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 高 雄 市 議 會

第 2 屆 第 2 次 定 期 大 會

議 事 錄 (5-4)

康裕成



題



## 編輯前言

- 一、本刊之編輯（計 5 冊）：係依據本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各次會議紀錄之資料彙集，予以分類編印。
- 二、本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主要議程為審議有關機關提案，與市政府重要提案等；其所有紀錄及決議案均與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綜合編排。
- 三、有關市長施政報告暨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均依照其報告日期先後順序依次編排。
- 四、本刊所編各部門質詢與市政總質詢及答復，亦均依照質詢日期先後之順序依次編排，並經本會審慎校對後付印，惟未能一一請發言者校閱，如有出入或遺漏之處，即請發言者見諒。
- 五、本刊匆匆付梓，難免有遺漏及錯誤之處，敬祈閱者指正是荷！

高雄市議會 謹緘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 本刊總目錄

## 特載 (5-1) 冊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議員選舉第 9 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宣誓就職典禮紀錄	1
------------------------------------	---

## 壹、議事日程、席次及各委員會一覽表 (5-1) 冊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1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實際日程)	6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席次表	15
四、第 2 屆 104 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16
五、第 2 屆 105 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17
六、第 2 屆 104 年度程序暨紀律委員會一覽表	18
七、第 2 屆 105 年度程序暨紀律委員會一覽表	19

## 貳、會議紀錄 (5-1) 冊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預備會議紀錄	21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29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45
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 次會議紀錄	49
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 次會議紀錄	53
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5 次會議紀錄	56
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6 次會議紀錄	59
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紀錄	62
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紀錄	64
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紀錄	66
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紀錄	68
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紀錄	70
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紀錄	73
十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紀錄	75
十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紀錄	77

## 總 目 錄

---

十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紀錄	79
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紀錄	82
十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紀錄	85
十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紀錄	87
二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紀錄	90
二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紀錄	93
二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紀錄	95
二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紀錄	98
二十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紀錄	101
二十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紀錄	103
二十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紀錄（1.聽取報告。2.宣讀 議案交付審查。3.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4.變更議程動議）	106
二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紀錄	215
二十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紀錄	218
二十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紀錄（1.李科永文教基金會 捐贈本市圖書館相關事宜專案報告。2.本市自治條例送請中央主 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處理情形專案報告。）	221
三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紀錄（變更議程動議。）	348
三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紀錄（1.審議本市 103 年度 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2.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3.審議本市 105 年 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355
三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紀錄（1.權宜問題。2.審議 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412
三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紀錄（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 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476
三十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紀錄（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 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507
三十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紀錄（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	

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592
三十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658
三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紀錄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699
三十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紀錄	704
三十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707
四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762
四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800
四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紀錄 (1.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2.變更議程動議。)	849
四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968
四十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 (1.報告案。2.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3.復議動議。)	1040
四十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紀錄 (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1094
四十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 (1.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2.抽出動議。3.權宜問題。)	1201
四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6 次會議紀錄 (1.三讀會-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2.二三讀會-審議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3.變更議程動議。)	1262
四十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紀錄 (1.審議市政府提案。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3.審議議員法規提案。4.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5.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1369
四十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紀錄 (1.報告案。2.審議議員提案。3.抽出動議。)	1473

## 參、決議案(5-2)冊

### 一、決議案分類一覽表(5-2)

(一) 市政府提案	1497
(二) 有關機關提案	1510
(三) 市政府法規提案	1511
(四) 議長交議案	1512
(五) 議員提案	1518
(六) 報告案	1589

### 二、決議案內容

(一) 市政府提案(5-2)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1594
(二) 有關機關提案(5-2)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274
(三) 市政府法規提案(5-2)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276
(四) 議長交議案(5-2)	
1. 市政府提案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335
2. 市政府法規提案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406
3. 議員臨時提案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418
(五) 議員提案(5-2)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提案	2420
(六) 報告案(5-2)	
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2728

## 肆、施政報告(5-3)冊

一、高雄市市長施政報告(摘要報告)	3229
二、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	3469



伍、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5-3）冊

一、社會局業務報告 .....	3911
二、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	3959
三、客家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	3971
四、兵役局業務報告 .....	3983
五、勞工局業務報告 .....	3992
六、財政局業務報告 .....	4013
七、主計處業務報告 .....	4029
八、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	4038
九、教育局業務報告 .....	4060
十、文化局業務報告 .....	4131
十一、新聞局業務報告 .....	4148
十二、市立空中大學業務報告 .....	4161
十三、農業局業務報告 .....	4183
十四、水利局業務報告 .....	4206
十五、海洋局業務報告 .....	4233
十六、觀光局業務報告 .....	4261
十七、交通局業務報告 .....	4289
十八、捷運工程局業務報告 .....	4334
十九、警察局業務報告 .....	4350
二十、消防局業務報告 .....	4387
二十一、衛生局業務報告 .....	4404
二十二、環境保護局業務報告 .....	4428
二十三、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	4449
二十四、都市發展局業務報告 .....	4475
二十五、工務局業務報告 .....	4483
二十六、地政局業務報告 .....	4528
二十七、秘書處業務報告 .....	4547
二十八、民政局業務報告 .....	4564

二十九、法制局業務報告 .....	4585
三十、人事處業務報告 .....	4598
三十一、政風處業務報告 .....	4618
三十二、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	4625
<b>陸、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5-3）冊</b>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2次會議 .....	4639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 .....	4712
三、書面答復 .....	4792
<b>柒、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3）冊</b>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 .....	4941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 .....	5006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 .....	5100
四、書面答復 .....	5132
<b>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b>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 .....	5157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 .....	5195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8次會議 .....	5276
四、書面答復 .....	5359
<b>玖、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b>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9次會議 .....	5489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0次會議 .....	5562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1次會議 .....	5642
四、書面答復 .....	5693
<b>拾、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b>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1次會議 .....	5949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2次會議 .....	5989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3次會議 .....	6052
四、書面答復 .....	6137

**拾壹、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 6305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 6385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 6498
- 四、書面答復 ..... 6559

**拾貳、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 6751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 6776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 6849
- 四、書面答復 ..... 6979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 7295

**拾肆、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5）冊**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 ..... 7351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 7406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 ..... 7496
- 四、書面答復 ..... 7548

**拾伍、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5）冊**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 ..... 7649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 ..... 7677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 ..... 7740
- 四、書面答復 ..... 7843

**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復（5-5）冊**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陳美雅、林武忠、李雅靜、  
方信淵） ..... 8005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蕭永達、張豐藤、吳益政、  
陳慧文） ..... 8056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黃香菽、郭建盟、許慧玉、  
周鍾濛） ..... 8100

## 總 目 錄

---

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李柏毅、黃淑美、陳政聞、周玲玟）	8206
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林芳如、沈英章、邱俊憲、蔡金晏）	8254
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李雨庭、林瑩蓉、李順進）	8302
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林富寶、劉馨正、曾俊傑、陳玫娟）	8333
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陳粹鑾、張漢忠、顏曉菁、鄭光峰）	8382
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曾麗燕、翁瑞珠、劉德林、蔡昌達）	8423
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高閔琳、林民傑、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唐惠美）	8459
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黃天煌、黃柏霖、簡煥宗、何權峰）	8500
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鍾盛有、楊見福書面質詢）	8543
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陳信瑜、羅鼎城、黃紹庭、黃石龍）	8553
十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會議（林宛蓉、李喬如、張文瑞、陳明澤）	8601
十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王耀裕、吳銘賜、張勝富、李長生）	8638
十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鄭新助、陸淑美、陳麗珍、俄鄧·殷艾）	8687
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許崑源、李眉蓁、陳麗娜、王聖仁）	8740
十八、書面答復	8784

### 拾柒、附錄（5-5）冊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9483
--------------------------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含議員臨時提案）索引.....	9484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487
四、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490
五、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493
六、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496
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499
八、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502
九、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505
十、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508
十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511
十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9514
十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9517



# (5-4) 冊 目 録





## (5-4) 冊 目 錄

### 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 5157
-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 5195
-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8次會議····· 5276
- 四、書面答復····· 5359

### 玖、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9次會議····· 5489
-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0次會議····· 5562
-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1次會議····· 5642
- 四、書面答復····· 5693

### 拾、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1次會議····· 5949
-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2次會議····· 5989
-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3次會議····· 6052
- 四、書面答復····· 6137

### 拾壹、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4次會議····· 6305
-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5次會議····· 6385
-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6次會議····· 6498
- 四、書面答復····· 6559

### 拾貳、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 一、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6次會議····· 6751
- 二、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7次會議····· 6776
- 三、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8次會議····· 6849
- 四、書面答復····· 6979

###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復(5-4)冊

(5-4) 目錄

---

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 7295

## 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5 日下午 3 時 44 分）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下午開始財經部門業務質詢，現在我們請鄭議員光峰質詢。

**鄭議員光峰：**

今天有三位局處首長，我先請問主計處，你們今天有報告在第 13 頁這邊，處理家庭的收支調查，在收支調查裡面關於家庭收支的記帳調查，也就是高雄每一個人平均分配所得是三萬多元，另外每戶大概有 91 萬元，因為你調查的樣本我覺得還不足。處長，我覺得關於這 165 戶的記帳調查怎麼可能以這個數據來代表高雄市的數字？我是存疑啦！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處長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關於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只有 165 戶，這個是給行政院主計總處的資料，它是全省匯集起來的，還有一些其他相關的資料，才去編算國民所得，不是只有這個…。

**鄭議員光峰：**

我的意思是說在專業的方面，像我們一般的統計，這個是不足以代表這個數字啊！也就是說你這個數據不能拿去外面告訴人家高雄人每個人有三萬多的所得，3 萬 1,000 元去做分配所得，每戶有 91 萬來做…，我對這個數據是存疑啦！因為你的 sample 就不足啊！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不起！剛剛那個是家庭收支計帳調查，其實我們的調查是 2,200 戶，它是足以代表高雄市的，上面那個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鄭議員光峰：**

那個 165 戶的收支調查？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165 戶是計算國民所得，這是高雄市的部分，包括全省是做全國的，不是做地方的，關於我們地方的家庭收支調查是 2,200 個調查戶。

**鄭議員光峰：**

關於實際的狀況再私下給我資料，同時我還需要六都的資料，〔什麼？〕六都的資料。因為我還滿希望看到在六都所有的院轄市裡面，能夠有這樣的比較。高雄市、台中市…，到底高雄市的 rank 在哪裡？好不好？〔好。〕謝謝！

第二個，我想請問財政局，剛剛很謝謝局長的報告。關於新草衙自治條例是 6 月公告嘛！請問局長，什麼時候開始啓動？可以開始買。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鄭議員光峰：**

現在就可以開始購買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剛剛有報告，目前我們已收了一百多件了。

**鄭議員光峰：**

因為這自治條例是這樣，在 6 月自治條例通過之後…。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有公告。

**鄭議員光峰：**

公告之後有 5 年的時程嘛！在當初我們詢問過法制局，它說我們什麼時候啓動，那天才是啓動的時間。而不是公告的時間，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啊！公告就啓動了。

**鄭議員光峰：**

不一樣。你現在公告，在 5 年後的 5 月底就整個結束了嘛！〔對。〕如果啓動正式開始，是從啓動開始啊！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我們公告就算啓動了。

**鄭議員光峰：**

不是，我的意思是說現在大家都 not ready，都還沒準備好啊！比如說哪些要去安置的住宅，或是用任何名稱的住宅，那個都還沒有啓動啊！那個很多細節都還沒弄好啊！你現在就貿然啓動，那計算的時間是不一樣的啊！你知道我的意思嗎？你現在正式開始的啓動日 5 年，跟你公告後的 5 年，那不一樣啊！

因為這 5 年的時間是可以拉長，所以我要問清楚到底什麼時候是啓動日？你收件日歸收件日，我什麼時候開始啓動？那一天才是 5 年正式的開始啊！就是這日期，局長你知道我的意思嗎？〔我懂。〕對！那個時間是不一樣，因為一些事情都還沒準備好，你如果現在 6 月才送件，我的意思是說，如果是 5 年的時間，但是你準備就花了三個月的時間，你白白讓人家犧牲了三個月的時間嘛！是這個意思啊！所以我說啓動跟你公告那是不一樣的。啓動之後是 5 年，那跟公告後的 5 年是不一樣的。你可以再準備半年，今年 12 月才開始啓動，那 5 年之後的 11 月底整個才結束嘛！因為他們有些要蓋房子或是不蓋房子，這對他們的權益是有影響的，這是第一點。局長私下再回答我這些問題，我也問過法制局這個問題。第二點，因為很多里長在上次的說明會裡也有講到，土地是 7 年、房貸是 20 年，他們覺得…，因為目前很多人地上都有房子，你叫他購買土地就馬上要蓋房子，對他們來說太可惜了，因為有些人才剛剛翻修完他的房子。可是我們把 5 年的使用補償金跟未來很多的配套，包括我私下也請教過你，可能未來土地和房子要把它綁在一起，變成 20 年的話…關於這部分，局長是不是能交代明確一點？高銀這邊的態度跟我們現在的政策如何？因為我在質詢時也聽到很多人問到，土地跟房子以及貸款年限的問題，資格是什麼？我想基本上就是住在新草衙這個地方嘛！局長，是不是可以來回復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在這邊鄭重說明一下，我們也感謝高雄銀行的配合，因為高雄銀行的配合，我在這邊真的很感謝他們，這些細節需要高雄銀行來加以支援。

我在這邊鄭重的跟你報告，原本空地的貸款在銀行界最多是 7 年。〔對。〕但是因為鄭議員，還有我們開公聽會時，有些住戶反映說 7 年太短，我們曾跟高雄銀行做了一些研議。如果他沒有自有資金要跟銀行貸款的，他只要切結表示 5 年內一定會蓋房子，因為我們的終極目標…，新草衙自治條例就是改善那邊的居住環境。你不能夠買了土地都不做改建的行為，不改建的空地只能貸款 7 年；如果你切結，這個貸款在 5 年內你會去做改建建築的動作，我們可以延長到 20 年。

**鄭議員光峰：**

我很謝謝局長的努力，我覺得他們的關鍵問題就是，我買了這塊土地，我本身是有地上物的，如果沒有短期開發自己要重建的話，可能這個對他們而言還滿重要，當然這切結書是個配套，我想高銀的總經理、董事長都很盡心盡力，我在這裡也公開表示謝謝。我覺得銀行是在商言商的，市政府包括編的預算和

基金裡面，我想這個配套對他們是合理的，對他們股東的權利應該也不受影響才對。

另外，我要請問財政局的菸酒科，因為我在今年年初，審這次預算時也有講到，當然科長也換了人，我要問的問題是關於稽查菸酒，到底是稽查重要？還是宣導重要？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兩個都重要。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稽查還是比較重要，宣導任何人都可以來宣導。因為我那天辦一個活動，貴科特別去裡擺攤子。當然你們有在網路上宣導，但是我的看法就是，稽查還是比較重要的。對於稽查的績效，我上次也跟局長做了些建議，我們也想在這裡的稽查科裡面…，我常常跟很多人，包括高雄市衛生局食品衛生科說，除了高雄市的食品衛生科能夠加以稽查，有能力去維護高雄市的食品衛生安全以外，菸酒就算是你們貴單位了。為什麼本席那麼堅持？我有我的理由，我也希望在人力上的編制及執行的觀念方面，我希望能夠比較具體落實。未來在這一科裡面的績效，我也希望能夠有一些表現。再來，我另外一個問題是，現在的私菸裡面，來源大部分從哪裡來？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現在私菸的部分有少量進口和大部分走私進來。

**鄭議員光峰：**

對。從哪裡來的？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從港口進來的。

**鄭議員光峰：**

我知道是從港口進來，我是說從哪一個國家走私來的？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這個就是我們說的「白牌菸」，很多是由國外進口的，就是國內的白牌菸，它有申請進口。

**鄭議員光峰：**

我想在任何公園裡面擺攤賣的都是私菸啦！科長，我很清楚告訴你。我的意思是說，這些私菸基本上大部分是從哪裡來？我也希望瞭解這個管道，因為警察局也會去抓，可是我看也沒什麼成效。我在問的是，這個從哪裡來？我現在簡單問這個問題，你現在去崗山仔公園也可以看得到。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進口商他們會有進口進來，但是他們從另一方面，就是由港口大量走私進來，所以這些菸品我們查到以後，他們會正式提供發票，因此進到陸地來，我們會找不到。

**鄭議員光峰：**

科長，我看你剛上任，我覺得還有很多表現的空間，本席要知道的部分，我私下再把問題向你提問，第一個，到底是從哪裡的國家比較多？為什麼會源源不斷？因為它一定會有利差，他們才願意私下走私，大盤商才能夠批貨賣給一般民衆。第二個是私酒，私酒在縣市合併之後，很多的農家也好，或者他們想要做一些私釀，這些的安全問題，也有一些是大家互相討論的。這方面我上次有找過局長，我也希望科裡面能夠有不一樣的風貌。

另外就是經發局，我剛剛一直在想，我們「既有管線自治條例」通過之後，我在問最「大尾」的就是中油嘛！上次氣爆案發生之後，我們其實是很感慨也很無奈，不管是任何的補償，最近應該會有個結果。不過我要問的是到底中油總公司有沒有要回來設在高雄？局長，因為自治條例裡面有提到這一點，說總公司要遷回來高雄。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做說明，自治條例定的期限是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就是明年年底。

**鄭議員光峰：**

明年年底就對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因為主要是大部分都是上市公司，上市公司需要開股東會，我們通過的時間有很多公司的股東會都開完了，所以我們給的期限是明年底。〔好。〕中油目前的說法就是只要依法他們會依法辦理。

**鄭議員光峰：**

那是官方說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但是他們還沒有遷。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再問一個問題，這個不知道是哪一個單位的，我要問的是，現在高雄市所有的既有管線是不是都調查清楚了？也就是我要問的是，一心路下面到底有幾條管線，是不是就會一清二楚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議員做說明，我們目前分油管、氣管，還有工業管線，這三種管線我們事實上都做過調查，就是還在使用中的都有做一些申報動作，包括天然氣、油管及石化管，這個部分我是澈底要求大家都申報，也都做過了。但我們在這一段期間也發現一個特別的案例，我剛剛在報告裡面有提到的，就是在凱旋路那個地方，有過去廢棄管線這件事。

**鄭議員光峰：**

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廢棄管線這件事情，事實上我們最近也在開始查。因為廢棄管線目前查起來，比較多都是比較早期埋設的一些管線，廢棄管線會變成我們這一次在制定這個條例的時候，我們有特別處理到。但因為它是道路使用的問題，所以我們基本上還是會要求，只要是這些廠商因為過去曾經擁有過，我們一定要求他們把過去的一些圖資再拿出來做一次比對。但我要特別向議員報告，就是因為它廢棄，所以它裡面在廢棄的過程中，其實原則上要照標準的程序來，他們都清空完畢。

**鄭議員光峰：**

他有申報這個是廢棄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有申報。

**鄭議員光峰：**

沒有申報廢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

**鄭議員光峰：**

但是他現…。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要向議員說明，這件事情我想全台灣都遇到，如果議員有印象的話，台北市政府在拆忠孝西路公車專用道時，也出過這個問題，就是它 delay 了，為什麼？就是一挖發現底下有廢棄管線。廢棄管線是台灣很多道路底下的一些問題，這件事情是確實要解決。

**鄭議員光峰：**

我要問一個比較具體的問題，譬如我剛剛講的那個實際問題，就是一心路下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現在它跑出來，我們可以查。

**鄭議員光峰：**

有沒有辦法透明化？我只要向你說哪一條路下面的管線，是不是現在已經建置完成，所有高雄市的管線建置完成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按類就是油管、天然氣管和工業管線。

**鄭議員光峰：**

瓦斯。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工業管線。

**鄭議員光峰：**

工業管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就是石化管，這三類我們可以回答。

**鄭議員光峰：**

所以現在這些 branch，就是這些分支都已經很清楚建置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沒有錯。

**鄭議員光峰：**

所以，高雄市民可以在網路上查得到這些管線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為止我們有在研議要怎樣把它全部公開，因為之前有民間團體要求過，就是有提出市民「知情權」這件事，市長也很重視這件事情，他回來和我們做過討論，給我們一些要求，副市長也有主持會議。我要說明的是，我們現在是要公開，它的形式我們會做一些確認。因為這一段時間，我們把所有的路徑又再重新 check 一次，就是屬於我們的石化管線部分，因為你套圖套上去時，我們現在直接套圖。我們現在看到的是新北市有公布一部分，他並沒有把所有行政區都公布，只公布一部分。

**鄭議員光峰：**

據我所知，很多建築業的老闆覺得，假如我在這裡建房子，當大家去查之後，就知道這裡是管線密集的地方，它可能會影響房子的出售，所以這方面是不是…，高雄市民其實是希望有知的權利，我的居住環境的周遭裡面，有多少管線就在我的腳下。因此這一方面，局長，是不是有一些時間表，第一個，這些管線會不會把它上網公告，很透明化上去？第二個，時間表是不是已經都可以

建置完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政策來說，我們是會公告的。

**鄭議員光峰：**

瞭解。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其實在今年…。

**鄭議員光峰：**

現在公告了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今年在 1 月 16 日就公告 1 次，我們其實是比較大路段的做公告，因為你要讓它細緻化，就是出現的是圖形化資料的話，它要更細，就是一些管線的走向，我們要做得更仔細一點。這個部分其實包括圖資，因為我們剛才在簡報裡面有提到，我們要求這 13 家廠商提供圖資，要在 10 月份提供來，我們是希望他能夠提供一些圖形標準格式進來，我們會重新再做一次比較完整的比對。因為當時我們在公布時，會有下述的情形，就是路和路銜接，尤其跨過縣市原來的邊界，它的道路名稱等等，都有可能有一些轉換，有比較細節的部分，我們同仁是重新再做比對和校正。

**鄭議員光峰：**

對，局長，時間的關係，我們是希望有個時間表出來，然後我們希望把這樣的管線能夠透明化。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比較完整的透明化。

**鄭議員光峰：**

對，透明化。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OK。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時間是可以給局裡面，因為那個一開始我們怎樣詳細列出，這個確定就是這個管線，然後這樣的高雄市工業管線能夠呈現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不過我要向議員報告一件事情，就如我們手上現在有的操作的這個系統，其實是非常完整的，就是只要有議會通報，一點出來，半徑 100 公尺所有管線都會出來。

**鄭議員光峰：**

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部分是有的，我先向議員做個報告，這一點一定有。

**鄭議員光峰：**

謝謝。另外一個問題是…，局長，不好意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會，沒關係。

**鄭議員光峰：**

我問市管處好了，市管處這邊，我們在上次的預算裡面講到，我們希望能夠…，我剛剛聽到市場管理處提到，包括很多市場公有用地在做活化，我覺得非常高興，因為在所有傳統市場裡面，幾乎都式微了，在式微裡面，應該還有很多比例的市場用地，現在可能還沒有啓動。處長，在啓動的過程當中，我們希望是不是能夠再加快腳步，舉例來說，像興東里的興東市場，以及沱江街、管仲路那個地方也有一個，我印象中還有幾個；另外，那時候我和處長、局長有去小港港興里，那裡有一個市場管理用地，諸如此類很多。我們看這個時間表，我覺得還可以再加快腳步，處長你是不是先回答這些問題？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林處長麗英：**

有關公有市場的部分，剛才鄭議員有提到興東公有市場的部分，我們預計今年度來辦理退場已經公告停止使用。這個案子我們在兩年前就已經透過都市計畫變更，那目前已經最後階段，在 7 月 23 日經過內政部營建署審議，通過同意變更爲商業區。另外鄭議員也關心到小港第三公有市場，也預計在今年底完成退場，那其他的市場用地的部分，我們未來也會加速來開發利用。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鄭議員光峰的質詢。接下來請陸議員淑美質詢。

**陸議員淑美：**

首先我要恭喜菸酒管理科整個科，你們在查緝違反菸酒管理法案是全國第一名，我們請在場的鼓掌來恭喜你們。那恭喜完我就要請教科長了，請問你們查獲的這些私菸、私酒都怎麼處理？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報告議員，這個私菸、私酒如果結案的話，我們會定期來銷毀。

**陸議員淑美：**

全部都是定期銷毀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定期銷毀。

**陸議員淑美：**

在貴局的業務報告，這個第 13 頁跟 15 頁，我怎麼看這個數據都核對不起來。你們寫查扣違規的酒品，累計有 9 萬 307 公升，銷毀才銷毀 139.7 公升，那其他九萬多公升的私酒跑到哪裡去了？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報告議員，這個是有結案的我們才能銷毀，如果在訴訟之中的話，這個酒還不能銷毀。

**陸議員淑美：**

這九萬多就是還沒結案，先暫存的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對。

**陸議員淑美：**

另外菸品的部分，我覺得更扯，為什麼查獲的違規菸品有 103 萬 9,851 包，銷毀的菸品竟然高達 214 萬 2,162 包，比你查出的私菸還多了 110 萬 2,311 包，請問這多出來的私菸是怎麼來的？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報告議員，這個私菸就是過去有結案的，就累積上年度、前年度的話，有結案的我們就一併來做銷毀。我們今年查獲的量，當然會比我們銷毀的還少。

**陸議員淑美：**

所以我說你這個業務報告要寫清楚，不要以為這個議員都不看，我們看這個數字都對不起來，你解釋也解釋不清楚，你只是寫說 104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幾件，然後你數量多少。你是在考議員的頭腦，是不是？還要在這邊跟你請教這個，這個工作報告你自己寫清楚就好了，以後請你把這個業務報告寫清楚，不用讓我們再來這邊問。你知道我的意思嗎？你數字列出來很清楚，你後面要備註一下，不然議員都會問你，難道這是幽靈的私菸嗎？酒跑到哪裡？不見了，數字都核對不起來。另外本席再請問科長，你們貴科裡面編制有多少人？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含約僱的目前包括科長有 14 個人。

**陸議員淑美：**

14 個人？奇怪！我預算裡面看，你們科長 1 人，股長不是 2 個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2 位股長。

**陸議員淑美：**

科員有 6 位？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科員目前在我們菸酒科裡面有 2 位，編制的話整個…。

陸議員淑美：

你辦事員有 2 位？科員有幾位？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科員 2 位。

陸議員淑美：

也是 2 位？那你 14 位怎麼來的？其他是什麼？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其他是我們

陸議員淑美：

約聘僱人員？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約聘僱人員。

陸議員淑美：

一共 14 位。本席問你，你們今年用菸品健康福利捐，你們編列的預算在 104 年裡面，有要購買攝影機 25 台，每台 4 萬 5,000，然後數位相機 25 台，每台 1 萬 1,000 元，你們買了沒有？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已經買了。

陸議員淑美：

14 位需要買到 25 台，為什麼？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報告議員，這個我們就是移撥給查緝機關，就是我們…。

陸議員淑美：

哪一個查緝機關？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市刑大市警局。

陸議員淑美：

市警局自己沒有編列預算，要我們買給他們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是專款專用，我們是用在查緝私劣菸酒。

陸議員淑美：

你爲什麼不把錢直接撥給他們，叫他們自己買，要我們買給他們？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這個是中央撥給我們的菸品健康捐，那…。

**陸議員淑美：**

我知道中央撥給你們的，不可以這樣用啊！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如果移撥給警察局就不知道他這筆錢的用途，是不是用在菸酒品裡面。

**陸議員淑美：**

你也可以指定他啊！你撥給他用，可以指定他要買什麼東西，不可以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如果撥給他，高雄市政府就沒有辦法做一個管控，所以才由我們財政局來編列這個預算。

**陸議員淑美：**

你自己留幾台，幾台撥給他們？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我們留給自己用的有 3 台，其他我們撥給市警局各分局來使用。

**陸議員淑美：**

就是我們的攝影機留 3 台，數位相機也 3 台，3 個人在查緝，其他的都給…。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沒有，其他的是有，我們是更新設備，其他的我們以前年度也有購買。

**陸議員淑美：**

我就是看你們每一年都有編這個預算，每一年都買。市刑大都沒有他們自己的設備，一定要從這一筆錢我們這樣撥嗎？這個看似沒有很多錢，可是我就覺得你們有點亂花，你覺得呢？你來做科長沒有多久，你覺得這樣子每一年都買，每一年都給，你乾脆就編一筆給市刑大讓他們汰舊換新，這樣有道理嗎？你乾脆看他們一年欠幾台，一次買足，不用每年買，不用每年編這一筆預算。這樣有道理嗎？要汰舊換新，因爲你們查緝績效非常好第一名，很需要，這樣有沒有道理？你不會一次問市刑大，配合我們查緝的要多少人，要多少台，你一次編足預算，不要每年編。我覺得你有浪費公帑，那你覺得沒有，還是怎麼樣，無法回答，局長你要回答嗎？好啦！等一下還要問你，你要回答就先讓你回答，你先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趙科長剛接沒多久。我向陸議員報告，我們每年因為查緝成績不錯，一年健康捐大概可以分配到二千多萬。那事先這個預算的分配，我們會請市刑大先提出需求，我們編入預算。當然剛剛陸議員建議說，乾脆預算給他們自己買，我想這也是可行的方式，我們可以來研議。不過這幾年來我們的辦理方式，就是剛剛我報告的，我們會調查我們配合機關需要的這些設備，我們編入預算，經過議會審查之後，由我們，反正都是依照採購法採購，我們再分配給他們。他們也不是只有市刑大的，裡面也會分到分局去…。

**陸議員淑美：**

你請坐，你比較會講話，你是要將我的時間用光？你請坐。這個在小組裡面我們就跟你講過了，對不對！不是每一年都跟你講，你每一年還是編這樣出來。表示你們都沒有重視這個問題，這個從小地方看，你要怎麼樣開源節流，雖然這個是補助的，這個是健康福利，應該要用在健康福利上面，我個人是這樣認為。不是這樣說你每一年都編，大家都覺得不合理，每一年都要汰舊換新一次，市刑大自己也有錢，好像他們的東西都不能用嗎？好，你們請坐。你現在喜歡回答我就讓你回答，簡局長請問你，我們 105 年度的總預算，中央統籌分配款你們編列了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編列了 315 億。

**陸議員淑美：**

315 億 5,537 萬 8,000 元，那 104 年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104 年編 264 億。

**陸議員淑美：**

264 億 7,421 萬 6,000 元，我有做功課的。105 年比 104 年，編這樣是比較多還是比較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多。

**陸議員淑美：**

比較多是多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五十億八千多萬元。

**陸議員淑美：**

50 億 7,916 萬 2,000 元。我們明年度總預算歲入的部分增加最多的是哪一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稅課收入。

陸議員淑美：

歲入，是不是就是這一筆中央統籌分配款？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錯。

陸議員淑美：

最多的嘛！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

陸議員淑美：

這一筆就增加了 50 億元，其他歲入的部分比較大筆的，就是我們要變賣高雄市的祖產，你編了增加十多億元，對不對？把民衆當提款機的罰款收入，你們編了 20 億 9,600 萬元，對不對？這三筆加起來多少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20 加…。

陸議員淑美：

八十多億元，對不對？這個數字。你是財政局長，數學應該比我好，八十多億元。如果沒有中央補助就來賣祖產，還要跟市民朋友開罰 20 億元的罰款，我們是不是還要再借 154 億元？是不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七十幾億元。

陸議員淑美：

結果你在報告的時候很高興的講，我們今年要減少很多了，你們財政不好全部都推給中央，我不要跟你在那邊口水戰說中央欠我們八百多億元，這個數字會說話，數字都是列出來的，我們自己財政要管控好，不是管控不好就把全部責任都推給中央，這樣是有點睜眼說瞎話，我告訴你這些數字就好了，我們市府的財政不好，自己要負很大的責任才對，這樣有道理嗎？數字，我這樣告訴你了，清楚了嗎？清楚的話，你不用回答沒關係，你該回答的都回答了，你請坐。我再問你們一下，你們有一筆菸品健康福利捐。科長，你新來的，問你又不知道，你不會回答，你們局長會幫你回答，沒關係。你們編列了 140 萬元國內觀摩參訪經費，今年還是這樣編，105 年，我看的。那麼去年你們有編了一筆 400 萬元國外參訪的觀摩經費，你之前有跟他們去過嗎？你曾經到國外參訪嗎？國內外參訪，你曾經去過嗎？

**財政局菸酒管理科趙科長冠保：**

國內參訪，我是有去過；國外，我沒有。

**陸議員淑美：**

國外，你沒有。這樣的話，你坐下，我問局長好了。局長，你們去國外參訪一次都幾個人？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今年 15 個人。

**陸議員淑美：**

15 位，400 萬元都花完了嗎？國外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有，220 萬元。

**陸議員淑美：**

花了二百多萬元，你有沒有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什麼？

**陸議員淑美：**

你本人有沒有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今年是我帶隊的。

**陸議員淑美：**

今年你帶隊，你為什麼明年不要編了？我們都已經第一名了，不需要再去參訪觀摩了，是不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最近財政部修了這個健康捐的辦法，所以我們…。

**陸議員淑美：**

不能這樣花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不是，他修改規定。一些金額什麼的都修改了，我們…。

**陸議員淑美：**

那麼我問你是不是不需要去觀摩了？你們之前不是去看酒莊嗎？然後去玩，報紙報導得沸沸揚揚，就因為你們才害得全部的人不能編這筆錢也不能去，是不是這樣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陸議員，你誤會了。我們出去真的是…。

**陸議員淑美：**

你都第一名了，照理說應該是外縣市來我們高雄市觀摩才對，怎麼我們還去觀摩別人？應該是外縣市編列經費來觀摩高雄市，看你們為什麼查緝會是全國第一名，來跟我們請益才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外縣…。

**陸議員淑美：**

我們還需要去觀摩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外縣市常常來我們這邊觀摩，我們也到國外觀摩他們的優點跟長處，都有。

**陸議員淑美：**

所以說你講的這些，我無法接受。我剛才問你為什麼明年不要編，是不是不需要？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三年編一次。

**陸議員淑美：**

剩下的要不要再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剩下…。

**陸議員淑美：**

400萬元，你只花了220萬元，剩下的還要不要再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剩下的就當歲計贖餘。

**陸議員淑美：**

剩下的經費不要再去了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今年沒有時間去。

**陸議員淑美：**

今年沒有時間去，感謝你省那麼多錢，好了，你請坐，我不要再問你了。請教經發局曾局長，你剛剛報告的非常好，為我們高雄產業的一些發展花了很多的心思。本席再請教你，本洲有一個綠建築叫做什麼？你要取名叫它什麼？「蚊子館」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環科大樓。陸議員問的是不是環科大樓？

陸議員淑美：

對。它叫做環科大樓嗎？還是蚊子館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原高雄縣政府的時候是申請環保署補助的環科大樓，環境…。

陸議員淑美：

你講那麼多，我只問你：現在是不是蚊子館？你回答是或不是就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一、二樓就是之前我們環保局在使用，最近才退租。

陸議員淑美：

這個建築物當初我們爭取來蓋這邊的美意是什麼？結果現在的用途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一、二樓是做展示。

陸議員淑美：

我覺得都四不像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是在工業區設置了一個辦公空間。

陸議員淑美：

很四不像了！我希望你要善用這個空間，好好的去規劃它，不要在那邊當蚊子館，未來如果那裡發生登革熱病例就是你害的，而且整個園區公園的部分，草都長得比我還高，每次叫你們改善都不理！高雄市每個公園都漂漂亮亮的，而且岡山的中山公園、原來的河堤公園都有人照顧，為什麼偏偏我們園區裡面的公園變得這麼荒廢？你們要想辦法處理，是不是？每次講，一直講，講了十多次，你們才要來做。我跟養工處說這邊有民衆需求，認為這邊既然是公園要做一些休閒設施，讓小朋友、大人、老人都可以到那邊運動，結果會勘也說要做，到現在沒做！我問養工處，處長高升了，他說：「這是經發局應該做的，不是我養工處做的。」我們的政府是有幾個？全部找來會勘要幫我們做了，大家都在等，從去年等到今年，不做就是不做！我還說：「好，你道路沒有錢，慢慢改善。」我有朋友在補路的，都很有愛心，路壞了，他就出來補，結果呢？地方政府該做的都沒有做好！雖然那個園區那麼大，可是也要善盡管理之責，因為你沒有每天去那裡上班，所以你不知道，我覺得你可以設一個辦公室在那個蚊子館，既然這些工廠歸經發局管，你們設一個辦公室在那裡，對不對？可是說設在那裡有時候也沒什麼用，我可以這樣告訴你們。那麼我問你，當產業跟環保兩者衝突的時候，你支持產業還是支持環保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產業跟環保衝突，支持產業還是…。

陸議員淑美：

這個產業製造如果跟環保有衝突的時候，你是支持產業還是支持環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是，依照…。

陸議員淑美：

你回答不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是，依照法令的規定，符合環保要求的產業應該被支持。

陸議員淑美：

我覺得高雄市政府的態度很奇怪！我現在告訴你，剛就有講到日月光又提醒我，之前大概 8 月份的時候，本洲有一家「綠大實業」，不知道在燒什麼東西產生紫煙，我告訴市政府，結果你知道市政府怎麼處理嗎？竟然告訴本席說等一下那個廠商會打電話告訴我，結果都沒打！再等了以後，廠商打來說：燒到日月光的东西才有紫煙，他現在已經停止燃燒了。日月光這麼大的公司，你們之前不是要追殺嗎？結果市長去喝了那個什麼？叫「和解水」嗎？大和解，是不是？再生水喝一喝就大和解，他們家的東西出來就不用管了，告訴本席一張公文說：「民衆陳情辦理事項，疑似燒到廢光膜片所致，本公司已經取樣試燒…。」寫了一大堆，最後「本局將依法處理。」，到現在環保局也沒有處理，你知道我講的意思嗎？我問你，你說你的和發產業園區要引進什麼產業？像本洲工業區一樣，一開始講得很好聽。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會的時候講得很好聽，高科技低污染，結果呢？高污染的時候，怎麼樣？汰換管線跟污水處理還是全民的納稅錢。你現在講得很好聽，和發產業園區還叫中國信託…。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問題是議員你也知道，事情發生不是在我們管的手上。

陸議員淑美：

不在你管的時候，我現在就是要事先告訴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

陸議員淑美：

我現在就是要事先告訴你，你要規劃園區的時候，你要看它適合什麼園區，你要做什麼園區你要定位出來，卻全部都納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有特別…。

**陸議員淑美：**

中國信託會開發產業園區嗎？他有實際做過嗎？你們簽約還簽得很高興，我告訴你這將是第二個，我不是看衰他，我很支持你，可是我希望你規範清楚。我們不是產業引進就很高興，而是你產業類別要做好；像現在震南公司要在人家的新園農場做酸洗，但是地方上出現抗議的聲音，那麼我問你，你是要支持產業還是環保？你懂我意思嗎？類似傳統產業在岡山是螺絲的重鎮，你為什麼不規劃一個可以電鍍、酸洗的專區來澈底解決這些存在的問題，不是東一個問題、西一個問題出來，你沒辦法去處理它，讓問題越來越多，那麼我問你，你要支持環保還是產業？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議員報告一下，產業發展基礎還是要符合環保法規，你剛提到的幾件事，我一個一個簡單回答。第一個，我們在核發的時候，因為我們有本洲後來善後的經驗。我剛才在報告的時候，關於那一百多家來登記的廠商，我們是先審查過符合產業類別的，這一點先向陸議員報告，但你提到的進廠以後，尤其是入園以後的規範非常的重要，這一點我們一定會嚴格來做，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環科大樓的規劃，那個地方比較需要的是產業用地，不見得是辦公用地，當時規劃就是這樣。現在是展覽館一、二樓撤出，所以使用率比較低，觀光局有跟我們討論到有一些廠商想要進去應用那個空間，我們會儘快跟觀光局合作來辦理這件事，這是第二件事。

至於你提到公園整理的部分，我回去後會馬上追查，休息時間我也會先打電話回去問到底是什麼狀況，因為基本預算都有編，怎麼公園沒有整理好？這一點我會趕快來處理，這是第三個部分。至於第四個部分，你提到震南鐵線的部分電鍍專區這件事，比較有可能做專區，因為酸洗和電鍍在污染類別差距還滿大，所以酸洗這個部分是比較少特別做專區；因為電鍍是它製程的最後一段，酸洗是一開始的工作，我想議員一定很了解。酸洗開始要做盤元後面，螺絲一打出來後面電鍍就是要做表面處理，那一塊當然是污染比較高，切斷來做也比較有可能。我覺得議員對產業很熟，看怎麼做可以跟你做更仔細的討論，如何來處理這些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陸議員淑美。下一位請顏議員曉菁質詢。

**顏議員曉菁：**

大家好，我是顏曉菁。今天想跟大家討論一下，就是政黨輪替之後有沒有可能真的是高雄市財政轉好的契機。民進黨若重新上台，是不是真的有辦法打得

破重北輕南的財政結構？我們看下一張。不要講選舉，每次議會一開始開會，這個財政問題都被大家拿出來討論。高雄市的負債居冠，我相信一直是高雄市政府心中說不出來的痛。局長，你曉不曉得上個星期六遠見雜誌又公布了 2015 年 22 縣市債務總體檢，很不幸、遺憾是高雄市的人均負債又排名第一了。我剛看了一個報告，目前為止高雄市的累積債務也達到二千五百多億，坦白說，一開始聽到這樣的數據一定會覺得很嚇人。難怪有些媒體會下很聳動的標題去探討說，高雄市是不是開始要底特律化了，高雄市有沒有可能變成第一個希臘？甚至有人也開始在倒數高雄市破產的時間。

我想，讓財政局長和高雄市政府「最」不能忍受的應該就是，居然拿高雄市的財政去跟苗栗縣的財政相比。我看了一下媒體報導，就是我們新聞局和財政局非常不滿，你們有提出其實高雄市財政惡化是來自於我們的財政結構。局長你說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話，你說：「雜貨店怎麼跟台積電比？」我覺得滿有意思的，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稍微說明一下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財政局局長請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召集人和顏議員，其實這句話是新聞局長先講的，我是學他的。

**顏議員曉菁：**

所以是丁允恭局長先說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先澄清一下，剛講的沒有錯，我們負債的絕對值是比較高，但是債限比是 84%，我剛也有報告。到明年底我們的舉債空間還有 475 億，也就是現在依照公債法給高雄市的舉債才 84%，苗栗是百分之一百六十幾，它早就超過百分之百，沒有借債空間了，中央是 85% 還比我們高；所以我們這幾年在市長的指示之下，我們努力一定要控制在 90% 以下。事實證明，我剛剛有報告我們的舉債逐漸下降，到明年把它降到 74 億就是這樣來的，我們一定要把債務控管得宜，讓高雄市以後的財政和建設能夠永續經營。

**顏議員曉菁：**

你的結論是高雄市和苗栗縣比，我們財政算規模大，舉債上限的空間也大。目前為止相較苗栗縣，我們還有四百多億的舉債空間。站在我的立場上，我是主張不用怕舉債，你只要把舉債拿來做建設，就是無形中的投資，這對下一代都是好的。可是局長，我提醒你，當我們對外不斷努力為高雄市的財政做辯護的時候，我們真的必須要去深切體驗一個現實就是高雄市的財政數字，確實遇



到一些根本性的問題。這些根本性的問題，我們要誠實的去面對它，就是說其實我們自己的財政紀律好，體質也還算不錯，但問題是我們的財政赤字確實還是高。

我來跟你討論一下，這就是我剛跟你提到的，遠見雜誌在上個星期六所公布的 22 縣市債務總體檢，大家請看一下。我們的人均負債，今年跟去年相較前四名都沒有變，但請你看一下這個數字，人均負債的數目，高雄市今年已經達到了九萬多，比去年又增加了一萬多，但是其他同樣排名二、三、四的縣市，不管是苗栗、台北或宜蘭，事實上他們都是有微減的。台北市人民的平均負債數目是減了一萬多，就跟高雄市差不多，換句話說，一消一長之間高雄市的負債還是成長的。高雄市的總負債也好、人均負債也好，都不斷的在增加。

請問局長，這樣的財政困境，你有什麼樣的想法？因為我們不能夠只是自我做比較，你懂我的意思嗎？自我做比較，我們當然是財政有改善、負債有減少；但是以整個全國的財政狀況來講，還是有一些不足的地方。這個地方你覺得是根本性，因為你不斷強調財政是出在根本性的結構，你所謂的根本性結構是什麼問題？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議員，根本性就是以陳市長上任來講，他已經就要概括承受前幾任市長累積下來大概是 1,494 億的負債。

**顏議員曉菁：**

前任負債累積。〔對。〕再來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是第一個，再來就是我們財源基本的財務結構跟其他的縣市不一樣。

**顏議員曉菁：**

簡單的說。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簡單的講，我們一年在高雄市整個可以收入的歲收大概 1,500 億，包括中央稅和國稅。地方稅 360 億我們自己用，但是國稅我們繳了一千一百多億，分配回來大概四、五百億。如果我們所收的稅自己來用，都還有剩下，根本不用舉債。剛剛你也講了，一個城市不用怕舉債，就是要恪守財政紀律，讓舉債如果是用於建設，真的用於建設，它是有自償性的，我們可以付得了利息，本金也可以逐年還，其實不怕舉債。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想跟你探討關於中央與地方財政資源分配的問題，從媒體上我們不斷看到，其實我們覺得高雄市政府很冤、覺得很委屈，我們不斷強調從縣市合

併之後，馬政府上任以來，大家看一下，我們就不斷談這個，相信這些數據都已經老生常談了，例如中央統籌款分配、一般性補助、企劃性補助，5年減少了818億，大家想一想，這5年818億如果全部如數如約的挹注到高雄市，相信我們的財政狀況不會那麼惡化，這顯然就是一個中央需要填補但是未填補的空洞。

除此之外，還有馬英九政府想要補助北高勞健保的積欠金額，大家都曉得，這5年來，他對台北市補助了358億、對高雄市補助了44億，差額高達8倍，可是我覺得其中有很納悶的一點就是任何一個正常的人，看到了這樣的補助差距，一定會非常非常不滿，一定會想高雄人不是人，只有台北人才是人嗎？馬英九在高雄市難道沒有人支持他，沒有人支持國民黨嗎？2012年他在高雄市也拿了73萬票，所以我要問的問題就是如果我們今天站在中央執政的立場上，就算今天我執政有偏私心，要讓高雄市的陳菊市長不好施政，但是最起碼也一定會去包裝一個不管合不合理但是看起來是冠冕堂皇的理由，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這樣的補助背後一定有一個中央所謂的條件，也就是我為什麼要給高雄這樣子、為什麼給台北市這樣子？它一定有一個形式上的理由，這個不合理的理由就是我們要極力去爭取的，對不對？

我想和你探討，就以這個例子談一下所謂的勞健保費，大家看一下，我們不斷不斷的去談馬英九政府補助給台北市勞健保費，這幾年下來給了它358億，給高雄市只有44.49億，平均88個百分比對11個百分比，我相信任何一個想要競選連任的政黨都不會幹這種事，它一定給了我們高雄市政府一個說法，請問一下，它給我們的說法是什麼？為什麼會這樣子有這麼大差額的補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邊要很坦誠的向顏議員報告，這是量身訂做的一個公式，為什麼北高欠這麼多勞健保費？它的一個背景就是當時直轄市就只有北高兩市，在99年縣市合併之前的欠款，台北市欠了將近800億，高雄市欠了600億，這是北高兩市才有的欠款，其他縣市是不用的，是針對那些無雇主勞工，最主要的是這個部分。

**顏議員曉菁：**

針對無雇主勞工，OK，其實條件一樣嘛！後來補助的條件呢？補助標準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所以我說這個公式是替台北市量身訂做的，以在籍、不在籍來算，它就找了這個公式，這個公式是冠冕堂皇，它說台北市的人口多少，投保的人數比台北市的人口還要多，是這樣的公式設定出來的，但是在高雄市不是這樣，基本的，我剛才說，是當時中央政府認為北高兩市必須負擔這個，所以形成了負債，

形成負債之後，既然你這幾年可以替台北市解決它的問題，爲什麼相對的，不能解決高雄市的問題？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認爲你還是要再清楚的說明一下，你說這是中央設了一個設籍在地、不在地的條件，換句話說就是中央量身訂做，因爲台北非設籍人口一定多，所以得到的補助也多，高雄市非設籍人口少，得到的補助也少，但是其實一開始，北高所積欠的勞健保費只有 800 億和 600 億，中間只差了 200 億，對不對？

〔是。〕你點出了中央量身訂做補助不合理的條件，請你告訴我，如果你有機會，或是中央有機會，我們換黨執政，民進黨執政了，你要怎麼去爭取？你要怎麼樣去向中央要求改善這個問題？你有一個想法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一直都在看看是不是像台北這麼聰明可以量身訂做一個公式，我們一直在研議這個，目前還沒有做出來，當初的根結就是北高兩市才有這樣的負擔、才有這樣的欠款。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現在要和你討論的是我們不斷的去 argue，中央對地方的補助大小眼、執政偏私心，我相信重南輕北、分配不均，這是高雄市政府一直感受到的痛，可是我們不能只感受到痛卻不知道怎麼去解決那個痛，以勞健保這個問題就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我覺得不可諱言的，明年假設民進黨有機會重新執政，將來中央和地方就是全面執政了，我們沒有任何藉口，現在單就一個勞健保的問題，政財局，你要及早去想，今天你手上如果有權力、你有武器的時候，你要怎麼去用它？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我進一步說明，根本問題就是因爲北高兩市才有的欠款，你既然可以解決台北的，高雄爲什麼不能解決？

**顏議員曉菁：**

可是高雄在地的你要提出一個方法啊！你要告訴中央我要怎麼做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我現在要提出來就是立論點、基礎在這裡，當時中央爲什麼要北高兩市負擔這個，而縣市不用負擔？因爲當時中央認爲北高兩市拿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比縣市多。以 96 年來說，台北市拿到的統籌分配稅款是 608 億，高雄市是拿二百二十幾億。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希望你能聽懂我問題的癥結。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懂。

**顏議員曉菁：**

我的意思是說我們現在沒有辦法再去追溯當時這一筆積欠款，坦白說，台北市也說要自己編預算，到目前為止，柯文哲市長說要編預算去負擔，可是站在我們的立場，因為馬政府執政，它對於北高的補助，你就是要有一個立論點，就是你基礎要相同。我現在要提醒你的就是過去中央地方黨派不同的時候我們可以訴諸民意，為什麼高雄市財政問題那麼困難？因為我們受到了掣肘，但是假設明年1月16日民進黨順利執政，國會順利過半的話，高雄市政府的財政局沒有任何規避的藉口和理由，所有的責任你要扛起來、你要認知。

所以我現在才要告訴你，建議財政局現在要做什麼，你現在應該要針對高雄市所有過去我們認為來自於中央重北輕南、分配不公的那一些東西，要做一個盤整啊！要將你認為不合理的地方列出來，需要爭取具體的目標列出來，並且告訴高雄市民將來如果有一天民進黨全面執政了，高雄市財政會得到如何具體的改善，公開承諾，具體實踐，市民才會信任我們，你懂嗎？最起碼我們的總債額、總債務的數額、我們人均的負債數額要有一個具體的減少，這是最基礎看得到的嘛！你懂我的意思嗎？所以我現在就要告訴你，你必須要去體認到明年我們沒有任何藉口，再去說中央有偏頗、中央有執政偏私心，你懂我的意思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顏議員的指教，你今天的指教，我們都會把它納進來、會研議出，我們會去討論你指示的這個方向，明年我們一定會提出一個說帖向中央反映，就是我剛才說的，既然台北市可以解決，你也應該來解決高雄市的問題。

**顏議員曉菁：**

你現在所有認為來自於中央，不管你說補助也好、分配不公也好，甚至於我們之前不斷強調中央請客，地方買單這些不合理的狀況，理論上，明年之後我們都沒有藉口了。

還有一點，我要和你討論的就是除了財政局，在控管方面，中短期所謂的公共債務也好，其實高雄市…，不只是高雄市，全國還有一個大家很容易忽略的問題，就是所謂潛藏性的債務，例如公務人員退休金、退撫金、優惠存款等等，這對高雄市的財政來說也是一個很大的負擔。

蔡英文主席曾經說過，如果他有幸順利當選的話，他要做年金改革，也就是要就財政改革去召開國是會議，請問財政局長，你做好準備了嗎？針對中央和地方財政資源如何分配，要怎麼樣站在高雄市的在地觀點去爭取最大的利基，

財政局有去做一個整體的規劃和想法嗎？最起碼，假設明年或後年召開國是會議的話，高雄市的觀點是什麼？你預計達到什麼樣的目標？你的財政規模如果不變的話，債務要怎麼減少？這些問題要從現在就開始去想，你懂我的意思嗎？所以我想問的是，局長，你對於未來，對於一個政治氛圍可能改變的一個政黨輪替，你有沒有什麼樣具體的做法？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你今天真的提示到很多重點，其實我們一直都在準備中，我只能跟你坦誠的報告，我們一直在準備中。事實上很多的問題，我們都有腹案，就一直苦無提出的機會，有時候去中央開會提出也不受重視，明年真的有那種情況，譬如說換黨執政什麼，我們這些方案會逐一的把它端出來，至少在我們整個財政的規劃，未來高雄市財政怎麼走，這個方向我跟同仁一天到晚都在研議，在處理。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最後想問一個比較為難的問題，就是說你能不能公開具體的承諾，如果明年中央地方全面執政，民進黨在國會上也過半數之後，高雄市的財政狀況，能夠具體改善到什麼樣的程度，你能給我一個具體的願景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簡單這樣歸納，第一個，我會盡量爭取應該給高雄的資源，這是一定要的。第二個，在債務的控管方面，我已經跟市長報告，就是說未來這三年，在他任滿之前，我們一定努力跟各局處共同把這個債務控管在 90% 以下，這個一定我們要馬上去做到，財源該爭取的，爭取越多，我們建設就當然會更多，爭取不夠多，建設當然會有一些無法施展的空間，我想各方面，我當一個財政局長，你剛剛的指示，我們都會努力的逐一去處理。

**顏議員曉菁：**

好，期待我們能夠跟這個城市共同努力，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接下來請李議員雅靜質詢。

**李議員雅靜：**

我藉這個機會先謝謝、也鼓勵經發局的市管處，非常得棒。怎麼講，從去年開始到今年，他們沒有停過，沒有停歇過，因為去年高雄市登革熱，真的非常的嚴重，可能是這十年來，最嚴重的一次，高雄市去年有 1 萬 5,042 例登革熱案例，市管處有記取教訓，我們邊走邊看得到的髒亂點的市場，或者是幾乎沒有在使用的這些市場，一個一個下去做盤點，也藉這個機會感謝處長，真的是非常勤勞。每個市場不管是公有的或是私人的，一個一個由他帶隊，你看，一個女孩子爬上爬下，那些市場的管理員，甚至主委他們都嚇一跳，處長自己爬

上去巡視，甚至巡視到最後自己變成專家，不管是哪裡有，可能會有登革熱或孑孓藏的地方，他都知道在哪裡。

不論是處長也好，甚至整個市管處所有的團隊，還有配合單位，都非常的棒，將高雄市這一次在登革熱，現在二千多例，在傳統市場或在市場發生導致的登革熱案例降到最低，藉這機會先鼓勵一下市管處。謝謝你們的用心，感謝，也希望持續的保持下去。接下來，雅靜要建議，麻煩經發局這邊，因為我記得在去年還是前年，就一直都有在提「和發產業園區」，這是一個專區，局長，對不對？是一個專區，產業的專區，本席非常的認同，高雄市很特別，有傳統產業，有石化業，有其它譬如說鋼鐵業等等之類的，我們未來如果把產業專區化以後，譬如說有污染的，或者是無污染的，或者是需要列管的，把它專區化以後，就不會到處流竄，我們住宅區也會比較乾淨。還一個乾淨、安全的一個環境，給我們市民朋友，我要提的是，當我們有產業園區的一個開發設立以後，高雄市有什麼多？山多、海多，所以碼頭也多，貨櫃進出口也非常的多。

在鳳山區的過埤那裡，88 那一條國道底下，有很多的貨櫃場，其實是大車的停放區，我覺得那邊好像都是住宅區。我來建議局長幫忙一下，看一下「和發產業園區」，一個是和春基地，一個是大發基地，這兩個基地座落得很漂亮，尤其是在大發基地，剛好在 88 國道的底下，高速公路交流道下來，剛好在園區那邊。如果說中間那裡，大家都有看到，中間還有一塊綠地，那邊去查過，它的使用區分是農業用地。如果我們把這個區塊納進來，專門就是特倉區，也許大車可以進來到這裡，貨櫃、倉儲都可以專區到這裡來，讓這裡變成是一條線、一條龍，縱使貨櫃進來到碼頭滿之後，是不是可以透過未來的國 7 或 88 直接進來到「和發產業園區」中間這一塊農業區這邊。我有提過這樣的一個案子，進到市府給經發局，我也想要就教於局長，後來你們研究過後，可行性、進度為何？請局長回答。

**主席（顏議員曉菁）：**

請局長回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說「和發產業園區」報編的那個地方，基本上它現在的土地是台糖用地，是台糖的土地，夾在中間那個方方正正的農地，就是透過重劃以後的私人用地。要把它報編成爲一個產業園區，就會牽涉到私人用地和私人土地徵收的部分，那這個難度會比較高，這是目前的狀況。現在你提到的那些貨櫃場，有些是跟台糖租地，有些是去借租私人的用地。

**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說我們不要反商，要協助他們，既然高雄市就是譬如說，石化傳

統產業、工業重鎮，其實你輔導的很好。譬如說原高雄縣以前的螺絲業，你現在把它輔導為精緻螺絲業，我也覺得很棒。你們有很多的觀念、idea 都把高雄的產業，真的是翻轉，我覺得不錯。但有一些東西，明明可以去管控它，把它專區化的時候，讓所有的市民朋友住的安全性，可以更足夠，環境更好的時候，可不可以試試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可不可以這樣子，就是說：這個事情如果是貨櫃的使用的空間，它其實比較重要的是交通。我覺得可以找交通局一起來討論，跟都發局來討論。就是說過去在府內，包括聯結車後面那一塊拖板，當時去找一些機關用地來暫停等等的，那時候是請了交通局來做相關的工作，其實真正也跟議員報告，就是說貨櫃的集散場，以前經發局是沒碰過。

**李議員雅靜：**

你有沒有注意聽啊，我說的是特倉區，我沒有說貨櫃存放區，特倉區是什麼？局長請你回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做倉庫，Warehouse，就是做倉庫。

**李議員雅靜：**

除了做倉庫以外，還有別的功能，包含你的大車，都可以進到這個專區裡面，不要讓大型遊覽車或拖板車停放在住宅區內，我不清楚別的地方，可是看看鳳山過埤路段，大型車多不多？鳳頂路三角窗和 88 快速道路附近，這麼好的地點，雖然是台糖土地，但是可以規範，如果把全部都變更成一個專區，是不是就會還給市民朋友一個安全乾淨的住宅環境？要請你們幫忙努力的是看看這裡有無可能性，既然已經變更為產業園區了，未來那裡都是工業專區，進出的都是大型車輛為多，不如就讓那一塊，讓大家到這裡時就知道這裡有大車，甚至可以繞道或是其他之類的。就是讓這些業者也有地方可以去，不要到處被趕或被排擠，畢竟有需要用到他們，高雄市不論是貨櫃車、大型車或是遊覽車，目前觀光產業又發展得這麼好，叫他們停放到哪裡？當然就要規劃一個專區，而且當地交通又很便利，從 88 快速道路交流道下來，一下子就到了。所以才會講是不是可以配合這樣的一個作為，在和春基地和大發基地，我們好像並沒有花到什麼錢啊，土地都是別人的，現在不是委託給中國信託，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要徵收。

**李議員雅靜：**

對，一樣的意思啊！畢竟你們是專業，可以幫忙規劃，而我們的要求很簡單，

只是想要有一個安全乾淨舒適的居住環境。既然已經把這裡劃為住宅區了，就幫大家一個忙，不要讓這些在高雄市生存的業者或是有需要的業者，覺得高雄市怎麼這麼不便民，好像是反商；到哪裡都被趕，乾脆不要在高雄市，到屏東、台南好了，很多業者都是因為這樣的不便利而跑到別的縣市，局長。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提到的是貨櫃車業者，就是貨運業者，我還是提一下，這塊地如果要做倉儲用地，讓貨櫃車停放或是讓貨櫃暫時停放，我們還是要走一次，就是如果還要辦理報編，就是要再做一次。〔是。〕我要講的是，其實還是要從現象去觀察一下，我們發現在鳳山有一些重劃開發的土地，就是土地整完了，好用，路開闢了，但是沒有真正開發，所以這些廠商就跑到那裡去。〔是。〕這個已經是 88 快速道路末端了，其實是高雄的最邊界，距離高雄港，事實上以高雄轄內來講，是最遠的地方。是不是一個適合做流通的，一定要和交通局討論，因為現在 88 快速道路的路況其實是不好的，〔是。〕我覺得可以做一些討論，還是一定要跟…，因為就是這些車要進出港口，怎麼樣找到適當地方進出港口。我們也一直主張，如果高雄港可以的話，填海造陸的事能夠做快一點，如果市區附近能夠騰出一些可能的…。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可能不是學環保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不是學環保的。

**李議員雅靜：**

填海造陸，有時候要去稍微思考，尤其高雄市標榜的是友善城市，不要逆天而行，我覺得倒是這樣的一個思維。這裡剛好有這樣的園區，其實我覺得…。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邊都是農地。

**李議員雅靜：**

對，剛好也不用再去徵收房子，一些其他比較難作為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和農地一樣，很好啊。

**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有提到和交通局、都發局都有關，〔是。〕是不是拜託由局長來召集，或是給我一個期程，什麼時候可以做出評估來，讓我知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報告李議員，不是不處理這件事，我覺得比較好一點的是，因為這件事情是



三個局處怎麼分工，能夠做一些討論，我先和交通局討論，好不好？〔好。〕  
我一定願意和陳局長討論。

**李議員雅靜：**

好，需要多久的時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總是要先交換意見，這件事情可以怎麼做。貨櫃存放問題的解決，我認為一定和交通地點有關…。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只有鳳山有而已，高雄市有很多地方都是住宅區，不過都是用來停放大型車輛，反正亂象很多，我相信你有這樣的苦，也有看到這樣的痛在。如果有這樣的專區時，何樂不為？不然為什麼規劃產業專區，不然就誠如陸議員所講，讓他們隨便發展即可，不是已經輔導的很好了嗎？何必需要再設專區。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但是因為這個專區，基本上有各種的環保防護設備，所以是以生產為主要的…。

**李議員雅靜：**

對，就用相關的辦法去規範住，不要讓他們到處流竄，我們要的就是不要讓它到處流竄！就拜託局長，之前提案進去的，可能也沒有到達你那裡，承辦人員就直接答復了，請幫忙一下，這是所有市民朋友的痛，好不好？〔好。〕局長，拜託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會找兩位局長討論，好不好？

**李議員雅靜：**

謝謝局長，再次的謝謝經發局，不管是在傳統市場或公有市場上的努力。接著就教財政局局長。

**主席（顏議員曉菁）：**

局長，請。

**李議員雅靜：**

請教明年度的預算編列會借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淨舉借 74 億元。

**李議員雅靜：**

淨舉借 74 億元，103 年度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103 年度預算是 126 億元。

**李議員雅靜：**

舉債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實際舉債是 100 億元。

**李議員雅靜：**

103 億元，今年預計會舉債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今年的預算是 115 億或是 116 億，也努力的把舉債控制在 100 億元以下。

**李議員雅靜：**

舉債要做什麼？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做建設。

**李議員雅靜：**

做什麼建設？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建設，很多。

**李議員雅靜：**

請舉個例，就你有印象的，我了解不可能全部都知道，有印象的，舉債要做什麼。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例如最近的輕軌，還有水利…。

**李議員雅靜：**

輕軌是我們出錢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出很多錢啊。

**李議員雅靜：**

也有中央補助的，對不對？補助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輕軌總經費是 165 億元，中央預計補助 65 億元，我們要自籌 100 億元。

**李議員雅靜：**

是逐年編列，對不對？〔對。〕還有什麼？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很多，工務局常常落成、開闢道路；教育局興建學校，水利局…。

**李議員雅靜：**

工務局常常在開闢道路、舉辦落成典禮、開通典禮、動土典禮，〔對。〕這些錢，該不該花？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當然…。

**李議員雅靜：**

這些都是錢，一場都要好幾萬、十幾萬元，大型一點的也不只是十幾萬元！這是不是錢，可以節省下來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就我所知，大部分都是工程管理費。

**李議員雅靜：**

每一年舉債都是超過 100 億元，真正拿來做什麼樣的建設？活動佔了大部分，活動佔了舉債的大部分！我要你們幫忙的，包括主計處處長，看了明年的預算，所有區公所的小型工程建設經費幾乎都被你們砍完了，舉債並不是用來建設，而是舉辦活動，明年要這些區公所或是所有的民衆，小型地方基層建設要怎麼過活！你難道真的不知道，以鳳山來講，路面凹凸不平的還有，預算卻一項項的刪除，預算還未通過，就已經沒有錢了。每年舉債 100 億以上，明年 115 億，然後呢？所有的建設經費幾乎都被砍光！但活動經費呢？其實和我們比較相關的是建設經費，因為和安全、生活舒適度有關，問題是沒有拿來建設，說用在輕軌，那是在那邊，不過我們這裡最需要貼切的是小型建設經費，所有的區公所幾乎都被砍光了！還要主計、財政幫忙節流什麼？而開源又是什麼？

103 年審計部決算審核報告，你們所編列的不管是土地開發或把土地標售出去，都不如預算、不如預期，表示第一個，你們浮編歲入。第二個，你們執行不力。我知道你們很認真，但如果認真的方法錯了，會影響什麼？你們賺進來的錢，沒有花在建設上，難過的是市民朋友，局長，要不要換你說明看看？還有從 100 年，你們的罰款稅入，從編列 10 億到 13.5 億還是 13.8 億，到 15.8 億到明年變 20 億，將近 21 億，會不會太多？你真的把高雄市民當成是你的提款機嗎？不要拿哪一項歲入來說，光是維武路那支測速照相器，最近很多議員都提到，真的是拿市民當提款機，維武路那支測速照相，從 7 月 28 日到現在，開了多少張罰單？2 萬 8,000 多張，一張以 1,200 計算，一定 1,200 元起跳，那邊至少超過 4,000 萬了，1 支測速照相器、2 個月的時間而已，真的，難怪你這麼勇敢可以把罰款稅入，編 20 億 9,600 萬，局長你是專業人士，不要做這種不專業的事情。

還有你說負債很多，你的還款計畫是什麼？你有沒有去請託過目前高雄市的

9 個立法委員，一直在講中央沒有補助高雄市任何的預算，連健保費都是，這幾個委員你有沒有去請託他們，幫忙爭取預算？局長，有嗎？到底有沒有？如果有，都沒有補助，那是不是他們執行不力？我們並沒有看到你們的努力，到底在哪裡？我們不希望永遠看你在這邊大聲嚷嚷的，你自己的預算都沒有用心看好，所有的建設經費都被你們刪光了，你們到底知不知道民衆的痛苦在哪裡？局長請你回答。

**主席（顏議員曉菁）：**

局長，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分四個部分報告。第一個，我們每年編列的建設經費大概在 180 億，都在道路、水利各方面重大建設或小型建設也好，大概是 180 億。每年的借款，我剛剛有講 104 年是 115 億，去年是 126 億，但是實際上我們每年都逐漸壓低減少負債，這是第一點說明。第二點，市府沒有虛列預算，剛剛講的歲入向議員報告，去年度你手上那本決算書有寫，我們的歲入達成率是百分之九十九點多、將近百分之百，歲出的執行率是 97% 左右，我們真的很覈實編列預算，這是第二點報告。第三點報告，明年度的罰款二十億多是包括各機關的，其中交通罰款是 15 億，其實這兩、三年來，每年的交通罰款大概都是 15 到 16 億這個數字，我們都是覈實編列。第四點，你問有沒有拜託我們的市籍立法委員？我們幾乎每件事都有拜託，事實上中央也有補助我們，也有，但是我們不是講都沒有補助，而是重北輕南，他給台北、新北市的補助比高雄多很多，〔…〕不會，我懂。〔…〕如果是我們努力不夠，我們會檢討，但是該做的我們都會做，〔…〕沒有啦！我們還是都有編列，明年編列的並沒有比今年減少，〔…〕我會請我們的同仁向你說明清楚，好不好？〔…〕

**主席（顏議員曉菁）：**

謝謝李議員雅靜質詢，下一位請郭議員建盟質詢。

**郭議員建盟：**

我針對都市安全和工業管線的問題請教局長，我分兩個部分，先講第一個議題，就是你剛剛回復鄭光峰議員的，有關工業風險的資訊公開。簡單說就是到底危險在哪裡？有什麼危險？管線在哪裡？願意講嗎？我很高興聽到，因為先前看到包括地球公民協會，批評我們公開的不夠，但是你的秘書向我說明過，我認為這個方向是可以的就放手公開，什麼理由，我待會補充。

第二個，我想和你分享，在天津爆炸案以後，我去注意到港區危險物品的問題，高雄港區的危險物品，有沒有像天津這樣子的危險？天津爆炸案隔天，網路有一篇報導，不知道局長看過沒有？他說用 5 張地圖，讓你看高雄的危險品

放在哪裡？這個文 PO 出來後的隔天，它是天津爆炸案隔天 PO 的，交通部第二天就是再隔天，就大動作的發表聲明，第一、台灣商港根本沒有放高爆炸性的化學物品。第二、只有類似像潤滑油的化學物品屬於閃火點較高，簡單講就是火點燃不起來的物品，不是汽油，目前網路所流傳的港口危險物品資料和地圖與事實不符，他講了這三點。於是我就向消防局調了資料，調完資料後，我發現其實講錯的是交通部，為什麼要大動作把這篇 PO 文否認掉？這 5 張地圖裡面顯示包括每一間 11 家公司的地址，在哪裡？再來，你看把點都標示出來，這裡就是四號船渠、夢時代。再來他標示了萬一這些東西，如果真的不幸像天津爆炸案一樣，會影響多少人？我向消防局要的資料，局長回函給我，這些公司分別存取什麼樣的物品？包括什麼？包括乙烯、甲烷、丁烷，這些物品常溫常壓下就會迅速汽化燃燒，在化學物品的危險等級裡，是比氣爆的丙烯還高，有多少？有 91 萬公秉。我以為我算錯了，和我的助理對了好幾次，91 萬公秉有多少？讓高雄市民換成飲水的話，可以喝半年還有剩 163 天這麼多，有沒有危險？2012 年就在港口邊，把鋼槽的頂都炸爆了，兩人命危，四人送醫，我不知道有沒有死？新聞沒有查到後續有沒有死？所以這個資料是屬實的。

事實上政府長期以來隱匿公共危險的資訊，通常理由是怕引起民衆恐慌、怕國安、怕影響房價，我認為如果是國安和恐慌的理由就算了，該公布就要公布，理由很簡單因為政府擔不起，你想他只是騎摩托車下班要回家，莫名其妙就死了，這個是政府擔不起的事情，要讓民衆學會知道，我家這裡有油管，我要怎麼保護我自己？怎麼樣保護？待會聊。

房價，房價不是理由，我知道我們現在開始向廠區收費，該收就收，把收的費用補貼兩旁房子該有的地價稅及房屋稅，因為他們的房價被壓低了，我認為該補貼就補貼，把他造成一個規矩。你的秘書馬上告訴我，這個會不會轉價到消費者身上？這些人幫 2,300 萬人擔待台灣經濟的發展，補貼他一點點算什麼？該漲就漲，我認該這應該去面對，所以我的態度主張。高雄市 20 年內，不可能遷走這些工廠及油管，我們要面對這個現實，遷不走就應該充分揭露這些危險工廠及管線的資訊，讓民衆知道並學會保護自己。

我們的核電廠會公布，如果聽到核電廠播放警報時，馬上到住家抽屜去拿核電廠所發放的碘片，吃下去後，起碼在幾個小時之內，可以保護自己並降低輻射的感染，這些政府會教。我們的管線炸可能死人，車子開到哪裡炸到哪裡，如果我們清楚讓民衆知道管線的位置，告訴民衆萬一聞到味道趕快躲起來並疏散到安全沒有管線的地方，你們家沒有管線安全的地方在哪裡？告訴民衆，不行移走就面對他。我認為我們 20 年辦不到，對於這種資訊公開的態度，我先請教經發局長，你的看法為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顏議員曉菁）：**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完全贊成議員的看法，我覺得資訊公開這件事情，在民主社會永遠跑不開，這是第一點。第二點，資訊公開其實有助於有效管理，包括他的外部化效果等等都盡量內部化，這一點是非常重要的。第三點，我認為生命身體安全在憲法上，永遠都是排第一的，這一點我們當然希望在優先順序上是排在前面。你提到資訊公開及管線路徑的部分，我們最近一直在做最後的整理，現在是2015年，我們不希望到2016年才能公布，因為他的完整化及正確化是重要的，我們也在加緊趕這件事。但因為原來的圖資資料是不同的格式，我現花一點時間做最後的確認，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你剛才提到的疏散，我們最近團隊有在討論疏散這件事情，比方說以上次的丙烯為例，如果是吸入少量丙烯，他不是毒化物，其實好的方式是管制，就是危險的路段不要有人進去，這是最重要的事。所以該如何有效的管理，我們也正在努力。我完全同意資訊要做合理的揭露。

**郭議員建盟：**

局長你們要怎麼做我完全尊重，因為你們是專家，但我提醒你們，你們現在畫地自限，你們現在公布的只有石化，我認為像台電那種大管徑的LPG，你要把他當作工業管線。〔要。〕你也要向他們收錢，但是你們現在沒向他們收錢啊！該收就收，那也有爆炸的危險，不要畫地自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報告，這件事情如果LPG要收錢的話，要有另外的法源。

**郭議員建盟：**

我說的是工業，你要知道欣高瓦斯的管線不會有台電租，那是不一樣的，你們自己去區分，我只是提醒這先去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LNG的部分也是收。

**郭議員建盟：**

接下來第二個議題和你分享，我們一起面對他、一起解決他，但我認為這很重要。接續剛剛的問題，都市建設我認為要謹記81氣爆的教訓，什麼教訓？我認為81氣爆的發生原因於，在工業管線侵入人口住宅區時，也就是79年要申請鋪設管線時，當時的政府不管，沒有勇敢的去捍衛排拒這條管線，讓這條管線鋪設下去後，侵入人口密集的区域，所以才會在今天釀災，這個是前提。所以我要講，反過來如果是大量住宅侵入工業區的時候，政府有責任先做好都

市安全更新，再讓住宅區及商業區進駐，我相信你知道我在講什麼就是亞洲新灣區，亞洲新灣區的建設正如火如荼的進行中，你的報告上也有說，夢時代第二期已經開工並投資 84 億，將來要帶來 5,000 人。我查過他的資訊，他要在 2016 第一季就開始招商，他希望 2017，但我認為他做不到，起碼 2018 年開始營運。但是我認為如果都市更新沒做好，你允他這樣做嗎？局長，你是都市計畫委員，能不能准，你也參與在內，有沒有風險也在你的權管之內。局長，你看這個點是哪裡？這個點就是造成 81 氣爆的肇事者華運公司，這個圖就是剛才 5 張圖所展示的這些圖，夢時代第 79 期就在這裡、第 83 期就在這裡，接下來東和和嘉新要蓋百億級的觀光飯店在這裡，問題是這麼危險的東西就圍繞著高級住宅及購物中心，而且已經開工。

我去問了港務公司，這些槽區什麼時候才要遷？港務公司告訴我要 2020 年才有機會遷，理由是 2017 年洲際貨櫃港才能填土完成，他說最快是 2017 年填土完成後，還需要靜置兩年做土地改良，就算很快的一年施工完成，直接搬過去也要 2020 年。他告訴我 2020 年土地只是完成，還有一個大前提，這位經理告訴我，就是因為這些槽區在這裡，槽區的下方都有油管束，何謂油管束？不是只有一條油管，而是一大捆，這些油管又將油輸送到哪裡？從這下方輸送至各工業區，一輕、五輕、仁大等。他們要遷移之前，必須要得到你的同意，你必須同意他將油管重新鋪設到其他地方。這位經理告訴我，依現在高雄市政府及民衆對石化的恐懼，要同意再重新鋪設油管是難上加難。問題是我們已經做到一半了，也已經核准了，他們在 2018 年即將開工就要營運。

我認為永續城市的安全及城市的經濟孰重孰輕，經發局長你心理一定有一把尺，我知道這些投資都是上千億，對高雄未來的經濟發展有多麼重要。但是如果我們去怨以前的政府，核准業者鋪設油管而沒有讓民衆知道，我們可以放任這些讓高雄市市民當水喝半年都還有剩的危險化學物品，就在他的休閒娛樂旁邊、住就住在這裡嗎？重點是亞洲新灣區的開發先做好都市安全更新，更新不來該放慢腳步就要放慢腳步，權在你的手裡，你的決定會影響高雄市民哭著說他媽媽不見了，爸爸不見了，記住哦！永遠不要發生，我也不期待發生，我就住在旁邊。負責任的方式會怎麼辦？現在高雄市政府包括你要提高層級，列管這 11 家危險物品儲存槽的公司，要協助他們在最短的時間順利搬遷，他們不是不搬啊！我們有沒有地方讓他們搬？在他搬的過程裡有沒有周邊的配套措施，可以協助這些產業繼續留在高雄？還是這些產業其實要退場，該補償給人家就要補償。不能這樣子「和」嘛！說「和」還是客氣啊！這種事情不可以高雄發生，請局長答復。

主席（顏議員曉菁）：

局長，請回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想有幾件事情，核心是儲油槽，有油槽的座落才有油管的路徑，邏輯是這個樣子。這部分現在的狀況是這樣子，就是油槽的部分，我們會覺得填海是 delay 嘛！就是 delay 了，這延遲是會影響到…，其實是去年的氣爆，才會讓這件事這麼樣被凸顯出來，後來又發生了天津的氣爆。我覺得要跟議員說明一下，現在他們是講 100 年要把這事情全部搬完，就是把油槽全部搬出去，目前的目標是這個樣子。在這個之前，其實包括他們的…不論夢時代也好…。

**郭議員建盟：**

是一百零幾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不起！110 年講錯了，少了 10 年就是 2021 年啦！現在的狀況是這樣子。我跟議員說明一下，我覺得我也同意你的講法，其實是這樣子。因為這些油槽是節點，這節點改變它就改變油管的路徑。現在在這附近最重要的就是…，我們從圖面上來看，石化管出去最重要的就是，中油的前鎮儲運站出去的那幾條管線。那幾條管線因為氣爆少了 3 條，其實那個量已經降下來了，現在是繞著外圍去的比較多。油管的部分就不是送這，我覺得送氣態的 LPG 管比較多，因為它是屬於石油法的範圍。這個我們會特別管理。我也跟我們同仁講，LPG 管是比較麻煩，它雖然是石油業法的管理，但是前鎮區鎮興橋的事件就是 LPG 管。所以你提的我是完全同意的，就是你在都市更新就是這些開發前，更新了整個計畫，就是這個區域的安全計畫一定要做，應該要重新做一遍，這點我完全同意。尤其包括管線的路徑，我們會跟委外團隊再做一次比較深刻的討論，因為那人口會愈來愈密集，那經過這邊的管線怎麼辦？這個事情我們也會我…，因為這個地方大部分是中油啦！我們會找他們來做比較深入的討論。

至於你儲槽的部分，這個我會跟都發局一起來討論，其實都發局李局長，不斷的推動這件事要加速進行，我想議員應該知道。

**郭議員建盟：**

不知道。〔什麼？〕不知道，還有港務公司也不知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說港務公司不知道？

**郭議員建盟：**

港務公司連你們這邊有個東西都不了解。包括夢時代的開發，他們也不知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港務公司的狀況是這樣，就是他們要加速…。



**郭議員建盟：**

局長我告訴你，我們要面對的問題。我們要負責任的，讓亞洲新灣區在最短的時間開發。但是亞洲新灣區，必須讓遊客或是市民沒有後顧之憂，可以在那裡休息、娛樂的天堂，這個需要我們全力協助這些廠商。趕快搬走！所以這個要提升到起碼副市長層級的專業。我跟你說這裡在 2018 年高級住宅區跟商業區就要營運，你剛剛說這裡要 2021 或 2022，怎麼可以呢？110 年不是 2021 嗎？2022 嗎？怎麼可以嘛？我們要想盡辦法，你不能讓這些生意人傷腦筋啊！人家投資下去了啊！相對的，這些人還沒辦法出去，它就賴在那裡了，賴在那的結果是什麼？市民受害嘛！我們要有能力面對這個問題，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覺得我們逐步來完成，當然遷走是一個方法，我覺得可以盤點一下，跟這些業者談，沒有用的就先處理嘛！我覺得這個是可行的。唯一就是目前…。

**郭議員建盟：**

如果沒有處理完的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最後一定把它搬到外面去嘛！現在我覺得要加速它的填海，然後最重要的是方向，可是如果逐步可以改善…。

**郭議員建盟：**

哪有這種事？我不客氣的講這就是幾年前的情況，造成現在氣爆不少人死掉的原因啦！擔起該擔的責任，我相信你也是後來才知道，這個都處理很久了。擔起該擔的責任，我們不允許這種風險，在我們的子子孫孫身上發生。沒問題吧？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具體來說，它要執行的事情是什麼？就是搬遷走…。

**郭議員建盟：**

我跟你說，它沒搬走就不能讓它營運啦！懂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說是第 83 期跟第 79 期的開發案？

**郭議員建盟：**

都一樣啦！你讓人家冒那個風險幹嘛？你讓台北人來這邊旅遊，旁邊看到一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想議員的意見我了解。〔…。〕

**主席（顏議員曉菁）：**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質詢，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  
散會。（下午 5 時 29 分）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6 日上午 9 時）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上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參閱。如果沒有意見，我們就照會議紀錄確認。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議程，繼續進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跟第二位發言議員聯合質詢，簡煥宗、李喬如兩位議員，請發言。原則上，發言時間一位 15 分鐘，聯合半小時，先請簡議員發言。

####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主席。今天早上我跟李議員喬如一起來聯合質詢。第一個議題，我們要來關心整個鹽埕的發展，早期大家都會去鹽埕，去鹽埕做什麼呢？第一、我們會去大新百貨。第二、我們會去逛大溝頂。我想老一輩的高雄人或在地的鹽埕，對於大溝頂都充滿了很多的回憶。大溝頂簡單來說，縱貫了整個鹽埕區，我們鹽埕區類似一個直角三角形，過去大溝頂上面有什麼，現在留下什麼？過去大溝頂有很多的美食，有很多布莊，賣布料的地方以及袖釦行。因為整個時代的變遷，以及最重要是因為行政中心的東移，就是市政府移來市區之後，人口的外流，其實最重要的是在 70 至 80 年代，那時候高雄市區的百貨業，大立百貨或大統百貨，那時候開始有百貨之後，整個舶來品市場受到百貨業的衝擊，而開始衰弱。我想鹽埕是比較有歷史文化記憶的地方，我跟李議員喬如想是不是有一個方式可以來做一些復甦，再創一個新的鹽埕風華，這邊是我的引言。接下來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 李議員喬如：

謝謝簡議員將鹽埕區整個商業中心舊有文化發展的歷史，在這裡重複了一次，我想這個議題跟我們的曾局長、經發局的關係非常深厚，為什麼呢？因為鹽埕區坦白講，陳菊市長在駁二發揮了很大的力量，市府團隊也運用了很多文創挹注之後，我們發現駁二藝術區成功了，很可惜，為什麼人沒有辦法進來鹽埕，這麼有文化歷史，高雄市若沒有鹽埕，就沒有高雄市現在的發展。所以本席認為這次當選之後，我跟簡議員兩個人共同針對鹽埕未來發展的前途，共同的研究了一個很重要的，就是剛剛簡議員講的，我們的大溝頂的歷史發展，它剛好縱切了鹽埕區的整個行政區域，這個地方現在非常的沒落，非常的可惜，本席和簡議員也共同成功爭取，在今年年底會看到成績，在堀江銜接駁二的一個大溝頂，大概有 1,000 公尺，這個部分，我們兩位已經爭取成功了，在這個

地方銜接。

可是崛江的對面，從五福路一直到大公路，這條橫切鹽埕的商業中心，早期是非常繁華，我們覺得非常的可惜，所以曾局長你看 powerpoint 這張圖，這個地方關蚊子的很多，或者轉租的也很多，轉租之後做什麼呢？有做殯葬類，也有人住的，很多很多。但是這個地方是可以重建的，這個部分包括了 7 個商場，待會簡議員會介紹一下。

這 7 個商場有不同的感覺和它原來的風貌，可是已經消失了。我們認為它是鹽埕區可以透過文創或者各種方式的一個新的特殊的食品區，各國風味的飲食都能引進。但是在這裡要向曾局長重複一次，我們不是要經發局修理、修整或者維修，若是這樣做，就不用了，不要浪費錢。要不就是敲掉重來，你要 BOO 也可以、要 BOT 也可以，政府要自己先開拓市場，不過我對市政府自己接下來要開拓市場，比較沒有信心，因為我們的公務人員訓練來做業務行政施政，不是來做生意的，所以我們可以跟市政府研議未來要怎麼處理。這個部分，我們希望透過公聽會，或是透過經發局曾局長來做一個調查。其實我跟簡議員已經做過基本的調查，調查的結果，里長他們很多人幾乎都支持的。不過這個場域，我們希望看到的成果，不是現在我們看到的傳統市場，或者像一般的中都街這樣，我們不要，我們要不一樣的，在整個高雄市不一樣的。我們期待是全世界各國風味的特殊飲食。因為鹽埕這個地方只有透過吃，人家說台灣人什麼最厲害，對吃真的很厲害，所以我們每一個人，無論景氣好不好，不能沒有吃。尤其市長在駁二藝術的接駁中心，整個發展這麼漂亮當中，如果沒有把大溝頂銜接起來，我覺得對高雄整個城市是一個非常大的損失，以上就是跟曾局長表達本席和簡議員兩人對這個的期待。我們很期望，我們不會逼曾局長今年底要怎麼樣，我們希望在這兩年內，二、三年內，我們看見成果，很長喔！曾局長，我們沒有要求你一次一口氣把它打通，我們不要，我們希望你有一個階段性，看得到成就，先做給人家看之後，我認為後面的人，這些業主會跟進。不過有些東西，行政的 power 和管理的法律及法規，你們要堅持，該怎麼做就要怎麼做，如果這個基本要素政府沒有突破，其他的我和簡議員再怎麼拚都沒有意義。好，謝謝。簡議員交給你。

**簡議員煥宗：**

接下來，我們就來看整個大溝頂上的現況，大家所熟悉的崛江商場，目前所留下的是一些舶來品店，還有一些服飾店。這裡面的狀況，我大概去問過 3 家，他們整個生意真的是每年都掉，現在都維持在一成到二成的生意，我相信也許 5 年後、10 年後，這一成到二成的人口可能會不見。我去一間賣跑單幫的舶來品店，跟老闆聊天，剛好他有兩位客人，一個是從茄萣過來，一個是從梓官過

來，那個年紀都是我父執輩的年紀了，他們已經在那邊採買了大概 30 至 40 年了，都已經變成習慣，可是未來這些人會隨著時間消失而不見，這我們必須要重視。目前崛江商場的部分從必信街到五福四路，這是一個現狀。再來就是鹽埕第一公有市場，這大概是經發局所管轄的一個市場，我知道這邊攤位全部都租出去了，也請教過整個市管處處長一些相關的狀況，五福路上有一間很有名的李氏湯圓，我想大家都知道。

這個就是漢王旁邊那一條，我要講的是這個部分，我想過去市政府好像花過時間、花過經費去整理，才會有一整個制式的招牌在那裡，可是目前大家鐵門都拉下來。接下來就是新樂集中市場，從新樂街到大仁路，裡面有什麼？裡面這個有名的三郎麵包店，這間是新樂街的金飾店，另外還有什麼？這間虱目魚湯很有名。它的對面就是大公集中市場，裡面有阿囉哈滷味，這一段有很多美食，這是目前整個現狀。接下來就是富野集中市場，我們可以看到整個建築物都已經斑駁凋零了，這都很可惜，富野集中市場最有名的就是大家所熟悉的阿英排骨飯，目前它的代表作是這一個，以及在城隍爺廟旁邊的一些袖扣店。接著，我們要看的是七賢集中商場，七賢集中商場旁邊已經有一些建築物在改建了，我們也看到歲月的痕跡，其實基本上環境也不是說髒亂，是老舊，這邊大概留下了幾家殯葬禮儀店。

現階段來說，有很多年輕人向我們反映，他們進駐駁二的門檻太高了，市府經發局是不是協助在地的年輕人，給他們一個創業的機會，可以有足夠的場域讓他們發揮，由市政府提供一個平台。我們和李議員喬如所主張的就是整個大溝頂，我們必須要結合文創及在地特色。在地特色裡除了美食外，如果我們細細的去走一遍，裡面有皮雕師傅、有鈕扣店，還有一些做旗袍的服飾店，甚至大家想像不到的，那邊有很強的鐘錶師傅，有很多鐘錶店在那邊做代工。因為大溝頂貫通整個鹽埕區，所以當初我們就先從硬體開始，今年年初的時候，我和李議員喬如針對駁二那一段，從必忠街到公園二路，連接綠 8 和鹽埕教會那一段的大溝頂，我們向水利局爭取了一筆經費去做整個景觀的改善。這部分，包括和在地居民溝通完畢的話，我們預計 104 年，也就是今年 11 月會開始動工。為什麼要做這一段？因為這一段是連接駁二到公園路、到舊崛江，我們期待它整個硬體、路型的改變可以讓人走得更舒服，可以把人潮引進來我們的綠 8 公園、鹽埕教會，甚至到崛江商場。

除此之外，9 月 3 日我們在鹽埕召開了第一場地方座談會，聆聽在地居民的聲音，其實大家都很樂觀，也都很體恤市政府，甚至在地的意見領袖說，大家都知道市府財政困難，沒關係，我們願意分段、分段去做。那些里長也都很願意當市府和居民溝通的橋梁，畢竟那邊有些攤位出租給他們，現在已經成為住

家，他們不再營業了，勢必會有法律上相關的問題。所以，林林總總的一大堆，我要說的就是大溝頂的未來，如果市政府願意再多出點力和民間做適當的合作，我相信還是有機會。畢竟許多年輕人因為駁二的效應紛紛回來鹽埕，他們一直期待有一個創業的機會，大溝頂可以成為駁二之外，另一個吸引年輕人返鄉創業的重要基地，畢竟駁二的門檻對他們來說太高了。

另外，針對鹽埕地區的美食，是不是也可以利用機會在大溝頂上面做一個適當的行銷，我們就讓它集市，集市就有人，有人潮那個地方就會興盛起來，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麻煩經發局曾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李議員和簡議員對鹽埕的關心，其實已經講很多年了，都在討論這個話題。我講一下我的觀察，狀況是這樣，鹽埕這段時間發展得很快，核心是駁二。兩位議員一定觀察到一件事，就是公有土地不管是國營事業、市府自有的或是國有財產局的地，幾乎全部挖出來，已經做了一些變化或是準備要做一些大的開發，這些事都在做，民有的部分比較複雜。市場是唯一公有的土地，但是因為它的攤位出租，現在我們的市場管理條例中，市場的攤位甚至是可以繼承的，這是現在最大的麻煩，就是它的產權，有一個使用權被束縛住的問題，我覺得要解套的可能是在這個地方。我完全同意不要再做整修，要做就是整個規劃，可能也不是一次把整條都做起來，會先選一段，也就是大家意願比較高的先來示範，看看能不能做得起來。它的複雜度牽涉到必須和攤商溝通，他們的使用權有一段時間必須先停下來，重新起造以後，要怎麼樣重新就這個使用權合理安排，這一段我們會來做。我覺得這一段如果做得起來，我相信簡議員和李議員剛才提到的問題應該是要從這一點切，這一點如果在制度設計上能夠打得開，要調整就有可能。

除了這個以外，我們還有一個民有市場——大勇路民有市場，那個產權非常複雜，民間的都是牽涉到產權。高雄的有錢人一開始都在鹽埕埔那裡，基本上土地的轉讓都很少，包括店面的出租也不是那麼容易。不過最近氣氛比較好，開始有一些閒置的房舍陸續出租，開了很多有特色的，包括咖啡廳或餐廳等等，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如果兩位議員要召開公聽會，我們先做一點準備，我們很樂意和地方做一些溝通，看什麼時間我們先做一些先期的溝通，我們和攤商來做一些協調。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局長回應的就是地方上，包括那些里長都願意站在第一線去和地

方人士做一個適當的溝通，未來大概這個會期我會召開公聽會。我比較期待的是昨天看到一個介紹柏林的節目，柏林用很多好的政策留住很好的人才，節目中一句話可以給大家鼓勵一下，就是「聰明的政府會用好的政策留住人才」，政策法令都是有辦法解套的，只要可以把人才留下來，為整個國家、為整個社會圖最大的利，我想這是大家都可以接受的。

接下來，第二個議題，從市長的市政總質詢一直到小組這邊，包括和主席郭議員建盟，我們召開一場公聽會，就是針對非法定社會福利的補助，社會局做了回應，就是今年檢討下來，高雄市政府可以減少 4 億多的支出。這 4 億多社會局將會做為長期照護的用途，因為長照政策未來會施行。針對社會局開始檢討非法定社會福利支出，這部分不知道財政局局長的看法如何？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昨天我們的業務報告，就把這個當成一個目標，逐年檢討這些非法定社福支出和義務支出，再來改善我們的財政，這是我們財政局努力的一個方向。我為什麼要提出這樣的目標？當然議員給我們指教很多，但是以這一項來說，我們財政局經過統計，市府所有非法定的社福或義務支出高達 28.9 億，但是做這種事情也不能說一步到位，會影響太多人。就以這一項來講，老人勞、健保補助的長輩有 34 萬人，我們做這樣的檢討和修正，就是為了排富。我們現在的排富是漸進式和溫和式的，希望不要一下子影響太多人，像這樣 34 萬人才影響 7 萬人，也就是還有 27 萬人繼續享有這項福利，我們是逐步，一步一步來。這是一項很大的金額，省下來的錢也不是隨便花掉，而是從現金補助改為實體補助，比如你剛剛講的準備長照、半托老、托幼，也是同樣的情況，這樣的轉變讓市民感覺到市府不是只用發現金的方式。這一項的好壞當然都可以檢討，我們覺得這樣的效益會比較好。我們檢討很多項，我剛才講的有高達 28.9 億，我們逐步一項一項的來做。

**簡議員煥宗：**

謝謝你的回應，請坐。接下來，我再回到當時市政總質詢所提出的，就是針對退休公務人員三節慰問金的檢討，這是法定的，市長也在回應中，願意檢討這個部分。我在這邊要拜託財主兩個單位積極追蹤這個案子。市府的預算已經送進來，要開始二讀或三讀，這部分麻煩你們調整一下，因為市長也答應要檢討。最高額可以編到 6,000 元，我們在財政困難之下，不一定要編到最高額，我是主張刪除，可是法定的沒有辦法全刪，那麼是不是不要編列最高？

第二個部分，我請教主計處處長，財主單位對於退休公務人員的非法定福利

有什麼看法？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處長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於退休人員這個部分，剛剛提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還有一些月退休金以及子女教育補助費，像子女教育補助費是經過中央規定的，這個部分是全國一致的，包括軍公教部分，這個部分可能要看看時空變化或者現在的政策，我覺得可以請中央再做一個考量。

**簡議員煥宗：**

處長，請坐。我向大家報告一下，處長很厲害知道我要問什麼。我就是要講退休支領月退公務人員的子女教育補助費。這項目只是依照 40 年前的一個行政會函，全國就開始實施了。向市民朋友報告，我們現在的退休公務人員除了三節獎金之外，他的子女在唸書時還可以向政府申請補助，大家覺得這樣合理嗎？這是去年立法院的一個提案，行政院的人事總處針對支領月退休金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制度化或法制化之可行性，代表這筆錢也是所謂的「非法定預算」，既然是非法定預算，為什麼高雄市政府每年都要編列預算給這些人？今年社會局已經開始檢討非法定的社會福利補助，高雄市政府的財主單位應該也要繼續檢討公務人員的非法定支出，為什麼我們不做？有時候我會覺得我們處事情都是縮小放大，為什麼會有那些「非法定的社會福利」？那也是跟整個時空背景和整個社會結構有關係。

如果我們是一個公平正義的社會，如果我們的資源分配者可以用正義的方式來補助每個需要的人，就沒有所謂的非法定社會福利。40 年後的今天，如果高雄市政府在財政困難的狀況下，不率先檢討這樣的非法定支出，實在是有違「世代正義」也有違我們的「財政紀律」。大家可以看到，這件公文的發文日期還是去年的 6 月 16 日，40 年了！這筆錢沒有任何相關的法制化，可是各縣市政府包括中央還繼續發放。身為新世代的議員，我真的要主張，將有限的資源用於真正的弱勢來捍衛真正的世代正義。關於這一筆非法定的補助，我不曉得財政局長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雖然它不是一個法定的支出，但是 40 年來不管是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統統有編，今天提出這個問題，我覺得我們都可以思考，因為這個基準點有它的時代背景，現在這個階段是不是提出來檢討，我贊成這樣做。我個人的主張是希



望大家提出來檢討，然後也做一個一致性的規定。全國開始做，不要只有高雄市做而其他縣市不做或者中央不做，因為這是整體性的，公教人員各縣市都有、中央也有。

**簡議員煥宗：**

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應該要帶頭先做。從過去陳菊市長對人權的重視以及對公平正義的堅持，你希望中央一致性的做，我說一句實在話，不曉得要等到民國幾年？而且他們在立法院要把它法制化了。我覺得這不一定是合理的制度，因為退休勞工的子女就學可以申請勞工貸款，但是這筆錢還是要還。為什麼在同樣的一個社會裡面會有兩種不一樣的補助方式？到底是誰在製造整個社會對立？我想這些大家都要思考。我一直很堅持，社會局已經願意去檢討他們的非法定社會福利支出，為什麼我們不去檢討這個？我很堅持這個部分要做檢討，我也期待財主單位的表現。

接下來第三個議題，這個我比較納悶，因為我覺得學校校長應該專注於辦學就好，其他的事情真的不要叫他們去做。我來講旗津，我覺得誰只要接到旗津國小的校長誰就倒楣，因為旗津國小裡面有很多占有地，這很難看，會造成國小校長跟社區之間的衝突。因為財政局要請校長處理市有地被占領的事，如果我是那邊的家長，我的小孩就讀旗津國小，那麼是不是會跟家長之間造成對立？校長真的還要有空閒的時間去幫助財政局要土地？甚至說，你如果不給我補償金，可能你會被我拆掉，還要去處理違建的事情。我覺得現在去當旗津國小的校長真的很為難，他必須面臨市府長官交付的壓力，相對的，我擔心他的辦學品質會不會低落？校長就專注於辦學，如果有地被占用的話，是不是可以請財政局去處理就好，不要不斷的給校長壓力，然後校長又跟社區民衆對立。子女在旗津國小讀書，我的房子因為占用到市有地，校長發存證信函給家長，這樣校長跟社區的關係不是很緊張嗎？這點我必須要為旗津國小講話，所以這部分是不是有檢討的空間，請財政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想這中間可能有點誤會，我看你提出的這個問題大概是因為學校用地被占用，根據市府訂的作業要點規定，因為地是他管的，所以他就必須處理。被占用就是要收取補償金，如果這位校長認為他在這方面的行政上有困難，我建議他可以找我們財政局來協調幫忙。〔…〕是，我們可以來協調幫忙。

**主席（郭議員建盟）：**

局長，這差很多，他講的好像是家長的房子占用市有地，我們發函叫校長幫

忙去要地。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那是學校用地，是他主管的，他必須要依照作業要點去處理。

**主席（郭議員建盟）：**

這個要釐清楚，否則這樣很糟糕，校長還要幫你們去要土地。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學校用地是他經管的，我們可以協助他。

**主席（郭議員建盟）：**

我知道，但是要釐清楚。謝謝李議員喬如和簡議員煥宗的質詢，接下來請鍾議員盛有和邱議員俊憲聯合質詢。

**鍾議員盛有：**

首先我要請教簡局長，聽了報告之後大家都了解，中央對高雄市的補助款差了 818 億，這樣長期累積下來重北輕南，尤其具污染性的製造產業都在南部，但因為總公司設在北部，稅收都在北部，要給高雄市的經費補助竟然還差了 818 億，這確實對南部的民衆影響非常大，請問局長有什麼看法，有沒有什麼對策？

**主席（郭議員建盟）：**

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提的是，當時中央不論在口頭上或是書面上都有承諾，在縣市合併之後，對地方政府的補助，沒有指定哪一個地方，對所有地方政府的補助，只會多不會少。我們就統計，以 100 年度他們給我們的補助為基準，這五年來，他們說的只會多不會少是不正確的。我統計的結果是，以 100 年度為基準，每一年都比 100 年度少了一百多億，累積五年來就少了 818 億，是這樣的數字。這個部分當然我們也一直在反映，中央都說他的另外一套算法，那種算法是非常奇怪的算法。我之前有講過，他們真的只有多不會少，我看起來真的覺得是很可笑的算法。我們算的每一個數字都可以在此說明，每一個數字都是依據我們的預算數統計出來的，是非常正確的。

至於你剛才問我有什麼因應之道，我們當然要繼續爭取，我們都透過不同的機會。譬如各局處到中央開會，我們都透過各種機會多爭取一些補助款。有些特別的案子也透過我們市籍的立委幫忙，尤其有些像財劃法的爭議，我們希望中央能夠站在公平的立場，對北部、中部、南部要一體看待。就像勞健保，我們一起在爭取，他的算法就是這樣。所以你問我，我也只能說因為分配權在中央的手上，他又說資源有限，他只能這樣分配，我們也就只能一直去爭取，一

直努力去爭取。

**鍾議員盛有：**

局長，當初要推動縣市合併的時候，我也在縣議會，局長也在原來的高雄縣擔任局長。財政收支劃分的稅制本來就要修改，本來就是不公平的。但是那時候在推動縣市合併的時候，就告訴我們合併之後面積增大、經費會增加等等，結果今天的差距已經拉得很大了。我的選區是第一選區，我也跟立委反映這種稅制的不合理情形，我希望高雄市各區議員都要跟選區的立委反映，尤其王院長也是高雄人，我們吃了那麼大的虧，也應該要為高雄發聲。當然要支持我們高雄市的財政，但是這點對我們南部的選民來講很吃虧。

我再請教兩件事，104 年度的稅課收入編列 646.67 億，今年 105 年度是 689.34 億，換句話說增加了 42.67 億；104 年度的非稅課收入是 194.28 億，今年度是 206.38 億，也增加了 12.10 億。我了解的最主要就是，例如稅課收入的地價稅，現在已經邁入第四季了，我們原來編列的是 95.4 億，現在收入還不到 1 億，現在已經進入第四季了，收入的差距這麼大。因為收支要平衡，稅收是開源，當然也要節流，只是苦了公務人員，沒有出差費等等的。但是這個稅收現在已經要邁入第四季了，因為你們統計給我們的資料是到 8 月 31 日為止，目前只有收到不到 1 億，九十幾億的預算至今還收不到 1 億。請問局長，到年底的時候能夠達到什麼程度？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各位如果有土地的話，每年都會收到地價稅的稅單，是 11 月才開徵，因為現在還沒有開徵，當然還沒有收到。這些收不到 1 億的只是零零星星的收入，待 11 月開徵之後，我們編列的九十五億多的預算數，稅捐處李處長跟我說，他有信心收到。

**鍾議員盛有：**

但是在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方面，可能就不是 11 月份徵收的，這就是長期性的問題。我們的預算數是 26.81 億，目前收不到 2 億，這就沒有季節性的吧！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營業盈餘裡面最大客戶就是地政局平均地權基金的盈餘繳庫。因為他們這一年當中都要運作，所以我們跟他們有個默契，都到 12 月底，他們整個到 12 月底再一起繳庫就好。所以到 12 月份才會實現，在這段期間，我們財政局的收支由我們自己調度。

**鍾議員盛有：**

所以沒有問題吧！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有問題。

**鍾議員盛有：**

接著是本市的農漁會信用部輔導改善情形，到 104 年 7 月底，本市農漁會信用部經專家輔導改善缺失後，列入專案輔導的有 4 家，請問是哪 4 家？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請科長說明，好嗎？

**鍾議員盛有：**

好。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以前有十幾家，現在都已經符合規定，只剩下 4 家，詳細情形請徐科長說明。

**財政局稅務金融管理科徐科長婉蓉：**

報告鍾議員，我們目前在輔導的一共有 4 家，包括那個興達…。

**鍾議員盛有：**

是不是逾放比？

**財政局稅務金融管理科徐科長婉蓉：**

逾放比例跟資本適足率比較低的話，我們現在還是繼續在輔導。

**鍾議員盛有：**

有哪 4 家？

**財政局稅務金融管理科徐科長婉蓉：**

這 4 家就是興達港區漁會，然後林園區漁會跟林園區農會，另外一個就是台南旁邊的…。

**鍾議員盛有：**

你不要講美濃農會，它是績優的。

**財政局稅務金融管理科徐科長婉蓉：**

不是美濃，我們最北邊的…。

**鍾議員盛有：**

好啦！就不用答了，繼續輔導。

**財政局稅務金融管理科徐科長婉蓉：**

好，謝謝。

**鍾議員盛有：**

我要請教張主計處長，學校的會計，去年本席有提出，因為他們都是兼職的，後來由於地區合併了以後，那個地區非常遼闊，有的學校要兼辦這個業務的話，都跑來跑去比較不方便。後來局長就跟我答復，在旗山設一個點，方便他們處理。以現在目前來講，我們是專職的比較多，還是兼職的比較多？請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想現在應該是專職的多，兼職的應該不多了。

**鍾議員盛有：**

好，再來請教一下，我們報告裡面有一項「督導山地原住民區預算收支，訂定考核規範」，這個獎金 7 月份完成年度考核獎金 600 萬是給誰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給 3 個原住民區。

**鍾議員盛有：**

那 38 個行政區，3 個原住民區，600 萬就一、二、三名都是全部有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就是照他們的成績給，譬如說成績多少分，然後就照這個比例，600 萬就分給他們這樣。

**鍾議員盛有：**

其他 35 區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這個是針對原住民區的部分，才有考核的。

**鍾議員盛有：**

比較優異？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也不是，因為原住民區就是自治區，那我們另定一個考核，同時也有獎勵，就是落實考核的部分。

**鍾議員盛有：**

再請教，獎金是市府給的，還是行政院主計總處？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市府給的。

**鍾議員盛有：**

這樣也不太公平，3 個區 600 萬，另外 35 個區就沒有。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區域本來就跟自治區是不一樣。

**鍾議員盛有：**

這樣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他要有自治財源。

**鍾議員盛有：**

這個性別有分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

**鍾議員盛有：**

同樣公務員、同樣領國家的薪水。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他們真的是要有自治財源，而且他們真的財政上比較困難。

**鍾議員盛有：**

好，請坐。接著曾局長，我請教一下，就是本市大力的招商，也很用心，但是台灣地區很多中小企業都外移，有沒有什麼對策可以讓台商回流？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段時間事實上台商回流的趨勢已經慢慢在浮現，當然就是從中國大陸撤退的比較多，那中小企業也是。不過要回到台灣來，其實要有一定的競爭力，否則它可能有些廠必須要移到東南亞去，不是移回台灣來。以高雄市的做法，我們最近就是，其實這些製造業回來，最重要就是要重新找到可以建廠的用地，那我們大概就是從產業園區的開闢著手。這是我們現在在招商引資上面一個重要的工作，就是提供適當的產業園區用地來吸引廠商能夠回來。他們回來，當然我們需要的是技術層次比較高的，而且如果可以的話可以做一些跨國合作，譬如說跟日本的技術合作等等的一些產業，希望能夠在高雄發展的更快更好。

**鍾議員盛有：**

我們希望盡量鼓勵台商回流，離鄉背井，到比較民主的國家像美國、日本這些還好，如果你到其他比較落後的人治的國家，台商也是有很多吃虧的。希望回來增加就業的機會，發展我們自己的經濟。再來請教一點，因為很多美濃地區的民衆到我們服務處，想要了解一下，這可能是以訛傳訛，就是有關美濃公有市場的興建、改建這種情況，有沒有做這種公有市場的規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說明一下，我們美濃的公有市場目前是在開始辦理退場，我們規劃要做退場。主要第一個，美濃的市場是商業用地，那個市場的使用率也非常低，如果美濃地區有需要新的市場或其他，我們可以另外做評估。但是舊的有市場效果真的不好，而且它所在的地目不合分區使用，我們明年會先辦理退場。

**鍾議員盛有：**

現在還沒這種規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但是我們看那個需要，會來做其他的一些思考跟調整。

鍾議員盛有：

好，請坐。

邱議員俊憲：

我想開始質詢之前，我想聲援一下簡議員煥宗，同為新世代第一次在這個議事廳裡面擔任民意代表的議員。其實簡議員煥宗提出非法定的這些待遇要適度地去調整，面臨到一些壓力跟挑戰。記得前些日子，他服務處還接到不少電話在問候他，我相信台灣民主社會進步發展，我覺得大家可以理性去討論。沒錯，之前我們也跟主席一起辦過公聽會，針對非法定社福預算去做一些討論。其實我們有一個很深的感觸，就是我們都是抓小放大，很大的一塊必須要去被檢討的，要設定一些排富條件的待遇，在很多不同因素的條件下，其實是不太敢，是不太願意被拿到檯面被討論的。這部分我相信高雄站在台灣民主發展的前端，我們的議事殿堂裡面，應該會有更多議員，會願意在這個場合裡面做更多理性的討論。

我覺得今天在經發局、財政局跟主計處，都在這個部門做一些探討的時候，其實都是攸關我們高雄市經濟發展的一些部門。這一個星期，台灣的經濟發展有幾個很大的新聞，可是因為我們的媒體、因為我們的政府好像刻意不去關注它，所以好像沒有太多的討論。這些議題也許是國家的議題，可是對身為直轄市、身為台灣第二大的城市，其實跟我們的發展都息息相關。第一個，是我們的 GDP 保 1，保 1 是有問題的，這是十幾年來面臨到最困難的狀況。第二個，我們的經濟部長跟財政部長說，我們台灣要減稅救經濟。稅收現在是不管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財源很重要的來源，他要減稅救經濟。我想到的是明年中央能夠補助我們的金額可能又愈來愈少，現在是 818，我覺得不到兩年可能破 1,000 億都有機會。可是這個減稅救經濟，它減稅下來其實對我們高雄市的發展還是有關係，可是在這個部分，可能在今天沒有辦法做太多的討論，可是期待經發局長或財政局長，在中央這些大的政策，他們習慣性並不會跟地方政府做太多的溝通，也不會跟立法部門做太多的討論，可是他們就決定要做了。可是他做了之後，其實影響了整個台灣的經濟發展，台灣的經濟體雖然這麼大，中央政府發展不好，我不相信地方政府發展會多好，地方政府很努力去做，中央政府若是不努力，我覺得我們也會做得很困難。為什麼以前有人說高雄跟中央一直是對抗的，其實我覺得不是，我們希望的是合作，只是中央是不是願用一個公平的態度，來對待高雄市的需求。

所以今天要探討這些問題之前，我先說這麼久的問題，就是這幾個議題其實很重要，其實對台灣的發展影響也是很大。昨天半夜收到一個新聞的簡訊，也是嚇死人，TPP，可是台灣的社會環境沒有在討論它，日本討論很久。TPP 影

響多大？TPP 佔了台灣的貿易額 35%，一年二千多億美金，都是跟這個協議有關係。可是很可惜的，我們台灣的外交現況就是它實際上的內容，我們可能這輩子都不會知道，它簽署的條文可能也不會知道。那 TPP 我覺得有機會經發局可能也要想辦法去了解一下，在這麼多的自由經濟協議裡面，其實它是第一個用明文去針對中小企業的輔導、協助，去把它寫清楚在裡面的。那台灣我們也知道，其實包括高雄，我們很多的產業都是中小企業。所以這個部分可能也是要拜託經發局我們的同仁，在一些國際貿易上訊息的了解跟分析上，可能再做一些工作。

今天在議會裡面也是要關心地方的議題，經發局的同仁昨天晚上可能也搞得很晚，就是我們看到今天的新聞，台電又出包，在大寮，雖然是在我的隔壁選區，離我的選區很近。同樣的工程在前些日子，在小港已經發生過問題，結果昨天還是同一個工程，地面都塌陷下來。這是昨晚的相片，今天早上也是一樣。還好市政府處理這種事情很有經驗，所以相關的交通疏導和其他的一些配套措施，昨天晚上陸續在第一時間裡面，就讓在地居民林園、大寮的市民朋友都知道。這件事情造成什麼影響？地下竟然還有一條中油 24 吋天然氣管線。昨天我還和經發局長聯繫說：「這條管線怎麼看起來那麼眼熟？」

去年「81 氣爆」的時候，烏松發生一件事情，在我服務處前面的中正路，當時環保局的稽查同仁拿著探測器沿著李長榮化工的管線，在搜尋是不是還有其他地方洩漏丙烯的問題，搜尋到烏松中正路的時候，發現不是丙烯，是天然氣，超標！超標的程度是一個菸蒂丟下去，整條街就會爆掉。那時候我們前前後後巡視，天空還飄著雨，然後一邊要處理「81 氣爆」災區的問題，一邊在處理這邊。當時包括經發局長、環保局長和劉前副市長，在現場處理一個星期都還沒有處理好。為什麼？因為地下埋著中油天然氣管線。就是這一條 24 吋管線，它是同樣的管線，無臭無味，為什麼？因為它是工業用的，它不是民生使用的，所以根本沒有人知道它下面有這些東西。今天台電又發生這件事情，導致當地停水，民生也是受到非常大的影響。

本席要在這邊向市民強調一件事情，高雄地下埋的東西實在是很複雜，很多管轄其實是錯綜複雜的。這件事情我覺得要給市政府肯定，因為過去我們有很慘痛的教訓，所以我們現在面對這些問題很有經驗。以前遇到這些問題時，我覺得以前要叫中油把管線關掉，好像要他的命一樣，因為要他先關管線，你就要先證明這條管線和這件事情是有關係。所以去年 8 月份的時候，在烏松那一件事情，要叫中油關管，是事情發生大概過一個星期之後，他才把管線關掉。當時我叫經發局和環保局用天然氣事業法開一張罰單給他，結果到現在還在和市政府打訴願。



這個部分其實可以看出這麼多國、公營事業在高雄裡面，然後這麼多管線在地下，面臨到這麼大的一些工安問題，我覺得市政府真的需要有更好的政策工具來做更好的管理。因為這是昨天晚上發生的事情，到現在還在發生，經發局長能不能簡單說明，這件事情到目前為止，我們現在處置的狀況是怎樣？因為事業主是台電，下面是中油、自來水公司管線，其實都是公用事業，主管機關是經發局，是不是請經發局長利用這個時間向市民說明，現在處理的狀況是怎樣？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台電在大寮的這個工程，事實上和中林路那個工程是同一類型的工程，都是潛盾的，那是兩個標案、不同的包商。這一次的狀況可能是地質受到震動有一些影響，所以有坍塌，但它坍塌沒有像中林路，中林路是整個動到完全進水，那個是差別比較大。一樣的狀況，就是因為它在主要幹道底下，在幹道底下就影響到非常多民生管線，有水管、電線、電信及天然氣，全部中了。現在影響比較大的是天然氣，天然氣這一次就像議員說的，因為那個被我們罰 150 萬，所以中油這一段時間，包括中林路那邊，就是一發生坍方，其實他們現在第一個動作是先關斷，這些管線廠商大概都做到這一點了，要先關斷。但是它的壓力很高，因為這種是天然氣事業，不是公用這一端，所以它壓力其實很高，而且議員很專業，這種管線裡面不會加硫醇，所以它沒有氣味。但是我們很嚴格在管這件事情，第一個，他們其實昨天第一時間就開始逐漸在洩壓，從五十幾公斤，現在應該已經洩到將近一半的地方。另外，因為它沒有味道，所以我們是半小時測一次，包括環保局同仁和消防局同仁都在那邊，大概半小時測一次，就是擔心這裡面可能會有外洩，到目前為止都沒有這樣子的狀況。唯一影響到的公用事業，現在是水，水管不見得有斷，但是怕水管斷了，漏水會讓坍方更嚴重，所以現在水是關斷的，所以在大寮和林園有影響到供水。

**邱議員俊憲：**

我相信這個議題等一下其他選區的議員，應該也會再提出質詢。這個議題延伸過來是，地方政府在面對一些管理的工具上，其實都有一些欠缺，所以我們才有所謂的自治條例，可以讓行政部門和立法部門在高雄市管理市政上，能夠有一些空間。上個會期我們好不容易通過一個「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今天會提這個，是因為前幾天發生一些食安疑慮時，大家探討說，高雄市政府是不是可以多做些什麼？才發現我們去年議會通過的食安自治條例，結果到現在中央其實還沒通過，整整一年的時間！食安每天都在發生，結果議會這邊通

過的自治條例送到中央，中央不理我們，因為這個自治條例裡面沒有罰則，基本上是備查而已。在 6 月 15 日其實市政府就已經公告，而且我們的條例裡面講說公布日就已經施行，所以 6 月 15 日基本上就已經生效了，局長，這部分的概念是對的嘛。

此外，我看到裡面講到，每年 10 月 31 日以前要提出管線維運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每年 10 月 31 日以前要繳納下一年度管線監理檢查費。本席請教經發局科長就好了，這部分的工作，因為現在已經 10 月了，剩不到一個月的時間，其實我們都知道有使用這些管線的業者在哪邊，也做過很多溝通。到目前為止，這些業者配合的態度，和他們準備的工作的狀況是怎樣，是不是可以請科長簡單向大家說明？魏科長，請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魏科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魏科長建雄：**

目前來講，因為業者配合的態度還算不錯，目前都有積極在執行，我們也開過兩次說明會，去說明他們針對相關的法令疑慮，有什麼需要我們再解釋說明的。以目前來講，他們還沒有提出說，10 月 31 日沒辦法提出相關維運計畫的說明。至於行政院部分，他只有在 9 月 15 日回函請市府就法條部分進行說明，他沒有駁回，所以這個法條目前還是繼續有效。

**邱議員俊憲：**

科長，你說明的意思是，行政院沒有說不准，我們就把它當作准，是這樣子嗎？還是局長要解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說明，因為這個案子就法制局的解釋，我們沒有任何的罰則，所以就是送行政院備查，行政院除非正式函告無效，否則在我們的見解上依地制法，這個條例就是有效。行政院 9 月 15 日來函，他在第一點上向我們說明，因為我們有「不利之行政處分」，所以應該要算是需要核定的範圍內，但是我們問過很多行政法的學者，都認為這個見解大有問題，行政院這個見解大有問題，所以我們還是依照我們的見解，我們把它當作是備查案。

**邱議員俊憲：**

本席會提出這個，是因為既然議會、市府及很多專家學者，還有市民朋友，期待這個自治條例可以讓高雄市的市民有個更安全環境，裡面的一些相關工作和實際的時間，其實很清楚，10 月底快到了，我們期待的是，這些業者和市

府應該有更多合作，把這個部分的工作確認下來，讓市民朋友的安全能夠做更好的保障。

本席會談到這個，是剛剛有其他議員提到我們產業的問題，據我所知，在我選區附近的後勁五輕，說 2015 年年底之前要遷；仁大工業區，之前經濟部也說可能 2017 年要遷。這些產業的空間遷完之後，在二年多前，其實市政府也一直在討論仁武新產業園區，我們好不容易今年看到經發局和很多同仁一起努力之下，和發產業園區設置了，一百多公頃的空間裡，來登記的已經登記到 160%，160% 這個數字代表什麼？代表我們土地供不應求，有超過 60% 的土地是不夠的。在仁武這塊 130 公頃的空地裡面，大部分都是台糖土地，私人土地只佔一部分而已。之前這項業務是在都發局，我相信這一陣子應該要把該項業務移撥經發局了，所以這段期間面對仁大工業區降編或遷移，那邊的廠商其實都有對用地需求的一些焦慮和想法。其實不管是希望外資進來還是台商回流，剛剛經發局長有說，面臨最大問題是，要他們去哪裡要土地，我們這些石化產業，高耗能、高污染，當然污染因技術的進步有逐漸在改善，可是他提供的就業人口是有限的，所以在仁武地區，我們是期待，這都市一定要發展，人口一直進來，不過它的產業沒轉型，產業沒有新的東西可以進來，在那裡落地生根，提供一個新的就業產業空間給這些市民朋友。

整個仁武的土地，有近 20% 都是台糖的地，如果沒有透過這樣合作開發的方式，20% 的台糖地都還是平地造林，放在那裡，長雜草、生蚊子、野狗四竄這樣的狀況。

請教經發局長，其實從和發開發和招商的過程，我們可以感受到產業界對於土地需求是存在的，這部分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持續不斷去做盤整、詢問、調查，然後不斷的去準備？因為和發已經通過了，好不容易通過之後，我們應該開始準備下一個是在什麼地方？甚至我們就要去啟動，因為這個需求看起來是存在的。是不是請經發局長，簡單向我們說明一下，現在仁武產業園區的狀況和我們未來整個大高雄地區，我們產業空間的配置，是不是有更多的想法和可能，可以在這幾年內去把它創造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根據議員的說明，這個議題議員一直在關心，也和我們私底下有過討論，我簡單說明一下。第一、我們會繼續和都發局合作，其實這件事情前面這段時間都發局也花了一些力氣，最關鍵是台糖的地有夾雜私有地，這不是一個完整的基地。在台糖地中有私有地，我們可能必須做一些事，私有地願不願意一起加入開發。不加入開發的部分，能不能集中到某個地方，這是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是，我們現在台糖的土地，已經不能採取直接徵收的方式，必須合

作開發，但沒做過，所以和台糖的協商，等於會變成很大的議題。要如何做？台糖沒經驗，我們也沒經驗，台糖的部分可能要花一些時間磨。但我們現在預計是希望能在年底之前，先把規劃的工作能正式來啓動，這是我們目前的想法。我們希望能在今年底前，把規劃的工作開始做，因為它必須寫環評報告、開發計畫、可行性規劃等工作，這我們會和都發局合作，用我們產業園區基金的錢，來做這樣的工作。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我相信高雄的產業要轉型要改變，其實真的要準備好，讓願意進來的人知道在哪裡可以築巢、孵蛋、落地生根，那些產業的需求，他們現在是要拜託市府給他們土地，我們有條件去和他談，他要給我們什麼東西？什麼樣的產業類別？什麼樣的就業條件？什麼樣的門檻等等之類的，這樣條件才會在我們這邊，不然，當我們去拜託產業進來時，變成是產業要什麼東西，我們高雄市都要接受，我想這樣不好，我們要想到高雄未來發展需要什麼東西，我們把那些東西找進來，這部分也是要麻煩經發局長。

最後剩二十秒的時間，在市政總質詢時，是指施政報告之前，還是有提到財政問題，其實討論很久，在此要求財政局長，適合高雄市的，我們認為公平正義的財政劃分法到底是什麼樣的一個版本？到現在為止…。到行政院、到立法院、到總統府也好，財政收支劃分法的修正，不分哪個縣市不管是直轄市或院轄市，其實每個縣市首長，每個縣市政府，都在呼籲中央政府要趕快去進行修正和討論。可是很遺憾的！縣市合併第五年了，一字不動，連討論都不願意討論，不是高雄市不要而已，大家都不願意的情況下，為什麼我們的國家不要針對這法律去改變？

拜託財政局長這個會期，用一些時間把我們新的版本，適合高雄市的，對高雄的土地、人民是公平、正義的版本拿出來給議會，議會同心，不分哪一黨，這本來就是對高雄市好的東西，我們應該去向中央要求，不能悶不吭聲當作什麼事都沒發生。縣市合併時，我也和很多同仁去內政部，去作縣市合併的審查報告，那時中央承諾的事，到現在 90%都沒做，我相信這是台灣人民和高雄人民都沒辦法接受。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邱議員俊憲的質詢，下一位請王議員耀裕質詢。

**王議員耀裕：**

昨天大寮的鳳林二路、光明路口，又發生一件路面塌陷重大的事件，這是昨

天晚上 6 時 50 分左右，發生鳳林二路和光明路口的塌陷。這張是所有台電和日本的承包商，相關的民意代表都到現場。這就是塌陷的地點，位置在鳳林二路、光明路和新厝路的交叉路口這條是台 25 線，非常重要的大寮地區通往林園和往北大坪頂、往光明路這個方向，交通非常頻繁的一個交通要道，你看塌陷得非常的嚴重。

這是台電的工程師和主任在現場說明，所有路面的塌陷，導致民房的龜裂，本席也到民房去看，這在一個多月之前，就已經有徵兆。地上新的水泥地，就是承包商有暫時先幫鄉親做鋪設的動作，可是也沒看到市政府去了解。直到昨天塌陷了，市府的單位才全部到場，當初在和承包商說時，承包商也說那個安全，潛盾施工，潛盾的工程在我們地下管線的施工是非常安全的，也告知所有的鄉親，他們的潛盾都沒壞，放心啦！但到最後就塌陷了，由此可見這地下管線的施工，真的非常恐怖。包括在十字路口還有一家加油站，台灣中油的新厝加油站，加油站的油槽、管線就在旁邊，這到底有沒有受損？也不知道。除了加油站以外，其他的都是我們大寮新厝里的鄉親，那些住戶，他們說一個月前那個地方就坍塌，民房就開始龜裂。一個月前向有關單位反映，但沒人去了解，當然問包商他說：安全、安全啦！但出事了。

本席請問經發局長，有關地下管線他們在施工，難道都沒有做一個確切的保護、沒有一個安全的措施，說坍塌、就坍塌，就像中林路，是不是請經發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工程是台電的潛盾工程，它其實比較不是地下管線，其實它是挖一個大型的隧道在裡面，昨天是議員在現場，他們拚命解釋，就是它們潛盾沒有受損。

**王議員耀裕：**

沒有破壞。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重點是這樣子，可是在中林路，它是潛盾前端那個地方…。

**王議員耀裕：**

破壞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滲水，滲水很嚴重的話這些土石都會被帶進隧道裡面，所以它塌陷會很嚴重。這個地方現在的狀況是它的洞道是完整的，沒有被破壞掉，而且它的潛盾其實已經離開這個地點。他們現在還在查，到底是地質上受到了什麼影響會

產生這樣子的塌陷。不過從昨天晚上發現到現在，我們幾個局處全部都在現場，監測的狀況是塌陷沒有擴大，這是第一點。第二個，4 個主要的民生管線現在是天然氣在排空中，電力和電信沒有受影響，水的部分把水關掉是因為怕水管破掉，水管破掉如果滲水會對塌陷造成更大的影響，所以水管已經暫時關掉了，對林園與大寮的一部分地方產會生供水上的問題。

**王議員耀裕：**

局長，現在林園地區全部都停水，大寮有 8 個里也停水，〔對。〕早上我們還特地去看，都還沒有開挖，要等到什麼時候才可以確保裡面的管線到底有沒有被破壞掉？例如自來水管線或中油瓦斯管線有沒有遭受破壞？甚至還有其他的管線在裡面，這一點局長有去了解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我剛才也還在問，到早上為止，他們還在觀察沉陷的狀況，我相信他們一定會討論接下來要怎麼樣做地改，我知道這個專業上來講，工務局一定比我們還要專業，也就是這個道路塌陷的問題，我們要怎麼樣搶救；至於你剛才提到，其實我覺得現在最急切的應該就是要確認自來水是不是有受影響，自來水的幹管是不是能夠恢復供水，這一點我們也一定會反映給現場的指揮官。因為這件事情一發生，跟中林路不太一樣的，就是這一次是台電總經理親自下來做總指揮官，昨天在現場協調的包括林委員岱樺也在、議員也在、副議長也在，現場做了 8 點結論，我相信議員手上也應該有這 8 點結論，今天比較重要的是要趕快處理這個沉陷的部分，怎麼樣能讓它恢復原狀。

**王議員耀裕：**

所以，局長，本席在這裡要求，對於已經塌陷的，事後一定要把原因追查到底，是什麼原因導致塌陷，它說它的潛盾沒有被破壞掉，沒被破壞掉表示其他的土層…，那麼其他土層怎麼會無緣無故被掏空導致塌陷？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錯。

**王議員耀裕：**

另外，現在造成自來水的民生問題，有一些水車到林園區公所，可是林園有 24 個里，大寮有 8 個里，水車只在區公所，根本也沒有辦法應急，是不是要落實到里裡面？否則只靠一個林園區公所的水車在那裡，要怎麼提供全林園 24 里的用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點沒有問題，我們會馬上向水公司反映，請他們提供增加民生用水的供應。

**王議員耀裕：**

大寮也有 8 個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一點我們馬上做，等一下就請同仁馬上聯絡來做這件事情。因為當時看這個水管，它塌陷沒有發生任何漏水的狀況，所以覺得水管可能受損不大，但是怕後續塌陷會影響到這整個塌陷的狀況，所以就把水停掉，如果能夠儘速恢復這是最好的解決方法，就趕快供水。

**王議員耀裕：**

局長，你剛才說目前沒有繼續再塌陷，如果沒有繼續塌陷，開挖後確定自來水可以做供水使用…。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要趕快恢復。

**王議員耀裕：**

我們要趕快供應自來水，先讓這些民生用水獲得處理，讓它暢通，這點也非常重要。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的，我們會馬上來反映，向水公司反映。

**王議員耀裕：**

由這個問題點看出來石化管線、地下管線，它埋設在地底下，有時候外來的因素導致管線的破壞，就像高雄氣爆的案件或者是中林路，都造成重大公安事故。在這裡，本席也要提出石化工廠的安全性、石化工廠的落日條款。請問經發局長，像林園石化工業區也一直發生一些工安與環保污染的事件，如果我們訂一個落日條款，跟後勁一樣，10 年或 20 年後時間一到就是要遷廠，將石化工業區做一個轉型，轉型成什麼？做一個科技園區，不要再做重污染的，否則從民國 65 年到現在已經 40 年了，40 年來那邊民衆的身體健康都受到影響，生命也有危險，對於落日條款，經發局有什麼看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提的是林園工業區要新訂一個落日條款嗎？

**王議員耀裕：**

對，就是比照中油後勁，中油後勁當初也是有設定一個 20 年的落日條款，到今年 104 年，當初 85 年後勁五輕那邊發生污染，所以才訂 20 年，到 104 年年底，也就是到今年年底，五輕就必須結束遷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部分它影響的層面會非常非常大，王議員也非常了解林園工業區占全台灣 GDP 的比例有一定的重要性，我也完全同意王議員提過的，過去廠商在公共

安全上如果不夠注意，產生了一些負面的影響，包括最近都還曾經發生過，就是有工廠已經關廠，關廠在拆遷的時候發生了一些氣爆的狀況，我們都有在嚴格要求這些廠商應該針對這些事情做調整。當然，林園工業區設置到現在已經有一定的年紀了，它接下來的發展是要…。

**王議員耀裕：**

轉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轉型，怎麼樣合理的轉型，尤其是一些製程。其實坦白說，現在世界上新的製程非常多，怎麼樣能夠提升它的價值、降低它的排放與提升它的公共安全，其實這一組方式是可以做討論的。但是我們現在面對到的問題是這樣子的，這個產業的發展能不能繼續走下去，我也很願意和議員做一些討論，這個問題是存在在這裡，你要往下走下去一定要找一些解決的方法。

**王議員耀裕：**

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不能說這個工業區如果是做石化業，如果把石化業全部關閉，它當然可以是選項的一種，但是有沒有可能？如果要這樣做，我們就要付出一定相對應的代價，那麼有沒有其他的做法？我覺得這個是可以做討論的。

**王議員耀裕：**

局長，我們講到重點了，如果像轉型，轉型就是把石化工業、重污染的工業，要怎麼樣來輔導，讓他們做一個先進的科技產業。這樣來帶動，不是永遠繼續在那邊污染下去。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做低價的，然後製程舊的。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說的落日條款，經發局是不是也研擬如果有落日條款或是轉型的話，經發局是不是有比較好的看法？經發局等相關單位，針對產業、企業的發展，也要考慮到地方。這種重污染的可以讓它在離島工業區，不是在地方造成污染，這一點請經發局會後看有沒有比較好的看法，提供一些資料來和本席討論一下，〔好。〕好，謝謝。另外，和發產業園區目前的進度怎麼樣？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的進度是這樣子，我們已經開完所有的政府審查，現在就是在等內政部的函，我們會開始辦理徵收，開發商甄選已經辦理完畢，也正式簽約了，應該會在今年底開始動工，進行開發的工作。



**王議員耀裕：**

目前有幾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廠商來預登記的有一百多家，他們的需地面積是我們現在可提供面積的 160%，目前為止是供不應求，所以我們也會在他們的產值、聘僱員工上面，以及最後我們是採取標售的方式來進行。

**王議員耀裕：**

和發產業園區好像總共是 81 公頃吧！全部是不是 81 公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第一類可以供產業用地，是九十幾公頃。

**王議員耀裕：**

是九十幾公頃，既然和發產業園區那塊地已經做那麼好的規劃，所以我們也要把後續相關的措施，不管是…。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因為和發產業園區的旁邊就是大發工業區，大發工業區目前已經飽和，我們可以開發和發產業園區，讓廠商可以回流、進駐，相信也可以帶動地方的發展及就業的機會，所以希望在時間方面，可以加速腳步，儘速推動和發產業園區的開發，這也是市府展現招商的決心。〔是。〕

另外和發產業園區衍生招商的重要性，不過有一點就是，現在高雄市有很多的中小企業需要輔導，要怎麼輔導？他們不是不去辦理營業登記，而是有一些當初法令的限制及土地的取得及變更，所以我們要盡量輔導。如果讓這些中小企業到處開設，到最後他們都不知道要何去何從，中小企業是我們的根本，只要一家公司做不下去，影響的可能是 100 個員工的生計，所以是不是在年底又可以開放臨時登記，讓這些中小企業及廠商來辦理臨登？還沒有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王議員說明，臨登這件事情延過一次，這次到期，目前立法院沒有提案要修正讓它再延。我知道的狀況，就是這一期是到今年的 6 月份。

**王議員耀裕：**

中央有同意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但是沒有進行修法，它必須修…。

**王議員耀裕：**

經發局了解一下，好不好？〔好。〕如果有臨登…。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了解，好，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王議員耀裕的質詢，下一位請陳議員麗娜質詢。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請教一下，高雄銀行今天列席的是董事長嗎？〔是。〕好，謝謝！接下來請教你幾個問題？我有一次在高雄銀行的服務經驗，我覺得非常特別，我剛好去高雄銀行辦理開戶的業務，順便兌換外匯 2 萬元人民幣，因為剛好要出國。請問董事長你認為，先不要說開戶需要多少時間？反正大家排隊照著來，你覺得我上二樓需要多久的時間，才可以完成兌換 2 萬元的人民幣？大概需要多久？請董事長回應。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董事長回答。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我們正常的作業時間，規定開戶要 20 分鐘內完成。

**陳議員麗娜：**

不是開戶，是換外匯。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換外匯應該在 10 分鐘內完成。

**陳議員麗娜：**

10 分鐘內嘛！〔是。〕謝謝！你請坐。我大概花了一個半小時換到了 2 萬塊人民幣。這是我自己的確的實例。我沒有接受什麼特別的服務，到了高雄銀行，告訴他我要換人民幣後就上二樓，行員告訴我因為數量過大，沒有換過這麼多的人民幣，因此一張一張的點鈔，就這樣陸陸續續總共花了一個半小時我才換到。所以連所有開戶的時間，其實有人在樓下幫我等，我總共花了 2 個小時，離開了高雄銀行的某個分行。我想再請問董事長，現在市府的薪資出入是在高雄銀行嗎？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大部分。

**陳議員麗娜：**

大部分，沒有硬性規定就對了，〔對。〕那高雄市議會的薪資出入是在高雄銀行嗎？〔是。〕你確定？我們改成郵局了，你知道嗎？再請問，你信用卡的發卡量是多少？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1 萬多張。

**陳議員麗娜：**

好，我們高雄市有這麼多的公務人員，你知道我們的國民旅遊卡總共有幾張？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不了解。

**陳議員麗娜：**

公務人員和所有的約聘僱？你不了解？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不了解。

**陳議員麗娜：**

差不多也有 1 萬多張。你知道是哪一家銀行嗎？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好像是玉山和聯邦，好像是玉山銀行。

**陳議員麗娜：**

沒有，是聯邦銀行。從民國 100 年開始到現在就是聯邦銀行，〔是。〕我覺得做金融的好像沒有這麼不掌握訊息的！董事長，這些完全沒有掌握在你的資料庫裡嗎？難怪你沒有辦法去掌握，連高雄市政府的薪資出入，你都沒有辦法強制的要求，應該全部要在高雄市政府的銀行裡，去處理薪資的問題，議會也沒有來講，議會早就換到郵局去處理，你也不知道。更誇張的是國民旅遊卡，一直都是聯邦銀行在做這項業務，這麼龐大的消費金額，高雄銀行也不做，更沒有積極去爭取，這些都是高雄市政府可以幫的忙，可以讓高雄銀行更好的。董事長，結果現在服務的品質是這樣！行員告訴我業務不熟悉，就這樣子慢慢來、慢慢做，換個 2 萬元人民幣，如果是到機場的櫃檯去換，大概不用 10 分鐘就換出來了，結果我直接到銀行去換，需要 1 個半小時。董事長，難怪高雄銀行的整個表現是這樣的成績，我們常常都說要支持高雄市政府自己的銀行，結果支持到現在是這樣子，所以我想請問，董事長你對於自己的表現，感覺怎麼樣？高雄銀行的表現，你覺得怎麼樣？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我大概兩年前來到高雄銀行，高雄銀行之前大概連續虧損有多年，現在我們在提存前的盈餘都超過 10 億以上，今年應該也沒有問題，今年是第 3 年嘛！剛剛…。

**陳議員麗娜：**

以你的競爭力，及剛剛我講的那些問題，你還有好大的進步空間，〔有。〕大家不要以為是市有銀行就可以很輕鬆。所以在態度上面，譬如服務態度，我在 1 樓開戶時所接收到的服務，我現在不說！我如果是一般民衆到了高銀裡面，行員用什麼樣的眼光和口氣對我說話，高雄銀行真的服務品質是需要改進的。民衆如果去到民間銀行時，每次去人家都還會泡一杯茶請你喝，高雄銀行真的差太遠了，這樣的銀行，難怪民衆不願意進去是有原因的。連聯邦銀行的國民旅遊卡業務，照道理來講，兩年要檢討一次，結果到現在還是聯邦銀行繼續在做，你們有沒有爭取過？爭取國民旅遊卡的業務，由高雄銀行來發卡，也沒有嘛！到現在還是由別的銀行來做，高雄銀行實在太差勁了，董事長。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議員，我是不是可以向你報告一下，剛剛所謂提到換外匯要超過 1 個半小時，我們回去一定會去了解，一了解會立即檢討。沒有錯，高雄銀行以前所有的員工，有一點點早期公務員的心態，在公股換為民股之後，兩年來有做多方面的改進，尤其服務方面。

**陳議員麗娜：**

我說的是最近大概一個月內的事情。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是，議員所提的問題，我們回去一定會改進。

**陳議員麗娜：**

我今天先開個頭跟你點明，但是你可以聽得出來，我對高雄銀行有很多的不滿，對於高雄銀行的整體競爭力，我也覺得相當的差，在服務品質方面，真的沒有辦法跟外面的銀行來做比較。我覺得高雄銀行應該如何激勵員工、該如何讓員工有榮譽感，願意在銀行裡好好的努力、服務民衆，這個是董事長的責任。董事長操著這個大方向，該如何去改變？我覺得不是只有責備而已，反而要有更多的激勵，讓他們知道要怎麼樣做才是整體為高雄銀行好。為了高雄銀行好之後，到底員工能夠怎麼好？這是一個正向的循環，我覺得董事長應該用企業的經營精神，而不是因為是市有銀行，所以競爭力就這樣子下滑。這是我所提出來的，我覺得你後續應該檢討是，該如何和市議會談、應該要去和市政府談，該如何讓薪資出入這種最基本的業務回歸高雄銀行去做。這一些業務，如果高雄銀行都接不下來，你不要告訴我，你外面做的多好。我們看過高雄市所有的局處，所報出的美麗數字，我們不是沒看過，事實上到最後的結果都是並非如此。所以報數據的事情，我們大可不用聽，我只要舉個實際的例子出來，大家就知道實際的狀況是怎麼樣。我在這邊先拜託董事長，回去先將這些事情先檢討一下。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我們會。

**陳議員麗娜：**

期待你來爭取高雄市政府及高雄市議會薪資的進出，為最基本的要件，然後再將國民旅遊卡的發行量拿到高雄銀行來做，這是我對你的期許，好不好？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剛剛議員所提的三個問題，我們都會立即去處理。有關員工禮儀問題，在每一個星期二都規定一定要有 30 分鐘的禮儀活動，由主管來帶頭。

**陳議員麗娜：**

那表示沒效。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第二個部分，我們所有分行比照台北地區，有一個在國外稱為「LOBBY LADY」的服務專員在接待客戶，所有的經營的型態…。

**陳議員麗娜：**

後來經理看不下去了，經理自己出來，他的態度是最好的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台北式大型銀行也是這種方式。

**陳議員麗娜：**

第一線的時候，其實客人不是太多，我看過很多的服務，他真的客人不是太多，但是態度真的非常的不好！董事長，請你將這個問題帶回去。〔好。〕有幾項的工作，請你要努力。沒關係，我們還有下個會期，會繼續再來檢討，有關高雄銀行有沒有努力去爭取的問題，好不好？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好。

**陳議員麗娜：**

接下來要討論的是有關我們在成功路高雄展覽館的部分，我簡單 SHOW 一些數字，這是截取經發局所報告的數字，這是展覽館在二樓國際會議場的場次部分，佔全台率大約 10% 左右，還有目前核定要舉辦的件數、金額及排名。我很驚訝的是，如果以經發局現在提的排名來看，感覺上好像不錯，我們竟然是亞洲排名第 17 名，在全球排名是 101 名，這是在 103 年的名次，看起來感覺上好像還不錯。但是看完這些漂亮的數據之後，我回頭再看看才發現，原來高雄展覽館現在上網去瀏覽的人次只有 13 萬 9,000 人，並不多，不知道是不是關注的人不夠多，還是怎麼樣。加上高雄展覽館的使用率，我這邊找到的是 2014 年 5 月至 12 月的資料，大約是 17%，在去年下半年的時候，國際會議中

心的使用率是 16%。所以我要問的是，數據看起來這麼漂亮，每一次報這些給我們都是可以創造的產值大約是 13 億，事實上真正的產值是很難估，因為可能落在每一個不同廠商、產業的身上，各自不相同。但是如何估算出來，應該最後會呈現在我們的稅收上，這樣子才有點道理，如果稅收有收到錢，表示這個產業真的有賺錢。但是高雄市的稅收並沒有增加，所以我們每一次看到這些數據時都不免疑惑，有這麼多但是稅收竟然沒有增加的原因是什麼？每一個都告訴我們可以創造多少…。

剛剛我也有說，其實他的使用率非常的低，只有百分之十幾而已，但創造的產值又這麼的高，為什麼我們的稅收又沒增加？這個在我們看起來有許多疑惑的地方，但是沒有辦法解答。我很期待能給我們正確的數據，經發局應該要更認真，將實際上到底能帶給產業多少的好處？就像那次遊艇展覽很成功，大家都覺得辦得非常的棒，其實遊艇產業界在看這件事情時，某一些人的看法並非如此。有一些訂單，甚至不是真的。所以這些從業者後面，陸陸續續所透露出來的訊息，我們真的不想再聽到一些想要美化的數據，如果真正到最後能夠促成稅收增加的數字，我們就相信高雄的產業有進步了，這個才是最重要的。請教局長，如果你創造了 13 億的經濟價值的話，高雄市的稅收大概可以增加多少？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13 億是展覽館的直接收入，會展產業的間接收益，由各種不同的參數去乘，所以他的效果會不一樣，這是第一點。

**陳議員麗娜：**

所以 13 億是直接收入？〔對。〕可能是在當時所辦的這些…。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是在那個裡面。

**陳議員麗娜：**

你覺得如果以這樣估算，13 億大概可以為高雄增加多少稅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如果以高雄的直接稅收來講，我們增加的是房屋稅和地價稅，因為營業稅和所得稅都是國稅。

**陳議員麗娜：**

但國稅還會再分回來嘛！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們有一個固定的分法，比較細節的部分要問簡局長。

**陳議員麗娜：**

他有一定比例的分法，你不要認為這樣估算不出來…。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如果陳議員可以給我們一些指教，營業額會和統籌分配稅款有何直接關係？

**陳議員麗娜：**

就是因為這樣，所以大家認為數據可以隨便報給我們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報的數據和稅收沒有關係，我報的是實際的狀況，所以你要請教我的是營業額是有多多少稅？

**陳議員麗娜：**

我要請教的是你有沒有去思考過，你報了這個數據以後，這個數據真的有讓業者增加這麼多的收益嗎？有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營收？

**陳議員麗娜：**

對，營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就是統計業者所報過來的營收。

**陳議員麗娜：**

如果用營業稅所上繳的數字來看，你覺得會增加多少？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營業稅上繳和統籌分配稅款不是一個物理公式，這方面的專業簡局長會比我們更清楚，或者是議員可以給我們一些指教，到底中央現在是根據什麼公式在分統籌分配稅款。

**陳議員麗娜：**

統籌分配稅款是另外一件事情，局長我要問你的是，你說他們有賺到 13 億，既然有賺到 13 億，到底可以增加高雄市多少稅收？沒關係，你說那些稅反正是繳到中央…。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被抽走的是營業稅和所得稅啊！

**陳議員麗娜：**

不論是繳到中央或地方都無所謂，他只要增加多少稅，你告訴我？我想要看到這個數字啊！因為我看到的就是沒有增加，那到底是怎麼回事？還是你要說是其他人拖垮你們？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沒有講這句話。

**陳議員麗娜：**

但是我說真的，我每一個看到的數據都是創造了多少的產值。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剛才已經清楚說明，它是營業稅和所得稅。

**陳議員麗娜：**

我從來沒有看到有哪一個局處可以告訴我減少多少收入，沒有！大家都是創造多少產值，都是正的。當每一個局處都告訴我，都是創造多少的時候，為什麼到最後都是沒有增加？稅收上繳到中央去的時候，統籌分配再下來，它也會增加比例，是不是？但是並沒有，這些數字到底是怎麼回事？我想要了解，你們在寫這些漂亮數據的時候，這些東西是怎麼產生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數據沒有美化，因為 13 億我不需要去美化。

**陳議員麗娜：**

順便也把稅收寫下來讓我們知道好了，不然我們都搞不清楚，每個人都把數字寫得這麼漂亮，但是最後我們都搞不清楚是多少？你就說每個局處是可以增加多少？大家為自己所寫出來的數字負責任。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我已經說了，我寫的我會負責任，我沒有講稅收。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要知道真正有收到錢啊！不要每次被罵的時候，就說沒有只是這樣。每個局處都跟我說有賺錢，但是到最後收到的只是這一些錢，這到底是誰的錯？難道是市民的錯嗎？不是吧！各個局處報出來的，請你們各自負責。也請下次在報告這些數字的時候，就寫上幫高雄市增加了多少稅收，好不好！這是我對經發局的要求，這個做得到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現在台灣的稅制分配不明確，所以我沒辦法告訴你，我會增加多少營業額、會增加多少統籌分配稅款，這也是確定的，不然我請簡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地方稅房屋稅、地價稅是比較固定，剛剛曾局長講的，如果營業額可以增加



13 億，大概關係兩個國稅，一個是營業稅，營業稅是照營業額 5% 計算，這個可以估的；營所稅就要看這一家公司…，營業額不代表營所稅，要它的淨利才算，現在營所稅是 17%，〔…〕可以估算，但是不準確。

**陳議員麗娜：**

這些都是規定清楚的賦稅，營業稅有多少、營所稅的比例有多少？是固定的，所以你可以估出來大概有多少？我們到最後上繳的有多少錢，對不對？到時候統籌分配稅款是依照多少比例下來的，也有一個比例啊！所以怎麼會算不出來呢？局長，這個是不合理，我在這邊要重新說一遍，可以的話，希望下次可以看到把你們的貢獻寫出來，這樣比較好算啦！也不會覺得每一次的數字都在唬弄我們，讓我們覺得看到的數字，都是一片光景、非常好的。結果到最後顯示出來也沒有增加，大家都很頭痛，高雄市的財政怎麼還是這種狀態？我們很努力、市長也告訴我們，他很努力在招商，到最後如果又是一場空。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陳議員麗娜，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劉議員德林質詢。

**劉議員德林：**

請教財政局長，在這個議事廳，從高雄縣到高雄市，我一路走來看到你財政的專業，再加上昨天看到你 105 年預算的編列，講得非常的詳細，以及整個負債和各項的數據都呈現很清楚。所以在這裡也不免讓我想，在局長專業領域當中，你擔任高雄市財政局長多久？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一年半。

**劉議員德林：**

對啊！在這一年半就可以看得出來，在財政困難的當下，看到你非常頭痛也非常用心，在這裡我不免給你鼓勵兩句，也期盼未來對於財政的編列，我希望你要付出更大的心力。因為高雄市主體財政，你也知道是非常困難，在這困難當中，你要怎麼樣開源節流、突破？這是你最大的專業領域。首先請教，在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原高雄縣的負債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如果一年期以上是 176 億、加上一年期以下是 284 億。

**劉議員德林：**

好像是 251 億左右。這樣等於縣市合併我們帶了 1,000 多億的資產過來，所以我們的正資產才呈現出來有 1,000 多億。昨天又聽到你提，原本的資產是 1 兆多，現在的資產，昨天聽到你實際計價是 3 兆多，我在想 3 兆多不足與…，

因為這個東西是拿不到的，學校用地就是學校，各機關用地就是各機關用地，這是拿不到的。所以還是要面對未來的財政結構，我看 104 年非稅課收入這個部分，尤其是財產收入，今年度財產收入你編列了 51 億，現在實際收了多少？目前是 17 億嘛！這個是你自己寫的，你怎麼不曉得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財產收入的部分是嗎？

**劉議員德林：**

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財產收入財政局的部分是 39 億，目前已經收 24 億多。

**劉議員德林：**

你在第 4 頁講的財產收入總預算數是 51 億 7,000 元，我們現在才收到 17 億多，這個是屬於什麼？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是到 8 月底的數字。

**劉議員德林：**

8 月底，那你現在講的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9 月底。

**劉議員德林：**

在 9 月底的 51 億當中，今年非稅課收入裡面，幾個項目都是偏低，而且低得離譜，你也經常在講覈實編列主體預算，在覈實編列當中，我們的財政又是蠟燭兩頭燒。你在就任的時候，我就一直請教你，我說局長，未來編列預算我們不要再蠟燭兩頭燒，你不要浮編歲入、拉高歲出，然後到了年底又會呈現實際的缺口，如果你在現有呈現出來的數據裡面，到年底是有缺口的存在，而且缺口會很大。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就我們的稅課收入，以去年度的決算來講，其實地方稅是超收的，就超過百分之百。因為加上中央稅，所以才九十九點多。

**劉議員德林：**

我昨天也有聽到，可是我現在和你討論的是，今年度實際你現在所呈現的數據和數字，來跟你做討論和檢討。以往財產收入也包含一些房地產在裡面，今年房地產你預估能夠達到嗎？中間如果有落差，譬如現在 51 億，如果才收到 41 億呢？如果說收到 45 億還差 6 億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財產收入有兩項，一項就是我剛剛講的，標售、讓售這個部分的數字，還有十幾億還要努力，其他的就是作價投資，作價投資的部分沒有問題。

**劉議員德林：**

所以說我們現在呈現你有問題的，我今天藉由這個報告和你做一個討論。第二點，這次市長的施政報告，本席也有再提到，對於長年以來，政府財政的缺口，常常讓議會所有的議員對於主政單位的詬病，每一年我們在交通罰款收入裡面無限上綱，一年比一年高，今年又編了 16 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15 億。

**劉議員德林：**

好，15 億。讓所有的市民朋友能夠了解，政府編了 15 億之後，它的整個執行率就是要必須監督檢討，它編了 15 億，它的歲出，相對它的歲出也編了 15 億，所以要讓百姓、市民很清楚的了解，今天為什麼高雄市民對高雄市政府的一個編列罰款收入，是一個非常大的民怨和詬病。這個民怨就是說，今天政府沒錢，編了 15 億，相對的你的所有的機關，都必須要朝 15 億來做為你執行的工作，在這個執行的工作來講，一定會達到這個標準，或是超標。所以百姓就認為，今天高雄市政府沒有錢，拿百姓的交通罰單，美其名是以安全；可是真正的，它是一個對於高雄市政府拿百姓罰單的錢，來作一個實質的歲出，因為你編了歲入 15 億，你可能歲出就是 15 億，這一定的嘛！所以這個部分，我要讓市民朋友非常了解，市政府這樣子做是不對，為什麼？因為今天就算不編這 15 億，編 10 億，那你要不要？你不編的話，你要不要對於我們交通安全的執法？還是要啊！所以你說：「沒有，我們都是覈實啊！」。因為這兩年都收到 16 億，這 16 億都是你超收的，所以就造成這些單位和員警必須要去達到這個預算數，這個就是一個最大的問題的詬病，我要必須在這邊給你點出來。

你曉得維武路吧！就是官校門口這一支監視器，在短短兩個月當中，它創造了中華民國的第一；兩個月當中，創造了 2 萬 8,360 張的罰單，你想想看，我們這一些市民朋友，這一些勞工朋友，每天早上起了一大清早去上班，它一張罰單就平均在 1,600 元左右，可是他今天一天能夠賺到 1,600 元嗎？有收到 10 張的罰單大有人在。所以今天來講，造就 2 萬 8,360 張的罰單，也等於說高雄市民在兩個月當中就承擔了 2 萬 8,630 件的罰單，可想而知他們的生活和經濟的壓力有多大，大家都知道，現在經濟不景氣，你想想看，一個家庭如果收到幾張罰單，對它的經濟壓力和生活壓力有多大。

第二點，我們必須要在未來再做檢討的部分，我今天是跟你講覈實編列，因

爲你一直都在強調覈實編列，覈實編列這個交通罰款的一個數據過高，真的過高。交通最主要的，我常常提到改善交通有三大原則：第一個，宣導；第二個，教育；第三個，開罰。可是在這三個前提之下，我們以維武路這個監視器照相測速的爲例，它在去年 11 月發包到今年完成，中間隔了半年，沒有測速。那你要開始測速，是不是要做一個網路也好、媒體也好，以及在當地掛牌告訴他，現在已經在正式的側錄了。百姓在這半年當中，往這條路經過、來往，並沒有測速。可是在 7 月 28 日開始測速的時候，沒有人知道，所以說有人收到 10 張罰單或者以上，這個大有人在，因爲他在不知情的狀況之下，所以說這一點讓我們非常的遺憾和詬病，未來當然我一定會檢討。希望在局長這邊，除了各項編列的預算的執行，要覈實編列，當然是你主要的，那我也是在主體的監督。可是在這上面，我必須要再跟你做一個強調，是不是在未來，不需要在這上面，免得市長必須要去承擔。市政府沒有錢，拿百姓當提款機，這是常有的，現在是高雄市民琅琅上口的一句話，對市政府的形象是有多大的傷害，可是你說我沒有啊！沒有，我現在就告訴你，你就是編了 15 億，所有單位，都要必須朝向 15 億來執行，如果你編 20 億，還是要朝向 20 億來執行，不然審計處、高雄市議會對於你的整個工作，年度的一個計較，對不對？你爲什麼在執行率達到這個樣子呢？這個都是問題，所以我們要清楚的讓百姓知道，政府當然有決心要做交通的改善，可是交通的改善不是這個樣子的做法，這個非常的不好。我向你報告，也向你說明了，期盼明年的交通裁罰不必要這麼高，不要那麼高，你們還是可以執行你們的工作，是不是？

第二點，請教經發局長，我們看到在最近和發園區的正式動土，也顯現出來經發局在這個作爲上面是一個好的作爲；可是相對的，我看到經發局的一個工作報告裡面一些非常的空洞，你的數據和依據都非常的空洞，我希望在和發園區開發出來，有所謂的多功能經貿園區，還有亞洲新灣區，在這麼多的園區之下，造就了些什麼？造就了一些園區的開發，未來在經貿園區，我們擔心是不是在炒地皮？另外，以往大家都在講，先有雞才有蛋，還是先有蛋才有雞，這是大家到現在還扯不清的。可是在你的工作報告裡面，第一個首長的前言就講「經濟是我們高雄大都市的命脈」，這個很好，是我們的命脈，你也記住了。可是在這個命脈當中，我們怎麼樣突破，高雄市爲一空五港，自由經濟示範區，到現在我們看不到，那我們看不到的狀況之下，這也是唯一的能讓高雄起死回生的計畫。

在這個計畫當中，我看到和發的，可是和發裡面所帶動的這些產業和產業鏈的升級。看到這裡，這裡面有規範廠商進駐的範圍，在這個範圍裡面，我們要提升是沒有錯，可是你要面對一個問題，這個問題是什麼，可能高雄市民還不

了解。大家都有去過香港，不管它的食、衣、住、行，任一項都比我們的生活高很多，可是它只有一項，就是免稅，我們去採購的時候免稅，可是在這個採購的免稅當下，我們看到它創造了，帳面上講 700 萬的人口，可是實際上他們將近有 1,000 萬，所以看著今天他們香港都能夠做得到，難道高雄做不到嗎？在高雄做不到的前提之下，這個就是你必須要面對的未來的問題，我今天在這邊就教，你怎麼樣招商？我們有什麼樣的吸引力讓廠商進駐？我們的 TIFA 沒有過、我們的關稅沒有降低，這一來，你說全世界的廠商會來到高雄嗎？全世界的廠商會來到台灣嗎？台灣來講的話，在關稅的制度之下，我們這 5%，台灣的廠商能夠承受得了多久。當然和發園區、多功能經貿園區和亞洲新灣區，我們三個結構下來之後，可是最重要的招商、投資，沒有人來投資，就沒有勞工和就業機會，政府也就沒有稅收。政府沒有稅收，我們還是無限的一直在這面打轉，所以這個城市活絡不起來，是不是？局長。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劉議員報告幾項，你剛剛提到我們是「築巢引鳳」還是「引鳳築巢」？向你報告一下我們的理念。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現在跟你講，我們大家都期盼。因為年輕人一直外流，我們今天陳述的事情是依據數據來講話。你在工作報告也希望年輕人能夠回流，可是我們的基本條件不存在，叫這些年輕人怎麼回來，這是辦不到的事情。所以我希望大家要正視問題，把實際的事情讓高雄市民非常清楚知道現在所面臨的一些困難和困境，你不去消弭這個部分，我們所謂的自由經濟。局長，我再請教你，何謂「自由經濟」？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世界上的主流講法是減少貿易障礙。

**劉議員德林：**

減少貿易障礙，所謂自由經濟就是開放型經濟，也就是競爭型的經濟，這是最直接的，競爭嘛。我相信台灣的勞工、台灣的企業哪禁不起所有的考驗？所以現在高雄市也好、台灣也好還是保持在鎖國的理念上面，這完全是不對的，將來會作繭自縛，未來也是一個最大的隱憂，你能夠拗多少？我們的稅收一年一年的往下降，這是實質的，以財經的、經濟的角度當然是以數字和數據來呈現。你現在所呈現的怎麼讓我們整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第一個，我們當然在一些新的，比方說觀光服務業或產業上面，可能要有一些新的政策突破和鬆綁，這也是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提到比較重要的一點。稅

的部分是很細節的，第一個，現在很多人討論邊際稅率高低的問題，會影響到我們有一些資本可能會跑去新加坡登記，或是跑到其他一些免稅區去做註冊等等的一些狀況，然後再反過來回台灣投資，這樣稅收只收 20%，就是我們一些稅制針對國內外和一些夾外資的問題所產生的一些狀況。當然在稅制上要調整，這我完全同意劉議員的講法，就是說我們稅制要重新塑造一個合理的作法。〔…〕因為這些稅大部分是國稅。我要向你報告高雄的部分，和發我就不說，因為劉議員有給我們指教，我想和發我們會努力做好。其實在多功能經貿園區或所謂的亞洲新灣區，第一點，目前我們看到的狀況，就是政府的公共投資大致上告一個段落。民間投資現在有兩個案已經在處理了，就是台鋁案以及總圖旁邊的 BOT 案。接下來，就是有一個港務公司和高雄市政府合資的土地開發公司，我想這個土地開發公司未來會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因為它的土地基本上，我要向議員報告，這些國有地我們未來不會賣，所以我們會盡量不朝向…，就是壓制土地炒作的問題。引進產業，當然國有土地，我們比較有彈性做一些可能的策略性的產業引進的方式。這個部分我要先向議員報告，民間投資的部分真的啟動了，就是兩個案已經具體投下去在做，中鋼那一棟還不算。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1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兩岸已經具體的投入，這句話我聽了很訝異，兩岸具體的投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兩個案件，一個是台鋁案、一個是…。

**劉議員德林：**

我以爲是海峽兩岸之間的一個具體投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好意思不是海峽兩岸，我指的是兩個 case。

**劉議員德林：**

你要講清楚。我是希望市長在這個階段必須面對歷史負責，並且用開闊的胸襟。以全國來講的話，剛剛講到 GDP，我們出口的產值 37% 在中國大陸，所以在這上面是相當龐大的一個問題。所以兩岸的問題是我們大家最關注的問題，兩岸和平的問題那當然…，兩岸之間的貿易問題那更是民以食爲天，更是經濟的命脈，所以怎樣求得互惠互利，這件事來講的話，在商言商，我們希望在經濟上面，我記得在二十年前中國大陸喊出：只有發展經濟才是硬道理。今天高雄也是面對這個問題，這也是我今天所提出來的。這些園區、這些優勢都建置好，可是外來的廠商、世界的廠商跟我們現有國內的廠商到底對於整個投資的

這一塊，它有沒有實質的一個利多。如果沒有的話，你沒有辦法。我們是靠出口的國家，在這個出口有缺口的貿易做法當下，我們的關稅未來將比別人高，那麼怎麼因應未來？請問局長。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以台灣來講，電子業有特別的關稅，我們出口電子業是大宗。基本上遇到鋼鐵、汽車或者是塑膠產業還是會遇到關稅的問題。〔…〕這個要透過一個方式，就是簽訂 FTA。另外一個方式，如果有區域性的經濟聯合組織，不要說最近加入的 TPP，台灣當時加入的 TPP 會減少，不需要再一個一個國家去談，FTA 這也是一個方式。〔…〕都要努力，也謝謝議員的鞭策。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劉議員德林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我們知道希臘這個國家，由於政府欠債 3,000 億歐元，所以面臨國家即將要破產。台灣是不是會成為下一個希臘，是我們台灣人民最關切的問題。是不是台灣和希臘一樣，不久之前報紙都一直在報導這個問題，到底我們財經出了什麼問題？為什麼會變成淪為下一個希臘？今天我們一一來探討，其實各縣市都面臨財政困難的問題。前不久苗栗縣政府就發不出薪水，很多公務人員就開始煩惱，所以有一陣子出現退休潮，因為大家怕以後退休金沒辦法領，所以很多人就申請退休。根據銓敘部的年報裡，其實地方的人事費用佔我們總預算五成以上，也是根據銓敘部講的，一年將近有 5,000 億的人事費用。請問主計處長，以高雄市的全部人事費用，是不是也佔總預算的五成以上？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的人事費大概佔五成。

**黃議員淑美：**

是佔了五成，就是我們的總預算假設有 200 億，它就佔了 100 億，是不是這樣？是這樣沒有錯。〔對。〕那麼是不是一筆很大的預算？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人事費用真的是佔得滿高的。

**黃議員淑美：**

人事費用佔很高，包括公教人員、公務人員，我們體系的局本部的公務人員之外，還有軍公教這些都算在一起的話就超過五成，是不是這樣？〔對。〕好，謝謝處長。

馬英九總統在 2008 年承諾以不舉債進行愛台十二大建設要達成目標。他還說每年將會有盈餘 2,000 億到 4,000 億，這是 2008 年的時候馬英九總統所承

諾的；結果到了 2014 年結算起來，每年平均負債都將近 2,524 億，不僅沒有減少還增加。我們可以從這個圖上看到 2008 年執政之後，負債佔的 GDP 比例從 30.73% 攀升到 38.09%。我們看到如果政府的舉債上限是 40.6% 的話，這樣政府是不是已經瀕臨倒閉了，所以我們才會一直擔心會不會成爲下一個希臘。

請問財政局長，你看到這樣的數字，GDP 的指數這樣一直攀升到 38.09%，而我們的舉債上限是 40.6%，從這樣的數字看來，好像這個政府是會倒的。局長，你看會不會成爲下一個希臘？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現在可以跟你答復不會。因爲希臘跟我們不一樣，因爲他們的公務人員比例高達 10% 以上。

**黃議員淑美：**

公務人員佔多數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10% 以上，就是整個希臘一千多萬人口裡面，公務人員就佔了一百多萬。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們的錢就是在養這些人。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我們台灣的比例沒那麼高，這是第一點要說明的。第二點，我們真的要正視年金這個問題。你剛剛提的數據沒有錯，現在我們的公共債務法規定，中央的舉債上限是 GDP 前三年的 40.6%。

**黃議員淑美：**

是 40.6% 這個數字嘛！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是我們公債法的規定。目前中央的舉債已經五兆多，就是你講的已經瀕臨舉債上限，只剩 2% 至 3% 而已，所以他的債限比是 85%，高雄市是 84%，他們比我們還嚴重。這個真的是要面對的一個問題。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現在很明確的告訴我們，我們的型態跟希臘不一樣，所以不會成爲下一個希臘。這樣讓市民比較安心，否則市民會害怕政府是不是要倒了。誠如剛剛講的數據一樣，如果以這樣的數據計算，有可能明年後年成爲下一個希臘，所以局長告訴我們不會。我們剛剛也從數據上看到，很多人在選舉的時候都會提出年金制度要改革，就像我剛才講的，會出現退休潮，大家都會害怕這個政府是不是會倒，如果不趕快退休的話，怕之後領不到錢。所以我想請問一下，



我們的年金到底有哪幾種？請主計處長回應。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現在有月退，還有一次退休的。

**黃議員淑美：**

有一次退和月退。如果單單只講年金，不只是退休的年金吧，還有什麼樣的年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在我們的退休撫卹金裡面，還有一些我們提撥的退休基金。

**黃議員淑美：**

還有退休基金，退休基金是三節的那種基金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三節慰問金算是另外一個，不在我們一般所講的退休撫卹裡面。我們在 84 年以後，有職員提撥的退撫基金的部分，還有勞工的部分有勞工退休金，還有月退休人員的年終慰問金，這是早期退休人員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所以慰問金還有分三節慰問金還有年終慰問金，這是針對公務人員我們還有繼續編列這樣的預算嗎？〔是。〕這樣的預算大約有多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公務預算編列的退休金，包括優惠差息的話，編列了 59.7 億。

**黃議員淑美：**

59.7 億是含退休金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包含退休、撫卹及優惠差息，就是優惠存款差息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這 59.7 億一定是每年只會增加不會減少，是不是這樣？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的狀況是這樣。

**黃議員淑美：**

你覺得一年大概會增加多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這兩年一年大概平均增加 4 億。

**黃議員淑美：**

10 億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4 億。

**黃議員淑美：**

一年增加 4 億，就是包括退休的人員嗎？〔對。〕所以你有沒有感覺到愈來愈多人想提出退休申請。因為每一年都在增加，就是代表想要退休的人愈來愈多。那我們限制是什麼，就是滿幾歲才可以退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原則上目前要滿 50 歲。

**黃議員淑美：**

滿 50 歲就可以退休了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目前是採 85 制，就是年齡和服務的年資合起來 85 才可以。

**黃議員淑美：**

85 是什麼東西？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就是服務的年資加年齡兩個合起來是 85。

**黃議員淑美：**

年齡加年資嗎？〔對。〕假設他服務 20 年，可是他 50 歲，所以他還不符合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那不符合。

**黃議員淑美：**

他如果是 65 歲的就符合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25 年加 65 歲等於 85。

**黃議員淑美：**

這個是什麼時候改的？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民國 100 年改的。

**黃議員淑美：**

100 年改 85 制，那之前是……。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之前是 70。

**黃議員淑美：**

我記得是 70。所以之前是如果擔任公務人員 20 年，50 歲的時候就可以退休

了。我們剛才談到這裡，50歲是很年輕的，但是就是看到退休了，我們來看這樣的制度到底符不符合公平正義。張盛和財政部長就說，他太太是老師，一個月領6萬4,000元，可是退休之後可以領6萬8,000元，為什麼會這樣？工作的時候領6萬4,000元，但是退休之後每個月可以領6萬8,000元，這樣當然是要申請退休，愈早退休愈好，活愈久又領愈多。所以就出現了很不正常的情形，為什麼會變成這樣？我一直在思考這個問題。

日前我遇到一個朋友，他五十幾歲，他說他退休了，我問他這麼年輕退休之後做什麼。在場很多公務人員，你們好像很多也有提出申請，聽完這個，趕快把退休申請撤回，不要那麼早退休，太年輕了。結果我朋友說他很怕這個政府會倒，不趕快退休就怕之後會領不到。他才五十幾歲，他上班的時候領5萬，退休還可以領4萬，這樣當然要退休，少1萬而已，所以就申請退休了。我問他說，你這麼年輕現在退休後在做什麼。他說他還兼一份工作，他兼的那份工作還可以領4萬，他不當公務人員反而可以領更多。好像這樣的狀況很多很多，我一問之下，他說這樣的情形很多。請問有沒有違反什麼條例，怎麼可以退休之後還去兼工作，還可以領到4萬元，這樣下來一個月可以領到十幾萬，這樣還需要繼續擔任公務人員嗎？當然不做公務人員了，我們的政府這麼保護公務人員。請問財政局長，為什麼有這樣的狀況發生？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現在我們的政府是規定公職退休再任公職的話會有限制，就是在任公職期間，如果你的薪水有超過一個上限3萬多就不行，如果到私人公司的話，政府就管不到。

**黃議員淑美：**

政府管不到，所以他退休還可以兼一份工作。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他到私人公司就管不到了。

**黃議員淑美：**

所以政府沒有規定說你已經領政府的錢，就不能在其他的公司工作，沒有這樣的規定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只有限制再回任公職或公家機構才有限制的，私人的就管不到了。

**黃議員淑美：**

私人就沒有，如果私人這個也要報所得稅，那一樣可以報2份嗎？他同樣2種都可以報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有，退休金的免稅額還滿高的，他只是就他目前的薪水去報就可以了。

**黃議員淑美：**

就他現在私人公司的薪水報就可以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私人的公司。

**黃議員淑美：**

這個還是免稅的？他退休的這個不用報到所得稅裡面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退休金不計入年度的所得，他有一個門檻，那個門檻還滿高的。

**黃議員淑美：**

對啊，局長你看，如果我是公務人員我也要去申請退休了，因為我退休之後，我還可以到外面在兼一份工作，領比這些還多。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勞保的退休金也一樣。

**黃議員淑美：**

都一樣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都一樣。

**黃議員淑美：**

因為現在公務人員不好做啊！每一位民意代表又不是很理性，還要被質疑，是不是大家都會這麼想，是吧！所以很多人就會說這裡愈來愈難做了，就趕快申請退休好了。然後退休就像你剛剛講的，這個叫「所得替代率」。局長你應該聽懂，你先請坐。我請問主計處長，處長，你看這個問題出在哪裡？出在所得替代率太高了。所以你們說跟希臘比較，其實希臘就是因為所得替代率太高。處長，什麼叫做「所得替代率」，你跟市民解釋一下，為什麼說政府會倒，是為什麼？「所得替代率」是什麼東西？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應該是說退休以後的所得，是占他在職所得的比例。

**黃議員淑美：**

對啦，就是這個。就是說你有做跟沒有做領的錢是一樣，這個叫做「所得替代率」，你沒有做事情一樣領這些錢。所以你看，我們用了幾個國家，台灣、美國、日本、英國、德國，你看台灣還是最高的，所得替代率。就是說你平常公務人員是領 1 萬，退休之後一樣還是領 1 萬，這個叫做百分之百的替代率。但是你看平均起來，台灣還是在 75% 至 80%…。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謝謝，所以我們從這個圖看起來，就是確實台灣的所得替代率太高了，所以才會影響到大家想要退休，因為這個有誘因，這個誘因讓我想要來退休。我們再來看一個圖，到底想要退休的人是自願的還是他年齡已經到了，還是因為身體不好，被迫要退休。我們來看這個圖，好，我們每年，好，退休的誘因太大。我們來看自願退休的，我自己想要退休的佔 94.3%，屆齡退休的才佔 3.32%，被迫退休的才佔一點點。從這個數字來看，都是自己想要退休的。主計處長，你看這個數字，103 年、101 年、102 年，這想要退休的，你們一定有編一個預算，一個員額，不一定 100 個來申請就給 100 個，不可能這樣。有可能你是編 50 個要給他退休而已，你就只能准許這 50 個，但是這 50 個裡面通常是自願退休的比較多，是不是這樣子？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向議員報告，其實這幾年要退休的人，我們原則上都有讓他退休。

**黃議員淑美：**

只要他提出符合，你都會讓他退休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的狀況是這樣。

**黃議員淑美：**

但是是不是他自願退休的比較多？或是他還沒有達到年齡你還是讓他退？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自願退休的人很多。

**黃議員淑美：**

都是這樣子？〔對。〕謝謝處長。這個就是不符合社會公義，…所以我常常說這叫做什麼？我們知道台灣的財政困難，剛剛局長也講了，我們的負債好幾兆，都算兆的，但是這算兆的，以後就是債留子孫。其實我們今天講到年金制度，我們希望未來年金制度可以符合大家所想要的，也可以照顧到公務人員，但是這樣的退撫基金，我們希望可以更合理一點。不要說大家都害怕，一股退休潮，然後就我剛剛講的，你五十幾歲而已就退休，你外面再找一份工作，這些他找的工作，或許就占用到年輕人的工作機會。所以你看工作愈來愈難找，那些年輕人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工作就是因為那些退休的人有經驗，企業界要有工作經驗的人，所以無形中又占到這些年輕人的工作機會。所以我希望年金制度要符合社會公義，要符合世代的正義，這才是人民所期待的。希望透過今

天的質詢，可以讓大家更加瞭解年金的制度，我們也期盼下一個總統會把我們帶到更合理、更好的制度之下，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黃議員淑美質詢，下一位請黃議員柏霖質詢。

**黃議員柏霖：**

本席今天的質詢就先針對經發局，我們知道台灣社會這十幾年來薪資凍漲，薪資凍漲最重要的原因就是過去這些年來台灣一直在做「效率型的經濟」。什麼叫做「效率型的經濟」？就是拚速度、拚成本，然後低成本、比快速，然後都沒有去發揮一些創意。就是如何在成本裡面去做節制，所以成本當你的原物料扣到一定的程度以後，最後就是員工的薪水，你不可能付很高的薪水。所以為什麼這十幾年來我們看到有時候台灣 GDP 還有成長 2%、3%，但是都沒有辦法回應到員工薪資所得，就是因為我們都一直陷在效率型的經濟裡面。我們可以知道，如果產業政策沒有去做改變，我們一直在效率型的經濟裡面打轉，我們可以看到未來會發生什麼狀況。今年一個很大的就是營收 1,000 億的公司，每年都 7、8 百億在收的，一下子就宣布破產了，勝華科技，那是觸控第二大的公司，一下子就破產了。為什麼？因為它也是一直在拚量產，然後壓低成本，但是因為它沒有找到它的利基，所以它就無法永續去競爭，那個洞就愈補愈大，所以沒有辦法就破產。你看看年收入 1,000 億的公司破產，他影響多少員工，影響多少他上下游的垂直鏈相關的廠商。所以我們現在開始要去思考，怎麼去推「創新型的經濟」，那麼我想經發局，過去大家想到高雄市經發局在做什麼？就是來登記公司，公司行號設計，輔導廠商，我覺得這個還不夠。我們知道這幾年配合中央、地方我們推了很多 SBIR（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等等相關，但是我們好像做了很多，事實上過去這 3 年來我們總共累積編了 2 億多，中央政府大概補助了 9,500 萬。所以總共 2 億多裡面，我們看到 102 年度總共輔導 12 家；103 到 104 的上半期就是 17 間；104 年就是今年，原則上可能 30 間等。

我們要去思考一個問題，高雄的廠商可能好幾萬間，3 萬間、4 萬間可能有登記，如果這些廠商能夠得到足夠的資訊，局本部也有足夠的能量來輔導這些廠商，讓他們在觀念上有一些改變。不要永遠都在效率型的經濟裡面，能夠給他們在一些創意上，如何產生一些創意，讓他們能夠有一些改變，我想他可以得到的效益會更多。我剛剛提到一個是質的改變，一個是量，你看我們一年浩浩蕩蕩 3 年 2 億多，結果我們輔導的廠商加起來就是那幾十家。局長，我們如果能夠放大 10 倍，假定放大 10 倍，你看可以影響整個上下游的價值鏈會有多少。我們當然知道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事實上我們可以看到高雄市政府明年送

進來的資本門才 15%，剩下的 85% 都是包括人事、社會福利等等佔 85%，真正資本投資只有 15%。但是我們怎麼讓這個錢花在刀口，我常講很多的社會福利，我們必須要去思考它的效益在哪裡，事實上整個經濟學在談的就是效用，每一個都分一樣多，對有一些人來講他沒有那麼迫切需要，但是對很多人他真的很需要，你就要給需要的人。第一個，我們在質的部分，我們怎麼真正透過一些有效的輔導，讓這些在高雄市設籍的廠商，他能夠瞭解到整個趨勢的改變。如果我們只是一直都在效率型裡面做打轉，最後還是會怎樣？第一個，薪水不會很高。他們僱用的員工也留不住，未來這個企業要真正能再留下來也很難啦！所以我們怎麼去創造，我們看到一個現象，譬如這一、二年非常流行的，叫做 Maker（自造者協會），他們就透過很多列印，3D 列印，透過不同的創意，我們怎麼把這些引入高雄呢？讓很多有創意的人能夠在高雄找到一個立即的點。我來這裡的期初成本很低，我可能有比較低廉，甚至免費的辦公廳舍，經發局可以輔導我向高雄銀行做創業申請，然後我可以在這裡找到群聚的上下游協力廠商。各位知道，現在每一個產業要能成功，絕對不會只靠自己，他一定上下游垂直整個有很多配合的廠商，他才可能成功。

第一個，我們怎麼透過這些引進一些新的觀念和新的製程來讓我們本身在目前的產業裡面去做質的改變。我們講質變才能改變，質如果不變，永遠在那個範圍的窠臼裡面打轉，最後還是很困難。所以第一個我要請教局長，我們針對 SBIR，不只是 SBIR，就是輔導高雄市的廠商，我們怎麼讓它更有效率以外，還要讓它能夠變成一個創新型的產業，這樣這個產業在高雄才能夠持續，而且能吸引更多有價值性的工作。很多家長都知道同樣一個工作，在高雄他的收入，譬如 2.5 萬，到南科變 3 萬，到竹科可能變 3 萬出頭，相對我們的薪水都是低的，如果都是在比低的，這個產業大概很難，針對本席的部分，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簡單說明，就是 SBIR 的部分，因為我們現在辦 2 個案子，一個是 SBIR，另外一個是輔導產業提升，黃議員剛才提到的那個部分…。

**黃議員柏霖：**

就是 SBIR 的部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SBIR 三年是 200 間，但是你剛剛提到三、四十間的部分，我們花的經費比較少，我們主要是輔導他們去爭取中央的補助款。

**黃議員柏霖：**

中央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效果比較好，平均 1 家爭取到都超過 100 萬以上，SBIR 一直在做。

**黃議員柏霖：**

總量有多少？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七千多萬，已經爭取到七千多萬，已經是這個數字了。

**黃議員柏霖：**

家數？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家數大概是四十幾間，這個…。

**黃議員柏霖：**

我現在提到就是那個家數，那個量。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那個不是 SBIR，那不是 2 億元那一塊，2 億元那個是 200 間，這是兩項，不過議員很關心這件事情，我也謝謝議員。另外一個是，我同意，就是我們做一些事情其實應該做創新，所以在 SBIR 部分，去年開始我們就特別增加一類，就是從過去做部分製程改善，到整個 Business Model 的創新，就是創新服務這一類，所以我們已經特別創一個新的類型，來給這些廠商做提案，我們也覺得這個部分的歷史包袱…。

**黃議員柏霖：**

那個部分編多少預算？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在 SBIR 裡面，它這一次佔的比例約 20%，就是它沒有特別被框預算，但是它的提案量是增加的。

**黃議員柏霖：**

是不是要切 20% 來做這件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沒有硬性框，但是它提案的量是最多的。

**黃議員柏霖：**

預估有多少廠商？能輔導多少廠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它通過的案件一半，大概 20 家左右，一年創新服務都有 20 家左右，已經辦



二年了，在這邊特別向議員做說明。但我也完全同意，我們其實應該要把更多的資源擺在能夠做比較多創新的部分。創新的部分，我覺得國內有些東西，就是高雄在地的製造業，其實它做一些調整，效果都會差很多，這是一個。另外一個，我還是要強調一件事，我覺得廠商都要注意到，接下來勞動力不足是我們最大的挑戰。你如果在效能上不能提高，然後你要透過勞工薪資不高的狀況下來獲取利潤，你的機會會越來越渺茫，因為台灣已經沒有那麼多勞動力了。

**黃議員柏霖：**

沒有錯。如果我們還是持續原本的效率型經濟，你的製程、你的概念，你都沒有改變，事實上我們看到最明顯的，就是以前的螺絲，以前螺絲都是在鎖鐵材，你把它變成在植牙的，1顆可能就要100倍的價值。所以我們怎麼去做輔導，然後觀念的溝通，甚至包括我們怎麼去設定一些產業發展的項目，接著讓它有群聚的效應，然後這個創新的內容應該怎麼做，我們再爭取很多中央的補助，甚至高雄很多銀行在各方面的協助，這樣產業能起來，它的整個價值鏈才會真正有效應。

剛剛局長提到，譬如那個家數，事實上在我的想像中，這個都還算少。我常講，如果像剛剛說20家，假如把它變成200家，它的上下游垂直，它能帶動的可能就不一樣了。當然這會牽涉到預算，財政局長也在這裡，當我們要給錢時，如果這個錢是可發展性的支出，它會對未來產業的提升，然後又能創造就業機會，而且真正能創造產值，這樣的錢應該要多給。就是你給這些輔導，他們就可以僱用很多員工，事實上員工有工作的話，我常講最好的社會福利就是就業。如果一個人都沒有就業，經過三、五年後，他就變成低收入戶了，因為他沒有收入，所以他就要領市政府的補助，但是他有就業的話，他就不需要了。我常講就業是人性尊嚴的開始，如果大家都有工作，而我有收入對社會就有貢獻，它就會形成正增強。所以這個部分，我也希望財政局長在這個部分能夠多支持經發局，經濟發展可發展性的支出，我覺得應該多編，而有一些非法定的社會福利，甚至一些不應該花的，我覺得應該要縮減，讓它的效益能倍增，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我要提到的是，我們知道氣爆的善款，事實上在善款裡面，據我所知，到未來有很多錢目前都沒有科目，起碼現在就八億多，然後再加上代位求償的善款，未來還是會回來，我現在算一算起碼有18、19億。我要針對經發局長給你們一個建議，當時這麼多善心人士錢捐進來，它最重要的用途是，一個是直接給災民，因為有的家裡人都死亡了。第二個，對當地一些土地的祝福。第三個，要做的就是對當地經濟有沒有比較實質，能夠快速讓他們恢復正常的生活。說實在的，直到現在還有很多人認為那裡是災區不喜歡去，所以在這個

部分，市長也同意應該要公開徵求提案，讓更多人參與，我不知道經發局有沒有針對災區當地的經濟發展做一些提案。譬如我也建議都發局，如果有適合的你應該要做都更，去做個災區都更，讓老舊的房屋能夠做滾動，對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以及把一些老舊的房屋拆除，在安全上也是個保障。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我希望經發局也能夠有一些具體提案，當然提案要經過委員會能夠審議，但是我覺得這是應該要去做，而且它有預算，只要你提出的是合理的，我相信那些委員應該會支持，這是一個。

第二個，前幾天市長有答詢本席，有關高雄市屠宰場搬遷問題，市長說希望他任內屠宰場能搬走。屠宰場搬走之後，那一塊土地原本就是在殺豬的，這個部分經發局應該可以和都發局主動，因為那個是工業區。假如高雄在市區有一塊基地，交通也方便，各方面生活機能都很好，然後它可以讓很多，包括我剛剛提到的自造者協會（Maker），甚至一些年輕人創業，事實上我後來在想，創業不一定要年輕人，因為有些年輕人空有理想，創業失敗的比例很高，反而是一些包括退休人士，他有足夠的經驗，然後他有足夠的技術，把這些人聚集起來，現在的社會二度創業也不是壞事，願意創業的人都來高雄，有一個基地。我剛剛提到，讓他初期成本很低，他覺得來高雄很友善，這邊的各種資源，包括群聚效應和各種的支持，他覺得來高雄很友善。我告訴你，假如大家都來高雄創業的話，我們光收這些部分，一方面我們的工作機會品質會提升；第二、也能真正去創造就業機會，然後高雄市的總人口才會持續再增加，不然我們去年是負的，六都裡面只有高雄市是負的，所以這方面我們也要去面對，因為我們不能只是一直在講，高雄的薪水起薪都比人家低。為什麼？因為我們的工作項目沒有調整啊！你沒有價值，我告訴你，老闆都很會算的，這個工作在市面上可以找到多少價值，由他自己衡量，當然後來進去以後，個人未來的收入就看你自己的表現了，針對這二個，請局長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黃議員提到了。第一、首先屠宰場的事，其實我們都看好，我們和都發局在討論，坦白說在市中心，還有乙工（乙種工業用地）很難得，因為有乙工，我是說有個項目就非常需要這種乙工，觀光工廠它是工廠，它如果沒有乙工，它不是工業用地，它很難做。那個地點，它的 location 如做這個相關的東西是非常可以做的。我是認為以它的面積，是可以做出一個小小的聚落，這是一個部分。當然 Maker 的部分，我也向黃議員在此做說明。就是我們在駁二已經有一個倉庫，準備在那個地方做，基本上要做倉庫，可是我們希望更多民間的

單位，來進行 Maker space，就是這些 space，如果他們願意經營，我們都願意協助，不管市場空間是如何閒置，我們也願意修繕到可用的狀況外，提供他們進來營運，這部分我們會積極來和相關單位做聯繫，這塊我們一定會積極做。

**黃議員柏霖：**

災區的提案，振興經濟。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災區的提案是這樣，挽面工作大概這個月會做完，應該是快要完成了。我們會和同仁討論，就是和他們的一些街區來做一些研究，看看接下來，他們還有什麼要求？我們要做一些可行的促銷方案。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好。謝謝黃議員柏霖，接下來請陳議員粹鑾質詢。

**陳議員粹鑾：**

本席陳粹鑾，針對財經部門的業務報告質詢，首先針對經發局的業務報告。我想經濟發展是整體的高雄，可是本席怎麼看，好像唯獨鳳山沒有產業規劃。鳳山有非常豐富的歷史資源，我希望經發局要好好的整合。鳳山的古蹟、美食、景點等等，有非常豐富的歷史文化資源，所以本席在此提出來探討。針對鳳山好像沒什麼產業規劃和發展，所以本席有整理出來。本席從業務報告裡，經濟發展就是要整體的高雄，可惜我看高雄的西區、南區經發局都有非常明確的定位和產業發展，像亞洲新灣區有會展，舊園區有數位創意中心。亞洲新灣區有會展的業務，未來會有海洋音樂中心等建築會落成，是高雄重要的經濟發展區塊嘛！

鹽埕區有駁二特區、大義倉庫、數位創意中心，也是文創與數位內容的產業區塊，這是本席整理各地區的產業規劃。前鎮區也有 R7 的創意基地，高雄港也有自由經濟世貿示範區。R7 的創意所在，它是結合創意、生活教育的理念，是高雄創意和紡織設計的產業中心。

高雄港要設立自由經濟示範區，將帶動漁產業和金融產業的發展。小港重工業區也是在談高石化，大愛社區也有太陽能的產業。小港區是石化相關產業的基地，大愛社區有太陽能的產業，能開始來賣電和減碳，能為高雄及地球盡一分心力。再怎麼看業務報告，唯獨鳳山獨漏。

我希望經發局要整合鳳山，尤其鳳山是 38 區的第一大區，我再怎麼看鳳山區，除了大東文化園區和衛武營國家音樂廳以外，還有本席一再爭取的鐵路地下化的建設所帶動的土地及車站主體建設商機。本席想這些也是透過地上物改變所創造出來的價值，沒有什麼有關經發局的產業可言，所以經發局針對整體高雄的產業規劃，唯獨鳳山好像都沒什麼消息，沒有嘛！不然像三民區、新興

區，還是苓雅夜市，也都有串聯在一起做非常多元的行銷，像鳳山有青年夜市或金銀島旁邊的夜市等等，我們也都沒做這方面規劃。

本席希望建議經發局可以針對鳳山，像臉書 FB 找朋友，一些定位軟體，類似像這樣，幫鳳山規劃景點、美食、古蹟等等，只要觀光客來鳳山，想找景點、美食、古蹟，現代人很普遍都是使用智慧型手機，只要搜尋美食、景點、古蹟等等，就可以馬上搜尋到，看走幾步可找到美食、景點、古蹟，更能創造觀光客來鳳山的來客數據，還有帶動鳳山的古蹟、美食、景點，它的產業、動能、行銷豐盛我們的規劃。針對鳳山，經發局有何產業規劃？麻煩局長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 (郭議員建盟) :**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

向陳議員報告一個基本數據，我知道你長期以來都一直很關心鳳山的發展，其實我們從數據來看，大概就很明確，我們現在拿 2015 年 8 月的數字和 2014 年 8 月的數字來做比較，鳳山的公司登記，一年的時間成長百分之五，其實成長的速度非常、非常的快。如果要讓我來說：高雄市幾個發展速度比較快的區域，除了左營這一區其實人口成長速度很快以外，鳳山其實發展得非常的快。

**陳議員粹鑾 :**

本席是針對經發局針對鳳山有沒有比較明確定位產業規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

其實鳳山基本上的生活條件，包括市府投資的，不管是水岸的改善，文化園區的興設，再加上現在很多比較好的建案都在鳳山推出來，人口其實都在往鳳山移動，在移動的相對應的狀況下，很多大型的店都在鳳山開起來，我想這點議員應該有觀察到。

**陳議員粹鑾 :**

曾局長，大型的店是因為鳳山是第一大區，人口最密集，所以一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

你聽我簡單說明：我在大寮報編一個園區，這個工業區下去，它的人口不會全部住在大寮的…。

**陳議員粹鑾 :**

曾局長，本席是希望經發局針對鳳山區，可以整合鳳山區的豐富歷史資源，它的古蹟、美食、景點，做個更明確的產業規劃好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

我了解你的意思，陳議員提的是觀光規劃這一塊。

**陳議員粹鑾：**

對。觀光規劃，還有產業規劃等等。

**經濟發展局局長文生：**

因為我負責的部分是這樣，我基本上如何把一些工業的，比方說鳳山工業區，我們做很多改善的工作，其實這裡你如果把周邊的一些區域發展起來，鳳山的人口增加，它的店、街市就增加，當然我們不要去強調土地價值的增長、房屋價值的增長。可是鳳山這一區，這四年來的發展，我想你就很明顯的看到，周邊的發展，其實鳳山就是會受惠，如果你提到要去整合觀光的部分，我會去…。

**陳議員粹鑾：**

去整合相關的、豐富它的資源。因為鳳山的資源最豐富，所以希望曾局長針對鳳山地區多費心。

**經濟發展局局長文生：**

就是整合觀光資源這個區塊嘛！

**陳議員粹鑾：**

除了觀光、美食、景點還有豐富的歷史資源，希望經發局針對這些部分做個整合、做整體的產業規劃，好不好？〔好。〕另外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鳳山區的三甲段市場標租，一年多了 100 多萬，是不是？〔是。〕契約年限多久？〔9 年。〕一年增加 110 多萬嘛！〔對。〕期限就是 9 年。

**經濟發展局局長文生：**

我這樣講，它不是定額、是定率，是跟著公告地價做調整的，就是它投標是投百分比。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我知道，我的意思是我們年收入因此可以增加 100 多萬，是不是？〔是。〕這樣非常好，可以活化運用嘛！〔是。〕可是針對鳳山的中崙段，也有一塊市場用地，在中崙國中對面。

**經濟發展局局長文生：**

中崙段嘛！是省政府的重劃區那塊，對不對？

**陳議員粹鑾：**

對，那個市場用地，現在由經發局代管，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局長文生：**

我們是主管機關。

**陳議員粹鑾：**

它現在閒置在那邊，尤其雜草叢生，經發局主管單位也不好好的運用、活用

它，依本席了解，過去高雄縣政府本來有 BOT、也有委外 BOT，可是後來又解約。這幾年來中崙段的市場用地，並沒有好好去運用、去活化，本席覺得很可惜，閒置在那邊反而成了登革熱病媒蚊的孳生地，這樣很浪費、很可惜。我們如果好好去運用、去活化這塊市場用地，這樣不是很好？尤其中崙地區居民 4、5 千戶 1、2 萬人口的居民，不輸一區，曾局長你是主管單位，放任那塊市場用地閒置在那邊，本席覺得很可惜。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報告，鳳山的幾塊市場用地，我們最近處理了兩塊，比例還滿高的。

**陳議員粹鑾：**

請問鳳山的市場用地還有哪裡？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三甲段是一塊。

**陳議員粹鑾：**

三甲段 7 月份發包了嘛！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鳳甲段最近在標租，我們會再標一次。還有另外就是中崙這一塊。

**陳議員粹鑾：**

三甲段 7 月份剛標租嘛！鳳甲段什麼時候標租？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鳳甲段現在要重新再標租一次。

**陳議員粹鑾：**

鳳甲要重新標一次，還未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你講的中崙這一塊，中崙這一塊的重劃地是很大一塊，

**陳議員粹鑾：**

不是很大喔！差不多鳳甲段大而已。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知道，不是市場，市場是不大，但是周邊的區域是一大塊，其實它要有一定的成熟度，市場的開發會比較好。至於你提到環境維護的部分，我們剛剛去清理過，因為登革熱的問題，市長也非常關心，市管處已經清理、巡查這些市場用地，包括既有的市場，已經超過 4,000 場次，所以這個地方如果有雜草或髒亂，我們一定會馬上積極去處理。至於你提到要趕快把它活化，我要這樣講，那塊地的道路旁邊都是空地，要蓋一座市場，就是它的背後是一排房子，甚至它前面那一塊…。

**陳議員粹鑾：**

看要如何來活化這塊閒置的空間？才不會在那邊孳生病媒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一定會想辦法來活化，目前就是先做好管理工作。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鳳山地區你所主管的市場用地就這幾塊而已，應該好好的運用活化它，尤其你也知道登革熱非常嚴重，你放任一塊地荒廢在那邊，任其雜草叢生、孳生病媒蚊，不但不能帶動地方的繁榮，反而造成環境的髒亂，這樣真的很可惜。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報告，我接到這個案的時候，3塊市場用地已經處理一塊了，另外一塊市場用地也正在處理，你剛剛講的中崙段，其實上一屆議會就已經討論過，包括它的權管。

**陳議員粹鑾：**

它已經討論好幾年了，但是看要怎麼處理，好好的運用它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錯，向議員報告，中崙段的市場不是單單市場的問題，是中崙整個重劃的效果問題，不是只有單單中崙市場開發的問題，因為它是整塊的用地。

**陳議員粹鑾：**

本席知道啊！只是你要如何趕快去運用活化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議員也了解它是整塊的市場用地而且還沒有成熟。

**陳議員粹鑾：**

或是租給人家當成停車場也可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覺得包括周邊一些相關的活化，我們會搭配著來一起做，這點我們一定會積極來努力。

**陳議員粹鑾：**

像另外最近好像有民營市場在進行都更，並詢問所有權人的意見，請問局長，目前的進度如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那應該是都市計畫變更吧！你提的是在五甲地區那邊吧！

**陳議員粹鑾：**

是都發局和經發局這裡的市場用地。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陳議員，你講的是五甲地區那邊，對不對？

陳議員粹鑾：

五甲、鳳山都有，還有高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鳳山的五甲地區那邊嘛！

陳議員粹鑾：

高雄也有。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它原來是市場用地，現在要把市場用地編定成其他用地，必須要徵詢這些現在上面有建物及包括土地所有權人的意見，是這個樣子的，它的主政是都發局。

陳議員粹鑾：

那也是我們的市場用地，就是人家陳情的嘛！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但是如果它沒有繼續留存做為市場的必要性，民間的地主也沒有意願留存成市場，把它變成住宅用地或其他用地，我們覺得這是比較適當的。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我是希望你針對鳳山這邊的市場用地，即使是非公用的市有土地的市場用地，或民營荒廢的市場用地，我希望曾局長要多費心、多勞心勞力，看要如何規劃、如何活化、如何來運用，不要像民營的荒廢市場一樣，現在都變成登革熱病媒蚊的孳生地，真的很可惜，尤其更成為登革熱病媒蚊蔓延的地方，影響環境衛生，所以身為市場用地的主管機關，我們應該好好的去運用、去清查，只要是高雄市民營荒廢的市場，要如何去整頓它，不要影響環境衛生，成為登革熱病媒蚊孳生地，讓民衆的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好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OK，我們會努力來活化和管管理。

陳議員粹鑾：

另外剛剛本席說的，鳳甲段或中崙段的市場用地閒置空間在那邊的，我們好好的去運用及活化，看要如何來規劃它周遭的環境，我希望更能帶動地方的繁榮，因為中崙社區的人口非常密集有 4,000 多戶，大約有 2 萬多的居民，可是它的生活機能非常不足，沒有市場用地、沒有活動中心…，〔OK。〕麻煩你了，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陳議員粹鑾的質詢，今天上午質詢時間到此，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我們繼續進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請第一位登記質詢的陳議員政聞發言。

**陳議員政聞：**

今天針對財經部門，我們來探討整個高雄預算的問題。縣市合併已經四年多了，我們可以看到陳菊市長在高施政滿意度的情況之下為原高雄縣做了多少建設才能造成現在的高滿意度。我們可以看到縣市合併之後，岡山的綠帶增加，我們可以感受到阿公店水庫周邊整個景觀的進步，漁港、蚵仔寮拍賣市場、觀光魚市場的擴建，彌陀公園的增建，以及岡山、橋頭下水道的施工。原高雄縣時代的整個北高雄岡山地區下水道的接管率是零，陳菊市長在縣市合併之後針對北高雄岡山、橋頭地區做了第一階段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目前預估可以到將近 30%，我們期待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地區就是希望能夠有更好的建設、能夠將建設提升到院轄市的水準，但是縣市合併以來，我們土地增加、人口增加，而馬政府卻在縣市合併之後將整個統籌稅款及補助款不增反減。我想在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之下，我們還是勒緊褲帶做了最多的建設讓原高雄縣，甚至高雄市的朋友，也就是整個縣市合併的高雄市市民有一個更好的建設，在這裡其實也要說辛苦各位局處首長。

中央獨厚台北，南北不平。我想今天不是第一天在講，台北的中央政府欠缺高雄一個交代，我們可以看到這四年來，中央補助地方的款項，五年總共減少了 818 億元，過去我們黨團也開了一個記者會，針對一般性補助款、統籌分配款及計畫型補助款，我們曾經做了一個說明，我想當天因為沒有局長在場，我們只是用黨團開了一個記者會，所以今天特別透過在財經小組的質詢跟局長來做個對話，讓市民朋友更瞭解中央是怎樣糟蹋我們高雄，高雄怎麼在這麼少的預算做那麼多的建設，我就舉一個例子，馬政府上任以來，因為原台北市、原高雄市針對沒有繳健保費、積欠勞健保補助費的問題，我們從馬英九擔任總統之後，在 99 年中央就開始編列專款補助直轄市的健保欠款，99 年到 104 年中央政府補助台北市政府 358 億元，這四年來補助高雄市是 44 億元，相差 8 倍，中間差額多少？相差 314 億元。你們想想看台北一年一條捷運在鋪設，台北市還比高雄市多 314 億元的預算，這個不是獨厚台北嗎？我們可以看到雖然高雄被糟蹋、被瞧不起，但是我們欠的費用不像別人一樣擺爛，還是逐年編列預算、逐年做還款計畫，這幾年來我們也還了 317 億元，如果中央欠我們的 314 億元能相對的補助我們，相對的我們已經還了 317 億元，這個短差就差了 313 億元。

我想舉第二個例子。原高雄縣時代，我們可以看到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

助款都特別高，但是縣市合併之後，這個差距越來越大，我們可以看到 100 年的計畫型補助款是 174 億元，到了 105 年卻只有 82 億元，差了將近 100 億元。我要請教財政局長，這五年來中央欠我們 818 億元，有的人說都是你們黨團在講的、你們議員在講的，財政局的說法是什麼也必須讓市民朋友知道。局長，我請教你，我們剛剛所講的這一些預算、重北輕南的情況，實際的情況是怎麼樣？你的態度是怎麼樣？怎麼去解決這個問題？請局長說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議員。這張表顯示的就是以 100 年為基礎，這幾年因為中央的補助款就是這三項——統籌分配稅款、一般性補助款跟計畫型補助款，中央政府給各地方政府的補助款都是由這三項加總起來。各位看一下 100 年度，當年度是 689 億元，101 年度就跟 100 年度比，因為中央那時候有承諾縣市合併之後補助款只會多不會少，我們是依據事實把這三項補助款做一個整理，這是盤整出來的結果，這五年來只會多不會少的這種說法由這張表來顯示每一年跟 100 年度來比較，事實上我們要很坦誠的講，以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來看是逐年增加，這是一個事實，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因為稅源的關係每年都增加，各縣市都增加，這一項是增加，這一項我們肯定，但是一般性補助款，尤其另外一個計畫型補助款顯然從這張表可以看得很清楚是逐年下降，而且下降的非常之多，三項加總每一年都減少 100 多億元，所以五年來到明年整個正式的統計是減少了 818 億元是沒有錯，中央絕對不會欠你，而這一張只是統計說這五年來中央這三項補助款確實逐年減少，這五年來一共減少了 818 億元。

**陳議員政聞：**

局長，非常感謝你的說明，中央當初信誓旦旦說縣市合併之後補助只會多不會少，但是我們看到所呈現出來的結果是只會少沒有變多。我想高雄市在整個大環境經濟不景氣的情況之下，我們還可以縮衣節食盡量符合市民的要求，我想市府團隊的努力是有目共睹。市長之前也特別提到，為了將高雄市政府帶進國際，讓更多的廠商能夠來到高雄，所以接下來我要請教經發局長，當今年第 2 次定期大會開會的時候，市長被誤會說他又要出國。當景氣不好，他們都說市長都不要招商也沒有招商的能力；當他要出國去招商的時候，卻批評他每天都在出國，這個跟事實也不符。局長你站在招商的角色來看，你可不可以替市長來說明這一次到法國，我們主要是為了替高雄市爭取哪個產業？你是不是在財經小組之後會過去跟他會合？未來這個產業可以為高雄帶來多少經濟的稅收也好、整個經濟活動的提升也好，請局長說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陳議員。關於你提到這項問題，市長這次去剛好碰到部門質詢，所以我沒辦法去這次歐洲的行程，但是，我講一下市長跟我們去日本的經驗，幾次去日本招商，市長都很辛苦。例如 2011 年去北九州，連續幾天早上五點起床，六點出門，這樣的行程非常多，市長出去招商，主要企業見到市長親自蒞臨，接待規格像我們去拜訪過幾個日本大商社，都是由商社社長親自接待，影響都是非常大。這次去歐洲主要是有一個新題材，就是電動車推廣現在有發展新模式，在內燃機引擎替代為電動車，新模式可以採取新方法，法國有人提出一個新的平衡模型，他把電動車用 car sharing 的方式，就是分享式的，這是一個新的營運模式，台灣還沒有人試過這樣的方式。當然電動車如果能選擇在台灣高雄做為一個試點，做電動車分享式營運模式的話，我覺得不僅僅是產業本身，話題性也對高雄很有幫助。除了這項新運具外，在日本，除了歐洲福斯外，亞洲最大的那個車廠也在台灣選擇高雄為無人駕駛車輛試驗，這也對高雄未來有很大幫助。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剛剛提到電動車的 share，因為我不是很清楚，是車體的 share 還是交換電池的 share？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整個車。

**陳議員政聞：**

整個車體！因為我想以後台灣……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以後電池交換是非常重要的，沒有錯！

**陳議員政聞：**

現在台灣有一台非常夯的電動腳踏車叫 Gogoro，我有很多選民也希望買這台造型前衛、方便、加速性強、環保的機車，但是有一個問題就是沒有交換電池的站，在台北可能比較多，高雄市完全沒有，好像只有一站。高雄市既然要做一個宜居、環保、現代化城市，未來經發局在這方面是不是有什麼規劃或者配套專案或者未來是不是有補助能讓交換電池的站更普遍，我很期待未來高雄市的機車都能成為電動車，一來更環保，二來沒有噪音問題，這部分也請局長說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陳議員關心。我覺得 Gogoro 這案子的行銷做得非常成功，高雄很早就有電動機車，我想這點陳議員也知道，事實上高雄也有電動機車交換站，就是原本電池交換站，環保局有設過，你說的新品牌，我覺得比較好的做法是我們去了解看看，包括高雄市是否有代理廠商等等有關它的銷售點，電池交換一定是電動車推動最重要的。一、二年前，初步啓動研究電動車發展，有人提議應該在既有的加油站做電池交換功能且能快速裝卸，這樣的功能對電動車推廣才會有比較大便利性。我們之後再跟辦理的車廠做研究或者陳議員有資訊能夠提供，我們再跟他們了解一下！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希望你們有具體專案後，把相關報告提供給我。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沒問題。

**陳議員政聞：**

在這裡要為市長抱屈，他到法國招商，我們議員也跟局長一樣都有跟過市長的招商行程，我了解是非常辛苦、痛苦，所以現在很少有議員願意跟市長出訪。能把高雄帶出國際、讓世界看到高雄，這是做一個市長的責任，所以市長出國絕不是在玩，我想局長這次沒跟到，私底下應該心裡滿高興的，不用那麼辛苦，上次在洛杉磯…。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陳議員政聞質詢，下一位林議員瑩蓉質詢，我們先把檔案處理好！

**林議員瑩蓉：**

謝謝主席！財經部門有很多對高雄經濟發展很重要的建設，真的值得關心。最近報紙也特別提到關於蓮池潭舊左營國中土地，將來可能要做為五星級旅館，包含旗津沙灘、過去旗津區公所、醫院舊址，很開心看到這樣的新聞報導，我們很期待在湖畔、海岸邊擁有 Villa 景觀這樣的五星、六星級旅館，創造高雄觀光產值同時也帶來很大的商機。我們必須來檢視這樣的合約及權利金，對高雄市有多大的受益。我也是看了業務報告才知道，蓮池潭湖畔旅館、旗津度假旅館在沙灘度假旅館，相關權利金及合約金的租金，我檢視一下，也許可以再思考，我不知道合約簽了沒，也許沒有還在招商階段，可是訂出這樣一個相關權利金、合約金，我個人認為也許我們可以思考，這是一個長達五十年的設定地上權，我們想想，在座所有局處首長可能很多都年過半百，在座都五十歲以上，我們也都快接近五十，五十年後也許我們都不在高雄市，但我們後代子孫還會在這裡，五十年後高雄市的發展也許也不同了，十年高雄市就可以發展得那麼快，外縣市的人都覺得高雄市進步得很快，與過去完全改觀，這也代表

每十年高雄市都會有很大躍進，如此一來，五十年下來未來高雄市不可限量，尤其我們是港灣城市，所有的國際城市海邊跟湖邊永遠是最棒地方，景觀最美、地價最高的地方。今天我們要蓋湖畔旅館、沙灘旅館，在招商的立場我們要思考別人是否想來，條件夠不夠優惠足以吸引他們。相對的，未來在五十年當中，我們可以拿回多少來回饋在地市民與城市，我計算了一下，當然這是觀光局業務，不過在財政局業務報告裡你們有提出來了，所以我就把它拿出來講。

蓮池潭湖畔旅館一年的租金是 2,140 萬，因為面積很大，有 4 萬 6,700 平方公尺，大約 1 萬 4,126.7 坪，我算了一下，如果一年租金是 2,140 萬，一個月租金大約 178 萬，一個月每坪須付 126 元，算起來相當便宜。如果以左營巨蛋或現在夢時代周邊，或新興區、SOGO 一帶，一坪都租不到這樣的價格，旗津沙灘度假旅館我算了一下，它的面積比較小一點，差不多 3,120 坪，一年的租金 640 萬，每個月換算租金是 53 萬，每坪大約 171 元，也是很便宜。當然還有權利金，這個權利金是未來營收上要回饋給我們的，權利金大約 23.7 億和 2.6 億。但是我們也會怕，以過去的 BOT 案就有很多種例子，賺了錢但是帳上看不出來，虧了錢，帳上卻看得很清楚。我們很怕他賺了錢，回饋給我們的其實不多，雖然我們預估未來可以拿這麼多權利金，但是萬一拿不到這麼多呢？但是租金部分我覺得是現實可得的一個對價關係，因此我認為這個對價稍微偏低，所以這部分是不是可以做地上權租金的提高，未來在議約及招商部分做為跟廠商談判的籌碼條件。我覺得海邊和湖邊在任何城市都是最有價值的地段，尤其是旗津沙灘旅館，五十年後是不得了的地點，也許五十年後的旗津就像夏威夷一樣，夏威夷是現在所有人最喜歡居住及度假勝地，有沙灘、氣候非常宜人，所以我覺得旗津也有這樣的條件，如果五十年後仍然收這些租金，五十年後我們的後代子孫是不是會認為我們對土地給與太便宜的對價，這是我的看法。是不是可以請簡局長就這部分給予說明、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簡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兩個個案是地上權的案子，我要向議員說明，權利金是公開上網招標，蓮池潭旅館的案子現在已經公告，12 月份要開標，旗津沙灘還未正式公告。我要說明的是權利金不像剛剛林議員所擔心的，權利金只要上網得標了，半年內就要將權利金全部繳到市政府。換句話說，蓮潭湖畔旅館的招標案，不論哪一個廠商得標，當年就要繳二十幾億，不會有以後收不到的情形，所以這 23.7 億是得標廠商五十年必須攤還的成本，他自己要先承受的一個成本。

**林議員瑩蓉：**

權利金未來要還給他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不用，是一次性的收入，租金是每年收，而且每年租金是隨著公告地價彈性調整。目前估算，一個月 126 元好像很便宜，因為這是依照公告地價，當市政府認為那個地方的公告地價要提高，相對的租金也會提高，是有彈性的。為什麼要訂五十年？因為我們預估他的投資至少要 90 億，這些都是成本。我向議員報告，權利金的訂定有一定的程序，而且要透過財政局的財審會核定，都是依照當地的市價，因為所有權保留在政府手上，他只有五十年的權利，所以市價要打折，...

**林議員瑩蓉：**

這個租金是按照公告現值的比例算出來的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按照公告地價。

**林議員瑩蓉：**

所以我們議約時是按照公告現值算，還是自己訂比較好的價格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剛剛說明的，權利金是一次收進來，租金是隨公告地價彈性調整，所以五十年之後我相信不是這個價格，廠商也會估算，如果訂得太高就沒有人敢來，所以我們訂的是比較公平的基礎，讓大家來投標。

**林議員瑩蓉：**

萬一經營虧損，權利金都不用退還他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不用，一次性的收入。

**林議員瑩蓉：**

後續如果營收有賺錢，有回饋嗎？還是以一次性權利金為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地上權比較單純，就是權利金和租金二項，剛剛你講有變動的權利金，那是促參的方式才有。促參的方式有固定的權利金及變額的權利金二種，地上權比較單純，就是一次性的權利金收入，租金是隨著公告地價調整，我們在公告須知會訂得很明確，讓有意投資的廠商可以去算他的成本，五十年他要如何去經營，如果覺得有賺錢的機會他就會來投標。

**林議員瑩蓉：**

權利金是根據什麼標準算的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原則是依據目前的市價，譬如左營國中目前那一塊地的市價，因為我們沒有把所有權標售出去，只有五十年地上權，目前訂法大約是三成多到六成多之間，先由土地估價師或專業人士估價，再送到財審會審議，財審會是由我聘請很多專家一同來議訂，目前是三成多到六、七成之間來核定價格。

**林議員瑩蓉：**

我請問局長一句話，這樣租出去，市政府到底划不划算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就是划算才這樣訂，目前無論是國有財產局或各直轄市都是照著這一套法定程序進行。

**林議員瑩蓉：**

希望這個旅館的業績未來會很好，市政府及市民可以獲得更大的受益。

第二個要談罰款的部分，我覺得這個很敏感，可是左營區最近真的備受困擾，尤其新左營最近這一年多年面臨檢舉達人的問題。我們以前看過一部電影叫做全民公敵，就是走到哪裡隨時都有監視錄影，包括在哪裡刷卡馬上就有電腦輸入，馬上知道他在哪裡消費，檢舉達人讓新左營有這樣的壓力存在，新左營是人口增加最快的一個區域，所以有很多做生意的。當然，我們知道違法一定要處罰和規勸，但有很多方式，第一個，勸導；第二個，勸導不聽就是罰錢；第三個，如果有嚴重的違規可能要執行拆除或要求遷移。很多店家長期以來有很多違規的狀況，使用騎樓或隨便停車，很多騎機車下班的人買便當就被拍照罰錢了，或在自助餐或便當店前整排機車被拍照，包括去全聯買個東西就被拍照了，現在左營是這樣的狀態。被拍照不只一次、二次，有的是幾十次，有一些人的住家前面是一個車庫，因為車子停上騎樓之後，車尾稍微占到人行道，那這整排人行道被拍，所以整排的住家全被罰。而且從早上 6 點多，我們看過那個檢舉照片，檢舉達人的照片早上清晨 6 點 40 幾分就開始拍，然後拍到傍晚，這樣連續拍，那有的人他可能一次收到罰單的時候就十幾張。當然我們學法的人都知道，違法本來你就要接受處罰，可是我們也會思考說被接受處罰的人，他在很多的狀態之下連續收罰單十幾張的時候，這樣我們在執法過程中，是不是有一些應該要來思考一下，因為我的時間有限，主席可不可以再多給我 3 分鐘，好，謝謝。

因為我覺得高雄市政府編的這個罰款跟賠償收入預算，今年度是編了 20 億 7,800 萬左右，你知道交通違規罰款編多少？15 億，這 15 億就佔 20 億裡面的 72%，今年到 9 月底為止，交通違規罰款收了多少錢了？8 億 5,940 萬，已經佔了今年要收進來的罰款的 41.35%，那亂丟菸蒂這個也收了不少錢，我要特別點亂丟菸蒂，因為很多民衆也是…，因為抽菸的人有一種壞習慣，騎摩托車

抽菸，菸都亂丟，這個我覺得應該要做一個規範。但是有時候民衆也是會抱怨，他覺得抽菸已經到了沒有空間的地方，所以這個罰單也是不少，到 9 月底之前大概佔罰款收入的 1.18%。

所以我剛剛特別提到檢舉達人這個部分，其實我覺得我們真的要好好思考一下，在執法上我們該怎麼來做。我會覺得單位這個部分，可能交通罰款你編列這麼多的時候，其實單位在執法上，他也會希望趕快去達到這個目標，因為 9 月份已經 8 億，12 月你要達到 15 億，那你這個罰單要怎麼來，你都靠檢舉達人嗎？新左營的民衆是哀鴻遍野，每個人都哀哀叫，然後你知道左營區的民衆，透天房子的車輛、汽車車牌都用一塊木板擋起來你知道，然後你從來沒見過這種很奇怪的現象，爲什麼他要把他的車牌用木板遮起來，然後停在他家門口？因爲他覺得他又要被拍，當然我覺得那個是不足取的方法，可是沒辦法民衆就演變成一種他自己的一個權宜之計出來。

我覺得還是要檢討就是說，我們預算編這麼高，罰款預算要編這麼高，然後警察他們在取締交通罰款上，真的有沒有辦法達到那麼多的案件量，這案件量裡是不是很多大部分是靠檢舉達人？如果這樣的話民衆他會生活在一種壓力之下，這種壓力就是說他隨時可能被拍，他不曉得在什麼地方被拍，然後他就違法了，而且在別的地方沒有，就是新左營有，新左營區就有。我問過鼓山沒有，然後其他隔壁周邊的地方沒有，唯獨新左營有，我想就是因爲新左營人口最多嘛，然後上下班買便當的這種違規，隨便亂停個機車下去買個便當出來，這種人最多，可是他就被罰，因爲他是整排拍包括全聯也被拍。所以全聯的店長也在抱怨說，生意這樣很難做，我覺得這個罰款的比例上，我們是不是可以做一點適時的調整，然後在執法的過程當中，檢舉達人到底他應該要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是不是他今天也可以有報復性質，我不爽這一條路的人，我整條路全部都拍，我每天都來拍，有人清晨 6 點多就來拍，拍到傍晚，一天接到十幾張罰單，當然警察是說一天開一張爲準，他如果連續拍一個星期你就收到 7 張了，這個會吃不消，局長這個部分有沒有可以檢討的空間就是…。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想各地方政府的罰款大部分，幾乎全部都是以交通罰鍰最多、最多，各個縣市政府都一樣。我們高雄市現在一年編 15 億，幾乎每年都編 15 億，有時候議會會刪，但是實際上我們每年大概都收 15 億、16 億，我們是依據前幾年真正的實收數來編這個預算。這個因果關係是這樣，我覈實編列預算就是依據前幾年，大概收多少我編多少，我第一點先說明。第二點說明就是我們高雄市編



的這個預算並不是最高的，在五都裡面我們是第三名，我很坦誠，台北市跟新北市收的都比我們多，預算也比我們多，我剛講的這是覈實編列，我們不是最多。至於執法的細節剛剛講的檢舉達人各方面，你今天的質詢我們的執法單位，交通局也好、警察局也好應該都聽到，針對林議員你的這些質詢，市長在那一天也有講，有交代他們在執法的細節是不是做檢討，我相信他們今天也聽到了，我只負責收錢，執法是他們的，好，謝謝你。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議員瑩蓉的質詢，下一位我們請喜洋洋的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針對我們財政的部門，首先我要為高雄市民來了解是，高雄未來必須一定還是要繼續朝向如何提升我們高雄市民就業機會，我們想要從各個方面的層次來探討一下，如何創造高雄市更高的就業機會。我們在其他的這些部門大家的招商努力成果為何？想跟各個局處首長大家來請教一下。首先本席可能要先請教一下經發局長。經發局長，本席在上次市長的質詢的時候有探討過，我們高雄市有所謂的未來推展那個非常重要的產業園區，叫和發產業園區，這個位置是位在大寮區，預計將來可以為高雄市創造大約 1 萬人次的就業機會。但是我想現在高雄市民非常想要了解的是，我待會請局長答復兩大問題，第一個問題是，這一萬個就業機會，是有哪些類型的廠商要進駐來到高雄？會為高雄市創造哪些類型的，讓我們高雄市民知道說，未來有哪些工作類型的就業機會，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我要就教一下經發局長，針對於這個和發的產業園區，我們有型塑出來一個園區，讓產業有一個聚落的這樣一個效應以外，目前高雄市針對招商的部分，在高雄市還有哪些區塊是要營造這樣一個聚落效應？是把產業整個聚集在一起的，請問一下還有哪些地點，所以第一個部分請告訴我們針對和發產業園區，第二個部分請告訴我們，你們未來的招商成效以及設置的地點，請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回答第一題就是有關於和發產業園區，和發產業園區基本上，我們一開始就設定了他有 6 個產業類別。我比較仔細地說明就是 6 個產業類別有機械設備業，這是比較重要的，接下來是金屬製品、運輸工具、電子零組件、還有電力設備以及電子產品及光學這六大類型，它的編碼就是從 25 到 31 這幾個，那…。

**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教一下這些類型跟我們其他的這些工業園區有什麼不一樣？類型是接近的對不對？這不會是另外又新的類型吧？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有幾個我們比較重視的，我先說明一下，第一個，當然金屬製品是基礎，高雄的金屬製品業一直都是非常有競爭力，我們這次特別著重機械設備業，也跟設備自動化有關，接下來全台灣都會面臨到勞動力不足的問題，有很多傳統產業要提早轉型，基本上是應該要早點朝向自動化發展，自動化發展都需要一些機械設備業進來。

**陳議員美雅：**

局長在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所以我們後來做一塊的…。

**陳議員美雅：**

是，再更精確一點的請教你。我們這個產業園區裡面的型態，有可能會是從別的產業園區，他們廠商遷到這個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中北部。

**陳議員美雅：**

是用這樣的方式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中北部的廠商下來，也有國外的廠商要來。

**陳議員美雅：**

現有原本高雄市的這些可能園區…。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高雄市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會遷移過來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部分會。

**陳議員美雅：**

也是有部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有，我這樣說比較清楚，我們現在有一、二家標竿廠商，比方說 Tesla

供應鏈是做汽車扣件的，還有做手機鏡頭模組等等，軟板之類的，這幾個重要的廠，上市公司是確定會進來。

**陳議員美雅：**

這些產業類型都可能是目前既有的產業類型，高雄市政府又重新整合了一個產業園區，把它聚集在一起，是這樣的意思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一部分是我們在地產業擴張移進去的，有一部分是從中北部下來的，從中北部下來就是這個產業本來高雄也有…。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些有沒有創造新的 1 萬個就業機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是全新的，這 1 萬個全部是全新的，而且坦白講…。

**陳議員美雅：**

是新增加 1 萬個就業機會嗎？〔對。〕所以高雄市民可以知道剛才局長公布的那 6 個產業類型這些都是新招募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絕對是外加的。

**陳議員美雅：**

他們什麼時候可以知道這些就業機會，預估什麼時候會開始應徵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今年就會開始動工，我們預計和廠商的建廠會同時施工，快的話明年年底會有第一家廠商落成。

**陳議員美雅：**

就業機會什麼時候可以創造？是不是明年就可能有第一波的就業機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2017 年開始就會陸陸續續發生。

**陳議員美雅：**

2017 年開始會釋放大約 1 萬個職缺，〔對。〕詳細內容請局長用書面向本席說明。〔好。〕第二個部分，針對和發產業園區以外，高雄市目前還有哪幾個園區會有聚落效應？它的產業類型是和和發不一樣，還是都是一樣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現在有兩個地點，一個地點在比較中間，就在仁武這個區塊。

**陳議員美雅：**

它叫什麼區？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在仁武區，仁武區會有一個產業園區，原來都發局…。

陳議員美雅：

會重新做規劃是不是？〔是。〕那它的產業類型和和發一樣，還是會有不同的類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會有些不同，有部分不一樣。

陳議員美雅：

有些不同，但還是會朝向機械業就對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機械業可能會是其中一部分，但是我們會重新做一次產業調查，就是需求比較大的，然後平均產值比較高的，我們會優先放。

陳議員美雅：

局長，第三個在哪裡？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第三個在岡山地區，我們在北高雄會再找一個。

陳議員美雅：

那個地方會傾向什麼產業類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北高雄比較多是扣件業，之前我們規劃的時候是以扣件業為主，但是現在…。

陳議員美雅：

這個算是新類型還是只是延續原本的，我們只是重新做規劃然後讓它形成聚落效應，是哪一種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很多既有產業在做調整，我舉個例子，做扣件的現在開始做兩個大的類型，一個是和航太有關，這一塊包括漢翔和成田，這幾家正在發展，漢翔也很積極在做，想要擴張。第二個，除了航空那一塊以外，那些車用的螺絲也在做。我覺得這一塊雖然是原來的扣件聚落，他們新設的廠產值都會比較高。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些目前都在國內招商，不包含國外的廠商。〔會。〕也會有國外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舉個例子來講，比方路科現在就有德國廠商進駐，他們會發展一些設備檢驗螺絲的品質，因為螺絲如果有缺陷的話…。

陳議員美雅：

局長，太細節的部分，高雄市民不能完全理解，目前大家看得到的並且已經可以確定的是，2017年高雄市和發園區會釋放大約1萬個職缺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會陸陸續續。

**陳議員美雅：**

未來高雄市還會有兩個園區，我們希望市政府能夠重新拓展大型的產業園區，讓廠商可以進駐，一個可能在仁武、一個可能在岡山園區。本席建議局長，因為高雄市一直喊說我們走向觀光高雄，高雄市的產業類別要轉型，但是我們在這個產業似乎沒有看到觀光人才的培訓，從剛才的論述聽起來，都還是在這些傳統的產業類型來做招商。

局長，未來高雄市政府整個產業主要的結構，如果像市長所說可能要走向多元化，所謂的多元化我們沒有看到針對觀光高雄這個部分，當然也許你會說這個是觀光局要去處理。但是不要忘記高雄市的產業招商整個規劃主要還是在經發局，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未來要和觀光局互相探討。

本席剛才論述的這些，你手上可能沒有資料，請局長一個星期內整理出來提供給本席。針對我們如何吸引人才回流的策略，我們這邊有看到幸福高雄移居津貼，這個是經發局和勞工局一起來做，但是當初這些產業的類型似乎有受到侷限，我不知道你們後來有沒有做調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是依照促產的規劃，就是議會通過的類型來做。

**陳議員美雅：**

後來有再做調整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就是依照給定的條件，我們在議會裡面有一個促進產業發展的自治條例。

**陳議員美雅：**

到底我們吸引所謂的人才，我們希望，要不然就是吸引頂尖的人才到高雄市，創造高雄市更高的競爭力，應該要造福高雄市在地的學子或二度就業的市民，只要在高雄市他希望能夠就業，我們希望能夠用這樣的誘因吸引高雄在地的人才，好不好？〔好。〕每年在議會我都有提醒這個部分，如何吸引本地培養出來的人才，這個部分似乎沒有看到，我希望這個部分要再努力，局長，檢討報告請用書面提供給本席。

財政局長，本席每年都有和你探討高雄市財政的部分，局長對高雄市的財政滿有信心的，你說我們目前有很多土地可以來處理，那個都是我們的資產。高

雄市可能面臨高齡化和少子化，因此有一些學校用地可能市政府針對整體的考量之後，把校園用地變更了，譬如舊龍華國小變更爲商業用地，左營國中把學校用地變更爲觀光用地，舊的七賢國中校地也做變更了，應該都通過了。局長，目前市政府的政策，這 3 所學校都變更過去了，我們喪失了 3 塊校園用地，未來市政府在這 3 年或 5 年內還有其他的規劃，因爲面臨少子化的現象有去做變更的部分，目前有這個規劃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有，我們教育局…。

**陳議員美雅：**

目前有幾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教育局有針對少子化的問題，因爲校園多出來很多空間，但是教育局規劃的和剛才講的那 3 塊用途不一樣，他們是朝向你所講的方向，就是托育或者長輩的照顧那種空間在規劃。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之前在大會有建議，希望你們重視高齡化、少子化的現象，所以你們現在也有做調整，可能一些會閒置的校園用地，暫時不考慮把它變更賣掉，而是把它做爲未來的長青學院或公立托嬰中心，目前有朝這個方向做規劃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有，教育局都在盤整他們這些資料，我們也有一個空間利用平台在整理這些。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民樂於見到這樣的情形，希望你們把後續的規劃情形提供給本席。另外，針對青年在高雄市他要置產非常辛苦，他要買屋不易。我一直建議，財政局有那麼多塊土地，有沒有可能釋放一塊或幾塊土地來興建青年住宅，這個部分現在規劃得怎麼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住宅政策的部分在我們市政府是由我們都發局規劃，因爲都發局在跟市長的簡報裡面…。

**陳議員美雅：**

目前有沒有朝這個方向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現在規劃的方向是多管道的，包括租金的補貼，還包括你剛講的研議譬如像台北市、新北市你提的這些青年住宅方向，都有一些研議，都只是在研議階段，因為這個牽涉的層面很廣，包括都市計畫的變更、包括財源的籌措。

**陳議員美雅：**

局長！就像本席剛剛開始就點出來，我們希望吸引更多外地的人來高雄就業也好，或是吸引住在高雄優秀的在地子弟，就地在高雄工作，我們當然希望他在這邊未來成家立業，他當然需要購買房子，能夠在高雄市找到工作，因此房子的部分我希望財政局在土地的部分，跟都發局這邊做好密切的配合，希望未來能夠建構比較平價的青年住宅，還有一個問題本席要請教你，針對舊龍華國小目前已經設定成為地上權，本席在這邊還是要為農 16 周邊的這些居民要來了解，當市政府為了籌措財源把那麼精華地段的土地，舊龍華國小設定地上權出去之後，未來他們要做什麼樣的規劃，你們現在也沒辦法掌握，但是本席要求那個地方…。

**主席（李議員雨庭）：**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針對舊龍華國小有非常多的人需要的運動的空間，本席當初有爭取周邊的籃球場、溜冰場、兒童遊戲區，現在這些都因為你們把它設定地上權之後，那個地方可能就不會被保留下來。但是當地居民的權益你們要如何去兼顧，本席希望未來如果真的要設定地上權出去的時候，是否應該要釋放出保留給當地居民，第一個，停車使用的空間，要予以保留；第二個部分，是否可以有雙贏的策略，保留給當地一個活動中心，並且是不是有可能把本席剛剛提到的，兒童遊戲區或是青少年的運動中心，就是這樣複合式的。既然是政府可以主導的案子，當我們跟民間做這個合作的時候，是否在你們希望創造市政府財源的同時，你也要兼顧農 16 美術館周邊的人，他們對於公共設施的需求，這部分本席要求你必須把它納入招商條件，並且要照顧當地的居民，好不好？我請你們把這個檢討報告會後提供給本席。

另外本席要求你要檢討的是，其實旗津區是一個非常棒的一個地方，旗津為了高雄市的觀光犧牲了很多，為什麼呢？每次一到假日都是塞車，但是旗津區的居民有一個困擾就是，住的地方很多都只有地上權，土地所有權並不是他們的，有一些可能都是屬於中央不同的單位，本席建議財政局，你們高雄市算一個大家長，是不是應該要整合一下跟中央來談，這些旗津…。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簡單答復，你講的沒有錯，我們曾經調查過旗津地區，大部分的土地都是

國有，不是港務局就是交通部不然就是軍方。事實上財政局也試著，尤其在秘書長當局長的時代，也試著尤其是跟軍方、港務局我們都有聯繫過。這個問題不是那麼簡單，事後我是不是把我已經協調過的一些結論先讓你了解一下，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龍華國小的部分，你剛剛的要求，我現在先簡單說明一下，你最關心這個地上權，我看到一個數字非常符合你問政的需求，這個地方現在是第四種商業區，可以創造的就業機會有六千多人，是我們剛剛和發產業園區的六成，有六千多人，只要開發成功的話，因為這個地方是第四種商業區，你剛剛要求的那些公共空間，這地方的建蔽率是 60%，也就是說這裡 3 公頃有四成的空間是公共空間，以後要做什麼用途，我們是開放給投資的廠商去做規劃，只要符合商業區的用途，我們市政府原則上都不反對。至於你要求的，我們會要求廠商盡量來配合，先簡單這樣跟你答復，詳細我用書面跟你說明。

**主席（李議員雨庭）：**

謝謝陳議員美雅的發言。接下來請郭議員建盟第二次發言。

**郭議員建盟：**

好！我把握時間，我繼續質詢經發局長，我請教你，你覺得市長任用你當經發局長而沒有當消防局長的理由是什麼？簡單答復。你的專業，為什麼你沒有去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應該是沒有消防專業。

**郭議員建盟：**

應該是沒有消防專業。我再問你，你知不知道高雄市土石流發生的時候，哪一個局處負責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的了解應該是水利局。

**郭議員建盟：**

是水利，跟水災一樣；如果是港區的工業管線，誰負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海洋局。

**郭議員建盟：**

海洋局，如果是…。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如果是港區裝卸設備是海洋局。

**郭議員建盟：**

港區裡面的一些設備其實也是港務公司自己負責；化學物品是誰負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港區嗎？

郭議員建盟：

沒有，高雄市的化學物品、危險化學物品。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危險物品申報有兩種，一種是針對危險物品跟高壓可燃性氣體的辦法，要向消防局申報；另外一個是根據工廠管理輔導法，要向經發局申報。

郭議員建盟：

海嘯誰負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海嘯是海洋局。

郭議員建盟：

事實上高雄還有地震、颱風誰負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颱風是消防局。

郭議員建盟：

是工務局。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工務局。

郭議員建盟：

還有機場出問題了誰負責？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交通。

郭議員建盟：

交通部，還有一般消防救災。我剛剛跟你講這些，高雄市的這些災害是相當複雜，但是我用下面一個例子去凸顯，高雄市的消防救災的統合其實應該仿效李鴻源部長所提的，我們要有一個最上位的單位。

6月7日的時候我們還在歐洲，我接到我助理跟我講苓雅區發生了一個瓦斯漏氣的事件，很平安渡過了。可是，是一條8吋的瓦斯管漏氣，10點40分得到報案，25分鐘以後欣高瓦斯到場，35分鐘以後經發局的科員到場，接下來找到瓦斯漏氣點案發後45分鐘找到。我們的科員沒有辦法決策，我們的科長一直到1個半小時後到，我知道連局長你都到了，最重要是決定瓦斯漏氣應該用什麼方法去止漏，花了多少時間？由局長你跟工研院協調，你認為確定安全的方法止漏，花了1個半小時才決定。到全面接下去開挖止漏，從洩漏一直到

止漏，這個 8 吋管瓦斯漏了多久，消防隊就在旁邊滅火，澆水防止氣爆，等了 3 個小時，讓 8 吋管在那邊漏。

這件事情凸顯什麼，為什麼現場知道是漏氣後開始找哪一個局處負責，連局長都到場了。你講了你不是負責消防救災，可是你卻是解決怎麼樣救災的指揮官，莫名其妙。接下來，高雄挖瓦斯管多久了？連怎麼救災都要花一個半小時才確認，要用灌水阻漏而不是從源頭關掉，很幸運的在這些過程中沒有發生氣爆再下陷。我知道為什麼會這麼謹慎？這麼謹慎的理由是，因為我們曾經發生過氣爆，你認為要用最安全的方法去止漏，可是這過程卻凸顯了一件事情，第一個，指揮官要確定高雄市所有的救災，是哪一個單位負責的？到現場釐清後再下指令，太浪費時間了，萬一爆掉了要怎麼辦？第二個，SOP 沒有，連用什麼方法？瓦斯漏氣、瓦斯管線有多粗，SOP 到現在還有缺。第三個，8 吋的瓦斯管竟然會漏氣的理由是什麼？又是埋在水溝的涵管裡面，讓瓦斯管線漏得這麼嚴重。所以高雄市的救災除了這個本案，沒有 SOP 指揮救災，瓦斯管在涵管裡，光是這三點就應該要檢討了。所以我認為從這個事件就知道，高雄市的災型這麼複雜，不可以放給各單位自行去負責救災，否則就是有可能讓高雄市民，在解決救災、釐清責任的過程裡，再次發生災害的風險。這點待會請你表示意見。

另外有關昨天和你討論的工業管線的問題，昨天你也認同，我們應該揭露所有的工業風險所在，讓市民去面對。就好像我們提到，不要把 LNG 當作是民生管線，因為它是很粗的管線、是台電使用的，埋在哪裡要把它當作是工業管線的風險控管，告訴周邊居民，周遭有什麼管線，遇到什麼問題就要怎麼去處理，這種風險控管的觀念，待會再請你確認一下。

另外昨天也有討論的，包括亞洲新灣區也好、包括任何地方也好，包括昨天討論以後，你沉澱了一個晚上，即使還沒有和你的長官溝通，面對亞洲新灣區開發的實現的壓力，依你的職權，你會怎樣建議你的長官，有關危險儲槽區的遷移、地下石化管線或瓦斯管線的遷移，如何在時限內完成？讓我們可以有一個安全的、無後顧之憂的亞洲新灣區，這些問題接著昨天的問題，請局長你簡單答復。第一個，就是救災權責的問題；第二個，SOP；第三個，瓦斯管竟然會在水溝管裡面，8 吋管有多粗啊！和電線桿一樣粗，卻鏽蝕的不可思議。最後兩點，風險的揭露和你未來怎麼解決亞洲新灣區的地下管線和危險儲槽的問題？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雨庭）：**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昨天剛講完昨天晚上就遇到 LNG 天然氣的問題，因為天然氣分兩段，一個是天然氣事業，一個是公共天然氣，公共天然氣基本上已經進入到市區，現在 LNG 的供應只有一家廠商，就是中油天然氣事業。昨天在大寮就是有一條 24 吋的 LNG 管線，它的供應壓力也相當的高，就是 50KG 是相對高的瓦斯管線，基本上我們以後一定會把這種瓦斯管，當作是比較高風險性的管線列管。其實昨天我們一聽到塌陷，啓動的標準流程已經和 81 氣爆完全不一樣，中油就開始關斷和排空，標準流程就已經開始啓動，不論損失已經先做標準的動作，這點要向議員報告。我們也完全同意議員的意見，這種高壓的 LNG 管線，不管它是不是屬於工業管線？它雖然適用天然氣事業法，但是在揭露上我們一定會做處理，這點要向議員報告。

第二個部分，有關公共天然氣這一段，當時在五權路和和平路口的這個事件，它的狀況是這個樣子的，確實是有一個管線，它就鄰近在涵管旁邊，和一個連接涵管的水管，中間就洩漏了 LNG。要向議員報告的是，第一件事情就是在 SOP 上，SOP 上我們的確花了一些時間找鎖孔，要去鎖斷它，後來發現它的管徑真的很大，加水去阻斷它其實是最快的。你的助理應該做了很深入的研究，知道我們當天採取了那些步驟，我們確實花了一些時間找鎖孔去灌水。但是關斷這件事情，我要向議員報告，它雖然管徑很大 8 吋管，可是在市區內的公共天然氣，它的壓力都很低，只有 0.2 公斤，只有中油輸送大型幹管的 1% 而已，所以它的壓力低，因此我們採取的標準動作是灑水，其實灑水是非常有效的，可以讓 LNG 因為基本上它會揮發，只要不讓它產生燃點以上就不容易燃燒，要向議員報告，我們有依照標準流程去做。〔…〕我們完全同意這件事，但現在這些不是地方政府可以自己做的，是中央的災防署去總控整個防救災計畫，這件事情很重要，現在中央的防救災計畫就已經分成六、七個部門，到了地方更是不同的局處，而且有一堆事。其實這件事情是需要專業性的，我們也覺得目前全部集中在消防局，也不完全合理，比方說如果遇到有毒的化學物質，或是我們主管的工業管線，現在全部交給消防局，他有沒有專業的人可以處理這件事？因此全部交給他，也不見得完全公平。但是從中央來看，有一個有系統的防救災總署、災防總署，我覺得是合理的，因為也要這樣做，否則從我們過去的氣爆到現在，我們看到管線的管理，在中央部會之間互相踢皮球的狀況也很心痛，像我們包括副局長也到中央去開過幾次會，各部會都不認為這是它的事情，其實它需要一個標準的、一個好的管理規範，而且要有一個統一的權責機構，這點我完全同意議員的意見。我覺得中央部會應該要整合起來，要有一個獨立的機構來處理台灣各式各樣不管是天然的或人爲的災害，我覺得這一點，真的非常非常重要。

有關於開發的部分，我覺得加速這件事情，我們會要求事業單位，昨天討論完以後，我還在想這件事情，因為主要經過成功路，就是我們經過的所謂亞洲新灣區基本上是有管線的，工業管線在繞凱旋路後就沒有了，並沒有進到亞洲新灣區的主要腹地裡，這點先向議員報告。

油管的遷移部分，隨著前鎮儲運站的一些調整和油槽的遷移，加速的部分我們會來做。昨天和你討論過一件事情，我覺得如果現在沒有使用的，已經確定儲運的油槽應該先做處理，管線也要先做處理，這一點我們會和管線業者及儲槽業者開始做陸續的溝通，就是已經用不到的，應該可以先停下來，我覺得逐步拆除後，可能也有污染整治及土壤污染整治的問題要處理，這些都可以優先來處理逐步來進行，就是只要可以做的我們會先做，我想議員的意見就是要求業者能夠加速去做。

另外對於要開發主體的這些業者來講，在他們開發的同時，包括基地周邊和基地底下管線的環境，這些事情也要請他們一併清查清楚，我們會和這些開發業者一起來做。

**主席（李議員雨庭）：**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局長，我覺得剛剛有關事權統一的部分，不要再等中央了，高雄市自己可以先做。我認為各局處都有一定的專業，是不是把相關的專業人員，譬如說你主管管線就會去做檢查，檢查以後知道有任何資訊是和救災有關的，這家公司是管理危險化學物品和裡面的線路的，這些是救災用得到的，就彙整給一個單位，讓這個單位隨時知道這一間，出事了可能是哪一種災型？不要再等待中央，高雄市其實可以自己用任務型的編組，先解決這個問題，就可以先讓高雄市民安全。

第二個，我認為有關管線風險揭露的部分，我希望你真的去做到，我相信你也應該做得到，你也知道他的必要性，就是讓管線周邊沿線的居民知道，他一定會收到政府的通知，告訴你前面可能會有什麼風險，當遇到風險的時候，你應該如何因應，我認為這個是要的。

另外，我昨天還是提醒，我不認為港區危險儲槽的遷移有那麼容易，不是你一個經發局長做得來，我相信你絕對願意去做。我強調要提高協調的層級，才有辦法在最短時間，讓市府集中我們的資源及力量，統合去解決這些問題，這個不是這麼簡單，你們也知道。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我絕對同意，你剛才講的那兩點我都同意。

**郭議員建盟：**

那三點。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包括任務編組這一塊，還有你說的這件事情，絕對不是只有經發局一個局可以解決的，我都同意。

**郭議員建盟：**

我認為同意就將它化爲行動去做，你也知道，開發商的時間是有限的，我們若無法做到，我們延緩人家的開發…。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這點我會去努力，我也會去傳達，但是我必須向議員報告一下，我無法向上分配工作，如果可以的話，我覺得如果議員提議，我是非常支持這個方向。

**主席（李議員雨庭）：**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發言，休息 20 分鐘。

**主席（郭議員建盟）：**

繼續開會，請登記第二次發言的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經發局的部分再繼續討論一下，有關於我們在上個會期，對於既有工業管線的維護辦法的自治條例部分，還有我們有編列一些管線檢查收費的辦法，因爲這個條例在中央是被認爲和母法可能有牴觸的部分，所以在這樣子的狀況下，我想問經發局在今年的預算書中，是不是有編列七千多萬的管線收費？有編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我們今年在基金裡有編一筆。

**陳議員麗娜：**

看起來法條似乎在中央的解釋上是有問題的，我知道高雄市政府長期以來都認爲，地方自治的精神是該讓地方上有一些權利可以來執行。針對上一氣的氣爆之後，地方上也很期待能有一個方式可以來管理這些工業管線。早上王議員耀裕也提到，在新厝路才剛發生路面的塌陷的事件，除了中林路之外，新厝路、鳳林路又發生了第二件，一樣是台電工程的潛盾機，我先岔開問第二個問題。我們知道在中林路下方有 12 條的管線，當時這些管線…，第二時間點我們非常擔心，如果在地底下繼續有塌陷的問題，這些管線會不會引起斷裂或爆炸的可能性？台電向我們保證，現在中林路的狀況已經稍微穩定下來，但是突然間

又發生鳳林路和新厝路的狀況，我們很擔心，請問你知道那下面有多少管線？請經發局告訴我們，地底下大概存在多少管線？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先回答鳳林路及新厝路這段，他有一條中油天然氣事業部所屬的天然氣管線，他的口徑是 24 吋。

**陳議員麗娜：**

只有一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油氣和石化管線只有一條。

**陳議員麗娜：**

已經告訴中油必須先把它停掉了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中油在第一時間發生塌陷就做關斷及排空。

**陳議員麗娜：**

這邊有一條，也有辦法去處理，我們就覺得還好。我們回過頭來要講的是，高雄市有很多地方有地下管線的情形，其實民衆是不清楚的，但是什麼時候要發生危險？都是在一瞬間。它的潛盾機工程從這邊要通過大坪頂，然後在到中油那頭，也就是大林蒲那頭，這個距離是非常的遠。但是他們告訴我，這是在地底下 30 公尺的地方，問題是在地底下 30 公尺都能夠引起塌陷的情形，那地質的鑽探一定是有問題，不論中央或台電所要承擔的責任，他一定要去負責。但是地方上第一線的安全到底該如何把關？現在我們就面臨到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經發局現在和中央的法令問題，到底該如何來看待？待會請局長回應。如果現在要收費用的話，很多業者可能會告訴你，你不合法，這樣子的話，這筆錢真的可以收的進來嗎？到時候在基金上，這筆錢到底要怎麼處理？局長你已經面臨到這樣的問題，是不是請你回應一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回答工程問題，就是潛盾的部分，包括中林路在內，大約在 7 時 30 分左右，我們同仁到達現場，到達現場後向中油說這 12 條管線，不管怎麼樣要先關，中油也很快的同意，跟之前的態度完全都不一樣。他們很快就同意並關閉，包括原油管在內都關，開始做排空的動作。我個人會認為，這是石化廠在氣爆之後都已經學到教訓，第一時間就先排空，把安全降到最低。至於陳議員你所提到的問題，我們現在確實面臨到，如果管線是安靜的放置在那個地方，

這個管線的安全管理維護，他是一個狀態。但是如果有工程開挖時，他就會多了許多的變數。這次中林路的事件，我們也和我們的專業團隊在討論這件事，因為他是系統性的問題，他是塌陷地下水滲進去後，結果自來水管又破掉，自來水排出來後又繼續塌，所以他的塌陷是越來越大，是發生這樣的狀況。後來也有一部分是污水管線的破裂等狀況，他其實是一個系統性、連鎖的。

油管及氣管的部分，因為它是鋼性的，所以它的韌性稍微好一點點，在塌陷的過程中，我們現在在等開挖，我們已經很明確的要求中油公司，因為這 12 條管線正好都是中油公司的。我們很明確要求中油公司做一件事情，目前他們是傾向把這 12 條管全部斷掉，就是不要再使用。如果要恢復使用要重新接新的管。留下來的管線，我們要求他要去做所有的物理檢測，就是他會不會因為這塌陷產生形變，以及過去這段時間埋在這個地方，他們不會有外部包覆的破損、內部是否有腐蝕？我們直接跟中油總經理說，中油總經理也同意要做這樣的事情，因為這已經開挖了，如果這 12 條要剪斷重接的話，留下的這 12 條樣品是非常難得的，應該好好的做科學上的驗證，這是一個工作。

議員非常關心，9 月 15 日行政院發回來一個函，他沒有針對我們既有工業管線的自治條例做判定。他提出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他認為我們主張是備查，他們主張是核定。主張備查和核定在公法學者上有一些爭論，因為我們沒有具體的罰鍰規範，其實在行政法上，這件事情真的不算是裁罰，我想這個部分是重點。接下來的兩個部分，有實體面就是講到的是南遷及一些相關的問題，我簡單講一下…。

**陳議員麗娜：**

局長，針對剛剛的回應，我是不是可以再問你，既然中央和地方，不論你剛所講的備查或核定，在這個意見上是有相左的，所以在這個部分，其實他給我們的不是一個肯定的答案。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沒有給明確的答案，這是確定的。

**陳議員麗娜：**

我的意思是你在基金裡已經編列這筆錢，如果你沒有這個條例，你要收這個錢，你就會有問題。所以背後沒有法律支撐的狀況下，我們現在擔心的是你要收這筆，其他的業者可能會質疑你，我需要繳這筆錢嗎？說不一定你逼他繳錢，他還和你打官司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一題其實我們想過，就像我們一開始在設計的時候，這個是用備查的方式通過是一樣的，我們把這筆錢的預算放在基金裡，其實對高雄市來講，比較重

要的是我們要有這一筆錢，去做管理維護的工作。

**陳議員麗娜：**

我很明確的問你，我當然懂，我也希望這個事情有法可管，你們也有錢可以去你們該做的事。但是我覺得對於一些法律上的問題，如果會引起法律糾紛的問題，我們要先說清楚，政府不可能做這種事情，對不對？民衆如果真的要告到法院去，到時候大家要去做任何解釋，也要有依據。不然你收你的錢，打官司歸打官司，那不是亂成一團嗎？我現在要問的是，到底要不要執行這件事，你這一筆錢能不能收得進來？你現在告訴我。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議員很明確的說明，中央政府沒有函告無效，我就依法執行。

**陳議員麗娜：**

他也沒有告訴你說，他要肯定或是備查你任何動作。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沒有函告無效，就像食安條例，去年 11 月到現在都不通過，他都沒有核定也沒有任何的結論，這就是中央政府的怠惰，不是我的失職。

**陳議員麗娜：**

你現在的回應是不對的，因為他不會告訴你這件事情是無效的，他可能告訴你說不備查，他只會做這件事情。所以你講這句話讓別人聽起來就怪怪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有不備查這件事情，他現在就是放。

**陳議員麗娜：**

的確發生不備查這件事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那就是有效啊！

**陳議員麗娜：**

這件事情是中央曾經發生過的，對這個案子就不做備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就是有效啊！

**陳議員麗娜：**

那就是你報給中央以後，中央沒有回應，你的解釋怎麼會那麼奇怪？你把他當成中央無政府狀態。局長，你不可以把中央當成無政府狀態在處理這件事情，除非真正中華民國可以做到完全地方自治，但是這麼小的小島，的確是還沒有達到這樣的功能。它不像美國一個州這麼大，比台灣就大好多倍，是不是？

當你要這樣做的話，一國可以有數字的時候，如果沒有中央做統籌，這個在



台灣現有的法令就不是這樣運作的。所以我現在不懂的是，如果這個不是我的問題，我前提也告訴你，我很希望這件事可以進行，但是我要問你的是，只要有一間廠商提告的時候，我的意思是說，真的他們可以提告，因為他們覺得你們要收他們的錢，依法不合。高雄市政府應該要處在什麼樣的態度？我現在要你回應的就是，你接下來要做的，你告訴我的就是，中央給你的態度是這樣的時候，你就決定要做了，你現在給我的回應是這樣，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依法我必須要這樣做，因為這也是議會通過的，也要求高雄市政府要依法行政。

**陳議員麗娜：**

那是在高雄市政府的程序和高雄市議會的程序，走完是這樣沒錯。我們在這一個條例裡是必須要送中央備查的。所以才會有這樣的狀況產生，在中央的情形，你也是資深的前輩，你也知道在這些運作過程，高雄市也送了很多不同法案上去中央，也有不備查、也有備查的，不備查的狀況是怎麼樣？譬如我以前也提過，就是 CO<sub>2</sub> 必須要收費用的時候，中央也沒有通過這件事情、也沒有備查。到最後環保局也不了了之，沒有去處理這件事情。所以這個事情同樣又演變到經發局來了，這個情形你告訴我，中央即便不備查，你還是照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這樣說，中央沒有函告無效，我依法必須執行。

**陳議員麗娜：**

你沒有聽懂，中央不會函告無效，他只是不備查而已。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件事情能不能做，中央完全不表態…。

**陳議員麗娜：**

你不能這樣回應，因為你這樣回應內容，跟事實上的程序不會吻合的，你應該要講的，就是說的程序它會怎麼走，它會走的型態樣貌會怎樣，你要讓民衆知道，你不能用一個不會存在的情況，去回答這個問題，讓民衆覺得中央沒有函告無效。因為中央不會函告無效，地方報上去頂多就是「不備查」，這件事必須要先說清楚。如果是這樣的狀況。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陳議員，這個法案是高雄市議會通過的，難道不尊重市議會自治條例嗎？

**陳議員麗娜：**

為什麼 CO<sub>2</sub> 不收錢呢？當時我很努力的推二氧化碳一定要收費，但是這件事情推完以後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還是要說明一件事，這個是議會通過的。

陳議員麗娜：

現在的狀況是這樣，中央已經告訴你是這種情況的時候，你確認你一定要這樣做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中央並沒有告訴我任何狀況，中央只有提出他們覺得的問題，他沒有做出任何決定。

陳議員麗娜：

他有沒有告訴你，他准予備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只問一個問題，他沒有說函告無效。

陳議員麗娜：

你告訴我，有沒有准予備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沒有告訴我函告無效。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問的問題和你回答的是不相同的。局長，你安靜一點，你讓我先把問題先講完，你要先聽懂我問的問題，不然你要怎麼回應。我只問你，函來有沒有告訴你，准予備查？請回應，謝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沒有看到他有任何一個字，否定我們的自治條例。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准予備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沒有准予備查。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備查不需要准。因為你問我效力，你後面延伸問題，我必須把整段說完，我不是斷章取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局長，你再講我就要給予時間，你們要多少時間，我可以給你，講話不用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高雄問題要解決，中央這段時間就是法也不立，我們的東西他也不表達態度，〔…〕我再說一遍，沒有備查也不影響它的效力。

**主席（郭議員建盟）：**

在議會不可能只有官員有麥克風，而議員沒有麥克風聲音，這是議會。局長，你如果再回應，我一定要再給時間，我們是部門質詢時間，所以意見不一樣沒關係，講話不用急。有沒有結論了？好，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很清楚的告訴你，中央的程序就是這樣，就是有沒有備查兩種。所以有備查、沒備查影響到你將來收費狀況，會不會被廠商質疑，我要告訴你的就是你的基金已經做了預算編列，我很擔心的就是，這一筆錢能不能收進來，這是最終要告訴你的東西，我一直非常期待管線有人管，這個事情是我非常期待的。但是中央法令的問題，這的確需要突破。但是怎麼做我們才能突破？不是硬著來，一定是要有良好的溝通，高雄市很欠缺這個東西，高雄市發生氣爆，我們都很想管理管線，我們都希望管線不要在市區裡出現。我們現在初步唯一的期待，就是覺得你們先把管線管好，讓事情不要再發生了。但是現在遇到這個問題，我們就必須要去面對…，政府單位是不是能夠思考看看，就是怎麼樣繼續和中央溝通，這才是良性的態度，而不是高雄市硬著做，到時候所有廠商都不願意做這件事的時候怎麼辦？我覺得這是值得你們去思考的地方，隨便一個廠商只要繳個千萬，他拿幾百萬出來打官司綽綽有餘了。所以我還是請局長再花一點心思，再和中央溝通看看，好不好？

**主席（郭議員建盟）：**

今天財經部門議程就到此為止。散會。（下午 4 時 19 分）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7 日上午 9 時）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上午議程繼續進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鄭議員新助，請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計處張處長，業務報告第 12 頁提到，這個部分我看不懂，你說 8 月 14 日公布各縣市調查結果，高雄市 103 年度每戶可以支配額是 91 萬 7,659 元，除以 12 個月，每個月是 7 萬 6,471 元。你這個基數是怎麼算出來的？一戶是多少人？請處長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處長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一戶平均 3.05 人。

**鄭議員新助：**

這個部分有年齡限制嗎？譬如嬰兒或 70 歲以上的老人，如果沒有限制年齡，所有的人口數平均不到 4 人，包括新生兒和 80 歲以上的老人都算，總平均對不對？〔對。〕主席，這個數字可能不正確，沒有那麼高，你說平均每人支配數 30 萬 872 元，平均每人有 2 萬 5,000 元，我一直搞不懂，我的助理月薪 3 萬多元，他上有父母，下有妻子兒女，你這個平均數的基數是不是加上月入 10 萬或 20 萬去做平均的，收入 10 萬或 20 萬的人和一般人去平均。

譬如召集人、蕭議員和我都有聘請助理，月薪大約 3 萬多元，他要奉養父母和妻子兒女，你這個平均數一個人 2 萬 5,000 元，包括嬰兒，這個基準數有沒有包括特殊行業和軍公教，或者是將軍退役每個月可以領 40、50 萬元，或是高科技業每年可以領幾千萬元的人，基數是這樣平均的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的薪水是其中一項，包括一些生意人，他做生意賺了很多錢，再來是財產出租，還有我們居住的房子，設算它的租金是多少，這些都計算在內。

**鄭議員新助：**

依照你的業務報告，我認為這個是指薪水所得，而你是涵蓋其他的投資，譬如房屋出租、經營飯店等等，你是把那些營業收入也包括在裡面是不是？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就是這個家庭所有的收入，包括別人給的、設算和申請政府補助，這些都包括在裡面。

**鄭議員新助：**

這樣不準確，你包括財產收入，像日月光這些…。稽徵處長，昨天我有補送張虔生每月補貼小三 100 萬的資料，拜託你們去調查他贈與稅的部分，然後給我一份副本，昨天我有補送資料，讓你們比較好作業。

你這樣計算不實際，你是包括其他所有收入都計算在內。我一直搞不懂，我們不可能花 4 萬元聘請助理，因為經費不夠用，助理 6、7 個，經費只有 24 萬，所以助理的平均薪資大約 2、3 萬而已，平均 2 萬 5,000 元，包括養育妻小等等。像召集人的父親是歌星就沒話說，但是他也沒有工作，這樣總平均怎麼可能有 2 萬 5,000 元，不可能嘛！你這個是包括上億的收入在裡面，這個明顯有灌水去美化數字，處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這是一個平均數，有些人的薪水很高、收入很多，有一些則像議員說的，嬰兒和老人都沒有收入，全部平均起來就是這樣。

**鄭議員新助：**

包括躺在安養院和在等死的人，平均收入都是 2 萬 5,000 元，這個不可能嘛！怎麼算都沒有 2 萬 5,000 元。處長，主計處目前對物資波動的掌控，上次會期我也有提到，你說 2 萬 5,000 元，實際平均不到 2 萬 5,000 元，根據物資波動數生活會有為難嗎？平均收入 2 萬 5,000 元他可以維持正常生活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應該還好，雖然物資有波動，但是整體而言，比上個月有稍微成長。

**鄭議員新助：**

我們以 4 個人來計算應該沒有辦法這樣，你們的算法是教授級的，我的算法和你們不同，處長，房租一個月要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這要看房子的大小。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的平均房租，豪宅不算，像張虔生的小三，我送到稽徵處去調查的不算，他每個月有 100 萬，我們沒有那麼好命，一般高雄市平均每月租金是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大約 1 萬至 1 萬 5,000 元。

**鄭議員新助：**

1 萬元，夫妻二人和 1 個孩子的家庭費用，除了三餐之外，包括奶粉錢等生活費用，一個月需要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大約 4 萬元。

**鄭議員新助：**

照這樣計算，經發局、主計處，這樣子錢就不夠用了啊！怎麼辦？只好去借錢了。處長，現在普通的食米一斗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食米 1 公斤大約 38 元。

**鄭議員新助：**

1 斗是幾公斤？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大概…。

**鄭議員新助：**

1 斗 6.9 公斤啦！主計處掌管我們的經濟，你當處長那麼久了不知道 1 斗米是幾公斤，處長，1 斗是幾台斤？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11.5 斤。

**鄭議員新助：**

答對了，1 斗普通的食米約 280 元，這樣要怎麼生活？更不用說蔬菜和肉類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386 元。

**鄭議員新助：**

主計處對台灣目前我們去購物消費，1,000 元很快就花完了。我發愛心便當十幾年，現在又調漲 50 元，他說吃蔬菜更貴，我發的是素食便當，菜比肉貴，你有去買菜嗎？你有從事一般家庭採買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比較忙，比較沒有辦法去買菜。

**鄭議員新助：**

都外食比較多吧！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我們都自己煮。

**鄭議員新助：**

所有的物價都上漲，菜價更是居高不下，主計處應該去了解一下，我早上看了你的報告，你說比上一年度下降，我想並沒有下降。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最近因為颱風的關係，所以物價有稍微上漲。

**鄭議員新助：**

才不是，現在一些咖啡店、牛排店也都在漲價，你看王品換了老闆之後又漲了 50 元。可能你和我一樣將來都要去西方的，所以沒有吃牛肉，物價一再上漲，主計處要腳踏實地，不要紙上作業。我請教你最簡單的，7 年前阿扁總統執政的時候，石油一桶最貴要多少錢？依照杜拜的價格，進口一桶石油美金是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

**鄭議員新助：**

我是好人，你不用怕啦！我會幫你唸阿彌陀佛，將來讓你去西方。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一桶 740 元。

**鄭議員新助：**

我是指阿扁總統執政的時候。阿扁總統執政從 2000 年到 2008 年 5 月 20 日，這期間杜拜石油最高價是多少錢？大約的，主計處對於這個應該瞭如指掌，國語這樣說對不對？「瞭如指掌」。一桶大約 110 美元，杜拜的價格，阿扁總統那時候國內油價還一直凍漲，2007 年最便宜，95 無鉛汽油一公升 27 元，請問現在呢？依照杜拜原油價格，一桶石油是多少美元？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一公升是 25 元。

**鄭議員新助：**

不是啦！進口原油的價格，我說國語給你聽啦！「原裝進口」。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40 美元大概是新台幣 1,200 元。

**鄭議員新助：**

一桶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1,200 元。

**鄭議員新助：**

怎麼會是 1,200 元呢？石油一桶 1,200 美元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不是，是台幣 1,200 元，40 美元。

**鄭議員新助：**

對啦，是 40 美元，阿扁總統任內，杜拜石油價格一桶是 110 美元，國內油價最便宜的時候是 2007 年，95 無鉛汽油一公升 25 至 27 元，現在一桶是 40 美元，等於原油價格下降逾半，但是目前 95 無鉛汽油一公升是多少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現在一公升 25 元。

**鄭議員新助：**

你看看，是這樣，你還說得那麼好聽，當年扁政府時一桶原油那麼貴，但是汽油卻賣我們這麼便宜。當時 20 公斤的瓦斯一桶大約多少錢？處長，你是使用天然瓦斯還是桶裝瓦斯？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是使用桶裝瓦斯。

**鄭議員新助：**

扁政府時，杜拜石油最高價一桶 110 美元左右，當時 20 公斤桶裝瓦斯一桶是多少錢？我看可能要有在下廚的才知道。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一桶大概是 680 元至 700 元，以前的可能還要再查一下。

**鄭議員新助：**

當時是 400 元至 600 元，可能坐你隔壁的都有在下廚而你沒有，你隔壁的都知道。你說現在一桶石油已經降到 40 美元，那麼目前一桶 20 公斤的桶裝瓦斯是多少錢？平均。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一桶大概是 680 元。

**鄭議員新助：**

平均 680 元，包括原高雄縣的杉林、桃源等地區也都要算進去，平均將近 800 元，這些你都要算進去啊！不算進去就不對，這個拜託以後請寫詳細一點。算數我不太會，因為我讀國小而已，才疏學淺，但是我已經當 5 屆議員，這屆做完就不做了，我已經快要 80 歲，和姜子牙一樣老，我重視這個問題，但是數字卻不是很在行。

經發局長，我請教你，星期日我有去金鑽夜市，為什麼人潮稀稀疏疏的？本來在十全路那邊有一個跳蚤市場，但是遷移進駐金鑽夜市之後，人潮並沒有變



多，反而沒有什麼人潮，但是像士林夜市等等，怎麼都熱鬧得不得了？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3 分鐘。

**鄭議員新助：**

由於賣的東西變貴了，造成高雄市民不愛去逛，這幾天你有沒有看電視報導？陸客買東西付 500 元硬拗給 1,000 元，在店內吵翻天，對於陸客我沒有特別的意見，我沒有族群歧視，但是爲什麼金鑽夜市、觀光夜市、凱旋夜市等等人潮減少這麼多？局長，你的看法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金鑽夜市有向我們申請，因爲他們有部分地方沒有在營業，你剛才說的跳蚤市場是遷到凱旋夜市，在金鑽夜市隔壁。

**鄭議員新助：**

可是沒幾攤啊！我很喜歡跳蚤市場，所以我特別去看，因爲賣的東西比較便宜。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就是原來十全路那一個。

**鄭議員新助：**

跳蚤市場遷過去之後，你們有沒有加以輔導？我請教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應該這樣說，十全跳蚤市場因爲地主要把地收回去，鄭議員一定也很了解，所以攤商已經分散到各個地方去。

**鄭議員新助：**

當然，跳蚤市場如果賣贓物就不好了，我認爲跳蚤市場是讓人家貨物交流的，但是我非常反對買賣贓物。他們是營業到下午 6 點，我有特別去了解，他們營業到下午 6 點就必須收攤，結果老闆比客人還多。貴局對於這種情況，也請多注意一點，多照顧這種能夠帶動經濟的，因爲現在景氣真的不好，我不騙你，我沒有時間問財政局，現在當舖生意愈來愈好，可想而知，所以這一點請加強一下好不好？多爲這些攤商想想，看看能不能讓經濟起飛，否則真的很慘，加強一下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我了解。

**鄭議員新助：**

超過時間了，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鄭議員新助的質詢，下一位質詢的議員，請蕭議員永達質詢。

**蕭議員永達：**

剛才質詢的是我的「大師兄」鄭議員新助，我和鄭議員新助有一個專長就是「妨礙公務」，因為我們兩個被控涉及一項罪名就是侮辱公署，目前都還在跑高雄地檢署，就是日月光那時候的原因，我們兩個常常跑去那裡抗議。

今天要講的是「落實高雄經濟正義」。今年的預算數大體上我看了一下，和去年不會差太遠，其中唯一有一條稅叫做地價稅，對於這一條稅本席有一點意見，認為編得可能太低了。去年是 95 億，今年 99 億，地價稅 3 年調一次，今年如果沒有大幅調整，未來 3 年你也來不及調，所以今天我的主題就是「請合理調高公告地價」。

高雄市政府收的土地稅收有兩筆，一筆叫做土地增值稅、一筆叫做地價稅。為什麼要特別講這個呢？其實高雄市政府的稅收自有財源的部分，主要的來源就是房地產稅，房地產稅總共有三筆：一筆叫做土地增值稅、一筆是地價稅、一筆是房屋稅。稅基的調整，房屋稅今年來不及調了；今年可以調，而且在 12 月就要調的就是土地增值稅和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的稅基叫做公告現值，一年調一次；地價稅的稅基叫做公告地價，三年調一次，都是在 12 月份調，明年 1 月 1 日要公告這個調幅，然後數字會直接影響到預算。其實這個調幅的比例遠遠超過議會所審的預算，你一年刪個 10 億就很多了，20 億算是大刪。但是隨便一個調幅，都遠遠超過整個議會一年所刪除的全部預算，而且你三年算一次等於是乘於 3；換句話說，議會四年審的預算所刪除的可能還輸他開的一次會，所以我們會非常注意 12 月份地價評議委員會對公告地價的調幅。

公告地價的調幅要算多少才合理呢？跟大家先簡單報告一下目前的現狀。土地增值稅的稅基叫做公告現值，地價稅的稅基叫做公告地價，公告地價只有公告現值的 24%。法律並沒有規定公告地價和公告現值的關係，公告地價也可以和公告現值一樣，但是我們指定 24%。公告現值距離市價是多少呢？以高雄來講相距多少呢？財政局 102 年賣 24 筆土地、103 年賣 30 筆、104 年賣 14 筆，賣出去的土地公告現值佔市價比大概是多少？大概是百分之三十幾到 45%，最高 45%，最低 31%。換句話說，公告現值佔市價比差不多是多少呢？差不多是 40%，以高雄市來講，這是地政局賣出去的土地，都是在百分之二十幾到百分之三十幾。所以如果稍微高估一點，公告現值佔市價比，高雄市大約常數是多少？常數是 40%；換句話說，公告現值佔市價比大概是 40%。公告地價佔市價比是多少？就是 40% 乘以 24% 等於大概是 10% 左右，就是 9.6%；換句話說，公告地價跟市價比只有 10% 左右。現在回到一個問題公告地價就是向所有有房子的人徵稅。主計處長，我學大師兄來請問你，你家的公告

地價去年繳了多少錢？有沒有超過 1,000 元？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不起，我不知道。

**蕭議員永達：**

你不知道哦，沒有概念。請問財政局長，你家的公告地價去年繳多少？講範圍就好，有沒有超過 1,000 元？或一千多、兩千多、三千多？你家的公告地價是多少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你指的是地價稅嗎？地價稅，我繳了三千多元，因為我住在台中市的中心。

**蕭議員永達：**

好，三千多元。副局長，我請問你，你有沒有概念？你地價稅繳多少錢？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有，也調了兩、三千多元。

**蕭議員永達：**

你家的地價稅是多少錢？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五千多元。

**蕭議員永達：**

你家有五千多元。我看我家的地價稅，因為我是住在大樓，所以地價稅還不到 1,000 元；我家大概是 50 坪，所以地價稅不到 1,000 元。原因是大樓裡面土地的關係，你們應該都是透天厝而且是大面積；50 坪在文化中心，地價稅不到 1,000 元。所以大多數的人，你回家去看你家的地價稅，頂多是一千多元，甚至是 1,000 元以內。真的地價稅要繳很多的，像你需要繳五千多元，那麼你家的土地一定很大，而且一定是透天厝，那塊地都是你家的，才有可能繳那麼多錢，一般人不可能繳那麼多錢。換句話以台灣現狀來看，地價稅相對是便宜很多，真的要繳很多地價稅的都是大地主。所以我們地價稅，公告地價只有佔市價的 10%，那麼對誰有利？對土地很多的人最有利或者是屯屋、屯地的、炒房地產的。一般人一年繳的地價稅，如果是一千多元就算很多了。

那麼公告地價調多少才合理呢？最近就要調了，我們看公告現值。公告現值這幾年的調幅，因為我們要定 105 年，這幾年的調幅，102 年是 6%、103 年是 10%、104 年 15%，這是最近三年的調幅。剛才我跟大家報告過，公告地價只有公告現值的 24%，公告地價只佔市價的 10%；所以公告地價的調幅應該怎麼調呢？照常理，應該跟公告現值是連動的才合理，不能脫節。連動的調起來是多少呢？6%、10%、15%。這是最近這五年公告地價的狀況，公告地

價三年調一次，在 101 年的時候，我們是收 81 億。這一年調完以後，102、103 年我們都收多少呢？是 93、95 億。決算數 103 年是 95.98 億，大家注意這個數字。換句話說，101 年是 81 億、103 年是 95 億，多了 14 億。所以高雄市政府的稅收，主要來源來自哪裡？來自地價稅和房屋稅。你調多少錢？一次算三年，今年真的要認真把討論焦點放在這個項目上，如果不認真討論，這個議會等於是白開了。因為你所審的預算，這個才是最大宗，一次可以多十幾億而且是多三年。你看 104 年 95 億，105 年我們才編多少？99 億。換句話說，我們只多了多少億呢？4 億。多 4 億到底合不合理？本席認為嚴重的不合理，而且是圖利屯地、屯屋的人；讓他繼續炒作地皮。那麼應該多少才合理呢？我試算了一下，105 年地價合理的調幅應該是多少？應該把這三年的公告現值一起算進去，這三年就是 6%、10%、15%，算起來我們合理的調幅應該是 35%。

所以試算了一下，在 103 年的決算數是 95.98 億乘以 1.35，所以今年的地價稅應該編 129.5 億而不是 99 億。129.5 億減掉 99.5 億，所以今年地價稅，這一本少編了 30 億。今年少編 30 億、明年也少編 30 億、後年也少編 30 億，換句話說，沒有合理調高公告地價調幅，等於是稅收一次少收 90 億，90 億是什麼意思？我從當議員到現在總共九年，九年高雄市議會刪的預算還沒有 90 億，最多的一年是 57 億，今年是零，有時候是 9 億，全部加起來還沒有你這筆錢多，所以高雄市議會要認真討論公告地價的調幅，而不是隨便調一調。你隨便調一調對誰有利？有利於屯地的、有利於大地主、有利於大建商，我向大家報告過，將你家的地價稅拿出來看一看，如果是住大樓的，根本只有幾百元而已，透天厝一千多元就很多了，二千多元一定是很大的坪數，沒有繳多少錢，只調 30% 是什麼意思？如果地價稅 1,000 元，一年只多繳 300 元而已，但是土地很多的人就不一樣，因為我們住的是自用住宅，自用住宅的稅率是千分之二，大地主是有累進稅率，會累進到千分之十，所以稅率跟我們不一樣，大家不用怕，調高地價稅不會影響到一般民衆，調高地價稅只會落實世代正義。你想想看，這 90 億如果收進來，市政府就可以少舉債 90 億，舉債是誰要措呢？舉債就是未來的子孫要措，現在的有錢人、大地主不繳稅，叫未來的子孫繳稅，這就叫做「違反世代正義」。請財政局長回答，本席剛剛講的合不合理，你覺得調幅適當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真的很佩服蕭議員剛剛的論述，我要跟蕭議員說，你的論述大部分都很正確，我不是要說你哪裡不正確，最高地價稅不是如同你說的，是會累進到千分

之五十五，不是只到二十而已，最高可以累進到千分之五十五，沒錯！地價稅的收入主要是靠那些大戶，升斗小民的負擔還不算多，尤其高雄市。你剛剛提的，我要向你說明，照你的算法說我少編了 30 億，事實上我向蕭議員報告，11 月份就要開徵今年的地價稅，現在開單統計是 95 億，我也很希望能夠收到 129.5 億。

**蕭議員永達：**

今年的稅率還未調整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錯。

**蕭議員永達：**

今年比照去年和前年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懂你的意思，為什麼明年會編 99.5 億，因為我們在籌編預算時，我們一直徵詢地政局，明年的公告地價到底要調百分之多少，那時他們政策上還未確定，所以我們就自行預估。我們預估地價稅，公告地價是很重要的一個因素，但不是唯一，因為有一些地價稅是有各種狀況，譬如減免等等，那是一個最重要的因素，我必須…。

**蕭議員永達：**

調幅要怎麼計算？我剛剛說公告地價的調幅要緊跟著公告現值，因為公告現值是每年調一次，公告地價是三年調一次，不是以現在的狀況，是要以三年來的狀況調整，三年來的基準在哪裡呢？不是以公告現值，不然是以什麼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七月份在籌備預算時，要調整多少還不知道，我們是自行預估一個數字，除了這個之外，…。

**蕭議員永達：**

你自行預估的基準在哪裡呢？這個等於是調多少而已，從 95 億調整到 99 億，是調整多少而已呢？4%嗎？〔對。〕你簡直是在開玩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是按三年來增加的比例去預估的，我要向蕭議員報告，我按前三年的實徵數比例去預估的。

**蕭議員永達：**

什麼實徵數？公告地價三年才調整一次，你用前三年的實徵數怎麼可以。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是說，地價稅的估算是按前三年的實徵數去預估的。

**蕭議員永達：**

這樣合不合理呢？103 年的決算數就已經是 95 億，你應該根據 103 的實際決算數，再根據三年來公告現值的調幅來估算才合理，因為照常理來講，公告地價和公告現值要有連動性，維持 24%。換句話說，公告地價只佔市價的 10%，如果大家覺得這是合理，應該要連動，怎麼可以脫節呢？如果脫節就表示公告地價和市價越離越遠，幾乎完全脫節，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最近就會開地價評議委員會，今天蕭議員的意見，我會帶到評議委員會表達。

**蕭議員永達：**

你要敢講，不要看到有錢人就不敢講，你敢講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當然敢講。

**蕭議員永達：**

主席，他說他敢講，你有聽到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保證敢。

**蕭議員永達：**

敢講就好。經發局長，你敢不敢講呢？你回答一下，你也是地價評議委員會的委員，同不同意本席的主張呢？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現在不是地價評議委員。

**蕭議員永達：**

你們局裡面誰是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沒有被派任。

**蕭議員永達：**

是地價評議委員會的委員請舉手？只有你是，在座的沒有其他人嗎？這也是地方政治的問題，這個跟預算有這麼大的連動性，光是調整一個稅率就可以直接影響到 90 億稅收，居然財經委員會只有一位委員，主席，可能要反映一下，以後可能會變成實際有權力的人和實際編預算的人是二組人馬，以上…。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蕭議員永達的質詢，下一位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也是要講財政開源節流，現在大家都關心市政府，但是我有研究其他的縣市，高雄市目前沒有針對開節流所屬單位有任何一個獎勵辦法，都是由市政府財政局長、主計處長、研考會主委三位看各局處的預算編列情形做適當修改，再送給市長核定。我要建議各局處，日語說家庭主婦就是管家婆，身為一個家庭主婦，如果先生給他 1 萬元維持一個月的生活，他就會去想，哪裡可以省、哪裡不能省，如果還能有剩餘那才是厲害。家庭主婦就是如此，就是一位管理者，不要小看家庭主婦，就是要這樣管理。

剛才蕭議員永達說的，高雄市主要的財源收入就是土地，尤其剛剛講的增值稅部分，動輒都是數億、數十億，非同小可，這是市政府要開源的方向。我非常敬佩財政局長，高雄市銀行現在已經不錯了，都有賺錢，多少對市庫有幫助。你看公營當舖雖然賺不多，但是也有收入、也有盈餘，這些都是開源，幹得非常好啊！稅捐處也一樣，查稅非常厲害，唯一我不大認同的就是違建，違建被拆很多次，好不容易蓋好就要被丈量擴建了多少、蓋了幾坪，照常課稅。我常常跟稅捐處說，還要追溯 5 年，以後中央要統一修改，本來違建就是違法的，違法還要課什麼稅，還要追溯 5 年，這個我覺得不合理，不合理就要還給百姓一個公道。現在我們一年的債務有 2,307.7 億，平均每人負責 9.2 萬，我們是全台第一都靠舉債建設財政。陳菊市長施政滿意度六都第一，但是欠錢也是第一，這也是事實！市長是有建設的，把錢花在刀口上，該花還是要花，不是如其他縣市所說，花錢施政滿意度、人民支持度也很低，但是我們並沒有這樣被人看低，市長的施政滿意度及支持度都是第一，把錢用於施政建設上。事實上，欠錢也不是市長個人事情，這是長期累積的問題，在市長未上任前就幾千億負債，而市長上任十年建設了那麼多地方。但我們事實上平均債務的確有比較多，財政為庶政之母，不健全的財政，不僅不利市政建設推動，也無法滿足人民對政府的期望，更加深人民對未來的不安與惶恐。

高雄市開源節流 104 年到 105 年，歲入部分增加 17 億多，歲出也減少，舉債也減少，變成 74 億，這是很好的、有進步，我非常認同。大家看 101 年到 105 年度，舉債逐年下降至 74 億，如同我們去跟銀行借房貸，不只還利息也還本金，這樣才能慢慢負擔就減少。如果我們都沒有開源節流這樣不行，但事實我們真的有進步。簡局長我認同你，要建設這個家真的不容易啊，你上任前就欠那麼多錢，現在如何能減少負債，這是不容易之事，說的容易做的難。我以家庭主婦為例，我給我老婆一萬元要過一個月，他要為了預算限制每天想煮什麼菜才能節省，要斤斤計較。如今，市政就是這樣。高雄市政府在財政上要開源節流，我剛有給你肯定！不是只有你們三個，包含市長四個人。我的計畫

除了有大方向外，各局處也要如家庭主婦要去努力，高雄市開源節流。103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決算，審計部指出高市府採開源節流積極作為，但整體財務結構仍有待改善。雖然有積極作為，整體財務結構仍有待改善，預算賸餘及保留比例則為四年度最低。這句話代表給市政府肯定，保留比例則為四年度最低顯示以前的預算有點沒算好，這四年預算編列是準確的，非常好，我們不會虛編、浮編，近四年是非常好。

我建議其他縣市政府有好的提議我們就參考，不一定要學。以台北市為例，為增裕市庫收入，籌措財源，以因應財政狀況，我們現在還沒有開源節流的相關方案、計畫，台北市在 88 年就訂頒「台北市政府開源節流方案」，不是像我們這幾年才開始，並因應實際作業需要作數次修正，依業務權責分項由各推辦機關擬訂年度作業計畫後函請各機關配合執行。台北不是幾位而已，而是整個動起來。台北開源方案有稅課收入、非稅課收入、其他開源措施等等 12 項我就不一一列舉。細節就是鼓勵公務機關之公務員如何省錢與如何花錢，要讓高雄市政府所有公務員參與而不是少數幾個。台北市節流方面，一、加強預算與執行、嚴格控制經費支出，增加資源運用效率。二、管理組織員額，落實員額零成長。三、鼓勵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引進民間經營活力，減輕本府財政負擔。四、加強財務管理，提升財務效能。這裡還有十五項，我可以把資料提供給你，給你參考。台中市的開源節流方案，為積極開闢地方財源，爭取中央提高補助款、鼓勵各機關辦理開源節流，以增裕市庫收入、強化各機關成本效益觀念，減少不經濟支出，於 100 年訂定「開源節流方案」。新北市方面，新北市政府為鼓勵所屬機關辦理開源節流，增進市庫收入，強化成本效益觀念，減少不經濟支出，特訂定「開源節流計畫」。

以上有很好內容，我建議開源節流方案應比照台北市等其他縣市，先訂立開源節流方案大方向，在每年度依各機關制定年度作業計畫等細項，後函請各機關配合執行。我再建議管考與獎懲辦法，局長你可以跟市長通報，只要高雄市所屬局處包含一般公務人員，以上都不簡單，是經過高、普考很會讀書的人才會當公務人員，現在工作沒有給適當誘因，他們就算有很好的想法可以節流，也不會講出來，不會被重視，應該要讓所有員工可以把意見說出來。針對各機關年度計畫執行之進度與績效，於年度終了彙整各單位按季填報之執行進度及辦理績效檢討報告進行管理考核，顯著績效或表現優良給予獎勵，反之予以懲戒。獎懲制度方面，許多縣市於開源節流都有訂定獎懲要點，但是我們沒有。獎勵制度有所不同，讓各機關能夠確實執行，我列出幾項給你看，新北市除行政獎勵外還有實質獎勵，收支增減合計數如果達 3,000 萬以上，實質獎勵提貨券 2 萬元、記功 1 次；500 萬以上未達 3,000 萬元，提貨券 1 萬元、嘉獎 2 次，



類似這樣獎勵就會有效果，說不定他提了一個意見讓市府省幾千萬元，這樣的話可以替市府省很多錢，所以我鼓勵市政府所有同仁動起來。新北市除了行政獎勵外還有實質獎勵，考核成績若達 90 分，提貨券 3 萬元、記功 2 次。桃園市增加機關預算獎勵，除記功、嘉獎等行政獎勵外，如有其他創意項目有增加公庫收入者，其增加公庫收入達新台幣五百萬整以上者，以額度內提撥百分之十做為增加該單位次年度歲出預算數。這也是好辦法，好過你一個坐在這裡煩惱怎麼開源節流。我覺得就是只有你一個人在開源節流，不要只有你自己一個人想辦法，其實要全部一起想，這不只是主計處長的事，也不只是財政局長的事，應該全部都動起來。

高雄市開源節流應有的具體作業，最基本的開源節流方案要訂出來，不是只有大方向，是連小細節也要訂出來。年度計畫、執行績效、檢討報告、獎懲制度都要訂出來，至少這些都要訂出來。像現在的銀行也都要拚業績，現在的銀行行員不是只坐在辦公室裡了：以前都可以坐在辦公室裡，現在的銀行經理都坐在服務台前奉茶；以前的經理都高高在上坐在最後面，還有一個大房間，現在的經理都坐在前面了。就是因為要做生意，要搶業績，要有營業額，大家都要出去跑，就為了要增加收入，現在這個時代已經競爭到這個地步了。所以我們市政府要像企業一樣經營，應該要節省的要節省；理當花費的要花費；需要計較的就要計較，如同企業經營的方式。我們的市府很大，所屬機關又那麼多，不是一、兩個人空談理論，那樣不對。類似我這種建議…。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3 分鐘。

**林議員武忠：**

所以我現在再建議你，像新北市 104 年 8 月標售「新北 103-1 期 91 天期市庫券」，籌得資金新台幣 100 億元，除節省市庫利息支出，更為短期資金調度增加不同型態的融資管道，是第一個發行市庫券的地方政府，建議高雄市政府也可以比照辦理，籌措財源。雖然發行這個會產生一些經費，還要宣導、公告等等的，但是這樣一來，我們就會省很多利息費用，扣除必要的開支之後還是划算。這也是一個創意，不用囿限於發行公債要怎麼做，像這種短期的我們都有利可圖。我們不是為了要賺多少錢，只是讓資金可以進來，可以投資建設，讓我們的負債可以逐年逐月的降低下來。我們傳統的籌措財源方式就是政府跟銀行借貸取得資金，新管道就不一樣了，像新北市除了可以向銀行借貸取得資金，還可以透過銀行券商發行市庫券，投資人就會把資金帶進來，這就是新的方式。

再跟你建議一點，公文簽署以黑色章戳套印。新北市 102 年 4 月 15 日起，

推行公文簽署黑色章戳套印之革新做法，採用此革新做法，不但每年節省近 200 萬元的「藍色」章戳經費。人家做這種印章的革新方式，這種是馬上就可以做的，馬上就可以省下經費。而且印製速度更快，建議高雄市可以馬上比照辦理。這是以前傳統的藍色章戳，現在人家都用新式的黑色章戳了，如此做，一點都不會影響行政，這樣馬上就可以省幾百萬元，這是馬上就可以做的事，有規定一定要用藍的嗎？像這種公文的傳遞，這種做法以後可以省很多錢。

所以我的結論是，財政困窘是高雄市不爭的事實，沒有財政就沒有建設，建議財政局一定要真正落實「開源節流」，把大方向和年度計畫明確訂定出來，讓各機關確實執行。你就把辦法訂出來，讓他們去執行，你負責監督指揮，這樣整個市政府就動起來了。以後就不用財政問題都唯你是問，全部都要…。

**主席 (郭議員建盟) :**

再延長 2 分鐘嗎？

**林議員武忠 :**

沒關係，這樣就好了。局長，我今天提的這些都是開源節流的方法，也有其他的振奮人心的鼓勵辦法，要讓所有的局處都動起來。動腦想辦法的人員，要有實質的收益，也要給予記功，如此這些人才會挺你，人家的一句話就可以幫你省下幾百萬甚至幾千萬，他也可以被記功，對大家都很好。請局長答復。

**主席 (郭議員建盟) :**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

謝謝林議員提供很多寶貴的意見。在此跟林議員報告，沒有錯，開源節流不是財政局一個人的事，是所有局處的事。事實上市政府每年都有策訂一個開源節流的實施方案。以今年來講，我們也訂了 16 項開源措施及 12 項節流措施，我們每年都會針對這些做檢討。已經實施得有成果的，我們就會繼續實施；如果實施之後效果不彰的，我們隨時都在修正，每年都會修正一次。管考的措施、獎勵的措施都有。獎勵的措施除了你剛才提到的除了行政獎勵之外，還要有實質的獎勵，這點我們倒是可以來研議。我們每半年會提報市政會議，到年度結束時整個成果會在市政會議報告，論功行賞，我們現在是只有行政獎勵，你剛才提到新北市的點子倒是滿不錯的，我們來研議看看。謝謝你寶貴的意見。

第二項，市庫券的部分，新北市有做過，我們也了解。據我們目前的了解，市庫券的利率三個月是 0.5%，我們現在一年的短期利率是 0.6% 至 0.8%，市庫券 0.5% 還要給券商手續費，所以我們會去比較現在發行市庫券和其他的方案，哪一個方案對市府的利息節省最有利，如果市庫券的發行對市府很好，我們會跟進。可是我們目前評估，現在我們跟銀行以公開發包的方式，並不會

比市庫券差，所以目前我們沒有跟進。我們一直在密切注意，哪一天市庫券的利率比我們的利息還低，計算之後的成本更低，我們就會跟進。只要對市府好的方案，我們一定會做。

至於第三項蓋章的問題，一下子可以節省 200 萬，雖然 200 萬不多，但是我也很心動，我們會請同仁研議。謝謝你的寶貴意見，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質詢。下一位請林議員民傑質詢。

**林議員民傑：**

我在此並不是質詢，是想要了解我們的市政，更要反映地方的需求，所以我必須在這個部門做這樣的陳述和請求。

第一、整個大高雄地區市政的推動裡，找錢、分錢、控錢的應該是主計處和財政局。剛才提到所謂的節流和開源，節流可能就是大高雄所有市民要共同推動的方向，而開源的部分就要辛苦財政局和主計處，甚至於陳菊市長所有的市府團隊要一起來推動。我在此先就主計處提出幾個參考的意見，第一、我想知道的是在業務報告裡面，甚至預算裡，我剛好看到一項，好像是去年沒有，今年有，是山地原住民地區預算收支訂定考核規範，我是不知道是什麼情形？因為不知道這筆，好像預算裡金額是 600 萬，不知道這個預算是中央預算還是府內預算？然後它這個計畫裡是用什麼目標？什麼方式？用什麼來做評比？它的百比如何核定？如何分配金額？這是第一個部分。

我提到這個部分，最主要是原民會在高雄市政府，過去我是不清楚，在今年 104 年，在推動我們今年爭取中央補助款非常的低，不達 12%，然後在推動我們市府裡的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裡面，預估年度結束達不到 40%，也就是說，可能目前只有 20%，如果按照這樣的績效，按照這樣的執行率，還要核定這 600 萬的考核，我是不知道是合理、不合理？我並不是要刪這個預算，我是說這樣的推動不知道是合理、不合理？這是針對主計處的部分。剛剛我提過，因為主計處是控管我們所有市政，推動所有的經費，我是想要針對這點做個了解，等一下再做個回應，讓我們也了解。

第二、是針對財政局，因為財政局最近每年都推動節流，但我必須提到一個單位，是高雄市那瑪夏區民權國小的工友。這個工友，一直到目前都沒有，他們的土地範圍，每年可能要砍四次草，這個綠地非常之大，都是主任在砍，是民權國小的林國榮主任，配合替代役在砍。但是替代役砍草這是非常危險的動作，因為砍草的動作要用刀板，只要刀板碰到石頭，然後它有碎片打到人、打到本身，我不知道這要怎麼處理？

我提這問題就是因為這個學校，教育局好像有上網好幾次，四次到五次，要

分配很多的員工，就是技工、工友、駕駛，要分配到這個地方，但是一直到目前，只要上網沒人登記。所以我覺得這個學校，如果沒有工友、如果還在節流，不另外找一個工友來推動他們的事務，可能會影響他們的教學品質。因為這個學校是綠建築，可說是世界數一、數二的綠建築，他的面積滿大的。學校因為是綠建築所以草特別多，不要說毒蛇，經常有蛇出沒在這個學校裡，因為它很少有水泥的建築，都是用砌石、卵石去做，所以蛇只要躲起來我們多看不到。我提這個方向，就是希望在節流的方向、節流的部分，是不是考量我們原住民地區這個區塊？

第二個，有關我們目前經常推動的，就是市府市有的閒置、低度利用的房地、清理的利用計畫，這個財政局有在推動。我是想了解這個計畫，是不是包含我們原住民區內的相關土地和目前的建築。其實我們原鄉，尤其是那瑪夏算是八八水災的重災區，所有的行政單位建築都被沖了，因為我們曾經鑑定過，它雖是可以報廢，但堪用的建築，我在公所服務時白樣區長，就說過一句話，既然堪用，絕對禁止拆除，因為在我們原鄉要爭取經費，再做一個建築物來供區民使用，真的很難，沒那麼多的經費。

我在這要提的，就是因為目前那瑪夏，有區公所、圖書館、里辦公室，還有過去郵局的房舍，加上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分局、警察局的這些建築，還有學校都堪用、都還可使用。但是我是不知道這個閒置或低度利用的清理計畫，有沒有包含我們原住民地區、原住民保留地的範圍，這是第二個向財政局做個陳述。

第三個，我們也經常推動市有非公用財產的管理和開發，其實我們原鄉有很多的土地，剛剛我也提到，我是不知道，三個原鄉居然是高雄市政府轄內的一個區，是不是也包含這個非公用財產的管理和開發？像我剛剛提到我們有很多過去公共遺產，還有學校空地，目前沒在使用的，這些不知道是不是也在我們財政局的規劃裡面。這是針對財政局，是不是等一下也做個回應？也讓我們原鄉知道市政府其實也關心這樣的範圍。

第四個，針對經發局，經發局應該也是對我們原鄉非常重要的區塊。經發局我想請你們幫忙，在推動農業方面的業務時，是不是也把我們原鄉的農業特色彙整到你們整個計畫裡面。講實話，在原鄉推動農業，就是碰到一件，就推動一件，推動完就沒有了，這是一種浪費，我的意思是，是不是在高雄市裡也設定幾個場址？對原住民的農作物或是農產品，甚至於手工藝品、特產這些東西，做這樣一個產銷地點。雖然我們市政府目前有蓮潭會館，蓮潭會館有一個點在推銷。但是這個點，我看過好幾次，好像點不是那麼好，因為整個蓮潭的範圍滿大的，一直到左營的好幾個廟宇的那地方，說實在人口的流動實在是沒

得比，差很多。

另外，就是自來水的部分，因為經發局接管我們的自來水，在原鄉也不知道，是不是也涵蓋在裡面？在原鄉的部分，說實在，我們原鄉自來水也是非常辛苦。雖然人家說，山上應該是出水、用水比較好的地方，但我們是比較例外，因為我們這地方只要下一場雨，就鑿一次，要不然就是下一場雨，就是斷水管，管線就斷了，因為只要被土石流衝擊到，管線就斷了，就沒水。所以這部分是不是經發局在不管在自來水公司的推動或是經發局在協助推動這個非自來水公司，還沒安裝自來水供應的地區，也經常性地去了解，其實在原民會也在做。但原民會這個部分，可能是在預算或在經費，甚至可能是承辦人疏於這樣的推動或疏於這樣了解，真的是沒水。

第三、最近常常發生應該是經常性，我們在高雄市的郊外和比較偏遠的地方經常發生陸地採砂石，也就是陸上盜採土石，這個也是非常嚴重的。在你們的計畫裡面好像也提到有好幾處，但是可能有好幾處你們根本就看不到，因為在鄉下裡面要鑽小路…。像我們議員如果要跑攤，甚至於要為選民、為整個高雄市民做服務的時候經常要走小路，經常會看到用鐵皮圍起來，裡面在盜採砂石，但是我們不知道是合法還是不合法，因為它是圍起來的。我提這個最主要就是我們市政府是不是也應訂定檢舉獎金的辦法，說不定會有誘因。一般如果沒有做這樣的制度，可能沒有市民敢報案，甚至於可能我們警界的部分，只要沒有人報案也很難去處理，因為這可能是比較棘手的一個問題。如果經發局能夠訂定一個舉發、核發獎金的制度或許會有些改善。

第四、有關於綠能的產業，經發局在大愛園區，也就是杉林區，有推動有這樣的綠能屋頂，就是做太陽光電的系統設施。但是我這邊想要請經發局也向這個廠商反映看看，其實真的需要太陽能光電系統的是原鄉，因為我們動不動只要是下雨就停電，甚至有時候大太陽都會停電，如果沒有做太陽能設施系統來輔助的話，真的對我們的影響很大。這段時間我們經常停電，停了又開、停了又開，我們的家庭設備、電器設備有的幾乎都全毀了。但是我們也不知道怎麼去申訴，因為有人說那不是電力公司的問題，是因為樹倒下來甚至於獼猴因為要跨過這個線，正電和負電剛好兩個接觸就短路了，這可能是笑話啦！但是也是有發生過。所以經發局在推動太陽光電系統、綠能產業這個部分，也將我們原鄉列入你們考量做推動的方向。

還有原鄉現在算是公法人，但是剛才我也提到它畢竟也是市府底下的一個單位、一個機關，所以是不是在原鄉地區，我們也訂定一個特色重點產業的推動計畫，因為說實在的，在我們原鄉做得滿多的產業就是農特產，但是因為剛才我說的…。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民傑：**

因為季節性的產期，這個產期到了，有時候市政府就撥一點錢或弄一點東西協助我們推動，推動完了明年再來，但是因為我剛才說的如果沒有這個重點計畫來推動這個要點的話，可能對市政府的節流好像是一個傷害。第二個，可能沒有辦法凸顯地方上這個產業的問題，所以我在這裡也請經發局是不是能夠結合農業局甚至於原民會，以及市府有相關產業推動的單位來關心原鄉的產業。因為說實在的，其他兩個區我不講，像我們那瑪夏，我們只要種什麼真的比外面都好，而且也滿奇怪的，人家說梨山有什麼、拉拉山有什麼，但是我們那邊收成就是會早一個月，都是相當好的一個階段，但是因為在推銷、行銷的部分非常薄弱，所以可能要借重經發局。如果能夠推動或是剛才我提到的逐年訂定這個計畫的話，可能對我們原鄉會有非常好的一個願景。

從我們那瑪夏來講，其實我們那瑪夏整個動線，在台灣地區的觀光動線是非常好的，可能還有人不知道，從甲仙經過那瑪夏，甲仙特產是芋頭和竹筍，這是全台知曉的；再進去就是錫安山，這也是國家級的宗教觀光景點，再到我們那瑪夏，那瑪夏有剛才提到民權國小的綠建築，它附近有一個樟樹林，整片好幾公頃都是樟樹，就是芳樟。從我們那瑪夏出去，可以直接走到阿里山公路，經過石桌，然後到阿里山國家公園，再延伸到南投的東埔溫泉，這是第一條動線。第二條動線是我們可以走到台三線經過大埔，然後到南化水庫，曾文水庫也可以看得到，南化水庫也通。對於我們這些動線，市政府在推動全面性發展的時候是不是也幫我們列入？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有沒有要請哪一位首長答復？請主計處長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謝謝林議員對原鄉的關心，我先回答你第一個問題，600 萬元的獎勵金是本府編列的預算。另外，第二個是針對考核，今年的考核，我們訂了一份原民鄉的預算收支考核要點，裡面的考核是針對整個預算執行與預算收支，詳細的部分在考核要點裡面都有，依照他們的考核成績再分配獎金給他們，這個獎金會編在 105 年度的預算，目前的考核結果是茂林區可以得到 184.5 萬、桃源區 207.3 萬、那瑪夏區 208.2 萬，這個考核要點今年是針對預算這個部分，明年會再加入各業務主管機關的考核成績。另外，在關鍵原民區預算執行福利的部分，在原民會的部分，本府也都有一些列管，也有在輔導，原民鄉的部分我們也會來關心他們有沒有什麼執行上的困難，我們再繼續了解，以上報告。

**主席（郭議員建盟）：**

還有沒有要請哪一位首長答復？請財政局簡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林議員提了三個問題，第一個，民權國小工友的問題，我們的節流措施有一個原則，當用則用，當省則省。林議員認為民權國小還是有需要工友的必要性，我會把這個意見請秘書處來考量，因為工友是秘書處在處理的。當省則省，但是當用還是則用，不是一律全部都要節省下來，當用還是要用，先向你說明。

關於你提的第二點或第三點，不管是低度房地活化的使用或非公用財產的開發，原則上我們是以市轄的公有土地和非公有土地為範圍，當然，現在三個原民鄉已經是自治法人，像剛才說的區公所的部分，就是由它自己負責。但是學校、衛生所還是屬於市轄的機關，有這種狀況都還是可以提報到我們的平台來，我們會加以協助，以上向你做說明，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請經發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簡單回答你幾個問題，第一個，農業的部分，我們願意和農業局合作，這個部分包括一些行銷推廣，還包括原民會在內，只要經發局能夠幫上忙，我們願意，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有關於延管工程，延管工程過去在中央是原民會在做，現在是水利署在處理，到了地方以後，我們有一些分工上…，現在經費在經發局這裡。今年延管工程的經費有五、六千萬，我們會積極來辦理這一塊。第三點，你剛才的建議滿好的，有關於土石採取的檢舉獎金制度，在這裡向林議員報告，如果要訂土石採取法的話，那是中央的母法，我們自己要訂定檢舉獎金就要透過立法院的修法，但我們有一個土石採取及景觀維護的特別稅的自治條例，我們和財政局討論一下這個自治條例後，看看能不能將檢舉獎金放在這裡並做規範。我覺得這個是有利的，因為最近旗山、美濃及原民鄉土石採取的問題，我們要多加注意，非常謝謝林議員的提醒。第四點，你剛才提到綠能的部分，有兩個方向，如果原民部落要推展綠能，當然我們也很樂意來做協助。但是現在有一個狀況，如果是因應停電的話，他的儲能設備的經費會比發電設備來得高，所以我們要如何去因應？我們經發局也很關心。每逢颱風，我們所有的加油站都在查柴油及汽油的儲備量是否充足，我知道如果原民鄉真的斷電的時候，都是使用柴油發電機來做一些緊急應變的工作。這個從八八水災到現在都是利用這種方式。是不是會有一些區域的小型電瓦來做？這個需要和台電來討論，我們願意和台電討論，因為原民鄉每次颱風來時都是先停電，這個部分該如何來解決？我們會做一些討論。至於提到如果真的要設置綠能，我們要

來仔細算一下日照的效率，日照的效率部分我們可以來做討論。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許議員慧玉質詢。

**許議員慧玉：**

現在整個大環境不是非常景氣，不只是台灣是整個全球化的趨勢。現在大環境不佳的情況下，我們的市民朋友也是要生活，所以現在就產生了「庶民經濟」，我想庶民經濟和經發局有很大的關係，本來本席有準備一個影音檔，可能檔案有點過大，所以讀不出來，我改用口述的方式來說。這是東森新聞之前的報導，因為影音檔讀不出來，所以我只能用口述的方式來說，麻煩經發局曾局長要仔細聽一下，本席所說的內容說明。高雄市的凱旋夜市和金鑽夜市是連在一塊的，隔壁後來也來一個大高雄，所以一個凱旋、中正路口擠了三個夜市，尤其是凱旋及金鑽夜市繼乎是連體嬰是連在一起的，隔壁緊鄰的就是大高雄。所以一條凱旋路竟然有三個很大型的夜市，而且占地面積很大，剛開始的生意的確很不錯，人潮也滿多的也帶動了一些商機，可是經營沒有多久，人潮就不見了。這些人潮跑去哪裡了？難道跑到近幾年才新崛起的瑞豐夜市嗎？不盡然是這個因素。

所以本席想要特別去凸顯一個議題，今天業者要申請夜市時要經過經發局的核准對不對，局長？是這樣嗎？是嘛！如果業者按照該有的行政程序的話，他是合法的，我們的公務單位經發局也沒有理由不核發執照。但是問題來了，我舉一個例子，本席在幾年前的仁大工業區曾經有反對一個個案——亞東氣體，亞東氣體就蓋在緊鄰民宅不到 200 公尺，前陣子還因為過大的噪音擾鄰，造成選民到我的服務處向我陳情抗議。這件事情透過本席的協調後，事情圓滿落幕。但是亞東氣體也是按照正常的程序來進行，看起來都沒有違法，但是在經發局核發執照的同時要非常的謹慎，為什麼？一個會產生噪音，甚至有可能會產生工安意外的化工廠緊鄰民宅 200 公尺，我們的承辦人員，包括發照、現場很重要的官員，到底有沒有實際到現場去了解，我們不得而知。結果業者在拿到建照、使用執照後，按部就班開始動工，可是後面所引發的這些後遺症，讓民衆非常的困擾。而且產生工安意外的時候，這部分的責任歸屬到底是歸屬於誰的？

本席再將議題拉回來我今天要講的主題，今天我們核發給市場業者去經營，我們也是希望業者能夠生存並帶動地方商機。可是為什麼這三大夜市會沒落？剛開始也是做的很不錯，為什麼？本席舉瑞豐夜市的狀況，瑞豐夜市緊鄰著學校三民家商，主要是因為他的交通非常便利，附近有捷運站，他不像凱旋、金



鑽、大高雄夜市離捷運站比較遠，搭了大眾捷運系統之後，至少還需要步行 6 分鐘才能夠抵達夜市，業者爲了要挽回岌岌可危的商機，釋出接駁車的服務。可是如果本席想要到那裡逛一逛、放鬆一下去試吃南高雄的小吃時，結果我去到那裡時，夜市的面積已經大到逛不完了，我竟然還必需步行好幾分鐘，當然業者有釋出善意提供接駁的服務，可是感覺就不一樣了。尤其現在整個大環境不好，包括很多男女朋友談戀愛要約會的時候，不見得每個年輕男女都有能力到餐廳去消費，所以這些觀光夜市，對許多市井小民是非常重要的。

本席請教經發局局長，今天如果我們只是核發一個執照、建照、使用執照給業者，可是在這當中，我們沒有去幫他評估、提醒，未來可能會產生的風險及成本的考量、商機的未來到底有沒有符合經濟效益？如果經發局沒有做好這方面的前瞻性的諫言時，或許我們會認爲業者自己沒有評估好，關經發局什麼事情？不是這樣講的，每個業者到底準備到何種程度？經發局都不了解，我們也都不知道，搞不好業者是臨時起意，覺得這個地方有商機就進行一些相關程序了。可是經發局站在高雄都發展經濟的立場上，本來就有要當領頭羊的責任，要有前瞻性去告知業者，這裡的夜市很集中，一條路上有三間大型的夜市，這附近的交通運輸系統又不見得非常順暢的情況之下；還有一個重點，爲什麼有些夜市可以生存？因爲他所販賣及展售的東西是多元化的，多元化的商品就會吸引消費者的目光，他可能不只是來這裡吃東西，他吃東西的同時還可以逛街，女生愛漂亮可以買化妝品、衣服、鞋子，這個就是附帶價值的經濟效益。如果今天進駐到夜市的攤販，因爲經發局沒有做一個統合、控管、教育時，搞不好一整排都是賣飲料或是一整排都是賣鹽酥雞，消費者來到夜市後發現怎麼賣的東西都差不多？沒有很大的特色，請問這些人要到哪裡消費？他們當然轉移陣地，結果這些業者無法生存，消費者也覺得怎麼夜市都沒有人，十點多就已經沒有人。他們覺得很奇怪，夜市不是應該要越晚越熱鬧嗎？怎麼會剛好顛倒，以上本席的發言，請經發局長做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要向許議員特別說明，你剛剛提到的這兩個夜市，因爲它是兩個申請單位，這兩家夜市基本上我們都做了審查，尤其你提到的就是它的交通…。

**許議員慧玉：**

局長，審查是必然的，它一定是合法的，我沒有去質疑它的合法性，本席講得非常清楚，它是合法的。可是問題是，今天業者不見得每個都那麼專業，能夠分析經濟效益，但是今天市民朋友認爲，爲什麼高雄市政府需要有經濟發展

局呢？因為我們必須要站在制高點，高雄到底要發展什麼樣的經濟？我們要有這樣的觀念。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許議員你剛才提到的意見，我們在審查的過程都提了。但是現在的狀況是這樣，基本上市場經濟是自由經濟社會，業者他願意投資，我們只能夠給建議，我也沒辦法說…。

**許議員慧玉：**

所以你是說，就讓它自由競爭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自由競爭是現在台灣整個經濟活動的基本精神，我不可能去限制他不能賣飲料，但是我們有跟他說：你沒有多元性是不會產生特色。這兩個夜市一開始剛上場的時候，包括在議會也質詢過，我們也辦了促銷活動、辦了啤酒節活動，要讓這些攤商無論如何要創造出特色出來。我們看到其他的地方，如果有比較成功的夜市，基本上他們都會有名攤，來吸引很多消費者到那個地方去排隊。其實我們都有跟業者提過這些事情，甚至我認為業者應該要有優惠獎勵，去給那些創新的攤位，可以吸引消費者的名攤進駐，這些我們都有提，我要特別向議員做說明。

**許議員慧玉：**

局長，我想經發局應該也有一小部分經費，可鼓勵業者或是一些創意美食小吃。我稍微離題一下，我來舉一個日本的例子，其實台灣的農業有時很容易面臨，譬如農民預估明年有什麼樣的農產品，可能它的銷路會很好、需求量比較大或是經濟價值比較高，有時候農民會一窩蜂搶種，搶種的結果到隔年要收成時，慘了！產量太多、過剩，導致整個價格大跌。所以日本政府這一點就做得非常澈底，它會先去統計，日本的農民，日本一年大概需要多少稻米、大麥、要多少農產品，他會列出一個嚴格的清單，然後有多少農民、土地面積是多大？你大概種植什麼樣的農產品，是可以符合日本內部、內需需求的，結果就發現他們的價格，都會一直在很穩定的狀態，也不會有產量過剩，導致政府還必須進行補助的狀況。這樣的議題，本席特別在幾年前，還沒有合併之前的高雄縣政府就已經向農業局長蔡復進先生建議了。

所以說實在，今天我們的政府，為什麼可以在民衆違法的時候強制執行，我們可不可以在農民也好、夜市的管理者也好、小吃攤販也好，不見得在還沒有看到商機沒落的同時，可不可以有一些技巧性的策略，讓這些管理業者，包括進駐到夜市小吃攤販，可以遵循經發局領頭羊的帶頭動作。即便剛開始可能難免會有一些抱怨、批評，可是只要是對的事情，我們就是堅持要做，我們寧可

被民衆誤會在先，也不要民衆沒飯吃在後。局長，我點出這樣的概念，你可以接受得到本席的用意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有些事情是這樣，第一個，農業部分那個「蛛網理論」的確是嚴重。

**許議員慧玉：**

台灣現在休耕的有多少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現在農業局在有搶種時就會提醒，這一點包括像香蕉等等都有這樣的機制在。我說明夜市的部分，有時候對於未來，大家評估真的會有不同，其實在審查階段，經發局已經被罵到臭頭了，就是說我們去干擾人家做生意，一開始就被罵，說人家要出那麼多錢來投資，你有比人家會做生意嗎？你如果比人家會做生意，你就不要來做經發局的公務員，你應該去做生意，賺的錢還比較多，我們被訓了一頓。訓完現在的狀況，就證明我們那時候提醒，我們覺得這個可能是過度投資，是真的發生了。後來我們擔心發生這個狀況，我們還辦了促銷活動。但是市場一定會有盤整階段，我覺得盤整過後，比較強壯的可能會留下來。我們也一直都在關注這個夜市發展狀況，去年也辦了促銷，今年也邀請攤商來參加我們一些相關活動。議員，你提醒的我了解，我也覺得經發局應該多扮演這樣的角色，所以該講的，我們一定都會講。

**許議員慧玉：**

局長，大家集思廣益，民意代表深入基層，接觸各行各業，本席以前比較年輕的時候，也很喜歡逛夜市，夜市可以留給很多人很美好的回憶。而且夜市消費是一般人比較可以消費得起的，也比較符合現在經濟的狀態，剛剛局長特別提到，有時候可能要求太多、管太多，業者會覺得奇怪，我們要出錢，為什麼市政府單位不是祝福心態，反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就被講成反商。

**許議員慧玉：**

對，局長，但是很多溝通的工作要做好，不要讓民衆感覺我就是官方，好像有點高高在上強制性，你要釋出善意讓業者感受到官方和民衆是站在一塊的，因為有些民衆遇到公部門的時候，他會有一些壓力，他會覺得你是不是要來剝奪我的生存權，這個溝通的工作非常重要。

早期全省在推動強制戴安全帽，否則要開罰單，相信很多基層民代苦不堪言，很多民衆會來請託說，我只不過轉個彎去隔壁買個鹽、味素而已，我也要戴安全帽，沒戴就被抓，很多民怨。但是現在民怨慢慢減少了，為什麼呢？因

爲這個政策是對的，我們是爲了保護民衆的安全，只要我們的方向是正確的，我希望我們透過善意的溝通，讓業者可以經營、讓小吃店可以生存，讓消費者可以感受到高雄的經濟，還有庶民經濟可以存活下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許議員慧玉的質詢。下一位請劉議員馨正、黃議員香菽聯合質詢。

**黃議員香菽：**

這是我與劉議員馨正、黃議員紹庭聯合質詢。針對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有提到從合併以來，中央的資源在 5 年內短少了 818 億元，請問財政局長，這個是以什麼爲基準？以哪一年爲基準？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三位議員，我們的統計是以 100 年爲基準。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們是幾年合併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99 年 12 月 25 日。

**黃議員香菽：**

爲什麼會以 100 年爲基準呢？不應該是以 99 年爲基準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沒有所謂應該或不應該的事情，因爲合併是 99 年 12 月 25 日，99 年只有 5 天，所以我們統計是以 100 年爲第一年。

**黃議員香菽：**

局長，你說中央補助少了 818 億元，但是我們看到的是逐年增加，這是以預算數來看嗎？當初是以預算來計算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中央統籌跟一般補助是以當年度財政部跟行政院主計總處的核定數。

**黃議員香菽：**

是預算數吧！你們這份資料上面寫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以當年度核定的預算數。

**黃議員香菽：**

是年初的預算數嗎？因爲提出來的資料是決算。所以你們是以預算來計算。你們怎麼可以拿預算數來跟民衆講中央少補助 818 億，應該是要看決算數啊！

這是包括議會都應該很清楚的東西。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如果要用決算數也可以。

**黃議員香菽：**

是一定要用決算數不是用預算數。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沒有一定或不一定。

**黃議員香菽：**

這是市長的施政報告，是你們給他的資料嘛！〔是。〕你們怎麼可以拿預算數跟市長講中央少給我們 818 億，你應該要每年花多少就是寫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統計如果用預算數就一律用預算數，用決算就一律用決算，沒有什麼應該不應該。

**黃議員香菽：**

所以你們就一律用預算數。〔對。〕你們覺得中央 5 年補助比較少，但是你看總補助數卻是五都的第一名，你們有提過這資料嗎？〔有。〕你有什麼看法？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不太清楚中央這一張表的細目，有另外一張表是從 101 年勞健保中央修法之後改為中央全額負擔，又反算回來在補助款裡，一年是 122.2 億。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補充一下，這一張表的細目不包括勞健保 122 億的補助，上面寫得很清楚是一般性跟計畫性，101 年 7 月 1 日勞健保 122 億的補助不包括在此，我只是提醒你。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我真的不清楚這一張表的細目，那是中央提供的。

**黃議員香菽：**

這個只是一般性補助和專案的補助而已，與勞健保是完全沒有關係。

**劉議員馨正：**

局長，根據資料馬政府上台以後，從 97 年到 105 年包括中央統籌分配款，還有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還有各部會計畫型補助款，合計平均每年是 669.2 億元，而且在扁政府時代從 90 年到 97 年平均每年所編列的補助金額只有 555.79 億元，所以事實上馬政府上台之後並沒有藍綠之分，對於高雄市的補助實際上以全國各縣市都是第一名。剛剛你答復黃議員香菽的問題，我是覺得我們不能誤導，因為有兩種說法，我們不能去誤導老百姓，好像中央都虧待高

雄市，事實上有愧於中央長期以來對高雄市的重視。你誤導老百姓、誤會中央，這對中央是非常不公平的事情。

馬路上都可以看到中央補助高雄市的建設，如高雄鐵路地下化、國道 7 號、衛武營國家文化藝術中心，光是中央補助我們高雄市的地方建設就達到 2,137 億元，中央對於高雄市的關心，我們不能無視於它的存在，中央跟地方的合作，事實上是有非常好的成果，中央對於高雄市的關心也是一個不容忽視的事實。我希望在對外發布的時候，不能誤導百姓，好像高雄市被欺負、被糟蹋一樣，這是非常不妥的，而且就以社會教育、小孩子的教育也是非常不當的事情。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一起問完再回答。請教局長，市長施政報告的數字是誰提供給市長？財政局提供給市長的。簡局長，我先問你第一個問題，高雄市今年的總預算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你是說 104 年度？

**黃議員紹庭：**

明年 105 年度。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明年度是 1,246 億元。

**黃議員紹庭：**

我們的自主財源有多少？高雄市的自主財源。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895 億元。

**黃議員紹庭：**

895 億元。你再看清楚自主財源，不包括借錢、稅賦、罰款之類。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895 億包括中央統籌分配稅。

**黃議員紹庭：**

中央統籌是中央的錢，又不是地方賺的錢，地方稅收多少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350 幾億元。

**黃議員紹庭：**

中央的統籌分配款加上一般型與計畫型補助多少錢？是不是 600 多億或 700 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840 億元。

**黃議員紹庭：**

是不是超過 50%？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中央補助的部分加上中央統籌分配稅款。

**黃議員紹庭：**

我先問完再一起講。局長，高雄市「窮」是全國有名的，高雄市欠稅、欠錢、借錢也是全國有名的，你身為一個財政局長居然拿這個數字給市長看。根據地方自治法規規定，你剛剛回答黃議員香菽說，中央補助地方的補助款要逐年遞增，但民國 99 年是縣市合併前的最後一年，中央分開補助高雄市、高雄縣，對不對？結果你是用 100 年做基準點，你居心叵測！局長，你讀書人耶！你在玩文字遊戲啊！99 年是最後一年合併前的中央補助款，你拿 100 年當基準點，100 年剛好是最高點，用 100 年誤導全高雄市民，就像劉議員講的，你在傷害中央跟地方的感情。

我真的拿你沒辦法，你身為一位政務官，應該是將高雄市的財政做好，結果高雄市每年稅收不夠景氣也不好，你就在玩文字遊戲！明明 100 年才合併，你用 100 年的預算說是中央欠高雄很多錢。如果以 99 年當基準點，局長看這一張表是有加勞健保 122 億的補助，122 億是不是中央補助給我們勞健保的費用？是或不是？〔不是。〕現在中央有沒有補助高雄市勞健保費用？〔沒有。〕現在沒有。〔是。〕你請坐。請副局長答復，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全民健保法改變之後，中央有沒有補助高雄市勞健保費用？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中央有算這個錢，101 年大概有 50 幾億元。

**黃議員紹庭：**

102 年是幾億？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102 年是 122 億，但是這個錢沒有實際撥到高雄市政府。

**黃議員紹庭：**

那是不是補助高雄市政府？這筆錢是健保局的。請問副局長，如果沒有補助，那這筆錢高雄市政府要不要出？依照舊法令這筆錢要不要出？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因為修法以後它是屬於全國一致性，是屬於中央要負擔，不是地方要負擔的。

**黃議員紹庭：**

對，我問你修法之前這筆錢是不是都是由高雄自己支出，是不是？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修法前是高雄市交，但是修法後…。

**黃議員紹庭：**

修法之後中央又多補助 122 億對不對？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修法後沒有補助高雄市 122 億。

**黃議員紹庭：**

所謂補助就是本來你該繳的嘛！

**財政局曾副局長美妙：**

不是，它是由中央自己負擔，不是補助到高雄市政府來，沒有。

**黃議員紹庭：**

曾副局長，勞健保中央補助 5%，本來在 101 年 7 月修法之前是高雄市政府要付，101 年 7 月 1 日之後由中央支付，所以如果沒有修這個法，我們高雄市政府還是要繼續出這筆錢，你點頭就表示對，你不要和我玩文字遊戲。中央承諾要補助地方，它特意修法幫我們多出這筆錢，對不對？你們當政務官不要玩文字遊戲，用數字來粉飾太平。局長，不是這 818 億元而已，今年市長又說中央請客地方買單，好像中央專門在欺負高雄人。局長，老農津貼每年 20 億，老農津貼我們每年要給中央多少補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老農津貼每一年市政府要分擔 20 億，包括農保。

**黃議員紹庭：**

有沒有包括漁保？還是只有農保？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些所謂的中央請客地方買單，就是中央通過的法令要地方來分攤…。

**黃議員紹庭：**

局長，什麼時候通過的法令？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農保應該是民國八十幾年或 90 年通過。

**黃議員紹庭：**

八十幾年通過！你現在向我說中央叫我們買單，局長，二十幾年的法令了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啊！是中央訂的法令強制要地方政府編列預算配合不叫…。

**黃議員紹庭：**



局長，別的縣市不用付嗎？要不要付？台北市要不要付？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台北市只要 1 億。

**黃議員紹庭：**

要不要付？〔要。〕台中市要不要付？〔要。〕那中央有愧對高雄嗎？我告訴你，農保去年繳了 13 億，這是全國付的，不是中央要求只有高雄要付，從 100 年合併之後，我們每年就付 12 億到 13 億的農保，中央沒有看不起高雄，這是全國統一的法律，我們要依法行政。本席再三在議會講，民主國家依法行政，如果只有高雄市要付，我和你一樣帶頭去行政院。局長，不要玩這種文字遊戲欺騙市民，全國五都都要付的農漁保，你說中央請客卻看起來好像只有高雄要付。第二個，公教優惠存款每年 46 億，局長，這又是什麼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46 億是公教人員 18% 優惠利息的補貼。

**黃議員紹庭：**

我們現在一年要付多少 18% 的利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46 億元。

**黃議員紹庭：**

一年 46 億，我請教局長，100 年合併之前高雄市要負擔百分之多少 18% 公教優惠利息補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百分之百。

**黃議員紹庭：**

合併前高雄市要付百分之百，合併後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現在如果你繳了錢，中央給你 65% 補助。

**黃議員紹庭：**

所以合併之後中央還補助我們 65% 公教優惠利息的補貼，〔是。〕這樣子你還不滿意嗎？人家拿錢給你補貼，你還說地方買單，局長，這個聽起來是中央買單呢！局長，你當大掌櫃，彭淮南是 11 個 A，局長，你給自己打個分數，你是什麼咖？A 咖、B 咖還是 C 咖？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不便對自己打分數。

**黃議員紹庭：**

市長對全高雄市民做施政報告，結果財政局提供這些資訊是荒腔走板，而且是一派胡言！謊言一堆。公教優惠利息的補貼，合併前原高雄市要全部負擔，中央還修法幫我們補貼 65%，幫我們出錢了呢！結果高雄市政府還說是我們在買單。局長，這也是你寫的，中央對北高勞健保補助不公，補助台北 358 億、高雄 45 億，局長，請你解釋這是什麼樣的補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是勞動部針對北高二市勞健保欠費的補助。

**黃議員紹庭：**

哪一種欠費的補助？哪一種的勞健保？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就是針對修法之前北高二市所負擔的勞健保保費。

**黃議員紹庭：**

哪一種條件的勞工人員？設籍還是不設籍？是不是非設籍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當時不是設籍不設籍，是針對最大的一筆，是對無雇主勞工這一部分最大的負擔。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又在亂講了，中央根據 97 年的法令寫得很清楚，對北高二市未設籍的勞健保補助，由中央支出，其他設籍的勞健保，中央 5%、地方 5%，這就是我們過去還 270 億的部分。局長，這 270 億是不是就是這一塊？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就是後來中央替台北市量身訂做的一個公式。

**黃議員紹庭：**

什麼叫替台北市！你高雄市就沒有不在籍的勞工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滿有針對性的，這個真的對高雄市不公平。

**黃議員紹庭：**

什麼叫針對性？高雄市自己無能吸引別人來這裡上班啊！你知道現在台北市未設籍的勞工有多少人嗎？包括高雄市就有一堆人跑去那裡工作，為什麼？高雄市賺錢不容易，找不到工作，一堆人跑去台北上班，對不對？台北市和高雄市的比例相當懸殊，所以未在籍的北高勞健保費補助，就是 358 億和 45 億的差別，將近 10 倍，結果你們這些財主單位不知道好好反省怎樣創造產業讓人家來這邊上班，你亂說對高雄市不公平。局長，你要小心，這個會牽涉到詐欺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應該站在高雄市的立場替高雄市講話才對啊！

**黃議員紹庭：**

你要怎麼解釋，請你說。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明明是對台北市設算的用在籍不在籍，這個公式他們真的是因人設事設算出來的，當時的欠款沒有什麼設籍不設籍，就是你該負擔多少你就要繳多少，台北市也是因為這樣欠了將近了 800 億，我們這樣欠了 600 億，他爲了要補助台北市才設算什麼在籍不在籍，我們去中央和他討論說，你不能這樣算，他就是針對台北市這樣算，結果這 5 年就補助它三百多億、補助我們四十幾億。我們應該站在高雄市的立場來講啊！

**黃議員紹庭：**

局長，高雄市不設籍的中央有沒有補助？有還是沒有？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樣設算不公平啊！我是針對不公平，不是說他沒有補助。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把你的工作做好就公平了，你又在玩文字遊戲！如果中央沒有補助高雄市的設籍，那叫不公平、不正義也涉及違法。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要公平的話，欠款…。

**黃議員紹庭：**

我和你講法令，這是法令通過的，這不是我講你講的算，不在籍的補助是民國 97 年的法令，如果高雄市沒有補助，違法！我和你帶隊去抗議，但是你不要玩文字遊戲。我再問你，高雄市 5% 該付的和台北市 5% 要付的，中央有大小眼嗎？我們還是每年要付，對不對？101 年企業也都不用付了。民主國家不是照法來講嗎？你爲什麼要玩文字遊戲呢？局長。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沒有玩文字遊戲，我只是跟議員說明，既然對欠款要補助，就一樣補助，爲什麼要設算這樣的公式？

**黃議員紹庭：**

我們講的是一樣的基準點，你是用你的立場在講，你不是在講一樣的基準點。局長，我們那個財制以及最後高雄市的財政收支平衡的這個計畫，因爲我們時間不夠，請送一份資料給本席，我剛聽你跟許議員在講的。最後我請你把你提給市長的這些財政數字，再好好做個檢討；否則，總預算時我也會再跟你

作檢討。

**劉議員馨正：**

局長，從剛才很多的說法你都可以發現，事實上一個地方款的補助有很多種的方向，我們不能只看到某一項好像對我們高雄市比較不好，就認為全部對我們不好，這樣的觀念非常不好。你知不知道縣市合併以後，我們原來高雄縣的每一個鄉鎮現在都變成「區」，所以它的預算是大幅的減少。現在可以說，各區幾乎是哀鴻遍野，要錢沒錢、要建設沒有建設。高雄市政府會比地方更了解地方建設要多少或哪個地方需要建設嗎？我想沒有辦法，所以很多地方要做的事情幾乎沒有辦法做。當我們今天在抱怨和要求中央的時候，你曉不曉得現在高雄市的鄉下，原來高雄縣的區裡面，也有很多也是對我們高雄市政府不滿。縣市合併以後，美濃就繳了一億七千多萬給高雄市政府，連偏遠地區包括桃源區也繳了六千多萬、茂林繳了五千多萬，像這些都是窮鄉僻壤的地方。現在桃源區、茂林還有那瑪夏，他們現在自治以後有錢建設嗎？沒有。

我希望局長還有主計處長能夠瞭解到，他們自治以後，我們好像只有人事經費給他們，因此他們好像都沒有錢，有難為無米之炊的困境。局長，合併以後，他們把所有累積的家當整個交給市政府了；但是現在自治區把他們分出去了，說要叫他們自生自滅，我想這是非常不公平的。所以是不是該把這些錢還給他們，桃源鄉、茂林鄉、那瑪夏鄉，這些錢是不是都該還給他們？我想這個非常的重要。還有六龜，我們現在已經通過「高雄市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的自治條例，那是爲了要開闢財源，但是要開闢財源也要看什麼地方，對於窮鄉僻壤的六龜，我們到哪邊去開源？可是有沒有想到六龜區所需要的建設？它是八八水災的重災區，他們所需要的錢可能更多，不管是他們現在的農路、道路或觀光地區的建設都是沒有錢。我覺得像這樣的一個砂石回饋金，我們抽稅沒有關係，但是砂石回饋金，我希望能夠回饋地區，不只六龜，六龜的砂石回饋金本就該回饋給六龜，也就是應當取之於當地用之於當地，所有的回饋金交由地區去使用，讓他們能夠做好地方的建設，藉以彌補縣市合併以後大幅預算減少的狀況，好不好？我想這是非常的重要。

還有我昨天聽了財經部門的業務報告後，坦白說，我非常的失望，爲什麼非常失望？因爲經發局在招商過程裡面，幾乎大家重視到的只有原來的高雄市包括海邊地區：我看不到到底大旗美地區要做什麼？對於經濟發展我們要怎麼來做？我們有沒有招商？是不是請曾局長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想一個都市裡面各個區域的發展有它的定性，在我們這次的招商報告裡，比較多是屬於製造業的發展。我想旗山或美濃現在都不是一個工業區發展的地點，我在這邊特別做一個說明。

**劉議員馨正：**

好，局長，難道大旗美地區就不要經濟發展了嗎？我希望經發局不要忽視大旗美，大旗美也是佔了整個高雄市面積將近三分之二，這樣一個地區的建設、這樣一個地區的招商，如果沒有產業讓他發展的話，也沒有明明白白的提出一個計畫的話，我想是對不起龐大旗美地區的鄉親們。經發局，我希望就這次的招商部分，包括觀光也好、產業也好。產業，你將來要怎麼發展？畢竟它還是佔了相當多的人數，所以這部分我希望你們特別去關心。還有昨天邱議員俊憲曾經提到 TPP 的問題也提到中小企業。對於中小企業我們是希望它鮭魚返鄉，再到我們高雄來投資。我想請教的就是，中小企業的經營比較容易遭遇困難，尤其在財務方面。曾局長，你同不同意一個企業在經營過程裡，不可能一直都是非常的順利；它難免會碰到困難，經營積效會下降，你同不同意？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一個企業一定有兩個部分，就是內部經營會出現問題，現在…。

**劉議員馨正：**

你同不同意一個，企業不可能一直都是很順利的？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就跟人生一樣不會都一直一帆風順。

**劉議員馨正：**

好，請問財政局或高雄銀行，對於在經營上發生財務困難的企業，我們經發局和財政局有什麼對策？要怎麼輔導和支持？包括高雄銀行，請財政局長先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財政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劉議員提的是針對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輔導是經發局的業務。

**劉議員馨正：**

好，曾局長，你說明一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剛剛劉議員點名要高雄銀行講的應該是融資，〔對。〕重點是在融資。融資，我認為基本狀況是這樣，到目前為止，金融企業遇到很大的不景氣，大家都擔心他們雨天會收傘。雨天收傘，我想是對於一些…。

**劉議員馨正：**

你同意很多金融企業都是雨天收傘，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不是說我同意，我覺得金融機構應該要避免做雨天收傘和雪上加霜的事。

**劉議員馨正：**

局長，事實上金融機構大部分都在做雨天收傘的動作。請問高雄銀行，當高雄眾多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困境，向你們銀行貸款卻發生困難時，你怎麼做？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董事長答復。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高雄銀行目前總貸款金額是 1,800 億左右，但是中小企業的放款有 30% 左右。

**劉議員馨正：**

碰到困難，你怎麼做？我們有什麼對策？是不是就把它查封、拍賣或列入逾期放款？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我們會跟在地化的中小企業協商，看怎麼樣來…。

**劉議員馨正：**

我希望今天董事長講的話能夠把它記錄下來。將來如果高雄市所有的中小企業和高雄銀行往來碰到困難時要經過協商，不能一碰到他們繳息不正常，你就開始把他列為逾放，然後進一步的採取法律動作。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不會。

**劉議員馨正：**

董事長，你說不會，但我所認知的高雄銀行在這方面是最保守的，我會去注意這件事情，…。請再給我幾分鐘。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3 分鐘。

**劉議員馨正：**

我不知道現在曾局長對服貿有什麼看法？簡單講一下，不要講很久。你贊成服貿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說的是兩岸的服務貿易協定嗎？

**劉議員馨正：**

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ECFA？

劉議員馨正：

你講服貿就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覺得目前狀況是這樣，兩岸服務業的往來本來就要有一些規範，該談的就是要談，但是要談必須將資訊公開化，經濟部再忙也是要做這種事啊！

劉議員馨正：

局長，可以了。任何一個國家談判時，都是經過冗長的談判程序，服貿是經過幾年的談判得來的結論，任何一個國家當談判達到一個結論時，只要提報國會備查，這是一個經濟建設過程。尤其在經濟方面有時效性，因為服貿的延宕對台灣經濟造成的損害，我們必須將這個事實告訴全國的老百姓。因為服貿的暫緩實施，我們已經喪失了很多對韓國、新加坡，甚至其他國家的對外貿易競爭力，這部分一定要特別的讓大家知道。台灣是一個海島型經濟，海島型國家的經濟體跟國外要有一個良好的經貿關係，這是發展島內經濟唯一的一條路，沒有第二條路，這條路不走就是死路一條。這麼重要的法案，怎麼可以隨隨便便讓不是專業人士決定這個法案要不要施行呢？我們只要按正常法規執行就好，不這樣走，台灣就是走向死胡同。

我們現在一直招商，到底這些廠商進來之後，我們有沒有好好協助他們呢？很不容易找來小學館，但現在他已經撤回去了。當時小學館進來時，我們信心滿滿，他是在日本營業額 1 兆 5,000 億的公司，來到高雄以後，本來預計可以創造數萬人的工作，但是因為投資過程沒有跟我們合作得很好，所以又撤回去了。我希望類似這樣的事情不要再發生，招商之後應該要全力配合他的需求，我講的不只是這個案子，還有其他的案子，所以我才會語重心長。

現在高雄市政府打算要拆除旗山大溝頂商場，我希望經發局能夠去關心這件事；鹽埕示範市場當初是本席在經發局時，把荒廢將近 25 年的廢墟、攤臺整個打掉，改成數位內容創業育成中心，很多人當時不看好。但是在曾局長昨天的報告中，已經可以看到數位創業中心的前景。我希望經發局去看一下旗山的大溝頂商場，大溝頂商場的條件絕對比鹽埕示範市場好太多，可以做為一個很好的文創園區。它是一條老街，使得旗山成為商業中心的一個開端，非常重要的歷史文化財，應該好好的去跟水利局、民政局溝通，協助大溝頂商場活化。我跟市長施政報告時提過，旗山老街只是一個市集、一個夜市的型態，完全沒有觀光價值，如果要讓今天的旗山老街更有觀光價值，更值得讓人走一走、看

一看，就只有讓旗美地區的原住民、閩南、客家的文創帶進大溝頂商場，絕對會成爲帶動旗美地區經濟繁榮的龍頭，不知道經發局長有什麼看法？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現在這個商場的狀況是這樣，其實都是用地問題，原高雄縣有很多問題都發生在不是都市計畫的用地上，因爲這裡是水利地，原來他們自己出錢蓋的，我了解劉議員的意思。其實最近有一個機構要到美濃投資一個文創基地，劉議員可能有耳聞，其實這些事情陸續發生，旗山地區是不是還有一些適合的批發市場用地，或其他用地可以來開發，你提到這些店家，我去跟水利局、民政局好好了解一下狀況，在旗山的主力無論如何都是老街，因爲那裡的知名度非常高。

**主席（郭議員建盟）：**

再延長 1 分鐘。

**劉議員馨正：**

事實上專業是非常重要的，鹽埕示範市場足以證明專業和不專業差很多，因爲現在的大溝頂商場就是沒有專業人士幫他們講話，沒有專業人士發現它的重要性，所以這部分拜託局長能夠多用點心力，它的用地不是問題，它是合法的、並不是違建。我希望局長能夠去了解，最高法院對他們已經有做出判決，事實上他們只要一直繳租金，使用權是百分之百完全合法，所以當地住戶只要聽到別人說是違建，他們都會非常憤怒，我希望能夠兩全其美，也可以顧到水利系統；也可以顧到整個商業和文化的發展，好不好？局長，拜託一下。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沒問題。

**劉議員馨正：**

什麼時候，可不可以安排一下時間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另外約時間好不好？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劉議員馨正和黃議員香菽的質詢，下一位請吳議員益政質詢。

**吳議員益政：**

因爲在年底 12 月巴黎的國際氣候變遷會議，預期會達成協議，因爲已經談了將近 20 年。影響最大的就是現在的國家已經在做產業調整，針對碳足跡計算成本。在成本計算之下開始發展環保綠色低碳產業，尤其特別是北歐，他們現在做的不僅是零排碳，甚至整個國家都要零碳，表示所有的產品、所有的產



業及生活方式都零排碳。一旦簽約之後，如果我們不趕快準備，將來台灣所有的出口貿易光是課碳稅，每年要 3,000 億到 500 億之間，多出來的成本不亞於服貿關稅的成本，那些障礙會更高。所以高雄要怎麼樣快速去處理整個環境，包括產業發展，經發局也招了很多商，我再次提醒。中國和美國聯手抵制了這個會議的結論，可是這五、六年歐巴馬和習近平加速調整他們的產業，將高排碳量全部降低。抵擋歸抵擋，但是整個國家都在做準備，到年底他們還是要簽約，中國在 2017 年成立全國碳交易市場，這個交易平台將是全世界最大的，不只是服貿或貨貿，這是更重要議題。

今天有很多事情要談，其中高雄有兩件電業事情，我先說結論。電業法 7 月行政院通過，建議市政府趕快成立自由化能源公司。但我們希望民營化，過去電業民營化完全是財團主導，我認為市政府雖然不是很有錢，但跟民間公司比還是綽綽有餘，政府資源還是比較多。我建議市政府成立乾淨的電力公司，市政府財政局可能也要成立一個信保基金，讓高雄銀行能經營綠色貸款額度，可以把這項當成業績，但是風險是政府一起承擔，我們成立信保基金，如果中央能夠支援，我們先把平台、想像、整個操作工具處理好，中央還是有相關能源稅各種資金會再來。當我們準備好，一通過馬上即可接軌，這是現在可以趕快做的事情。電業法通過對高雄有什麼差別？高雄有綠建築自治條例，不僅開創綠建築自治條例，將太陽能的高度往上升至 3 米、4 米甚至 4 米 5，全國只有我們，當全國想跟進時，營建署只開放至 3 米，我們能到 4 米 5 是因為我們最先創造這法條，高雄有比別人更好條件做有關屋頂太陽能。

現在有一個問題，透過賣電，政府、百姓都不用出錢，廠商會來裝設，但是裝設時跟政府貸款、台電簽約、銀行貸款、安裝，廠商全部處理好，只要提供屋頂即可，現在這是很方便的。如此廠商回收大概六到七年，賣綠電給政府以及輸送出來，來回耗損至少 10%，故整體效率少 20%，平均少 15 至 20% 或 30% 都有可能，而且政府、台電還有饋電及回電的設備，區域如果較偏僻就沒有相關設備，如果再布線要花好幾千萬、甚至好幾億，爲了要賣一點綠電，所以會綁住發展可能。現在很多環保團體及對這方面有見解的人，提出自發自用的想法，白天尖峰時期最需要用電，冷氣使用率也最高，如果能馬上發電馬上用，會是最有效率。但是會碰到一個問題，我發電不是自己要用也無法賣出去，這是一個問題，否則這不會有效率問題，不會來來去去耗損，所以碰到兩個問題：一個問題是當他自己不需要用電時無法有效移轉；第二個是自己無法以高價賣給台電，需要較長回收時間。

由以上兩個問題，現在電業法通過可以自由化，高雄市現在馬上成立公司就可以協助社區電業互通有無，這必須由政府來執行，如此可以解決第一個問

題。第二個如何降低回收成本，不賣綠電。生產太陽能可以高價賣給台電，以另外方式就是不賣綠電，政府透過將來能源稅、其他費用補助設備，之前設備 7 萬元 1 千瓦，以前 30 萬政府補助 15 萬，這種事情以前也做，現在只要 7 萬元補助 3 萬元，馬上降至五到六年，細算到底哪個支出、補貼成本效用最大？但是光電的來源，來回就少 20% 效率，如此自發自用不管在郊區、城市更多人使用屋頂發電，效率會更高，這是我們在高雄是能做的事情。我們都知道能源 98% 都從那裡來，便宜就浪費，沒效率，相對危險、污染、風險也沒有變小，一年就花 2 兆台幣買這些東西，要是節省下來做這些補貼應該更划算。我們現在安裝率只有 1%，但是我們是世界上第二個模組產能，生產太陽能坦白說是污染，生產多就外銷就像石化業，台塑生產外銷，污染留給台灣，都沒有把這成本算進來。整個非核家園 2025 目標年，需要 396 億的一個替代能源，現在能源局規劃 2030 年，只能生產 85 億度電，要非核還有 300 億度的電，透過屋頂來計算，百萬屋頂，一個屋頂如果產生 1.2 萬度，一般家庭用電大概 3,000 度到 4,000 度，1.2 萬度大概可以給三個家庭到四個家庭，所以 100 萬戶大概可以產生 120 億度電。

我們剛剛談到的欠 300 億，假設非核的話要 300 億，你光一百萬的話就可以產生 120 億，差不多一個核能發電廠。如果可以產生 800 萬戶的話，就停了八座的核能發電，這樣一個數字的概念。所以太陽能現在的問題是，南部的效能很高，全世界算數一數二的，我們要加速。我說的電業法，中央解決了、解放了，但是要有人去做。市政府要去做，要補貼設備、貸款、擔保基金，趕快去成立，趕快去做這樣的生意。台灣的游資很多，這是有錢賺的，而且這不是賺補貼錢，這是賺自然的錢，而且又乾淨，這對我們的產業是又更高。所以我們的政府要趕快來做這件事，因為電業法 7 月通過，我不清楚是否需要立法院通過，但是行政院已經通過。不管如何，要加速準備，不然就來不及。

希望高雄市政府能率先做這件事，成立一個電力公司，然後高雄市成立一個綠色能源的信保基金給高雄銀行，鼓勵高雄銀行提高綠色貸款額度。其實，環保的問題，乾淨能源不只是能源的問題，是財政、經濟問題。所以現在剛好在財經這邊來談這些，趕快來做。第二大問題，我們剛談的年底氣候變遷這個會議會達成，所以經發局做了很多的招商跟引資，包括最新的和發產業園區開發案，也有很多土地正義，包括有些只租不賣，包括不能炒作土地，必須蓋廠後才能移轉。也空污了抵減再生能源，都有把這些基本的放進來。很好，但是還不夠，還需要加快速度。我講的每一個產業將來進來高雄，我都要看他的碳足跡、水耗能多少？能源消耗多少？空污多少？不是只有看投資金額多少，產生多少稅金，增加多少就業人口，不是只有這樣而已。任何以後要到高雄新增的

投資產業，他必須表列這些東西。我不一定會把他全部算清楚，但是我要知道外部成本是多少？要練習去算這些東西，下次這些的產業當然優先讓他進駐。甚至貸款，工業區土地有限，不是你要來就賣給你，還要看這些東西，同樣的條件之下，碳足跡比較少、水耗比較少、能源消耗比較少，優先讓他進駐。不只優先讓他進駐，還給他更多的資源，更多的補貼。

這是不只高雄，整個台灣都應如此。特別是高雄，以後鋼鐵業年底那個會議通過是很難生存。所以，我希望趕快不只和發，將來大林蒲整個工業區，包括南星，任何規劃的東西都要把成本列出來。所以經發局以後所有的報告，包括財政局以後投資獎勵，以後都要看這些東西，都要包含這個。包括主計處長，我們上次有談到綠色指標，都是在談這些，我們的綠色指標投資廠商到底有多少。以後甚至於高雄銀行貸款的時候，可以針對碳足跡、水耗比較低的產業，貸款比例多少。高雄市港務局也在全世界上比較，是不是一個低耗能、低碳的國際港口，出入的車輛是不是都用乾淨的能源，我們的輪船進出的使用是不是都是這樣的方式，現在全世界都在做這樣的計算方式，不是只有投資，金額帶來多少稅收，帶來多少就業人口，但是都沒有計算到環境成本。所以以後我們的思維要趕快就定位，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比較中央和地方，事實上高雄市政府這方面的觀念是比較早到位的。可是在實踐的節奏上，雖然比別人快，但是跟全世界比是只有一點點而已，所以我們應該全力往這個方向前進。我先請經發局長就這兩個問題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吳議員，這個題目好大。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是太陽能成立公司；第二個是以後我們的投資產業要表列這些，就這兩大問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覺得這個事情我們當然可以初步開始來做，因為我們本來就是在新的園區，接下來要做能資整合這件事，我在業務報告的時候其實有提到，就是你剛才提到的鋼廠要跟其他的周邊做配套，能夠節省能源和資源。我想這一塊我們一定會來做，這個我們會試著來看，就是碳足跡要怎麼做紀錄？這一塊環保局有做，我們會跟環保局一起來努力這一塊，我們試著先找一個樣本先做看看，說不定可以從我們的和發園區開始試著做看看，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你剛剛提到地方的電力公司能不能做太陽能的部分，我們後續要做

一些仔細的討論。我先講一件事，就是只做太陽能，目前是發電，就是我們只供發電的部分。但是其實台灣現在的問題是因為如果是用再生能源的話，其實電網是一個非常非常關鍵的問題，設計上很關鍵的問題，因為你剛才有提到饋電等等的問題。現在的電業法修正案目前在行政院送進立法院，這個會期要通過的機會不是很大，吳議員也知道，但是我們要預做準備。也有一些學者具體建議，就是在發電這個部分，如果要分散的話，其實現在就是要解構台電，就電業法的方向來看，如果是朝這個方向來走的話，地方政府或許是一個好的電業經營單位，這樣的學者議論已經出來了，我也知道有這樣的講法，避免從台電壟斷變成財團壟斷，這一點我同意。

但是我們在規劃上面有幾件事要注意，第一是純粹做發電以外，電網的部分有沒有示範的社區可以來做。我覺得現在可能要有一個稍微封閉型的迴路來試看看，然後再跟大電網架構，真正在概念上的話可能會比較能執行。這個部分我們真可以來做一下討論，如果有一個新的社區，像新的重劃區等等的，有一個新的電網來做。我坦白跟議員報告，其實和發園區那時候想要做這件事，但是問題是它畢竟是工業區，要從工業區來做這件事不太可能，因為他還是要透過大電網來供比較穩定，如果真的只靠再生能源在工業區會做不起來，包括自己發電自己用這件事。所以我跟議員報告，你後面提的這件事，我們一定會根據電業法的修正，我們可以私下討論怎麼樣讓這件事變成可以執行的政策。我也願意找一些專家一起來辦一些座談等等，把方向找出來，謝謝議員。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財政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問題真的很大。吳議員的觀念都比較先進，剛剛講的在我這邊就成立信保基金，這部分我們會配合環保局、經發局，如果有類似這樣的公司或是類似這樣的政策要推動，我們會評估。銀行的部分就請董事長說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董事長答復。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政府鼓勵的六大新興產業，其中一個產業就是綠色能源，這個產業就是剛剛議員所提的高見。這六大產業目前的情形，其中一項就是綠色能源，綠色能源這一塊就是節能減碳。我們目前的貸款金額是 4 億 6,500 萬，我們也是配合政府在推展綠色能源的貸款，我們有這麼做。今天議員所提的問題，我們會進一步去研議，怎麼樣配合高雄地區的綠色能源貸款。謝謝。

**吳議員益政：**

謝謝。跟別的銀行比較，我們貸款的金額是多少？第二、我們有沒有成長額度的目標，甚至在高雄做了多少比例。我希望有這麼多政策都是高雄推動的，難得還剩下我們高雄還有銀行，為什麼要凸顯一個城市的銀行，這樣它扮演的角色才有意義。如果只是貸款給房地產業者，每家銀行都可以做，不需要高雄銀行來做。要有一些有意義又有利潤的事，我覺得這才是地方銀行最大的意義，它可以配合都市發展又有錢賺。我們又不是要玩金融遊戲，我覺得要把高雄銀行的定位要很清楚，當然營利還是你們核心價值之一，賺錢很重要，但是不是只去追求那些旁枝末節，然而如果能配合城市的發展就更有意義了。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吳議員益政的發言。下一位請沈議員英章發言。

**沈議員英章：**

本席今天的提案要就教於高雄銀行，現在很多年輕人爲了讀書而就學貸款的問題，請問高雄銀行受理多少筆大學以上的就學貸款？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現在高雄銀行辦的就學貸款，目前有 4 萬 6,355 戶，餘額一共有 58 億 3,300 萬，有 58 億的就學貸款。

**沈議員英章：**

總共有幾件？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總共有四萬六千多件。

**沈議員英章：**

借五十幾億嗎？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借 58 億。

**沈議員英章：**

利率多少？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學生貸款在就學的時候以及畢業後一年內，所有貸款利率由政府來補貼，不是學生支付，學生等於是零利率。等到畢業後滿一年，有工作的時候學生就要負責貸款的利率，利率是 1.83%，這個利率剛好是高雄銀行的成本利率，現在的做法是這樣。就是畢業滿一年之後，有工作的時候就要負責就學貸款。但是在學中或畢業未滿一年的時候是政府補貼這筆費用。大學的部分是教育部補貼，高中的部分是高雄市政府補貼，謝謝。

**沈議員英章：**

全國有幾家銀行在做就學貸款？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土銀、玉山，好像台銀也有。高雄地區比較特殊，所以高雄地區的大學生，不論從哪裡來，我們都會接受貸款。

**沈議員英章：**

待遇都一樣嗎？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待遇都一樣。

**沈議員英章：**

沒有差別嗎？

**高雄銀行陳董事長統民：**

這是教育部規定的。

**沈議員英章：**

但是這次立法院提出就學貸款零利率的議題，請教財政局簡局長針對這個議題有什麼意見？

**主席（郭議員建盟）：**

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沈議員。這是教育部長說他有在思考的問題，剛剛陳董事長也有說明了，大專的部分由中央負擔，高中的部分由市政府負擔。向沈議員報告，我們教育局的利息補貼還是有潛藏負債在裡面，當然中央的政策如果決定是零利率，不可能要銀行借錢不收利息，剛才董事長有說過了，如果對學生零利率就是政府要負擔，政府要負擔就要財源。教育部既然這樣研議，如果政策形成的話，高雄市政府在財政許可的範圍內會配合。我會請我們的教育局和教育部好好來談，如果政策上是零利率的話，看是幾年零利率，要怎麼負擔。談完之後我再向沈議員報告，謝謝。

**沈議員英章：**

學生畢業之後不一定找到工作，尤其在高雄，現在要在高雄找工作真的很困難。我等一下要請教經發局，因為高雄的人口不會增加，我有很多鄰居都搬到台北了，即使議員要幫忙找工作都很困難，連找月薪兩萬元的工作都找不到。所以這個隱憂，我們高雄市一定要注意，不是利息多少或是借錢可以不用還的問題，如果有工作一定會努力賺錢，有錢就會還，否則以後在銀行借錢不還也會留下紀錄，以後要找工作就更困難了。立法院已經提出這個議案，我們高雄市的薪資減少，政策也可能會成形，我們高雄市要當領頭羊，不要一直在後面

追，否則大家都會跑掉。這點請財政局研究一下。

再來要請教稅捐處李處長，你也很認真，從年輕為市政打拚至今，頭髮都已經斑白了，你擔任合併之後的稅捐處長真的很辛苦。你有顧及高雄市這麼大，北高雄或東高雄的民衆來到鳳山距離有點遠，所以你也考慮在仁武設分處，這點我很肯定你，也很歡迎。但是你找的地點有人提出陳情，你的政策不錯，但是如果要找地點設分處，還是要跟里長或議員聯繫一下，議員都很熱心，會幫你找地。

你看到的是以前仁武的綜合活動中心，總共有五層，以前我在擔任鄉長的時候一直強調建設好的建物要用到壞掉，不要放到壞掉。現在這裡都客滿，包括我們明年要收回來的五樓，這是明年 105 年 12 月 31 日才到期，因為我們要提早解約收回來使用。他們就很緊張，他們有一百多名員工，他們不知道能遷到哪裡，你突然告訴人家明年到期，人家投資那麼多資金下去了，我們就這樣把人家趕走，到明年 3 月就要遷走。本席建議，因為這個地方沒有辦法再讓其他的單位來使用，你看這整排都停滿車，因為交通的問題把整段都劃紅線，如果停在那裡就會拖吊到隔壁的交通隊。我建議我們再找更好的地點，這個地方可能還要再思考一下，難得國泰也跟市政府一個月租八、九十萬，他們不是免費使用的。以前沒有人承租的時候，是我去拜託他們來，一租就是十幾年。所以拜託處長，我建議可以在旁邊，我昨天爲了這件事也失眠，趕快幫你們找地點，就在警察局旁有一個消防隊，消防隊第四大隊在仁武已經有興建新的點，明年 6 月完工，他們的組長說明年 6 月會遷過去。到時候如果沒有單位要使用，就在警察局隔壁，警察局說要使用這個地方，希望局長在市政會議上跟各單位溝通一下，先讓我們使用。那個地方很大，還有一個可以停車的地方，如果來洽公的民衆可以停，不至於民衆在五樓繳稅，樓下在拖吊，造成民怨。處長可以去看看，我昨天有提早去看。

我之前有建議過這裡太過壅塞，仁武國小學生下課的時候，如果消防隊的消防車出來會相撞，容易發生車禍。所以我就趕快建議，市長和市府動作也很快，在國道 10 號下面興建，6 月份就會完工了。

這些都是機關用地，那一塊土地剛好在台電營業處隔壁，你們可以去看看。還有一塊更好的地，我要向財政局建議，你們是在分配經費的。仁武這裡還有一塊 800 坪的機關用地，以前我擔任鄉長的時候是環保課的一個單位用地。我爲什麼提這個案子，這塊 800 坪的土地很大，旁邊還有停車場，建議可以規劃爲綜合辦公大樓，納入仁武地政、仁武戶政、衛生所、清潔隊及籌設中的稅捐分處可以整合在一棟辦公大樓。一個單位出一千萬到兩千萬就好，可以一個單位一層樓，也有電梯很方便。以前仁武戶政在仁武區公所的三樓，有些老人家

爬不上去，才會遷過去剛才你看到綜合活動中心那裡，大家都覺得很高興。衛生所現在的所在地也很不衛生，仁武衛生所在仁武地政街，全高雄最短路就是地政街，只有 50 公尺，民衆要來衛生所都找不到這條路，在仁武中華路彎進去的地政街，只有 50 公尺而已，也是造成民怨。如果有機會，你們去評估一下那塊土地，把這五個單位整合在一起。我聽說大社戶政要和仁武戶政合併，也是要找大一點的地點，那個地點的環境也不錯，在文學路二段，旁邊是文中路，環境好，停車也方便。拜託局長在市政會議上提出來檢討。

接下來要就教經發局曾局長，和發產業園區已經標出了，幾年內可以開發完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簽約的開發期間是四年六個月，可是我們預計主要的工程會在 107 年 10 月完成。

**沈議員英章：**

107 年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大概三年的時間，以現在開始算起就是正好三年的時間。

**沈議員英章：**

那塊土地應該是平地，希望不要拖太久。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主要是污水廠等等的問題，不只是開路。

**沈議員英章：**

不要拖太久，像遷墓遷了七、八年的，效果都不好。還是要拜託局長。你看第二項，北高雄的仁武、鳥松、大社附近的違章建築蓋一堆，因為民衆找不到土地，還請議員幫忙找土地，但是就是沒有工業用地，中小企業要從大陸回來，卻苦無土地可以用，只好去買農地建廠，結果還造成地方污染，對於市容景觀也不好。所以我要拜託局長，後面的仁武產業園區要儘快辦理。和發產業園區在經發局及大家的努力下已經有成果了，要儘快接下去繼續做，過去都發局做三年、五年都沒有進度，台糖方面我願意幫忙市政府，周邊的溝通協調可以由我來做，因為我太了解那裡的環境，那裡也有焚化爐，也能蓋污水處理廠，不只 130 公頃，可以用到二百多公頃。每個廠商都在等我，到底市府什麼時候才要開發？如果現在要登記，我大約可以登記 100 公頃，但不是跟我登記是要向經發局登記，許多人都不知道，以為可以向我登記，我說要去經發局登記，並不是登記就可以買，還需要招標，手續非常煩雜。經發局在曾局長的領導之下，效率應該是很好，仁武這裡你什麼時候可以處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議員報告，原來的做法是要找開發商連報編工作一併做，因為開發商的不穩定性太高，所以後來就沒有成功。現在我們的做法會是這樣子，我已經和我們的同仁討論過，我們會在今年年底前先發包規劃，同時和台糖開始討論合作開發，因為現在經濟部已經要求台糖的土地必需要做回饋開發，不能夠用徵收。以後大概也會朝向只租不售的方向來做，這一塊我們會和台糖先啓動來討論。另外一方面，我需要先將和發的開發工作…，因為他的工程將近 50 億，我要把這件工作穩定住，這兩件事我會同時做。我現在先具體承諾向議員報告，我希望今年底以前先將規劃案做招標的工作。

**沈議員英章：**

我希望你儘快…。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1 分鐘。

**沈議員英章：**

特別為仁武產業園區…，多編列一些經費儘快去做規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沒有錯，我們就先做這一塊。

**沈議員英章：**

台糖那裡都沒有問題，看你們要如何和他們合作開發、政策該如何做？我們要儘快去做。〔好。〕今天不做、明天後悔，工廠越蓋越多，工務局也無法編列預算去拆除，造成環境污染及不美觀。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已經在這個基地裡面的工廠，我們可能要想一個方法，讓他們也能納入這個合作開發的範圍裡面。

**沈議員英章：**

現在已經是工廠的就讓他們在原地就好，這個很簡單。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會盡量把他留住，因為也要看整個動線、園區坵塊規劃，我盡量，這個也要想一下。

**沈議員英章：**

可以先編列規劃經費，先將圖畫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沒有錯，這一塊我們先來處理。

**沈議員英章：**

這點拜託經發局，我希望下個會期能有成果。我已經告訴這些廠商已經有要做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已經開始了。

**沈議員英章：**

已經開始了？多久才會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要看台糖怎麼跟我談，現在各縣市台糖的地條件差很多，所以經濟部現在很難統一出一個標準，搞不好是我們各別要去和台糖談，因為有開發利益及土地計算方式的差別，這真的是一個複雜的難題。不過我們先啟動，就是環評的這些東西先做。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沈議員英章的質詢，上午質詢議員登記到此，因為劉議員馨正有登記第二次質詢，但是他下午有事，所以徵詢大家同意，是否先讓劉議員馨正先進行第二次質詢？沒意見的話，請劉議員馨正質詢。

**劉議員馨正：**

因為早上講得太急，本來說要給我比較多的時間，但是發現時間不夠，所以講的比較急一點。請教財政局長，我早上問到有關砂石回饋金是否能夠回饋給六龜當地，還有其他地區，你的看法為何？能不能這樣做？因為這個正好可以解決目前當地在建設上比較困難的問題。說難聽一點，我們不能只顧在偏鄉地區撈錢，我們補助他們、協助他們都怕不足了，現在反過來透過偏遠地區、重災區的砂石撈錢回來，而且還有很多建設都還沒做好，請答復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劉議員提到的問題，土石採取特別稅，他是稅，稅當然是入公庫。

**劉議員馨正：**

但是他有回饋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站在地方的觀點要求，我想是滿合理的。

**劉議員馨正：**

協助一下好不好？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如果六龜區還有其他區有這種需求，可以將需求提報出來，看哪個局處需要

給他經費，我們盡量配合。

**劉議員馨正：**

回饋金就是直接撥給當地，讓區公所去處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這個稅沒有所謂的…。

**劉議員馨正：**

不是稅，我是說回饋金的部分，好不好？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來思考看看，如果那邊有需求，我們會盡量來協助。

**劉議員馨正：**

我希望回饋金能夠回歸當地，希望主計處長也能夠持支一下，可以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這個稅沒有所謂回饋金…。

**劉議員馨正：**

我說的是回饋金，我並不是說稅，因為砂石是有回饋金的，他都繳到市庫去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當地的需求，我們可以考量把他納入。

**劉議員馨正：**

我現在只講回饋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因為這個沒有回饋金，我必需要很坦誠…。

**劉議員馨正：**

砂石有回饋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砂石的回饋金是另外一筆。

**劉議員馨正：**

另外一筆嗎？〔對。〕我講的是那筆錢能不能就取之於當地、用之於當地？  
可以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特別稅歸特別稅。

**劉議員馨正：**

不是稅，回饋金的部分，請主計處長反映一下好不好？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好，我們可以協助。

**劉議員馨正：**

還有原住民這一部分，我想這是非常重要的，原住民的預算包括主計處長這邊，大家要想辦法幫他們解決。因為他們累積多年的家當，在合併的時候就交給你，現在要自治了，不是要離開高雄市，但是所有的建設、費用，很多你想要做的事情，你自己想辦法解決，我想對他們可能會比較難一點，尤其是偏遠地區更困難。我希望這一部分，他們當時繳多少錢就還給他們，就好像一個家庭一樣，各個兒子原本將錢全部交給父母，但是他現在出去獨立後，就不管他的死活嗎？這是不對的。乾脆把他當初繳給你的還給他，就是一個家庭的觀念。他獨立你就要幫忙他，就把這筆錢還給他，可以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向劉議員說明，去年三個原民區選舉之後，我們已經依照地方自治法，照前三年統籌分配稅的計算給他們了。至於你剛剛提的，以前他繳庫的部分，我們現在提出來還給他，這個部分的制度上不是這樣子的。這是因為合併之後，當時的公庫都併進來，你講的那個精神，合併之後的這四、五年，市府在那裡投資的不只這些錢，今天原民會的谷縱主委也帶著相關局處到中央去爭取，他們另外要的建設經費，我們都會協助幫忙。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會在這邊做這個發言，是因為原民區的區公所拜託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他們三位區長都找過我。

**劉議員馨正：**

他們現在難為無米之炊，希望這個部分我們編個預算就還給他們，就像當時美濃在合併之後，還繳了一億七千多萬給高雄市政府，現在美濃很多的建設，連蓋一個市場，經發局都不同意。當時合併的時候，沒有繳錢給高雄市政府的，我們也是一樣支持他們做建設啊！像美濃的貢獻那麼大，現在連蓋一個市場也都沒有辦法。這個部分，我希望主計處跟研考會溝通一下，將這筆錢就還給他們，他們真的非常辛苦，尤其是偏鄉地帶，更不應該把那個地方的砂石、還有各種回饋金，一定要繳回給市政府，然後市政府再撥一部分給他們，這個是非常不合理。我們不應該從偏鄉地區，尤其重災區再去獲得一些…，要透過開源的方式，從市政府那邊取得一些資金，我覺得非常不當。他們還需要外面的資源，尤其八八水災的那些土石，是造成他們災害的重要因素。現在我們又把造成他們災害的砂石，在疏濬過程當中拿到的砂石，市政府獲得資金的開源，這個講起來是不好聽，他們還更需要外地的資源在八八水災過後，很多產業、商

機都還沒有恢復，很多生活上，小孩子就學，要繳學費都有困難，這些錢或許可以補助他們一些學費、健保等費用，可以減輕他們生活上的負擔。像砂石回饋金，因為這些砂石都是他們受害得來的，我們不應該透過這些砂石，以獲取資金的開源，這是非常不好。

我想市長的為人，市長如果了解這樣的情況，市長也應該不會這樣做。我知道市長對於弱勢，他是非常仁慈，且願意幫助弱勢，這些錢應該幫助偏遠的地方，我們更不應該從那個地方獲得資金。

還有經發局，我們都知道市場管理是非常複雜，請管理員不要介入市場內部的糾紛和衝突，我希望這部分一定要嚴格管制管理員。當然在這裡我也不想點出來，大家對市場的管理都非常清楚，尤其在第一線管理員，他難免有交情比較好的人。但是萬一流於靠邊站的時候，造成市政府的困擾，這是非常不值得的事情，這部分我希望市場管理處長，要好好的注意這件事情。我開始對旗美地區所發生的事情，我會特別注意，請不要介入，更不要讓自治會有任何擅自編名目收取費用的現象。我希望市場管理處長，你要去了解自治會可以擅自巧立名目向攤商收錢嗎？我希望不要有這樣的事情。

局長，你能不能講一下美濃的市場問題？不要讓美濃的攤商到現在為止，都還是在馬路上交易，沒有賣東西的地方。美濃有那麼大的地方，真的沒有辦法開闢一個，讓美濃的攤商去賣東西的場所嗎？美濃現在的情形，沒有改善的必要嗎？我想這個有它的急迫性，很多美濃的鄉親，甚至美濃位在整個旗美區的中間，包括月光山隧道开通了以後，從杉林要到美濃也是非常方便，甲仙要到高雄都要經過美濃、經過月光山隧道，而不是到旗山去了。所以如果可在美濃建立一個平台交易的話，可以讓旗美地區很多農產品，在美濃也有交易的地方。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美濃的市場我都會研究，其實攤商不需要在馬路上，我們有攤位要出租，是攤商不願意進到市場裡面，這是現在的狀況。明年我們大概就美濃的市場，目前沒有市場用地，現在的市場是蓋在商業用地上面，目前的狀況是這樣。

至於劉議員提到美濃可能成為旗山、六龜等等的交易集中中心，這個我們可以來探討，因為旗山那邊其實它也有自己的空間，包括批發市場、還有傳統市場等等，我們可以做一些討論。基本上美濃的市場要怎麼樣？主要它是由公有來辦理的話，它的經濟效益是不是能夠起來，這是現在最大的問題，我們有做過一個研究，我想那個研究就是跟大溝頂的案子一樣，我們有機會再和劉議員把細節，一起仔細再對過一遍，好不好？

**劉議員馨正：**

現在公有市場是在裡面，也沒有幾個攤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四十幾個，是攤位不是鋪位。

**劉議員馨正：**

我希望市場能夠好好的規劃一下。還有我剛剛講的，高雄銀行是我過去任職在經濟部及高雄市政府到現在，我所感覺到全國各銀行裡面，最保守對中小企業最苛的一個銀行。我希望能夠本於市長協助弱勢的本意，不能讓市長的本意沒有辦法貫徹到中小企業，中小企業比較容易面臨財務上的困難，我希望有困難…。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上午的議程到此為止，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

**主席（郭議員建盟）：**

向大會報告，下午繼續進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請張議員豐藤質詢。

**張議員豐藤：**

我要針對最近高雄一些產業發展的新機會質詢，我這幾天看到一個消息，其實最近台灣景氣不好，所以 8 月份出口是連 7 黑，但是在這種狀況之下，台灣也有幾個產業出口是創新高的。大家可能不會覺得這些產業過去在台灣會覺得它是那麼好的，包括保健食品、隱形眼鏡、自行車，甚至包括機能服飾、水產養殖。

今天我第一個想講的是，水產養殖裡面有一個是養石斑魚，這個是銷往日本，它對台灣出口產值是滿大的。大家可能都不知道在永安的中油天然氣接收站，是讓那邊的漁民去平地養石斑魚，在平地也是可以養到像深海養殖石斑的肉質那麼好的魚，主要是中油天然氣接收站，因為天然氣從國外要運過來，它必須要用能量把它冷凍送到這邊來，因為它呈現液態送到這邊來比較好運送。送到這邊來時，還必須要把它用海水，而且是中油抽深層的海水過濾過，是很乾淨的海水，然後熱交換之後，讓它變成氣態，再送進天然氣接收站，然後就開始使用。出來的海水經過熱交換之後，那個水是很冷的冷海水，大概零下二十幾度。這個冷海水其實是很好用的，所以當地漁民很喜歡用那個東西，它可以在平地有那麼低溫的海水，而且水質又好，可以養石斑魚。這些石斑魚的肉質絕對不輸給在深海養殖的那些石斑魚，這個對高雄的產業是很大的幫助。但是那個冷能只有運用到一小部分而已，那個冷能很可惜。其實我們有很多冷能可以做一些使用，包括冷媒灌裝基地，是不是在冷媒這邊可以做？

第二個，就是超低溫研磨。有一些藥材適用低溫研磨，它不會把藥性做改變，

如果一加熱有些藥性就變了，所以必須要用低溫研磨，因此這是很好的一個產業，甚至它沒有加熱，它就不會膨脹，所以整個尺寸的安定性都是很重要的，這樣的產業非常值得我們把它帶進來。

另外有一些低溫反應的產業，也可以把它帶進來。其實我們可以好好的把冷能做很好的運用，你必須要創造低溫的時候，它可能要花很多電。但是這裡就有很多現成的，它的冷能就在那一邊，可以節電。也可以創造一個新的產業。旁邊就是路科，旁邊附近其實也有很多產業帶的鏈結。經發局曾局長，這個產業當然你必須要設定一些可能的產業，而且要去和他們談，看他們有沒有興趣，在這裡的利基是什麼，需要花比較多的功夫，經濟發展局應該要扮演這樣的角色，而且這個角色對高雄未來的整個很多的經濟發展，是有很大的幫助。是不是請曾局長先針對這個，你們有沒有做什麼努力，還是有一些新的想法？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曾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2011 年我們就去拜訪過永安液化天然氣廠，我們當時一個標的是，那時候有討論要在高雄市主要的 data center，就是機房 server 的 cooling，其實用這個是滿有效果的。其實後來中油自己…，現在它已經在發包委託做一些計畫，就是它怎麼運用它的冷能。冷能它有輸送的問題，就是它一定要就近，才有辦法運用。遠東氣體已經在運用它的冷能做氣體，就是空氣的分離，分離氧氣和氫氣，這有在做。接下來我們想可能可以做的是，如果就近來做的話，那時候台糖有想試著要和它們討論，就是做蘭花養殖的冷房，這個是有做。

剛才議員有提到一些，因為周邊的腹地如果不夠大，可能就要做一些價值比較高的，剛剛你提到的，包括超低溫研磨等等，它可能需要的空間不會這麼大。中油廠區裡面的地是不是能夠設這種廠房，然後就近，因為它的溫度其實要到超低溫研磨可以用的溫度，還要再往下降，就是不夠 cool，要再更 cool 一點會比較好一點，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努力，因為最近天然氣事業部也是和我們有很多互動，我會再和天然氣事業部這邊做一些討論，我覺得這個方向對的，也謝謝議員提供的意見。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其實環境工程很多學者都看到這一塊，然後都覺得這一塊沒有去好好利用，是非常可惜的。另外本席向曾局長和所有局處首長報告，這次在德國波昂舉行的 ICLEI 會議，我們氣候變遷小組有去參加這個會議，後來我們到柏林去看一些東西，在柏林有看到一家創客之家叫做 Betahaus，那是一個新的創客之家的型態，裡面有一些工作室，其中有一個叫做 Open Design City，

有兩個工作室，一個工作室是木工和塑膠的，另一個工作室是電子的。你去那邊要使用任何一個工作室時，你只要租工作室裡面的空間，大概花 150 歐元給 Betahaus，另 150 歐元給 Open Design City 工作室，這樣花 300 歐元，其他備料什麼東西都是免費，是由 Sony 贊助，然後這樣出來的。如果你有新的 idea 設計，在那邊所有東西都很齊全，它甚至有 3D Printer，什麼東西都有，然後做出來、打樣出來之後，你再去找製造廠商，再去做行銷，變成是一個新的創業型態。高雄製造業的底子那麼強，對很多年輕人想要創業，這是一種新的機會和型態。我也希望我們回來之後，能夠在這方面做一些努力，但是我回來看到我們這裡已經有一個 R7，就是「R7 南部時尚創新基地」。我去參觀一下，發現 R7 裡面真的是非常精采的，裡面有很多，包括包包的設計，還有鞋子的設計，也包括時尚服飾的成衣、印刷、塑膠 3D Printing，這些從設計到最後打樣，那邊所有的設備和怎樣培植這樣的人才，它是非常完整的。

我覺得高雄很多東西都在那裡，其實是可以很有機會，而且這個地方我們可以培養這方面的一些專業人才，尤其在設計方面的專業人才。曾局長，你知不知道現在要找一些專業人才來高雄就業，現在最大的問題是，他們的老婆在高雄找不到職業，很多喔，這裡女性的就業機會真的很少。有一些像這種軟性的、設計的、文創的，甚至有一些比較屬於服務業的，所以要創造這些工作機會，不然他會因為他老婆找不到工作，他不來的，很多人才不來的。在這裡是可以培育這方面設計的一些專業人才，讓產學做個很好的無縫接軌。這裡可以建構包括設計行銷和品牌整合的一個平台來協助產業，有一些設計師可以進駐，讓產業可以合作，替他們去打造這些設計的東西。甚至我們這裡有那麼多的設計學校，是不是讓他們充分運用到這裡所有的設施，可以在這邊學習，我覺得能夠培養南部的一些設計師，不曉得曾局長有沒有看過 TLC，其實我所有的電視頻道都不太看，我最喜歡看這個旅遊生活頻道。

TLC 裡面有一個節目是決戰時裝伸展台，那是找很多時尚的設計師在做比賽，當你比賽到某一個出來的時候，他可以在有名的時尚雜誌裡面發表你設計出來的服裝，或者甚至他某一個特別的走秀就讓這一些去做，讓他設計的東西可以跟業界結合。

我們經發局也可以跟紡拓會合作，是不是有可能我們要培養包括設計系的或者是在地的年輕人，在那一邊先做一些訓練，讓他們基本上的包括他怎麼樣運用那裡面的設施，怎麼樣打樣，基本的能力都有，可以把他設計的 idea 能夠做發揮。我們辦這樣子的一個比賽，甚至結合某個電視台來做這樣的類似決戰時裝伸展台這樣的方式，當他脫穎而出，他可以有一些獎品、獎勵是可以跟業界合作，或是直接變成實際的產品，這樣子才有意義。我覺得真的可以在高雄



培養出這些設計師人才、這些時尚的產業，曾局長，你覺得這樣子的建議有沒有辦法在高雄實現？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謝謝張議員，我簡單的說明一下，確實那個 R7 最近進駐得很快，當然中央資源比我們的多，民化組洪組長下來投，那一投基本上它底下的法人幾乎統統都來了，進駐的比例很高。

第一個，皮包的比賽已經做過了，也有部分的量產，鞋子也有；現在就是衣服，我們有跟他們討論一件事，就是後驛商圈這些店家也願意，如果有一個簡單的競賽出來，就是這些店家去投，就是以他們市場的品味去看，哪一些設計會賣，就是直接去投，這個東西我們有做。

但是你講海蒂·克隆主持的決戰時裝伸展台，我覺得這個可以試試看，如果在台灣要做這個規模，跟紐約時尚制度比，高雄市要牽頭的話，可能要全台灣整個範圍來辦，那個水準才能夠提升上來，不過我們可以試試看跟紡拓會來聊聊看，他們用高雄做基地來拍，這個有沒有可能性，電視台這件事我沒想到，但是其他的部分我們目前有在做。

**張議員豐藤：**

謝謝！另外我們都非常關心在左營灣市 2 市場用地及停 2 的停車場 BOT 的開發，因為過去大家都期待，我想那個時候是東暉 BOT 準備投資 16 億，包括零售市場、飯店、停車場，還有商店的整個投資，大家都期待，那個空地已經放在那裡很久很久了。我第一次選舉的時候本來要在它旁邊的空地設一個競選總部，後來沒有，看著那個空地一直荒廢在那裡。簽約了，我們地方當然很開心，我們那天碰到許副市長立明，我跟林議員瑩蓉大家都很關心也都有問過現在好像停滯在那裡，現在到底遇到什麼樣的困難，是不是可以讓我們了解一下，我們希望趕快有一些新的開發出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張議員對這個案子的關心，主要是他還沒有開始正式動工是因為廠商提了契約變更，他提契約變更的內容我們現在在做審核。剛剛議員有提到，他原來的投資金額預估 16 億，可是當時整個地的建蔽容積根本沒有用滿，他現在提了一個變更計畫進來，變更計畫投資金額增加將近 50%，會到 23 到 24 億。

**張議員豐藤：**

他把容積全部用完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會用到接近我們的上限，他原來估計是比較少的，主要的問題是他做了一個擴張投資金額計畫的變更，所以我們現在正在審查。因為增加投資的規模，

包括都發、交通等等都必須要重新審查，所以是這個原因讓他還沒有開始動工。

**張議員豐藤：**

所以他的附屬事業是有增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

**張議員豐藤：**

他的附屬事業有增加，當然他還是有一個例行性的，市府各單位必須要審查，就整體的方向，你們的態度是怎樣？是在短期內就可以通過呢？還是要等很久，還是會被打回票。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會儘快地跟他們溝通，我們是各個局處同時會，我們會給他一個明確的方向請他趕快修正。

**張議員豐藤：**

OK，基本上我們是增加了什麼東西？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希望他能儘快的把那個…。主要是增加飯店的量體。

**張議員豐藤：**

是飯店的量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們提了一個新的 idea，在頂樓要做一個比較像是婚宴也可以攝影的綜合式的宴客廳。

**張議員豐藤：**

就是宴客廳。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講起來在北高雄有市場，因為人口一直在增加，左營區一直增加人口，而且都是年輕人口。

**張議員豐藤：**

對！很多人都想投資宴客會場。〔是。〕如果說就你們認為投資的方向，沒有相差太遠，能夠儘速讓他趕快動起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張議員豐藤的質詢。下一位請周議員玲姩質詢。

**周議員玲姩：**

首先我想跟財主這邊大概稍微討論一下。整個財務的狀況，我想這幾天，從市長的質詢到這幾天同仁都很有意見，我看到很多的同事因為大家都知道，未來的台灣每一個縣市財政都非常困難，所以我有許多很棒的同事，大家不管是從中央的、我們從過去到現在所有的制度，還有我們高雄的一些可以開源節流的東西，大家都提出很多意見。我記得我在上個月會期的最後一次，上個會期的總質詢的時候，我有拜託把高雄市所有的閒置資產全部都整理起來，整理起來以後全部由財政局這邊來做一個統合，我知道財政局目前在計畫一個網站，在 10 月以後高雄市所有公家閒置出來的空間，包括土地嗎？包括建物都會在這個網路上公告。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經過議員的關心，我們財政局也發覺到這個問題，我們現在初步在財政局裡面有建立一個低度及閒置空間的利用平台，在 8 月份已經成立了。原則是針對市轄的所有機關，有哪些閒置空間，他要報到我們財政局這個平台來，有需求的機關再來這個平台來做一個勘查、討論、配置。

**周議員玲姩：**

不是只限於移撥給你們的非公用，也就是你們打算要販售，不是只限於非公用的空間，等於我們現在真正的把所有的局處手上的閒置空間全部來做一個整理。局長，你在看預算，這幾年我只要看到新建的建築物的預算，大多會覺得我們有這麼多的閒置大樓，我們還要蓋其他的閒置大樓，你總是會在它的中間去想有必要花那個錢嗎？

局長，我剛剛從高雄市立圖書館，舊的圖書總館回來，本來要繞去看舊的高雄市議會，但是因為時間來不及，不曉得我們主席 2 點半就開會了，我以為是 3 點，所以舊市議會沒有看，一路飆回來。雖然這兩棟建物還沒有移撥到財政局，但就我知道的，我先講舊總圖在民生路最漂亮的林蔭大道上，它的建物有九層樓，它裡面的占地有一千三百多坪。我剛剛去看以前有使用的時候，有演講廳、展覽廳，一層一層的空間布置得非常成好的會議，就是公務人員辦公的地方，這一個現在正在整理的狀態，裡面挺亂的，一棟大樓只要閒置不到半年，它很快的會變廢墟，更不要講一年以上，房子沒有在使用，是非常容易變舊的。所以剛剛進去，連財政局跟文化局的工作人員進去，我們大家也都嚇一跳。它如果整理完成，在你們市政府的規劃裡面，如果這樣的空間整理完成，一移撥到財政局，財政局就只想做一件事，公告、出租或者販售，甚至考慮土地地上使用權的販售對不對？只要一旦移撥，把它變更為非公用用途，一旦去到財政

局，它就只能落入販售或租賃的目標，對不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也不盡然。

**周議員玲奴：**

但如果它還歸在各局處，譬如說它還是經發局的財產，它還是文化局使用的權限，它才有可能去做任何的你要轉文創的投資，你要公益、你要社福，你要做什麼就可以在那個局處做規劃，其實真正的程序是這樣子。沒有關係，局長，我現在就是說市府總圖這個，我們也都知道財政局有史以來第一次，前一陣子我們的土地標售乏人問津。而且不同於前幾年，前幾年我們的土地販售生意都非常好，地政局的土地販售，財政局要清理，我們要拍賣任何一個土地都非常好。今年市場一片冷清，我們還有同仁來跟我說，議員，你有沒有認識的建商，現在還願意買土地的介紹他們來買土地。為什麼？因為時不我與。以前是一直搶，現在根本沒有人要再進入這個市場。所以你可以想像我們再過來的這些舊大樓，你要用地上權也好，你要整個拍賣，時機都不在了，所以我說我們要轉過來怎麼樣經營這個地方。

市府總圖我剛剛看它所有內部的狀況，今天跟財主這邊，明天我可能也跟教育局、文化局要去討論這兩棟建物。新興、前金跟西苓雅交界就是我們市政這棟總圖的地點。新興、前金這兩個區域，在還沒有縣市合併以前，它是原高雄市人口老化最嚴重的兩個區，我們在當地 65 歲以上長輩的比例是最高的。這個地方過去，開發得早，在過去到現在它一直都有照顧老人家空間的一個需求。所以我希望這個案子還來得及，雖然財主有在一起在討論，還沒有交給你之前，我希望這一棟大樓變成小規模的長青，能夠服務新興、前金、西苓雅這邊的長輩。剛剛我們看的空間，現在還不至於太差，整理起來費用也不用太大，與其把它移撥到財政局，我們就放在那邊，閒置著使用。並且我們可以預計未來兩年的環境，應該不會有什麼廠商願意再來做這樣競標的投資，我希望它可以往這個方向邁進。局長，當然它現在還在你們兩個交接處，請局長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我們有一位股長陪你看，透過科長稍微有跟我提到它的狀況，當時我們要蓋新總圖，當初的規劃是要變產置產，那個意思就是新總圖花了十幾億蓋起來，舊總圖就是要交給我們財政局做處分。

**周議員玲奴：**

局長，這幾年民生路的路標，剛剛我們去看這個舊總圖，隔壁國泰標去那一

塊土地，聽說它的總均價一坪土地的成本已經飆到 200 萬。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啊！我先跟周議員講，當初的規劃是變產置產，照理說它應該交還給我們來做一些…，現在已經置產，我要變產了，當初規劃這樣。當然周議員你剛剛去看了現況，它 9 層樓的建築是不是適合你所提的方向，我想我們都可以討論。原來文化局也捨不得交還給我們，最近它評估的結果，居然答應要交還給我們，現在在做交接的動作。周議員有另外的看法跟方向，我們都非常樂意共同討論，交到我們財政局的歸宿命運，並不盡然是周議員所講的，如果沒有其他用途，我會盡量把它變成現金，這是我的目的。

**周議員玲姣：**

我了解。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但是如果還有其他更好的用途，我們都可以討論，好嗎？

**周議員玲姣：**

對，趁這個時候來討論，是因為第一、它時間上還來得及；第二、時間點也已經不站在我們這一邊，變產置產的時間點已經不站在地主這一邊了，就是整個大環境來講，現在所有的土地要販售也好，不管你多黃金，我們可以預見這兩年內，土地不會再像以前那樣有那麼高的增值空間。當然這一塊土地它的地點非常好，價值也非常好，但是這個環境如果它去變產置產，我不認為它這麼快的時間可以出去，我希望我可以抓一些時間點來，我們可以用它來服務，並且讓當地的社區可以有更加好的服務品質與空間。這個部分是否，沒關係，反正幾個小組，我們大家把它往這個方向討論，到時候請市長這邊來做一個裁奪，因為畢竟它是一個大方向的規劃。

另外，我剛剛來不及去看的舊市議會，文化局沒有交給你們，我聽說它是已經有一個很好的計畫。你知道舊市議會 4 年幾乎可以說完完全全讓一個前金區凋零。前金區本來就是一個已經是比較人口外移的地方，它有剩下一個舊有的市場，我們移走了以後整整 4 年，除了教育局進駐的那一段時間，它感覺有活絡，文化局一搬走到現在，它其實是完全凋零的現態。一個政府組織搬離一個地點，我覺得你就要設想，某一部分經濟就是在公單位能扮演的這種消費跟活絡經濟，就是在財主裡面去討論的。我們在縣市合併這 4 年，我們很多的東西從原來的市中心抽離，我們花大量的經費往鳳山、左楠，我們花大量的市政府的預算跟精力，往這一些號稱新興的地方發展，同時也炒高這些地方的地皮，當然也創造了更好不同的生活空間。但是我們從原來發展得非常成熟的地方抽離，其實你是沒落了，很可惜。前金區這麼一個小區，因為市議會移走，教育

局移走以後，甚至因為我們沒有預算去整理維護那個空間，所以整個前金區到了晚上幾乎是一片死沉，白天是沒有活絡經濟的。我也特別在這裡重提這個案子，除了這兩個，因為它的關係跟我也比較貼近，它也在一個臨界點，我們要去想它要怎麼做。另外上一次我也提了很多個大樓，譬如像鹽埕區很漂亮的中選會大樓，像福德市場派出所的這些大樓，但是你看過了半年以後，大家沒有真正的去討論。你看福德市場派出所上面的大樓，從早期的市場管理處，一路併到經發局，一路租借給派出所，一路又聽說苓雅分局想要整棟來使用，它這場地都很大，其實像這一整片，它就關係了整個社區，但是它到現在還是停留在那裡，當初我希望建立這個平台，我希望建立財政局有一個控管，全高雄市閒置空間的平台，我真正的用意是要各局處去討論它最好的去路，而這個去路是讓經濟活絡，或者是讓地方生活得更好的去路，我的目標是這樣。局長，可不可以？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你提到的幾個地方，市府都有在討論。我們有一個就誠如你講的一個平台、一個小組，現在是由秘書長在主持，由我們財政局做秘書的作業，就是透過這個平台，像剛剛講的福德市場，這個經發局交出來之後，怎麼利用，或者舊的選委會…。

**周議員玲姸：**

它已經完全移撥給你們了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都在這個平台裡面，還有包括你講的…。

**周議員玲姸：**

是你們管理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有，現在都交出來了，那就…。

**周議員玲姸：**

你們又想變產置產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沒有，我剛剛跟周議員講，交給我們不要看成他的歸宿就是被賣掉，不盡然啦。我們這個平台的意思就是希望，就跟你剛剛講的理念一樣，希望這些的建築物能夠做最好的運用，尤其公產公用這個原則，在我們管理財產是那個…。

**周議員玲姸：**

而且你要整理起來，〔是。〕如果還有各局處或還有什麼單位跟你們要錢說他要蓋什麼，你就只跟他說你別跟我要錢，你去使用這棟。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沒錯，就你剛剛講的舊市議會，文化局他提案要做，他的規劃案最近會提出來，我們已經討論過好幾次。所以這個規劃案確實誠如你講的，搞了三、四年是有點 delay，但是我們已經積極透過剛剛講的，這個機制已經在催促他們，那等到他們案子比較成熟，我們會開會來討論。包括你剛剛所講的，其實福德市場的幾樓怎麼運用，我們都有提出一些建議案，只是說相對的配合機關還沒有完全達到一個共識，都有在討論，都有在想怎麼做會比較好。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周議員玲玟的質詢，下一位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在這我要麻煩我們經發局長，經發局長我要向你請教，因為我們鳳山五權南路跟鳳西國中，市場這個臨時攤販的問題，我要麻煩目前我們有在公告，臨時攤販的自治條例裡面，但是我要跟你做個提醒，當然我要跟你提醒的過程當中，有些要在路邊做生意，要取得就地合法，我相信要取得就地合法是一個非常非常高難度。當然在這個位置我相信應該…，局長，包括我們市場管理處處長，應該很清楚目前他們在申請的過程中，應該在兩年前是不是所有的里長，所有的百姓，所有的學校都是反對，都是反對的。但是現在我去了解，好像他沒有經過開一個公聽會也好，做一個很詳細的一個整個地方附近的居民了解，這個地方要設置臨時攤販的就地合法，在都沒有情況之下，目前我們公告，在公告的過程我剛剛有請教我們里長，目前他公告好像是網路公告。從幾號呢？從民國 104 年 9 月 14 到 104 年 10 月 13 日，結果百姓沒有一個知道，甚至里長剛剛來找我的過程，他說你們發一個文他們也不知道什麼叫公告。其實他們都不了解，所以我在說一個學校的旁邊，包括在路邊、包括在國光路的路邊，要來申請一個就地合法，他們用 30 人的發起。那 30 人的發起為的要取得發起，那些做生意人來自屏東，來自外縣市的所有的做生意人，他們為的要取得合法，把所有的地址遷到高雄市來。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是不是有經過很完整的程序做此公告？我相信我們這個市場，有可能會造成很多很多的百姓，鄰近國中旁邊危害到學生交通安全，甚至那個住宅區道路用地，違反了分區使用證明，我們政府所設定的分區使用證明是設計到什麼地步，我們設的意義在哪？是有得到一個分區使用證明。但是這種情況之下，我們局長，還是我們市場管

理處處長，是不是在這種情況之下，你先給我答復看他們申請的過程，是不是有符合這些條件才去公告，有經過這些我們的自治條例第 8 條當中，有沒有經過第 8 條這個相關的要件當中再來公告？他們都沒有取得跟百姓、跟一些住戶，包括學校互動，全部反對當中怎麼還可以再公告，是不是局長你答復，還是要市場管理處處長？市長管理處處長你答復好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處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林處長麗英：**

有關於我們五權南路鳳山大市集的一個籌設申請，他們還是在 104 年 9 月有重新再提出一個申請，前置的過程我們是做輔導的工作，那我們輔導他們就是籌備會的部分，去落實執行交通秩序的維持、去加強維持，還有環境衛生的一個改善。我們公告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蒐集地方的意見，看我們地方鳳西國中也好，還有我們附近協和里、還有國泰里，我們有發文給四個里別，〔處長，抱歉。〕那我們也希望聽取他們的意見。

**張議員漢忠：**

抱歉我打岔一下，四個里的里長現在如果沒有我去請教說這個公文，公文給他們連看都沒在看，你說公告讓百姓了解，其實我們要去做這些公告要點，包括我們要去找里長，包括找我們學校，我們不是發一個文啊！我們發一個文去，這個文我相信可能很多里長他拿去，我早上才在跟他請教過程，他才打開在看，這要怎樣公告達到他的標準。我現在意思是說，因為我們雖然要公告，在網路公告哪一個住戶有空去看網路你在公告什麼？我相信哪一個百姓他知道你在公告什麼？但是你假如人家不瞭解過程當中，你就叫這個程序完成，就符合他的申請條件、要件，就來符合他的要件，但是要經過這個要件要經過幾層，經過公告、要經過公告，要經過什麼程序，有沒有經過這個程序，有沒有來辦公聽會？有沒有來召集每個里長，四個里長，包括附近、包括學校，來這邊周邊來去做一個公聽會。處長你可能不清楚，我們當鄰居的我們比較清楚，我們比較清楚的過程，時常爲了垃圾，前兩天還在那邊打架，爲了垃圾而已喔！垃圾他做生意做完後垃圾，百姓還有一些在那邊做生意的人，爲了一個垃圾而已兩個在那邊打架。目前我要跟你說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就是五權南路，我們的水利會那個水溝，四、五年前被那個倬大公司標到，標到目前已經在這邊住的住戶，已經在那邊住三、四十年，這邊的住戶面臨到一個目前非常痛苦的情況，變成被這個倬大標去以後，現在倬大，現在有一個百姓那兩天我才聽得很不捨，因為他倬大標去之後，是不是這個住戶在那邊住好幾十年，倬大標去之後當然這個住戶他會不捨，他在那邊住四、五十年，現在跟水利會在那邊打官



司，打到現在已經一審過一審，等一下請那個律師，等一下又請那個律師，打到當然也有水利會贏、也有水利會輸，結果最後倬大取得，他贏的原因就是說這條路就是我租的，如果要使用就要繳錢，結果沒繳錢之後…，他們在這種法律上，倬大公司他們比較了解、比較清楚，他們有專業、百姓沒有專業，百姓是無辜的。結果其中一間去告兩間，倬大贏了就被拍賣了。那個百姓爲了繳這錢還去借錢，結果還是拍賣了。百姓爲了這事情造成這麼大的傷害，所以你們要澈底去了解，這些生意人在玩什麼把戲。我要讓你們知道，這些生意人在做什麼？他們爲了要取得就地合法，就用了不得已的手段。他們原來有的住屏東、住台南，就戶口遷到鳳山來、遷到高雄來。這種情況你們絕對要去了解，不是找幾個人、找幾個民意代表，爲了要討好他還跟他說，我想盡辦法讓你可以就地合法。

處長，對於這些申請的人，我拜託你向他們建議，鳳西國中遷走，遷走之後那邊可以做菜市場。處長，你認同嗎？鳳西國中叫它遷走，那邊來做菜市場。你認不認同？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林處長麗英：**

鳳西國中它原來就在那裡，它一樣是文教用地，我們應該沒有理由要鳳西國中遷走啊！議員提到的部分，我們會加以注意。因爲它這個公告只是一開始而已，我們最主要的用意，是要去聽民衆跟地方的意見。後續還會有很多次的工作小組會議，跟市府審查小組的會議，會來審核這一個籌設案。

**張議員漢忠：**

我跟你講，第一次就全部反對了，他還送第二次？他送一次就已經全部反對了，都反對了嘛！在這情況之下結果還照原案送來，我要來之前那邊的住戶還跟我說，是不是用我之前的簽名來送呢？他也會煩惱是不是用他之前的簽名來送呢？他們以前爲了取得同意，在住戶當中爲了取得他們的簽名，有可能在某種情況之下引導這些住戶簽名。剛才就是其中一位，他跟我說：這是不是我之前簽的名？又用這個舊的來送呢？我想我們真的要去了解這事情的來龍去脈。其實我並不反對那些生意人，因爲在那邊做生意，造成我們交通的問題、百姓們在中爭吵打架等等，造成了很多的傷害，同時也造成垃圾的問題。如果在路邊你同意它設立就地合法，他們的水電要從哪邊接呢？目前他們做生意，爲了要取得電力，就從這裡、從那裡到處去拉電線，因爲晚上需要燈光一定要拉電線，所以電源拉得滿街都是。

我覺得我們真的要很慎重、很用心去了解，這些要取得就地合法的地方。我剛剛也說了那五權南路的水利會跟倬大公司跟住戶，現在已傷害很深了。倬大爲了它要收租金，用貨車將他們門口圍起來，因此而產生了紛爭、口角。目前

已經傷害這麼大了，你們另一邊又想要申請就地合法，你認為…，我不是反對，但是我覺得要在適當的地方，你們清一清就說要就地合法，真的要一個非常適當的地方來做。當然做生意可以促進我們的經濟發展，這點我們很認同，但是真的要找個適當的地方，再來爭取就地合法的地方。

所以說處長，在這個公告當中你怎麼妥善來處理？未來要怎麼跟里民、學校、里長這方面是不是很清楚讓他們了解，他們申請的過程。我們有沒有責任做到這一點？局長，請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張議員提供給我們很多資訊，我就政策上跟張議員說明一下。這個臨時攤位集中場的私自管理自治條例一定會通過，它有個非常重要的精神。因為基本上臨時攤位集中場，它等於是正常營業狀況之外的特殊情況，所以它有個基本要求。它要取得土地所有權人的同意等等，而且周邊受影響的要有個正面的回應。我們公告的目的，是希望能蒐集各個意見，我也很感謝張議員提供給我們的資訊，就是…。

**張議員漢忠：**

公告誰知道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我待會補充。我請我們同仁打電話給公告四個里的里長，跟他們講這是怎麼一回事，把這個公文跟催一下，看看他們有沒有收到？我們也跟這四個里的里長說明一下，解釋這個文是什麼意思，同時也聽聽他們的意見。這有個重點，就是路上的臨時攤集中場，基本上應該要取得大家的共識，同意它的存在，要在這個前提下來辦。

剛才張議員跟我們提供了一些意見，告訴我們現在的一些狀況，這個我們在審查階段一定都會尊重，包括在地里長和各位議員的意見。

**張議員漢忠：**

這些里長他們達成一個共識，他們如果反對那理由是什麼？他們都會講出來。〔好。〕包括學校絕對不可能同意他們來設立嘛！據我了解，學校的土地現在都歸我們教育局來管理。〔是。〕但是教育局方面業務那麼多，在這種情況之下他們沒辦法了解那麼多，他們或許還不知道呢？也不知道他們同意或不同意。〔好。〕所以這個案件，真的要很詳細去了解，地方跟百姓的需求。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我們在審查階段一定會去蒐集地方意見，謝謝張議員提醒。

張議員漢忠：

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張議員漢忠的質詢，下一位請曾議員麗燕質詢。

曾議員麗燕：

今天我有兩個議題要請教一下。第一個，我想請教經發局局長，我想現在的景氣一直都不好，在高雄市有好幾家的夜市，據我了解它們的業績一直在滑落。我又看到選區裡的凱旋及金鑽夜市，從開始在經營的時候，我們都很清楚那時候真的很多人沒有工作，很多人都想擁有一份工作來賺錢來養家。那時候剛好在中安路時，他們就找到一塊土地，那算不合法，很多人在那邊設攤營業。但是因為不合法，我們的經濟局就用非常嚴厲的手段來驅逐，甚至動用消防車用水柱來驅逐。那時候很多人都找上我們民意代表，去拜託經發局能夠讓他們有生存的空間。可是那時的經發局藍局長他告訴我們，他也會找一塊合法的地方，讓他們有個集合的地方來設攤、養家糊口。後來就設在凱旋路的旁邊，大家都樂觀其成，因為我們想的都是這一些需要賺錢的攤販，後來就這樣兩家合起來應該有一、二千個攤位，等於這邊做得好的話就有一、二千個家庭能夠生活、能夠有飯吃。曾幾何時，因去年氣爆案，以及去年和今年登革熱在高雄發生非常嚴重的蔓延，造成陸客沒來，本地人都覺得該地是氣爆區，人潮因此散掉，散掉以後人潮要回來就很難，現在就每況愈下，在這個地方的夜市整個看起來攤位幾乎應該是賠錢，經營者更不用說了，像「金鑽」，我所知道的就是說攤位退租的大概有六成；「凱旋」的話，好像本來有一千個左右的攤位，到目前為止聽說只剩下二百多個攤位。

我覺得有那麼多人需要這個攤位來生活，那麼我們所管轄的機關——經發局應該責無旁貸的來幫忙，我相信當初這個攤位計畫成功的時候非常的轟動，我想大家都知道，大家都硬擠破頭的要進去看看、進去吃吃看以及去逛逛，那時候可以說很風光，也可以說是全國第一大的夜市，也是第一家合法申請的夜市，現在已經非常淒涼，我覺得經發局是不是要負起責任去找業者談一談這個原因出在哪裡？如果是我所聽到的，因為裡面同屬性的攤位太多或者是因為價格太高，我想經發局有義務去跟他們溝通，然後從這方面來協調，怎麼樣能夠讓他們的攤位活絡起來。

第二個，我們是不是要幫忙他們做一些定期的或者是不定期的活動來帶動人潮？把失去的人潮再找回來、把失去的人潮再帶回來讓這個地方能夠再一次的活起來，讓在這裡設攤位的人能夠做生意、能夠賺錢。我想過去每個局處都有在辦活動，讓我們議員去參加，有時候我們會覺得有些局處辦的活動真的辦得

不理想，如果你把那個經費拿到這個地方來辦活動，帶動人潮進來，你看這是一件多麼有意義的事情。我們一直以來對弱勢的態度，無論社會局也好、民政局也好，很多的局處對弱勢的團體、弱勢的個案都非常的重視。這一塊，我覺得也是一個弱勢，他們把攤位退了以後就虧錢，你們都知道，退租不知道是錢全部退還是要損失多少錢？這個我們不知道，但是他們做不成生意，本來就已經是弱勢，然後攤位損失又一大筆，那麼他們現在的生活到底是怎麼樣？我想這一塊也需要政府能夠負起責任來為他們想一想，我聽一下局長的看法？

**主席 (郭議員建盟) :**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

金鑽、凱旋夜市去年開幕到現在，最近的市況沒有他們原先預期，規模其實一開始開放的時候很大，我早上大概也回應了一下，他們一開始設計的時候，我們就覺得可不可以逐漸做，因為一下子兩場同時開，你講同時就有一千多攤，重複性就會高，就會有這樣的一些問題。我跟議員特別報告，其實我們去年有辦一些活動做促銷，試著想要跟他們合作然後辦一些活動，今年在我們的啤酒節下酒菜比賽裡面也找來他們來辦。

接下來，最近的狀況可能會有一些整併，或者是他們營業狀況的調整，我想這一點，曾議員一定非常的清楚，但是不管怎麼說，接下來他們如果繼續經營需要經發局協助的地方，我們會來跟這兩個業者做一些討論看怎麼做，他們一開始提出來的這個營運模式跟接下來是不是能夠這樣辦？我們的那個自治條例通過，很多人都覺得說可能夜市好做，可是後來證明的狀況不見得是這樣，我其實在去年，甚至在氣爆前有特別跟這些業者講：「如果夜市要成功，有一個非常核心的事情，裡面一定要有足夠的名攤，有名的攤位才能吸引人潮來。」舉例來講，在輔仁大學旁邊的輔大花園夜市就有很多新鮮的東西在那邊，就是以前不曾吃過的一些新鮮小吃，人潮創造會在那個地方，我也一直跟他們講，因為他是一個公司在經營，我說如果你要鼓勵這種人進來，你要找經發局合作，經發局就有正常理由跟你合作辦一些創意的比賽，你拿這個東西來吸引，比方說你在高雄有一個特色的什麼東西，然後是好宣傳的，這樣才有辦法有效的吸引到客人，你如果做的都是一般在地商展集合在那裡，陸客來也覺得沒意思，像吃火鍋、牛排放一堆那種攤位很不好宣傳，所以我有特別跟他們討論，我說既然你的空地已經整理了，如果可以的話，你要不要多做一點特色的部分，這一塊如果有必要，我這樣講，還是請我們的市管處跟他們稍微聯繫瞭解狀況，好不好？

**曾議員麗燕 :**

好。局長，你的建議非常好，我想多溝通的話，可能就像古人講的「三人行，必有我師」，就是說大家經過討論可能會找出一個很好的 idea 出來，可能因為這個 idea 能夠讓他們起死回生；還有就是說我們一定要有人潮，有人潮才會帶動整個交易的活絡。我想我們很大的人潮來源就是陸客，我們有沒有幫忙去找這些旅行社來溝通是不是能夠把這些陸客帶過來？或者是說經發局能夠去做某些的溝通，讓這些陸客能夠不怕。不然的話，本地人不去，陸客來了不敢去，因為整個高雄市剛氣爆過，還有登革熱的問題，好不好？好好的跟他們溝通，好不好？請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瞭解。

**曾議員麗燕：**

拜託！拜託！讓那些人有個攤位生活。接下來，去年 7 月 31 日前鎮跟苓雅發生公安事件——氣爆案，也因為氣爆案炸出全民跟政府來重視管線的問題，也因為這樣，所以經發局就積極的去制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也在今年經高雄市議會通過並且實施，對不對？現在市政府也要求管理這 89 條管線的業者——石化業者，將總部能夠南遷到高雄來，爲了就是說，原來它們工廠在這邊的時候，俗話說：「拉雞屎的有，生雞蛋的沒有。」就是說他們繳稅都在台北，然後收的稅金，都是台北收走，我們高雄得到的都是這些公安問題，很不公平。這一點，絕對是跟市府站在一起，我們也希望我們能夠有更多的預算來建設我們整個大高雄市。我要請問經發局長，目前這個管線 89 條，到底有幾家的管線的業者，目前有幾家已經南遷到高雄來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我們自治條例通過，當時在討論是 86 條的管線。因為有 3 條…。

**曾議員麗燕：**

86 條還是 89。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86 條。有 3 條被廢止使用，我們在自治條例有明定那 3 條，這已經被排除。

那有 13 家業者，所有人是 13 家業者，其中有 3…。

**曾議員麗燕：**

全部 13 家，包括中油。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中油佔了一半。

**曾議員麗燕：**

中油佔了一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然後總共目前有 3 家管線業者設籍在高雄，也有業者有跟經發局討論，他們要把公司遷來高雄。

**曾議員麗燕：**

幾家？幾家已經有說要遷來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這樣說好了，因為它們都是上市公司，這些都是重大資訊，確實已經有業者跟我們討論這件事，就是他們要把它們的本公司往高雄遷。

**曾議員麗燕：**

困難！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困難的。像中油就有表達困難。

**曾議員麗燕：**

也有已經同意可以南遷到高雄來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也有願意在做準備的。

**曾議員麗燕：**

有幾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也有 3 家已經確定設籍高雄。

**曾議員麗燕：**

已經只有 3 家了，答應了還沒確定要南遷。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我們其實條例過了的時候，他們有些股東會都已經開完了，或已經來不及排上議程，所以當時議會也決議要在明年底以前，就是我們要有一個完整的時間讓…。因為它們幾乎都是上市公司，不是上市公司，也是很大的企業集團，所以一定要讓他們股東能夠通過。

**曾議員麗燕：**

好，等一下再回答，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不好意思。

**主席（郭議員建盟）：**

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那等於就是說，我們還是會積極的請它們南遷到高雄，南遷到高雄來了以後，就是說第一個我們能夠增加我們的稅收。第二個，在我們的統籌分配款裡，我們也可以增加一些回來，對不對？財政局長，你們有預計如果它們公司遷到高雄以後，能夠增加多少的分配款？這個金額，等一下能夠告訴我一下嗎？那第二個就是說，如果我們有這些統籌分配款以後，我希望我們這一些石化業者都是在高雄，然後非常多都是在我們小港的沿海地區裡，我希望如果統籌分配款下來以後，能夠有一些能夠作為大林蒲遷村的基金，有一些能夠做為這一些石化業者在這邊製造的污染，所造成的污染，然後有一些是公安事件，所造成的一些災害，能夠也有一筆這樣子的基金，讓這個災害發生的時候，能有所支付，有一筆基金來專款專用，我希望這兩個基金或者是，應該是用基金，才能專款專用，我希望就是說在財政局長，你能夠注意這一點，把這些錢一部分放在那個遷村的基金上，這樣累積下來，大林蒲那邊才有機會遷村，否則的話，永遠都在…。謝謝，謝謝主席。當然最重要的就是金錢嘛，你有沒有錢幫他們安置好一點的地方，所以如果在這一點，我們能夠未雨綢繆，在這些統籌款裡，你把它留置一些下來，做為未來遷村而做準備，這樣子的話，遷村就有望。我在這裡拜託我們的局長，那我也想知道一下，局長，如果我們這一些統籌分配款，你覺得能夠不管幾億，如果有這些錢下來，你有什麼想法？想把這一筆多出來的統籌分配款用在哪裡？能不能請你解說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那個公司遷到高雄來之後，當然如果它的營業額都放在高雄，這個比例當然會增加我們的統籌款，至於會增加多少，坦白講要精算過，我們這裡也不知道多少，因為有幾家來，會增加多少，我們都還不知道。如果有的話，我們會好好試算一下，到底有多少？因為這個分配公式還蠻複雜的，我們到時候會來算，這是我們的專業，我們會來算。你剛剛建議說增加出來的，是不是來成立基金？什麼的。我想這個我們會尊重議員的意見，但是在這邊要先給議員說明，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是一個統籌的概念，沒有所謂成立基金，沒有啦。但是那個地方，因為這樣增加了經費來源，我們在施政，在歲出上的分配，我們會來注意，會來加強，這樣好不好？謝謝。〔…。〕是。

**曾議員麗燕：**

立一個比較有保障的一個後續的動作，好不好？拜託、拜託。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好，我理解。

曾議員麗燕：

也請經發局長你後續的把它講完，好不好？謝謝。剛剛沒講完的，不好意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剛才已經跟議員報告過，就是說要南遷的，就是剛才的狀況，那我們其實是等到明年…。

曾議員麗燕：

你現在只有 3 家是不是已經它的公司…。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已經設籍了，沒有錯。有 3 家已經設籍在這邊了。

曾議員麗燕：

已經設籍了，其它等於是說還有 10 家，那中油告你它不能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中油原來說不能來，現在最近他們有改口、法令怎麼規定，他們就怎麼做。

曾議員麗燕：

那等於是還其它 10 家還沒有…。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我們會跟他們溝通，因為這一段時間來，我們不管是管線的維護管理等等，還有未來的石化產業發展，其實都有在互動，都有在溝通。所以我覺得這一個部分，我們會繼續來努力。

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曾議員麗燕的質詢。下一位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我首先要問一下我們財政局，一直以來，我們一直在關心啓明堂旁邊有一塊，就是以前就是舊城國小的舊宿舍，另外還有一個就是…，好像是廁所，那邊還有一塊，兩筆。你可不可以告訴我一下，這一塊土地，因為我們已經關心很久了，這一塊土地在這個會期，我看到你們在書面上已經有提出來了，要處



分這兩筆，你可以跟我講一下，進度如何嗎？進度。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進度，這一次已經提到議員會了，只要議會審議通過。

**陳議員玫娟：**

它現在一塊是怎麼？一塊是標租嗎？一塊是標售。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一塊是標售，一塊是讓售。讓售的部分就是他已經租用的那一個部分，因為它有租用的事實，也符合規定，這個部分，我們用讓售來給它。

**陳議員玫娟：**

地目是宗教專區，對不對？〔對。〕所以他標售的對象也有限制，一定要符合資格的人才能來標，不是一般人都能標？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標售的人要做這樣的專區使用，任何人都可以來標。

**陳議員玫娟：**

這塊請你們盡量能夠在這個會期讓他順利通過，不然一直閒置在那裡，對地方…，尤其其他剛好又在觀光區域蓮池潭的旁邊，啓明堂是一個香火相當頂盛的地方，我們也希望能夠趕快將他標出去，我知道啓明堂目前也有部分占用在那上面，如果他們真的能夠好好承接這塊土地的話，我相信若他們能夠用宗教信仰的精神，將那裡蓋起來的話，對地方的發展跟觀光是相當有幫助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也要拜託議會支持。

**陳議員玫娟：**

我們一定支持，但是我也希望這塊地，你們能夠用心。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好，行政程序會儘快。

**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教經發局，去年的2月24日我有參加你們在灣市2的簽約典禮。我一直在強調，我們一直往北發展，其實左營在這幾年的改變也相當大，尤其是在巨蛋商圈附近，那邊是及急遽的成長，地價也好、商圈、生活機能都一直在改變，發展的不錯。但是大中以北就讓人感覺好像很沒落，可是那邊的大樓一直在蓋，但是生活機能就沒有像漢神巨蛋周邊那麼的好。所以那時我一直再強調，希望市府能夠趕快活化大中以北的市府閒置空地並再利用。灣市2這塊土地的占地面積相當大，他剛好位居在高鐵站，許多大樓圍繞中間的一塊寶地，我覺得那塊地閒置在那裡相當可惜，過去有做過夜市，當然沒有做起來。

不過我很高興，去年看到市政府在我們一再的要求之下能夠有一個標案出來，並順利在去年簽約。可是很奇怪的是，這個案子本來不是應該在…，局長預定什麼時候完工？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依照原來簽定的合約，他的施工期間是 4 年。

**陳議員玫娟：**

4 年，也就是應該在 107 年 2 月 23 日完工。〔對。〕現在已經是快要 104 年的年底了，已過了一年半，但是目前還是放置在那裡，常常有很多的居民告訴我，之前簽約的時候，我們非常高興，大樓住戶管委會都跟他們宣導，將來在 107 年時，這邊就有一個具國際水準的觀光飯店，樓下也有一個市場用途，生活機能非常便利的，可以提供大家解決附近居民的問題。可是後來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這個案子就一直閒置在那裡，到現在都沒有下文，我想要請問局長，為什麼？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我們簽約的開發商提出變更計畫，就是原來這個計畫的投資金額是 16 億，他在提計畫的時候，沒有將法定容積全部都用完。在他重新設算財務之後，他們希望能夠提高他們的投資金額，現在他們重新送了一個案子進來變更規劃，將投資金額提高至 23 億，所以我們現在正在審他們新提出來的計畫。

**陳議員玫娟：**

可以這樣嗎？已經正式簽約完成後，這個案子還可以做變更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依照促參法可以做計畫變更。

**陳議員玫娟：**

當時投標時，只有這家廠商嗎？有沒有其他的競標廠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是民間自提的案子。

**陳議員玫娟：**

他是民間自提的？〔是。〕對，我記得他好像是民間自提，我印象中好像只有他一家而已。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BOT 大概都是民間自提，除非是像勝利路那裡…。

**陳議員玫娟：**

所以沒有其他有意願的廠商來？〔對。〕所以就沒有公平性的質疑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完全是公開的，沒有問題。

陳議員玫娟：

我想都已經簽約定案了，你又要讓他做變更，若是有其他競標者的話，對其他的參標者怎麼會公平性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他是民間自提的案子。

陳議員玫娟：

我希望這個案子能夠儘快好嗎？已經閒置太久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個我跟你一樣急。

陳議員玫娟：

這個案子目前已經在做變更，那 107 年的期限到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他這個沒有減啊！

陳議員玫娟：

有沒有懲處或是罰款？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逾期的部分，當然是依照契約照罰，會有罰款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們的約定還是一樣是 107 年 2 月 23 日要如期完成，不管他怎麼改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只，因為他的約不是那麼單純只有到 107 年 2 月這個部分，中間還有一些細節，依照細節，縱使他現在提變更契約，變更契約的時間，就是非可歸責於…，我是甲方，這歸責於乙方，應該由乙方負責的部分，乙方還是要按照契約規定繳納罰款。

陳議員玫娟：

所以沒有硬性規定一定要在 107 年 2 月 23 日完成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議完以後會確定一個時間點。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再重新延時間嗎？以他議完為止？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現在該罰款的部分，已經都在罰款了。

**陳議員玫娟：**

反正我要求經發局，這塊地…。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快是最重要的事。

**陳議員玫娟：**

我們已經努力好久了，而且我們也期待好久了。〔我也是。〕我也一再在議會要求，希望能夠活化那塊土地也終於看到眉目了，也訂案、簽約了，本來期待他能完成，經過一年多了，到現在還是放在那裡。所以請經發局一定要好好的加把勁。〔好。〕

接下來我要問的是灣市 38，就是在榮總對面那塊，那塊也是市場用地〔是。〕目前暫時出租做為停車場使用，我一直在要求，因為榮總那裡的停車困難的問題一直都無法解決，所以這塊土地出來之後，真的很高興解決了許多停車的問題，當然還是有不夠的地方。記得我在上個會期時，在去年上一屆時我也提過，我希望那塊土地能夠活化，所以後來很高興經發局後來決定要將這塊土地做 BOT 案，也有在做多功能活化的規劃，請問目前的進度為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之前已經有委託一個規劃團隊在做規劃，我向議員報告，如果拿來做 BOT 的話，現在這個部分正在和規劃團隊做最後的磋商。我簡單講一下，現在那個停車場標租，租的租金率非常的高，他產生了一個很特別的狀況，就是 BOT 的財務，我們怎麼算都不見得比我現在簡單的把土地租來做停車場來得高。

**陳議員玫娟：**

你們半年的租金是 193 萬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一年 380 萬。

**陳議員玫娟：**

你們的報告書上有寫。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半年是 190 萬，因為如果我做 BOT，一年要收到 400 萬也不是這麼的容易，坦白說就財務上來說，簡單來說就是我標的太好了，標到後來，就是我後面的財務如果完全用 BOT…，因為他的這些建物要折舊…等，財務算起來不是這麼好做，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如果要蓋市場，他的建蔽率剩下 70%，因為那個基地本來就不大，剩下 70% 以後，我縱使把廣停那塊併進來，停車空間還是會限縮掉。我怎麼算都覺得，反而現在這對市庫收益來講可能是最好的。

我們有在想另外一個簡單的做法，就是停車空間想辦法維持的狀況下，把一樓店鋪做起來，看看財務上可不可行。一樓店鋪做起來後，我相信在財務上對市庫是有幫助的，因為一樓店鋪租金是比較好的。

**陳議員玫娟：**

一樓做店鋪，停車是停上面還是地下？〔上面。〕停到上面去，變成停車塔的規模？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不見得是一個大型的停車塔，是一個比較簡單的…，那個停車場，停放機車的流動率高，機車那個部分還不錯。

**陳議員玫娟：**

反正你們要怎們規劃，你們會有專家…。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現在已經在做了，我們已經在收益了，不是 pending 在那邊。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那塊土地本來你們就應該要這樣做，這個除了創造財庫的財源以外，還能解決當地停車的困擾，這是一個相當好的，只是我們當時就一直極力要求要這樣做。那裡除了做停車場以外，是不是還能夠有多功能的活化使用？我記得我在總質詢時有提過，在那周邊要買東西確實也不容易，民族路過去的重愛公園附近更是頭痛，那邊的大樓林立，可是沒有市場用地，也沒有人可以在那邊設市場，那邊的長輩們要買菜，都要跑到好遠的自由黃昏市場去買。你知道從重愛路到自由黃昏市場要經過幾條大馬路嗎？尤其是大中路的車流量最多的地方。所以他們一再要求希望能夠在重愛公園的周邊，就是重愛路、文慈路、文恩路那個區塊，也就是新莊高中、福山國小附近能夠有個市場用地，你們當時跟我說榮總這一塊，可是你知道榮總這一塊，就是要經過民族路，就是等於過了大中路、自由市場一樣的意思。所以灣 438 這一塊，當然就榮總當地的效益，它能夠解決停車空間，如果能夠再活化帶動商機，我覺得這個是好幾贏，不是雙贏而已。能夠創造商機這個都是好事，這一塊我也希望你們好好規劃，停車空間能夠創造更大的商業價值，帶動市庫的收入，我覺得這個都是好事。

再來就是我剛剛向你提的，文恩、文慈、重愛那個區塊，真的沒有辦法找出一個市場用地嗎？因為我看水肥廠已經關掉了，旁邊的瀝青廠，我記得吳副市長有說過，當時口頭上有承諾說那邊可能要遷，如果瀝青廠將來要遷，將來那整塊地要怎麼做活化？有可能在那邊規劃市場嗎？這點請局長你們也應該評估一下，如果不是市場用地，而要用市場功能使用，這樣可以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依照…。

陳議員玫娟：

法規是不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是市場的話，要興建公有市場會有問題，但是它也不是公共設施保留地，所以它要用臨時攤販集中場也不容易。我們找看看有什麼做法？因為我知道議員提的那個區塊，建築住宅成長得很快，人口也在成長，那個附近當時有很多市場用地，但是沒有開發的需要。現在那個地方是比較特殊，確實有開發需要。

陳議員玫娟：

但是沒有市場用地。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一塊在高雄真的比較少見，我們想看看有什麼方法，如果有民間能夠一起來，我們來找找看，看能不能找到一個適合的地方。

陳議員玫娟：

如果你要用民間土地來做的話，會不會投資上會比較困難一點…。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還有就是用商場來做。

陳議員玫娟：

用商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就是使用上面用商場這個概念來做，裡面是市場的一些營運模式，因為現在市場要走很傳統市場，直接把生鮮放在攤台上賣越來越少，你看武廟市場都整理得很乾淨，就是過去傳統比較少。如果用商場概念來做，事實上是有機會，而且那裡的人口密集度說不定是做得起來。

陳議員玫娟：

這個議題我在去年也提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回去有討論過。

陳議員玫娟：

現在你們有沒有眉目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上次講文慈路那個地方，是國有財產局的地。

**陳議員玫娟：**

對，是有一塊國有財產局的地，我們也是一直在注意那一塊。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但是它是住宅用地。

**陳議員玫娟：**

土地取得的費用會很高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現在高雄的地都沒有便宜的，原高雄市區就沒有便宜的地。

**陳議員玫娟：**

那怎麼辦，沒有辦法解決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財政局長要給我錢。

**陳議員玫娟：**

這樣好不好？請經發局用點心，那個地方誠如你講的，真的是很特殊的一個地方，光是一個國民大樓就將近有四、五百戶，如果一戶有 4 個人，你知道那個人數是會嚇死人，一棟大概就有二、三千人，那邊的周邊都是大樓。所以那邊的生活需求、生活機能真的很需要有市場的建置，所以請局長看有沒有辦法，在那周邊趕快透過地政局或是找一塊土地出來，也拜託財政局在這部分給經發局支持，讓他能夠把這塊市場機能的地找出來，趕快把它建置起來，嘉惠那邊的居民，甚至那些長輩，很多媽媽、阿嬤要買菜，每天都在追攤販，攤販又被警察追著跑開罰單，真的看起來情何以堪！可是沒有辦法，因為他們買菜要跑那麼遠。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向議員說明，我剛剛講說財政局要給我錢，那個是開玩笑。我問過國有財產局，那是住宅用地，不是那麼好用，有沒有可能做一些空間調整變更，因為那塊地也是不完整，你知道它的土地全屬不是完整的坵塊，是有很多比較畸零，如果整過，看國有財產局願不願意招商，我們找民間來做商場開發，如果國有財產局願意共同來做開發，我覺得這個可以來討論看看，這個是可能的方向。因為你要把它變成市場用地，我覺得現在不是那麼容易，走商場這一條路或許是一條可能的路。

**陳議員玫娟：**

商場的方向也是要民間招商，也不是市政府這邊來做。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覺得那個地方如果有商機的話，民間招商是有可能。

**陳議員玫娟：**

好啊！招商你們應該最有本事，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招商是我們的責任。

**陳議員玫娟：**

對啊！這部分就拜託你們，你說開玩笑，但是我是認真的。如果財政局這邊能夠支援的話，我也拜託一定要，因為這是高雄市民大家最關切的民生問題，那個地方一直以來都沒有辦法解決的生活機能問題，坦白講大家也都很傷腦筋，一再向我們陳情，就促成那些流動攤販在那邊串聯，造成一些亂象，我們每次一講，他們就請警察局來開罰單，我不是要請警察開罰單，我是要你解決問題，不是要趕攤販走，那些長輩都希望攤販留在那裡，因為他們要買東西很方便，那就是一個很奇怪的景象。這一點拜託經發局、財政局，你們一定要好好的研究這件事情，我從去年講到今年了，甚至更久以前我也講過一次，可是到現在也都沒有眉目。希望下次我再提的時候，你能夠給我一個很滿意的答案。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會有進展，最起碼我會去找國有財產局，好不好？

**主席（郭議員建盟）：**

好，謝謝陳議員玫娟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宛蓉質詢，跟第二次質詢時間一起。

**林議員宛蓉：**

我還是要呼籲，因為我和主席一樣，我們都在推動 579 蔬果，健康跟著走，我要活到長長久久。我們今天財經部門局處首長、科室主管還有議會的好同事，現在正在看我們質詢的聽眾，鄉親朋友，大家好，大家午安，今天是財經部門的業務質詢，我知道我們都是在開源節流，都在擰節預算，擰節怎麼樣開消，怎麼樣去開源，這是你們的拿手。但是本席在這邊可不可以…，這是題外話，我們如果大家來推動，我們已經在環保局有推動一個周一無肉日，我知道主計處長，他非常棒喔！你們要跟進，有時候我在基層，我看到公務人員就請教他們，我說：「市議會有通過一個自治條例，周一無肉日，如果沒有辦法周一、不方便無肉日的話，可以一周選一天。」我就這樣問他，他就很疑惑抓抓頭髮說：「好像沒有聽過。」所以我希望大家如果都可以很健康、愉悅，工作上也可以很有效率，在醫療健保給付這個區塊，可能逐年會遞減，因為本席記得在十二年前我當選市議員，在謝長廷擔任市長的時候，我一直都在推動，也把健保醫療給付，我從有健保開始的階段，到這幾年陳菊市長擔任的時候，我就比較沒有講，因為我們很多的建設需要開拓，我質詢很多的地方建設，所以



也沒有時間在這區塊做建議，但我相信現在也正是時候，因為財政很緊縮，中央的統籌分配款沒有增反而減，真的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市長還有財政局、經發局、主計單位最辛苦，一方面要去招商，還要擔心能不能招商成功、促進產業發展等，你們都是一個頭兩個大，各局處都要經費，每個議員都說他們的選區需要經費，但是擠不出來也沒有辦法，我是題外話，但也是對大家有很大的幫助，我針對草衙地區土地讓售案質詢，大家已經有一個眉目了，但是市民朋友還是非常關心。看簡報，這就是前鎮河的範圍，這個我講了再講，講了很多次了，這區域有 4,108 筆的公有土地，需要跟財政局來申請建購的市民朋友，知道的人知道，不知道的人還是不知道，請問財政局長有沒有要辦說明會還是有什麼機制讓不知道的朋友、鄉親了解，我剛好住在草衙地區，幾乎每天都有人來服務處詢問，我也很清楚，我會跟他們做說明，不過我需要透過今天的質詢了解有那些優渥的條件，待會請局長回復。

議會已通過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草案，新草衙現在列管的有 4,108 筆的土地，依土地法第 25 條必須要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其所管公有土地，非經該管區內的民意機關同意，並經行政院의核准不得處分，就是要經過民意的同意，還要經過行政院的核准才能處分，4,108 筆的土地要逐筆審議，可能過於曠日費時。有很多市民朋友急著購買，但有一些較弱勢的家庭籌錢就一個頭兩個大，本席建議若每筆都要送議會來審查，遇到議會休會期間會造成行政效率不佳，要等議會開會有可能等半年或一年，所以行政效率會下降。如果能加速讓售的流程，議會應採包裹式的方式一次審查通過，因為自治條例已經通過了，用包裹方式一次審查通過，相信行政院會同意地方政府的行政流程，可以用包裹方式一次審查通過。通過之後，財政局才能接受民衆的申購，一個月內就能發給繳款書，繳款後就能去地政事務所辦理過戶，這是本席的建議。

市民朋友一直詢問申購的問題，考量經濟能力方面或是看到這塊土地可以買不能再拖延，如果對於經濟能力比較沒有辦法的市民朋友，我們要有因應措施做妥善安置的幫忙，這要分層去處理。我們的團隊很可愛，建議議會採包裹式方式一次審查，行政院會同意地方政府的行政流程，財政局在一個月內發給繳款書，繳款後可以到地政事務所辦理登記，這已經是最快的方式了。

局長，草衙的讓售案，市民朋友覺得在鑑價上有失公允，不論現在土地買賣或房屋買賣，位處於路一定是最貴，再來是街道、巷、弄，位處巷或弄一定比較便宜。在草衙的土地讓售案中，弄跟巷卻比街跟路還貴，當時你們用街廓、區塊去做估價，但市民朋友購買土地在弄或巷的價格一定會談得比較便宜，街跟路一定會協談好價格，這是他們煩惱的地方。所以局長，這個部分是不是有什麼空間可以來幫忙他們，這是他們一直沒有辦法理解的地方，請局長答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局長答復。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林議員提出的兩個問題，真的很感謝。新草衙自治條例上個會期議會審議通過，6月份公告，7月份就辦了三場公聽會，林議員也到場指導，財政局很少辦公聽會，剛開始辦的時候場子還滿亂的，你都給我們指導很多，謝謝你。你今天提這兩個問題，是草衙地區民衆最關心的問題，你提的問題真的非常…。

**林議員宛蓉：**

因為我住在那邊，每天都跟他們相處。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現在就跟你說明，第一個問題是因為這個地方有 19 公頃 4,100 多筆，如果一筆一筆審查，真的是曠日費時。你寫的沒有錯，所以你建議把整個案子是不是提出給議會審議，這個對當地民衆真的是最大的福音。我向林議員報告，目前已經提到財政局的有 106 個案子，其中二十幾個案子是在這個條例通過之前就已經完成處分程序，沒有問題；現在還有 80 個案子在等著我們要一筆一筆處理，如果是一筆一筆送到議會的話，真的是行政效率非常低，所以財政局這一次的會期，我們幾乎是照林議員的建議，因為價格都已經在條例裡面，附表寫的非常清楚，幾筆、面積多少、價格都非常清楚，也沒有什麼再調整的空間。所以我們整筆就送到議會來，議會給我們審查通過，類似你講的包裹表決，因為都非常透明公開，都沒有什麼疑慮。如果議會給我們審查通過，我們也會整筆送給行政院核准，就會向林議員所講的第一點建議。假如行政院也給我們准了，我們會努力要求同仁一個月內，如果他們來申購，我們儘快一個月內就通知來繳款。第一點建議真的非常好，非常棒。

第二點建議，你講巷弄之間的價格，其實這個價格你在當地非常清楚，和目前的市價相比真的是有優惠，而且優惠得滿多的。如果拿這一塊和那一塊比較，這個難免啦，在當地難免會比較，但是這個價格都是依據 83 年優惠價格打八折訂的，如果現在要改，老實講，因為我們通過的自治條例都已經非常清楚…。

**林議員宛蓉：**

局長，我知道你的講法，如果有一些對草衙有意願的朋友，他想要和這一塊的人去談，談的時候他會不會把巷和弄或路和街有價格的區隔，你們有沒有辦法給他們做怎樣的幫助。不然這樣子對他們來講是不公平的。當時鑑價是怎麼鑑價的我們也不清楚，因為他們有這種想法和這個說法，如果這種要重新送內政部審議是曠日廢時的，何況現在已經核定了，假如從頭來的話，案子可能會

沒下文。你們的意思是這樣子。但是巷弄鑑價不合理的問題，到時候也沒辦法再重新來，可是你們站在政府的立場，如果有人要進來和他們作協商的話，你也可以說這是沒有區分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向林議員說明，價格都已經公開透明，也都規定得很清楚，如果要重新來，會越訂越高，一定的。因為這個價格…。

**林議員宛蓉：**

我知道，你現在沒有聽懂我的意思啦！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懂，我現在的建議…。

**林議員宛蓉：**

你懂我的意思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你聽我講完，其實我們會建議當地市民能夠自行整合，然後整合之後，就有一起的力量可以和建商來談判的籌碼。誠如你講的，如果讓建商一個個這樣談，那個價格說不定他們就不會賣到好價格，所以我有要求同仁，就如剛剛你講的，我們現在每個星期一、三、五都有派同仁在區公所那邊，我們會把相關的…。

**林議員宛蓉：**

你們有派人在區公所那邊，可是市民朋友知道嗎？你們有沒有通知？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都有。

**林議員宛蓉：**

有吧？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第一個，每個星期一、三、五都有派人去。

**林議員宛蓉：**

好，我沒有時間了，因為我還有其他議題。請問經發局，高雄市公有市場和學校預定地不合時宜的，也真的是很多處，但是在本席十幾年來的努力，當然包括主席和很多議會同仁，針對早期高雄市都市計畫和目前都市發展有很大的落差，譬如文教用地，因為少子化因素，目前有很多閒置教室。也有過去徵收的學校預定地至今沒有動工，又因現今學童就學人數銳減，所以徵收的土地不可能會再興建學校，像文小9本席也幫他們爭取，他們就還地於民；而高雄市的市場用地也面臨相同的窘境。

目前我們有 12 處公有市場也因為不合時宜日漸式微，目前已完成變更程序，讓市民朋友擁有更多的休閒空間，這個要感謝市府團隊。像前鎮區后安路與天倫街口 1 號公有市場變為兒童遊樂場用地，是鄰里公園；這個是小港區鳳福路和鳳陽街口變更為廣場用地。現在公有市場用地已完成變更，讓市民朋友有一個最佳利用的空間，還可以休憩、停車，不再成為髒亂的死角。例如漢文街口這塊 300 坪的市場用地，也已經完成變更，像興東市場也是在這幾年努力之下，還有這塊 5 號市場用地，這是當初的樣貌，局長，你看它的現況，也因為市場管理處林處長和局長帶領整個團隊的努力，還有都發局也協助變更，同時謝謝養工處；在我不斷催促之下，現在已經可以使用了，本席在今年中秋節去看他們時，那些居民朋友好開心。剛剛那個地方，本來常常充斥著垃圾、瓶子，骯髒不已，所以亂七八糟，但是現在變得很漂亮；我去的時候，好多人看到我都在一直叫我宛蓉媽媽，讓我覺得很窩心，我把這一份的高興，也把這一份你們的成就，因為你們沒有下鄉，所以我把這份溫馨，和你們分享。這個是它的現況，還有他們在做這個遊戲場當中，當然會有一些不妥適的部分，像交通局、養工處，對於一些不完善的地方，我們都有把它加強，現在是個非常棒的地方。

再來，這個問題也是本席長期在議會關切的，興東市場現在也傳出好消息，很感謝市府團隊的努力。因為興東市場面臨大賣場、超商的競爭，目前這裡攤商寥寥無幾，所以經過問卷調查，他們願意辦理退場機制。這是興東市場沒落的狀況，今天我為什麼還會再講這個問題呢？其實本席在這裡也多次質詢，謝謝局長和市場管理處的用心，但他們仍然不放心，所以就告訴我說：今天還有財經部門質詢，就是他們又來問本席此事，所以我才會再次透過今天的質詢提出來，好讓他們能放心。說實在的，這些長輩真的都老邁了，所以也等不及了。這個都是以前的狀況，所以興東市場周遭有家樂福、大賣場，現在旁邊還有一個全聯，搞得他們無法在那裡生存，因此他們希望我今天透過質詢代為發聲，我也跟他們說有，我們有陳菊市長很關心也體恤你們的辛苦。你們三代都出生了，興東市場應該退場你們也應該退休了，他們也很開心，也謝謝市長，在電視機的鄉親朋友你們看到宛蓉今天為了你們的事情我在這裡做以上的報告，等一下請局長說明一下。這是我們在服務處，處長也在這裡，相關的科室的主管都有來，經過幾次退場機制的協商，這個也已經完成，中央也審議通過了。這邊是變更一個商業區，這個商業區未來有什麼打算？要如何規劃？如何利用？在你還沒有回答我之前，有一個問題想請教局長，局長，我們都一直訴求，包括主席、議員同仁說石化管線總公司要南遷。現在有 13 家總公司已經有幾間南遷了，只有 3 家，還有 10 家正在努力中。但是本席要跟你建議，我感覺台

電不亞於…，我在這裡鄭重地跟局長來建議，台電威脅民衆市民的生命安全及財產，我覺得台電不亞於其他的石化管線公司。所以本席要建議台電公司也要納入這 13 家的石化管線的公司，請他南遷，中油是一定要的，我感覺台電要多一家，光是大林蒲，現在還有大寮，他隱藏很可怕的…，他什麼時候要爆炸，他什麼時候出狀況，實在是天佑台灣，天佑高雄，市長的福氣真的很大。

9 月 26 日 50 層樓高的大佛來高雄，他的長度有 160 公尺的大佛在 9 月 26 日來。是因緣際會來到高雄世貿展覽館，那天市長好開心，去到那邊颱風就真的沒來我們這邊，那天市長很高興，期待我們一年以後四季大佛還會重回世貿展覽館展出，所以我也期待真的是天佑台灣、天佑高雄。高雄一定要平安，一定要發展、要發達、要有經濟產能。我今天也沒有太多的時間問經發局，到底我們的招商，我之前也找過招商處的處長，可是我找你你都沒有跟我回應，我找你說要跟你見個面要了解招商的問題，是沒有傳達到你那邊嗎？沒有收到因為實在有很多的事情要問你，我就針對我剛剛以上的問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大概說明三件事，興東市場確定 12 月會退場，上次還不到一個月嗎？林議員你有關心應該是 2 年前的 4 月 21 日。

**林議員宛蓉：**

很謝謝你。局長真的是大力支持，管理處的處長很認真，整個團隊真的是謝謝。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退場以後因為他現在是商業用地，商業用地基本上可能就是用設定地上權等等的方式來做一些招商的工作，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台電的總公司要不要遷來高雄這件事情我們會反映。

**林議員宛蓉：**

有沒有人講，好像沒有人講。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據我所知你應該是第一位，如果是這樣子的話就看說不一定議會要有一個決議或是如何，但是我們會適度的表達；林議員最近小港中林路的事件，議員都有跟他們反映過這件事，我想這是第二個部分。至於潛盾在高雄施工，台電的潛盾工程，我們的公務單位，因為中林路一發生事情的時候，其實府內幾乎所有的局處都動員了，不管是經發局、環保局、工務局…。

**林議員宛蓉：**

光是 81 氣爆都嚇死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所以每一次都跑很快，大家只要一看到警報小港在半小時趕得到，我們大概都半小時內趕到，也做了一些緊急的處置。跟議員報告，其實這一次的緊急處置，動作都非常的明快，要是一接到訊息大概一個小時之內管線都全部關斷了，要開始做排空的動作，大家已經不會在像以前一樣還在觀望，就是說擔心成本的損失，第三個部分，就是你提到招商處的事，可能會後就直接請招商處長去向議員請教看看是哪一個部分的工作沒做好，我們會儘快做好。

**林議員宛蓉：**

我要了解目前招商的狀況怎麼樣？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就請招商處長去跟林議員做一個完整的說明。

**林議員宛蓉：**

你現在也可以講一下，方便的話，沒關係你請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這說起來要很久。

**林議員宛蓉：**

我知道時間上的關係，為什麼我會講台電總公司要南遷呢？因為今天的部門是財經部門，所以我沒有說工程的問題，真的說起來會很恐怖，所以我可能會在工務部門的時候來講，大家都說讓高雄翻轉，招商處要做很大的努力，財主單位主計處，中央統籌分配款不要給我們更多，反而每年都減少，我感覺說實在辛苦了，我為你們加油，為市政府加油，今天我沒有講太多，因為我要講到底時間不夠，講一半講得不盡興，所以說謝謝主席，謝謝大家。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議員宛蓉的質詢，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為止，散會。（下午 4 時 41 分）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5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0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李議員雅靜	105 年預計舉債情形？債務還款規劃為何？以及爭取中央補助情形？	財政局	<p>一、本市 105 年度總預算編列歲入 1,137.28 億元、歲出 1,211.51 億元，差短 74.23 億元編列淨舉借預算彌平。</p> <p>二、本府 100 年至 105 年編列之淨舉借數分別為 166、161、135、126、115 及 74 億元；資本門編列數為 257、213、199、214、184 及 185 億元。資本門編列數均大於淨舉借數，所以本府之舉債均用於資本建設。</p> <p>三、有關債務問題，本府均恪遵財政紀律，近年來努力開源節流，年度舉借數逐年下降，105 年度舉借更大幅下修至 74 億元，債務約為債限的 84%，已有效控管債務成長速度。未來將積極檢討各項非法定義務支出、合理調整財產稅稅基，將債務控制在舉債上限之 90% 內。</p> <p>四、為鼓勵並督促機關積極</p>

				<p>爭取中央補助，本府每年均提供中央政府總預算中可補助地方政府之資訊，供各機關爭取補助經費，且每月彙整各機關獲中央核定補助計畫金額及補助款執行情形提報市政會議列管，另對於符合績效之機關並另予提報敘獎。</p> <p>五、至於協請本市立委爭取中央補助乙節，本府各機關於爭取中央補助時，會依其需要，衡酌是否協請本市市籍立委協助，以本市建議中央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爭取勞、健保積欠款補助及石化氣爆事件重建工程經費補助等案為例，均透過擬具說帖函請市籍立委為本市發聲及爭取，未來本府就各項重大計畫仍將積極藉由各種管道爭取中央補助。</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43221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鄭議員光峰	一、新草衙自治條例公告日與啓動日是否一致？建議以當地居民需求釐清五年期限的截止日期讓民衆了解？ 二、新草衙土地（7年）及房屋（20年）貸款年限，請高銀研議後續配套，協助民衆延長貸款年限？	財政局	一、「高雄市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業於 104 年 5 月 18 日經本市議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並經本府以 104 年 6 月 11 日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43127890 號令公布在案。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13 條規定：「法規明定自公布或發布日施行者，自公布或發布之日起算至第三日起發生效力。」本自治條例第 11 條已明定自公布日施行，施行期間自生效日起算五年，故新草衙自治條例已自公布日起算至第三日（即 104 年 6 月 14 日）起發生效力，本府已亦受理百餘位民衆申購案。 二、依一般購地貸款規定，貸款期限為 2 至 7 年，高雄銀行配合市府以 7 年為貸款年限，並同意以 2.3% 的貸款利率（目前市場一般銀行貸款利率落在 2.8%~3.25% 間），如後續重建為合法

				<p>建物，可隨時改為房地貸款，貸款期限得延長為 20 年。市府目前與高銀協調在切結 5 年內興建房屋的前提下，貸款年限可延長為 20 年。</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陸議員淑美	105 年歲入增加主要項目包括中央統籌款、處分市有地及提高罰單收入，三筆預算計達 80 多億元，如無中央提高統籌款，高雄明年仍要舉債 100 多億元，市府應控管自己的財政，不要把責任再推給中央。	財政局	一、本市 105 年度總預算案淨舉借數減少為 74.23 億元，主要係與 104 年度相較，歲入增加 17.59 億元，歲出減少 22.74 億元，使歲出入差短縮減 40.33 億元所致，其中歲入增加 17.59 億元，主要係稅課收入增加 42.66 億元及非稅課收入增加 12.1 億元，另補助收入減少 37.17 億元。 二、105 年度稅課收入中，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增加 50.79 億元，係因包含 103 年度第 13 次普通統籌增撥款 22.20 億元，以及收支對列之特別統籌增加 10.4 億元，而 105 年度中央所核定普通統籌雖增加 18.19 億元，惟加計一般性補助及營業稅調降專案補助後，105 年度中央核定補助財源實際僅較 104 年度增加 2.66 億元。 三、非稅課收入中，105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編列

				<p>20.96 億元，與 104 年度預算數 20.78 億元相當，其中交通違規罰款編列 15 億元，同 104 年預算數；財產收入較 104 年度增加 10.91 億元，主要係觀光局增加編列蓮潭湖畔休閒旅館開發案及旗津沙灘渡假旅館開發案權利金收入 8 億元，及捷運局財產作價增加 2.36 億元，財政局所編列財產售價收入，則與 104 年度預算數 39 億元相同。</p> <p>四、為控管本市財政，為將有限預算用在最需要的市民身上，本府 105 年老人健保費補助針對所得稅率 12% 及以上的家戶進行排富，預計減少 4.5 億支出。未來仍將持續積極推動各項開源政策，賡續爭取中央財稅分配正義，並檢討非法定義務、社福支出和人事成本，以縮短歲出入差短，減緩債務累積。</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菸管字第 1043221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陸議員淑美	<p>一、私菸、私酒如何處理？業務報告內提供銷毀數據應具體描述清楚，勿造成數值之誤解？</p> <p>二、菸酒查緝設備採購提供協查機關部分，建議一次編足汰舊換新即可，避免浪費公帑之嫌。</p>	財政局	<p>一、本局於查獲私菸、私酒第一時間均送往菸酒倉庫存放，俟案件確定後再辦理銷毀；至業務報告內提供之數據，有關查獲數量係以當年度查獲為基準，銷毀數量則以當年度銷毀數量（含當年度及以前年度案件確定案件）為基準，故該二項數據會不一致，爾後，於業務報告之表達，會再具體描述，以臻明確。</p> <p>二、查菸品健康福利捐供私劣菸酒查緝經費，係每年由財政部依公式計算額度核撥各縣市政府，專款專用於私劣菸品查緝經費，本局再依該額度編列支用計畫提報財政部核定，並納入預算支用，故目前係由本局彙整市警局對於查緝私劣菸品所需設備後，納入該支用計畫，並由本局統一採購後移撥，以符專款專用之規定。</p>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菸管字第 10432213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鄭議員光峰	一、私菸私酒來源管道為何？ 二、私菸私酒之宣導與稽查作業何者為重？ 三、私劣菸酒猖獗希望能落實加強查緝作業。	財政局	一、本市位處台灣西南端，鄰近大陸、菲律賓、越南…等國家，且擁有全國最大的港口，故常淪為私梟走私菸品的必經之地（如漁船走私、轉口櫃掉包…等）；又所轄區域幅員遼闊，製酒業者眾多、山林地形、農產品亦多，故不肖業者常選擇本市較隱密處所產製私酒。 二、本局對於私菸私酒的宣導與稽查採雙軌並行的方式進行，除藉由多元化宣導方式建立市民正確消費觀念，不購買私菸私酒外，並積極與各協查機關合作，杜絕私菸私酒流入市面，以達到增加國庫收入、保障消費健康雙贏局面。 三、為強化私菸私酒查緝工作，除積極與協查機關（國庫署、市警局、保三、海關、港警、海巡…等）保持完美的橫向聯繫外，並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提升相關

				<p>查緝人員查緝技巧，以防杜私菸私酒流入市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經秘字第 1043583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5	鄭議員光峰	一、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自治條例已通過，中油總公司是否將遷至高雄？ 二、本市地下管線是否有調查清楚，例如一心路是否存在廢棄管線？ 三、本市既有管線圖資公告期程為何？建議將現有管線圖資更透明化。	經濟發展局	一、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一項規定，「既有管線所有人應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將其本公司所在地設於本市，並依規定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及繳納管線監理檢查費，始得繼續使用既有管線」，其申辦之期限至 105 年底，中油應依法辦理。 二、本市凱旋路部分路段仍存在廢棄管線（包含油管、石化管、瓦斯管），其位置及數量仍待進一步詳細清查。本市既有工業管線共 89 條，其行經路線分八大管束，管線之詳細圖資已請 13 家業者連同維運計畫於 104 年 10 月份前提供予本府。 三、本府前已於 104 年 1 月 16 日「2015 安全城市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後公布本市既有工業管線路徑分佈圖資與路線，（相關資料可於本府經



104.10.5	鄭議員光峰	傳統市場式微，應加快公有市場活化，小港第三、興東市場退場目前辦理進度為何？	經濟發展局	<p>濟發展局最新消息下載網址：<a href="http://ppt.cc/5Esq7">http://ppt.cc/5Esq7</a>）。另本府為利防救災行動，已建立民生公用管線與既有工業管線之圖資系統，至於是否應公告細部相關資料，其涉及之層面十分廣泛，如避免管線受不當外力破壞，宜審慎考量。</p> <p>一、興東市場</p> <p>(一)興東市場於 104 年 7 月 28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56 次會議決議本府「變更高雄市都市計劃區（原高雄市地區）市場用地（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第二階段）」：通過變更為商 2 用地。</p> <p>(二)依據「零售市場管理條例」第 22 條規定：因政策需要、城鄉改造或已無市場商業機能時，設立公有市場之主管機關得停止公有市場全部或整層之使用，或得將原攤（鋪）位使用人改配其他市場空攤（鋪）位。本府經濟發展局已</p>
----------	-------	---------------------------------------	-------	--

104.10.5	陸議員淑美	本洲產業園區環科大樓閒置問題（蚊子館）如何處理？園區公園維護管理權責為何？	經濟發展局	<p>於 104 年 9 月 11 日公告「興東公有零售市場自 104 年 12 月 14 日起全部停止使用」，並於 104 年 9 月 29 日召開退場說明會取得全部攤商同意自 104 年 12 月 14 日停止使用。本市場停止使用、完成地上物拆除及變更為商業區後，將移由本府財政局接管，做更有效的開發利用。</p> <p>二、小港第三市場： 市場規劃 34 攤，實際使用 6 攤。攤位閒置，市場附近二處民有市場及全聯超市競爭影響及鄰近居民人口老化等因素，顧客更顯稀少，攤商經營不易。已公告「小港第三公有零售市場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起全部停止使用」。</p> <p>一、本洲環科大樓之設計規劃係採取綠建築材質，每逢雨季時期屋內有漏水情形，再加上該棟建築物 1~2 樓原規劃為綠環境館，使用執照為 D2，用途限制為供參觀、閱覽、會議之場所，並</p>
----------	-------	---------------------------------------	-------	--

104.10.5	陸議員淑美	產業與環保議題若有衝突，本市支持何者？例如綠大實業燃燒不明物	經濟發展局	<p>無法符合目前市場需求，更使該棟建築物出租不易。</p> <p>二、由於屋內漏水問題，致使該棟大樓設施維護費用日益增加，目前本洲服務中心已著手建築物防水改善工程。待改善工程完工後，應有助於提升環科大樓出租率。此外，未來亦可朝向「委外營運」方向，改善公共設備低使用率情形。</p> <p>三、另有關園區公園維護管理，除部分綠帶交由周邊廠商協助維持外（由廠商出具綠帶認養協議書），多數由本洲服務中心委託外包廠商進行維護，惟基於維護費用考量，目前園區公園每日執行收垃圾一次、每月割草一次、約半年執行修剪樹木一次。前因加強收拾颱風善後問題，致割草時間稍為延後狀況已改善。</p> <p>一、綠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4年8月19日係因岡山焚化爐處理「廢棄物」而產生紫煙，因有關廢棄物處理係屬本府環</p>
----------	-------	--------------------------------	-------	---

		質致產生紫煙問題，應強化入園區規範。		<p>保局權管，經洽該局表示本案係該公司當日處理物料，經取微量廢光膜片做試燒，因燃燒不完全致有黑色濃煙產生並隱約可見夾雜著微量紫色煙霧情形，故產生紫煙係為處理廢光膜片所致。環保局亦表示該公司已允諾往後將禁止收受廢光膜片進廠處理，並由廢棄物收受驗收員嚴檢進料，避免相同事件再次發生。</p> <p>二、本府將兼顧產業發展與環境保護，避免因產業發展造成環境及人民健康財產受損。</p>
104.10.5	陸議員淑美	和發產業園區未來環保問題如何落實執行？	經濟發展局	<p>一、和發產業園區預計引進低污染、低排放產業（如金屬製品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機械設備製造業等），廠商亦需符合環保標準始能設廠。</p> <p>二、本園區係經環評審查通過之園區，本府經濟發展局將依環評承諾內容管理入園廠商。</p>
104.10.5	陸議員淑美	震南鐵線產業園區未來是否造成環境污染	經濟發展局	<p>一、震南鐵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南公司）開發案係依行政院民國</p>

		<p>問題？</p>	<p>95 年大投資大溫暖計畫向台糖公司承租土地，原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申請設置工業園區，「產業創新條例」99 年 5 月 12 日公布實施後，開發單位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提送計畫書申請設置，並經本府於 104 年 4 月 21 日同意該產業園區核定設置。</p> <p>二、震南公司是新園農場目前核定之 6 家廠商中，有實施環評之兩家工廠其中之一，而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目的在事前預防及減輕對環境可能造成的衝擊與危害，本案於 103 年 4 月 25 日通過環評審查，未來該公司若正式營運後，有關空氣、水、土壤地下水、廢棄物等污染物排放皆須符合現行排放標準，此為環保法規所明訂，任何工廠皆不得違反。震南公司營運後之廢污水依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處理回收率須達 90% 以上，其污染物排放限值濃度經環評委員嚴格把關均較法規要求嚴格；另 10% 之污水排放至營前排水，再匯</p>
--	--	------------	--

入二仁溪，該營前排水為區域排水系統，非屬農用灌溉用水系統，依農田水利會意見，排放之廢污水處理應符合水質規定後排放。

三、震南鐵線公司前於 104 年 7 月 29 日召開環境影響開工前公開說明會，因遭抗爭民衆刻意阻撓導致說明會無法順利進行，開發單位爰於 104 年 8 月 26 日再度舉辦公開說明會。為考量無法或不便進入三樓會場與會者之權益，另於一樓側廊設置會議簡報播放處，並於一樓入口處、走廊、樓梯口等多處張貼指示公告，並放置公開說明會簡報資料及意見陳述單，供與會者陳述書面意見使用，其開發單位亦依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規定期限作成紀錄函送邀集之機關，並公開於行政院環保署指定網站供民衆閱覽，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法定程序，並無違反資訊公開及民衆參與原則及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規

104.10.5	李議員雅靜	和發產業園區	經濟發展局	<p>定。</p> <p>四、針對已實施環評之開發案，於進行中及完成後使用時，應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追蹤，並由主管機關監督其環評與結論之執行情形。故本案建廠及營運階段，本府環保局將依照環評法之規定實施監督作業，本府經發局亦將依規定辦理追蹤工作，倘有未依環評內容及審查結論執行之情事，將依環評法進行裁處。本案未來整地排水施工許可、建造執照、使用執照、廢水排放許可等，本府將嚴格把關，以維護周遭環境。此外，震南公司未來如欲申請相關環保許可文件，本府環保局將依據現行環保法令規定詳加審視、嚴格審查；營運後亦將不定期稽查該公司之空氣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及廢棄物管理等情形，並進行放流水之採樣及化驗，若有不法情事將依環保相關法令予以裁處，避免產生污染情事。</p> <p>一、本案於 103 年 7 月 17 日</p>
----------	-------	--------	-------	--

的開發進度為何？另於大發及和春基地間編定為特定倉儲專用區的可行性？

經濟部工業區核准園區報編，其園區開發作業進度：

(一) 104年9月3日與開發商合發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於104年7月21日提送徵收計畫書予內政部，並於9月23日審查通過，預計於11月底完成土地徵收，開發商即可接續於12月辦理園區開發作業。

(二) 廠商進駐部分，分別於103年5月12日、11月24日已辦理2次預登記作業，共有175家廠商提出登記，申請總面積共137.49公頃。

二、大發及和春基地間農地編定為特定倉儲專用區的可行性部分，因該範圍土地均為私有土地，且農地均已經農地重劃，變更其他使用有其困難度，特定倉儲專用區貨櫃集散中心及貨櫃存放的問題，本府經濟發展局須另與本府交通局及都發局共同研議適當的位置設置。



104.10.5	郭議員建盟	都市安全與工業管線管理問題如何落實？資訊公開的重要性如何？高雄港區危險物品存置之安全性如何管理？	經濟發展局	<p>一、工業管線管理分三大領域：</p> <p>(一)維運管理部分：          要求既有工業管線所有人確實擔負起自主管理的責任，必須設置具備管線維運與緊急事故應變的專責單位。同時必須擬定完善的維運計畫，並由具有管線安全管理經驗之驗證機構確認其正確性及有效性。</p> <p>(二)災防應變部分：          應以管束為單位，納入管線輸出端與輸入端與相關儲運廠（場）成立管束聯防組織，建置管線輸出端與輸入端監測資訊分享平台，訂立日常整備及事故應變計畫。而且賦予管束聯防組織及管線所有人於發現管線發生事故時應即時通報主管機關的責任。</p> <p>(三)人員訓練部分：          要求既有工業管線所有人建立人員能力考核及訓練的機制，確保管線維運、操作人員應具備相關的專業能力。</p>
----------	-------	--	-------	--

104.10.5	郭議員建盟	亞洲新灣區的開發與都市安全孰重孰輕？	經濟發展局	<p>二、資訊公開甚為重要。本府前已於 104 年 1 月 16 日「2015 安全城市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後公布本市既有工業管線路徑分布圖資與路線，（相關資料可於本府經濟發展最新消息下載網址：<a href="http://ppt.cc/5ESq7">http://ppt.cc/5ESq7</a>）。</p> <p>一、亞洲新灣區油槽搬遷作業至 2021 年始能完成，都市開發更新前都市安全必須先處理完成，才能確保亞洲新灣區開發的安全。</p> <p>二、為落實本市工業管線安全管理，本府已建立高雄地區氣體、油料及石化管線圖資系統以茲管理，並督促業者落實管線自主檢查；另本府業於 104 年 1 月 16 日公布石化管線圖資及路徑，強化緊急災害防救體制建立管束區域聯防機制，並制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子法，針對現有工業管線要求業者加強安全措施及健全維護管理之責，落實管線巡檢機制，確保各管線輸送安</p>
----------	-------	--------------------	-------	---

104.10.6	李議員喬如 簡議員煥宗	鹽埕大溝頂商場應成爲吸引年輕人返鄉創業基地，不該只有修繕，應開拓市場，例如異國或創意特色美食。	經濟發展局	<p>全無虞。</p> <p>一、議員於 104 年 9 月 3 日上午 10 時假本市鹽埕區公所 9 樓會議室召開「鹽埕區大溝頂商場重建開發具有創意的消費市場，以有效利用並帶動鹽埕人潮」會議，會中本府經濟發展局建議：</p> <p>(一)短期策略：由本府觀光局協助加強行銷宣導，引進駁二人潮進入鹽埕區中心，另外請鹽埕區公所以鹽埕美食營造一區一特色，以培養消費人口和塑造特色美食。</p> <p>(二)中長期策略：一方面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調查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是否符合退場機制，同時由鹽埕區商圈先規劃自身特色、改變經營觀念後，市府各機關才有可能投入資源加以輔導。</p> <p>二、爲開發鹽埕區大溝頂成爲創業、集客基地，建議以公有土地爲示範區，將評估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提供部分空間給創業者使用，作爲創</p>
----------	----------------	---	-------	--

104.10.6	鍾議員盛有	如何鼓勵台商回流？	經濟發展局	<p>業基地示範區之可行性。</p> <p>三、另按「高雄市零售市場管理自治條例」第 3 條規定，公有市場營業品種類以蔬果、漁、肉及其他日用雜貨為主，針對創意特色美食部分，本府經濟發展局可提供鹽埕第一公有市場空攤位，供符合資格者申請登記，進駐營業。</p> <p>一、近年中國大陸勞動成本日益升高，政府積極鼓勵台商鮭魚返鄉，本市特成立單一服務窗口加速投資廠商各項需求服務，從廠商最在乎的四大面向：速度、人才、投資誘因、廠房空間及土地著手，提供台灣現行之投資法規暨流程、租稅制度、投資補助措施、人力資源、投資地點等服務，讓廠商各項投資落實到高雄，並能適時解決廠商問題。</p> <p>二、在台商回台投資的首要考量要點－土地取得上，本府經濟發展局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盤點本市可供潛在廠商投資之土地，予以</p>
----------	-------	-----------	-------	---

				彙整、分類，提升閒置產業用地供需雙方之媒合效率。另為鼓勵台商回台創造就業機會，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101 年度接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業務並新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助措施以來，以「人才」為獎勵補助的主軸，提高企業在用人部分的補助資源，例如廠商新增進用之勞工薪資、職業訓練費用以及研發獎勵等，降低台商回台投資後之人力成本，盼藉此提升台商回台意願，吸引台商回流。
104.10.6	鍾議員盛有	美濃公有市場有無興建改建規劃？	經濟發展局	查美濃公有市場土地使用分區為「商業區」，已無市場商業機能，短期徵詢相關單位及超商是否有使用需求，並瞭解攤商營業情形。另為活化市府資產，預計於 105 年辦理退場，俾供辦理促參或標租。
104.10.6	邱議員俊憲	經濟情勢例如 GDP 保一無望，財政部及經濟部朝減稅救經濟為對策。	經濟發展局	一、TPP 緣起於 2005 年 6 月由新加坡、紐西蘭、汶萊及智利等 4 國共同發表簽署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協定(Trans-Paci

		<p>TPP 已通過，其內容特別將中小企業納入，有關加入與否可能對台灣或高雄的影響等議題，雖多為中央政策，仍請經發局掌握，並且多透過市籍立委溝通反映。</p>		<p>fic Strategic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TPSEP)，由於成員僅 4 個相對較小的經濟體（簡稱 Pacific4 或 P4），在缺乏較大經濟規模成員參與的情況下，TPSEP 一開始並未受到其他國家太多的關注。2008 年 9 月，美國邀集 P4 國家改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Agreement，TPP) 為名另起談判，此時談判動能增加，其後澳洲(2008)、秘魯(2008)、越南(2008)、馬來西亞(2010)、墨西哥(2012)、加拿大(2012)及日本(2013)相繼參與談判。</p> <p>二、TPP 為第一個連結亞太地區的區域貿易協定，完成後經濟規模可達 28 兆美元，約佔全球生產總值的 36%，高於歐盟 (European Union，EU) (23%) 及北美自由貿易區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rea，NAFTA) (26%) 之比重，是亞太地區最大之區域經濟整合體。</p> <p>三、根據經濟部委託智庫（中華經濟研究院）的影響評估若未加入 TPP，我</p>
--	--	---	--	--

國實質 GDP 將減少 0.27%，總產值及總就業分別減少 0.13% 及 0.07%，貿易總值下降 0.2%。反之，若能加入 TPP，我國實質 GDP 將提升 1.95%，總產值及總就業分別增加 1.91% 及 0.65%，貿易總值別可大幅提升 6.57%。

四、另外有關 TPP 與中小企業部分，依據 2015 年 10 月 4 日 TPP 全體締約方協定摘要內容，協定範圍共計 30 章，包括各項與貿易有關之議題，其中 24 章為中小企業，內容為 TPP 締約方共同利益在於促進中小企業參與貿易，並確保中小企業共享 TPP 之利益，主要為建立中小企業使用便利之 TPP 網站，讓中小企業獲得 TPP 資訊以及利用 TPP 的便利途徑，以及設置「中小企業委員會」，定期檢視 TPP 服務中小企業之情形，討論如何強化對中小企業之效益，並監管支持中小企業合作及能力建構之平台。

五、因我國非 TPP 成員，未來若想申請加入，新成

				<p>員須經 TPP 全體成員以共識決同意後方可加入，目前因我國與美國 TIFA 仍在談判中，雖中央政府積極加速推動加入 TPP/RECP 工作，但仍為加入 TPP 增添變數。因目前 TPP 內容並未完整公布，後續將持續進行掌握。</p>
104.10.6	邱議員俊憲	針對鳳林路、光明路台電施工造成路面塌陷，目前處理狀況為何？	經濟發展局	<p>一、本市鳳林二路與新厝路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接獲通報路口發生路面塌陷，經查起因係台電委託日商鹿島營造公司辦理潛盾作業，因當地路線適逢轉彎處，潛盾機在轉彎處有超挖現象，造成附近水溝及房屋階梯產生龜裂，並於 10 月 5 日路面發生較大規模之塌陷（塌陷深度達 75 公分），造成車輛無法通行。因該路口有一中油 24 吋高壓天然氣管線通過，故隨即緊急要求中油公司進行排空作業，以確保安全。</p> <p>二、該路段已完成路面整修，並於 104 年 10 月 9 日上午 7 時全線通車。</p>
104.10.6	邱議員俊憲	工業管線管理	經濟發展局	針對「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



104.10.6	邱議員俊憲	<p>自治條例業者配合態度及中央看法，請說明。</p> <p>產業園區空間不足，廠商用地需求大，建議應不斷盤整、調查，有關仁武產業園區狀況及未來大高雄產業園區的配置情形，請說明。</p>	經濟發展局	<p>管理自治條例」中央行政院回函並無對本自治條例進行判定，而是於「備查或是核定」以及總部南遷議題上提供意見。本自治條例中央並無函告無效，且係經議會通過，係屬正式法規，業者自應配合辦理。</p> <p>一、仁武產業園區自102年4月7日起經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4次公告甄選開發商，但皆無廠商投標。104年9月經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公私有土地調查分析暨整合方案建議後，移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p> <p>二、仁武園區面積147.04公頃，屬都市計畫農業區土地，其中私有地24.24公頃（16.49%），而主要地主為台糖公司（110.89公頃約佔75.41%）</p> <p>三、本案主要須克服之問題為：（一）私地主之協調（二）台糖土地之合作開發模式，規劃於104年底委託顧問公司辦理產業園區報編作業。</p> <p>四、未來大高雄產業園區的配置除既有園區與辦理開發作業中的和發產業</p>
----------	-------	---	-------	---

104.10.6	王議員耀裕	針對鳳林路、光明路台電施工造成路面塌陷，請問地下管線施工是先有保護措施？有關昨日路面塌陷應查明原因，另外部分地區無水可用，只有區公所前有水車，無法應急，請增加供應點。	經濟發展局	<p>園區外，目前規劃中的園區有阿蓮區的金屬扣件物流倉儲產業園區及仁武區仁武產業園區，而石化專區（高值化材料專區）尚於中央評估設置之可行性。</p> <p>一、本市鳳林二路與新厝路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接獲通報路口發生路面塌陷，經查起因係台電委託日商鹿島營造公司辦理潛盾作業，因當地路線適逢轉彎處，潛盾機在轉彎處有超挖現象，造成附近水溝及房屋階梯產生龜裂，並於 10 月 5 日路面發生較大規模之塌陷（塌陷深度達 75 公分），造成車輛無法通行。因該路口有一中油 24 吋高壓天然氣管線通過，故隨即緊急要求中油公司進行排空作業，以確保安全。</p> <p>二、鳳林路、光明路台電施工造成路面塌陷，自來水公司緊急停水，配合開挖，為免居民用水不便，水公司陸續設置加水站，總計設置 33 處加水站供居民取水。</p> <p>三、該路段已完成路面整修</p>
----------	-------	---	-------	--

104.10.6	王議員耀裕	林園石化工業區常發生公安事件，請比照中油後勁五輕應訂落日條款，園區轉型。	經濟發展局	<p>，於 104 年 10 月 9 日上午 7 時全線通車，並於 104 年 10 月 7 日早上 9 時 30 分恢復供水。</p> <p>一、高雄屬全國最大石化重鎮之一，依據工研院 2015 年統計資料，台灣石化產業產值約 2.02 兆元新台幣，石化業在高雄市產值更高達新台幣 9.024 億元，直接從事石化業就業人口更高達 1.5 萬人，對於本市經濟發展影響甚巨。</p> <p>二、中油後勁五輕之落日條款係中央之承諾，然而，林園工業區目前並無此條件。</p> <p>三、工安事故發生原因可歸因為「人為因素」及「機械故障」兩大類，「人為因素」多因專業訓練不夠扎實及危機意識不足，可藉由加強訓練彌補，「機械故障」可能來自人為因素或機率問題，機率問題可藉由連續偵測及密集巡檢來控制，但人為因素還是要回歸扎實的專業訓練及完整的危機意識。</p> <p>四、未來工業區之發展，本府將秉持朝向低污染、</p>
----------	-------	--------------------------------------	-------	---

104.10.6	王議員耀裕	和發產業園區目前辦理進度為何？	經濟發展局	<p>高附加價值產業方向發展，以維持國內諸多產業供應鏈之需求；公安部分亦將嚴格要求落實專業訓練。</p> <p>一、本案分報編規劃、園區開發、廠商進駐與管理服務三個階段，經濟部工業區已於 103 年 7 月 17 日核准園區報編。</p> <p>二、和發產業園區辦理進度：</p> <p>(一) 104 年 9 月 3 日與開發商合發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於 104 年 7 月 21 日提送徵收計畫書予內政部，並於 9 月 23 日審查通過，預計於 11 月底完成土地徵收，開發商即可接續於 12 月辦理園區開發作業。</p> <p>(二) 廠商進駐部分，分別於 103 年 5 月 12 日、11 月 24 日已辦理 2 次預登記作業，共有 175 家廠商提出登記，申請總面積共 137.49 公頃。</p>
104.10.6	王議員耀裕	未登記工廠是否有開放臨登	經濟發展局	<p>一、工廠管理輔導法於 99 年 6 月 2 日修正，增訂第</p>

		<p>展延？</p>	<p>34 條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條款，明定 97 年 3 月 14 日前既有低污染之未登記工廠，可於 101 年 6 月 2 日前，提出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申請。</p> <p>二、「工廠管理輔導法」於 103 年 1 月 22 日再次修正公布，將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申請期限延長至 104 年 6 月 2 日，明定 97 年 3 月 14 日前既有低污染之未登記工廠，於 104 年 6 月 2 日前，提出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申請，透過繳交回饋金並經審查符合環保、消防、水利及水保規定，於 109 年 6 月 2 日前免除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工廠管理輔導法及建築法裁罰，同時比照合法登記工廠，享有申請外勞及接受政府輔導資源等權益。</p> <p>三、因臨時工廠登記申請期限已於 104 年 6 月 2 日屆滿，尚未辦理登記之未登記工廠，將協助輔導業者遷廠至合法工業用地設廠，本府經濟發展局除配合工業局建立之土地媒合機制，另持續將近期已註銷工廠登</p>
--	--	------------	--

104.10.6	陳議員麗娜	會展產業可為本市增加多少效益？增加多少稅收？	經濟發展局	<p>記之廠地資訊公開於經發局網站，此外亦設有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促使用地需求廠商尋找適合之工業用地。</p> <p>四、另後續「工廠管理輔導法」倘有再次修正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申請期限，本府將會周知各業者。</p> <p>一、會展產業對當地經濟可產生之直接效益，包括門票及營收所得、就業機會的增加，又因會展產業具有多元整合特性，舉辦會展活動可帶動周邊產業如住宿、餐飲、運輸、旅行、裝潢等行業之發展，促進有形商品和無形商品之銷售，形成龐大產業關聯效果。帶動服務業部分，與住宿、餐飲、觀光產業關連性較為顯著，其次為商品零售業；另對於製造業來說，可透過展覽增加產品訂單。</p> <p>二、本市近幾年推動會展已經有顯著成效，例如國際扣件展對於金屬零件產業的助益、國際遊艇展對於遊艇製造及上下游產業產品都有明顯的</p>
----------	-------	------------------------	-------	---

104.10.6	劉議員德林	關稅未降低，未來如何招商及吸引廠商進駐，應該如何因應？	經濟發展局	<p>銷售成績。</p> <p>三、因此，推動會展產業主要功效是促進與帶動產業發展與升級，進而帶動城市基礎設施建設，其次是增加就業與稅收。本府經濟發展局希望透過推動會展政策能為本市創造 200 億元的會展產值及周邊效益。</p> <p>一、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廠商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本市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1 年新修訂「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助措施，凡策略性產業（包含重點發展產業）在本市新增投資達 3,000 萬元以上或新聘本國勞工達 30 人以上者，得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及勞工職業訓練用等項之補助，以強化企業投資本市之誘因，增加本市之就業機會。</p> <p>二、另為營造本市有利於知識密集服務業之投資環境，加速重點產業群聚效應發酵，使資本密集</p>
----------	-------	-----------------------------	-------	---

104.10.6	黃議員柏霖	SBIR 應輔導廠商加強創意發想，創新服務佔預算比例為何？可輔導多少家廠商？	經濟發展局	<p>之製造業與知識密集之重點產業並重發展，並吸引企業將營運總部遷來本市，自 104 年度起，新增重點發展產業在本市新增投資達 1,000 萬元以上或新聘本國勞工達 10 人以上者，或公司將經濟部核准設立之營運總部遷至本市者（不限產業類別、投資金額或新增就業人數之限制）等申請條件，冀此舉為本市帶來更多優質的企業，進一步擴大本市之就業機會。</p> <p>本府「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自 97 年開始辦理，研發計畫屬性範圍以「創新技術」為主，本市正從重工業城市轉型為多元新興產業城市，觀光、影視、數位內容、文創、會展和綠色等新興產業全力發展，新的創新服務模式將引領城市創新經濟力。爰此，自 103 年度起研發計畫屬性範圍新增「創新服務」類別，鼓勵本市中小企業參與高雄市地方型 SBIR，使其創意構想得以獲得資源，並加以實現。</p> <p>下表為「創新服務」類別統計資料：</p>
----------	-------	--	-------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年度	總收件數	政府補助 款總額 (千元) (A)	「創新服務」類別			
			收件 數	過案 數	補助金額 合計(千元) (B)	佔比% (B/A)
103	162	57,000	40	16	12,729	22.3
104	134	52,547	41	22	16,097	30.6

104.10.6	黃議員柏霖	請研議向81氣爆善款委員會提案「恢復經濟發展計畫」。	經濟發展局	<p>一、為提升消費者信心與持續振興氣爆受災區域商機，本府自103年12月28日至104年2月8日辦理「81氣爆商業振興計畫」，於災區舉辦3場主題活動、8場促銷活動（活動皆於例假日舉辦），參與活動店家以三多路、武慶路、漢昌街等為主要活動參與店家，整場活動吸引38,591人次參加。</p> <p>二、本案經洽災區店家，目前因三信家商禁止學生外出購物致店家營業額不佳，惟為提升商機，本府經濟發展局預計於本（104）年12月19日至105年2月21日舉辦購物節，屆時將邀請災區店家參與。</p> <p>三、另為行銷推廣活絡經濟，建議可由當地區公所依「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申請行銷活動補助，再造該區商機。</p>
104.10.6	黃議員柏霖	應打破效率型經濟的限制，除了地方型SBIR、提升計	經濟發展局	為發展數位內容、文創等策略性新興產業，本府於99~101年著手整修活化鹽埕示範公有零售市場3樓近886

畫之外，應構  
想創新創意環  
境營造，如屠  
宰場轉型maker  
space，鼓勵創  
新創業發展。

坪場域，成立 DAKUO 高雄市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下簡  
稱 DAKUO 數創中心）。並結合  
青年創業家駐點（試辦）計  
畫及創業論壇與產業交流計  
畫，以期擴大創業輔導效益  
及促進產業交流。目前更選  
定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作  
為本市未來 Maker Space，完  
整打造高雄成為創新創業環  
境。分述如下：

一、DAKUO 數創中心：

(一)本中心擔任「廠商投  
資高雄跳板」的任務  
，讓有意願來高雄投  
資的廠商可以先行進  
駐開始籌備投資計畫  
與執行，免去尋找短  
期據點的難題。並針  
對數位內容產業的中  
小型企業進行輔導與  
育成，以「潛力新創  
公司的孵育室」概念  
，協助新創團隊在創  
業初期擁有辦公空間  
、政府資源、產業資  
訊、人才交流等互動  
與服務。

(二)目前中心陸續進駐 23  
家廠商，進駐廠商 103  
年營業額共計 4 億  
1,494 萬元，增加就  
業人口超過 400 人。  
自 101 年 11 月營運起

至 104 年 9 月底，中心共計辦理 801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3 萬 0,097 人次參加，形成產業社群群聚效應。

二、青年創業家駐點（試辦）計畫：

104 年推出青年創業家駐點 DAKUO 數創中心（試辦）計畫，免費提供「DAKUO 數創中心」的共同工作空間(co-working space)，做為建構青年創新創業之利基，同時補助生活費、住宿及交通津貼等費用，提供創業家無後顧之憂的周邊資源。104 年 4 月 11 日透過本計畫對外公開募集海選，4 月 13 日公布入選團隊計 10 組 28 人。Deaf Team、Gsus Agent 音創團隊、Mi&Co Design Group、手機醫生團隊、研人科技有限公司、汎斯特國際顧問有限公司、動心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球鞋相機、這麼數位工作室、資雲數位科技有限公司，並於 104 年 6 月 27 日進行一場「DAKUO 創業幫」新創團隊成果發表會，公開發表

階段性成果。

三、創業論壇與產業交流計畫：

(一)本計畫希冀透過引進國內外創新與創業之成功經驗，接軌國際與串連台灣，達到加速產業創新與促進創業之目標。本計畫引入外部資源與產業交流以形塑高雄創新創業之氛圍，以論壇、交流會、展示會、國際交流等方式，活絡高雄產業及提升數位內容產業之競爭優勢，並行銷推廣高雄創業環境以吸引外部資源之投入。

(二)本系列活動每場皆超過 240 人參加，總計超過 1,000 人次參加，每場活動 40% 以上參加者為傳產製造、數位內容及資通訊相關產業背景，50% 以上為創業中及計畫創業者，除產業界人士，更吸引校園育成團隊，學生及社會人士，成功連結產官學。

四、籌設 8 號倉庫：

本府除了於 101 年成立 DAKUO 數創中心，目前更

				<p>選定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作為本市未來 Maker Space，將倉庫打造成為 Maker 匯流之 Hub，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創造高雄為 Maker 友善城市。藉由 Maker 概念的推動，帶動傳統製造業鼓勵其內部員工進行創意與 Maker 運動，讓企業內部進行自我創新之可能，為我國傳統產業驅動價值創新、建置創新環境，及時注入傳統產業創新所需資源，掌握發展先機，再造傳統產業榮景，並達成促進民間投資、增加出口及提升就業水準等經濟發展目標。</p>
104.10.6	陳議員粹鑾	請整合鳳山區歷史資源、美食、景點，整體產業規劃。	經濟發展局	<p>本府經濟發展局目前推動重點朝向特色店家或場域建置行動應用科技，實體結合網路之服務型態，提供消費新的消費模式，進而刺激地方經濟活動。鳳山捷運站周邊區域店家將一併列入規劃範圍，並將配合本府各局處業務推動，帶動地區繁榮，發展鳳山區經濟。</p>
104.10.6	陳議員粹鑾	鳳山三甲段市場標租案，契	經濟發展局	<p>一、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於 104 年 7 月 20 日</p>

		<p>約期限多久？增加多少收益？鳳甲段市場何時標租？另中崙段市場用地應好好運用活化，避免成爲登革熱病媒蚊滋生地。</p>		<p>開標並決標。本筆土地自 104 年 10 月 15 日辦理土地簽約、公證、點交後、租約期間爲 9 年 10 個月。由民間業者興建限作 3 層樓以下「市場」建物，以提供優良購物空間。本案可爲本府帶來年租金收入 115 萬 1,988 元。如遇公告地價調整時，租金隨公告地價調整漲幅比率調整。</p> <p>二、鳳甲段 106 地號土地標租案，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4 年 9 月 30 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流標，將再次辦理標租。</p> <p>三、另中崙段市場用地日後將陸續規劃活化用地機制，本府經濟發展局每月巡查經管市場用地狀況，不定期僱工除草，避免成爲登革熱病媒蚊滋生地。</p>
104.10.6	陳議員粹鑾	鳳山民營市場都更案目前進度？	經濟發展局	<p>一、鳳山民營市場在原鳳山市都市計畫劃設爲市場用地，本府都市發展局 103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1 日止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擴大及變更高雄市鳳山主要計畫（第三次通</p>

				<p>盤檢討)案」計畫書、圖。103年11月13日起至103年12月15日止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擬定及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計畫書、圖。</p> <p>二、鳳山區公所於「擬定及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公開展覽期間提出建議意見，建請將鳳山區建國市場(市1)、通益市場(市7)、瑞豐市場(市11)、榮祿市場(市16)、今日市場(市21)、永富市場(市22)、大興市場(市26)、東門市場(市30)8處民有市場變更為住宅區。</p> <p>三、公民或團體亦於公開展覽期間提案，期將通益市場(市7)以都市更新方式一併開發辦理，擬變更為商業區。104年3月25日鳳山區公所去函更改提案，建請將瑞豐市場(市11)變更為商業區。</p> <p>四、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委員會就「擴大及變更高雄市鳳山主要計畫</p>
--	--	--	--	---



104.10.6	陳議員政聞	將高雄帶出國際，引進國外廠商，請說明市長此次赴法國招商想要引入哪些產業？其對於高雄稅收經濟提升有何影響？	經濟發展局	<p>（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擬定及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公民或團體建議意見及人民陳情意見召開專案小組聽取會議，至 104 年 10 月 1 日已召開 9 次專案小組會議進行討論。</p> <p>一、市長 104 年 10 月 6 日至 10 月 13 日赴法國，參訪法國巴黎拉德芳斯特區，汲取大眾運輸帶動市區開發，以及利用立體連通、人工地盤創造人車分離友善環境的成功經驗，作為未來亞洲新灣區內各基地開發時的規劃設計整合行人與各種運具整合的動線之參考，讓市民能享有更安全、宜居的現代都會環境。</p> <p>二、此外也參訪法國的港灣城市馬賽，馬賽與高雄港過去都曾是軍用港，在 20 年前由法國中央政府、歐盟及馬賽市共同推動「歐洲地中海計畫」解決了舊港區的問題，藉此次參訪交流港灣重建更新與港灣發展翻轉城市的經驗。</p>
----------	-------	--	-------	--

104.10.6	陳議員政聞	有關Gogoro 議題，建議補助交換電池站，推廣本市電動機車，有具體專案後請提供。	經濟發展局	<p>三、亞洲新灣區第一階段五大建設的投入，已成功帶動周邊私有土地開發，然而前鎮河口油槽遷移、205 兵工廠遷建，以及中油、台電、國產署等國有公營土地的整合開發，更是亞灣計畫成功的關鍵。其透過本次市長訪法之行程，學習法國馬賽「歐洲地中海計畫」及巴黎「拉德芳斯特區計畫」之經驗，作為擘劃亞洲新灣區未來 50 年願景之發展借鏡。</p> <p>一、經洽 Gogoro 市場發展部門林經理表示，目前 Gogoro 電池交換站皆位於雙北地區，預計今（104）年底就會擴大到桃園與新竹地區，並預計於明（105）年擴點到高雄市，設點的考量包含 Gogoro 銷售量、人口密度、設點區位、用電取得等。</p> <p>二、本府積極進行招商行銷，成立投資案單一窗口，針對每一專案指派專人服務，並全程追蹤辦理投資案於各權責機關之行政流程。因 Gogoro</p>
----------	-------	---	-------	---

104.10.6	陳議員美雅	有關提升市民就業機會，和發產業園區預計會有 10,000 個就業機會釋出，其產業類型為何？是否為既有產業類型，何時會釋出。請提供書面資料。	經濟發展局	<p>至其他縣市設置電池交換站尚處市場評估階段，未來若 Gogoro 確定至高雄設點，本府經濟發展局將全力協助。</p> <p>一、和發產業園區主要引進 6 種產業，包括金屬製品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電力設備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引進廠商除中北部廠商、國外廠商外，部分為在地廠商擴廠。</p> <p>二、本園區預計於 104 年 12 月辦理開發作業，並將協助廠商建廠與園區開發作業同步進行，預估 105 年底即陸續有廠商完成設廠並招募所需員工。</p>
104.10.6	陳議員美雅	和發產業園區產生聚落效益，招商要營造聚落效應，未來還有幾個園區在規劃中？	經濟發展局	<p>本府因應近年台商回流及投資用地需求，並藉由產業群聚效應提高產業及地方競爭力，爰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除和發產業園區外尚規劃兩個園區：</p> <p>一、仁武產業園區：前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規劃，於 104 年 8 月完成仁武產業園區公私有土地調查</p>

104.10.6	陳議員美雅	本市移居津貼係由勞工局及經發局共同推動，目的為吸引高階人才，留住高雄在地人才，其補助產業類型是否有改變？	經濟發展局	<p>分析暨整合方案，後續由本府經濟發展局續辦仁武產業園區報編作業，以因應未來改善台商回流、未登工廠等產業用地需求問題。</p> <p>二、金屬扣件物流倉儲產業園區：本府於扣件產業集中區域附近之阿蓮區，勘選台糖九鬮農場規劃設置「高雄市金屬扣件物流倉儲產業園區」，以提供設施完善、環境優良的產業投資營運園地，期盼打造高雄為全球扣件中心。</p> <p>為吸引優秀在地人才於本市就業，以推動本市產業發展與轉型，本府透過「幸福高雄移居津貼」、「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獎助措施」、「打造高雄創新創業環境」及「提出優勢人資發展策略」等四個面向推動吸引人才回流：</p> <p>一、推動「幸福高雄移居津貼」補助措施：</p> <p>(一)為促進本市產業升級及鼓勵專科以上學校畢業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特訂定「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發給要點」，對於移居本</p>
----------	-------	--	-------	---

市工作之青年，受僱之事業單位為「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3 條規定之策略性產業且符合相關條件者，視其設籍情形，給予為期 1 年，每月 6,000 元或 10,000 元之津貼。自 102 年度實施迄今，已累計核定補助 290 人次。

(二)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3 條規定之策略性產業，自 104 年 2 月 12 日公告修正如下：

- 1.文化創意產業。
- 2.綠色能源產業。
- 3.精緻農業產業。
- 4.會議展覽產業。
- 5.生物科技產業。
- 6.醫療照護產業。
- 7.觀光休閒產業。
- 8.國際物流產業。
- 9.海洋遊艇產業。
- 10.智慧電子產業。
- 11.資通訊產業。
- 12.高加值型金屬製品製造業。
- 13.其他經本府推動輔導之產業。

二、推動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獎助措施，以「人」

為補助主體：

(一)自 101 年度新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助措施以來，提高企業在用人部分的補助資源（如廠商新增進用之勞工薪資、職業訓練費用以及研發獎勵等），並逐步減少對於資本財的補助（如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等），以實質達成創造就業機會的政策目標，累計至 104 年度 9 月止，補助款在用人部分的比例相對資本財部分約達 70%，並自 101 年起已累積為本市創造約近 6,500 個就業機會，平均每年為本市創造約 1,600 個就業機會。

(二)此外，自 103 年度起，核獲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之新增進用勞工薪資之補助項目者，其新聘勞工薪資不得低於勞動部所公布之初任人員薪資（103 年為 2 萬 5,634 元），以保障本市勞工薪資水準，並鼓勵企業以標準以上

的薪資聘用新進人員，除增加就業量，更進一步提升本市的消費水準。

三、打造高雄創新創業環境，吸引人才至高雄投資創業：

(一)提供創新創業獎助：

為打造本市優質創新創業的環境，以協助推動新興產業的發展，於 104 年度修正「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原條文「強化新興產業與創業投資事業之交流合作」為「協助新興產業發展與提供創新創業獎助」，藉由全方位的輔導輔助機制，強化本市創新創業能量。

(二)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1.為發展數位內容、文創等策略性新興產業，本府於 99~101 年著手整修活化鹽埕示範公有零售市場 3 樓近 886 坪場域，成立「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下簡稱數創中心)

，擔任「廠商投資高雄跳板」的任務，讓有意願來高雄投資的廠商可以先行進駐開始籌備投資計畫與執行，免去尋找短期據點的難題。

2.數創中心針對數位內容產業的中小型企業進行輔導與育成，以「潛力新創公司的孵育室」的概念，協助新創團隊在創業初期擁有辦公空間、政府資源、產業資訊、人才交流等互動與服務，並結合青年創業家駐點（試辦）計畫及創業論壇與產業交流計畫，以擴大創業輔導效益及促進產業交流。此外，目前更選定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籌劃為本市 Maker Space，完整打造高雄創新創業環境。

3.目前數創中心陸續進駐 22 家廠商，進駐廠商 103 年營業額共計 4 億 1,494



萬元，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400 人。自 101 年 11 月營運起至 104 年 7 月底，中心共計辦理 765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2 萬 8,730 人次參加，形成社群群聚效應。

四、持續瞭解本市人力資源之運用分布，提出優勢人資發展策略：

(一)盤點並訪談高雄主力產業之金屬與化工產業逾百家廠商，實際進廠瞭解其產值、勞動強度、薪資福利、就業年齡層、晉升機會等相關就業條件與工作環境，篩選出具產學合作意願之廠商，媒合優質廠商、落實產學合作在地化。

(二)針對工作環境惡化之中小企業廠商，協助其接受中央輔導及補助，使其優化職場條件，並舉辦產官學系列座談會，由各產業先進、學界人資專家分享、提供人資相關議題及策略思維，鼓勵企業與學界攜手共

				<p>同投入產學合作，並將有意願進行產學合作之業者提供媒合進行人才培育工作，同時亦就廠商提出職務所需之技能提供予本府勞工局，作為開設委外職前訓練課程之建議。</p> <p>(三)除了實際盤點業界廠商用人資源，以及辦理多場產官學座談會，鼓勵企業與學界攜手共同投入產學合作之外，亦刻基於高雄現有產業與就業之變動趨勢，研擬高雄優勢的人力資源發展策略，打造合宜的勞動條件，提供青年人優質且豐富多元的就業機會，讓高雄子弟就近找到適合發展、一展長才的工作機會，以落實「人才回流，遊子回鄉」之理念。</p>
104.10.6	郭議員建盟	以八月份苓雅區瓦斯外洩案件為例，提出以下問題： 一、高雄市災害類型複雜，救災	經濟發展局	一、救災應有統一機制，災害防救亦應有專責機構為宜，分散至各業管機關恐無法對現場救災指揮作業有充份瞭解，但依據現行中央法令，甚至延申之本市應變中心

		<p>指揮權責分散，建議市府可用任務編組方式先作。</p> <p>二、沒有救災 SOP。</p> <p>三、瓦斯管包覆於涵管內所產生之問題。</p>	<p>作業要點，仍是規範各業管機關處理。</p> <p>二、另依據本府擬定「高雄市不明氣體外洩初判階段應變處置程序」SOP，如發生不明氣體外洩事故通報案件，由消防人員第一時間到現場使用儀器測量是否有可燃性氣體反應，並通報相關單位，在相關單位未到達前，由消防局擔任現場應變指揮官，後續於災害屬性及類型確定後，移轉指揮權，如已致災，則依據「高雄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相關規定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或開設災害應變中心。</p> <p>三、本轄僅欣高石油公司仍有 3 條輸氣管線（左楠路 1 條、復興路及成功二路 1 條、新樂街 1 條，共計 3 條）通過箱涵問題，目前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與水利局督導改善中，預定 104 年 12 月全數完成改善。</p> <p>四、目前三家瓦斯公司正進一步清查瓦斯管線有否穿越排水溝連接箱涵過路段部分。</p>
--	--	--	--

104.10.6	郭議員建盟	工業管線相關資訊應該揭露讓市民瞭解，進行風險控管。	經濟發展局	<p>一、本府前已於 104 年 1 月 16 日「2015 安全城市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後公布本市既有工業管線路徑分佈圖資與路線，(相關資料可於本府經濟發展局最新消息下載網址：<a href="http://ppt.cc/5ESq7">http://ppt.cc/5ESq7</a>)。</p> <p>二、另本府為利防救災行動，已建立民生公用管線與既有工業管線之圖資系統，至於是否應公告細部相關資料，其涉及之層面十分廣泛，如避免管線受不當外力破壞，宜審慎考量。</p>
104.10.6	郭議員建盟	亞洲新灣區開發時程，有關危險儲槽、地下管線遷移，應該提高市府層級進行協調。	經濟發展局	<p>一、有關亞洲新灣區內依石油管理法及石油業儲油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規定設置之儲油設施設備，依上開規定核准設置之石油業儲油設備，由業者自主管理及辦理每二年外部檢查及每五年內部檢查，因相關油槽申設許可並無期限（終期）之規定，故尚無命其停用之規定。惟本府經濟發展於 104 年辦理「高雄市石油業儲油設施設備查核」，委託專業機構辦理石油業自主管理</p>

				<p>事項檢核，督促業者落實儲油設施設備管理及巡檢維護機制，提升城市安全保障。</p> <p>二、另為落實本市工業管線安全管理，本府已建立高雄地區氣體、油料及石化管線圖資系統以茲管理，並督促業者落實管線自主檢查；另基於公共安全因素同時考量既存產業，既有工業管線仍需有管理規範，本府已制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並訂定相關子法，針對現有工業管線要求業者加強安全措施及健全維護管理之責。</p>
104.10.6	陳議員麗娜	<p>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條例尚未獲中央備查，但已編列預算收入，如業者認為不合法，將會產生糾紛。</p>	經濟發展局	<p>針對「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中央行政院回函並無對本自治條例進行判定，而是於「備查或是核定」以及總部南遷議題上提供意見。本自治條例中央並無函告無效，且係經本市議會通過，係屬正式法規，業者自應配合辦理。</p>
104.10.7	鄭議員新助	<p>針對金鑽夜市、凱旋夜市及跳蚤市場日趨沒落，請加強</p>	經濟發展局	<p>一、金鑽、凱旋夜市開幕時多達 1,000 多個攤位，但由於攤販間銷售品項同質性太高，又無創新</p>

		<p>輔導改進以帶動經濟發展。</p>	<p>特色名攤等進駐，以致無法長期吸引消費者前往消費旅遊，造成人潮逐漸稀少。為提振夜市商機，本府經濟發展局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市場促銷活動，如 103 年辦理市場促銷活動「幸福ㄟ市場 雄有人情味」活動，夜市方面分別至六合、興中、南華、光華及凱旋夜市辦理促銷活動，並巡迴至最終站凱旋夜市，現場除有精彩歌唱及舞蹈表演外，並抽出本次活動模彩現金新台幣 20,000 元及 iphone6 手機得主，及發送圖文徵稿及市集達人活動之夜市抵用券，吸引遊客前往消費遊玩，以帶動夜市商機。</p> <p>二、104 年啤酒節高雄下酒菜料理競賽，亦請該 2 夜市配合，鼓勵夜市攤販報名參賽，自 6 月開始歷經網路票選、專業評審試吃及公開現場料理競賽等三階段評選，「YES 燒燴組」選出前 6 名攤商進駐 2015 高雄啤酒節食堂擺攤，以宣傳本市夜市美食及提高攤販知名度，最終獲選</p>
--	--	---------------------	--

攤商中，凱旋及金鑽夜市即包辦前 5 名。

三、配合高雄輕軌將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起試營運，建議金鑽、凱旋 2 夜市可利用輕軌試營運期間，多利用媒體露出機會帶動話題性，如舉辦夜市促銷活動，吸引更多民衆利用搭乘輕軌體驗活動同時前往消費閒逛，藉此達到行銷效果，逐步提升夜市之商機。

四、夜市倘須長久經營，其方向應朝吸引消費者前往大啖特色美食及休閒享受，本府經濟發展局近年來亦舉辦啤酒節及市集美食等活動，藉此帶動夜市商機，惟夜市攤販販售之小吃口味及商品的創新，仍為吸引消費者一大主因。以輔大花園夜市、台中逢甲夜市為例，其攤販研發許多新興美食小吃，不僅吸引外來客，也能留住在在地居民，再搭配電視節目行銷及新聞採訪，宣傳效果更加成，建議夜市業者可向其他夜市交流吸取經驗，招商異國美食名攤及特色料

104.10.7	林議員民傑	建議推動原鄉農業產業（包括農業特色、產銷地點等）。	經濟發展局	理進駐設攤，以創造屬於高雄在地夜市特色。 本府經濟發展局已於杉林大愛園區提供場域協助推廣原鄉農業產業。
104.10.7	林議員民傑	請於原鄉地區設置自來水延管工程，因颱風來易造水濁、斷管、沒水等情形。	經濟發展局	<p>一、原住民族地區其供水改善問題前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第3期（99—104年）計畫」辦理改善，計畫經費約12億元，原住民族地區案件由該專案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簡易自來水改善或自來水延管工程。</p> <p>二、水利署於行政院104年6月10日核定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1—105年）（第1次修正）」納入原住民族地區，並匡列一定比例（10%）經費辦理。</p> <p>三、依經濟部水利署104年8月26日修正發布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p>



				<p>點」，一般住宅以村里辦公室或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為申請人，檢附住戶名冊（包含住戶姓名、門牌號碼、聯絡電話等）、位置圖及依建築法第七十三條之建物使用執照或地方機關制定有關未經領得使用執照建築物申請接用水電辦法之同意接水證明等文件，送自來水公司當地服務所（營運所）勘估經費後，送水利署參加評比，評比通過後由自來水公司施作。</p>
104.10.7	林議員民傑	請研議訂定陸地盜採砂石檢舉獎金制度。	經濟發展局	<p>99 年度起執行取締之陸上及海域盜濫採土石案件，各階段所需獎金經費，均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編列預算支應。故自 99 年度起之獎金核發案件由各縣市依經濟部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經務字第 10404600360 號令「加強取締陸上及海域盜濫採土石處理方案」，本府經濟發展局將於籌編 106 年度概算時提列。</p>
104.10.7	林議員民傑	有關大愛園區太陽光電綠能產業，希望能將原鄉納入推	經濟發展局	<p>一、有關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無論於山地或平地均可設置，其流程需先取得台電併聯審查意見書</p>

		<p>動對象。</p>		<p>（台電營業區處）、申請同意備案（經濟部能源局或50kW以下本府經濟發展局）、簽訂購售契約（台電營業區處）、申請雜／建照或免雜照備查（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太陽光電系統廠商施工、申請並聯試運轉（台電營業區處）及申請設備登記（經濟部能源局或50kW以下本府經濟發展局）。</p> <p>二、有關大愛園區內饋線容量問題為技術面問題，因目前太陽光電相關儲能系統技術尚未達到商業化標準，故尚無法在大愛園區內推動大規模的電廠經營模式。</p>
<p>104.10.7</p>	<p>許議員慧玉</p>	<p>有關高雄三大夜市沒落問題，因夜市庶民經濟係民衆生活中重要的一環，請站在經濟發展的角度、領頭羊的立場，提醒業者未來商機前瞻性、評估風險及附帶價值經濟效益。</p>	<p>經濟發展局</p>	<p>一、「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於101年公布施行，目前按該自治條例規定申請核准設置道路範圍外之攤集場有金鑽、凱旋及新岡山等3處攤集場，其申請設置計畫書業經本府攤集場申請審查小組審議通過，查審查小組委員有本府相關局處代表及專家學者共同組成，審議過程中審查小組委</p>

員均有提出相關建議意見供業者參考辦理，請業者評估其可行性，以作為夜市經營方向及提升夜市之商機。

二、配合高雄輕軌將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起試營運，建議金鑽、凱旋 2 夜市可利用輕軌試營運期間，多利用媒體露出機會帶動話題性，如舉辦夜市促銷活動，吸引更多民衆利用乘輕軌體驗活動同時前往消費閒逛，藉此達到行銷效果，逐步提升夜市之商機。

三、夜市長久經營，其方向應係朝吸引消費者前往大啖特色美食及休閒享受，本府經濟發展局近年來亦舉辦啤酒節及市集美食等活動，藉此帶動夜市商機，惟夜市攤販販售之小吃口味及商品的創新，仍為吸引消費者一大主因，以輔大花園夜市、台中逢甲夜市為例，其攤販即研發許多新興美食小吃，不僅吸引外來客，也能留住在在地居民，再搭配電視節目行銷及新聞採訪，宣傳效果更加成，建議夜市業者可向其他夜

104.10.7	劉議員馨正	<p>一、請勿忽視大旗美地區之建設、招商、觀光等；亦請重視旗山大溝頂商場拆遷事宜，活化旗山老街文化產業，將客家、閩南文化帶入商場。</p> <p>二、市場管理複雜，請嚴格管制市場管理避免介入自治會之糾紛及衝突，更別讓自治會擅自巧立名目向攤商收錢。</p> <p>三、請開闢場所區域讓</p>	經濟發展局	<p>市交流吸取經驗，招商異國美食名攤及特色料理進駐設攤，以創造屬於高雄在地夜市特色。</p> <p>一、商圈活化需商圈組織自覺，自主規劃經營，結合在地文化、觀光特色，再由市府加以輔導，才能有效落實地方發展。有關活絡旗山老街商機，建議旗山商圈或旗山區公所可依「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申請行銷活動補助，再造旗山風華。</p> <p>二、本府經濟發展局已請市場管理員本於職掌督導攤商營業秩序，不可介入自治會之糾紛及衝突。另將函文市場自治會，並輔導自治會勿擅自巧立名目向攤商收取費用。</p> <p>三、本府政策以不新建公有零售市場為原則，若有市場用地，本府將以活化市有財產引進民間資金開發方式辦理，由民間經營管理。</p>
----------	-------	---	-------	---

104.10.7	吳議員益政	<p>美濃攤商使用，建立平台交易。</p> <p>電業法通過後將電業自由化，建議市府：</p> <p>一、成立乾淨能源電力公司。</p> <p>二、成立綠色能源信保基金。</p> <p>三、增加太陽能裝置補助。</p>	經濟發展局	<p>一、自 102 年起累計至今已 有 3 家民間公司在高雄地區設置再生能源電力股份公司，分別為昱鼎電業股份有限公司（6438.4kW）、全利發電力股份有限公司（974.61kW）及永勁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23.36kW），未來將會有更多民間業者投入成立再生能源電力股份公司，本府宜以輔導方式推動更多業者投入設置再生能源電力公司，以市場機制讓電業能更自由化，不宜再自行成立相關公司與民爭利。</p> <p>二、有關綠色能源信保基金，本府已將再生能源納入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首開地方政府創辦先例之綠色融資業務，累計至 104 年 9 月底系統業者申請件數 25 件、貸放金額 7,368 萬元、申設容量 1,270 瓩，一般民衆申請件數 153 件、貸放金額 7,092 萬元、</p>
----------	-------	---	-------	--

104.10.7	吳議員益政	未來招商引資、投資獎勵等，應著重環境成本，除表列廠商投資額及就業機會外，請增列其產業之碳足跡、水消耗及能源消耗量。	經濟發展局	<p>申設容量 925 瓩，對於中小型太陽光電系統業者或民衆提供低利貸款政策。</p> <p>三、有關太陽能裝置補助部分，目前已由本府工務局編列預算補助民間申設太陽光電系統。</p> <p>一、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1 年度新定推動「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助措施，針對符合申請資格、條件之策略性產業或重點發展產業，得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以及勞工職業訓練費用等投資補助，或計畫總經費研發獎勵。</p> <p>二、考量兼顧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已是國際間產業政策之共識，本府經濟發展局未來於受理上開獎助案件之申請時，除表列廠商投資額及就業機會外，擬請環境保護局協助釐定相關具體的</p>
----------	-------	---	-------	---

104.10.7	沈議員英章	請規劃辦理仁武產業園區。	經濟發展局	<p>指標（如引進碳標籤制度等），若評估可行，將於申請計畫書中增列專章，請申請獎助之廠商就其於環境保護、永續發展或節能減碳等面向提出相關之具體作為及相關數據指標，包含產業之碳足跡、水消耗及能源消耗量等項目，並擬由進駐和發產業園區之製造業廠商優先試行，以建立完備之企業投資本市之環境成本揭露與評比機制，引導政府補助資源流向生產與環境兼顧之綠色企業，達成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平衡之產業發展目標。</p> <p>一、仁武產業園區自 102 年 4 月 7 日起經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 4 次公告甄選開發商，但皆無廠商投標。</p> <p>二、104 年 9 月經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公私有土地調查分析暨整合方案建議後，移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p> <p>三、仁武園區面積 147.04 公頃，屬都市計畫農業區土地，其中私有地 24.24 公頃（16.49%），而主</p>
----------	-------	--------------	-------	--

104.10.7	張議員豐藤	永安液化天然氣廠之冷能利用情況、低溫研磨為何？低溫反應的技術如何創造產業？	經濟發展局	<p>要地主為台糖公司（110.89 公頃約占 75.41 %）</p> <p>四、本案主要須克服之問題為：（一）私地主之協調（二）台糖土地之合作開發模式。規劃期程預計：</p> <p>（一）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委託顧問公司辦理產業園區報編作業。</p> <p>（二）107 年 8 月 31 日中央核准園區報編。</p> <p>（三）111 年 11 月 30 日開發完成並辦理結算作業。</p> <p>一、目前永安液化天然氣廠已發包委託廠商做可行性規劃，惟永安廠冷能在利用上有兩大問題難以解決：一是冷能的利用有距離之限制（附近能供廠商進駐的地域也很少）；二是少有廠商提出需求（冷能非是無償供應給廠商）。</p> <p>二、現已有遠東氣體購買冷能做空氣液化分離使用，這也是冷能較具經濟效益的一種利用方式，而永安廠能自行利用的冷能發電與無償提供冷排水予周邊養殖業者低</p>
----------	-------	---------------------------------------	-------	---



溫水產養殖也已行之有年。爰此，在上開距離與需求的限制下，冷能之利用目前已顯充分。未來若有廠商提出冷能運用需求，將協助媒合之。

三、相關產業利用冷能情形如下：

(一)前有台糖洽談過利用冷能設置蘭花養植場所需之冷房，惟因距離之限制，台糖又難在附近找到夠大的土地，且冷能的供給亦需要付費，最後台糖認為土地租金及冷能費用的總和成本比用冷氣製作冷房更高，遂不考慮利用冷能的計畫。

(二)冷排水因水質穩定良好，無償提供給鄰近魚塭利用，當地養殖戶稱為珍貴的鑽石水。海洋大學利用冷排水養殖出高價值水產「仿刺參」，縮短 40% 養成時間。永安養殖戶利用冷排水養殖的石斑魚，提高存活率 15%，可降低養殖戶用藥與用電成本。

(三)目前永安廠與遠東氣

104.10.7	張議員豐藤	R7 南部時尚創新基地培養設計方面專業人才，如何讓產學無縫接軌？建議可以舉辦類似決戰時裝時伸展台活動。	經濟發展局	<p>體工業公司合作，以生產液氮、液氧、液氫供應市場所需，並有償提供天然氣接收站所需求之氮氣。氣體廠節約能源費用相當可觀，天然氣接收站每年亦可回收氣體廠節省電費，回饋給中油之數千萬冷能收益金額。</p> <p>(四)冷能發電系統以丙烷作為工作流體及以海水作為蒸發器熱源，充分利用 LNG 冷能，目前永安廠冷能發電系統是一座兼具發電，製造冰水及氣化 LNG 功能的設備，可氣化 LNG 90MT/hr，發電量 1,800KWH。功能符合能源回收、節能減碳的觀念。</p> <p>一、在經濟部及本府的努力下，R7 創藝所在已陸續有鞋技中心、紡拓會、印研中心及塑膠中心等相關產業的法人單位進駐，再加上經濟部石化產業高值化南部辦公室的設立，相信可以有效整合各法人的資源，提供高雄相關產業完整的</p>
----------	-------	---	-------	--

104.10.7	張議員豐藤	左營區灣市 2 BOT 案，目前辦理情形如何	經濟發展局	<p>發展規劃與建議。</p> <p>二、R7 創藝在具備「研發、就業、職訓、創業、育樂」五大功能，打造「服裝設計、3D 列印、生活創新設計、高科技印刷」等研發場域，運用各法人的設備，人脈資源，輔以高雄主力產業的加持，陸續辦理相關活動與計畫，如徵選自創品牌者進駐輔導、舉辦創客嘉年華、袋包設計競賽等活動，提供優質場域協助在地青年培養創新創藝能力。</p> <p>三、未來本府亦將持續輔導 R7 創藝所在，藉由相關活動行銷宣傳，透過進駐法人之輔導，讓在地人才享有相關軟硬體資源與活動曝光機會，並協助設計與創作能商品化，啟動技術交流與協同開發模式，激盪出創新設計與商業價值兼具之多元化商品，期透過此聚落產生群聚效益，加速在地設計及時尚創意產業發展。</p> <p>「高雄市左營區灣市 2 市場用地及停 2 停車場用地公共建設案」，於 103 年 2 月 24</p>
----------	-------	------------------------	-------	---

		<p>?</p>		<p>日與東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簽約，總投資金額超過16億元。惟因法定容積尚未用完，104年9月7日東暉公司檢送「變更後投資執行計畫書」（第三次修正版），投資金額將提至23億，本府經濟發展局於104年9月30日與相關局處召開履約管理會議，請東暉公司儘速依各機關之審查意見提送相關應補正之文件，以期使本計畫之興建、營運得以順利成功。</p>
104.10.7	曾議員麗燕	<p>金鑽夜市、凱旋夜市沒落，有何計畫可以活絡？建議舉辦活動吸引人潮，帶動商機。</p>	經濟發展局	<p>一、金鑽、凱旋夜市開幕時多達1,000多個攤位，但由於攤販間銷售品項同質性太高，又無創新特色名攤等進駐，以致無法長期吸引消費前往消費旅遊，造成人潮逐漸稀少。為提振夜市商機，本府經濟發展局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市場促銷活動，如103年辦理市場促銷活動「幸福ㄟ市場 雄有人情味」活動，夜市方面分別至六合、興中、南華、光華及凱旋夜市辦理促銷活動，並巡迴至最終站凱旋夜市，現場除有精彩歌唱及舞蹈表演外，並抽出本次活動模彩現金</p>

新台幣20,000元及iphone 6 手機得主，及發送圖文徵稿及市集達人活動之夜市抵用券，吸引遊客前往消費遊玩，以帶動夜市商機。

二、104 年啤酒節高雄下酒菜料理競賽，亦請該 2 夜市配合，鼓勵夜市攤販報名參賽，自 6 月開始歷經網路票選、專業評審試吃及公開現場料理競賽等三階段評選，「YES 燒燴組」選出前 6 名攤商進駐 2015 高雄啤酒節食堂擺攤，以宣傳本市夜市美食及提高攤販知名度，最終獲選攤商中，凱旋及金鑽夜市即包辦前 5 名。

三、配合高雄輕軌將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起試營運，建議金鑽、凱旋 2 夜市可利用輕軌試營運期間，多利用媒體露出機會帶動話題性，如舉辦夜市促銷活動，吸引更多民衆利用搭乘輕軌體驗活動同時前往消費閒逛，藉此達到行銷效果，逐步提升夜市之商機。

四、夜市倘須長久經營，其方向應朝吸引消費者前

104.10.7	曾議員麗燕	「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已通過，89 條管線石化業者總部應南遷高雄，目前南遷情形如何？	經濟發展局	<p>往大啖特色美食及休閒享受，本府經濟發展局近年來亦舉辦啤酒節及市集美食等活動，藉此帶動夜市商機，惟夜市攤販販售之小吃口味及商品的創新，仍為吸引消費者一大主因。以輔大花園夜市、台中逢甲夜市為例，其攤販研發許多新興美食小吃，不僅吸引外來客，也能留住在在地居民，再搭配電視節目行銷及新聞採訪，宣傳效果更加成，建議夜市業者可向其他夜市交流吸取經驗，招商異國美食名攤及特色料理進駐設攤，以創造屬於高雄在地夜市特色。</p> <p>經工業局查核，目前高雄市有 86 條使用中既有工業管線，另有 3 條廢止使用。86 條管線分屬 13 家業者，其中已設籍高雄市之業者有 3 家，其餘業者尚未設籍本市，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一項（既有管線所有人應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將其本公司所在地設於本市，並依規定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及繳納管線監理檢查費，始得繼續使</p>
----------	-------	--	-------	---

104.10.7	張議員漢忠	鳳山五權南路攤集場是否可就地合法？相關程序是否符合「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規定？	經濟發展局	<p>用既有管線）之規定，其申辦之期限至 105 年底，本府經濟發展局將持續列管追蹤。</p> <p>一、查鳳山區五權南路（鳳山大市集）攤販臨時集中場（以下簡稱攤集場）係「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下稱同自治條例）101 年公布施行前既有存在道路範圍內之攤集場，依同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本自治條例施行前，既有存在道路範圍內且未經合併改制前高雄市議會或高雄縣議會同意設置之攤販臨時集中場，應於本自治條例施行之次日起三年內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設置，並經高雄市議會同意後，始得繼續營業。」爰五權南路攤集場目前由當地攤販籌組自治組織自主管理，同時按上開規定向本府經濟發展局提出申請設置。</p> <p>二、次查五權南路攤集場按同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檢具申請籌設之申請書、發起人名冊、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草案、</p>
----------	-------	--	-------	--

104.10.7	陳議員玫娟	大中路以北閒置空間灣市 2 用地，已於 103 年 2 月 24 日舉辦簽約儀式，	經濟發展局	<p>管理規約草案及攤集場範圍位置圖等相關資料，交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公告程序，公告期間自 104 年 9 月 14 日至 104 年 10 月 13 日止，其目的係在汲取地方上各種不同意見，俾供本府攤集場申請審查小組審議參考。</p> <p>三、由於五權南路攤集場於道路上設攤營業，鄰近鳳西國中、五甲國宅公園，按同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需先取得攤位所緊接面臨或座落之店家與土地及建築物所有人、使用人及管理人之書面同意，故本案申請設置攤集場需按同自治條例規定，取得本府教育局、工務局（新工處、養工處）等機關同意書，同時彙整當地居民相關意見，依規定辦理審查程序，交由審查小組審議參考並為准否之決定。</p> <p>一、「高雄市左營區灣市 2 市場用地及停 2 停車場用地公共建設案」於 103 年 2 月 24 日與東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約，總</p>
----------	-------	---	-------	---



		<p>遲至今日尚未動工，目前辦理情形為何？</p>		<p>投資金額超過 16 億元。原定施工期 4 年，預計 107 年 2 月 24 日完工，惟因法定容積尚未用完，目前廠商提契約變更，104 年 9 月 7 日東暉公司檢送「變更後投資執行計畫書」(第三次修正版)，投資金額將提至 23 億元。</p> <p>二、104 年 9 月 30 日本府經濟發展局與相關局處召開履約管理會議，將儘速與廠商溝通協商，請東暉公司儘速依各機關之審查意見提送相關應補正之文件，如有違約規定將依契約裁罰。</p>
104.10.7	陳議員玫娟	<p>灣市 38 市場用地如何多功能活化？</p>	經濟發展局	<p>一、為活化灣市 38 市場用地，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標租予民間業者經營臨時停車場，租期 1 年。期間為市府帶來年租金收入新台幣 386 萬 6,660 元。104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5 年 1 月 24 日續租，半年租金 193.3 萬元，以滿足周邊停車需求。</p> <p>二、另本案已委託規劃團隊規劃，因標租金額過高，如採 BOT 開發方式，其收取之權利金希望能</p>

				<p>達每年 400 萬元，廠商開發意願恐不高，目前將朝向停車場結合店舖（1 樓）開發方式處理。</p>
104.10.7	陳議員玫娟	新莊高中附近 有無興建市場 規劃？	經濟發展局	<p>經查新莊高中附近地區目前無市場用地，倘需規劃建置傳統市場，將研議引進民間資金開發辦理。</p>
104.10.7	林議員宛蓉	日前針對興東 市場之問卷調 查結果為願意 辦理退場，目 前辦理情形為 何？	經濟發展局	<p>一、興東市場於 104 年 7 月 28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56 次會議決議本府「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區（原高雄市地區）市場用地（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第二階段）」：通過變更為商 2 用地。</p> <p>二、依據「零售市場管理條例」第 22 條規定：因政策需要、城鄉改造或已無市場商業機能時，設立公有市場之主管機關得停止公有市場全部或整層之使用，或得將原攤（鋪）位使用人改配其他市場空攤（鋪）位。本府經濟發展局已於 104 年 9 月 11 日公告「興東公有零售市場自 104 年 12 月 14 日起全部停止使用」。並於 104 年 9 月 29 日召開退場說明</p>

104.10.7	林議員宛蓉	台電總公司遷至高雄之可行性？	經濟發展局	<p>會取得全部攤商同意自104年12月14日停止使用。本市場停止使用，完成地上物的拆除，變更為商業區後，將移由本府財政局接管，做更有效的開發利用。</p> <p>查台電於本市並無既有工業管線之產權，故不受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既有管線所有人應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以前，將其本公司所在地設於本市，並依規定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及繳納管線監理檢查費，始得繼續使用既有管線」之規範。惟近期由於台電潛盾工程造成路面坍塌，造成工安問題，有關台電總部南遷部分將會反映，適度表達。</p>
104.10.7	林議員宛蓉	讓高雄翻轉，請加強招商。	經濟發展局	<p>高雄是一個不斷在進步的城市，近年來積極進行高雄港灣再造，並推動國際級的開發計畫－亞洲新灣區，今年在港市合作下，成立了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以整體規劃、聯合開發的方式進行，並整合國公營土地以整體規劃方式分階段開發，透過港灣改造策略與亞洲新灣區計畫推動，未來前鎮河以北</p>

				<p>之港區，將逐步規劃發展金融、文創、旅遊、知識及觀光等活動產業；前鎮河以南之港區，發展全球船舶大型化港埠碼頭建設，規劃綠能、科技、物流臨港型產業專區，提升高雄為亞太商港之競爭優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2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43217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鍾議員盛有	目前仍列入專案輔導的農漁會有哪幾家？是否為逾放比率太高？美濃區農會有無在內？	財政局	一、縣市合併初期，轄區內體質不佳農漁會之信用部共有 14 家，截至本（104）年 6 月止已陸續解除列管計 10 家，目前仍列入專案輔導的農漁會包括興達港區漁會、林園區農會、林園區漁會及湖內區農會等 4 家，美濃區農會並未包含在內。 二、配合中央主管機關政策對逾放比率過高或資本適足率未達規定標準 8 %之基層金融機構進行專案輔導，督導其沖銷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強化基層金融機構財務結構。 三、本局持續輔導受專案列管之農漁會信用部，每季召開會議輔導改善，依計畫時程積極執行，以改善經營體質，確保存戶權益。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5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43220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林議員瑩蓉	蓮池潭舊左營國中湖畔旅館，旗津沙灘渡假旅館土地租金似乎偏低，未來議約建議提高，另權利金訂定標準為何？	財政局	一、本二件蓮潭湖畔觀光旅館開發案及旗津沙灘渡假旅館開發案，係採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而非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 BOT 方式辦理。其收益包括二部分，一為按得標金額於期初收取之一次性權利金，另一為每年定期收取之土地租金，兩者均為確定能夠收到的收益。 二、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本府設市有財產審議會，辦理非公用財產使用收益或處分價格之審議。」。本二案土地地上權價值及租金，係觀光局委託估價師，以價格比率法與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二種方法，透過加權平均方式決定，再按前開規定經財審會審議通過，最後決定權利金底價及租金以公告地價年租率 5%計收。 三、如前所述，本案確定能

				<p>收到之收益非僅每年固定收取土地公告地價 5%之租金部分，尚包含一次性收取之大額權利金收入，此二者共同構成全案之收益，且係委託估價師查估，並經財審會審議決定，符合市場行情，同時租金係依土地公告地價 5%計收，未來隨同公告地價之調整，每年收取之土地租金亦將隨之同步成長，併此敘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43221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陳議員美雅	旗津區許多居民現居地多屬國有地，能否由市府主導與中央協調各公有土地管理機關，釋出部分公有地以保障使用者居住權益。	財政局	一、本案經洽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表示，依「國有財產法」第 53 條規定，面積在 1,650 平方公尺以上者，不得標售；另依「出租之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得予讓售範圍準則」第 2 條規定，高雄市轄區出租之國有土地，除抵稅繳款取得外，其餘無法辦理讓售。 二、旗津區居民使用國有土地，因涉及國有土地相關法令規定，依中央現行政策，已限縮國有土地得予出售之範圍，故本案需視居民個案使用情形是否符合現行法令規定，或俟中央政策改變，修正法令規定，本府財政局再協助居民洽該分署辦理申購。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9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1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劉議員德林	一、縣市合併時原高雄縣負債情形？104 年非稅課收入執行率偏低，預算編列應覈實？ 二、執行交通安全業務應以宣導教育為主。	財政局	一、縣市合併時原高雄縣一年以上債務決算數 179 億元、未滿一年債務 85 億元，合計 264 億元。 二、預算法第 28 條規定：中央財政主管機關應供給以前年度收入狀況，財務上增進效能與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及下年度財政措施，與最大可能之收入額度。本市歲入預算之籌編乃依該法規定辦理。 三、截至 9 月底止，本市 104 年度歲入預算之執行率為 65.7%，與去年同期之 66.58% 相當。為提升年度執行狀況，本府已規劃增加辦理標售業務，並持續注意其餘各項收入之執行情形，控管各機關歲出，以避免年度決算差短擴大。 四、本府 105 年度交通違規罰款收入預算案數 15 億元，係參酌前 3 年度收繳情形及警察機關舉發案件數等統計資料，審慎估計編列，101 年至

				<p>103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15.74 億元、16.02 億元及 16.21 億元，104 年度預算數亦為 15 億元，105 年度之預算案數 15 億元係覈實編列。</p> <p>五、分析本市近年來交通違規罰款收入，以「酒駕行駛」、「超速限或低於速限」、「闖紅燈或紅燈右轉」、「無照、吊扣駕駛」及「高速公路違規」等交通違規案件為大宗，顯示本市開立罰單，是為加強取締酒駕等惡性交通違規，減少重大交通事故，保障市民生命與財產安全，並非為增裕市庫，且為有效維護市民交通安全，本府已依規定至少提撥交通違規罰款收入之 12% 做為交通執法與安全改善經費。</p> <p>六、有關執行交通安全業務應以宣導教育為主乙節，已轉請本府業務主管機關警察局及交通局研議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0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43223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陳議員美雅	舊龍華國小設定地上權開發應保留當地居民停車空間、活動中心、兒童遊戲區等作為招商條件，提供當地居民公共使用權益創造雙贏。	財政局	答詢摘要： 龍華國小舊校地土地使用分區為第4種商業區，建蔽率60%，容積率630%，未來民間開發時至少應留設40%空地作為開放空間使用，日後開發完成後，將可提供市民綜合性之購物、娛樂、休閒空間，配合鄰近之凹子底森林公園、廣場設施等，讓該地區民眾享用更活化多元、優質便利之生活環境。 細節內容： 一、鼓山區龍華國小前於98年辦理遷址，遷址後，舊校區經重新檢討都市計畫變更為商業區，細部計畫為第4種商業區，為積極活化市有財產，避免閒置，財政局於104年7月28日公告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商，預定於12月2日開標。 二、本案地上權人應依法律及投標文件之規定，在一定期限內進行商業區之開發，未來可帶動當地經濟發展及產生效益簡述如下：

(一)促進地區發展，增加就業機會：

以地上權方式由民間開發，加強閒置非公用土地之經營利用，投資興建購物商場、觀光旅館、商務、休閒娛樂中心等業種使用，達成促進地區繁榮，增加就業機會的目標。

(二)結合大眾運輸導向土地開發，促進環境與永續發展：

本開發案結合大眾運輸導向（TOD）空間發展架構，可滿足未來發展觀光休閒商業之型態需求，精心設計的都市環境可激勵民衆搭乘大眾運輸系統，促進公共運輸之發展，進而達到環境與永續社會發展的目標。

(三)活化市有財產、建立公私部門合作開發模式：

以地上權方式開發，市政府在保有土地所有權前提下，可活化土地利用，提高運用效益，另可減輕政府編列預算開發土地之

				<p>財政負擔，又適度釋出公有土地提供民間開發運用，可為民間業者帶來商機，共創雙贏。</p> <p>本案未來衍生效益預估如下表：</p> <p>三、本案土地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為第 4 種商業區，建蔽率 60%，容積率 630%，是以未來地上權人開發時將至少留設 40% 空地作為開放空間使用，日後開發完成後，將可提供市民綜合性之購物、娛樂、休閒空間，配合鄰近之凹子底森林公園、廣場設施等，讓當地居民享用更活化多元、優質便利之生活環境。</p>
--	--	--	--	--

項目	創造就業人口或租稅收入
創造就業人數	6,356人
房屋稅收入	8,742萬元/年
地價稅收入	577萬元/年
營業稅收入	2億1,447萬元/年
營所稅收入	5億9,249萬元/年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0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2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林議員瑩蓉	罰款預算編列過高，變相鼓勵檢舉達人檢舉並連續處罰，造成民衆壓力。	財政局	<p>一、有關預算之籌編，預算法第28條明定中央財政主管機關應供給以前年度收入狀況，財務上增進效能與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及下年度財政措施，與最大可能之收入額度，故本市歲入預算之估列乃依法辦理。</p> <p>二、本府 105 年度編列罰款收入 20.96 億元，較 104 年度微幅增加 0.18 億元，本市編列數低於台北市 21.59 億元及新北市 32.5 億元，非六都最高。罰款收入主要編列交通違規罰款 15 億元，該罰款係參酌 101 年至 103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15.74 億元、16.02 億元及 16.21 億元)、104 年度預算數(15 億元)及警察機關舉發案件數等統計資料，審慎估計覈實編列。</p> <p>三、另有關檢舉達人對於違規事件檢舉，造成民衆生活壓力乙節，因屬執法細節，已轉請本府業</p>

				務主管機關警察局及交通局研議辦理。
--	--	--	--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043809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劉議員德林	本市執行交通安全業務應以宣導教育為主。	交通 局	<p>壹、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為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組成單位於工程、執法、監理、教育、宣導等面向，依其業管分工進行交通事故防制與改善作為，其中道路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部分，主要由本府教育局、社會局、新聞局、警察局、交通局及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等單位推動執行；且本府每年亦配合交通部之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推動事項，執行道路安全教育與宣導相關工作計畫，並由本府研考會督導考核其執行成效與提出檢討改善建議，於每月道安會報列管追蹤辦理情形。</p> <p>本府各相關單位今年度辦理道安教育宣導計畫之內容與執行情形分別說明如下：</p> <p>一、教育局辦理部分：</p> <p>(一)防制重點：機車、自行車、行人、大客車。</p>



(二)工作項目：加強各級學校學生對於行車速度影響交通安全、推廣安全騎乘自行車觀念之教育。

(三)執行情形：督促各級學校於相關集會活動中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並運用時事報導進行機會教育，尤其針對學生交通意外事故主要肇因加強宣導，高中（職）及國中為自行車安全教育宣導、無照駕駛、超速及未保持安全距離，國小則為行人安全宣導，過馬路加強注意來車及舉旗（手）以增加能見度；並加強學生故防制宣導，尤以無照駕駛、未戴安全帽、違反道路安全規則等，予以追蹤列管並輔導改進。

二、社會局辦理部分：

高齡者事故防制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計畫內容：結合警察局交通隊、新聞局配合運用多功能的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車於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會、

老人社團、寺廟、公園等長輩聚集處宣導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執行情形：本年度預計辦理 320 場宣導活動，預計有 13,200 人次受益。

三、新聞局辦理部分：

(一)運用平面文宣宣導計畫

計畫內容：依據交通部 104 年度宣導重點及轄區交通特性，與報社合作，辦理平面交通安全宣導。

執行情形：宣導主題為機車騎乘安全、高齡者用路安全、行人用路安全。

(二)運用大眾傳播媒體宣導計畫

計畫內容：依據交通部 104 年度宣導重點及轄區交通特性，透由高雄捷運、全家便利商店及麥當勞多媒體影音電視播放宣傳短片，以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

執行情形：短片宣導主題包含，機車騎乘安全、高齡者用路安全、行人用路安全、大型車安全。透由上

				<p>述多媒體電視密集播放宣導 28 天。</p> <p>四、警察局辦理部分： 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之 宣導計畫 計畫內容： (一)針對 104 年度新制交通法令執法重點及法令修訂之相關宣導，加強汽機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超速（超過最高速限 10 公里以上）」、「轉彎未依規定」、「機車未依規定二段式左轉」、「汽機車不禮讓行人」、「路口前違規停車」等路口交通違規專案執法項目宣導。 (二)加強駕（汽機）車不逼車、不超速宣導。 執行情形： 1.設計製作各式交通安全宣導紅布條、布旗分送本府警察局各單位分駐所、社區協會、道路要衝、公民營機關、公司行號、學校、民衆休閒聚會處所懸掛宣導。 2.配合慢車、汽機車、各式大型車交通違規執法取締重點</p>
--	--	--	--	---

				<p>、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交通事故案例及全國扎根計畫，設計製作交通安全宣導摺頁，分送民衆。</p> <p>3.設計購製各類交通安全相關宣導品，配合各種交通安全宣導活動使用。</p> <p>4.主動或接受各單位交通安全宣導申請需求，指派交通宣導人員或專業事故處理人員或講師辦理專題演講。</p> <p>5.運用大眾運輸系統公車車體、站牌燈箱及捷運車廂，設計製作各交通安全宣導廣告，提高通車族群及一般用路人之宣導成效。</p> <p>五、交通局辦理部分：</p> <p>(一)交通安全札根計畫： 公共運輸體驗活動 公車體驗活動 計畫內容：延續 103 年辦理之學童公車體驗活動，並進一步推廣至所有公共運輸工具，及納入年長者為推廣對象，結合學校戶外教學課程及年長</p>
--	--	--	--	---

者團體戶外參訪活動，帶領學生及年長者實際體驗公共運輸的舒適便利，學習如何有效率地搭乘公共運輸，藉以培養其搭乘公共運輸之能力與習慣。

執行情形：104 年度預計辦理學童公車體驗 120 場次，年長者公車體驗 30 場次。

(二)交通安全宣導人員專業研習與訓練計畫

計畫內容：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人員研習活動，聘請傳播與交通專家學者講授相關課程，藉由研習互動分享，提升其專業能力與素養。

執行情形：於 104 年 8 月 27 日、8 月 28 日辦理全國交通安全宣導人員專業研習與訓練，參與人次計 166 人。

六、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辦理部分：

變革機車考驗制度並促進道路和諧

計畫內容：辦理初考領機車駕照安全講習、檢

				<p>討輕型機車（含持有汽車駕照者）增加路考項目、強化道安講習課程中與機車騎士安全互動之內容。</p> <p><u>執行情形</u>：考領機車駕照安全講習人數預計4,000人。</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43234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陳議員麗娜	建議高雄銀行積極爭取國民旅遊卡業務。	財政局	本案經高雄銀行研究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交通部觀光局辦理 102 年至 105 年委託發行國民旅遊卡發卡機構遴選招標(契約到期日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採公開評選配分方式（包含營業據點、分行家數及普及性、卡量、整合性資訊系統處理能力、配合提供檢核系統之資訊處理能力及發卡作業組織架構人力、、、等），據以遴選出最多 5 家發卡機構。其評分項目均對大型發卡銀行較為有利，故最終得標者均以前十大發卡銀行為主，目前係由玉山、中國信託、聯邦及永豐等 4 家銀行取得發行權，中小型發卡銀行不易獲選為發卡銀行。 二、歷次「國民旅遊卡」得標發行銀行均為大型發卡銀行，並具資訊系統整合處理能力，鑒於該行信用卡部門因未達經

				<p>濟規模，且信用卡發卡及授權系統均委外處理，尚欠缺整合資訊系統處理能力，遴選配分機制較不易取得高分。而整合資訊處理系統及服務勢需投入大量資金與人力，惟目前信用卡部門尚未損益兩平，為擷節支出及成本考量，故比照中小型發卡銀行未參與遴選，俟發卡量達經濟規模時，積極爭取「國民旅遊卡」業務。</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2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043446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6	陳議員美雅	財政局有那麼多塊土地，有沒有可能釋放一塊或幾塊來興建青年住宅，希望吸引更多外地人來高雄就業，或吸引住在高雄優秀的在地子弟，希望未來能夠建構比較平價的青年住宅。	都市發展局	<p>一、內政部刻研修住宅法新增青年生活住宅相關條文，由政府以公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方式興辦，專供出售予一定所得、財產基準以下之無自有住宅青年家庭，俟修法完成，再依修法結果評估辦理。</p> <p>二、本市目前暫朝多元住宅政策與方案為主（包括住宅租金補貼、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等），並同時勘選適當國公有閒置或低度利用房舍，進行規劃評估修繕為公營出租住宅。</p>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蕭永達）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2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43217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蕭議員永達	為落實高雄居住正義，請合理調高公告地價，並向地價評議委員會反映。	財政局	<p>一、地價稅稅基為申報地價，而申報地價係以「公告地價」為基礎。依規定公告地價每 3 年調整 1 次，其調整權責機關為本府地政局。本市最近 1 次辦理重新規定地價作業為 102 年，下次為 105 年。</p> <p>二、本府財政局長為本市地價評議委員，對於貴席建議事項，除承諾參加會議時將予反映外，貴席建議事項本府財政局並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以高市財政稅金字第 10432172800 號函請本府地政局提供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於評定 105 年公告地價參考。</p>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5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0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曾議員麗燕	若管線公司總公司南遷高雄增加之統籌分配款，建議提撥作為大林蒲遷村基金及石化業者造成污染或發生災害之基金？	財政局	一、目前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分配予各直轄市的款項，係按營利事業營業額 50%、土地面積 20%、人口數 20% 及財政能力 10% 等指標及權數分配，故於本市設廠的石化業總公司若能遷入，本市可獲配之款項因其營業額納入而提高。 二、依據本府所訂既有工業管線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既有管線所有人應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將其本公司（即總公司）所在地設在本市，並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及繳納管線監理檢查費，方能繼續使用既有管線。經查本市目前道路下方石化管線分屬 13 家公司，除台塑、李長榮及國喬外，其餘 10 家業者均不在本市。 三、由於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係採「統收統支」原則運用，未來石化業總公司南遷所增加之收入，本市將視施政需求妥善

				<p>分配，使稅收運用發揮最大效益。至於建議成立大林蒲遷村基金及石化業者造成污染或發生災害之基金乙節，市府目前尚無規劃，爾後倘有需要，將由相關單位依施政方向妥善研處。</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5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0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黃議員香菽 黃議員紹庭 劉議員馨正	一、有關中央對本市補助短少818億元及中央請客地方買單情形說明。 二、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收入建議回饋六龜區當地。	財政局	一、經統計 100 至 105 年度，本市獲配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一般性補助款及計畫型補助款合計分別為 689 億元、563 億元、521 億元、520 億元、523 億元及 501 億元。經與 100 年度相較，101 年至 105 年共計短少約 818 億元。(如下表) 二、本市所統計合併後 101 至 105 年獲配之中央補助財源短少情形，以 100 年為比較基準年，係考量縣市合併於 99 年 12 月 25 日，距 100 年僅有數天，為比較合併後財源之增減情形，故以 100 年而非 99 年為比較基準年，統計比較 100~105 年度中央核定補助數之短少情形。 三、有關勞健保補助款，中央雖已修法自 101 年 7 月起改由中央全額負擔，但該經費中央卻仍計入應撥給本市之一般性補助款總額中，實際上本市預算財源並未增加

，補助款是逐年減少（101 年約 57 億元、102 年起每年約 122 億元）。由於中央既已正視直轄市較縣（市）多負擔勞、健保費之不合理現象而修改法規，將勞、健保費補助款改由中央全額負擔，故本府主張中央不應將其所負擔勞、健保費納入地方獲配財源計算。

四、此外，針對北高所積欠之勞健保補助款，中央雖自 99 年度起開始編列預算專款補助，惟補助金額北高二市差異甚大，99 年至 104 年止，補助台北市 358.07 億元、高雄市 44.49 億元，本市獲配補助金額與台北市相差 8 倍，總金額高達 313.58 億元，對本市極為不公。

五、本市 103 年度負擔農民健康保險費 1 億元、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15 億元及國民年金保險費 4 億元，合計約 20 億元，台北市則僅編列約 5.57 億元（老農福利津貼 1.25 億元、農民健康保險 0.1 億元及國民年金保險費 4.22 億元），本市負擔極

為沉重。由於中央已修法將勞、健保費補助款改由中央負擔，故本府亦主張應將同為中央制定，地方執行之「國民年金法」、「農民健康保險條例」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比照「全民健康保險法」及「勞工保險條例」，將所需經費支出全數改由中央負擔。

六、有關公教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合併前，原高雄縣退休人員之優惠存款差額利息每年獲補助約 11 億元，原高雄市則完全無補助。合併後，本市適用人數約 2 萬餘人（含公務人員及教職人員），年度所需經費約 46 億元。對於本市所負擔優惠存款差額利息補貼經費，中央雖補助 70%，惟該項中央所訂福利政策已造成本市法定支出增加，排擠施政建設經費，故針對該項所需經費，本府主張中央應全額負擔。

七、本市 105 年度總預算案規模為 1,246.51 億元，其中歲入預算案

1,137.28 億元，包含自籌財源 580.17 億元（占 51%，其中地方稅收入 353.72 億元），以及非自籌財源（中央統籌分配稅及補助收入）557.11 億元（占 49%）。由於每年在本市徵起之國稅均逾 1,000 餘億元，但中央補助款項遠不及高雄上繳稅收額度，為爭取本市合理財源，維持施政質量，本府仍將持續向中央建議擴大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規模，落實地方財源只增不減原則，以挹注地方市政建設所需，減輕財政負擔。

八、本市收取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係考量土石採取人利用地方資源營運獲取利益，然於採取、碎解、洗選及運輸過程中，產生空氣污染、損害道路、破壞自然環境景觀，所付出的社會成本，係由全體市民共同承擔。為維護自然景觀永續發展及使用者付費原則，故依據地方稅法通則，制定高雄市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希望



				<p>藉此適度彌補社會成本，並補強地方建設，爰該項收入係採「統收統支」原則運用，由本府視地方施政建設所需妥善分配各機關，使稅收運用發揮最大效益。</p> <p>九、有關六龜區公所辦理中央權管河川河床淤積疏濬作業之土石標售收入，自縣市合併後，本府已將收入 50% 編列該公所使用，自 105 年度起則考量疏濬成本因素，改以淨效益至少 50% 分配該公所以支應地方建設所需，但由於莫拉克風災時，中央原暫停收取之河川公地使用費，目前已恢復徵收，且該收費佔占標售收入約 3 成，加上尚有便道修復、道路維護等相關經費支出，故整體疏濬效益已有限。</p>
--	--	--	--	---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與100年度比較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中央普通統籌分配稅款	204.40	224.15	231.16	232.58	248.28	266.47					
一般性補助款	310.45	247.74	183.50	180.51	167.50	151.97	-126.12	-168.29	-169.60	-166.49	-188.33
計畫型補助款	174.82	91.66	106.72	106.98	107.40	82.90	共計減少約818.83億元				
合計	689.67	563.55	521.38	520.07	523.18	501.34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43221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武忠	一、建議以台北市等其他縣市為例，制定「開源節流方案暨年度作業計畫」，於每年度依各機關制定作業計畫等細項，函請各機關配合執行，並於年度終了進行管理考核，顯著績效或表現優良者給予獎勵；反之則給予懲戒，讓參與機關能積極確實執行，以籌措財源，挹注	財政局	一、為改善財政狀況，本府近年致力推動開源節流，於 101 年訂頒「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由秘書長擔任召集人，組成專案推動小組，每年均依據開源節流措施實施要項由各機關擬提年度作業計畫，經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審定後，函頒各機關積極執行。且各執行機關每半年需提報執行成果，彙整後專案陳報市長。此外，除年度作業計畫審查外，如開源開流措施執行上有需要跨局處討論之議題，亦會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截至目前本府已召開 9 次專案小組會議。 二、對於本府開源節流管考獎懲制度，本府目前正蒐集各縣市之作法並參酌本府實際執行狀況研擬中。 三、建議參考新北市發行市庫券籌措財源乙節，因市庫券除須負擔利息成

		<p>市庫收入。 二、建議參考新北市發行「市庫券」以利籌措財源。</p>		<p>本外，尚須負擔發債還本手續費及銀行保證等成本，且目前短期借款利率仍維持在低點，與發行市庫券比較，其總成本差異並不大，但本府仍將持續觀察，若有節省成本之可能，將會研議發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43221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宛蓉	一、新草衙自治條例如何讓居民廣為週知？優惠條件為何？ 二、新草衙有4,108筆土地每一筆要讓售的土地若須逐筆送議會審查，過於曠日費時，建議議會採取包裹方式一次審查，以加速讓售流程。 三、新草衙地價之訂定，部分巷弄土地價格比街路價格高顯不合理？如何處理	財政局	一、為讓新草衙地區民衆更了解本自治條例內容及自身權益，本府分別於104年7月22日、24日及29日假興仁國中、前鎮區公所及仁愛國小舉辦三場說明會，會中多位議員、里長及民衆踴躍參與，三場說明會合計約1,700人參與。說明會中已向當地民衆宣導本自治條例及相關配合措施，並將條例暨相關資訊列於財政局網站，可供民衆查閱。另為加強便民服務，本府財政局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自8月5日起於每星期一、三、五下午派同仁進駐前鎮區公所協助服務民衆處理申購事宜。 二、為加速新草衙地區土地讓售案處分程序，本府已將新草衙地區可處分土地列冊（共4,108筆），提請本次大會審議，倘大會審議通過並經行政院同意，後續新草衙

		?		<p>地區土地凡符合讓售條件者，可逕依「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讓售，免再逐案造冊陳報審核，俾加速處理新草衙土地問題。</p> <p>三、本自治條例第 5 條所列讓售價格係依民國 83 年專案讓售價格再以 8 折計價，該價格前經行政院同意備查有案。目前公有土地出售以市場正常價格計價為原則，惟考量新草衙情形特殊，且查該區土地之臨路條件，上述計價均較目前市場行情優惠。</p>
--	--	---	--	---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公產字第 1043221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周議員玲玟	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平台列管範圍應包含土地及建物，以發揮管理效能充分利用公用房舍。	財政局	本府財政局已針對市有土地及建物訂定「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並依上述計畫置「本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網址： <a href="http://finance2.kcg.gov.tw/">http://finance2.kcg.gov.tw/</a> )，後續將依各機關定期清查資料，辦理更新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財秘字第 10432215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武忠	簡流方面建議推行「公文簽署以黑色章戳套印」以節省經費並提升行政效率。	財 政 部	本案因涉及市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之公文簽署章戳，貴席建議事項，本府財政局業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以高市財政秘字第 10432199400 號函移由市府主管文書檔案權責機關秘書處研議後函復貴席。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沈英章）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稽秘字第 104200015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沈議員英章	本處仁武分處設置地點乙案。	稅捐稽徵處	本處合併之後為持續提升為民服務效能，提供在地化各項稅務申辦案件及諮詢服務工作，故針對分處規模予以適當調整，增設仁武與大寮兩分處服務據點，以縮短民衆洽公距離，節省交通往返之時間與成本，期能提供以民衆為導向的在地化服務。本處奉核准於仁武區設置分處後，即報請財政局積極協助尋覓適當辦公場所，經評估轄區內公有建物使用狀況，僅仁武國小綜合活動中心 5 樓場地，內部空間格局及地坪面積適當，且鄰近區公所、戶政及地政事務所等行政機關，便利民衆洽公，適宜做為新分處設立據點，故由財政局協調該管理機關請使用單位國泰人壽公司儘量配合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遷離及騰空作業，一則是為能及早提供仁武週邊民衆即時在地稅務服務，再則是為予國泰人壽公司得以及早準備另覓適當辦公地點，此舉僅係事前溝通程序，並祈請該公司協助配合。



另消防局仁武消防分隊現址建物，經實地勘察評估，因該建物內部空間狹窄，格局、動線難容納分處所需辦公人力進駐使用，且相關稅務資訊機房配置及儲存大量紙本申報資料之檔案空間亦不足。另該建物業經警察局仁武分局簽准做為其廳舍使用。

本處規劃成立仁武分處之初衷，係因考量本市林園、大社、大樹、烏松、仁武等區之稅務業務現均由鳳山分處轄管，民衆如需洽辦業務僅能至鳳山區辦理，不僅路途遙遠，舟車辛勞，且鳳山分處業務量過於龐大、負荷沉重，難以即時消化民衆申辦案件；又仁武地區近來人口持續成長，都市發展快速，相關稅務申辦案件急遽增加，仁武分處設立乃當務之急，一方面期能有效分攤鳳山分處現有業務量外，另一方面亦能與鄰近之仁武地政事務所相互配合，提供雙向業務聯繫，以降低民衆洽公往返所需耗費之時間與精力成本。

綜上所述，成立仁武分處，係考量本轄各區域稅務服務之均衡性及民衆洽公之便利性，乃是為達增進為民服務

				<p>效能，並拉近民衆與稅務之距離，以利稅務政策推行所爲之不得不之舉，致其影響國泰人壽公司須另覓辦公處所所生之不便，實非本處所樂見之事，至於搬遷期程問題，本處將持續與該公司協調，取得雙方合意之搬遷共識，另日後將爭取預算興建辦公廳舍，提供更佳辦公環境以服務民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43223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民傑	<p>一、那瑪夏民權國小工友懸掛已久，該校為綠建築學校且坐落土地面積大，亟需人力管理維護，市府推動節流政策應另予考量。</p> <p>二、市府訂定之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是否包含原住民區？</p> <p>三、市有非公用財產開發是否包含原住民區？</p>	財政局	<p>一、有關那瑪夏民權國小工友懸缺已久乙節，本府財政局業以104年10月15日高市財政秘字第10432201800號函(詳附件1)請本府教育局酌處後函復 貴席。</p> <p>二、本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詳附件2)清理範圍為：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經管之市有公用房地(學校用地、水利用地、道路用地、公園綠地用地、公墓用地、風景區、保護區、捷運財產、租(售)國宅及財政局經管非公用建物除外)，故該計畫未包括原住民自治區管有房地。</p> <p>三、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1項規定，政府或私人於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及其周邊一定範圍內之公有土地從事土地開發、資源利用、生態保育及學術研究，應諮商並取得原住民族或部落同意或參與，原住</p>

				<p>民得分享相關利益。另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1 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對轄區內原住民保留地，得根據發展條件及土地利用特性，規劃訂定各項開發、利用及保育計畫。前項開發、利用及保育計畫，得採合作、共同或委託經營方式辦理。本市那瑪夏區、桃源區及茂林區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原住民自治區，為落實原住民自治，轄內原由區公所管理「市有」土地，依規定已變更為「區有」土地者，有關該等土地管理開發事宜，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暨其相關規定辦理，不適用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範。</p>
--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函

地址：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8樓  
承辦單位：財政局秘書室  
承辦人：陳玫樺  
電話：3368333\*3095  
電子信箱：winhwa@kcg.gov.tw

受文者：本局秘書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高市財政秘字第10432201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林民傑議員於104年「第2屆第2次議會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中表示那瑪夏民權國小工友懸缺已久，該校為綠建築學校且座落土地面積大，亟需人力管理維護，市府推動節流政策應另予考量乙節，依高雄市政府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第9點規定學校工友部分係由貴局列管，爰本案移請酌處函復，並副知高雄市議會及本局，請查照。

說明：依據104年10月7日林民傑議員質詢事項辦理。

正本：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局秘書室

2015-10-16  
16:45  
文 07 換 45 章

## 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

### 一、目的：

為提升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經管公有公用房地之有效合理利用，避免閒置浪費，加速推動市政建設，進而減少市府財政支出，增裕市庫收入，爰訂定本計畫。

### 二、清理範圍：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經管之市有公用房地(學校用地、水利用地、道路用地、公園綠地用地、公墓用地、風景區、保護區、捷運財產、租(售)國宅及財政局經管非公用建物除外)。

### 三、執行機關：

- (一)主管機關：指本府財政局。負責計畫擬定、檢核、列管。
- (二)業務主管機關：指本府各一級機關。負責督辦所屬各管理機關清理及利用之執行，並配合主管機關辦理檢核。
- (三)管理機關：指管理市有公用不動產之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醫院。負責實際清理及利用計畫之執行。

### 四、清理標的及認定標準：

#### (一)屬下列情形之閒置房地：

- 1、土地(建物)全部未使用且無使用計畫者。
- 2、土地(建物)全部尚未依都市計畫規定用途使用者。
- 3、土地(建物)仍未依原核定計畫開闢利用者。
- 4、場館搬遷計畫已奉核定者。

#### (二)屬下列情形之低度利用房地：

- 1、建物使用範圍未達總樓地板面積百分之五十者。
- 2、土地上建物大部分毀損不堪使用者。
- 3、獨立可提供申請使用之建物空間，如會議室、活動中心、體育場館、禮堂等，每月使用率未達百分之五十者：

(1)使用率計算公式：每月使用次數/22\*100%。

(2)計算公式內「22」係將一個月以二十二天(扣除週休二日)計算。惟使用率如有特別規定者，從其

規定。

4、經財政局依事實認定者。

五、清理方式：

- (一)本府各機關學校應詳實清查所經管之市有房地，如有屬前述清理標的者，應由管理機關於每一年分別填列「高雄市政府各機關學校經管市有閒置房地清冊」或「高雄市政府各機關學校經管市有低度利用房地清冊」（如附件一、二），送交直屬一級機關彙整後，於次年一月十五日前函送本府財政局列管（區公所部分請逕送本府財政局）。
- (二)各機關學校如發現有新增閒置或低度利用房地時，應於發現日（或場館搬遷計畫核定日）起一個月內，依上開規定填報清冊並連同土地、建物登記資料（或登記謄本）、地籍圖謄本、平面圖影本、建物位置圖、使用分區證明及建物外觀照片等相關資料，分別函送直屬一級機關及本府財政局列管。

六、列管房地後續處理作業：

- (一)依公用用途及使用計畫，儘速開闢使用：  
經列管之閒置或低度利用房地，管理機關應依原定用途、事業目的或已奉核定計畫，預估利用期限儘速使用；興辦之公共建設具自償性者，應儘量運用民間資金採 BOT、OT 等民間參與方式辦理。
- (二)擬訂活化對策辦理活化利用：  
低度利用房地，應以原功能強化、委外經營、轉型再利用、一館多用途、安排活動參訪等方式提升使用效率。
- (三)經檢討原定用途廢止或評估無法使用之處理：
  - 1、公共設施用地請原管理機關洽本府都市發展局檢討最適用途，並變更都市計畫後，移權責機關規劃。
  - 2、如屬徵收或撥用取得，應查明是否應辦理撤銷徵收或廢止撥用。
  - 3、不堪使用之建物，除拆除將影響毗鄰結構安全或有其他特殊情形者外，應依規定程序辦理報廢拆除，以維

護安全衛生或增加土地利用價值。

- 4、現行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屬住宅區、商業區土地者，各管理機關不得擅自挪作他用，應於清理完善後，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移交本府財政局接管。

(四)未使用及活化利用前之管理原則：

- 1、注意環境整潔以免孳生病媒蚊。
- 2、管理機關應隨時巡查妥善管理。
- 3、有被占用情形，應依「高雄市政府處理被占用市有不動產作業要點」積極處理。
- 4、閒置土地如無其他適宜之臨時性使用，除徵收取得者，因受土地法第二百十九條、土地徵收條例第九條及都市計畫法第八十三條等法令限制外，其餘土地得作下列臨時使用：
  - (1)專案簽報暫時標租作臨時平面停車場或提供作機車停車場、設置簡易運動設施等適宜之臨時使用。
  - (2)以不妨礙都市計畫為原則並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 (3)簡易綠美化。
- 5、低度利用房地已研擬長期使用計畫者，得暫維持現狀使用；或由本府需用機關整體規劃利用。

七、監督控管：

- (一)管理機關應積極擬訂列管房地之利用方式、建立管理使用機制、並填報執行情形。
- (二)已逾預估利用期限尚未使用案件，應由管理機關檢附現場照片，敘明原因並擬訂處理方式，專案簽報市長核定，並加會本府都市發展局、研考會及財政局。
- (三)本府財政局得會同相關機關不定期派員查核各管理機關執行本計畫情形。

八、解除列管作業：

- (一)列管之閒置房地有下列情形者，應檢附清冊及相關證明文



件函報本府財政局解除列管：

- 1、已自行規劃使用者。
- 2、已委託民間經營者。
- 3、已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由財政局接管者。
- 4、已移由他機關接管者。
- 5、建物已報廢拆除者。
- 6、建物已不堪使用，拆除影響毗鄰結構安全，無法立即拆除者。
- 7、其他特殊原因解除列管者，應一併說明辦理經過及解除列管緣由。

(二)列管之低度利用房地有下列情形者，應檢附清冊及相關證明文件函報本府財政局解除列管：

- 1、使用面積已達標準。
- 2、連續三個月使用率已達標準。
- 3、已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由財政局接管者。
- 4、已移由他機關接管者。
- 5、其他特殊原因解除列管，應一併說明辦理經過及解除列管緣由。

#### 九、獎懲：

本案執行績效良好之機關及承辦人員，由財政局專案簽報市長核准從優敘獎。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秘文字第 1043073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武忠	有關節流方面建議推行「公文簽署以黑色章戳套印」以節省經費並提升行政效率乙案。	秘書處	本府對於大量且單一事由之公文書多已依照「公文簽署以黑色章戳套印」辦理多時，對於貴席指教事項，本府仍持續推行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教秘字第 1043724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林議員民傑	那瑪夏民權國小工友懸缺已久，該校為綠建築學校且座落土地面積大，亟需人力管理維護，市府推動節流政策應另予考量。	教育局	一、本府配合中央落實政府員額精簡政策，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於100年6月8日以「總量管制、遇缺不補」原則下，訂定「高雄市政府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以管制工友進用，工友及技工如屬超額，應出缺不補並鼓勵退離；如非超額，其缺額進用應由本機關學校工友及技工轉化或由其他機關學校移撥，不得新僱。 二、本市那瑪夏區民權國小原任工友於103年4月轉僱至杉林區民族大愛國小後，本府教育局即協助該校前後辦理3次「工友事求人」公告徵選，並將該校列為「104年度教育局所屬各級公立學校超額職工移撥案」之缺額學校，惟該校地處偏鄉，無人前往應徵及選填移撥，爰該職缺懸缺迄今。 三、該校人力匱乏又地處偏鄉，校園安全為優先考

				<p>量項目，本府教育局除持續協助該校辦理工友事求人公告甄選外，亦調高補助該校之保全經費，用以聘僱適當保全人力，並將該校列為替代役男（現況 1 人）優先撥補學校，以維護學生及校園安全。另本府教育局刻正通盤檢討各校工友（技工）缺額現況，研擬未來人力規劃，俾協助各校事務運作更臻完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432342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吳議員益政	高雄市政府成立乾淨的電力公司，財政局成立綠色能源信保基金，讓高雄銀行能經營綠色能源產業貸款。	財政局	有關貴席於 104 年 10 月 7 日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報告及質詢，建議本府成立乾淨的電力公司，財政局成立綠色能源信保基金，讓高雄銀行能經營綠色能源產業貸款乙案，本府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有關對綠色能源產業之貸款，據高雄銀行提供訊息，目前該行辦理相關貸款計情形如下： 一、行政院六大新興產業貸款：含綠色能源、生物科技、精緻農業、觀光旅遊、醫療照護及文化創意等產業。 二、本府經濟發展局「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中協助綠能產業之貸款情形： 第三類：於本市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並從事規劃設計及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之策略性產業。 第四類：設籍本市之中

				<p>華民國國民，年齡在二十歲以上六十五歲以下，於所有建築物上裝置屋頂型太陽能光電設備。</p> <p>三、該行表示目前已積極配合政策從事相關綠能產業之貸款，未來亦將持續配合政府新的能源政策。</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43234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7	劉議員馨正	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困境，銀行貸款發生困難時，高雄銀行如何處理？	財政局	有關貴席於 104 年 10 月 7 日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報告及質詢，詢問高雄銀行對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困境，銀行貸款發生困難時，如何處理乙案，經請高雄銀行提供案有關作業情形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該行辦理中小企業貸款如有延滯情形，先派員前往債務人住居所訪催還款事宜，積極協商解決方案，如查明債務人營運尚屬正常，經評估其財務、業務狀況，認為尚有繼續經營價值者，得申請辦理酌予變更原授信條件之還款約定。</li> <li>二、借款人如確因一時困難，無力一次還清申請分期償還時，該行即衡酌狀況，與債務人洽妥還款辦法，減免辦理訴追執行之繁瑣程序。</li> <li>三、另該行依序通知、函催、訪催後均無成果時，為確保債權，則依規定辦理保全程序。</li> </ol>





## 玖、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玖、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 時 1 分）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陳議員信瑜）：**

現在開始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教育要談的問題實在很多，教育小組首先有幾個議題，我們先請教文化局，李科永圖書館是局長的痛，是不是？不是嗎？不痛？市政府、市議會、公民團體和很多里長爲了這個事情懸在那邊，我想這個故事大家都很清楚，爭議點也很清楚。在這裡，我希望議會能夠做一個適當的且相對可以考慮的決策，在這裡做一個決策，可以有一個選項，而不要大家都停在原點，一個要蓋，一個不蓋。現在的設計如果放在任何地點都是非常好的，當然在這個地方有很多不同意見。我要說的是之前有提過，市政府當然有修正、回應了市民的要求，也做了很多調整，我們也看到文化局的努力，但是還是沒有共識。在這個過程當中，我一直提出如果你要有一個中間值，要你接受、要捐贈者接受、要環保團體接受，也要市民朋友接受。我提過這個方案，但是不一定要蓋這樣啦！有很多木造融合的方案，其實在公園裡面不要蓋水泥地的兩個理由，不管它是圖書館或是醫院或是任何有益的，只要是水泥，最主要是自然生態的議題，而不是圖書館需不需要。圖書館一定是愈多愈好，如果要蓋在這裡，就像我說的，你用木構造，就是兩個原則，減少移樹，有時候不能說一棵都不移，我認爲這樣也不見得能夠處理事情，就是要減少移樹。

第二個，不要增加水泥地，要增加它的透水性，那就是高架嘛！這些手法在建築界根本就是很簡單的事情，只要我們把這個選項開出來，捐贈者同意，建築師一定有辦法設計出來，我覺得這是一個可能。但是到現在爲止，基金會也好，文化局也好，沒有人對我的建議有任何的 comment，也就是同意、不同意或怎麼樣，都沒有，我們都懸在這裡。大家都很忙，公職人員也好或是市民朋友也好，大家都很忙，爲了一個議題，當然這是一個過程，我們願意付出，願

意來討論，我覺得總是有一個 solution，總是要去面對、要去處理。我們也利用休會時，3月份跑到東京去看幼稚園。世界不曉得有多少建築業者，爲了看這個，花了一個多小時跑去東京一個鄉下看這個幼稚園，到了那邊，其實作品很小，可是卻感動全世界很多建築師、大師或年輕建築師都去那邊參觀。就是和生態之間、人之間以及人和土地之間的一種互相尊重，又可以互相共享、共用的一個價值。我們總是來討論嘛！你總是問基金會要不要嘛！可是都不曾回應！我們是好意，我相信你也是好意，基金會也是好意，環保團體也是好意，市民朋友也是好意，爲什麼大家的好意會搞到這樣？都沒有在動，然後造成大家誤會。

我去會勘民生路的大水排，區長還當著市長面前，跟里長…，人家在說排水溝，他說：「向市長報告，很多里長反映這個圖書館要趕快蓋。」市長臉都綠了，說：「你問問吳議員的意見啊！」我是反對嗎？到現在爲止，市民朋友連 argument 在哪裡都不曉得，到底論述點、衝突點在哪裡也不曉得，就是停在要不要圖書館。要或不要，不要的、有意見的就是反對圖書館，要的就是愛好文化的、愛好圖書館的，變兩極對立。我要求在這個會期要做一個決定，我們並沒有說你反對或同意，你總是要有 solution 嘛！看看到底要怎麼蓋是大家接受的，基金會要不要？不要拉倒，我們尊重。或是要到舊的總圖書館？舊的總圖要不要？我也說過了，全世界所有的舊老屋把它改成現代化的綠建築，也是全世界的普遍價值，它如果這樣捐贈的話，對市民、對城市、對捐贈者都是好名聲。但是也沒有回應，我是在對空氣說話嗎？捐錢者都可以不用理任何人的意見了嗎？

大家很辛苦，都是爲了市民，我希望不要再製造彼此之間不必要的，趕快把這件事情有幾種選項，我們大家來好好討論，要放在舊的總圖做更新或者在新的，我們用綠建築或對環境更尊重的木構造或其他有哪個選擇；第三種，就是不要蓋，它要到別的地方，我們總是來討論這三件事情吧！尊重每一個 party 它的價值、它的選擇，我們好好討論一次，然後做個決定，不要再變成那種對立。爲了這個事情，因爲選舉期間抗爭，市政府怪荅雅分局局長沒有處理好，把局長調到林園。一般從荅雅分局、新興分局，接下來就是外調，也就是到外面去當警察局長。他表現這麼好，成績也好，荅雅分局的評鑑是全國第一名，就爲了這個抗議的事件，市政府認爲沒有處理好，就把他調到林園分局。我覺得大家都是互相尊重，爲了一件事情牽扯到那麼多沒有必要的人，我從頭到尾一直感謝、appreciate 基金會，捐贈給市政府這樣的圖書館，我們很感謝。大家有這麼多意見，我們願意協助，可是每天都好像在跟「魔神仔」說話。

大家已經有善意、有協助的能力要來解決，可是都沒有能力對這件事情表達

任何意見，做任何對這件事情有幫忙的事情。我們一再互相尊重，因為我覺得捐贈者不容易，文化局找到這樣的捐贈者也不容易。建築師也很認真，爲了做這個，在全世界也跑了一年，我們也都知道過程中很多人也都很辛苦，但是爲什麼沒有好的結局？如果都不蓋，我覺得也不是好的結局；如果照原來的版本這樣蓋，大家每天去反對，也不是好的結局。一個城市我相信我們都有能力去處理這件事情。我認爲所有的關鍵是在史局長，你告訴我你的立場。市長絕對尊重你，市長會尊重史局長的意見，議會也很尊重史局長的意見，我相信基金會也會尊重你的意見。所以我認爲這一年來我們作業的結果，局長的立場是一個關鍵，你可以對這件事情做更好的結局，這是我的觀察，等一下你可以答復，你現在就可以答復，你好像有很多話要說。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回答。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不曉得我是不是關鍵的角色，但是我只在我的職位上做一件事情，就是高雄有資源不容易，我們不輕易放棄這個資源。吳議員的疑惑，我也很疑惑！大家都很 appreciate 這件事情，大家都感謝這件事情，但是爲什麼這件事情不能成？捐贈者有沒有改變它的設計？有啊！它把量體縮小一半了；文化局有沒有改變我們的角色？有啊！我們並不急著興建嘛！我們用時間、空間來面對大家不同的意見；市府有沒有改變角色？有啊！這樣子一個圖書館的事情，它的協調層次已經到副市長，副市長親自主持非常多的協調會，連那個音樂會副市長都參加了，每一個人都改變他的角色，但是爲什麼事情不能成呢？我也很疑惑，但是我只能盡我的力量，盡人事、聽天命，謝謝。

**吳議員益政：**

所以這個圖書館，我提過幾個 solution 的可能，而且我也跟他們溝通過，他們說可以討論，包括我提的回到舊總圖，你要我問基金會同不同意，他們同意啊！也沒有人告訴我它不同意，至少你要告訴我基金會不同意。我不要再想這件事情了，也就是你們一直沒有很清楚告訴我它不願意，這是第一個，這是我嘗試去溝通的。

第二個，我說用木構造這種可能，基金會有什麼意見？也沒有回應。我問團體，團體說大家可以討論。我們在做這些事情，可是基金會都沒有回應啊！我剛才說你們做了很多的努力、很多的調整、很多的修正，我們都看到，也幫你們協調了，也幫你們說了很多好…，不要說好話，而是把這個事實說出來讓他們了解，可是我覺得我身爲一個市議會的市議員，在負責協調這樣的事情時，我們願意來付出，但是卻沒有得到一個相對資訊的回應。如果我問環保團體

說：「你這樣同不同意？」如果它都不理我。我告訴你，它不理我，我也不理它了。如果說：「到舊總圖好不好？」如果他們沒有意見，但是不理也不回，那我也不理他了。我問他，他至少說：「都可以討論。」這個我可以接受，至少他們意思很清楚。但是我問你們，你們沒有回應啊！我是在和一個「魔神仔」溝通嗎？我現在問你，回到總圖是你不要，還是基金會不要？這是第一個。第二個，蓋這種木構造的可能要不要討論？是你們不願意討論，還是基金會不願意討論？你回答這兩個問題。

**文化局史局長哲：**

有關於舊總圖的使用，事實上在兩個會期之前，吳議員就曾經當面問過這個事情，我當時的回答就很清楚。舊總圖在當初市總圖興建的財務計畫當中，就已經扮演了一個角色，所以事實上它和基金會沒有關係，就市府的立場來說，舊總圖並沒有要再使用，當時就已經說得非常清楚。事實上市府也在進行相關財務的工作，這件事情已經非常清楚的回答。

**吳議員益政：**

我也很清楚，我們不同意啊！就我們可以決定的，我也說得很清楚，我的立場很清楚，我就是不同意目前的，在這件事情沒有決定之前，這個案子也是 hold 在那邊，市政府也不能做進一步的處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吳議員，所以你的權利已經達成了。不過在行政權來說，我們並沒有要改變原本財務的計畫。

**吳議員益政：**

第二個呢？如果用這種…，你站在市政府文化局的角色，願不願意討論這種可能？基金會願不願討論其他各種木構造的可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並不排斥任何的討論，在吳副市長的主持之下，事實上基金會的建築師也有參與，也把縮小的量體提出來了，縮小的量體提出來以後，在地的還是不同意，並且重新提出要這樣的木構造，事實上到目前為止，基金會並沒有對這樣子的木構造有正面的回復。

**吳議員益政：**

現在我是要問吳副市長還是問你就可以，請基金會對這個建議…。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也都可以重新問基金會，但是目前為止基金會的態度很清楚，它已經把它的量體縮小了一半。

**吳議員益政：**

我知道現在的努力。我再問你一次，請你問基金會對這件事情的建議，因為我問環保團體願不願意討論這個東西，它說他們同意討論，那麼請你回去問基金會願不願意討論，我們再進一步，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吳議員，最後我說明一下，也請你息怒。這個案子從一開始的訴求是反對移樹或反對砍樹。事實經過釐清之後，第一個，沒有砍樹；第二個，移的樹其實大家都很清楚，是我們並不喜歡的樹，大家也同意其實移樹並不是不行。後來這個案子變成不只是移樹，而是公園裡面水泥的量體太大，我們也同意水泥的量體縮小，把它縮小一半。後來這個議題變成李科永是不是有控制這個圖書館、有介入經營，或是它興建完以後有沒有空間給它使用？後來經過事實的釐清，事實上也沒有。所以我們現在的訴求到底是什麼？如果一直有新的訴求出來，我坦白說，大家也要將心比心。

**吳議員益政：**

所以現在要有個收尾，你們有權撤他們訴求的東西，你這邊有回應的，我們就這幾個點，就和辯論一樣嘛！這已經有共識了，已經處理好了，我也請環保團體不要再針對這幾個問題提出質疑了。我想這樣可以把問題點縮到最後，大家做一個決策，看要如何決定？不要再爲了這件事情晚上 line 來 line 去，line 到都神經衰弱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感謝吳議員，謝謝。

**吳議員益政：**

謝謝，時間有限。我和局長、大家平常的溝通都很順暢，已經談過，我以爲已經成了，結果沒有。第二個，我講過，所有的教育是爲了所謂的適才適性、因材施教，可是現在很多不管是因爲分數或十二年國教等等方式入學的，進去後不見得…，尤其是高職類的，他入學就已經被分科了。可是他唸了一個月或二個月之後，發現不適合，他有兩個選擇，要嘛休學，再等一年；要嘛再繼續唸，唸到三年畢業。可是完全對這科沒有興趣，人生三年就浪費了。我說了，應該鼓勵，不只開放，應該鼓勵學生去找他的適才適性。如果他唸了一個學期覺得不適合，但是認真讀，第一年嘛！你總是還有其他共同科目或專業科目，這些專業科目只是很入門而已，但也是要盡量唸好，下個學期你就可以去轉。教育局應該去開放、去主動調查，甚至鼓勵學校把名額開出來，讓學生唸一個學期就能轉，不要綁到一年，浪費很多的…，而且這樣反而會要求每一個學生、每一個家長、每一個老師去看每一個小孩的性向，嘗試去找他的性向，讓他去轉，否則大家都耽誤到青春，有的是耽誤一輩子。因爲高職讀什麼、技專、大

學、大專院校讀什麼，有時候怕畢業找不到工作，乾脆就繼續再把碩士唸一唸，人生就這樣浪費在這樣整個不適合當中。我嘗試建議了，局長說 OK，但是後來發現並沒有，到底有沒有？局長，請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吳議員對於高中職轉科、轉學的關心。我們曾經討論過，目前來說，同校轉科這件事情，每個學期都可以辦，但是轉學這件事情，因為牽涉國立高中職在內，所以它其實是一學年才辦理一次，但是私立學校可以每學期辦，公立學校除了六龜比較偏遠以外都不可以，目前是這個狀態。吳議員反映了這個問題以後，其實教育局高中職科就召集各校主任做了一次討論。他們提出的一個理由就是因為學生學習的完整性，例如這個學科其實是有學分換算問題的。所以如果他在學校內這一科適應不良，每學期都可以轉科。但是要變成每學期都可以轉校這件事情，有一個問題就是學分換算和銜接的問題，這個問題還沒有得到共識，我們如果要談…。

**吳議員益政：**

這是教育部的層級，還是教育局本身可以處理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層級因為要和國立高中職一起討論就學區，所以我們可以自己討論。

**吳議員益政：**

對啊！我們自己可以討論的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可以自己討論。

**吳議員益政：**

我覺得還是要趕快建立一個共識。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問題就在於不同科別學分怎麼計算的問題，如果下一學期他想換一個學校，這怎麼去銜接的問題。

**吳議員益政：**

如果他要轉，就要自己去負擔這個成本，他要去補修那個學分，也許是晚上，也許是星期六或星期日，也許是寒暑假，教育局要請各學校去支援這樣的可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有啊！各校有討論了，討論以後，他們說目前有一些這樣子的意見，所以可能要再做一個詳盡的分析，到底一年有多少學生會因為這樣在學習上他覺得需要轉科，是不是在校內不能滿足的時候，他必須跨校，怎麼去銜接？現在我們都主張各個區域內的學校，有很多的科系是要統整的，和大專一樣要去統整，



所以它不必這麼樣的僵化。

**吳議員益政：**

謝謝，再把進一步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謝謝。

**吳議員益政：**

第三個問題，這個你已經在做了，我還是一樣，上次局長有到高應大，我們看到它做得非常好，我還是希望建議教育局把在高雄的包括第一科大、高應大、樹科大以及在每一個技職學校都能夠成立一個創客中心，那和忠孝國小不一樣，忠孝國小是對外的，這個是直接對學生的，因為教育部有這個重要的政策，所以它的預算會透過大專院校或教育局本身來申請，你有計畫就會有預算，沒有計畫就沒有…。你在最後再一次答復好了。〔好。〕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局長可以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吳議員剛提的方向真的是我們正在進行的方向，因為我們去拜訪了大專院校以後都說學校的資源遠遠超過教育局或者高中職，高應大是南區的教學資源中心，第一科大是創業者的大學，還有樹科大，這幾個大學都是，所以現在高中職是急著要跟大專院校做整合和連結，就是往這個方向做，然後他們的學習就是說高中職可以到大專院校，大專院校也可以把他們的師資內容進到高中職，現在希望這樣做。

**吳議員益政：**

所以現在高職每個學校都會成立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每個學校是不是要成立自己的創客中心或者是和鄰近的大學合作都有可能，就是他們現在自己要校內開始進行討論跟進行跟大專院校的區域聯合。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

**吳議員益政：**

第四個，就是上次在災區事實上本來沒有很刻意的推動，可是自然而然就有

很多國際上的藝術家願意到災區裡面去尋找所謂創意的作品。對於災區的反省也好、對於整個災區透過藝術療癒也好，從這個角度切入事實上在那邊有好多很好的作品，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有接收到本地的學生、在地的藝術家，也有台北下來的，也有高雄人到德國留學，結果把德國、義大利、法國的藝術家陸續帶來這邊創作，對於文化不在原來計畫裡面外溢出來的，可是呈現出來的文化能量還是很強，對災區透過藝術療癒有一定的作用，這個可能是不是文化局或者是新聞局可以告訴我？我知道文化局已經有做了紀錄，就是災區整個這方面的紀錄，…。

**主席（陳議員信瑜）：**

新聞局要說明，還是要文化局？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就數位的部分，因為現在新聞局本來就有建置數位影像資料庫。在氣爆期間，各個局處包括除了文化局以外，另外像重大工程的進行，工務局有全程的紀錄，在新聞局的部分則是專題式的做一些專題影像的報導，然後我們會跟各局處做協調把這些都蒐集到數位影像資料庫裡面去。〔…〕就是說這個是接下來我們可以做的，我們是持續的對市政的影像都有在做數位化的儲存。〔…〕報告議員，這個部分我們還沒有展開。〔…〕好，我們會去做。〔…〕好，我們會去蒐集相關的影像資料，因為過去是沒有這個，在氣爆案相關的規劃裡面，包括善款裡面並沒有這個計畫，但是我們會來處理。〔…〕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吳議員益政。史局長，李科永的案子真的是要讓大家有一個定數，要不然議員一直問、一直追，當然就覺得李科永好像很傲慢的不去回答我們提出的一些疑慮，包括一定真的要蓋在那個量體已經硬體設備這麼大的綠地公園嗎？這個其實可以給他建議考慮，這些都是應該可以回應的，要不然也不需要讓大家這麼生氣。因為蓋圖書館是好事，像林議員芳如也希望到仁武公園去，這其實都是可以轉圓的事情。第二個，包括可不可以蓋樹屋型的？我想這個也應該很多環保團體都很樂意，如果真的一定要在那個地點的話，所以局長你們應該盡量去協調這個事情，副市長就是勸反對的這一方退，並不是勸李科永可以調整一下議員們或民衆期待的方向，並不是這樣。量體縮小是你們自己縮的，並不是其他的團體反映的，所以我覺得這個事情有很多民衆不瞭解的事情，你們都沒有積極的回應，對不對？包括合約的部分，為什麼還沒有蓋，101年就要罰500萬元？把500萬元匯入到市政府的帳戶，500萬元的流向你們也沒有講清楚，這是電梯和水電費，對不對？電梯費用，都還沒蓋，為什麼101年就要在合約裡面明文註記500萬元要先繳給市政府的帳戶？這都不合理，其實都可

以公開來討論，如果有這個必要的話，我覺得應該要讓議員們都瞭解，因為有很多的疑慮在裡面，還是說我們是不是要有一個專案報告為這件事情做個結論？

我們要不要提一個專案報告？我們是不是徵求一下吳議員？因為小組對於李科永這個事情的疑慮在小組討論了很多次，也有教育委員會多數的議員對這個地點的選擇都有質疑，是多數的議員喔，但是始終你們沒有面對議員的質疑。〔…〕對，因為我知道你們是要用時間換空間，可是你們的時間只是在說服大家放棄，不再有抗議或者是不再有反對的聲音，這好像不對，不應該是這樣子。如果可以的話，我覺得要不要更開誠布公的，把李科永的人找來，要不然他以為我們都已經怎麼樣了，你們都沒怎樣，我們給了很多錢然後怎麼樣，這些流言對我們市政府、市議會都不公平，也對市民不公平。如果有必要，我們待會可以連署一下，教育委員會就提出需要做一個專案報告，待會我們徵求各位委員的意見，讓這件事情說清楚講明白，好好的一件事情不要讓大家覺得有遺憾。局長剛剛一直講希望圖書館真的留下來，但是留到大家比較沒爭議的地方，就是這樣子而已。我覺得好像只有這個共識，你們也想留下來，我們也想留下來，現在是地點的問題，就把這個地點的問題解決就好了。

接下來，請羅議員鼎城質詢。

**羅議員鼎城：**

大家好，質詢之前先跟空大讚賞一下，今年年初夏天的時候去空大，沒有預警式的去參加碩士班、博士班還有一些社會人士論文發表的機會，去旁聽了一下。這個論文發表有很多學校或是其他各地來的研究生、朋友們，我發現這個報告完之後、發表之後一定會有一個評論，這個評論的教授確實是對每一位每一篇論文評論都很鞭辟入裡，我覺得果然當教授不是那麼簡單的。這個部分，我想對空大來講還有對所有需要一個平台去發表論文的朋友來講是很重要的機會，一年一次，我覺得空大在這個部分沒有流於形式，因為我是無預警去的。很抱歉，當時我對一個學生發表的論文提問，他的論文很有趣，有關於政治的部分，他去問了某個民代的大樁腳，對於群聚部落跟投票行為的關聯性。他發表完了之後，我就發表疑問了，我說我也選舉，你確定你問的那個「大樁腳」是真的支持某個人的「大樁腳」嗎？誰會講這些話，把自己貼個標籤說自己是某個人的「大樁腳」呢？除非那是很明顯的。果不其然，這位評論的教授也說你的資料確實是真的嗎？這是一點，我對空大這個部分高度的讚賞。空大，謝謝。

這個是今年的新聞，但是我剛看到教育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我們的榮耀分享（二），第一項就是 103 年教育部統合視導績優縣市，我為什麼要特別提出來

講，因為我太太在學校服務，在懷孕期間弄電腦到 1、2 點還不睡，這對孕婦來講都不是好事。我問他：奇怪，你怎麼搞那麼晚？明早 7 點就要起床，比我晚睡，卻比我早起上班，你中午又沒有在午休，這樣子對身體總是不好吧！我最近問他：你那時候在做什麼？那時剛好有這篇新聞，他說在處理「統合視導」的案件。我昨天特別打電話給一位也是老師的朋友，他說這個星期也沒什麼睡，最主要是在整理這個事情，他當然是抱怨一大堆！所有的老師也都是抱怨一大堆。

我的問題是，「統合視導」的意義和實益到底是什麼？之前我沒有深入的去探討這個問題。但是看到新聞報導宜蘭、台中，我也看到范局長在這上面，那麼是不是代表高雄市對於統合視導，可能是要慢慢去拒絕教育部，或是用比較有意義或比較少做評鑑的部分來處理。有些議題也許是每年在重複，譬如交通安全，交通安全是老師在上課的時候就不時去提醒小朋友注意上、下學的交通安全，這個還需要做什麼樣的評量和評鑑嗎？所以我想知道統合視導的意義和實益到底是什麼？局長，還有我們市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辦理統合視導的件數，如果以每年來計算的話，大概件數是多少件？因為這個畢竟占用老師太多的時間。我寧願用這個時間去輔導或補救教學，一個班級也許有 1、2 位小朋友需要加強課業的部分。那麼在放學之後花一個半小時或兩個小時，老師無償的教導這幾位小朋友來補救他們的課業，總比那些有意義多了。局長，在這部分，是否可以跟我說明它的意義和實益到底是什麼？

### **教育局范局長異線：**

好，謝謝羅議員提到這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在行政部門來說，它永遠有一個進展就是叫做規劃、執行、考核，這三個是連貫的。考核以後決定它的資源分配或是看哪裡要加強或改進，所以「統合視導」是這麼來的。「統合視導」的名稱，還是在 2000 年在教育部的時候把它統整一次，那時候它是各行其事的，因為各個所有的縣市只要開會一定抱怨說，受到干擾及負荷過重。在那次做過總合整理之後，到現在已經過了 15 年，高雄市的統合視導的績優，是因為在現有的指標上我們非常努力。但是我們在去年、今年都跟教育部直接反映說必須要大量的減量，因為這些太多的指標、太細項的分類，實質上造成學校行政沒有人願意做，而且負擔越來越重。那麼學校的行政是為了什麼而存在的？我們認為是為了支援教學，你不能本末倒置，讓行政只是整天應付填報表。所以我們這次做了一個很積極的反映。宜蘭縣說我拒絕；高雄市最後說，今年的「統合視導」指標已經公布了，而且在每年 12 月到 1 月進行統合視導，就是過兩個月。所以我們提出來的要求就是說，教育部必須要回應所有縣市反映的行政負擔過重的問題，而且在今年的統合視導以前就要大量的刪減。為了

這件事情，高雄市教育局是全部動起來了，我們邀請各個行政團隊、學校的校長、主任做了討論，目前我們的刪減，從教育部的細項裡頭，你想想看細項竟然有 544 項，經過我們第一輪就減了 179 個指標，所以已經減了 32%，但這樣夠不夠呢？我們覺得還是不夠的。

接下來，我們會請各科室股長以上的同仁，進駐到大、中、小型的學校，實際去體驗學校最爲沉重的負擔在哪裡？最爲詬病的地方在哪裡？何以一個數據資料要各個科室不停的去填寫？要老師不停的去填寫？這時候我們要引進大數據的管理還有科技的幫忙，去建置學校一個完整的資料庫。另外在 10 月 14 日，教育部要召集全國的縣市去討論減量的回應，我們爲了出席這個會議也做了很好的準備，我想其他縣市也沒有一個像高雄做得這樣深入和普遍的檢討。不必要的檢討、不必要的視導、不必要的指標，我們覺得都應該趁這次的機會大量的刪減。

**羅議員鼎城：**

所以這個檢討之後，我們配合的件數大概是多少？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然還要下降，我們甚至在第一輪就減掉 32%，然後我們在做現場的駐校去實際體驗以後，再回來拿到全國的會議做參考。大概一次會議還不會解決；各縣市也會提出他們減量的要求，我相信教師團體也會提出他們的減量要求，就看教育部有沒有誠意來回應。

**羅議員鼎城：**

「統合視導」據我所理解的不曉得正不正確，當我們向中央申請經費，中央既然給你們錢，他們就要去做一個考核，看你們是否有在做事情，確實是這個原因嗎？難道這個經費是很多嗎？足夠讓我們一定要這麼的做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中央的補助款有一般的補助款和計畫型的補助款，有時候是各縣市提計畫去申請補助的；有時候是經過訪視評鑑給的積分，就可以得到多少的補助。如果中央還沒有一個這種胡蘿蔔的話，各縣市就可以照自己的意思做就可以了，不接受「統合視導」也就不需要經費補助，不也就是解決了。但其實也是要看所有的政策執行面裡，是不是都回歸到教學的本質，把學生的能力帶起來？學生是綜合性的一個學習能力，不要每一項外加。最爲詬病的是交通的訪視評鑑，指標曾經多到五、六十項，有這種必要嗎？因爲你指標填得那麼多，會減少交通事故嗎？

**羅議員鼎城：**

是啊！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所以我們說，這要回歸到一個事實本質去做每一項的檢視。

**羅議員鼎城：**

好，這部分希望中央教育部能夠聽得進去，真的落實遞減。看完之後我再看看空大這個部分，空大未來的展望，確實這個評鑑必須做到最好，才能顯現評鑑的價值和教育績效，以免徒勞無功。但是不能為評鑑而評鑑，所以這個部分，我的結論是「統合視導」沒有解決任何問題，只有假資料！但是我後面是標註問號和驚歎號，局長，你覺得是用問號來終結結論還是用驚歎號呢？這個部分並沒有絕對的問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有些個案反映有假資料的問題，我希望這是不存在的，因為教育就是一個誠實的事業。但我們今年要做的是，教育部今年在「統合視導」方面，如果不回應縣市的訴求、不做合理的刪減，來讓大家達到共識的話，我們也同樣拒絕今年的「統合視導」，我們是拒絕的。

**羅議員鼎城：**

好，謝謝。這件是上星期三的壹週刊報導，這報導一出來，我在上星期就講過了。早上一打開新聞，第一個就看到這個資訊，我直覺到又有食安問題而且這是送給我們學校的，有國中、高中、小學學生吃的飯，後來業者和衛福部的要求沒有反應。這不是我的專業，我想添加的食品應該就是 VN151、VN103，那個究竟是合法，但到底要添加多少，才對人體沒有影響？我不做評論。但是只有一樣，我今天看到我們教育局的業務報告，在第十三大項說，我們要讓孩子吃真實、安全的食物。我們的教育局有建置一個校園食材的登錄平台，在這邊我比較 care 的是營養午餐監督的機制，這部分可能要區分一下營養午餐辦理的方式是怎麼樣？它有公辦公營、公辦民營、民辦民營等等的。這三種方式的監督方法、監督機制是如何？我看了一下教育局的業務報告、食品安全的管控流程機制，就是說建立學校午餐食品安全監督機制，跟我提出的問題是一樣的，這個部分要怎麼去做安全監督，裡面可不可以給我一個說法，不需要請局長，承辦的主管也可以回答。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感謝羅議員的指導，在食品安全的部分我們有分四個層次，第一個是誠如你所說的校園食材登錄平台，這個我們在 103 年 9 月就開台上線，學校要把所有營養午餐的食材全部要登錄在這個平台裡面，包含今天提供的食材照片、營養成分以及來源都要登錄到這個平台。我們發覺有用到黑心食品的時候，可以很快的從這個平台上就可以知道有哪些學校有使用到，我們很快就可以過濾出

來。家長也可以透過這個平台來了解今天學校的午餐到底吃什麼東西。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營養午餐有分公辦公營、民辦民營和公辦民營三種方式；公辦公營和公辦民營大概都比較沒有問題，這次出問題的是民辦民營的部分，總共有 29 所學校是採民辦民營的方式，有 15 所是用到甫洲的米食。第二個層次是學校的營養師或是廠商每天要提供符合 CAS 等等標準讓我們檢驗，認為這是合理的。第三點，就是教育局會跟衛生局去抽查那些民辦民營的廠商相關的所有食材等，是不是合法合理，抽查當然不只有針對民辦民營，也有對公辦公營和公辦民營的部分，我們跟衛生局都會不定時的去做抽查，大概是有這樣的檢驗方式。

最後，廠商在跟我們請款的時候，我們會把部分的食材送到衛生局去檢驗，要取得例如農藥的使用殘留量等等，這個部分也要提供給我們，沒有問題我們才會支付午餐的費用。

**羅議員鼎城：**

所以現在全高雄市國中小到高中都有登錄在這個平台裡面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都有。

**羅議員鼎城：**

所有的學校都有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對，所有的學校都要登錄，我們的登錄率是百分之百。

**羅議員鼎城：**

就個別學校來講，我不知道每所學校的方式如何，是每個老師每天輪流當廠商把食材送過來之後去檢查審核嗎？每所學校的做法如何，但是一定能確實落實這個監督就是了。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學校有營養師和午餐執秘都會去做這樣的工作。

**羅議員鼎城：**

有的學校沒有營養師。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就是由午餐執秘來執行這樣的工作。

**羅議員鼎城：**

我不清楚他們為什麼必須要民辦民營，有沒有什麼改進的方式等等，現在他們出問題了，有沒有什麼可以幫助他們改進的方式？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民辦民營大部分都屬於高中職，因為高中職沒有設廚房，除了原縣的六所完全中學有設廚房以外，原來的其他高中職是沒有設廚房的。但是高中職的學生又很多，以致於他們沒有廚房，而其他學校又不容易去供應他們，因此他們就必須要採民辦民營的方式來解決這樣的問題。

**羅議員鼎城：**

所以這是不得已必須要這麼做就是了。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目前是這樣。

**羅議員鼎城：**

我特別提出這個問題，是因為我的服務處常有婆婆媽媽來坐，這一個星期以來他們看到壹週刊就問我這要怎麼處理，認為這些黑心廠商很沒良心。婆婆媽媽一定是很關心自己的孩子的，他們不知道教育局有分公辦公營、公辦民營還是民辦民營的比例如何，其實絕大部分是可以放心的，因為不會有問題，但是他們不知道，所以我必須要一一跟他們解釋，我看乾脆把教育局的公文貼在每個議員的服務處。讓他們知道沒有問題，只是壹週刊報導的那幾間才是真的吃到的，其他學校都是安全的。所以我才特別提出監督機制的問題，我也比較擔心這個部分，畢竟是關於我們學子的健康。你請坐，謝謝。

接下來是文化局的部分，駁二到目前為止對我而言，我覺得很棒很棒。這個在我去台北唸書之前，包括大學回來，坦白講就是民進黨政府執政之前，到目前為止駁二真的是脫胎換骨，現在又有 Live House 和學生的樂團表演等等。請教局長，未來駁二還有沒有什麼發展的空間，你覺得還有哪些構想可以放進來的。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羅議員的關心，首先很感謝羅議員的支持及鞭策，駁二特區是承載、集結了高雄在轉型上的共同期待，希望我們的港口不只是商港或工業港，也可以有更多的文化創意、觀光等新時代的產物，它其實是個窗口。我覺得很不容易的是最近我們有幾項事情的突破，大概可以看出未來的發展事實上是指日可待的。第一個是市長這幾年提出來的亞洲新灣區，駁二是當中的一個環節，甚至是一個領頭羊的角色，所以我想駁二未來的發展一定是放在整個亞洲新灣區來看的。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水岸輕軌在亞洲新灣區做一個串接的工作，隨著最近的試營運，大家可以看到它其實是扮演一個非常關鍵性的角色。輕軌在駁二總共有三個站，從最終站的哈瑪星站到七賢路口的蓬萊站，到大義街口的大義站，總共有三個



站。再往南就有兩個站銜接流行音樂中心，再往南就會銜接港務局的旅運大樓及世貿展覽館。所以看得出來，輕軌將來會對駁二產生觀光客的串接作用，我想這是全國絕無僅有的。

第三點，國公營事業的土地長期占據了高雄最精華的地帶，當產業轉型的時候，國公營土地如果不能隨之轉型，事實上這是這幾年大家覺得對於高雄是很痛苦的地方。最近港務公司和高雄市政府合組高雄港土地開發公司，也就是說把 1 到 22 號碼頭，在駁二附近看到的包括 10 號碼頭及 16 號碼頭等等，未來的招商都會在市府和港務公司合組的公司當中，未來的想像空間，大家都可以知道有多大。所以我想基本上駁二還是扮演一個純文化藝術的核心角色，可是未來擴展的不論是國際遊輪、遊艇或是觀光旅遊等所有海洋性的措施，都可以在這裡實現。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羅議員鼎城：**

沒關係，我問完了，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林議員芳如已經在外面等很久了，要不要進來或是現在要休息？因為今天下午 5 點以後要噴藥，所以我們也只能質詢到 5 點。他要進來嗎？好，就讓林議員芳如先質詢。有沒有要休息的可以稍微舉手一下？那就讓林議員芳如質詢完再休息，請林議員發言。

**林議員芳如：**

謝謝主席，因為剛剛我以為大家還要休息一下，捨不得大家，怕大家有一些人要去洗手間，既然這樣我就先質詢。

教育是我們的百年大計，我們後代的社會也是靠教育，經濟的延伸也是從教育開始，包括到社區都是從教育，都可以做結合的，我們都知道在日本，他們是行行出狀元，有個很厲害的叫「職人精神」，可是我們台灣現在有個很大的問題，就是有些父母對於「三高」比較重視，對於很多水電工類型的工作，稍微有點歧視。可是你知道嗎？現在高雄不論在市區或在鄉下地方，水電工拜託到不能拜託，像我們家廚房電燈壞很久了，那個水電工叫不來。所以有時我們在教育裡面也是要宣導這些責任，不要再要求我們的小孩為一張文憑。

我最近去讀碩士班，才發現以我的年齡讀碩士班，我居然可以舉一反三，因為老師教我們物聯網和企業共享，這二個概念。我們本來在一些書報上做研究時，都會發現這二個東西，在生活裡要如何把它結合在一起。原來我那天在開車時，我就想到二個，所以大學畢業、碩士畢業不能保證他們找到工作，是自

己的社會歷練，社會能力，慢慢的累積墊高，他才能找到方向和目標。

在前二年開始我和立法委員林岱樺、甚至林岱樺委員他沒空時，他也會找我去和教育部次長一起開會，在開會裡面我們發現全台灣現正在開始，建構於高職生，高職生就是我們的技術專業人才，也很高興我們教育局也很重視，所以在這裡我們知道了中油和林園高中也有做媒合、做職業高中的部分，包括仁大工業區在今年度也開始招收一班 30 名，也是在栽培這些機械、電機的人才，我想大家都在努力，也必須讓很多的父母知道，我們現在的高雄要重建這種高職技職學校的專業，而不是每一個，我們都把它改制成普通高中，然後就去讀大學，而這些大學生對他們的目標也沒有一個方向，我在想教育的理念裡，知道在國三和高一，一直都有一個評量表，性向評量表和德行評量表，那個評量表就可以讓大家給父母知道我的孩子在哪個地方有天分，我想如果他有天分的地方，他去讀那個專業，他會輕鬆很多，而不是父母想孩子能做什麼？我覺得這個落差還滿大的。

以我來高雄當市議員，我非常了解，高雄都是有中小企業建構而來的，台大的學生能來這裡多少位？成大的學生能來這裡有多少人？大部分都是職校的學生，會來這裡做這方面工作，而他們會賺的比三高還少嗎？不對，他們賺的比三高還多，為什麼？你知道嗎？台灣一年考律師執照，一年就有一千多名，等於一年就增加一千多名的律師，你們又知道一年有多少的醫生產生嗎？我們高雄根本就是一個大的育才中心，所以我們要如何的把這些人留在高雄，替我們把城市翻轉這個概念。

我們看第一張圖片，現在在職場上、大學裡流傳一個新術語，叫做「畢剩客」。等於他還沒畢業我們就知道，他可能在社會上創造的價值是沒有的，為什麼？現在很多人在就學時用助學貸款繳學費，可是他們的生活費？你知道高雄的孩子如果去台北生活，父母一個月至少要支出 3 萬元，為什麼？包括他們的住宿、生活飲食，如果這些孩子留在我們高雄，他們的經濟就在高雄，而不是在台北市。很多的大學生他們畢業很茫然，一直說找不到工作。可是事實上，如果大人開了一家新的公司，他們來應徵，我們會不會用他？其實不會的，因為他完全沒有社會經驗，他要重新教。在美國、在日本，他們讀大學都知道他們要面對什麼？16 歲就告訴你，你的工作就是為了你未來的人生，你都必須去工作、學習、賺錢，所以他的「畢剩客」越大時，社會的負擔和風險就越大。

我們看十二年國教怎麼了，根據一本新的創刊《青春共和國》，他們在記者會公布，我們才發現原來十二年國教實施以後，我們得到什麼？他們受訪的，補習、壓力增加，百分之七十的民衆表示，孩子的學習變得很被動；百分之五十四認為他們會輸在起跑點。這樣對我們的社會有貢獻嗎？它是不會有貢獻

的。

我們再看，孩子 7 點到學校，去看看孩子幾點回到家？是 9 點。他們比我們上班還累，他們早上比我們還早到學校，就坐在椅子上，你們捨得這些孩子是這樣的嗎？我們是不是可縮短上課時間，可行嗎？因最近在網路上很多的家長已經開始反映，學生在學校的時間太長，我們的早自習課可不可以改成他們的學習課程？就運動課、比較活潑的課程，讓他們不至於一直坐在椅子上。其實我要告訴大家，我每次跑行程去學校門口，都有很多小朋友在那裡等補習班來接。如你們去接自己的孩子，看到他們在那一群、這一群個個補習班，你們心裡做何感想？說我父母不對，真的，你會很不捨，因為他載來又要被載去一個地方，又要繼續坐在那裡吃那個便當，而不是媽媽在家裡吃的那個便當。現在高雄也很進步到什麼地方？以前流行爸爸回家吃晚餐，可是現在也沒機會吃晚餐，連小孩也沒吃晚餐了，全家都沒在家一起吃晚餐了，全部都在外面外食。所以你會看到高雄市很多人都在做外賣，這對我們的教育是一個很重大傷害。

很多的東西我們大人有一些責任，有一些必須要取捨的。在這方面，我想可能我們在社區共享方面，教育是百年大計，很多在學校讀書的孩子，譬如我們大樹的孩子好了，他們不知道大樹有個已經 16 年的鳳荔文化節，他們知道鳳梨、荔枝，可是他們不知道鳳梨、荔枝是如何種植的。教育是不是結合這一部分，讓學校也共同來參與，不然我不知道這幾年一直栽培年輕的校長，讓他們進去校園到底有什麼改變？沒有，等著廢校。我有一天去屏東探望病人，在醫院遇到一個老師，他告訴我他們學校在做生態，我說很好啊！你們有幾位老師在做？他說學校找 5 個年輕人，如果不廢校，這些老師就必須去找附近特殊的專才，結果帶動很多學校去參訪他們的學校，看這 5 位老師是怎麼做的。我想這個老師也有上課時數，他們就是坐在那裡聽演講就有上課時數，那倒不如帶他們實際去看，現在很多問題就是大家都紙上談兵，都沒有實際的作為及落實，為什麼呢？爸爸也沒有管小孩幾點上學，你問他小孩讀幾年幾班，他也不知道，媽媽也在上班，回到家已經 9 點了，媽媽累死了、爸爸也累死了、小孩也累死了，這個家庭要如何建構？所以在很多的學校，最有特色的鄉里裡面，我們要如何讓它實踐、實行這個原則，這個很重要，你看教育有多重要，教育影響全部的觀念，所以我們要更努力。

除了教育，再來第二方面是什麼？就是文化，文化局做了什麼呢？我們做了那麼多年來，現在中央有國寶認證。我那一天問文化局，我們的國寶認證到底認證了幾位？他說這麼多年來只認證一位木工。我說唉呀！現在全台灣都在瘋木工，為什麼我們木工的課程都沒有執行？我們還有木工國寶。我昨天看到電視，怎麼一個比林昭地老師還老的老師父，他已經通過國寶認證。而我們的窯

業國寶，高雄的寶貝怎麼沒有去認證，他說要隨便一個人就可以申請認證，我說這是什麼邏輯？高雄市政府一定知道我們的人才在哪裡，怎麼可能不知道，所以我要求文化局，是不是努力多做點國寶認證，高雄的人才保留那麼多，我們這些國寶每天都在擔心沒有人可以傳承，將來沒有人知道，我的這些東西到底要存放在哪裡？你看日本把國寶認證做得很好，高雄市政府是不是每一年自動提出一個來申請認證，我想一個應該做得到吧！你看從高雄合併到現在第 5 年，我們如果要做都已經有 5 位了。有開始就有未來，讓我們高雄的孩子在教育裡面，知道百工是很重要的，對不對？

再回過頭來，就是我們的圖書館，我們有很多人一直在看很遠的地方，我是實務經驗，我全部都是實務經驗再加上理論，所以圖書館重不重要？當然很重要，它本來是存在的，我們要不要讓它繼續存在？當然也要，為什麼大樹當初會設計三個圖書館？因為大樹分北、中、南，我們南區農民的孩子，包括退休的公務人員、很多鄉親他們從別的地方退休回來，都是住在大樹。當然你們去看他們都在看報紙，看報紙是好事啊！因為他們要和世界接軌，他們要做我的幕僚，他們要給我建議，你看多麼好的人才，我的這一種人才非常多。所以我都接受大家給我意見，很多退休人員他們有工作專長，可來協助高雄市政府，一起來把我們的城鄉翻轉，現在全世界你們如果仔細看，日本的廣告很多都是一個小小的地方，昨天我看到日本大分縣，大分縣有什麼？他們有溫泉，它在台灣做觀光的廣告。你想想看，這一些如果把教育跟文化，加上新聞來傳播，你看高雄市在觀光方面，是不是會有很大的整合作用？我們就可以做大了啊！把我們城鄉、每一個特點都做出來，而不是像現在各做各的。

我上次和文化局討論，我們在溪埔派出所那邊有一甲多的土地，那個地方是原高雄縣荔枝的集散場所，這個集散場所在鄉鎮的時候，因為上面沒有使用，我們就利用空間把它做為圖書館。好了，現在主計處竟然來了公文，說他們評估之後，認為大樹不需要圖書館。局長你告訴我，本來有圖書館的地方，為什麼叫做不用圖書館？我們是怎麼努力的，努力到本來擁有的，現在卻變不見了，請局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這個是整個重建大樹三館，在市政府提先期計畫，各方意見當中的一項意見，主計單位基於撙節財源，在每一項計畫當中，都會提出這樣的質疑。

**林議員芳如：**

局長，這個叫做剝削了，這個叫做沒意義。如果你把土地還給我們，我們去

募款，我還需要你們高雄市政府嗎？你們這樣子真的很過分，土地是我們的，當初很多的農民，省吃儉用買了鄉裡面的土地，你們卻把它變成你們的公有財，然後再告訴我們說我們不能有圖書館，我們就必須要做文化流氓嗎？我們連看報紙的地方都沒有、我們連讓農民的孩子有機會…，因為隔代教養的關係，讓孩子們有個圖書館，好好沉靜在那裡讀書的機會都沒有嗎？這本來就有的，爲什麼要把它變成沒有呢？這個道理我實在不懂，就因爲你們的財政，你們的市立圖書館都可以去募款了，我們大樹小小的圖書館對你們有什麼難呢？不難啊！你只要求把土地撥給我們，我們自己來做，不會害我們現在連派出所也蓋不成，什麼都沒有，然後我要背負著我的鄉親。今天我是大樹的媳婦，我是爲了大樹來參選，很多人叫我去小港選區、三民選區參選，我說不要叫我去那麼遠的選區選，我們把大樹顧好就好。我們的理念很清楚，我的方向、目標也很清楚，可是爲什麼我們有的變沒有？跟局長報告，我們很多的社會福利都變成學校的，都是當初我們鄉民所奉獻包括金錢，每一天都有鄉民來告訴我，他們當初出了多少錢，他們捐了多少錢，不是平白無故是市政府的，那是我們鄉內的財產。他們最近還跟我講縣市合併交給了高雄市多少的資產？現金 2 億多，全部都是百姓集結出來的，被市政府收去了。我們得到什麼？得到路不平，得到應該有的圖書館也變沒有了，市政府在搞我們的資產，然後這一局分做那一局，那一局分做這一局。

我昨天去長庚醫院探病，勞工育樂中心計次停費 30 元，那一天剛好星期一，我要去看病人，我就把車停在勞工育樂中心。因爲我要停很久，探病可能要停整天，結果現在竟然是計時收費，那裡旁邊都沒有住人，就只有一個棒球場、勞工育樂中心跟長庚醫院，那裡停車是永遠停不滿的地方，竟然用計時來收費，懲罰病人跟家屬。所以，主席，關於這一點我們要連署。我昨天去七賢路福華飯店前面停車，那裡停車一個小時 10 元，高雄市政府沒有給市民方便，還用計時方式收費，一個小時 30 元，一天就多少了，你知道長庚醫院有多少從旗山、那瑪夏、六龜民衆來住院的病人，那是多大的負擔，高雄市政府就是把它分割了，這又是另外一個案子，我改天再跟市民說明這個概念，這個概念是不對的。所以局長…。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芳如：**

如果我要求一定要回復以前的圖書館，你要怎麼做？你可以怎麼做？

**文化局史局長哲：**

林議員有關於先期計畫在市政府的審查，我們還會繼續努力送審，主計處的

意見，我覺得也不必把它當成是一個最終的…。

**林議員芳如：**

問題是地方反彈很大啊！我不敢去面對啊！因為你們不用面對，我需要面對。

**文化局史局長哲：**

但是我們要面對議員。

**林議員芳如：**

對啊！所以我必須告訴你民意是這樣，難道我要連署嘛！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會繼續努力，先期計畫本來就是有一個爭辯的過程。〔是。〕各方各單位基於他的職責提出相關的要求也在所難免。〔對。〕基本上我們會來努力，同時大樹三館到目前為止也是存在當中，我們一起共同來促成議員所期待的面積加大，我們協調農業局、警察局在下個年度來完成，我們一起來努力。〔…。〕所謂下個年度當然指 106 年。〔…。〕我們希望計畫趕快確定，其實計畫能夠核定，在市政府的政策當中，先期計畫的確定就是政策的決定，剩下是執行速度的問題。〔…。〕是。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林議員芳如，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下來是王議員耀裕質詢。

**王議員耀裕：**

有關教育部門的業務報告，既然議員提供那麼好的建議案以及質詢的內容，本席要求各局處要做加強，如何讓市政的推動更符合民意，這一點希望各局處接納議員所有的提案以及執行。

本席針對林園地區來質詢教育部門，目前林園地區國小、國中、高中的學校沒有風雨球場，在大寮、小港甚至高雄其他行政地區都有風雨球場。風雨球場可以讓學生在風雨天或者在夜間使用，也可以讓當地居民、社區、社團、長輩、年輕人使用，所以風雨球場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設置，林園地區到現在都沒有，之前有中油的回饋機制，就是上次的三輕擴建案，總共有 1 億 3,000 多萬。本席也了解經發局所分配的款項有一部分是教育局的，為什麼當初沒有把這筆教育局的款項列為設置風雨球場，風雨球場跟禮堂跟活動中心不一樣，可以節省經費，因為風雨球場是用蓋屋頂的方式建置，場館內採光通風良好，可以讓居民、社團、社區共同來使用，所以本席認為風雨球場的建置是非常重要的，待會請局長做報告。

另外在營養午餐方面，最近有一些黑心食品事件，要經過衛生局專案調查添

加物質是否符合人體、健康的需求，這一點相當重要。教育局要秉持著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檢，針對校園的食品如何把關，當然不只安全性，包括健康性，所謂健康性像是不要有肥胖兒童，在飲食方面很重要，學校提供的營養午餐注重油炸是比較好入口，可是學生體內的負荷量會比較沒辦法新陳代謝，如此就不健康，所以有關這一方面要經過營養師的調配，了解學校菜單的需求，這也是很重要。

第三點，教育局最近辦的特色招生以及特色教學也不錯，針對林園方面，林園高中有中油石化班。可是，林園石化工業區 20 家廠商不單是中油而已，既然中油可以提供 10 個名額，相信台塑公司，是全國性的，最少也要按照比例，中油都提供 10 個，難道台塑就不能提供出 5 個名額嗎？還有其他 18 家廠商，例如東聯、聯成、亞聚、台達、台氯等等，至少還有十七、八家啊！所以既然是石化工業區，應該要落實這個特色。要怎麼來落實？就是其他廠商也要比照辦理，仁大工業區也是有 13 家廠商提供 10 個名額，相信林園區 17 家包括台塑，要提供 10 個，甚至 20 個名額，應該都不成問題。所以針對這一點，教育局也要爭取。當然，除了在地特色之外，也要結合當地文化、產業和創新，這樣才能夠符合當地學校的特色。舉例林園來講，林園不光是石化工業區，還有海洋、漁業和農業，所以林園國小之前也和農會結合舉辦過，讓學生親自參與直接在農地耕種。類似這些，都可以讓小學童了解林園的產業、農業和發展；要怎麼種稻，要怎麼收成，在教育方面也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所以也希望在這方面可以結合當地，38 個行政區，相信都有 38 個行政區的特色，教育局要分門別類，展現當地的特色。

另外在倫理教育部分，眾所皆知，當今的台灣社會除了工商發展外，倫理道德衰退是多年來一直發生的現象，也演變出一些社會問題出來，所以站在學校教育的立場以及教育的角色，要讓倫理教育落實在國小教育。不只是倫理道德教育，現在也常耳聞交通局編列 16 億元的交通罰鍰，我們也常常討論，議員同仁也提到這 16 億元的交通罰鍰，既然要開罰，為什麼不從教育著手？為什麼不從教育開始？這 16 億元的交通罰鍰，相信也讓市政府的市庫充裕，這個可以拿到教育局，也可以做為交通方面的教育宣導，讓國小、國中甚至是高中，讓他們知道交通安全的重要性、生命的重要性，而不一定要靠警察機關每天取締，這也是從教育著手的重要性。還有環保，環保也是一樣，光是徵收環污、空污、水污基金，然而徵收這些基金要做什麼？也是要做教育，所以就要讓小學生有一個環保概念，這樣台灣就是一個非常漂亮、非常乾淨的台灣。

以上這 4 點針對教育局，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謝謝王議員提出的這些問題，都是非常重要。第一個問題提到的是關於風雨操場這件事情，其實林園地區總共有 8 所學校，一所高中和國中、六所國小。其中是中芸國中、林園國小、王公國小、有活動中心，林園國小有游泳池，確實是沒有風雨操場。其實風雨操場是我們很支持的方向，大概的經費在 800 萬元左右，體健科會協助，用林園高中的校地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目前是先走這個方向。而將來的回饋金，我覺得用在教育、用在充實運動設施或是風雨操場，覺得都很好，這個事，會馬上進行。

王議員又提到午餐問題，報告王議員，目前這件米飯的問題是甫洲的米食工廠，主要是提供給 4 家的營養午餐供應商，其中 3 家都已經停止或是換了其他的提供者，有 1 家還是繼續由甫洲提供，但是他們會到現場監控，絕對不能加任何的添加物。所以王議員也知道，雖然衛生局或衛生署認為這些添加物是合法添加的，但是，我相信所有的家長是絕對不能接受！家長絕對不能接受學生的營養午餐裡面的米飯有任何的調合劑等添加物，因為我們覺得剛才提到午餐的…。

**王議員耀裕：**

所以要明確的告知廠商，這個就不能添加。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有，現在已經這麼向他們說了。以後就直接規定在契約裡面，米飯絕對不能有添加物。

**王議員耀裕：**

明文規定，〔對。〕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還有幾個問題向議員報告，提到的中油石化班特色招生這件事情，議員提到的方向和教育局的方向其實是非常一致。第一個，除了石化班以外，到今年就已經 2 班了，80 個學生。仁大工業區裡面有很多其他產業，不只是中油而已，所以也希望議員們都能夠協助，就這些包括台塑和其他的產業，所需求的人才到底是什麼，可以和鄰近的高中職合作，也希望能夠儘快的促成這件事情。有關於倫理教育問題，通常說是品德教育，而品德教育的推動，在教育局是非常重視。如果馬上把它連結到交通方面，我最近去看了一所學校，非常優秀，是正興國小。他的交通安全，得到全國第一，校長帶領學校的團隊，從一進校門就看到，所有的都把它變成遊戲，一個很大的大富翁遊戲，就在學校的入口處。所以學生很高興就在那裡玩，每天從遊戲當中學習到交通安全的注意事項。我相信品德或是倫理教育的推動，也要有更多的創新方式，能夠融入他們日常生活的環境學習中。



**王議員耀裕：**

對，局長提到的倫理教育，倫理教育不是空口白話就講倫理教育，一定要從每個學校早上類似導師的時間，或是生活座談的時間，都可以來宣導，所以要落實這一點。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向議員補充說明一個資料，在每年度推動的品德教育叫做「品德實踐運動」，今年有 23 所學校報名，評選以後，有 12 校是特優，10 校是優等，甲等是 1 校；另外還有一個「三好校園運動」，其實都是和品德、倫理教育有關的。今年有 13 所學校得到標章，以這個比例來看，當然還不是那麼的多，但這是獎勵，鼓勵他們提出一些創新實踐的落實方案。

**王議員耀裕：**

對，要落實到整個高雄市 38 個行政區。另外局長提到的林園高中的風雨球場，本席認為林園，就選擇 2 所學校學生人數最多，當年在林園區運動人口最多的，就是林園高中和林園國小，而且他們的校地目前的球場都沒有問題，只是幫忙他們加蓋風雨球場。〔好。〕所以剛提到的林園高中在爭取，當然還有林園國小，因為這 2 個地方不衝突啊！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議員提到的，我們是用二個方向去爭取，好嗎？都嘗試去爭取。

**王議員耀裕：**

好，謝謝局長。另外針對文化局的部分，林園有一個歷史非常悠久的鳳鼻頭國定遺址。在上次的會期中，局長也針對鳳鼻頭遺址的重要性，表示注重和爭取。可是，目前的進度到底是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就鳳鼻頭國定遺址努力爭取的現況來做一個報告？

**主席（林議員芳如）：**

請史局長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鳳鼻頭遺址是台灣少數幾個國定的遺址，相關的經費、設計，我們基本上在幾年前就提報了，所以有關徵收經費 4.3 億元以及興建遺址公園跟展示館 18.3 億元，我們事實上在二年前就提報給文化部。在地方政府能夠進行的權責部分，就是有關於透過都市計畫變更為保存區，這個個案變更，市都委也通過了，在 9 月初市府都發局也送內政部來審查，現在審查當中。

**王議員耀裕：**

目前都發局那個案都已經通過，內政部已經公告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還沒有，在內政部都委會的審查。

**王議員耀裕：**

還在內政部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但是我想他會依程序來進行，所以在地方政府能夠處理的權責部分，我們事實上都按部就班在進行，當然議員特別關心就是說是不是能夠有具體的成果？這個具體成果坦白講最重要就是有關於中央經費的編列，這個經費事實上議員也知道並不是小的數目。

**王議員耀裕：**

目前土地徵收是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4.3 億元。

**王議員耀裕：**

4.3 億元，包括一些遺址公園、遺址博物館，全部加起來 18.3 億元，有包括土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不包括。

**王議員耀裕：**

包括土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不包括。

**王議員耀裕：**

不包括土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包括土地就會達到 23 億多元。

**王議員耀裕：**

所以剛剛局長講的 18.3 億元，就是純粹的建設費用。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王議員耀裕：**

有關這個規劃，目前已經規劃出來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我們初步的規劃都已經出來了。事實上，至少第一個，它是國定遺址；第二個，就是在土地分區的個變當中，我們確保它是個保存區。所以其實未來

他的政策方向很清楚，但是不是能夠興建成一個具有展示功能的遺址公園，這個就有待中央經費的挹注。不管是中央或地方事實上現在財政的狀況，我想大家都清楚，這個部分恐怕我們未來還要一起努力。

**王議員耀裕：**

還要繼續來爭取。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王議員耀裕：**

局長，會後把我們規劃的報告書送一份給本席。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沒問題，謝謝。

**王議員耀裕：**

有關空中大學的部分，高雄市立空大從以前成立到現在，本席想要瞭解一些內容，是不是請空大的張校長，本席要瞭解，空大從成立的時間到現在是多久？目前的學生人數有多少？教師有專任及兼任，我看這份報告大概也有寫，在教職員工人數方面的比例怎麼樣？我們的年度預算執行成效怎麼樣？以上這幾點是不是請張校長來做報告？

**主席（林議員芳如）：**

請張校長答復。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王議員一直對空大很大的支持，非常感謝。空大是自 1997 年，就是 86 年 2 月 1 日創校，同年 8 月 1 日開始招生，一直以來招生的人數應該有逐步在增加，以近三年來大概每一學期都在 2,800 人左右，我們的編制…。

**王議員耀裕：**

今年呢？今年多少？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現在超過 2,720 人。

**王議員耀裕：**

平均是 2,800 人。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今年是 2,720 人。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現在還在招生當中。另外，編制員額總共是 68 位，預算員額是 62 位，現有的人數是 56 位。

王議員耀裕：

教師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什麼？

王議員耀裕：

專任的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專任老師，預算員額是 24 位，目前是 21 位。

王議員耀裕：

剛剛 68 位呢？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68 位是老師、職員…。

王議員耀裕：

教職員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還有職工。

王議員耀裕：

如果分開的話，老師是？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分開的話，老師目前是 21 位。

王議員耀裕：

21 位。那教職員呢？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教職員，合計嗎？

王議員耀裕：

沒有，說職員的部分。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光是職員，職員，我們的預算員額是 28 位，現有人數是 25 位。

王議員耀裕：

25 位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因為人事處有精實的專案，沒辦法完全聘滿。

主席（林議員芳如）：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年度預算呢？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年度預算，市政府大概每一年補助我們 7,000 萬元，我們自籌大約 7,000 萬元。

王議員耀裕：

自籌是由學員…。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學費。

王議員耀裕：

學費嘛！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學雜費，大概有 75% 來自學雜費。

王議員耀裕：

學雜費。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其他有沒有外來的像類似基金會，還是什麼贊助？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就是其他的 25% 大概是自籌，包括政府部會的…。

王議員耀裕：

補助。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所以等於是市府 7,000 萬元。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其他 7,000 萬元是來自學費。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跟教育部或者是其他基金會、民間贊助款項。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是的。

王議員耀裕：

好。執行成效呢？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也還好。

王議員耀裕：

也還好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我們每一年結餘大概都在 1,000 萬元。

王議員耀裕：

有結餘。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這裡有推廣教育方面，我看裡面有寫到我們有一些班級。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

王議員耀裕：

有校外班、監獄班，還有勞工大學。為什麼勞工大學在 104 學年度都沒有？

103 學年度還有，怎麼 104 學年度就沒有？這個推廣教育在勞工大學的部分。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這個等於是勞工局委託，他有委託我們…。

王議員耀裕：

今年沒有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對，一年裡面大概會有兩門課或者三門課，我們會持續和勞工局聯繫。

王議員耀裕：

因為我們高雄勞工很多，勞工大學也讓我們勞工學習。讓他有一個再學習的

機會，這個也不錯。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沒錯，我一定會跟鍾局長密切聯繫。

**王議員耀裕：**

我看每年都有 179 個到 200 個，所以這個還可以再增加。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沒錯。

**王議員耀裕：**

另外在監獄班的部分，監獄班有落實嗎？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有，因為我們在女子監獄、高雄監獄、屏東監獄都有在進行。〔…〕對，到裡面開課。〔…〕對，他們有學分，表現優良的，我們給獎狀，對他們假釋也會有幫忙。〔…〕對，我特別向議員報告，我們平常小面授，一班面對面的上課大概 20 人以上，我們才會開，但是監獄班，我們考量受刑人的協助，他們不到 20 人，我們照樣開班。〔…〕對，好，我向你報告。〔…〕謝謝。

**主席（林議員芳如）：**

接下來，請陳議員信瑜質詢。

**陳議員信瑜：**

「統合視導」，剛剛也有羅議員鼎城來談過了，我就不再問一些細節也不再來討論。我認為教育的本質是在老師，老師如果不健康，老師如果太過於忙碌，或老師大概也沒有時間去準備課綱，其實我們也知道很多的老師也沒辦法有精神，目前來講，應該沒有很多人有精神花很多時間自己去做教學課綱，都需要仰賴一些外面的教材，甚至是幫他們校好的教材，所以我們的學生們很多都是在讀出版社給的課綱，所以我今天建議一下教育局，也許這是教育部的問題。老師教學的自主性到底是要落在出版社的身上呢？還是要落在老師的身上？但是老師呢？你有沒有給他那麼多的資源，讓他每一年都可以不斷的更新跟改變，因為時代都在改變，但是老師有沒有在進步呢？老師有沒有機會讓他去進步？

接下來，我們談剛剛提的統合視導，11 月即將要做統合視導的相關評鑑，有幾個地方政府都已經拒絕中央了，我剛剛聽到局長說你也是拒絕了。但是從 10 月 6 日特教科發給教師職業工會的一張公文來看，好像有另外一個部分還是繼續在進行的，也就是特教的部分。那麼現在教育局其他科室的主管，你們剛才聽到局長的宣示之後，今天回去會不會就調整了，將中央所指示的所有統合視導的項目完全暫停，一直到永永遠遠。請你們聽一下剛剛局長對羅議員鼎城這樣的一個宣示，我想這樣不僅可以減少許多行政的繁瑣，也讓老師可以有更多的時間回去檢視他該做的事情，所以我就直接做一些具體的建議。

第一個，除了這些法定的評鑑以外，包括我剛剛講的特教，到底它的適法性和合法身分取得了嗎？這都是一個很大的質疑。如果這樣，高雄市就不需要偷跑，我覺得高雄市最近偷跑很多的事情，讓人家不免要思索高雄最重要的事情是什麼？高雄目前最需要發展的價值是什麼？光是一個廁所，就搞得到底是阿婆要去上這個廁所，還是男人可以跟阿婆一起去上這個廁所？讓這位阿婆很緊張，因為竟然要跟一位男士一起上廁所，這就是我們談的跨性別廁所。這個議題一出來，現在有很多家長說以後我的小孩子如果看到男生走到我們的廁所裡面來，也會有這樣的恐懼。

我要提醒教育單位，這件事情先不要在這個地方發生，因為我們對性別的教導都還沒有做得很好，對不對？我們發展這個性別教育還沒有很久，成熟了嗎？我們捫心自問，這是我先要求的，高雄市特別是教育應該要先做什麼？我覺得自己應該要有一些優先順序。所以除了法定的評鑑之外，我們全面來拒絕中央所有統合視導的配合。第二個部分要來清查，清查這些項目有沒有一些不恰當的，譬如像剛剛講的那些不合法、偷跑的項目，以及比較瑣碎的，甚至干預到教育教學現場的一些項目。

我舉一個例子，兩天前有一位老師他在我的臉書上傳資訊給我，他說：「議員，我不認識你，但是我知道你是教育委員會的召集人，所以我想跟你做一些建議，我們學校有所謂的性別平等委員會的一些委員，那麼老師呢？就是擔任這些委員的校園裡面的老師。」他們不知道如何來談性別平等的課程，所以他們有一天有請一位同性戀者這去做分享。他說性別平等委員會在教導同性戀的時候，是不是也應該要凸顯家庭倫理存在的價值，因為這是千古永遠不變的道理，家庭本來就是一男一女所組成的一個倫理，這是不是也應該要去提醒。那個老師聽完之後，覺得同性戀真的很重要，這樣子是對的嗎？所以他認為如果性別平等委員會的老師們，本身在性別平等的這個議題上面的知識都還不足的時候，那麼他們會不會引進一些錯誤的研習課程？所以對於各校所有性別平等委員會給老師上的這些研習課程內容，我請教育局也全部提供給我，各校都要鉅細靡遺，看看每個學校上了什麼性別平等的課程？到底有沒有融入家庭的基本價值？

再來，教導同性戀的時候，有沒有告訴其實雙性戀和異性戀都會帶來的各種影響，包括懷孕、性病、愛滋病和墮胎，這不是像青春水漾這麼簡單的，只是放個片子，然後告訴這些高中生、國中生，甚至是國小。也有人沿用青春水漾的課程，去教導什麼？教導開發什麼叫做敏感帶，這不是很奇怪嗎？在教導同性戀的同時，是不是也應該要談到家庭價值的本身是什麼？家庭倫理的本身又是什麼？還有我們也要談到很嚴重的世紀疾病——就是愛滋病。我們知道愛滋



病在全台灣在疾管局的預算是高達一半以上，疾管局在五十幾億的預算中就已經用到超過將近三十億了，每一年都在增加愛滋病的防治預算，而且我們還需要編這樣的預算去照顧這方面的患者。這些得病的管道是怎麼來的？有很多是因為異性戀和異性性行為發生的，所以這些需不需要告訴學生？我們不只是要告訴學生尊敬同性戀者而已，最重要的還是要告訴他們如何保護自己。所以這些老師覺得我們的教育價值，如果從老師這邊就被扭曲了，那麼我們如何教出正確觀念的學生？更何況他還是國中生的老師呢！國小我更不敢想像了。

在彰化，還是在桃園發生一個案例，一個國小五年級的小女生被 3 個男同學拖到廁所，他們說要探索身體，這樣子對嗎？我想問老師和你們，你們有沒有孩子？當你家的小女生被 3 個小男生拖到學校的廁所剝光衣服，還辯說因為我們有教導要探索身體時，你們做何感想？在五、六年級孩子的好奇心剛剛打開的時候，原來學校的教育竟是這樣；至於家庭教育部分，你說今年辦了好幾場，但是家庭教育中心有沒有進到學校去談這件事情，這個很重要，並不光是性別委員會。性別委員會要 cover 什麼？cover 霸凌。我也處理一個案子就是立志中學的案子，男男霸凌，但是這件事情不了了之，有沒有處理？有沒有處罰？這個案子是哪一科接辦的？有沒有為這件事情，替受害的那一方提出一些相關民法的救助，你們都沒有，都沒有保護學生。因為你們都說他們已經成年了；我告訴你，那是因為你們拖到他畢業成年的那一天都還不處理；但是這件事情發生時，他還是未成年。就算他成年了也可以依民法提出任何的告訴，你們有沒有去協助民衆取得這方面的資訊？如果在霸凌的態度上面，教育立場是很確定的，我相信只要有一個案例是民法判決確定的，又是教育局很宣示的行動，那麼我認為對於霸凌的嚇阻才有意義。要不然，霸凌這個黑數我認為是無限的大，為什麼？因為你沒有辦法想像有多少孩子是躲在校園當中，因為校園霸凌的事情被噤聲了。

所以性別平等委員會到底在做什麼？在講兩、三年荒謬的事情。在社會局召開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的會議當中，教育局沒有派人去，因為教育局案子太多，要評鑑要做什麼的事情一大堆，結果派個代表就是家庭教育中心去參加，但是主任沒有空，因為他要去宣導，所以派了一個科員去參加這個會議，當時在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裡面做了一個決議，要教育單位發文給所有的學校，只要有守貞觀念、只要有保護身體這樣子的一些社團，如果進入學校要完全的禁止。這個公文是教育局發出來的，原來教導孩子保護自己的身體，是一個不得教育的事情。我看到這張公文，是台北的民衆告訴我，你們高雄市有這樣子的反映，實在很奇怪。因為他在台北上班，他的孩子在高雄讀書，孩子們的老師是這樣說的，這是兩、三年前發生的事情。後來我去追蹤才知道原來教育局局

本部完全不知道這件事情，是家庭教育中心的一個科員代決，把這個公文發到所有的學校，後來教育局出來處理善後，把這個文重新再收回，這樣子是教育的觀念嗎？

所以我今天要建議一下，性別平等委員會的定位是什麼，你是在保護霸凌嗎？不是。你是在推動同性戀的教育，還是你要做的是家庭教育。這些事應該有一些平衡，所以請你們提供給我，性別平等委員會在各個學校到底在教什麼，還有對於家庭倫理的教育有沒有做。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部分，我想請教育局提供我一份資料，因為我們要接受中央的統合視導，無非是為了錢，不然就是為了升官這兩件事。第一點，剛才局長有講的，我們可以自己提補助，我們可以有自己的創意教育。第二點，我們自己補助有多少預算，這點請你們也提供資料給我。再來是中央主動補助給我們的項目有幾項，有多少預算，因為我去調出台南的資料有五十幾項。所以我們自己的部分有多少？中央給的部分有多少？也請你們都在這個月底之前給我。

未來我也希望學校在教導老師研習的時候，剛才我提到的對於家庭倫理教育也一定要參酌在裡面。我剛剛有提到愛滋病，現在年齡層已經下修到 13 歲，最小的 13 歲就得到了，13 歲到 39 歲得病率又是總人數的七成左右。所以從小的教育是非常非常重要的，這一點請你們一定要特別注意。

第三個部分，也是大家都提到的食安的部分。我已經爲了這件事談了很多次，我今天再具體的要求和建議。我覺得要教育局在衛生食安的部分來做把關，對你們來講好像有一點不能負荷，所以你們應該要適度的聯合其他局處。我建議教育局可以聯合衛生局成立一個食安的委員會，因為有很多的檢查其實都是衛生局要去處理，但是教育局應該去提供一些資訊和平台給他們，然後教育局要主動的跟衛生局要求提供什麼東西，譬如說我們可以像泡麵一樣，現在就是要求泡麵要公布添加物，教育局爲了我們的營養午餐把關，食材公布了，也應該要求這些業者要公布他們的添加物。否則就像這次的米飯事件，食衛署竟然就爲添加物做了一個合法的擋箭牌，害我們的學生吃了這麼多的添加物，實在是有苦無處訴，不知道該怎麼辦，但是這些未來可能會是造成我們洗腎的原因，這都有可能的。所以我覺得有沒有可能在明年之前，我們要求業者主動公布有沒有使用添加物，讓民衆自己選擇有摻添加物或沒有摻添加物的食物。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教育局可以邀集家長團體、教育團體、校長團體、環保團體，再加上衛生局單位，我們可以成立一個小組，討論食安的部分，這是關於校園的食安。甚至你們要把經發局納進來也都可以，可以主動去做這件事情，可以邀集這些團體去實地訪價，來調整出一個合理的價格，也就是這些食材的合理價格

性。我們有沒有考慮到對於設定學童食物品質的時候，也對於營養午餐的合理價格應該要再做重新的調整。台北市現在是多少錢，科長，台北市現在是 50 元，還是 52 元？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50 至 55 元之間。

**陳議員信瑜：**

台北市因為是都會區和物價的關係，我們可能不需要調到這麼高，我們現在又有一半是農業市，所以我們食材的取得應該會有更好的條件，所以有沒有可能你們可以再設計看看。當然我講這些話可能會得罪很多民衆，但是我相信我要讓我的孩子吃得健康，我還是要付出代價的。

再來還要去清查一件事，有沒有團膳的業者去做聯合壟斷的情況。有這樣的情況發生，甲業者去標到了你們的營養午餐，他自己沒有做，又轉包給其他的業者，這個大盤就是一個聯合壟斷。這一點要不要仔細的去了解看看，這樣的情況是存在的。這一點可能對你們來講比較麻煩，因為你們的人力不足，局裡面的人力也不足，每次打電話打你們，到了九點多、十點多都還在局裡面加班。我其實很不忍，大家都有自己的家庭，你們這樣真的是很認真，但是也替你們悲哀，到現在還有人還沒有嫁出去或是還沒有娶老婆，當然他們有他們的選擇。我只是覺得這子會耽擱了他們個人的生活，他們應該可以利用一些時間做更多的休閒，所以我也鼓勵公務人員可以多休假，因為唯有你們健康，我們才有健康的城市，我們真的呼籲公務人員要多休假。

我再提一個建議，就是我們的食安法目前可能還沒有通過，台北市已經通過了。但是在我們還沒有通過之前，我們其實就可以設定食農教育，我們可以先來做食農教育，讓學生去親近土地，去接近農民，並且我們可以實地去參觀這些產地、工廠，甚至去加工廠看一看。這個我每次在議會都有提到，上次會期我還是有提到這件事情，不知道你們做得怎麼樣，做了沒有，待會兒請一併給我答復。

第四個部分，我們來檢視一下運動項目。高雄市其實有很多特色的運動項目，我們是不是真的要集中一些資源，讓有競爭力的運動項目可以發揚光大，讓有競爭力的運動項目選手可以真的獲得最高的栽培和支持。這個部分我們應該要去設定要投入多少資源，不要無限度的亂丟。

我已經講過教練的部分，有沒有一些已經失去體育班的體育項目，但是這個教練還在這個學校裡面沒有去移撥，然後反而有這個單項的學校找不到教練，這種情形也存在，科長我有跟你溝通過。第二種就是專長教師和專任教練的問題，如果占到這樣員額的老師，特別是專長教師，請你們去清查一下。我再次

點名中正國小的那位體操老師，在中正盃要比賽的時候，因為他占上專長教師，他就用教師法的身分來保障自己，請了假回家過年去，讓即將參加中正盃比賽的學生沒有教練。所有家長在放假的時候緊急自己花錢找臨時的教練，結果得獎了，第一名，這個功歸給誰？記功的…。

**主席（林議員芳如）：**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信瑜：**

謝謝。所以功勞都是給專長教師記功，約聘的或是臨時被請來救急的教練，只不過是來幫忙，在每個年度考績的時候，有沒有人去為這些很辛苦的教練爭取權益。反而這種偷懶的專長教師以及專任教練，專任教練還好，因為有三年的要求，三年都要有帶隊成績，但是這些專長教師沒有要求。所以我當初就要求不要在專長教師上再放上體育的項目了，將所有的體育項目全部回歸到專任教練上，把這些員額都清出來，把專長教師要占體育項目的員額，全部移給專任教練，讓專任教練的員額數提高，每一年可以招考的名額提高。這點待會兒也請局長給我答復，今年或是到明年，專任教練還要考幾個？到現在教練缺額還是非常的高，包括自由車也是欠教練，這都是第一名得金牌的運動項目。

第二、羽球隊戴姿穎才剛得金牌，這也還缺教練，我覺得比較有潛力的，像前鎮國中他們的排球隊，校長在這個項目當中已經比較不重視，結果 37 年的金牌隊伍，今年只招生三個，像這樣不發展它，還有沒有必要再存在體育班呢？有沒有去做整體的檢討，不需要的員額就在這個學校取消掉，放到實際在發展的學校上面，將資源重新的分配一下，請回答。

**主席（林議員芳如）：**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陳召集人提了好多問題，我不知道我能回答到多少，我盡量來處理。

第一、提到特教新課程這部分，特教新課程基本是在 101 學年度，教育部就要求各縣市試辦，104 年列入統合視導的項目，我們已經正式發文給教育部，要求今年不要放在統合視導的項目，議員剛剛提到職業工會的反映，我們已經積極的回應給教育部，要他在 10 月 14 日的行政簡併會議做通盤的檢討。接下來提到的是…。

**陳議員信瑜：**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其實沒有，我們建議他拿掉，今年就拿掉，〔…〕應該要停止，停下來吧！因為它已經在進行中。

另外，性別平等教育，每個學校的性平委員會，都是要求能聘請具有性別意識的委員來加入，每個學校規劃它的課程，現在來說，很多是提到同志的課程或多元性別的課程，是因為社會對同志的議題，接納和了解，理解的程度不是那麼高，所以這地方就變成是一個重點，當然，正常的家庭教育是非常重要的，它基本還是一個主流。

現在又有人在提多元家庭的概念了，所以單一的男女的家庭，還是多元的家庭，或是同志的婚姻，合不合法？這是我們社會現在正面臨要各種意見討論的時候，包括全世界各國也都是在面臨這種的討論，我想這還是會持續的發展。

但是性平委員會或是學校依照性平法 2004 年通過的，每個學期要有四個小時的課程，該上哪些課程？這個資料不僅要提供給議員，其實我也有興趣來檢視一下，應該說是有一些基本課程的，你在甚麼年紀？低、中、高年級，分別有不同性別的、平等的基本課程，高年級再來接觸比較多元性的課程內容是比較妥當的。

另外，剛剛提中央補助，或教育局補助，這部分我要整理給議員。

另外就是特設運動的項目等等的問題，我知道陳議員長久關注體育班，關注有潛能的運動發展，還有關心學校的體育教學等等，我們現在要做的是，全運會結束後，做通盤檢討，就像你剛剛說的，有競爭性、有值得栽培的地方，我們就要資源集中，形成一個好的三級到四級運動選手發展的機制，畢竟體育班是在做專業人才基礎的養成。

專任教練的部分，總數的名額應該有專任的運動教練 35 人，體育署約聘有 21 人，本局的約僱教練有 41 人，共 97 人，按照我們應該補足的教練人數，應該還可以有 23 個位置，逐年要補足，但這整個都要等全運會以後，通盤檢討做一個最好的配置。

關於食農教育的部分，我們現在有整合出一個是叫拔尖型的，就是吃真實、安全的食物，包括市政府本身對食安問題是非常重視，也是市府的重點，是由副市長來召集的跨局處的會議，所以和衛生局、農業局、經發局都有密切的配合，食農教育是我們教育裡重要的一環，特別是我們還是農業的大市，我們很希望學生能吃到是在地生產的無毒、健康的食材，也把食農教育帶進學校，是符合他的文化性質的，比如，他是原住民地區，他會運用原住民的傳統的食材，客家地區、閩南地區、沿海地區，其實都一樣，把這樣的食材運用，放入學校食農課程裡，其實我們更希望學生小學畢業時，他會有烹飪的能力，可以煮出 5 樣代表高雄的食物，這些食物我們把它找出來，讓小學就有這個能力，我想

這是全世界食農運動重要發展的方向，我們也希望和他們做很好的聯合，特別是和民間團體的合作，所以目前和市區大學、主婦聯盟的推動，非基改食物的這些團體，NGO、NPO 都有很多合作的課程，他們大概能更真實的提供，實際上的、分享型的、實務型的課程，所以這個合作目前進行得非常好。簡單報告到這裡。謝謝。

**主席（林議員芳如）：**

請科長報告。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主席，陳議員，目前在今年我們實際上有用空污的 90 萬元和我們自己配合 90 萬元，補助學校來做校園的菜圃，我們總共補助了 28 所學校，目前我們有請委員，包含第一社科大、社區大學，還有我們的委員及我們聘的專家、學者，有對今年補助的 28 所學校來做個評鑑，看看做的結果情形怎樣？以做為我們明年來執行這項工作的一個推動的改進，實際上今年是有補助 28 所學校在做這些。

**主席（林議員芳如）：**

90 萬元，28 所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180 萬元。

**陳議員信瑜：**

…。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可以，我們希望未來學校一部分的蔬菜是由這個來提供，他們學校目前了解是有種菜圃的，有些是種在類似很多塑膠盆裡面的，非常多各式各樣的食材。

我們也希望明年能再有大概 180 萬的錢，可以補助其他學校來做，以上報告。

**主席（林議員芳如）：**

好。謝謝陳議員。現在的時間是 12 時 28 分，我們等教育委員會的議員全部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接下來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接下來有一些議題和大家討論，討論之前要先恭喜高雄市全運會的團隊，我看 10 月 7 日的統計結果，現在是排名第三，五金、五銀。六金了嗎？今天早上又有一金，六金，因為我本身是游泳委員會的副主委，我想游泳的項目應該很快可以超過，向市民報告：目前我們有桌球二面、羽球二面、體操一面，早上那一面我還不知道，待會局長要補充，可以繼續補充。

尤其在桌球的部分，也打破台南市 25 連霸的歷史，可喜可賀，也在此呼籲

市民朋友，可以上網看看全運會的網站，有機會可就近到家附近、或其他的其他地方，幫我們這些高雄的選手加油打打氣，這次全運會是我們高雄的盛事，我們教育局的同仁也很辛苦。另外一件事，剛剛陳召集人信瑜提到老師忙於評鑑，在準備課業上其實很辛苦，我坐在後面，心裡也跟著思考，因為我本身有在正修兼課，怕課務繁忙也會疏漏一些課程的準備。跟大家報告一下，因為我教台灣海洋海岸環境，最近杜鵑颱風剛過，大家有看到什麼超級月亮，其實為什麼會有高潮位？這個跟月亮的引力有很大的關係。跟召集人報告，我也沒有鬆懈在課程的準備上，再來就進入正題。

我還是先請教教育局，我要談這個議題在前二年剛實施十二年國教的時候，我們議會針對多元學習的各項目如何去評比，有哪些項目需要列入，其實大家討論很多，辦了二年以來，我們針對一些看到的問題，是不是未來有可能再改進？可能一般市民朋友在新聞媒體上面看到的，那些好像高雄市沒有遇過那麼多問題，我們大概就是三等級、四標示，北北基到了 10 量尺，現在又提出「7 級總積分方案」（簡稱 108 方案），這些其實要跟市民朋友說北北基跟我們的不太一樣，我們也不需要太擔心，針對我們在今年（第二年）分發了以後，所接到一些相關需要去調整的，其實個案也有限，不過我們還是看一些數據。現在我們可以看投影片上，這個是國教院針對今年 1,081 名高一新生對十二年國教相關議題所做的電話民調結果，這是今年的，我去看了一下剛好是這個月初的新聞，其實十二年國教不外乎是希望減輕學童的壓力、適性適才、就近入學。

在壓力這部分我們可以看到，當然這是全國的，這不代表高雄市完全就是這樣的態樣比例，不過就全國來講大概只有 37%，也就是所有高一新生大概只有三分之一認為十二國教確實有減低他們在國中時課業上的壓力，這其中尤以社區高職錄取的新生佔一半，認為有減輕，不過我們可以發現到社區高中、到明星高中的這個比例越來越小，這可以凸顯出精英教育這部分在很多家長的心裡面還是占了很重要的一部分，這是我個人就這份民調的解讀，我們也希望待會是不是局長能夠針對這份民調，或是你們手上有特別針對高雄市的，因為畢竟十二年國教的影響很大，這個對未來的學生不管是接下來的幾屆或者對他們以後影響非常大，當然會提這些是希望我們做這些調查，能夠對我們後續的政策調整有相當的幫助。十二年國教，我覺得最需要去做的還是在整個學校的均質化，還有家長對他小孩的認識，以及學校如何透過各種鑑別的方式，讓家長更容易瞭解他的小孩，這樣免試入學才能真的落實。

接下來，還有幾個個案的問題，包括我們知道今年的免試入學以後，在很多公立高中發現員額從缺的問題，也就是沒有招到滿，也有一些家長跟我們抱怨說，某某學校沒有招滿能不能念等等的問題，當然這牽扯到第一、公平性；第

二、我們有一免、二免，要免到招滿嗎？還是怎樣？這個制度是不是後續要做調整？當然今年我們已經公告了，明年應該是依照現有公告的方案來做，後續如何解決民衆在這方面疑慮的考慮？第三個問題，在高職的部分，我們講到適性、適才，我們希望國中畢業以後他就知道在高職想要學哪一科，但是就我們今年在志願序方面，我們如果選某一間學校某一科，再到下一個志願，同一科不同學校就算不同的志願了，這樣也會影響到志願序的分數比例。相對的，同一學校不同科卻可以在同一個排序上，像這個部分在高職對於他已經知道可能希望在哪一科，志願序後續如何做調整？最後一個問題，今年大概 4、5 月的時候，教育部拋出了一個議題，我們有所謂的「十二年國教五年精進計畫」，預計在 108 學年度希望能把我們看到的超額比序裡面的項目拿掉，變成在校學習的成績。在這個部分，我不知道教育局對這個的看法如何？我希望這個部分我們提早讓市民朋友知道，如何讓他的小孩未來能夠有一個依循的方向。以上幾點是不是請局長可以做一些簡單的答復？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蔡議員，先說一個好消息。

**蔡議員金晏：**

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全運會有四項先比賽的部分，就是羽球、橄欖球、體操和桌球，我們目前有 6 面金牌、7 面銀牌、8 面銅牌，到今天中午為止。

**蔡議員金晏：**

到今天中午為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蔡議員擔任的這個游泳委員會是一個金庫。

**蔡議員金晏：**

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金庫在……。

**蔡議員金晏：**

希望這個能夠讓我們趕快超二趕一。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我們必須要靠這個金庫來幫忙了，因為預估可能在 14 面左右。



**蔡議員金晏：**

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所以我們非常謝謝游泳委員會對我們選手的栽培。剛才蔡議員提到的，環繞十二年國教入學制度的所有議題，其實它非常的複雜，尤其是第一年讓第一線的學校、家長、學生都十分的頭痛，覺得這個制度未免太過複雜了。所以第二年的實施我們做了比較大的改變，特別是高雄延續以前的樂學計畫，所以最重要的改變是志願序的分發，用 30 分來計算，每一個學生都可以填 30 個志願是以科為單位的。這樣的填是可以跨校填，譬如他喜歡的是電機科，他可以填雄工的電機科、中正高中電機科，然後電子科相關的，他可以填 30 個。這個的每一個級數呢？志願序 30 個，第一級、第二級只差 1 分。另外一部分，多元發展項目佔到 40 分，在我們高雄大概有 89% 的學生都可以取得 40 分滿分的成績，國中會考其實只佔了 30 分。剛才蔡議員提到國教院針對新生對十二年國教減壓的這個部分。

**蔡議員金晏：**

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確實可以看到反映的現況，明星高中沒有影響，壓力還是一樣大，因為他們的競爭性強，比較舒緩的就是社區高職。

**蔡議員金晏：**

沒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接下來是社區高中。這個部分我希望高雄市也做一個整體的調查，就是針對高雄市，這樣我們比較能夠更精確的掌握。

**蔡議員金晏：**

我想可以就學生，也可以針對家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我相信都要，學生和家長都來做。

**蔡議員金晏：**

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樣我們就能掌握自己的政策。另外就是提到我們今年整個執行，你看起來就是接到的個案、訴願情形都少很多，表示我們做了大幅度的改變，尤其是回應社會的要求，不合理或者是需要改進都做了調整。所以今年高雄來說，第一

志願錄取率就佔到了 86.93%，去年是只有 67.61%，這增加了將近 20%，所以這個比例是成長滿多的，就是用了志願序的調整。我們一直覺得一個入學的制度一定是要趨向穩定的，第一年十分的紛亂，第二年經過大型的調整之後，到了明年有些議員提到的議題都會在非常大規模的入學委員會中加入聽取各校的意見以後，再看有沒有必要…。

**蔡議員金晏：**

納入考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納入考量，看有沒有必要調整，所以我是傾向它是要安定的。最後教育部又做了一些十項的排序，量尺的部分高雄完全沒有採用，我們的入學委員會就定案了，也不受這個影響，教育部基本上為的是新北市、基北區去修改這個辦法。其實全國大致沒有受到什麼影響，所以思考面跟我們不太一樣。

**蔡議員金晏：**

擔心家長的印象停留在相關新聞報導，這部分可以做…。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多多來向蔡議員請教，我們可以做很好的問卷調查，針對我們的學生和家長，做為接下來十二年國教入學委員會的整體參考資料。由於 107 年就是十二年國教的新課綱就要上路了，這裡面高中職變成很多的選修項目。所以學校應該為十二年國教所謂適性學習，提供更多元豐富學習的課程內涵，供他們去選，而不是很快的又去改變入學制度，譬如精進計畫考慮在校成績，以我的看法這都是太急躁了，我們應該把內容做好，才能夠走到下一步。

**蔡議員金晏：**

我想這麼多的比較方式，剛剛局長也提到志願序、多元發展項目、會考成績等等，乃至於以後是不是朝向在校成績，因為我們希望免試入學建構在均質的學習環境，當然精英教育如何保留？在這中間如何減低這兩個衝突，我想這應該是十二年國教後續發展需要注意的事情，在這裡我還是要提一下。我講這些東西不是要改變制度，我們也希望制度是讓它穩定的，可能對第一屆、第二屆的學生，他們比較像白老鼠，當然這是陣痛期，我也希望後續如何補救，後續開始穩定了我們知道高雄市免試入學的狀況以後，可以做很適當的調整。

還有一個訊息就是，現在大家都把電腦當做工具，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等等，國外像英國他們甚至把相關程式寫作，在國中教育就做下去了，到底做到什麼程度？我沒有很仔細去了解，這部分剛剛局長也提到，未來課綱調整、課程增加，像這些新的東西，其實現在個人電腦不單單只是一門學問而已，它已經變成所有東西的工具。這個如何融入，不是讓學生玩電腦而已，要讓他

更能夠了解一些相關的，其實寫程式很簡單大概就是邏輯的訓練，像這樣的東西不是要增加學生的負擔，而是未來如何融入不管初等教育、高等教育，要讓它更強化，這個是額外提出來和教育局分享一下。

再來針對文化局，先感謝文化局，我看到投影片有哈瑪星看見都市紋理的原生符號，還特別做一頁，表示文化局對文史保存是有認同的，也講了大概有兩年了，包括今年的第一個會期，剛好鹽埕區有個個案，和史局長有討論到怎麼做比較好，私人產權如何讓它更落實保存。我們可以看一下，當然這不見得適用在台灣，這只是一個案例，這兩個都是英國的，兩個都是類似信託基金的模式，第一個叫做 The Architectural Heritage Fund (AHF)，它主要針對有歷史價值的建築物，它提供一個平台來協助你做永續的利用，它也特別強調不是拿來特別維護，不是你的房子壞掉給你錢修理，是要永續。當然它實際的模式如何去操作，這個可能要更深入去了解，可以看到它的案例，它的網站其實有很多案例，左上角這個圖是經過這個 AHF 幫助以後，從右下角這個圖變成左上角這個圖，它就是把一個老舊的建築物，原本可能面臨破爛、殘破不堪，甚至有可能被產權者打掉重建等等，做這樣的保存。另外默西德郡也是在英國，有一個有名的城市叫做利物浦 Merseyside Transport Trust 它是一個信託基金，它專門在做有歷史文化公車的保存，甚至它還會辦一些活動，讓人去租這些車子開，這些車子都有很久的歷史，像這種基金信託的模式，待會再請教局長，不知道高雄有沒有這樣的模式？似乎是沒有，為什麼要提這種信託基金的模式，不是說要政府出資，這幾年我跟這些關心在地文化、關心高雄市歷史文化的許多朋友接觸，我相信他們也都有心想做，他們有很多是有能力的，只是缺少一個平台。

台北市有一個公益信託——台北市古蹟保存與發展基金，主要是永豐金控贊助的。局長應該也知道這個基金，它大概做了哪些事情，初期階段當然就是鼓勵民間來參與；中期階段開始在古蹟修復、輔導、催生、鼓勵民間參與；長期方向是建立一個公私部門的協力平台，希望營造文化永續的環境。我們可以看到英國在文化保存上面是一個很努力的國家，它的基金也不是我剛剛講的那些，它有更大型的，當然它針對的對象是不一樣的，像這個部分高雄市文化局有沒有辦法起個頭或是怎樣？來做這個平台讓文化保存的工作能夠有更大的助力。而不是想要保存的人，他沒有這些資源，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蔡議員長期在哈瑪星地區，對於文化資產保存的關心。首先以文化部門

所扮演的角色，坦白講它應該是最後一道防線，除非到必要，我們不應該任意的、輕易的使用文化資產法令的手段，也就是我們希望老屋的保存，舊街廓的保存，其實不一定要透過文化資產法令強制性。這個文化資產的強制性是針對已經具有特定的歷史價值，它必須透過公權力的介入，而且它適當的保存也必須透過審查。我們希望城市的紋理，不要因為發展一次就把它拆乾淨，一點都不留下來，我們希望它能夠新舊並存。

**蔡議員金晏：**

我們這個目標是一致的。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所以當你要新舊並存，甚至舊的建物、舊的街廓注入新的力量的時候，文化資產法令的綑綁，不一定是好的，所以我們現在看到很多活化，好的案例，大部分都不是透過文化資產的手段，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也就是說針對這樣的保存，需要各公私部門大家一起來協力，不是只有文化部門。如果我們都是在都市發展的策略和法令上，我們目前的制度都鼓勵一次把它拆乾淨，我們沒有針對舊屋的保存給予一些獎勵，或者行政法令上的鬆綁，這就等於變相鼓勵它拆。因為現在舊的房子都有建蔽率的問題，我們又在旁邊給他那麼高的容積，很多事實上建照也拿不到，他想要活化也沒有出路。這個部分恐怕還有很多單位要給予更多鬆綁的可能性，同時相關信託的法令在國內並不完備，還必須要有市場的動能。在國外的力量最主要是讓所有權人把它信託出去，交給信託基金的時候，信託基金可以有一種市場上的自償性、發展性，這樣才會一蹴可幾。看到台北市永豐餘的狀況，事實上，他只拿 10 萬元出來成立，他是拿信用卡的回饋，實際累積的基金是二百多萬元，規模也是很小，只是做一個公益的形象。所以在哈瑪星地區想要突破這個規範，老屋就不要拆，是不是能夠媒合民間的力量來經營，這樣讓所有權人在不拆的狀況底下一樣有所獲利，而經營的人也有活化獲利的可能，這樣才能夠發展。如果只是純粹想要阻擋，事實上也擋不了多久，對於議員的建議，在未來，恐怕大家都要共同面對突破這個現狀。

**蔡議員金晏：**

至少從目前有保存下來的案例，還是經過衝撞、對抗而產生的。提出這個信託基金平台，在國外是發展的滿成熟了，而台灣是剛剛…，局長也有提到，我也知道，台北市古蹟保存與發展基金，目前所做的，還是在宣導上做很大的努力，其實宣導是公部門平常就應該做的，包括教育局也希望一些鄉土的文化，如何能讓這些學子去了解在地文化，這個是很重要的。而我為什麼要提這個基金，我講了，很多人都願意，但就是沒有一個平台，我希望是朝這個方式去思

考。當然也不是要局長你公部門直接去介入，這個我們也是一直講過，把它列成什麼，確實對產權的所有人也是一個傷害。這兩個要如何平衡，藉由這個平台，是不是能夠更完善、更美好？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蔡議員金晏：**

對於這個議題，局長，是否可以更深透的去了解他們基金的運作方式？怎麼做，怎麼促成？不過，當然不是說就可以把它複製過來使用，第一、我們的土地面積有限。而他們的土地面積很大，這是我自己碰到的一個觀念，台灣的土地真的很有限，在英國，有可能是容積轉移要用在哪裡，其實是很好操作，而在台灣還是會遇到這個現實的狀況。諸如此類，希望在哈瑪星、鹽埕區，甚至是高雄更多的地方，在左營等等的這些，我們希望說文化可以透過這樣的方式保存下來，大家一起來努力；第二、基金的部分，個人會覺得這是我們可以更積極在保存上做的一個方向。至於要麼做？希望文化局扮演的是一個推手而已，並不是要你們跳進去！讓大家一起來努力這樣，大概就針對今天的教育部門質詢，談到這裡。

**主席（陳議員信瑜）：**

接著請第二召集人林議員瑩蓉質詢。

**林議員瑩蓉：**

教育局所管理的各個單位，其實都很龐大，包括學校，其實也包含體育項目。最近這一年，大概都是下大雨或是颱風比較多，所以就要講到體育處。體育處，我拜託他整理一個楠梓地區的籃球場，因為圍籬被颱風颳壞了，大概有一個多月了，一直沒有辦法去維修。體育處就告訴我說現在有很多的難處，我才知道體育處管理維護的場地有這麼的多。我要特別提到，現在體育處管理場地有 67 處，這 67 處當中，當然有一些是屬於自行維護管理的，也有一些是委辦的，也有代管、認養的。最大的就是國家體育場，鳳山體育館、鳳山田徑場、中正技擊館、中正運動場，這些都是屬於體育處管理；楠梓射擊場、自由車場、陽明溜冰場、旗山體育場、路竹體育園區，這些範圍都超級的大；再來有 10 座網球場、4 座棒球場，包括澄清湖棒球場、立德棒球場；4 座運動園區以及 3 座活動中心，15 座游泳池、16 座有羽球、木球、槌球各類球類，壘球、曲棍球、沙灘排球、籃球這些球場、溜冰場，這樣加總起來，一共是 67 處，都是體育處要管理維護的。但是，經費是多少？當然有一些是委外或是代管，還有一些經費，但如果是基本的維修管理，零星的整修工程預算在今年是編列了 957 萬元，截至 8 月底，體育處表示已經用完了，我想這 67 個地方，957 萬元，

一千萬不到，這要怎麼管理維護？當然一定是用完。建築的管理維護－設施機械設備的養護費用，只編列了 402.5 萬元，到 8 月底時，說要省著點用，也用了 373.6 萬元。

最近電視上最常聽到的一句話：「巧婦難為無米之炊」，體育處真的是難為！我想教育局每一年所編列的預算中，有很多的項目其實是用在學校、孩子身上，或是發展很多的體育運動項目等等。但在管理維護上，這個經費似乎真的編列得非常少，如果用四個字來講，叫做「杯水車薪」。這麼少的一個經費，只要一個颱風颳過來，鐵定應付不了！所以我就說要幫體育處爭取經費，雖然今年度的預算已編列完畢，我覺得在明年有機會，如果教育局和高雄市政府這裡可以多給一點，最少再增加一千萬元；我也知道一千萬元可能也不夠，不過要儘量給他們。

所以看到的養工處，養工處是錢多好辦事，但事實也是如此，養工處管理的地方、公園，各個地方其實也是很多，但因為養工處有自己的修護人員，有專業的器具、專業的車輛，所以樹倒了或是圍籬倒了，他們的專業人員就可以馬上去處理。然而這些，在體育處是沒有的，所以體育處要立即去維護修理真的是有困難，所以一個颱風下來，可能幾天後，養工處就把它範圍整理好回復原狀了，可是體育處呢？可能就要放好幾個月。但是民衆的觀感不一樣啊！民衆不清楚是市政府不同單位處理的，所以民衆就會講「颱風過後，這麼久了，為什麼這些東西都還不來修？都沒有整理？樹也沒有修剪。」我們就去了解，才知道這是不同的單位，養工處因為有比較專業的人力和修剪的器械車輛，但是體育處沒有。可是歸體育處管理的這些運動場所，而且又是這麼少的經費，一千萬都不到，所以我覺得要立即的去維護修繕，真的有很大很大的困難！過去大家可能都沒有注意到體育處有這樣一個杯水車薪的困擾，可能也是差於啓齒，因為教育單位真的要應付很多各方面的事項，局長，針對這部分，明年是否可以幫忙體育處在這個預算上多所增加？

再來要特別提到的，世運主場館，一年要在這上面花的錢其實也很多，可是現在好像經費愈來愈少。而經費少，相對的也要去尋找一些收入進來，所以場地出租的租金還是要收。因為據我了解，大家最愛的「五月天」到高雄時使用的世運主場館，其實是免費的，市政府開出很好的條件，請他們到高雄市來。當然它創造在地一些其他經濟產值是很大，但是對體育處和世運主場館來講，它是沒有營收的，所以場地費收不到。其他整年度來講，有很多可能是屬於政府，不管中央或地方要辦的一些賽事活動，這個也收不到場地費。所以整個世運主場館來講，這麼龐大的地方要維修的經費真的是很多，人事的部分，也需要很多人力，可是我們又沒有租金收入，又沒有其他特別額外的業外收入，這

個對體育處來講，我覺得這會喘不過氣來，所以我們要幫體育處找到一些重要的財源。就這個部分，局長是不是可以先簡單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我們真的非常謝謝林議員對體育處所有主管場地做全盤瞭解，以場地、人員編制及它的經費是非常不足，所以體育處同仁真的非常辛苦。在明年預算裡頭，我們好不容易爭取到增加 500 萬，就挹注在場地維修、水電等等的經費，但其實還是非常不足。今年因為辦全國運動會，教育部體育署總體補助約 1 億 2,000 萬，在 43 個比賽場所進行整修，所以就等於藉全運會做一次整修，但是將來維護的經費，明年是 500 萬，相信還是不足的。以後要有一個長遠發展的檢討，該編組的都要編組，主要的一個原因是，這些場館也都進到老舊階段了，其實真的要做整修，都是要花很巨大的金額，所以我們應該要提一個計畫，譬如體育場館整個更新的計畫，應該是需要很多錢，然後分幾年把它完成。另外民間如果有願意認養場所的，讓他們能夠進來，體育處長是希望發展出更多能夠有自償性的經營模式，讓這些館所委外出去，這也是一個途徑。

**林議員瑩蓉：**

局長，其實我特別想提到的是，因為我們有很多場地，就是體育場部分，它有很多是有樹木和綠地的，我們能不能和養工處，或是有這樣的一個單位，我們來做一個協調。養工處會覺得你把工作量又丟給我了，但是我認為樹、綠地的修剪，還是必須交給專業的人。能不能在這部分做一點行政單位協調，然後經費上的處理讓專業的，像養工單位的人他們可以來做這樣的維護管理。這個在體育處來講，在修剪樹和維護綠地上面，它畢竟不是這麼專業，當然有一些運動賽場上面的綠草，那個可能要委外給廠商專業來做。所以這個部分，也許我們可以來思考。

另外，我覺得 500 萬好像不太夠，局長，我希望明年我們能夠編約 1,000 萬嗎？因為現在是 957 萬，要管 67 地方，如果我們再給它加倍的經費，也許在他們使用上會比較能夠足夠一點，局長，你覺得如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確實像剛剛林議員提到的，第一個，它是一個體育園區的話，它裡頭擁有很多樹木等等，這個部分我們透過市政府來協調，看看養工處願不願意，它其實能夠代我們來處理這些樹木的維護。另外經費部分，還是要回到中、長程的計畫，也許我們訂一個一到三年，或一到四年的計畫，逐步來把這些場館基本更新的問題解決，接下來就是要編每年合理的維修費用。

**林議員瑩蓉：**

好，局長，謝謝。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

林議員瑩蓉：

再來，甫洲米飯事件大家都非常關心，我們在上次 102 年發生食安事件的時候，有很多位議員同仁包括我，我們都在議會裡頭特別提到營養午餐食品安全機制。那時候有設一個食材平台，食材平台在網路上去年也已經上網了，所以大家都可以很公開透明化看到營養午餐食材的供應，還有每一天孩子吃到營養午餐的配菜如何。但是食安問題真的有時候一波接一波來，有時我們平常在吃東西都沒有發現它不是天然的，即使它是天然的，可是它是有添加的。所以孩子從他們生出來到成為大人，這中間過程所吃的東西，有很多是他們所不知道的情況下，吃下去覺得口感很好，但是它是人工化學的，或是一些添加物的，這個必須是身為大人角色要把關的，因為孩子是不會分辨的，小朋友吃了，他覺得好吃他就吃。大人在這個部分，我們必須要能做到的是，也許在外面小朋友自己亂買的，我們沒辦法去控制他，可是當他進到學校或進到家裡的時候，我們必須要讓孩子吃到的是，最原始、最簡單的食材。所以我們回家媽媽炒個菜，除了加鹽巴、醬油及一般的油之外，應該都不會加別的，我們也應該讓我們的孩子到學校去吃到的營養午餐，也是這樣子，炒個菜就是加鹽巴、醬油或油之類的，沒有其他添加物。

所以衛福部針對甫洲營養午餐的白米飯，它說這個是添加保鮮劑，是合法的範圍。固然我們可能在外頭買到的飲料，或是一些食材、便當，它也是加保鮮劑，甚至我們吃的月餅是有加保鮮劑，是合法的沒錯；可是如果站在一位家長的立場，我希望我的孩子是吃到不加保鮮劑，因為那是人家要保存很久、要擺在那裡漂亮，然後要賣比較久的。可是我的孩子每天進到學校，是要每天吃新鮮的，這個東西就是我們要讓它回歸到原始。因此學校的營養午餐，是不是可以來要求所有食材都不要加任何人工的或化工添加物？所以保鮮劑這種也不要添加，因為這是每天都要煮的，所以就現煮現吃，這種東西哪需要放保鮮劑？人家是要賣二、三個月放在餅乾盒裡頭，這種可能才需要保鮮劑。家長都知道，你不太想要讓孩子每天都吃那些有放保鮮劑的東西，營養午餐每一天都要吃，所以孩子如果每天吃的午餐米飯裡頭都是加保鮮劑，累積下來真的是不得了。

所以我們在食材上，還要再比去年、前年我們質詢時，大家有共識對於食安檢查機制裡頭，再多更加一層保障，就是要要求未來所有公辦公營、民辦民營、公辦民營的午餐業者不加任何的添加物。除了基本食材要炒的油、醬油、鹽巴之類的，我覺得口感應該也不會差到那裡去。小朋友吃的營養午餐其實也很簡單，就是一些菜、肉和飯。所以這個部分，教育局是不是可以做到這樣的要求，



就是發一個公文去各個學校要求以後所有的食材，在營養午餐製做過程當中，不添加人工化合物，當然包含這次甫洲米飯保鮮劑。

再來檢驗機制要怎樣建立？我知道我們對於營養午餐的檢驗是有的，可是這個是抽檢，還是不定期的，還是怎麼樣來做？不定期檢驗項目有哪些，這些應該要把它表格化，為什麼要表格化？我們透過 1 張表格，把這些要檢驗的項目列出來之後，未來做營養午餐的人就很清楚知道，這些他都不能犯規，如果被查到犯規了，你就是會在上面勾不合格。這樣的一個表格，未來把它公告上網，所以我們的家長或其他希望能夠監督營養午餐的人，都可以在教育局的網站，包括我們現在看到的營養午餐平台，在那個平台的地方，你就可以看到這一張表格我們抽檢的結果，這一家現在合格的狀態，哪一家有不合格項目是什麼，這個機制是要再做更進一步深度的處理。

再來我認為檢驗項目如果有查到不合格，我們必須要訂一個規則，這個規則是，它不合格項目在一年以內有幾項，如果有達到你們認為的這幾項，或是有達到 3 項、4 項，我們就把它列為拒絕往來戶，或是查到它添加人工化合物是對人體有危害的、是違法的、會致癌的，這個抓到 1 次就列為拒絕往來戶，那個就沒有讓你有幾次的機會了。這樣未來我們的孩子在營養午餐上，我相信是相對會非常安全，局長，就我這個部分能不能做個回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林議員在米飯事件以後，提出對我們的食材更進一步的思考，我覺得真的非常好，這幾個也提醒我們在將來的檢測項目，將檢測表格化再上網公告，然後不合格的廠商，我們把它列為拒絕往來戶，都是可以做到的。教育局可以清楚的說明，我們希望孩子吃到的叫做真實安全的食物，真實就是食物原來的材料，它不是加添加物的，也不是加人工化合物的再製品，一定要讓學生能夠吃到真實的食物，這一點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我們也會結合實業的教育，結合民間在努力推真實食物的這些團體一起來合作。這些加添加物的部分，在校園裡面是不能進來的，所以目前的機制還是屬於抽查型，我們自己每年抽檢的部分是只有三十幾所，比例不高，就是每個區抽一、二所，然後和衛生局進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抽檢，這個部分我看都是需要再增強。這次的事件提醒大家注意到添加物——人工添加物，但是以前都沒有想到會是在米飯裡，所以我們應該再做更清楚的檢視。

**林議員瑩蓉：**

局長，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第二召集人林議員瑩蓉。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針對教育、文化的部門，本席這邊要特別提出來，高雄市民現在也非常關心的一個問題，就是針對校園安全。校園安全分成好幾個層面可以來探討，教育局長，本席也希望聽到教育局長，對於譬如打擊校園犯罪也好，或是如何加強校園食安問題，或小朋友在就學環境、通學上的安全，本席希望聽到教育局長做宣示性的說明，然後讓高雄市民、高雄的家長能夠放心。

首先針對校園安全的部分，本席要針對以下幾個層次來和局長討論，第一個部分，本席手上看到一些數據，目前青少年吸毒的問題非常嚴重。根據本席所調到的資料，警政署所公布從 94 年到 103 年，我們可以看到二級毒品增加三成到五成，三級毒品的一粒眠、K 他命，這個居然增加 15 倍，二級、三級毒品都增加了。我們也看到在 103 年的人數，當初警政署公布一年當中，吸毒的人就高達四萬一千多人次左右。接下來，我們再看到教育部公布的全國數據又是如何？我們看到教育部公布 2005 年到 2014 年時，原本吸毒的人數很可怕，在這十年當中，從 135 人暴增為 1,700 多人，並且我們看到校園吸毒的年齡層，從高中、國中，甚至現在居然有下降到小學生都有可能淪陷了。

校園吸毒問題這樣的嚴重化，本席要先請教教育局長。畢竟教育局的人力有限，針對打擊犯罪部分來講，可能我們的專業度也有限。目前教育局和警察局做配合的單位，可能是少年隊有協助校園，然後來宣導，並且提醒如何不要誤食毒品，因為局長應該也有看過一些媒體的報導，在座很多人也許都沒有看過毒品，在座的官員有看過毒品的請舉手，沒有嘛！局長有看過嗎？沒有？毒品有看過，是不是？圖片。如果今天有一包咖啡包給你，然後跟你講說：這個咖啡請你喝，因為我們唸書很辛苦，讓你提神，你要不要喝？要不要喝？要。同學給你的咖啡包要不要喝？我看到有官員點頭。因為想說同學給你的不至於會害你嘛！對不對？同學之間。但是根據我去詢問少年隊和警察局，在他們的專業處理程序上，很多學生他們都是一開始並不知道，原來毒品不是我們傳統觀念裡的樣子，在它的上面，這個就叫做毒品，他就說 No！這個我不去吃它，我不去吸食它。現在居然都做成類似像糖果或是咖啡包，和外面在賣的樣子是長得非常類似，一般的學生可能無法辨別。因此，本席要在這邊請教育局長，我們必須去重視為什麼會有這些東西可能流入校園呢？而它的外觀上，就如剛才在座這些教育、文化部門的官員，你們也承認你們可能沒有辦法做區辨，外觀上給你們看的時候，你們是沒有辦法做區辨的，更何況是一般的學生們，他更是無法做辨別，而吸食以後，會對人體造成怎樣的傷害等等，很多年輕朋友是不曉得的。因此本席要特別建議局長，現在教育局本身的這些師資或專業人力，有沒有辦法遏止，然後把所有的毒品趕出校園，局長，有沒有辦法做到滴

水不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對於毒品侵入校園這件事的關切，這個就是要動員所有力量去遏止這樣的發展，所以它非常嚴重。你說我們現在有沒有足夠的師資人力進入學校去教授這方面的知識，目前軍訓室是主要負責的單位，軍訓室以外，加上校外會，目前已經培養 90 位志工，這些志工就進到學校進行教育宣導。但這件事也不是教育局本身可以負擔的，所以我們是和衛生局、警察局、少年隊，也和地檢署等所有外部力量聯合起來。最重要是源頭，所以毒品是幻化成各種形式，因此議員剛剛問我說我有沒有看到實際的毒品，我也沒看到，我只看到圖片，但是圖片已經讓你完全不能夠會有警戒心了，反而覺得它很漂亮，可以拿來嘗試的。如果你問說同學給你 1 包三合一的咖啡，你要不要喝？看是在什麼場合，在學校內可以，離開學校小心一點，就是不停的要教授小朋友這些知能。所以我們在和很多反毒團體合作的時候，就要求要有實物食品，而且吸食後的反應，最好能夠讓他們親身感受到那種反應。

**陳議員美雅：**

局長，所以實務上，很多專業人才如何教導讓同學們，如何避免誤觸、誤吸、誤食這些毒品，是非常重要的。局長，剛剛我也很欣慰聽到局長承諾說及時把毒品趕出校園，讓學生們有一個非常安全健康的校園，是生活上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情。因此你剛剛也提到，目前我們訓練的志工，你說是 70 位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90 位。

**陳議員美雅：**

90 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

**陳議員美雅：**

90 位是全高雄市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目前是高雄市。

**陳議員美雅：**

全高雄市目前有多少所國小、國中、高中？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將近 360 所，但是反毒的教育做得非常普遍，每個學校都有納入他們定期的教育課程。

**陳議員美雅：**

非常好。局長，所以可能是我們的志工人員不足，我在想局長和所有教育單位或是各個局處，大家都非常希望能夠協助。因為這些學生、這些青少年是高雄、台灣未来的主力，所以我們必須要保護他們。因此本席在此具體建議，現在聽到非常多熱心的社會人士，他們非常希望能夠協助，當我跟他們討論到這樣的問題的時候，很多人都認為他們願意去接受一些訓練，甚至可以跟教育局、少年隊、警察局共同配合，他們願意去當志工進入校園協助。因此局長我們希望結合各方面的力量，這個部分你認同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然我們非常非常的歡迎。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一個專門的窗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軍訓處的韓主任做為對口。

**陳議員美雅：**

事後是不是也請跟我這邊做回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立刻請他們討論。

**陳議員美雅：**

我也想要知道後續要怎麼做，趕快把毒品趕出校園，還給學生一個安全的學習空間。

第二個問題，本席在此要建請教育局長。局長也到日本去取經過，你回來之後跟我談到，你非常欣賞日本現在的一些教育制度，想要引進來。其中有一點局長可能忽略了，本席在此予以建議，如果下次再去日本做學術交流的時候，這個部分特別應該要去學習一下。本席在高雄市聽到非常多的家長跟本席建議，為什麼小朋友去唸書的時候，沒有辦法有一條安全的通學步道，讓他們可以從家裡走路上學的。現在我們看到高雄市很多學校的普遍情形都是家長在接送，從幼稚園到國小、國中、高中都是這樣的。在座很多都是家長，你們有沒有這樣接送自己的小孩子？有沒有？有的請舉手，都沒有嗎？其實你們是好爸爸好媽媽，舉手是一件很光榮的事情。像總召說他沒時間接送，但是沒時間接送，父母一定會擔心小朋友行的安全，我們除了希望孩子在校園裡是安全的以外，也希望或許能夠學習日本的模式。日本是從小學就鼓勵訓練小朋友可以自己獨立自主，從自己的家走路到學校，從小就培養並且鼓勵。但是現在的高雄市非常可惜的是我們所做的通學步道，可能只有學校的人行道有做讓小朋友可

以通學的步道，但是離開學校要回家的路上，太多的家長擔心沒有學童或是行人的專用通道。

本席特別提出來是因為陳市長有呼籲，他希望打造高雄市的自行車道，給許多的自行車友有安全專用的自行車道使用，他有宣示這個部分。本席想說既然這一點我們都有決心可以做到，是不是就校園學童通行的安全來講，局長，你也是有智慧的人，是否可以結合，我們一起來推動，讓學生可以安全的上學，願不願意朝這個方向來努力規劃？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讓學生能夠安全的上下學是一個基本的要求。我們這十年來，從 94 年到現在，通學步道大概完成了 206 條…。

**陳議員美雅：**

局長，不好意思，我先打岔一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知道，你是要銜接，要從學校的通學步道銜接到社區回家。我覺得這些回家的路程其實可以讓學校結合家長會，結合志工以及社區的導護媽媽，把他們要走回家的路做一個檢視。至於是不是要馬上設一條學童回家的道路，這需要考慮。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這會是一個很大的工程，因為這可能涉及到工務局整個道路的規劃。因為現在很多媽媽們向我反映，不要說接送小朋友，他們連推娃娃車要在高雄的道路上，譬如說推著娃娃車去接他們的小孩，然後再帶著小孩走路要回家的路上，連媽媽陪同的時候，這一條回家的路都顯得很漫長。我建議局長，我們站在關懷學童，關懷父母親接送這樣的辛苦，並且為了培養，建議鼓勵高雄市的學童未來獨立自主，我們應該要朝著通行安全的方向一起來努力。現在既然我們已經有這樣的成效，已經規劃了兩百多條校園周邊短的通學步道，是否可以再延伸，我們來做幾條示範區。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可以努力在某些區域做示範計畫，就像你剛剛說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食安的問題，非常多的議員都非常的關心，我想所有的市府官員聽到這樣的問題應該感到很心痛，而且也非常的憂慮。因此本席在此特別建議，教育局也許你們現在有做的部分，可能還有漏洞，因此未來在食品安全的加強稽查，甚至在提供營養午餐的食品上，包含有哪些成分、有哪些營養成分。像超商都能夠做到標示在食品上了，未來我們的營養午餐有沒有可能朝向這種安全

的方式來做標示。這個議題我建議局長回去研擬一下，在檢討之後再以書面答復本席。

最後一個問題，因為教育的問題大家都非常關心，就是針對舊中山國小因為要遷校到美術館，當初本席在美術館是爭取要設立一個新的美術館小學，因為市政府的政策，後來是用遷校的方式，將舊的中山國小遷到美術館設立中山國小。如此一來就產生了兩個問題。

第一個問題是舊的中山國小的校址規劃用途要做什麼，當地的很多居民希望是否可以做為公立托嬰中心，或社區長青學苑，或是也許可以結合有些空中大學師資，是否可以去那裡開設課程等等之類的，等於做一個終身學習的場所，不要就把校園閒置了。

第二個部分，針對新的美術館小學，中山國小的部分，招生的問題可能請局長待會兒再給具體的承諾。因為你們到地方辦說明會是說，現在新設的時候，小朋友符合入學年齡就可以來就讀，但是下一個小朋友，或是哥哥姊姊要怎麼處理。一個家庭裡面如果有好幾個小朋友的情況下，到底怎麼解決他們共同上學的學區問題。就這兩個部分，這是針對於學校的問題，待會兒請局長答復。

另外是體育處的問題，最後再請你答復，請你先針對問題去做了解。其實高雄市體育處有好多場址，但是都沒有特別具代表性，請問在座的文化局長，高雄市是不是一個海洋城市？是，你點頭了；教育局長，我們是一個海洋城市嗎？是，大家都點頭了；新聞局長，是不是？是，你也點頭了。新聞局是高雄市的發聲筒，所以我們要大聲講出來，高雄市很驕傲，我們就是一個海洋城市，高雄市是一個好的地方。但是我們缺乏了海洋城市的意象，當我們在推廣運動也好，我們看到高雄市最近陸續設立了很多場址，譬如高雄市立圖書館的總館非常好；我們也看到了衛武營推廣文化非常好；我們也看到了海洋流行文化音樂中心，大家有聽到了，它的用語是海洋流行文化音樂中心，這些都是非常大的、指標性的場址，甚至左營有世運主場館以及巨蛋。但是這些跟我們的海洋運動，高雄市就是一個海洋都市，我們有沒有從小就告訴小朋友說這是一個海洋城市，我們有沒有認識海、有沒有去推廣海洋的運動？像大阪，他們有設立室內型、場館型。譬如我們的海洋流行文化音樂中心，既然已經設立了，如果當初除了藝文之外又能夠結合裡面是一個室內型的海洋運動，我們從小給高雄的學童有這樣的空間，我覺得這個對帶動觀光也有助益。

針對體育處，這個部分未來有沒有可能推動？高雄市有沒有要推動海洋城市，在運動的部分如何來作推廣？接著請教文化局長，局長，高雄市有沒有許多歷史古蹟？請回答。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整個文化資產的登記達到 98 處。

**陳議員美雅：**

所以高雄市是一個有歷史文化的地方，高雄市吸引大家來看許多的文化，我們新建很多新的要來宣揚文化辦藝文活動，這個是值得鼓勵，但是不要忘了高雄市本身的歷史文化在哪裡？高雄市本來自己存在一些自然的景觀在哪裡？你覺得這個是不是也應該要重視？甚至我們鼓勵在地人或者來高雄市觀光的遊客，市長一直說，未來高雄市要轉型走向觀光城市、無煙囪文化；這樣的話，很多外地人來看，他只要看你的市立總館嗎？他只要來看衛武營嗎？我想不是，一個城市的深度在於它的歷史文化。本席具體建議，目前高雄市你們列為古蹟的部分有哪些？目前做了哪些活絡措施？未來的規畫請你提供這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針對李科永圖書館，很多議員也許意見不一致，本席建議，因為目前舊的圖書館就在李科永圖書館斜對面而已，距離很近，舊的圖書館你們未來要做什麼用途還沒有確定，你們現在把新的李科永圖書館設在中央公園那邊，因為這樣而破壞了當地的自然景觀，很多護樹、愛惜高雄市歷史文化的人士都很心痛，為什麼新建一座圖書館就要傷害當地的樹木，我們有沒有可能另覓其他的地方，…。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本席建議很久，像農 16 它有空曠的土地，它的硬體設備，我們覺得有公園很好，但是它缺乏更深度的軟文化，當地人非常需要一個圖書館，李科永圖書館如果可以到那邊去，甚至這座圖書館就把他的名稱冠上去，這樣子也很好，但是你現在把它設在中央公園，導致當地很多愛樹人士的反彈，並且也破壞了高雄市的自然文化。

局長，這個部分我們應該要做檢討，針對李科永圖書館，本席看到你們和李科永簽訂的合約似乎有不平等的現象，因為未來他們可以去干預圖書館的整個運作等等，我不曉得有沒有這個情形？如果有，請局長等一下說明。

本席建議，是否可以就把這座圖書館遷到美術館或農 16 空曠的地方，當地也很希望有一座圖書館，因為市立總館距離李科永圖書館也不會太遠，我們希望資源能夠平均分配，既然李先生他們有心興建圖書館，在地點上來講，我們希望讓他保有他的美意，同時讓更多需要圖書館的人能夠受惠。請局長答復，其他的細節請你用書面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第一個，舊的市總圖在民生路，在新市總圖的計畫之始就已經確定未來是它

財務計畫的一部分，因此它不會再做任何用途，現在也沒有做任何用途，未來它會交給財政局做整個財務的處分，這是確定的事情。第二個，李科永圖書館並不是新建，基本上是在中央公園兒童玩具圖書館的硬鋪面上進行改建，因此它並沒有在硬鋪面上多增加 1 坪的空間。第三個，它沒有砍樹，現在所有移植的都是黑板樹，所以沒有生態自然景觀的破壞，它也朝向一個綠建築來發展，興建之後它將是前金區唯一的一座圖書館，剛才議員提到農 16 等等需要圖書館的部分我們會來建議，也可以另案來處理。〔…〕吳副市長已經多次協調也讓民衆很清楚的表達聲音，不過事實只有一個，我們還是很清楚的說明。〔…〕就是並沒有大家誤解的李科永將要使用這個圖書館或經營干預圖書館，或者他要占用部分的空間，都沒有這些事實也不在契約當中。

**主席（陳議員信瑜）：**

陳議員，剛才吳議員益政第一個質詢的時候我們有臨時提案，然後要求做專案報告，連署書就在外面，你可以補簽上去。請教育局范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中山國小遷址後的舊校區，這個 99.9%是國有土地，議員都了解，它撥用是爲了教育用途，現在提出各種不同的用途，我們需要和國有財產局協商。另外 4 棟建築其中 2 棟的結構安全還要再詳評，提出來的各種需求涵蓋社會福利、托老、托嬰、終身學習等等，教育局很快就會啓動大家討論的機制。

關於原中山國小遷到美術館區，104 學年度讓中山學區的學生可以到鄰校或遷校就讀都可以，105 學年度美術館國小學區只要是龍水里居民的小朋友都可以依照學區就近入學原則，進到中山國小美術館校區。

**陳議員美雅：**

…。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黃處長回答。

**體育處黃處長煜：**

謝謝議員關心體育處對海洋運動的推廣，未來我們新建設施的時候會把城市意象的元素放入，在這次的全運會裡面和海域有關的運動種類有 3 項，一個是帆船，在西子灣，也是高雄地區很重要的水域景點之一。另外是划船和鐵人三項會在茄苳的情人碼頭舉辦，基本上，賽事的舉辦也有和這個城市的景點做結合。

**主席（陳議員信瑜）：**

相關的資料請提供給陳議員。今天上午的業務報告及委員會的議員質詢就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現在繼續進行教育部門的業務質詢，我們先跟大會報告，下午議程時間可能在 5 點前就要結束，待會請櫃檯告知要登記議員，跟他們說抱歉因為時間沒辦法，都移到明天開始。現在請郭議員建盟發言。

### 郭議員建盟：

請教教育局長有關隨機殺人跟校園開放政策問題，今年 5 月 31 日，我相信大家都很心痛，因為這個新聞，報紙頭條寫：劉小妹不痛痛了，我們流淚幫你討公道！文化國小二年級的小學生，被歹徒入侵，刺兩刀、割兩刀，救不回來，大家應該都還印象深刻，這位榮總醫師無法救他回來的心痛，我們雖然不能替他討公道，但是我相信大家都很希望這件事情不僅不在高雄發生也永遠不要在台灣、在我們身邊再發生。

接下來最近新聞看到雙北政府、台北跟新北市都加裝電子圍籬，兩縣市價格還被報紙拿來比較，桃園撥了 1 億增加校園監視器，教育部門的施政報告中有提到校園安全問題，但是看不到任何硬體設施的改善，我對這個結果不太意外。知道這個新聞後，休會期間除了電話聯絡，我親自去了教育局跟我們官員請教相關問題要如何解決。7 月 17 日最後一次，還是副局長跟相關科長一起討論。不過向局長報告，每次出來之後都有熱臉貼冷屁股的落寞，怪自己口才不夠好、資料準備不夠齊全，無法讓我們官員了解到底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補強些什麼。故而我今天多準備一些資料，希望讓局長知道我們希望補強的要點。

從教育局離開之後，我請教大家應該都知道隨機殺人事件，日本的秋葉原隨機殺人事件應該聽過吧，有沒有人知道日本大阪教育大學附屬池田小學殺人事件？不清楚！好，我跟各位報告，我從教育局離開後心裡很鬱悶，我開始上網，既然我們校園開放政策是從日本來的，隨機殺人事件也是日本來的，到底日本面對隨機殺人事件後如何調整校園開放政策，我用 Google 搜尋很久，日本校園安全、隨機殺人都找不到資料，直到我找日本朋友幫我突破，我找到一些重要資料，跟局長分享。局長你看這句話，「學校應該是孩子們離開父母身旁最安全的學習環境，即使開放校園有多重要，校園安全這個基本前提不容有一絲一毫疏忽！」這句話從哪裡來？這句話是從大阪教育大學附屬池田小學的謝罪合意書裡面的前言第一段話。日本校園開放政策也在 2001 年發生這件事後，180 度大轉彎，終止校園開放。到底發生什麼事情？我跟大家做個報告。

2001 年早上 10 點，一個 37 歲隨機殺人兇嫌，衝進大阪教育大學附屬池田小學的教育館、體育館，大概 12 分鐘讓 23 個人，2 個老師、21 個小孩受重傷，其中 8 個小孩不幸身亡。請各位官員認真看，鼓起勇氣看這張照片，多麼殘酷照片！這麼小身軀全身上下都是血，當這件事情發生之後，日本舉國譁然。過了兩年 2003 年，在沒經過法院判決之狀況，由日本文部省、學校跟 8 個死亡

小孩家長共同簽了謝罪合意書，創下日本未經審判國賠 4 億元第一個案例。爲什麼會國賠 4 億元，實際上在 1999 年，發生案子一年多前，同樣在京都的日野小學有一個小孩子被殺，教育部通令全國學校做了必要改正，但是大阪池田附屬小學沒有做到，所以判國賠 4 億元。連判都沒判直接撥款，現在只要到日本文部省、現在叫文部科學省的網站，就是教育部網站，去看所有有關校舍興建的規範，也就是這一頁，隨時去查都有，裡面第二章第三點，針對圍牆的改善設施，第一、爲防止學校有可疑人士入侵，藉由柵欄隔絕外界形成防護極爲重要，且柵欄必須要有視覺穿透，觀察柵欄內外狀況；第二、柵欄設計，避免採用磚牆等阻隔外圍視線以看到所有穿透性校、內外狀況，防止犯罪行爲入侵；第三、校舍與周圍建築緊靠時，圍柵欄之高度與形狀須跟著調整，防止從其他建物攀爬進來；最後，爲防止可疑人員進入，必須在柵欄上加裝紅外線及安全監視器爲宜。以上只是關於柵欄、圍牆部分，不要再講門房管制，我知道局長對日文非常清楚，你都可以上網去看。

這是他們針對校園防治犯罪的演練，請大家看看這張相片，他們拿長長的棍子不知道在刺什麼，這枝是什麼？把歹徒直接壓制到牆壁，這是他們學校現在的標準配備，我想這枝棍子應該連派出所都沒有。台北加裝紅外線圍牆，日本要求的是必須要有穿透性柵欄上面再加裝紅外線圍牆。

這裡有一張相當感人照片，2001 年發生，2007 年一個小孩子如果沒有過世也應該畢業了，學校還記得頒畢業證書給這位小朋友，這位小朋友媽媽抱著他的照片，七年過了，這樣的經歷無法看穿這傷痛，相信到場任何人都一樣，一個小孩子就這樣不見了。所以我主張，我們看到劉小妹妹走了，就在我們身邊的事情，我記得我去教育局要離開的時候，各位科長回想一下，我曾跟你們說，我們的校舍再不改善，你信不信台灣再死一個小孩，你們還沒有反應；我再加碼說會死二個小孩，台灣的校舍可能就關閉了。真的要等到再死二個小孩，才去省思要不要改善嗎？

我們學日本好像只學了半套，日本轉彎我們沒有跟著轉啊！台灣隨機殺人事件頻率多麼嚴重，八年有六起案子。我再舉相同的犯罪心態向局長報告，法官問殘殺池田小學的兇手，爲什麼要傷害手無寸鐵的學童？他說，池田小學是全日本知名的學校，在其他地方犯案沒有轟動性，對小學生一定可以轟動。你還記得這個心態嗎？台灣的鄭捷和文化國小的龔姓兇手都同時強調，要幹讓大家都驚訝的大事，也就是要在短時間造成整個社會的騷動。你知道要在短時間殺最多人造成騷動，校園是不是相對容易的地方，是不是相對可以製造騷動的地方呢？剛剛局長問我有沒有新的想法，其實新的想法還是舊的，因爲局裡提供給我的資料，我終於知道這幾年來高雄的校舍汰舊換新，過去的校舍蓋成回字

型，教室在四周，操場在中間，所以沒辦法開放操場，因為開放操場就要開放整個校園，還好校園更新了。現在的新式校舍有二種型態，校舍是 L 型或平行，也就是操場在校舍的外圍，不是被包圍，這樣的校舍，高雄就有 195 所已經更新完成。

我向局長報告，我建議參照日本築起圍籬方式，對外關閉校舍，而且是視覺穿透的鐵圍籬，把校舍和行政單位全部關閉。你去台灣的日本學校或美國學校，要進去裡面就跟出國通關一樣，日本的文部省規範，進去洽公要專員陪同，是用這種標準在保護小孩。我們把校舍圍起來，但爲了要符合社區和使用習慣，在非上課時間把操場提供給社區使用，這是我向教育局的建議。高雄市現在學校圍牆的狀況，有傳統沒有拆除的圍牆，我知道有些校長堅持不拆，也有很多校長跟進不拆，因為他們擔心一些問題，高雄市有 162 所學校沒有拆圍牆，圍牆不完全的大概有 112 所，完全沒有圍牆的大概有 10 所，其他有 36 所，我認爲只要針對沒有圍牆及不完整圍牆的學校做逐步改善，不會花太多經費。

另外，台北螢橋國小 1984 年被潑硫酸，也就是民國 73 年我還小的時候，那時的台灣校園是有圍牆的，2010 年新北市的埔墘國小被載滿汽油的車子衝進去，這一所學校也是有圍牆的，台北的興雅國小前一陣子發生有人衝到四樓將小孩子倒吊在圍牆，還好老師跪下來求歹徒放過他，那一所學校也是有圍牆的，包括這一次劉小妹妹事件的台北文化國小也是有圍牆的，所以有圍牆並不能防治隨機殺人的論述。我跟大家報告，這是很簡單的邏輯推理誤謬，吃藥還是會生病，所以乾脆就不要吃藥嗎？如果沒有圍牆，面對隨機殺人時，……。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5 分鐘。

**郭議員建盟：**

謝謝主席。大家試想，如果隨機殺人的兇手在大馬路上殺 10 分鐘，和在有小學生校園教室裡面殺 10 分鐘，哪一個死傷慘重呢？這樣簡單的道理大家就可以知道，其實目前面對台灣八年六起隨機殺人的犯罪頻率，我們是將小學生暴露在某種程度的危機風險之下，別說是小孩了，連家長都覺得心裡害怕。在場的各位官員可能會想，還好都還沒出事，所以我蒐集這些資料的目的就是要向局長報告，政策可能要做某種程度的折衷調整，因為過去沒有隨機殺人的犯罪行爲，台灣現在開始有了，我們經不起任何一個小朋友在高雄、在台灣或在我們身邊再受到傷害。所以我主張將校園開放政策盡速調整，而且關閉校舍，在非上課期間持續開放操場，但操場要做圍籬，只是早上可以讓社區居民進來運動，以上建議是不是請局長或專業科長、副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要謝謝郭議員對校園安全持續的關心，而且做了這麼多功課。確實日本現在的發展是採用柵欄式圍籬加上紅外線，台灣也面臨同樣的問題，美國社會有不定時的炸彈及反社會傾向的，一年不知發生過多少次。日本因為池田學校的傷亡事件相當嚴重，使得他們不得不儘速回應，想到的方法就是將校園圍起來加上紅外線是比較安全的。台灣走向校園開放政策及社區化政策，應該也有15年以上。因為學校屬於社區，所以開放或將圍牆整個拆除，讓它更具有完全穿透性，所以任何人在學校周邊出入，其實社區都有警覺，我們整體會結合社區媽媽、學校家長會、巡守隊及警察的力量，看來是一個很好的防護體制。但是如果有隨機殺人事情發生，大家開始質疑這個政策對或不對，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嚴肅的公共政策議題，沒有簡單的答案，是整個社會要來面對的問題。

**郭議員建盟：**

它是一個動態評估、動態調整的政策。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我們可以評估，也可以進行討論。現在校園安全因為文化國小事件發生之後，所有學校都做過校園安全的檢討、評估和盤整。如果覺得哪些地方不夠安全，要增強安全，包括保全人力的增強、社區巡迴增強、早到校的學生如何安置等，已經做了完整的配套措施。現在如果問要不要用圍籬隔起來，我想學校可以討論。

**郭議員建盟：**

謝謝局長。

**主席（陳議員信瑜）：**

我看了就很心痛，因為我自己也有小孩，剛好是快要讀小學的階段。我和郭議員一樣，看到那個畫面很震撼，我們是不是可以要求市政府比照日本的做法，或者我們一起開個公聽會來談這件事情。因為我覺得不管哪一個家庭，都沒有辦法承受損失自己心愛寶貝這樣的代價，大家都有同理心，不願意這樣的事情發生。所以我們需要多一些同理心在行政工作事務上，這樣才會做到人民的心坎裡，我們也是用同理心去看待人民的需要。

我很贊同郭議員建盟提這個事情，局長，你們可不可以和市府主計單位我們儘快來做這件事情，我覺得可以減低學校警衛人力不足的疑慮，我進入一些學校也是有通行無阻的情況，可能他們認識我們就讓我們進去了，我們看起來都是善類。可是這種事情不能有萬一，連萬一都不可以，我們不能再付出第二個代價，一個孩子的生命我們付不起，我們也不願意。〔...。〕請局長回答，因

爲我們覺得沒有達到我們的方向。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剛才郭議員和主席提到的方向，我覺得可以開始討論了，市政府也願意和相關局處共同來討論，有沒有必要再增強這種實體的防護，我們就開始討論吧！

**主席（陳議員信瑜）：**

可不可以有一個期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期程隨時可以開始。

**主席（陳議員信瑜）：**

我覺得局長他很有感動，但是可不可以…。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你怎麼可以說我沒有感動，我們每個人表現的形式可能不一樣，一個虛擬圍牆的建置，現在中正高工、河堤國小、陽明國中、文府國中，我們選 4 所學校，教育部補助進來，一個虛擬圍牆就是 100 萬，這個實體的圍籬，大灣溜冰場的圍籬至少三、四百萬，所以財務的負擔必須先考慮一下。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剛才是說你很有感動，很有感動的情況之下，我們就可以開始來做這件事情。接下來是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質詢，請發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從原住民教育的觀點來和教育局溝通，原住民的教育我是指原鄉地區，原住民地區的部落環境以及就業環境不盡相同，原鄉地區的部落家長大部分是務農，有的家長離開原鄉地區進到都會區謀工作，所以真正留在原鄉照顧自己孩子的父母親也相當少。一方面我們原住民的學校，我有感受到在原鄉地區當老師真的不容易，原住民教育的困境就是城鄉教育在競爭力的差距。我說的競爭力就是和一般都會區所享受到現有的環境、現有的教育資源來做比較，原住民教育有它的困境，但是也有它的方法來彌補這樣的教育資源。

我們常常提到教師的專業，這個可能就要很大的彌補教育城鄉差距非常重要的力量。我們常常說教師要有專業，要如何提升專業這個就不容易。老師的專業包括班級的經營、還有他對教育的愛心要奉獻多少，他是不是了解每一位學生家庭的個別差異，這個很重要。這個老師對整體學校教育行政的規劃，是不是願意投入？專業並不是只有我在教學上完成一個單元的教學，或者配合學校一個教育行政規劃的企劃，那未必叫做專業，如何讓這個老師在專業上不斷成長，他的經驗要不斷的累積起來。

其實我們原鄉的學生不多，國小、國中一個班只有十幾個學生，最多二十幾

個。我也當過老師，我常常想，老師的角色、老師的方法、老師的態度要如何不斷的充實，除了自己的成長之外，有時候要透過一所學校的行政來提升他的教學經驗。過去的學校教育，早期非常重視老師的教學觀摩會，教學觀摩會可以讓老師透過教學觀摩之前的教學計畫來做準備，認識單元。

我常常覺得很奇怪，我們原鄉地區學生在數理、英文和國語文方面為什麼會教不好？一個班只有十幾個學生，甚至有的只有 6 個學生，那是博士級的教學指導原則。如果只有 6 個學生、10 個學生，一個老師還教不好，這個就是老師的專業沒有很深入的透過教學的過程，讓每一個單元的教學過程不熟練。

我常常說，老師在教學的時候要重複問這個學生，你懂了沒有？你會了沒有？你哪一點還聽不懂？你哪些方法一直聽不懂？在原鄉地區擔任老師要不斷重複的問這些學生，不會，再教你；不會，再教你，總一定會完成。學生在一個教學過程當中，他覺得我會了，那麼也就是老師的教學方法也對了。所以等一下針對教學觀摩會，過去有的目前是不是還有在實施，那麼原鄉地區很希望再強化老師這個部分的教學觀摩會。我過去在台北當過老師，因為我是新老師，有的大學校要教學觀摩，全校的各科領域的老師就說：「就請他，他剛來的。」所以我當時在台北當老師，一個學期大概會被派公差兩次做教學觀摩，我是從教學觀摩會裡面，真正的學到了很多的教學方法、教學的訓練。雖然是一場演戲，教學觀摩是一場演戲，但是你在演戲當中不斷的經過這樣的教學觀摩會，教學者就會獲得很多的教學經驗。所以等一下要請國小科的科長跟國中科的科長幫我答復，原鄉地區有沒有在推動這個教學觀摩會？

我還有一個經驗，縣政府時代，也是一樣派公差去參加教案設計的比賽，我也是常常被學校派出去當公差的老師，參加教案設計的老師。有一年做歷史科的教案競賽，我當時很驚訝，評鑑該科的教案設計我是拿第一名，所以我說常常被派公差，這個老師是有福氣的，很多老師害怕做教學觀摩，但是在教學觀摩當中，有的老師看到這個老師他的教法真的不同，好的要學；不好的他也會看到。我自己當老師是不是有效用，教學的目的、教學的目標就是要達到有效的教學，學生就要學會每一個單元及他對課程的認知有多少。這一方面我為什麼非常重視原住民的教育，原住民的學生比較不一樣，他在部落唸國小、唸國中，國中畢業以後他要離開他的部落、故鄉，從國中就離開了。可能在六龜、旗山、高雄，他面臨一個大的教育環境，接觸不同的人文環境，對這樣的原住民學生是一個很大的衝擊。假如原住民學生沒有自信心，沒有自我肯定的一個決心，這個原住民學生在都會區，他會面臨更大的挑戰，放棄自己。所以我希望也透過今天的質詢，請教育局能夠轉述原住民地區的學校，給原住民的學生自信的教育環境。

還有一個辦法，也鼓勵原住民的學校常常做一些城市教育的交流，譬如高雄市有日本學校，高雄市也有美國學校，做交流有幾點好處，包括校長、主任、老師、學生會看到日本的教育真的不一樣，你看到美國學校的教育也不同，那麼再返回來去看我們原住民的學校教育是怎樣，做一個比較。我曾經看過日本學校的學生吃飯，午餐非常非常的有紀律，我們再看國內的學校吃午餐，會不會很吵，這個就是紀律教育很重要。學校應該要常常重視紀律教育，紀律教育就是自我約束，自我成長的一個非常重要的教育環境。所以這點我希望教育局也能夠透過本人的質詢，鼓勵原鄉的學校，除了跟都會區的學校做城市交流以外，也能夠跟高雄市的日本學校、美國學校做一些交流，這個我覺得是非常非常重要，等一下也請教育局能夠給本席答復。

另一個問題，就是黑箱課綱的這個教材，我們市政府的教育局要如何因應？等一下也幫我答復，最後一個問題，我要問文化局的局長，上次我質詢的時候曾經問他，台灣原住民有 16 族，那麼今天再次的問他有沒有背起來了？來，局長你背看看。

**文化局史局長哲：**

總共 16 族：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鄒族、賽夏族、雅美族也就是達悟族、邵族、噶瑪蘭族、太魯閣族、撒奇萊雅族、賽德克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請坐。我為什麼一定要局長把它背起來？他是文化局的局長，譬如有國際性的論壇會議，或者是跟國際性的一個交流，萬一外國人問我們的局長：「台灣的多元文化是什麼？」，那麼局長就會很有自信的把 16 族，就是其中…。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那麼我們的局長就有這樣的能力，跟國外論壇裡面來陳述，台灣多元文化中有原住民的文化，這個就是我的重點，沒有其他的意思啦！這個就是我希望局長，你今天用看的，最好用背的不要用看的，假如外國人問你，你再用看的就不好，還是要用背的。剛才我所陳述請教育局答復的議題，是不是可以幫我答復？好，我們國小科科長、國中科的科長，我講的是教學觀摩會，有沒有在原鄉地區重視這樣的一個教學成長機會？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就是議員所指的那個教學觀摩，現在來講大概都是他們所謂的觀課，我們現在本來就是都一直在推動，就是有關於大家共同的備課，透過社群大家共同備

課、共同觀課、共同議課，然後去開相關的研習，來讓老師們可以接觸這個新的方式，以上做一個說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國中科科长，請說明。

**教育局國中教育科葉科長建良：**

目前就像剛剛國小科所講的，一般我們在推動共同備課、觀課、議課，這部分在國中部分和國小的一樣，我們有一個叫做「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另外還有一個叫做「精進教學品質」，這二個計畫裡面都由學校來組成社群，然後來進行共同觀課的作業。這是我們一般性全面在推動的，倒是沒有特別統計原住民地區學校有哪幾所有在做。另外，國教輔導團的教學支持團隊，他們也都會有排定各個區域，有進去做類似這樣的共同觀課、備課，據我所知，去年我們的國小英語輔導團就有到桃源區做這樣的活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的。首先要謝謝伊斯坦大議員對原住民地區的教育，還有你本身當過老師，所以十分的瞭解。在過去的教學觀摩會或是我們現在的觀課，我希望在 3 個原住民區我們都有特別的做法，就是每一個學期開始都固定給它訂下來，就是教學觀摩、觀課的時間，讓老師們有很多時間和我們好的輔導團隊進行交流，也有時間進到都會區去看其他學校的教學方式，對他們就會有很大的收穫。但原鄉的老師一定是要對自己的族群有認同感，而且有那樣的熱情，覺得我們的學習不可以落後，這個心一定要起來的。和美國學校、日僑學校的交流，我們都會支持，我們讓原鄉的學校和美國學校定期交流，或者邀請他們到原鄉，我想他們都會非常喜歡的。

議員關心的課綱問題，就像上次會期我們都提到了，教育局的立場很清楚，反對教育部做微調課綱，而且是完全沒有必要的。因為接下來新課綱就要開始了，但是教育部一直沒有同意這件事情，而做了引起抗爭的許多政策行為，一直到今年正式選用課程的時候是一個考驗。但是高雄市教育局站在尊重高中職老師選課的自主權，所以我們其實沒有做任何的介入。最後出來的學校是有 27 所學校用的是原來沒有微調的課綱，有 5 所學校用新課綱，用新課綱的學校，我們都給予它補充對照的教材，所以學校也沒有問題。一共是 32 所學校選了，另外有 2 所學校是沒有開課。所以我向議員作說明，課綱的爭議其實現在還沒有落幕，教育部的做法是拖在那裡，它的 107 年新課綱又要開始進行整個審議討論的過程，結果還有一個舊微調課綱還引起爭議，最後做到新舊並行，其實新課綱已經名存實亡，在我看來是這樣。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接下來是黃議員柏霖質詢，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主席。首先我要恭喜文化局，因為高雄市有 4 座圖書館進入台灣十大美麗圖館，尤其市圖總館是第一名，這是好事，鼓勵大家多閱讀，然後多參與。像本席對於文化、對於念書及上圖書館這件事的參與，也是不遺餘力，總是覺得人因為念書而改變氣質，也是對他整體生命品質的提升有很大的幫助，所以我首先要恭喜文化局的努力。

接著我要提到的是，因為在二個月前，高雄市很多藝術家團體來到議會陳情，他們當時提出二個訴求，一個是有關展期在排的部分；另外一個是高雄美展的部分，當時局長有做一些回應，是不是請局長說明？長期以來，我都一直覺得很多問題就是溝通，然後我們怎麼讓它更好，有時候彼此立場不同，有時在做的事情上角度會不一樣，但是我們怎麼讓它更好，那個應該是我們的共識。我不知道這一、二個月來，局長有沒有思考過，有什麼地方是可以讓這件事更好的來回應不同團體、藝術家的訴求，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黃議員長期對藝文環境的關心，高雄市文化中心的展場，事實上這幾年我們做了大幅度的提升，過去大家知道的就是至真一、二館、至美軒、雅軒，和當初叫做第一、第二文物館，第一、第二文物館當時的狀況非常不好，因為你也大概知道。

**黃議員柏霖：**

整修好了嘛！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大家也知道當年就是擺放文物。

**黃議員柏霖：**

在制度上，有什麼可以更公平？

**文化局史局長哲：**

經過這幾年的改變之後，第一、第二文物館也整修好了，變成非常標準的展館。至真一、二館之外，還擴增到至真三館，雅軒、至美軒我們也都整理好了，所以高雄市文化中心有 7 個展場。

**黃議員柏霖：**

都夠用吧？

**文化局史局長哲：**

7 個展場，以全國 25 個縣市來講，我們是排第一。

**黃議員柏霖：**

最多。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在這樣的狀況底下，我們也考慮到高雄有個和其他縣市不一樣的地方，就是我們有一個自由結社的畫會，畫會在過去高雄市的展場裡面有獨占性、優先性，但是對於個人，事實上申請是不公平，所以我們做了一些區隔，我們把 5 個展場全部都開放申請展，都由專家學者來評鑑。

**黃議員柏霖：**

來做審核。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運作非常好。

**黃議員柏霖：**

就是整個制度讓它更公平。

**文化局史局長哲：**

至美軒我們保障給畫會，所以畫會也不用繳錢，對畫會是有一點保障。

**黃議員柏霖：**

我希望制度讓它更公平。另外一點，他們有提到過去我們有高雄美展，有一個畫冊，現在我們怎樣讓這些東西對這些藝術家能夠更好，譬如他的作品能夠在這裡面呈現。

**文化局史局長哲：**

其實公辦美展的競賽型公辦美展，這個在過去舊的時代，政府比較強勢的黨國時代，不管是從日治時期或是到台灣國民政府初期都有，但是當社會已經多元化之後，政府已經不再扮演公辦競賽美展的角色。所以現在的高雄美展有沒有？有，但是我們是策展型。

**黃議員柏霖：**

就是把它轉成策展。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定期請專家學者來策展，這個呈現的效果也比較好。坦白講，當然有一些朋友會覺得有競賽他可以得獎、得名，有政府頒發的第一名比較好，但是這個時代其實也過了。目前在國內也沒有其他公辦型競賽類，只有北美館和高美館有兩個，一個叫台北獎，另一個叫做高雄獎，為什麼？因為它是針對年輕藝術家的精神。

**黃議員柏霖：**

這個部分請你繼續加強做溝通，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黃議員柏霖：

接著我要請教教育局長，因為本席對文化藝術也很努力在推動。上個月剛好我有安排尚和歌仔戲到民族國小公演，之前也到我的母校正興國小，也有去東光國小，事實上我看那些小朋友看得津津有味。說到看歌仔戲，我看那些小一的也看到覺得非常有意思，如果我們能夠從小朋友國小的時候，不論是小一、小六，這中間有不同的高雄本土在地藝術社團能夠進去公演，對於豐富孩子的視野絕對是有幫助。就好像當時我辦的紙風車劇團活動，把 6,600 個弱勢小朋友載到岡山看表演，其實那個發心都是一樣的意思。我去民族國小的時候，發現這樣的一個活動很好，我希望局本部安排讓更多的小朋友能夠接觸到，因為不是每一個小朋友都有機會到至德堂，或到各種包括到社教館去看公演。如果能夠就近讓藝術團體到校園，然後一方面也是扶植這些藝術家，讓他有表演的機會，不然有很多藝術家也很難活下去。

再來，有一個金枝演社劇團，那是台北的，我曾經問他說：你們的專業演員薪水多少？他說：一個月才領二萬多元。我說他們就是純粹靠理想做支撐，他如果靠二萬多元在台北生活，我不知道要怎麼活下去；那個就是靠理想。但是我們也要讓這個藝術種籽能夠活下來。所以這個部分就分二個，一個就是表演的人，那些藝術團體，另一個是觀賞的人，如果沒有觀賞的人，以後這個也沒有市場。所以為什麼很多家長不願意讓孩子去學藝術，因為他們知道以後進入社會時，他很難活下去，所以這中間怎麼做？

另外一個，我也關心很多校舍，就像上次我向你們質詢的，就是很多學校磁磚會掉下來的外露問題，包括廁所。譬如我那時候就提到當時的正興國中，因為新校舍沒有問題，但是二十年正負五年的那些校舍，都會面臨的問題是廁所。因為你知道廁所有異味，所以很多學童都不太敢上廁所，然後對整個也不好；包括學校運動設施更新，這些在在都是需要局本部或向中央申請預算。本席上次有跟你們質詢，我不知道針對這三個主題的部分，我們有沒有全市去通查？我想老舊的校舍不只是三民區，很多啦！我曾關心過民族國小這問題，它說他們好像有跟中央申請過三棟，一棟有補助 1,000 萬做結構補強，因為有預算所以它可以順便把廁所作更新。我覺得這是好事，對於孩子他們一方面可以在安全的校舍裡念書，不用太操心。因為過去我們對於公共品質，都不是很放心。經過這樣的檢測我們就可以知道，這校舍經過結構補強，未來 10 年 15 年都不會有問題，這樣我覺得大家會比較安心。針對這個問題我不知道局本部有

什麼計畫？當普查以後有什麼需要改善的？我想我們有注意它就會有進步要去鼓勵，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黃議員對於這幾個議題的關心，剛才你提到尙和歌仔戲團進到校園，演出的效果非常好。我們這幾年一直有推一個「藝術巡迴校園」一年編 200 萬，它有個藝術平台，當學校要邀請團隊時，它可以上這個平台去看。進去一個學校演出就是 3 萬，議員所推動的就是這個，把民間資源再加上去。

**黃議員柏霖：**

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還有幾個小學附設的幼兒園，都開始在學歌仔戲。有一次他們演出我們去看，看了非常的高興。

**黃議員柏霖：**

非常感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他們玩得非常高興，黃議員剛剛提到老舊的問題，其實我們有新設的學校它們的設施非常完善。所以你可以看到五星級的學校，還有三星、二星的，也有基本設施不足的。比如說有危險的學校、有外牆剝落的學校，特別是廁所我們非常重視廁所，所以這幾年投入很多經費。以外牆的剝落來講，有的甚至不到 5 年就剝落了。我們預計在 10 到 15 年之間全部清查 31 所學校 45 棟建築，我們預計花 3,324 萬來解決它。

**黃議員柏霖：**

好！那廁所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關於老舊的廁所，今年就是 104 年有 45 所學校申請，核定了 8 所有有 2,151 萬的經費。所以各位看一下，這 8 間學校廁所的改造，其實經費就將近 2、3 百萬。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關於正興國中我就從我的建議款給它 100 萬，那只是改廁所而已就要 100 萬。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是的，所以這個經費我們從中央…。

**黃議員柏霖：**

所以還有三十幾間是需要被改善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可能需要排個順序。

**黃議員柏霖：**

要排序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會把最嚴重的放在前面。

**黃議員柏霖：**

好！這部分請局長繼續去關心，我想後面那二、三十所也確實有需要，只是因為你的預算有限嘛！我希望繼續向中央申請。因為我覺得廁所真的很重要，如果孩子連廁所都不敢上，那個憋尿甚麼的那個對身體也不好，這是一部分。

另外一個部分，我也滿關心剛剛郭議員提到的，校園安全的問題。事實上學校社區化，是十幾年前我剛當議員時一個重要議題，那時原本都是圍牆。其實學校社區化並不是不好，是好事，學校本來就要跟社區作結合，只是因為過去這幾年因為整個社會的改變，我們有沒有讓校園變成安全的校園？比如說我知道有些學校原本有工友，後來因為預算不夠然後它就變成什麼？變成晚上下班後就用監視器，那邊就沒有工友變成保全，因為少了一個人在那裡當然會有差別。剛剛局長的答復我們也有聽到啊！事實上我們如果跟當地轄區的派出所、里別的巡守隊、學校的志工隊，甚至我們要去培養社區在那邊運動的大人或是學生，他們要有警覺心。一旦發現有怪怪的叔叔或人物，就要提高警覺。我覺得要去培養那種意識，從各種管道去互相注意，因為我們已經沒有辦法單方面去防範，比如說你再回到從前去把校園圍起來，那是不可能的事情。

所以我們就要研究怎麼去作預防？因為很多東西就要有進步的觀念，你不可能再花大筆的錢再改回來，那我們怎麼再加強？我在兩個多月前剛好遇到一位業務人員，他說他們公司是做監視器的，因為監視器的汰換很快，所以兩年前的現在都沒人買，因此他就可以捐贈給學校。學校只要開捐贈出去，就可以拿到學校來使用。那機器現在來講雖然不是最好，但是它是很好用的，因為現在都是數位化。所以我就介紹三民區十幾個國小都去申請，因為我們也沒有錢去裝置。雖然是過期 1、2 年，但是外面買一個也要 7,000 元，所以一個學校如果申請 16 個就要 10 萬。我們如果用 10 萬只要更換學校的主機設備，學校的監視系統就上來了。我想就是要結合民間的力量，然後我們怎麼把這個校園安全做好。所以我覺得局本部應該去做一個聯繫，把這些校長跟相關人員集合起來共同研究，把校園的 SOP 做好。我們需要做到我剛剛提到的幾個動作，我想校園安全相對就會比較好。我覺得我們就會朝比較進步的方向前進，而且這樣也比較可行，這是第二個。

第三個，我一直很關心 AED 的問題，爲什麼？因爲高雄市一年有 2,300 個個案到院前心跳停止，那些人如果沒有急救只有 1% 的人可以活命，如果我們在 4 分鐘以內用 AED，就是心臟體外去顫器加以電擊，救活率可以拉到 38%，如果救護車來在 6 分鐘以內有 5% 的救活率。你看 2,300 乘以 38% 就是七、八百條人命呢！我們怎麼去做到呢？所以本席一直推，我也看到你們很努力在勸募。高雄市有 360 間國小到現在有 181 間還沒有裝，有 179 間已經裝好了，所以我們差的就是這 181 個。

爲什麼我說要裝在學校？因爲每個學校無論是國中、國小幾乎都是社區的中心啦！大家都喜歡住在學校附近，所以以學校爲中心劃一個 500 公尺的圓圈，可以涵蓋高雄市 98%。所以我們應該有個觀念，只要有人心臟突然不跳了，我直覺知道旁邊的學校一定有，所以那就變成一個習慣，在校門口或是中庭一定有 AED。你看我們馬上就訓練，設備有了再來就是人的問題，所以我一直鼓勵教育局要從老師甚至學童就開始訓練。我們從國中、國小就給他兩個小時、四個小時的訓練，因爲這傻瓜電擊器，爲什麼叫傻瓜電擊器？就是一般人可以做得到的。我們把這個訓練做好，然後有這個設備，我們隨時可以互相來急救。比如說我會用，萬一是我出狀況，我也沒有辦法救我自己，也要別人來幫忙。所以關於這部分，我希望局本部，應該儘快把這 179 台拿來做公益勸募，我知道獅子會今年捐了 10 部紅十字會捐了 45 部，去年有個企業家捐了 54 部等等，但是還是有差。像台中就是用租賃的方式，好像三百多個國中、國小都有。在目前我們一下子沒辦法勸募這麼多的時候，我覺得局本部可以考慮用租的，因爲租賃比較便宜。我覺得它是一個過程，它有可能救到同學、有可能救到社區的人、有可能救到社區附近的人。然後加強 AED 和 CPR 的訓練，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一年有這麼多人…。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非常謝謝黃議員契而不捨多年關注在 AED 和 CPR 的部分，確實如你所說的，既然可以救人我們應該早點把它裝備完成。現在的 179 台我希望在今年年底增加更多的勸募，總體預計在 106 年全部都要裝設完畢。關於 CPR 的訓練，其實每學年都有四個小時的訓練，老師會鼓勵他們參與這個訓練。比例希望達到 90% 以上，現在都是往這個方向努力進行。謝謝！

**黃議員柏霖：**

謝謝！辛苦了。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黃議員柏霖的質詢，接著是林議員富寶的質詢。

**林議員富寶：**

長期以來城鄉在教育方面的差異很大，你如果到我們鄉下去看，我們學校體育場的跑道竟然有開口笑的狀況，像溪洲國小就有開口笑的情形。那天我和林岱樺林立委碰面，他向台塑申請了一些錢，我因此去到嶺口國小，那時我才發現嶺口國小的警衛室竟然是鐵皮屋做成的。那一天我跟台塑的高層專員拜託是不是還可以？他說：真的沒納入，所以還是一個老問題，因為城鄉差距的問題，因為學校的經費都以班數計，但是我們鄉下地方都是小班，小校小班有時候一個學校才 6 班而已，如果以辦公費，事實以班去算真的微乎其微。

我昨天在內門也遇到一個家長，他說，議員你 3、4 年前內門國中的瀝青，要鋪到現在還沒鋪，我的孩子都畢業了。我跟他說不好意思！因市府沒有錢，所以種種很多的問題，在偏鄉學校的問題有時候要靠立委。現在溪州國小的跑道，邱議瑩邱立委已經跟中央請到款了，分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 300 萬，還有很多學校。我那天跟林岱樺林立委的助理去嶺口國小，那是台塑公司的，他也要幫他處理。還有福安國小，最重要的就是內門國小，內門國小要在那邊蓋一個「風雨球場」。說到「風雨球場」，我放在 facebook 後整個反應很熱烈。就有人在討論說，議員兩年前不是就跟你們爭取了嗎？所以在兩年前，102 年的時候我就在舊鼓山照相，我們旗山的舊鼓山就是這一塊，我知道這一塊球場很有爭議，這個球場就是以前，我們旗山曾部長做部長的時候，他編將近 400 萬，編 400 萬在這裡蓋兩個球場和停車場，但是有一個很沒有良心的人，他從教育部，因為那一塊地是建地，從教育部要標這塊地，要將這個籃球場拆除，要去蓋房樓要做補習班，後來我們知道拜託記者，我在議會提出質詢，我想教育部不可能整年差那八十幾萬，所以到現在教育部和業者還沒有簽約，我聽說現在還在法院訴訟中，體育處黃處長現在訴訟的如何？請說明一下。

**體育處黃處長煜：**

目前的爭議還沒有處理完成，是最新的訊息還沒有處理完成。

**林議員富寶：**

高雄市政府不是已經將它變成學產地嗎？

**體育處黃處長煜：**

這個部分我還要了解一下。

**林議員富寶：**

了解一下，這很久了已兩年了，這是我兩年前 102 年 10 月定期會議我提出的質詢，到現在還沒有摸出頭緒來。

**體育處黃處長煜：**

舊鼓山那個學產地有爭議，你說的他有爭議。

**林議員富寶：**

我跟你說他以前是建地，是建地沒有錯，曾部長他編 3、4 百萬蓋了一個球場和停車場，給旗山國小用，後來外面有些人士，要去教育部標這塊地要蓋補習班，後來沒蓋。我提出質詢，報紙有報導教育部也緊張，現在還在爭議中，我聽說市政府不是要把他變成學產地嗎？要把建地變掉嗎？

**體育處黃處長煜：**

這部分我在了解一下。

**林議員富寶：**

了解一下好不好，現在還在訴訟當中你也不了解吧！他們還在訴訟，你都沒有了解。兩年前跟你們質詢的到現在，你們都不聞不問。局長，就是這一塊，那一塊就是曾部長蓋的，花了 3、4 百萬。但是他們要拆除，現在旗山地區沒有半個夜間籃球場，所以我們旗山地區大家很渴望有一個「夜間球場」和有一個「風雨球場」。兩年前我就拜託體育處向中央爭取，那天林岱樺林立委在內門國小有爭取了 1,000 萬，這就是高雄市內門國小申請興建的「風雨球場」那天的剪報，我有去看，後來我們把他放在網上，有些人說要來內門置產，要搬到內門，因為旗山沒有，美濃也沒有其餘的都沒有，所以大家很高興。

內門有了，但是是因爲台塑贊助我們的，所以拜託我們處長，拜託一下，兩年前想你還沒有來。旗山這個舊鼓山真的這是一個好地方，而且是在我們旗山的市中心，他是一個舊鼓山也是一個學產地，此地有一點爭議的就是說，建地跟學產地分不清楚。那時候我們前任的教育局鄭局長有提出變更，局長了解一下，鄭局長有提出變更，應該變更過了！還沒有？誰知道？哪一個科長答復一下。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向議員說明一下，那個變更還沒有通過，就是因爲他本來就是學產地，就如議員所講的，教育部把他標售出去現在在爭訟當中，所以…。

**林議員富寶：**

那邊有一角是建地，教育部把他標售出去 1 年 84 萬，還是 87 萬，那一塊就是很有爭議，那一塊變更後籃球場就要拆掉了，這個籃球場就變成很小塊，所以教育部到現場來查看，他們嚇到。兩年前就開始變更了，兩年前我爭取成爲「夜間籃球場」跟一個「風雨球場」，現在都沒有消息，那天林岱華立委在內門爭取一個風雨球場，在網路上大家都在討論，內門變好要搬到內門，拜託議員努力一點幫我們爭取不用去到內門打球。局長，這一點拜託一下可以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議員提到舊鼓山國小這個地方，他其實原來是學產地，看來是當時曾部長覺得他閒置在那裡，就做了兩個簡易籃球場，這個籃球場跟風雨操場，都是旗山



地區很欠缺的。

**林議員富寶：**

旗山國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旗山國小，我覺得我們還是請立委去教育部去催促變更的事情加速進行，同時來爭取經費。

**林議員富寶：**

這個變更是高雄市政府在變更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高雄市政府把他學產地變更爲什麼呢？

**林議員富寶：**

這一塊學產地內有差不多 100 坪的建地，以前是宿舍建地，就是因爲是建地，教育部才能標售，所以說，高雄市政府前任局長要把那個建地變成一個學產地。他們就不能標售了，只能做教育用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國小科的科長說我們要把它變更，事實上要教育部他同意我們才能變更。

**林議員富寶：**

教育部同意了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不同意。

**林議員富寶：**

不同意。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三次變更的小組會議都有請教育部出席，連同旗山國小就是跟陳情單位去協商，都還沒有完成。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就是立委可以著力的，拜託立委去催。

**林議員富寶：**

你們有困難要跟我說，我拜託立委去中央爭取。所以說風雨球場跟夜間球場，說真的在偏鄉大家都很高興，以後去內門打球好了，寫得好像很委屈，所以要拜託一下，雖然高雄縣市合併，我們偏鄉不渴望什麼大型的演藝場，我們是小小的需求而已，800 萬、1,000 萬小小的需求，我們不渴望 3 億、5 億、10 億的大建設，在我們偏鄉蓋那個也沒有用處，事實上也是蚊子館。最需要的這就是讓我們這些年輕孩子，真的晚上有地方可以去，不一定要去網咖，有

地方可以打球那是最好的。

第二點，我剛剛看到報告，這個九天，說真的，上次要設立九天的時候，甲仙的居民都很反彈。但是我也去協調，我們的政府很有心要將這些中輟生做一個輔導，我也跟鄉親、跟家長講，我們要給他們機會，但是有時候我們要給機會也不能太勉強，也要看那些孩子的造化。那天我去甲仙、去偏鄉，有的現在分散在杉林，有的沒有的，但是局長，我所聽到的，它的成果並不是很好，是不是我們還要再提出檢討。因為去年九天要進駐在甲仙的時候，我們甲仙的家長反彈得非常嚴重，我也去跟家長會協調，社會要給那些孩子機會，但是經過1年了。那天我又到甲仙，他們給我的成果不是很好，我不知道教育局有沒有做一個評估，評估了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時九天學員會成立，其實是因為陣頭這部電影，所以大家去台中九天的基地去參觀，那覺得對於另類的一種學習是一個機會。就像林議員你說你跟地方都在溝通，讓他們能夠有學習機會，不要採取排斥的心態。所以當時講好這3年期間，我們會補助1,000萬，其他是由九天藝能家園自己去籌設，所以他們付出的心力跟心血也是很感人的。到目前為止有6個學生，開始的時候地方有很多不了解的地方，有點排斥。我看他們現在反應是比較接納也比較了解，那議員也幫了很多忙，讓他們了解這些事情。如果能夠這樣子的發展，應該可以鼓勵有很多學校的學生，家長願意考慮讓小孩子去到那裡，因為是住宿型的…。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剛剛有講過，我們政府是好意，社會也是有給他們機會，但是我們不要去勉強，因為要看他們的造化。到底成果是好是壞，其實大家都心知肚明，我相信並不是如我們預期的那麼好。所以是不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教育局會評估。

**林議員富寶：**

所以是不是可以再做一個檢討，再檢討一下，可以跟地方的家長一起檢討看看問題出在哪裡，這樣好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我們會做評估。

**林議員富寶：**

因為說真的，機會給他們是應該的，但是不能勉強，也不能爲了要給他們機會，而害了地方的學子，害家長緊張，這樣也不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應該不會。

**林議員富寶：**

好，謝謝局長，本席今天的質詢到這裡。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林議員富寶，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待會看看有沒有其他議員登記，如果沒有的話我們再結束，好嗎？因為我們本來時間是要到 5 點，所以我們再休息 10 分鐘。

我們已經等了 10 分鐘了，可能議員都知道今天要噴灑藥劑，所以今天提早到這個地方就要散會。但是明天上午，對不起！你們都記住明天要放假，表示都沒有睡著，10 月 12 日是星期一了，因為我們星期五補休假，所以下個星期一早上 9 時就繼續開會。

散會。（下午 3 時 54 分）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 時 1 分）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主席（陳議員信瑜）：

現在請各位議員同仁詳閱本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的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好，沒有意見。接著我們還是進行第二天的教育部門的業務質詢，向大會報告，上午的議程是教育部門的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發言的簡議員煥宗發言。

#### 簡議員煥宗：

我今天第一個議題就針對鼓山國小，我們知道鼓山應該是西元 1907 年興建的，在高雄市來講是一所已經超過 100 年以上的國民小學，過去它也是打狗第一小學校簡稱「一小」，它的舊名也是打狗尋常高等小學校。最近鼓山國小要改建，改建的過程中，在地的文史團體以及畢業的校友還有目前就學的學生家長和老師都有不同的想法和意見，跟鼓山國小一樣狀況，在高雄也有看到類似的建築就是雄中，在台北是建中。鼓山國小目前狀況是這樣子，它已經有一段年限，我上星期四到該校的時候，發現它的天花板會掉落，鋼筋已經裸露在外了，針對這個議題，鼓山國小進行校舍改建要花一億多元，在地有不同的聲音，家長團體也有反映的意見。我請教教育局長，針對鼓山國小的改建，教育局有怎麼樣的看法？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簡議員今天提出鼓山國小興建工程的規劃案，我們最近正密集跟地方文史團體還有學校進行協調。正如議員所提到的，它是一所已經有 102 年到 103 年校史的學校，在高雄市是一個非常有歷史傳統而且是我們重要的教育文化資產。現在看到學校所接觸到地方文史團體反映的意見，就是關於我們現在委託給新工處遴選出的建築師已經做了預定的細部規劃，本來預計在 9 月底要完成細部設計的審查，但是因為地方文史團體和校友會的不同意見，所以我們就暫緩這個審查，同時我們跟工務局副局長、校長以及這些文史團體至少已經進行過兩次的討論；在 10 月 2 日也到現場再做一次會勘，希望能尋找一個大家比較可以接受又有共識的可能性。在這幾個方向中，校友會的代表歐瑞耀董事長希望保留歷史校舍 70% 的外觀，以及校舍玄關的百年藝術紀念牆，它提出的訴求是這樣。至於哈瑪星文化協會的洪理事長，它是希望把運動場調到前方，並且讓社區可以從臨海二路看到後方的壽山。第三個，教授希望恢復二層樓的

建築和美感，並且要注意過渡時期的學生安全以及教學環境。學校家長會的雷會長認為在現在的位置重建是可以符合學生的使用需求，但是希望在外觀和歷史的建築上能夠有一定程度的恢復。現在意見雖然分歧，但是我覺得也不是不可以尋求共識的，所以還要繼續努力，這方面也希望議員能夠協助。

**簡議員煥宗：**

謝謝。我覺得這部分是要多傾聽、多討論，讓整個事情可以稍微圓滿一點。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時程會稍微慢一點。

**簡議員煥宗：**

接下來這個議題是針對紅十字會的郵票，它在我唸小學的時候就已經有了。我想紅十字會在台灣來講，因為我們遵守國際紅十字公約，所以我們有幫他立了一個專法。他在我們各地勸募的時候，不用透過我們市政府的社會局。最近紅十字會又在學校賣郵票了，當我還是小學生的時候，他已經在賣了，直到我女兒當小學生的時候，它也在賣。我不曉得在校園內販賣沒有任何實際用途的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的紀念郵票的時候，我們的教育部門是否有清楚的告訴孩子們，這些郵票所義賣的所得要怎麼用？依照我在網路上所看到的是，如果學校義賣這些紅十字會郵票的時候，紅十字會會回饋給學校 40% 的所得，到底有沒有這樣一件事情？最近看到紅十字會有一些爭議，包括他之前在中國發生地震的時候募款，整個網友就覺得它的款項交代不清楚，以及它自己離職的員工有出來爆料這個單位有污錢的狀況。針對這樣讓社會觀感不佳的情況下，我們不了解它實際的用途是用在什麼狀況下，以及目前校園還有在賣紅十字會郵票的情形下，請問主管單位的教育局長，有什麼樣的看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簡議員提到紅十字會公益郵票的事情，其實到學校會進行勸募的，基本上它必須依照公益勸募條例向社會局申請許可。

**簡議員煥宗：**

他有專法，所以不用申請，中華民國政府有幫紅十字會依照國際紅十字會公約立個專法，所以他可以不用知會我們社會局就可以直接去校園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至於這件事有沒有經過社會局的許可，我們可以做一個局與局之間的了解。他進到學校要做這件事情，目前來講並不需要發文給教育局就可以直接進到學校，學校方面在不影響教學等等的情況之下，他可同意。所以剛才簡議員提到的，主要是來自於各方的公益勸募，進到學校以後到底是要依照什麼程序，然後他所承諾的該回饋的、該公開的這個制度面，我覺得應該要建立起來。

**簡議員煥宗：**

我還是想請問一下局長，這些東西進到我們學校時，校方有沒有盡到義務告訴這些小朋友，你今天買了一張 10 元的郵票，到底有多少錢會給需要幫助的人，以及是不是有這件事情？學校如果協助義賣的話，會回饋給學校 40% 的所得。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紅十字會的歷史很悠久，所以校方覺得這是慣例可以進來，可是剛剛我們提到的配套沒有做，如果你是進行公益勸募，就必須具有教育意義，並且講清楚到底要做什麼。很多學校都發展出自己提出好的想法、自己上街募款，譬如利用表演去募集款項來幫助弱勢者，這種情況也有。另外我們轉發過的就是立案的身心障礙團體進到學校，譬如高雄市肢體障礙協會，他們都…。

**簡議員煥宗：**

局長，這個都沒有問題，我今天是針對紅十字會，因為我覺得他的爭議性比較大一點，像我在唸小學的時候就有買過他的郵票，一直到現在，我的孩子還要繼續買他的郵票，已經三十幾年了。過去我們所看到，他在整個社會輿論的批評之下，他給人的社會觀感，到現在來講的話，我覺得大家對這個團體漸漸的不信任。關於這個部分，我們主管單位的教育局針對紅十字會繼續在校園裡賣郵票的這件事情，到底有什麼方式可以做一些相關的處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簡議員需要一個很明確我們會怎麼做的方向，我們會發文給紅十字會，邀請他來做一次很清楚的說明和討論，以決定將來到學校怎麼進行。

**簡議員煥宗：**

好。接下來我要關心的還是教育議題，我發現我們校長真的很累，尤其是我們國中、國小的校長，在我們高雄市政府現在整個財政不佳的狀況下，他必須花很多時間跟社會上一些有資源的朋友應酬或建立感情。這個議題我在財政部門質詢的時候有提出來，就是有關於旗津國小的校長，他必須向我們當地的居民去收取土地使用撥償金的問題，所以也造成校長和地方之間一定的緊張。我很擔心一件事情就是在高雄市政府財政不佳的情況之下，校長是不是會淪為所謂的公關校長，不好好辦學。他的出發點也許是好的，譬如說今天有校隊要出去比賽，我今天學校缺什麼，他就跟社會上或社區裡面有資源的朋友去索取一些資源，然後希望他們一起來關心教育。我也想到一個方式，我覺得這個教育局做得不錯，我要講的就是這個東西，教育局其實在每個學校裡面，有些學校都裝有太陽光電設備，目前有 55 所學校，他們已經有對外販賣電的部分，以去年來講的話，這 55 所學校總共帶來了 4 千多萬的收入。對於學校來講的話，

我覺得很可惜的一點，學校的角色就是單純的租用土地，就是房東的角色，他沒有辦法實際上去把這些收入當作學校興建校舍或相關設施的一個回饋，單純的只是收租而已。我想以目前整個高雄市有那麼多的學校，裝設太陽能光電，也是目前大家關心的環境議題，是不是教育局可以從這方面下去著手？這是我大概想到可以幫忙開源的方式，不要讓校長那麼辛苦，真的雜事很多。就像我剛新上任沒多久，就很多校長急著要來拜訪我，我一直告訴他們不用花那個時間，有需要我到學校走一走。可是過去都是這樣子，我期待就是教育工作者應該要回歸到教育的本質，替台灣專心的辦學，增加我們下一代的競爭力。針對這個部分，請教育局長簡單的回答一下這個議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謝謝簡議員，雖然新任，但是已經接觸到第一線學校非常多經費上的需求問題。但是我們今年以來都跟學校講得很清楚，學校所有的需求，請你們按照它的優先順序報來教育局，教育局會定期審查，而且我們定期審查時間是非常快的，我們按照他們需求的優先，整體評估各校的基本條件，如果是非常好的學校，他可能要稍慢一點，如果是非常差的學校，必須優先給與補助。這主要的目的就是希望校長不要再奔波各地尋找資源，不然他也是請議員幫忙，請在地家長會幫忙，他不停的要找資源。其實對這樣子的情形，教育局事實上是注意到，希望給他建立制度面的幫忙。

關於太陽能光電的部分，是市政府的一個重要政策，整體要建置的是 30 萬千瓦，所以教育單位分配到 15 千瓦，這樣百萬瓦，但是這時候就要去檢視所有的學校，你的屋頂如果是可以裝置的，基本上輔導系統就進去了，幫助你處理後續的一些問題，包括接洽廠商進來，包括如果它沒有建照，就暫時不能列入這一批，希望學校能夠積極的配合這個政策，所以我想我們會有很好的成績的。

**簡議員煥宗：**

我也很期待就是局長這邊多爭取一下，我調去年的資料，學校單位都是淪為一個房東的角色，他沒有辦法有一個實質的回饋，所以這部分我們一起來努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的。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緊接著是我最後的一個議題，其實我們社會愈來愈多元，會有很多不同形式的家庭組合，我想我在第一次會期的時候，我跟高議員閔琳有提出就是，針對同性伴侶註記的部分。接下來我要講多元家庭的部分，其實整個社會型態的改變，現在家庭的組成跟過去已經完全不同了，譬如說像我女兒他們

班的同學，有面臨到隔代教養的家庭，有所謂的單親家庭，未來可能會有外配的家庭等等，以及未來可能會發生同性組成的家庭，未婚領養小孩的家庭，這些家庭可能未來都會在多元的社會狀況下會來做個組合。我一直認為無論家庭的形式怎麼組成的，只要是一家人相愛，我想這就是一個家庭幸福的價值。在這個過程中我比較擔心，譬如說上星期包括主席所質詢的針對家庭倫理的部分，我也擔心有些小朋友，譬如單親家庭的小朋友或是外配家庭的小朋友，在學校可能會成為弱勢，成為另一種被霸凌的對象，這是我擔心的。我想在這部分，請教育局長簡單回答一下，關於這個部分，教育局未來會怎麼去處理，怎麼去做？謝謝。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簡議員，關於單親家庭或隔代教養的家庭，其實教育體系的關注已經有很多年的歷史，所以儘可能是讓學校其他的資源可以幫助他的成長。另外提到家庭的形式變成多元化，原來主流的雙親家庭，慢慢部分在瓦解，多元家庭也誕生了。所以對學校來講，他既要處理原有的照顧問題，也要面臨新的社會變遷的挑戰，我們希望學校都具有這方面的知能，教育局也會積極去帶領這方面的往前看的基本想法跟思惟。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我今天的質詢到這裡。

**主席（陳議員信瑜）：**

因為下一位登記的議員還沒到，我們休息一會等他到，我們先休息。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麗娜質詢。

**陳議員麗娜：**

今天跟各位請教的問題，主要第一個部分，是有關於紅毛港文化園區。我們都知道現在三個主要的英國領事館、駁二特區及紅毛港文化園區的基金已經放在一起。但是現在的問題就是，這個基金的運作，有一些的地方是營運比較好的，有一些地方是營運沒有那麼好的，我們也希望共同來運用這個基金，讓這三個地方一樣好。當然對於紅毛港文化園區來講，這幾年來可以看出來表現是還可以，也讓很多的居民覺得這個地方對外地是有一些吸引力，但是對紅毛港的居民來講，他們會覺得還有稍嫌不足的地方。譬如在房子的保留上面，每一次看到斷垣殘壁都會覺得非常得奇怪，但是文化局的解釋是，礙於建蔽率的關係，就不能夠有屋頂，我之前聽過的說法是這樣子，所以也造成紅毛港人在心靈層面有一些受傷的地方。對於紅毛港的居民來講，其實呈現的內容是不足的，對外面的居民來講，也許看到是覺得很新奇，但是我覺得還有很多需要加強的部分，內涵的部分其實是還可以加強的。我今天在這邊要提的是有關於大



林蒲的居民，常常在這邊跟我反映，他們覺得也許有一天大林蒲也要面臨遷村，大林蒲對於紅毛港的感情，以前是互相連結的，生活圈子也是互相連結的。現在紅毛港遷村之後，大林蒲居住在這邊生活的居民，平時大概不到 1 萬人，在這邊的居民有時候也很想要到紅毛港去看看，因為有很多文化上面、甚至是互動上、生活的型態上是非常的雷同的，所以我在這邊要提議的是大部分的居民給我的建議，他們覺得紅毛港文化園區也應該要開放大林蒲的居民，跟紅毛港的居民有一樣的優惠的政策。

我覺得在這個時間點提出來，紅毛港文化園區雖然實施了很多年了，紅毛港的居民搬出來再回去之後，其實有很多感慨的地方。我覺得身為現在紅毛港文化園區是大林蒲的好鄰居，大林蒲的人對於紅毛港其實也有相當程度的懷念，我在這邊也期待局長是不是有可能我們對於大林蒲的居民，也一樣來做這樣子的優惠政策，讓大林蒲的居民可以享受跟紅毛港的居民一樣的優惠辦法，讓他們也能夠在這個紅毛港文化園區隨時有優惠的狀態，紅毛港文化園區來做參觀甚至做一些他們記憶上的懷念、回顧都好，我覺得對當地的居民來講是一件相當有意義的事。我在這邊是不是請教一下局長，在現階段這個政策其實有可能會讓我們大林蒲的居民更有意願的進入紅毛港文化園區，你覺得這個計畫不可行？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先感謝陳議員這些年來從紅毛港文化園區的基金到文創園區的基金，陳議員基本上都是支持的。在台灣的文化園區當中也是幫助我們創造自償性的一個方式，紅毛港文化園區過去兩年的營收都達到 3,000 萬，今年我想會突破以往，今年到 9 月底都已經快到 3,000 萬了，所以我們一直都在努力。陳議員所提到種種的問題我們當然也承認，包括當時拆遷的時候很匆促，一些保留是做得不足，我們也可以了解事實上在整個的現代化、工業化當中，紅毛港跟大林蒲是面臨到同樣的問題，這幾年各方也期望我們對在地的優惠能夠強化，我們在前年底也實施了高雄市民的優惠價格，也比當初開園時候就更進一步，剛剛陳議員提到大林蒲這個問題，是不是容我們在整個營運發展當中，把這個當作一個重要研議的課題，我們把今年的營運狀況做一個解釋之後，會逐步來朝這個方向來發展，我們計較的並不是大林蒲的居民是不是能夠免費入園，我們比較計較的是在地免費入園這件事情，能不能不要無限的擴張，如果發展下去就是小港，再發展下去就會變成高雄市，所以到最後本來期待一個自償性的，最後就變成消失了。

**陳議員麗娜：**

局長，你這個考慮我覺得是多餘的，並不是整個小港區都是以漁業為主要的

一個生活的背景，並不是生活型態都那麼的雷同，我們今天會提出大林蒲的確是有它特殊的環境背景因素，考量的因素，當然你們可以用很多的方式去做評估為什麼是這樣子。你剛講那句話的時候，我相信很多的公務人員常常做事情都有這樣的擔心，導致你們有很多事情是動彈不得的，會不會覺得再無限擴張下去，會不會再怎麼樣，我覺得在這樣子情況下，對於當地民衆的感情是非常受傷的。我今天也不提其他地方，我直接提大林蒲，我也累積了一段時間的民意，如果不是因為那麼多人在提這件事，不是這麼多人對於這件事情，他們覺得有必要這樣做的，我們今天不用在議會裡面提，你也很少聽我提起要對什麼做優惠。我覺得高雄市的財務狀況也不是那麼好，對於這種事情我不會亂提，除非它有相當的一個精神層面的需求。對於民衆來講，它是一個很重要的精神上的互動，跟政府上面的良好互動，我覺得這是政府方面可以做的事情，我今天才會在這邊提出來。從以前紅毛港在做優惠的時候，可以順道提到大林蒲也可以做優惠，一直以來雖然居民這樣提，我們也一直沒有講。但是事隔這麼多年以後，仍然有人不斷的提及這件事情，所提出來的理由，我們覺得已經累積到一定的程度，而且又面臨到這幾年我們所面對到的是大林蒲居民不斷提出遷村訴求的時候，我們更可以感受到大林蒲的居民感同身受，他們跟紅毛港的居民整個背景是如此的相同，所以在這樣的狀況下，我覺得對民衆來講是高雄市政府給予大林蒲居民一個很好的回饋方案，我的感覺是這樣。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我想陳議員的訴求，我們是可以理解，接下來我想大林蒲遷村是一個重要的課題，是不是同樣跟過去一樣，大家提出市民優惠票價，我們也是經過一段財務的計算評估以後，會在適當的時機來實施，這個部分我也承諾議員，我們會納入我們的評估當中，這會是一個課題，並沒有否決它。

**陳議員麗娜：**

是，那我們有沒有可能在下個會期聽到你的訊息。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盡量來努力好不好，但是容許我，這畢竟是一個很不容易建立起的市場機制…。

**陳議員麗娜：**

這個會期到下個會期評估的時候，最慢我們應該期待在下一次預算編列之前給一個答案嗎？畢竟這個會期是審預算的會期。

最好的狀況就是資金運作沒有太大的困難，只是增加這些人員的維護方面，我就覺得可以在這個時候，做這一些事情，這個的話可能在這下個會期也許就會有答案，如果局長越快給答案我覺得對居民來講應該是一個很大的福音，局

長，我不得不限制你給我一個時間點。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就如議員說…。

**陳議員麗娜：**

多久可以評估出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在今年的財務報表整個出來之後，如議員所講的我們在編列下一次預算的時候，會有一個完整的評估。

**陳議員麗娜：**

會是在明年的 6 月之前。

**文化局史局長哲：**

在 6、7 月左右。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局長，另外接下來我要繼續問文化局的事是有關於，因為新竹市的寡婦樓無預警的被拆除，市府就把鹽埕區的慶雲藥行的部分暫定緊急列為古蹟的部分，以免被拆除的命運。這個部分就讓我想，從我從政以來，高雄市也經歷了好幾次類似這種私有的古蹟，不論是個人的拆除或者是遇到什麼樣的狀況，市政府要做保留的部分，其實是非常的困難的。現在古蹟的保存的方式，可能是有列冊，但是你要追蹤它、定期地了解它是相當困難的事，局長你也頻頻點頭，這個部分，我覺得在古蹟，尤其是私人的財產部分，呈現一個相當困難的狀態，所以我在這邊提出來。我列出來 103 跟 104 年的預算裡，我們在美術館大概可以編到這麼多的錢，大概比我們的文化資產維護跟營運的部分，其實狀況都還要高，我只是抓一個單位來看看，做一個比較，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我們對文化資產維護跟管理營運的部分，我們所付出的成本並不高，要保護的真的只有這些成本就夠了嗎？美術館每次在做展覽，當然我們都可以看到非常好的成績，也並非說美術館就不要花那麼多錢，而是說這個比例上面是不是有問題。如果同樣的在文化局在局處做一個局處的財務分配的時候，在文化資產保留的比例上面，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文化局對這一塊比較沒有那麼重視，我在這邊覺得這是一個很大的缺失。

這也是高雄市政府不論是城市發展的主軸方向其實是有一些問題的。譬如說：對於新的建築物，圖書館或是成功路的幾個大型的建築物，其實都蓋得非常好的好，問題對於有歷史的建築物，古蹟上面能夠更用心的保留，這個我覺得難度更高，比蓋新的東西還要高，但是有沒有必要？當然是有必要。前一陣子我看到南京大屠殺都可以變成國際教科文的資料，這樣我們可以知道歷史的記

憶對我們有多麼的重要，在人類過程中，如果缺少了這一塊，人類會成爲什麼？也許在數億年之後，可能都沒辦法留下任何的紀錄，尤其在這麼短暫的剎那裡，我們要怎麼去留下當代或下一代可以有記憶的東西，我覺得是相當重要的。所以剛剛看的比例，我真的覺得稍嫌低了些。我把各縣市有可能的部分列出來，因爲時間的關係，我請局長好好的參考一下。有五點，台北市和台南市都有對歷史建物和古蹟如何做保留，讓這些私有地主有更有意願的方法。尤其第四點部分，用換地銀行的方式去保留珍貴的歷史建物，其實這是一個非常可行的辦法，因爲這些地主其實非常擔心，明明這是一個精華地段，如果換成現值大概會有很多錢，但因爲被判定是古蹟，就沒有辦法有這樣的價值，所以對他來講是損失非常大，怎麼樣讓私有地主更有意願保存呢？局長，是不是有辦法朝著這個方向做，讓將來歷史的建築物，尤其私人部分的古蹟或歷史建物都能夠完整順利的保存下來，是不是請局長再回應一下我所提的建議。

**文化局史局長哲：**

剛剛有關陳議員所列的預算分配，我稍微簡單說明一下，單就美術館來講，可能被認爲是三大美術館中預算編列過少的，因爲文化資產的部門是編列在局裡面，所以你看到的其實不像美術館一樣有基本的人事費，所有的運作經費在當中，如果把所有人事等等全部列進來，我們跟其他縣市還有一個很大的不一樣，我們還有歷史博物館，因爲文化資產除了有形和無形之外，綜合來算，我們在文化資產的編列上應該不算少。不過我想，再怎麼多都不及整個社會對文化資產重視的期待，這部分我做簡單的說明。至於議員所列的這幾個，我們會進一步進行檢討了解，不過現在我們必須確實要承認一件事情，現在國家的整個母法，也就是文化資產保存法的政策工具已經用到極致，這個政策工具制定的背景，當時是刻意不特別去碰觸有關於私人產權問題，所以透過這十幾年的努力，只要具有公務性或國公營事業的，具有歷史建築或文化產價值的，幾乎已經全部被認定、保存，接下來會更期待私有的建築是不是能夠保存？我們確實會碰到很多台灣憲法保障私有制上跟國家行政權的對抗，所以議員剛剛提的部分，我們會進行進一步的檢討，看能不能突破，其實最主要是地主的意願，事實上是很難突破，我們事實上因爲不得已才採取暫定古蹟的方法，希望爭取一些時間，用協調的方式讓大家還有一些機會，因爲拆掉就沒有了。〔…〕是。〔…〕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因爲我今天準備了二個議題，如果可以我想再問下一個議題。前

陣子有關營養午餐白米問題，有很多家長打電話給我，因為我的選區內就有好幾所學校中鏢了，都是這一家廠商所提供的米飯。後來中央又告訴我們這是合法的添加劑，中央說明完之後，教育局也做了澄清，但家長並沒有比較輕鬆，並沒有覺得營養午餐是放心的。添加物裡面有 VN-101 和 103，我們可以看出醋酸鈉跟反丁烯二酸鈉是比較有爭議，對於這二樣添加物，在幾次新聞裡曝露出大概的內容，如果待會有不對的地方，也請教育局指證一下。去水的醋酸鈉事實上是不得使用在食品添加物上。但是在剛剛的成品裡面不是單一只有這樣東西，還有添加其他的東西，後來中央認定是合法的保鮮劑，鮮保劑是做為品質改良用，做為食品製造用劑的類似用途。第二種成分叫做反丁烯二酸，含量其實是…。

**主席（陳議員信瑜）：**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添加的量其實是沒有限制，長庚毒物科主任顏宗海說，外國的動物實驗給老鼠吃了 50 毫克之後，反丁烯二酸會造成腎臟衰竭。我要提的觀念是，現在中央認為這個東西可以添加在食物裡面，但是很多家長質疑，有一些東西是不可以添加的，他們認為白米飯就是白米飯，如果時間控制得當，一定要添加這些東西去延長保鮮期嗎？如果長期食用，從國小吃到國中、高中，真的都沒有問題嗎？如果每一個廠商都這樣做，可能在一、二十年之後才…。

**主席（陳議員信瑜）：**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到時要怎麼辦呢？尤其是針對小朋友，我們可以讓小朋友這樣吃嗎？我們不是一直標榜要吃有機、天然、無毒的嗎？怎麼可以容許白米飯裡添加保鮮劑？即便中央政府認為這個東西是可以吃的，是可以放進食物裡的，但是中華民國有多少化學的東西是可以添加在食物裡面的？我們都知道，爲了要做這些加工品，必須要添加東西，但是可以選擇吃或不吃，營養午餐不是硬性規定孩子都要吃嗎？請問范局長，有沒有可能不去管中央，我們要高雄市的孩子好，我們不需要管中央說什麼，但是高雄市的孩子就是不要吃添加劑。局長，我要請問你，這一家廠商開始供飯了沒有？這是第二個。第一個要問的是有關…。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陳議員今天提的是任何添加物都不應該進到營養午餐，我們完全同意這個立場。我上次已經說得很清楚，我們在學校裡要給學生吃的是真實而安全的食材，何況我們還是一個農業生產的大都市，但是因為中央法規容許了千百萬種

添加物，事實上我們都無法一一了解，所以高雄市自己要嚴格把關，我們會跟衛生局一起合作。另外，透過食育的教育，…。〔…。〕當然可以，譬如我們可以跟供餐者，民辦民營的團膳契約裡嚴格要求，供應給學校的所有食材、所有米飯都不得添加任何的添加物，這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已經有發文，我們目前整體要處理，有 15 所學校用了這一家廠商的米飯，其中有 3 所都已經改由其他廠商供應了，這家公司一直申訴說他是合法添加，但是學校要求他證明從頭到尾都沒有添加才接受，目前是這樣處理。其他我們會整體處理。〔…。〕他可能有幾所學校恢復供應，但是看到他是沒有添加的。〔…。〕還有中正高中、雄工、新莊高中、小港高中繼續用他的米飯，但是保證沒有任何添加。

**主席（陳議員信瑜）：**

接著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台灣的教育往往注重升學方面，著重以考試為基本，這樣的基礎之下，往往忽略學生在生理和心理教育方面，今天我們一起來探討為什麼會這樣？而且小學裡面的保健室和輔導室往往被一般人忽略，現在的家長只關心孩子會不會讀書、考試的成績好不好？但是卻忽略孩子學校的健檢室合不合格。

前不久彰化縣衛生局針對彰化縣所有的學校做一個調查，調查結果竟然發現保健室裡面所有的物品都不合格、都是過期的。裡面有過期 11 年的頭蝨藥，還有棉花棒等等，全部都是過期的，為什麼會這樣？我們想說大概是很少人去使用保健室，是不是這些孩子都不使用保健室才會讓這些物品都過期，還是教育局都沒有編經費給保健室？

教育局局長，你看了這樣的新聞，彰化縣所有保健室裡面的物品都是過期的你有什麼感想？我們高雄市有發生同樣的情形嗎？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黃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注，我們和你一樣關心。第一個，保健室現在都改名叫「健康中心」，根據班級的編制都有設校護人員，目前已經行文給各校要做嚴格檢視，凡是過期的所有用品馬上就要丟棄。

**黃議員淑美：**

因為這樣你們有行文給各學校，是不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是他們基本的 SOP 認知，再做一次提醒。

**黃議員淑美：**

你們一年編多少經費給他們？我翻了所有的預算書，看不到你們給健康中心預算，好像完全都沒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編在學校教學設施費用裡面，學校基本的費用有給他們。

**黃議員淑美：**

局長，我翻了一下預算書，看了好多種，有一種是你撥在基金核撥裡面，有四千多萬，你寫了二十多點，但是二十多點裡面沒有一項是很清楚的給健康中心的預算，沒有。再來，如果是在你業務管理裡面的雜項費用 63 萬 7,000 元，我看 103 年度的預算裡面，國小、國中加起來有 3,385 所學校，但是你的雜項費用 63 萬 7,000 元，如果這 63 萬 7,000 元是用在健康中心的話，平均起來一所學校不到 164 元，不到 164 元保健室可以做什麼？從所有的預算書裡面我真的都沒有看到你對健康中心有所關注，是不是你們忽略了這個部分？所以完全沒有編預算。局長，是不是這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學校有學校的教務基金可以支用，我們會去整體調查學校的健康中心有沒有反映經費上的問題，而學校也無法負擔，這樣我們一定會增加編列。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你們沒有針對保健室編列預算，就是學校可以挪撥其他費用來使用在這方面。局長，校護到底歸衛生局管還是歸教育局管？健康中心是教育局管，但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教育局管。

**黃議員淑美：**

校護一樣是教育局管。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校護是正式編制的人員。

**黃議員淑美：**

局長，爲什麼很多校護反映說，他們的工作非常多，雜項的事情很多，譬如小學生常常跌倒，他們就來健康中心擦擦藥，其他上課時間他們可能要做很多行政工作，有沒有這種情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健康中心的主要功能和業務有 12 項，涵蓋所有學生可能會發生的問題，包括預防接種調查、補接種、缺點矯正、口腔衛生、視力、疾病傷害處理、傳染

病、健康資料諮詢和管理、學校的健康相關問題，所以校護確實是很忙碌，特別是中大型的學校。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有很多業務要做，不只是幫小朋友擦擦藥而已。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全方位他都要關注到。

**黃議員淑美：**

評鑑也是他要寫的，他有很多行政工作。局長，剛才我們討論的是生理方面，接下來是心理方面的輔導室。很多人忽略輔導室的重要性，現在的孩子很聰明，但是也很難管教。我舉一個例子，9月開學時，我朋友的小孩上國小一年級。剛開始上學他很高興，二個星期之後這個小孩就吵著不去上學了。媽媽問他為什麼不去上學，他說換老師了，才二個星期就換老師，這個媽媽就很緊張，每天偷偷跟著他的孩子上學，看他在學校做什麼。結果他一進學校就跑到廁所去哭，媽媽很捨不得，就每天跟著他上學、跟著他放學，每天看他下課就去廁所擦眼淚再走出來。有一天媽媽問他為什麼哭？他說換老師了。這位媽媽告訴我說，為什麼才二星期就換老師了？我打電話問校長，校長說這個老師請喪假，很快就會回到學校。

我告訴家長說，才過二個星期這個小孩不會對其他老師不適應，他只是在找藉口，才二個星期而已，他和這個老師還沒有建立感情，所以這個孩子是看媽媽的態度在做事情。有一天這個孩子必須在學校吃午餐，結果媽媽看到他的小孩不吃飯，媽媽很緊張就告訴老師說，我的小孩很挑食，所以請容許我自己帶他要吃的食物。老師不同意，他說你的孩子不可以和別人不一樣，你的孩子要融入群眾裡面。

我告訴這位媽媽說，老師講的沒有錯，你的小孩不可以和人家不一樣，因為這個小孩已經看媽媽在做事情，看媽媽怎麼做他才作應對，小孩是在對付媽媽不是在對付學校。所以我告訴這個媽媽以後不要再跟著小孩去學校了，你都不要理他，二個星期之後，你看他還會不會這樣。

結果，真的這個小孩…，一開始我以為這個小孩行為偏差，希望輔導室可以輔導他。後來我跟校長說，如果你們沒有輔導老師的話，要導師丟下全部的學生去輔導這個小孩，這樣也不公平。所以我想請問局長，是不是每所學校都有編輔導室？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黃議員長久以來對學校事務的關心。關於學校的輔導教師，在100年修了國民教育法以後，就是已經規定21班以上的國中一定要設置，國中一定要



設置，21 班以上還要增置一人；國小也是，每所 24 班以上的學校要增置一人。這會分出好幾種人力，譬如說專任輔導教師，他是不上課的，專門輔導；還有兼任的輔導教師，他會授課，但可以兼做輔導的工作；還有一位一級的輔導人力就是導師。所以有導師、專任及兼任的輔導人力，另外還有心理師、社工師會進入學校協助某些個案。現代社會家庭的情況非常多樣化，所以學生可能有很多問題都是來自家庭的，到了學校又產生新的問題。所以輔導工作在最近這幾年來，教育行政單位最重視的就是輔導人力的配置，所以輔導的專業老師在 104 學年度，國中就有 142 位，國小有 62 位，超過 200 位的專任輔導老師在學校。何況我們還有高雄特有的學諮中心，我們有 7 個分區，可以區域性的照顧這些特別需要照顧的個案。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我想除了編制之外，我覺得導師也很重要，如果導師可以親自輔導是最好的。後來我問了學校的校長，校長也說如果導師對這方面可以的話，他可以減兩堂課來做輔導的工作，我覺得這樣也很不錯，不一定要專設一位輔導老師在輔導室裡面，如果可以由導師兼任是最好的，因為他對自己班上的學生是最瞭解的。

除此之外，我要講評鑑的問題。局長，什麼叫「統合視導」？這個「統合視導」的業務幾乎被所有的學校罵翻了，每一次的評鑑，學校所有的老師、行政人員、校長全部都要動起來，要準備一百多項的資料，這些資料疊起來都很高。所以所有的老師都在講，這些評鑑真的害死人，我們是來教學，我們是來教導學生的，我們不是來做書面資料讓人家看而已的，導致這些資料變成都在造假，反正只是做上去跟上級交差而已。「統合視導」是中央的政策，然而地方要配合，但是我們看到最近宜蘭縣政府就發飆了，他們不配合中央，因為他們要讓老師認真在教學方面，而不是在做這些行政工作。局長，請問你高雄市是抱持什麼樣的態度？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黃議員。關於「統合視導」是來自中央的教育主管機關，就是教育部對於各縣市所有相關教育政策的執行面設定指標做的評鑑跟訪視，所以整體稱為「統合視導」。這個「統合視導」還是 2000 年我們在教育部的時候做了整個整合，否則教育部裡的各單位都各行其事，對於學校的壓力和造成的負擔非常嚴重，所以在 15 年前做過一次整合。但是你看它接著就愈長愈大，所以到了今年，我們看到幾個縣市率先表示他們不能接受這樣的「統合視導」，因為給予學校現場的行政人員非常大的負擔，而且無人要做行政了。重複填報表，重複填數字，最後會質疑我們的行政到底是在符合視導還是在幫助教學，所以產生

了很大的反應。

高雄市也很清楚的跟教育部表明，今年 104 年學年度的「統合視導」是在 12 月到 1 月之間進行，如果在今年進行之前，不拿出誠意做大量合理的刪減的話，高雄市也可以拒絕「統合視導」，目前的態度是這樣。教育部在 10 月 14 日要召集全國各縣市進行會議討論，我們已經做了很多準備。我們把 544 個細項初步減到 179 項，當然去開會之後我們還會再做處理。另外，我們也讓教育局各科的同仁有機會進駐到大、中、小型的學校，實際去看到第一線學校負擔最重的是什麼，最不合理的是什麼，我們還需要做很多的檢視。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這個真的需要簡化，不要讓所有的老師都疲於做評鑑方面的行政工作，這樣對學生是不合理的。而且，聽說評鑑一下來，很多校長連獎勵性的評鑑都不願意做…。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就像現在很多的校長領導卓越獎，連這種卓越獎的評鑑，校長都打退堂鼓，他們也不願意做，他們認為要做這麼多報告，沒有人想要去領這種獎。誠如之前高雄瑞祥高中主任得到教育界的奧斯卡獎時的得獎感言說到，「無止境的表單、填表、報資料，所有的資源教學工作都做在行政工作上面，反成為教學的掣肘。通往地獄的路都是善意鋪設而成的，政府的善意卻因為缺乏對基層的了解與溝通，反而拖垮了國家的教育。」局長，他的一番話提醒了我們，整個行政的工作真的是累垮所有教育界真正認真的人，連蔡英文也注意到了，他說教育的改革就是要從行政工作開始做起。

所以拜託局長，像這樣配合中央考核的評鑑，我們是不是也要強烈的拒絕。而且要提出建言，讓他們可以縮減，不是說「統合視導」不好，是要把真正的聲音發出來，而不是做滿滿的文書資料。我聽一位校長說，他一張照片可以同時用在十個地方，這不是造假嗎？這樣的評鑑對事情根本一無所用。所以拜託局長好好的給中央一個建言…。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黃議員淑美。接著請許議員慧玉質詢。

**許議員慧玉：**

隨著藝人楊又穎在 24 歲正值青春年華，在演藝事業剛要綻放的時候，在網路霸凌當中受到人格各方面的誣衊及攻擊，導致一條年輕的生命就這樣結束了。我們先放下他想要自殺的原因，我想隨著這樣的議題拋出，我們追溯這幾

年來，很多人爲了紓解學業或工作上的壓力，很容易在公開的領域中，包括手機、臉書等各式各樣的傳播系統上，以爲紓解完情緒就沒事了，但殊不知在紓解的內容當中已經觸犯了刑法。如果今天公然在公開的場合裡有做一些侮辱對方人格的動作，可能會觸犯刑法第 309 條的公然侮辱罪以及第 310 條的誹謗罪。但是今天如果在網路上有涉及到侵犯著作權，甚至是有販賣營利的事實，也會違反著作權法第 91 條，最重至少可能判到半年，有可能五年以下的徒刑，甚至易科罰金 20 萬到 200 萬不等，很多人不知道，我們的法律這麼嚴格，並不代表他無罪。

針對網路霸凌的部分，包括在網路裡，貼上很多不雅的、一些煽情、色情的，這方面轉貼的照片，有可能涉及到刑法的部分，當然在外面的社會人士，不在我們教育局的管轄範圍之內，但是我們的孩子應該怎麼教？我們的家長應該怎麼協助？教育局應該扮演什麼角色？這問題非常重要，我們先看第一段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

針對學生霸凌事件層出不窮，還有人將打人的影片貼上網，成了變相的網路霸凌。告訴你最新的調查，8 歲到 14 歲的青少年，他們都不知道這樣的行爲可能觸法，甚至有人可能忽視個人資料的保護，手機、e-mail 電子郵件就成了色情業者入侵的領域。

青少年霸凌事件頻傳，施霸者在現實中，恃強凌弱，圍毆還不夠，還把影片 po 網的炫耀行爲，形同再一次的網路霸凌。學者表示近年相同的例子，不同的手法層出不窮，淪爲不得不忽視的現象。

一種是網路照片上的霸凌，還有一種是言語上的霸凌，一個人他的照片好好的，被拼接在一些不雅的圖片，這部分也一直都有人來申訴。

青少年的心智和情緒控制尚未成熟，雖然從小使用網路，但根據 NCC 指導的基金會調查，8 歲到 14 歲的青少兒，使用網路媒介的習慣，六成不了解散布網路謠言、意圖的圖文或影片是違法的，而對於忽視個人隱私的概念，也高達六成，導致色情業者容易破解入侵，獲得手機、e-mail。像是之前鬧上新聞的成人臉書，種種的清涼不雅照，就曾經用簡訊 call 客，有可能被家中的青少年接收，而基金會調查結果，家長對於網路陌生人，及未知來源的警覺性低於小孩，安全的網路空間，台灣還有待努力。

（影片播放結束）

許議員慧玉：

我想局長剛剛應該很用心看完電視報導的影片。根據少年隊、網路警察的統計，在網路裡，不管是各方面、各種方式的霸凌，受害者、被霸凌者，大概有

12.1%的人，想要輕生、想要自殺。由於現在整個大環境，要面對少子化的危機，很多學校都已慢慢面臨關校的危機，小孩又生這麼少，不孕的又一堆，我們的人口成長和老化速度，根本無法做一個正向的對比。如果有這麼多的年輕人、孩子，因在網路上受到委屈、受到攻擊了，但有些礙於自尊、又不肯和他的父母親來談、也不願意告訴師長，也不知道從哪個管道來尋求社會資源、心理支持，這時我們的孩子自殺了，難道只是一個孩子自殺的問題嗎？他的家長，如果這是唯一的獨生子、獨生女，這個家長可能又已經中年了，無法再生育了，那該怎麼辦？

在這段期間，教育局面對整個網路霸凌的一些狀況，我相信局長也時有所聞，包括五月份在台北市北投文化國小的小學生，因下課時間去上洗手間，被割喉的事件。結果，當事人這個凶手，鑑定出來有精神障礙、幻聽、幻想症，難道因為精神上有一些精神障礙，就可以侵犯別人的生命嗎？我想這部分有個模糊地帶，當然我們需要透過立法，可能也需要讓一個行兇者，有個適度的懲罰，否則每個人都把精神障礙這個免死牌拿出來，所有人都可以去傷害別人，這是屬於立法部分我們姑且不談。我想請教局長，針對網路霸凌這部分，很多孩子不知道，有可能觸犯刑法，結果受害的不只是孩子，他的家長也要替他擔憂。在學校裡我們除了教授孩子學業以外，網路是現代人很常使用的一個生活休閒管道。針對網路霸凌，教育局有做些什麼樣的努力？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許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注，其實在這科技快速進步的情況之下，我看全世界都面臨同樣的問題。

**許議員慧玉：**

是。連國外都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教育單位如何去因應這樣狀況的發生和趨勢？事實上必須要有全盤的配套，目前教育部已經看到這個情況，它在全國要培養 2,000 位的種子老師，就是快速要從國小開始，因為上網已經成為生活上會不可避免要的接觸事項，從小就要讓他們知道，網路上會發生那些事情，同時要訂定載具的注意事項，學校要訂定，上網、玩手機要注意的事項是什麼？同時要有二級的網路素養及輔導，這個知能從小就要開始培養。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所講的這部分、這個內容在什麼時候教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就是現在啊！

**許議員慧玉：**

不是，我的意思是你利用什麼時間來教導？是有穿插在我們的某一項課程裡，老師有把它列入一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他會穿插在資訊課程裡或綜合領域的學習裡。

**許議員慧玉：**

列入資訊課程裡，大概是多久？局長，一週大概是花多少時間在這部分的教育？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一週大概有一堂課的時間。

**許議員慧玉：**

有一堂課的時間，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像這些新興的議題，必須統整出具有效能，吸引學生的一些內容出來，所以大家都要做這方面的努力。

**許議員慧玉：**

局長，台灣很容易陷入填鴨式的教育，老師在台上講，學生可能在台下打瞌睡，漫不經心，甚至昨天晚上可能打電動，昏昏欲睡，根本不知道老師在說什麼？如果針對這方面的議題，我們可以讓孩子上台來當老師，學生來講，在網路有遇到什麼問題？有可能不是自己的問題，有可能是他的同學、他的網友的問題，讓他來告訴老師，甚至讓學生來教育老師，為什麼？

老師不是考上教職之後，一輩子都不用再精進了。現在的孩子很難管教，我昨天半夜才剛接獲，有一個十幾歲的少女，因為在網路裡，當然不知是不是異性朋友？就在網路裡交到一些喜歡飆車的朋友，結果不告而別，家長非常憂心。10月9日就離家出走了，聽說是在台南，但不確定是在台南什麼地方？所以包括在網路裡的交友，我們的教育單位都要嚴加告訴他們很多社會的案例，很多人在網路裡交友，因為孩子不知道如何去控制感情、不知道如何去控制金錢的誘惑，說不定可能會成為人口販子當下的犧牲者，這非常可怕，網路裡的陷阱太多了。如果今天我們的老師只停留在教育，可是說不定，老師對網路這方面的資訊比孩子都不足，可不可讓學生反過來教老師？讓老師知道，原來網路裡有這麼多東西需要學習，這樣可拉近跟學生的距離。我希望這個教育不是填鴨式的教育，反過來讓孩子告訴老師，老師你需要學習什麼東西，讓老師及家長知道孩子在想什麼？我們才有辦法真正進入孩子的內心世界裡去。局長，這是本席的建議。我還有第二個議題，先看第二個影音檔。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

穿著犯案時黑色 T 恤，龔姓嫌犯一派悠閒騎著車，這時是午後 4 點，20 分鐘後停好車，走進校園內，雙手插在口袋逛大街，到 4 樓發現女童，五分鐘內行兇割喉，4 點 39 分嫌犯自行打電話報案，19 分鐘過程，校方居然都沒注意到恐怖殺人犯，已經進到校園。

民衆：

我們那邊有人行道，然後他就和嫌犯擦肩而過，就撞到，嫌犯就瞪他一眼，他好像有聽到口袋有聲音。

記者：

覺得怪怪，沒人通知校方，校園安全空窗 19 分鐘，關鍵還有這，其實讓龔姓嫌犯可以輕易進到校園的關鍵，就是這圍籬，這圍籬的高度就到我的腰部左右，我只要輕輕一踏就可進到校園，校園矮牆一翻就過，不用走大門、更不用登記…。

（影片播放結束）

**許議員慧玉：**

好，停留在圍籬的地方，停留在這個畫面。我請教教育局長，針對校園安全的部分，因為在 5 月發生割喉事件，震驚全國，很多家長非常憂心。本來校園是一個比較封閉、比較安全、單純的地方，可是現在整個社會型態改變，學校不再像以前那麼安全、單純。所以現在中央教育部也非常的重視，在明年有編列一筆 26 億 5,000 多萬的經費，希望針對全國小學裝設監視系統。包括雙北的新北市跟台北市，不管是今年追加預算或明年正式編列預算都希望能設置電子圍籬。電子圍籬有三大關卡——紅、黃、藍，如果是紅色標誌表示這個地方是紅色禁區，是非常偏遠地區，可能在發生任何狀況時沒有人有辦法及時到達救援，所以包括師長都要禁止進入紅色警戒區，黃燈是稍微舒緩，藍燈是比較安全的。

局長，為什麼要特別停留在影片當中的畫面，請局長看一下，這麼矮的一個圍籬，不要講大人連小孩子隨便都可以攀爬過去。早期校園都有築起高高的圍牆，但是近幾年來因為要打破圍籬的概念，希望能夠跟附近的民衆打成一片、能夠敦親睦鄰，也可以開放一些空間讓民衆到校園做休閒、運動等等。立意良善，但是環境改變了，孩子又生得少，如果我們不保護小孩，加上現在的老年人口又非常長壽，台灣少子化已經面臨很嚴重的危機。這麼矮的圍籬根本沒有辦法控管外人入侵，如果校園面積占地又很大，監視系統還是有死角的，教育部編列 26 億 5,000 多萬裝設監視系統，難道就可以確保孩子在學校受教一定

很安全嗎？

雖然教職員是成人，成人一定是安全嗎？難道行凶的對象一定是針對小孩嗎？也未必哦！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如何來加強，除了教育部明年編列的預算，當然今年有一部分的預算先挹注了，除了這個部分，除了裝監視器以外我們如何強化死角的問題，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許議員對這個問題的關注，其實這個問題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校園開放主要的目的是學校社區化，學校跟社區形成一個必要的綿密安全防護網路。在今年 5 月北投的國小發生割喉事件以後，所有學校馬上開校園安全會議，不只學校有開會議，我們跟警察局合作的護童專案。每個學校就檢視有漏洞不安全的地方，有的是加裝監測器、有的是調整集中上下學人少的時候，運用了學校很多的志工、巡守隊等等的力量，做了一個緊密的防護。

教育部虛擬圍牆的案子，目前高雄有四個學校參與這個計畫，包括河堤國小、陽明國中、文府國中、中正高工，這四個學校建置後就同步實施運用的實驗，看真正的效能是否能達到更好的防護，以後逐步建置，這真的不是一個容易處理的問題。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許議員慧玉：**

這個議題其實很大，孩子在家裡關上房門上網，家長在家裡也不見得知道孩子在做什麼，要進入他內心裡才有辦法給他一個正確的價值觀。其實大人真的很不願意教育孩子要留意，不要隨便跟陌生人交談接觸，如果從小就教育孩子這樣的觀念，讓他不要接觸陌生人，無形當中孩子的人格發展，包括未來格局是非常小的，因為他不容易產生信任感，但是整個大環境又改變，我們該怎麼辦？我覺得家長、師長、教育單位應該要適度連結。剛剛本席所提出，網路方面可能因為紓解壓力而觸犯刑法的部分，我覺得可以一併來教育。

孩子在學校受教育，很多的家長忙於經濟，沒有辦法接送小孩的時候，在上下學往返過程當中都有可能會受害，我們的孩子應該要適度保護自己，加強他的判斷能力。現在的孩子看起來都很早熟，但不見得心智發育成熟，這是現在孩子很奇怪的現象，所以我希望教育局及所有的人都必須要精進成長，才能夠讓孩子生活在一個健康、安全的受教環境。

**主席（陳議員信瑜）：**

有議員提到電子圍籬的事情，我想局處要開始跟中央要這筆錢，不要搶輸別人。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質詢。

**劉議員德林：**

首先請教教育局長，局長到任已 10 個月，從中央到地方，中央擔任過次長、地方主掌教育方針的局長，這段時間看到局長領導統御，帶動整個教育的大體系，也看到局長針對各項問題的運籌帷幄跟面對、解決。在這一次的工作報告裡，本席看到局長的前言，面對現在的資訊化、電子化，整個全球化的變動，在教育的過程當中，怎麼樣馬上跟世界國際接軌。局長對於整個教育方向跟目標，本席表達認同，目標、方向如何執行、落實是非常重要的。

局長除了對教育局這段時間的努力，往前進的方向，在這 10 個月當中，你對於高雄市各學校及因應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所產生的城鄉差距，原本認為在縣市合併之後能夠快速拉近城鄉差距的距離，你這 10 個月深入了解的學校探訪、視察、體驗，教育人才如何面對整個欠缺資源的軟體、硬體教學環境，提升學生的教育，城鄉差距如何在你任內當中能夠縮短，請局長簡單的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謝謝劉議員對教育局這 10 個月來的努力，很多你看到了，你特別關注城鄉差距的問題。從縣市合併以來今年已經到了第 5 年，其實花了很多心力在做城鄉差距上的彌平。我們用一個標準檢視國中會考的成績，我們覺得教育的本質其實是回到每個學校，不管他在什麼位置都必須把每個學生教會，而且達到一定的程度跟能力，所以這一塊會變成我們很大的重點，去提升學習力。

**劉議員德林：**

針對這部分，就是在學校教學不趕進度，直接做到教會教科書的專案，這一點我了解，現在教育局正在推這方面，提升未來城鄉的差距，藉由教育來脫貧，所以教育辦得好城市會進步，國家會強盛。〔對。〕所以這只是一個理念、一個作法。可是對實質的教育資源的分配上，看不出在預算上的編列有所突破，也就是在城鄉中，不管是軟體、硬體，對於整個教育的平衡，包含原市、原縣教育的平衡，這是不能平衡的！所以也有議員同仁提到整個教學環境的軟、硬體要怎麼提升，對於教育資源的分配，這部分只是一個粗淺的回答方式，我希望要落實。現在最基本的對於經費的挹注、掌握和分配，是如何執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剛剛回答的是，不管在哪個地方的學校，要把小朋友教會達到一定學力的程度，這是一個教育核心目標；接著就是老師的教學和進修研習的進步也是很重；而第三點要回答的問題，要求所有的學校都有基本完整的資料，包括硬體、軟體、師資人力配置以及現在學校整體表現的情況，所以，這樣就可以知道比較弱勢的學校在哪些地方，就要全力幫助他們。

**劉議員德林：**



也就是學校的熱漲冷縮二丁掛脫落造成學童安全顧慮。我也是舉一反三，希望局長能夠了解。今天主要的重點是，鳳山為首善之區，還有更偏遠地方，對於整個教育資源，包含學校各項的教學設施不完備、單槍和電子的教學，這些落差都很大。所以在落差很大的地方，局長也在中央待過一段時間，明白中央和地方之間落差的情形，要怎麼來銜接，相信沒有人比局長更清楚，可是在資源上的爭取，以及和市長的溝通，這些資源要如何來真正的落實在學校？很多的學校現在都礙於經費很難去處理一些問題，所以在這部分，要能夠身體力行、能夠體會，並且能夠做到、能夠解決學校一些軟硬體設施不足的方向。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確實誠如議員所說，所有的學校經過盤點以後就會知道學校缺的是什麼，差距在哪裡；就會根據這個區域，希望從區域的種子學校開始，帶動鄰近的周邊學校，這需要引進很多其他的社會資源一起幫忙才行，因為經費確實是非常不足和有限的，沒有辦法一次滿…。

**劉議員德林：**

也不是在局長的能力上可以做到的，〔對。〕我的認知是這樣的。可是要怎麼來彌補、提升城鄉之間的落差，這是我必須在此提出，也不是三言兩語…。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誠如劉議員所說，先要找出那些問題到底在哪裡，針對問題擬訂計畫，逐步解決。

**劉議員德林：**

並不是局長三言兩語就能夠四平八穩的帶過，〔對。〕這不是我可以接受的，是要看到實際的成果和提升；希望未來的方向，包括所提到的產學合作和翻轉的教育，我都能對這個理念和實施目標認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提到這個方面，倒是分區域正在進行和產學的連結，所有的學校都是要看到未來，未來和在地產業怎麼連結，而六龜高中是一個例子，所以有很多的產業人才培訓計畫已經進去了，每一區域都會這樣檢視。

**劉議員德林：**

局長身為一個教育的專業人員，帶領整個教育團隊，當然是符合你的專業、方向和目標，這都很明確。可是身為地方民意代表，要怎麼來爭取地方教育環境的提升，這之於我們來講，是一般民意代表的權責，這部分也顯現出在城鄉教育上要如何做提升，這是我非常積極要去處理的事情，也是較為憂心的部分。就各盡其職，在質的方面，希望在整個教育方向，你來掌握；在整個軟體、硬體上，要怎麼來挹注，結合學生、教師做教學的輔助和提升，這是最重要的

一個環境提升，也就是身為地方的民意代表，對於學校、學區和高雄市民必須面對的責任分工。所以在城鄉的落差上，我認為是明顯不足，希望能夠加強；在加強的狀況，我要看到成績。〔好。〕在此，不只是今天要提出，未來對於教育局整個成績和拉抬，必須要看到成果，這是必須向局長講的重點。

第二點，關於食品安全。眾所皆知，這些學子、學生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其健康和安全是我們責無旁貸必須要承擔的。剛剛也有議員同仁提供這方面的建議，而我是希望能夠實質的落實。現在面對食安問題，局長了解嗎？在學校營養午餐發包過程中，產生了一個莫大的現象，而這個現象是從何而來？在現有的資源分配以及學校人力不足，很多學校營養午餐的發包，都轉由高雄市政府員工消費合作社辦理，也包括食安。食安，請問教育局要怎麼把關？待會兒請局長回答。學校營養午餐屢次出狀況，學校沒有能力抽檢、送檢，就會尋求高雄市員工消費合作社承辦委外發包，而在委外過程中，教育局做了哪些實質能力上面的把關，這才是重要。另外，員工消費合作社又承包多少高、中、小學的業務，承接了多少學校的經費，這些資料要如何做細部把關，希望會後教育局可以提供這些資料，這是非常重要的問題。面對食安，學校目前真的沒有這方面的能力，就交由員工消費合作社承辦，而員工消費合作社主辦業務是不是這個？如果不是的話，一直在承攬這個業務，造成和一些外面廠商產生連結，這是身為民意代表的我合理懷疑的問題。這些連結也可能產生一些問題和弊端，教育局要怎麼針對這些問題和弊端，而不是不敢去碰觸這一塊。我想教育局也都有深入，但教育局並沒有在這一塊，而是把這一塊丟出來，這是不對的。如果真有必要的話，就成立一個專責單位，針對小孩子的營養午餐，做一個整合式的發包，才是教育局未來的方向和責任；而不是推出去，和我沒有關係，將來出事了，是員工消費合作社的事。請問員工消費合作社是做這個事情的嗎？我覺得很奇怪！員工消費合作社和學校各項的委外數據，到底現在有多少所學校和多大金額在這上面？員工消費合作社做了哪些工作？請教育局要很落實的提供資料給本席。請局長簡要回答。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誠如劉議員所提，其實在縣市合併後，陳市長就要求我們需要健康的在地食材提供給營養午餐，各校也有負擔，所以基本上是委託，很多學校選擇委託給員工消費合作社採購，可以做到什麼？主要是做到檢測抽檢頻率增加。另外是整體供應，希望和農業局合作，透過在地的農業產銷班提供在地食材。這又過了幾年的時間，議員提到的問題，回頭又可以再重新檢驗，教育局做的是從去年9月1日開始，每個學校每一餐午餐的食材全部上網登錄，所以隨時可以看到這個食材是否有添加物等等。而學校的把關是什麼？就是學校營養午餐的委

員會，家長團體參與在裡面，他們和我們一樣的關心。以目前來說，民辦民營的只有 29 所學校，未來希望結合食育的教育，讓他能做到最好的食材來，在地生產者有資料…。

**劉議員德林：**

當然回歸到學校是沒錯，〔對。〕如果學校在能力上不能普及的話，教育局就必須要承擔，對不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目前想到的是區域的供應，就是幾個學校串聯在一起，共同採購、共同供應，也比較能和在地的食材連結。

**劉議員德林：**

我希望你把營養午餐的計畫，在會後提供給本席並說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可以，我們會把資料提供給議員。

**劉議員德林：**

也希望今天建議局長的部分，希望你可以實質的落實，未來逐步的監督，請坐。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謝謝！

**劉議員德林：**

文化局長，對於上次本席提到的曹公圳，鳳山市建城到現在 226 年，在建城的過程中，前任縣長楊秋興做了 1 到 4 期的工程，現任市長做了第 5 期工程，馬上要施作第 6 期的工程，曹公圳的發展也是鳳山城的起源，我當初質詢時，是永不見天日的曹公圳，曹公圳當時建蓋了一條護城河和灌溉的溝渠，在這個前提之下，現在第 6 期工程的施工，本席在上次質詢時本來要交代，水利局對於曹公圳第 6 期的工程，要怎麼和文化局結合，做整個古蹟文化上的檢討，怎麼讓鳳山城在施作曹公圳時…。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怎麼讓鳳山城在施作曹公圳工程時，可以看到 200 多年文化古蹟的串聯，並連結鳳儀書院和其他文化的瀏覽及施作，這些跨局處的結合，本席到現在也沒有看到文化局的構思和作為，請局長對於這部分的思維和作為做簡單的說明。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劉議員對地方文理的關心，事實上曹公圳作為台灣三大古圳，在整個台灣開發史上有特別大的意義，台灣因為都市化的關係，大家都希望回頭來看看這些古圳在台灣當年的農業社會上所扮演的角色及定位到底在哪裡？劉議員對這件事情關心以後，我們也希望結合地方的學者專家及文史學者，是不是有機會可以讓現代的年輕人或下一代的人，能夠知道我們所站的土地及空間上，過去的古圳在哪裡？這個可能需要一個…。

**劉議員德林：**

局長，可是我到現在並沒有看到文化局初步的做法和作為，導致現在也沒有看到實質的成效，沒有，我今天主要是要藉由這個時間來督促文化局，對於未來的整個方向擬定你的計畫，希望把這個計畫，我會時間給你，怎麼樣去連結，把鳳山城 200 多年這麼好的文化及打鐵街還有各項的文化古蹟連結、串勾起來，這個才是非常重要的，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我們會積極來進行，關於這樣舊的歷史文物的游移，尋找古圳的路線，其實是非常有意義的課題，我們需要做一些基本的基礎的調查研究工作，這個部分我們會後會繼續和劉議員保持溝通聯繫，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劉議員德林，休息 5 分鐘。

繼續開會，請唐議員惠美質詢。

**唐議員惠美：**

今天我首先要質詢的部門是教育局范局長，這邊有幾個問題要請教，這個問題非常非常的嚴重，已經影響到整個原鄉的鄉親。大家常常講霸凌、網路霸凌。茂林國中一個校護叫盧素韶，他在上班時間去參加一個研習課程，並利用參加研習的課程中，到高雄地方法院民事庭，去參加原住民的法拍屋投標。他這樣的行為利用上班的研習時間，去做個人投標的事實，造成原住民的所有鄉親很大的恐慌，因為我剛剛聽到局長講過一句話，校護是教育局正式的編制，他的行政工作都非常得繁重，屬於全方位的，甚至要輔導校內全部小朋友的心靈。像這樣的校護，利用研習的時間去做投標的工作，所謂「投標的工作」，就是原住民房子如果要法拍時，一定要以原住民的名字去投標，漢人如果要買原住民的房子，一定要掛人頭、以原住民別人的名字去做買賣。茂林國中的校護盧素韶是個漢人，可是他居然用人頭去做這樣的買賣，造成地方上的困擾，這樣做算是不務正業、欺壓百姓，霸凌了整個原鄉的鄉親，造成地方上的惶恐。上班時間你不好好上班，而且學校的簽到簿裡，註明的假別也是參加研習課程，

可是你居然在研習課程中去做投標的工作，讓所有的鄉親非常的痛恨。你在原住民學校服務，應該要更照顧原鄉的鄉親，應該要更體恤鄉親遭遇的任何困難，為什麼利用這樣的時間點，去做不法的、違法的及利用掛人頭的買賣？原住民都非常善良，明明知道他的房子被法拍，我們絕對不會去買，因為原住民鄉親非常尊重一個家，原住民的每一個房子都有一個家屋，這個家屋的屋名就代表整個家族體系裡的家族成員，才有資格居住在這個房子裡面，而你用這樣的方式來傷害原住民，對原住民來講，我們非常痛恨他用這樣的不當、違法的方式去做這樣的投標。你既然在那邊，應該早就知道哪一家的家屋被法拍，哪個家裡有問題。你不同情我們，反而用這樣的方式來欺負原住民。

教育局長，像這樣的職員、這樣的校護，要怎麼樣去處罰他？學校要和部落做結合，對不對？學校是一個橋梁，要和我們的部落，不管是文化、不管是傳統，都必須要去融入、去結合，不容許學校有這樣的情形，來霸凌我們的鄉親。剛剛我說以人頭的方式來做買賣，利用第三者違法購買鄉親的法拍屋，我希望教育局長能夠實質的去監督，好好的去了解實際的情形。他在 5 月 13 日法拍的時間，這裡有證據可以證明，我在 8 月 25 日現場履勘的那天，他也親自到場，我這邊有相片，甚至我們的鄉親都想到學校去抗議，如果在這段期間，學校或教育局沒有處理的話，我在總質詢那天，絕對會當場把所有的資料、powerpoint，讓所有的各個局處以及市長、也讓所有的鄉親們，看看這樣的一個校護對整個原住民區的這些鄉親們，算不算是霸凌，算不算是欺負，算不算是不務正業？這樣的一個校護在原鄉裡面已經造成很大的困擾，我們不希望有這樣的校護在原鄉裡繼續服務。而且我們都知道有一個原住民的工作保障權，就是要有三分之一的工作機會給原住民，但是茂林國中沒有一個原住民的老師，一個也沒有。這個校護也不是原住民，他只是住在附近，他利用這樣一個機會隨時在注意茂林，因為茂林以後馬上會有溫泉，大家都知道茂林是一個非常好的地方，他就利用這樣一個機會，隨時注意哪裡有法拍的房子，隨時用人頭來做這樣的買賣，所以對我們來講已經造成地方上的一個困擾。局長，像這樣的一個職員，要怎麼樣去處罰或怎麼處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唐議員問到茂林國中校護這個個案，學校已經查明他確實是請公假去參加研習，但卻是去參加一個法拍屋的投標，涉及請假不實案。今天上午學校的考績會已經開會，認定他是請假不實，應該給於他曠職半日的處分，這件事情學校已經做了處理；至於議員提到這個校護參與法拍屋拍賣投標，但是這個房子必須要有原住民身分才能夠去購買，所以這件事情必須回到民法來處理。如果這個第三人購屋是有爭議的就回到民法來處理，我想就趕快去進行這樣的處理。

**唐議員惠美：**

因為他不是原住民而是利用別人的名字去做這樣的買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這個校護可能不太了解這些原住民地區傳統的做法。

**唐議員惠美：**

他非常的了解。爲什麼呢？因爲他利用一個住在宜蘭的原住民朋友來做這樣的事情，他的職務現在變成是送達代收人，法拍屋的那個人是宜蘭人，他們早就有這樣的一個計畫去做這樣的買賣，所以這不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剛是說他對魯凱族的傳統文化是不了解的，對原住民的文化也沒有一定的認知，但是他對法拍怎麼進行，他是了解的。

**唐議員惠美：**

那麼剛剛校長回答的意思，是記他一個曠職的處分，我覺得曠職對他來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覺得這還是要分開來處理，就事論事，那天他確實是曠職半日，學校考績會議處，並且會報到教育局。

**唐議員惠美：**

他已經影響到整個原住民百姓，也造成地方上的困擾，像這樣一個校護是不是要做心理輔導？他不但不輔導我們，反而製造地方上的問題，也造成地方上的困擾，讓這戶的十幾個家人都不曉得要住在哪裡？我們也祈求他看要用什麼方式來溝通，給這戶家人一個機會。因爲當初投標的時候他去投了，當事人也去了，可是原住民比較不懂法律，他們以爲叫到他們的名字時才去投標，有的人聚集台北所有孩子好不容易湊到錢要去那裡投，可是他明明知道那是他們的房子卻不理會。投標的時候，我們怎麼去求他，他也沒有誠意，不願意接受溝通，是不是可以有更好或更進一步的方式來做。但是一個機會也沒有，反而比我們還兇悍，罵得比原住民還兇，沒有辦法體恤這個人的房子被法拍一定有他的苦衷，沒有人願意把自己的祖產賣掉，尤其原住民非常注重家裡的祖產，我們不願意傷害到整個子子孫孫，而他貿然的用這樣的方式來欺負原住民。所以像這樣的一個職員，我不希望他繼續留在茂林國中，我覺得他不適任，他不但不照顧我們，他應該做一個全方位的工作，包括照顧和心理輔導，像這種人局長反而要對他做心理輔導才對，而不是只對他做一個曠職處理，我覺得對我們來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依法只能這麼處理，今天經過唐議員這樣的質詢，我們希望茂林國中及這個

校護能夠了解他的這個法拍屋行為已經引起地方一個很大的反彈。教育局會去思考有沒有介入的空間去協助這件事情作圓滿的處理。

**唐議員惠美：**

感謝局長，希望你能體恤原鄉的一些問題，因為原住民真的生活非常的辛苦，我們不希望用這樣不法的手段來霸凌和欺負原住民。像這樣一個不務正業的校護用這樣的方式來做這樣的買賣，對我們來講是一個非常大的傷害。我也希望茂林國中沒有一個正式的老師，在茂林國中我們希望教育不要斷層，希望有三分之一的機會給原住民，讓這個學校跟我們的文化和傳統能夠做一個連結和橋梁，和傳統文化做一個實質結合而不至於有斷層。因為一個老師不懂得原住民各個文化的傳承和歌舞也沒有辦法讓它延續的話，這對學生來講是一個很大的傷害。我希望局長可以思考一下，原鄉以後要徵選老師的時候能夠獨立去徵選，讓學校有一個真正是當地的鄉親，然後學校可以跟社區有一個這樣的結合，這樣才有意義，不要讓教育幾乎是斷層。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非常同意唐議員所說的，在原住民地區應該有一個原住民教師，茂林國中因為現在少子化，所以變得沒有員額去聘原住民的教師，當它有出缺的時候，我們希望原住民的老師能夠儘快的補上。另外一條路是原住民可以做實驗教育，我也鼓勵原住民學校提出原住民的民族實驗教育，它有很大的辦學彈性。

**唐議員惠美：**

局長，這個責任你是責無旁貸的。校護的問題，局長剛剛講了，對當地已經造成非常大的困擾，看要怎麼處理，讓鄉親能夠安心，如果每次都是這些人發生狀況，對我們來講是會造成地方上很大的反彈。局長，希望你能夠去關心，剛剛我說過這個責任你是責無旁貸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謝謝唐議員。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唐議員，我覺得這個問題要去做一個調查，它應該是屬於一個行政處分，那麼是不是也請學校研議看看。第二個部分，他們參加研習的時候去簽到是否涉及偽造文書，這些都是後續應該查的，所以學校不要輕輕舉起又輕輕放下。〔…〕這是人事部分的處分，〔…〕議員，這是他私人的事情，只是他利用公務時間去做這個事情，那麼就從個人的部分去查好不好？因為這是他個人的事情。所以學校部分也請政風室去了解一下。

接下來請鄭議員光峰質詢。

**鄭議員光峰：**

我想兩個問題，一個是有關於校園安全的問題，局長，我想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慢慢的學校保全經費當初是有受到萎縮。不過我覺得有兩個問題需要探討，第一個就是在保全方面我都覺得是差強人意，到目前為止也都沒有接收到學校這方面的訊息，需要在經費上的問題。第二個是監視器，學校的監視器我覺得慢慢都老舊了，在辨識方面，還有很多的系統裡面，很多學校也都跟我反映這個問題，就是有關校園裡面監視器的問題。所以這個在局裡面可能要去通盤檢討，是不是學校裡面的監視器需要做更新或維修，這第一個。第二個，在通學步道，通學步道我印象是養工處來執行，通學步道很多的學校幾乎都做過了。可是大概經過幾年之後，從高牆變矮牆，這中間大概因為開放空間，開放空間使用的頻率就非常大，其實在很多硬體方面多少有一些破壞，在這個破壞過程當中，其實會造成小朋友公共安全的問題。所以包括監視器也好，還有通學步道的維修也好，這都是錢窟。局長，這方面因為很多的學校我去看了一下，很多學校的校長還跟我提起這個事情，是不是在校園安全方面局長可以先做一下回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關於校園部分，尤其是提到了校園的監視器，104年度是編了130萬，但是明年大幅的成長，中央的補助加起來有1,500萬。現在9月已經完成各個學校監視系統，它需要的更新或者是新置增添的需求調查，國中有137組，國小有393組，所以其實做了一個調查了。而且監視器都是一代一代當然愈來愈精良，所以過去設置的，現在維修維護我們都有經費去挹注。

**鄭議員光峰：**

局長，這個都是屬於統一的發包嗎？因為我要講的意思是，警察局我在今年年初質詢的時候，他們面對一個問題，發包之後這個廠商擺爛了，擺爛之後維修的在一年之後全部都已經停擺，所以這個問題非常大。所以不要因為比較便宜，我覺得在整個維修的系統方面，包括廠商方面可能要慎選。所以我們希望警察局這個前車之鑑不會再發生。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因為鄭議員你提到這一點，教育局會請教警察局到底採購上遇到什麼問題，我們把大家的經驗彙整一下。學校在發包的時候，其實我們也有機會，哪一些不良廠商是應該要排除。

**鄭議員光峰：**

對，我想這個問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競標應該讓優秀的廠商進來才對。



**鄭議員光峰：**

對，便宜的價格沒有好貨。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最後那個系統不能運作，那就是白做的。

**鄭議員光峰：**

對，通學步道局長是不是可以做補充？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通學步道我們已經完成了 206 條，這十幾年之間，所以未來一定要再繼續編列維修維護的費用。

**鄭議員光峰：**

我想可能明年在經費上面也許還沒有編到那個費用，因為我還沒有拿到預算，我想在這個部分可能要做一些補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會注意這一塊，有一部分可能會從養工處的經費可以幫忙這一塊。

**鄭議員光峰：**

好，謝謝。那另外也一樣是教育局的問題，不是問題，我想是少子化的問題。少子化我發覺所有學校的教室空間，其實是會慢慢多出來，那多了出來，其實學校老師，不管他的工作權利是愈來愈高漲。當然不要因為社區的民衆說你這裡閒置的空間，教室比較多，能不能借我一下？所以這個問題我們常常會碰到來跟我們陳情，然後我們就跟校長講，我們星期六要辦什麼活動，或是什麼樣的會議來借你們學校，其實這個在社區都常常會發生。這樣的閒置空間，我覺得難免每一個學校都有閒置空間，如果這樣的閒置空間，局長，因為有的是看校長的私交。但是我總覺得有兩個觀點，我們也跟局長做個建議，像有些學校的閒置空間，譬如忠孝國小他們的閒置空間跟中山大學合作，然後他們可能產學合作也好，讓它這樣的資源帶進來，反而可以讓忠孝國小的資源，還有教育的資源更好，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例子。當然很多都是社區的民衆，他可能短暫一、兩次要去做開會，我總覺得使用者付費那是合理的。我之前也沒有去做這個功課，有沒有這樣的自治條例，讓我們的閒置空間、讓我們的校長，一方面學校自給自足的經費可以得到一個補足，另外一方面也利用這個經費來做一些配套的管理，我覺得這樣才能雙贏。我們一直在強調社區的方便，然後變成學校的負擔，這個是一個惡性循環。所以我們希望能夠有兩個管道，一個是在管理上，第二個怎麼樣在積極面相輔相成，然後帶動這個學校的進步跟發展。局長是不是有什麼意見？謝謝。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鄭議員提到了閒置空間，因為少子化以後自然就空出這些教室。所以我們今年做了調查，而且建立一個網站，目前大概是 63 個學校，有 271 間閒置教室。你剛才提到忠孝國小這個案例，就是我們要做出示範點出來，它其實是愛河學園，4 個學校，3 個小學、1 個國中，聯合成一個愛河學園。就是把學校的閒置空間盤點出來，邀請產官學園界，其他的創新力量能夠出來進入學校，所以忠孝進來的還不只是中山大學的創新創業基地，他還有自造者協會，還有其他。這是範例做出來以後，讓學校對於閒置的校舍空間，有更積極的想像跟做法，他開始很積極想，我要讓外面的人能夠進來，力量能夠進來，這個能幫助教學。

**鄭議員光峰：**

我對這個非常肯定。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剛剛提到社區經常想要用到學校的空間，如果是短期的話，學校就有一個場地租用辦法，按照這個場地租用辦法，他就可以去租用了。

**鄭議員光峰：**

自主性的去做運用。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但是所有的那些空間，畢竟市政府跟教育局還會有自己的想法，某些區域我們希望配置是照顧老人的、是照顧托老的，甚至是幼兒的，甚至是還有其他社會福利的需求。然後有文化藝術，運動健康的需求，還有我剛剛提到的，創新的力量跟資源的引進，都會做為重點。

**鄭議員光峰：**

最後一個問題，跟教育局也有關係，中正高工跟中鋼的一個技職班，他每一年都非常的搶手。應該是去年還是今年，我們也希望中油同樣這樣的資源，能夠跟技職教育做務實的結合，其實都非常搶手。我剛剛看了空大的推廣教育，還有我們現在的技職教育，我大概這幾個月碰到一些譬如裝潢、油漆等等，他們的老闆都只跟我講一句話說，工人愈來愈難請了。工人愈來愈難請，第一個是師傅，就是愈來愈多的年輕人不想要做這個工作，其實他工資是很高的。第二個，他們在學習當中，沒有那個管道。所以我講的就是剛剛起頭的時候，中鋼這樣的技職班或是未來中油他也有成立這樣的技職班，我覺得讀書不是完全去賺錢或是做人的一個捷徑，而是行行出狀元。而這行行出狀元，在這個技職班的多增加名額，不管在中正高工或很多的技職學校也好，我的看法，局長，我們希望能夠在這樣的技職教育名額能夠放大，我覺得是有必要，空大這邊我們也希望在推廣教育方面，好比裝潢班，或者這樣子的一個班級裡面，如果可

以的話，像吳寶春好多的實際教育的課程，他們其實很多需要這樣的課程，我們政府是可以起頭來做這樣的一個技職教育，這是高雄的資產，所以是不是可以請教育局長回答，在技職教育方面怎麼樣跟我們…。高雄市是一個重工業的城市，但是慢慢蛻變過程當中，他們所需求的務實的這樣子的工作環境，跟當地很多技職教育的學校是可以結合的，而且非常的搶手，我們希望這樣才不會浪費很多不必要的人才。有一個數據在服務業跟勞動業裡面分歧的比例，以前大概 5：5，現在是 7：3 這個數據產能。局長，這方面的技職教育，是不是可以把這樣班級的數字，跟不管是不是中鋼等等這樣大企業，跟在地的企業，有必要怎麼樣做一個技職教育的產學合作。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鄭議員提到這個問題，其實我們長久以來，教育跟產業最大的問題就叫做產學落差，你學用落差，你教得出來產業沒有辦法用，產業缺的人你沒有教。所以我們在高雄市教育局，像經發局、勞工局密切合作要做的事情就是打造緊密的結合，你剛才提到的不管是油漆、裝潢、水電，還有砌磚在業界都極端的需要，所以我們要讓每個學校自己可以動起來，去思考怎麼讓他的學生如果不再升學馬上可以就業，他可以有那些合作的對象，所以提到了中鋼、中油、台電這些都在進行，他們班級人數還沒有這麼多，我相信很快就可以遍地開花，每個學校都會積極做這方面的工作。

**鄭議員光峰：**

真的非常謝謝局長，這是非常必要的，因為很多學生他是茫然的，因為大學普及化之後，我們一直覺得整個程度有降低的趨勢。一個大學畢業都不知道要做什麼，你要叫他做工他也做不下去，其實是沒有這個技術，沒有這個技術；在整個服務業自扁平化之後又這麼低薪。

我覺得這樣的一個人數跟企業結合，不管是不是中鋼，我希望在勞動業裡面能夠再做這樣加強，譬如我們的高餐或者一些相關的餐旅有科系，我覺得他們是夠了，但是在未來 10 年人力裡面，在技職教育裡面，以一個市政府不是中央政策之下，我們能自己來做的話，我覺得身為高雄市的一個技職教育的學生，他是很榮幸的，我希望在這樣的一個政策局長能大力的規劃。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要創造更多的在地就業機會，還有在地創新的職業種類出現，跟業界的合作以後變成是很重要的攜手計畫。

**鄭議員光峰：**

謝謝局長，是不是請空大的張校長能夠回應一下，我剛剛看到很多不只有空大，還有你們本身科系之外，一些推廣教育，這方面可以找些在地的，像吳寶

春這樣的人才能夠來進駐，希望這樣能夠有一些需要有一技之長的，來做這樣子的進修管道。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謝謝議員的指導，其實你所說的都很好，剛剛范局長所說的我都同意，覺得有延續的必要，在高職階段進入職場的時候，他可以一方面在職場實習、工作，一方面在空大進修，其實在這之前我們曾經想要聯繫汽車修復的，整班來招生，第二個面向，本校現在有飲料調製、咖啡調製，都非常的熱門，第三個就是，我們希望持續加強推廣的學分班，因為實務取向和城市發展取向的人才培育是本校應該要重視的。

**鄭議員光峰：**

我是希望能夠在勞力的。譬如說板模也好…。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1 分鐘。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議員的高見…。

**鄭議員光峰：**

校長我先講，我的看法是這樣，如果像我剛剛講的汽車維修，這樣子的一個課程，貴校當然也要花一些成本來做一些課程的、成本的帶入，但是我覺得一個技職，空大的定位如果可以從這樣的角色，你剛剛說你是調咖啡也好、飲料也好，校長這個用意良好，可是這都比較偏向服務業的，當然服務業這多元性我們是肯定，但是我希望以公務機關裡面能不能來做一個起頭，這樣的一個推廣教育裡面，這些老化的工人未來看不到下一代，真的是找不到工人，這是他們所講的由衷的話。

**市立空中大學張校長惠博：**

好，謝謝，我們會這樣做。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鄭議員，接著我們請周議員玲玟質詢。

**周議員玲玟：**

首先我想跟教育局的體育處，我們來了解一下，我記得幾年前，我們中央在推廣大型的國民運動中心，體育處也浩浩蕩蕩的對外宣稱申請了兩筆設計規劃費，我們會興建兩座大型國民的運動中心，一座在苓雅區、一座在小港區。但現在這兩個案子在經過我們大力宣傳，跟市民期待了幾年後，不知不覺的從教育局撤案了，也就是說，這個案子在教育局體育處已經胎死腹中。其實最近運動的人口越來越增加，非常多的民衆問我，在本席的臉書也在問，我們的苓雅

區的體育中心到哪裡去了？我先請教育局來說明一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先說一下，因為兩個國民運動中心當時所提的中央申請案是在縣市合併之前，所以他配置的區塊後來有變動，等到合併以後有變動，變動的時候我們把他整合到一個在鳳山的國民運動中心以及鳳山綠都心的計畫，這個計畫的整體還在內政部營建署審議中，變得有點不能動彈，所以這個確實也花了一段時間，我們整體的想法跟原來的兩個運動中心不一樣，有做了政策調整。

**周議員玲玟：**

這個政策調整是後來加進來的，這個案子申請的時候的確是縣市合併的最後一年，但是縣市合併之後重新去調整，苓雅區也是一個大區，重新調整這個規劃過程，我個人覺得其實是非常的不妥當，而且我認為相當某一部分，要歸咎於體育處，他並不想在後面去積極的管理這樣子的一個國民運動中心。現在再講這個案子移到鳳山，我覺得也並不是可預見的事實，因為當初申請這個案子是因為中央有這樣全台灣的政策推廣，現在這兩個國民運動中心，其實中央的政策到今年截止了，也就是在過去這 4 年，我們一直沒有把握到有這樣的政策，去做比較積極的調整。即使是調整位置，苓雅區是一個大位置，苓雅區原來選擇的在輔仁路跟中正路的交叉口，這是一個可以涵蓋前鎮、小港、苓雅、鳳山以及三民區所有大眾人口來使用的大型運動中心，這個地點當初就選的非常好，所以用這個去當作當時地點選擇不善的藉口，我個人不能接受。第二個，小港你們也把他取消了，小港是因為在小港高中，也是經過體育處的評估，可能在小港高中，可能小港、前鎮使用的人口沒有那麼多，或者是要收費，那可能對當地的居民來講，他們會覺得是一個負擔，但我們當初規劃國民運動中心，其實我們是往平價的市民運動服務中心來進行。我個人還是要在這裡表達相當的遺憾，事實上連鳳山的這個案子，我也不覺得他會成真，因為中央已經把推廣國民運動中心這個計畫打住了，我請問你們，鳳山要去哪裡申請預算，誰可以回答我呢？

**主席（陳議員信瑜）：**

體育處長，請回答。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感謝周議員對市民運動權益的爭取，針對剛才所提的，我分成二個部分說明。第一個，針對小港地區運動設施的部分，我們上個月獲得體育署補助 300 多萬，針對整個小港運動場的整修。那個場館是六十幾年前興建的，相當老舊。上半年透過體育處的努力，爭取到改善現有運動設施的經費，再加上市府的經費共有 500 多萬，可以針對場地整修。第二個，針對鳳山國民運動中心的整建，

議員對中央政策的了解程度非常透澈，確實整個計畫是四年期程，由之前的經建會下改國發會，必須在全台灣興建 32 座，106 年完成。時程上我們跟市府吳副市長溝通過，這部分要調整計畫，改成鳳山體育園區的改造，在現有的游泳池、體育館、網球場、羽球館整體調整，不是以鳳山國民運動中心的設施去申請，是用整個改造過的方式，讓鳳山地區的民衆有更優質的運動設施可以使用，以上說明。

**周議員玲玟：**

我個人還是強烈表達深深的遺憾，你們過去並沒有非常積極爭取，或把握中央給的機會。我請問你，這三十幾座體育場就白白讓其他縣市申請了嗎？是不是這樣呢？

**體育處黃處長煜：**

32 座，是。

**周議員玲玟：**

對吧！高雄市只有二座，這麼重要的、人口這麼多的第二大城市，你們就這樣把它耗掉，我覺得體育處可能要好好的檢討。體育處長，我們早等你等很久了，我也知道局長找一個好的、優秀的體育處長來帶領體育處的全體同仁，做一些有別於教育體系比較保守之外的事情，我也希望跟你聊一下。這幾個案子不要再欺騙高雄市民，因為我們市民的知識水準都非常高。接下來，你對全高雄市民的運動計畫有沒有基本的輪廓呢？我個人也非常反對編列大筆預算，在現在經費緊縮的狀態下去興建大型的國民運動中心，因為時機已經不再。但是在過去的質詢中，我們發現有太多的閒置空間分散在各局處，大高雄合併之後有太多的閒置空間、太多的閒置資產、太多的閒置建物，如果交給你，你有什麼計畫在未來可以好好的利用這些閒置空間，打造一個處處可以讓高雄市民輕易取得運動場地的計畫呢？

**體育處黃處長煜：**

議員的說明我非常同意二點，第一個，運動是每一位市民都有的權利，即使包括身心障礙朋友，都應該有運動的空間及運動的權利。第二個，我非常同意花大錢蓋昂貴的運動設施，已經不是現在的潮流，這觀念要調整。基本上針對市民運動的權利，最基本的概念是結合現有的空間去做完整評估，包括每一個地區的運動應有的發展，包括跟教育體系的競技運動發展體系，都要有一個很明確的評估方向。第二點，其實目前場館的經營方式，慢慢都朝著結合社會資源，也就是委外概念去做管理，讓整個營運成本降低，且能讓民衆享受更優質的服務，這是對一般市民使用運動最基本的概念。

**周議員玲玟：**

可以這樣嗎？體育處除了協助教育局、所有學校單位、所有小朋友的體適能之外，體育處還關係著真正的市民健康，我希望你們把自己的格局再抓大一點，是不是請處長、局長帶領全民運動並且處處可取的部分，可以納入未來的計畫重點呢？從現在好好評估，如果有現成的場地，其實是來得及的。

**體育處黃處長煜：**

好，可以。

**周議員玲玟：**

謝謝處長，請坐。接下來，請問文化局長，也是閒置空間的問題。那天我聽到舊的高雄市議會已經在文化局的計畫中，已經有廠商在進行舊高雄市議會委外計畫了，沒有嗎？還沒有方向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回答。

**文化局史局長哲：**

周議員多次關心舊市議會，我做二部分說明。第一個，舊市議會的土地產權80%是國有財產署的，現在是行政機關用地，如果要做商業開發，要面對土地變更問題，土地變更要20%的所有權人「高雄市政府」和80%的所有權人「國有財產署」大家一起合議，這部分我們已經跟國有財產局協調，希望能夠跟高雄市政府合作，用個案變更方式，個案變更的土地所有權需要回饋，也就是從80%降到40%以下，這部分正在說服國有財產署，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走。第二個，我們也進行現場會勘，因為大家都希望保存一些舊市議會，代表台灣民主發展的歷史紋理，所以在商業開發及保存舊歷史紋理之下，我們希望舊市議會的大廳可以再利用，希望朝這個方向進行，因為是個案變更，所以還需要再花一點時間。

**周議員玲玟：**

所以現在的進度就是在跟國有財產署變更的部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

**周議員玲玟：**

至於對外有沒有有興趣的廠商有意願對舊高雄市議會有任何的計畫，目前沒有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因為正式的招商程序還無法啟動，一定要等到個案變更完成，不過因為地理位置非常優勢，同時業界對於商業開發的條件非常明確，事實上不會缺乏投資者。

**周議員玲玟：**

它的地理位置非常優勢，我們都很清楚，重點是因為太優勢，但縣市合併已經超過四年半了。我一再講，當初高雄市議會在那裡，其實承擔原來的舊前金區最後一個發展熱絡的地方。這四年來，從教育局進駐又離開之後，那裏其實非常淒涼冷清，而且每天晚上很暗，白天也沒有任何經濟活動，而且甚至影響到前金市場幾乎快要沒落，所以我才會很積極希望這個地區可以趕快規劃。其實當初撥給文化局，我們非常期待，因為總認為文化局對舊高雄市議會的把關及委外，第一、速度會比其他局處快；第二、方向會比其他局處對，但是到現在我們還是越看越擔心。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是在去年舊曆年之後才自動接手，我們的速度會很快。

**周議員玲玟：**

所以我的速度比你早了一些。那天我本來要去看舊市議會和總圖，但因為時間不夠，所以我只有去看總圖，現在我們的舊總圖一共九層樓，其實在座的同仁都比我還清楚，尤其圖書館的同仁都知道，因為當初辦公室在那裡，大家對那裡都非常清楚，現在是最後的整理階段，因為搬家之後簡直是風災過後，聽說文化局現在把它整理好交回去，確定要撥給財政局統一處理，也就代表文化局對舊總圖原來有其他計畫，但是現在決定不要，整個納入市政府管理閒置空間的平台，另外做計畫，是這樣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文化局從頭對尾對舊總圖的計畫只有一個，就是當初蓋新總圖時，提報整個市府研考會的總體計畫當中的財務計畫，也就是說…。

**周議員玲玟：**

變產置產。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舊總圖會交由財政局做為整體市府的財產處分。

**周議員玲玟：**

局長，舊總圖的地點我有去會勘，我一直說民生路是原高雄市區最漂亮的一條路，因為是舊社區，要整理出幾塊大塊的土地非常不容易，隔壁是國泰在賣的，聽說他取得的土地成本平均一坪 200 萬，你知道土地成本一坪 200 萬的建商，即使隨便蓋房子，一坪要賣多少才不虧錢呢？要賣到將近 40 萬。也就是說，這些好地點的土地已經被炒到非蓋豪宅不行了，但是損失的是誰呢？損失是當地的社區民衆，當初原來的舊總圖要變產置產，的確是為了我們的經費不足，可是現在時機也過了，大家也知道現在的土地，財政局從今年年初賣土地



賣到現在，幾乎沒有一塊賣出去，全台灣所有的建商一片急凍，他也告訴你們不用再丟地出來了。

舊總圖這塊地，我那天把所有的建物看完，其實還非常堪用，而且它原來的空間非常適合，它在新興、前金區的交界。新興、前金區在縣市合併之前，老齡化人口最嚴重、最多的，因為它發展的早，所以它的下一代全部都會往外移，往苓雅、左楠、凹子底、三民區，所以現在這裡的人口比例、年齡層也是很大的。

當初社會局一個長青在苓雅區現在非常受歡迎，也不敷使用了，其他的長青到現在為止，我們也只看到紙上作業，除了左營應該會比較早達到期待。所以這個部分我希望乾脆交回來，我看它的地點和空間完全適合，新興、前金區和西苓雅區一個小型的長青，把它做這樣的轉型對當地社區、對當地居民，對當地…。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1 分鐘。

**周議員玲玟：**

請你陪我一起來做這樣的事，局長，可以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可以。

**周議員玲玟：**

謝謝，因為舊總圖的使用效率已經不存在了，如果它短期內可以用最簡單的預算，我們只要做內部空間的整裡就可以達到這樣的效果，我覺得這是市政府和市民的福氣。

**主席（陳議員信瑜）：**

接下來，請陳議員麗珍質詢。

**陳議員麗珍：**

首先和教育局長討論幾點教育問題，第一點，左營新莊地區長期以來國中總量管制的問題今年終於解決了，因為文府國中今年度已經開始招生了，非常謝謝市政府的德政，解決我們 10 年來的就學問題。今年文府國中招生的時候有產生一些問題，希望教育局在明年度能夠解決這樣的問題，就是區域的分配問題。

因為左營新莊這個地區大概的路名或距離，有明華國中、龍華國中、福山國中、左營國中和文府國中，這幾所學校今年產生一個問題，就是在左營國中附近在大中二路、政德路、文水路周邊，大概距離左營國中走路 2 分鐘可以到學校的一些學生，他沒有辦法就近入學，教育局當然希望每一所學校招收的學

生都是以距離學校最近的優先入學。現在這幾所國中都很棒，包括教學和軟硬體建設都非常棒。但是我們的分配，如果從教育局開始出發，能夠把他分配更好的話，我們最優先應該是便民，因為現在有很多學生家裡可能是雙薪家庭，爸爸媽媽要上班沒有人接送，所以我們就近把他分配好。

明華國中該開放的里鄰就讓它開放，明華國中就近的新上里、新下里能開放的就讓它開放；左營國中能夠吸收一些周邊區域的學生，應該全部以這樣的招生為主。文府國中是新的學校，可是它周邊有很多大樓陸續在建設當中，將來的人口勢必會慢慢增加，剛開始可能班級數會比較少，但是我覺得還是以便民為主，不是只有以班級數的均衡，然後把更遠的學生硬撥到比較遠的學校去就讀，這一點希望在明年可以全部都解決，大家皆大歡喜，小朋友高興、家長也高興，教育局也辦得很成功，希望局長要注意。

局長，現在營養午餐的食材，大家都非常關心它的食安，現在校外合作社也辦得非常棒，因為它要經過廠商的訪廠，一些檢驗人員會不定期去抽檢學校的食材，針對水果、魚、肉、蔬菜做安全檢驗，當然這個都需要一些人員，這一點我們比較放心。局長，現在小朋友的營養午餐一天是繳多少錢？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議員對營養午餐的關心，一餐約 38 元至 42 元之間，國小、國中、高中都不一樣。

**陳議員麗珍：**

局長，38 元至 42 元一餐的食材費用，我們有沒有落實去買菜、買魚、買水果、買肉等食材，因為我們知道現在物資上漲，魚、肉、水果都很貴，我們走一趟市場或去超商看他包裝好的價格，一顆高麗菜或一個番茄都要好幾十元，現在一餐是 38 元至 42 元，我們有沒有落實 38 元至 42 元的錢去購買食材？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因為每所學校都有營養師，他會根據現在的食材是不是應當買，是不是有些過於昂貴，他們要開出不同的午餐菜單。

**陳議員麗珍：**

局長，有家長向本席反映，現在東西這麼貴，他們 38 元至 42 元大概 75% 是去買食材，25% 等於四分之一的錢用在雜支，譬如人事費、退休準備金、廚工和廚房的設備，包括一些器具、鍋爐修理、推車和水電費等等，這樣就扣掉四分之一，還有四分之三是去買食材。本席聽到這些家長反映之後，我覺得教育局應該去關心各校食材的採購，40 元扣掉四分之一剩下 30 元左右買食材，

這樣小朋友吃得飽嗎？營養夠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隨時要做檢討，議員提到這個方向很好，我會請體健科和學校，大中小型的學校、區域不同的學校，邀請他們來開會。

**陳議員麗珍：**

應該花在食材的錢就應該花在食材，要讓小朋友吃得飽、吃得營養，因為這次開學有很多家長座談會，本席去參加各校的家長會談，聽到他們反映什麼都貴，這樣一餐下來小朋友吃得如何？本席沒有去看過他們的營養午餐吃得怎樣，只是聽到家長這樣反映，教育局一定要去關心，希望能夠落實到小朋友每一餐都吃得營養、吃得飽，讓他們吃得很滿意，家長也很放心。

第二個問題，局長，很多家長反映中午營養午餐用餐時間都有一定的規律，12 點鐘響就開始用營養午餐，但是打菜的時候要排隊，有些小朋友先打菜就可以先吃，但是他在吃的時候可能後面還有很多小朋友在排隊等打菜，這樣的時間落差有 15 分鐘之久，等最後一個小朋友打好菜要吃飯的時候，用餐時間可能只剩 5 至 10 分鐘，他只好狼吞虎嚥趕快吃，時間到了沒有吃完，大家又趕快收廚餘，就把剩餘的飯菜到掉了。這是本席這次去參加家長座談會大家反映出來的心聲。這個問題可能就在營養午餐而已，但是它也很重要，就小朋友從小的飲食健康、生活習慣都帶來很大的問題，因為飲食的問題非常重要，有身體健康才能神清氣爽，帶著好精神去學校學習。希望局長要注意營養午餐的用餐時間，營養午餐目前所使用的食材，該用在買食材的費用就不要挪用到太多其他的費用上，可以花在其他雜支，但是不要太多，希望能對各校做督促，以上幾點請局長多注意。

接下來請教體育處長，處長，今年的全國運動會在 10 月 17 日就要開幕了，到 10 月 22 日為期 6 天。請教局長，現在準備的如何？請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關於全國運動會，在一年前就開始準備了，籌備工作都在進行，共有 5,500 位工作人員參與，非常的龐大。我們目前已經舉辦了四項賽事，14 日到 17 日還有帆船的賽事，接著就是 17 日到 22 日將近有 27 項比賽會在不同的場館進行，所有要準備是非常龐大的工程。

**陳議員麗珍：**

就是 10 月 17 日的開幕是在左營的巨蛋舉行，左營主場館裡面有一項田徑比賽，有多少位選手進來比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要問一下體育處，有一千五百多人左右，是重頭戲。

**陳議員麗珍：**

我們都很高興左營區有這麼好的場地，主場館進來這麼多選手比賽，加上來的觀光客或是參賽者等等，還有來這裡觀看的市民可能會很多。屆時除了打響左營知名度以外，也可以帶來更多的消費，針對這樣的活動，希望教育局體育處能好好的規劃一下，包括交通秩序。這幾年來出去跑攤的時候都會聽到市民在說，高雄最棒的地方就是我們都有一個運動風，不管是做任何運動，打球也好，慢跑也好，所以大家會愈來愈健康、青春有活力，就是從運動開始做起。高雄有這麼好、這麼棒的地方，期待今年全國運動會能夠辦得圓滿成功，也能為高雄市和左營區帶來最好的行銷。局長，你請坐。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

**陳議員麗珍：**

謝謝局長，也謝謝教育局。我們今年也很期待 10 月 17 日到 10 月 22 日為期 6 天的全國運動會，歡迎全國的朋友以及高雄市民大家一起來參與觀賽。

接下來請教文化局史局長，現在高雄市的文化各方面都做得很成功，包括高雄市圖書總館和駁二藝術園區，這些都是非常成功的例子。昨天晚上 7 點是左營一年一次的萬年季開幕，從昨天 10 月 11 日到 10 月 18 日為期 8 天的萬年季。地點剛好在左營高鐵站三鐵共構的旁邊，這裡有一個很漂亮的蓮池潭。蓮池潭真的是非常漂亮，不論是早晨五點多、黃昏四點多或是晚上，尤其是昨天很多民衆都擠得水洩不通，那裡晚上的燈光很漂亮，昨天的開幕也非常圓滿成功，也希望很多人都能去參觀。

在蓮池潭旁有一座孔廟，孔廟旁有一個哈囉市場，現在明潭路也在開闢，將來如果從車站出來的時候，明潭路會變得更漂亮。這裡有一座孔廟非常非常漂亮，藝術建築在高雄可以算是第一的，最近也花了很多的經費做前面的綠美化，祭孔大典也在大成殿舉辦，就在進去的左邊處，進去的正面有一個三合院的書院，這個書院非常漂亮，不管是外面的景觀，後面的蓮池潭或者是正面都是非常棒的環境，但是已經閒置好幾年都沒有去利用。我在此要建議局長，無論要做什麼利用，我希望能夠活化它。未來如果明潭路建闢好再加上周邊的蓮池潭，孔廟勢必成為很重要的地方。如果在那裡走一圈，很多遊客、居民要歇個腳卻找不到地方坐。本席知道你們要招商也不容易，因為招商來的經營者總是要獲利，剛開始的經營規劃等等可能需要市政府先帶頭做起，看要如何把三合院書院裡面的建築活化，做為品茶、喝咖啡之類的場所，不要做餐廳之類的，因為餐廳比較會產生一些油煙等等問題。我建議的是可以給民衆一個休息、歇腳、閱讀、品茶的地方，我也建議滿多次了，這個三合院的書院還是原封不動，

很漂亮的建築物，但是就是沒有去運用，非常非常的可惜。請問局長，能不能積極把它規劃成一個讓民衆可以去閱讀、休閒的地方？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陳議員特別關心孔廟的活化，我們也一直都很積極的在尋覓各方的有意願者。不過整個孔廟的活化可能要考慮兩個面向，第一、一個地方能不能適切的活化，不是這個建築本身，還要考慮周邊的環境。周邊的環境是不是有一定的適當性，其實市場有市場的看法，不是公部門任意可以強制或強迫進行的。

第二、孔廟的活化可能比其他一般的活化要更嚴謹，誠如剛才陳議員提到的餐廳適不適合，全國的孔廟也沒有一個孔廟商業化。所以要把我們的孔廟做部分商業化的時候，除了要考慮對觀光客的服務之外，還是要回歸到它本來就是一個扮演孔廟角色的地點，事實上其他地方的孔廟確實也沒有商業化。坦白講在做活化當中，我們還是必須要比較嚴謹，也可能需要花一點時間，我想各位可能期待的一個比較低調的商業化設施。如果我們一旦活化變得非常商業化，恐怕又失去了原本為孔廟的功能。我想這個部分容許給一些時間，讓我們更嚴謹的來處理。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陳議員麗珍。現在時間已經超過 12 點，上午的議程就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

向大會報告，下午議程還是進行教育部門的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發言的是張議員豐藤，請發言。

**張議員豐藤：**

范局長，我長期以來對學校營養午餐都非常關心，在上個月 9 月 30 日壹週刊曾經對於營養午餐的米食，因為有一家甫洲米食工廠在米飯裡面添加「鮮保劑」，其實它是一個合法的添加物，鮮保劑加上，基本上是讓它保鮮、制菌，讓它可以延長防腐時間。雖然它是合法的添加物，但是我們在家裡煮飯絕對不會加那個東西，一般我們去餐廳或小吃店吃飯時，他也不會加那個東西。基本上是提供大量的米飯，爲了要維持新鮮度，所以才會加那個東西。到現在衛福部都還沒有告訴我們，在這個部分做長期食用的話，對學童到底有沒有什麼影響！我爲什麼會那麼說？剛好那一天你也做了很快的決定，那一天把米飯馬上就換掉不再使用了，改用麵食，隔天就開始了。雖然合約必須要去處理，但是這樣的作法很多人都非常稱讚。

那一天晚上我剛好去參加福山國小家長會，福山國小就是這 15 所學校裡面的其中 1 所，大家都非常的擔心，因爲福山國小的營養午餐是民辦民營，這五

年來都是用甫洲米食。甚至在五年前的前一家廠商，有兩年也都是用甫洲米食，所以你可以看得到甫洲米食有很多學校都在用，像福山國小就用五、六年以上，到底會不會有影響？其實非常多的家長在那一天都是砲聲隆隆，大家都很想瞭解，爲什麼我們會選擇這樣的廠商？不過，我比較會從整個制度面來看，那一天我發現到發生問題的那 15 所學校的營養午餐，都是民辦民營的方式。

記得我們在推營養午餐非基改食品的時候，推到最後大概沒剩幾所學校了，因爲 97% 的學校都願意用非基因改造的食物，就是黃豆和玉米都願意用非基因改造的，但是問題都出在最後幾家民辦民營的學校。如果我有講錯，等一下范局長回答時再糾正我；學校的營養午餐有公有公營、公有民營、民有民營三種。過去教育局曾經有補助過一些學校，像提供補助經費給它做一些炊膳設備；如果是公有公營的話，可能是學校老師自己來處理；公有民營就是用公家的設備，找民間營養午餐膳食業者來處理；另外，民有民營就是炊膳設備還是民間公司自己擁有的，甚至連營養師都是民間公司自己的。

范局長，這三種制度你會發現會發生一些不公平，第一個，如果一餐是 40 元，民辦民營的膳食會出現的問題是，它裡面可能會有幾塊錢是花在民間公司的炊膳設備，會有幾塊錢是花在營養師的錢，相對於在公有公營或公有民營就會是比較吃虧的。難怪民有民營的這些團膳的公司，這些成本都要斤斤計較，如果我們要叫他做非基改的，對不起，這個成本會增加，他要考慮、再三思考。假如像這種大量米飯的，他可能找一家公司成本比較低，必須要處理是爲了要保鮮而添加東西。所以在整個制度來講，恐怕真的會有一點問題，是不是請范局長來回答，我們面對這樣該怎麼處理後面的這些制度問題？

**主席（陳議員信瑜）：**

范局長，請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張議員對這個問題的持續關心，關於這件事情，因爲我們讓它一發生就已經很明確的預防性下架，學校當天全部不用這家提供的米飯。接下來有 4 家團膳是由他們來提供米飯的，其中 3 家也改用別家的，剩下大概有 4 所學校還繼續由他提供，但是已經保證不添加了，目前的狀態是這樣子。剛才議員也提到非基改食材的運用，在上學期是到 206 校都採用了，這學期數量會更多，完備的數字還要再繼續提供給議員。

**張議員豐藤：**

我是說像民有民營這樣的公司，相對於其他學校是不公平的，他花了 40 元營養午餐費中，可能有幾塊錢必須花在炊膳設備、營養師部分；相對來講，他

花在食材的費用就會比較少，這是要怎麼去處理，有沒有辦法補助他？因為過去我們有補助學校購買炊膳設備，我們面對這樣不公平的情況，怎樣處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29 所民辦民營的學校，以高中職為多，因為他們沒有設廚房，現在整個學校都有自己的午餐委員會，所以午餐委員會馬上要進行檢討，他們如果對這家提供的是不滿意，就可以再選擇，有其他的選擇。也有學校提出他們不想再由民辦民營來提供，希望我們就區域性的形成供餐中心，所以這個就是現在體健科正在規劃的區域性的幫助，就是這一家是公辦公營或公辦民營的，由他來做午餐的提供者，但是沒有加入交通費。

**張議員豐藤：**

那一天在福山國小有很多家長就提出這樣的訴求。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他們也希望這樣，特別是福山國小。

**張議員豐藤：**

對，大家希望能夠好幾所學校一起供應，是不是能夠協助他們朝這個方向？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現在正在協助他們，已經在進行區域性規劃。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

**張議員豐藤：**

孩童的健康是非常重要的，我們過去希望營養午餐的食安是沒有問題的，希望它是有機、非基改的食材，現在還有一個問題，我希望范局長未來可以朝這個方向想想，像紐約市前任市長彭博曾經爲了…，因為在美國很多，現在的孩童很多過胖，平常都喝那種糖分很高的飲料，1,500cc 全部都是甜的東西，或都是吃像反式脂肪，反式脂肪會造成心臟病等各種病變。小孩最沒有抵抗能力了，常常在吃什麼東西，就是要喝大杯飲料，不然就是吃炸的什麼東西，炸的油全部都是反式脂肪。紐約曾經試著用全市的法令把它禁止，1,500cc 有糖分的飲料不准供應，對反式脂肪也是不准供應。但是我們覺得在台灣，恐怕要把法令弄這樣也不是那麼容易，是不是我們可以從學校先做起？在學校裡面，不讓學校供應像這樣大杯有高糖分的飲料，盡量鼓勵大家喝礦泉水，希望反式脂肪不能出現在學校裡面，請范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關於含糖分的飲料退出校園已經很多年了，所以你在校園裡頭如果看到合作社等等都不會提供這部分。

**張議員豐藤：**

Ok。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基本是水或者是牛奶。至於反式脂肪的部分，全台灣也不過這幾年才開始充分認識到我們經常吃的麵包、食物裡充滿了反式脂肪，所以這勢必要由中央機關做明確的限制，我們跟衛生局合作，可以要求學校所供應的任何不管是零食、食品都不得使用反式脂肪，我們可以這麼要求的。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范局長。再來，我想要針對史局長，跟你探討一下，高雄過去是一個工業城市，這個工業城市在蛻變轉型成一個嶄新不同的城市，它可能變美了、變乾淨了、變漂亮了，這中間有經過很多的陣痛，但是在去年的氣爆，我們才發現我們真的還是工業城市，大家還是忘不了，一定是工業城市。其實在轉型的過程當中，我們發現了很多東西，在過去我們的工業造就了台灣的經濟發展，也創造很多經濟機會在這裡面，可是對高雄來講，它是污染的、是不安全的、是危險的，所以在這整個過程當中，能不能把過去工業城市的很多記憶保留下來？讓我們城市未來的市民還可以記得過去有這段的歷史，過去在這樣的蛻變過程有這樣的痛苦，過去我們曾經是爲了全國的經濟發展來努力，但是我們承受了那麼多的危險和健康上的問題。

其實我們有很多過去很精采的工業，包括在 1901 年的橋頭糖廠，橋頭糖廠是日本第一個現代化的糖廠，就在我們這邊；像 1917 年的淺野水泥，就是台泥的高雄廠；1919 年的台灣鐵工所就是台機；還有 1913 年的台灣煉瓦株式會社打狗工場就是我們的煉磚廠；另外還有 1935 年的日本鋁業株式會社就是我們的台鋁；1944 年的海軍第六燃料廠，有很多過去都很有歷史的工業廠房陸續被淘汰、停掉。在這個過程中，我們那時候也想努力，像台泥的前身是「淺野水泥」，在台灣其實是很重要，還好文化局把它保留了，要求保留紅樓還有是前二個石灰窯，但是在那個過程當中，我們更期待包括它有三個水泥儲倉，一個是 1 顆的、一個是 2 顆的、一個是 4 顆的，當時也有很多團體希望能夠保留，我跟都發局盧前局長也曾經討論過，它留下了很多的東西是有價值的，希望能夠保留下來，但是因爲時間太急迫，再加上後來滯洪池就要施工了，我們也不敢去擋，所以台泥就這樣全部都拆光了，重要的一個產業就這樣全部都拆光了！不過有一些必須要稱讚的，像最近台鋁，在主席的選區裡面，在成功路的中鋼總部大樓旁邊的台鋁，過去它是一個廠房，荒廢在那裡，但是這個



廠房的鋼結構，大跨距的鋼結構，整個廠房還滿漂亮的，當時文化局希望把它保留下來做爲工業遺址，中鋼把它捐給市政府希望能夠做個有效的運用。不錯喔，我想 Hotel Dua 他們的團隊就把它租下來做整個運用，我已經連續二個星期都去，包括去那邊有影城，有一個很棒的書店，絕對不輸給誠品書店，也有生鮮市場、美食街，這樣變成高雄多了一個景點，大家去看是非常的漂亮，我自己去那裡也非常的感動。史局長，我記得有問過你，我以前在台北的長春戲院才看得到非主流的電影，那時候我問你，高雄在哪裡可以看得到？你答應我說高雄電影館，只要這一類的非主流電影可以在高雄的電影館放映，但是現在民間已經有 MLD 台鋁影城…。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3 分鐘。

**張議員豐藤：**

現在 8 個廳裡面，至少有一個廳是非主流的藝術電影，現在其實不只，才開幕多少天已經辦二次非主流的影展，我想是非常好的，但是有一個美中不足的，就是說我們去看聖棒，他把它改變成是這個樣子，可是在這個過程，我們看到它的今生，它的前世沒有在那裡面有一個方式去呈現讓大家知道它的過去是什麼樣子，怎麼樣的機緣變成這樣。在我的臉書上有很多人都是台鋁員工的子弟，他們過去有那個的記憶，主席舉手說他也是，很多人都有在那邊的經驗，但是那個沒有呈現在那裡，大家心裡有點遺憾。這部分是不是史局長可以跟廠商稍微談一下？希望能夠在某一個很棒的方式或比較創意的方式做這樣的呈現。

另外，我最 care 的是在我選區裡面過去的海軍第六燃料廠、現在的五輕在今年年底就要關廠，今年年底關廠之後所有的東西都全部處理完，將來要做什麼樣的用途其實是需要大家來討論。但是最大的問題就是說那 170 幾公頃的工廠區底下現在都是污染的場址，必須要全廠做一個控制計畫，這個控制計畫現在環保局正在審。怎麼樣去處理那個污染？時間是很急的，當控制計畫一核定之後，中油會馬上拆掉所有的廠房設備，有的賣到東南亞，拆掉之後才來處理這個污染，如果上面有設備、有各種水泥的東西，如果沒拆掉，底下的污染狀況是怎樣都不知道，要做任何的污染整治都非常的困難，所以會變成把它全部拆掉。全部拆掉會面臨石化產業最具代表性的高雄煉油廠可能要留下一些工業遺址都沒有。你看我們再說到魯爾工業區，魯爾工業區有一些建築可以變成礦業博物館，現在變成紅點設計獎頒獎的地方。我們是不是在那裡可以用現有的遺址或者是另外再蓋也都沒有關係，是不是可以變成能源博物館或者是石化博物館？中油在台灣的能源歷史是占了非常重要的地位，是不是…。

**主席（陳議員信瑜）：**

再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豐藤：**

是不是說在這個廠房的結構裡面，像我們去魯爾工業區看，他甚至可以用一些鋼構廠房的場域辦演唱會，我們在中油是不是可能有這樣的場域？在魯爾工業區也有把很大的瓦斯槽留下來，瓦斯槽裡面是可以有水做救難的訓練，或者是那個瓦斯槽裡面可以辦派對、可以做很多的展演；我們在中油那裡有好多大的油槽，是不是有機會做不同的呈現？在中油裡面，大家記憶最深刻就是燃燒塔，只要一爆炸就看到燃燒塔噴火、噴東西，那個是大家的記憶、心裡的痛。但是史局長不曉得你記不記得當時反五輕的時候，曾經有二位後勁的朋友衝進去爬到燃燒塔上寫「反五輕」，讓全世界看到了「反五輕」，那是非常歷史性的鏡頭，有沒有機會也把那個燃燒塔留下來？我覺得那個燃料塔那麼高，以後做一個高空彈跳的地方，讓大家去體會爬到那麼高需要勇氣的，也可以變成一個觀光的收入，是不是有可能很多的這樣的機會，但是這些東西我們必須要去做 study，到底那裡有什麼東西可以保留，你叫中油自己提中油不會提啦！他就把拆掉就趕快弄掉，那你們文化局就是很擔心就是說，文化局沒有這一類對於石化產業了解的人，現在時間非常的緊迫，是不是文化局應該要想辦法，趕快去找一些人跨領域的，大家來討論看，到底那裡面有什麼東西需要保留的，是不是應該要找個機會進去…。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中油反五輕，這個事件應該都在我們這代人的成長過程當中，現在大家應該注意的焦點是不是二十五年前的承諾，是不是可以如期兌現，以及近來大家還關心到的，遷廠到底有沒有包括那一大片的儲油槽。我想這個地方應該也有不同的意見，以及如何進行土地污染的整治，他其實是某種程度上是一個相當複雜的問題。我想任何的轉型它能夠留下歷史的紋理，我想都是好的，不過在中油反五輕這件事情上，我個人認為它的複雜性會比較高，尤其剛剛議員特別也提到了關於石化的專業性，因為議員有非常充分的行政歷練的經驗，應該也了解文化部門只是最後一道防線，所有大型的轉型的遺址能不能納入歷史紋理，在一開始的政府各部門的談判，以及擁有資源籌碼的談判過程當中，就應該來實現。如果到最後，只是由一個文化資產這麼薄弱的法令來進行，坦白講可行性並不高。所以說我們反過來應該要問，大家如果很重視台泥，這樣子的最早的一個這個水泥廠，在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為什麼沒有做相關的要求？在台鋁的案子在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為什麼沒有做相關的要求？同樣的現在中油五輕，土地污染防治的整治計畫的審查，以及為後土地使用分區的變更，這

個也是有很極高的籌碼可以來進行，這些籌碼如果可以使用而不使用，只期待文化局做最後的把關的工作，我也坦白講這麼複雜的一個中油反五輕遷廠，這樣的一個過程當中，我們能夠做的恐怕是有限，不過議員所提的案子我們會願意來研究，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張議員豐藤，我特別是對工業的遺址，在前鎮小港是普遍存在，現在台鋁已經變成…舊台鋁已經變成新地標，那是我爸爸以前上班的地方，所以會帶著我的孩子去看爺爺曾經上班的地方，這個是很有記憶的一個感受。

接下來請俄鄧·殷艾議員質詢。

**俄鄧·殷艾議員：**

教育部門質詢我要特別就教教育局，我們先看一下，OK 這是蔡英文主席，我要告訴大家他的原住民的教育政策，他大概提了九項，九項主張，他說台灣的原住民族的政策，他是要依據聯合國原住民權利宣言的理念，積極維護原住民權益。蔡英文承諾未來如果執政以後他以總統的身分，代表政府向全國的原住民道歉。有很多人都覺得說不太可能，也有人說奇怪為什麼要道歉？可能在座的官員你們也不知道為什麼要道歉，我們一直講台灣的歷史，通常都講四百年來，其實台灣的原住民已經超過這四百年，台灣真正的主人就是台灣的原住民。當初國民政府來台的時候，清朝時期把原住民的土地搶走都沒有講一聲，就說這是我們的土地，這是中華民國的，事實上都沒有把原住民放在眼裡。

就馬英九政府的政策對原住民來看，他要把我們當人看、要教育我們，到底誰要被教育啊？我想這個部分是很清楚的知道，這個部分就是要告訴大家，未來新的總統有不同的一些思路跟想法。他在第二個主張在憲法專章裡面，說要用最高的標準來保障原住民族的權利，我想這個部分也要告知在座的所有的官員，制定憲法原住民專章要保障原住民族自治、自決，還有我們的傳統領域、我們的發展，那裡面有最重要的語言，原住民的語言、健康等等的權利，要恢復原住民的尊嚴，我想這個部分也要分享給大家。在第六項有談到原住民的教育，這個部分他有談到原住民的教育，他是說要修正原住民族教育法，各級學校課程要納入原住民族的觀點，要打造實用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增加教育補助的預算，賦予各族族語國家語言的地位，將各族族語納入文化教材傳承傳統知識。我想在這邊要告訴教育局，未來族語是按照國家語言的地位來發展。

接下來我就是談，我們可能應該要做檢討跟改進的地方。全國原住民族語比賽，比賽前高雄市族語代表演講比賽有高中、國中、國小，各族按照族語大概每個族語就兩名參賽者，但是這位族語老師，參賽的族語老師他們有一個星期的訓練，各族語老師都會指派一位、一名，訓練期間族語老師可以領鐘點費，

但是只能領這訓練前一個星期。我要跟教育局來探討的是說，正式比賽的時候；正式比賽是由承辦的學校老師帶隊，族語老師卻沒有辦法陪同，在這個比賽的過程其實這些小朋友，他們還是必須要被關照，而且我們學校這個部分都不願意，已經很久了，討論很久了，一直到現在都沒有處理。那族語老師他們也有意見，因為每一次族語老師如果要陪同，需自行負擔交通、膳食、住宿，學校的補助只有在指派的，但是指派的老師又不懂族語，這些族語老師他們都自費去參加。我覺得這些族語老師也滿貼心的，他們都很願意，因為有些時候是家長要求族語老師，家長也滿重視，也希望這個部分能夠陪同這些學生，因為在陪同他可能比賽兩天或三天，這兩三天的時間還可以再訓練他們，不懂的地方還有老師可以詢問。但是如果我們按照承辦學校老師去帶隊，他不太懂、不懂族語，因為我們的族語很多，如果按照你們給我的你們目前是說大概有四十二種語言在學，事實上台灣原住民的語言有四十六種，我們也都開了班，我要講的是這個部分，我們貼心一點好不好？

這個部分我是覺得教育局也花不了多少錢，我們爲了要得到好的成績，事實上我覺得他派去的大概，如果國中、高中、國小派一名族語老師，阿美語你就派一位，沒有叫你派 10 位，至少在比賽前這些學生在心靈上還有一些依靠。完全沒有嘛，都是學校老師。學校的理由是說，你們不是正式的老師，所以沒有辦法。在下一個，你看，若學生比賽得獎項，學校的帶隊老師也敘獎，可能會給他一個指導老師獎，但是指導的是族語老師，不是這所學校的老師，卻是帶隊的老師得那個獎，他們都很不滿！事實上，族語老師也希望有那些尊榮在，我剛剛之所以會提到未來執政的時候，會把這個當作很重要的語言，國家地位部分，至少我們這個部分。你看，族語老師卻沒有辦法得到這個獎，其實族語老師也希望，哪怕是教育局你來製作，其實可以討論，我是覺得都可以討論，它又不是要獎金，只是它有一張獎狀，對他來講是一個殊榮。但是我們每一次都是帶隊的指導老師得了獎。我想這個問題是已經一段時間了，待會請局長能夠來答復。

還有一個問題是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我們看高中是樹德家商，國中是前鎮國中，國小是青山國小。族語老師我們已經培育了有 81 名，國中我們開班了 78 班，國小開了 382 班，我覺得都值得肯定。但是要跟局長來就教，每一次喔，這幾年來，全國族語演講比賽，第一名都是台南市政府，爲什麼？後來我去了解之後，他們的資源教育中心是由原住民來主導，分專任的主任，他們整合沒有分開，這個可能前鎮國中很多原住民，我們就以這個學校爲主，青山國小很多原住民，我們就以這個學校爲主。但是這個主事者、校長並不是原住民，如果他沒有原住民概念，我跟你講很難，他對族語比賽，大概沒有什麼一些看

法和想法，如果我們也把它弄成一個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是一個專職的，因為我們目前大概只有一位在負責這麼多班，而且他要負責，他只是一個學校的老師在 handle，他沒有這個職權，我也知道他很辛苦，他想要幫忙也難啦！所以有沒有可能說如果可行的話，我曾經有跟局長講過，如果這個學校資源中心的校長是原住民的話，他就可以把所有族語老師當作它的班底，如果我們有這個教育資源，中心是由原住民來主導，我相信會更好，那未來我們的方向會更清楚、更明白。

你看，我們高雄市原住民族語比賽，是由教育局指派學校辦理，我建議由教育資源中心辦理，為什麼？我們每次都找不同的學校辦，每一次都是那個問題。曾經還有什麼呢？局長，我要跟你講，不是原住民的老師評原住民的族語比賽，哎喲喂啊！這個是很可怕的一件事情，他說他會聽語調，我曾經也問過你前兩任的局長，他聽我的語調，其實我在罵他，我用笑的罵他，他說非常好，被罵了還非常好，不是用語調，已經我們訓練了這麼多老師的話，其實我們可以從中嘛，找那個老師，接下來，就是這個問題，族語老師的鐘點費，我們沒有按時發放，會困擾老師，老師他可能不會只有這一所，可能好幾所，他可能都騎機車往返，有些時候他兼了不少學校，但是我們都沒有按時發放這個鐘點費給他們，只不過是一個微薄的鐘點費，我們拖他兩個月。如果我們公務員，我們也一樣拖你兩個月，因為現在財政拮据，少給你一個月，我們就會嚷著要死，我們這群老師也沒多少位，我們拖那麼久，也或許啦，他一兼如果兼 10 所或 15 所，那我們資源中心可能要求報它的時數，有的學校慢，有的學校快，造成了備齊完畢之後，才發放給他們，2 個月之後才領到。譬如說他 4 月、5 月了，大概 7、8 月才領，有些說學校已經放暑假了，他們可能還領不到，我想這個種種的問題，這邊要請我們局長來答復一下，好不好？來，我們請范局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今天很難得俄鄧議員把族語的問題，講得這麼清楚，確實我們在培養族語老師的數量，目前只有 81 名，但是我們至少有 16 個族群，所以在各個學校的母語教學裡，是不是能夠做到確實？這一點我們都需要做檢視，特別是在族語的語言的比賽這個部分，當然應該像議員說的回到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如果我們分設了 3 個，其實也可以再重新檢討，真的是要設的是一個強而有力的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而且給他配備原住民籍的主任及老師，再加上族語老師，我相信一定可以把高雄市的族語教育，做得非常的好，剛剛議員提到的，包括鐘點費沒有按時發放，然後派出去的老師又沒有交通費和膳食費這些，今年的比賽是 11 月 28、29、30 日在新北市，我想我們今年就全面的耳目一新，做完全

的改變。

**俄鄧·殷艾議員：**

我還有一點時間，我還是要就教局長，因為我知道我們都有在做英語村。我曾經有碰到一位原住民的老師，他暑期帶了一批原住民，後來我發現我了解一下我們的英語村，我們英語村只不過是在學校的某一個角落，那我們都在講這個環境是地球村，那我覺得我的族語是最可憐，我們簡單講，我叫阿美語，簡稱什麼？美語。多一個「阿」，都沒有人要學，美語街上一大堆都是，我這個族就很可憐，他們孩子也希望能夠跟得上，能夠跟國際接軌，後來我跟他討論之後，他帶了一批學生，費用不高，你送到美國喔，費用之貴，它兩個月的英文學習營，大概送到菲律賓，它可能跟菲律賓的某所學校，或者社區結合，它有兩個月的時間，你知道孩子，進步神速，他丟在那邊，不得不講英語。我們在這邊學校的某一個角落出去，他一樣講台語，你剛才做什麼？他不可能講英文，你剛才做什麼？也是講我們自己的語言，但是兩個月的時間，孩子有那個自信在。經我所了解，現在日本和韓國在培植，一樣是用國家政府對政府的窗口去跟菲律賓談，因為到菲律賓費用便宜，但是到那個環境都是講英語，不管好不好，至少孩子有很大的自信，回來都敢講英語了，比我們在英語村講得還要好。那綠營它們也有安排到琉球，因為琉球比較便宜，到日本本島的話，是非常的貴，他們就開始培植，從小就開始培植，就在培育。如果說我們也讓原住民有這樣子的機會，…。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俄鄧·殷艾議員：**

是要談這個觀念，如果我們可行的話，我們可以跟原民會討論看看。就讓我們的孩子，如果在本島沒有那樣的自信的話，其實我們都有語言的天賦，其實菲律賓也有很多的語言跟我們相近，如果我們也一樣，也辦那樣的班級，到那邊培訓、初階、中階和高階，你知道嗎？很多人都很願意去，父母親也願意，那我們政府部門大概稍微做一些補貼的話，至少比這個英語村好，我覺得這個地球村送到那邊是更快，語言學習是更快，我不曉得這樣子的想法和意見，就教我們范局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俄鄧議員提到的這個方向，其實這個看起來就是要到那個環境，情境式的學習是最有效的學習，我記得以前空大的吳英明校長就提過，跟菲律賓之間學習的需求其實是最方便的，我想這個計畫是馬上可行的，教育局與原民會以及俄鄧議員，我們可以共同來討論，試著在寒假期間也可以去，暑假期間也可

以去，讓他們在那邊有一到兩個月的時間，整個提升英語運用的能力、提升他們的信心，這個學習成效是很好的，我們要放在哪幾個年級都可以再來做規劃，我們再來做規劃，謝謝。

**俄鄧·殷艾議員：**

謝謝局長，我們也希望就朝這個方向來做，可能或許在座很多官員也不知道，其實范局長對我們原住民是相當關注的，從我們早期黨外時候的台灣原住民族權利促進會（原權會），他就是早期的委員，在協助我們，讓我們從山胞改為原住民的字眼，我想，這個連你們都不知道。我們覺得其實也有很多漢族朋友很關心、支持我們，我們也盼望在座的，就像小英講的，從新的觀點、原住民的觀點來看教育，從原住民的觀點來看這些文化，希望…。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俄鄧議員。接著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今天質詢主要是在講「支持反黑箱課綱學生運動」，目前高中的課綱在台灣呈現的是一國三制，高雄市是一市兩制。這是在去年 2 月 7 日的時候，我和高雄市教師職業公會以及教育產業公會到行政院南部辦公室抗議，我們覺得黑箱課綱已經違反了教育的本質，教育的主體是學生，我們要捍衛學生的受教權，如果課綱是違法的就不應該頒布。這是在去年的 11 號我和許智傑立委召開公聽會，也邀請教育部的官員來；這是在去年的 19 日，我和伊斯坦大議員用原住民的立場來講，原住民才是台灣的主人，我們反對大中國史觀，支持同心圓史觀，就是支持以台灣為主體的史觀。

這是去年發生的事，去年年初發生的事，今年 7 月 24 日，蔡英文主席和 14 位民進黨縣市長發表聯合聲明，要求教育部不得告學生，而且還做出具體的主張，要求教育部立即撤回爭議課綱，現行課綱教材繼續沿用，換句話說，要求大家用原來的舊課綱，不要用新課綱，並且，總共有 13 位縣市長也發表聲明表示，「我們誓言扛下這個責任，絕不迴避！」

在今年的 8 月 3 日，我和許智傑立委、蔡副議長昌達與我們黨團張勝富總召召開記者會，向反黑箱課綱運動的學生領袖林冠華致敬，為什麼向他致敬呢？我剛才向各位報告過。去年 2 月，我找了專業的團體，包括教師團體，每一個團體會員都有一萬多人，都是高雄市第一線教書的老師，他們也去參加課綱微調的公聽會，第一時間就表示反對了，但是行政單位沒有理他們，當行政單位要強行推銷微調課綱的時候，他們就找我們民意代表來反映，我力量不夠，也找了國會議員和教育部的官員一起來開會，我們的主張只有一個，就是教育的主體是學生，課綱要微調是可以的，但是要大家有共識，希望動作要慢一點，

心要軟一點，不要要做什麼就做什麼，這是我們那時候的主張，在去年 2 月份的時候。

台灣是三權分立的民主國家，三權就是立法、司法與行政權。立法單位就是地方議員與國會的立法委員，司法單位也已經判決這個黑箱課綱程序違法，在今年 2015 年年初就判完了，判完了以後，照理來講，行政單位應該就停了，這個微調課綱就不能實行了，因為程序違法。但是行政單位仍強行要推動，換句話說，這時候才有學生運動，這些學生是高中生，他們是教育的主體，爲了自力救濟，當地方市議員、國會議員與司法單位站出來統統都沒用的時候，這時候他們就要捍衛他們自己的受教權，18 歲的學生衝到第一線來捍衛他們的教育權，才有這些學生運動，但是這些學生運動有沒有用呢？當然沒有用，我們議員、立委都沒用了，他們怎麼會有用？才会有學生林冠華知道這些現象，知道台灣行政單位行政獨霸，完全違反了民主的程序，三權分立形同笑話，所以他燒炭自殺，他燒炭自殺不是爲了他自己，他的遺書和留言都寫得很清楚，他要讓這個議題繼續延燒，而這個議題有沒有繼續延燒呢？果然是有繼續延燒，本來教育部已經決定就是要頒新課綱，你們誰來講都沒用，議員、立委、法院講統統都沒用，就是要做就對了。但是當林冠華事件以後，教育部態度軟化，同意新舊課綱並行，所以我們向林冠華同學致敬，因爲他不是爲了自己，他的犧牲也不是盲目的，他有具體的理想，他的犧牲換來大家的覺醒，也換來教育部的讓步，也就是新課綱與舊課綱可以並用。

高中職的教育權是在縣市政府，縣市政府有行政領導權，我告訴各位，我們要承擔責任的意思是什麼？該怎麼做是對的，站在教育的主體，維護學生的受教權要去做，13 個縣市長聯合聲明也講了，講得很清楚啊！撤回爭議課綱，現行課綱繼續沿用，但是我從媒體報導看到的情形，目前台灣 6 都 16 縣裡面，所謂綠的就是民進黨執政的縣市，12 個都用舊課綱，好像只有高雄市是新舊課綱並行，全台灣只有南投縣是主張用新課綱。藍的是國民黨執政的縣市，綠的是民進黨執政的縣市，黑色的是無黨籍執政的縣市，目前高雄市市立高中有 27 所用舊課綱，5 所包括中山、中正、左營、三民與六龜高中是用新課綱，我們拒絕把學生當白老鼠，堅持捍衛學生的教育權，因爲教育的主體是學生，一個城市居然可以有兩種不同的課綱，我們覺得高中教育既然是市政府的責任，教育局應該有責任告訴我們，哪一種課綱是比較好的。對於剛才本席的陳述，我請范局長來回答一下，爲什麼 13 個縣市長都已經發表聯合聲明，但是卻只有高雄市是新舊課綱並用？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要謝謝蕭議員從去年以來持續對於課綱議題的關注與行動，其實對於高



雄市大家也非常清楚，去年 2 月和 5 月我們都發文向教育部質疑新課綱的程序不合、完全沒有必要，應該要用 104 的課綱繼續下去，但是教育部都沒有採用，但是爲什麼到最後，看起來好像是新舊課綱併行在高雄市呢？我們回到前面，其實是蔡英文主席，還有 13 個縣市長的聯合聲明都已經講到了，這選書權是在學校，而且希望教育部的黑手不要進到學校，對於我們高雄市來講，這點是很需要堅持的教育原則。我們不會介入強制你們要用什麼？但是我們在 8 月 3 日就正式發了一個文，因爲這反課綱的議題非常大，而且造成學生因此而死亡。所以我們發文是說，因爲新課綱程序上是有問題的，造成很多紛爭，所以希望學校就直接用沒有爭議的舊課綱，這個發出去了。最後出來個結果，有 27 個學校運用了舊課綱，5 所學校用了新課綱，但是他們的選書時間是在今年的 5、6 月就完成選書了。所以這裡面我們還是給予學校一定的空間，由學校的歷史科老師你自行決定，你也同樣向歷史負責。

但是高雄市是馬上把新舊課綱的對照表發給學校，讓它理解說，老師你要用新課綱，但是同樣舊課綱你也一定要說明，讓學生自主去判斷，我們的立場是這樣。

**蕭議員永達：**

好，局長，你請坐。局長不好意思，我很敬重你的專業，也佩服你長期以來在民主政治的貢獻，但是我基於議員的立場，我來發表我的看法。

我以前在大學教書，在國立大學也兼過課，我以前教過國立大學，就是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現在博士班的情形，尊重教師專業自主的現象，變成怎樣呢？博士班本來找縣長去唸，縣長找完找立委去唸，立委找完了找議員去唸，議員找完了找誰去唸？找里長去唸。我們苓雅區就有里長去唸博士班，爲什麼呢？博士班的老師請好了、設備有了，哪有那麼多學生呢？沒有學生怎麼辦呢？就一直拉人頭，不然老師就失業了。這個就是什麼？就是尊重教師專業自主，教育部講的。因爲國立大學是教育部管的，我們也管不到，我只是舉例即使是國立大學，那麼出名的大學，都有那麼荒謬的現象。我現在回過頭來，教育的專業目的是什麼？我們再回到教育的本體，教育的主體是學生，要讓學生有好的教育品質，有好的受教權，這是縣市政府的責任，這是我們的責任，我們不能把這責任又推給老師，我尊重各個學校老師的歷史專業，可是他只是高中老師呢！我剛剛跟你講，大學教授那行爲很荒謬的，都多得不得了，結果這制度那麼不合理，是拿誰來做實驗呢？那是拿學生來做實驗。最後受害的是誰？最後受害的是學生啊！

所以同樣是高雄市的高中生，局長，你真的可以容忍，27 所高中跟這 5 所高中，用不同的課綱嗎？局長，你覺得合不合理？你是否問過這些學生，他們

同意用新課綱嗎？這些中山高中的學生，他同不同意用新課綱？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完全同意你的說法，可是依照高級中學法，這個選書權就是在學校，現在反而是選新課綱的老師，要面對學生的問題才對。中正高中、中山高中這些學校的學生，應該問他們的歷史老師，請問你為什麼選新課綱？你要給我們一個說法。我覺得他們要自己面對啦！對不對？我教育局可以說，你們非要選舊課綱嗎？這是以前長久以來我們的原則，不是這樣子的。

**蕭議員永達：**

我剛剛有講教育的主體是學生，有時候你要站在學生的立場，我以前在學校教書，我老實跟各位講，書是我選的要怎麼教由我決定，學生的分數是我打的，要不要畢業是我決定的。換句話說，老師在課堂上課，幾乎有絕對的主導權，有多少學生真的敢去問，老師你為什麼用這個有爭議的新課綱？這樣不是鼓勵中正高中、中山高中的學生，都起來做學生運動嗎？我們行政單位的，照常理來講，就是要讓教育回歸到教育，讓它的主體是學生。然後它的課綱應該有原則性、有共識性，沒有爭議性，這樣教育才可以自然的推動。所以如果以剛剛范局長的答法，坦白說我當議員的，我應該去鼓勵中山高中、中正高中、左營高中、三民高中、六龜高中這些學生全部站起來，來鼓動學生運動。

所以我一開始時不是講嗎？我支持反黑箱課綱學生運動，學生運動是什麼？就是立法單位、司法單位，沒有辦法抵制、抗拒行政獨霸，所以自力救濟的運動。如果我們縣市政府，沒辦法去捍衛學生的受教權，那等於讓民意代表去鼓勵學生，去參與學生運動啊！

我覺得這 5 所學校的校長，本席日後要召集他們過來，好好跟他們討論一下，為什麼亂成這個樣子？你這個學校的校長，還可以同意用微調課綱嗎？明明司法單位就已經說程序違法了，還可以繼續使用？我覺得這 5 位校長，要好好考核一下，局長你…。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因為議員的職權，我想你是可以去詢問學校校長，為什麼學校選了新課綱？他的答案恐怕是：因為這是老師決定的。

**蕭議員永達：**

對。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那我們要問老師，你為什麼選擇新課綱？其實因為新課綱是併行的，在我看

新課綱早已名存實亡了，〔對。〕我們對於這問題是可以再釐清的。

**蕭議員永達：**

那高雄市的高中生豈不是很可憐？都是別人的白老鼠啊！他們的發言權又在哪裡？學生如果不搞學生運動，變成軟弱的一群人，變成老師愛怎樣就怎樣。

我剛剛跟各位報告過，連博士班都這麼亂，不要說高中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反課綱的學生運動，已經達到一定的成果，不然不可能搞到新舊併行，然後所有併列的教材到學校。議員可以在這個學校看，他怎麼去併列教授這些新舊課綱，我覺得應該往這方向走，既然講尊重他們的專業，那專業就需要說服我們。謝謝！

**蕭議員永達：**

好，局長，謝謝！本席質詢到此為止。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蕭議員，接著請鍾議員盛有質詢。

**鍾議員盛有：**

我原本準備要問課綱的問題，因為最近教育的問題都是國人所重視的，經過苦行的、反課綱的種種的狀況。本席要建議的不是那些，我是希望高雄市對此能加以整合，因為面臨了種種問題，比如說你在這所學校用舊課綱，如果轉到另一所學校，那就新舊兩綱都要了，新課綱和舊課綱嘛！對不對？因為每個學校採用的方式不同，說到職權方面的問題，剛剛蕭議員在質詢時，局長也做了答復，是由學校來做決定。本席本來要請教局長，就是希望高雄市不要一體兩制或是三制，希望能加以整合，當然每個校長選課綱時要有一致性，我的建議就是要有一致性。不然你看現在有 5、6 所學校用不一樣的課綱。當學生要轉學的時候，要用舊課綱還是新課綱，就會面臨這些問題，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確實如同鍾議員所提到，我們不想讓它出現一個市裡面有兩種制度，其實高中的課本早就多元化了，很多科都是不同的版本。這個新舊課綱之爭，它已經是併列送到學校，這 5 所學校真的要向我們說明，它到底怎麼樣去把併列的不同點都告訴學生。我想學生這樣會更清楚，何以會搞出這麼大的反黑箱課綱運動，他更清楚了，我希望學生有思辨的能力。所以這部分只不過是第一學期剛剛發生的事情，接下來還有下學期，還有高二的課程，我們可以再觀察他們的變化，但是就高雄市來講，教育局依法必須尊重學校自己的學術權，到 8 月 3 日給他的文，已經是強烈指導需選擇沒有程序爭議的舊課綱，學校總總原因使他無法從新課綱換到舊課綱，他應該自己負擔、承擔去說明，這都是學習過程。

### 鍾議員盛有：

是。這是包括家長、學生都要面臨的問題，好，請坐。〔好，謝謝。〕我再請教局長，本席也是來自旗美偏鄉地區，上次會期本席有提到偏遠地區學校，在經費上資源都較為缺乏，同樣在鄉下學校跟城市學校相比，城市家長會長很多都是企業家在資源上會協助學校，而偏鄉學校第一個人數少、第二個資源也比較缺乏，所以本席一直都很關心旗美地區學校，希望局長能考慮多充實他們的設備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關於伙食問題，很多學校向本席反映，有些學校的學生人數不到幾十人，甚至不到 50 人，辦營養午餐面臨經費不足的問題，他們希望教育局協助他們在鄰近有中央廚房的學校，湊合他們像做媒人般讓學校可以搭伙，讓營養午餐送到無法經營的學校，有關這樣的意願請教育局局長協助，請局長答復。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鍾議員長久對偏鄉學校的關懷，有關營養午餐部分，偏鄉地區學校基本上都是公辦公營、公辦民營，包含他校供應，你提到偏鄉學校如果有向教育局反映，他們自己去辦理午餐或由他校供應，他們認為不符合理想，教育局很快會去協助區域性思考，鍾議員提到的是區域性的供餐中心。區域性供餐中心也是可行的一條途徑，但是我們需要思考運送的費用及時間，另外如果增加某一廚房供應量時，廚房相對的供應設施也要提升，所以需要各區規劃及評估。但是學校要先反映他們的問題，他如果覺得現在的狀態可以接受，那大概不會變動，如果有問題就很快可以透過議員向我們反映，讓我們來解決。

### 鍾議員盛有：

我緊接再請教一點，有關充實偏遠地區設備問題，其中除了偏遠地區學校裝備設施外，最近報紙有報導很多村里、里民利用水溝蓋加網的方式對防蚊好像很有效，高雄市也有很多在室內實施。本席建請局長能爭取經費在學校設水溝蓋加網，因為鄉下學校都有很多樹林地方，蚊子相對也比較多，尤其學生在學校時間比較長，在家比較短，學生早上 7 至 8 點到學校以後，中午也在學校，直到放學。很多大家所知道的，放學後都會去學才藝、補習，學生回到家裡頂多洗澡跟做功課就又面臨第二天。換句話說，在學校生活時間是比家裡還要久，尤其幼童抵抗力也較弱，希望局長能重視，爭取經費將偏遠地區學校能夠水溝蓋加網等防蚊設施，請局長答復。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鍾議員提到偏遠學校，我們當然希望提供偏遠學校較為優質學習環境，明年就編了國中、國小各 500 萬設施設備相關經費，緊急工程 8,000 萬元、急迫性學校教學設備有 370 萬，至於水溝蓋加網這件事情，可能就是看學校提出來我

們再做現勘、評估，目前經費都會投在登革熱熱區，偏遠目前還沒受到影響，所以現在應該會先把經費放在比較嚴重區域學校周邊要優先處理。

**鍾議員盛有：**

本席對局長期望很高，局長過去也是從中央次長到我們高雄來服務，高雄縣市還沒合併前，當然高雄市，現在高雄縣市合併了，有城市市中心、也有偏鄉地區，局長任內能多去偏遠地區學校，將來有機會更上一層樓時，能比較了解偏遠地區，謝謝你。我想請教國小教育科科長，高雄市有幾所國小？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242 所。

**鍾議員盛有：**

沒達到 50 人有幾所？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51 所，50 人以下有 51 所學校。

**鍾議員盛有：**

將來面臨很大的考驗。請教一下，現在有很多外配，娶不同國家的外籍新娘，包含中國大陸地區、印尼、越南，很多學生國小一、二年級在這裡就讀，之後送到大陸、印尼、越南等很多學校去，兩年後再回來，請問要從幾年級開始讀？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回來之後要先到學校做學力檢測，〔這樣子啊！〕看他適合就讀哪個年級。

**鍾議員盛有：**

回來還要鑑定，那二、三年回來都還要再鑑定？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對，都要鑑定。

**鍾議員盛有：**

那如果四年再回來，原來在就學階段已經畢業了呢？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會綜合評估生理年齡跟學力的部分，如果他已經過了國民義務教育 15 歲了，他已經 15 歲了，那就要讀補校。

**鍾議員盛有：**

對，讀補校在我們這裡受國民教育二年級之後，就到其他國家，回來之後，按照他的年齡不適合再讀國小教育，那可以銜接到國中嗎？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這可能也是等他回來之後做檢測比較準，有的時候他們回來中文已銜接不上，如果強迫至國中怕他進度會跟不上，所以會朝這個方向去處理。

**鍾議員盛有：**

最近有人向本席陳情，請問旗山國中今年有辦補校嗎？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有。

**鍾議員盛有：**

幾位？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一個班。

**鍾議員盛有：**

幾百人？有開班就對了，對不對？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是。

**鍾議員盛有：**

最少要 3 位，對不對？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都可以收。

**鍾議員盛有：**

最少要 3 位才可以成班，2 位就不開班，對不對？本席接到陳情就是這樣的事，這問題很頭痛。在本區學校裡轉來轉去，但是還說國民教育無所謂，到國外去回來後，已經不能再讀國中，但是他要回來讀國中補校，經過本席請校長及多方聯繫，教育局答復說來測驗，那個人住在杉林，我就說要幫忙邀約，結果旗山國中說只有一個人沒辦法，至少要 3 人程序上才可以開班，今年有開班，對嗎？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有開一個班。

**鍾議員盛有：**

這個的確不是你們的錯，學校現在要面臨多元化的問題，所以很頭痛，很多限制但又不能限制他什麼，回國就要找民意代表、找教育局促成他們有受教權。請教體育處長，根據報告有 5、6 所游泳池都是委外，東門國小游泳池委外已經發包出去了嗎？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記得是今年 8 月份或 9 月份發包出去的。

**鍾議員盛有：**

委外的部分，有民衆到我服務處陳情，我請主任打電話到體育處，標了兩、

三次還流標。

**體育處黃處長煜：**

細節我不知道，但是有流標過。

**鍾議員盛有：**

2、3 月正值非常炎熱的天氣，大家都有這個需要，民衆到我服務處陳情，我也是沒有辦法，因為那是委外招標，本席建議委外要像一般的工程一樣，委外的要經營人家一定要划得來，像比較偏遠地區的工程加搬運費或種種設施，而且鄉下沒有人潮，委外如果虧本就不會有人做嘛！本席建議不同地區以人口數的需求性，在委外時能夠斟酌，希望達到真正使用的目的。

**體育處黃處長煜：**

議員建議整個作業的時間能夠配合整個營運的階段，讓廠商有比較多合理的利潤。

**鍾議員盛有：**

沒有利潤才會流標。我當時問的時候已經是第三次流標了，永遠流標就永遠不用辦了。我跟處長建議，委外經營一定要划得來會賺錢，人口比較少跟需求及所有訂的標準當然要有所區隔。

**體育處黃處長煜：**

委外過程第一、游泳池需求最大是夏天，如果夏天沒有開放讓業者來營運，可能成本就沒有辦法做回收。第二、談到各地區性的差異，這部分我們整體做考量。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鍾議員。接下來請沈議員英章質詢。

**沈議員英章：**

主席、各局處首長大家午安。我最關心的是 10 月 17 日開始的全國運動會，我從上會期到現在就注意高雄市能拿冠軍嗎？能不能三連霸？請黃處長多努力，你從桃園來，你覺得高雄市這次金牌數可以拿到幾面？

**體育處黃處長煜：**

謝謝沈議員長期對體育運動的關心，有一些數據跟與會所有委員報告，高雄市在 100 年時拿下 65 面金牌，當時是第一名，102 年在台北辦理全國運動會時，我們拿下 61 面金牌，也是全國第一名，今年經過幾個委員會還有體育會討論，預估今年目標一樣是三連霸，金牌的數目大概是介於 66 到 68 面金牌，補充一個小道消息，台北市說他們今年的金牌數要拿 70 面，所以我們也需要委員能夠到場為運動代表隊加油。

**沈議員英章：**

台北市噲說，上次他們辦理運動會我們拿冠軍，不過有一個隱憂是高雄縣市還未合併的高雄市排名是第四、高雄縣第三名，合併之後才拿第一名，從 65 面掉到 61 面，這兩天有四項比賽已比賽完畢，我們目前還是維持在 6 面金牌。

**體育處黃處長煜：**

排名第二。

**沈議員英章：**

台北市已經 8 面金牌了，如此你有了擔憂了嘛？〔有。〕因為冠軍至少要 67 面，上次拿了 61 面，還要再拿五、六面金牌是有些難度，你到高雄市是很短的時間，你過去在桃園，北部對體育的重視投入是不是比高雄還多？請黃處長簡單說明。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稍微說明，台北市對於體育運動資源投入的大概是超乎所有其他各直轄市各縣市，包括運動的營養金超越所有縣市，這部分在台北市這一塊是獨步全國，大概沒有任何一個縣市可以追得上，這一部分在台北市有它先天上的優勢。在今年市政府針對運動員的代表團也提出兩個利多的措施，就是第一次提供 600 萬元的培訓費給所有參加全國運動會的代表隊。第二、我們把得牌獎金的第一名金牌由原來 25 萬元修成 30 萬元，最起碼跟台北市、新北市是一樣的獎勵金額。

**沈議員英章：**

台北市跟高雄市金牌金額都是 30 萬，我們銀牌是 6 萬元，如果我們今年拿到金牌，後面的兩年每一個月營養金是 2 萬 2,000 元，這不是在談錢，而是他們的城市對於體育的重視，我希望延續你在台北市的經驗，要你在短短的時間很深入，我看難度很高。當初局長叫你來高雄，我對你的期望很高，能在體育這一部分做很大的改革，這是本席對你的鼓勵。我每天都在注意高雄市能不能三連霸，茶餘飯後都在談論這個問題，台北市要把面子要回來。

過去我擔任教練的時候，其實不是台北市拿第一而是台北縣，也就是現在的新北市，新北市對於體育的投入還比其他的縣市還要多，桃園也不錯，我們不是拿到金牌 30 萬金額給他們而已，我是希望教育局重視未來就業問題，這是比較重視，上個月我參加小英的體育政策高峰會，我就向小英建議，其實選手不是要得到金錢，是他的工作能夠延續他的經驗給下一代，將體育辦理得更好，所以小英說一年 80 億在體育的政策上，他要加一倍到 160 億，我們共同來打拚，體育運動越好毛病就越少。黃處長很辛苦，你每天都在體育處加班到半夜，我也很了解，希望在很短的時間再創佳績，希望能拿到 70 面金牌，67 面就可以拿冠軍了。



**體育處黃處長煜：**

謝謝議員的鼓勵。

**沈議員英章：**

報紙報導及陳菊市長透過垃圾車宣傳高雄市要辦全國運動會，已經離開近 20 年，第二次高雄縣舉辦是在民國 90 年至今，媒體報導全國運動會的版面都很小，不知道是不是我們沒有冠軍，因為他們目前 8 面金牌，我們 6 面金牌的因素，希望教育局透過新聞處能發布多一點的消息，我問記者但記者表示我們並沒有資料給他們，不然怎麼會報導那麼小塊，包括金牌選手的家長在看，不只是我們在看，家長說他兒子得到第三名卻未有隻字片語的報導，丁局長要如何加強這一部分？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向沈議員做詳細的報告，我們在這一次有限的整個行銷預算裡，我們已經很努力來發揮在各個通路，不只是報紙的通路，我們同時還有 900 檔以上廣播的露出，還有 350 檔左右在電視上 CF 露出，以及各式各樣的通路等等，報紙的部分要跟議員報告，我們除了之前在地方版有做過露出以外，在 10 月 15 日就有下一次全國版的新聞露出。本來在會議中，當時和體育處商討，在有限資源內的規格，原本都是半十，也就是四分之一版的廣告，在新聞局努力爭取下，後來擴大成全十，也就是半版的廣告，所以也就是說，在有限的資源內會盡力爭取最大的露出版面；當然資源有限，有的地方也是希望議員能夠理解。

**沈議員英章：**

其他的宣傳，我想都足夠，講的是平常比賽的成績，是不是教育局和全運會籌備處這裡會提供訊息，可以公佈成績，因為電視報導一下子就過了，老人家和親友團都會很關心，孩子參加比賽，怎麼都沒有看到名單？這一點是，因為和過去不一樣，都是一些色情等等之類，這是很正面的訊息，結果媒體記者都沒有報導這些；希望透過這次運動會，教育局要多努力些，競賽組可以提供一些較正確的，過去都報導到第 8 名，現在連第 3 名都沒有，只報導第 1 名而已，這一點，希望丁局長和教育局要再加強。

10 月 2 日，本席也很高興，我們期待已久的高雄國際滑輪溜冰場終於落成了。上次我就提過，這個項目可以代表台灣在世界拿到金牌，其他類似田徑、游泳等，都是大項目，要拿到名次的話，其實難度都很高，而亞洲盃田徑賽，只有仁武高中的黃士峰拿到金牌，其他都沒有了，現在只有剩下這個項目。所以市長也很有膽識，在我建議後，很快就處理，縣市合併後，馬上就找了地點，這塊地是學校預定地，終於落成了。在落成後，才剛舉辦的全國運動會，其中較重要的是世錦賽，有五十幾個國家到高雄參加比賽，所以當天局長也有到

場，大家都覺得高雄市真的不一樣了，很有膽識興建這座體育館。雖然不是很滿意，不過後續還是可以再修補一下，要講的是周邊環境，前面的圍籬，我曾向工務局建議，不光是教育局的問題，工務局需透過里鄰長和區長把前面的一些大門和道路稍做整理，因為緊接下來，全運會比賽結束後，接著馬上就是世錦賽了，不要讓這些前來參加世錦賽的選手們認為「台灣怎麼這麼落伍，怎麼變成這樣，都是鐵皮屋，道路都沒有改變。」所以當天我也去會勘，道路已經完成一部分，希望全運會結束後世錦賽時，拜託教育局和工務局再會勘一下，把這個做好，這是本席的要求。剛才有提到這一點，拜託范局長再研究一下，讓績優（Top）選手可以有一個安穩工作，可以經驗傳承下一代。

最後一個議題，請教國小科科長，高雄市有 50 個學生的小學，總共有 51 所，灣內國小是不是其中的一所？〔是。〕在上次會期，我就建議要遷校，並不是廢校，是把環境移到「仁武烤鴨」後面——灣北重劃區，那是很好的地方，高雄市有很多人都搬到那裡，包括很多立委和副市長都是。這個地方已經 20 年了，地主一再地要求討回，請教局長，針對我建議的文小 5 有何打算？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沈議員對於灣內國小遷校的關心，其實已經經過評估了。因為八卦國小和登發國小目前不只總量管制，未來還會增班增人，但是灣內國小其實學生來源很有限，所以目前已經是完成學生數的評估、遷校地點的分析，接下來就要透過跨局處的會議討論細部，包括經費的爭取，所以沈議員現在努力推動的這件事情，已經開始啟動了。

**沈議員英章：**

這個地方，局長有去看過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只有經過，沒有進去看。

**沈議員英章：**

目前在植樹，〔是。〕沒有關係。因為登發國小已經爆滿，八卦國小也是，仁武區人口成長率是全國第一名，將近有好幾十萬的人口數，這兩所國小又特別多，其他學校很少，烏林國小也差不多 50 個而已；有很大的誘因，標榜讀書都不用錢，也是沒有人去讀。並不是人口數不足，最主要是當地居民不要讀灣內國小這個舊學校，因為交通和環境的問題，他們都搬到高雄，到河堤國小、文府國小、楠陽國小就讀，其實也是很麻煩，家長都要舟車勞頓，又怕被綁票和不安全，所以也造成交通紊亂。本席要建議的是，這個地點很好，因為是高級住宅區，居住的人素質很高，他們一致請求灣內國小要趕快遷校，他們並不

反對，遷校還是一樣是灣內國小，那裡也是灣內里；如果廢校的話，他們可能就會提出抗議，其實也剩下不到幾個人，他們還是要維持這所學校。之後這個地方也可以再利用，做多種用途使用，如果遷校到這裡後，土地已經不用錢了，希望透過以前重劃的平均地權基金，也是可以，當然教育局也沒有經費。拜託范局長針對這點再注意一下，〔是。〕因為當地所有的居民都要請託局長，在這次的會期…。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沈議員提出這個問題很多次了，包括向市長也提過，市長也是很重視。所以現在的規劃，應該就是灣內國小遷校時程，已經開始啟動了，需要在文小 5 預定地蓋一所新的、更具有吸引力的高品質學校，留下在地的學生。

**沈議員英章：**

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沈議員。接著請陳議員政聞質詢。

**陳議員政聞：**

今天教育部門質詢，首先針對高雄市各區圖書館和局長及文化局相關同仁探討，高雄市立總圖今年已經正式啟用，這是高雄的一個驕傲，這個總圖的確可以代表高雄市一個文化的水準和內涵。而高雄市各區其實也都有了圖書館，我就針對大岡山地區的行政區，在這個表格上表列了個人平均借閱機率，橋頭區圖書館是 3.1 冊；彌陀兩個圖書館總額是 5.1 冊，這是個人平均數；梓官也是兩個圖書館，合計是 4.9 冊；湖內是 3.3 冊；路竹 3.7 冊；茄萣是 2.4 冊；岡山區的岡山公園圖書館及文化中心圖書館，合計是 4.7 冊；燕巢是 3 冊；永安是 6.7 冊。局長，其實在這個分布上面，我們非常意外，在資源相對落後的永安地區，他的借書率卻是最高的。永安是一個偏鄉地區，整個永安鄉親甚至向我們提議，而且在公部門我也提過很多次，就是他們希望永安地區可以有一個公園，我們很難想像，永安是高雄市唯一沒有公園的行政區域，為什麼？因為他沒有都市計畫，沒有經過都市計畫就沒有所謂的公園用地，除了沒有公園就算了，既有的圖書館還是借書率最高的永安圖書館，竟然是一個沒有使用執照及建照的違章建築，永安的鄉親借書率這麼高又這麼喜愛閱讀，我們感到非常的欣慰，但是我們真的不忍心讓永安的鄉親，在一個這麼危險，沒有使用執照及建照的建築物裡借閱這些書籍。

所以我曾經向市府及相關單位要求，可否將永安區公所及圖書館做一個規劃及整建？我們內部也做了初步的規劃，當初的規劃設計大概要花費將近 6,000 萬，市府自籌 2,000 多萬，另外向在地的台電及中油公司，分別申請補助台電

2,000 萬、中油 2,000 萬，但是今年的 6 月及 8 月，分別被台電及中油打了回票。我想請問局長，在今年六 6 月及 8 月被這兩個單位打回票之後，這個計畫是不是能夠繼續來執行？是不是還有透過立委的協助來促成這個案子？因為畢竟是不管在安全上也好、在圖書資源的運用上也好，是永安鄉親一個非常重要的場所，請局長簡單說明，目前的情況是怎麼樣？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圖書館理應在最弱勢的地區來設立，這個案子雖然拖延已久，從民國 80 年至今也有很多類似的案件，但是縣市合併之後，我們也很積極的想要把所有的圖書館，該做空間改造的就做空間改造、該取得使用執照的就要取得使用執照，可是這個案子恐怕已經沒有辦法取得使用執照，必須重建，我們會再努力，看是不是能夠有回饋金？配合市府相關的經費，趕快把這個問題來解決，這個案子不能再拖延，既然有這麼高的需求，如果再拖延下去，對一個重視圖書館業務及一個城市來講，是不應該的。

**陳議員政聞：**

我剛剛提到是不是有請立委做這方面的協助？有沒有這方面訊息的回報？

**文化局史局長哲：**

目前還沒有新訊息的回報，不過我們都有在積極的去說，是不是能夠把台電及中油的回饋金集中，趕快來促成這件事情。

**陳議員政聞：**

市府內部會議在開會討論時，有針對回饋金的運用做討論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因為回饋金的運用主要集中在公所，並不會進到市府來，基本上他還必須是公所的一個借力。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的想法是這樣，你是不是和公所這邊跨局處的來討論這件事情，這件事情是比較急迫性的，既然今年 6 月、8 月被打了回票，我們應該更積極的和市府內部來協調、做預算分配的討論。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願意和民政系統來協調這件事情。

**陳議員政聞：**

好，後續請文化局長隨時給我回報。〔好。〕局長，你請坐。在地方鄉親這麼需求的圖書館，地方產業及地方文化其實是共榮共存的，我也希望在明年政

黨輪替之後，地方的產業能夠不要像現在南北差距這麼大，能夠持續的照顧偏鄉鄉親，真正落實產業及地方雙贏的結果。

接下來，我要請教教育局長，最近有許多家長在反映，國中技藝學程班目前在高中職實作的期間，上學期是在離國中較近的高中職實作，但是這個學期突然換到較遠的學校，光是車程就超過 45 分鐘，一堂 3 小時的課程，來回就將近 90 分鐘，超過一半以上的時間都在坐車，明明 10 分鐘可以到的高中職，為什麼他要捨近求遠？局長，這部分你可不可以請國中科或相關同仁做回復？為什麼要捨近求遠，讓學生花這麼多的時間在不必要的車程上？教育局內部是不是有一個做法可以強制規定，技藝班學程的學生到高中職實作，應該是就近，因為現在都強調社區的就學就業，這部分請局長或相關同仁來做說明。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關心國中技藝教育班的問題，像你剛剛提到的現象，我覺得是非常的不合理，所以教育局國中科和高中職科，都應該要介入國中技藝班的開課，雖然選校的權利在國中，但是他不能選擇路途這麼遙遠的學校去實習。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直接告訴你就是橋頭國中。我覺得橋頭國中非常的奇怪，因為他隔壁明明就有許多高職，卻跑到大寮的高職去實作，我覺得家長的反映，局長你要實際去了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除非是就近的高職裡，不能夠提供他們所學的內容，不然就是應該就近，我們會趕快去了解。

**陳議員政聞：**

據我所了解，是一定有的，因為他們上學期是有的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上學期有，那是什麼因素這學期沒有？

**陳議員政聞：**

但是這學期，他們卻到比較遠的學校。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沒有問題，我們立刻來檢討，

**陳議員政聞：**

我覺得教育局要規定，車程應該要在 20 分鐘以內的學校，我沒有說一定要去哪一間學校，但是一定要就近，不要浪費技藝班學生就學的時間，〔對。〕

把所有時間都浪費在車程上，我覺得也不合理，〔對。〕這部分請局長特別留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馬上會去檢討。

**陳議員政聞：**

另外也是有關國中技藝競賽的部分，現在的做法是讓有意願的高中職來輪流舉辦，這些高中職是哪些高中職？我覺得事先要讓這些學校知道，也讓比較有意願的高中職來承辦，如果是這樣，會讓學生可以有比較好的準備，這部分也請局長一起關心，〔好。〕局長請坐。

再來我要提的是有關體育處的部分，岡山壘球場目前是由橋頭國中代管，這個球場的使用率其實是非常高，因為不只是橋頭國中及壽天國小平時訓練的所在地，還有一個北高雄的壘球協會，也在這個場地大量的舉辦一些比賽，北高雄壘球協會和我接觸過，我覺得他是非常正面、積極及正派的團體，而且他也認養了我們很多的球場。岡山球場是位在高雄市文化中心對面的場地，他們是不是有要求教育局提供夜間照明設備？這是第一點。除了夜間照明設備，我們也可以普設讓整個球場除白天使用外，也可以增加夜間使用的時間。另外我知道日月光在污染案之後，針對楠梓區的學校教室，做了 LED 的翻修及整修，我想不是只有楠梓區，很多學校比如橋頭、梓官區，也都在它的污染範圍內，雖然他的廠區不是在這附近，但也是在周圍、周遭的鄰近地區，我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在這部分要求體育處長，透過相關人員和月光公司協調，不要只侷限在楠梓區的學校，附近橋頭及梓官區包括這些球場的照明設備，可以儘速的替換 LED 燈系統？為什麼？因為使用 LED 的照明設備，可以降低學校電費的使用，針對第一點岡山球場的部分，請體育處說明。未來整個橋頭區、岡山區，還有球場 LED 照明的部分，再請相關人員說明，先請體育處回答。

**體育處黃處長煜：**

非常感謝議員對於岡山地區熱愛壘球運動的這些民衆的關心，針對岡山體育園區這一塊，目前是由橋頭國中認養。你剛才談到一個很好的建議，是不是用一個比較現代科技的照明設備來降低照明成本，這個部分就如同你的建議，我們去和這些廠商來做接洽。同時針對管理機制，因為裝燈是一回事，照明適當對延長的使用時間甚有幫助，整個管理機制，像將來的毀損或要更新的部分，配套機制我們會提出來。這個部分在經費到位之後，我們會試著做這樣的處理。

**陳議員政聞：**

針對橋頭區、梓官區這部分，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陳議員剛剛提到日月光捐贈 LED 燈這件事，它每年是有 1 億的經費，所以學校鄰近它工廠區越近的就一直往外圍發展，橋頭、梓官這些我們都來向它爭取沒有問題。

**陳議員政聞：**

對，其實除了我說的學校室內照明以外，我覺得球場的室外照明更重要，因為這個耗費的電力可能更多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可以建議他們。

**陳議員政聞：**

你們可以建議他們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來建議他們好了。

**陳議員政聞：**

謝謝局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

**陳議員政聞：**

今天的質詢就到這裡，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信瑜）：**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在這裡，我要跟教育局長來討論。局長，我要提醒你有關鳳西國中，鳳西國中靠近五權南路的路邊，目前有黃昏市場做生意的菜市場，前幾天我請教了經發局市場管理處的處長，結果那天我在請教他的過程中，他說我們學校有同意設立臨時攤販就地合法，但是我去跟校長瞭解，校長是絕對反對，但是他們在二、三年前要設立臨時攤販的位置就畫了一個路線圖。他們的路線圖，我沒有做 powerpoint，路線圖把整個鳳西國中的圍牆邊包括國光路整個 L 型都畫上他們的攤位，但是我相信學校在目前做生意的過程，一些家長要來接學生也好、學生要上下學也好，他們造成非常大的不方便，但是這種情況之下，三年前他送來之後，周邊的里長包括百姓都反對，當然反對的過程，那些要設立臨時攤販的人包括發起人，他們不死心繼續再送，但是繼續送之後，結果市場管理處覺得要公告，上個月公告到明天截止。公告的過程，學校是不是知道？結果我問校長，學校都不知道，他們公告到明天（13 日）截止，如果他們在程

序上完成公告，學校又不知道，百姓也不知道，里長也不知道，讓他公告通過的話，是不是他們會來取得就地合法？但是我要麻煩局長，因為目前學校所有的周邊，在我印象中以前我們的土地都是學校管理，目前已經歸為教育局統一管理，在這種情況之下，局長是不是瞭解五權南路鳳西國中旁邊這個臨時攤販設立合法還是不合法？你認為是合法呢？還不能讓它設置？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好，首先要謝謝張議員提起這個問題，就是你沒有提起，我沒有這麼多的瞭解，不過既然市場管理處公告到明天截止，那我們馬上就要通知學校把不同的意見趕快提出來，你不表示異議就是承認它了，所以這個整體不僅是學校要提，我相信里長他們都要提出不同的意見才好。

**張議員漢忠：**

但是他公告，我有看過公文，結果公告的地點是我們區公所，包括四個里的辦公室，結果四個里的辦公室…。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都沒有人看到嗎？

**張議員漢忠：**

他沒有發文給鳳西國中。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沒有給鳳西國中。

**張議員漢忠：**

沒有發文給鳳西國中，我就跟他說：你們沒有發文給鳳西國中，全部的土地都是鳳西國中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是在鳳西國中。

**張議員漢忠：**

周邊的不是，你怎麼會沒有給鳳西國中瞭解？那一天，我有跟處長提起這個問題。局長，這個拜託你…。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等一下就會請鳳西國中到我們教育局跟我們的法秘一起討論一下這個到底要怎麼處理？

**張議員漢忠：**

可能他們公告到明天截止以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還來得及。

**張議員漢忠：**

截止以後，他們可能要辦公聽會，是不是公聽會當中我們要來提出反對的意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

**張議員漢忠：**

還有我們有什麼樣的看法要提供給市場管理處瞭解為什麼這個地方不能設置臨時攤販的位置。局長，你請坐。第二個問題，同樣請教育局。局長，我要跟你提醒鳳西網球場，目前鳳西網球場有五塊場地，因為上個月市長去曹公圳五期主持啓用典禮，在那個地方市長麻煩水利局說鳳山曹公圳整治剩下第六期沒有整治，也就是剩下鳳凌廣場的前面、體育場前面那一塊還沒整治，它的周邊就是鳳西網球場，我每天經過鳳西網球場，覺得奇怪的是看到水利局怎麼把五塊地都圍起來做工地，就我瞭解因為我是農林小組，我非常清楚曹公圳整治的位置。我覺得奇怪的是為什麼把整個網球場都圍起來，結果水利局告訴我其實他們要用的部分，兩塊場地就夠用了，但是上面提示全部都要圍起來。

我是說這種情況之下，教育局、體育處應該要抱著非常有責任的去講，鳳西網球場已經這麼久的歷史，那麼多人在那裡打網球，工地圍起來的過程是不是兩塊場地就夠了？你把全部五塊場地都圍起來，圍起來之後害那些打球的人沒辦法打，我從那裡經過有看到他們拉布條要捍衛網球場。在這種情況之下，局長跟我們上級單位也好，包括水利局也好，是不是要來互動？工地沒有用到那麼多場地的過程中，是不是不要把整個網球場的五塊場地都圍起來？總共五塊場地，用到的兩塊場地圍起來，讓另外三塊場地還可以使用。我們網球場是委外經營，我們這樣圍起來以後影響到那個廠商受到損失，是不是他們還會要求賠償？在這種情況之下，是不是跟我們相關單位包括上級，我們要給上級知道這是地方的需求，地方上既然這麼多人反對、這麼多人有意見，為什麼不要適當的來處理整治曹公圳的位置？局長，網球場這裡的問題，其實我本身有在打球的人，我看到這樣也非常捨不得長期在網球場打球的那些人突然間能去哪裡打球，但是不是我們可以再去更新改變這個位置？局長，這方面有沒有空間？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張議員提這個問題，如果你沒有提出，其實我們並不知道有這個問題。既然水利局只要用到兩塊球場的地就夠了，他圍到五塊，我想是沒有什麼道理的，這個需要我們教育局跟水利局，就是市府相關的一些團隊趕快做一個協

商，盡可能是保留市民的運動空間才對。

**張議員漢忠：**

對。局長，因為建設當中，我們絕對不能反對這個建設。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

**張議員漢忠：**

這建設是市長在上次啓用典禮當中提到第六期沒有整治，是不是年底以前要整治完成？但是整治完成當中，很奇怪的是把位置圍到這樣，讓這些打網球的人在那邊沒辦法打球。局長，不知道你有沒有看到他們都拉布條在捍衛網球場？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張議員可不可以讓體育處長做一點詳細說明？

**張議員漢忠：**

好，處長，請答復。

**體育處黃處長煜：**

非常感謝議員對這一個鳳山地區，網球運動愛好者的一個關心，這一個中正網球場的一個拆除，其實是配合整個一個鳳山市府，鳳山綠都心都市更新的一個方案，那當時站在我們體育處，要爭取這個網球運動從事人口的一個利益，確實我們也跟市府做了很多的努力的溝通，當時確實有幾個方案在進行，包括周邊做一個調整，或者是拆兩面、或者是全部拆除，那後來市府可能考量其他因素，他是五面拆除，只保留鳳西網球場四面的狀況，那接下來的一個計畫就是整個鳳山綠都心的更新，那四面球場也會做調整，最後的總面數是六面，所以原來的九面會變成後來的六面，這個部分我們也跟市府團隊做了很多的說明，也跟這個很關心這個網球運動的朋友也做了一個立場的陳述，那站在我們體育處的立場，總是希望能夠為這些參與運動的朋友，爭取最大的一個權益，以上做說明。

**張議員漢忠：**

處長，我拜託你們更詳細的，跟上級來報告這個網球場的需求，這個需求不是說我們要整治一個鳳西，整治這個曹公圳整治就把這個網球場全部給他圍掉，你把他圍起來後浪費我們網球場，在打球的那些人，那些人我們說真的，有時候讓人家有地方可以運動的過程，你現在突然把他刪除，他不知道要去哪裡打，但是你現在臨時把它用在旁邊，用在左側，用在左側的過程那個沒有標準，那個沒有標準嘛，人家在那邊打那麼久了，是不是我們可以跟上級提供，讓他知道地方的需求，這要給上級知道，上級他們不知道過程，鳳凌廣場二期

我們都要整治了，還標給別人做生意，這我看到真的很奇怪，都要整治了爲什麼那邊還標給別人做生意，做生意現在圍起來，你如果晚上有空去看看，工地圍起來他還在那邊做生意，做生意要怎麼做，這影響到我們整個工期，我們工期裡面有可能受到那個影響，本來市長要求年底，爲了鳳凌廣場二期有可能會延期也不一定，所以我在這邊提醒，有可能很多地方未來有跟這個相同或類似，是不是以後真的要用心，來跟上級報告到很清楚，在這邊麻煩處長跟局長，整個過程要去互動到非常的完美，在這邊以上。處長，請坐。

剩一點點時間，文化局長，可能你也知道我要說什麼，我相信我要說的這個，你如果沒跟上面，跟我們工務局來提起沒有編預算，你說到天花亂墜，再怎麼說也是在原地踏步，局長，是不是我們要跟我們的市府團隊，跟我們工務團隊來要怎麼研議，經費的問題是不是沒有辦法，是不是我們要來拜託立委向中央來爭取經費，都可以啊，要爭取經費，你經費沒有編就是沒有辦法完成這個聯外道路，這是真的〔是。〕這個很需要一個鳳凌廣場，在這邊局長我先再打岔一下，目前我們在座的，哪一個知道鳳凌廣場的請舉手？鳳儀書院？知道鳳儀書院的請舉手，鳳儀書院是不是還有很多人不知道鳳儀書院在哪裡，抱歉我剛剛說鳳凌廣場，是鳳儀書院，目前鳳儀書院還不知道在哪裡的人真的真的還很多，我一直要拜託局長，在這個情況之下是不是我們要小心來跟上級，跟我們中央爭取經費來編預算，來趕快把這個鳳儀書院的聯外道路打通，局長這個你的看法，腳步要怎樣去加快。

**文化局史局長哲：**

張議員一直在關心這個問題，但是我也跟張議員說明過了好幾次，這是一個都市計畫的計畫道路，不是因爲說鳳儀書院的成立才多了這條道路出來，他本來就是鳳山都市計畫的道路。

**張議員漢忠：**

都市計畫的道路就是我們鳳儀書院在那邊，我現在要跟你…，讓你知道說…。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不是因爲鳳儀書院在那邊，所以這個都市計畫道路才有，本來就是有這個都市計畫道路，都市計畫道路的主管機關不是文化局，經費編列也不在文化局，我們已經跟工務局會勘過，也一直跟工務局建議好幾次，坦白說我也有我能力不足的地方，這個經費就算有，也不是編在文化局啊！這是本來就要開關的一個計畫道路，只不過因爲鳳儀書院在那邊，才讓大家更覺得有一個急迫性，所以我們是不是共同把這個問題，變成我們市府共同的問題？坦白說這個經費要編也不是編在文化局。〔…。〕錢不是編在文化局。〔…。〕是。我會再特別正式跟工務局建議，我們也不可能說因爲設一個學校，所以學校旁邊道路都是這

個學校要出錢嘛，也不可能這樣，也不可能因為我鳳儀書院在旁邊，所有的道路都要我出錢，這樣沒有人敢做事情。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我已經正式跟工務局建議過了。

**張議員漢忠：**

真的，局長我要拜託你，因為你說的其實我都很清楚啦，那個錢不是我們文化局來編列，不是啦，我是說我們有鳳儀書院的位置在那邊，我們都市計畫道路已經也有了，有，就是說我們文化局跟工務局，來用點心趕快…。〔是。〕讓我們所有的全國朋友來到光遠路看到鳳儀書院的箭頭，〔是。〕那個箭頭朝那個方向就知道鳳儀書院在哪。

**文化局史局長哲：**

感謝議員的關心，我會再正式跟工務局說明這個急迫性，好不好？

**張議員漢忠：**

當然這是真正我們鳳儀書院要推廣，要讓人家知道鳳儀書院的位置啊！人家不知道位置在哪，就在鳳明街裡面，哪個人知道鳳儀書院在那邊？〔是。〕當然我說鳳儀書院花了 1 億多來整治，要讓人家知道鳳儀書院的位置啊！〔是。〕局長，這是我一直提醒，是不是？〔是。〕錢你說的那個我非常清楚，〔是。〕既然我做到這樣，不知道錢的編列是在你那邊還是在工務局，絕對是在工務局嘛！〔是。〕是我們要用心找工務局朝這個方向，〔是，謝謝。〕以上。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張議員漢忠，接下來是林議員宛蓉登記質詢，第一次發言的時間是 15 分鐘，因為接下來沒有其他的議員發言，所以我們就讓第二次跟第三次的發言，讓林議員宛蓉一次完成，待會議事組這邊也跟…如果還有其他的議員來，請說明一下，因為到現在為止沒有其他的議員登記，請林議員發言。

**林議員宛蓉：**

范局長，我今天會針對我們那個學校，學校沒有使用執照的議題來探討，我們高雄市目前有 170 所學校，有 454 棟的校舍沒有使用執照。接下來，目前高雄市有 170 所學校，有 454 棟的校舍沒有取得使用執照，如果依現行法令來講，屬於違建，如何讓這些所謂的校舍違建能夠讓它合法化，這不是每所學校可以解決的事啊！本席希望我們市府能夠用專案的，這種專案處理，讓我們的校舍可以合法，我就列一下我們現在未取得使用執照的校舍統計表，在國小有 97 棟；國中 26 棟；高中職有 12 棟，剛好就有 135 棟，這是結構安全的。現在已

補強的有國中小、高中職有 72 棟；待補強的國中小有 55 棟；待拆除重建的有 31 棟；已經停用的有 7 棟，就包括國中小、高中職。耐震力現在評估中，現在有 34 棟；有待處理的，有 116 棟。總共有 170 所學校，有 454 棟的校舍，屬於沒有取得使用執照的，454 棟的校舍是非法建物，這些非法建物都是老舊的校舍，原來它是在早期學校在興建的過程當中，都是便宜行事，所以才造成這樣子的狀況。

更離譜的是學校，很多司令台它是非法建物，沒有申請建築執照，蓋好就把電源接好，就使用了。本席就舉個例子來講，在鳳林國小的司令台，因為它蓋了司令台，必須經過申請建照、使用執照，一所學校有很多棟的建築物，其中若有一棟沒有使用執照的，它就不能夠申請使用執照、建築執照，都沒有辦法。但是也因為這樣子，後來也凸顯出，後來本席就去跟建管處協商，才可以取得現在新的司令台，但是原來的司令台實在老舊不堪，只是因為本席當時也曾經跟學校家長會去跟我們校長、市長爭取，就是它們的運動場，它們的足球場來做個改建，但是足球場不需要經過一些瑣碎的使用執照、建築執照，那些就不用了，那是開放式的。因為當時它的司令台真的是老舊，實在不堪使用，經過本席協調之後，那也成功了，我們也剪綵了，司令台也很漂亮。現在本席就是在針對司令台，還有校舍的部分，就是因為 921，必須要補辦申請使用執照。在 921 的時候，因為 921 大地震，有相關的建築法令，比較嚴苛，嚴苛許多，所以必須要委託建築師來申請建照，然後要會同相關的單位，消防、教育、建管等相關單位來會勘。所以要補辦申請使用執照，要來把結構補強，必須要經過相關的單位來會勘。

在二、三十年以上的老舊建築物，依現行法律嚴格的標準，在各項的建築係數不合法規，包括耐震係數、強度補強，這是一筆天文數字，我們慢慢的來探討，老舊校舍使用執照要來補發這個流程，必須現行的法令要審查，各局處來會勘、稽查，各項的建築係數來查核，不符合規定結構要來補強，它必須要有天文數字的經費。因為目前有衍生出一些問題，以高雄市為例，很多學校都要自籌財源。因為現在的財政拮据學校的經費又是不如以前，當然我們高雄市是一個友善、熱情、陽光的城市，但是為了我們很多的學校，都非常可以來做太陽光電的這種設備，但是我們目前遇到的問題，事情來了，高雄市的國小，學校為了自籌財源，在政府的獎勵之下，屋頂委由廠商興建太陽能光電的系統。但是廠商花了上千萬元興建 206 千瓦的太陽能光電的系統，它準備來回賣給台電，但是校方它可以獲取 5% 的回饋金，差不多它每年可獲得 7 萬到 9 萬不等，能源局發現這個系統的建築物是違建，它沒有辦法運轉。那學校在 1 樓的建築物是 64 年興建，但是它申請建築執照，取得使用執照，就是在 64 年，

有申請建築執照，也有取得使用執照。但是以前本席講的，就是都便宜行事。在 66 年它加蓋了 2 樓，在 68 年又加蓋了 3 樓，2、3 樓都有申請建照，但是因為便宜行事，它沒有使用執照，2、3 樓沒有使用執照，但是太陽光電系統也已經安裝好了，但是現在沒有辦法運轉了。

過去剛剛本席所講的，這個問題應該不是只有高雄市而已，應該是全台灣啦，都是同樣的問題。因為我們說要非核的城市，要非核的國家，這個都是以後必須要去面對的問題，所以我們算是典型的老背少的校舍。目前這間學校已經也讓教育局有補助到校舍進行耐震補強，教育局也需要給一筆經費來讓它申請使用執照的經費。如果它耐震補強剛好可以配合這一次，本席要講的就是前鎮國小，剛好你們要給它們一筆費用來做耐震補強，你如果再給它一筆經費來讓他們申請這個使用執照，相信這個廠商它也願意等一年，要不然你現在興建了，但是它沒有辦法運轉。我也有請相關單位來跟他們協商，那個廠商因為我也不認識他，就是因為有碰到這個問題，我拜託我們的建管處，還有學校去聯絡這個廠商，是不是可以讓他們補辦，如果沒有補辦的話，這樣可能他們這個光電就在停擺當中，所以本席也希望我們局長可以…，這算是第一科嗎？三科嘛，國小教育科來做這樣子的處理，才能夠讓它有使用執照可以合法化來做營運，這是本席的建議。

本席的建議是說，是否能夠讓這些校舍取得分年、分期來用專案的辦理，讓學校能夠合法化，讓各級學校在目前財政很拮据當中，可以讓我們的校舍合法化。我們高雄市有這麼多所學校，都可以有使用執照，都可以來補辦理，我想以後我們非核的城市、非核的國家，這應該都是一個配套，當然，蔡英文主席當選總統之後，這也都是他應該去做的事情，但是這是本席現在在地方面臨的問題，也就是讓我們許多學校願意開放屋頂，可以供光電廠商興建太陽能光電系統，高雄市的陽光很熱情，是一個很友善的城市，這也是大家在節能減碳、整個環保方面一個很好的辦法，也可以讓學校的財源獲得相當大的挹注，這是本席的看法。

這就是剛才說的解決的方案、建議的流程，這個我就不再說明了，局長應該也都可以理解。

接下來，我要來談小港國中，小港國中的 PU 跑道與籃球場年久失修真的需要更新，本席在這裡也講過了，好像上個會期就有講了，是不是講了一個會期？應該有一個會期了，但是好像也沒有看到國中教育科或是體健科有編這樣子的預算或是有什麼樣解決的辦法。局長，這個學校有 55 年的校齡，小港國中師生有 2,000 人，以小港來說，這裡的居民…，因為小港國中附近也沒有什麼大型的活動空間，所以大家都會在小港國中裡面運動，結果我去跑攤的時候或是

深入基層在走動的時候，我們的市民朋友就反映說：「宛蓉議員，我去小港國中，小港國中內真的有陷阱，我在那裡運動，早上去運動，晚上也去運動。」當然，早上去運動，大家都看得到，只要小心一點就好了，但是有些人沒有辦法白天去運動，他必須晚上去運動，但是就被絆倒了，有些人可能平常比較疏於保養筋骨，結果一被絆倒、一跌倒腳就斷了、手也骨折了，我聽到也覺得很難過，但是本席要跟局長說，在我的團隊中，有成員現在已經 30 歲了，他說以前這個學校的 PU 跑道就有損壞，但是並沒有損壞得這麼嚴重，我有兩個成員都是讀小港國中的，現在在後面放 powerpoint 的人員也是我們小港國中以前的學生，也是我團隊的成員，他那一天也特別回到他的母校去看一下，他就說：「議員，真的很嚴重。」所以希望本席這次講完之後，能夠趕快…。局長，等一下請你回應一下，那個 PU 跑道真的是磨到一點彈性都沒有，操場時常絆倒人，尤其我們的孩子在那邊參加運動會的時候或是他們在做訓練的時候，一不小心真的就會被絆倒。

我也不要講太多，這是小港國中 PU 跑道的現況，你看，坑坑洞洞，還有更嚴重的，我沒有把它顯示出來，所以希望局長…，局長，你是很體恤孩子的，我覺得你來當局長真的是大材小用，你真的是很有遠見，也很有體恤的心。

更糟糕的，小港國中的籃球場也是一樣，他們說就像是地震災區一樣，年久失修，亟需要整修，你看，四處都龜裂，學生一不小心就會跌倒，他們說很像地雷區。現在小港國中的升學率也不錯，但是它全部都是這樣子的，很不好看。

更好笑的是，你看，照理說，籃球場應該很平坦，也不會有積水，但這並不是說學校沒有整理，也不是現在的現況，這是上次暑假的時候我們去拍的，不是學校那麼髒亂，不是這樣子，我在這裡澄清一下，局長，不是學校那麼髒亂，是因為我們去做會勘的時候，我們團隊剛好去拍到的。這是籃球場，但是卻像「複合式」的籃球場，可以說學生是來「戲水」的，當然，這是大家開玩笑說的。這是籃球場的一個水孔，但是卻在積水，好像不太理想。你再看，這好像是「三級古蹟」，就像本席說的，我想，在這個年度一定要把它完成。

我們再看，更可怕的，小孩子真的會跌得頭破血流，你看，這個都沒有護欄，這個水泥的籃球架基座是要測試孩子的抗撞力嗎？是認為他撞到都不會痛、都不會受傷嗎？還是他撞到都…，我也沒有辦法去形容，這是本席第二次講，我想，不要再讓我第三次質詢這個了。也許我們的財源並沒有那麼多，但是如果你覺得很嚴重的地方，我們要有同理心，如果是我們的孩子的話，這真的都是陷阱。

我們再來看，這是搖搖欲墜的球架，如同…，說斷頭台是不好聽啦！因為學生家長跟本席說，所以我就去請教校長，跟校長說：「我們來看一下。」所以

我們就去看了，當然，我們到學校，有學生來反映，也有家長來反映，我也經常對學校…，不管是國中小或高中職，對於孩子的教育、體育的單項，我都非常重視，跟我去會勘的市政府同仁現在有沒有在現場？沒有。你看這個，裡面都腐蝕了，如果一不小心這個斷掉了，不會像斷頭台嗎？局長，來看一下這個，這真的是內部腐蝕得很嚴重，非常急迫性的需要把它更新，看看要用什麼辦法，是不是在今年可以完成？要不然我們那個地方也沒有什麼比較大型的公園，我們小港現在就只有一個高雄公園，而高雄公園離他們那邊也有一段距離，我們小港比較大型的公園就是高雄公園，要不然就是小港的體育場，就是小港國中前面那個地方，那個地方也沒有什麼大的樹蔭，只是讓市民朋友在那裡慢跑或是提供小港國小有一些小朋友會去那邊跑步，並沒有特別的休憩的空間，所以大家都會利用校園和社區融合，像我就住在前鎮高中對面，晚上我會和我先生去鎮昌國小散步。一大早我們會帶著認養的妞妞，去那邊散步和跑步。我覺得校園和學校的融合，大家都很友善。校長對於社區非常關切，大家都處得非常好。我也不想苛責教育局，因為教育局的工作，真的多如牛毛啊！你們的工作真的很多，但是你們的經費又那麼少。但是對於有急迫性的、有危險性的，我們是不是可以先行處理？等一下再請局長回應。

在局長沒回應之前，我先恭喜我們的文化局。局長，非常的恭喜。我們的圖書館總館，獲得了第一名。我們高雄市有四個地方得名次，總館第一名、大東第五名、小港分館第六名，還有文學館第九名。但是本席有個建議，就是有關我們草衙圖書館的問題。當然除了讚美之外，我也有個請託啦！我們的草衙圖書館還有我們的崗山仔圖書館，對於藏書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充實一下？當然沒話說，我也很謝謝施純福館長，他因為做得很好，所以被台中市長延攬他去做副局長。我覺得他是個很不錯的人才，當然人往高處爬、水往低處流那是免不了的，我們把好的人才加以訓練，他把我們高雄市的圖書館運作得這麼好。對於這優秀的人才你們也沒有私心讓人家延攬去，我覺得真的很恭喜。當然，不論是哪個圖書館的館場我都關心，但是我是前鎮、小港選出來的，所以我希望可以再充實一下那裡的藏書。

另外就是幼稚園的部分，處理學校幼兒園的部分是吳科長嘛！我覺得一般學校附設的幼稚園，據我了解通常校長對於附設的幼稚園，不論是設備老舊與否是不是要加以充實？那些地方校長們通常都不是那麼重視。我覺得關於幼稚園這部分，因為是附設的通常只有一、兩班嘛！因為校長是全面性的，從一到六年級都很重視，因此對於幼兒班的小朋友，校長有時候會疏漏掉。本席要對科長和幼兒班的老師們有個建議，對於這部分我們也不要太過吝嗇，因為孩子從幼兒班開始我們就要去重視它，有很多幼兒園…，因為時間關係我就不多講了。



我只針對我們前鎮國小來講，前鎮國小的設備很好，但是就少了遮陽棚，是本席講了幾次之後現在有著落了。如果沒有遮陽棚，小朋友去那邊遊玩，或是下課後中午休息時間，小朋友去那邊活動，如果沒有遮陽棚…，尤其我們前鎮國小是靠近海邊，又位於新生路的旁邊。如果沒有遮陽棚…，那些家長都向我反映，很多小朋友都叫我宛蓉媽媽，他們回去後向媽媽說：我要去跟宛蓉媽媽講，我們學校都沒有遮陽棚。結果你知道嗎？那些小朋友去那邊玩，因為太熱屁股都燙得不得了，在中午時刻孩子如果想去那邊玩，真的是沒辦法，因為太燙了也太熱了。當然在本席的建議之下，也算是遲來的正義終於有著落了。本席覺得未來我們對幼兒園的小朋友，應該也要一視同仁，這是本席的看法，謝謝！請局長來回應一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林議員。你剛剛講了好幾個問題，先談小港國中。你看這個圖，其實我們體健科跟議員還有校長，都已經去學校會勘了。PU 跑道跟籃球場，6 月份向教育部提出申請，PU 跑道申請了 500 萬，但是教育部並沒有批准，加上籃球場預估大概在 800 萬左右。我想現在是 10 月還沒有到月中，我們還可以嚐試再向教育部爭取這經費。不然就是我們優先處理籃球場，其它的經費就放到明年，是由局裡來補助？或是向教育部申請？這兩條路都會去走，不會讓林議員的關心一直沒有結果，我們當然希望那結果很快。

另外關於前鎮國小的事情，尤其你剛剛看到了，這 170 所學校 454 棟建築，是沒有使用執照的。說真的這種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對我們來講都是很大、很大的難題。

**林議員宛蓉：**

全台灣都一樣的問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聽說 104 學年度只能編 2,000 萬，明年好不容易爭取一倍變成 4,000 萬。可是像這樣的學校就是以前鎮國小現在設了太陽能，但是沒辦法使用的這一棟來看，一樓有使用執照，二、三樓沒有使用執照。而且到現在時間這麼久將近 40 年了，所以它要補的東西很多，光是補照現在預估就要 800 萬到 900 萬。所以你想想，4,000 萬可以給幾個學校去補照？所以林議員提到，這個可不可以變成歷史性的通案？如果全國性都有這樣的問題，勢必要有個專案來解決它。光是高雄市需要的補照經費，至少超過 20 億啦！以一年 4,000 萬的比例來看，你看要排多少年？所以全國都有這種問題。這種問題也不是教育局能單獨解決的，我們跟工務局跟建管溝通，它還是要照現在的標準來做。而且這個學校，即使你給它補強了，它能不能拿到使用執照？也還不一定呢！所以這太

陽光電的投資廠商，在 10 月 6 日時我們開過會，一個就是繼續去走補照的途徑，但是先要去做補強。你沒有補強就根本沒辦法補照，補強又要花 1,300 萬呢！補強要花 1,300 萬，補照要花 800 到 900 萬，這樣子才能解決它的問題。要花多少時間呢？一年能解決補強嗎？也未必。所以我覺得這問題真的很頭痛，剛才也提到有人建議，如果這設施可不可以遷移到其他鄰近的公部門的屋頂上去繼續發電？這也是個方案啦！它有兩棟，一棟沒有問題一棟是有問題的。關於這問題其實都有疏失，學校在同意它來增設時有疏失，因為沒有注意到，一樓以上是沒有使用執照的。廠商在投資以前也沒注意到，一樓以上是沒有使用執照的，它都有疏失。所以現在又是一個很難處理的問題，除非我們有非常充足的經費，我如果現在先走補強就要 1,300 萬。〔…〕是的，因為他要做，但是補強完後，他是不是申請得到使用執照，這件事情還要整個再處理一次。〔…〕所以前鎮國小現在只有 13 班，他用這棟大樓是他主要教學大樓，所以評估完後，補強先要走的話也是要用到明年的預算，對不對！所以不是那麼容易解決的問題，還有就是提到幼兒園相關設施老舊等等，幼兒園要提出來，局也會編一個小組去各幼兒園做整體勘查，有需求會提供給他們，並編進我們的預算。〔…〕好，謝謝。

###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主席、林議員長期對圖書館關心與支持。前鎮跟草衙兩座圖書館在大家努力之下，在去年能順利開館，這兩個圖書館蓋的空間是比較大，當然大家對他的藏書量會有比較高期待，目前前鎮有十一萬多冊、草衙有十萬多冊，坦白講，這在我們圖書館規模中已經不算小，我會再繼續加強圖書館藏量，這個議員可以放心，我們不會限制圖書館藏量，怎麼提高特色及使用率與藏量、與時並進，我們會特別注意，謝謝。

###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林議員。局長我有個建議，每個學校都爲了 PU 跑道的更新傷足了腦筋，這種錢四、五年就要花一次，PU 跑道的經費多寡、不見得每個廠商都做得很好，有些學校品質做的真的非常好、厚度超厚，有的時候也不見得。有沒有辦法去研商些較環保、使用時間較長的跑道，這樣操場更新起來才不會覺得很浪費錢。紅土是我們從小的記憶，我都覺得紅土是不錯的，只是可能比較髒、踩起來比較髒，如果做完紅土做些隔離，也不見得會把教室用得髒，所以在沒有其他較好的環保材質下，又可以讓我們預算用的可長可久，我們要替人民省荷包，可不可以去找一些較環保的材質來用，不然我覺得紅土是很不錯的，以前麗滿科長就超級鼓勵紅土，雄女紅土用了一、二十年，也沒看他們壞掉，每年你們補五、六萬甚至十萬給學校去補 PU 跑道，一塊一塊的補，十萬、五萬

也可以補紅土，錢也都夠還會剩，可能比較麻煩，使用要補土、劃線，這是我給你們的建議，我是覺得錢這樣花很可惜，你們又常常要找 PU 跑道，66 位議員只要一年跟你要一個，我看你們也會很痛苦，市民的錢也用得不經濟，這是我一個建議，我們覺得雖然爭取預算是很好的事情，為人民看緊荷包也是我們的責任，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看有沒有其他議員來登記。

我們現在等了 10 分鐘也沒有議員來登記質詢，明天早上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5 時 25 分）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 時 2 分）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陳議員信瑜）：**

今天還是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請各位先看桌上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好，沒有意見，確認。

現在先請第一位登記發言的議員，劉議員馨正發言。

**劉議員馨正：**

先請教范局長，局長，目前美濃體育館使用情況是怎麼樣？都沒有使用，對嗎？整年都沒有使用率，長期以來放在那裡好多年，都沒有使用，據我所知，美濃國中曾經報請教育局拆除，教育局立場是怎麼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因為美濃體育館使用期限還沒有到，目前還不能拆除，使用期限到哪一年？我們查詢一下。

**劉議員馨正：**

局長，如果使用期限還沒到，有沒有想過可以讓它活化？既然不拆總不能一直放在那裡。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然應該活化。

**劉議員馨正：**

有沒有想過什麼具體的方法，有沒有去想過？我看一年從年頭到年尾都沒有使用、又不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先要了解整個體育館設施那些需要維修、增強的部分，另外應該引進很多地區性比賽，還有市民使用比例高不高，鄰近市民可以進去，開放給市民使用。

**劉議員馨正：**

局長，現在一直都在開放，但是就沒有人要去利用，那一定是設備上有什麼問題！因為體育館也是滿大的，如果一般人去使用的話，場所也是不成比例，文化局是不是可以在那裡辦一些活動，〔都可以。〕到現在為止，都一直沒有在使用。據我所知，美濃地方團體——美濃博士學人協會，一直想拆除這個地方蓋風雨球場，它的使用年限還沒到，所以一直不肯拆除。局長，能不能看一

下這個地方，這是岡山體育館，比美濃晚一年興建，但是他為什麼可以拆？美濃體育館現在有很多人、地方父老都在捐錢打算蓋風雨球場，但是一直沒有得到市府同意，為什麼岡山可以拆，美濃不能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我都要進一步了解。不過，議員提到美濃學人會、地方人士現在希望捐錢贊助完成一個風雨球場的想法，〔對。〕這個方向是很好的。

**劉議員馨正：**

局長，他們現在大概已經捐了七、八百萬，一個風雨球場大概四、五千萬可以蓋好，現在還沒拆他們就已經有這樣的動作。還有局長，你知不知道這麼大一個體育館是不是違建？美濃故事館當時因為它是違建，而且在前幾年而已，才花了一千六百多萬整修，結果經過兩、三年後就拆掉了，理由是說它是違建，當時美濃故事館有很多地方人士包含美濃博士學人協會都堅持反對拆故事館，反對沒有用，還是拆了，就是因為它是違建！那美濃體育館是不是違建？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它不是違建。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們來查一下，很可能它是違建，如果是違建的話，要不要把它拆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關於美濃體育館既然你在質詢提出來，我們就會以專案全盤了解所有問題，如果是不能拆還有幾年年限，那我們就充分利用、改善它的內部。如果是市政建設有重大計畫時，我們必須報審計處，專案通過後，我們就可以拆除它，這幾個方向我們都來進行。

**劉議員馨正：**

因為美濃博士學人協會以及美濃地方顯達人士等一直希望體育館，高雄市政府無法活化、善加利用的話，就乾脆把它拆掉，他們想在那裡做一個風雨球場，這是鳳山的福誠風雨球場，風雨球場的使用用途更多。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確實，因為這些體育館都有很長久年代，當年設計的通風採光、建築空間其實不是很理想，所以大家反而會喜歡這樣有穿透性的風雨球場，使用上又非常方便，這些方向都是未來我們要調整的方向。

**劉議員馨正：**

所以這也是為什麼現在美濃體育館一直都沒有人去利用的原因，通風也是有問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通風有問題。

**劉議員馨正：**

活化的話可能要投入更多設備。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有改善過照明，但是通風的改善可能經費也是相當高。

**劉議員馨正：**

相當高。美濃國中曾經報請拆除，是不是重新考慮一下，把它蓋成風雨球場，因為風雨球場蓋了之後，美濃青少棒現在在培養，據我所知現在有一所學校也正在組高中的棒球隊，所以美濃在運動風氣上一直非常興盛。美濃曾經有國家級排球國手，宋景祥、賴玉燕是國家代表隊，劉顯志是青年代表隊，他現在還在薩爾瓦多國家代表隊當教練，以及徐生明、張永昌都是在體育方面有傑出表現的人。風雨球場將來蓋了以後，可以做棒球、排球、籃球各方面場地的使用，所以希望局長在這一方面能夠支持我們。如果它真的是違建而不拆的話，在美濃可能會非常諷刺，當初地方一直反對拆故事館，市府堅持要拆，體育館現在很多地方人士希望要拆除時反而不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是 73 年蓋的。

**劉議員馨正：**

73 年蓋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現在才 31 年。

**劉議員馨正：**

對啊，但是就如我剛剛所講，為什麼岡山能拆現在不能拆？岡山還比較晚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所以這案子我們就會儘快來做評估，做未來可能性發展，

**劉議員馨正：**

好，謝謝！〔謝謝。〕如果我們蓋風雨球場的話，美濃故事館拆掉了以後，當時有很多徐生明的東西、很多過去在美濃有傑出表現的東西都放在美濃故事館，後來被放在客委會辦公室、儲藏室裡，曾經引起美濃地方人士反彈。這些就可以把他放回去，可以拿到風雨球場裡去放，解決過去地方對市府很多誤解的地方，把他恢復起來，這是非常重要的問題，希望教育局能夠來思考，把它來實現。

另外局長，我曾經在客委會部門質詢的時候，我問客委會主委對於客家話，

他有沒有一個對策、政策來保護客家話？我今天為什麼把客家話的議題在教育部門質詢裡面提出來？因為美濃原來是一個 98% 都是客家人的地方，但是根據我們現在的統計資料，會講客家話的國中生只剩下 30%，小學生可能只有 20% 多一點。這樣的一個情況，再過 15 年，我可以保證在美濃街上會聽不到客家話，因為再過 15 年，這些人都已經差不多三十幾歲了，我們所看到的，再這樣下去的話會是這樣的情況，然而客委會卻毫無策略、毫無辦法。它把這件事情都推到家長身上去。回想以前，我們在推動說國語的時候是在學校裡面推動的，如果當時沒有學校全力配合推動的話，我想我們現在的國語不會那麼成功、在台灣不會推動得那麼成功，現在大家都會講國語。而當時，許多家長也不會講國語，都是靠學校，在這樣的情況之下，范局長聽到美濃的客家話面臨快被消滅的情況，不知道局長有沒有什麼辦法和策略？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其實我知道美濃地區的鄉親長期關注客語的傳承，這點我們非常重視，也和客委會合作。我看到全國很多人來觀摩我們幼兒園沉浸式的教學，它就是完全的客語環境，從幼兒園開始，對於這個，廣興國小也做得非常好。接下來，在全市國中小的開班其實也都已經開到 550 班了。

**劉議員馨正：**

局長，在美濃，原來是 98% 的人都講客家話的，但是現在變成要在學校開班教人家講客家話，這是怎麼樣的一個情況？本來你是根本就不用開班的喔！本來美濃小孩在平常生活裡面，就可以比在教室裡面講更好更標準的客家話，但是現在卻是落得要在學校裡面開班去教你怎麼講客家話。我們學英語要學很久，出去才能夠很方便的和外國人講英語，為什麼就沒有講客家話的環境？今天如果連在美濃都沒有講客家話的環境的時候，不論我們開再多的教室、開再多的客語課程，我相信在美濃，會講客家話的人還是一樣會以極快的速度在減少當中。目前全台灣從台灣頭到台灣尾，講客家話減少速度最快的地方就是美濃。如果這樣的情況沒有改善的話，我想，市長在高雄市執政 8 年的過程當中，如果再過 3 年客家話在美濃消失到平常在街上都聽不到的時候，這在美濃會留下一個非常不好的紀錄，我今天在這裡強調，這件事情如果沒有改善，到時候美濃人一定會抱怨，而且對象絕對是指向市長，所以在學校裡面如何挽救客家話，這樣一個動作，希望教育局能夠拿出辦法出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其實客語或母語會不會流失完全要靠整個社區、美濃人和政府一起合作，我們現在 12 個美濃幼兒園都在做沉浸式的客語教學，這會奠定非常好的基礎，如果說美濃是全台灣客語消失最快的地方，我們當然不願意見到這樣

的結果，市長也再三強調大家都要能夠學會說母語，在環境中可以使用母語，而美濃本身就是全國十大魅力小城之一，它本身就是一個最好的客語生活農業環境，它有非常好的條件去保存客語。

**劉議員馨正：**

局長，一個執政者在一個地方推動一個政策和措施，它要有引導。不管是社區也好、學校也好，如果你用政策去引導，包括當時推動國語也是去引導、去誘導，當然有一些強迫性的措施。我認為現在在美濃，可以使用這樣一個學習客家話的政策，例如我們在學校裡面上課的時候，除了國語、數學等一些重要的課程用國語教學之外，其他的一些課程是不是可以請老師用客家話教學？〔好。〕這些課程請老師在上課…。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劉議員，你提的方向就是我們正在做的方向，除了 12 所沉浸式教學的幼兒園以外，現在有 5 所國小，包括中壇國小、美濃國小、龍山國小、吉東國小與新威國小都在實驗沉浸式的教學，就像剛才劉議員提到的，它是每一個科、每一個領域都用客語教學，我們可以實地去做一個參觀和訪視。〔…。〕對，它就是習慣都使用客語，學習也是用客語，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劉議員。接著，請鄭議員新助質詢。

**鄭議員新助：**

我先請教新聞局長，請問高雄市現在的有線電視總共有幾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一共有 5 家。

**鄭議員新助：**

目前打開電視，有線台有幾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一共有 5 家有線電視系統。

**鄭議員新助：**

幾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電視台頻道有一百多台。

**鄭議員新助：**

總共幾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一百多台，105 台。



**鄭議員新助：**

一百多少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105 台。

**鄭議員新助：**

如果 1 台看 10 分鐘，那麼 1 小時可以看 6 台，10 小時可以看 60 台，對不對？〔是。〕20 小時全部看完都不用睡了，因為總共有一百多台，〔是。〕請問現在每個月收費是多少？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現在目前的…。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每月收費平均 500 元以上對不對？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目前我們的費率是從 450 元到 510 元之間。

**鄭議員新助：**

你給本席的資料除了一、二級貧民是 500 元以下之外，其他的請你答復好。你們自己寫出來的業務報告，你不知道平均一個月是多少錢嗎？500 元以上嘛！你的報告是寫假的嗎？新聞局現在都沒有工作可以做了嗎？你們自己寫的，都超過 500 元啊！貴局聯絡員昨天也在拜託我，但是我無法忍住不質詢，請問你有沒有做過統計，民衆看有線電視，一般平均都看幾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這個部分我們…。

**鄭議員新助：**

我不會說國語，我說慢一點，民衆收看有線電視，一天平均都看幾台？有做過統計嗎？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大概是二十幾台。

**鄭議員新助：**

知道的請起來回答，不要讓局長轉身問你們，我的時間都浪費了，知道的請起來答復，每位民衆平均一天看多少台？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20 台。

**鄭議員新助：**

20 台嗎？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20 台以上。

**鄭議員新助：**

20 台以上嗎？〔是。〕我看並沒有那麼多哦！有多達 20 台嗎？如果電視劇每台看 1 小時，看 20 小時那都不用睡了，平均不超過 10 台啦！你問問在座文武官員，他們如果每個人每天看 20 台，轉來轉去不就都不用睡覺了？每個月收五、六百元以上有道理嗎？本席平均都看不到 10 台，會看歌仔戲的、公視的、地方劇的、名嘴在「天花亂墜」的都是固定看那幾台，怎麼可能看到 20 台？依你看一個月應該收多少才算合理？你說有一百多台，五百元以上，你自己說看看，平均要收多少才算合理？旁邊知道的起來答復，我當議員只做到這屆而已。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目前業者都有提出不同的組合套餐，有的從二百元以上基本組合，各種的組合都有。

**鄭議員新助：**

二百元是你在說的。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但是這只有部分的頻道而已。

**鄭議員新助：**

明年的預算也是照樣這樣編。本席主持節目三十多年了，你不能讓教育局長知道，我和他做過同事，他的先生也和我一樣做國代。我做了五屆，我不會說國語，我有十四個電台，也當選過十大廣播台節目主持人第一名。

這陣子我都被罵，罵到無法轉世，罵和尚是有罪的，都罵說你們議員都有優待一台不用錢的。所以你沒有關心高雄市民二、三百萬人，一個月要繳五百元，說議員是既得利益者，這真的害死我了，你聽得懂嗎？

現在我們的地方自治條例，召集人，你知道嘛！我們剛剛通過，挖油管、挖地下，是不是我們地方自治條例自行通過的。我要求在高雄實施高雄市地方自治條例，讓人家自己去選台，在二百元以下，一百元左右，他要看幾台，自己選，這樣有沒有辦法？旁邊的人知道起來回答。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NCC 預計在 107 年左右，它將全面數位化，到時可能會落實分組付費，在那樣的情況下，全面攤，也許我們市民就有更多、更廣泛的選擇，能依照分組來進行較少的負擔。

**鄭議員新助：**

局長，我講台灣話，說慢一點，我說台灣話，你卻用北京話答。見真人莫說假話，財團整個包圍住，整個財團一年有三、四百億，在台灣第四台壟斷有三百多億，如果向一個人收一百元，等於四分之一而已。局長，我問你，是不是財團有壓力？是不是送這一百多台，如同你要娶個老婆，他向你言明，他的阿公、阿嬤，也要一起嫁過來。湯勺、飯匙和他家的阿貓、阿狗、阿豬，也都要陪嫁一起嫁給你，你願意嗎？一問三不知啊！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沒有任何的財團壓力，我們都是依照市場的狀況、依照市民的需求，以及市場的秩序等等，來考量、來進行相關的，最高費率的審議。

**鄭議員新助：**

局長，我也當了好幾屆，我也算是老議員，我看了內政部的資料，所有的議員，我的年紀最高，這屆做完，剛好八十歲和姜子牙同年齡。我從上屆的上屆，就在質詢了，從未合併質詢到合併，越收越高，你知道嗎？台灣語你聽得懂嗎？這越來越高，你知道嗎？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的費率並沒有增加。

**鄭議員新助：**

沒有增加，新聞局長，我請教你，收入有沒有倒退？主計處，我在前幾天向他質詢，薪水倒退十幾年，這等於是漲價，怎能說沒漲價？物資波動、薪水倒退，這等於是漲價，這樣收五、六百元，真的蠻橫。

我知道我這麼說，就會得罪財團。但我在電台主持節目被罵說，你們這些議員看免費的，沒能體諒我們這些做工的，一個月收到五百多元，沒必要一百多台嘛！是不是？半夜睡不著、起來看時，第一百多台都是唸經的，是不是？剩下的，做戲劇、做什麼的？噱頭一堆、政治節目嘛！

宋太宗曾說過一句話，「爾俸爾祿、民脂民膏」，你身為新聞局長，現在所有的新聞系統都透過你交給 NCC，你只剩辦這一科而已嘛！你都沒替所有的高雄市民來打算，在座的文武官員，看誰有看超過二十台？超過看二十台的人請舉手！我來算一下，只有二個，這邊都沒有嗎？教育局都沒看新聞，有超過看二十台的嗎？沒半個，只有二個，這樣收五百元以上，有理嗎？

現在聽說，又有一個新的第四台出來，有可能會降價一百元，那不夠！目的是要看無線或有線、歌仔戲，不會超過二十台，你收五百元，有理嗎？我剛說過了，娶個老婆包括阿公、阿嬤、外公、外婆，還帶湯勺、飯匙、豬、雞、貓，帶一大堆來嫁丈夫，如果是你娶老婆，帶那一堆人嫁過來，你要嗎？你要的只是娶新娘而已嘛！你只看你認為重要的電視台而已嘛！一百多台只吵人耳而

已，你聽得懂嗎？你的看法呢？

現在是業務報告，先擱下，我要求召集人，你是永遠的召集人，我都支持你的。高雄市可以立單行法，比照油管埋在地下，另外制定單行法，有沒有辦法？高雄市自己來降價，有沒有困難？知道的起來回答，我的時間都快結束了。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現在費率的審議是透過委員會，包括邀請社會各界賢達一起來判斷。接下來整個市場慢慢開放向全國經營的情況，我們即使審議最高費率，業者還是會提出各種優惠方案與措施，在未來的競爭態勢下，相信整個市場的機制，會慢慢趨向消費者的需求。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說的是畫在牆壁上，犀牛望月，看得到、吃不到，乾過癮。我做那麼多屆，每年都說收費太高，說到現在我都要退休不當議員了，還在爭取。事情哪是這樣處理的，哪有向人家收五百多元的，蘋果日報一天 10 元，光是當廢紙賣，也秤得上幾斤，你的第四台這樣收費，不蠻橫嗎？是不是財團在壟斷，反正我不選了，得罪也無所謂了，真的可以一百多台嗎？一百多台，還有時間工作、吃飯、睡覺，那是邊吃邊看電視，馬上就得胃病，這無理嘛！

高雄市應自行訂定個方法，來召開公廳會如何？召集人，你的選民也來向我拜託，這五百多元，你是立委級的，也開一下金口。

**主席（陳議員信瑜）：**

如果你要求市府來訂，我們就以議員提案，要求市府來做，自己斟酌制定自治條例。

**鄭議員新助：**

不是斟酌，召集人，那是一百多台，你有看到唸經的阿彌陀佛台那裡嗎？

**主席（陳議員信瑜）：**

你也知道，我們提案都說斟酌辦理，所以市場自由競爭的狀況，有沒有辦法用自治條例去定，我看還是先提案。我向大家澄清，議員看第四台，一樣要付費。

**鄭議員新助：**

應該是一百元、二百元，五百元太蠻橫了，因為你沒看那麼多台，那麼多台根本沒人在看，那些台根本就是浪費掉的。不然在座的，從第一台唸到一百台，如唸不出來，我也比照立法委員去賭，我吃素的請你們吃 100 份排骨飯。貴局是主管第四台的主管機關，你們能不能從第 1 台唸到第 100 台，可不可以唸得出來，誰可以唸得出來我就請 100 份排骨飯。你們自己都說不出來了，這樣的收費合理嗎？

所以我要求如果明年的預算還是這樣編列的話，NCC 說還要好幾年後才會實施，現在正在政黨協商中，這是他們的問題，政黨協商我沒有意見。但是我要替高雄市民發聲，這是會反映到這次的立委和總統選舉，這是人家公開威脅我的。我不是民進黨的，你們民進黨都沒有出力，沒有努力去踩煞車，是不是被財團包圍，還是看免費的議員支持，連拾荒的一個月都要繳五百多元。你們知道現在一斤廢紙賣多少錢嗎？一斤塑膠瓶賣多少錢？你們都不知道嘛！我告訴你是二元。這樣要撿幾千斤的回收才能看一個月的電視台，這樣是非常不合理的。這絕對要改善，本席要求即時召開公聽會，我明年還不會離開，我是禍害遺千年。我把醜話講在前面，我絕對會杯葛預算，你如果預算照編 500 元的話，我一定會杯葛預算。

**主席（陳議員信瑜）：**

可以開公聽會。

**鄭議員新助：**

你們收這樣的費用是不合理的，沒有一個人講得出是哪一百多台，一般只看二十幾台而已就要收人家五百多元，你們自己都看不了那麼多台了，叫民衆看那麼多台，這樣合理嗎？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3 分鐘。

**鄭議員新助：**

謝謝，我晚上會幫你祈福。這是照顧高雄市三百多萬市民的權益，六龜、杉林的原住民跟我反映說「鄭議員，爲什麼要收五百多元，我們沒有看那麼多台，我們只有看原住民台，怎麼要收到五百多元呢？」他們這樣向我告狀，連原住民都向我告狀。新聞局長，你沒有傾聽民意，這必須要處理。局長請坐，拜託你，欺騙出家人罪孽深重，不要欺騙我這個出家人，明年的預算如果還這樣編列，我絕對會杯葛預算。

請教文化局長，這張照片是什麼？這是你發給本席的邀請卡。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張應該是邀請卡裡的照片。

**鄭議員新助：**

請問教育局長，這如果讓環保局看到會不會開罰單？請教育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異綠：**

這如果是在室內，環保局應該不會管。

**鄭議員新助：**

如果環保局看到這樣垃圾一堆，壁紙撕得亂七八糟，下雨還會漏水，狗屎貓

屎到處都是，這樣會不會開罰單？能不能因為登革熱開罰？你是教育局長，你們都教導學生要注意登革熱，吃飯要洗手，你認為這樣環保局能不能開罰？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如果有登革熱風險就要清理。

**鄭議員新助：**

對嘛！你們用這種照片發邀請卡給議員好嗎？召集人，我們收到的邀請卡是這樣的，我從小書讀得不多，看不懂是什麼意思。這明明就是環保局應該要去開罰的，為什麼會變成高雄市的榮譽，發出的邀請卡用這樣的照片，說是文化藝術，如果這是文化藝術，我帶你去殯儀館看人家守靈告別式的情形，五子哭墓才是文化藝術。

**文化局史局長哲：**

向議員報告，室內這樣的髒亂確實是不適當。

**鄭議員新助：**

是從什麼觀點看到這是文化藝術？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作品基本上是一個攝影作品。

**鄭議員新助：**

這是攝影作品。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這是韓國的一位藝術家拍他故鄉的一些現象的攝影作品。

**鄭議員新助：**

文化局長，你是讀書人，伶牙俐齒的很會說話。

**文化局史局長哲：**

沒有，這是事實。

**鄭議員新助：**

如果這是藝術，我帶你去烏松的鄉下看看，那些收廢棄物的，收二手貨的，每個都是藝術。召集人，你看這樣算是藝術嗎？你是大學畢業的，你認為這樣稱得上藝術嗎？你要發表一下意見…。

**主席（陳議員信瑜）：**

鄭議員，再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發這樣的邀請卡出去，我這個議員看不懂，議員同仁的程度都很高，但是那張稱得上是藝術嗎？請私下再跟我解釋，我沒有那種眼光，我只是小學畢業而已，這種如果稱得上是藝術，真的是貽笑大方。謝謝召集人。我提的這些要稍

微注意，我只有做到這屆而已。謝謝，請坐。

**主席（陳議員信瑜）：**

你會繼續連任。接下來請李議員喬如質詢，李議員也等很久了，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首先我要對教育局的范局長說，你曾經在中央部會擔任過首長，也當過民代，你對政府的施政能力絕對沒有問題，所以我相信你來領導教育局這個部門應該是駕輕就熟。我們更希望在你領導的團隊中，絕對沒有任何的隱瞞，所有的業務都要盡情報告，這樣才不會使范局長誤判。教育部門如能這樣的團結，我相信會是高雄市未來 26 萬 2,449 個孩子的福氣。

首先我要針對本席跟簡議員煥宗在上個會期曾經針對美術館國小興建的問題，我簡單用三個問題，待會兒請范局長以比較正確的詳細答復我。104 年的第二學期，現在美術館校舍還在興建中，也是本席抗戰八年，感謝陳菊市長在最緊急的時刻，願意扶助基金，讓我們可以在美術館 44 公頃這麼大的重劃區中有自己的學校。教育局的原定計畫在 105 年 2 月之前，請問硬體和軟體的校舍會不會完全完工？也就是在明年的 2 月，我們的孩子可不可以到位？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本席與簡議員聯合召開正名為美術館國小的公聽會，當時教育局也派了非常多的官員、學者和地方民意來參與這場公聽會，地方的民意對於「美術館國小」這個名稱沒有意見。我知道事實就是事實，我們是用中山國小遷校來興建美術館國小，但是沒有做不到的事，只要我們在法制上或是技術上做個修正，美術館國小就可以正式大方在學生到位開學的時刻，我們就可以在大門口看見「美術館國小」。當然原來中山國小遷校的技術性要怎麼同時附掛，這點我尊重教育局，我也相信以教育局范局長的智慧跟你的團隊應該有能力克服。待會兒也請一併答復。

第三點，美術館國小是一個非常具有標竿的學校單位，為什麼？它不是因它自己而成名，而是因周遭的重劃文化。它的歷史，高雄市立美術館就在它旁邊，也是代表高雄市非常有具體性的一個地方重劃之後的文化。它原來是工業區，如今轉型到這樣子，已經有二十五年的歷史。我們希望美術館國小未來在教育的體質和模式以及未來的國際語言的強勢，希望能在這個學校展現。每一個國小都有它的特色，我希望輔助這麼多的經費下，能夠看見美術館國小未來在教育文化方面，除了本體在地重劃文化之外，在國際語言這個部分，也能夠加強深耕。以上三個，請范局長用比較簡單的方式做正確的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要謝謝李議員長期對學校的關心，這個學校是以中山國小遷校的名義，

而進到這個重劃區。關於你問的第一點，它在年底以前就會完工，所以如期會在明年 2 月份讓新生進入這個學校。也謝謝李議員和簡議員在 2 月 12 日就開了記者會，我們也在 3 月 29 日開了公聽會，現在這個學校將來的名字是以中山國小美術館分校為名，還是叫美術館國校？按照程序學校的校務會議要先通過幾個名字的方案，然後由相關學校收編的社區、家長共同以投票方式來產生新的校名，我想這是最好的方式。

**李議員喬如：**

局長的意思是要用社區地區公投嗎？〔對。〕那麼公投的對象，你希望是誰？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應該就是龍水里的居民和家長。

**李議員喬如：**

你只限定家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和居民。這個例子是在三民國中…。

**李議員喬如：**

你們希望在什麼時候進行？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最好的時間是在明年新生入學以後，還有一些學生要從其他地方遷回來。等稍微穩定以後，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就來進行。

**李議員喬如：**

可不可以跟總統、立委大選的時候在一起？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恐怕有點難，因為那時候新校還沒有移過去。比較好的時間應該是 2 月開學以後，稍微整個就緒穩定以後，經過充分說明以後，在 3、4 月進行是比較好的時機。

**李議員喬如：**

我們也希望學校開學的時候，能夠看到「美術館國小」這五個字眼。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來想辦法。

**李議員喬如：**

你們在技術上…，好不好？〔好。〕未來那個教育模式是如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美術館國小就像剛剛議員說的，它就在美術館旁邊，所以將來在藝術、文化方面的發展以及跟國際化的連結，還有它由工業轉型變成這麼漂亮的呈現在都



會裡頭的那些特質，應該成爲這個學校的發展特色。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接下來第二個議題也是跟范局長有關。很多的民衆在電視機旁邊很關心，他們都在哇哇叫說我們的教育經費分配太少，可是事實上，我發現105年度的教育分配預算，透過聯絡員給我的詳細資料，就是高雄市105年總預算是1,211.52億，但是教育局的預算將近多少？是472.4億，在高雄市政府的總預算中佔了38.99%的比例，那是很高的。可是我再詳細跟大家報告，那是很現實的。我對老師、教育行政以及所有的團隊沒有意見，因爲那是你們經過考試該得的待遇，但是這個預算包括人事費、教師費和行政的人事費在472.4億裡面佔了357.41億，非常的高。但是我沒有意見，因爲我們希望多一點好的老師來教好我們的孩子。我要提的重點是在後面，這樣扣掉之後，全高雄市有350所學校，高中、國中、國小的孩子有26萬2,449人，但是只剩下114.99億的經費，我所關心的是這一塊。在114.99億這麼少的錢裡面，要把350所學校的26萬2,449人的孩子的權利顧好，教育品質也要顧好，並且要把學校的教育設備、教材提升以及汰舊換新，讓我們的孩子不管在鄉間或老社區都能夠公平的得到最新科技，符合整個城市裡面最高標準的教育模式。

我也發現在這裡面，經常門佔了96.86億，經常門是用在哪裡？學校裡面的基本訴求就是硬體、水電費還有其他花費，這些錢就由這350所學校去分配，當然還包括保全校舍的維護，那怎麼辦？扣掉了，這裡面沒有包含學生的一些教育設備和教材費用，那麼剩下多少？才13.78億。這13.78億要用在哪裡？還有剩下18億左右，但是13.78億要用在哪裡？學校的整修工程佔了13.78億，那麼還剩下多少？剩下4.32億。我很擔心，局長在這4.32億裡面，要把350所學校26萬2,449位的孩子要照顧好，我覺得這個預算的分配，對孩子是委屈了。

在最後很短時間，我爲什麼要說這些？我們是有所訴求，我希望局長能夠在這麼短絀的經費裡面提升什麼？因爲高雄市的未來在這些26萬2,449位的孩子身上，他們沒有健康的身體、沒有優質的品質，高雄市這個城市也不會優質。我們未來的一代一定要比我們這一代更強，唯有透過教育的環境，我們給他在生活上深度的愛、在上課之間的安全，以及安心的在這裡吃好的東西，能夠生活得無憂無慮不受到傷害。這樣孩子在健全的人格之上，我們未來的主人翁高雄市的子一定是全國最優秀的，所以我希望幫孩子爭取什麼？爭取他營養午餐的品質。我們更希望政府在這一塊，我不是要求全免，我也支持排富條款，但是排富條款是另外收費的問題，我要的是，政府應該在這一塊補助營養午餐。孩子繳費不知道繳多少？請科長把高中、國中、國小的資料提供給范局長，

等一下他要答復。我不知道現在學校是不是一致？繳費是不是有不一樣的？這一點等一下請一起答復。之後政府給了孩子多少補助？你如果說 35 元的營養午餐可以吃得好，那是騙人的。我們到普通的餐店吃就要 50 元以上，當然孩子這個部分是大量生產可能比較便宜。

另外第二點，我們的孩子吃的部分，我認為品質不夠好是因為一個學校負責太多的學生，我也建議我們社區的營養午餐回歸社區化，這很重要。我希望學校的營養午餐回歸給各社區經過評鑑可以的自助餐店來標學校的營養午餐，那麼我保證每個學校在中午都能吃到熱騰騰又新鮮的午餐，所以這一點很重要，是不是范局長待會願意評估來做這樣的考量，這是一個開創新的方式。還有一個安全部分，我和簡議員也曾經在議會要求過，就是提升保全安全經費，這一點也一起答復，請范局長說明。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要謝謝李議員今天身體微恙還做這麼重大的一個教育方向討論，你對學校的關懷，不管是從健康、安全，一直到它的整體發展。你剛剛提到，我們確實在整個預算上能夠用到學校教育本身提升的經費，是相當有限的。但是市政府在財務拮据之下，到 105 年的預算還是給予教育部門增加經費，但這些零星增加的經費裡頭，用在學校設備就花 4.32 億、工程整修 13.78 億。提到午餐的部分，以今（104）年到 7 月份來看，我們營養午餐補助費給經濟弱勢學生部分，國中就有 1 萬 8,500 多人，國小有 2 萬 5,600 多人，總數達到 4 萬 6,000 多人，補助費用已經有 1 億 4,000 多萬補助營養午餐，這還只是到 7 月而已，所以整體一年大概要花到 2.8 億，明年也編 3.5 億來補助營養午餐。

剛剛議員提到，怎麼讓學生能夠吃得好、吃得健康，我們現在的收費範圍是 38 到 42 元，還沒有達到上限，但是補助金額已經是相當高了。怎樣讓分布在高雄地區不同地區的學校都能夠運用到在地食材？你也提到，在地的自助餐店是不是來提供午餐，這個都有可能。但是現在主要的學校 322 所都是公辦公營，自己有廚房，自己提供午餐；另外，有些是沒有廚房，但是由學校聯合提供的，真正民辦民營的只有 29 所學校，大部分是高中職，因為他們沒有廚房，所以現在也聽到這些國中小學校的反映，他們希望有就近的區域性供餐中心來提供。至於午餐費用還要不要提高，還是可以透過午餐審議委員會，各校也有委員會，讓家長們去討論。如果我們要吃得非常健康，和在地食材等等，也許每一個星期一、二天，我們要試圖做一些不同的嘗試。〔…〕保全的部分，在今年整個校園安全檢視以後都到位了，這些問題都已經基本解決了。現在反而在談學校要不要加裝電子圍牆的問題，但是那個經費相當多，教育部給我們的補助有 4 所學校先實驗，實驗以後，我們再看有沒有要推動的，再分年推動。

[...。] 是的。[...。] 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李議員喬如，你身體微恙，希望你趕快恢復健康。接著是李議員雅靜質詢，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首先要向教育局所有首長先說聲你們辛苦了！因為全運會期間，這陣子尤其是體育處這邊，大家真的是傾全力要把這個活動辦得圓滿，我有到幾個場所看過，真的很棒，你們非常的用心。但是在過程當中，雅靜也看到很多很可惜的地方，局長，你也很親力親為，幾乎所有的運動賽事，就是我們先辦的這些賽事，你可以先到場的你都會到場。我想你也有發現在高雄市裡面，只要是體育界的小朋友其實都很辛苦，不只是學習過程辛苦，連在經費上也都很辛苦，教育經費上都很辛苦，不管是師資也好，場地也好，或是他們所使用的一些設備，譬如消耗性的用品也好，全部幾乎都要靠他們自己或靠家長自己去籌措經費。如果沒經費、沒門路的或沒辦法聘請外籍師資的，就只能靠自己了。這種土法煉鋼的方式，要讓學生、學校教練，以及讓家長放心讓學生在學校裡面學習，其實我覺得還滿難的，還滿難的！

我看這一整本資料，共有一百多頁，我們做很多的多元教育，也有很多創新作為，我不得不承認我們的教育真的辦得很多元。但是在實質面上，我們對於三級教育真的有做到銜接嗎？對於學生的教育品質真的有要求到嗎？真的有嘉惠於他們嗎？並沒有！局長，我很開心的是，真的你一邊走一邊去詢問，每一個單項、每一所學校遇到的狀況，或他們實質上該給獎勵的，你都會正面去答復，但還是得想辦法去解決這樣的窘境。

尤其高雄市有那麼多的體育班，那麼多的社團，在上個會期雅靜也有提到，體育班別是在總量管制之下，社團真的是像雨後春筍一直冒出來。如果我們要答應讓他們成立社團，是不是我們也有相關經費可以來 support，這些種種的問題，其實到現在本席都沒有聽到正面的答復，或有一個配套措施出來，是不是請局長就雅靜剛剛所提的問題，可以限期間來說明呢？

舉個最簡單的來說，局長，你知道雅靜也是韻律體操單項主委，因為我們很可憐什麼都要靠自己，要不是這一次有全運會在高雄，我拜託體育處撥一些經費幫我們的場地弄得更完善一點。我們其實很可憐，什麼都要靠所有的學生，不但要自己搬地墊，還要自己整理場地，然後家長又要自己出一些經費、找經費來給小朋友做教育訓練。局長，這樣的教育其實還滿可惜的，尤其韻律體操在早期高雄市是很有名的，我們真的是名列前茅，不知道中間發生什麼樣的斷層，導致現在我們追趕得很辛苦。不只是韻律體操，剛剛雅靜有提到的是，所

有單項社團或體育班的部分，我們怎麼去幫忙，包含師資的培訓及怎麼教育這些學生，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首先要謝謝李議員，特別是在韻律體操你擔任主委期間，我們這次的比賽相對來說，這幾年的成績是不錯，得到第四名，所以那天我在新莊高中整個看過場地，也瞭解將來三級銜接等等的問題。總體的問題，等到這次全運會結束之後，我們就會開很多體育發展政策性的會議，各單項協會、體育處、體健科、教育局共同來討論。我們討論高雄將來在競技體育上，我們的重點要放在哪裡，這些培訓基地有沒有三級銜接，是不是有最好的教練人才，是不是有很好練習場館，這些條件都要逐步把它完成。當然這裡頭不可或缺的，就是每一項的體操運動，或其他運動的學校後援會，後援會真的是出錢出力，沒有後援會高雄市沒有辦法走到今天。但是以高雄市體育班設班的數字和設校的數字，我們都是全國第一，譬如我們有 120 所學校設體育班，台北市只有 86 所學校，新北市只有 65 所學校，我們體育班的數字達到 315 班，以台北市資源這麼豐富的只有 231 班，新北市只有 143 班，因為高雄的學生、家長，我覺得整個氛圍就是非常愛運動，他都覺得學生可以多元發展。

**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很認同我們的教育這麼多元。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但資源就是很不足，所以必須先就競技體育先做整體金字塔型三級銜接的配置；至於社團型的，我覺得可以多鼓勵，大家都可以在健康環境裡頭學習他喜歡的運動。

**李議員雅靜：**

但是社團師資相對的我們沒有補助到，這些社團的師資就相對的弱，〔是。〕我想如果我們同意他們來成立社團，是不是可以在經費上或是師資上，做一個我們比較做得到的一個配套措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社團的部分我們一定是要局跟家長、民間團體共同合作，給他的教練跟訓練的人員當然一定要專業，但是他可能沒有辦法達到體育班的那種教練的人數跟要求。

**李議員雅靜：**

如果我們資源有限之下，沒辦法面面俱到或是照顧到的時候，我們的社團是不是也要總量管制下，才不會導致每一個人都想要有專業的教練。每一個人都想要有教育局的關注、關愛，如果你無限上綱一直拓展下去，對於學生其實不

是一個福氣啊！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我想這個就是要全盤再做討論，在社團發展跟學校區域的話，是區域性有專業教練的資源，也有協助的訓練人員，這樣發展才行。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相信你真的是看到我們的問題點，是不是可以給本席一個時間，然後回復本席，剛剛雅靜所提的這些問題，你的配套。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沒有問題，我們在全運會後就會開會，我希望在 11 月、12 月把我們明年的方向整理出來。

**李議員雅靜：**

是，那也請局長再把訊息配套提供給本席。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想李議員你也要參加，因為你是韻律體操的主任委員，將來我們怎麼分享…。

**李議員雅靜：**

相關的配套，其實不單只有韻律體操，還有很多都需要教育局來幫忙整合，先謝謝局長。再接下來，李議員也提到有關校安的部分，這也是本席長期以來很關心的。不管是大樓的安全或學校的安全也好，在上個會期本席也提到，校園的圍牆都逐漸沒有了，越來越矮了。如果你是高中生、國中生，maybe 他們懂得不要跨越那個矮矮的圍牆，國小生呢？你把圍牆都拆了，他哪懂得安全不安全或者是說他哪懂得學校到哪裡？這只能防君子不能防小人。最近電視上常常看到一些校園安全的問題，大家都一直想要用電子圍牆或什麼之類的，其實我覺得還是有死角、還是有漏洞，阻擋不了有心想要進到校園裡面破壞的人。我倒是想除了這個建議以外，還有一個是教育局有沒有發現到，所有的不管是那一個科，或是那一個行政單位，有沒有發現學校消防是你們所忽視的？平均每一個學校一年才花 5,800 元在消防安全上面，5,800 可以幹嘛？我想買幾個樓梯口的電燈，或者是消防栓，滅火器 5,800 就花完了，其他的呢？不重要嗎？管線然後瞄子，甚至相關的設備等等，5,800 可以幹嘛？完全不能做什麼，每一個學校有消防人員嗎？還是我們有配套嗎？我想這些都是學校所不足的，每一個學校幾乎都是。這些工作不要統統都只給一個人，想到這個你們就想到一個人，那個人叫「教務主任」，教務主任不是萬能的，別叫他包山包海什麼都統統要包，行政也要包，你知道他責任有多重嗎？難怪教務主任的使用率這麼高，用人實在有夠傷的，永遠沒辦法去傳承、永遠沒辦法真的落實到這個主任

可以幫學校，可以迅速的做一些正確的採購方向，或者是相關的總務的相關業務，什麼都要包嘛！我問一下國小科，你們對於消防的部分，每一年做了什麼樣的一個積極作為？科長。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關於消防的部分，以學校來講，我們每一年度大概會依照他們的班級數去編列他們維護的費用，也依照班級數、依照校舍的年限。

**李議員雅靜：**

怎麼對？你知不知道消防是怎麼樣維護？怎麼會是依照班級數呢？你知不知道管線？有明管、有暗管，怎麼去檢測？不知道對不對？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劉科長靜文：**

我跟議員說明一下，我意思是說校舍維護費的編列標準是這樣來編列，學校因為消防局會定期的去檢測，我們這邊會收到的…。

**李議員雅靜：**

你知道消防局有多少人嗎？學校有多少學校嗎？人力足夠嗎？其實都不足的，不只是學校，為什麼要提學校？科長請坐，學校有太多的學生，現在學生 maybe 應變能力沒有我們的強，當發生事情的時候，學校有多少老師能顧到多少孩子？每一個學校真的每一年都在做消防演練嗎？這些管線到底誰來看管？每年誰來做定期的檢查、檢修？沒有。5,800 別說叫他來檢查，買一個消防設備都不夠，特殊教育呢？你們每年怎麼做？科長請回答。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尤科長怡文：**

報告議員，特殊教育學校也是一樣，每一年都會有校園安全的一個演練。

**李議員雅靜：**

它不是學校校園安全喔，這跟安全沒關係，演練是實際上遇到狀況的時候，大家要怎麼跑，動線的問題。我講的是硬體的部分，你們到底做到什麼程度？完全沒有注意到對不對？教育是你們的專業，消防非你們專業沒錯，但是這個環節非常的重要，這跟我剛講的圍牆是一樣的重要。我們如果只會設監視器，設一些其他的輔助設備，然後完全沒有顧到本質面，對於學校、對於家長將小孩子交給學校情何以堪？如果發生什麼事情，你們都沒有人想到這個問題對不對？這裡我要感謝國中科的科長，對於這個區塊本席上次建議，他一直很積極的作為，也有做一些建議，可是還不足，因為這個跟安全有關係，學校才多少老師？有多少學生？這樣的比例能不能照顧到每一個學生。我們的設備有的學校真的很老舊，早期的消防設備、消防管線是都鑲在硬體設備牆面裡面，看不到怎麼辦？不像現在是明管，我想局長是不是針對這個部分也請用個專案的方式，幫我們顧到每一個學校、每一個學生的安全，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消防安全是學校基本的，這個基本的狀態我們每年怎麼去查呢？每年 9 月學校都要辦理整個檢視以後，報給局經費不足，局有專案補助給他，因為學校數眾多，消防局是抽檢，但是我們可以委託給消防技師，區域性的幫助學校，目前是這樣做。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我想這真的是很特殊性的，我們應有作為。如果每年只定期在 9 月要報的話，到底能不能做？有沒有確實做到？局長你不用回答沒關係，每一個學期每一個學校平均 5,800，別說 5,800 啦，就算是 8,500 也做不了什麼事情，單那個簽證就不足啊！所以每一年 9 月簽證，每一年 9 月申報，局長要不要換我們來抽查看看？〔可以。〕這非常有必要，你知道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剛剛提到 9 月是因為有一個國家防災日是每年 9 月 21 日，所以一定要做防災演習，這個之前學校相關的配套跟作業的 SOP 都要完成，消防設備是其中一項檢查而已。

**李議員雅靜：**

針對這樣的一個問題點，雅靜點出來，你覺得我們還可以有什麼樣更積極的作為，而不是很被動的 9 月才做一個…。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不會，我覺得我們可以隨時做一個抽查，進入一個學校去看它整個消防設備、看它的安全演練是什麼，這樣很快就知道了。

**李議員雅靜：**

好，那麼我們什麼時候隨便找一個學校來抽查？〔隨時。〕真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學期就可以做。

**李議員雅靜：**

好，麻煩局長再邀請雅靜一同前往各個學校，不一定要哪一個學校…。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去了解平常實際是什麼樣子。

**李議員雅靜：**

是，再來還有一個問題就是評鑑的問題，你可能還不曉得，高雄市的評鑑超多，雅靜在上上個會期就要求是不是可以減少所有學校的評鑑次數？不曉得這

些相關單位有沒有向你報告？就現在評鑑的次數跟以往相比少了哪些？又多了哪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議員知道因為評鑑事務非常繁瑣，所以我們做了很長期的討論，包括教育局本身可以減量的部分，已經在這學期開始的時候就完成了。現在全台灣關注的是教育部統合視導減量的情形，明天教育部就要召集會議，我們初步的減量是 544 項細項減掉 179 項，這是第一階段，明天就會把這個資料帶到教育部進行討論，其實大家對這個議題非常非常關注，所以是由學校行政主管共同參與，另外，我們各科室股長以上的工作同仁會到各大中小型學校駐校，實際體驗行政的負擔與不合理之處。〔…。〕對，謝謝。〔…。〕我們的目標就是讓學校回歸教學，行政支持教學。〔…。〕謝謝。〔…。〕好，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信瑜）：**

我們先休息 5 分鐘。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民傑質詢。

**林議員民傑：**

首先要請新聞局多多的關心原鄉的行銷。因為目前高雄市政府在多面向的市政行銷，我都知道也經常將原鄉的所有元素都挹注在裡面，也經常在辦理農特產時做行銷。但在此想要再請新聞局在行銷中，多多配合三個原鄉的產業和文化，慶典以及特色活動，透過新聞行銷。原鄉以整個高雄大都會來講，應該算是特偏的地方，但畢竟也有他的特色，也有足當高雄市色彩的一面。所以不管是原鄉的地理文化或是人文部分，藉助已經重建的所有聯絡道路，就是台 20 線、台 29 線，整個聯絡道路都已經完成了。是不是在這個動線都已完成時，不管是原鄉的歲時祭儀或是季節性的產銷部分，請新聞局多費點心？也讓原鄉在八八風災後，重現過去原縣、市政府時代的憧憬；讓高雄市民，甚至是台灣所有的人都知道，高雄有更多的地方，尤其是原鄉的部分，可以當作旅遊的一個點。我也提到市政府深入高雄行銷國際的同時，在地理人文和文化上加註原鄉生態和自然環境，讓這些景觀作為經常性推動原鄉，在每一個時節或每一個落段中，讓大家不斷認識已經改變中的原鄉，這是第一個部分，請新聞局費心。

第二點，除了原鄉的族人，大都會區居住的原住民其實比原鄉還要多，包含平地原住民和山地原住民。也經常提到，高雄市中六個族群都有，很多居住在都市的原住民，只能藉著歲時祭儀或是文化傳承這些活動，甚至是協會的推動，要不然就是宗教聚會，才能推動凝聚原住民從山上帶下來的一些文化。如果都市原住民辦理一些歲時祭儀或是活動時，新聞局也一併關心將這個部分納入行銷。讓整個台灣，甚至國際，都知道高雄市就是有那麼多的族群、那麼好



的人文色彩，這是針對新聞局的部分。

文化局部分：文化對於原鄉來講，應該是能夠讓台灣甚至是整個世界都看到的地方，比較著重的地方是文化的部分，我要請文化局幫忙這個區塊，第一個，市政府目前推動的「以住代護」，就是以居住來保護文化資產。本席要了解的是，在網路資訊當中提供了很多的說明，請文化局局長和所有的團隊，是不是在推動時，可能在都會實際資訊以及原鄉資訊沒有那麼好，是想要申請，但是因為錯過申請期間。如果還有在推動「以住代護」的話，就目前的黃埔新村，在推動這些資料時，是不是也讓議員，說實在議員有時也會忘記，因為忙於服務工作，所以可能會忘記，是不是在推動這些重要業務時，也可以提供給我們一些資訊？這是「以住代護」部分。

第二點，是駁二特區藝術家進駐甄選。想要了解的是，文化局推動的這部分，是不是也有涵蓋原民藝術家區塊？因為按照市政府目前所推動的駁二特區藝術家進駐部分，好像有 230 家的申請案，請文化局告訴我，有沒有原住民藝術家申請進駐？這是針對文化局部分。再來是，原住民比較有的特性就是音樂和體育，甚至是藝術工作。而在音樂的部分，因為最近市政府也在推動，不論是哪個場合的音樂會，都有一些原住民歌手參與；要講的是，在活化流行音樂部分，對於原鄉，剛才我提到的就是資訊比較沒有那麼完整，是不是在整個推動，甚至在規劃行程、程序、日期上，可否請文化局承辦的業務單位也經常的協助，並也告訴我們？讓不論是原鄉的音樂人或是都會區的音樂工作者，能夠有機會參與這樣一個饗宴的分享。這是針對文化局的部分。

最後是針對教育局。坦白講，教育局在原鄉也投入了相當大的心力，不是經費，是心力；經費，當然是無可厚非，就不用講了；真的也是太多，不管是公部門，或是由教育局邀請非公部門協助原鄉的教育，資源真的是滿多的。而要提到的是，教育局可能要關心那瑪夏的民權國小，因為這個綠建築已經蓋很多年，都是木造的，很多是裸露在外面的木造建築，經過日曬雨淋、風吹雨打，已經開始出現腐蝕要壞掉了！請教育局國小科的承辦人員去了解一下？不要讓這個建築影響到學生教育和活動範圍，這是針對教育的部分。剛才所提到的，如果要回應還要會後查資料，也沒有關係，我想要了解的就是這幾個區塊。如果沒有的話，我的質詢時間就到此結束。

**主席（陳議員信瑜）：**

接著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要講「市區的天空，纜線雜亂，成無政府狀態」，這是非常嚴重的議題。在颱風天過後，市長一再提醒一切都已恢復，爲了讓市民通行無阻，所有

傾斜倒塌的樹木、路面凹凸不平、水溝積水不通的，都已經處理好，唯一沒有處理的就是纜線的問題。我們的街道包括巷弄，在經過颱風的侵襲之後，我真的沒有看到有人處理過天空的纜線。你看這邊有一條黑黑的纜線，這是新聞局長剛剛給我的資料，纜線的問題由 11 個單位來負責管理。請看 powerpoint，八八風災造成停電超過 12 萬戶、撤離 1,700 多人、路面坑洞淹水、市容滿目瘡痍。經過市府養工處環保局各單位不眠不休清理下，終於回復路面、市容景觀，但是忽略了剛才我講的「天空的纜線」。我現在考考你們，你們都是高級的公務人員，沒關係，會就會、不會就說不會。我要證明如果纜線的管理是這樣，市民要怎麼分辨呢？新聞局長，請坐。請問第一位，電力的纜線，主政單位是哪個單位？

**文化局文創發展中心林主任冠宇：**

電力應該是台電。

**林議員武忠：**

電力的纜線就是我說的那條黑黑的纜線，你說是什麼單位？

**文化局文創發展中心林主任冠宇：**

和電有關的，我認為是台灣電力公司。

**林議員武忠：**

好，請坐。你說錯了，是經發局。這是新聞局給我的資料，我要證明的是連我們都不知道了。請第二位，警用監視器的纜線，主政單位是誰？

**文化局表演產業中心吳主任正婷：**

警用嗎？警用應該是警察局吧！

**林議員武忠：**

警用的纜線，你知道嗎？哪一個單位？

**文化局表演產業中心吳主任正婷：**

我猜可能是警察單位。

**林議員武忠：**

警察單位，你答對了。因為有警用所以是警察單位。第三位，請，有線電視第四台的纜線，主政單位是什麼？

**文化局文化資產中心林兼主任尚瑛：**

新聞局。

**林議員武忠：**

新聞局，好，請坐。接下來，社區播送系統的纜線，主政單位是誰？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請坐，沒關係。

**文化局文化發展中心陳主任美英：**

我不清楚。

**林議員武忠：**

不清楚嘛！我告訴你，是民政局區公所。里長的播送系統就是民政局，只要向區公所申請就可以設置。下一位，交通號誌的纜線，主政單位是誰？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應該是交通局吧！

**林議員武忠：**

對，是交通局，因為是有關於交通的，所以是交通局。局長，我請問，附掛在路燈上的纜線，主政單位是誰？

**文化局史局長哲：**

養工處。

**林議員武忠：**

它是路燈嘛！答對了，請坐。接下來後面這位，請，附掛於建築物不明的纜線，是哪個單位管的？

**文化局人事室應主任海利：**

工務局。

**林議員武忠：**

你答對一半，不明的纜線是工務局建管處管的。再下一位，附掛於交通號誌四周不明的纜線？

**文化局會計室李主任敏華：**

交通局。

**林議員武忠：**

因為附掛於交通號誌，所以是交通局，答對了，請坐。接下來，附掛於電信的纜線，主政單位是哪個單位？

**文化局文化中心管理處陳處長英梅：**

中華電信。

**林議員武忠：**

你學前面的來對答，不對，是交通局。接下來，非警用的監視纜線，主政單位是誰？

**文化局岡山文化中心張代理主任淑女：**

民政局。

**林議員武忠：**

答錯了，警察局。我前面有說警察，你就要跟著說是警察局。接下來，附掛於住宅建築物或私人土地的纜線？

文化局影視發展中心涂代理主任瑞霖：

建管處。

林議員武忠：

不是，是新聞局。我今天爲什麼要講這個議題？光是一條纜線就由十幾個單位來主管，民衆怎麼知道如果纜線附掛於建築物、路燈或電線桿，是屬於哪個單位，誰知道啊！我問你們這些高級公務人員，幾乎答對三分之一，其他的如果一樣考試，還是不知道！怎麼會知道一條電線附掛在哪裡，它的主政單位就會是誰？整個管理系統真的很雜亂，民衆看到纜線垂落下來，到底要找誰？如果找的不是主管的單位，回復你，又不是我們管轄的，不就碰了一鼻子灰。就是這樣，民衆當然要罵市政府，其實是由很多單位管理，有的也不是市政府單位主管的。

你去看看颱風天之後的街道巷弄，像這樣子纜線垂落下來的現象，都不知道要怎麼去恢復它，因爲由十幾個單位來主管，誰會去管這些？沒有人會去管，像這個樣子垂落的纜線，昨天我看到電視報導，有農夫爲了要趕走麻雀，拉了一條很細的絲絨線，不具殺傷力的，可是摩托車經過時，騎士還是受了傷！纜線的問題如果被勾到，不死則傷，一定是重傷，可是有誰重視呢？像接到這種垂落纜線陳情的問題很多，我在這邊要拜託新聞局長，你是主管單位，我覺得纜線的問題，要統一由新聞局來主管。市府內部開會時，要規定由新聞局來主管這些纜線，民衆打電話到新聞局時，就由新聞局去做分線的管理，不要說是民衆，光是剛剛考試的官員，就有一半以上的人不知道，民衆怎麼會知道這麼複雜的問題呢？這種現象在街道巷弄非常的普遍，你們家的巷弄如果有纜線垂落的現象，難道要發生行人被勾到受傷甚至死亡的事情時，我們才要重視嗎？像我們的下水道也有纜線，它是屬於水利局管轄，最起碼水利局有規定纜線在水溝裡一定要附壁、浮出水面，而且要拉直，規定得很清楚。我們有沒有規定？在天空上是沒有什麼規定，你們有沒有什麼辦法？也沒有啊！水溝還有水溝蓋蓋著看不到，那就算了，影響景觀有限，頂多只是水溝堵塞，如果纜線設在水溝，有可能會造成雜物卡住、水溝堵塞，頂多叫環保局來清一清，只是比較麻煩而已，還不至於影響天空的景觀。

高雄市天空纜線的景觀已經達到非常氾濫，本來我今天還要質詢教育局，但是只有 15 分鐘，只能講一個議題就好，這個是大多數市民的反映。掉落纜線有一、已淘汰監視系統，包括警察、里長的監視系統，這些已經淘汰的應該要去回收或整理；二、廣播系統，包括使用中和未使用，這些都要整理；三、私人裝設監視系統，政府也不管，想裝就裝，有沒有什麼管理辦法？四、有線電視業者；五、公家單位使用的電纜。這些和一般的小市民生活非常密切，里長

向我反映，里民發現掉落電纜線有危險，第一時間通報里長，但是里長通報所有可能的單位前來處理，卻沒有半個單位承認，說這要去找養工處，造成纜線一直懸在半空中。

目前高雄市有許多纜線單位，主要有台電、路燈、監視器、交通號誌、電信、有線電視、網路、廣播等線路，卻沒有一個統一的主管機關和法令，造成高雄市天空上纜線亂無章法。不用申請，沒有罰則，民衆在裝設線路，你怎麼會知道？沒有人會知道，想裝就裝，想怎樣就怎樣，你們有去開罰過嗎？現行高雄市纜線制度，只有附掛在排水溝內需要申請，但是附掛在天空上之纜線則不用申請，也沒有罰則，造成業者肆無忌憚，纜線也如蜘蛛網布滿了高雄的天空。台北市好的我們要學起來，台北市天空常見附掛凌亂的電纜線，既不美觀又有安全疑慮。故台北市在 1 月 26 日宣布展開「天空計畫」，要求各單位在一年內把 15 公尺以上的所有主要幹道上方天空纜線清理乾淨，至少也要整齊，這就是天空計畫。局長你也要實行，看是要天空、半空，還是太空都不管，你就擬一個計畫出來。

台北市爲了達到系統式的管理及運作，成立台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透過該單位，台北市政府將整合管理歸屬於不同權責單位的纜線，並達到地下化的目標，最好都地下化。新北市由新聞局帶頭進行纜線清整，由新北市轄內 11 家有線電視業者全力配合纜線清整，自 100 年 2 月至 102 年 6 月共清整 190 條主要道路，剪除 13 萬 6,843 公尺、重達 3 萬 1,643 公斤有線電視纜線。人家這個是有積極作爲，我們有沒有剪半條？剪下來的重多少？你們都沒有做啊！最起碼你們要去強力取締，以後就把你的政績寫在上面。102 年 4 月首創新北市纜線標章計畫，市府組成跨局處小組，將各類纜線進行清整及標章化，明確各式纜線管理單位權責，主動清整、剪除無主纜線。

我建議要像新北市的標章計畫，區分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固網電信業）用紅色做代表；警察局用藍色；民政局用紫色；交通局用灰色；新聞局用橘色，有一個區分後，只要看到顏色就知道要找哪一個單位。新北市就用纜線標章來做區分，做得非常漂亮，本來看起來很粗魯，百姓看了很討厭，這樣做天空一下子看起來就非常漂亮，像彩虹非常漂亮，不會雜亂也不會危險。所以我建議市府必須制定的空中纜線附掛法規，明確制定的主管機關，建議由新聞局統一管理，各單位在附掛電纜線前須先提出申請，若未依規定提出申請，明定相關罰則。將各類纜線進行清整及標章化，明確化各式纜線管理單位權責，代表不同權管單位，以利識別及管理，並且主動清整、剪除無主纜線，讓高雄天空變乾淨。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武忠：**

我的結論是市府應儘速推動空中纜線法令和標章，並且統一權責，讓空中的纜線秩序化，還給高雄市民一個乾淨的街道景觀。新聞局長你不要小看這件事情，這種問題由來已久，相信在座的各位，只要是住在巷子裡，一定會看到你家的纜線亂七八糟、垂下來，你會覺得不舒服。這個問題一直都沒有解決，長久以來都是這樣，這是市民的心聲，身為一位民意代表，受市民的委託，我也請市民看轉播，會在 10 時進行質詢，有很多人在看，我告訴他們，我會提出來質詢，否則我要質詢的是校園安全。因為時間關係，所以今天提出這個問題，希望新聞局長，天空的纜線管理單位不要再分的這麼細，沒有幾個人知道要找哪個單位！這麼複雜！好比教育局負責的就是所有學校、教室等，這個很明確，有問題會找教育局。纜線分那麼多單位，要叫百姓去找誰處理，誰可以看得出來，一條黑黑的纜線是由哪個單位管的？其實不要，我們知道以後纜線就由新聞局統攬起來管理，很明確。可以學台北市的纜線標章方式，將整個弄漂亮造就市民之福，這個就是市政府需要去解決的問題，雖然是市府的小事情，但卻是市民的大事情。如果連這種基本的事情都無法解決，那不是大有為政府，陳菊市長的民意支持度是全國第一名，施政表現也是第一名，如果能將這個問題處理好是更加分。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有很多地方都是非常重要的關鍵，譬如說空中纜線的相關罰則，我覺得我們未來的確應該要進一步的研議清楚。但是目前我們的權屬，誠如剛剛議員所說過，市府每個單位就他的業務性質及相關場所所附掛的纜線來進行分類。但是市民並不需要這麼的麻煩，市民只需要對一個窗口來進行舉報，就是市府的 1999 專線；至於剛才所提到這麼多的單位是我們的內部分工…。〔…。〕

**主席（陳議員信瑜）：**

請局長答復。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繼續報告，議員剛提到的，我們的確需要統整來管理，剛剛權責分屬，就是在工務局企劃處由他們召集情況下，來分屬各單位去協調工作。議員剛講到台北市的天空計畫，這涉及很多技術面、權屬面的問題，所以他們的統整單位一樣也是在工務局，我們今天如果遇到電力纜線等等…。

**主席（陳議員信瑜）：**

意思是說你要跟工務局說。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也會反映。

**主席（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近期邀集工務局跟其他的權責單位，包含交通局都找一找，你們開個會議，再跟林議員報告。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本來就是一個整體，我會做相關的研議跟回應。

**主席（陳議員信瑜）：**

加入民間團體專家的意見。請今天值班的聯絡員把議員要求的寫進去，讓跨局處去協調，民間專家學者意見也邀進來。

接著，請邱議員俊憲質詢。

**邱議員俊憲：**

在進行教育部門業務質詢之前，我有些話想跟大家說，剛收到一則消息，5月份定期大會在推的環境自治條例，剛看到新聞稿說行政院終於核定了，對於未來高雄市環境的改善，終於有管理的工具。修正條例的過程中，我一直主張工業管線的檢測要納入，雖然那時候跟在野黨有很多爭執、討論，可是，行政院終於核定了。在這裡也要跟所有市民朋友報告，我們最重視的，前陣子一直跟教育局討論的食品安全自治條例，已經通過。現在送到中央超過一年的時間，中央現在還是沒有核定，我們既有的工業管線自治條例，中央還在跟高雄市政府打筆仗。高雄面臨很多管理上的問題，但是我們不害怕面對這樣的挑戰，議會這邊也做了很多的努力想要對未來高雄發展有具體措施，在這裡勉勵各位市府同仁，把握在這個位子上，我們應該做一些改變高雄未來發展重要的工作。要不是大家的努力，像過去文化局花了很多時間與精力，駁二藝術特區也不會像今天這麼漂亮，成為這麼多台灣國人想去的地方。記得十年前我還在唸中山大學時，就是非常破的倉庫，暗暗、舊舊的沒有人要去，一年可能一、二十萬人不到，現在變成這狀況，十年前不會有人想到駁二藝術特區現在會變成這個樣子。

包括 2009 世運會在主辦時，當時也面臨非常多問題，包含世運主場館、巨蛋的興建等等，因為大家的堅持、努力，成就了 2009 年世運會成為史上舉辦世運會以來最成功的一次。新聞局最近也推了 Twitter 服務，我也有加入 Twitter 裡面，看到高雄資訊除了英文外，也有其他語言如日文等等，讓國際更有效看到台灣高雄的發展、現況，以前都不會想到高雄會變成這樣子，因為大家一起往同一方向努力，我覺得這是值得肯定地方，今天在教育部門質詢前先講這些。今年高雄市好不容易要舉辦全民運動會，大家也辛苦很久了，昨天、

前天很多議員在探討歷屆運動的設施，包含國民運動中心的設置，這些議題的討論，在過去幾年大家有很多的討論，一直沒有具體進展。這張 PPT 裡面我們看到 1999 年高雄舉辦過 IBA 世界青棒錦標賽、2001 年舉辦過世界盃棒球錦標賽、2003 年、2004 年等等高雄市都舉辦過非常重要國際賽事，這些賽事都在同一地方舉辦，就是澄清湖棒球場，每天都會經過這個在選區裡面非常重要的地方，這個棒球場在原高雄縣時代花了 12 億，三年多的時間蓋好，曾經舉辦這些國際賽事，一場比賽也曾經最多 2 萬 5,000 位民衆在這個場地裡面去觀賞這麼精采的比賽。

2 萬 5,000 人是多少？我要告訴大家，鳥松區全部人口也才 4 萬多人，2 萬 5,000 人比鳥松區人口一半還多。可是現在這場館的現況，是從今年年初義大棒球隊掛名為高雄的主場，我們就一直在關心、討論澄清湖棒球場的委管，跟義大的合作或是委託到底是怎麼回事？到現在 10 月了，中華職棒這個球季的例行賽都快打完，還是沒有一個答案。裡面的問題到底是怎麼了？為什麼我們沒辦法很明確的去往前跨出這一步？這個球場的管理的確有很大的問題，也需要非常多的資源。我先請體育處處長，是否可簡單敘述一下現在澄清湖棒球場委管的問題，到底發生了什麼困難？

### 體育處黃處長煜：

剛才議員在開場白介紹的資訊，對於議員的資訊蒐集非常的欽佩，我稍微補充一下，那一場比賽有 2 萬 5,000 人，是在 2001 年 10 月份台灣第一次舉辦世界盃，我們對美國比賽的時候，這還是個紀錄。目前在國內還沒有任何一場比賽擠進 2 萬 5,000 人，所以澄清湖棒球場有一項很傲人的紀錄是在一個國際賽能擠進 2 萬 5,000 人，我在這邊稍做一個補充。目前在整個一個委外過程中，站在體育處的立場，我們一直希望把場館有一個很優質的軟體跟硬體的服務，能夠讓潛在廠商來參與。目前來講，先從兩個角度來談，一個基本的資訊也讓所有與會的議員及主管來瞭解一下。從 101 年到 103 年我們平均收入大概是七百多萬，支出大概是 600 多萬；換言之，其實我們不委外，收入是大於支出。而且今年義大在主場概念下，今年使用的場數是 60 場，所以基本上，我們不是蚊子館，是一個非常活躍的場館，這個基本的資訊跟所有與會的議員及主管說明。

另位大家很關心委外的過程中，到底出了什麼狀況？基本上，從一個棒球很先進的國家或是在台灣目前案例，都是由地方政府直接跟球團作溝通。我們是房東，跟球團作討論，等於今天我是房東，我有個餐廳，要跟餐廳老闆討論這個委外過程，可是有一點很有趣，我們和這個想開餐廳的老闆在溝通過程中，溝通到差不多，準備投標過程時，他請廚師來談判，過程變得很弔詭，餐廳裡



需要廚師是沒問題，但是餐廳主要的投資者，其實要和房東去溝通，但這裡很弔詭是他都請廚師來和我們溝通，我們很擔心一點。我們希望和一個有永續經營概念的餐廳老闆，來做整個大高雄地區棒球運動的發展，餐廳的廚師可能常換，所以在此我們會有一點疑慮，在溝通過程中，我們一直希望義大球團是和市府這邊做最直接的對話，而不是透過一個，所謂另外的第三方來做溝通，針對這部分，我這樣向議員做說明。

同時體育處一個思考，我們不只鎖定義大，向大家報告，不管是報派的或私底下和我傳遞的，目前至少有三個企業團體，希望來參與澄清湖棒球場營運工作。我們看這裡有照片，山明水秀、風景非常漂亮，對整個地區的觀光活動，有很大的發展潛力所在，所以很多企業看到是整個整體園區的開發，不僅是棒球場的營運而已，這部分我們要一齊努力。

另外一點，10月初時，體育署有特別下來，針對我們餐飲管理來成就棒球場，他們也很關心澄清湖棒球場，希望我們再提出一個整修計畫，目前我想這個經費，可能這一、二個月會有著落。以上針對這整個委外狀況做個說明。

**邱議員俊憲：**

處長你剛剛提到，有好幾家潛在有意願，想要來進駐，經營管理這個場地，處長可否具體一點說明，這件事大概什麼時候會塵埃落定，會有一個具體的答案出來。

**體育處黃處長煜：**

這部分向議員報告，我們今年年底要進行一個工程，就是全壘打牆的大型LED的整修，要4,200萬元，目前這個經費沒問題，預計明年3、4月可以完工，這是第一件事。

第二件事，我剛剛提到，10月初體育署下來，他派委員來做現場的場勘，針對裡面硬、軟體的設施，他要去做個整修計畫的調整，我們預計要先把場館的硬、軟體修好了，再去做委外，不然屆時，這些廠商可能會嫌棄我們的草皮和全壘打牆，希望在明年年底整個場館能修好，再整體的委外。

**邱議員俊憲：**

明年年底。

**體育處黃處長煜：**

對，因為在球季中間，如要委外…。

**邱議員俊憲：**

還要再一年多的時間。

**體育處黃處長煜：**

可能大概要一年。

**邱議員俊憲：**

我覺得澄清湖棒球場，是個非常大的量體，到澄清湖風景區、澄清湖水廠、長庚醫院，要進到烏松地區，都經過這個地方。如果在體育的管理上，也許覺得，現在主場一年，義大有多少場在那裡，數字上看起來也許不是那麼像蚊子館。可是在市民的觀感，經過這地方，大部分時間，不管是白天還是晚上，是看不到人的，甚至晚上時間，它是暗的，在管理上也是很多問題，包括流浪漢、流浪狗等等的。這個場地這麼大，需要經營的成本。處長，我建議，明年底這個時間點，可能又太久了，是不是更有效的，拿出更多的行政效率去解決這個問題？澄清湖棒球場委託管理這個議題，上屆的議員說到現在，都沒答案，也沒有具體的進度，我覺得這有可能市民朋友較不能接受的。

澄清湖棒球場，我們希望它是可以永續經營的狀況。昨天有人提國民運動中心，給大家看一下這個簡報，是 101 年體委會時提出來的，那時高雄其實有二個，一個在召集人的選區，在小港；一個在苓雅區，那時進度是怎樣？促參可行性評估，小港國民運動中心其實已經在做了，苓雅國民運動中心是已經在擬定招商文件了，那是 101 年時，現在是 104 年 10 月，過了這麼多年，沒有任何的進度。

我們看台中，10 月份的報紙，107 年他們南屯的運動中心，裡面有游泳池、健身房、棒球場等等之類。重點它不只這一間而已，包括中正、朝馬、南屯等等幾間，都已經在進行委外管理的作業，可是他要花多少錢？要花四億多。

我覺得以現在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財政，要擠出一個 4 億多，蓋一棟新的場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重點是蓋好之後的維護管理，我們看看澄清湖棒球場，當初也花了 12 億蓋，剛剛處長也說，我們光維護一個全壘打牆，要花好幾千萬。

國民運動中心，我相信它的目的是提供我們國民，有一個就近，品質比較好的運動休閒環境。有件事我們反向思考，在三民區高應大，去年它運用學校現有的運動設施，把它的整合、更提升管理後，成為台灣在校園裡的第一個國民運動中心。這意思是我們不用蓋新的場館，我們用現有的東西，投入適當的資源、適當的預算，去整建它，把它整建完之後，透過適當的管理單位，提供市民朋友，能去享受這些運動設施。其實國民運動中心的概念，不應該就是要一棟新的，我不認為蓋新的建築物，我們就可以好好的營運。

從這張表可以看出，高雄市有二十幾間大專院校，如果扣掉 4 間比較敏感的軍事院校，平常一般市民可能無法進去，有這麼多的學校散布在大高雄各個行政區裡，我相信這些學校裡，不只是游泳池、羽球場、籃球場，甚至非常好的健身房等等，這些學校裡應該都有這樣的設施，如果我們一年能編列相當、合

理的預算，去和這些學校討論，市府補助你部分的預算，讓你整修場地，你把它開放出來，讓學校周遭的社區、行政區的市民朋友，可以把它當作就是我們的國民運動中心去使用它，這樣是不是能更快達到我們要提供市民朋友，一個更好的運動環境的目標。

像空中大學，校長，空大裡面也是有一些運動設施，也是有游泳池嘛！空大在小港，我們是不是來思考，就用空大這個空間，我們做看看，是不是可以把它變成在空大裡的我們的國民運動中心，把它提供出來這樣的服務，在管理上、在設備上，如何去提升、去整理。我相信這樣需要的預算和人力資源，都遠比新蓋的建築物來得有效率一點，我覺得好的場地如何去好好整理，這才是要傷腦筋的東西。

2009 世運會的經驗我們也知道，除了兩個 W，世界運動總會要求我們必須新建的場館外，其實大部分的場館，我們都是運用原有的去提升、更新、去和大專院校合作，這樣提供出來的服務，其實沒有比較不好，所以面對國民運動中心，高雄人其實很愛運動，但夜間的運動環境比較不理想，在現有的運動場館裡，不管是壘球場、棒球場，拜託體育處、教育局，要去評估哪些地方適合增加夜間照明設備，在不影響周遭居民的生活品質、夜間睡眠原則下…。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應該再去做更有效的盤整，我覺得之前教育局體育處，在 2009 世運會有整理一份高雄市的運動地圖，我建議這個運動地圖，應該讓它更有效、讓更多人知道，我們也知道，像仁武的焚化爐有附屬設施，它裡面的游泳池是溫水、是室內的，它的籃球場、羽球場是室內的，是符合國際標準的；可是知道的人很少，如何讓高雄現有比較好的場地，讓更多市民知道，我相信也許它交通不方便，爲了運動，大家開車半小時過去，願意去的市民還是有的。

現在運動場館有的使用率低到可怕，並不是因爲市民不想運動，而是他不知道這地方可以享有更好的品質，不用花費很多就可以享受這樣的運動環境。

我想這部分要請教育局或體育處來努力，我相信一年要編 7 億、5 億預算，去建一棟新的運動中心，我認爲在高雄市比較困難，但如果我們一年有編 2 千萬、3 千萬，去委託這些學校裡的場館，把它開放出來給市民使用，相信這是明年就可以做得到的事，和這些學校來談，學校維護這些場館也需要成本。如果有人願意資助他們，有更多人來使用，基本上對場館的管理、運用，都是良性的循環，這部分建議教育局要費點心，來做這樣的事情，現有的學校就是這麼多，就散落在各行政區裡，我們應該可以做這樣的努力。所以現有的場館怎

麼提供更好的服務，譬如說把它升級，對於澄清湖棒球場，我們也期待體育處能朝向運動的園區去規劃。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非常謝謝邱議員今天的質詢方向，其實我們非常贊同。整合跟盤點現有分布的已有的運動設施資源，很多是分布在大學裡頭，其實高中職及國中小也有這樣的資源，所以我們用這種方式，其實更加普遍性，不會集中在某一個場館裡頭。我想在全運會結束之後，我們就會做運動的競技發展、全民運動和市民平常的休閒運動三者做整合，希望能打造高雄成爲最友善的運動健康城市。謝謝。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邱議員俊憲。局長，我也建議你，因爲民間有很多運動中心，我們有很多單項需要訓練的時候，不見得每次都要採購，這些採購的費用能不能跟運動中心做時段性的結合，這樣是不是可以節省一些經費。例如舉重，舉重那邊的資源其實也很匱乏，運動中心裡有一些重量訓練的器材其實有一直在更新，我們如果可以去跟他們租用時段會更省。我看有一些學校很聰明，他們不買，就去租時段，下午和早上的時段沒有什麼人的時候，他們就利用這些時間訓練，其實還滿經濟的。在預算有限的情況之下，這樣的方式也可以思考看看，在此跟你提供建議。

接下來請陳議員粹鑾質詢，請發言。

**陳議員粹鑾：**

首先針對教育局的業務報告中，從頭到尾都看到翻轉，好像翻轉就是解決國民教育的萬靈丹，但是從媒體報導中得知，例如針對我們的親子教育，聯合報就有調查報導指出，全國有 50%的家長不滿意國民教育；40%的家長認爲教育體制有問題；有五成的家長願意把孩子送去實驗學校，如此幾乎是對我們的國民教育投下不信任票。

本席也接獲很多民衆投訴代課老師的問題，現在教育局爲了降低師資的比例，因爲學校的預算不足，所以他們就採用代課老師或代理老師。有些學校反映，有時候公告了三次也找不到代課、代理老師。本席覺得如果代課、代理老師是比較有想法，比較優秀的師資，他乾脆就直接去報考公務人員特考。因爲代課、代理老師的待遇和福利不是那麼好，所以一般比較不願意去當代課或代理老師。所以本席在此提出來探討，有些學校舉辦了三次考試都找不到老師，也有媒體報導，例如蘋果日報報導過，有些代課、代理老師字也不會寫，課也不會教，這在全國鬧得沸沸揚揚，不知道范局長了不了解這些情形。所以我今天提出來探討，我們的代理、代課老師師資參差不齊，有些民衆也一再投訴，字不會寫、書也不會教，如何能教學？不知道我們的教育團隊知不知道這樣的

狀況。本席在此看到業務報告都是翻轉、翻轉，如果我們能夠「樹頭顧乎在，不怕樹尾做風颱」，在國際上都有討論到翻轉教學，可是到台灣就變得什麼都要翻轉，現在台灣教育就只捉住「翻轉」兩個字就開始亂教一通。

其實翻轉有四 T：Thinking 思想、Training 訓練、Time 時間、Technology 科技。本席認為老師必須要突破這四大要素才能完成翻轉，我們才能跟上這個流行術語「翻轉」。我們來看看台灣最常出現的問題，最常見的 NG 翻轉，像影片就太長了，一般大概在一、二十分鐘的長度，就是抄襲別人的教學內容，沒有自己去研習。就是把自己傳統的講義內容照本宣科唸一遍，上課根本也都不懂，學生不看影片，上課也很無聊，所以還要重複再教一次，讓上課的學生覺得很無聊。翻轉的課程又列入考績，台灣獨一無二的翻轉就是由下而上的精神，這是我們台灣最常出現的問題，在此提出討論。

我們一再跟隨時尚術語「翻轉」，可是本席認為教學最基本的概念要守住，不要一味的跟著時代的流行術語「翻轉教室」。本席認為翻轉教學應該是要為學生量身打造的影片做為工具，讓學生增加思考的能力，更加速學習。現在的老師也非常忙碌，如何準備為學生量身打造的影片，為了滿足翻轉教學的科技，老師還要去學電腦、剪輯、配音等等，好像把老師當成拍電影的人。有不少老師在教學本身的基礎就已經教不好了，還要怎麼進階去翻轉。本席認為不如讓老師做好最基本的教學工作，盡他的本職去教學，幫學生打好基礎。

像教育局的業務報告好像在放煙火，讓人眼花撩亂。這樣下去，我們的老師和學生到最後會「倒栽蔥」。小學教育就是要打基礎的預備教育，學生就要懂得如何安排時間及如何適應學校的生活，然後在學習中找到成功的經驗，本席覺得這個比較重要。另外，你們的業務報告寫了一大堆，我們的學生孩子被塞了一大堆，像機器人比賽、微電影比賽等等這些好像很熱鬧，但是它的意義何在？像我們的機器人比賽，就是一定要外面補習，那麼家長就要花很多學費，學生也沒有很多時間去學習參加機器人比賽的功課。還有微電影比賽，就要學習配音、剪接等等。但是學生的課業都非常忙碌，哪有時間再學習微電影比賽的技巧？所以最後他一定會找槍手或家長去完成這個微電影的比賽。本席覺得這些都是實驗學校去做的課業，而我們的代課或代理老師也不是很萬能。業務報告第 49 頁有說：視覺教育和美感教育等等的知識也不是上幾次課就會，然後就可以翻轉，就有能力去教導學生這些視覺、美感的教育知識。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提出來講，剛剛我說我們的代課老師或代理老師的師資參差不齊。之前蘋果日報或其他媒體也大幅的報導，說老師字不會寫、書也不會教，教育局這裡也沒有做任何反映。為了要翻轉教育，學習國際在流行的翻轉教學，我們就跟著時代潮流和時尚術語來翻轉教室，所以就一味的要求我們的老

師學一大堆，好像老師都是萬能的。本席覺得應該把教育最基本的知識和成功的經驗分享，好好的教導學生讓孩子更踏實更務實，可以面對更好的未來，對於本席所提出來的這些問題，請范局長簡單的回應。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提出這麼大又複雜的問題要我簡單的回應，你剛說民調有 40% 和 50% 不滿意教育體質，你也知道世界的變化是非常快的，所以教育必須跟上世界的改變，為未來準備人才。我們不是為現在準備人才，所以全世界在推動翻轉教學這件事是從 2007 年開始，他的主題反而就是在講怎樣把學生教會，學生在學校該學到的基本能力是什麼？有些是一般的傳統教法教不會的，所以翻轉學習講的是這件事。高雄市教育局這一年來，其實我們講的不只是教學，想法也要翻轉，所以跟世界接軌的翻轉是改變家長的價值觀、改變行政的運作方式、改變社區所有市民的想法，所以高雄市一定會變成一個非常具有鼓勵創新發展的城市。因為我們小朋友一定要具備這些現代化的科技能力，他才能夠走向未來世界並具有競爭力。剛才提到代理或代課老師素質很低的問題，其實高雄市的比例大概是佔了 9.2%，但是基本上代理老師都是合格老師，沒有說素質低到那種程度的問題，他們都是合格的老師。代課老師要到第三次甄選都沒有人參加的時候才能開放給一般的大學畢業生，所以我們當然不希望素質不好的代課老師會進到學校，所以這個問題是教育局非常重視的。

### 陳議員粹燮：

謝謝范局長，我希望我們對代理或代課老師的師資要特別去要求。最主要，本席是希望給老師更好的環境，讓更優秀的師資回到學校，然後就好好教導學生，找出學生不同的特質，回歸我們的教育有教無類和因材施教，不要把老師逼得好像是超人，什麼都要會，也不要讓學生或家長四處去補習，這樣好像也沒有返璞歸真。本席在這邊拿出來探討，麻煩我們的教育團隊提供更好的環境，讓我們更優秀的師資回到學校，找出學生的特別或特殊的資質，回歸教育的有教無類和因材施教，以上是我的意見。

另外，文化局，這是駁二藝術特區的游泳池天台跟國外藝術家 Leandro 所創作的，現在是由日本日本金澤 21 世紀美術館所收藏的泳池。

###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 陳議員粹燮：

這兩張照片應該是沒什麼差別，這是蘋果日報之前所報導的，鬧得沸沸揚揚，還鬧到國際，所以有很多藝術家就開罵了，高雄市的藝術要原創不要仿造品。像藝術策展人胡朝聖，還有旅日作家張維中都認為，我們褻瀆了創意這兩

個字，把民衆當成井底之蛙。所以本席要請教史局長，你知不知道這是抄襲？如果我們的文化團隊不懂得藝術，也應該看過最新的藝術雜誌或網路的藝術作品。現在駁二產品泳池天台被爆抄襲而緊急撤展，所以本席認為文化局的危機處理幾乎是零。文化局也透過駁二的官方臉書發表聲明表示，駁二藝術特區應該以最高標準面對原創，如果有爭議就無限期停止。如果覺得不對就應該馬上就道歉，不要說還有什麼爭議，因為兩張照片看起來就是一模一樣。最後我們還用電子郵件說明原委和致歉，游泳池也關閉，將永久性的移除。關於說明原委，我認為如果不對就要馬上道歉，還要用什麼電子郵件說明原委，我覺得這非常的…。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陳議員。

**主席（陳議員信瑜）：**

接著請何議員權峰質詢。

**何議員權峰：**

李議員柏毅要先借 1 分鐘。

**李議員柏毅：**

我等一下會有兩個書面質詢，要給教育局范局長參考，一個是有關緩讀的機制，我今年遇到一個緩讀很特殊的案例，整個教育局處理的機制雖然後來是圓滿，但是這個整個機制可以再檢討，會後我會給教育局這個緩讀機制的資料。第二個就是有關教師研習時數的檢討，那這個議題我會等到總質詢的時候再跟各位研討，我會後會把這個資料也給教育局參考，謝謝。

**何議員權峰：**

謝謝，我先請教新聞局丁局長，今天早上看到好幾位議員對你提出質詢，我想你的工作好像越來越繁重了，包含所有的那些電纜線未來都要歸你管，如果都歸你管，你的業務就會很繁重，還要去撿那麼多的電線，我想請教一下你知不知道現在高雄市有幾家有線電視的收視業者？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一共有 5 家有線電視的業者。

**何議員權峰：**

5 家是包含新的那家嗎？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對，包含新的已經公告了。

**何議員權峰：**

早上鄭議員有提到，他認為收視費應該要多少，應該要 100 塊、應該要 200

塊，我想他有一定的收費標準，就如同主席早上講的，這些有線電視有他的收費的標準、他有他們市場的一些競爭下的行情，現在有一家新的進來，目前在幾個區可以收看到這家新的有線電視？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目前有四個行政區可以收到。

**何議員權峰：**

目前只有四個行政區可以收到，那我要跟你講的就是說，雖然只有四個行政區可以收到，因為他是新的，勢必他會提出很多的優惠方案，來爭取一些新客戶。我不曉得就這個部分，新聞局對他有沒有任何的監控？不管是不是用低廉的價格，可以去收看到這家新的有線電視，我們應該要保障的是，他雖然是低價格要搶新客戶，但是新聞局要做的是，他也要保證他的品質跟人家是一樣的，甚至是比其他有線業者更好，這樣才不會市民的權益有受損，在這個部分新聞局有沒有什麼可以監控的？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首先說明一下，就是雖然說他有不同的價格方案，不過我們提出審議的時候，仍然跟其他家是差不多在四、五百塊之間，我們審給他的費率是 450 元，但是他當然還有一些其他的收費方案，甚至有低到 250 元這樣的情況，他當然有他的一個市場競爭上的這個自由的機制，但是未來他提供給這些收視戶的這些品質，以及相關消費的糾紛，我們除了協調以外，未來也都會做為我們在進行費率審議時候，委員所參考的一些條件。

**何議員權峰：**

就費率來說，新聞局這邊當然可以審核，你剛剛也講你訂給他的是 450 元，可是他的確做了一些促銷活動，可能有 250、300 這些比較低的部分，也因為他做這樣子的促銷，連帶的讓其他的業者，好像也不得不也跟著做一些促銷的活動，在大家都在做促銷的時候，最受益的應該就是我們的人民，因為大家在競爭之下，在市場機制之下提供比較低廉的價格也好，提供更高的服務也好，給我們的民衆，不管他價格用多低廉，我希望新聞局在於品質的監控上，要可以幫市民做好嚴格的把關，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局長明確的承諾。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是，我們一定會努力在這個消費的品質，還有收視的提供等等的方面，來進行我們的督促。

**何議員權峰：**

好，謝謝局長。再來我想請教教育局局長，剛剛有看到其他的議員，針對翻轉教育提出問題。翻轉教育的確是這幾年來大家在討論的一個議題，甚至在天



下雜誌也有一個開創翻轉教室的專訪，在教育局今年的報告裡面，看到翻轉創新是教育局很重要的一個政策，及很重要執行的工作。因為范局長過去在中央擔任過教育部的次長，長期對教育的問題是非常了解，也非常關注，針對翻轉教育這個部分來說，高雄市也執行了一年的時間，所以我們有看到有一些的執行的報告，請教局長，針對翻轉教育這個部分，高雄市要怎麼走，才能把翻轉教育做得更好？請局長回答。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今天討論這個翻轉教育，或者翻轉教室這個議題，其實翻轉學習或者翻轉教室這件事，並不是高雄市教育局自己創新的。它在全世界其實已經推動了將近十年，去年是因為媒體雜誌的報導，把美國的很多做法引進台灣以後，引起台灣一些翻轉的先驅者的老師，他們開始出來分享，包括台大電機系的葉丙成教授、中山女高的張輝誠、南投爽文國中的王政忠，他們被視為說是在翻轉教育這裡頭的三大推手。他們出來分享，每一個人都累積了十幾年的教學經驗，在某一個時刻，他們開始受到很多的刺激跟啓發以後，改變了他的教學方式了。所以葉丙成怎麼去帶他的學生，這故事講起來非常長；張輝誠怎麼用「學思達」讓他的國文科中山女高的學生學習的能力，不僅大增而且超前，就學習的成效是非常好的；王政忠是把學習成就低落的偏鄉學校學生，因為他的教學方法，而整個帶動學生的學習能力。所以這些的故事，感動了台灣所有的各地的老師，當這些老師對台灣的教育，還抱有熱情跟希望的時候，他們開始投入到這個社群裡頭了。所以去年我們看到，在台中辦一場研習，超過 2,000 位老師自主報名去參加；高雄市的職業教師工會，在去年也辦了三、四場翻轉教學的工作坊，每一場大概有 300 人，也都是秒殺，所以你看到那個熱潮趨勢。

我常常說這個是台灣教育改革，談了二十年看到的真正的曙光，看到這些老師因為科技的關係，可以站出來分享，他怎麼運用他的新的教學方法，帶領了學生達到原來的的方法意想不到的那個成果，所以我們教育局做的事情就是給予支持。這件事情很重要，不是由行政來主導的，是老師自主由下而上的翻轉學習。那這個怎麼樣去支持他呢？我們在各次校長會裡頭，都請翻轉老師來分享，讓翻轉老師同時開放教室作為觀課，讓大家進去看他怎麼上課，所以很快的會形成很多社群。我們希望因為翻轉的這個力量的推動，學校支持，老師群開始願意嘗試。過去兩、三年之間，你問老師：「你願不願意開放教室觀課？」很多老師是沒有這個勇氣的。他現在很樂於啊！他說：「我願意開放，我願意讓人家來看。」然後我們可以共同議課，討論這個上課的方式，跟教學的重點模式，這裡頭彼此都可以學習。最後會走到一個叫共同備課，這個領域的老師是共同來討論，該怎麼樣去做好時間的安排，在每一個課堂裡頭的分組討論，

跟分組的分享報告等等，都是設計得非常好的。

所以這股浪潮正在興起，那你說高雄市怎麼檢驗呢？去年教師團體自己發動了，今年以來高雄市教育局大力的主導這個發展方向。所謂主導就是觀念上來改變，就是講翻轉創新，因為我們一直說你不跟世界接軌，那我們培養的小孩子，將來怎麼會有世界競爭的能力呢？所以為未來培育人才一直是我們的重點，所以剛開始在去年，雜誌報導說我們有 23 位翻轉老師投入了，到今年只是到現在而已喔，國小至少有 193 位老師；國中有 341 名老師；高中職有 143 名老師，一共有大概 677 名的老師投入了翻轉的教學，這個還是保守的估計，我相信這個火種會一直繼續的燃燒，很多老師我們都希望，不動的老師希望他有機會能夠來參與，大家一起來，這個就是台灣，教育史上很重要的，一股翻轉教學的力量跟趨勢正在進行中。

**何議員權峰：**

剛剛局長講的其實高雄市在做的就是一個觀念的翻轉，希望透過觀念的翻轉讓高雄市的教育更好，我們也期待這個部分，在局長的領導之下，可以在很短的時間看出很多的成效，也希望局長在這成效的部分，盡量提供給議會或是提供給媒體，〔好。〕讓大家知道教育局很努力的推動，也把這個觀念帶給很多新的市民朋友。

再來請教有關全運會的部分，全運會即將要開幕了，在這段時間以來，不管是高雄市政府，尤其是教育局很多的同仁，對於全運會都是很努力的籌備當中；也看到局長很辛苦的到山上去迎請聖火。用這幾年來舉辦大型活動的經驗來辦理全運會，我相信教育局同仁用過去的經驗加上努力，是可以很成功的。但是，在成功的同時，我們也要去檢視有什麼東西是沒有做好和做到的？局長也清楚，我是其中一個單項委員會的主委，常常和這些體育界的相關人士討論時，他們就會提到，譬如有人就會抱怨：「又要爭取全運會、又要來連霸、又要拿總冠軍。」但是今年在高雄舉辦，他們並沒有感受到高雄有主場的優勢，所謂的主場優勢，就是場地既然是在高雄，高雄的選手有沒有可能儘早的到場地去練習，這個就是主場的優勢。有關這部分，是否請局長回答，或是請處長回答？我覺得有一些細部的部分，既然要爭取連霸，在可以協助這些各個單項委員會可以去做部分，是否可以更努力的去做這個部分？請處長。

**體育處黃處長煜：**

非常感謝議員對於整個全國運動會辦理，以及參賽代表隊整個情況的關心。基本上，這次辦理全國運動會的同時，對於整個參賽代表隊或選手，有提供各種支援的服務。第一個，如同昨天我已經報告過的，就是今年市政府首次規劃了培訓經費 600 萬元，這是過去所沒有的，雖然不是很多，但最起碼感受到是

有進步的一個意味。第二個，是談到優勝獎金；就是第一名經費，由原來的 25 萬元，調整為 30 萬元，也跟台北市、新北市是一樣的金額。第三個，其實對很多運動員會在意的是，在比賽集訓前的運動設施。這部分其實是最能夠讓自己的運動員去發揮主場優勢的所在，就我所知的部分而言，是盡量協調開放競賽場地的空間，讓我們的選手有更多的機會，在自己的場域中去做練習，讓他們對自己的場域熟悉，不管是其他各種的運動項目，就我知道的部分，都是有。當然有一些場地是因為施工問題，因為這次總共花費 1 億 2 千萬元去整修 25 處的場館，當中包括 6 處的學校場館，這部分可能有一些工期的施工過程，對選手造成一些訓練上的…，這可能一部分是有的，但這部分到後來，都有逐步的去做調整。所以針對整個代表團培訓的硬體、軟體的服務，做以上說明，謝謝。

**何議員權峰：**

謝謝處長，剛才大概有提到，其實為什麼我會反映這個問題，是我認為體育處應該更主動的去協助這部分。因為據我所知道的，就有單項委員會的選手要到比賽場地，並不是由體育處去協助他們到這個場地去練習，而是單項委員可能私下透過關係，才能夠進到那個場地去練習；我們期待可以拿更多金牌的同時，在這個部分，我覺得體育處應該要做到更多。除此之外，剛才也有提到場地的部分，我想要講的是，並不是今年才知道我們要辦理全運會，而是可能在好幾年前就已經知道要辦全運會了，所以關於場館修繕，譬如需要時間較長的，甚至可能再提前一年，在去年就應該做這個動作，而不是等到今年要舉辦時，才做這個動作。除此之外，很多的運動選手，除了剛有提到的比賽獎金提高和其他的協助外，我覺得他們最終期待的，還是努力幫高雄市…。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何議員權峰：**

他們努力在幫高雄市爭取這麼多金牌的同時，有的甚至不只是參加 1 屆，是 2 屆、5 屆、10 屆，對於這些選手，除了給他們獎金外，他們有沒有想要留在高雄市？是不是應該在其他的部分，譬如給他們更多的保障；至於給保障，大家最能想到的，就是又要回頭檢討專案運動教練的事。主席在前兩天也有提到這個問題，局長也有提到，台北市只有 200 多個體育班，但體育專案運動教練是比高雄市多的，高雄市有 300 多班的體育班，據我所知，專案運動教練，不管是約僱加上後來聘用的，大概是 100 位上下。而在這個部分，怎麼再向市政府爭取更多的員額，提供給未來這些選手生活的保障，這是教育局、體育處要更努力、更關心的事。

主席（陳議員信瑜）：

謝謝何議員，接著請曾議員麗燕質詢。

曾議員麗燕：

大家好，今天我要反映一些問題，也要建議教育局，也請教育局重視這個事件。目前很多學校幾乎都有通學步道，在通學步道上，有人行磚破損壞掉以及行道樹的問題。這個問題是發生在學校外面，例如我也一樣都會被誤導，認為行道樹應該是屬於工務局的業務，人行道也是；但並不是，是在教育局。而很多的民衆在步道上行走時，常常會發現這個通學步道是高低不平，不是壞掉，就是積水，或人行磚破掉。還有因為有些學校是老學校，所以行道樹幾乎都有四、五十年的樹齡，有些老樹的板根都會亂竄，人行磚會被隆起，造成在行走時非常危險的狀態。還有行道樹因為樹齡很大了，等於是老樹，長得非常高、非常茂密。尤其在秋天時，落葉非常多，而這些落葉會造成很多的問題出來，維護的人就非常辛苦，每天都在掃地和維護；還有落葉一多，沒有清掃就會造成下雨時，路面就會滑，學生和路過的行人一不小心，在那裡就會跌倒。因為這是碰到和發生過的，而且發生的人是一位孕婦，還好他沒有出狀況，要是這次因為跌倒而流產，我想這應該也會上新聞版面。這些樹木是在路邊，有一些是會妨礙到交通號誌，把它遮住了看不到，有一些標誌也會看不到，讓人家不知道要轉彎的是哪一條路？路況會不清楚，有一些也會遮到路燈妨害照明，而且樹木長大後，垂下來會勾到纜線造成危險，如果是颱風天、下雨天或打雷時，會產生漏電的情形，這也是非常危險的，而且樹木越長越高，旁邊的枝葉也越長越茂盛，加上再往外生長就更危險了，如果遇到颱風天常常會折枝甚至連根拔起。

以上這些問題都是我們常常會遇到的，行人及社區居民也會向服務處陳情，希望透過民意代表反映給學校及教育局知道，請他們派人去修剪樹木，維護人行道的平整，都是因為這些樹木所產生的問題。我們也知道樹木在生長的過程中，如果造成市民的安全受影響又不方便，民衆當然向服務處反映，我們也希望教育局能夠幫忙。

請看 powerpoint，這是學校的路樹，就是在去年選舉的時候，民衆一直拜託我們，希望學校修剪路樹，因為長得太高太密了，也妨害到路燈的照明，就是我剛剛講的情形，太多樹葉掉落在地面上，造成維護管理員被民衆罵、被學校罵，也增加他們的工作量。我到現場去好幾次，經過那裡的民衆一直向我陳情，為什麼還不來修剪？因為反映好久了、好幾個月了，甚至一年了，到現在為止已經一年多了，聽說前幾天已經修剪了，這個過程我要講給教育局局長聽，這是一個大問題，希望局長你能夠重視。你看這些都是路過的人，這一整

排就是學校的樹木，我剛講的樹葉掉了滿地還沒有打掃，下雨後積水了，這些樹葉就導致水泥地的濕滑，造成民衆滑倒受傷了，因為現在學校都已經社區化，很多民衆不只是小朋友，都會到學校來運動，你們有沒有看到滑過跌倒的痕跡？就是這裡。我在 7 月份到現場的時候，你們看，他們說這是已經修剪過的樹木，可是我們都認為它還沒有修剪，但是學校也說這是修剪過的樹木。你看樹木都被這邊的電線桿及電燈遮住，而沒有修剪到樹木，可是他們還是說修剪過了，我真的看不出來修剪的痕跡。後來經過學校的指點才看到，原來修剪掉的是旁邊的二、三枝枝幹，你們看出來這是修剪過的樹木嗎？看得出來嗎？教育局花了那麼多的預算，你們看得出來這是修剪過的嗎？怎麼看也不像修剪過的，對不對？有修剪嗎？沒有。整棵樹木都還好好的，在這邊運動的人很多，而且也有很多外面的人都來這邊運動。後來我又辦了一次會勘，請教育局的工作人員及學校的主任到現場，我們也到現場去做協調。他們說要等到 9 月份、10 月份才能修剪，我說，那你們要保佑颱風來的時候，對學校不會造成影響，不會傷害到路人。

你們有沒有看到？這就是上次的颱風侵襲的時候，我就特別去看，樹木東倒西歪的，有的還連根拔起，你看路邊的整排樹木都傾斜，樹枝也因為太密、太重，經不起颱風的吹襲而倒塌，要不就是樹枝掉落下來，你看整個道路都是，這些都是颱風天造成的結果，也是颱風天那天的景象。後來在前幾天他們去修剪以後，我們再去看修剪的情形，為什麼那麼高的樹木上面都沒有修剪？我就問學校為什麼上面沒有修剪？他說沒有辦法，因為學校告知他們的時候，再過一天他們就要來修剪了，就是今天晚上教育局告知他們要修剪樹木了。可是為什麼會在 10 月份才修剪？也是因為里長看不過去了，一直到學校向教育局陳情，才在前幾天去修剪樹木。可是因為後天要修剪了，今天晚上才告知學校，學校只有一天的工作時間去貼公告，讓停在樹下的車主可以把車子移走。請問大家，車子停在那裡，你會注意到樹木上有貼公告嗎？所以在修剪的那天，很多車子都還停在樹木下，修剪的工作人員當然沒有辦法修剪上面的枝葉，因為怕修剪上面大的樹幹後，掉下來砸到停在下面的車子，要賠償車主費用，整個修剪樹木的過程那麼久，還要民衆一而再、再而三的打電話給議員問，為什麼到現在還不來修剪樹木？

第二點，我要請問修剪一棵樹木的預算是多少？怎麼只修剪這樣而已？他說一棵樹木的修剪預算是 400 元，等一下請你們回答，是不是請人來修剪一棵樹木的修剪費是 400 元，怎麼才修剪兩、三枝的枝幹，花了那麼多錢卻得不到一點點的效果。我們走過很多學校的人行道，行道樹的大板根浮出路面，竄出人行磚，我們找了教育局、也找了學校，都說沒有經費，安全問題就這樣被擺在

那裡？有的學校有去處理了，像愛群國小就已經去處理了，這個也是很久就在反映了。我不曉得學校花這筆預算是不是太少了，讓廠商沒有辦法把樹木好好的修剪，好讓它每一年能夠成為安全的樹木，安全就是把它上下都修剪過，這樣它就不會遮東遮西的。當颱風來時，它就不會掉落砸到人家的車，也不會砸到路人，它的樹葉不會那麼多，就不會造成很大的傷害，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希望每年每個學校在颱風季節來之前，全部的學校就先行修剪完畢。

**主席（陳議員信瑜）：**

再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第二個，在板根隆起的地方，是不是可以同樣來處理，如果有隆起的話，我們就有預算來斷根，再把人行磚重新鋪平，因為這個攸關安全問題，況且那裡常有孩子、老人在走動，萬一有老人跌倒的話，可是很危險的。如果孩子跌倒怎麼辦？這種事都發生過，學校都發生過，因為校方都向我講過，對不對？只是沒有報到學校，也沒有讓學校知道，像跌倒的，也沒有報到學校，這是一件非常危險的事情。當你不說出來好像沒事，但是真的隱藏很大的安全危機，所以我希望教育局能夠重視，真的必須要編的預算，我們議員一定會全力支持，我們一定會讓預算用在刀口上。所以我希望教育局對人行道樹木的維護能夠重視，能夠每一年都編，不要等到民意代表去講了，然後一而再、再而三一直要求、拜託，又一延再延，延到真的發生事情的時候，後果就不堪設想了。這是我剛剛給大家看的，颱風來時，整棵樹都倒了，然後樹枝也倒那麼多，萬一那時候剛好有人從那邊經過受傷的話，他不死才奇怪。你看那麼大根的樹枝，剛剛照片也讓你看了，那麼大的樹枝掉落時，真的有人被砸到的話，屆時教育局要怎麼辦……。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曾議員對學校周邊的樹，還有樹根隆起等等的問題，做這麼深入的質詢，教育局每年編 350 萬，它是統一發包，以 104 年而言，現在我們已經修剪 7,254 棵樹了，平均起來確實 1 棵樹不到 500 元，但修樹這件事情是個很慎重的程序，因為我們這個城市是一個重視永續綠色發展的城市，所以高雄市政府有訂定一個植栽修剪作業規範，任何學校要修一棵樹，或要移一棵樹都要報到市政府，同時要會養工處，養工處會做一些專業上的意見給我們。曾議員提到有些時候反映的很慢，這個部分國小教育科會檢討以後的作業流程，但基本上我們對於修樹非常慎重。我看光華國小的案子，是 10 月 6 日到學校，但是學校對於樹該怎麼修，其實是有不同的意見，要修多少有不同的意見，就像你給我看到的樹都長得這麼高大。本來就一個綠色城市來講，如果樹是健康成長

的，我們其實應該讓它綠樹成蔭、成林的，可以遮蔽陽光的，應該到那個程度。但是在颱風來的前夕都應該做檢視，如果它是脆弱性的或是太大的，就是應該做適度修剪，這個部分養工處還有另外一個計畫。

至於人行道隆起部分，學校都必須以個案提報教育局，因為處理起來的經費是比較高的，有時候要給它斷根處理，有時要移走處理，教育局另外有專款來處理，所以曾議員提這個問題，我們在修樹的時間上，還有該怎麼修？怎麼尊重專業？都會再做一個檢視。〔…〕恐怕沒有辦法在颱風前修整完畢，颱風前大概都是加固，這個養工處處理的經驗比教育局多，所以他會做這些事情，學校周邊會提供一些意見給我們。〔…〕曾議員提這一點，我們也許要和養工處討論，每年的颱風季可能都是在暑假，暑假之前，是不是樹木要做個檢視，是全市的樹都要做檢視，對不對？檢視這棵樹安不安全，會不會被幾級風吹倒？會不會造成危險、危害？〔…〕我們很希望。〔…〕他們不想接，我們很希望，但是他們不想接，他們覺得負擔過重。〔…〕對，應該是他們比我們專業，然後整體處理…。〔…〕你看 1 棵樹的修剪和移動都讓學校困擾萬分，我們有 360 多所學校，你看有多少棵樹在困擾學校，學校也不是專業。〔…〕我們會和養工處再來協調他願不願意接。〔…〕預算也很少，我們不可能浪費它，一棵樹的修剪如果只編 500 元，養工處大概是 700 元。〔…〕希望是這樣。〔…〕以前訂作業規範就是防止學校或任何人修樹把它修到斷頭，把樹弄成斷頭的時候，我們都不能接受，才做一個很嚴格的規範，所以該怎麼修都有規範的。〔…〕也許我不知道，這個個案要去檢視。〔…〕它不可以斷頭的。

**主席（陳議員信瑜）：**

這個可能發包不在 10 萬以上，這個可以指定直接叫人家來修的，以後乾脆這個廠商就不要來了，都那麼不愛護樹木。一棵樹要多久才可以長成這樣，只要不愛護樹木的，我們都不讓他來剪，乾脆就是這樣子。〔…〕其實這個是專業，那個是可以全部交由養工處，教育局、學校也不用有那麼大的壓力，其實樹木是要固定時間修剪的，不然未來氣候變遷，它的狀況會越來越加劇的時候，已經沒有什麼叫做颱風季了。可能隨時都會有狂風暴雨來的，而我們不一定可以預測得到，這個可以交給養工處統一主責，因為學校也沒有預算，然後學校也沒有辦法去做，教育局已經事情很多了，這個應該交給養工處，這個我們未來再來提案，好不好？我們來提案，再叫他們業務應該要做歸整。

接下來我們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時間是 12 點 22 分，我們就先等登記第一次發言完的議員，現在最後一位有陳議員玫娟，等他發言完，我們再散會。

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謝謝主席。大家辛苦了，已經接近用餐時間。我也在這邊呼應曾議員和主席，事實上這個問題我也碰到，就是在這次颱風，尤其這次颱風很奇怪的是，風特別的大，所以這次在整個市容裡面樹倒了一片，我相信大家都有感啦！我也一樣碰到學校的問題，很多學校來找我們幫忙，因為他們沒有這樣的預算，如果真的要整理起來，他們幾乎是沒有辦法處理的。所以後來我陸續透過很多管道去拜託軍方、拜託養工處，他們私底下也都有協助了。在此我剛剛聽到曾議員所講的，希望也照局長你們所講的，應該要回歸專業，這件事我們跟主席都有同感，既然是樹木就應該要回歸專業，讓工務局養工處這邊來承擔。不要把這件事丟給學校，因為學校是辦教育的，他們應該是好好專心在教育小孩，不是讓他們去擔心學校的安全。所以我在此呼籲希望能夠朝這個方向，是不是能由專業的工務局養工處來接管，這部分後續還要請大家一起來努力。

接下來，我要請教局長左營國中舊校址，目前觀光局已經開始在招標，我請教面臨勝利路和新庄仔路的三角地帶，目前教育局有在處理嗎？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觀光局現在預備招商，第一階段需要我們有 10 戶…。

**陳議員玫娟：**

靠近左營車站這邊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有 10 戶要先處理。

**陳議員玫娟：**

所以左營靠近蓮池潭那邊，目前都還沒有任何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還沒有，雖然我們有調查，但是我們還沒有…。

**陳議員玫娟：**

因為現在那邊的住戶很恐慌，他們打電話來跟我說，聽說要拆了，包括對面三牛牛肉麵那邊也在講。所以目前都是子虛烏有，沒有這一件事吧！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應該跟觀光局聯合跟社區做個說明比較好，不要讓他們擔心，近期會做個說明。

**陳議員玫娟：**

大家現在都很難過，因為很怕隨時一個命令來就把他們的房子給拆了，我在這裡也再次證實是沒有。所以你們目前處理的是左營車站前的這一排而已嘛！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

**陳議員玫娟：**

我在此也要特別感謝左營國中的韓校長和他帶領的團隊，以及國中科的葉科長真的很認真，他們真的很辛苦，在溝通協調的過程中我也參與了好幾次，我知道這不容易。因為大家在那裡長久居住，有些已經好幾代都住在那裡，不能說舒服，但是畢竟安居樂業，大家在那裡生活得還滿好的。但是因為政策的改變，所以他們現在面臨到可能必須要被迫搬離那裡，但是市政府能夠補償的費用實在真的有限，目前房價這麼高，根本買不到房子。所以我希望市府能體恤原住戶的心聲，能給補助的希望盡最大的努力給與補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都在朝這個方向努力。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所以我特別在這裡表揚國中科的科長，兩位前後任的科長都相當用心，這一點我相當肯定。

在此我要向局長就教一個問題，目前你說大概有十戶都拆得差不多了，現在就剩三角窗的李先生的機車行，他一再的陳情，有一些補償費我也很謝謝教育局，一直在幫他找一些名目，合法的、非合法的、該用救濟金的方式來做的，這部分都已經有在做了。我在此要再替住戶要求一筆費用，就是你們有給他一筆營業損失，這部分好像要補十幾萬。我就這個條例來講，局長，這個字有點小，我唸給你聽。這是內政部在八八年 12 月 22 日頒布的一個函，要旨是：「徵收土地時於地價補償外，有關加發獎勵金及轉業輔導金等，應由各機關自行酌量財力的狀況跟實際情形加發。」再下面有解釋：「有關加發獎勵金、轉業輔導金並非法定補償範圍，應由各需地機關自行斟酌財力狀況及實際情況發給，法令並不禁止。」也就是說，我很感謝教育局一直很努力在幫這些居民爭取應有的權益。但是有一筆，我在此跟局長特別要求是不是能夠給他補償，營業損失已經有補了，這個我知道。但是有一筆轉業輔導金，這個之前我們有透過黃立委去請示過內政部，他們說這個在法令下是不禁止的，就是在合法的補償以外，額外能夠再多給的。因為那家機車行所在地點相當好，他過去在那裡做生意也做得不錯，但是為了配合市政府的重大建設，他不得不離開那裡，所以是不是應該可以再加發一筆轉業輔導金，我在此提出這個要求。我想局長你剛才聽到這個訊息而已，你也不用回答我。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可以研究。

**陳議員玫娟：**

對，請你們去研究，會後再請你們教育局跟我聯絡，我在此提出這樣的要求。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議員在這個過程中的協助。

**陳議員孜娟：**

另外，我要請教的是世運主場館的問題，世運主場館一直以來都是我們引以為榮的地標，但是事實上它是一個讓我們既愛又怕受傷害的地方。那邊一直讓我們都覺得是一個蚊子館，好像活動也不是辦得很熱絡，剛才我私底下也問過體育處的副處長，他也跟我解釋了一些。我現在要請教處長，你們每年規劃多少活動在世運主場館舉辦？請處長回答。

**體育處黃處長煜：**

議員所提的世運主場館議題也是我到任之後非常積極想去管理的場館，以今年為例，太小的活動就不說了，光是超過萬人的活動就有 16 場次，因為這是世運主場館…。

**陳議員孜娟：**

除了演唱會以外呢？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們辦了很多路跑活動，還有一些賽事，包括這次全運會的七人制橄欖球賽，還有田徑賽都在這裡舉辦。

**陳議員孜娟：**

所以大大小小一共有幾場？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看一下數字。

**陳議員孜娟：**

處長，這個你應該要很清楚，後面的人趕快給處長資料，我的時間有限。

**體育處黃處長煜：**

我們總共辦了 67 場活動，使用的天數是 116 天，這是去年的數字。

**陳議員孜娟：**

今年呢？今年還沒有統計嗎？

**體育處黃處長煜：**

今年到 8 月份的話，目前辦理的次數…。

**陳議員孜娟：**

處長，沒關係，不要浪費我的時間。

**體育處黃處長煜：**

有 43 場活動。

**陳議員玫娟：**

我要講的是，一個花費這麼大的金額的場館，在高雄是一個引以為榮的地標，但是我發現它的使用率是相當的少。你看巨蛋有演唱會、展覽等等的活動，幾乎每個星期都感覺到很熱絡，當然因為旁邊有一個百貨公司，是那裡形成一個商圈的原因。但是我每次經過世運主場館都覺得怎麼這麼冷清，整個感覺就是冷冷清清的，當然有大型活動，但是真的不多。所以這部分我希望體育處能多著墨，是不是應該好好的善用這種國際標準的場館，不要把它閒置在那裡。這是我的第一個要求。

第二個要求是它的尾翼，我之前在議會都一再的要求這個地方要活化，因為那裡沒有帶動起來的話，一到了傍晚就顯得很冷清。我知道後來有委外經營，聽說也沒有經營的很好，是不是？

**體育處黃處長煜：**

對。針對大型活動的部分，我想我們會持續努力，特別是跟世運主場館對面的國訓中心共同來規劃大型活動，包括跟一些國外的職業運動球團合作。

在尾翼的部分，我們其實也是一直朝向委外的方式去活化場館，誠如議員所言，我們找到了一個廠商，但是這個廠商經營不善，所以我們在處理善後的問題，但是委外的方向是不會被改變的。

**陳議員玫娟：**

所以我在此要拜託處長，那個場址相當的好，又近捷運，其實很方便，場館又漂亮又壯觀，那是一個我們的亮點，應該要好好的把它點亮起來。可是我一直覺得無力感，為什麼市政府在這個區塊一直沒有辦法做得相當亮眼，讓我們覺得很肯定。所以你們現在既然委外失敗，是不是還有重新招標的計畫？

**體育處黃處長煜：**

要，我們有繼續規劃。

**陳議員玫娟：**

還有嘛！所以我要拜託你們慎選廠商，而且要好好的規劃計畫，我覺得那個地方真的要好好的活用。

我在此也跟處長建議，後面有一個蓄水池，很多住在附近的居民常常在那裡運動，長期以來一直都有很多人跟我建議，因為阿公、阿嬤帶著孫子去那裡運動，但是他們在運動的時候，小朋友沒有地方可以去，所以我曾經跟你們建議，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小區塊做為兒童遊戲場，讓小朋友能在那裡活動，長輩能安心運動。但是你們跟我說有安全性的考量，這點我希望你們再研議看看。

第二、是不是能像一般的公園一樣，增設一些運動器材，讓那些長輩可以在那裡運動，年輕人可以慢跑，長輩可以在那裡呼吸新鮮空氣，我覺得那個環境

真的相當不錯。我希望能夠善用這樣的地方，人多了，人氣起來了，那個地方就不會老是讓我們覺得像蚊子館，所以既然沒有辦法每天都有大型活動舉辦，最起碼那裡如果有很多人運動、慢跑或是做一些休閒，我覺得那也是一件很好的事情。這兩個部分請處長可以朝這個方向考量，規劃讓祖孫兩代可以運用的場址，讓它真正盡到運動的宗旨，讓我們活化那個場址。

**體育處黃處長煜：**

好，這個我們回去研議一下。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接下來我要請教文化局，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我有特別提到我們的明德、建業、合群的問題。局長，你可不可以現在再簡單的答復我當時你要回答的答案，因為我沒有聽得很清楚，時間就到了，請局長重複回答一次。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分兩個部分，依照國防部的制度所提出來的眷村保存區，我們提出來的是明德新村，明德新村其實是有提上去一整本活化再利用的報告。因為明德新村是將軍村，我想陳議員也非常了解，未來各方面的可運用性非常高。

第二、有關於合群和建業是屬於文化景觀，文化景觀的管制是比較寬鬆的，也就是希望能跟所有權人在維護景觀和開發並存的情況下合作。這跟都市設計的概念是一樣的，都市設計的概念是蓋之前的審查，景觀是整體配置的審查。但是我們很遺憾的是軍方拒絕跟我們做這樣的合作平台。

**陳議員玫娟：**

為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很簡單，因為他們只想賣土地。

**陳議員玫娟：**

當然，我想這是很現實的問題。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覺得這不是當然，如果一個國家都只是在賣土地，那這個國家就完蛋了。

**陳議員玫娟：**

可是你知道你框的範圍有多大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知道。

**陳議員玫娟：**

我請問你，黃埔新村就是目前你們現在在推的，你們有分一期、二期，一期有五個房舍，「以住代護」第二個階段是 20 戶，目前正在招募中。你有沒有去

比較過爲什麼黃埔新村可以這樣做，那合群、建業、明德又是怎麼樣的做法？你們也會想要這樣做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合群、建業、明德我們也會這樣做。

**陳議員玫娟：**

你知道爲什麼軍方願意把這邊釋給你，讓你們代管來做，爲什麼建業和合群沒有辦法這麼做？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答案很簡單，因爲這裡有立委在關注，左營沒有立委在關注。

**陳議員玫娟：**

你講那是什麼話，你是批評我們左營沒有立委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講的是事實。

**陳議員玫娟：**

我們左營當然有立委在關心，我們開過多少次會，怎麼會沒有立委在關心呢？局長，我希望你不要在這裡做這種攻擊，我希望我們就事論事，我不同意你這樣的講法。我今天在跟你討論一個議題，你怎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你問我，我就我所知道的答案。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我覺得我沒辦法接受你這樣的講法，其實你沒有用心，你也不夠認真，你知道爲什麼黃埔可以這麼做，爲什麼合群不能。我告訴你，因爲同樣都是國防部管的，黃埔是因爲國防部希望將來把它做成旗艦型的眷村博物館，所以他沒有打算把黃埔拆掉，他們希望保留，所以讓你們市政府代管，讓你們去維護，這是一個重點。但是合群和建業並沒有要做這樣的計畫，軍方希望把這塊土地釋出是因爲他要賣，因爲他需要眷村改建的基金，他們如果不賣這塊土地，他們沒有辦法平衡基金，因爲合群蓋的 7 棟大樓都是跟銀行借出來的，他們要平衡基金，所以他們必須要把這些土地處分掉。但是你框得太大了，如果你框明德，我們支持，框建業我還覺得可以接受；但是合群這麼大，二十五、六公頃，黃埔多大？如果我的資料沒有錯，只五公頃多而已，黃埔只有五點多公頃而已。可是合群、建業、明德，你框了 59 公頃，請問市政府有這個財力嗎？市政府可以做嗎？我們支持黃埔，本來軍方就沒有要拆，所以他可以讓你代管。可是

明德、建業、合群新村不是這樣，是他們要賣掉土地，所以希望我們用容積跟他們移轉，但是你們一直沒辦法用容積來跟他們做移轉，他們沒有辦法移撥給你們，所以就閒置在那裡。黃埔是從去年還是前年開始做，現在已經有一個樣子出來了，可是合群已經關了三年半了，到現在還是廢墟，還是草木叢生，還是病媒蚊的孳生源。你說你們這樣對待那裡的居民公平嗎？那裡的居民每天都要出入…。

**主席（陳議員信瑜）：**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局長，你沒有搞清楚狀況，你不能怪地方沒有立委去關心，張顯耀立委、黃昭順立委已經辦過多少次公聽會了，你們都沒有人參加嗎？都沒有人跟你回報嗎？光是我就參加了好幾場，我們都希望地方好，我今天不是替軍方講話，我也不是要幫軍方賣土地，那個跟我無關，我在乎的是住在那裡的居民的生活品質和治安的問題。

你框這麼大，目前市政府有那個財力好好規劃那個地方嗎？我很肯定的說，沒有。你看學校要剪個樹都有困難了，你說你框那麼大的範圍，你有什麼計畫嗎？你有那麼多財力去做那邊嗎？根本不可能嘛！為什麼我們不能量力而為，把範圍縮小，我們要保存眷村文化，我們要把明德、建業好好的規劃，把有限資源好好的再利用。可是合群這個地方太大了，將近 25 公頃多的場地，你怎麼規劃？那個地方軍方根本就不需要保留那些眷舍，他們是準備要拆掉的，所以它跟黃埔是不一樣的狀況，局長你要搞清楚。

我在這裡主張，合群，請你們好好的研議，近期內我也會請軍方跟我們地方政府大家坐下來討論，到底這塊 59 公頃的土地該怎麼取捨，把範圍縮小，我們可以用我們所有的資源好好的挹注，好好的去規劃設計，也許會跟黃埔一樣亮眼。可是合群地方那麼大，又沒有保存的價值，請問你這三年半來，將近四年的時間，老百姓就是要承受周邊的環境，就是髒亂，就是治安不好，這是我們有為的政府該做的嗎？我希望文化局要好好…。

**主席（陳議員信瑜）：**

登記質詢的議員都質詢結束了，教育部門今天的業務質詢也就告一個段落，謝謝大家，散會。（中午 12 時 42 分）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2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林議員瑩蓉	<p>一、發文要求學校所有食材在製作過程不能加入任何添加物。</p> <p>二、食安管控機制中，不定期檢驗之項目要表格化並公告，讓家長了解。</p> <p>三、午餐食材抽檢要訂定規則，如幾次以上不合格或添加物危害人體健康，即拒絕往來。</p>	教育局	<p>有關建議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控機制與相關規定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針對要求學校食材的製作過程中不能加入任何添加物乙節：</p> <p>(一)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午餐食材供應廠商需依約於送貨前及每月結算請款時，檢附農藥殘留證明、CAS、HACCP、GMP 等衛生安全認證或其他符合國家標準認證之合格標章，確實選用具有國家標準認證產品，並每日由各校專人進行驗收，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 2 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p> <p>(二)手冊中提供契約書範本中亦有規定「食品衛生安全檢驗」項目包含：藥物殘留檢驗、食品</p>

				<p>添加物檢驗、食品微生物檢驗、其他非法定添加物。</p> <p>(三)倘食材供應商或團膳廠商使用違法食品添加物製售食品者，教育局將督促學校依採購契約規定罰則究責，並函知衛生局依法裁罰、請農業局加強源頭管理。</p> <p>二、營養午餐食材抽樣檢驗項目與相關規定：</p> <p>(一)教育局自 101 年度起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衛生檢測實施計畫，每年編列 20 萬經費，委由抽驗單位會同教育局及衛生局到校抽檢，協助學校進行食材把關，以確保食材安全。</p> <p>(二)食材檢驗項目如下：(如下表)</p> <p>(三)本市營養午餐相關檢驗報告置於教育局網頁「高雄市學校午餐教育資訊網」(<a href="http://class.kh.edu.tw/1425">http://class.kh.edu.tw/1425</a>) \ 午餐食材安全，提供校園師生、家長及民衆查詢閱覽。</p> <p>(四)104 年度實施迄今，受檢測學校為 24 校，分布於 10 個行政區，共</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瑩蓉）

				<p>檢測食材 48 項，不合格案件計有 1 件，教育局督促學校依採購契約對廠商究責，視情節之嚴重性，採以違約金繳納、違約記點、契約終止等罰則方式，以維護校園師生午餐權益。</p>
--	--	--	--	--

抽驗食材	蔬果、水果 (新鮮、冷凍)	肉品(雞、豬、牛、羊、鴨肉)、雞蛋或水產養殖類	加工肉製品類(或水產品)、豆製品類、麵食類、金針、魷魚、蝦仁、加工肉製品	海魚及魚類加工品	金針	蝦仁
檢測項目	農藥殘留	多重藥物、動物用藥、瘦肉精、多重殘留分析	防腐劑	組織胺	二氧化硫殘留	硼酸殘留

104.10.8	林議員瑩蓉	<p>一、體育處所屬場館共 67 處，維護經費、人力不足問題，請教育局及市府多給體育處編列經費。</p> <p>二、世運主場館支出龐大，場地收入不足因應，應協助體育處增加財源。</p>	體 育 處	<p>一、體育處 104 年並無編列樹木修剪預算，且囿於場館維護經費不足，無法立即改善蘇迪勒颱風災損，目前已專案簽陳市府同意動支災害準備金，並於 10 月初完成建築師評選，預計 105 年 2 月底完成災損整修。另為提升爾後災後復原速度，體育處已調整預算內容，105 年編列樹木修剪預共計 38 萬 1,922 元。</p> <p>二、活動主辦單位函文體育處申請租借世運主場館與邀請共同合辦，體育處均一致審慎評估可行性，訂定審查機制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制度，並以嚴格標準審核相關申請，以力求維營運收支平衡。</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羅鼎城）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6 高市府教督字第 1043692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羅議員鼎城	<p>一、統合視導意義與實益為何？</p> <p>二、教育局配合統合視導辦理的件數為多少？</p> <p>三、其他縣市陸續拒絕統合視導，高雄市的立場及做法如何？</p>	教育局	<p>一、教育部為使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中央教育政策，以辦理訪視及評鑑之方式，瞭解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中央教育政策情形，並以獎勵經費方式鼓勵配合政策績效優良之直轄市、縣（市）政府。</p> <p>二、本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統合視導件數部分，以 102 年至 104 年為例，均為 23 大項，分別有一般項目為 102 年 265 項、103 年 222 項、104 年 203 項，非常項目（扣積分）為 102 年 14 項、103 年 14 項、104 年 9 項，細項指標為 102 年 651 項、103 年 614 項、104 年 544 項。</p> <p>三、對各縣市拒絕教育部統合視導紛擾，高雄市已多次呼籲教育部儘速邀集各縣市政府及第一線行政人員召開 104 年地方統合視導評鑑指標檢討會，以回應各縣市要</p>

104.10.8	羅議員鼎城	學校三種辦理	教育局	<p>求。就此，本府教育局已採取下述做法：</p> <p>(一)104年10月1日召開教育部統合視導指標減量會議，邀集大中小型學校校長、主任及科室主管通盤檢視各項指標之合理性及造成學校困擾之項目，將原指標細項 544 項刪減至 365 項，減幅近 33%。</p> <p>(二)104年10月6日邀請學校校長及主任代表就教育局層面及學校層面提出因應對策。</p> <p>(三)規劃於10月起安排各業務科專員、股長級人員進駐學校一日進行體驗，以增進對學校業務互動與溝通機會，傾聽校內行政人員心聲，期能達成行政工作流程簡化、業務減量之目的。</p> <p>(四)教育部已於104年10月14日邀集各縣市政府召開指標項目調整會議，第一階段指標減量至160項，並訂於10月27日再開會作第二階段減量。</p>
----------	-------	--------	-----	--

		<p>午餐的模式，如何落實執行食品安全監督機制？</p>	<p>機制落實執行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學校午餐採用安全食材及衛生驗收機制</p> <p>(一)學校辦理午餐食材採購，公辦公營學校透過公告招標辦理合格食材採購。公辦民營及民辦民營學校係建立合格食材供應商名冊，並向食材供應商採購經國家標準認證（如 CAS、GMP…等）之食材，確實選用具國家標認證產品，以確保食材來源安全。</p> <p>(二)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午餐食材供應廠商需依約於送貨前及每月結算請款時，檢附農藥殘留證明、CAS、HACCP、GMP 等衛生安全認證或其他符合國家標準認證之合格標章，並每日由各校專人進行驗收，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 2 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p> <p>二、午餐食材聯合稽查及加強供應商自主管理</p>
--	--	------------------------------	--

				<p>(一)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加強學童食品安全把關。</p> <p>(二)本府教育局會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不定期聯合赴學校、團膳廠商及食材供應商查察，並依據相關規定向黑心食材供應商裁罰，以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p> <p>三、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 本府教育局於 103 年 9 月 1 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建立學校午餐供應食材資料庫，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為校園食品安全把關。</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9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7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王議員耀裕	林園區各校都沒有風雨球場，建議建置。前次中油回饋金為何沒有列入風雨球場建置？	教育局	<p>一、有關林園區設置風雨球場事宜，已由林園高中評估規劃風雨球場興建計畫，並規劃作為林園區各級學校學生暨社區運動場所。</p> <p>二、104 年度經濟部興辦基礎工業補助金補助案件，囿於該補助金額度有限且依該校排定之優先順序，爰核定補助林園高中綜合球場整建、籃球場地整修、自由車訓練器材、鍋爐修繕暨午餐廚房各項器材等需求，有關風雨球場新建計畫需求，已請該校循預算程序編列經費辦理，並協助該校爭取中央補助。</p>
104.10.8	王議員耀裕	學校午餐食品安全如何把關？如何落實讓學生吃得健康？	教育局	<p>有關本市學校午餐食品安全把關，落實學生吃得健康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為確保校園午餐食材品質，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明</p>

列廠商採購食材須符合國家標準或合格工廠產製（如 CAS、GMP……等）產品，並於送貨前及每月結算請款時應提出產品合格證明文件，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 2 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

二、學校午餐品質查核：

(一)第一線由各校依食材標準驗收及核對出貨單、檢驗合格證明或 CAS 標章。

(二)第二線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本府教育局協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聯合抽驗午餐食材，據以即時裁罰供應商，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

(三)另本府教育局針對學校午餐訂有定期性學校午餐業務訪視，藉由實際訪視了解學校午餐供應有關品質管理、環境衛生、人員衛生、營養教育及衛生自主管理落實暨午餐帳務管理執行情形。



104.10.8	王議員耀裕	請擴大辦理林園區產學合作特色班，除中油以外，還可與仁大工業區、台塑、亞聚等林園區 18 家產業合作。	教 育 局	<p>三、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p> <p>(一)本府教育局於 103 年 9 月 1 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p> <p>(二)食安問題發生時，先向衛生局查證問題正確性，以確認食材來源與供應商名單，再透過食材平臺中查詢食材名稱、供應商進行清查，倘發現學校採用立即公告停用黑心產品。</p> <p>(三)學校依據午餐採購契約訂定之罰則，向供應商追究相關責任，以維護校園教職員工用餐權益。</p> <p>一、本府教育局為因應少子女化的危機，提高在地學校競爭優勢，鼓勵學生就近選擇社區型高中就讀，推動所轄學校辦理特色課程，與地方優質機構進行產學合作，以建立優質且銜接就學與就業的學習環境。</p> <p>二、本市特色課程模式產學</p>
----------	-------	--	-------	---

合作案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103學年度起開始招生之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

(二)104學年度開始招生之路竹高中領導人才專班、仁武高中石化產學專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六龜高中產業專班等4班。

(三)其中仁武高中之石化產學專班係整合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武廠、台灣聚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台橡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總廠、磐亞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優品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元際股份有限

104.10.8	王議員耀裕	建議各國小應與各區產業及農業合作發展特色課程。	教 育 局	<p>公司等13家仁武區、大社區業者合作。</p> <p>三、林園高中中油化工科學班自 103 學年度起試辦 3 年，係為特色課程模式產學合作案之典範，試辦期間業成立化工科學班推動委員會，皆會邀集相關人員研商該專班學生甄選、課程設計及相關教學、獎補助事宜，未來本府教育局將先行調查在地產業，並擬依整體辦理成效研議是否擴大辦理。</p> <p>大高雄擁有山海河港，具備農村、漁鄉、山地、都會等豐富多元的資源與景觀，繁星點點的小校，深耕聚落，具備含蓄內斂的教育力量，爰教育局推動「小校教育翻轉在地」行動方案，其實施情形如下：</p> <p>申請資格為高雄市公立國民小學12班以下學校，104年度共錄取27校，其中包含5校潛力學校，主題分類如下：</p> <p>一、在地產業主題：農林漁牧特產、觀光資源、休閒景觀等。</p> <p>二、在地文史主題：人物仕紳、族群風俗、文學史地、古蹟建築等。</p>
----------	-------	-------------------------	-------	---

104.10.8	王議員耀裕	倫理教育（品德教育）、交通安全教育、環境教育應從小學開始即落實執行。	教育局	<p>三、在地傳藝主題：傳統工藝、藝樂陣頭等。</p> <p>有關倫理教育（品德教育）、交通安全教育、環境教育本局落實執行方式，說明如下：</p> <p>壹、倫理教育（品德教育）</p> <p>教育局持續推動本市品德實踐運動計畫，並結合民間團體協會辦理各項品德教育活動，此外也配合教育部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參與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等，以發展永續之品德教育校園文化。相關活動內容：</p> <p>一、103學年度推動「品德實踐運動」參訪學校實施計畫</p> <p>(一)活動由參訪委員、學校代表及教育局主管科人員到各校實地參訪觀察環境、與學校師生互動以瞭解學生表現情形並辦理綜合座談，營造品德教育優質學習環境，以落實品德教育</p>
----------	-------	------------------------------------	-----	--

				<p>之推動、融入教學與有效實踐。</p> <p>(二)103學年度推動「品德實踐運動」參訪學校實施計畫國小參加情形：共計8所國小參加；4所獲選特優學校，4所獲選優等學校。</p> <p>二、感恩故事集贈書儀式與推廣說明會</p> <p>(一)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贈送本市申請試辦之學校感恩故事集之讀本與教師手冊，期能透過書中生命典範人物之生命歷程，教導學生面對挫折時，學習建立正向的生命態度與自我意念，進而培養學生感恩之心，能飲水思源，回饋社會。</p> <p>(二)第一波參與試辦學校為龍華國中、阿蓮國中、鳳翔國中、瑞祥高中國中部、大社國小、大樹國小、竹後國小、桂</p>
--	--	--	--	---

				<p>林國小、前鎮區民權國小、太平國小。</p> <p>三、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p> <p>(一)為鼓勵品德教育推動有成之學校，藉以激勵學校親師生全面參與品德校園文化之塑造，並透過分享各校之推動經驗，以形塑優質之校園品德文化。</p> <p>(二)獲獎學校：本市鳳甲國中、阿蓮國中、立德國中、寶山國小、鼓岩國小、仁武特教學校獲教育部表揚。</p> <p>四、103、104學年度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p> <p>為促進學校發展品德教育教學方法與推動策略，並透過成果發表與經驗分享，帶動整體學校社群之品德教育發展與永續經營，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p>
--	--	--	--	---

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本市103、104學年度獲補助學校分別為20校及17校。

貳、交通安全教育

教育局極重視國民小學階段之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情形及成果如下：

一、辦理師資及志工交通安全研習。

二、透過學藝競賽及網頁競賽等多元管道，融入交通安全宣導議題，藉以輔導各校重視與落實交通安全教育。

三、教育局獲得103年度交通部及教育部年終視導安全教育小組全國第1名，本市正興國小亦榮獲104年全國交通安全評鑑第1名，顯示交通安全向下扎根的多年成果。

參、環境教育

為提供本市學生與教師具備對周遭環境認知、情意與技能，本市擬定環境教育計畫，配合教育部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實施計畫，推動環境教育法，策劃行動方

				<p>案。實施內容說明如下：</p> <p>一、配合山河海港特色，建構生態校園</p> <p>(一)本市內惟國小設置柴山生態教育中心，104年之主題以「柴山湧泉」為主，並辦理環教巡迴輔導工作，並已成為全市唯一一所學校獲得環境教育認證場所。</p> <p>(二)高雄市濕地與湧泉保育向下紮根推廣教育計畫～高雄濕地與湧泉課程地圖～104年本市將以「濕地保育」、「田野踏查」、「教育推廣」及「文化傳承」，讓學校師生共同協助保育、進行踏查、落實推廣、結合課程進行文化傳承，俾使高雄市濕地保育特色，在湧泉議題加入後，更具有其前瞻性。</p> <p>二、鼓勵校園減廢工作</p>
--	--	--	--	---



				<p>，落實節能減碳</p> <p>(一)執行四省專案： 落實「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擬定具體改善方案，並定期上網填報數據，控管校園用水、電、油、紙，以利達到逐年負成長之目標。</p> <p>(二)推動回收制度： 推動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及學用品等回收再使用，並請學校配合宣導資源回收再利用等相關政策。</p> <p>(三)建構綠色生活地圖：辦理全市各級學校親師生之社區綠色生活地圖製作，以培養社區及親師生對生態永續經營。</p> <p>三、辦理環境教育</p> <p>(一)訂定環境教育計畫：督導學校研訂環境教育計畫，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每年參加4小時以</p>
--	--	--	--	--

				<p>上環境教育。</p> <p>(二)組織環境教育輔導團：本市積極成立市內環境教育輔導團，邀集校長擔任組長及成員，並運作健全，另亦配合教育部委託真理大學南區環境教育輔導團參與各季會議及成果發表會，加強與各縣市環境教育交流。</p> <p>(三)推動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積極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輔導工作及申請教育部環境教育計畫，並鼓勵學校申請環保局環境教育基金，以利學校將「環境教育」納入校園主流化政策。</p> <p>透過上開策略，教育局有計畫實施推動環教工作，如校園綠建築、環境永續、環保意識及行為培養、能源教育及生態教育進步提升。</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43689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林議員富寶	舊鼓山國小學產地目前訴訟進度如何？何時可完成變更為學產地，並設置風雨球場及夜間籃球場，提供社區民衆使用。	教育局	<p>一、本市旗山區旗山國小因校地狹小，學生活動空間及體育教學場所不足，爭取教育部所經管5筆國有地（旗山段299-6、299-18、299-25、299-26、299-27地號）無償撥用給學校作為校園空間。惟旗山段299-6地號因使用分區為「住宅區」，必須依法完成變更為「學校用地」，方可辦理撥用，以符管用合一，故此筆土地無法順利撥用。</p> <p>二、旗山段299-6地號教育部未能等待旗山都市計畫變更完成，於100年9月承租出去，租期40年，且101年1月經仔細土地丈量結果，相鄰的兩座籃球場有部分佔用情形，籃球場恐遭拆除，嚴重影響學童體育教學空間及民衆運動場所，地方及學校希望教育部與承租人透過協商方式，能完整保留兩座籃球場，以供學童及民衆利</p>

104.10.8	林議員富寶	請評估甲仙九天藝能家園實施成效，以減輕社區民衆反彈聲浪。	教 育 局	<p>用。</p> <p>三、本案目前承租人因未能順利開發，教育部正和承租人正進行司法訴訟。一審判決教育部勝訴，二審判決教育部敗訴，教育部並提起上訴。</p> <p>四、另，有關本市旗山區旗山段299-6地號國有學產土地變更案，業已提請本府變更旗山都市計畫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審議中。</p> <p>壹、實施成效</p> <p>一、開創中輟學生輔導新體制</p> <p>預防學生中輟、再輟之發生，延續申請教育部中介教育措施計畫外，另為補充特殊境遇家庭教養功能之不足，提供兒童少年適性、多元之學習資源，結合民間（九天民俗技藝工作室）之資源，利用廢棄校舍之空間再利用，開辦甲仙藝能家園，規劃最大容納學生數為20名學生，以課後（及假日）住宿型態家園模</p>
----------	-------	------------------------------	-------	--

				<p>式，期待建立中輟學生輔導新體制。</p> <p>二、開展學生潛能、增進生命的亮點</p> <p>藉由正向經營的藝陣團體，提供兒童少年正向學習及多元發展之機會，發揮輔導中輟生效益，讓具藝術潛能的孩子有一個正向學習的方向，習得一技之長，並且積極就學。</p> <p>三、參與社區活動、融入在地生活</p> <p>安排學生到各校表演，或接演社區展演活動，給學生表演舞台、爭取社區及學校認同，近來演出節目如下：</p> <p>(一)4/18上午10：00 甲仙社福中心「甲你作夥 潑水趣」活動</p> <p>(二)4/19上午11：00 甲仙區真武堂廟會慶典。</p> <p>(三)5/5上午8：00 旗山區鼓山國小孝親才藝表演。</p> <p>(四)5/13上午10：00 杉林國中與日僑</p>
--	--	--	--	--

				<p>學校鼓藝交流演出。</p> <p>(五)7/7上午8：00五人全數參加九天盃2015第三屆太子極限環台賽。</p> <p>貳、挹注資源活水</p> <p>本府教育局將積極引進民間團體並結合社會資源，藉由社會福利體系之介入，協助中輟生或高關懷學生入園，並研議試讀、寄讀方式，提高入園率，擴展其功能，以符成本效益及達成改善學生在校適應、學習力與生活態度。</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709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吳議員益政	<p>一、建議每學期開放高中職轉校或轉系，以達成學生適才適性發展。</p> <p>二、建議連結高應大、第一科大、樹科大等校成立創客中心。</p>	教育局	<p>一、為接續國中階段學生適性探索，並於高中職求學生涯再次檢視並確立自我性向與發展，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12條及第13條規定略以，學校各科經核定新生名冊後，其實際招班數名額遇有缺額時，得辦理學生轉科（學程）或招收轉學生，並以公開方式為之，另轉科（學程）與輔導流程之程序及方式，由學校定之；爰此，有關學生入學後如其學習適應及自我性向差異等因素，得透過各學期校內轉科機制，經校內導師及輔導教師適性輔導作為後，依校內轉科簡章及規定辦理轉科事宜，以滿足學生學習需求並落實適性揚才之目標。</p> <p>二、有關學生進入高中職學校就讀後，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13條至第15條</p>

規定略以，一年級第一學期後，學校可於校內實招班數名額遇有缺額時，辦理公告招收或學生申請等轉銜機制。爰此，目前本市轉學機制除於寒假辦理私立高中職學校轉學考試外，亦於暑假辦理「公立高中聯合轉學考」、「公立高職聯合轉學考」及私立高中職學校獨自招收轉學生考試。故針對公立高中職學校於寒假辦理轉學考乙節，本府教育局將會於本（104）學年度第1學期透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主任會議共同研商相關機制，俾利具轉換學習場域需求之學生能有更多機會以轉銜至不同類科進行學習。

三、104年7月8日業由經濟部工業局主辦，本府經發局、勞工局及教育局協辦，假3D我形我塑基地辦理「3D列印初體驗暨未來學程發展銜接交流」，高應大、第一科大、樹科大相關科系教授及該局所屬學校共同參與本活動，並就未來3D列印學程發展銜接進行



				<p>交流。</p> <p>四、目前教育局刻正規劃與第一科技大學簽署合作意向書，合作範圍含括創新－創客教育、實作－創客空間、跨域－互動平台、參與－在地鏈結等面向。</p> <p>五、另為符應產業及國際脈動，彌平學生學用落差，鏈結高中職、大專校院、產業及其他局處資源，促使教師專業知能精進，提供產業在地化之優質人力，教育局業擬訂「大高雄多元人才登峰計畫」，其中「建置專業主題基地計畫」係配合區域產業發展及學校科系或特色課程，擇定基地補助規劃專業場域及充實設備，並以專業設備共用、共構、共享之概念建置，各學校課程可排定使用，期許將設備使用效益最大化，提供學生專業學習。</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709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蔡議員金晏	<p>一、12年國教實施2年來，教育部針對高一新生調查是否減輕壓力，各類型高中職反應不一，教育局如何解讀？是否能掌握本市學生的調查數據？</p> <p>二、12年國教招生學校缺額，後續如何解決？</p> <p>三、如何改善志願選填方式才能符合高職應適才適性。</p> <p>四、教育部12年國教精</p>	教育局	<p>一、自12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以來，本府教育局建置「12年國民基本教育諮詢專線」，廣泛聆聽、蒐集及解決本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對於入學機制、學習適性及轉銜機制之疑慮，並定期將前開資料另提供予12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以作為未來政策研擬之資料；該局針對12年國民基本教育諮詢專線所獲學生學習壓力問題，主要聚焦於就讀科系與學習性向不符或生活適應困難等疑慮，除積極與學校針對學生學習困難予以輔導作為外，亦請各高級中等學校於寒暑假辦理校內轉科或校際轉學機制，俾利學生有更多元的轉銜管道與輔導建議，探索自我學習的最佳規劃，以期降低學生對於學習所造成的負面壓力。</p> <p>二、另有關學校於學生錄取及報到後所餘之招生缺</p>

進計畫研  
議 108 學  
年度採計  
在校成績  
，教育局  
如何因應  
，以減輕  
家長疑慮  
？

額，依「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  
12條及第14條規定略以  
，學校可於校內實招班  
數名額遇有缺額時，辦  
理公告招收或學生申請  
等轉銜機制；爰此，本  
市各高中職學校就校內  
招生缺額，得於寒暑假  
期間辦理招收轉學生考  
試，除使學校學生來源  
有後續補足之機制外，  
亦得讓具轉換學習場域  
需求之學生能有更多的  
機會以轉銜至不同類科  
之學習發展。

三、為使本市免試入學志願  
選填機制達到適才適性  
目標，並與國中學校適  
性輔導作為進行連結；  
本市105學年度免試入  
學志願選填方式除配合  
教育部採計原則採三個  
志願學校群組概念外，  
亦已將第一、第二及第  
三志願學校群內可填寫  
之志願學校統一增加為  
十個；另為使國中應屆  
畢業生得依學習群科性  
向選填志願學校，105學  
年度免試入學志願選填  
，亦已融入群科概念開  
放學生彈性選填學校，  
與103學年度及104學年

				<p>度志願選填方式有所轉變。</p> <p>四、有關教育部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計畫研議 108 學年度採計在校成績乙節，經徵詢教育部相關細節，目前採計在校成績制度仍尙屬規劃階段，故本府教育局亦已透過公聽會及相關會議具體表達，有關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制度轉變，應有具體目標、制度設計及作為後，再行草案公告，俾利社會大眾予以檢視、建議及監督，避免已趨於穩定之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又面臨再度轉變之批判與考驗。</p>
--	--	--	--	---

志願學校群序	可選填學校數	志願序積分
1	10所學校	皆為30分
2	10所學校	皆為29分
3	10所學校	皆為28分

104.10.8	蔡議員金晏	建請研議程式協作如何融入學校教育課程？	教 育 局	<p>有關程式協作融入學校教育課程，教育局辦理方式如下：</p> <p>鑑於資訊數位行動化的變革，為促進本市資訊教育與時俱進，並於各項資訊教育基礎上，推動各項程式教育紮根計畫，說明如下：</p> <p>一、發展本市E-Game U世代島與學習樂園程式學習：104年設計打寇島（打code）程式邏輯學習模式（共40關卡），讓國中小學生能於平台上自我進程式學習，提升個人邏輯思考能力。</p> <p>二、持續辦理本市Scratch競賽及研習活動：本市自100年起即持續推動辦理Scratch活動及競賽，藉由Scratch的圖形化程式設計，幫助本市國中小學生學習邏輯思考能力，已連續辦理5年以上。</p> <p>三、辦理高中資訊學科能力複賽暨高職電腦程式設計比賽：為加強輔導本市高級中學資訊科學教育發展，提高學生對資訊科學問題研究興趣，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藉以鼓勵學生間與校際間互相觀摩，提升資</p>
----------	-------	---------------------	-------	---

				<p>訊教育品質，辦理相關程式設計競賽，已連續辦理5年以上。</p> <p>四、推動程式學習紮根計畫 ：本市與樹德科技大學及高雄大學各合作推動紮根高中職資訊科學教育計畫，目前已與樹德家商、高雄高商、復華高中、三民高中、高雄中學、高雄高工、中正高中、路竹高中、林園高中及楠梓高中參與。</p> <p>學習程式設計所獲得的不單只是資訊能力的增加，在學習的過程中，學習者必須深入思考，分析問題、擬定解題策略，甚至需要互相合作、協調，而這些經驗都是屬於高層次思考能力，也是學生未來面對瞬息萬變的社會所需具備的能力，本局透過上開計畫持續進行，擴展本市學生的資訊素養與能力。</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2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陳議員信瑜	<p>一、建議教育局聯合衛生局成立學校食安委員會，並主動請衛生局要求午餐業者公布添加物。</p> <p>二、明年之前結合家長團體、教師團體、校長團體、環保團體進行實地訪價，建立午餐食材合理價格。</p> <p>三、請清查團體業者是否有聯合壟斷行為。</p> <p>四、中央食品三法未通過之前，</p>	教育局	<p>有關議員建議本市學校午餐事項，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針對本府教育局聯合衛生局成立學校食安委員會，並請午餐業者公布添加物乙節：</p> <p>(一)為維護本市市民飲食安全，在李副市長督導下，由衛生局、經發局、環保局、勞工局、農業局、海洋局、教育局、財政局、秘書處、研考會及新聞局等11個局處組成「食品安全專案小組」。</p> <p>(二)102年7月16日跨局處召開第一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強化橫向合作機制，集思廣益，研提有效管理對策，防範未然，並嚴懲不法業者，以捍衛市民飲食安全與健康。</p> <p>(三)其中營養午餐部分由市府農業局、衛生局及教育局分別負責：</p>

		<p>請能實施食農教育，參觀產地及食品加工廠。</p>	<p>生產端（養殖生產端、控管用藥及防疫）、供應面（市售商品、團膳及食材供應商檢驗抽查）及執行面（修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從規範食材驗收標準、於採購契約中訂定抽驗及裁罰標準、到校抽驗食材）等，發揮食材安全把關功能。</p> <p>(四)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10月13日函文衛生局，請衛生局積極輔導業者公布食品添加物相關訊息，加強營養午餐食材資訊透明化，降低學校師生、家長及社會大眾的疑慮。</p> <p>二、有關結合家長團體、教師團體、校長團體、環保團體進行實地訪價，建立午餐食材合理價格乙節：</p> <p>為保障學校午餐之品質及廠商合理成本、健全學校營養午餐收費規範，擬於明（105）年度邀集家長團體、教師團體、校長團體、環保團體等召開會議，檢討學校午餐收費價格規劃調整</p>
--	--	-----------------------------	---



				<p>，為學校營養午餐品質控管及把關。</p> <p>三、針對清查團膳業者是否有聯合壟斷行為乙節：</p> <p>(一)本市學校規模大小、背景差異懸殊，學校午餐經營模式有所不同，經調查104學年度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計公辦公營學校299所（含被供應學校）、公辦民營學校24所（含被供應學校）以及民辦民營學校29所。</p> <p>(二)本市學校依據政府採購法及本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等相關規定辦理營養午餐招標採購事宜，計有佳琪、味帝、立緯、蕭記、天青合、耕域、海方、王珍、米之香等9家園膳業者供應。</p> <p>四、有關實施食農教育，參觀產地及食品加工廠乙節：</p> <p>(一)經調查，本市國民小學約有6成學校曾辦理農作體驗，又其中約有9成學校已將栽種體驗融入課程，可見本市國民小學對於食農教育之重要性已</p>
--	--	--	--	---

104.10.8	陳議員信瑜	一、請集中資源在有發展潛力運動項目，	教 育 局	<p>有相當的認識。</p> <p>(二)校園有機農園為本市推廣食農教育的一環，為提升學校對本領域的重視，教育局已於104年3月19日辦理推廣宣導，提供相關資源及校園栽種實例，以協助各校發想、辦理。</p> <p>(三)本府教育局於今年（104）爭取市府環保局空污基金95萬元，並自籌95萬，共計190萬鼓勵各校申請推動及因地制宜落實食農教育，計畫形式不限於校園作物栽種，亦鼓勵以參訪形式辦理，教導學童了解食物來源及培養良好飲食習慣，建立食品安全正確觀念。</p> <p>(四)本局日後將持續推廣食農教育並媒合其他單位、團體技術等可用資源，提供學校更多樣性之辦理資訊及協助。</p> <p>一、本市基層運動發展項目現計有44項，各校以體育班或運動團隊方式，借重運動教練專長，協</p>
----------	-------	--------------------	-------	--

		<p>並了解是否有學校已經沒有發展運動項目，但仍配置專任教練。</p> <p>二、請清查運動專長教師是否發揮功能，研議將教師員額回歸給專任教練，資源重新分配。</p>		<p>助運動競技之訓練，各運動項目均係本市屢獲體育佳績之具發展潛力運動項目，無學校沒有發展運動項目仍配置專任教練情形。</p> <p>二、因應本市基層體育發展類別衆多，在專任教練員額不足下，須依賴運動專長教師擔任訓練工作。惟為符合教育部法令規定及推動體育教育運動訓練分流政策，將研議學校體育班師資調整員額改聘任專任運動教練之妥適方案，解決本市運動教練員額缺乏之困境，以網羅優秀運動教練為培訓本市績優學生（選手）外，協助基層運動永續發展政策。</p>
104.10.8	陳議員信瑜	<p>部分教師都採用出版社出版的參考書教學，缺乏教學自主性，教育局有何看法？</p>	教 育 局	<p>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定：教材的編選，除審定的教科圖書外，學校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編輯合適的教材。因此，學校教科書的選用應依照上開之規定，由學校教師的專業自主依據自己領域的需求和特性共同選擇出適當的教科書，並經由教科書遴選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部分</p>

教師都採用出版社出版的參考書教學，缺乏教學自主性，教育局因應措施如下：

- 一、了解學校教師在遴選教科書的作業流程和使用出版社出版的參考書的原因何在。
- 二、協助學校建立一個健全的教科書評鑑或評選制度，落實建立一個公平客觀的教科書評選機制，以協助學校教師、學生和家長選用最適合的版本。如果老師所選的教材符合學習能力指標，內容豐富、品質優良，並能從不同版本中獲得不同的思考方向，並加上老師適切的教法，應有助於學生能力的獲得。
- 三、鼓勵學校教師成立共同備課專業社群，由同領域教師針對教學時的課程、教材與教法共同討論、分享和對話，開發出適應不同階段和程度學生的補充教材和教案，以落實差異化和適性化的教學理念。
- 四、鼓勵本市各級學校將優質教案和示例和評量試題建置在分享網路平台供師生參考使用，以豐

104.10.8	陳議員信瑜	除法定評鑑外，建議教育局全面暫停配合教育部統合視導，並同時清查目前干預教學現場的評鑑有多少？	教 育 局	<p>富教師的教學內容，並可減輕家長購買參考書、評量之經濟負擔。</p> <p>五、現在是一個多元資訊的時代，教育局目前建置Dr.Go 自主學習網及與均一教育平台合作，藉此提供教師教學資源與孩子自主學習的平台，期盼能讓教師教學更多元、孩子學會自主學習、思考並擁有解決問題和表達的「能力」，而不再是反覆背誦知識和機械式練習解題的教育方式。如果孩子被限縮在侷限的教材內容裡學習，將嚴重窄化學習、斷傷學生的創造力，影響國家未來競爭力。</p> <p>一、對各縣市拒絕教育部統合視導紛擾，本府教育局已多次呼籲教育部召開104年地方統合視導評鑑指標檢討會，以回應各縣市要求，惟教育部尚無具體回應。</p> <p>二、查104年度統合視導指標分為23大項，一般項目203項、非常項目（扣積分）9項及細項指標544項。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10月1日召開教育</p>
----------	-------	--	-------	--

104.10.8	陳議員信瑜	學校的性平委員會如何定位？並請於 10 月底前逐一提供目前各級學校執行的性平等教育課程內容。	教 育 局	<p>部統合視導指標減量會議，邀集大中小型學校校長、主任及科室主管共同逐項檢視各項指標，歸納出不合理及干預教學現場之指標合計有 179 項細項指標，其中也包含指標與資料重複要求、形式大於實際、指標與資料重複要求、系統平台有待整合、計分方式與現實狀態衝突、提報資料過於繁瑣等情形。</p> <p>三、本府教育局已研擬減量建議及因應策略，並將藉由 104 年 10 月 14 日教育部召開之全國討論會議提案建議。</p> <p>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6 條規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任務摘述如下：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並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以及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p>
----------	-------	--	-------	---

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另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並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以及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

二、103學年度各級學校辦理教師及學生研習或活動說明如下（詳如附件1）

：

(一)以學生宣導辦理情形如下：

1.103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學生宣導521場，參加「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活動人數最多，共205場，計81,864人，男性的45,242人，女性36,622人；參加「性別平等或性別認同（含同志議題）」宣導人數次之，共114場，計48,953人，男性24,325人，女性24,628人。

2.103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學生宣導833場，參加「性侵害

、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活動人數最多，共332場，計176,310人，男性82,607人，女性93,703人；參加「生理發展或身體自主權」活動人數次之，共169場，計56,993人，男性29,778人，女性27,215人。

3.103學年度各級學校辦理情形如下：

(二)以教師研習辦理情形如下：

1.103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教師研習440場，參加「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研習人數最多，共134場，計6,208人，男性2,198人，女性4,010人；參加「處理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研習人數次之，共78場，計4,861人，男性1,541人，女性3,320人。

2.103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教師研習554場，參加「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研習人數最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信瑜）

				多，共201場，計8,270人，男性3,615人，女性4,655人；參加「性別平等或性別認同（含同志議題）」研習人數次之，共112場，計5,108人，男性856人，女性4,252人。3.103學年度各級學校辦理情形如下：
--	--	--	--	--

103 學年度各級學校辦理情形

針對學生辦理宣導之主題	場次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總人數	時數
未成年懷孕或懷孕保健	33	2,335	2,615	4,950	30.5
生理發展或身體自主權	268	50,514	43,392	93,906	531.5
安全性行為或性病防治	61	6,928	7,562	14,490	97.5
自我保護與健康情感關係發展的界線	9	2,853	1,455	4,308	23
兒少性交易防治	17	3,137	3,064	6,201	8
兩性相處之道	8	938	771	1,709	18
性別主流化或CEDAW	15	3,588	3,293	6,881	94
性別平等或性別認同（含同志議題）	263	54,418	51,831	106,249	306.5
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	537	138,945	119,229	258,174	591
家庭價值自我價值的認同	4	788	718	1,506	4.5
家庭暴力防治	103	13,729	13,189	26,918	174.5
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處理流程	36	10,714	10,434	21,148	17
<b>總計</b>	<b>1,354</b>	<b>288,887</b>	<b>257,553</b>	<b>546,440</b>	<b>1,896</b>

103 學年度各級學校辦理情形

針對教師辦理研習之主題	場次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總人數	時數
多元性別	2	41	137	178	5
兒少性交易防治	14	495	1,013	1,508	56.5
兒童少年保護法宣導	13	141	310	451	28
兩性平等與相處	1	16	48	64	2
性別主流化或CEDAW	58	1,994	4,491	6,485	237
性別平等或性別認同	67	2,076	6,216	8,292	366
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	134	5,813	8,665	14,478	608
性病防治或懷孕保健	11	296	702	998	44
倫理法治或教育輔導	24	594	1,384	1,978	90
家庭性別平等議題	5	70	139	209	11
家庭暴力防治	33	1,599	3,479	5,078	150.5
校園性別平等事件調查	9	116	316	432	6
處理校園性別平等事件	78	2,903	6,374	9,277	347
<b>總計</b>	<b>449</b>	<b>16,154</b>	<b>33,274</b>	<b>49,428</b>	<b>1,951</b>

104.10.8	陳議員信瑜	請教育局於 10 月底前提供統合視導針對中央補助款的經費有多少？	教 育 局	<p>一、本局103年度接受中央補助計畫經費，預算數22億289萬1千元，實收數40億8,478萬9千元，其中統合視導計畫經費14億8,585萬1千元（如附件一）。</p> <p>二、本局 104 年度接受中央補助計畫經費，預算數28億8,752萬5千元截至9月底止實收數39億5,402萬9千元，其中統合視導計畫經費12億3,461萬2千元（如附件二）。</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104年度中央補助計畫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單位:元
科室	合計	2,940,357,731	1,234,611,593	
幼教	103年度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增置人力經費	152,586	-	
幼教	103年度推動學前教保業務增置人力經費	61,125	-	
幼教	103年度課稅配套措施-私立幼兒園導師費及教保費	601	-	
幼教	103年度課稅配套措施-私立幼兒園導師費及教保費	16,952,900	-	
幼教	103學年度公立幼兒園配合幼照法改制增置增置人力之經費	64,503,954	-	
幼教	103學年度教育部前署補助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基礎輔導	10,521	-	
幼教	103學年度離島3縣3鄉及原住民地區試辦國民教育幼兒班專任巡迴輔導員經費及業務費	68,749	-	
幼教	103年度下半年(103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各項學前就學補助及行政作業經費-五足歲免學費及弱勢加額就學補助(一般生及原住民)	15,000	15,000	
幼教	103學年度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課程暫行大綱	265,754	-	
幼教	103學年度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適性教保輔導	492,010	-	
幼教	103學年度公立幼兒園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	40,160	-	
幼教	103學年度公立幼兒園輔導計畫-特色發展輔導	81,580	-	
幼教	103學年度補助幼兒園親職教育經費	139,029	-	
幼教	103學年度幼兒園辦理公私立幼兒園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經費	358,919	-	
幼教	103學年度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適性教保輔導(保合園)	55,680	-	
幼教	補助103學年度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業務經費	366,826	-	
幼教	104年度上半年(103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各項學前就學補助及行政作業經費-五足歲免學費及弱勢加額就學補助(一般生及原住民)	367,798,795	367,798,795	
幼教	104年度上半年(103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各項學前就學補助及行政作業經費-行政作業費	263,072	263,072	
幼教	104年度上半年(103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各項學前就學補助及行政作業經費-未滿五足歲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	8,011,200	8,011,200	
幼教	104年度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增置人力經費	1,466,674	-	
幼教	104年度推動學前教保業務增置人力經費	770,316	-	
幼教	104年國民教育幼兒班教保研習	264,737	-	
幼教	104年度教保研習	2,065,361	2,065,361	
幼教	104年幼童專用車及課後接送車駕駛及隨車人員交通安全研習	276,928	-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幼教	104年度課稅配套措施-公立幼兒園導師費及教保費補助	12,099,891	-
幼教	104年度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研習	568,761	568,761
幼教	104學年度離島3縣3鄉及原住民族地區試辦國民教育幼兒班專任巡迴輔導員經費及業務費	630,000	-
幼教	103學年第二學期及寒假公立幼稚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之經費	5,518,323	5,518,323
幼教	10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配合幼照法改制增置增置人力之經費	52,283,500	-
幼教	10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輔導計畫	101,610	-
幼教	104年補助公立幼兒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市立裕誠幼兒園等47園)	90,480	-
幼教	104年補助公立幼兒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中庄國小附幼等28園)	21,600	-
幼教	10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輔導計畫-特色發展輔導	53,244	-
幼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進修補助	211,303	-
幼教	104學年度新設高雄市私立平等非營利幼兒園申請籌備期間費用	315,000	315,000
幼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進修補助	211,303	-
幼教	104學年度新設高雄市私立平等非營利幼兒園申請籌備期間費用	315,000	-
社教	本局暨所轄社區大學103年度獎勵經費；本局102年度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優等」獎勵金	74,000	-
社教	海埔國小等2所新移民學習中心104年業務經營計畫經費	949,000	-
社教	104年度成人基本教育計畫	853,600	853,600
社教	核定102年度及103年度本署補助「公立國民補習學校擔任導師工作人員之導師費經費	2,573,875	-
社教	核定104年度本署補助「公立國民補習學校擔任導師工作人員之導師費經費」	609,323	-
社教	104年度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輔導研習計畫-國民中小學導護志工執勤知能研習	500,000	-
社教	104年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之「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研習計畫」	400,000	-
社教	社區大學104年度補助經費	971,000	-
社教	104年度社會軍軍教育及活動	150,000	-
社教	104年度「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計畫」	250,000	-
社教	104年度中、芬蘭國中、永芳國小、和平國小辦理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	507,028	-
社教	104年度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180,000	-
社教	104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公共安全講習及稽查計畫	45,000	45,000
社教	104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	250,000	-
社教	教育部以行政協助方式辦理「104年度及105年度『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更新及維護計畫」	694,950	-
社教	104年度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及宣導時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	650,180	-
社教	「故宮文化輕旅行-補助偏鄉學校學子交通費免費前往故宮參觀」	53,000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社教	104年度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	376,622	-
社教	國民中小學104年度第1期申請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案。	40,000	-
社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學校原住民學生伙食費補助，計81萬元	810,000	-
社教	104年度辦理樂齡學習工作計畫經費補助案	8,878,853	-
社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案	26,327,124	-
社教	104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10,326,400	-
社教	104年度美感生活種子學校試辦計畫	200,000	-
社教	教育部核定「高雄市新住民子女東南亞語言初階學習計畫」	287,800	-
社教	104年度家庭親子共學母語計畫	95,000	-
社教	10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補助各縣市政府初賽經費	90,000	-
社教	教育部以行政協助方式辦理「104年度及105年度『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更新及維護計畫」	694,950	-
社教	104年度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及宣導時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	650,180	-
社教	「故宮文化輕旅行-補助偏鄉學校學子交通免費前往故宮參觀」	53,000	-
社教	104年度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	376,622	-
社教	國民中小學104年度第1期申請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案。	40,000	-
社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學校原住民學生伙食費補助，計81萬元	810,000	-
社教	104年度辦理樂齡學習工作計畫經費補助案	8,878,853	-
社教	103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案	26,327,124	-
社教	104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10,326,400	-
社教	104年度美感生活種子學校試辦計畫	200,000	-
社教	教育部核定「高雄市新住民子女東南亞語言初階學習計畫」	287,800	-
社教	104年度家庭親子共學母語計畫	95,000	-
社教	10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補助各縣市政府初賽經費	90,000	-
科技	103年度補助外國僑民學校國中小及幼兒園階段教學環境計畫	2,988,559	-
科技	104年度高雄女中辦理國際教育旅行補助經費案	90,000	-
科技	104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國際教育計畫	2,257,921	-
科技	104年度國際教育旅行補助經費案	508,900	-
科技	104年度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濕地與湧泉保育向下扎根推廣教育計畫	240,000	-
科技	104年度督導數位機會中心運作經費	127,000	127,000
科技	104年度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國民中小學資訊之能培訓」及「中小學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教學模式」	1,402,000	1,402,000

科目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科技	「104年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學校計畫」	3,240,000	3,240,000
科技	104年數位機會中心營運計畫	3,370,000	3,370,000
科技	104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計畫	900,000	900,000
科技	104年度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一階段)	430,200	430,200
科技	「104年度教育網路中心基礎維運計畫」	2,622,150	2,622,150
科技	104年度教育雲策略聯盟	1,500,000	1,500,000
科技	104年臺南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電腦作業	500,000	-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中合作學校」(第2期/3期計畫)	594,000	-
科技	104年數位學習計畫	984,000	984,000
科技	104年數位學習偏鄉教育創新發展計畫	350,000	350,000
科技	104年國中小「偏遠地區學校」、「非偏遠地區學校」及「光纖100M升速」網路電路及相關費	8,347,800	8,347,800
科技	104年度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二階段)	6,332,400	6,332,400
科技	「104-105年高中職行動學習推動計畫」	600,000	-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小夥伴學校」	1,498,500	-
科技	104年「國中小暨課程創新教學應用計畫」	945,000	-
科技	104年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經費	100,000	-
科技	104年國中小校園雲端環境無線網路建置計畫	2,463,000	2,463,000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中夥伴學校」	297,000	-
科技	104年度督導數位機會中心運作經費	127,000	-
科技	104年度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國民中小學資訊之能培訓」及「中小學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教學模式」	1,402,000	-
科技	「104年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學校計畫」	3,240,000	-
科技	104年數位機會中心營運計畫	3,370,000	-
科技	104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計畫	900,000	-
科技	104年度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一階段)	430,200	-
科技	「104年度教育網路中心基礎維運計畫」	2,622,150	-
科技	104年度教育雲策略聯盟	1,500,000	-
科技	104年臺南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電腦作業	500,000	-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中合作學校」(第2期/3期計畫)	594,000	-
科技	104年數位學習計畫	984,000	-
科技	104年數位學習偏鄉教育創新發展計畫	350,000	-
科技	104年國中小「偏遠地區學校」、「非偏遠地區學校」及「光纖100M升速」網路電路及相關費	8,347,800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科技	104年度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二階段)	6,332,400	-
科技	「104-105年高中職行動學習推動計畫」	600,000	-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小夥伴學校」	1,498,500	-
科技	104年「國中小課程師課程創新教學應用計畫」	945,000	-
科技	104年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經費	100,000	-
科技	104年國中小校園雲端環境無線網路建置計畫	2,463,000	-
科技	「數位閱讀計畫-國中夥伴學校」	297,000	-
軍訓室	103年度補助各新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經費(專款專用)	149,000	149,000
軍訓室	104年度紫錐花運動「反毒健康小學堂」有獎徵答活動計畫	122,400	122,400
軍訓室	104年度「迎向春暉認輔志工招募暨輔導增能培訓」	288,000	288,000
軍訓室	104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教育服務役男服勤管理工作經費	559,643	559,643
軍訓室	104年度辦理「加強導師反毒知能研習」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活動實施計畫	441,600	441,600
軍訓室	補助各縣市政府「因應取消軍訓教官薪資所得免稅配套措施校園安全值班費」	3,178,229	-
軍訓室	104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暨相關實施方案-水域活動-全民國防自力環保保護後編英雄	200,000	-
軍訓室	104年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	3,370,300	3,370,300
軍訓室	104年度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	740,000	740,000
軍訓室	104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暨相關實施方案-水域活動-全民國防自力環保保護後編英雄	200,000	-
軍訓室	104年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	200,000	-
軍訓室	104年度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	3,370,300	-
軍訓室	104年度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	740,000	-
特教	補助103年度私立幼(稚)園提供教師在職進修身心障礙專業知能及私立幼(稚)園進用合格學前身心障礙特殊教育教師經費	90,000	90,000
特教	補助104年度學前教育階段各類特殊教育班導師費差額及教學輔導費	1,333,080	1,333,080
特教	補助104年度所屬特教學校及高中職特教班暨職業輔導員計畫	15,505,687	15,505,687
特教	104年度辦理特殊教育人事及業務費	29,615,849	29,615,849
特教	辦理104年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	6,604,500	-
特教	104年度(103學年度第2學期及104學年度第1學期)獎補助身心障礙幼兒經費	11,690,000	11,690,000
特教	104年資優教育方案經費	305,000	305,000
特教	辦理104年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	6,604,500	-
特教	104年度(103學年度第2學期及104學年度第1學期)獎補助身心障礙幼兒經費	11,690,000	-
特教	104年資優教育方案經費	305,000	-
高中	10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4,000	4,000
高中	103學年度補助辦理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經費	276,848	-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高中	103學年度發展及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計畫-分區住民輔導中心學校計畫	99,0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計畫	125,7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	12,498,619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	7,493,434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精進優質計畫」	2,205,000	-
高中	104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人學宣導經費	337,030	337,030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新生補救教學經費」	44,8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	14,598,825	-
高中	「104年度學生業界實習和職場體驗」補助經費	1,482,690	-
高中	103學年度就業導向課程專班	1,651,874	-
高中	104年度(1-7月份)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第三期程特色額航計畫	1,181,300	-
高中	104年度(1-7月份)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課程發展計畫	525,000	-
高中	104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計畫-寒假研習經費補助	116,1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321,852	-
高中	104度辦理綜合高中學校經常門及資本門補助款	513,000	-
高中	中正高工辦理104學年度高雄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326,335	-
高中	104年度學生學習扶助提升學生素質經費	1,856,505	-
高中	104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計畫-「特色高職微电影」攝製計畫	81,000	-
高中	10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6,360,191	6,360,191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註冊學生申請免學雜費補助	1,023,218	-
高中	104年度國中教育會考試務籌辦經費	17,207,200	-
高中	104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及獎金補助經費	370,5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學生住宿及伙食費	9,387,520	-
高中	103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競賽及成果發表等活動	1,043,64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建教合作班三年免學費補助經費	39,479,14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	260,026,685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實用技能學程三年免學費補助經費	49,341,700	-
高中	104年度國中教育會考試務籌辦經費	17,207,200	-
高中	104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及獎金補助經費	370,50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學生住宿及伙食費	9,387,520	-
高中	103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競賽及成果發表等活動	1,043,640	-
高中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建教合作班三年免學費補助經費	39,479,140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高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	260,026,685	-
高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實用技能學程三年免學費補助經費	49,341,700	-
國小	103年國民中學及小學原住民開課經費	35,690	35,690
國小	103年度「輔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34,320	34,320
國小	103學年度本土語言(國客語及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交通費	518,400	-
國小	104年「補助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經費	11,000,000	11,000,000
國小	104年度「輔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142,946,209	142,946,209
國小	104年國民中學及小學原住民開課經費	3,268,488	3,268,488
國小	104年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員核定經費	21,074,363	-
國小	103學年度國中、小原住民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交通費	678,388	-
國小	104年度1-7月「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國立南科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	53,629,195	-
國小	103學年度第2學期本土語言指導員經費	510,631	510,631
國小	104年辦理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經費	3,221,681	3,221,681
國小	104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計畫	3,168,500	3,168,500
國小	104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夏日樂學試辦計畫	730,620	-
國小	補助103年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編制內現職(含長期代理)教師報名費	14,850	-
國小	104學年度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員核定經費	18,980,000	-
國小	104年度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輔導與後設成效評估方案計畫	2,758,961	-
國小	104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計畫	7,832,188	-
國小	辦理「104年度國民中小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專案增置人力」經費	540,000	540,000
國小	103學年度第2學期夜間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3,223,463	3,223,463
國小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參加費用	12,246,348	12,246,348
國小	104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經費	27,520,631	27,520,631
國小	104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民中小校舍「詳細評估」	1,119,402	1,119,402
國小	104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民中小校舍補強工程(包含103第2-6階段延續性工程)	70,457,984	70,457,984
國小	辦理104年度「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計畫」	6,422,000	-
國小	104年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	3,902,129	3,902,129
國小	104年度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	3,163,507	-
國小	103學年度下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	1,980,000	1,980,000
國小	104年度各直轄市、(市)政府辦理教育優先區管考工作計畫	120,000	120,000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建智學校閱讀角」	675,000	675,000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圖書館(室)空間環境)	900,000	900,000
國小	104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5,808,000	5,808,000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縣市整體推動	1,350,000	1,350,000
國小	104年度客語生活學校督導訪視計畫	148,000	-
國小	下坑國小「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1,320,000	-
國小	三埤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810,000	-
國小	海埔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810,000	-
國小	104(2015)年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	598,911	-
國小	104年度國中小推動夏日樂學試辦計畫整合式學習方案	281,700	-
國小	2015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	104,888	-
國小	104學年度上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	1,854,000	1,854,000
國小	104年度「教育部國中小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閱讀磐石學校獎金	1,200,000	1,200,000
國小	104年度第2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詳細評估」	1,193,436	1,193,436
國小	104年度教育部前署國小新住民親子共學方案試辦計畫	225,000	-
國小	吉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設置藝術陶壁工程」	450,000	-
國小	正義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LED字幕機採購暨視聽教室座椅改善計畫」	349,200	-
國小	鹽埕區忠孝國小「孝悌樓外牆二丁掛磁磚剝落改善工程」	1,099,000	-
國小	仁美國小「活動中心屋頂暨外牆防水防漏工程」	1,092,000	-
國小	烏松國小「風雨走廊興建工程」	623,000	-
國小	104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學生參加費用	6,123,174	6,123,174
國小	104學年度第1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1,611,732	1,611,732
國小	大東國小「學生綜合活動中心外牆防水防漏工程」	1,134,000	-
國小	灣內國小「圍牆看台改造工程」	1,358,000	-
國小	仁武國小「敬愛樓與至善樓無憂連通道整建工程」	1,085,000	-
國小	八卦國小「視聽教室整建工程及排水溝新建工程」	2,030,000	-
國小	烏林國小「前後棟教學大樓風雨走廊及遮雨采光罩工程」	973,000	-
國小	教育部國前署補助「推動國中小學城鄉共學夥伴學校試辦計畫」	225,000	-
國小	竹後國小「行政大樓東西側廁所整修工程」	840,000	-
國小	茂林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校園排水、照明設備及教室鋁門窗改善工程」	2,151,000	-
國小	文府國小「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1,494,000	-
國小	福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購買直笛團樂器」	477,000	-
國小	新上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同心樓數位資訊會議建置工程」	792,000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國小	明德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改善幼輔樓暨教學大樓地下室漏水工程」	1,098,000	-
國小	新民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崇仁樓頂樓防水隔熱工程」	855,000	-
國小	油廠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更新禮堂音響及照明設備」	297,000	-
國小	屏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648,000	-
國小	楠梓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液晶電視、個人電腦、投影機、監視器設備及通學步道木棧平臺修復工程」	1,395,000	-
國小	104年度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輔導與後設成效評估方案計畫	2,758,961	-
國小	104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計畫	7,832,188	-
國小	辦理「104年度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專案增置人力」經費	540,000	-
國小	103學年度第2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3,223,463	-
國小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參加費用)	12,246,348	-
國小	104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經費	27,520,631	-
國小	104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詳細評估」	1,119,402	-
國小	104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包含103第2-6階段延續性工程)	70,457,984	-
國小	辦理104年度「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計畫」	6,422,000	-
國小	104年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	3,902,129	-
國小	104年度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	3,163,507	-
國小	103學年度下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	1,980,000	-
國小	104年度各直轄市、(市)政府辦理教育優先區管考工作計畫	120,000	-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建置學校閱讀角」	675,000	-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圖書館(室)空間環境)	900,000	-
國小	104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5,808,000	-
國小	104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縣市整體推動	1,350,000	-
國小	104年度客語生活學校督導訪視計畫	148,000	-
國小	下坑國小「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1,320,000	-
國小	三埤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810,000	-
國小	海埔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810,000	-
國小	104(2015)年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	598,911	-
國小	104年度國中小推動夏日樂學試辦計畫-整合式學習方案	281,700	-
國小	2015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	104,888	-
國小	104學年度上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	1,854,000	-
國小	104年度「教育部國中小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閱讀磐石學校獎金	1,200,000	-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國小	104年度第2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詳細評估」	1,193,436	-
國小	104年度教育部國前署國小新住民親子共學方案試辦計畫	225,000	-
國小	台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設置藝術陶壁工程」	450,000	-
國小	正義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LED字畫機採購暨視聽教室座椅改善計畫」	349,200	-
國小	鹽埕區忠孝國小「孝悌樓外牆二丁掛磁磚剝落改善工程」	1,099,000	-
國小	仁美國小「活動中心屋頂暨外牆防水防漏工程」	1,092,000	-
國小	烏松國小「風雨走廊興建工程」	623,000	-
國小	104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學生參加費用	6,123,174	-
國小	104學年度第1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1,611,732	-
國小	大東國小「學生綜合活動中心外牆防水防漏工程」	1,134,000	-
國小	灣內國小「圍牆看台改造工程」	1,358,000	-
國小	仁武國小「敬愛樓與至善樓無憂連通道整建工程」	1,085,000	-
國小	八卦國小「視聽教室整建工程及排水溝新建工程」	2,030,000	-
國小	烏林國小「前後棟教學大樓風雨走廊及遮雨採光罩工程」	973,000	-
國小	教育部國前署補助「推動國中小學城鄉共學夥伴學校試辦計畫」	225,000	-
國小	竹後國小「行政大樓東西側廁所整修工程」	840,000	-
國小	茂林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校園排水、照明設備及教室鋁門窗改善工程」	2,151,000	-
國小	文府國小「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1,494,000	-
國小	福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購買直笛團樂器」	477,000	-
國小	新上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同心樓數位資訊會議建置工程」	792,000	-
國小	明德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改善幼輔樓暨教學大樓地下室漏水工程」	1,098,000	-
國小	新民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崇仁樓頂樓防水隔熱工程」	855,000	-
國小	油廠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更新禮堂音響及照明設備」	297,000	-
國小	屏山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	648,000	-
國小	楠梓國小「104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液晶電視、個人電腦、投影機、監視器設備及通學步道木棧平臺修復工程」	1,395,000	-
國中	103年度國民中學本土語言開課經費(閩南語及客家語)	42,710	-
國中	102學年度暨103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服務學習計畫結	227,500	-
國中	10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	39,700	-
國中	103學年度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	918,681	-
國中	104年度辦理機構安置高關懷學齡兒少就度學校輔導工作經費	289,000	-
國中	104年度1-7月課稅配套之措施補助經費	320,644,656	320,644,656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專項目經費
國中	104年度國民中學本土語言開課經費(閩南語及客家語)	1,352,990	-
國中	104年度辦理國民中小學中介教育計畫申請補助經費	7,281,255	-
國中	104學年度國民中學活化教學計畫	45,000	-
國中	104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實施計畫	667,452	-
國中	104年國中小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73,328,688	73,328,688
國中	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資源中心總運計畫	360,000	-
國中	104年度第1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團體申請	1,035,000	-
國中	104年度第1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個人申請	226,000	-
國中	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104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19,094,000	19,094,000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莫拉克風災安置計畫	815,382	-
國中	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計畫	1,059,935	-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學生無力繳交代辦經費	14,183,351	-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伙食費	3,528,000	-
國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營造空間美學與發展特色學校計畫	1,332,000	-
國中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商借五福國中歐正伶教師相關經費	285,815	-
國中	104年度國中技藝教育充實改善教學設備經費	1,340,640	-
國中	104學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實施計畫」	4,951,980	4,951,980
國中	104年度第2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個人申請	60,000	-
國中	104年度第2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團體申請	296,400	-
國中	104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宣導研習經費	67,950	-
國中	104學年度國中三年級技藝教育專案編班經費	4,180,032	-
國中	104學年度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	364,255	-
國中	104年國中小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73,328,688	-
國中	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資源中心總運計畫	360,000	-
國中	104年度第1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團體申請	1,035,000	-
國中	104年度第1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個人申請	226,000	-
國中	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104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19,094,000	-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莫拉克風災安置計畫	815,382	-
國中	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計畫	1,059,935	-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學生無力繳交代辦經費	14,183,351	-
國中	10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伙食費	3,528,000	-
國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營造空間美學與發展特色學校計畫	1,332,000	-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國中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商借五福國中歐芷伶教師相關經費	285,815	-
國中	104年度國中技藝教育充實改善教學設備經費	1,340,640	-
國中	104學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實施計畫」	4,951,980	-
國中	104年度第2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個人申請	60,000	-
國中	104年度第2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團體申請	296,400	-
國中	104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宣導研習經費	67,950	-
國中	104學年度國中三年級技藝教育專案編班經費	4,180,032	-
國中	104學年度國中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	364,255	-
第六科	補助10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經費	1,799,550	-
會計	補助101年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獎勵金	13,078,148	-
督學室	103年度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工作	30,000	-
督學室	104年度補助教師研習中心經費	800,000	-
督學室	103年度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優良直轄市獎勵金	3,049,752	-
督學室	103年度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工作	30,000	-
督學室	104年度補助教師研習中心經費	800,000	-
督學室	103年度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優良直轄市獎勵金	3,049,752	-
體健	103學年度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傷害防護員巡迴服務試行計畫	984,545	-
體健	103學年度各級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獎勵金	49,776	49,776
體健	配合十二年國教-體適能檢測設置計畫	972,181	972,181
體健	103學年度健康促進進學校實施計畫	2,666,459	2,666,459
體健	補助林園高中「103學年度體育運動團隊訓練(桌球、自由車、田徑、女子手球隊)經費」	100,000	-
體健	補助中庄國小「103學年度體育運動團隊訓練(柔道隊)經費」	50,000	-
體健	補助中庄國中「103學年度體育運動團隊訓練(柔道隊)經費(資本門)」	87,500	-
體健	補助高雄啟智學校辦理「高智特奧團體體育運動訓練」	70,000	-
體健	104年度充實校園營養師編制經費	3,897,728	3,897,728
體健	部分補助104年度校園水域安全宣導計畫	127,531	127,531
體健	104年深耕基層棒球扎根培訓計畫	2,660,000	-
體健	103學年度第6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活動經費	50,000	-
體健	103學年度第6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4項縣市複決賽活動經費	230,000	-
體健	辦理104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經費及師資培訓經費	6,276,281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信瑜)

科室	計畫名稱	金額	屬統合視導項目經費
體健	103學年度第6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國小及國中大隊接力縣市複決賽活動經費	168,000	-
體健	104年度智力運動競賽-高雄市橋藝菁英賽	20,000	-
體健	後勁國小女童足球隊參加「2015夏威夷阿羅哈盃國際分齡足球錦標賽」	120,000	-
體健	104學年度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傷害防護員巡迴服務試行計畫，由高雄中學、文山高中及鼓山高中承辦	1,709,616	-
體健	補助光榮國小及舊城國小辦理游泳及水域運動-區域性水域體驗推廣活動(經常門)	192,886	192,886
體健	104學年度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傷害防護員巡迴服務試行計畫，由福誠高中及新莊高中承辦	926,700	-
體健	苓雅區中正國小參加第33屆世界少年軟式棒球錦標賽	450,000	-
體健	104年打造運動島暨運動樂活島推廣專案	1,040,000	1,040,000
體健	104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培訓計畫	12,700,000	12,700,000
體健	補助(原高雄縣)103學年度下學期學校學生團體保險經費11,678,401元	11,678,401	-
體健	104年度國民體育日「一起參加奧運吧!」	600,000	600,000
體健	104年打造運動島暨運動樂活島推廣專案	1,040,000	-
體健	104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培訓計畫	12,700,000	-
體健	補助(原高雄縣)103學年度下學期學校學生團體保險經費11,678,401元	11,678,401	-
體健	104年度國民體育日「一起參加奧運吧!」	600,000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692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黑箱課綱教材，教育局如何因應？	教育局	<p>本府教育局針對課綱微調之因應作為，說明如下：</p> <p>一、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 本府教育局強調應回歸教師專業及穩定學生學習之基本面，以學生受教權為優先，尊重並維護各校歷史學科教師教學專業。並於103年2月26日及5月1日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對於課綱調整頻繁，除讓家長和學生心理不安，更欠缺急迫性和必要性；另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議精神，亦向教育部呼籲應邀請學界、文化界與社會大眾進行更廣泛的意見徵詢，確實將各界意見充分納入討論後，配合107年新課綱的實施一併調整更動，以符社會期待。</p> <p>二、函請學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課綱所編製之教材 本府教育局另於104年8月3日函文至所屬高級</p>

中等學校，請學校選擇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經調查本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採用原課綱所編製教材之學校比率為84%，使用新課綱學校5校，原課綱27校，未開課學校2校。

三、協調出版社取得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著作授權，並供學校參考使用本府教育局於104年8月6日發布新聞稿，針對選用微調課綱版本教科書之學校，將協助編製補充教材，且強烈向中央表達，除請中央重申101年課綱的有效性外，並應即重啟課綱審議作業，討論過程並應公開透明，以解社會對於黑箱作業之疑慮。另已協調教科書出版社，依各校選用出版社之課本，提供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予授課教師，同時取得著作授權，交由各校印製予學生學習參考使用。

四、積極派員參與相關會議除於104年9月函復教育部，推薦本市教師擔任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

104.10.8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教育局是否推動在原鄉地區學校教師教學觀摩？	教 育 局	<p>學校課程審議會」委員，並積極派員參與歷史課綱、教材編纂相關公聽會及審查會議，促使教育部課綱編修程序合法、公開、透明、具有民主參與及充分審議。另由本局協助參與前開相關會議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p> <p>五、協助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調查問卷</p> <p>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9月29日函轉本市高中職校有關「新舊課綱有爭議處大考不考」之出題原則網路問卷，鼓勵教師踴躍填寫意見，避免不適宜考題出現。</p> <p>本府教育局在原鄉地區學校教師推動教學觀摩的策略如下：</p> <p>一、透過各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由老師進行教學觀摩，並請學校同儕教師進行觀課和議課，以提升教師教學能力和學生學習成效。</p> <p>二、藉由輔導團教學支持團隊和夥伴學校輔導協作，針對偏鄉師資缺乏，非專長授課情形嚴重的學校，進行一對一客製</p>
----------	---------------	-----------------------	-------	--

104.10.8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要求原鄉地區學校落實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教育環境，加強和城市交流，除了與都會區學校交流外，更加與外僑學校交流機會。	教 育 局	<p>化的服務，來提供示範教學以及優良教學方法示例給原鄉教師，藉以提升偏鄉師資的教學知能。</p> <p>三、積極辦理翻轉教育相關研習和工作坊，讓教師透過專業對話、合作分享與實作，確實瞭解和掌握翻轉創新教學的內涵與作法，讓教師實質成長並能公開授課，俾利教師返校後進行教學觀摩，更甚成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廣邀教師參與並共同成長。</p> <p>一、原鄉地區學校因地處偏遠、交通不便、隔代教養比率較高，因此學校普遍規模小、班級數較少，而學生在缺少同儕互動的情況下，學習動機較為薄弱。</p> <p>二、翻轉創新以學生為中心自主學習為本局推動重點，透過教師引導學生解決問題，達到學習成效。以小校教育翻轉在地計畫及其他校際策略聯盟之交流方式，協助城鄉學校教學行政團隊，藉由相互訪視與研習，提升教師教學知能，</p>
----------	---------------	---	-------	---

				<p>學習不同之課程、教材與教學方式；改善學校資訊設備，協助學生透過虛擬網路軟體定期交換學習心得、分享生活歷程，以及透過實地互訪了解不同地區之特色及文化，加強學習刺激，並搭起城鄉交流橋梁。並針對原鄉地區辦理翻轉教育家長研習活動，讓家長了解翻轉教育之理念及實施方式。</p> <p>三、另，本市104年度兒童藝術節特別安排7場次之劇團進入偏（原）鄉地區學校巡迴演出，以補偏（原）鄉地區學生因交通不便難以參與本市大型藝文活動之憾。</p> <p>四、此外，鼓勵學校申請至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參與相關「弱勢、偏鄉學校團體」活動，103學年度有六龜國小、多納國小、甲仙國中、甲仙國小、桃源國小、那瑪夏國中等校接受補助辦理參觀學習。</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芳如）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713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林議員芳如	國中生課業壓力增加，縮短上課時間方式可行嗎？	教育局	<p>一、學生在校時間，係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總綱」訂定：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第六條實施要點，有關學習節數，國中七、八年級每週32-34節，九年級每週33-35節；每節上課45分鐘，學生實際學習時間至多26小時又15分鐘，導師時間及午休、清掃等時段不列在學習總節（時）數內。</p> <p>二、本府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訂定「高雄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實施原則」： 本市國中小學生到校時間以不早於七時三十分為原則；學校作息自七時四十五分開始，十六時三十分以前放學為原則；國中如辦理課業輔導，放學時間不得超過十七時三十分。學生上放學時間得考量學區交通狀況與社區特性作適當調整，並應兼顧學生安全。</p>

104.10.8	林議員芳如	教育應結合社區及產業文創特色，發展學校特色課程，以達社區與學校資源共享。	教 育 局	<p>各校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定，安排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如升降旗、清掃、晨間活動、午餐、午休、導師時間等不列入學習總節數內，由各校依需要自行安排；其中，課堂教學時間，每日平均略多於5個小時。</p> <p>三、綜上，教育改革一直以來以紓緩學生升學壓力，多元適性發展為目標，課業壓力的造成，源自於大環境對於升學率及明星學校的迷思，本府業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及本市學生在校時間實施原則實行學生在校時間，目前無縮短上課時間之規劃。</p> <p>壹、國中部分：</p> <p>一、發展並鼓勵小型學校發展學科特色—「小校有春天—小型學校發展學科特色」</p> <p>大高雄地區縣市合併後，教育局積極輔導本市偏遠、特偏地區及小型學校等國中結合學校特</p>
----------	-------	--------------------------------------	-------	---

色、校本課程、所處地理位置及社區等因素發展特色，讓當地學生能不外流至他校，更積極爭取學生回流。藉由發展各校學科特色，整合有效、創新的教學方法，結合課程、能力指標深入探究，發展活化的教學策略，以確保學生的學習成效。

二、實施概況

自101學年度起分階輔導本市偏遠、特偏地區及小型國中學校計20所學校，就七大學習領域，擇一學習領域，發展學科特色計畫，並成立輔導小組，召開說明會議，結合之外部資源，協助學校提出發展計畫。

三、經費補助情形：

(一)101學年度補助潮寮國中等10校計19萬9,530元（第一階段）。

(二)102學年度補助溪埔國中等10校



計20萬元（第二階段）。

(三)104學年度補助內門國中等20校計150萬520元（第三階段）。

#### 四、成果發表

第一階段10校，採策略聯盟方式，辦理成果發表，另邀請第二階段學校觀摩學習並配合成果展演；各校提出將發展的學科特色，辦理記者會與成果展，宣傳各校發展成果，展現學校特色並於畢業典禮時，進行校內展演，讓家長與附近居民都能了解學校所發展的學科特色，藉此吸引更多學生回流。持續發展共通性原則：具有獨特性（學校所獨有）、優異性（比其他學校優秀）、全面性（融入課程中實施）、普及性（校內所有老師與學生皆參與，非屬社團）、永續性（非只短期發展，須傳承），並結合翻

轉、創新理念，將學科領域特色發揚光大，開創新型小校春天。

五、國中特色學校

(一)內門國中：以教學與振興內門陣頭文化為重點，採多元化模式領導，結合社區文化與永續校園概念，在社區與家長的認同下與社區資源結合，融入地方鄉土文化，發展學校特色。

(二)獅甲國中：戲獅甲的活動，原本是高雄市前鎮戲獅甲地區的廣濟宮廟前活動，學校舞獅社團與社區結合，讓學生他們有團體的概念及榮譽心及自信心，並對社區文化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三)美濃國中：「客家八音」是客家人發展出的特有音樂文化，透過客家八音的社區

特色進入校園，讓學生了解客家特有的音樂樂器。不僅結合地方特色，讓學生認識居住環境的傳統音樂活動，使音樂和生活密切結合，並提昇學生愛鄉風氣，培養豐富人文涵養。

貳、國小部分

一、小校翻轉繁星點點

近年由於人口結構都市化，致使偏鄉地區人口外流，學齡人口快速萎縮，以103學年度高雄市公立國民小學為例，12班以下學校約占38.0%（92／242），其中又以大旗山區91.3%（42／46），大岡山區的46.9%（23／49）為大宗。這些學校班級數雖少，卻是大高雄市土地涵蓋面積的大部分，且是文化底蘊，產業富饒的區域，因此這些區域的教育影響力不可小覷。

因此，鏈結在地特色取向，培養實用教學內容，是本小校教育翻轉計畫，課程實施的主要目的，並進而建構社區成長的產業核心價值，以吸引都市青年鮭魚返鄉。而創造地方成長，帶動社區周邊發展，創造偏遠小校積極的繁星點點力量，是我們遠程的理想。

## 二、實施概況及經費補助情形

在全市92所12班以下學校中，共計提出48件計畫案，經教育局聘請具特色學校經營經驗的專家，參與評選後，計選出產業組12件、人文組5件、傳藝組5件，共22件，每件補助20萬元，補助學校從事在地主題課程的執行及體驗基地的建置。另外評選委員也推薦灣內、吉東、金山、獅甲、那瑪夏民權五校為潛力學校

，分別補助5萬元以協助各校執行在地主題課程，希冀積極開闢教學藍海、培育學生帶著走的能力，轉型活化教學，主動發展多項融合復古與創新的教學課程，輔以資訊科技、雲端數位等元素，轉化庶民文化中的客式醃漬美食智慧，找出小校亮點、並結合社區資源創造客家在地產業的新活路，成為翻轉未來命運的利器。

三、成果發表

預計11月中帶領記者實地踏查三行三亮點學校－記者踩線微旅行並結合2015創客博覽會作動靜態展演。列舉9所學校發展現況如下：

- (一)崗山惡地形教育旅行。
- (二)海岸小校玩客行：黃金海岸漁鄉風情教育旅行。
- (三)小校聚落亮點：大江南北眷村人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芳如）

				文教育旅行。
--	--	--	--	--------

(一)崗山惡地形教育旅行

軸心學校	教育旅行行程簡介
興糖國小	甜蜜樂園.幸福興糖－糖廠文化園區
新興國小	月世界地質導覽－泥火山土雞大餐
金山國小	泥火山參訪－雞冠山－芭樂園農村體驗－阿公店水庫 單車夕照

(二)海岸小校玩客行：黃金海岸漁鄉風情教育旅行

軸心學校	教育旅行行程簡介
南安國小	漂底山人文地質導覽－虱目魚丸手作體驗
新港國小	行船人漁港參訪（永新漁港）－鹽田產業手作體驗－海 之味大餐
三埤國小	藺草復育及手作體驗－螺絲工廠（雞蛋產業）體驗－3D 的滋味

(三)小校聚落亮點：大江南北眷村人文教育旅行

軸心學校	教育旅行行程簡介
忠義國小	鳳凰山軍事地景－陸軍健兒的野戰體驗
獅甲國小	外省眷村蛻變成亞洲新灣區的動態演變體驗
明德國小	大江南北眷村美食－眷村文化館－豫劇隊體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6 高市府教社字第 1043717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陳議員美雅	建議研議幾條示範路線，延伸目前學校通學步道，建立學童從家中到學校專用安全通行路線。	教育局	有關為顧及學童通學安全，是否比照自行車道建立學童專用安全通行路線，因涉及道路交通規劃、人行道通學空間及行人用路權，本府教育局需與權管單位工務局養工處再行研議，俾利規劃相關做法。
104.10.8	陳議員美雅	校園吸毒案件逐年增加，吸毒學生年齡層也逐漸下降，教育局目前專業人力是否足夠？建議可結合更多外部人力資源合作。	教育局	教育局為加強「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落實防制毒品進入校園，並依教育部「深化紫錐花計畫」擬定各項做法，作為反毒工作依據，以「一級預防（教育宣導）－減少危險因子，增加保護因子」、「二級預防（清查篩檢）－早期發現、早期介入」及「三級預防（春暉輔導）－結合醫療資源，協助戒治」三段式預防－清查－輔導措施，協助並引導學生遠離毒害。 為強化各項防制工作，現階段結合有關單位人力資源，共同維護校園遠離毒品危害，分述如下： 一、為強化反毒宣導教育，本局除現有師資計36員

講座外，另有高雄地檢署（檢察官16位）、警察局（3位）、醫療院所（8位）、少年觀護所及晨曦會等專業人士，共同協助學校辦理校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加強反毒師資研習」等宣教工作，至9月份共計辦理519場次。

二、結合現有「春暉培訓認輔志工」80員，共同協助各校特定人員「尿篩作業」等行政支援，另針對各校「春暉用藥個案學生」，除學務生教人員、導師及輔導老師實施輔導外，另由「春暉培訓認輔志工」及「心理諮商師」協助輔導「濫用藥物」之高關懷學生，以及早介入輔導與關懷，提供學生拒絕毒品誘惑之技巧以遠離毒害。

三、若遇失學中輟個案，結合社會局「地區青少年預防服務方案」及警察局少年隊「高密度監控輔導計畫」賡續辦理「轉介」追蹤輔導。

四、結合衛生局「非鴉片類藥癮者成癮治療費用補助計畫」，提供藥癮學



104.10.8	陳議員美雅	請檢討食品安全，並加強稽查成分及食品添加物。	教 育 局	<p>生醫療服務，以增加未成年學子拒絕成癮物質能力，矯正藥物濫用偏差行爲，使其得以復歸正常校園生活與學習。</p> <p>教育局將持續精進並結合各外部單位人力資源，以強化各項防制工作，引導學生脫離各類誘惑，走向健康生活，再造清新良好之無毒校園環境。</p> <p>有關本市學校食品安全把關，加強稽查成分及食品添加物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學校午餐採用安全食材及衛生驗收機制</p> <p>(一)學校辦理午餐食材採購應確實選用具國家標準認證（如CAS、GMP……等）產品，以確保食材來源安全。</p> <p>(二)學校午餐工作手冊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午餐食材廠商需依約於送貨前及每月結算請款時，檢附農藥殘留證明、CAS、HACCP、GMP等衛生安全認證或其他符合國家標準認證之合格標章，並每日由各校專人進行驗收。</p>
----------	-------	------------------------	-------	---

- 二、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  
本府教育局於103年9月1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建立學校午餐供應食材資料庫，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為校園食品安全把關。
- 三、午餐食材聯合稽查及加強供應商自主管理
- (一)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加強學童食品安全把關。
- (二)本府教育局會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不定期聯合赴學校、團膳廠商及食材供應商查察，並依據相關規定向黑心食材供應商裁罰，以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
- (三)未來擬協同本府衛生局加強稽查營養午餐食材成分與食品添加物，並請中央單位研擬修正食品添加物相關規範，保障校園師生食的安全。

104.10.8	陳議員美雅	<p>一、中山國小遷校美術館地區後，舊校址如何運用？</p> <p>二、新的美術館地區國小新生的兄姊是否可以一併入學，以便家長統一接送。</p>	教 育 局	<p>一、本市鼓山區中山國小遷校後，舊校址之運用規劃，目前校方及地方提出以下建議：</p> <p>(一)推動終身學習，成立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大學。</p> <p>(二)推動社會福利政策，成立托老中心或托嬰中心。</p> <p>(三)結合美術館地區，成立藝文工作室。</p> <p>(四)配合地方居民生活需求，規劃停車空間、里民集會場所或變更為公園綠地提供社區休場所。</p> <p>經查該校校地面積計46,329平方公尺，惟其中有99.9%為國有地，故如有其他規劃使用目的，尚須先與國有財產署協商。</p> <p>二、中山國小預訂於104年年底完工，規劃將於105年2月進行遷校。依104年學區劃分委員會決議：104學年度原中山國小學區之新生得選擇就讀中山國小或104學年度新劃分之學區就讀。105學年度起，設籍於龍水里之學童即能依學區入學。</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104.10.8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是海洋都市，卻缺乏海洋運動所屬場館，未來是否有要規劃。	體 育 處	<p>本局體育處尚無相關規劃，高雄雖為海洋都市有眾多海域、碼頭等…但規劃一座海洋運動場館考量的不只是地理因素還包括了環境、安全…等，目前將依現有水域空間配合海洋活動推廣，爾後再視經費預算增加相關設施。</p> <p>另本次全運會有數個水上賽事於本市著名之水域景點辦理，對於本市海洋首都形象亦有所提升。</p>
104.10.8	陳議員美雅	請說明鼓山高中活動中心進度？	教 育 局	<p>一、有關本府教育局所轄鼓山高中興建學生活動中心，預計自104年至106年分3年辦理，相關經費將由市府公務預算及學校基金支應，教育局亦將協助學校爭取相關經費挹注。</p> <p>二、目前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已經本府核定，刻正進行細部設計圖審查，後續將依工程進度持續推動。</p>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新行字第 1043058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吳議員益政	氣爆發生後，有許多國內外藝術人士前往氣爆災區，將災區的現況化做創作靈感、藉由反思及藝術治療做災後心靈的重建，目前僅知道文化局有做這方面的影像紀錄，新聞局有無做這方面的影像紀錄。	新聞局	本府新聞局對於藝術家至高雄氣爆災區進行塗鴉藝術創作之影像紀錄一案，已和吳議員及服務處接洽並依服務處，通知塗鴉牆拍攝時間及地點，安排相關受訪對象。新聞局除規劃前往其創作現地拍攝外，並將進行剪輯後製成 3-5 分鐘之報導專題，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 播出，讓更多市民了解藝術家為撫慰氣爆災區民衆心靈所做的努力。而針對藝術家進行的相關創作所拍攝之影音資料，新聞局亦將進行數位化典藏，供日後相關影像紀錄之運用。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教軍字第 1043698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黃議員柏霖	建議教育局要建立校園安全維護的SOP流程。	教育局	<p>一、本府教育局為強化高關懷學生輔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暴力霸凌與涉入不良組織（組織犯罪），關懷中途輟學（離校）學生及防範其他重大校安事件，每學年度依教育部「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策頒本市「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協助各級學校依各校特性及校安重點擬定執行計畫，包含安全狀況掌握、教育與宣導、清查與篩檢、關懷與輔導等作為。</p> <p>二、每學期要求各級學校依「校園環境安全檢測表」檢測結果與轄區警分局（派出所）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協調與修訂，以學生霸凌恐嚇勒贖、集體鬥毆打架、吸毒行為、中輟生協尋，外人入侵校園破壞、騷擾、偷竊、販毒事件及幫派侵入校園發展組織暨其他兒童</p>

				<p>與少年保護事件等問題，為其支援任務範圍。</p> <p>三、為防範重大校安事件發生，要求學校依地理及人文環境特性，事先研擬演練計畫、任務編組、處置流程及演練狀況，每學年至少辦理乙次「重大校安事件—人為災害」應變處置演練，並依本府教育局「重大緊急校安事件處理流程」及「各級學校重大緊急校安事件處理流程圖」（如附件）落實各項通傳及處置程序，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p> <p>四、針對每月校園安全維護事件，由局長召開校園安全會報，共同分析、檢討並研討處置及精進作為，104年1—9月計有9次；並其中有3次與警察局召開聯繫會議針對校園安全及學生偏差違法行為意見交流，研討處置作為。</p>
--	--	--	--	---

附件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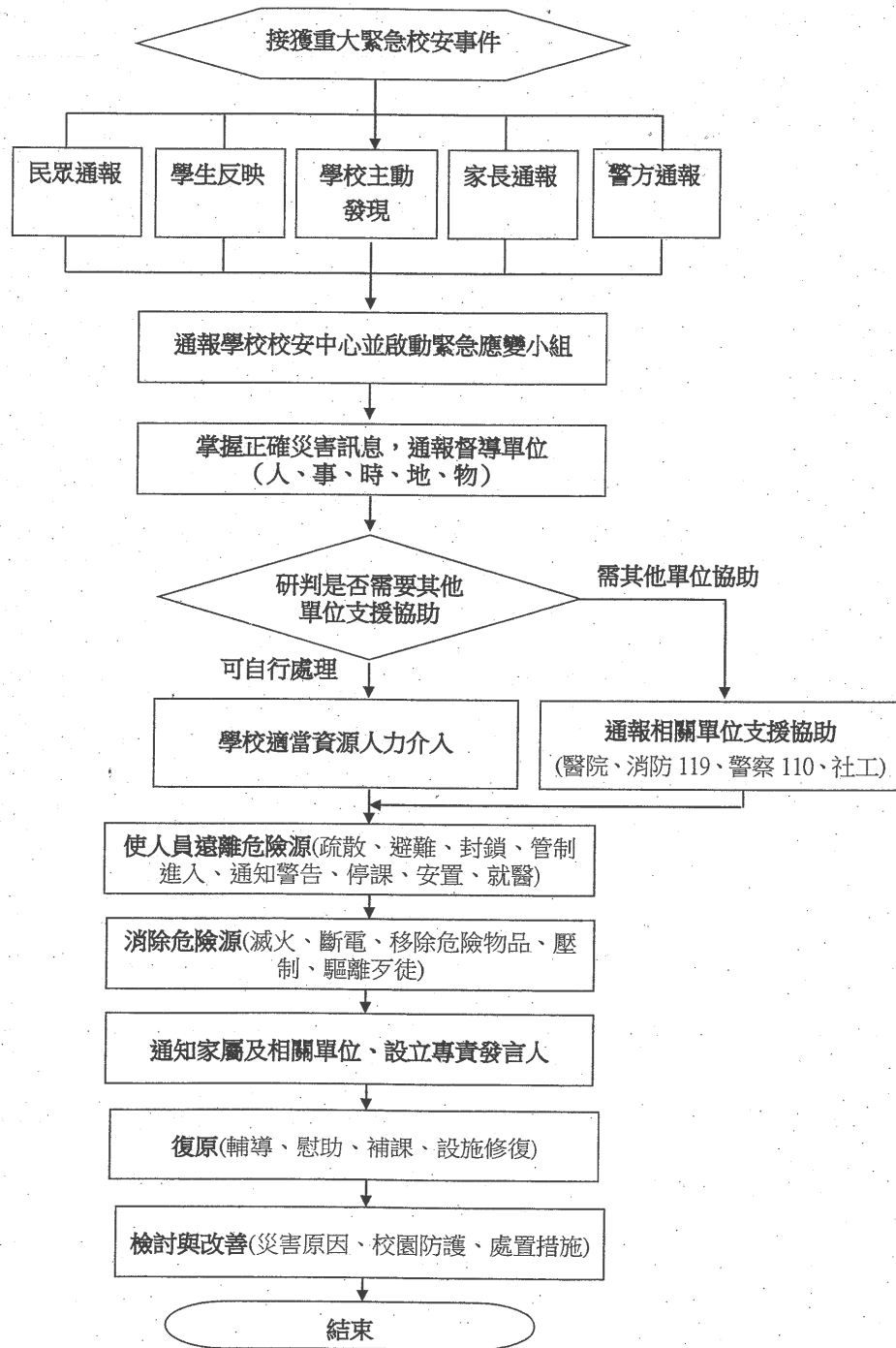
高雄市教育局重大緊急校安事件處理流程

法令依據	教育部 103 年 6 月 13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30903774 號函頒「各級學校平時防範重大校安事件檢核表及重大校安事件處理參考作業流程」
通報階段	<p>一、各級學校通報注意事項：</p> <p>(一) 應於獲悉事件15分鐘內，以電話通報本部校安中心及上一級督考單位，並於2小時內透過校園事件即時通報網實施首報作業。遇有網路中斷時，改以紙本方式傳真至本局，俟網路恢復後再補行通報作業。</p> <p>(二) 同一事件涉及多項類別者，歸入最主要類別；涉及多所學校、幼兒園者，各學校及幼兒園均應各自進行通報工作。</p> <p>二、本局校安中心值勤人員通報注意事項：</p> <p>(一) 應立即以簡訊逐級向上回報，另以電話回報教育部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事件摘要及後續處理情形。</p> <p>(二) 通報事件主政科室緊急應變處理。</p> <p>(三) 研判需要其他單位為協助者，通報市府災害應變中心、警察 110、消防 119。</p>
處理階段	<p>一、學校立即成立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區分指揮督導、支援協調、作業管制等組別）。</p> <p>二、遠離危險源（疏散、避難、封鎖、管制進入、通知警告、停課、安置、就醫）。</p> <p>三、消除危險源（滅火、斷電、移除危險物品、壓制、驅離歹徒）。</p> <p>四、通知家屬到場及相關單位協處。</p> <p>五、設立專責發言人妥善發布新聞。</p>
復原階段	<p>一、權責單位督導學校完善學生短、中、長程輔導計畫，避免學生二度傷害，加害者如為校屬教職員工，則須依相關法令處理。</p> <p>二、權責單位協助學校申請急難慰問金。</p> <p>三、權責單位協助停課學校學生補課事宜。</p> <p>四、權責單位協助學校硬體設施復原。</p> <p>五、權責單位督導學校提出事件發生原因分析、校園防護改進措施及校內因應改進方案。</p> <p>六、權責單位利用視察學校時再次檢視學校後續學生追蹤輔導及因應事件改善情形。</p>



附件 21

各級學校重大緊急校安事件處理流程圖



104.10.8	黃議員柏霖	請說明校舍磁磚剝落案、廁所環境改善、老舊校舍改善等議題執行進度如何？是否已全面清查？	教 育 局	<p>一、校舍外牆磁磚剝落改善：</p> <p>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4月7日完成本市各級校舍外牆磁磚剝落調查，經各校初步評估「具立即危險性」者計有36校56棟，後偕同新工處與專家學者至校舍外牆剝落「具立即危險性」之學校進行實地勘查，經專業評估需緊急改善者計31校45棟，所需經費3,334萬8,900元，目前各校皆已陸續改善中。截至104年10月6日止，已有14校完工、12校目前施工中、5校已完成規劃設計，刻正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事宜，預計104年12月底前全數改善完畢。餘無立即危險之校舍，教育局將逐年編列經費進行改善。</p> <p>二、廁所環境改善</p> <p>本府教育局104年函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爭取專案廁所改善經費，教育部核定8所國民中小學經費，共計2,151萬1,111元，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及編列預算改善。另有關本市各高中職學校廁所改善情形</p>
----------	-------	--	-------	---

104.10.8	黃議員柏霖	建議多安排在地藝文團體進入校園公演。	教 育 局	<p>，本府教育局業請各校自編預算辦理，倘學校囿於經費短絀，教育局將積極協助學校爭取教育部經費補助。</p> <p>三、老舊校舍改善</p> <p>關於校舍老舊若耐震係數不足建議拆除者，配合一般性補助款辦理校舍改建，若校舍建物經詳細評估其耐震容量比CDR值低於0.5以下建議補強者，逐年爭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經費優先補助辦理補強。目前本市各級學校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校舍耐震詳細評估：計有84校135棟，總經費約5,930萬元，預計於104年12月底完成審查。</p> <p>(二)老舊校舍補強工程：計有11校13棟，總經費約9,126萬元(教育部國教署補助7,687萬元、學校自籌1,439萬元)，預計104年底完工。</p> <p>一、本府教育局自98年起即設置「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a href="http://art.spec.kh.edu.tw/">http://art.spec.kh.edu.tw/</a>)</p>
----------	-------	--------------------	-------	--

104.10.8	黃議員柏霖	AED 設置還有 179 所學校未完成，請能儘速設置，在經費未到位前，可以朝租賃方式辦理。	教 育 局	<p>），專責推動藝術教育資源媒合，讓學生在學校即可欣賞到優質藝團的演出，為全國首創，透過平台提供學校與藝術家及藝文團隊各類媒合案，含視覺、音樂、表演、其他領域，類項包含演出、課程、展覽等，內容豐富。</p> <p>二、自98年起即每年編列預算200萬元，提供學校申請優質藝術節目或展覽，到校進行欣賞教學。</p> <p>三、104年度審核通過65案，每校補助3萬元，成功媒合藝文團隊到65所學校進行教學展演，成效豐碩。</p> <p>有關本市AED設置情形，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十四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訂定之公共場所必要緊急救護設備管理辦法第四條公告場所第4項：高中以上之學校需設置AED。本市38所公私立高中職均於103年5月21日前設置完畢。</p> <p>二、本市目前AED設置情形：高中職38校，國中47校，國小94校，共計170校</p>
----------	-------	---	-------	--

				<p>。</p> <p>三、另扶輪社今年確定將捐贈8部，裝設於橋頭區6校、正興國中及鹽埕國小。</p> <p>四、本府教育局訂定改善策略與方法：本市目前已設置 179 校，另有 181 校尚未設置，教育局訂定「高雄市學校 AED 募集計畫」（如附件），積極向企業與熱心人士勸募 AED 設備，預計 2 年內將募集完成，以便能守護市民生命與健康。</p> <p>。</p>
--	--	--	--	---

## 高雄市學校 AED 募集計畫

### 壹、前言：

AED (Automated External Defibrillator)，也稱為「自動體外心臟除（去）顛器」或是「傻瓜電擊器」，是一部能夠自動偵測患者心脈，並施以電擊使心臟恢復正常運作的醫療儀器，主要設置於人潮眾多的公共場所，以供公眾搶救猝死者時使用。

有別於醫院中限定專業醫護人員使用的手動電擊器，AED 主要是特別設計給一般民眾使用的，因此儀器的操作均非常的簡單，通常僅需要開啟電源、將貼片貼至患者身上，AED 便會自動分析心律，判定是否需要電擊，操作者只要依照機器的指示執行，直到專業醫護人員到達即可。

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十四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訂定之公共場所必要緊急救護設備管理辦法第四條公告場所第 4 項：高中以上之學校需設置 AED，本市 38 所公私立高中職均於 103 年 5 月 21 日前設置完畢，惟因本市學校校數眾多，國中小學並未強制設置，但生命搶救並不分年齡，更需企業、社團能為守護生命共襄盛舉。

### 貳、現況分析：

103 年本市共設置高中職(含完全中學)38 校、國中 40 校、國小 61 校，合計 139 校(142 部)，104 年已配合辦理紅十字總會石化專區設置專案，裝設 45 校，國際獅子會預計捐贈 10 部(未定案，先不列入)，合計 104 年預計裝設 55 校。目前確定裝設數為 179 校，裝設有 197 部，尚有 181 校未裝設。

為使捐贈之 AED 能發揮救命的功能，本局已請各級學校加強辦理校園 AED+CPR 急救教育，每校須辦理急救教育研習每學年 4 小時以上，並鼓勵教師取得相關急救證照，比例於 4 年內達到 90%以上。

一、103 年與 104 年 AED 來源統計一覽表：

	103 年	104 年	總計(部)
高中職依規設置	38	0	38
龍騰建設捐贈	54	0	54
獅子會捐贈	6	10	16
紅十字會捐贈	44	45	89
合計	142	55	197

二、本局所屬三級學校 AED(體外自動心臟電擊去顫器)數量一覽表：

	103年			104年			
	全市校數	已裝校數	已裝設率	未裝設校數	已裝設校數	已裝設率	較103年增加校數
高中職	38	<b>38</b>	100%	0	38	100%	0
國中	80	<b>40</b>	50%	33	47	60%	7
國小	242	<b>61</b>	25%	148	94	39%	33
總數	360	<b>139</b>	39%	181	179	50%	40

三、目前已設置區域：(設置情形如附件)

- (一)紅十字會氣爆專案：前鎮區、苓雅區所有學校
- (二)龍騰建設回饋鄉土專案：左營區、楠梓區、大寮區大部分學校
- (三)紅十字會石化專區專案：林園區、小港區、仁武區、大社區等區所有學校；楠梓區其餘學校。

參、募集方式：

一、企業募集：

商請本市具有愛心、愛土地的企業主，以回饋鄉土的精神，捐贈國中小學，可指定捐贈學校或區域，並辦理捐贈儀式，並請市府頒贈感謝狀，表彰企業愛心。

二、社團募集：

商請公益社團，以社團或個人名義捐贈，可指名捐贈學校或區域，並辦理捐贈儀式，並請市府頒贈感謝狀，表彰社團。

三、個人募集：

商請對學校教育與安全熱心的民眾，以個人名義捐贈，可指名捐贈學校，將請受贈學校辦理捐贈儀式，並請市府頒贈感謝狀，以表彰個人義行。

肆、受贈之設置方式：

- 一、由捐贈單位指名受贈學校。
- 二、由本局依學校之需求排定，排定順序如下：
  - (一)學校有先天性心臟疾病學生，急需本設備者。

- (二)偏遠地區學校。
- (三)偏鄉地區學校。
- (四)都會邊緣中小型學校。
- (五)都會區小型(24班(含)以下)學校。
- (六)都會區中大型(24班以上)學校。

**伍、本局相對應之作為：**

一、積極培養全面且可實做基本救命術的學校人員：

- (一)設置4個急救教育中心(前金國中、鳳西國中、彌陀國小、南隆國中)辦理基本救命術基礎訓練與進階訓練，定期調訓各校學務人員與學校護理師，並要求返校辦理相關急救教育。
- (二)除學校護理師外，另外訓練具有證照之合格人員，國高中以上鼓勵於班級內設置培訓合格之急救學生義工，並對家長義工進行相關課程演練，鼓勵取得急救相關證照，以擴大對學校甚至社區的守護，達到備而不用，需要時即可救命的人員。

二、結合政府或民間單位共同建立夥伴合作關係：

- (一)國力有限，民力無窮，結合各校鄰近民間單位如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醫學院附設中和醫院、高雄長庚醫院、義大醫院、高雄市立醫院、岡山秀傳醫院、各署立醫療院所等；及各醫護教學單位如輔英科技大學、樹人醫專、育英護校等；民間公益團體如台灣急診醫學會、台灣急救教育推廣與諮詢中心、南區急救教育中心、紅十字會、創世基金會、水上救生協會、急難救助協會、安全保護協會教育中心、中華民國防火安全協會等配合本市各相關局處如消防局、各區消防分隊、衛生局、各區衛生所等，**辦理各種急救研習、入校宣導、實作體驗、現場參觀等活動**，共同建構一個綿密的急救安全網，保護親師生的生命安全。
- (二)鼓勵學校與里辦公室或社區發展協會合作辦理 AED+CPR 相關急救研習，利用學校場地與設備，結合社區的力量，讓生命守護無死角。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文資字第 1043149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08	陳議員美雅	提供本市現有古蹟及目前活絡措施與未來規劃等資料。	文化局	<p>一、本市古蹟計47處（附件），分別由本局、本府及所屬機關、中央及其附屬機關（國防部、交通部、財政部、教育部、經濟部）、私有所有權人等…管理維護。部分仍維持原用途使用，部分刻正辦理文史建築調查研究及修復作業中，而已完成修復之古蹟除保存整體之史實性，還積極思考活化再利用策略，替其注入新生命機能，讓古蹟本體、周邊環境與居民共享文化服務。</p> <p>二、未來規劃方向：</p> <p>(一)法規制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現行建築、消防等法令對於建物執照之核發、消防設備、無障礙空間及營業等相關規定，並不適用於古蹟，而導致活化再利用過程產生諸多衝突。</li> <li>2.將依文資法及相關法規確認適用法令</li> </ol>

				<p>與因應計畫之建議，兼顧開放公眾使用安全與再利用之基本目的。</p> <p>(二)資源（人力、經費等）：</p> <p>1.經費：因年度預算有限，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活化事宜，如文化資源及文化資產相關補助事項。</p> <p>2.人力：配合辦理教育課程，同時自辦導覽培訓課程，培育在地文化資產人才，專業解說推廣古蹟文化。</p> <p>(三)執行面向：</p> <p>1.本市古蹟包括祠堂、寺廟、宅第、城郭、關塞、衙署、車站、書院、教堂、墓葬、堤閘、燈塔、橋梁及產業設施等不同類別，為活化資產，須於調查研究階段針對不同類別，做通盤說明與評估，以延續並活化該文化資產特性之最適當再利用及使用方式。</p> <p>2.為建立在地古蹟永</p>
--	--	--	--	---

				<p>續活絡措施，納入民間團隊參與，如武德殿、舊鼓山國小等，皆是公部門與民間協力活化之成果。</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古蹟

編號	公告名稱	公告日期	管理單位	使用現況
1	打狗英國領事館官邸	76.04.17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餐飲服務
2	旗後砲台	74.08.19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3	鳳山縣舊城	74.08.19 100.05.06 104.04.27	高市文化局、 國防部政戰局、 財政部國產署	逐步修復 部分開放參觀 公園休憩
4	旗後天后宮	74.11.27 98.12.24	旗後天后宮管理委員會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5	旗後燈塔	74.11.27	交通部航港局	開放參觀 燈塔功能(原用途)
6	陳中和墓	85.08.27	高市文化局、 高市養工處	開放參觀 公園休憩
7	內惟李氏古宅	88.05.25	李氏家族	預約參觀 私人宅第(原用途)
8	明寧靖王墓	77.02.26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公園休憩
9	鳳山縣城殘蹟	77.02.26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10	瀾濃庄敬字亭	80.05.24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11	甲仙鎮海軍墓	80.11.23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公園休憩
12	打狗英國領事館登山古道	93.10.18	高市文化局、 財政部國產署、 林務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導覽解說服務
13	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	94.03.11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逐步修復 部分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14	鳳山龍山寺	74.11.27	龍山寺管理委員會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15	武德殿	88.05.25	高市文化局、 社團法人高雄市劍道文化促進會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劍道武術練習或場地租借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編號	公告名稱	公告日期	管理單位	使用現況
16	雄鎮北門	74.08.19	高市文化局、交通部台鐵局、高雄港務公司	開放參觀
17	鳳山舊城孔子廟崇聖祠	74.08.19	高市舊城國小	開放參觀
18	高雄州水產試驗場(英國領事館)	94.06.10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餐飲服務
19	旗山農會	87.12.31	高市旗山農會	預約參觀 辦公功能(原用途)
20	瀾濃庄里社真官伯公	87.12.31	巫氏家族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21	竹寮取水站	87.12.31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	預約參觀
22	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編號 A1~A16 宿舍群(樂群村)	99.04.26 99.09.13	國防部政戰局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23	美濃水橋	95.06.20	高雄農田水利會	開放參觀 交通功能(原用途)
24	鳳儀書院	74.11.27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餐飲服務
25	龍肚鍾富郎派下夥房、伯公及菸樓	99.12.02	鍾氏家族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26	竹仔門電廠	92.10.28	台灣電力公司高屏發電廠	預約參觀
27	楊家古厝	91.08.27	楊氏家族	預約參觀 私人宅第(原用途)
28	三塊厝火車站	93.04.09	交通部台鐵局	規劃中 暫不開放
29	舊鼓山國小	89.05.31	高市文化局、高雄市旗山形象商圈促進會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30	打狗水道淨水池	93.04.09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	預約參觀
31	西子灣蔣介石行館	93.04.09 98.12.24	國立中山大學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編號	公告名稱	公告日期	管理單位	使用現況
32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	93.10.18 98.12.24 101.10.22	高市文化局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33	原高雄市役所(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93.10.18	高市歷史博物館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34	打狗公學校 (旗津國小)	88.05.25	高市旗津國小	預約參觀 教學功能(原用途)
35	卓夢采墓	95.12.05	郭氏家族	預約參觀
36	左營廨後薛家古厝	103.08.11	薛氏家族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37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	99.08.30	高市文化局部分空間代管、國防部政戰局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導覽解說服務
38	九芎林里社貞官伯公	87.12.31	傅氏家族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39	龍肚庄里社真官伯公	87.12.31	曾氏家族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40	旗山天后宮	89.05.31	旗山天后宮管理委員會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41	日本第六海軍燃料廠丁種官舍(中油宏南舊丁種雙併宿舍)	103.07.29	中油公司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42	金瓜寮聖蹟亭	89.05.31	劉氏家族	開放參觀
43	瀾濃東門樓	89.05.31	高市文化局	開放參觀
44	旗山國小	89.05.31	高市旗山國小	逐步修復 暫不開放
45	原烏樹林製鹽株式會社辦公室	97.05.21	台灣電力公司興達發電廠	預約參觀
46	楠梓天后宮	96.05.31	楠梓天后宮代天府管理委員會	開放參觀 宗教功能(原用途)
47	橋仔頭糖廠	97.03.03	台糖公司	開放參觀 藝文展演或展示教育空間 文創商品 導覽解說服務 旅客服務中心 餐飲服務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文圖字第 1047057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陳議員美雅	李科永紀念館興建於中央公園，引起砍樹等很多爭議，應檢討。(相關資料提供給本席)，建議李科永紀念館另設置其他地區(如農十六、美術館地區)。	文化局	一、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於中央公園乙案，自第1屆第7次議會議員關心本案發展迄今，本局所屬市立圖書館就議員及民間團體所提疑問，分別回應如下： (一)選址(如下表) (二)基地及移樹 原設計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所佔面積為500坪，幾經協商同意微調基地面積為213.6坪，移植樹木數量由原47棵降至最低移樹數量16棵，其中為15棵黑板樹、1棵印度紫檀，均於中央公園內進行現地移植，並依照「綠建築標章申請審核認可及使用作業要點」規範內容修改並申請綠建築標章加以重新設計提案。 (三)與民衆溝通平台 高雄市立圖書館積極與民衆溝通及意見交流，並於103年6-7月辦理15場說明會及8

				<p>月19日辦理1場次公聽會並由市議會發起2場次公聽會，103年12月25日及104年2月4日由吳副市長宏謀主持兩次協調溝通會議。</p> <p>二、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於中央公園既經衡量區域位置並在尊重捐贈者意願下，市府歡迎企業回饋鄉里，創造閱讀優質的環境提供予市民，民間團體對本案興建若有疑慮，市府仍盡力說明，尚無考慮設置至其他地點之可能性。</p>
--	--	--	--	--



日期	說明	備註
99年3月	高雄市政府首次聽聞捐蓋圖書館相關情事是在李科永基金會99年3月6日台北市李科永紀念圖書館動土報導相關新聞，因李科永也曾在高雄發跡有意願捐蓋圖書館，大約同時李科永基金會主動與市府聯繫並轉交高雄市立圖書館評估。	
100年7、8、9月	100年7月至9月間曾經與捐贈方代表一同會勘旗山、美濃、兒童美術館附近、陳中和墓園及中央公園等地區。首先本館評估本市興建分館需求，選擇旗山生活文化園區、美濃雙峰路段等地與捐贈者進行實地會勘，捐贈者評估若以使用效益性、人口聚集度、交通便捷性幾點做比較，各項效益應不及市區，捐贈者捐贈意願不高；之後陸續前往兒童美術館馬卡道路、苓雅區陳中和紀念館陳中和墓園及中央公園玩具圖書館等地區，進行選址地點會勘與評估。由於兒童美術館位於馬卡道路，非美術館正門且緊鄰鐵路，當時尚未進行鐵路地下化工程，捷運及公車行駛之交通路線上未臻完善，夜間周圍環境昏暗，就人口聚集度、交通便捷性做比較，故該址尚不符合選址要求，之後前往陳中和墓園亦不符合捐贈者意願。最後前往中央公園內「兒童玩具圖書館」進行會勘，由於該棟建築物並無使用執照，館舍老舊、狹窄，房子漏水，使用狀況不佳，市府實有針對該區整體閱讀需求、重新規劃之必要。經過評估各項客觀因素及尊重捐贈者意願，中央公園之「兒童玩具圖書館」較具優勢，該址交通便捷，方便市民就近利用，且臨近文學館可形成文化聚落，提供更多元服務，並可提高中央公園夜間安全，最後決定選定該址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成為前金區第一所社區圖書館。	會勘地點：旗山、美濃、美術館、陳中和墓園、中央公園等地。
101年11月	101年11月24日市長同意興建於中央公園核准簽，101年11月26日下午2時於金典酒店瑪瑙廳，陳菊市長與李鵬雄董事長，簽定捐贈合約書，前金區議員及社會局張局長與文化局史局長皆一起見證了捐贈儀式且於102年12月28日舉辦動土典禮。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文資字第 1043151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8	王議員耀裕	鳳鼻頭遺址爭取事項？	文化局	<p>一、「鳳鼻頭遺址」為國定遺址，主管機關為文化部，公告範圍約9.7公頃，99%為私人土地，本府受文化部委辦執行本遺址管理維護業務。現階段業務內容包括遺址公告範圍監管巡查、設置監視器以監看遺址周邊環境，另委託林園區公所執行遺址日常管理維護工作。此外尚於林園區6所國小輪流辦理低、中、高年級學童鄉土教育課程，課程內容結合考古學知識、林園區自然生態資料與鳳鼻頭遺址現地參訪，使學童循序漸進認識遺址。另亦針對推廣教育課程教師辦理史前器物實作培訓課程以充實師資。</p> <p>二、為維護遺址及保全其環境景觀，文化部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43條規定，委託本府辦理遺址保存計畫暨都市計畫變更案，現已完成保存計畫書件，變更保存區案業</p>

				<p>經本府都委會審議通過並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p> <p>三、中央遺址審議委員會已決議本遺址將朝遺址公園規劃發展，短期計畫以變更土地使用分區為目標，俟完成後再朝由主管機關文化部編列土地徵收經費方向辦理。</p> <p>四、檢附 2009 年「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公園設置規劃案」正式報告書乙份，以供參考。</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許慧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9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697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許議員慧玉	目前網路霸凌嚴重，校園要如何防治？教育局有做了哪些努力？建議加強學生判斷是非及保護自我的能力。	教育局	一、網路霸凌行為與校園傳統霸凌有其相似性，也就是恃強凌弱的行為從傳統的面對面威嚇，變成以網路影片、照片與文字來威脅、譏諷、辱罵他人。虛擬的網路世界讓人與人之間的互動可以不用直接面對面，因此當發生有人利用網路傷害他人的霸凌行為時，霸凌者可能沒有感受到自己對別人所造成的傷害，而忽略了可能觸犯的法律問題，嚴重時可能產生行為偏差。 二、有關本市103年至104年之霸凌案件，霸凌類型統計分析如下：肢體霸凌32件、言語霸凌16件、網路霸凌1件、關係霸凌6件；顯示肢體霸凌及言語霸凌所占比例仍然偏高，而網路霸凌及關係霸凌所占比例相較偏低。 三、教育局落實防制校園霸凌之積極作為如下： (一)強化正確的網路霸凌

預防觀念及法治素養  
近年頻傳霸凌案件發生，係因部分學生未悉相關法律規定及責任，致有觸法之虞。為加強校園親師生對於霸凌行為應負之法律責任，請學校運用相關集會、融入課程或其他方式宣導，在網路上的言論雖然自由，但是散播不實消息、公開他人秘密等，除了讓當事人感到威脅，可能已觸侵犯隱私權、誹謗名譽、恐嚇、公然侮辱等法律問題。

(二)持續加強宣導多元反映管道

學校設立申訴電話、信箱或email及提供教師電話、email給學生，以即時協處，並全面加強學校師生及家長之教育宣導，以確保校園安全；並教導學生遭遇網路霸凌時應勇於求助，將網路資訊存證、投訴網站管理人或是立即告知有權處理人員，如學校教師、家長及警察等，切勿因為害怕

				<p>而忍耐退讓。</p> <p>(三)推廣「尊重他人，健康上網」之正向防杜網路霸凌作法 宣導尊重自己也尊重他人的網路素養，同時教育學生如果遭遇網路霸凌事件時，應採「不謾罵、請刪文、留證據、快阻斷與尋求助」之正向方式，防杜網路霸凌</p> <p>(四)學校加強預防網路霸凌相關課程與宣導 學校運用校園科技發展和反霸凌課程的推動，防範網路霸凌，並提升青少年對於數位知識、科技運用技巧、批判性思考能力、網路禮儀、與e化環境安全性的認知，並懂得如何自我評估上網風險、自我保護方法、及如何建立聲譽同時保護隱私。</p> <p>(五)定期實施友善校園之宣導及相關問卷調查 1.辦理高雄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辦理情形檢核 本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p>
--	--	--	--	---

				<p>辦理情形檢核表應於每年3至4月期間，由各校執行自我檢核防制校園霸凌工作事項辦理情形，陳核相關主管後留校備查。</p> <p>2.確實實施校園生活問卷調查 學校應於每年4月及10月各辦理乙次記名及不記名「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若發現學生有被同學毆打、勒索、肢體或網路霸凌等情事，應詳予輔導，並留有輔導紀錄，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與輔導之機制。</p> <p>3.加強宣導並執行友善校園週活動 校長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之友善校園週，親自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之意義與作為，針對防制霸凌學校相關人員應有之作為、推廣「尊重他人，健康上網」之正向防杜網路霸凌作法等實施宣導。</p>
--	--	--	--	---

104.10.12	許議員慧玉	除了監視器系統外，還有何種其他強化校園安全的措施？	教 育 局	<p>(六)積極結合其他政府機關與民間團體參與防制校園霸凌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教育局除於本市各級學校校長會議、學務主任工作坊加強宣導及經驗分享外，並設有本市反霸凌專線0800-775-885（欺欺我－幫幫我）24小時免付費申訴專線。</li> <li>2.教育局持續於每年4月、10月召開「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邀集檢察署、警察局、社會局、民間團體、校長代表及家長代表，共同研商並推動防制校園霸凌工作。</li> </ol> <p>本府教育局於台北發生外人入侵校園傷害事件後，隨即邀請警政局、衛生局召開跨局處校園安全會議，以現有校園安全機制為基礎，就學生自我防護教育、完善警監系統建置、校園人車（門禁）管制、校園安全巡查規劃、教育警政聯繫合作及強化緊急應變能力等面向，研議相關強化作為，除完善警監系統建置，其他作為概述如</p>
-----------	-------	---------------------------	-------	--



下：

一、學生自我防護教育：配合每學期開學友善校園週活動，對全校師生實施犯罪預防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強化學校處理及輔導機制，並適時運用案例實施機會教育；運用升旗、週（朝）會時機加強宣導及提醒學生自我安全防護的觀念與能力。

二、校園人車門禁管制：要求教職員工、志工等在校應配戴識別證，校外人士（含家長）進出校園亦應做好管控及人員識別（換證登記），學校接獲自稱親友者，應先查證身分及詢問到校事由，通知班級導師，避免家屬直接入班，並於會客室或接待場所由學務人員陪同學生與訪客見面，如緊急事件需離校，應完成查證與請假程序，以確保學生安全。

三、校園安全巡查規劃：

(一)結合教職員、工友、警衛（保全）等，負責校園平、假日校內

				<p>安全巡查、課間巡堂及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任務及校安事件處理等。</p> <p>(二)依學校環境特性與需求，請轄區警政單位協助平、假日校園周邊巡邏、學生上、放學及重要節慶時間安全維護勤務。</p> <p>(三)與學校周邊超商、商家簽訂合作契約，成立愛心商店，建構安全走廊。</p> <p>(四)招募志工、家長團體協助執行平、假日校內、外安全巡查及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任務。</p> <p>四、教育警政聯繫合作：持續執行「校園環境空間安全檢測」，清查校園內及校園周邊危安熱點，並依結果與轄區警分局（派出所）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協調與修訂，必要時，向警方提出設置巡邏點、巡邏箱、校園周邊巡邏及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勤務等需求。</p> <p>五、強化緊急應變能力：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發生災害防救與處遇知能，</p>
--	--	--	--	---

				<p>要求各級學校依本府教育局策頒之「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每學年至少辦理乙次「重大校安事件一人為災害」（歹徒入侵、校屬人員遭挾持、縱火等）應變處置演練狀況實施人為災害演練至少乙次，藉以檢視學校現有緊急應變編組及運作機制，以增強學校師生緊急應變處遇能力。</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0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8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黃議員淑美	一、報載彰化縣保健室藥品及物品很多是過期的，本市學校是否有這種現象？ 二、教育局是否有編列經費補助學校健康中心？ 三、學校校護工作內容如何？是否工作過量？	教育局	有關本市校園健康中心有無過期藥品及本府教育局是否編列經費補助學校健康中心與校護工作內容及負荷量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本市校園健康中心有無過期藥品乙節：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第六條第二項及其施行細則第四條規定訂定「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基準」第十二項第二點指出「本基準所列相關器材，得視實際需要，適時更新與補充，並隨時維護及注意有效期限，以發揮功能」。 (二)本府教育局業於中華民國104年8月19日函發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告知開學日將至，請各校依「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基準」確實檢查健康中心有無過期藥品並做妥適處置，以保障校園師生健康。

				<p>二、教育局是否編列經費補助學校健康中心乙節：</p> <p>(一)每年均編列有補助學校購置健康中心相關經費，並爭取教育部相關經費挹注，以充實本市中小學健康中心設備。104年合計131萬5,800元；教育部補助92萬1,000元，本府教育局配合39萬4,800元，比較103年核定82萬9,000元，教育部補助58萬0,300元，補助款增加34萬0,700元，總經費增加48萬6,800元。</p> <p>(二)將持續積極爭取教育部相關補助經費，以挹注本市充實相關設備；另學校有緊急需求，可向本府教育局提出緊急需求申請，將調整相關經費支應，以維護師生健康。</p> <p>三、學校校護工作內容及過量乙節：</p> <p>(一)學校護理人員工作內容依健康中心主要功能分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健康檢查。</li><li>2.新生預防接種調查及補接種事宜。</li><li>3.缺點矯治。</li></ol>
--	--	--	--	---

104.10.12	黃議員淑美	每個學校是否都有輔導室？如何實施學生輔導工作？	教 育 局	<p>4.口腔衛生保健。 5.視力保健預防。 6.短期照護及臨時隔離作業。 7.疾病及傷害處理。 8.傳染病防治。 9.健康資料管理。 10.健康諮詢與指導。 11.參與學校衛生環境工作。 12.處理學校健康問題的聯繫。</p> <p>(二)有鑒於學校護理人員的辛勞與付出，本府教育局將協助各校依學校衛生法分階段做合理業務分工之調整，並在研習活動增加溝通管道，過時反映工作狀況，以期健全學校保健工作。</p> <p>為健全本市校園三級輔導機制之功能，本市所屬公私立國中小學校（含完全中學）均設置輔導室（處），且依中央相關法規增置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期能於校園內提供充分之輔導資源。目前本市國中小學校之各類輔導人力及工作範疇簡述如次：</p> <p>一、各類輔導人力配置</p> <p>(一)兼任輔導教師：為提</p>
-----------	-------	-------------------------	-------	---

供一級或二級輔導個案充裕之輔導服務，本市國中小學校分別設置兼任輔導教師203人及473人，共計676人。

(二)專任輔導教師

1.100年1月26日發布國民教育法第10條修正規定略以：

「專任輔導教師員額編制如下：一、國民小學24班以上者，置1人。二、國民中學每校置1人，21班以上者，增置一人。」

2.本市依中央法規於國中小學校分別增置專任輔導教師142人及60人，共計202人。

(三)專業輔導人力

1.100年1月26日發布國民教育法第10條修正規定略以：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得視實際需要另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義務輔導人員若干人，其班級數達55班以上者，應至少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1人。直轄

市、縣（市）政府應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視實際需要統籌調派之；其所屬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校數合計20校以下者，置1人，21校至40校者，置2人，41校以上者以此類推。」

2.本市國中小學校已依中央法規聘用市級專業輔導人員16人，校級專業輔導人員23人，共計39人。

二、各類輔導人力工作範疇

(一)專（兼）任輔導教師

1.教育部訂定之學校三級預防輔導模式，專任輔導教師以負責二、三級預防工作為原則，兼任輔導教師以負責初、二級預防工作為原則。

2.評估學生或班級需求，實施班級團體輔導。

3.實施個別輔導，撰寫並建立個案紀錄及相關資料，依需要進行個案之家庭會談。每週服務個



				<p>案數在專任輔導教師以八至十二人為原則，兼任輔導教師以實際減授課時數除以二所得之人數為原則。</p> <p>4.對於高關懷學生及中輟學生，由專任輔導教師進行家庭會談及追蹤輔導。</p> <p>5.小團體輔導由專任輔導教師辦理，每學期至少一至二團。</p> <p>6.個別與團體心理測驗之施測及解釋。</p> <p>7.由專任輔導教師協助規劃個案研討會議，及視需要提供個案報告，兼任輔導教師並應參與會議。</p> <p>8.提供家長與教師輔導及管教相關知能之諮詢服務、輔導資訊及輔導策略。</p> <p>9.與專業輔導人員、社政及精神醫療等單位合作，進行輔導、追蹤、通報或轉介。</p> <p>10.協助辦理學生輔導工作之評鑑。</p> <p>11.校園危機及重大事</p>
--	--	--	--	--

104.10.12	黃議員淑美	何謂統合視導	教 育 局	<p>件後之輔導介入由專任輔導教師辦理。</p> <p>(二)專業輔導人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提升學校心理輔導與諮商專業知能。</li> <li>2.輔導協助學校轉介嚴重適應困難之學生個案。</li> <li>3.協助學校辦理個案研討會議。</li> <li>4.協助學校處理危機事件之心理諮商工作。</li> <li>5.協助學校整合及運用社會輔導資源。</li> <li>6.進行成效評估和個案追蹤管理。</li> <li>7.提供家長和學校諮詢服務。</li> <li>8.提供教師諮詢與諮商服務。</li> <li>9.協助國中階段適性輔導之工作。</li> </ol> <p>為使各國中小學校之學生及家長均能知悉校園之各類輔導資源，教育局已積極要求各校於每學期辦理之班親會或親子講座內加強宣導，希冀親子師生能建立緊密之輔導網絡，期能共同攜手提升輔導工作之效能。</p> <p>一、教育部為使各直轄市、</p>
-----------	-------	--------	-------	---

		<p>？教育局是否拒絕統合視導或建議減量？</p>		<p>縣（市）政府落實中央教育政策，以辦理訪視及評鑑之方式，瞭解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中央教育政策情形，並以獎勵經費方式鼓勵配合政策績效優良之直轄市、縣（市）政府。</p> <p>二、對各縣市拒絕教育部統合視導紛擾，高雄市已多次呼籲教育部儘速邀集各縣市政府及第一線行政人員召開104年地方統合視導評鑑指標檢討會，以回應各縣市要求。就此，本府教育局已採取下述做法：</p> <p>(一)104年10月1日召開教育部統合視導指標減量會議，邀集大中小型學校校長、主任及科室主管通盤檢視各項指標之合理性及造成學校困擾之項目，將原指標細項544項刪減至365項，減幅近33%。</p> <p>(二)104年10月6日邀請學校校長及主任代表就教育局層面及學校層面提出因應對策。</p> <p>(三)規劃於10月起安排各業務科專員、股長級</p>
--	--	---------------------------	--	--

				<p>人員進駐學校一日進行體驗，以增進對學校業務互動與溝通機會，傾聽校內行政人員心聲，期能達成行政工作流程簡化、業務減量之目的。</p> <p>(四)教育部訂於104年10月14日邀集各縣市政府召開指標項目調整會議，本府教育局將藉此提出減量之要求及策略建議。</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92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2		陳議員麗娜	一、有關學校午餐白飯添加保鮮劑的廠商是否恢復供應？ 二、請教育局應為學生食的安全嚴格把關，嚴禁添加化學保鮮劑的食物再次進到校園。	教 育 局	有關米飯添加物事件廠商供應情形及為學生食的安全把關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甫洲米食工廠米飯添加物事件處理情形乙節： (一)本局比對本市校園食材登錄平台系統，發現本市學校午餐公辦公營及公辦民營 322 校均無使用，另民辦民營 29 校中，本市 15 校曾使用過問題疑慮米飯，學校名單如下： (二)第一時間發布新聞稿與電子公告，通知各級學校密切注意，在相關衛生單位尚未釐清前，暫時採以高標準暫停使用及更換米飯供應廠商，並尋求其他替代方案，避免校園師生繼續食用問題疑慮米飯。 (三)針對甫洲米食工廠遭指涉米飯添加物乙案，經本市衛生局證實該工廠生產之產品經

食藥署檢驗確認未發現任何違法添加物，本局業已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發函各級學校，未來甫洲米食工廠生產之米食產品即不在禁止之列。

二、有關嚴格把關校園師生食的安全乙節：

(一)第一線：由各校依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中食材驗收標準規定進行驗收，並核對廠商提出之出貨單、檢驗合格證明或 CAS 標章，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 2 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

(二)第二線：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本府教育局協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聯合抽驗午餐食材，據以即時裁罰供應商，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

(三)第三線：本府教育局針對學校午餐訂有定期性學校午餐業務訪

				<p>視，藉由實際訪視瞭解學校午餐供應有關品質管理、環境衛生、人員衛生、營養教育及衛生自主管理落實暨午餐帳務管理執行情形。</p> <p>三、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本府教育局於 103 年 9 月 1 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建立學校午餐供應食材資料庫，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為校園食品安全把關。</p>
--	--	--	--	--

團膳廠商	現況	學校名單
立緯食品有限公司	已換	小港國中、餐旅國中、福山國小、鳳翔國中、中正高工
耕域食品有限公司	自煮	大義國中、鼎金國中、海青工商、國光高中
味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場監控	高雄高工、中正高中、新莊高中、小港高中、鳳新高中
佳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已換	三民家商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1 高市府體處字第 10471089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周議員玲玟	苓雅及小港國民運動中心為何沒有繼續興建？鳳山國民運動中心是否有完成的可行性？	教育局 (體育處)	一、有關苓雅及小港國民運動中心未繼續興建說明：國民運動中心以OT方式規劃新建，本府需負擔近3億元（1座）工程經費，考量市府財政狀況、縣市合併後區域資源平衡分配、興建基地未來發展潛勢、市場可行性及目前興建之迫切性等因素，分別於102年5月、9月市府裁示小港及苓雅國民運動中心不再續辦，另評估於鳳山體育園區規劃興建鳳山國民運動中心，以創造更高之效益。 二、有關鳳山國民運動中心辦理情形： (一)體育處於「鳳山運動園區改造計畫」內，規劃2至3公頃國民運動中心預定地（暫訂落址現鳳山游泳池），並於102年初步評估鳳山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可行性及其與周邊場館競合關係，向體育署申請經費補助；



後續體育署表示，因內政部營建署針對鳳山綠都心計畫仍在審核階段，本案係屬鳳山綠都心計畫之子計畫，應由營建署統一審核，俟營建署核定鳳山綠都心經費，體育處得再行向體育署申請經費補助。

(二)內政部營建署104年8月10日審議「鳳山綠都心」計畫，體育署於會中表示，該署已補助興建32座國民運動中心，且國發會要求所有興建案應於106年完工；推估本府鳳山國民運動中心申請案，自核定至竣工最快至少需三年，無法於106年前完工。

(三)如體育署確定不予補助，本市囿於財政無法自籌經費興建國民運動中心，體育處將採取強化改造鳳山運動園區現有田徑場、羽球館、溜冰場等公營運動場館，並規劃複合式經營鳳山游泳池等因應方式，以充實鳳山區休閒運動空間。

104.10.12	周議員玲玟	全民運動應納入未來發展的重點。	體 育 處	<p>一、發展現況：</p> <p>全民運動推展係邁入先進城市之指標，本市長久以來透過公部門與民間組織的資源結合，積極投入全民運動的推廣。不管在執行教育部體育署「打造運動島計畫」（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共157場活動，總經費1,380萬2,500元整）、補助體育團體辦理體育活動或是本市自辦之「高雄市體育季系列活動」、「高雄國際馬拉松」、「高雄愛河龍舟賽」等活動，皆展現一定之口碑及成效。依據體育署「103年運動城市調查量化成果報告」指出，高雄的運動人口比率為82.4%，每週平均運動次數3.81次，規律運動人口比例34.8%，民衆對參加體育活動滿意度達93.8%，並榮獲103年打造運動島計畫縣市政府年度訪視全國特優。顯現本市全民運動之風氣已有一定進展。</p> <p>二、未來發展：</p> <p>全民運動之持續推展絕對是本市體育運動政策重要之一環，在公部門</p>
-----------	-------	-----------------	-------	--

及民間組織的通力合作下，期望打造一個不分年齡、性別、職業，人人都能參與運動、喜歡運動進而享受運動的樂活城市，讓優質運動文化成爲本市最重要的文化資產，發展重點實施策略如下：

(一)普及市民參與及擴增規律運動人口：

持續透過爭取教育部體育署專案經費、本市自辦各項體育活動及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等方式，活絡運動風氣，吸引市民投入運動的行列。

(二)持續推廣多元運動：

全民運動推廣是長期性的工作，全民運動之落實，除持續推動熱門運動（如籃球、棒球）外，傳統運動之傳承及新興運動的多元發展對於民衆休閒需求亦具有正面意義。民俗體育（如舞龍舞獅、宋江陣、跳鼓陣、戲獅甲、電音三太子等）及台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如傳統推力、傳統射

				<p>箭、負重接力、鋸木、角力、舞蹈等）及新興運動項目（如獨輪車、滾球等）之推廣需要重點支持。</p> <p>(三)落實全民體育運動組織輔導及訪評計畫： 民間體育運動組織為推展全民運動及競技體育之基石，如能增強本市與在地各級運動組織之聯繫，與各級運動組織達成良好及友善之合作關係，並落實輔導訪視計畫，協助其提升組織效能，對於體育運動之推展將有正面積極之意義。</p> <p>(四)建構企業與市府合作辦理體育活動行政服務體系： 在自辦活動經費成本需求高之現實環境下，積極與民間企業合作共同辦理體育活動為突破困境之新契機。因此，本市將建構企業與市府合作辦理體育活動行政服務體系，提升企業欲與本市合作辦理體育活動之意願，持續增加運動參與人口。</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713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陳議員麗珍	文府國中學區劃分應以便民為主，使附近學生能就近入學。	教育局	一、教育局於104年1月5日召開104學年度學區劃分會議，已先通盤考量全市國中學區劃分，其中包括文府國中鄰近學區之規劃及討論。 二、因文府國中係104學年度新設立國中，主要為降低福山國中及左營國中學生人數壓力，本府教育局遂再於104年1月6日針對左營區之文府國中、左營國中、福山國中召開特別會議，基於校舍規模，以文府學區容納9班270人為基礎，規劃鄰近學區俾利學生就近入學。 三、為落實教育部精緻國教發展方案，提升國民教育品質，104學年度核定9班，實際入學學生數245人，每班約以28人編班。
104.10.12	陳議員麗珍	一、學校午餐一天餐費有多少？目前物價	教育局	有關學校午餐收費及支用，彈性運用午休用餐時段打餐時間，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p>上漲，75%購買食材是否不足？午餐費用是否都有反應在食材上？</p> <p>二、學校午餐因打菜時間不一，用餐時段應給予彈性。</p>	<p>一、本市學校午餐收費及支用情形乙節：</p> <p>(一)收費基準業自103學年度起調整為國小37元、國中40元及高中42元，如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認為學校午餐因食材或燃料費用提高，仍可於契約訂定前，於授權範圍內審議後做2~4元調整，即國小35~41元、國中38~44元、高中40~46元。</p> <p>(二)查本市104學年度與103學年度午餐調整統計：不調整收費價格之學校（325校占93.1%）比例為最多，國小以收取41元（共64校占27.2%），國中收取42元（共34校占35.8%）分占多數，故因多數學校午餐收費並未調至最高，目前午餐收費基準之75%午餐費用於採購食材應無虞慮。</p> <p>(三)學校要確保食材成本不得低於75%午餐費，保障食材基本品質，學校午餐結餘款應悉數用於改善午餐食譜菜色及午餐設備或</p>
--	--	---	---

104.10.12	陳議員麗珍	<p>一、全國運動會即將開始，準備得如何？</p> <p>二、全運會期間，世運主場館會有多少人參加？請妥為規劃交通動線。</p>	體育處	<p>餐飲設施。</p> <p>二、本府教育局已授權學校彈性運用午餐用餐及午休時間，一般學校用餐為12：00～12：30，之後包含清洗餐具、整理環境及午休等，學校可就前項工作做彈性調整。</p> <p>一、全國運動會籌備處設4部28組，目前在行政、競賽場地、後勤及典禮行銷業已準備完備，籌備處28組工作人員業戰戰兢兢，把握最後準備階段，克盡職守。目前33個運動種類中，羽球、桌球、體操及橄欖球已比賽完畢，截至目前為止（104年10月17日），本市已獲得8金7銀10銅，位居各縣市冠軍。本全運會開、閉幕典禮規劃如下：</p> <p>(一)閉幕典禮：訂於10月17日（六）下午5時至7時30分假高雄巨蛋辦理。</p> <p>(二)閉幕典禮：訂於10月22日（四）下午3時30分至4時30分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光之穹頂辦理。</p>
-----------	-------	--	-----	---

				<p>開幕節目表演特色「以蘊育、磅礴、融合、薪傳、宜居等五段主軸，將運動元素、多元族群、四方節慶、宜居城市等概念融入表演中」。</p> <p>二、在世運主場館舉辦的競賽種類有田徑及橄欖球，預估人數計5,000人（含選手及所有與會人員）。相關交通規劃如下：</p> <p>(一)開車：國道1號→國道10號→翠華交流道下→右轉翠華路→左轉世運大道→世運主場館。</p> <p>(二)捷運：紅線世運站（R17）1號出口→出車站直行→右轉世運大道→世運主場館。</p> <p>(三)公車：29、39、217（新昌幹線）、218、245、紅53、8015、8017、8021、8043。</p> <p>(四)停車場：海功停車場、國軍左營總醫院停車場。</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437030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2		簡議員煥宗	鼓山國小改建案各界人士有不同的看法，請問教育局有何看法？請能傾聽多方建言並討論最可行方案。	教 育 局	一、本市鼓山區鼓山國小因該校自強樓、忠孝樓及第一棟大樓經耐震力詳細評估結果為耐震力不足建議拆除重建，規劃於103年8月至106年12月辦理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全案總經費計新臺幣1億827萬7,000元。 二、鼓山國小於103年11月3日邀集學校、家長及社區代表成立校舍改建規劃小組、11月5日召開「新建校舍委託規劃說明暨公聽會」、104年3月11日、4月22日召開2次規劃協商會議，以說明建築師競圖遴選結果及基本設計內容，並徵詢相關意見與建議，俾進行細部設計。 三、本案依契約期程原訂於104年9月底完成細部設計圖說，因社區及文史團體等人士有不同意見反映，本府教育局分別於104年9月24日、10月2日邀集本府工務局、社區及文史團體、學校於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104.10.12	簡議員煥宗	詢問紅十字會在學校販賣郵票之義賣所得用途是否告知學生及是否有40%回饋學校。	教 育 局	<p>鼓山國小進行座談及實地會勘，目前已請工務局以專業提供可行性方案，將邀集學校、家長及文史團體代表溝通討論，俾使校舍興建後能兼顧文史傳承及師生使用效益。</p> <p>有關紅十字會在學校販賣郵票之義賣所得用途是否告知學生，以及是否有40%回饋學校，教育局將請紅十字會相關人員至局會談上列情事在校運作之情形。</p>
104.10.12	簡議員煥宗	學校校長常常必須四處奔波尋求各方資源，建議可採裝置太陽能光電方式增加學校收入。	教 育 局	<p>有關鼓勵合法校舍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部分，教育局作法略述如下：</p> <p>一、制訂SOP流程，並發函各校</p> <p>於104年8月20日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含幼兒園）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說明表」，其中特別提醒各校注意違建及無使用執照之建物均不得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其餘設置太陽光電裝置流程請各校可依據說明表評估辦理。</p> <p>二、函轉相關法令，建立法</p>

104.10.12	簡議員煥宗	單親、隔代教養、新住民家	教 育 局	<p>制規範 轉知各校「高雄市市有不動產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計畫」，爾後若有自行設置或出租場地提供廠商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如太陽能）之需，請據以辦理後續事宜，另市府經發局已規劃訂定「高雄市公有房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契約」範本，其中承租人需給付經營年租金予出租機關，可提升公有房舍出租意願。</p> <p>三、積極辦理或參與太陽能光電系統說明會 為配合市府太陽光電政策，教育局於104年6月10日校長資訊研習會議中即宣導在建物有使用執照且安全無虞之情形下，可積極評估設置太陽能光電設置事宜。另104年7月16日工務局舉辦「學校建築類設置太陽光電建築法規及光電趨勢說明會」本局亦於會議中重申太陽能光電設置相關注意事項。</p> <p>一、單親、新住民、隔代教養家庭結構因功能環結</p>
-----------	-------	--------------	-------	---

庭、多元成家等家庭子女在學校常成爲被霸凌對象，教育局如何因應？

較爲鬆散脆弱，不易發揮家庭健全之效，常使學生生活在緊張、缺少安全感的陰影下，對社會情緒發展有不利影響，使得單親、新住民、隔代教養家庭之學生常可能成爲被霸凌者或是轉換爲霸凌者之角色；因此透過建構關懷的學校社群、帶動同儕輔導與教師專業成長，並提升家長親職教育功能，才能形塑祥和與關懷的校園環境。

二、教育局落實防制校園霸凌之積極作爲如下：

(一)強化正確的霸凌預防觀念及法治素養  
霸凌案件的發生，係因部分學生未悉相關法律規定及責任，致有觸法之虞。爲加強校園親師生對於霸凌行爲應負之法律責任，請學校運用相關集會、融入課程或其他方式宣導，從活動中建立正確之霸凌預防觀念及增進相關法治素養。

(二)加強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體認  
學校除教導學生熟悉

自己的母文化及其他新住民族群的文化外，透過認知、情意、技能策略的養成，使學生能正視與尊重不同新住民族群文化間的殊異，培養尊重他者的態度與情感，並具有與其他多元族群和睦共處的人際能力；並運用異質團體及角色扮演等方式進行合作學習，以增進不同文化背景學生的相互接觸，發展同理心，以了解多元族群的感受和觀點。

(三)增進學生對社會多元家庭型態之認識

家庭樣貌的日益多元化由於社會結構的變遷而不再單一，趨向多元價值的認定，學校應體認多元家庭型態教育的重要性，關注到不同家庭型態的學生的需求和心理感受，配合學校本位課程，設計以「家庭」為主題的教學單元，以繪本、影片或文章等等作為媒材，透過團體討論與分享，師生共享對話的觀點，

幫助學生覺知自己的觀點，聽見不同的聲音，增進對多元家庭型態和不同生活方式的認識、包容和尊重。

(四)持續推展並落實生命、人權與法治教育  
透過教導學生互相尊重、友愛、負責等品德核心價值，學習包容個體差異及多元文化的不同，並增進法律基本知能，期培養學生的同理心和正義感；並提升教師輔導專業知能，除訂定明確的行為規範，掌握關鍵時機及時處理，妥善處理學生霸凌問題外，並能正確教導孩子應付霸凌行為的技巧與即時通報之管道。

(五)持續加強宣導多元反映管道  
學校設立申訴電話、信箱或 email 及提供教師電話、email 給學生，以即時協處，並全面加強學校師生及家長之教育宣導，以確保校園安全。

(六)定期實施友善校園之

				<p>宣導及相關問卷調查</p> <p>1.辦理高雄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辦理情形檢核</p> <p>本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辦理情形檢核表應於每年3至4月期間，由各校執行自我檢核防制校園霸凌工作事項辦理情形，陳核相關主管後留校備查。</p> <p>2.確實實施校園生活問卷調查</p> <p>學校應於每年4月及10月各辦理乙次記名及不記名「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若發現學生有被同學毆打、勒索、霸凌等情事，應詳予輔導，並留有輔導紀錄，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與輔導之機制。</p> <p>3.加強宣導並執行友善校園週活動</p> <p>校長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之友善校園週，親自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之意義與作為，就防</p>
--	--	--	--	--

				<p>制霸凌學校相關人員應有之作為、強化師親生對於校園霸凌定義認知等實施宣導。</p> <p>(七)積極結合其他政府機關與民間團體參與防制校園霸凌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教育局除於本市各級學校校長會議、學務主任工作坊加強宣導及經驗分享外，並設有本市反霸凌專線0800-775-885（欺欺我－幫幫我）24小時免付費申訴專線。</li><li>2.教育局持續於每年4月、10月召開「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邀集檢察署、警察局、社會局、民間團體、校長代表及家長代表，共同研商並推動防制校園霸凌工作。</li></ol>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702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劉議員德林	<p>一、校園食品安全如何把關？</p> <p>二、教育局應負起整合學校午餐發包工作，而非讓員工消費合作社承攬。請提供員工消費合作社承攬了多少學校午餐業務？是否會有弊端發生？請提供各校承攬項目及金額。</p> <p>三、請提供學校午餐供應及食安的主體計畫。</p>	教育局	<p>有關議員建議本市學校營養午餐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把關校園食品安全乙節：</p> <p>(一)學校午餐採用安全食材及衛生驗收機制：</p> <p>1.第一線：由各校依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中食材驗收標準規定進行驗收，並核對廠商提出之出貨單、檢驗合格證明或CAS標章，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2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p> <p>2.第二線：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本府教育局協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聯合抽驗午餐食材，據以即時裁罰供應商，達到</p>

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

3.第三線：本府教育局針對學校午餐訂有定期性學校午餐業務訪視，藉由實際訪視瞭解學校午餐供應有關品質管理、環境衛生、人員衛生、營養教育及衛生自主管理落實暨午餐帳務管理執行情形。

(二)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

本府教育局於103年9月1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建立學校午餐供應食材資料庫，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為校園食品安全把關。

二、員工消費合作社承攬本市學校營養午餐業務乙節：

(一)經查本市學校委由高雄市政府員工消費合作社代辦營養午餐，校數計有120校，選擇性招標計有19類項目（豬肉類、雞肉類、

鴨肉類、海鮮類、蔬菜類、南北貨類、加工食品類、乳製品類、豬肉加工類、雞肉加工類、海鮮加工類、麵食類、豆製品類、有機蔬菜類、水果類、裁切水果類、牛羊肉類、冷凍蔬菜類、蛋類），各校委託員消社採購金額因各校人數、採購量多寡而有所差異。

(二)本府教育局亦請高雄市政府員工消費合作社確實依契約及「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避免採購弊案發生，影響校園師生用餐權益。

三、本市學校午餐供應及食安主體計畫乙節：

「本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訂有營養午餐相關規定，並已掛置局網供校園師生、家長及社會民衆參閱。另有關食安主體計畫，囿於檔案容量因素，已另置於公開網站，提供本市市民、校園師生、家長瞭解本市食安現況與處理流程等資訊。(網址路徑：<http://join.gov.tw/openup/ac>

104.10.12	劉議員德林	縮短城鄉差距，教育局有何具體做法？教育資源的分配要落實及彌補城鄉差距的落差，請提出具體成效。	教 育 局	<p>ts/detail/4a622a3e-9fb6-4b61-b38b-0a1d1a837eb1)</p> <p>壹、高中部分</p> <p>一、<u>設立路竹高中雙語及科學實驗班</u> 為因應路竹區人口發展及提升學生就學品質，鼓勵學生就近入學，由路竹高中設立雙語及科學實驗班，將其型塑為優質高中，以培育科學及雙語言之優秀人才。本府教育局已於103年1月8日核定該校實驗班計畫修正後通過，並於103學年度開始招生，開設雙語及科學實驗班各1班，各35人，103學年度計補助109萬5,000元整。</p> <p>二、<u>扶植偏鄉及社區型學校開辦產學專班</u> 為照顧偏鄉具就業傾向的學生，能就近入學、安心就讀、順利就業，教育局已扶植六龜高中自104學年度起和台虹科技有限公司</p>
-----------	-------	--	-------	--

、巴沙諾瓦有限公司、統昶行銷有限公司、日月光半導體有限公司及樹德科技大學合作，開辦產業專班。由企業提供獎助學金，並安排業師辦理專業講座，暑假期間學生得申請赴業界見習，協助學生取得職場技術，各企業亦將優先甄選晉用本產業專班畢業學生，成為正式員工。除安心就業以外，更可利用假日或夜間，至大學繼續進修，完成大學學位。

三、鼓勵學校積極申請

教育部補助

教育局亦函請所屬公立學校積極申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資本門之經費申請，經查104年度六龜高中教學設備補助申請獲教育部核定50萬元整（教育部國教署補助35萬元整、地方自籌款15萬元整），以擴充及防護自

然科實驗設備。

貳、國中部分

一、增加偏遠及小型學校教師員額編制（補足師資人力，行政人力安排較有彈性，校長聘任兼行政人員較有選擇空間，以利校務順利推展）。

(一)教育部規定國中教師員額編制：每班至少置2人，每9班得增置教師1人；全校未達9班者，得另增置教師1人。

(二)本市規定：每班置2人，18班以下學校，增置2人；19班以上之學校每9班增置1人。

(三)綜上本市偏遠及小型學校之編制較教育部之規定多1人。

(四)另鑑於偏遠小型學校師資人力較為不足（擔任行政後無專任教師），另以19班以上之學校每9班增置1人之編餘缺，再撥補偏遠

				<p>小型學校各增教師員額編制1人。</p> <p>(五)偏遠及特偏地區學校計16校，每校增加教師員額編制2名，計增32名；18班以下之小型學校計12校，每校增加教師員額編制2名，計增24名；總計增列56名教師，每年挹注人事費計3,920萬元（每師每年薪津以70萬元計）。</p> <p>二、教育部補助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解決偏遠及小型學校專長師資不足之問題，落實教學正常化）。</p> <p>(一)104學年度核定聘任代理教師15人。</p> <p>(二)總計經費902萬元，由教育部補助90%，811萬8千元，本市自籌10%，90萬2千元。</p> <p>三、補助偏遠及特偏地區學生上下學交通</p>
--	--	--	--	--

車經費788萬1,764元。

104年度本局補助偏遠及特偏地區學校茂林國中、圓富國中、潮寮國中、田寮國中、桃源國中、那瑪夏國中、大洲國中、寶來國中、燕巢國中及嘉興國中等10校交通車經費。

四、小型學校學科發展特色計畫

(一)第一階段學校於101學年度實施：潮寮國中、中芸國中、圓富國中、龍肚國中、杉林國中、內門國中、寶來國中、茂林國中、興仁國中、蚵寮國中，並由內門國中擔任總召集學校。經費總計新臺幣20萬元整（每校2萬元）。

(二)第二階段學校於102學年度加入：溪埔國中、永安國中、田寮國中、大洲國中、六龜高中國中部



、甲仙國中、那瑪夏國中、桃源國中、中崙國中、嘉興國中，並由溪埔國中擔任總召集學校。經費總計新臺幣20萬元整（每校2萬元）。

(三)第三階段104學年度20所學校延續101~102學年度之共通性原則，教育局補助設備費，結合翻轉、創新理念，將學科領域特色發揚光大，開創新型小校春天。經費總計約新臺幣150萬元整（每校5~20萬元）。

參、國小部分

- 一、穩定偏鄉教師人力：104學年度補助偏鄉18班以下學校1名代理教師，共計136校，穩定偏鄉師資，共計8,160萬。
- 二、挹注偏鄉資本門經費：教育局對於偏鄉需求在年度預算編列時提供確實的支援。105年度全市

242所國小提出需求總數為5億8,596萬9,760元，核定1億3,359萬1,910元，全市平均核定比例為22.8%；偏鄉地區提出需求數為6,026萬4,050元，核定1,857萬5,450元，核定比例為30.8%，本府教育局在偏鄉資源、挹注高於一般地區之學校。

三、進行校舍改建：除市府預算補助民生國小、多納國小校舍重建外，本府教育局亦積極爭取中央或民間其他單位援建，如紅十字總會援建樟山國小校舍改建等，彌補城鄉差異。

四、推動小校翻轉計畫：補助偏鄉學校共計22校，每校20萬元，進行在地主題課程執行及體驗基地的建置，鏈結在地特色取向，培養實用教學內容建構社區成長的產業核心價值，以吸引都

				<p>市青年鮭魚返鄉， 而創造地方成長， 帶動社區周邊發展 。</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鍾盛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698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鍾議員盛有	課綱使用不能一國二制，應整合成一種制度。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針對課綱微調之因應作為，說明如下： 二、針對課綱微調之因應作為： (一)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 本府教育局強調應回歸教師專業及穩定學生學習之基本面，以學生受教權為優先，尊重並維護各校歷史學科教師教學專業。並於103年2月26日及5月1日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對於課綱調整頻繁，除讓家長和學生心理不安，更欠缺急迫性和必要性；另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議精神，亦向教育部呼籲應邀請學界、文化界與社會大眾進行更廣泛的意見徵詢，確實將各界意見充分納入討論後，配合107年新課綱的實施一併

				<p>調整更動，以符社會期待。</p> <p>(二)函請學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課綱所編製之教材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9條及行政程序法第165、166、167條規定，「各校有依法選用教科書權利」；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8月3日函文至所屬高級中等學校，請學校選擇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經調查本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採用原課綱所編製教材之學校比率為84%，使用新課綱學校5校，原課綱27校，未開課學校2校。</p> <p>(三)協調出版社取得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著作授權，並提供學校 本府教育局於104年8月6日發布新聞稿，針對選用微調課綱版本教科書之學校，將協助編製補充教材，且強烈向中央表達，除請中央重申101年課綱的有效性外，並應即重啓課綱審議作業</p>
--	--	--	--	--

，討論過程並應公開透明，以解社會對於黑箱作業之疑慮。另已協調教科書出版社，依各校選用出版社之課本，提供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予授課教師，同時取得著作授權，交由各校印製予學生學習參考使用。

(四)積極派員參與相關會議

除於104年9月函復教育部，推薦本市教師擔任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委員，並積極派員參與歷史課綱、教材編纂相關公聽會及審查會議，促使教育部課綱編修程序合法、公開、透明、具有民主參與及充分審議。另由本府教育局協助參與前開相關會議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

(五)協助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調查問卷

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9月29日函轉本市高中職校有關「新舊課綱有爭議處大考不

104.10.12	鍾議員盛有	偏遠地區資源缺乏，午餐經費不足，建議建立區域聯合供餐中心，協助供應小校午餐。	教 育 局	<p>考」之出題原則網路問卷，鼓勵教師踴躍填寫意見，避免不適宜考題出現。</p> <p>有關議員建議建立偏遠地區區域聯合供餐中心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本市偏鄉小校的午餐多以公辦公營自設廚房方式供應，由政府提供廚房興建硬體設備經費，以學生營養衛生為考量基礎，自主掌控食材採買品質，調理製備過程可完全掌握，使得午餐可以即時送達各班，確保新鮮、溫度及供應品質；另外，對學校發展多元飲食教育（含食農教育）的規劃及融入教學的方式亦可發揮最佳功能。</p> <p>二、考量偏鄉學校學生人數少，基本工資調漲情形頻仍，為免食材可用經費被龐大的用人費用擠壓，本府教育局今年重新調整偏鄉小校的午餐經費補助方式，以補足人事費用不足之缺口，希冀能在不增加政府財政負擔情形下，研擬出</p>
-----------	-------	--	-------	--

104.10.12	鍾議員盛有	偏遠地區設備經費不足，請能補助水溝防蚊網經費，以維護學生健康。	教 育 局	<p>確實協助小校順利供餐的經費補助方式。</p> <p>三、有關設立「區域聯合供餐中心」之提議，教育局將在維持午餐衛生安全的運送時間範圍內，針對合適的設置地點及籌措足夠的運作經費進行全盤的研議。</p> <p>有關偏遠地區設備經費不足，請能補助水溝防蚊網經費，以維護學生健康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因人口及住宅密度、民衆儲水習慣等因素，本市登革熱疫情較嚴峻、且好發於三民、苓雅、左營、前鎮等行政區，爰本府教育局今年向市府衛生局申請100萬防治經費挹注於三民、左營、楠梓（5—6月為該區疫情高峰期）及全運會場館學校共64所學校，補助校園登革熱防治物品採買。</p> <p>二、為加強其他行政區學校之登革熱防治，教育局除辦理多場登革熱防治研習、積極向衛生單位爭取防治經費外，亦不定期到各校協助登革熱</p>
-----------	-------	---------------------------------	-------	---



104.10.12	鍾議員盛有	東門國小游泳池是否已完成委外？建議委外業務應依不同地區人口數及需求性訂定不同標準，以吸引廠商願意投標。	體 育 處	<p>防治輔導，未來亦將逐年編列經費以全面改善校園登革熱防治情形。</p> <p>有關東門游泳池委外招標業於本（104）年7月28日決標，由林作樑君得標，於同年7月30日完成簽約（期限自104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體育處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第一次招標：</p> <p>（一）日期：104年5月18日至27日及5月28日至6月4日（上網公告兩次）。</p> <p>（二）結果：因投標廠商不足3家，致流標。</p> <p>二、第二次招標：依地區及需求性，簽陳市府同意增列廠商資格條件。</p> <p>（一）日期：104年7月7日至16日及7月20日至27日（上網公告兩次）。</p> <p>（二）結果：於104年7月28日決標，由林作樑君得標。</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軍字第 1043715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蕭議員永達	高雄市為何要新舊課綱並用？很多縣市都不使用黑箱課綱，高雄市為何仍一市二制？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對於教育部訂定之新課綱，表示其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議精神，並強調各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此立場維持不變。 二、本府教育局針對課綱微調之因應作為，說明如下： (一)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 本府教育局強調應回歸教師專業及穩定學生學習之基本面，以學生受教權為優先，尊重並維護各校歷史學科教師教學專業。並於103年2月26日及5月1日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對於課綱調整頻繁，除讓家長和學生心理不安，更欠缺急迫性和必要性；另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

議精神，亦向教育部呼籲應邀請學界、文化界與社會大眾進行更廣泛的意見徵詢，確實將各界意見充分納入討論後，配合107年新課綱的實施一併調整更動，以符社會期待。

(二)函請學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課綱所編製之教材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9條及行政程序法第165、166、167條規定，「各校有依法選用教科書權利」；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8月3日函文至所屬高級中等學校，請學校選擇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經調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採用原課綱所編製教材之學校比率为84%，使用新課綱學校5校，原課綱27校，未開課學校2校。

(三)協調出版社取得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著作授權，並供學校參考使用教育局於104年8月6日發布新聞稿，針

對選用微調課綱版本教科書之學校，將協助編製補充教材，且強烈向中央表達，除請中央重申101年課綱的有效性外，並應即重啓課綱審議作業，討論過程並應公開透明，以解社會對於黑箱作業之疑慮。另已協調教科書出版社，依各校選用出版社之課本，提供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予授課教師，同時取得著作授權，交由各校印製予學生學習參考使用。

(四)積極派員參與相關會議

除於104年9月函復教育部，推薦本市教師擔任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委員，並積極派員參與歷史課綱、教材編纂相關公聽會及審查會議，促使教育部課綱編修程序合法、公開、透明、具有民主參與及充分審議。另由本局協助參與前開相關會議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

				<p>派代。</p> <p>(五)協助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調查問卷</p> <p>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9月29日函轉本市高中職校有關「新舊課綱有爭議處大考不考」之出題原則網路問卷，鼓勵教師踴躍填寫意見，避免不適宜考題出現。</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俄鄧·殷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社字第 1043700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俄鄧·殷艾議員	<p>一、全國原住民族語比賽時族語老師必須自付交通費及膳食費，比賽後也沒有敘獎，請給予公平對待。</p> <p>二、原住民族語演講比賽應由原住民資源中心學校承辦。</p>	教育局	<p>一、有關原住民族語老師參加全國語文競賽自付費用部分，目前參加全國賽之經費編列以代表本市參賽之競賽員為優先，本府教育局所屬學校編制內教師則由學校差旅費支應。經研議本年度將補助本市決賽集訓老師（含族語老師）北上參加全國賽之費用，以協助競賽員爭取佳績。另於敘獎部分，依據104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第捌條第二項之規定略以：「……競賽員獲得優勝名次者，其指導人員1人（以實際指導人員為準，不限學校老師）由大會頒發獎狀……。」爰上，族語老師所指導之競賽員獲得優勝名次者，由大會頒發獎狀。</p> <p>二、有關原住民族語演講比賽應由原住民資源中心學校承辦部分，本府教育局原住民資源中心設於小港區青山國小、前</p>

104.10.12	俄鄧·殷艾議員	建議讓原住民學生有機會到國外交流學習英語。	教 育 局	<p>鎮國中及樹德家商，考量本市腹地範圍遼闊，為使偏鄉地區原住民競賽員交通往返便利，104年度爰規劃由旗山區鼓山國小承辦本市語文競賽初賽原住民族語朗讀與演說項目，並要求承辦學校依據本市「初賽實施計畫」確實辦理，以保障競賽員之權益。</p> <p>一、目前學生寒暑假至國外交流、學習語言主要為以下2種模式：          (一)學校組團出國，經費由出國人員自費。          (二)學生自行出國進行語言學習，費用及行程自理。</p> <p>二、有鑑於學習語言需長期累積，本市學童學習英語以透過學校正式英語課程為主、體驗式課程為輔，增進學生英語能力及學習興趣，同時教育局也積極運用外師資源拓展至原住民地區，具體作法如下：          (一)傅爾布萊特英語協同教學專案、文化體驗營          1.104學年度首度辦理實體結合視訊</p>
-----------	---------	-----------------------	-------	---

方案，將外師資源拓展至寶來及樟山國小，兩校學童透過視訊每週由外師協同教授英語課、每月一次外師至學校實體教學，為期一年，期透過長期課程安排，增進學童英語能力。

2. 傅爾布萊特外師每年辦理4場偏鄉免費英語體驗營，已至茂林、荖濃、六龜、桃源等原住民地區服務。

(二)英語村

1. 英語遊學營：本市5年級學生均可結合校外教學至英語村進行1日遊學體驗。
2. 視訊遠距英語教學：104學年度由旗山國小、蔡文國小辦理視訊遠距教學，學校可不限次數登記視訊遠距教學程。

- (三)愛荷華州立大學：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實習教師於今年3-5月及10-12月分2梯次



104.10.15	俄鄧·殷艾議員	<p>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的校長應由原住民籍校長擔任。</p> <p>二、原住民族語老師的鐘點費應按時發放。</p>	教 育 局	<p>共選派7名實習教師至本市國中小進行8週實習，每梯次實習期間至偏鄉辦理英語營隊，未來可安排至原住民學校辦理營隊。</p> <p>三、因教育經費拮据，目前教育局尚無補助學生出國經費，如欲補助特定原住民學生出國學習語言，將另邀集相關單位（如原住民委員會）共同研議經費補助事宜。</p> <p>一、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原則：</p> <p>(一)依「原住民族中小學原住民教育班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教師主任校長聘任遴選辦法」第四條規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公立中小學校長遴選時，其中原住民族中小學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校長，應就經依法組成之校長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之校長候選人中具原住民族身分者，優先聘任。</p> <p>(二)目前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學校為前鎮</p>
-----------	---------	---	-------	---

				<p>國中、青山國小，因並非原住民地區學校或原住民重點學校，其校長之遴選免由具原住民身分者優先聘任。</p> <p>(三)本市設置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原則，首先依據學校原住民學生的人數，其次因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需辦理原住民相關比賽和教師相關研習，學校位置交通便利性也列為設置考慮因素之一。</p> <p>二、有關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學校之校長可否由原住民籍校長擔任，除考慮上述因素外，於校長遴選時盡可能由原住民籍校長之學校擔任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以利推展本市原住民教育相關事宜。</p> <p>三、本市本土語言開課經費由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補助支應，惟教育部撥款作業耗時，致經費無法及時撥付至各校，本府教育局本年8月特發文至各校重申「為避免影響授課人員權益，經費未撥付前請各校先</p>
--	--	--	--	--

				行墊付」，另於9月已完成撥款作業，保障原住民老師權益。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713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張議員漢忠	鳳西國中臨五權南路設置臨時攤販公告於10月13日截止，學校不知情，請教育局協助與市場管理處協調。	教育局	<p>一、有關本府經濟發展局104年9月11日高市經發市字第10434821201號公告於五權南路及國光路籌設「高雄市鳳山區鳳山大市集攤販臨時集中場」乙節，本局說明如下：</p> <p>(一)經查明產權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五權南路部分：緊臨圍牆部分為鳳山區道爺廊段1024地號乙筆土地，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廣場用地」，管理機關為「鳳西國中」。</li> <li>2.國光路部分：道路與圍牆間為學校退縮地（鳳西國中管理之鳳山區道爺廊段1019及1021地號土地）。</li> </ol> <p>(二)目前使用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該校五權南路側門左右兩側皆為攤販占據及民眾停放機車，放學時，校內</li> </ol>

				<p>車輛及學生進出不便。</p> <p>2.該校國光路後門退縮地設置家長接送區，為攤販車輛占據，只好改由學校前門上下車，學生出後門即需走上車道，險象環生。</p> <p>3.攤販將垃圾置放該校東側門（國昌路），並於學校圍牆裝設電源開關插座，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校園安全。</p> <p>二、鳳西國中已於104年10月13日函經發局陳述異議在案，本府教育局將視實際需要給予協助。</p>
104.10.12	張議員漢忠	中正網球場5面球場因水利局施工被圍起，民衆無法打球，是否可協調改變施工位置。	教 育 局	體育處為配合本府水利局「曹公圳第六期工程」，將由水利局拆除中正網球場5面球場，該工程業於104年9月21日開工，預計105年2月16日完工，其完工後景觀將結合鳳山綠都心－鳳山體育園區整體改造，施工期間已張貼公告，請民衆轉往使用鳳西網球場。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698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蕭議員永達	高雄市為何要新舊課綱並用？很多縣市都不使用黑箱課綱，高雄市為何仍一市二制？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對於教育部訂定之新課綱，表示其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議精神，並強調各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此立場維持不變。 二、本府教育局針對課綱微調之因應作為，說明如下： (一)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 本府教育局強調應回歸教師專業及穩定學生學習之基本面，以學生受教權為優先，尊重並維護各校歷史學科教師教學專業。並於103年2月26日及5月1日函文教育部提出質疑，對於課綱調整頻繁，除讓家長和學生心理不安，更欠缺急迫性和必要性；另修訂過程違反程序正義，課綱調整不尊重專業，欠缺民主審

議精神，亦向教育部呼籲應邀請學界、文化界與社會大眾進行更廣泛的意見徵詢，確實將各界意見充分納入討論後，配合107年新課綱的實施一併調整更動，以符社會期待。

(二)函請學校選用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課綱所編製之教材：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9條及行政程序法第165、166、167條規定，「各校有依法選用教科書權利」；本府教育局已於104年8月3日函文至所屬高級中等學校，請學校選擇經合法程序、且無爭議的原課綱所編製的教材，經調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採用原課綱所編製教材之學校比率为84%，使用新課綱學校5校，原課綱27校，未開課學校2校。

(三)協調出版社取得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著作授權，並供學校參考使用：

教育局於104年8月6

日發布新聞稿，針對選用微調課綱版本教科書之學校，將協助編製補充教材，且強烈向中央表達，除請中央重申101年課綱的有效性外，並應即重啟課綱審議作業，討論過程並應公開透明，以解社會對於黑箱作業之疑慮。另已協調教科書出版社，依各校選用出版社之課本，提供新舊課綱差異對照表予授課教師，同時取得著作授權，交由各校印製予學生學習參考使用。

(四)積極派員參與相關會議：

除於104年9月函復教育部，推薦本市教師擔任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委員，並積極派員參與歷史課綱、教材編纂相關公聽會及審查會議，促使教育部課綱編修程序合法、公開、透明、具有民主參與及充分審議。另由本局協助參與前開相關會議出席人員公（差）假及課務



				<p>派代。</p> <p>(五)協助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調查問卷： 本府教育局已於 104 年 9 月 29 日函轉本市高中職校有關「新舊課綱有爭議處大考不考」之出題原則網路問卷，鼓勵教師踴躍填寫意見，避免不適宜考題出現。</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700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張議員豐藤	學校午餐白米發生添加物案均為民辦民營學校，對三種午餐辦理模式讓學生有不同的午餐品質，教育局如何協助解決？	教育局	有關本市學校三種午餐辦理模式形成不同午餐品質，教育局協助解決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p>一、學校午餐採用安全食材及衛生驗收機制：</p> (一)第一線：由各校依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冊」中食材驗收標準規定進行驗收，並核對廠商提出之出貨單、檢驗合格證明或CAS標章，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2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                     (二)第二線：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本府教育局協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聯合抽驗午餐食材，據以即時裁罰供應商，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                     (三)第三線：本府教育局

104.10.12	張議員豐藤	建議禁止學校供應含糖飲料及含有反式脂肪的食品。	教 育 局	<p>針對學校午餐訂有定期性學校午餐業務訪視，藉由實際訪視瞭解學校午餐供應有關品質管理、環境衛生、人員衛生、營養教育及衛生自主管理落實暨午餐帳務管理執行情形。</p> <p>二、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落實食品安全管理：</p> <p>本府教育局於103年9月1日推動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上線，建立學校午餐供應食材資料庫，透過雲端系統追溯午餐食材來源，落實本市學校食品安全管理措施，為校園食品安全把關。</p> <p>有關含糖飲料及含有反式脂肪的食品學校供售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依據教育部與行政院衛生署於94年2月23日會銜公告「校園飲品及點心販售範圍」，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供售之食品，以正餐、飲品、點心、水果為限，應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p>
-----------	-------	-------------------------	-------	--

				<p>等相關法令規定。</p> <p>二、為維護學童飲食健康及安全，本府教育局請教職員工及家長勿以含糖飲料獎勵或慰勞學生。</p> <p>三、本府教育局在學校普設開飲機，提供學生飲用，並定期檢測水質及維護，鼓勵學生多喝開水，少喝含糖飲料。</p> <p>四、有關反式脂肪乙事，衛福部食藥署訂定「食用氫化油衛生標準草案」，預計 107 年度起規範食品業禁用反式脂肪，違者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最高罰三百萬元。</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6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7172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2		陳議員政聞	橋頭國中技藝學程班在高中職實作課程捨近求遠，選擇離校很遠的高中職合作，應請學校改進。	教 育 局	一、經查本學年度橋頭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合作高中職為高英工商及高苑工商，其中在高英工商所進行的高中職實作課程有六大職群，合計共有172人；而與高苑工商所進行的高中職實作課程有兩大職群，合計共有58人。 二、學校辦理技藝教育課程，除考量地理位置關係外，亦包含各校提供之課程設計是否符合學生需求、交通便利性等因素。橋頭國中到高英工商或高苑工商之交通，均在不影響技藝課程進行前提下安排，並以符合家長及學生選讀需求考量。 三、後續開設技藝課程，將請各校審慎衡酌各種因素，以採取對學生最有利方式辦理。俾使國中技藝教育符合學生之需求，落實輔導選讀制度，了解學生及家長之選讀意願，俾協助學生適

104.10.12	陳議員政聞	國中技藝競賽建議能讓有意願的學校承辦。	教 育 局	<p>性發展。</p> <p>一、本府教育局舉辦之國中技藝競賽，係針對開班職群及課程內容等條件，透過會議方式邀集所有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的高中職校，共同與會討論各種相關細節，如設備、崗位數、承辦學校辦理經驗等，儘可能由不同的高中職校輪辦不同的職群之技藝競賽，並建立相關輪辦機制，以利各校準備。</p> <p>二、後續將針對歷次辦理狀況進行檢討，就各校承辦各種競賽之設備、辦理意願、辦理經驗等通盤規劃考量，以規劃後續輪辦之承辦學校，以使辦理競賽學校具有承辦競賽之經驗、能力，讓技藝教育競賽更為公平、更臻完善。</p>
104.10.12	陳議員政聞	<p>一、岡山壘球場是否能提供夜間照明設備。</p> <p>二、日月光有補助 LED 照明設備</p>	體 育 處	<p>一、岡山棒（壘）球場目前委託本市橋頭國中代管，由該校教師兼任管理，提供本市壽天國小、橋頭國中、高苑工商三所學生訓練及活動租借使用，若裝設夜間照明開放夜間使用，現況人</p>

		<p>，除了學校外請能爭取補助橋頭、梓官及楠梓地區的運動場館。</p>	<p>力不足無法管理夜間使用時段，另棒球場水電費由橋頭國中支付，裝設夜間照明設備將造成電費大幅增加，目前本府財政拮据，仍朝向維持現況為主。</p> <p>二、現況日月光贊助 LED 照明設備主要以活動為主，故未來本府將持續努力向企業爭取贊助橋頭、梓官及楠梓地區運動場館之硬體設備。</p>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唐惠美）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教人字第 1043721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唐議員惠美	茂林國中校護利用公假研習時間去參加法拍屋投標，教育局如何處置？	教育局	<p>一、案情說明：</p> <p>本市茂林國中盧護理師於103年5月13日請公假1天至前鎮高中參加護理人員研習，卻趁便利用上午先行至法院投標法拍屋後，始前往研習。審酌其至法院係從事與公務無關事宜，爰經學校考績會決議核予當事人曠職4小時登記，並列入年終考績參考。詳述如下：</p> <p>(一)盧護理師於104年5月13日參加103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檳榔防制議題教師增能研習，因研習地點位於本市前鎮高中，距離該校超過30公里，路途遙遠，故當天核予公假1日，以利交通往返。</p> <p>(二)上開研習時間為下午1時30分至5時，盧護理師上午10時30分趁便至高雄地方法院處理法拍屋投標事宜，從事與公務無</p>



104.10.12	唐議員惠美	茂林國中沒有原住民籍教師，希望能保留三分之一缺額給原住民籍教師，並建議原鄉地區能單獨	教 育 部	<p>關之私事後，復於當日下午依時參加研習（此有研習簽到表可稽）。</p> <p>(三)本案盧護理師利用上午公假時間，處理私人事務，學校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之規定，以請假不實提請考績會審議，經考績會決議當事人曠職4小時登記，並列入年終考績參考。</p> <p>二、後續處理情形：請學校加強宣導請假規定，以落實差勤管理。</p> <p>經查盧護理師係於 102 年 12 月 9 日自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調至該校服務，爰請學校就該員之出勤情形加強輔導，並向校內教職員同仁加以機會教育，強化同仁覈實請假之觀念，避免類此情事再度發生。</p> <p>一、原民族教育法第25條規定：原住民族中、小學、原住民教育班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專任教師甄選，應於當年度教師缺額一定比率聘任原住民各族教師；於本法</p>
-----------	-------	--	-------	---

		<p>辦理教師甄試。</p>	<p>中華民國102年5月7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五年內，其聘任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p> <p>二、本市103學年度教師甄選已將原住民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之缺額與一般及偏遠地區、特偏地區學校分開開缺，並限具原住民身分者始得報名參加，103學年度計開列原住民師資缺額10名（茂林國中無缺額），實際聘任原住民師資8名（其中理化科2名缺額無具原住民身分教師報考，改由特偏地區學校、一般及偏遠地區甄選之一般教師補足）。</p> <p>三、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3條第2項規定學校得視需要，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五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並改聘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但學校教師員額編制未滿二十</p>
--	--	----------------	--

				<p>人者，得將專任員額控留一人改聘之。</p> <p>四、茂林國中104學年度編制教師9名（含增給編餘缺1名，該缺僅得聘任代理教師），聘任正式教師6名，代理教師3名（其中1名具原住民身分），依規定控留1名員額後，該校目前缺額1名，將控管聘任原住民教師，該校教師如有退休或介聘他校出缺時亦將一併控管聘任原住民師資，以符原住民師資達三分之一以上。</p> <p>五、本市國中因少子化因素，減班致教師超額（預估105學年度減173班，減教師編制365名），預計105學年度不會辦理教師甄選，該校缺額先開列市內介聘缺，由具原住民身分教師先行介聘或配合本市各校出缺情形規劃甄選期程（106學年度15班以上學校將再增置專任輔導教師1名，目前21班以上始得增置專任輔導教師1名），故至遲106年開列甄選原住民師資缺額（符合原住民族教育法修正之條文施行後</p>
--	--	--	--	--

				五年內聘任）。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43702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鄭議員光峰	希望技職教育開設的產學合作專班能再增加名額，擴大與在地產業及大專院校結合。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為因應少子女化的危機，提高在地學校競爭優勢，鼓勵學生就近選擇社區型高中就讀，推動所轄學校辦理特色課程，與地方優質機構進行產學合作，以建立優質且銜接就學與就業的學習環境。 二、本市特色課程模式產學合作班辦理情形說明如下（附表）： 三、以上特色產學專班辦理期程為期三年，未來本府教育局擬依整體辦理成效，並調查在地產業辦理意願，列入日後是否擴大辦理之參考。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招生學年度	學校、科班名稱	合作之在地產業及大專院校	班級數及人數
103	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	台灣中油	1班40人 迄今2班 80人
104	路竹高中領導人才專班	川湖科技、川益科技、劉嘉修醫院	1班40人
	仁武高中石化產業專班	仁大工業區13家廠商：台灣塑膠工業仁武廠、台灣聚合化學品高雄廠、長春人造樹脂廠公司、李長榮化學工業公司大社廠、高雄塑酯化學工業公司、大連化學工業高雄廠、台橡高雄廠、國喬石油化學高雄廠、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大社廠、中國人造纖維高雄總廠、磐亞高雄廠、優品化學工業公司、元際公司	1班40人
	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	台電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班40人
	六龜高中產業專班	台虹、巴沙諾瓦、統昶行銷、日月光 樹德科技大學	1班30人

104.10.12	鄭議員光峰	學校監視器老舊，應通盤檢討更新及維修。	教 育 局	<p>一、本府教育局為提升轄屬學校校園安全強度，降低外人入侵機率，已分別於104年6月、9月調查各級學校監視器系統現有規格及需求數量，並向教育部專案申請相關經費以強化各校警監系統，104年將獲撥130萬元，105年將獲撥1,500餘萬元，可依學校需求逐一汰換、新增現有設備。</p> <p>二、學校監視系統如有改善需求可列入年度計畫項目，逐年編列預算改善，本府教育局依學校所提項目之迫切性到校會勘、評估學校所提需求予以協助更新及補助。</p>
104.10.12	鄭議員光峰	請檢視通學步道毀損情形，並予以改善。	教 育 局	<p>一、本府教育局近年來配合營造友善空間及改善通學環境，積極配合中央及自籌地方經費，自92年迄今共計規劃施做206條具特色及美觀安全之社區通學道，以提供社區民衆及學童友善之行走環境。</p> <p>二、各校若因通學步道路面損壞易生危險，急需儘速修復，以維行人安全，經教育局會勘評估有</p>

104.10.12	鄭議員光峰	<p>一、校園閒置空間可以與大學或產業合作，以發揮資源使用最大效益。</p> <p>二、建議校園閒置空間應有使用者付費的概念。</p>	教 育 局	<p>其安全性及急迫性，即請學校研擬計畫專案陳報，協助學校進行修復。</p> <p>三、本府教育局除配合市府養工處通學步道改善工程經費，逐年針對各校通學步道施做之必要性及優先性，提報學校申請改善外，亦協助學校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經費，協助學校重新規劃施做改善。</p> <p>一、本局104年度經調查閒置空間63校，271間，並已規劃「高雄市校園空間活化網」(<a href="http://revival.kh.edu.tw/">http://revival.kh.edu.tw/</a>) 公開資訊，活化校園閒置空間，擴展空間使用效益。</p> <p>二、現階段閒置空間已多元運用，例如：</p> <p>(一)本市鹽埕區忠孝國小租借予國立中山大學辦理創業育成中心，引進入才培育、文創、社會企業等，對地方再發展有幫助的多元資源。</p> <p>(二)河濱國小等32校設置「社區大學」：提供</p>
-----------	-------	---	-------	---



				<p>社區民衆終身學習機會，建立市民的社區意識提升公民參與，促進社區的對話管道結合相關社區資源增進社會關懷。</p> <p>(三)曹公國小等20校設置「樂齡中心或分班」：提供55歲以上民衆各式豐富課程，在地特色課程等，讓高齡者走入校園，落實代間學習，高齡者開心學習，年輕人安心工作。</p> <p>(四)新興區大同國小閒置教室租予「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設置「健康守護樂園」：照護社區居民守護社區民衆健康的好厝邊。</p> <p>三、本局歡迎大學及產業與學校合作，以發揮資源使用最大效益。</p> <p>四、有關閒置空間使用者付費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四十二條規定「市有不動產爲促進公共利益、增進使用效益或增加市庫收益，經本府核准後，管理機</p>
--	--	--	--	--

				<p>關得依有關規定自行辦理或提供主辦機關以出租、設定地上權、委託、合作或信託」，場地之使用管理及規費另依「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地使用管理規則」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教資字第 10437225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林議員宛蓉	一、前鎮國小委由廠商裝置太陽能光電後，因建築物沒有使用執照而無法獲得能源局發照運轉，請能協助解決。 二、請鼓勵取得使用執照之合法校舍興建太陽能光電系統，以挹注學校財源。	教育局	壹、有關前鎮國小太陽能光電因建物無使用執照以致無法辦理後續發電運轉事宜乙案，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召開研商會議： 本局於104年10月6日即邀集市府工務局召開跨局處協助會議，會議獲致共識略以： (一)依據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六十五條規定「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前或實施都市計畫以外地區建築物管理辦法施行前，已建築完成未領有建築執照之建築物，得申請核發使用執照，免由建築師及營造業簽章。」請前鎮國小確認勤學樓建物是否符合上開法規規定。 (二)請評估施做補強

				<p>工程後，通過核發使用執照之機率，並評估補強所需經費及完成補照所需時程。</p> <p>(三)請評估太陽能光電板移置他處之可行性與所需費用。</p> <p>二、再次與工務局建管處進行會商： 本局另於104年10月15日協同前鎮國小至工務局建管處再次進行協助會議，釐清申請太陽能光電設置相關法規規範，並研議前鎮國小太陽能光電板移置之可行性。</p> <p>貳、有關鼓勵合法校舍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部分，教育局做法略述如下：</p> <p>一、制訂SOP流程，並發函各校： 教育局於104年8月20日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含幼兒園）建築物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說明表」，其中特別提醒各校注意違建及無使用執照之建物均不得</p>
--	--	--	--	---

				<p>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其餘設置太陽能光電裝置流程請各校可依據說明表評估辦理。</p> <p>二、函轉相關法令，建立法制規範： 轉知各校「高雄市市有不動產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計畫」，爾後若有自行設置或出租場地提供廠商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如太陽能）之需，請據以辦理後續事宜，另市府經發局已規劃訂定「高雄市公有房舍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契約」範本，其中承租人需給付經營年租金予出租機關，可提升公有房舍出租意願。</p> <p>三、積極辦理或參與太陽能光電系統說明會： 為配合市府太陽能光電政策，教育局於104年6月10日校長資訊研習會議中即宣導在建物有使用執照且安全無虞</p>
--	--	--	--	---

104.10.12	林議員宛蓉	目前本市有170校454棟校舍未取得使用執照，建議採取分年分期專案辦理，使其合法化。	教 育 局	<p>之情形下，可積極評估設置太陽能光電設置事宜。另104年7月16日工務局舉辦「學校建築類設置太陽能光電建築法規及光電趨勢說明會」，亦於會議中重申，現階段希望優先以合法安全屋頂建物進行設置，惟仍須注意建築法規及能源法規的相關規範，方可真正落實「永續校園、綠色生活」的目標。</p> <p>一、本市經104年度複查結果計有高中職9校38棟、國中31校93棟、國小130校323棟，共計170校454棟校舍未取得使用執照。</p> <p>二、本市針對前開校舍優先檢討耐震結構安全評估及耐震補強，落實校舍消防安檢、建物安全檢查，並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校舍未取得使用執照改善方案實施計畫」，依據校舍現況（使用年限、耐震程度及使用需求）分</p>
-----------	-------	--	-------	--

				<p>年分批辦理補照：</p> <p>(一)民國89年（含）以前興建之校舍已全面完成耐震力初步評估，有安全疑慮校舍（IS值80以下）進一步進行耐震詳評，並再視詳評結果（耐震係數CDR值小於1）規劃方案，以「補強工程」、「拆除」、「拆除重建」三方向逐年改善，其中耐震無虞或已完成補強校舍再依使用年限及學校使用需求評估補照效益，以兼顧校舍使用安全及經濟效益。</p> <p>(二)民國90年以後興建之校舍則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校舍未取得使用執照改善方案實施計畫」逐年優先進行補照評估及作業。</p> <p>(三)本府教育局、工務局建管處及消防局亦持續督促前開學校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按期檢查申報，並辦理年度消防安全檢查、災害防救演練等，以確保建物結構與使用</p>
--	--	--	--	---

				<p>之安全；另近年新建校舍已皆依規定取得建照及使用執照。</p> <p>三、為確保前開校舍具實質校舍使用安全，本市仍將持續優先投注經費改善校舍耐震安全，並依校舍實際使用情形評估補照效益後辦理補照，以使公帑能最大化發揮其保障師生安全之功能。</p>
104.10.12	林議員宛蓉	請補助小港國中整修 PU 跑道及籃球場。	教 育 局	<p>一、有關小港國中操場PU跑道及籃球場整修乙案，已於104年7月10日以高市教健字第10434607600號函轉陳教育部體育署爭取補助，惟教育部體育署函復已無是項經費可資補助。</p> <p>二、104年度已另案優先補助該校籃場地整修需求。</p> <p>三、有關該校PU跑道整修需求，已請該校循預算程序編列經費辦理，並持續爭取105年度教育部體育署相關經費補助。</p>
104.10.12	林議員宛蓉	國小校長不太重視附幼設備，請教育局多關心。	教 育 局	<p>一、為使各公立幼兒園瞭解園內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現況，進而針對各園設施設備提出整體改善</p>



				<p>規劃，本府教育局辦理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概況普查作業，提供「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概況檢核表」、「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概況檢核表使用說明」及辦理流程圖，藉由前項檢核表，檢視各園設施設備情形，本府教育局組成「104學年度公幼設施設備概況普查檢核小組」，自104年10月起到校檢核本市各公立幼兒園設備概況，協助各校檢視附設幼兒園設施設備符合法規情形並提出建議。</p> <p>二、本府教育局為執行「104學年度公幼設施設備概況普查」並協助幼兒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於104年9月30日辦理「10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普查暨105年度改善教學環境申請說明會」，並於會中說明設備普查項目、方法及計畫撰寫原則，各幼兒園可根據普查結果及普查建議提報改善教學環境計畫及經費。</p> <p>三、本府教育局將於各級校長行政會議及園長行政會議再次宣導，請各公</p>
--	--	--	--	--

				<p>立幼兒園應檢視園內設施設備狀況並視需求改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437028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2		沈議員英章	上次會期建議 灣內國小遷校 至灣北重劃區 文小五，目前 進度如何？	教 育 局	<p>一、仁武區考潭里屬舊社區，人口發展已萎縮。反之鄰近八卦里、灣內里、赤山里因都市計畫持續開發，建案林立，成為發展中之新興社區。</p> <p>二、依據仁武區公所提供105－110學年度學齡人口數顯示各校班級數增減情形如下：</p> <p>(一)灣內國小：105學年度至110學年度，總班級數維持在6班。</p> <p>(二)登發國小：105學年度至110學年度，總班級數預估從46班增至59班，增加13班。</p> <p>。</p> <p>(三)八卦國小：105學年度至110學年度，總班級數預估從36班增至39班，增加3班。</p> <p>。</p> <p>三、目前登發國小及八卦國小皆為總量管制學校，班級規模分別為46班及36班。為因應未來增班之情況，本府教育局已進行學齡人口分析及遷</p>

104.10.12	沈議員英章	<p>一、本市今年全國運動會是否可達成三連霸目標？</p> <p>二、請說明台北市對運動選手的補助措施是否優於本市？本市應重視績優選手未來職涯的發展，保障生活的穩定。</p> <p>三、全運會比賽成績媒體露出版面太小，請提供最即時的訊息供新聞局發布。</p>	體育處	<p>校地點評估，並邀集相關學校進行遷校期程及後續學區調整配套規劃後進行後續遷校工程，以滿足仁武區學齡人口就近入學之受教權益，並有效合理分配教育資源。</p> <p>一、「104年全國運動會（以下簡稱全運會）」將於104年10月17至22日於本市舉辦，6項競賽已於9月30日進行。本市於100年、102年全運會分別獲得65金57銀43銅、61金53銀及62銅，獲得二屆總統獎（全國冠軍）、二連霸殊榮，期於今年爭取三連霸佳績。</p> <p>(一)為激勵本市士氣、培訓菁英及具發展潛力之選手、延續本市運動競賽優異之項目，<u>104年度增編600萬元培訓相關經費</u>，讓本市各相關單項委員會執行培訓作業。</p> <p>(二)另為鼓勵本市選手爭取三連霸佳績，<u>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u>業於104年6月18日公告，已將個人賽金牌選手獎金由原來的</p>
-----------	-------	---	-----	--

25萬提升至30萬元，目前已與臺北市、新北市30萬齊平，為6都之首。

(二)截至10月14日止，已進行羽球、橄欖球、體操、桌球、高爾夫及帆船計6項競賽，本市目前獎牌數6金7銀8銅（暫居第2），繼續向三連霸目標邁進

。

二、臺北市以「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獎勵運動績優之選手，囿於財政窘困，暫無法與臺北市具相同補助，惟本市亦相當重視優秀選手之照顧及發展，未來仍努力朝向爭取選手培訓經費及妥適照顧本市選手之規劃如下：

(一)培訓費用為本市首例，特於104年度增編600萬元培訓經費，激勵本市士氣、爭取佳績。

(二)未來廣續爭取增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投入基層體育訓練工作。

(三)尋求結合民間企業資源並協助職場媒合，

104.10.12	沈議員英章	全運會結束即將辦理世界滑輪溜冰錦標賽，請教育局結合相關局處整理場地附近環	體 育 處	<p>朝向促成民間企業或體育團體組織以專才考量徵才相關職缺，協助運動員取得工作機會。</p> <p>(四)<u>辦理多元競賽活動，創造選手表現平台，延續菁英運動員運動生涯及規劃職涯發展。</u></p> <p>(五)<u>辦理職涯規劃與轉型之諮詢服務</u>，協助運動員掌握就業方向並及早準備，並定期辦理<u>職能進修</u>，爭加運動員職場競爭優勢。</p> <p>三、為使市民能關注全運會及本市代表隊選手的優秀表現，除在賽前以優秀選手為焦點製作外牆帆布、觀戰手冊及舉辦<u>記者會</u>等活動外，也隨時將本市優秀選手的佳績透過新聞稿、官網及<u>臉書</u>等方式，讓所有市民朋友可以分享家鄉子弟的光榮時刻。</p> <p>有關2015年世界競速滑輪溜冰錦標賽將於本（104）年11月14日至22日舉辦，為本府與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共同主辦，教育局及體育處為共同合辦，預估約有50餘國</p>
-----------	-------	--------------------------------------	-------	---

		境及道路。	<p>參賽。</p> <p>比賽場地（高雄國際滑輪溜冰場）周圍環境及道路清潔維護，結合相關局處辦理，分工如下：</p> <p>一、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負責場地硬體設施部分。</p> <p>二、養護工程處：周圍環境整理美化及植栽撫育。</p> <p>三、教育局：場館旁八卦休閒公園，已排定10月底及11月中各進行除草作業1次，並不定時巡查，以維持園內環境整潔。</p> <p>四、大灣國中：不定期巡視場地周圍環境清潔。</p> <p>五、體育處：場地內、外部及四週環境維護管理。</p>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沈英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新局服字第 1043057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2	沈議員英章	104年全國運動會即將於高雄市舉辦，在活動辦理期間有關選手平時比賽成績，請新聞局能加強媒體行銷及增加平面媒體版面公布選手比賽成績。	新聞局	<p>本府新聞局辦理104年全國運動會媒體行銷部分，以有限之經費於平面、電視、廣播電台、記者會及發布新聞稿等方式，以及新聞局現有媒體宣傳管道進行全國運動會行銷，透過各媒體管道宣傳，提升104年全國運動會在國內和國際上的能見度。謹就各宣傳行銷管道說明如下：</p> <p>一、廣播及電視廣告</p> <p>(一)廣播廣告：10/1-10/20於中廣新聞網、中廣流行網、ICRT、飛碟聯播網、港都電台、大眾電台、快樂電台、正聲高雄台、鳳鳴電台、寶島主人之聲等電台，共計播出900檔。</p> <p>(二)電視廣告：製作1支30秒CF，於10/5-10/20排播，新聞類頻道100檔、綜合類頻道245檔，共計345檔。</p> <p>二、記者會</p> <p>(一)舉辦2場記者會：9/21已於台北車站舉辦1</p>



				<p>場總體記者會，10/14在高雄舉辦「全運躍動 精彩高雄」記者會，宣示全運會巨大冠軍錦旗、英雄套票及多彩服裝等三大亮點。</p> <p>三、平面廣告</p> <p>(一)報紙廣告：10/12以全十版面於四大報刊登地方版廣告、10/15以全十版面於四大報刊登全國版廣告。</p> <p>四、新聞局既有通路</p> <p>(一)全運會帆布懸掛露出，約33處。</p> <p>(二)高雄不思議FB及高雄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適時配合宣傳開幕典禮索票、聖火引燃活動、賽事預告、運動電影週等相關訊息。</p> <p>(三)高雄廣播電台配合排播全運會廣播宣傳帶。</p> <p>(四)於地方有線電視公用頻道排播全運會CF。</p> <p>五、其他配合通路（均已執行）</p> <p>(一)新頭殼、年代網站Banner廣告露出。</p> <p>(二)於「玩客雜誌」刊登內頁廣告一篇。</p> <p>(三)年代售票會員EDM發</p>
--	--	--	--	---

				<p>送一次。</p> <p>綜上，新聞局透過文字、圖像、視聽、電子媒體、網站及海外推介活動等各種形式，以多元創新方式，辦理行銷宣導，提供市民迅速、詳實之新聞資訊，提升全國運動會國內及國外之能見度，提升宣傳效益。另於賽事進行期間，每日於世運主場館媒體中心定時召開記者會，公布選手比賽成績，並於會後發布新聞稿通傳媒體週知。</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19 高市府教督字第 1043699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李議員柏毅	一、每位教師須依規定完成研習的時數，如果沒有依規定研習滿規定的時數會影響考績嗎？ 二、請落實教師研習時數，以提升教師專業。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為積極規劃，有效辦理教師進修研習，增進教師專業素養，已於 102 年起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強化教師進修研習效能實施計畫」，將實施內容及方式分為： <p>(一)法定課程研習：如性別平等教育、防災教育、環境教育、家庭教育、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或其他法令規定教師需接受之研習，採線上研習；由教師自行上港都 e 學苑、文官 e 學苑、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或其他進修網站取得法定研習時數。</p> <p>(二)政策課程研習：依教育部、本府教育局暨其他政府機關因應政策需要規劃辦理，由本府教育局各科室及國教輔導團、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創造力</p>

學習中心、資訊教育中心、國際教育資源中心、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其他中心學校等，規劃或委託辦理之各項研習，教師應積極主動報名參加，至少每學年擇選 8 小時。

(三)校本課程研習：以校本課程為主軸，規劃前應事先設定當年度學校校務優先發展之重點目標，並了解教師需求，規劃年度研習計畫，可包含教師專業基礎、進階課程、專業社群課程等，每學年度至少規劃 20 小時研習（每學期至少規劃 10 小時）。

二、依該計畫規定，教師每學年之進修時數，應符合最低時數每 1 學年須至少進修 28 小時（未含法定研習時數），其中參加教育局各科室及國教輔導團等單位所規劃辦理各項研習中，至少擇選參加 8 小時研習，並於每學年末提交研習證明，由各校教務處會同人事室共同檢核。爰此，並未影響教師考績。

104.10.13	李議員柏毅	<p>統合視導已喪失實質意義，造成學校負擔，請檢討以使行政減量。</p>	<p>教 育 局</p>	<p>三、為落實教師研習時數相關事宜，各校所辦理之校本課程研習（每學年 20 小時），由本府教育局組成之審查小組，於學期開始前進行審查，審查通過始得開課。教育局並將各校校本研習執行情形，列為駐區督學追蹤訪視項目，以加強落實研習情形。</p> <p>一、對各縣市拒絕教育部統合視導紛擾，高雄市已邀集各縣市政府及第一線行政人員召開 104 年地方統合視導評鑑指標檢討會，以回應各縣市要求。就此，本府教育局已採取下述做法：</p> <p>(一) 104 年 10 月 1 日召開教育部統合視導指標減量會議，邀集大中小型學校校長、主任及科室主管通盤檢視各項指標之合理性及造成學校困擾之項目，將原指標細項 544 項刪減至 365 項，減幅近 33%。</p> <p>(二) 104 年 10 月 6 日邀請學校校長及主任代表就教育局層面及學校層面提出因應對策。</p>
-----------	-------	--------------------------------------	--------------	--

102.10.13	李議員柏毅	對於發展遲緩的幼童，建議能針對個別差異性酌情考量父母訴求、立場、心情及對鑑定生的助益性，請准予留置幼兒園所再學習一年。	教 育 局	<p>(三)規劃於 10 月起安排各業務科專員、股長級人員進駐學校一日進行體驗，以增進對學校業務互動與溝通機會，傾聽校內行政人員心聲，期能達成行政工作流程簡化、業務減量之目的。</p> <p>二、教育部已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邀集各縣市政府召開指標項目調整會議，本府教育局業已提出減量之要求及策略建議，教育部初步決議由 544 項指標減量至 160 項指標，以減少學校行政業務。</p> <p>一、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安置會議委員之組成，包括特殊教育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人員、醫師、特殊教育相關團體代表。</p> <p>二、依據「高雄市身心障礙適齡學生申請暫緩入學處理要點」第三點規定：「申請暫緩入學者，應依本局規定時間逕向學區學校提出申請，經學校評估後，提交鑑輔會審議」。</p>
-----------	-------	---	-------	---

				<p>三、另依上述要點第五點規定：「鑑輔會審議時，學生家長、學區學校代表、原就讀園所機構代表應列席說明。」</p> <p>四、故本市鑑輔會委員於安置學生時，均依專業判斷、學校及家長意見做綜合評估，並進一步適性安置，以符合特殊教育學生需求。</p> <p>五、爲了更適性安置學生，本局於每次於鑑定安置會議前，邀請鑑輔會委員召開會前會，針對判定暫緩入學時，除了專業性評估原則外，亦酌情考量家長訴求，以期讓每位特殊教育學生都能適性安置。</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2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703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李議員雅靜	請說明學校體育三級銜接不足、體育班及體育社團資源不足、師資等問題及配套措施	教育局	一、有關學校體育發展，本府歷來非常重視，挹注大量資源，體育班設立校數及班級數均為全國最多，發展項目多達 44 項，其中亞奧運項目之三級銜接比率更高達九成以上，六都體育班比較表如下： 二、除了體育班外，本府亦鼓勵學校發展體育社團或運動團隊，並依相關法規補助參賽經費、設備或場地增補維修經費等。 三、有關體育班師資乙節，配合體育班師資員額設置規定，102、103 學年度已爭取 78 名員額，配置於未達法定員額標準之學校，目前尚缺 17 人，除配合專任教練員額賡續爭取外，亦將配合體育班精簡政策彈性調整配置師資員額。 四、有關本市未來對體育班發展的整體規劃乙節，本府教育局為規劃體育班整體發展，業籌組體



							<p>育班政策諮詢小組，邀集相關學者專家及學校行政代表等，於 104 年 3 月 19 及 7 月 1 日召開會議，提供本市體育班政策方向擬定、進退場管理機制精緻化等建議，以汰弱留強、重塑體育班金字塔理想結構為目標，並配合本市重點發展運動項目區域發展方針，逐年調整三級銜接規劃，俾精進本市體育班辦理績效，永續發展。</p>
--	--	--	--	--	--	--	---

	台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台中市	台南市	高雄市
設班校數	86	65	52	68	29	120
體育班級數	231	143	143	175	73	315
發展項目數	48	約 35~40	約 35~40	約 35~41	22	44

104.10.13	李議員雅靜	學校消防設備不足，每年是否有定期檢修，教育局有何積極作為？	教 育 局	<p>一、有關本市 104 學年度學校消防設備是否不足部分，說明如下：</p> <p>(一)本市市立高中職有基金餘額，爰此，本府教育局已請學校評估消防設備需求，編列年度預算辦理。</p> <p>(二)本市國中校舍消防設備改善補助經費約 585 萬元。</p> <p>(三)本市國小校舍消防設備改善補助經費約 425 萬 5,000 元。</p> <p>(四)本市特殊教育學校消防設備並無消防設備不足。</p> <p>二、有關本市每年是否有定期檢修學校消防設備，本府教育局說明如下：</p> <p>(一)消防設備平時維護：業請學校應落實消防設備之平時保養，配合國家防災日（每年 9 月 21 日）之防災演練，測試使用消防設備。發現消防設備異常，評估可能危及師生安全，及時校安通報列管。</p> <p>(二)針對消防管線圖遺失或不符現況問題：請學校清查消防管線圖，以利安檢維修事宜</p>
-----------	-------	-------------------------------	-------	--

104.10.13	李議員雅靜	學校評鑑是否有減量？	教 育 局	<p>。若有不足或遺失得向消防局影印補齊。</p> <p>(三)針對學校委外消防設備檢查之監督問題：加強消防設備檢修之教育訓練，辦理相關知能研習，提升學校人員平時簡易測試能力及消防安檢知能。</p> <p>(四)對於消防安檢及維護結果之掌控：調查學校安檢及後續維修狀況，倘維修經費超出學校負擔，本府教育局將會同專家學者會勘評估後憑辦，以編列緊急設備維修費支應。</p> <p>一、教育局為減輕學校評鑑太多之困擾，針對訪視評鑑已於 100 年迄 104 年召開 6 次檢討會議，朝時間整合、項目整合、指標簡化及數位化等方式辦理。經逐步檢討由最初約 50 餘項整併及刪減至 14 項。其中有關「交通安全評鑑」，將初評線上評鑑細項指標全數刪除，僅保留大項指標，其中國中部分評鑑指標從 68 項減為 21 項。且經全國交通安全</p>
-----------	-------	------------	-------	---

				<p>教育評鑑成績乙等以上之學校，自受評年度（含）3年內不需接受本市交通安全教育評鑑。</p> <p>二、本府教育局更於104年2月16日召開之第6次訪視評鑑整併會議達成決議重點：（一）目前仍辦理之訪視評鑑項目屬於配合教育部統合視導明定需訪視評鑑，例如本土教育、課後照顧、體育班、健康促進學校等；或有依法律辦理之學校評鑑、家庭教育、特教評鑑、推展志願服務及依中央規定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午餐訪視、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補救教學。以上項目如學校於該項目已訪評通過，於學校評鑑時不予重覆，免準備該項資料（二）表列各項訪視評鑑項目讓學校知悉，並註明各項目辦理依據（如教育部統合視導、法律規定或中央規定）、辦理週期（如4年1次）、對象學校及現場或線上方式辦理方式（三）研議部分項目指標再簡化，俾確實減輕學校負擔。</p>
--	--	--	--	--

				<p>三、近日引起各縣市爭議之教育部統合視導，因部分指標項目須對學校端進行訪評、表單填報或資料收集等，確實加重學校行政工作之負擔進而影響教學事務。教育部曾於 103 年全國局長會議接受本府教育局提議，將統整訪視及評鑑項目，以 2 年為期，每年至少將指標各減量 15%，惟仍與各縣市政府實際感受有落差。</p> <p>四、本府教育局已邀集大中小型學校校長及第一線行政人員暨本局各相關業務科主管進行統合視導指標項目減量會議，針對教育部視導項目進行全面檢視，共同評估各項指標之必要性，初步研議結果，建議可減併的評鑑細項可達 179 項，並集思廣益研擬減量策略，經於教育部 104 年 10 月 14 日召開之統合視導項目調整會議反映後，已初步將原 544 細項指標減至 160 項，並將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二次檢討會確定。</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43702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曾議員麗燕	應修剪學校通學旁之路樹，檢視是否有板根攏起現象，並清除落葉及保持周遭環境之清潔，以維護學生及市民安全。	教育局	一、本府教育局依據「高雄市植栽修剪作業規範」協助學校進行退縮地危險高大樹木修剪，教育局 104 年度編列 350 萬元統一發包修剪 7,254 株國中小學的樹木，學校並需定期巡查修剪校樹以維護校園安全。 二、本府教育局近年來配合營造友善空間及改善通學環境，積極配合中央及自籌地方經費，自 92 年迄今共計規劃施作 206 條具特色及美觀安全之社區通學道，以提供社區民衆及學童友善之行走環境。 三、各校若因通學步道路面損壞易生危險，急需儘速修復，以維行人安全，經教育局會勘評估有其安全性及急迫性，即請學校研擬計畫專案報本府教育局，協助學校進行修復。 四、本府教育局除配合市府養工處通學步道改善工程經費，逐年針對各校

				<p>通學步道施作之必要性及優先性，提報學校申請改善外，亦協助學校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經費，協助學校重新規劃施作改善。</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喬如）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43705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李議員喬如	一、美術館國小 105 年 2 月是否能如期完工？ 二、美術館國小請正名。 三、希望美術館國小未來教育體質及模式能強化在地藝術文化特色及國際語言深耕。	教育局	一、有關「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小遷校校舍新建工程」於 103 年 8 月 29 日申報開工，預定 104 年 12 月 31 日限期完工，截至 9 月底工程累計進度 78.55%，目前已開始辦理使用執照取得相關前置作業，預計 105 年 1-2 月辦理遷校搬遷作業，俾順利於 105 年 2 月開學進駐啓用。 二、本府教育局針對美術館國小正名業於 104 年 3 月 29 日（星期日）假七賢國中召開「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遷校更名公聽會」，邀請鼓山區議員、里長、新舊學區居民、家長、教師及校友代表參與以廣徵各方意見，預定於 105 年 2 月正式遷校後，由學校依公聽會建議籌劃更名提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函報本府教育局轉陳本府核定，並另案函報教育部核備後，據以辦理後續行政作業。



104.10.13	李議員喬如	請補助每位學生的午餐費用，以提升學生午餐品質，並研議開放學校附近自助餐店承攬學校午餐供應。	教 育 局	<p>三、本案於正式遷校後將請學校溝通瞭解親師生辦學需求及想法，納入在地文化特色、國際教育及強化國際語言等元素，以形塑學校特色發展願景並凝聚共識，打造優質效能的教與學環境。</p> <p>關於補助每位學生的午餐費用，以提升學生午餐品質，並研議開放自助餐店承攬學校午餐乙節，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本府教育局目前已依據「本市市立國民中小學經濟弱勢學生免費營養午餐供應辦法」，補助符合經濟弱勢資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遭變故、其他）之學生，以照顧學生身體健康及身心健全發展，且於 103 年度補助經濟弱勢學生 9 萬 1,903 人次，共計 3 億 4,207 萬 1,149 元。</p> <p>二、為維護學校午餐品質，本府教育局依據採用安全食材及衛生驗收機制：</p> <p>(一)由各校依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午餐工作手</p>
-----------	-------	---	-------	---

				<p>冊」中食材驗收標準規定進行驗收，並核對廠商提出之出貨單、檢驗合格證明或CAS 標章，另要求廠商每學期至少抽驗 2 次以上，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p> <p>(二)配合市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辦理系統性跨局處查核，本府教育局協同衛生局及消保官等單位聯合抽驗午餐食材，據以即時裁罰供應商，達到供應商自主管理之效。</p> <p>(三)本府教育局針對學校午餐訂有定期性學校午餐業務訪視，藉由實際訪視瞭解學校午餐供應有關品質管理、環境衛生、人員衛生、營養教育及衛生自主管理落實暨午餐帳務管理執行情形。</p> <p>三、另學校午餐菜單皆依「教育部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的規範參考設計，且由營養師及午餐工作委員會討論定案，以提供學生成長足夠的營養。</p>
--	--	--	--	--

104.10.13	李議員喬如	請增加學校保全經費，以維護校園安全。	教 育 局	<p>四、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共 352 所，其中自設廚房學校（含公辦公營、公辦民營及被供應）達 323 所，外訂便當或桶餐學校僅 29 校。</p> <p>五、教育局依據教育部提供之「學校外訂盒餐採購契約範本」於本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中訂定「民辦民營學校午餐招標規範範本」，提供欲外定盒餐（或桶餐）學校參考使用。</p> <p>六、所有符合衛生主管機關規定之團膳廠商，若能提供符合規範範本中「食譜之規劃、設計、營養及成本分析」、「食品品質衛生管理」（包含食材的驗收、使用及運送的流程）及「專業人員雇用標準」之供餐標準者，皆可承攬學校午餐。</p> <p>一、104 年度本市各級學校編列保全費 1.82 億元，105 年度為 1.92 億元，補助類型仍維持現行 3 類，辦理學校保全業務。</p> <p>二、辦理學校保全業務方式：</p>
-----------	-------	--------------------	-------	--

				<p>(一)維持系統保全經費每年 9 萬 6,000 元，及財務保險 1 萬元。</p> <p>(二)平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務必為保全、警衛技工或職工人力駐守（可視各級學校作息時間調整提前或延長人力駐守時間）。</p> <p>(三)平日上午 6 時至 8 時、下午 4 時至晚上 10 時（可視各級學校作息時間及實際需求調整），由學校自行調配系統及人力保全。</p> <p>(四)夜間採系統保全。</p> <p>(五)假日由學校自行調配系統及人力保全。</p> <p>三、囿於經費因素並活化經費執行，104 年度學校保全業務，可調整人力及系統保全時數比例方式執行，惟為學童上課時間之安全，上課時間務必為人力保全，下課時間及假日，學校可依實際需求調整人力及系統保全，爰雖改變了人力及系統保全時數比例，絕不影響學校基本運作。另學校可鼓勵社區或志工成立校園巡守隊，協助維護校園安全。</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437028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美濃體育館問題： 一、每年的使用情形。 二、該館長期閒置，美濃國中報請拆除，教育局立場如何？ 三、有何具體活化方案？ 四、是否是違建？地方人士已有捐贈部分經費，可拆除興建風雨球場嗎？	教 育 局	一、有關美濃國中體育館建物使用執照：該體育館於 73 年興建完成，於 74 年取得建物使用執照（高縣建局建管字第 11166 號），依財物分類標準最低使用年限 55 年，爰未逾建物使用年限，有關地方人士捐助經費乙節，宜另案規劃辦理，以營造多元健康動態生活環境。 二、美濃國中體育館目前使用情形： (一)日常上課使用：該體育館作為各年級體育課程、社團課程、全校性活動與慶典等教學活動之用途，每週體育館上課節數約 40 節，落實學生體能及球類學習與訓練，且因美濃地屬山區，常有陣雨、雷雨或夏至艷陽曝曬，實為師生教學活動必備場域。 (二)課餘時段開放租借使用：為有效管理及運用校舍建築物及空間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目前美濃地區會講客語的人口越來越少，請教育局透過營造客語環境的方式來保存客語的傳承。	教 育 局	<p>暨增加學校收益，凡機關學校、社會團體或社區人士，舉辦有關社教活動、體育活動、團體集會、正當聯誼活動等，在不影響正常教學、學校安全及校園安寧前提下，得依照場地租借使用管理要點申請使用，計有美濃博士學人協會、桌球聯誼社等等單位申請使用。</p> <p>本府教育局與客家事務委員會，在推廣客語教學，落實母語扎根上向來不遺餘力，積極透過營造客語環境來歸廣保存客語，茲說明如下：</p> <p>一、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或推展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及鐘點費，103年7月至104年1月本市共有1所高中職、93所國小、45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高中職30人次、國小5,312人次、幼兒園3,722人次。自94年迄今，累計客語學習人數達12萬7,314人次。</p> <p>二、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及師資培訓</p>
-----------	-------	--	-------	--

輔導美濃區 5 所國小附幼、6 所私立幼兒園、旗山區及杉林區各 1 所私立幼兒園實施「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三、辦理「國小中高年級客語復振計畫」

輔導美濃區龍肚園小、龍山國小、美濃國小、廣興國小及中壇國小 5 所學校參加實驗班教學，由 3~6 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並針對孩童進行客語能力檢測及背景調查，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母語保存之目的。

四、辦理「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計畫」

鼓勵本市各校申請辦理客語生活學校，104 年國中小及幼兒園計 73 校（園）申請，積極營造校園客語學習情境布置，將客語教學融入學校活動中，並推廣客家

				文化讓學校中不同族群的學生認識體驗。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7022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陳議員粹鑾	代理代課教師程度不好，影響學生受教品質，教育局如何處理？	教 育 局	<p>一、代理代課教師之聘用係依據「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3條第3項規定：中小學聘任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應依下列資格順序公開甄選，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之：</p> <p>(一)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者。</p> <p>(二)無前款人員報名或前款人員經甄選未通過者，得為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p> <p>(三)無前款人員報名或前款人員經甄選未通過者，得為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p> <p>二、本市學校依上項規定辦理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經3次公開甄選後，仍無法聘任具教師資格之代理代課教師，始得聘任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擔任代理代課教師。</p>

				<p>三、各校代理教師除各校自行招考外，亦可委託教育局統一分發；本府教育局辦理教師甄選（含分發代理教師）之報名資格規定，須取具合格教師證書者方得報考，以維護學生受教權。</p> <p>四、為穩定優良代理教師，代理教師如代理期間表現優良，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p> <p>五、另教育局亦督導各校加強對代理代課教師之教學輔導與班級經營，加強課堂巡堂掌握其教學狀況，以維護學生權益；如確有教學不利情形，則以不適任教師處理，予以解聘。</p> <p>六、本府教育局為維護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權益，未來國小部分將逐年降低控管比例，進用正式教師，減少代理代課比例，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國中因少子化減班減少教師編制，已自然調降教師保留比例，預估 105 學年度降至 3%。</p>
--	--	--	--	---

104.10.13	陳議員粹鑾	請教育局在推動翻轉教學之外，更應重視基礎的教學，提供教師成功經驗的分享，提升師資品質。	教 育 局	<p>一、本府教育局除積極推動翻轉教學之外，亦更重視基礎教學，並藉由下列途徑主動蒐集並建置優良典範教師人力資料庫，供學校作為教學觀摩和公開授課的教學典範經驗分享和學習：</p> <p>(一)特殊優良教師和SUPER教師的選拔活動入選和得獎名單。</p> <p>(二)由學校推薦優質教學典範教師名單。</p> <p>(三)教育局主動掌握本市參與學思達、學習共同體、分組合作學習等翻轉教育之教師。</p> <p>二、配合 107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實施，強化校長和教師的公開授課、觀課與議課能力，俾利本市除在教學教師的有效教學增能外，學校的教學和課程領導者亦能共同成長。</p> <p>三、由本市國教輔導團透過教學支持系統針對學校之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到校服務，其中包括共同備課、說課、觀課和議課等教學模組示範，並進行追蹤輔導與諮詢協助，落實教師有效教學和學生有效學習，共同</p>
-----------	-------	---	-------	---

				提升教與學的品質。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43713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陳議員玫娟	一、左營國中舊校區臨勝利路及新莊仔路附近占用戶是否要拆除？ 二、左營國中舊校區占用戶，可否依內政部函頒規定，酌予發放轉業輔導金。	教育局	一、左營國中舊校區土地業經內政部營建署都市計畫委員會 103 年 9 月 16 日第 835 次會議審議通過變更為觀光發展特定專用區、綠地用地、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市府於 103 年 11 月 7 日公告發布實施，觀光發展特定專用區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由本府觀光局辦理招商，招商範圍校舍及私有地上物已於 104 年 9 月底前拆除完畢，以利後續招商作業，至於招商範圍以外私有地上物，本府教育局將另擇期辦理查估補償作業。 二、有關發放轉業輔導金乙節說明如下： (一) 102 年 9 月簽奉市府同意以「為辦理公共工程需要，依據『高雄市舉辦公共工程拆遷補償及救濟自治條例』相關規定發給補償費及救濟金」處理左營國中舊校區私有

地上物有關事宜，上開自治條例除了建築物本身補償外，還有：

- 1.配合搬遷獎勵金：在規定期限內配合拆遷者。
- 2.搬遷補助費：建築物全部拆除必須搬遷者，於拆遷公告六個月前在現住所設有戶籍並有連續居住事實者，每戶發給十萬元。現住人口每人發給一萬五千元。
- 3.營業損失補助費：其標準依據內政部頒訂之建築改良物徵收營業損失補償基準規定辦理。

(二)經查內政部 88 年 12 月 22 日台(88)內地字第 8886565 號函略以：

「徵收土地時，於地價補償外有關加發獎勵金、轉業輔導金，並非法定補償範圍，應由各需地機關自行斟酌財力狀況及實際情形發給」，綜上，上開自治條例並無「轉業輔導金」乙項之補

104.10.13	陳議員玫娟	<p>有關世運主場館：</p> <p>一、每年辦理多少場次活動？請能善用多規劃活動。</p> <p>二、尾翼活化情形？</p> <p>三、蓄水池地區，建議增設運動設施與兒童遊戲場，以提供居民運動休閒良好場所。</p>	教 育 局	<p>償或獎勵，本府亦無相關案例可資援用。</p> <p>一、世運主場館活動使用情形：</p> <p>(一)市府自 100 年 6 月接管世運主場館營運管理後，即將主場館列為本市重要觀光地點，使用（含活動及參觀）人次逐年穩定成長，統計資料如下： 101 年總計 57 萬 1,163 人次；102 年總計的 43 萬 1,612 人次；103 年總計 89 萬 5,022 使用人次；104 年達 88 萬 4,095 人次（統計至 9 月 30 日）</p> <p>(二)104 年 5—8 月主場館進行跑道重鋪整建，104 年目前仍辦理及預定舉辦 41 場次活動，且活動類型多元，含體育性質、娛樂性質、公益等性質，且皆為大型或超大型活動（參與人次達萬人者約 12 場以上）；預估使用天數 123 天，佔全年天數 34% 以上，已超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對於閒置場地之界定標準</p>
-----------	-------	--	-------	---

20%，並無閒置或低度使用問題。

(三) 104年11月17日將辦理世界盃男子足球資格賽第2輪，將由中華對上伊拉克；另11月21日至23日預訂辦理「2015年第20屆國際木球公開賽」，參賽隊伍預計含韓國、日本、中國、新加坡…等19國。藉大型國際足球賽事及木球公開賽提升場館能見度並行銷城市。

二、尾翼空間營運規劃：世運主場館尾翼附屬空間雖定位為商業空間及餐廳，然停車條件、周邊人口及產業結構不如市中心條件（如高雄巨蛋），亦非人口密集之商業帶，評估營利條件，招商實屬不易。體育處於101~102年間依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3次上網公開標租，惟皆流標。直至102年11月第3次上網招標委外經營，始由億錫營造有限公司得標，然因該公司屢次違約，且未依營運計畫書及體育處營運需求



				<p>執行營運，因此於 104 年 4 月終止契約。未來尾翼附屬空間仍持續朝委外經營方式進行招商。</p> <p>三、外圍生態園區功能說明： 世運主場館本體場館外即為生態園區，除廣大綠地外另包含戲水道、生態池。除作為各式生態動植物棲息場所外、亦是場館遇豪大雨時，場內大量雨水外排之滯洪池、且為各類大型活動發生災害事變時之緊急疏散庇護場所。考量前揭 3 點因素，市府暫不考慮在主場館戶外增設遊樂設施、器材以維原設計功能。</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6 高市府體處字第 1047113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邱議員俊憲	一、請說明澄清湖棒球場目前委外經營管理的現況，並提出更有效的永續經營方向。 二、建議編列預算與大專院校合作，成立校園國民運動中心。 三、有效盤點現有場館，改善照明設備，並透過行銷，使現有場館服務升級。	體育處	一、澄清湖棒球場營運方向： (一)澄清湖棒球場委外OT案分別於104年2月17日至3月9日及4月8日至28日公告招商2次結果皆無廠商投標，經與促參顧問公司、目前租借使用主場職棒球隊（義大犀牛隊）及其他相關單位檢討原因，應針對球場設施規劃整修，先完善場地設施以提高廠商投標意願後再辦理第3次公告招商。 (二)經請建築師針對球場草皮、室內漏水、觀眾椅、VIP室、全壘打牆防撞墊等評估費用為2,995萬元，於104年7月15日向體育署提出申請，體育署於10月3日至現場勘查後表示需提送更適宜的室內漏水處理方式併其他需求向體育署申請經費，於10

月 12 日請萬邦公司（球場原設計單位）協助場勘後表示已初步瞭解現場狀況並需再翻閱原設計圖後再提出室內漏水處理方式併其他需求評估報告，目前該公司說明近期會完成評估報告，體育處亦持續追蹤，待評估報告完成將再提送體育署審查申請經費。

(二)另查體育處自 100 年接管澄清湖棒球場以來，球場主要收入為職棒賽事使用，除 100-101 年因場地大幅整修影響職棒賽事使用造成營運收支虧損，102-103 年作為職棒主要使用場地營運收支皆為盈餘，今 104 年更作為在地球隊義大犀牛隊全主場 60 場使用，為歷年職棒賽事使用場次最多，故體育處表示應持續完善場地設施，讓每年職棒賽事願意持續使用，除可協助推廣棒球運動發展，亦可讓澄清湖棒球場每年固定成為職棒主要

				<p>使用場地，達永續經營目的。</p> <p>二、有關體育署輔導大專院校成立校園國民運動中心：</p> <p>(一)教育部體育署辦理「大專院校國民運動中心試辦計畫」，期透過掛牌成立「大專院校國民運動中心」，擴大大專院校運動場館之使用效益，共同投入全民運動之推廣，達成週邊居民及學校雙贏之目標，目前全台有 2 座大專院校國民運動中心，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及國立體育大學。</p> <p>(二)該計畫試辦對象以校址所在地縣市或直轄市無公辦運動中心，或未獲補助國民運動中心工程興建經費，或有意願透過掛牌成立國民運動中心以活化既有場館設施之國立大專院校作為試辦對象；並以符合國民運動中心規定 6 項核心設施（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多功能教室、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為優先</p>
--	--	--	--	---

				<p>試辦對象，另附屬設施部分，則須依國內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設施，及哺乳室等，以提供安全完善之運動環境。</p> <p>(三)本府目前以整建活化現有體育設施為優先，若本市國立大專院校有成立國民運動中心意願可參酌「大專院校國民運動中心試辦計畫」撰擬計畫書向教育部體育署提出申請，本府將協助申請相關事宜。</p> <p>三、體育處轄管場地照明設備更新規劃：</p> <p>體育處所轄 67 處場地照明設備改善，因本市場地設施多數老舊，場內照明設備多已老舊不堪，為因應更新成現今較省電耐用的照明設備，體育處將逐年編列更新場地照明設備，配合活動舉辦行銷場地，使現有場地服務升級。</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民傑）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新服字第 1043058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林議員民傑	請新聞局協助本市三原鄉及市區原住民配合其節慶、產業行銷，以期推廣原鄉的地理及人文。	新聞局	新聞局不定期針對原民會政策措施或原鄉地區年度重大活動協助宣導，透過地方有線電視節目製播、訊息跑馬、新聞發布、網路行銷、出版刊物、廣播宣導等，肯定原鄉傳統文化，也宣傳高雄繽紛多元的原住民族群節慶及產業，未來也會持續運用各資源持續辦理，謹分述如下： <p>一、地方有線電視</p> 藉由製播本市「幸福高雄」、「高雄 38 條通」及「玩客瘋高雄」等公用頻道 CH3 節目，陸續融入那瑪夏、桃源區及茂林等三原鄉在地特色，每一個原鄉獨立成集，每集 30 分鐘，為市民詳盡介紹原鄉的節慶文化，並為其產業行銷，如： <p>(一)那瑪夏區：在「幸福高雄」節目以專題介紹射耳祭、水蜜桃季及路跑活動等等；「高雄 38 條通」系列節目亦曾帶領觀眾身歷</p>

其境領略那瑪夏水蜜桃季及路跑活動、探訪向災難學習的南沙魯公園、介紹回鄉種茶並推廣的詹家茶園及種下希望的小米田。

(二)桃源區：在「幸福高雄」節目以專題介紹桃源圖書分館如何縮小城鄉數位落差、博士型農杜司偉棄美返鄉種植金針的故事、報導桃源土石流防災演練、索阿紀吊橋守護原鄉新地標等；「高雄 38 條通」節目介紹原住民文物館，保留在地記憶、桃源山區金煌芒果飄香、來自桃源的阿香姐廚房-原味上桌；「玩客瘋高雄」節目鼓勵民衆走出冷氣房！親子共遊桃源。

(三)茂林區：在「幸福高雄」節目以專題介紹茂林紅藜產業；「高雄 38 條通」節目介紹登上茂林小長城，感受大自然之美、暗夜的神祕祭典-茂林祈雨祭。

新聞局未來亦將持續

把握節目製播機會，協助本市三原鄉部落及市區原住民推廣部落節慶文化及產業行銷。

二、新聞稿發佈及活動訊息代發

配合原民會或原鄉區公所活動，協助發布新聞稿，有助於大眾瞭解並參與原住民的節慶活動。新聞發布對象含報紙、廣播電台、電視、網路等各大媒體記者。發布之新聞稿例如：原民聯合豐年祭登場、桃源區千人洗愛玉活動、那瑪夏區農產品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那瑪夏區瑪星哈蘭人行景觀橋動土、建山國小新建校舍落成等。

三、網路行銷－臉書及LINE

利用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建立網路社群媒體，例如「高雄款」臉書，以及行動通訊軟體「高雄市政府 LINE」官方帳號，宣傳高雄市原住民聯合豐年祭、那瑪夏卡那卡那富族米貢祭、山城花語悠遊季、茂林紫蝶幽谷雙年賞蝶等本市原鄉的活動。



四、KH STYLE 高雄款

透過電子期刊「KH STYLE 高雄款」宣傳，民衆可透過新聞局網站訂閱電子期刊、電子書，亦可於本市連鎖餐飲、藝文空間、賣場、旅遊中心暨觀光飯店、公家機關、捷運站、台鐵、高鐵、機場等交通樞紐點，共約 160 個定點索閱紙本雙月刊。「KH STYLE 高雄款」經常不定期介紹本市原住民地區的重點節慶活動和特色產業。例如：於春假期間介紹【春遊路線】原鄉部落風，邀請民衆走訪台 20、21 線直達桃源、那瑪夏區！大啖水蜜桃、梅子、夜賞螢火蟲。於冬季期間，則專刊推薦城市背包客，散步六龜山城，繽紛冬季正好遊！

五、高雄廣播電臺宣傳

(一)開闢原住民專屬節目：

高雄電臺目前開闢 2 個原住民專屬節目「午安原住民」及「原住民音樂坊」，每週播出 2 小時專題，配合三原鄉節慶及觀光資源，廣泛介紹原住民

音樂及文化活動。

1.「原住民音樂坊」  
節目：每週六 11 時至 12 時播出一小時，每年共播出 52 次，內容為原住民音樂欣賞及原住民文化藝文活動訊息。

2.「午安！原住民」  
節目：每週日 13 時至 14 時播出一小時，每年共播出 52 次，內容為大高雄及南部地區原住民生活、教育、旅遊及藝文活動訊息。

(二)那瑪夏、桃源及茂林區三原鄉農特產品專訪：於「午后陽光第一階段」節目 104 年製作原鄉農特產專訪共 12 次。另於「行動市府」節目專訪 6 次

(三)原鄉活動宣傳帶播放及節目口播：高雄電臺各節目機動配合原鄉農特產產期及活動時程，進行專訪、節目口播及活動宣傳帶播放，104 年配合宣導活動計畫：那瑪夏水蜜桃路跑、春季原

				<p>鄉賞梅桃李花、戀戀螢火蟲祭、卡那卡那富族米貢祭、原鄉採梅趣、射耳祭（布農族）等活動。</p>
--	--	--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教督字第 1043702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何議員權峰	未來本市要如何推動翻轉教育，才能做的更好。	教育局	<p>此次翻轉教育的教育風潮主要的力量是來自學校由下而上的教師本身自發性的教學改變，其主要內涵是將以往教學的重點從以教師為主改為以學生為主體，因此，教育局在推動翻轉教育的策略和方案說明如下：</p> <p>一、針對翻轉教育的內涵和實施方式加強對老師和家長和教師的宣導和說明。</p> <p>二、對學校教以鼓勵代替命令，以獎賞代替懲罰，鼓勵教師參與翻轉教師的行列。</p> <p>三、積極發現和表揚在翻轉教育上有優異表現且具成效的教師，給予正向的增強回饋。</p> <p>四、融合翻轉教育理念，適時補助實施翻轉教育的學校設備經費，翻轉師生主客關係，養成學生自我規劃學習計畫與自動自發學習之習慣，精緻教師授課內容。</p> <p>五、教育局採循序漸進的方式，讓學校在翻轉教育</p>

104.10.13	何議員權峰	請檢視各單項運動的困境，並提供資源及協助，以達成三連霸之目標。	體 育 處	<p>的改革浪潮下穩定中成長並深根茁壯。</p> <p>六、建立推動翻轉教師人力資料庫，依學校需求提供典範教學經驗分享與專業對話。</p> <p>七、由本市國教輔導團透過教學支持系統針對學校之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到校服務，其中包括共同備課、說課、觀課和議課等教學模組示範，並進行追蹤輔導與諮詢協助，落實教師有效教學和學生有效學習，共同提升教與學的品質。</p> <p>一、為落實推展體育運動，體育處係與本市體育會、所屬各單項委員會及全國性民間體育運動組織之間共同合作、相輔相成，同時檢視其發展體育運動情況，針對不同運動單項給予適時行政或經費上之協助，並<u>受理體育團體及大專校院申請經費補助辦理各項體育活動及賽事，對於經費運用、活動辦理成效等指標進行檢視及鼓勵，其結果亦列入來年經費補助之參考，並藉此獎勵優良體育團體</u></p>
-----------	-------	---------------------------------	-------	---

				<p>。</p> <p>二、<u>104 年度增編 600 萬元培訓相關經費</u>，為激勵本市士氣、培訓菁英及具發展潛力之選手、延續本市運動競賽優異之項目，同時免費提供本市<u>體育處經管之運動場地、免收水電費用</u>，讓本市各相關單項委員會全力投入、執行培訓作業。</p> <p>三、另為鼓勵本市選手爭取三連霸佳績，<u>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u>業於 104 年 6 月 18 日公告，已將<u>個人賽金牌選手獎金由原來的 25 萬提升至 30 萬元</u>，目前已與臺北市、新北市 30 萬齊平，為 6 都之首。</p> <p>四、本市於 100 年、102 年全運會分別獲得 65 金 57 銀 43 銅、61 金 53 銀及 62 銅，獲得二屆總統獎（全國冠軍）、二連霸殊榮，「104 年全國運動會」於 104 年 10 月 17 至 22 日，一連 6 天於本市舉辦，業於 10 月 22 日圓滿落幕。本市代表隊計 641 名菁英選手參賽，勇奪 74 金 77 銀 37 銅，金、銀牌數雙破 70</p>
--	--	--	--	---

104.10.13	何議員權峰	對於本市優秀選手，如何提供未來生活的保障？	體 育 處	<p>面，穩坐總冠軍（總統獎）寶座，相較第二名56金的台北市多勝18金，成績斐然，<u>成功達成史無前例的三連霸目標。</u></p> <p>一、本市為體育運動發展之重鎮，於100年及102年全國運動會連續兩屆皆榮獲全國總冠軍，目前力拼104年全運會，朝向三連霸目標邁進。</p> <p>二、本市亦相當重視<u>優秀選手之照顧及未來發展</u>，包括於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優秀選手就業等，努力朝向能妥適照顧本市選手之規劃如下：</p> <p>(一)<u>賡續爭取增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u>：茲因本市財政拮据、財政籌措困難及員額總量管控等因素，增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困難度逐年提高，惟為符合國民體育法第十三條明訂體育班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規定，賡續爭取增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共同推動各校基層運動發展，讓本市優秀運動選手</p>
-----------	-------	-----------------------	-------	--

				<p>發揮所長、投入基層體育訓練工作。</p> <p>(二)<u>尋求結合民間企業資源並協助職場媒合</u>，朝向促成民間企業或體育團體組織以專才考量徵才相關職缺，協助運動員取得工作機會。</p> <p>(三)<u>辦理多元競賽活動</u>，<u>創造選手表現平台</u>，延續菁英運動員運動生涯及規劃職涯發展。</p> <p>(四)<u>辦理職涯規劃與轉型之諮詢服務</u>，協助運動員掌握就業方向並及早準備，並<u>定期辦理職能進修</u>，增加運動員職場競爭優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新行字第 1043057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鄭議員新助	有線電視每月月租費 500 元至 550 元是強迫民衆買單，應使用分組收費，由民衆自行挑選觀看頻道（例如：新聞或其他節目），NCC 官員也表示，2017 年後月租費在 200 元左右是合理，已經建議多年，本市有線電視何時才可降價，目前是審議明年（105 年）收費期間，為何 2017 年後可以調降為 200 元，目前不能，請新聞局再努力檢討降價空間。	新聞局	<p>一、本市各家有線電視基本頻道收視費用上限，係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51 條第 1 項、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及高雄市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辦理。惟根據立法院刻正審議之「有線廣播電視法」修正案（廣電三法之一）之修法方向，一旦三讀通過，目前地方政府基本收視費用審定權限，將改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審定並公告。</p> <p>二、NCC 規劃 2017 年達到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的目標，並鼓勵系統業者實施「分組付費」，屆時民衆可以選擇「基本普及組」，或是加選購「套餐組」，也可以單點頻道，收費不得超過「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的 600 元上限規定。</p> <p>三、有線電視分組收費之所以尚未全面實施，主要</p>

				<p>是因為有線電視尚未全面數位化（機上盒鋪設），無法透過機上盒進行訊號傳輸管控，故 NCC 標舉 2017 年希望達到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機上盒鋪設），並全面實施分組付費，即有此配套考量。本市仍約有 15 萬戶收視戶尚未裝設數位機上盒。</p> <p>四、貴議員相關意見將提報本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審議委員會參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新行字第 10430579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何議員權峰	因為有新的有線電視業者加入，勢必會提供種種優惠方案，請新聞局注意有線電視業者的收訊品質，以維市民權益。	新聞局	一、本市新進有線電視業者為新高雄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高雄），新高雄目前提出的優惠措施，每月每戶約250元之訂價策略，約可收看160~170個頻道，均係該公司之促銷優惠，屬市場競爭機制，並未高於本府核准之收視費用（本府新聞局核定費率為每個月上限450元）。如有違反相關規定，本府新聞局將依法請該公司改進，以維市民權益。 二、另本府新聞局將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等相關法令，督促業者務必確保收視戶收視權益，亦將參考收視戶反映意見，要求業者確實改善。 三、貴議員相關意見將提報本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審議委員會，列為費率審議時參酌。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0 高市府新行字第 1043062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林議員武忠	<p>一、建議市府必須訂立空中纜線附掛法規，明確訂立主管機關，建議由新聞局統一管理，各單位在附掛電纜線前須先提出申請，明訂相關規則。</p> <p>二、將各類纜線進行清整及標章化，明確化各式纜線管理單位權責，以利識別及管理，讓高雄天空乾淨。</p>	新聞局	<p>一、本府工務局爲了統籌處理本市空中纜線，於去(103)年1月28日邀集相關局處召開本市「市區道路架空纜線清除計畫」研商會議，並於今(104)年8月7日再次針對架空不明纜線釐清召開研商會議，確認管理之權責單位。</p> <p>二、貴議員質詢事項，業經函請本府工務局研議，函復說明略以：電業法、電信法、有線廣播電視法等相關專業法規已針對電力線、電信線納管並從其規定辦理；另依據「高雄市寬頻管道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已建置寬頻管道路段，寬頻纜線應經由寬頻管道佈設。工務局除定期巡查清整違規附掛路燈桿纜線，並自103年起配合市府政策編列經費辦理本市人口稠密區及觀光景點周邊纜線下地工程，未來將持續逐年逐區改善，期能藉</p>

				<p>以美化市容，縮短城鄉差距、提升整體區域發展。有關空中不明纜線處理業務，由本府聯合服務中心受理，依 104 年 8 月 7 日研商會議確認分工處理原則後，目前府內各機關配合執行尚無疑慮，故有關本案仍建請參照前揭處理原則妥處為宜。</p> <p>三、本市各家有線電視的纜線均已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規定全面標籤化，並配合本府工務局、水利局要求辦理不定期清整。</p>
--	--	--	--	--



## 拾、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拾、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3 時 9 分）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下午開始農林委員會的業務質詢，每位議員 20 分鐘，我先報告質詢的順序。第一位是劉議員馨正、第二位是陳議員麗娜、第三位是本人林富寶、第四位是翁議員瑞珠、第五位是張議員漢忠、第六位是鍾議員盛有、第七位是林議員宛蓉，每個人 20 分鐘，請各位議員確實掌握自己的時間。第一位請劉議員馨正發言。

**劉議員馨正：**

請教蔡局長，如果要讓旗美地區的農業發展的話，你認為有哪些的重要措施？請簡單說，時間不多，重要的項目你唸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第一個就是在旗美地區發展一個安全農業的專區，這個很重要。第二個，我們希望鼓勵年輕的農民，也就是農二代能夠返鄉務農。第三個，我們結合所謂的農村體驗型，來進行農村體驗的旅行包括一日農夫。

**劉議員馨正：**

剛剛你唸了三項，我看了一下你的報告，大概裡面只有一項涵蓋在裡面。事實上你的報告裡面大概是活動比較多，真正農村建設這部分是比較少。

我們看一下農路的問題，我不曉得局長還記不記得？在農林委員會上次開會的時候就有決議，希望我們農業局在下一期編農路的預算時，能夠編兩億。局長，我請教你，下個年度的概算，你向市府提出多少？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明年度我們的農路預算差不多將近 5,400 萬。

**劉議員馨正：**

今年度是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今年度是 1 億 2,000 萬。

**劉議員馨正：**

你提 1 億嘛！對不對？〔對。〕然後它給你 5,400 嘛！本來今年度是 6,000 萬嘛！對不對？〔對。〕局長，我覺得你有一點藐視議會，因為這 2 億的建議案是經過農林委員會，然後也經過大會，建請市府編列 2 億的預算。事實上，上次議會建議編了 2 億的預算，是因為農路的建設非常、非常的迫切，是一個政府對於它的農業有沒有重視，非常重要的一個指標。如果一整個大高雄，農路的預算只有 6,000 萬的話，塞牙縫都不夠。何況整個旗美地區也是極大的需要，還有很多該做的那些待做的非常、非常多。你看這個農路是這樣子，當然當我秀出來我跟鄭副局長講了之後，馬上派人去看這個地方了。這樣的農路有多少？這樣的農路怎麼樣去運送我們的農產品？你看這是我們的農路，我們整個大高雄有多少這樣的農路？我們無視於農村的建設、無視於議員的建議，希望把農路的預算調高，沒有調高反而在降。連最基本建議的 2 億，你跟市府都沒有提出去，反而只提 1 億，連基本的尊重議會都沒有。像這樣的情況非常、非常多，你認為 5,400 萬要怎麼建設整個大高雄的農路？你認為夠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這裡跟劉議員補充說明一下，我們的經費並不是如同劉議員說的有 2 億的經費，但是我們在災害準備金裡面，還有跟農委會、水保局爭取了農村再生的經費，總共加起來我們有將近一億七、八千萬。

**劉議員馨正：**

局長其實災害再加 1 億都不夠啦！像水保局有 1 億都不夠，而且它是針對災害。我曾經陪我們同仁去看，看了以後需要做農路、需要做補救的措施，因為提出的時間比較慢，所以它就不適用於天然災害。

如果按照 5,400 萬來算，我可以想像你忍心讓我們的農民用這樣的道路運送農產品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在這跟劉議員補充說明一下，如果像劉議員所說破壞這麼嚴重，我想我的同事在會勘以後，在優先順序方面，他會優先來處理。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是覺得這種路你不要去看了以後，才說趕快補救。因為這樣的農路

實在太多了，整個大高雄，尤其是旗美地區，從甲仙、杉林、六龜這些比較偏遠、靠近山區的，有太多、太多了！我現在提出來等待要建的農路還非常、非常多。我希望可以補救的話，趕快去補救，我想這件事情我會把它當作高雄市政府有沒有重視我們農業發展一個重要的指標，我想很多農民都在看這件事情，我希望能夠補救的話，趕快去補救。還有你看一下連農路也被侵占，農路只做一半，然後被侵占了，我們要怎麼處理？我們有沒有錢趕快把這農路開拓出來？這些問題非常、非常多，這事情我也跟農會、農業局提出來，當然這問題也涉及農業局和地政局的事情。另外還有一條是整條路都被侵占了，像這種要花的錢，可能你那 5,000 萬，我看你那 5,400 萬要去蓋的話，大概就要花掉 1,000 萬了，所以我看了你的報告，坦白說都是活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也不是活動，是在幫我們的農民朋友做一個行銷的推廣。

**劉議員馨正：**

好，我們等一下再談行銷的問題。我希望局長好好的思考關於農路的建設，還有我們的農業建設、農民的問題，我希望農業局要經常來幫農民講話。這是我們農林委員會曾經去竹子門發電廠所看到的，我們去會勘過它排出來的水，一個是往廣林方向，一個是往獅山圳方向，獅山圳下來是灌溉整個美濃平原。一個小水溝分出來這兩個往廣林紅線沒辦法容納以後，就從小水溝經過楠梓仙溪排到大海，結果在這個獅山圳旁邊從這裡開始，一直到這裡全部都是旱地。所以在市長施政報告完，我向市長提出來，全部都是旱地，當我們會勘完後，農田水利會拒絕了，說這裡沒有水權，但是如果講水權問題，我們時間會浪費很多，其實這些水權是被發電廠拿去了！因為這裡沒有水權，這裡全部變成旱地，怎麼會有說我們多出來的水去排掉，這裡全部變旱地這樣的道理？我們農業局不是要幫農民講話嗎？是不是針對這個地方來幫忙？議員已經提出來了，我們農林委員會全體議員也去看了，當農田水利會拒絕了以後，我們沒有看到農業局幫農民講半句話，一大片的是旱地。所以我們要求把這小水溝的水，做一個引水道過來，讓那五、六百甲的農地有水可以灌溉，把旱地變成水田、變成良田。像這樣一件事情是那麼有意義的，身為一個農業的主管機關竟然沉默沒有講半句話。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可以跟劉議員報告一下，從會勘以後，在過程當中我們和相關單位都有在研商，研商過程中當然有一些不順遂，但是我們一直努力在做，市長在施政報告的時候有提到，市長也指示我們，不是像劉議員所講的…。

**劉議員馨正：**

市長也一直說他是農民子弟。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也知道，包括我們農會理事在裡面也有耕地，你可以去問他，事實上我們都有在溝通。

**劉議員馨正：**

今天如果我沒有提出來，這件事情就石沉大海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啦！謝謝劉議員關心，但是在溝通過程當中，我們希望後面有一個好的結果。

**劉議員馨正：**

我聽不到任何聲音，我也問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溝通不必大小聲。

**劉議員馨正：**

這個問題我希望大家同心協力。局長，你以前待過高雄縣政府，杉林、六龜、內門都是丘陵地和高地，他們沒有農塘的話，可以灌溉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確實有困難度。

**劉議員馨正：**

沒有辦法灌溉，我們現在有沒有協助農民來興建農塘的協助措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塘的興建有些時候是政策問題，包括農委會，我們要尊重，所以我們另外一個變通措施，我們用蓄水桶，我們動支第二預備金來幫助農民，包括剛才劉議員提到的內門、杉林、甲仙、六龜，現在都有提出來。

**劉議員馨正：**

局長，不管我們怎麼做，農塘是現在農民要灌溉非常重要的設備、設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塘有分二種，一種是水土保持作用的農塘，但是這種…。

**劉議員馨正：**

以前你在高雄縣政府有協助農民做農塘嗎？ 有。 爲什麼現在不做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早期的農塘…。

**劉議員馨正：**

局長，是因爲預算問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啦！

**劉議員馨正：**

沒有錢，預算問題沒有編預算，所以農塘的補助協助農民做農塘這件事情就擺在一邊了，其實是現在市政府不幫農民做農塘，農民還是在想辦法，這個是事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會啦！劉議員，這個我要澄清一下，劉議員很清楚整個農塘的政策，中央的政策它有改變，但是農業局向市長報告以後，大家再來努力，我們已經做一個…。

**劉議員馨正：**

局長，農塘的事情，如果農民有需要，我希望農業局要想辦法協助農民解決，因為你目前的措施，他們灌溉就是有問題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希望在一個合法的…。

**劉議員馨正：**

如果你現在做的方式沒有辦法解決農民的灌溉問題，你要怎麼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些地方的農塘缺水是事實，所以我們動支第二預備金，我們用蓄水池的模式來幫忙農民。

**劉議員馨正：**

建農塘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買蓄水桶，和以前一樣。

**劉議員馨正：**

蓄水桶不夠啦！差太多了，到時候山上都是蓄水桶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早期我在高雄縣，農塘沒有辦法做的時候就是用蓄水桶的方式。

**劉議員馨正：**

我去看過，如果只是這樣的蓄水池沒有辦法維持灌溉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盡量來做。

**劉議員馨正：**

我把農塘的問題提出來，希望農業局好好思考一下。局長，我們有沒有發展

觀光農場？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以觀光農場來講，我們當然有休閒農場之類的。

**劉議員馨正：**

旗美地區八八風災以後到現在觀光產業都還沒有恢復，尤其是六龜、甲仙，現在那邊很多業者要生存都很困難，沒有觀光客進去，一定要有一些能量把觀光客帶進來，農業就是非常好的措施，我現在看不到農業局對甲仙、美濃、六龜，針對在觀光農場這個部分，我們有沒有思考來增加農民的收入？局長，你知不知道金煌芒果的母樹？我們把它擺在哪邊，沒有利用它來造就任何觀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金煌芒果之父——黃金煌老先生現在還在，當初金煌芒果也是我們農業局把它整修完以後，包括現在我們農村再生的社區就在金煌芒果旁邊，我們向農委會水保局爭取了 500 萬的經費，包括馬路修築、綠美化的工作，包括…。

**劉議員馨正：**

你說金煌芒果母樹那個地方嗎？對。趕快去做，因為到現在為止就孤伶伶的一棵樹在那裡，這件事情要趕快去做。還有協助農家發展觀光農場，觀光客進來以後，甲仙有甲仙的農特產品、六龜有六龜的農特產品，不同的季節有不同的農產品可以引進，除了賣他們生產的農產品之外，還可以透過觀光的形式來增加他們的收入。剛才講到產銷問題，局長，我們的農產品如果生產過剩，你要怎麼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當然是希望不要發生。

**劉議員馨正：**

發生了怎麼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我們要推動六級產業的整合，第二級產業的加工必須要做。

**劉議員馨正：**

局長，這一次金煌芒果有 6 個農民到我服務處告訴我，金煌芒果可能會生產過剩，希望要趕快想辦法幫他們做行銷，如果金煌芒果生產過剩怎麼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重視金煌芒果生產過剩問題，你告訴我們之後，我們和六龜農會合作，包括外銷工作，包括整個市場和農夫市集，我們推廣促銷農產品，今年金煌芒果在大家努力之下…。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們趕快未雨綢繆，把旗美地區包括甲仙、六龜、美濃、杉林、內門，包括旗山的香蕉，每一個區的農產品，如何做成加工這部分的技術先研發出來等在那邊。或者現在就可以研發，研發以後可以賣就賣，可以做加值的，現在就要準備在那裡。還有農業局有沒有賦予高雄果菜公司優先為我們大高雄的農產品來做拓銷、行銷這條路，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關心加工的問題，我們在推動甲仙觀光加工廠的時候，我們投入很多的心血和精力，它除了做梅子加工以外，它要做附加價值高值化的產品。另外，旗山地區的產銷班合作社，很多也是我們輔導做加工產品，還有內門農會，這些都是我們加工產品。第二個，高雄果菜公司的問題，我們希望好的產品能夠進入高雄果菜公司…。

**劉議員馨正：**

你有沒有這個的平台？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民朋友他們…。

**劉議員馨正：**

你就是沒有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先讓劉議員思考一下，為什麼旗美地區的農民願意把他的商品運到台北去？因為整個高雄果菜公司的銷售量不足以來做高雄市所有農產品的價購，價格也是一個問題，產銷也是一個問題。

**劉議員馨正：**

局長，就是有農民、農會叫我幫他們去聯繫高雄果菜公司，請高雄果菜公司幫忙行銷農產品，這樣可以了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願意大家一起來配合。

**劉議員馨正：**

農路也不好，除了剛剛講的，你幫少部分的地方做農產品的開發之外，農業發展的環境和條件都不足，我們要如何發展農業，尤其旗美地區、偏遠地區，請局長…。養蝦業的問題，養蝦業原來就生存困難，因為美濃全部都是砂石地，沒有辦法生活，所以在高雄縣時代農會才會輔導這些農民養蝦，但縣市合併之後產生很多問題，高雄縣市未合併之前不會存在的問題，合併之後問題就一一呈現，現在卻面臨裁罰的問題，海洋局已經答應協助，希望農業局也幫農民發聲，那個地方本來就不適合農作，所以才不得已改為養殖業，在這樣的情況之

下，趕快配合協助農民，把特定農牧用地改成一般…，以上報告。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1 分鐘。

**劉議員馨正：**

這一部分我希望農業局能夠儘速跟地政局、海洋局協商，協助農民解決這個問題，因為這個問題沒有農業局幫忙是無法解決的。還有大溝頂商場，請問水利局蔡局長，大溝頂商場的專業性評估，有沒有文化價值呢？20 日副局長主持一個會議，我沒有看到文創專業人士和文化工作者參與，這樣的會議做成的結論是不專業的，我希望能夠加入…。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10 月 20 日的會勘，我們會再跟文化局洽詢，看還有哪些文創相關的專業人士，我們會補邀請這些專業人士參加。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劉議員，下一位請陳議員麗娜質詢。

**陳議員麗娜：**

我今天首先要請教關於動保處的部分，縣市還未合併之前，原高雄市對流浪動物的管理就非常重視，捕獸鉗全面禁止在高雄市販售、擁有，也在各個派出所成立動保警察窗口，這些作為無疑是對流浪動物或棄養動物做最好的保護，送到政府單位去，我們也極力要求希望不要進行安樂死、人道處理。這幾年我覺得高雄市的確有進步，我們的確朝著愛護動物的方向進行，但是這條新聞從今年六月到現在一直延燒，沒有停過，我們可以看到這張照片是在壽山收容所裡面拍到的，我想動保處應該很清楚，這些相片在網路上一直流傳，動物能夠瘦成這樣，在收容所裡面竟然還滿常見的，動保團體去突擊時，發現的確沒有按時餵養，局長也頻頻點頭。這都是事實，應該也很清楚，這樣的一個責備，其實來自於內部管理的確出了問題。如果內部沒有問題，我相信就不會跟動保人士產生這樣的衝突及糾紛，甚至讓外人感受到，動保處的收容組沒有照顧好動物。

剛剛那一張相片大家看起來都覺得不舒服，沒有人希望動物是這樣，每一個人希望抱在手上的動物，應該都是漂漂亮亮、乾乾淨淨、有點肉的，大家看了才會喜歡。我們看到這一張六都的統計表，這是今年 8 月份的資料，但是去年 2 月的死亡率是 34.09%，今年的 7 月是 36.78%，8 月是 28.49%，也就是說 7 月份死了 185 隻，8 月份死了 159 隻，這些是在收容所裡面死掉的隻數。



我們再來看其他六都的狀況，六都裡面有四都沒有做人道處理，所以都是掛零，除了台中和桃園都還有十位數的處理數目，我們可以看到其他縣市的死亡率最高也都在 11%，但是高雄市卻高達 28.49%，等於是人家的兩倍之多。我們再看一下領養率，各個縣市的領養率其實都滿高的，有的居然突破 100%，可能是上個月沒有領養完繼續領養之類的，領養率非常高，但是高雄市的領養率只有 43.19%，等一下我請處長解釋一下，為何高雄市的執行率這麼差呢？流浪動物送進來三隻就要死一隻，這是非常可怕的，如果市民朋友通報抓流浪動物時，你必須要有心理準備，可能三隻就有一隻要死在收容所裡面，所以今年五月動保處管理組組長夏技正回應媒體一句話，所內死亡率高是因為無法拒絕收容有重大疾病的狗、貓，哪一個縣市會拒絕收容有重大疾病的狗、貓呢？這個我不太懂。隔離設備不夠好，醫療設備也不夠完善，醫療照顧及照顧工作做得不夠好，同時收容所內的容量不足。

我們知道收容所內的容量不足，其實都一直在改善，所以在燕巢也關了另一間收容所，已經在努力的情況之下，動保團體卻發現每一個欄位跟當時協定要放置六隻流浪動物是不相同的。大家覺得很生氣，因為發現在收容所裡面，動物撕咬的狀況非常嚴重，動保處也沒有為這個問題好好改善，依然讓這樣的情況不斷發生，只有在突擊檢查時，被發現這個問題才趕快解釋，這些說詞在我聽起來都不是公務單位應該說的話，什麼時候我們給的經費不夠，什麼時候你們要做什麼，我們卻說不好呢？動保處如果要做這些事情，高雄市議會會全力支持，高雄市政府要不要編這些錢給你們，就看你們怎麼說，是不是？在這些層層的關卡裡面，如果從以前就有這些問題你能讓它留到現在，還是這些問題的存在都還沒有想辦法解決嗎？這也就是為什麼到現在常常被人家詬病的，我覺得這對高雄市來講真的是太難堪了。

這樣的數據在六都裡讓人家覺得…，六都裡面講人權，講得最多的城市的是哪一個？高雄市嘛！常常有一些人權團體跟我講說：「陳菊市長很重視人權啦！」這樣重視人權，對於動物的生存權這樣子的照顧嗎？我相信是等同的，對萬物的愛護是一樣的心態才對啊！

如果說對人權這麼重視，對動物的生存權是這樣子，那我覺得是假的，我覺得這是一個假象，有可能市長是對人權在喊口號。從下面這些局處所表現出來的，我們就可以知道到底對人權有沒有重視，我們可以看到像這隻狗也是非常非常的瘦，骨頭都可以清楚的看到。如果像夏技正所說的，設備要夠什麼東西都要夠，夠了以後等我們燕巢區域，收容的區域也好了，真的這些問題就都能解決嗎？處長待會兒也把這個問題回答一下。

我接下來要講的是，中央其實也給我們不少錢，中央給我們的錢我看了一

下，103 年跟 104 年我們有兩個計畫：一個是「加強動物保護計畫」；一個叫做「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這兩個計畫其實跟中央拿的錢是非常的多，雖然地方也有配合款，這些統統加起來，光是這兩年補助我們大概就有 8,000 萬左右，加起來跟配合款有兩項都超過 1 億，所以沒錢嗎？好像也不是，是不是，我們燕巢的收容所照道理來講今年年底要完成，也沒有如期完成要拖到明年年中，這個執行率有問題。

農業局動保處好像我記得這幾年來，真的我每一次質詢幾乎都會質詢到，我覺得是不是出了什麼樣的問題，動保處是不是出了什麼樣的問題，這是我一直在提醒的，如果你不是愛護動物的人，你進入這樣的機構裡面，會有危險的，因為動物它不會跟你溝通，動物它也不會說我餓了，然後跟你講，它會跟你叫，但是動物它發脾氣的時候你知道嗎？你知道怎樣安撫動物嗎？你知道能夠設身處地的替它著想嗎？還是你看它叫，你就煩，你恨不得這些動物趕快可以離開這些地方，心情完全不同，照顧起來也不一樣，發生了什麼事情，譬如我聽說：去認養的時候可能有兩種情形：第一個是他要去認領；第二是認養。認領是什麼，我的狗走失了，結果被抓走送到你們那裡去了，這個飼主急著要去找動物的時候身上都沒有帶證件，連看都不讓人家看一下，可能沒有證件？拿證件再來領嘛！讓他先看看他的寵物有沒有在裡面，人家都快急死了，居然沒有證件就不能進去看，這是什麼樣的服務態度，這個等一下也請處長講一下。

養成那個樣子，都不按時來餵食，餵的食物夠不夠又是一個問題，這麼多隻的狗在裡面的時候，在一起大家搶食物，大隻的搶的到，小隻的搶不到，小隻的越來越瘦，搶不到的永遠都搶不到。怎麼樣能夠讓它們平均每一隻都吃得飽，看起來就是沒有，所以我們才會看到剛剛那種畫面，你開放領養的時候，到底那種狗有沒有人要啊！難怪你不敢長時間的開放領養，認養率全國最低，開放認養的時間我是沒有去查過，其實也並不長，星期六、日放假就放假了，我為什麼要讓人家來看狗，但是很抱歉，大家有時間來看通常是這個時候，這是我們現在的服務精神，差極了。是不是我所說的都是事實的狀態，如果我們能把狗當成自己養的，當狗進來的時候好想幫他找一個愛護他的主人，讓他能再被別人愛護，幫他找一個家，那多好，但是現在看起來動保處並不是這樣，我聽說每每有事情發生的時候，第一個被開刀除職的就是約聘雇的人員，約聘雇的人員讓他離職之後，裡面還是換湯不換藥，結果還是一樣的日子在過，有改變嗎？可能這一陣子大家盯得很緊，好一些，再過一陣子又故態復萌，問題出在哪裡？

我看到媒體上面被點名的，目前的林組長、夏技正、還有獸醫師譚醫師，我為什麼在這邊要把它唸一遍，我點出來就是期待這些人要負責任，另外你們自

己心裡面很清楚，你們是不是愛護動物的人，如果不是，應該要考慮是不是轉到其他位置去，我期待在動保處收容的這個區塊裡，大家都是愛護動物的人在裡面，這個工作的確不容易，要面對這麼多寵物，每一個寵物都像是一、二歲的小朋友；二、三歲的小朋友需要人家照顧一樣，照顧小嬰兒男生經驗可能比較少，女生經驗多，不容易，很困難，要養一個小孩那個經歷是多麼難的一件事。所以你沒有耐心沒有愛心的人，有可能會虐待動物，就像有很多媽媽在情緒失控的時候，對小孩會做出一些動作，我不知道這個比喻恰不恰當，但是面對那麼多的動物，如果你沒有無比的愛心做這份工作，很危險，所以我在這邊要拜託的就是，我剛剛所講的那些問題，等一下請處長回應一下。

另外我也提了一些建議，我請你們是不是能夠改善，不要再讓這些動保團體每一次去看的時候都心疼不已。這是不應該的，該處理該換工作的人是怎麼樣的一個狀況，我覺得就應該要去處理他，不要讓這些不適合的人留在那個位子上面。對他來講也是一個解脫。我剛剛有提到認養的時間點的問題，這個部分也是要再做改善的，待會針對我這些問題一併回應。我時間有限，我必須要問第二個問題之後，我回頭再請處長回應。

第二個問題，我要請教海洋局，遊艇專區的部分去年已經發生了一次，編出了預算之後，在議會我們就把這個預算刪除了，今年還是一樣遇到一個問題就是第三年的預算有編列出來嗎？待會請回應我一下。

我們知道這個遊艇專區很多的業者非常的期待，高雄市的業者大概百分之八、九十都希望能夠進來遊艇專區裡面，等於是上、中、下游的供應鏈大家都放在一起的，但是問題是在這次的推動中，的確發生了一些問題，但是遊艇專區在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才發現原來不是第一次推。因為高雄縣本來在興達港就是要推遊艇產業專區，那是在民國 94 年的時候，91 年還是 92 年開始規劃，後來這個地方這個計畫已經沒有了。現在我們知道有很多的評估，譬如高雄市政府認為它距離海岸大概有 1 公里多，比較遠，不合適。然後業者對於放在這個地方，投資的意願也比較小，所以這個地方目前就停掉了。

但是問題是送到南星計畫這邊來做，南星計畫的確看起來距離海岸就在旁邊而已，好像比較容易。但是不免讓住在附近的民衆覺得，你製造這麼多污染給我，但是看起來這塊地還挺值錢的，高雄市政府只爲了自己產業的開發，卻不顧民衆的死活。空氣的污染再加上附近周遭原先整個工業的環境，對生活的壓力已經是非常大了。但是一定要在這裡嗎？如果你沒有準備要遷村，一定要在我旁邊蓋這個東西嗎？結果我們在環評的時候，2012 年就決定應該要進入二次環評。如果以現在這個時間點來估算，對不起，2013 年的時候決定要進入環評。這個時候如果進入二次環評，以專業的人士來評估，進入環評之後大概

至少要一到二年的時間，如果順利的話。看起來今年、明年這個計畫好像不能成型，我們那個已經開發的案子，到底人家錢還要不要繳給我們，進入第三年，第一年、第二年都破功了，人家錢都不繳來，第三年錢還會繳來嗎？這些業者目前的心態是怎麼樣。另外這個開發計畫，如果到了這個狀況的時候，我們的合約是怎麼寫的，這個有沒有合約的問題？會不會這個合約不成的話，等於要再重來，是不是有這樣的問題待會請局長也一併回應一下。

所以我現在很擔心，因為我感覺上海洋局是愈來愈緊張，譬如說今年的3月4日的時候，海洋局用一天的時間在大林蒲開了3場的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專區說明會。然後被6里的里民痛批是草率，可以申請世界紀錄。草率啊，有人這樣開說明會的嗎？第二個，4月12日的時候在小港區公所，南星遊艇產業園區可行性規劃報告公聽會，那因為居民反對開會，雙方同意會議中斷，等溝通完畢再恢復公聽會，這表示…，謝謝主席，就是溝通不良，其實從頭到尾沒有辦法做溝通，怎麼辦？第三個，你們從頭到尾講的就是FRP的真空集塵設備達到95%以上，污染根本不會外排。每次都拿這個訴求點告訴所有的居民，你們所認為會產生污染的這一些東西，它都會有一個真空的集塵設備，不會外逸，沒有問題，不會讓居民的身體受到傷害。但是有沒有溝通成功？我看是沒有，所以我把它定義，無能，真的無能極了。局長，我在這邊要問你的就是，從這整個過程看來，我所聽到的是產業界對這件事情，他們覺得是遙遙無期，…。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動保處先答詢好了。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謝謝陳議員關心我們動保處的業務。剛才議員在關心業務報告就是捕獸鉗的部分，捕獸鉗在我們跟警察單位配合，在今年的一個講習，就是所謂的動保警察，因為沒有專責，是屬於兼任的。動保警察我們今年有請單位做宣導，就是配合他們做動保方面的訓練，已經超過500位警察以上。剛才有提到我們收容所裡面的犬隻，牠的死亡率比較高，確實到收容所的犬隻有比較瘦弱，這些瘦弱的犬隻有很大部分是救援回來的，牠可能就是在路上有被汽車撞倒，或是在外面流浪而有一些傳染病，甚至有一些牠是因為遇到不測，就是一般民衆沒有餵養或是它比較飢餓的情況之下，確實被我們捕捉回來會比較瘦弱。所以剛才提到死亡率會比較高，包括有比較幼小的，像還沒有張眼的、吃奶的那一些犬隻，民衆也會送過來。所以相對在我們的收容所裡面，牠的死亡率會比較高。那我們在改善當中。剛剛議員有提到我們從中央…〔…〕是。〔…〕報告議員，所謂幼小動物有一些是要喝奶的，有一些牠可以去吃比較軟的食物，有

一些同仁剛進來不了解的話，餵的食物可能…。〔…。〕那如果像這樣子〔…。〕對，如果像這樣子，剛才有提到不適任的同仁，可能會幫他換工作，或是會要他離職。剛才提到我們的經費從中央跟地方有申請到一筆經費，那是要改善我們的收容所，我們的燕巢收容所將會在明年完工，這個會很顯著的增加收容跟飼養的空間，在動物的福利上會有所增進。剛才提到我們同事是不是沒有愛心，在這裡我要替同事稍微打氣一下，因為其實在我們動保處的同仁，只要他一進來，他每一位都是獸醫師，每一位都是經過嚴格訓練的獸醫師。〔…。〕對，謝謝。〔…。〕是。〔…。〕所以我一直強調，如果說有少部分對動物沒有愛心的，這種我馬上撤換，這些是不容許。剛才提到建議不適任的同事要調動，我們馬上就調動了。剛剛有建議是不是可以增加認領養的時間，其實在還沒有合併之前，我們是延續以前認領養的時間，剛才議員有建議，我們馬上就更改。〔…。〕之前我們有再詢問同事是不是能夠…，因為在壽山那邊是不是可以跟動物園那邊時間能夠配合，因為動物園是星期一休園，讓民衆知道那個時間點就是不用上山。其他時間就是星期天，我們就是配合一直開放。每天也是可以加強開放時間，另外就是有關於食物方面，在這裡也請議員能夠放心，食物絕對的，保證夠。之前是不是有一些是不是餵養時間，他沒有照時間餵養，如果有我們一查到，工作人員就馬上撤職，這是絕對不允許。我們一定要讓所有動物都能夠吃飽，要照顧所有動物，也希望各位包括民衆、議員、先生、小姐能夠有機會到我們收容所看一看，我們的同事，我們的那些狗，真的是很漂亮。我們在這個月有跟一些寵物業者合作，讓民衆能夠認領養而不用去購買這些犬隻，讓動物真正得到一個福利。〔…。〕好，謝謝議員。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海洋局王局長答復，時間控制好。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在整個遊艇產業專區的部分，首先我要強調的是，第一個我們沒有繼續編列相關的歲入的預算。再來就是依照整個合約的開發期程，一直是在報編完成之後，然後開始到出售土地，廠商才需要依合約的規定，將相關的費用繳到市府來。所以目前的開發期程，其實是在整個重新報編的階段，所以並沒有未依約繳費這樣的狀況。我在這邊也先跟議員做說明，那我們…。〔…。〕對，它現在等於是整個園區沒有報編完成的，所以也還沒有辦法出售土地給進駐廠商。所以當然沒有收入，所以沒有…。我們因為這樣的一個期程的調整，我們重新策略的調整，剛剛在業務簡報裡面有提到，就是原本整個規劃的園區，大概有 110 公頃，我們爲了回應地方居民的環保訴求，我想整個大林蒲區域，其實遊艇園區不應該先把它污名化，當然那一邊居民的生活狀況，周遭其實是已經

就有台電、中油這些種種的國公營事業，已經先進駐，導致他們相關的一些生活品質變差，可是…。〔…。〕我覺得當然…。〔…。〕是，沒錯。〔…。〕所以我剛剛在業務簡報的時候，也已經表達我們第一個會調整我們的開發策略，將園區的規模縮小，然後綠地增加，我們也希望透過這樣子，然後包含整個環保署這邊針對整個空污的管制，總量的管制計畫也已經通過，我們用最嚴格的環保標準來跟居民做說明，讓居民了解我們調整的方向。所以希望能夠爭取在地的支持，我也不希望看到上次公聽會這樣的事件再發生，我們會持續加強來跟居民做溝通。〔…。〕對，我們這個部分會持續加強跟居民的溝通。〔…。〕對，我們目前來講，還是在調整報編的書件，包含範圍之縮小，增加綠地的空間，然後以最嚴格的環保標準來看這一些部分。所以我們在調整這樣子的報編書件，同時跟居民溝通，最後才會正式的再向經濟部申請報編這樣子。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陳議員麗娜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富寶質詢。

**林議員富寶：**

首先請水利局，局長，我們現在旗山炒得最熱的就是馬頭山的廢棄物掩埋場，再來就是太平商場。我記得太平商場在 101 年時鄉親有做一個陳情，他們的邊坡有稍微風化腐蝕，後來我記得當時水利局有編 37 萬做為規劃費，後來他們設計是需 900 多萬，900 多萬那時我印象中應該是公所說他們執行上可能有困難，要請水利局自己執行。那時的水利局是請區公所代為執行，最後公所說他們執行有困難，請水利局自己執行。我記得當時還有拜託水利局看要如何來處理。我不知道為什麼後來演變成要拆除，請局長答詢一下。好不好？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也感謝林議員在 4 年前就非常關心我們，我用台語說好了。

**林議員富寶：**

沒有關係。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在我們的大溝頂上，就是 2 號排水，旗山的 2 號排水上面的安全問題，在 4 年前議員曾經跟我們說之後，我們和公所當時有去看，在當時我們就先給區公所一個規劃設計費，問題就是要解決大溝頂上這些住家的安全，當初要設計的原因就是這樣。後來公所執行之後，它們在調查的過程中發現整個溝渠是舊的砌卵石，那些房屋的整個樓地板底下都已經腐蝕，鋼筋都裸露，所以他們最後覺得這 900 多萬在執行中，是不可能用這麼少的經費去做。所以這個案子又回

到水利局，但是水利局再過去看之後，確實覺得有問題，我們也想跟百姓講，所以那時就是照議員的意思，水利局及公所先講好，先去做一個安全危險鑑定，委託技師鑑定之後，確實就是這邊上面的商場的安全性有問題。因為它們的樓地板，不是立在過去在蓋房子時的柱子的位置，它們是直接用磚塊弄起來的，所以樓地板只是放在磚塊上而已。平常排放的污水也是把所有護岸沖壞了，所以最後水利局利用開口契約先把這個護岸旁邊的安全先維護起來，在維護起來的過程中，也有跟議員說就是這個地方，未來在都市計畫它是河道用地，水利用地，它不是商場用地，現場的環境也是很差，污水亂排放。所以最後我們的計畫就是要把這個地方的環境做改善，恢復成爲水利溝，水利溝口後的整個 2 號排水，和我們現在要推的 5 號排水，整個旗山一個整體的環境改善計畫。

**林議員富寶：**

但是局長，你要注意，因爲那天我們公所辦理那個查估的說明會。我聽我們的鄉親講，它那個是所有權的問題，因爲市府說那是屬於市政府的，但是那些住戶說所有權是他們的。各說各話，所以我們是不是再協調一下，確定那個所有權是什麼人的，我們要確定一下。我記得那天邱立委邱議瑩有去找市長，也是說這件事，他也在跟市長說是不是現在我們住戶和市府在協調方面，還沒有很一致，是不是這個施行計畫，是不是要暫緩？我所了解的，市長有時候他一個政策，他很堅持，我曾經與他談論施行政策，他常說富寶，事實上看結果啦。我曾經說過，有時候他在我們鼓山上，那時候鼓山公園要整修的時候，那時候也是紛紛擾擾，但是那時去跟市長說的時候，市長也是說看結果。看結果是很好，但是有時候我覺得老百姓是不是因爲所有權的問題，和市府在所有權這個爭議點…，這個爭議點很重要。是不是我們先釐清一下，那一天邱立委去拜託市長和他溝通，是不是未釐清之前，這個計畫暫緩去實行，可以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向議員報告，就是邱立委跟市長反映後，市長也有要求水利局，就這個案子的前置作業，也就是這裡商場的部分，當初他蓋的房子和跟公所簽的契約等等，他有要求水利局要把這個東西查清楚，因爲查清楚的結果會影響他們之後的一些補償。

**林議員富寶：**

權益問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補償當然有依照市政府的相關規定，所以市長聽到邱立委的意見後也有要求現在目前在做的一些說明會等等先暫時將這個案子…。

**林議員富寶：**

先停下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後面部分先停下來，但是要求水利局要將過去的資料查清楚，未來的補償、查估等等都查清楚後再跟地方的民衆講清楚。

**林議員富寶：**

對。市府和住戶先溝通協調一下，包括所有權的問題，大家釐清一下，找到交集再來打算，好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目前進度是這樣。

**林議員富寶：**

好，請坐。接下來海洋局，你請坐。事實上我們偏鄉對海洋局是很陌生，但是我看到我們現在有 4 條藍色公路，講是做得很好，我們的前副局長還在報紙上說：「秒殺」。但是這不是真的，我覺得好像統統都是包船的。因為在鄉下那裡的社區，我看我們的宣傳真的還要加強，有時候偏鄉的社區要一日遊或是二日遊，我說你們怎麼不要去坐藍色公路？他們都「莫宰羊」，真的不知道，但是我剛才問科長，他說那都是用包船的。如果說要用包船的方式，事實上鄉下地方要享受這個藍色公路，我相信很困難。局長，有辦法再加強宣傳嗎？我跟你講，如果從高雄到彌陀或是興達港那裡，是不是農業局的漁產事業來發展一日遊？這對你們是正面的，有時候鄉下人比較喜歡吃魚，都市人吃魚吃習慣了，可能比較不喜歡。對於這一點，你的看法是什麼？

**主席（張議員漢忠）：**

王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謝謝林議員。現在當然是以包船的方式進行，剛才議員講的，我們會來加強宣傳。我們希望結合旅行社讓大家包船的成本不要那麼高，透過旅行社來報名達到一定人數…。

**林議員富寶：**

用包船的方式，一艘船都要 140、150 個人，有時候鄉下地方…。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知道。

**林議員富寶：**

一個社區出門最多二輛車，80 個人。〔是。〕所以說很困難。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知道，所以我們會透過旅行社能盡量讓人數湊齊，來推動坐藍色公路，結合漁村的魚市場也好、漁村的體驗活動也好，當然包船的成本會比較高，我們也希望旅行社不只招收本地人，還有別人可以併團，併團後就可以順利成行，我們也會跟旅行社做個比較完整的合作，然後會在鄉下地方加強宣傳。

**林議員富寶：**

對，你們的政令宣導可以透過民政局還是社會局。〔是。〕包括區公所、社區做一個政令宣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好。

**林議員富寶：**

要不然事實上鄉下對海洋本來就很陌生，鄉下對農路比較重視，但是現在大家對旅遊這方面在社區發展得很好，所以他們要去哪裡，事實上他們不知道，但是最主要的是高雄市把觀光業、漁業先顧好，我們再去發展，這樣比較好，好嗎？局長。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好，謝謝議員。

**林議員富寶：**

加油。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好，謝謝。

**林議員富寶：**

再來就是農業局，我算好了，局長，我要留 10 分鐘給你，真的是 10 分鐘。我們的產銷履歷，這個產銷履歷，我們一直喊也已經喊很久了，喊了六年，但是有時候喊歸喊。本席覺得有四個評估的指標：一、新加入產銷履歷認證，你們有去估計新加入的嗎？二、有什麼人持續參加？因為認證要每年繳錢，你們有做持續參加的評估嗎？三、退出的人數有很多嗎？四、你們有做總檢討嗎？我覺得這個很重要，你們不要一直盲目，大家一直宣導一個口號，那只是一口口號說我在做履歷，事實是沒錯，農政單位推廣產銷履歷最主要是要讓消費者比較放心、安心，因為出問題後我們可以追溯那個東西是誰的，就像我們的身分證一樣，假設我未來老年痴呆的時候有辦法知道我是誰。

我們產銷履歷的用意良好，但是登打的技術和我們的農產品沒有關係，我要拜託局長，你改天去農委會開會的時候跟他們講一下，我們上網登打農作物的栽培、設備等等，這種東西說真的對農民來講是很痛苦的，最重要的是偏鄉有時候在山上，市區內的平台很好，偏鄉這裡要上網登打和列印產銷履歷登錄資

訊平台，事實上就像我們鄉親講的抱殘守缺，農民怎麼可能在山上登打？網路一定收不到。最恐怖的一點是農民把字都打好了要上傳，如果是當機的話，整個就當掉了；還有，農民打字就已經很慢，打到一半沒有辦法上傳，他要再重來也不可能，他沒辦法用隨身碟，你再細想，他在桃源、那瑪夏或是甲仙比較偏鄉的地方，他在做履歷的時候要回到家才能上線，他怎麼可能拿電腦去？拿電腦去，他又沒辦法上傳，所以有時候很多問題說真的把我們那裡的農民搞得很累，因為像他所講的，錯誤藏在某個地方，有時候你要上傳的時候打錯了，它不會馬上告訴你說：「你打錯了。」它會出現在哪裡呢？會出現在你的頁首。出現在頁首的時候，我講真的，一般的農民只會打基礎的資料上傳，我教的就是最基本，1 就是 1、2 就是 2，打到最後沒有出現錯誤的訊息，還要到頁首去查，他真的不會；還有，我們的平台真的不好，打完了沒有儲存的機制，因為打完儲存到隨身碟後不到到 7-11 上傳，那是不可能的；還有，現在要上傳上去因為主機的服務客數少，如果傳不上去就要重打，再重打真的是要農民的命，所以農民對產銷履歷上傳的意願會越來越低。我想是不是農委會的電腦主機已經老舊了？還是軟體設計錯誤？我要拜託局長，你開會的時候跟他們講一下，是不是可以再加強一下？

最重要的，農民要講的就是認證的費用，認證費用是不是一次要 2 萬 7,000 元？農委會補助三分之二，農業局補助第一次而已，第一次補助 9,000 元，每年都要申請。假設這個產銷班有 3 人要參加產銷履歷，一年就要自費 3,000 元，既然農委會每年都是全額補助，為什麼農業局不跟著走？因為只是補助三分之一而已，等一下再一起回答。還有最重要的一點，有產銷履歷的這些農產品，請問要銷往哪裡？你們講有很多市場，事實上供應的市場很小，包括很多大賣場，想要賣的，真的有限，據我所了解，大部分還是運送到平常的拍賣市場。這個拍賣市場，從我年輕時的印象就不好，早期俗諺「第一憨，種甘蔗乎會社磅」；現在我常講「第一憨，就是務農的種乎運銷喊價」！以前的「第一憨種甘蔗乎會社磅」很順口，現在最傻的是農民，收成後，隨便讓人去喊價。我的印象很深刻，以前我也做過水果商，也曾經承包過柑橘類，價格好時，就趁機哄抬；如果生產過剩時，坦白講，農民真的是血本無歸！這個制度，我常講農民是最可憐，只會種不會賣，還要求他們做履歷，但卻沒有一個平台市場讓他們去賣，要拜託局長，是否可以成立一個產銷農產品專屬的拍賣市場？評估看看有沒有辦法，又以現在的大賣場來講，事實上也是有限，請局長回答一下，因為很多，也說不完。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林議員對農產品認證的關心。報告林議員，在 104 年有產銷履歷認證，戶數是 704 戶，認證面積是 1,038 公頃，比 99 年度戶數增加 4.3 倍，認證面積增加了 5.7 倍。第二個…。

**林議員富寶：**

請簡要答復就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第二點，林議員關心農民朋友的伺服器或是電腦當機問題，也有委託專業的電腦廠商教學，目前有安排 6 場的教育訓練。第三點，林議員提到的拍賣市場要如何承銷問題，坦白講，目前台北和高雄一些較優質的超商，要的都是認證的農產品，所以生產履歷到頂好時…。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剛才就講過了，那些大賣場事實上有限，現在是否可以建立一個專責的產銷履歷拍賣市場？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專責履歷產銷的拍賣市場，農委會目前也有測試過，但是效果不好；有機也有測試，也是不好。要怎麼讓認證過的產品行銷通路，包括綠色友善餐廳，也是使用認證的，沒有認證的，他們也不用。

**林議員富寶：**

就試試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林議員提到的，我們就試試看。現在增加的這些數字…。

**林議員富寶：**

再來是認證費用。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認證費用，第一年的費用，是由高雄市政府全部買單。從第二年開始，因為早期農委會不支出這些費用，我們是全國首創政府單位出來買單，也因為這樣，現在所有的生產履歷認證是居全國首位。在第二年，農民朋友得到認證過的產品也賣到好價錢，所以戶數增加，生產面積也一直增加。林議員有提到很重要的一點，譬如農民朋友年紀較大的，操作上有困難時，會後可否請林議員提供資料，我們來做個專業的產業訓練。

**林議員富寶：**

儲存主機，需要設備，國稅局就有，〔對。〕我們是農業政策的國家，要求農民做履歷，大家都在山上工作，又無法上傳出去，也無法離線儲存，叫他們

要怎麼辦？有時候上傳時，稍微當機，10 秒而已，不超過 2 分鐘，就要重新登打，簡直是要他們的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林議員提出的建議事項，讓我們知道，可以向農委會反映，包括電腦是否更新，或是市政府可以做哪方面的資材…。

**林議員富寶：**

還有一點，他們服務的時間，坦白講，農民凌晨 4、5 點就下田，6、7 點回家，結果服務專線的上班時間是 8 點到 17 點，請問要怎麼辦？大家在時間上無法配合，農民遇到困難時，請問要問誰？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就是農民朋友的辛苦處，議員今天提出了，會後和我們的同仁以及廠商…。

**林議員富寶：**

對，就稍做調整嘛！既然要求農民這樣做，但是農民在他們的上班時間是在山上工作，又沒有離線儲存的伺服器，試想看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是內部作業問題，會和廠商協商，或是同仁要…。

**林議員富寶：**

對，向農委會農糧署建議一下，要稍去了解農民的心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的建議，會向農委會…。

**林議員富寶：**

我曾在凌晨 4 點半接到農民的電話：「議員，要怎麼怎麼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議員辛苦了。

**林議員富寶：**

表示他們要出門去工作了，先把問題講一講，因為在山上收訊不好，所以就先打電話給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我們會來反映這些問題，{…。} 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林議員富寶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林議員富寶）：**

繼續開會，請翁議員瑞珠質詢。

**翁議員瑞珠：**

針對海洋局岡山魚市場遷建計畫，今年已經編列預算，包含土地經費和第二期規劃設計費，總共 9,000 萬元，是市政府的自籌款，在財政困難情形下可以編列，表示市政府對魚市場的重視，僅代表地方民衆謝謝市政府的幫忙；至於後續工程的硬體建設和軟體設施，是否有計畫向中央申請經費？請海洋局局長回答，是否在進行中？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謝謝，目前岡山魚市場遷建部分，剛才在業務報告中已經提到，市長也非常重視，正在做規劃設計，後續工程的部分，會繼續向中央漁業署爭取相關經費。

**翁議員瑞珠：**

一定要爭取，〔是。〕因為後續的建設經費也是很龐大，目前的規劃期程，預計什麼時候可以開工和完工？讓市民朋友知道一下。因為這個魚市場的生意非常好，但交通紊亂，有時會發生小擦撞車禍事件，希望可以趕快遷建，因為有更好的環境，也可以讓那些生意人做更多的生意，是否可以規劃一個期程，讓民衆知道市政府有在進行？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目前的規劃是明年先編列土地的費用，就是買地的經費，預計在 106 年施工，106 年底之前可以完成。

**翁議員瑞珠：**

106 年底之前可以完成嗎？〔是。〕我希望局裡可以全面加速來完成，讓岡山地區的拍賣市場可以建立起來。另外針對水利局的部分，石螺潭的排水對岡山地區的民衆來說，是一個水患非常嚴重的地方，因為空軍官校的廢水都是從這個地方排出去，早期地方沒有將這部分納入易淹水地區，所以抽水站在局長及科長共同努力下，已列入市府全額要補助興建的抽水站。本來預計抽水站要在雨季之前完工，卻因為土地的取得問題需要再徵收，原先是要以協議價購的方式，因對方是股票上市公司，價錢談不攏所以不同意。因為是易淹水地區要興建抽水站，所以採用徵收的方式，徵收就要依照程序進行，不知道什麼時候才可以完成整個程序，正式徵收土地並規劃設計來發包，是否可以在明年雨季來臨之前完工，請局長針對這部分的情形來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感謝翁議員在 3 年前就督促水利局，推動石螺潭抽水站的工程，在整個過程

中，議員也陪我們參加了好多次的說明會及審查會。原本地主也同意水利局先使用土地，所以這件工程已經趕在年底之前要發包，結果在發包之前召開土地價購會談時，地主認為如果和我們協議價購，對公司股東不好交代，當初地主購買土地時，一坪是 3 萬元，我們現在要用查訪的市價向他購買，一坪是 1 萬 7,000 元或 1 萬 8,000 元，最後可能會依照明年度編列的用地費預算，大概在明年 3、4 月份時完成徵收的工作；至於工程就要等到明年的 3、4 月才可以施工，因為這個抽水站的站體不大，施工後我們會加速趕工，原則上應該在明年底之前可以完工，這是目前的進度。

**翁議員瑞珠：**

要在明年底之前才能完工，那明年的雨季還是有風險，要使用臨時抽水站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雨季來臨時，我們會在那邊放置移動式抽水機，今年度我們有加買 6 部新的抽水機。

**翁議員瑞珠：**

局長請坐。岡山橋頭地區以往沒有做污水處理的接管，在市長就任以後，就開始針對污水來做處理，因為阿公店溪就是岡山的水都沒有經過處理，所以阿公店溪每到下雨的那個時段，就會有很多的蚊子。餐飲業的店家只要打開冷氣門，蚊子就全部往店家裡頭飛，市府也針對這邊的排水問題來做污水的處理，在辦理岡山污水廠處理工程時，目前的污水處理站就位在林仔頭社區那邊，已經開過說明會，在說明會上地方也建議變更設計，請問目前變更設計是否已經完成？什麼時候可以發包施工？請局長針對污水處理廠的問題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岡山橋頭的這個污水系統，目前的主幹管就是大型管線已經發包陸續施工當中。污水廠的部分在 3、4 月份時已設計完成，因為牽涉到污水廠的用地是在高雄新市鎮，高雄新市鎮的工程要經過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的審查，已經在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查、修改一段時間，之後還要呈報到營建署審核，時間上就受到一點影響，9 月份時營建署已經行文給本局核定完成。所以這件工程目前上網招標中，如果順利，一間廠區的興建大概要兩年到兩年半的時間，如果以兩年半來計算，一件工程的經費大概是 8 億，如果明年初順利發包開始施工，大概要到 107 年完成。

**翁議員瑞珠：**

幹管大概已經施工一、兩年了吧！每個地方都已經陸續開始施工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都已經開始施工。

**翁議員瑞珠：**

我希望幹管完成以後，污水廠是不是也可以完工並開始運作，以解決地方排水的問題。針對幹管的施工，因為幹管施工的時間都很長，尤其在市中心店家比較多的地方，施工期間店家因此都不能做生意，我希望在市中心進行施工時，可以加速來進行施工，盡量不要影響到店家的生意，因為那邊的店家都是租賃的，租金也滿貴的，希望水利局可以督促加速工程的完工。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部分我們在市區很多地方也有類似的工程，都會有民衆建議，原則上在施工要將大型管線推進工作井時，我們會先把工作井蓋起來，旁邊的店家都可以繼續做生意，等到確定要推進大型管線時，才會把蓋子打開，所以影響的時間相對會變少。這段時間我們同仁、工程的顧問公司及廠商會確實的在現場，檢討以最短的時間不要影響到最大來施工。

**翁議員瑞珠：**

尤其目前在壽天國小周遭的店家，一直向本席反映，是否可以加速施工，這點局長你也注意到了，就請局長儘速加快工程的施工。

最近電視上有報導，在大寮鳳林路那邊及小港中林路的地方，因台電公司埋管造成地層下陷的問題，我想幹管的處理都在地底下進行，無法目測，所以針對幹管線的推進，安全問題方面有什麼需要考慮的？不要讓這種情形也發生在我們區域內。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水利局目前施作的污水幹管是採用推進工法，台電中林路的下陷是利用潛盾法，潛盾的直徑差不多有 4、5 米，因為是大型管線在地底下進行推進，深度也比較深，簡單說就是我們的推進工法是以管油壓入工作井直接推進去，所以管線和土壤的密合度會比較好，比較不會因為施工造成下陷的問題。這種工法已經在市區內進行將近千萬公里的工程，下陷的情形還沒有發生過。相對的潛盾法是在地底下 30 米深的地下轉動，轉動後要做環片，環片後還要進行灌漿保護旁邊的地層，相對的地底下的老洞範圍會變大，所以才會有一些破碎及碎裂面，造成的影響會比較大。所以推進工法相對來說，安全性會比較安全。

**翁議員瑞珠：**

所以發包的廠商一定要是優良廠商，可以把工程做好，議員都是外行人，我希望你們的專業不要讓地層下陷的問題發生。〔是。〕針對農業局、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目前的工程可能預計在明年 5 月份完工，是不是可以如期完

工，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翁議員對動物園區的關心，目前進度非常順利，預計明年 5 月可以完工，9 月份開始試營運。

**翁議員瑞珠：**

剛剛也有議員提到，動物收容所的動物養得那麼瘦，我覺得流浪狗讓我們獵捕得到的，可能都是健康有問題的，或是生病的。所以有可能被獵捕回來的狗都是有病的，動保處應該有很多獸醫師，針對這些生病的狗要特別照顧，因為生病當然就會瘦、吃不下，動保處的流浪狗吃的狗食應該很充裕吧！不可能會不夠吃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沒問題。

**翁議員瑞珠：**

這個絕對要注意，因為園區完成後，收容的數量還是有限，你們有考慮要配合愛心媽媽嗎？我常常在外面為民服務時，常看到成群結隊的流浪狗，在市場也看到流浪狗，這些流浪狗常常跳到豬肉攤或攤子上睡覺，這些流浪狗看要如何處理，不要讓他們在那裡逗留。尤其我曾經聽過賣豬肉的攤販說，早上送來的豬肉常被流浪狗叼走，這也是一個問題，針對這些流浪狗是不是能特別去關心或認養，不要讓他們在外面四處流浪，被抓到收容所的狗大部分是沒人要養的，愛心媽媽每天都會去那裡照顧流浪狗，是不是可以用參養方式，我曾經跟動保處討論過，現在還在評估當中，參養模式是否可行，局長，你有這個構想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非常感謝翁議員，你了解很多實情，剛剛翁議員說的參養方式，在一、二年前，農業局和動保處已經找過很多地方，包括土地，但是你也知道，我們一直在跟地方溝通，都沒有得到回響，如果要設在很偏僻的地方，因為路途遙遠，愛心媽媽可能會覺得路途太遠，所以我們會繼續努力溝通。

**翁議員瑞珠：**

參養的狗因為我們去餵食，所以會比較親近人，要抓去結紮也比較有機會，因為平常的野狗比較難抓，看到人就跑掉了，如果參養就可以就地餵食，抓去結紮就比較容易，不要讓他們繼續繁殖，永遠養不完。我在外面碰到很多愛心媽媽，他們也付出很多；自己抓狗去結紮，還要自掏腰包，有很多這樣的民衆



向我反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非常感謝他們，豢養確實也是一種方式，有些地方我不便說，我也曾找過里長開過說明會，因為地方上有不同的意見，這些我們還需要再努力，希望朝著這個方向做。

**翁議員瑞珠：**

我的想法，豢養並不是永遠豢養著，可以慢慢的讓流浪狗老死或自然往生，而不是去撲殺，豢養主要是不讓他們繼續繁殖，這樣就不會有更多的流浪狗在外面流浪，永遠養不完。另外一個問題，高雄中正路有一個寵物公園，這裡的愛心媽媽一直向我反映，是不是能在北高雄找一個適當地方規劃蓋一座寵物公園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才翁議員說的高速公路旁的中正路附近的寵物公園，我們要感謝工務局的養工處，在公園裡蓋了一個寵物公園，甚為好評。剛剛翁議員講，是不是能在岡山地區也有一座寵物公園，我們會跟相關單位研究、評估。

**翁議員瑞珠：**

因為我對寵物非常關心，所以百姓都會直接打電話給我，告訴我哪裏有一隻流浪狗，我只要打電話給夏組長，他就會處理得很好，也照顧得很好，所以我知道夏組長是一位非常優秀的員工。還有果菜市場遷建的問題，局長，我希望岡山地區的果菜市場一定要具有批發的功能，雖然目前功能不好，我希望魚市場、果菜市場、肉品市場能結合在一起，讓攤商來批發東西非常方便，因為我知道果菜市場公司即將解散，後續呢？我實在非常擔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首先很感謝翁議員對小農朋友及果菜公司的關心，因為這是時代的演變，當然，我們招開過好幾次會議，翁議員都有參與，現在有三個地方要評選，包括大鵬九村、和平公園、還有剛剛翁議員提到的岡山肉品市場附近，這三個地方的評選，現在我們還在跟相關單位協商，海洋局也會幫忙，大家取得一個共識，也希望所有的攤商有一個共同的認知，讓這件事情順利。因為那裡未來確定是捷運轉運站，如果沒有興建轉運站，對岡山地區也是一種損失，翁議員的關心我們會盡量做到最適當，不要讓地方有反彈的聲浪。

**翁議員瑞珠：**

因為地方上…，尤其是水果，…。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翁議員瑞珠：**

我希望果菜市場和水果行可以連結，針對在地水果拍賣，也發現很多水果都是進口的，我相信吃在地水果會更好，希望有機會能連結、發展，以上質詢謝謝。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

**主席（林議員富寶）：**

下一位請張議員漢忠發言。

**張議員漢忠：**

不知道這是水利局還是自來水公司的業務，幾天前有一位百姓非常用心，平常二個月都繳一百多元的水費，他將收據收集了將近 20 張給我看，污水工程費是不是有徵收，他非常在意，因為污水工程費是兩個月收一次，和水費是兩個月收一次，他一次是繳 300 元，而水費是一百多元，當然要他繳污水工程費他非常樂意，但是他覺得比例好像高了點，因為他認為我們的水費才一百多元，但是污水工程費怎麼要 300 元？這是自來水公司或是水利局管理的？屬於誰的業務？但是這位百姓有打電話去問自來水公司，自來水公司營業單位說，那個跟我們無關。那是不是水利局的指示，要收污水工程費？這問題要請教水利局還是自來水公司？哪個單位來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經理答復。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謝謝張議對水污費的關心，這次水污費的徵收，是受到市政府的委託，由自來水公司代收錢是市府的，從今年 8 月開始，因為我們是兩個月抄錶收費，所以在 10 月的帳單就有了。開徵的費率是這樣的，凡是一般的用戶不是工業用戶，一度是 5 元來計算。如果是工業用戶就是事業用水的，一度就是 10 元。

以他一百多元的水費來看，水公司平均度數是 9 塊多以 10 元來算，10 度的水 1 度是 5 元，等於是多 50 元而已。至於詳細情況是不是請…。

**張議員漢忠：**

我知道所有的市民朋友，他們繳這筆錢都非常樂意。〔是。〕但是他們覺得比例太高了。你剛剛說了，污水工程費是 8 月開始徵收嘛！我想拜託水利局和自來水公司，當我們要收污水工程費時，是不是要向全高雄市的市民說清楚？不論是水利局收或是由自來水公司代收，要讓百姓很清楚的知道，我在何時要繳這筆錢。我的意思是說，要去宣導，讓百姓了解，何時要繳污水工程費。這樣百姓才不會懷疑，政府又要跟百姓搶錢了，這是百姓們的心聲。我們要讓百

姓知道，何時要收污水工程費。這點要去宣導，我的意思就是這樣。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向張議員補充說明一下，當這制度實施時，我們不但在水費單上有加以宣導，同時我們的網站方面也都有公告，包括市府的水利局這邊，它相關的網站也都有公告。

**張議員漢忠：**

經理我向你說明一下，網站大概只有三分之一的人會用，三分之二的人不會使用網站，這是我要說明的。目前我們整個大高雄市，我說的不誇張，應該只有三分之一的人會用網站來看新聞、看動態，應該只有三分之一左右。另外三分之二的人，他們就要靠報紙媒體、廣告媒體來知道這訊息，大部分都要靠這方面。剛剛富寶議員也說了，我們農民在偏鄉那邊都沒有這個訊息等等，這些都有關係啊！

因時間有限就簡單說明一下，我要讓你知道，在這種情況下百姓會有聲音啦！百姓有聲音的原因是，他如果知道一度要收 5 元，他會非常清楚也會很樂意去繳那筆錢，可是一百多元的水費要繳 300 元的工程費，他的心理很不平衡，才會搜集那麼多的收據來服務處。我是沒拿給你看，那位百姓也滿可愛的，他說 300 元對我來說也是個負擔啊！很多百姓別說 300 元了，有些甚至 100 元就覺得是個負擔呢！因為目前在整個大環境下的高雄市民的經濟，真的有很大的影響啊！經理你請坐。謝謝。

第二點，請教水利局局長，我曾和梁科長談過關於「親水公園」的問題，那「親水公園」的保固期應該是過期了嘛！但是有時我騎著機車到處去閒逛，在那途中我會看到「親水公園」，也看到陳菊市長的用心。他花費心思，讓百姓們能帶著孩子去那邊玩水，我們的出發點就是這樣。為什麼叫親水？就是讓很多百姓能親近水，所以叫「親水公園」。當它整治完成以後，這公園如何來保持剛整理好的環境？目前我認為那邊的水是不夠的，是不是因為污水的排放，所以那邊的水不夠？但是那保固期也過了，現在那裡面的野草長得真是太茂盛了，感覺那邊並不是很美麗！局長，關於這方面，怎麼去加強維護？剛剛梁科長跟我說，是不是養工處和水利局怎樣來互動、結合，把「親水公園」整頓一番。完成市府和市長的好意，讓這裡成為真正休閒的親水公園。局長，請回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公園就是我們所說的寶安濕地公園，這公園當初設計時，就是和鳳山溪打成一片的，結合整個鳳山溪。它的水是從污水廠的放流水出來的，所以在完

工保固之後，我們把這公園交給養工處。議員剛剛提到，這裡的雜草很多，還有一些水生植物長得到處都是，我會和養工處再去現場看一下。第一、就是將現場的水生植物清掉。再看看這個水怎麼排出去？我可以從污水廠那邊加以調整。原則上就是讓這濕地公園恢復到它原來剛完成時的美感。

**張議員漢忠：**

局長，你說的就是我提的重點。要怎麼找回它的美感？當初市長的用意就在這嘛！要怎麼去維護？未來怎麼去維持？有時政府部門爲了大高雄的環境而努力，希望讓別人驚艷，高雄市怎麼進步這麼多？這是我們的目標嘛！

接下來是曹公圳整治第六期的問題，那梁科長和我互動很好，也非常清楚。昨天教育部門質詢，我也問過范局長，我在那邊騎機車，至少有十幾趟了，在那過程中…，我首先要談鳳凌廣場二期的工程，再來講網球場。陳菊市長在第五期的啓用典禮說得非常清楚，那第六期在年底以前完成。局長，是不是交代年底以前完成？市長有交代，年底以前完成這個工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年底之前要完成。

**張議員漢忠：**

但是奇怪的是，鳳凌廣場二期我去了解，我們是不是哪個上級單位來承租外包，在那裡經營做生意，這種情形會不會影響到我們的工期？局長，這樣會不會有影響？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餐廳的部分是觀光局委託的，以前鳳凌廣場上面就有委外的商業活動機制，這個活動最近我們有和廠商協調，他們從 12 日開始就停業了，現在在現場施工的，本來在網球場那邊整個圍起來拆除，餐廳這邊也是整個圍起來，包括水池那邊的石頭等等，我們會全部拆除，不會影響 12 月底的完工。

**張議員漢忠：**

不會影響當然最好。再來是網球場，專委也有去那裡打球應該很清楚，我平常都打羽球，我對這個球場的場地和位置都很清楚。我們的工期 5 座場地應該圍兩個做就夠用了，爲什麼 5 個場地都圍起來？上級交代怎麼圍我們要朝很多的方向來和業者，和那些打球的前輩作互動、溝通，大家坐下來討論，看是要圍一半或是圍全部，不要讓那些打球的人還要掛布條抗爭，局長，你們有看到維護球場的布條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有看到。

**張議員漢忠：**

那些打球的人就是非常在意才會掛布條，其實那些打網球的人都沒有人來拜託我，但是我覺得這個地方我們應該要改進，不要影響打網球民衆的權益。他們每天早上 4、5 點就來打球，他們是有設一個簡易球場，但是簡易球場不符標準，他們在左邊有一個簡易球場，但是簡易的球場不符標準，打球的時候說不定會受傷，簡易的球場會造成運動傷害。很多人習慣在原来的球場打球，你突然設一個簡易的球場讓他身體受傷，很多人不知道這個的利害關係，標準的場地打球很輕鬆，簡易的球場打球就不輕鬆。我們是不是朝這個方向去和上級、和教育局協調，圍兩塊保留 3 塊，讓他們可以繼續打球。局長，我們還有機會扭轉乾坤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當初執行這個案子我們是依照都發局整個體育場的整體規劃去做的，我們在市府開會的時候，副市長交代教育局，針對現有的使用者可以保有打網球的功能，教育局會重新規劃，但是這個規劃是整體性的，不是我留下 2 塊讓你繼續打球，因為後續這個體育場還有其他的計畫要進行。所以後來我們在曹公圳第六期的工作就很明確，整個工程範圍就是全部 5 座球場全部都放在工程範圍裡面。但是已經在使用的運動人士，教育局會規劃一個適當的場所讓他們去使用。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剛才有提到，他們規劃哪一塊簡易的球場讓他們可以代替，代替就是簡易，簡易和標準是不是不一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以後它有一個完整的在旁邊。

**張議員漢忠：**

完整的有 3 塊在那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以後會有規劃。

**張議員漢忠：**

原本有 8 塊，這邊 5 塊、那邊 3 塊，這邊比較標準，現在他在旁邊隨便弄一弄就叫做簡易球場，簡易球場不標準，打球的時候可能會因為這個球場造成受傷，局長，我要讓你了解這個過程。

動保處處長，很多人都因為那個數字提出批評，一直有人在我的臉書反映，流浪狗撲殺率現在為什麼成長這麼多？數字成倍數成長，過程中外縣市報出來的數據是不是正確？高雄市和他們報的數字是不是不正確？處長，剛才翁議員提到，包括一些愛心媽媽和動保團體都很關心，請你向他們說明，我們高雄市有全國最好的動保園區明年 5 月就要啓用了，讓市民和動保團體知道高雄市農

業局動保處非常用心在經營這個區塊。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處長答復。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張議員關心動物的收容是不是有提升？這幾年來確實一直在提升，整個認養率有增加，死亡率也有很顯著改善。當然別縣市的成績很漂亮，不過我們還在努力當中，這個是可以預期的。

**張議員漢忠：**

處長，很多動保團體所看到的數字或是他在外面看到的生態，他們都會在臉書上批評，我們要去了解他們批評的用意，他們批評我們沒有把工作做好，包括議員沒有好好把關。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動保處要多用心，讓動保團體知道我們非常用心在經營。

**主席（林議員富寶）：**

接下來請鍾議員盛有質詢。

**鍾議員盛有：**

主席，我和林議員宛蓉聯合質詢。請教海洋局長，召集人曾經提到我們的遊艇有排時間出海以外，天候的因素不能出遊，是不是有人數的限制？人數不夠就不開了，是不是這樣？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藍色公路的部分現在是用包船的方式，是不定期的航班。

**鍾議員盛有：**

都包船的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

**鍾議員盛有：**

你們好像有公告，並不是天天都有航班。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不是定期的航班，目前因為整個客群還不穩定。

**鍾議員盛有：**

如果不夠人數也不能包船啊！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們希望透過旅行社的安排，盡量湊齊人數，讓載客率提高。

**鍾議員盛有：**

本席要建議，我們要發展觀光事業，因為國外的朋友要去搭船，卻沒有達成他們的願望，是不是可以結合旅行社，或是想其他辦法，盡量讓國外觀光客或貴賓可以了解我們的海洋區域。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是。

**鍾議員盛有：**

我要請教自來水公司的蔡經理，不好意思，我先問完三個問題，你再一起答復。第一個，現在六龜獅山自來水延管工程已經開工，預計什麼時候完成？第二個，美濃地區自來水汰管更新問題，長度是多少，什麼時候可以完工？第三個，杉林區有二、三個里申請自來水，目前處理狀況如何？請經理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經理答復。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六龜獅山的完工時間我現在不知道，我即刻查。美濃目前大約有十個案子水利署已經通過了，但是和市政府簽訂的契約還未完成，所以要等契約確定之後，因為路修費的問題，事實上預算都已經通過，工期非常短，大約 15 天到 20 天，年底就可以完成，這是 10 個案子。另外，杉林鄉月眉里總共大約有八十幾戶，預算一千九百多萬，另外月眉有二百多戶，將近三百戶，預算四千七百多萬，這個已經 OK 了，水利署也已經核准，問題是跟經發局的代管契約還未完成，如果路修費談妥之後就可以開工，以上向鍾議員報告。

**鍾議員盛有：**

請教水利局長，我同樣要問三點，你一塊答復。第一個，杉林區的月眉里有一個粗坑一號橋，因為橋的口太小，時常淹水，尤其八八風災時很慘，淹到看不到路面，市民陳情，我們也去看了，居民居然都站到床上，可見淹水問題非常嚴重，最主要是因為橋面非常狹窄，所以就容易淹水，經過本席好幾次的建議，不知道現在爭取的程度進行得如何？就是杉林區月眉內寮溪粗坑一號橋處理情形如何？第二點，有關杉林區月眉易淹水區現在處理的情形如何？第三點，杉林區上平里有一個興隆橋，在鄉公所的橋梁檢測是 078 號，我還特別去看那一座橋梁的名稱，橋墩上游的東側護岸處理的情形如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水利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月眉里的粗坑一號橋過去曾經會勘過非常多次，我有向道路主管機關反映，因位在排水溝上面的橋是排水瓶頸，我們會請道路主管機關改善，所以這個案子我們會跟工務局再去會勘，看看是否可以提前優先順序動工。第二點，剛剛你提到月眉是易淹水區，感謝議員針對這個地方的淹水改善督導很多次，我們同仁有去看過，原本想在台 29 線做一個分洪，把道路二旁的側溝加大，分洪流向觀音野溪，後來經過顧問公司測量，找到一個更好的方法，就是杉林國中旁邊有一個控制閘門，所以首先我們先改善杉林國中前的排水溝，改善之後就可以從那一條排水溝流到灌溉溝再流向觀音野溪，目前有一個比較好的結果，可能在 12 月底之前就可以先將這一條排水溝完成。第三個問題有關興隆橋，是不是再到現場會勘，如果旁邊的護岸毀損了，看要加高或處理。

**鍾議員盛有：**

還有興隆橋上游的護岸。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興隆橋上游的護岸我們會再去會勘。

**鍾議員盛有：**

麻煩你了，請坐。農業局長，我請教你二個問題，第一點，雖然很難預測，但農產品產銷成本偏高，有時候還會受到天候影響，會發生產銷失衡的情形。當然，這關係著農民的權益，也關係消費者的權益，這是一個非常困難的事情，但是本席對局長的期待很高，譬如型農對高雄的產業也做得很好，不過農民們建議，譬如檸檬，前一陣子都是個位數，現在一斤賣四、五十元，卻沒有東西。本席建議，第一個，掌握資訊你們比較知道，每一年都有田園調查可以做為參考。第二個，農會的系統。第三個，公所的農業課。以上這幾點，希望農業局在蔡局長的領導下，對高雄農業和產業有幫助，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有關農業農地興建農舍新訂辦法，辦法裡面的第三條第一款對農民的認定，農民申請興建農舍時，要檢附農業生產相關佐證資料，要經過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會同專家學者會勘之後認定之。請問專家學者的尺度要如何認定？本席還未到議會之前，杉林區有一個大愛里，大愛里因為八八風災之後形成的里，也是這次才改選，今天下午召開里民大會，至少有三百多位里民到場，本席的選區因為在杉林區，所以我先去參加這個里民大會，之後才趕來議會，我的助理還留在那裡，里民循序反映，其中的兩點就是農業產銷的問題，這是我剛才提出來的，第二個就是農舍的問題，其中我沒有寫的就是其中農保問題，這是對農民最直接的，所以對農舍專家學者的認定，他是市府的農業局來認定，局長在主政這



個農業，有關的專家學者的認定，以什麼來判定，請局長來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首先感謝鍾議員對旗美地區這些農民朋友的關心，首先跟鍾議員報告一下，就是說我們現在產銷失衡的問題，其實我們在近幾年，剛剛鍾議員所講的農田調查以外，整個農田的資訊網也查得到，因為這個還不夠，所以我們的同事也會利用產銷班，整個開產銷班的會議的時候，因為配合農會去跟農民朋友教導，包括我們的合作社，因為目前有很多的生意人其實他不是採探購，他是在賣苗株，產生過剩的問題。還好在我們高雄還沒有這種事情發生，這個也要感謝農民朋友的配合，鍾議員所說的這些，有一些要加強的東西，我們農業局也同意要加強，但剛才鍾議員所說的，我們的農舍要由那些專家學者來認定，我想專家學者的認定本來是農委會，會提供一個名冊，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提供名冊，我們還會徵詢農委會的意見，如果真的他們沒有辦法提供名冊給我，是不是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編一個專家學者的名冊，來配合地方來現場，來勘查應該要附六個項目的資料，其中一個過，這樣是不是第一個，是便民，第二個，會比較快，畢竟由我們這邊來提供的時候，執行起來對我們的農民朋友速度應該會快一點，這一點目前農委會專家學者的名冊還沒提供，我們會跟農委會來研究。

**鍾議員盛有：**

因有很多人反映，才跟局長講一下，專家學者對農舍的認定希望能夠從寬，因為這一陣子因為不能蓋農舍，你如果是都市人比較有建地，像我們鄉下人去哪裡找建地，只有農地，比如宗族比較大的小孩有好幾個，他當然一定要分戶，他當然一定要住農地嘛！他不是建地嘛！他們都不是建商，建商是炒作房地產。確實農地農用，不過農舍也有投機者，我們不講那個，就鄉下來講，像我們，我們也沒有建地，子女大了想蓋一間農舍，認證標準過嚴的話要住在哪裡？搭帳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現在發現農村有些農民朋友很辛苦，他沒有錢到高雄買建地，他唯一的辦法是在農地蓋，這些小農朋友是不是政府應該重視？這一點專家學者的認定我們農業局會做。

**鍾議員盛有：**

謝謝局長，多幫幫忙，其他的時間給林議員宛蓉發言。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鍾議員，接下來是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今天是我們第 2 屆第 2 次農林部門質詢，顧名思義我們的農民委員會跟我們的農民、漁民跟水資源有相當大的關係，本席長期一直在推動。

這個很漂亮的蔬果，是我們局長都在關心的東西，我們大家共同的愛地球，我覺得我們現場的局處首長，課室主管你們曾有一個星期，週一無肉日，你們有響應嗎？沒有響應的舉手，大家都有響應那很好，但是你們有響應是因為你們是科室主管、局處首長當然你們知道，本席在這裡講了 13 年了，但是我在我們的基層的公務人員，我就問他們，你們知道高雄市議會在環保局有通過一個法規，他們不知道，你們是不是可以在你們的局本部，局部會議的時候我希望你們可以來做宣導。這樣子可以帶動整個社會、整個社區、整個家庭，應該是一個健康的城市，友善的城市。本席感到努力 13 年，終於有一個當時陳金德他在當環保局局長的時候，我覺得說這個議題，在我的映像這應該是衛生局局長，但是衛生局的局長，他就是不動如山，就是麻木不仁，我覺得環保局局長他今天來當我們的副市長是實至名歸。

楠梓污水處理廠的 BOT 案，這是楠梓區污水處理廠，本席一直有講，這個污水處理廠的 BOT 案，是很失敗的案例，我們水利局局長當時在水利局的前身是水利處嗎？以前叫做水工處，楠梓污水處理廠的 BOT 的方式投資興建，本席要講的就是平均每天要處理的污水量要 7 萬 5,000 噸，屬於二級污水處理廠，他的 BOT 案年限是 35 年，興建是 3 年，營運期間是 32 年，綠山林總投資約有 50 億，一天要支付綠山林公司 192 萬 4,500 多元，每個月要支付 5,700 多萬，一年要支付 6 億將近 7 億元，32 年營運共需要支付 221 億 7,000 多萬，他投資 50 億可以在 32 年當中收入，當然他還有管銷費用，他可以向市政府收取 221 億。

楠梓污水處理廠可以說是一個「地雷條款」，真的是一個不合理的合約，市府必須要每天一直付款，投資 50 億，32 年他可回收 221 億，這在市政府是一個財政很沉重的負擔，成為無底洞，割地賠款，當然這是沒有辦法的辦法，本席為什麼要講這個問題呢？

你們現在正在推動的，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污水處理廠，他的放流水回收再利用這個案，我們都知道 BOT、BOT 大家都知道，是興建之後在營運在移轉，但是這個水利局正在公開閱覽的就是 BTO，BTO 就是興建以後移轉營運計畫案，你們正在推動的一個案，本席現在要講的就是說，之前的一個案子已經不是太美好，真的是很不好的案例，所以今天本席要講，BTO 由中央補助 30 億得標的廠商他必須要在兩年內來完成興建，營運 15 年，興建費有 12 億，其

他的 18 億留著，剩餘的就是未來營運相關的費用。未來利用鳳山溪的污水回收經過處理之後，將它達到淨水標準，類似以色列跟我們澎湖縣用海水淡化的概念。所以用污水來處理之後，可能就是要供應給臨海工業區，希望能達到每日五分之一的供水量。

本席在這裡要鄭重的跟水利局講，不要重蹈楠梓污水處理廠的覆轍，所以污水處理廠也是水利局的前身叫做水工處，以前縣市還未合併的時候叫水工處，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提升，升格為水利局。所以現在鳳山溪的 BTO 案，千萬不要急就章草率的硬推，但這個案子一定是好，為什麼說好？因為現在極端的氣候，有可能像澳洲常常有旱災，這個時候就是要未雨綢繆，將污水經過處理之後，變成可以使用的水。所以不要急就章，不要草率的硬推，如果草率的硬推，可能會出大亂，會過度的損害到政府的權益，會讓我們市民的荷包縮水，不要導致如同楠梓污水處理廠的案例這樣任人宰割。這是本席在這裡要建議的事情。

水利局長你是新接任，當時楠梓區的 BOT 案，應該你也都參與當中，或許你不是參與當中的核心，也應該都知道，相信你也都知。現在本席要說，目前剛好中央有 30 億要做這個案子，所以鳳山溪的 BTO 案在評估，有沒有在評估的風險當中加入榮枯與共的觀念。舉例來說，以蘋果跟鴻海為例，鴻海是蘋果最大的代工廠，他們兩者就是用榮枯與共的概念這個觀念。蘋果手機如果大賣，鴻海代工他就大賺；反之，蘋果銷售不佳，或是鴻海在代工的過程當中，假設有哪一個環節做得不太好的話，當然銷售量就不好了，在利潤上相對就會減少。所以有可能他代工的品質不佳，影響到銷售量，這就叫做風險分擔管理的觀念，這叫作榮枯與共。這是本席向你建議的，你一定要將這觀念帶入，才不會讓人民的荷包與市政府的權益受損。

鳳山溪污水處理廠它出水的時候，當然有分大、小月，像鳳山溪用 BOT 案，利用污水經過處理達到飲用水的標準，它要賣給企業，成本一定比自來水還高。但賣水的時候還有分大、小月，每年可能在梅雨季節的時候雨量充沛，當然企業就會選用比較便宜的自來水。當雨季的時候水量充沛，當然自來水公司的水就是比較多，對污水處理廠來講就是小月，在沒有水的時候或是遇到枯水期，這就是他們的大月。小月的時候，政府補貼多一點，這是一定要的，但是在在大月的時候，就不能用小月的標準來補貼。

所以本席在這裡探討的就是它的水沒有處理好賣不出去。當然我們對廠商，水能不能銷得出去，不管水有沒有處理好，就不能用同樣的標準來補貼，這是本席覺得不能夠這樣子做的，不能步入楠梓污水處理廠的後塵，讓政府成為冤大頭。就像楠梓污水處理廠，一開始就用 7 萬 5,000 噸的量，有可能一開始就

時候，沒有辦法有那麼多的水來處理，就給它 7 萬 5,000 噸，若超過 7 萬 5,000 噸的時候，就是給它更多。局長，你在那邊搖頭，當時講的價位就是這樣嗎？所以本席講的就是要榮枯與共，小月的時候跟大月的時候，不能用像在大月的時候的量來補助，你該賺錢的時候就賺，但是量少的時候就要跟著減少，這是本席的看法。局長來回應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謝謝林議員，我剛才是在點頭不是搖頭。跟議員報告，在過去，我們講的楠梓 BOT 那個廠，那是全台灣第一個，營建署那時候在推動促參，做污水廠的時候它是第一個廠。因為是第一個廠，所以這個案的 75% 以上的經費，都是由中央來補助的。那個廠當初在做促參的時候一些促參的合約、招標的文件，那些東西幾乎都是中央定的。剛才議員有講到相關的，它投資多少，之後每一年多少，它投資 50 億，然後 35 年之後，營運後變成二百多億。我想這中間有一些過程，就是以後它在操作的時候，市政府要付相關的操作費。前面那個保證水量 7 萬 5,000 噸，那是爲了要攤提以前蓋廠的費用，像現在過了那個時間之後，我們現在就是照現有的水量兩萬噸去計價給它而已，不是用 7 萬噸。剛才有講到當初這個 BOT 案它衍生的問題，我們現在跟 BOT 的廠商綠山林有很多訴訟案，我們在打官司。我們打官司是因為以前的合約，有一些我們認爲不合理的。

**林議員宛蓉：**

不合理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不合理部分的錢就沒有給他，他們就來告我們，所以這件事情我們就會要專業的人來做專業的試算，去法院跟他們談。我舉例就像一些東西的折舊攤提或是重置，重置的東西在合約裡面有 16 億，但是我們認爲這個廠不用全部重置 3 次，所以我們針對類似這個案，就是 16 億的重置經費我們也是跟它打官司。所以我們有針對過去的一些合約，因為是台灣第一個，像不夠周延的地方，後面就會有一些補救的方式，我們有看緊人民的荷包。

第二、就是鳳山 BTO 廠這個案，因爲現在全國有推 BOT 的污水廠已經很多了，這種招標文件的成熟度還有嚴謹度已經很足夠了。所以這個案子改成 BTO，就是因爲過去算的利率都是用 5%，實際上市面上的利率都不是 5%。所以這個廠就是先將它蓋好，在 6 年以內移轉給我們市政府，早一點移轉，是這樣。

**林議員宛蓉：**

好，因為我時間不夠。本席就是希望你要嚴謹，當時楠梓污水處理廠是第一個案例，現在已經成熟，但是本席認為一定要嚴謹的把關，在合約制定上，一定要做得完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因為這種廠賣水，我們賣給工業區。

**林議員宛蓉：**

工業區。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是針對特定用戶在賣，所以剛才議員說的那個水價，因為我們賣給工業區的水，是爲了他們生產的是高級用水，比自來水的品質更好。因為是工業使用的；所以相對長期來說，它們有一個契約，我們有跟工業局簽約，就是它們有跟我們保證買水，我們才敢去推這個案，這一部分我們嚴謹的態度去做。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這個是好事，你請坐。因為鳳山溪是我們前鎮河的上游，可以把鳳山溪污水處理好的話，對我們的下游來講，也是一個好事。所以本席在此跟你建議。好，那我接下來要跟農業局來探討問題。我覺得農業局輔導有機農業，推廣綠色友善餐廳，我覺得你們不夠積極，尤其在縣市未合併之前，原高雄市它屬於工業發展爲主，原高雄縣是一個農業縣，合併之後當然對整個高雄市而言是一個加分，加乘效果。所以要善用農業資源來結合高雄市的餐廳來推出在地食材，優質綠色的友善餐廳來製造雙贏的精神。但是本席覺得農業局好像沒有積極作爲，對本席來講，我覺得你們太不積極了。農業局在優質綠色友善餐廳推廣上，真的不太積極。目前有機農業的推行，它的面積是 503 公頃，在去年同期增加 13% 而已，戶數也增加到 16%，這個一定要達到兩成以上，你這樣效率太慢。本席也是農民的子弟，我爸爸過去也是農會代表，也是優良的模範農民，所以身爲農民的子弟，我覺得我很榮幸。局長，目前我們所輔導的綠色友善餐廳，成效真的有待加強。

從民國 100 年起，縣市合併已經 5 年了，經過 5 年，你才推動 29 間的綠色友善餐廳，270 萬人口的高雄市只有 29 間，實在是效率太差。我經常跟市民朋友吃飯，不是在餐廳，是自助餐那種，因為我吃素，所以我吃飯時都會問他們一些問題，他們確實就是有製作有機的產品，有的餐廳雖然沒有製作有機的產品，但是它環境就是很乾淨，價格經濟實惠高貴又不貴，讓你感覺去那裡吃飯值回票價，有時候一餐才幾十元而已，但是當我問他們市府是否有請你們加入友善餐廳，當然它規模不如餐廳，即使是小店面也可以，但是他們聽不懂我的意思。他根本不知道什麼叫綠色友善餐廳，這是本席覺得很可惜。

因為我準備很多資料，看時間一分一秒在跑，我就緊張起來。但是我剛才前面有些沒有講，不過我舉幾個歐美各國許多成功的案例，局長，你真的很憨厚，我很喜歡你。但是喜歡歸喜歡，但是你們真的要加把勁，大家都很努力，但是要有成果，好不好？國外有許多有機農場在政府輔導下設立餐廳，他們吸引很多的遊客，去那裡買有機的食材，同時在農場享用有機的餐飲，農場本身以生產有機食材為主，產品供不應求，於是它就結合附近的農民一起來加入生產，大家一起來加入生產有機食材的行列，把餅做大，不斷的加惠當地的農民，形成一個很龐大的有機產業鏈。你要從事有機農產品的都來加入，不論雞肉也好、魚肉也好、豬肉也好，還有蔬菜、水果大家一起來，變成一個有機的產業鏈。農業局在這方面，你們都單打獨鬥，我覺得現在都是講求團隊精神了，你們要號召農民加入，你看這個有機產業鏈的流程。你看他用有機農場生產，在地銷售，可以減少碳足跡，又有有機的廚房，在地享受，有機的回收，把這個回收物又變成有機肥，對土壤、對空氣，對極端的氣候也相當的幫助。

所以本席認為，局長在這個區塊要加強推動，例如小港農會好不容易成立一個芽菜公司，因為有些人他就是有一股憨厚的性格，就是一股愛地球的熱情，要給市民朋友一個很好的東西、好的食材，又是無毒、有機的，可以用便宜的價格賣出去，但是他們就是沒有通路。我覺得你們在這部分沒給予協助，所以從事有機的農民沒有辦法去擴大產量，沒有辦法去擴充設備，所以我覺得很可惜。我們大家都有責任和義務來幫忙，因為我們是政府，政府本來就是要帶動，是市民的龍頭、火車頭。我希望局長，你這樣憨憨厚厚，我也是憨憨厚厚，因為我是鄉下孩子，我也是這樣傻傻的做，直直的衝，實實在在來做，用真心誠意來為民服務，來為老百姓爭取更好的權益，我想你有這個精神。是不是你們的團隊精神不夠，或是凝聚力不夠，那是本席的看法。待會請局長再做個回應。

另外三民果菜市場道路開闢的計畫，許多果菜市場的朋友，包括我的先生、公公、婆婆以前就是在賣蔬菜和水果，我們也跟他們有相當的交情，雖然那個地方是在北區，我是南區的議員，但是我很榮幸被邀請當他們的顧問之一。現在三民果菜市場面臨十全路要打通銜接覺民路。我知道農業局已經著手處理這個計畫，也做得非常的認真，因為果菜市場理事長一直請託我在議會質詢時，幫忙盯一下，我答應他。我知道農業局已經有編預算了，就有編了一些…。

**主席（林議員富寶）：**

好，我先報告一下，現在離散會時間還有 1 分鐘，所以我們是不是等林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這樣好不好？好。

**林議員宛蓉：**

因為我們有編列 9,000 萬，預計在 107 年 12 月的時候會完成，所以理事長

一直在關心，對於必須暫時居住的占用戶，當然你有優惠的補助，你們有做到，本席都很了解。但是你安置那些攤商要採取先建後拆的方式處理，相信你們都有做到，但是他們可能還不是很清楚，我透過今天的開會告訴你，等一下局長一併報告。

剛剛我們的同仁提到動保處的問題、收容狗的問題，有人說眾生是平等的，雖然牠當狗，我們做人，我們是比較有福氣，不過希望我們能愛護牠，讓牠以後有一個很好的環境，所以我認養過二隻狗，我認養一隻「咪咪」，就是跟動保處的前身認養的。「咪咪」養了十幾年，因為遇到那種…，不能在這裡講壞話，年輕人騎機車呼嘯而過，把我們家「咪咪」給嚇死，真的是很難過，我們養了十幾年把牠當成家人，我們很呵護牠，牠也是在主秘…，你現在是當主秘還是副局長？

**農業局鄭副局長清福：**

副局長。

**林議員宛蓉：**

副局長，那個時候你剛當處長，就在那個時候我認養的，牠真的是很可愛，我最近又想認養一隻，本來要向動保處來認養，結果可能…。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緣分不夠，不夠沒有關係，我向其他管道認養一隻，狗真的是很貼心。有人對動保處有一些批評，有批評才有進步的空間，會有批評就是別人要你們更好，我覺得只要我們有用心、盡心盡力，我覺得有些人來批評我們，我們就有進步的空間，這也不是一件不好的事情，我也鼓勵你們；至於海洋局，我之前提過漁港要像東京築地市場方式來經營，我希望賴瑞隆當選立委，他在中央，我們在地方能來圓這個夢，…。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林議員長期以來對有機產業的推廣很用心，感謝你。在這裡要特別跟林議員報告，全國第一個最大的有機市集——微風市集是全國最大的，就在高雄市，全國最大的有機農場——永齡農場也是在高雄市。第二項，林議員所講的，綠色友善餐廳民國 100 年（2011 年）開始執行的時候，為什麼成果不好？因為民國 100 年在執行的時候，台灣還沒有所謂綠色友善餐廳的政策，所以我們參考美國 1990 年時成立的綠色餐廳協會，來在做認證；日本叫做「綠提燈運

動」，所以我們參考他們的資料，但是參考他們的資料在執行時，發現在國外執行的東西不一定適合台灣，所以結束之後在前年我們就開始進行改變，我們請高雄餐飲大學的教授、系主任、院長來幫我們的忙，學者、專家、餐廳業者和農民朋友一起來做好。這樣推動改變評鑑的標準以後，我們從 102 年、103 年到今年認證通過的已經達到 29 家，到今年年底我們可以達到 49 家，所以是成倍數成長，我們做得不夠的地方一定要更加的努力。另外，接觸有機行業的時候，在台灣有很多，譬如里仁都看得到我們有在推動有機產業，這個順便跟林議員報告：第二項，有關高雄果菜公司要開闢道路的部分，第一個步驟，違章建築在 28 日處理，目前也已經處理得差不多，第一階段的部分剩下幾間在那裡，因為那是寺廟，我們會再去處理。那麼路是不是要…？我們相信大家會用最好解決的辦法來解決這個問題，謝謝林議員對這個問題的關心；至於動保的問題，需要改進的部分，我們會努力來改進，有時候就像林議員所講的，如果有人指教我們，我們當然要接受，做錯的或是需要加強的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再努力做好，希望未來呈現出來的友善城市在寵物方面可以有另外不同的面貌出來。這樣，好嗎？〔…〕是。〔…〕有，好，所以我剛才才跟林議員報告，一般有機產業包括林議員所講的小港農會，我們也鼓勵他來參加我們的一些活動，像亞洲有機食品展，他們也可以來參與，因為今年他們沒有來參與〔…〕應該有，〔…〕我們來輔導，好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繼續努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我們繼續努力，好嗎？〔…〕好。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林議員宛蓉。我們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感謝各局處首長、科長，大家辛苦了！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6 時 6 分）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 時）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上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的桌上，請問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確認。（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的議員是林議員芳如，請發言。

**林議員芳如：**

這件事情是個很沉痛的事件，所以我不得不來詢問一下，這個未來的影響很大，就是溪埔果菜市場，因為今年我們批發的業務造成一名當了 22 年的當地里長死亡。他為什麼死亡？大家說：「你們的玉荷包不是賣得很好嗎？」我跟各位報告，農業局把溪埔果菜市場發包給別人經營，當然連批發的業務也給了沒有經驗的人來經營，導致於今年 5 月 21 日開市價是每斤 34 元；到 25 日的鳳荔文化節，我告訴你，一早開盤 26 元，然後到鳳荔文化節結束那一天以後總平均價是 23 元。可是我們玉荷包一斤的成本是 35 元，所以農業局低估了他們在批發業務上面應該有的作為而無所作為。到鳳荔文化節結束，我就坐在我們的圖書館，我去看實際整個的批發業務到底是怎麼回事？你們問我說：「為什麼里長的死亡跟玉荷包有所關聯？」因為他就是當地那一里的里長，他的壓力非常的大，每一個人都跑去問他：「市長不是我們選出來的嗎？為什麼這樣對待我們？」民進黨的鄉長，任何一位在大樹擔任民意代表的人都知道玉荷包是一個很難賣的產品，所以在一過完年，我們幾乎所有的民意代表都要去外面跑單，相信很多高雄市民也有看到，我甚至到小港、到高雄市所有的廟宇去拜託，拜託大家來參加鳳荔文化節，拜託大家多買一點玉荷包，可是今年的價格應該要 80 元撐盤，撐住在開市的時候，那時候玉荷包很少。

**主席（林議員富寶）：**

對，今年很少。

**林議員芳如：**

80 元撐住那個盤，結果每斤只有 34 元，農民一下子少了幾百萬元。一個農民少 100 萬元，幾十個農民就少幾百萬元，這是事實。因為我不會去做一些市場評估、市場價格的一些相關內容，那個太表相了，實際上就是這樣，他甚至開得比大社批發市場還低。很多的批發商從台北、台中打電話來問我說：「議

員，是怎麼回事？」連帶全省的批發市場大家都虧本。誰造成的？農業局造成的。從他開始要批發給人家，幾個會期以來，我說：「你要怎麼做？我都不反對，可是批發業務一定要顧好。」因為這直接關係到農民的生計。結果導致於每一個農民去問里長，我們這位里長很老實，他自己承受不了心裡的壓力，就這麼去了。他在死的前一天晚上跟他的家人講：「我們為民進黨打拚那麼久。」在大樹參選的每一位民意代表以及在大樹農會、代表會、現在的鄉長，包括現在沒做的，大家都還是為了玉荷包而努力。你發包給了一個外人，請你們農業局在旁邊協助，協助了什麼？他有辦法叫批發市場給我們買貴一點嗎？我相信你們公務人員是沒有辦法的。你會跟我講：「這是市場機制。」我們今年玉荷包的量減少很多，今年大概二個星期多全部都賣完。量這麼少，大家虧本，這是事實。因為他們心疼我，他們知道我努力，不敢給我壓力。可是站在第一線的里長壓力很大，這就是為什麼今天我用 15 分鐘都要來跟農業局檢討。

我們明年要怎麼辦？這影響了未來玉荷包的價格，整個市場機制連三重埔果菜市場都打電話來說：「議員，為什麼價格沒有幫我們撐住？」他們一進貨就虧本，那是未上市價就進貨了，你在這邊寫著：「獎勵 80 元，獎勵金 20%。」你根本就是騙人的，根本沒有什麼外銷價格會有 80 元，今年也一定補助很少，因為今年的量不多。農民的一塊地有時候還是跟人承租的，他的成本那麼高，你可以把這麼重要的業務外包，有時候大家跟我說：「你們局長不是大樹人嗎？他為什麼沒有替大樹人設想？」我跟他說：「沒辦法，他現在住在鳳山了，早就住在鳳山，已經是鳳山人，要不然怎麼可能做這樣的事情？」我們想不通。千交代、萬交代，包括你們科長，我把他叫去圖書館，我說：「你確實知道玉荷包怎麼賣嗎？」斬釘截鐵，我跟他辯論了幾個小時，他還死不承認。我跟他講這個市場公平機制，他不知道卻假裝他很厲害，他說：「我來這裡顧二年了。」二年不是他顧的，前二年是我們代表會主席，因為我們愛大樹，我們過完年就從台北到四處去拜訪整個批發商說：「拜託你來跟我們買。」我們的玉荷包是要拜託人幫忙我們銷售的，不是你們農業局很厲害，我們是捨不得這麼好的產品、這麼好的農業技術，這麼可以讓大家都更幸福的農產品，在高雄市可以發光和發熱。

我跟大家報告，十六年來，我們做鳳荔文化節做了十六年，到今年第十六年，被農業局這樣搞。我們前十五年，150 元、120 元開始這樣撐住，你農業局有什麼好來跟我講，說你們在這裡盡力了，沒有。你們有沒有發揮跟我們一樣的精神，去拜訪全台灣的批發果菜市場？沒有嘛！不可能嘛！你們不可能為了一樣產品而這麼努力，所以該怎麼檢討，來，局長。主席，如果等一下他講完，再給我幾分鐘。

**主席（林議員富寶）：**

好，請蔡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首先對我們溪埔里的里長，他真的是一個做得很認真的里長，值得我們的敬重，我跟他表示敬佩。

**林議員芳如：**

他連死都沒有留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讓我跟林議員報告一下，好嗎？玉荷包の開盤，一開始是台北先開，台北市前，不是大樹市場。台北市場開完，一整年就是降價一成，價格比去年降低一成到一成半，這些都有數字，上網都查得到。但是…。

**林議員芳如：**

一成也不是 34 元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你聽我講。我在講的意思，十幾年來，台北的市場絕對是比大樹的市場好，從我們有鄉長來執政經營大樹果菜市場，英志兄在那裡做經理的時候，他一路走來，應該大樹人都知道，但是今年大樹的果菜公司的批發市場是比去年還要好，平均價格比去年還好。第二項，去年以前的前三年，我們在大樹果菜公司這個市場，都有拜託佛光山的人來我們批發市場買，除了盒裝以外有來買，而今年都不買了。

**林議員芳如：**

佛光山才只佔大樹所有玉荷包的三成，我還有其他的 70% 要賣給別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我在講的這個意思，就是我們現在的玉荷包委外出去以後，現在這個市場是第一項，我們比去年的價格增加，在台北市場降價的時候，我們是增值的。

**林議員芳如：**

因為你們買得便宜，你要買便宜的去做加工品，他們需要便宜的，才能夠去做加工品，所以它的價格絕對不能高。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數字出來，這個也不能欺騙，去年的時候，平均一公斤 52.8 元，今年是 53.2 元。台北市場去年的時候，一公斤平均 73.9 元，今年剩 65.5 元，從這些證明。

**林議員芳如：**

沒有。局長，我剛剛說的這些數據化，你所說的都是這樣子，你不用浪費我

的時間，你在那裡講這些數據化，玉荷包爲什麼要開這個市場，就是因爲我們要去照顧那些不會網路、不會去台北，不會去別的通路的這些很辛苦的老年人，他們只知道默默地做。當然你要講的，我們的外銷，我們的網路宅配，那些做得很好，你可以這樣說。但是那是網路世界，我們自己可以行銷，跟你沒關係。我在意的只有這些不會賣的老年人及這些價錢，那個就是我們要照顧的人，而你去照顧那些廠商，給他們那麼低的價格做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所以我剛才跟你講的，就是你現在講的批發市場，就是不會網路促銷的那些人，我現在跟你講的就是那些。

**林議員芳如：**

那些跟你沒關係嘛！因爲你農業局是你農業局，他們自己有栽培基本的，在這幾年來，他們本來就有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議員，我現在跟你講的那個數字是批發市場，不是網路，不是我們的禮盒，那個不是啦！

**林議員芳如：**

你們每天批發市場，你們自己都有做你們的批發價格在那邊。開盤就是 34 元，那個都有相片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知道，一向以來它是算斤，不是算公斤，大樹的果菜公司的批發價不會有一天比台北市還高，但是今年有八、九天的時間比台北市高。

**林議員芳如：**

你講的這個，台北市場和我們這裡的市場本來就不同，你當作我沒住過台北市，我土生土長在這裡長大的，濱江市場在我家後面，我從小就跟市場的人在一起，那些都是我同學。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你在關心我們的農民朋友，值得我肯定。但是議員，我剛才因爲…。

**林議員芳如：**

但是你爲什麼做這個價錢給這些廠商，來讓我們的農民賣便宜的價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請教議員一下，我講一個大家互相來分享。如果今年的價格好，台北市場的價格絕對會跟著好，你可以問我們的農會和產銷班或合作社。但是今年因爲我們的果實較小。爲什麼台北市場、三重市場、台北一市降價？

**林議員芳如：**

局長，你又講錯話了。我今年可以跟你說我認真到什麼程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你有認真，我知道。

**林議員芳如：**

我今年有 3 甲半，80 棵，1 棵有幾粒？我全部粒裝，壞去多少？可以賣出去幾成，何時能出貨？我比你更一清二楚，從那一個山頭到哪一個山尾，今年從哪裡先有貨，我完全了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我剛才不是跟議員說，你的用心值得我尊重。

**林議員芳如：**

所以我就跟你講，我今年認真到這樣，為什麼這 16 年來，這麼久以來，我未曾接到台北批發市場、台中批發市場竟然打來服務處質問我，為何是這個價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可以跟議員報告一下嗎？

**林議員芳如：**

我才知道事情嚴重了，我從來沒有在管那麼小的事情，因為你教我的，你說市場機制，是以自由發揮市場，我們管不了那麼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你說得對，如果市場機制，台北市場降下來，為什麼我們這裡提升上去，價格高而台北是降低的。這個就代表為什麼今年包括北部販仔，包括家樂福的大卡車都來這裡等，是因為…。

**林議員芳如：**

為什麼等的時候，你們封路不讓人家進入，為什麼你們整個都封起來，連我議員停在自己的土地上的車子，都叫我移車說他們要用。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啦！抱歉，議員的車子要進去，如果我們現場的人員有這個情形，我們需要改進，我們再來改進。不過也是再次感謝你對大樹的關心。我是拿這個數字，這個數字我們上網都查得到，給議員參考，未來我們會繼續努力。

**林議員芳如：**

我剛才講的不清楚，大家可能會說我用議員的質詢，可是這個不是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

**林議員芳如：**

可是這個不是喔！那一塊土地本來是全部 1 甲 7 分，全部都是鄉公所所有的仕紳來認養這塊地，爲了什麼呢？爲了增加鄉公所的資產，那個很多人都有的，我們是鄉內募款來買那塊地的。局長，這個批發市場裡面有 9 個冰庫，對不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8 個。

**林議員芳如：**

好，8 個冰庫。他還有一些小店面，對不對？那 8 個冰庫租一年，可以租多少錢給人家？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正好有這個機會跟議員說明，8 個冰庫在這 2、3 年來，其實都租一個冰庫出去，而且這個冰庫是冰中藥的。所以變成他冰庫冰中藥的，7 個冰庫…。

**林議員芳如：**

那爲什麼？因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啦！那是 2、3 年前的事情，不是現在的事情，這是以前的事情，就是只有 1 個冰庫，剩 7 個冰庫都放在那裡。〔…〕沒有啦！不是這樣。〔…〕議員，我說給你聽，〔…〕議員，我可不可以拿一個數字給你…。

**主席（林議員富寶）：**

總質詢的時候，45 分都給他。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我才要跟議員講解詳細，因爲 8 個冰庫，只租一個出去的時候，以前還是鄉公所的時候，1 年都還要編 1、2 百萬付那些，收入是負的。而現在不用，我們的收入 1 年還 40 萬，那是因爲還抽 2%…。

**林議員芳如：**

我是覺得很恐怖，現在高雄市政府對我們農民真的沒有照顧。我們若是要種鳳梨就一定要翻土，翻土一定就罰 6 萬。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罰 6 萬是…？

**林議員芳如：**

每件都罰，你身爲農業局長，你有爲這一件事情去跟市政府辯論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業法裡面沒有罰款這個問題。

**林議員芳如：**

有啊，你有跟我講，罰給地政局。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那是違反區域計畫法。

**林議員芳如：**

你現在說違反區域計畫法，明明人家就是農民，人家就是在翻土，你們去看說人家有翻土。所以你們真的要針對這件事情，你自己要提出一些 guts 來，讓他們知道農民在種植需要翻土，它跟玉荷包是不同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在這個部分很感謝你，因為你很關心，我們也盡量跟他們說，如果是屬於比較簡易的，我們大家就將它做好，不要讓農民受到損害，這是我們的目標，非常感謝議員。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荔枝的銷管要檢討。去年我們溝坪一個比賽優等的姓邱，邱福祥，他的荔枝都砍掉了。我說你荔枝種得這麼好，他說真的不划算。說真的，大樹、旗山、內門種荔枝，我都覺得他們很可憐。有一次嶺口一個歐吉桑，他來載一載隔天再算錢，算多少你知道嗎？算 15 元。在嶺口名字叫莊成財，你去問看看。還有溝坪一個叫萬選伯的，林萬選，你知道嶺口市場賣 50 元，他算他 34 元。他說那一趟去載他就虧了 3、4 萬。所以有時候荔枝的銷管費用要檢討，我們的產銷沒有慎重的檢討，我曾經說過好幾次了。所以拜託一下，因為農民真的很辛苦，大家都虧錢，荔枝 35 元的本錢，算 15 元，那是血本無歸，那老人家會腦充血，改天大家再好好溝通一下。下一位是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今天我針對農地，現在違章工廠開放合法的問題提出質詢。9 月 4 日經濟部一個命令下來，公告特定地區個別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審查作業要點，即日起生效。這個計畫說得這麼複雜，基本上就是讓違章工廠可以在農地上合法化的一個規定。所以我今天的質詢主題是連特定農業區都淪陷了，違章工廠就地合法，農業浩劫再起。我要質詢的重點是什麼？也會引發我們食安風暴在先。今年 5 月的時候，丁守中立委跟陳保基主委在立法院答詢，丁守中說特定農業區是優良農地或投資建設重大農業設施改良的土地，需要加以特別保護而劃定的。為了違章工廠排放污水，不合法的土地使用而網開一面，不是犧牲我們的農業？陳保基回答說，台灣土地很少，違章工廠、農舍污水都要爭取土地，他也很無奈，鳩占鵲巢的意思。

我要強調這個政策，從地政司的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的農業區，什麼叫特定農業區？特定兩個字就是最高級的，特定工業區，最高級的工業區，跟一般工

業區是不一樣的，是優良農地，像剛剛立委說的，投資重大農業改良設施，農業主管機關必須加以特別保護，說白話一點就是黃金農地，黃金農地應該特別保護。但是在這個編定的辦法通過以後，在高雄現在違章工廠申請臨時登記證的大概有 1,554 家，已經有 205 家完成登記。主委，你注意看看，特定農業區裡面就有 116 家，這 116 家基本上問題比較小，沒有通過的 1,249 家，其實是問題更大的。

我們來看這些問題比較小，在這個政策上，我們覺得他有什麼問題。第一、我覺得第一個荒謬在哪裡？低污染業種的定義，他要強調能夠在農業區變更為工廠，必須要符合低污染。他對低污染的定義是，我們來看，環保署把水污染防治的事業，列為要防治的大概有 58 個業種。我們經濟部認為不可以進來農業區的業種是什麼？大概有 37 種，他排除了其他 21 種。局長跟其他官員、主席，你們看看這 21 種，我舉 3 個例子就好。廢水代處理業，人家說廢水代處理業，反正它清了、處理以後，是乾淨的水。你不要忘了，再乾淨的水，可能不能喝。稻米能喝嗎？還沒有處理的水，不是高污染的水嗎？不會有外洩的風險嗎？是許可的。

再來毛滌業，洗毛巾的，它的業種就是用清潔劑、肥皂、有機溶劑去做清洗，它的廢水要排到哪裡？再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就是應回收事業包括廢棄物儲存，清除破碎、清洗壓縮等等，若它是處理電池的呢？若是處理電路板的呢？會不會造成風險？水要排去哪裡？會不會對農田造成污染？經濟部許可的低污染行業是排除，這些是許可的，可以設在農地的。所以我認為低污染業種定義太過荒謬。

第二個荒謬，形式上的水污染防治，水利局局長在這裡，他有一個水利審查流程，這個審查流程就是工廠要通過申請之前，要先申請廢污水的排注許可，裡面要附上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書。大家都知道，這份許可書是你們請顧問公司幫你寫好的，然後送來申請。我們就舉頂新的例子，送去檢驗的時候用最好的油，通過以後賣給民眾吃的是餿水油，這樣子的許可證書只要許可了，五年就可以排放。在整個污染的防治裡面缺乏主動對廢水監控和土壤監控的機制，除非有人檢舉或出了事情，那時候大家都已經把毒米吃到肚子裡了，所以這是第二個荒謬。

第三個荒謬變相鼓勵違章工廠設立，我們來比一下違章工廠的成本，以 1,000 坪土地大概 600 坪的廠房，它的成本在工業區設廠大概有 9,000 多萬，在違章農地的話只要 3,000 萬，以兩成的利潤，人家五年才打平，他一年半就可以打平，而且還享有低稅賦，所以也不公平。

我認為在台灣政府的德政下，台灣農地的特產有三種：第一種，豪華農舍；



第二種，違章工廠；第三種，毒稻米。這是在台灣政府德政下台灣農田的三樣特產。陳保基在面對這個問題的時候說，違法工廠、農舍污水都要徵土地，他很無奈，因為真的是黃金土地在特定農業區。農委會這一次有稍微硬一點，我不知道農業局有沒有看過這個審查作業要點說明與行政實務，裡面大概花了 8 頁在講，一般農業地，你怎麼拒絕？又花了大概 7、8 頁講特定農業區，你怎麼拒絕？基本上，我認為它是一個農政單位面對農地被濫用、被侵蝕所提出的「Say No 秘笈」。我不知道局長看過了沒有？為什麼會有這個政策？基本上這個政策怎麼來的？因為監察院在 100 年 9 月做了一個調查報告，也是中央各部會單位橫向聯繫缺乏種種的機制，造成違章工廠缺乏管理，不斷的排金屬廢水，讓台灣人民吃到毒米，所以寫了一個調查報告，那是在 100 年 9 月，而我們的經濟部就拿雞毛當令箭，在缺乏整個國土尚未規劃的思維裡面，犧牲農業推出這個急就章的政策。

所以局長，我有幾點建議要和你討論。第一個，請你主動跟經發局要求中央修正低污染工業的業種。他沒顧到的，你認為有疑慮的，就要求中央增訂。我跟經發局聯絡過，經發局說中央沒有給我們這個機制，請你主動要求，不需要中央給機制。如果會造成高雄市民食品安全的疑慮，不需要中央給機制，就直接上書給中央。再來，受理特定農業區變更申請案的時候；局長，你一個人可能擋不住就送議會備查，告知議會誰要把特種農業區變成一般農業區，接下來就是要變成丁種建物。第三個，申請農業土地變更為丁種用地，你一樣把它送議會備查。依據這次的辦法，經發局要去寫必要性、合理性、不可替代性，把經發局針對它要轉移農地的理由全部都拿來議會，讓我們看看這個理由充不充分？工廠設在那裡沒辦法搬，我覺得這不是理由。

接下來，回饋金應該專款用於該筆土地十年土地的土質和排水水質的檢驗與監控。我建議把回饋金收起來後，要主動不定時的去抽查他鄰近土地農地的土質，還有它的廢水排放狀況，不是准了五年以後或出事以後再來處理。再來，所有農地變更的審查在這次的機制裡面，局長，成立一個委員會，邀集公民團體、公正專家學者進入協助審查。再來，剛才 1,554 間的申請只有 205 間通過，還有 1,249 間，它們的風險可能相對的高，污染排放也可能相對的高，像這些行業，你要特別去關注，這些很可能是污染農地肇禍的原因。

最後我講結論，局長，我以火車為例，小孩都在鐵路邊玩耍，剛開始都會讓火車，但是玩久了，居然管孩子的大人把鐵軌拆走，荒謬的是，鐵路公司不敢有聲音。火車後面載的全部是台灣人民的食安問題，我們絕對認同農地不是不可以檢討，農地區劃不是不可以討論。但是我們拒絕在相對整個農業政策重要性、台灣食品安全的問題為第一，違章工廠的問題不斷的要求我們的農業政策

一直去妥協，為這種小問題一直去妥協。違章工廠當然要管理、當然要輔導，但是沒有考量整個國家的糧食安全。農業政策，沒有考慮違章工廠對經濟力的競爭問題，沒有考慮農業經濟、食安，這些整個國家上位的國土規劃問題。我們不能把黃金的農地，就這樣葬送在，他在經營相對沒有永續考量的違章工廠的業者手裡。如果你繼續縱容這種狀況發生，我不是說你會縱容，我沒有惡意，我們如果不去捍衛農地的權利，未來你會看到小孩在路邊，對著駛來的火車嗆聲，火車還要乖乖的在那裡聽訓，犧牲的是台灣民衆的食品安全。

所以局長，接下來，我想一樣一樣跟你對談，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第四項、第五項、第六項，請你一一清楚回復，好不好？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郭議員願意從國土規劃來關心整體台灣的農業政策。台灣的農業只有小農問題，如何幫忙小農朋友，讓他有一些合理的收入，那是政府的責任。從剛剛郭議員所提到的 6 點政策裡面所建議的事項，有些牽涉到中央的部會，我們願意函轉中央，大家一起來研議，甚至中央也可以邀集公民團體，大家一起來研議。其實在這 6 個項目裡面，如果今天在我們的國土規劃裡面能夠很簡單的針對一個議題；特定農業區你就是不能申請怎麼樣的變更，那麼全部不就解決了嗎？不用再審查一些繁複的繁文縟節，因為有審查的腹案，所以後面才有很多事情可以趁虛而入。所以我說台灣農業的問題真的是小農問題，現在所有變更的大案子，哪一個不是台糖的土地。

所以從國土規劃的角度上來看的話，我們會建議中央針對郭議員所說的這六項，我們從國土規劃的觀點上，希望中央能夠思考郭議員提出的這些寶貴的意見。郭議員剛才要求我一一回答，我想這個綜合性的在國土規劃裡差不多都是一致的。這個問題我們回去之後，內部再研究一下，因為這個牽涉到的相關單位，包括中央的政策等等，請議員容許給我們有時間跟相關單位研議一下。

**郭議員建盟：**

局長，小農問題事關市民的食品安全，你看那些毒污染事件跟小農一點都無關，可是跟農政單位、環保單位以及相關單位有沒有去做保護，有沒有去介入，我認為最後的結果會是如此。我的時間有限，沒關係，你待會再答復。但是我期待局長，用你身為掌管高雄市農業的最高首長，捍衛農地該有的尊嚴。我們不是說農業政策不能檢討，我再次強調，但是要有上位，現在這種沒上位的處理方式，鯨吞蠶食，把黃金農地吃掉，我認為農業局應該有自己的作為，不需要我多教。這些 1 到 6 項，不過是身為議員，我自己的責任，我的權力可以要

求你做，當然另外議會提案送備查，我相信我們提案你就要做，我會跟議長和大會做報告。

另外有關農業土地變更審查的機制，待會兒請你說明一下，你們是用委員會的審查機制還是如何。這些審查委員，你願不願意請公民團體或是專家學者，來公正客觀協助我們審查相關的機制是不是完整。請局長針對這幾點再做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這一點我跟議員報告。剛剛之所以會提到小農的問題，議員也知道現在工業區的變更案，旁邊面臨的都是小農的農田，所以如果工業用地沒有把關好，小農當然就會造成問題，這是我剛剛講的論述。

第二點，剛才議員很關心的農業用地變更審查辦法裡的規定，是農委員會有一個審查標準，每一個項目裡面都要會簽相關的單位，根據會簽相關單位的結果，我們送給主管機關經發局做最後的判定。我們是各單位都有審查，不是聯合審查，因為中央制定的標準就是一個表格。

對，裡面有一個剛剛講的〔…〕沒有，我們去現場會勘，我們邀集所有的相關單位到現場去會勘，會勘之後，每一個相關單位有一張審查表，議員應該也看過。

**主席（林議員富寶）：**

私下再溝通好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跟議員報告，在審查辦法裡面，包括工業區裡的隔離綠帶要有多少，在今天申請的辦法裡面都有這個標準。你說會簽各個單位如果都同意的話，在農業局這裡的把關，我們只能更審慎一點。可是如果他是依照這個規定，因為中央就已經訂定標準在這裡了，如果我依照規定該隔離綠帶的就隔離綠帶，該留什麼我就留。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郭議員。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王議員耀裕，請王議員發言。

**王議員耀裕：**

今天農林部門的質詢，本席有針對海洋局的部分請教。汕尾漁港是目前高雄市最會淤塞，也是淤塞最嚴重的漁港。目前航道又整個塞滿，現在剛好是鰻魚苗最好的季節，整個汕尾漁港的漁民每年最大的收益就是鰻魚苗，但是目前沒有辦法出港，有一、二十艘的漁船還在港區裡面等待。這一點請教海洋局長針對這個問題要怎麼處置？請海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謝謝王議員。針對汕尾漁港的部分，我分兩個部分說明，第一、我們都有開口契約定期做抽沙。第二、針對鰻苗季的部分，我們也在這個星期五，特別準備對航道疏濬的工程要開標，希望能儘快處理航道淤塞的問題。

**王議員耀裕：**

星期五開標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

**王議員耀裕：**

如果工程發包出去，什麼時候可以動工？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點我請科長說明一下大概的時間需要多久。

**王議員耀裕：**

哪一位可以答復？

**海洋局漁業工程科洪科長耀庭：**

謝謝王議員。針對汕尾漁港的淤泥，我們有訂出一契約要來挖淤泥，清除淤泥的時間大約 30 天。前兩年都這麼做，所以在鰻苗季的時候，漁筏的出入都沒有問題。我會要求廠商，如果這個星期五得標，下個星期就要進行挖掘。

**王議員耀裕：**

科長，現在要讓局長了解一下，我們每年都知道鰻魚苗的重要性，有時候一整年汕尾漁港就靠這三個月，不只汕尾漁港，包括中芸漁港的漁民也是。問題是我們應該都知道中秋節之後就是鰻魚苗開始可以收成的季節，所以在時間上我們應該要提早，不能這個季節到了，工程卻還沒有發包出去，等到議會質詢了才趕緊去辦，這都太晚了。所以往年都有提早，但是今年卻比較晚。請相關單位的科長及局長針對這個問題儘速辦理，明年的配合度要提早一點，不能拖到這麼晚。科長請坐。

另外，局長你也了解汕尾漁港，我要在今天業務質詢的時間請教你對汕尾漁港未來的看法如何？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現在汕尾漁港很多漁船都已經移到中芸漁港了。對汕尾漁港而言，除了剛才講的我們會訂定開口契約，盡量維持整個航道的暢通，從開口契約進行抽砂，對一些淤泥的部分進行挖除，還是盡量先維持整個汕尾漁港能通行的狀態。

**王議員耀裕：**

局長你聽不懂我的意思，我的重點是，現在有一個政策，要讓汕尾漁港自然淘汰，在此本席要堅定告訴海洋局，汕尾港以前是有個歷史背景的，你要讓汕尾港自然淘汰，你要想到整個汕尾港、整個汕尾庄，那裡的漁民有多少？你要讓它自然淘汰，你是要汕尾遷村嗎？是要讓石化工業區來進駐嗎？所以如果要讓汕尾港自然淘汰，要把汕尾港封起來，這樣本席認為，是不是市政府和石化工廠已經有協議，已同意要把石化工廠設在汕尾，這就是本席在此堅定反對。

汕尾港絕對在海洋局、中央漁業署，要如何讓汕尾漁港永續經營、永續生存、永續發展？局長是不是可以表示一下你的看法？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了解議員的意思，所以我剛剛也說得很清楚，為什麼定期做開口契約抽砂的動作，疏濬的工程我也在發包，當然也是希望漁港能正常來運作。剛剛議員說到，市府和石化工廠有一種協議，我看是沒有這種事實。

**王議員耀裕：**

既然沒有就不能放任它自然淘汰，在此本席向局長做個很好的建議：漁民在那裡出入港口，他們認為會淤沙就是因為港嘴出海口的位置的問題，之前前任的局長和漁業署有委託學者、專家，針對航道和出海的開口，要如何閃過高屏溪淤沙的範圍，可以閃過，這個漁港的開口再重新改變，可以讓汕尾港繼續停放船隻。在此，局長要對汕尾港的未來建設再加緊努力。

另外，我們也知道中芸港擁擠不堪，如果是在颱風期要進來停泊，無法進來停，為什麼？因為已經飽和了，有人停在旗津、也有停在鹽埔港的，中芸港的這個問題，局長你有了解嗎？〔是。〕我們全高雄市有多少漁港？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16 個漁港。

**王議員耀裕：**

16 個漁港嘛！最塞的漁港是哪一個漁港？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其實現在每個漁港都很塞。

**王議員耀裕：**

最塞，當然有第一名啊！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中芸漁港第一名。

**王議員耀裕：**

中芸，你也有承認嘛！我也能把全部的船長都叫過來，讓你們了解，船長開不進來的是哪幾艘船？現在是有船還停在蘇澳港，因為停在那裡出海捕魚，如

那些漁船都回來，還不只這個數量呢？真的停不下去。

既然局長也相當了解，中芸港的擴建一定要積極爭取。當然我們擴建有擴建的條件，目前已經壅塞那麼的嚴重，現在沒擴建，難道要等到以後，讓這些漁船都沒得停，再到市府抗議，我們才來做，那就太遲了。

未來請王局長，針對中芸港，儘速，這會期結束以前，和中央是不是能有好消息給本席。

另外還有海堤延長，漁業署已經核准了嗎？還沒核准嗎？不是已經送國土規劃的一個檢討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沒有，還沒正式核定。

**王議員耀裕：**

我取得立法院那裡有漁業署相關的文件，漁業署原則上它已經同意，目前他還要報備國土規劃的檢討，現在問題卡在那一關，局長可針對目前的進度如何？再追蹤一下。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沒問題。所有中芸港的在地議員、立委，都非常關心這個部分，整個防波堤的延長對漁港裡面的安全是非常重要的，可能在擴建之前，目前來說：在擴建內泊區的擴大，希望還是先把防波堤的延長先做處裡。這樣對裡面船隻的停靠也比較安全。

**王議員耀裕：**

再來針對水利局，蔡局長以前也是由水利的基層工程師出身的，所以對整個高雄市的水利非常了解。

在此林園的海岸景觀復育再造，這件透過蔡局長的專長，這個案本席在上次會期也有提出來說，這非常重要。

目前這個如果有做，可說是增加高雄市一個很大的賣點，就是可以促進觀光，大家都說這條台灣海峽海岸線這麼美，8公里的長度，可以結合高屏溪的一些景觀，林園要發展就全看這個案，這個案如果有做好了，林園才能繼續永續發展，這針對林園而言是一個生死存亡的重要性，是不是請局長答復目前工程的進度到什麼地方？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針對林園的海岸，我們在過去二年有先做東、西汕海堤那部分，那部分因為沒有私有地的問題。我先把現有的海堤和裡面的管線做一次收納，這段完成的

是 400 米，400 米做完後，其實它是環境的初步改善。議員這段時間一直關心的是整個林園 8 公里那裡，要從哪裡開始做規劃、開始做，我們水利局在上上星期有去做實地會勘，針對林園有個濕地公園，這濕地公園的海岸線那裡，目前二邊的路要進出是很困難。但在整體的規劃，我們要讓海岸能發展，它還需搭配附近的道路系統，附近的道路系統夠不夠？還有我們是要引進去那裡的人潮，所以我們初步規劃是從濕地公園旁邊，先透過周遭的一些道路用地，先做變更取得，才能去開發整個林園海岸。

**王議員耀裕：**

局長你說到重點，本席要的工程進度就是要這個，現在我們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從中坑門到汕尾這段，我們既然要做這條，就是要都市計畫先變更，你要把周邊的道路變更完後，我們才能取得，這條 8 公里的道路，我們的都市計畫變更有沒有送？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那天會勘，它那是要先配合道路主管機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道路機關，所以他先要提出都市計畫的變更給都發局，程序是這樣的。

**王議員耀裕：**

那是要工務局提出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工務局提出，因為他要先變更旁邊的道路系統，調整現有道路系統，以後才能照都市計畫分區去開關。

**王議員耀裕：**

之前這條的總工程費用，當時這個土地徵收全部費用是四億多嘛！那是包括道路徵收和開關。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當初有這樣做規劃，初步的規劃而已，不是確定的。

**王議員耀裕：**

就是要工務局提出都市計畫變更，對。市政會議的時候，我知道水利局也有提出這些說明，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工務局，當然水利局要針對這個案子掌控進度，流程到哪裡，要隨時向我們報告。好。另外，之前有提到污水下水道，林園的污水下水道什麼時候才要開始施作？對於流程和進度，水利局局長是不是可以答復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林園過去的系統是和大寮結合在一起，現在爲了降低建造費，所以我們把林園一些都市計畫區的污水未來要直接接到臨海污水廠處理，目前臨海污水廠爲

了配合中央要把這個廠調整來做再生水，有可能它的建廠計畫的部分會延後，但是臨海污水系統的管線已經開始慢慢在做了，差不多再過 2、3 年就會做到林園舊部落，未來會把林園的一些污水送到臨海污水廠處理，這個時程大約 3 年到 4 年。 …。 不是完成，我們的系統是慢慢做，也就是我們鳳山系統或是原來市區的系統都一直在連接，我的意思是這個污水廠有可能 3 年到 4 年後開始運轉，我們可以先對林園做用戶接管，每一年都做一個數量，未來要接到污水廠做處理，未來河道的水質也慢慢會做改善，那都是循序漸進的。

**王議員耀裕：**

你說的是接管，不過我們的工程都還沒做，要怎麼接管？你要先把林園污水下水道系統全部做好再來接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的污水廠還沒有興建，因為中央政策調整，所以暫停興建，但是我們已經設計好了，建廠差不多需要 2 年半，我們估計大約 2 年半。但是我們的接管都持續在做，只要廠蓋好，我們的管直接接到用戶的管，水就直接進到污水處理廠了。

**王議員耀裕：**

可以直接做到林園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林園的接管會先做，這幾年我們會先做接管，從沿海路一直接到林園，接管我們會先做。

**王議員耀裕：**

局長剛才說的這些接管，目前做到哪裡了，明年度大概還會做多長，林園這一段全部做好差不多要多久時間，會後再把書面資料給我。 好。 謝謝局長。

另外，在農業局的部分，高雄在台灣可以說是一個農業重鎮，當然也有發展工業，不過農業在高雄來說，也是我們引以為傲的。身為農業局局長的蔡局長，在農業方面也算是專家，針對高雄市農民農業的輔導，包括有機認證，現在大家都很重視，噴灑藥劑會危害到人體，有機認證要如何把關？還有，高雄發展精緻農業一些相關的措施，是不是可以利用今天的機會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王議員對農民的關心，整個有機農業推動的過程，它的認證制度是比較辛苦一點的，但是高雄市一直在推動有機認證，我們會找一個輔導的管理機關來輔導農民，我在這裡一直建議農民朋友最好用產銷班的方式或合作社的方式



來耕作有機農業。

**王議員耀裕：**

用輔導讓農民很快就能進入情況。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有機認證有一個轉型期，它輔導出來的產品首先面臨的是通路的問題，要怎麼樣輔導讓它有通路，目前我們和微風市集、頂好超市與一些超商合作，我們推薦這些有機農產品在那裡上架。而且每一年我們都有做檢驗，包括它上架時候的有機認證，我們都還有做檢驗。目前中央規定三項，獲認可的包括吉園圃、生產履歷和有機，但是高雄市推動有機的方向和生產履歷是並行的。有機認證這種東西，我認為如果農民朋友要參與有機認證，我還是建議加入農會產銷班或是合作社的產銷班，以大家合作經營的方式，農民所生產出來的東西，我們可以推薦他們到微風市集或是高雄物產館來買賣。認證有其輔導單位，我們農業局有公布幾個認證單位，符合的目前好像只剩 15 家，包括屏科大和成大等等，里仁也有。如果他提出申請，我們就會到種植的現場檢驗水質和土壤，未來生產出來的農作物也要經過檢驗才可以上架，並且會給它一個標章。

精緻農業方面，台灣一直在說精緻農業，有些人一直主張與高科技結合，但是我剛才提到，台灣的問題是小農問題，小農需要有這些經費，否則無法花這麼大筆的錢來做。所以精緻農業的定義，我們是朝向「六產」整合，第一、我們結合生產；第二、我們結合加工；第三、我們結合服務。也就是我們所生產的東西、安全的東西，經過加工的手續，面對顧客群，然後銷售出去。農民所需要的就是取得合理的利潤，如果銷售不出去，說再多都沒有用，對不對？所以我們是朝向「六產」整合，我們鼓勵農會也好、合作社也好，可以來接受教育訓練。〔…。〕對，好，我們會來努力，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王議員。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黃議員淑美，請發言。

**黃議員淑美：**

2002 年台灣加入 WTO 之後，大量開放農產品進口，對農業來說，可以說造成非常大的衝擊，很多人就覺得這一產業已經做不下去了，因為進口進來的東西比較便宜。在台灣生產工資貴，東西也貴，不划算，所以很多人因此不願意繼續耕作，造成農業人口流失。但是政府在 2006 年，農委會就發起新農業運動的政策，推出了漂鳥計畫、築巢與園丁計畫等等政策，局長，可不可以告訴我們，你們做這些政策的用意是什麼？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它的政策就是鼓勵年輕人…。

**黃議員淑美：**

鼓勵年輕人務農嘛！所以才有這些計畫，〔對。〕好，你先請坐。局長，其實台灣的失業率非常高，而且 15 到 24 歲的失業率還是平均失業率的兩倍，代表年輕人很多人失業。年輕人除了失業之外，教育程度愈高，失業的也愈多，大學程度失業的比國高中還要多，我們就會思考造成他們失業的原因到底是什麼？而且我們發現，我舉一個例子，兩年前，我一個朋友跟我說他的小孩要去紐西蘭工作。我們聽到會覺得很好，覺得孩子的程度怎麼這麼好，要到紐西蘭工作。我就問他一個月薪水是多少？他說一個月賺 4、5 萬元，聽起來好像很好，可是局長你知道這是打黑工嗎？後來我才知道有這種引介人到紐西蘭工作，而且做的工作還是當地人平常不願意做的。兩年後他回來了，我問他：「你女兒回來了嗎？還會再去嗎？」他說：「不去了。」但是家長不敢說他女兒去那邊做什麼工作，於是我問孩子：「你去那邊都做些什麼？」局長，你知道聽到會讓人流淚嗎？是去那邊殺牛耶！要剝牛頭，當地人不敢看到那些，也不敢剝牛頭，更不敢掏牛的內臟，所以這些工作就讓台灣人來做。說起來這就是所謂的「台勞」，「台勞」就是這樣子，就是去那裡打黑工。局長，為什麼我們的年輕人不願意返鄉，反而寧可在那裡打黑工？局長，你有思考過這個問題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年輕人之所以不願意返鄉，其實他是沒有找到希望，如果今天我們的農村給他一個希望，政府幫他做一個平台…。

**黃議員淑美：**

可是他們認為是沒有前途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希望是一直在創造的。

**黃議員淑美：**

好，那麼你給他們什麼希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號召年輕人返鄉，高雄有高雄的型農，我們看得出來每年的成長率是多少，我們做一個平台。

**黃議員淑美：**

現在型農有多少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到今年年底會達到 420 位，這是接受我們訓練的。

**黃議員淑美：**

你怎麼保障他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現在有幾個保障，第一個，他必須接我們培訓班的訓練，培訓班的經費他不用出；第二個，我們帶領他到國際的食品展，和國際人士接觸以後，我們希望他學會做貿易；第三個，我們在加工產品方面願意協助他做加工產品的研發，我們和屏東科技大學合作，也和高餐大合作，甚至和嘉義大學合作，希望幫他們找到一個另類的專業；第四個，我們希望在台灣的市場上，甚至平面媒體上，可以讓他們有曝光的機會。還有，我們每三個月幫他們出一次季刊，介紹所有的參與培訓的型農朋友們。另外，他們還可以取得輕年農民的貸款，利率只有 1.5%。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講了很多，我們也很佩服你的努力，但是說的和實際的不一定一樣，我要請問你，以上你說的那些編了多少預算？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高雄型農之所以會讓人家感動，就是因為他們沒有向市政府拿任何補助，市政府並沒有編任何預算每個月補助他多少錢，都沒有。

**黃議員淑美：**

沒有給他基本的生活費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們的生活費用來自於他們自己的努力，他們可以和異業結合，因為我們訓練他是希望他可以有一個專業技能，這個專業技能不是只使用在他專業的這一塊土地上而已。比如他們在型農的培訓當中，認識了其他異業的年輕朋友，例如做加工的，他把賣相比較不好的農產品兩個一起合作，合作什麼？向議員報告一個很科學的現象，型農可以提一只皮箱自己去創造他的天下。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沒有給他基本的薪水？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

**黃議員淑美：**

都沒有？他也願意在這裡做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願意在這裡做。

**黃議員淑美：**

好，那麼我們真的很佩服這些人，他不用扶養父母，也不用負擔家計，也不用吃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的意思不是說他不用吃飯、不用扶養父母，我的意思是我們號召型農返鄉，他返鄉後知道我們最主要的目的在哪裡，我們所提供的，後面我們會告訴他高雄市政府可以提供你什麼樣的資訊平台或服務。但是我會很斬釘截鐵的告訴這些型農朋友，我們和其他縣市不一樣，我們不會每個月編列多少錢給你。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們還願意留在高雄繼續打拚，是不是這樣？〔對。〕我要告訴你一個真實的故事，這個年輕人名叫楊宇帆，26歲，他唸過成功大學、台灣大學，但是都沒有畢業，於是他去澳洲打工，一個月薪水有20萬元，最低的時候也有領到8萬元。後來他看到高雄號召農業型男、青年返鄉，他阿公留了一塊地，於是他就回來耕作。做了一年半之後，他發現他所種的8,000斤鳳梨已經可以賣錢了，他也很高興，但是平均下來，他的月收入才1萬3,000元，你認為他還會繼續留在台灣耕作嗎？這就打了一個問號。局長，你看，無論他再如何認真、如何賣，他算一算，平均一個月只有1萬3,000元可領。局長，政府有其他以外的…。這是有土地的人是如此。但是你剛才說的那些型農不一定有土地哦！他不一定有自己的土地，我現在說的這一位他有土地，局長，像這樣，政府有另外給他保障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所說的這一位，據我所知，他不是高雄的型農，他是台南的。

**黃議員淑美：**

是台南的，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才議員所說的，我想…。

**黃議員淑美：**

所以高雄的補助比台南好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沒有補助，我剛才說過了，我們沒有補助，但是我們有培訓、我們有教育。今年開始，我們組成一個型農大聯盟，型農大聯盟的意思就是我們希望所有參加的型農不是個體戶，它是一個集團。

**黃議員淑美：**

它是一個群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它用集團戰來幫忙所有的小農朋友，譬如橙蜜番茄盛產，我們的型農朋友就必須要出去打集團戰，你必須要去接觸所有的客戶，所有型農朋友整合起來，在美濃也好、在旗美地區也好，種這些的型農朋友就透過另外一批型農朋友，有些從事在地生產，有些做行銷，我們是一個整合式的集團，所以我們叫做型農大聯盟。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剛才說的這些都沒有靠市政府任何一毛錢，但是我覺得這不是長久之計，或許1年、2年他會覺得很有趣，我來當農夫，對我來說，我種出來的東西我有成就感。可是實際一點來說，我也要吃飯，我也要扶養父母，我也要養小孩，所以這種東西是不會長遠的，如果政府沒有一套很完備的補助或鼓勵他們的辦法，我覺得這只是暫時的而已。也就是你在推動這個政策，我就來參與你這個政策，學到一技之長，他不會把這個東西當成是他主要的職業。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會參加高雄型農，這些年輕人都是有理想的，但是我剛才說過了，不是…。

**黃議員淑美：**

他們家都有土地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土地的比較多。

**黃議員淑美：**

是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第二點，我向議員報告，不能說市政府沒有編列預算幫忙他們，不能這樣說。別的縣市是一個月補助你3萬或幾萬，我沒有。但是我願意帶領他們去參加國際食品展，就像這個月我們到宮崎縣，是宮崎縣來邀請我們高雄的型農一起到宮崎縣參訪，有這個可以和國際互動的機會…。

**黃議員淑美：**

局長，對於這個我要給予你肯定，你願意帶這些人到國外行銷，包括我們整體的包裝與行銷，讓這些人有創意、有想法，對。這點我要給予你肯定，因為這樣他們才願意留下來。對。如果連這個都沒有，其實這些人會做不下去，因為實際一點說，這些人需要吃飯，靠這個不是維持生計的方式，為什

麼一般農夫都是六十多歲的人在務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高雄市的農夫平均年齡已經從六十幾歲降到 59 歲。

**黃議員淑美：**

現在已經降到 59 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據行政院主計處的統計，回到高雄從事農務的、增加 8,000 人，但是有接受型農培訓的，目前為止有四百多人。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有一些年輕人回來，才把年齡層降低，因為本來都是六十幾歲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而且要向議員報告，他們懂得回饋，不是只做自己的，他們還進入社區，推動社區型的生產履歷，這是很可喜的現象。他們第一代傳授第二代，第二代傳授第三代，就這樣代代相傳串聯起來，大家一起來做。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局長你講得很清楚。其實農民真的很辛苦，因為我爸爸一生奉獻在果菜市場裡面，我從小就聽爸爸說：「你看農民多可憐，載了一車的高麗菜，卻賣不到 100 元。」也常常從電視上看到報導，高麗菜都沒有人要，都爛掉荒廢在菜園裡。但是到菜市場去買，卻不是那樣的情形，1 斤也要 15、20 元，所以會有落差嘛！農民這麼辛苦種出來的菜，到了「販仔」那裡，局長，我講「販仔」你聽得懂吧！因為是我從小聽到大的，經過很多中盤商所賣出來的農產品，價錢就是不一樣，所以你看農民多辛苦。農民到目前為止，我看他們的平均的收入，一個月才 2 萬 4,000 元，你看才 2 萬 4,000 元，這些年輕人怎麼做得下去呢？所以年輕人不會把農業這個區塊，當作是主要的職業之一。或許他認為可以在休閒時，參加這些培訓學習一技之長，或自己在家裡種種菜。

我想跟局長分享，剛剛有人講的有機，你知道一般市民去買菜，只要多了「有機」兩個字，就會變得好貴，可是真的是有機的嗎？沒有人知道。我每次去買的時候，也不知道是真的「有機」還是假的「有機」，因為我們的土地都受到污染了。局長，你知道高雄市受污染的農地有多少，你知道嗎？你不知道嘛！其實很多，你知道今年的 6 月份，才在旗山那邊抓到，他把中鋼的爐渣回填到旗山大林地區，這樣土地會不會受到污染，一定會的嘛！這塊受到污染的土地種出來的菜，還叫有機嗎？有機不是從土壤、從水質就一定要把關好的嗎？像這種情形，政府要如何替民衆來把關？局長，這方面你有什麼辦法可以去把關，保證我們的土壤是乾淨的？是沒有受到污染的？請局長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整個有機的認證過程是相當嚴謹的，包括一開始在申請有機的認證時，從土壤、水分及栽培的果樹。

**黃議員淑美：**

市政府有這樣的人力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全國差不多有 15 個單位從事這樣的認證。

**黃議員淑美：**

15 個單位做這樣的認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15 個認證的單位來輔導在地的農民朋友，他生產出來的農作物，還要經過檢驗，才能蓋上這樣的認證標籤。

**黃議員淑美：**

這個認證標籤，能不能作假？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爲了防杜這個問題，只要產品一上架，我們還有一個抽查機制，這個抽查機制比任何的檢驗都要更嚴格，抽查的頻率會更高。另外向議員報告，我知道議員也很關心有機農作物，像微風市集，我們一上場分成四個攤位擺設時，不是只有擺上去而已，微風市集裡的所有小農朋友還會自己控管，上架的作物不是賣完就好，包括理事長、總幹事，都會把這些作物整合起來抽查檢驗。

**黃議員淑美：**

我希望市政府可以把關好，因爲現在食安問題真的很嚴重，我們一直在想，到底是真的有機還是假的，因爲我自己種過網室的蔬菜也知道，每天還是要抓蟲，我們哪有那麼多的人力，每天來抓菜蟲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他們真的很辛苦。

**黃議員淑美：**

是啊！農民真的很辛苦，但是要做有機更辛苦，所以我覺得，爲什麼會有這樣的菜出來，因爲要經過重重的把關，每天都要抓菜蟲才有蔬菜可以吃，不然就被蟲吃掉了，所以我希望高雄市政府可以在有機這個區塊，讓…。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我們繼續努力。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黃議員。下一位請黃議員香菽質詢。

**黃議員香菽：**

我們都知道，高雄市自許是一個友善的城市、幸福的城市。我想友善的城市、幸福的城市，對的應該不只是人而已，對的應該是所有在這個地方的產業、事物包括動物。高雄市是第一個實施零安樂死的城市，我們都知道零安樂死代表的是對動物生命的尊重和對動物的愛護，是希望我們的動物能夠健健康康的一直活下去。零安樂死政策，應該不是對於那些需要照顧的動物，以零援助的方式來處理，就是任其自生自滅，是需要更多的措施來做的。

其實高雄市目前最應該提升的，就是動物的領養率和照護的品質。我們看一下圖片上的表格，這是行政院農委會所提供的，在 103 年就是去年的時候，高雄市還有 3 隻動物是人道處理的，就是安樂死。但是高雄市的所內死亡率，卻是整個六都的第一名，而且高達三成四，代表的是 3 隻動物中，就有 1 隻是在所內自然死亡的，這是相當嚴重的。甚至到了今年的 1 月，各位請看，是第一名，2 月好一點點，第二名；3 月第一名、4 月、5 月、6 月、7 月、8 月都是第一名，等於所內的自然死亡率是相當相當的高，而且連領養率都是倒數第一名。我想請問，這樣的第一，難道農業局及動保處不覺得慚愧嗎？我想請問局長或處長，針對所內死亡率的高居不下，有什麼看法？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黃議員對寵物的關心，事實上數據擺出來就是這樣，雖然現在慢慢在下降，但是數據還是全國第一，我們該改進的、我們會改進，後續的一些作為，等一下請動保處處長向議員報告，因為我覺得有很多事情，如果有改進的空間，我們不會說一大堆胡扯的話，我們會做好，而且我們也召集一個小組會議，希望後續能做得更好。現在請處長來向議員說明。

**黃議員香菽：**

麻煩處長說明，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處長答復。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感謝黃議員對動保處的關心，動保處確實在數據上的顯示沒有那麼理想，我在這裡說明一下，就是在所內死亡的這些犬隻，有些是救援回來的。目前我們有和獸醫師公會合作，成立一個醫療顧問團，對於救援回來的犬隻，如果有受



傷或比較瘦弱的，給與很好的醫療。另外在內部的管理方面，包括認領養方面，就是把時間調整，加長每天認領養的時間，讓民衆在認選犬隻或是參觀的時候，延長時間讓民衆能有多餘的時間去選擇。另外，我們內部人員的調整，如果對動物比較沒有愛心或是有疏失的地方，我們會做內部的教育及調整，所以有以上的措施。

**黃議員香菽：**

我們都知道所內的死亡，有可能是因為動物的醫療品質及照顧沒有做到最好，也有可能是因為所內的環境太差，更有可能是因為餵食不足的情況。針對這一點，有一個團體來向我陳情，因為他們常常在臨檢的時候，都會看到所內的餵食人員，可能本來一天應該要餵食兩次，但是卻變成一天只餵食一次，甚至餵食的量不足。是否會造成動物的搶食？因為搶不到食物發生狗咬狗的情況，或者是永遠搶不到食物而飢餓死亡？我覺得這些都有可能。這是關懷流浪動物協會提供給我的照片，照片中的狗已經瘦成皮包骨了，這如果是家犬，我們一定會相當不捨。包括空碗，這些都是應該餵食的時間而沒有餵食，這是所長及局長都應該去重視的。另外，我想問所內的工作人員是否皆為外包？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飼料部分，我們的飼料都充足，飼料是一天餵食兩次，餵食中間會有空檔，在早上九時至下午四時中間會有空檔。我們有分動物體型大小，小型動物會維持全天都有食物，一般大型成犬則是早、晚各餵食一次。剛才提到我們的捕犬人員也就是工作人員，除了獸醫以外，工作人員都是招標的派遣公司的外派人員。

**黃議員香菽：**

派遣公司到底有沒有符合動保處在招標時的條件？或是因為低價者得標的關係，所以動保處沒有盡到監督的做法？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派遣人員的公司在招標時，都是依採購法去招標。

**黃議員香菽：**

當然。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得標廠商的派遣人員事先都會先經過講習及受訓，因為動物是一個活體，要依據動保法在捕犬處理當中，每個 SOP 都要經過我們的訓練及講習，他才能夠上工。

**黃議員香菽：**

處長，你所說的是捕犬人員，我說的是所內的工作人員，包括餵食及清理環

境的人員，這個也是外包的嗎？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捕犬人員是外包的，清潔及餵食人員也是外包。

**黃議員香菽：**

對嘛！照這個情況看起來，所內的死亡率這麼高，這個外包商有沒有符合你們當初所希望的條件呢？有沒有符合？應該是沒有吧！如果是這樣的話，你們動保處是不是要檢討這個外包商還適不適用？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如果外包商沒有依照當初所承攬的合約，沒有按照時間或是按照我們的規則去從事清潔或是餵食的工作，我們可以依合約來處罰，對人員我們可以建議他離職。

**黃議員香菽：**

處長，你回去要好好的再關心一下，包括局長回去也要好好關心一下。我所知道壽山及燕巢這邊都有編例一筆預算，是針對聘請的兩位約聘獸醫師，是不是？〔有。〕這兩位獸醫師到底有沒有認真的去執行動物的醫療救援等等，處長你也需要認真的去檢討一下。改善醫療品質與成效，增加受傷犬貓的生命保障。這也就是我們剛剛所講的，所內的自然死亡率太高的關係。有一些是救援回來的，或許救援回來的，本來沒有那麼嚴重，就像是前面影片中可以看到的，前面的這隻狗，原本沒有那麼糟糕，但是被你們救援治療以後，在他所纏繞的包帶下，其實他的受傷面積，早已經擴大了，我將照片用成黑白的原因就是因為太血腥了，我覺得在這個場所不適合播放。但是可以看得出來，他是整個背部都已經完全潰爛，如果我們所約聘的獸醫師無法達到要求的話，是不是也應該一併要做檢討？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是的。對於剛才所提供的影片，在動物救援回來之後，是否有進行適當的醫療？我們的獸醫師都經過受訓及合格考試的醫師，在醫療當中，動物的傷病情形是很多樣化的，譬如這次在台北的氣爆，就算有很優秀的醫療團隊在救治，但是還是會有救不起來的。在整個過程當中，我們需要再進步，我們會再要求。

**黃議員香菽：**

處長，我們都知道犬隻的受傷，這個我們要相信專業，但是我想問一下，這兩名約聘的獸醫師是透過什麼樣的程序進來的？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這兩位是有開業合法的執業獸醫師，我們是公開招標，任何一家醫院的獸醫師都可以來參加標案，我們會篩選，對於整個工作及時間，如果他可以配合，

在醫療技術方面，我們也會去看並評估，我們所救援回來的很多都是外傷，他能夠去醫療及配合，我們就會錄取，所以是經過合法的採購法程序。

**黃議員香菽：**

他們是長駐在所裡面嗎？因為你剛才有提到，他們是開業醫師，所以他們是長駐在所裡面嗎？還是到他們的診所裡去…。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他們是開業醫師，就是在民間開業，我們的工作時間為早上開園後到下午，這個時間他要駐在動物收容所裡。

**黃議員香菽：**

長駐的？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對，下班之後，他自己的營業我們不干涉。

**黃議員香菽：**

剛才處長有提到要延長領養及所的開放時間，這個是六都收容所的領養時間。我們都知道，一般民眾多為上班族，上班族都是星期一至星期五上班，甚至星期六也要上班，你們的開所時間和每一個上班族的上班時間都一模一樣，一模一樣造成上班族想要在假日領養時，不得其門而入，因為沒開放。所以我希望處長回去趕快檢討開所時間，如果能像台北市或新北市一樣，他們的開所時間是星期二至星期日，休息日為星期一，那也是大家的上班時間，如果是星期日的話，我們的領養率會不會提高？這點我希望處長能夠回去好好想一下。就我所知，台灣還有一個縣市是全年無休的，當然不是六都，而是東部的城市，他完全是全年無休。

另外，我想問約聘僱人員的上班時間不都應該為八個小時嗎？可是我們中午的休息時間是不是過長？中午等於休息二個半小時。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中午的休息時間就和我們的正職人員是一樣的。

**黃議員香菽：**

為什麼開所的時間，是休息兩個半小時？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因為上班時間是一點半，兩點開始是有前置作業，譬如有民衆要來參觀或領狗的話，前置作業要先清潔，有些狗可能要移動。

**黃議員香菽：**

處長，這個你們回去要好好討論，不要讓人家詬病，因為大家都有提出這個想法，就盡量…。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現在時間已經在調整了。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黃議員，接下來質詢的是李議員雨庭，向大家報告，等李議員質詢之後休息 10 鐘，請李議員發言。

**李議員雨庭：**

林園是高雄最南邊的行政區，長期以來受到林園工業區石化重鎮的設置之下，相信陳菊市長以及我們身為民意代表，都有很深的使命感。昨天本席聽取水利局的業務報告，我想請問水利局長，你們說有關林園海岸復育和景觀改善工程已經完成了 400 公尺，本席及林園所有的鄉親，都很在意未來後續的延伸是怎麼規劃？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林園海岸的部分，我先分成兩部分來講，水利局原來完成的那 400 公尺是屬於東西汕海堤，它是介於中芸漁港和汕尾漁港之間。那一段的功能主要是，現有海堤上面的管線非常多，而且非常亂，我們利用這些示範性的工法，把目前所有的管線全部收納。完成那 400 公尺部分，主要是用地沒有問題，所以現在這部分完成之後，地方民衆會覺得環境比以前改善很多，而且可以在上面做一些…。

**李議員雨庭：**

這真的是差了非常多，而且這已經是 2、30 年來的景觀，林園從以前到現在，管線都無法處理，我很肯定水利局和市政府團隊的努力，把最困難的點都做了。現在最在乎的就是後面的工程，我們如何編列？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後面如果要再推進往汕尾漁港那邊做，就碰到用地問題；第二個就是…。

**李議員雨庭：**

我們有在進行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我們已經有調查了，但是後面第一個問題就是用地問題；第二個，就是道路寬度，所以這部分是有和道路主管機關工務局做過討論，未來那一塊如果要延伸做到汕尾漁港，可能要透過都市計畫變更，才能讓那一塊比較完整的東西汕海堤，做成類似像現在這樣的方式。

**李議員雨庭：**

現在進行到什麼程度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整個林園海岸總共接近 8 公里，現在市政府也重新在思考，在整個海岸線來講，有哪些是可以先去做的？上上個星期去會勘，就是針對現有林園海岸濕地那一塊，那一塊現在工務局做完之後非常漂亮。希望未來那一塊濕地公園和現有的這些海岸，如果重新再改造，搭配旁邊道路系統的開闢，可以再創造或是重新做林園的亮點，這部分也有和工務局達成共識，就是先透過都市計畫變更。

**李議員雨庭：**

局長的意思是，林園全長 8 公里的海岸線，我們現在規劃就是，哪裡可以做，就先做哪裡。整個海岸現是斷斷續續的嗎？這裡一塊、那裡一塊，中間這一塊就是空的、髒亂的，是這個意思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整個海岸的規劃在 100 年、101 年，有完成全高雄市海岸整體規劃，其實這個海岸線的發展，必須要搭配現有周遭道路以及現有海堤結構的安全性。

**李議員雨庭：**

整個工程不是那麼簡單，我大概 2、3 年沒去旗津了，但是我上次去很驚訝讓我嚇一跳，整個旗津海岸線變得非常漂亮，包括沙灘，我相信海洋局在那邊也有復育的計畫。那時候本席第一個想法，心想林園海岸線何時才可以像旗津變得這麼漂亮？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旗津會變成這樣，是因為經過一段很長的時間，我們有個規劃就是要從局部的點開始擴散。

**李議員雨庭：**

昨天水利局的業務報告，我只看到這 400 公尺的成果，我沒有看到後面的程序要如何運作及規劃，這是本席最在意的地方。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我們後續把現有的資料整理之後，再向議員做說明。其實整個高雄市的海岸，包含茄萣海岸等等，都有做完整的規劃，局部性的做一些環境改造工作，林園也是在我們的規劃範圍之內。

**李議員雨庭：**

林園很重要，林園揹負了全國經濟發展的重擔，整個石化區都在那裡，我不希望市政府和外界的觀感是一樣的，因為林園地區假日都沒有觀光人潮進來，大家都想林園是工業區有什麼好玩的。林園的海岸線真的不會輸給旗津，所以

我希望海洋局和水利局，我們前幾年好不容易做了 400 公尺，而且還有剛剛局長所講的濕地公園，我覺得濕地公園也是很有看點，因為現在有帶了一些觀光人潮進來。但是我覺得還有一些缺失，譬如：旁邊的道路還有一段未徵收，還有聯外道路，外地人都要鑽小巷進來。所以整體的景觀設計，我覺得市政府團隊應該要用點心。我再請教局長，大寮內坑里拷潭排水系統，有民衆向本席陳情，八八橋下每逢大雨就淹水，因為八八橋下有很多大卡車出入，這是二、三十年的淹水、積水的狀況，我們現在做得如何？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一段的淹水，主要是當初八八高架道路開闢的時候，當初現有那一條水溝沒有留寬度，所以上游比較高的丘陵地到八八下面，那邊就是排水瓶頸，所以下大雨水就衝到現有的平面道路就淹水。

**李議員雨庭：**

你知道那是很靠近民宅。〔對。〕你知道嗎？車子經過，水就噴上騎樓，年輕一輩的都很氣憤，有時候會擲石頭洩憤，這又造成交通上很大的危險。因為已經淹水了，他們擋在橋下，不讓大卡車出入，可是大卡車就是硬要衝，他們就只好擲石頭，真的很氣憤。拷潭及內坑里這一段的排水，因為它本來地勢就比較低溼，這裡的排水系統我們之前也有會勘過，說要把箱涵變大，我們也提議是不是經過八八橋下直接把水排進大排？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過了八八下游的部分，那一部分現在水利局已經在處理了。剛剛講的，過八八橋下的瓶頸，上次和議員會勘之後，我們先做管線施挖，因為下面除了很多管線以外，還有現有台八八落墩和基樁，基樁很多，所以我們現在發包一個八十幾萬元要做試挖的工程一直標不出去，因為已經流標四次或五次了，我們現在會再…。

**李議員雨庭：**

爲什麼會流標？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有很多工程不好做就是廠商看了就不來投標，有可能是我們自己把一些單價估算得太少，所以我們現在如果再流標的話會把一些單價調高。我們要先試挖完，再評估這個箱涵到底要怎麼樣去拓寬，這個部分一定要先做好前置作業，才能去做箱涵工程。

**李議員雨庭：**

這個部分，本席覺得市府應該要列爲一個檢討的施政重點，很多本席排了會勘，排了要怎麼做排水系統，包括林園上次處理的一心街也是。我覺得都是土

地所有權人不願意蓋同意書，所以施工單位就沒有辦法施工。還有一來就是可能我們的投標金額都太過於低，他們現在工程都不好做也沒什麼利潤，所以我覺得一些補償金還要再提高，而且我覺得拷潭這個是真正必須要做的，我也希望我們能夠儘快解決他們十幾年來的困境，不要讓那裡的居民一遇到淹水就把全家人都叫回來幫忙清理家裡的污水，還要擋路不讓卡車經過，我覺得這真是造成了整個很大的影響，那麻煩局長在這兩處多用點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用地問題我們會用下水道償金那一部分先來處理，因為也有很多件議員有幫我們協調土地同意書，這幾年裡面也做很多排水改善的工程。

**李議員雨庭：**

對，謝謝局長。我想再請教農業局長，農業局長真的是在縣市還未合併之前他就是非常專業，都在這一塊領域之內，我想請問一下局長，大寮、林園有哪些農產品？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不是我先講大宗的？林園的洋蔥很有名，大寮就是稻米和紅豆。

**李議員雨庭：**

你吃過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吃過。

**李議員雨庭：**

林園的洋蔥有沒有輸恒春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而且很好吃。

**李議員雨庭：**

好吃。哪裡有好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它的甜度跟辣度。

**李議員雨庭：**

林園的洋蔥很好吃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吃。

**李議員雨庭：**

對。剛才我們看工作報告，我們的型農從 101 年到今年為止一直有成長的指數在上升，這幾百個型農裡面，我們真的是在意他後續的發展，目前農業局是怎麼去輔導？因為現在真的是失業率很高，而且又都是四、五十歲的，三十幾歲的也有，如何讓這些年輕人返鄉回來耕作？而且我們是稻米之鄉，台灣人真的都是吃米長大的，這個傳統產業不能讓它沒落，如果市府有配套來輔導這些年輕人回來做這些工作，目前是怎麼去推動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李議員對我們尤其是林園和大寮的農民朋友的關心，在這裡感謝你。在這裡跟李議員報告，譬如說要讓年輕人返鄉，就他的資金面來講，他可以去跟農會貸款，利率才 1.5%；另外在受訓方面，高雄市政府有一個型農培訓班，另外我們會推薦這裡的型農，如果他要在栽培技術上再精進，我們會推薦給農改場，去那裡接受栽培技術的受訓；還有我們有籌組一個叫「型農大聯盟」，如果參加型農大聯盟，我們可以帶他出去到國際市場看國際的趨勢。

**李議員雨庭：**

大聯盟是只有高雄市嗎？〔對。〕整個高雄市的一個串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因為我們的品項很多，我們 430 位的型農，年輕農民回來以後，我跟李議員報告，我們有一個很可喜的現象，以林園為例，洋蔥有很多人是不敢做生產履歷的，但是林園洋蔥的生產履歷做得很好，而且這個產銷班是一個歐吉桑，他的第二代也是在此接棒。第一產銷班、第二產銷班陸陸續續看到這個生產履歷…。

**李議員雨庭：**

再請問局長，型農培訓班是每一區都有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現在目前為止幾乎每一區都有，像大寮的話，我們就有了，也有種米的。

**李議員雨庭：**

所以每一區的培訓班是結合在地的特色，譬如說林園就是我們去輔導洋蔥的行銷及耕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洋蔥，譬如說我們會上網，然後再甄選，這次報名的有 133 名，我們錄取才 40 個而已，錄取率 33%，所以有人說比考大學聯考還要難。

**李議員雨庭：**

我們要…。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什麼？〔…。〕第一個，希望他用自然農法來愛護這塊土地；第二個，他要有理念，就是要能夠團結；第三個，40 歲以下；還有，他必須願意接受型農的培訓，〔…。〕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雨庭：**

我想再請教一下海洋局長，剛剛本席跟水利局長所提到的，整個林園的海岸線全長有 8 公里，本席真的很希望整個海岸線能做一個很完整的規劃。本席希望在外界的觀感，林園不只是一個經濟發展的重鎮，林園有山有水，這塊青山綠水的寶地之下，本席也希望回歸到海資源來看。目前林園的漁船、漁民，在施政報告裡面，我們的漁業生產量跟漁業產值都佔全國第一位。雖然全國第一位，但是我看不到林園人、林園漁民的未來，為什麼林園漁民還是叫苦連天？我們怎麼去輔導？剛剛提到停泊站不夠；還有一個，觀光魚市的開發，我們這邊都看不到，市府這邊怎麼去規劃？我希望市府能給漁民一個保障，但是這兩項是漁民最基本的要求，也是最盼望的，因為這個漁港已經運作幾十年了，在縣市合併後我們還是看不到林園漁民的發展與未來，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王局長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剛講到整個漁港的部分我們繼續來爭取，當然從停泊席位的改善或是整個航道的安全度上面來講，我們會積極來跟漁業署…。

**李議員雨庭：**

我在意的是一個…。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另外接下來就是講到觀光魚市的部分，當然目前中芸漁港整個腹地的發展上大概比較小一點，後續我想我們也會再跟漁業署、區漁會這邊來協調一下，看整個漁港的未來就是說在設置觀光魚市來講，在空間的調整也需要跟其他的相關機關來共同協商，研究是不是有增設觀光魚市的空間， …。 是。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李議員，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張議員文瑞發言。

**張議員文瑞：**

這次小弟要來探討，引用剛才黃議員淑美的一句話，剛才我看到他問農業局長蔡局長說有我們的子弟在台灣，因為大學畢業後，去到國外，一個月賺多少，

之後回到台灣種鳳梨作幾分地，剛才這一部分，局長應該有聽到，所以代表…，事實來講，務農是真的有夠辛苦，早上出門，晚上才回來，這樣日夜不分，做一做，如果氣候好的時候豐收，價格就是便宜。如果價格好的時候，根本就是沒有東西賣，才會價格好。曾經我也跟局長說過，番石榴真的便宜到 1 斤 3 元，你想番石榴便宜到 1 斤 3 元，農民他要用多少心血，這樣從開花、花苞，當然番石榴比較沒有噴藥，這樣一直栽、一直種到採這樣，光是讓你採一斤 3 元，有可能讓你採你都不想採，採不到工錢，實在是夠辛苦。所以說有一個去國外一個月賺幾十萬，回來台灣後務農，種多少分？多少面積的鳳梨後，合起來一個月才 1 萬多元的收入而已，所以務農現在幾乎完全都沒有人要做了。

說到我的選區，當然我的選區大部分…，茄荳就是漁業，湖內、路竹就是都種菜，一些漁業，像阿蓮就是農業。農業以田寮、阿蓮，我常常跟局長反映，爲什麼每一次棗子在評比的時候，番石榴在評比的時候，蜂蜜在評比還有份，棗子都沒有田寮的份。上一次你講我們那一邊沒有產銷班，沒有問題什麼的，致使我們都沒有提出參加評定，所以都沒有得獎，但是真的有夠可憐。我要講的就是應該是從合併後這幾年，從 99 年到今年 104 年，已經差不多將近 5 年了。我們可以說高雄很平安，幾乎真的沒有很大的颱風來損失我們的農作物。剛好今年應該在 8 月 6 日蘇迪勒颱風，把整個的農作物掃得這麼嚴重。

我知道過去高雄縣未合併時，包括縣也好、鄉也好，在審財損時，如果報就有，應該沒有說有 60%、80%、90%，差不多都有 50% 以上。我知道這次的農損在我的選區裡面，當然我在說的就是包括田寮、阿蓮這兩個鄉較嚴重。阿蓮我聽到的，燕巢也好，內門也好，我剛才才有和召集人請教過，他的選區，當然也是很多災害的損失，補償都很順利，唯一這次田寮發生非常大的一些讓我感覺很困擾的。第一、龍眼沒有補償，剛才召集人說龍眼那個時候，我說龍眼那個時候幾乎還沒有在採收，剛剛開始採收而已，應該還沒有 10%、20%。因爲怎麼說呢？今年因爲閏月的關係，季節較慢，本來是在那個星期要舉辦龍眼蜂蜜節，爲了颱風才取消那個活動，等於那個時候龍眼都還沒有採收。

田寮的龍眼都沒有補償，沒有補償的原因是什麼？我這幾天因爲前幾天都沒有人找我，只有一個打給我說龍眼沒有補償而已，沒有人說番石榴、棗子、其它香蕉那些事，面積的問題等等、百分之幾的問題，都沒有人說。這幾天可能我和李議員爲了這個事情被人吵得真的很嚴重。他現在談論，我現在先說龍眼，龍眼沒補償。我這幾天連續 3 天，星期一、二，今天沒有去，到前個星期，我也去了公所，我其實與那個新來的課長姓張，我也沒與他接觸過，承辦的有一個梁小姐，我也不太認識，也很少跟他接觸，他也剛來沒多久。當然這個梁小姐和課長的情誼有夠大，當然區長也在講，人家現在甚至講什麼，說那個錢

都撥下來了，下來到公所了，公所不知道用到哪裡去，污走了或是什麼。我說那個不可能的事情，現在沒有人在做那個事情，也不可能全撥下來，不然怎麼別的地方都領完了，阿蓮也領完了，哪裡也領完了，爲什麼田寮都沒有？我了解起來，第一、我現在說龍眼，我昨天再詳細問課長，爲什麼龍眼要去申請的時候，公所這邊包括區長、課長及承辦人就說龍眼沒有補償，我說龍眼沒有補償，是區長講的算數，還是課長講的算數，還是什麼人跟你指示說龍眼沒有補償。他說龍眼可能中央或是農業局說龍眼不補償，我就問他說爲什麼不補償？他說田寮的龍眼都零星的，沒有栽培整區。

局長，我說的你聽得懂吧！沒有管理啦，田寮的龍眼都零星的，我說差不多在高雄市南部龍眼最多的就是在田寮，大崗山整片都是龍眼。你說龍眼栽植在山坡，你說私人地也好，承租的市府地也好，國有山坡地也好，你說承租的也好，你的龍眼要如何整理，難道龍眼也要噴藥嗎？龍眼以前一般是放在那裡，讓它自然生長，自然開花，有開的收，沒開的就放在那裡，這樣就讓它自然下去，有生的就去收。龍眼都沒整理，意思是說龍眼不像芒果這樣去整理，去塑形，去噴藥，去包裝什麼，根本就是放在那裡自然生長，一年一收，就是自然讓它生長，有生的再收，應該大家都知道的事情，結果他跟你說農委會規定，農糧署和改良場規定說龍眼就是要有整片，或是整區田都栽種龍眼，有整理才算零星的，所以田寮這一次的龍眼完全就是都不補償，不補償的原因就是這樣，這是龍眼的部分。

現在講棗子，棗子當然那個時候正在開花，應該大家知道棗子是一種較秀氣的水果，就是它也是怕摸，怕人家怎樣，它在開花的時候，在播粉的時候，如果風稍微吹到掃到時，這次開起來的花又再結果也是不能吃，也是不良的棗子，人家稱它爲小小的棗仔。所以棗子這次遇到兩次的颱風，當然 8 月 6 日和 8 月 8 日蘇迪勒颱風掃過之後，有可能再開第 2 次花。但是開第二次花，就算讓你結果，第一、時間也慢了，那個時候可以吃的棗子，就是都過農曆年後。過農曆年後變熱，棗子就不好吃，就沒有人要買，所以棗子事實上損害也很大。開花後，再經過 9 月 27 日杜鵑颱風來的時候，再開花又被打一遍，當然那一次沒有很大，但是棗子就是很怕風，棗子如果開花時，風一掃過就沒有棗子。所以棗子幾乎那個時候是剛好在開花而已還沒有結果，棗子應該都沒有補償。

最重要的是番石榴，番石榴田寮最多，田寮說報 3 批，我星期一與農糧署和改良場及農業局可能一個股長或是什麼人，再配合公所去抽查，我親自很早就陪那些農民去了，8 點多就陪鄉親去公所，他們差不多帶二、三十個人去，在那裡講這個問題。到最後我打給秘書，秘書說拜託農業局什麼人去，我們在 2 樓，上來跟農民做個解釋，怎麼有的補償 20%或多少這樣。叫他們上去，我

知道農業局不敢不上去，改良場跟農糧署他們不上去，說他們今天的任務是來勘查，不是來跟我們解釋的就不上去。那我們也沒有辦法，最後就下樓問他，他說一大堆還有一些什麼的。當然這是我可以了解的問題。過去縣政府公所的時候，有可能比較從寬，承辦的人員、上面的人員，可能睜一眼閉一眼，報多少就准多少，有那個現象我也知道。

我爲了這件事情，我上星期特地去找以前的一個鄉長陳清英，我去找他談說，聽說你爸爸是怎麼樣，你們以前是怎麼樣，他也說這個情形給我聽，那我也了解。當然這一次這樣，說一大堆原因，星期一來抽查，他來抽查的原因，課長跟那兩個承辦的梁小姐跟黃小姐，對，我借這個機會也跟局長講一下，他們在跟我反映，他們那一課裡面可能只有 3 個人而已，3 個都是女生，課長是女的，承辦的梁小姐也是女的，另外那一個黃小姐也是女的。你想田寮的面積那麼大，整個田寮 10 區，有可能在高雄縣的農業裡面，山區就不要講，旗山、那瑪夏那些不講，田寮務農的面積大概占高雄市，應該可以說是最大的。3 個都是女生，農糧署那個男的來說，你們陪這些農民到山上，遠遠的一區這樣，定位的機器拿著去勘查，這樣不會很危險嗎？他們有這樣跟我說。所以我現在說到這裡就是要告訴局長、科長，事實上田寮農業課 3 個都是女生，不應該讓 3 個女生去勘察這麼大的地方。所以講到最後就是他們 3 個無法做完這麼多的事情，最後他們再委託里幹事去幫忙看、幫忙勘查。里幹事有的都做很久了，有的都是老面孔，在公所裡面從很久以前就在那裡了。

他們過去報的就是，我栽種一區在這裡，這一區 3 分，來看就確實栽種 3 分在那裡就報 3 分；他這區 5 分、這區 2 分，這塊面積多少這樣報上去，都照准。現在他們告訴我的意思就是上面不准爲什麼來抽查，意思就是因爲報的我們都給他，說我們上面有說，事實上政府應該從寬從速去勘查，讓他們通過，他們也真的是這樣做。結果上面下來抽查的時候，今天來抽查 25 件，怎麼會幾十件裡面有 7、8 件都沒有通過，你們是不是都虛報、亂報，你們亂准，致使有第一次的抽查、第二次的抽查。現在星期一第二次的抽查又沒過，現在又再一次要來抽查，現在大家罵聲連連。爲什麼別區包括燕巢、台南縣那邊，因爲我們隔壁就是關廟、龍崎，他們都過了。大家的區域都過了，大家錢都領到了，就是田寮還沒通過也沒領到錢。當然我剛才講的，那有一些問題出在田寮的土地都是持分的地，全部都是持分的。像這一塊 3 分，3 個人在耕作，就要 3 個印章都去報才可以。

爲什麼田寮這一次報損，會發生這麼嚴重的問題，沒有過的情形，讓百姓、讓這些農民埋怨那麼大，大家一直罵。尤其罵市府、罵公所，當然他們不會去罵中央，只會罵市府合併之後有多少的壞處，市府農業局怎麼樣都沒過等等這

些。我想針對這些，局長，你是不是藉這個機會做一個解釋，讓農民，剛剛我要質詢的時候，我有跟很多田寮的鄉親說，我要請教農業局這邊，請局長做個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很感謝張議員在颱風之後，數次來關心農民損失的問題，尤其是我到當地關心的時候也打電話給我，說農民的損失一定要從優從速，這非常感謝你。第二點，我跟張議員報告，區公所農業課的人員，不是農業局派的，他是歸民政局，跟你報告，因為很多人誤會，包括張議員也誤會。第三點，目前高雄市 38 區，有報財損的有 28 區，已經發放 26 區，剩 2 個區域，田寮是其中的一區。這就是說，這種東西我只能這麼講，28 區為什麼 26 區已經全部撥到公所在發放了，為什麼剩下這 2 區？甚至昨天我們還打電話給區長，麻煩他們要儘速，所以田寮才剛剛撥第一批進去。剛才張議員講的為什麼去複查的時候，會產生合格率那麼低。我跟張議員報告，中央、市政府會同公所去複查的時候，出現比較不同的地方是地號跟他們所種植的項目不同。譬如說報的是種植棗子，結果到現場看，這一個地號是種龍眼。這個我們也希望公所可以改進，因為 28 區裡面有 26 區，完全都這麼順利，速度在全國裡面來說算最快的了，已經進去了包括內門都過了。為什麼會這樣，這個部分我們也跟區長反映，希望就這個地方可以加強一下。張議員所講的，龍眼也是有補償，龍眼本來就是我們的經濟作物，〔…〕所以我們來了解，沒有補償的原因是什麼，公所沒有報的原因是什麼？〔…〕別區的內門也有報，內門也有補償。田寮公所沒有報的原因是什麼？包括你講的棗子沒有報的原因是什麼？今天棗子不是只有阿蓮你的選區，你也很關心，為什麼阿蓮人家也是有報，對不對？所以變成大社也有、燕巢也有，為什麼田寮不報？〔…〕對啊！龍眼沒有報的原因，我就講過了，因為昨天我們的主秘已經跟區長，也有打電話拜託他們儘速報出來。今天的問題我要說 28 區裡面，26 區已經完成核撥，有的已經到農民的手裡，可以讓他儘速復耕了。那為什麼就這 2 區，我們也是會跟民政局反映一下，希望他們能夠來協助一下，來幫忙。農業局也很清楚地方區公所的人員很辛苦，但是這很緊急，要幫忙農民復耕的速度要快，這個跟張議員報告，現在已經完成 26 區了，剩 2 區，這 2 區我們也一直在追蹤，田寮是其中的 1 區。〔…〕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文瑞：**

局長，我現在是這樣，你請坐，當然龍眼沒有報是很大的一個爭議。我現在說沒有過的，若是事實上農民沒有耕作或是種在這裡報在別的地方，不符合的，是不是要他們要據實報，如果真的有種那就一定要讓他過。但是我手裡有好幾個，像我現在拿的這張單子，他就種好幾分了，這可能報 9 筆還是 10 筆，沒有一筆有過的，這個反應最激烈的，這個是在牛稠埔；我一個朋友他種 1.1 甲，進來的時候我還打電話問他，說要准他 1 分；我一個堂姐，種 1 分多，說補貼 900 塊，那一天到公所發脾氣，說 900 塊若是匯進去，他要去敲桌子。這個情形是怎麼樣，當然從那個情形，那一件是課長本身去勘查的，我問課長是怎麼回事，他說栽種的地方，這邊幾棵、那邊幾棵，他看看又怎麼樣，像這種情形，我再來談我那個在西德的朋友，他專門回來種棗子和番石榴，他在田寮種得還不錯，有這些和那些，我只是拿其中一兩件來講，你要到公所了解一下。這一件我有告訴課長，課長說他還要重新去勘查。這樣的案件很多，有很多都未獲准，他說還要復查，像這種情形要嚴格再監督。我聽說有一批獲准了四分之一，呈報三百多個，准了九十幾個，差不多准了四分之一，佔了百分之二十幾而已，所以農業局這邊真的也有責任，雖然勘查…。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張議員，下一位質詢的是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首先我要請教自來水經理，在三年前本席就率先推動高雄市民免費進入澄清湖，當時的想法是這樣子，因為我們也沒有能力再花 100 億去開闢一個很大的公園，既然已經有一個很好的場域，可以讓很多高雄市民進入運動、慢跑、健行、賞花、賞鳥等等都有很大的功效，所以在 102 年的 9 月 17 日，就開始讓高雄市民可以免費進入澄清湖。事實上我們看到 102 年和 103 年的比較，可以發現多了 20 萬人進入澄清湖，除了總人數多了 20 萬人，還有一件很重要的事，就是以前的人都要趕著在六點以前，現在就不用趕了，它的效益就有那麼多，進入的大概有 150 萬人，加上買票的將近 20 萬人，總共差不多有 170 萬人。這三年來，市民也很認同市政府這樣的政策，能夠看到這麼多人進去也是一件好事。時間過得很快，到今年的 9 月 18 日我們實施已經兩年了，當時契約一簽是三年，所以如果我們現在沒有開始再努力，明年的 9 月 17 日很快就到了。所以在市長市政報告質詢的時候，我有跟市長提過，市長說會交代副市長，因為副市長是自來水公司的董事，所以他會大力繼續來促成高雄市民免費進入澄清湖。事實上，我們看到過去這二、三年來高雄市政府也做了很多事，包括兒童樂園的改善、寧靜園的改善以及廁所還有很多交通動線等等。我想對整個澄清湖來講，因為你們本身資本門的投資也比較沒有那麼足，這 3,000 萬等於在

幫你們做資本投資，讓整個澄清湖的質感和效益能夠倍增，我想對市府、對澄清湖、對自來水公司、對整個高雄市市民來講都是處於多贏的局面。市長也已經公開表態了，我在這裡也要代表高雄市民來拜託自來水公司經理，請你回去跟你們的董事會反映，我想這麼多的高雄市民認為這樣子的一個合作是好的，那麼我們應該繼續來努力，不知道經理的看法如何？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經理回答。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剛剛黃議員講的，這個從 102 年 9 月 18 日到現在已經滿兩年，到明年第一期就屆滿三年了。事實上，澄清湖這個觀光區是不是要繼續開放讓高雄市民免費入園來觀光，這件事情我們是樂觀其成。剛剛黃議員非常關心這一塊，這對三方面都好，可以說對市府、水公司、高雄市市民是三贏的局面，這是一個非常良性的發展。

**黃議員柏霖：**

合作模式。〔是。〕好，那麼我也拜託你，你下次回去總公司開會的時候先跟董事長、總經理報告一下，我們市長這邊也同意。但是你們要預約也需要一個期間，我希望在明年 9 月 17 日以前這件事能夠趕快談好，讓市民覺得未來從現在算起還有四年可以繼續免費入園。第二方面，我們看到澄清湖本身也在做很多的改變，這個是不是可以做得好？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沒有錯，第一年是市政府在這邊投資大概在 4,200 萬左右，第二年因為現在才 10 月，還有三個月還沒有結算，應該會超過 3,000 萬，這個我們都會向總管理處還有董事會來反映。

**黃議員柏霖：**

那麼這個部分就拜託你們了。希望大家都同意，能夠讓更多的市民覺得可以安心地到裡面去運動或休閒，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政策，好不好？〔好。〕

接著我要請教水利局局長，大概在 6 月本席有打電話你談到本安里滯洪池，因為有兩百多個市民連署說，他們滯洪池外圍的土堤有 65 公分，上面又要種矮灌木，所以它的穿透性就不足。我當時第一個想法是認為，那個蓄水是要做滯洪池，你把它降下來的話，滯洪池的容量就減少了，我看到你們預估是 8,400 噸，所以一開始我也沒有答應，我到現場去看了一下，原來 65 公分的土堤不是為了增加蓄洪量，而只是為了安全，怕萬一車子開的時候沒有注意而跌到裡面，那裡有二、三米的深度，所以它不是為了蓄洪而只是為了安全的隔離，因此我就說我來找局長。我第一個就去辦了會勘，科長也很好都來現場解釋，我

第一時間打電話給你，你也同意從 65 分降到 35 公分。降 35 公分，第一個不會影響蓄洪量，我們知道蓄洪池最重要的是蓄洪量，如果把它降下來就枉費我們在做了，所以第一個不影響它原本的使用。第二個，對當地居民的心理負擔比較小，因為我們如果看不到對面會覺得怪怪的。局長這邊也很爽快，經過你們的內部會議就同意了。針對這件事也請你向大眾來說明整個狀況，還有未來蓄洪池的容量和整個改善的狀況是怎麼樣，也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很感謝議員給我們的意見，當初我們在設計的時候是純粹以安全為考量，所以才做這個土堤，土堤上面我們有再種一個灌木，但是灌木有時候一種，久了就變得很長，所以 65 公分在加上灌木五、六十公分，整個視線等等全部都會被阻隔。議員跟我們做了建議以後，我們馬上就進行討論，所以整個設計上面是可以做局部性的土堤降低不用那麼高，這樣對整個周圍景觀也會比較好。另外整個蓄洪的部分，因為箱涵部分的水如果達到一個水位，他會流到本安的滯洪池，這個東西過去在停車場的用地上面其實沒有這個功能，所以經過處理之後，我們把停車場用地變成滯洪池又兼公園，對地方來講，它可以提供地方防災的需求以及休憩功能，所以未來這個滯洪池可以是未來都市類似這些公共設施開發的一個典範。

**黃議員柏霖：**

本席從六、七年前一直在推的治水策略有五個：水質、水量、水生活、治水和保水。你也知道過去水利局叫做下水道工程處，當時我們對於水資源就是想辦法把他排出去，所以才會把污水處理廠蓋在中洲，所有的水都出去，我仔細看你的報告，其實那是對的，我們在鳳山做一個污水處理廠。事實上，台灣是一個多雨的缺水國，所以我們的水資源，未來如果你不從各個不同的分量去做，那麼我們的缺水會越來越嚴重，你說工業發展沒有水怎麼做，所以我看到鳳山的水未來要給那個特區，我覺得是滿好的，就是說讓生產者覺得有足夠的水源，我也取得足夠的營運資金，它就形成一個回復。我剛第一個提到的是水質，在文藻旁邊包括九番埤還有樣仔林埤下來的這個水，事實上從仁武下來，水質都是不好的，為什麼？因為上面的生活污水集合到文藻旁邊，從榮總那邊一直下來，那水質怎麼可能好。所以那時候我有陪當地的居民和里長及熱心人士探討過，為什麼水質那麼不好，你們當時的答復我覺得也可接受。就是只有把仁武附近的污水做用戶接管接走，讓自然的雨水或灌溉用水下來，水質才有可能改善。水利局和農業局都一樣，針對水資源的再活化，我覺得非常重要。



本席在推水質、水量、水生活、治水和保水。治水的部分事實上只有三個指標，最大的入滲、最大的遲滯、最小的逕流。如果這三點做得到的話就不會淹水了，所以有人講這種是海綿城市，水流下來的時候，我們可以把水儲存起來，它就不會往下游堆積，因為不會往下游堆積，下游當然就不會淹水。所以現在包括都市設計都在改變，你的大樓基地的雨水要自己先吸收，要先儲存起來。每一座公園就如剛剛局長提到的本安里滯洪池為滯洪的觀念，每一個都要像水缸一樣儲水，就不會在瞬間淹水。事實上會淹水都是因為瞬間，如果時間可以拖長的話，根本都不會淹水。所以這個瞬間的部分，我們就是要透過不同的政策工具去做引導。事實上這幾年滯洪池也做了很多，這些都很好，我也希望水利局配合新工處、養工處，我們很多公園未來都是以這樣的模式分流，甚至以後學校的操場也要有這樣的概念。這樣的話，在那個瞬間我們高雄市就有承接暴雨來的能力，即使淹水也不會那麼嚴重，我們就會有能力去克服。我想這個部分是要持續來做推動的，這是本席對你們的建議。

最後我要提到農業局，本席一直很關心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的案子。事實上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的北側也要蓋一個滯洪池。他們有一個設計我覺得也滿好的，就是平常的時候是停車場，下雨的時候就變成滯洪池。但是這裡面有兩個問題，第一是時間，我知道你們已經在推動了，我昨天有特地去看，你們把上面有一些占用戶已經拆除圍起來了，我覺得速度要再加強。速度的部分，一個是原地主的權益，在法令範圍內怎麼去做確保，我知道很多人當時根本沒有去領法院的提存，經過二、三十年都被沒收了，這部分市府要再怎麼再幫他們救濟，這在法令上也會有問題。但是可能要請你們想辦法去尋找全國有沒有類似的案例，給地主一點補償，我覺得這是政府應該要做的，否則人家什麼都沒有領到也不好。第二個，我提的就是進度，進度裡面包括了我剛才提到的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按照你們的計畫是 107 年完成。如果在 107 年完成，包括未來配合水利局的滯洪池，配合立體停車場以及十全路的打通，這是一個時間，我希望你們的期程要拿捏好。事實上有進步，有做就是好事，這一點本席肯定你們，但是速度上要注意。

再來是市長在施政報告質詢的時候，市長有答應我，他也希望屠宰場能在他的任內搬走，事實上我覺得屠宰場的問題會更大。因為我看你們的報告說，未來希望高雄市農會成為獨資的肉品市場的所有者，但是要他們出錢不是那麼容易。市長的承諾是在議事廳答詢本席的，我跟市長說「市長，我質詢你很多年，你都說要做，可是都看不到成效。」他就答應我在他的任內一定要完成。任內就是還有三年多的時間，所以肉品的部分，我們應該要怎麼做。

事實上肉品這一塊地是乙種工業用地，如果他們搬走，這塊地有很多用處，

譬如說我們有很多微型創業就可以在市區，市區裡面有一塊這麼完整的基地，我們可以把它規劃成讓很多年輕或是中年創業的人來高雄，甚至可能可以做觀光工廠。我覺得第一、對當地的環境生態不會影響那麼多；第二、還可以成爲一個生產的基地，而且還可以給當地的居民增加就業機會等等，我想這是一個多贏的政策。我不知道農業局對於市長公開的承諾，有沒有把握在三年多裡面，讓屠宰場可以遷到別的地方，讓這個區域真正的來帶動我們三民區以及高雄微型創業或是觀光工廠的發展。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黃議員對肉品市場的關心。我想市長的承諾，我們業務單位絕對全力以赴。市長有答應了，我們農業局當然責無旁貸。

**黃議員柏霖：**

那速度上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現在慢慢在作業的過程當中，包括這次在處理第二階段 28 戶，黃議員應該也了解，我都是以平和的方式來處理，我們希望朝向和平，對大家不要損害太大的立場來做。

**黃議員柏霖：**

一個是果菜市場的部分，一個是屠宰場，這兩個市長都有公開承諾，希望農業局做爲這件事情主要的幕僚單位能夠積極推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全力以赴，我們配合市長的施政。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黃議員。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陳議員政聞，請發言。

**陳議員政聞：**

今天針對大高雄地區的養殖業就教我們的團隊，尤其是海洋局主管機關。大家都知道整個養殖產業在直轄市，我們高雄市算是第一名，不管是以產量或是面積而言，我們的養殖範圍高達四千多公頃。高雄市養殖最多的是虱目魚；第二名是石斑；第三名是鱸魚，石斑和虱目魚在產質和產量上都可以算是全國的第一名及第二名，鱸魚也排第三名。

過去市府團隊一直在致力於養殖產業的提升，根據國際學者的評估，到了 2050 年有可能會以養殖替代捕撈，因爲大家都知道現在的漁業資源很匱乏，未來養殖可能會成爲世界的趨勢。我們台灣尤其是在高雄，擁有非常好的傳統

以及擁有非常好的技術，台灣的領導技術都在高雄。整個大岡山地區從茄萣、湖內，一直到永安到彌陀，可以說是大高雄的養殖重鎮，台灣以高雄為主，高雄又以岡山地區的茄萣、湖內、永安、彌陀為主要的中心，所以整個岡山地區可以說是未來台灣要發展養殖漁業非常大的重鎮。

我們的彌陀、永安養殖大量的石斑魚跟虱目魚，一直以來稱外界稱永安為石斑魚的故鄉；彌陀為虱目魚的故鄉。過去市府團隊也投資了將近 3 億 3,000 萬在這個地區設置了一個共同給水的水利工程，不管是在建立履歷產銷制度或是在藥物殘留的部分，一直在對這些養殖業者做品質的提升。所以我想最近不少的年輕人也回到自己的故鄉，也回到自己父母的產業繼續承接這些養殖的工作，就好像農業局的型農一樣。我想局長可以在更多年輕人投入這個產業的這個時候，可以對外更加推廣，因為我想農業局在型農這個部分也做得非常成功。其實高雄市政府也曾經獲得漁業署的表彰，我們的年輕人回歸養殖產業，這部分在全國算是做得非常好的。但是外界比較不清楚，因為農業局有型農，未來海洋局是不是有型漁或者是類似像型農這樣可以推銷我們在地產業的部分，我想這個可以考慮。

針對未來在這個地區的養殖，因為彌陀有虱目魚伴手禮；永安也有龍膽石斑火鍋、涮涮鍋，這在全國都是非常有名的伴手禮，蓮池潭農業局在那裡有一個產業物產館，也非常熱鬧，小港、前鎮漁港曾經也有、目前應該也有，所謂的漁業文化館，整個養殖重鎮在彌陀、永安這個地區，未來我們是不是有規劃？在這些地區規劃物產館、養殖產業館、或是漁業文化館，可以結合觀光、結合當地的養殖文化，讓更多的市民朋友或國際間的朋友，更了解高雄的在地養殖文化，讓更多人來了解、做虱目魚、鱸魚、石斑魚等的養殖過程，進而推廣在地的漁產品，我請教局長，如果在這地區建立漁業文化館，你的意見是什麼？請局長回答。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養殖漁業對高雄而言，是很重要的一部分，如同剛剛議員所說的，整個漁業的產量和產值，產量的部分佔全國第五名，整個產值的部分佔全國第四名。剛剛議員也提到，過去以來都推動很多輔導漁民，和加工廠合作，也讓這些相關的漁產品和加工品有更多的通路，能去做行銷；至於成立物產館和漁業文化館的部分，當然有比較多的因素要考量，我想未來在積極的和各單位與相關的單位，包含漁會，我們在研擬相關的可行性。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可能會擔心這些東西成為蚊子館，梓官有個例子，叫烏魚文化館，我想和你討論的是，烏魚文化館目前主管機關應就是民政局，由民政局來管理

這個，它當然會成為蚊子館。其實我一直認為海洋局應該把他接管過來，或者和當地的蚵仔寮，我們那邊是一個常大的梓官漁會，也經營得非常的好，是不是有可能把烏魚文化館，未來由海洋局接手，配合當地的漁會系統，做一個更好的推銷、發展。因為我知道，我也不願意，我們成立一個文化館而到最後成蚊子館，所以我們應該是運用既有的建築設施，而不是再去興建，這部分你覺得如何？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部分我想回去之後先和區漁會、還有和民政局，對於烏魚文化館的部分進行開會和討論一下，看後續…。

**陳議員政聞：**

你有去過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目前沒去過

**陳議員政聞：**

沒去過，我認為你們應該趕快去看一下。另外一部分，趕快和民政局做個橫向聯繫，因為我一直認為民政局不適合再去主管烏魚文化館，因為他們並不屬於專業、也沒有足夠的資源，未來這些即將變為蚊子館的文化館，我想相關單位應該接手。

我現在和你提的是彌陀漁會，當初有個漁港管理站，目前應該改建為漁民活動中心，其實很簡單前鎮、小港，也應該都是比照相同的方式，而不是重新再去建置一個新的硬體設備，而是利用既有的，然後成立一個新的文化館，這些漁港、漁民活動中心，在這裡物產館也可利用它的一些空間，因為它也有既有的設施，是不是可以推廣，成為養殖漁業的文化館或物產館，你認為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可能到時候也是要看整個空間的規劃和利用，目前的利用現況，空間的搭配上是不是適當，我知道區漁會那裏，我印象中永安漁會的樓上，本來就有個展示的區域，我覺得在空間的調配上，我們可以再和區漁會做一些討論，是不是能凸顯，不管是彌陀或永安，這些在地養殖漁業的特色。

**陳議員政聞：**

因為你目前都沒有正式回答我的問題，養殖產業文化館如設置在你剛剛說的這些漁會中心裡，你願意去評估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我可以去和區漁會做一些討論，我剛剛說永安本來就有一個在漁會樓上。

**陳議員政聞：**

彌陀漁會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彌陀漁會的部分，我也會和區漁會討論，是不是能有個展示空間，讓大家知道在地養殖業的發展。

**陳議員政聞：**

彌陀漁會的漁民活動中心你有去過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沒有進去，可是我有去過。

**陳議員政聞：**

不管是永安或彌陀，共同來建置一個當地養殖的文化館，我們也不希望它成爲蚊子館，充分利用既有的設施，這部分來推廣我們在地漁業是非常有機會，就像農業局現在推廣農產館、型農的部分也很好，未來海洋局在這部分有相當重疊，其實可參考類似的做法。

另外就教農業局長，岡山果菜市場的遷建紛紛擾擾，遷建已成事實，協調會也開過三、四次，我也有參與，目前我們暫定的規劃，是遷建到未來大鵬九村的市場預定地，但現在變成雙頭馬車，因爲目前菓菜市場的攤商也不認爲，進去大鵬九村的市場預定地是他們首要的規劃，他們認爲在和平里有個市場預定地，在這部分，未來在農業局的規劃，是不是也可以配合攤商的需求？讓它們能夠到和平里的市場預定地去。第二個問題，未來如我們不行到和平社區的市場用地，去做一個遷建，在農業局規劃的大鵬九村，未來是不是適會產生雙頭馬車，甚至會產生攤商之間，因爲成本的不同而產生排擠的效應，這部分請局長簡單的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感謝陳議員對岡山果菜市場這些攤販的關心，而且我們在開會，你幾乎都有到，感謝。誠如陳議員所提到的，因現在比較分歧，有人希望到大鵬九村，有人想到和平里。

**陳議員政聞：**

目前我看起來，主要的沒有分歧。果菜市場的攤商大部分都希望到…。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確實我們有聽到還有一些聲音，有些人還建議我們到岡山的肉品市場旁邊，目前爲止我們從三塊地，正在研究當中，我們的重點是，如果遷移了以後，攤商的生意會更好，當然是他們追求最好的。但是評估過了以後，我們是不是

需要分類，有些到大鵬、有些到和平，就像陳議員剛剛講的，這樣他們競爭的關係，是不是會產生一個擠市的問題，這又會產生一個問題，所以那天我們副局長開會後，我們內部要做一個審慎評估，以三個地點去評估，評估過以後，我想我們會再邀請所有的人來做個開會。

**陳議員政聞：**

所以目前三個，包括和平社區也成為你們規劃之一，但目前還沒決定在哪裡決定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還沒決定，但這種未來長久之計，我們必須做很嚴謹的評估，不然做下去之後大家都不好。

**陳議員政聞：**

坦白說，岡山果菜市場已經失去批發的意義，實際也並不是批發，大部分都是零售，未來這部分可能要考慮到市民朋友採買的環境的方便。第二是這些攤商本身的利益，不要讓他們到了大鵬九村之後，又產生了內部的一些問題，然後又有後續的問題，這不是我們所樂見的。所以你們在做規劃時，應該充分的和這些攤商溝通。〔有。〕因為我有實際參與，我想他們的第一優先，應該是在和平社區的市場預定地；第二個，應該就是大鵬九村。其實他們非常的不希望遷建到肉品市場隔壁，因為當初我的規劃也認為，如果遷到那邊，可以有一個大型的批發市場，不管是岡山的魚市場、屠宰市場或肉品市場及家禽的屠宰，整個在集中管理上對市政是好的方向。但岡山果菜市場好像對肉品市場這塊地的意願，的確不大甚至有些反抗，因為就像我剛剛講的，他已經失去批發的意義都是一些零售，零售在那個地方可能也比較沒有人潮、沒有市場，所以局長這部分你在規劃時，希望可以了解到這些攤商的需求，也可以考慮到整個未來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朝著這個方向，符合大家的需求。〔…。〕我們決定了以後會告訴大家，再邀集大家來開會，好不好？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陳議員政聞，接著請黃議員天煌發言。

**黃議員天煌：**

第一個問題，想要和農業局探討的是，有關農業證明取得的問題。有地主向我陳情，他在 100 年購買合法的農舍並取得農業證明，100 年縣市合併所以沒有問題，但是 104 年地主要申請農業證明時，區公所沒有核准並請示市政府農業局，農業局回了一張公文給區公所，結果問題出在這塊地有填土墊高，市府

的回函是：依據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農地改良是指耕地整理、水土保持及土壤改良等，和農地填土的行為及性質不一樣。我要講的是，因為地主在 100 年購買土地時，土壤就已經在那裡，買了之後也沒有變更，為什麼 104 年他要申請農業證明，市府的答復卻是那塊地有經過填土墊高。

為什麼 100 年和 104 年的差別是這樣？而且那時填的土壤也是乾淨的土壤，沒有營建廢棄物或其他雜物，都沒有，農地上也確實有種植果樹，果樹照一般情形來講，要用到的水分會比較少，而且農業局還有一個理由就是，填土墊高會影響到旁邊的排水，如果太高還會造成隔壁農地淹水，我在想他前面也沒有灌溉用的水利溝，灌溉用水也是用馬達抽水來灌溉。當然這是區公所主辦，但是因為他們有疑慮，所以請教農業局。或許這個條例是中央的條款，我的看法是這樣的條款會引起民怨，民衆會認為好像標準不一，100 年可以、104 年卻不行，我希望農業局針對這點，以後在認定的時候要和中央的標準一致，不然區公所接到這個案子沒有去問，就直接問市府農業局，市府依據中央的條例，是不是農地的改良和農地的填土，如果農地填土是填好的土壤而且是農地農用，是不是可以讓地主順利取得農業證明？請農業局相關單位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向黃議員報告，第一點，核發證明是區公所的權責，議員應該知道。第二點，100 年既然可以也是區公所核准的。市府的這張公文是在引用中央的法令向他們告知，因為他們有請示市府，市府也是引用這條法令，因為沒有到現場看過，所以在現場認證的人也是區公所的人，變成這個問題就是，類似今天現場的人要認證它，是不是符合我們所說的法令，符合就可以核發，當然就沒有這部分的疑慮。

**黃議員天煌：**

你說的我都聽得懂，因為區公所看到你們的這張公文，他哪敢核准？承辦人員沒有那麼大的膽，我想這是公所、市府和中央認知的問題部分，是不是大家要協調一下？地主好不容易買了一塊農地，農業證明也都符合，結果現在要申請卻沒有辦法通過，這是一個問題，希望農業局、區公所和中央針對這個問題，探討統一的標準要如何來訂定？

另外農業局推動農村社區旅遊和體驗的活動，這個政策非常好，我想請問，目前農業局計畫的或實施的地區，都是怎麼做的，請相關單位做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黃議員對農村旅遊的關心，目前的做法是這樣，第一個優先的是通過農村再生的，因為農業有一個農村再生的辦法，目前高雄市通過農村再生的有37處，如果沒有通過的像大寮…，我舉美濃白玉蘿蔔的例子，我們就會和他們舉辦白玉蘿蔔季的活動。

**黃議員天煌：**

那些都是特產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像大寮區公所很認真的辦理紅豆及社區的活動，這部分我們都會互相來配合，但是我們還是鼓勵農村可以取得農村再生社區或往農業專區這方面來做。

**黃議員天煌：**

局長，我是這樣認為，因為農業局比較沒有在大寮地區，針對這個區塊來做。大寮有很多的農業區，希望局長可以照顧到大寮這邊，目前我知道的是區公所和社區有連結，像大寮的會結社區他們自己種花生，還邀請外地人到社區來採花生，但是如果只是採花生會很單調，所以又安排了吳家古厝的行程，就是農業的特產結合觀光的活動，藉此帶動人潮到大寮地區。這個區塊目前區公所有在做，我也希望農業局可以幫忙，挹注較多的資源讓會結社區可以活絡起來，對帶動地方的發展有很大的幫助，是不是請農業局輔導社區，開座談會或研習會輔導他們，當外地人來到大寮時，你們要如何推廣在地的農業特色並帶動觀光，這些問題該如何去應變及處理？我想可以藉著高經濟價值的農作物並和農村的發展結合，大寮有許多農業區，所以非常需要，請農業局長可以大力推廣一下，我認為這個很好，請農業局幫忙一下。

有關污水區第四期及第二期的工程，預計在大寮區做污水下水道，目前剛在發包及規劃當中，這次的污水下水道工程在大寮是第一次，我在說明會中並有沒看到污水處理廠有明確的標示，我想要了解一下過程，污水處理廠是如何處理管線及污水？請水利局蔡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蔡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目前在大寮的污水處理是經過規劃報告過去的檢討，大寮過去只有一個廠，經過檢討後，大寮比較靠近北邊的地方，我們有重新拉管線，從鳳山、鳥松這裡拉過去，所以這裡的污水是送到鳳山的污水處理廠，也因為這樣我們才能這麼早幫大寮做用戶接管改善環境，未來這裡的污水處理後，送到污水處理廠，



經過我們現有的管線，處理廠未來也會做再生水的利用，現在的系統是這麼做的。

**黃議員天煌：**

污水處理廠是在鳳山，管線再從大寮一直延伸過去，目前要做的是大寮北區的中庄、前庄、江山這裡，這些是提升我們未來的環境衛生、品質及水準，我認爲這樣很好。目前如果下水道建設完成後，向民衆收取多少的費用及未來是如何接管？請說明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先向議員報告我們的收費，如果我們在任一個區域如中庄，我們都已經完成用戶接管時，我們會公告污水下水道已達成地區，我們會和自來水公司說好，請他們先將這些資料寄給自來水用戶，目前一般用戶 1 度收費是 5 元，如果現在水費兩個月收費 100 元時，污水下水道的使用費爲 50 元，以後會這麼收費。議員提到的接管，我們會直接接到住戶的屋後，直接接住戶所排出來的污水，所以現在的房子都會做雨水及污水的雨污分流，分流後我們會接住戶的污水接管及打通後巷。

**黃議員天煌：**

這樣我了解了，類似這樣的情形，水利局是否應該多舉辦幾場說明會，讓各里里民了解，否則未來會造成很多困擾。一個政策在推動時，民衆因爲不了解而產生疑慮、抗議，真的很麻煩，未來希望能針對接管收費的部分。現在規劃的是接到屋後溝接管，未來新蓋的房子是會如何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新蓋的房子，這套系統在推動之前，我們在二、三年前就已經有向建管單位說了，所以他們在審核建照的時候，房屋裡的管線都有按照污水管及雨水管重新配置，後續我們在做的時候，就直接接污水的部分。

**黃議員天煌：**

這是一件很大的工程，花了那麼多的錢，就把它做好，可以改善未來大寮地區的污水下水道及提升居民居住的環境品質，這個工程都是潛盾還是明挖？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一些是推進，在地底下 5 至 10 米是採用推進，在住戶的前巷或是後巷的部分則採明挖，比較淺的是用明挖。

**黃議員天煌：**

大林蒲是採潛盾方式，大寮鳳林路也是採潛盾，兩個工程全部都發生塌陷問題，未來工程安全部分要特別注意。這些都是推進的施工方法，明挖也是會塌陷，若是連續鋼板樁沒有做好也是會發生崩塌，所以施工的安全及未來在中

庄、前庄、江山等，因為這些地區的人口比較密集，在施工時的交通部分也是要特別注意，應該避開商家、住家。交通的部分一定要特別注意，這是一件大工程，許多層面都必須注意，希望水利局要重視這個問題，請局長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每次工程設計後，我們會在地方開說明會，開說明會時就會向居民說明，工程在施工時會影響到住戶的層面，包括在住戶屋前施工時的安全保護及居民進出問題，我們都會一一說明，之後的收費大概會是多少，也會一併說明清楚。屋後施工時，包括現場道路交通的維持及夜間警示，這些我們都會特別注意，因為一個區域的標案工程加起來有十幾億，所以我們都會特別注意，包括地面做推進工法時，我們也都會注意它的安全性。

**黃議員天煌：**

要慎重一點。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黃議員，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下午的議程繼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登記發言的議員是羅議員鼎城，請羅議員發言。

**羅議員鼎城：**

今天是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在我的選區可能比較沒有什麼關係，但是我最近遇到的狀況都是鄉下的市民朋友，關於這個法令上面的疑問，我想這個部分可能要請農業局或是水利局，幫我答復一下這部分，解釋一下我的疑問。

第一個問題就是說，我們這個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在今年的 9 月 4 日有修正公布，這個三之一，第二條跟三之一條，這個第二條的修正看起來是可能為了要因應我們農業…，就農地部分之前可能…，尤其大家都知道，市長都說過了美濃土地實在是貴得不得了，絕對不可能是美濃人自己去買賣、炒高這個價格，一定是外地的人。當然不是只有美濃這樣，宜蘭也好，其他的農地包括屏東，好像也慢慢的漲價了，這部分不會是一個農民之福，這部分就會來加強審核農業用地，要興建農舍的規定。

所以我們行政院農委會，在 9 月 4 日就增訂了一些資格限制，但是我遇到問題的狀況是這樣子，這個市民朋友去申請要興建農舍，這農地大概兩甲，他之前有興建農舍，但是那個農舍已經太…，前一手蓋的農舍已經太老舊了，所以他就把它拆掉了，要重新申請這個程序的時候，他不會處理只能委託建築師，因為是建築師幫他規劃。可是我不知道什麼原因，建築師可能延誤了時間，或者是本來審核資格是沒有那麼嚴格，拖到今年的修正之後變嚴格了，這是建築師給他的答復，以至於說興建農舍的程序，究竟我們是要先送去農業局，還是

要先送至其他單位，譬如說建管處使用執照、建築執照，再向農業局申請我們農民資格審核。當然我沒有處理過這個程序，所以市民朋友來問我這個部分可能…，如果不是自己送的，可能要由我們的相關主管單位來幫我們解釋這個部分，請農業局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農業局哪一科來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羅議員報告，你要申請農舍，第一個，應該是先來農業局申請他的資格。

**羅議員鼎城：**

先申請什麼資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他今天是要申請興建農舍的辦法的資格，第一個，如果他是會員；第二個，他如果有第三類的健康保險的會員；第三個，如果這些沒有，必須要有實際從事農作的。那實際從事農作有六個條件，包括天然災害的補助，他有領取這些的，還有就是他有購買的資材證明這些的，總共有六項的條件。

**羅議員鼎城：**

這六項都要符合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中要有一項。

**羅議員鼎城：**

其中要有一項嘛。因為現在問題就是現在退休大概都是我們的長輩，我們這個年紀不可能退休。這個案子是這樣，他本身是保勞保，所以他領的是勞退，當然年金分多，到老也存了一些積蓄，所以他去買了農地，領勞退之後，變成他們沒有辦法保農保，這部分我們勢必就是要用第二條第五款，用另外方式審核，變成我們要實質去審核他到底有沒有使用在耕作，因為他是有實際耕作的，他買農地真的不是爲了要炒高或是蓋豪宅，真的就是耕作。所以這部分…，這是法令賦予我們主管機關要成立一個審核的委員會來做這個審核。現在問題來了，用這款去審核的情況多嗎？我的意思是說今天法律規定得很死，除非你是農保，或是健保一定的資格條件，其他的部分，我想可能絕大部分都是用這個條款來規範，這個規定即便是修正之後，是不是就變成一個看主管機關怎麼去解釋的問題，局長，請你說明一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這個審核條件是這樣子，我們農委會會提供一份的專家學者名冊給我們，我們摘列專家學者名冊出來，來共同審核剛剛第…，就是說不屬於前兩類，是

第三類他實際從事農作的這一項，六個條件之一來審核，所以說他也是在審核，這個專家學者名冊是由農委會提供，但是到 9 月 4 日公布了以後，到目前為止，確實還沒有人來提出，農委會的名冊還沒提供給我們，所以說我們回去以後，我們希望農委會能夠儘快提供專家學者名冊給我們，如果沒有的話，是不是可以授權地方政府來做這個專家學者名冊。

**羅議員鼎城：**

這些委員基本上是從中央過來就是了。〔對。〕好，我們興建農舍，申請農舍第一關都是先到農業局嗎？不是先去建管處申請建築執照這些？好。這部分我想先說明一下，讓有意思要申請興建農舍的市的朋友們去清楚了解這個部分。第二點，農舍興建好了、程序都跑完了，現在問題來了。蓋好了，因為要排污水，污水要排放出去，在鄉下因為幅員大，你的房子蓋在裡面，但是這個污水排放可能是好幾間的鄰居，大家一起排在一個大排水溝。

我這邊遇到的問題是，這個農舍污水大排興建申請程序的主管單位，我一直以為是水利局。可是後來發現水利局說這不是我的事情，這個是歸農田水利會管。〔水利會的。〕因為農田水利會不歸市議會監督，變成我必須去拜託農田水利會承辦的單位，那真的是打電話去拜託了，還不見得會理我們。但是在拜託這部分，可能要再幫我督促一下。所以換句話說有點變成是看他們臉色，他們想去就去，不想去就給你拖個一個星期、一個月，為什麼會提出來？是因為這個案子要申請大排排放污水的管路，他已經拖了兩、三個月了，問題是鄉下都是 90 歲的老人家在那邊，約好時間之後，水利會那邊又不守約定，讓兩個老人家傻傻在大太陽下等水利會的人來會勘，然後核准，主要是來審核的部分，好，這個部分我就去問水利會，他們說本來水利局應該就可以處理，你去看一下公文，確實是污水排水管是一定要設置的嘛，不可能在鄉下就隨便亂排，這個部分是水利局負責審核、負責通過就好了，根本不用到水利會，不知道為什麼這個法規，什麼時候修法我不知道？他也沒跟我提出來，我就想說怎麼會變成權責到農田水利會去呢？這邊可不可以請局長幫我說明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針對這個大排的部分，我們全市有很多的一些像工廠或者是住宅，他在一些比較郊區的地方，他要申請大排，就是一些排水的排放，水利會的部分就是，我們有一些比較郊區的水路，它還有灌溉使用，這些灌溉使用，如果說隨便讓人家搭排，它會影響到灌溉的水質，所以雖然是水利會的渠道，我們還是照程序，水利會這邊要同意，水利局才會去發一些搭排同意許可，程序上是這樣。

如果說以我們來受理，我們一起辦會勘，這樣也是可以啊！有可能水利會那樣講是因為那條灌溉…，那條水路已經沒有做為灌溉使用了。有可能，這個部分就是水利會可以在我們的會勘時，就直接講沒有做灌溉使用了，這樣就可以了。

**羅議員鼎城：**

當時我們瞭解的狀況是，水利局說不歸我們管了，這部分是水利會的權責。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最後會發一些正常的大排申請許可。

**羅議員鼎城：**

有這部分的規定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我們有一個固定作業規則。

**羅議員鼎城：**

因為照水利會給我的答復是，這個本來不歸他們的事情，他們根本不管這件事情的，所以你們同意就好了，就可以直接興建了。不知道為什麼，水利局可能因為修法，我也不知道修什麼法，這個在法令部分修正後，變成權責都在水利會那裡了，在他們的立場上，他們會覺得市政府的事情怎麼推到我們這邊。農田水利會是一個公法人的團體，它不是一個行政機關，這部分怎麼會是你們去修法，然後你們把責任推給我們，讓我們承擔這個責任。我們可能因此讓他們增加一些作業的負擔或怎樣，我不清楚，這部分我只是想怎麼會有這種狀況發生。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其實是最上游端，就是建管那邊申請建照的一些排水相關規定。因為水要做最末端的排放，它涉及到後面，有可能那一條水路是農田水利會的，大排的同意又是我們水利局。

**羅議員鼎城：**

對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所以基本上我們在類似這些都是會辦一個會勘，大家做確認。

**羅議員鼎城：**

可是使用執照已經拿到了，就只差排污水的部分。

**主席（林議員富寶）：**

羅議員，我解釋一下，美濃很多，因為那不是水利局的水利溝，那是農田水利會的，農田水利會有兩種溝，一個是灌溉溝，另一個是污水排放溝，所以你一定要獲得水利會同意排放，但是灌溉溝，他絕對不會給你大排，他怕你排放

的時候有污染，因為他們有在灌溉，所以那個不可能。

**羅議員鼎城：**

灌溉的我理解。

**主席（林議員富寶）：**

那一天在美濃就處理好久，我去找會長找了三次。

**羅議員鼎城：**

這個法令規定本來就是歸他們管，是不是？

**主席（林議員富寶）：**

對，那個不是水利局的水利溝，不是我們平常的水溝，那是水利局的。假如你告訴水利會的話，因為水利會不管一般的排水溝，他們沒在管，他們都說我們的是管灌溉溝而已，他不管你，他不負責你的污水排放。

**羅議員鼎城：**

這個部分的相關法令規定，我再去瞭解，我主要是釐清這兩個法令解釋部分是怎樣，其他的我沒有問題了。

**主席（林議員富寶）：**

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林議員民傑，第二次發言，請林議員發言。

**林議員民傑：**

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海洋局、水利局、農業局作為參考，也請盡量協助我們處理這個區塊。其實我是農林小組的成員，昨天我參與杉林大愛里里民大會，因為在杉林大愛裡面有一半是原鄉的鄉親，他們因為八八水災遷徙到那個聚落裡面，所以我不得不參加，我是怕他們沒辦法用國語發言，而要用母語的話，只有我才聽得懂，我沒有在場就會不方便，所以我昨天就沒有參與小組的業務報告。

我這邊先就水利局部分，說實在的，水利局和農業局在我們原鄉其實也挹注了相當大的經費來重建以及恢復設施，甚至野溪整治或是潛勢溪流的工作，在不斷協助當中，還是有一些要請水利局幫忙。第一個，目前潛勢溪流和野溪的整治，還是請水利局繼續幫我們原鄉來做這樣的處理；說實在的，在那瑪夏的潛勢溪流非常多，還沒有做完的，可能在提案裡面我會做比較詳細的報告，到時候請水利局就這個部分幫忙一下。第二個，清疏的部分，因為過去的楠梓仙溪現在改為旗山溪。在八八水災以後，我們的河床一直在上升，目前地方上比較擔心的有三個地方，我先在這邊向水利局報告。第一個，就是民生大橋，因為民生大橋重建以後一直到現在，它的河床到橋面的落差從上次颱風之後，已經上升到離橋的主梁不到 5 公尺，只要下個大雨，這座橋可能就會被摧毀，這個在會後是不是先做個勘查。第二個，就是民權大橋下游，民權大橋以下是我

們的瑪雅部落的聚落，所以保全對象非常重要，這個可能也要去看看。因為河床上升之後，岩盤可能全部都會被蓋住，屆時整個溪會直接沖到部落裡面，這是第二個。第三個，是瑪雅里拉比尼亞聚落，因為這個聚落的對岸是那次蘭溪，就是旗山溪的支線，在旗山溪和那次蘭溪匯集口。因為那次蘭溪這條支線沖下來的土方太多、淤積太多，因此沒辦法被主流旗山溪給沖毀，所以旗山溪繞道經過聚落，幾乎約五分之一的農地已經被沖毀，它已經開始要沖到部落裡面了，前年 6 月 10 日有一戶已經被沖毀了。所以清疏的部分，在那瑪夏整個旗山溪河段的區域裡面，其實還滿多真的需要清疏的，但是我剛才提到的這三點真的很緊急。

第三個部分，昨天我參加大愛里里民大會，他們針對水利局的部分，就是滯洪池的除草。因為滯洪池會留住一些水分，但是草真的長太快了，他們有提到說會影響地方整體的環境，如果沒有馬上除草的話，可能會產生登革熱。所以水利局這邊，最近看看能否用什麼經費僱工馬上去處理。還有滯洪池進出口，因為他們反映說，滯洪池完成以後，一直到現在只要是大水，好像第一次有進水，但是最近都沒有進水，可能是有堵住，這個要水利局也予以關心。第二個，有關於水利局的議案，就是排水系統的安全設施護欄，就是大排或小排的護欄，可能要去勘查這個設施，到底對地方的安全性有沒有影響？這個是針對水利局的部分，等一下局長做個回應。

再來就是農業局的部分，在我剛剛上任的時候，我經常提到我們主要產業聯絡道路是非常多，因為農業局一直在協助我們做這個，還有目前的主席林議員富寶，也是經常協助那瑪夏做這樣的呼應，也爭取很多經費來做改善。但是還有一些列案的既有主要道路，好像還有 3 到 4 條都還沒有辦法完成，就是一段一段逐步在改善，是不是也請農業局在這段期間幫忙去會勘，讓我們既有聯絡道路全部給予完成。不管是在聊天或是在質詢過程中，我經常提到我們原鄉重要的就是產業道路，因為幾乎 80% 以上都是務農。如果產業道路、聯絡道路沒有做處理的話，第一個，給我們的品質就無法管理好，因為如果沒有良好道路無法管理；第二個，我們生產的品質絕對不比非原鄉的好，因為在搬運時一定會有傷害。所以這部分比較著重在水利局及農業局，我今天還是一句話，拜託你們繼續完成、關心原鄉道路、潛勢溪流、清疏的問題。這些農業、水利的部分在我提案裡也有提到。農業第二個部分是，旱地灌溉設施，請繼續給我們支援。雖然我們在水源地之源口，但是我們山較高，很多地方無法儲水，只能靠政府補助做儲水設施，才能做灌溉，這個部分就幫個忙，我們先請水利局做個回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於議員剛提到這幾點，我先報告潛勢溪流部分，每年中央水保局大約補助 1 億經費，主要是針對一些高雄市區山區的潛勢溪流，這個部分我們也會持續跟中央爭取經費，並針對潛勢溪流做整治。第二個，有關旗山溪的清疏，議員提到今年幾個在山區下較大雨的颱風杜鵑、蘇迪勒，這些颱風過後，民生、民權大橋、拉比尼亞聚落，這三個地方我們局裡的同仁會跟議員並邀集道路主管機關、水保局，我會去現勘。因為水保局應該有一些相關經費可以來做清淤及疏通，如果不做這些工作，會危及橋梁結構安全。第三個，大愛里民大會提到滯洪池的除草，這部分目前是由水利局在做除草工作。剛議員提了之後，這星期會派工先做一些除草，公所有跟我們反映說明年度他們有意願要執行這方面除草工作，這部分可能明年度會研議給公所來做處理。關於滯洪池的操作，只有第一次有進水，這部分局裡會做防汛的演習，那個滯洪池的操作我印象，當初設計時有涉及到周遭排水路的水閘門要去做開啓、關閉。這部分我們會再去演習，旁邊排水系統的安全設施，可能是涉及到觀音野溪部分，我們去現勘時也會順便看哪些地方需要再補強、再加強做安全設施。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5 分鐘。

**林議員民傑：**

5 分鐘，好，謝謝！請農業局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首先感謝林議員對農民朋友的關心，在這裡特別感謝。首先，林議員所提到原民區的農路問題，林議員應該知道我們已經做了幾條農路，有幾條是還沒去會勘，會後我請同事跟林議員一起現場會勘一下、了解一下。第二個，要感謝對原民區、旗美地區包括灌溉水的問題，召集人林議員富寶跟林議員在上次會期都有極力爭取。市長也動用第二預備金及包括 20 噸蓄水槽，目前都已經在做了，當然無法一次滿足所有農民朋友的需要，但是陸續會針對符合規定的來給與協助，以上跟林議員報告，再度感謝，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林議員民傑。跟大會報告，現在沒有議員登記發言，我們暫時休息一下。繼續開會，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首先針對高雄市漁業、農業、水利局相關業務，本席這裡要就教各位局處首長。針對旗津居民非常關心的議題。首先要就教海洋局長，你是新上任，但是本席之前有跟你建議過，針對旗津多數居民，大部分生產項目以漁業為生。我們很感謝旗津居民，在針對漁業為生的同時，也幫高雄市打造漁業王國這樣的



美名。本席，因為聽到一些居民的心聲是說：「有些漁船因為老舊已經傳承好幾代，漁船面臨老舊現象等問題。」現在除了針對老舊漁船予以收購外，另一個問題是收購的價格跟他之後需要買一艘新漁船的價格，價差還是滿大的。所以，局長針對旗津區也好，還是高雄市只要能關心的地方，關於漁民的漁船可能比較舊了、需要汰換，除了政府老舊收購外，更重要的是在購買新船時，政府有什麼補助並協助他們？請海洋局長說明。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海洋局長回答。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部分海洋局對於老舊漁船收購部分，我們配合中央漁業署的政策，每年都會透過整個區漁會去做調查，看今年整個執行過程需要多少艘老舊漁船需要收購；至於議員剛提到購買新船有沒有補助或者汰換過程，當然可能一方面會有漁會信用部的低利貸款外，後續我們也可以對中央漁業署討論看看是不是能有什麼樣的補助方式。

**陳議員美雅：**

局長，不管是中央要補助高雄市經費來協助高雄市漁民，這是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希望高雄市政府也應該要編列相關預算來協助漁民朋友，我也跟你們提過今天要請教漁業問題，看到漁民朋友每一年數字都在減少，你手頭有資料嗎？可以跟我們高雄市朋友說明一下。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現在的資料目前整個漁會會員數大概是 7 萬多人，目前也是佔全國第二位、第二多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可能聽不懂題目，我再重複一次。你剛剛答復說，目前高雄市漁民總數還是佔全國漁民總數的第二位。所以你的意思是，現在漁民從業人員有減少的現象，但在高雄市不會發生，你是要告訴我們這個訊息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手邊剛好沒有之前年度的資料，只能就現有的資料回復，我再看一下會員人數改變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你要重視高雄市漁民的心聲，其實我一直跟局長強調，從事漁業的朋友現在很多都是新生代，畢竟要擁有一艘漁船，如何從事漁業是需要技術傳承的，根據我們手上看到的資料，從事漁業的人逐年遞減，但是局長剛剛給我的答復，我覺得不夠關心漁民朋友，你必須去了解，漁業從事人數有遞減的現

象，問題是出在哪裡，政府有什麼樣的協助方案一起來協助，不要這個美名不見了，發生無法銜接的狀況。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實際出海作業的漁民，在現況上可能是有減少。

**陳議員美雅：**

你不要跟我說請外籍漁民就好，我就是希望能保障本國漁民。局長，本席的意思是，高雄是一個海洋首都，我希望盡量去了解高雄市奠定很好基礎的漁業朋友的心聲，不要只看到手上的數據，佔台灣從業人員數第二，忽略掉從事漁業的朋友可能面臨的一些問題。我希望政府主動關心協助，會後我們針對這個部分再研究討論，我給你一些時間。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好。

**陳議員美雅：**

一定要關心這些漁業朋友，可以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可以。

**陳議員美雅：**

第二部分，我待會給你時間簡單答復一下。特別在海上運動部分，我覺得高雄市管轄的區塊讓人很困惑，市民朋友都搞不清楚，譬如旗津的海域，有人說是歸觀光局管轄。針對海上運動的推廣是體育處管嗎？又不是，運動是體育處管，可是海上運動又歸海洋局管，是這樣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

**陳議員美雅：**

所以有時候問一個問題會涉及到好幾個局處，需要共同來協助，譬如以旗津海域或西子灣周邊來講，我想應該跨局處共同來協助。本席建議，周邊地點無論是隸屬觀光局或其他單位，但市政府是同一個單位。既然海上運動由海洋局主導推動，局長，高雄是一個海洋首都，從教育開始，你們和教育局共同做了哪些是推廣海上運動的，可以告訴我們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從興達港那邊到海科大這邊，有一些海上運動。

**陳議員美雅：**

是哪一些？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包含風浪板、帆船，我們都跟海科大合作，還包含市民的體驗活動或訓練的基地，我們都持續跟海科大合作，市府是一體的，誠如議員所說，以空間來講，譬如旗津海水浴場可能是觀光局…。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是新來的，我給你一些時間準備，到目前為止，你沒有很明確具體告訴我們，現在高雄市主要有哪些海上運動，你一直說跟海科大有配合。本席一直提醒你，要從小扎根，高雄市民要從小朋友開始，我們要了解高雄是一個海洋首都，要了解海洋的屬性以及敢不敢到海上游泳，不是只告訴大家海洋很恐怖。每次我在詢問時，你們都說很多海有漩渦，從事海上運動是危險的。我發現市政府灌輸高雄市民的觀念是，海上運動是危險的，海當然有危險性，就好像開車一樣，車子如果沒有駕馭好會有危險性。所以我們要教育的是，告訴高雄在地的市民，海洋的優點是什麼，危險性可能在哪裡，要告訴大家這個。既然你推廣的是一個海上運動，我想請問在座的官員，會游泳的請舉手，有在海上游泳的請舉手？有幾位，很不錯！我想請問，你們從事的是哪些海上運動呢？剛剛有一片靜默的時間，這幾秒的靜默時間讓市府所有的局處首長們大家集思廣益。

本席建議，高雄市是一個海洋首都，希望在推廣海上運動時不要怕海，大海是高雄市非常珍貴的資產，我希望我們了解海的屬性，從小教育起，未來如何推廣海上運動，提高高雄市的觀光能見度。局長，本席對你的寄望很深，這部分我們一起努力，研究一下。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OK！謝謝。

**陳議員美雅：**

時間有限，本席先請教水利局局長。局長，本席每一年都會建議二大問題，第一個，針對柴山居民很多年前的建議，可能是海浪關係，導致周邊位移現象，所以他們非常擔心安全問題。之前的水利局局長也非常用心，他和本席一起到現場會勘，後來也編列經費監測每年位移的狀況，並防止位移現象。水利局好像做了一些防範措施，本席要幫當地市民了解，目前監測結果如何？後續每年還會持續做防範嗎？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議員向水利局提到這些問題之後，我們每年都編列了 200 萬預算做長期監測，目前在山海宮及北極殿裝了一些警報器，假如位移超過一定的量，地方上

有警報器會跟他們通報。另外，93 年做的一般性監測，那個年代從柴山大道到西邊每年會有 10 公分的位移，東邊是 2 公分。因為有議員提到相關措施，從 102 年開始我們投入 1,000 多萬，陸續辦理 810 公尺的截流溝、268 公尺的消能溝，以及二座沉砂石，主要的功能就是避免這些水入滲到地下 6 至 9 公尺，以及 23 公尺，因為有比較脆弱的土層，這些工程改善之後，目前的變位量已經非常少了。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當初的建議，除了柴山以外，沿著西子灣和旗津周邊的海岸線都請你們一併去了解，做一些防護措施，這部分目前進行得如何？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旗津海岸線有做一些相關的保護，目前水利局每年都編 400 萬做離岸淺堤變位觀測，這個計畫要持續 10 年。今年發現在風車公園有一塊破損，我們馬上去做修補工作。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要請教你另外一個問題，本席在去年和前年都曾經提過，後來水利局確實有編經費陸續在做，鹽埕區跟旗津區還有部分的鼓山區一些污水下水道處理的部分，當初興建房子為什麼沒有做，讓人匪夷所思，反映以後都有陸續在做，本席想了解這幾年這樣做下來，已經完成了沒有，還是說有部分沒完成，你手上有資料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手上有資料。

**陳議員美雅：**

全部完成了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跟議員報告，這些區域我們持續跟地方溝通，然後去鋪這些巷道連接管，優先把這些用戶接管做好，依照目前全高雄市接管率是 36%、鼓山地區是 44%、旗津是 27%，所以其實在這幾年這些區域的接管戶數有大幅提升。

**陳議員美雅：**

所以等於還有很多地方還沒有做到。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還有很多像一些後巷，寬度不足，甚至有一些違建的，這個部分我們還在溝通，做一些後巷的拆除。

**陳議員美雅：**

詳細的資料再提供給本席，做到哪一些道路也提供給本席。還有針對旗津的

污水處理廠，當地的居民也很關心，這個污水處理廠現在到底照顧什麼地方？給你們時間整理，會後提供給本席。

另外想了解污水處理廠對當地可能造成的污染到底是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目前污水廠的排放是符合相關的規定，所以對地方來講應該是沒有造成地方的污染。

**陳議員美雅：**

所以目前對旗津居民來講，水質、空氣品質是都沒有影響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陳議員美雅：**

如果這個部分水利局可以肯定的話，我請教你，污水處理廠的周邊呢？居住在周邊的民衆會不會受到什麼樣的影響。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應該是不會。

**陳議員美雅：**

我們非常欣慰聽到這樣的說法，表示你們技術做到不會影響當地的居民，但是空口無憑，我還是請水利局長去彙整相關的資料，用書面提供給本席。

另外一個部分，本席想要請教一下我們的農業局長，我每年跟你探討高雄市的農業產品，在你當局長後也推動很多方案協助我們高雄的農民，幫助提升這些農產品的經濟價值。本席也跟你提過建議，日本新瀉縣當地有非常多人種植稻米，其實只單純種植稻米、賣米的話，可能經濟價值不高，我想了解高雄稻米目前的供應量，我記得上次質詢時，你說量是絕對沒有問題的，足夠供應全台灣嗎？是夠的，我等一下給你時間好好地跟我們市民說明一下。

針對精米的部分，高雄依照現在中央的法令或是我們的自治條例，所謂的酒莊可能製造清酒這個部分，讓高雄市有一些觀光產業提升附加價值的部分，目前有沒有朝這個方向規劃，說明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說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台灣目前的糧食自給還是不足百分之三十幾而已，但是因為剛剛陳議員講到稻米的問題，其實在稻米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不好意思，你說現在高雄市自己產的稻米，都還不足以供應我們台灣

自己…。所以大部分是仰賴哪一些國家的進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一些還是要進口。

**陳議員美雅：**

大部分是仰賴哪些國家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包括東南亞的國家，東協國家都有，泰國也有，這是第一點跟陳議員報告。第二點，陳議員所關心的農產品加工方面，加工食品讓我們的農產品增值，我們現在推動的六級產業其實是跟日本學的，其中有一個加工。

**陳議員美雅：**

局長，從你剛才的答復，點出了一個問題。你曾經答復我，高雄市農田的部分其實是足夠的，如果你剛剛講我們的稻米的生產量，可能只有達到百分之三十幾的供應量。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全國。

**陳議員美雅：**

全國，表示農業的從業人員應該是遞減才會不足，不是土地不夠，是種的人不夠。所以本席才拋出這個議題，也許可以仿照參考一下別的國家，因為以日本來講，會把稻米變成清酒，達到觀光效益以外，可能也會吸引更多的年輕朋友願意投入農業方面的工作。局長，這個方面我們一起來努力一下。因為高雄從事農業的人是非常值得鼓勵的，因為我們一直說要從工業城市轉型，我們到底要怎麼樣來做轉型，你們和海洋局是身負重任，我們的經發局長負責招商，這對高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我們推動的整個政策包括剛剛陳議員所講的，把書面做好呈現給議員，未來我們要怎麼做，我會後提供。〔…。〕在地食材地圖，高雄有。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感謝主席！我現在拋出一個議題就是，除了可食的這些食材農產品外，我們要如何讓都市的這一些人可以就近，也許有一塊地方是可以體驗、可以使用的，我們目前有沒有做到這個部分？也是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包括仁武地區、橋頭地區都有。

**陳議員美雅：**

仁武地區、橋頭地區都有，是讓市民去做體驗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民田園這一種就是承租做一個體驗，他去栽種。

**陳議員美雅：**

那非常好，目前有幾處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有幾處？我會後查一下，因為有一些是農民自己在做的，有些…。

**陳議員美雅：**

如果這個成效不錯，我建議可以再多做一些地方…。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陳議員美雅。跟大會報告，現在沒有議員登記發言，我們今天感謝議員同仁的質詢和市府官員列席備詢。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3 時 42 分）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時）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張議員漢忠）：**

今天的議程繼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發言的是鄭議員新助，請發言。

**鄭議員新助：**

請教自來水公司蔡經理，目前自來水公司水費的問題應該有很多同仁反映過，依照業務報告自來水 1 至 10 度，等於 1 度的水費是 7.35 元，蔡經理，這個是沒有使用，還是真的有人一戶用不到 10 度？請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復。

**鄭議員新助：**

1 度的水差不多有多少量，用 500cc 的容器來說，1 度的水差不多有幾罐。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1 度的有，目前 0 度以下沒有使用自來水的也有，0 至 30 度這個區間，1 度的用戶也是有。

**鄭議員新助：**

我的意思是 1 度是多少水，很多市民不清楚 1 度自來水的量是多少？是 1 桶、10 加侖，還是只有 10cc。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1 度的量，等於 50 加侖的 5 大桶、1 立方公尺、1,000 公升，啤酒罐大約 1,667 罐。

**鄭議員新助：**

第一階段優待每度 7.35 元，等於沒有使用的空戶才有優待，一般家庭流失的水就這麼多了，在高雄市有戶口的居民有人只用 1 至 10 度這個度數的嗎？有。那他都不洗澡、不煮三餐，還是洗澡就用棉花沾水，像殯儀館用酒精擦洗大體一樣嗎？不然 10 度怎麼夠用。用洗衣機洗我這套袈裟大概需要幾度水？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用水要看他家庭成員有多少人？

**鄭議員新助：**



不用說那麼多，你說有，那用洗衣機洗我身上這套袈裟大概需要幾度水？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這一點我比較不清楚，洗一件衣服…。

**鄭議員新助：**

所以你都亂講，還說有。洗一套袈裟要用多少水你都不知道，你說高雄市民有人只用 1 至 10 度的水，那就和用酒精擦洗大體一樣，像這樣 1 個月也會超過 10 度，這根本就不可能，除非他家都不洗澡。就像中國雲南某些地區，出生洗一次、結婚洗一次、去世洗一次，這樣才是這個度數。蔡經理，現在大家對水費的哪一條最不滿你知道嗎？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水污費，就是污水下水道的使用費。

**鄭議員新助：**

我記得在今年度的，上次大會我就有質詢，水利局蔡局長，很多人提過這個問題，水費有一半是…，我說過污水費不能比照台北收費。局長，台北的薪水所得比高雄高出多少？大學畢業的上班族台北和高雄的薪水相差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薪水所得大約…。

**鄭議員新助：**

收入，一個大學畢業在高雄的上班族和在台北市上班族比較，薪水差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如果是公務人員的話，是都一樣。

**鄭議員新助：**

我不是說公務人員，一般上班族，士農工商三百六十行，包括各行各業的薪水相差幾成？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台北包括交通相關的津貼比較多，薪水會比高雄多一、二成。

**鄭議員新助：**

幾成？〔一至二成。〕你胡說，只差一、二成，主席，我們和台北的薪水只差一成，台北月薪 3 萬，我們月薪 2 萬 7,000 元，根本不可能，這樣大家何必到台北工作，台北的房租那麼貴。上個會期我就一再要求不可以比照台北，你加收污水費，水費就加收一半，1 度加收 5 元，議會有通過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針對高雄市…。

**鄭議員新助：**

收這筆污水費，主席，民衆是抱怨連連，這個問題很多議員都質詢過了。收污水費是不是要經過議會同意？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的自治條例有定相關的徵收辦法，自治條例有經過議會通過。

**鄭議員新助：**

什麼時候開始徵收？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從今年 7、8 月開始徵收。

**鄭議員新助：**

這樣哪有道理，你要送到大會審議才可以，要不然議會乾脆解散算了，難道議會變成市政府的議會局了嗎？預算不送議會起碼要隱瞞一下。主席，上個會期我有要求徵收污水費、水費漲價要送大會，這個馬上會被擋下來，請主席裁決，本席有建議，不管你當時在不在職，有答應過本席，徵收污水費一定要先送本會，就算沒有協商也要備查，完全都沒有送過來。你這樣是先上車後補票，乾脆 1 度收 50 元好了。請主席裁決，這樣哪有道理？

**主席（張議員漢忠）：**

鄭議員，部門質詢主席無權裁決。

**鄭議員新助：**

那我就白費力氣了，就像狗吠火車一樣。

**主席（張議員漢忠）：**

總質詢…。

**鄭議員新助：**

至少要送到議會來，你當主席，隔壁的秘書長，你不要一直袒護局長啦！

**主席（張議員漢忠）：**

鄭議員，這個部分前幾天我也有向他們請教過，等到總質詢再來看怎麼處理。

**鄭議員新助：**

你先徵收就是不對，至少要尊重議會，上次大會我有提出要求，你們也有同意送到議會備查或黨團協商，有送黨團協商嗎？都沒有，沒有照會議會。議員不是每一條都要拗，起碼要告訴我，市民罵我的時候，我才能解釋說，這是議會多數通過的；你自以爲是，乾脆 1 度收 50 元好了。局長，這個要如何處理？我下不了台，我的任期還有 3 年多，還有很多工作要做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收費之前，這二年內我們持續和一般住家總共 32 萬戶都有發送相關通知，

今年 3、4 月開始我們開始做一些相關的宣導，包括在媒體、有線電視我們都有宣導。

**鄭議員新助：**

你講的我都知道，我有提案，我當民意代表好幾屆了，你曾經答應我漲價之前會照會議會，請主席注意聽，隔壁的秘書長，不要曲解法令，我有要求照會議會，你要漲 5 元也要送公文給各黨團，你沒有送就直接漲價了，水費漲了一半，你比照台北，是在比什麼，台北的生活水平和我們的生活水平差多少？主席，我的要求不對嗎？我並不是要你裁決什麼，只是要你裁決上期會期答應送議會備查的，結果卻沒送，這樣你不能做裁決嗎？不然也挺我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局長，針對鄭議員上次會期要求的，你要讓市民朋友知道鄭議員有提到這些問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部分我們是不是補送一些相關的資料呈報到議會。

**鄭議員新助：**

你這樣做叫做先上車後買票，就像先跟新娘同睡，才叫媒人去下聘。這是在拗蠻我，你是不是看我老、又無黨籍，是不是加入無黨團結聯盟，所以就看衰我。我上次質詢時，你答應好、沒問題！答應之後，就不理會議會，議會有六十幾位議員，起碼你也要向黨團或主席、召集人或議長報告，水費從 8 月就調漲，現在已經是 10 月了，你不能先上車後買票啊！公文送到議會，水費早已經調漲完了，民進黨執政也不能這樣做啊！哪有污水處理費漲跟台北一樣貴呢？水費漲了一半，主席，你們去了解一下，我這樣說一點都不拗蠻，並不是要你們送到大會通過，起碼要報備一下、尊重一下，禮貌上要這樣做，我也是選得很辛苦，你不要認為議員非常好當，有時候連電線桿都當作人在祭拜。這事後你用書面答復我，主席，好不好？這樣對議會非常不尊重，本席非常不爽，本席告訴你，這一句不爽是輩的，局長請坐下。

接下來我要請教農業局長。關於健保問題議論紛紛，縣市合併之前和上次會期我也質詢過，要 15 年才能申請 7,000 元老農年金，如果他已經 55 歲或 60 歲才加入農保，要經過 15 年，他就已經是七、八十歲了，跟本席一樣，我這一屆任期滿就已經 80 歲了，我反映的這個問題，你們說會去反映，局長難道沒跟農委會反映這個問題嗎？請局長回答，我非常尊重你。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鄭議員對老農民的關心，鄭議員多次在議事廳說過這個問題，我們也向農委會反映，但是農委會還是決定要 15 年。

**鄭議員新助：**

局長，15 年太久了，別說是只加 6 個月就要能領 7,000 元，至少不論 20 年或 5 年，只要有耕作的事實。我請教你，如果父親將財產過繼給他的兒子，他的農保立刻消失，目前高雄市今年度 65 歲以上的農會會員大約有幾位呢？這個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有，我沒有超出範圍，旁邊的同仁告訴局長一下，65 歲以上具有農會會員資格的有幾位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差不多有 5 萬多人。

**鄭議員新助：**

能領老農年金的有多少人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 65 歲以上，又有 15 年年資，…。

**鄭議員新助：**

我簡單說，人家本來可以領 7,000 元，現在卻降到 3,500 元，有幾個人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你是問降到 3,500 元的人數，我要查一下。

**鄭議員新助：**

不用再查，說個大約的人數就好，你的部屬應該要提供資料給你，原本有 5 萬多人，65 歲以上可以領 7,000 元的，現在還剩下幾個人可以領呢？你說大約數，有一半的人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經過這一次篩選之後，差不多減少了二、三成。

**鄭議員新助：**

不只三成而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是說平均數。

**鄭議員新助：**

本席請教你，老農已經年邁，他怕哪天往生了，要過繼財產給下一代會很麻煩，所以還活著的時候就將財產登記在孩子名下，但他實際還在從事農務工作，這樣農保資格會消失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向鄭議員報告，因為鄭議員在議事廳反映了很多次，我們透過市籍立委向農

委會反映，如果他的戶籍…。

**鄭議員新助：**

戶籍要在一起一年以上才可以。〔是，修正過了。〕這個規定我知道，就是要和有農會資格的人，戶口在一起一年以上才能申請，但是沒有一件通過的。你鼓勵年輕人返鄉務農是要害死人家，他的父親將財產過繼給他，但是他卻不能加入農保，請問要如何正式加入農會呢？譬如我的孩子遷戶口到我家，我有農地要讓他耕種，但是要多久才能生效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以前要一年以上，現在只要農會認證過就可以了。

**鄭議員新助：**

這個問題我是在上次會期請教過你，你說要反映，你鼓勵青年才俊返鄉從事精緻農業，從事精緻農業一年後才能加入農會，但是有一個問題，萬一在那一年內發生意外，譬如讓…。請問你，如果還未滿一年卻發生意外，你叫他如何是好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為鄭議員反映多次，市籍立委也向農委會反映過，鄭議員說的問題，現在如果農會可以出一張證明，證明你實際上有從事農耕，這個問題就可以解決了。

**鄭議員新助：**

本席的意思是，如果戶口遷到他父親那裡，沒有在外面工作，要回家務農，要跟他的父親戶口在一起一年以上，而且從事農耕才可以加入農保，對不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

**鄭議員新助：**

一年裡面如果發生意外事故，譬如被耕耘機或巡田時，像前二天淹水發生意外的，能申請殘障補助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目前應該沒辦法申請，但是…。

**鄭議員新助：**

如果沒辦法，你就不需要再解釋了。我請問你，包括在座的文武百官，軍公教當日報到，是不是當日生效？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

**鄭議員新助：**

爲什麼那一年他要加入農保之前，到田裡巡田卻被大水沖走，連棺材錢都要

自己出，這樣有道理嗎？本席上一會期就說過，結果你們卻不去幫忙爭取。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鄭議員，我們有幫忙爭取，也陸陸續續跟農委會反映這件事，希望他們重視大家提出來的問題。

**鄭議員新助：**

局長，我明年還沒死，像我這種壞人比較長壽，你聽得懂嗎？明年我還不會死，我還會再提出來質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謝謝。

**鄭議員新助：**

如果父親有三分地過繼給兒子，他父親的農保…。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感謝議員，議員提出來的一些不合理的問題，讓我們再去反映好嗎？〔…。〕  
謝謝。我們回去馬上反映。〔…。〕 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鄭議員的質詢，休息。

**主席（林議員富寶）：**

繼續開會，請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質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首先要質詢的是農業部門的議題，農路是我們原鄉非常重要的，原鄉的建設不會很複雜，一、部落用水要正常；二、農路。我們應該要逐年把所謂的搶修，改為水泥路面。什麼叫做搶修，搶修就是一般的路面。下雨後或者是颱風後，農路的路面凹凸不平或有一些小崩塌，要用挖土機稍微整平，這個就是搶修。但是搶修變成官商勾結的工程問題，這個又不容易監控，挖土機擺在山上也不推，今天在這一段路定點放在那裡照相，明天在往前面 5 公尺，在 5 公尺的前面再照相，後天再把挖土機移到前面的 20 公尺處再照相，就變成我們人民的納稅錢，是廠商在賺錢，核銷都是假的。假如選了一個傀儡的區長、傀儡的技士，人民的納稅錢就是這樣子花完的。

從 12 月 25 日，從去年到現在，我就以桃源區公所來說，他們的農路搶修就花了將近二千多萬，那二千多萬打水泥路面可以打幾公里啊！你就折算 100 公尺是 25 萬，可以打幾公里，那麼這幾年不斷的用農路搶修的經費，不斷的玩這一套遊戲，你說檢調單位會查得到嗎？查不到，不好查。廠商跟這官員看準這一點，反正永遠都抓不到，所以人民的納稅錢就在農路的搶修這個部分不斷的浪費，他把我們台灣人民的納稅錢當作是什麼，希望農業局這個部分，要跟

我們鄉親、議員有共識，有經費就是打水泥，其實打水泥也不是那麼複雜，你就依照既有的農路它的地形、它的寬度，包括它過水的路面做好設計，厚度幾公分放鋼絲網，水泥的硬度幾磅就是這麼簡單。

爲什麼今年農業局移撥到原民會的農路、水泥路面，爲何不能順利執行，問題也出在原民會本身的工程結構文化，已經被幫派廠商綁架了，只要不是他們的廠商得標，就用一些行政作爲去刁難，所以哪一個廠商願意到原民會去標？該給展延工期的，譬如下雨南橫公路斷掉了，荖濃溪或者是楠梓仙溪河床還很高，這些廠商還要等溪水下降，還要做涵管的路面到對岸，原民會也不給他們展延工期。哪一個外圍的新進廠商想標原民會的工程？這個就是原民會本身結構文化的工程，被廠商綁架，造成今天農業局有部分的農路不能夠發包。主席也非常關心旗美九區的農路，他也關心那瑪夏的、原鄉的一些的農路改爲水泥路面的案子。就是因爲原民會的主委承辦的工程，內部的結構文化有問題，所以我建議農業局有關農路補助的部分，要讓他正常的在原鄉地區或者是旗美地區要做一些補助計畫，原民會不行，就交給市政府的新工處來執行。

原民會的主委第一年執行不力，所以我們現在只期望把農業局，有關議員、人民陳情的服務案件，也希望農業局關心我們原鄉農民的農路要改爲水泥路面的工程，移交給我們市政府的新工處執行。我要請農業局的局長就有關我剛才所說的農路工程，是不是願意跟新工處，我們來協調，由新工處去執行，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市長在上次會議有答復，目前也批示由新工處執行。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假如我是原民會的主委，工程預算不能夠執行得很順利，我早就下台了，不要再欺騙我們的市長了。那麼農業局和新工處再找時間來協調一下，讓鄉親有關農路改爲水泥路面的案件，要如何順利的進行。我們的議員是不會包工程的，你放心好了。我們的目標就是要逐年把原鄉的農路，改善爲安全的農路，這個農路搶修的經費要逐年的下降，才會有一些經費，改善農路爲水泥路面以後的兩邊，我們可以鼓勵農民種樹，種櫻花或者是台灣欒樹，整個農路不是很漂亮又安全、又美？所以感謝農業局長的答復。

第二個問題我要問水利局，清疏的問題。五年多了，我仔細觀察了很多的問題，一個集團區公所的集團、原民會的集團，包括你們水利局內部承辦人都有問題，我在7月份要求水利局，應該把桃源區公所兩標清疏案的設計圖、計畫

書調出來，不知道爲什麼調不出來？難道水利局不是原鄉區公所的指導單位嗎？它又不是巴勒斯坦國家，它獨立了嗎？改成公法人就獨立了嗎？行政法令是一體的，補助款也是水利局的，統籌預算也是市政府各局處的補助。這次有兩標，我早就跟你們說過，清疏工程要放在 9 月 15 日或 10 月以後，沒有下雨才開工，他比你們聰明，他看氣象報告，一個月前氣象報告颱風要來，就開始進行整個工程作業，颱風來的前二天就開工，等到河水暴漲，原來計畫要清疏的點就一次沖毀，不斷的重複，工程就是這樣延宕的，所以水利局內部的業務人員一定有問題，區公所的承包廠商也有問題，難道你們不能去執行清疏工程嗎？可以官商勾結貪污的工程就是清疏工程，但是你們有說很多理由。上次我提的復興兩岸上半段的清疏工程，公路局的復建工程就是在那一段，是做堤防造路工程，公路局就把河床裡面的土方填到堤防工程的路面，把路面墊高，公路局的重機械有 15 台到 18 台，將土方移到公路局要造路的工程，區公所選擇的清疏點又是那幾個點，沒有土方要怎麼清疏？他就將公路局的重機械拍照起來當作核銷，你們業務的承辦人有沒有去查看呢？放縱工程、浪費人民納稅錢，原鄉不是讓官商勾結的地方，這是人民的納稅錢，尤其這樣的工程文化，把原鄉當作官商勾結貪污的地區，現在原鄉區公所又有陸續的清疏工程，他們爽得要死，他們認爲區公所不是議員監督的，他們搞錯了吧！議員不能監督區公所嗎？人民的納稅錢，高雄市所有的市議員都可以監督，你們內部有關原鄉清疏工程的業務人員有問題。請局長答復一下，爲什麼要放縱這樣的清疏工程呢？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首先向議員報告，議員要求的這兩個清疏標案的相關資料，我們確實有函文給區公所，區公所也正式回文，說他們現在已經是一個自治團體，所以不予提供。現在所有的清疏案件都是由水保局的中央經費直接補助給區公所，要去做哪些區域也是由水保局會同我們現場查勘之後才補助給區公所，依照剛剛議員所提的，未來可能要做一些更嚴謹的防弊，我們會和水保局研擬，對於區公所實際施作的數量、堆置的地點、整個計價，還有竣工之後的相關竣工圖是否跟現場一致，我們水利局會來研議，再向議員報告。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席，請再給我 2 分鐘。所以這就是衍生的問題，台南的補助單位水保局也有問題，結構問題一直存在政府部門，這是人民的納稅錢，要做工程就要做有效益的工程。水利單位的貪污被廉政署抓到的有一大堆，可見水利單位也有問



題，台灣已經進入什麼時代，不允許有這樣的公務員。喜歡口袋被塞錢的公務員不是沒有，還是存在著。因為大家都很忙，我希望水利局長跟台南的單位聯繫，有關原鄉的工程計畫書、設計圖應該要呈報給補助單位，一定要提供計畫書和設計圖向議員說明，設計的內容是什麼、單價是多少？清疏不是只挖兩邊，誰規定清疏一定要挖兩邊呢？是不是要將土方移開到其他地方呢？只要有地主同意，就將這些土方堆在哪裡。這次的清疏工程，原來復興鄉就有堆棄的土方，那是民衆同意書同意的，這次爲了核銷，…。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爲了要核銷，最後一天僱了幾台鐵牛車，堆在原來的土方上，用新的土方鋪上去，厚度也有這麼厚，那是什麼意思呢？因爲土方還是新的，爲了要照相。你們指導單位並沒有實際測量原來設計要堆的土方高度有多高，驗收時填的高度有多高，這個很簡單，爲什麼做不到呢？這就是桃源區公所的清疏工程，兩天就搞定了。我每天都會經過，第一天我看到有兩台挖土機，第二天我再去看，還是兩台，過幾天颱風就沖毀了，就這樣核銷嗎？非常恐怖的官商勾結案件就是清疏工程。我再強調一遍，原鄉的清疏工程是屬於非常恐怖的貪瀆案，就這樣核銷嗎？所以我希望水利局長，這樣不當的清疏工程文化，你要有魄力、要改革，就從局長開始有魄力，你的承辦員絕對有問題，我是站在人民納稅錢的立場上在議會特別拜託水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向議員報告，我們有決心。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向大會報告，現在登記第四位的沒有人，但是登記第五位的要 10 點才到，我們還是再休息一下。

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林議員武忠，請林議員發言。

**林議員武忠：**

我們看一下，農業局長，這是要讓你表現的啦！台灣第一個觀光果菜市場，呈現高雄市在地食材與在地特色，這是可以讓你表現的機會，這個一旦做下去，將會是百年的，而不是只看最近，如果把它做好會不得了。我是念觀光的，我要向你提出許多國外的借鏡讓你參考，這也可以讓你歷史留名，可以让你自豪的說：「我以前擔任農業局長，我創立了台灣第一個觀光果菜市場。」其實

你可以接續再推動，本席可以提供你一些意見。

我們看一下，高雄果菜市場它的成立是這樣的，它成立於民國 17 年，民國 64 年遷移至民族一路，民國 74 年改組為民營型態公司，並更名為「高雄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現時廳舍…，老實說，早期四十多年前，它只是在上面搭個棚子而已，這是台灣非常傳統性的市場。台灣的舊有市場一般差不多都是這個樣子，上面搭個高高的棚子，攤子擺上去就開始營業了，它的整個動線、整個觀感都是屬於過去式的，現在我們有機會了。這個地方都屬於老建築，不會感覺有特色，這次我們在議會看到你們的預算書，已經編列 10.58 億的預算，這是暫定，有可能再增加。早上我遇到農會理事長，我跟他說：「理事長，你真的很厲害，這等於是農會的金雞母。」他們非常想做，這如果做下去，一定賺大錢，因為它位在市中心，放在那裡那麼久。這件事情我已經談多久了？我覺得很光榮，我為你們打拚了 8 年終於定案，很早之前我就這樣建議你了，可是你們卻反反覆覆，說什麼果菜和肉品要在一起，要另外找地方，我說過了，那些都行不通嘛！

好啦！沒有關係，我們來看一下，這都已經老舊了，需要整個編列預算來改善，農會願意投資，我跟農會理事長說：「這真的是金雞母。」我認為他們投資不到幾千萬，每天的營業額就可以非常嚇人，它那個地方位在市中心，以後非常不得了。我們看一下，現在內部老舊，這些都要整個打掉。農業局長，我們的果菜市場以前是經發局管的，當時你還沒上任，本來要遷至楠梓區，我第一次在議會對此提出質詢，我說那是控制場址、污染源，如果可以做…，以前謝長廷時代的局長李文良跟我說，他說下面都是油，油膩膩的要怎麼當果菜市場？我在議會提出沒人相信，結果也花了好幾千萬元租地圍地，最後還是不了了之。

接下來，換成農業局長，這就是你們去找的，在議事廳總質詢時我也告訴市長，那個地方靠近焚化爐，旁邊是鳥不生蛋受污染的溪，最重要的是農會不同意，農會說我賣掉原來十幾億元的土地，再投資下去、興建下去，二、三、四十億元砸下去，將來要維修、要營運。他們的評估跟我一樣，農會不做，你們的計畫等於又回到原點。就像我說的，應該現地改建，你還是一樣可以開闢道路，把旁邊的違建都趕走，你們規劃要做什麼？要做滯洪池和公園。

我對這個地方投入甚深，我甚至還下跪，為的就是要爭取把它留下來，因為它有四、五十年的歷史，大家都知道這個果菜市場，結果我的夢…。雖然我沒有在那裡做生意、也沒有投資什麼，我身為議員沒有行政權，但是如果我說的話成立，那麼我與有榮焉，當議員就是這樣而已，不然要做什麼？就是要提出建言，結果你看，繞了八年又回到原點。

我們的預算總計 10 億 5,000 多萬元，今年 104 年的預算執行情形，分三年編列，102 年編 9,000 萬，這是我們編的預算，是你們提供給我的資料，沒有錯吧！這已經是勢在必行，分三年，這三年當中，有很多是我的 idea，如果有開會可以找我去，我算是專業的，不是不懂裝懂還叫你要如何做。果菜市場可以朝向觀光行銷，這是我的本科，我是念這個的，我可以提供很多意見。這個地方以後會不得了，武忠告訴你們，如果你們按照我們的理想去做，這以後在高雄是非常非常重要的，我們不是只看這一、二年，我們要看未來的 30 年、50 年，這個地方就是一個景點。

我們看一下現在的進度，你們現在的進展要拆除北側拆遷戶用地，這個我已經說很多遍了，現在終於要做了，「將地上物淨空，其餘未搬遷者在協調中，待協調完成後再搬遷。」這個問題，這是你們提供給我的，藍色的這個部分，這裡就是果菜市場，這裡要打通十全路連接覺民路，一些拆遷戶就是都占用在這裡，藍色這部分應該沒有問題，但是黃色的部分你們必須速戰速決，你們如果沒有先把這塊處理好，就不要先去動開路，這裡都處理好了、蓋好了，再來看要怎麼分配。這裡都是賣蔬菜的，你如果又開路又弄這些，他們也不用賣了，整個都受到阻礙，很多果菜攤商都在這裡，所以明天下午 2 點，我和議長要和你們開會，邀農業局和新工處到議長室召開一個協調會。

我現在來談果菜市場成功的要件，一個觀光果菜市場要成功一定要有硬體，硬體很重要，但是硬體要規劃得好，軟體的規劃也很重要，再加上有便捷的交通動線，交通動線決定一個市場的生死，有了這些才能塑造出一個特色的觀光果菜市場，也才能吸引人潮。我們的果菜市場不能純粹只是賣水果和蔬菜而已，如果略加一點文創，例如賣咖啡，有氣質一點，再開一些餐廳，那些餐廳看起來又是中上以上水準，並點綴一些高雄特色，等一下我再播放國外的例子讓你參考。所以硬體方面很重要，我們必須事先和果菜業者溝通，這個很重要，他們在那裡已經四十多年了，他們知道怎麼走、怎麼做對他們最有利，我們沒有在那邊從業所以我們不知道，雖然我們有理論，但是實務和理論是要配合在一起的。我們還必須了解位置的配置、場地的大小、空間需求，再進行規劃。我們去國外看，國外的市場人行走的空間都特別大，攤位反而不大，也就是要給人潮去走的要特別大；但是台灣卻相反，人走的空間擠得要命，人潮多時又推又擠的，攤位反而很大，其實這樣不對。日本的餐廳停車場是比餐廳還大的，餐廳小小的一間，但是停車場是很大的，讓開車的人方便停車；反觀台灣如果要去餐廳吃飯，在 200 公尺前就要開始找停車位了，不要想到達餐廳再找停車位，然後餐廳反而特別大，客人要停車就要自己想辦法。這樣是不對的，這跟時代的潮流是不一樣的。很多外國做得好的地方，我們要借鏡。

接下來我們看一個案例，嘉義市農漁產運銷物流中心，耗資四億餘元興建，原定 103 年底完工，但因承銷商質疑這座中心設計不良，且溝通不良等問題。他們就是沒有去溝通、沒有去研究，也沒有聽在地的聲音。導致預算一再追加，進駐時程一再延宕。這就是他們的事前就沒有準備好。所以影響的因素非常多，我願意提供，因為我終於達成任務，在我當議員期間把果菜市場保留下來，而且還爭取到了十幾億的預算興建完成，這是我覺得很驕傲的地方，因為身為一位議員，我做到了自己的本分。

我以前很想到六龜選鄉長，因為當個鄉長有行政權，我想做什麼，想把六龜規劃成什麼樣子，在我的腦子裡已經有想法了，我可以實現。但是當民意代表沒有辦法，沒有行政權、人事權和預算權，只能在這裡建議，你們能聽得進去最好，聽不進去我也沒辦法。所以我很想去六龜當鄉長，我都講好了，13 個里長都支持我，結果遇到縣市合併，這個計畫就落空了。我當里長及議員四屆了，真的很想實現自己的想法。譬如旗山的特產香蕉，如果我當旗山鎮長，我就會把旗山變成一個真正的香蕉城。進入旗山都是跟香蕉有關的行業，包括香蕉的香水、衣服等等的相關周邊產品，在還沒有踏進旗山之前就可以看到很多香蕉。這樣就變成是一個特色了，不只是去摘香蕉而已，讓整個旗山的產業都跟香蕉有關。全台灣人一定都會來參觀，包括日本人都都會來參觀。這是我的一個想法。

荷蘭 Markthal 市集廣場，你看他們蓋得很有特色，這以後就會是一個景點，人家興建得很漂亮。你看市場裡面，他們把蔬果融入建築中。局長，你看人家的建築都跟蔬果有關，進去之後不只可以看到真的蔬果，整個建築都可以看到蔬果，往上看也是水果，往下看也是水果，整個進入一個水果的世界。這樣觀光客就一定會來。

接下來，有大型節慶行銷活動，還有設立生化檢驗室，快速檢驗每天蔬果有無農藥殘留。如果你們可以設立這個，就會成為台灣的第一個，來買蔬果就可以馬上檢驗有沒有農藥殘留，來這裡買絕對安全，一定會大受歡迎。其實這也花不了多少費用，但是如果你能做到這個，就是首屈一指，你會在歷史上留名。這也很簡單，不用花多少錢。可以設置高雄物產館，讓綠色友善餐廳進駐、遊客休息區、App 軟體介紹，這些都可以做。你看日本大阪的市場也有設置遊客休息區，菜市場不是只讓人家買菜而已，你也要讓去買菜的遊客可以在那裡休息，可以賣咖啡、書籍，或是賣一些高雄市在地文化的特色，這個菜市場就變得很有氣質了。為什麼傳統市場會式微，因為傳統市場雜亂，被百貨公司、大賣場等取代了，所以這些都要改變。

接下來是很重要的交通，業者與市民車輛的行車動線，如果去買東西不方便

停車，民衆看到沒有停車位就會開走了，現代人的心態就是這樣。還有導覽路標及充足的停車格位，成敗在這裡，如果你想吸引外客，以後十全路跟覺民路打通之後，如果沒有非常好的動線及停車格，人家即使想停下來買東西，沒有地方停車也只能開走。所以要設置觀光果菜市場專車，這點很重要，還要有寬廣的行人徒步方便購物。你看匈牙利，雖然是一個共產國家，人家的行人徒步區很寬廣，日本也很多，這兩邊的攤販也很多，但是徒步區這麼大，就是讓人感覺很舒暢。你去看我們的果菜市場，到處人擠人，大家都緊貼在一起，這樣非常不好，我們現在既然要做就要做最好的，要做就做台灣第一，台北有 101，高雄有觀光果菜市場，我們可以跟台北媲美。

所以要有硬體建設加軟體配合，再加決定成敗的便捷交通，來打造我們的觀光果菜市場，這樣就能帶來錢潮和人潮。我的結論是，新的觀光果菜市場一定要讓格局更加明亮整潔、動線更加流暢，講究便利性、舒適性，讓業者、市民、遊客都能對環境有耳目一新的感覺。就是讓遊客可以回憶，高雄有一個觀光果菜市場很漂亮，那裡的蔬果還有現場檢驗，還有一些文創，也很有氣質。那裡不只是去買菜的地方而已，那個地方是有氣質的，那個地方一旦有氣質，去的人就會有氣質，沒有氣質的人去了也會有氣質。這就不簡單了，否則你去傳統市場看看，你再有氣質還是在那裡稱斤論兩，你把它營造得很有氣質，那個地方就有氣質。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林議員對果菜公司的關心。林議員所提供的意見我們會納入參考，在規劃設計的時候，會把林議員的意見納入規劃設計的一部分。包括你提出的操作空間，如何能夠滿足果菜公司的攤販需求，我們也會邀請他們來開會。〔…〕Logo 嗎？不是，我的意思是剛剛林議員提到那麼好的意見，我想在會後是否可以向你拿到資料？我沒有惡意，我的意思是這樣。〔…〕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你很會講，可以拗成這樣，好，謝謝林議員武忠。下一位發言的是蕭議員永達。

**蕭議員永達：**

在上個會期我曾經問大家一個題目，就是今年的「米蘭世博會」是在義大利的米蘭舉辦中，它是從今年的 5 月 1 日開始，到這個月底 10 月 31 日就要開會了。今年的主題很特別叫做「食品安全與農業」，剛好跟農林委員會有密切的關係。我心中一直有一個疑惑，從 19 世紀開始，五年一次的世界博覽會是人

類社會的重點，爲什麼會把農業跟食品安全列爲這次展覽的主要項目？我問了很多人，都沒有給我一個很滿意的答案。因爲 19 世紀開始從倫敦之後巴黎，到上一屆的中國世博會的「城市使人類更美好」，幾乎都是在展露世界各國的科技文明，怎麼今年一轉會變成農業和食品安全。我問這個問題幾乎沒有找到答案，我請問農業局長，你有沒有去參加？有去參加的請舉手，農林委員會沒有人去參加，沒有關係，因爲這個月就要開會了，我們現在也在開會。你沒有去參加，有答案也是猜出來的，我可以跟大家講答案。爲什麼今年的世界博覽會會以農業和食品安全爲主軸，我本來以爲農業和食品安全是關係人類最主要的議題，其實不是。世界博覽會五年舉辦一次，各舉辦國會以他國家主要的利益做設定，義大利剛好是歐洲的米倉和糧倉，所以他會以農業和食品安全爲主題，完全是基於義大利國家的考慮，這樣知道了吧！因爲台灣還沒有人這樣講，我實際去參加過，所以我把這個主題拿出來講。

本來今天我要用很多相片讓大家看，我昨天回去找，我拍了很多相片，但是整理後，我覺得這好像跟我們農林委員會沒有那麼直接關係；而且好像你們的報告以及想出來的口號，比我拍的照片更具體，所以我直接來問局長一個問題。農業和食品安全其實也可以上國際的大舞台，今年的世博會就是以農業和食品安全爲主題。我們的口號更直接，「從產地到餐桌的距離要越短越好」，也就是從產地到餐桌零距離；換句話說，食品安全就是在講這一句。產品農穫或漁獲是天然材料，到餐桌要零距離，越短越好，也就是從產品的生產到加工一直到餐桌要越短越好。我請教農業局局長，高雄市有營養午餐，營養午餐來自多少產品才是適合在高雄市採購的農產品？因爲這個還牽涉到價格；也就是高雄市的農產品哪些是屬於價格有競爭力的？然後可以直接賣到高雄，是中小學由高雄市政府統籌來辦理的，你覺得有哪些產品？可不可以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高雄市農畜產品裡面包括雞蛋、蔬菜以及少部分的稻米。

**蕭議員永達：**

雞蛋、蔬菜還有少部分的稻米，那麼我來請教你，高雄市中小學的營養午餐委託外面辦理的大概有 9 家主要的廠商，這 9 家有佳琪食品、立宏食品等總共 9 家都是大廠，那麼這 9 家裡面有哪幾家，像你剛剛講的就是在高雄市採購雞蛋和蔬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爲止，這幾家在我的資料裡面好像是沒有，但是不是確實有，我回去查

一下。

**蕭議員永達：**

局長，我告訴你，你那個理念和口號跟世界博覽會講的幾乎是一樣，就是從產地到餐桌如何控管？距離當然是越短越好，高雄市如果有大量生產雞蛋和蔬菜。照常理講，如果直接從高雄市採購，怎麼會沒有競爭力呢？怎麼會不新鮮呢？所以政府的公權力應該要介入去協調這件事，看看問題出在哪裡？為何你不在高雄市採購？是品質不好嗎？是價格沒有競爭力嗎？如果統統不是，那麼問題出在哪裡？會不會出在採購時，你可以到其他地方找便宜的？但是那些進來的產品有沒有問題、新不新鮮？這都是問題，變成受害的是誰？受害的是高雄市的中小學生。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教育局很努力也一直在跟我們協商，目前為止，高雄市中小學使用我們在地食材的幾乎有 60% 了。

**蕭議員永達：**

我告訴你，所謂的在地食材，坦白說也牽涉到政府的採購法，你也不能綁標說一定要用高雄市。有些產品有競爭力，譬如有些產品在雲林大量生產，他載來高雄賣，他也是新鮮的而且賣得比我們便宜。我剛剛講的問題設定是很明確，第一、高雄有大量生產，價格才有競爭力，再過來就是你剛剛講的要零距離，零距離不是越短越好嗎？高雄就有大量生產，你為什麼不在高雄採購呢？這中間就有牽涉到問題了，所以我覺得公權力應該介入的地方是在這裡，如果這 9 家統統不在高雄，你推論一下原因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也有可能是價格問題。

**蕭議員永達：**

為什麼還有價格問題？連運輸的費用都沒有，為什麼還有價格問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問題我們會跟教育局來討論。

**蕭議員永達：**

品質和價格，在品質上我們當然沒有問題。在地生產連運輸費都不需要，為什麼還會有價格問題？你覺得問題出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舉個例子，為什麼其他的公辦公營的這些願意買，而這個不願意買，如果它是屬於商人的一些問題，我不知要如何回答？

**蕭議員永達：**

很難回答，對。這個真的很難回答，因為政府採購從以前一直就是這樣，採購有時候不是按照真的市場機制，有時候是牽涉到其他的人際關係。但是站在中小學生的立場、站在食品安全的立場，農業局提出的從產地到餐桌零距離，這絕對是符合世界的標準，即使現在的世博會強調的也是這個道理。我們應該根據這個道理去執行，這是第一個建議。

第二個建議是給海洋局的，海洋局有在推動藍色公路，什麼叫做藍色公路？就是以海上運輸取代陸路運輸，就是用海路來取代陸路，這個叫做藍色公路。透過藍色公路我們可以到很多地方，例如到小琉球、蚵仔寮或台南的安平港，都可以透過這條藍色公路到達。本席今年就有參加藍色公路的行程，從小港鳳鼻頭出發到小琉球。走這條路我有一種感覺，到小琉球，我去參加浮潛，結果不可思議，我看到一隻這麼大、1公尺長的綠蠔龜，這是保育類動物。我和綠蠔龜一起游泳，游了快10分鐘，而下面的海洋是五彩繽紛的珊瑚礁，可以看到各種不同顏色的魚類，可以和綠蠔龜一起游泳；那一次，我以為是我不小心遇到的，結果實在是回味無窮，我再去一次，一樣又遇到綠蠔龜。所以在小琉球浮潛，我敢說全世界可能除了極少數的地方勝過它之外，小琉球浮潛可能只輸帛琉而已，我去過很多地方，小琉球浮潛大概可以排全世界的第二、三名。因此，高雄市推動藍色公路，有什麼值得檢討的地方？海洋局長，麻煩你站起來一下，暑假5班，大概只開1班，後來我還要再去報名的時候，以船壞掉為理由就沒有再開了，實際上是船壞掉嗎？還是遊客不足？你回答一下。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主要還是因為船壞掉的關係。

**蕭議員永達：**

沒關係，你說船壞掉就是船壞掉，你說我就相信你。我跟你說實際的原因出在哪裡？也就是藍色公路要以海路取代陸路，例如我住在高雄市苓雅區，我光是開車要到鳳鼻頭就要開半個多鐘頭。其他地方還有外縣市的人要來，開到鳳鼻頭其實是不方便的，藍色公路的集合地點應該設在比較方便的地點，例如設在市區的星光碼頭或駁二。我看高雄市駁二做得很好，它的黃金三角，例如到小港高字塔或到其他地方都很方便，但是差別在哪裡呢？幾乎都沒有太多的商機，而且客源都不足的原因就是碼頭太不集中了，鳳鼻頭太遠，駁二只有黃金三角，只固定去二、三個地方，如果是集中在一個碼頭，配合藍色公路，讓大家知道高雄市要坐船到各個地方，到小琉球、到蚵仔寮或到安平港等等，都可以在固定一個地方坐船，那才會有足夠的客源、才會有經濟規模。

第二、就是交通要方便，如果是在駁二或星光碼頭，例如從台中來的就坐高鐵，然後搭捷運直接就坐到駁二前面，換句話說，要用什麼？陸路一定要是很



方便的，藍色公路才會推得起來，如果陸路很不方便，像在鳳鼻頭，我光是開車去就要半個多鐘頭了，捷運到不了，公車也沒有路線，所有要去的人都要自己開車去，而且要開半個多鐘頭以上才會到達，你這樣的藍色公路怎麼會做得起來？光是陸路就這麼不方便，藍色公路怎麼會做得起來呢？局長，我再請教你，你這個是不是中央的經費？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答復。

**蕭議員永達：**

藍色公路是不是中央計畫型經濟？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我們是之前申請經濟部的地產基金。

**蕭議員永達：**

所以預算是屬於計畫型預算，中央補助的嘛！〔對。〕中央補助款每一年都有，所以我的建議是既然不是市政府自己編預算，而是中央每一年都會出錢，你就規劃好好去做，我支持這個預算，但是對於碼頭地點一定要好好選擇，要選在所有人最方便到達的地方，才是藍色公路可以成功的起點。

我告訴你一個經驗，所有人都有本位主義，都會為自己的選區做考慮，我的選區是苓雅、新興、前金區，以前高雄市議會在哪裡呢？就是在我那個選區——前金區，在中正路與自強路交叉口，但是縣市合併以後，大家在考慮議會要設在哪裡的時候，我們都主張要搬來原高雄縣議會，你知道為什麼嗎？原因只有一個，就是這裡是高雄市交通的中心，例如中正路和自強路交叉口……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蕭議員永達：**

例如主席林議員富寶是旗山、美濃區選出來的議員，他如果來高雄縣議會這裡，他要怎麼來？他就走高速公路，從交流道下來，3 分鐘就到了；除了他以外，我們原高雄市左營、楠梓的議員，他們要來這裡，也是上高速公路再下交流道就到了，如果要到原高雄市議會，對他們來說反而比較遠，所以你要當中心、要讓人家來，第一個就是交通要方便，你才會是運輸的中心，藍色公路要做得起來，要用海上運輸取代陸路運輸，一定是什麼？有大眾運輸系統、捷運、高鐵、公車很容易到的地方，所以本席在此真的具體建議，預算我支持，但是在推動藍色公路的時候，請選擇市區星光碼頭或駁二做為起點，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蕭議員永達，下一位發言的議員是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今天要請教水資源，我們看到報告，目前高雄的地面水從攔河堰來的每天大概是 88.3 萬噸，伏流水只有 9.8 噸，地下水大概就是大樹、九曲堂那邊，那邊水質很好，大概有 16.9 噸，水庫水包括阿公店及南化水庫引水過來的，大概是 15.4 萬噸。我們都知道，很多學者包括丁澈士教授與屏東縣環保局局長魯臺營一直在推動伏流水，我們高雄市也開始做。我想先請教，這個要問水利局還是要問自來水公司？高雄的水域如果要利用伏流水，水量最多到底可以有多少？可以請局長答復嗎？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復。

**吳議員益政：**

自來水公司知道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目前在水利署的規劃裡面有在做伏流水的探測，水公司目前也已經有實際上的伏流水在運用。目前水利署的規劃是試做一個井，大概每天取 1 萬噸的量，未來它的計畫是擴充到 10 萬噸，目前的計畫是這樣，這是水利署未來的供水計畫，它要朝這個方向去做。但是這個部分會有一個問題，就是在目前試做的過程，發現我們取伏流水一般都是在枯水期，但是枯水期地下水的水資源沒有他們想像的那麼多，而豐水期也不需要去取伏流水，所以會有這些問題，所以有可能以後他們取到的量會沒有那麼多，這是目前的一個階段。

**吳議員益政：**

我想問你兩個問題，第一個，你做的是在攔河堰這一帶，還是往美濃、往上游？你說枯水期水量也不夠，那是包含上游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包含上游。

**吳議員益政：**

整個上游你們都有去調查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就是在高屏溪沿線。它是均布的在整個沿線，因為它取了那個量以後，整個水位線會下降，所以它是一個均布的長線過去。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你可以把現在詳細的調查報告先給我們；第二個，就算豐水期水很多的時候，有時候河水氾濫、水太多的時候，反而很多是污水。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混濁…。

**吳議員益政：**

混濁度更高，反而水量多的時候…。伏流水有兩個用意，第一、枯水期能夠保水；第二、他的水質比較乾淨。當雨季來臨時，混濁度反而更高，如果當時是從伏流水取水，反而更乾淨；相對乾淨的話，民衆的食用水都是透過澄清湖，我還要運到澄清湖，澄清湖還要濾水，他的成本很高、效度很低。所以伏流水有另外一個意涵，當你在做分析報告時，希望能夠給我們，第一個，探測量在枯水期有多少；第二個，在豐水期時淨水效益有多少，你需要做這樣的分析報告，才知道這樣的投資合不合算。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這個確實有剛才議員所提到的兩個優點，在颱風過後，水的混濁有時都會持續一個星期，用伏流水可以減少這些狀況。目前高雄地區的水質，如果我們都取用伏流水，確實整個源水的水質會變得很好。

**吳議員益政：**

對，所以你們需要做相關的研究報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在水利署的報告裡應該也會提到，我們會請他們把相關完整的資料提供給我們。

**吳議員益政：**

這個很簡單，地下乾淨的水或伏流水，如果他的效用很高的話，我們自來水的品質整個會更高，現在我們的法律很奇怪，通過合法不代表百姓願意飲用，這是兩件事情。就像上次米的事件，米在煮好後，送到消費者手中少則半天，多則前一天晚上就煮好，你爲了這個就需要添加保鮮劑，這個都是合法，微量都沒有關係。問題是米添加微量，泡沫紅茶也微量、罐頭也微量，每樣東西都微量，整個統計起來以後就超量。飲用水也是一樣，請局長能夠在這個部分，你也參加過很多國際會議，也很清楚這個潮流，我覺得對的事情要趕快加緊腳步。不然現在伏流水和地面水都可以用，但是有時豐水期時，我們也缺水，缺乾淨的水，請你將現在做的研究報告給我們。好。

第二個，請教五輕遷廠後，在今年即將收工，現在的產量也很少，仁武和大發工業區也是一樣，慢慢會逐漸減少。但是一部分會到林園，一部分會到小港，這樣用水用量的分布，那邊是不是減少了？這邊是不是增多了？整個工業用水有沒有影響，請教水利局到底有沒有差異？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向議員報告，先提五輕的遷廠，目前五輕使用的地下水申請量，在高雄市政府有核發水權的量，大概是 5 萬至 8 萬左右。

**吳議員益政：**

地下水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他有申請地下水，他的地下水大概都是從高屏溪沿線這邊過去，目前我們也針對這個問題和中油協商，希望原來就已經有在抽的地下水井，由經濟部來協調，從原本的工業使用改為自來水公司使用。這個會有一個好處，我們在高屏溪沿線所使用的地下水水質是很好的，讓工業用對我們來說是有點浪費，希望把它用在民生，由自來水公司利用現有的供水系統去取用，這個是目前已經在協商的進度。第二個，五輕中、下游現在已經遷到林園及臨海，增加的水量為 1.7 萬噸，目前那個區域的水都是由鳳山水庫來供應。

**吳議員益政：**

所以乾淨的水有多出來嘛！可以當民生使用水。〔對。〕工業需要的水，鳳山水庫還夠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夠，還可以去取用。

**吳議員益政：**

我們現在談另外一個議題，石化專用區市府准不准是另外一回事，但是客觀的數據，石化專用區需要用到多少水？你們有沒有計算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的計畫是在南星那裡，南星未來的發展在整個水資源規劃的白皮書裡也有預留一個量，所以我們常常提到，到了 2020 年，我們的水資源成長多少，所以他有估一個量，但是我現在記不起來，整個工業區的發展會有一個量，未來的開發，水利署會依照這些需求去調配，譬如我們剛才提的伏流水的部分，這個也是未來供水計畫新增加的一環，大概會有這些比較長期性的規劃。

**吳議員益政：**

你認為基本上南部有沒有缺水？依現在的規劃會不會面臨缺水的問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以現在來講，其實是屬於缺水狀態，因為我們現在有很多不是常態性的水源，我們現在抽很多的地下水來用，這些地下水都是備援的地下水。所以在開發水資源的部分，必須要有一個完整的配套，像議員剛才提到的伏流水，這個部分未來如果成功的開發完成後，就是一個比較穩定的 10 萬噸供水的水資源。

**吳議員益政：**

我們上次提到伏流水不只 10 萬噸，你們還可以做更多，所以我才說要看你的報告，才知道整個潛在的能量有多少，我們要了解。如果有要加速，將乾淨的水供給民衆飲用，工業用的就是廢水再利用。我講的缺水有兩個，一個是民生缺水及工業缺水，工業缺水就是他的外部成本問題，就是我們下一個提到的，你們現在推動的工業廢水再利用或再生水。現在有兩個，第一、現有的工業是否有要投資，我們法律有沒有規定，需要逐步增加自己的廢水再利用，潛在到底可以有多少？要投資多少？你們有沒有規定一個量？第二、日後的南星計畫或是石化專區，他們的水從哪裡來？他們必須要做多少的廢水回收再利用？我們有沒有做這樣的規劃？我們不是只有計算業者能投資多少、帶來多少的國民所得、增加多少就業。我現在要問共需要多少水？水的成本是不是要全部負擔？還是由百姓來負擔？用電量多少？這些電是要增加電廠，還是現有的電力就足夠？第三、空污及 CO<sub>2</sub> 排放量，我要看你所謂的外部成本，水也就是外部的成本，所以工業區或工業發展，我們選擇要讓哪個產業進駐？哪些產業就算地不用錢也要拜託他們進駐？假設他能增加國民所得、增加稅收，可是他的碳排放量少，對我們的用電、用水量的需求是少的，他可以回收再利用，那些產業，就像我說的，政府的土地便宜租給他們，不管是 10 年或 20 年就先讓他進駐。

反之，就算他能帶領很高的國民所得及就業率，但是他所產生的空氣污染是全民在吸收，空氣污染、健康成本、用水、用電，政府還需要投資很多的預算去支應他，那種產業就不一定要到我們的南星計畫。所以石化工業區看起來國民所得好像提高，但是那些成本卻沒有計算，我講的這些都是將來要計算南星計畫，除了討論安全以外，石化產業整個外部成本是否值得？這點大家需要理性的去探討，不要一味的認為石化就是不好，不要到時候百姓和市政府和產業在討論時，又沒有一個科學標準的根據，一個說我要經濟成長，一個說我要照顧百姓的安全，好像各說各有理，其實都沒有講道理，要趕快去調查這些數據，民生用水哪些是乾淨的，好的方法從哪裡來？工業用水的實質成本，不是 1 元、2 元這樣的優惠，我要計算政府及全民補貼你多少，這些補貼要逐步，如果一次漲足，當然會影響他的生產效率，或者沒辦法承擔突然遽增的成本增加。但是如果應該要讓他負擔的，要有個 10 年計畫慢慢調整上去，讓他的產業能夠調整，你們有沒有做這樣的產業用水規劃？再生利用也好，或者是逐步恢復他們的外部成本。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分兩點向議員報告，第一點如果是比較小規模工廠開發的案例，其實

他在環評這個部分，都有要求工廠本身要去做回收水的相關計畫；另外一個比較大面向的，就是我們現在的水費很低，所以工業區大型的開發，如果他用更多的水量的話，自來水公司就是虧越多。所以目前中央有制定一個再生水發展條例，這個部分就是要求未來新的工業區開發，他要使用再生水，這是行政院通過，但是立法院還沒通過。未來如果說，我舉個比較實際的例子，如果他未來在臨海工業區周遭有新的開發案，他必須要串聯到周邊如果有污水廠的回收水，他必須要向地方政府申請，把這些回收水接過去，他自己在廠裡面去做處置，用到他可以去使用的這些再生水，這是未來中央單位目前已經有在制定的法令，所以大概有這兩個面向，跟議員做說明。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水利局，除了現在很多工程要忙外，也要把政策上的數據和指標先建立好，以後討論什麼產業要進來、石化業要進來嗎？南星計畫要進來嗎？如果對的工作，三更半夜也要拜託人家，成本算一算如果不划算的就不要來，不要說該負擔的沒負擔，要由百姓在負擔，當時我們還把它當寶在拜託，這就搞不清楚了。

請水利局把我剛剛講的那些數據報告，伏流水的可以給我，還有工業用水、你的進度、包括中央、地方的，我怎麼去把這些廢水回收，我的節奏到底要怎麼辦？我是透過再生水的速度降低工業用水的需求，還是對工業用水的水費回到外部成本，逐漸調上來又不會打擊到企業的生產成本，要慢慢增加，要讓整個社會資源合理化。否則我們馬上要討論五輕關廠，現在產業又開始要增產，增加帶來什麼高質化都很好，但是很簡單，你的外部成本到底有沒有精準的被計算？如果你的產品高質的收入增加了，可是你那些成本是不是由我們來負擔？可是你高質化，但成本是不是超過高質化，我們要的不是這樣，我只要經濟部很認真在做高質化這件事情。下個星期我們還要到五輕現場去看它的結尾，還有後續的發展，這些都不只是就業、稅收，也不只是 GDP 增加多少？他的外部成本我們要很精準的計算出來，希望高雄在討論工業發展的時候，在高雄市的共生到底它的角色如何？我們把這個數據很理性的談，大家都要在這裡生存，所以要很認真、要有這些客觀的數據，請水利局先準備這樣的資料。〔好。〕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陳議員粹鑾，請發言。

**陳議員粹鑾：**

本席看了海洋局的業務報告，還有這一期的期刊，海洋高雄裡有講到，現在漁業資源非常匱乏，現在漁民撈魚的漁獲量，不像過去那麼多。所以往往很多

的魚是由養殖漁業來彌補，本席認為雖然養殖業可彌補，但是會有一些問題，因為畢竟它會對環境造成影響及負擔，我們不要因為漁獲量變少，就想用養殖漁業來解決。本席認為這一期的海洋高雄，這是非常有用的資訊，可是不曉得有沒有好好的運用，所以在這裡提出來探討。

還有海洋高雄也有說，政府補貼漁船油錢、僱用外籍漁工、漁民捕撈成本過低，所以他們也不願意轉型。漁業捕撈不管是海洋保護區、或者是限漁政策都很難推動，所以只能推動海鮮指南，讓市民提升吃海鮮的素養，讓漁民不再撈捕過多的特別魚種。因為我們現在漁業資源非常匱乏，海洋局的王局長剛上任沒多久，你應該好好運用你們刊登的這個非常有用的資訊，是不是要更有效的運用這個期刊，更加保護海洋資源？

另外本席從漁業文化館，我看今年度 1 月到 6 月，總共有 1,987 個人參訪，等於平均每一天大約 13 個人來參觀，其中包括例假日，本席算一算漁業文化館，半年不到 2,000 人來參觀。所以我們每一年在漁業文化館的預算花費多少錢？本席覺得漁業文化館的設備、場地等等都非常好，為什麼半年不到 2,000 人來參觀，這是我們要好好慎重去探討的；還有漁業文化館開放時間是，上午 9 點半到 11 點半，只是開放 2 個小時而已，下午又休息到 2 點，等於中午休息了 2 個半小時的時間，到了下午的 2 點開放到 5 點，我們又是採預約制，代表平常沒有開放，連星期六、星期天放假日都沒有開門，都採預約制，這樣我們的文化館要如何有生意，怎麼會有人去參觀呢？本席認為我們有這麼好的資源，海洋局所有團隊都沒有好好有效的去運用，這是不是很失職？所以本席在農林小組的業務報告，特別慎重提出來向王局長及團隊嚴重的警告，王局長及團隊是不是非常失職？我們有這麼好的文化館，半年才不到 2,000 人參觀，例假日還用預約制，真的很可惜，我們花了那麼多錢，卻沒有效的運用。王局長，針對本席所講的，你回應一下。我們有這麼好的期刊、這麼有用的資訊，你們是不是要更有效運用，讓大眾好好的保護海洋資源。

另外文化館場地、設備等都非常好，但不到半年也沒有多少人去參觀，還使用預約制，開放時間也不是學生戶外教學的時段，也不是公務人員及一般市民有時間去參觀的時段，是不是要配合海洋局開放的時間來預約？請局長簡單回答。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剛剛議員提到有關海洋高雄期刊的部分，目前固定會發行相關的東西、相關的數量，我們也會提供給各個漁業或是各個相關的學術團體或是產業代表參考。未來我們也會持續研究如何加強期刊的發送通路，提供更多人的資訊，讓大眾知道。我們目前也放在網路上供民眾、市民輪流來參閱。漁業文化館的部

分，一年的維運的費用其實很少，大部分的支出是電費 56 萬，其他維運的費用其實一年不到 10 萬元，所以目前先以預約的方式，在上班期間最主要還是提供給國中、小學做為校外教學之用。

**陳議員粹鑾：**

可是你們開放的時段不是一般戶外教學時段，我希望你們要慎重衡量，要好好運用這麼好的場地，花了那麼多錢是不是應該更有效運用這麼好的資源，這是本席特別說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議員剛提到開放時段，我們會以你的建議來研究。

**陳議員粹鑾：**

要好好慎重及有效運用非常好的資源。〔好。〕另外，我們南部最大的蚊子館，高雄興達港擴建 18 年等不到一艘大船，仍是一座「空港」。興達港是斥資 70 多億打造的興達遠洋漁港，至今沒停過一艘遠洋漁船，也是南部最大的蚊子館、最貴的空港，也是被監察院糾正的。我知道現在海洋局有提出招商規劃活化興達港的計畫，有分遊艇、觀光、商業區還有海洋產業發展區，去年開始啟動招商，今年底好像要招商。我希望海洋局團隊應該要好好招商活化，運用這麼好的場地，活化最貴的蚊子館閒置空間，有待我們勞心勞力。

本席說招商活化是不是又是一個錢坑，未來是個未知數，我希望海洋局一定要非常的用心、非常的專心於興達港活化招商相關事宜，未來的進展也希望海洋局或中央能多努力，不要又是另一個錢坑，未來又是一個未知數。所以你們要特別好好慎重運用，這是本席所做的說明。

另外水利局團隊也非常的辛苦、忙碌，本席有時候一天就打了好幾通電話給黃科長或相關的科室，大家都辛苦了。污水下水道在鳳山區也越來越普及了，請問蔡局長鳳山區污水下道的普及率？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向議員報告，目前全市依照新的算法大概是 36%，鳳山地區新的算法是 39%，以前是一戶用 4 人，現在一戶是 2.6 人，所以現在算法是 39%，高於全市的質。

**陳議員粹鑾：**

現在污水下水道更普及，環境衛生也是讓都會型更進步，大家都非常的辛苦。業務報告說明半年前左右曹公圳第 5 期水岸營造也完工啓用了，鳳山護城河完成串聯的水岸營造，非常棒非常好，也非常的綠美化，也提升生活環境品



質。在啓用當時，市長也現場宣布曹公圳第六期水岸河岸的營造計畫工程，業務報告寫 9 月份開始動工，明年 2 月份完工。可是本席去現場看好像沒有動靜，安寧街到復興街路段是鳳山區最熱鬧的商業區，也是體育館的所在位置，有很多人在此地運動，附近學區有鳳山國小、鳳西國中，還有客運總站、捷運站都集中在此地段，人潮非常密集的地段，未來施工期間尤其要特別注意安全設施及維護施工期間造成附近商圈、交通安全、學童的上下課，還有運動人士等等，我們要完全考慮到，業務報告寫 9 月份動土了嗎？好像沒有動靜。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時候工程是因為要爭取內政部營建署的經費 2,700 萬，所以當初這案子有因為這樣，所以決標的時間有延後，因為這一案有爭取中央補助款。

**陳議員粹鑾：**

但業務報告還是寫 9 月份動土。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其實已經在施工了。

**陳議員粹鑾：**

現場沒有看到施工，現場沒有相關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已拆除完畢，我們現在是用圍籬圍起來，以前你看到的是網球場，前面有一些設施很多構造物，所以你現在看起來像是沒有施工，因為我們都全部拆除完畢了，然後架起圍籬在內部施工，所以在內部施作看不到，我們會分區來施作。另外議員說交通方面、環境的影響、現場的民衆，一些百姓在此區域散步等，現場的動線都有圍起來，可以讓他們繼續使用。

**陳議員粹鑾：**

謝謝蔡局長。本席是說在施工期間一定要注重公共安全，工安的問題，尤其維護行人行車、學童還有周遭商圈的動線，本席要特別反映這部分。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陳議員。下一位發言是陳議員信瑜。請兩位備詢人員進會場。

**陳議員信瑜：**

謝謝林議員富寶主席，辛苦了。各位農林部門的局處長，我邀請兩位尊貴的組長，請進議事廳，一位是夏技正、一位是林組長，我們來聆聽一下，因為你們做業務的時候都不知道你們的長官坐在議事廳如坐針氈的感覺，讓你們也知道一下，如果你們做得不理想，錯在哪裡，或者你們的長官要受到什麼樣的質詢，我覺得你們也要感受一下，這樣子也可以站在長官的立場去思考，該怎樣執行業務才是最好的，才能夠討長官的歡喜，長官無非都在討高雄市民的歡

喜，因為你們食民俸祿所以應該要討老闆的歡喜。局處長的老闆就是高雄市民，因為他是領高雄市民的薪水，我的老闆也是高雄市民，所以請你認清楚，我們要討高雄市民的歡喜。

我先誇獎一下動保處，最近有新創一個業務就是和寵物協會結合來提高認養率，我覺得這個要值得鼓勵，好的事情就是要發揚光大。第二件要誇獎的事情和你們無關，是動保警察，我覺得動保警察做得比動保處更多、更落實、更謹慎，而且只要他們出了一點瑕疵，一經糾正，其實他們已經做得很好了，下一次他們還很勇敢的把錯誤的拿出來當範本。

我要誇獎新莊分局，他們犯了一個很大的錯誤，但是他們竟然願意把他們的錯誤拿出來當範本，新莊分局本身把這個錯誤演一遍當作動物保護的範本，然後在警察局教導動保警察，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勇敢的行為。其實認錯是很難的事情，認錯沒什麼大不了，認錯是值得嘉獎的。

我覺得全高雄市最需要愛的局處單位就是動保處，為什麼？因為其他局處都是在照顧人，動保處都在照顧動物，我認為對人的愛不夠的話對動物的愛就會更少。所以一個很容易愛人、很會愛人的人，他一定也很愛動物，我覺得就是這兩種人，另外一種人是石頭心的人，石頭心的人就看你是哪一種石頭心，你可以自己去分辨。

局長，我很久沒有請教你動保處的業務了，但是你們的預算從最早期的 260 萬，然後我向市長爭取提高到 500 萬之後，應該有了錢會做一些更好的事情，可是有了錢，如果人是錯的，那就會做壞事，然後把事情搞砸了。我們要稱讚這個人幹得好嗎？幹得好什麼？把錢拿來做壞事，砸了長官的腳然後讓市民罵一堆，我們花了不少錢，像這種人我們有辦法嗎？我不知道。

林組長，你聽一下，我覺得我們要有更多的愛。林組長，剛好你在這個位置上，我們彼此勉勵，因為我們兩個有一個共通點，所以我覺得我們用愛來彼此勉勵這件事情，然後你在那個位置又特別需要愛，真的，因為你面對的壓力和業務都是最大的。但是從預算增加開始也是在你的手上，但是狀況屢屢發生也是在你的手上，夏技正陪你坐在那裡，夏技正捅的妻子也沒有比你少。我覺得是觀念的問題，如果你在這個位置上，你要教大家去保護動物、去愛護動物，但是你的行為卻是去殘害動物，你剛好做相反的事情，這個認定我們要分清楚。局長，捕犬和救援的界限是什麼？為什麼我要特別問你這個問題？以前你們只有捕犬的業務和預算，但是今年開始你們增加了救援的預算 400 萬，但是補犬的業務和救援的業務心態有什麼調整？業務上有沒有什麼區隔？

第三個，有沒有可能其實是同一件事情就都是抓，只是換一個名稱而已。好比你們把安樂死的項目更改成後續處理，這樣很好聽，本來叫安樂死，以後你

在高雄市動物保護的預算書裡面看不到「安樂死」三個字，從此走入歷史，高雄市就沒有在執行安樂死的業務了，這個很好聽，只不過你是放後續處理。

你們在預算上可以這樣動手腳我要給你拍拍手，我在市政府服務 7 年多，當局處首長，社會局、工務局和都發局的秘書，這一招我應該早一點向你們學習，把預算的名稱更改一下，這個多討人喜歡啊！議員如果沒有認真看就通過了，議員如果不知道就沒有了。我已經點過很多次了，把安樂死和醫療的預算分出來，可是你每一次都綁在一起，我已經告訴你們如果還這樣做，我就刪到贖 1 元。因為一直不斷讓動物收容所的動物隻數死亡率不斷增加，那我何必要給這筆預算呢？我給你們 5 萬元就好了，因為都不醫，然後拚命抓回來撲殺，高雄市成爲一個撲殺動物的劊子手，這個很難聽呢！

各位局處長，你們家裡有養貓狗等等這些寵物的請舉手，好，請放下，水利局很忙都沒有人養寵物，可能是你的孩子或家人在養，你們自己不養。但是你們還是有愛動物的，愛動物的請舉手，總算有舉手了。高雄市連三個月動物收容所的死亡率，在六都當中我們排第幾名？水利局副局长，女生比較有愛心，請你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副局长答復。

**水利局陳副局长琳樺：**

根據這幾天的質詢，大概是第五名、第六名。

**陳議員信瑜：**

副局长，你超級有愛心，可是真的讓你失望了，高雄市都蟬聯第一，連三個月死最多。以燕巢收容所來講，一天大約死 5 隻，壽山比較少，因為壽山現在的獸醫是早期從燕巢收容所調過來的，這個獸醫年輕又有愛心，所以局長把他調過來支援壽山，所以他在壽山保持得很好，反而燕巢收容所現在是每況愈下。

我知道有議員同仁稱讚夏技正把事情處理得很好，但是我覺得你的心態要調整，因為你做的是動物救援和動物保護，不是殺狗者、不是屠夫，你知道我的意思嗎？這二個界線是不一樣的，一個是以愛爲出發點、一個是以憐憫爲出發點。另外一個是減少狗隻、浪費預算，不要給它多吃飯、不要多花醫療費，這兩種是有區隔的好嗎！我請你調整心態，既然你現在已經到另外一個職務，我想以後有更多的討論，我們希望用愛爲出發點開始你新業務的執行好嗎！

六都之冠，我把死亡率先放在第一個，連著三個月就好，這三個月高雄市都是死亡率之冠，我爲什麼點水利局的副局长，因為我曾經看過他一些開會的風采，我覺得他非常專業而且很有愛心，我請他出來講，他果然講很有愛心數字五、六名，很殘酷的事實高雄就是永居第一名，我覺得滿丟臉的。我唸一下市

長在 9 月 3 日召開一個臨時的市政會議，這個當中 9 月 3 日那一天是星期四，這一場市政會議有討論到動保自治條例與預算，局長你有沒有參加？你點頭搖頭就可以了，你有沒有參加？副局長參加的。我認爲這一場真的要去參加，爲什麼？這一場是討論預算的分配，但是這一場你竟然錯過了，我覺得相當的可惜。尚且那一天局長談了一個很棒的事情，我們看一下下面那個紅字就好了，絕不容許也就是因爲那一段時間，我們的燕巢收容所狗被養得真的就是剩下骨頭，因爲皮有的是爛掉了、受傷了所以我沒有講說皮包骨，已經剩下骨頭了。這件事情我自己也去抽查了幾遍確實是這樣，常常狗的碗裡面都是空的、沒有食物的，也因此你們換了一組餵養的包商。你們換掉了，所以這一件事已經存在的事實，當然有很多愛狗的人士會跟市政府反映，因爲他們深信高雄市是一個友善的城市，也是一個文明的城市。但是竟然做這麼不文明的業務，產生這樣子的一個現象。

市長就在市政會議當中指示，絕不容許因預算的限制導致動物無法得到妥善的照顧，請農業局進一步了解並改善燕巢收容所。我們往上面看，市長說他非常痛心高雄市是一座進步文明的城市，實不該發生此類的情形，上開動保人士表達寶貴的意見，本府必定虛心接受必定深入檢討。這是 9 月份的時候，我不知道你們的預算在這一天討論的時候，局長你其實是可以趁勢跟市長講我們的醫療費用真的不足，我們的某一些費用真的還不夠，但是我覺得你們錯過了，太可惜了。副局長是你去的，我真的要跟你講，爲什麼你沒有跟市長講：「市長我們的預算真的不太多，你可不可以多個一、二百萬給我們？」但是你們錯過了我覺得相當的遺憾。所以我一看預算書，我上個會期我希望你們的絕育經費要提高到 100 萬，結果沒有，沒有提高 100 萬，反而少了 5 萬塊，你們可以跟我說高雄市財政困難的情況之下。但是市長剛剛講了，不要因爲預算不足的事情，這是剛才市長說的，市長都替你們解套，你們做的事情卻在市長臉上、跟高雄文明城市跟友善城市的臉上打了一巴掌，也在本席的臉上打了一巴掌。爲什麼我上一次質詢的時候我們高雄市收容所的死亡率還沒有第一名，那時候是台南，我們現在變成第一名了，你可以跟我說我們都是誠實的，我都將實際的死亡率說給大家聽，要不然我問你這個事實就是這樣啊！我們現在關起門來檢討爲什麼怎麼會有這麼高的死亡率。我一直跟你們講把安樂死跟醫療費用切開來，因爲當捕捉回來的時候我們已經有專業的獸醫師，連獸醫師公會他們都義務的跟我們協助，哪一些狗可以進行醫療救治，哪一些狗就真的沒有辦法，這個就可以區隔出來了，但是你們卻浪費了這個專業團體的力量，我覺得相當的可惜。

再者，我提一件事情我覺得很奇怪，說不一定局長也不知道，104 年的時候

有一筆預算你們編列 150 萬是清潔人員的預算，不過 104 年你們 1 月發包那時候預算還沒有審查結束，你們竟然發包後預算的金額是 250 萬，這很奇怪。

你的預算書寫 150 萬，你們發包出去竟然多 100 萬給別人，這 100 萬你藏在哪裡拿出來的？預算可以這樣子挪來挪去，我真的想問一下水利局你真的會藏錢嗎？你這一筆錢是要做通水溝的，現在你少 100 萬你發包的時候說 150 萬，你的預算書寫 150 萬你發包的時候可以用 250 萬讓人標嗎？你這 150 萬是如何藏起來的，可以這樣藏嗎？能夠這樣偷渡，這些錢是從哪裡來的，你也沒有第二預備金，所以這 100 萬是從哪裡跑出來？我看到嚇一跳，我覺得你真的很厲害，這 100 萬是怎麼來的，竟然多這 100 萬，為什麼不要拿這些錢來做醫療，為什麼要讓狗這樣的死掉。

我認爲夏技正現在暫時離開這個位子也是對的，我也想要知道，爲什麼在他們兩位來之前，動保業務跟動保團體相處是相安無事的。我們以前跟段秘書相處的很好，他後來調到局裡面，局長也對動保處也很支持，每次動保處需要支援的時候都會派段秘書回來支援，這一點也謝謝局長。如果他對動物有這麼大的愛心，其實你還是可以調一下職務，我不是在爲他說項，但我覺得你會叫他回來支援表示他跟我們動保團體的互動其實是不錯的，對我們觀念上來講其實也是對齊的，這件事情我覺得…，謝謝局長你這樣用心讓段秘書繼續來協助動保處。但是我也要誇獎我們的處長，處長開一部車但是四個輪子歪來歪去，這些輪子有一些壞掉了，要開車的人開不穩，他很想好好開但是開不穩，那我覺得這一台車就是有問題了。那個輪子，他的部屬，所以很快地去做了一個調整也是應該的，所以也請處長就是觀念沒有跟我們長官對齊的，這些部屬們你們再多花一點心，重新做職業教育好不好，重新做職能教育；至於夏技正還要去擔任農委會的講師，這件事情你要好好的追究一下。爲什麼沒有報告長官，他就可以利用公務的時間，請公假，連長官都不知道他就要去農委會受訓當講師，這對嗎？他捕犬捕一堆，捕回來都是死掉的，捕越多死越多這有什麼好跟人炫耀的，有什麼好炫耀說我們高雄市很會抓狗，我們抓回來全部都死掉，這有什麼可驕傲的。我們捕回來我們的認養率是最高的，這樣是可稱讚的，主席我跟你報告我們高雄市曾經拿到第一名真的是超厲害的，我們達到 89% 的認養率，全台灣第一名，這好像是在我們上一次的部門質詢，我上次還稱讚你們，可是這次就掉下來。認養率最高的是台南跟台北市，因爲他們的資源問題，可是他們也是只有 600 萬的節育預算，他們對於動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陳議員對動保寵物的關心，我向陳議員報告，確實在六都之中的死亡率很高，我們真的很不好意思，這件事情發生之後，我也請處長做必要的管理。說實在的，林組長是非常認真及專業的一位組長，而且人也非常老實，難免在處理事務當中，…。〔…。〕我知道，我的意思是說，裡面的細節問題…。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講重點。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虛心檢討，未來一定會跟動保團體持續保持溝通的管道，我請局裡面的段秘書專責負責這件事；至於處裡內部的事情，比較細節的部分請處長報告。〔…。〕捕的幾乎是流浪犬，救援的是受傷的，所以這兩樣。〔…。〕也是要醫治，不能讓它死啊！〔…。〕譬如議員說降低5萬的部分，我都願意在這裡答應，如果可以調整，我們會將它補足。〔…。〕我在這裡答應議員，醫療部分確實我們做內部檢討時發現很重要，所以我們願意在業務費裡面勻支。〔…。〕議員，讓我回去之後做內部研究，找出一個最妥適的方法，好不好？〔…。〕好，讓我們內部做調整，謝謝你給動保處的鼓勵。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陳議員信瑜的質詢，下一位是李議員眉蓁，請發言。

**李議員眉蓁：**

我先將我的時間借給蔡議員金晏。

**主席（林議員富寶）：**

好，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主席，不好意思！我先向李議員借時間。因為有一件很要緊的事，所以特別借時間，台泥滯洪池的設置和後續鼓山運河的開發，感謝水利局非常關心也努力幫忙。我想，對內惟地區整個水患的問題會有大大的改善。但是在這個案子中有一小部分不能說是受害者，但是受影響的人，上個會期我曾跟水利局探討過這個問題，我聽他們說搬遷的期限即將到了，不過現在有兩個現實的外部問題，也許水利局可以考慮，等一下請局長答復。第一、搬遷費用是不是還沒完全到位。我不知道，但我聽他們說，有些人還未領到搬遷費用，即將要拆除。上個會期我也說過，有些人已經住在那裡超過三、四十年，無論如何，那裡的土地分區是水利用地，他們也願意配合，可是因為感情的因素等等，希望水利局能夠體諒，延長時間。第二、其實現在的時間跟原本的規劃完全不同，台泥廠區開發滯洪池的時候，發現台泥廠區的地下有紅陶文化的遺址，所以包括柴山的整個疏洪道，以及台泥滯洪池的開發，進度上會延宕，在這個情況下，上

游的工程無法按照進度完成，下游的鼓山運河是不是有急迫性需要趕快做呢？我希望局裡面考慮這兩個因素，請局長答復。我先向局長報告，在整個厚生路二十幾巷和十幾巷的搬遷戶，他們的聯署書在我手上，待會我會送給局長。我希望局長可以體諒這些人，整個搬遷的期限是不是可以稍微往後延，大家都說讓人家過一個好年，就是這樣而已。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感謝蔡議員這一段期間和我們在現場做了很多次會勘，我有兩點報告，第一點，針對期程的部分，因為整個徵收計畫內政部審議時有延誤，延誤了大約三、四個月，目前地政局大約在 10 月 23 日或 10 月 24 日要發地價款，如果配合這個時間，之前跟地方上說的地上物的拆遷時間也會相對延後，至於延後的時間，我們還會跟地方上再做溝通。第二點，補償費全部到位，議員剛剛說的，局部有一些爭議性的，大家尚未取得共識，因為他們說，還有些地方沒有算到，原則上這些補償費有一些已經領走，這部分應該也不會影響，如果整個搬遷的時間往後延，應該就不會影響他們的權益。

**蔡議員金晏：**

現在可以往後延就盡量往後延，因為上游未完成，先做下游的效果也是有限，這部分體諒一下搬遷戶的感情問題，麻煩你，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蔡議員。

**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我想請教農業局長，其實我一直以來就關心高雄的物產館，我知道這個地方被審計處糾正一些問題，所以我必須跟局長討論。蓮池潭的物產館本來就是蓮池潭的一個指標，我覺得局長也努力做了很多，但是我不知道這些問題是怎樣發生的。我想請問農業局長，因為我的時間有借給蔡議員，所以我一次將問題問完，你再一起回答。物產館到底是多久委外簽約一次？目前總共委外經營了多少年？委外經營有什麼樣的條件？超過多少金額需要繳給市政府？市政府到底收了多少的回饋金？這些問題請你先記錄一下，等下一塊回答。這幾年因為城市的發展，大家都知道增加了比較多的藝術、休閒、娛樂等產業，還有一些服務產業蓬勃發展，但是農、林、漁、牧業現在產值下滑的速度滿快的，所以這些農產品的銷售，農業局要怎麼樣努力才比較不會被邊緣化，其實我們寄予物產館很大的期望，希望做出成效，但這幾年卻沒有看到物產館的成效，當初我也用了我的預備金幫忙物產館做改善，我對它的期待比較

大，現在民衆看到物產館的假日戶外有一些活動，但是活動過後人潮就不見了，請問當初物產館委託經營的收益設算有沒有擬計畫給市政府？局長，因為物產館的經營是一個重大指標，委外之後一些採購的狀況，以及內部經營的計算就是要保障農民，可是農業局如果沒有掌握採購的成本多少，這樣要如何保障農民的產品呢？等一下請局長一起回答。還有一個重點，為何大家努力這麼久的委外經營，最後會被審計處糾正呢？剛剛的這些問題請農業局一併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李議員讓我在這裡有澄清的機會，其實審計處對物產館不是糾正，它是叫我們提出送件，後來他們也接受了，因為農產品的交易法和一般產品的交易法是不一樣的，所以在這裡剛好有這樣的機會。另外，我們委外經營的是自負盈虧，李議員是在地人，應該也知道以前的物產館是什麼樣子，那時候是完全沒有人會去的。我再向李議員報告，其實外面不是活動，我們沒有活動，但是就有那麼多人進去。

第四點要向李議員報告的是，我們從 101 年開始委託高雄地區農會，地區農會經營了一年之後，就公開上網交給一家觀光公司，這次是第三次。但是我們同期的成長，新的這家公司花了很多經費去裝修內部，包括餐廳、麵包店，以及物產館裡面的裝潢，還有樓上在地食材的餐廳。跟議員報告，已經比去年同期成長了將近 28%，也就是說幫忙農民銷售的量增加了這一些。而且農民朋友有許多產品，譬如說有很多微風市集的菜在那裡賣，但是不一定完全賣得完，他就可以到我們餐廳去做，或是麵包店的食材全部都取自於高雄的麵包食材。而且這家廠商還做了一件事，它把賣不完的麵包提供給弱勢團體。所以它現在的業績比去年同期成長 28%。我可以預測高雄物產館現在這種經營的方式，包括外面的廣場，已經成爲很多民衆週末來參觀的景點，我想它會持續成長，因爲從它的業績我們可以看得出來。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我看到一些資料知道審計處有在注意這件事情，所以這個地方也請你注意。剛剛有提到一個重點，我剛才提到我們就是要幫農民推銷這些產品，但是廠商的進貨或是他們的一些標準，我希望局長也要了解一下。因爲如果農民賣他很貴，他再賣客人更貴，其實這樣也沒有很保障農民，這個部分也希望局長可以掌控。我當然也希望我們的物產館可以做得很好，能夠變成地方性的指標。謝謝局長。

今年 8 月 10 日因爲颱風的關係，在左營區翠華路南下靠近美國學校附近的



快車道，出現約 30 公分高的積水，所以當時大家行經這個路段都非常小心。

再來，今年 8 月 31 日大雨持續下 6 個小時，我有做一個圖，累積雨量高達 89 毫米，其中水利署列入一級警戒區的永安區也降下 99 毫米，鳳山也有 93 毫米，大樹、楠梓、橋頭、左營、鼓山也有超過 80 毫米的雨量。我把問題一次講完，請水利局長把問題記下，等一下請一次回答。其實這樣的狀況，如果突然之間高雄降下這麼多暴雨的話，因為我在左營、楠梓區，我想關心一下我們有什麼治水防災的機制。大家都知道 2001 年發生 711 水災的時候，左營一小時的雨量高達 126.5 毫米，高雄是 119.5 毫米。當時大家都嚇到了，發現高雄的排水非常差，不能達到疏解一下子下這麼大的暴雨量。我不知道現在的狀況怎麼樣，等一下請局長一併回答。

還有一個狀況就是去年高雄氣爆的時候，大家就很緊張地下的石化管線非常多才會產生氣爆，大家對此都非常緊張。其實大家可能不知道除了石化管線，其實還有許多電線和電纜線。我請問水利局長，目前有很多纜線是掛在雨水下水道，總共超過 334 萬 7,000 公尺。這些附掛電纜線依據的法令是什麼？還有這些纜線的起點和終點，水利局有沒有詳盡的資料知道這些纜線附掛的狀況。其實雨水下水道纜線的管理辦法，是本會期你們才送到議會備查，以前是用管理要點，所以是沒有罰則的。可是現在許多廢棄的纜線在下水道，水利局也沒有辦法要求業者處理，但是這些纜線常常也是造成我們積水的原因，所以水利局一年清出多少廢纜線？現在高雄雨水下水道纜線附掛辦法，本會已經准予備查，水利局可不可以確保下水道的暢通，不會有廢棄的纜線跟附掛纜線造成排水不良，這些是不是會成爲水災的主因。以上的問題請局長一次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謝謝李議員。我先從翠華路南下淹水 30 公分的問題說起，主要在市區裡短時間的強降雨確實會有一些現場的排水不及，基本上我們同仁會去現場看。如果是現有的側溝上的人孔蓋數量過少，我們會去做改善。因為每個側溝或箱涵都有它的設計標準，如果已經超過我們的設計標準而造成溢淹，我們會在適當的區域，未來在比較容易淹水的地方，規劃一些相對低地的滯洪，就是爲滯洪的部分。這是我們未來的一個規劃。

**李議員眉蓁：**

局長，請先等一下，因爲時間的關係。麻煩你們去勘查的時候聯絡一下我們服務處，我們也去看一下那裡爲什麼會積水那麼多。還有左營區的軍校路和和光街，現在也是一樣的狀況，所以這兩個地方是不是可以一起看，然後聯絡我

們，大家一起去會勘看看到底是怎麼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辦理會勘。

**李議員眉蓁：**

謝謝你，請繼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管線的問題分為兩個部分，第一個，是過去在箱涵裡面常常會有舊的自來水管，或者是比較大的管子，以前留下來的。因為過去高雄市箱涵的管理機關，在省道的部分有公路總局，以前也有住都局，還有以前的鄉鎮公所，所以以前的箱涵有很多單位管過。目前我們水利局已經在今年的 5 月做了一些斷管，就是危險管線的斷管，一些非危險性的，我們也要求相關單位管遷。剩下還沒有管遷的，像中華電信，因為如果要求它現在馬上遷的話，局部性的管會影響到整個高雄地區的通話，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有讓它做一些展延。但是相關的這些管線並沒有影響到我們的排水。

議員剛才提到很長的東西是，目前有些有線電視的一些管子有掛在我們的側溝或箱涵，這是每年都有跟他們收費的，也有一些管理，管線單位都有管理。如果工務局那邊的寬頻已經到達地區，我們會要求這些管線馬上遷出去，所以這部分水利局跟工務局都有在聯繫。我們每年都有 1,000 萬左右的經費去做檢視，如果有檢視到一些管子，譬如說原來是掛在上面，但是掉落了，這部分我們會要求他們馬上去做整修，其實我們每年都有在做這方面的管理。因為一般的通洪斷面，在上面的十分之一是容許的，如果垂下來的話，我們就會要求它改善。基本上目前我們送議會的附掛辦法是沒有影響到排水的流暢。

**李議員眉蓁：**

我希望水利局可以掌握，因為已經發生過的事情，大家都有一次經驗了，希望高雄以後再也沒有淹水的狀況。因為蓮池潭也曾經被淹得看不見潭了，所以這種例子是有的，再加上現在全球暖化造成天氣不穩定，所以未來一定要預防如果還有這種暴雨量的話，我們要怎麼防災。因為發現到管線這個問題，局長，如果它是沒有影響的，希望局長可以掌握管線的狀況，不要因此造成遺憾。謝謝局長。

其實台灣發展遊艇產業已經 40 年了，大家都知道台灣做遊艇非常出名。其實八成遊艇在高雄製造，九成遊艇從高雄出港。今年 7 月 1 日海洋局有舉辦一場「2015 兩岸遊艇暨郵輪產業經營圈研究會」邀請天津、廈門遊艇暨郵輪產業相關人士聚集高雄，這樣的活動聽起來非常不錯。因為這次市長到法國去考察，我知道像法國馬賽本來遊客也非常少，他就是因為發展郵輪讓郵輪到那

邊，所以後來遊客非常多。我希望我們的海洋局長可以繼續推動。

海洋局做了很多案子，有時候舉辦完之後可能就停滯了，所以在這個部分，我看到你們有逐步在推動高雄郵輪母港政策及強化高雄遊艇產業國際化的發展動能。我覺得遊艇產業是唯一能夠迅速增加觀光客的機會，所以像去年舉辦的遊艇展就辦得非常好。其實…。

其實大家都非常大力推薦，但是園區現在還是有被一些問題卡住，我希望海洋局不要只是一場論壇而已，怎麼樣推動整個遊艇產業，不要只舉辦一場論壇就停住。我希望能有具體的做法來推動產業，怎麼樣具體化來推動，請海洋局長回答。也先恭喜你，聽說你最近剛結婚。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海洋局長答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謝謝李議員。不管遊艇或郵輪，我想對高雄未來產業的發展或是觀光的發展都是很重要的地位，所以南星計畫的遊艇製造園區，其實我們也一直在…。

**李議員眉蓁：**

我是希望你回答我，舉辦了這樣的論壇之後，未來怎麼繼續推動。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第一、我們除了希望南星計畫產業園區可以發揮群聚的效果，能持續推動，化解地方居民的疑慮。另外，透過兩年一次的台灣國際遊艇展，我們也即將在明年3月舉辦，現在我們也正在籌備中。另外，就國內的相關法規，其實對遊艇的活動限制滿多的，我們也在內部做一些研究，希望跟中央反映，建議做相關修法的工作，鬆綁遊艇在整個台灣市場發展的限制。我們在遊艇的部分主要是做這些處理。

在郵輪的部分，我們配合港務公司旅運大樓的落成，我們也積極的跟航商接觸，希望郵輪能以高雄為母港，包含到台南、澎湖、屏東，甚至到整個東南亞或中國地區，希望未來由高雄出發到各個地方去。這部分我們會積極跟航商溝通和接觸。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李議員眉蓁。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我利用這個時間提出一些問題跟各局處討論。現在時序已經進入10月了，我們知道現在氣候異常愈來愈嚴重，現在已經是10月中旬了，在十月下旬可能還有颱風來襲。自從去年氣爆之後，水利局的工作其實很辛苦，我們平常就有很多的討論。在原高雄縣的部分，其實還有很多排水的問題要慢慢的去克

服，在我的選區裡面神農路和中正路都只有側溝而已，底下其實沒有箱涵。可是這麼大一條路，遇到下大雨的時候，馬路就像排水溝一樣，上面都是積水，開車在路上都很危險。這些問題在縣市合併之後，我們都希望能有更多的資源去慢慢處理。我知道我們烏松地區這陣子花最多資源在做的是家庭污水的接管，好幾十億的工程在進行中，可是我們也知道家庭污水跟排洪的關係其實不大。所以這部分，如果以後有更多機會再來跟水利局探討。

我們也知道滯洪池這幾年在高雄的建置得到很大的驗證，對地區的防洪其實是有很大的效能。在仁武地區，這幾年人口發展很快速的地方，有一些滯洪池的建置，在水利局的業務報告和市長的業務報告裡面都有看到，我們都有在推動進行當中。也期待水利局除了防洪治水的功能以外，在人口比較密集的地區，盡量建置得可以讓民衆休憩，寶業里滯洪池就是一個很成功的案子。我們也知道不同單位興建的滯洪池，做出來的樣態就不一樣，像獅龍溪看起來就像是魚塢，就不像是公園，但是寶業里看起來就是可以休閒遊樂的地方。當然不一樣的地方會做不一樣的設計，在有限的資源下，讓市民可以有比較好的場所。

在此也要拜託水公司，我們看到水公司的業務報告，自來水的普及率，在原高雄市好像不會有太多這種感覺，覺得自來水很輕易取得，打開水龍頭就有了。但是原高雄縣的轄區，還是有很多地方沒有自來水，例如烏松，從報告裡看到自來水普及率才達到 90% 而已，也就是說 10 戶裡面有 1 戶是沒有自來水的。水公司當然需要經費才能做這些工作，要怎麼樣讓我們覺得我們是一個進步的直轄市，烏松應該不算太鄉下，可是我們有十分之一的市民朋友沒有自來水可以用。很多社區或是透天住宅用的其實都還是地下水，我們也不是很樂見市民朋友現在用的水還是地下水。這部分還是要拜託自來水公司，大高雄幅員這麼廣大，自來水的普及率其實你們都有數據，要怎麼逐步改善使用的品質，我覺得這是對市民朋友很大的幫助。因為也是有很多鄉親來跟我們陳情，隔一條街就有自來水，我家就是接不過來，接水管的費用很高，高達幾百萬，但是我們只有一戶而已，真的沒有辦法負擔。但是我覺得政府的資源，本來就是要提供給市民朋友他們應該享有的公共服務，大家都有納稅，不論貴賤貧富，只要他有盡到國民應盡的義務，我們政府就應該要提供相同的服務態度才對。這部分要拜託水公司幫忙一下。

今天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要跟農業局探討，縣市合併之後，大高雄成爲很重要的農業城市，包括主席的選區裡還有很多的農民，我自己的長輩也都還在鄉下種田，現在應該是收成菱角的季節。前一陣子有聽到台灣一直想要加入自由經濟市場扮演一些角色。可是最近很重要的一個議題，我在財經部分質詢時有提出來，就是 TPP。TPP 在某一天，我們都不知不覺的時候，它就生效了，十

幾個國家就已經要開始進行這樣的貿易協議，要落實在他們的經濟市場裡面。

TPP 對台灣及高雄的影響不在話下，其實有一個很險峻的環境需要去面對，對我們的農業更是嚴峻的挑戰。其實在 1948 年，台灣還在聯合國的時候，我們就已經加入 GATT，那是很早的自由貿易協議。接下來 1995 年開始轉型成爲 WTO 的時候，我們想要加入，但是礙於當時的國際情勢，我們都只能是觀察員，談了很久，到西元 2000 年的時候我們才加入了 WTO。加入 WTO 發生了一些很痛的事情，這些等一下再跟大家報告。今年 TPP 生效了，不管是現在的執政黨或是我們所屬的在野黨，其實對 TPP 的政策態度上，我們都希望台灣能加入這個經濟體，可是加入這個經濟體有利有弊。有幫助的部分當然大家都很高興，可是那些受害或是受損的產業，我們應該要提供更多的關注在他們的身上，其中很重要的就是農業。

在 WTO 要通過的時候，談的條件是這個。那時候大家都很痛苦，農民都想要拿鋤頭上街頭到總統府去拚命，大家站在凱格蘭大道說，農委會是滅農委員會，這個政府就是要把台灣的產業消滅掉，爲什麼？因爲每一樣都要進口，而我們台灣自己農業的補貼都還不能補貼，農藥和肥料的補貼一直在降，到最後鼓勵大家休耕。政府說，你有田不要做了，看一公頃多少我補貼你，你不要再去種那些。就是因爲那時的休耕造成我們現在另外一個很大的問題。今天沒辦法去探討，就是我們現在農地非農用的問題，變成現在很多農地在使用上跟農業是沒有相關的，就是從那個時候的休耕開始，讓很多的農地荒廢在那邊。可是農民要收入，你補貼給他的預算那麼少，他只好把地租給別人做其的使用，到現在無法收拾。

當時 WTO 造成什麼？我想大家還很清楚，在 2003 年發生白米炸彈客楊儒門的事情，才讓台灣社會意識到原來 WTO 對我們的影響這麼大。你看，那時候很多人上街頭、農委會、總統府等等，都是爲了讓台灣根本的最傳統的農業怎麼樣在這個土地上能夠繼續生存下去？結果現在世界上 TPP 通過了，那麼我們農業要面對什麼？市場會更開放而且比 WTO 更廣大，我們要面對的壓力更大，但是這件事看起來，政府還不告訴我們將要面對什麼挑戰？然後食品安全衛生和防疫的要求會越來越嚴峻、要求也會越來越多，就是我們台灣的農產品未來要出口的成本和條件會越來越高，這件事情我們是不是有去面對和思考和準備。

第三、補貼措施，政府可以編的預算直接給農民的補貼會越來越少。因爲你參加以後，會要求政府不可以編預算去補貼這些產業，要讓他處於自由競爭的狀況。我們也知道我們台灣的農業就像小雜貨店，其他國家的農業像跨國企業，所以我們競爭力的挑戰是很大的。

所以這三個範疇裡面，不管未來競選後由誰執政，從 TPP 來看，台灣如果要

走出自己的路一定要去參加，看起來我們要參加的機會還是有，因為這幾天我們看到新聞報導說，連歐盟也慎重的考慮要跟台灣進行更緊密的貿易合作，這代表什麼？代表台灣的市場還是有它的競爭性在，可是如果我們要加入 TPP，那麼我們農業怎麼辦？我們不能再像 WTO 一樣，讓我們的農民長輩又拿鋤頭鐮刀上街頭說，我們沒辦法生存了，我們的政府在哪裡？這個報告很殘忍，這個報告是經濟部自己寫的。加入 TPP 之後我們的產值一年是減少 641 億台幣，我們高雄市一年要做的公共建設都還沒有那麼多，而且還減少多少就業人口？1 萬 6,000 人，這是很可怕的數字，這是不是要去面對的問題？是。能不能逃避？沒辦法逃避。政府要做什麼？我們不知道。這實在是很可憐，我們農民是是個弱勢團體，面對國際發展的事實就是這樣，結果我們的國家到現在都不曉得在做什麼？

最近我們也看到我們的農業局很用心要扶植我們的小農，我們有帶我們的型農到日本去進行一些參訪和交流，這是對的，方向也很好，為什麼？其實我們的農業發展在日據時代，就有一些技術就在台灣落地生根，所以農業發展在我們台灣其實有很大的空間去接近已經做好的經驗。當然做不好的地方我們要記住，不要再重蹈覆轍；但是他們做好的地方我們當然要去學習。

面對 TPP，日本公開討論已經好幾年了，他們現在已經準備三個方案要去幫助他們日本的農業。是什麼呢？要讓我們的農民對他們產業、對他們所有的土地、對他們生產的東西要有信心，而且對他們所製造的東西要有一個夢想，看要如何讓這個東西可以繼續生存下去，並且走入世界。也就是除了能夠生存外，還要讓我們台灣的鄉親和國際人士都可以吃到這個東西。第二、太多的保護主義也是會限制我們農業的發展，所以日本是用很多政策讓他自己國內的市場更開放，有時候市場不是只有國外競爭，我們自己國內也會競爭，就是小農被大規模的廠商壓倒，沒辦法做更好的市場開發。第三、我覺得這是政府應該要做的，要如何把我們的農業引導到更有競爭力的地方？我相信在縣市合併這幾年，陳菊市長和我們農業局同仁、市府同仁，包括議會大力的支持，其實我們在做的工作就是他們現在在做的工作。中央政府明年可能要換人了，但這要靠大家幫忙。不過不管換誰，這都是很嚴重的問題。我覺得我們高雄市的農業政策既然走在中央的前面，那麼我們就要做更多並做具體的準備。也期待農業局，我們在南方高雄，對於農民的照顧我們應該出更大的力氣，具體的提出一些因應的方案，也許我們地方政府做不到，可是我們應該很大聲要求中央政府聽到地方小農和地方農政單位的需求，你要去面對這個問題。簽自由貿易協議，中央很高興，一直在吹噓說，我跟那些國家在做自由貿易，結果在扛責任、照顧我們最弱勢的產業族群都是落在地方政府的肩膀上面，這樣是不好的。我

們的人民對自己有期待，明年大選如何發展，大家心裡面有一把尺會去看，可是對農民的照顧不能因為哪位政黨執政或選舉的關係而有所停滯。

所以在這邊我要請農業局長簡單的來回應我剛才講的那些議題。面對這麼大的挑戰其實我們高雄市都有在做準備，尤其我們還要面對小農。農業局長是我們大樹在地的鄉親，我們很多農產品都有那個條件走精緻的農業，我們也把芭樂賣到加拿大，荔枝也一粒一粒賣到中國，然後一些加工品我們可以賣到杜拜，這都是我們以前傳統農業想像不到的事情，可是我們辦得到。面對這麼大的挑戰，準備的時間是不夠的，人家是準備十幾年的時間，我們可能兩、三年就要準備起來。我相信陳菊市長在高雄市執政的時候，應該有能力和空間去做更好的準備。局長，你是不是認為我們應該要開始去做一些挑戰的方案和措施，並且邀請一些專家學者或產業界坐下來好好討論？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邱議員對我們農業發展的關心，台灣的農業問題只有小農問題，小農如果能夠照顧好，台灣整個農業問題就完全解決掉，所以如何幫忙小農朋友？第一個是整合性的外銷、行銷。第二個，幫忙農民自創自己的品牌。第三個，我們應該協助農民朋友怎麼去跨域的合作？譬如我們現在的型農大聯盟就是一個跨域的合作。第四個，我們如何去吸引青年農民願意投入農業這一塊？除了發展未來的產地以外，也是保護這片土地。第五個，我們所謂的地產地銷，也就是在地人吃在地的東西；在地人進去我們在地的社區，來欣賞我們在地的文化和觀光。另外是六級產業一定要做，目前為止，我們六級產業在法規上尤其在加工型的這一塊，我覺得是有討論的空間。另外在服務型的休閒農場這塊，我們也有討論的空間，這是我個人的一個淺見。

**邱議員俊憲：**

局長，現在已經中午十二點多，最後一分鐘的時間，剛剛局長講得不錯，這不是只有想法，我們已經開始在做，要怎麼有更好的資源，中央應該怎樣給我們更大的空間去做這件事，我想我們農民朋友應該是願意站在我們高雄市政府的立場一起去爭取，這部分我們是肯定農業局，希望你們趕快去做，我們也知道農業發展的問題，千奇百怪問題很多。農業的樣態其實也很不一樣，每一個產業所面對的問題都很多變，時代在進步，科室主管也很用心，這一部分在這裡予以肯定。

最後是海洋局，在上一次的會期，我也這樣建議，因為局長剛上任也才剛新婚，福氣應該很好，所以在推動業務上應該可以比較順利。遊艇產業的問題，

我們有很好的製造環境，我們有很好的市場品牌，可是我們並沒有一個適當的產業空間，讓他們可以好好的生存，不管是南星計畫或是興達港，其實在以前的高雄縣和高雄市政府的時代都已經講了好多年，我認為已經討論的夠久了，這些產業說走就走，韓國、中國，甚至東南亞，他們都在向這些廠商招手，土地給你也不用繳稅，只要你來就好，為什麼？因為要賺外幣，不是內銷，他是要賣給歐美國家那些有消費能力及經濟能力的人去使用。所以這件事情，我真的要拜託海洋局長，我大學、研究所是讀海洋，遊艇產業在高雄無法有一個適當的產業空間，我覺得這是一件很可惜的事情。當然當地居民的權益、想法、感受，當然需要去照顧及重視，但是該如何取得一個平衡點，這個就是公務部門需要去努力的地方，這部分在今天質詢的時間特別提出講。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邱議員俊憲，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下午議程繼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現在由林議員瑩蓉發言。

**林議員瑩蓉：**

關於農林部門裡面除了農業局之外，過去海洋局對高雄市來講是很重要的一個局處，因為我們是一個海洋的城市。高雄是一個港灣的城市，所有的國際城市裡頭，擁有海港這樣的天然資源，又有一個國際貿易港，具有國際性的地方，高雄市真的是得天獨厚。所以為什麼高雄市必須要設一個海洋局，我想海洋局它的功能，應該要具有它一定的意義，也能夠彰顯高雄市這個海洋城市的特色。不過我看了海洋局的業務報告，也許過去我們都不是那麼的關心，因為局長是新任的，我也特別希望新任的局長，將來在海洋局掌舵的時候，可以有我們在地海洋城市的凸顯。因為我看到你們海洋局的業務報告裡面，其實我感覺好像是跟水產和漁業這方面的結合，共同行銷佔大部分。但是我覺得海洋局的功能，應該不會只是在這個著眼，因為漁業跟水產對高雄市來講，這個是基礎產業，我們本來在漁業方面，遠洋或是近海的漁業其實是非常發達的。這些業者有些都是國際性質的，但是如果海洋局只是著眼於跟我們的水產和漁業的業者，共同去行銷，我覺得這個海洋局的功能，其實不彰顯。

我覺得可能因為海洋局管轄的權限跟中央是有一些共同的部分，因為畢竟海岸不完全是歸屬高雄市政府，有一些法令是屬於中央的規定，所以我們在做事情的時候，必須跟中央共同來推動或共同來執行，確實有很多困難。不過我今天要強調是說，我們要走出自己海洋局的定位，這樣子海洋局設置這個局的功能才有存在的意義跟價值。因為我看到你的業務報告裡說，辦理本市漁業永續發展、政策規劃，然後和中央持續來推動相關的法規等等，再去推動我們海洋休憩、休閒、遊憩的產業進駐。其實我們會覺得這個感覺好像是比較浮面的東



西，我認爲海洋局應該要重新去思考你自己的定位在哪裡。

我們如果提到規劃海洋遊憩資源，你如果到國際的城市去，最近的就到日本的橫濱，甚至到東南亞很多屬於有海岸沙灘的城市，你會看到他們有很多是有海洋公園的、有魚釣的、有水上活動的，甚至有賞鳥的。各種的水上活動，各種跟海、跟水相關的活動，都在一個城市裡頭做很多的規劃。讓所有在地的或國外的人來到這個城市的時候，可以享受它是一個海洋城市的感覺，在這當中感到愉快的是因爲和水相關的活動。我們的水上活動有哪些？其實我們知道要玩水活動幾乎都是要到墾丁，海洋公園我們沒有，也是在墾丁。所以高雄也沒有什麼比較可觀的，可以讓人家說得出來的海洋公園，我們有的就是旗津海岸，大家在那裡可能就是散步、休閒、逛逛，或者是吃一下旗津海產，其實這是一種保守型的海洋遊憩資源的規劃而已。

如果你要開創性，海洋局在這個部分其實要做一個有前瞻性的，讓高雄市的特色凸顯出來的一個休憩觀光，這裡面就要有海洋文化的元素。海洋文化的元素包含哪些？應該怎麼樣去凸顯它的特色，我覺得這個時候海洋局也許應該文化局跟觀光局去做結合，來共同做這樣的規劃。讓大眾都可以到這個城市來，都可以接觸到海洋相關的這些活動，有很多人到峇里島去玩水，難道高雄市沒有這樣的資源嗎？我們有這麼長的海岸線，可是我們不會在我們的高雄市去做這樣的水上活動。爲什麼要到橫濱，爲什麼要到峇里島、到東南亞，但高雄市呢？甚至於要到墾丁，我覺得這是海洋局可以去做的事情。

第二個，海洋的能源發電，我們到屏東的時候，其實也有看到風力發電，有在規劃。其實高雄市我們也在走替代能源，我們也應該要去規劃替代能源，在海岸線這麼長的高雄市，我們本來就應該去做這些相關的風力發電，當然有一些更先進叫做「波浪發電」。這種我們必須要跟海洋的學術單位跟技術單位，去做一些共同的合作研發，甚至這樣的研發中心，應該可以鼓勵他們到高雄市來設。所以我覺得高雄市的海岸線那麼長，資源這麼豐沛，海洋局可以做很多事情。走出我們自己的定位，我們不必什麼都要跟中央合作一起來做才可以。所以海洋能源電力的開發，未來的研發或是技術合作，我們都可以朝這個方向去發展。未來高雄市的替代能源，可能也是透過海岸線這邊，而得到我們應該有的，除了太陽能光電之外。我們應該也可以有風力發電，這個部分過去可能海洋局沒有朝這個方向去思考，我認爲海洋局未來應該朝這個部分來規劃。

第三個，海洋的礦物資源的開發。我們現在喝很多海洋深層水，這個就是一種產品的開發，其實他也來自於海的元素，礦物質的東西。其實我們海的礦物質的元素非常多，它有很多的開發可以做爲商品，那高雄市的海洋，這個多麼棒的一個資源，我們其實也可以把它變成商品。我們今天如果到日本，你去一

個動物園，他就會生產動物園的泡麵，你到橫濱他會生產橫濱在地限定的泡麵，到北海道會有北海道限定的泡麵。那我們一樣啊，到了高雄市有高雄市限定的水，海洋深層水，高雄市限定的跟海洋相關的什麼樣的商品，我覺得這是海洋局可以去思考的方向。把海當作我們最重要的素材來做發揮，我覺得海洋局可以做的事非常多。所以我們不會單純的只是做一些你現在業務報告上講的，強化漁業的根基，跟漁產水產共同行銷，我覺得這個只是末端其中一小項目而已。因為我們要的是讓高雄市海洋文化的特色凸顯出來，然後去善用我們在地海洋資源，打造這個城市，讓人家去了解認識這個城市的同時，也喜愛這個城市，跟這個城市的海洋文化結合。

所以我覺得海中的資源很多，所以海洋礦物資源的開發，我們也可以做，可以把它變成商品，我覺得這個東西，如果我來看史哲局長，他大概會有很多發揮，我不是誇獎史哲他的創意，而是我覺得有很多東西其實跟文化是有關的。我們也要有海洋文化，所以海洋文化裡頭，有很多我們可以去創造。再來，既然我們要開發這麼多跟海元素有關的，包括海上的活動、海洋休憩的資源，包括我們要開發海的礦物質，同時我們必須對我們的海洋環境必須做到保護，我們要让民衆有信心說，高雄市生產出來的海洋深層水可以喝嗎？你的海水夠乾淨嗎？我們怎麼敢買你海洋生產出來的礦物質商品，我們就要做到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環境保護也是我們對於做爲海洋城市的一個基本原則和應該要宣示的理念，因爲我們是跟海共同生存爲家的，所以我們更應該去保護我們的海岸和海洋環境。

高雄市面臨的一個命運是我們又是一個工業城市，我們的工業廢水的排放，有沒有符合標準到大海去？這些都是我們要嚴格管控，當然這個環節不是屬於海洋局，這個環節是屬於環保局和其它的相關單位。可是海洋局在這個部分，其實你們可以做一些制度性的監測、檢測，甚至於作海洋的巡禮，何謂海洋的巡禮？這些必須要海洋環保隊，海洋環保隊去做海洋的巡禮，去了解這個城市所有的海岸線，夠不夠乾淨？水質夠不夠好？你們的工業排放水，管線流放到哪裡？必須要一清二楚，我相信如果我們有一個海洋環保隊，我們有一個海洋巡禮，而且是固定的，那麼高雄市工業廢水的排放，有管制清楚明確的知道排放點，都可以做檢測，未來高雄市的海水是乾淨到什麼程度，我可以提供明確的數據給這個城市。所以來到這個城市的人，因此我生產出來的，有關海洋元素的任何商品，你都可以放心安心的使用，也可以來購買。高雄市其實是一個既有海洋文化的城市，也同時是對海洋環境保護做的很棒的城市。這麼一來海洋局功德無量，海洋局的功能和定位就非常清楚，那我們不再只是介於去跟海巡署談談合作，去跟漁業署談談合作這樣的一個角色而已，不是去 share 人

家，拜託人家來跟我們互相做一點那個，做一點這個。所以我們的城市其實透過海洋局可以做很多的發揮，因為今天新的局長到任，我不知道局長的背景是學什麼的，但是我相信你在海洋局裡，畢竟是市政府唯允你能夠有所發揮，那我今天也提到對海洋局的期許，我希望能夠朝這些趨勢來做。

最後我要提一個，整個台灣每一個有靠海的地方，它們都已經發展出一個「季」，澎湖叫「海鮮季」；屏東叫「黑鮪魚季」；東海岸有個「旗魚季」；花蓮有個「曼波季」，它們是曼波魚，曼波季。請問高雄有什麼季？我們有「萬年季」，左營「萬年季」。但是我講的是說跟海有關的，我們有什麼樣的季，那這樣的話，可以是我們每一年的季典，讓所有來到這個城市的人，知道當這個季典開始的時候，我們要來共同參與高雄市的海洋文化，了解高雄市各方面的農漁產，或者是水相關的這些季典。我覺得我們應該要去開發出這樣的一個目標，當然不見得是要吃魚，以魚為準的，你也可以發展出與海相關的，所以我剛剛給你一些這方面層面的一個提示，當然我的想法不見得是完整，因為這是我個人的看法，我覺得這個當然需要透過專家，透過很多人的共同討論去形成，一個未來高雄市要走的趨勢。

所以我認為高雄市應該要發展出一個跟海洋相關的季典，這樣的季典會成為高雄市未來永續一代一代下去，大家都會對它尊崇，而且愛惜這個地方，很重要的一個季典，就像左營的萬年季，只要火獅出來，各位知道迓火獅對左營人來講是一種感動，大家齊心協力在迓火獅的時候，左營萬年季開幕了，左營人的心情，那個浮動的感受是不一樣，那是一種在地性，大家對於萬年季的一個期許，從迓火獅開始了。當你去迓火獅的時候，你就會感受到那個奇怪的感動出來，莫名的感動出來，那是因為你對它有一個…。所以我覺得如果從左營萬年季這樣的一個季典的感受，我們也可以看到像東港的燒王船，那也是它們的一個祭典，所以你看燒王船的時候，人山人海，多的不得了。所以我覺得季典它其實對一個城市的文化深度來講，具有非凡的意義，它會讓城市的人更加凝聚，會讓這個城市的人，共同在這個季典當中產生一個生命共同體，提高對這個城市的榮譽感，同時加強對這城市的參與；所以相對的，它當然也會帶動很多的觀光客去認識這個城市，愛好這個城市，因此我希望局長，我們要發展出一個我們自己的季典和海洋文化相關的。好不好？好，針對我今天的這樣的一個議題，局長，請你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王局長答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感謝林議員給我一些很寶貴的意見，我分別做一些簡單的答復，一些想法上

面的。在整個海洋遊憩資源，海洋局過去也陸續的在推廣一些有關於海上運動，水上遊憩的一些部分，包含在興達港和海科大合作，成立相關的一些訓練基地，不管是獨木舟、風浪板，或是重型帆船，在西子灣也有推廣這一些海上三鐵的活動。我們在西子灣也有跟一些在地的晨泳會合作，去開放那一邊西子灣的海域，讓晨泳會的市民朋友能夠做晨泳的活動。當然後續包含很多的一些娛樂漁船也有在進行海釣的一些動作，一些行爲。當然還有持續再加強的空間，針對這一些水上活動的推廣。

再來就是，有關於海洋能源發電，以及海洋礦物開發的部分。不管是研究單位，印象中我就任之後，包含中山大學、一些民間的公司，其實在針對潮汐發電的部分，也開始有進行一些初步的嘗試和規劃，我們也提供興達港的水域，讓他們去進行研究，所以這個初步的研究，我想也持續會在進行，當然再加強。另外我要特別說的是七賢國中的部分，我們整個國科院的海洋研究中心，未來他們也是希望設在七賢國中，市府這邊也有跟國科院簽定這樣的合作計畫，希望未來透過這樣的一個海洋研究中心的設置，在不管是這些相關的海洋能源的研究，或是礦物的研究的這一個部分，能夠有進一步的研發單位進駐。我想對於我們的未來產業的發展，也能夠起到一個帶頭的作用。其實當初在爭取的時候，也是有一個比較長的過程，因為基隆也想要爭取，而且未來在整個中央部會組織改造，最後成立的一個單位，就是海洋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底下也會設一個海洋研究院，可能就是以這樣的海洋研究中心作轉型。所以說這一個部分，包含整個譬如離岸風力，或是潮汐發電這一些，跟這些學術單位或研發單位的合作，我們也會持續來加強。

再來就是對環境保護的部分，整個從南到北 65 公里的海岸線，我們大概也才在沿、近海，不管是港區內、港區外，我們設置了 36 個的監測點。我們跟環保局有一個密切的平台搭配，就是萬一發生相關的一些水質，如果有遭受到污染的時候，我們也會立即的通報，請環保局去處理。所以這一個部分，我們也是已經很重視環境的保護。另外就在漁港區，不管是漁船的加油或是一些危險品上面的照顧，我們也是都很注意，譬如像中油的前鎮儲運所相關的一些加油過程或是他們在操作過程，我們也很注意整個海洋的污染，是不是他們的化學品或是油料有外洩的情形？這個部分，我們其實也很重視，我們有組成一個海洋污染防治團隊，結合包含各事業單位產官學，甚至軍方，像包含林議員所在的左營軍港的部分，我們也是有跟軍方組成一個共同的團隊，每年也都會做一些演練跟分享。就針對在處理海污的部分，甚至復原的部分應該要怎麼處理，我想這個我們也還會持續再來加強。〔…〕監測的部分，我剛講的就是我們在沿海 65 公里的海岸線不包含港區內跟港區外，設了 36 個監測站。監測

站就是監測整個海域水質的變化，如果說有一些異常的話，我們就馬上跟環保局聯繫，看是不是哪裡排放的污水、非法排放的狀況或怎麼樣。〔…〕季典的部分，海洋局過去大概有幾個節慶的活動在辦理，包括第一個，因為我們是整個遠洋漁業的重鎮，所以可能在魷魚跟秋刀魚都會有辦理相關的活動。譬如今年的魷魚季，6月份的時候在旗津舉辦，前一陣子好像上個月我們在駁二辦了秋刀魚季，都是搭配整個遠洋漁業回來的漁獲，當漁獲來臨的時候，我們配合舉辦相關的魷魚季以及秋刀魚季的活動，甚至在過年之前，我們可能也會辦一些針對優良的加工品跟水產品進行海味豐收季的活動。當然議員也提到除了這些漁獲之外，未來是不是能夠發展出一些其他的部分，譬如說我們可能很有特色的包含水上活動的部分，像獨木舟或是說其他跟海有相關的部分，我們會再來思考。〔…〕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瑩蓉：**

局長，其實我覺得季典是一個主題，如果你講太多進來，它就開花了。所以如果你要發展秋刀魚季、鮪魚季或魷魚季，我覺得那就是一個主題了。〔是。〕當然你要搭配其他活動是可以，可是我覺得它必須要變成一個全高雄市都有參與感的。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瞭解。

**林議員瑩蓉：**

因為我們議員其實會收到你們魷魚季，或者是相關的一些季典活動通知，但是我覺得參與的人跟所知道的訊息好像還是侷限在少部分，如果你要把它發展成一個季典，那是一個全高雄市參與的重要季典活動，我覺得那是一個主題。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瞭解，我們未來在舉辦這一些活動的時候，會搭配的就是盡量想各種不一樣的活動結合方式，盡量去擴大宣傳面的效益，讓全高雄市來參與。我想整個遠洋漁業的重鎮不只是高雄對台灣或是全世界來講，前鎮漁港都是很重要的遠洋漁業基地。

**林議員瑩蓉：**

還有，海洋環境檢測那個，我覺得真的你必須要有定期跟不定期，你必須要有海洋環保隊。其實像林園也有沿海，不是只有到我們現在知道的這樣的海岸線，然後到興達港這邊，其實這麼長的海岸線，如果沒有一個環保隊做相關定期跟不定期的處理，我相信環境污染的部分有時候我們是很難掌控的，這個真

的要積極的去處理這個層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是，瞭解。

**林議員瑩蓉：**

謝謝主席。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林議員瑩蓉。下一位發言的是何議員權峰，請發言。

**何議員權峰：**

剛有聽到林議員請教海洋局長相關的業務，林議員也建議了很多不同的方向希望海洋局未來可以繼續的努力。其實我跟林議員的看法一樣，我認為過去可能海洋局包含施政報告裡面，其實很多主要的部分還是環繞在漁業發展的部分來做處理，我認為這個很多都有延續性的部分。局長，除了漁業的發展以及在施政報告看到以外，有關這幾年我們看到的郵輪母港或什麼休憩的以外，我認為就跟林議員剛講的一樣，高雄是一個海洋的城市，「海洋局」，我們為什麼要設這個局？應該是讓它相對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跟地位。現在譬如說推動亞洲新灣區也好，剛剛局長有講到的高雄港也好，就這個部分，我看海洋局並沒有特別的著墨在這個部分。局長，你是新來的，新到任的局長有沒有什麼特別的想法？針對這個部分未來我們可以做更多的努力讓海洋局在高雄市的未來的發展扮演一個更重要的角色，請局長回應。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到任以來，除了海洋局既有的業務持續的去推動之外，我想最近市府跟港務公司也共同成立了開發公司，針對 1 到 22 號碼頭，還有整個淺一、淺二、淺三碼頭的部分未來會共同進行合作跟開發，所以未來其實我們更要加強，就是當然高雄在一個工業城市轉型的過程中，原本在這些舊有的一港口的轉型，我們提出亞洲新灣區的計畫。針對這樣的亞洲新灣區計畫，我們也希望譬如說打造高雄成為郵輪母港，甚至遊艇的製造專區，甚至遊艇公共碼頭的停泊這樣的規劃，我們希望讓旅客進到高雄港的第一眼印象，我想跟很多國外的城市一樣都可以感受到高雄這個海洋城市的魅力跟整個產業上面的發展，而不是像現在從港口一進來，看到的可能都是一些很工業化的設施，吊車也好、火力發電廠也好，我覺得這些部分都是我們未來可能值得好好跟港務公司互相搭配，然後能夠把原本的一些舊港口在空間規劃的利用上能有更好的一些規劃，可以讓不管是市民或是世界各地來的旅客能夠感受到高雄不一樣的環境。

**何議員權峰：**

接下來，我想請教水利局蔡局長。我們都知道過去幾年高雄市很努力的在做有關污水地下道這個政策的推動。污水地下道政策的推動，我認爲它代表了一個城市的進步，至少我們把污水做了相當程度的處理。經過幾年的努力基本上我們在高雄市也看到一定的效果。局長，可不可請教一下現在我們的接管率有多少？

**主席（林議員富寶）：**

蔡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以目前最近的統計來講，整個高雄市的接管率 36%，原高雄市的部分，就是原直轄市的部分是 53%，原高雄縣的部分是 13%。

**何議員權峰：**

主要從這個數字可以看得到在原市的部分可能因爲推動的比較早，所以已經達到 53%的接管率，原縣區大概只有 13%，所以我們也看得到在你的施政報告裡面以及可能未來的年度裡面，我們很主要的一部分會把經費預算放在原縣區，希望達到平衡也好或是怎麼樣也好，共同的趕快把原縣區的接管率拉上來。但是在這一年來，我們在市區最常接到的反映是雖然市區的接管率已經到 50%了。但是不管是里長也好或是民衆也好，還是常常來向我們陳情說他們已經做好要接管的準備。我想這可能也是因爲市區過去推動的過程比較早，過去推動的過程中可能有一些本來有窒礙難行的地方，有一些狀況他沒辦法去處理，現在都一一把這些狀況排除，甚至同意書也簽了出來。坦白說就等水利局去做接管率的施工。可是他們最常得到的回應是，現在沒有經費可以幫市區這邊施作。我認爲因爲過去市區推動的比較早，過去的障礙已經排除的同時，是不是也該給民衆一個機會，如果他們提出申請，而且他們把所有窒礙難行的部分都排除了，只要水利局去就可以施工。水利局在這部分，需要多爭取些預算來做處理？還是在你們有限的預算下，要怎麼處理？當然不要排擠到原縣區，你們原本就要繼續努力把那百分之十三往上拉。在市區的部分針對這問題，我們有沒有什麼辦法來解決現在這個問題？市區現在都準備好了嘛！包含這些民衆他該排除的障礙都排除好了，可能縣區還陸陸續續會面臨到這些問題。就市區這部分，只要你去你就可以施工，我們是不是可以更快速的對民衆回應？比如說，更快速的幫他把這部分做起來。請局長回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其實在這幾年，我們陸續在整個系統外圍開始去接布新的管線，這些大概都是分布在原高雄縣的區域。關於市區的部分，過去比較好接的就是接大樓或是

正常的新社區，這些都已經接好。甚至包含後巷有 80 公分的，我們也都去接了，剩下來的就都是不好接的。不好接的部分，我想議員跟我們在現場，已經討論了非常多的案件，這些也常常面臨到議員剛剛講的問題。比如說今年度原來爭取的經費，沒有要做這一塊。像今年我們原來爭取的經費不夠了，我們還是一直做。雖然不夠但是年底時營建署這邊，會有個預算檢討，所以我們今年底，又會再跟營建署爭取，希望它在增加八、九千萬，就是從其他縣市撥給我們。所以像議員剛剛提到的這些狀況，都已經同意要做了但是我們沒有做，我們未來會做個調整機制，大概在年中以後會去調整。比如說哪個區塊可以先做用戶接管，我們就先把錢移撥到那地方去做。這個機制我們已經在陸續建立。

**何議員權峰：**

對於這個機制我想可能要更快速一點，因為我們接到的訊息，可能去年水利局就已經會勘過，並說這個已經可以施作了。但是後來又跟他說，我們經費不足沒有了，到下一年的時候，他還是沒辦法施作。如果有局長講的那個機制，我們要把這機制能更快速的回應。這樣民衆才不會覺得，以前有些窒礙難行的地方，他真的沒辦法做，可是現在所有東西都 OK 了，同意書也簽給我們了，他還要等一年、兩年，甚至更久要三年，我覺得這樣的效率實在太差，如果有剛剛局長講的機制，我們應該可以更快速的回應民衆這樣的需求。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們會檢討。

**何議員權峰：**

最後我想請教一下農業局局長，你是縣市合併後才擔任局長的嘛！請問幾年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當了四年多的局長了。

**何議員權峰：**

你已經當了四年多的局長了。局長，我想你很清楚，在本席的選區三民區，跟農業局最有關係的兩個地方，就是果菜市場跟肉品市場。果菜市場和肉品市場早期會設在這裡，是有他的時空背景、有它的需求，當時的地理環境、地理條件是因為這些因素。你當局長這幾年，一定也感受到在每個議會的會期，或是不論什麼場合，你都可以聽到三民區的民衆，對於這兩個市場搬遷的期待跟需求。尤其是果菜市場的部分，因為如果果菜市場搬遷或是改建，它搭配的就是十全路打通接到覺民路。我在上個會期也講過，我們三民區面對這個期待很久了！我們可以看到期待這麼久之後，過去四年地點也換過啊！從縣市合併前的楠梓也好，甚至縣市合併後說要到仁武也好，到現在果菜市場實質的施作，



可能就在原地做改建。我很感謝市場和局長，在這方面的努力，我們現在終於看到了進度。請局長大概說明一下，關於果菜市場改建相關的進度跟未來的期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何議員對於果菜市場和肉品市場非常的關心也很期待。其實我們要在原址就是原來果菜市場的北側，那裡有一些占用戶還有一些原來的牴觸戶，我們目前已經開始進行整地，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也都完成了，所有整理的規劃未來朝向觀光果菜市場來做。關於這觀光果菜市場，我們很感謝工務局新工處，他們正在進行規劃當中。果菜市場未來朝向觀光市場發展的計畫，我們很感謝市場的大力支持。我們預計整個完成的期程是在 107 年整個會完成，包括十全路的打通。關於肉品市場，未來我們還在跟高雄地區農會進行協調當中，要怎麼去分配？或是未來要朝向什麼方向？甚至包括獨資或是合資的問題，用什麼方法進行等等，這些我們正跟地區農會再努力當中。但是整個肉品市場的遷建，我們預計在 107 年時也會完成。

**何議員權峰：**

我再跟你討論一下關於果菜市場的部分。舊果菜市場我們很明確看到，它已經有相關的期程，就是 107 年要完工包含十全路的打通。其中也包含水利局有關的，一個相關的滯洪池也一併完成。現在在施作的同時，我想就如同局長講的，我們第一部分就是做牴觸戶、拆遷戶的處理，這個的確也會面臨到相當多的困難。局長也知道，除了這個以外，其實果菜公司裡面，他們的公會也都有找在地的議員陳情相關的部分。最重要的地方我要請教局長，未來果菜市場不論它是否在改建的時候，我們的果菜市場它會不會繼續營運？還是說這些攤販必須要暫時營運，等到蓋好了它才可以去新的果菜市場去做處理？還是說那不會影響到他們的運作，它還可以繼續做生意。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果菜公司在搬遷或重建的過程，我們這果菜市場還是繼續營運，並不會影響他們。

**何議員權峰：**

這個就是他們想要聽到的，如果果菜公司的搬遷並不會影響他們現階段的營運，當然一個新的建設在建的同時，或多或少一定會造成一些阻礙和不方便。我想如果他們可以繼續做生意，爲了未來會更好，我想大家都願意共同努力，也希望農業局可以繼續努力去溝通，希望在 107 年時能如期的把果菜市場完成，可以成爲三民區未來新的地標。可以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可以，我們會努力。

**何議員權峰：**

另外你剛剛也提到肉品市場，其實肉品市場的遷建或許比果菜市場單純一點。剛剛局長也講到，在 107 年時要完成，這個我想可能是市長的指示跟承諾，在 107 年一定要把這部分完成。如果果菜市場和肉品市場可以完成，這對三民區的民衆是非常好的消息，未來可以讓地方更繁榮。剛剛局長也提到，我認為果菜市場的部分都有期程了，所以我們有辦法在 107 年時完工。你剛剛也說肉品市場也要在 107 年完成，請教一下它要遷去哪裡？它要怎麼建造？要怎樣在 107 年時完成？你可以簡單說明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肉品市場的完成分為兩種。第一種，就是地區農會如果願意自己獨資興建時，當然我們會協助他在 107 年來完成。第二種，是不是要整併多餘協調空間，但是肉品市場在民族路這一塊，我們還是會依照所有政策在 107 年底前把這塊地整面完成，謝謝。

**何議員權峰：**

104 年已經快要過了，107 要完成我覺得對你來說是非常大的挑戰，就如你剛所說或許還有 A 方案、B 方案，方案還沒訂就代表需要持續去溝通，方案定了才會有真的時程出來。爲了 107 年能完成我在這裡希望局長在這部分多用點心、多努力一下，以期我們在 107 年真的看到這樣的成果。〔好我們加油！〕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何議員權峰。下一位發言的是陳議員慧文，請發言。

**陳議員慧文：**

首先，我要先請教農業局。本席有一個個案，從個案中在跟農業局及相關部門協調時，我覺得遇到事情，尤其是市政府本身有理虧地方，應該以更積極態度去面對解決，大家都是要解決問題，因爲事情已經發生。今天我不是在責怪任何人，我要強調的是，事情既然已經發生了就是面對、解決，趕快讓事件有圓滿結果。我想局長很清楚我要講的是什麼案件，我看農業局都點頭點得很厲害。這案子我大概闡述一下內容，有一位申請人希望在山坡地做農作，他有來詢問農業局他要申請農作，需不需要依現在山坡地利用回饋金繳交辦法等等。他有先來詢問、函文詢問農業局承辦人，承辦人看過後根據當事人所提供的內容，評估後覺得 OK，可以辦理農作申請，而且山坡地不需繳交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他評估後，因爲每個人在做投資前第一先考慮他的遠景以及理想的實現。第二會考慮成本是不是他能承擔。

我想這是一般人在做任何投資、計畫時，會考慮到的兩大方向，他覺得他在自己所屬山坡土地上農作是他的目標、理想、遠景，他考慮到不需要繳交回饋金，算一算但是要做水土保持計畫等相關花費等等。他覺得能夠支付這樣的成本支出，因為有這樣的訊息，他投入了資金做了自己所屬土地開發，結果開始投入了、也請顧問公司做水土保持計畫，都做好了且開始施工，結果農業局這時告訴他：「不好意思，你這塊土地還是要交回饋金，因為我們的承辦人搞錯了，所以你還是要付回饋金。」計算之後回饋金還要再繳三百八十幾萬。申請人說我之前投資水土保持計畫等等已經花了 400 萬，現在還要繳回饋金三百八十幾萬，做這農作物栽種我要花七、八百萬，這樣我不划算、我不想做了！我們農業局說不行！因為開發計畫已經在進行中，在法的認知上已經正式開始符合條件，你必須要繳交回饋金等相關精神，所以你不能不做。這樣是不是像請君入甕、甕中捉鱉！

這個部分，站在陳情人立場，他是何等無辜，他現在願意認賠，所屬土地的開發都不做了也都不要了，也承諾一切都不要了、都犧牲掉，只希望能不用繳回饋金，也不開發、不栽種。這樣還是不行！後來，一定要到行政法院，現在訴訟當中，法官也理解了所有來龍去脈，法官當庭也指示希望政府相關單位包含牽扯到回饋金的林務局，在適法性部分趕快研究並開協調會，這都是法官說的，開協調會看是不是回饋金就不用繳了。這是從去年就開始訴訟，直到今年現在都 10 月了，這當中直到前兩天的協調，我才知道原來事情拖那麼久了，法官也做這樣的指示了，但是協調會過程中農業局代表人也說沒辦法，必須行政訴訟跑到最後。陳情人說這段期間身、心、靈已受到極大困擾，希望這件事情能及早落幕。但是農業局說在適法性上他們沒辦法、也無法協調，還是請法官判決到最後。

我覺得在這過程中有很多局處常遇到民衆權益受損，這當中其實都可以做調解，我不了解為什麼在這事件中，大家都能明確感受到陳情人一開始接受到農業局白紙黑字公文，告知不用繳交回饋金，他有先去了解所有他應盡責任、權利義務，他也都先了解才評估到底要不要做這件事情。農業局也明確以白紙黑字說明不用，故站在民衆信賴保護原則，應該保護他的權利。在過程中，承辦人固然有前面疏失，農業局是不是應該有更多的承擔去協助讓這件事情落幕，而不是讓我覺得消極被動的態度，這部分局長是不是也能回應一下，這件事情真的就像農業局代表人所說一定要等到法官做最後裁決，然後農業局才依法官裁決來處理，這當中難道沒有任何空間，現在陳情人只是想讓事情趕快落幕，願意認賠殺出，我們也不准他認賠殺出，這站在陳情人立場覺得他委屈到極點，請局長回應。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案子一開始申請出來是沒有超過兩公頃，他是以簡易水保，但是最後我們發現他的挖方超過五千立方公尺，所以他必須要申請水保計畫，這個就有個差異。另外，剛剛陳議員所講的，法官有諭令我們去解釋，其實整個解釋令的解釋單位應該是林務局，所以這幾天陳議員有在協調當中，我們也講得很清楚，我們會很快速的去向林務局解釋。因為當天林務局的人員也在場，林務局的科長也不敢裁定，所以我們希望用最快速的方法，同時希望林務局來做個解釋，看看這件事情是要繳，或是他可以免繳，以後免開挖，這個我們請林務局來幫忙，依照解釋令來解釋。

**陳議員慧文：**

局長，我只希望能有個結果，因為這件事已經拖很久了。我到協調的時候才知道這個案子，也知道原來拖那麼久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盡力。

**陳議員慧文：**

如果我們用更積極的態度面對這件事情時，也許能夠快一點，也早就落幕了。但在我的感受是，真的農業局少了積極的態度，這個部分請局長儘快處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回去瞭解一下，看法庭是什麼時候才來。

**陳議員慧文：**

可以和林務局做協調，你應該很早之前就可以協調了，而不是等我們開協調會時，你們才在講這些東西。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庭上是 8 月 12 日諭知。當然林務局這裡我們馬上來處理。

**陳議員慧文：**

局長，因為你們的報告裡面有講到「友善動物城市，維護動物健康」，在這裡我也接到民衆的陳情，因為在衛武營那裡有一個狗狗運動公園，這個是屬於農業局的業務範圍內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養工處的公園裡面。

**陳議員慧文：**

對，然後我們做為狗狗公園，現在有一個養鳥協會，我想局長也清楚，在狗

狗公園裡面，因為我有實地走了 1 圈，公園裡面其實還是有腹地，動物我們是不分牛、狗或蜥蜴等等，其實你們應該去鼓吹民衆，如果你有養寵物應該要愛惜牠，假如有足夠空間時，也可以讓我們所喜愛的這些寵物都能夠走出戶外。鳥協會有做這樣的陳情。因為他們希望夠有一個空間腹地，讓他們也能夠來遛鳥。鳥協會有請我到那個公園去看過，我覺得那個公園其實還有腹地可以再做這樣的建置。因為他們希望鳥公園是可以把鳥籠掛在上面，讓他在那裡休憩，然後大家可以互相交流，因為有的鳥會叫，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有這樣的一個想法，然後提供給農業局做這樣的考量。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公園的管理是養工處，議員提出來，我們和養工處協調看看，其實到現在為止，養鳥的一些人士也都是在公園裡面遛鳥。

**陳議員慧文：**

對，但是他們需要支架，因為狗、貓可能是需要圍欄，圍小柵欄讓牠不要亂跑，但是遛鳥需要的是支架，讓他把鳥籠吊在上面，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農業局和養工處來研議，是不是朝那個方向？〔對。〕養鳥人士其實在鳳山和附近的區域，包括苓雅區等等，附近區域還滿多愛鳥養鳥的人士，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然後能夠和養工處做研擬。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來研究看看。

**陳議員慧文：**

好，這個過程當中可以向本席回報。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研究的結果，我們向議員報告。〔好。〕謝謝。

**陳議員慧文：**

因為時間不夠，我特別要讚揚水利局，污水管目前都如火如荼在進行，尤其在鳳山區這裡的接管率一直有進展。科長、股長等等他們常常都利用夜晚時間到各個里解說，本席對於水利局同仁的努力予以肯定。當然水利工程是永續的，因為現在氣候變化很大，所以一直都要如火如荼做一些新的推動，我在這裡期許你們，也給你們掌聲。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陳議員慧文。下一位發言的是簡議員煥宗，請發言。

**簡議員煥宗：**

我的第一個議題是，高雄市是一個海洋城市。其實這個議題在第一個會期的時候，我和柯代理局長有做相關的討論。剛才我也去參加一場活動，就是全運

會在高雄傳遞聖火，比較特殊的和其他區域不一樣的，我們是用海上傳遞的方式，那是看見台灣希望基金會捐一艘帆船給高雄市政府，我們用帆船做聖火傳遞的活動。所以這部分我就直接再向大家報告，我想這部分大家都知道，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海岸線長達 63 公里，可是在縣市合併之前高雄市海岸線就有 33 公里，而且橫跨 10 區，我的選區旗津、鼓山、鹽埕，其實是最靠近海的一個市區。

這是一篇中央社的報導，在高雄來講，我們知道遊艇製造有一定的競爭力，我們是亞洲第一、全球第六的一個大型遊艇製造國。高雄市有很重要的遊艇製造產業聚落在高雄，有八成以上在高雄市，九成以上是以高雄港為出口，前十大遊艇製造商中，嘉鴻遊艇排行第十名。之前市長也帶領市府團隊相關成員去法國馬賽，其實馬賽整個發展和高雄很像，市長也去拜訪馬賽港務局，以及去拜訪「歐洲地中海計畫」執行團隊，我們想吸取他們舊港區的一些再造和都市重建相關計畫的成功經驗，是不是可以做為高雄市未來發展的重要參考。其實高雄和馬賽對於港區發展和港口機能轉型的目標很像，兩個城市都花二十年以上的時間做港口相關規劃，尤其高雄面對的困境是港市沒有辦法合一。

在上個會期我一直在思考，台灣是一個海洋國家，高雄是一個海洋首都，我們人民和海之間的距離，到底是近還是遠？身為海洋都市的高雄，我們如何拉進民衆和海之間的距離？我的選區比較特殊，我常常接到一些釣友的陳情，他們去釣魚也遇到相同的困擾，所以對於新任的王局長我們充滿期待，因為畢竟在年輕幕僚中可以勝任海洋局長，我想一定是他的經驗，包括他的一些學經歷是值得我們可以尊敬的，所以我們也期待這四年之後，你所計畫對於海洋城市的規劃和發展，以及在海洋局長這個位子，如何拉近城市居民和海的距離？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王局長來回應？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王局長回答。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在過去台灣整個和海洋之間，從基礎教育上面來講，對海洋的教育其實不夠深刻和深入。最近也有一部片子是「夢想海洋」，它在講述花蓮那邊有一位海大退休的老師，然後他用自己的退休俸成立了一個基金會，成立從事獨木舟的推廣運動。我想從環境對海洋的教育來講，當然海洋局過去可能透過一些安排國中小的校外教學，去參訪漁業文化館，或是也跟海生館的團隊跟專業老師，到各個國中小去做演講跟專題分享。我想未來要如何親近海，首先你要從「知海」開始，在這樣的一個教育的過程，我們持續在跟教育局合作。教育局最近選定了全高雄市的一些海洋教育重點發展的學校，我們後續跟教育局做配合，

看有怎樣比較積極深入在學校教育，甚至在社會教育推動一些講座，增進市民對海洋的了解跟知識。再來，我們如何塑造海上遊憩友善的環境，我覺得我們還需要努力做得更多，譬如在遊艇來講，目前整個台灣的法令在遊艇進出海的限制，還是有一些相關的困難。海洋局其實有進行一些研究計畫，針對相關的法制作業是不是能夠有一些鬆綁，我們也在做研究，希望未來可以建議中央在相關的法令可以調整。

再來就是打造硬體設施的部分，不管是在興達港或是在剛剛講的可能在西子灣，我們都開放一些水域跟海科大合作，或跟在地的一些晨泳團體，或一些協會能夠開放這樣的一個水域，讓他們能夠有活動的空間。當然從事這些遊憩活動的人口數量，還不是這麼普及，我想未來也可以來談，陸陸續續來推動。整個漁業包含漁業文化，之前的報告裡面有提到，我覺得遠洋漁業在高雄是一個很重要的產業，全台灣幾乎最大的遠洋漁業的重鎮就是在高雄。我想透過這樣漁產品…也讓所有的市民或是活動的舉辦，讓所有市民能夠更了解我們在遠洋漁業的所面臨到的發展。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的回應，高雄市政府是少數有海洋局的市政府，我們期待新任的王局長，海洋局在你的帶領之下，我們期待這四年可以更拉近跟海之間的距離，接下來的問題請教水利局長。第一個問題感謝水利局這陣子很辛苦，整個大高雄接管率，就是污水接管已經有 38 萬戶左右了。這個問題很有趣，就是很多市民知道要去接污管，可是污水下水道的使用費到底有沒有告訴民衆，未來你接管之後我們會酌收這樣的一個處理費用，因為處理費是隨著水費去徵收，可是很多民衆都不知道，我們有沒有什麼方式可以強化市民做宣導？可以透過怎樣的管道？這部分等一下請局長來做一個回應。

接下來第二個議題針對「鼓山運河整治工程第二標」的工期部分。其實在上個星期我去厚生里海安宮拜拜的時候，剛好就是有一群選民圍著我來陳情這樣的事情，他們只是很簡單的拜託，我知道水利局同仁也很辛苦，不斷的在厚生里那邊召開了好幾次的說明會，跟在地的居民做溝通。我們也給他們五個月的時間，去找新的房子做為他們要拆遷之後住的地方。可是我想跟水利局的同仁講，其實住在海安宮附近的居民，他們算是經濟比較弱勢的朋友，是不是我們還有空間，可以再給他們多一點的時間，其實他們給我的訊息就是很單純，他們期待在整個拆遷之後，他們明年過年可以在那邊過最後一次的年，因為那邊住戶的朋友跟我反映，是不是有辦法明年…。因為我們給他的公文是 11 月 30 日前去做拆遷，而且有 25% 的獎勵金，他們簡單的拜託我期盼是不是…，因為大概總共拆遷戶是 78 戶，有幾戶比較沒問題，他們是拜託水利局的官員，

是不是可以再給他們多一點的時間，因為他們告訴我找房子也遇到了一些困境，畢竟找房子又牽涉到他們的經濟狀況問題，是不是等一下請局長統一回答。他們期待是不是可以給他們時間，就是明年過年可以讓他們在那邊過完最後一次年之後，然後就來配合市政府做這樣的工程，因為他們也知道這個工程對於鼓山區解決淹水的問題是很重要的，他們也願意來配合。

第三個問題就是有關台泥滯洪池，我想台泥滯洪池是從 103 年的 12 月開始開工。在今年的 6 月開挖的時候有發現文化遺址，所以我想了解接下來期程跟規劃，以及在發現文化遺址的時候，是不是我們水利局可以要求台泥做文物保存的動作。因為我想在地有些文史團體也很重視這個議題，因為對於整個高雄的發展以及那些古文物來講，具有相當深厚的歷史意義。是不是有機會可以跟台泥溝通，在整個做開發的時候，那邊的文化遺址也可以適時，譬如說這是我想像的，是不是可以簡單的做個博物館來介紹過去整個歷史演進的過程，或是說這段歷史是屬於哪一個時期，這段歷史對於高雄的發展有怎樣的影響等等，我想以上這些議題是不是請蔡局長做回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剛剛的問題我先跟議員報告，整個污水下水道的使用費，這個部分在兩年前就已經跟自來水公司一直在討論使用費的收費機制跟水公司收費系統怎麼整合，然後同時我們也有在各場次的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的說明會，在地方上我們都會跟地方做宣導，而且會有宣導的卡片等等，持續在做宣導工作，去年我們寄了要收費的 32 萬戶相關的資料給這些住戶，今年我們著重在用新聞稿來做宣導，所以在各媒體一些報紙都會有一些訊息給民衆知道。我們會用有線電視的跑馬燈，最近我們也有人反映，包含議員也跟我們反映過很多次，就是這方面的宣導也要加強，我們最近也想是不是透過議員的臉書或者是 LINE...

**簡議員煥宗：**

我直接建議，其實可以用市政府的 LINE 或市長的臉書啦！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市長臉書我們有宣導過，市長的粉絲跟議員的粉絲有時候會不一樣，所以我們現在可能會透過議員的粉絲群來做宣導。第二個問題是鼓山運河拆遷補償的時間。鼓山運河左岸用地的徵收時間，已經照原來的期程落後了大概三、四個月，因為這個部分是報地政司，審議上面很多意見在做澄清，所以大概在這個月 10 月 23 日才會發地價款。配合時間上的延後，所以整個自動拆遷補償的時間，我們現在也在研議要往後延，這個部分我們會依照實際的狀況再去檢討，



原來是 11 月 30 日嘛，我想民衆可能也沒有辦法在這麼短時間內處理好，我們會再往後延。第三個是台泥滯洪池，今年 6 月在挖山邊溝的時候突然發現 4,000 年前的史前遺址，遺址大多是過去比較破碎性的文物，我們馬上依照文資法，由文化局做專家學者的監看。目前在 8 月時復工，復工的條件是工地要做高密度的監看，也就是如果再發現比較多的文物時，這些文物都需要做保存，所以有一群文資法相關的專家在現場監看。這些都是依據環評必須做的，也會依照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這些東西都會做保存，未來在文化遺址的保存上，我們會告知台泥，他們也應該知道他們應該負的責任。原來這個工程是在明年的 8 月份完工，所以我們還是會如期完工，目前的進度是這樣。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的回覆，我的質詢到此結束。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簡議員的質詢，下一位發言的是方議員信淵，請發言。

**方議員信淵：**

首先我要質詢水利局，有關典寶溪的問題，典寶溪是經過燕巢、橋頭、岡山、梓官等的重要溪流。過去高雄市政府爲了這個部分，爭取很多經費在整治典寶溪的水患問題，並設置 A、B 滯洪池，這兩個滯洪池總面積爲 59 公頃，爲了解決大岡山地區的水患問題，滯洪池改善水患的用意非常好，在號稱有 59 公頃蓄水量的滯洪池，在 2011 年就已經完工啓用，但是到目前爲止，淤泥非常的嚴重，許多當地居民向本席反映，除了雜草叢生以外，淤泥也非常嚴重；相對的管理非常不善，針對這個問題，請教局長這裡雜草叢生占據滯洪池二分之一的面積，嚴重影響滯洪池的蓄水量及調節功能。請教局長目前這個部分如何處理？

**主席（林議員富寶）：**

局長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兩個滯洪池是比較郊區的滯洪池，也有它的濕地生態，我分兩個部分向議員報告，他有分水域的水草和邊坡的，剛剛的照片是屬於邊坡的，邊坡的草類，我們大概每三個月都會做一次割草的動作，5 月至 9 月這段時間，這些雜草會長的比較快，所以會有這些現象，但是這些雜草並不會影響所有的滯洪功能。

**方議員信淵：**

局長，如果你有到現場可以看一下，並不是只有邊坡長草而已，你看這張照片蓄水池的入口處，原先的淤沙量已經達 2 公尺了，這個嚴重影響入口的排水量，蓄洪池也變成好幾個小山坡，小山坡無形中又形成很多的雜草，變成雜草

叢生。針對這個部分，拜託局長有空去看一下，淤沙非常的嚴重，許多居民朋友向我陳情。入口處的淤泥都已經堆積如山也無法正常使用，如果不趕快將淤沙清除的話，整個蓄洪池的蓄水量就失去他原有的功能。請教局長針對這個部分，水利局有沒有什麼配套措施或清理的計畫？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向議員報告，這是滯洪池的放流口，放流口的地方有設置標尺，用來查看水位，可能因為排水的關係，所以會有一些沙子會堆積在最末端，所以會有這種狀況。在我們的合約裡，因為我們的滯洪池是委外做環境清潔維護，包含清淤，這部分我們會要求廠商馬上去處理。水池的中間的丘陵是滯洪池當初設計的美感，我們不是故意造成那裡淤積的，因為也不能挖太深，那些水都是地下水，所以挖太深也是挖到地下水。

**方議員信淵：**

局長，這些我都知道，原有的生態功能我也都知道，但是居民向我反映的是，原本有魚池、小水窪，但是現在都變成小山丘了，已經不是原有的生態功能，原有的生態功能已經不見了，尤其缺乏管裡的時候，整個雜草叢生，滯洪池的生態、親水、運動、休閒等，全部的功能都不見了。簡單比喻進水口就好，本來就應該做好管理，不能影響到進水口跟出水量。這些地方都已經受到影響了，更何況是原有的小山丘和蓄水池的部分，你要怎麼管理的很好？所以本席一直在告訴你，你該如何將蓄水池的淤沙運走，這才是重點。否則你們花了那麼多錢做兩個 A、B 滯洪池，卻失去他的功能，最後大岡山地區也是一直在淹水。拜託局長針對這個部分，要有一個專案來處理，利用非雨季的時候，趕快將這些淤沙清除掉，可以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下個星期就先將這個部分整理好。

**方議員信淵：**

請局長注意看滯洪池的管理單位的管理期限只到民國 102 年，現在到底由誰管理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也是這家公司標到管理，告示牌的部分我們會再重新更換。

**方議員信淵：**

連告示牌都沒有重新更換，你就知道你們對 A、B 滯洪池有沒有在關心。小小的東西你們都不在乎，整個都放任不管，讓裡面雜草叢生，包括裡面的水芙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之前水芙蓉很多。

**方議員信淵：**

對啊，這些都沒有清除，整個蓄洪池好像廢墟一樣，從這裡你就可以看得出來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照片是最近拍的嗎？

**方議員信淵：**

昨天才剛拍的而已。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最近有去清過了，上次已經有清除很多了。

**方議員信淵：**

這個昨天才剛拍而已，爲了這個問題，昨天才剛去拍。包括空地，整個都好像廢墟一樣放任在那裡。這原本是民衆休閒的綠帶，現在變成廢棄物的堆置場，代表我們的管理上出現很大的問題。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局長親自到現場看看，這都是昨天才剛拍的，環境衛生及蓄水池的功能，這個都要去了解，而且要好好的管理。那個地方野狗很多，蓄洪池的周遭除了雜草之外，還有垃圾都沒有清除，甚至晚上很多人到裡面吸食毒品，針頭都遺留在現場，民衆都不敢去那個地方運動。所以拜託局長，因爲 A、B 池對大岡山非常重要，包括管理、休閒、生活上對我們來講都息息相關，請局長好好的管理，謝謝。

接下來的議題請教海洋局長。本席在第 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就有提出，梓官區蚵仔寮漁港防波堤延伸工程提案，請問局長，目前進度如何？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今年 6 月完成了漁港靜穩度改善研究案。

**方議員信淵：**

水工模型完成了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已經做完了。

**方議員信淵：**

水工模型已經完成了，現在結果如何？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粗估大概有採一個建議方案，就是把現有的南防波堤直線延長 100 公尺，再向北轉折 20 度之後，再延長 50 公尺，我們預估建設經費需要 2.11 億，目前

施工期間大概要 20 個月，我們在 8 月 4 日向漁業署申請爭取相關經費補助做委託設計規劃。

**方議員信淵：**

局長的意思是已經向中央提出申請了，8 月份提出了是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8 月份提出，希望先爭取規劃設計的費用。

**方議員信淵：**

這個溝通問題，你預計什麼時候可以下來？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這一部分可能要看漁業署的態度。

**方議員信淵：**

這個你要去努力啊！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們再持續去努力。

**方議員信淵：**

過去當海洋局長的對這個案都非常重視，包括去年市長在梓官的漁市場大樓落成的時候，他也親口答應要將防波堤延伸案儘快完成，過去漁港的漁船出海，漁民回來都非常危險，也曾經發生翻船死亡事件，死了好幾個人。所以本席在這裡再次拜託海洋局長，針對這個案，市長都親口答應要優先編列預算來執行，希望今年可不可以向中央爭取要到這筆經費？尤其地方的配合款，市長也答應要編列。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們先爭取規劃設計費用的部分。

**方議員信淵：**

謝謝局長，謝謝主席，我的質詢到此。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方議員信淵的發言。下一位請許議員慧玉發言。

**許議員慧玉：**

本席今天要針對兩個議題來進行討論，首先請教有關水利方面的議題。剛剛方議員信淵有特別提到滯洪池，本席的選區一個是大社、一個是仁武八卦里。我先來說八卦里好了，過去仁武、鳥松都屬於易淹水地區，我的故鄉大社，那個地方因為地勢稍微比較高一點點，如果大社會淹水表示災情非常嚴重，大社才會淹水。但是這幾年來因為氣候變遷，已經無法掌控，氣候的變化之大，速度之快及猛烈，已經不是氣象局可以掌控、更不是高雄市政府水利單位可以掌

控。所以應該在不到一個月前，許科長也到八卦寮參加有關設計滯洪池公園說明會，那一天本席特別到場，也提出建議，我做什麼樣的建議呢？因為所有滯洪池的設計，都是建築師設計的，對不對？當然我們尊重建築師的專業，我們沒有辦法凌駕在他之上。可是建築師不見得居住在當地，當地有很多民衆他有很多的生活經驗，有時候市政府有可能選到，你覺得它的面積各方面的條件，你認為都很適合的地方來做滯洪池。但是今天百姓的生活經驗看起來，不見得是這樣，包括滯洪的容量要多大、多小，位置在哪裡？這個部分除了建築師專業的設計以外，如果能夠結合當地里長、社區發展協會，包括民衆比較多一點人的客觀意見參考，我相信這個滯洪池才有一定的效果。

我再舉一個大社例子，大社過去很少有水患，即便有水患次數並不會像仁武、烏松這麼多。但大社這幾年來也開始改變了，結果我們就發現，其實有很多雨水是從觀音山的山上宣泄而下，從山上的水衝到山下夾帶泥沙，照理講如果是雨水不應該夾帶那麼多泥沙，後來我們才發現原來觀音山的山土衝到山下的時候，堆積很多黃土是很難清理的，去年本席在議事廳就有建議，應該在觀音山制高點的地方，設置一個滯洪池。如果在制高點的地方設置滯洪池，可以在這個地方成爲一個集水區，集水區的水滿了才會流到山下，這樣山下的民衆因爲住家人口密集度較高，住山上的人口一定比較少，這樣才不會造成很多人受害、受到水患之苦。這個地方蔡局長有來我服務處拜訪本席的時候，我有向蔡局長建議過，我想先聽聽蔡局長對這事情的看法如何？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關於整個大社地區排水改善，這幾年我們在市區有把雨水箱涵及既有渠道加大，初步上有做了改善。議員剛剛提到的，就是比較上游端的觀音山，先做一個滯洪，我們一般在水保上面稱：滯洪沉沙池，它兼具滯洪而且能夠把山上一些水蓄留以後，沙子可以留在上面不會往下衝，這個在規劃上面是可行，但是必須要找到適當的地，這一部分我們會去評估看看。

**許議員慧玉：**

你把滯洪池建造在山上的制高點，和山下的滯洪池的設計，兩者的設計，我相信是完全不一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不一樣。

**許議員慧玉：**

就像你剛剛所提到的，泥沙如果可以做分離，這個部分可以取代彌補水土保

持的不足，因為山上有時候種植一些農作物，或是人爲的因素，導致水土保持一直流失。所以爲什麼會有山崩、土石流這方面的問題，大概也源自這個原理。局長，仁武有一個獅龍溪滯洪池在澄觀路，其實本席要強調的一個重點，有時候我們站在專業學理的立場，我們會覺得這個設計沒有問題，可是最後百姓爲什麼反差會那麼大，是因為設計的人他沒有實際的生活經驗。所以我要強調這個重點，有時候我們下鄉跟民衆面對面溝通的時候，百姓可以提供給你很多免費的資訊，而且這些生活經驗非常的寶貴，因為他們住在這個地方。所以我希望能夠結合民意，如此才能夠減少百姓對公部門的民怨，我們不是自己關起門來執行公務就可以了，我們要多傾聽民意。因爲時間的關係，這部分我質詢到此，局長請坐。

接下來請教農業局長，因爲整個全球暖化的效應、氣候的變遷，全球暖化會導致兩個結果，一個是會產生乾旱就是缺水，另一個反而會產生水災，因爲全球暖化會導致雨水重新分布，有的地方沒水而有的地方水太多，變成水災跟旱災兩個交替。各單位不只是農業局都要以更高的標準來防範天災，包括現在有很多颱風造成農業災損等各方面。今天我特別要提到一個議題，這個議題不見得在我的選區，或許是間接關係不是直接關係，但是我覺得這是台灣會面臨到一個很危險的危機。這個議題其實在縣市還未合併時我就曾經提過糧食危機，爲什麼？台灣人雖然用餐的習慣慢慢受到國外的影響，有點洋化但也不是每個人都吃米飯，有的人會吃麵條或其他大麥之類的東西來取代，但是以台灣目前來說，稻米還是比較大宗，但是台灣目前稻米糧食的自給率，就是提供台灣人吃米的生產量只佔了 31%，等於有將近七成都要依賴國外進口。

明年總統大選即將在即，我們不管是哪一個政黨執政，都會提到中國大陸跟台灣的关系，我們很擔心他會武力犯台，可是我覺得很好笑，中國大陸需要武力犯台嗎？不需要啊！這不是受到很高等教育的人都可以直覺想到一個問題，上至總統下至販夫走卒都要吃飯，民以食爲天，只要把台灣斷糧，只要慫恿其他國家不要賣這些糧食給台灣，台灣人就餓死了，因爲台灣務農種稻米可提供給台灣人吃得飽只有 3 成 1，6 成 9 要靠國外進口，那我還需要武力犯台嗎？我只要阻止外國賣糧食給台灣，台灣人就餓死了，就這麼簡單，幹嘛需要武力犯台。所以日本的政府有辦法給日本的百姓長期以來配合政府，日本政府都會先去做一個調查。一年當中日本人總共需要多少內需的糧食的數量，還有多少是需要外銷出去的，都會做一個總整理，然後他們會教育、輔導農民不要有搶種的動作，不要因爲有什麼樣的蔬果可能明年、後年價格會比較好就搶種，搶種的結果造成量多的時候，價格就會下降，農民損失嚴重，結果政府不管是中央地方還必須要補貼農民，最後還是回歸到納稅人的身上來負擔。

本席要特別強調，高雄市不是以稻米為主宗，我們是以蔬果為主宗，我們的稻米只佔 2.1%，其實量是非常少。局長，原本的高雄縣是一個農業大縣還是工業大縣，我們有工業有農業，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本席剛剛為什麼會特別提出糧食危機，高雄都的稻米的生產量只佔了 2.1%，照理講跟其他外縣市比起來，高雄生產量算是比較倒數的，主要比較多的地區如彰化、雲林、嘉義，這些地方是最大宗。但是局長，如果糧食危機真的發生了，我們要不要未雨綢繆，尤其很多農民搶種蔬果造成價格惡性競爭，有時候品質無法確保，還會造成農民的無奈，因為賣不到好價格，無法維持家庭的生活。所以政府很多年的休耕補助，一公頃補助 9 萬的部分，其實也很容易產生很大的弊端。休耕重點就跟人一樣工作 8 個小時，了不起再加班 4 個小時，總是要休息，田地也是一樣，需要透過適度休耕，讓土地肥料、農藥的殘留能夠透過土壤消化及各方面的自然機制，可以讓它慢慢復育，這塊田地才會肥沃不會變成貧瘠之地，因為貧瘠之地沒有辦法種出好的農產品。為什麼有些人會面臨休耕的危機，其實他也很想要務農，但是有可能務農的農民已經年紀大了，已經沒有體力了，但是有可能年輕子弟對務農又沒有興趣，他會覺得務農很辛苦，要看老天爺吃飯，太辛苦了。

即便農業局現在有在部署年輕型農，但是我覺得這個部分做得不夠，因為他們沒辦法銜接培養年輕人務農，來不及銜接老農退休的人口，為什麼年輕人沒有這麼多人去投入農耕？有可能還是不符合經濟效益，包括農業局到底對年輕型農做了多少實際上補助方案，不管是經費的補助包括技術的輔導，據我所了解，這要帶到另外一個跨選區的議題，例如永安的石斑魚非常有名，那不是我的選區，因為我的選區沒有漁業，但是我有朋友住在養殖場的地方，他跟我說石斑是養殖業者單價比較高、高經濟效益的東西。但是魚群很擔心颱風天或是突然氣溫驟降，魚群會大量暴斃，包括水中的酸鹼值，水中也可能有氧氣的變化、微生物的變化等等，過去漁民都是靠他的經驗。

所以魚塭像一片大海一樣，必須請很多工人去巡視，但是現在的食物經驗已經跟不上氣候的變化，所以現在有科技業者物聯網，中國大陸在 2009 年就已經開始崛起了，包括台中市長林佳龍在今年追加預算，聽說明年還有正式編列預算，要增加物聯網這方面的研究開發，包括要實際補助當地，因為物聯網能夠運用的範圍太廣了。…主席能不能給本席 3 分鐘。謝謝主席。請教局長第一個問題，你了不了解物聯網？待會簡單回答。第二、物聯網不是只有能夠運用在漁業，例如裝一個感測器在魚塭裡，有可能水中溫度的變化，PH 值的含氧量，包括水中微生物的變化，馬上可以透過感測器，傳輸到業者的手機或電腦裡面。今天就算業者要出國或國內旅遊，都可以安心出門，不用擔心魚塭沒有

人看管就不能夠休息。所以這樣子一方面可以減輕人的時間跟精神的負擔，這個東西投入下去，只要花一點點的經費就可以取代人力，但是它可能會減少很多漁民很嚴重的損失。你看之前，因為焚風，花蓮還是台東焚風，造成魚群大量暴斃，漁民說損失超過 100 萬，太可怕了。局長，今天如果說要鼓勵年輕型農，來加入務農這個行列，我們要給他什麼？我們要給他釣竿。要教他怎麼去釣魚，還有魚在哪裡，我們要開課去教育他，教育完之後，有沒有提供很完善的計畫，同時能不能透過現在很多年輕人都會使用電腦、臉書、手機的 LINE，這裡面當中都是一個很好的行銷的管道。現在年輕人都會用這種東西，結合年輕人在使用科技產品的時候，反而可以讓年輕人更願意投入農耕，這樣子我們台灣才不會面臨斷糧的危機。局長，我想時間的關係，以上兩個問題請局長回答，第一個，什麼叫物聯網？局長了不了解？物聯網可以運用在什麼地方。第二個，針對年輕的型農，我們的農業局到底做了多少的努力，目前本席所了解數量不夠，應該再加強什麼方向，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許議員，講到物聯網，這一次剛好到日本宮崎縣，我們帶著型農到日本宮崎縣參加他們討論塾的論壇，這是宮崎縣所邀請的。然後去參觀宮崎縣本身自有的農改場，台灣是中央的農改場，但是在日本中央也有農改場，地方縣市政府都有農改場。我們去農改場還看到一個 ICRT 的設施，他從產地溫控的設施、施灑肥料，甚至防雨的設施，連結到整個賣場，這個就是物聯網的概念，包括它的銷售概念。那麼我今天講的這個，它整個設施 2.35 公頃裡面，所花費的金額都要十幾億的日幣。

台灣是一個小農把台灣小農照顧好，台灣的農業才得以生存，這是我一直在強調的。第二、我要強調的，以高雄來講，平面耕地的面積差不多占我們所有耕地的 20% 幾而已，其他丘陵地跟高山占的比較多。所以我們在耕作的品項裡面，會有一些的差距，所謂的差距就是類別的品項一定要有不同，我們應該要打的強項是什麼。譬如說今天大社要講的品牌，就是芭樂跟棗子，燕巢要打的是什麼，我們的品牌是什麼，自己要知道，而不是像許議員所講的，檸檬價格好就鼓勵農民去種檸檬，什麼價格好就鼓勵農民去種什麼，我想這個不是一個永續經營的計畫。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剛剛誤會我的意思，我剛剛有特別提到，就是因為日本政府都會去做這方面的調查，所以他們的農民不會搶種。但是我們農業局就是這個部分，做得不夠徹底，有時候農民會自己去探聽，明年種什麼價錢會比較好，所以農民有時候會搶種。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部分我跟你報告。

**許議員慧玉：**

不好意思，局長你剛剛將我的話聽相反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好意思，這樣我可以跟你說一下，跟許議員報告，我們現在有一個農情的農地調查，還有農情資訊網，我們可以上網去查，這是第一個從網路上著手。第二個，我們產銷班都有一個班會，都會跟農會合作一起去參與的時候，我們的同事都會告訴他們，甚至農改場的人會告訴他們，我們已經種植了什麼東西，不能再搶種。當然這一些我們不能夠達到百分之百，那其它的部分我們是錯過什麼，在這裡跟許議員報告，我們透過農會的輔導員，說實在的這個效果最好，因為誰種什麼他最了解。所以我們是跟農會很密切的合作，在推動這個。

第二個，許議員在講的「型農」有什麼優惠，高雄市目前為止回來的「型農」，參加的「型農」培訓班到今年底會有 430 位。但是我們不是跟其他縣市一樣，其他縣市是補助他們青年返鄉每個月譬如說有些 3 萬、有些 1 萬 5，我們都沒有。但是我們獎勵了他什麼？獎勵了他所有型農培訓的費用，都是高雄市政府支出。譬如說栽培的技術，除了他的家庭是產銷班以外，我們推薦他給農改場，甚至鳳山園藝試驗所，也把他們推薦給，譬如說把屏東科技大學的教授、嘉義大學的教授，幫他們走入田間，來做一個田間的管理的課程。無形當中，就減低了我們型農朋友的知識，就是用藥的知識也好，或是施肥減低了他們的成本。

再來，我想不管種什麼東西都是只有一個觀念，賣得出去，才叫做厲害，你賣不出去跟我說什麼都是多餘的，賣得出去才叫厲害。所以我們帶他去跟國際接觸，帶他們去參加國際食品展，甚至剛剛我提到參訪宮崎縣的機會，帶他們出去，看看日本是怎麼做的，因為他們是實際的參與者。所以他們去了看到之後，最近我們會開一個會，這十幾個型農回來，他們自己會寫他的信。我另外跟他們講的，他們生產什麼東西，我們現在會輔導他們做一個有六產整合，雖然他們是個體戶，未來今年我們變成一個型農的大聯盟。他們打一個集體仗，跨域的一個結合，這是我們對型農的輔導計畫，在這裏跟許議員報告。〔…〕這個我們會來做好不好？〔…〕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許議員，下一位發言的是曾議員麗燕，議員，你第一次發言後我們就休息一下，再進行第 2、3 次，不然他們坐太久了，已經坐了兩個小時，請發言。

**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主席。大家好，海洋局局長，你應該是從基層上來，也不是這一次市長上任後才聘你來當局長，我想過去你應該就很清楚，臨海地區是一個遭受污染非常嚴重的地方。我們的遊艇專區，局長在哪裡？你是新任的局長，是不是？都沒有來拜會一下，所以我也不認識以為是原來的副局長。那你知不知道你們遊艇專區的設立，是妨害到整個臨海地區的空气污染，你知不知道？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答詢。

**曾議員麗燕：**

簡單，知不知道就好。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想整個沿海地區的居民，長期在國公營事業的圍繞之下，當然所遭受到的污染滿嚴重。

**曾議員麗燕：**

知道，很清楚。整個過程從政府、海洋局要設立遊艇專區在大林蒲跟鳳鼻頭之後，你知道這邊百姓的憤怒、抵制，非常無奈的心態，你知道嗎？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我知道。長期以來這沿海 6 里的居民，就是受到…。

**曾議員麗燕：**

反對的聲音，你知道有多大嗎？從遊艇專區要設立到說明會，沒有一個人願意進去聽，因為他們沒有辦法再接受任何的一個工廠，任何政府的政策，在大林蒲引起污染的行業設在這個地方！他們認為水已經淹到鼻子了，連喘息的機會都沒有了。如果你們再設遊艇專區的話，你們的說明會，大家沒有辦法接受，然後你們又用你們的方法，做成說明會已經完成，送到環保署去做環評的動作！你知道大家憤怒到什麼程度？老老少少坐著遊覽車半夜到台北環保署去抗爭，去告訴這一些人，所以環評沒有過。既然環保沒有過，在這之後，也好幾次對海洋局的抗爭，我想大家都很清楚。尤其前幾個月海洋局又要辦說明會的時候，居民們百般的抵抗，到現在為止，你們連說明會都沒有辦法辦。然後你們還有辦法在這一次海洋局的業務報告裡，又要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你們的說帖，是說要由 110 公頃調整為 86.4 公頃，把這個遊艇專區的範圍縮小；你們又說，要擴大綠地面積為原有公園綠地的 1.5 倍，由 17 公頃增加到 25 公頃；要以嚴格的標準管控園區的空污及溫室氣體的排放；要全力兼顧產業和居住環境間的一個平衡；還有你們說，針對民衆的訴求，你們要擬定一個具體回饋的措施加以溝通。笨蛋！原因都不在這裡，原因在哪裡？他們要保命、要生命，要保有一點點能夠從海邊進來的新鮮空氣。

爲什麼政府沒有辦法去體恤百姓的需求？百姓抗爭到這種程度，你們爲什麼要藐視百姓的生活空間？爲什麼那麼沒有良心？在座的各位，如果你去過沿海地區，去過大林蒲，你們都應該知道這個地方已經不是人住的地方了，政府沒有一點點愛心，來愛這裡的百姓，他們是高雄人也是市民。爲什麼你們那麼沒有良心？非要推動，非要把遊艇專區設在這個地方。我問過遊艇專區的老闆，我說你們告訴我，真的沒有粉塵，沒有污染外洩嗎？他們告訴我，不可能！還是會！還是會嚴重。爲什麼你們一直昧著良心說？我爲了這件事情，我找過副市長，你們一再的辯解，一點點的污染，是一點點，不成問題的，設在那裡沒有問題。你們說可以把它圍起來，讓它的粉塵不要跑出來，我告訴大家，剛新的時候可能沒有問題，可是等到用了一段時間以後，這個防護的東西，它已經被阻塞了，然後粉塵不會跑出來嗎？明知道百姓已經反抗到這種程度，明知道這邊的居民已經沒有辦法再接受任何的一點點污染了。爲什麼還要強行的把這個遊艇專區再設在這裡？他們不可憐嗎？我們的公務人員，小港區的區長告訴我，他說半夜開車載著他的先生要進大林蒲時，車子停下來，跟先生兩個人下車，他流眼淚了！爲什麼要流眼淚？他很可憐這些百姓住在這個地方，爹不愛，娘不疼的一個地方！每一樣有污染的，都要跑到這裡來。

我還曾經在環保局科長那裡，就聽有人講，他有一個比較屬於環保的東西，他們說在哪裡不能設立，這些老闆怎麼講，那我可以到大林蒲去啊，我可以設在那裡啊！只要想到污染，大家都知道大林蒲是污染區，就可以設在那裡，已經變成一個大家都知道的地方，就是污染的地方。你看看所有的石化區在這個地方，所有的污染在這裡，中鋼、中船、中油、台電、中石化，所有的石化區，400多家工廠的污染，環繞在這個沿海地區，這6里。你知道這裡致癌率有多高嗎？現在里長都在作統計，幾乎死亡的，大部分都是癌症。能不能有愛心一點？能不能告訴我，你們不要做了、不要推動了。這個議題在總質詢的時候，我還要提出來，我本來就是總質詢的時候，還要再講。我已經講過N次了，從我當議員以來，爲這個地方發聲已經太多次了。可是海洋局一而再，再而三，一直要推動，明知道這邊的百姓不要你們有任何污染的工廠設在這裡，一下子台耀，一下子又是遊艇專區。局長，你跟我說一下，還繼續嗎？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對大林蒲區域的居民，市府也不是完全都沒有感受當地民衆在生活環境這麼困難、惡劣的情況下，包含整個市府跟市長也多次的向中央喊話；大林蒲是不是中央要來協助地方做一些遷村的作業。因爲整個大林蒲區域長期以來被周遭

這些國公營事業的重工業區域所圍繞，他們生活環境的條件真的相當的差！站在市府的角度，我們也是很想要幫這些居民，譬如說是不是能夠移到比較適合居住的部分。

**曾議員麗燕：**

你們就要動作，遷村就要有動作，不是只講而已，以前吳敦義當行政院長的時候，我找了他，因為我找了副市長說遷村的問題，他跟我講：遷村是在中央；我找了中央。中央說是在地方。為什麼兩個要踢皮球，踢來踢去呢？如果政府愛這個地方的百姓，我可以建議，我想大家都清楚楠梓都會公園原本是個垃圾山，現在政府都有辦法把垃圾弄走了，開闢那一大片的都會公園，為什麼這個地方可以？在桂林地區也有一大塊土地被污染，成為垃圾山，為什麼政府也有辦法規劃成一個公園綠地？非常的棒！我們也希望在這一帶沿海地區能夠規劃成一個海洋公園，讓這邊的百姓在政府還沒有辦法遷村的時候，把它開闢為海洋公園。第一個，讓百姓有生存的空間；第二個，可以讓這個地方成為觀光勝地，也可以帶動地方的繁榮，否則的話，這裡連謀生的機會都沒有，都要到外地。為什麼？以前他們犧牲他們的土地給政府蓋工廠…。

**主席（林議員富寶）：**

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要這邊的土地所有人把土地捐出來給這些工廠使用，條件是什麼？我可以照顧你們的子弟，未來讓他們統統有工作。才幾年而已，這些工廠一一的蓋起來了、營業了、賺錢了，現在他們這邊的子弟要進去上班，一個一個給推到門外，他們要去跟什麼？要跟沒有付出的外來需要工作的人一起考試、要去拚，這些鄉下的子弟沒有能力跟很會考試的人比，一個一個都沒有工作、都要找我們民意代表去幫忙，可是可以嗎？不行。為什麼當初說要給這邊所有捐地出來的子弟能夠永續的有工作，可是沒有？所以他們沒有生存的空間！他們要爭一份工作、要爭一口飯吃還要拜託我們民意代表，我們也沒辦法幫忙，這就是這裡人的可悲，所以我希望正如我剛剛的建議，海洋局長，你好好的思考，真的放棄在這裡設遊艇專區的念頭，把它規劃成海洋公園，這邊的…。

**主席（林議員富寶）：**

好，謝謝曾議員，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著質詢的是劉議員馨正，第二次發言，請發言。

**劉議員馨正：**

我們都知道對於未來農業的發展，有一個國際的動向是非常引起關注的，對台灣未來的經濟發展，尤其農業的發展影響非常大的叫 TPP，就是太平洋戰略

經濟伙伴關係。從 2005、2006 年開始有 TPP 這件事情以後，這個夥伴關係雛形開始形成的時候，日本朝野上下都非常擔心。我在電視上看到國會議員、地方議員都一直針對，加入 TPP 以後日本的農業要怎麼去發展？如何面對國外農產品進到日本？我不知道各位曉不曉得尤其農業局的同仁，全世界最大的農產品出口國是哪個國家？金額最大的，農業局蔡局長知不知道？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我印象中是美國或是巴西。

**劉議員馨正：**

蔡局長，美國是全世界工業產品出口最大的國家，它也是農業產品出口金額最大的國家。我們現在只看到加入 TPP 之後，可能大家只注意到我們豬肉市場的問題，美國的豬肉一定會進來。經濟部長也提到了，不論是哪個政黨執政，這是不可逃避的事實。但是除了豬肉之外，我們的農產品該怎麼辦？我不曉得加入 TPP 之後，大高雄的農產品該怎麼因應？大陸也好，美國的玉米和各種蔬果、農產品，將大量的進入台灣。我們的農業要如何去發展？我不曉得蔡局長有沒有什麼構想？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加入 TPP 之後，對於農產品的衝擊是絕對有的，我從幾個方面來講，人家外銷農產品到我們國家，相對的我們也要外銷出去，我們一定要做外銷。第二個，我們能夠做到產地產銷。第三個，希望能夠做到六產整合。第四個，要有計畫鼓勵年輕人返鄉從農。

**劉議員馨正：**

我認為你的提案，你剛剛的意見，絕對沒有辦法因應大量的農產品進來。你今天把年輕人叫回農村，你這樣的做法只是讓更多的年輕人，在投入農村之後遭遇更多困難。我覺得我們現在要去注意的，應該如何去面對國外農產品進來時的市場區隔？我們有我們的優勢和特殊性，要利用我們的特殊性、區隔性，來使我們的農產品，在未來即使有國外大量農產品進來的情況之下，我們農村也能夠繼續生存下去。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剛劉議員所講的六產整合，在培訓的過程我們都看得到，差異化本來就是市場的區隔啦！所以說要訓練…。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給你 10 秒的時間，你如何作市場的區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第一個，市場要區隔的話，就是同質化不能太多。第二個，我們必須要有自己的品牌，而且這品牌要經過認證的。

**劉議員馨正：**

局長，你說同質化太多，跟誰同質化？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整個市場區隔，包括加工以後的同質化。比如說青森蘋果進到台灣也是一樣。

**劉議員馨正：**

同質化絕對不是只有講，我們本身的農產品同質化。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錯啊！

**劉議員馨正：**

我覺得有非常重要的兩個方向，一個就是我們要好好的趕快做精緻農業，來提高我們農產品的價值。國外的農產品進來以後，我們會有更高的競爭力，來面對國外農產品進口的優勢，把它們提升起來。

另外一個，我認為應該好好的去思考我們的農產品，利用在地的各種風俗習慣、食品的習慣，來開發真正屬於東方人的一些產品，針對地方特色的產品把它開發出來。這樣的話美國或歐洲的產品，他們沒辦法體會東方人的一些食品習慣，它再怎樣去做時沒辦法跟我們競爭。所以我希望農業局，從現在開始好好思考，從旗美區當然也包括大樹、大社，整個大高雄各個地區的農產品，如何去開發自己特有的產品？把它開發出來。開發出來以後，這東西自然會跟國外進來的產品有個區隔，免於直接的競爭。在這種情況之下，以迴避的方式讓我們的農業能繼續生存下去，因為沒有競爭的對手。

我不曉得農業局到現在為止，有沒有協助過廠商，去申請政府在食品方面的研發補助經費？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這裡向劉議員報告…。

**劉議員馨正：**

你說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是廠商我們農業局不可能，農會、農民團體、合作社還有產銷班，我就

有可能。

**劉議員馨正：**

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業局不會幫廠商爭取。

**劉議員馨正：**

沒關係！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會的話，農民團體跟合作社，有啊！

**劉議員馨正：**

局長，不論如何今天即使是廠商也好，它如果用我們的農產品去做研發時，它對於整個農業的發展是有幫助的，有那種情況之下，我們是要鼓勵它、協助它。因為在生技的研發、食品的研發裡面，經濟部有很多的研發補助。我們應該利用這個研發補助，去鼓勵廠商，利用我們的農產品去做研發。把新的農產品研發出來以後，即使在加入 TPP 之後，我們的農產品也有出路。不會讓我們的農產品直接面對美國和歐洲的農產品，作直接的競爭。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我說個實務的經驗，屏東科技生物園區，如果真的都用國產的農產品，我們的農產品會有滯銷的行為嗎？第二個，我今天為什麼會這麼講？就因為農會…。

**劉議員馨正：**

局長，絕對不能說，如果都是用我們的農產品做研發，然後我們的農產品會有滯銷的行為，這個話我聽不懂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比如說我今天輔導甲仙地區農業區，做一個梅子觀光工廠的加工廠，它今天所有梅子的來源從哪來？我一清二楚。第二個…。

**劉議員馨正：**

每一個農產品都有它的季節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錯，所以要加工。

**劉議員馨正：**

農產品有季節性，所以很多農產品在當季也有生產過剩的問題。如果好好的鼓勵去做食品的研發，讓我們的農產品有更多的出路方向，可以創造更多的附加價值，讓更多青年有新的就業機會，鼓勵青年有創業機會。我想這觀念是非

常重要，經濟部政府部門包含國科會以前，每一部門都有很多經費研發補助，我覺得我們農業局應該鼓勵、主動聯繫很多廠商，運用我們農產品去研發、鼓勵、申請綜合研發補助、跟各大學合作、各研究計畫合作，開發出新產品之後能面對將來我們加入 TPP 後能有更高競爭能力，不會因為加入 TPP 後一直在擔心，剛剛從你簡單答復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六產整合理念包含劉議員所講跟學校合作，我們都已經在做，劉議員一直強調廠商，站在農業局立場廠商的合作，研發對象應該是在經發局那裡，農業局希望輔導的是什麼，是農會、產銷班、合作社能做好六產整合，如果六產整合做好，年輕人就會回來了。

**劉議員馨正：**

局長，我覺得這是觀念。你不能跟經發局做那麼嚴格的切割，〔不是嚴格切割。〕因為這樣的農產品研發部分會涉及到整個農業發展，難道要我們農產品將來面對國外 TAPP、TPP 大量進來後無法競爭，產品到時不知到哪裡去嗎？產品沒有出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劉議員，我們跟經發局是合作關係。

**劉議員馨正：**

所以有合作關係就應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公司在中央裡面是經濟部主管，農委會今天主管的是什麼？農業局今天要針對…。

**劉議員馨正：**

局長，你一再拿甲仙農會的產品研發示範工廠來講，甲仙農會做梅子的開發與研究已經非常久時間，在縣市合作前就已經在做了，那麼其他農會呢？所以我們對產業農業的輔導應該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內門農會、阿蓮農會、大樹農會也有。

**劉議員馨正：**

這些都是他們自己，還是縣市合併前就有在做，我現在如果要真正研發出有競爭力的農產品，要利用廠商的開發能力、更高技術科技人才來做新產品開發、創造更高附加價值，有更高附加價值才是競爭力的根源，這部分，希望我們要好好去思考這樣的方向，不然一直到現在為止，面對要加入 TAPP、TPP 之後的問題，我想我們還是在等待問題的發生，等待問題發生以後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我們會積極來研擬對策，剛剛我提的和劉議員所提到的問題，我們已逐步在做，我想六產整合絕對要做的，裡面牽涉包含劉議員所講的加工產品，我很感謝劉議員提出這些意見，我跟劉議員報告，其實包含甲仙農會你可以去問總幹事，大家都很合作。〔...。〕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劉議員，下一位發言是曾議員麗燕，第二、第三次發言。

**曾議員麗燕：**

我現在要感謝水利局局長，有關中山路右轉鎮海路這邊拓寬工程，能減少一點綠地來拓寬機車道，讓機車騎士能安全從這裡經過。經過各局處包含交通局、警察局、養工處以及水利局等各局處幫忙，真的非常感謝。這裡除了拓寬一條機車道以外也增加一個共桿路燈，讓這裡行駛的人看得更清楚號誌。當初協調時，水溝也應該要內移，擔心未來有危險問題，所以請水利局局長會勘之後，感謝你願意找中油溝通，溝通下可以內移，我不知道什麼時程要內移？我是覺得早一點的話，可能會讓安全做得更好。等一下請局長答復什麼時候進場。

還有，鳳山溪桂林地區這一段，局長你在我上次總質詢裡，答應這裡也要做改造動作跟疏濬工作，讓我一併了解什麼時候可以進場、編預算去做？請局長答復。感謝你。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針對曾議員這兩項問題，我先答復鎮海、中山路這部分，側溝的部分我們是把原來機車道橫過去側溝改到側邊，這會讓機車騎士行駛過程中更安全，工程已經發包。上次有跟議員報告，是因為地下管線的問題，現在預計 10 月底會進場施作。年底前會完成，整段長度不是很長。另外，鳳山溪的部分，我們到現場會勘後，有很多民衆占用現有公有地，爲了要讓整塊防汛道路，未來是兼供散步道，所以我們有先公告地上物的拆除；工程的部分也已經設計好、發包了，最近應該已經進場在施作，年底前都會完成。未來這段景觀是配合兩岸，喬木的部分是阿勃勒，這兩個都有進度。

**曾議員麗燕：**

謝謝局長，就 104 年的年底都會完成啊！〔對。〕謝謝。接下來請教農業局局長，2015 年全國名米產地冠軍賽已經揭曉，冠軍是在大寮的高雄 147 號，今年是他們第二次得獎，真是高雄人的榮耀！我在整個業務報告裡都沒看到這項訊息。這是第二屆比賽，全國有 14 縣市、50 個鄉鎮、66 個單位參加，很難

得第一次 22 個能進入決賽，大寮的在香米屬於高雄 147，這是產品的品名，能得到冠軍，我想除了是榮耀外，剛剛慧玉議員也講了，現在我們耕種的稻米只剩下百分之三十幾供應全國，那麼好的米不只給我們高雄人吃以外，我想也可以給全國甚至外銷至國外，我們應該要好好關心這件事。政府要開闢國道 7 號，我們曾經也反對過，但是政府執意要去開闢國道 7 號，當然 7 號也有它的功能，但是對於有影響到的百姓來說，他們是反對的，有的可能因為是自己土地的問題，以及環境破壞的問題，有很多的問題，所以也有很多環保團體反對國 7 的建造。政府單位是認為，局長也好，以及市長也好，都說一定要開闢。根據環保團體地球公民基金會說，屆時可能會經過吳俊賢農友所擁有的土地，所以他種植高雄 147 號的稻田會被徵收。徵收以後，這個品種是不是在這塊土地裡頭，才能夠讓他生產得到第一名的香米，還是因為他的技術或是品種的問題呢？我相信如果是品種問題的話，大家覺得好，就會爭相種植才對。但是，為什麼他種出來的品質優良又可以榮獲冠軍？這個我不曉得農業局有沒有去瞭解和去關心，如果真的要徵收了，他要怎麼辦？假如沒去關心他的話，要被徵收的土地就一定被徵收，不可能別人的被徵收，而他的卻跳過不徵收。如果是這樣的話，大家有沒有協調看看，或大家去瞭解看看，當這個品種換到他處種植時，是不是同樣可以種出冠軍米呢？這個我不知道農業局有沒有配套措施來關心這件事情，局長，請回答。

**主席 (林議員富寶) :**

請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謝謝曾議員對農友的關心，第一點，因為我們的工作報告是 1 到 6 月，所以它是近幾個月才發布的，因此才沒辦法向你報告。

**曾議員麗燕 :**

我想這麼大的事情為什麼都沒寫到。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因為他剛好在那段期間，所以要問我才能說明。第二個，他是我們的「型農」，他有參加我們的型農培訓班。第三個，其實國道 7 號要經過的地方，現在還在環評當中，我們隨時都有在聯絡，他們通過的那一塊土地，據我瞭解，那是家族的土地。

**曾議員麗燕 :**

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在 10 月 5 日我們有和他簽訂在旗山將近 10 公頃的土地，就是做為他種植稻

米之用。

**曾議員麗燕：**

等於土地沒有關係，是技術的問題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關技術部分，因為高雄 147 號是一種品種，所以這次能獲獎實屬不易。因為這位型農的技術很好，而且他也很用心，大寮種植的高雄 147 號品種在美濃也有，而美濃也有入選，只是沒有名列十大經典米，所以高雄 147 號品牌目前在高雄打得滿響的，在全國也是。

**曾議員麗燕：**

就要推動啊！讓大家都知道有這種米很好吃，不然我也不知道。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所以他也有參加我們的微風市集，還有參加我們的食品展，也有在物產館展售。

**曾議員麗燕：**

還有在業務報告裡頭，有一項是推動健康安全農業，我看到有說輔導農會和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有 18 站在做農產品的農藥殘留檢驗，你們說有 1 萬 960 件，等於說是很認真，也很用心在為百姓把關；另外，你們也有在輔導批發市場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有 6 站，大概每個地方都有了，像鳳山、燕巢、大社、岡山、路竹及高雄，辦理全國各地進場果菜市場裡面，然後去做農藥殘留檢驗作業、建立檢驗制度，促使供應單位的農民能夠遵守安全使用農藥的規範，來維護消費者的安全，這個立意非常好。誠如你們說的，1 到 6 月抽驗 1 萬 1,741 件，但本席不瞭解的是，你們抽驗的結果是全部合法或當中有不合法的，不合法的到底有沒有公布，讓廣大的使用者，就是讓這些買菜的主婦知道，能夠不去買。

再來，我們覺得有疑問的是，農會和農民是一體的，而合作社和農民也是一體的，這個檢驗具有公信力嗎？有沒有放水？這是第一個問題。另一個問題是，我從以前就一直存在一個大問號，眾所周知，蔬菜也好，水果也好，用完農藥一定有它的期限，到底這個農藥能不能用，然後要用什麼農藥，這個都有規定。第二個，農藥使用以後，它有一個安全採收期，就是施藥後，要在一個月、二個月或三、五、十天之後，你才可以採收；本席覺得有疑慮的是，每次颱風要來時，有很多菜農就說，要趕快採收，不然颱風一來就全泡湯了，然後他就開始採收，但是他們所採收的這些東西，我不知道農業局有沒有用心去對他們做檢驗的動作，或是抱持著菜農也很可憐的想法，反正颱風要來了，就讓他們收成，還讓他們把這些不符合安全檢驗的蔬果流入市場，然後賣給這些主

婦，之後他們再把所買的蔬果煮給全家人吃了。食安問題大家都很清楚，因為食安問題，大家一談到吃就人心惶惶，因此大家在外面碰面要吃東西時，就擔心說這個東西能不能吃，搞得大家真的不知道什麼東西可以吃？包括信譽良好的廠商所生產的東西也好，平常它給百姓的印象就是有保障又有信用，不知從何時開始它的東西竟被公告是有毒不能吃，又是什麼東西超標會影響身體，或是含有致癌的化學物質。因此一說到吃，大家都不知道能不能吃，所以我在這裡要問局長，能不能就我以上的問題簡單答復。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蔡局長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高雄市做的檢驗有三個部分，第一個，在田間。當他在種植時，我們就和專家去檢驗了。第二個，在農會裡面有一些要運銷的。第三個，批發市場。目前高雄市檢驗的件數和次數是全國最多，而且我們是自己主動去檢驗的。剛剛曾議員擔心驗出之後，它還會流入市面的問題，我們都會把它退貨，並且銷毀，而且我們還會長期予以關注。再來，我們今天要使用農藥時，我們會和農藥行舉辦用藥教育，當產銷班在開班會的時候，我們會邀請農藥行人員到場參與，所以農藥行現在叫做綠色友善資材站，假如他們真的把農友教育得很好的，我們就會給他們貼上優良農藥行標章，讓農民知道可以安心來這裡買農藥，他還有做電腦管控，誰來向他買什麼藥都有電腦管控紀錄。〔…〕颱風過後…，搶收是不是？一樣啊！一樣，你如果搶收之後，你是不是會去批發市場，我們也是有做篩檢，就是我剛剛說的第三項批發市場的篩選，他如果檢驗到農藥，他也是要退回、銷毀，相同。對、都有。那個我知道。有，我知道，所以那個時候我們就提高比例，對啦，提高比例。〔…〕是啊。這我們未來再更加強，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好謝謝曾議員，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高議員閔琳，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我想先針對農業局的部分和幾個重要的議題，想要請局長來回答，第一個問題就是有關果菜市場的遷建，在岡山地區，我相信局長也很了解，我們目前應該開過大概是兩次的協調會，本席也都到現場去參與這樣子的協調會，也跟這些攤商有進行很多的溝通，甚至私底下我也跟他們不斷在互動。我不知道局長你是不是了解，其實原先市府的規劃是希望能夠將果菜市場遷移到岡山的灣大地區，就是肉品市場跟家禽的這個中心，就把它畫一塊地，然後把這個果菜的這些販售都移到跟肉品市場還有家禽在一起。

但是我們有一個很大的、深刻的感受，因為跟攤商不斷的溝通，其實他們 care 的是說，我們肉品市場跟家禽那邊都是大型的買賣，跟他們這些中小盤是不同的，他們很多是零售的，所以把目前岡山果菜市場遷移到跟肉品市場在一起，不但位置比較偏遠，附近也很多大型的運輸機具，那些工廠機具都會經過，那買氣在哪裡？我們不知道。第二點，不管是這個預定的地點可能還有待商榷之外，攤商他們的意見除了在大岡山未來的大鵬九村的部分，除了現在既有的新興市場，有些攤商的規劃可以移到大鵬九村，果菜市場的攤商是不是也能夠有部分移到大鵬九村，或者是第二個、第三個選項，就是攤商不斷在溝通的是，和平市場的部分，是不是也有可能規劃到這個部分，所以第一個問題，我會先請農業局長來回答，就是有關岡山果菜市場遷建的部分。

第二個部分，因為我怕時間有限，我一次把問題問一問。有關動物保護，我們在農業局的相關的業務報告也都有看到，我們不斷的在自詡我們高雄市是動物保護非常友善的城市，甚至我們也看到動保處的處長等等大家非常用心的在跟…，包括很多動物保護的團體、獸醫界、學者等等在溝通，甚至也制定出了這個動物保護自治條例，也送到議會來了，當中有一些聽證會本席也曾經參與，我要講的是我們看到我們高雄市在動物保護法令上面的努力，可是實際上、執行上我看到了一些問題，譬如說現在動保處有一些收容所，有一些動物保護團體就不斷的在反映：為什麼很多收容所，他收容的環境非常的惡劣？甚至這些被收容近來的犬隻、動物沒有被好好的餵食，每一隻都瘦得皮包骨，這樣子把牠收進來還不如…，把牠收進來好像要讓牠等死、受虐，不如牠在外面可能自己可以活得比較好。第三個就是這個死亡率也非常的高，我不太知道動保處旗下的這些動物收容所到底是有什麼樣問題，是經費上面有問題，還是人力上面有問題？導致我們把動物想要保護而收進來放在收容所，卻沒有辦法真正提供牠們良好的照顧，其中特別有趣的今年的 6 月份，我們的動保處自己開單給我們壽山的收容所，我不知道這到底是什麼樣荒謬的事情。所以這個部分我一定要請農業局局長還有動保處的處長來做一個回應，現在先請局長來答詢，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局長答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高議員長期以來對岡山果菜市場的遷移特別關心，在這裡感謝，誠如高議員所講的，其實岡山果菜市場一開始要遷是在岡山的那個肉品市場那個園地，本來就是說我們跟海洋局大家如果可以合作，看有沒有一塊地可以來做，當然攤商有提出幾個意見，包括大鵬九村跟和平市場、和平公園那邊，現在的問題就

是，這三個地方在哪裡比較適合，我們會再來爭取。再來就是這些攤商我們會去查訪以外，有些人真的是…，你也知道，有些人就一直要在大鵬那邊，有的人要在和平，當比較分歧啦！我們希望就整合出來，要不然到時會競爭，如果變成競合的話就好了，在同一個地方大家就比較…。所以這一點實在說謝謝高議員，這個上一次開過會以後也一直在跟攤商研究，如何找到一個最適切的方案出來，高議員我們會盡量符合，就是讓攤商大家會滿意啦！沒辦法百分之百，最起碼我們會希望讓大家不要抗議及意見太多。

**高議員閔琳：**

是，局長我要跟你提醒就是說，我們都知道局長還有農業局大家都很努力在做果菜市場遷建，我一定要提醒你的，不要忘記跨局處的聯繫很重要〔好〕，譬如說岡山的火車站，捷運延伸線即將也要開始啓動了，我不希望說等到捷運延伸線已經在施工，甚至已經完工了，我們果菜市場還在那邊，然後民衆來觀光的遊客，一進到岡山火車站一走出站，就看到一個雜亂不堪，甚至衛生堪慮的景象，這代表的是岡山的榮耀嗎？是代表高雄的形象嗎？所以我要提醒你的，我們要盡快的把這些不同意見，想要去大鵬九村的；想要去和平市場的，我們就很明確的統計出來，我們就加速這個進度，讓果菜市場可以儘速的完成遷建，不要再拖了，這是我對局長的期待。第二個，有關這個動保的部分，我真的要拿一張單子給你看，這個是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在 104 年 6 月 8 日下午的時候，給壽山的收容所開的單，他開單的主要理由就是飼養空間不足，也沒有給犬隻適當的飼養空間，還有立即的照顧，甚至他還要罰處相關的罰鍰，我想壽山收容所可能只是一個例子，我不知道說農業局在動物保護上面到底做了哪些努力，爲什麼這麼多動物保護團體不斷的在抨擊收容所的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收容所的一些改善問題，我稍微代爲敘述一下，但是如果有一些比較細節的，是不是容我請處長來回答。事實上這個收容的問題，其實我們很抱歉就是該改善的空間很大。最近我們跟寵物店合作認養的問題，包括我們跟獸醫師公會的合作、包括校園犬的合作，我們一直在努力希望能夠做到最好。我們都知道燕巢收容所的環境比較不好，我們也向農委會爭取到岡山燕巢收容所的一個關愛園區，他是全國最大的…。

**高議員閔琳：**

局長我打岔一下，你都提到燕巢收容所，順便跟你提醒一下，燕巢收容所預定的完工的期限也是延宕了，我不太知道到底這個延宕的原因是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為本來是農委會希望是兩期，但是後面他又增加經費給我們，所以我們又要合併來一次發包。

**高議員閔琳：**

就是把整個計畫整合。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本來如果要分成兩期，那又要拖更長，所以我們預計明年 5 月就要完工，9 月就試營運；至於剛剛那個罰款的問題，是不是需要我們處長補充的，是不是請處長來說明。

**高議員閔琳：**

好，麻煩動保處處長。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徐處長。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謝謝高議員的關心，有關動保處在這幾個月的業務，做一些補充。剛才有提到收容組有接到動保處的勸導單，因為我們是不同組，有不同的業務，收容組那邊如果沒有做好的，我們另外動保組那一邊會去巡查，我們是包括民衆的、包括我們自家的，我們都不會去避諱，就是一定要去查的。

**高議員閔琳：**

好，我想提醒處長，我是覺得在做動物保護這一塊，動物收容所長期以來，我相信也不只是我在問，這長期以來我記得其他我們同黨的陳議員信瑜等等，也非常關心動物保護的議題。然後在農林部門的質詢裡面，也有很多其他議員一直在講動物收容所的問題。我會覺得今天真的是…，你們自己的動保處開勸導單給自己的收容所，這是何等的荒謬跟恥辱，我就看不到你們如何積極的要改善。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剛才有提到說收容組那邊如果對動物沒有好好去安置，或處理的話，當然我們相關的幹部跟同仁會去要求改善。另外有提到死亡率的部分，其實我們在統計這個數據當中，有一部分的動物是救援回來的，救援回來的可能會比較瘦弱或是在外面有感染到一些疾病的，可能在這個短時間內，牠可能就是因為…。

**高議員閔琳：**

好，處長，我跟你說，我接下來一定會非常關心高雄市其他動物收容所的問題，實際上的環境，我一定會去會勘。如果短期之內沒有辦法改善，你就要告訴我你的改善計畫是什麼。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好，謝謝。

**高議員閔琳：**

不要再講那麼多沒有什麼重點的話，我要看到就是具體的改善，如果要真的對動物友善，那就要真的做得到，謝謝處長。最後我再提醒一下農業局長，有關動物保護的部分，還有我知道在南高雄有一個動物的寵物公園，在北高雄的部分，我也希望未來可以找一個地方規劃。第二個，我們都知道現在民進黨的總統候選人小英，他也非常的關心動物保護。甚至他也自己在臉書上面寫了，只要地方政府對於動物保護有詳盡的計畫，未來如果能夠順利當選臺灣的總統的話，他願意把相關的資源，包括人力、經費都願意大力來協助。所以我期待農業局在動物保護這一塊，我們不要落人後。我相信蔡英文總統應該沒有什麼意外一定會當選。我們高雄市就要趕快針對動物保護的部分，甚至可以去研究其他國家怎麼去做動物保護、動物友善，包括你們在業務報告有提到，公車也可以有友善寵物的公車等等。所以這個是未來我期許農業局局長可以繼續努力。

再來我要請教海洋局長，海洋局長首先我非常恭喜你順利的來擔任海洋局新的職務，我對你也有很多的期待。我最主要要問的兩個問題，第一個當然也是非常重要，就是岡山魚市場的遷建計畫。我想你也非常熟悉，目前我們預算的部分，還有包括期程，目前期程是走到 104 年土地徵收及做建物規劃的部分，預計什麼時候完工。我特別會問你這個問題，其實不是我不清楚岡山魚市場的遷建，每一次的公聽會我都到場去關心，甚至魚市場的經理等等，很多魚販的攤商也都跟我有良好的互動。我特別要拿出來講的，因為很多攤商，包括大家也都跟我反映，因為後面好像沒有很明確的讓這些攤商具體的、明確的知道，到底現在進度到哪裡，甚至他們還懷疑是不是預算被砍掉了，是不是這個預算沒有編進去。

所以這個岡山魚市場的遷建，我想要強調就是，希望局長可以明確的讓岡山魚市場這邊，每一個攤商具體的知道現在的進度是什麼。第二個，魚市場的遷建也是迫在眉睫，因為魚市場既有的建築物真的老舊不堪，都幾十年了，又會漏水，牆壁破爛成這個樣子，你甚至會懷疑這些漁貨的新鮮是不是受到影響。第二個是這些攤商就在嘉興大陸橋旁邊的兩側，我覺得在安全跟動線方面也會有問題，同時也會有交通阻塞的問題。所以第一個要問你的是有關於岡山魚市場的遷建。第二個部分要講的是有關藍色公路的部分，其實這一次本席跟陳菊市長團隊一同到了法國馬賽去做一些考察，也看了很多他們在漁港及港市合一努力的推動。我想講的是高雄市是一個海洋城市，我們的藍色公路當然我有看到，特別是在我的選區裡面有梓官這一條線，還有彌陀這一條線。但是我想講



的是，現在這些旅客坐了郵輪來到梓官、來到彌陀，接下來他們要幹嘛，你總不能整班船的人下去看看，然後 5 分鐘就上船坐回去。我要講的就是海洋局，我很期待你要做的事，包括文化局、觀光局，甚至是地方的民政局，去了解地方有什麼樣的產業特色。我們去發展觀光，把這些要坐藍色公路的旅客，想辦法留下來，甚至留下來消費，這樣才會有助於我們地方的經濟發展。第三個問題，等一下我可能要跟主席多 5 分鐘，第二次發言。其實這一次蘇迪勒風災來了，我們的農業損失非常大，當然漁業也是一小部分，但是不能忽略的是在梓官、彌陀、永安，尤其永安、彌陀有非常多的養殖業者，他們在這一次嚴重的全台大停電當中，損失非常的重大。在漁業損失的部分，海洋局有沒有什麼樣協助的機制。

第三個，可能會牽涉到海洋局跟水利局的部分，就是今年 2015 年 1 月，海岸管理法在立法院三讀通過。我在上個會期也一直在提，到底地方上海岸權責的劃分，那些是屬於海洋局，那些是屬於水利局，要做明確的分工。我這邊提到，我們在北海岸看到，我不斷強調，在縣市合併以來，海岸線大高雄市已經變成是 63 公里。其中的梓官、彌陀、永安這個海岸，我們只看到南高雄亞洲新灣區的計畫，我們還可以跟馬賽市政府的地中海計畫借鏡。但是我不知道北海岸要怎麼發展，我甚至在梓官蚵子寮地區開了兩次的會勘，彌陀的南寮也開了兩次的會勘，我想整個北海岸線的規劃是非常重要的。尤其是梓官天安宮前面有打出了一個平台，讓民衆可以在那邊休憩，可是接著其他的宮廟或其他的居民說我們後面這一段也要，我們更後面這一段也要，為什麼要只有梓官有，然後彌陀的民衆也說，南寮這些海岸保護都沒有做。我想這個絕對不是這裡有問題我們就來搶救這裡，那裡有問題我們就來搶救那裡，我們需要的是北海岸線完整的規劃。包括北海岸線從現在既有的梓官、彌陀、永安，甚至延伸到北邊的茄苳，這些海岸要怎麼樣把每一個觀光的港口連結起來。包括怎麼樣把整個海岸線整理起來，讓它有親水的廊道，讓行人可以很開心散步的廊道，或者是自行車道。這個會勘這麼多次重點是要怎麼做，我們有沒有提出相對應的計畫，既然南高雄有亞洲新灣區計畫，那北海岸有沒有什麼計畫。這個問題到底權責是屬於海洋局還是屬於水利局，我想要請兩位局長做回答。

時間有限的關係，我也一併把水利局的部分做質詢，水利局大概簡單兩件事，局長，我知道你還有所有水利局的團隊，都非常用心在做防洪治水的工作，還有地下管線污水的處理。我想詢問一下石螺潭治水，我上個會期也有問過，我們在協調會的時候，我跟當地的里長還有民衆也都到現場去了解進度，目前石螺潭的治水稍微有一點延宕，原因是什麼，我也藉這個機會，請局長跟市民朋友說明，讓他們了解市府怎麼去做這個規劃？為什麼延宕？是因為什麼不可

避免的因素？我想可以請局長做一個說明；第二個，在典寶溪排水系統整治計畫，我們也看到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本席也跟邱立委志偉還有其他的民意代表都一直在關心，也常常舉辦會勘。目前典寶溪的治水在橋頭的筆秀地區有得到很好的效果，但是接下來下一步要延伸的就是橋頭筆秀要延伸到燕巢的海城社區，因為近年來每一次颱風或豪大雨，我們都看到海城社區實在是淹水的情況非常的慘重，所以我想也請局長來做答復；最後一個問題，就是前一陣子蘇迪勒颱風過後的一次豪大雨，最好笑的就是為什麼永安區公所竟然淹水了？整個永安區淹水情況非常嚴重，我不知道我們的緊急措施計畫到底出了什麼問題，連我們自己的區公所都淹水。以上這些問題，我先請海洋局長來答詢，以及接下來我會請水利局蔡局長來回答。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王局長先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謝謝高議員。我想首先針對岡山魚市場的部分，目前今年是土地徵收的準備作業以及第一期的規劃設計作業，明年的預算也已經經過市府的同意，也已經編列進去了，所以明年大概就會跟台糖進行土地徵收的作業，另外包含第二期的規劃設計，我們預計整個工程是希望能夠在 106 年底以前完成，這個是目前整個岡山漁市場的進度。

再來提到的是藍色公路的部分，我也很可惜這次沒辦法跟市長去馬賽，整個藍色公路在高雄市政府做為海洋都市，過去藍色公路除了七股人做為交通用途外，很多的部分大概是以環島、以觀光的用途為主，所以說包含高雄輪船公司、包含很多民間業者其實都有投入在經營相關的一些案件，還有市府的包含文化局。海洋局過去爭取到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希望能夠發展整個高雄港到蚵仔寮或是到彌陀漁港，甚至從鳳鼻頭到小琉球，或是從興達漁港到台南安平這幾條航線。整個計畫結束了，目前已經執行結束，可是在成效來講，目前的量因為牽涉到航程有一些部分真的比較遠，所以民眾搭船的時間需要比較久，航程都需要超過一個小時，所以目前整個固定的客源數量都不是那麼穩定，所以目前大概都是以包船的方式進行。

議員提到的，就是在地的這些產業要怎樣讓他們來消費？我想我們當初在執行這樣的計畫的時候也有考慮到，其實是跟旅行社搭配，然後設計一日遊這樣的遊程，譬如跟當地的漁會結合，譬如有一些跟當地的活動，可以去牽罟或是製作魚丸，所以說一定會跟當地的特殊景點或者有一些 DIY 的活動，或甚至是漁市場做一整套的遊程設計。未來可能還是要持續看客源的量，然後跟旅行社搭配，這樣才能實際帶動該地的產業，然後有一些幫助。

颱風災損的部分，目前來講，上次蘇迪勒颱風依照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的規定，包含農業局和海洋局加起來的損害程度已經達到了現金救助的標準，漁業的損失包含永安、彌陀、茄萣還有其他的各區，我們的損失總金額大概是600多萬元，現金救助的部分都已經完成撥付給養殖戶了。

再來就是整個在北高雄海岸的規劃上面，包含海洋局、水利局，甚至包含新工處，譬如自行車道的串聯或是怎麼樣，這個可能未來在市府內部還要繼續的加強處理，水利局的我就不太多答，包含過去在海岸的一些養殖管線的部分，其實都有協助水利局做一些管線收納的動作，希望在整個海岸的整理能夠比較美觀跟整齊一點。是不是能夠在北高雄推出一些什麼樣的旗艦型計畫或是怎麼樣？市府內部未來可能還要再協調、研究跟努力一下，謝謝。

**主席（林議員富寶）：**

請水利局蔡局長答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謝謝高議員。針對剛剛的問題，我依序來回答。首先，石螺潭抽水站延後的問題，其實這個案子從議員當初在推動及跟我們去做一些現場說明會的過程，那時候我們要用的那塊地的地主是同意讓我們先行使用的，所以那時候我們估了很多的時間都是照那個進度在走，但是到最後我們去談到這些用地問題的時候要去取得，地主因為他是公司制度，如果我們跟他價購，有一些決策人員怕我們賤賣他們公司土地的問題，所以他希望市政府來徵收。抽水站的工程原來已經發包了，本來是在9月、10月就要施工，因為這樣，所以我們的徵收會延後到明年的3月、4月，這個就是造成抽水站工程延宕的原因。

另外就是典寶溪的治水，現在在比較上游端，筆秀這個部分，我們原來已經完成第一期工程大概150公尺。延續的這個工程，我們也報了整個後面的治理工程給水利署，第一期工程大約是2,000萬元左右，第二期工程是八、九千萬元，這個工程目前已經在發包中，大概是做四、五百米，還沒到海城社區，後面要到海城社區這一段我們再繼續跟水利署爭取經費，讓他能夠繼續做到海城，但是還沒做到海城前，我們已經在今年度把海城社區前面的一些渠道做分洪，這個部分也應該在下豪雨的時候對海城社區的排洪會有相當的助益。

再來就是蘇迪勒颱風來的時候，永安區公所那邊有淹水。那個案子確實是我們局裡面的一些發電機有故障，平時確實有保養，剛好故障，但是我們20分鐘內修復，抽水機開始啟動以後就整個退水。針對這個問題，我們還沒有發生這個問題前，我們去年就已經把永達抽水站所有的機組全部報給水利署要做更新，因為這個已經是很老舊的機組，目前的進度應該會在今年10月、11月，水利署會核定，明年度在汛期前有可能完成永達抽水站的機組改建。

另外就是梓官蚵仔寮這個地方十二生肖的海堤，這個海堤其實過去在現勘的時候就有發現到破損得很嚴重，這是過去鄉公所做的。報紙上報導以後，我們有跟區長聯繫，後來也是跟區長說：「直接就由水利局來做改善。」，我們有跟地方溝通就是我們不會在那個地方再用十二生肖，它和地方的一些景觀不是很搭調。後來我們的設計手法是和現場海岸線比較協調一點，就是滿簡單的一個牆，這個部分我們已經發包中，年底以前應該可以完成。

最後向議員報告一個比較大的問題，就是海岸的部分，過去在海岸法還沒有…，海岸法是剛通過，有三個子法現在還在訂定，過去整個北高雄地區海堤都是六河局在做。在權責上面，如果以直轄市來講，這個海堤的權責有水利局的權責，也有六河局的權責，所以有時候是水利局會去做一些補強，像梓官那邊，有時候我們去補強做一個平台出去，大家都說要這樣做，這個部分其實水利單位管的部分是海堤結構的安全。未來的計畫裡面，我們在合併以後，就已經有做過全高雄市 63 公里整個海岸線海堤部分的安全性規劃，水利局做的是海堤安全性規劃，以及針對海堤的整個景觀，類似像茄萣海岸一、二期所完成的。

剛剛議員提到一個比較大的問題是，整個海岸地區一些相關觀光遊憩活動的置入，這個部分又涉及很多層面，像道路主管機關要開闢道路，例如在彌陀、永安這些地方，它有一些聯外道路就有問題，還有怎樣把人潮帶進來，這個牽扯到的面向就很廣，所以未來可能類似這些問題，市府會有一個整合性計畫。以目前來講，北高雄地區現有的這些規劃就是在茄萣海岸，未來它是有規劃一個比較觀光遊憩的人工岬灣，那個就是比較像一個整合性計畫，未來希望會在那地方去落實，這個是目前有的一個規劃案。〔…〕好。

**主席（林議員富寶）：**

謝謝高議員。感謝各位議員同仁的質詢，各位官員、局處首長辛苦了，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全部結束，散會。（下午 5 時 47 分）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43286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翁議員瑞珠	岡山區魚市場遷建進度。	海洋局	<p>一、「岡山魚市場遷建」之整體計畫共分三年(104~106)執行，預計106年底完成遷建，總經費需3億6,340.7萬元，分年度工作及所需經費如下：</p> <p>(一)104年：辦理「辦理岡山魚市場第一期設計規劃」及「土地徵收前置作業」，共需經費200萬元。</p> <p>(二)105年：辦理「土地徵收作業(含土地取得、地上物補償費與用地變更回饋金)」及「岡山魚市場第二期設計規劃」，共需經費9,000萬元。</p> <p>(三)106年：辦理岡山魚市場興建工程(含興建及設備建置及遷移)，共需經費2億7,140.7萬元。</p> <p>二、海洋局目前進度皆依既定期程辦理如下：</p> <p>(一)已完成土地預為分割</p>

				<p>。</p> <p>(二)已完成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協助辦理土地徵收事宜，並分別於本年度 5 月 15 日及 7 月 10 日完成辦理 2 次公聽會。</p> <p>(三)土地市價查估作業，業於本（104）年 8 月 12 日將「宗地個別因素及地籍圖」等資料 9 月 1 日送地政局查估，預計 12 月中旬可獲土地查估價格。</p> <p>三、岡山魚市場第一期設計規劃勞務採購，於本年 10 月 16 日完成議價。</p> <p>四、鑑於明（105）年度「岡山魚市場規劃設計費用」及「土地取得費用」本府已同意編列 9,000 萬元，本府海洋局將就「岡山魚市場建物興建費用」持續積極向漁業署爭取補助。</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60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陳議員麗娜	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因當地環境問題造成大林蒲地區居民強烈反對，本案未來規劃如何？	海 洋 局	<p>一、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案對於台灣及高雄遊艇產業的未來發展與轉型相當重要。高雄市因產業聚落及港埠出口優勢，再加上亞洲第一的遊艇製造實力及工藝水準，是全台灣，也是全亞洲最有實力的遊艇產業城市。</p> <p>二、台灣遊艇產業目前面臨轉型的重要關鍵，2015年台灣在80呎以上遊艇接單長度名列世界第6，亞洲第1，大陸方面已位列世界第8，且目前已積極推動設置遊艇產業園區。近年來彼岸推動此等產業態度並不因金融海嘯影響而有觀望，反加速各項配套建設，以群聚效應強化該等產業於國際間之競爭能量，並已提供優惠條件向我遊艇製造業者積極招商，但目前國內遊艇製造業者仍本於產業根留台灣之念，冀望能加速國內遊艇產業園區</p>

開發。面對大陸方面強勢並且快速地推動遊艇產業園區之建設及招商，市府為避免產業出走，並因應遊艇產業大型化發展趨勢及解決現有遊艇廠由於腹地不足無法擴廠與未臨水岸、遊艇下水測試不便等問題，同時整合遊艇產業鏈，提高製程效率，降低製造成本，形成台灣遊艇產業群聚效應，建構高雄為「亞洲遊艇製造中心」。

三、因為小港地區大型工業樹立而有之環境問題造成大林蒲當地居民對於本案激烈反對，市府絕對感同身受，也非棄居民健康權益不顧。遊艇製造產業是低污染的產業，如能順利推動，市府一定嚴格管控污染源、落實園區環保規範，配合高屏地區空污減量計畫，以總量管制概念實質降低區域空氣污染排放。另將於環境影響說明書內以最高環境防治規範要求進駐遊艇廠商「簽署環保約定書」、「船殼採 90% 以上真空積層製造」、「VOCs 污



				<p>染防制設備（活性炭吸附法）防制效率須達 85 % 以上」、「園區用電採綠色電力」、「噴漆及研磨作業採負壓隔離」等環境污染防治作為。</p> <p>四、面對民意之環保及相關議題下，本局仍將持續與當地居民進行溝通，以利推動。</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農秘字第 1043316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林議員富寶	一、產銷履歷登錄平台，環境缺乏友善使農民難以操作、伺服器運算能力不足使農民上傳資料等候太久並因而斷線。線上客服人員不足，無法即時排除農民問題，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開發離線儲存機制，使農民在沒有網路訊號覆蓋的環境也可登打資料。 二、驗證費用	農業局	一、有關產銷履歷登錄平台新增離線儲存功能案，本府農業局業於 104 年 10 月○日以高市農植字第 10433020000 號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開發。 二、產銷履歷驗證費用昂貴，本市為增加農民加入驗證之意願，針對團體驗證戶於第一年全額補助驗證費用，第二年補助三分之二，第三年開始補助二分之一。 三、有關建立高雄市產銷履歷農產品之專屬拍賣市場，因每位農民對於自己的產品要求不盡相同，因此生產成本及售價會有相當大的落差，在拍賣市場上這樣的差異很難呈現，且會有競價問題。 四、另本府農業局於本（104）年度將建置新的高雄市產銷履歷網站，網站內容包含有農民的產品故事及生產者的聯絡方式，讓有興趣的消費者

104.10.13	林議員宛蓉	<p>昂貴，增加農民成本，政府應全額補助驗證費用。</p> <p>三、建立高雄市產銷履歷農產品之專屬拍賣市場，以增加驗證產品之通路。</p>	農 業 局	<p>及通路商主動與農民連繫，本網站預計於 105 年 3 月完成。</p> <p>一、本府農業局近年努力朝多方面擴展有機通路，拓展如大樂、家樂福、聖德科斯、里仁、大麥屋等實體店面及媒合農民團體供應營養午餐，並利用本市微風市集、消保市集或安心家市集等3處假日市集提供農民與消費者面對面溝通銷售、3處高雄物產館、29間綠色友善餐廳銷售或採購有機農產品、農民直銷及舉辦有機農產品推廣活動，皆為拓展有機通路。</p> <p>二、自100年開始招募本市餐廳業者加入綠色友善餐廳行列，迄今已有29</p>
-----------	-------	--	-------	---

104.10.13	林議員宛蓉	高雄果菜市場十全路開闢，建議採先建後拆的方式辦理。	農 業 局	<p>間餐廳通過綠色友善餐廳評鑑。為能行銷綠色友善餐廳品牌，讓更多業者及民衆認識綠色友善餐廳，今年度於104年全國運動會開幕活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設置宣導攤位，更積極參加「2015台北國際旅展」，期能讓市民更加瞭解綠色友善餐廳意涵，進而支持。</p> <p>此外，針對餐飲業者做教育訓練，瞭解使用安全、有機農產品的好處，增加使用意願。104年度於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舉辦3場教育訓練，分別以在地食材示範料理及邀請yaya綠廚房女老闆分享經營餐廳的經驗，還有請蘇國珪總經理講授如何維持外場服務的熱情，期能讓餐飲從業人員提高使用在地安全食材意願以及對於這樣的農產品有更深的瞭解。</p> <p>有關十全路打通覺民路之開闢，將配合高雄果菜市場擴建工程之規劃和程，與市場持續協調，以能完成道路開闢政策並兼對市場營運影響</p>
-----------	-------	---------------------------	-------	--

104.10.13	翁議員瑞珠	<p>一、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是否可如期完工？</p> <p>二、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所收容量有限，是否可規劃愛媽現地圈養流浪犬隻？</p> <p>三、為提升動物福利，提供寵物與飼主活動空間，是否可於北高雄規劃寵物運動公園？</p>	農 業 局	<p>最少的方式辦理。</p> <p>一、為使「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設施完善，本局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103年爭取完整經費後，為減少介面提升工程品質，將工程自分期發包改為一次發包，期間圖、書統整致備標期延長，且招標未盡順利。唯自103年9月動工迄今工程進度均維持超前，預計於105年5月完工。園區完成後將可有效提升收容動物福利與動物認養率，減少流浪動物。</p> <p>二、為解決流浪動物問題，本局動物保護處於2年前即著手研議規劃「愛媽現地圈養流浪犬隻」，惟犬隻現地圈養涉及動物福利、公共安全、環境衛生與安寧等因素，須同時考量在地人士及愛媽意願，目前地方尚無正面回應意見。</p> <p>三、「狗狗運動公園」可提供寵物與飼主活動空間，有效提升動物福利，未來可循中正公園之「狗狗公園」模式，由工務局於岡山等北高雄地</p>
-----------	-------	---	-------	---

104.10.13	翁議員瑞珠	岡山果菜市場的遷移，希望市府能盡量協助，另亦請將水果批發業務納入。	農 業 局	<p>區擇定適當地點規劃設置，本局動保處將可提供園區設置諮詢協助。</p> <p>一、依104年9月4日「岡山果菜批發市場遷移案第四次協調會」會議結論，以攤商共同意見，擇定大鵬九村市場用地、和平里市場用地及岡山魚市場遷移預定地等三處地點規劃評估，並與經發局、海洋局等溝通協調遷移事宜。</p> <p>二、本府農業局業於104年10月12日邀集市府經發局、海洋局及都發局召開會議討論本案，後續再召開府級會議就土地取得及安置討論，再與攤商持續溝通協調，儘速完成遷移。</p> <p>三、依第四次協調會市場攤商安置原則，優先安置蔬果及其加工類之攤商，於安置空間足夠容許條件下，肉品生鮮類列為第二順位安置，其餘店鋪小吃冷飲類及路邊臨時攤商暫不列入安置，故有關將水果批發納入本案安置，本府農業局視安置空間足夠條件下再行評估。</p>
-----------	-------	-----------------------------------	-------	---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請協助旗美地區農塘之興建或協助與農田水利會溝通爭取旱作水源取得。	農 業 局	<p>一、有關本市灌溉、蓄水、排水等水利業務權責分工方式，如屬農田水利會之灌溉區外者，由水利局主政；如位於灌溉區內者，目前由農田水利會辦理。</p> <p>二、經查旗美地區多屬農田水利會灌區，倘有農友有相關需求，目前仍可向所在地農田水利會申請「推廣旱作管路灌溉計畫」或洽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申請辦理。</p> <p>三、另有關農塘之興建係屬水土保持設施之範疇，現行機制應向水利局申請。</p>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如何因應農產品生產過剩問題。	農 業 局	<p>一、因農產品產期短，爲了穩定市場價格，本府農業局鼓勵拓展海外通路，以減緩產銷壓力，因此，針對本市特色農產品如：蜜棗、玉荷包及火鶴花分別訂定「拓展國外市場輸銷要點」，推動業者、貿易商、農民等相關團體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共同打造「高雄首選」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p> <p>二、另於農產品產期辦理相</p>

				<p>關農夫市集、農產品展售、農產品DIY教學推廣活動等，藉由農民與消費者直接接觸，刺激消費本市優質農產品，並開拓後續直銷宅配通路。</p> <p>三、透過產、官、學合作，輔導轄內農會與農民利用本市特色農產品開發新品（如：無籽蜜棗乾、玉荷包啤酒、龍眼蜂蜜酒、龍鳳酥、梅精、紅肉李乾、芭樂蛋糕等），讓本市特色農產能以不同型態進行多元行銷，期望藉由農產品加工協助農產品於產期期間達到產銷平衡。</p>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美濃部分地區不適合耕種，且位屬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不得設置養殖池使用，導致養蝦業者無法生存，請與地政局協助將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	農 業 局	有關特定農業區是否得調整分區為一般農業區，皆是依據各縣市區域計畫規定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或檢討變更原則進行檢討，俟高雄市區域計畫公告實施後，本府農業局將配合地政局進行檢討調整。
104.10.13	鍾議員盛有	為解決農產品	農 業 局	為建立完整農糧調查體系，



104.10.13	陳議員麗娜	<p>產銷失衡問題，建議掌握農情資訊，提供公所、農會等相關單位瞭解作物種植情形。</p> <p>一、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所內死亡率於六都中最高，認養率(104/08)最低，是否與飼養管理不當有關？改善措施為何？</p> <p>二、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為何延至 105 年方完工？</p>	農 業 局	<p>提供正確統計調查資料，本府農業局透過「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調查各期作農作物面積及預測產量，以作為相關單位釐定重要農業產銷政策之參據。同時透過「農政與農情」等農業刊物、「農情報告資源網」及「農業全球資訊服務網」之查詢下載服務，提供農產業相關單位、農友與各界參考。</p> <p>一、動物收容所飼養管理部分一          (一)本局動物保護處自 101 年率先推動公立動物收容所代養制度，逐步減少動物人道處理（安樂死）、加強公務獸醫師在職教育、專任合約獸醫師等多方面提升收容動物醫療照護。近年收容動物死亡率已逐年下降，103 年平均約 37%，104 年 8 月降為 28.49%，顯示相關措施已有成效。後續持續加強幼小、傷病動物醫療、照護以降低收容動物死亡率。          (二)有關提升認養率，每月於「狗狗運動公園</p>
-----------	-------	--	-------	---

」辦理動物認養、10月起與本市特定寵物業者合作設置公益認養櫥窗，增加動物曝光率以提升認養率，同時已於本年5月起開闢友善寵物公車（壽山線），此外亦將調整開放時間，方便市民前往動物收容所認養動物。

(三)有關收容所動物餵養照顧皆有相關規定，未依規定辦理人員將予以再教育或研議調整工作內容，以期符合動物福利。

二、為使「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設施完善，本局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103年爭取完整經費後，為減少介面提升工程品質，將工程自分期發包改為一次發包，期間圖、書統整致備標期延長，且招標未盡順利。唯自103年9月動工迄今工程進度均維持超前，預計於105年5月完工。園區完成後將可有效提升收容動物福利與動物認養率，減少流浪動物。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p>一、有關農路預算，之前有建請市府編列2億，為何不增反降。</p> <p>二、應協助農家發展觀光農場。</p>	農 業 局	<p>一、農路預算編列部分：</p> <p>(一)依據本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本府係將農路維護工作依區域劃分為農地重劃區內、外兩大部分，並分交由本府地政局及農業局辦權管農路之維護管理工作。</p> <p>(二)經查本府地政局近2年來於農地重劃區內農路維護工程年度預算編列約8,000萬元，尚足夠支應其轄管區域內之農水路維護工作所需。又查本府農業局於本（104）年度對於重劃區外農路維護工程年度預算亦約編列6,600萬元。</p> <p>(三)此外，若農路位處農村再生計畫核定社區範圍內，本府農業局皆會協調所轄社區提報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向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補助辦理農路維護工作。另如本市農路遇颱風、豪雨而有災修需求時，將循程序申請動支本市災害準備金辦理後續農路復建工程事宜（彙整表如下）。</p>
-----------	-------	---	-------	---

104.10.14	黃議員柏霖	一、高雄果菜市場擴建及十全路打通，應考量原地主的權益，另希望能儘速完	農 業 局	<p>(四)綜上，邇來本府對農路維護管理之年度可支用經費均逾2億元，故有關寬列農路年度維護經費提高至2億1案，將視本府財政情形及農路修繕需求統籌研議處理。</p> <p>二、協助農家發展觀光農場部份：</p> <p>(一)本府農業局自102年度起輔導農村再生社區辦理之農村體驗活動，其遊程其中一項是為採果樂，本遊程之目的係帶領遊客至農家採果，輔導農家發展觀光農場，進而增進農民收入。</p> <p>(二)本府農業局仍會積極輔導農村社區辦理更具創新的一日農夫體驗活動，讓更多遊客進入農村，活絡農村經濟。</p> <p>一、高雄果菜市場擴建及十全路的開通，現已完成北側用地部分土地取回，未來將以優惠方式對占用戶進行救濟，期減少反對阻力，若北側市場用地能順利收回，則預計民國107年12月前</p>
-----------	-------	------------------------------------	-------	--

104.10.14	張議員文瑞	<p>成。</p> <p>二、高雄肉品市場的遷移，請依市長承諾，於其任內完成遷移。</p> <p>本次田寮區公所辦理蘇迪勒颱風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作業進度較為緩慢，且部分作物如龍眼等無核定救助案件，核定救助率偏低，盼農業局協助督促辦理進度。</p>	農 業 局	<p>可完成新市場擴建與搬遷。</p> <p>二、肉品市場的遷移，將依市長承諾指示，盡力執行達成任務。</p> <p>一、有關蘇迪勒颱風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工作撥款進度，本次共有28區提出申請，已完成25公所救助金核撥作業。</p> <p>二、田寮區農地因多屬丘陵地形，勘查工作不易，該公所農業課僅編制3人，本局已洽請公所動員儘速協助勘查作業，全區案件分為3批撥款，目前已完成第1批案件撥款作業，共計446件，撥款金額5,427,651元。</p> <p>三、農民申請救助項目經公所實地勘查認定損失率達20%以上者，始符合災害救助條件，經查本次勘查不合格案件部分屬於申請救助作物項目與實際種植不符、現勘實際未種植等，已請公所儘速重新覆核核定案件，屆時由本局組成抽查小組再行辦理抽查作</p>
-----------	-------	--	-------	---

104.10.14	郭議員建盟	經濟部公告違章工廠就地合法，請農業局就特定農業區變更爲一般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丁種建築用地之程序把關。	農 業 局	<p>業。</p> <p>一、經查經濟部104年9月1日公告之「經濟部公告特定地區整體個別變更編定爲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二種係針對經濟部有公告爲特定地區內之工廠合法化依據。</p> <p>二、針對特定農業區變更爲一般農業區部分，本府經濟發展局（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針對經濟部公告之特定地區範圍整理符合要件之相關文件後，皆送請本府農業局審查是否符合全國區域計畫規定之劃定或檢討變更原則，審查後之相關資料再由本府地政局依規定造冊並於公告後送交本府「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經各委員審議通過後才可變更其使用分區，審查程序皆依規定辦理且亦由審議小組委員審核把關。</p> <p>三、倘有工廠欲申請變更爲丁種建築用地，本府經濟發展局則依規定會辦相關單位（如環保局、水利局等）審查，而本</p>
-----------	-------	--	-------	---

104.10.14	王議員耀裕	如何輔導農民取得有機驗證及如何為有機農產品把關？	農 業 局	<p>府農業局皆確依農委會所訂定之「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審查該申請事業廢污水規劃與排放是否影響週遭農田水利會所屬之灌排水溝及該事業是否於毗鄰農業用地部分配置隔離綠帶或設施，並將意見回覆本府經濟發展局，該局則酌情成立專責審議小組進行審查把關。</p> <p>一、為因應國內有機農產品消費市場日漸擴大、有機產品認證國際化與進口有機農產品競爭影響，本局積極輔導農友取得有機農產品驗證，今（104）年度截至8月份為止，有機農業推行面積為503公頃，較去年同期444公頃增加13%，有機農戶數279戶，較去年同期240戶增加16%。</p> <p>二、國產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有機驗證皆經由農委會認證之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依「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理辦法」規定驗證</p>
-----------	-------	--------------------------	-------	--

104.10.14	羅議員鼎城	關於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修正後，農舍興建申請人申請資格問題。	農 業 局	<p>合格後，才能在國內以有機名義販售。驗證程序包括書面審查、實地查驗、產品檢驗及驗證決定等過程，實地查驗則包括生產地土壤、水源是否未遭受污染等進行檢測。</p> <p>三、有機驗證機構每年針對通過驗證業者辦理追蹤查驗，本局亦針對市售及田間有機農產品進行抽驗，本（104）年度田間有機農產品抽驗件數33件且全數合格。截至目前，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加工）產品完成457件抽驗件數，針對標示或品質進行檢查，亦配合農糧署抽查轄內5家有機農產品進口業者或加工業者經營情形，不論是從生產端或消費端皆有把關。</p> <p>一、內政部會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訂定之「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已明訂依本條例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申請興建農舍之申請人應為農民，且其資格應符合下列條件，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p>
-----------	-------	--------------------------------	-------	--



(一)年滿二十歲或未滿二十歲已結婚者。

(二)申請人之戶籍所在地及其農業用地，須在同一直轄市、縣（市）內，且其土地取得及戶籍登記均應滿二年者。但參加興建集村農舍建築物坐落之農業用地，不受土地取得應滿二年之限制。

(三)申請興建農舍之該筆農業用地面積不得小於零點二五公頃。但參加興建集村農舍及於離島地區興建農舍者，不在此限。

(四)申請人無自用農舍者。申請人已領有個別農舍或集村農舍建造執照者，視為已有自用農舍。但該建造執照屬尚未開工且已撤銷或原申請案件重新申請者，不在此限。

(五)申請人為該農業用地之所有權人，且該農業用地應確供農業使用及屬未經申請興建農舍者；該農舍之興建並不得影響農業生產環境及農村發展。

二、上開規定與修訂前原規

				定並無太大差異，惟修改後之興建農舍辦法則新增 3-1 條農民之認定，規定申請人必須為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或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被保險人者，倘非屬前開 2 種被保險人之有心從事農業經營之申請人，則必須檢附農業生產相關佐證資料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會同專家、學者會勘後認定之，原則仍以申請之農業用地確有直接從事農業生產之事實。
104.10.14	林議員民傑	原鄉農路損壞，影響農產品運輸，應儘速辦理會勘。	農 業 局	<p>一、那瑪夏區目前已實施自治，因此當地之農路維護工作條為區公所之主管業務，惟涉及隸屬「農路調查及地理資訊系統」部分之農路（經查此部分之那瑪夏區農路計約7.2公里）本府農業局將視個案道路受損及使用情形，另行酌予挹助維護經費。</p> <p>二、農業局將於會後，儘速邀集林議員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會勘。</p>
104.10.14	林議員民傑	請協助那瑪夏地區建置旱地	農 業 局	<p>一、有關本市灌溉、蓄水、排水等水利業務業務權</p>

		<p>灌溉設施。</p>		<p>責分工方式，如屬農田水利會之灌溉區外者，由水利局主政；如位於灌溉區內者，目前由農田水利會辦理，若有人民陳情事項，則由農業局作為本府與農田水利會之聯絡協調窗口。</p> <p>二、本局為因應氣候變遷司協助農民解決耕作缺水問題，今（104）年動支市長第二預備金推動「高雄市推動旱作區域農業經營設置調蓄水設施計畫」，輔導農民設置鋁合金 20 噸調蓄設施（蓄水槽），期以增加短期農業用水蓄水量。目前已有內門、杉林、田寮、六龜及甲仙地區農會（設置區域包括那瑪夏區）研提計畫執行中，以期穩定短期農業灌溉用水調節，藉此穩定供水、保障農民耕作權益。</p>
<p>104.10.14</p>	<p>黃議員天煌</p>	<p>農業局農村旅遊如何辦理。建議與大寮公所結合，共同推動農村旅遊。</p>	<p>農 業 局</p>	<p>一、本府農業局自102年度起輔導農村社區辦理一日農夫體驗活動，辦理之農村社區主要為再生計畫核定社區。其主要遊程包含農村景點遊憩與探索農村文化、農事</p>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陳政聞）

104.10.14	黃議員天煌	民衆申請農用證明核發，公所審查標準未能符合農民農作之事實，請持續與公所溝通並加強其教育訓練。	農 業 局	<p>體驗DIY、品嚐社區風味餐及四季採果樂。</p> <p>二、本府農業局仍會積極輔導農村社區辦理更具創新的一日農夫體驗活動，並與公所結合，共同推動農村旅遊。</p> <p>各區公所於核發農用證明書皆是依據農委會所訂定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及核發證明辦法」依實核發，惟針對公所審查標準未能符合農民農作之事實部分，本府農業局將持續與公所溝通或辦理座談會進行教育講習。</p>
104.10.14	陳議員政聞	岡山果菜市場遷移案，請再與攤商充分溝通，另有定案時，應儘速告訴大家。	農 業 局	<p>一、依104年9月4日「岡山果菜批發市場遷移案第四次協調會」會議結論，以攤商共同意見，擇定大鵬九村市場用地、和平里市場用地及岡山魚市場遷移預定地等三處地點規劃評估，並與經發局、海洋局等溝通協調遷移事宜。</p> <p>二、本局業於104年10月12日邀集市府經發局、海洋局及都發局召開會議討論本案，後續再召開府級會議就土地取得及安置討論，再與攤商持</p>

104.10.14	黃議員香菽	<p>一、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所內死亡率於六都中最高，是否與動物餵養人員、公務與外聘獸醫師專業與執行有關？</p> <p>二、為提升收容所動物認養率，請研議調整收容所認養時間。</p>	農 業 局	<p>續溝通協調，儘速完成遷移。</p> <p>三、有關攤商之意見，本局會持續與攤商溝通。並於方案確認後儘速向貴席與攤商說明。</p> <p>一、有關公立動物收容所管理問題－</p> <p>(一)收容所動物餵養照顧皆有相關規定，亦備有充足飼料，未依規定辦理人員將予以再教育或研議調整工作內容，以符合動物福利。</p> <p>(二)收容所公務獸醫師與外聘獸醫師均為經過國家考試之合格執業獸醫。外聘獸醫師係依政府採購法公開招標，由得標動物醫院依合約時間長期派駐動物收容所，協助進行收容動物之臨床診療。此外亦由本市獸醫師公會組成醫療顧問團，就個案提供醫療建議，以提升收容動物福利。</p> <p>二、有關提升認養率－</p> <p>本局動物保護處每月於「狗狗運動公園」辦理動物認養、10月起與本</p>
-----------	-------	---	-------	--

				<p>市特定寵物業者合作設置公益認養櫥窗，增加動物曝光率以提升認養率，同時已於本年 5 月起開闢友善寵物公車（壽山線），此外亦將調整動物收容所開放時間，方便市民前往動物收容所認養動物。</p>
104.10.14	黃議員淑美	高雄有機農產品及其加工品如何做好安全把關？	農 業 局	<p>本市今年計畫在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加工）產品完成 520 件以上抽驗件數，查驗有機農糧（加工）產品的標示或品質檢查，亦配合農糧署抽查轄內有機農產品進口業者或加工業者 6 家以上，目前抽驗執行率達 90% 以上，不論是從生產面和消費面都有在做相關把關。</p>
104.10.14	黃議員淑美	如何把關農地不受污染？如何為消費者把關有機農產品食用安全？	農 業 局	<p>一、為維護農產品安全品質，本局每年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計畫，參考環保機關執行農地土壤污染調查結果、農政機關歷年監測田間農作物重金屬含量所發掘之高污染風險農地進行農作地上物採樣監測，今（104）年總計採樣農作物 22 件，其中 16 件合格、6 件樣品檢驗中。</p>

104.10.14	林議員芳如	大樹果菜批發市場的玉荷包拍賣成效不彰	農 業 局	<p>二、國產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有機驗證皆經由農委會認證之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依「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理辦法」規定驗證合格後，才能在國內以有機名義販售。驗證程序包括書面審查、實地查驗、產品檢驗及驗證決定等過程，實地查驗則包括生產地土壤、水源是否未遭受污染等進行檢測。</p> <p>三、有機驗證機構每年針對通過驗證業者辦理追蹤查驗，本局亦針對市售及田間有機農產品進行抽驗，本（104）年度田間有機農產品抽驗件數33件且全數合格。截至目前，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加工）產品完成457件抽驗件數，針對標示或品質進行檢查，亦配合農糧署抽查轄內5家有機農產品進口業者或加工業者經營情形，不論是從生產端或消費端皆有把關。</p> <p>一、大樹鄉果菜批發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正式解散。</p>
-----------	-------	--------------------	-------	---

104.10.14	陳議員美雅	以日本為例，日本輔導稻米	農業局	<p>，請檢討。</p> <p>二、大樹果菜批發運銷園區委託經營案經公開招標、評選作業於103年9月1日簽定委託經營契約。依契約委託廠商需於契約期間內投入800萬元以上的投資金額，且每年委託廠商需繳納本府定額40萬元及年度營運收入2%之權利金，惟第一年權利金免收取。</p> <p>三、大樹果菜批發運銷園區104年玉荷包交易平均價格53.2元／公斤，較103年平均價格52.8元／公斤成長，104年平均每日交易量19,190公斤／天，較103年平均每日交易量17,888公斤／天，平均每日成長1公噸交易量，且大樹果菜批發運銷園區104年度拍賣同期間總交易量首度超越台北第一市場，今年交易19日中，有8日單日交易量超越台北第一市場。本局將持續加強輔導園區經營與荔枝拍賣事宜，持續努力加強拍賣通路，以提高拍賣價格，保障農民收益。</p> <p>一、農產品產期短，爲了穩定市場價格，提昇農產</p>
-----------	-------	--------------	-----	--



		<p>生產清酒增加農業產值，本市如何推動農產品加工，以提升產品價格。</p>	<p>品之產值，透過與產、官、學合作，輔導轄內農會與農民利用本市特色農產品開發新品如：無籽蜜棗乾、玉荷包啤酒、龍眼蜂蜜酒、龍鳳酥、梅精、紅肉李乾、芭樂蛋糕等，並輔導參加農產品展售、國內外食品展、媒合商業通路等後續行銷及推廣，期望藉由農產品加工讓本市特色農產能以不同型態進行多元行銷，提高農民收益及協助農產品產銷平衡。</p> <p>二、為行銷本市特色農產，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價值。除積極輔導轄內農民團體成立農產加工廠，並協助取得相關衛生安全與國際認證，如：HACCP、ISO22000 等。目前已成立農產加工廠的農會有：甲仙地區農會、內門區農會、阿蓮區農會；若農民有加工生產需求，本府農業局可媒介至上述農會加工廠進行代工，或媒合專家學者就加工技術進行輔導，以利提升產品市場競爭力，增加農民收益。</p>
--	--	--	--

104.10.14	陳議員美雅	<p>一、高雄稻米種植量是否足夠供應本市所需？</p> <p>二、本市何處有市民農園供都市人農作體驗？</p>	農 業 局	<p>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糧食供需年報糧食平衡表顯示，國人每年稻米攝取量約為45公斤，以本市人口數277萬人換算，每年稻米攝取量約為124,650公噸，經查本市近年稻米收穫面積約4,820公頃，糙米年產量約26,571公噸，產量尚不足以供應總人口數需求。本局將持續推動耕地活化利用，種植轉契作雜糧及地方特產作物，以提高休耕地利用及糧食自給率。查本（104）年休耕活化面積達3,821公頃較去年增加971公頃，農地活化率增加34%。</p> <p>二、本市目前已有小港區農會協助輔導成立之「小港市民農園」，以及本府社會局針對銀髮族群於本市北區（楠梓）及南區（前鎮）分別設立「銀髮族市民農園」，另本府原民會亦於小港區提供「原民都會農園」，讓本市原住民種植家鄉作物。本府農業局將持續輔導各區發展潛力特色農作進行經濟規模生產種植，以提升農</p>
-----------	-------	---	-------	---

104.10.14	黃議員淑美	政府各部門歷年來都有各項的培訓方案，例如漂鳥計劃…等，請問現階段農業年輕人前提下高雄市政府有何相關輔導措施？	農 業 局	<p>業整體收益、維護農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p> <p>本府為鼓勵青年返鄉投入農業，辦理的「型農培訓」，著重於產品行銷概念、溝通技巧及形象塑造，強調一、二、三級產業整合，非以生產技術與補助為目的導向。為協助返鄉青年農民，本府輔導措施如下：</p> <p>一、強化農業青年軟實力提升方案：</p> <p>(一)企業管理面：市府規劃型農培訓班，針對青年農民需求辦理專業之教育、輔導計畫，訓練包含溝通技巧、美感建立、創意啓發以及企業經營管理等四大面向來規劃，以強化跨產業合作所需的知識與技能外，並透過培訓的過程，讓小農肯定自己，展現出屬於型農的驕傲與風采。</p> <p>(二)生產技術面：將協助推薦到各區改良場參加農民學院，提供想從事農業的新進農民獲得農業基本知識與技術，主要包含農業田間實作、病蟲害管</p>
-----------	-------	--	-------	--

				<p>理、有機農業輔導…等，讓青年農業工作者能具備基本農業生產能力及農場經營的概念。以培育具備專業技術與實作兼備能力的青年農民。</p> <p>(三)定期舉辦「南方農業論壇」之大型論壇，除能讓農業青年能更多元化吸收新知識，掌握農業相關脈動，更能在論壇中提供施政相關建言供作行政部門未來施政之參採。</p> <p>二、協助提供返鄉從農的青年農民資金需求： 為鼓勵青年投入農業經營，已結合中央推動針對20歲至45歲有意返鄉從農的青年提供「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年息1.5%，貸款額度最高500萬元，支應青年從農所需低利資金，有意從農之青年可向各農漁會洽辦。若借款人擔保能力不足，可由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協助農業青年資金取得。</p> <p>三、協助提供相關競爭型生產輔導計畫補助：</p>
--	--	--	--	--

青年農民加入農民團體及產銷班組織，如有生產設備或共同使用之設施需求可依據本府農業局公告「高雄市各類農業補助申請及核發辦法」，申請計畫補助以協助降低生產成本與增加農業經營效率。

四、輔導開拓海外市場，積極參與國際食品展及獎勵農產品外銷：

(一)積極參加國際性食品展，提供展銷平台，建立國際客源，輔導轄內農民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新加坡國際食品展、上海國際食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法國國際食品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去年更首次參加香港食品展、德國科隆國際食品展及馬來西亞食品展，以拓展及東南亞市場及歐洲市場。

(二)為鼓勵農民及貿易商拓展外銷市場，本局訂定「拓展玉荷包荔枝國外市場輸銷要點」及「拓展高雄市火鶴花國外市場輸銷要點」，鼓勵業者與農

104.10.14	李議員雨庭	請問現階段高雄市政府型農培訓錄取標準為何？針對青年返鄉高雄市政府有提供什麼樣的協助？	農 業 局	<p>民開發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一同打造高雄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p> <p>本府為鼓勵青年返鄉投入農業，辦理的「型農培訓」，著重於產品行銷概念、溝通技巧及形象塑造，強調一、二、三級產業整合，非以生產技術與補助為目的導向，並以投入農業六級產業化發展，並設籍於高雄市之農業從業人員為主，次為農產加工、觀光休閒服務產業之業者為優先對象。為協助返鄉青年農民，本府輔導措施如下：</p> <p>一、強化農業青年軟實力提升方案：</p> <p>(一)企業管理面：市府規劃型農培訓班，針對青年農民需求辦理專業之教育、輔導計畫，訓練包含溝通技巧、美感建立、創意啓發以及企業經營管理等四大面向來規劃，以強化跨產業合作所需的知識與技能外，並透過培訓的過程，讓小農肯定自己，展現出屬於型農的驕傲與風采。</p>
-----------	-------	--	-------	--

				<p>(二)生產技術面：將協助推薦到各區改良場參加農民學院，提供想從事農業的新進農民獲得農業基本知識與技術，主要包含農業田間實作、病蟲害管理、有機農業輔導…等，讓青年農業工作者能具備基本農業生產能力及農場經營的概念。以培育具備專業技術與實作兼備能力的青年農民。</p> <p>二、協助提供返鄉從農的青年農民資金需求： 為鼓勵青年投入農業經營，已結合中央推動針對20歲至45歲有意返鄉從農的青年提供「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年息1.5%，貸款額度最高500萬元，支應青年從農所需低利資金，有意從農之青年可向各農漁會洽辦。若借款人擔保能力不足，可由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協助農業青年資金取得。</p> <p>三、協助提供相關競爭型生產輔導計畫補助： 青年農民加入農民團體及產銷班組織，如有生</p>
--	--	--	--	---

				<p>產設備或共同使用之設施需求可依據本府農業局公告「高雄市各類農業補助申請及核發辦法」，申請計畫補助以協助降低生產成本與增加農業經營效率。</p> <p>四、輔導開拓海外市場，積極參與國際食品展及獎勵農產品外銷：</p> <p>(一)積極參加國際性食品展，提供展銷平台，建立國際客源，輔導轄內農民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新加坡國際食品展、上海國際食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法國國際食品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去年更首次參加香港食品展、德國科隆國際食品展及馬來西亞食品展，以拓展及東南亞市場及歐洲市場。</p> <p>(二)為鼓勵農民及貿易商拓展外銷市場，本局訂定「拓展玉荷包荔枝國外市場輸銷要點」及「拓展高雄市火鶴花國外市場輸銷要點」，鼓勵業者與農民開發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一同打造高雄</p>
--	--	--	--	--



104.10.15	鄭議員新助	<p>請問現階段農民健康保險與老農津貼領取有許多不合理的限制，例如包含從農時倘名下無土地時必須與直系血親同戶籍、從農必須滿一年始得加保…等規定，請積極向中央農委會爭取相關法案修正。</p>	農 業 局	<p>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p> <p>經多次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修正，該會業於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5 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輔字第 1040022832 號令、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40065199 號令會銜修正發布第 2、3、6、8、10、12 條文，其非會員參加農保審查辦法主要修正方向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刪除使用直系血親、翁姑或媳婦所有農地，其『同戶籍滿一年』之條件。</li> <li>二、刪除從事農業工作連續經營滿一年始得參加農保之條件，增列農會應於被保險人加保滿六個月之日起三個月內，會同被保險人及農業用地坐落之鄉（鎮、市、區）公所辦理現地勘查，其現地勘查結果應送審查小組審查。</li> <li>三、增列以農會為公正第三人（例農地銀行），查證確認該租賃契約存在，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得不經公證程序。</li> </ol> <p>為確保農民實際從事農業工作相關保障，未來隨時檢討</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新助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林武忠 曾麗燕）

104.10.15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本府對原鄉農路維護工程之補助經費，應交由工務局新工處執行。	農 業 局	<p>法令缺矢，倘發現有不合時宜的情事，將持續向中央反映建議修法以維護農民權益。</p> <p>一、桃源區目前已實施自治，因此當地之農路維護工作係為區公所之主管業務，惟涉及隸屬「農路調查及地理資訊系統」部分之農路，本府農業局將視個案道路受損及使用情形，另行酌予挹助維護經費。</p> <p>二、另有關本市原鄉地區之農路工程執行方式，業經本府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裁示，交由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執行。</p>
104.10.15	林議員武忠	高雄果菜市場應朝向台灣第一個觀光果菜市場規劃。	農 業 局	為因應都市之發展，果菜市場交易業務需求逐日增加，現代化市場的興建勢在必行。除了完成十全路打通連結覺民路之都市計畫，還將規劃設計兼具滯洪功能之現代化批發市場，以期打造一個更安全、更便捷、更舒適的生活圈。有關議員的提議，將於規劃設計時一併納入規劃考量。
104.10.15	曾議員麗燕	國道 7 號即將開闢，未來恐	農 業 局	經洽交通部國道興建工程局表示，國道 7 號興建案處第

		<p>對大寮區十大經典好米農友栽植農地辦理徵收，農業局是否有相關配套措施？</p>		<p>二階段環評作業，對於土地徵收範圍及面積仍未核定。本局將持續追蹤本案辦理進度，以維護相關農友權益。</p>
104.10.15	曾議員麗燕	<p>關於颱風來襲搶收上市之蔬菜，是否有作農藥殘留檢驗，以確保食用安全？</p>	農 業 局	<p>一、關於搶收蔬菜販售通路以批發市場為主，本市各批發市場均設有生化檢驗設備供市場辦理農藥殘留自主管理，倘有抑制率過高不合格者，將依各市場規定予以銷毀或退貨，且依情形提高抽驗比率。</p> <p>二、另為加強宣導正確用藥觀念，本局分別於阿蓮區、梓官區、美濃區、燕巢區及大寮區農藥販賣據點設立「綠色友善農業資材站」，邀請植物病、蟲害、作物栽培等專家駐點診斷，除了培養農藥販賣商植株診斷知能外，同時輔導業者正確推薦藥劑；再者，利用產銷班講習會、班會時機，下鄉前往宣導農民正確用藥觀念。</p>
104.10.15	何議員權峰	<p>一、高雄果菜市場的興建進度如</p>	農 業 局	<p>一、高雄果菜市場現已完成北側用地部分土地取回，整體計畫預估於107</p>

104.10.15	李議員眉蓁	<p>何？且興建過程中應避免對販運商的營業造成影響。</p> <p>二、另高雄肉品市場的遷建進度也應加速執行。</p>	農 業 局	<p>年完成。另在興建過程也將協調相關執行單位儘量不影響販運商之營運。</p> <p>二、高雄肉品市場之遷建，目前尚與高雄地區農會協調中，將輔導其出資遷建或採整併方式處理，持續加速辦理。</p> <p>一、本次審計處係對高雄物產館經營業務之相關會計業務提出缺失改善，而非提出糾正，本府農業局辦理高雄物產館委託經營管理均依循政府採購法辦理，無論從政策目標、營運執行及場域管理，皆受妥善監督，本府農業局針對審計處之缺失改善已完成申復，將依申復之內容後續強化管理機制，為未來高雄物產館經營模式建立完整架構。</p> <p>二、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以近半年營收進行比較，104年較103年成長29%，因蓮潭旗艦店近年轉型成功，吸引大量觀光人潮，不但提升農特產銷售產值，進而推動</p>
		<p>一、為何審計處要求高雄物產館對經營提出說明？</p> <p>二、高雄物產館近期經營績效如何？</p> <p>三、高雄物產館廠商進出貨標準為何？</p>		

104.10.15	陳議員慧文	為提供寵物鳥與飼主活動空間，是否可於本市狗狗運動公園增設寵物鳥遊戲、休憩設施？	農 業 局	<p>本市農民及農民團體設攤及展售效益，整體而言，營收呈現成長趨勢。此外，高雄物產館高雄郵局店，因近年於消費市場深耕有成，已成為市民及附近居民固定採買的重要據點，除提供本市優質農特產品外，更引進生鮮蔬果供消費者採購，以103及104年同期（均截至當年度9月份）比較，104年亦較103年成長12.27%。</p> <p>三、本局已規範查核機制，包括向高雄物產館供貨之農民及農民團體，以在地生產優質農特產品優先，其中商品寄賣及買斷模式、進貨成本分析及貨款撥款流程等相關資訊，由本局以定期或不定期方式查驗，積極落實監督機制，以確保農民及民衆消費權益之維護。</p> <p>「狗狗運動公園」係由工務局擇定適當地點規劃，本局僅於規劃設計期間提供園區設置諮詢協助。「於本市狗狗運動公園增設寵物鳥遊戲、休憩設施」部分將函請工務局評估研議。另，鑒於寵</p>
-----------	-------	---	-------	--

104.10.15	陳議員慧文	有關民衆陳情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請農業局積極處理。	農 業 局	<p>物鳥於公共空間活動尚需考量禽流感防疫與鳥禽逸失後續之生態保育問題，本局將提供該局相關設置諮詢協助，以維動物福利與疾病防疫與生態保育。</p> <p>一、有關水土保持義務人申請「高雄市鳥松區松埔段6號等7筆農牧用地整坡作業水土保持計畫」之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繳交，因不服本局所為應繳交回饋金之處分，於103年7月28日提起行政訴願，本府於104年2月12日高市府法訴字第 10430140900 號訴願決定將訴願駁回，維持原處分。</p> <p>二、今水土保持義務人爰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訴訟，目前於訴訟程序進行中，將俟該法院判決後依規處理。</p> <p>三、惟本案於高雄高等行政法院開庭，由法官諭知「因機關適用法令上見解有所變動，導致人民對於從事山坡地開發行為成本不同，本府農業局先前作成不用繳的處分，後來又作成要繳的處分，人民若願切</p>
-----------	-------	-----------------------------	-------	--

104.10.15	許議員慧玉	如何改善農民搶種問題，以避免影響農民收益？	農 業 局	<p>結放棄山坡地開發利用計畫，可否免繳交回饋金，就此疑義，請本府農業局函詢中央主管機關的意見」乙節，本府農業局將協助發函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釋示。</p> <p>一、本局針對轄內各期作農業生產作物品項、面積及產量進行全面性調查，以作為未來產銷政策之依據。為調節產銷供需平衡，積極輔導農會進行契作生產獎勵、農產業經營專區等計畫，以期穩定農產品價格、保障農民收益。</p> <p>二、為建立完整農糧調查體系，提供正確統計調查資料，本局透過「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調查各期作農作物面積及預測產量，以作為相關單位釐定重要農業產銷政策之參據。同時透過「農政與農情」等農業刊物、「農情報告資源網」及「農業全球資訊服務網」之查詢下載服務，提供農產業相關單位、農友與各界參考。</p> <p>三、本局亦積極輔導各區依</p>
-----------	-------	-----------------------	-------	--

104.10.15	蕭議員永達	高雄市哪些大量生產、價格便宜的農產品可提供營養午餐？	農 業 局	<p>據在地環境資源、歷史文化等特色，發展各區特色農產，以品質及品牌為目標，增加農產品附加價值，以提升農民收益。</p> <p>一、本府農業局積極推廣在地食材，鼓勵適時適地生產、食用當令當地的農作物，當季農產品因為生產量大，所以價格相對便宜。目前本市每月蔬菜產量約1萬公噸，品項有油菜、小白菜、青江菜、芥蘭菜、空心菜、A菜等。</p> <p>二、為協助本市營養午餐使用在地食材，已提供本市農產產區季節表，各區農會、吉園圃產銷班及產銷履歷等農民團體及生產作物資料供教育局登錄於「高雄市學校午餐教育資訊網」，讓營養師開立菜單時有更多資料可查詢。</p> <p>三、製作「高雄在地食材資訊網」並架設於本府農業局官網內，網站內容主要為提供本市安全食材資訊，包含產銷履歷的農糧畜產品、有機農產品等，也會將各區主</p>
-----------	-------	----------------------------	-------	--



104.10.15	陳議員信瑜	<p>一、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所內死亡率於六都中最高，認養率(104/08)最低，是否與飼養管理不當有關？改善措施為何？</p> <p>二、捕犬與救援界線為何？104年「清潔」標案預算150萬，為何提高至250萬招標？增加之經費為何不作為醫療用途？</p>	農 業 局	<p>要生產品項以地圖方式呈現，讓營養午餐供應商更瞭解高雄當季在地食材資訊以及如何購買。</p> <p>一、動物收容所飼養管理部分—</p> <p>(一)本局動物保護處自101年率先推動公立動物收容所代養制度，逐步減少動物人道處理（安樂死）、加強公務獸醫師在職教育、並由合約動物醫院長期派駐獸醫師專職協助收容動物醫療等多方面提升收容動物醫療照護。近年收容動物死亡率已逐年下降，103年平均約37%，至104年8月降為28.49%，顯示相關措施已有成效。後續持續加強幼小、傷病動物醫療照護以降低收容動物死亡率。</p> <p>(二)有關提升認養率，每月於「狗狗運動公園」辦理動物認養、10月起與本市特定寵物業者合作設置公益認養櫥窗，增加動物曝光率以提升認養率，</p>
-----------	-------	---	-------	---

同時已於本年5月起開闢友善寵物公車（壽山線），此外亦研議調整開放時間，方便市民前往動物收容所認養動物。

(三)有關收容所動物餵養照顧皆有相關規定，未依規定辦理人員將予以再教育或研議調整工作內容，以期符合動物福利並達適才適用之目的。

二、「動物救援」係指動物受困、受傷等陷於危難時之救援工作；「捕犬」則泛指經由電話、網路、傳真、或公文書等方式通報，要求公部門捕捉協助安置遊蕩犬隻，且第一時間無法判斷為「動物救援」者均屬之。

三、「清潔」標案係指「高雄市公立收容所動物餵飼及環境清潔管理作業」標案，作業內容包含動物餵養、欄舍與環境清潔等業務。因應燕巢動物收容所工作人員退休、考量勞基法相關規定並避免行政資源虛耗，而將辦公廳維護業務納入該標案並因時制宜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岡山果菜市場的遷移案，希望能儘速完成。	農 業 局	<p>調整經費，以提升收容動物照顧能量減少動物死亡，維護動物福利。</p> <p>一、依104年9月4日「岡山果菜批發市場遷移案第四次協調會」會議結論，以攤商共同意見，擇定大鵬九村市場用地、和平里市場用地及岡山魚市場遷移預定地等三處地點規劃評估，並與經發局、海洋局等溝通協調遷移事宜。</p> <p>二、本府農業局業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邀集市府經發局、海洋局及都發局召開會議討論本案，後續再召開府級會議就土地取得及安置討論，再與攤商持續溝通協調，儘速完成遷移。</p>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一、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所內死亡率於六都中最高，是否與飼養管理不當有關？改善措施為何？	農 業 局	<p>一、動物收容所飼養管理部分—</p> <p>(一)收容所動物餵養照顧皆有相關規定，亦備有充足飼料，未依規定辦理人員將予以再教育或研議調整工作內容，以維動物福利。</p> <p>(二)本局動物保護處自 101 年率先推動公立</p>

		<p>二、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是否可如期完工？</p> <p>三、為提升動物福利，提供寵物與飼主活動空間，是否可於北高雄規劃寵物運動公園？</p>	<p>動物收容所代養制度，逐步減少動物人道處理（安樂死）、加強公務獸醫師在職教育、並由合約動物醫院長期派駐獸醫師專職協助收容動物醫療等多方面提升收容動物醫療照護。近年收容動物死亡率已逐年下降，103年平均約37%，至104年8月降為28.49%，顯示相關措施已有成效。後續持續加強幼小、傷病動物醫療照護以降低收容動物死亡率。</p> <p>二、為使「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設施完善，本局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103年爭取完整經費後，為減少介面提升工程品質，將工程自分期發包改為一次發包，期間圖、書統整致備標期延長，且招標未盡順利。唯自103年9月動工迄今工程進度均維持超前，預計於105年5月完工。</p> <p>三、「狗狗運動公園」可提供寵物與飼主活動空間，有效提升動物福利，未來可循中正公園之「</p>
--	--	---	--

104.10.15	邱議員俊憲	加入 TPP 後對高雄農業的影響？	農 業 局	<p>狗狗公園」模式，由工務局於岡山等北高雄地區擇定適當地點規劃設置，本局動保處將可提供園區設置諮詢協助。</p> <p>一、加入TPP的開放效益及衝擊分析          加入TPP後須全面或大幅取消農產品關稅及非關稅措施，對國內部分農產業之衝擊將更甚於加入WTO，至於補貼措施之檢討改革，也可能引起農民疑慮。農業雖然在已開發國家占GDP很少，但有糧食、國安、文化意義，如日本農業雖只佔GDP的1%，卻可能衝擊達三兆日圓。日本為保住農業市場，並以汽車市場作為代價，台灣也應該考慮如何在農業方面進行談判。由於TPP許多成員為農產品出口大國，產品極具競爭力，我國加入TPP後其取消關稅、關稅配額及特別防衛措施，進口產品勢必增加，將導致我農業產值與糧食自給率下降，未來畜產很有可能被美澳取代，蔬菜則由東南亞進口。</p>
-----------	-------	-------------------	-------	---

二、因應經貿自由化策略與重要措施

我國農業以小農經營型態為主，面對經貿高度自由化趨勢，加強創新加值與產業結構調整與整合，與產銷資訊的即時掌握、分析與傳播著手，並積極改善農產品產銷通路，如加強通路的多元化、運銷層級的簡化、生產者組織力量與功能的提升、協助農業經營者企業精神與行銷管理能力的提升。

(一)拓展國際市場，輔導建立品牌，參加國際食品展覽與拓銷海外市場通路。

(二)促進地產地銷，建立市場區隔

1.強化農產品追溯及安全管理：運用食品雲及農業雲建立從農場到餐桌之追溯機制，強化產銷過程控管，並擴大推廣農產品安全認證制度及落實產地標示。

2.推動地產地銷概念：落實產地標示，結合區域特色發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104.10.15	劉議員馨正	臺灣加入 TPP 後，大高雄農	農 業 局	<p>供應鏈，減少流通成本並縮短食物里程；藉由體驗食材由農場到餐桌的歷程，並透過網路社群，推廣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觀念。</p> <p>3.農村再生結合農村社區與產業：推動「一日農夫」體驗，結合農業精品伴手、特色餐飲、文化美學或農村旅遊，發展六級化產業。</p> <p>4.強化品牌與行銷：透過推動築夢市集、微風市集等農夫市場、加強網路行銷及食農教育，推廣在地農業，並結合營養午餐、餐廳、團膳等方式，增加多元通路。</p> <p>(三)建構有競爭力的環境積極培育型農：專案輔導新進青年農業經營者，培育跨領域之農業科技人才，並輔導型農以企業理想成立型農大聯盟。</p> <p>一、加入TPP的開放效益及衝擊分析</p>
-----------	-------	-----------------	-------	---

		業如何發展？	<p>加入TPP後須全面或大幅取消農產品關稅及非關稅措施，對國內部分農產業之衝擊將更甚於加入WTO，至於補貼措施之檢討改革，也可能引起農民疑慮。農業雖然在已開發國家占GDP很少，但有糧食、國安、文化意義，如日本農業雖只占GDP的1%，卻可能衝擊達三兆日圓。日本為保住農業市場，並以汽車市場作為代價，台灣也應該考慮如何在農業方面進行談判。由於TPP許多成員為農產品出口大國，產品極具競爭力，我國加入TPP後其取消關稅、關稅配額及特別防衛措施，進口產品勢必增加，將導致我農業產值與糧食自給率下降，未來畜產很有可能被美澳取代，蔬菜則由東南亞進口。</p> <p>二、因應經貿自由化策略與重要措施</p> <p>我國農業以小農經營型態為主，面對經貿高度自由化趨勢，加強創新加值與產業結構調整與整合，與產銷資訊的即時掌握、分析與傳播著</p>
--	--	--------	--



手，並積極改善農產品產銷通路，如加強通路的多元化、運銷層級的簡化、生產者組織力量與功能的提升、協助農業經營者企業精神與行銷管理能力的提升。

(一)拓展國際市場，輔導建立品牌，參加國際食品展覽與拓銷海外市場通路。

(二)促進地產地銷，建立市場區隔

1.強化農產品追溯及安全管理：運用食品雲及農業雲建立從農場到餐桌之追溯機制，強化產銷過程控管，並擴大推廣農產品安全認證制度及落實產地標示。

2.推動地產地銷概念：落實產地標示，結合區域特色發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供應鏈，減少流通成本並縮短食物里程；藉由體驗食材由農場到餐桌的歷程，並透過網路社群，推廣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觀念。

3.農村再生結合農村

104.10.15	許議員慧玉	本市青年返鄉投入農業，希望在培訓數量與質量投再加強，高雄市政府針對青年培訓有何相關輔導措施？	農 業 局	<p>社區與產業：推動「一日農夫」體驗，結合農業精品伴手、特色餐飲、文化美學或農村旅遊，發展六級化產業。</p> <p>4.強化品牌與行銷：透過推動築夢市集、微風市集等農夫市場、加強網路行銷及食農教育，推廣在地農業，並結合營養午餐、餐廳、團膳等方式，增加多元通路。</p> <p>(三)建構有競爭力的環境積極培育型農：專案輔導新進青年農業經營者，培育跨領域之農業科技人才，並輔導型農以企業理想成立型農大聯盟。</p> <p>本府為鼓勵青年返鄉投入農業，辦理的「型農培訓」，著重於產品行銷概念、溝通技巧及形象塑造，強調一、二、三級產業整合，非以生產技術與補助為目的導向。為協助返鄉青年農民，本府輔導措施如下： 一、強化農業青年軟實力提升方案：</p>
-----------	-------	--	-------	--

- |  |  |  |  |   |
|--|--|--|--|---|
|  |  |  |  | <p>(一)企業管理面：市府規劃型農培訓班，針對青年農民需求辦理專業之教育、輔導計畫，訓練包含溝通技巧、美感建立、創意啓發以及企業經營管理等四大面向來規劃，以強化跨產業合作所需的知識與技能外，並透過培訓的過程，讓小農肯定自己，展現出屬於型農的驕傲與風采。</p> <p>(二)生產技術面：將協助推薦到各區改良場參加農民學院，提供想從事農業的新進農民獲得農業基本知識與技術，主要包含農業田間實作、病蟲害管理、有機農業輔導…等，讓青年農業工作者能具備基本農業生產能力及農場經營的概念。以培育具備專業技術與實作兼備能力的青年農民。</p> <p>(三)定期舉辦「南方農業論壇」之大型論壇，除能讓農業青年能更多元化吸收新知識，掌握農業相關脈動，更能在論壇中提供施</p> |
|--|--|--|--|---|

				<p>政相關建言供作行政部門未來施政之參採。</p> <p>二、協助提供返鄉從農的青年農民資金需求： 為鼓勵青年投入農業經營，已結合中央推動針對20歲至45歲有意返鄉從農的青年提供「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年息1.5%，貸款額度最高500萬元，支應青年從農所需低利資金，有意從農之青年可向各農漁會洽辦。若借款人擔保能力不足，可由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協助農業青年資金取得。</p> <p>三、協助提供相關競爭型生產輔導計畫補助： 青年農民加入農民團體及產銷班組織，如有生產設備或共同使用之設施需求可依據本府農業局公告「高雄市各類農業補助申請及核發辦法」，申請計畫補助以協助降低生產成本與增加農業經營效率。</p> <p>四、輔導開拓海外市場，積極參與國際食品展及獎勵農產品外銷： (一)積極參加國際性食品</p>
--	--	--	--	--

				<p>展，提供展銷平台，建立國際客源，輔導轄內農民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新加坡國際食品展、上海國際食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法國國際食品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去年更首次參加香港食品展、德國科隆國際食品展及馬來西亞食品展，以拓展及東南亞市場及歐洲市場。</p> <p>(二)為鼓勵農民及貿易商拓展外銷市場，本局訂定「拓展玉荷包荔枝國外市場輸銷要點」及「拓展高雄市火鶴花國外市場輸銷要點」，鼓勵業者與農民開發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一同打造高雄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馨正）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043722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劉議員馨正	太平商場（大溝頂）於10月20日會勘時請邀請文創專業人士參與會議，並研討是否可保留做為文創園區。（市區排水二科）	水利局	旗山區太平商場建物位於二號排水上，高雄市旗山區公所於104年5月19日委託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辦理房屋安全鑑定，鑑定結果與建議：「標的物結構不安全，修繕困難應拆除」，故旗山區公所要求住戶搬遷。有關貴席質詢活化太平商場改善成為文創基地情事，經本府水利局104年10月20日與貴席、文創專家委員、本府民政局、文化局、觀光局、工務局、經發局、旗山區公所及當地居民等現地會勘討論，水利局現正就各與會人員提供活化太平商場意見，現正彙整提報本府，以作為後續規劃之參考。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水營字第 10437241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林議員宛蓉	楠梓污水處理廠BOT案合約存有地雷條款，造成市府財政沉重負擔，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再利用案，不要重蹈楠梓污水處理廠覆轍嚴謹把關。鳳山溪污水處理廠出水量大、小月，是否考慮成本？回收水品質不好時是否賣得出去？廠商是一樣向政府收費？鳳山溪BOT案應有榮枯與共的經營概念避免讓政府又成冤大頭。(污水營運科)	水利局	有關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BOT案，本府水利局已透過多次審查與討論，將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透過合約機制之訂定，並嚴格把關，讓權益與利基最佳化。就合約規定對水量的產出亦有其基本要求：第一期營運期間，再生水之日產水量至少應達每日22,500立方公尺(m <sup>3</sup> )，月產水量至少應達每月687,500立方公尺(m <sup>3</sup> )，年產水量至少應達每年8,250,000立方公尺(m <sup>3</sup> )；第二期營運期間，產水量至少應達每日40,500立方公尺(m <sup>3</sup> )，月產水量至少應達每月1,237,500立方公尺(m <sup>3</sup> )，年產水量至少應達每年14,850,000立方公尺(m <sup>3</sup> )。綜上，特許廠商須保證出水量，故無產水大小月之差別。 對水質部分規範，如採樣分析結果或線上監測儀器顯示水質不符合本契約所定之再生水水質，特許廠商應立即停止供水並進行改善，且受水端對於不合格之水質則不

				<p>予承購，本府亦無需付款項給特許公司並訂有相關罰則，至於再生水水質應俟改善完成後，辦理複驗合格後始得開始供水。另本府亦透過特許廠商每月 10 日前提送上月之營運報告（含放流水及再生水之水質採樣分析結果及水量數據），經核定後方予同意請款，倘特許廠商若產出的水質不符合標準，本府依約不予付款，以確保權益無受損之虞。</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水區字第 10437239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翁議員瑞珠	一、石螺潭排水抽水站工程土地取得問題至今尚未完成，何時可取得？工程是否能在明年雨季前完成？（區域排水科） 二、阿公店溪內蚊子很多造成環境污染，希望污水廠能儘速運轉以舒緩改善水質的問題，污水處理廠目前辦理情形？何時可發包？幹管何時做好？在市	水利局	有關貴席質詢案件，說明如下： 一、用地部分：石螺潭排水抽水站工程土地，因地主（燁興公司）不同意協議價購方案，刻正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申請徵收，預計於104年依程序召開兩次公聽會（第一次訂於104年11月6日，第二次預計11月底），104年12月召開協議價購會（若協議不成將於105年初依法呈報徵收），預計105年4月底前完成用地取得作業。 工程部分：本工程已於104年9月29日訂約，用地取得後即可開工，工期300工作天，預計106年2月底完工，無法於105年雨季前完工。 二、為加速改善阿公店溪水質，優先將阿公店溪流經岡山人口密集河段（聖森橋至河華橋）之10處雨水箱涵設置截流設施，將晴天污水經由截流管線輸送至河堤公園

		<p>中心施作污水幹管時希望加速施工工期以減低對店家營業的干擾。（污水二科）</p> <p>三、大寮鳳林路、小港中林路等地區發生施工時造成地層下陷，污水工程施工時請督促廠商，避免造成路面下陷疑慮。（污水二科）</p>	<p>礮間淨化場進行處理（淨化場已自103年4月份開始運轉），該淨化場每日可處理8,000噸之水量，處理後乾淨的放流水則回注阿公店溪，使阿公店溪水質已獲得顯著改善。此外，亦積極辦理岡山地區之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茲將辦理情形說明如后：</p> <p>(一)污水廠工程：目前於上網招標公告階段，預定105年初完成發包，107年底完工。</p> <p>(二)污水管線工程：主次幹管目前施工中（採分標辦理），預定106年底前可完成主要幹管之施作，後續配合污水處理廠完成，辦理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此外，於管線工程施工過程中，將持續督導廠商施工品質及進度，以減低對沿線店家及住戶之干擾。</p> <p>三、辦理污水系統施工法與台電公司於大寮鳳林路及小港中林路等地區施工工法（包含機具、口徑及深度等）不同，主要採用短管推進工法，</p>
--	--	--	---

				<p>在推進井及到達井有鋼環保護且配合管線出坑進行地盤改良，推進過程以油壓千斤頂將預鑄短管（L=1~2.3m）推入密接，施工過程安全性高，亦會於所轄管線工程標案施工過程，加強要求承商施工品質，以避免造成路面下陷疑慮。</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043728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3	林議員富寶	太平商場最初委託區公所規劃並鑑定建物安全，最後計畫要拆除，其中的演變過程請說明，另外太平商場拆遷問題所有權的爭議，建議查清楚再執行，目前建議暫緩實行。(市區排水二科)	水利局	一、旗山區二號排水護岸及建物因已老舊，高雄市旗山區公所遂於104年4月10日函請本府水利局補助建物結構鑑定費用90,000元，並於104年5月5日向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提出鑑定申請，經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104年6月8日高市土技字第10401606號鑑定報告書，鑑定結果與建議四：「由以上結論本案鑑定標的物結構不安全，修繕困難應拆除」。 二、另有關太平商場拆遷問題所有權爭議應予查明，未釐清前暫緩執行乙節，因目前太平商場建物財產係登錄於高雄市旗山區公所，有關所有權爭議部分，本府水利局已於104年11月4日高市水市二字第10437225600號函請公所卓處在案。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0437291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張議員漢忠	一、請加強跟 市民宣導 污水使用 費徵收問 題？很多 市民不 了解為何自 來水費用 多出污水 使用費？ 並請說明 收費標準 。(污水 一科) 二、保安濕地 公園如何 維持跟驗 收時一樣 整潔美觀 ？(會後 邀集養工 處一同研 討維護問 題) 三、曹公圳六 期預計年 底前要完 成，惟鳳 林廣場二	水 利 局	一、本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 費率係依據「高雄市污 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辦 法」核算。可分為事業 用戶及非事業用戶，非 事業用戶費率為年總營 運成本(元)÷年總處理 水量(立方公尺)；事 業用戶費率為非事業用 戶2倍。核算結果為非事 業用戶為9.1元/度、事 業用戶為18.2元/度， 考量本市經濟、社會金 融穩定，經減徵後非事 業用戶為5元/度、事業 用戶為10元/度，並依 徵收辦法委託自來水公 司併向自來水費收取使 用費。 二、本府水利局前已以發佈 新聞稿、有線電視跑馬 燈及設置便民網站的方 式宣導使用費徵收，並 同時設置使用費諮詢專 線(7995678#2217~2220 )供民衆電話諮詢反映 相關問題，未來除了於 各用戶接管工程施工前 說明會加強說明宣導外

		<p>期承租給業者使用，是否會影響到 12 月底完工工期？網球場為什麼是 5 個球場全部拆除？請與民衆多溝通。（區域排水科）</p>	<p>，亦將不定期以發佈新聞稿方式加強宣導。</p> <p>三、有關保安濕地公園環境整潔，屬公園部份本府水利局已於 104 年 8 月 5 日移交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管理，屬河道部份系屬水利局管理，而整體環境整潔，會後將由水利局與養工處研討維護問題。</p> <p>四、有關鳳林廣場二期承租給業者使用乙案，該飯店（星生醋飯店）已通知本府水利局自 104 年 10 月 12 日起暫停營業，本府水利局執行曹公圳六期工程刻正施工中。另貴席關心曹六工區範圍內之網球場拆除乙案，本府水利局係依據都發局「鳳山綠都心-鳳山舊城區再發展計畫」報告所規劃配合拆除，拆除前皆已與民衆溝通協商，並依程序張貼拆除公告，該網球場已順利完成拆除及辦理曹公圳六期施工中。</p>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5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437673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3		鍾議員盛有	一、六龜獅山自來水工程已開工何時完工？美濃自來水汰舊換新管線何時可完成？杉林月眉申請自來水進度？ 二、杉林月眉里內寮溪粗坑一號橋淹水嚴重，目前改善情形？杉林易淹水區處理情形？興隆橋（078 號橋梁）橋墩上游東側護岸改善進度？	水 利 局	貴席質詢事項，敬復如下： 一、本案經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函（如附件）復以： (一)六龜獅山自來水工程已開工何時完工？ 六龜獅山部落連續102、103年提報無自來水延管評比，於104年終獲經濟部水利署通過補助。本工程埋管100m/m共2,804公尺，須設置加壓站、配水池，工期約60工作天。目前已辦理開工，惟交維計畫尚未通過。另水土保持計畫及相關土地取得，經由六龜區公所協助，使本案順利進行。因位處偏遠地區，本案電機工程尚無承商投標，致影響工程進度。綜上，須相關施工工程發包後，始可進場施作，預估105年1月竣工，2月可順利通水。 (二)美濃自來水汰舊換新

管線何時可完成？  
美濃區汰換管線工程，總長度約5,136公尺，自來水公司規劃3個工程同步執行，目前皆施工中，已完工長度約2,464公尺，預計本年度可完工。

(三)杉林月眉申請自來水進度？

杉林區月眉里申請自來水用戶約80餘戶，預算2千多萬元，另月眉里約200餘戶，預算4千多萬元，所需工程預算書已編制完成，俟自來水公司與本府經發局洽妥有關無自來水延管工程路修費及簽訂代辦契約後，即可發包施作。

二、

(一)杉林月眉里內寮溪粗坑一號橋淹水嚴重，目前改善情形？

本府水利局於104年11月13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經查粗坑一號橋處內寮溪既有護岸老舊破損及高度不足，恐有雨後造成溪水淹沒農田情形，由本府水利局納入明年度（105）年



				<p>度執行計畫研議辦理。</p> <p>(二)杉林易淹水區處理情形？</p> <p>經查杉林區月眉里台29線與山仙路交叉口處為多條道路側溝匯流點，因強降雨時排水匯流點瞬時流量過大，排水不及造成溢淹現象。本府水利局已規劃於杉林國中旁辦理分洪工程，分流台29線道路側溝排入觀音野溪內，減少台29線與山仙路交叉口排水匯流點之入流量，有效減少積淹水之可能。杉林國中旁分洪工程案預計105年2月底完工。</p> <p>(三)興隆橋（078號橋梁）橋墩上游東側護岸改善進度？</p> <p>杉林區興隆橋護岸改善案，本府水利局已於104年10月16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經查興隆橋上游護岸因風災毀損，本案由本府水利局納入明年度（105）年度執行計畫研議辦理。</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43287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陳議員政聞	本市為養殖漁業重地，建議參考左營蓮池潭之高雄物產館，設置養殖漁業物產館或文化館，如利用現有位於梓官區之烏魚文化館之場域，以推廣在地養殖漁業產業及文化。	海 洋 局	<p>一、多年來本局持續以不同方式推動在地養殖漁業輔導計畫，並結合地方民間組織如各區漁會等，積極輔導地方養殖漁業產業的發展，並申請中央資金補助，協助各區養殖漁業之擴展。已於103年申請經濟部補助經費進行本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發展計畫，協助石斑魚產業業者解決現有問題，以同業結盟、異業相挺的方式，將具有永安區最具地方特色的石斑魚產業有效推廣出去、帶動地方經濟，並藉此吸引當地二代青年回鄉從事養殖漁業，推動養殖漁業之永續與創新漁業。</p> <p>二、另於103年以永安文化、風俗民情、生態與產業發展為設計元素，將永安區漁會進行內裝改造與牆面彩繪，改造為「永安漁業故事館」，重現永安漁村之風采，</p>

				<p>介紹地方漁業文化。</p> <p>三、本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研提之105年高雄市彌陀區虱目魚虱想起—海味漁鄉產業輔導計畫業經中央經濟部核定，未來將依據彌陀區當地漁業型態及漁村特色，輔導在地產業，創造新的地方經濟。</p> <p>四、本局於「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已設有養殖漁業專區，展示內容包含有養殖漁業的型態、養殖漁業發展趨勢、海上牧場等介紹。是否單獨設置養殖漁業文化館，本局將就養殖漁業產業之推廣、文化館設置預算、後續營運維管相關成本等考量因素再行研議。</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三字第 1043285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漁業從業人近年來有減少嗎？海洋局如何提升漁業發展及協助漁業傳承。	海洋局	<p>一、高雄市漁業從業人數增減情形，詳如下表：</p> <p>二、海洋局為提升漁業發展及協助漁業傳承，亦積極辦理下列工作：</p> <p>(一)輔導高雄市籍漁船接受定期性安全檢查，並補助一半的檢查費用，以確保漁船安全及減輕漁民負擔。</p> <p>(二)加強本市特定漁業管理，結合相關單位辦理宣導，建立漁民資源保育觀念，不定期派員赴重點漁港查察，彰顯保護本市海洋資源決心。</p> <p>(三)為加強漁民生活照護，落實漁民福利服務，辦理獎勵休漁、收購漁船筏、補助動力漁船保險、協助漁民請領老農福利津貼。</p> <p>(四)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漁港增列景觀及魚貨直銷中心等相關設施，提高漁民收益。</p> <p>(五)將漁產品與地方產業特色結合，規劃產銷</p>

				<p>通路，使其增加漁產品價格與競爭力。</p> <p>(六)本市海岸線長達65公里，漁村漁港眾多，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漁業亦是本市相當重要的一環。面對目前漁業日漸沒落，本府海洋局為持续提升漁業的附加價，增加生態旅遊導覽和漁業體驗活動，發展生態旅遊，輔導漁民及漁業團體經營娛樂漁業，培育導覽人員，創造漁村就業機會，吸引年輕人返鄉。</p> <p>(七)面臨少子化趨勢，為緩解漁業勞動力斷層問題，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推動「獎勵國人上漁船工作輔導計畫」及「獎勵水產院校畢（結）業生上漁船服務計畫」。</p>
--	--	--	--	--

資料年／月	100／12	101／12	102／12	103／12	104／09
有效船員數（人）	41,160	39,416	36,950	34,177	32,460
註：有效船員數為領有有效船員手冊人數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六字第 1043287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王議員耀裕	中芸漁港泊地擴建目前進度為何？	海洋局	<p>一、本局為改善中芸漁港漁船停泊過於擁擠問題，於101年委託工程顧問公司辦理中芸漁港漁筏泊區可行性評估工作。該評估工作初估興建碼頭約1,113公尺，外廓設施947公尺，工程經費概估6.83億元，採分階段興建，第一階段2.27億元，容納大型漁筏約89艘；第二階段約4.56億元，可容納大型漁筏93艘，解決部分漁筏移泊問題。</p> <p>二、中芸漁港港口改善計畫（包含東防波堤二期工程及漁筏泊區興建）所需經費龐大，且須配合東防波堤完成延長125m後，方可提高對本港水域之穩靜度。因此，現階段本局正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建設東防波堤二期工程為優先執行目標。</p>
104.10.14	王議員耀裕	汕尾漁港港口疏濬辦理情形	海洋局	<p>一、由於汕尾漁港受天然環境因素影響，本局104</p>

		?	<p>年度已就漁港區域權責範圍辦理土砂疏濬開口契約，分3期施作全年合計清淤36萬公噸。該案已於104年3月11日開工，截至10月20日止，已完成第1期12萬噸土砂疏濬。</p> <p>二、為配合漁民撈捕鰻魚苗的需要，海洋局進行「汕尾漁港航道淤泥清理及堆置」勞務採購，並已於10月16日決標，得標廠商最晚於10月23日進場挖掘，10月底前可完成漁筏進出之臨時航道，並配合漁港範圍內年度開口契約配置之抽沙船，進行不定時之抽沙，確保漁筏進出無虞。</p>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43285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李議員雨庭	研議中芸漁港規劃觀光魚市場，以利地方漁業發展案。	海洋局	<p>一、中芸漁港自民國41年開始建設以來，主要規劃係以提供傳統漁業漁船作業靠泊使用為主，而現有港區陸域空間均已開發做為魚市場、加油站及安檢所等漁業相關設施，陸域腹地空間極為有限，且原始漁港計畫並無將觀光魚市場發展納入計畫規劃。</p> <p>二、本案曾多次與林園區漁會研議，並於本（104）年5月5日由本府觀光局、工務局、林園區公所、林園區漁會及海洋局共同召開研商中芸漁港發展觀光魚市場會議，漁會及海洋局皆認為中芸漁港未來可由傳統以生產為主之漁港轉型為兼具漁業及休閒觀光之多功能漁港，惟目前中芸漁港港區已達飽和且周遭無相關合適開發之土地，目前發展觀光魚市場的條件，尚未成熟。</p> <p>三、中芸漁港是本市重要漁</p>



				<p>業根據地之一，漁業特色豐富，本府海洋局近期投入約 1,600 萬元經費，辦理「中芸漁港西側護岸修復工程」及「林園區漁會魚市場遮陽棚改善工程」，以維護漁船作業安全及吸引更多民衆前來，並持續協助林園區漁會爭取經費改善漁港景觀及共同檢討現行漁港計畫，評估現有建築空間、漁業型態及漁村特色，未來於後續辦理漁港擴建規劃時，會一併將觀光魚市場納入評估規劃，以創造中芸漁港多元化價值。</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7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陳議員美雅	本市鄰近海域何處可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海洋局如何推廣？	海洋局	一、依本府100年11月29日高市府四維觀維字第100131565號公告，在本市轄區（不合玉山國家公園、茂林國家風景區）內，從事水域遊憩活動適用交通部訂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爰本市適用該辦法「原則開放、例外管理」之方式，除管理單位基於維護遊客安全需要所公告之分區限制規定或禁止活動區域以外的水域，或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原則上皆開放得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並應遵守該項活動之行為規範。 二、本市沿海各軍、商、漁港係主要供相關船舶使用，依各法令規定，原則禁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三、承上，本市鄰近海域多數均得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惟其中交通方便、海象平穩處已開發為港口，禁止從事水域遊憩

			<p>活動，另其他部分地方可能受沿岸土地管理者封閉，不利民衆從事水域遊憩活動，爰本府於興達漁港內劃設「遊憩水域」開放申請從事水域遊憩活動；另協調商港管理單位同意，公告「西子灣附近海域遊憩區」（可從事獨木舟、風浪板、香蕉船及拖曳浮胎）及「旗津沿岸北側海域」（可從事游泳及衝浪）等區域例外開放水域遊憩活動（以上區域簡列如下表）。</p> <p>四、本局爲推動海洋遊憩活動，積極向台灣電力公司及教育部體育署等中央單位爭取經費，並與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各相關協會或俱樂部等單位合作，辦理推廣活動；104年5月至9月於西子灣辦理9梯次「西灣海上三鐵」共計211人體驗獨木舟、風浪板與雷射型帆船等3項海上運動；104年10月3日於興達漁港辦理「水樣興達玩水趣」，提供多種水上活動共772人次體驗。</p>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鄰近海域開放水域遊憩活動表

分類	區域	依據	備註
原則 開放	除「原則禁止」區內所有海域	水域遊憩活動管理 辦法	
原則 禁止	左營軍港	要塞堡壘地帶法	
	高雄商港、永安液化天然氣接收 港	商港法	
	興達、永新、彌陀、蚵子寮、鼓 山、旗后、旗津、上竹里、中洲、 前鎮、小港臨海新村、鳳鼻頭、 中芸、汕尾等漁港	漁港法	
例外 開放	興達漁港遊憩水域	本府海洋局 103 年 9 月 10 日高市海二字 第 10332494701 號 公告	需事先申請核准
	「西子灣附近海域遊憩區」	本府 100 年 7 月 15 日高市府四維海二 字第 1000075286 號 公告	可從事獨木舟、風 浪板、香蕉船及拖 曳浮胎
	「旗津沿岸北側海域」	本府 104 年 8 月 6 日高市府觀維字第 10431313500 號公 告	可從事游泳及衝 浪
	西子灣海水浴場及晨泳海域	歷史性權利且不侵 犯商港使用現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水區字第 10437228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4		李議員雨庭	一、林園海岸復育及景觀改善工程已完成的400公尺，後續延伸如何規劃？進度？（會後詳細資料給議員） 二、88號道路下方拷潭內坑橋排水淹水情形如何改善？	水 利 局	一、林園海岸復育及景觀改善工程已完成400公尺，後續延伸如何規劃？進度？ 因林園區海洋濕地公園已開闢完成，惟周遭道路尚未完成開闢，交通動線中斷，後續將針對該區段（中芸漁港至港仔埔排水）海岸線道路開闢及海堤美化部分進行規劃，現況多為未開闢都市計畫道路，路寬多為4公尺，不利車輛通行，且工程使用土地多位於保護區，多為私人土地，需由本府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及用地徵收等作業，本府水利局已於104年10月7日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地會勘，因道路開闢及用地徵收（含海堤）等費用均需由本府自籌，已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評估林園海洋濕地公園北側（至港仔埔排水）及南側（至中芸排水）海岸線道路開闢可行性及

經費，依實際需求辦理後續都市計畫變更，本府水利局將評估後續海堤美化（中芸漁港至港仔埔排水）所需費用，並配合新工處道路開闢路段進行後續美化作業。

二、88號道路下方拷潭內坑橋排水淹水情形如何改善？

貴席反映本市大寮區88道路下方拷潭內坑橋雨天排水不良問題，由於該處過路橋涵通洪斷面不足，使得雨天排水不及，造成路面積水影響車輛通行安全，為儘速改善上開區域排水不良情形，本府水利局規劃於該過路段增設過路箱涵（W=1.5M，H=1.5M），以提升該排水路排水效能，並於104年6月2日邀集貴席、台電、中油、中華電信及各抵觸管線單位辦理管遷協調會，由於相關抵觸管線眾多及考量管遷期程，本府水利局先辦理該過路段管挖工程，並於104年8月辦理工程上網招標，惟經多次流標，現正辦理工程重新發包，預計

				104年11月中旬再次上網招標，工程發包後即進場施工。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0437305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4		黃議員天煌	大寮污水下水道目前進度如何？接管完成後費用如何收取？如何接管？建議多加開說明會讓當地居民充分了解。新蓋的房子是否有要求雨污水管線分流？污水下水道施工方式？施工時請注意安全問題，避免有中林路施工造成路面下陷的問題，另外請注意交通維持，不要影響店家生意。（污水二科）	水 利 局	大寮污水下水道系統目前已完成污水分支管規劃設計，其預計施作範圍（後庄里、中庄里及江山里），施作期程預計自104年底起兩年內完成幹管設置。其施工方式將依相關之施工規範辦理，若未來該地區用戶接管完成，下水道使用費將隨自來水費一起徵收，現行費率為一度5元。 有關議員建議多加開說明會讓當地居民充分了解污水工程部分，在市府執行各標污水工程前都會在各里召開里民說明會，讓民衆更了解市府正在推動的污水政策及工程內容，另新蓋的房子是否有要求雨污水管線分流，原則上在辦理污水用戶接管時，皆要求住戶需完成雨污水分流，以避免造成污水處理廠設備及污水管線因大雨而損壞。在施工安全部分會持續要求施作廠商提高警覺減少工安事件或是路面下陷等問題發生，在交通維持部分也會加強要求施作廠商做好相關交維措施，以免影響附



				近店家營業。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43732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黃議員柏霖	一、澄清湖開始實施免費入園已屆2年，距離訂約3年期限在明年就快到期，請跟董事會反映能繼續實施免費入園嘉惠於市民。 二、本安里滯洪池外圍土堤從65公分降至35公分的問題，以不影響蓄洪量又對視線較好為前提，請水利局評估。	水利局	一、澄清湖免費入園案經轉本府觀光局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以下簡稱台水公司）復以： (一)有關本府與台水公司簽訂之「澄清湖自來水觀光區開放高雄市民免費入園」行政契約至105年9月17日截止，於105年9月17日之後，高雄市民是否可持續免費入園案仍俟市府另案召開會議研商確認。 (二)台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業於104年11月6日以台水七觀字第10400237010號函將貴席意見陳報該公司總處納參在案。 二、有關三民區本安里滯洪池外圍土堤經地方建議降低乙案，經考量在不影響蓄洪量及對視線較好之前提下，已納入本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1 高市府水區字第 1043743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王議員耀裕	<p>一、林園海岸景觀復育再造可促進觀光帶動當地發展，目前進度？（區域排水科）</p> <p>二、林園污水下水道系統何時開始施作？進度？期程？（會後相關資料提供議員）（污水二科）</p>	水利局	<p>一、林園海岸景觀復育再造可促進觀光帶動當地發展，目前進度？</p> <p>因林園區海洋濕地公園已開闢完成，惟周遭道路尚未完成開闢，交通動線中斷，後續將針對該區段（中芸漁港至港仔埔排水）海岸線道路開闢及海堤美化部分進行規劃，現況多為未開闢都市計畫道路，路寬多為4公尺，不利車輛通行，且工程使用土地多位於保護區，多為私人土地，需由本府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及用地徵收等作業，本府水利局已於104年10月7日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地會勘，因道路開闢及用地徵收（含海堤）等費用均需由本府自籌，已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評估林園海洋濕地公園北側（至港仔埔排水）及南側（至中芸排水）海岸線道路開闢可行性及經費，依實際需求辦理</p>

				<p>後續都市計畫變更，本府水利局將評估後續海堤美化（中芸漁港至港仔埔排水）所需費用，並配合新工處道路開闢路段進行後續美化作業。</p> <p>二、林園污水下水道系統何時開始施作？進度？期程？</p> <p>有關林園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原預計列入「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系統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概估於民國110年～115年建置林園區之主幹管4.9公里，並後續於民國116年～121年辦理林園及周邊地區之分支管及用戶接管管線工程，預計接管戶數約為15,400戶。惟本府水利局仍會積極協調中央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經費將計畫提早執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2 高市府水保字第 1043732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4	陳議員美雅	一、柴山位移有安全疑慮，監測結果如何？每年有什麼監測及保護措施？旗津海岸線是否有防護措施？ 二、鹽埕、旗津、鼓山地區是否有持續做用戶接管的工作？目前進度？ 三、污水處理廠及周邊是否對當地造成污染？	水利局	一、柴山地滑監測及旗津海岸線防護作為： (一)柴山位移依93年迄今之監測資料，地層滑動情況主要發生在每年5至9月雨季期間，在地表下6~9公尺之土岩界面產生淺層滑動及深度12~23公尺泥岩層軟化後產生之位移；其滑動趨勢以柴山大道為界，西側區域（山海宮一帶）地層滑移較明顯（向台灣海峽方向滑動約10公分/年不等）；東側區域滑動輕微（約2公分/年）。 (二)本府水利局針對柴山地滑保全對象，每年仍以監測、防災避難、規劃、工程整治及教育宣導等五個面向進行相關保護作為。 (分述如附件一) (三)另旗津海岸線防護作為如下： 1.「高雄市旗津海岸保護工程」於102

年6月完工後，為整體評估旗津區海岸線保護工程效益，本府水利局編列約2,000萬經費辦理為期5年（103年～108年）「旗津海岸線保護工程」養灘後海域地形及潛堤區地下結構物監測計畫，針對該區域海岸保護工程之區位洋流特性進行監測，依104年度測量成果報告書中，有關旗津保護工程之定沙成效分析結果顯示，受由南往北之漂沙優勢方向作用下，旗津海水浴場至觀景台之北段旗津海岸無論是極近岸（-5.0m水深以內）或近岸（-5.0m至-10.0m水深範圍）皆有一定之沙灘寬度生成，應可達到海岸保護效果，然觀景台至風車公園之南段旗津海岸於極近岸處則相對沙灘生成效果較不如預期，惟依過往鄰近之西子灣人工

養灘經驗可知，需經過1~2年之冬夏季季風波浪完整作用後，沙灘方可趨於動態穩定狀態。基此，考量目前距完工僅約2年，尚處於人工養灘完成初期階段，此階段人工養灘之沙灘流失現象乃屬正常行為。

2.又針對觀景台至風車公園之南段旗津海岸於極近岸處海岸沙灘生成效果流失部分，本府考量經濟性與景觀性，編列約500萬經費於該區辦理「旗津風車公園與潛堤間保護工程」藉由沙腸袋柔性工法興建保護工程，除可適度消滅外海波浪能量直接侵襲外，亦可達到護岸堤基保護效果。

二、

(一)有關本局目前污水用戶接管工程於鹽埕、旗津、鼓山地區：尚有高雄市大勇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

、II）（預計今年底完竣）；高雄市大勇路及旗津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I、III）（預計明年5月完竣）；高雄市鼓山路及鎮興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III）暨高雄市鼓山路區域（含察哈爾、中安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I）（預計明年1月底完竣）。

(二)另本期工程施作完竣後，如住戶仍有意願配合施作污水用戶接管，本局將納入後續工程安排施工，並持續推動用戶接管工程。

三、本府水利局為有效掌握及瞭解中區污水廠營運期間對臨近海域水質之變化與對海域環境品質之影響，針對中區污水處理廠放流水，每年依「水污染防治法」及「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並按季定期檢測及申報海洋放流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均符合法規標準。為確保營運期間所申報之各項數據，不致影響



				<p>當地環境污染，中區污水廠亦按各次監測結果，滾動式檢討調整設備操作營運，以將民衆對於中區廠放流水的污染疑慮降到最低。</p> <p>另本府水利局中區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執行具體項目為「輔助地方開闢公共設施」、「社會福利」、「民俗活動」、「育樂活動」。</p>
--	--	--	--	---

## 附件一

本府水利局針對柴山地滑保全對象，每年仍以監測、防災避難、規劃、工程整治及教育宣導等五個面向進行相關保護作為。分述如下：

- 一、**監測：**地滑潛勢區包含山海宮周邊及鄰近之桃源里社區保全對象估計約有 40 戶住民。本局自 100 年縣市合併後接續原建設局暨經濟發展局建置之地中傾斜管、GPS、自計式雨量計、地下水位計及建物傾度盤等地滑監測系統，並自 102 年 9 月於民宅集中處、滑動量較大區域導入自動化即時監測及警報系統，（如山海宮、北極殿）設置孔內伸縮計替代地中傾斜管，搭配即時影像監控，如地層有明顯滑動，裝設於山海宮之監控警報器即啟動，監控顧問公司隨即通知里長、區公所及本局。
- 二、**防災避難：**就歷史監測資料顯示，滑動主要伴隨降雨發生，故防災整備作為部分，於 101 年 8 月及 9 月間市府 劉前副市長辦公室協助邀集各權責單位，研商並確認柴山地區地層滑動疏散避難及住宅安全檢查分工機制，決議由高雄市鼓山區公所及桃源里里長按行政院 99 年 6 月 17 日『高災害危險潛勢地區之「預防性疏散避難研商會議」』結論事項，比照土石流防災，於遇有地層異常滑動或超大豪雨、颱風警報發布時，辦理疏散撤離作業，並請民政局、消防局、警察局及社會局協助。
- 三、**規劃：**考量柴山地區整體仍需有效治理控制，於(103)年度 10 月間已完成「桃源里山海宮鄰近坡面治理規劃」，在更詳細的測量、地質調查後重新評估規劃，其治理規劃方向如下說明：
  - (1)加強地表截流系統設置，規劃坡面截流溝 810m、消能溝 268m、沉砂池 2 座、排水改善 723m。
  - (2)地質補強對策：藉由基樁本身之勁度以達邊坡抗滑的目的，排樁之設計深度以穿過可能滑動深度為原則。另柴山四~五鄰有一淺層崩積區塊，崩積厚度約 4m，下方風化土層厚度約 2~3m，可採用排樁擋土，配合地表裂隙填補，應可減緩淺層滑動及土壤流失所導

致的地表下陷、開裂、結構物傾斜等問題。

(3)集水井抽水：短期規劃以山海宮及北極殿二處滑動較明顯區域著手，其中北極殿滑動原因研判係柴山國小舊址地下蓄水空間溢流，故規劃在於適當地點設置深井排水，減少泥岩軟化滑動。

**四、工程整治：**鑑於地滑主要辦隨降雨集中而發生，且柴山地區舊有排水系統因年久失修且受地層滑動導致破壞，嚴重影響控制坡面排水系統部分，本局於102年3月已完成DF001及周邊排水設施治理工程及柴山坡地排水緊急處理工程102年8月完成鼓山區柴山坡面擋土設施修復工程及各項緊急小型工程處理，於縣市合併後投入工程經費達1仟餘萬元，現柴山地區排水系統尚已達排洪功能。（相關工程如附）

**五、教育宣導：**本局每年均委託專業學術單位於山海宮廣邀當地里長、民眾併同土石流防災辦理宣導作業，均將當地地滑潛勢區資訊及需配合疏散避難作為列入宣導內容，每年排定2場以上宣導會議，讓民眾認識當地天然災害態樣及如何配合政府機關之災時疏散避難。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0~104 年辦理柴山地滑治理工程

1. 壽山邊坡加強工程 500 萬(100 年)
2. DF001 及周邊排水設施治理工程 600 萬(101 年)
3. 柴山坡地排水緊急處理工程 280 萬(101 年)
4. 桃源里山海宮鄰近坡面治理規劃 230 萬(101 年)
5. 鼓山區柴山及壽山坡面治理工程 300 萬(101 年)
6. 鼓山區柴山坡面擋土設施修復工程 200 萬(102 年)
7. 桃源里第 3 鄰坡面排水改善工程 420 萬(103 年)
8. 興國路忠烈祠旁蝕溝治理及擋土牆坡面保護改善工程 450 萬(104 年)
9. 桃源里第 4 鄰坡面排水改善工程 420 萬 (104 年)
10. 高雄市鼓山區鼓南段二小段 292 及 292-3 地號坡地治理工程 285 萬 (104 年)
11. 桃源里第 5-6 鄰坡面排水改善工程 380 萬 (104 年)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水保字第 10437321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4		林議員民傑	一、原鄉地區潛勢溪流及野溪整治，請水利局多協助。 二、清疏部分有三處，民生大橋河床跟橋面接近、民生大橋至瑪雅部落、瑪雅里旗山溪跟那次蘭溪等處急需處理。 三、大愛里滯洪池內草長得太長，請僱工清除；滯洪池進水口是否有阻塞？排水護欄損壞，請派員修復。	水 利 局	一、本府水利局103年及104年度期間於那瑪夏區辦理高市DF006、DF066及DF070土石流潛勢溪流治理，並於達卡努瓦里、瑪雅里及南沙魯里完成9處野溪整治工程，合計經費達5,267萬元。本府水利局於原鄉地區針對保全對象明確，具有公共利益之治理工程持續進行，並已邀集貴席於104年11月12日赴那瑪夏區現地勘查，視治理需求納入105年度研議。（水土保持科） 二、旗山溪（楠梓仙溪）清疏工程，本府水利局委由那瑪夏區公所辦理，於103年度及104年度期間，自上游起分別於西安吊橋、民生橋、民權橋、復建吊橋、瑪雅臨時公所後方等旗山溪之主河道辦理11件清疏工程，目前成效良好。本府水利局已再提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05年度清疏工程計

		<p>（水土保持科、防洪維護科）</p>	<p>11件，補助經費合計1億340萬元，水保局已完成勘查並列為優先辦理，待經費核撥後，本府水利局督導那瑪夏區公所於汛期前完工。（水土保持科）</p> <p>三、有關大愛滯洪池清疏維護說明如下：</p> <p>(一)杉林區大愛滯洪池共計有7座（A~G），其滯洪池池內清疏作業，本府水利局已於年度維護管理契約內辦理清疏及環境整潔，並經巡查視現況雜草長度，派員辦理清疏工作，截至目前，共辦理5次池底及護坡雜草修剪作業，未來仍定期巡視辦理清疏以維滯洪池順暢及環境整潔。</p> <p>(二)大愛滯洪池進水口是否有阻塞： 本府水利局已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前派工逐一檢查滯洪池出水口並清理完畢。</p>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3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437677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4		羅議員鼎城	搭排申請規範如何？該由水利局認定還是農田水利會來認定？（水利行政科）	水 利 局	貴席議員質詢內容回復如下： 一、搭排水係依據下列規定辦理： (一)水利法第78-1條規定，略以：「河川區域內之下列行為應經許可：…二、排注廢污水…」，次查河川管理辦法第47條規定，申請排放廢污水使用者，其廢污水應符合放流水標準，並附水污染防治機關之同意排放證明文件。 (二)排水管理辦法第19條規定，管理機關辦理排水設施範圍內之使用許可時，其有關許可事項之審核基準、許可期限及其他管理事項，除本辦法另有規定外，準用河川管理辦法有關河川區域許可使用之規定辦理。同法第22條規定，申請排放廢污水入排水系統者，應符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定

				<p>排放水質標準。</p> <p>二、搭排如放流口之渠道屬本局轄管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或道路側溝需向本局申請，如屬農田水利會轄管溝渠則需向該會申請，相關搭排水申請書（含作業流程）可於高雄市政府水利局網站→便民下載→市區排水二科下載；另水利會部分也可於其網站下載申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55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何議員權峰	海洋局對於亞洲新灣區發展之未來作為。	海 洋 局	國際港灣城市競爭激烈，工業港埠的更新再造更是全球趨勢，高雄為道地港灣城市，自然不能在這一波全球港灣城市再造中缺席，高雄有貨運港灣基礎，現階段市府更全力衝刺亞洲新灣區的各项重大建設，目前市立總圖書館、高雄展覽館已完成興建，海洋流行音樂中心、捷運輕軌建設亦在加緊腳步建設中，對於亞洲新灣區之發展，本局之作為如下： 一、推動高雄郵輪母港： (一)為因應日漸增加國際郵輪數，臺灣港務公司在高雄港第17至21號碼頭，投資約新台幣45億元興建「高雄港港埠旅運中心」，預定於106年12月完工營運；屆時將可同時提供2艘國際觀光郵輪停泊，尖峰小時可服務通關旅客人數2,500人次以上，將提供郵輪旅客便捷、舒適的空間，「高雄港港埠旅運中心」將成

為亞洲新灣區新亮點，並將大幅升級高雄國際郵輪旅客服務，本局與本府相關局處仍將持續投入心力與港務公司溝通協調，共同為推展高雄郵輪產業發展合作。

(二)為展現高雄市對國際郵輪旅客的誠摯歡迎，本府觀光局固定派遣學生志工到場提供岸上觀光資訊諮詢服務，本局也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執行「2015高雄郵輪旅客海味遊程推廣計畫」，為郵輪旅客量身打造海味遊程地圖，並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學生志工至郵輪停靠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強化郵輪旅客服務品質，促進郵輪觀光產業發展。

二、發展高雄遊艇產業：

(一)針對遊艇產業發展所需的遊艇泊位，在海洋局致力於漁港多元使用下，目前本市已有鼓山漁港船頭遊艇碼頭25席泊位及興達漁港15席泊位，另

媒合亞灣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向高雄港務分公司租用高雄港22號碼頭水域設置遊艇碼頭（HORIZON CITY MARINA），提供39席泊位，該遊艇碼頭現已成為亞洲新灣區熱門景點，除吸引觀光客到訪外，亦成來訪高雄國際邦交國及外賓重點參訪地點之一。

(二)為擴大高雄港區遊艇碼頭發展，本局協調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釋出22號加水碼頭提供業者投資作為遊艇碼頭，本招標案業於10月12日上網公告招租，未來將可帶動遊艇休閒產業成為亞洲新灣區之另一新亮點。

(三)為帶動本市遊艇產業發展，創造港區經濟效益，本局已函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考量於高雄港3號船渠興建遊艇碼頭，該遊艇碼頭開發構想，已納入高雄港遊艇碼頭發展之中、長期規劃。

(四)輔導亞果遊艇俱樂部

於亞洲新灣區成立，提供國人毋須購買遊艇也能享受遊艇休閒生活，並媒合蚵仔寮、大鵬灣及小琉球等3地遊艇一日體驗活動，帶動遊艇休閒產業發展。

(五)於103年5月8日至10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之第1屆台灣國際遊艇展－「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從展覽至今已創造新臺幣64億元綜合商機，為打造高雄成為亞洲最大之遊艇製造、銷售與展覽中心，本府與經濟部國貿局已訂於105年3月10日至13日舉辦第2屆台灣國際遊艇展，將有效行銷我國遊艇產業，活絡本市海洋產業發展，強化亞洲新灣區之發展。

三、全力推動港市合作：  
高雄市政府與臺灣港務公司業於8月合資成立「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未來透過這家合資公司，市政府和港務公司勢將更緊密結合，共同致力舊港區的水岸

				<p>更新再造，以及亞洲新灣區的招商建設，招攬全球優質企業進駐高雄，創新及永續高雄港灣國際城市發展。</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55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李議員眉蓁	2015兩岸遊艇暨郵輪產業經濟圈研討會後，有何具體做法來推動遊艇及遊輪產業發展。	海 洋 局	<p>全台33家遊艇製造廠其中17家位於高雄，2014年台灣遊艇外銷產值超過50億元新台幣，高雄遊艇產值約佔全台遊艇產值的8成；另高雄港地理位置優越，郵輪觀光條件日漸成熟，到訪郵輪旅客數年年成長，104年至9月底已有40艘次郵輪到訪達，帶來郵輪旅客11萬5,220人次，該2項業已列為本市旗艦產業並全力發展中，本局對於推展前述2項產業之具體做法如下：</p> <p>一、推動郵輪母港，發展郵輪經濟：</p> <p>(一)辦理國際性郵輪論壇，行銷高雄郵輪觀光產業：</p> <p>本局未來將持續結合高雄國際郵輪協會及本府觀光局、交通局等有關單位配合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際性郵輪論壇，藉由邀請國際郵輪業者、亞洲郵輪碼頭經營業者、海內外旅行社、我國政府機關、</p>

				<p>相關協會、專業媒體、學術單位等參加，以強化高雄郵輪觀光知名度，吸引郵輪業者增設郵輪航線，帶動高雄郵輪經濟。</p> <p>(二)規劃郵輪旅客專屬海味遊程，提昇高雄市鑑別度： 規劃高雄郵輪旅客海味遊程，為郵輪旅客量身打造海味遊程地圖並提供「友好商家」優惠券，吸引郵輪旅客岸上觀光遊覽之餘也至本市優質水產品販售等商家消費，實質促進高雄漁業發展。</p> <p>(三)積極與航商合作共創郵輪商機： 持續與國際航商、旅行社等合作行銷高雄郵輪母港航程，提供高雄市民更便捷郵輪旅遊服務，並持續與郵輪航商合作辦理登船參訪教育活動，提升市民參與郵輪旅遊之意願，擴大本地郵輪內需消費市場。</p> <p>(四)持續參加或舉辦兩岸郵輪產業交流活動： 本局於7月1日辦理之</p>
--	--	--	--	--

「2015兩岸遊艇暨郵輪產業經濟圈」研討會，邀請兩岸相關人士分享產業發展成果及討論未來合作模式，獲得業界肯定與好評，未來本局將續與中國大陸保持聯繫，並舉辦或參加兩岸郵輪產業相關之交流活動，逐步強化「海峽兩岸郵輪經濟圈」影響力與經濟效益。

二、發展遊艇展業，創造高值商機：

(一)持續推動南星遊艇產業園區，厚植台灣遊艇產業實力：

國內遊艇產業持續成長，為提升業者投資意願，選定高雄市南星計畫區南側之海埔新生地規劃開發「高雄市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引進遊艇製造及其關聯性產業投資設廠，藉以提供遊艇產業最佳投資環境，提高遊艇製造產業的競爭力，並建設高雄市成為「亞洲遊艇製造中心」。本計畫開發效益預計可引入新台幣50億元投資



				<p>金額，年產值達新台幣100億元，以及創造4,800人以上就業機會。</p> <p>(二)持續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行銷遊艇創造商機： 第1屆台灣國際遊艇展－「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展覽迄今已創造新台幣64億元綜合商機，回應各界期待，本府與經濟部國貿局訂於105年3月10日至13日舉辦第2屆台灣國際遊艇展，將有效行銷我國遊艇產業。</p> <p>(三)營造友善遊艇環境，提高民衆親水意願： 積極參與交通部定期召開之「推動遊艇活動發展方案」專案會議外，亦委請東吳大學研訂「遊艇活動發展條例」草案，並將建請中央納入參採，完備國內遊艇活動之相關法令，提高民衆親水意願。</p> <p>(四)推動漁港多元使用，擴展遊艇停泊環境： 目前本市已有鼓山漁港哨船頭遊艇碼頭25</p>
--	--	--	--	---

				<p>席泊位及興達漁港15席泊位，另媒合亞灣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向高雄港務分公司租用高雄港22號碼頭水域設置遊艇碼頭（HORIZON CITY MARINA），提供39席泊位外，未來將建請高雄港務分公司於高雄港3號船渠等港區適宜處興建遊艇碼頭，營造遊艇便利停泊空間。</p> <p>(五)擴大內需市場，輔導遊艇俱樂部成立：輔導成立遊艇俱樂部，並由遊艇俱樂部經營帶動遊艇海上休閒風氣，將遊艇製造業優勢擴展至國內市場，促進遊艇產業發展。</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43286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岡山魚市場遷建進度執行情形。	海洋局	一、「岡山魚市場遷建」之整體計畫共分三年(104~106)執行，預計106年底完成遷建，總經費需3億6,340.7萬元，分年度工作及所需經費如下： (一)104年：辦理「辦理岡山魚市場第一期設計規劃」及「土地徵收前置作業」，共需經費200萬元。 (二)105年：辦理「土地徵收作業(含土地取得、地上物補償費與用地變更回饋金)」及「岡山魚市場第二期設計規劃」，共需經費9,000萬元。 (三)106年：辦理岡山魚市場興建工程(含興建及設備建置及遷移)，共需經費2億7,140.7萬元。 二、海洋局目前進度皆依既定期程辦理如下： (一)已完成土地預為分割。 (二)已完成委託「不動產

				<p>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協助辦理土地徵收事宜，並分別於本年度5月15日及7月10日完成辦理2次公聽會。</p> <p>(三)土地市價查估作業，業於本（104）年8月12日將「宗地個別因素及地籍圖」等資料9月1日送地政局查估，預計12月中旬可獲土地查估價格。</p> <p>三、岡山魚市場第一期設計規劃勞務採購，於本年10月16日完成議價。</p> <p>四、鑑於明（105）年度「岡山魚市場規劃設計費用」及「土地取得費用」本府已同意編列 9,000萬元，本府海洋局將就「岡山魚市場建物興建費用」持續積極向漁業署爭取補助。</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一字第 1043287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陳議員粹鑾	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如何擴展參觀人數及避免開放時間與學生上課時間衝突。	海洋局	<p>一、為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本市特色漁業文化，本局均不定期函請教育局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及觀光旅遊業者，將該館納入旅遊、教學及參觀訪問行程，並於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巡迴列車之到校宣導期間，請校方協助宣導及將該館列入校外教學行程之一。</p> <p>二、高雄市漁業文化館係免費入館，且為讓更多民眾可以參觀及配合學校校外教學時間，擬延長開放時間，調整為：上班日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30，另例假日之開放時間現因人力不足仍採預約制方式，日後將視參訪民眾需求再行評估增加開放時間。</p>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一字第 1043285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本市海岸管理。	海洋局	一、本市海岸線（直線）長達65公里，所轄涵蓋除本局轄管本市公告漁港、高雄市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及西子灣南北岬頭等，另涉及火力發電廠、中油永安天然氣廠、左營軍港、高雄商港、西子灣、旗津海岸公園、風車公園等涉及水利局、軍方、港務局及水利署河川局等衆多目的事業單位。 二、為統整海岸管理，內政部已於本（104）年度2月4日公布施行海岸管理法，並依據該法於8月4日公告「海岸地區範圍」。然而，涉及海岸地區限制開發利用實質管理之6子法、整體海岸管理計畫、海岸保護區、防護區等劃設部分，內政部刻正研擬中，預計105年2月公布施行。 三、為利本市發展，並兼顧海岸線景觀及海洋資源永續利用，本局密切與本府都發局、經發局、

				<p>水利局、環保局等相關單位合作，並積極參與內政部子法及海岸管理計畫研商會議，未來本局將依據海岸管理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市海岸線管理及建設，以期為本市帶來發展、復育兼具之海岸風貌。</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四字第 1043285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陳議員粹鑾	興達漁港招商活化。	海洋局	<p>一、興達遠洋漁港闢建起源於民國67年至79年間我國整體遠洋漁船總噸數及產量急速增長，行政院農委會爲了疏解國內遠洋漁港擁擠現象，經報請行政院核定於原高雄縣茄萣鄉闢建興達遠洋漁港，該港開發面積廣達271公頃，其中水域面積126公頃，陸域面積145公頃，可供1,000艘遠洋漁船泊靠，工程經費新台幣70.9億元，自民國80年開工至86年完工。該港完成闢建後依據當時漁港法規定，爲行政院農委會主管之第一類漁港（管理機關爲漁業署），94年間在漁業署主動接洽前高雄縣政府允諾再補助3年清潔維護費，請前高雄縣政府同意變更爲地方管理之第二類漁港，迄高雄縣市合併後方由本府接管該港。</p> <p>二、目前本府已將興達漁港遠洋泊區劃定爲「海洋</p>



				<p>產業發展區」及「遊艇觀光商業區」2大區位，其中「海洋產業發展區」仍維持傳統漁業發展，「遊艇觀光商業區」則配合漁港多元化及遊艇休閒產業發展需求，有效利用政府過去投資之公共建設。</p> <p>三、市府透過各種行銷管道進行宣傳，以及政府不再挹注經費原則下，引進民間經營創意及資金，終於獲得豐碩招商成果，去（103）年7月即有民間投資人自行遞件申請參與「海洋產業發展區」BOT案，預計投資規模達新台幣28億元建設漁業增值設施；另外，本（104）年3月另有2民間投資人自行遞件申請參與「遊艇觀光商業區」BOT案，預計投資規模達新台幣22億元建設海洋遊憩相關設施。該港活絡目標將可預期。</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方信淵）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六字第 1043287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方議員信淵	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執行進度？	海洋局	<p>一、本局業已於102年8月29日研擬「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延長評估」向漁業署爭取預算補助，以辦理水工模型試驗，惟本工程所需經費龐大，且涉及內政部國土流失之檢討，亟需中央主管機關經費之補助與支持；本局於103年3月20日專程拜會漁業署沙署長後，該署並於103年4月25日同意補助辦理「蚵子寮漁港靜穩度改善分析」計畫，本局已於103年7月15日完成公開招標作業，8月6日與得標廠商簽訂合約，本案於8月9日申報開工，104年6月14日完成研究成果報告。</p> <p>二、本局於104年8月4日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補助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費856萬元。相關細節如下： (一)依據前高雄縣政府於民國93年辦理完成之</p>

「蚵子寮漁港港口改善水工模型試驗報告」，對於東北向洋流及淤沙現象並無具體改善成效，另外現況之海底地貌相較於93年已有變化，且潮流及颱風等外在因素亦有不同，必須重新辦理水工模型試驗始能確定。

(二)本局已於104年6月完成「蚵子寮漁港靜穩度改善研究分析」工作，以數值模式計算及水工模型試驗進行改善方案研擬，在考量西南湧浪作用下，能確保航道航行安全、減少漂砂淤淺港口及航道、增加對港口北側海堤的保護等功能層面，與施工難易度、分期辦理可能性、工程經費及漁民接受程度等執行層面因素後，建議採行由現有南防波堤直線延長100m，再向北轉折20°後續延50m，所需建設經費（含設計及監造）約2.11億元，施工期約需20個月，本局於104年8月4日向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委託規劃設計費856萬元。</p> <p>(三)該署於104年8月18日函復，請本局釐清是否符合「永續海岸發展方案」本局嗣於104年9月1日針對「永續海岸發展方案」，向漁業署申復，該署又復表示對水工模型試驗結果尙有疑異。爲此，本案業已請承攬「蚵子寮漁港穩靜度改善研究分析」廠商提出說明後再函復漁業署。</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55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簡議員煥宗	高雄市為海洋城市，海洋局如何拉近民衆與海洋的距離？	海 洋 局	高雄為道地海洋城市，具備發展海洋產業及水域休閒遊憩活動之優越條件，對於拉近民衆與海洋距離，本局之具體作為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輔導遊艇休閒展產業，推廣全民遊艇休閒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輔導遊艇業者成立遊艇俱樂部（亞果），提供國人雖未擁有遊艇也能享受遊艇休閒生活機會，並持續媒合蚵仔寮、大鵬灣及小琉球、臺南安平等地遊艇一日遊體驗活動，增加國人親近海洋機會，並帶動遊艇休閒產業發展。</li> <li>(二)積極參與交通部定期召開之「推動遊艇活動發展方案」專案會議外，亦委請東吳大學研訂「遊艇活動發展條例」草案，並將建請中央納入參採，完備國內遊艇活動之相關法令，提高民衆親水意願。</li> </ul> </li> </ul>

二、推動海洋遊憩開放海洋活動水域：

本局為推動及保障海域遊憩活動安全，公告於興達漁港遊憩水域從事水域遊憩活動；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計有990人次參與風浪板、獨木舟等水域遊憩活動體驗，該處並設置浮動碼頭便利下水，加上陸域情人碼頭有帆船主題餐廳、漁會農漁產品展售中心、停車場、公共腳踏租賃站、植栽樹蔭、休息區、洗手間、各項造景及溜滑梯、戲砂池等兒童遊憩設施，利於海洋休閒遊憩活動。

三、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

本局與教育部體育署合辦「104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暨運動樂活島推廣專案水域活動－海上運動體驗（西灣海上三鐵）」，向企業團體推廣海洋運動，104年5月至9月共於西子灣辦理9梯次，共有8個本市企業（團體）及個別民衆參與，計211人體驗獨木舟、風浪板與雷射型帆船等3項海上運動。另於10

				<p>月3日假興達港遊憩水域辦理水漾興達活動，提供民衆香蕉船、獨木舟等772人次體驗。</p> <p>四、協助晨泳會利用西子灣水域資源</p> <p>本局協助高雄市東君游泳學會、高雄市西子灣早泳會及高雄市黎明游泳協會等3晨泳會，付費向國立中山大學租借海域運動中心部分區域，作為往返海域晨泳之出入口，並建置淋浴設施。</p> <p>五、本局為推廣海洋教育，讓民衆「知海」及了解本市在地漁業文化，設置有高雄市漁業文化館，並於 101 年至 104 年期間至 130 所學校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巡迴列車，未來亦將持續與教育局合作推廣海洋教育。</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43285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蘇迪勒颱風過境造成本市養殖魚塭區災損處理情形。	海洋局	一、因蘇迪勒颱風造成本市養殖魚塭區大停電，本府海洋局隨即確立責任區權責制，依停電狀況分為彌陀、永安、橋頭及岡山區，派專組人員查勘，處置情形如下： (一)派專組人員前往魚塭停電嚴重之彌陀、永安、橋頭及岡山區查勘。 (二)查報養殖魚塭停電區域，並彙整各區停電狀況製作速報單，請台電儘速前往修復電力。 (三)查勘所轄養殖漁業產銷班魚塭停電狀況，並由本府海洋局協助商請台電儘速恢復供電。 二、經統計本次風災造成本市各區水產物估計損失金額達新臺幣 685 萬元。另查依本市各區公所報送符合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漁業類現金救助標準者共計 7 戶，現金救助金額為新臺幣 42



				萬 3,358 元整，業於 104 年 9 月 24 日發放完畢。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一字第 1043285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陳議員粹鑾	海洋高雄期刊內容是否加以運用。	海 洋 局	<p>一、本局出版之「海洋高雄」期刊，內容包括海洋科學、海洋文化、海洋資源保育、海洋污染防治、漁港建設及漁業推廣等海洋相關議題。</p> <p>二、每期「海洋高雄」期刊出版後，均寄送中央部會首長、縣市首長、全國海洋及漁業相關團體、本市議員及議會圖書館、本府機關及機關首長、本市中小學圖書館等機關團體留存參採運用。</p> <p>三、期刊內容有助於本局業務推動部份，將參採納入業務相關計畫，落實理論與實務相結合。</p>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6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曾議員麗燕	「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設立造成大林蒲沿海居民強烈反彈，請市府停止南星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案，並開闢為海洋公園，帶動當地觀光。	海洋局	一、台灣遊艇製造業萌芽於1960年代美軍顧問團駐台期間，歷經快速成長、市場衰退、轉型再出發等艱困歷程，然而在這世代轉變的過程中，始終秉持著台灣人一步一腳印的精神，不斷精進技術，持續升級產業結構，造就台灣遊艇造船水準排名位居世界第6，亞洲第1的風光。 二、高雄—全台外銷遊艇產業重鎮，在地業者遊艇出口產值佔全台之冠（80%以上），且台灣所製造的遊艇90%由高雄港裝船輸往國外，在如此氣候宜人，兼具小港機場及高雄港之雙港優勢，以及周邊臨海、大發工業區等鋼鐵、金屬加工業之產業園區輔助，其實，水岸都市高雄擁有絕佳的地理環境、產業鏈結，不僅帶動傳統船舶產業轉型，更創造大量就業市場，促使地方繁榮。

三、遊艇製造在台發展已超過50年，遊艇製造能力更與德、英、美等歐美先進國家並駕齊驅，在擁有完善環保規範下，遊艇產業可以是一個低污染高附加價值的綠色產業，而且台灣地狹人稠，單靠國內市場，產業是無法發展，而在國際推廣環保趨勢下，台灣遊艇產品要能順利進軍國際市場，勢必也要接受各國嚴格的環保檢驗，這不是需要而是必要。更重要的是台灣產業需要轉型，如果新增產業別污染量很小，佔區域既有的污染量比例很低，在引進前能做到實質減量，且引進後可逐步替代既存的高污染工業，並進而調整區域產業形態，長遠來看，這樣的產業引進對策對降低目前的環境負荷並兼顧經濟發展才是合宜之道。

四、如能順利推動遊艇產業園區，將嚴格管控污染源、落實園區環保規範，配合市府空污減量計畫，以總量管制概念實質降低區域空氣污染排

				<p>放。另於環境影響說明書內以最高環境防治規範要求進駐遊艇廠商「簽署環保約定書」、「船殼採90%以上真空積層製造」、「VOCs污染防治設備（活性碳吸附法）防制效率須達85%以上」、「園區用電採綠色電力」，「噴漆及研磨作業採負壓隔離」等環境污染防治作為。</p> <p>五、另外，對於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的開發，除允諾採最高環保規範作為遊艇廠商進駐設廠條件外，並已大幅縮減園區規模達20%（原110公頃縮減至86.4公頃），擴大綠地面積為原有公園綠地的1.5倍（原17公頃擴增為25公頃），同時配合「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總量管制計畫」實施，將以更嚴格的標準管控園區空污及溫室氣體排放，全力兼顧產業與居住環境間平衡。</p> <p>六、對於開發案推動期間市府舉辦園區可行性規劃報告公聽會，因里民於會場內堅決反對會議進行，而暫時中止，市府對當地居民訴求感同身</p>
--	--	--	--	---

				<p>受，也希望藉由持續的溝通，交換意見來獲得更多的認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5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邱議員俊憲	高雄遊艇產業興盛，然礙無適當發展空間，而遊艇專區開發又因環保問題受到當地居民反對，建議市府多與民溝通，以取得之間平衡點。	海洋局	<p>一、遊艇製造業的特性，著重於製造工藝及精密組裝技術，在台灣發展已經超過40年，與遊艇製造排名世界前五名之先進國家並駕齊驅。此項產業過去具有污染及粉塵疑慮的玻璃纖維組裝製造過程，目前已大部分由現代化真空成型法所克服，至於一般的噴漆及研磨也都採用隔離負壓的方式進行，這些工法，一方面可控制污染，另一方面則是維持高品質的附加價值，整體遊艇製造，已非二十年前老舊的施工方式可以比擬，遊艇製造目前可說是非常低污染的精緻工業，由於民衆對此產業少有接觸，致產生誤解。</p> <p>二、針對民衆對遊艇製造產業的誤解及疑慮，本府海洋局除努力於園區開發環境影響說明書不斷進行補充並提出科學數據分析佐證外，並參考</p>

				<p>環保團體及當地居民訴求，多次前往地方與居民進行溝通，重新規劃園區開發範圍，將開發面積由110.8公頃調整為86.4公頃，且未來園區開發後，本府海洋局一定會要求進駐廠商針對大林蒲當地居民擔心之空氣污染，影響環境品質問題，設置符合環保法規的廠房設備，讓遊艇產業發展與當地環境能互利共存，共創雙贏。同時協調進駐廠商優先進用當地人力，提昇大林蒲當地之就業機會及經濟發展，讓遊艇業者與當地居民共同攜手打造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成爲一座兼顧綠能及環保的遊艇製造中心。</p> <p>三、對於大林蒲居民的訴求與心聲，市府感同身受，將持續與當地居民溝通說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432873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林議員瑩蓉	海洋局應積極規劃海洋遊憩資源，並成立海洋環保隊，進行定期與不定期海洋巡禮與檢測，嚴格檢視近岸海域生態環境，掌握各工業廢水排放口，進行完整性檢測數據報告公開上網，有效控制高雄沿岸海水品質與海岸乾淨度。	海 洋 局	一、本局為推動海域遊憩活動，保障水上活動安全，公告於興達漁港遊憩水域從事水域遊憩活動；興達漁港遊憩水域寬廣平靜，適合風浪板、獨木舟等技術型水域遊憩活動新手訓練與體驗，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計990人次參與體驗，該處並設置浮動碼頭便利下水，加上陸域情人碼頭有帆船主題餐廳、漁會農漁產品展售中心、停車場、公共腳踏租賃站、植栽樹蔭、休息區、洗手間、各項造景及溜滑梯、戲砂池等兒童遊憩設施，利於海洋休閒遊憩活動。 二、本局與教育部體育署合辦「104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暨運動樂活島推廣專案水域活動－海上運動體驗（西灣海上三鐵）」，配合該計畫年度主軸，向企業團體推廣海洋運動，104年5月至9月共於西子灣辦理9梯次

，共有8個本市企業（團體）及個別民衆參與，計211人體驗獨木舟、風浪板與雷射型帆船等3項海上運動。另於10月3日假興達港遊憩水域辦理水漾興達活動，提供民衆香蕉船、獨木舟等772人次體驗。

三、本局將持續與本府相關單位合作，推廣水上活動並結合本市漁業、港灣及遊艇等相關優勢，發展安全而具高雄特色的海洋遊憩活動。

四、本局目前已有成立4組市轄海洋巡守隊（「台灣中油公司大林煉油廠海洋巡守隊」、「台灣中油公司前鎮儲運所海洋巡守隊」、「台灣電力公司興達發電廠海洋巡守隊」及「漁港區巡守隊」），藉由各民間力量一同執行市轄海域海洋污染巡守作業，於發現海洋污染時，立即以海污專線通報海洋局。另本局亦運用本局之海污稽查車及稽查艇不定期執行高雄市轄陸域及海域稽查以杜絕不法之偷排等情事發生，104年1月至9月亦進行次陸域

				<p>稽查30次、海域稽查31次及船舶聯合稽查20次。</p> <p>五、針對於高雄市轄海域監測，本局於港區及周邊海域共設立 36 個監測站，每季進行一次水質採樣、每半年執行底質及生態採樣，並將檢測結果公布於海洋局「海域環境監測資訊系統 <a href="http://doe.godsmt.com.tw/Default.aspx">http://doe.godsmt.com.tw/Default.aspx</a>」供民衆查詢，若有發現監測結果異常即通報環保局等相關單位。</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0437275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鄭議員新助	一、請問污水下水道使用費為何要由自來水公司代收。(污水一科) 二、水質沒比台北好，收入生活水平也比台北低，污水徵收費用比照台北不合理，收取污水使用費為何沒送議會審議？(污水一科)	水利局	一、依據下水道法第26條及高雄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辦法第10條規定得委託自來水公司併同自來水費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故本府水利局已於104年6月15日與自來水公司簽訂行政契約，委託自來水公司代為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 二、「高雄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辦法」前已依據下水道法第26條規定制訂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101年1月6日內政部營建署台內營字第1000811633號函同意核定)，並經高雄市議會第一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5次會議決議「准予備查」(101年6月12日高市會法一字第1010000876號函)。 三、本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費率係依據「高雄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辦法」核算。可分為事業用戶及非事業用戶，非

				<p>事業用戶費率為年總營運成本（元）÷年總處理水量（立方公尺）；事業用戶費率為非事業用戶 2 倍。核算結果為非事業用戶為 9.1 元／度、事業用戶為 18.2 元／度，考量本市經濟、社會金融穩定，經減徵後，非事業用戶為 5 元／度、事業用戶為 10 元／度。</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043730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簡議員煥宗	一、污水下水道推動是美意，但許多民衆並不清楚知道接管之後會有收取的使用費問題，如何透過媒體讓民衆知道？（污水一科） 二、鼓山運河第二標工程民衆反應搬遷時間太短，是否可延長搬遷日期？台泥滯洪池開挖發現文化遺址是否可建議留下文物館讓民衆往後能更	水利局	一、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的宣導，本府水利局未來將持續向民衆宣導用戶接管對住戶周邊的環境改善的重要性，接管完成後，將不定期透過平面及網路新聞媒體宣導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相關資訊，另外在各用戶接管工程施工前說明會亦將向民衆說明使用費徵收的相關細節，並設置污水下水道使用費便民系統（ <a href="http://sewergis.kcg.gov.tw/">http://sewergis.kcg.gov.tw/</a> ）供民衆上網查詢相關訊息。 二、鼓山運河河道用地內所需拆遷戶約78戶，雖本府水利局爲使該處住戶能有相當之自拆緩衝時間，業已於104年6月8日公告自拆期限至104年11月30日，原定自行搬遷拆除地上物期限（5個月）應尙屬足夠，然經當地住戶透過里辦公處及議員服務處多次反映，未能於自拆期限內完

		<p>清楚這個地區歷史背景？另外，本工程是否因此將會延期完工？ （市區排水一科）</p>	<p>成搬遷及建物拆除，為體恤民衆自行搬遷費事耗時，本府水利局業於104年11月3日再行公告，自拆期限展延至105年2月23日止。</p> <p>三、現「鼓山運河整治工程（第二標）」用地範圍內地上物之拆遷補償費及救濟金業已完成發放，並於104年9月22日工程決標；為能儘速改善鼓山三路一帶排水情形，緩解汛期來臨時豪大雨侵襲排水問題，本府水利局預計於105年3月即進場施作，惠請貴席於體恤鼓山三路一帶多數民衆福祉下，協助溝通拆遷戶務必於最終自拆期限（105年2月23日）內完成搬遷，俾利後續工程推展。</p>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043728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何議員權峰	污水下水道政策推動目前接管率？原先規劃辦理用戶接管的區域，因後巷寬度不足未施作，目前施工障礙已排除，民衆也希望儘快接管，希望水利局跟中央積極爭取經費來辦理。 （污水一科）	水利局	一、截至104年9月30日，高雄市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為36.07%。 二、污水用戶接管依下水道法第20條及下水道法施行細則第17條之規定，本應由住戶自費自行辦理接管納入污水下水道，中央及本市為鼓勵住戶加速完成用戶接管改善衛生環境，前已規劃辦理施作用戶接管之區域因側後巷寬度不足未施作，如住戶已自行協調並將側後巷抵觸物拆除至可施作寬度80公分並符合可施作條件，目前仍持續由本局編列預算並配合營建署補助協助民衆施作污水用戶接管工程，尚祈貴席諒察。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043730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陳議員粹鑾	鳳山區污水下水道普及率？曹公圳水岸營造護城河提升生活品質非常好，目前六期部分預定9月份動工，明年2月完工，目前進度？安寧街到復興街處人潮較多，施工期間請注意公共及安全交通問題，避免對商圈造成不便。（污水二科、區域排水科）	水利局	鳳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自100～103年度已投入23.28億元辦理鳳山烏松污水下水道建設，今年度預計投入4.76億元。截至104年9月底，沿岸截流工程均已完成，總計設計19處截流設施，設計截流量約50,000噸，用戶接管部分目前鳳山區已總計完成接管54,109戶，用戶接管率大幅提升17%，用戶接管率達39.54%，後續預估再投入約60餘億元經費加速推動。 「曹公圳六期（安寧街至復興街）工程」已於104年9月21日開工，截至104年11月4日，預定進度15.65%，實際進度17.79%，進度超前2.14%，工程預計105年農曆過年前完工。有關貴席關心安寧街到復興街施工期間請注意公共及安全交通問題部分，承包商已有規劃交維計畫，且在施工期間本局亦有監督廠商確實依交維計畫執行，以降低施工期間對民衆生活之不便。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043724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曾議員麗燕	<p>一、中山路右轉鎮海路拓寬機車道部分側溝內移部分，何時可開始施工？（市區排水一科）</p> <p>二、鳳山溪桂林段景觀改造、河段疏濬工程何時可開始？（市區排水一科、防洪維護科）</p>	水利局	<p>一、貴席反映本市「前鎮區中山四路與鎮海路口排水改善工程」何時開工部分，因本案施工位置附近有使用中之石化管線經過，故本府水利局於104年10月1日及10月15日辦理（第一次）管線會勘及（第二次）石化管線會勘，經管線業者現勘後確認配合施工方式，並於104年10月29日送件申請道路開挖許可證，擬於本府工務局核發後進場施作，本案工程經費新台幣86萬8,000元，預計104年11月16日申報開工。</p> <p>二、有關本市「鳳山溪左岸中安路（德仁路上游約102公尺）防汛道路改善工程」部分，工程經費新台幣185萬元，本案已於104年11月2日申報開工。</p> <p>本年度鳳山溪排水清疏作業，依據顧問公司調查、評估後執行，清疏作業長度3,835m，渠道</p>

				<p>修整總面積11,395m<sup>2</sup>、邊坡雜草清除面積8,650m<sup>2</sup>、清淤土方量18,300m<sup>3</sup>，並於104年6月25日完工。</p> <p>本局將持續管控鳳山溪排水渠道及底泥狀況，若有阻礙排水情形，明年度防汛期前再行辦理清疏作業。</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043731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李議員眉蓁	左楠地區如遇暴雨是否有防災機制？地下附掛管線管理及罰則問題？ 左營軍校路與和光街淹水一直未改善邀議員現地會勘。 （防洪維護科、市區排水一科）	水利局	一、左楠地區如遇暴雨之防災機制詳述如下： (一)針對暴雨本局已建置水情e點靈app系統，內有介接中央氣象局降雨資訊及提供排水系統即時水位警戒資訊，本局、區公所、里長及民衆可即時掌握資訊。 (二)降雨或水位超過警戒值會以line群組、簡訊或傳真通知區公所採取應變措施，如左營與楠梓區時雨量達50mm發二級警戒訊息、時雨量達60mm發一級警戒訊息。 (三)若民衆已於水利署建置之防災資訊服務網登錄接收淹水簡訊或廣播，若雨量超過警戒值會以簡訊或電話通知，告知民衆疏散避難。 (四)左營楠梓地區抽水站、閘門及移動式抽水機等，每月定期試運轉，人員亦隨時掌握

				<p>或本局即時通報降雨資訊，確保可緊急抽水、開啓或調度來應變緊急狀況。</p> <p>(五)備妥太空包、砂包等防汛設備與材料，並有開口契約廠商隨時待命搶險。</p> <p>二、有關地下附掛管線，就本府水利局管理纜線附掛雨水下水道部分，已訂定「高雄市雨水下水道纜線附掛管理辦法」，目前正簽報市長公布中，另外針對廢纜線清理部分，經統計本年度目前已由各業者清除廢纜線約262,434公尺，至於纜線之暫掛以不影響排水為原則，且於前揭管理辦法內定有相關規範，由各纜線業者遵循，本府水利局亦定期派員稽查，矯正業者之附掛缺失情形。</p> <p>三、有關楠梓區軍校路與和光街一帶於今年度 8 月 31 日發生積水乙案，經查該日降雨強度大於本市雨水系統設計強度，致排水不及而產生積水情事，本局業以高市水市一字第 10436021900 號函請各相關單位辦理</p>
--	--	--	--	---

				清疏作業，並將儘速邀集貴席辦理現場會勘。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1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0437304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許議員慧玉	一、仁武八卦滯洪池規劃時因設計者無實際對當地生活經驗，希望在設計時建議參考結合當地民意、居民生活經驗、社區發展協會、里長等，這樣設計出的公共建設會更貼近實際使用者。 二、大社往年較少水患，近年大社水患頻繁原因是觀音山流過來的，建議觀音山設置滯	水 利 局	一、為改善仁武八卦地區淹水情形，本府水利局利用閒置之公有用地，規劃闢建結合防洪減災、景觀休閒、生態教育之滯洪公園，已於104年9月15日辦理「高雄市仁武區八卦里滯洪公園」地方說明會，解說本案規劃內容，並與出席代表就規劃設計、工程施工、維護管理等面向充分交換意見，相關建議並已納入設計考量。後續亦將妥適辦理在地意見之溝通協調，以貼近民衆實際需求。 二、 (一)為改善大社市區淹水情形，本府水利局已擬定短、中、長期計畫。短期方案為利用新設分流箱涵（三民路－文明路）改善中里排水瓶頸段，分流點（文明路）下游重現期標準從2年提升至5年。中期工程為利用新設分流箱涵（金

洪池，才不致造成太大災害，請水利局評估可行方案。

龍路—大新路）改善三奶壇排水瓶頸段，分流點（金龍路）下游重現期標準從2年提升至5年。長期工程為沿都市計畫外環道路設置分洪道，分流部分中里及三奶壇排水（含觀音山集水區）至市區外之林子邊溪，可使大社市區內之中里及三奶壇排水（雨水下水道）提升保護標準至25年不溢堤。

(二)短期工程「三民路及鹽埕巷箱涵改善工程」於101年7月開工，已於102年9月完工（結算金額約4,037萬元）；中期工程「金龍路至大新路箱涵改善工程」已於102年4月開工，已於103年3月完工（結算金額約3,828萬元）治水改善工程已有顯著成果。長期工程為沿都市計畫外環道路設置分洪道，目前地政局辦理區段徵收作業中。短、中、長期計畫完成後將可達區域排水25年保護標準。



				<p>(三)有關滯洪池之設置必須考量整體排水規劃及實際滯洪效益，其用地選定條件十分嚴謹，以觀音山周圍區域所處地理條件及目前的規劃而言，尚無符合排水規劃及滯洪效益之合適地點。</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2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043730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蔡議員金晏	鼓山運河開發案搬遷期限已到，部分居民尚未收到搬遷費用，但已到搬遷期限，如何處理？上游因台泥滯洪池開挖中發現古蹟遺址而進度延後，所以下游厚生路居民是否需要如此急迫搬遷？是否可讓居民延至農曆年後搬遷？（市區排水一科）	水利局	「鼓山運河整治工程」及「台泥廠區明渠及滯洪池工程」皆為改善鼓山三路一帶排水情形不良之情形，根據成大評估報告及治理原則（自下游開始整治），「鼓山運河整治工程」應列屬優先改善工程，是以，雖「台泥廠區明渠及滯洪池工程」因古蹟遺址延宕工程進度，「鼓山運河整治工程」仍應儘速辦理改善，使其滿足區排防洪保護標準，方能緩解鼓山三路一帶排水情形，合先敘明。 現今鼓山運河河道用地內所需拆遷戶約78戶，雖本府水利局為使該處住戶能有相當之自拆緩衝時間，業已於104年6月8日公告自拆期限至104年11月30日，原定自行搬遷拆除地上物期限（5個月）應尚屬足夠，然經當地住戶透過里辦公處及議員服務處多次反映，未能於自拆期限內完成搬遷及建物拆除，為體恤民衆自行搬遷費事耗時，本府水利局業於104年11月3日再行公告，自拆期限展

				<p>延至105年2月23日止。 現「鼓山運河整治工程（第二標）」用地範圍內地上物之拆遷補償費及救濟金業已完成發放，並於 104 年 9 月 22 日工程決標；為能儘速改善鼓山三路一帶排水情形，緩解汛期來臨時豪大雨侵襲排水問題，本府水利局預計於 105 年 3 月即進場施作，惠請貴席於體恤鼓山三路一帶多數民衆福祉下，協助溝通拆遷戶務必於最終自拆期限（105 年 2 月 23 日）內完成搬遷，俾利後續工程推展。</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2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437334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邱議員俊憲	提高烏松仁武地區自來水普及率。	水利局	本案經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函（如附件） 復以： 該處經查高雄市地區截至104年6月底，使用自來水普及率為95.68%，其中烏松區為90.27%、仁武區為99.89%。本局已函請烏松區公所研擬提案申請水利署延管工程及用戶外線工程補助經費，以降低接水負擔，提高民衆接用自來水意願，進而提升供水普及率，並請該所加強向民衆宣導使用安全之飲用水。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7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043749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邱議員俊憲	一、神農路中正路側溝排水不良請研商解決方式。 二、烏松家庭污水速推動。 三、仁武地區滯洪池規劃請注重休憩功能。 四、提高烏松仁武地區自來水普及率。 （市區排水二科、污水二科、水利行政科）	水利局	一、神農路中正路側溝排水不良請研商解決方式。有關烏松區神農路中正路側溝排水不良部分，已將此區域排水不良問題納入本年度「高雄市烏松區（仁美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案」辦理中。 二、烏松家庭污水速推動。目前烏松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部份，已完成接管松5,335戶，用戶接管率達30.18%，且本局鳳山烏松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三期計畫第四標工程（III）正持續辦理烏松地區的家庭污水用戶接管工項，以利加速推動整體污水接管普及率。 三、仁武地區滯洪池規劃請注重休憩功能。有關「高雄市仁武區八卦里滯洪公園」，係結合防洪減災、景觀休閒、生態教育等多功能目標規劃關建，園內除種植各類植栽外，設有環

				<p>場步道，休憩涼亭、圓形廣場等多項休憩設施。此外，結合教育局規劃之生態校園社區農場、都市農園教學棚架等生態教育空間，完工後將成爲優質之休憩場所。</p> <p>四、提高烏松仁武地區自來水普及率。</p> <p>本案經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函（如附件）復以：該處經查高雄市地區截至104年6月底，使用自來水普及率爲95.68%，其中烏松區爲90.27%、仁武區爲99.89%。本局已函請烏松區公所研擬提案申請水利署延管工程及用戶外線工程補助經費，以降低接水負擔，提高民衆接用自來水意願，進而提升供水普及率，並請該所加強向民衆宣導使用安全之飲用水。</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0 高市工養處四字第 1047600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陳議員慧文	中正公園狗狗園區增設寵物鳥相關遊戲。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養工處辦理中正公園增設狗狗運動設施之工程，係針對犬隻進行規劃設計施工，而園區設有入園規則及規範，考量兩種動物同處在一個空間，易有互相攻擊、干擾情事發生，而禁止非犬隻寵物進入，故不建議於園區中增設寵物鳥相關遊戲及休憩設施。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方信淵）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7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43767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方議員信淵	典寶溪流經燕巢梓官岡山，目前A、B滯洪池大幅改善大岡山地區淹水問題，但淤泥、雜草、管理問題影響蓄水量，如何維護？ A 區滯洪池入水口淤砂量 2 公尺高是否會影響水的出入？請約時間去現場看看淤砂是否需要清除？是否在非雨季專案處理？管理單位告示牌已過期，請更新；滯洪池旁空地堆放樹枝、垃圾，請加強清理。（區域排水科、防洪維護科）	水利局	一、有關淤砂影響滯洪量部分，典寶溪滯洪池各分池施作之初即保留50公分深之常時水量（呆水位），營造生態濕地及水岸景觀，並兼具涵養水源及沉砂作用，淤積深度未超過50公分時，並不影響滯洪功能。依典寶溪A、B滯洪池標準維護程序，呆水位以下淤積深度達30公分時，即須辦理清淤，本府水利局已請廠商進場測量，預計104年11月30日前完成並提送測量成果報局研處。 二、雜草部分，陸域草坪原則上每3個月辦理1次修剪作業，茲因豐水期間雨水充沛植栽生長迅速，已派工先行修剪，未來將視草坪生長情況，調整修剪間距，以維護景觀。水域植生部分，滯洪池內水生植物之設計係為兼顧環境、生態、淨化水質等功能，並不影響蓄洪功能，惟部



				<p>份區域水草及水芙蓉等水生植物有過度增生情形，為免影響生態環境，本府水利局已發包辦理清除作業，預計104年11月30日前完成。</p> <p>三、管理單位告示牌過期部分，經查係滯洪池出口閘門之舊告示牌，已於104年10月15日移除舊告示牌並設置正確資訊之新標示牌。</p> <p>四、滯洪池旁空地堆放樹枝、垃圾部份，該空地經查係私人所有，非屬滯洪池範圍，將通知本府環境保護局另案查處。</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0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43782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5	吳議員益政	一、攔河堰水源伏流水取用問題？供水情形？淨水效益？枯水期缺水時如何提供？請將詳細調查報告提供議員。 二、五輕遷廠工業用水供需問題？五輕中下游遷至林園大寮用水量如何提供？是否足夠？石化專用區若成立需水量多少？要求工廠廢水需百分百回收再利用。	水利局	貴席質詢事項，敬復如下： 一、本案經轉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函復如下： (一)目前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已完成「高屏堰上游伏流水模場工程」及其試驗工作，設計取水量每日1萬噸，試驗成果顯示水質水量皆獲得良好的成果，原水成本每噸約5~10元，試驗成果將作為實場（每日10萬噸）的伏流水工程設計參據。本市現況供水系統其中攔河堰與伏流水取水設施，包括高屏溪攔河堰、竹寮取水站、九曲堂伏流水、會結伏流水及今（104）年度完工之竹寮與翁公園伏流水；地面水及伏流水各面臨不同取水問題，高屏溪有豐水期高濁度問題，伏流水有枯水期取水量偏低

三、豪大雨時原水濁度高，處理成本也高，使用伏流水是一種好的取水方式，高雄地區取用伏流水之水量約多少？操作成本約多少？請將目前的規劃報告提供給議員了解。

及水質問題，今年新設竹寮伏流水因適逢嚴重枯旱，高屏溪河川逕流量曾低於9秒立方公尺，其取水量與豐水期每日10萬噸相較僅剩約每日3萬噸。

(二)有關淨水效益部分，本市供水系統以取地面水為主要水源，其水源條件影響供水穩定甚鉅，各伏流水亦屬在同一水源下取水故有其競合關係，於不同時期使用不同取水方案以取得最佳淨水效益，平時及枯水期高屏溪地面水與伏流水之濁度差異不大，惟汛期高濁度時供水系統除啟動轄內各地下水及伏流水外，尚有不足部分仍需啓用高屏堰南化水庫聯通管路，引用南化水庫原水以減少高濁度對淨水設施之衝擊。

(三)枯水期間在高屏溪尚未出現流量不足時，自來水公司操作策略保持轄內澄清湖、鳳山水庫滿庫，俟取水量不足時啓動轄內所

有備援系統（包含伏流水）挹注水源缺口，並適時增加引用阿公店水庫原水因應供水短缺。另南水局之高屏堰上游伏流水工程實場未來將作為穩定高雄地區供水的備援用水，枯水期缺水時仍以攔河堰地面水為主，備援系統為輔。

二、

(一)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遷廠前平均用水量為每日4萬噸，包括3.5萬噸煉製用水量及5,000噸生活用水，105年遷廠後原需水量降為每日1.8萬噸。有關遷廠至林園大寮後用水量將使用自來水，目前並無申請地下水水權。

(二)高值化材料或是綠色產業專區（下稱石化專區）設立目的包括協助產業高值化、解決管線通過市區問題及大社仁武問題。目前石化專區仍處於規劃階段，在推動過程中須逐一克服如土地取得、產業轉型、環

境改善、經費來源等民衆關切議題，行政院已授權經濟部統籌辦理石化專區的可行性研究與專區設置等相關工作，並設立跨部會之「高雄石化專區工作小組」與本府共同推動設立高雄石化專區之相關工作。因石化產業屬於高耗水產業，主要取水水源來自自來水，因此當自來水公司採取限制供水措施時，則會對生產製程產生莫大之衝擊。而本市目前主要水資源仰賴高屏溪之川流量，缺點是流量時常不穩定且不足，爰整體水資源的開發及利用，需藉中央水源調配權責和專業規劃，本府支持水資源多元化，包含伏流水、再生水、海水淡化等。倘未來石化專區成立，必定會朝高度能資源整合的方向發展，其中有關水資源整合部分，將會要求進駐廠商提升用水效率及提高廢水回收再利用率，以減少

				<p>因枯水期、旱季導致的缺水問題，而石化專區的用水量須視進駐的產業類型及廠地面積規模而定。</p> <p>三、</p> <p>(一)高雄地區103年度取用伏流水水量每日約8.5萬噸，包含九曲堂伏流水3.7萬噸、竹寮伏流水2萬噸及會結伏流水2.8萬噸。</p> <p>(二)自來水公司5座給水廠各依不同原水條件而改變不同水源出水以穩定供水，其中伏流水水質會隨著高屏溪水情不同有所變化，而枯水期九曲堂伏流水常因水質不佳無法取水，綜上，無論取用地面水或伏流水皆屬高屏溪水系，將依水情變化適時改變取水操作方式達系統穩定供水。</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2.2 高市府水保字第 10437664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一、7 月份要求把桃源區公所的 2 標清疏工程設計圖提供給本席，至今都沒回覆？清疏工程為何要委託公所辦理？市府為何不自己發包施工？跟水保局反映，將來規劃設計原鄉地區清疏工程時，是否可跟地方民代、居民討論原鄉地區施作方式、單價等是否合適？在工程	水 利 局	有關請本市桃源區公所提供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104年度已發包清疏工程之設計圖與契約書案，本府水利局業以104年8月20日高市水保字第10435283600號函復貴席在案，該公所函復原鄉公所已為地方自治公法人，依據地方制度法規定，僅受區代表會監督；又查目前並無民意代表文件調閱權之相關法律規定，有關旨案提供設計圖與契約乙事，無法提供。 依據市府民政局於103年6月27日研商「原住民區改制」相關事宜會議，其中討論事項提案二：各權管機關業務涉及山地原住民區自治事項，經討論確認後，各權管機關業務回歸原住民區自治事項，修正通過如表一第七點關於河川界點以上野溪清疏作業，業務回歸山地原住民區公所辦理。農委會水土保持局亦於104年1月20日函復為符合原住民區改制及權管機關業務回歸原住民區自治事項，有關野溪清疏業務，

		<p>要作之前能讓地方民代也了解，監督這些施作的地區是否合適，以防官商勾結。另外，請水利局加強督導原鄉地區的清疏工程。</p>	<p>原則同意核定委由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執行。 清疏工程係由原鄉區公所提報預定辦理案件，該局台南分局 PCM 團隊（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會同市府水利局辦理初審，經審查依優先順序核定後區公所據以執行清疏作業，並依期程不定期辦理設計輔導、施工督導及成果評定，歷年辦理清疏工程對於上游集水區通洪斷面及避免土砂災害已有成效，市府基於地方主管機關權責建立協同分工模式，持續配合辦理相關督導查核作業，以維野溪清疏工程施工品質。</p>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2.3 高市府水區字第 10437719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5		高議員閔琳	一、海岸線管理權責，哪一部分是由水利局管理？彌陀、永安、茄萣是否有相關整治計畫？ 二、石螺潭排水目前工程進度？典寶溪治水工程橋頭筆秀段對淹水改善有非常好的成效，希望延伸至燕巢海城社區一併整治，請問何時可規劃整治？ 三、永安區公所在蘇迪勒颱風期	水 利 局	一、有關海岸線管理權責部分，依海堤管理辦法第三條規定，海堤種類分為「一般性海堤」及「事業性海堤」，除事業性海堤由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事業機構辦理維護管理外，依同法第五條規定，其餘一般性海堤由中央管理機關辦理規劃、整建、維護、管理等相關事宜，涉及本市權管部分則依第六條規定，應辦理其行政轄區內一般性海堤之事項，如：取締、處分、申請許可使用、防汛搶險等行政業務，綜上，本市轄區之一般性海堤屬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權管，事業性海堤則屬興辦事業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權管，本局轄管部分則為海堤以外之行政業務。另今年發佈實施之「海岸管理法」，針對無設置海堤之海岸線部分，本府統一由海洋局作為窗口。

		<p>間，雨下得不是很大竟然淹水，問題在哪？</p> <p>四、蚵仔寮海堤修復問題請依當地景觀作為修復的依據。 （區域排水科、市區排水二科、防洪維護科）</p>	<p>目前彌陀、永安、茄萣海岸線部分，本局前已辦理「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且針對茄萣海岸已辦理復育及景觀改善第一、二期工程，目前計畫辦理茄萣海岸已辦理復育及景觀改善第三期工程。</p> <p>二、</p> <p>(一)石螺潭排水出口處設置抽水站工程部分：已於104年9月29日訂約完成，惟用地因於104年6月18日與地主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召開協議價購會議，協議不成，刻正依據徵收作業程序及期程，預計105年上半年完成用地取得作業。</p> <p>(二)石螺潭排水整治工程：本局已於104年11月10日辦理地方說明會，與地方民意代表、里長、里民達成共識確認設計方向，目前進行細部設計作業中。用地刻正依據徵收作業程序及期程，預計105年上半年完成用地取得作業。</p> <p>(三)筆秀排水本局已於</p>
--	--	--	---

				<p>103年底發包應急工程辦理出流口段150m範圍渠道整治，該工程已於104年8月完工，另本局已接續辦理整治至筆秀橋，整治長度約530m，已於104年11月19日完成發包，預計105年底完工，本局將再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筆秀橋上游至海城社區海城橋渠段整治。</p> <p>三、本局於永安區有北溝、鹽田、永達、戰車壕溝、九號水門等抽水站於蘇迪勒颱風期間（8/8-8/9）設備均正常運轉，另8/31豪雨事件本局永達抽水站雖發生發電機短時無法啓動，但經本局承攬廠商緊急搶修已於20分鐘內完成修復並恢復抽水功能。</p> <p>查蘇迪勒颱風降雨狀況，累積雨量雖未達警戒標準，惟短時強降雨已達水利署所定義之淹水警戒，故該積水情況應為短時暴雨所導致。</p> <p>四、蚵仔寮海堤修復問題於設計階段時業已邀集當地里長辦理會勘在案，並收集相關建議納入「</p>
--	--	--	--	--

				<p>梓官區赤崁海堤既有護欄損壞修復工程」中，且本案完成設計後，亦邀集里長再次辦理圖說審查會勘，相關設計原則業獲當地兩位里長認同後再據以辦理發包作業，且於施工中里長也相當關心本案工程，本案目前接近完工階段，完工後可融入當地景觀。</p>
--	--	--	--	--

## 拾壹、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拾壹、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17 分）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玟）：**

今天進行交通委員會委員質詢，請登記第一位吳議員銘賜發言。

**吳議員銘賜：**

首先請教捷運局，在今年 5 月 29 日的總質詢時間，本席曾詢問過長鴻營造公司可否如期如質完工問題，局長當時怎麼答復的，請局長再重述一遍。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謝謝，當時就有提過，針對這部分，我們一直努力，希望可以如期如質達成。在如質部分，也經由交通部和工程委員會 2 次品質查核，都是給「甲」的成績。

**吳議員銘賜：**

但事實是沒有辦法如期如質了，已經跳票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跳票後，在 16 日就邀集了長鴻、分包商，已經都討論過了。

**吳議員銘賜：**

我知道。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討論後，擔心的是監督付款和債權讓與部分，所以這部分的財務問題都已經解決了。

**吳議員銘賜：**

長鴻主要是負責 C1 到 C14，這 14 個站都是由他負責承包的工程？長鴻營造公司跳票事件，根據工商時報報導，主要是因為高雄市政府工程款都沒有提撥，所以導致銀行存款不足，說的好像是市政府害他跳票一樣。局長，果真如此嗎？請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奴）：**

局長，請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個講法是不對的。進度部分，其實我們已經可以停止付款，不過爲了整體工程部分，還是繼續付款。所以第 17、18 期款項，都是照常付款。付款流程是這樣的，先完成到某個階段，就會估驗、計價，然後會經過 PCM 監造審核完成後，再提送給我們；所以每一期的工程款，是根據他們所提出，都是按照期程予以支付；至於當中所講的 10 億元，就是 56 億中的 20 億，他們提領了 9 億多元，還餘 10 億多元，而這 10 億多，有 6 億多是已完成的，不過工程完工後，不代表馬上就可以請領，因爲要達到一定程度後，提出申請估驗、計價後，才可以執行。

**吳議員銘賜：**

所以就不是高雄市政府害長鴻跳票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絕對不是。

**吳議員銘賜：**

這樣的話，有沒有提出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已經說明清楚了，同時也向媒體說明。

**吳議員銘賜：**

已經說明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工商時報有替我們說明。

**吳議員銘賜：**

絕對要顧及到市政府以及市長的形象。〔是。〕坦白講，承包市政府工程竟然會做到跳票，知道這會讓多少承包商領不到錢，被罵慘了！在今年 5 月份總質詢時，就已經分析過長鴻營造承攬工程部分，訴訟爭議點有四種，第一、就是違反合約精神、不履約和積欠工程款、包括下游包商的工程款、拖欠貨款等四項。再請教局長一次，依照長鴻目前的情形，是屬於哪一種？請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長鴻的部分，就是應付未付和應付已付；其中應付已付部分，就是長鴻都是開票，而且都是開長期票，而開具長期票，在整個法律上，其實已經是應付已



付。

**吳議員銘賜：**

這也是不履約啊！沒有按照合約進行，所以就積欠工程款。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當中存在兩種法律關係，一個是長鴻公司和市政府的關係，我們和長鴻簽訂合約，長鴻又和分包商簽訂合約，所以長鴻公司和我們的關係，都是依照合約執行。至於長鴻和分包商的關係中，因為都是開立票據，如果分包商有意見，就要向長鴻提出；另外一種，就是分包商已全部完工，而長鴻並沒有付款給他們，而這個款項，捷運局已經提撥給長鴻了。如果這樣的話，在 1 月份時已和長鴻簽訂一份承諾書，只要分包商向捷運局提出，我們就會替他們召集會議；也經長鴻公司同意，我們已經付款給長鴻的，而長鴻沒有付給分包商的，這部分，長鴻是直接同意由我們付款給分包商。

**吳議員銘賜：**

局長，在今年 5 月就已經向你們講過了，長鴻營造在工程界的負面消息很多，專門掏空公司！幸福人壽一百多億，現在知道要落跑了，就一直更換董事長，知道要丟臉了，才要換人頭，這些你們應該都知道嘛！負面新聞這麼多的公司，難道在事前都沒有做過徵信嗎？捷運局到底在做什麼？讓一個亂七八糟的公司來承攬工程，再讓他去坑殺下游分包商，讓這些分包商都沒有辦法領到錢。聽說長鴻已經向法院提出債務重整，宣布破產了，到時候誰會先拿到錢，還是未知數。說什麼下游分包商會先拿到，我看會先讓法院查封，這是非常可惡的一家公司，當初是怎麼標到這個工程的？是公開底價嗎？是不是，局長？是不是用公開底價方式？或是洩露底價？

**主席（周議員玲奴）：**

局長，是不是最有利標，或是其他？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最有利標，聯合承攬。和 CAFF 聯合承攬，CAFF 同時負連帶履約責任。

**吳議員銘賜：**

CAFF 是西班牙的這間公司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CAFF 是西班牙的這間公司。

**吳議員銘賜：**

這家公司財務狀況也是很糟糕！有去查過了嗎？不知道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報告吳議員，是希望整個工程的運作可以如期如質完成；至於品質部分，已

經向議員報告的，工程會和交通部的品質查核，都是獲得甲等；至於進度的部分，長鴻有財務的危機，但是我們也增設很多的策略，所以是繼續推進，從去年底開始，工程進度是 61%，到目前為止，已經達 85%，所以剩下 15% 的部分，其實這一段，在 C8 部分，是預計在年底可以達成。

**吳議員銘賜：**

局長，這些我都清楚，但要講的是，當時有五、六家廠商要承包，後來大家都放棄了，因為標不到！要怎麼標？好像早就知道了，對外都放消息會承攬到這個工程，再找個亂七八糟的西班牙公司合夥，這個都是騙人的！我很感慨的是，捷運局人才濟濟，難道就真的無法去審核一家公司的商譽和信用？眾所皆知，長鴻是一家爛公司，偏偏高雄市的一項重大工程就被這種公司承攬去了，難道你們都沒有責任嗎？天大的笑話。即將過年了，很多的分包商都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我的朋友就被積欠了 1,200 多萬元，講說做不到 2,000 萬元，就被積欠 1,200 多萬！沒錯，雖然你們召集三方了，可是最後錢還是被法院查封，你們有辦法直接先撥款給他們嗎？可以嗎？如果可以的話，就要好好的善後。還有後續工程要怎麼辦？有沒有辦法繼續做？請局長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分包商的權益，不會受到影響。因為現在正在進行長鴻公司的重整，所以在重整之前，我們已經積極進行債權讓與。至於債權部分，長鴻在我們這裡的款項，已完成未支付部分有 6 億，長鴻積欠分包商的部分，差不多有 3 億，所以其中的債權讓與，就是長鴻債權讓與給分包商，對我們的債務關係部分，我們可以直接把這一部分的債權讓與，將長鴻債權已經讓與分包商部分，分包商再用 6 億去付這 3 億，沒有問題。第二個部分，我們後續未執行的部分，全部都是採監督付款。監督付款部分，工程會有規定進度達到 75% 之後，它可以採行監督付款。監督付款就是由我們將所有的這些工程款項部分，直接支付給分包商，而不是給長鴻，然後再轉給分包商，所以對分包商的權益和他以前的債務，以及未來執行的支付部分，其實不會有任何問題。

**吳議員銘賜：**

局長，我再請教你，那些小包商的每筆款項都能收到嗎？你敢保證嗎？請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吳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裡面就是用債權讓與，債權讓與部分，是針對分包商和長鴻公司雙方合約的債權部分處理。

**吳議員銘賜：**

你敢保證嗎？你敢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它要完成，因為債權讓與不是我們可以決定的，而是分包商和長鴻，如果他們已經簽定債權讓與就沒問題，假如分包商沒有和長鴻簽債權讓與部分，這裡面可能會受…。

**吳議員銘賜：**

如果沒有呢？錢都拿不到了，對不對？很多小包商都是這種情形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他如果有債權讓與就沒問題了。

**吳議員銘賜：**

很多小包商都是一包又一包的，要怎麼債權讓與？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在這裡面我們有請律師幫忙他們，針對債權讓與部分來處理。

**吳議員銘賜：**

你們要全部清查啦！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我們已經請…。

**吳議員銘賜：**

全部大小包商都出來聲討了，有的還承包二、三包的工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 16 日當天其實是自救會部分，因此那天我也有做決議，就是所有債權讓與部分要給予所有分包商，所以每一個分包商只要提出，長鴻都要同意他的債權讓與部分。因為債權讓與是雙方去約定的，所以我們也請 PCM 監造通知所有分包商說：他們現在要趕快和長鴻進行債權讓與的作為。

**吳議員銘賜：**

局長，外面那些小包商都咒罵說：政府工程的所有設備和基礎全都是我們來出錢，結果「啞巴壓死子」，真的是有苦說不出啊！當初他們會來做輕軌下游分包商，是看在高雄市政府這塊招牌上，不然大家都是很怕的。因為高雄市有很多營造公司都很惡質，他們專門在坑殺這些包商，並不是要正派經營的，就類似長鴻公司專門在硬拗，說難聽點，根本是專門出來搶的！我比較怨嘆的是，為什麼你沒有事先就徵信好？我們難道無法找一家比較好的公司來嗎？不

是採內定或逼退的方式，讓別人都不能來投標啦！我如果知道無法得標的話，我幹嘛來幫襯投標，我豈不是多耗油嗎？所以這些善後要處理好，不要讓人家說有哪裡沒收到錢，而哪裡也沒收到工程款，屆時他們又會向本席陳情，這樣就會影響到我們的形象了，局長，這樣做得到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感謝吳議員，從 16 日開始應該沒有任何分包商會再有怨言了。如果有人向吳議員反映的話，拜託吳議員通知他，請他儘速來找我們，我們會盡全力協助他們處理這些事情，所以他的債權部分，其實趕快簽債權讓與都可以確保的。第二點，我們整個輕軌工程第一階段部分，是採取公開招標，所以一切程序部分都是依照法定程序進行公開招標的作為。公開招標裡面，其實我們不能限定哪些人可以來，哪些人不能來，最終決標部分，也是依照公開招標所決定的。

**吳議員銘賜：**

全部都用底價來標最公平了，用底價標啦，願意來的廠商就會自行投標了，我覺得這樣最公平，也是最省錢的方式。但不是說用底價標就可以不顧工程品質了。局長，後面第二標你要多注意一點，不要再有類似情形發生了。長鴻也要多加注意，不要讓他又弄一家假公司來拐騙了，聽說他還在覬覦第二批工程。

再來，請教觀光局長，內門宋江陣這三年多來的活動，是由哪幾間廟承辦的？本席很納悶的是，為什麼都是同一家公關公司拿到？請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許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感謝吳議員的指教，內門宋江陣這三年分別是由內門 3 間寺廟主辦，有內門紫竹寺、順賢宮、南海紫竹寺 3 間寺廟承辦。

**吳議員銘賜：**

但都是同一家公關公司拿到的。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家公關公司是我們透過招標流程，鼓勵大家提供他們的行銷方式和策略，它有一個評審委員會。

**吳議員銘賜：**

這個預算裡面包括觀光局編的，而交通部觀光局也有給我們補助。西元 2000 年民主進步黨執政，阿扁總統交代當時的文建會，就是現在的文化部，針對全國歷史悠久文化活動，從 1 月到 12 月每個月都有文化巡禮，就像東港迎王平安祭典，以及大甲媽遶境活動。局長，全國這些 1 月到 12 月的文化活動，每個月都有文化巡禮活動，高雄市具有代表性的文化活動，就是羅漢門迎佛祖，

它的歷史有三百二十年了，都在農曆 2 月 19 日佛祖誕辰日舉辦，也是高雄唯一通過國家認證的民俗文化資產，早期內門叫做羅漢門，也是鴨母王在那裡起義反清復明的地方，雖然他只當 60 天的皇帝，但是也見證民間團結的力量。聽說當時宋江陣的人都是他的部將，他所率領的都是當初羅漢門的陣頭，他們還攻到台南府城，所以這個地方在台灣歷史裡面是非常有名的。

局長，本席再請教你，為什麼一個這麼有意義的傳統文化，卻變成宋江嘉年華會？以前人家在舉辦羅漢門迎佛祖活動，是由 2 間寺廟輪流承辦的，為什麼會由新建的順賢宮承辦？結果它的主神是媽祖。這間廟有時候爲了配合它的媽祖誕辰日，就把承辦時間往後延，真的很亂來，這樣就失去它的意義了，局長，請回答好不好？請針對這件事情來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許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吳議員對這段歷史非常瞭解，羅漢門當初是因為迎佛祖活動發展起來的，但是在民國 95 年的時候，就是縣市合併前的原高雄縣時代，當時討論說內門地區有 3 間寺廟，他們都有興趣要辦民俗活動，所以在 95 年的時候，有人提議順賢宮是不是也可以來辦。據我所知，當初爲了這個提議地方人士有向紫竹寺、南海紫竹寺的主神擲筊請示，也都有得到他們的允許…。

**吳議員銘賜：**

沒有這回事啦，不是這樣子。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是我所瞭解的過程。

**吳議員銘賜：**

當初就是這間廟的主委和當時的縣長是好朋友，所以強龍壓地頭蛇，是他們硬要辦的，因爲他們剛建新廟，就說他們也要辦，大家都知道我們民進黨這位叛兵就說讓他辦，才成爲這樣的結果，沒有輪流擲筊的，人家是第一公廟在辦，哪有私人廟在辦的，主席再給我增加幾分鐘時間。

**主席（周議員玲玟）：**

延長 5 分鐘。

**吳議員銘賜：**

局長，我再請教你，我們宗教信仰地方可以當營業場所來經營嗎？主辦內門宋江陣的順賢宮，他不夠資格吧！除了不夠資格主辦根本是變相經營旅遊團，局長你知道嗎？麻煩回答一下。

**主席（周議員玲玟）：**

許局長，請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他有建一棟香客大樓。

**吳議員銘賜：**

兩棟啦！那裡蓋得非常好、很驚人，像是五星的飯店，標榜六星香客大樓，全國最知名的。我記得幾年前媒體報導過，後來卻不了了之。人家蓋廟為的是給信徒拜拜、一個信仰寄託的地方，就是一個奉獻的心，這主委在高雄市爭議這麼大，很多錢聽說都跟銀行借的，無本的耶！後來都是百姓的血汗錢來買單。所有的飯店都是觀光局管的，你們應該去瞭解是否違法還是違規。你們看住都要收據！我也是獅甲廟的董事長，我們每一分錢都要按照規定來，哪有說去住旅社開添油錢的收據！添油香錢沒關係但也要隨意，看人家是要一百、二百或是五十，看他自己的經濟能力，哪有還要按價格！價格你們看有二千一還有二千六，還有旅行團！你們去網路上看，哪有大家都知道但你們觀光局不知道？局長，我們現場官員哪一位是負責管理飯店？麻煩請科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科長回答。

**吳議員銘賜：**

你們知道這間順賢宮益賢山莊變相營業經營飯店嗎？

**觀光局觀光產業科吳科長契德：**

目前香客大樓有針對特定服務對象做營業，如果有對外招攬我們會再去做了解。

**吳議員銘賜：**

請放一下影片，先請坐，你聽聽看。

（影片播放開始）

順賢宮益賢山莊：你好，很高興為你服務！

客人：你好，我想請問你那裡是順賢宮香客大樓嗎？

順賢宮益賢山莊：對。

客人：我想請問你們那裡住宿費用怎麼算？

順賢宮益賢山莊：請問什麼時候要入住？

客人：下星期，10月24日。

順賢宮益賢山莊：10月24日。

客人：下星期六，對。

順賢宮益賢山莊：那我們10月24日目前已經客滿了。

客人：那23日有嗎？

順賢宮益賢山莊：順賢宮你好，很高興為你服務！

客人：你好，我想請問…。

(影片播放結束)

**吳議員銘賜：**

這樣有沒有在營業？還有人專線專門在聽電話！科長，這樣有沒有收錢，你應該知道。這樣是壞榜樣耶！你如果要做生意就好好做生意，你就開飯店就好，用神明的角度出來賺錢，這樣可以嗎？連神明都被綁架了！媒體報導了也沒用，觀光局可以去管他嗎？科長，可以嗎？你好好查清楚。局長，在這裡也要拜託你，未來我們內門宋江陣的活動是不是要回歸讓這兩間宮廟舉辦，地方也較能接受。順賢宮還不夠格舉辦！人家有他們歷史淵源的，而後來才來建新的廟。如果要講到建廟的時間，還有一間拜保生大帝三百多年的廟都比它還夠資格，局長，這樣你同意嗎？下屆不要讓他舉辦，可以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許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件事已經從 95 年到今年是 104 年，明年就十年了，持續因當時有個協議，我們做為承辦單位，只有依照當時協議來做為明年相關方案照表。我跟議員報告，關於這部分地方人士都有商量過，〔…。〕當然關於這方面有各種不同看法，〔…。〕內門傳統迎佛祖活動 2 月 19 日，這個活動會繼續辦，這紫竹寺、南海紫竹寺不管誰辦，每年農曆 2 月 19 日，都會辦迎佛祖遶境活動，順賢宮是宋江陣這名義來辦，跟迎佛祖是有區隔的，〔…。〕我們將宋江陣提升為一種觀光文化活動來跟交通部申請補助，以觀光文化角度看內門宋江陣活動，不是純粹民俗迎佛祖這件事情，〔…。〕是我知道，謝謝。

**主席（周議員玲奴）：**

謝謝吳議員質詢，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質詢。

**邱議員俊憲：**

今天針對交通部分業務進行探究，剛剛聽到首長們業務報告，內容非常豐富，裡面有很多值得探討議題，因為質詢時間有限，所以我就針對幾項比較大的議題做討論。

前陣子看到一件新聞訊息，剛看到時會有點嚇一跳，中國單方面透露一訊息陸客配額到大選前，10 月開始我們要減少 95%。我們也知道陸客從 2008 年 7 月 4 日首團來台灣，一直以來對台灣觀光市場有一定影響程度。100 年開始每日配額到 4,000 人、104 年 9 月 21 日上個月中央政府宣布配額人數從 4,000 人變成 5,000 人。傳出這項訊息時，我們會想到一個問題，到底這會對高雄觀

光市場、旅宿業造成多大影響？這訊息出來後台灣交通部觀光局第一時間不敢直接承認或否認真實與否，我們只看到中華民國旅行公會全聯會之前秘書長至少說大陸公部門商務團來台灣會全面停止。在馬總統執政 8 年裡，我們都知道中國許多官方團體不斷來台灣甚至高雄也很多，高雄很多旅館可以看到招牌上寫某某統戰部參訪團，這是很稀鬆平常的事，這幾年演變下來，台灣人民也習慣了。我要說的是，剛剛觀光局長也有說高雄主要觀光來源是國內旅客，所以在交通部觀光局 103 統計年報裡，國人主要住宿的城市除了南投、宜蘭、屏東、花蓮以外，其實高雄是佔國人在國內旅遊 10.4%，比例是很高的。國內旅遊的主要探訪點，愛河、旗津、西子灣在這十幾年下來都在名列前茅，一年有 700 萬多次來到高雄這些地方去遊玩。我要的講的是雖然這幾年陸客似乎好像人數一直增加，總量看起來好像很驚人、商機很大，可是這張表我們可以看到，雖然人次一直增加，可是每個人平均花費的金額一直減少，這代表什麼？我們看到的只有量的成長，質沒有成長。

這幾年包括去年大選的時候，大家都一直在探討陸客在高雄到底是正面效益比較大，還是負效益比較大？我覺得對高雄觀光的影響透過這張表要告訴大家的是，2007 年在陸客來台灣可以自由行、可以團進團出之前，高雄的觀光旅館住用率平均大概 70% 左右，2007 年一整年；另外一張表是今年上半年（1 月到 6 月），陸客沒有減少，還是很多人，可是我們平均住用率只有 68%，其實陸客來跟陸客沒來，實際的統計數字感覺起來對旅宿業沒有太大的影響，當然前幾年觀光局也一直在探討我們的旅館數量是不是太多？總量是不是要管制等等，這些數字連帶的後面還有一些是不是新的旅館增加等等之類的，可是我要講的就是說看起來陸客對高雄的影響其實沒那麼絕對，所以我要請教觀光局長，針對陸客可能減少 95%，你覺得對高雄的觀光旅宿業的影響會有多大？觀光局針對這個部分到底有做什麼樣的準備？或是有什麼想法？是不是請觀光局許局長簡單回答、說明？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許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邱議員對這個議員的關心跟指教。我想媒體報載不管是剛剛許前秘書長講的或是什麼，這個都還只是揣測，在我們觀光產業這部分的業者裡面，我有問過他們，萬一這種情形發生，他們有什麼因應？他們是有兩個講法，第一個，歷年在台灣選舉的時候，在中國大陸那邊都會有一個這樣的警示，希望來台灣的這些陸客團體盡量不要去參加政治活動避免爭議。這一次碰到我們台灣大選會不會比照前幾年的方式，用這樣暗示或明示的方式讓他們的旅行團減少來台



灣？我想這部分整個交通部觀光局跟各觀光協會都還在密切的準備、密切的因應中國大陸的作法，但是我想如果以高雄為例，剛剛我的業務報告也有講，其實高雄最主要的觀光客還是以國內佔了將近六成，陸客對這些旅館或從事餐飲以及購物店的業者當然有他的利基，我們想說從事特別是以陸客為主的旅館或是餐飲、購物店，自己也要做好萬一真正發生大幅減少這種情形的準備。

觀光局站在整個照顧觀光產業的立場，我們已經盡量來分散客源，今年以來我們大量的去開發東南亞新的市場，包括馬來西亞、新加坡，甚至現在我們準備去越南做新的觀光客開發，以及對東北亞特別是韓國、日本，他們在冬天的時候非常冷。這段時間，我們的航班也增加非常多，現在高雄飛日本的航班一個星期已經將近 100 班了，帶來東北亞到高雄過冬的觀光客在 10 月以後也有明顯的增加，所以我們想我們不要把雞蛋放在同一個籃子，要分散客源，這樣避免單一國家萬一有發生以不確定因素來干擾觀光團的話，我們可以做最好的準備，這是目前我們所能做的，當然還要很優先的就是提供更多吸引國內觀光客到高雄的鼓勵方案出來。

**邱議員俊憲：**

謝謝局長。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

**邱議員俊憲：**

就像剛剛局長講的，對於跟中國大陸的交往其實我們一直的態度就是這樣，他是有幫助，可是不能依賴他，我們的市場、我們的雞蛋不能放在同一隻籃子，所以在這裡也要肯定觀光局。其實過去這幾年從上一屆的議會開始，縣市合併之後我們一直在講 LCC，就是我們的廉價航空。這張表上面看到的這 9 家廉價航空在高雄都有航線飛到世界各個國家，包括中國大陸有 2 家，其他的有日本、韓國、東南亞、馬來西亞等等航線，其實這些都有在努力增加中。這部分其實要跟觀光局肯定，可是我們也知道小港機場的發展，這幾年討論很久，從南星計畫一開始在討論是不是要把小港機場搬去那邊，講到現在看起來比較具體一點的就是只有要把跑道拓寬為了航班安全等等的。可是我們從客觀的數據知道小港機場國際航線的使用率大概只有 50% 左右，所以我們成長的空間應該是放在這邊，不是只有中國大陸而已，是其他國家的市場。50% 等於是現在到高雄觀光的外國人還有 50% 的成長空間，整整一倍。這部分的航線開關當然是地方政府也要去努力，可是在中央交通部的部分，我們還是有很大的努力爭取空間，因為我們也知道過去對於兩岸的定期航班，我們也在爭取他分配的額度是不是可以多一點，可是我們也知道再怎麼爭取到現在還是不到 10%，

之前 9.6%，喊了好幾年還是分配不到，只有在台中、松山，甚至是桃園機場，可是小港機場就是不給。這部分當然像局長剛剛講的，某個特定市場的人為因素及操作能力遠過於市場機制決定的時候，這部分我們當然不能只依靠他，所以這部分真的是要拜託局長。

其實在航班熱門時點去小港機場看是人滿為患的，可是在人滿為患的狀況之下是我們有沒有做更好的準備讓那些觀光客能夠來？因為剛才觀光局的業務報告也有講到，日本的遊客只佔 4% 而已，其他國家的也大概佔 4%，大部分都是陸客，可是就覺得很可惜，高雄的自然環境應該是讓一些其他的觀光客更願意來到台灣、來到高雄玩的，可是看起來並沒有辦法能夠有這樣的效益出來。其實面對我們整個大環境是好的，高雄的體質是在改變的，我們一些不一樣的景點其實都不斷的去經歷，提供新的想法給遊客進來遊玩，所以在這裡建議觀光局，我們還是要持續的不斷開發新景點，開發新景點不是去 make up 一個新的，其實我們原本很多的景點是需要化妝、重新點亮起來。像我選區裡面的澄清湖風景區，過去也是很多日本人會去那邊觀光、去那邊打高爾夫球，可是現在呢？現在可能看不到這樣的狀況，當然我們每年也花很多預算在整理它，可是怎樣讓除了國內或市民朋友以外，讓國際的市場能夠進來這個地方？

第二個，我們在爭取為什麼要航線到高雄？我們有一個目的就是要延長這些客人在高雄停留的時間，因為他停留的愈久，我們才有機會讓他有更多的消費機會跟行為增加當地業者的收益，所以這部分其實我們一定也要持續努力去做。

第三個，建議增加我們的附加價值。我真的不建議我們一直在衝量，雖然總產值有增加，可是我們看到的是每一個平均貢獻的 value 是降低的，我們付出的成本一直在增加，包括前陣子我們一直在講的西子灣陸客的問題、哈瑪星的問題等等，我們看到很多人，可是對地方或對高雄的觀光市場帶來的幫助是非常有限的，這部分其實我們真的是要更認真、更仔細的去思考我們這些觀光發展的配套措施。

前陣子我們也看到高雄跟熊本的航線即將啓動，我們看到熊本縣的吉祥物 Kumamon，爲了這個航線，他們做了很多的行銷活動，包括跑去我們台灣的航空公司參加他們的空服活動，透過很多的影片、照片，透過不同的管道譬如網路、LINE、Twitter 等等之類，讓更多人看到他們熊本和高雄之間的連結，但很遺憾的是，我看不到我們這隻高雄熊，就是它去中華航空時，爲什麼們沒有一起去？因爲是這兩個城市在直航，我的意思是，熊本熊會有今天這麼有名的盛況，不是一天、兩天造成的，是累積很多的資源去做的。我們高雄熊（HERO）還未滿週歲，沒關係，但我們要趁現在一些好的機會，一起去和其它國家、城

市的吉祥物，做更高度的連結，我在此有個建議：我們直航，議會也會出一團嘛！局長要不要考慮一下？買一張機票，讓我們這隻 HERO 一起過去，坐著飛機過去到熊本，和他們做更好的交流。我們的 HERO 也很努力，副座也有帶它去日本做行銷，可惜我們的通路不是那麼的強勢！要自己去創造一個通路出來，是很辛苦的，最簡單的方式是搭著人家強勢的通路一起出去，讓全世界的人看到這隻 Kumamon 以外，就是看到我們高雄這隻。

這部分，在此建議觀光局，好不容易設計這隻吉祥物出來，如何讓它更有效，不要今天設計一隻吉祥物出來，一歲、兩歲之後，又覺得沒效，又要去創造另外一隻出來，這就很可惜！在上個會期，其他議員也有針對吉祥物的部分，提出很多的探討，既然決定的就是這隻代表高雄，我們就應該做更有效、更努力的去做整合行銷，這件事就要發生了，拜託局長借力使力、不費力，做一些搭配上的行銷，讓國際更多的城市看到高雄的存在。

這段期間高雄發生一件大事情，就是我們的輕軌終於在路上提供市民一個服務。我們知道，陳菊市長剛上任時，剛好也是遇到高捷紅、橘二線剛通車，一個城市要有軌道運輸，新的載具的服務，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必須投入非常多的資源改變之後，才去使用公共運輸的習慣，當然在使用上，會遇到很多的挑戰，這幾天也有很多新聞在質疑，為什麼很多車子跑到鐵軌上、使用習慣等等之類的，我相信這些都是為了讓高雄輕軌，更加的出類拔萃，而給的一些挑戰。這些挑戰一定都會有，而且會持續下去，可能一年、兩年都會在，可是我覺得高雄捷運通車營運的經驗，我們應該堅持往對的方向走，台灣第一條輕軌在高雄發生，當然會有很多的挑戰，因為大家都沒坐過、大家從來也沒看過它在高雄、在台灣這塊土地發生過。在此要勉勵捷運、交通局的同仁，在很多的配套措施和行為，真的要發費更大的時間去做，我也去過西班牙，看過歐洲的輕軌系統，第一次看到我們的輕軌（小綠綠）在高雄的道路行駛，那是多麼感動的事情，為什麼？那是多少人費多少力去爭取到的。

還記得當時在動工，我們都在現場、局長可能也在現場，有某位市長候選人說：那是不需要的，現在通車了，大家都很高興，過去的辛苦反而忘記了。在此要請捷運局，我們雖然面臨到統包商的一些工程介面的問題，但我們更應有信心，大聲的向市民朋友提出幾個保證，這些時間點，應該是局長你自己公開說的，明年春節前 C1 到 C8，明年 6 月前 C1 到 C14，請局長再一次公開宣示，這部分的時間里程碑是沒問題的。我覺得統包商、中小商、中小包工程的介面問題，高雄的市民朋友在乎的，不外乎是工程是否能照常進行？品質是不是一樣沒有疑慮？通車的時間是不是能如期的完成？

我建議局長，等一下針對這幾個很正面的說：我捷運局長，向高雄市民保證，

我們的工程絕對照常進行，品質絕對沒問題，完工的時間絕對照原本規劃進行。我認為一個大有為的政府，應該有辦法去提供給高雄市民這樣的保證。這陣子吳局長雖然比較辛苦，但我相信捷運團隊應該有這能力去做這些保證，請吳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吳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邱議員之所以提出這個，應該是長鴻跳票的因應，長鴻跳票的問題已經都解決了，我們用債權讓與，監督付款，長鴻本身現在已完成，未支付的部分有 6.7 億元，長鴻欠分包商的部分，大約 3 億元，在監督付款、債權讓與的部分，其實分包商的權益部分都可以確保。今天開始他們都已進入加速推進，目前我們到 C8 的部分，車站本身鋼構都已經完成，鋪軌的部分只剩二個部分：一個是成功橋引道的部分和新光、大遠百本身兩端的部分，這些部分本身工程都不大，所以鋪軌、軌道的部分和車站所有的部分都不會有問題。我們很有信心在明年春節之前，可以延伸到會展中心 C6 的部分。同時愛河橋是我們的要徑，愛河橋本身整個高架的部分，目前下部的部分都完成，上部的部分也在加速整個鋪設。另外主要跨河段的部分，跨河段的部分主要在 P5 的部分，也加速再進行，剩下的只從 C12 到 C14 的部分，這個地改和鋪軌的部分，也加速推進，我們也希望可以在明年 6 月來完成這一段。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剛剛說未來輕軌的工程，工程照舊、品質無虞、如期完成，這三個要求應該是沒問題，你可以承諾的，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沒問題，這部分是我們絕對要努力的，在今年交通部和工程會都有來品質查核，我們還是拿到甲等。

**邱議員俊憲：**

局長這樣的答復，我認為你這部分是可以承諾的，應該沒問題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是我們的努力目標。

**邱議員俊憲：**

就承諾嘛！勇敢一點、有信心，支持捷運局、支持高雄市政府的很多啊！包括議會也都支持，我們小組也去考察過，有很多困難，我們不擔心、也不害怕。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其實都沒困難。

**主席（周議員玲玟）：**

延長 2 分鐘，給局長 0.1 的空間，不要讓他把話說得太滿。

**邱議員俊憲：**

謝謝主席，局長請坐。我們很有信心讓台灣很多的第一次在高雄發生，如 2009 年世運會開始，以前很多事都不可能，不過在大家打拚之下，真的沒問題。以前高雄有全台第一個公共自行車的租賃系統，現在有第一個輕軌運輸系統，我們也知道前陣子，市長和交通局長去法國，和法國的廠商簽一個 MOU，針對電動共享汽車計畫，相信不久的未來，除了輕軌、捷運之外，高雄市會有更多不同的公共運輸載具的服務。雖然它是私人公司提供，是要租賃的，可是布的點和密度不亞於一個新的公共運輸系統，我們也知道建捷運要花 1,000 億元，建輕軌要 100 億元，但電動輕軌計畫，不用花那麼多經費，可能十分之一就可以了。

在上次市長的施政報告和總質詢，我也提出這樣的質詢、要求，我們的選區是原本高雄縣的地方，也一直期待輕軌這麼好的交通載客，可以進到原高雄縣來提供市民、鄉親使用。剛剛我們看到捷運局的報告，只是延伸線而已，延伸到湖內、大湖站，七個站要蓋七年，台北市一年通一條，我們是一年通一站，再來是預期的，可能還沒辦法辦得到！這部分期待在 2017 年，高雄要辦一個全國生態交通全球的盛典，是不是有更多的空間來…。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陳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邱議員的關心。這次我們跟市長去法國巴黎的行程當中，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去參觀 Blue Solutions, Bolloré（博洛爾集團）這個集團。這個集團有三大主軸，其中有一個就是針對電動載具怎麼樣運用在城市裡面的突破的作為。他們目前有一個很成功的計畫就是電動小汽車的共享計畫，這個部分已經有一百多個城市加入這個系統，整個系統看起來是很成熟的。我們也去了解他們的效益，目前在巴黎的效益就是如果有一輛電動小汽車，大概可以取代 8 到 10 輛一般自有的車輛，可以大量減輕我們自有車輛的需求。第二點，針對節能減碳也有很大的效益。這次我們在那裡就有簽了一個投資合作的意向書，希望他們很快能到高雄來評估，他們希望我們提供 50 個站點讓他們評估。

第二個部分就是剛才邱議員所提到的，他們公司裡還有一個 Blue Tram，就是他們的技術有點像我們輕軌的技術，他們是用超級電容做無架空線的充電，在車站裡充電。目前他們的車子只有中巴，有一個好消息是他們希望年底能擴充到大巴，特別是在年底的世界氣候變遷大會（COP21）在巴黎舉行，他們會

在香榭麗舍大道，整個由這個集團提供 Blue Tram 的接駁。我們可以看到大巴未來行駛的狀況，也可以做為我們未來引進的參考。如果這個可以引進進來，誠如剛才邱議員所提到的，以及捷運局長所報告的，未來在一些輕軌的路線上需要有前期的養量，或許透過這種既經濟又實惠的運具來做為養量很好的替代運具，以上說明。〔…〕屬於電動小汽車共享計畫，這個他們會來投資。他們因為有發展電動公車以及電動無軌電車，他們有提供幾種方案，一種是他們提供車子給廠商購買，或是另外一種合作方式，這些都在商談的過程裡。

**主席（周議員玲玟）：**

謝謝邱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慧文質詢。

**陳議員慧文：**

剛才邱議員有提到全台灣第一條的輕軌捷運系統已經啟動了，現在正在試營運，第一天的試營運有很多同仁，不分藍綠，不分黨派，去了將近一半的議員，大家一起試搭乘，帶著非常喜悅的心情迎接台灣第一條環狀輕軌。接下來我們要去討論一些未來可能會發生的問題，以及要怎麼去因應一些突發的狀況，還有要怎麼養量，在營運的過程中，這可能需要一點時間，但是可能陸續會有民衆對輕軌營運的狀況提出想法。

在此先提出我的想法跟吳局長及大家共同研究一下。那天的搭乘體驗中，我覺得車箱非常的寬敞，也非常舒適，真的也感覺很不錯，整體到站亭及搭乘等等都讓我感到非常舒適和便捷。這也是未來高雄在交通上的發展，我們未來的展望和期待。在此請教吳局長，因為 C1 到 C4 是這次試乘主要的站，從 C2 到 C3 有經過了一個很大的十字路口，就是中山路，當天所有一起搭乘的議員都驚呼，經過這麼大的路口又沒有柵欄，如果發生車禍怎麼辦。我想大家都不希望發生車禍，以台鐵的狀況是有柵欄，但還是時有耳聞發生車禍的狀況。我知道捷運局這方面也有預想到，也有編列預算在做宣導播放影片，希望讓民衆更了解，以後在高雄環狀輕軌的沿路上會有這樣的情形。但是如果發生的時候要怎麼去因應，因為輕軌只有軌道一條路，一旦發生車禍的時候，是不是整個就停擺了，要怎麼去因應這樣狀況。這是可能會發生的問題，請吳局長簡短的回應一下。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吳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車禍有兩種狀況，如果車禍發生在路口，路口的部分就由交警處理，交警會透過相關規定直接處理。處理時會視當時輕軌的車子能不能動，如果車子可以動，只要證據保全確定之後，後續的權責就直接依照這部分來處理。如果車子

不能動的話，我們在初履勘的時候都有演練，有提到這樣的題目。車子不能動有分兩種情形，一種是有出軌；一種是沒有出軌。如果沒有出軌的話，我們就用路軌兩用車直接移除，就可以直接運作。雙軌的部分，我們到 C4 都有倒岔，在兩線裡面都有倒岔，倒岔的部分就可以針對這樣的狀況去移除車輛。如果有出軌的話，我們會針對出軌的車輛做排除，車軌的部分我們可以做平行移動升降直接處理。所以我們可以很快的把障礙排除，以維護路口交通流暢；至於最終的權責也會依照交通相關的規定由交警直接處理。

**陳議員慧文：**

所以在這部分你們是很有信心做這樣的演練，如果發生類似大的車禍事件，你們是能夠很快的排除，不會讓輕軌停擺。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都有標準的 SOP 和相關的演練運作。

**陳議員慧文：**

我們都不希望會發生車禍，但是這對台灣及高雄來講，是第一條跟汽機車同樣在道路上的運具，民衆還不是很習慣這樣的模式之前，這個部分要先想好怎麼因應。

第二點、我們去試乘之後發現，運價規劃依照審議委員會通過是單次 30 元，不論路程多長多短都是 30 元。以 30 元的計價，依本人的淺見，高雄的捷運而言是 20 元起跳，一卡通另外有折扣。如果以 C1 開始，就你們的報告內容顯示 C15 到 C37 在 108 年之後才會營運，所以 108 年之前就是 C1 到 C14。以 C1 到 C14 的路程，環狀輕軌就是包括夢時代、旅運這些有關於以後主要的這些點，還有市總圖。以這樣的長度來講，我們希望開到那裡，除了最後是到西子灣，這當中可能只有 3 段的轉乘，你們的報告裡面有提到，轉乘剩 2 站，就是凱旋和西子灣，是有可能輕軌和捷運的轉乘。

這些點來講，如果以一般民衆要搭乘的這樣的習慣，我從 C1 短程是夢時代或者旅運等等，這樣 30 元起跳，這個票價有沒有競爭力？我可能到凱旋轉乘，是不是更沒有這樣子的競爭力？你懂我的意思嗎？這麼短，如果 C1 到凱旋，以一般民衆對這樣的費用考量的話，你會想要搭嗎？這個部分是不是有再考慮的空間。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感謝陳議員，捷運的費率部分是 5 公里開始，以 25 元計費，輕軌的部分是 30 元。剛剛議員有提到就是我們用一卡通的話，是 25 元。25 元裡面接駁的部分，我們跟紅橘兩線接駁是在中山和哈瑪星部分。除了這 2 站的接駁以外，我們還有接駁的部分，未來我們會考慮到會展中心，然後跟紅線大遠百站。另外

就是我們的 01 部分，01 部分如何跟往北延伸的部分，這些都有相關的接駁。除了這些接駁以外，我們還有自行車的接駁，那自行車本身…。

**陳議員慧文：**

接駁是免費的接駁嗎？還是也要計價的接駁。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接駁的部分，捷運跟公車的轉乘部分是有它的優惠所在，輕軌也是屬於捷運建設的一環，未來應該是會整個整合在這個系統裡面來。

**陳議員慧文：**

接著的問題就是像吳局長也有點到，因為我們的捷運目前像公車轉捷運或捷運轉公車，第三段以上公車就免費了，那我不曉得在輕軌這樣子的計價方式，是不是也有納進去和捷運是同樣的這樣子的模式，你懂我的意思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我們是還沒收費，等收費的部分，因為輕軌本身也是大眾運輸的一環。所以捷運本身是跟公車轉乘裡面有相關的優惠，所以輕軌和捷運及公車的轉乘部分，應該一體適用。

**陳議員慧文：**

這個部分我都先點出來，也知道現在都還沒有收費，但是這個部分可能事後就是要去考慮清楚的，因為這個都會影響到我們養客的一個狀況，如果我們今天的所有計價方式，讓民眾覺得是不划算，你說要讓他去搭乘這個輕軌，我想他的意願就大大的降低了，對我們養客的過程會受到很大的阻礙。我想在這裡還是要給捷運局一些肯定，因為一路走來，大家真的在這當中有很多的衝撞，之後拍板，做這一條環狀輕軌，總共有 37 條。目前有 37 個，之後的延伸，以後再說嘛。但是在這裡，我也要替鳳山的輕軌，目前已經有規劃的這一條路線，也是要再一次的來跟局長請願，我想在我們的報告裡面，其實你們也有提到，有鳳山線的規劃是從 C1 開始，一直延伸到烏松機廠是 24 個車站，這部分已經到年底，就是要做最後的期末報告了。我不曉得以目前鳳山線從 C1 延伸到烏松機廠這個部分，從保泰路、瑞隆東路、五甲一路、國泰路、澄清路，一直到我們的烏松濕地，到大埤路、長庚醫院、兒童醫院等等。這一條路線有可能能夠優先計畫的可能性有多高？是不是能夠讓市民朋友也能夠更清楚，是不是請吳局長能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鳳山線是列為第一優先的部分，但是我們認為還可以再加值，第一個加值是鳳山和三民的連接部分，這一條線沒有連接上來。第二個部分是這一條線沒有直接連接到亞洲新灣區。所以鳳山線本身，我們在這一次已經跟交通部申請，



交通部也同意補助 1,000 萬元，針對可行性研究部分，我們將這一段線從本館路銜接直接延伸到三民，所以它可以將兩個人口最多的「區」作連結，也就是鳳山和三民可以連結；另一部分是將它向南，走民族路，可以再銜接三多路的部分，我們銜接到亞洲新灣區。這個可行性研究部分，目前交通部已經同意補助，我們也加速在推進。

所以未來的鳳山線接上我們的黃線部分會形成都會延伸環的部分，這個環可以讓鳳山、三民、亞洲新灣區，再加上原先我們的環狀輕軌和紅、橘兩線，這樣的話，就可以讓整個都會核心區的密度部分，我們預計在一個網格 500 公尺內，就可以到所有大眾運輸的路線部分。我們會加速辦理整個系統部分的可行性研究，我們預計明年可以跟交通部提出可行性研究的申請，如果獲得交通部同意，那我們這一段的話，就是剛剛陳議員所談的部分，就是可以，不是只有鳳山線，而是鳳山線可以銜接到三民、銜接到亞洲新灣區的部分，可以讓整個系統更完整。

**陳議員慧文：**

就好像你講的雙軸、雙環這樣子的一個模式就對了。〔是。〕明年交通部願不願意就你們提出可行性的這樣的報告之後，跟中央目前有針對這個部分有在做討論嘛，那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中央已經補助我們 1,000 萬元，針對這個可行性研究的部分。

**陳議員慧文：**

那就是拭目以待的意思了。今天聽到你這樣的回應，我想鳳山市民，尤其是五甲地區的這些民衆，我覺得這樣子是讓他們非常放心，謝謝吳局長，請坐。我想要跟交通局長在做有關於這一次維武路這樣引起的一個紛爭，請教陳局長，類似維武路這樣子的事件，希望說，因為我們到後來，都一直有紛爭，民衆陳情，到後來我們又再一次的會勘。一直到後來達到大家目前的一個共識，我們會發現其實有時候交通局和交通大隊在這裡的一個訊息的連結，真的要更密切。

第二點，就是說提供給道安委員的訊息和資訊，真的需要，我覺得應該要更細節，尤其遇到了有爭議的事件的時候。因為我們到現場再一次的會勘，才發現道安委員他們手上所有的，你們所提供的資訊，並不是那麼的完善，也不是那麼的詳細，包括車禍數，以及車禍所在的主要的一些細節點都沒有。道安委員他們手上的資訊並沒有知道的那麼清楚，導致他們可能做的決策，可能不盡人意，才造成今天的這樣子的紛爭。我想這個以後的事件，在做政策決定之前，如果我們提供的資訊和我們相關的部門，能夠大家更細心一點，就能夠把這樣

的紛爭降到最低。我想維武路這裡給我一個很深的感覺，在這裡也是真的，期許陳局長以後，因為你們做任何的決定，可能都會影響到很多人，因為道路是每個人每天必須可能要行駛的，這個部分任何的一個政策，可能真的會讓很多人產生很大的困擾，在這裡向陳局長建議及叮嚀。

觀光局，我看完你們的報告之後，覺得觀光局真的有進步了，以前看你們的報告沒感覺到高雄很好玩，但這次看完你們的報告之後，發現觀光局不管是行銷高雄，還有高雄原本具備的優勢，你們都有發掘出來，把它加以發揚光大，類似夜間的活動，還有之前很多議員給觀光局的建議，觀光局都有聽進去。而且我們應該把高雄一整年，每個區段做固定行銷，把這些相關的活動長時間，每一年一直的推動，讓大家都知道在幾月的時候，可以來參加宋江陣、幾月的時候可以參加旗津黑沙玩藝節，讓人家感覺高雄每個月什麼時候來，都有東西可以玩、有東西可以看、有地方可去玩，這個區塊我覺得你們做得真的很不錯。在這裡期許觀光局再接再厲，盡量把高雄好的、可以玩的點發掘出來，加以行銷，讓全國甚至國外的旅客都希望來到高雄，以上和各位做這樣的期許。

**主席（周議員玲奴）：**

謝謝陳議員慧文的質詢。接下來請張議員豐藤質詢。

**張議員豐藤：**

最近哈瑪星興起一股公民運動，從陸客的遊覽車進到哈瑪星、西子灣所造成很大的問題，他們對於觀光政策、交通政策的不滿，所以出來抗議。我也協助他們辦公聽會，最後我認為還滿成功的公民運動。我認為市政府的每一個局處應該協助他們，做一個很理性的溝通，透過這樣的溝通，包括文資保存，我們希望哈瑪星的鐵道園區能夠全區保存，包括交通能夠轉運進去，觀光未來是不是能做整體的規劃？而不是只讓陸客進去。對於將來有什麼願景、有什麼夢，其實他們已經形成一個東西，很感謝市政府有正面積極的回應。趁這個時候剛好民氣可以用，交通局就把 2017 年有關全球的生態交通聖典，就打算放在哈瑪星，這是非常正面的公民運動，他們的願景和夢，我把它放在總質詢來談。

這裡要和交通局談的是有關轉運中心。這個轉運中心我們也到你的辦公室討論過，現在我們的轉運中心是放在這個地方，你們的大型遊覽車停在這裡，然後接駁再進去，原來的規劃這個地方還有給港務公司做小客車的停車。但是這個方式將來輕軌行駛過來，這裡離哈瑪星的社區也非常近，所以地方就出現很多不同的聲音，更重要的是地方還有一個夢，希望把鐵道園區的火車能夠復駛這一段，如果小客車擺在這裡，這個夢將來可能會造成一些阻礙。所以就提出很多替代方案，包括放在香蕉碼頭後面的 B 地，或是放在台糖的 C 地，但是台糖的 C 地現正在整治地下污染，所以可能有很大的問題。我們有和陳局長談

論，有關 B 地的部分會有什麼大的問題？將來如果輕軌進來的時候，這裡是鐵道文化園區，有些海運的接駁也會在這裡，有很多會過來這邊，當然過來的時候，如果還有這樣的進來，或者是從駁二這邊進來的人潮，其實都會交織很多的交通動線，並不是非常理想。所以我們希望放到這邊，進來的車子就從這邊左轉進來，這個區塊將來人潮很多就不會互相交織，最重要的這個地方也可以離開，這個大型轉運中心現在暫時設在這裡，未來是不是可以設到這邊？當然這是港務公司正在做的，也請管碧玲立法委員協助，我們帶著哈瑪星願景和港務公司的副總經理談，港務公司也同意了，他們這個小客車就不做了，先放在原來的停車場。

未來這個轉運中心，可能港務公司和市政府合開的開發公司，要做怎麼樣的規劃？還要做討論，但我在這裡要再和陳局長討論，這個方向是不是未來的方向？因為這個會牽涉到將來哈瑪星很多的願景、很多的夢能不能實現，請陳局長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陳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本來我們在駁二這邊和港務公司合作的轉運接駁中心，確實是要將大的遊覽車還有小型車，統統放在這塊基地裡面。目前 A 的這塊基地有兩個地主，一個就是港務公司的地；一個就是台鐵的地。台鐵的地本來是規劃成小車的部分，最近因為剛好登革熱的問題，有把那個地方清理過，所有原來現有的鐵道紋理就跑出來，我們也去看過，也感謝張議員和地方共同協助及關心。目前我們大概也確認了，在台鐵的小汽車用地部分，目前先把它開發。小車的部分就是在原來蓬萊路底，那一塊港務公司小型車的停車場裡面去做取代，短期的部分大概是這樣進行，這樣可以達成西子灣和駁二這個地方需要轉運中心的短期目標。

**張議員豐藤：**

謝謝。我想到這裡有很多的好處，如果放在這裡到駁二中間，如果在港區景觀弄一座橋，這邊是海運進來接駁的，它可以串到駁二這邊停車也出了問題，能夠經過這個橋停車可以停在這個地方，然後再走過去，對整個地區是非常好的。在這裡我要請問許局長，因為當時我開了公聽會之後，後來簡議員煥宗、李議員喬如又開了一次公聽會，針對希望整個哈瑪星未來的觀光，是要做重新評估？是不是應該有不同的方向，你們做了這個評估了沒有？請許局長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個部分我們和交通局都持續有在聯繫，針對未來哈瑪星整個觀光發展趨勢，我們有同仁…。

**張議員豐藤：**

有個結論說哈瑪星要做一個評估，你們做了沒有？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個部分我們正在執行，因為我們要先去拜訪周遭的幾位里長，還有當地的文資協會他們的意見？我們再來做綜合評估計畫出來，看以後這個區塊的發展要怎麼進行。

**張議員豐藤：**

就如邱議員俊憲講的，未來觀光不是要講質和量，事實上陸客遊覽車這樣送進去，對當地的觀光產值一點幫助都沒有。謝謝，請坐。我一直在推希望能夠在北區學園的輕軌線，因為北區學園輕軌線大概是從高雄大學到高雄海科大到第一科大到義大的醫學院、義大醫院到樹德科大到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到高師大，未來可能還可以延伸到佛光山，這樣一條學園專線的輕軌對於北區的發展是非常好，第一、可以整合 7 所學校的資源。第二、可以把學生的生活圈拉進楠梓、大社地區。大家都當過學生，在學校的生活其實很無聊，他們平常還會想要有一些生活消費，如果可以拉到楠梓是很精采也可以促進地方的繁榮。我要請教吳局長，現在輕軌規劃的進度如何？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吳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燕巢一期高雄學園線部分，我們整體規劃有北環的部分，也就是希望未來甚至還可以延伸到佛光山，銜接佛光山線向南，另外還可以銜接楠梓，高雄大學這一側可以銜接楠梓。我們把它列為一期的是燕巢線一期的部分，也就是高雄學園線部分，這一期整個經費大概需要 143.5 億，總共有 13 站，這一部分目前認為還沒有積極建設的原因是本業的自償率是負的 12.23。

**張議員豐藤：**

就是運量還不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我們現在就是希望先從養量開始，如果量足夠我們把它列為一期的部分。

**張議員豐藤：**

養量的部分，交通局一直很努力，也有公車經過那裡，但是養量會遇到一個

問題，像在高雄大學有一段路過不去所以必須要繞路。另外我覺得很重要的部分，不能只是交通局、捷運局做養量的工作，其實要把教育局拉進來，這 7、8 所學校的資源能夠整合會互相修課或圖書館互相使用或者是資源的共享，透過這 7、8 所學校資源的共享，可以讓學生透過公車的連結，包括把量養出來，請陳局長答復養量的狀況。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陳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對於高雄學園或是後端的燕巢學園，我們投入非常多在公共運輸上養量的作為，包含從去年就有開闢燕巢學園快線，加上原來燕巢的快線，今年我們又開了兩條針對學生公車進校園的快線。另外在校園之間，我們本來就有橫向的公車路線，這個部分會讓整個地區公車的頻率變得比較高，問題確實像張議員所提到的，這 7 所學校彼此師生之間的互動還有一點點欠缺。最近有一個消息是海科大跟第一科大已經同意未來學校要整併，很可惜的還有一個高應大沒有加入。前一陣子大概上個月，我們也知道從這個學期開始，高應大已經把管理學院三千個學生弄到這個校區來。像這些跡象都是對未來養量有很好的幫助，我們會持續跟學校來合作跟配合。

**張議員豐藤：**

學校的部分要把教育局拉進來，你們管不了這些學校。再來我要討論 BRT，當時我們也很積極希望高雄除了輕軌以外，多元運具也可以推 BRT，它比較便宜，因為台中失敗的經驗，現在全台灣都不敢推 BRT。台中失敗的經驗是爲了選舉急就章，很多配套沒有做好造成失敗，我們也很不樂見因爲這樣，一個好的政策就不見了。我在此要問陳局長，我們對 BRT 的政策是不是就只走輕軌這條路線，請陳局長答復。

**主席（周議員玲奴）：**

請陳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張議員對於整個公共運輸的關心。其實 BRT 是一個概念，BRT 概念之下可以有很多種不同層次的作為。確實在一個大的都會裡，我們需要有多元的運具，所以 BRT 的概念不管是在國外甚至在國內，一般專業的看法都是一個值得引進大都會的方式。國內因爲前一陣子台中的經歷，讓大家覺得 BRT 應該停止的計畫，我的看法還有局裡共同的想法，認爲 BRT 這個概念性的東西是適合未來高雄的建置，也就是除了有捷運、輕軌外，BRT 可以提供在輕軌跟一般公車之間有一個更快速、更便捷的公共運輸系統。我們一開始在思考高雄 BRT 的概

念時，就不是像台中那種整個實質內容…。

**張議員豐藤：**

是不是把法國 Blue Tram 的概念拉進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我剛才說過 BRT 是一個概念，但是運具內容還有系統建置方面有很多種不同，需要在地合宜的部分，高雄的部分，我們一直在思考把公車變得更快捷之外，還希望引進綠能的運具，所以我們自己初步想法就是把 BRT 的概念在高雄變成是無軌電車的系統，其實會是變成我們在推動 BRT 的概念跟實質的做爲，整個台灣可以做爲共同學習的標竿。

**張議員豐藤：**

謝謝，請坐。你們規劃的第一條路線是中華路，因爲中華路非常的寬，如果中華路做 BRT，對一般市民來講是沒有感受到 BRT 增加快速的便捷性，能夠做當然是很好，但是並沒有讓人感受到，做出來之後會不會讓大家驚豔或讓大家很大的方便，其實還有待商榷。我覺得有一條路更好就是民族路，民族路其實上下班時間車流量大，這幾條南北的幹線都是高雄市交通的瓶頸。民族路使用 BRT，有一條類似 BRT 的概念，用 Blue Tram 電動的方式來處理可以很快捷的經過這邊，大家就不需要開車了，有很多是可以搭 BRT 過來。

另外，我在此要跟陳局長討論，當時你有答應我，做大眾運輸比例要一年成長 10%，第一年有成長，去年成長更多，成長了百分之二十幾，是不是未來可以繼續擴充到綠色運輸的比例，可以每年有 10% 的成長，我給你幾個建議，稍待再一起答復，因爲時間不多。你做了很多的變革，第一個變革就是把公車處民營化，然後變成港都客運公司。現在你把所有民營的路線變成委外，給他成本讓他自己去衝運量，就我們有限的資源做這樣的策略。我非常同意這樣的方法，現在他們衝的運量都已經到了一個一定的運量，要再往上衝恐怕機會也不大，但是不是可以考量幾個有可能是運量相當大的、可能使用率會很高的地方，推出幾個示範的幹線公車，它的班次必須要高班次的密度，要幾乎在 5 分鐘之內就會有一班，讓它可以很方便。我不奢求要好幾條，但可以找一條或兩條，甚至民族路、五福路的商圈平常的需要量是很高的；三多路平常的需求量也是很高的。其實它們沒有捷運、也沒有其他的東西，是不是用這個幹線公車的概念，把它變成一個示範的幹線公車，請陳局長答復，然後能不能承諾我，以後每一年綠色運輸的比例可以每年成長 10%。

**主席（周議員玲玟）：**

請陳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綠色運輸的成長量，確實從 103 年民營化開始之後，我們有設定一個目標，這個目標跟議員所提到的是一樣的，就是我們希望以民營化為基年，往後每一年往回看都能成長 10%，去年我們大概成長比較多。因為量起來以後每一年要再增加也許就會比較少，但總量是可以達成每一年平均大概 10%，我們希望未來幾年還是可以維持這樣的成長。

第二個就是謝謝剛才議員的提點，我覺得這個概念非常好，也是我們努力的方向。目前有 15 條幹線公車，我們應該再進一步的就這 15 條幹線公車裡面，如何在挑幾條有潛力的，再把班次密度提高，變成是高運量的幹線公車，這樣也能夠早一步達成剛剛所提到的 BRT 概念能夠成型的前置作業。

**張議員豐藤：**

其實在你手上是做了很多的變革，所以很多人大概是對於高雄市公車的運量能夠大幅增加，有很多的期待，對交通局有很多批評，但是我覺得其實你們已經做了非常穩健的，而且快速的變革，包括民營化及路線的委外，所以我不會苛求你們，但是我希望你們能夠穩健的一步一步，現在輕軌也出來了，將來 BRT 這種 Blue Tram 的概念也能夠繼續，很多都是高雄…。

**主席（周議員玲玟）：**

謝謝張議員豐藤的質詢，休息 5 分鐘。

**主席（邱議員俊憲）：**

繼續開會，請何議員權峰質詢。

**何議員權峰：**

首先我想還是要肯定一下觀光局，觀光局長的努力，我們可以看到你的報告裡面在過去的幾年小港機場，不管是出入境的人數都可以看到有明顯的成長。尤其目前可以統計到的資料，在 2014 年我們成長了百分之二十幾，以及國際郵輪母港的部分，郵輪來到台灣也看到很顯著的成長。像星期天又有要到熊本的首航，這都是觀光局在過去幾年持續努力而來的。但是我還是要提醒你就如同邱議員剛剛早上提到的，在小港機場其實它的航班還是有很大的空間，這部分我希望局長可以繼續努力，可以嗎？

再來，我想提到的部分就是前兩年我們可以看到，包含局長你也有提出及市議會同仁也都有提到關於纜車的部分，甚至在去年觀光局也花了經費針對纜車做了評估報告。我印象中也花了不少錢，因為在預算中有看到這筆經費，雖然評估報告做了，但是在今年這次的社政報告裡面，我沒有看到任何關於纜車後續的部分，像是我們要再怎麼樣去推動也好，或是經過評估之後決定不做了，也沒有，這部分請局長先回應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何議員對纜車議題的關心。我想先跟何議員報告，工作報告上面沒有紀錄，是因為它是記錄上半年我們做了哪些事來跟議會做報告，當然纜車還是我們持續關注的議題。如剛剛何議員指教的，我們也有請專家學者做出規劃報告，也有做一定程度的推動。但是這裡也要坦白的跟何議員報告，關於纜車，雖然我們很積極很主動的做出研究規劃報告出來，也希望能夠積極的推動，但是因為它的產權、主導性還是在港務公司。經過我們多次的跟港務公司聯繫，還有跟他們拜訪，也透過專家來跟他們說服，但是到目前為止他們的態度還是很保守，一直認為觀光纜車會影響到他們的航路，所以這部分到目前為止還卡在這個癥結。當然我們也希望透過整個市府協調的力量，因為我們現在也有一位港務公司的董事，透過這個方式再與港務公司來談。因為實際上跨越港口的纜車在世界很多港口都有這樣的設施，也沒有影響航路。所以我想現在航運公司，港務公司新的董事長也許他們會有不一樣的考量也不一定，不過這部分我們還在跟他們做進一步的接洽，希望他們能夠保持合作的立場。

**何議員權峰：**

我想你提到還是有關跨港纜車的部分，我想跟你說的是有關我看到去年你提供的報告裡面，其實它不只一個跨港的路線，他其實評估了四個路線。你剛剛也提到社政報告是記錄今年上半年做了什麼，所以就是沒有啊！雖然你意思是說跨港纜車還要持續跟港務局協調等等，可是你沒有提到，那就表示你半年來都沒有做任何事嘛！你也沒有持續的去做推動。其實我剛剛問的，我要講的是說不是只有跨港纜車的部分，而是你評估報告裡面其實做了四個路線。如果照你剛剛的講法看起來你比較希望推動跨港纜車的部分，我希望如果你真的要去推動的話，你要更積極、更努力的去做協調，而不是只有港務局不同意我們就停住了，然後你也沒有任何的進度，我看不到任何的進度，我想這是希望你要再努力去推動的。剛剛陳議員慧文有講，其實我們在你的報告裡面看到洋洋灑灑列了很多部分，但我還是覺得雖然列了很多部分，可是觀光有很多需要去做、需要去執行，我覺得整合度不夠。

接下來我要提到另一個部分是，就像今年又跟交通部要了 2,000 萬要去做六龜溫泉的鑽探對不對？〔對。〕你也提到我們也協助這些有關六龜、寶來的溫泉業者去做有關合法化相關的準備及程序。我想跟你講的是，據我所知，在交通部尚未補助之前，其實我們已經做了一次探勘溫泉的部分。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時水利局有探勘過。



**何議員權峰：**

水利局有探勘過嘛！那一次的結果，我不想用失敗這個詞，我想結果是不好的，就是沒有。在你要輔導這些業者合法的同時，又跟交通部要了錢要去做探勘，我想說如果這 2,000 萬花下去，結果又是不好的，那未來要怎麼辦？局長有沒有針對這個做考量？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跟何議員再做詳細的報告，這 2,000 萬的鑽探是經過委託地球物理的專家，他是根據衛星或是專家判斷，比較有可能有溫泉礦脈的地方，從那個地方去挖掘，目前初步挖掘到 300 米，我們已經委託公司挖掘 300 米是有少量的出水，但是不是足夠支撐整個寶來大街的商業運轉，這部分我們還要等進一步鑽探的資料。但是萬一這 2,000 萬鑽探預計挖的這兩個井，都沒有足夠的出水量，我們還有一個備案是就已有的大量的引水，其實在接近寶來大概有將近 3 到 4 公里處，有一個地方出水量目前是還滿大的石洞溫泉，當時是有提到要用接駁，就是用接管的方式，但是接管要經過林務局的土地，還有牽涉到接管費用，所以當時是說如果鑽探就有，那當然是比較方便，若我們經過水利局、觀光局這兩次的鑽探，在寶來周邊都鑽探不到的話，最後一步就只好用引水，用引水的方式下來到寶來這個街區。

**何議員權峰：**

這就是我們在看一個地區未來發展的整合度問題，就像你剛剛講的，如果我們用鑽探的方式鑽探不到，那我們勢必就要用到引水的方式，這樣同時你應該要做相關的評估，才不會讓六龜溫泉的業者，其實他們已經從八八風災一直到現在也很多年了，你也持續輔導他們合法、法制化的過程中，你也應該要全面性的去整合，才不會浪費我們過去原先很多的觀光資源，我想這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希望局長在這部分可以繼續努力。

再來我想跟局長探討的是，很感謝觀光局在過去幾年跟中央爭取，甚至配合立委到中央去爭取很多經費建設金獅湖風景區，我們可以看到過去幾年，從 102 年做了蝴蝶館，金獅湖橋也完工了，甚至一些相關的設施，今年加上高雄的配合款 1,000 萬又做了綠地的整治，以及路口景觀的部分。零零總總下來其實已經花了好幾千萬在金獅湖這個地方做建設，但是我必須很坦白的跟局長講，其實當地民衆並沒有感受到這樣子的努力，當然也有些反對的聲音，它做一個觀光的風景區其實我也必須坦白講，除了這個地方，比如說那裡有兩個很有名的宮廟，道德院也好、覆鼎金保安宮也好，除了去那邊進香的香客外，我很少看到有外地的觀光客來到這裡。這就如我剛跟你提的整合性的思考，我覺得他未來有個很好的機會，比如說覆鼎金的公墓要遷移之後，未來它是一個很

大的公園，利用這個機會是不是局長未來可以跟民政局溝通、協調、整合，未來金獅湖風景區是不是可以連接到這些墓地遷移走之後的公園，做一個整體性的評估跟開發，把金獅湖風景區做得更完善、更好，這部分局長可不可以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想這部分府內來協調是沒有任何問題，而且這樣可以擴大金獅湖遊憩的範圍，跟何議員回報的第一點。

第二點，其實在金獅湖目前的整建，吸引外地觀光客我們是逐步來做一些方案，包括新的整建計畫裡面有一個要做全台灣最長的溜滑梯，這部分已經完成規劃，目前在做發包，如果這個完成，當地的吸引力會更大。再來我們也把蝴蝶園做了很好的整理，目前在市區戶外教學，很多學校都會以蝴蝶園做為優先的選擇，目前在參訪人數上，上半年到現在也有大幅度的增加，我想整個要變成高雄市的旅遊景點，配合覆鼎金公墓的拆遷以及在遠一點的澄清湖，所謂的雙湖連線的動線規劃是未來金獅湖整體規劃案的方向，這是觀光局的目標。

**何議員權峰：**

你還可以提到澄清湖，這個我一直不想跟你講，誠如你所說就是雙湖嘛！我覺得就是要做一個整合性的處理，不是你第一年花 1,000 萬做金獅湖；第二年又花 1,000 萬；第三年再花 1,000 萬，看起來好像很努力的在做金獅湖，可是我覺得成效真的並不好，所以我真的覺得局長針對這個部分應該要跨局處來做統合性的考量，未來你要把金獅湖定位在什麼方向？比如你剛才也講我們要做溜滑梯，未來結合我剛提的墓地遷移後的公園，甚至你剛講的澄清湖，如何連接這個在高雄市裡面最大的綠色森林中心，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也希望觀光局在這部分整合度要更努力去做。可以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是，我想朝這個方向是我們的目標。

**何議員權峰：**

另一個還要請教你的是，我上次跟你提過在輕軌捷運，現在輕軌終於通車了，很感謝捷運局的努力，現在雖然只有 C1 到 C4，可能在年底剛剛捷運局長也有講希望可以到 C8，其實我們很清楚這就是一個觀光的路線。我也跟你們建議過觀光局應該要在這部分做行銷，畢竟它除了是全台灣、甚至亞洲第一個輕軌以外，它沿線也經過很多觀光設施，我覺得觀光局應該去做整合，看如何去行銷這個路線相關周邊，包含高雄展覽館，未來可能有西子灣等等，你針對這部分有沒有做什麼準備來行銷輕軌捷運的沿線？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目前已經做了捷運第一階段通車，這 4 個站及 8 個站的觀光地圖，以及

在幾台捷運、公車上面也有做高雄的觀光意象圖，現在已經貼上去了；接下來會跟旅行社來做搭配，比如說到高雄做市區導覽，也把這條線列入很重要的周邊一日遊景點，這裡已經初步完成對於輕軌捷運行銷的部分。

**何議員權峰：**

我覺得這部分你還要再去多做努力，剛你講幾台公車我看到主席就開始搖頭了，幾台我覺得…。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不是幾台，是現在的輕軌捷運，我要跟你修正，是現在的輕軌捷運。

**何議員權峰：**

所以我覺得這就是一樣，從剛剛問你的這都是一個延續性的整合的東西，我真的希望你可以針對這個部分，這是一個新的賣點，好好針對這做一個妥善的評估、規劃。剩下的時間不多，未來 C14 可能明年就要通車了，希望局長可以多做一個比較有計畫性的行銷跟處理，好好把這麼漂亮的輕軌行銷到不只台灣甚至亞洲，可以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這本來就是我們最重要的觀光武器，這部分我一直跟局長建議希望早一點通車，讓我們能夠做更好一點的行銷。

**何議員權峰：**

接下來我還是要談到輕軌，很高興可以看到在 10 月 16 日上星期輕軌已經免費試乘，我想很多的議會同仁，包含主席、包含我都有去體驗，也可以看到這樣的小綠綠行駛在輕軌的軌道上，就如剛剛主席所講這讓高雄市民，尤其在過程中共同推動的人都會覺得相當感動，我們也看到有些輕軌的車站也已經完成了。我要跟捷運局提醒的是這幾天看到新聞媒體一直出來，現在是希望採團體預約制，每列車保留 30 個名額給散客，我們可以看到已經大排長龍。在這個部分上捷運局是不是要適度的再去考量，如何解決這樣的問題，雖然現在只有 C1 到 C4，除了這以外也看到車廂內有人吃東西、嚼口香糖、喝飲料，坦白說周邊的交通也有民衆在抱怨，甚至汽機車違規的部分，而且可以看到我有拍照給你，義交長期在那邊指揮，我不曉得這樣的狀況要持續多久？義交是等到未來 C1 到 C14 都完工後還要繼續指揮嗎？這反映的是什麼？就是有關交通的相關問題上，我們對於民衆所做的宣導不夠，很多市民還不是那麼清楚這部分的處理，希望捷運局在這邊要再努力。

我們現在是要用一卡通，也能用投幣的方式購票，但我想問的是我們到很多地方坐捷運，如果我沒有一卡通，也沒有硬幣，只有紙鈔的話可不可以再增設紙鈔兌幣機，讓紙鈔可以兌換成硬幣去投錢，我想很多地方的捷運都有這樣的

設施，這部分也要請捷運局再做一些考量，局長你待會再一併回答。

最後，其實這是這幾天最大的新聞，長鴻公司退票 1.57 億他也聲請重整了，我們也聽到捷運局這幾天一直有相關訊息在做回應。在這部分剛剛局長也講得很清楚，我們還有 6 億的錢可以提供給這些廠商做處理，包含你剛剛回答的部分，我也要提醒你的，或許我們還有 6、7 億可以保障這些廠商未來都可以領到錢。可是有些小廠商可能每天都在現金支付的，相關程序其實有一些法律程序要走，在這樣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請捷運局再多幫忙這些廠商怎樣縮短這樣的時程，讓小廠商不至於因為這樣子受損。雖然我可能一年後可以領得到錢，但在這一年內他可能就必須面臨倒閉的問題，這個部分也要請捷運局多多協助這些廠商。本席聽到局長說我們已經完成 85%，同時已完工 8 個站區，希望年底可以 C1 到 C8，我要提醒你的，我們看到這樣的工程延宕，或許因為長鴻針對做這樣的部分。未來我其實更擔心的是，會不會影響到二期的發包，以及未來這些廠商要來高雄市政府承攬二期的進度，這個部分等一下也可以請局長一併回答。

因為我們更關心的是目前長鴻申請重整，捷運局已經有一套因應措施，也相對完整，有一些小細節可以再努力，我們就盡量再努力。但是未來二期發包是相對重要的，所以我們會緊盯捷運局這個部分，希望在二期不要因為這樣子而延宕。其實現在坊間已經有一些民衆向我們說：你看，你們一期已經做成這樣子了，其實二期就是遙遙無期，我相信不會是遙遙無期，所以我們會來緊盯捷運局，針對二期來努力。

最後，我們也聽到捷運局，剛剛有些議員也講到，有關未來新的路線，譬如鳳山線，我們也看到捷運局很努力再向中央要 1,000 萬的經費，未來做一部分整合併之後，可能明年等到政黨輪替後，有關可行性做完研究之後，未來政黨輪替後，我們就可以更努力向未來的蔡英文總統要新的輕軌捷運經費，我也希望這個部分捷運局可以更努力，時間可以盡量縮短，希望在明年我們就可以向蔡主席，也是未來的蔡總統，要未來我們更方便輕軌捷運線的經費，請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違規的部分，違規的部分有兩個面向，一個是用路人，另一個是車上乘客的部分。路口是屬於交警的部分，車上是屬於捷警的部分，這一段其實我們正在磨合，所以車上的部分，原則上會在明年 2 月 1 日，這是捷警和交通局交通監理部分所決定的時間，這一段時間以外，其他採取勸導的方式。另一部分，交警的部分會在這個月底，就是路口部分，交通警察也設置照相機，所以會在

月底執行。有關義交的部分，這個部分原則上我們是採取動態，所以整個執行是透過工程、宣導及執法三個面向同時去推進，原則上義交的退場會配合整個實際運作的情形，和交通警察、捷警運作會再同時檢討。

第二個，就是剛剛何議員提到的，月台售票機不能用紙鈔，我們當時是考慮兩個面向，一個是使用率，因為我們是 30 元、25 元，如果用一卡通的話是 25 元，所以原則上絕大部分會選擇 25 元一卡通；另外一個是成本的考量，我們如果沒有紙鈔模組，1 台是 80 萬的預算，使用紙鈔模組我們必須增加 30 萬，所以當時在整體使用率的考量之下，其實採取的是沒有紙鈔，也就是 1 台我們可以節省 30 萬的經費。但是我們也預留介面，介面和空間我們都有預留，如果未來覺得紙鈔需求相當大，這一部分我們會在增加經費的情形之下再來補充這部分的需求。

有關整個二期會不會受一期的影響，一期其實是我們第一次針對輕軌發包最有利標的運作；二期也針對一期的缺失進行檢討，所以我們把它納入二期運作裡面。至於廠商我們是用最有利標，最有利標在一期如果有任何的缺失，或任何運作不良的廠商，原則上會在最有利標評審過程裡面就會被排除，所以不會影響到二期。目前二期我們已經經由市政府核准，我們預計在 12 月底開始公告，整個發包過程會在明年中之前，二期就可以進行決標作為。

另外就是都會延伸環，我們也積極在建置，這個部分原先只有鳳山線，鳳山線其實有兩個我們可以再補強的，第一個，我們希望鳳山和三民可以連結，因為這兩區其實人口相當多；另外一個，我們希望也可以把它延伸到亞洲新灣區。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從產業、居住活動及人口眾多的部分，可以藉由整個都會延伸環串接，甚至銜接到高鐵，這樣在整個未來運輸的需求，和整個密度增加，我們可以更為提升。也感謝中央，因為中央也同意，所以他補助我們 1,000 萬在可行性研究，所以我們會加速進行發包，讓鳳山線和黃線整合成為都會延伸環。我們希望明年可行性研究完成之後，同時向中央爭取，如果爭取可行性研究通過之後，雙軸雙環的理想就可以建置完成，以上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何議員權峰：**

輕軌捷運是未來高雄市要很努力發展的一個重要交通建設，除了二期以外，還有我們後來在討論的都會延伸環線，鳳山線等等這些，希望局長可以繼續努力。像台北，雖然他們蓋的是地下化的捷運，他們一年可以完成一個路線，其實輕軌的施工期相較之下是相對短很多的，我們也期待在局長的努力之下，未來我們也可以一年完成一線的輕軌，謝謝局長。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何議員質詢。我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 12 時 21 分離中午原定散會時間還剩 9 分鐘，我們延長會議時間到李議員順進和周議員玲玟質詢完畢之後再行散會。接下來請李議員順進質詢。

**李議員順進：**

今天本席謹就交通部門提出幾個問題請教相關局處，務必請相關局處重視。今天比較熱門的是輕軌問題，輕軌熱鬧試營運的同時，我早上也聽了很多，爆發長鴻營造跳票的新聞，現在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和長鴻營造各執一詞，當然市政府有市政府的立場。但是本席在這裡有幾個問題要請教捷運局，在 2 萬人試乘之後，高雄市民對於高雄市交通的期待會變成怎樣？另外，和長鴻營造的糾紛，我請捷運局務必要講清楚說明白，一定要給社會大眾一個交代，這個關係到將來高雄市所有的公共建設和公共工程，如果沒有講清楚，假如沒有說明白，我想將來沒有人敢來。

今天很多先進都有探討到這個問題，但是如果以包商的工程款未付就拒絕付款，將來的問題會很多，將來各種包商，不是只有捷運局，包括所有的公共建設，以及所有的機關團體，只要廠商提出異議，比照高雄捷運、輕軌捷運模式，拒付工程款，將來影響的層面會如何，我想局長會有因應之道。現在長鴻營造對內可能自己本身有問題，但對外一直說因為我們要變更設計而延誤工期，對於變更設計內容早就送至高雄市政府捷運局，捷運局卻遲遲未審而導致工期延誤，甚至捷運局積欠 10 億工程款、追加款，導致他們跳票。這是誠信問題、將來整個公共工程問題，請捷運局長因應相關問題務必說明。第二、輕軌捷運路線是凱旋路周邊鐵道工程，周邊市民朋友認為台鐵鐵路阻礙前鎮地區 50 年發展，終於將鐵路撤除，現在高雄市政府又要在這建輕軌，當然其正面意義比較多，包含高雄市觀光、交通建設、捷運未來發展及各項市政建設都有帶動效益。但是以崗山仔、籬仔內地區，鐵道已阻礙他們 50 年，通車之後又看到許多亂象，未來交通也可能更亂，我想知道關於捷運局有沒有相關因應之道。另外，輕軌通車後，高雄市車禍死傷率、肇事率始終居高不下，輕軌也在這一段路線，將來影響如何？請捷運局簡單答復。第一有關捷運局誠信跟法源問題，我們站得住腳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關於這一部分，長鴻是亂說的，我們也要求長鴻要更正，同時我們也做了更正。有關李議員剛剛提到變更設計計價問題，變更設計主要在愛河橋，原先設

計是一跨，就是原先橋中央沒有橋墩，文化局認為舊有鐵橋具有文化景觀價值應予以保留，所以進行變更設計。變更設計圖、細部設計他們有送來，原本舊圖一跨部分細部設計圖一直未送來，舊圖沒送但新圖送來，新圖已積極在建置，有新圖沒舊圖如何計價？變更設計價差就無法處理。因為輕軌是統包案涵蓋設計加施工，所以舊圖沒送無法計價，這部分責任歸屬就很清楚，我們也一而再再而三要求長鴻盡速將舊圖提出，兩者之間才能做比較變更設計後價差在哪裡，長鴻一直沒提出，但是只有影響到其計價並未影響到工程，因為新圖部分都已完成。第二部分李議員提到的內容，輕軌進入後原本平行向部分，新、舊凱旋路之間尤其中山路這段，同一方向原先綠燈可以左右轉，輕軌進入後左右轉就會受到影響，輕軌經過時間大概只有 7 到 10 秒，但受到左右轉關係，整個循環時間秒差會增加 150 秒，有些人會發現機車不耐久等，關於這個問題我們有經過兩面向去處理，第一除了原本工程處理，第二就是執法與宣導，除了一再進行宣導、執法方面目前使用照相機，警察局交通大隊已在路口設置照相機，預計在這個月底會開始執行。我們希望藉由照相機、義交、交通警察來維持交通並將事故降至最低；宣導部分，前幾天在新聞廣告可以看到如果跟輕軌產生交通事故未來求償會是滿大負擔，所以希望所有用路人能夠針對輕軌能夠疼惜並產生包容、尊重。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要肯定捷運局針對輕軌捷運的努力，相關問題本席也在這裡勉勵你要面對，第一、誠信問題，是不是長鴻營造亂說我們欠他 10 億，這樣誰敢來做工程？包商不付錢你就把他停工、停止付款，這樣將來公共工程只要說便當沒付就來吵市政府，你不是就應該讓他停工？你應該要面對這些問題而不要被誤導，只單純積欠包商工程款就拒付原本統包商工程款，這是有責任、將來有爭議的，不要說便當沒付錢、車輛沒付錢，人家隨便亂說你就核准，不可以有雙重標準，法律的立場你要站得住。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不可能，不可能沒有依合約、相關規定就貿然停止付款，他是可以跟我求償，所以不可能停止，而且現在是 17 期款部分長鴻剛領走，現在要申請的是 18 期款，18 期款他跳票我如何付款給他？另外，我們要求他的進度，我們才能給他。

**李議員順進：**

好，這說明清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剛剛李議員說我們欠他 10 億，長鴻全部 56 億裡土建是 20 億。20 億中他只

有領 9 億多，扣去的部分，還有將近 10 億；10 億完成而未領有 6 億，4 億部分未做不可能把錢給他，已經做的 6 億裡須按照程序分別估驗、計價，再經由 PCM 監造確認後，現在他要申請的 18 期款，其實我們都依照合約相關規定、期程給他，不會有不付的情形。

**李議員順進：**

局長，謝謝。我也支持你依合約、法令規定辦理，但是崗山仔、籬仔內地區對交通的期盼，以及輕軌營運後地方所面臨的問題及未來發展，我想捷運局針對輕軌捷運要考慮到地方。我們支持高雄市重大交通建設，但是不要給地方帶來不便、阻礙，如何磨合、宣導、執行，我想交通局有很多的準備，以上我給你勉勵、肯定。

下個議題請教交通局長，104 年 1 月到 9 月高雄市交通事故肇事率是多少？你未來要如何做才能降低肇事與死傷率？交通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李議員對於交通安全的關心。今年 104 年 1 月到 9 月，目前 A1 事件大概是 190 人，相較於去年同期大概減少 40 人，所以整個下降的幅度差不多在 24% 左右。所以整體從死傷的部分來講，我們在今年度各個局處通力配合之下有很不錯的成效，也希望今年一整年能夠把 A1 事件降低到 200 人以下，去年是 226 人，目前是 10 月，看起來我們達到這個目標應該是很樂觀，甚至還可以更低。

**李議員順進：**

局長，謝謝。高雄市交通事件的死傷率和肇事率，本席在這四、五年一直很關心，我也知道交通局長到任以後的努力，甚至在各單位協調的方面，你都大聲疾呼、也很出力。針對 A1 事件，本席曾經訪問肇事率、死傷率最高的道路沿線相關派出所或是分局長，甚至我發覺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分局長和所長親自在最易發生事故時段來指揮，所以剛才局長報告說相關單位的宣導和配合，我想大家都有出力，但是高雄市的機車就是這麼多，高雄市的交通問題也是市政最重要的問題、也是百姓最關心的。我不敢講是民怨最深的，因為剛才局長有講到這段時間已經有一、二百人了，如果一、二百個家庭發生死亡的事件，這是 200 多個家庭破碎。而且如果因為我們的設施不好、辦法不好或是管制不好造成對方有加害人，這要再加一倍，200 多個家庭變成 500 多個家庭的破碎，甚至受傷的。

局長，我告訴你，機車最容易發生事故，機車在 99 年有 224 萬輛，到 103 年統計剩 204 萬輛，數量有降下來，但是 A1 的死亡率才減少 2 人，在 103 年機車減少將近 20 萬輛，但是死亡率在 103 年卻只減少 2 人。局長，你看這邊



比較好看，減少 2 人而已，但是受傷率 103 年和 102 年相較多 7,000 人，但是如果跟 99 年比較，我們受傷的案件多了快 2、3 萬人。這 2、3 萬人的家庭、工作、職業、經濟都會受影響。只要你受傷，甚至有一個人受傷沒去上班，現在景氣也不好，老闆一聽你受傷就把你解僱，因為你沒有辦法來工作，所以在這裡本席除了肯定局長及交通局的努力以外，還要提醒你們這個部分要能夠再降低。剛才你也有講，到目前比前年還要減少，我不來探討你的數字依據，但是在這部分本席也肯定你的用心。因為我真的有去派出所詢問，我真的有去拜訪分局，分局長跟我講他都親自出去還拿照片給我看，拿 LINE 給我看說：「議座，我們有在努力，我們都自己出來維持秩序、自己出來看重點。」局長，這就是你剛才報告的，大家有足夠的相關聯繫，本席在這裡跟你勉勵。

這張圖顯示的事故率，高雄市的狀況只比台中好而已，這個要努力。這張表顯示 65 歲以上是最容易肇事的年齡層，高雄市有 34 萬個老人，大部人認為我們交通標誌需要改善，清晨出門運動，老人家一時沒注意，開車的人也沒注意，因為交通設施、交通標誌不清楚，所以發生事故。這個就是高雄市反光標誌目前的情形。在各縣市政府都知道這個情形，有時候連草都沒有，這個路面這樣凸出來，有的騎在機車道不知道，為了閃它臨時應變而撞到清晨運動的老人。所以我想夜間反光標語，高雄市政府要加強。現在各縣市政府都很重視反光標誌，高雄市有很多主要道路、次要道路、山區道路、產業道路，現在目前用的反光標誌斷掉的情形很嚴重，都不清楚。我想這個部分來讓局長看，這個部分是高雄市的，這個是我去拍的。局長，你看這都壞了，都沒弄。局長，你看一下，是經費不夠還是怎樣？局長，我看你要重視一下這個，這是市區，市區都這樣了，山區更不用講，山區的路形彎曲，如果反光標誌沒有好一點的話，沒多久就斷了。這也是高雄市的狀況，你看這個都不清楚了，夜間的時候如果這裡有草、有樹木還好一點，有的開車、騎機車的根本看不到這個路面有 20 公分、30 公分的凸起物，因為駕駛人一時的疏忽可能就造成車禍。

如果反光標鈕不清楚發生事故，這有判例是要國賠。局長，有些黃牛都在鑽營這個部分，如果車禍，他就告市政府要國賠，這是雲林和台中。我想反光標誌塑料的二年就壞了，如果用鋁合金或琺瑯質的，耐候性佳、耐刮、耐衝擊、容易清潔、不易損壞，保固期十年或五年以上。局長，你要考慮使用，保固期也很重要。這是附近的一個縣市政府今年編的預算，在反光標誌的部分編了 1,155 個，1 個 750 元，這是附近的縣市政府編的，我等一下播放給你看，高雄市政府編 50 個而已，到底是不是在試用？是在試用要慎重，我也知道要慎重，如果是好的東西能夠保證用十年、用二十年，還有…。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今年反光標誌才編 50 個，耐候性佳、耐刮、耐衝擊、耐酸鹼、不易斷又可回收。你原來用那種塑膠的，像我剛才播放給局長看的，在高雄市易肇事路段斷掉未修理的。局長，我請教一下，反光標誌比較優質的交通安全器材的購置跟維護的權責單位是高雄市政府的哪一個單位？市政府既然已經有編了，我想價錢都一樣，當然編預算歸編預算、公開招標歸公開招標，塑化型的一個預算 250 元，但是只保固一年；耐候性佳、耐刮、耐衝擊、可回收、具環保的，保固期是十年，價值將近 2,000 元，我們的預算只有 750 元，但是我們還是尊重採購法的規定，一樣照公開招標的程序走。但是我們要有這樣的預算跟這樣的準備，要不然如果因為我們的反光標誌不當或者是沒有維護、沒有維修、沒有環保造成了交安以及危安的事件，我想將來市政府都會面對到國賠，財損事小，對於我們的形象、對於用路人的安全、對於我們安全的城市，這是一大諷刺。所以在這方面有比較好的交安器材，局長，你要去採購。你簡單答復，你有何感覺或準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如有較好的交通安全設施、設備，我們當然要優先考慮，剛剛議員特別關心反光標鈕的部分，這部分大部分是在道路的興建和養護範疇裡面，這大部分是工務局在處理。你說的那 50 個，是我們在彙整處理易肇事路口的部分，如果有一些是需要汰換的，我們會來做這個動作。整個大部分反光標鈕的做法，工務局那邊有一套這樣的機制，也很感謝議員的提醒，對於比較耐用的，具有環保效能的這種標誌或設施，應是我們未來採購的優先考量。剛剛議員也特別提到，在老人家或是我們比較常見的肇事族群裡面，確實我們在此還要再呼籲，因為在交通安全的努力之下，通常會有工程、教育、執法，這部分，我想各個局處裡都努力的在做。

我們認為還有一部分是，我們積極需要市民朋友共同來提高這個共識和參與，就是用路人本身對於交通安全、駕駛行為，這方面的注意。比如我們資深的市民或機車、大型車，特別在高雄市非常多，所以用路人如果能提高警覺，相信像剛剛議員所提到的，不只要降低到 200、190，甚至我們希望降低到 100，乃至於哪一天，我們可以透過各種的努力，把整個 A1 的肇事，在高雄市裡不會再發生，這需要用路人大家一起來共同努力。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李議員順進的質詢，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姣進行質詢。

**周議員玲姣：**

首先就觀光局的部分和局長探討一下。在業務報告裡面，我看到我們這幾年來的努力，航班，來高雄的航次都慢慢的增加，誠如邱議員也提到，我們現在使用率，已經往百分之五十邁進，當然航班增加這件事，也很肯定大家的努力，在我自己的經驗裡，其實也是很多高雄市民眾出國的反映，航班即使增加，對小港機場，高雄人要出國的航班時段，我們一向都沒有好時段，大概高雄小港機場會用到的時段，要不就是一大早 5 點到 7、8 點之間，你就看到人山人海，全部都擠在這個航班，也就是我們並沒有很好的、分散的、好的航次，就是大家，你要去東南亞、東北亞，你要往哪裡去，統統都是 5、6 點集合，統統都是 8 點以前到櫃檯報到，這時候的機場是超級客滿的。10 點以後，很抱歉！在開始進入好的全世界互動的航班裡，我們就減少了，10 點以後的小港機場，人就慢慢減少，然後一直到晚上，越來越冷清、越來越冷清。

相對於桃園機場到了下午以後，又開始進入另一個高峰，到了晚上人山人海，所有的國際班線。所以其實我們不只是在航次上的努力，我是希望要增加我們的使用空間，我們在對外的航班的時間，是不是可以做一些其他的和交通部，或者我們去努力、去分散，讓小港機場，讓高雄、讓南台灣的人，出國可以有一樣的權利、或者一樣的時間選擇，可以使用小港國際機場。

另外，我們北高的接駁機，一路就一直取消、一直取消，現在北、高的接駁機只剩一班華航，它可能是國家的政策，或者是因為它自己的班機，它只剩下一大早 6 點和晚上一班，共兩班，也就是在以往其它時間，接駁機還滿多的時候，長榮遠東都有，大概在台中以南到屏東。以前出國的旅客，他會選擇高雄國際機場去做出入，可是現在因為沒有接駁機，大家都要去趕高鐵，或者改其它的方式，或者台北比較方便，他就會往北部去。高雄的接駁機就這樣惡性循環，就越來越少，在接駁機的部分，很多高雄人都向我抱怨，除了一大早去趕那個，其它時間要出國，我都要搭早上 6 點 30 分的第一班高鐵，甚至很可能那一班都趕不及，去到桃園機場，還要坐接駁車都來不及。我們有沒有可能在這部分和交通部也好，我們不管是策略性的要求或者是便利性的要求，能不能請他們來協助我們，起碼要恢復正常的接駁機，上午和下午最晚兩個班次可以去接駁，我們不可往這個方向去試試看？請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周議員對小港機場的關心，特別是接駁機這一塊，我們之前有向機場反映，南部的鄉親，尤其現在沒有飛歐美和紐澳這樣的航班，所以被迫一定要去桃園。〔對。〕這樣的情況下，接駁機其實對南部的鄉親而言，是非常重要的，

誠如周議員說的，一方面是有高鐵的開通，他們把接駁的工作轉到高鐵來。二方面，可能他們在班機的調度、成本的考量，慢慢的把接駁機削減，我想這部分我們再來…。

**周議員玲玟：**

其實他們是在商言商，講成本的考量，我覺得太沉重，而且航空公司基本上，他在配合國家所有的交通運輸政策裡面，他不能把這當作成本考量，事實上我們都知道，他把這些班機都拿去飛大陸直航嘛！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周議員講得非常好，因為他的班機調度不夠，他只好用這種方式，犧牲掉南部鄉親的權益。這部分我們會積極的和相關的航空公司和交通部的主管機關，希望能夠，一方面道德勸說，二方面再施加一些政策上面的…，希望他們能配合我們中、南部鄉親出國旅遊的方便。

**周議員玲玟：**

我覺得這很重要，高雄在台灣不是第一大，最起碼我們要站穩第二大國際城市這樣的角色，第二大的機場，沒辦法做到這樣一個很正規的接駁，把自己落入…。你知道，尤其是長途旅行的行李箱，如果是個人商務客也就罷了，我多少次在高鐵站，看到旅行社整團的，只要超過十個，那大行李箱…，其實高鐵車箱放置大型行李的位置都不夠。你就看到很多人這樣，而且我們的高鐵站也很不親民，有的下去沒有電扶梯、有的上來沒有電扶梯，之後你就看到所有的團體旅客就拉著一個大行李箱，尤其是他回來時更慘！回來不買個手上多三袋，他還不甘願。

在接駁高鐵再轉搭高鐵，自己拉行李，和透過航空公司的接駁，那個出國的旅客和進來的旅客，行為上優雅多了，你知道嗎？我希望它不只是我們要嚴格的，或者請立法委員幫忙，我們要向中央強勢的來要求這個部分，小港機場的接駁機，兩大航空公司，他們都要有責任。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好，我們會積極把這事情列入最主要的工作，來和二家航空公司做這樣的協調。

**周議員玲玟：**

另外，就是我們航次的時間點，是不是能讓小港機場的時間點？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目前依照我們的了解，小港機場有三個尖峰時段，一個是從早上 5、6 點開始報到，第一班航班從 7 點以前飛走，這段一直到 8 點 30 分到 9 點，慢慢會舒緩到中午 12 點到 1 點 30 分，這也是另一個高峰期，這是下午航班分配部分，

接下來是晚上 8 點到 11 點。

**周議員玲奴：**

12 點到 1 點 30 分，大部分是飛哪裡？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亞洲，小港機場大部都飛亞洲，中國大陸各個城市大概這時候會來，因為他們也是一大早從他們那裡飛來，再飛回去。

接下來，我剛說的，晚上 8 點到 10 點飛來這裡過夜的，大概是這三個時段，小港機場變成是尖峰時刻，報到櫃檯往往都不夠用，這也是我們跟交通部民航局有去探勘過了，他們會在既有的範圍再擴增兩個島區來增加航空公司的櫃位。依照目前的方案，他們大概在今年會發包，明年至後年就會陸續完成，可以紓緩目前的狀況。第二個部分，我也有跟他們建議，是否可以把現在的國內航廈，因為現在搭國內班機的人不多，這部分能不能試圖跟國際航班接軌，或是把一些 LCC 廉價航空遷移到這邊來。這部分民航局有在評估，有在做研發，是不是會朝這個方向走，我會再跟他們討論。

**周議員玲奴：**

我要請教鑑定科的阿寶主任，你看這個是哪裡的吉祥物？不知道，誰知道？

我要問交通局的，不要問觀光局的。有沒有誰知道這是哪一個吉祥物？陳局長。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應該是熊本熊。

**周議員玲奴：**

這是熊本熊。下一個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是觀光局的，交通部觀光局的。

**周議員玲奴：**

請問邱主席，這是哪裡的吉祥物？

**主席（邱議員俊憲）：**

這是高雄的。

**周議員玲奴：**

對，這是高雄熊，這是 Hero。我們看一下第三張，左邊是熊本熊，右邊是高雄熊，有沒有超級撞臉。剛剛大家提到 Hero 的時候，我突然想起來，這兩隻熊在我的印象裡真的很相近，網友都有在討論這兩隻熊。剛剛有同仁提到，我本來就想要問這個，因為 25 日的首航，議長會帶著我們飛一趟跟熊本的首航，而且聽說賣得非常好，票早就已經搶光了，這當然是兩個城市之間的努力。這麼多年來高雄和熊本の感情非常好，除了市長和市府官員，議會跟他們都有

非常多的聯誼和來往。我不曉得是不是因為這樣，我們大家的想法太接近了，我們新產生的 Hero 跟熊本熊感覺上就有一點兄弟相。我們叫它 Hero，感覺上我們已經把它定位成公的，人家的熊本熊不知道有沒有定義公的或是母的。

剛剛同仁提到，我想 25 日我們試著除了要求市政府以外，我們也可以讓這兩個吉祥物因為相似相聚一下。有時候撞臉也不是壞事，女星撞衫可能會覺得很悶，但是還是可以做一些比較，各有其優缺點。所以可以的話，我們也帶著 Hero 到熊本去，我們也跟熊本討論一下，兩個城市的情感這麼緊密，兩個城市的吉祥物也這麼相近，大家可以有一點交流。我們既然是姊妹市，他們可不可以也是兄弟吉祥物。將來熊本熊在全世界的宣傳才是我們要學習的，我要講的重點在這裡。

熊本熊在全世界所有的城市，翻個跟斗也上相、吃太胖也上相、跌倒也上 CNN。最近其實網友想去參觀熊本的第一名景點不是淺水寺，現在竄到前一、二名的是熊本熊部長的辦公室。他們在百貨公司幫它開了一間辦公室，上面還有它自己的名牌，所以所有的觀光客會想要在它上班的時間去看它，它還簽公文，還有戴眼鏡，所以他們行銷是我們要學習的，這部分簡單的跟觀光局來加強一下。我們可以試著跟他們做接觸，光是熊本熊到高雄來參加活動就參加很多次，所以我們一定要帶著我們的 Hero 過去跟他們交流。我希望下個年度我們這兩個城市可以交流，今年如果來不及，下一個年度我們就先跟人家溝通一下，我希望我們兩個城市可以多做一些交流。其實這對高雄市的能見度是有一些幫助和提升的。

另外，在交通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我看到局長把交通安全做為重點，尤其我們有一些重大的交通建設，或是對未來很大的規劃。但是我現在想跟你講一些小東西，這些小東西是生活裡唾手可得的。我們每次在講肇事率都會講 A1，其實不是的，生活裡最影響我們的是，上下班時間只要有兩台機車撞在一起，或是上下班時間，只要有一台車左右轉轉得比較不順暢而擦撞，交通就會全部打結了。所以我的網友有一些很不錯的建議，每一次給我，我都會請助理 pass 給交通局。

譬如說最近 pass 過去的案子，我簡單的舉例，他是一個開車族，他說中博高架由南往北的路口，因為機車需要從橋下去建國路，所以我們的交通號誌是有分流的，就是當停完紅燈以後，全部要往北走，交通號誌是讓機車先行，過了幾十秒之後才換汽車上去，所以他說他每天上下班由南往北的交通大致是順暢的，尤其是在尖峰期。但是他告訴我，問題在由北往南走的時候，交通號誌沒有分流，所以下班時間是幾百台的機車和幾十台的汽車，當綠燈一亮就全部往橋上擠，他說他平均每個月都有看到車禍。

他給了我一個建議，這個建議也很可愛，但是這個建議比較殘忍，他建議在機車道設置照相，只要機車一往前衝就照相，我說這樣就又被說我們跟民衆搶錢了。當然我們的目的不是希望要罰款，我們是希望交通順暢。所以他就建議我，由北往南的路口也跟由南往北一樣做交通號誌的分流。我覺得這樣的建議非常好，我有請辦公室助理跟交通局建議。

最近中正路跟民生路中間，就是要往民族路去的那一條，一樣也是要往民族路衝上去，那裡的車子也是很多。可是我們這一段要求要右轉，就是從民族路到中正路要右轉的車輛要先進慢車道，因為我每天經過，民衆也剛好寫來反映。那個慢車道 24 小時都在塞車狀態，因為那裡有住家、公司、企業大樓，旁邊甚至還有一所幼稚園，也就是說小型車、大型車每天都要擠進來，還包括右轉的車子也要擠進來。所以這部分我也請他們馬上轉達給交通局，我們也來做一下規劃，是不是右轉快車道的汽車，可以直接在快車道上有個右轉的指引。雖然這些都是小事，但是花在質詢這些的時間，我想我們交通局有沒有一個平台，讓民衆在隨時的日常生活裡，因為每個區域的發展不一樣，甚至有一些區原來是暢通的，但是最近因為有三棟大樓在興建，所以最近這段路是不暢通的。也許哪一個社區，本來沒有哪一個大的餐廳進駐，但是最近有了，需要做一些調整。我們有沒有一個平台可以讓民衆在生活中遇到這些狀況時，可以直接跟交通局建議，並且隨時反映，我現在這一段道路需要什麼協助，我們有沒有這樣的網路平台可以給民衆使用？因為印象中都是用「1999」報案，但是我講的這個是一個良善建議的平台，有沒有？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周議員提供了至少兩個需要改善的號誌或是路口的部分。有很多管道可以跟交通局直接溝通，我們的智慧運輸中心 24 小時隨時都有人值班，這個部分可以讓民衆打電話進來提供他們的建議。如果擔心電話進來沒有辦法接到，我想局長信箱隨時都歡迎民衆如果有很好的建議，可以透過這個管道讓我們知道，我們會立即研議回復民衆的建議。

**周議員玲奴：**

可以對外多宣傳有這樣的管道嗎？因為你要知道民衆的習慣，他有好的建議不會想到跟市政府直接建議，他會覺得，他的建議不知道會不會被採用，會不會被潑冷水，或者是說了沒用，所以透過民意代表來講，也許比較有用。所以他長期有一個習慣，民衆只要動到公權力的電話，或者是網路，他只想爆料和抱怨，正面的建議那個部分會不見。所以是不是我們這個部分，其實可以再

做一些加強，比方說我剛剛建議的，就是說如果你有這樣的網路平台，讓他可以上去反映，反映之後，你改善了。你改善了回復他，他天天在使用，比方說我舉例的，如果接下來，下一個月就把中博段由北往南的分流就做好了，他上來建議，我們告訴他，我完成了。而且我告訴他說謝謝你的建議，其實接下來你會帶領更多好的建議出來，是不是在這個部分加強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我想我們應該要再加強這方面的管道的宣導，也很感謝議員提供我們這個部分。目前這一些管道都是歡迎我們市民朋友，如果有任何好的建議都可以直接跟我們聯繫，我們也非常期待，也非常感謝市民朋友如果可以參與這樣的部分。

**周議員玲玟：**

最後我就簡單的也是再跟…，因為今天其實大家重點都在談長鴻和捷運局，各位同仁講完的，我不再贅述。我也在這裡鼓勵一下捷運局，接下來可能還是要面臨這些質疑，但接下來還要做的第二階段，尤其是那個第二段，我是很怕這一段會去影響到第二段，也就變成我們的第二期會遙遙無期。第一段現在我們遇到的所有的問題，在未來的第二階段，它都不要發生，而且它會不會影響第二段？還有將來第二段要怎麼跟第一期可以融合在一起，我們不要再出現第一期的錯，然後第二期全部又重新來過一次，好不好？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這一部分，我們第二階段的發包，其實是針對第一階段的，所以我這一次重新檢討，檢討完之後再採取第二階段的相關作為，所以原則上第一階段的問題部分，不會在第二階段重複。〔…〕不會，因為很多超級電容部分其實它是相容的，目前其實是滿普通的一個系統部分。所以整個當時我們在合約的部分，就已經針對不會有綁住的情形。

**主席（邱議員俊憲）：**

好，謝謝周議員的質詢。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下午議程繼續進行交通部門的業務質詢，現在第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今天我針對市區停車位的問題來談。大家都知道市區的停車位不好找，常常我們的公車停靠站被占用，占用的情況有多嚴重？我在交通局的協助之下，跟



港都客運、高雄客運要了 218、219 還有橘 12 等 3 線公車在下班時間，穿越市區公車完整的行車紀錄器。把行車紀錄器裡面的片段逐一檢視做統計，竟發現高雄市的公車站牌，在所統計的 42 站裡面有 56 部車子違規，違規的機率大概有三成，也就是大概每 3 個站就有一個站被小客車占用。所以我才知道，我們高雄市參考用的號誌不只是紅綠燈還有公車停靠區的格線，讓我們的小朋友、老弱婦孺冒著穿越車道上、下車的危險，這個狀況，局長，我進一步的跟你討論。

爲什麼調 218、219 和橘 12 這些運量不是最大的，因爲你知道我們很多公車運量最大的走幹線，是走中華路、博愛路，它的候車亭是在快車道上，沒有臨停問題，所以高雄客運和港都客運給我楠梓到高雄火車站、楠梓到鹽埕埔、鳳山到烏松醫院等公車的市區停車位，那是在下午 4 點，我們辦公室用完整的錄影帶內容逐一來檢視，看看到底被占用的狀況有多嚴重？局長，我們一起看看，這是裡面隨便一個片段而已，沒有刻意剪。門打開，上車的是一位老人，這裡是被占用的，一部小汽車占用了這個停車位；這張圖是 7 歲的姊姊帶著 3 歲的弟弟就這樣的跑下車並且穿越車輛，這個就是其中的一個片段，這樣子的片段一共檢視 142 個片段。裡面 218 號 58 站、16 站有 22 部車違規；219 號 59 站、16 站有 21 部車違規；橘 12 號 25 站、10 站有 13 部車違規，全部 42 站有 56 部車違規，每 3 站 1 個違規，違規率大概三成，可以說近乎失控。而且這是最真實的紀錄，有影片爲憑。這張照片是港都客運給我的照片，這裡是後門，可以看到老人推輪椅下車，前門老人要上車，旁邊就是占用的小客車。這張照片更離譜，兩部小客車裡面是機車違停，所以小轎車就併排在停車格外，所有的乘客只好穿過車陣到車道上面上車。這一站叫做內惟派出所，他們就在派出所前面這樣子的違規。這是所有的汽載業者給我的違規熱點，一共有 52 個違規車站。

事實上，高雄市在推動大眾運輸的投資上，從捷運、低底盤公車、公共腳踏車、車道還有輕軌，局長，全部加一加，2,000 億跑不掉。你今天早上的施政報告裡面，針對我們候車設施和興建環境的改善，除了最新式的候車亭以外，還包括 USB，我們的公車站牌裡面還有 USB 機充電站這麼細心的服務，加上這麼吸引的建設，可是我們的市民公德心沒有隨著這些投資與實際狀況跟著進步，幾乎每個人爲了貪方便還是我行我素，常常任意違規，而且違規到這種情形。

我們局裡面針對這個問題也不斷提改善的方案，也看到包括 7 月全國首創的波浪型黃線，網路也馬上熱烈討論，有網友直接調侃說這是畫線的喝茫，這是喝茫的黃線。你們目前試辦的有 3 個地點，我聽科長講效果還不錯，但是就只

有這 3 個地點。交通局爲了解決這個頭大的問題，還在 102 年就請我們的公車業者提供行車紀錄器，直接用紀錄器裡面的違規狀況開單告發，但是事後業者消極以對。因爲司機開車已經非常疲憊了，回來還要自己剪輯違規的片段去告發，剪輯告發以後，因爲站牌旁邊的店家收到單子，因而發生糾紛和衝突，店家要求你們把站牌撤掉，大家都很頭大，所以告發的東西能免則免，所以我們的停車位就這樣繼續被占用。

我有幾項建議，第一項建議，剛剛那段小孩上車、老人下車的影片，我們可以看到有一些公車停靠區，還是沒有完整被劃設，所以交通局要加把勁，該是公車停靠站就應該劃設完整的公車停靠區。再來，我建議擴大試辦波浪黃線的措施。我們如果要用力的開罰，之前一定要宣導，「不教而殺謂之虐」，建立告示擴大我們的宣導，擴大多辦一些站，把這些公車站牌就畫波浪黃線，畫了以後提醒我們的小轎車駕駛，要他們開車絕對不能茫，並且把我們的公車站牌讓給公車族，讓乘客可以安全的上、下車，用這樣子的方式加強宣導。另外，建議業者剛剛提供給我們 52 個違規熱點，也拜託交通局轉給交通大隊去開單和取締。接下來我再建議，擴大辦理公車行車紀錄器舉發違規的狀況。科長跟我說，我們現在的方式是打電話請 1999 通報。但是我跟科長說，基本上 1999 請警察過去通常也是勸導而已，違規者看到警察來也就開走了。因大部分的駕駛都在車上，那時我就在旁邊，我覺得這樣沒有辦法達到嚇阻的作用。我強調用公車的行車紀錄器直接舉發，因爲公車是不斷的靠過來；如果你行車紀錄器靠過來就舉發的話，小轎車的駕駛就知道公車來的時候要趕快閃，因爲停在那邊馬上會被照、隨時會被開單。我認爲這個嚇阻效用會遠大於警察到場勸告的狀況，新北市相當徹底執行，我打電話問新北市的朋友，新北市的民衆現在已經知道停在那裡會影響公車停靠，會被開單處罰，我希望你費了這麼大的心鼓勵高雄市民搭乘大眾運輸，這些投資得再多其實都比不上類似像這樣子的宣導教育，讓我們的公車族搭車搭得有尊嚴。

和局長分享，9 月 21 日網路上有一篇 po 文，這篇文章 po 了兩天，獲得兩萬多個讚、二千多筆分享，這是什麼樣的一篇文章？是一位自閉症小朋友的爸爸，這個小朋友叫做蔡傑，是蔡傑爸在臉書上的 po 文。他說他的小朋友患有自閉症，要自己上學，但是小朋友的動作反應比較慢，常常公車來了還來不及舉手，他爲了教小孩子舉手攔公車、自立自強，他費了好大的功夫教導小朋友，甚至不惜用他的肉身擋公車，告訴公車這裡有一個小朋友要搭車，請你注意。這篇臉書 po 文引起很大的討論，裡面有一句關鍵的話，他說他的小朋友現在已經都會了，也學得很好，但是他還是要跟在小朋友旁邊看他搭公車，他不放心的是這個社會。其實這是自閉症的弱勢狀況，還有很多我們不知道的長輩因

為腳痠無法順利上下車，也天天都在我們沒有細心、用心盡力去管理的候車區域面臨危險上下車的情況，所以拜託局長，改善這些事情差別只在於我們的決心，對於我提的五個建議事項，是不是請局長答復一下？一、二、三、四、五總共五項，請局長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答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主席及郭議員非常關心有關大眾運輸公車停靠的部分。我們對於公車停靠區確實應該給予它比較大的優先，因為這是維護乘客安全最重要的一件工作。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有一些還可以再持續努力的我們一定會積極來做。我也趁這個機會向議員報告，我們會盡量來劃設公車停靠區，為什麼我們會試辦所謂波浪型的曲線來做為公車停靠區？因為有一些道路的路幅寬度不夠我們去畫比較標準的公車停靠區。所以我們用公車停靠區的字樣加上波浪型的黃線來做這樣的輔助，希望讓市民朋友知道即使在路幅不夠的地方有站牌，我們還是要優先讓公車停靠。這個部分很感謝議員提醒，事實上，波浪型也好，或是國外比較常見的折線型，這兩種我們都見過，像在巴黎、澳門，我們看到的都是以折線型的黃線來劃設公車停靠區，那是寬度不足時候的替代做法。

至於違規的熱點，我們也會積極的去做勸導和取締，我們也會參考新北市的做法，事實上，我們在動態執法的部分還是有應該努力的空間。我知道議員也曾經建議，為了減輕不必要的困擾與業者的負擔，是不是由我們局裡面能夠有專人來處理這件事情，我們會審慎的來做，看看怎麼樣是最有效的做法，不過我想，我們會先把違規的熱點先找出來，會先在這些公車停靠站做公告，告訴大家這個地方我們會積極的來排除這種違停的部分，讓大家透過整個參與的部分能夠把我們公共運輸乘載的環境盡量的再提升。

**郭議員建盟：**

謝謝局長。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局長，我還是強調，利用行車紀錄器開單，這是很重要的舉發方式。因為罰錢是最有效的，而且公車只要一停靠…，我們只要拜託公車司機慢慢開，看到有違規，就定點一停，讓它拍個兩張固定的，不要一直動，接下來就開走。就像你說的，我們請專人把影片拿來剪輯，只要用這樣子的方式告發，我認為不出半年，高雄市的公車停靠區就淨空了，我們的小孩、長輩們上下車就會更安

全，使用大眾運輸該有的尊嚴也會有，我們這些大眾運輸的投資才會投資得有價值。所以就拜託局長，希望短時間之內務必研擬一下，把這幾項措施統合去做，我認爲這些只要交互的去做，只要半年我們的公車停靠區就可以還給公車族，期待大家努力去做，希望局長加油，以及所有科長大家一起加油，謝謝主席，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質詢，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王議員耀裕，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今天的交通部門質詢，本席針對目前捷運交通方面，當然，交通的便捷性是高雄市未來發展的重要指標，在輕軌方面，上個星期在前鎮那一段已經試營運，目前先通行四個站，就是 C1 到 C4。本席也去搭乘過，的確，在整個交通的便捷性方面，未來高雄市的都市發展與交通一定要靠捷運的落實。在這一方面，本席要請教捷運局長，小港到林園以及大寮到林園這一段，當然捷運局也有做過相關的規劃與初步的統計。在這裡本席要告知市府，林園不是只有 7 萬 2,000 人口，加上小港地區固定的人口數，還有大寮的人口數以外，我們還要考慮到哪一點？要考慮到整個動線，像小港有臨海工業區，光是臨海工業區就有 380 家廠商進駐，如果局長有去看過，每天機車、汽車的通行量非常龐大，造成台 17 線塞車與交通的不便。當然，捷運也是我們要考慮的改善方案之一，我們如果把那邊的捷運做好，相信那邊很多人口、通勤也好，很多上下班的人，或是學生族，都可以利用捷運路線來通車。包括林園石化工業區，光是林園石化工業區就有 20 家大型廠商，還有在大林蒲那邊有台電大林廠還有中油大林廠，那邊都是在整個涵蓋的範圍，再加上大發工業區，那更不用講，那邊也有好幾百家——四、五百家的廠商進駐。所以整個從林園到小港、林園到大寮這一條路線，未來應該也是一條黃金路線，在這裡，本席要請教捷運局局長，你的看法怎麼樣？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我們有規劃，從小港規劃到林園，也有從大寮規劃到林園，目前小港到林園這一線總共規劃設 18 個站，大寮到林園的部分規劃設 13 個站，不過現在有個問題就是本業自償率的部分。就是小港到林園這條線，那自償率本身是負的 38.32，就是我們本身收的票錢和相關的業務沒辦法自償。另外從大寮到林園這邊來看，我們的自償率本身是負的 23.49。所以在自償率還沒有達成可以平衡的情形下，我們目前是採取養量的措施。這方法就是，是不是用其他的公

共運輸的運具，先把那個量培養上來，因為大眾運輸本身和公共運輸本身，它的易行性高但是可及性比較低啦！就是沒辦法每個站都會經過。所以有些人會選擇機車或是自己的小客車，我們要怎麼轉換他的習慣，讓他轉換成公共運輸，當他們習慣之後如果量可以了，我們的捷運輕軌部分再把它拉進來。這樣才不會造成每跑一次就虧一次的情況，到後來不能平衡造成…。

**王議員耀裕：**

本席也贊同這個看法，現在問題在哪裡？那些大眾運輸的工具，就以公車來講它的便捷性還沒有達到啊！當然它的路線以及班次還有周邊的相關設施，也要有配套啊！如果做得不完善，我們的鄉親、百姓、民衆會覺得，與其在那等公車的時分，還不如他自己騎機車到小港，或是到市區其它的地方。就是這種情況啊！所以要怎樣整個帶動起來？當然等一下也要請交通局來做個檢討。所以在這方面，本席覺得我們不能只是考慮固定的人口數，要把相關區域的流動人口，以及在那邊的就業人口，這些人口數也要加進來。你看整個石化工業區、整個其他固定的廠商，他們在那邊進駐一年，光是它的產值和營運量，就真的帶動整個台灣的經濟發展。說到工廠就會想到要把工廠設在那邊，但是當地的居民享受不到交通的便捷性，所以在未來希望局長可以繼續努力。

至於交通局的部分，在明年的交通路線，剛剛捷運局局長也有講到這個重點，當然你要讓公共運輸就是目前的公車，要怎麼提升，讓搭乘率提高大家盡量來利用。林園最主要的是台 17 線的部分，有紅 3 線，從大寮到林園有紅 8 線也有橘 9 線，目前這裡的直達班次真的太少了！本席也跟交通局承辦的科長去現場看過，當然我們可以把它改變，就是增加直達班次。如果要到西溪、中芸、鳳芸甚至到汕尾地區，還有頂厝、溪州、五福等等這些村里怎麼辦？我們這邊是不是可以把它改變成用區間車的接駁方式，就是客運固定派區間車，目前就是在林園其他的里裡面，沿海線這些里可以來接駁，接駁到台 17 線的公車站，等於都不用繞到村里裡面，就由區間車的接駁來達成。這點請局長發表你的看法，好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王議員的關心。剛剛議員也講到，其實從小港到林園這兩個端點，中間其實我們也發現，是具有幹線運量的潛力，因為這樣所以我們很快把紅 3 改成為幹線的性質。我們也發現改了以後，它整個運量都起來了。

另外剛剛你也提到，從林園到大寮這個部分，我們把原本的橘 9 和原本的公路客運，我們把它改成橘 11。所以變成我們把公路客運的運價，變成公車的

運價，所以整個運量都起來了。這是公車的部分馬上可以做的，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是不是在幾個村里之間開闢區間車？我想在我們的公車系統裡面，有分快線、幹線、次幹線還有社區巡迴公車，我想你所提到的就是，社區巡迴接駁公車。我們會看看需求怎麼樣，儘快來達成這樣的目標。

**王議員耀裕：**

局長你如果可以把裡面改成區間車，目前主要幹線的車輛，都不用進到村裡去。因為村裡的道路是不是比較窄？目前的大巴士大概都是 40 幾個人的大巴士，就不用再繞進去了。你就用中型巴士或是其他車子，我看大寮那邊也有用計程車的方式，就是類似區間車的概念，這樣子固定在那邊兩班或是三班。我想可以讓林園所有各村里的百姓，他們要搭區間車出來坐公車，當然有那個便捷性他們就會有意願搭乘，那運量就會提升啊！這方面請局長針對區間車的概念加以留意，外面沒有進去的班次就直接跑直達車啊！那直達車一定會很多人搭乘。這點局長你們討論完後，什麼時候給我答案？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儘快來了解這個需求，如果有可行的路線我們儘快來做個想法。

**王議員耀裕：**

還有，延續上個會期的議題，我們講到林園公車站的問題。目前都沒有公車候車亭，只有林園區公所那邊有候車亭，還有一個候車亭就是在中芸，其他地方都沒有。後來我們去那邊看看，才知道那底下是在人行步道上，不適合來開挖基礎。我們也要想辦法啊！我們不是要做多深的基礎，也不是要做多大一個建築，起碼要讓那些等公車的人，不要受日曬之苦嘛！在沿海路台 17 線，整條路都沒有看到公車的候車亭。風吹、日曬、雨淋讓那些通勤族吃盡了苦頭。我希望能儘速來研究怎麼樣來設置，如果真的基礎沒辦法挖深，那怎麼樣用一個比較輕便式的將它完成。這點請局長說明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部分我們儘快來會勘，在用地可行的情況之下，如果大型的可能沒辦法深挖，如果是輕便型的我們有可能來處理。如果可行的話，我們會把它納到 104 年交通部補助候車亭的計畫裡面。

**王議員耀裕：**

什麼時候排會勘？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就在這一、兩個星期好嗎？

**王議員耀裕：**

下個星期？〔好。〕另外就是交通罰款的部分，明年度交通局的交通罰款編

了多少？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編 15 億。

**王議員耀裕：**

15 億？104 年是編 16 億，明年呢？我是說明年 105 年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現在送進來了嗎？

**王議員耀裕：**

現在是做 105 年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15 億。

**王議員耀裕：**

15 億，去年的部分是多少？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結算實收是 15 億多。

**王議員耀裕：**

我們不要老是用交通罰款的概念，讓市民屈就叫他們一定要遵守，我們可以從教育著手，不是一定要把老百姓的荷包挖空，前年好像編了 10 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102 年是編 10 億。

**王議員耀裕：**

103 年編列 15 億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10.8 億。

**王議員耀裕：**

104 年編 15 億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的。

**王議員耀裕：**

明年度的編多少呢？15.97 億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105 年編 15 億。

**王議員耀裕：**

是 15.97 億，我看過了。每年都要增加交通罰鍰，表示市政府很會開罰單嗎？

還是要讓每位市民都遵守交通呢？如果從教育著手的效果會更好的，不一定要將交通罰鍰編得很高，讓市庫越充裕，不是這個概念。當然，你們編多少，警察局就要有執行成效，如果你們編 20 億，警察局也要執行到超過 20 億啊！未來跟教育局做交通的宣導及教育才是最落實的做法，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做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議員的關心。從教育著手是正確的道路，我們會加強有關教育宣導的部分，我在這裡再一次呼籲市民朋友，應該提高交通守法的觀念及行為，這樣就可以減少不必要的交通罰鍰。第二個，我們不是把預算提得很高，做為達成預算的目標，會編 15 億是過去幾年都編 15 億，但是過去幾年在議會審議的結果，都是將它刪減到 10 億左右，為何編 15 億？因為從過去幾年整個決算數來看，就是那個數字，並不是因為要增加稅收才把罰鍰數編高，我們也希望這個罰鍰數不用達成。我知道我們內部也沒有為了編列的交通罰鍰而有預算執行的壓力，並沒有，所以我們希望市民朋友可以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的認知及守法的配合，一方面保障自己的行車安全、生命安全，二方面也可以減輕不必要的交通罰鍰。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交通局要將高雄市所有的交通改善才是最重要的，市民朋友大家都知道尊重生命、尊重別人是最重要的，謝謝。

再請教觀光局的部分，高雄市是一個非常美麗四面環海的城市，林園有高屏溪，高屏溪的出海口是台灣海峽及巴士海峽的共同交會點，林園高屏溪在大寮的那一段是非常漂亮，所以要如何建設當地的景觀，並結合產業及觀光，局長，這一條路線你有什麼樣的計畫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上一次王議員有質詢過，我們有請同仁針對高屏溪出海口附近做一條腳踏車步道，會繞過林園到…。

**王議員耀裕：**

大寮那一段通了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那一段通了，往下那一段還在探勘，如果有高灘地我們會做規劃，這部分規



劃好之後就可以辦活動，讓更多的市民知道沿著高屏溪到出海口的腳踏車步道，景觀非常漂亮，還可以沿著林園的海岸。現在養工處也興建了一個林園紅樹林海洋濕地公園，如果結合起來應該非常有亮點，下一個階段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規劃。〔…〕我們要去現場會勘，先把相關經費及路線規劃出來，我們和養工處會儘速爭取經費來做。〔…〕可以。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王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劉議員馨正質詢。

**劉議員馨正：**

今天中午輕軌風風光光的試營運，但就發生出軌，捷運局對這件事情可以對外說明一下，解除很多高雄市民的疑慮，能不能簡短說明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在 12 點 42 分時車子到了 C4 要迴轉，迴轉必須經由轉轍器，因為轉轍器未到定位，一組車輪有四個輪胎，前二個車輪過了，後二個車輪要過時產生急軌，造成整個車輪沒有在軌道上，司機一聽到就趕快下車，並針對這部分去清查，有關整個車輪離開軌道的部分，其實我們在初勘及履勘時，委員都針對這部分有出過題目，這部分我們會針對 SOP 來進行。

**劉議員馨正：**

謝謝吳局長。這個顯示你們對輕軌的操作有待加強，希望捷運局針對這部分加強訓練、改善。剛剛郭議員建盟提到，交通建設方面高雄市政府投入超過 2,000 億，但是我算了一下，到底在旗美地區投入多少呢？從總質詢開始到現在我看了很多局處的報告，事實上投入旗美地區的建設不多，我真的心有戚戚焉。捷運局現在路線的規劃，岡山、路竹都興建了，捷運局有沒有往旗山、美濃地區的規劃？事實上現在已經做到楠梓，楠梓再過去就是燕巢、深水、嶺口、旗山，10 號快速道路通車到現在，事實上很多原來旗楠公路上的街道商機都沒落了，但是最近有一個情況，深水有些大學城已經開始了，是不是要未雨綢繆，從現在開始是不是能把捷運先規劃到深水，再延長到嶺口、溪洲、旗山到美濃，有沒有這樣的可能性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的都會路網延伸高雄捷運線的部分，高雄捷運線向東銜接到大樹、佛光山，有經過深水路段，但是這部分的本業自償率是負 31.28，也就是說現階段

並沒有辦法平衡，所以目前要先藉由養量；至於往旗山路段的延伸，必須等這部分完成之後，未來才有可能繼續向北延伸。

**劉議員馨正：**

局長，這部分有公共利益及地方公共發展的考量，我希望能夠朝旗山、美濃方向延長捷運。今天不做，最後還是要做，我希望能夠朝這方面做規劃。我建議局長，希望高雄市政府現在就宣示，高雄捷運將來要延長到旗山、美濃，因為事實上已經到深水、嶺口、到佛光山了，這個也不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問題在於自償率，公共建設我們除了考慮地區因素…。

**劉議員馨正：**

你做了以後只要那個地方發展就會有自償率，你沒有做好。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現階段沒辦法達成。

**劉議員馨正：**

我站在地方發展的立場希望你能夠去思考。接下來，整個旗美地區的發展，我們在建設方面，旗美地區占整個大高雄將近三分之二的面積，但是我們目前的建設只有朝鳳山和岡山那個地方，旗美地區好像孤兒一樣被拋在一邊。我希望交通和觀光要結合在一起，交通部門把觀光局放在交通部分是有原因的。

在交通路線的規劃上，本席在選舉的時候就主張要把 86 號快速道路延長到內門和杉林，如果這個能夠實現，一定可以讓整個旗美地區的觀光動線活絡起來，使得整個旗美地區的人潮和資源的注入，不是只靠過去的旗楠公路和 10 號快速道路，這樣只能從高雄過來，86 號快速道路通了以後，他從台南很快就可以到達內門、旗山、六龜和甲仙。這個部分我希望交通局要積極來爭取，我的建議已經得到內門地區里長的贊同，也有向立法院王院長報告，他也同意支持，我希望這個計畫能夠儘快實現。這個部分對整個旗美地區的發展可以說非常重要。

接下來，我要感謝交通局陳局長從善如流，把高捷的快捷公車行駛到美濃的班次增加 30 幾班，美濃的鄉親都非常感謝，我在此公開對陳局長表示感謝。旗美地區的觀光有客家、有閩南和原住民，他們各有不同的傳統技藝和文化，所以我們在推動觀光的時候，我認為這個是很大的資源，我希望未來推動旗美地區的觀光過程當中，我們能夠好好的善用和規劃。這個部分到目前為止，包括內門的宋江陣、美濃的客家文化，原住民有桃源和茂林，這些聚客能量對都會區有不一樣的吸引力，我希望能夠開發出來，這個部分我給觀光局一個建議。

另外一個是溫泉合法化，整個旗美地區如果 86 號快速道路通了，能夠聚客，

可以把外面的觀光客帶到寶來、荖濃、桃源那個地方的話，整個旗美地區的觀光客都會因而受惠，整個地區的商業活動都會因而受惠。如何讓觀光客有這個意願到寶來、荖濃、桃源地區來，這二個重大的事情一定要做，一個是溫泉，我從施政報告看到，觀光局有注意到溫泉業合法化，這是非常重要的工作。如何讓溫泉業的服務品質提升，這個部分需要大大的加強，我希望觀光局未來對溫泉業要加強指導，不然以目前的水準和品質要吸引觀光客過來，我認為會有相當大的問題。

另外一個，不知道觀光局有沒有計畫，因為只有溫泉業，只有寶來、荖濃的自然景觀是不夠的，不曉得觀光局同不同意把楊秋興前縣長以前在寶來到藤枝的纜車，能不能用 BOT 的方式讓它重新辦理？因為有纜車就可以很容易把藤枝納入我們的觀光資源，聚客的能量就可以展現出來。因為纜車是對環境破壞最少的交通工具，如果纜車可以實現，對寶來、荖濃、旗山和甲仙整個觀光產業的繁榮會有很大的幫助。這個部分我希望觀光局能夠思考讓它用 BOT 的方式重新加以規劃。

旗美地區是農業地區，觀光局在發展觀光的過程當中能夠把我們的農業、觀光農場的規劃也納入觀光發展的一環，從六龜、美濃、甲仙、杉林，每一個地區不同的季節都有不同的農產品和不同的活動，是不是觀光局在規劃過程當中可以配合不同的季節、不同的活動，我們來支持配合他擴大辦理，而不是每一個都是小規模的辦理，那個對觀光的效應不大，既然做了我們就把它做大一點，讓全國各地的人都能夠重視旗美地區什麼時候有什麼活動，像美濃的白玉蘿蔔季已經有一種規模了，是不是可以結合類似白玉蘿蔔甚至更大規模的活動？使得我們的觀光事業能夠更加繁榮。

另外一個是動物園搬遷，今天看到觀光局的報告還是停留在物種繁育基地，許局長，當初市長選舉時承諾要把動物園遷到內門，你這樣的規劃是和當初的承諾不合的，內門的鄉親，包括旗美地區的鄉親都很關注動物園是什麼樣的形態、會不會遷到內門？大家都很期待，因為動物園遷過來以後，我們還有休閒區，包括將來 86 號快速道路進來，會影響到整個旗美地區的發展，這個部分我非常堅持，希望觀光局邀遵守約定，一定要把動物園，最起碼壽山保留之外，內門的動物園一定要按照約定遷到內門，你不遷的話，那邊也要另外成立一個動物園，而不是一個物種繁育基地而已，這個部分觀光局一定要遵守諾言把它實現。

大家都知道旗山老街停車不容易，交通局是不是可以解決這個問題，我思考一下，是不是可以把旗山國小運動場底下開挖成地下停車場。因為那個地點剛好在整個老街的中間，如果能做地下停車場的話，馬上就可以解決旗山老街包

括整個旗山附近鬧區整個的停車問題，希望交通局能夠思考這個問題，千萬不要又認為這個投資下去我的回收，要多少、要多久的時間。我想政府做事情不是以利益為考量，這個部分是非常的重要，最後一個還是要回到觀光局。我們賞梅步道的經費已經被茂管處否決了，但是賞梅季就快要到了，每年的賞梅季大概有四、五萬的遊客會到…。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馨正：**

會到寶來地區，這個部分是不是請觀光局跟養工處，或新工處協調。經費差不多也 400 萬而已，能夠解決四、五萬人到寶來地區來賞梅，來共襄盛舉，我希望這麼重要的事情，現在如果不趕快把這個賞梅步道修復的話，可能會來不及，是不是可以請觀光局由高雄市政府自己來處理，剛剛講交通的建設事實上都有二千多億，難道抽出 400 萬到旗美地區，把這個賞梅步道趕快來做會抽不出來嗎？我想這個是不成理由的，是不是就我剛剛講的相關問題，請觀光局、交通局長能不能做一個簡單的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有關劉議員對於旗美整個觀光或是大旗美區觀光部分，很多的意見很精闢也非常的感佩；對於剛剛提的幾項，包括農業觀光或有關寶來的纜車分別來跟劉議員做報告。旗美尤其是美濃，在幾年前我們已經把他爭取為十大觀光小城，假日觀光客非常的多，我們也是配合整個旗山、美濃這樣子的一個休閒…。

**劉議員馨正：**

我剩 10 秒鐘插話一下，我就怕我們是十大觀光小城，但是事實上我就怕把觀光客找進來以後，我們現在的這個條件會讓人失望，我想這一部分，如果我們的條件讓人家失望，反而是一個負面的…。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很希望讓人家來，能夠觀賞到這個漂亮的小城，所以我們在周邊增加了很多，這幾年包括美濃湖以前中正湖，現在慢慢的改，周邊的環湖步道，目前跟養工處已經完成，廁所也整修好，以及我們也爭取了一筆錢做旗美的腳踏車步道，路標、指標重新規劃。目前也受到騎腳踏車的愛好者的歡迎，以及我們今年暑假一系列推的旗美有關讓更多的朋友認識旗美之美，我們當然還會加強各種有關於旗美地區景點的規劃，觀光動線都是在我們很重要的工作範圍之內。

關於纜車劉議員特別指正，是不是可以用 BOT，其實這個之前我們規劃的纜

車協調方案就是把這個列入。但是在專業的規劃公司非常詳盡的推估之後出現兩個問題，第一個，就是他還是屬於地層的滑坡帶，這個土木還有技術專家說那個地方不適宜做這樣子的一個設施，這是他們建議的。第二個，還牽涉到自償性，那個地方的遊客可能還沒有我們想的這麼多，所以就變成政府要投資非常的多才能夠把這一條路營運起來。這是纜車的部分。

第三個，有關於動物園，跟劉議員回報，動物園他牽涉到大面積的開發，依照國家的法令他一定牽涉到水土的保持、環境影響評估，還有其他的景觀衝擊，這是循著腳步按部就班，第一階段是以目前紫竹寺提供的 12 公頃免費讓我們用，有這樣子的契約協議之後，再來進行水土保持、環境影響評估及其他的交通衝擊。後門都是台糖的地，牽涉到還要跟台糖價購及租約的問題，這部分初步了解這價購在 10 億上下。租約的話一年也要好幾千萬，它的費用其實還滿大的，這個部分我們還要做詳細的財務規劃，我們先把第一階段做好。以上跟劉議員回報。這部分我們會做長期的規劃，因為牽涉到大面積的開發像之前的這個…。〔…。〕當然我們一定要先做水保、先做環評、環境的衝擊，目前國家大規模的開發一定要做這些基本的工程。對不起之前提的賞梅步道，我們有把公文轉給茂管處了，茂管處說經費有限可能在今年沒有辦法支持，剛剛劉議員特別指正，我們局裡面來跟市府相關的單位，農業局、水利局還有當地的區公所，我們來做一個研議因應明年開春一、二月的時候人潮的接駁，或是用什麼樣的方式把這一條賞梅步道做一個重新的整理。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劉議員，剛提到的幾件事情，做一下說明，第一個，就是台 86 延伸到內門，甚至到旗美地區。這個部分我們積極在跟公路總局接洽，公路總局目前有做不同方案的評估，有短期的譬如說 182 線做截彎取直、道路拓寬的短期改善，對於 86 延伸到內門、旗美地區他們列為長期的評估，如果我們未來有重大的建設在那邊也能夠一併做為交通量的產生源或吸引點，這樣 86 延伸的計畫比較有可能。

另外在旗美地區公共運輸的投入是我們一直在努力進行的，包含在旗山的轉運站，很多快線都往那裡去，到美濃那裡去，我們還要檢視一下特別是在美濃地區，是不是在候車亭設施上面有一些不足的地方，我們會積極地加以來提升，另外有關旗山老街停車問題，確實一直都是我們需要積極去處理的，今年我們也在鼓山國小的運動場增設了收費停車格，儘可能在那附近如果可以增設停車格，我們都會來增設。剛才議員提到的是不是可以往地下發展地下停車

場，或是現在在區公所後方停六的停車場用地，是不是可以變成立體停車場，這個我們都會納入評估，看看哪一種方式對那裡的交通停車的需求能夠最好的改善，我們都會儘快來做評估。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劉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請發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是來自原鄉的議員，這幾年當中我一直不斷的在議會甚至跟中央做很多的聯繫工作，就是南部橫貫公路務必要開通，將近很長的時間，從有到沒有，從有到進度，我首先要問交通局局长，以你所知道的南橫公路，現在復建的進度如何？你知不知道，局長請答復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局长答復。

**交通局局长陳局長勁甫：**

南橫公路這個部分因為它在遇到颱風來的時候，有一些復舊的路段就會再坍方，所以它的進度上就真的是比較慢。我們在整個道安委員會裡面，公路總局三工處也都有來說明，實際上的進度他們也會在道安委員會裡面去做進度的控管。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再請問局長，從勤和到復興是有標案工程，你知不知道它要進行什麼標案？

**交通局局长陳局長勁甫：**

這部分我可能要請教一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坐。所以我為什麼要特別問局長，可見除了道安會報以外，我們很少跟公路局做業務上的關心。南橫公路雖然是屬於公路局，所屬單位是中央，但是高雄市政府的交通局務必要常常跟公路局做一些業務上的協調，要了解進度。勤和到復興大概有 8 公里的路程，正在做中期道路提升的標案，大概有 4 個標案正在進行當中。那麼這一段路只要完成，南橫公路明年的年底就可以完全打通。我們常說高雄市的後花園在旗美九區，南橫公路就是最重要務必要完成的路段。那 4 個標案在進行當中，有時候會遇到下雨路斷，我們沒有道路可以行，只有一條道路是玉穗農路，那麼這一段時間公路局有開口合約的搶修案。所以我要針對開口合約的搶修案，要向局長報告，有 2 標，因為是搶修案，這個廠商搶修的時間愈多，對他就愈有利益。但是愈拖時間民衆就沒有道路，所以站在人民公共利益的立場上，我要請局長跟公路局反映，搶修道路的時間要縮

短，5天可以修好的，他偏偏要修13天到15天。這一次遇到颱風，其實5天就修完了，他偏偏要15天，我就急了，當時親自到現場要求廠商，那麼短的搶修路段，怎麼會修那麼多天。其實當天下午就可以通車了，他偏偏還要設路障，不讓我們鄉親經過。這一點我請局長要轉達公路局，勤和到復興里之間，任何雨季路段搶修的時效要務實。局長這一點可以做到吧！請答復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議員，有關對公路總局來做反映，甚至請他們立即來督促，我們會馬上來做。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南橫公路是非常重要的國家計畫道路，所以交通局要多跟公路局做接觸。這一段時間5年當中，市政府會發現為何鄉親遇到路斷不會到市政府抗議，因為本席常常跟他們溝通，我就跟他們說，這是中央公路局的業務，不是市政府的業務。一方面公路局是屬於中央，我們地方議員反映意見，也有官僚的公務員。所以我希望市政府的交通局要多聯繫，一通電話或是你們訂個時間跟公路局單位做一些協調，讓公路局有時候也跟你們報告一下業務的進度，這個非常重要。所以請交通局所有與會的業務單位，關心南橫公路復建的進度，關心雨季沒有道路搶修案的時效。

上次觀光局還有原民會在市政府辦了一場為南橫而跑的路跑活動，這個我覺得是很重要。第一個訊息，可以告訴全台灣人，南橫公路有路段都已經復建完成，後半段的路段大概明年的12月底以前就可以完成。其實這一次的全運會在高雄，我當時也要求教育局，有一些聖火的起點，一個是在那瑪夏、一個是在桃源。我當時希望就在天池當作聖火的點之一，當時大概因為考慮到很多的因素所以取消了。觀光局明年年初就會辦這種活動，有沒有考慮到將來的人數、停車位、車輛，將來的停車要怎麼規劃，報名要3,000個人。進去參與觀賞的，或者其他的一些市民朋友，包括全台灣的民衆，說不定到時候人數會比原來活動的3,000個人多出5倍。屆時停車位、交通管制將來要如何規劃，請觀光局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謝謝伊斯坦大議員對我們規劃的，高雄南橫馬拉松這個議題非常關注。其實我們要規劃這個議題以前，已經跟原民會還有專業的路跑的規劃公司，上

去山上有看過了，所以我們預計以 3,000 人爲目標是當時規劃可能的容納量，現在經過媒體的宣導，可能會增加很多人。所以我們在進行活動還有三個月的時間，我們會再詳細的把當地的停車空間全部都找好，然後如果停車位不夠，可能要採取接駁的方式，從山下接上來，避免整個路徑壅塞。這部分我們會全力做好相關的準備工作，讓人家很高興的來，然後充滿對整個南橫興奮的心情回去，以後帶動更多觀光客來，是我們辦這個活動的主要目的。我們會把相關的資源跟協調工作做好，這個部分請伊斯坦大議員放心，我們會把遊客帶進來，讓他覺得很舒服、很快樂，然後回去，這是我們的目標。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局長。我也要建議觀光局的局長，在那幾天的活動，事先也能夠找一些點當作市集，就是有一些市集，賣咖啡的，因爲寶山有野生的茶葉、咖啡、愛玉，這個部分我希望局長能夠和原民會做協調，開發一個點到兩個點，做爲當天活動的市集。你既然辦活動，讓一些產業也能夠在那幾天的活動裡面，讓民衆可以做生意，局長這一點能不能做到？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感謝伊斯坦大議員的提醒，本來我們辦活動就是要活絡原住民部落的經濟，這個建議很好，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規劃，能夠把人潮帶進來，也將錢留在部落裡面，振興整個部落經濟。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旗美九區的議員，的確非常關心旗美地區，旗美地區包括原鄉地區，後花園就是這個地區。剛才我也聽到劉議員的質詢，我們對旗美九區的進步、繁榮的期待是一致的，站在原鄉人的想法，有那麼多的觀光客，爲什麼卻無法留住在原鄉地區？就是因爲沒有住宿地方。觀光客大概只有到寶來，真正的觀光客進入南橫公路、寶來、甲仙地區，住宿容量上是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我的想法是，原鄉地區最榮耀的吸引力，就是它的自然美，原鄉應該要發展的是露營區及小型民宿。露營區和民宿的問題，譬如民宿五間以下的開發，有沒有法令上的問題？是不是和一般旅館業的開發，法令上的解釋有沒有問題？五間以下的民宿可行或不可行？請局長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有關於設置原民區的民宿，有一個條件就是非都市土地用地，目前在桃源區



也有民宿，所以朝向這個方向規劃是沒有問題，本來現在的法令就可以申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開發露營區，有沒有法令上的問題？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露營區是我們現在努力的方向，我們也有和寶來往藤枝的寶山國小，有跟他們規劃成爲露營區，這個部分有和教育局提到，就是在寒暑假期間，學校的操場空地可以朝向這個方向規劃，讓台灣越來越多愛露營的人口可以上去。其實之前我們在幾個原住民區辦活動，不管是賞螢火蟲或是水蜜桃季的時候，都有辦露營和營火晚會，非常受到觀光客的歡迎。這一次不管是馬拉松、或是其他的活動，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規劃解決住宿的問題，否則幾千人上去山上，住宿的問題也是要好好的處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我的意思是民衆、鄉親要開發露營區，有沒有其他法令上的問題？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開發露營區自己提供給民衆用，這部分一樣也是有非都市土地的問題，使用上要符合一定的土地要求，面積大還會有水土保持、環評的問題。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有沒有相關的業務計畫資料，請提供給本席好不好？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沒問題，因爲市政府在旗津海岸公園也要做露營區，所以這個法令是一致的，我請同仁提供給伊斯坦大議員參考。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柏毅質詢。

**李議員柏毅：**

謝謝交通部門的各位同仁，今天那麼辛苦來到這邊，柏毅有幾個問題想分別和幾位局長做討論。我討論的東西就是一個重點，提到的重點之後，我希望用接下來的時間，在總質詢之前再檢討、再深入一點的問題，大家在市政府團隊面前再來檢討。

今天所有媒體都在追，請教捷運局吳局長，輕軌大家都期待很久了，好不容易今天通車試營運三天，結果今天出了一點狀況，現在所有人都非常關心，局長，能不能請你簡單說明今天的狀況及未來因應的方式，還有這些措施接下來我們要怎麼處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今天的問題是在於第九班，在 12 點 42 分的時候，車子到 C4 回程時，從上

行軌過去之後，經由轉轍器要回下行線要回來，在轉轍器的時候，因為轉轍器沒有就定位的情形之下…。

**李議員柏毅：**

轉轍器是自動的還是手動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自動轉轍器只有在 C1 和 C14 兩個端點，其他的部分是因應臨時所需，因為我們現在試營運這一段是到 C4，所以 C4 這一段是手動，手動的部分到轉轍器沒有就定位，一節車頭部分一組鋼輪有四個輪子，前面兩個輪子過了之後，後面兩個輪子因為轉轍器沒有就定位，造成整個脫軌情形。

目前為什麼轉轍器沒有就定位？我們會先就整個復軌完成之後，已經請林副總率同 CAF 和 KRTC 的部分，分析它的原因，在這個原因還沒有確定之前，我們目前只是針對單軌雙向運行，等整個原因確認同時排除之後，我們才會針對這部分再雙軌運行。

**李議員柏毅：**

主席，不曉得後面還有沒有議員同仁要質詢，因為捷運局的同仁非常急，我想提議一下，看局長要指派哪一位副局長趕快去現場做了解和因應，不然看你們全部的人坐在這邊，我比你們還要急，市民朋友也一樣。

我要跟市民朋友報告的就是，請局長報告整個環狀輕軌是從民國幾年開始規劃？到三天前開始試營運，大概經過多久時間，整個輕軌建造的過程，和當初規劃的想法，接下來我知道市政府努力岡山延伸線到岡山車站，到岡山車站這一段，我們多久以前核定的？核定時的價錢金額是多少金額，到今天可能又變成多少錢？這些都是接下來我想要在總質詢時和局長再來討教的，就是我們目前規劃輕軌包含岡山延伸線，我知道捷運局其他還有很多延伸線的規劃，這些到時候會請局長一併討論。因為有的是 10 年前的規劃，超過 10 年前的規劃到現在整個城市發展不一定適用，如果超過 10 年前的規劃到現在整個城市發展不一定適用的話，我看今年的業務報告，也沒有做新的規劃路線，這個對整個城市的發展會有一點停滯，我想大略聽一下局長的想法？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環狀輕軌部分，我們原先最早的時候，是在 89 年的時候規劃環狀輕軌，原先走的路線是走愛河，愛河因為原先舊港水岸發展，之前還沒定案，後來水岸發展加速推動之後，我們在 93 年第一次修正，把原先愛河輕軌部分轉換到水岸輕軌，所以是現今水岸輕軌的部分。

另外是岡山、路竹延伸線的部分，我們一直希望把路竹科學園區的科技新貴、產業發展做連結，因為整個紅線部分是產業創新軸線。從路竹科學園區、本洲工業區一路延伸到臨海工業區是整個產業軸線所在，我們一直積極爭取，但當時中央考慮跟台鐵平行，所以並沒有同意路竹延伸線的第二階段，只同意延伸到岡山；經由我們不斷的努力，現在交通部已經同意整個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部分，目前審核通過之後，我們在進行修正後報給行政院，行政院如果核定下來，我們可行性研究確定之後，可以延伸到整個路竹科學園區，然後將這些科技新貴、產業發展跟整個高雄核心做一個連結。橘線部分是文創的部分，未來文創跟產創是可以彼此做一個連結，所以我們也積極希望整個岡山、路竹線部分可以延伸。

**李議員柏毅：**

局長，我的意見是除了這個之外，還有好幾條原本規劃的路線，是不是還要稍微的調整？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原先所提的還有鳳山縣的部分，鳳山是現在第一大區，三民區是第二大區，另外水岸整個亞洲新灣區是產業發展所需，所以我們在這一次的可行性研究重新做了調整。除了原先鳳山縣之外，也將整個黃線的部分，就是銜接鳳山跟三民甚至到水岸發展，銜接到整個亞洲新灣區部分重新做一個布局。這一部分交通部原則上也同意我們，補助我們 1,000 萬進行可行性的研究。後續的部分，我們整個…。

**李議員柏毅：**

1,000 萬是今年補助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10 月 5 日同意補助 1,000 萬。

**李議員柏毅：**

10 月 5 日同意補助 1,000 萬，是就黃線的部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黃線跟鳳山線做一個整合。原先鳳山線有補助，他們發現鳳山跟三民沒有連結，另外鳳山跟三民人口眾多，跟整個亞洲新灣區核心也沒有串接，所以同意補助我們 1,000 萬將這三個區域再做都會延伸。另外我們也針對高雄都會區整體路網部分，誠如李議員所提，這一部分因時代的變遷，我們必然還要做修正，目前整體路網已經修正完成，也經由許副市長跟相關單位研商後做了確定。

**李議員柏毅：**

謝謝局長，藉此勉勵局長，因為你有都市發展長才又有工程品質考核小組經

歷，還擔任捷運局長，不只要完成目前規劃要開始上路營運的工作，開創性也是你重要的長才，你千萬不要忘了這 1,000 萬，千萬不要忘了更重要的事情，也希望今天輕軌的一些小狀況趕快完成，不要再有類似的事情。剛剛你講到很多包括鳳山、三民，其實我的選區在楠梓，楠梓的交通在楠梓坑、在民族路遇到非常大的瓶頸就是鐵路。鐵路地下化從左營到鳳山這一段，大家也是在看什麼時候會完成，可能 106 年底有機會完成。我們每次從高鐵站下來要進入左營、博愛路，老是碰到這個平交道，大家都痛苦，那個平交道的紅燈，我選舉的時候站在那裡揮手，都站到不好意思了，因為旁邊一位騎著摩托車的阿伯，他雖然坐在摩托車上，但足足陪我陪了 10 分鐘。我站在那邊鞠躬跟大家揮手，等那個紅燈等了 10 分鐘，就是因為鐵路地下化的關係，這個情形在左營，其實楠梓也有很多這種非常瓶頸的路口，就像第 82 期重劃有機會可以爭取到一點點建設經費，在慈雲寺後面做一個 5 公尺地下道讓機車可以通行，讓交通可以比較便捷的便道。

楠梓人的要求、需求很卑微，5 公尺的地下道就感覺很高興，但事實上沒有人做一個夢，沒有人把楠梓段的鐵路地下化拿出來評估過，所以包括捷運局吳局長、交通局陳局長，等一下跟陳局長討教去歐洲考察到的東西，如果很適合高雄發展的話，我希望你已經有點想法，在高雄的哪一些路段可以使用。還有包括高雄市區一些交通的瓶頸，每天用路人都在關心的，包含博愛路、裕誠路、大中路，是不是有機會除了這些硬體設施之外，在交通號誌上可以再做一些補足，跟駕駛人有比較多一點點溝通，這是目前每天用路人最迫切需要交通局跟市政府解決的問題。主席，我請交通局陳局長就剛剛我幾個簡單的問題做回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李議員所提到的問題，我來做一些說明。市區有一些路口、號誌需要補足的部分。

**李議員柏毅：**

博愛路、裕誠路、大中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中路、裕誠路、博愛路會再請交工科趕快去做…。

**李議員柏毅：**

大概每天有人反映，但是還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一些是因為流量很大，可能在處理問題上會比較複雜一點，不過我們會持

續改善。

**李議員柏毅：**

裕誠路比較大的問題是路外停車場，養工處在整個人行道拓寬做人行空間之後，交通局擔了一個很重的責任，就是路外停車場，目前成效還是需要加強，整個城市規劃路外停車場，未來還是會在比較擁擠的路面上，交通局要把它當作一件事情積極去推動。局長，我很想聽你在法國看到的智慧小車後回來的想法。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這一次我們陪同市長到法國，主要有幾個參訪的重點，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拜訪法國大眾運輸公司 Bolloré 集團成立的一個子公司 Blue Solutions，去到巴黎可以看到市區有很多像台灣 C-bike 租賃站，但是他是電動小汽車的租賃站，目前巴黎大概有三千多台電動小汽車共享給會員或使用者來租用，大概有一千站。我們也到他們的總部去參訪，他們建置這樣的系統非常成功，巴黎市政府非常認可這樣一個電動汽車共享計畫。Blue Solutions 在全世界大概一百多個城市成功建置這樣的系統，這一次去參訪非常高興看到系統的成熟，也跟他們簽了投資合作意向書，他們要求我們提供至少 50 個站點是高雄最需求停車的地方給他們做評估，最重要是他們願意來投資，這對我們在推動低碳運輸還有綠交通的目標是相符的。

根據他們的估計，每一部電動的租賃車可以取代 8 部到 10 部自有小汽車，也就是以後路上不會有那麼多小汽車停車需求，大家需要才使用共享汽車。我們也看到他們在發展電動公車，特別有一個叫電動汽車，與目前我們看到輕軌的技術是大同小異，他們也是用超級電容，到站充電，快充大概 20 秒到 30 秒。最主要它是不需要鋪設軌道，因為它是電動公車，所以我們也很期待高雄市在尋找輕軌跟公車中間，有一個類似我們早上談的 BRT 的概念，是不是有一個更生態、更前進的運具可以帶到高雄來。所以這個運具如果可以引進來，在很多雖然有一些自償率還不太夠的，鋪設輕軌的部分，或許這一種所謂的電車系統就可以先引進來，做養量的動作，或是很快速的提升我們整個公共運輸的運能。我們也看到巴黎市政府也非常重視這種先進的系統，所以在今年年底巴黎即將舉辦聯合國的世界環境高峰會議，他們的香榭里榭大道也是這個集團用所謂的 Blue Solutions 做接駁的工作。所以大概年底的時候可以看到他們實際上在路上執行的情況，我們也會再審慎的評估，是不是高雄也應該能夠很快速的引進這樣先進的概念到我們的城市來。〔…。〕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局長，我也很期待，我相信你也會很積極的趕快把這些事情追好，不要不見了，因為這個非常難得。另外還有一個事件，就是有關夢時代交通維持的計畫，我提出個人看法，局長應該也大概知道，把一條路封起來做為交通疏導，這是有道理的。但是把一條路封起來做為交通疏導之外，又容許他的VIP或員工可以從這裡進去，這是沒道理的，我希望交通局多加強監督這件事情，不然讓市民誤會好意。

最後我用很短的時間，觀光局許局長，我今年9月27日，上個月做了一件大事，這件大事就是我跟幾個好朋友大概二、三百個人，我們在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裡面遊行，遊行的目的是為了什麼，觀光局長，你清楚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是為了要留住「鄧麗君館」，我們設了一個像鄧麗君的館在…。

**李議員柏毅：**

局長，觀光局有很多很重要的工作，雖然有一些工作是文化局在做，有一些工作是民政局在做，包含萬年季，有一些工作是其他局處在做，很重要的觀光局在做這些整合的工作，讓外地來高雄玩的人，很清楚知道什麼時候來高雄可以玩什麼，觀光局在這一方面也很用心。從施政報告裡面我想做兩個提醒，未來我在總質詢還是會跟觀光局再做一些討教，就是第一個…。

**主席（邱議員俊憲）：**

再延長1分鐘。

**李議員柏毅：**

內門的動物園在報告裡面完全沒有出現，我想是不是不見了。剛剛劉議員馨正質詢的時候，局長說了包含水土、環評等等，我希望可以具體的把這些時間抓一下。另外就是我們泡溫泉為什麼要到別的地方，從縣市合併到現在為止，也已經快要5年了，山上的寶來溫泉區的輔導過程，輔導還包含送到內政部，溫泉是哪一個部會管理的，水利署嗎？這些過程都回到市政府之後，市政府要趕快抓緊時程輔導這些溫泉業者，讓來高雄玩的遊客或者是高雄的市民，可以直接留在高雄去寶來泡湯，希望觀光局在總質詢的時候，可以把這個時間再抓緊一點。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李議員柏毅的質詢，接下來請許議員慧玉質詢。

**許議員慧玉：**

本席剛剛特別抽時間體驗輕軌，相信在首航當中，包括我們很多議員先進、很多民衆，都搶著搭這班體驗的列車。雖然本席的地方並沒有輕軌，輕軌大眾運輸系統比較屬於都會型的交通工具，但是本席在親身體驗當中，也要跟捷運局做一些探討。現在整個大環境不是非常的理想，所以早上應該也聽到不少議員針對輕軌票價，可能有部分建言。市府規劃輕軌，應該就是體恤到台灣現在已經進入到老人國了，現在的長輩有些非常的長壽，長輩長壽還要健康，如果不健康或是家裡面的經濟支柱都必須外出工作，只留下老人家在家裡，包括他的就醫、購物、生活，或是找朋友等等，我們都需要有更方便、更沒有負擔、更沒有風險的交通工具，來幫助這些青壯年但有經濟壓力的人，去紓解他們的壓力。所以這個立意良善，但是如果今天輕軌票價的成本，是就我們所開闢的各方面，不管是軟體、硬體，就這樣一個角度去核定票價，沒有考慮到搭了輕軌之後，要搭配捷運系統的時候，有可能當然在年底之前的體驗都是免費的，可是體驗之後呢？除了你有用一卡通 25 元優惠以外，就是原價 30 元。如果你再搭配捷運的接駁，當然捷運每一站的票價有點不太一樣，但是基本上大概要花到 50 元左右。現在景氣真的不是很理想，有些老人家搞不好因為身體不好，可能要存一些錢，必須要治病，有時候他會隨便吃吃，或是他可能會犧牲掉某些部分的開銷。

我們的大眾運輸系統，最基本的食、衣、住、行，這是政府應該要給人民的權利跟環境條件。所以我請教捷運局局長，針對票價部分，如果只是站在一個開發成本、業者營運的考量，把票價定得可能一般民衆都覺得稍微有點偏高了。當然很多體驗的人，來這邊是不用付費，可是年底以後呢？明年開始要收費，會不會因為票價的關係，導致搭乘的人數明顯不高，結果業者的虧損反而更大。我們可不可以因為高雄市政府設計這個輕軌的關係，把利潤稍微抓低一點點，先用比較低的利潤去吸引社會大眾對輕軌的重視，然後可以有更多人來搭乘運輸系統，我們開發這樣一個公共議題、公共的交通工具才有意義。

第二個，剛剛我私底下也在現場跟一些民衆聊天，聊天的對象有比較年輕的二十幾歲上班族，男性勞工朋友，他是騎機車，年輕人覺得還滿不錯的。有時候可能搭一小段，他住苓雅區，或許也可以對其他地區的高雄景點，有一點認識，或許外縣市的朋友來，他也可以做一些地陪，他們覺得很好。但是有一些中年以上的人，他就覺得奇怪，怎麼這麼短，他的子女爲了盡孝道，爸爸媽媽活到這把年紀沒有搭過輕軌，不知道什麼叫做輕軌，就幫爸爸媽媽安排來體驗輕軌。他媽媽說，奇怪，爲什麼這麼快就到了，而且是從原點返回。他女兒跟他解釋說，因爲現在剛開始，沒有這麼多的動線，所以只是一小段的體驗。但是那個媽媽就講話了，既然政府有心要開闢輕軌讓百姓方便，無論是稀奇或是

百姓方便，爲什麼只規劃這麼短暫的一個路程，讓大家覺得不過癮，以上兩點，先請教捷運局局長，請做個簡單的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許議員建議的部分，在票價方面我們考慮兩個面向，一個是對於乘客吸引的部分，因爲票價越高，搭乘的慾望就偏低。另外是營運和成本的平衡這兩個面向。有關許議員的建議，我們來思考，因爲現階段是針對試乘的部分，整個票價是經過票價審議委員會所訂定的，目前單一票價是 30 元，如果用一卡通可以打折爲 25 元；至於未來營運是否要打折，我們會再配合這個部分作考量。

**許議員慧玉：**

我們有沒有補貼業者？有沒有做一些補貼的動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部分是勞務採購，也就是票價收回的部分全部歸捷運局，所以勞務採購上所有營運的部分，我們委託捷運公司，票價的收入就全部歸捷運局所有，這裡面我們已經考慮到平衡的部分。另外，剛剛許議員提到老年人長輩的部分，高雄市有敬老卡的部分就是博愛卡，博愛卡原則是打對折，所以 30 元其實只收 15 元。另外，剛剛議員提到的部分，其實我們也可以整個系統建構完成之後再來試乘，但是輕軌是台灣的第一次，這裡面需要有三個磨合的部分，第一個是營運機構和系統的磨合，因爲捷運本身是歐系，就是行控中心去控制運作，但是輕軌必須藉由駕駛。再者，我們須考慮到維修，同時考慮整個營運行控中心搭配的部分，所以我們希望先採取一段一段，分段完成，就可以開始先行磨合。

**許議員慧玉：**

局長，現在輕軌規劃的概念，我聽你的答復，感覺好像是比較保守在進行，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因爲這是台灣的第一次，它不像捷運是專有路權，輕軌本身不是專有路權，而且它在路口會跟汽、機車有交織。另外，輕軌車站不是封閉性而是開放性的，因爲這三種因素，我們必須拉長它的磨合期。

**許議員慧玉：**

就是還要考慮到它的安全問題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所以我們是逐段完成、逐段開放營運，我們希望在今年年底就是過年前，



我們可以到會展中心，所以我們希望到 C4 這一段先試乘，到會展中心我們會開始進行試營運，也就是每一站可以上、下車，後續的部分我們可以銜接到 C4 的部分。

**許議員慧玉：**

局長，時間的關係，我待會還有交通的議題，你先請坐。我剛搭輕軌有一個感觸，我想替鄉下的孩子請命，為什麼？因為我也是鄉下長大的孩子，我在地是高雄大社，也算是比較屬於農業的鄉鎮，父母本身沒有務農，但是我外公、外婆是務農，當初住在旗山，小時候有時會回到外公、外婆住的地方體驗農村生活。所以即使父母沒有務農，但是對於務農生活並不是完全陌生而是有概念的。我有一個深深的感觸，為什麼有時候鄉下的孩子沒辦法跟市區孩子競爭，是因為環境、設備、資源都不成對比，所以鄉下孩子有時候比較缺乏自信，因為沒有這樣的環境讓鄉下孩子磨練他的自信心。今天有很多資源都是放在市區，所以鄉下孩子平常除了讀書以外，可能放學之後還要幫家裡面做農務，如果家裡開小吃店還要幫忙顧攤。都市的孩子，家長可能比較重視孩子各方面的生活教育，所以我剛剛也特別訪問一對年輕的家長，他的兒子大概是唸小學，女兒大概是唸幼稚園中班，我覺得這樣的孩子很幸運，他們可以感受到原高雄市交通的便利性，可以跟他的同學分享，甚至可以告訴其他的長輩說：「爸爸媽媽帶我去搭乘輕軌，我好開心。」但是這些東西對鄉下人來講是個夢想，所以在這邊，我想替鄉下的孩子做一個請求，如果我們在年底體驗完之後，當明年正式營運，我們有收入了，如果我們營運狀況都還不太困難的情況之下，可不可以撥一點經費給我們偏鄉的孩子？偏鄉包括很多，包括山區和迷你學校的孩子，有的孩子窮到穿的球鞋是開口笑的，能不能讓這些偏鄉的孩子有機會去享受一下都市孩子可以享受的資源，讓這些孩子回去可以告訴他的同學或爸爸、媽媽、祖父、祖母，我今天是去參加一個特別的體驗，那麼在他長大的時候，才有機會做更多的事情去造福更多的人。局長，我大概表達這一點，你了解吧？

接下來，我要請教交通局長，在本席的選區裡，感謝局長的協助，八卦里也是仁武區快速成長最大的一個里，目前人口已經突破 1 萬 6,000。之前本席和張議員勝富，他也很認真，在這個部分，讓紅 60 線在仁武八卦這個地方帶來很多的交通便利性。在大社部分，因為爭取了 8048 的區間便利車，還有橘 16，一條路線是到長庚醫院，協助長輩方便就醫；另外一條路線可以到達仁武高中，仁武高中包含國中部，所以也減輕家長接送孩子上、下學的負擔，受惠的民眾非常的開心。但是本席前幾天接到一份公文說，因為搭乘的人數不太夠，有可能未來要廢除這兩條好不容易爭取來的交通動線。我希望給局長一個概

念，剛剛本席特別提到，食、衣、住、行是我們所有的百姓包括現場所有的人最基本的需求，一個大有為的政府應該替百姓規劃到食、衣、住、行這四大重要的面向。所以今天如果我們的營運只是站在一個虧損的角度，只要業者虧損就把這條動線收回，那麼我們有一些偏鄉的學校，很多地方如果沒有迷你小學和接駁公車，孩子可能一大早天還沒有亮的時候就要出門，他只能靠步行或騎腳踏車才能到達學校，這些人的父母沒有繳稅給政府嗎？我們今天不應該只是以人口密度、搭乘人數高不高，或業者是不是虧損很嚴重來思考百姓的需求。記得我上次私底下也跟局長溝通過一個觀念…。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許議員慧玉：**

謝謝主席，我希望灌輸我們官員這樣的一個概念，我們的官員是父母官，是要為百姓謀福利的，不應該有任何政策的考量或站在一個商業管理的考量，對一些弱勢的團體，我們更應該發揮愛心特別去照顧他們，要讓他們能夠縮短城鄉之間的差距。我請教局長，未來搭乘的人數如果還是沒有達到業者的要求，8048 區間車也好、橘 16 也好，這些可以讓長輩去長庚醫院就醫很方便，以及到仁武高中、國中就學的便利性，減輕家長接送孩子時間上的負擔，局長，請教你接下來會怎麼樣處理？請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許議員對於地方公共運輸的關心，首先我必須表明對於全市公共運輸的需求和提供，這本來就是市政府的責任，絕對不會像剛才議員所提到，因為業者虧損我們就不提供這樣的服務。

**許議員慧玉：**

可是局長，我接到公文就是事實，所以才需要向局長請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必須向議員報告，業者沒有虧損不虧損這件事情，因為目前所有的公車路線，都是由市政府提供給業者必需的營運成本。譬如它票收不夠，不夠的時候就會虧損，虧損是由市政府的預算編列來補助他們，所以這個不會是業者的問題。當然，如果我們有非常充裕的預算來支應這樣的公共運輸，這個大概都不會是問題，問題是我們必須要在有限的預算裡面，去做到預算成效最好的狀態，因此對於有些路線如果試行了三個月，發現它的運量還是沒有辦法起來，其實這個運量不會很大，我們目前一公里最多給業者 40 元，如果按照票收平

均一個人只要付 10 元，一公里只要有 4 個人坐，它就可以滿足了，問題是有些路線連一公里 4 個人都沒有辦法達成，當然我們必須要想辦法去鼓勵大家盡量移轉到公車。

如果像這種路線根本就沒有那麼多人來坐，如果一直經營下去，當然我們就要找很多預算來填補，如果地方上真的有這種公共運輸的需要，除了正規的公車路線之外，可能議員也知道，我的業務報告也報告過了，目前在高雄市有首創利用計程車在必要的區域，做所謂的替代公车的做法。這樣我們可以用比較節省的經費，一樣去提供比較少數人所需要的服務，就像你所說的，有些人因為弱勢、有些地方因為偏遠等因素，造成他行的不便，這是政府應該提供的照顧，我們還有其他種替代的方式來服務他們。所以是不是先把這三個月的運量，我們先做一個掌握以後，再去思考應該用什麼方式，來提供給當地比較合適的公共運輸服務。

**主席（邱議員俊憲）：**

再延長 1 分鐘。

**許議員慧玉：**

局長，本席建議，剛才你所提的，包括有一些替代性的可以來彌補，這個本席都很贊成。但是本席要提一個建議，有時候運量不夠，就要去研議周遭的環境與人口結構的改變，因為有可能之前有規劃一些舊的站點，那個地方搞不好它的量已經有改變了，有一些量不夠的是不是應該要廢除？不要去增設這麼多的點，結果卻稀釋掉我們每一站的運量，局長，我表達這樣，你懂我的意思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了解。

**許議員慧玉：**

因為這是需要去做一些觀察的，人口有時候也會遷移，例如以前新興的地方，有些地方搞不好現在落後了，所以我用以上的個案來和局長做一些探討，希望局長能夠多關心偏鄉地區交通的問題，謝謝局長。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許議員慧玉的質詢，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等一下再繼續開會。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劉議員馨正第二次發言。

**劉議員馨正：**

剛剛我質詢完，就有民衆打電話問我，是不是高雄市政府動物園的遷建計畫變了？市長是不是沒有信守他的承諾？所以我跟他講，市長在那天施政報告完之後，我想大家也有聽到，我曾經當面問市長，會不會因為在內門動物園遷建預定的地址附近有掩埋場，所以動物園的遷建計畫會受到影響？市長在議事廳

上明確的答復本席，遷動物園到內門，一定是按原來步驟如期進行。

所以剛剛許局長的答復，就是他在期程上會做環評等等的程序。我想這部分，可能很多民衆會有所誤解，是不是請許局長再做一次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市長已經在議會公開講了，就是有關於動物園遷建內門的事情，希望觀光局照期程來規劃。目前第一階段進行的是，內門紫竹寺提供的 12 公頃土地，免費借給市政府來規劃，我們朝這方向先做動物物種園區。其實這樣一小塊也要做水土保持，因為我們的國家規定，只要開發 2 公頃以上都要做。再過來，我們牽涉到周邊 200 公頃整個動物園的預定地，它的開發規模更大，它要做的流程，我們都要照著政府規定的流程來進行。

**劉議員馨正：**

謝謝許局長，希望我們一起來努力，把這動物園如期來完成，遷到內門，然後讓旗美地區的觀光能夠發展起來。

我看了整個交通建設，包括觀光局的業務報告內容，我一直覺得，為什麼從八八水災以來到現在，大旗美地區整個觀光產業都沒辦法發展起來，商業也沒辦法活絡起來。其實到甲仙就只有吃芋仔冰嗎？搞不清楚到底我們到甲仙要有什麼東西？沒有。我也知道觀光局很用心，但是有些事情，你沒有魄力能大刀闊斧、有格局去做的話，很多事情會變成 local 型、一個社區型。以大高雄，堂堂高雄市政府——台灣第二大城市，我們整個格局的規劃，沒有一個國際型的胸襟、國際型的格局的話，我們整個觀光產業的發展，很難有觀光客會到我們高雄來。

這部分我們需要大刀闊斧的一個想法，包括我剛剛提到的纜車，雖然曾經有評估單位認為藤枝到寶來有地層滑動的問題，但是我從小就往來於美濃、六龜和寶來之間，它會滑動的地方是既定的，我們可以去經濟部的地調所，來做地層的探勘，哪個地方會滑動？哪個地方不會滑動？我想這個是非常清楚的。如果我們沒有大刀闊斧來做一個具有吸引力的觀光建設，我們的觀光發展會非常的困難。藤枝是整個旗美地區非常重要的觀光資源，它現在像個孤島，這麼重要的地方，現在對於整個大旗美地區的觀光，完全沒有辦法做任何的貢獻，這是非常可惜的事情。

所以我們不妨認真的去思考，我也強力的建議，我們不論從美濃或是從寶來，如果從那個角度上去地層會滑動，我們可以避開這個會滑動的路線，我們不可能在會滑動的路線硬要去做纜車的動線。而且我講過，這東西是非常容易

的，就是哪個地方是會滑動的地區，我們不經過那裡，它對整個生態的破壞真的很少，是最小的一個，而且對於整個大旗美的觀光會有非常重要的影響。

如果有藤枝、有纜車，再加上把溫泉好好的加以輔導，讓它升級，讓它整個品質提升的話，我相信對於很多的觀光客會有吸引力。到旗美、寶來、荖濃地區的人，一定會非常多，同時也會帶動很多其他的活動，包括泛舟，包括六龜每個季節的特產，蓮霧、芒果各種特色的農產，帶動那邊觀光農園的商機。我們給它一個建置的話，我不相信大旗美地區的觀光發展不起來。像甲仙到底要怎麼來做？從甲仙到寶來的路線，因為甲仙和寶來是有相連的，所以這件事情，對於帶動整個觀光影響是非常大的。

還有就是中正湖，雖然剛剛許局長講了，我們投入非常多的經費，也建設得非常漂亮，但是夠嗎？那些觀光客真的會來嗎？我向各位報告，會來的就是附近地區的人，甚至是經常去中正湖的人，就是美濃地區的人。我們既然把中正湖做得很不錯、很漂亮，但是還不夠，應該還可以更大的改變，周圍可以擴大來做更大規模的規劃，現在那裡只有環湖步道。其實那邊現在已經滿不錯了、滿漂亮的，我們要如何宣傳？讓人家來到中正湖。這個地方一定要有它的故事，讓觀光客回去以後有述說的價值。為什麼叫中正湖？因為蔣介石曾經兩度到過中正湖，所以才會叫中正湖。它本來叫「埤頭下」，因為蔣中正去那個地方，到了福安國小，他去那邊有八軍團的軍隊，在美濃的金獅面、在美濃的山上，兩軍在演習、作戰，所以才會有中正湖的名稱出來。像這些典故，如果讓大陸人知道，他們會好奇為什麼蔣中正會到這地方來？這些都是我們在宣傳觀光的過程當中，可以使用的歷史資源。

所以我希望，在我們做整個觀光推廣的過程中，第一個，我們能夠有大格局，好好的、有魄力的，重新去思考我們的纜車。不然我實在想不出，我們的大旗美地區，我們大高雄比較偏山區，佔了三分之二面積的，這大旗美地區觀光要如何發展？如何創造吸引力出來？我實在沒有辦法去想像，還有什麼可以去創造？將我們的天然資源、纜車、溫泉和農業結合起來，把我們的文化結合起來，我相信旗美地區觀光的發展，還可以期待的。所以我認為我們一定要大刀闊斧，不要怕事情做不來，如果不這樣做就變成是 local 型、社區型的觀光建設，不知道許局長有沒有什麼回應？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感佩劉議員對大旗美地區勾畫的願景。剛剛提到纜車或整體旗美區的規劃，我們希望再找更專業的學者專家來做整體的評估。以我個人目前的理解，

美濃、旗美地區假日的觀光人潮不斷，現在推的就是希望平日有更多的觀光客進來，帶動當地的產業經濟，希望配合美濃及旗山或周邊不同的慶典、節慶，包括現在時令進入冬天，美濃有白玉蘿蔔季，已經規劃跟旅行社搭配採白玉蘿蔔及美濃當地的一日遊行程規劃。剛剛伊斯坦大議員也提到，我們有規劃南橫馬拉松，用這種運動方式帶動更多的觀光客進來。未來旗山、美濃，大旗美九區本來就是觀光上重要的資產，原本每個鄉鎮及區都有自己的特色，譬如內門的宋江陣，明年 3 月也有搭配的行程，還有甲仙的芋頭文化節，當然我們也配合甲仙的小旅行，再進入小林村的小林紀念公園的行程規劃，這些都是比較零星的點和線。找一個更宏觀的方案帶動整個旗美九區的觀光，很大的關鍵是寶來的溫泉，因為一直苦於無法鑽勘到寶來的溫泉，這部分我們已經積極進行，再加上中央政府下定決心打通南橫，我想旗美未來的觀光願景是可以期待的，這是目前的規劃。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馨正：**

剛剛許局長提到鑽勘溫泉，我覺得這個技術應該不成問題了，因為日本的東京都裡都可以鑽勘到溫泉，何況寶來本來就是溫泉很多的地方，要鑽勘溫泉應該不是問題，這部分可以請中油的專業單位來協助探勘，我覺得中油應該有協助探勘溫泉的機構才對，如果有需要，找中油應該會幫忙。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部分已經請專業的地球科學團隊，已經設定有幾個地方可能有了，我們朝這個方向來鑽勘。

**劉議員馨正：**

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劉議員馨正，向大會報告，後面還有議員登記要質詢，我們先休息一下，等其他議員到場之後再繼續開會。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李議員眉蓁質詢。

**李議員眉蓁：**

昨天左營的萬年季完成閉幕，天氣非常好，去年因為氣爆事件大家都沒有參加萬年季，今年再度舉辦萬年季大家都很開心。我常常和觀光局討論，萬年季只是一年一次的活動，活動辦完觀光的人潮就結束了，我的服務處就在蓮池潭旁邊，昨天晚上在夜市逛街的人潮還是很多，台灣人逛街購物的習慣大家都了解，像高雄的瑞豐夜市就很出名，希望觀光局長要仔細思考，高雄人的觀光

習性是怎樣，蓮池潭夜間觀光的部份，請局長思考一下。我一直強調蓮池潭是高鐵到達的地方，左營是高鐵站的一個景點，應該可以把它變成一個國際化的觀光勝地，可是這幾年來成長的不是很多。

上次農林部門我也和農業局研究說，物產館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帶動一些觀光人潮。交通局長、觀光局長，講到農林的部份，我希望各局處可以放下本位主義，因為蓮池潭包含太多局處了，大家各做各的，永遠沒有辦法把這個事情做出來。觀光局的業務報告第 17 頁提到蓮池潭風景區，本席想要了解蓮池潭和周邊景點的定義。局長，蓮池潭風景區的範圍到底有多大？蓮池潭到底有哪些觀光景點？它附近的觀光景點你清不清楚？請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蓮池潭風景區傳統的定位就是環湖一周，周邊的空間做為我們風景區主要的範圍，目前觀光局主管的區塊。

**李議員眉蓁：**

局長，你講得很籠統，市府資產活化再利用的原則，我們一直想要把周邊的環境弄得更好，觀光局業務報告第 12 頁提到，左營國中的舊址、左營高鐵、台鐵左營站交通便利，面臨蓮池潭，那邊有大小龜山、有洲仔濕地，還有自然生態資源及左營舊城、龍虎塔、春秋閣和孔廟這些文化古蹟。其實這幾個點已經非常豐富，只要我們把它再提升，藉由它說出很多故事來，它會變成一個很豐富的旅遊行程。

現在市府要再利用活化，所以在左營的翠華路、新庄仔路、勝利路交叉口這邊，現在要藉由民間的力量，總共有 4.67 公頃，要引進旅館、零售業、文創和展演的設施，打造大蓮池潭文化園區的新亮點。講到大蓮池潭文化園區，你們在同一份報告裡面用了兩次蓮池潭的名稱，一個是蓮池潭風景區，這是以前的，但有時候又稱為大蓮池潭文化園區，表示觀光局想要把蓮池潭改成大蓮池潭文化園區，我不知道一份報告為什麼要用兩個不同的名稱來形容蓮池潭？

當然你們是希望將大蓮池潭文化園區規劃成文創園區、觀光園區，這樣子就有一個目標，可是蓮池潭風景區是以前的名稱，我在報告中有看到這個部分，我不知道蓮池潭現在的名稱到底是蓮池潭風景區還是大蓮池潭文化園區？蓮池潭的風景真的非常漂亮，我當議員之後，一直想要把蓮池潭打造成一個左營金三角，有世運主場館、蓮池潭風景區、眷村文化園區。

這個部分一再被提出來的原因是這幾年都沒有成長，如果把這個規劃串聯起來，我不知道觀光局對這個構想有什麼意見？現在你們又把它變成大蓮池潭文

化園區，是不是可以讓蓮池潭可以升級變成觀光園區，包括夜間觀光的部分變得更好，這個部分請觀光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時李議員質詢的時候，我們就朝這個方向在進行，市府有一個蓮潭小組，現在我們結合觀光局、文化局、農業局進駐原本的物產館，再加上觀光局現在推的 4.69 公頃 BOT 委外案；整體而言，大蓮池潭文化園區是市府未來對整個蓮池潭規劃的願景。包括孔廟，現在文化局已經將孔廟修護完成，我們也有討論孔廟下一步的活化，下一步怎樣引進文化藝術活動，讓蓮池潭周邊的景點能夠更豐富。

我們現在已經和電動遊船業者洽談好了，等全國運動會水域使用完之後，就會引進蓮池潭電動遊船的規劃。接下來，我們對蓮池潭旁邊的大小龜山和左營舊城的步道，我自己走過好幾遍，我覺得那個步道非常有可看性，還有舊的城牆可以在那邊規劃不同的路線，下階段的整體規劃是要把蓮池潭變成大的文化園區，這是我們的願景。

**李議員眉蓁：**

局長剛才提到我們有一個蓮潭小組，我剛才漏掉經發局，所以我說你們橫向聯繫做得不好，這個部分做不好要怎麼去發展呢？因為各局處推來推去，這是這幾年發生的問題。這個主軸是觀光局，你當觀光局長也有一段很長的時間了，希望你可以把這個部分串聯起來，今天交通局長也在這裡，我先幫你串聯一下。

交通局長，你這次到法國有看到充電的觀光車，剛好有一個站，充完電它可以繞完一圈，它沒有我們之前討論的法規問題，因為我一直想要蓮池潭有觀光車，上面沒有加蓋可以讓他遊湖，不然現在遊客到蓮池潭可能只看看風景就走了，他沒有辦法逛一圈，更不能走到孔廟那個部分。交通局長，之前我一直拜託交通局不要再買鴨子船了，交通局一直堅持要再買 2 台鴨子船，2 台鴨子船要花 5,000 萬，但是現在鴨子船到底在做什麼？我相信在座各位長官都很清楚，鴨子船對我們的觀光到底有發揮什麼效用？這是一個比較失敗的案子，等於浪費我們納稅人的錢。

針對這個部分，至少可以讓遊客來觀光可以付費遊湖一圈再離開，可是之前就是礙於法規的問題，我知道交通局長到法國考察看到一個很不錯的東西，就是它的電動公車，車裡玻璃非常的多，很像觀光船，裡面站的位子比較多，可以讓大家繞一圈，我覺得非常適合。我希望交通局長是不是可以將這個資訊帶



給觀光局長，你們討論一下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成功，跟市長報告我們當初討論的東西，因為這幾年我們有成長，別的國家又有新的發展，電池充電很環保，又是低底盤，請交通局長針對這次考察的部分，簡單的告訴一下觀光局長，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上個星期陪同市長到巴黎去參與 Bollere (Group) Blue Solutions 這個公司合作投資意向，在現場總部也親自體驗他們的電動汽車分享的計畫，還有剛才議員所提到的 Blue Tram，Blue Tram 的整個技術大概就像我們的輕軌一樣，用超級電容、無駕空線、到站充電，跟輕軌不一樣的就是不用鋪設軌道，目前發展的是一個中巴的一個大小，裡面大概可以坐跟站大概二十來個，目前在開發大型的車廂，如果大型車廂乘載的人數就比較多。這個部分就可以跟上次李議員關心的，環蓮池潭因受限於法規，不能在馬路上使用電動小火車，這個就是正式的運具，可以做為我們思考環湖的運具。

**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再請問你一下，之前我提到鴨子船 2 台是 5,000 萬，我們去參觀的這家公司是不是要超過 5,000 萬？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我們還沒有取得車輛的價錢，因為這是一個系統，要在車站設置快充電源，不過就鴨子船的部分，我順便在這裡稍微補充一下。第一代的鴨子船因為受限於法規，是密閉式的，像大客車一樣，去年底交通部法規已經開放，可以 open top，我們未來還要引進鴨子船就可以跟國外直接接軌可以跟外面互動。目前這 2 隻鴨子船是輪船公司在經營，我們在年假的時候從 10 月 9 日、10 日、11 日這三天連假，在駁二這一條路線，早上 11 點到下午 4 點總共一天有六班，每一班都客滿，所以我們的鴨子船對於觀光客的吸引還是深具信心。只是我們需要更能夠互動性的運具，所以 Blue Tram 它的投資是怎麼樣，它本來就是公車的性質，做得很像輕軌的造型，坐在裡面很像坐在輕軌裡面，是一個很大的窗戶，可以看到外面的風景，所以跟我們一般所體驗的公車又是另外一種升級。

**李議員眉蓁：**

我就是想讓民衆知道說，這幾年大家要環保又要生活便利性，這個充電又環保又是低底盤，老人家可以去坐，我希望我可以跟交通局長還有觀光局一起來推動，剛剛講到遊湖，遊一圈很快就回來了，可以讓旅行團預約，我們是做對外的觀光客，不管背包客、在地客用預約的方式，他可以一直收票。

鴨子船，我跟交通局分享一下，一台客滿時就是 58 個，我們現在有 4 台，再怎麼客滿，經濟效益還是追不上，這只是宣傳效果。我希望推動觀光之餘，是有一些利潤可收入，這個部分還想請交通局長、觀光局長來和我們一起來推動，我看了覺得不錯，我們來討論一下，是不是可以請市長再給我們一次機會，我們上次做的小火車也太小了，所以這個部分再給蓮池潭一次機會，把這個做起來，我相信未來我們整修孔廟之後，可以像幾個定點這樣一直去接駁。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眉蓁：**

現在沒有人，我可以第二次發言。

**主席（邱議員俊憲）：**

李議員第二次發言。

**李議員眉蓁：**

因為這樣子，我們就可以把觀光客帶到別的點，甚至把觀光客帶到物產館，讓物產館也有人會去買東西，不是只賣在地人，也可以賣觀光客，我是希望交通局長我們一起來推動。

我幫你們交通跟觀光橫向聯繫了一下，就知道交通跟觀光是密不可分的。我知道高雄以前有七大觀光運輸系統，當初就是要在旗津、西子灣、旗山美濃地區、大岡山地區、梓官濱海地區、寶來藤枝地區、佛光山等這七個地區，提供一些觀光的服務，觀光的公車的服務。其實在你們這次的業務報告裡面，已經沒有看到這條路線了，也已經沒有討論觀光路線的部分。局長，公車補助車資是中央給的經費嗎？在執行的過程中，交通局有沒有去檢討這七大觀光的載運量，還有強化的措施，這七條線的服務品質，我相信評鑑服務是落後的，所以在這一次報告就已經沒有提出來了。如果交通局願意多來輔導這些業者，可以把服務品質提升，自然這七條路線會更好，大家都知道這七條路線，當然有些是比較多人會去玩，有一些是比較少的，看到比較多的部分就是旗津是觀光客最多的地方，佛光山也是觀光客最多的地方，所以不見得這一條線是做不起來，所以怎麼樣來提升我們的旅遊品質，怎麼樣來加強觀光景點的公車服務，在這個部分我請交通局長針對這個問題解釋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李議員對文化觀光的關心，文化觀光公車總共有七條路線，目前我們希望把這些文化觀光公車做一些檢討。有一些我們從資料上來看，它每一年虧損

的金額相當的大，當然在於觀光客為什麼沒有來搭乘，我們需要再檢討怎麼樣去做行銷，對於重要的景點，我們也希望能夠提升這樣的一個服務，譬如說我們對於大樹祈福線，加入台灣好行，結合哈佛快線變成一個環狀的服務。所以目前來講我們會就過去看起來沒有績效的部分做一些調整，對於有一些新關的新景點有這個需求，我們會考慮怎麼樣來安排，這個部分我們還是要跟觀光局、文化局一同來合作。

**李議員眉蓁：**

觀光客多的部分，我們怎麼樣來加強輔導業者來做得更好？大家都知道，我們的一卡通現在在北部地區都可以使用了，我們也很高興高雄的一卡通增加便利性，鼓勵大家多坐捷運系統。在民國 102 年 11 月 1 日到 104 年 2 月底實施公車任意搭的計畫，一卡通可以享有市區公車免費搭乘的優惠，我知道大家爲了大眾運輸更普及化，大家都要非常努力，但是就是剛剛局長提到虧損的問題，這 4 條縱向、9 條橫向、2 條環狀幹線、15 條主幹線，103 年公車營運虧損支出 10 億 2,883 萬，你剛剛提到那邊虧損，這邊也虧損，相信市政府的壓力很大。所以在這邊請教你最後一個問題，局長，提高大眾運輸量，可以減少公司虧損的補助，有具體的做法嗎？你簡單的回答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李議員所提到一卡通的部分，因爲它畢竟是屬於票證公司，所以跟我們是切割開的。不過去年因爲我們第一年實施民營化，鼓勵大眾運輸的作爲，叫做公車躍昇計畫。我們提供市區公車都是免費，免費的部分，當然就是我們編列預算，就是這邊所提到 10 億多的預算來支應全部客運業者的營運，畢竟每一年編列全部的預算，民衆不用付錢，也不是市政府能夠持續承擔的。不過我必須要講的是說，我們去年用了 10 億 2,000 多萬，相較於過去我們光是公車處的虧損，一年大概就要 12 億，更不用講我們還要補貼給民營業者。所以我們用非常節省的經費，做出比以前更多的業務，我覺得我們在預算的使用上，應該算是相當有效率。今年我們進一步結束了免費公車的做法，我們也希望能夠鼓勵大家繼續使用公共運輸，所以我們今年延續去年免費任意搭的活動，我們改成叫做永續幸福的公車計畫。也就是各位可能經常在外面看到的，一日兩段吃到飽的這一個策略。所謂的一日兩段吃到飽，譬如我們平常坐車出去跟回來這樣就兩段了，只要滿足他一天這兩段，其他任何他再搭的就不用再付錢，所以這樣的政策讓我們至少我們可以維持每一個人負擔很少的錢，就是那兩段的錢。但是他可以享有任何他要搭的次數，我想這就是我們推動幸福永續的方

案，我們預計今年須要補貼的預算大概在 8 億左右，就可以節省到 2 億多。

**李議員眉蓁：**

這幾年來我覺得局長是非常的專業，也非常認真，我是希望把問題點提出來，給交通局有一個大方向的思考。剛剛說有減少的費用，本席也非常的高興，因為現在大家一直在提大眾運輸的虧損，我相信還有一條漫長的路。我也希望交通局長用你的專業，把我們高雄市的大眾運輸可以做得更好，謝謝局長。今天剛好也有剩下這些時間，大家今天都有看到新聞，我們的輕軌今天已經出軌了。捷運局長，今天又是交通部門，不問你也是說不過去。前幾天大家開開心心搭輕軌，也覺得非常順暢，因為這種輕軌就是大家上車馬上又下車的狀況，它裡面的安全性，不是像捷運它還有一段比較長的路程，輕軌就是大家上上下下，對於婦女、婦幼的安全性，我們是不是要怎麼樣來加強這個部分。結果今天才發現怎麼又出軌了，上個星期好像也有說我們的工程也是出問題會 delay。所以在這個部分，還有今天我剛剛講了，整個車廂的安全性，我們去搭乘的時候、市長去搭乘的時候就非常的好，怎麼民眾搭乘的時候就出軌了。所以在這個部分，捷運局長請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輕軌也是屬於大捷法的範疇，整個要營運一定要經過初勘跟履勘，初勘跟履勘的部分，重點是在安全無虞，它同時會設定題目，其中它有設定一個題目就是如果輕軌有出軌，如何復軌的運作部分。有關今天整個脫軌的部分，它主要是從 C1 到 C4，過了 C4 要回程到下行線的時候，因為到下行線整個轉軌，它是會整個彈回去。但是這裡面什麼因素讓它沒有彈回去，然後造成它沒有辦法下行。就是我們車輛本身它有兩頭，兩頭的部分，上行線的那一頭叫做 C1，下行線這一頭叫 C2，C2 的部分它有 4 個輪子，前面 2 個輪子已經過了，後面 2 個輪子沒有過，也就是說它整個轉軌它沒有回復到定位，所以造成這樣。因為輕軌跟捷運不一樣，捷運整個由行控中心控制，輕軌是由駕駛員來操作，駕駛員也聽到整個前面過後，C2 第二輪沒有過，所以他就趕緊下車去清查。目前到底什麼因素造成整個轉軌沒有回到應有的定位部分，我們已經請我們的鍾副局長成立鑑定小組，針對這一部分我們探求它的因素。在還沒有找出原因之前，我們整個運作是用單軌雙向，也就是從下行軌的部分，然後單軌雙向在運作，目前整個原因也正在清查之中。〔…。〕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眉蓁：**

針對我剛剛講的車廂的安全性，大家上上下下的部分，因為時間的問題，等一下再回答。我剛剛聽捷運局長講的這些過程，因為時間可能才剛發生不久，你可能沒有非常的清楚，現在才試營運第幾天，就已經發生出軌的狀況，要增加民衆的信心，就是不能再出軌，未來我們也不希望有再出軌的狀況，我希望捷運局長可以多去瞭解。剛剛你的回答，你講得很清楚，我們聽得很模糊，所以我也不知道到底真正的原因是在哪裡。在這個部分，我想一定要再去加強，不要到最後人家說市長搭乘時沒問題，我們民衆搭乘時就有問題。再來你針對那些車廂，這樣進進出出，剛剛所說的婦幼的安全性，還有摩托車的部分，你們要怎麼來向大家宣導輕軌。其實在國外，像交通局長出去考察就知道，在國外是要讓腳踏車，腳踏車的速度不可能比輕軌快，我們摩托車的速度絕對比輕軌快，現在旁邊摩托車騎得都比輕軌還快，可能我們也是在試營運的狀況之中，所以在這個部分怎麼樣來宣導摩托車不要跟輕軌去搶快，就這兩個問題請捷運局長清楚的回答，謝謝。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整個車廂內部的安全問題，因為輕軌本身是低地板，同時我們裡面也有監視器，可以傳遞到司機員。另外輕軌也跟捷運一樣，都有捷運警察巡視。所以整個運作，裡面任何的活動，司機員是可以看得到的，同時也配合捷運警察巡查，所以整個安全性是沒問題。甚至遇到任何緊急狀況的時候，其實它一停車，因為它是低底盤，所以隨時可以上下車。像我們今天因為整個轉軌造成第二輪部分有脫軌的情形，其實我們就立即停車，然後讓所有旅客回到 C4 車站裡面來，所以這一部分的安全是沒有問題。剛剛李議員所提到機車跟輕軌之間，其實平行向的部分不會有問題，平行向的部分因為輕軌本身它是專有路權，唯一有交織的部分是在路口。路口的部分，因為輕軌的加入之後，很多平行向，尤其是新舊凱旋路本身，它整個時間秒差的部分會增加，之前民衆的習慣，因為我們輕軌是運用原先臨港線的部分，臨港線本身原先是鐵路，它原先是用柵欄，整個期程拉得相當長。現在輕軌在民衆機車族的印象裡面，也擔心是不是會造成像原先的臨港線一樣，時間拉得這麼長。但是我們輕軌沒有柵欄，所以有些機車族就會搶快，在輕軌還沒有來之前，沒有柵欄，他就先行通過。目前我們的運作模式就是一方面透過宣導，另一方面就是藉由短期先由交通警察跟義交先行維持，同時警察局現階段都是用勸導的方式，警察局預計在月底開始，因為現在已經裝置了違規闖紅燈照相，這一部分其實可以讓所有機車族，不至於有闖紅燈的行為，這樣就不會造成機車跟輕軌之間衝擊的問題。

**主席（邱議員俊憲）：**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

向大會報告，我們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5 時 34 分）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9 時）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上一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大家有沒有意見？好，沒有意見，確認。我們繼續進行交通部門的業務質詢，向大會報告，今天議程繼續進行交通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主席，我想跟簡議員煥宗聯合質詢。

**主席（何議員權峰）：**

好。

**李議員喬如：**

我們聯合質詢的時候就將我們的議題交給簡議員煥宗來做陳述。

**主席（何議員權峰）：**

就聯合 30 分鐘。

**簡議員煥宗：**

第一個議題就跟大家先講一下，關於凹子底的停車場。凹子底的停車場是位於神農路跟南屏路的交叉口，面積大概 2,400 坪，平常停車的使用率高達 70%，假日更高達 90%。我們覺得這個停車場其實它可以運用的空間更大，包括它可以提供附近的市民朋友一個妥善的停車空間，以及假日的時候他鄰近的凹仔底森林公園，也可以提供給遊客停車空間。可是我發現一個問題，因為它的面積 2,400 坪是有點大，尤其是開放式的場域，大家可以看一下目前整個場域的狀況。附近的居民也有跟我跟李議員喬如去做一些反映，譬如有一些養寵物的人在那邊有一些排遺及垃圾。在管理上我想這樣子開放式的停車場，然後位於比較熱鬧的地段，在今年的 8 月 30 日我跟李議員喬如在現場有辦一個記者會，我們期待有機會可以開發為多功能的中心。為什麼要這樣子說？因為其實整個鼓山區的發展，呈現北鼓山人口開始增加，我們舊有的一些公部門，譬如鼓山區公所，它長久的問題就是不好停車。以及鄰近的龍華派出所，他只要同仁一出勤的時候，它位於慢車道，緊接著出去馬上又是一個紅綠燈，以及相關在鼓山區的一些辦公，尤其是公部門一些辦公場域。所以我們期待這個地方，是不是可以用促參的精神來引進，做一個多功能的停車場之外，然後可以釋放出一些場域，這不僅可以有效的利用空間，改善環境，也可以提高當地居

民的生活機能。這是我們在 8 月 30 日針對凹子底停車場的一些相關報導，我跟李議員喬如期待凹子底的公有停車場，可以成爲一個開發，我們建議是不是用促參的精神，來開發爲多功能的中心，這是第一個議題。

第二個議題，針對旗津居民長期以來，他們行的問題，我們再次跟李議員喬如在這邊再向交通局提出一些建議。在去年我們還沒有正式就職的時候，就已經拜訪過當時的輪船公司，並且跟當時的張董事長討論相關的檢討計畫。我們分爲短、中、長期，同時在今年辦理了一系列的會勘，從 1 月開始，針對短期的旗津專用道，我們辦理了至少 5 次以上的會勘。在今年的 3 月 18 日，我們更邀集了交通局、輪船公司，在旗津區公所跟旗津當地的里長做一些討論，而且有一些結論。第一個，請輪船公司增加鐘點人員，加強員工訓練。第二個，在平常日上下班的尖峰時間，是不是開始來辦理旗津專用道。第三個，請輪船公司規劃短、中、長期相關計畫。第四個，利用清明連假期間，人潮衆多的期間，來做旗津居民專用道的試辦，並且也期待未來寒暑假的期間也可以做。

在今年的 3 月 31 日，我跟李議員喬如再次針對這個問題，也向市長提出質詢，並要求輪船公司一定要提出短、中、長期渡輪改善的計畫。這是當時的張清泉董事長的回應，他回應中期他要做人車分離分流，擴大候船區以利民衆使用，並且增設電子閘門，購買新的船隻，打造新的船隻。長期希望可以跟港務公司合作，然後再加上市府的支持，擴大輪渡站的站體。目前旗津專用道我們也知道，它針對連續假日的期間，接下來張清泉董事長答詢的時候說，週休例假日時跟平常上下班尖峰時期也會開放使用，可是跳票了，從今年的 3 月份開始，這個短期的改善計畫卻跳票了。

接下來，許多的連假過後，我跟李喬如服務處的同仁，忙著接電話，大家在抱怨，我們兩個去騙人家。旗津專用道沒有確實的去實施，在今年的 6 月 27 日，本人打電話給當時的張董事長反映，那天星期六，結果什麼事都沒做。現在的輪船公司是由交通局陳局長接下來，我期待在陳局長的接任之下，新的高雄市的輪船公司，以及旗津渡輪的問題，可以獲得解決。我也知道陳局長很認真，他爲了相關用地的問題，他也拜訪了海洋局，也去找港務公司，這個我跟李議員喬如在這邊給予肯定。可是我期待在過去那空白的半年，就在過去半年張董事長的毫無作爲之下，未來是不是可以再做一些改善？

**李議員喬如：**

謝謝簡議員針對今天交通局這個部分，提出來的陳訴。我先補充第一點，就是凹子底公有停車場，叫做停 35 停車場用地，面積我們估算起來是兩千多坪。這個地方屬於鼓山區的龍子里，在整個鼓山、鹽埕、旗津來講，它是第二大人口最多的里，第一大是美術館。未來我們預估凹仔底森林公園這個地方，就是



龍子里因為有 R14、R13 在這個地方；市政府有把龍華國小舊地要設定地上權，交由民間的投資公司來處理，所以未來這裡是人口密度很高的地方。有了人口，車輛一定跟著進來，尤其凹仔底森林公園是非常好的地方，它不僅是社區使用，連左營、三民都來使用，所以這個地方不是鼓山區的財產而已。我們兩位議員是覺得非常榮耀，市長在這裡建設得那麼好，讓我們兩位議員可以共享這個成果，所以我們要未雨先綢繆，希望這個停 35 停車場用地，我們希望未來可以走向多功能這樣的發展。

這個多功能，當然這個地區北高雄很欠缺圖書館，我們不敢說圖書館，可能在法律上會有問題，閱讀中心也可以。還有美食的部分，這裡的消費機能不是很好，因為租金很貴，所以我覺得美食的場域也可以在這裡開。行政機關也可以進來，因為北高雄人口這麼多的時候，他勢必到中鼓山的第一戶政所、區公所去辦行政業務的時候，老百姓的車子也沒有地方停，叫苦連天。而且以距離來講，人口的對等來講，這個地方是有需要設立第二個行政機關，地區性的。所以我們兩位議員大概在會勘之後，有研商了一個結果，我們希望政府在這一塊地上，用促參的方式，來完成這樣的任務。待會請局長在促參這個行政的業務上它的程序，你的看法如何？如果局長認為跟我們兩位議員有共鳴的話，是不是也可以告訴我們，預計的進度要多久的時間，可以看見真正的實際上業務落實的展現。我想這個部分是後面招商的問題，我相信這個地方是黃金蛋，要招商是沒有問題的。

另外旗津渡輪站這部分，沒有錯！簡議員和喬如我們服務處接電話，不只這樣，我們二個的臉書被塞爆，塞到不知怎麼回應？我覺得我們是非常認真的，簡議員剛當選，喬如是連任的議員，我們相輔相成，各有專長的領域下，我們團結合作無間。在突破這部分時，我們非常認真的提出貢獻的意見，但很可惜！我們看到簡議員所提出批判的結果是，輪船公司在改革對人民服務的態度，不夠積極，這點是我們認為相當要檢討的。

另外，到底我們用這樣分流的方式，是不是長久最終之計？我們不認為是長久最終之計，因為今天這個渡輪站，到底是提供地區的交通或是做為觀光的輪船呢？我認它已經兼具這二個功能。既然兼具這二個功能時，社區的居民和觀光客絕對會產生搭乘的衝突，因為觀光客的人潮多到影響旗津社區居民的生活作息，所以在這個部分當時我們的規劃，我們市長非常認真打拚，他不知道他拚成功以後，旗津會變得這麼熱鬧，為什麼好幾百萬人，整個都要進來旗津。但是當時我們沒有把輪船的交通納入觀光的設計，才会有今天這個現象，如果早期有的話，今天可能會解套，怎麼解套？

局長，你怎麼分流都沒效，你推到哪邊、東邊、南邊、西邊，絕對都出問題。

要如何來解套這困境，唯一最好的方式，找港務局拿一筆錢出來，我們的交通基金也好、中央補助也好，我認為旗津的輪渡站，應該要擴大興建。你的腹地如此有限，你就是沒辦法單獨的設出一個旗津居民的出入口的位置，因為它現在都占滿了。坦白說它並不大，我們之前也做過會勘，是沒問題的，港務局說只要是市政府提出需求，他們沒問題。我在想這才是最後解決旗津居民，他在交通工具上做為一個市民權益上的公平。第二、我們的交通澎湃時，非常顛峰期時，我們的輪船有沒有辦法盡情的滿足？所以我們的輪船太舊，局長應該汰舊換新，你做一個事業單位，不能只想賺人家的錢，也不提供較好的服務，所以輪船的汰舊換新，它的噸位也都要修正了。這是本席李喬如和簡議員，我們共同提出的意見，請局長做以上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李議員和簡議員對凹子底停車場和整個旗津渡輪的關心。首先有關凹子底停車場這部分，確實在北高雄算是發展非常快，人口也積極的增加當中，所以我們也看到最近這幾年整個停車的需求非常高。剛才二位議員都有提到，是不是在有限的停車用地上做更有效的停車供給，這是必須要面對的方向，感謝二位議員一直有督促我們這樣去做。凹子底停車場這個部分在過去也曾經提過多功能的使用，因為當時可能在 98 年左右，當時的民意還認為要保持現在平面的使用，不希望有比較多元的活動引進來。不過時序已經變了，現在狀況跟過去不太一樣，如果說，我們再來了解一下現在的民意，大家也都認為這是一個必要走的路，我們很樂意往這個促參的方式，引進多目標、多功能的停車場來施作，促參當然是解決財務問題很好的方法。不過剛才議員有提到，可能我們目前所想像的，又要把公務機關進來、又要把商業機構進來，各種方式要進來，目前法規上的規定，如果做多目標使用，三分之二的樓地板面積還是得做停車使用，只有三分一的樓地板面積能提供多目標使用，到時什麼樣的機構進來，當然要經過再一次的討論。因為如果都是公部門進來，大概民間也不可能進來做什麼多目標，這我們後面可以來努力處理。

剛剛議員有提到大概什麼時候可以到什麼程度？我們現在是在簽呈給市府，希望能夠就全市裡重要的幾個一定要做立體停車場的部分，做一次的檢討。市府如果同意我們做大概整個促參的程序，大概一年左右可以完成，當然要看到時候有什麼廠商有這個意願。

第二件事，剛才二位議員也都很關心，在旗津渡輪站或在旗津渡輪工作的改善，確實最近這幾年我們府裡面對旗津的建設相當的多，特別是除了照顧居民

的生活之外，在觀光建設上面也是我們施政的重點。所以議員剛提到，到底它是一個觀光的航線，還是居民的航線，應該二個都是。從我們交通的角度來看，運輸就是一個延伸需求的概念，就是如果那裡，市政府把它建設成一個純粹是住宅區，當然就是居民的通勤的路線，但是現在整個政策是希望把它變成一個低碳的觀光島。所以我們必須兼顧這二類，因此在處理居民需求的部分，我們必須優先來考量，感謝二位議員提出旗津居民專用道的部分，在假日的時候我們當然優先來處理，在過程裡面可能我們的反應、我們的進度沒有像議員期待的那麼快速，我們積極在做這樣的一個改善當中。議員有提到對於人員的教育部分和因應的部分，我們會持續來改善。

至於動線的部分、整個輪渡站的改善，確實是這樣，分成二個部分，旗津部分，因為它腹地真的有限，我們有去找過港務局，目前他們願意提供，可讓我們增設一個第三躉船的空間，我們在尋求財源，當時大概有一個規劃需要二、三千萬才能做這個部分，包含站體裡面的。

**李議員喬如：**

我覺得二、三千萬是 ok 的，這成功的機率很高，我爭取一千萬，簡議員煥宗爭取一千萬，就有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好的，謝謝。第二個鼓山這個部分，我們也是受到限制，目前我們的做法是希望利用躉船，把我們的客人在外面等待，造成道路擁擠的部分，盡量能到躉船上面去做等待，也讓他們能看到很漂亮的港灣風光，這是短期的作為。我們也希望在鼓山輪渡站旁邊有一塊高雄漁會的地，我們希望能和他們好好合作，如果未來那塊腹地能和我們一起合作，應該可以很大幅度的改善在路上擁擠的情況，甚至居民要優先的部分也可以更優質的把它提升。

議員也提到汰舊換新的部分，確實我們在今年的預算就有，府裡面也同意了，我們先做一艘船的汰舊換新，而且我們要做更進步的，就是整個高雄我們要邁向低碳、綠運輸的概念。目前正在評估這一艘汰舊換新的船，新造的船我們要用電動渡輪，這個會是我們領先台灣的做法。另外對於現有這些比較老舊的渡輪我們也和另外的廠商在評估，是不是可以把它從柴油變成電力驅動？這樣不僅我們在汰舊換新的工作上可以做，我們在溫室氣體節能減碳的部分也可以達到很大的功能，這個部分目前都積極在做，我們期待在預算上和居民的溝通上還要仰賴二位議員持續給我們協助。

**簡議員煥宗：**

我針對旗津渡輪一些細節部分來和交通局討論，第一個，旗津輪渡站更改動線，當地里長曾經向交通局建議，我們在 9 月 21 日召開一個會議之後，10 月

1 日就開始更改整個動線，初期實施的狀況是人車擁擠，排隊的時候沒有人指揮，整個動線大亂，當時的公車站在大關路那邊有人車爭道的狀況，這是晚上的狀況。當時輪船公司告訴我兩側會有專人引導，我去現場看，只有機車道那邊有，行人這邊沒有，我們也是很草率的用手寫一個告示牌，告訴機車往這邊走。初期真的是大亂，被民衆罵翻，同時間我和李議員喬如的服務處和臉書，很多民衆就一直批評這件事情，這是今年 9 月 27 日發生的事情，真的是民怨四起。

我們更改動線的時候卻沒有想到這件事情，機車道後面有一間廁所，這個要做一些處理，不然包括觀光客和在地的居民，我當天去那邊因為機車道大排長龍，最滿的地方不是這個廁所，是對面旗津派出所的廁所，很多觀光客去那邊借廁所，因為他們不知道輪渡站旁邊有一個廁所。局長，為什麼上個廁所要過這麼多的關卡？過去在鼓山端這邊，不管行人或機車道我們都很貼心，都有遮陽棚。可是動線更改過後，雖然我們很貼心在地上標示「旗津居民專用道」，可是沒有遮陽棚。我們知道南台灣的天氣是很熱情，不只觀光客，在地居民也不斷反映，你更改動線就算了，但是卻叫大家在太陽底下曬太陽，是不是可以做一些調整？

另外，我要求陳董事長對輪船公司要做一些組織變革，這是高捷的制服、這是高鐵的制服、這是高雄市各個公車司機長的制服，看一下，這是輪船公司的制服。就像局長講的，這條路線觀光和運輸兼備，當觀光客來到台灣，來高雄搭渡輪的時候，服務人員的第一印象是很重要的。我們搭公車，現在的公車司機很敬業，上車的時候他們會向你請安問好。我們看輪船公司，這是他們值勤上班的照片，是在放空還是在補眠？另外，這個案件我知道，輪船公司也懲處了相關人員，在還沒有公告的時候用手寫「前鎮中洲渡輪減班」，就這樣用手寫一寫，也沒有蓋章就公告了。到底有沒有這件事情？後來經過調查說沒有。

我要另外要求一個部分，公車都有固定的時刻表，我希望旗津到鼓山這條航線也要有時刻表，不要上面寫著 5 至 12 分鐘一班，或幾分鐘一班，是不是有辦法明確訂定出來幾點幾分就是一班，那麼短的航線我覺得是可以克服的。為什麼要這樣子？讓等待的市民知道幾點鐘到，我有船可以坐。目前大概是這樣，告訴大家幾點幾分才有船，我去等待就傻傻的站在那裡，現場的人員也不會告訴我說大概要等幾班船，我們也沒有跑馬燈。譬如我們搭捷運都知道捷運再過幾分鐘就來了，等車的時候就知道再過 1 分鐘、再過 2 分鐘或 10 分鐘，下一班捷運就到站了。那麼短的距離，我期待提升輪渡站渡船的品質之外，我覺得準點、準時很重要，因為很多居民抱怨，他等了 2 班、等了 3 班都沒有船坐，我們沒有辦法量化到底是等了多少時間。

針對旗津卡的部分，這是最近大家在討論的，到底使用旗津卡是一人一卡，還是一車一卡？譬如我是旗津人，後面載了一個旗津人，我坐渡輪的時候到底要刷一張卡還是刷二張卡？還是要拿身分證？因為這個有很多爭議。也許我們的同仁在情理法裡面可能認識對方，知道他是在地的旗津人，雖然他忘記帶旗津卡也讓他通過了，也許有些人忘記帶旗津卡，他就拿身分證告訴我們同仁說，我是旗津人。也許我們就是因為這樣，我們這邊民風純樸大家會互相體諒，可是有些員工堅守本分，他要求一定要刷卡，因此造成不少爭議。最近在旗津人的社團，這個也是討論的重要議題。等一下請董事長和局長回應，旗津人坐渡輪到底要不要用旗津卡，還是用身分證也可以，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我們對旗津居民提供旗津卡免費換發，他使用旗津卡搭乘渡輪，包括他騎腳踏車或機車都是免費，一直以來都是市政府照顧旗津居民的福利。剛才提到如果二位都是旗津居民，當然要用 2 張旗津卡，我在這邊呼籲，以前有不同的卡，目前我們正在重新換發到 11 月底，整個換發完之後希望每一個旗津居民如果有旗津卡希望能和我們配合。

**簡議員煥宗：**

這個部分是不是在輪渡站用明顯的字體告訴大家，旗津人坐渡輪就是一人一卡，能不能做到？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可以，我們會加強告示，我們會發文給各個里和行政區域，讓大家共同來配合我們。坦白說，服務人員在那邊另外有一個職責，就是有一些人不是旗津居民，要他付費啊！為什麼我們要用旗津卡就是要保護、維護旗津居民的權益，所以我們希望旗津居民能配合我們，讓我們可以更容易去維護他們的權益。第二個，剛才議員提到很多我們要改善的部分，這些我們都會虛心接受，包含我們改換動線以後，一開始我也去看過了，那個廁所的部分和機車排隊的地方，少了一個很明確的行船線，應該要空出來的空間，或是黃線、斜線的部分畫出來，讓有一段地方是應該留空的讓人可以進出，這部分我有指示他們，我再去看一下，如果沒有做到我會盡力去做。遮陽棚的部分我確實一直都有在考量，我們希望那邊是一個伸縮性的遮陽棚，我了解一下進度，如果暫時沒有我們會用搭建的棚子，讓乘客能夠不要受到這個天氣熱的影響。剛才議員有提到制服的部分，我們應該慎重的來考慮，以提升公司的形象，不過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那個並不是便服，那就是公司過去的制服。因為很多同仁他們是水手，他們必

須要上上下下做這種繫纜的工作，所以他們穿的是公司的藍色 POLO 衫，或許我們再來考慮一下用什麼樣的方式，可以不會影響他們工作上的便利性，也讓整個形象能夠提升。員工的服務品質一直是我們的要求，過去因為也許議員也知道，有些是公司的現況，我們因為人力的進用上面有不同的制度，所以現在也希望說對於進來的同仁都能夠激勵他們的工作態度，我們也在做，做的不夠的我們會再積極改善。

剛才有一點我想在這邊跟議員溝通，議員希望在旗津渡輪這邊能夠有固定的時刻表，固定的時刻表是好的，但是就我現況去了解，其實在尖峰的時候我們希望很快速的調度，是不是要訂定固定的時刻表，這個可以再來評估或做進一步的討論。因為訂定固定時刻表以後，變成我們就按照那個時刻表來跑，有時候對於比較擁擠的人群，疏散的程度反而會有所限制，不過也不是說沒有做法。剛才議員也提到是不是讓乘客可以知道他還要等多久，或是不用等待那麼久，所以我剛才說過，希望先讓乘客進到躉船區，在那邊他們還可以欣賞港灣的風光，看船來船去，那也是一種體驗，我們希望用體驗取代等待。

第二個，國外也有一些做法可以引進，就是你剛提到的一個類似 LED 燈，裡面有顯示倒數計時。比如說下一班離開船還有 5 分鐘，就讓民衆知道可以開始倒數，這樣他也了解說還要再等多久，如此可以克服掉固定班次的部分，因為航線不長，所以如果弄成固定班次有時候變成我們自己受限，也許我的想法不是最好的，我們也可以再來跟議員做更好的討論，看怎麼樣來改善。不過總體來講對於旗津居民權益的維護，這是我們的職責，當然也必須考慮到市政府在觀光建設對於旗津的期待，也希望居民跟市政府的政策可以大家共同來促成，需要輪船公司或交通局來配合的，我們都非常樂意，做得不夠的我們會積極的來改善。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接下來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藉這個機會先感謝交通局，在雅靜的建議及爭取之下，交通局有聽到鳳山區的這些市民朋友的聲音。鳳山有 35 萬 3,000 多人口，有這麼多人口數又大樓林立，我常說鳳山什麼多？機車多跟汽車多還有人口最多。什麼少？停車位最少。高雄市很特殊，一個停車格要停 5 輛的汽車，才足以應付所有高雄市的汽車停車需求；一個機車格需要停 8 輛機車的車輛數，才得以應付高雄市廣大的機車族群。更何況在鳳山，所以雅靜也提出說是不是以鳳山當示範區，讓鳳山市有一個環狀或是棋盤狀的公車路網。在前年的時候也陸陸續續的從 10 條、11 條這樣慢慢建構起來，有一個公車路網了，藉這個機會先謝謝大家。

因為這不管是要會勘點，每一個公車路線的點也好、路線也好，我知道大家都很辛苦，我們也有感受到。但是有一個不足的地方，需要交通局這邊會同其他單位也好，只要有宣傳的機會幫忙宣傳一下，讓這些用心在不管公車運輸規劃，或是相關單位所辛苦付出的這些公車路線，可以讓廣大市民知道。還有就是怎麼讓從別的區過來鳳山的市民朋友或是民衆，知道鳳山有這麼方便的交通路網，maybe 他可以不用騎摩托車過來、開車過來，我覺得這是非常不足的部分。所以要拜託交通局這個部分你們再思考一下怎麼去行銷規劃，因為這裡除了公車以外，也包含捷運及腳踏車租賃站的設置點，我們都一一在建構了，這麼完整的交通路網，我們怎麼去行銷，讓大家來到高雄甚至來到鳳山會覺得他是友善的，而不是停車都沒地方停，感覺鳳山好擁擠都沒有人願意進來。這可能要拜託局長是不是給我一個期程表，你該怎麼去規劃、怎麼去宣傳？待會請局長一併回答雅靜，我也有發現一個很特殊的現象，局長我請教你一下，我們一個平面停車位的平均造價是多少？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是指平面停車場的建造費用嗎？

**李議員雅靜：**

平面的，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概 3 到 5 萬。

**李議員雅靜：**

一個平面停車格的造價平均是 3 到 5 萬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3 到 5 萬。

**李議員雅靜：**

確定嗎？〔是。〕平均一個，但我們通常不可能只造一個停車位的停車場，大概我看一下數據都最少有三、四十個，也就是說這樣的資源非常的珍貴。我想請教一下，我剛剛在下載照片但沒辦法下載，不過你們的本子上有，在第 15 頁，我想請教一下鳳頂路公有停車場放在那個地方、地段的用意在哪裡？不曉得局長你有沒有親自到現場看過，那附近只有大貨車、大卡車、加油站還有洗車場，附近的居民停到哪裡去？我想沒有人會願意停，為什麼？我要停一個車我得經過鳳頂路，停一個車要行經過埤路，車要停在那邊才能走到我家，而且還要走好長一段路，這個地方為什麼要蓋停車場？當本席在建議有需求性

的停車場時，你們以供應比需求大為由，但這個停車場我想試問一下，到底需求點在哪裡？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在鳳山地區積極的需要更多的停車場，在停車場關建的作為上，第一個如果我們自己可以找到劃設停車場用地，或是可以跟公部門合作的，這個我們都積極來合作。

**李議員雅靜：**

但前提是要有需求性啊！尤其是現在高雄市政府負債將近 3,000 億的狀況之下，每一分錢我們都要用在刀口上啊！〔沒有錯。〕舉個例，前陣子我有向交通局停管中心這邊在規劃的部分，建議是不是可以在福誠高中周邊設立停車場，maybe 你可以設立體停車場、地下停車場或平面停車場。光這個停車場本席爭取了四年，最後在福誠高中校長的協助之下，我們開始在規劃學校裡面學校用地的停車場。但是你們有沒有想過，這樣會同時壓縮到學生的活動空間，明明公園旁邊就有一個停管用地，偏偏不能自己去使用，四年前就建議可以蓋地下停車場或立體停車場，我們都看得到遠景，你們看不到嗎？我們要爭取，你們說不用；我們說這裡有這樣的需求，你們說需求性不足。你只要回答我，為什麼在鳳頂路這裡需要設立這個停車場？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回答議員，接續剛剛還沒有回答完的。有在需求的地方，我們當然要積極去做，這個地方是人家認建的，就是捐建的。它是由旁邊的一家公司，他們希望旁邊能建設起來，所以他們建完這個停車場就捐給市政府，所以這部分沒有花到我們的錢，這是這樣的做法。

剛才議員所提到的，在福誠高中校園裡面去興建停車場，這個確實是我們一直希望能夠爭取更多的停車空間，特別在鳳山地區。你提到有一塊地，應該是羽球場前面的那塊空地，據我所知，那個地方因為在法規上土地使用上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並不是喔！我說的是五甲公園裡面的，這裡有一塊停管用地，目前是平面停車場，可是在兩、三年前我們就有看到這裡的需求性，也有要求交通局去做評估。我非常客觀，也非常理性，要求交通局是不是可以去評估看看這裡有沒有需求性。可是我發現這樣不對，因為你們會便宜行事，你們不想做就會用很多理由搪塞。本席覺得這樣以後對交通局，乾脆就不要再這麼理性的態度了。我



們有看到未來性就會向你們建議，拜託你們可以的話就幫我們興建，現在那裡的生活環境和生活品質真的很不好，車子都亂停，停得滿街都是，如果福誠高中辦個大型活動，那邊擠進遊覽車等等的，整條馬路壅塞不堪。可不可以拿出你們的專業？局長，我知道你很專業，但是有時候該授權，或是真的可以做的部分，幫我們一下。畢竟我們是在地人，我們知道那裡的需求。我們也知道現在高雄市政府財政赤字，說不定明年的財政狀況只夠發薪水而已，如果沒有中央的補助，你們也沒有辦法建設。在我們財政狀況這麼不好的情形下，拜託大家，每一分錢都要用在刀口上，即使今天是人家捐贈給我們的，我們也要用在我們用得到的地方。

這個鳳頂公有停車場是要興建給誰停？還是只有這家公司可以停，剛好對他們有利而已。你聽懂我的意思嗎？這裡面是否涉及圖利他們。人家要捐贈我們當然很高興，但是用不用得到，或是可不可以再做其他的利用。這塊地位處三角窗，三角窗可以做很多運用，如果是市有地也可以活化，或是只能當作停車場。這塊地價值不斐，這是塊黃金地。你把它當作停車場就算了，沒有人來停也就算了，就算民衆要來這裡停車也很危險，可能會考驗到現場所有人的反應度。局長，拜託你們，未來要規劃任何一項建設，我們都歡迎，但是請考慮需求性。這是你們回復本席的答案，不要每一個都說沒有需求，可是事實上我們的需求性非常高。就好像鳳山區中山路的體育場，人口那麼密集，商業行為那麼活絡，我們要爭取一個停車場，你們說周邊供應的停車場多過於我們需求性，結果那邊拖車拖得最嚴重。再一次拜託你們，好好慎重的去評估，可以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可以。

**李議員雅靜：**

局長，不要只有說說而已，你如果去那裡走一趟，你就會覺得很雜亂，因為那裡沒有地方停車，那裡的商業行為就會漸漸的沒落，沒有人要進來。這點要拜託局長。再就教局長另外一件事，上次我們有談到針對現在很多的公車路網，不論高鐵或捷運都有相當便利的路網。本席也建議過，局長也有相同的意見，就是從鳳山可以拉一條線直達高鐵，不曉得這樣的進度到哪裡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我們也積極開闢城市裡需求比較高的城市快線，譬如鳳山到左營，目前這個區塊是欠缺了這樣的快線。我們也感謝議員的建議，我們也正在規劃，我們會配合交通部的一個專案，就是公車進校園的計畫，我們打算從陸軍官校結合鳳山地區幾個重要的點。

**李議員雅靜：**

所以已經開始著手規劃了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已經著手規劃了。下一步交通部會提出來讓我們去申請。

**李議員雅靜：**

大概是什麼時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在 11 月的時候，我們會去申請。希望能很順利的達成。

**李議員雅靜：**

我也借重局長的專業，拜託你可以的部分盡力幫我們爭取，因為鳳山有足夠的人口數可以去養這樣的量，也讓我們的交通路網愈來愈友善。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想要就教捷運局，前幾天輕軌才剛通車，昨天發生了什麼事故？花了 165 億，結果好像出軌了。請局長回答。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昨天是第 9 班，在 12 時 40 分的時候，我們的車子…。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出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是從 C1 到 C4，這段時間 C4 要回來的時候，因為我們有一個轉轍軌…。

**李議員雅靜：**

是因為工程品質的問題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是因為轉轍軌，轉轍軌平常的時候…。

**李議員雅靜：**

還是機電的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真正的原因還待查，但是因為轉轍軌…。

**李議員雅靜：**

你們這樣的處理態度太慢了吧！你不用解釋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轉轍軌沒有完全就定位。

**李議員雅靜：**

你們號稱是 C1 到 C4 的通車，但是實際上爲什麼只有 C1 和 C4，中間的 C2

和 C3 不能停下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輕軌在台灣是第一次，在高雄也是首發。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跟本席解釋爲什麼？是因爲還沒有建造好嗎？爲什麼要急著辦通車，C2 和 C3 都還沒有好對不對？裡面亂七八糟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對，都好了。我們的初勘和履勘，交通部的人都下來看過了，每一項都履勘過了。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 C2 和 C3 不能上下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C2 和 C3 之所以暫時不開放，是因爲我們的車站是完全開放的，完全開放的意思是只要一停在 C2 或 C3，每一個人都可以上下車。我們從靜態測試裡面……。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簡單說，從 C1 到 C4 的廠商將近 100 家。長鴻這件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只有五十幾家。

**李議員雅靜：**

不只啦！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算過了，只有五十幾家。

**李議員雅靜：**

他們跳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個都解決了，昨天晚上 2 點跟長鴻及分包商簽債權讓與，就是目前長鴻已經完成還沒有領的部分，在我們這裡有 6 億 7,700 萬；長鴻還沒有付給分包商的部分有 3 億 2,800 萬。債權讓與的部分，長鴻把在我們這裡 6 億多的債權讓與給分包商，也就是說以後我們需要付款給長鴻的部分，錢不會進入長鴻的帳戶，直接轉給分包商。所以他們欠的 3 億 2,800 萬，可以從由我們這裡要付給長鴻的 6 億 7,700 萬去支付。所以分包商的款項都不會有問題，我們可以直接從這裡支付，他們在昨天晚上 2 點都已經簽好了。〔……〕是啊！這裡面有兩個面向，第一是分包商做完還沒有領的部分，這個我們要確保他的權益；第二是還沒有做的部分還有 4 億。我們現在就進行監督付款，也就是說還沒有做，

分包商現在要進來做完之後，錢由我們直接撥給分包商。〔…〕跳票的部分含括在裡面，就是長鴻已經開票給分包商，分包商還沒有領到的部分，就是分包商已經做好了，長鴻還沒有付給他們的地方，總共有 3 億 2,800 萬。〔…〕有，這都沒有問題，分包商的部分，因為工程要能推進，一定要把分包商的權益顧及到。〔…〕好，沒問題。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李議員，接下來請林議員民傑發言。

**林議員民傑：**

我這邊先針對交通局做一個了解和建議。第一個，我在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提案，有關台 29 線錫安山下路段的對岸修建兩座橋的部分。我不知道當初是交通局哪個單位配合我們公路局和議員到現場會勘，有嘛！當初的會議決議是認為這個案是可行的。因為錫安山底下將近 600 米的道路不管是下游或上方，上方將近 400 公尺的落差在這個峭壁；下方是旗山溪，經常是被沖擊的，你們最近應該可以去看所做的石籠幾乎要毀了、所放的那些消波塊也差不多被沖毀了、所做的擋土牆也被掏空了。所以我經常講這個路段不做兩座橋的話，永遠是做不完而且是浪費公帑。這是第一個部分，請等一下再做個回應。

第二個部分，也感謝交通局針對原住民，不管是原鄉或都會區的施政都非常的關心，尤其是對原住民就業，也擬訂了原住民駕駛大客車的就業訓練，最近也陸續進用了不少的原住民，真的非常感謝。第二個感謝，是交通局也在我們的大都會區規劃好幾座的候車亭，並且完全用我們原住民的藝術來注入這個候車亭。我上次也參加一座的開幕典禮，真的很令人感動。因為這樣的動作讓我們大高雄真正的 16 個族群延伸到我們都會裡面，也不枉費我們經常講大高雄涵蓋 16 個族群，這個色彩應該是可以給整個大高雄，不論是哪個方向或面向。第三個感謝，我們客運公司在旗山的轉運站，也彩繪了好幾部的客車，將原住民的圖騰注入在車體外，讓人家看見我們的市政府真的很關心也很照顧，也很願意將原住民的文化，從這個小的面向裡面注入高雄市，讓高雄市的市民都能夠看見；不光是這樣的彩繪，在裡面的廣播上，對於車子的停靠站或預告停車站都用我們的母語，共用三個族群的語言，包括魯凱族、布農族等，所以我真的很感謝高雄市政府，尤其是交通局的關心。

第三個部分，我們看一下影片。這個影片是在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晚上 11 時 25 分的死亡事故，案主有交代一個可能是山寨版的律師，因為我有問過。他說這個律師幫他打官司、寫訴狀，完全是免費的。但是經過我打聽，這位律師好像只要整個案子有結果就只收 15 萬，滿可惜的，因為一直拖，這個案子已經過期了。這個案子的受託者當初在鑑定報告結束時就沒有再提出，因為逾

期了。但是今天要講的是，想請交通局了解，這個鑑定報告是交通局做的嗎？這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是屬於交通局嘛！這個位置只畫了一半，所以沒有辦法讓人鑑定誰錯誰對，這個真的很嚴重，因為被這一輛小貨車撞擊的就當場死亡，還飛過將近 10 米的距離。這個路段是三叉路口。這個車輛是在這樣的方向，它是由北向南，這個小孩子在這邊，沒有畫，這是安全島，它的中間線是這樣，對面的車輛是針對這個雙線道，這個雙線道又對著這個房子，這個小孩子是從這邊開過來，從南要往北。這個小貨車，按照我們最近所打聽的狀況，他是要去上班，而且在 11 時 30 分到 12 時一定要到達他的位子，但是他撞擊的時間是 11 時 25 分，應該是趕時間。但是這個小貨車司機說他開車的時速只有 40 到 50 公里或 50 到 60 公里，但是他把這個摩托車撞擊到 8 米多，將近 8 公尺，這個小孩子當場死亡。我現在要講的是，這個圖從這邊應該還有一個白線點，它是轉彎的，而這個小貨車駕駛是越過這個白線點，那是禁止越線的，因而撞到對方。但是我要講的是，它並沒有畫，而且這個被撞擊死亡的，已經從這邊的紅綠燈線越過差不多五分之三的距離，剩下的五分之二，我就不相信這個車子…，因為這裡綠美化有棵綠樹，他可能看不到，如果速度很快的話一定看不到對方，因為這個滿高的。我比較納悶的是，因為這張圖比較不完整，它這邊應該還有白線點，就是禁止越線的點。

今天我重新提這個問題，因為這個小孩被撞擊後，他的爸爸傷心過度最近也往生了，媽媽也經常住院，就因為這個小孩子。而這個肇事者連看都沒去看過，沒去拜訪也沒去慰問，反正對方是酒駕闖紅燈又是無照駕駛，所以什麼都不用去管。但是在人道上，這關係到人的生命應該去看一下，但是都沒有去看，這個我就不予置評。我想要問的是這個鑑定，我當時有去看，但是交通局做鑑定的沒有說什麼。現場我非常了解，幾乎每天都在經過，他們給我的行車紀錄器，我們所看到的是這個車子過來以後，摩托車是這個方向被撞擊的，而這邊完全是住宅，沒有路可以行駛，而且那速度很快。我今天提出來是想請交通局是不是重新鑑定，重新讓我們看為什麼他們行車紀錄器給我們的影像是這個方向，但是這邊沒有路啊！只有這一條，還有這個是三叉路口，而且是過了三叉路口被撞擊的。所以我想要向交通局做這樣的請求，現場的行車紀錄器和鑑定能不能重新啓動？讓所有鑑定人員都知道這個行車紀錄器根本就是有一點問題的，這是交通局的部分。針對剛才的部分，是不是做個回應？有關於台 29 線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議員所提到有三個關心的課題，第一個就是台 29 線便道改善補強的工程，它是公路總局第三區工程處在辦理的。它的整個改善計畫目前我們道安委員會裡面，還沒有看到他們提送相關的計畫進來審查，我們會積極要求他們儘速送來。

**林議員民傑：**

那時候的會議紀錄有寫：以及函復，交通局應該也有看到吧！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所以我們會要求它趕快再提改善計畫來讓我們審查，有什麼消息我們會再向林議員回復。

**林議員民傑：**

好，謝謝。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第二個部分，也感謝議員對於我們最近不管是公車業者招募駕駛，或是和原民會合作做了一些原民色彩的候車亭和公車彩繪，這部分對我們來說，只要能夠協助原住民文化的提升、意象的提升，我們都非常樂意，做得到都沒有問題。所以也要感謝，甚至要歡迎，如果議員認為還有哪一些在軟硬體上面可以協助原民會或原住民文化或原住民朋友的，各種方面我們做得到的，也請不吝給我們支持和建議。

第三件事情就是剛才你也非常關心 A1 事件的鑑定，先向議員報告，這個應該不叫鑑定圖，這叫做肇事事故圖，也就是他如果發生事故，員警去了以後會針對現場所量測的和現況會繪製這樣的圖。另外，他會做筆錄，這個部分如果需要的話，他會送到車輛肇事鑑定委員會，或是鑑定結果如果不是很滿意，他還可以申請覆議，我們有一個覆議會。據我了解，很多問題是因為當時可能在肇事事故圖的繪製上沒有那麼完全的記載，造成即使鑑定委員在鑑定的時候也沒有相對充分的資料或證據來判定歸責的成分。所以有些問題連車鑑會或覆議會最後還是沒有辦法鑑定，我們也是愛莫能助。不過剛才議員所提到這個案子，因為才剛拿出來，我也不知道整個細節，等一下我請我們同仁過去和你再做更詳細情況的了解，如果他還在可以申請覆議的時效裡面，我們也可以來協助，看看是不是申請覆議做再一次判定。

**林議員民傑：**

我剛才提的重點，就是它這個還有禁止超越的虛線，它是彎的，而且這個已經超越了，撞擊到，超越這個虛線，虛線好像在這裡。

第二個部分，我可能要針對觀光局，在觀光局整個規劃裡面，今年好像也沒有置入我們原鄉景點的部分。103 年以前的我不知道，但是 105 年也沒有看見

我們未來重點的規劃。我這邊想要提到的就是對於這個，我幾乎每一個局都會講，雖然原鄉已經是法人團體，但是它畢竟是我們高雄市裡面的三個區，而且這三個區對高雄市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必須結合整個大高雄做相對的規劃，才可以有更好的願景，但是也沒有看見這樣的列入，這是比較可惜的。其實最近我們大高雄也發生了幾個必須規劃的空間，第一個就是鐵路地下化以後的空間，我不知道市政府要怎麼樣規劃。第二個就是軍營區的開發，所以…。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民傑：**

還有其他，比如我們最近幾個大廠的退場，這些規劃，觀光局是不是結合整個市政府裡面相關的團隊，也將原住民不管是都會區的原住民或是原鄉的規劃，也將它置入在這整個大方向裡面。就像剛才我提的三個，就是鐵路地下化以後還有軍區的規劃，是不是也將我們 16 族的色彩置入到裡面，讓不管是哪一個國家的遊客進來以後不用到別的縣市，直接就住在我們高雄市，在高雄市消費就可以看見我們 16 個族群在高雄就可以呈現出來，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最近市政府觀光局好像在推動準備輔導六龜民宿合法化的專案，但是我這邊也要提到，民宿在 79 年開始推動的時候是從我們那瑪夏，也就是當初的三民鄉開始，目前六龜還存在很多民宿，可能是因為八八水災之後就慢慢沒落了，也因為沒有合法，所以也沒有辦法經營，甚至於不好經營。所以我這邊要提的就是觀光局在推動民宿合法化的時候，是不是也將我們三個原鄉目前的民宿列入你們的規劃裡面？因為在別的鄉鎮經營民宿好像還要租借土地，但是我們原鄉這些經營民宿的都是自己的土地，根本就不需要租借土地寫契約，只要合法就可以直接來輔導，這個部分是不是請觀光局做個回應？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謝謝林議員對觀光局相關工作的指正，第一個部分，有關於在原民區舉辦的活動，特別是議員這邊的那瑪夏區，我們今年其實辦了很多場，包括 4、5 月的螢火蟲，也有把非常多的觀光客帶上去觀賞螢火蟲；另外，5 月的時候我們也有辦那瑪夏水蜜桃的千人路跑，依據我們的了解，大概有將近三、四千人的遊客上去；今年我們也規劃明年的 1 月 30 日要舉辦南橫馬拉松。其實原住民和旗美九區一直是我們整個在推動高雄觀光上面很重要的一個點，這部分我們都有把它納入整個大高雄觀光動線的規劃設計裡面，這點請林議員放心，也向林議員報告。

第二個部分，有關於民宿，我們局裡面有成立一個鄉村區域和原住民區域民宿的輔導小組，也有請學者專家來幫忙，如果業者要再申請立案的過程裡面有一些法令不了解或是碰到怎麼樣的困難，我們有這個小組會協助他。現在在原住民的幾個鄉鎮已經有好幾間民宿已經成立了，我們依照這個模式來輔導目前有意願申請民宿的這些業者，這個程序上面和相關的法律上面是有辦法可循的，不會有什麼大的問題，以上向林議員報告。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林議員。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台灣第一條輕軌在高雄，這是高雄人的驕傲，這也是一個幸福城市的象徵，我們看到這幾年來高雄發展低碳城市，在大眾運輸裡面做了很多努力，包括自行車道、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現在以及未來的 U-CAR，還有輕軌等等，其實都把整個路網串聯起來了，我們要肯定在交通部門努力過的所有團隊。但是對於輕軌，昨天忽然間我聽到捷運局說出軌了。我說：「局長出軌有那麼嚴重嗎？」但是不是局長出軌，是我們的輕軌出軌了。局長，你笑得很開心，希望你出軌，不是輕軌出軌，如果你出軌還沒那麼嚴重。輕軌出軌了，我們等待已久的輕軌，那一天我和市長一起試乘，其實輕軌試營運的時程是延宕的，但是市長一直強調輕軌即使在安全的考量上延宕也都值得，但是沒有想到第四天就出軌了，局長，這是人爲因素嗎？還是技術不好？到底哪裡出了問題？局長，請問一下，哪裡出了問題？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市長一再交代我們整個輕軌的運作一定要安全無虞，所以我在這裡還是要再重申一次，其實整個輕軌的運作絕對是安全無虞的。但是輕軌在台灣屬於第一次，在高雄，我們也是首發的所在，所以我們一直把它設定得很保守，這個保守的部分就是我們一定要很緩慢，然後逐步、逐步去推動。剛才有議員問到爲什麼 C2、C3 不停？其實我們就是要增加整個磨合的期限。之所以會有昨天的事件發生，因爲原來我們的輕軌是從 C1 到 C14，C14 之後透過轉轍軌再回來，C1 到 C14 之間其中的轉……。

**黃議員淑美：**

原來是到終點才轉回來，可是我們現在是在中途轉回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未來的話，環狀輕軌完成是繞一圈。



**黃議員淑美：**

是繞一圈，所以是在終點。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現階段水岸輕軌的部分在明年中，我們會從 C1 通車到 C14，C14 之後再用轉轍軌再轉回來，從下行線回來。現階段部分是我們從 C1 到 C4，這一段中間也有轉轍軌，但是這個轉轍軌不是平時在用的，是針對我們有遇到一些特殊事故、特殊事件的時候，我們需要用到下行線的時候才會用到轉轍軌的部分，所以這一段的轉轍軌不是自動的轉轍軌，轉轍軌昨天…。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會停止這個試乘嗎？會停止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會。昨天的事件是轉轍軌本身沒有完全就定位，因為這個轉轍軌不是營運時間，所以就很少用，但是這次從 C1 到 C4 試營運，因此才會使用上這次的轉轍軌，這次的轉轍軌因為沒有完全回到定位…。

**黃議員淑美：**

我知道，局長，你要說的就是如果我們全程都做好的話就是從 C14 那邊轉回來，對。但是我們現在是半途就轉回來，所以在這半途中出了一點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段是我們的磨合期，磨合期就算沒有常在用也不能出問題，其實昨天晚上已經修好，昨天也測試過了，今天早上跑的時候也都沒有問題，但是同時我們也找專人在那邊看那個轉轍軌到底有沒有回到定位，經由我們這次監視，每一班車，監視人員都會去看轉轍軌有沒有回到定位，所以不會再有這種事發生。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沒有要停嘛！試營運沒有要停止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會停。

**黃議員淑美：**

你可以保證不會再出事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安全絕對無虞，這一點我們絕對能保證，但是磨合期間裡面的調整和修正是有可能的。

**黃議員淑美：**

現在我們是讓捷運公司在…，營運的部分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營運管理單位是捷運公司。

**黃議員淑美：**

是捷運公司嘛！對。好，你先請坐下。我那天遇到捷運公司董事長，董事長很高興的跟我說新北市的輕軌也是捷運公司標到了，預計明年會開始賺錢了，他很高興的告訴我這個消息，我們也很高興期待捷運公司會愈來愈好，也愈來愈可以賺錢。

輕軌的第一階段有 14 個站，可是我們那天試乘的只有 4 個站，很明顯的我們只完成了三分之一，局長，未來這幾個站差不多還要多久才會好？還要多久才會第一階段通車？14 個站全部做好，我們還要等多久？因為我知道有幾個站對你們來說是一個很艱困、很艱難的工程，局長，全程是什麼時候可以做好？第一階段。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整個輕軌主要有兩個部分，一個是機廠，機廠是我們要盡很大努力的，機廠的部分目前都已經完成了，接下來就是路廊的部分，路廊的部分有 14 站。我們的目標訂在明年中，但是我們也把它分階段，第一階段試乘的部分就是 C1 到 C4，我們預計今年年底或明年農曆過年前目標要做到會展中心，就是 C8 的部分，我們希望在年底完成，進行初履勘，同時希望明年過年…。

**黃議員淑美：**

C8 是愛河那一站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C8 是會展中心。

**黃議員淑美：**

會展中心叫做 C8，那麼愛河那一站是叫做 C 幾？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愛河有兩站，一站是 C10，另外一站在…。

**黃議員淑美：**

駁二呢？駁二是 C 幾？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駁二是 C12。

**黃議員淑美：**

所以全程你預計是明年中會全部完成？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我們的努力目標是在明年中。

**黃議員淑美：**

我們知道局長也很認真，但是，局長，長鴻跳票的事，我不曉得你知不知道長鴻和幸福人壽的關係，還有幸福人壽和國民黨的關係，這些關係我不知道你了不了解，當初為什麼會給長鴻？長鴻的背後就是因為幸福人壽跳票 120 億才拖垮長鴻營造，我們都知道幸福人壽本來就是國民黨的黨產，為什麼我們又會把輕軌工程包給長鴻公司？局長，我想了解一下為什麼當初是由長鴻來做？然後長鴻又跳票了，跳票的理由又是因為幸福人壽拖垮了長鴻，局長，為什麼會這樣？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為什麼長鴻會進來？其實長鴻和 CAF 本身是聯合承攬，那是經由公開招標的程序去完成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們是綁在一起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CAF 是代表廠商，負連帶履約責任，長鴻如果有任何問題，CAF 必須負連帶履約責任。

**黃議員淑美：**

所以是 CAF 的責任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兩個都要。第二個部分，向議員報告，幸福人壽和長鴻到底有沒有關係？當時幸福人壽跳票的時候，我們有行文給統包商，也就是 CAF 和長鴻，要他們釐清幸福人壽到底和長鴻有沒有關係，他們給我們的回復是沒有關係，為什麼沒有關係？因為幸福人壽沒有直接投資長鴻，也就是說長鴻的股東裡面沒有幸福人壽，但是經過我們側面了解，鄧文聰本身有投資幸福人壽，也有投資長鴻。

**黃議員淑美：**

所以互相都有投資的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雖然是投資者，且有投資兩家公司，但是所有運作裡面，幸福人壽不能直接去干預長鴻，長鴻因為幸福人壽被拖垮，雖和幸福人壽是同一個投資人，除非投資人本身有影響到長鴻，否則的話其實幸福人壽和長鴻是沒有關連的。所以那時候我們就針對幸福人壽的問題趕快問統包商到底幸福人壽的跳票有沒有影響到長鴻？經由統包商的說明，這部分是沒有影響的。統包的兩家公司其實有其運作的情形，照理說，它不會受到幸福人壽的影響。

**黃議員淑美：**

是有影響的，因為你剛才說了，這是互相投資的，長鴻有投資幸福人壽，幸福人壽有投資長鴻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沒有。

**黃議員淑美：**

沒有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沒有。

**黃議員淑美：**

互相沒有投資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互相沒有投資。

**黃議員淑美：**

互相沒有投資，所以長鴻的跳票和幸福人壽是沒有關係，可是下游的下包廠商沒拿到錢的很多，因為有人來投訴我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跟黃議員補充說明，剛剛可能沒有講清楚，幸福人壽跟長鴻彼此間沒有互相投資關係，但是投資者鄧文聰有投資幸福人壽，他也有投資長鴻。

**黃議員淑美：**

是嘛！那就對了，負責人有投資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但是幸福人壽沒有投資長鴻，長鴻公司也沒有投資幸福人壽。

**黃議員淑美：**

就是個人名義，你要講的是用個人名義，不是用法人、公司去投資。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彼此之間沒有影響。另外黃議員所提下包商的問題，長鴻財務問題其實我們在去年底就開始發現下包商一直向我們反映施工後都沒拿到錢。所以我們是今年 1 月 22 日要求長鴻有應付未付的款項，就同意由捷運局直接付給下包商，這一部分在 1 月 22 日長鴻也簽了承諾書，簽了承諾書之後，只要下包商拿不到應付未付長鴻的工程款，也就是長鴻工程款要給下包商，下包商拿不錢就來找我們，我們就幫他們開說明會說明是否有應付未付的情形。這一部分我們曾經召開過兩次會議，這兩次會議長鴻都有針對下包商來付款，所以只要下包商沒拿到錢，應付未付的部分都會跟我們說明，所以我們這段時間都持續運

作，但是我們也側面了解，長鴻開給下包商的票表示已付了，但是問題是開的票期都很長，票期長就面臨財務的問題。

**黃議員淑美：**

剛剛你講了一點就是幸福人壽的鄧文聰有投資長鴻，不是用公司名義投，是個人投資，我們都很清楚鄧文聰就是國民黨的一個代表，所以他有投資長鴻公司，長鴻公司跳票是因為很多下游包商投訴我們，他們沒有拿到錢，而且是拖拖拉拉，拖了很久。他們甚至很多的地方都不願意去做，所以常常是停停做做，做一天停兩天，所以工程就常常擱置不理，這是下游包商投訴他們沒有拿到錢，所以他們不願意做。局長，這 4 個站已經完全好了，但是未來還有 10 個站，我們想要知道是不是也會有這樣的情形？局長有沒有做好督導的工作？是不是下包商沒有拿到錢就不願意來施工？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情形都已經解決了。為什麼已解決了呢？剛剛黃議員有講到如果下包商沒有拿到錢，他當然不願意施作，而且施作也有風險，整個長鴻跟下包商的問題都已經簽定債權讓與，就是長鴻目前已施工完成還未領到錢的將近有 6.77 億，長鴻欠分包商還未付的部分有 3.28 億，所以這一部分他們已經簽定債權讓與。長鴻對我們債權的部分已經讓與給分包商，所以分包商的 3.28 億部分，只要我們依合約規定付給長鴻的錢，這些錢就會轉給分包商，所以他們的 3.28 億的債權其實已經得到確保。

第二部分是還未施工的有 4 億的工程，其實愛河橋這一部分已經加速推進了，剩下就是 P5 的部分。另外愛河橋以東就是駁二過去的路段，目前只是把大義街駁二這一段跟愛河的部分圍起來而已，其他部分還沒施作。

**黃議員淑美：**

駁二這邊很多商家都抱怨，因為都無法做生意，不知道還要停工多久。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大義街這一段的債權已經沒問題了，過去長鴻欠他的錢已經沒問題，未來要施作的款項透過監督付款，分包商所做的部分完全由我捷運局直接付給分包商，所以他們也不用怕長鴻沒有錢給他們，他們施作可以直接從捷運局拿到錢，付予分包商的錢，如此他們也可以加速來推進了，只要他們施作有拿到錢就不用怕了，目前運作的情形已經得到確保。分包商現在已經開始推進施作了。另外 C8 部分，長鴻的工作大概都做完了，剩下絕大部分都屬於 CAF 的部分，鋪軌也鋪了差不多了，所以到 C8 的部分原則上是不會有太多的問題，剩

下就是黃議員講的駁二這一段，目前圍起來的部分大概就只有在駁二這一段，就是大義街到愛河之間受影響的部分主要還是在於駁二部分。

這一段還未到民宅的部分，所以民宅的部分還沒有受影響，過去下包商拿不到錢當然在推動過程常會有因為拿不到錢就停工，停工我們就要去協商，協商之後他們再動工，所以時間會拖延，不過現在已經都沒有問題了，下包商進入施作依規定估驗計價完成之後付款，沒有問題他們就積極推進。所以現在這一段他們就可以積極推進，所推進的過程就不會有拖拖拉拉的情形。我們也有跟文化局協商過，我們怎麼處理盡量避免影響到駁二的運作，甚至往北延伸盡量避免影響商家相關的作為，所以付款問題都解決後，分包商就會積極推進，因為時間縮愈短對於他們成本愈低，他們的目標跟我們的目標是一致的，所以大家目標一致的情形之下，又原先限制因素都已經解決了，所以我們現在推進是沒有問題。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局長先請坐。我要問第二階段是大順路的部分，大順路這一段路是我 10 年前極力爭取到的，當初我覺得整個捷運系統沒有經過三民區人口眾多的地方，但是輕軌開始做了，也帶動附近的商家，還有房地產都起飛，我們也很高興第二階段即將要在年底招標的工程，我們擔心的是因為大順路是比較小的路，未來你們的規劃是怎麼樣？會不會阻礙到兩邊商家的路權？還有軌道是要做在中間還是兩旁，還有會不會影響到行人的部分，我們想了解更多第二階段工程計畫的大順路。局長，未來大順路這一段的規劃是如何？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大順路最美的就是雨豆樹，目前我們斷面設計的輕軌走的部分是在中間，也就是保留雨豆樹，在雨豆樹的兩旁會做輕軌雙向，輕軌雙向必然會占掉原先的快車道，所以原先的快車道的部分就把路旁停車改做路外停車，也感謝交通局的協助，所以將路邊停車轉移之後，就是快車道有部分的車流轉移到慢車道。

**黃議員淑美：**

有沒有實施一些獎勵讓附近地主有更多容積去做一些停車場的使用，有沒有這樣的獎勵？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這一部分有涉及到 TOD 思維，TOD 的部分就是運速引導發展的部分，我

們會配合廠商周邊的容積獎勵，但是這個獎勵不是無價的，這個獎勵還是配合容積移轉，TOD 還是要附相關的部分去提升；至於停車空間的部分，我們也正在跟都發局討論，不過現階段我們要先解決的是先用公有停車場跟相關現有停車場計算路邊停車改成路外停車的停車數，就是大順路兩側 200 公尺範圍內可以提供多少路外停車的停車位，路邊停車移到路外停車能否滿足，我們都有計算過，也感謝交通局的協助，這部分我們都有列入規劃，未來輕軌會占用到快車道部分，而原先的私人運具，其實就把路邊停車部分移轉到路外停車，增加其空間。所以其實對商家是沒有影響，因為並不是行駛在側面，是集中在中間。

**主席 (何議員權峰) :**

接著請沈議員英章發言。

**沈議員英章 :**

首先請教交通局，請問局長知道這是什麼圖？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

謝謝，應該是在鼎金系統交流道附近。

**沈議員英章 :**

這兩日來，高雄市正在舉辦全國運動會和萬年季，所有的活動都在高雄和在這附近，我特地去看過，車子從鼎金交流道系統塞到三多路、中正路和建國路整條路線。本席也一再地拜託交通局要重視鼎金交流系統，這幾天報紙也有報導鼎力路匝道闢建確實不無小補，不過這是北上和南下。之前會勘時，講說等到鼎力路匝道完成時才做評估，已經 4 個月了，我站在那裡觀察，報紙刊載一天是 3,000 多輛，我看並沒有，是 300 多輛，也不用好大喜功，到底有沒有辦法幫忙？再來是仁武八德二路議題，已經提出 6、7 年了。我擔任鄉長時，也是一直極力爭取，當時高公局答復是因為八德二路路寬太窄，是替代道路，從匝道下來後，路面太窄，八德一、二路。後來，我也努力奔走，爭取到將近 10 億元經費，這條道路終於拓寬了，一小部分路段是在民族路段，市長也認為需要開闢，所以把這條道路全部拓寬為 15 米。連日來的競速溜冰比賽也是在那裡舉辦，發現他們竟然找不到路，要從哪個交流道下來或是匝道進來，有時候外地來的人會較不清楚，在地人當然知道，所以希望這一次在這個地方，請問陳局長這次有沒有編列規劃經費？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

有編列到這次的交通局預算裡面。

**沈議員英章 :**

是什麼項目的預算？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

可行性評估。

**沈議員英章：**

編列多少？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200 萬元。

**沈議員英章：**

今年有編列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請議員多多支持。

**沈議員英章：**

這已經召開過好幾次會議了，上次高公局、南工處、新工處、交通局、里長和林岱樺委員都在此，當地的張議員勝富、邱議員俊憲、林議員芳如也都在場。希望要重視這個地方，等這個地方開闢完成後，就會發現確實不一樣了，鼎金交流系統交通不會大打結；這是要從北上、南下方向，從那裡下去後，楠梓、左營、三民區的車流會獲得疏通，不要單從榮總一條路線下去，還需再繞道上來，而鼎力路是從北南下車輛再迴轉出去的方向，局長也住在台南，每天往返，應該最清楚。下午 5 點開始就嚴重塞車，民衆也一直不斷的反映到現在，希望陳局長要做一個有擔當的局長，儘速規劃鼎金交流系統，不要做太久的評估，而經費問題，等明年綠色執政時，我就要提議先辦理。台北走三步就一個交流道；而高雄則需 2 公里、4 公里才可以規劃交流道，太扯了！南部的資源一定要透過中央統籌，就我所知高雄市財政拮据，市政府經費短缺，所以經費補助就端看交通部和高公局是否可以多挹注。希望陳局長是要有效率的，要把它做好，有看到了嗎？〔有。〕我真的很重視這個問題，不只是仁武地區的問題而已，是牽涉到鼎金交流系統，包含很多的觀光景點。200 萬已經編列了嗎？〔是。〕我會請議員同仁幫忙，局長追蹤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

**沈議員英章：**

接著請教觀光局局長，提到要開拓觀光產業，根據你們提供的數據，到高雄的陸客是 31% 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外國人。

**沈議員英章：**

是陸客，外國人總共佔 10%，這是你們提供的數據，我也是照本宣科。如



果局長常到大陸的話，請問為什麼沒有高雄直飛東北的飛機？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也是我們要積極爭取的。因為航空公司有他們的考量，也一直有向他們建議，南部人前往東北的人數也是很多。冬天時，東北人也很喜歡到南部避寒曬太陽，所以針對這個航次，也是一直拜託要求；是不是可以從…，台北目前有直飛瀋陽和哈爾濱班次，這兩個點是不是可以調度 2 個航班到南部來？我認為是有這個市場，只是航空公司給我們的答復都是「機隊調度有其考量」，這部分我們會持續努力，因為確實對南部的需求有很大的助益。

**沈議員英章：**

局長這樣講，我認為會爭取不到。是不是要透過國家或是市政府團隊和大陸商談？如果是拜託航空公司，是沒有這個航次。我到東北旅遊時，他們很喜歡到高雄來，誠如局長所說，東北現在很冷了，〔對。〕他們希望在冬天時可以到高雄曬曬太陽，況且高雄人又很熱情。以前飛瀋陽有一個航次，〔對。〕現在則沒有，如果要前往，就要先到桃園住一晚，隔天再起飛。東北人也很喜歡到高雄，瀋陽人說：「以前有啊，可以到瀋陽去搭飛機，現在都沒有了，是不是因為綠色執政關係，不讓他們來？」我告訴他們絕無此事。我知道局長常常去，有其他的管道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報告議員，把「往高雄、飛東北」列入我們最重要的工作目標，會積極全力爭取。因為也曾向航空公司、民航局反映過，尤其是交通部觀光局，針對目前的東北航線是有考量在冬天時入台灣做額度調整，也就是台灣每一天 5,000 人次，但是是全中國分配；如果依照區域來講，東北地區和華北地區天氣冷時，是較有需要到熱帶地方，這部分就稍做配額給東北各省，增開東北到台灣高雄的航班，以這樣的方式爭取。我會積極努力把這條航線爭取成功，尤其在今年又組了一個團到東北瀋陽、哈爾濱和長春去參訪，發現他們對台灣，尤其是對南部的高雄有很大的興趣，也有向航空公司要求反映，只是可惜到目前為止航空公司還沒有承諾。我們是想循路線包機的模式，重新開啓高雄和東北航線的連結。

**沈議員英章：**

我的建議是，包機沒有完整性，一定要透過政黨或台商，因為我去的時候有聽過這件事情，局長你常常去，為什麼高雄沒有班機？桃園才有，旅客的旅費在台北、桃園時就已經花完了，到高雄怎麼還會有錢可以花，都是我們花錢請

他們，我是希望可以直飛高雄，在高雄把旅費花完再到台北去，他們花錢可是很大手筆的，希望可以從大連、瀋陽、長春及哈爾濱這些線路開始。

再來是東南亞的部分，你知道我們這次有去柬埔寨嘛！這個更麻煩了，去柬埔寨要到桃園機場搭機，而且高鐵連結不到，每次都要先到桃園機場旁的飯店住宿一晚。柬埔寨是新開發中的國家，他們也想到台灣來，可是沒有直飛的班機，仍然要先飛到桃園，這條航線我要拜託局長，他們的領導人也想和高雄市協調航線的問題並互結為姊妹市，因為金邊市和高雄市的人口差不多，大約 270 萬人左右。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現在東南亞航線，高雄市欠缺的就是直飛柬埔寨及緬甸這兩個國家的航線，其他國家的直飛航線我們都有了，所以這兩條航線，是我們在東南亞部分最需要努力的，這樣高雄往東南亞的任何國家，都有直飛的班機就會更順利了。我們今年已經有直飛馬來西亞的航線，如果再爭取直飛柬埔寨，因為柬埔寨有很多台商在那邊。另外就是緬甸，緬甸是開發中國家，很多台商都到那邊尋找各種商機，也都反映了這條航線對高雄市的重要，只是我們本來就不是航空公司的主管機關。目前只能以道德勸說的方式，拜託他們把航點開在高雄，這是觀光局一直在努力的方向，我們會全力來爭取，把剛剛沈議員指示的幾條航線，儘速的開通或先以包機方式來完成航線的開通，有包機才可能會有下一階段的直航，比如今年九月開通高雄直飛江蘇的常洲航線，也是先包機一年後才轉為定期航班。

**沈議員英章：**

我覺得以道德勸說的方式，不能實現航線的開通，對方如果真的有政治的問題，就要透過民間的方式，〔是。〕只要局長你說好，有決心要爭取柬埔寨或緬甸的航線，任何的問題我都可以幫你。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感恩，謝謝議員的幫忙。

**沈議員英章：**

要利用高雄在那邊的資源，和對方的執政黨也好、市長也好，透過其他管道來達成，以道德勸說的方式是沒有辦法的。我們也有航空公司，大家可以對等的來協調，有時候就像你說的，他們飛過來之後，我們再飛過去都已經半夜了，還能做什麼？只是又浪費了一晚的住宿費，最好是我們先直飛過去，再讓他們飛過來停在高雄，目前大部分的航線都是由大陸直飛過來，等整理完 9 點、10 點了，再由高雄飛到北京，都已經半夜 12 點多了。如果我們都不去爭取，只是永遠處在弱勢的一方，局長你擔任局長這麼多年了，我知道也看到你的努

力，可是不足的地方，我希望可以透過議員，大家共同努力來爭取，讓高雄的觀光景點…，你們的工作報告寫得很好啊！讓他們看得到。目前是因為不方便，不方便旅行社就會有理由，要先到桃園去、桃園有很多景點，先在桃園把旅費花光再到高雄來，這點拜託局長，要繼續努力打拚，〔是。〕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沈議員英章。接下來，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今天質詢要講的題目是「中資觀光一條龍·高雄窮忙一條蟲」。講這個題目時我是有感而發，因為我每天來議會上班，都會經過這個地方就是中正路和大順路的交叉口，我看到有一家叫「捷達」的公司，每天早上都有一大堆的遊覽車，到底這家公司的營業額有多少？後來我去查了一下，一年的營業額就有好幾十億，而且都是大陸觀光客。

現在回到今天的主題，所謂的「中資觀光一條龍」，有一個簡單的定義，就是大陸觀光客到高雄的行程，大概就是西子灣、鄧麗君故事館、愛河、夜市，然後入住酒店，第二天開始購物。為什麼高雄會變成窮忙族呢？首先看這張圖片，局長昨天也報告過，目前的中國大陸觀光客是外國來台灣最多的，台灣觀光客佔百分之五十幾？是 57%、中國大陸佔 31%、日本 4%、亞洲其他地區是 6%，中國大陸已經是 31%了，大家記得嗎？大概 7、8 年前，我還在當議員的時候，議會都在講觀光、市長也在講觀光，連當年 2008 年、2012 年的總統選舉時，也都在講觀光業，就是中國大陸可以帶來多少觀光客，來帶動台灣的經濟繁榮。這些數字，馬英九政府都已經達成了，就是中國大陸的觀光客確實已經大量超越日本觀光客，但是卻無感於經濟，為什麼會無感經濟呢？這就是我今天質詢主要的題目。

高雄的觀光客確實大幅成長，從 661 萬、691 萬到 762 萬，確實大幅成長，原因出在哪裡？原因出在這個試算表，這是觀光局提供的試算表，是平均來台消費的金額。如果是團客，中國大陸每人平均消費是 264 元美金，花在購物上是 160 元、其他消費是 103 元，大家注意看這個表的顯示，中國大陸來台的消費，並不比其他國家低，只比日本低卻高於其他國家是 264 元，日本是 322 元，港澳是 190 幾元、新加坡 197 元，原因出在哪裡？中國大陸平均的消費並不比其他國家低，事實上只低於日本，而且都贏其他國家，原因就出在這個試算表。他的平均消費是 264 美金，有 160 美金是花在購物上、佔了 60%、其他支出佔 40%，佔 60%都是在中資，或是少數的幾家購物店，就是剛剛我給大家看的捷達就是其中之一。那在高雄另外兩家，一家叫做歐亞、一家叫做林紅，這些店幾乎都不開放給高雄的本地人去，所以我們對這個也很陌生。但是他們的

營業額是大得不得了，一年都好幾十億，佔 60% 是這些人拿走，而這些都是用中港資進來，跟高雄當地都無關。然後其餘 40% 的支出是中國少數的幾家旅行社跟台灣很多的旅行社，跟旅館、跟餐飲、跟交通、跟娛樂，分到這 40%。中國大陸觀光客確實這幾年大量來到高雄，我們也投入了很多地方建設，譬如說愛河、西子灣、駁二，很多都是用高雄市民納稅人的錢，投入大量的建設經費在上面，可以提供給大家免費去玩。免費去玩當然就是希望你來這裡消費，結果 60% 是少數人拿走，40% 是中國的旅行社跟台灣的旅行社對分以外，然後中資也來投資這裡蓋旅館，然後餐飲，甚至連遊覽車他們也都有投資。換句話說，當中港資大量進入台灣，進入觀光業的時候，從此，不管今年在選總統，或者地方政府在講高雄經濟發展的時候，從此不再提觀光業。你注意看，議會沒有人在講觀光可以帶動高雄經濟繁榮。

但是我真的相信，觀光是最容易帶動高雄經濟繁榮的有感經濟。為什麼？如果是正常的市場經濟，大量觀光客進來，而且成長比例將近超過 100%，大量的人進來，那你可以在這裡逛街、可以吃小吃，坐計程車，可以在這裡自由購物，當然各行各業就會有感經濟，經濟會好得不得了。那經濟之所以沒有好得不得了，甚至是去年太陽花學運，退回服貿成為台灣的主訴求，原因就是出在觀光沒有帶動台灣經濟的繁榮。確實來了這麼多人，中國人大量來了，結果沒有帶動經濟繁榮，就是少數人將這些利益瓜分走，讓台灣人淪為窮忙族。所以有業者告訴我，如果中國人來台灣觀光，人數成長了 100%，人都進來了，賺不到錢，這是誰的責任？他們認為這就是政府的責任。那政府是什麼？以我的看法，有領納稅人錢的人，統統都叫做政府。台灣是三權分立的民主國家，我們也是政府之一，我們是立法機關的政府，我們是在監督行政單位，行政單位有分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再八十幾天之後，中央政府就可能換人。請教許傳盛局長，你講一下，要帶動台灣觀光產業，讓這個產業成為有感經濟，中央政府應該做什麼？地方政府應該做什麼？針對中國大陸觀光客就好。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許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感佩蕭議員對於中國大陸來台灣觀光這部分的見解。我想地方政府當然是希望把相關的旅遊資源跟環境做好，然後吸引他們過來。這是目前我們所能做的，包括景點的推薦、遊程的設計規劃。

**蕭議員永達：**

這你都做得很好，我也都認同。現在是賺不到錢的原因，我是問你賺不到錢，不是問你做了什麼，我現在做的就是如何讓資源讓大家分享。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個部分也是我們非常避諱，希望觀光財能夠普及到我們一般的各行各業。現在像蕭議員指出來這種情形，我們國家的交通部現在針對之前講的一條龍的現象，有做一些政策上面的限制。包括團客到台灣來，6天或7天的行程，只能有一處的購物站，在契約上面沒有寫他就不能去，這是第一部分有限制。

**蕭議員永達：**

我先來問你一個問題，我當議員第9年，出國43次了，旅行城市超過一百個以上，我從來沒有看過這種場面。每天從早到晚有好幾十輛的遊覽車停在一家店的前面，購物是有，兩台遊覽車到一家商店去購物，那就很多了，怎麼會有好幾十台，這不是壟斷，有沒有干預市場經濟？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一間當然有他商業操作的手法，其實高雄這樣子的購物中心，不只說這幾家，它有很多。

**蕭議員永達：**

對，我剛剛也有念過，但是生意特別好的就是那幾家，什麼傑達、歐亞、林紅，就是那個規模差太遠。局長，一天若是2、3台遊覽車，那是合理的，但是一天如果七、八十台，你覺得還合理嗎？這個叫做市場壟斷。我們是自由民主國家，市場應該是開放的，讓大家自由去競爭，現在變成是客源壟斷造成市場壟斷，高雄是珠寶的生產地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個部分我跟蕭議員…。

**蕭議員永達：**

爲什麼來高雄買珠寶？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他當然是有一套他整個旅行社，還有陸團的操作模式。

**蕭議員永達：**

他們的操作模式就變成我們是窮忙族，人家以前的殖民地就是帝國主義搞一套，你就是窮忙族叫做「殖民地」。那我們現在也有這個現象，就是我們花很多經費去推動很多很不錯的觀光景點，你都有報告過，這些景點我也都覺得做得很好。但是花的是納稅人的錢，吸引他們來，結果錢是別人賺走了。你覺得我剛剛問你的很具體，中央政府到底可以做什麼？地方政府可以具體做的是什麼？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個中央政府之前，因爲這幾家在早期有漏開發票的事情，現在漏開發票要

求國稅局…。

**蕭議員永達：**

逃稅嘛！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嚴格去監督，目前這種情形應該是非常少了。

**蕭議員永達：**

非常少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因為這個漏開一次他會有刑責，目前以我們的理解，這個大概都有按照交易價格來開發票了。所以就整體而言，它某種程度也替高雄營業額創造一些營業額。另外還有提供一些…。

**蕭議員永達：**

不對，什麼營業額？這營業額照理來講，現在我講的問題就是在這裡，營業額是真的有那些消費，問題是消費應該是全高雄人有經營商店的人分享，而不是少數人把錢拿去。我們頂多只能抽少數的稅而已，少數的稅還有逃稅的現象，你剛剛自己都講了。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那是之前，之前有這個問題。另外目前我們也針對團客的問題，給他做一個調整之後，現在還有增加所謂的優質團，禁止這種購物的，還有增加自由行的人，讓他不必受到團客的約束，可以到自己喜歡的景點，自己隨意逛…。

**蕭議員永達：**

你講的是理論，我每天上班都從中正路經過，我看怎麼現象都沒改善，都還是這樣，這是我拍的，現在有改善嗎？你講的這是理論而已，結論有改善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自由行的部分是有增加，我們希望在旅遊市場上面能夠增加自由行跟這個優質團，這樣他們比較能避免受到旅行社，在行程上面的制約。第二部分，關於旅行社，目前台灣交通部也已經有規定，這個在購物行程裡面，只能夠限制一點，這個對於這樣子的…。

**蕭議員永達：**

我剛問你，你還是沒有回答，我旅行超過 100 個城市，從來沒有看過這種現象，你有沒有看過？在全世界你有沒有看過在台灣搞這種規模的？就是一家商店，每天都好幾十輛遊覽車停在前面，你舉一個城市給我聽，我有去過中國大陸很多次，從來沒看過這種規模的。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是因爲太集中了，也有很多國家…。

**蕭議員永達：**

你說一個城市有這種規模的，我去見識一下，你有沒有這種經驗，一個就好。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之前我去日本北海道旅行，他們也有這種購物站。

**蕭議員永達：**

北海道我也去過，有這種每天都好幾十輛的規模。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到這種規模的，大概很少見。

**蕭議員永達：**

沒有見過嘛！所以高雄就淪爲這樣…。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蕭議員永達：**

觀光會搞成這樣，我相信你、我都很意外，我們的常識就是，只要中國觀光客來，他應該就會帶動高雄的經濟繁榮，很多先進國家都很歡迎中國觀光客，包括美國、英國，我不知道你有沒有聽過，他們到日本是很受歡迎的，因爲會在當地大量採購，你應該有聽過嘛！會大量採購，所以搶陸客是全世界的潮流。

但是偏偏在台灣搶到陸客，賺不到錢，淪爲窮忙一族，所以大家很不滿的原因，當太陽花學運站出來說：退回服貿，獲得台灣人的響應，你連觀光都搞不好，你還服貿、貨貿，當然就沒信心。

原因出在哪裡？你覺得中央政府可以比較有積極的作爲是什麼？如果 1 月確定是小英當選，你建議他有何積極作爲？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現在最主要是旅行社的部分，要禁止零團費和低團費的事情發生，這事其實交通部觀光局是可以主管機關的角度來介入，在這之前他們把香港整個市場都搞亂了，這部分可以這樣。

第二部分，也要和這些旅行業者，做一個重新的認知，像我去韓國，韓國的旅行社、還有旅館的這些業者都很團結，你如果是這樣低價，甚至零團費來，他甚至連旅館都訂不到，這樣就避免被大資本個個擊破，這部分可以透過政府和民間的公協會，大家有這樣的協力組織，來避免被壟斷的情形。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蕭議員永達，接下來請林議員武忠發言。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要談的題目就是這個，是針對三民區的部分，再過去的左營、楠梓，我就不談。民族一路的肇事事件數，從民國 90 年開始，哪有全台灣一條路連續九年都肇事第一名，第二名是九如路，但是第二名、第三名還有互換，這條都是占第一名，以前交通部說民族一路是六都最爛的路，你記得嗎？剛好是我們三民區，連續九年，104 年我看還是第一名，這條路我常在說，我從 100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屆第二次總質詢，我建議拆除民族一路分隔島，101 年 4 月 19 日我向工務部門說，你們要花一些經費去整治民族一路，這是五都，現在加入桃園，變成六都最爛的，不知醜呢！

103 年 4 月我在大會工務部門向工務局說，拆除民族路橋、這一定會拆，民族一路的分隔島這也要處理，我在 103 年第 1 屆交通部門，我也建議分段拆除民族一路分隔島，我說了四次，今天說了就第五次。三民區民族一路從 95 年到 103 年，104 年我去看完了，差不多還是第一名，連續十年，十大肇事路口的榜首，交通局人人都說會檢討，並於民族路增設交通號誌，但是我告訴你，肇事率逐漸上升，這個有問題了嘛！哪有一條路連續九年、十年向你們反映，你們說有改善，發生車禍是有原因的，你們都有開車，你們願意和人家相撞嗎？一定是標示路線、動線、什麼東西，當然也有少數人是駕駛人失神或怎樣，但大部分都是我們路況規劃不佳。

民族路的道路，我們那裡到建工路以南是 6 車道，到建工路一下子縮小變成 2 車道，你有注意到這問題，2 車道還有安全島，動線造成大塞車。我告訴你靠近孝順街和鼎山街那裡就不要再設置路邊的快車道，那裡若停一輛公車，或停個什麼車，後方的車輛煞車不及，車輛大排長龍。更危險是行人，穿越車道，在狹窄的候車停等車，這剛好是在孝順街和民族路和鼎山街口，你看這能看嗎？就是從這裡以南都是 6 車道，到鼎山街這裡車子是非常多，這裡進去 6 車道馬上變成 2 車道，這裡有安全島、又設一個停公車的候車亭，人家又得爬上這裡，我已經說過多少次了，這要打掉，這危險嘛！何必要設這一站，很奇怪呢！這紅綠燈下，你們向我說民族一路安全島要拆除，本席在議會提出建議拆除民族一路安全島，我不是叫你們全部拆除，從最嚴重的逐段先試看看，博愛一路的面夠不夠大？包括樹木也很漂亮，我很捨不得，但自從你們爲了交通，你們處理完了，那裡都不再有車禍了，很舒適，安全島就把它打掉，所以民族一路道路寬度增加，讓交通可以更順暢。但交通局都說這裡是省道，百姓管你是省道、不省道，現在在三民區這裡沒有大型車了，你派人去看看，統計看看是省道，有沒有大型車輛？到底有多少？到底有幾輛？你們連派人去看都沒有，人家都走高速公路了，這裡市區沒有大型車了，你們可以騙百姓，我是三民區的議員，我很清楚那裡很少有大型車了，很少、很少。



我建議你們分最嚴重的地方，第一、在第 1 屆第 1 次大會，交通部給我建議：是不是可以路段分段拆除分隔島，看是否可以降低肇事件數和受傷人數，做為後序路段拆除與評估，但交通事故沒減少，還逐漸上升，我在這裡極力建議也沒用，人家已經告訴你，連續九年肇事之首，六都最爛的路，民族路，難道這樣的指控不嚴重嗎？我建議九如路和建工路這三個快車道，一個慢車道，建工路到大中路是兩個車道，一個慢車道，我建議拆除安全島，因為市區的道路都是小型車為主，沒有你說的省道大型車為主，隨便說一說，不然局長你派人告訴我，那裡到底一個月多少大型車、貨車、或是砂石車，你們有沒有去評估？大中路以北快車道、慢車道，我覺得這個可以維持現狀，因為省道就像你們說的，這裡是有比較多，你知道民族路到楠梓那個高速公路交流道嗎？那裡被批評成迷宮，很多外縣市的車輛到那裡都開不出去，那就是交通動線規劃不良，開車在那裡繞來繞去，讓高雄市很丟臉。

民族一路肇事事件不降反升，這個都有數字，我不是亂講的，第一次大會我有告訴交通局長，民族一路肇事連年第一名，希望能降低肇事件數，結果卻不降反升。數字會說話，三民區民族一路肇事件數持續增加，連續 9 年，1 至 10 名是互有領先，這還可以交代，你看，十大易肇事路段，95 年、96 年、97 年都是民族一路、民族一路、民族一路，三民區是九如一路，後來變成苓雅區中正三路，這三個都是前三名。

但是從 90 年到 103 年，九如路也囊括了，偶爾是中正一路會排第二，我們九如一路排第三，有時候會不一樣。哪有第 1 名從 95 年到 103 年，包括 104 年都是這樣子，難到市政府都不能改善、不能降低嗎？這是我第 5 次提出來了。你看，十大易肇事路段肇事件數統計表，我沒有冤枉你，我們看去年和前年，第一名民族一路 942 件，第二名少了約 300 件，再來是九如一路和中正一路，這是前三名，肇事也一樣。

103 年還是增加，1,044 件，第二名被中正一路取代了，九如一路變成第三名，互有領先才能交代。哪有像民族一路在肇事路段統計表裡面連續 9 年、10 年都第一名，難道都沒有辦法改善嗎？民族一路肇事件數居高不下的原因我告訴你，分隔島設立造成路寬不足啦！2 車道遇左右彎容易塞車，分隔島設公車停車站，公車常在快車道臨停上下客造成交通混亂，市民穿越造成肇事。

這段影片我播過好幾次了，從鼎山街進去，這裡是孝順街，這裡是 6 車道，這裡縮成 2 車道，這個地方一定要改善，這個肇事率你去查，這個地方的車禍最多，我的看板就在這裡，我都派人去那裡看，每天都有肇事，大家都罵我，枉費我本人的廣告在那邊看。這個地方最容易肇事，公車停在這裡，只有一個車道，你一停車人家就要走旁邊，後面機車道就會造成塞車，一看就知道了，

這個地方不要設，讓它流暢。

因為從 6 車道進入 2 車道交通非常擁擠，一停車就不得了，後面馬上塞車，而且這裡的行人和車輛很多，如果遇到一輛左彎的公車和一輛臨停，2 個車道就沒有了，實際情況就是這樣，派專人去了解，我特別指出這個地方最嚴重。你看這個老人，公車停在這裡，這裡是交叉路口，老人提著東西走路，爬樓梯走到這裡，跨越慢車道，很危險，我們不需要這樣。

交通局運輸科評估，民族一路是易肇事路段，但並不考量拆除分隔島。我覺得你們很天才，雖然我不是交通專業，你們不拆除分隔島卻去塗銷汽車停車格，你塗銷 6 車道的汽車格沒有用，應該塗銷 2 車道的停車位才有用，結果你們不去塗銷車道較窄的路段，反而去塗銷車道較寬的路段，亂搞一通，一點交通觀念都沒有，交通局都沒有這種觀念嗎？你沒有把窄的路段變寬，反而去處理寬的路段，非常不能理解。

十全路 3 快車道 1 慢車道寬的、建工路 2 快車道 1 慢車道、大中路以北 2 快車道，你看，我建議的這些路段先塗銷，這個維持現狀我還可以接受；你們不是，你們是病急亂投醫，民族一路肇事居高不下，主要原因是路寬不足，交通局不去拆除分隔島反而去塗銷汽車停車格，造成停車位不足，快車道路寬也會增加，試問民族路其他路段的停車位也要塗銷嗎？這個方法不知道是哪一個天才想出來的，難怪肇事不斷而且一直增加。

我建議民族一路、建工路到裕誠路因快車道只有 2 車道，建議可以先試辦，一段一段來，如果效果不彰，我就不提了，表示我的看法不對。因為我是三民區的議員，我最了解三民區，我在三民區穿梭 30 幾年，我當了 4 屆議員、3 屆里長，我不會比你們清楚嗎？路況我很清楚，我不會亂講。快車道只有 2 車道，建議可以拆除此路段的分隔島，拆除後統計成效，你可以統計啊！看本席說的有沒有道理？你要去統計、要去做，不要明年又是第一名，哪有一個路段連續 10 年是全台灣易肇事路段第一名的，還有人說這是六都最爛的路，這不是我說的，六都是交通部講的，其他道路要不要拆除你們去評估，但是這個路段請你們一定要有動作。

三民區民族一路為南北向的重要道路，請市政府審慎評估，在兼顧交通安全專業的考量，尊重地方民意，促進地方發展的情況下，分段拆除分隔島，讓市民行得更安全、住得更舒服…。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武忠：**

以前民族路更妙，我們的市花——木棉花一開花就掉下來，本席提出來 3

次，結果現在把木棉樹全部移走了，附近居民全部拍手叫好，高雄市的市花在民族路種了一堆，木棉花掉到地上會滑，造成機車滑倒，不僅不美觀，也會造成混亂，市政府工務局遵從民意，把安全島上的木棉樹全部移除，現在就沒有民怨了，但是這一段的安全島還是有問題。

局長，你做得很好，很多細節你都有幫助我，我很感謝你，我們就事論事，該講就要講，因為它已經非常嚴重了，我質詢交通局到今天已經 5 次了，完全都沒有改善，都沒有作為，也沒有看到肇事率降低，這樣就表示交通局對這部分有所失察，我希望局長你要比較坦率的去評估，你知道工務局長被批評說六都最爛的，工務局長楊明州，他還用走的！民族路一直走到楠梓那邊，他在議會跟我講：「我親自用走的，沿路看！」憑他這句話我就非常的感動，有沒有…。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林議員對民族一路快慢分隔島部分的關心，如果說交通部講民族一路是六都最爛的道路，我想我們要去接受這個事情，但不會絕對是這樣子，不過如果說是民族一路有沒有改善的空間，我們應該要積極的來努力。在肇事的資料裡面因為每個道路的路寬、條件車流特性，這邊車流量確實是最大的，因為它是接省道所以肇事的件數相對來講多，這是必須承認的，至少比較慶幸的是在去年裡面這個路段並沒有 A1 事件，並不是說沒有 A1 事件有 A2 事件就好像值得慶幸，不是這個意思，還是要去努力。剛才議員一直在強調的是說，快慢分隔島或是所謂廣義的路型重新來思考、規劃，這個應該是可以思考的，剛才議員也提到過去楊明州楊局長如果有從頭走到尾，他應該就可以提出到底要不要拆掉快慢分隔島，快慢分隔島的拆除應該整體來思考，除了路形的重新規劃之外，我覺得我們現在應該要思考，因為肇事一直沒有降低，首先工程上是一個解決的方式。

第二個，當然用路人使用習慣也是一個方式；第三個，我覺得市政府更應該審慎思考，什麼樣的運具應該在這條路上去引進、使用，所以我覺得我們應該是要嚴肅來思考，民族一路未來假設快慢分隔島願意整個來重新思考，那整個路形的布設中是不是有公共運輸，裡面應該要保留他使用的空間，譬如在捷運局裡面也有規劃輕軌的路線，其中就有一條是民族的高鐵線，如果高鐵線大家都願意把它放在民族路上，這時候我們就要來思考了，如果把快慢分隔島拿開，還是沒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如果不去支持公共運輸的整體思考，我必須強調的是，現在是我們要嚴肅來思考這個問題，考慮快慢分隔島拿掉未來整個道路布設裡面，哪一種運具使用哪一種空間，我們大家應該來凝聚共識，希望

這時候應該要再請林議員共同來協助，路再大車子就更多，問題沒有解決，現在就是要來思考怎麼樣徹底解決未來整個交通的品質問題。〔…〕好，這個沒有問題，我們馬上跟工務局來研究。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發言，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剛剛林議員所提的也是高雄交通的整個問題，剛剛局長答的也對，市政府也做了很多，高雄市政府這幾年在交通的投入，包括歷屆的交通局長都是台灣裡面最頂尖的交通專才，我們的整個設施，從捷運、公共腳踏車、輕軌、公車民營化，整個都一直在突破，一直在做很多努力。可是我之前也提到交通的哲學其實很簡單，就像剛剛講的，再蓋多少路也沒辦法滿足私人運具的成長。這是在討論這些問題的一個大前提，但也不可能全部的人都坐大眾運輸，中間的整個私人運具的安排、介面整合，跟大眾運輸之間的角色扮演，他們要有一個合理，每個城市按照他的發展習慣，但還是要往大眾運輸發展，這個過程還是要跟私人運具有個和平共存的配套措施。

我也提過大眾運輸就像吃藥一樣，你要治療他需有個療程，就像你如果拿 7 天的藥，你 7 天都要按時吃；要是拿一個月的藥，那就是一個月要按時吃，量也要吃到。如果沒吃足夠，那這些都是多餘的，你花了多少錢也都無效。大眾運輸也一樣，你花 1,800 億可能產生了 2 億的作用，像台北也是一樣，一開始花 4,440 幾億，結果弊案一堆，淪為眾矢之的。後來一直蓋第三條、第四條、第五條、第六條，如此整個生活型態才會改變。

所以這個過程我常講，你要在短時間內想要達到一定效果，所謂大眾運輸的比例提升，使汽機車傷亡降低，要很具體的話，就需要整套的運作。現在 161 左右，現在輕軌通車，我就先講輕軌。CAF，我們的認知，機電系統沒什麼問題，因為它也不是什麼專利，也是很成熟的產品，土木也不是什麼問題，不是高技術，但昨天的出軌，我覺得局長還是要重新再檢視一下土木工程。坦白講這大家都看得到的，施工的品質、紀律不是很好，我去世貿中心看到大家走出來的時候，是在工程軌道上走來走去，絲毫不介意。所以管理的部分真的很差，這些問題在施工的過程中都看得到。

局長，你要比較辛苦一點，高雄市花錢做的第一條輕軌，府會很支持，市民也很支持，你要比較辛苦一點，真的要整個重新檢討一次土木的設施。慢一點沒有關係，但是一定要做好，因為檢查讓行車更安全而拖延的，你只要告訴我們哪裡慢，為什麼會慢，交代清楚就好了。市民問我們的時候，我們可以告訴市民市政府現在在檢討什麼，其實市民都很可愛的，發生什麼原因交代清楚就

好了，不要怕民衆知道。這就是公民參與，包括催生以及往後怎麼營運讓它成長，大家都會一起參與，所以不要怕不好意思、不要怕丟臉，很認真的去檢討，到底真的問題在哪裡。在這四站之後也不要急著施工，好好檢討土木的問題，不只是發包作業，還有整個工程品質到底問題出在哪裡，做一個真正的檢討報告，你真的要做一份跟大家研究一下。

這是談到輕軌的部分，輕軌花 160 億，對照之前花了 1,800 億建造的紅、橘兩條捷運線，它會產生乘數效果，但是這樣還不夠。重點不是花了幾千億，重要的是紅、橘兩條捷運線就等於人體血液的動脈一樣，輕軌及公車就有點像靜脈一樣；但是有靜脈還不夠，還需要很多的微血管，微血管就是公共腳踏車。就是包括接下來要談的電動租車、人行步道，整個普遍性，血液才會自由流通順暢，而且才會乾淨，才不會阻塞。社會體系跟交通和人體的血液循環是一樣的邏輯，所以我要講的是你要怎麼定位它的角色，怎麼去做配套。

我們投資了 1,800 億的捷運和 160 億的輕軌，還是有很多人看衰高雄的大眾運輸。事實上也真的很不容易，雖然這幾年大家投入這麼多的心力。我們的公共腳踏車有一直在強化，但還是不夠，高雄很認真的在做，也有進步，但是誠如我之前講的，藥效如果不夠，效果就出不來。好不好看？很好看。好不好聽？很好聽。但是大眾運輸的比例有沒有升上去，私人運具的比例有沒有降下來，我們做那麼多的投資之後，還是要回到這些數據的檢視。

我之前提到幾個公共腳踏車站不足的地方，要多設一點站，自行車道不夠的，再多設一點自行車道。自行車現在還要電動化，電動化又分兩種，一種是微速的，不用時速 25 公里，只要 20 公里就好，時速 20 公里和時速 25 公里的邊際效用是差很多的。一般我們在騎的時速是 15 公里，電動的大概是時速 20 公里，甚至有邊騎邊輔助動力的。像德國現在的公共自行車，這是我們台灣工研院去協助的，技術都在台灣，結果人家先運用了。他們發現公共腳踏車電動化之後，40 歲到 70 歲的使用率最高，因為已經是老齡化社會。

不只是大眾運輸，我們要怎麼去強化這部分，所以交通局要整體規劃，有些在環保局或捷運局，然而交通局要做整個圖形的規劃。所以我們今天已經有捷運系統的動脈，還有輕軌及公車的靜脈也有了，再來就是點對點的微血管跟靜脈的擴充。不要分這是環保局或是交通局，我覺得這是交通局要整體思考的。怎麼提升公共腳踏車的網路和電動化的品質，速度要多快等都要規劃，不要只是紙上談兵，什麼時候要執行，但是前提是概念對不對。請局長等一下答復。

再來是 Autolib 在去年年底的時候就來高雄拜會交通局，交通局也到那邊看過，也提出高雄成立電動汽車分享計畫。在 3 月的時候，我自己也去巴黎，我沒有約他們，我自己去看他們的設施。我想他們已經很普遍，已經不是概念了，

從公共腳踏車跳到公共租車，不到幾年的時間，2007 年到現在才 7 年而已，一下子就跳到這裡來，而且已經非常普遍，已經不是樣板了。這是停車處就可以充電，租車是以小時計。而且在 4 年前的上海世博也提到不來梅租車系統。一個城市有一部公共租車的話，大概可以替代 8 到 16 台的私人運具，就不用占據那麼多的路面，就不用占據那麼多的路邊停車場。所以公共租車系統的邊際效用，不只是可以替代私人運具，還可以減少我們對道路的需求、公共設施的需求以及停車場的需求，那個邊際效用遠大於租車這個業務。局長和市長也有去看過了，等一下請局長回應你們現在的進度如何。電動巴士也是一樣。

市長也去簽了備忘錄，什麼時候要引進，要引進幾台，我們要配合什麼，有沒有什麼問題。我再提醒一下，需要引進多少台才能產生作用，不要只來建置幾站，宣傳很好用，說出來很好聽，但是產生的作用有限。所以我剛才一直跟局長講，它到底扮演什麼角色，能夠替代多少私人運具，能夠增加多少大眾運輸的邊際效用，你要有數據出來，不是新聞報導出來引進 100 台，看起來很棒，市長很新潮，高雄很進步。結果討論到最後還是一樣，大眾運輸使用率多少、私人運具降低多少、車禍傷亡降低多少，我們做了那麼多都是在看這些數字而已。所以 AutoLib 租車系統要引進多少，第一期是多少，如果能夠更多是怎麼樣，這些效用要提出來，不要只是政策宣導的工具，它應該要怎麼落實到我們的生活。

最後要跟局長建議，這個還是要回歸到交通局整合。我知道很多交通局長都是市長拜託你們來擔任的，很多人不願意擔任交通局長，很多專業人士都不願意，任職一、兩年就回去教書。我們希望好的人才能夠來幫我們做事，而且要把目標訂出來，高雄未來這四年怎麼規劃？有些人說即將要選總統和立委了，不要說這些跟我們高雄市沒有關係，中央和地方要配合。未來四年高雄市的大眾運輸使用率理想目標要多少，要有多少工具，地方不足的，中央能夠有多少預算補貼。這些預算放在哪裡，數字要列出來，目標要先出來，數據要講出來，第一 year 要達到什麼，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要達到什麼狀況，這四年來做，要有哪些相關政策。我想這對陳局長來講不是太困難，我們民意代表提出概念比較容易，交通局要執行是比較辛苦。

把整個政策思考出來，再去找預算，有很多人要選立委，黃立委在下面，就可以直接跟他提，這是政見，當作我們高雄市的政見，要協助高雄，當選之後就要爭取這些預算。當過議員再當立法委員事實上是比較好的，比較知道高雄市缺什麼，知道高雄市哪個部分最需要改善。任何要選立委的、要選總統的，要來我們高雄市拿票，就把我們的需要告訴他，看他怎麼回應，市民再投給他。不是市長當得好就要投給小英，現在是要為高雄人爭取利益，這個利益不是負

面的，是中性的名詞。什麼是對高雄市整個城市的健康發展有幫忙的、有願景的，坦白講，很多總統候選人還不曉得。所以你自己當過主人，最清楚自己需要什麼，我能做什麼，不夠的部分，必須地方政府來幫忙，有些是需要中央來幫忙的，你們願不願意做這件事情？你們願意做承諾，我們就支持。我們到時候把各個交通政策一起做比較，如果高雄市和三黨候選人都提這樣的政見需求，我們就看他們怎樣回應我們，我們再決定怎麼投票給他們。但是大家都在做愚蠢的百姓，連投票的時候都不是在做主人，更何況平時要做主人，又有誰要理你？要怎麼當主人？要知道自己需要什麼？我覺得局長有這個責任和義務要把高雄市整個交通的願景、目標，我需要幾種工具、我要降低多少，如果中央給我這些錢，我就可以做得到，那麼請總統候選人給我具體答復。就這樣公告，由臉書來公告，看誰要支持誰，不要再講誰是台灣、誰是中華民國，講那些有的沒的，說那些假議題都是在騙選票的，是不是請局長在短短一個月，總統選舉也只剩下九十幾天，你一個月做得出來嗎？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吳議員對整個高雄市運輸政策的關心，一開始我很贊同剛才議員所提到的，從我們的城市裡面考慮到整個未來城市的發展，要從私人運具為主，變成比較傾向於公共運輸為導向的過程需要有轉換期，所以我們現在也非常努力，希望能夠提供更多的公共運輸的運具，準公共運輸，包含 C-bike、計程車，這都算是準公共運輸，當然我們希望未來有更多的運具加進來。在這個轉換的過程裡面，我們需要讓民衆和政府共同來了解，未來運具的使用和持有是不同的概念，特別是對於私人運具的部分，就是我不必擁有自己的小車，我也可以達成我本身在這個城市移動裡面必要的私人性，這個部分可以透過我們高雄市看得到的 C-bike，或者在台灣已經很成功的 U-bike，這樣一個車輛共享的概念，我想這個概念會越來越普遍。剛才議員也有提到，就是我們怎樣把 C-bike 提升成電動公共自行車的租賃，這個當然可以增加更高的移動性。不過，我必須講這個電動公共自行車在國內或國外，其實有一些安全性和使用上的一些討論議題。〔……〕沒有錯，我剛去拜訪阿姆斯特丹，他們是規定時速在 25 公里以下可以走自行車道，25 公里以上的要戴安全帽，阿姆斯特丹還是走在自行車道，只是要戴安全帽。現在他們變成一些安全性的問題，就是怎樣去控制每個人都可以依照 25 公里以下或是超出 25 公里，這樣反而會造成很多安全上的問題；不過，這是要面對的，我們也應該要來因應。

第二個就是你剛才提到的在私人運具的部分，特別是城市裡有一些小車的使

用。小車的使用，目前我們去看巴黎的 AutoLib 這個系統，它是滿成熟的，就像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我們不必擁有，只要去使用它，所以一個 AutoLib 的車可以取代 8 到 16，這是你剛才提到的數字，我的數字大概是 12 到 14。這樣的一個部分，也就是它可大幅的減輕城市裡面車輛的持有以及行車空間的運用，特別是這個系統是用電動的。所以也可以在能源和環境上，達到我們所要建置的宜居城市的目標，我們也認為這個系統應該值得引進。目前 Blue Solutions 這家公司有意願要來投資，因為他們要來投資，所以他們對於你剛才所提到的一次到位、設多少站，他們非常的在意。因為如果他來投資沒有達到效果，投資反而會失敗，所以這部分是我們的利基。目前為止，他已經要求我們提供在城市裡面，停車需求最高的 50 個站點。一般而言，他們一個站點會設 3 到 5 部車，比較大的站點當然會更多，大概整個規模是這樣。以目前巴黎的情況，巴黎是一個很特殊的案例，他們已經設立 1,000 個站，大概達到 3,000 多輛車。所以到巴黎幾乎非常便利，也因為足夠的方便性所以才以可以取代私人的運具，可以不再持有而使用租賃就好，也就是你在需要的時候才去用它，所以我們也非常期待。

另外一點，就是怎樣再引進他們的一些低碳運具。他們除了有剛才議員提到的 Blue Bus 之外，現在也正在提倡 Blue Tram。也就是有點像輕軌的技術，但是它不需要鋪軌，它是用電動公車超級電容去做無架供線的到站充電，這個部分我們也審慎的在評估。另外有一種是無人駕駛的 Tram，在阿姆斯特丹我們也看到一個實體。在我們城市裡面的部分路段，特別是服務最後一里的巡迴路線很值得，這部分有一些資料，我會把它整理一下再跟吳議員做分享。

剛才議員最後提到，對於未來整個目標率、多少預算等等，這個確實是我們應該做的功課。很慶幸我們過去幾年公共運輸都保持在 7% 左右。去年公共運輸特別在公車還有捷運方面的運量成長，我們已經跨越變成是 8.2%。這一個百分比對我們來講是非常的辛苦，但是它意義非凡。公路總局補助我們公共運輸的級距裡面分成 4 個級距，其中一個級距在 8% 以下，8% 到 15% 是另外一個級距，像台北已經到 35%。我們當然期待未來公共運輸可以達到像台北的 35%，但是畢竟這有一點困難。困難不在於我們沒有努力，困難在於這公共運輸的站比，它必須考慮到全部的市場。就是從過去這幾年來，我們看到的私人運具一直在成長，並沒有因為這樣被限制。所以我們必須一方面增加公共運輸的供給，導入各種準大眾運輸的運具之外，我們當然也要呼籲共同努力，來喚醒或邀請所有的市民來共同重視這個問題——是不是私人運具的使用是日常生活必須的或一直要堅持下去的使用方式。所以唯有把私人運具減低，一方面讓公共運輸增長，這樣才有辦法把公共運輸在全運輸裡面的站比快速的成長，



也能達成像我們看到的台北、新北，他們已經達到 30% 以上的公共運輸的輸送率。如果可以達到那個目標，我們在宜居城市、幸福城市、低碳城市和綠運輸，就能共同達成。工作很多，我們會根據剛才議員所提到的，交通局要扮演起這個角色。〔…〕好的，我們會來做這個工作，也謝謝議員一直以來的支持。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吳議員益政，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發言。

**黃議員柏霖：**

有幾個問題首先我要請教觀光局長，因為高雄市民一年有 150 萬人次進到澄清湖，外來的有 20 萬，所以一年的總入園人次大概是 170 萬人。現在已經滿兩年，本席在大前年推動高雄市民免費進入澄清湖，也得到很多支持，這是大家共同的努力，現在已經實施兩年。上個星期市長也大力支持希望再繼續續約，因為當時一簽三年，如果我們現在不開始講，後面就沒有了。自來水經理也來了，他也承諾要在董事會反映，所以看起來對繼續簽約應該有幫助，為什麼？因為我們市政府每年用 3,000 萬去做資本的投資，然後讓它的設備更好，高雄市民也可以因此進入澄清湖去運動、健行，這是好事。我現在提到兩個部分，一個是它的大門口原本有經營餐廳，但經營不好，所以每天很多人進進出出看到的感覺就不太好，質感就沒有出來。第二個，大門口右側是鳥松濕地，這地方是高雄鳥會認養，我日前去參加鳥會的活動，有很多大朋友小朋友去觀察生態，裡面的野鳥、生態是很豐富，如果又是高雄市民當然可以進入澄清湖內，所以變成是一個結合。我在三個月前帶他們去拜訪局長，你也承諾要幫他們做推廣中心等等，目前進度如何？如何讓很多人進入澄清湖大門口會覺得是一個很有質感的地方，賣東西也不是那麼恰當，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目前解說中心正在施工。

**黃議員柏霖：**

就是將它興建好後交給鳥會去認養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希望這個地方的功能能夠更好。

**黃議員柏霖：**

什麼時候處理門口賣東西的攤家？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門口的部分已經移除了，當時跟黃議員協調是希望把前一手的關係徹底結束。

**黃議員柏霖：**

目前都處理好了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都結束了，我們重新再來施作。

**黃議員柏霖：**

所以前面的部分會清理好，後面的解說中心蓋好，就讓鳥會來認養。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讓這個地方更活絡一點。

**黃議員柏霖：**

我當然也希望更多高雄市民去親近大自然，因為裡面有很多生態值得大家去學習，也謝謝局長為鳥會做的努力。願意努力為生態環境的 NGO 都是需要被支持的，因為這裡的人都出錢出力，努力把生態做好，市政府能夠給他一點資源來協助，把生態導覽中心做好，會讓更多大朋友小朋友有一個更好的基地，也會對生態有更多的了解，這一方面謝謝局長。

接著請問交通局長，本席這幾年很關心高雄的大眾運輸，吳議員提到整個大眾運輸不只是交通局的努力，整個條件如果沒有改變，城市的居民、產業都沒改變，光靠交通局也很難，裡面的人口越來越少，大眾運輸怎麼會活絡起來，裡面的居民如果都是上班族，上班的點到點都是固定的，也很難活絡起來。台北因為面積太大，大台北地區有七、八百萬人口，所以他們的交通運具選擇在興建上及整個使用率就會提升。高雄應該怎麼做？當然也有屬於適合我們的，我們要怎麼在有限的資源下發揮最高的效益，大眾運輸串起的網絡，我覺得非常好，像這幾年你們推幹線公車、棋盤公車等等。

我今天要提的是有關公車民營化的部分。我知道過去前任處長歐秀卿很努力推民營化後，市政府就沒有直營高雄市公車，現在委外釋出。我知道過去一年自己編預算加累積虧損可能要 12 億，我們才能達到那個規模。路線釋出後，聽說要 4 億，4 億的路線補貼就可以串起原本，它的好處是節流，為什麼？因為本席擔任議員是民國 93 年，那時候高雄市的公共債務基金才 120 億左右，不到 10 年累積為 200 多億，這 200 多億的債務還未計算在公共債務法裡，所以我們每年都要繳利息。本席一直覺得當代的債務要當代去處理，如果我們都沒有積極處理債務，那 200 多億的債務永遠都寄放在那裡。這個部分我也跟你質詢很多次，我們還是要積極面對，該編的預算適度也要去做，我們的資產怎麼去做活化來降低基金的債務，因為你沒有去面對這麼多的債務，照樣帳款還

是永遠掛著，我不知道這個部分現在進行到什麼程度？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黃議員一直支持有關公共運輸的部分，特別是在整個公車民營化過程的協助跟支持，公車民營化所留下來的債務，我們就轉為清理基金，清理基金大概有 226 億左右，我們當時在民營化的同時擬定大概 50 年的還債計畫，因為 200 多億每一年還是會有利息的產生，我們必須每一年在交通局編列 3 億來償還。

**黃議員柏霖：**

就是還本金的一部分再加利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即使我們編 3 億，大部分都是還利息，本金就只能還大概 6 千萬左右，所以會有長達大概 50 年的還債計畫。

**黃議員柏霖：**

如果 6 千萬要還不只 50 年，要還好幾百年。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因為以後越還本金就會越來越少，利息相對也會越來越少。我們也積極考慮到公車處當時有一些資產，特別是土地的資產，我們也會考慮做比較好優化活化土地的做法，不管到最後是採取標售還是地上權設定。

**黃議員柏霖：**

降低基金的債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的，就可以直接一大筆經費去挹注還債的部分。

**黃議員柏霖：**

我希望這個部分要持續去做，因為債務的問題永遠還是要面對。另外上次有居民反映，有聽到一個資訊不知道對不對？就是鐵路地下化後，從高速公路下來由北而南到綠色廊帶，要開一條專門給大客車行駛的路線，一直到高雄火車站，有沒有這樣的計畫？現在客運車都行駛建國路，建國路上高速公路有聽說在廊帶上開一條雙線道，讓大客車專用道來行駛，有沒有這樣的規劃？請局長答復。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鐵路地下化後的高雄火車站，在東側西側各有車專用地，目前國光客運這一邊應該算是東側，會有國道客運的轉運站。

**黃議員柏霖：**

我提到的是廊帶。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連結高速公路下來沿線，目前在園道裡有提供做國道客運專用道。

**黃議員柏霖：**

規劃開一條雙線道就佔了 8 米的廊道了，你們當時規劃…。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是一個概念性的規劃，是功能性的考量，比較細部的部分，因為現在整個園道的設計目前正在規劃中。

**黃議員柏霖：**

你們有沒有召開當地居民的座談會？我覺得公民的參與意見很重要，也是因為有民衆跟我們反映上面要蓋一個大客車的專用道，本來市政府不是要做廊帶嗎？做一個綠廊讓高雄環境更好，如果是雙向就要 8 米的廊道，整個廊道就佔掉 8 米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整個園道的功能，民衆可以騎自行車、步道等，都是功能上的考量，至於比較細部布設的規劃，這部分後續應該會有…。

**黃議員柏霖：**

你們有沒有規劃什麼時候要跟沿線的居民做互動，包括里長、當地的公民團體，我覺得這個有必要。不是等你規劃好以後才趕鴨子上架要做這樣的工程，很多抗爭都是這樣來的，你們事先有溝通好，也取得他們的同意，也讓他們能夠了解，我想很多問題是可以提早做解決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想早一點跟地方上做溝通，應該可以…。

**黃議員柏霖：**

你們的細部計畫什麼時候完成？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園道的建設是鐵工局的工程，我所了解他們園道裡要如何規劃，是委託我們工務局做一些細部的規劃。

**黃議員柏霖：**

那你清楚嗎？交通政策是你管的，工務局也是要聽你的，你希望上面怎麼配置，你規劃好交給他執行才對啊！基本上還是你這邊做管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剛剛有說過功能性的規劃是有這樣的考量，怎麼樣把它變成布設在廊道裡面，就像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這樣的布設也不會造成民衆覺得沒有辦法達成，以前好像還給高雄市去做。

**黃議員柏霖：**

因為你們每次都講得很好聽，現在鐵路地下化廊道有多好，結果聽到多雙線道的大客車專用道。和原本講的又不一樣，所以真的覺得有必要和當地的公民團體和意見領袖、居民做更深度的溝通。如果當時講的和現在要做的都不一樣，局長有覺得不一樣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覺得沒有不一樣。就我所了解，具有這樣功能性的考量。

**黃議員柏霖：**

不是，當時和人家講的都不是這樣，說綠色廊帶要還給高雄市民，現在上面又規劃大貨車、大客車可以行駛，所以應該有必要…。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公共運輸和一般的私人運具是不太一樣的。

**黃議員柏霖：**

先聲明我不是反對，只是應該有義務責任去向當地居民溝通說清楚，而不是以前講 A，做出來變 B。依你的認知，當然覺得沒有不一樣，可是對當地居民的認知又是不一樣的，因為你不是居住在那裡。不是，因為當時給人家的政策願景是這樣，所以我覺得有義務應該儘速召開相關會議，讓當地居民了解你們在這個事情上，怎麼讓它更好，這也是在此問政的一個很重要的目的；而我們的工作並不是叫你們不要做，而是怎麼讓它更好！在這個過程中，不要造成居民和政府之間的誤解、對抗。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樣的方向或是觀念是一樣的、一致的。

**黃議員柏霖：**

所以也不是你們所想的就是要這麼做，交通局當然是管理交通業務，當然是希望這樣做。但是，這樣的承諾和原本高雄市政府給當地居民的那些願景是不同的，只是做這樣的提醒。希望儘速把相關的爲什麼要這樣做？這樣做後，又有什麼的補償配合措施讓它更好，我覺得是有必要的，因為對於他們的認知，和他們原本的認知落差是很大，局長，了解我的意思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了解。

**黃議員柏霖：**

所以同不同意本席提議，安排時間做一些初步的細部規劃出來，應不應該要向當地居民做溝通？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當然需要。

**黃議員柏霖：**

什麼時間可以去做溝通？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部分不是我們所管轄，會和工務局了解，儘快向議員報告。

**黃議員柏霖：**

等部門質詢結束後，和局長談好後，給我一個時間，我覺得有義務應該也要讓當地居民了解。再次重申我的立場，並不是不要做，而是你要這樣做，要怎麼讓它更好，它的利弊在哪裡，應該把它分析好，我覺得這才是重點，這是第二點。第三點，就是一直提到的整個高雄大眾運輸，提到有幹線公車、棋盤公車，還有一個就是輕軌，也知道捷運局有規劃很多線。上次二位局長都在場，我一直向你們談到一個觀念，就是未來要有黃線、棕線等等，我都支持，但交通局和捷運局應該要把那個路線，甚至那個線的名稱要做結合。為什麼會有二個概念？第一個叫養量。不要再用我們的錢去做可行性研究，每一次都可行，結果做出來都是零零落落！我們用實務的，就去測試，如果真的有量出來，就代表那條路線可行，就可以從普通公車變成幹線公車甚至變輕軌。如果要向中央爭取預算的話，也比較有力，看看這條路線，每天就是這麼多人搭乘；又如果路線能夠統一，名稱也一樣，就會讓民衆知道，未來如果常搭乘這條線，以後就可能升級，對大眾運輸品質的提升也會有幫助，在搭乘上也更便利，應該要做這樣子的結合。可是依我所見，都是捷運局做捷運局的，交通局都做交通局的，名稱也兜不起來，路線也沒有一起，我覺得這樣也是很可惜，沒有發揮…。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養量的概念，和捷運局都有共同的想法，是比較務實的做法；至於路線名稱怎麼訂定，是可以再來探討。捷運局這次也有提出，對於屬於短、中、長整個輕軌路網或是公共運輸路網，也都有討論，這一部分會再來補強。〔…〕是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接著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今天早上出門時看到一則新聞，壽山動物園的大象阿里對遊客扔石頭，而昨天晚上看到的新聞，是我們的輕軌脫軌了；剛才要來質詢前，又有人告訴我中區焚化爐在冒黑煙。拜託各個局處，發條還是要上緊一點，並不是說現在好像什麼事情都非常輕鬆容易，反正都有人在護航，大家都將過且過，我覺得市民其實會慢慢感受到，在服務上確實有落差了。也有聽到其他議員同仁提出的一些議題，要提供給觀光局的是我最近遇到的狀況，也看了你們報告的數據，遊客來玩的數據好像沒有太大問題，但我的確是聽到一些飯店業者訴說苦處——住房率的問題。就我自己手上一些要前來拜訪的朋友，就有 3 個團是來自中國大陸，他們不來的原因很特別，是因為高雄、台南有登革熱，所以取消高雄、台南行程；這是千真萬確的，因為他們報告不能前來的原因，就是拒絕到台南和高雄。而很多人都在猜測，是不是登革熱或是其他種種問題，在此告訴各位，接到的訊息就是這樣，本來要來拜訪的朋友就不來了。

所以諸如此類的情形，觀光局應該更要注意的，很努力的拓展觀光，但是很多的點不能配合，也不能讓高雄市的觀光變的更好；每一個環節，可能覺得和觀光局是不相干的，很抱歉，就是因為沒有做好，就是影響到高雄市的觀光了。然而高雄將來會面臨到很大的問題，現在有這麼多的飯店在興建，如果遊客數沒有辦法再增加，這一些飯店業者真的會面臨很嚴峻的考驗。所以接下來會看到團體客會愈來愈少，這些單獨自由行的人要求的品質會愈來愈高，高雄市到底有什麼可以吸引人的？真的高雄市所開發的東西能夠迎合這些觀光客的需要嗎？以前聽到市政府講過，不一定全部要靠中國大陸的觀光客，這我認同，應該要多開發其他區域的觀光客，才不會在中國大陸政策改變時，受到太大的衝擊。但是，市政府做到了嗎？這麼多年來，都還記得市政府當時是這麼說的，不論是在經濟或是觀光方面，不能把所有的東西都放在同一個籃子裡，做和說，到底有沒有同步進行？目前看起來是沒有，我們依賴中國觀光客的比例還是相當的高，非常的擔心啊！局長，這是我的建議，先不質詢你的部分，但希望觀光局真的要非常注意這樣的事情，讓我們將來更好，有非常多的點。

接著請教輕軌的部分，因為最近新聞實在是太多了，上次議會去試乘時，我也跟著去了。也不知道為什麼等了那麼久還不開，就搜尋了一下，發現其實最近輕軌的新聞還滿多的，除了上新聞的部分，還有沒上新聞的部分；至於沒上新聞的部分，是當地居民發現的情形，就問我：37 號公車擠了 4 輛在那個地方，發生了一點小擦撞之類的，怎麼都沒上新聞。類似這樣的情形，其實是沒有上新聞的。也不清楚在試開時曾發生的一些狀況，是不是都有注意到了？譬如在市長試搭乘時，還是可以看到有很多的義交必須在那裡，但真正的，如果有一天開始正式營運時，有辦法還有大量的義交在那裡嗎？顯示大家的習慣還

沒有養成。自從發生一些小擦撞或是在十字路口發生問題時，市政府就不斷的在廣播節目上宣傳，也都聽到了，但是多少的民衆可以改變騎乘的習慣，這對捷運局來講，是一項很大的考驗。但必須要講的，捷運局現在唯一存在的理由，就是因為有輕軌啊，如果沒有輕軌，捷運局為什麼要存在？如果捷運局再不把輕軌做好，就真的沒有理由再讓捷運局存活下來了。

所以捷運局真的有太多的問題，例如看到新聞報導害怕颱風來時，樹倒了，可能會有狀況。路上摩托車亂闖、停車數量，將來都會是一個問題，當輕軌要經過的時候，有多少的車子要轉彎，紅綠燈的配合等，在在都是問題，是不是？而且主席也發現了，只能投零錢不能用紙鈔，通常旁邊應該都有換鈔機的，不是嗎？但是也沒有，不能因為經費不足就沒有這項服務，在這樣進步的城市裡，發生這樣的情形，真的會讓人看笑話，這樣的服務品質，還敢說出來給記者聽，我都覺得非常的汗顏，高雄市怎麼會提供這樣的服務給民衆？剛剛我聽局長向其他議員報告說輕軌準備好了，安全也有保障了，才讓民衆試乘，照道理講是這些條件都已經具備，才讓民衆去試乘。問題是我們只開了四站，我也不知道為什麼，只開四站就讓民衆試乘？試乘完畢呢？這一段時間試乘完畢，是通車嗎？一般不是試乘完畢，接著就應該通車了嗎？問題是還有十站，沒有完工耶！

這時新聞報導又出來了，說長鴻營造公司跳票了，是因為高雄捷運不給錢，這是新聞上報導的，不論怎麼樣，我們顧慮的是，能不能如期完工？因為氣爆的關係，工程晚一年我們就認了，但是能不能如期完工？這時我們又舉辦了這麼多班次的試營運，讓市民來登記，就這樣一班一班的開，目前看到的卻是狀況不斷，如果轉轍器可以這樣發生狀況，就不該在這個時候發生這樣的問題，這是非常重大的疏失啊！聽到局長的回答時，我不免心驚膽跳的覺得，當所有的乘客都還在輕軌上的時候，雖然市政府做一場政績的秀，但是上面載的是市民，等於把市民當成臨時演員，因為你們要演一場秀，讓所有的朋友、所有的市民，甚至全台灣沒有輕軌的縣市朋友看，高雄市要有輕軌了，但是很抱歉只有四站，而且上面搭載的這群人安不安全？在我看來是不合格的，這樣出狀況是不合格的。局長待會請你回應，因為我有兩個題目要問，我先問完第二個問題，後續再請你回應。第一個，就是安全性的問題，你要再度作保證，如果不夠安全，請你不要讓市民再去當臨時演員。第二個，如果長鴻營造真的倒了，輕軌工程真的可以如期完成嗎？你要向所有的市民保證，你要克服所有的問題，還有十站還沒做耶！這兩個問題待會請你回應。先幫我放一下 PPT。

**主席（何議員權峰）：**

時間先暫停，向大會報告，延長會議時間到陳議員發言完畢，再行散會。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不好意思，我的議題有點長，接著要請問交通局，這件事情是新北市的議員問我的，我發現問題後就從周遭去查，交通局可能還不知道我在查這件事情。我要講的是，我們的拖吊車到底怎麼了？怎麼會跑到新北市去了？人家發現了，你們知道嗎？我要講的這間公司，蘇姓負責人的資歷非常的長，在這邊簡單的向各位報告這家公司，因為他公司名稱一直換，但是負責人都是這個蘇姓負責人，他從 94 年到 96 年，都在新店經營第一場的拖吊業務，一屆 3 年的期限，他也很順利的完成了。95 年時他以「金萬輝」公司的名稱，在高雄做拖吊業務，因為那時剛好有東西區拖吊場的弊案，因為弊案被檢調單位發現了，所以開始進行監聽的調查作業，也因為監聽的過程而發現了新北市的這件弊案。

因為新店的這一場標案在第二次招標時，就是 96 年結束後，要開始第二次標案時，發生了什麼問題？新聞也報導，就是蘇姓負責人以喝花酒的方式，賄賂了這些官員，以至於 6 個月之內有 5 次流標，而且標案過程一直放寬招標的條件，最後以非常低的價格、9,000 萬得標了。99 年 1 月弊案被調查出來，蘇姓負責人因此被收押起訴，其實在第二次招標時，他的公司名稱已經改名叫「亞旺」。102 年蘇姓負責人因為已經官司纏身，於是又組了一家公司叫「天成」，這家天成公司是在哪裡標案？就是民一區的拖吊場，有沒有標到？當然標到了。我相信負責人的名字應該是掛他的名字，他在什麼時候判刑確定？是上次新店的案子時判他是有罪的，在 103 年 6 月判刑確定之後服刑，到 104 年今年的 3 月就是服刑 10 個月後出獄，這段期間他還經歷了高雄的拖吊場招標案，而且還能夠得標。

其實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案子非常特別的是，這蘇姓負責人在新北市和高雄市兩個地區不斷的做拖吊業務，如果他純粹的拖吊業務做得好也就算了，沒問題嘛！但是中間存在了一些問題，是什麼？這個人以前的整個經歷，的確有問題，而且一路走過來都不是形象太好的一家公司，而且最近他又去標新北市的新莊場拖吊業務，新北市的新莊拖吊場赫然發現，有幾輛車是高雄市的拖吊車，為什麼？要向各位報告的是，高雄市的每一輛拖吊車，都必須註記所屬的公司及所屬公司的車牌號碼，譬如那時候是屬於天成的車子，有哪幾輛的拖吊車？而且車牌號碼必須要吻合，如果車牌號碼不吻合，當然不合格，更誇張的是，當車子已經到了新北市不在高雄時，已經過了一個多月，這是蘇姓負責人最後一個。我們可以看到，蘇姓負責人真的很厲害，在官司纏身期間，都還可以標到高雄市的拖吊業務，你看這就是新北市的拖吊車，我們都知道高雄市的拖吊車是白色的，已經被人家漆成紅色的車，拖到那邊準備要檢查了，新北市

也偕同政風人員去看，因為新北市也覺得不對勁，檢查出來有很多缺失的部分正要改善，卻被新北市議員發現了，把這個訊息透漏給我，很遺憾的我所知道的狀況是，高雄市政府只把這家公司記點 5 次，已經一個多月少了這四輛拖吊車，卻沒有任何一個動作，高雄市政府是怎麼樣？可以隨隨便便讓業者想要怎麼樣就怎麼樣？兩邊做生意省成本，不錯喔！高雄市政府對蘇姓負責人真的不錯喔！我想請問主任，局長可能不清楚，我想請問，12 輛拖吊車如果像這樣少了四輛，你發現了，我也去翻了所有的…。

**主席（何議員權峰）：**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謝謝。我去翻了合約發現，以前如果發現這個問題，馬上解約。但是這份合約很特別，這次的合約是如果車輛有少的狀況，只要記點就可以，記點之後並沒有規定多久回來，也沒有寫明要怎麼處理，後面就沒有了。高雄市政府訂這個是什麼爛契約，從以前的合約規定是要解約，到現在只要記 2 點就可以了，高雄市政府有沒有問題？我覺得大有問題在！

這一個多月的時間沒有在高雄市服務高雄的民衆，讓交通可以更好，沒有喔！四輛車都跑到那邊，停在那裡，顏色也已經漆成紅色的了。結果高雄市政府做出來的決定就只是讓他這樣，聽說有訂時間要回復，後來又延後了。我聽說這中間微妙的過程，我真的非常好奇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我想交通局應該知道，如果你們不知道這是什麼狀況，你們就失職了。

這個部分其實在合約裡有一條談到，廠商或其人員違反採購法第 87 條至第 92 條規定之罪，經判決確定者，這份合約就終止。其實這家廠商有很多很多的問題，但是高雄市的交通局一概不處理。我心裡很好奇，如果這四輛車過去那邊，高雄市交通局又不做任何處理，那其實叫做「圖利」，不知道你們不了解。最後我不得不懷疑你們是不是有接受廠商什麼好處…。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主任回答。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許主任啓明：**

主席及陳議員好。我在這裡回應一下，這件事我們不是不處理，我們是在 9 月底才知道，我 10 月 1 日就針對民一、二、三這三場做全面性的檢查。檢查之後發現天成有 4 部車不在場內，他們提出這 4 部不在場內的車是送修，〔…。〕我知道，你聽我講完，他表示這 4 部車是送修的狀況。我跟議員報告，處理這些有案底的廠商，交通局的立場只有按照契約規定來處理，然而契約沒有規定不能送修。所以他送修的案件來了之後，我就將檢查的缺失，〔…。〕我知道，

我們對過了，就是少了 4 部車，他給我這 4 部車的訊息就是送修。我就發文要求這三個場所有的車輛，所有檢查的缺失要在 10 月 16 日前改善，我會擇期再來複檢。〔…〕我還沒有複檢。〔…〕現在所有的車子都在他的名下，我們是按照合約辦事。〔…〕對，我給他的期限是到 16 日，我會擇期複檢，16 日是最後一天，我隔幾天就會去複檢。他車子沒有回來，我們就按照合約規定處理。〔…〕車子在不在新北市都在他的名下，他只要違反我交通局的合約，我就按照合約來做處理。合約可以解約，不是不能解約，記滿 30 點就可以解約。〔…〕不會難啊！〔…〕我不曉得你的訊息是從哪裡來的，沒有記 2 點這件事情，我的合約只有 5 點、10 點，〔…〕我知道，合約我有看過。〔…〕向議員報告，我們所有的事情，既然像議員所講的，這個人有那麼多的案底，我們的處理不會不小心，我們不可能還要去圖利任何人，我只能按照合約做。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主任，我已經告訴你車子在新北市，你還要按照合約做，你怎麼不去查為什麼車子在新北市而不來高雄市服務。這家廠商騙你，他把車子已經放到新北市去了，卻告訴你要送修，這中間就是一個惡意的欺騙。而且這攸關民衆的福利，你本來要來維護我們交通秩序的，跑到新北市去已經一個多月了，你竟然還用這種態度，只是按照合約進行，卻不會更積極的去為民衆爭取福利，你這種人應該要下台。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許主任啓明：**

我已經限定他時間要回來，限期改善，車子要回來。

**陳議員麗娜：**

今天在議會裡面，我已經告訴你他的車子在新北市，你們應該要做的是更積極的跟新北市聯繫，詢問我們的車是不是在你那裡嗎？為什麼會是這種狀況，應該要去查清楚原因，你還在這裡苦等。民衆有時候車子併排，有人發生事情，有人能等嗎？你怎麼不去想想看那些…。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許主任啓明：**

這件事情我們會依法處理。〔…〕我可以積極一點。我可以做。〔…〕了解。〔…〕政府機關跟人家訂人合約，怎麼訂，我們就怎麼做，他有檢調的問題或是有其他刑法上面的問題，自然有司法機關會去做處理。這兩個部分我們都會的處理。〔…〕不是建議你去找檢調，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會依法來做這方面的處理。〔…〕我不會等，我們會處理。〔…〕合約規定我要照做，〔…〕我們會依法來處理。

**主席（何議員權峰）：**

陳議員，我們請局長來回答好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所提到的這件事我們會立即跟新北市聯繫。看起來這家廠商如果把車輛弄到新北市去爭取合約，有把車號掛到那邊去，應該一核對就知道了，這個我們馬上來聯繫〔…〕這個我們來聯繫一下新北市，馬上就可以釐清。〔…〕好的，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請吳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感謝主席，感謝陳議員。有關於陳議員提到的 C1 到 C4 試營運的安全問題，以及所有試營運所衍生的問題，在這裡向陳議員說明。C1 到 C4 試營運依照大捷法的規定，第一、要完工；第二、就是要安全無虞。所以一定要經過履勘，交通部下來履勘的時候，針對安全無虞的部分，其實他們都已經履勘過了，針對所有相關的問題他們都有提到。

剛剛陳議員所看到的部分，陳議員真的觀察入微，不管媒體有沒有報導的部分，顯現出來的是一個新系統引入高雄，這裡面會有面臨磨合的問題。磨合的問題，第一個是營運跟新系統…〔…〕議員，請讓我講完。第一是系統跟營運之間的磨合問題；第二是乘客跟系統之間的磨合問題；第三是用路人跟系統之間的磨合問題。這些磨合的問題，我們看到單單只開放 C1 到 C4 這段而已，需要磨合的問題就相當多，所以針對各種不同的問題，我們都有成立小組針對各部分去解決同時改善。因為如果這段的問題都沒有解決，以後開放到 C14，甚至環狀輕軌，乃至於將來都會延伸線的部分，到時候的問題會更大。所以現在我們的運作部分…〔…〕

不論要不要載人，是一定要安全無虞，如果安全無虞的話…〔…〕沒有問題，這個我們一定要保證。安全無虞，而且一定要經過交通部履勘通過。你剛剛提到的就是三個面向的磨合問題，第一是就營運方面，整個系統和捷運整個營運公司相關運作的磨合問題，我們該如何修正。第二個部分是乘客，因為我們所有的車站是全部開放，在開放的狀態下，民衆搭車的問題我們還是要有一段磨合的時間。第三部分更麻煩的是，我們在路口有交通號誌，對於路口交通的衝擊和影響，我們應該要怎麼去調適，雖然整個號誌都有經過計算，同時也經過道安會議的討論，但是真正的問題還是要等實際運作之後再來做調整才有辦法因應。所以我們在輕軌的運作部分是分成三階段，我們是比較保守的，第一階段，C1 到 C4 是先試乘；第二階段，我們希望年底能到 C8，這個階段就

不是試乘，是試營運，每一個車站是可以上下車的；第三個階段，是到 C14，這部分預計是到明年中。

剛才陳議員也有提醒我們長鴻的問題到底會不會影響我們工程的進度和品質。長鴻因為跳票，長鴻跟下包商已經達成簽約，他們以監督付款和債權讓與的方式。也就是長鴻在我們捷運局有 6.77 億的債權，他欠下包商的部分是 3.28 億，所以這部分都解決了，經費的部分都解決了。接下來是工程進度的部分，我們所有的土木工程或是系統工程的部分，全部是 PCM 跟監造部分，他必須借助於相關驗證的部分，去針對工程品質來達成。進度的部分，其實現在所有財務的問題都解決了，下包商也加速在推進中。〔...。〕整個合約是聯合承攬，是 CAF 跟長鴻同時進來，CAF 本身是代表廠商負連帶履約責任，整個工程的施作是由分包商來進行。〔...。〕長鴻也是在這裡面。〔...。〕長鴻縱使出任何狀況，第一、財務的部分也藉由整個債權讓與和...。〔...。〕你讓我說完。財務的部分沒問題。第二個部分就是整個工作的部分，如果長鴻在這段期間內倒閉也沒關係，因為 CAF 本身是代表廠商負連帶履約責任，所以依照雙方...。〔...。〕請讓我說完。符合合約規定，因為協議書裡面是聯合承攬，協議書裡規定只要有一家倒閉或是重大情事發生的時候，另外一家必須負起全部責任。這部分因為一個是機建，一個是土建，土建的部分還是要找具備土建資格的廠商進來。〔...。〕對，這部分都沒問題。

我們輕軌未來的營運的部分，尖峰時間是 7.5 分鐘一班，離峰時間是 15 分鐘一班，但是現在還在磨合期間，誠如陳議員所言，現在是 30 分鐘一班。所以在磨合期間，我們也不敢貿然跳到班距為 7.5 分鐘或是 15 分鐘，就是如陳議員所提醒的。我們希望藉由不斷的磨合，不斷的調整，讓這一套系統跟市民的生活可以做完全的連結。所以為什麼要先開放 C1 到 C4，而不是全部拉開來。其實我們現在工程推進的部分，在土建的部分，到會展中心現階段的鋪軌都已經完成了，車站也加速在建置。我們也不希望一次全部開放，陳議員也觀察得很清楚，其實光 C1 到 C4 這一段的磨合就有很多我們必須去調整跟修正的地方。安全無虞是絕對要的，有任何安全的問題，經由履勘其實都已經確認安全無虞了，在安全無虞的情況之下，我們才能進行這一部分。但是磨合就真的有太多的地方要再做調整跟修正的部分。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時 30 分開會。散會。

**主席（邱議員俊憲）：**

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交通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林議員瑩蓉發言。

**林議員瑩蓉：**

謝謝主席。輕軌是我們台灣第一條輕軌，也是高雄非常重視，而且對我們高雄的大眾運輸來講，是一個新的紀元。所以所有的人都對輕軌有很大的期待，也希望輕軌不要有任何讓我們擔心的地方，輕軌難道在國外都沒有發生出軌的狀況嗎？當然不是。在國外其實也有出軌的事件，我在這裡要建議捷運局，像香港去年就發生輕軌出軌的狀況，那時候大概有 77 個人受傷，這些在網路上都可以查得到。當然輕軌會出軌，根據香港的專家評估，大概有幾個可能性，第一個可能性，他們當時是說，可能在轉彎的時候，沒有即時的減速，他們的輕軌速度比我們快，一小時可以開到 70 公里，但是他們轉彎的時候是要求減速到 15 公里，所以他們認為這一條輕軌當時會出軌，有可能是轉彎的時候減速並沒有做好。我想我們昨天的輕軌出軌，像這種狀況也應該做為一個檢視，不知道我們的原因目前是怎麼，有需要再查明，但我覺得這樣的狀況，我們也必須列入未來在整個輕軌的營運當中，當作一個很重要的參考資料背景。

第二個，當時香港的輕軌會發生出軌的狀態，也有專家認為有可能出現車輪磨蝕，沒有夾緊轉彎處的鐵軌，因為輕軌是由中央電腦控制車速的，所以發生這個狀況，會不會因為車輪出現磨蝕，那這就屬於機械的原因，當然這個都很專業，我們也不是那麼的了解，必須要專家來鑑定和做相關的處理。但是我也覺得在國外有很多的輕軌列車，它們所面臨的各種意外狀況，或是輕軌發生出軌的狀況，我覺得這是捷運局，還有相關的營運的公司，必須要蒐集齊全的資料，來做我們未來在營運輕軌的時候，很重要的依據，也從國外去借鏡，作為我們未來避免發生和國外相同的錯誤的經驗。

所以我也建議捷運局，我們平常考察，都是看人家興建好的大眾運輸，看他們好的一面，其實我們有時候也要考察了解它們不好的一面，失敗的地方，或發生意外的狀態，因為畢竟這些列車也是從國外引進，也是第一次在台灣有這樣的大眾運輸系統，因此我在這裡要建議捷運局，就國外的相關意外事件的資料，能夠做更詳盡蒐集，做為我們未來在營運輕軌上，很重要的經驗及數據，未來也避免發生這樣的狀態。另外上一次，我們有小組到輕軌的總站去考察，那時候有吳議員益政和我，我特別提到交通宣導的部分，其實我們在電視上已經看到頻率很高的宣導，是一個很漂亮的女生在宣導搭乘輕軌應該注意的過程，但是我相信民眾會看電視的，還是有一定比例，但是真的使用馬路的是每一個人，尤其是不認識字的，或是比較上年紀的伯父、伯母們，他們其實可能沒有看到我們的廣告，然後也不曉得輕軌實際的內容是什麼，所以當你說黃色區域是屬於淨空區，那什麼叫黃色區域是屬於淨空區，這個可能一般民眾他是不懂的，尤其是上年紀的人更是不懂。我覺得你們的宣導，就可能要更細微，

更深入民心，更親近大眾，這樣的交通宣導，才會達到它的效果，我做以上的建議。局長，能不能就這個建議做簡單的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其實林議員的提醒，我欣然認同。我們整個輕軌其實安全絕對沒有問題，因為我們都經過履勘，交通部履勘是依大捷法的規定，第一個，要完工。第二個，要整個安全無虞。所以安全上面是沒有問題，但是誠如林議員所提醒我們的，就是磨合。這一段時間的磨合部分相當重要，那磨合的部分有包括幾個面向，像昨天的問題，其實系統和營運者之間的磨合是相當重要的。在這裡面磨合的部分，也讓我們更審慎的去看這件事情。另外就是用路人本身和輕軌系統的磨合這一部分，這一部分我們也應該要針對各階層宣導，因為我們的行銷訴求往往是針對大眾，但是其中的小眾部分，也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我們禁不起任何的小眾，因為整個輕軌磨合不夠深入出了一些問題，這一部分林議員所提的，我們回去還會再進行加強。所以整個運作營運，我們會特別的審慎，這是有關交通宣導的部分。另外就是借鏡國外的部分，我們會請我們內部同仁針對國外的相關經驗進行蒐集資料，把它轉換到我們實際運作上面，讓整個實際運作正常。所以我們為什麼在 C1 到 C4 這麼短的距離，也要開放讓民眾試乘，主要重點，是要讓它跟市民之間的磨合可以拉長。感謝林議員相關的提醒。

**林議員瑩蓉：**

局長，我也希望磨合期不要太長，因為輕軌已經開放民眾搭乘，表示輕軌其實已經達到成熟，可以上路的階段。當然不管是機械方面的過程，或使用的過程，或者是民眾的使用過程。我覺得磨合期如果太長，中間會有很多雜音出來，所以盡量讓它能夠更加的順暢，謝謝。

第二個，我想我還是要提一下觀光局所招標的兩個案子，一個在蓮池潭的湖畔旅館，一個是旗津的沙灘旅館。我想這個我上一次問過財政局，財政局大概有跟我提到，觀光局招標的蓮潭湖畔旅館，有收權利金 50 年了，其實是收了 23.7 億。旗津這個旅館 50 年大概收了 2.6 億，當時因為我覺得租金換算好像比較低。但是當然如果你加權利金下去，也許這個租金可能就不是那麼偏低，但是我也還是希望租金的部分要有它的合理性，也許要隨著每一年市場的需求，市場的價格來做合理的反映。我不知道你合約簽的是不是固定價，還是這個租金未來每一年會調整，還是根據什麼樣的市場價格機制會做反映。第二個，我覺得蓮池潭湖畔旅館每一個月的權利金換算後，大概 395 萬元，其實還算不錯。可是旗津這個換算出來，權利金每個月才 43.3 萬元，會不會低了一

點？因為旗津它現在雖然看起來是比較沒有像高雄市區那麼的繁華，可是旗津它是一個離島，如果 50 年後來看的話，它可能會是一個高雄最重要的沙灘觀光重鎮。以一個沙灘旅館，或是一個 Villa 旅館，它住宿費可能比你在市區住的旅館要貴很多，因此你的權利金 50 年每個月如果換算起來，大概不到 50 萬，以現在我們來看是 OK。但是 50 年後的民衆來看，會覺得可能不 OK，所以這樣的權利金的約定，跟你的租金的約定，我想在合約上，是不是可以有調整的空間？或是你們是有另外的想法，為什麼會做這樣的招標定案的過程，我想等一下請局長做個說明。

第二個，我覺得在整個蓮池潭畔要規劃一個湖畔旅館，我們都非常的樂見，也是很棒的構想，因為在這樣的觀光地區有一個很好的住宿地點會帶來無限的商機，也會帶動很多的周邊效益，但是我們也要注意，因為現在蓮池潭的周邊有一個「蓮潭會館」，就是過去的人發中心改建的蓮潭會館，在高鐵站前面重立路現在有一個 BOT 的旅館，也正在挖地基當中，可能在三年後這個旅館也會蓋好，所以你在高鐵站附近就會有 3 個旅館，因此未來的湖畔旅館是不是在市場區隔上也要做好定位，免得這 3 家旅館性質同一、價格類似，大家的客源重疊的時候就會產生殺價競爭要搶客人的情形，所以我覺得湖畔旅館未來在興建過程的標案，也必須跟業者講清楚，他的周邊還有兩個旅館是跟他有競爭關係的，我覺得市場上是要做出區隔，所以在市場區隔的同時，整個蓮池潭的規劃其實要有整體性。

我要提到現階段的蓮潭路，因為現在有規劃一段單向道，在上一次我也跟局長特別提到希望可以檢討，因為當地的民衆都覺得這個單向道實在是不適合。不適合的原因是設了單向道之後交通更不便利，人潮沒有增加，商店的業績也沒有提升，商店的特色跟品質也沒有提升，當然這個是因為沒有整體的配套跟規劃，因此我們現階段就把它實施單向道，就會覺得它的績效是沒有出來，沒有這樣的績效有必要現在就實施單向道嗎？如果說整體蓮池潭的配套跟規劃都完整了，整個商機帶上來，這一段你才做單向道或做徒步區，它的人潮是隨著整體商機存在的，但是現在是沒有整體的商機，又做單向道反而讓當地人覺得交通不便利，商家說做不到生意，我會覺得這個問題可能還是很大，因此當地的民衆都很希望議員能夠跟市府反映，建議是不是恢復雙向通車？現階段恢復雙向通車應該還是可以，如果說未來我們在整體蓮池潭的規劃有更完善，然後商機有上來，我們也有整體的配套，包括中央要給一筆好的預算，讓我們在蓮池潭做整體的規劃，改變商家的樣貌和型態，讓商家有一個品質出來，那麼這個時候你規劃徒步區或者是單行道才會有業績出來、才會有成效出來，所以這個部分我已經第二次來跟局長提出這樣的問題，希望取消單向通車。



再來，民衆跟我提到，蓮池潭的水上活動可能使用的人不多，來參加水上活動的人不多，他又多了一個餐飲部，這個餐飲部看起來真的有點突兀，感覺它像是一個貨櫃屋就設在公園綠帶上面。這個公園綠帶過去可能是蓮池潭周邊的所有人在這裡運動、休憩、騎腳踏車，可是現在如果騎到這個地方、走到這裡，你就要轉彎了，可能要繞出去了，這是第一個，我們會覺得跟公園綠帶的規劃是衝突的。第二個，這樣簡陋的餐飲部，他的污水排放呢？我們也是很擔心，因為就緊鄰蓮池潭，這些污水排放排到哪裡去？過去養工處所管理的公園綠帶，都沒有人設餐飲部，除非很特殊的像城市光廊這樣的特別規劃。今天突然在蓮池潭水上活動的旁邊設了個餐飲部，而且是類似貨櫃屋的方式，我覺得這個有點不恰當，然後他的適法性呢？他到底可不可以這樣做？如果他可以這樣做，其他的公園綠帶都可以這樣做了，這會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所以是不是請局長就這個部分能夠給我一個說明？最後，因為我時間的關係，主席可以給我 2 分鐘嗎？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瑩蓉：**

最後我要提到的，早上林議員武忠特別提到民族路的問題，因為民族路橫跨 3 個最主要的區域——左營、鼓山，還有南區這邊算是另外一區，所以民族路長期以來都是我們非常頭痛的問題，交通亂象比較多。交通亂象多，所以事故率就高，我覺得跟安全島是有很大的關係，所以過去很多人都覺得民族路車流多，要經過的路口也很多，安全島也多，但是路幅呢？說真的，是有些地方夠、有些不夠，但是路線不夠順暢，因為安全島的關係。民族路又經過一段屬於工業區，像馬玉山觀光工廠所在也是屬於工業區，還有很多的汽車廠，這樣的地方常有大型車輛進出，所以我覺得我們應該要來調整路幅，讓路行順暢。當然局長早上有說，如果我們把安全島打掉之後是不是又會增加更多的私人運具？局長，如果今天我們把民族路調整路行的，你必須要有一個配套就是要讓大眾運輸同時上路，我們先在民族路上架構一個類似 BRT 的公車路線，才能夠同時去調整路行跟拆除部分安全島，也就是說你要用大眾運輸開始養量，用公車開始養運量，未來你才有可能在民族路去做…。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感謝林議員對觀光局相關業務的指正，我分幾個部分來跟林議員做回報。第一個，蓮池潭、旗津沙灘的權利金，還有相關租金的問題。蓮池潭的租金是依

據現在市政府的規定，在興建期間，我們用 1% 向他收，營運期間調整到 5%，所以這是目前市政府的辦法；至於旗津是這樣的，2.6 是市政府分過來這部分，因為我們是跟國有財產局合作開發，我們只佔 30%，另外 70% 是國有財產局拿走，所以他還是要付那個部分的租金給國有財產局，所以加起來不是 171，應該是比這個大概三倍…，〔…〕 270 多，〔…〕 他是說那個是市政府的，其實這個月承包得標廠商還要付另一部分給國有財產局，〔…〕 對，那是市府的收入沒有錯，但只是佔 30% 而已，〔…〕 對，因為市有面積只有 30%，其他 70% 是跟國有財產局合作開發，〔…〕 對，權利金算一算並沒有那麼低，那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有關於剛剛講的池畔纜繩滑水，當時我們是根據契約跟他簽定四年一次合約，如果經過我們評審通過還可以再續約一次，當時是說可以給他做簡單的餐飲設施，只能用貨櫃屋的方式，不可以用永久性建物。依照高雄市的公園綠地管理條例是可以有一定比例來做相關的餐飲活動，就好像城市光廊、河東路、河西路這樣子的方式，是限制他在一定的面積範圍之內，貨櫃屋放置當時也有跟建管處申請，他現在做的餐飲營業全部都有依照程序來申請核定，現在我們比較關心持續注意的就是剛剛提的廢水、污水是否有依照相關的規定，我們是絕對禁止他排入蓮池潭，這個部分是對於生態有相當大的傷害，我們會嚴格來稽核，如果有任何污染情形我們都會做適度的處罰。

有關於蓮潭路的規劃，可能要和交通局一起來研商。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林議員剛剛提到跟我們有關的就是蓮潭路，那個地方的單行道，事實上也已經實施 1 年了，這 1 年來有不同的意見，我們也觀察到使用的情況確實需要再作檢討，當時做這樣的設置也是因應部分的民意，他們認為這個地方有這樣的需求。大概就在 10 月 22 日我們還會跟地方召開 1 年實施下來成效的檢討，如果有必要做調整，如何提升我們會繼續來改進。

第二件事情也很感謝議員提到，有關民族路未來如果要做路幅路形的重新思考，包含整個分隔島拆除時考量或是 BRT 輕軌供運輸一起放進來考慮，這就是早上我要表達的意見，也很感謝議員提出這樣的一個看法，跟我們思考的是一致的，我們會積極與府內相關權責的局處共同來思考，就未來對民族路的規劃可以做一個整體的檢視。〔…〕 可以。〔…〕 是的。〔…〕 我們先把各局處的意見先彙整，做一個整體的安排，時程安排再跟議員回報。〔…〕 距明年年初只剩下兩三個月，時間有一點趕，不過，我們來努力看看，至少我們先

把民族路希望未來怎麼樣做一些調整，整建也好，加上運具考量，是不是在路幅思考放進去，應該把這個概念性的東西大家先有一個共識。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林議員瑩蓉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雨庭質詢。

**李議員雨庭：**

本席想要請問交通局規劃的公車式小黃，成果在今年 4 月開始已經有 4 條線在運作，也獲得鄉親好評，甚至還吸引交通部次長范次長南下參觀，也希望讓其他的縣市效法。我想請問交通局長，明年有沒有規劃其他路線。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我們也是因應整個公共運輸在公車路線服務的末端，有些地方沒有辦法有效率的服務鄉親或市民，所以我們所創的公車需求反應式運輸服務（DRTS）用計程車來做公車 DRTS，彈性調撥的服務，這個也受到部裡面和地方上的肯定。就像剛才議員提的，到現在為止特別是在 8 月 31 日還開闢了大寮線，總共大湖、永安、大樹跟大寮。我們會持續來看哪個地方需要，持續會規劃進來。畢竟…。

**李議員雨庭：**

林園區是 38 個行政區裡的最南端，目前捷運到大寮，紅線是到小港，中間就空了林園區，我們沒有捷運到達，為什麼交通局不規劃小黃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其實在…。

**李議員雨庭：**

有，什麼時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其實在林園地區我們有把這個概念放進來，我們在思考哪一條路線可以服務到的人是最合適的。因為公車小黃的路線同時只能最多載 6 個人，所以我們會選擇公車沒有辦法服務的，如果平常日就只有載 6 個人以下，我們就可以很便利的用小黃來接駁。

**李議員雨庭：**

我覺得要先規劃出來，像林園汕尾地區那邊都是弱勢的老一輩的住在那邊，還有三個里，林園市區還滿偏遠的，林園區要先規劃一個，公車小黃很多市民朋友跟我們反映，為什麼大寮有、別區有，林園沒有，所以我覺得交通局應該好好來規劃，落實在林園，全體的鄉民一直期待捷運能夠到林園，這個問題已

經喊了很多年，但是我知道以現在中央政府不可能花幾百億來這邊做，這是我們以後努力的目標。但是我覺得目前能夠做到的就是增加交通的密集度，我希望到市區只要一、二十分，就能到達，小黃的推動也是針對老一輩的長輩、弱勢的族群，他們住在偏遠地區，坐公車的人大部分都是老人跟弱勢團體，所以我們能服務到他們，而且難得這次又首次推動了小黃的公車路線，我覺得應該好好落實。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我們在林園地區已經著手在規劃，比較細節的部分再跟李議員來討論跟報告。我們規劃同時向交通部申請經費的補助，不過我剛剛聽議員的說明，或許可以先做釐清，小黃的服務的性質可能沒有辦法替代像林園到小港的捷運，因為小黃服務的範圍是地區性的。

**李議員雨庭：**

我想知道如何把偏遠地區民衆帶到市區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是用紅 3 線變成是快線，未來可能透過小黃接駁到紅 3 的站，讓他能夠快速到達市區。

**李議員雨庭：**

林園鄉親很在意的交通網，我想再請教局長，一、二十年前我們有航線到小琉球。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一、二十年前我可能沒有辦法記得，但是我曾經聽過從鳳鼻頭有到小琉球的航線，目前我也知道有一些業者，還有海洋局也在努力希望能夠促成這條航線的行駛。

**李議員雨庭：**

確實是有，那時我還未嫁到林園，聽在地人說「占岸號」，有一條航線是到小琉球。平常天氣好的時候，我們站在林園的海岸線是可以很清楚的看見小琉球的景，很漂亮感覺又很近。市府這邊能夠再次的讓林園跟小琉球的航線復航的話，對地方的觀光也是一個很大的轉捩點。因為目前從東港去小琉球很夯，假日只要去華僑市場那裡，每一次要坐小琉球航線，班班客滿又帶動周邊的商機，商機真的很無限，所以我希望交通局考慮一下，也來規劃，如果能夠在中芸漁港再復航的話，再帶動到小琉球那邊，這也是一個很好的熱點，請局長拜託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其實在去年就開始和屏東縣政府接洽，因為這一條航線也需要屏東縣政

府同意，才有辦法把這條航線開出來，我知道海洋局也非常積極在和縣政府協談。事實上鳳鼻頭中芸漁港對於中北部的遊客要到小琉球，其實是最近、最便捷的一個點，它可以到高雄小港再過去，就可以直接到鳳鼻頭，然後從鳳鼻頭直接到小琉球是最近的。剛才議員也有提到，縣政府也有一些考量，因為那是東港到小琉球非常重要的一個經濟命脈，所以在和縣政府協調上，我們還要再和他們多一點溝通。

**李議員雨庭：**

現在鳳鼻頭航線的載客率怎樣？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沒有。

**李議員雨庭：**

目前沒有了，所以還要再溝通。是。〕謝謝局長。我再介紹一下林園，以前老一輩的人都說林園是林仔邊，我們是上林仔邊，我們有一個很美麗的夜景，照片上所顯示的夜景是林園工業區，本席覺得這是一個美麗與哀愁的代表。為什麼？因為看到這麼繁華的景色，它不輸香港的夜景。我媽媽也常說，我從屏東嫁過來這裡，當我們經過雙園大橋時，媽媽那時候第一個印象就說，這個真的不輸香港的夜景。但是這個工業區一年帶來四、五千億的產值，相對的也帶給林園地區污染，雖然也帶動就業機會。

這個是日據時代上林仔邊的一個派出所，這幾年文化局和相關部門也把它修復了；還有一個糠榔掃帚，這個也是個很特別的文化傳承，而且這個糠榔掃帚在過年的時候，家家戶戶都會放一把小掃帚，代表掃去晦氣。此外，還有清水巖，我相信在座各位也很熟悉，因為小時候要遠足，甚至我從屏東就讀的學校要去遠足，都還會過來這邊參觀，然後會去鑽龍蟠洞，這也是全國少數可以探險的一個洞穴。我記得小時候外面都有在賣蠟燭，然後就讓我們拿著蠟燭進去裡面探險，我相信這是很多人童年的回憶。

感謝陳菊市長的德政，前兩年在林園地區開闢一個海洋濕地公園，這個濕地公園也很特別，特別的是它有一個全國唯一的水母湖，水母湖裡的水母是會倒立的，所以最近也帶動很多觀光人潮，連在地的人也不會見過此景，我覺得還有一些道路要開闢，我之後會和養工處、工務局做個相關的探討，因為目前欠缺的就是一條聯外道路。這個水母湖也很特別，很吸引大小朋友一起來認識。我們還有一個不遜色於旗津的海岸線夕陽，林園整個地區有 8 公里海岸線，市政府和水利局在去年整頓出長 400 公尺的步道，把養殖業管線都整理好了，它變成沿岸的一個觀光步道，但是只有短短 400 公尺而已，我希望未來這幾年相關單位還是能夠延續。另外是鳳鼻頭國定遺址，這個也是上千年的歷史，但是

因為經費的關係和中央補助的關係，目前是停滯的狀態；鳳鼻頭遺址也帶動一些教學，這也是很難得的。

林園是那麼美麗，但是被無情的石化，也不是說無情，這個工業區在林園地區也成立四十幾年了。在這四十幾年裡我們背負全國經濟發展的重擔。我剛剛說過它年產四、五千億，但是林園擁有那麼多令人珍惜的文化、珍貴的文化，還有個天然的地理條件，有青山、有綠水，請問觀光局長，我對觀光局真的很陌生，因為我看不到觀光局在林園地區用過什麼政策，或用什麼點來行銷林園的觀光，我希望林園不會帶給外界的印象就是一個工業區長期被污染的地方，林園是一個工業區煙囪林立的地方。我們假日沒有觀光人潮來到林園，甚至林園人有時候要帶孩子出門，我們還是跑到市區。請問觀光局長，你如何來行銷林園？在我介紹林園那麼多特色之後，觀光局如何來行銷林園？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感佩李議員對故鄉的愛。剛剛看的這些相片之前我們也有去過。這些相片展示出來，林園真的是非常美的一個好地方，然後有漂亮的日落，還有文化古蹟，以及特殊岩洞構造的探險路線。我們會安排踩線團把這幾個路徑做這樣的設計，看是一日遊或搭配其他景區做串聯。我們現在的目標是把高屏溪自行車道到出海口，一直到沿著岸邊的部分能夠串連起來，再加上周邊剛剛看到的這幾個漂亮景觀，我們做一個踩線之旅，然後做更好的推動。我們希望把這些漂亮的景觀先張貼在我們的旅遊網，讓更多市民朋友以及外地觀光客知道林園有那麼漂亮的景觀。

接下來，剛剛李議員特別提到鳳鼻頭港，我們之前和海洋局有一個合作，它現在採取不定期包船到小琉球，這個航線我們曾經和很多旅行社有提過，其實他們是非常贊成從這裡出發。誠如剛才交通局長提到的，這個還要和屏東再談，因為他們船到小琉球要停泊的船席不夠。這個部分，可能我們還要再和他們溝通，希望大家共享整個觀光帶來的資源。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粹鑾質詢。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陳粹鑾，針對交通部門業務報告質詢。首先本席對觀光局的業務報告資料很認真找，結果只看到一個「鳳山野餐趣」活動。本席就覺得很奇怪，鳳山的觀光活動就只有一個「鳳山野餐趣」，鳳山的觀光活動就這麼唯一一個而已嗎？本席在網路新聞搜尋上面，也只有自由電子報、YAHOO 新聞有刊登，

而且沒有什麼網友回應。「鳳山野餐趣」沒有刊登在高雄旅遊網，鳳山觀光行程也只有做一半，本席看高雄旅遊網粉絲人數有三十二萬多，非常好的期刊，如果能刊登在高雄旅遊網只要有一個訊息就會有兩千多人按讚，至少有兩百多人轉貼，是非常好的免費行銷。可是「鳳山野餐趣」的活動我們刊登在只有兩千多粉絲人數的「四季逍遙遊」粉絲專頁，只有十幾個人按讚，非常可惜。為什麼鳳山那麼好的豐富文化資源卻只有一個「鳳山野餐趣」？雖然這想法很好，本席質疑你們如何行銷推廣？因為怎麼找也只找到「鳳山野餐趣」，如此豐富的歷史文化發源地，而且鳳山也是高雄文化發展之基礎，也是台灣歷史文化發源地、非常好的地方，本席覺得為何只有「鳳山野餐趣」這項活動？因為有很多地方可以介紹，等一下請許局長針對本席問題簡單回應。

另外，業務報告有提到旅遊資訊，觀光局在旗美九區有「i 問路」等共有 24 個，大樹有 2 個、旗津 1 個，總共有 27 個，預計要在大樹、旗津、鹽埕、西子灣等地方要增設 24 個「類 i-center」，本席覺得很奇怪為什麼沒有鳳山？針對高雄東西南北都有「類 i-center」卻獨缺高雄中央鳳山？還是鳳山找不到配合的便利商店？這是本席非常質疑的地方，請許局長針對本席所說的這兩點回答，難道鳳山可以從事的觀光活動這麼少嗎？等一下請許局長說明一下。

高雄旅遊網裡鳳山的介紹少的可憐，裡面的行程指南分別有一、二、三日的套裝行程，其中一日的微旅行、二日輕旅行、三日自在行都沒有鳳山行程；一日微旅行有介紹鹽埕、西子灣的交通建議、美食訊息，二日輕旅行分別有鹽埕、西子灣、旗津以及北高雄的左營和六合夜市的文青、玩水、懷舊、天倫等行程，三日自在行有藝文、吃喝玩、玩夏天等知性之旅，又是鹽埕、西子灣、旗津再加上義大世界及紅毛港。這樣看下來，高雄很多地方都有行程介紹就是沒有鳳山。只有在無障礙自由行的區塊裡也就是高雄地標捷運一日遊，只提到兩個地方分別是衛武營、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是高雄文化地標也是有非常高文化水準的好去處，除此之外，鳳山也有很多古蹟、宗廟、美食等等，業務報告資料和高雄旅遊網幾乎沒提到，這樣對鳳山地區非常不公平，故本席在這裡特別提出來。

現在人很喜歡使用旅遊懶人包，不喜歡長篇大論，就如同高雄旅遊網的套裝行程，而高雄鳳山卻只勉強出現在捷運一日遊簡單介紹、安排。本席覺得懶人包沒有特別規劃鳳山地區，其他地方寫很多如此對高雄很不公平，等一下請許局長簡單回應，我也希望觀光局必須想辦法將內容補上以及多安排鳳山套裝行程。依照交通部資料顯示，來到台灣的觀光客參觀廟宇人數眾多，也是台灣觀光特別資源之一；另外，觀光客來台特別喜歡台灣小吃，本席在過去幾次會期也提到鳳山許多美食，包含知名牛肉麵，知名店家非常多有時吃三天也吃不

完，其他像是媒體報導過的麵線、肉圓、牛肉麵以及鳳凌廣場旁邊的素食一條街等都有出名的小吃。本席在這裡針對鳳山豐富的文化資源，宗廟、古蹟、美食等等，在介紹時卻獨漏鳳山，等一下請許局長簡單回應。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關於這點雖然書面上沒有顯現那麼多資料，但是我們辦的活動非常多，包含我們自己印的龍飛鳳舞、西遊鳳山的摺頁，所有鳳山周邊好吃好喝好玩的地圖都有在裡面並放在周邊捷運站。不是只有去年局裡自己辦的四季逍遙遊，還有跟文化局、鳳山區公所合辦的曹公文化季、鳳山美食節、鳳邑雙城會，我們都有一起把鳳山景點做一個宣傳。另外，很重要的大樹祈福線，起始站就是在鳳山火車站，所有要搭這趟台灣好行公車都是從台鐵鳳山站出發。我們之前也有辦鳳山美食比賽。包含鳳山鳳邑麵線、鳳山老店水煎包、鳳山鹹米苔目、王冠牛肉麵，這些都有列入特色小吃。之前和文化局合辦的黃埔新村、鳳山工協眷村，這些都有列入整個市府對鳳山行銷的規劃中，這部分特別再跟陳議員報告。陳議員指教的，旅遊網沒有刊出的部分，我們立刻補上去。

**陳議員粹鑾：**

許局長，據本席了解，高雄旅遊網有 32 個粉絲網頁，這麼好的期刊要好好運用。〔好。〕尤其鳳山有任何的活動，我希望都能刊登在高雄旅遊網，因有 32 個粉絲頁，所以要去行銷、推廣。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會再補強。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行銷高雄，在推廣的過程中，一定要好好的重視鳳山。當然。〕不要獨漏了鳳山。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不會，鳳山是我們非常重要的觀光資源。

**陳議員粹鑾：**

另外，假日文化列車也希望好好運用，鳳山有非常好的古蹟、文化景點、美食，希望許局長要特別去行銷並且重視鳳山。是的。〕因為鳳山是高雄文化歷史的中心，也是台灣歷史的發源地，希望要特別重視。高雄歷史最悠久、寺廟最多的地方就是鳳山。你先請坐，我還要建議。本席剛剛說鳳山歷史悠久，擁有最多的古蹟和廟宇，是非常有靈氣的地方，也是高雄非常重要的宗教信仰中心。譬如龍山寺、相思亭，還有現在已經整修花了好幾億的鳳儀書院、城隍



廟等，都是非常有歷史的古蹟，鳳山是一個非常有靈氣的地方，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宗教信仰中心，也是精神寄託的好地方。我建議將宗教價值跟觀光結合，吸引更多觀光客到鳳山消費、旅遊，提高鳳山的觀光價值。另外，現代人的心靈非常空虛，宗教是心靈的寄託，也是觀光資源，譬如我們到日本旅遊看到神社，既使不知道那裏的禮俗，但也要洗手、雙掌合十祭拜一下，所以宗教寺廟是可以結合觀光的，宗教和命理也是一個重要的心靈產業，像泰國的四面佛、香港的黃大仙廟、台北的行天宮都有很多命理區。所以本席建議，鳳山地靈人傑，觀光局也可以考慮在鳳山發展一個命理區域，因為宗教命理也是穩定社會的力量。另外，鳳山有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衛武營…。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藝術療癒要加入，創造靈性產業，可以在鳳山宗廟的周圍與藝術療癒的領域結合，也可以追求世界流行的靈性產業，譬如心靈產業、藝術產業、靈性產業都可以結合觀光，給觀光客短時間的體驗，搭配鳳山的宗廟文化，形成特殊的觀光資源，這是本席要討論的，希望許局長針對本席建議的，譬如：泰國的四面佛、香港的黃大仙廟，還有台北的行天宮都有命理區，而鳳山歷史悠久，寺廟古蹟也非常多，可以考慮在鳳山設一個命理區。我相信結合觀光更能創造觀光價值，希望許局長針對鳳山有這麼豐富的文化古蹟及美食資源，要好好運用、行銷，尤其在高雄旅遊網。鳳山是高雄 38 區人口最密集的、人數最多的，希望特別去重視，以上我針對觀光局的建議，一定要多多採納。

另外，針對交通局的危險路段，鳳山榜上有名，在業務報告上，鳳山自由路 285 巷、南京路、國泰路二段是最容易出車禍的地點，本席希望 A1、A2 車禍比例太高的地方，應該要想辦法解決危險路段的問題，不應該再拖拖拉拉，因為這是 A1、A2 易發生事故的地方，24 小時就會死亡的。所以有關生命的維護，希望交通局要有所承擔，承擔的過程一定要合情合理，希望陳局長針對這個，該罰的應該要罰，不該罰的不要罰，譬如之前 728 所…。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我們對一些路口發生 A1、A2 車禍比較多的，我們會挑出來，非常快速作研判、改善，特別是發生 A1 事件的路口，交通局、警察局及相關局處會到現場會勘，必要時進行工程上的改善。對於整個交通安全課題，大概有三個層面，剛才議員提到的，對於易肇事路口，譬如國泰路和自由路，其實 102 年就

完成 35 處易肇事路口的改善，改善之後我們會持續去看有沒有成效，這是從工程面。第二個，剛才你提到的該罰的應該要罰，就是執法層面上，如果這二個層面都做了，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就是教育層面，希望用路人及市民朋友共同認識交通安全是人人有責，有時候當事件發生，如果工程上檢視沒有問題，在路上我們也不希望有執法的阻礙，可能用路人的觀念必須要提升，這部分除了交通局、教育局、社會局、其他局處一起從各種管道的交通安全教育下手之外，我們也呼籲市民朋友共同一起重視，其實在都會生活，車輛的使用比較多，應該特別重視自身對交通安全及用路安全的觀念。我想共同來處理，然後透過工程、教育、執法三管齊下，大概就可以大幅的改善交通安全的成效。 …。

是，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芳如質詢。

**林議員芳如：**

現在是下午外面又下著毛毛細雨，天氣讓大家很疲憊。可是也沒辦法，因為大家都是爲了市民，我們還是要認真一點來質詢。

我剛剛從大樹回來經過鳳山火車站。前天我看到交通局的工程，鐵路地下化快要完工。我剛剛專程去鳳山去看火車站的周邊，我覺得那意向已差不快有一點點感覺了，就是鐵路地下化。可是局長你知道嗎？這條是到屏東的路線，你要知道現在的屏東很多人坐火車，爲什麼？因爲它全部都是高架的。從鐵路地下化到屏東，你知道其中被遺忘了兩站。這兩站連自強號都有停呢！這是很重要的。一個就是大寮的後庄火車站，一個就是大樹的九曲堂火車站。

高雄的火車地下道全部都是新的做得這麼美，連屏東到潮州這裡全部都高架，那我現在是三等公民嗎？大寮的後庄跟九曲堂火車站，這裡完全就是一個落後的地方嗎？我搞不清楚。所以可能要麻煩局長跟交通部門和高雄火車站研議一下。

我想每一個都市觀光很重要，所以爲什麼交通局會跟觀光局在一起？因爲你們兩個是連結的。所有的觀光系統都是要靠交通局來輔助，然後觀光局再協助。現在我們有個 idea，因爲今年我們在開休閒農業區的使用辦法裡面，我跟教授們聊天有聊到，就是我們去看台灣的火車站，比如說集集火車站、比如說虎尾驛，這些火車站它們的觀光意向是很明確的、很明朗的。

大樹的鳳荔節是個觀光的好地方，好山好水的好地方，我告訴你有個非常好的 idea，你知道海綿寶寶是住在哪裡？海綿寶寶就是住鳳梨的房子嘛！它就是住在鳳梨裡面。所以你看海綿寶寶住在鳳梨裡面，然後如果把火車站的意象做成海綿寶寶，你看他的好朋友派大星，和那麼多好朋友都會來這裡。你看這

邊就變成一個很好的休閒區，連親子都非常適合的地方。現在這火車站每天都客滿呢！每天上下班時乘車的人數是非常多的，每一站自強號都有停。目前火車站都是使用新的，叫聯結區間車，跟以前的莒光號什麼的都不一樣呢！所以高雄和車站有沒有跟上時代？沒有啊！一點改變都沒有。所以是不是請兩位局長幫我們的忙，然後來把這東西改善。

另外我看到交通局，我們在 2017 年時要規劃一個生態的城市。在 2013 年時大樹拿到了宜居城市的第三名，第三名的口號就是生態、旅遊、觀光跟古蹟，是不是可以在 2017 年時再結合一下？

另外就是佛陀紀念館，大家在前天都有看到腳踏車運輸系統，就是一座自行車橋已經完工了。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人騎腳踏車？我看應該是沒有。現在大樹地區的公車系統、祈福路線系統、台灣好行系統跟哈佛專線，還有義大世界，這些系統完全一場糊塗、一團混亂。甚至在前幾天的祈福公車路線，市政府有很多人去報名，可是一直痴痴的等著，竟然是要開不開的，我不知道管理的人到底發生什麼情況？後來等了快兩個月，才有一班開始去行駛。我不知道到底發生什麼事情？因為台灣好行是中央的政策，可是這幾條路線包括客運，它到底有沒有整個結合？

我們再討論腳踏車的問題，你知道從九曲堂火車站，騎腳踏車到佛陀紀念館，單是騎自行車步道就要一個小時。我們再從別的路線，從大社好了！從大社經過義大世界騎腳踏車要一個半小時。我們說近一點好了，從燕巢騎腳踏車來佛陀紀念館，也要半個小時以上。怎麼去騎這個腳踏車呢？所以這裡的連貫性就做的不好了，為什麼？因為火車站是腳踏車可以上下的，可是公車沒有到呢！火車站的公車竟然沒有一站可以到佛陀紀念館呢！不知道怎麼騎腳踏車去呢！對不對？所以我們的好意變成沒有功能的一座橋。那座橋花了 1 億，這麼大的經費！我在地方我就是想辦法讓這個地方變得好玩。我也有看到很多人他不是去騎腳踏車，他們是直接走上去看，看高屏溪的風景，我看到的是這樣子。所以交通是打結的，走到這裡打結，走到那裡打結，走到任何地方都打結。觀光呢？沒有整合。我看到的是這樣子。

我希望是不是我們在這一方面，相對性的請市府同仁發揮專業把這個地方規劃得妥善一點。不然農村再生的社區，現在來觀光農村社區的大概有三個在大樹地區，一個社區一年 350 團。所以你看整個交通、整個國外一日農夫的旅遊人數，全部都在大樹裡。但是我們沒改變啊！道路有沒有好？也沒有啊！道路指標有沒有清楚？也沒有啊！所以我要麻煩大家，這麼多人來這裡看，這裡是大高雄的門面。有些人或許已經來高雄市很多次，他們現在要走鄉間旅遊，可是鄉間旅遊我們也要讓他感受到有高雄市民的高度，對不對？

第三點，舊鐵橋濕地是從火車站步行過來，可能要麻煩你們跟都發局研究，如何讓市民可以安全、平安。我常常看到民衆橫跨馬路，從九曲堂火車站到舊鐵橋濕地要用步行，因為火車站有一個飯田豐二鐵道工程師的廊帶，所以會用步行，步行要上橋，橋寬 8 米，之前我講能不能在橋外做一個步道或者用其他方式，我們建構一個讓百姓可以行走的道路，然後再聯結到舊鐵橋濕地。舊鐵橋濕地的停車場標示不明確，所以大家也都沒有停在停車場，停車場也沒有廁所，大家也不知道要到哪裡上廁所，國有財產局旁邊有一個塊土地是長方形的，民衆來此地沒有一個公共的停車場停放，這個地方要怎麼上廁所？很多人來我的臉書陳情為什麼都沒廁所。一個這麼大、志工這麼多的濕地公園，這麼有名的濕地公園竟然沒有廁所，市政府沒有辦法克服，明明有一塊國有財產局的地，這都可以解決的問題。我去看台北淡水河的河濱公園，每一地方都有廁所，甚至籃球場都有廁所，那個大家都看得到的，這不是指責，我只是覺得我們多用點心，把這些看似小的問題整合改善起來，關於三點問題先請觀光局長說明該怎麼做？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謝謝林議員對整個大樹觀光整合的關心。公車路線有祈福線、哈佛快線或是義大到佛陀紀念館的路線，怎麼樣來結合目前新的腳踏車橋，這部分我們會…。

**林議員芳如：**

我覺得重複性太大了。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馬上跟交通局及相關單位討論讓大家方便。

**林議員芳如：**

如果你們願意，我們去坐一次火車，你們就會發生問題很大，因為九曲堂火車站沒有辦法坐到佛光山，這個問題不大嗎？全台灣第一名、第三名的觀光勝地，每一次只要連續假日都很多人的觀光勝地，到底解決了什麼？這五年來有多了一條腳踏車步道，其他連結性不對，謝謝許局長。交通局長傷腦筋的比較多，這幾年你頭髮白了滿多的。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議員一開始提到台鐵的車站包含九曲堂還有後庄，如何讓這兩個變成是

有特色的車站，我們會跟台鐵反映。

**林議員芳如：**

因為我們知道坐區間車大部分都是通學跟上班，其實火車站就代表了捷運，因為它就是交通運輸，交通運輸就是要把它弄得更完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確實因為台鐵以潮州為主要的機廠，所以沿線幾個重要的站幾乎快慢車都很多班次停靠，所以進出應該相對會多。

**林議員芳如：**

所以今年度就增加了一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所以在九曲堂跟後庄的部分，我們會儘快跟台鐵聯繫，是不是下來高雄跟地方上能夠有互動，說不定像剛才林議員所提到一些創意的概念思考，透過民衆一起合作，能不能把它變成屬於具有在地特色的車站。

另外議員也提到整個大樹跟觀光、交通相關連的部分，我們會再持續討論。我知道最近完成自行車橋，因為它是兼顧自行車跟人行，雖然目前還沒有其他比較好的自行車道來銜接。

**林議員芳如：**

其實在河邊有一個低水護岸。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知道。整個自行車道的部分，我們會再來跟…。

**林議員芳如：**

看如何把它連結起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應該要連接起來，功能效益才會發揮。另外我們也非常重視怎麼連結大樹地區幾個主要的觀光景點，包含剛才提到的舊鐵橋、九曲堂，義大世界、佛光山、佛陀紀念館，透過各種運具，我們都希望盡量把它促成，甚至我們在當地也已經開了計程車的 DRTS，也希望能提供當地民衆更方便使用到…。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林議員芳如：**

它也只有從九曲堂坐到義大世界而已。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讓我們一段一段來，因為那是要…。

**林議員芳如：**

局長之前有跟我講是試驗性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如果還有需求，成效也不錯，我們當然很樂意把它擴大。剛才提到濕地公園裡面停車場的指示沒有很清楚，我們會請…。

**林議員芳如：**

我要很明確的表達看法，因為那個濕地都很多人，我上個會期有說過停車場位子不夠，明年度一定會把它完成，這個承諾你應該可以做到吧！因為七河局下面整排都是可以使用的地，停車位不夠的時候，是不是規劃明年一定會…。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上次我記得議員有特別針對這個問題來做一些提醒跟建議，我們也有跟七河局有聯繫接洽，所以在明年初大概就可以興建。

**林議員芳如：**

設置洗手間是誰的問題呢？如在國有財產局土地設置洗手間是誰的問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部分我再研究，如果有這個需求再來…。

**林議員芳如：**

你自己想想看，有老人、小孩從火車站步行與車爭道，看了真的非常危險，我們在旁邊看這麼危險，道路的標誌是不是再協調一下會更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也知道到那個地方未來觀光的潛力相當大，所以在交通局負責的業務可以把它促成，我們都很樂意。

**林議員芳如：**

這個也是很重要的系統，我們大家再更細心一點，把一些事情快速做好，我覺得這個對大家都有益的，因為畢竟現在高雄觀光的人口數，我們自己的百姓假日都在高雄玩的人數非常多，我們要保障他們的安全跟便利性，所以一定要把這地方整合好，這裡就真的是宜居生活的環境。

**主席（邱議員俊憲）：**

接下來由陳議員政聞質詢。

**陳議員政聞：**

首先今天就輕軌的事情就教捷運局長，昨天今天很多議員都提到輕軌出軌的事件，這個部分我就不重複再提了，畢竟輕軌在 16 日市長按下首發鈕之後，正式宣布高雄公共運輸系統已經跟世界同步了。第一條輕軌試營運也造成整個台灣的轟動，預約人數就超過兩萬人，可以說是班班客滿，雖然昨天出現了出軌的問題，我想這是試營運，試營運當然會發生一些問題，再從這問題中找出

改善方式，也未必不是一件好事；至於出軌的問題就不再談，我想是瑕不掩瑜，未來在這部分可能要多加強，我想要提的是，既然輕軌已經開始試營運，未來高雄會有第二條、第三條的輕軌，而我們也都非常期待，尤其在我的選區，可說是大高雄最早規劃輕軌的地區，串聯整個大學城，當初規劃是由楠梓高雄大學行經新市鎮到第一科大，第一科大後，再到北高雄最大的義大醫院，之後到樹德科技大學，再串聯高雄應用大學做為終點站，把整個北高雄的大學都串聯起來了；而這一條輕軌也包括楠梓、梓官、岡山、橋頭和燕巢區居民的引頸期盼。首先第一個問題請教局長，大家知道目前第一階段輕軌試營運，但並不是這麼順利就可以完成，有很多包括媒體報導長鴻營造土木標跳票事件，是不是會影響第一階段輕軌通車的日程？想請教局長第二個問題，燕巢串聯整個北高雄大學城輕軌捷運線，目前進度為何？什麼時候會有明確的執行日期，讓北高雄市民可以期待有第二條、第三條的輕軌線。請局長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針對昨天整個脫軌的部分，問題都已經解決了，同時也立即改善；改善的部分，就是因為轉轍軌部分，而轉轍軌因為沒有顯示…。

**陳議員政聞：**

出軌問題，不用再向我…，已經解釋很多了，今天有很多議員也都在詢問這個問題，所以就不要再詳述。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只是補充一下，現在感應器部分都已經設置好了，所以這種事情就不會再發生了；也就是在整個磨合期間中，盡量尋找有問題和缺失的部分，誠如陳議員所提醒的部分，是朝這個面向執行，沒有錯。第二部分，關於長鴻跳票問題，在 16 日已經邀集長鴻和分包商，而在昨天晚上 2 點都已經簽訂合約，就是採取債權讓與和監督付款的部分。

**陳議員政聞：**

也就是說不會影響到下游廠商的權益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會，因為下游廠商和長鴻之間其實只有 3.28 億的債務關係，但是長鴻對我們的債權有 6.77 億，所以這兩者之間，可以直接將這部分，長鴻同意由我們把這部分的債權轉給分包商，並也簽約完成了，不會有問題。另外陳議員關心的…。

**陳議員政聞：**

局長，會不會影響到通車期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會，因為分包商在整個財務上沒有問題的話，他們就會加速推進。另外陳議員提到的高雄學園線，目前也有規劃這部分，整個規劃路線有設 13 站，但現在可能比較大的問題是本業自償率，是-12.23。也就是說現今的運量還未上來之前，會面臨到兩個問題，一個是財務平衡問題，因為本業自償率是-12.23，另外一個問題，輕軌目前採取的方式都是平面，平面其實會占…，如果運量不夠，無法將私人運具轉換過來的話，同時也會占據了道路的部分，所以在這兩者間，必然要先行養量，而有關養量的部分也和交通局搭配，先把量養上來後，達到自償率後，再來推輕軌的相關運作部分。

**陳議員政聞：**

好，相對的問題請教局長，剛才捷運局長這麼提了，這個量的部分，是否有針對燕巢輕軌線，目前的公車量是怎麼樣？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燕巢或是比較大的高雄學園地區，大概有 7 所學校，我們也非常看重學生通勤進出這個區域的交通安全問題，所以從去年開始，除了原有的燕巢快線，從左營到樹德到義大醫院，還增闢了燕巢學員快線。在今年 9 月，也就是新的學期開始，又增闢了 2 條快線，一條是從衛武營到燕巢，另外一條是從草衙到燕巢，所以這些快線，無非是希望讓學生在燕巢高雄學園廊道裡面的運輸移動，能夠透過公共運輸更加的快速達成，也發現到高應大從這個學期開始，好像也把管理學院從本校區移到燕巢校區，這樣應該也可以增加很多學生到那個地方。需要去努力的是整個高雄學園學校和學校之間校際的來往，如果也可以增強加密的話，我們去推動這個養量的工作，也可以更加的順暢。

**陳議員政聞：**

你支持這條輕軌線的興建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當然支持，因為這個本來就在整個輕軌路網捷運局的規劃裡，就有這樣的一條線。

**陳議員政聞：**

我就是要特別請捷運局長強調的一點，就是公車量不一定是未來輕軌的達成量。輕軌運輸大眾捷運系統可以帶動整個區域發展，相信這並不是只有量才可以解釋這條線未來是否該興建的問題，而是要看未來整個區域的發展。未來中



央換黨執政後，也特別期待中央政府不要再重北輕南，未來的輕軌路線可以一年一條，一年二條，甚至是一年三條的廣設輕軌路線，尤其是我提到的燕巢大學城輕軌線，的確是北高雄引頸期盼的，局長，希望你可以完成這任務。接著要請教的是，今天台南市長賴清德已經在議會答復，希望 10 年內能夠透過中央政策立法配合，將所有的機車改成電動機車。請教交通局長，賴清德市長在台南市做的宣示，你認為高雄市做得到嗎？高雄市適不適合？請局長答復。

另外在答復之前先就教局長，目前環保局有規劃暫時停駛有立法的二行程機車期程，大家都知道，二行程機車還包括許多的古董車，例如在我祖父時代很流行的偉士牌機車，以及時下很多年輕人喜歡的復古摩托車，在上個星期，這些車友也舉辦了車聚，希望可以再立個特別法。二行程機車的淘汰是針對那些不堪使用的，但是有許多保持非常好的二行程古董摩托車，在這部分，他們的確也花費很多精神，包括過去的 BMW 重型機車和偉士牌機車等等，都是保存得很良好，如果在城市中有看到這些摩托車，對整個城市景觀也是加分。是不是應該要和環保局溝通，特別立法？例如古董汽車，現在中央也立了特別法，允許這些古董車進口，但是規定在週六、日才能行駛，且不能開上國道，針對這部分，是否可以比照？就針對古董摩托車特別立法，不要因為限制二行程摩托車，就一併淘汰掉，我想有許多人的權益會因此而受到損失，請局長針對這方面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議員對於機車在未來幾年內是不是全部汰換成電動機車課題的關心。如果從交通局角度思考這個問題，或許會提供不同的看法，就是高雄市大概有 210 萬輛的機車、80 幾萬輛的汽車，就因為這樣，在交通流量及肇事責任的歸屬上，造成我們很大的負擔。所以從交通局的角度來看，我會建議如果未來公共運輸可以取代機車的使用，我會鼓勵大家盡量不要再騎機車。第二個，對於目前還沒有辦法不使用機車的民衆，我支持使用比較環保、節能的新型態機車，這部分就是我剛剛說的。第一個，是從交通的角度來看；第二個是從環境的角度來看。如果從環境的角度來看，會牽涉到剛才議員提到的，有些古董車要怎麼去處理的問題？古董車的問題，如果就環境角度來看，因為他關心的是 emission，就是 CO<sub>2</sub> 的排放問題，所以應該要怎麼處理？或許由環保局來制定它的規範或討論這樣的議題會比較合適。不過我在這邊要表達的是，不只是機車，我們甚至希望從目前暫時沒有辦法不使用的汽車，包含私人的運具乃至公共運輸像公車或公共自行車，也在討論是不是把它改成電動的？我想往節能的

運具上去發展，是現在這個城市不管在交通或環境上應該要走的路。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剛剛特別強調，我知道這是和環保局相關的，因為他立了這個法、是環保的問題，我也會在保安小組針對環保局再次強調這個問題，但是我只是想請問你從交通的角度來講，中央也立了這個法，你是不是贊成？因為未來環保局在制定相關特別的法規時，一定會請交通局一起來做研究，站在你的立場，是不是同意讓這些古董車在未來高雄市的街道上繼續行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問題會比較複雜一點，當然對於城市的多元，有這些古董車的出現，相對是好的，不過我倒可以提供另外一種思維，因為我有接觸到電動公車的一些製造廠商，現在國外有一些像我們在倫敦看到的計程車，是像黑頭包廂式的、小包子式的計程車，非常有特色，他們甚至把它送到台灣來做改裝，改裝成什麼？把它變成是電動的，所以未來這些偉士牌車或有些古董車還非常不錯的，我們也希望能夠在潔淨的環境裡去使用，應該也有這個能力把它變成是另外一種能源。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想你的回答應該就是兩個方向，你也不反對城市多元嘛！不反對讓這些古董車在街道上繼續行駛。另外一個部分，當然如果車主願意把它改裝成電動的，會更好，局長，你的意思是這樣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我想是這樣子。

**陳議員政聞：**

OK。我主要也是希望當環保局和交通局在討論相關法規時，你能夠像你現在目前的做法，提供給環保局去做為立法的參考，好不好？〔好。〕謝謝！因為時間問題，我就簡單…，主席再多給我 3 分鐘，我要請問…。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陳議員政聞：**

我要請問觀光局長，大岡山的觀光資源的確非常豐富，除了大、小崗山，雞冠山、彌陀的瀑底山還有許多的廟宇，橋頭最近也有許多的田園景觀，還有去年停辦的花田囍事，今年 11 月份也要重新辦理，這部分觀光局長應該很清楚。這個六、日在大岡山地區，有兩場活動要舉辦，請問局長知道是哪兩場活動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回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以我的了解應該是羊肉節的活動。

**陳議員政聞：**

不是喔！這個星期日是彌陀的虱目魚節，星期六是岡山最大的廟宇——壽天宮的宗教文化季，整個北高雄岡山地區的觀光需要觀光局長多用心，也需要觀光局長投注更多的資源來推廣，所以我之前曾經在質詢時提到，我們的宗教觀光配合岡山空軍航空教育展示館，它已經成立了，未來整個方向的規劃。局長，你是不是有整體規劃的路線？這應該不是我第一次提到、就教你的問題，它的規劃路線出來了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岡山的空軍教育展示館原定 8 月份要開幕，因為那陣子一直有颱風，所以一直往後延，爲了這個事情，我們親自到空軍官校拜訪過他們的校長，把周邊的動線做了整合。現在大岡山地區有幾個館，我們做了推廣文化館的旅遊動線，包括修復好的螺絲文化館、本洲工業區裡要復舊的綠環境館還有滷味博物館及空軍教育文物館，把周遭的旅遊動線整合起來，再加上沿海幾個鄉鎮，如腳踏車路線及海鮮美食的路線，都是非常豐富的旅遊動線。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今天在這裡特別問你這兩個活動的目的，其實你也不是這麼清楚，我覺得高雄市的所有市民朋友對於岡山地區要辦理什麼活動，觀光局在這個部分要多加強宣導，因為從現在包括未來整個空軍館的配套，目前真的看不到觀光局在這方面的推廣，讓市民朋友感受到未來北高雄的一個…。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是不是有這部分路線的規劃案能夠馬上行銷給市民朋友，如果有這方面的書面資料也請給我一份，因為我很想看到觀光局對北高雄大岡山地區的觀光到底做了哪些成績？讓我知道，好不好？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OK，沒問題。

**主席（邱議員俊憲）：**

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席，我待會詢問時，點到哪個局的局長，就請首長自動起立回答。我想先請教交通局長，局長，這次你出國是到哪裡去？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次我主要先去南非參加世界生態交通節（Eco Mobility World Festival），再陪同市長到法國參觀和…。

**劉議員德林：**

這個慶典的主要目的在哪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慶典主要是它…。

**劉議員德林：**

它和交通局的業務主要相關的部分在哪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它是生態交通的示範計畫。

**劉議員德林：**

所謂生態交通，講得具體一點是什麼？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就是選擇一個社區，在一個月裡使用低碳運具，我們希望透過低碳的運具、低碳的環境及公共空間和慶典的結合來型塑對於生態交通的…。

**劉議員德林：**

你這次出國的經費哪裡來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首長的出國費用。

**劉議員德林：**

不是市長針對你在維武路所開出來兩個月 3 萬張罰單、金額 4,800 萬，抽出一部分獎金來犒賞你的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這樣講不是正確的。

**劉議員德林：**

我不了解，我是針對你，請你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這是不正確的。

**劉議員德林：**

不正確，你就講不正確，你說我的了解，你就講不正確就好了嘛！我只是針對這 3 萬張 4,800 萬的罰單裡，有一部分用來做為市長對你出國考察的犒賞，這部分你認為不對，就說不對就好啦！

第二點我再請教一下，針對這一次的交通罰單，我不曉得當天我在詢問的時

候，我也跟局長講，我說你們整個的行政的流程，針對這個設置，爲什麼維武路 40 米的道路，中山東路它本身就是 50 公里的速限，高雄市的幾乎市區都是 50 公里，到了中山東路接維武路是 40 公里，接維武路出去，又是 50 公里，所以我們去年的 10 月份發包出去，也針對了 103 年、104 年，我們 103 年發生了 93 件，104 年 1 到 8 月發生了 57 件，所以說我上次在跟局長詢問的時候，是針對了局處之間、局與局之間的。局長，你來備詢，你應該準備好資料了吧。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好，我在找資料。

**劉議員德林：**

今天議員跟你針對問題的指教，你完全沒有資料。副局長，針對了我上次所提到的，我們到現場現地會勘，整個市區幾乎都是 50 米，轉過來到了維武路 40 米，所有一般用路人和駕駛人對這些感到非常不合理，交通局說是依據交通安全的管制，你們堂而皇之的是基於市民安全考量，可是今天市民的安全，你有顧慮、評估到嗎？從去年的 93 件到今年的 57 件，57 件裡面，你們在做這個決定，你們有評估到現地整個交通發生車禍的因素在哪裡，你知道嗎？你們有評估嗎？有沒有？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因爲維武路是一個 90 度的大轉彎，那 90 度大轉彎的話…。

**劉議員德林：**

你 90 度只是一個依據，90 度就必須要針對這個要測速嗎？你針對這個地方所設置的測速是依據什麼？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測速的話是在 102 年，我們道安會報的專家去視察那個路段的時候跟高雄市所做的建議。

**劉議員德林：**

好，你講的這個專家，好，現在你可以看到，這個是 103 年所發生的件數，發生的件數裡面，中山東路轉角這邊，以及王生明路和鳳頂路的交叉口。到了 104 年一到八月，你看還是中山東路，還是這個轉角，這個轉角是北向南的轉角，真正在這個 90 度轉角這邊，才 5 件車禍。5 件車禍裡面，整條路都沒有發生車禍。我們很質疑的，你講道安會報所決議的要在這裡設置，你知道那天會勘的時候，3 個會勘的道安的委員，第一個他的講法是什麼？既然要維護這邊的安全，這個測速照相安裝在這裡是不對的，道安委員是不是這樣表達的，是不是？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是，當天委員是認為…。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這樣子講的嘛？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他是認為那個地點，大家有討論的空間。

**劉議員德林：**

有討論的空間。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有討論的空間。

**劉議員德林：**

是不適當的空間，今天我們即使要設，也是要在這個位置，來針對這個轉角做一個給用路人一個警惕，所以你在這上面所裝設的這個測速的，位置上是誰決定的？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副局長答復。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當天交大那邊有報告說大家去現場會勘，本來是應該叫他們要設置，他們說有請各單位去現場會勘，接近那個點，但是報到道安會報，只是說那個路段，事實上道安會報的委員不清楚那個確實的點。

**劉議員德林：**

本席當初在現場，我把這個圖面調出來，我花好幾天的功夫，一件一件來建置。道安會報這三位委員異口同聲講什麼：議員，我們當初在道安會報的時候，交通局和交通隊在會報的時候，並沒有把這個給我們做為數據的研判。所以我認為這上面也是有問題的，是不是這個樣子？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副局長答復。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向劉議員報告，它設置這個測速照相，基本上是依據轉彎的一個需要，然後用間變段 200 公尺…。

**劉議員德林：**

你今天講這個轉彎的，呈現只有 5 件，1 件是打滑，撞到安全島，4 件是自摔。它也沒有 A1，它是 A2 和 A3，以道安委員到現場來會診的時候，也認為不妥，是不是？你應該是要呈現在哪裡？要呈現的設置是在這個位置，跟南向北的位置，這個轉角才是真正的我們必須要去正視的問題。所以我今天把這 103

年和 104 年做一個最綜合的一個比較，在比較當中，你們並沒有拿出數據而在這邊裝設。在這邊裝設了之後，你們又沒有做身為政府該做的取締行爲，你們又沒有做告知的責任。這個器材裝設了之後，到了 7 個月以後，你才開始做側錄、測速，所以造成了多少的無辜的市民和用路人，難道行政單位完全都沒有責任嗎？兩個月創造了 3 萬件，也突破了中華民國首例，你們交通局在做些什麼。局長，當天是我們副局長去會勘的，在這上面本來是應該你親自去會勘的，所以我把這個數據呈現給你，跟你當初跟我講說議員我們安排現場會勘，請道安的到現場，道安的到現場講了兩件，第一個，認爲這個裝設的測速的點不對。第二個，認爲這個我們剛剛所說的點不對，跟我們的這個數據沒有呈現給道安，所以道安它沒有辦法發揮他專業的判決、判定。這應該是在這個轉角由南向北做一個，而我們是北向南來做一個這個，難不成這是我們交通局的一個正確的判讀和道安會報的一個正確的判讀嗎？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剛才副局長也有提到，這個裝設的時候是交大，因爲整個測速照相是他們來負責，設定的位置當時因爲牽涉到要速限的改變，所以他們選擇了某一個位置，如果…。

**劉議員德林：**

這個位置的專業的程度在哪裡？這部分的罰單所交的金額都在你交通局啊。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交通局負責裁罰。

**劉議員德林：**

負責收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負責裁罰的業務。

**劉議員德林：**

裁罰的業務。你設置在這，難道交通局沒有責任去了解今天爲什麼要裝設在這個地點嗎？今天我們隨便在問用路人，也認爲這個地點是不適當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想裝設的地點，就我所參與的，在道安會報裡面，其實交大警察局有不定時的做檢討。

**劉議員德林：**

局長，在道安會報的時候，你們根本沒有詳盡的數據而做出來這個決定，在這個決定當中，你們並不瞭解現場以及在地危險路段是在哪一個區段，這個區段並不是你們真正要去做防範的區段，而是由南向北這個區段才是你們應該要

去做防範的地帶，這個圖示給你看就非常的清楚。那一天不是我講完的時候，你說：「議員，我們要不要到現場採集數據跟地形？」我現在數據也給你、地形也給你，今天這 3 萬張罰單怎麼辦？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3 萬張罰單是另外一個事件，該怎麼做？我們後面有一個救濟的程序看怎麼樣做。設置測速照相的地點該檢討的，我們也像議員所指導的，我們去現場會勘以後，該檢討，我們就檢討。

**劉議員德林：**

這個責任呢？不能說行政單位就沒事，今天 3 萬張罰單已經出去，另外 3 萬個被開罰的就行使行政救濟，行政法院為你們伸張，而行政單位是毫無責任，這個是對的嗎？你只是在檢討而已，被罰的這 3 萬張的用路人跟駕駛人怎麼辦？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劉議員德林：**

這些用路人怎麼辦？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想在罰單上面，如果受罰的人認為是有需要申復的，這個應該還有管道，並不代表測速照相放在哪個地方和移動的位置，以前所做的裁罰行為…。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說過這個部分是專業的人來設置的嗎？那專業的人到了現場說這個地方不妥？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不妥可以檢討。

**劉議員德林：**

檢討所有的缺失是誰要承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檢討不代表完全是以前有缺失，不是嗎。

**劉議員德林：**

你當時在大會講說請道安人員到現場來確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啊！繼續檢討。議員要求，我們馬上來安排。我們去看，如果需要檢討，我們立刻來檢討。

**劉議員德林：**



你認為這檢討完了，如果有缺失，是不是要找缺失人出來負責？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對於測速照相，這個東西是保護用路人的安全，用路人如果重複在這個地方被照相，他也收到罰單，我不知道用路人為什麼還要這樣做，他的安全不是別人的安全嗎？

**劉議員德林：**

局長，沒有錯，美其名，你可以講：「我為了用路人的安全。」但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不是美其名。

**劉議員德林：**

美其名這個部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不是美其名。

**劉議員德林：**

主席，我要求先把時間暫停。局長，我今天是代表市民在詢問你。主席，我們的時間先暫停，局長答復這個問題火氣十足，我沒辦法再問下去，先暫停，讓局長把他激動的程度先降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時間先暫停。劉議員，局長也應該是非常專業，為了高雄的交通安全，我們就針對議題來好好的討論，好不好？

**劉議員德林：**

不是針對議題，我是針對什麼？

**主席（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們就好好說明。劉議員，好不好？時間繼續。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代表高雄市民針對這個部分來檢討，我認為如果今天用路人必須繳的罰單，你美其名是爲了用路人的安全，可是安全要有安全的依據跟數據。這個依據跟數據，我們呈現在這邊給你看，今天造成這 3 萬張罰單已成事實。另外，這 3 萬張罰單有救濟管道是沒有錯，如果呈現出來是行政單位有錯誤，行政單位難道不應該做處置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如果有行政單位的錯誤，他的申訴就應該會被接受。

**劉議員德林：**

對，這個部分是行政院所做出來的裁量，所以免罰。另外行政單位應作爲

而未作為的部分，難道你不應該要檢討嗎？所謂「檢討」就要包含，既然哪裡有缺失就必須要去處分，也不能完全沒有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不是…。

**劉議員德林：**

行政單位就不能說沒有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設置的位置去做調整，根據專家的建議，我們也同意可以來檢討，這個代表是不是就是以前的缺失？我想這是兩回事，議員也希望我們來共同探討這個問題。這是一個 90° 的彎道…。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並沒有指點修改缺失在哪裡的問題，我說一旦我們討論出來這個缺失的時候，你的行政單位是不是應該是哪一科、哪一室、哪一處要承擔行政的一些作為，是不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如果是有行政的疏失，剛才議員所提到的，當然行政單位要負相對的責任，〔…〕是。〔…〕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1 分鐘。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剛才對於本席的答復是這種口氣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沒有，因為剛才議員所提到的跟我認知的可能有一點誤解，所指的缺失就像剛才所提到的，我們應該這樣做而故意不這樣做，這個當然是缺失，但是我剛才特別再強調的，對於用路人的保護，我們除了有速限的限制之外，後來發現速限的限制可能還沒有辦法達到維護用路人安全的問題，因為這是 90° 的彎度，所以交通大隊才會去安裝測速照相。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是把數據呈現給你看了，所以說我們現在討論的，包含裡面要檢討的有哪些？第一個，在我們啟動測速的時候有沒有盡到好的宣傳跟告知的責任，因為測速照相裝設完之後 7、8 個月以後才啟動，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沒做到？路示的警…。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如果說…，〔…〕對，行政作為的話，剛才議員也有提到，如果是需要行

政法院判定是交通局作為有問題、有缺失，當然我們行政單位要負責任，是不是？〔…〕沒有錯，如果行政法院認為交通局這樣做是有缺失，我所說的負責就是要有人承擔，〔…〕我們也願意檢討，〔…〕對，也願意接受議員的監督、願意自我來持續檢討，〔…〕如果確實是這樣，當然是處分，〔…〕沒有錯，〔…〕我沒有咆哮，只是回應議員的講法，因為你剛才提到的，〔…〕可以，〔…〕我的音量應該是我希望把這個問題講清楚。〔…〕我期待也是良性的互動，〔…〕我會自我檢討，〔…〕是。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劉議員質詢。交通局長，劉議員關心這個議題，再把一些資料跟劉議員詳細說明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好。

**主席（邱議員俊憲）：**

劉議員，交通局的動作很快，你質詢完之後就馬上去會勘了，我們有收到通知。謝謝劉議員的質詢，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

接下來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我想這兩天大家最關心的就是我們的輕軌的問題，局長你也應該從昨天到今天已經答詢了滿多，大家大概都有聽到了，原本有很多的問題想請教，我大概聽過之後就不再利用這個時間來就教，不過我還是要提醒你，輕軌是高雄市號稱全國第一個，也是大家期待已久的。事實上在上一屆我四年都在交通委員會擔任召集人，我們跟陳存永陳局長，他好幾次來找我一直討論輕軌這個議題，當時你們要營建得有天際線的、有軌道的，當時我們就要求不要再走回頭路了，好不容易爭取鐵路地下化就是要把道路的分割線縫合起來，讓交通能夠暢通無阻，不要因為這樣而交通阻塞，但是如果你們的輕軌又做有軌道式的、有天際線的，那不是又走回頭路了嗎？所以當時我們一直要求不讓輕軌過關的原因，希望他們趕快去尋求一個像現在看到充電式的方式，把天際線拿掉，那時候我們有去考察。

不過我很高興在這邊要特別肯定陳局長那一段時間的努力，今天能夠看到輕軌試營運，其實我們也期待很久，既期待又怕受傷害，坦白講在我們的捷運不足的部分也期待來彌補他不足的部分，來運籌帷幄的大眾運輸來接駁。可是那天試營運之後到現在沒有幾天卻狀況頻頻，早上麗娜議員也有提過，很多有報導的，也有很多沒有報導的，包括我當天好像跟曾副秘書長還有幾位記者，就在接近第二車廂那邊聊天的時候，開了一段時間，突然蹦蹦聲，底盤撞擊好大

聲，不曉得有沒有人跟你反映，當時我真的嚇了一大跳，當天就出了一點小狀況，那個時候想跟你們談這事情，但是大家都很高興，就沒有再提了。不過後來發現狀況頻頻，所以我在這邊也要提醒，除了我們幾位議員有提過的問題，包括我想輕軌式是屬於低底盤，這是為身障人士的便利，這是很貼心的想法，但是相對的因為低底盤的關係他貼近路面的空間相當的小，所以鐵軌中間的縫隙我們那天在猜，可能是石頭、石塊撞擊起來打到底盤。我也不曉得別人有沒有感受，當下就在我們的腳下而已，所以我希望這個部分也要提醒捷運公司那邊，是不是軌道只要不是行駛的時候，周邊軌道內要做一些清除、檢查，不要有一些危險的物品在裡面殘留。包括有議員提到的要購票不能用紙鈔的部分也相當的不便利，當然我們更擔心的是將來，現在目前只是一小段，那凱旋路的路幅已經很大了，還有很多的用路人不太習慣，常常出狀況還要付出那麼多的警力交管來處理，將來捷運輕軌是要長長久久的，我們有辦法這樣的一個因應那麼多的人力在這邊來做維管的動作嗎？其實我們滿擔心的。那是不是該怎樣讓市民知道去習慣這樣的用路習慣，未來如果真的是環狀之候，包括我之前跟會議員俊傑聯合質詢的時候，跨過左營，大順路到三民路那個區塊，那個路腹更小，我真的是非常的擔心。你看凱旋路那麼大都有那麼多的問題了，如果到那個路幅不大的地方，將來要怎麼做交通的順暢包括用路人的安全，這是一個非常大的課題，未來我們會好好地跟捷運局就教，請捷運局跟捷運公司要加油。高雄市引以為榮的事情，不要讓人家貽笑高雄市做的事情不夠完善。

第二個議題，交通局交通的部分就是一些停車的問題，尤其是在北高雄急速的成長大樓林立，過去大樓的設置，一般大樓車位都有不足的狀況沒有辦法讓每一戶都有，甚至一戶都有兩部車的狀況包括機車的問題，是我們感到傷腦筋和極力改善的。我也很感謝之前在自由路，這邊是自由黃昏市場，再過來是微笑公園，再過來是上豐加油站，當時這一塊土地是環保局的用地延伸到後面去，停車場在這邊，自由路在這裡，這個整個都是環保局的用地，環保局當時是想要把垃圾車放置在這個位置，我們去抗議不准垃圾車放置在這裡，微笑公園花了那麼多的錢來整治，做得這麼漂亮，你要把垃圾車放在這麼漂亮的公園旁邊，實在是不登大雅，所以我們當時嚴厲的反對。後來我們也要求交通局，這整個自由路包括自由路黃昏市場，這邊的停車真的相當的困難一位難求，後來有了這一塊小地方，做了停車場，是王國材局長的時候感謝交通局的配合，不過那時候環保局只願意給這麼一小塊來做，但是這邊車位每天幾乎是滿滿的，未來是不是請交通局研議一下，能不能除了這一小塊在往後延伸，在跟環保局要這一塊，目前這地方都沒有都放著都是一些雜草，現在登革熱又那麼猖獗，我希望在遏止登革熱的孳生下能夠把環境變得更乾淨，我想停車場是一個

很好的選擇一舉兩得，環境又清潔，停車場又可以供市民來使用解決停車問題。希望局長我給你一個課題，你能跟環保局商量是不是能夠把這一塊地延伸下去做停車的使用？這一點請局長等下答復。

哈囉市場這次因為明潭路的擴建，我們很高興努力了好久大概有兩、三年，終於明潭路可以擴建，我們也期待展現煥然一新的面貌，但是停車的空間還是最傷腦筋。因為整個哈囉市場周邊並沒有大型的停車場，除了觀光局在那邊有一個小型的停車場大概也容不了幾部車，就沒有其他大型的停車場，那邊有左營蓮池潭觀光地，包括我們的孔廟，哈囉市場一開市，車子亂停的、違規的一大堆，後面這一塊地是哈囉市場在這個位子，過來這個地方是菜公路，這一塊原本就是市場預定地，但是哈囉市場做得相當的好。記得在上一屆我曾經邀集相關單位來，這個地方是不是能夠在關建市場，可是後來哈囉市場的攤商並不願意遷移，他們還是希望留在原地。這一塊是軍備局的土地，地目是市場預定地，後來就沒有，現在變成很多的人都把車停在這裡，停得滿滿的，但是這塊地聽說，軍備局也跟我回復說這塊土地因為市場不再使用所以會被解編，之後歸還給軍備局做住宅用地使用。這塊地不久的將來可能就會被收回會圍起來，這些車子又沒有地方可以停了，因此整個哈囉市場周邊，真的找不到一個可以讓這麼多車輛容納的地方，所以我相當的擔心。

我在這邊希望交通局是不是儘快，明潭路即將要完工，也要通車了，周邊的停車空間到目前都還沒有一個妥善規劃，這個部分我希望交通局能夠儘快腳步跟上。如果這一塊地萬一被軍備局收回去，把它圍起來之後，這些車子全部都被趕出來，我很擔心將來那邊一定到處可以見到違停、併排的狀況出現，這是我們不樂見的。問題是，高雄市政府就是沒有規劃一個很好的停車空間給市民來使用，所以這是交通局的責任，我在這邊特別提出來，請交通局儘快來協助看找一塊附近的地。

後來我聽說，好像你們在高鐵站的後站，就是高鐵轉運站的地方，那邊有 3 個區塊，一個轉運站中間有一個廣場，再過來是商業用地，目前那邊都是軍方的土地，那個商業用地是軍方土地，中間那個廣場當初是新工處開闢的。聽說你們要把那邊改成停車場，可是那邊的居民有來向我陳情，說他們反對，因為他們認為那個地方如果再讓他們停滿車子的話，可能他們沒有休憩的地方，所以這個實在是一舉兩難的問題。那個地方離哈囉市場有一段距離，我相信不會有人停那麼遠過翠華路去停車，再跑過來哈囉市場買菜，所以那個地方，我希望你們也不要去看當停車場的問題，希望還是保留原貌當作一個廣場，讓市民能夠休閒。至於翠華路一過去蓮池潭那邊之後，就請交通局儘快找一塊適當的土地，看市政府有沒有閒置的土地，就趕快來開闢停車場，好不好？這是我

給交通局的建議，希望待會局長答復。

再來，我要特別請教觀光局，觀光局長，我剛剛有特別提到，明潭路現在這邊已經拓寬了，你看得出來，現在的現貌是整條路已經都整理得滿漂亮的，也已經拓寬了。目前緊鄰這一條路這邊的這一塊，剛好是觀光局所管轄的，也是剛剛我提到的停車場，停車場就在這個地方，但是容納沒有幾部車。可是這一條線，觀光局長，這個就是現在明潭路整個在拓寬的道路，這個地方是觀光局所管轄的一個用地，結果這邊的樹和它的地磚是兩個不一樣的顏色。我本來向觀光局說我要去會勘，有向局長特別提到，但是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先在這邊向局長提出來，找個時間我們去現場看，它的狀況目前就是這樣，很髒亂，樹又竄根。當時我們本來在做的時候，希望是不是能夠讓這棵樹在配合這個工程時，一併把它移植；但是來不及，因為他們有工程的壓力和時間的問題，後來養工處先做了。

將來我希望觀光局能夠配合整個蓮池潭拓寬的景觀，這個地方也要稍做整理。整體看起來是不是兩樣情？這邊整理那麼漂亮又那麼乾淨，結果這個地方看起來卻感覺那麼髒亂，而且樹根又竄起。因為畫面看不大清楚，局長，這個部分是不是儘快能夠配合來做？我不曉得你們的預算怎樣，如果可以的話，儘快能夠把這一棵樹移植，因為這個已經竄根到這裡的位置來了。然後這個地方整個環境請你們一併做檢討，把它改善一下。你看整個蓮潭路弄得那麼漂亮，結果周邊緊鄰的地方有點髒亂，而且不是很美觀。這是未來的願景，市長也一直標榜說：未來我們是一個觀光地區，哈囉市場是一個觀光市場。這一條是個指標性的道路，我們希望能做整體規劃整體的美觀，好不好？這個也請觀光局長等下一併答復。

再來，有關左營國中舊校地，已經在做委外招商的動作，我想瞭解的是，左營國中舊校地要招商，它是一個很大的標案，未來期許的是，希望能夠在這邊蓋一些多功能設施，包括觀光飯店及多功能機能的一些設施，能夠帶動整個蓮池潭的觀光。我特別額外要提的是，蓮池潭的觀光在晚上的時候，記得在那天亞太盃滑水比賽時，我還特別向局長提到，晚上真的是冷冷清清，蓮池潭很奇怪，就是白天還好，可是晚上真的都沒有人，我希望觀光局是不是多用點心，怎樣的一個課題能夠把那邊多注入更多的元素和一些活動，或一些內容，讓那邊能夠活化起來；不然每到傍晚以後，那邊就沒有人了，一入夜之後，幾乎是冷冷清清的，也沒有什麼活動…。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請觀光局在這個部分，在蓮池潭的周邊是不是能夠有更好的一些建議和一些計畫。我去過香港維多利亞港，你們很多人應該也去過，他們那邊晚上 8 點會有燈光秀，光是那個燈光秀，每年吸引了多少觀光客來；那個就是一個賣點，也是觀光很好的一個商機，希望觀光局在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多用點心在整個蓮池潭。因為整個蓮池潭的景觀相當漂亮，現在又有滑水在那邊，也辦很多活動，德商美最時集團也有一個樂園在那裡，我希望能夠搭配。包括局長，我們那時也看過，潭上是不是有一些動力遊艇方式，來把整個觀光業帶動起來。路面上你們又礙於交通局曾經講過，因為那個是動力車沒有辦法掛牌，所以不能在路上跑，其實這個也是一個問題。如果你們把它框為一個觀光園區，它就可以上路了，為什麼一定要把它認為是一般道路呢？如果是把它框為蓮池潭園區，觀光局不就可以講那是「大蓮池潭觀光園區」嗎？假如把它框起來的話，交通局的動力車就可以在上面走了，為什麼不能呢？可以繞園區了，也不需要牌照的問題，這個是可以解決的，所以我希望你們兩個局處也應該要用一點心。

再回到我剛剛說的左營國中標案的問題，那個議題真的我們也期待很久了，但我們也很擔心的是它旁邊四十幾戶住戶的問題。在許議長時代，我們就一直講說，能不能請這些得標廠商能夠概括承受來解決那個問題。但是這件事情到現在都沒有定案，現在一直懸在那裡，那邊是屬於教育局在管轄的，你們又把它編為公園…。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陳議員剛才有提到，微笑公園是不是有機會再擴建，這件事情我們也有瞭解，這塊地目前是環保局在乙種工業區上面的地，我們會儘快和環保局及相關局處來開會，如果是可行，對當地停車的疏解會有很大的功效，也很感謝議員的提醒。另外，哈囉市場這部分，因為是軍備局的地，我們會再來瞭解軍備局對這一塊地規劃的進程，還有使用的情況怎樣。因為我們過去和軍備局也有一些合作，如果在彼此之間的方向上或時程上可以搭配，我們希望把它變成可以提供停車場的用地。當然持續的我們會在附近看看有沒有機會，再提供更寬裕的停車空間。〔…〕廣停的部分，因為它本身就是一個廣停用地，過去在世運舉辦的時候，也是當作大型停車場。它應該也是國防部的地，我們有和他們做過幾次討論，前前後後也有一些思考。本來說要標售或要開發，後來他們覺得暫時沒有辦法執行原來的那個計畫，所以我們才和他們合作做停車場。未來這個停車場會做更好的管理，因為要做委外收費的管理，基本上在附近還有很多其他休閒空地的條件之下，我們也是希望地方上可以和市

政府這邊來配合，能夠…。〔…。〕因為它就是廣停用地。〔…。〕對，停車場目前這樣做是比較屬於短、中期的規劃，未來它整個計畫還是在發展當中，如果需要未來做什麼樣調整，我們當然很樂意做更好的運用。〔…。〕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陳議員剛剛指教兩個問題，第一個靠近蓮潭路的公園已向中央爭取到 1,280 萬元的補助，我們會做整體規劃。剛剛提到樹在人行道中間這部分在規劃上面會想辦法將其移開，讓人行道看起來比較寬敞，這是目前第一部分。第二個關於蓮潭湖畔觀光旅館的 BOT 案，目前在 9 月 7 日已都上網，等標期是三個月，到 12 月 8 日才會正式揭曉有幾家業者來報名之後再來甄選，這部分跟陳議員報告。〔…。〕我想住宅是教育局用違建拆遷、公園拆遷的方式給他們補償，這部分依照我的理解教育局已跟他們做密切的搬遷與補償的協調，應該是快完成了。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局長，如果那麼容易解決，我今天就不用跟你提了，案子已經談很久你記不記得，上一屆時許議長有邀請你們到辦公室，我們有談過好幾次，包含那裡地區市民都來陳情過，他們希望案子既然那麼大，好幾億對不對，那個標案總共多少億？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預計可能投資 90 億。

**陳議員玫娟：**

對阿，90 億阿，我覺得他們居民很可憐被市政府騙了，你們竟然變更為公園用地，所以不包含在招商範圍內，他們被屏除於公園上，所以必須搬遷，好像跟案子都無關，可是當時我們就是希望你們如果要標案是不是能概括承受旁邊四、五十戶，將他們納進來並給與相對補償。〔…。〕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想依我的理解，教育局有跟住戶做密切協調，並在拆遷補償部分可能再做些調整。〔…。〕現在標案已將上網了，如果有意願投標，當然會看周邊場域。這部分當時許議長在辦公室協調時，我們有說會跟有意願投標的廠商告知周邊有這種情形，這只能道德勸說不能立於招標文件內，不然情況會複雜很多，我們希望由招商業者來做區域規劃與建設，之後的拆遷協調依照市政府公園拆遷



戶都會有一定的流程、補償程序，市政府也處理過很多地方的公園拆遷，比照辦理應該會相對順利。〔…〕好，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我要請教觀光局，觀光局長我要提醒你，有時在政策執行上有很奇怪的事，鳳山曹公圳整治一期、二期、三期、四期、五期，第五期整治正邁向非常成功中，陳菊市長非常重視六期工程，在六期工程中鳳山體育場門口在過去高雄縣時代第一、二期鳳凌廣場，我看到最近市長很重視第六期工程，要如何將鳳山工程完成使其完整一致，鳳凌廣場只剩這裡還未整治，但是在五期啓用典禮中有交代水利局長，要在年底前完成六期工程，但是在過程中我覺得有件事很奇怪，這是教育局體育場用地，但是地上物是觀光局，土地卻是教育局，在管理上似乎有瑕疵，在整治過程你有去看過嗎？整體景觀整治好了，你留地上物在那裡，未來我們用那麼大心血去完成的六期整治，為何要留地上物在那裡？局長，你覺得你們根據政策留在那裡是正確的嗎？留在那裡有沒有造成你們的困擾？我認爲整治工程應該要有一致性，水利局、觀光局應該都要一致，包括體育場土地屬教育局，現在地上物變成屬於觀光局不是會很奇怪嗎？這過程你們有認同來配合水利局景觀整治後留地上物在那裡，是不是破壞景觀，有沒有造成局長你們困擾？觀光局平常業務已經很忙，現在留一個地上物在那裡，未來管理是不是會產生許多不必要的困擾？局長，是什麼情況下你們在六期整治過程中要留下地上物，造成許多地方必須保留而影響許多工程施作，請局長答復要留下地上物的原因。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非常謝謝張議員對鳳凌廣場現在執行的案子關心，市府是一體的總體規劃，到曹公圳是第六期，當時我們也有做會勘如何配合整建後的景觀將其美觀、美化，現在有一個法律上的問題要來做妥適的處理，當時有跟現在在營業的廠商簽訂經營契約，在政府部門做任何事都要依法行政，當時簽約可以讓他續約 4 年的時間。所有政府與民間簽訂的合約都有一條內容，就是爲因應政府之公共利益、重大政策變更得調整契約，這部分我們希望能慎重處理，將這個地方整體景觀美化是我們市府一致的意見。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剛剛所提的出發點是因爲陳菊市長很重視整體景觀，那現在留一個

地上物在那裡，而無法達到鳳山整治一、二、三、四期到現在近乎完美的過程，但是在第六期卻留下一個缺陷！我服務過很多案件，所以我很清楚，委外經營有可行或不可行，其實我都不在意有簽契約或沒簽契約，而是在整體的整治過程中，花這一筆錢要如何才能有效益、達到目的，我們的出發點在這裡。局長，我要提醒你，不要說是第六期的整治，以後大高雄遇到類似的案子一定還很多，是不是要盡早決定，要如何進行才是正確，局長，我要說的重點就在這裡。如果留下那些是不是就算整治好了，還是會破壞景觀的，你的看法呢？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那個地方很突兀，因為旁邊都整治得非常乾淨，這部分我們會跟水利單位還有市府都發局再做一個審視、全面評估。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認為這個地方已經造成傷害，可惜了陳菊市長的美意，當初第一期到第五期都做得很完美，結果最後一期反而有缺失，我覺得非常可惜！這是我的看法。局長，未來如果再碰到這種情況真的要注意，局長，請坐。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

**張議員漢忠：**

交通局長，剛剛聽到劉議員提到維武路，說實在的，鳳山市民和大寮市民受到很大的用路影響，我聽到你答復劉議員，是爲了用路人的安全，但是我要提醒你，我不是說不要設置測速照相，而是要如何去設置，如何宣導讓用路人知道那是非常危險的路段，那裡車速不能超過 40、50 或 60，要宣導讓百姓知道那裏是 A1 事件路段，我要麻煩局長，那天會勘之後已經有適當的改善，我都很清楚，但是我要讓局長了解，百姓被拍照之後是一個月後才會收到罰單，送材料到我機車行的業務員，收到 3 萬多元的罰單，他一個月只賺 3 萬多元，心理受到很大的傷害，他的家庭也因為這 3 萬元的罰單而影響生活。我要拜託局長，是不是設置測速照相設施要先宣導，讓百姓明顯知道那一個路段是非常危險的，車速不能超過 40，未來在高雄市每個地方設置測速照相時，要先讓用路人知道哪裡是非常危險要注意。局長，這方面可行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張議員對維武路測速照相問題的關心，我們在業務上是分工，測速照相是屬於執法取締，是警察局交通大隊的工作。當然，我們會在道安會報裡面做統合，所以我們會針對這一次發生的缺失，如果需要改進的，我們會檢討整個

流程。未來針對有需要提醒的危險路口或路段，甚至必須使用測速照相時，也會請交通大隊先作程序上的檢討。當然，交通局一定負有責任，對於全市的危險路口、路段持續都有改善，這些資訊我們儘可能讓民衆知道，在此我再一次的表達，道路安全是大家共同希望達成的，我也了解大家的生活習慣會疏忽、沒注意到，我要呼籲市民朋友，大家共同來努力，道路安全資訊的宣導及提供上我們會盡量做，也期待市民共同來維護交通安全，對自己、對他人都是有好處的。

**張議員漢忠：**

局長，你先請坐，我還有一個地方要麻煩你。鳳西羽球館前面的停車用地，那是前高雄縣余陳縣長蓋的羽球館，那是標準的羽球館，有十個球區，每天一個球區至少有 20 至 30 個人在那裡打球，但是 10 個球區就將近 300 人以上同時在打球，縣市合併之後，有的部分是屬於交通局，有的部分是屬於教育局，結果在招標當中造成影響，羽球館委外經營，停車場卻屬於交通局管，後來會勘結果是法定空間，但我覺得很奇怪，怎麼叫怪手把它刨除呢？那裡是法定空間，你們卻要做綠化，用怪手將它刨除然後圍起來，連停車都無法停車，像這種情況，法定空間的土地取得，看要如何去變更，可以這樣做，但是你們卻用怪手整塊刨除，說要做綠地，局長，是不是可以改善呢？鳳西羽球館可以停將近 200 台車子，你們卻用怪手將它刨除，讓打球的人沒有地方可以停車。局長，這要…。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羽球館部分之前議員也提過，我們也努力過，但是這部分使用執照變更有困難，一直無法取得登記證，所以就無法使用。這部分我們也請體育處能考量地方停車的需求，後續我們還會持續跟體育處追蹤。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漢忠：**

我剛剛說過，一天將近有 300 人同時在那裡打球，有的開車、有的騎車，你們不去會勘沒事，會勘之後卻用怪手將它刨除，之前大家把車停放在那邊而且不用花錢，大家都很高興。四、五年了我們也沒去規劃，那沒關係！那次講完之後就慘了，說法定空間不是交通局的用地，我那時覺得很奇怪，怎麼有台怪手在那邊？而且把車輛都趕走。那天就把那表面翻了起來，你如果去就會看到，那土地表面連柏油都被怪手挖了起來，而且用柏油將那邊圍了起來，就是

不讓居民到裡面停車。像這種情況我們是不是要想辦法？去把這個法定空間或是什麼地方，看怎麼來加以修正。我們自己去調整嘛！包括我們的工務局和交通局還有教育局，怎樣來協助讓百姓可以去停車啊！

我覺得不要浪費那個空間，你們如果去那邊看，也會覺得很可惜呢！無緣無故竟然叫怪手把那邊的地面刨除，現在就把那邊圍起來不能停放車輛，因此那些打球的人整天都在抱怨。

局長，這件事你可能沒注意到。這是個可以放一百多台車的地方，你們竟然叫怪手把那邊地面刨除！這怪手是交通局派的？還是教育局派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因為那原本就不是交通局的地，所以不是我們處理的，讓這用地可以做更好的使用，我們會積極跟體育處這邊協調。

**張議員漢忠：**

局長，鳳西羽球館那地方要注意一下，那地方我們看了會捨不得，感覺很可惜怎麼忽然之間…。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張議員漢忠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本席的轄區，針對交通、觀光還有捷運的業務，跟各位局處首長大家來探討。首先要談談旗津的問題，旗津區為高雄市的觀光產業創下了很大的功勞。因為目前根據全台十大景點來看，不論是國外或是國內的旅客，經常去旅遊的地點就是旗津區。

但是本席要特別為旗津區的居民，表達一下他們的心聲。就是在我們推動旗津是一個觀光大島的同時，我們有沒有做到怎麼樣照顧旗津居民的生活。當觀光客到旗津的時候，第一個，我們想要了解，有沒有幫助到旗津居民他們的產業、就業機會？或者他們的生活水準因此而達到提升？第二個部分，我們想要請教的是，當觀光客大量來到旗津時，每逢假日、六、日，旗津區的人說只要遇到休假的日子，旗津區的人就像被關在旗津島內那樣，沒辦法對外活動，因為不方便而且會塞車。所以當我們針對旗津觀光的部分，我們在推動旗津觀光的同時，我們要怎麼來照顧旗津區居民的生活水準？

所以接下來，本席要先請教交通局長。局長，其實我們在大會裡面，本席也跟你請教過非常多次，雖然現在我們的渡輪站民營化了、輪船公司民營化了，但是還是隸屬交通局管轄的業務。旗津現在能夠對外的交通有兩大部分，待會我要請局長答復。第一大部分，是我們的渡輪。渡輪會有什麼問題呢？現在旗津區的人如果要搭船去上班，就要在那邊等。好！我們曾在大會要求，我們是

不是研究一下？可以讓旗津區的人搭船去上班或是外出時，他是方便的。他可以不必爲了搭船而等很久，有時候排隊要排一、兩個鐘頭呢！

你如果看到一些歐巴桑跟我說：美雅議員就拜託你了，可以替我們說點話嗎？市政府都說要發展旗津的觀光，結果我每次出門都很不方便呢！甚至有些旗津居民跟我反映說：「美雅議員旗津交通不便，萬一半夜要分娩的時候怎麼辦呢？」因爲旗津是一個狹長型的，所以解決旗津的交通問題，是刻不容緩的事。特別是未來在旗津區，市政府又打算在當地要投入一些建設，這些建設到底做不做得起來？我們當然希望是做得起來。如果真的做起來，帶來更多人潮進來旗津區的時候，旗津區當地居民的權益誰來照顧？所以交通局長針對旗津渡輪的部分，第一個，有沒有辦法能夠解決旗津當地居民，他們等待渡輪的時間能夠縮短？你有沒有辦法可以答復，他們在多久時間內一定可以搭上渡輪？即使在六、日、假日的時候。

另外一個部分，是針對旗津渡輪的專用道。當初我們在大會提出建議，那時輪船公司就說，好！我來規劃一個旗津居民專用道，這樣你們就不用等了，不用和觀光客一樣在那邊排隊。結果呢？旗津區人真的很委屈，他說他走那個旗津區居民專用道，那是他的權利嘛！對不對？結果竟然有人跟他說：「喂！你怎麼插隊呢？你要去那邊排隊啊！」就是旗津居民的基本尊嚴，居然因爲這個專用道而導致他們被誤解。甚至還有旗津居民，拿他們搭乘的證件要經過渡輪時，聽說發生嗶、嗶、嗶的狀況。結果說他的卡不知道怎麼了，但是他也有出示他的身分證，證明他就是旗津的居民。結果竟然被輪船公司的人，非常不禮貌的對待。交通局長，針對旗津區市民的心聲，我希望我們能想辦法，共同來解決。我們去現場聽聽百姓的聲音是什麼？想一個辦法。不然旗津的渡輪真的是造成民怨，非常的痛苦。

除了渡輪可以到市區以外，另外一條道路就是過港隧道。那第一條的過港隧道年限也快到了，未來什麼時候有機會，向中央爭取第二條的過港隧道？什麼時候要興建？我們交通局規劃了沒有？或是我們觀光局是不是需要在這當中去協助？待會我先請交通局長回答，因爲時間有限，麻煩你先就當下政策重點，先請你答復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陳議員對於旗津通行部分的關心。首先我必須講我們市府，不論是交通局本身或是其他局處的合作，對於旗津居民的照顧，一直是我們優先處理的重點。所以目前我們也正在換發整個旗津卡，因爲過去有些人說他的旗津卡沒有

效了，或是不是現在這種可以刷卡的旗津卡。我們現在新的旗津卡甚至可以儲值，它可以到市區裡面去小額消費…。

**陳議員美雅：**

局長，重點在於如何疏緩旗津塞船的問題啊！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所以我們也有原定的短、中、長期的計畫。短期的就是說，儘可能在現有的腹地…，因為有限嘛！人潮會比較多。所以我們已經開闢了旗津專用道，剛才議員也有提到，如果說在旗津專用道，旗津居民在使用上受到誤解，…。

**陳議員美雅：**

除了誤解以外並且也沒有達到，縮短他們搭乘的時間。所以才會有很多的旗津居民，可能有幾百位現在在聯名陳情，探討有沒有辦法解決。交通局你們有辦法嗎？可以想什麼方法，可以縮短他們的搭乘時間。

不然局長，請你在大會上告訴我們旗津居民，你說有旗津的專用道，你認為這有做到照顧了，平均要等待多久時間可以搭上渡輪？你在這邊能不能作個保證？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旗津的居民他們出入的型態，他們需要用到機車，通常要搭配機車。

**陳議員美雅：**

等待時間大概要多少？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的目標，希望他們不要超過 20 分鐘。

**陳議員美雅：**

超過的部分，局長你要怎麼處理？他們就是超過這個時間啊！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所以我剛剛有說過短、中、長期的計畫。在短期裡面…。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剛剛有給你時間希望你儘快答復，現在最急著要解決就是旗津渡輪的部分。你現在有短、中、長期，可不可以儘快一分鐘內把它論述出來是什麼方向？然後能夠保證旗津區的居民在未來搭渡輪的時候，你說多少時間？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20 分鐘。

**陳議員美雅：**

20 分鐘內？〔對。〕多久的時間可以達到這目標？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

**陳議員美雅：**

你是指尖峰時期，還有六、日是不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六、日的部分，因為觀光客是比較多沒有錯，我們考量這個部分要特別來處理，人潮多，我們還會加派一些人員去現場導引。我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如果有超過 20 分鐘的情形，甚至要等到一、二個鐘頭，那要怎麼辦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想要等到一、二個鐘頭，這個可能不是事實。我短期…。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們找個時間，星期六、星期日，我邀你去旗津那裡看看，好不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關係，我…。

**陳議員美雅：**

我們一起去看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要求我們的同仁…。

**陳議員美雅：**

我覺得是這樣，局長，我們很多時候都是聽別人說，你可能也是聽別人說的，我是覺得我們去現場關心他們，至少讓他們知道。我覺得市政府很用心，你也想解決這個問題，我相信局長你們一定是想要解決的，想要解決有時候是他們真正希望你們要怎麼做，可能是不是我們設計的方式跟當地民衆的心聲是不同的，所以我們是不是找個時間去現場看，我們去瞭解一下，聽一聽他們的心聲？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可以，還有持續也都一直保持跟地方上的一些溝通。

**陳議員美雅：**

好，非常感謝你願意跟本席去現場瞭解，我們就去聽一下心聲。另外一個部分，請你也答復一下，針對第二條過港隧道，不好意思，因為本席時間有限，其他的部分，我再請你們書面提供資料給本席。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過港隧道因為是屬於港務公司負責的範圍。

**陳議員美雅：**

是，我知道。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當然沒有錯，第一條過港隧道越來越到使用的年限，不過…。

陳議員美雅：

可不可以給我一個時程呢？第二條過港隧道，高雄市政府目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所以目前是他們安排的，我們跟交通部這邊有談過，因為未來整個高雄港的發展，他會有一些不同的布設，特別還有在比較南邊有一個國道 7 號，所以目前他們給我們的回應…。

陳議員美雅：

局長，給我時間，好不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

陳議員美雅：

大約的時程會落在多少年？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跟議員回答，就等國道 7 號完成，他們會來考慮第二條過港隧道的評估。

陳議員美雅：

大概是幾年後的事情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就看國道 7 號的完工。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是這樣想，跟市長、也跟你這邊報告，因為旗津居民的交通問題真的是很重要，我們是不是儘快來努力？好不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

陳議員美雅：

儘快，不要說一定要等到別的事情完成才要解決旗津的問題，我知道每個局長應該都很想做事，不過我們希望真正讓我們的市民知道我們真的有做事，也讓他們感受得到，這比較重要，好不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

陳議員美雅：

至於其他的部分，因為時間的關係，會後請承辦單位再跟本席說明，好不好？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好的。

**陳議員美雅：**

謝謝你，請坐。接著本席要請教觀光局長。局長，我們一直在推動旗津觀光，本席這邊也要請教你，就是未來高雄市針對觀光的政策會不會可能會改變？因為現在高雄有蓋了很多新的旅館，不曉得這些新的旅館是想要因應哪邊來的遊客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陳議員美雅：**

根據你們手上的統計資料，大部分的遊客是來自哪裡？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主席，非常謝謝陳議員對觀光的關心。以目前我們所掌握的資料，高雄的觀光客大概有將近六成，59%是國內客，其他的四成是來自海外，海外裡面最大的部分就是陸客。

**陳議員美雅：**

還是陸客居多。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陸客佔海外的比例比較高，整體高雄的觀光而言，是本國客佔六成。

**陳議員美雅：**

如果說國外的遊客來講的話，你說陸客佔居多，高雄市政府的政策應該是不會改變，一直是會這樣持續朝友善觀光的方式來推行吧？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我們是友善城市。

**陳議員美雅：**

是。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歡迎各地來的觀光客來到高雄。

**陳議員美雅：**

所以政策都不會做任何的改變，我想高雄的一些旅館業可能也想要瞭解這一點，我想應該是沒有問題。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

**陳議員美雅：**

其實我也告訴他們說，我想市政府在這個部分來講一定還是會持續朝向友善

觀光來進行的，沒有錯吧？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這是我們一向的方案，政策方向就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是。我想在這個觀光的產業，現在很多人講，我們之前也都提了，高雄市缺乏夜間觀光。我看了一下你們的報告，其實夜間觀光，你們有花了一些經費試著要做，不過好像大概做了一年左右，現在是停下來，接下來還有一些新的措施要做，是不是？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這部分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是。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夜間觀光，坦白說…。

**陳議員美雅：**

效果不是很好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這幾年這樣做，除了政府部門支持經費的這段時間有一點績效，其他並沒有，因為本來是期待民衆買票進場，然後讓他能夠自己營運下去，這才是重要。經過這幾年，我們整個投入的資源或是節目表演的內容可能還沒有受到觀光客的青睞，這部分當然我們希望…。

**陳議員美雅：**

未來我們還會再朝向看有沒有什麼方式的夜間觀光來推動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有，其實這個部分也是市長一直交代我們，不管是觀光局跟文化局都要做。

**陳議員美雅：**

好，有朝這個方向來努力，我覺得是好的。因為這樣才能夠把這些觀光客留在高雄市。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當然。

**陳議員美雅：**

然後讓他們願意住宿在高雄市，體驗一下高雄的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不過我簡單跟陳議員報告，目前假日的時候，我們高雄市有幾個夜間的表演

場所，其實是很好，包括駁二藝術特區的 Live House、幾個小型的 band，這些都可以吸引一些對音樂喜好的觀光客。

**陳議員美雅：**

好。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但是類似中國大陸這種大型的演出，我們還沒有。

**陳議員美雅：**

好。局長，我想我們還是朝這個方向來推動。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好。

**陳議員美雅：**

另外有一個問題，我在這邊也是把這個議題拋出來，就是我們在推動旗津觀光的同時，就像我剛才講的，我們希望旗津是一個觀光大島，但是不要忘了去照顧旗津當地的居民，譬如說未來旗津要推動旅館，對不對？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對。

**陳議員美雅：**

大型的，也號稱可能要斥資大概 20 億元的經費，在這樣的情況下，市政府也很用心，但是等於說把國有地和市有地合併在一起做整體的開發。我想市政府若爲了推動觀光都能做這樣的決心的話，未來有沒有可能一樣在做觀光的同時，因爲旗津區現在差不多占九成以上都是國有地，不然就是市政府的地，私人地非常的少，所以現在當地居民住的地方可能都還不是他們自己的土地，然後都會面臨到可能要被趕走的窘境，我認爲未來如果在推動觀光的同時，既然都可以把這些地目…。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在這個地目上面來講，是不是我們也應該可以跟中央一樣，國有財產局也好，大家來討論一下，有沒有哪些地方是不影響他們原本規劃是國有地這些考量，盡量讓旗津當地的市民能夠擁有他們自己的土地。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想這部分要都發局來談…。

**陳議員美雅：**

雖然這不是觀光局的業務，我的意思是要讓我們市民朋友知道，高雄市政府

有這個決心要推動觀光，譬如說高雄市還有一個地方，一樣在左營吧？好像是交通局的一塊地跟經發局的一塊市場用地合併以後，現在也是規劃要蓋旅館，所以你想看，我想高雄市民現在都在聽，高雄市爲了推動觀光都可以把校園用地變更為商業用地也好或是旅館用地也好，那麼爲了旗津當地居民的生計著想，本席這邊也是呼籲市政府未來推動觀光的同時，有沒有可能照顧一下？畢竟旗津的居民爲高雄市的觀光貢獻非常的大，所以本席在最後提出具體的建議，未來在旗津當我們推動觀光的同時，請保障當地居民的就業機會。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是。

**陳議員美雅：**

這個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是不是未來我們在產業的人才訓練上，也許觀光局這邊是不是有些人才培訓的課程？是否可以特別到旗津區開設這樣的觀光產業的課程？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有旅遊達人的培訓。

**陳議員美雅：**

除了旅遊達人以外，譬如說他們在飯店上班之類等等，我想可能需要非常多的相關人才，我們是不是可以就近栽培旗津在地的年輕朋友，讓他們就可以在當地…。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想陳議員建議的這個方向很好，旗津爲了高雄的觀光付出了環境成本，在這個過程裡面某種程度適度的回饋，這是合理的。這個部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做， …。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局長，針對於旗津未來的這些旅館產業的推動，我看到你們的研究報告上面寫說，高雄未來是你們要盡量去協助輔導有關旅館業、民宿業提升水準及品質，我不曉得你們這些推動是怎麼樣的進行模式，我給你時間，麻煩把相關資料整理一下。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好。

**陳議員美雅：**

謝謝你，請坐。還有有關於捷運局，針對這次輕軌發生這樣的問題，很多人

已經都對你們提出建議了。本席這邊比較需要你們提供，針對整個交通號誌和動線，你們到底現在是什麼樣的規劃，請你也提供相關資料。我們希望未來高雄在推行大眾捷運的時候，是很順暢的。交通局長，之前你有提到我們的公共自行車，這個市長也宣示要繼續做，麻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第二次質詢。

**簡議員煥宗：**

謝謝主席，接著就是我第二次的質詢。剛才觀光局長針對陳議員他的回復是，有關於高雄市觀光客約六成左右是本地客，四成以上是外國人，其中以陸客占最大數。我接著問，今年 10 月 6 日很多媒體報導，總統選舉期間，包括蔡英文當選之後，中國會縮減 95% 陸客來台觀光。接下來這是相關的報導，中國下令，到底有沒有這件事情？就是中國自己砍陸客 95%，限制他來台灣。如果高雄面對到這樣的衝擊，陸客減少對於高雄的觀光業來講，會不會有衝擊？等一下請局長一併回應。

我們都知道從經濟學角度來講，要分散風險，如果陸客不來高雄、陸客不來台灣，對於台灣的觀光業，對於高雄的觀光業，到底下一步要怎麼走？我們如何降低陸客減少所帶來的衝擊？是不是我們有能力再去開發中國以外的亞洲地區的觀光市場？我手上其實有一份資料，我沒有秀出來，因為來不及，去年 103 年整個外國人來台灣消費的每個人消費支出，其實第一名是日本人；第二名是中國；第三名大家絕對想不到，是紐、澳客，鄰近的香港、澳門、韓國等等都排在後面。所以在亞洲的觀光市場裡面，高雄和台灣其實我們還是有我們的競爭力。如果面對這樣的衝擊，我不曉得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我們有沒有辦法反向思考去逆向操作，不要讓中國觀光客成為我們經濟的命脈，這個待會可能要請局長做個回應。

陸客不來，很多居民、很多市民朋友其實會有不同的看法。我先舉這個例子，這是今年 4 月 29 日在哈瑪星地區所發生的抗爭事件，因為太多陸客來的遊覽車，導致當地造成交通阻塞，以及空氣污染。實際上他們有沒有為哈瑪星地區帶來商機，如果局長有空可以去看中山大學余老師寫的一篇文章，他有舉一個例子，在西子灣那邊有一間 7-11，7-11 隔壁有一間果汁攤竟然有辦法開到倒閉，代表那麼多人來，他們沒有去消費。

今年 5 月 12 日，我和李議員喬如在市議會這邊有一場公聽會，這場公聽會有二個結論，第一個結論，我們希望觀光局可以做觀光評估。第二個結論，要召開一個跨局處的城市觀光發展會議。因為那時候我不曉得過去有平台，後來也是去詢問觀光局之後，我才知道其實市政府過去曾經有這樣的一個平台會

議，可是在 101 年開過最後一次會議之後，整個會到現在都沒有召開。我期待的部分是，第一個，我們到底針對高雄市的觀光，我們是不是有相關評估的報告？尤其是旗津、鼓山、鹽埕，我們知道我們這邊幾乎是很多觀光客會來觀光的地點，尤其有駁二、有旗津、有鐵道文化園區，這些都很吸引外地觀光客來參與。另外，2017 年 ICLEI 有可能將哈瑪星成爲一個綠色運輸示範區，面對到這樣一些未來會發生的事情，我不曉得從現在到 2017 年，觀光局針對這個部分，有沒有一些想法？因爲勢必可以再帶動一股觀光客來旗、鼓、鹽。其實這個部分也是很諷刺，過去我們在課本學到觀光業是一個無煙囱工業，是環保的產業，可是在我們旗、鼓、鹽來講，我覺得有點是惡夢一場。

觀光客帶來的衝擊已經對於地方上的相關生態，不管是居民對外的交通，其實都有影響到了。觀光和文化、環境、交通及經濟息息相關，所以我一直很期待，是不是觀光局這邊有沒有辦法再次啓動「城市觀光發展會議」，我要求不高，我期待有一個副市長比照過去趕快主持，因爲畢竟高雄的觀光客越來越多，我對高雄的觀光很有信心，也許面對陸客減少的衝擊，我對我居住的城市有信心。所以是不是可以利用這一次的機會，我們再次召開城市觀光發展會議，並且邀請在地的學者和相關社團的市民朋友一起參與，有沒有辦法發展多面向的觀光政策？以上這些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回應。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感謝簡議員對整個哈瑪星，還有觀光產業政策的關心，我分幾個部分向簡議員報告。之前簡議員和李議員喬如聯合召開有關於西子灣這種問題的公聽會，裡面有達成一個要求，請觀光局針對哈瑪星地區做觀光衝擊和消費評估，這個我們已經委託正修科大何老師做研究，契約上面他預計這個月底會把他的研究報告交給我們，我們再來做公布，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有關觀光發展會議，我們儘速簽報市府，至少由副市長來主持，就如剛剛簡議員指示的，我們找各相關的不管是學者專家、公民團體，或是受到觀光衝擊影響的這些居民代表一起來討論。

談到幾個核心問題，有關一開始談到，萬一陸客真的像媒體講的減少 95%，怎麼辦？但我要坦白說，如果照目前這個趨勢，真的 95% 變成他的政治手段的話，對高雄短時間是會有衝擊，不能說沒有衝擊，短時間旅館、餐飲、遊覽車、購物，這些大概都會影響；但是當時推動陸客來台灣觀光，本來後面就會有這樣的政治風險，所以這是整個台灣要面對的，面對我們要把市場分散。就如剛剛簡議員講的，我們就亞洲其他廣大的觀光市場再來做爭取，所以像觀光

局我們每年對外辦參加的旅展，大概有 8 到 10 次，其中當然中國大陸是最大客源。所以我們安排 3 到 4 次，其他的 5 次到 6 次都是到日本、韓國、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用這種方式把它的客源能夠分散化。到目前為止，我們在統計數字上面，譬如韓國的觀光客這幾年來可以說是成倍數成長，但是它的機數、機期比較低。不過，我們可以看到除了韓國觀光客到高雄來，隨著航班的增加，他的人數也越來越多。現在日本也是，原本日本的航班不多，現在一個星期將近有 100 班，跟日本七個城市做連結，讓他們來到高雄比較便利，意願也比較高。另外，這部分我們還有一個方案，向簡議員報告，需要整個市府向中央爭取，我們希望積極爭取高雄小港機場做為東南亞國家免簽過境的城市口岸，其實日本已經開放東南亞國家，泰國、馬來西亞、越南開放免簽證進入日本，台灣還守住一些舊有的對東南亞國家的認知，一直無法開放。以日本開放泰國免簽入境為例，呈現爆炸性的成長，本來一年差不多不到 5 萬人次，現在已經是 60 萬人次，今年搞不好破 80 萬人次。萬一陸客有這種情形，我們在政策上可以做新客源的招攬。我去過泰國，其實他們非常喜歡來台灣，因為我們的入境簽證非常繁瑣，而且時間很長，對他們來講會覺得很麻煩。萬一中國大陸用這種方式變成政治手段，市政府本身要提出優惠國內旅遊來高雄，我們用緊急方案，講白一點，可能用補貼讓國內遊覽以高雄做為據點，短時間我們可以朝這個方向來做。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簡議員煥宗：**

你剛剛已經有很多想法和做法，我最後再請教你一個問題，我發現民間往往總是衝得比公部門還快，我的選區鹽埕區的飯店就像雨後春筍般，五福路上有好幾家知名的飯店進駐。另外還有投資客繼續要投資，把過去一些舊的飯店翻新，所以我一直在思考，如果沒有辦法有一個正確的評估報告，我不懂，為什麼那些民間的企業他們一直敢投資鹽埕區呢？譬如愛河飯店，光榮國小斜對面有一棟十幾層樓的飯店要落成，在五福路上除了開 Smokey Joe's 之外，斜對面還有一間 HOTEL WO，還有一些中小型的飯店也陸陸續續地開業，不曉得民間怎麼敢這樣投資？這會衍生一個問題，有這麼多的觀光人潮，鹽埕區的晚上不應該像現在這樣子。請局長簡單答復，為何鹽埕區的飯店會越來越多，這個我真的不懂，所以我要請教你。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最重要的關鍵因素是駁二的興起，像去年開幕的海霸王，幾乎每天客滿，原本在鹽埕區的幾間老店，住房率非常高，所以商人可能有嗅到這個商機。不過我向簡議員報告，任何新的旅館都要來觀光局申請核備立案，我會請專家跟他們說明，這個區域的旅館目前供給的情形是如何，但是台灣是自由的社會，評估之後如果願意投資，我們會尊重他的意願，這個部分希望透過召開高雄的城市觀光會議，讓大家知道高雄未來的觀光產業方向要如何發展，也讓有意願來高雄投資的業者。不論是國內外的投資客，他們對高雄的觀光有一定的願景和期待。站在觀光局的角度，我們希望觀光產業能夠活絡，畢竟觀光產業是非常基礎的民生產業，它的產業關聯性非常廣，有非常多人依靠這個產業生活及就業，如果正向蓬勃的觀光產業發展，對一個區域的發展是很大的助益，基本上要導引到這個方向，以上向簡議員報告。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簡議員的質詢，向大會報告，現在時間是下午 5 時 58 分，後面還有林議員宛蓉登記發言，先休息 5 分鐘，等林議員宛蓉質詢完再行散會。

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發言，林議員有登記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的質詢。

**林議員宛蓉：**

我每次都會講蔬果愛地球，有沒有影響你們？沒有啊！這位你是在哪個單位？在智慧運輸中心服務，我這樣講都沒有影響到你哦！你怎麼那麼誠實，你太誠實了。去年環保局有推了一個法規叫週一無肉日，如果週一沒有辦法無肉日的時候，我們就一個星期選一天不吃肉的日子，就以你們方便為主。這位同仁擔任科長多久了？你在議事廳已列席幾次了？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科長答復。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謝謝林議員。大概七年。

**林議員宛蓉：**

你怎麼那麼不動如山，你真的是好天才。我在議事廳 13 年的質詢當中，我沒有一次放過部門質詢的機會，我也在總質詢時一直不斷推動，以前我都以為這是衛生局應該要做的事情，我真的很感謝陳副市長金德，所以我這樣的推動都沒有改變你，你說都沒有改變，我真的說不下去了，你也很誠實。因為你是公務人員應做一個領頭羊、一個帶頭者、一個領航的角色，因為我們要愛地球、顧地球，所以公務人員應該是一個領頭羊，你今天這麼誠實，我也給你加分，我不給你扣分，但是你回去應該要影響你的家人，每天影響 10 個人好不好？謝謝，你請坐。



我告訴你爲什麼要影響 10 個人呢？在陳水扁擔任總統的時代，游錫堃擔任行政院長，私下來到高雄跟我們一起用餐的時候，當時他在擔任行政院長，我就跟院長建議帶頭發起一週一日無肉日，可是當時他國政太忙，沒有把我意思聽進去，可是他卸任之後，他有身體力行，他都去向別人租土地種菜。我今天講這個跟今天的主題沒有相關，但是跟每一個住在地球上公民有關，所以我因爲你的不動如山來做個詮釋。當他卸任之後，租用土地種有機蔬菜，這是我看雜誌報導他租地種有機蔬菜，再將有機蔬菜給親朋好友，送第一次必須要先聽他講 30 分鐘栽種有機蔬菜的好處，如何愛地球、如何水土保持，講 30 分鐘才把蔬菜送給他。如果再次送給你，他又講一次，可是他講完之後，那個人又幫忙他去講給別人聽。所以我剛才講你不動如山也沒關係，我不會苛責別人，我覺得這樣不是不好，就是因爲他這樣子，我才有機會告訴你們這麼多我的想法。

現在進入今天的主題交通衝擊評估，請問交通局長，興建大樓車輛出入口設在巷道，路衝民宅引發民怨，你們興建大樓車輛出入口設在巷道會衝到民宅，你們是這樣做交通衝擊評估的。高雄市到處都是興建超高大樓，大樓的興建大都面臨大馬路，但交通局大樓的車輛出入口是在中正路上，過去有很多大樓車輛的出入口，就是他們停車場的出入口都設置在大馬路上，建築商業開發同業工業的員工跟本席反映，現在車輛出入口都設置在巷道產生一種民怨，所以在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幾乎不同意車道出入口設在大馬路，這是你們認爲如此，但是他說是交通局審核不讓他們通過的，是不是如此？待會你再跟本席回應。

你們的理由是有可能不要設在大馬路，要設在巷道，因爲設在大馬路會造成交通的瓶頸，衝擊到交通，會面臨大馬路出來就是出入口，所以就必須設置在巷道。本席陸續接獲幾個陳情案，建商的訴求是車道設在大馬路其實不會造成交通的衝擊，因爲建商會退縮騎樓地，加上大樓有管理員管制車輛的出入，相信不會帶來交通的衝擊，這是建築投資商業公會的講法，這樣應該也不錯。車輛出入口如果設在大馬路，建商會退縮騎樓，交通局停車場車輛出入口目前也是設置在中正路啊！爲什麼你們會不同意市民設在大馬路呢？爲什麼一定要設在巷道內？

接著下一頁，這棟大樓在中山路與正安街，由福懋建設興建的 29 樓超高大樓，但是這家福懋建設公司很實在，其實我跟他們不認識，但是很多跟福懋公司買房子的人都對福懋有很高的評價，福懋公司遇到這種情形也是一個頭二個大，因爲正安街有三個住戶來跟本席陳情，當然本席就去福懋公司了解情形如何？就是如同本席剛才所講的，他們有想要設在中山路，但是交通局不答應！正安街 8 米車道剛好就正沖到正安街 7、9、11 號三家住戶，住戶也相當忌諱，因爲這裡是出口，出口出來剛好就沖到 7、9、11 號這三戶住家；原本這裡可

以停車，但是車子一開出來，又是這麼小的巷道，如果剛好碰到新手上路，他們的形容是險象環生！又本來可以讓小孩子輕鬆自己上下學，等到他們正式搬進來時，對 7、9、11 號三戶住家來講「雖然不是馬路，但就像虎口一樣啊」！接下來請各位看看，車道，如果遇到這種的，就是大家講的「壁刀」，現在住戶就覺得身體狀況不好，我也和福懋公司協商過，後來也不知道是怎麼處理的，但就是對建商不好，對民衆也不好。而 7、9、11 號三家透天厝住戶也是勤儉持家才能買到這間房子，現在他們也不敢住，要出租也租不出去，要賣也賣不出去，他們辛苦一輩子買下的房子，結果現在出了問題，沒有人敢住，經常腰痠背痛而且心臟功能也不好等等，就像是自己的父母一樣，我聽了真的很難過。而且不只是這一棟！他們就講了，有可能是在興建中，我也安慰他們興建當中，有建設就會有破壞，而破壞就是一些噪音和粉塵，是在所難免；但相對的，也是讓城市進步。那片土地原先沒有蓋房子前，就比較沒有人潮，如果有人潮的話，或許就有生意可做，我也只能這樣的安慰他們。但本席要建議局長，不要光是紙上談兵、紙上作業，要去想想，他們是提出書面陳情做書面審查，但你們要回想一下，本席鄭重的向你們建議，以後如果有類似這樣的情況，要好好的建議一下。

這裡是一棟，另外還有一棟，剛才講的福懋公司的那一棟已經蓋好了，完成率將近有 7 到 8 成，現在又有「微笑時代」這一棟大樓，是向國有財產局承租的土地，購屋只能擁有 70 年的使用年限，但是占地有 3,452 坪，樓高有 17 樓，總共 700 家住戶。目前復國里的廣西路口和桂林街口，預計在 11 月動工，在還沒有動工時，有沒有機會可以扭轉乾坤？不要再造成困擾了，而且民衆知道要興建了，又開始睡不著了，一天到晚來問我，看看有沒有辦法可以幫忙。在還沒有興建之前，該如何處理？8 米巷道出入口規劃是在桂林街，剛好又路沖到 36、38、40 號三棟的透天厝，這些住戶很憂慮，也經常來找我，看到這些老人家到服務處找我，真的也不知道該怎麼對他們講。

所以在還未正式動工時，還可以重新調整一下，目前他們質疑的是，桂林街有 32 巷和 46 巷有 2 條巷道，就可以設置在桂林街 46 巷口，為什麼不要規劃在這 2 條巷道口？也是可以調整一下啊！還有，如果沒有辦法調整的話，局長，當然這是本席給你的建議，大樓出入口，為什麼不要設在路寬較大的廣西路？因為廣西路就不會有路沖，一整排都是台電宿舍，全部都用鐵絲網圍籬，各位可以看到，這條道路是廣西街，這是它的後門，所以也不會受到影響；台電宿舍並沒有在廣西路設置出入口，所以「微笑時代」住戶希望他們大樓的出入口可以設在廣西路，因為這裡不是台電宿舍的正門，而是後門，並沒有在這裡進出。如果可以去協議幫忙他們，可以讓建商、住戶、居民都安心，況且車

流量也不大，不會影響到交通。當然這是和工務局相關的業務，不過投資商業公會認為市政府是擔心交通衝擊問題，所以較會提出意見，所以在審議建築藍圖時，除了考慮大馬路交通衝擊外，也是需考慮到巷道出入口以及周邊民衆的感受。所以是否可以邀集建商和居民召開一個說明會，向他們說明排除疑慮；或者在興建時，就要讓他們了解，看到他們因為這樣一天到晚奔波，看了也替他們難過。所以在核發執照時就必須請問有沒有和居民及建商達成共識？有沒有以民衆的權益為優先？這是交通局應當要做的事，也是本席的建議，在微笑時代大樓尚未動工時，就要苦民所苦！看看有沒有補救的辦法？出入口可以改設廣西路，可以讓民衆安心，怎麼去亡羊補牢，以上是本席的建議，等一下再回應。

接著，許局長，我覺得你是在玩弄我的感情，雖然我們並不是男女之間的感情。從一開始，不論你是在哪一個部門，我一直很尊重，認為是一位有擔當的局長，是一位溫文儒雅具有紳士風度的局長，但是你的能力怎麼是這樣？和外表相差這麼多！這叫「門可羅鴨」，不是門可羅雀。請局長看一下這張照片，從這裡看是不是很漂亮？很漂亮，是「金玉其內 敗絮其中」的澄清湖，「遠看像朵花，近看似苦瓜」！許局長，我從一開始對你的期望，包括在交通局時，也是讚美有加，可是為了一件小事，這個店家老闆就因為這樣而心臟病發住院，你真的很行耶！本席也跟你打了十通以上的電話，連跟你見面時也講了好幾次，哇！我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說，本來今天是沒有要好好跟你講，但是很多好朋友都跟我說：該講的還是要講，可是要給你留一點情面。因為你是市長的好助手，可是為什麼你可以把事情搞成這個樣子？改天我如果碰到市長，我一定要把這件事情跟他講，你真的豈有此理。

請看 powerpoint。局長，高雄在我們小時候必遊的地方就是澄清湖，曾幾何時在觀光局接下澄清湖時，當然澄清湖裡面不是你的業務管轄範圍，但是觀光局、觀光業務及觀光人口，就是你的業務嘛！你看現在澄清湖淪落到門前車馬稀啊！除了早上運動、晨跑的人潮外，看不到國內外縣市的遊客到那裡去觀光，更何況是外國人，根本就不用講了。你看，現在的觀光客根本沒有人要去澄清湖，連陸客團也不愛，你說是不是每況愈下？

我們再看一下，觀光局重振澄清湖往日的榮景。在大門入口處規劃興建美輪美奐的園區，外觀看起來真的很漂亮，可是從大門口看過去卻沒有遊客，不到一年的時間，局長你看，真的像廢墟一樣破落，外面電線散落一地，園燈壞掉也沒有人去維修，石柱的盆花全部都枯萎了，不是只有一棵，後面整排也都枯掉了，花圃裡的雜草比花多、比花高，這個就是觀光局的業務嗎？人家說遠看像一枝花、近看像苦瓜，本席平常都只講好話而已，連罵人的話都不會講，我

還問人家，遠看像一枝花，近看要怎麼說？人家才告訴我，近看就像苦瓜啊！我連罵人的話都不會罵。局長，你看我對你多好，你們心自問：林宛蓉對你有多好啊！濕地旁邊也是你的業務範圍之內，就連濕地旁邊也都是垃圾，這樣的狀況能看嗎？如果現在市長在看這個地方，還能看嗎？市長是很有格調、很有水準的，市長如果看到高雄市這麼多廢墟的地方，一定能夠把它變成綠地，這是市政府的管轄內，他一定會讓業務單位去向民衆遊說：如果地方暫時不用，我們可以把它規劃成草皮綠地。這是你的管轄範圍，你為什麼要這樣做呢？

繼續請看，委外經營的「蘊香庭」，早在今年初已經停止營業，卻沒有看到觀光局有任何的作為。你知道蘊香庭，其實我和蘊香庭的老闆並不認識，但是他們的理念和我們一樣，他們也有很多家餐廳在經營，但是為什麼要到澄清湖大門口來經營「蘊香庭」呢？蘊香庭原來在高雄縣時代就已經營業，為什麼在高雄縣市合併之後，要把它弄垮呢？而且把老闆氣得也生病了。老闆最讓我感動的是，因為 4 月 22 日是世界地球日，他們為了推廣有機蔬食，早期澄清湖還是民衆常去的地方時，大家都會在運動、晨跑後到蘊香庭用餐，老闆都以最便宜的價格，供應新鮮的餐點讓大家在此享用，雖然每個月都虧損，而且早期還沒有被你們接管之前，每天還僱用兩個員工打掃園區周遭的環境清潔，包括現在的廁所也是他們蓋的，你看現在卻破破爛爛的。

我們再看，觀光局的行政效率如此的差。我現在一想到他們已經關門沒有營業，老闆也被你們氣得生病了，我本來今天要让許局長在位子上坐不住，不質詢你的，但是我覺得你平常是一個很良善、很好的人，為什麼你玩弄我的感情呢？我真的對你太好了，我光是打電話就跟你打過好幾次，只要想到這麼好的小店家，為了愛地球、為了傳播健康理念，就算虧損也沒關係，還是要繼續經營，為什麼你可以搞到他現在都不想營業？你知道這個地方，在你們還沒有興建成現在這樣的時候，他鋪設了 600 公尺長的 LED 燈，而且那時候這個地方也很熱鬧，結果現在園區就像你們剛剛看到的，已經不像樣了。在你們剛興建入口園區時，他們有意去投標，而且照理說你們也應該事先告知他們，可是你們沒有，讓他們一直投資建設下去，而且在一個月內就全部把它拆除掉。

你看他們的園區這麼漂亮、腹地這麼大，這部分是他們投資做的，晚上真的是很多人的好去處，我們都說現在的年輕人沒有人要結婚，一個談情說愛的好地方，卻被你們硬生生的拆掉。當然現在男、女都大不婚也不生子，人口一直老化，我一想到這個真的很難過。結果你們都沒事先告知，讓餐廳業者就這麼拖著，合約到期時他們本來就有優先續約權，你們把人家的營業場所縮小，租金當然也要跟著調降，但是你們卻讓業者一直等，等不到你們的消息，而且一拖就是半年。觀光局還取消了他們的優先承租權，你們說時空背景的不同，所

以不能相提並論。你們在重新招標時也沒有人來投標，因為這邊已經不能做生意、不能賺錢了，他們真的就如人家說的：是傻子才做這樣的事，可是天公總是疼惜憨厚的人，就像林宛蓉也很傻啊！我為什麼推廣有機蔬食 20 年，民意代表都有自己的理念和理想，可是最傻的就是林宛蓉，我沒有做生意，可是為什麼要推廣愛地球、心中有地球、心中愛地球、抱地球？結果一拖就是半年、一年的，沒有人要來競標時，才想到要讓他們重新來經營，但是他已經沒有力氣來經營，氣都氣死了，而且大家也都知道那個地方已經不能做生意、不能生存了，人就是這樣，人家說：天公疼憨人，他們的餐廳在別的地方經營得很好，就爲了要傳達有機蔬食的理念、愛健康愛環保，這就是一個理想嘛！像這樣有理想、有理念的人，爲了要回饋社會，回饋我們所在的地方，讓去運動或晨跑的人都可以在那個地方先吃個東西，他們的營業時間只在早上及下午的時段，晚上也沒有生意可做，你看他們一年除了租金，還僱用兩個人來維護園區的清潔，結果被你們搞壞掉了。

我最後一個問題，現在澄清湖，大家講「落漆」，入口的園區現在很「落漆」（遜），雜草叢生…。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謝謝主席。雜草叢生、草花枯死、垃圾堆滿地、園燈損壞未見修繕、緊鄰濕地蚊蟲多、老鼠到處跑，更好笑的是蛇類、爬蟲類在園區裡頭逛大街，沒有人去，閒逛。澄清湖內部也乏善可陳，除了早期留下的相關建設外，聽說最近養工處也要去那邊做一些建設，但是現在我要跟局長請教，你們把這件事情處理得一團混亂，爲什麼你們連押標金都扣留呢？那麼觀光局怎麼振興高雄市的觀光？有人潮就有錢潮，有觀光才有人潮來消費，不管是住宿的也好、飲食的也好，各項的食衣住行都好。因爲我的時間關係，我希望你好好的回答，這 15 萬元的押金，你怎麼處理？我想人都生病了，這個本來我在上個會期就要跟你講，但是我不知道現在是這樣，是因爲民衆告訴我說：「宛蓉議員，你不是都有在關心什麼嗎？爲什麼搞成這樣？」可能有些人看到，其實我今天會來講這些話也是民衆投書的，民衆投書說：「我們每天都在那裡運動，爲什麼現在任由園區荒廢？」你們知道嗎？局長，…。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觀光局做得不好、不夠的地方，請林議員給我指正。這個案子，我坦白跟林

議員報告，我也在當時林議員打電話交代我的時候，就有跟同仁講他有續約的權利，要尊重，然後就這部分朝向續約的方向來進行。我想公部門有…，〔…。〕是，我想這個 15 萬元的一部分，我們同仁剛跟我講是已經退還給他了，因為他這個退場機制，押標金馬上退給他，就是這樣。我想這個過程我還要跟林議員報告，當時我們希望他能夠走向續約路徑，我們也朝向這個方向跟他們做研議，〔…。〕但是後來我們的法務人員跟會計人員一直講說這個依照之前的契約是沒有辦法直接給他續約，我其實也很為難，雖然我是局長，但是在整個公務流程有一定的流程要走，會計部門還有法制提出這樣的意見，我就講說要不然趕快弄一個標案，讓蘊香庭重新來招標，我們就做成這個標案。標案的時候，他有來，當場他就宣布放棄，我們也傻住了，他…，〔…。〕對，我們很遺憾。這個事情，我個人也覺得心裡很不好受，因為這個事情本來是好事，整個蘊香庭的事情，杜大姐，我們也很誠意的跟他溝通，我也對他善意的行為很感佩。〔…。〕是。〔…。〕對，這個我們都百分之百認同，現在就是這個流程，我本來以為是一個完美的結局，結果他來投標當場宣布他不要標，我們也楞住，所以這整個過程…，〔…。〕是。我知道，〔…。〕我跟林議員報告，現在正在做工地的整理，因為他要做賞鳥園區的工地整理，所以工地看起來比較有點亂，那個整理好了之後我們會把整個景觀都恢復，〔…。〕是，對不起。這個部分，我們明天就立刻清理乾淨，〔…。〕這個部分，我們會深自檢討，這個過程我們也非常的難過，我想造成整個大家都是不愉快的結局，這個過程是我們始料未及的，當時我是想澄清湖的門面，因為議會有一個要求要將澄清湖的門面重新整理，所以我們才會有這樣的預算。〔…。〕對不起，我想我們會好好檢討這整個過程，我們有疏失的地方，請林議員多多指正。〔…。〕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簡單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林議員剛才關心的就是大樓出入口的位置，我分兩個部分跟你很簡單的做說明。我們對於都市地區裡面的主要道路跟幹道，如果還有其他兩個地方是有街道的，我們會建議他不要往主要幹道，我們有這個規定，沒有錯。第二個就是你講的這個微笑時代大樓，因為廣西路才 12 米，另外有一個，桂林街 10 米、梧州街 6 米，廣西路在我們的定義裡面不是主要道路，也不是幹道，所以照理來講，他是可以規劃成從廣西路出入的，所以這個問題如果說建商覺得這是他以前送的，因為我們接收到的，他就是劃在那兩邊，如果他要改成廣西路就再送一個修正計畫進來，我們就會幫他處理，這是就你談的那個個案。

另外就是說對於整體的，我剛才講的第一個，就是面臨到主要幹道或主要道

路，如果他還有其他的路可以走，我們確實是希望盡量不要影響到主要幹道，因為如果說在主要幹道，未來城市一直發展一直蓋，變成每一個路口都是會往主要幹道，確實會影響到整個城市的發展，不是只有交通。不過因為怕既有的一些區域臨的另外兩邊都是小於 8 米以下的，這樣要求他們從 8 米以下譬如說 6 米的巷道進出，也會造成像你剛才所講的那個後面的民衆會有一點不便產生一些困擾，所以這個在 104 年 8 月，我們跟都發局那邊已經有做了一個修正，他們可以就這種個案提出來，我們會特別跟他審議，就那個區塊，我們會去看，透過不管是交通衝擊評估裡面的委員會或是都市設計，他如果送到都市設計，都市設計的委員會也會就這個個案去看實際的狀況，必要的時候會同意他從主要幹道的地方來進出，所以有個案的部分，也有通案的部分。

就林議員所提到的微笑時代大樓，他應該都不是屬於這個，所以主要是建商他們認為要修正出入口的部分，請他們可以儘快的來提修正計畫。〔…。〕我們可以協助，就是說建商可以提修正計畫進來，〔…。〕是。〔…。〕對，就是我剛才跟…，〔…。〕有去重新再審視這個部分，特別就個案的部分，因為他如果沒有從主幹道，其他另外臨路的兩邊都是 6 米巷道，確實他進出會影響到 6 米巷道的出入或是如果有人停車就會造成擁擠也是不便，所以這個部分有個案特別審查的部分，這個跟議員來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林議員的質詢，其他的部分再請局處提供林議員其他的資料。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明天早上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6 時 44 分）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9 時）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向大會報告，今天早上繼續交通部分業務質詢。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各位議員參閱。大家有沒有意見？好，會議紀錄確認。

現在請第一位登記發言的鄭議員新助質詢。

**鄭議員新助：**

首先，請教捷運局長，記得今年度上次大會質詢時，我說到捷運學生優待月票 799 元取消的問題，針對這個問題，請問吳局長的看法如何？請指教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感謝鄭議員，關於這部分是捷運公司的營運情形，上次鄭議員交代之後，我們就向捷運公司的郝董事長反映。因為學生本身沒賺錢，是不是可以恢復原來的 799 元，999 元是一般的上班族月票，而 799 元的部分是不是可以照顧到學生。後來他們有考慮評估，本來預計要執行，後來不知道是什麼因素，就將 799 元優待取消了。

**鄭議員新助：**

局長，其他部分我都沒有意見，因為台北市和高雄市的收入差很多，主席也知道的，有些台北的學生還有補助交通費。中鋼也是捷運的主要股東之一嗎？〔是。〕你們把高雄市的學生優待票取消，高雄市民的薪水已經倒退十五、六年了。昨天我看電視，無論是新加坡或其他國家，讀大學不用錢，甚至包括印度，從高中就直接進入職業市場半工半讀。我們台灣卻不是，一直讀到博士都要錢，全台灣只有我讀國小還可以當議員，我擔任六都的議員。你不優待學生，我每天都收到百姓的陳情，不知道主席有沒有收到呢？很多人繳不起學貸，每個星期都有人來陳情，畢業一年就要還學貸，局長知道嗎？畢業之後一年就要還款，優待學生月票這部分你怎麼不去爭取呢？高雄市有資格被優待的學生差不多有多少人呢？請教局長。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優惠票價部分是捷運公司訂的，因為市政府本身也是官股代表的董事，我們會向董事會盡量爭取、溝通。希望針對弱勢，甚至還有學貸壓力的學生，



我們爭取是不是盡量可以恢復 799 元的學生月票。

**鄭議員新助：**

不要只是應付我，拜託一下，我只要做完這一屆而已，連捷運學生的優待票你都無法爭取到，你當局長也要盡力爭取啊！其他部分我沒意見，現在的學生畢業就是失業，只有 600 多元而已，現在要跟家長要錢不容易，十個學生裡面有九位都在打工。我家隔壁是 7-11，學生還在學校就讀，但是晚上都在那裡上大夜班，就在我的服務處隔壁，召集人也知道。今年就職以後我就提這個問題，你們根本都當作耳邊風，我沒有用！再多說也是討人嫌，這樣吧！總質詢之前你可以有明確的交代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捷運建設紅橘二線是用獎參方式，整個營運都是捷運公司決定，就權責上我們只可以道德勸說而已。

**鄭議員新助：**

認識字的人很會爭辯，我說不贏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只是將事實向鄭議員報告。

**鄭議員新助：**

你想辦法優待學生一下會怎樣呢？主席，我這樣講哪有不對！我也不是另外要求要特權！這些搭捷運的學生，也有的是在座官員的孫子或親戚，難道不能優待嗎？你給一句話就好，其他不用再說明，我說不贏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因為權限不在我們這裡，也只能道德勸說而已。

**鄭議員新助：**

你想辦法去建言，反正捷運公司是 BOT 外包的，也沒權力請他來這裡被質詢，有時候應酬花掉的錢比那些還多，明眼人面前不說謊話，應酬花掉的還更多，怎麼不能優待學生呢？這個問題拜託一下好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會盡全力去協調。

**鄭議員新助：**

在大會總質詢之前答復我，質詢時間我是抽在最後面的，起碼你要給我一個交代，我沒有要求什麼，埋怨沒有、不埋怨太少，不然優待 1 元就好，你如果認為有困難就優待 1 元，沒道理嘛！我們這一代已經就這樣了，只能盼望下一代的兒孫。百姓的生活越來越困難，收入倒退十六、七年，我只要求捷運要優待學生，你們做不到嗎？請坐下，拜託努力一下，功德無量。

接下去請教交通局長，對於違規的問題我沒有意見，也一再強調，譬如飆車、酒駕、吸毒被罰的，我都沒有意見。但是我一再說微罪不舉，我只會說這一句國語，從 1 月到 6 月違規案件有 67 萬 5,528 件，平均一天 3,000 多件，請教陳局長，什麼車子違規的最多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本市 1 到 9 月汽機車的違規案件…。

**鄭議員新助：**

你舉例就好，一天 3,800 多件，都是什麼車子違規呢？大卡車、計程車、摩托車、還是自用車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機車和自用車最多。

**鄭議員新助：**

機車最多，都是違規什麼項目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違規的項目，超速最多，還有闖紅燈、紅燈右轉。

**鄭議員新助：**

是不是號誌不明顯？本席擔任公職已經好幾屆了，我一直說要罰他或要抓去砍頭，你要讓他心服口服，現在討生活不容易，騎摩托族其實都是勞工。當然，闖紅燈、酒駕被罰我都沒意見，但是微罪不舉，譬如前輪壓到感應圈就開罰單了！他那天白做工了，咒罵一整天。你也知道在交通巔峰時，前輪壓到感應線圈也被開罰，如果可以，讓百姓有申覆成功的機會。

你說今年從 1 月至 6 月總共開罰 7 億 4,343 萬，平均一天開罰四、五百萬，台灣銀行在印鈔票也沒那麼猛啊！我上個會期對這個議題也有意見，但是民進黨團叫我不發聲，不管罰單警察局或交通局有沒有抽成，一天罰了四、五百萬元，就好像是印鈔機一樣。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這樣，交通違規的處罰和議員講的是一致的，如果違反安全的部分，一定要把它矯正。如果可以透過宣導和市民的合作，有些部分可以有一些轉換期，希望大家能夠改變他的行為。裁罰這個部分不是像議員剛才講的抽成或不抽成，絕對沒有這件事，最主要是要維護整個道路的交通安全。在這邊也要一再呼籲市民朋友，就像議員所提到的，現在…。

**鄭議員新助：**

局長，我有 14 個電台在播放節目，現場直播有七十幾個國家，每天我都替你們宣傳，我說，千萬不要被開交通罰單，這方面議員也不敢去關說。像這樣壹週刊馬上就報出來了。如果不是故意的，在申訴系統方面對於申覆的件數有百分之幾可以通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申覆的部分，我可能要問一下我們的同仁。如果有這個問題，是有申覆的管道。

**鄭議員新助：**

看主席是不是比較有辦法？我替市民申覆的案件都沒有一件通過的！或許在市府做事的，是不是申覆可以過？本席申覆的沒有一件通過的，每一件都照樣罰，還讓我多花了郵票的錢！我是說，如果可以的話就微罪不舉，因為謀生不易。如果像以前一天有三、四千元可以賺，那麼我沒有意見。現在臨時工的工作，一個小時才一百多元的薪資，而且現在很多工作都是由人力公司在外包的。所以被開了一張罰單，心情不好就把氣出在家人身上，這是真的事，我不會騙你。

如果不是很大的違規，像機車的後視鏡會影響到什麼嗎？民衆說：在停車時不小心被弄斷的，還未到機車店修復就被開罰單！不就罰不完了嗎？不要過分開罰單，稍微同情一下台灣人。一天罰單收入四、五百萬元！交通局好像是台灣銀行自己在印鈔票，這一點拜託同情一下窮苦的人。如果受罰的開豪華車的人，我沒有意見，反正有錢人也不支持我。如果這個違規不是故意的，只是微罪，就盡量不要去開罰。

那些罰單都是警察局再開的，我知道跟你們不相干，但是希望你們也看一下事實，因為申訴案件很少可以過的！我替人申訴都是白忙一場也白花了郵費，從來沒有一件通過的！這一點拜託你約束一下你的同仁，稍微考量一下，拜託你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會和警察局密切的討論。

**鄭議員新助：**

盡量啦。再來，請教一下觀光局。許局長，對於現在這個「鑽石」，本來說全世界規模最大的，你的看法如何？在我們的業務報告裡面也有說，請教觀光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許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謝謝鄭議員對觀光議題的關心。當然「鑽石」購物是觀光遊程的一站，在高雄有很多店家都有這種「鑽石」買賣的行程。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也協助我不少的服務案件，在這裡我向你致謝。但是這幾個月來包括跳蚤市場和「鑽石」觀光市場，我都騎機車前去了解，因為我的車子有我鄭新助的標誌，所以我不想明顯的開車過去。你知道那裡零零落落嗎？那裡已不像是在做生意了；但是你說在 104 年 2 月 5 日到 3 月 22 日，每星期五、星期六在高雄的金鑽夜市舉辦什麼活動，那已經是過去式了。召集人，我說這樣對不對？那好像是日本時代、清朝時代的事情，你要看目前的生意狀況。你應該報現在的情況才對，現在已經是 10 月了，要不然，你也要報告六、七、八月份的事，卻報告年初的事，現在也有跳蚤市場移到那裡，你知道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鄭議員指示的是金鑽、凱旋這兩家夜市吧，這兩家夜市在這段時間經營是有一點走下坡。但是我想輕軌捷運會在那附近通車，到時候會有很多觀光客重新回流。在這部分，金鑽和凱旋這兩家夜市，據我了解，也有做比較好的合作。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鄭議員新助：**

整個人潮都沒有了，這是觀光局的責任，看要如何來帶動讓他再起來。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那段期間，我們有辦一些觀光活動的進場，但是後來因為結構性質的問題，就是去年發生氣爆後，整個地方都受到影響。現在已開始恢復了，在加上輕軌捷運的通車，以及金鑽和凱旋夜市的的管理單位，現在都有共識說要合作了。本來之前，大家有不同的意見，連停車場都沒辦法互通，這些對觀光人潮有些許的影響，現在大家比較願意合作來推動，應該下一個階段有比較好發展的機會。

**鄭議員新助：**

局長，跳蚤市場從十全路開始移到那裡，對不對？每個週六、週日到傍晚，自從移到那裡後，我每個星期都有去逛那個跳蚤市場，很喜歡買一些有的、沒的，反正我不懂國語文，要買的古書都在那裡，也希望你們去輔導他們。夜市是晚上營業，週六、週日的那些攤販可以說是在地的主流，它們有一定的素質，也請輔導他們，我看那裡好像很散漫的沒有在規劃。跳蚤市場移到那裡非常的好，機車有位子可停。觀光局是否有介入？有時候相關單位再辦一、兩天的活動，既然跳蚤市場已正式遷移那裡，就利用不影響觀光夜市的時間，它們是利用週六、日下午的時間，下午 6 點就收攤了，你是否有去參觀過跳蚤市場？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不好意思，遷移過去後我不會去過，這個星期我會找個時間過去。

**鄭議員新助：**

你知道遷移過去多久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應該有兩個月了。

**鄭議員新助：**

在上個月就開始遷了，我每個星期都去了解，他們有時候在那裡擺了一天還賣不到 300 元。跳蚤市場也是一個賣點，拜託你們也稍微去關心一下他們。因為攤販的生意越來越難做，這一點就拜託你們了。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會把它和輕軌捷運一起宣傳，列入為周邊參觀的景點，印製旅遊導覽手冊，加上利用觀光局的網站來推薦，讓更多的人知道這裡有跳蚤市場。

**鄭議員新助：**

我在補充一下，假使對民生有關，可以帶動基層的經濟，不管是跳蚤市場或夜市，如果貴局要去查看，盡量利用夜間或週六、日的時間到現場去了解；否則，紙上作業是不能了解一切的。盡量利用週六、週日，如果大家願意去關心的話，我都沒有意見…。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就是跳蚤市場的成敗，好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是，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那就拜託了，加油。要不然高雄的經濟跟不上別人了。

**主席（邱議員俊憲）：**

後面還有幾位議員登記要聯合質詢，我們先休息等他們一下，休息。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曾議員麗燕、黃議員香菽及曾議員俊傑三位議員聯合質詢。

**黃議員香菽：**

謝謝主席，我要就鐵路地下化以後的部分。陳局長，這個我在總質詢和公聽會的時候都提過了，針對鐵路地下化以後的綠色長廊上面，市政府已經規劃一條路線，是要做大眾運輸專用道。我們都知道大眾運輸專用道雖然能夠讓高雄

的交通更便利是沒有錯，包括你們的 60 分鐘交通路線網也能夠更快速，但是鐵路地下化以後的綠色長廊上面做這個，這個是不是對當地居民有點太不公平呢？我們都知道當地居民長期以來已經受到鐵路的影響，大家好不容易等到鐵路地下化後，想說房價會漲，前面出去會是一片綠廊帶，結果這一條專用道規劃下去後，變成他們前面雖然鐵路的噪音走了，但是公路的噪音相對的也來了。我認爲綠色長廊應該是要走綠能、要走文創、休閒，而不是應該有這一條大眾運輸專用道，所以交通局陳局長是不是回復一下。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黃議員的關心，有關鐵路地下化之後，所留下來的平面空間規劃，整個鐵路地下化工程是交通部鐵工局的工程，爲了慎重起見，它和市政府工務局有達成一個小組的協議，怎樣規劃留下來廊道裡面的設施、功能及布設，是委託工務局來規劃。在這之前鐵工局已經有一些概念性的構想，剛才議員所提到的，很擔心鐵路地下化完以後，變成沒有綠廊道，其實綠廊道的功能還是保留的。議員，我們有一個訊息，這條路大概有 40 到 50 公尺，整個綠廊道…。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講明確一點，現在到底有沒有要做這一條路的規劃，這樣比較乾脆啦！到底有沒有？說有沒有？一句話就好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功能布設裡面包含有步道、自行車道，也有一快一混合的車道，最原始的時候，是希望能夠針對國道大客車給它比較優先權，現在檢討以後和都市計畫圖套圖之後，目前的規劃是一快一混合，我們還是會維持希望快車道能夠有大客車優先道，優先道和專用道是不一樣的，就是鼓勵大眾運輸車輛盡量使用那個車道。

**黃議員香菽：**

一樣是在綠色長廊上面，是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在裡面。

**黃議員香菽：**

對嘛，在裡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錯。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們都知道未來大順陸橋可能會拆除，我想民族陸橋應該是不會拆的，如果這一條大眾運輸專用道做下去以後，大順陸橋會拆嗎？不會吧。因為它在綠廊道上面，就代表著如果拆了，交通反而會更危險，還是你們在路口要再做一個紅綠燈？局長，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不是請議員再講一次，哪一個陸橋？

**黃議員香菽：**

大順陸橋，原本規劃大順陸橋應該是要拆除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會拆的，因為那個是輕軌的路線。

**黃議員香菽：**

對，會拆嘛！你拆了以後，在平行的綠色廊道上面再做一個大眾運輸專用道，你剛才所講的是大客車優先道。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

**黃議員香菽：**

大客車優先道做下去以後，還不是一樣，和鐵路的火車在上面走是一模一樣的嗎？有改變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它就是一個路口。

**黃議員香菽：**

所以要再做一個紅綠燈的路口。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應該是。

**黃議員香菽：**

這樣和鐵路地下化後…，我們中央的德政說鐵路地下化以後，讓南北的高雄交通能夠更便利，你這樣做下去之後，是完全一模一樣的狀況。局長，我認為這一條真的要審慎評估，你可能不知道我前二天有開一個公聽會。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我瞭解。

**黃議員香菽：**

在公聽會裡面，我瞭解到現在是由工務局統籌，來和鐵工局作對口。可是我得到的消息是，工務局說這一條道路是由交通局所提出來的，他們只不過把它納為計畫裡面的其中一塊。因為當地居民和里長都很反彈，我希望局長一定要

好好想一想，怎樣才是對當地民衆最好的，因為已經被火車吵太久了。如果大眾運輸專用道再做下去的話，屆時變成換大客車來吵，我想附近居民一定會翻天，真的會翻天啊！

我們應該要擴大市民參與，我建議交通局，是不是能夠到當地辦一個公聽會，讓民衆瞭解為什麼要做大眾運輸專用道、大眾運輸優先道，或者是你們要做什麼設計，有很多應該是由交通局這邊提出給工務局做整合的。所以拜託局長，要擴大市民參與，讓民衆都能知道。因為我一再說：這條道路其實有很多人都不知道，我是那一天不小心翻到以後，才知道怎麼會有這一條道路。既然連議員都不知道，我想市民就更不會知道了，拜託局長一定要在當地開公聽會，可不可以？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沒有問題，現在工務局有一個顧問規劃計畫在進行，我去向工務局這邊瞭解一下，是不是分不同階段都可以去地方上說明我們的一些概念，就像議員所提到的，如果可以增加市民的參與，當然對未來整個建設會有個好的循環。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們應該有一個鐵路地下化整體規劃小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本來就有了。

**曾議員俊傑：**

它可能是跨局處的，未來我是說，我們要瞭解民意，要融入社區，要讓社區的人去參與，看這一段到底未來要做什麼，如果你們要規劃這個，他們可以接受嗎？說實在的，當地被鐵路局火車吵好幾十年了，你現在又要開闢這條道路。我相信兩邊的居民一定會反彈，我是先講給你們聽，你要審慎去評估；至於未來上面要做什麼，做廊道也好，或做多功能的什麼都好，我相信每一段當地的民意都不一樣。應該是召開公聽會和社區探討之後，你們未來再看要怎樣得到一個共識，在每一段做結合，相信這樣才能符合民意。屆時鐵路地下化的需求才可以滿足民衆，因為兩邊的居民都非常期待，所以你們要做什麼請事先告知，不要做完之後，才讓民衆來抗爭，我相信這樣就不好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整個規劃的過程是，當有一些規劃構想提出來以後，讓民衆去瞭解。我剛才有說過，讓我來瞭解一下，工務局目前這個規劃案的進度是怎麼樣。如果到一個階段應該去和地方能夠溝通，得到地方一些意見以後，需要修改的再來做進一步修改，這樣是個系統性的前進方向，和議員所提到的應該是一致的。

**黃議員香菽：**



謝謝局長。

**曾議員麗燕：**

針對高雄市五都中死亡車禍最高的城市，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城市交通安全指標顯示，因為車禍每 10 萬人口死亡率中，高雄市更是台北市的 2.5 倍、台中市的 2 倍，顯示出高雄市的交通不安全。輕軌在上個星期五 10 月 16 日首航，很是風光，很多貴賓，包括議員就有四十幾人參與，在這風光當中，我們事後也覺得風風雨雨的，像之前就有負責土建的長鴻建設跳票的問題，導致工程延宕。本來是 104 年年底要通車到 C14，因為跳票的原因導致工程延宕，後來只開放輕軌給百姓乘坐，第 4 天就發生出軌的意外，到底輕軌準備好了沒有？這對高雄市交通的安全，未來可能成為很大的災難。根據四都車禍死亡的統計數字，高雄市死亡人數 A1 是最多的 228 人；在 102 年的時候…；在 103 年是 230 人；到 104 年 1 到 9 月目前是 130 人，到年底還有幾個月，雖然死亡人數有逐年降低，但還是四都當中死亡率最高的一個都市。

高雄市是以機車為主要交通工具，因為我們的勞工人口多，上班都是以機車為交通工具，在高雄市以機車代步比例也最高，是 62%，其他四都以台北市 27.5% 而已、新北市 40.7%、台中市 52.3%、台南市 59.9%。在 A1 的車禍，機車騎士所佔的比例非常的高，102 年度 A1 死亡的人數 228 人裡面，機車就佔了 155 人，佔的比例是 69%；103 年 A1 的死亡人數 230 人，騎機車死亡的有 147 人，佔的比例 67%，當然有少一點，但是佔的比例還是非常的高。死亡人數那麼多，為什麼不能大量的降低！只降低一點點，在這一方面請教交通局局長，你對死亡人數那麼多，在整個五都之內最高的人數，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曾議員對於交通安全，特別是車禍肇事的關心。目前高雄市因為他的特性，在五都裡面，A1 的肇事件數確實是比較高的，就像議員提到的過去兩年的資料。如果再把縣市合併之後的資料一起看，議員可以了解我們對於 A1 事件的防制，是花了很多的力氣。在 100 年、101 年我們分別 A1 肇事件是 251 人，到了 103 年降到 228 人，去年是 226 人，這個數字有一點點誤差應該是 226 人，今年就像這邊所提到 1 到 9 月 130 個，所以我們滿有信心的，希望今年的防制目標降到 200 人，不管怎麼講 200 人我們還是覺得很沉重！我剛剛有報告過了，在肇事資料就像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高雄市有四大肇事的主要族群，機車、老人、酒駕、大型車，不過在過去我們對於酒駕的防制已經有了成效。目前我們積極要做的是機車、老人跟大型車，有時候我們會經常看到，

就像前幾天兩位大學新生，騎在旗楠公路轉彎然後就兩條生命就走了。

所以有些部分，我們積極的是從工程面，譬如說一發生 A1 事件，立即警察局和相關單位會去會勘，做路口、路段的改善，每一年我們都編了這個經費在做。第二個就是希望透過教育，教育的部分希望能夠宣導、體驗，盡量來體驗大眾運輸的便捷，改變各位的行為。第三個，我覺得最重要的就是，要喚醒所有用路人的警覺，如果說我們在工程面、教育面再配合執法，都希望把他降到最低。我們還有很大的空間要努力，這是責無旁貸的，但是真的希望我們用路人要注意自身的安全，機車、老人、大型車，都是我們最大最大肇因的來源。

**黃議員紹庭：**

局長，剛剛聽你說高雄市一年車禍死亡將近兩百人，你說機、老、酒駕，第四個是什麼？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型車。

**黃議員紹庭：**

大型車。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貨車。

**黃議員紹庭：**

貨車。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型車、貨車、聯結車。

**黃議員紹庭：**

這是你們這幾年研究的結果。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數字就是這樣呈現。

**黃議員紹庭：**

高雄市的交通政策哪裡出了問題？我先請教你，你說的這些都是用路人的問題，交通局都沒有問題嗎？奇怪？我上個會期也問你，高雄市已經連續 5 年都是五都 A1 死亡率最高。

**主席（邱議員俊憲）：**

黃議員，不好意思！我先處理一下時間，增加黃議員紹庭聯合質詢，請黃議員繼續發言。

**黃議員紹庭：**

局長，扣掉你所謂的機車、酒駕、老人、大型車，到底交通局在這幾年有什

麼樣的具體做法？讓我們的 A1 死亡車禍降低。局長我要告訴你，一個死亡的車禍就是一個破碎的家庭，有一些死亡…尤其是年輕人，我上個月去拈香，一個在台北當護士的，回來高雄在自立陸橋下面，一個死亡車禍，30 歲而已，剛開始要為國家社會服務而已，因為交通車禍往生，是意外！對國家也是一種損失，所以我們國民黨團一直講，就是希望交通局把高雄市的交通建設、交通政策要一直改善，你要一直改善，百姓用路也好，交通的運作才會順利。結果高雄市每年都是五都最高，你看那個數字今年到 9 月已經 130 人，還是五都最高。

你剛剛說酒駕，局長，我覺得你是推卸責任，酒駕防止 A1 車禍是交通局的功勞，我覺得是警察局。警察局的強力取締酒駕，立法院制定了嚴格酒駕條例。局長，你知道去年，今年還沒有結束，103 年因為酒駕 A1 的車禍有幾件，局長你知不知道。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的印象了解是二十幾件。

**黃議員紹庭：**

二十幾件，局長，10 件；102 年幾件？局長。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102 年的部分…。

**黃議員紹庭：**

你旁邊的那個是副局長還是主秘。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是我們的副局長。

**黃議員紹庭：**

副座如果比較知道，請副座回答，102 年有幾件因為酒駕造成的 A1 車禍？有幾人死亡？

**交通局黃副局長萬發：**

對不起，目前沒有數據。

**黃議員紹庭：**

有 26 人。102 年立法院通過取締酒駕的條例，所以 102 年是 26 件，去年剩 10 件。局長，你知道 101 年有幾件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印象中應該是 50 件到 60 件左右。

**黃議員紹庭：**

66 件死亡！局長，高雄市 101 年一共 253 人，扣掉酒駕 66 人，非酒駕因素

A1 車禍死亡人數是 187 人；到了去年這 228 人扣掉非酒駕死亡的 10 人，還有 217 人。局長，你跟我說酒駕是一個因素，還說是你的原因，我聽不懂交通局在防止 A1 車禍到底做了什麼。

曾議員，你們小港也有一個路段有問題。

**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剛剛說第四個原因是大貨車，大貨車幾乎都在前鎮和小港，尤其是小港地區有非常多的大貨車。在中林路出入的時候，他們都不按照規定走南星路，他們都從中林路，然後抄近路。爲了這件事我已經在議事廳質詢過好幾次，但是一直都沒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請問你，這邊發生的車禍也非常多，局長，你如何能讓中林路以及沿海路大客車發生的車禍減少。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我先提到我們高雄市主要的 A1 肇事的型態，是機、老、酒和大型車。大型車是我們現在防制的重點，酒駕在過去兩年，因爲中央和地方上對法規執法上的加強，讓肇事率可以降下來。我要補充，我並沒有講說酒駕是我們交通局的功勞，是各位大家一起努力的，我們沒有必要爲這個問題來…。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針對問題回答就好。你回答中林路要怎麼改善就好，不要講那些多餘的，你針對問題回答就好，你要怎麼改善，你有什麼作爲？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型車的部分，特別在沿海路，因爲工業區的關係，所以大型車非常多，所以我們在市區裡有指定一些大型車通行的路線。當然如果有違規的情況，我們會跟警察局配合，要求他們加強取締。第二個，大型車常常發生 A1 肇事的的原因，是在他在左轉或右轉時，因爲產生內輪差，所以視線上他看不到。我們也常看到這樣的案件，所以我們也一直在宣導，就是騎機車、自行車或是行人在碰到大型車的時候盡量避開，保持距離，以免造成落入大客車或大型拖板車轉彎的視差裡。這個部分，我們需要大家一起來共同努力。

**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知道原因，但是你有沒有現場去看過，實際的去了解。因爲沿海路有分兩道，一個是旁邊那一條可以讓車子跟機車走，然後在沿海路上全部都是大卡車在走了。你既然知道會有視線上的障礙，你有什麼具體的方法去解決這樣的問題？讓車禍能夠降到最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我有提到，第一個，是我們指定在沿海路上某一個車道是大型車應該要走的路；第二個，是用路人的宣導上；第三個，我們有更積極的做法，就是從

大型車的源頭車行開始，要求他們去裝設先進的輔助駕駛系統，裡面有一些車旁來車的警示，還有往後照的鏡頭及側邊的攝影鏡頭，讓他在駕駛的螢幕上可以看到，注意到有沒有人落入車子內輪差的死角區。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覺得你一直就是宣導、宣導，但是我們高雄市的整個交通工程落後太多了。你們是學交通專業的，其實我們都很尊重交通局和捷運局，你們都非常專業，可是請你們這些專家來就是要替市民好好建設。

剛才曾議員麗燕說得很清楚，為什麼高雄市的機車會愈來愈多，很多人都使用機車，但是我們在這裡看不到交通局管理機車的方法，是管理的問題。機車多導致路上的變化就很多，就像剛才提到的，一下子有慢快分離，一下子沒有慢快分離，這樣切來切去，很快就會出車禍。高雄市的車禍為什麼高居台灣第一，我希望交通博士的陳局長能運用你的專業，至少要解決交通十大熱點，為什麼每年的交通事故都在那裡，為什麼每年死亡的人數都那麼高。你是這方面的專家，我不可能說你不懂，問題是每年的問題依舊，每年都還是要失去一、兩百條無辜的生命。

局長，交通局除了這個以外，今年輕軌開始營運了。其實我們最怕的是輕軌就像小火車一樣。捷運局長，上星期六的首航，首航是 C1 到 C4，依我們看來是輕軌裡面最單純的，因為這段 90% 都是在專用路權，都在草地上走。如果之後走到大順路，或是走到凱旋路這一段時，我想問題會更多。

我們四位議員各拿一張報紙，首航不到一個星期，每天都上頭版。捷運局長，我們高雄市政很少上頭版的，聽說第一天就有很多私人運具誤闖輕軌——汽車、機車，然後輕軌又出軌。局長，我問你，年底要通到 C8，你有沒有信心？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到目前為止，我們的目標還是訂在 C8 會展中心站完工，我們會開始初勘、履勘。

**曾議員俊傑：**

之前不是規劃到 C14 嗎？因為什麼原因變到 C8？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行政院核定的部分，明年中行政院列管的期程是到 C14。我在這裡跟議員報告，為什麼我們不要做到 C14 才營運。輕軌系統誠如黃議員所提的，光 C4 這一段就已經有很多問題了，如果未來要擴大到大順路段，就真的會很棘手。所

以要怎麼處理這些問題，我們採取的策略是先從 C1 到 C4 這段試走，這段最主要的問題會是在中山路口，我們希望能在這段時間裡加強磨合。因為新系統的引入，市民的習慣必須要有一段時間的適應，我們也要有因應的調整。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們從 10 月 16 日開始首航到現在，四天就出軌，新聞最近都有報導，新聞也報導說你們的包商長鴻營造，現在跳票一億多，這未來到底會如何？請局長答復一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長鴻營造在去年底財務就顯現問題了，最早我們一開始是發現幸福人壽的問題，我們立即要求統包商說明幸福人壽會不會影響到長鴻的運作，統包商說幸福人壽和長鴻彼此間沒有持股關係。

**曾議員俊傑：**

現在到底對未來有沒有影響？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目前已經解決了，長鴻跳票之後，我們立即要求長鴻，其實長鴻和下包商已經達成了債權讓與和監督付款。所謂債權讓與，就是把長鴻在我們這裡有 6.77 億元已經做而未領的這些債權，讓與下包商，他們欠下包商有 3.28 億元，就等於長鴻把在我們這裡做完的 3.28 億元的債權，讓與給下包商。第二部分，監督付款，因為未來還有 4 億元的工程未做，未做的這些…。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相信市民想了解的，是他到底還會不會影響到我們的進度？這才是重要的。〔不會。〕你如果覺得沒問題，你如果敢保證，當然我們就對你有信心，是不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財務的問題已經解決，其實下包商當時面臨的問題，是他們對長鴻沒信心，因為不知道長鴻到底何時會跳票，何時會拿不到錢。不過現在這些錢，都直接由我們捷運工程局付給下包商，不用經過長鴻再轉給下包商。所以下包商所做的部分，工程款就不會有問題，如果沒問題，他們當然會依照進度去做。

**曾議員俊傑：**

你敢保證就好，我們不想聽那麼多，你敢保證我們就對你有信心，這才是重點。我還要請教，針對這次的出軌，原因到底是什麼？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整個輕軌的運作部分，依照大捷法的規定，一定要安全無虞，安全無虞的確保部分，當然要經過初勘和履勘，所以交通部有下來看，在這個過程他有要求，

一開始就要針對每一個系統進來一定有風險的問題，風險的部分如何去控管？在風險控管的部分，我們有相關法令的制定，和整個交通部針對安全的履勘部分，履勘完成，甚至履勘過程裡針對問題進行模擬，他出了四個題目，其中包含出軌的因應、處理，所以這些安全是無虞。

再來報告這次到底是什麼因素造成的？這次的因素是，我們在確保安全部分，我們 9 點是第一班車，8 點會有一班空車先走，空車走這段都沒問題，前天的因素是發生在第 9 班次，走到第 9 班次時是 12 時 42 分跑到 C4，C4 就要返回，如果未來我們營運到 C14 其實他是不會，他一定要到 C14 才會返回。現在我們是在整個試營運階段，是在 C4 返回，C4 返回他有個轉轍軌，轉轍軌是採取彈簧自動推動，但是在那一段轉轍軌故障，第 9 班次回程時轉轍軌故障，之後就發現 C2 第一節車廂裡面有四個輪子，第二組的輪子出軌，司機員發現後停下來，在轉轍軌回程這段速度只能是 10 公里，在此整個運作部分都涵括在這裡，後續的部分，我們也針對這部分當天就修正完畢…。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聽不懂，你是轉轍軌的問題，還是人爲的操作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針對一個事件要經由相關資訊蒐集和…。

**黃議員紹庭：**

所以你的答案就是還不知道。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初步判斷是轉轍軌的部分有故障。

**黃議員紹庭：**

轉轍軌故障。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轉轍器本身故障。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說這是 12 時 42 分，第 9 班車。〔對。〕前面 8 班都沒問題，到第 9 班出問題，我們應該是買新的，我們不是買二手的。〔是。〕所以我們的輕軌何時要故障是不知道的？你現在給我的答案就是這樣。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任何系統引入，本身都有它的風險，風險就必須藉由控管，同時去因應和防範，事後的檢討…。

**黃議員紹庭：**

是，本席也認同。我請教你，我們 10 月 16 日開放首航之前，你們內部，之

前試營運幾趟？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初、履勘之前一定要試運轉，試運轉本身要跑七天，總共跑三次：第一次，一台跑七天都沒問題；第二次，交通部又要求我們重跑一次，再跑七天也沒問題；第三次，他又要求我們三台輪流跑，也是跑七天，也是完全符合規定。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說的是交通部要來初、履勘的要求。〔是。〕我請教的是 CAF 和捷運局和捷運公司在興建時，裡面總是要測試，〔對。〕我家裝冷氣也要看會不會冷，我要問的不是交通部要求你的那塊，是我們內部——高雄市政府在幫忙興建輕軌這塊，你們總共有多少次試乘？你有沒有統計數字，請你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試乘不能…。

**黃議員紹庭：**

就是試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試車本身分靜態測試和動態測試。

**黃議員紹庭：**

就是車子在跑就對了，你在爭辯甚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 C1 到 C4 之間都在測試。

**黃議員紹庭：**

你一天測試幾趟，你知不知道？你們是誰負責和捷運公司聯絡的，林科長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測試是 CAF 在測試。

**黃議員紹庭：**

你說一天十幾趟。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只，我們靜態測試和動態測試本身有上千項的項目，動態測試包括載重測試，載重測試一台車最多坐 250 人，未履勘之前，不能坐人。〔對。〕要用 250 人重量的沙包放上去…。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問你的，是輕軌上路開放給百姓去坐之前，我們就要先測到沒問題啊！〔對。〕我還沒說完，我請教你的是，到底捷運局在 10 月 16 日試乘之前，



C1 到 C4 一共試跑了幾次？你到底有沒有這數字？如果沒這數字，告訴我跑了多久？幾星期、幾個月？簡單答復，不要解釋一堆不相關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報告黃議員，我們測試路段是從 C1 到 C2 之間。

**黃議員紹庭：**

你只有測試 C1 到 C2，讓我們坐 C1 到 C4，拜託！你讓我們當白老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測試部分有分兩部分：一個是車輛本身的測試；一個是系統測試。車輛測試分靜態測試、動態測試，這部分我們…。

**黃議員紹庭：**

局長請坐，我們問的問題很簡單、很清楚，你回答的很複雜、很模糊，你要開放這麼大的一個大眾運輸工具來給全市民試乘，我們國民黨團問你到底是跑了幾趟？你連數字都沒有，問你試跑幾天？也不知道。你自己說有上千項要測試，結果居然不知道測試了幾趟。局長這太離譜，我一再機會給你回答，你說輕軌會出軌，是因 C4 轉換器，可能你現在還沒確定答案，我再給你一星期，你再去查清楚，如果是轉換器出問題，你們當時在試跑時有沒有問題，局長，這我都還沒問呢？輕軌好比一台小火車，你不要倉促上路，你都沒測試好就要上路，到底爲了什麼？局長你有數字，你要回答嗎？你們一共測試了幾趟？局長，你簡單答復就好。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我們動態測試的部分是三個月，三個月後我們測試都沒有問題，整個測試完成，如果這裡面有任何問題，其實交通部的履勘就不會過了，交通部要來看之前，會針對所有測試過程的資料與所有相關文件與整個測試裡面有要求 26 項規定，逐項逐項審閱完之後，前置會議開完，接續下來才會進行現場的履勘。

**黃議員紹庭：**

所以你當時報給交通部履勘的報告也是 C1 到 C4 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未來到 C8 還要重新報一次履勘。

**黃議員紹庭：**

C1 到 C8 還要履勘嗎？ 對。 我們一共有幾個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你是說全部嗎？全部 14 站。

**黃議員紹庭：**

輕軌全部有幾個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全部 14 站。

**黃議員紹庭：**

32 個站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水岸輕軌本身…。

**黃議員紹庭：**

全部幾個站？環狀輕軌幾個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環狀輕軌 37 個站。

**黃議員紹庭：**

37 個站，所以你每 4 個站要履勘一次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我們是階段性。

**黃議員紹庭：**

對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階段就是從 C1 到 C4 之間先用試乘的方式去磨合，接下來到 C8…。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告訴你，這就是我們要說的，37 站中要 4 站、4 站的試跑，你是要把百姓當白老鼠還是你自己要當白老鼠？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不是這樣的，第一個就是說…。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坐下。我們要講我們的意思給你聽嘛！給你建議嘛！輕軌既然在台灣是第一條，也是高雄的第一條，很多用路人還不習慣輕軌，市政府聽起來對輕軌的系統也不了解，如果了解怎麼會出軌呢？你每 4 站就拉出來讓市民去當一次白老鼠嗎？局長，我們支持輕軌，我們支持所有大眾運輸系統，但是你們這個做法太粗糙了，連我問你你們到底試跑了幾趟你都不知道，如果照你這麼說，C1 到 C4 經過 C3 的轉換器，那個轉換器以後是不使用的，不用使用啊！如果走 C8，幹嘛要走 C3 的轉換站呢？所以我說你是多此一舉嘛！爲什麼不好好把它弄好之後，再把輕軌開放給全高雄市民來享受？以後如果做到大順路那裡呢？我們都是三民區的議員，這裡有兩位三民區的議員，那是 B 型、C 型路

權。局長，我們給捷運局的建議，就是你不要 4 站就要拿出來試乘，問題是這個試乘，你自己內部問題這麼多，你何不好好做一個整合？好好做一個你所說的磨合，磨合難道是叫市民去幫你磨合嗎？是不是？前天出軌的報告，正式報告多久可以出來？局長，你簡單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報告的部分我們一個星期可以完成，另外，向黃議員報告，就誠如黃議員所說的，我們如果 C1 到 C4 的問題不能解決，未來繞到大環線，那個問題更大，所以我們為什麼一定要從 C1 到 C4 這一段因為新系統進來之後，就像剛才曾議員麗燕提到交通要怎麼解決，對於交通的解決，我們之前當然有模擬、有計畫，但是計畫和實際運作本身還是要有一個小組，我們這個小組針對所有民衆的反映，也感謝交通局和警察局交通大隊，我們針對這一部分正逐步逐步在解決，這如果不解決，以後大環線的部分問題會更大。除了大環線的問題更大之外，以後未來高雄要推的都還是輕軌的部分，現階段是 B 型路權，以後和相關私人運具交織問題會更大，所以我們希望逐步逐步、一段一段這樣去推。

**黃議員香菽：**

謝謝局長。局長，其實我們真的很擔心，因為是首發，首發和首拖脫都是台灣第一，這很難得。剛才黃議員有提到未來第二階段要做的就是大順路，我們知道大順路平常車輛就很多，車輛那麼多，你們要做的又剛好是中間那一塊、安全島那一塊，我們都知道車子那麼多，安全島又小小的，你們又是雙向車道，這樣子未來會不會壓縮到用路人的空間？絕對會嘛！再接到剛才我跟交通局局長講的這一個，如果…，我真的想要問一下，我們的大眾運輸優先道和輕軌到時候如果交叉了，哪一個可以先走？局長，因為是大眾運輸優先道嘛！如果和輕軌交叉了，哪一個先走？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優先道只是在車道裡面的車輛，某一個車道由大客車優先通行，大客車到路口和輕軌交叉的時候，當然是以輕軌優先。

**黃議員香菽：**

這樣也沒有優先了嘛！局長，其實我們真的很擔心，因為大順路車輛真的非常多，未來你在規劃方面，我覺得你們要好好的考慮，其實有輕軌到三民區我們也都很高興，因為過去捷運本來要做四條，有規劃做到三民區，可是現在都沒有了，所以輕軌到三民區我們相當歡迎，但是要好好的規劃，拜託一下好不好？謝謝。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先請教一下，第二期哪時候開始？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二階段的部分，我們今年底發包，明年中決標，決標完之後，接下來我們會開始配合鐵路地下化，因為環狀輕軌本身會和台鐵縱貫線交織，那個交織它要先和我們做規劃再來施作。

**曾議員俊傑：**

大概哪時候開工？你們預計差不多什麼時候開工？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第一年會針對…，因為我們是採取統包案，所以第一年…。

**曾議員俊傑：**

哪時候？不要跟我說那些，只要說哪時候開工，差不多哪時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年完成細部設計，第二年開始針對工程的部分施作，明年中發包，後年中以前完成設計，後年中之後開始施工，施工的部分其實我們有…。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跟你說，第二階段是最困難的一個階段，對。你看，轟轟烈烈的首航，結果轟轟烈烈四天就倒了、就出軌了，真的很漏氣。我很擔心未來如果做到我們三民區的時候到底會變成什麼樣子，現在這裡車流量沒有那麼大，未來如果到大順路，上下班車子那麼多，我覺得很頭痛，未來你有沒有什麼政策？要怎麼把共用道…，說實在的，一些阿公阿伯如果車子亂開、機車亂騎，我真的非常擔心，你有沒有什麼政策？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整個輕軌路廊部分，依大捷法的規定，它是採 B 型路權，B 型路權，最多可以交織的部分只能是 25，要 75 的話還是要專有路權，所以在大順路除了路口以外，其他還是要有專有路權的部分，這部分雖然不像凱旋路是在廊帶上面，但是它旁邊還是專有路權。

另外就是針對交通的衝擊，我們採取兩部分的因應作為，第一個是把路邊停車轉成路外停車，轉成路外就是在大順路兩邊 200 公尺的範圍裡面，我們尋求公有停車場、相關停車場部分，把原先路邊停車的車輛有些轉到路外停車。第二個部分，我們的目標是希望把 30% 的私人運具轉到公共運輸裡面來，依照現有的服務水準第一級的部分，未來大眾運輸完成之後，整個大順路交通還是會維持第一級。

**曾議員俊傑：**

我先請問局長，未來輕軌的專用道，就是現在大順路的安全島這一條。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中間。

**曾議員俊傑：**

中間嘛！未來到底…。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雨豆樹要保留；第二個，雨豆樹的兩側我們雙向去施作。

**曾議員俊傑：**

汽車到底能不能在上面走？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可以。

**曾議員俊傑：**

不行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汽車、機車都不行。

**曾議員俊傑：**

那就變成一線道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所以路邊停車的格位會取消，然後移到路外停車，我們整個計畫是在大順路兩側 200 公尺的範圍內，把這些路邊停車轉換到路外停車。

**曾議員俊傑：**

交通局長，如果現在兩側的路邊停車格都取消，有什麼因應的措施？請局長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順路目前的路幅與它道路的配置確實是一個很大的挑戰，目前我們的思考就是中間兩車道，也就是雨豆樹兩側是輕軌的車道，未來現有沿路緣部分的停車格會拿掉，然後就會變成一快一混合，可以供現有的其他車輛使用，這大概是屬於 B 型路權的一個設計方式。不過，我們也在思考，也會建議捷運局大家共同來思考，有沒有更好的路形配置方式，可以再來…。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認為是不是不要用混合的？如果是專用道，就直接是輕軌的專用道就好了。如果混合，列車隨時會來，車子在上面跑，我覺得那更危險，我覺得應該是要分開吧！輕軌的專用道就是輕軌的專用道，快車道就是快車道，不要混為一談，如果混在一起，我覺得非常非常危險。包括未來可能會造成很多交

通瓶頸，我覺得你們的宣傳要多加強，因為一般人根本就不知道輕軌列車一來，他們到底該怎麼開、怎麼走，不像我們一般看到救護車，就知道要主動讓道。我覺得這些都是基本常識，讓大家知道輕軌在運行的時候有什麼基本常識，你們要加強宣導，因為這非常非常重要，否則未來這條路真的讓人很擔心，因為車子實在太多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我可不可以解釋一下？我剛才說的一快一混合不是指輕軌道，是輕軌到外面還有保留一快一混合，讓一般的小汽車和機車可以通行，大概做這樣的澄清，可能我剛才表達沒有很清楚。

**曾議員俊傑：**

第二期真的很重要，希望兩位局長多加用心，不要急於通車，你們準備好了沒有？準備好了我們再通車，你們不要把我們的市民當成白老鼠，你沒看到嗎？才4天而已，我也覺得很丟臉，我們高雄市、全國第一條輕軌才試營運4天就出問題，我覺得這都不是市民樂見的，希望未來你們要好好規劃，大家對輕軌的期待很高，以後也算你們的功績之一。

**曾議員麗燕：**

剛才聽了我真的替百姓感到擔心，有輕軌是我們的光榮，有這條輕軌也可以帶動大家搭乘大眾運輸，立意很好，但是造成後面的問題卻非常多，就誠如剛才吳局長說的，光是C1到C4這四站你就一個頭兩個大了，未來後面的難度會更高。你剛才也說，在所有的37站中最讓局長頭痛的就是中山路的車流量，大家看一下去年高雄市十大易肇事路口，大家看一看，中山四路、中山四路、中山三路、中山四路、中山四路、中山四路、中山四路，算一算，幾個中山路啊？7個啦！十大易肇事路口裡面，居然有7個路口都是在中山路，都在前鎮、小港地區，恐不恐怖？這幾個路口，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幾乎每一條路口我都質詢過，但是改善到現在如何了？我記得對於中山四路和中安路口，我就曾經很慎重的跟局長講過，這條路非常危險，但是那時候的局長跟我說肇事率還不很高，現在已經榮升為第一名了。我們講了，但是你卻不去注意，因為我們每天都在那邊來來去去在走動，我們知道哪個路口需要改進、需要去做改善，結果現在肇事率跑到第一名，我真的為身為一個前鎮、小港的市議員感到很丟臉，我們那麼努力，結果有7個易肇事路口居然是在我們前鎮、小港。

最近我剛解決了一個中山四路和鎮海路口，我希望這個路口能夠在今年降低它的肇事率。局長，十大易肇事路口有7個在這裡，現在又多了一個橫跨中山路與其他路口的輕軌，又要開始進行了，在輕軌運作當中，已經有很多問題存在。我非常擔心，一直和捷運局聯絡員為了這個路口的安全問題、流量問題在

聯絡，以及中華路經過鎮興路 C4 這個地方也是非常危險的一個地段，我不知道交通局和捷運局怎麼去做結合，把這兩個路口的安全與車流量的問題做一個解決。這是剛才看到的報紙，「高雄輕軌上路，汽機車亂闖軌道」，這就是在中華路的 C4，這個亂象，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曾議員對於輕軌沿線路口的關心。

**曾議員麗燕：**

你先回答這十大易肇事路口有七大路口在中山路的問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中山路，因為它是高雄市區裡面非常重要的一條幹道，特別是往工業區和市區之間的聯結，我們的資料裡面，對於重大易肇事路口的改善，每一年我們在各局處的合作下也投入非常大的努力。我現在先向議員報告，根據去年的資料，和去年 1 到 9 月相較，七個路口之中有五個路口其肇事率是有下降的，其中…。

**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不要跟我講這些，我只問你要怎麼樣去改善這些路口，能夠讓它在十大易肇事路口中消失。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有在下降就是我們去改善嘛！因為每一個路口它的路形不太一樣…。

**曾議員麗燕：**

你用心嘛！這幾個路口我都質詢過啊！都沒有改善啊！金福路我講過了啊！鎮海路也講了，鎮海路已經改善了，經過三年才改善，對不對？凱旋路口我也講了好幾次，中安路口也是，去會勘了幾次嘛！到現在為止還是沒有辦法解決，你是專業、專家，怎麼去改善這個路口的安全是你的責任，除了我說的宣導以外，有很多標誌、標線、周邊的狀況以及馬路上的指標，很多問題都可以改善的，不是單純的馬路怎麼去規劃而已，這個都是你們的工作，包括燈桿上面的標誌、路標標示以及電燈亮不亮，很多的問題，都是交通局的問題！要怎麼解決？還有捷運的問題，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每一年對這些路口確實都盡量在工程層面改善，其中有好多個路口，議員也很關心，也做過會勘，並且也有改善。要向議員報告的是，五個路口的肇事率是下降的，其中還有 2 個路口的問題還沒有那麼好的改善，例如最近在中山四

路和中安路口，議員也有去了解過，發現有一些肇事情況是在夜間，所以在燈光照明部分，和工務局都同意加裝夜間照明，這部分議員也都有參與。相信在大家共識下，在工程面可以改善的，就盡量改善；如果市民朋友行經這些道路能夠特別留意維護自身安全，我想整個才可以發揮其功效，以上說明。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曾議員麗燕：**

局長，吳局長提到的中山路和凱旋路輕軌通車後造成的車流量問題，請問在管理上有何做法？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因為輕軌沿線有幾個交叉路口，所以輕軌本身因為有優先通行部分，其號誌系統必須和平面做一些連結，而目前的處理方式是，為了讓它能夠系統性整合輕軌和平面之間號誌的交控問題，所以是由 CAF 統籌處理。沒錯，一開始當然會採取比較保守的方式，所以造成相較於以前可能有一些轉向的部分被限制，還有停等時間也較長，不過在這段時間，就是希望能夠進行優化。在整個事權的統一原則下，由 CAF 來做整個沿線號誌的重整；又因為整個保固期間是 2 年，在這 2 年之間，希望會配合 CAF 優化作為，也會提供我們這裡，儘可能的改善。

**曾議員麗燕：**

局長，什麼時候可以整合好？和捷運這裡，有很多的問題，我也曾向聯絡員提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目前就是我講過的，由未來整合…。

**曾議員麗燕：**

等一下再回答，還有一個問題，之前在測試時，指揮交通都是由義交人力指揮，也不可能每天都請這麼多的義交來指揮，對不對？請義交指揮也要錢，請問要由哪一項科目去支付？人也是肉身，也有危險，並不是長遠之計，所以也是要去解決的一個問題，而並不是都由人去指揮，讓這些汽機車能夠很安全的行駛，這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輕軌進入城市裡面，確實因為是平面運行，所以會造成一些道路使用行為的改變，就是因為需要有一個轉換期，所以也都認同目前捷運局採取的策略，一開始先由交警和…。

**曾議員麗燕：**



局長，我再提問一個問題，因為時間快到了。爲了輕軌把所有的號誌都改了，和平常都不一樣，造成未來紅綠燈號誌時間的拉長和改變，會造成什麼樣的交…？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所以就有提到，在這個轉換期中，必須先透過人力去維持；另外，希望儘早能夠把整個系統性的號誌優化，在優化後，就能夠讓停等時間縮短。議員也特別提出報紙的報導，機車爲什麼會停到輕軌的路口上呢？我想這也點出了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如果用路人沒有去了解輕軌應該是要淨空，而去停放在中間，不僅造成輕軌的危險，可能對於用路人本身和違停的汽機車也是危險；如果大家可以趕快縮短這個磨合期，知道哪些地方是應該讓輕軌優先的，對於人力交維部分，也可以儘早解除，這是大家要共同解決的。我也必須講說，我們要不要公共運輸？如果要公共運輸，就必須共同來參與配合，來改造這個城市。當然也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完成的，我們都明白，所以大家必須要儘快的縮短這個磨合期。〔…〕 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曾議員麗燕、黃議員香菽、黃議員紹庭、曾議員俊傑的聯合質詢，先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著請俄鄧·殷艾議員質詢。

**俄鄧·殷艾議員：**

先就教於交通局，有幾個議題討論。第一個議題「自行車要讓道大型車，或是大型車要讓道自行車」，在我的服務處附近有 2 條路，當然市政府做的自行車道都很棒，用路狀況也覺得非常好，這個路段是昨天拍攝的，這是翠亨南路，前面這一條是自行車道，施作得很不錯，但是在上下班時間，誰在騎？我們也有設置一個紅綠燈號誌，但是每次到上下班時間就是堵車，大家知道這個路口有多大嗎？從這邊到這裡不到 20 公尺。設置一個紅綠燈號誌，立意很好，但是呢？這邊的車流量多，這一條是翠亨南路，隔壁一條是中山路，每次要轉過來時，車子都非常多，如果有機會可以去會勘看看。我的建議是，這個紅綠燈可不可以使用閃黃燈號誌？要不然就採按控方式，就像學校門口設置一樣，學生要通行時，就用手按一下控制鈕，會比較方便。不然的話，我看也是要 1 分鐘時間，光是那 1 分鐘，這一段大概就會堵車了，大概都在上下班的時間。但是在上下班時間內，我也親自去看過好幾次，也沒有什麼自行車通過，沒有人在騎，但我們卻要禮讓自行車，我覺得在這部分可以檢討，看看能不能…，這是民衆向我陳情拜託，這個路段可不可以有一些的改善。雖立意良好，但會造成交通阻塞，就針對這個部分，可否請交通局局長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有關因為自行車道所設置的紅綠燈號誌，據所了解是公路總局設置的，不過我覺得是可以調整。基本上的概念，因為一開始議員就有提到「到底自行車要讓大型車，還是大型車要讓自行車。」如果是自行車道，當然是有比較大的優先。不過，以個案來講，這個地方是屬於路口，而路口也有很多做法，就誠如議員所提到的，自行車因為要通行，就可以用觸按式的，讓他可以優先通過；如果沒有這個自行車的需求，當然就可以讓一般的大型車快速通過。所以也很感謝議員的提醒，我們會趕快辦理會勘，做一些必要的調整。

**俄鄧·殷艾議員：**

再就教一下，局長講這個是由公路總局設置的，這個轄管會到公路總局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工務局，講錯了，是針對自行車道的部分。

**俄鄧·殷艾議員：**

是工務局，就拜託一下，可以去會勘看看，好，請坐。下一個議題「電動機車任意行」，現在可以在高雄市看到很多，不管是腳踏車也好、電動腳踏車或電動機車也好，我看是無處可管。這個也是民衆 LINE 給我的，可能是觀光客租了車子就出去玩，也不戴安全帽，但是我也處理過電動機車和摩托車的車禍，從監視器看，你會找不到是誰在騎車，因為他是租賃的而且也沒有牌照。我想就教局長，目前的交通罰則對於電動腳踏車或電動機車，有沒有什麼刑責或怎麼樣的交通罰鍰？就教局長。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俄鄧議員。目前電動機車廣義來講就叫做電動機車，但是它分有兩類：一類是一般需要掛牌的電動機車；另外一類是自行車把它電動化，變成電動自行車。現在的電動自行車也把它造型弄得很像機車，但是不用掛牌，所以在管理上確實是比較大的困擾。據我所知，目前交通部也正在積極研議，怎麼去管理電動機車甚至電動自行車，在道路上的使用行為，基本上如果它是租賃的而且是電動機車的話，應該在向租車行租賃時，所簽的租賃契約裡，如果發生肇事時就可以找到源頭。

**俄鄧·殷艾議員：**

可是我那個沒有掛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掛牌應該是電動自行車。

**俄鄧·殷艾議員：**

可是它的速度也是很快。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基本上電動自行車的速度，不應該超過每小時 25 公里，但是有一些車輛的設計，確實可以超過 25 公里以上，這個確實是管理上的困難，這個部分我剛才也講過，交通部對於整個電動車的管理，有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的修訂。

**俄鄧·殷艾議員：**

還沒有結果吧！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還沒有結果。

**俄鄧·殷艾議員：**

我們要等交通部先有結果，你這邊才能有結果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如果是沒有掛牌的那些車輛，都是視為自行車。

**俄鄧·殷艾議員：**

這樣子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對，視為自行車。

**俄鄧·殷艾議員：**

這樣子嗎？就像我講的，它都可以任意行嗎？我們對它一點辦法都沒有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因為它是屬於機慢車，所以符合機慢車道路交通處罰條例裡的規定，自行車也屬於這部分。

**俄鄧·殷艾議員：**

所以如果我們不等交通部研議的罰則，我們自己沒有罰則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會把它視為是機慢車，如果它違反機慢車的相關規定，我們會以這個罰則來處罰。

**俄鄧·殷艾議員：**

比如說他沒戴安全帽，一樣用機車的條例來處罰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自行車目前並沒有規定要戴安全帽。

**俄鄧·殷艾議員：**

你看圖片，這個算自行車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比較容易判斷的方式，就是看它需不需要掛牌？因為我剛才說過了，現在有些電動自行車的外觀設計得很像機車，所以在判定上，目前大概就只能先從牌照，它需不需要掛機車牌來判定？

**俄鄧·殷艾議員：**

只能以這樣的方式來認定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是比較困擾，所以這部分才是管理上的問題。國外也有這樣的困擾，比如是屬於輕型的電動自行車，時速在 25 公里以下，就規定不用戴安全帽。

**俄鄧·殷艾議員：**

所以我要跟你講的，和自行車道也有關係，他們都可以上自行車道，所以爲了方便走捷徑，而橫行無阻。這部分交通局應該也要想一下管制的辦法，要不然…。這是在翠亨北路到翠亨南路上，旁邊的自行車道有多長啊！而且又直，大家都很喜欢，所以我覺得這部分的控管，還是要做啦！不能一直等交通部，它如果都沒有結果，就沒有罰則可以來處罰，這對一般…。這是騎機車的騎士拍給我看的，他覺得這部分對他們不太公平，他們可以隨便走，我們卻要遵循著走，如果不遵守，警察就會罰我們，可是他們就很方便，我覺得這樣不行啦！至少我們也要有自己的一套罰則。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就有罰則，只是它是電動自行車，需要就這部分更加嚴格的去管理。

**俄鄧·殷艾議員：**

就如你所說，更加嚴格的去管理，也是爲了安全，大家都希望高雄市的交通都能夠很平安。〔是。〕就麻煩局長你們多著墨一下。

接下來是氣爆的報廢車問題，我相信他是個案。請看，我要告訴你這部車已經報廢了，它真的按照當時氣爆時你們的工作流程來申請，依戳章來看是 103 年 8 月 27 日去申報的，坦白講這是我的同胞，後來他去申請時，承辦人員當時告訴他：「你就申請報廢，報廢完我再通知你們。」結果他就去申請了，你們卻回復說：「不好意思，已經超過時間了。」想就教局長，氣爆當時有很多人的車子都報廢掉了，一部車的補助是 5 萬元，我也知道有兩次申請的機會，可是這兩次他都沒有去申請，他一直以爲當時的承辦人員告訴他，你只要去申請報廢，我們就會通知你，結果沒有等到通知，時間就過了。後來經我向承辦人員了解後，我也很無奈，承辦人員說時間已過，對這個當事人情何以堪啊！

我之所以把他列出來是要讓局長知道，他真的按著流程來走，他很無奈這要怎麼辦？可是我能怎麼辦？你們承辦人這樣講，我只好就教局長，這件事要怎麼辦？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俄鄧議員。氣爆這件事情，是非常不幸發生的事情，所以市政府在處理所有氣爆相關的補償時，應該都是以最寬的方式去處理。如果這個個案確實有這樣的證明，只是因為當事人疏忽掉兩次的申報機會，證明資料確實還在的話，我會來協助，和府裡相關單位來協調，盡量讓這件事情圓滿解決，因為畢竟這是當時發生不幸所造成的事實。

**俄鄧·殷艾議員：**

對啦！就案主來講，他也滿可憐的，雖然他不住在氣爆現場附近，可是當時車子就在那附近，而且他也按照所有的流程申報，只不過他真的不知道，你們的流程要去申請，不過承辦人員告知會通知他，他一直沒有收到通知，就來通知我了，通知我時已經超過時段了，麻煩協助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部分我來了解和協調。

**俄鄧·殷艾議員：**

我希望能夠把這部分的民怨降到最低，資料我會後交給局長，麻煩局長協助這個個案。今天早上我就請教這幾個問題，也麻煩局裡把我剛剛講的部分，做到大家都沒有民怨。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俄鄧·殷艾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高議員閔琳發言。

**高議員閔琳：**

首先我針對這幾天最夯的議題，就是高雄輕軌的部分，來就教捷運局長。19日就是前兩天的中午，我們的輕軌脫軌了，我們知道這才營運第四天的輕軌就發生狀況，雖然目前已經恢復正常的運作，但是我們並不了解，捷運局和西班牙 CAF 公司，是不是已經了解出軌的意外，到底真實的原因為何？未來還會不會發生類似的狀況？這是第一個問題。我們都很清楚，現在的輕軌還有其他相關的問題，包括長鴻跳票的問題，滿多議員都在關心，長鴻也都對外宣稱是因為市府變更設計而延誤工期，是不是捷運局有所不愼？還是誠如長鴻所說的有積欠工程款等，到底實情為何？如果長鴻跳票，未來我們的工期會不會受到影響？這是第二個問題。第三個問題是現在既有的輕軌所衍生的交通亂象，前幾天新聞也一直在報導，很多的摩托車或汽車，可能還不熟悉有環狀輕軌的設置，所以汽車或機車在停等時，可能會占用到輕軌的路線。另外，當天的通車

典禮有許多位議員及媒體到場參加，我們也發現現場…，高鐵或是捷運站都有換鈔機及兌幣機，但是輕軌是缺乏這項機具的設置，變成民衆需要自備零錢，這個部分是否能有一些改善？先就目前環狀輕軌的問題，請捷運局長答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感謝高議員，有關脫軌的部分，這部分是轉轍器，因為到 C4 之後要回來，回程裡面有一個轉轍器，從上行軌轉到下行軌的部分，因為轉轍器沒有完全到定位，所以造成 12 個鋼輪中，其中 2 個鋼輪有脫軌的情形，這個部分我們在當日就已經先把他更換完畢，更換完畢後也重新進行試車，試車完成之後是沒問題的。有關轉轍器沒有就定位的部分，我們也要求 CAF 立即安裝感應器，感應器就是說他如果就定位後會有感應，感應燈號就會傳給行控中心，行控中心才容許車子往回走，這樣子的話就不會有脫軌的情形，也不會造成轉轍器沒有就定位的問題，所以這個部分都已經處理好了。

第二個，有關長鴻跳票的問題，其實吳董事長有一些似是而非的講法，他講的是不對，他說有變更設計，因為愛河橋本身原有的設計等於是把原先愛河橋的橋墩全部打掉，我們重新設一跨。但是文化局認為這裡面是有歷史保存的價值，所以我們又重新將這一部分保留下來，保留下來之後，我們變成針對愛河橋兩座橋墩進行強化結構的部分，這部分的總經費為 4.69 億，4.69 億我們已經撥付給他 3.7 億，還剩下將近 1 億的部分，因為尚未完成，因為現在愛河橋整個橋墩 P4、P5，P5 都還沒完成，所以這是依工程進度來付款，怎麼會是…。所以變更設計部分，不是像他們講的，我們已經付給他們 3.7 億，也就是 4.69 億已經支付 3.7 億。

第三個，有關占線的部分，因為民衆還不太適應，這也是我們最擔心的，大眾運輸有新的運具導入，市民的生活習性及用路人的習慣會和原有的習慣不一樣。這部分我們第一個是配合工程，我們配合整個道路，不管是標誌、標線、號誌部分的設計，經由道安會報的確認，但是這裡面還是要有磨合期間，所以在這段期間裡面，我們也請交警和義警來協助。第三部分，配合法律的執行，執行面的部分，交警預計在這個月開始執行法令，但是他們會以勸導優先，屢勸不聽才開罰，所以希望這部分慢慢讓民衆有所適應。

第四個，換鈔部分，我們預留空間，因為現在票價是 30 元，使用一卡通只有 25 元，其實我們是鼓勵民衆使用一卡通的方式。換鈔機會依未來的使用情形，如果有需要的話，我們會針對紙幣的部分，在購票機裡是有預留了這個空間，未來會配合整個實際運作的情形，有需要我們會再加裝。

**高議員閔琳：**

謝謝局長，我順便請教你兩件事情，也是跟未來跟整個大高雄的捷運運輸網路有關。在上一個會期，我也非常關心燕巢輕軌線，現在環狀輕軌也陸陸續續施工當中，預計在明年下半年整個環狀輕軌可以如期完成。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行。

**高議員閔琳：**

不行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水岸輕軌是明年中完成，環狀輕軌本身因為涉及到鐵路地下化，因為台鐵縱貫線部分是到 106 年底，甚至可能會往後拖，所以我們必須等鐵路地下化完成後，才有辦法去興建環狀輕軌的部分。

**高議員閔琳：**

有關目前燕巢輕軌的規劃，有具體的時程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燕巢環狀輕軌也就是高雄學園的部分，我們目前的規劃是有 13 站，預計金額大約為 143 億。但是這裡面會遇到一個問題，也就是本業自償率，本業自償率本身是負的 12.23，本業自償率又有三個面向問題。第一個，財務平衡會出問題；第二個，如果整個財務無法平衡的話，也就是他的使用率不高的情形下，其實會造成…，我們的輕軌是平面，平面一進去之後，必然會把原先私人運具部分的道路用地給替代掉，這時又無法完全轉換過來，也無法完全滿足整個運輸需求時，會造成原有私人運具的衝擊；第三個，其實是最現實的，如果我們的自償率不達中央的規定，中央不予以補助，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現在跟交通局，其實我們都有彼此搭配，就是先行養量，能不能把這個量…，就是從私人運具轉換到公共運輸裡面來，轉換到公共運輸之後，量慢慢上來，我們的自償率自然可以提升，自償率提升達到之後，我們就立即啟動新闢高雄學園線的部分。

**高議員閔琳：**

簡單來說目前還是要請交通局協助養量，未來還要再評估，所以並沒有具體的時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沒辦法有具體的時程。

**高議員閔琳：**

有關岡山、路竹延伸線的部分，我們知道捷運的南岡山站要延伸至火車站的

站體，目前正在如火如荼的進行，是不是可以向市民朋友報告一下最新的進度？這是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是從岡山火車站延伸到路竹的部分又是怎麼樣？請局長簡短報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階段的部分，可行性研究已經經由行政院核定，我們現在正在進行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部分，我們會在這個月會送交通部，待交通部確認後，環境影響評估也轉環保署，兩者皆完成後，我們就可以加速來推動。有關第二階段的延伸段部分，這一段的可行性部分，交通部已經在 10 月 5 日同意，但是同意之後，我們必須根據行政院各相關機關意見部分進行修正，修正完之後，我們會報交通部轉行政院，行政院一核定下來之後，這個可行性部分通過之後，其實我們就可以編列相關預算，針對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部分再來加速推動。

**高議員閔琳：**

目前大致上的評估，如果是從岡山站到路竹這一段的時程，你自己的預計大概要多久？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要到 116 年，就是延伸線部分。

**高議員閔琳：**

這是第二階段。另外有一個議題，我也想請捷運局長注意一下，在今年的 9 月 27 日，我發現捷運有好幾個站，特別是橋頭火車站和青埔站有這樣的問題。有一些身心障礙者在利用斜坡道通行時，發現前面有設置路障，斜坡坡度又比較陡，於是煞車不及，導致一位身心障礙朋友當場受傷，手也斷裂。事後我有請捷運局及相關單位去關心、慰問這位身心障礙的朋友。我想這絕對不是個案，因為這位身心障礙的朋友及一些身心障礙團體不斷的向我反映，其實捷運站裡有非常多莫名其妙的路障，讓身心障礙的朋友在通行上有很大的不便，甚至會造成他們的人身受傷。第二個，捷運局在每個站體周邊，如果有設置停車位時，經常有身心障礙者的停車位被占用的問題，相關的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如何改善這個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大眾運輸本身其實是最能顯現所有弱勢運輸公平的運具形式，有關這部分，我們應該列為最重視的部分。目前紅橘二線獎參的部分是由捷運公司運作程序去完成，我們依照高議員的建議，會同捷運公司以及相關單位，全面檢視針對弱勢團體他們所需要的部分，這次輕軌就不是使用獎參方式，整個是由捷運局興建，未來用勞務採購由捷運公司來運作。所以整個私人運具在弱勢團體的部



分，不論是輪椅或相關弱勢的老年人，我們都列為第一優先，有關你的建議我們會列為最重要部分來執行。

**高議員閔琳：**

另外，有關路障問題及實際管理問題，需要加強改善。〔好。〕其實有很多的無障礙空間，或類似路障的東西可以擋機車，但它可以讓身心障礙者順利通行，我認為你們和捷運公司做全盤檢討時，也可以適時視需要以及現地的狀況，調整現在的路障。〔好。〕謝謝局長，請坐。

接下來我要針對交通局長提出幾個問題，第一個，上個會期我非常肯定交通局推出的計程車彈性運輸部分，那是為了要補足公車和一般大眾運輸班次不足，推出這個有創意的計畫。目前地方上有非常多民眾在反映永安線，因為永安線主要是從岡山、本洲、連接到保安路口，大概是永安區的維新這一帶，但事實上我們都知道，永安區人口最密集，也是傳統舊部落的所在，其實是在永安區公所，也就是區公所和廟埕這一帶是非常多人居住的地方，所以民眾認為有這個彈性運輸很好，但是好像不符合在地民眾的需求。這個問題我想請教交通局長，是不是有可能把彈性運輸的計程車部分稍微延伸，其實距離不長，延伸到永安區公所和廟埕這帶。

第二個問題，我知道局長這次也到國外去取經大眾運輸，包括路網和新型運具，這次到巴黎我們也有去參訪，本席也陪同市府代表團一同前往，我們這次拜訪 Bolloré 集團，市府也正式跟他們簽了合作備忘錄。我想請教，我們上次去看的巴黎經驗，他們有 Autolib 讓民眾可以共享汽車，但這個公司其實還有電動汽車、電動公車。未來如果輕軌沒辦法受到中央核定及補助時，是不是有可能採用電動公車方式取代呢？請局長報告一下，輕軌每一段的造價是多少？公共型的電動汽車、公共型的電動公車的造價又是多少？是不是可行？以上二個問題請交通局長答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永安地區彈性計程車服務，我們希望透過彈性計程車，補足公共運輸末端需求相對少但又有需求的地方，今年已經有四條路線起跑。第二條路線就是永安線，很感謝議員在地方上幫忙宣導，這個路線目前還是穩定營運中，也服務到永安工業區，對一些上下班的朋友很受益。剛才議員也提到，在那附近還有一些地方上社區的需求，我們會儘快辦理會勘，如果計畫能夠容納，我們非常希望同樣的資源能夠乘載更多的人，服務更多的鄉親，我們會要求我們的同仁去會勘。

第二件事情，剛才議員關心的，這次市長到巴黎的參訪，最主要是去 Bolloré Blue Solutions 公司，他們跟我們簽訂投資合作意向書，目前我們已經把市區裡面 50 個可行的、需求量比較高的地方，設置電動小汽車共享租賃系統的站點和資料提供給他們，我們期待趕快完成一個類似推進的計畫做為控管。另外，剛才議員特別提到的，他們的運具還有一種是電動公車改良版，因為過去電動公車的造價比較高，主要在於需要裝很多電池，因為一次出去要跑 250 公里才回來充電，充電的方式也比較慢，一次要充 8 小時，所以他們認為在都會區可以視為類似我們的輕軌，我們的輕軌現在已經在試營運，所以各位可能都了解，輕軌是用超級電容，也就是到了每一站，透過超級電容在站體裡面快充，所以每一次大約充 20 幾秒就可以維持再跑一公里，這個概念應用到電動公車，如果未來高雄市長久要規劃成輕軌的，但目前還未達需求量，需要養量，如果可以先取得專用路權，把它建置起來，我們可以引進這樣的系統，造價上會相對便宜，主要差別就是它是電動公车的概念。因為輕軌需要鋪設軌道，光是土建軌道的工程就可以節省很多，基本上造價只要有車站的設置、車輛的購買、路口優先系統的建置。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3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最後二個小問題我要請教交通局長和捷運局長，其實上個會期我有提到，第一個，跟長期路網的規劃有關，我們知道大高雄市未來長期捷運包括整個輕軌的建置，在市區的部分有一條右昌線，未來也可能會有燕巢輕軌線，我很希望未來右昌線是不是可以再往北延伸到茄苳一帶，連接整個海岸線，包括梓官、彌陀、永安，包括觀光魚市場蚵仔寮、南寮漁港、永安等等，鹽埕社區也有非常多的周邊觀光設施，其實可以帶動整個海岸的觀光。我還希望可以把北海岸的輕軌和大眾運輸交通路線建置在長期路網規劃的計畫中，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上個會期我一直提到岡山停車位不足問題，我也看到這個會期交通局很認真，有提出 104 年規劃興建停車場一覽表，很多地方都在興建新的停車場，岡山部分如同我上個會期要求的，可以跟國防部協調溝通，目前也辦了一個會勘，本席也親自出席。現在岡山文化段第 82 地號等六筆土地，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一下，目前施工的工期進度，未來是不是公有的停車場，以及未來是不是要收費等等，這些是岡山所有居民最關心的一個問題，以上請局長答復，謝謝。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第一個部分，因為牽涉到輕軌長期的路網，可能由捷運局來回答會比較合

適，不過輕軌長期路網就是全市公共運輸的路網，這是一致的。第二個部分，議員特別關心岡山地區停車空間的供給，也很感謝議員非常關心，甚至親自去會勘，在岡山路空軍官校的那一塊很大的地，就是郵局對面的那一塊，也很順利，大概都準備就緒，10月23日就要正式開工，我們希望在最短的時間內能夠把這個工程完成，就可以大幅提供整個岡山地區，特別是在岡山路省道附近有很高的停車需求。本來我們希望一開始從整建就能由委外的廠商來做，但是廠商有一點點顧慮，擔憂是不是能夠回收？所以變成是由我們用停管基金來做關建，未來會委外未來收費，謝謝。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你剛剛建議我們能不能從右昌線延伸梓官、彌陀、永安到茄苳，再整個整理路網的部分，我們目前採取的策略是內聚和外移，內聚的部分就是我們整個核心區裡面，因為密度影響到大眾運輸的衝擊相當大，所以我們第一個內聚的部分是公眾運輸，我們在核心區裡面做密度的提升。第二個部分是外移的部分，我們原則上採取重運量，重運量其實目前是路竹延伸線的部分，路竹延伸線過去周邊的部分，我們希望透過轉乘和接駁的方式，然後引到我們的重運量裡面來。如果我們再建構一條茄苳輕軌線的話，這兩個也會有競合的問題，那麼我們的運量會面臨更大的挑戰。所以在經濟、財務的面向我們目前的方向還是把它放在延伸線的部分。〔…〕是。

**主席（邱議員俊憲）：**

再延長1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最後提醒一下觀光局，因為我們現在的水岸輕軌都已經通車了，我們發現周邊每一個站有很多觀光的效益，譬如夜市等等。如果搭配輕軌的部分是否能夠再做一些相關的配套，請我們的局長特別的留意。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高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信瑜質詢。

**陳議員信瑜：**

首先我要請教觀光局，因為在上一次的會議我有說過，高雄市有很多可以營造情侶談戀愛的特色地點，全台灣唯一的愛河。到現在為止你們做了多少的努力？對於營造高雄成爲一個情侶愛來的地方，如果情侶都愛去的話，因為那些景點曾經留有他們戀愛的足跡，當他們結婚時就想要去那裡拍照，因為那是留下記憶的地方。我想請教觀光局，在上個會期我就提醒你們了，所以我跟

你們考一下試，到目前為止，對於婚紗攝影這個市場，你們有沒有去做一個數字的整理？你跟我說明一下到 9 月份為止，高雄市有幾對新人結婚了？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陳議員信瑜：**

跟去年同期相比我們增加了多少？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幾對結婚？不好意思，我沒有掌握這個數據。但是這陣子對於來高雄拍婚紗的部分，我們跟民間業者合作設計了 3 處的婚紗攝影地點。

**陳議員信瑜：**

哪 3 處？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原本在仁武就有一處，後來又增設了大樹，以及旗津海岸在原本的貝殼館附近設置了一些…。

**陳議員信瑜：**

現在使用的情況怎麼樣？一個月有幾對去申請拍照？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再跟民間業者取得這部分的資訊，據我們所了解，在旗津的彩虹教堂還有它裡面的婚紗攝影基地，幾乎我每次去大概都有兩、三對在那邊排隊等著拍照。

**陳議員信瑜：**

你久久去一次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沒有久久去一次，我大概平均兩、三個星期就會去一次。

**陳議員信瑜：**

如果兩、三個星期才有兩、三對的話，那很少。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每次去都會碰到。不是說…。

**陳議員信瑜：**

局長，這個業務是哪個科室在主管的？我要詳細的數字，請科室主管起來說。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維護管理科。

**陳議員信瑜：**

第一個告訴我，你們有沒有去掌握現在已經有幾對了？使用這些景點去拍結

婚照的有幾對？這三個景點一個月平均有多少人申請？1 到 9 月份有幾對結婚？如果本席拿得到這份資料，你一定也會掌握這個資料，如果你有用心在觀光特別是婚紗或結婚的產業，那麼你一定會有這個資料。我提醒你已經超過 1 萬對了。好，你隨便說一個數字。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在旗津彩虹教堂的部分，我們是委外，確實的數據我們會請廠商提供。

**陳議員信瑜：**

你們委外出去都沒有在掌握委外的狀況。今天我向你要兩個數據你都沒辦法給我。我告訴你，到 9 月份一共有 1 萬 3,000 對結婚，政府的觀光網站都有這些數字，不然我從哪裡變出來，比去年同期多了 547 對，這樣你們才能掌握你們投資這些事情有沒有效益。我們來算一算，如果一對有 5 萬元拍攝的費用，現在總共 1 萬 3,000 對，已經有多少產值了？你算算看，為高雄帶來多少產值了。你們至少可以出去炫耀，因為我們的努力在 1 月到 9 月讓高雄到現在已經產生多少產值了，你卻講不出來。大家冀望觀光的發展有多大，你知道嗎？你說你們有多少產值了？你連你們做什麼好事情都說不出來，那麼要怎麼為高雄做行銷？我用 5 萬元讓你估就好了，1 萬 3,000 對的效益多少錢了？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已經有超過 6 億以上的產值了。

**陳議員信瑜：**

值不值得驕傲？值得吧？〔是。〕那為什麼講不出來呢？你們在跟局長做簡報的時候就可以講出來了。為什麼還要我提醒你們？高雄有幾個觀光特色可以成為戀人們喜歡去的地方？你們都知道，你們也在包裝和行銷，但是做的時候完全沒有去掌控，不知道你們在做什麼？只是矇著頭在做，不管成功或失敗。我舉另外一個例子，最近辦了一個水漾高雄嘉年華的活動，交通部、觀光局補助你們多少錢？誰是承辦單位？你們有沒有舉辦一個划獨木舟的活動？這部分中央給了多少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科長答復。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中央補助了 320 萬。

**陳議員信瑜：**

320 萬還是 3,200 萬。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320 萬。

**陳議員信瑜：**

這個活動辦完一次就沒有了。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今年這個活動是爲了加強愛河水域遊戲的推廣，所以明年還是會再爭取。

**陳議員信瑜：**

這是你們爭取的計畫還是交通部觀光局主動給你們的？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我們是有提計畫去爭取，因爲交通部觀光局有相關的款項是可以補助的。

**陳議員信瑜：**

你們一年就辦一次嗎？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今年是第一次辦理。

**陳議員信瑜：**

但是划獨木舟的群衆和人口多很多了，且已經行之有年了，他們要自己去找場地和場域。他們好像也有派代表去問過你們，你們辦完了個這獨木舟已經吸引了大家對於水岸的興趣。高雄本來就是一個水岸城市、海洋城市，但是你們竟然今年第一屆才在做獨木舟的活動，我覺得很可惜。在愛河上面看到划獨木舟，這是第一次，我覺得相當可惜。辦了這次活動後，你有沒有提供斜坡道？因爲你明年如果接下來要辦的話，他們就可以利用這一年來練習，有沒有提供？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目前就是以愛河水岸親水台階的這個部分，因爲我們其實在…。

**陳議員信瑜：**

你們規劃幾個？你們規劃幾個可以下水的斜坡道，你告訴我就好了。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我們是以親水台階這種形式來提供服務。

**陳議員信瑜：**

那裡怎麼能夠下去呢？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因爲基本上使用獨木舟時，因爲獨木舟是以手提的方式然後再下水，因爲獨木舟算是一種比較輕便無動力的浮具，所以基本上是…。

**陳議員信瑜：**

你們這樣子，如果是一些學生怎麼辦？我曾經去看過以前的海汕國小，就是現在的紅毛港小學，以前海汕國小畢業典禮的時候，是讓所有的學生全部在港

口旁邊划獨木舟，他們全部都讓孩子自己搬著來。你們有沒有斜坡道，不是親水台階的？我問你，親水台階啾啾的會讓獨木舟傷到，或者他在上下海的時候，上下水面時，其實有很多不方便性，你們為什麼不能做個斜坡道給他們使用？

**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張科長博宇：**

這個部分我們會來考慮。

**陳議員信瑜：**

如果未來這些獨木舟在海面上或在河面上的時候，也可能會成為這些新人們拍照的背景，因為這是高雄獨特獨有的一條河，台北還要來我們這邊取經，但是你們竟然不會善用愛河，這個部分後續我要再來追蹤，你們到底會不會善用這些為高雄創造更美麗的景色，包括獨木舟或其他一些都可以，幫他們創造更多來裝飾高雄的，這樣的幫助。在這個月底之前，請你提供給我，把你們現在3個在推動婚紗的，或在拍照的，像這樣的一些場景，這三個委外的地點，它們現在的使用情況提供給我，有多少新人去那邊取景，一個月大概有多少對數。我告訴你，我們家附近有一棟大樓，每天都有人申請去大樓拍照，那棟大樓的公共藝術已經做到很多新人每一天都要去排隊登記，就是要去照他們大樓的景觀，那個只不過是一棟私人的大樓，但人家竟然是要排隊，而且還要關說。因為還有一對新人跑來問我說：我可不可以幫他們訂位子，可以訂比較便宜，因為一次只有2到3小時就要花二、三千元，但很抱歉的是，連這個都要關說，人家民間可以用這種方式在賺錢，但是公部門真的很可惜，你們也賺了不少錢，可是又不好好做功課。

再來從八一氣爆到現在，包括這一、二年我們有受到一些影響，八一氣爆的影響和登革熱，所以其實會影響到旅館業和觀光業，我想要問你的是，你覺得我們到底已經擺脫這個陰影沒有？旅館業包括住宿的人、住宿的房價及住宿率，有沒有提高？請局長回答，還是你請科室主管，比較詳細數字的。請把投影片往下放。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觀光局長答復。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剛剛談的不管是八一氣爆或登革熱，八一氣爆的影響應該已經是非常小了，逐漸降低，經過我們大力重建，還有媒體的宣導，整個高雄重新恢復往日街道的景象。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真的這麼有信心這樣講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氣爆的部分是沒有…。

**陳議員信瑜：**

我待會數字會讓你自己跌倒喔！我只向你講這一、二年來，包括受到登革熱的影響，高雄市好像還沒擺脫氣爆和登革熱的陰影，你不要講得那麼飽喔！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另外，我向陳議員回報，就觀光客的部分，今年上半年 1 到 6 月和去年上半年 1 到 6 月同期比較，我們是有些微成長 0.5%，但是據我們的瞭解在暑假一直到現在觀光的來客，在今年暑假已經整個都在往上走了，所以今年我們預計全年的觀光客應該可以突破 800 萬人。

**陳議員信瑜：**

我拿一些數字出來看，我們用去年同期來比較，所以我們把近三年來用上半年度就好了，用上半年度而已，上半年度的部分，因為數字真的滿小的，所以我用唸的。一般旅館住宿的狀況，我們用高雄和全國來比較，從 2013 年取到 2015 年的平均數值都在裡面，從 2013、2014、2015 年，高雄其實和全國有一些連動性。我要跟你講的是，在 2014 年住房率有 12.88%，這是高雄的部分，高雄在 2015 年到現在，也就是上半年度的部分，只成長 1.28%，也就是從 2014 年到 2015 年這段時間，其實成長率還沒有很明顯的突破，沒有明顯突破。我用全國的來看好了，全國從 2014 年住房成長率是 11.50%；但是在 2015 年卻是負成長，也就是高雄和全國來講，其實是很有連動性的，這個待會我會再提到。

我們來看觀光旅館，剛剛講的是一般旅館，它包括民宿、特色旅館，像 85 大樓這種的，是我講的一般旅館。我們現在來講的是觀光旅館，觀光旅館也把全國和高雄市部分都拿出來比，用 2013 年到 2015 年，同樣是這樣的數字，全國的部分到 2015 年也是下降的，也是負 1.92%；高雄的部分是負更多，是負 7.78%，都是負成長，這是近三年來的，所以對於旅館業部分，我們從它的住房率就可以看來客數，這個其實都不能作假的，這個數字也都是你們提供給我的。

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高雄的旅館有三種比較大的特徵，我們記起來，第一個，低房價。如果來高雄玩的話，我們的旅館其實很便宜的，所以可以吸引人家來。第二個，一般旅館的比重越來越高，也就是特色民宿越來越多。第三個，高雄和全國的連動性很高。待會有些數字，因為我沒有辦法一一的講，但是本席提出一些建議，第一個，拉長旅遊的時間。第二個部分，提高總體旅遊消費額度，提高總體旅遊喔！第三個部分，增加回客比例。譬如第一個部分，我們



也可以透過跨縣市合作，因為南台灣其實是有它獨特的連動合作性，這樣我們可以搶南部的客源以外，就可以讓他多留在…。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5 分鐘。

**陳議員信瑜：**

我們如果可以透過跨縣市合作，特別是未來，我想小英總統執政的機率已經接近很高很高，至少超過一半了，未來在整個綠色執政，從中央再到南台灣這樣的資源整合情況之下，做跨縣市的合作，確實是可以讓高雄的留客率多 1 到 2 天。包括我們現在辦的一些活動，前一陣子我也邀請幾個單位來高雄辦活動，我就期待他們可以用 2 天 1 夜。怎樣 2 天 1 夜呢？叫他辦晚上的活動。夜跑這種活動，你只要辦國際性的一些夜跑，來到高雄的話，我上次去參加一個夜跑，我覺得好感動，他沒有向觀光局申請過一毛錢，他們全部都是自費的，一個人要自費 1,700 元，然後去他們的網站買 1 套蝙蝠俠或超人的衣服，他們就去參加夜跑。當天有超過 37 個國家，因為他們是這個公司的會員，有 37 個國家的一些年輕人，他們自費來到台灣、來到高雄，他們前一、二天就來到高雄玩了，就為了參加這個夜跑的活動，因為他們要拿那一件超人或蝙蝠俠的衣服，每一次都有不同衣服的裝扮，然後也為高雄帶來商機，因為一整個晚上，也就是活動辦的整個晚上，那一天的客房率是最高的，已經達到八成。所以像這樣的活動民間也很活絡，但是他們也不需要靠政府給他們支持，我們多多引進這樣的活動，但是政府雖然不用補助給他們，你們要拿出很多的誠意啊！我聽說他們也來邀請市政府去參加，市政府半個人都沒去，連新聞局都沒去，更不要說是觀光局了，連想要搶錢、要發展經濟的經發局也沒去，真的很可惜，我們去觀摩一下也是不錯的。

第二個，剛剛講到的就是把出外旅遊的時間拉長，再搭配跨縣市的合作，譬如把 2 天變成 3 天，再下來我們有捷運和輕軌的套票套再一起的話也許可以把價格再做部分的調漲。第二個部分雖然我們的總天數是增加的，但是我們總體的消費金額不要等比例的增加，剛剛講過透過套票的情況，聯票的情況，也許平均是 3,000 塊，但是多了一天我們可以降到 2,500，這樣就吸引人家願意來。第三個，我們如何來增加回客的比重，給一個建議，其實我們回客的次數如果越多，你吸引他願意在高雄，我上次去哪邊看還沒有看完，那邊聽說非常好玩，他就願意在那個定點做深度的旅遊，他也會再去找他的朋友，他的朋友招待他個幾天他就會多留個一、兩天，我覺得讓回客數增加，他就願意選擇定點的深度旅遊，那麼才能夠帶動地方的小經濟。

我要請教交通局，我把建議給你就不讓你回答了，對不起。交通局，我想稱

讚你，我從 2011 年到 2014 年特別到 2015 年的上半年，A1 的事故一直在降低，從數字看到交通局強烈的企圖心，降低 A1 的死亡率。特別我有看到…，這邊我沒有把小港的數字調出來，但是我知道的是說從 12 件已經降到 4 件，死亡人數也從 12 個人降到 4 個人，我覺得這樣的經驗可以推廣給本市其他的地區。這也是我對交通局的稱讚，這是我從警察局拿來的數據，所以你們可能拿不到這個數據，這是從警察局的部分。

我想提醒捷運局，因為我們最近在走中山路跟凱旋路的時候，也看到有一些民衆穿越捷運輕軌車道的時候有卡路的情況，如果未來卡路的情況發生的時候，你們有什麼 SOP？這一定要先預備好。第二個，輕軌轉乘跟捷運橘紅線的票價整合合併的處理，一定要趕快儘速進行，否則輕軌上路之後的票價還有時速不成正比，時速好像是 25 公里，不能開太快票價又很高，所以使用率會不會提高，這個我們都要考慮。我請交通局給我一份關於去巴黎電動汽車的計畫，把你們未來的評估有沒有可能做任何的計畫提供一份給本席。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方議員信淵的質詢。

**方議員信淵：**

本席今天主要質詢的部分是針對捷運局。前幾天剛好是高雄市捷運輕軌環狀的通車試營運，當天的感覺還不錯，但是當天在試營運的時候有發生很大的聲音。我不曉得局長你當天有沒有感覺到，我一直很納悶聲音從哪裡來的，非常的危險，可能是從底盤傳遞下來的聲音。本席又聽到 10 月 19 日出軌的消息，所以本席要請問局長的是，輕軌到底發生什麼狀況才產生這個狀況，我相信這個議題大家都非常的關心，也不是本席今天才問，請局長先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關 16 日測試那一天，有產生叩叩的聲音，我們回去也檢視，第一個，檢視所有車廂底部，車廂是低地板，所以相關的設備都放在上面，因為下面的地板其實高度不夠，所以整個是放在上面，對於設備經我們檢視是沒有造成問題。另一部分，針對整個路廊的清查，我們也請捷運公司針對這個部分重新檢視過，看是不是有樹枝、石頭，因為我們都是草皮。草皮也經由他們重新整理。經由上次 16 日那天開始試乘之後，後續就沒有發生聲音。

第二點，有關前天造成脫軌的情形，我們第一個就是要確認安全無虞。每一天車子是 9 點開始行駛，8 點的時候有一班空車先行巡軌，巡軌在跑的過程裡面，那天跑，跑到第 9 班，第 9 班在 12 時 42 分回程的時候，才發生整個轉轍

器產生故障，故障造成…，我們必須上行軌轉到下行軌，因為轉轍器故障之後造成問題，問題後來都已排除，同時經由排除之後重新再測試。我們也設置了感應器，感應器就是轉轍器沒有就定位就是不能通行，現在已經設置感應器，感應器可以由行控中心確認下行線能不能再繼續走，現階段這個問題以後都不會再發生。我們也要針對是什麼原因造成轉轍器、彈簧沒有辦法讓整個轉轍器軌跡就定位。我們也邀集捷運公司以及 CAF 相關單位針對這個部分做探討，所以整個運作藉由 C1 到 C4 這段期間進行相關運作的檢視。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也知道出軌是相當危險。無論是輕軌或是火車相對都是非常危險的。今天發生出軌照理講是重大的瑕疵。本席認為這個部分還沒有清查完畢的時候，你應該停止試營運，等到檢測全部都沒有問題，對市民有一個安全的交代，再提出試營運的計畫，這樣可以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就方議員所提一定要安全無虞，其實在整個運作之前一定要履勘，履勘的時候其實有相關的文件安全風險的控管都經由初、履勘單位審核過，同時在履勘當時他們也設了很多題目，四樣題目其實初、履勘有一個就是出軌的風險控管跟出軌、復軌相關的運作，所以運轉都依照風險控管去進行，絕對是安全無虞。

第二個就是屬於一般事故或重大事故。我們跟交通部聯繫過，也經由交通部核准。要有安全的疑慮交通部會針對這個部分停駛。其實整個運作還是安全無虞的，所以我們還是要經由這一段進行測試。在這段時間，因為新系統對於整個系統的運作，不管是跟營運的關係、跟整個用路人的關係、乘客的關聯，我們希望 C1 到 C4 這段加強測試，然後讓水岸輕軌到 C14，甚至環狀輕軌，可以整個完全更舒適，讓民衆更舒適運行，這段我們利用安全無虞的情形之下進行審核測試跟修正調整。

**方議員信淵：**

所以局長你認為到目前為止都沒有什麼問題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是安全無虞。

**方議員信淵：**

是安全都沒有問題了，但是我另外再請問，前一陣子有聽說營造廠跳票的行為，目前的狀況是如何？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長鴻財務問題在去年底就顯現了。去年顯現我們就在今年 1 月 22 日跟他簽了承諾書，如果他沒有辦法把錢應付未付，下包商都做完了，他錢沒有付給人，

他同意直接由我們去支付，那時我們的進度部分只有 60%，60%就沒有辦法用工程未訂定的監督付款的形式去處理，只要下包商跟我們反映就立即協調然後所有工程進度達到 85%，85%前一陣子他們跳票，他們跳票之後目前都已經協調完成，採取債權讓與跟監督付款。債權讓與就是我們跟長鴻的合約關係，長鴻對我們還有 6 億 7,700 萬的債權，就是他們已經完工的部分，而長鴻跟下包商之間的債務關係，經我們了解是 3 億 2,800 萬。所以現在長鴻同意直接由對我們的債權讓與給下包商，就可以用我們的 6 億 7,700 萬去付他們的 3 億 2,800 萬，這樣下包商的權益就沒有問題。

另外就是尚未施作的部分，就是 15%中，除了 CAF 的施作方面，其他長鴻的部分大概還有四億多，這四億多的部分目前已經達到公共工程委員會 75%的規定，所以目前也採取監督付款，就是由分包商繼續施作，再由捷運工程局直接支付給下包商。所以其實財務問題都解決了。

**方議員信淵：**

另外，我要再請問局長，工程進度有沒有延遲很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因為現在財務都解決了，下包商也都很清楚，他們做得愈快並且顧好工程品質，經過相關實驗室的檢測，這些完成之後就可以領到錢。目前我們還是設定 C8 會展中心站在年底之前可以完工，開始進行初勘和履勘，努力在農曆過年前，讓整個 C8 不僅是像現在 C1 到 C4 的試乘，而是真正的試營運。試營運就是每一個車站都可以上下車，然後到 C8 可以藉由接駁跟 R8 連結，如此也希望能在明年中，依照行政院的规定完成所有水岸輕軌的工程。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知道這個工程非常辛苦，但是我希望你在趕工的階段，還是要兼顧到品質，因為品質非常重要，這是今天本席要提出的相當大的重點。

我上次去高雄市區，無意間經過輕軌捷運施工的現場，我隨手就用手機拍下來，發現紮筋工程就像蛇在跑一樣，整個不是非常正統的工程品質。這對整體來講，對輕軌在跑的時候，整個包覆性都不夠。像這種工程對以後輕軌在營運上的安全可能會有疑慮。所以局長，針對這個工程即使包商已經跳票，但是工程的進度上對安全控管還是要非常嚴謹，否則以後市民朋友搭乘時，安全會有非常大的疑慮。所以拜託局長，這種情況看照片就知道了，不用再多說，請局長再要求一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方議員，這部分請容我說明一下。線筋的工程是軌道工程，軌道工程不是長鴻的工程，是 CAF 的工程。整個案子是採取統包，也就是設計、施工是合在一

起，設計依照結構相關的強度需要，它要經過 PCM，就是世曦工程先審核過設計，設計完成之後才監造，監造中心要依照設計所核定的東西，進行相關實驗室的測試和檢驗。

同時就品質的部分，誠如方議員的提醒，品質是我們最重視的。在七月及八月份的時候，行政院交通部和公共工程委員會在七月和八月都有派員做品質查核。在我們的努力之下也獲得甲等的成績，所以品質是我們努力和非常在意的。

**方議員信淵：**

局長，如果這樣的品質可以說非常的好，我相信一般工程不會比這個更差。輕軌是這麼重大的工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要說明的是這跟跳票無關，跳票的部分是長鴻跳票，CAF 沒有跳票，CAF 的財務沒有問題，這個工程是屬於 CAF 的工程。第二個，因為工程的好壞不是我們說了算，這部分都有工程會和交通部的品質查核，查核的結果都給予甲等的成績。有關方議員所提的細節，我們回去再查明。工程的東西不需要辯解，方議員的想法和我們是一致的，我們希望讓工程品質能達到更好的方向，這是我們共同努力的目標，所以你所提醒的，我們回去會再查明。

**方議員信淵：**

另外我還要請教局長，比較重要的一點是在試營運的階段，因為輕軌環狀系統在行進的時候，可能會遇到交通路口或是號誌的問題。民衆可能還沒辦法適應輕軌捷運在路上跑，過去這個路口可能很快就可以通過，現在可能要拉長到 1 分鐘以上。但是輕軌捷運又不像火車有柵欄做阻攔，目前又只靠義交在交通指揮。上次局長也講過，目前的執行重點只有強制拍照和照相取締，這種行為對市民又不公平，好像拿市民當提款機使用。針對這個部分，捷運局對安全維護和交通管理有沒有配套措施？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分三個面向進行，第一個面向是工程。不論是標誌、標線、號誌，我們就開始模擬如何減少。像輕軌經過中山路這個大路口的時間大概 7 到 10 秒，但是因為新凱旋路及舊凱旋路原先是平行向綠燈可以左右轉的部分號誌會增加，增加到大概 1 分鐘。有人就質疑為什麼要試乘 C1 到 C4 這麼短的距離，我們就是希望藉由縱使是工程面已經規劃好了，還是要經由實質測試再重新檢討。所以針對道安會議審議通過的運作秒差部分，我們也感謝交通局及警察局對我們的協助，我們開始針對這部分檢討，也就是怎樣可以讓用路人的時間縮短，同時輕軌的安全也可以兼顧。第二個面向是宣傳。我們藉由交通部 500 萬的協助加速進行宣導，因為新的設施進來，用路人會不習慣。第三個面向是執

法。誠如方議員提到我們有義交義警，但是義交義警不能長期去維持。警察局這個月開始會加強勸導，如果不聽勸導就會開罰。

我們希望藉由 C1 到 C4 的試乘做修正和調整，其實對我們來講壓力很大，C1 到 C4 如果沒有處理好，以後到 C8、C14，甚至對未來的環狀輕軌衝擊會更大，甚至對高雄未來的發展，都會延伸環那段再上去的影響會更大。高雄能不能邁入大眾運輸的城市，永續運輸的範疇，這段 C1 到 C4 雖然不長，但是卻是扮演非常關鍵性的市民習慣調適的角色。所以我們也希望用路人針對這部分，跟我們共同努力讓高雄邁向成為永續運輸的城市。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方議員信淵：**

其實安全維護是非常重要的，尤其市民朋友到目前為止還是沒辦法適應。因為這不像 A 型路權的道路，這是 B 型路權的道路，這樣等於是跟汽機車平行同時運轉。但是本席還有一個非常大的疑慮，如果遇到消防車或救護車的時候，到底誰要先通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優先路權是相對優先，所以遇到緊急事故時還是會讓消防車和救護車。輕軌是由司機，也就是由駕駛員操控，捷運是由行控中心操控。輕軌是由駕駛員操控，所以當他遇到這樣的情形時，他還是會先讓行緊急救災的部分。

**方議員信淵：**

所以紅綠燈是駕駛員操作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是，紅綠燈是配合系統，車到那裡會啟動整個插入的部分，插入之後，我們到一定距離之後，可以計算到路口的時間，它會插入，紅綠燈會重新調整，輕軌本身有優先路權，但如遇到消防車、救護車這些緊急救難設施，還是會讓給這些緊急措施車先過去。

**方議員信淵：**

我希望這條大眾捷運系統是台灣第一條，我希望是好的開始，不是失敗的輕軌捷運，感謝市府團隊如此用心。相對路權的部分，希望大家回去多用心，讓我們行得安全、坐得安心，這是大家共同的期待。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方議員信淵的質詢。向大會報告，現在是 12 時 16 分，原訂到 12 時 30 分，後面還有蔡議員金晏、黃議員紹庭和林議員芳如登記第二次發言，我們等到林議員芳如質詢完畢再散會。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我要問的問題要先和捷運局來討論，剛剛方議員也提了不少。我們擔心的是長鴻的問題，在今年初我們就發現長鴻整個在營運上的問題，也要向它提監督付款的計畫，不過礙於整個工程進度要達到 75% 的限制，當初沒做，也沒辦法做，這不是我們單方面的問題。我們比較在意的是，整個長鴻營造從年初就發生營運上的狀況，乃至於後續到上星期整個事情爆發出來，包括五十個下游廠商，他們請不到款的問題，也成立自救會，這部分我們了解市府有做到協助。我們從新聞消息看到的是，有 8 月份就領不到錢的，也有說 2 月份就開始跳票的，這整個期程其實滿長的。

剛剛局長有提到，後續用監督付款的方式，也就可以避免後續這段的款項，並不會有疑慮，對於相關債權的部分，可以比較有效的來處理，不過剛剛局長有提到，用 5 億來償還下游廠商 3 億元的債務，這 5 億到底是應付未付，還是後面工程還未做的，你如果拿這後面還沒做的工程來付，實際上的債務還是存在，和長鴻之間的問題還存在，等一下請局長回答這問題。

很不幸上星期有個出軌的意外，還好人員沒有受傷，我們也希望這問題可以讓捷運局在整個工程進度上、施作上的品質更加要求，我說長鴻畢竟它整個營運上有困難，包括和下游廠商相關的履約的關係，因此我們很擔心，是不是整個土木工程品質上有一些疑慮？我想未來大眾運輸最重要的是比一般私人運具，有個很重要的要求，就是安全，它比私人運具還安全，如果這點做不到，我想整個工程需要大大的打上問號。剛剛局長有說，這個出軌是轉轍器的問題，這和土木工程的部分有沒有關係？如果沒關係，目前是可以安心一下，因為整個工程，意外陸陸續續會很多，是不是請局長簡單答復一下。

我們也知道目前有局部的廠商已開始繼續，原本上星期三停工，現在有些廠商已進駐了，我擔心的是局裡的同仁也知道，C11、C12 剛好是在駁二的沿線，駁二很多觀光客都會去，那裡有很多店家，礙於整個公共工程的配合，也做了圍籬、所以店家的生意有影響到，我們後續的進度，是不是能確保如同當初和店家承諾的時間能夠完成，或者這樣的一些事故發生，到底還要多少的時間？局長剛剛說，後續我們是監督付款，我相信進度上也許會比之前這段還順暢一點。

接下來，你們當初給店家承諾的，在品質安全無虞的情況下，還要多久時間，這也請局長一併回答。整個輕軌工程，我們希望它完工之後，它是一個安全、舒適、便捷的大眾運輸。當然在工程這段期間，我們要求的，剛剛遇到的債務問題、土木工程安全性品質的問題及民衆、店家權益的問題，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關於長鴻的部分，剛剛報告過，去年底我們就發現它財務有一些問題，當時因我們只有百分之六十，沒辦法用監督付款，我們另外採取承諾書的方式，長鴻的部分，我們和吳董事長有簽定一個承諾書，長鴻如果有應付未付給下包商的部分，它同意直接由我們支付，一直到 10 月份跳票之前，我們都透過這個模式在運作，所以長鴻會和整個下包商的財務問題都同時去解決。

**蔡議員金晏：**

所以基本不會有債務未來可能轉到我們身上、或者要由 CAF 來處理的問題，目前沒有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另外在跳票之後，這部分我們在 10 月 16 日，邀請長鴻、下包商，由我來主持，同時三方都有律師在場，捷運局的律師、長鴻的律師、下包商的律師。談完之後，我們就採取債權移轉，剛剛蔡議員有提到，這就是很關鍵性的，到底是應付未付，還是還沒施作。

**蔡議員金晏：**

我現在要了解的就是這點。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這點就是說，長鴻對我們的債權，應付未付有 6.77 億元，就是他們已經做，不過尚未估驗計價，這部分有 6.77 億，另外未執行的部分有 4 億，所以我們是用已執行未付款的部分 6.77 億，長鴻是用這個債權的部分移轉給下包商 3.28 億，他們已經做完的。由這裡看來，長鴻它已經有部分付給下包商較多，向我們領的比較少，它向我們領的較少的原因是它的估驗計價未完成，它無去支領的部分，所以這部分在債權移轉的部分，對下包商的權益部分是不會有問題，可以確保。

**蔡議員金晏：**

我們市府、市民的權益，目前為止是沒受到任何損害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市民的權益部分，也沒受到影響。第二部分，工程品質到底會不會因長鴻跳票而受到影響，在土建的部分，其實長鴻公司主要是負責管理的部分，整個施作還是在於分包商的部分，分包商的施作部分，我們整個是統包案，是施工和設計合在一起。

設計部分，第一個，長鴻公司設計完之後會經由我們 PCM 的審核，所以世曦他們會針對原有設計部分，整個案子是聯合承攬，因為整個施作、系統部分，



我們的土建是基礎，最終支持的部分是要整個系統的部分，長鴻部分藉由一級品管，還是要送到 CAF，所以 CAF 要去審核它的需求，針對它的需求，土建到底能不能達成？然後經由一級品管去進行一級品管的部分，這些部分，經由設計和施工的一級品管部分，會到我們的監造，監造會依照我們的程序去達成，監造不只是看一看就好了。

它是要針對工料部分要驗，針對施工程序部分要驗，最終完成的部分，它的結構強度承載，甚至地改的部分，它的工地密度，相關的這些平板，它都是委託實驗室再進來進行測試，這些必然都要完成我們符合規定的程序，所以品質，不管長鴻如何跳票，品質仍然維繫。

**蔡議員金晏：**

局長的意思是整個工程品質是受到設計、監造、實際施工，環環相扣，所以不至於因為長鴻的關係，土木工程應該是沒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它要符合實驗室相關的實驗設計，通過之後它才有辦法去執行。第三個，是有關轉轆器，轉轆器屬於軌道，是 CAF 的工程，不是長鴻，長鴻只是土建，針對地改的部分，這次轉轆器問題是 CAF 的問題，在未來的運作上是不會用到這個轉轆器，除非有特殊事故。因為是單向的，一定行駛到 C12 才會回頭，這次是為因應 C1 到 C4 的試乘，所以在 C4 會回來，而原先這一套轉轆器，是為因應萬一有任何突發事件時，必須在某一段，就趕快回程。

**蔡議員金晏：**

基本上，就是同一個順向的軌道上，不太會用到轉轆器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會有問題，對，就是要回程才会有轉轆器，再轉到下行線。有關這次轉轆器部分，其實也有設計，在昨天已經完成的是感應的部分，轉轆器如果有就定位的話，就會感應，之後會傳到整個行控中心，才會通知車子回程，往回走。昨天之前，因為不是常態性的運作，所以經由前天的情境，就趕緊做了調整，趕快設計，所以就有改善了。第四個，有關駁二部分，發現到在整個長鴻量能部分，我們是希望分段，所以 C1 到 C4 是第一個重點，包括機廠，是列為第一個重點完成的部分。第二個重點，現階段是到 C8，譬如愛河橋以東段，除了愛河橋本身相關結構工程施作以及高架工程進行中外，到 C8 這段，長鴻的工程也差不多都快完成。所以鋪軌，甚至是拓路段部分，剩下成功橋引道，還有就是新光大排，這兩段 CAF 還沒有進行鋪軌的部分；還有 C5、C6、C7、C8 車站部分，鋼構都已經上來了。目前就是過愛河橋到大義街以北部分，大義街以東受影響的部分，目前圍籬是到駁二，而文化局也一直和我們討論，希望不

要影響到駁二，因為駁二還有很多活動在舉辦。

**蔡議員金晏：**

後續工程是否能夠按照預定進度進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因為下包商的財務問題都已經解決了，所以接續的就是開始進行這段的施作，在整個工程上有地改，原先是要使用礫石樁，礫石樁對整個沿線的衝擊會滿大的。

**蔡議員金晏：**

局長，時間有限，是不是可以在這裡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明年中，會把這一段完成。

**蔡議員金晏：**

明年中嗎？印象中好像是四到五個月，大概在一、二個月前到現場會勘，現在又要到明年中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明年中是包括鋪軌完成。

**蔡議員金晏：**

整個工程完成，所以圍籬不見得那麼晚才卸下來，是不是？〔對。〕只要鋪軌沒有完成，圍籬都會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因為鋪軌是屬於工區，如果有影響到周邊的安全部分，圍籬還是會圍著；如果沒有安全疑慮部分，就會把圍籬拆除。

**蔡議員金晏：**

後續是不是能夠看狀況做適當調整，因為畢竟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我們還是以工區安全為第一。第二個，會把周邊商家運作會列為重要的考慮要素。

**蔡議員金晏：**

謝謝局長，希望後續工程還是在捷運局的掌握之中，包括後續的安全性，整個影響範圍可以盡量減少，因為畢竟長鴻的新聞一播報出來，那邊的店家又開始緊張了，當初的印象，應該是在一個多月前去會勘，當時講是四、五個月時間，或是更短，我也不是很確定；現在講要到明年中，可能是超過一、二個月，甚至是更久，要怎麼向當地溝通說明，再配合整個安全性的考量。剛才方議員有提到消防車和路權的問題，其實現在都有很多連線的…，這個後續可以考

慮，消防車出動等等，和我們的系統做一個連線，或是即時反映，不要到現場，等消防車到了，才即時反映，有時候難免會造成一些意外的發生，可以考量一下。再來是針對交通局部分，因為時間有限，就簡要提出，而局處在會後，是不是可以列入考量？業務報告中有提到，這也是我們一直關心整個高雄市的交通重點，包括公車優化，也包括了整個的服務品質和路線；至於服務品質也是一直爲人所詬病，很多都是站牌在那裡而沒有座位，也提了很久了，也不只是我在講，很多議員也提到，然而要怎麼去改善？我們也常看到一個公車站牌旁，就只是擺幾個板凳，如果腹地範圍有限，是不是就要有個變通的方式？之前局處也有提出一些計畫，看到在施行上還是很多地方都沒有，看到的是比較大型的站亭，但是很多停靠站是不允許這樣的東西在那裡的；怎麼去做緩衝，讓候車環境變好，我想服務品質才能確實有效改善，包括路線的問題，其實整個公車民營化後，當初我個人是覺得公車民營化，主席，可不可以再給 1 分鐘。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蔡議員金晏：**

公車民營化後，後續多出來的預算可以拿來填補當初爲了要優化整個公車服務環境無法做到的，不過看起來是事與願違，路線和整併前、整併後也沒有太大的調整。民意代表在外面跑行程時，最常聽到的是公車怎麼沒有到這裡，類似這樣的問題要如何去克服？也並不是非得哪裡到哪裡要有這條線，或是怎樣，而是整個路線的規劃，這個後續是可以再來討論；至於是不是有一種長期的規劃、多久可以提出路線檢討，甚至是和使用者的互動式調查來改善整個公車路線。最後是旗津民衆一直很關心的問題，也常和局長討論到整個渡輪營運情形，也看到這半年來輪船公司不管是在營運兼程有做一些改變，整個現場的調度營運，或是一些動線問題的調整。也會認爲其實就現有的需求量，當然不是全時，但是在人多時或是假日，可以發現到一個問題，旗津渡輪站處於其服務範圍，腹地相當有限，只是希望能夠有效的擴大站體或是整個動線，希望局裡面可以做長期規劃。至於鼓山渡輪站，其實有很大的腹地，我一直認爲應該朝向如何活化並和漁會合作，把整個站體做得更大，把餅做大一點，這樣能夠提…。

**主席（邱議員俊憲）：**

接著是黃議員紹庭和林議員芳如登記第二次發言聯合質詢。

**林議員芳如：**

主席，我跟黃議員講可能需要 5 分鐘就夠了，所以我們就聯合質詢，可以減少大家的時間。這件一定是要請局長幫忙，我最近在醫院待了一個多月的時

間，就把整個長庚醫院周邊環境大概看了一下，長庚醫院是私人的，停車收費是固定的，一個小時 30 元，最高收費是 240 元，我就想 240 元，如果要待 3 天的話，可能就要找高雄市政府的停車場，所以就找到勞工育樂中心，我想那裡是採計次收費一次 30 元，結果發現到一個很大的問題！交通局竟然把停不滿的停車場發包給別人，1 小時收費 30 元，一天就是 360 元，從來沒有停滿過！連星期一的早上和下午，應該是出院人口數最多的，在長庚醫院的周邊沒有住戶喔！

如果高雄市政府收費這麼高，又把它分割成兩個區塊發包給別人，比較精華的地區，在勞工育樂中心正後面，長庚醫院旁邊的那一塊發包給了別人。而勞工育樂中心這邊，還有我們停管處的員工，最主要的是我們有停車收費員。我們有必要再把這個區塊發包給別人嗎？以前原高雄縣收費是 30 元，你們現在竟然收費 360 元，真的很過分耶！長庚醫院很多都是旗美地區來的，他們一趟來醫院照顧病人，就要好幾天，尤其我們又知道，長庚醫院的地下室是什麼？是閻王殿耶！每個病人都好幾種癌，沒有人想要去長庚醫院，那裡也不是觀光勝地，可是市府在那裡的收費，竟然比照市區，這不是在糟蹋病人嗎？高雄市政府有照顧到病人和病人的家屬嗎？你知道醫療費用，壓在這一代年輕人的身上，有多少錢嗎？我今天實際去看了以後，我才大大的發現，包括連長庚醫院後面的停車位也都沒有停滿，一樣照收 30 元，可是長庚醫院裡面有收費 20 元的，而且還限制每天最高收多少錢。

我覺得高雄市政府在這裡的做法是不對的，所以我要替必須但也很不想去長庚醫院的這些市民、病患及病患家屬請願，這裡並不是觀光地區，不適宜去收這種費用。連長庚醫院本身都沒有收得比我們高，怎麼市政府停不滿還收費這麼高，而且還外包給別人，來加重我們民衆的支出呢？交通局長，這部分你真的要好好的研究，那裡周邊完全沒有住戶，唯一的客人就是長庚醫院，真的不能用一般的邏輯去思考那個停車場，更何況那邊還有市府的停管人員，竟然外包出去給人家經營，就像我們興建停車場，把一部分交給別人去經營，我們經營另外的一部分，整個邏輯都不對了嘛！所以請局長研議，是不是要降價？因為今年 4 月才發包的，而我剛好在長庚醫院的一樓，就遇到很多人跟我講到這件事情，還反映比例不對、不合乎常理、沒有體恤病人及病人家屬的情緒問題，所以請局長說明，為什麼會變成這樣子？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長庚醫院附近整個停車的供給，我們會再持續的檢討。事實上我們對於

每一個區域的停車供給，特別是牽涉到收費的部分，因為在議會有做這樣的決議，我們必須要定期檢討，我會再來了解。

**林議員芳如：**

多久要檢討一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通常大概半年會再檢討一次，在整個長庚醫院附近，我們也希望長庚醫院要提供比較足夠的停車空間，因為畢竟就像議員提到的，是他們的客人或病患在使用的，而且我們要兼顧到整個澄清湖或棒球場附近，有一些時段…。

**林議員芳如：**

局長，我的意思是思考一下，我們的停車場一直都是停不滿、不會客滿的狀況，但長庚醫院是客滿的，如果我們把收費下修到 10 元、20 元，我們就會客滿，旁邊也沒有住戶，除了打棒球時間比較有人來停之外，也不會客滿啊！我每天都在那裡觀察，它就是不會客滿。如果以整體而言，如果我們客滿，是不是會比現在收費 30 元，更有利呢？如果以經濟的角度來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提到一個很好的思考觀念，就是用營收管理的概念，如果變成停車都停滿了，說不定整個收益會比現在以 30 元收費來得高，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思考點。

**林議員芳如：**

真的有很多人和我討論這一點，我就坐在哪裡和他們討論，如果收費 30 元，你們願不願意去停？他們表示會願意把車子移過去，這件事可行性的。只是我不明白，既然我們有停管人員，市政府還有員工在那裡，卻把部分停車場委外給別人經營，這種方式，我就不大能去思考和理解這種邏輯性的觀念。所以麻煩你們好好的檢討，請黃議員，謝謝！

**黃議員紹庭：**

我想利用最後一些時間和捷運局和交通局來討論一下輕軌的問題。高雄輕軌真的是台灣的第一條輕軌，我先請教交通局長，你是學交通專業的，在歐洲讀書的，我請問你高雄的這條環狀輕軌和現在紅、橘兩線的捷運，你用最簡單方式來說明，兩者有什麼差別，主要差別在哪裡？局長，請簡單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輕軌一般是在平面上來行駛，當然也有一些高架，不過他主要在路權上面，捷運是採用 A 型路權，輕軌通常是 B 型到 C 型的路權，所以可能和平面的車流，會有互相干擾的問題。

**黃議員紹庭：**

所以捷運和私人運具完全不會有衝突。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基本上是這樣。

**黃議員紹庭：**

像高雄的捷運是在地底下或在高架上，就是不會和私人運具互相接觸，〔是。〕像現在捷運局通了輕軌的 C1 到 C4 四個站，就有 3 個路口了，最有名的就是中山路口，是不是這樣講？〔是。〕第二個問題，再請教交通局長，據你所知，全世界的輕軌城市，有哪一個城市的摩托車的數量，比高雄還多的？局長，你舉個例子。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

**黃議員紹庭：**

沒有？第二多的呢？哪個城市第二多？你講得出來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在歐洲的有些城市，摩托車的數量逐漸在增加當中，比如我們如果到巴黎，會發現他們因為同意，不管是重型的或輕型的機車，但是機車也造成了歐洲主要城市的困擾。

**黃議員紹庭：**

你講巴黎慢慢變多，但是不要誤導高雄市民，它的比例和密度還是和高雄市遠遠不能比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不能比。

**黃議員紹庭：**

是這樣嘛！對不對？局長包括捷運局吳局長，尤其捷運局長，我覺得是很辛苦的，因為雖然施工的是 CAF 和長鴻營造公司，你們像似監督、帶領他們來做，但是我覺得這個輕軌對整個城市的意象，包括高雄市要走向大眾運輸系統都是很好的開始。局長，你擔任局長也三、四年了，你一輩子都是念交通的，但是本席跟你講，我是非常非常擔心啦！你剛剛說的啊！第一個，輕軌會和高雄市的私人運具有接觸；第二個，高雄市有超過 200 萬部的摩托車；第三個，我再次在議會中向交通局提出，高雄市因為摩托車造成的車禍事件，每年都有好幾萬件，剛才曾議員麗燕在質詢十大肇事焦點，我跟你說，等到輕軌通車時，我想他們那邊全部都沒有十大了，而是全部都在輕軌的交叉口，我很怕這樣子，局長。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不希望他…。

**黃議員紹庭：**

當然我們不希望啊！但是摩托車和輕軌相撞與轎車相撞是不一樣的。我常講輕軌好像一台小型的火車，我們以前經常在市區，如凱旋路這條路是有平交道的，現在的輕軌不可能設置平交道，輕軌設計平交道，高雄又變世界第一名了。所以輕軌是帶著文化背景，全世界第一個輕軌在哪一個城市？局長你知道嗎？大約幾年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輕軌最早是電車系統，將近有 100 年的時間。

**黃議員紹庭：**

150 年。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歐洲的部分。

**黃議員紹庭：**

在北義，義大利的北邊，義大利的人在經過一百多年和輕軌的磨合後，他們現在才比較少有交通事故。局長，我一直很欣賞你，我覺得你的學識絕對沒有問題，但是每次我看到你…，講好聽點是溫文儒雅，我都不知道我們的輕軌的交通管理有沒有辦法做好？這張照片是聯合報刊登的，它的主題是「怕輕軌出事，義交圍人牆護車」，這是個人肉平交道！人肉平交道，你聽得懂嗎？聽得懂。排了一排的義交兄弟在那邊，擔心摩托車或汽車會撞上去。局長，你知道前陣子網路在 KUSO 高雄市，大家對高雄市最大的印象是什麼，你知道第一名是什麼嗎？你應該講得出來，和交通局有關，你知道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機車多。

**黃議員紹庭：**

不是機車多，是 L 型轉彎，你有聽過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本來是要兩段式左轉，結果駕駛人直接轉過去。

**黃議員紹庭：**

對，L 型轉彎，L 型轉彎是絕對違規，但是他就是在紅燈時穿越斑馬線，如果在這個情況下穿越輕軌的斑馬線，有時要付出非常慘痛的代價，因為他是一台小火車，他並不像轎車還可以完全停下來。捷運局在工程上，當然有他們的專業及監督，我對交通局在輕軌的管理上，本席非常重視，因為我希望輕軌在高雄可以長治久安，我當然是支持輕軌的，因為我本身在歐洲也住了很長一段

時間。但是你該如何讓高雄人享受輕軌？又可以避免安全問題？大眾運輸系統你比我專業，安全和效率這兩樣，如果連安全都談不上，你講什麼效率呢？安全是給百姓最基本的，更何況以高雄這種私家運具的行車方式，絕對不可能有效率的。所以我剛才第一次質詢完後，我和一位記者先生聊天談到，他說這樣聽起來，高雄市的輕軌在幾年後會不會變成市民百姓的夢魘？就好像剛才三民區的議員講的，輕軌在經過大順路時，旁邊剩兩線道，一條快車道、一條慢車道，輕軌又和快車道比鄰而肩時，當然你們要蓋圍牆，細部設計本席是不知道，但是當輕軌進入人口密集度和車量密集度高的地方時，在上下班尖峰時間，像是經過苓雅區的中正路及大順路口時，我也是很害怕，因為不曉得會在何時跑出一台摩托車。

剛才我在質詢時，聽到吳局長講了一句話，他說現在交通局和警察局有在密切聯絡。請教局長，如果輕軌發生事故時，你要請警察局哪個單位來幫忙處理？請吳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我們分為兩個部分，路口段的部分是交通大隊，如果是在車上、路廊段的話是捷警。

**黃議員紹庭：**

這個回答一百分，但是我覺得這個很複雜，局長你知不知道如果不小心將車子開到輕軌的專用道上要罰多少錢？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捷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800 至 1,800 元。

**黃議員紹庭：**

按照哪一條法規？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依大捷法的規定。

**黃議員紹庭：**

大捷法第幾條？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不好意思，我查完再向你…。

**黃議員紹庭：**

我跟你講是第五十條第三款 1,500 至 7,500 元，如果闖紅燈是多少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1,800 至 5,400 元。

**黃議員紹庭：**

根據哪一條？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依照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黃議員紹庭：**

陳局長，我剛才請教你捷運和輕軌差在哪裡？這又是一個差別，連所屬管轄的警察都不一樣，罰的法規也不一樣。請教陳局長，輕軌到底有沒有一個法，可以來好好的來規範他，以你交通安全的角度，現階段有還是沒有？

**主席（邱議員俊憲）：**

交通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高雄輕軌是台灣第一個輕軌，我們爲了要讓輕軌能夠開始試營運，所以我們在整個相關大捷法修訂的交通法規，也都有報交通部通過了。目前台灣不會只有高雄有輕軌，在其他縣市也都一直在推動輕軌的工作，所以未來整個輕軌的法規是由交通部統一大捷法的修正。

**黃議員紹庭：**

你的意思是現在台灣沒有任何一個管理輕軌的法令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大捷法。

**黃議員紹庭：**

大捷法，那你說以後還會有是什麼意思？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是說輕軌的建設，像新北市目前也開始在蓋輕軌。

**黃議員紹庭：**

你的意思是修改後的大捷法，就是以後用來管理輕軌的？沒有錯。請問局長你滿意嗎？他是什麼時候修改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因爲我們在辦理整個輕軌的過程裡，一定要有相關法規配合，我們之前有分階段，我們這邊建議完成的就送到交通部。

**黃議員紹庭：**

就安全管理這個方面，你們怎麼建議本來的大捷法？就安全方面？交通局就是負責安全，捷運局負責營建。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才有提到安全的部分，主要在於路權的形式不同，本來大捷法規定的是一般的捷運，所以他是 A 型路權，現在因為牽涉到 B 型路權，甚至可能也會有 C 型路權，會造成以前大捷法所沒有的安全項目，所以這一部分是修正的重點。

**黃議員紹庭：**

你還記得當時你們建議中央在大捷法的安全方面，你們做了什麼樣的建議？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細部我請交通科科長答復。

**黃議員紹庭：**

請科長簡單說明，大捷法爲了輕軌改了幾條？

**交通局交通工程科李科長啓清：**

主要在交通工程測試規則上有訂了一些…，針對輕軌的一些設施，像路口的行駛界線…。

**主席（邱議員俊憲）：**

黃議員紹庭進行第三次發言。

**交通局交通工程科李科長啓清：**

有三個部分，一個是設施規則上，針對路口的規範，行駛界線的規定並加黃色鋪面，另外針對輕軌的警告標誌也有增訂，針對輕路口，我們有規定一定要設置三色號誌管制。剛才議員講的管理部分，在處罰條例道規的部分也有配合相關法令的規定，主要在規範路口的部分，因為他是和一般道路共用的部分，所以將輕軌納到在原來道路的處罰條例及相關的道安規則。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和你討論一下，現在你們跟中央大捷法所做的路口號誌或燈號或是加了黃線的警告區域，這個都是國外在做的沒有錯。可是我要拜託你，這些對高雄市絕對不夠，我們若要預防高雄市民日後不和輕軌相撞的話，我直接向你提出一個建議，你要制定一個自治條例，輕軌在台灣這麼陌生，我相信你們自己現在都很頭痛。我舉個最簡單的例子，現在輕軌從 C1 通到 C4，經過中山路的時候，請問現在是用專有燈號還是會停在中山路？吳局長，是直接過去嘛！我請教你，交通局在這方面需不需要做一個安全管理，就是試試看在號誌控制上到底有沒有問題，這是不是交通局要去做的努力，這部分的規定在哪裡？請局長回答。你們需要做的研究規定在哪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在試營運之前，我們就有一個輕軌的協調平台，有這個小組。現在因爲已經在試營運了，所以針對輕軌通行的號誌，會牽涉到跟路口相關的交通號誌，就是平面道路的交通號誌，應該要做整合，做系統性的控管。

**黃議員紹庭：**

沒有錯。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個部分因為輕軌有優先通行的通行權，所以目前包含輕軌的號誌跟平面號誌的整合是由 CAF 來做控管。

**黃議員紹庭：**

他們做控管，但是需要跟我們的市區交通做連結，所以你們交通局也要使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啊！我們有使力。

**黃議員紹庭：**

我請教你，你們多久做一次檢討？例如現在每一天吳局長他們有一、二十班在跑，你每天就可以測試，到底 C1 到 C4 這段和中山路的交通能不能合得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錯。

**黃議員紹庭：**

我就問你剛才的那個問題，你在哪個規範有規定多久檢討一次，多久達到什麼樣的目標，把這個調整好，讓市民經過那裡的時候可以很平穩。在哪裡有這樣的規範？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自治條例，這也不用用到自治條例，這是屬於我們內部應該要做的。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如果這樣講，我請教你，表示這不是那麼複雜的事情。可是本席一直憂心忡忡的是輕軌跟我們地面交通的磨合要多久？你敢跟我講一個月、兩個月嗎？局長，你不要把這個東西當兒戲。

你先請坐。我的時間也不多，我今天先拋磚引玉，我要很嚴肅的跟交通局的同仁講，輕軌對高雄絕對是好事，全世界如果看到我們高雄把輕軌的交通管理做得很好，你們就第一名了，我也會稱讚你們。因為沒有一個城市摩托車那麼多，輕軌還可以暢行無阻的，這要加上你們的努力。但是我看到我們現在所有的法令，包括我把大捷法拿出來前後讀了 20 遍，我就看不出來在安全上做了什麼規範，他只規範輕軌在跑的時候不可以做什麼，可以做什麼，規定不可以吃東西、抽菸等等。你有沒有想過最危險的是這些私人運具和輕軌的關係。

局長，我也調了一份你們交通局的東西，你們的大眾運輸系統行車安全規則，局長，你知道這個東西嗎？你點頭，因為你們 7 月 2 日才修改，也是為了輕軌。但是我告訴你，這本來是給捷運用的…。

**主席（邱議員俊憲）：**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紹庭：**

本來你們這個自治條例是給捷運用的，但是捷運和輕軌一樣嗎？局長，大不同耶！你一開始就跟我說了，捷運是 A 型路權，輕軌是 B 型路權，輕軌什麼時候會跟我們的私人運具相撞，沒有人知道。你拿一個借屍還魂的東西，改了六、七條規定，就當成輕軌的安全規則。局長，這樣太草率了。你懂我的意思嗎？你的專業遠高於這裡，我知道你們很努力在做一些路口號誌和磨合的動作，我都很清楚。可是我覺得一個制度的建立要長治久安，我在這裡要求交通局，你要送高雄市輕軌的自治條例來議會，我希望你可以提高它的層級，這才是鉅細靡遺的。包括剛才我跟吳局長講的，這是哪一個警察隊處理的，那是哪一個警察隊處理的，這裡完全沒有提到。我覺得你有很多章節需要再很清楚的規定，包括未來你們多久對路口作檢討報告，包括對高雄捷運公司給你們的，以及 CAF 給你們的。

局長，不要把輕軌的交通安全管理當兒戲，我們不是要去剪個綵，市長搭乘一圈，輕軌就開始營運了。如果要這樣施政的話，這是高雄人民的大不幸。誠如我之前說的，一年發生這麼多的車禍，我希望你能用心減少。所以針對這個自治條例，請局長講一下你的看法。

**主席（邱議員俊憲）：**

請交通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黃議員。剛才議員所關心的高雄市輕軌自治條例，我們來評估看看。〔…。〕沒有錯，好的。〔…。〕我們也會將剛才議員所提到大捷法，或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相關的罰則或規範，我們會整理一份報告給議員參考。

**主席（邱議員俊憲）：**

謝謝黃議員紹庭的質詢。交通部門近 50 人次的質詢內容，再請交通部門的相關主管好好了解一下。今天上午交通部門業務質詢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  
（下午 1 時 2 分）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7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9	邱議員俊憲	有關媒體報導「中國大砍陸客來台數 95%」,對此造成觀光衝擊,觀光局如何因應?	觀光局	<p>政黨輪替為民主政治正常現象,有關媒體報導「台灣大選在即中國大砍陸客來台數 95%」,交通部觀光局已透過兩岸觀光小兩會聯繫機制向大陸方面瞭解查證,大陸方面僅表示在台灣選舉期間均會宣導大陸組團社及旅客至台旅遊,值我方選舉期間應避免行程安排或自由活動時,接近選舉造勢地區,以免發生不必要的糾紛及困擾,尙無正面回應證實將採取上述限縮團客人數措施。</p> <p>交通部觀光局表示,以往選舉期間大陸方面為避免選前大陸人士來台參訪活動,因選舉引發政治性議題,而衍生糾紛及困擾,大陸人士來台參訪交流均會有儘量避開選舉期間之情形,惟觀光團體旅客尙未受到影響。截至 10 月 6 日為止,大陸旅客來台觀光團體申請入台證件排配已到 11 月 9 日,申請來台證件人數尙未發現有減少情形。</p> <p>另依據統計資料,今年上半</p>	

年來高住宿人次為 3,929,751 人，國內旅客 2,242,782 人，（約佔 57%），國際旅客 1,686,989 人（約佔 43%）。其中大陸旅客 1,208,797 人，約佔來高總住宿人次 31%。顯示本市旅遊市場以國民國內旅遊為大宗，陸客比例雖高但仍不致於影響本市旅遊市場甚鉅，本局對於拓展本市旅客市場，採取以下幾項積極措施：

一、獎勵旅行業推廣高雄旅遊。

為鼓勵旅行業者開發高雄套裝行程及組團赴高雄旅遊，創造消費帶動觀光產業經濟發展，本局訂定「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獎勵旅行業推廣高雄市旅遊實施計畫」，每輛遊覽車需載滿 25 名旅客，前往前鎮區或苓雅區旅遊並於本市住宿一晚，符合條件者每車補助 6,000 元，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至 104 年 9 月 1 日止已補助 450 萬元，計有全國 20 餘家旅行社共組 99 團，總計 26,319 人次至本市氣爆區旅遊，帶來約 4,000 萬元觀光產值。本局現持續尋覓財源，將賡續辦理獎勵旅行社對國內

				<p>外旅客組團至高雄旅遊事宜，提升本市平日旅館住宿人次，並活絡本市經濟發展及觀光產業。</p> <p>二、參加國外旅展及辦理推介會。</p> <p>為增加高雄曝光度並開發其他地區客源，本局積極辦理推介會及參加國外旅展，截至 104 年 10 月，本年已辦理 12 場海外旅展，如大陸地區「東北三省觀光推介會」、「上海觀光推介會」、「天津北方十省旅遊交易會」、「港澳市場辦理香港觀光推介會」、「日本市場辦理熊本觀光推廣會」、「辦理大阪推廣會」、「參加交通部觀光局舉辦東京旅展暨推廣會」、「韓國市場辦理釜山觀光推介會」、「東南亞市場辦理新加坡推介會」、「參加馬來西亞旅展」，另預計 11 月「大陸昆明國際旅遊交易會」、12 月前往「越南胡志明市辦理觀光推廣會」，開拓新旅遊市場。</p> <p>三、持續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及廉價航空。</p> <p>本局持續積極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及廉價航空，</p>
--	--	--	--	--

				<p>以提升國際旅客由高雄機場進出，截至 104 年 10 月，航線增至 42 條、總航班每週增至 353 班。其中廉價航空有春秋、吉祥、釜山、樂桃、香草、虎航、酷航亞航共計 8 家，飛行航點有上海、澳門、東京、大阪、釜山、新加坡、吉隆坡等共 7 個航點，每週共 43 班，為本市帶進更多自由行國際觀光客。</p> <p>四、持續推展國外各類交流參訪活動。</p> <p>除大陸市場以外，本局與亞洲主要客源國如日、韓、新、馬均有良好互動，並配合市府國際關係友好姊妹市積極互動，亦主動開發各新興市場如越南、泰國等，對於教育（修學旅行）、運動觀光（棒球冬訓、高爾夫球）、農業交流或會展、獎勵旅遊帶來的團體旅客亦是本局致力發展的客源，未來將持續耕耘並可期來更多前來高雄進行畢業旅行、運動交流觀光等的團體旅客。</p>
--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82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19		周議員玲玟	高雄國際機場出境班機大多為早上時段出發，能否與民航局協調增加其他時段？有關接駁機過少之情形，能否改善？	觀光局	<p>一、目前高雄機場出境班機早上尖峰時段為 06:30～09:00，入境尖峰時段 22:00～23:30，其餘時段仍可接受申請，航空公司可向民航局時間帶協調人提出飛航需求。</p> <p>二、有關高雄－桃園接駁航線，目前僅有中華一家提供每日早、晚上各一班，分別為早上 06:30 以及晚上 20:50 從高雄機場起飛，平均載客率大約 7 成，該航班起飛時間設定主要配合該公司長程線航班之起飛時間，以方便南部旅客轉乘。此外，該航段之來回票價為新台幣 7,000 元等同於高雄－香港之來回票價，為高鐵來回票價 2,910 元的 2.4 倍。因此，航空公司在市場需求不足的情況下，目前暫不考慮增加接駁航班。</p>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8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9	張議員豐藤	有關本市哈瑪星地區觀光發展和交通衝擊，觀光局是否委託專家學者評估？	觀光局	有關西子灣哈瑪星一帶觀光改善，已委託正修科技大學何秉燦博士進行「高雄市哈瑪星地區觀光衝擊與效益評估」，並於本（104）年10月27日完成該項評估報告，預定於11月邀請相關單位召開報告審查會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8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9	何議員權峰	自 10 月 16 日起輕軌 C1 至 C4 路段通車營運，觀光局是否有規劃行銷策略作為？	觀光局	為因應輕軌 C1 站至 C4 站路段通車營運所帶來的觀光人潮，並介紹各站周遭景點及活絡在地觀光活動，本局已完成印製「幸福輕軌小旅行」觀光導覽摺頁，介紹輕軌 C1 站至 C4 站以及明年即將開通的 C5 站至 C14 站周圍的特色小吃及休憩景點，使觀光客在驚豔輕軌方便快捷之餘，更能搭乘輕軌深入高雄市各地區，做深度旅遊。「幸福輕軌小旅行」觀光導覽摺頁可於本市的旅遊服務中心索取，並藉由議題行銷的方式至輕軌站現場發送給搭乘的遊客。 目前本局亦搭配輕軌辦理議題行銷包括有 10/28（三）「高雄熊輕軌專車」、10/31（六）及 11/1（日）「搭輕軌乘摩天輪，飽覽高雄城市之美」，創造話題，吸引更多民衆搭乘體驗。而未來 C15 站至 C37 站開通後，本局將持續製作相關介紹文宣，並以議題行銷方式，創造話題，向遊客宣傳行銷高雄之美，以達最大觀光效益。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2 高市府交秘字第 1043864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19	邱議員俊憲	本府此次拜訪法國，法國的先進運輸將來可否引進至高雄？	交通 局	<p>一、本府應邀於104年10月赴法國巴黎市考察，其中至 Bolloré集團向本府團隊展現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 (Autolib) 以及其所開發的電動公車 (Blue Bus)、電動輕軌 (Blue Tram)，簡介如下：</p> <p>(一)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 (Autolib) 本系統係 Bolloré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推動，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的私人小汽車旅次，目前 Autolib 車隊規模已達 3,300 輛，1,000 站租賃站，4 百萬名會員使用，平日平均租賃次數達 1.4 萬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及道路交通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空氣污染。(如圖)</p> <p>(二)電動公車 (Blue Bus) 完全使用電能，無污</p>

染排放，車長 6 公尺可載客 22 人，單次充電續航力可達 250 公里，該集團將在 104 年底推出車長 12 公尺可載客 80 人電動公車，大幅提高乘載容量及效率，負責巴黎市區及近郊大眾運輸工具之營運 RATP（巴黎大眾運輸公司）已向該集團訂購電動公車並預計於 2025 年將傳統公車完全汰換成電動巴士。（如圖）

(三) 電動輕軌 (Blue Tram)

該系統為 Bolloré 集團最新開發的電動運具，無架空線，車身低地板，配載高超電容，於停靠站位時自動感應插入充電樁快速充電（30 秒），且此電動輕軌使用膠輪故不需布設專用軌道，建置成本及時程均較捷運、地鐵等大眾運輸系統低又快速。（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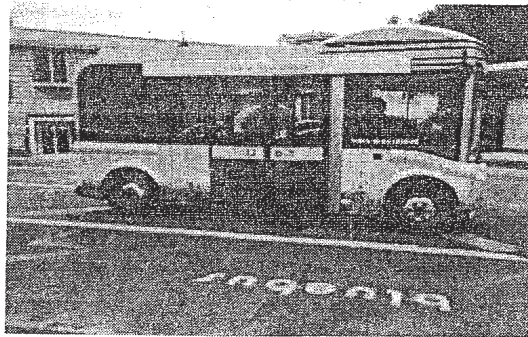
二、共享汽車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使用」車輛，市民有使用汽車的需求，但不

				<p>一定要擁有車輛。共享交通屬公共運輸一環，但同時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以及高隱密性，透過共享運具的使用，可減少私人運具旅次發生，減緩都市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高雄市積極發展低碳運輸及綠能交通，更爭取主辦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即將於高雄市推動一個月的生態交通示範區計畫，本市考察之各項先進運輸系統，皆將作為本市未來交通建設之參考依據。</p> <p>三、本府已與 Bolloré 集團簽署合作備忘錄，該集團未來將積極派員至本市調查及評估投資設置電動共享汽車計畫之可行方案，本府亦將提供協助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加速建置期程，打造友善地球環境的低碳宜居城市。</p>
--	--	--	--	--

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Auto1ib）



電動公車（Blue Bus）



電動輕軌（Blue Tram）



104.10.19	張議員豐藤	對於臨海新路運轉中心的規劃方向如何？	交 通 局	<p>一、本府與港務公司合作規劃於臨海新路南側土地建置之旅遊接駁中心暨停車場，考量地方反映鐵道文化資產保留之訴求，前經會議研討，針對接駁中心建置規劃，各方業已達成下述共識：</p> <p>(一)現鋪有鐵軌之台鐵土地，港務公司將解除向台鐵局租用作為小汽車停車場之土地合約，不續開發。</p> <p>(二)短期因應哈瑪星、西子灣遊覽車管制計畫，管制區外仍須規劃遊覽車停車空間，爰臨海新路南側既有大客車停車場暫維持供車輛停放，相關接駁設施由本府與港務公司再研議。</p> <p>(三)長期本府、港務公司將隨蓬萊路以東碼頭區域整體開發，重新評估接駁中心適宜位置。</p> <p>二、針對臨海新路南側現有停車場配置，考量本府將於 2017 年辦理生態交通全球盛典，規劃營造哈瑪星成為生態交通示範區，勢須及早改善</p>
-----------	-------	--------------------	-------	--



104.10.19	王議員耀裕	交通安全宣導也要納入教育局等單位共同來宣導遵守交通規則。	交 通 局	<p>該區公共運輸服務，其中一項重點即於區外提供優良公共運輸轉乘節點，爰本府交通局已持續會同港務公司研商接駁中心暨停車場需求內容，包含設置簡易接駁車候車月台、候車亭、區內鋪面整理、設置大客車停車席位（約 50 席）、接駁車整備席位等，並研議適當之接駁中心車輛進出動線，導引大客車主要透過七賢三路、蓬萊路、捷興一街進出接駁中心，減少對哈瑪星社區衍生之交通衝擊，後續港務公司將執行設計規劃及開發，另港務公司將保留蓬萊路西側（原私貨倉庫南側）既有小客車停車場，以滿足周邊停車需求，同時營造良好之公共運輸轉乘環境。</p> <p>為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組成單位於工程、執法、監理、教育、宣導等面向，依其業管分工進行交通事故防制與改善作為，其中道路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部分，主要由本府</p>
-----------	-------	------------------------------	-------	---

教育局、社會局、新聞局、警察局、交通局及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等單位推動執行；且本府每年亦配合交通部之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推動事項，執行道路安全教育與宣導相關工作計畫，並由本府研考會督導考核其執行成效與提出檢討改善建議，於每月道安會報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本府各相關單位今年度辦理道安教育宣導計畫之內容與執行情形分別說明如下：

一、教育局辦理部分：

(一)防制重點：機車、自行車、行人、大客車。

(二)工作項目：加強各級學校學生對於行車速度影響交通安全、推廣安全騎乘自行車觀念之教育。

(三)執行情形：督促各級學校於相關集會活動中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並運用時事報導進行機會教育，尤其針對學生交通意外事故主要肇因加強宣導，高中（職）及國中為自行車安全教育

				<p>宣導、無照駕駛、超速及未保持安全距離，國小則為行人安全宣導，過馬路加強注意來車及舉旗（手）以增加能見度；並加強學生事故防制宣導，尤以無照駕駛、未戴安全帽、違反道路安全規則等，予以追蹤列管並輔導改進。</p> <p>二、社會局辦理部分： 高齡者事故防制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u>計畫內容</u>：結合警察局交通隊、新聞局配合運用多功能的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車於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會、老人社團、寺廟、公園等長輩聚集處宣導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u>執行情形</u>：本年度預計辦理 320 場宣導活動，預計有 13,200 人次受益。</p> <p>三、新聞局辦理部分： (一)運用平面文宣宣導計畫 <u>計畫內容</u>：依據交通部 104 年宣導重點及轄區交通特性，與報社合作，辦理平面交</p>
--	--	--	--	---

				<p>通安全宣導。</p> <p>執行情形：宣導主題為機車騎乘安全、高齡者用路安全、行人用路安全。</p> <p>(二)運用大眾傳播媒體宣導計畫</p> <p>計畫內容：依據交通部 104 年度宣導重點及轄區交通特性，透由高雄捷運、全家便利商店及麥當勞多媒體影音電視播放宣導短片，以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p> <p>執行情形：短片宣導主題包含，機車騎乘安全、高齡者用路安全、行人用路安全、大型車安全。透由上述多媒體電視密集播放宣導 28 天。</p> <p>四、警察局辦理部分：</p> <p>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之宣導計畫</p> <p>計畫內容：</p> <p>(一)針對 104 年度新制交通法令執法重點及法令修訂之相關宣導，加強汽機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超速（超過最高速限 10 公里以上）」、「轉彎未依規定」、「機車</p>
--	--	--	--	--

				<p>未依規定二段式左轉」、「汽機車不禮讓行人」、「路口前違規停車」等路口交通違規專案執法項目宣導。</p> <p>(二)加強駕（汽機）車不逼車、不超速宣導。</p> <p>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設計製作各式交通安全宣導紅布條、布旗分送本府警察局各單位分駐所、社區協會、道路要衝、公民營機關、公司行號、學校、民衆休閒聚會處所懸掛宣導。</li><li>2.配合慢車、汽機車、各式大型車交通違規執法取締重點、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交通事故案例及全國扎根計畫，設計製作交通安全宣導摺頁，分送民衆。</li><li>3.設計購置各類交通安全相關宣導品，配合各種交通安全宣導活動使用。</li><li>4.主動或接受各單位交通安全宣導申請需求，指派交通宣導人員或專業事故</li></ol>
--	--	--	--	---

				<p>處理人員或講師辦理專題演講。</p> <p>5.運用大眾運輸系統公車車體、站牌燈箱及捷運車廂，設計製作各交通安全宣導廣告，提高通車族群及一般用路人之宣導成效。</p> <p>五、交通局辦理部分：</p> <p>(一)交通安全札根計畫： 公共運輸體驗活動 公車體驗活動 計畫內容：延續 103 年辦理之學童公車體驗活動，並進一步推廣至所有公共運輸工具，及納入年長者為推廣對象，結合學校戶外教學課程及年長者團體戶外參訪活動，帶領學生及年長者實際體驗公共運輸的舒適便利，學習如何有效率地搭乘公共運輸，藉以培養其搭乘公共運輸之能力與習慣。</p> <p>執行情形：104 年度預計辦理學童公車體驗 120 場次，年長者公車體驗 30 場次。</p> <p>(二)交通安全宣導人員專業研習與訓練計畫</p>
--	--	--	--	---

104.10.19	劉議員馨正	建議向中央爭取台 86 線快速道路向東延伸至內門等地區。	交 通 局	<p>計畫內容：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人員研習活動，聘請傳播與交通專家學者講授相關課程，藉由研習互動分享，提升其專業能力及素養。</p> <p>執行情形：於 104 年 8 月 27 日、8 月 28 日辦理全國交通安全宣導人員專業研習與訓練，參與人次計 0166 人。</p> <p>六、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辦理部分：變革機車考驗制度並促進道路和諧</p> <p>計畫內容：辦理初考領機車駕照安全講習、檢討輕型機車（含持有汽車駕照者）增加路考項目、強化道安講習課程中與機車騎士安全互動之內容。</p> <p>執行情形：考領機車駕照安全講習人數預計 4,000 人。</p> <p>一、高雄內門與台南關廟現僅以市道 182 串聯，當地民衆期望藉由台 86 線延伸以快速至高鐵台南站。爰此本府請交通</p>
-----------	-------	------------------------------	-------	--

				<p>部評估台 86 快速道路往東延伸可行性並規劃開闢，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辦理。</p> <p>二、由於台 86 向東延伸路廊多經丘陵或山嶺區，土地開發強度不高，經濟效益較低，因此公路總局最初研擬之 6 條路線方案以可行經旗山、美濃地區之方案六（<math>B/C = 0.43</math>、建設經費 351.11 億元）為最適方案；惟 103 年 5 月公聽會中，民眾一致建議採方案一（<math>B/C = 0.25</math>、建設經費 492.95 億元），並要求公路總局以「自台 86 線關廟交流道向東延伸台 3 線關建至台 21 線（內門區）為止之方案」重新評估。另公路總局評估後於 103 年 8 月提出 4 個替代方案，其中最符合民眾期待之「台 86 線延伸至台 21 線（內門區）」，方案投資效益 <math>B/C</math> 僅 0.3、建設經費 267 億元，仍不符經濟效益，推動較為困難；而第二個替代方案－「市道 182 線烏山頭路段改線」，將台南關廟區與高雄</p>
--	--	--	--	--



內門區目前最主要之 182 線道改以截彎取直方式，提升二生活圈間之行車安全、縮短行車距離及旅行時間，且內門地區若設有動物園後之 B/C 為 1.07、建設經費 28.5 億元，較符合經濟效益，可行性較高。

三、經公路總局於 104 年 4 月 9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建議採經濟效益較佳之替代方案二「市道 182 線烏山頭路段改線」，惟地方反對，堅持以方案一台 86 往東延伸以快速公路等級規劃關建，因不具經濟可行，公路總局已報經交通部 104 年 5 月 26 日核復（方案一台 86 線快速道路向東延伸計畫不可行）同意結案。

四、本府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由工務局局長、新工處處長偕同本府交通局至立法院拜會王院長金平，爭取本案採方案一建置，經中央與地方協議，考量方案一建置經費高，現階段不具經濟效益，將納入長期規劃改善；短期採「市道 182 線烏山頭路段」以截彎

104.10.19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p>一、建議市府多與公路總局多接觸，了解南橫通車的進度。</p> <p>二、公路總局道路搶修速度能加快，尤其某些地區無替代道路，影響民衆生活甚大。</p>	交 通 局	<p>取直改善，並同意納入「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由中央提供補助經費，本府自籌款部分則可延長攤提時間，以降低本府財源壓力。</p> <p>一、經了解南橫公路（甲仙、六龜及桃源區）部分道路地質較脆弱，災害來襲時常影響路況，倘遇颱風前後本府交通局均將與公路總局密切聯繫請其儘早復原道路原貌，確保民衆通行無虞。</p> <p>二、本府交通局已於 104 年 10 月 22 日以高市交運規字第 10438154200 號函知公路總局三工處及甲仙工務段有關台 29 線便道改善工程進度，後續將定期了解相關工作進度。</p>
-----------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台29(甲仙至那瑪夏)路段道路工程與交通設施檢視改善會勘紀錄辦理情形表

位置	改善建議	權責單位	辦理情形	預計完工時期
臨11便道0.2K	為避免落石，邊坡日前採噴漿穩固道路並降挖。另建議削切山壁為斜面以避免落石，涉及水保規劃請甲仙工務段再行研議。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已完工	104.09.30
臨11便道8.25K	左側下邊坡河岸路基基礎如圖，避免風災暴雨河川水位高漲攪雜路基造成道路塌陷流失。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規劃設計中	105.06.30
臨11便道8-8.25K	電桿亦請移靠山側，以利道路向山拓寬，避免河川攪雜路基造成道路塌陷，有效通行空間不足影響車行。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已遷移完成	104.09.30
臨11便道4K-7號橋錫安山路段	錫安山路段全線近1-2公里，唯僅設計一處避車空間，車輛雙向會車困難，建議於沿線適當位置再增設多處避車空間。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未投標沿線改善道路寬度(臨河側)	104.12.31
臨11便道3-3.3K雙邊橋路段	雙邊橋路段現況邊坡穩定性不佳，常有山崩落石阻礙人車安全通行，且投入維護修繕效果有限，建議該段改線，以兩座鋼橋橫跨河兩岸，避開該路段道路。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未投標暫無規劃	
臨11便道2K	道路建議向山側拓寬，並銜接舊路。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同上	
一般通車改善事項	目前12座鋼橋設計避車空間不足，再拓寬新增有其困難，建議於橋梁兩端引進道路拓寬，以利會車時，一輛車輛可先於引進避車空間先行等候再通行。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未投標目前正在改善台29線6-12號鋼橋引進通車中	104.12.31
一般通車改善事項	彎道路基加寬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同上	同上
一般通車改善事項	加設反射鏡以利雙向會車安全	公路總局三工處、甲仙工務段	已完成	104.08.30

104.10.19	李議員柏毅	夢時代購物中心南側興發路假日期間交通管制，不應淪為VIP專用道或管制禁止非進場車輛使用。	交 通 局	<p>一、夢時代購物中心（特貿5C）建設汽車 3,500 餘席、機車 2,000 餘席，因長期未實施停車收費，養成大量來客習慣使用私有運具進出商場，又因基地停車場進場車道不足，造成進場車隊排隊秩序紊亂，嚴重影響道路交通。</p> <p>二、為改善前揭交通問題，本府交通局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邀集有關單位召開現場會勘，結論如下：</p> <p>：</p> <p>(一)請檢討商場停車管理制度，實施停車收費計畫，抑制私有運具使用，降低周邊道路交通負荷。</p> <p>(二)請檢討鼓勵來客使用公共運輸系統具體措施。</p> <p>(三)停車場車輛進出動線改善（僅針對進場車輛）：</p> <p>1.請確實依 103 年 11 月 28 日會勘決議進行改善：</p> <p>(1)排隊動線請沿（起點）成功二路—時代大道—中華五路—興發路（終點）依序進</p>
-----------	-------	--	-------	---

場，並於上游決策路口前設置停車導引牌面，以維停車秩序。

(2)為維護排隊秩序，各路口及時代大道迎賓車道應確實維設交通錐（以佔用車道空間最小為原則）及派遣義交指揮交通。

2.尖峰時刻進場車輛多占用中華五路、時代大道慢車道作為停車場進場排隊車道使用，嚴重影響市區道路交通，請檢討於商場退縮空間闢設停車場進場車道，將停車成本內部化。

三、次夢時代購物中心假日營運期間義交管制車輛禁入興發路，僅供特定車輛通行乙節，本府交通局前已於 104 年 8 月 31 日函，請夢時代於假日期間管制進場車輛排隊動線，係為維持進場車輛排隊秩序所為之規定，若屬過境車流則不受商場之停車管制，該公司亦承諾落實現場義

交之勤前教育，以維用路人通行權益。

四、本案本府交通局已訂於104年11月1日邀集有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重新檢討並改善夢時代購物中心現行交通維持計畫所衍生之問題；次查開發單位刻正辦理夢時代全區（特貿 5C 及 5D 用地）開發環境影響評估及交通影響評估審查作業，本府交通局仍持續要求開發單位務必先解決夢時代中心現況交通問題並於環說書內具體承諾配合辦理之交通改善事項，始同意夢時代全區開發之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審議通過，以維商場永續營運及該區整體未來發展，降低未來全區開發後所衍生之交通衝擊。現階段開發單位已針對夢時代購物中心停車場提出停車收費管理之申請，將取消免費停車制度，並提供搭乘大眾運輸前往之消費者優惠方案，將可減少基地衍生之交通量，降低對外在環境之衝擊，併予敘明。

104.10.19	李議員柏毅	法國共享汽車於本市應用的推動做法。	交 通 局	<p>一、共享汽車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使用」車輛，市民有使用汽車的需求，但不一定要擁有車輛。共享交通屬公共運輸一環，但同時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使用共享汽車可減少私人運具旅次，減緩都市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p> <p>二、本府於 104 年 10 月赴法國巴黎考察 Bolloré 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之電動共享汽車 Autolib 系統，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的私人小汽車旅次，截至 2014 年 Autolib 車隊規模已達 3,300 輛，4 百萬名會員使用，平日平均租賃次數達 1.4 萬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及道路交通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空氣污染，以友善都市環境。</p> <p>三、本市已自工業城市積極轉型為低碳宜居城市，致力推動各項低碳綠能交通發展，此外本市已爭取到 2017 生態交通</p>
-----------	-------	-------------------	-------	--

104.10.19	劉議員馨正	建議於旗山國小校地興建地下停車場以解決旗山老街停車問題。	交 通 局	<p>全球盛典主辦權，即將於高雄市推動一個月的生態交通示範區計畫，本次考察之各項先進運輸系統，皆將作為本市未來交通建設之參考依據。本次赴法國考察時，本府已與 Bolloré 集團簽署合作備忘錄，該集團未來將積極派員至本市調查及評估投資設置電動共享汽車計畫之可行方案，本府亦將提供協助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加速建置期程，打造友善地球環境的低碳宜居城市。</p> <p>針對建議於旗山國小校地興建地下停車場乙節，考量興建地下停車場經費甚鉅（地下每車位約 90 萬元），囿於本府目前財政困窘，暫無興闢之可行性，且旗山區停車不足之時段過度集中於假日，為解決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與旗山區公所闢建之旗山溪高灘地觀光停車場（300 席小型停車位），可紓緩當地假日及年節期間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本府交通局近期將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說明，並持續觀察周邊停車狀況，未來倘仍有停車供給不足，則</p>
-----------	-------	------------------------------	-------	--



104.10.19	陳議員慧文	未來是否有輕軌轉公車相關轉乘優惠。	交 通 局	<p>評估旗山老街區域規劃立體停車場之可行性。</p> <p>一、104 年起市區公車免費搭計畫已轉換為「永續幸福計畫」，並採分階段實施公車優惠措施。相關優惠內容如下：</p> <p>(一)公車任意搭延長： 持續推動刷一卡通免費搭公車延續到 104 年 2 月底。</p> <p>(二)刷一卡通搭乘原公路客運減免 12 元且最高自付額 60 元優惠：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刷一卡通搭乘公路客運路線（里程計費）折 12 元外，增加刷一卡通採最高自付額 60 元優惠，以鼓勵民衆多使用公共運輸。</p> <p>(三)一日 2 段票吃到飽： 每日刷卡搭乘高雄市段次計費公車累積滿 2 次後，當日其他搭乘即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p> <p>(四)捷運公車轉乘優惠： 104 年 3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提供刷一卡通普卡／學生</p>
-----------	-------	-------------------	-------	---

104.10.19	張議員豐藤	燕巢線輕軌之公車運量養量狀況為何？	交 通 局	<p>卡於 2 小時內，搭乘公車轉乘捷運（雙向轉乘），可享公車一段票價半價轉乘優惠。</p> <p>二、針對輕軌轉公車相關轉乘優惠部分，本府交通局未來擬申請環保基金，並參考捷運公車轉乘優惠方式，予以納入享公車一段票價半價轉乘優惠。</p> <p>一、燕巢輕軌路線（又稱高雄學園線）之公車路線主要為 7、98 公車，其公車運量依據 104 年 9 月份公車路線月運量統計資料所示，7 公車月運量為 31,560 人次（每車次約 54 人次）、98 公車月運量為 1,824 人次（每車次約 9 人），其需求現況似仍無法支撐 BRT 或 LRT 運量。</p> <p>二、現階段建議以公車先培養大眾運輸使用率達一定運量基礎後（如高雄學園公車線運量達日平均約 1 萬人次），再依序進行推動 BRT 計畫、LRT 計畫。</p> <p>三、培養公車運量部分，建議可採取「加密班次」、「公車汰舊換新」、「</p>
-----------	-------	-------------------	-------	---

104.10.19	張議員豐藤	公車運量可否年成長 10% 以上，另可否推出高班次幹線公車？	交 通 局	<p>建置公車智慧型站牌」、「闢建候車設施」等提高公車服務品質方式，作為吸引民衆搭乘公車之推動方案。</p> <p>四、除以上公車路線，目前行經高雄學園（高雄大學、高師大、高應科大、第一科大、海洋科大、樹德科大、與義大等 7 所大學）所有公車路線，計有 6、7、29、97、98、245、紅 56、紅 58、E03、E04、E09 及 E10 共 12 條公車路線，提供高雄學園生活圈的師生與民衆更便捷的交通運輸網絡服務。</p> <p>一、為提昇本市公共運輸使用率，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本府交通局分別於 103 年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104 年以「區區公車便利通」為主軸，採取「服務有質」、「運輸有量」「資訊有多聞」的策略，建構高雄市公共運輸系統整體環境提昇的目標。相關實施成果如下：</p> <p>(一) 103 年因應公車運量躍昇計畫執行，實施</p>
-----------	-------	--------------------------------	-------	---

層級公車路網規劃，並推動刷一卡通市區公車免費搭計畫（不含文化、觀光及就醫公車與公路客運），經統計 103 年公車系統運量約為 5,578 萬人次，較 102 年同期運量 4,677 萬人次，成長約 20%。

(二)惟因本府公務預算有限，為健全公共運輸財務永續經營及降低本府財政負擔，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恢復公車收費制度，並同步推出「公車永續幸福計畫」，透過相關刷電子票證之票價優惠措施，減緩收費衝擊，經統計至 104 年 8 月份，相較公車任意搭實施期間同期月份平均仍有約 3%成長率。

二、考量公共運輸系統除公車系統外，亦包含捷運、輕軌、渡輪、公共自行車等系統，為健全整體運輸系統環境，提供優質之運輸服務，本府交通局未來將朝向整體公共運輸系統年成長 10% 為目標持續努力。

104.10.19	郭議員建盟	<p>高雄市公車停靠區違規嚴重，建議以完善公車停靠區繪設、擴大示範波浪型公車停靠區、違規熱點加強取締、擴大辦理公車行車記錄器舉發違規及加強教育宣導等方式辦理。</p>	交 通 局	<p>三、另有關幹線公車部分，本府交通局現況已設有10條快線公車、15條主幹線、38條次幹線公車，未來將持續檢討旅客需求，評估加密或新闢路線。</p> <p>一、有關本市公車停靠區違停嚴重情事，為維護乘客乘車安全，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視道路條件、路側發展情形，加強完善公車停靠區之繪設，另就路幅寬度不佳之站位，將利用本府交通局規劃之波浪型公車停靠區予以替代，以加強警示公車站位處禁止臨時停車。</p> <p>二、另本府交通局後續將就本市公車停靠區違規停靠熱點，初期以公告方式告知市民將列為重點取締處所，並予以加強勸導取締，以提升整體公車環境搭乘品質。</p> <p>三、至於建議擴大辦理公車行車紀錄器舉發違規乙節，因本市公車配置之行車記錄器形式不一，且公車為動態行駛狀態，易發生影像解析度不佳及拍攝角度難以舉證</p>
-----------	-------	---	-------	---

104.10.19	王議員耀裕	小港區至大寮區、林園區之公車便捷性不足，應加密直達車班次，並應增闢區間車以滿足鄰近之社區交通需求，以吸引民衆搭乘大眾運輸。	交 通 局	<p>之情事，爰本府交通局後續將安排人力不定期巡視，並就違規停靠情事予以拍照舉證，以抑制違規行爲。</p> <p>一、本市規劃公車路線係以「捷運爲主、公車爲輔」及「直捷到站」爲主要規劃原則，自捷運車站向週邊鄰近社區擴展公共運輸服務，林園區有紅 3、橘 9、橘 11、8001 及 8041 公車服務，大寮區有 8001、8010、8011、8041、8048、紅 8、橘 9、橘 11、橘 20、橘 21、橘 22 公車服務，並適時依民衆乘車需求調整公車路線。</p> <p>二、高雄客運所屬 8002 公路客運原自「高雄火車站」行駛「林園總站」，並行經大寮及林園區，平、假日均有 15 班次提供民衆旅運服務，惟為因應多數就學及上班民衆需求，自 104 年 4 月 15 日起，該路線名稱調整爲橘 11，自公路客運改爲市區公車，並調整部分班次發車時間，以提供更便民的乘車服務。</p>
-----------	-------	---	-------	--

104.10.19	許議員慧玉	紅 60、橘 16 及 8048 倘試辦期間運量不足，屆時是否停駛？	交 通 局	<p>三、統聯客運所屬橘 22 公車，因沿線大寮區附近民衆反映有乘車需求，並配合運量提昇行車效率，經 104 年 4 月 16 日會勘及研議結果，已調整部分公車路線（由行駛光明路改爲行駛打鐵店街－文華街），並延駛至後庄地區，原「打鐵站街」、「老人文康中心」及「翁園」站取消，並新增「打鐵站街」（調整位置）、「月天寺」、「仁愛之家」、「民光街口」及「後庄」等站點，以提供更便利的公車服務。</p> <p>四、本府交通局後續將持續視旅運需求評估加密班次及增闢區間車以滿足鄰近之社區交通需求。</p> <p>一、本府交通局業於 104 年 4 月 17 日邀集貴席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決議自 104 年 6 月 1 日起實施試辦紅 60 路線調整延駛八卦里永仁街（永仁公園）與後安里安樂一街（後安羽球館）來滿足其需求，試辦期間爲 3 個月，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觀察路線（班</p>
-----------	-------	------------------------------------	-------	--

次) 調整後民衆搭乘情形，再決定是否恢復原班次行駛路線或將調整行駛路線核定為正式路線。

二、經統計，紅 60B 公車試行調整延駛「後安羽球館」站期間，6、7 及 8 月等三月平均每日搭乘人數 0.1、0.06 及 0.1 人，未符合預期搭乘人數 15 人/日，屆時將依本府交通局 104 年 5 月 1 日高市交運管字 1043 2779400 號函辦理，取消延駛「後安羽球館」班次；另紅 60A 公車延駛「永仁公園」站期間，6、7 及 8 月等三月平均每日搭乘人數 6.2、7.7 及 8.4 人，搭乘人數雖未達載客人數 30 人/日，惟有顯著成長，經本府交通局評估仍持續行駛，俾服務永仁公園附近民衆之搭乘之需求。

三、針對橘 16 及 8048 試營運是否停駛部分，本府交通局預定於 104 年 11 月 4 日於大社區公所邀集相關單位共同研商討論，因 8048 試辦期間 10 月份平均每日運量僅



104.10.19	李議員眉蓁	如何強化文化觀光公車之服務以及如何提升大眾運輸運量，以降低政府虧損之具體作為？	交 通 局	<p>10 人，未達訂定運量目標每車次（往返各一趟）15 人次之標準，故 8048 區間車試辦計畫將予以停駛。</p> <p>四、惟橘 16 公車運量尚有成長空間，經本府交通局評估仍持續行駛，俾服務大社區民衆之搭乘需求。</p> <p>一、有關觀光公車載客人次（含回客率）與「路線行經景點吸引力」及「周邊觀光遊憩旅宿配套」具正相關，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觀察觀光公車路線運量消長情形，要求客運業者強化行銷措施以提升載運量或檢討路線存廢。</p> <p>二、另本府交通局今（104）年度結合學生戶外教學及市府現有活動，持續辦理公車體驗活動，目前已辦理 158 場次，共超過 5,000 位學童及長者參與，藉由本項活動帶領學生及年長者實際體驗搭乘公車通勤及遊憩之便利，以有效促進市民搭乘公共運具，另亦針對大樹祈福線，納入台灣好行，結合哈</p>
-----------	-------	---	-------	---

104.10.19	李議員眉蓁	鴨子船營運績效？未來營運模式？	交 通 局	<p>佛快線變成一個環狀的服務，以塑造公車輕旅行之遊憩魅力。</p> <p>三、有關提升大眾運輸運量乙節，自本市實施公車民營化後，於 103 年實施公車任意搭優惠措施，以刷一卡通免費搭乘市區公車方式，提升民眾搭乘意願，實施期間經統計較 102 年同期運量成長約 20%。惟因本府公務預算有限，為健全公共運輸財務永續經營及降低本府財政負擔，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恢復公車收費制度，並同步推出「公車永續幸福計畫」，透過相關刷電子票證之票價優惠措施，減緩收費衝擊，經統計至 104 年 8 月份，相較公車任意搭實施期間同期月份平均仍有約 3% 成長率。另虧損補貼部分，相較於公車民營化前每年虧損 16 億元，104 年度預估虧損補貼 8 億多，已大幅降低。</p> <p>一、自 104 年 2 月 19 日~9 月底止水陸觀光車共計航行 702 航次，載客 9,805</p>
-----------	-------	-----------------	-------	---

人次，營收 1,354,778 元，每月營運狀況如下表，為增加水陸觀光車收入，輪船公司除平假日國賓愛河航線六航次外，另於假日每天於駁二特區開闢六航次，並取消周一維修日天天開航，且開發水陸觀光車相關文創品，如紀念戳章、明信片、塗鴉畫紙、紋身貼紙等贈送搭乘民衆。

二、輪船公司未來將規劃蓮池潭線及其他熱門路線，蓮池潭路線預計為：（蓮池潭旅客服務中心）勝利路－右轉左營大路－右轉孔營路－下水遊潭 15 分鐘－蓮潭路－明潭路－新庄仔路－右轉勝利路（蓮池潭旅客服務中心），航行約 45 分鐘，票價為全票 300 元，優待票 200 元，後續將俟未來有足夠的船隻數時，即可立即開航。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

104年2~9月水陸觀光車營運統計

	航次	人次	營收
104年2月	25	691	\$97,077
104年3月	102	1,398	\$202,601
104年4月	108	1,343	\$184,840
104年5月	94	1,118	\$153,634
104年6月	64	873	\$121,420
104年7月	114	1,667	\$229,952
104年8月	93	1,440	\$201,027
104年9月	102	1,275	\$164,227
合計	702	9,805	\$1,354,778

104.10.19	張議員豐藤	台中案例後高雄 BRT 是否持續推動，可朝適當之型式及路段思考，建議提升示範幹線公車養量，逐步發展綠色公共運輸。	交 通 局	<p>一、公車捷運系統（BRT）之推動需有相當運量支撐及合適之道路線型配置方能永續發展，設置條件需綜合考量現有道路條件、通過路線人口、場站設施、工程技術、公車運量、經濟效益、財務指標、相關建設期程配合等因素。</p> <p>二、本局於 103 年 12 月底完成「高雄市公車捷運系統優先路線綜合規劃」作業，規劃路線由高鐵左營站→高雄車站，前開優先路線分為 A、B 兩線，路線 A 規劃由左營南站→台鐵高雄車站，全長約 5.7 公里，沿線共佈設 11 個車站；路線 B 規劃由高鐵左營站→台鐵高雄車站，全長約 7.9 公里，沿線共佈設 12 個車站，其中兩營運路線共線段計 3.9 公里，8 個共用車站，除上述規劃路線外，本局亦檢討本市道路路型配置、車流狀況及公共運輸使用量等條件，綜合考量配置 BRT 或公共運輸專用道之潛力路線（例如民族路）以進行整體評估考量，俾利辦理</p>
-----------	-------	--	-------	---

104.10.19	王議員耀裕	林園區公車站缺少候車亭。	交 通 局	<p>後續推動事宜。</p> <p>三、為逐步培養公車運量，並於有限資源與環境限制下加強大高雄地區大眾運輸服務，本局已於103年4月先行於中華路試辦「禮讓大眾運輸輔助標線」，期於短期內有效提升公車服務品質；有關提昇示範幹線公車養量部分，現況已設有10條快線公車、15條主幹線、38條次幹線公車，未來將持續檢討旅客需求，評估加密或新闢路線以提升大眾運輸服務水準及運量。本局將以漸進式策略推動，並於適當時機再推動BRT計畫。</p> <p>一、為提供市民完善之候車環境，本局歷年均研提計畫爭取交通部經費補助，並逐年配合編列預算，於本市公車站位增設候車設施。經查林園區現有公車站位多位於無人行道之路側，另部分站牌位於台17線省道旁，受限於人行道下方排水箱涵，爰無法進行候車亭基礎埋設等建置作業，本局將持續勘</p>
-----------	-------	--------------	-------	--

104.10.19	周議員玲奴	研議民族路快車道右轉中正路之可行性。	交 通 局	<p>查本區域之適宜點位，俾利推動後續事宜。</p> <p>二、本局除於市轄各公車站位評估增設候車亭外，並已依據腹地條件及搭乘需求評估增設候車座椅，併入年度建置計畫進行設置；另考量舊式站牌路線圖查看不便及設置零亂，已逐年將林園區站牌整併汰換為集中式站牌，以提昇民衆候車環境及市容景觀。</p> <p>一、查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02條第1項第6款：「設有劃分島劃分快慢車道之道路，在慢車道上行駛之車輛不得左轉，在快車道行駛之車輛不得右轉彎。但另設有標誌、標線或號誌管制者，應依其指示行駛。」其規定係避免在設有快慢分隔島路段，轉彎車流與直行車流造成衝突，以減少行車事故之發生。</p> <p>二、為避免右轉車流與直行車流造成衝突，減少併流時車輛交織現象，本府交通局爰於設有快慢分隔島之路段，擇定易肇事且路幅、車流條件</p>
-----------	-------	--------------------	-------	--

104.10.19	李議員順進	分隔島上座式導標破損為維安全應立即修復並採用耐用材質產品。	交 通 局	<p>適當處之前一路口設置繞道標誌「指 67」標誌，並搭配取消路口路邊停車格、加大快慢分隔島缺口及區分直行車道和右轉專用車道，以增進轉向車流行車安全。</p> <p>三、此措施執行以來，於已執行之民族路段、中山路段等易肇事路口處，已有效降低肇事比率達 13.5%，顯見該措施及標誌係有助益於行車安全。本府交通局將持續針對本市採行慢車道右轉管制措施之路段，依右轉車流量、慢車道路幅、停車管制、匯入點缺口大小等檢核因子重新進行檢討，以提供該類型道路最佳的行車管制方式，確保交通安全。</p> <p>座式導標多設置於分隔島之前緣，用以提醒用路人交通設施位置及避免衝撞交通設施，依本府權責分工，分隔島維護之權責單位為工務局養工處，本府交通局將座式導標納入易肇事地點改善暨交通導引設施工程工項中，為配合易肇事路口局部改善之需求，另今（104）年度於</p>
-----------	-------	-------------------------------	-------	---



104.10.19	周議員玲奴	中博高架橋北往南方向是否比照南往北方向將汽機車車流分流管制上橋，以維交通安全。	交 通 局	<p>中正交流道南下路口施作鋁合金瑠瑯座式反光導標，係為廠商提供新式材質供本府交通局參考，屬採試辦性質施作，如試辦成效及測試其耐候性及反光性等性質良好，可再建議工務局養工處參採。</p> <p>一、經 104 年 10 月 26 日本府交通局邀集貴席服務處、本府養工處、三民二分局、交通警察大隊等單位現勘，主要係為博愛路南向機車行至博愛路與熱河街口要上中博高架橋時，從最外側慢車道要切至內側再上橋，極易與左側不上橋的汽機車擦撞，經現場勘查，目前南向號誌已分為慢車道專用號誌與快車道專用號誌，慢車道並設計早開 5 秒因應，區隔車流以減少衝突。</p> <p>二、如考量快慢車道號誌採輪放分流管制，囿於現況快慢車道儲車空間不足，恐將造成車流回堵至上游博愛十全路口，為降低對續進效率衝擊，經與會單位決議短期先將該號誌改為南向機</p>
-----------	-------	---	-------	--

				<p>慢車道綠燈早開（5 秒）後早閉（離峰 30 秒，尖峰 40 秒）4 時相號誌（詳如附圖），長期以削切快慢分隔島增加道路面積增設車道後，評估號誌改採快慢車道分流管制或以增加車道供直行不上橋車輛提前匯出分流、避免路口交織情形。</p>
--	--	--	--	--

	改善前	改善後
時相一		
時相二		
時相三		
時相四		

104.10.19	李議員柏毅	高雄市博愛路、裕誠路及大中路段交通車流壅塞，建議調整交通號誌秒數，以利確保行車順暢。	交 通 局	<p>一、博愛路段號誌目前尖峰週期採 180 秒，離峰週期採 120 秒運作，經派員現場勘查及以車輛偵測器（VD）蒐集該路段平假日特性分析結果，以博愛二路（新莊仔路至立文路）為全段車多壅塞路段，平均時速低於 40 公里，另週六、日等假日尖峰時間則延後至 11 時起並持續 21 時左右，其壅塞路段主要係受巨蛋及附屬百貨展演活動影響所致，而依據前述車流資料分析結果，本府交通局將調整延長週六日尖峰時段時制計畫運行時間由原 15～19 時段改為 11～21 時，並配合巨蛋展演活動期間微調前後路口時比，以期提供南北向車流較佳續進效率。</p> <p>二、查大中路段為本市左營、鼓山區往返國 1、國 10 之主要聯絡道路，主要車多壅塞路段係介於民族路至鼎中路之間，平均時速低於，目前沿線路口號誌秒數係設定為 6 時～24 時週期 150 秒、24 時～翌日 6 時週期 120 秒，並採同紅不</p>
-----------	-------	--	-------	---

同綠單點連鎖方式運作，為有效紓解車流續進效率，將適時調整民族路及博愛路號誌時比，增加大中路段通行秒數，以達路段最大通行綠燈帶，本府交通局同時規劃調整大中路段尖峰時段時制計畫週期為 180 秒，週邊路口一併配合調整，以利紓解壅塞情形。

三、查目前裕誠路段現況為單向一快一混合車道路型，又周邊商家林立，路邊停車出入頻繁，造成通行車輛延滯時間增加，本府交通局因應該路況調整全段號誌週期為尖峰 150 秒、離峰 120 秒，其中，裕誠路與南北向重要幹道博愛路、自由路段及民族路交匯處，其時制設計則以南北向重要幹道續進為優先，故東西向續進效率較差，爰此，本府交通局將該段尖峰時段時制計畫運行時間由原本 7 時提早至 6 時，並適時調整河堤路及光興街時比，以增加車流續進通行機率。

四、針對上揭路段時制計畫

104.10.20	劉議員德林	鳳山維武路彎道處設置測速照相地點不合適，應放置到對向，因對向事故數較高。	交 通 局	<p>調整後，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評估路段車流量變化並予以微調號誌時制、時差，以維用路人車行順暢。</p> <p>一、查維武路有一處接近90度彎道，考量車輛行經轉彎處若未減速容易發生交通事故，且於102年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地方年終視導座談會中，委員建議於地面劃設速限標字並評估設置測速照相取締設備。本府交通局遂現勘檢討彎道處轉彎半徑、彎道曲率及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等數據後，將維武路彎道速限訂為30公里／小時，另配合彎道上游速限漸減，避免速限驟降造成急刹發生事故，並於本路段設置相關標誌、標線等設施，提醒駕駛人依速限減速慢行，以減少交通事故。</p> <p>二、依據本府警察局交通事故統計資料顯示，本市事故主因高達9成是用路人違規行為所致，為有效降低因違規引起之</p>
-----------	-------	--------------------------------------	-------	--

104.10.20	陳議員政聞	全面將汽油機車改為電動機車的可行性。	交 通 局	<p>肇事事件，遏止用路人常存僥倖心態不遵守交通規則，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遂責請警察局定期針對全市測速照相設備做通盤檢討，以提升自動化測速照相設置之效率，本路段測速照相設備設置後，本府警察局並於網站發布訊息，於本路段設置警示牌面及發布新聞稿宣導。</p> <p>三、為檢討速限設置及相關警示設施設置妥適性，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10 月 7 日邀集道安會報委員、專家學者、民意代表、相關局處至現場會勘研商，決議由本府交通局、警察局將針對測速照相取締設備設置地點再評估，後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召開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已再提請本府警察局針對取締宣導行政作業流程及測速照相設置位置再檢討。</p> <p>高雄市約有 210 萬輛機車、80 萬輛汽車，為了建設低碳、永續、人本之生態交通運輸環境，未來將逐步推動以</p>
-----------	-------	--------------------	-------	--

104.10.20	林議員芳如	<p>一、大寮後庄站、大樹九曲堂站為本市重要景點門戶，造型應予改善。</p> <p>二、從九曲堂站到舊鐵橋間應提供安全之人行空間。</p>	交 通 局	<p>公共運輸來取代汽、機車的使用，另外亦鼓勵使用省能源低污染的綠色運具，如電動汽機車、電動公車等，來減少對環境造成的污染。未來環保局在制定汰換二行程機車相關的法規時，本府交通局將配合環保局針對交通方面配合提供相關意見與建議。</p> <p>一、九曲堂車站、後庄車站鄰近目前唯一列為二級古蹟之鐵道用橋梁—舊鐵橋濕地公園，且為佛光山、義大世界等台 29 線沿線觀光景點之主要轉乘車站，惟車站站體及周邊轉乘設施老舊，降低遊客使用大眾運輸系統往返各遊憩景點，為持續推動鼓勵民眾使用大眾運輸系統及促進當地觀光發展，本府交通局已函請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評估上開車站站體納入優先改善工程，以提升遊客整體遊憩品質與印象，並提高大眾運輸系統使用之意願。</p> <p>二、次有關九曲堂站到舊鐵橋間應提供安全之人行空間乙案，經本府交通</p>
-----------	-------	---	-------	--



				<p>局現場勘查，以現況道路條件建議步行動線為：九曲堂後站－九曲路－九大路 691 巷－台 29－舊鐵橋濕地公園，各路段條件分述如下：</p> <p>(一)九曲路：大樹國中前設有約 2 米寬之人行步道。</p> <p>(二)九大路 691 巷：約 8 米寬，北側為透天住宅；南側為大樹國中旁圍牆及空地，近台 29 線路口為透天住宅。</p> <p>(三)台 29 線：約 20 米寬，單向配置 1 快 1 混合車道，東側為舊鐵橋濕地教育園區，無人行空間。</p> <p>本案人行環境改善原屬本府工務局權責，為回應議員建議事項本府交通局先行召開現場會勘協助檢視，並已訂於 10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 時 30 分辦理現場會勘，共同研商改善事宜。</p>
104.10.20	陳議員粹鑾	鳳山區國泰路／南京路／自由路 285 巷易肇事路口交通局應加強改善。	交 通 局	一、鳳山區國泰路／南京路／自由路 285 巷口已列入本府交通局辦理 102 年易肇事路口研究案研議改善，經分析路口肇事型態，並邀集相關單

104.10.20	林議員瑩蓉	民族路路型應全面調整，安全島應拆除或調整使行車順暢，可以改爲BRT或公車道的型式。	交 通 局	<p>位現場會勘後，辦理相關改善措施（如：劃設轉彎引導標線、機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機車停等區、調整號誌時制等）。</p> <p>二、觀察南京路左轉國泰路之機車多未遵守兩段式左轉，其動線易與南京路直行往議會路汽車交織衍生事故，爰本府交通局續於103年10月3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經研商後將原單向2快車道、1慢車道調整爲3快車道及1機車專用道，並以交通桿區分快車道與機車專用道之行駛動線，以限縮機車之行駛空間加強導引機車駕駛人採取兩段式左轉，並請本府警察局加強執法取締，經調整後路口違規行爲已明顯減少，行車秩序顯有改善。</p> <p>一、查民族路寬40米，爲貫穿本市南北向之主要道路，現況路型車道配置雙向4快2慢，中央與快慢車道皆設有實體交通島分隔，實體交通島均爲路型一部分，必須</p>
-----------	-------	---	-------	---

104.10.20	林議員瑩蓉	希望蓮池潭單向道路段可以取消，恢復雙向通行。	交 通 局	<p>整體性思考存廢與否。</p> <p>二、民族路現已規劃幹線公車行駛，且民族幹線平均運量大，為秉持本府提倡公共運輸優先政策，發展公共運輸服務多元化，將由本府交通局評估引進新式公共運具（如：BRT、公車專用道）之可行性，屆時再配合通盤考量民族路型，並邀集工務局共同研商推動之可行性。</p> <p>一、蓮潭路（勝利路－舊城國小段），為營造良好行人通行環境，本府交通局將部分車道調整為標線型人行道，並規劃南往北單行道以及自行車道，藉由規劃行人及自行車空間、車流純化，速限調降至 30 公里／小時，並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完成。</p> <p>二、經本府交通局檢視事故情形，前述措施實施後，104 年上半年較 103 年同期行人事故件數及受傷人數下降比例均達 100%，另依本府觀光局調查 104 年 1－9 月蓮池潭旅客人數亦較 103 年同期成長 5.26%。</p>
-----------	-------	------------------------	-------	---

104.10.20	黃議員柏霖	鐵路地下化的廊帶上方之佈設，應儘速和市民溝通。	交 通 局	<p>三、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10 月 22 日邀集府內各單位研商，考量蓮池潭旅客人數持續增加，建置良好行人通行空間刻不容緩，尤其行人事故情形亦有大幅度下降，與會單位會議決議維持現況。惟有關繞路（店仔頂路、埤子頭街）部分，北往南方向替代動線沿線號誌化路口本府交通局將檢討改善現有時制計畫，減少民衆繞道的旅行時間；另亦檢討增設行車導引牌面，以加強指引民衆改道。</p> <p>一、鐵路地下化騰空路廊之園道原已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設計並多已通過路型審議相關事宜，惟經交通部 104 年 4 月 13 日「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8 次會議決議由本府整體規劃後，提供鐵工局納入設計。</p> <p>二、本府工務局於 104 年 6 月起啓動鐵路地下化園道整體規劃作業，辦理「高雄鐵路地下化後立體設施存廢暨園道動線</p>
-----------	-------	-------------------------	-------	---

104.10.20	吳議員益政	引進及強化高雄公共自行車、共享運具的建置。	交 通 局	<p>（含車行、人行、自行車、輕軌等）、水廊及綠廊整合補充與建議」委託技術服務案，目前園道整體規劃作業刻正進行中。</p> <p>三、有關建議市府完成鐵路地下化騰空路廊整體規劃案後召開公聽會或地方說明會乙案，本府相關單位將再研議辦理地方說明會。</p> <p>一、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係提供民衆最後一哩運輸服務，提供高機動性、便利經濟的接駁選擇，而欲強化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的使用，可由增加租賃站數量及提升服務品質，同時需針對私人運具進行管理，相關作為概述如下：</p> <p>(一)增加租賃站密度及普及性：現已建置 159 站，本府環保局預計 105 年擴充至 300 站，平均每年 500 公尺設有 1 站。</p> <p>(二)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汰換：本市自 2009 年起啓用我國第一套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腳踏車規模及所需處</p>
-----------	-------	-----------------------	-------	--

理數具規模日益龐大，因此租賃系統操作速度較慢，管理單位高雄捷運公司已自行研發新型租賃站系統，系統操作速度較快，可大幅縮短民衆等候時間，已逐步進行租賃站汰換作業。

(三)連結租賃站、自行車道與重大建設計畫：為推廣公共運輸及鼓勵騎乘腳踏車，本府交通局於各項建築物影響評估審查時，針對大型賣場、百貨商場、公務機關、公共運輸場站等建築物，皆要求開發或設計單位應捐贈或保留設置公共腳踏車租賃站、自行車道空間。

(四)公共自行車車體汰換：本府環保局於 104 年 10 月份已完成全市公共自行車車輛汰換，提供更新更舒適的騎乘感受。

(五)適度抑制私人運具使用：除了由供給面增加租賃站或提升服務品質外，推動公共運輸必須同時由限制私人運具著手，本府交

通局積極檢討大眾運輸場站周邊停車秩序，降低市區道路速限、實施單行道等措施，提升自行車使用的便利性，以其鼓勵民衆放棄私人運具轉而使用騎乘腳踏車或使用公共運輸。

二、共享運具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車輛，其屬於公共運輸的一環，但亦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以及高隱密性，透過共享運具的使用，可減少私人運具旅次發生，減緩都市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本府於104年10月赴法國巴黎考察 Bolloré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之電動共享汽車 Autolib系統，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的私人小汽車旅次，截至2014年 Autolib 車隊規模已達 3,300 輛，4百萬名會員使用，平日平均租賃次數達 1.4 萬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道路交通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

104.10.20	林議員武忠	<p>一、民族路（九如路～大中路段）快慢車道分隔島應逐段拆除。</p> <p>二、民族路／建工路以北之快慢分隔島拆除，並統計拆除分隔島後之肇事成效，不要只塗銷停車格位。</p>	交 通 局	<p>空氣污染，以友善都市環境。</p> <p>三、本府已與 Bolloré集團簽屬合作備忘錄，該集團未來將積極派員至本市調查及評估投資設置電動共享汽車計畫之可行方案，本府亦將提供協助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加速建置期程，打造友善環境的低碳宜居城市。</p> <p>一、查民族路寬 40 米，為貫穿本市南北向之主要道路，現況路型車道配置雙向 4 快 2 慢，中央與快慢車道皆設有實體交通島分隔，實體交通島為路型一部分，必須整體性思考存廢與否。</p> <p>二、民族路現已規劃幹線公車行駛，且民族幹線平均運量大，為稟持本府提倡公共運輸優先政策，發展公共運輸服務多元化，將由本府交通局評估引進新式公共運具（如：BRT、公車專用道）之可行性，屆時再配合通盤考量民族路路型，並邀集工務局共同研商推動之可行性。</p>
-----------	-------	--	-------	--



104.10.20	沈議員英章	本府應儘速辦理八德二路交流道可行性的規劃，早日興建，以改善鼎金的交通。	交 通 局	<p>一、有關增設國道 1 號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乙案，查國道 1 號八德二路若設置交通，其交通距離北側之楠梓交流道鳳楠路（357K+109）約 2.4 公里，距離南側之鼎金系統交流道（362K+221）約 2.7 公里，間距尚符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以下簡稱高公局）「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申請審核作業要點」交流道間距至少應大於 2 公里之規定，惟增設交流道仍須由地方政府依據前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可行性研究後報高公局審議。</p> <p>二、本府及相關單位為改善國道 1 號鼎金系統交流道及周邊道路交通，已陸續辦理完成「三民區開闢高速公路（建工路至本館路）東側側車道工程」、「國道 10 號自由路出口匝道平面路段路型改善工程」、「仁武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及國道匝道線型改善等相關工程，高公局已完成「增設國道 1 號鼎金系統交流道鼎力路南下匝道工程」；另本府工務局</p>
-----------	-------	-------------------------------------	-------	---

104.10.20	林議員民傑	台 29 線便道改道工程，請交通局持續關注公路總局的改善作業工程進度。	交 通 局	<p>辦理「增設國道 10 號東行銜接國 1 北上匝道工程」已完成規劃設計，刻正辦理後續發包作業，未來完成將改善目前由高鐵站往東行駛國道 10 號無法直接銜接國道 1 號北上，須先下至大中一、二路平面道路之問題。</p> <p>三、本府交通局已於 105 年年度預算爭取編列增設國道交流道可行性評估委託研究案所需經費，預算通過將辦理委託專業顧問公司研究評估增設交流道之可行性。</p> <p>一、有關台 29 線便道改道工程，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6 月 18 日邀集貴議席、公路總局三工處、本府新工處、養工處及甲仙、那瑪夏兩區公所現勘，針對台 29 沿線路段需增設避車道、遷移植栽電桿拓寬道路、易落石邊坡穩固、河岸路基加固、橋梁引道加寬、彎道增設反射鏡及排水改良等各建議改善事項，請路權機關三工處依短中長期儘速籌編預算辦理改善，俾利儘</p>
-----------	-------	-------------------------------------	-------	--

104.10.20	李議員雅靜	請市府加強鼓勵市民使用低碳運輸進出鳳山地區之宣導作為，請交通局提供具體做法及時程。	交 通 局	<p>早改善路況開放甲類大客車通行。</p> <p>二、公路總局三工處於 104 年 8 月 26 日至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04 年第 6 次委員會議提報改善時程，相關改善工程預定至 106 年 3 月完成。</p> <p>三、本府交通局再於 104 年 10 月 22 日以高市交運規字第 10438154200 號函知公路總局三工處及甲仙工務段，請其就上述會勘各建議改善事項填報辦理情形予本府交通局。</p> <p>一、為鼓勵市民使用低碳運輸進出鳳山，本府交通局於 102 年建置鳳山轉運站，其與大東捷運站共站，並規劃幹線公車、捷運接駁公車、觀光公車等，共計 14 條路線公車停靠鳳山轉運站，以利捷運乘客轉乘公車，提升林園、五甲、仁武、鳥松、大寮、大樹地區民衆往來鳳山之便利性。</p> <p>二、另現正進行之鳳山鐵路地下化工程，預計 106 年完工後，除原有之鳳</p>
-----------	-------	---	-------	--

104.10.20	陳議員美雅	第二過港隧道 應儘速協調交通部（高雄港	交 通 局	<p>山車站，將增設正義／澄清站，有助加強鳳山地區軌道運輸服務，此外，車站區周邊並整合規劃相關公車接駁空間，以利未來民衆於公車、軌道運輸間相互轉乘，減少私人運具使用。</p> <p>三、爲宣導民衆使用公共運具，本府交通局自 103 年陸續辦理公共運輸體驗活動，103 年累計共舉辦 321 場學童公車體驗活動，104 年進一步推廣至所有公共運輸工具，納入年長者爲推廣對象，結合學校戶外教學課程及年長者團體戶外參訪活動，帶領學生及年長者實際體驗公共運輸的舒適便利，學習如何有效率地搭乘公共運輸，藉以培養其搭乘公共運輸之能力與習慣，104 年度已完成 19 間學校、25 個社區長者服務團體參與，舉辦學校 124 場次、長者 34 場，總計 158 場次，超過 5,000 人參與。</p> <p>一、有關興建第二過港隧道，本府交通局前於 98 年委託辦理「旗津聯外交</p>
-----------	-------	------------------------	-------	--

		<p>務分公司) 儘速推動。</p>	<p>通方案與第二過港設施規劃方案檢討研究」案報告，評估結果建議以擴建路路廊為主（評估總經費約需 177.37 億元），並將報告成果提供工程單位設計參考，高雄港務局（現為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於 99 年 10 月檢討興建第 2 過港隧道，經報請交通部審核，交通部指示第 2 過港隧道須配合第 2 港口跨港橋興建計畫，而第 2 港口跨港橋應於高雄港聯外道路新生漁港高架道路與國 7 通車後，依整體交通量評估需求，或於民國 110 年後過港隧道使用年限將屆（預估 123 年期滿）時再評估興建。</p> <p>二、次查本府交通局為加速旗津第二過港隧道興建，曾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旗津過港隧道存廢及第二過港隧道跨港大橋建設計畫研商會議」，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表示已於 100 年 11 月 7 日完成第二過港隧道研究報告，</p>
--	--	--------------------	---

104.10.20	張議員漢忠	設置照相機執法前應先充分提醒用路人注意。	交 通 局	<p>仍建議於現有過港隧道使用壽期屆滿前再行推動，惟基於安全及港區發展考量下，該次會議決議，已請該公司及航港局及早推動第二過港隧道興建計畫。</p> <p>三、本府交通局將再次函請交通局應即早啓動評估作業，以因應未來發展。</p> <p>一、查維武路現有一處接近90度彎道，考量車輛行經轉彎處若未減速容易發生事故，且於102年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地方年終視導座談會中，委員建議於地面劃設速限標字並評估設置測速照相取締設備。本府交通局遂現勘檢討彎道處轉彎半徑、彎道曲率及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等數據後，將維武路彎道速限訂為30公里/小時，另配合彎道上游速限漸減，避免速限驟降造成車輛急刹發生事故，並於本路段設置相關標誌、標線等設施，提醒駕駛人依速限減速慢行，以減少交通</p>
-----------	-------	----------------------	-------	--

事故。

二、依據本府警察局交通事故統計資料顯示，本市事故主因高達 9 成是用路人違規行為所致，為有效降低因違規引起之肇事事事件，遏止用路人常存僥倖不遵守交通規則，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遂責請警察局定期針對全市測速照相設備做通盤檢討，以提升自動化測速照相設備之效率，本路段測速照相設備設置後，本府警察局並於網站發布訊息，於本路段設置警示牌面及發布新聞稿宣導。

三、為檢討速限設置及相關警示設施設置妥適性，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10 月 7 日邀集道安會報委員、專家學者、民意代表、相關局處至現場會勘研商，決議由本府交通局、警察局將針對測速照相取締設備設置地點再評估，後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召開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已再提請本府警察局針對取締宣導行政作業流程及測速照相設置位置再檢討。

104.10.20	陳議員美雅	請提供公共自行車、自行車路網及未來共享電動車輛資料。	交 通 局	<p>一、公共腳踏車、自行車路網：</p> <p>(一)本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為本府環保局建置，並於 2009 年啓用迄今，查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現已建置 159 站，且本府環保局預計 105 年擴充至 300 站，平均每 500 公尺設有 1 站，提升租賃站點密度，增加民衆使用便利性與普及性。另本府環保局已於 104 年 10 月份已完成全市腳踏車車輛汰換，提供更新更舒適的騎乘感受。</p> <p>(二)次查本市建置自行車道路網長度目前已建置達 755 公里，而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可分為市區通勤型、社區型、海港型、山林型、河湖型、田野型、特殊景觀型、運動休閒型等八大類別，本府工務局目前為設置本市自行車道到達 1,000 公里。</p> <p>(三)相關公共腳踏車出賃系統及自行車路網資料，將主政機關本府環保局、工務局提供</p>
-----------	-------	----------------------------	-------	--



更詳細資料供參。

二、共享運具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車輛，其屬於公共運輸的一環，但亦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以及高隱密性，透過共享運具的使用，可減少私人運具旅次發生，減緩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本府於104年10月赴法國巴黎考察 Bolloré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之電動共享公車 Autolib 系統，該系統簡介如下：

(一)規格：載客數 4 人，單次充電續航力可達 250 公里，時速最高 130 公里/小時，完全使用電力。

(二)營運概況：

1. Autolib 自 2011 年 12 月於巴黎市開始啓用，截至 2014 年車隊規模 3,300 輛，租賃站 1,000 站，目前平日租賃次數可達 1.4 萬次，假日更高達 1.7 萬次租賃，使用相當普及。

2. 採會員制/計時制，租賃車輛前必須

加入會員，其費用分 120 歐元/年、15 歐/周、10 歐/日，另每半小時計費 5.5 歐元。

3.負責營運 Autolib 系統的 Bolloré集團，設置有行控中心，負責監控所有電動共享汽車、客戶即時服務、維修、道路救援等服務項目。

(三)效益：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私人小汽車旅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及道路交通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空氣污染，以友善都市環境。



104.10.20	林議員宛蓉	建議建商應向民衆說明大樓停車場出入口位置，讓周遭住戶可以安心；建議交通局在審議大樓停車場出入口時，避免出入口對衝鄰宅的問題。	交 通 局	<p>一、近來本市交評審議會及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中，位於本市市中心審議案均為舊社區改建集合住宅，基地多半為雙面臨路，一面臨本市聯外幹道/主要道路，另一面則為 8 米以下巷道，爰此，為降低出入口開設於 8 米以下巷道對社區服務道路之衝擊，本市交評審議會參考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第 1 條第 7 項第 4 款停車場出入動線修訂原則後，已於 104 年 8 月 14 日第 7 次交評會議通過基地車道出入口設置原則。</p> <p>二、有關交評案件基地車道出入口設置原則如下：</p> <p>(一)基地臨接二條以上道路者，其車道出入口原則不宜設置於主要道路。</p> <p>(二)前開基地臨接道路其中一條寬度不足 8 米，欲於主要道路設置車道出入口者，其判斷準則如下頁圖 1。(倘基地位置僅雙面臨路，臨接路寬 8 米以下巷道，車道出入口位置無法調整距離路口最近端小於 20 公</p>
-----------	-------	--	-------	---

				<p>尺，基地欲設置車道出入口之主要道路有實體分隔、或基地開發後道路服務水準達A、B、C、D級以上，可有條件將車道出入口設置於主要道路)</p> <p>(三)其他基地條件特殊者，其車道出入口設置區位得依交評審議會決議辦理。</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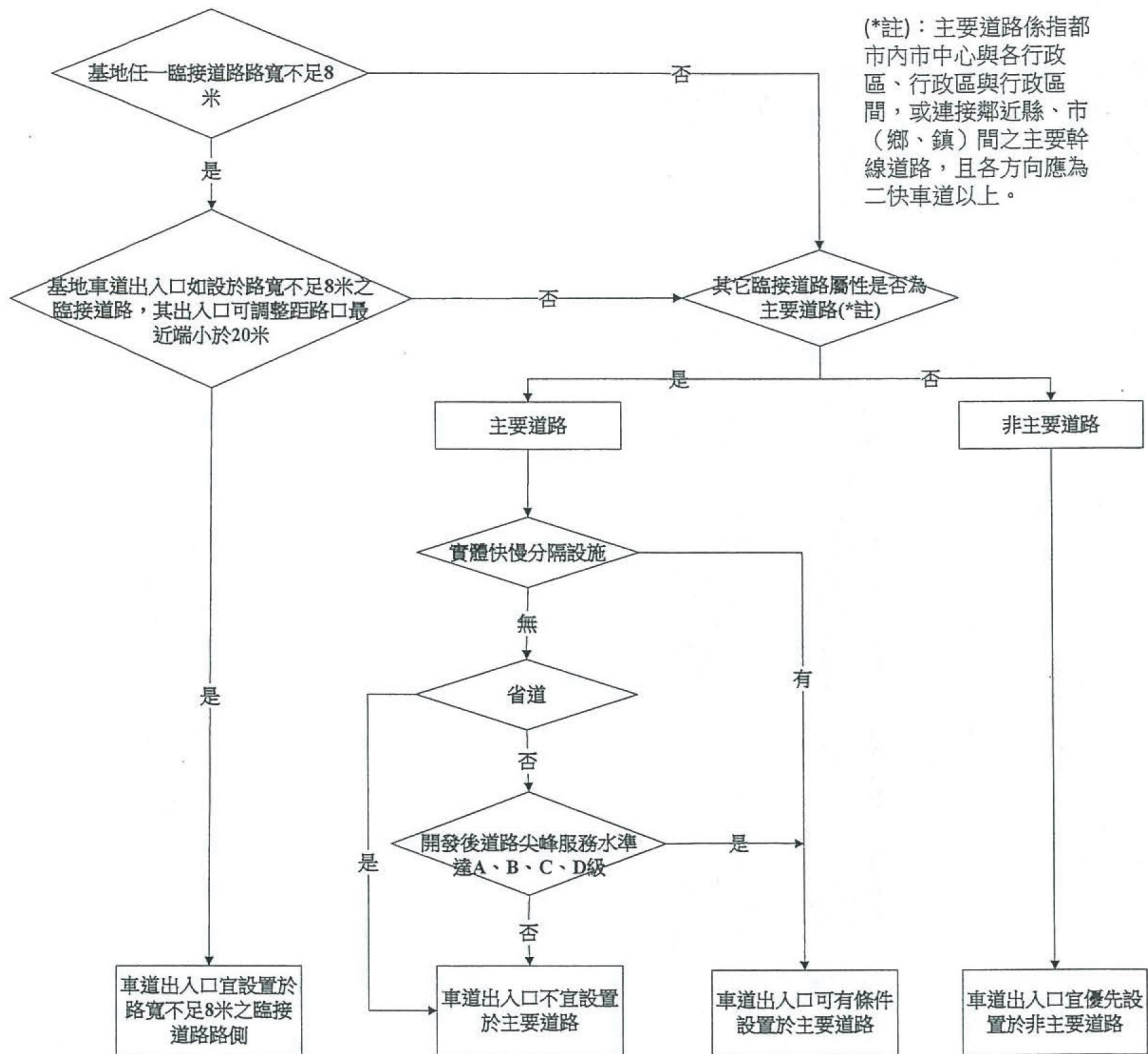


圖 1 建築基地停車場於主要道路開設出入口判斷準則

104.10.20	李議員雅靜	鳳山區境內妥適規劃路外停車空間。如在五甲公園旁福誠停車場用地，應以長遠性眼光規劃未來用途。	交 通 局	<p>一、對於建議於鳳山區境內妥適規劃路外停車場一節，查本府交通局於規劃路外停車場時，除考量地區性需求外，亦需評估其經濟效益，並以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為優先，若不足者，再輔以其他公有閒置空地為開發對象。</p> <p>二、近幾年本府交通局於鳳山區境內規劃開闢路外停車場，有鳳陽公有停車場、中崙公有停車場、頂明公有停車場、鳳甲公有停車場及鳳頂路公有停車場等 5 處，計提供 404 席小型車位、55 席機車車位。</p> <p>三、此外，針對鳳山商業發展較高地區鳳山體育園區的停車問題，目前本府都發局刻正進行體育園區整體景觀改造，本府交通局已與都發局協商於體育園區整體景觀改造中一併規劃增加停車供給 482 席停車格位。</p> <p>四、至於規劃興建立體停車場乙節，除評估其區位及停車需求外，仍宜以停車場用地來興建，方可符合都市計畫之規劃</p>
-----------	-------	---	-------	--

104.10.20	簡議員煥宗 李議員喬如	建議將凹仔底公有停車場用地做多目標使用，並引進促參招商，結合公務部門、閱覽室等，打造成多功能中心。	交 通 局	<p>，且用地面積應至少 2,000 平方公尺以上才具有效益，又因鳳山地區內停車場用地多偏小面積，經評估以五甲公園旁福誠停車場用地較為妥適，後續將評估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使用立體停車場，以提供市民更多元化之停車服務。</p> <p>一、凹仔底停車場位於南屏路及神農路口，本場用地前於 94 年間曾推動促參工作，因當時地方民意多希冀維持現狀，遂終止推動促參。其後於 98 年完工開放，可停放 12 輛大型車、192 輛小型車、137 輛機車及 90 輛自行車，目前停車率平日約 70%，假日尖峰達 95% 以上。</p> <p>二、農十六特區進駐人口日益增加，社經活動日趨熱絡，停車需求日漸增高，對於公務機關、圖書館、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的需求日趨殷切；概估辦理前述停車場多目標使用所需經費約需 10 億元，因市府財力有</p>
-----------	----------------	---	-------	--

104.10.20	林議員芳如	<p>一、大樹舊鐵橋濕地增建停車空間其進度如何？</p> <p>二、園區周邊增設公廁問題（與國產署合作洽詢）。</p>	交 通 局	<p>限，目前尚無力編列預算推動該項工作。將評估引入民間資金，以附屬事業收入挹注公共設施興建成本的可行性。</p> <p>三、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規定，公務機關、圖書館、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暨商業設施使用樓地板面積不得超過總容積樓地板面積之三分之一，顯然不具經濟誘因。本府交通局將邀集相關機關研商適合的多目標使用設施，並評估公共設施興建成本、附屬設施收益，研議放寬多目標使用限制，以促參方式辦理招商工作，引進民間資金辦理停車場用地多目標使用開發。</p> <p>一、有關大樹舊鐵橋生態公園經查該土地權屬為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目前係由本府水利局申請使用並委託大樹舊鐵橋協會維護管理，該區域目前停車供給約可提供大型車 6 格及小型車約 65 格，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5 月 7 日邀集林芳如議員服務處、水</p>
-----------	-------	---	-------	---



104.10.20	陳議員玫娟	<p>一、建議左營微笑公園停車場續為擴建停車場域。</p> <p>二、哈囉市場旁原市場預定地（軍備局土地）短期利用做為停車場使用。</p>	交 通 局	<p>利局、七河局、竹寮里里長及大樹舊鐵橋協會等相關單位研商增闢停車場之可行性，經與會各單位商討後該區域假日確有大量停車需求，將由本府交通局先行規劃 150 格小型停車場，後續並依預算程序辦理闢建事宜，預定於 105 上半年完成，完成後由本府交通局進行收費，並由本府水利局委託舊鐵橋協會維護管理。</p> <p>二、考量舊鐵橋園區內已有提供公廁供大眾使用（位於新鐵路橋下方），且未免破壞周邊濕地環境，建議仍以原有公廁因應。</p> <p>一、查微笑公園停車場（微笑公有停車場）係由陳議員、當地里長及民衆反映，經市府交通局向環保局借用該管尚未開發之左營區新庄段三小段 283-1 地號土地規劃平面停車場，於 98 年 8 月闢建完成並開放使用，以疏解鄰近停車需求，計設有 20 格小型車停車位及 12 格機車停車位。</p>
-----------	-------	---	-------	---

104.10.20	張議員漢忠	鳳西羽球館前 近日被控訴並 封場造成無法 提供停車使用 ，請協調相關 單位重新開放 使用。	交 通 局	<p>二、查貴席建議之擴建場域係屬本府環保局經管之左營區新庄段三小段283地號土地，考量本地區周遭商業日益興盛以及近年來公園運動風氣提昇，為購物及運動停車需求增加，本府交通局將邀集相關單位擇期辦理會勘研議討論擴建停車場之可行性。</p> <p>三、另哈囉市場旁原市場預定地，管理機構為國防部軍備局，為避免用地閒置，並妥善規劃停車空間，本府交通局將邀集相關單位擇期辦理會勘研議討論合作開闢臨時停車場之可行性。</p> <p>一、鳳西羽球館位於鳳山體育園區內，於101年間曾委外經營，前方停車場（約40餘格）亦由業者進行收費管理，因遭民衆檢舉無照營業，本府交通局遂依停車場法規定予以裁罰，並進行輔導設立登記。</p> <p>二、因整體鳳山體育園區現況與使用執照之竣工圖圖說差異甚大，該停車場用地為法定空地，依規定必須辦理使用執照</p>
-----------	-------	---	-------	--

104.10.20	李議員雅靜	鳳山地區 11 條公車路網已建置，宣導市民知悉。	交 通 局	<p>之變更並以建物附設停車位之方式取得登記證，本府交通局亦於 101 年 10 月 2 日函請體育處依上開規定辦理。</p> <p>三、因目前鳳山體育園區正由都發局進行改造中。經於 104 年 5 月 11 日邀集體育處、都發局、建管處與議員服務處進行討論，會中建管處表示其仍需辦理使用執照變更，惟高雄市體育處會中表示其辦理確有困難度。議員服務處代表亦了解辦理變更使用執照的困難度。該次會勘結論為：1.請體育處加強場域管理。2.請都發局研議將該區域停車位納入鳳山體育園區第一期可行性。(會議紀錄已於 104 年 5 月 15 日函送)</p> <p>四、近期將邀集相關單位擇期辦理會勘，協調土地管理機構體育處重新開放使用。</p> <p>一、鑒於鳳山地區公車路網已逐步建置完成，本府交通局將利用多元化宣傳管道，宣導鳳山地區居民使用便利之公車路網，減少私人運具使用</p>
-----------	-------	--------------------------	-------	--

				<p>，進而達到減能減碳之綠色運輸目標。</p> <p>二、推動「資訊有多聞」乃以乘客由家出發至目的地之間所需要的資訊。</p> <p>(一)推動公車動態資訊「拍立得」措施，利用智慧型手機掃瞄公車站牌上之 QR code 標誌，主動連結到高雄市行動版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立刻得知公車到、離站即時資訊。</p> <p>(二)包括行程前公車資訊（如網路及手機）、車站公車到站及轉乘資訊等，以節省民衆搭乘公車時間。</p> <p>(三)積極建置公車停車亭、智慧型站亭及場站動態資訊系統顯示器，提供民衆正確到站資訊。</p> <p>三、製作各類型文宣品（例如海報、DM 等），放置區公所、里辦公室及社區活動中心等，供民衆索取。</p> <p>四、舉辦學生或年長者體驗搭公車計畫，除可培養學生從小建立搭公車習慣外，年長者外出就醫或旅遊，亦可安全的使</p>
--	--	--	--	--

104.10.20	李議員雅靜	鳳山左營快線 規劃進度。	交 通 局	<p>用公共運輸。</p> <p>五、推動各類型行銷方案，吸引民衆搭乘：透過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及每月行銷活動例如「3 月份公車跟著走高雄外拍好輕鬆」、「4 月份公車藝文快閃活動」、「5 月份聽（蔥）明搭公車」、「6 月份龍舟路上划 端午遊愛河」、「7-8 月份搭公車抽機票 京阪澳任你遊」等行銷活動與活動套票，吸引民衆搭乘。</p> <p>一、有鑒於捷運僅以紅、橘線十字型架構為路網，鳳山地區民衆欲前往高鐵左營站皆需搭乘橘線再於美麗島站轉乘紅線前往高鐵左營站，造成時間與旅運成本較無優勢。</p> <p>二、本府交通局預計 105 年透過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予以向中央爭取規劃一條以鳳山地區為主，串連建軍站（衛武營活動中心）、高雄市議會、鳳山行政中心及陸軍軍官學校等橘線周邊站點，並由建國交流道經國 1、國 10 前往高鐵左</p>
-----------	-------	-----------------	-------	--

104.10.20	林議員民傑	請雇用原住民駕駛並彩繪原住民圖騰公車及原住民語到站播報。	交 通 局	<p>營站，俾利鳳山左營城市快線以捷運紅橘十字端之斜線最短距離營運方式，透過國 1 與國 10 予以快速直達串連鳳山端與高鐵左營端。</p> <p>一、有關聘僱原住民駕駛部分，高雄客運表示原住民若願意在地服務皆會優先錄用，經查目前已有部分原住民駕駛服務旗美山城公車路線。</p> <p>二、針對彩繪原住民圖騰公車部分，本府交通局已配合原民會將公車內張貼各族原住民招呼語宣傳海報（一車一族海報），未來亦配合原民會活動加以彩繪原住民圖騰於公車上。</p> <p>三、經查目前本市公車已有國英語到站播報，惟考量目前站與站間車距過短，無法容納過多語言到站播報，針對原住民語到站播報部分將予以納入評估。</p>
104.10.20	吳議員益政	本市公共運輸目標及提升措施為何？	交 通 局	<p>一、104 年公共運輸提昇措施將以「區區公車便利通」為主軸，採取「服務有質」、「運輸有量」、「資訊有多聞」的策略</p>

				<p>，建構高雄市公共運輸系統整體環境提昇的目標。</p> <p>二、相關規劃措施如下：</p> <p>(一)路網規劃：構建 2 主（高雄火車站、左營高鐵站）、4 次轉運中心，配合軌道、國道、公路及一般公車等層級式公共運輸系統，快速連結各分區之轉運中心，提供不同運輸系統間便捷之轉乘服務，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並全面加密幹線公車路線班次及增加轉乘站位。</p> <p>(二)降低乘車成本：103 年推動刷一卡通市區公車免費搭計畫。104 年推動「1 日 2 段吃到飽優惠措施」、「捷運公車轉乘優惠措施」及「公路客運路線票價優惠措施」。</p> <p>(三)提高可靠度：擴建智慧型站亭，提供正確到站資訊。</p> <p>(四)提高便捷性：發送公車路線手冊、開發手機 APP「iBus－高雄」、公車動態資訊 QR code 及查詢網頁等，便利民衆查詢公車</p>
--	--	--	--	--

104.10.20	黃議員柏霖	公車處民營化後之執行情況以及路線名稱統一。	交 通 局	<p>路線及班次資訊；並辦理多卡通電子票證整合計畫。</p> <p>(五)服務品質控管：持續辦理公車服務品質評鑑及公車稽查，維護及提升公車服務品質，提升民衆搭乘滿意度。</p> <p>(六)優化公車路網及強化層級公車路線。</p> <p>(七)提供新穎公車及降低車齡：協助客運業者車輛汰舊換新及新闢路線購置新車。</p> <p>(八)建置舒適候車環境：爭取中央補助構建候車亭或集中式公車站牌。</p> <p>一、為因應公車處民營化及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於 103 年起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而此計畫包含「棋盤幹線公車路網優化」、「公車服務勞務委託」及「公車任意搭 (Bus E-take)」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外，另實施電子票證優惠票價方案，改變民衆使用公共運輸習慣，達成計畫實施期</p>
-----------	-------	-----------------------	-------	--



				<p>間增加公車系統運量（市區公車+公路客運）成長 20%目標，同時進行棋盤幹線公車路網漸進式調整、舉辦行銷推廣活動及建置公車層級標示系統，減少民衆轉乘公車路線之衝擊。</p> <p>二、至路線名稱統一乙節，配合本市棋盤式都市道路規劃及捷運與輕軌系統規劃，本府交通局係已建置層級公車路網，藉由通盤檢討本市所有公車路線，針對道路地理環境及旅運量高之性質，於市中心區規劃棋盤幹線公車路網，於各重要景點、學校規劃快線公車路線提供點對點、國道及快速道路之直捷運輸服務，減少旅客、學生旅運時間；在主要道路及人潮進出的廊道規劃 15 條直捷幹線公車，透過縮短尖峰班距及加密班次，以服務主要旅次產生吸引點；其餘與快、主幹線重疊度較高之路線，則截短轉型為次幹線及社區公車路線，俾利民衆搭乘次幹線及社區公車至棋盤幹線公車路線轉乘點</p>
--	--	--	--	--

104.10.20	李議員雨庭	計程車DRTS實施績效佳，拓展至林園區之可行性？可否規劃林園地區中芸漁港至小琉球航線？	交 通 局	<p>，快速轉乘幹線公車前往目的地。</p> <p>一、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係檢視本市大眾運輸路線，針對乘載率不佳之公車路線，或具旅運需求，卻無公車服務或公車服務班次較少之地區，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方式行駛公車路線末端，或新闢路線方式，以改善偏鄉地區大眾運輸乘載效率不佳、資源閒置之創新服務方式。</p> <p>二、本計畫係以計程車提供服務，每車次載客人數上限為6人，並為短程接駁，長距離接駁不符經濟效益，且為發展本市大眾運輸及考量市府財政負擔，本府交通局目前已先檢討林園地區公共運輸路線，若有需求，則再規劃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並向交通部申請專案補助。</p> <p>三、林園地區中芸漁港至小琉球航線係由本府海洋局規劃，採不定期包船，並涉及屏東縣政府權責，本府海洋局持續洽談闢航。</p>
-----------	-------	---	-------	---

104.10.20	李議員喬如 簡議員煥宗	<p>一、會勘多次旗津居民專用道，到更改動線，應增加輪渡站腹地並進行渡輪汰舊換新。</p> <p>二、旗津站廁所動線，行人道應設置遮陽棚。</p> <p>三、工作人員服務品質提升，制服應進行改善。</p> <p>四、旗津－鼓山輪渡站應規劃時刻表。</p> <p>五、旗津人騎機車雙載收費為何？</p>	交 通 局	<p>一、輪渡站擴大腹地案將持續與相關單位溝通，期能爭取到相關經費及周遭用地，俾能進行改善。有關渡輪汰舊換新案，已編列預算規劃於105年進行。</p> <p>二、廁所動線已於地面劃黃線格，保留通道，提供遊客穿越，將再持續確認其順暢度並進行改善，行人道遮陽棚將儘快設置。</p> <p>三、工作人員服務品質將持續研擬提升計畫，制服將參考高捷等相關單位進行設計。</p> <p>四、旗鼓渡輪時刻表因需優先避讓大型商船進出港，無法準確給予時刻表，將評估是否以倒數方式顯示下一航班開船時間，俾利乘客知悉候船時間。</p> <p>五、旗津卡卡片後使用規範，限本人使用，有相關違反情形，本公司除取消優惠資格亦將追究法律責任。旗津卡請務必刷卡，使用辦法如下： (一)機車駕駛及乘客均為旗津居民，均不收費。 (二)機車駕駛為旗津居民</p>
-----------	----------------	--	-------	--

104.10.20	陳議員美雅	旗津居民專用道成效為何？	交 通 局	<p>，乘客非旗津居民：乘客收費 25 元。</p> <p>(三)機車駕駛非旗津居民，乘客為旗津居民：駕駛收費 25 元加機車 25 元，合計 50 元。</p> <p>一、為因應旗津致力發展觀光，未來可期到旗津觀光人潮將逐年增加，輪船公司已研擬短、中、長期改善作為，以提升旗津鼓山渡輪站營運績效：</p> <p>(一)短期：規劃旗津、鼓山輪渡站完善之旗津居民專用通道設施，改善輪渡站外人流及車流交通動線，現階段已實際執行居民專用道，並已完成鼓山輪陸站雙躉船之設置，擴大乘客候船區，已有效縮短乘客及旗津居民登船時間，亦於 103 年全面於機車、行人排隊區域設置遮陽帳篷，提升候船舒適度，以提供旗津居民及遊客更完善之服務。</p> <p>(二)中期：研擬渡輪汰舊換新改善輪渡站航安設施，預計編列預算</p>
-----------	-------	--------------	-------	--

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自 102 年開始爭取經費以進行場站自動開門的設置（預計費用約 700 萬元），可有效控管安全乘載人數，並可避免投幣不實或跑票等，確實掌握營收，並自 101 年起爭取預算辦理渡輪汰舊換新（規劃新購渡輪兩艘約 6,700 萬元），以提高船舶妥善率及安全性，並可降低船舶維修保養成本，期能有效提升輪船公司營運績效及服務品質；惟預算編列仍受制市府財政之整體考量，故往年皆無法編列執行。

(三)長期：因輪渡站陸域腹地有限，海域船席亦不足，常面臨陸域動線壅塞、泊船空間不足等狀況，輪渡站運能無法有效提升，未來將研議鼓山輪渡站與緊鄰近之鼓山漁會碼頭場域拓展之可行性，以及旗津輪渡站內部空間及周圍動線之重整拓寬之可行性（預計費用約

104.10.20	林議員民傑	102年10月29日23時25分旗山中華路與延平一路口死亡事件鑑定結果不符需求，後續有無救濟方式。	交 通 局	<p>7,100萬元)，以改善旗津輪渡站目前無乘客候船區，導致乘客登船時間拉長並影響周圍交通動線，長期計畫期能改善鼓山及旗津輪渡站之動線順暢度，並縮短乘客候船時間，甚至提高船舶周轉率，以提升整體服務品質；惟因輪渡站之整建預算龐大及臨近場域之使用申請甚至臨時建物執照申請等問題，仍須跨局處多方協助，俾利進行後續規劃。</p> <p>二、目前已實施之旗津居民專用道，已大幅縮短旗津居民候船時間於20分鐘以內。</p> <p>一、有關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所作之鑑定意見書僅提供司法機關及當事人參考；如當事人仍有異議時，得於收受鑑定書之翌日起30日內，敘明理由並檢附鑑定意見書影本1份向高雄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會申請覆議。</p> <p>二、本案質詢之車輛行車事</p>
-----------	-------	---	-------	--

104.10.20	陳議員麗娜	據報本市民營拖吊場有 4 輛拖吊車自行移置新北市使用，請查明處置。	交 通 局	<p>故案件，因已超過申請覆議之 30 日期限，建議循司法程序，敘明理由並檢附資料由審理該案之司法機關聲請轉送高雄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會辦理覆議。</p> <p>一、查本府交通局前於 104 年 9 月 30 日辦理委託民營拖吊場巡查作業，有關拖吊車輛數檢查部分，天成企業有限公司民一區拖吊場場內僅有 10 輛拖吊車，未達契約所訂應建置之拖吊車輛數 14 輛(缺少 698-R5、699-R5、700-R5、701-R5 等 4 輛拖吊車)，現場該公司經理表示，不在場內之拖吊車輛因機件故障入場維修，惟為避免車輛維修影響妨礙交通車輛移置保管作業進行，本府交通局已於 104 年 10 月 2 日高市交停管字第 10437619200 號函文該公司應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前完成相關缺失改善，本府交通局將擇期複檢。</p> <p>二、另當時本府交通局經調閱委外拖吊場營運公司名下持有拖吊車輛監理</p>
-----------	-------	-----------------------------------	-------	---

資料，天成企業有限公司名下持有之拖吊車輛與報驗申報履約執行之車輛數與車號一致，無減少之情形；另查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104 年 6 月 17 日委外拖吊決標廠商為「誼通實業有限公司」，並非「天成企業有限公司」。

三、104 年 10 月 13 日天成企業有限公司依據契約規定程序來文申請報停 5 輛拖吊車（車號：698-R5、699-R5、700-R5、701-R5、AGQ-8973），並新增 5 輛拖吊車（車號：877-R7、878-R7、879-R7、880-R7、3492-VR），經本府交通局 104 年 10 月 15 日及 10 月 19 日派員前往檢查，該公司新增之 5 輛拖吊車業依契約規定於報驗之拖吊車上裝設相關設備，並辦妥拖吊車保險，符合契約規定，准予更換。

四、本案為求周延，本府交通局已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函文新北市政府交通局有關 104 年 10 月 19 日以前是否有廠商以此 4 輛拖吊車，作為該



104.10.20	劉議員德林	鳳山維武路測速照相 7 月底至今舉發近三萬張罰單，後續如何處理？	交 通 局	<p>市移置保管妨害交通車輛作業履約執行車輛，或作為申請條件審查之用，並於同日發文天成企業有限公司針對本案提出說明，俟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及天成企業有限公司函復結果，本府交通局將查明後依規定辦理。</p> <p>一、有關違反道路管理事件，按道路管理處罰條例（以下簡稱處罰條例）第 9 條第 1 項規定：「本條例所定罰鍰之處罰，受處罰人接獲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通知單後，於三十日內得不經裁決，逕依第九十二條第四項之罰鍰基準規定，向指定之處所繳納結案；不服舉發事實者，應於三十日內，向處罰機關陳述意見；其不依通知所定期限前往指定處所聽候裁決，且未依規定期限繳納罰鍰結案或向處罰機關陳述意見者，處罰機關得逕行裁決之。」</p> <p>二、另受舉發人如陳述後仍有不服，得依「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p>
-----------	-------	----------------------------------	-------	--

104.10.21	黃議員香菽 曾議員麗燕 黃議員紹庭 曾議員俊傑	鐵路地下化騰空路廊的成果，市府應要辦公聽會，擴大市民參與。	交 通 局	<p>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1 條第 4 項規定，向本府交通局申請裁決後，依處罰條例第 87 條規定：「受處分人不服第八條或第三十七條第五項處罰之裁決者，應以原處分機關為被告，逕向管轄之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提起訴訟；其中撤銷訴訟之提起，應於裁決書送達後三十日之不變期間內為之。」民衆如就該舉發案件有所疑慮，意欲提起相關行政救濟程序，本府交通局將予以協助，俾以維護其自身權益。</p> <p>一、鐵路地下化騰空路廊之園道原已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設計並多已通過路型審議相關事宜，惟經交通部 104 年 4 月 13 日「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8 次會議決議由本府辦理整體規劃後，提供鐵工局納入設計。</p> <p>二、本府工務局於 104 年 6 月起啓動鐵路地下化園道整體規劃作業，辦理「高雄鐵路地下化後立</p>
-----------	----------------------------------	-------------------------------	-------	---

104.10.21	黃議員香菽 曾議員麗燕 黃議員紹庭 曾議員俊傑	交通事故A1五都最高，要加強防制。	交 通 局	<p>體設施存廢暨園道動線（含車行、人行、自行車、輕軌等）、水廊及綠廊整合補充與建議」委託技術服務案，目前園道整體規劃作業刻正進行中。</p> <p>三、有關建議市府完成鐵路地下化騰空路廊整體規劃案後召開公聽會或地方說明會乙案，本府相關單位將再研議辦理地方說明會。</p> <p>一、本府為積極改善本市交通安全，設定 104 年全年 A1 事故死亡人數降至 200 人以下為目標，統計本市 104 年 1 至 9 月 A1 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130 人，較去年同期已減少 40 人（-23.5%）；本府將透過道安會報匯聚交通、工程、執法、教育等部門，從工程、執法、監理、教育、宣導、管考等面向持續進行改善。具體改善措施如下：</p> <p>(一)工程：</p> <p>1.追蹤歷年路口改善績效並針對 104 年 25 處易肇事路口研擬改善方案，配</p>
-----------	----------------------------------	-------------------	-------	---

				<p>合交通部執行第33期本市易肇事地點改善計畫。</p> <p>2.針對易肇事族群－機車使用者進行使用環境改善，如檢討機車行駛空間、規劃機車優先專用道、設置機車待轉區、檢討機車行車速率管制措施等。</p> <p>3.改善路口交通設施包括主要幹道設置左轉保護/禁止左轉之檢討、遮蔽視線樹木修剪、分隔島增設及削切調整等。</p> <p>4.針對行人部分則檢討路口行人專用號誌、時制、擴大街角、增設行人庇護島、人行無障礙設施、設置社區通學道。</p> <p>(二)執法：加強重大違規項目、機車、大型車、酒駕、行人路權等易肇事行為違規取締，有效嚇阻危險駕駛行為。</p> <p>(三)監理：持續辦理大型車聯合稽查及路檢、</p>
--	--	--	--	---

初領駕照安全講習、深入校園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輔導屆齡學生考領機車駕照，落實運具查核機制。

(四)教育：

- 1.利用各級學校集會活動，針對學生交通意外事故主要肇因加強宣導。
- 2.於本市 27 所樂齡學習中心宣導高齡者交通安全觀念，加強維護自身安全及遵守相關交通規則。

(五)宣導：

- 1.舉辦「交通安全扎根計畫：公共運輸體驗活動」，透過實際帶領學童及高齡者體驗公共運輸工具，鼓勵民衆使用公共運輸系統，並宣導正確交通安全觀念。
- 2.運用公用頻道託播道安短片、運用有線電視跑馬燈宣導。利用高雄不思議臉書粉絲團宣導、廣播電台製播交通安全節目宣導。
- 3.建置道安宣導團平

台系統，整合道安  
宣導資源。

培訓路老師協助宣  
講、運用多功能老  
人文康休閒巡迴服  
務車辦理高齡者交  
通安全教育宣導。

深入各里民活動中  
心辦理交通安全宣  
導。

(六)管考：本府道路交  
通安全督導會報亦每月  
針對本市 A1 與 A2 案  
件之肇事原因、當事  
人年齡、發生時段、  
車種等相關因素進行  
分析，並依本府相關  
單位之權責分工研提  
肇事防制策進作為。

二、除持續辦理長期改善計  
畫，針對各次 A1 事故，  
本府警察局皆會邀集交  
通局、工務局等相關單  
位辦理 A1 事故現場會  
勘，針對肇事因素進行  
現場交通標誌標線號誌  
設施或分隔島、照明等  
道路相關設施進行改善  
，以避免事故重複發生  
之機會。

三、分析本市易肇事路口之  
事故原因，駕駛人因素  
佔相當大的比例（90%  
以上），除透過交通工程

104.10.21	黃議員香菽 曾議員麗燕 黃議員紹庭 曾議員俊傑	輕軌第二階段行經大順路段對交通衝擊大，應該妥予處理行車和停車的問題，再行上路。	交 通 局	<p>改善外，本府警察局將特別針對違規行為加強取締，並致力於教育宣導用路人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注意車前狀況，期逐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機率及肇事嚴重性。</p> <p>一、環狀輕軌建設計畫第二階段路線為 C14 至 C37 站，行經大順路段須配合鐵路地下化工程完工下地後方可賡續推動辦理，其中 C14-C20 區段行經鐵路地下化園道段並於台鐵鼓山站及台鐵美術館站共站設計，相關路型調整審議已於 104 年 3 月 13 日由本府道安會報核備；另 C20-C36 區段則行經美術館路、大順路及凱旋路，相關路型調整審議已於 104 年 7 月 9 日由本府道安會報核備，俾利本府捷運工程局進行第二階段工程招標事宜。</p> <p>二、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轉乘以人行為優先，為改善輕軌沿線人行環境，將適度檢討大順路沿線之路邊停車位，故汽機車停車位原則規劃配置於橫交道路。推動環狀輕</p>
-----------	----------------------------------	---	-------	--

104.10.21	黃議員香菽 曾議員麗燕 黃議員紹庭 曾議員俊傑	前鎮、小港、中山路沿線各路口有 7 個是全市十大易肇事路口，應予加強改善。	交 通 局	<p>軌建設為提昇高品質之大眾運輸服務，藉由促進大眾運輸使用率，降低民衆使用一般私人運具之依賴，以改善交通安全及居住環境品質。</p> <p>一、中山四路平均每日車流量達 4.8 萬輛，係本市聯絡港區及小港、林園等重要幹道，103 年本市前 10 大易肇事路口於中山路依序為前鎮區中山四路／中安路、小港區中山四路／平和東路、前鎮區中山四路／中山三路／凱旋四路、中山四路／鎮海路、中山四路／金福路、小港區中山四路／大業北路等 6 個，即為本市交通曝光量極大之路口，本府各業管單位刻正辦理改善作業中，預計於今年底完成交通工程改善。</p> <p>二、經查前鎮小港 6 易肇事路口皆位於中山四路上，分析 103 年中山四路路段主要肇事原因發現，「不明原因肇事（39.3%，如：自摔、自撞及肇事逃逸等）」、「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24.5%</p>
-----------	----------------------------------	---------------------------------------	-------	---



)」、「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9.4%）」及「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6.1%）」四大肇事主因佔了全部事故件數七成九以上，除了「不明原因肇事」外，其餘三大主因皆為駕駛個人因素，由於交通工程改善對於降低事故率有限，將優先針對違規行為加強取締與教育宣導。

三、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本府設有肇事防制小組，定期邀集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工務局、公路總局、研考會及新聞局等單位針對本市易肇事路口現場會勘及提出改善對策，並委託專業顧問提供改善建議。

四、另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亦於今年起將本市前 30 大易肇事路口列入管制追蹤，其中小港區中山四路／平和東路、苓雅區中正一路／輔仁路、前鎮區中山四路／金福路及小港區中山四路／大業北路等 4 處路口，1 至 9 月肇事率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本府交通局未來將持

104.10.21	俄鄧·殷艾議員	電動自行車不必掛車牌、載安全帽，易衍生道路安全問題，市府應有管理對策。	交 通 局	<p>續追蹤前開路口改善績效。</p> <p>五、分析本市易肇事路口之事故原因，駕駛人因素佔相當大的比例，未來本府除透過交通工程改善外，本府警察局將特別針對違規行為加強取締，並致力於教育宣導用路人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注意車前狀況，期逐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機率及肇事嚴重性。</p> <p>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9 條規定，電動自行車係指經型式審驗合格，以電力為主，最大行駛速率在每小時 25 公里以下，且車重（不含電池）在 40 公斤以下之二輪車輛；又依據同條例第 69-1 條規定，並黏貼審驗合格標章後，使得行駛道路，而電動自行車之檢測基準、檢測方式、型式審驗、品質一致性、申請資格、審驗合格證明書有效期限、查核及監督管理等事項之辦法，由交通部訂之。</p> <p>二、次查交通部路政司前於 104 年 8 月 27 日召開「</p>
-----------	---------	-------------------------------------	-------	--

104.10.21	高議員閔琳	電動巴士取代輕軌系統及巴黎 Autolib 系統引進高雄。	交 通 局	<p>電動自行車現況及加強管理作為」研商會議，會中路政司表示，經多次邀集電動自行車業者協會協商，大致已獲下列三大共識：</p> <p>(一)將合格標章與牌證結合，擬由公路監理機關製作發放懸掛牌證及車籍登記。</p> <p>(二)駕駛人配戴機車用安全帽。</p> <p>(三)車體外型限制。</p> <p>三、交通部未來將督導公路總局、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辦理推動及法規研修作業，預計於 104 年底前完成，屆時本府將配合交通部進行相關宣導並提供意見。</p> <p>一、本府應邀於 104 年 10 月赴法國巴黎市考察，其中至 Bolloré 集團向本府團隊展現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 (Autolib) 以及其所開發的電動公車 (Blue Bus)、電動輕軌 (Blue Tram)，簡介如下：</p> <p>(一)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 (Autolib)：</p> <p>本系統係 Bolloré 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p>
-----------	-------	-------------------------------	-------	--

推動，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的私人小汽車旅次，目前 Autolib 車隊規模已達 3,300 輛，1,000 站租賃站，4 百萬名會員使用，平日平均租賃次數達 1.4 萬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及道路交通壅塞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空氣污染。

(二) 電動公車 (Blue Bus)

:

完全使用電能，無污染排放，車長 6 公尺可載客 22 人，單次充電續航力達 250 公里，該集團即將在 104 年底推出車長 12 公尺可載客 80 人電動公車，大幅提高乘載容量及效率，負責巴黎市區及近郊大眾運輸工具之營運 RATP (巴黎大眾運輸公司) 已向該集團訂購電動公車並預計於 2025 年將傳統公車完全汰換為電動巴士。

(三) 電動輕軌 (Blue Tram)

:

該系統為 Bolloré 集團最新開發的電動運具，車長 6 公尺載客 22 人，無架空線，車身低地板，配載高超電容，於停靠站位時自動感應插入充電樁快速充電（30 秒），且此電動輕軌使用膠輪故不需布設專用軌道，建置成本及時程均較捷運、地鐵等大衆運輸系統低又快速，可做為捷運或地鐵系統前，培養運量之前期路網運具選擇。

二、本府已與 Bolloré 集團簽屬合作備忘錄，該集團未來將積極派員至本市調查及評估投資各項計畫之可行方案，本府亦將提供協助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加速建置期程，打造友善地球環境的低碳宜居城市。共享汽車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使用」車輛，市民有使用汽車的需求，但不一定要擁有車輛。共享交通屬公共運輸一環，但同時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透過共享運具，可減少私人運

				<p>具旅次，減緩都市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本市積極發展低碳綠能交通，更將主辦2017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即將於高雄市推動一個月的生態交通示範區計畫，本次考察之各項先進運輸系統，皆將作為本市未來交通建設之參考依據。</p>
--	--	--	--	---

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AutoLib）



電動公車（Blue Bus）



電動輕軌（Blue Tram）



104.10.21	陳議員信瑜	巴黎電動共享汽車引入高雄的規劃構想。	交 通 局	<p>一、共享汽車的概念係從「擁有」車輛轉變為「分享使用」車輛，其精神在於市民有使用汽車的需求，但不一定要擁有車輛。共享交通屬公共運輸一環，但同時具備私人運具的高自由度、可及性，使用共享汽車可減少私人運具旅次，減緩都市交通壅塞及停車空間不足問題。</p> <p>二、本府於 104 年 10 月赴法國巴黎考察 Bolloré 集團與巴黎市政府合作之電動共享汽車 Autolib 系統，據調查每一輛 Autolib 可以取代 9 輛的私人小汽車旅次，截至 2014 年 Autolib 車隊規模已達 3,300 輛，四百萬名會員使用，平日平均租賃次數達 1.4 萬次，證實可顯著改善都市停車及道路交通問題，並減少燃油車輛使用，降低廢氣排放所產生之空氣污染，以友善都市環境。</p> <p>三、本市已自工業城市積極轉型為低碳宜居城市，致力推動各項低碳綠能交通發展，此外本市已爭取到 2017 生態交通</p>
-----------	-------	--------------------	-------	--



104.10.21	蔡議員金晏	高雄公車路網規劃為何？	交 通 局	<p>全球盛典主辦權，即將於高雄市推動一個月的生態交通示範區計畫，本次考察之各項先進運輸系統，皆將作為本市未來交通建設之參考依據。本次赴法國考察時，本府已與 Bolloré 集團簽署合作備忘錄，該集團未來將積極派員至本市調查及評估投資設置電動共享汽車計畫之可行方案，本府亦將提供協助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加速建置期程，打造友善地球環境的低碳宜居城市。</p> <p>一、為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本府規劃打造「30 分鐘轉運生活圈」，透過構建二主、四次轉運中心，建置一核多心之公共運輸型態，並在前期捷運系統先導公車路線、4 大轉運站公車路線規劃、棋盤幹線公車先導計畫等規劃成果下，配合本市棋盤式都市道路規劃及捷運與輕軌系統，逐步建置棋盤式公車路網提供優化服務，達成點、線、面之完整綿密架構。</p>
-----------	-------	-------------	-------	--

二、相關辦理措施如下：

(一)高雄市幅員遼闊，為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本府交通局構建 2 主（高雄火車站、左營高鐵站）、4 次轉運中心（旗山站、岡山站、鳳山站、小港站），配合軌道運輸、國道快捷公車、公路客運、幹線公車、一般公車等層級式公共運輸系統，快速連結各分區之轉運中心，提供不同運輸系統間便捷之轉乘服務，促進公共運輸資源的有效運用，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

(二)本府已於 101 年 7 月 12 日達成 38 個行政區「區區有公車」目標，另配合本市棋盤式都市道路規劃及捷運與輕軌系統規劃，於 102 年 7 月 1 日實施棋盤幹線公車先導計畫，計畫內容包括「一心、三多、五福、建國、中華、民族、自由、復興、環狀、60、77、218」12 條公車路線全面加密

				<p>班次及增加轉乘站位。</p> <p>(三)自 103 年建置市中心區棋盤幹線公車路網，由中華幹線（205）、自由幹線（92）、民族幹線（90）、鳳青幹線（橘 12）等 4 條縱向幹線，五甲幹線（紅 10）、一心幹線（紅 18）、三多幹線（70）、五福幹線（50）、建國幹線（88）、覺民幹線（60）、建工幹線（紅 30）、明誠幹線（紅 33）、新昌幹線（217）等 9 條橫向幹線及 2 條環狀 168 東、西幹線，共 15 條主幹線交織組合而成。</p> <p>(四)通盤檢討調整主次幹線公車路線直捷化及整併其他重疊路線，並實施各層級公車班次時刻表整合、縮短班距、增加轉乘站位及提升公車到站準點率，以減少民衆候車及乘車時間。</p> <p>(五)提供轉乘優惠票價、辦理候車還境改善；標示轉乘識別標識（logo）及提供詳細轉</p>
--	--	--	--	---

104.10.21	高議員閔琳	計程車DRTS永安線延駛至永安區公所可行性為何？	交 通 局	<p>乘資訊，提升民衆搭乘公車滿意度及意願，改變民衆使用交通運具習慣，進一步達成城市永續發展及降低交通事故之目標。</p> <p>一、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係檢視本市大眾運輸路網，針對乘載率不佳之公車路線，或具旅運需求，卻無公車服務或公車服務班次較少之地區，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方式行駛公車路線末端，或新闢路線方式，以改善偏鄉地區大眾運輸乘載效率不佳、資源閒置之創新服務方式。</p> <p>二、現行保安路口至永安區公所路段已有公車路線提供服務（紅 72B，每日約 18 班），為發展本市大眾運輸、避免資源閒置，爰仍以公車服務為首要考量。</p> <p>三、本市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皆須提報交通部申請專案補助，為減少財政負擔，避免資源浪費，該路段仍以紅 72B 公車服務為主。</p>
104.10.21	蔡議員金晏	旗鼓渡輪調度	交 通 局	一、為因應旗津致力發展觀

		<p>及動線問題。</p>	<p>光，未來可期到旗津觀光人潮將逐年增加，輪船公司已研擬短、中、長期改善作為，以提升旗津鼓山渡輪站營運績效：</p> <p>(一)短期：規劃旗津、鼓山輪渡站完善之旗津居民專用通道設施，改善輪渡站外人流及車流交通動線，現階段已實際執行居民專用道，並已完成鼓山輪陸站雙躉船之設置，擴大乘客候船區，已有效縮短乘客及旗津居民登船時間，亦於 103 年全面於機車、行人排隊區域設置遮陽帳篷，提升候船舒適度，以提供旗津居民及遊客更完善之服務。</p> <p>(二)中期：研擬渡輪汰舊換新改善輪渡站航安設施，預計編列預算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自 102 年開始爭取經費以進行場站自動閘門的設置（預計費用約 700 萬元），可有效控管安全乘載人數，並可避免投幣不實或跑票等，確實掌握</p>
--	--	---------------	---

營收，並自 101 年起爭取預算辦理渡輪汰舊換新（規劃新購渡輪兩艘約 6,700 萬元），以提高船舶妥善率及安全性，並可降低船舶維修保養成本，期能有效提升輪船公司營運績效及服務品質；惟預算編列仍受制市府財政之整體考量，故往年皆無法編列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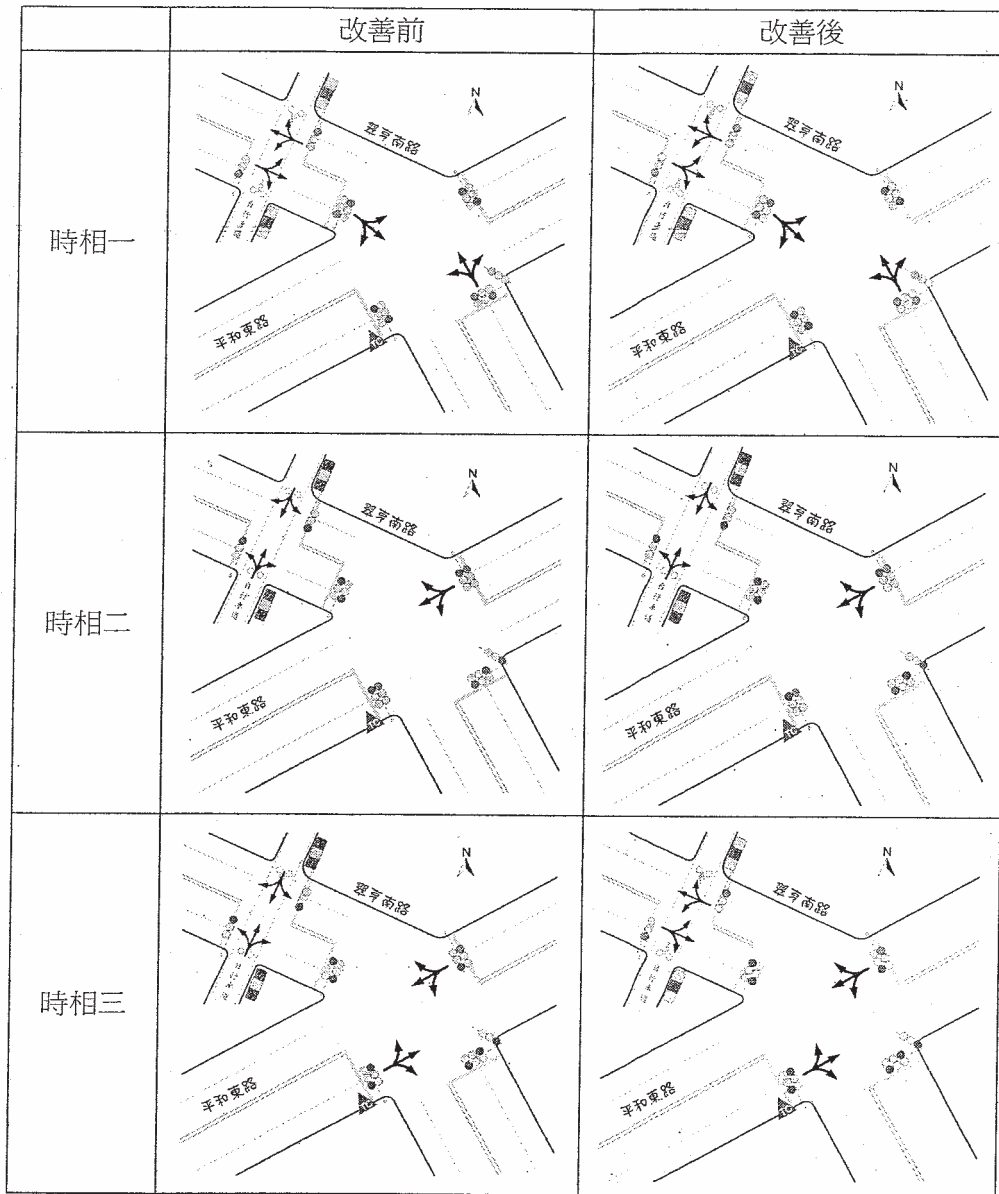
(三)長期：因輪渡站陸域腹地有限，海域船席亦不足，常面臨陸域動線壅塞、泊船空間不足等狀況，輪渡站運能無法有效提升，未來將研議鼓山輪渡站與緊鄰近之鼓山漁會碼頭場域拓展之可行性，以及旗津輪渡站內部空間及周圍動線之重整拓寬之可行性(預計費用約 7,100 萬元)，以改善旗津輪渡站目前無乘客候船區，導致乘客登船時間拉長並影響周圍交通動線，長期計畫期能改善鼓山及旗津輪渡站之動線順暢度，並縮短乘客候船時間

				<p>，甚至提高船舶周轉率，以提升整服務品質；惟因輪渡站之整建預算龐大及臨近場域之使用申請甚至臨時建物執照申請等問題，仍須跨局處多方協助，俾利進行後續規劃。</p>
104.10.21	蔡議員金晏	候車站位倘腹地有限可研議增設座椅，提升候車環境。	交 通 局	<p>一、針對腹地不足，無法設置候車亭之站位，本局已陸續視站位用地條件及需要增設候車椅，101至103年並已新增設置230座候車椅。</p> <p>二、本局為提昇本市候車環境服務品質，經持續爭取獲得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補助經費建置候車亭及集中式站牌，104年度已新建候車亭50座，並因地制宜檢討設計單人式座椅45座，以提供民衆舒適之候車環境，105年度並將持續辦理40座候車亭與70座候車椅等相關建置作業。</p>
104.10.21	俄鄧·殷艾議員	翠亨南路／平和東路口臨港線自行車道號誌規劃造成交	交 通 局	<p>一、經查翠亨南路／平和東路口臨港線自行車道號誌係由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於104年2月建</p>

		<p>通壅塞，建議改閃黃燈或觸動式號誌。</p>	<p>置臨港線自行車道時所設，因該組自行車號誌並未獨立設置控制器管制運作，而係併入翠亨南路／平和東路口號誌控制器管制，故自行車道無法單獨設定為閃光號誌及觸動式號誌運作，合先敘明。</p> <p>二、復查平和東路／翠亨南路路口號誌時制總週期於尖、離峰分別為 180 秒、150 秒，第一時相翠亨南對開，尖、離峰分別為 100 秒、90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2 秒）；第二時相平和東路東往西早開 25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2 秒）；第三時相平和東路對開，尖、離峰分別為 55 秒、35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2 秒），臨港線自行車道設計可通行時間為第二、三時相，尖峰共 80 秒，離峰共 60 秒。經 104 年 10 月 22 日本府交通局派員與貴席服務處現勘發現，第三時相平和東路對開時，平和東路轉向翠亨南路車流常受阻於自行車道以致回堵路口，考量轉向車流續進及兼顧自行車道通行</p>
--	--	--------------------------	--



需求，本府交通局已將自行車道通行時間由原第二及第三時相改為僅准於第二時相通行，翠亨南路穿越臨港線自行車道時間，則增加第三時相（詳如附圖），俾利平和東路轉向車輛續進，並於 10 月 24 日調整完竣，經觀察結果目前已大幅改善回堵問題。



104.10.21	林議員芳如	舊鐵橋溼地公園停車場（七河局業管）指示標誌不明。	交 通 局	<p>一、大樹區舊鐵橋溼地公園停車場其土地係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業管並由本府水利局借用且委由高雄市舊鐵橋協會維護管理，先予說明。</p> <p>二、該停車場毗鄰台 29 線公路，本府交通局將協助於 104 年 11 月中旬前完成停車場指示牌計 4 面，便利民衆停車使用。</p>
104.10.21	林議員芳如	烏松區勞工公園停車場現行費率 30 元／時太高，請檢討下修，以嘉惠長庚醫院就診民衆。	交 通 局 停 管 中 心	<p>一、勞工公園停車場位於本市烏松區長庚路、公園路，劃設小型車停車格 359 格，因鄰近澄清湖棒球場及長庚醫院，停車需求高，停車率已逾 80% 以上，依據 102 年 10 月 7 日本市議會核備之「本市公有停車場費率訂定、調整原則」，採計時費率收費管理，小型車臨停費為計時 30 元、每 30 分鐘計費乙次。</p> <p>二、停車場委外經營及收費方式：          (一)勞工公園停車場南側停車空間（勞一），小型車停車格 198 格，</p>

停車率逾 80%以上具委外經營誘因，經公開招標程序於 104 年 2 月 25 日決標予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履約期程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臨停費率維持採計時 30 元收費管理。

(二)為減輕民衆赴院就診或探訪親友需長時間停放之停車費負擔，本場承商另訂定單日最高收費金額，即當日自上午 8 時至翌日上午 8 時期間停放最高收費金額 200 元；而身心障礙者停車亦比照本府交通局公有收費停車場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規定辦理。

三、經查長庚醫院之平面（訪客第一及第二）停車場每小時計費 20 元、立體地下（室內）停車場每小時計費 30 元，單日最高收費金額平面場為 240 元／24 小時、室內場為 360 元／24 小時；另查外圍之公園路路邊停車格費率訂定為計次 30 元（6 小時收費乙次

104.10.21	俄鄧·殷艾議員	民衆林美玉所有車輛確於氣爆期間受損報廢，惟因故尚未提出申請，請協助辦理。	交 通 局	<p>)。</p> <p>四、為嘉惠長時間停放民衆之停車需求，單日最高收費金額勞工公園停車場較長庚醫院附設停車場收費為低，有關本場評估調降臨停費率乙節，依據契約屬本場承商權責，爰本府交通局將轉請承商評估調降費率之可行性。</p> <p>一、本府交通局協助 81 氣爆災後復原重建相關氣爆車損救助金扶助作業，給予氣爆事件中毀損汽（機）車所有權人協助，減輕其經濟負擔，受損汽車補助新台幣 5 萬元／輛、機車補助新台幣 1 萬元／輛，申請日期自 103 年 8 月 13 日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止，計畫案執行結束，於 104 年 2 月 10 日已將剩餘款全數繳回，並經八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結案備查在案（本府 104 年 1 月 28 日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430621700 號函），另本救助金僅為慰助之性質，當事人權益仍應依司法途徑（民事訴訟或</p>
-----------	---------	--------------------------------------	-------	--

104.10.21	鄭議員新助	交通違規案件排名件數，是否微罪不舉，申訴案件及比例為何？	交 通 局	<p>其他等）向肇事者求償以獲得滿足。</p> <p>二、本府交通局經 104 年 10 月 27 日洽詢民衆林美玉表示，其係因當初誤解本府石化氣爆服務台服務人員語意，以為不需填表提出申請即可獲得救助，致逾期申請，另經本府交通局審核民衆林美玉所提資料與事證照片，其所有車輛確於 81 石化氣爆事件受毀損，確為 81 石化氣爆事件受災人，且符合請領資格，惟本案當事人因未於計畫執行期限內提出申請且計畫剩餘款已全數繳回八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故本案之補申請作業將另案依程序提送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審議，屆時依審議結果辦理。</p> <p>一、有關貴席所詢本市 104 年度 1~9 月汽機車交通違規案件前 10 名包含超速、違規停車、闖紅燈等，排序如下：</p> <p>二、104 年度 1~9 月計受理道路交通違規申訴 8,035 件，其中依章裁罰者 5,946</p>
-----------	-------	------------------------------	-------	---

				<p>件，舉發錯誤或有爭議免罰者為 1,350 件，舉發有瑕疵而改裁處其他條文者有 93 件，其他 646 件。</p> <p>三、另微罪不舉乙節，按「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12 條規定，如未嚴重危害交通安全、秩序，且情節輕微，以不舉發為適當者，交通勤務警察或依法令執行交通稽查任務人員，按該規定所列之違規類別，得依職權對其施以勸導，免予舉發。</p>
--	--	--	--	---

名次	條款	違規條款內容	件數	百分比
1	40 條	一般道路超速 60 公里以內	198,899	22%
2	56 條	違規停車	154,750	17%
3	53 條	闖紅燈或紅燈右轉	114,026	13%
4	27 條	未繳高速公路通行費	72,972	8%
5	31 條	未依規定戴安全帽或未繫安全帶	72,147	8%
6	48 條	轉彎不依規定或號誌行駛	66,387	7%
7	60 條	不服從或抗拒交通警察人員執勤	53,569	6%
8	33 條	高速公路超速	46,118	5%
9	17 條	未定期檢驗車輛	30,422	3%
10	45 條	不依車道行駛	19,875	2%
		其他違規項目	61,578	7%
		總計	890,743	100%

104.10.21	俄鄧·殷艾議員	電動機車如何管理及處罰？	交 通 局	<p>一、現行電動機車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以下簡稱道安規則）第 3 條第 6 款規定，係屬機車之一種，按道安規則規定需請領號牌始得合法行駛道路，倘有違反道路交管理事件時，則依道路交管理處罰條例（以下簡稱處罰條例）第 12~68 條處罰之，合先說明。</p> <p>二、而目前坊間經常可見型式類似電動機車之車輛，多數係屬處罰條例第 69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稱之「電動自行車」，該型式之車輛係指經型式審驗合格，以電力為主，最大行駛速率在每小時 25 公里以下，且車重（不含電池）在 40 公斤以下之二輪車輛，屬於慢車之一種，無需請領號碼牌。該類車輛倘行駛於道路，而有違反道路交管理事件時，則依處罰條例第 69~77 條處罰之。</p> <p>三、另因部分「電動自行車」經審驗合格後，變更合格證明書所載規格，致車輛最大行駛速率超過每小時 25 公里限制</p>
-----------	---------	--------------	-------	--



				<p>而衍生道路違規舉發之疑義，內政部警政署前於 100 年 5 月 26 日函報交通部釋明，經交通部於 100 年 7 月 8 日交路字第 1000036123 號函釋略以：「電動自行車」與道安規則第 3 條所規範之輕型電動機車，其差異僅在最大行駛速率依規定應在每小時 25 公里以下之限制，如「電動自行車」變更規格致其最大行駛速率超過每小時 25 公里限制時，即非屬慢車，應已屬輕型電動機車種類，如未經審驗合格領用機車號牌違規行駛道路，應按處罰條例第 12 條相關規定稽查舉發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7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0	李議員雨庭	觀光局如何推動林園地區觀光？高雄旅遊網是否提供林園地區旅遊介紹？	觀光局	本府觀光局為行銷林園區觀光，透過高雄旅遊網、舉辦網路行銷活動及編印觀光旅遊手冊等多元行銷方式介紹林園區優質觀光景點，以推廣林園地區觀光旅遊，並提升林園之觀光能見度。 一、高雄旅遊網介紹觀光景觀 本府觀光局於業管之高雄旅遊網內，介紹林園區著名觀光景點，包括清水巖風景區、中芸漁港及頂林仔邊派出所等優質觀光景點，以吸引遊客前來林園地區旅遊。 二、舉辦網路行銷活動 本府觀光局舉辦網路行銷活動，歡迎喜歡旅遊及美食的民衆，上傳包括林園等高雄在地的特色小吃及觀光景點等照片，並藉由遊程大賽鼓勵民衆分享私人遊程景點，可藉此吸引遊客按圖索驥前來林園遊玩，增加林園地區觀光效益。

				<p>三、編印觀光旅遊手冊</p> <p>本府觀光局編印「愛遊大高雄」觀光旅遊手冊，其內介紹包含林園區等主題遊程、觀光景點及美味小吃，如林園林仔邊老街、紅樹林生態園區、清水寺、清水巖風景區及詹記鴨內飯等旅遊資訊，向遊客行銷林園景觀，並藉此推展林園的觀光旅遊活動。</p>
--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7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0	簡議員煥宗	有關媒體報導「中國大砍陸客來台數 95%」,對此造成的觀光衝擊,觀光局如何因應?	觀光局	<p>有關媒體報導「台灣大選在即中國大砍陸客來台數 95%」,交通部觀光局已透過兩岸觀光小兩會聯繫機制向大陸方面瞭解查證,大陸方面僅表示在台灣選舉期間均會宣導大陸組團社及旅客至台旅遊,值我方選舉期間應避免行程安排或自由活動時,接近選舉造勢地區,以免發生不必要的糾紛及困擾,尙無正面回應證實將採取上述限縮團客人數措施。</p> <p>交通部觀光局表示,以往選舉期間大陸方面為避免選前大陸人士來台參訪活動,因選舉引發政治性議題,而衍生糾紛及困擾,大陸人士來台參訪交流均會有儘量避開選舉期間之情形,惟觀光團體旅客尙未受到影響。截至 10 月 6 日為止,大陸旅客來台觀光團體申請入台證件排配已到 11 月 9 日,申請來台證件人數尙未發現有減少情形。</p> <p>另依據統計資料,今年上半年來高雄住宿人次為 3,929,751 人,國內旅客 2,242,782 人(</p>

約佔57%)，國際旅客1,686,989人(約佔43%)。其中大陸旅客1,208,797人，約佔來高雄總住宿人次31%。顯示本市旅遊市場以國民國內旅遊為大宗，陸客比例雖高但仍不至於影響本市旅遊市場甚鉅，本局對於拓展本市遊客市場，採取以下幾項積極措施：

一、獎勵旅行業推廣高雄旅遊。

為鼓勵旅行業者開發高雄套裝行程及組團赴高雄旅遊，創造消費帶動觀光產業經濟發展，本局訂定「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獎勵旅行業推廣高雄市旅遊實施計畫」，每輛遊覽車需載滿25名旅客，前往前鎮區或苓雅區旅遊並於本市住宿一晚，符合條件者每車補助6,000元，自103年12月25日至104年9月1日止已補助450萬元，計有全國20餘家旅行社共組99團，總計26,319人次至本市氣爆區旅遊，帶來約4,000萬元觀光產值。本局現持續尋覓財源，將賡續辦理獎勵旅行社針對國內外旅客組團至高雄旅

遊事宜，提升本市平日旅館住宿人次，並活絡本市經濟發展及觀光產業。

二、參加國外旅展及辦理推介會。

為增加高雄曝光度並開發其他地區客源，本局積極辦理推介會及參加國外旅展，截至 104 年 10 月，本年已辦理共 12 場海外旅展，如大陸地區「東北三省觀光推介會」、「上海觀光推介會」、「天津北方十省旅遊交易會」、「港澳市場辦理香港觀光推介會」；「日本市場辦理熊本觀光推廣會」、「辦理大阪推廣會」、「參加交通部觀光局舉辦東京旅展暨推廣會」；「韓國市場辦理釜山觀光推介會」；「東南亞市場辦理新加坡推介會」、「參加馬來西亞旅展」，另預計 11 月「大陸昆明國際旅遊交易會」、12 月前往「越南胡志明市辦理觀光推廣會」，開拓新旅遊市場。

三、持續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及廉價航空。

本局持續積極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及廉價航空，

			<p>以提升國際旅客由高雄機場進出，截至 104 年 10 月，航線增至 42 條、總航班每週增至 353 班。其中廉價航空有春秋、吉祥、釜山、樂桃、香草、虎航、酷航、亞航共計 8 家，飛行航點有上海、澳門、東京、大阪、釜山、新加坡、吉隆坡等共 7 個航點，每週共 43 班，為本市帶進更多自由行國際觀光客。</p> <p>四、持續推展國外各類交流參訪活動</p> <p>除大陸市場以外，本局與亞洲主要客源國如日、韓、新、馬均有良好互動，並配合市府國際關係友好姊妹市積極互動，亦主動開發各新興市場如越南、泰國等，對於教育（修學旅行）、運動觀光（棒球冬訓、高爾夫球）、農業交流或會展、獎勵旅遊帶來的團體旅客亦是本局致力發展的客源，未來將持續耕耘並可期帶來更多前來高雄進行畢業旅行、運動交流觀光等的團體旅客。</p>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7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0	陳議員粹鑾	高雄旅遊網是否提供鳳山地區旅遊介紹及推薦遊程？	觀光局	本府觀光局為推展鳳山地區觀光旅遊，已於高雄旅遊網介紹鳳山包含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鳳儀書院、衛武營文化藝術中心及都會公園等25個著名景點，並推薦當地著名小吃及夜市（如青年夜市及五甲夜市等），以美食、歷史古蹟及藝文景點為主題，吸引遊客前往觀光旅遊。 一、鳳山景點介紹： 本府觀光局於本（104）年重新建置高雄旅遊網，並於該網站內以分區方式介紹本市38區景點，其中鳳山區即介紹包括鳳山4大古刹名寺（城隍廟、龍山寺、雙慈亭及開漳聖王廟）、鳳儀書院、砲台等歷史古蹟及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等藝文景點，以豐富人文藝術、歷史古蹟及宗教景點行銷鳳山。 二、經典遊程推薦介紹： 本府觀光局為行銷鳳山地區觀光，曾邀請高雄在地旅遊達人撰寫多條



				<p>經典主題遊程，如「文化建築，陶冶身心二日遊」即以鳳儀書院、大東文化藝術為其中景點遊程，並介紹鳳山在地美食老店－倆伯羊肉，提供鳳山地區好玩景點供遊客按圖索驥前往旅遊。</p> <p>三、網路行銷活動：</p> <p>本府觀光局多次舉辦網路活動，如「夏日瘋高雄」及「暖冬遊高雄」懶人包遊程大賽，邀請民衆參與並提供推薦行程，多個得獎遊程均包含鳳山景點遊程，如「暖冬遊高雄」遊程大賽第一名遊程－【擁抱高雄，暖在心頭】即詳細介紹鳳山歷史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龍山寺與東便門、鳳儀書院與城隍廟、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並介紹勝利路市場、眷村市場、鳳山無名鹹粥及南台春捲等在地市場及傳統美食，推薦遊客鳳山地區私房景點。本局未來亦將持續新增包含鳳山地區在內的一、二、三日等推薦遊程，以吸引遊客前往觀光旅遊。</p>
--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43178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0	簡議員煥宗	有關本市哈瑪星地區觀光發展和交通衝擊，是否委託專家學者評估？	觀光局	有關西子灣哈瑪星一帶觀光改善，已委託正修科技大學何秉燦博士進行「高雄市哈瑪星地區觀光衝擊與效益評估」，並於本（104）年 10 月 27 日完成該項評估報告，預定於 11 月邀請相關單位召開報告審查會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觀產字第 1043180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0	陳議員美雅	夜間觀光表演活動成果效益、	觀光局	為鼓勵業者辦理夜間觀光表演活動意願，推動本市夜間觀光，自 103 年於黃金愛河名歌廣場舉辦「LOVE 高雄 ing」定目劇售票夜間觀光展演。今 (104) 年度延續活動精神，為振興 81 氣爆地區經濟，自 2 月 6 日起至 3 月 22 日舉辦「高雄夜未眠 LOVEing 瘋夜市」活動，以夜市文化特色表演吸引遊客前往金鑽、凱旋夜市，藉以帶動當地觀光商機，該活動吸引人數超過 5,000 人次。自 7 月 4 日起至 10 月 4 日辦理中央公園「衝藝魅力 show 整夜」活動，其分別為獨具風格的日本演歌、吉他、薩克斯風、爵士鼓及街頭魔術表演等演出，吸引民衆停留觀賞。 細節內容： 一、103 年度「Love 高雄 ing」活動： (一)自 6 月 13 日起至 9 月 27 日於本市河西路黃金愛河咖啡廣場辦理定目劇售票夜間觀光展演。 (二)本次活動特別邀請高

雄在地表演團體構思全新、專屬高雄的表演，規劃兩款劇碼，展現高雄不同風貌，表演中均融合高雄在地之人文、觀光景點、學術、文創、當季物產，以劇情、道具及歌舞並穿插熱鬧有趣表演效果與觀眾互動，帶領觀眾了解高雄在地文化。

(三)本活動共 27 場吸引約 3,000 人次觀賞。

二、104 年度「高雄夜未眠 LOVEing 瘋夜市」活動：

(一)自 2 月 6 日起至 3 月 22 日辦理 20 場融合夜市特色之「高雄夜未眠 LOVEing 瘋夜市」活動，另製作投影片宣傳本市觀光特色。

(二)活動採露天式演出，吸引遊客注目，購票者可於活動現場近距離觀賞展演，活動門票全額可於金鑽夜市攤販進行折抵消費，另可免費兌換飲品及參加抽獎，於每周日抽出隨行杯、POLO 衫及住宿券，另於 3 月

				<p>22 日抽出活動最大獎總統套房住宿券，以利吸引民衆購票。</p> <p>(三)與超商業者結合，推出 3 萬份夜間觀光摺頁供民衆索取，同時介紹本市相關主題遊程，以利民衆安排高雄遊玩，另印製海報發送至旅服中心，拓展本市觀光產值。</p> <p>(四)本次活動共 20 場，吸引約 5,000 人次觀賞。</p> <p>三、104 年度「街藝魅力 show 整夜」活動：</p> <p>(一)於 7 月 4 日起至 10 月 4 日周六日晚上 7 點至 9 點半，安排街頭藝人在中央公園舉辦「街藝魅力 show 整夜」活動，獨具風格的日本演歌、吉他、薩克斯風、爵士鼓及街頭魔術表演等演出吸引民衆及遊客駐足欣賞，豐富高雄夜生活。</p> <p>(二)本次活動共 13 場吸引約 7,800 人次觀賞。</p> <p>四、未來的推動及作法： 本局將持續積極尋找適合表演的業者及場所，鼓勵業者</p>
--	--	--	--	---

				<p>以門票收費的方式自負盈虧 做本市夜間表演，本局將配 合予以行銷宣傳。</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捷秘字第 10431676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0		陳議員美雅	請提供輕軌路口交通號誌及動線資料。	捷運工程局	謹提供「輕軌試營運後路口交通問題及因應對策」,並已於11月5日拜會說明,重點摘要如下: 一、提醒行經路口汽機車駕駛人的設施包括:標誌、標線、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 二、路口交通動線已配合輕軌做調整,例如增設左右轉專用車道並設置轉向專用號誌。 三、C1至C4試營運以來民衆陳情路口交通問題,捷運局持續與交通局研討改善措施。



高雄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KAOHSIUNG MASS RAPID TRANS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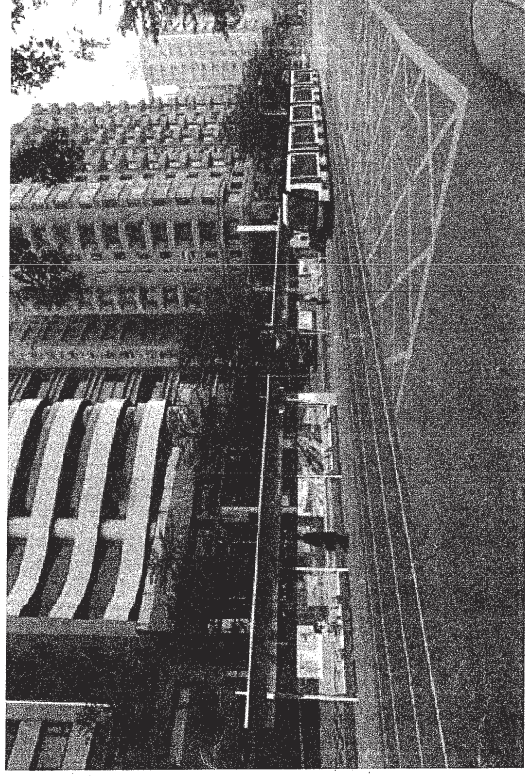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  
輕軌布設方案交通影響分析

##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

### 凱旋路 (C1-C4)

### 輕軌試營運後路口交通問題及因應對策

6698



報告單位：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中華民國104年11月12日



# 議題一：行車管制號誌連鎖及時相秒數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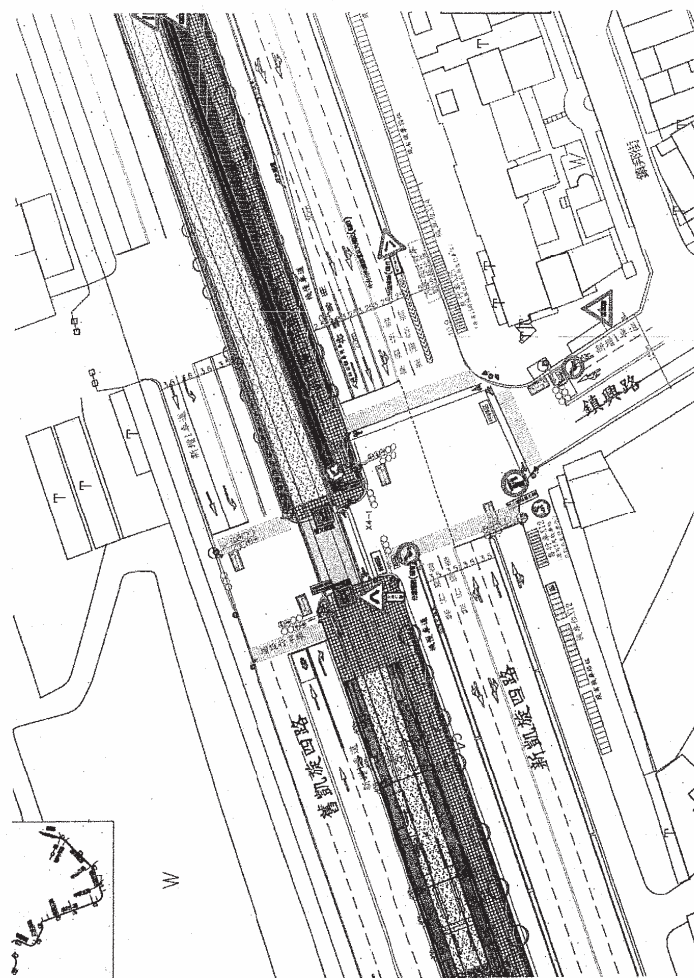
路口號誌時相及秒數之規劃經交通局輕軌整合小組會議審查通過。輕軌路口之號誌時制，採輕軌優先號誌系統，以輕軌運行最少停等紅燈為原則。全線循環週期為150秒

時相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日期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第一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100.10.13
第二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CFS單元
第三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未收錄
第四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備註
第五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行車管制
第六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行車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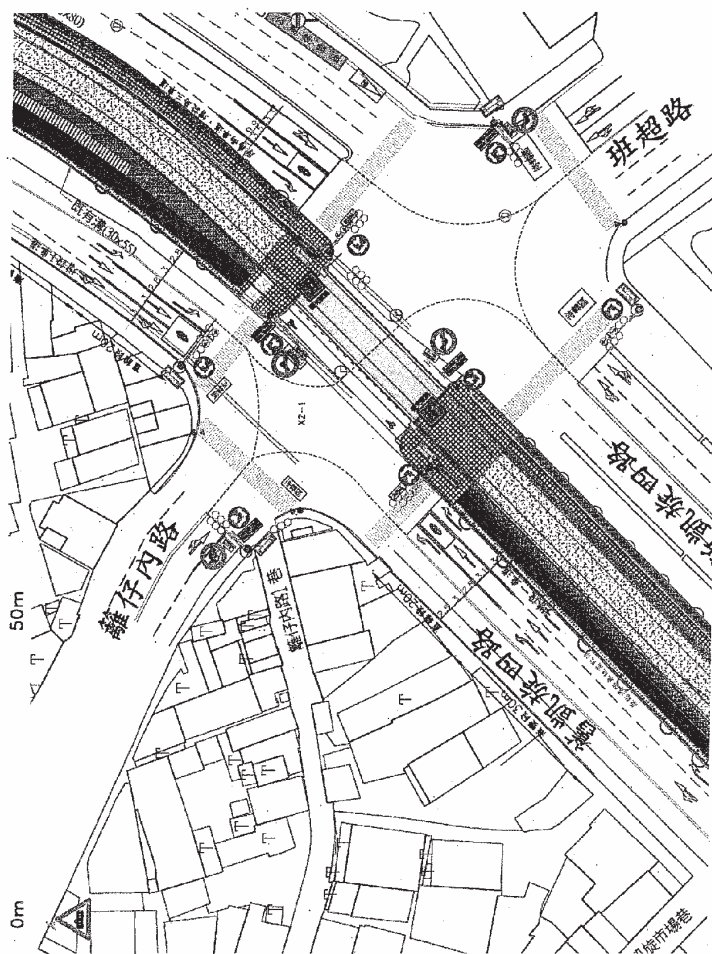
時相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PH	SEC
第一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第二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第三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第四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第五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第六	PH 1	15	PH 2	15	PH 3	15	PH 4	15	PH 5	15	PH 6	15

## 議題一 改善處理對策1/2



- 凱旋四路與鎮興路口號誌時制經統包商提出修正路口號誌時制，104.09.30與交通局召開現勘會議，
- 新凱旋往東方向上午尖峰由35增加至40秒，下午尖峰由25秒增加至45秒

# 議題一 改善處理對策2/2



凱旋四路與籬仔內路口號誌  
時制於104.10.07與交通局召開  
現場會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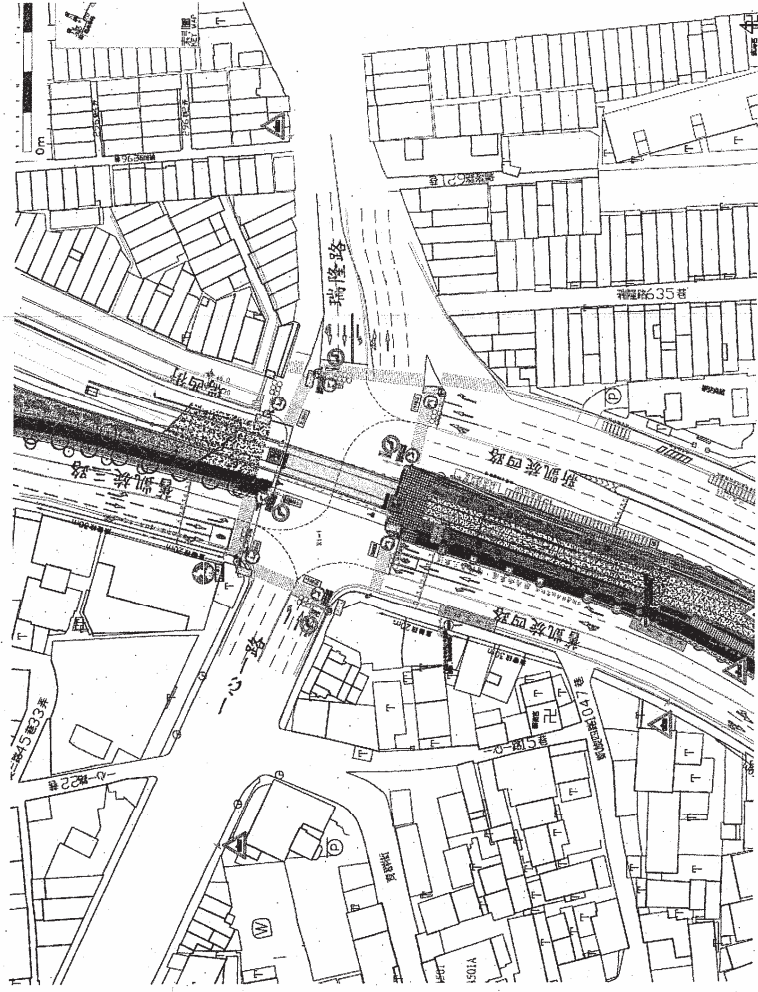
針對「舊凱旋四路右轉班超  
及新凱旋四路右轉籬仔內路  
右轉專用號誌時秒數」問  
題，經交通局等與會單位同  
意，右轉專用號誌時制秒數  
由35秒調整為50秒



高雄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KACHUNG MASS RAPID TRANSIT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  
輕軌布設方案交通影響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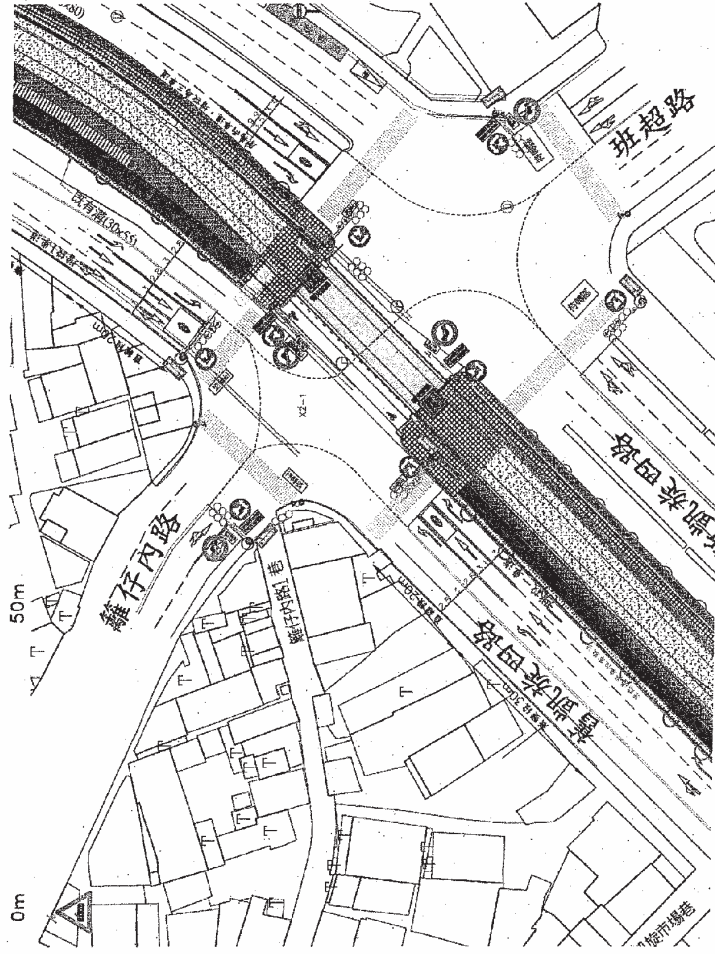
## 議題二：右轉專用車道受直行機車佔據 致右轉車輛無法通行



• 104.09.30與交通局召開現  
勘會議

• 請輕軌工程統包商將機車停車區增大，並於路口增設「直行車請勿佔用右轉專用車道」之告示牌，提醒用路人依標誌及標線行駛

### 議題三：機車待轉區阻礙車輛依號誌行駛



將請輕軌工程統包商將機車待轉區移至適當位置，避免阻礙其他車輛行駛。

將進行評估取消機車待轉區並拆除機車兩段式標誌，路口上游約50公尺處設置1面直道預告標誌及『機車可依燈號直接左轉』標誌。再擴大舊凱旋路北向機車停車區至左灣車道。



高雄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KAOSHING MASS RAPID TRANS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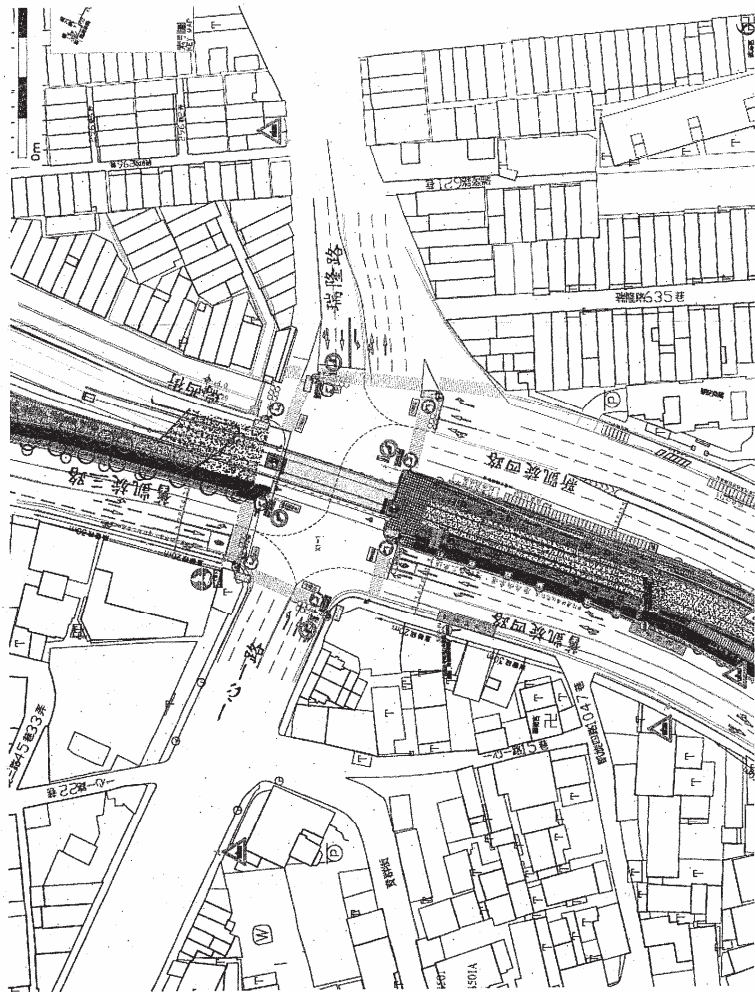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  
輕軌布設方案交通影響分析

# 議題四：與新、舊凱旋路橫交之道路禁止左轉

為避免與輕軌行駛方向垂直路線之車輛左轉時停留於黃色鋪面之輕軌軌道上而發生危險，與新、舊凱旋路橫交之道路禁止左轉。

本局於104年8月21日邀請交通局、養工處、警察局等單位辦理現場會勘，有關「一心路禁止汽車左轉瑞西街」之交通管制，經會勘後建議現階段仍維持原有管制模式，而本項交通管制實施初期，本府正經由各媒體管道加強宣導，以使民眾行車習慣能有適當期間進行磨合。

本局於104年10月7日邀交通局在凱旋四路與籬仔內路口召開現場會勘，經會勘後建議現階段仍維持原有管制模式，建議後續俟輕軌運行一段期間後，再進行相關交通管制措施之通盤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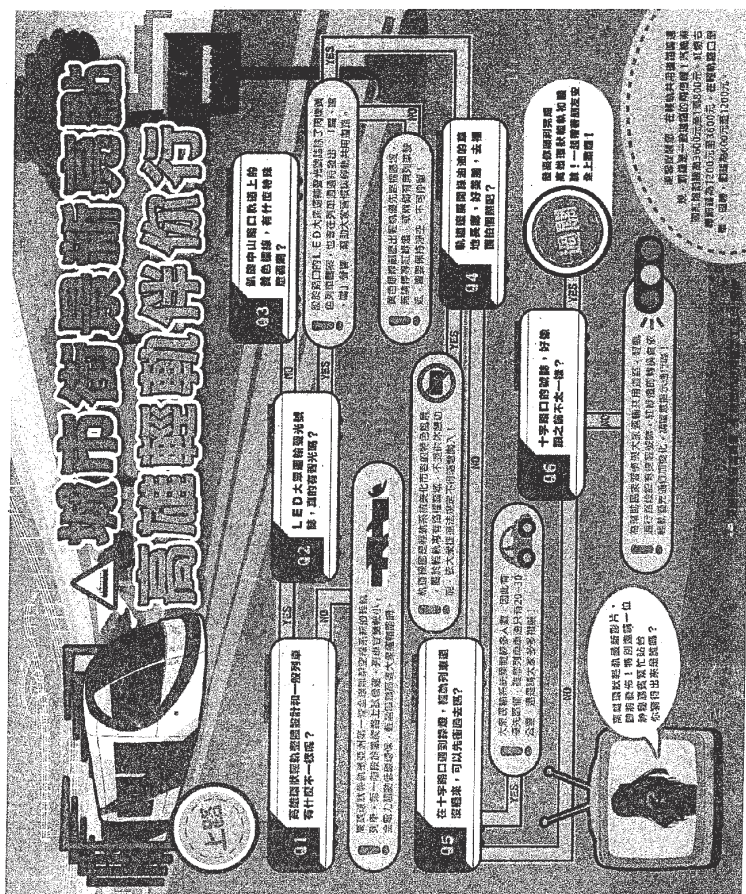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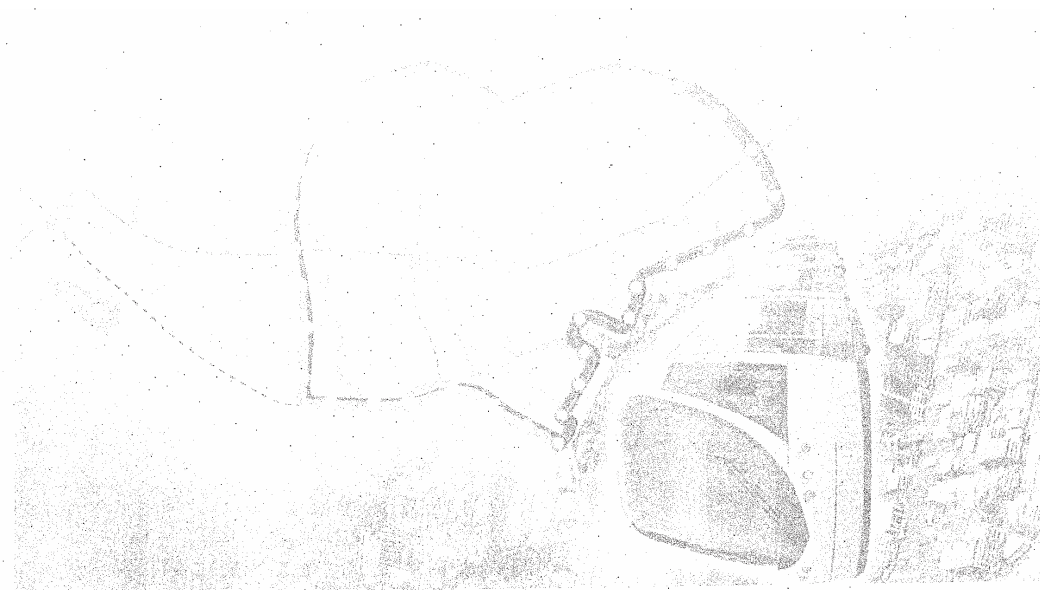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交通工程處  
KAOHUNG MASS RAPID TRANSIT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  
輕軌布設方案交通影響分析

# 議題五：駕駛人對交通號誌及標線之守法程度待加強



- 本局正辦理高雄環狀輕軌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 宣傳途徑將透過新聞稿、跑馬燈、報紙、臉書廣告、廣播、DM、戶外LED、網路廣告等多元媒體途徑傳播
- 讓民眾對輕軌路口相關交通法令修正及措施能有所瞭解。



# 簡報完畢 敬請指正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交交工字第 10438445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黃議員紹庭	建議本市制定輕軌管理自治條例，2週內提評估報告。	交 通 局	有關本市輕軌營運後於各行經路口之交通管理應有管理法規一案，說明如下： 一、查大眾捷運法於 102 年 6 月 5 日修正施行之第 40 條第 2 項規定，大眾捷運系統採用非完全獨立專用路權者，涉共用現有道路之車道部分，其道路交通之管理，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辦理。 二、為此，交通部前已邀集本府及相關單位完成修訂「道路交通處罰條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及「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以利全國一體適用輕軌行經交岔路口共用道路之管理規定，摘述如下： (一)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104 年 5 月 20 日增修公布，包括車輛用詞定義、共用道路行車秩序規範、肇事責任、違規舉發記點、優先路權及避讓跟車行為規範與罰則 (

				<p>例如第 53-1 條規定，闖紅燈者處新臺幣 3,600 元以上 10,800 元以下罰鍰。（詳如附件 1）</p> <p>(二)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104 年 8 月 14 日修正公布，增訂車輛定義、駕駛資格、用路行為、路口之車輛及行人路權等規定。（詳如附件 2）</p> <p>(三)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103 年 9 月 4 日及 104 年 5 月 14 日修正公布，增訂大眾捷運系統相關標誌標線號誌之設置機關、設施內容及規範。（詳如附件 3）</p> <p>三、綜上，鑑於全國性交通管理法規已因應輕軌之上路配套修正，對涉有共用現有道路交通管理及責任歸屬皆充分規定，爰本市道路交通部分經評估尚無須另訂自治條例或特別規定。</p>
--	--	--	--	--

總統府公報

第 7194 號

定者，從其規定。

依本條發行新股，除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應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辦理者外，於決議之股東會終結時，即生效力，董事會應即分別通知各股東，或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質權人；其發行無記名股票者，並應公告之。

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其股息及紅利之分派，章程訂明定額或比率並授權董事會決議辦理者，得以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依第一項規定，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或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81 號

茲增訂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七條之三、第八條之一、第五十三條之一及第八十五條之五條文；並修正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之二、第四十五條、第五十條、第六十三條、第七十四條、第七十六條及第八十條條文，公布之。

總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交通部部長 陳建宇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增訂第七條之三、第八條之一、第五十三條之一及第八十五條之五條文；並修正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之二、第四十五條、第五十條、第六十三條、第七十四條、第七十六條及第八十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布

第 三 條 本條例用詞，定義如下：

- 一、道路：指公路、街道、巷街、廣場、騎樓、走廊或其他供公眾通行之地方。
- 二、車道：指以劃分島、護欄或標線劃定道路之部分，及其他供車輛行駛之道路。
- 三、人行道：指為專供行人通行之騎樓、走廊，及劃設供行人行走之地面道路，與人行天橋及人行地下道。
- 四、行人穿越道：指在道路上以標線劃設，供行人穿越道路之地方。
- 五、標誌：指管制道路交通，表示警告、禁制、指示，而以文字或圖案繪製之標牌。
- 六、標線：指管制道路交通，表示警告、禁制、指示，而在路面或其他設施上劃設之線條、圖形或文字。
- 七、號誌：指管制道路交通，表示行進、注意、停止，而以手勢、光色、音響、文字等指示之訊號。
- 八、車輛：指非依軌道電力架設，而以原動機行駛之汽車（包括機車）、慢車及其他行駛於道路之動力車輛。
- 九、大眾捷運系統車輛：指大眾捷運法所定大眾捷運系統使用之專用動力車輛。
- 十、臨時停車：指車輛因上、下人、客，裝卸物品，其停止時間未滿三分鐘，保持立即行駛之狀態。

十一、停車：指車輛停放於道路兩側或停車場所，而不立即行駛。

第 四 條 道路標誌、標線、號誌及其他相關設施之設置與管理應提供車輛、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駕駛人及行人有關道路路況之警告、禁制、指示等資訊，以便利行旅並確保交通安全。

駕駛人駕駛車輛、大眾捷運系統車輛或行人在道路上，應遵守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之指示、警告、禁制規定，並服從執行交通勤務之警察或依法令執行指揮交通及交通稽查任務人員之指揮。

前項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之指示、警告、禁制規定、樣式、標示方式、設置基準及設置地點等事項之規則，由交通部會同內政部定之。

駕駛人駕駛車輛、大眾捷運系統車輛或行人違反第二項規定肇事或致人肇事因而致人受傷或死亡者，應依法負其刑事責任。但因執行交通勤務之警察或依法令執行指揮交通及交通稽查任務人員之指揮有明顯過失而致之者，不在此限。

第七條之二 汽車駕駛人之行為有下列情形之一，當場不能或不宜攔截製單舉發者，得逕行舉發：

- 一、闖紅燈或平交道。
- 二、搶越行人穿越道。
- 三、在道路收費停車處所停車，不依規定繳費。
- 四、不服指揮稽查而逃逸，或聞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

車之警號不立即避讓。

五、違規停車或搶越行人穿越道，經各級學校交通服務隊現場導護人員簽證檢舉。

六、行經設有收費站、地磅之道路，不依規定停車繳費或過磅。

七、經以科學儀器取得證據資料證明其行為違規。

前項第七款之科學儀器應採固定式，並定期於網站公布其設置地點。但汽車駕駛人之行為屬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蛇行、危險方式駕車或二輛以上之汽車競駛或競技。

二、行駛路肩。

三、違規超車。

四、違規停車而駕駛人不在場。

五、未依規定行駛車道。

六、未依規定變換車道。

七、未保持安全距離。

八、跨越禁止變換車道線或槽化線。

九、行車速度超過規定之最高速限或低於規定之最低速限。

十、汽車駕駛人或乘客未依規定繫安全帶。

十一、機車駕駛人或附載座人未依規定戴安全帽。

對於前項第九款之違規行為，採用固定或非固定式科學儀器取得證據資料證明者，於一般道路應於一百公尺至三百公尺間，於高速公路、快速公路應於三百公尺至一千

公尺間，明顯標示之；其定點當場攔截製單舉發者，亦同。

第一項逕行舉發，應記明車輛牌照號碼、車型等可資  
辨明之資料，以汽車所有人為被通知人製單舉發。

第七條之三 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駕駛人之行為，有前條第一項所列  
得逕行舉發之情形者，應記明其車輛違規地點、時間、行  
駛方向等可資辨明之資料，以其營運機構為被通知人製單  
舉發。

第八條之一 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共用通行道路，其駕駛人違反  
第二章汽車行駛規定條文者，依各該條規定處罰。

第四十五條 汽車駕駛人，爭道行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  
六百元以上一千八百元以下罰鍰：

- 一、不按遵行之方向行駛。
- 二、在單車道駕車與他車並行。
- 三、不依規定駛入來車道。
- 四、在多車道不依規定駕車。
- 五、插入正在連貫行駛汽車之中間。
- 六、駕車行駛人行道。
- 七、行至無號誌之圓環路口，不讓已進入圓環之車輛  
先行。
- 八、行經多車道之圓環，不讓內側車道之車輛先行。
- 九、支線道車不讓幹線道車先行。少線道車不讓多線  
道車先行。車道數相同時，左方車不讓右方車先  
行。
- 十、起駛前，不讓行進中之車輛、行人優先通行。

- 十一、聞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之警號，在後跟隨急駛，或駛過在救火時放置於路上之消防水帶。
- 十二、任意駛出邊線，或任意跨越兩條車道行駛。
- 十三、機車不在規定車道行駛。
- 十四、遇幼童專用車、校車不依規定禮讓，或減速慢行。
- 十五、行經無號誌交叉路口及巷道不依規定或標誌、標線指示。
- 十六、佔用自行車專用道。
- 十七、聞或見大眾捷運系統車輛之聲號或燈光，不依規定避讓或在後跟隨迫近。

聞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之警號，不立即避讓者，處汽車駕駛人新臺幣三千六百元罰鍰，並吊銷駕駛執照。

第五十條 汽車駕駛人倒車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六百元以上一千二百元以下罰鍰：

- 一、在設有彎道、坡路、狹路、狹橋、隧道、圓環、單行道標誌之路段、快車道或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交岔路口且為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導引路線上倒車。
- 二、倒車前未顯示倒車燈光，或倒車時不注意其他車輛或行人。
- 三、大型汽車無人在後指引時，不先測明車後有足夠



之地位，或促使行人避讓。

第五十三條之一 汽車駕駛人，行經有燈光號誌管制之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交岔路口闖紅燈者，處新臺幣三千六百元以上一萬零八百元以下罰鍰。

前項紅燈右轉行為者，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三千六百元以下罰鍰。

第六十三條 汽車駕駛人有下列各款所列條款之一者，除依原條款處罰鍰外，並予記點：

一、有第三十三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三十八條第一項、第四十條、第四十五條、第四十七條第一款至第三款、第四十八條、第四十九條或第六十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款、第二款情形之一者，各記違規點數一點。

二、有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二十九條之二第一項、第二項、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情形之一者，各記違規點數二點。

三、有第四十三條、第五十三條、第五十三條之一或第五十四條情形之一者，各記違規點數三點。

依前項各條款，已受吊扣或吊銷駕駛執照處分者，不予記點。

汽車駕駛人在六個月內，違規記點共達六點以上者，吊扣駕駛執照一個月；一年內經吊扣駕駛執照二次，再違反第一項各款所列條款之一者，吊銷其駕駛執照。

第七十四條 慢車駕駛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三百元以上六百元以下罰鍰：

- 一、不服從執行交通勤務警察之指揮或不依標誌、標線、號誌之指示。
- 二、在同一慢車道上，不按遵行之方向行駛。
- 三、不依規定，擅自穿越快車道。
- 四、不依規定停放車輛。
- 五、在人行道或快車道行駛。
- 六、聞消防車、警備車、救護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之警號不立即避讓。
- 七、行經行人穿越道有行人穿越或行駛至交岔路口轉彎時，未讓行人優先通行。
- 八、於設置有必要之標誌或標線供慢車行駛之人行道上，未讓行人優先通行。
- 九、聞或見大眾捷運系統車輛之聲號或燈光，不依規定避讓或在後跟隨迫近。

第七十六條 慢車駕駛人，載運客、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三百元以上六百元以下罰鍰：

- 一、乘坐人數超過規定數額。
- 二、裝載貨物超過規定重量或超出車身一定限制。
- 三、裝載容易滲漏、飛散、有惡臭氣味及危險性貨物不嚴密封固或不為適當之裝置。
- 四、裝載禽、畜重疊或倒置。
- 五、裝載貨物不捆紮結實。
- 六、上、下乘客或裝卸貨物不緊靠路邊妨礙交通。
- 七、牽引其他車輛或攀附車輛隨行。

第八十條 行人行近鐵路平交道，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

二千四百元罰鍰：

- 一、不遵守看守人員之指示，或遮斷器開始放下，或警鈴已響、閃光號誌已顯示，仍強行闖越。
- 二、在無看守人員管理或無遮斷器、警鈴及閃光號誌設備之鐵路平交道，不依規定暫停、看、聽、有無火車駛來，逕行通過。

第八十五條之五 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駕駛人違反本條例規定，有依第八十五條之二或第八十五條之三規定應予移置或扣留車輛之情形，其車輛之移置或扣留，得通知其營運機構處理。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71 號

茲修正公務員懲戒法，公布之。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毛治國

公務員懲戒法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布

### 第一章 通 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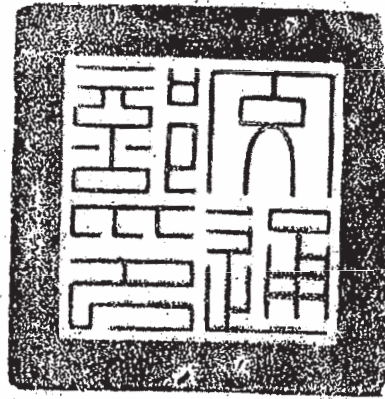
第 一 條 公務員非依本法不受懲戒。但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本法之規定，對退休（職、伍）或其他原因離職之公務員於任職期間之行為，亦適用之。

第 二 條 公務員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有懲戒之必要者，應受懲

交通部、內政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450100891 號  
台內警字第 1040872265 號



修正「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部分條文，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  
八月十五日施行。

附修正「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部分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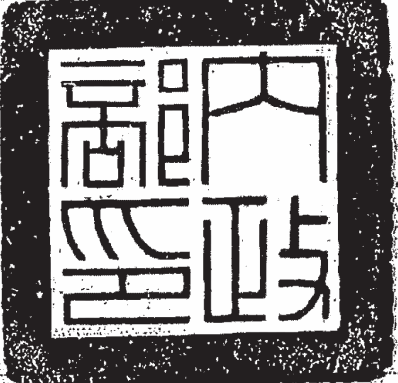
部長 陳建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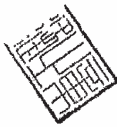
部長 陳威仁

會銜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450100891 號  
台內警字第 1040872265 號

主 旨：修正「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部分條文，並自中華民國  
一百零四年八月十五日施行。



##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第二條 本規則用詞，定義如下：

- 一、汽車：指在道路上不依軌道或電力架線而以原動機行駛之車輛（包括機車）。
- 二、客車：指載乘人客四輪以上之汽車。
- 三、貨車：指裝載貨物四輪以上之汽車。
- 四、客貨兩用車：指兼載人客及貨物之汽車。
- 五、代用客車：指不載貨時代替客車使用之貨車。
- 六、幼童專用車：指專供載運未滿七歲兒童之客車。
- 七、特種車：指有特種設備供專門用途而異於一般汽車之車輛，包括吊車、救濟車、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憲警巡邏車、工程車、教練車、身心障礙者用特製車、灑水車、郵車、垃圾車、清掃車、水肥車、囚車、殯儀館運靈車及經交通部核定之其他車輛。
- 八、曳引車：指專供牽引其他車輛之汽車。
- 九、拖車：指由汽車牽引，其本身並無動力之車輛；依其重量等級區分，總重量逾七百五十公斤者為重型拖車，七百五十公斤以下者為輕型拖車。
- 十、全拖車：指具有前後輪，其前端附掛於汽車之拖車。
- 十一、半拖車：指具有後輪，其前端附掛於曳引車第五輪之拖車。
- 十二、拖架：指專供裝運十公尺以上超長物品並以物品本身連結曳引車之架形拖車。
- 十三、聯結車：指汽車與重型拖車所組成之車輛。但不包括小型車附掛總重逾七百五十公斤至三千公斤以下拖車。
- 十四、全聯結車：指一輛曳引車或一輛汽車與一輛或一

輛以上重型全拖車所組成之車輛。

十五、半聯結車：指一輛曳引車與一輛重型半拖車所組成之車輛。

十六、車重：指車輛未載客貨及駕駛人之空車重量。

十七、載重：指車輛允許載運客貨之重量。

十八、總重：指車重與載重之全部重量。

十九、總聯結重量：指曳引車及拖車之車重與載重之全部重量。

二十、雙軸軸組：兩個車軸其相鄰車軸中心點之距離小於二·四公尺，且由廠商宣告所形成之車軸組合。

二十一、參軸軸組：三個車軸其相鄰車軸中心點之距離小於二·四公尺，且由廠商宣告所形成之車軸組合。

二十二、第五輪載重量：指曳引車轉盤所承受之重量。

二十三、市區雙層公車：指具有上下兩層座位及通道，專供市區汽車客運業作為公共汽車使用之客車。

二十四、雙節式大客車：指由兩節剛性車廂相互鉸接組成，專供市區汽車客運業於主管機關核准路線作為公共汽車使用之客車。

二十五、大眾捷運系統車輛：指大眾捷運法所定大眾捷運系統使用之專用動力車輛。

前項第一款所指之汽車，如本規則同一條文或相關條文就機車另有規定者，係指除機車以外四輪以上之車輛。

第五十八條 學習汽車駕駛，在以駕駛學習場內學習駕駛為原則。在學習路線駕駛時，應依公路或市區道路主管機關指定之道路及時間內為之，並應由領有學習車類駕照之汽車駕駛人在旁指導監護。

汽車駕駛執照路考考驗之道路路線或路段，由公路監

理機關指定後，送請公路主管或市區道路主管機關備查。

第六十一條之一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二項所稱之持照條件係指駕駛人取得駕車之行車條件，除前條規定外，包括下列規定：

- 一、汽車駕駛人應依駕駛執照所載之持照條件駕車。
- 二、領有小型輕型機車駕駛執照者，不得駕駛普通輕型機車。
- 三、領有重型機車駕駛執照者，不得駕駛大型重型機車。
- 四、領有限制駕駛未滿汽缸總排氣量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之大型重型機車駕駛執照者，不得駕駛汽缸總排氣量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
- 五、受終身不得考領駕駛執照處分，重新申請考驗合格後領有或換發一年有效期間駕駛執照逾期，不得使用駕車。
- 六、領有大客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駕駛遊覽車，應符合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八十六條所定之經歷及專業訓練條件。
- 七、領有大客車、大貨車或小型車駕駛執照者，未經考驗合格不得駕駛小型車附掛總重逾七百五十公斤至三千公斤以下拖車。

領有得駕駛汽缸排氣量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駕駛執照一年以上及小型車以上之駕駛執照者，始得駕駛汽缸排氣量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依交通部公告規定之路段及時段行駛高速公路。

駕駛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駕駛人，應持有小型車以



上職業駕駛執照。

第九十三條 行車速度，依速限標誌或標線之規定，無速限標誌或標線者，應依下列規定：

一、行車時速不得超過五十公里。但在未劃設車道線、行車分向線或分向限制線之道路，或設有快慢車道分隔線之慢車道，時速不得超過四十公里。

二、行經設有彎道、坡路、狹路、狹橋、隧道、學校、醫院標誌之路段、道路施工路段、泥濘或積水道路、無號誌之交岔路口及其他人車擁擠處所，或因雨霧致視線不清或道路發生臨時障礙，均應減速慢行，作隨時停車之準備。

三、應依減速慢行之標誌、標線或號誌指示行駛。

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執行任務時，得不受前項行車速度之限制，且於開啟警示燈及警鳴器執行緊急任務時，得不受標誌、標線及號誌指示之限制。

第九十四條 汽車在同一車道行駛時，除擬超越前車外，後車與前車之間應保持隨時可以煞停之距離，不得任意以迫近或其他方式，迫使前車讓道。

汽車除遇突發狀況必須減速外，不得任意驟然減速、煞車或於車道中暫停。前車如須減速暫停，駕駛人應預先顯示燈光或手勢告知後車，後車駕駛人應隨時注意前車之行動。

汽車行駛時，駕駛人應注意車前狀況及兩車並行之間隔，並隨時採取必要之安全措施，不得在道路上蛇行，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車。

汽車行駛於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之車道時，開

或見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臨近之聲號或燈光時，應即依規定變換車道，避讓其優先通行，並不得在後跟隨迫近。但道路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第一百零一條 汽車超車及讓車時，應依下列規定：
- 一、行經設有彎道、陡坡、狹橋、隧道、岔路口標誌之路段或鐵路平交道、道路施工地段，不得超車。
  - 二、在設有學校、醫院標誌或其他設有禁止超車標誌、標線之處所、地段或對面有來車交會或前行車連貫二輛以上者，不得超車。
  - 三、欲超越同一車道之前車時，須先按鳴喇叭二單響或變換燈光一次，但不得連續密集按鳴喇叭或變換燈光迫使前車允讓。
  - 四、前行車駕駛人聞後行車按鳴喇叭或見後行車顯示超車燈光時，如車前路況無障礙，應即減速靠邊或表示允讓，並注意後行車超越時之行駛狀況。
  - 五、前行車減速靠邊或以手勢或亮右方向燈表示允讓後，後行車始得超越。超越時應顯示左方向燈並於前車左側保持半公尺以上之間隔超過，行至安全距離後，再顯示右方向燈駛入原行路線。
  - 六、聞有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等之警號時，不論來自何方，均應立即避讓，並不得在後跟隨急駛，亦不得駛過在救火時放置於路上之消防水帶。
  - 七、遇幼童專用車、校車、身心障礙者用特製車或教練車時，應予禮讓。

汽車聞有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等之警號時，應依下列規定避讓行駛：

- 一、在單車道路段，應即減速慢行向右緊靠道路右側避讓，並作隨時停車之準備。
- 二、在同向二車道以上路段，與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同車道之前車，應即向相鄰車道或路側避讓，相鄰車道之車輛應減速予以禮讓，並作隨時停車之準備。
- 三、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得利用相鄰二車道間之車道線行駛，而在車道線左右兩側車道之車輛，應即減速慢行分向左右兩側車道避讓，並作隨時停車之準備。

第一百零四條之一 汽車行駛至有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之交岔路口，除應依標誌、標線或號誌之指示行駛外，並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行至設有聲光號誌之交岔路口，警鈴已響，閃光號誌已顯示，駕駛人應暫停俟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通過後，看、聽兩方無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駛來，始得通過。
- 二、行至聲光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岔路口時，駕駛人應暫停、看、聽兩方無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駛來，始得通過。

第一百十條 汽車倒車時，應依下列規定：

- 一、在設有彎道、狹路、坡路、狹橋、圓環、隧道、單行道標誌之路段或鐵路平交道、快車道、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交岔路口且為大眾捷運

- 系統車輛導引路線上等危險地帶，不得倒車。但因讓車、停車或起駛有倒車必要者，不在此限。
- 二、應顯示倒車燈光或手勢後，謹慎緩慢後倒，並應注意其他車輛及行人。
- 三、大型汽車須派人在車後指引，如無人在車後指引時，應先測明車後有足夠之地位，並促使行人及車輛避讓。

第一百二十六條 慢車行經行人穿越道，遇有行人穿越時，無論有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或號誌指示，均應暫停讓行人先行通過。

慢車行駛，不得爭先、爭道、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

慢車超車時，應在慢車道可容超越前車之處，沿前車左邊超越，再駛入原行路線。

第二項所稱之其他危險方式駕駛，如包括吸食毒品、迷幻藥、麻醉藥品或其相類似管制藥品，或服用藥物不能對所駕車輛為正常控制等之駕駛行為。

慢車行駛於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之車道時，聞或見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臨近之聲號或燈光時，應即依規定變換車道，避讓其優先通行，並不得在後跟隨迫近。但道路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二十七條 慢車不得牽引其他車輛或攀附車輛隨行。

第一百二十九條 慢車行駛或停止時，聞消防車、警備車、救護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之警號，應立即靠道路右側避讓；於單行道應靠道路兩側避讓。

第一百三十條之一 慢車行經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之交叉路口，除應依標誌、標線或號誌之指示行駛外，並應遵守下列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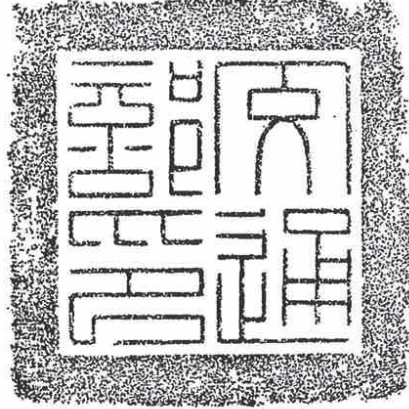
- 一、行至設有聲光號誌之交叉路口，警鈴已響，閃光號誌已顯示，駕駛人應暫停俟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通過後，看、聽兩方無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駛來，始得通過。
- 二、行至聲光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叉路口時，駕駛人應暫停、看、聽兩方無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駛來，始得通過。

第一百三十五條之一 行人通過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共用通行之交叉路口、行人穿越道及行人徒步區，除應依標誌、標線或號誌之指示通過外，並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行至設有聲光號誌之交叉路口，聲光號誌已顯示時，應即靠邊停止，不得通過。
- 二、行至聲光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叉路口時，應暫停、看、聽兩方無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駛來，始得通過。

交通部、內政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4 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350104241 號  
台內警字第 1030872220 號



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附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部長 葉匡時

部長 陳威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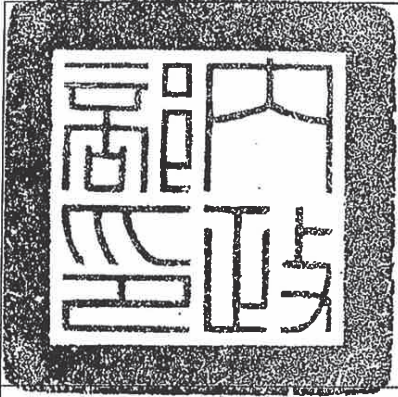
會銜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4 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350104241 號

台內警字第 1030872220 號

主 旨：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 第四十二條 當心兒童標誌「警 35」，用以促使車輛駕駛人減速慢行，注意兒童。設於小學、幼兒園（含社區或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兒童遊樂場所及兒童眾多處所將近之處。

警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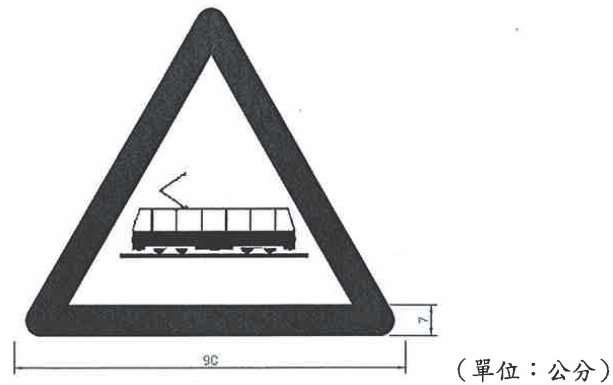


（單位：公分）

- 第五十五條之一 當心大眾捷運系統車輛標誌「警 51」，用以促使車輛駕駛人注意前方道路有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經過。設於接近大眾捷運系統車輛經過之交岔路口。

警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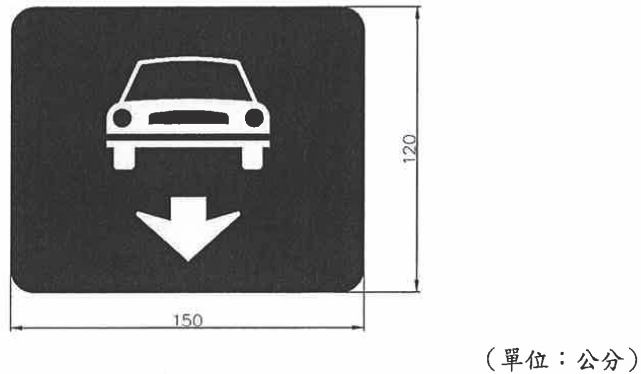
依前方道路有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經之交岔路口或道路平行左(右)側有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路線之不同情況,本標誌牌下緣得設「當心捷運車輛」附牌。

第六十九條

車道專行車輛標誌,用以告示前段車道專供指定之車輛通行,不准其他車輛及行人進入;其應懸掛於應進入該車道將近處之正前上方,圖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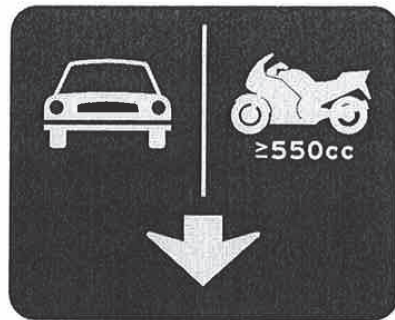
一、車道指定四輪以上汽車專行用「遵 26」。

遵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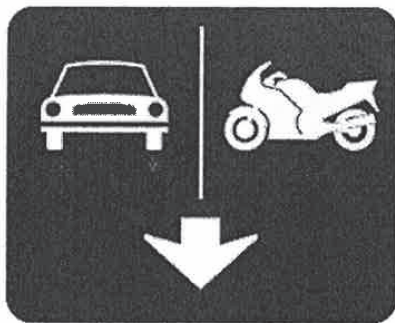
二、車道指定四輪以上汽車及汽缸總排氣量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專行用「遵 26.1」。

遵 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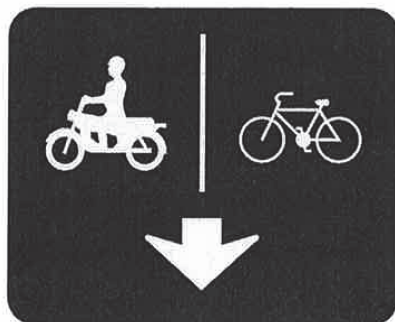
三、車道指定四輪以上汽車及大型重型機車專行用「遵 26.2」。

遵 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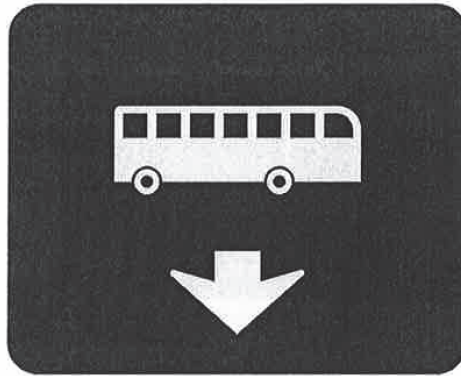
四、車道指定自行車及大型重型機車以外之機車專行用「遵 27」。

遵 27



五、車道指定大客車專行用「遵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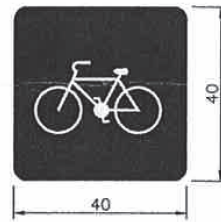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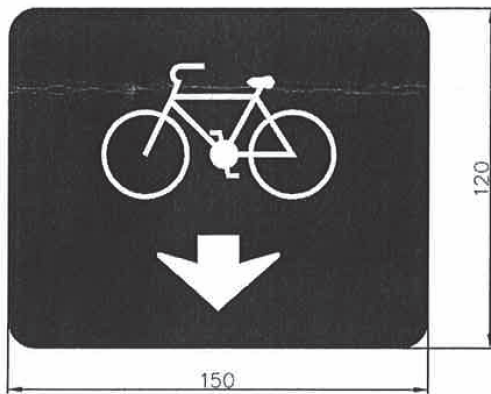
遵 28



六、車道指定自行車專行用「遵 28.1」，得以「遵 28.2」豎立於應進入該車道將近處之路側。

遵 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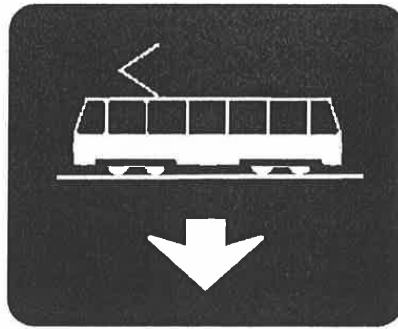
遵 28.2



(單位：公分)

七、車道指定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專行用「遵 28.3」。

遵 28.3



前項車種圖案除車道指定自行車專用「遵 28.2」外，得擇要調整。但同一標誌內所用車種圖案，不得超過兩個。

車道指定高乘載車輛專用「遵 28.4」。

遵 28.4



第一百九十四條

號誌依其功用分為下列各類：

- 一、行車管制號誌係藉圓形之紅、黃、綠三色燈號及箭頭圖案，以時間更迭方式，分派不同方向交通之行進路權；或藉僅含紅、綠二色之圓形燈號，以管制單向輪放之交通。一般設於交岔路口或實施單向輪放管制之道路上。依運轉方式分為：
  - (一)定時號誌。
  - (二)交通感應號誌。
  - (三)交通調整號誌。
- 二、行人專用號誌係配合行車管制號誌使用，以附有「站立行人」及靜態或動態「行走行人」

圖案之方形紅、綠兩色燈號，管制行人穿越街道之行止，設於交岔路口或道路中段。依運轉方式分為：

- (一)定時號誌。
- (二)行人觸動號誌。

三、特種交通號誌包括：

- (一)車道管制號誌係以附有叉形及箭頭圖案之方形紅、綠兩色燈號，分派車道之使用權，設於道路中段或收費站。另可於道路上搭配增設箭頭圖案之方形黃色燈號，以警告接近之車輛變換車道。
- (二)鐵路平交道號誌係以並列之圓形雙閃紅色燈號，禁止行人、車輛穿越鐵路平交道，設於鐵路平交道前。
- (三)行人穿越道號誌係以並列之圓形雙閃黃色燈號，警告接近之車輛應減速慢行，如有行人穿越須暫停讓行人優先穿越街道，設於斑馬紋行人穿越道標線前。
- (四)特種閃光號誌係以單一鏡面之閃光紅或黃色燈號，警告接近之車輛注意前方路況，應先暫停或減速慢行，再視路況以定行止，設於交岔路口或危險路段前。
- (五)盲人音響號誌係以行人專用號誌或行人穿越道號誌配合固定音源之設置方式，以音響告知盲人可通行之方向及警告車輛駕駛人有盲人通過。視需要設於盲人旅次集中地點附近之交岔路口或路段。
- (六)匝道儀控號誌係藉圓形紅、黃、綠三色燈號或紅、綠二色燈號之更迭，管制車輛在入口匝道上的行止，以達到限制車輛進入高(快)速公路主線之目的，設於入口匝道與加速車道連接之位置。其運轉方式可以為定時號誌或交通調整號誌。

- (七)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係以動態閃爍燈號，輔以固定音源之設置方式，警告接近之車輛及行人應暫停讓大眾捷運系統車輛優先通行。設於接近大眾捷運系統車輛經過之交岔路口或路段。

第二百條

號誌鏡面尺寸與燈光之照度規定如下：

- 一、除行人專用號誌、車道管制號誌及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用方形鏡面外，其他號誌用圓形鏡面。
- 二、圓形鏡面直徑或方形鏡面邊長為二十公分、二十五公分、三十公分等三種。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鏡面邊長為三十公分、六十公分、八十公分等三種。
- 三、除行人專用號誌外，在無障礙遮蔽及正常天候狀況下，號誌燈光之照度應能讓駕駛者於四百公尺距離清楚看見燈色。
- 四、行人專用號誌應視街道寬度及其他道路狀況，使用適當之鏡面尺寸與燈光之照度。
- 五、閃光號誌之燈光應避免造成駕駛者之眩光。

第二百零一條

號誌燈面係作為控制單向交通之用，包括一個或數個鏡面，號誌燈面數及設置之規定如下：

- 一、每一號誌燈頭得裝設一向或多向燈面。
- 二、行車管制號誌應使車輛駕駛人在距停止線之左表列距離前能同時辨認兩個以上顯示相同燈號之燈面。如因路況限制無法符合下表要求時，應於號誌將近之處輔設「注意號誌」標誌，或作速率限制。
- 三、行車管制號誌不應使車輛駕駛人同時看到不同交通管制燈號且易生混淆之燈面。
- 四、行人專用號誌以行人穿越道兩端各設一燈面為原則，如路寬超過四十公尺且路中設有交通島者，得於交通島上增設一相同管制燈號

之燈面。

- 五、車道管制號誌應以一燈面管制一車道，使駕駛人在接近時之適當距離內能同時看到同方向各車道之所有管制燈面。
- 六、鐵路平交道號誌以一方向設一燈面為原則，平交道寬廣或其他特殊需要者，得增設燈面。
- 七、行人穿越道號誌與特種閃光號誌，以一方向設一燈面為原則，若道路寬廣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增設燈面。
- 八、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以一方向設一燈面為原則，交叉路口寬廣或其他特殊需要者，得增設燈面。

行車速限（公里／時）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辨認距離（公尺）	30	50	80	110	140	170	200	220

第二百二十條

號誌之設置方式分為柱立式、懸臂式、門架式及懸掛式四種，各類號誌設置高度規定如下：

一、行車管制號誌

- (一)採用柱立式設於路側者，燈箱底部應高出人行道地面二點四公尺至四點六公尺。如無人行道，或係設於路中之交通島上者，應以道路中心線之路面為準。
- (二)採用懸臂式、門架式或懸掛式者，為維持車輛之安全淨空，燈箱底部應高出路面四點六公尺至五點六公尺。
- (三)附設之行車倒數計時顯示器之設置高度，準用前二目規定。

二、行人專用號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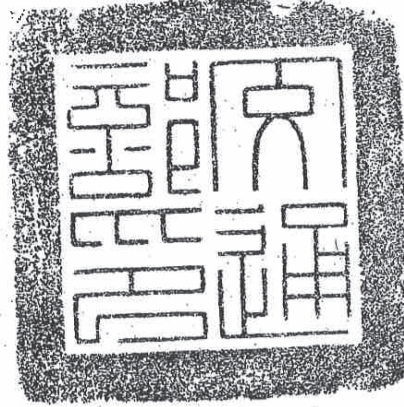
- (一)行人專用號誌應採用柱立式，其燈箱底部應高出設置地點地面二點一公尺至三公尺。
- (二)行人觸動號誌之按鈕應高出設置地點地面一公尺至一點四公尺。

- 三、車道管制號誌應採懸臂式、門架式或懸掛式設置，每一獨立之燈面應設置於其指示車道之上方，燈箱底部應高出路面四點六公尺至五點六公尺。
- 四、行人穿越道號誌與特種閃光號誌之設置高度規定與第一款行車管制號誌同。
- 五、鐵路平交道號誌應採柱立式，燈箱底部應高出地面二點四公尺至四點六公尺。
- 六、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得附設於行車管制號誌、行人專用號誌。獨立採用柱立式者，其燈箱底部應高出設置地點地面二點一公尺至四點六公尺。



交通部、內政部 令

發文日期：104.5.14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450048961 號  
台內警字第 10408712331 號



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附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部長 陳建宇

部長 陳威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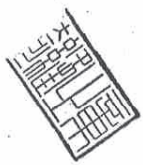
會銜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

發文日期：104.5.14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 10450048961 號

台內警字第 10408712331 號

主 旨：修正「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部分條文。

##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 第四條

標誌、標線、號誌之設置、養護及號誌之運轉，由主管機關依其管轄辦理之。

鐵路平交道標誌及閃光號誌，由鐵路機構設置；道路上之鐵路平交道警告標誌，由管轄之主管機關設置。大眾捷運系統相關標誌、標線及號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由大眾捷運系統工程建設機構或營運機構設置。

施工地段之標誌、標線、號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由施工單位設置。

車輛故障標誌，由車輛駕駛人設置。

### 第一百四十九條

標線依其型態原則上分類如下：

一、線條 以實線或虛線標繪於路面或緣石上，用以管制交通者，原則上區分如下：

(一)白虛線 設於路段中者，用以分隔同向車道或作為行車安全距離辨識線；設於路口者，用以引導車輛行進，或作為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界線，用以區隔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進範圍。

(二)黃虛線 設於路段中，用以分隔對向車道。

(三)白實線 設於路段中者，用以分隔快慢車道或指示路面範圍；設於路口者，作為停止線；設於路側者，作為車輛停放線；設於同向分隔島兩側者，用以分隔同向車流。

(四)黃實線 設於路側者，用以禁止停車；設於中央分向島兩側者，用以分隔對向車流。

(五)紅實線 設於路側，用以禁止臨時停車。

(六)雙白虛線 設於路口者，作為未劃設行人穿越道時讓路線之停止線；設於路段中者，作為行車方向隨時間而改變之調撥車道線。

(七)雙白實線 設於路段中，用以分隔同向車

道，並禁止變換車道。

(八)雙黃實線 設於路段中，用以分隔對向車道，並雙向禁止超車、跨越或迴轉。

(九)黃虛線與黃實線並列 設於路段中，用以分隔對向車道，黃實線側禁止超車、跨越或迴轉。

(十)白虛線與白實線並列 設於路段中，用以分隔同向車道，白實線側禁止變換車道或跨越。

二、反光導標及危險標記 以單面或雙面圓形反光片標示道路上之彎道、危險路段、路寬變化路段及路上有障礙物體，各依規定管制。

三、圖形 以長方形、菱形、倒三角形、網狀線、斜紋線、X型線、Y型線、斑馬紋、枕木紋、箭頭等圖形劃設於路面上，各依規定管制交通。

四、標字 以文字或數字劃設於路面上，各依規定管制交通。

前項第一款線條，得以路面標記設置成點實線或點虛線，形成點狀線表示之。

#### 第一百八十條

指示標線區分如下：

一、縱向標線：

(一)行車分向線。

(二)車道線。

(三)路面邊線。

(四)左彎待轉區線。

二、橫向標線：

(一)枕木紋行人穿越道線。

(二)斑馬紋行人穿越道線。

(三)自行車穿越道線。

(四)公路行車安全距離辨識線。

三、輔助標線：

(一)指向線。

(二)轉彎線。

(三)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界線。

(四)車輛停放線。

(五)機慢車左轉待轉區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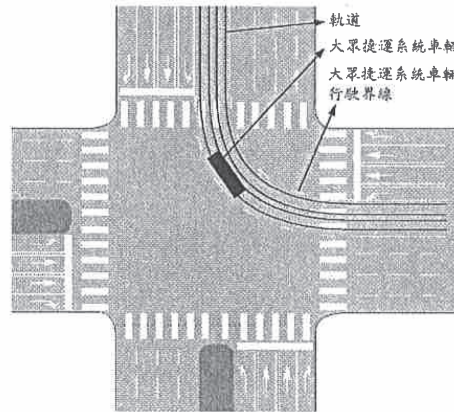
前項禁制標線配合使用標字如下：

一、「左彎待轉區」。

二、地名、路名方向指示標字：「往台北」、「往中山路」等。

第一百八十九條之二 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界線，用於提供大眾捷運系統車輛通過時之運行範圍，指示車輛及行人避讓，視需要設於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經之交岔路口。

本標線為白虛線，線寬十公分，線段一公尺，間距二公尺，設置圖例如下：



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駛界線內鋪面得上色，顏色為黃色。

第二百二十六條

道路交通合於下列條件之一者，得設置行車管制號誌：

一、八小時汽車交通量

(一)市區街道交岔路口之幹、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在平均日中幹、支道交通量同時有八小時以上高於下表之規定者。

(二)郊區道路交岔路口之幹、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得以下表之百分之七十計算。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紹庭）

每向車道數		幹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雙向總和）	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較高入口方向）	備註
幹道	支道			
一車道	一車道	500	150	一、機車以三輛折合 一輛計。 二、八小時交通量係 擇取二十四小時中 最大者，可不連續。 三、幹、支道應取同 時段之每小時交通 量計算。
		750	75	
一車道	二車道 以上	500	200	
		750	100	
二車道 以上	一車道	600	150	
		900	75	
二車道 以上	二車道 以上	600	200	
		900	100	

二、四小時汽車交通量

- (一)市區街道交岔路口之幹、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在平均日中幹、支道交通量同時有四小時以上高於下表之規定者。
- (二)郊區道路交岔路口之幹、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得以下表之百分之七十計算。

幹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雙向總和）	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較高入口方向）				
	幹道	一車道	二車道以上	二車道以上	一車道
	支道	一車道	一車道	二車道以上	二車道以上
400		310	390	—	390
500		270	340	430	340
600		220	290	370	290
700		180	240	310	240
800		150	200	260	200
900		130	170	220	170
1000		100	140	180	140
1100		90	120	160	120
1200		80	100	130	115
1300 以上		80	80	115	115
備註	一、機車以三輛折合 一輛計。 二、四小時交通量係 擇取二十四小時中 最大者，可不連續。 三、幹、支道應取 同時段之每小時交 通量計算。				

三、尖峰小時汽車交通量

(一)市區街道交岔路口之幹、支道尖峰小時汽車交通量，在平均日中同時高於下表之規定者。

(二)郊區道路交岔路口之幹、支道尖峰小時汽車交通量，得以下表之百分之七十計算。

幹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雙向總和）	支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較高入口方向）				
	幹道	一車道	二車道以上	二車道以上	一車道
	支道	一車道	一車道	二車道以上	二車道以上
500		420	520	—	520
600		375	470	600	470
700		330	420	540	420
800		285	370	480	370
900		240	330	420	330
1000		200	290	375	290
1100		170	250	330	250
1200		140	220	285	220
1300		120	190	230	190
1400		100	160	200	160
1500		100	140	180	150
1600 以上		100	110	150	150
註 備	一、機車以三輛折合一輛計。 二、尖峰小時交通量係以尖峰時間中最大之連續四個十五分鐘交通量和計算。 三、幹、支道應取同時段之交通量計算。				

四、行人穿越數

(一)市區街道交岔路口之幹道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與行人穿越數，在平均日中同時有八小時以上高於下表之規定，且無行人立體穿越設施者。

(二)市區街道中段之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與行人穿越數，在平均日中同時有八小時以

上高於下表之規定，且附近二百公尺以內無行人立體穿越設施或其他行車管制號誌可資管制交通者。

(三)郊區道路交岔路口或中段之每小時汽車交通量與行人穿越數得以下表之百分之七十計算。

路型別	無分隔島或分隔倒寬度不足一·二公尺者	設有寬度一·二公尺以上之分隔島
每小時汽車交通量 (雙向總和)	600	1000
每小時行人穿越量 (以最高量穿越道計算)	400	400
備註	一、機車以三輛折合一輛計。 二、八小時交通量係擇取二十四小時中最大者，可不連續。 三、汽車交通量與行人穿越數應取同時段之量計算。	

#### 五、學校出入口

學校出入口附近道路之雙向總和汽車交通量在平均日中二小時內高於八百輛，同此二小時內之行人穿越數高於二百五十人次，且附近二百公尺以內無行人立體穿越設施或其他行車管制號誌可資管制交通者。但依此條件設置行車管制號誌，其每日運作時間應予適當之管制。

#### 六、肇事紀錄

交通量高於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之百分之八十，且曾發生重大事故，或一年內曾有五次以上肇事紀錄，非藉號誌無法防止者。

#### 七、幹道連鎖

市區幹道交岔路口間距超過二百公尺，其中間之交岔路口有必要設置號誌以配合相鄰號誌運轉而構成連鎖號誌系統者。



八、路網管制

市區交岔路口為納入區域交通路網之號誌管制系統，確有需要設置者。

行車管制號誌時相為早開、遲閉、三時相以上或紅燈顯示時間逾六十秒、路型特殊、支道位置不明顯之道路或交岔路口者，得附設行車倒數計時顯示器。

九、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經之交岔路口

第二百二十九條

道路交通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依規定裝設各種特種交通號誌：

一、車道管制號誌：

(一)三車道以上雙向道路，尖峰時間上下行交通量差異甚大，其中一向交通量分佈達雙向交通量之百分之六十六以上，且使該方向交通量接近道路容量，需作調撥車道管制，以利疏導交通者。

(二)兩車道之雙向道路，尖峰時間上下行交通量差異甚大，其中一向交通量分佈達雙向流量之百分之八十五以上，且使該方向交通量接近道路容量，可配合鄰近平行道路改為臨時單向行車，以利疏導交通者。

(三)進出收費場站，有指示收費車道啟閉之必要者。

(四)其他有設置之必要者。

二、鐵路平交道號誌：道路與鐵路平交者，應設置鐵路平交道號誌。

三、行人穿越道號誌：道路中段設有斑馬紋行人穿越道標線者，應設置行人穿越道號誌。

四、特種閃光號誌：

(一)警告前方為易肇事路段，得設置閃光黃燈。

(二)交岔路口未達設置行車管制號誌之標

準，得於幹道設置閃光黃燈，於支道設置閃光紅燈。

五、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經之交岔路口，應設置大眾捷運系統聲光號誌。

第二百三十一條

號誌之燈號變換規定如下：

一、行車管制號誌之黃色燈號時間得依下表之規定：

行車速限（公里／小時）	黃燈時間（秒）
50 以下	3
51-60	4
61 以上	5

二、行車管制號誌在黃色燈號結束後，應有一秒以上之全紅時間。直行交通之全紅時間，宜依下表公式計算之。

交通狀況	僅有車輛狀況	有行人與車輛狀況
全紅時間	$\frac{(W+L)}{2V} \sim \frac{(W+L)}{V}$	$\frac{(P+L)}{2V} \sim \frac{(P+L)}{V}$
備註	一、全紅時間單位：秒。 二、W：交岔路口近端停止線至遠端路段起點之距離長度。單位：公尺。 三、P：交岔路口近端停止線至遠端行人穿越道之距離長度。單位：公尺。 四、L：平均車長，得採用六公尺。 五、V：平均車速，得採用行車速限。單位：公尺／秒。 六、以 $(W+L)/V$ 為原則，最短不得小於 $(W+L)/2V$ 。	

三、只有紅、綠兩色燈號之行車管制號誌，應以閃光綠燈取代黃色燈號，時間長度為五秒；其作為單向輪放管制者，在改變遵循方向時，兩向均應顯示紅色燈號，時間應足以清除管制車道內之車輛。

- 四、行車管制號誌轉變為閃光號誌時，幹道上號誌應由綠色燈號經過黃色燈號時段轉變為閃光黃燈，支道上號誌應由紅燈轉變為閃光紅燈；由閃光號誌轉變為行車管制號誌時，應有三秒全紅時間，再循序轉換。
- 五、行人專用號誌在綠色「行走行人」燈號結束前，應有閃光運轉，其閃光時間應適足以使已進入道路之行人能以正常速率走完全程或到達可供行人避讓之交通島；其計算公式如下：
- $t = dw/v$ ，其中
- t：閃光綠燈時間。
- dw：路口無供行人避讓之交通島時為橫越路口寬；路口有供行人避讓之交通島時為路邊緣石至供行人避讓交通島寬度較寬者。
- v：行走速率，一般使用一公尺／秒，學童眾多地點使用零點八公尺／秒，盲人音響號誌處使用零點五公尺／秒。
- 六、行人觸動號誌經行人按鈕後，行車管制號誌應先循序變換為紅燈，行人專用號誌始顯示綠燈。
- 七、車道管制號誌改變車道為由對向車輛使用時，應於兩向同時顯示叉形紅燈，其時間應足以清除管制車道內之車輛。在叉形紅燈顯示前，宜有五秒之箭頭綠燈閃光運轉，使駕駛人能採取因應措施。
- 八、大眾捷運系統車輛行經之交岔路口，其大眾捷運系統號誌應與行車管制號誌連鎖，相關號誌之燈號及時制設計由大眾捷運系統工程建設機構或營運機構依系統特性協調主管機關辦理。



## 拾貳、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拾貳、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3 時 31 分）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下午議程是保安部門業務報告及質詢，我們請小組的陳議員政聞先發言。

**陳議員政聞：**

我今天先就日月光最近最新的判決，判決日月光無罪，我針對這個問題來就教環保局的局長。因為這個判決的確跟我們一般市民朋友的認知不同，我們也覺得很驚訝。我們認為日月光的犯行這麼確定，但是法院卻判他無罪。我在這部分想請教局長，你們的心情怎麼樣？另外一個部分就是，針對日月光這個案件，是屬於水污法或是也可以適用廢清法？關於這部分你也必須說明一下，讓市民朋友知道，不然在網路上出現，很多誣衊我們市府的傳言。說我們舉證不力，所以導致日月光被判無罪。這部分局長你一定要說明清楚，讓市民朋友知道，環保局在日月光這件事情上所做的努力。另外我還要請教你，在日月光停工之後，在楠梓的德民橋，它的重金屬濃度是不是有減少？這部分都一併說明，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日月光這個案件在 9 月 30 日判決，二審的部分是全部無罪。站在環保局的角度來講，是有點遺憾也有點洩氣。這個案件在 102 年的時候，環保局動員了局裡幾乎一半以上的人力，在進行相關的蒐證工作。包含我們 24 小時不眠不休，在日月光的污水處理設施裡面，去做它整個功能的評鑑還有在德民橋上游、下游的部分，去進行底泥等等的採樣檢查，包含這裡蔬菜和農田的檢測。我們對這些全部都去進行，也提供給檢察官做後續起訴時的依據。即便如此司法本身在 9 月 30 日做這樣的判決，不過後續方面，我們還是要更積極的跟檢察官、跟檢方這邊合作。我們最近也把有關水污法跟廢棄物清理法，兩者之間

的看法，跟我們採樣、檢測，我們蒐集到總共有六項重大的證據，提供給檢方做爲他們上訴的理由。我們也很欣慰的看到，檢方在前天已經做了一個上訴。

另外議員剛剛也提到，在裡面有涉及到水污法和廢清法的部分其實我們研究過整個判決書，這裡面是引用環保署的函示，它主要認爲只要這些廢水、廢液經過了廢水處理設施，它就適用水污法而排除廢清法。在當時 102 年的水污法是沒有刑責的，所以判決這些相關的人員無罪，是因爲引用環保署的函示，認爲這個是適用當時的水污法，而不是適用廢清法。

但是我們後來在事實面查了一個狀況，我們查的情形是這樣子。日月光它當時的廢水處理設施，應該要維持整個是鹼性的範圍，但是很遺憾的它是酸性。而且裡面相關的設施，它的功能是喪失的，所以其實不能因爲這些廢水，在形式上通過污水處理設施，就認定它適用水污法而不適用廢清法。應該是這麼說，這個案件應該是水污法和廢清法兩者都可以適用，可是在法理上是從一重來處分，所以應該是有廢清法適用相當大的空間，這部分向陳議員報告。

另外對於剛剛提到，德民橋下重金屬的部分，在我們監測的數據裡看到，102 年也就是日月光這事件發生之前，整個後勁流域裡面剛好在那邊有非常偏高的情形。如果以鎳這個重金屬來講，它的濃度大概達到了 150 左右，可是我們繼續監測到 103 年，也就是我們加強管制日月光的廢水之後，他到 103 年時降到大概是 40，差不多是原先的四分之一。所以從這部分去推論，在德民橋下的銅跟鎳，尤其是鎳這個重金屬，對日月光而言應該是貢獻很多的數量。我們也把這個證據提供給檢方，做爲他們後續上訴的理由。以上向議員報告。

**陳議員政聞：**

謝謝！局長請坐。我想環保局整個市府團隊非常用心，在針對日月光的案件上。就我所知，我們當初也行政裁罰了日月光不法所得將進 1 億 900 萬。這部分市府團隊非常努力的想要把環境做得更好，讓這些黑心的業者、不良的業者，能得到應有的處罰，但是因爲一個中央環保署的函示被法院引用，所以造成判決無罪，我可以講中央環保署等於是放水。我希望在這階段，環保局我們再繼續加油。

接下來我要質詢的，也是環保局相關的業務。我們先把鏡頭帶到三樓的旁聽席。今天我帶了這些反對者，因爲有消息出來整個一刀砍斷了二行程機車的使用。高雄市政府在今年 10 月 13 日宣布，在行政院 10 月 8 日也准予修訂高雄市的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最遲在 109 年底，高雄市是要全面的禁行二行程的機車。我今天帶來的市民，都是二行程機車的使用者。大家都曉得二行程機車在高雄市，雖然有三十六萬多台，但是並非全部都是屬於狀況不佳的老舊



機車，其中有很多都具有收藏價值，也是屬於非常骨董有文化的機車使用者。如果我們到世界各地去看，這些骨董車在街道出現又有許多人在使用他們的時，這些是一個城市文化的象徵，這也是城市另外一種美感。我們保護它都來不及了，現在全世界也可能只有我們高雄市制定這個法規，讓這些骨董機車沒辦法生存。我今天也帶來個新聞的片斷，它們在上個星期，剛好在駁二這邊辦了個活動。請大家看這段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古董車友群聚高雄港碼頭，近百位車友騎著愛車來相會卻又一肚子火。

車友：二行程無罪，請勿消滅。

記者：週末晚間古董車友辦車聚也群聚抗議，不過因為車多人多就怕出亂子，引發警方到場關切。車友怒吼，因為少說都是十幾、二十幾年以上的老古董，在外國人眼中是古董、藝術品，現在卻因為環保署的法令規定，禁止二行程機車上路，高雄市政府也配合政策，最慢到民國 109 年底就要實施。這對視車如命的車友們來說，根本無法接受。

車友 A：你的數據有問題，像我一星期騎不到幾天，我哪來那麼多的排氣量呢？

車友 B：我們有定期送檢，我們的排氣和檢驗都合乎現在的法規，為什麼突然說要禁就禁？

記者：古董車的車友認為把環境污染的問題都推到二行程機車的頭上實在不公平，只是按照高雄市政府的既定政策，全面禁止二行程機車上路恐怕是勢在必行，也難怪合法繳稅的骨董車友反彈群聚抗議。

（影片播放結束）

**陳議員政聞：**

看到這則報導，我們聽到很多環保局官員說，高雄市的二行程機車造成環境的污染。請問各位專業人士，真的是這樣嗎？這篇文章提到說，環保局空噪科代理科長表示，我們可以指定削減這些二行程機車，他可以投入汰換舊的車輛來增加工廠排放的許可證。這個東西叫做劫貧濟富，這個和我們當初立法的目的完全是背道而馳。我認為二行程這些老舊機車的汰換姑且不談，這些古董車我們是不是應該透過修法或制定特別條例，尤其現在中央剛好制定古董汽車的特別條例，針對 35 年以上的古董汽車可以在六、日上路，但是不能行駛國道。

汽車已經制定這個古董汽車特別條例，我們針對高雄市環境管理自治條例二行程機車汰換的時候，是不是也能參考中央所制定的古董汽車的標準，讓這些

擁有古董機車的使用者能夠持續上路，這是很多人的心聲，他們在臉書連結超過 5,000 人，人數不少。車友非常呵護這些二行程古董機車，因為今天下雨，他們都捨不得把機車騎出來，我們就知道他們對這些機車愛護的程度了。

在以前那個年代，一台偉士牌，很多古董偉士牌當初可能是阿公或爸爸、媽媽的嫁妝，以前有偉士牌當嫁妝就算家境非常好了，也非常流行。所以每一台古董機車都有他們的故事，每一台都有他們的文化和歷史。高雄要做一個海洋城市、要做一個觀光城市，我們應該保護這些東西，而不是用禁行二行程機車的規定就把這些人騎乘的權利抹殺掉了。

高雄舉辦世運的時候還特別邀請他們辦一個活動，把這些古董車聚集起來營造一個城市的印象。局長，這個部分你是不是有相關的做法？修改法條或者制定一個特別的法規，讓這些二行程古董機車能夠繼續生存，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針對二行程機車的部分，根據我們統計的狀況，為什麼在高雄要管制二行程機車？根據環保署統計，二行程機車碳氫化合物的排放量大概是四行程機車的 18 倍，93 年以後從 3 期標準變成 4 期標準之後，整個二行程機車沒有辦法符合這樣的標準。所以 93 年之後就不生產二行程機車了，現在最新的二行程機車應該是已經 11 年了。

今年 5 月 21 日送到大會來審議環境管理自治條例，第 14 條提到要管制相關的二行程機車，最遲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要禁止，裡面說賦予主管機關可以分階段來做公告。

剛才陳議員所提的意見相當好，後續我們做公告的時候，會把古董機車，就是偉士牌這一類的古董機車，或是幾年以上的古董機車，或者拿到交通部特殊車牌的，這樣的概念我們會研擬納進公告的管制項目裡面。有必要我們也會邀請相關車友來參與這個公告的討論，讓後續公告要管制整個二行程機車會比較符合大家的期待，剛才議員講的很有道理，我們會針對這個部分來研擬。

**陳議員政聞：**

我希望未來相關的配套措施可以讓這些古董機車能夠在我們這個漂亮的海岸城市繼續行駛，增加城市的印象，這個需要環保局繼續努力。我也期待未來制定相關法規或者公告特別注重事項的時候，可以邀請這些相關團體來討論。主席，他們有一份陳情書要送給局長，今天結束之後我會把陳情書交給局長，等一下在外面我們有一個記者會，這個部分請局長特別爲了這個族群去和他們溝通，未來讓這些有紀念價值，每一台都有自己故事的古董機車能繼續行駛。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陳議員，等一下我請環保局長去參加記者會，結束之後再請局長進來。

**陳議員政聞 :**

包括這裡的團體，我們到一樓大廳那邊，他們的機車也都來了，請局長來接受他們的陳情。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現在請王議員聖仁來代理主席。

**主席 (王議員聖仁) :**

接下來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

今天我特別要來請教警察局長，這可以說是補你的不足，我一向對我們的警察是持支持態度，但是有做的不好的地方還是要提出來，知所改進。今天我要講的不是這個問題，我要講的是在我服務案件裡面比較有遇到的事情，實務上你沒有遇到的話可能就不知道，遇到的話這個問題應該要把它凸顯出來。第一點，我覺得你新進人員的訓練要加強，包括由警專來訓練，訓練 3 天是不足的，雖然配合師徒制的話，多少可以改進，但是我建議局長，新進人員還有包括特考的人員，不是正規警專畢業的特考人員，那些訓練非常不足。我希望新進人員每三個月最慢半年，也要回來總局再受訓 3 天到一個星期做追蹤，然後問他們當了警察在實務上跟學校有什麼不同？讓他發表一點心得，回來再上緊發條，訓練個一年。這些新進尤其特考人員，他們都沒有足夠的訓練，大部分都是準備再考試，他們的心態都認為這是一個過渡的時期，就沒有心在當警察，只是想有個工作來準備跳槽。這種沒有心在警界的，他做事情的態度就不像在座各位，是科班出身，興趣就是當警察來為民除害、服務。我覺得像這種人員都要加緊再給他訓練，別讓他就這樣蒙混過去，這是我的心聲，因為我遇到很多這種的，他都心不在焉。

第二點，各區的治安會報，這個非常的重要，我幾乎每場必到，而且我還拜託我們三民一、三民二的分局長。類似有這種區域裡的治安會報、治安會議都很重要，那為什麼重要？因為在區域中一個里就是那些人，四、五十個就不得了，他們是街坊鄰居彼此都認識也不陌生，誰是這裡的里民他們都一清二楚。如果是有五十、一百個人，你若想要一些重大案情的情資，這些人都是非常好的尖兵，所以我每場必到，而且我也是保安委員兼召集人，所以我一直說我要參加，要聽他們的聲音。我跟局長報告，反而我們警方不重視，我希望派出所的主管一定要到，這不能亂請假的。再來，最好有個副局長、分局長以上的來關心一下那更好，表示有重視，你去那邊講個話不用三分鐘就結束了，但是居

民的感受就會非常好，他們就會找五十個、一百個人來這邊，準備要做為警察的眼線，提供治安的情資。結果我發現這部分做得乏善可陳，重視度不足，我在那邊看的感覺就是百姓一頭熱，但警察卻漫不經心，我發現有好幾個。除非有特別的情形，以後要嚴加規定，請派出所主管務必要到，還有最起碼上級的副分局長也要到場關心一下，我相信這對我們的治安絕對有幫助，這個治安會議要多辦，鼓勵里長邀集里民，將有需要我們幫忙的地方提出來。

第三點，派出所的服務態度要再加強，就像局長說的：「治安、交通、服務」，這個就是服務的部分，看了你對治安、交通的報告內容，我覺得你這部分做得很好，而且也有盡力，但是服務方面不是單指攙扶老人過馬路而已。其實我認為派出所是警界裡面最重要的前線第一環，要把所有的菁英都送去派出所，最好的人才，不會跑去分局，也不會跑去總局。會去接觸人民服務的就是派出所，派出所的主管包括警員，是可以決定我們的警察好或壞，有人去派出所結果火冒三丈的回來，他可能一輩子都會埋怨警察，所以警察如果第一線服務的好，那我們警察的民調就會升高。所以警察不是只有打擊犯罪而已，其實還要把我們百姓當作是寶，要敦親睦鄰，我們說公務員中唯一有資格稱做人民保母的就是警察，什麼叫保母？就是像媽媽一樣照顧、呵護孩子，把孩子當作是寶，但事實上有沒有如此？我相信警察都心知肚明，我就曾經遇過，我已經當了四屆議員，而且要去派出所前，還通知分局長我要去派出所為民服務，還是時常碰閉門羹，我也鼻子摸一摸回家。議員要去某一個地方，主管也不會介紹，這是一個禮貌問題，我去派出所遇到一個女警，那個女警稱我是「先生」，他稱我是「先生」，我大吃一驚啊！我還先通知分局長我要過去那邊，如果今天我沒有先通知突然跑過去，「吃癩」，那我也自認倒楣就算了，但都經過大約 20 分鐘了，主管、副主管也不會先介紹嗎？你如果來我服務處，我也會告訴助理說我們局長、科長到了，要鼓掌歡迎，這是種禮貌嘛！如果連我這種比較支持警察的議員都搞得灰頭土臉，那不得了了！

我說的這些都是事實，是肺腑之言，我希望警察能更好啊！所以看到這種情形的時候我心有戚戚焉，我覺得局長各方面都做得不錯，只要再把派出所整頓好，譬如你可以辦個比賽啊！一個分局有 8 個派出所，給他考評，給他掛個錦旗也好，像第一名的寫個「三民第一分局，服務第一名」的冠軍旗給他掛上；即使做不好也給他掛個旗子，看他願不願意改善，三個月考核一次，大家都會變得很客氣。有警察告訴我：「議員，我們現在都有在奉茶服務。」胡說，這實際是沒有的啦！對這些人民百姓實際都兇巴巴，這是改不過來的，這種文化很奇怪就是改不過來，我不是說全部，少數裡面幾個，可能家教不好還是怎樣，看到百姓都當作是仇人在對待，這個心態就是我們警察局要去訓練他的，對付

壞人我都沒有意見，一般人民進入派出所的基本人權我們要重視，法院也說要三審定讞才算有罪，在三審定讞之前都以無罪論定。

還有一點，也是有少數警員在執法上非常偏差，我曾經服務過一口氣開 13 張罰單總共 3 萬 6,000 元的案子，是 13 張。當然我也是依照陳情訴願的程序，我也幫他申訴，結果撤銷 4 張，退 1 萬 2,000 元。我覺得在基層警員的執法上，你們也要稍微訓練他們一下，要知道什麼時候該罰，不要動不動就說妨礙公務、就要開單、就要怎樣。這樣一搞下去，警察只負責開單，之後就結束，但是被開單的這個小孩或大人或爸爸、媽媽鬧家庭革命、離家出走，甚至於有自殺的，你知道嗎？這跟警察又什麼關係？這就是因為你們開了不應該開或是開得過分的罰單，他們家就吵架了，小孩就被罵得要命，憤而離家出走。後面那一段很悲慘的，你看不到，所以警察要像保母，對百姓要有愛心，身為警察多瞭解一下情況，被開單的心情都不好，你給我記住，誰被開單會笑笑會感謝你？那個心情，你要知道。身為警察，你要體諒百姓的心理是怎麼樣。當然被開單的人可能講話的口氣差，但是他的本意不是不好，我覺得這方面如果可以多點人性的話，那警察的執法會讓百姓心服口服。沒有把握的不要亂來，你認定他一定違規、一定違法，罰單開了都沒有意見，甚至於密錄器，執法時規定要開的，為什麼有的執法時不開呢？然後講百姓怎樣又怎樣，那個是證據，可以保護自己。不是警察講的都算數，這樣百姓會不服，百姓說：「哪有？我沒有。」，有沒有證據？證據就是密錄器，不是有給你。三民一分局，我就買了幾百個保護他們。密錄器沒有採證的話，警員跟百姓發生什麼事情，如果沒提出證據的話是沒有用的。

不要動不動就講百姓觸犯公共危險，我常在講有個小孩被警員追，一直追、一直追然後闖紅燈，開十幾張闖紅燈的罰單還要告他觸犯公共危險。我也去問交通大隊長，沒肇事、也沒違規這樣追，這樣算什麼？可以算是公共危險嗎？送到檢察官那裡，檢察官也會退回來。不要這樣，我認為不要這樣嚇人，讓老百姓來找我，為什麼他們要來找我？我當了十三年的保安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他們不找我武忠、要找誰？我掩蓋了很多事情，今天因為不講出來也不行，跟我今天要講的都沒有關係，這個我就講不完了。我在這裡建議局長，派出所也是要特別訓練，第一線裡面是不適任的還是優良的，人員有好、有壞，你就公布。

局長，我還要跟你報告一件事情，你不知道，我相信很多警官都知道，你們的考績是用抽籤的，你相信嗎？你知道嗎？派出所就解散好了，不是只有派出所，局部也有。做得半死的也要參加抽籤，做得不好的也是抽籤，這樣還需要主管打考績嗎？這個也不對，你如果不能信任主管，連打考績都沒魄力的人也

不適任當主管，對於那些好的警察怎麼辦？局長，你說的六年條款包括考績的陋規，我在議會也提過，幾個月前你取消六年條款，那個是對的，不好的警察一天就讓他調走，為什麼還要等六年？我在議會也提出，你的見解是對的，考績也是一樣，那是陋規。為什麼未滿一年不管去哪一個單位都打乙等？這就是陋規，去到哪裡都這樣，是誰規定的？警政署沒有規定，警察局也沒有規定，但是員警要調職有的是上級調的、有的是升調的，為什麼未滿一年一定要打「乙」呢？這個對士氣的打擊也是非常的嚴重。好在局長英明，你把這個取消掉，我覺得本席多年的建言終於實現。而且你對在交通十字路口站崗，經本席跟你反映，你試辦以後也覺得非常有道理，你看基層的士氣是非常的熱烈表示陳局長英明，符合時代、走在時代前端。多年的陋習，沒人敢碰，你去修正它，這就叫做 guts，非常好。

但是警察的事情真的是非常雜、非常亂、狀況非常多，我不忍苛責，但是我今天為什麼要講？本來我是不要講，今天我準備的題目都沒講，我是把所看到的說出來，像新進員警訓練，那不是只要 3 天而已，你甚至可以請學者專家，像我也可以去講，我把百姓的感受跟你們溝通。可以啊！我接觸這些事務這麼久，你要把百姓怎樣的時候要多聽他的背景，如果是有受教育的或是公務人員，明知道還故意犯的，殺無赦；有的不識字、不明事理，你們的警察有行政裁量權，3,000 元以下可以用宣導代替開單，這已經講了 N 年，但是基層警察有這麼做嗎？我舉個例，曾經有一位單親家庭的媽媽扶養 4 個小孩都讀國小、國中，媽媽替人洗碗，生病了，孩子爲了媽媽去買早餐，騎機車被警察開單，說是未帶駕照、闖紅燈，他媽媽洗碗一個月才賺 1 萬 2,000 元，開單罰 6,000 元。像這種，你再多問幾句話會覺得可憐，你覺得沒什麼，開單就好。你們可以開單，依法是對的，但是你們有行政裁量權，你們可以看是不是其情可憫，結果我怎麼做？我出 3,000 元，也跟開單的那位警官說：「那是你開單的，我出 3,000 元，你出 3,000 元，看能不能把這個家庭救起來。」，我就這樣做，也跟他說：以後稍微再多問一下，所有的案都有情理法，我們該罰就罰，不應該的就不罰。如果你看到的是滑頭的、噲聲的、沒禮貌的、知識分子、喝點酒鬧事的，那些殺無赦，什麼人都一樣。有的其情可憫的，我在這裡講你們警察要像保母一樣有愛心來瞭解案情。

我在這裡拜託局長，訓練講起來很簡單，其實要實施很困難，人的本性不是上 3 天的課、不是上一個月的課就會改變一個人，沒那麼簡單，但是有訓練、有約束、有提醒絕對有效。我跟局長自我推薦，這方面是我的專長，我在學校讀觀光行銷、也知道人性的弱點、百姓需要什麼、警察需要什麼，我可以居中，大家做雙向的溝通…。

**主席（王議員聖仁）：**

請警察局長針對此問題來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首先要感謝召集人長期對警察局、分局及派出所同仁的支持、愛護與疼惜，支持更不用說了，長期給予我們很多建議與鞭策。議員所建議的內容都是良性且正面，對於警察的規定與內部要求，我們認為價值性高的一定馬上採取而且作變更。在這裡我一定要感謝召集人給我們這樣的鞭策與建議。剛剛召集人給予我們許多建議，都很有價值，新進人員的職前訓練、常訓、再訓練，我也覺得這些都確實有必要，每一個人都要學習、成長、教育，新的犯罪、治安趨勢都在改變，所以都有必要再加強訓練。專家或召集人如果願意擔任講座，我們當然願意請大家來給我們指導。治安會議我們都很重視，分局長都會到現場致意，治安會議是跟民衆、市民很好的平台，以後只要我有空我會到派出所參加這個會議，重視會議平台、警民關係的聯繫，共同將轄區治安做好。

另外，派出所服務態度我們會再檢討，分局長也在現場，將市民當作好朋友，派出所是社區好鄰居，一定要有這樣的認識，我們會從這樣的角度感受、要求。關於執法偏差可能是個案，我們會再要求；員警在外服勤確實狀況非常多，有時員警也有他的情緒性，這都是難免。我們會盡量督促員警執法須依證據且將心比心，了解民衆違法是否故意，如果是，就依法處理，如果是無意、不知情違規有時我們以勸導方式執行，個案有很多狀況需由員警自行判斷要真正依法取締還是勸導，以上我們會再跟同仁提醒執法需符合人性。非常感謝議員給我們許多指教，我們會虛心檢討；考績一定要公正且客觀，能分出優劣，如果好人不能出頭天，沒有人會做事情，我很贊成召集人給我們這樣的建議，我們一定秉公處理打考績的事情，謝謝召集人給我們的指教，謝謝。

**主席（王議員聖仁）：**

感謝林議員武忠精闢之關懷。接下來請陳議員粹鑾發言；請第二召集人林議員武忠繼續回到主席台。

**陳議員粹鑾：**

本席陳粹鑾針對保安部門業務報告質詢，首先針對環保局。我看業務報告第九頁寫到聘請 334 位臨時人員，為高雄市整頓市容，清潔人員非常辛苦，一大早就要出來掃街、整理、維護高雄市市容，非常辛苦。環保局美化市容方面，等一下讓你們看非常可憐的電線桿被張貼許多雙面膠。另外，本席看業務報告也寫到聘請之臨時人員，縣市合併後腹地非常寬廣，清潔面積高達一億八千多萬平方公尺、清理近二十多萬公噸之垃圾、一萬四千多公噸污泥，業務非常繁重，待遇也不高，是付出血汗賺來。環保局經常要處理亂張貼之小廣告，本席

看到鳳山、高雄市亂張貼的小廣告非常多，所以常常需要處理這些小廣告，因為撕掉後很快又有人貼上去，清潔人員需不斷重複撕小廣告及清潔工作，可說是非常辛苦。蔡局長，你知道這是哪裡的電線桿？這是中崙地區，裡面的電線桿被張貼雙面膠，鳳山其他地區也很多這種情形，整個高雄市也是如此。這些亂張貼者都存僥倖的心態，以為不會被發現而繼續張貼，並且認為被抓到頂多罰錢後再繼續張貼，所以清潔人員非常的辛苦在重複作撕貼小廣告的工作。

本席在此建議，要求亂貼廣告者除了罰錢外並且要負責處理。本席認為罰錢不足以懲罰並讓他警惕，因此特別要求亂張貼小廣告者必須處理留在電線桿上的雙面膠，因為大家都可看到電線桿被雙面膠貼的亂七八糟，而清潔人員也非常辛苦重複做清潔的工作。這些人抱著非常僥倖的心態，反正貼了也沒人發現，頂多被罰錢後再繼續貼，而我們清潔人員已非常辛苦了又待遇不高。所以本席建議特別要求亂張貼廣告者需負責處理這些善後，這樣才能有效遏止他們繼續張貼。本席的建議，在此請教蔡局長，請你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建議當然非常好，向陳議員報告，目前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裡面第 19 條有一個規定，這也是新的，就是說有關張貼在這些電線桿、變電箱的這些小廣告，往後由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來善盡後面清除跟維護的責任，這是剛核定的自治條例裡面的規定。議員所建議的這一部分，後續我們會研議看看，要處理這些亂貼小廣告、亂貼雙面膠，是不是可以在第 19 條裡面也能夠把它納進去做一個研議。

**陳議員粹鑾：**

蔡局長，希望比照這樣，才可以維護我們的市容美化，這是本席的建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好，謝謝。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認為使用者付費，尤其他們製造髒亂，所以特別要由他們來處理，我希望比照這樣。另外警察局的業務報告裡，針對交通事故，這邊有講得非常清楚，除了還沒有判決的案例以外，我們都有非常明確的違規問題，還有一些傷亡的情形，這是非常明確的分析，所以我在此提出來探討。為了防止交通事故，本席建議要有短期跟長期的計畫，剛才本席有講到肇事原因分析的結果非常清楚。在 A1、A2 的車禍，比較嚴重發生的項目，可以說轉彎未依規定，這個項目造成死亡車禍最嚴重，有 20 位，雖然比去年減少，但是這是最嚴重的項目。



轉彎未依規定，從這個數據更能提供我們努力的方向，本席建議，我們應該講影響生命危險的事故，要先解決，然後再逐步去處理其他種類車禍的對策。在此我要請教 A1 類車禍，它主要有哪些原因？請教何局長，你知道嗎？A1 車禍的發生原因，哪些原因？雖然不是你的主要業務，你簡單講。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超速的，就是闖紅燈。

**陳議員粹鑾：**

你請坐。蔡局長呢？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陳議員粹鑾：**

A1 車禍發生主要的原因有哪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闖紅燈，或者是有違規左轉的情況。

**陳議員粹鑾：**

你請坐。陳局長呢？我們的主管單位陳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陳議員關心交通 A1 事故，剛才…。

**陳議員粹鑾：**

原因就好了，主要原因先。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最主要就是紅燈右轉，或是機車爲了圖方便，沒有兩段式左轉，直接就這樣闖過去了，所以很容易發生車禍。

**陳議員粹鑾：**

本席從交通事故這邊的研判分析，有整理一些資料，A1 類車禍最嚴重的三個原因，依序，第一、是轉彎未依規定，有 20 人死亡。第二、是未注意車前的狀況，17 人死亡。第三、違反號誌管制，15 個人死亡。最嚴重的三個原因，除了第二未注意車前狀況，就是駕駛人當事人本身的問題。另外轉彎未依規定，違反號誌管制，我覺得這兩項其實是可以解決的，我們可以設置監視器，或者是感應器，或者是用處罰來解決。如果設置路段，其實有很多數據參考，像哪個地段比較危險，我們可以設置監視器或感應器，來處罰。另外如果哪個地段，我們有數據可以佐證，哪個地段、路段，就是沒有依規定轉彎的比較多，

或是違反號誌的路段比較多，我們可以明確的去預防，這是本席所整理的。再請教陳局長，另外你覺得 A1 跟 A2 導致重大傷亡，A1、A2 的主要原因，第一個主要的原因你認為呢？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議員，我想交通大隊算是專家，交通大隊長你來答復。

**陳議員粹鑾：**

交通大隊長，本席請教你，A1 跟 A2 發生的主要原因，你覺得什麼是主要原因？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有關 A1 跟 A2 事故的發生，在這邊先跟議員…。

**陳議員粹鑾：**

原因要好了，因為等一下後續還要再問。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我們剛才跟議員也報告過了，轉彎未依規定、未依規定讓車，還有未依規定來行駛，這個主要是在行車上的肇因，經過我們統計分析是這樣。

**陳議員粹鑾：**

對，所以如果知道原因，就更明確知道要如何預防。本席整理出來，我們已經透過數據知道問題所在，那要如何防止悲劇發生。轉彎未依規定，還有未依規定讓車，這分別是 A1 跟 A2 車禍發生原因的第一名。本席建議，過去我們停車要開車門，就是常常發生事故很頻繁，所以現在考駕照有加考，駕駛人如果要下車開車門之前，要注意後方的來車，這已經是考駕照有加考的項目。本席是說轉彎未依規定，未依規定讓車，這都是 A1、A2 發生車禍的主要原因，所以可否建議納入考照標準。另外高雄市紅燈右轉的問題也非常嚴重，大部分人以為紅燈右轉是合法的，所以他看到沒有車子就會右轉，往往就是這樣發生事故。另外高雄市也發生很多轉彎車不讓直行車，問題也非常嚴重，一般轉彎車他只要看到有空隙就直接轉彎，沒有注意有直行車來車，往往又這樣發生事故，這可以說是高雄市最常發生車禍事故的一些原因。

交通大隊長，本席的建議可不可以納入考照標準，我希望你特別來建議。本席也希望警察局要跟交通局做好溝通，不要隨便開罰單，罰一堆。像陸軍官校旁邊的維武路，這兩個月來 7 月 28 日開始啓用違規測速監視器，將近有兩萬八千多張的違規罰單，平均 1 天開五百多張，幫高雄市賺入好幾千萬的市府歲入，高雄市民說我們搶錢毫無節制，就是這麼來的。所以本席建議，我們應該先解決 A1、A2 的原因，而不是去罰款車速超過 40 公里的騎士。警察局跟交通局要做好橫向聯繫，應該針對民衆習慣去設計罰則來矯正，而不是亂開罰單一

堆。本席建議有分短期和長期的規劃，短期用罰則來教育民衆，要愛惜自己的生命，長期就是必須要透過考照，駕照考照，然後教育，向下扎根，這是本席所建議的。在這裡請陳局長簡單回應。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

剛才陳議員建議的非常正確，這個要從小就開始要教育，要守法。像那個未禮讓都是主幹道，然後支幹道就直接衝出來了，他就沒有在路口先停一下，看有沒有車子來，就直接衝出來，像這種肇事非常多，也非常危險。像這個就要開始教育，謝謝剛才陳議員給我們的指教。

**陳議員粹鑾 :**

謝謝陳局長。我希望要分短期和長期。另外本席接獲有些民衆反映，像我們交通事故初判分析研判表，一般是交通事故發生 30 日後可以申請。請教一下，30 日後申請，那申請當天可以拿到這個初步分析研判表嗎？大隊長。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大隊長答復。

**陳議員粹鑾 :**

我 30 日後來申請，那申請當天可以拿得到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

申請當天的 30 日之內，因為 30 日之內來申請。

**陳議員粹鑾 :**

那等於我 30 日後，申請這個交通事故分析研判表後，不能當天拿到，是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

基本上，我們還是可以受理。

**陳議員粹鑾 :**

受理可以當天拿到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

我們是 30 日內會做出來，你可以來申請。

**陳議員粹鑾 :**

不是啦。就是交通事故發生開始的 30 日。〔對。〕然後當事者就可以提出申請，對不對？〔對。〕申請當日我可以拿到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

當然可以。

**陳議員粹鑾 :**

當天可以。可是有很多民衆會反映說他們去申請有時候要經過 4、5 天或什麼的。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應該這種情形…。

**陳議員粹鑾：**

當日可以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是不是個案？我當天申請…。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大隊長在議事場這邊，你講清楚當日申請可以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在當天來申請，基本上只要案子確定，我們都會提供。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說，像我們的交通事故處理當事人須知裡面寫說，30 日後可以提出申請，申請當日可以拿到。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可以。

**陳議員粹鑾：**

可是有很多民衆說，他申請後又拖 4、5 天，或是一個星期，1、2 個星期，讓他們跑來跑去，有夠辛苦，真的擾民、困民啦。所以本席在這裡特別麻煩交通大隊長這邊，只要 30 日後，人家提出申請，我希望當日就可以讓民衆可以拿到，這樣可以嗎？〔是。〕可以喔，確定嘛。

**主席（林議員武忠）：**

可以吧。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我們的相關業務單位，一定要便民，不要擾民，不要引起民怨，這樣好不好？〔是。〕如果說不行，交通事故處理當事人的須知，你就要去修改，不然就要照這樣做。〔是。〕另外大隊長，那他在申請交通事故分析判定表的時候，有時候我們因為現在有牽涉到個資，所以都沒有 show 對方的基本資料，所以有時候他要申請調解、也要訴訟時，沒有對方的基本資料，又要回到這裡。我希望交通大隊這邊相關人員希望可以主動問說，若要訴訟或調解需不需要對方的基本資料，希望你們就一併提供出來，他不用再跑好幾趟，這樣好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基本上，假如要提出訴訟的話，交通分隊會引導到派出所，派出所會通知當

事人。

**陳議員粹鑾：**

不是，我們的交通事故判定表上面沒有 show 對方的基本資料。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初判表上面沒有個資。

**陳議員粹鑾：**

對，因為牽涉到個資，可是如果因為訴訟或是調解，需要對方的，你要調解要對方的資料，不然要如何申請，對不對？所以我們的警員這邊希望可以…。

**主席 (林議員武忠)：**

延長 3 分鐘。

**陳議員粹鑾：**

大隊長。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我們當事人聯單上面，都有對方的電話。

**陳議員粹鑾：**

只有電話，沒有地址。我希望交通大隊所有的警員可以…。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我們這個可以協助，假如有提出。

**陳議員粹鑾：**

對。我希望就是如果有需要調解，或者有需要對方的基本資料，要通知對方來調解或者訴訟，所以要對方的資料，所以我們這裡就一併秀出交通事故初判分析表，這樣好不好？麻煩你一定要便民，不要擾民，不要引起民怨，這樣好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是，我們盡量。

**陳議員粹鑾：**

這是本席講的，好。另外，警察局這裡，像高雄市的警方的設備老舊，所以 9 月 10 日，媒體報導高雄警的警局警用巡邏車非常老舊，因為有時候都超過 10 幾年了，有時候要換新的零件也沒有辦法，因為停產了。有很多車都使用 10 幾年了，有一些基層同仁在說，這車速跑不到 60 公里，要如何追捕壞人，所以有這個心聲，像電視上有些追捕壞人的時候，壞人的交通工具很好，我們是如何用舊的老爺車來追捕這些壞人？所以有私人企業看到後，它就捐贈了 30 輛全新的 150CC 的機車給員警用。本席認為這些設備是警察基本配備，應該是要由市府來編列預算，由民間捐贈，好像不怎麼適當，所以希望針對我們

的基本配備，一定要好好的編列預算。

另外我從基層這邊了解，我們的維修預算也不夠，所以保管人要負責，一般基層的警員都有掛名要負責什麼設備，如果設備壞了，要自己貼錢來維修或處理。我是說這對警察人員非常的…，有時候他們的待遇也不怎麼好了，又要他們來補貼這維修費用，我覺得不怎麼適當。所以本席是覺得該有的設備，還是維修預算，市府一定要編列預算來買才對。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好，謝謝陳議員粹鑾替我們警方爭取設備。接下來，請許議員慧玉質詢。

**許議員慧玉 :**

現在所有的民衆只要聽到蚊子，大家都很緊張，其實那一種緊張、惶恐程度，我覺得其實慢慢有點接近幾年前的 SARS 風暴。在昨天高雄市也發生了一件有點不幸的訊息，竟然單日就增加了 224 例新病例。但是，鄰近的台南市疫情原本是比高雄市嚴重，甚至有點失控，失控到賴清德市長特別提到，爲了維護台南市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放棄總統輔選的工作，我覺得這樣的情操滿偉大的。就事論事，但很不幸的，高雄市在隔天就增加了 224 例新病例，而同一天，台南市的病例卻是下降的，以這當中究竟發生什麼問題？本席就開個小玩笑，莫非是台南市的病媒蚊搭乘高鐵南下到高雄，是不是？爲什麼高雄的病例數是增加，台南反而是趨緩呢？所以要針對一些相關的登革熱問題，包括來自基層的反映，和衛生局、環保局進行探討。

首先就來看簡報，因爲室內是歸屬衛生局管轄，室外則屬於環保局的業務範圍，是分工。去年 103 年，衛生局對登革熱疫情裁罰了一百七十幾萬元，而今年在上個月底截止，共裁罰了 221 萬元。如果依照這個成長數字，有可能在年底，再加上病例數逐漸攀升，說不定會衝上 300 萬元。請看下一頁，環保局在去年時開單 75 萬元，可是今年一樣在上個月底時，已經達到 249 萬元，這個倍數是 3 到 4 倍。所以可見得爲什麼裁罰是呈倍數成長。接著是去年衛生局有關登革熱防治經費，包括有一些防疫的預算，在去年，總共編列了九千六百多萬元，今年編列六千多萬元，所以本席要強調的是，爲什麼要看這些數字呢？不論是去年或是今年，編列了這麼多的預算，包括衛生局和環保局裁罰的數字，都是逐年的增加，而且是呈倍數成長。由此可見，既然採重罰了，病例數應該要下降啊，爲什麼登革熱病例沒有下降，反而增加？

所以本席有一個疑問，會不會是防治人員執行登革熱業務時，方法用錯了？衛生局何局長是醫生出身，何局長也是學醫出身，今天，病人在第一時間的診斷如果發生錯誤時，給藥治療甚至後續相關的一些治療方式就完全不同，只要延誤就醫，就可能導致病人的危險；所以相對的，登革熱的防治包括宣導不足，

甚至方法不對，以及人力、物力是否足以負荷目前非常快速成長的病例數時，高雄市會不會面臨人力、物力癱瘓危機？請教局長，在早期原本發生登革熱病例數時，大概是以 50 公尺為一個單位，所以只要發生確診病例，50 公尺附近都要噴藥。可是根據統計，排隊噴藥大約要等 3 到 5 天，也所以即便有病例數，確診時，隔壁鄰居也很害怕擔心，不太敢與之互動交談，這會造成民衆的惶恐。結果隨著病例數逐漸增加，中央也發現我們會不會是因為防疫方法用錯，而在上一週衛生局也改變策略，採取小範圍面積噴藥，只要有確診病例，在 24 小時或 48 小時內就馬上噴藥，縮小範圍 20 到 30 公尺，這樣不但可以有效性抑制登革熱病例數的增加，同時也可以用較少的人力馬上進入疫區，減少民衆惶恐。請教局長，是什麼時後發現到高雄都的疫情愈來愈嚴重？在上個星期才改變防疫策略，這當中也經歷了好幾個月的登革熱病例數，為什麼現在才發現可以用這種方法來抑制？但也是在上個星期才開始，可是昨天單日的病例數就增加 224 例，目前使用這樣的策略，到底能不能有效抑制，或只是治標不治本？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何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許議員準備了很多資料，同時對登革熱了解的很透澈。基本上，防疫是不斷的按照疫情變化必須做方法上的修正，而中央也一直把所有的資源挹注在他縣市，所以剛開始時，機具確實不足。譬如今天中央買了 80 組，80 組都給了別的縣市，向中央要求也是沒有辦法先給我們，所以確實剛開始有一段時間會拖到 3、5 天，現在機組是自己買的，加上中央給的，足夠了，所以就修正快速防疫的方法。不管是過去或是現在，只要是確診個案，當天就要去個案家裡拉發煙罐，接下來才是規劃誠如議員所講，包括九宮格或是 20 到 50 公尺。所以是從 10 月 12 日機組足夠了，再和陳副市長討論後，就以快速的處理噴藥方式。如果是個案附近，24 到 36 小時就必須處理，為什麼要 36 小時？就是要讓民衆有準備時間，而且也要通知；至於其他的，就必須在 3 天內做 30 到 50 公尺自己判斷的範圍去處理。為什麼最近在數字上會超越台南？因為台南往年疫情的高峰大概都在 10 月，高雄大概是在 11 月或是接近 12 月，所以總是會有…。

**許議員慧玉：**

我們比較晚就對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因為台南的溫度是低於高雄 2、3 度，向許議員報告，去年同期累積案

例是 7,000 多例，現在累積案數是 5,000 例，單日的，其實也比去年少。爲什麼昨天會 224 例？因爲一般來看，前面是星期六、星期日時，數字會低，但是星期一、星期二時，民衆會去看病，通報數量就會增加，所以有時候都是要看一週的。但也要確實的向許議員講，上週確實比去年的同期數字多，但是整個累積數字是比去年低，所以現在目標是希望加強所有的防治能量，讓數字至少不要超越去年同期的 80%。

**許議員慧玉：**

局長是學醫的嘛，〔對。〕在醫院，護士爲什麼要量 TPR？身體最基本的體溫、血壓、脈搏之類，爲什麼？這是醫生對病情變化最基本的觀察，而局長也回答得很好。今天如果和去年同期比較，或許不是增加那麼多，包括特別提到高雄和台南溫差約有 2 到 3 度的落差，這個本席都是可以理解。我的意思是，在昨天單日這麼快速病例數的增加，其實是另外一個警訊！所以本席要強調，如果今天改變防疫方式，發現沒有辦法有效的控制疫情，是不是就有必要去請教一些…，坦白講在過去，其他國家也是有登革熱這方面的疫情，不是只有台灣，我們可不可以向國外，比我們更有經驗的專家向他們取經，我覺得這個沒有什麼好丟臉的，爲什麼？因爲一戶人家只要有人確定是登革熱病例因而死亡，你知道他的家屬要承受多大的心理壓力嗎？他有可能原本是街坊鄰居裡一個人緣非常好的人，卻因爲這樣子，導致隔壁鄰居的人都退避三舍，我想這不只是個案的死亡而已，可能會造成整個家庭、家族裡的人際關係和大家會變得非常冷漠都排斥他，因而產生重度的憂鬱，所以我們不得不小心去防範這樣的現象發生。

局長，今天衛生福利部的統計發現，不管是台南或高雄的死亡病例數當中，大多數都有一個共同的特徵，就是他們幾乎都是慢性病人，就是這些死亡的病例當中，大多數是中年以上或年紀較大的人，第一、他可能患有糖尿病、高血壓、腎臟病包括洗腎的病人，可見這些長期慢性病的病患，或是中年以上的中老年人，對這方面的抵抗力相對是脆弱的，所以我們需要透過鄉里之間包括里、鄰，去教育這些中年以上的長輩要特別小心，爲什麼？因爲他們成爲新病例數的機率會比年輕人更高，而且很多老年人幾乎都有高血壓、有糖尿病，大多數都是這樣子，所以這部分應該要加強宣導，在我們噴藥、防治的同時，還要去教育民衆怎麼保護自己，這樣一方面也是幫了衛生局，讓衛生局的病例數，不會逐月、甚至逐天的增加，局長，本席這樣講，有沒有道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許議員的建議很好，我們最近也注意到一個現象，就是老年人包括有慢性病的老年人，如果是透天厝住家，30 歲以下的人有體力可以爬到五樓，40 歲可



能到四樓，到 50 歲時只剩一、二樓，可是蚊子在三樓、四樓、五樓都可以孳生，甚至在他身體狀況不好時感染，所以現在社會局和我們合作，針對獨居老人或長期受照護的輔導員，去看他們時，不是只注重他的疾病及相關的照護，還要看他的整個環境有沒有蚊子？有沒有孳生其它的病媒源，順便整理乾淨，就和許議員建議的方向點類似。至於舉辦衛教宣導，我們從一月開始，只要有確認疑似登革熱的個案，就要辦理夜間說明會，我們都會不斷的提供相關的訊息給相關的民衆。另外許議員提到有關向國外取經的部分，我們去年舉辦國際研討會並請新加坡的專家來研討，基本上今年全世界除了新加坡之外，病例數全部都增加，高雄和去年比起來，目前是比較低，但是整個台灣的病例數卻比去年增加，這是一個警訊。因為全球暖化的關係，造成登革熱疫情不斷的上升，尤其我們的風險更高，今年境外移入的病例數是 262 例，是歷年來最高的，所以面對這樣的國際趨勢和我們天然環境的改變，我們只有不斷的努力，也謝謝許議員剛剛很多的建議。

**許議員慧玉：**

所以就要用更嚴格的標準來防疫，是不是？〔是。〕另外附帶的部分是，最近噴藥期間很多防疫人員都很辛苦，私底下也向我提到壓力很大身心俱疲，我們還是要給這些防疫人員加油打氣，因為他們也是冒著生命危險站在第一線，最有可能被蚊蟲給叮咬，但是我覺得慰勞歸慰勞，還是要回歸到基本面，即便很辛苦，本席希望在防疫噴藥的過程中和民衆之間的互動，能夠多一點點善意的溝通、善意的勸導，老實說噴藥的確會造成民衆家裡的一些不便，或許噴藥人員會特別提到：噴灑完後經過幾個小時會自動揮發。但是對一個家裡的家庭主婦尤其是做小吃店的，他們很難克服自己的心理障礙，告訴自己只要經過三、五個小時，就會自然揮發、沒事的。所以防疫人員的告知和民衆的感受是有落差的，這當中有時候會造成民衆的不悅，甚至有些人可能外出工作、加班或人在國外，防疫人員在知會當事人有落差時，透過警察破門而入，進入民衆家裡進行噴藥，等家裡的防盜器響了，才發現原來是警察陪同防疫人員進到家裡，雖然全程都有錄影也沒有被破壞，但是本來好好的房子、好好的環境，因為主人出國聯絡不上，等回到家裡後以為被搶匪洗劫一空，很擔憂。

我想有很多零星處理的個案，都需要防疫人員多一點耐心、多一點思考，我們應該要怎麼去防疫，才不會造成公部門和民衆之間的不愉快。如果民衆因為加班的需求，請求晚一點點噴藥他不是不配合，我覺得防疫人員也需要兼顧到這樣的人情世故，我希望局長對於這部分的問題，可以教育基層單位的防疫人員，盡量不要在防疫過程當中和民衆產生衝突、對立，這絕對不是我們所樂意看到的。

我還有一個比較小的議題，也和衛生局有關。現在很多吸菸人口的年齡層明顯下降，在過去本席高中那個年代，男生會開始學抽菸大概是在國中時，可是現在可能從小學甚至更小時就開始學抽菸，而且以前我們都認為會抽菸的以男性居多，因為男生會經歷國中、高中叛逆的風暴期，同儕之間的蠱惑、壓力，吸菸好像比較 man、比較像男子漢，而且有耍帥的感覺，但是隨著現在很多觀念的改變，很多女性也吸菸喔！甚至有懷孕的婦女也吸菸，嚴重影響到胎兒的健康。本席要特別去強調這些未成年的少男少女，照規定來講這些人是不可以買到香菸的，但是很多人只要有錢就可以買得到，不論是去到超商、小商店或檳榔攤，只要有錢就可以買得到，所以局長，我們到底有沒有針對這部分來加強稽查，保護這些還沒有發育完全的青少年，讓他們可以在政府嚴格的控管之下，不要讓業者只爲了要賺錢，去戕害我們青少年的身心。局長，給你時間回應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是中央衛生福利部考核我們的重點，目前看起來男生的吸菸率逐漸降低，但是菸商的廣告都打到女性和青少年的身上吸引他們抽菸，因此我們會偽裝成未成年的青少年到菸店家測試，如果抓到當然要重罰，也會在國中小的圍牆外面，去做監控或配合警察局少年隊及婦幼隊，去做類似的工作，所以許議員建議得很好，要嘛！就是從根把它去除掉，減少抽菸的人口，如果這些小孩子從國小國中就開始抽菸，以後轉換成不良嗜好的機會也很大，許議員是護理出身應該很了解，我也充分做這樣的建議，會再持續努力加強這個區塊的部分。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3 分鐘。

**許議員慧玉：**

謝謝！我爲什麼特別去關心這個議題，因爲現在單親的家庭非常多，不論是單親爸爸或單親媽媽，真的非常辛苦。有時一份工作不夠，晚上還要另外找兼職，回到家都已經很累了，也沒有辦法去輔導小孩子的功課，更沒有辦法去注意到孩子的交友狀況，所以我們只能從政府的政策面來著手。本席特別提到這個建言，我並不是要斷人家的財路，如果已經成年了，對自己買菸、吸菸的行爲，你自己去評估，你有能力去消費，你認為吸菸不會影響到你的健康，那是你個人的自由，沒有辦法管得了你。但是未成年的青少年、少女，因爲他們的身心都還沒有發育完整，所以本席希望透過政府的鐵腕政策，在這裡本席也冒著會得罪業者的危險…，沒有關係，我覺得該做的事情就是要去做。所以我希

望局長可以加強校園的宣導或者是透過菸商業者，包括檳榔攤或一些很小型的商店，在不起眼的轉角地方，有可能買得到香菸的地方等，我希望要加強稽查。我們也不是希望重罰，我們希望先勸導業者，但是如果屢勸不聽，我覺得必要的手段一定要出來，一定要適度的保護青少年的身心健康。

主席，本席希望能夠進行第二次發言，我覺得今天有點可惜，身為保安小組的委員，這是一個很神聖的角色，因為我們的時間比其他委員來得多，我覺得這個時間要好好的珍惜，因為很多議員來自不同選區，他有不同的服務案件需要服務，所以我想既然今天登記發言的委員比較少，是否可以准許本席第二次發言？如果中途要休息 10 分鐘，本席是願意的，請示大會主席。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你現在要第二次發言，還是明天要第二次發言？

**許議員慧玉：**

現在要第二次發言。但是因為大家已經坐一段時間了，如果要休息 10 分鐘，本席是沒問題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沒關係，我們不休息，請發言。

**許議員慧玉：**

接著來看一個影音檔，請消防局長仔細看一下。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炸毀小七和 10 戶民宅的禍首就是留在地上的高空煙火，砲管非常的大，可以想像炸開後的威力。

附近民衆 A：兩聲很大聲的爆炸聲。

附近民衆 B：煙火往上射之後，過來看就已經著火了。

記者：附近居民統統都聽到非常劇烈的煙火爆炸聲，警方訊問，燃放高空煙火的兩名水電工，他們說煙火是在台中路邊看到有攤販擺攤販賣，花了 10 萬元買了大大小小砲管，好幾箱帶到彰化慶祝中秋。

伸港所所長廖仁蔚：嫌犯所購買的煙火，應該是屬於比較劣質的煙火。

記者：水電工供稱煙火有飛上天，但飛的不夠高就炸開，懷疑是買到劣質煙火，但不管品質如何，燃放 3 吋以上的高空煙火必須向消防局申請。

消防局第一大隊大隊長邱聰佳：他們因為沒有申請所以我們有開具其罰單。

記者：不是買的到就能燃放，消防局必須審核，是不是有專業背景，兩名水電工未依核准燃放造成多處危害，消防局將開 3 張罰單，最高可

罰 195 萬。另外警方也依公共危險罪將兩人函送，爲了慶祝中秋違法放高空煙火，粗估賠償加上罰款，兩人要負擔超過 300 萬。

（影片播放結束）

**許議員慧玉：**

我想消防局長應該看得非常清楚，這個是發生在台中的個案，這個個案中的這兩個人可能覺得很冤枉，覺得我們兩個水電工合買煙火，爲了要慶祝中秋節，兩人很開心花了十萬元，說起來也花了不少錢，以現在的景氣而言。結果卻因爲燃放不當，傷及路人及超商玻璃，類似一個爆裂物，結果不論是受傷、建築物的破壞等，索賠將近三百萬左右，算一算真的是虧大了。本席想要請教消防局長，在我們的業務報告中，第 5 頁有特別提到，消防局要落實公共危險物品場所的安全管理，這個部分很多都是指工廠及公共領域，尤其是本席的選區有工業區是屬於石化區，那個地方相對發生工安意外的機率又會比一般非工業區的地方來得更高。但是本席要特別提到，爆竹煙火這方面的管理，感覺上非常的冷門，一般人不會注意到他的傷害性。如果依照爆竹煙火燃放自治條例中的規定辦法，他有兩種，一種是一般型的，一般型只要有認證通過，表示他不是地下工廠所製造，一般民衆可以隨意買得到，所以舉凡迎神、開工、過年想要沾喜氣時，他可能在門口也會放鞭炮，還有大型廟會，廟會燃放時也會申請路權，基本上這還比較好一點。

但是今天竟然在路邊就可以買到 10 萬元的爆竹，這相當可怕，他不是在家買的，10 萬元所堆積起來的炮竹有多麼的可怕。所以今天依照燃放管制的辦法當中，剛本席有提到有分兩種，一個是一般的，一般民衆就能買的到；第二個是屬於專業性的，何謂專業性？就是他爆竹本身的所產生的引爆性很強，所以他需要一些專業人員來進行指導，甚至要由專業人員來燃放才可以，一般人是不可去碰他的。但是我們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做了多少努力？我們有在宣導嗎？我們有在管制嗎？我們有查緝嗎？如果這個案子發生在高雄，包括很多的爆竹的爆炸性、大小、嚴重不一，價格也不等。老實講，現在有很多的青少年，單親家庭又那麼多，很多父母根本不知道他在外面做了什麼。如果是未成的青少年觸法了，是否會加重他的刑責？針對這個部分，我覺得這是消防局在管理上很大的盲點，但是他卻又導致很多人的公共危險，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主席及許議員對爆竹煙火的關心，高雄市有販賣場所，沒有製造場所，我們對販賣場所會定期檢查。

許議員慧玉：

定期是多久檢查一次？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三個月一次。

許議員慧玉：

目前販賣的單位有多少？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大概有一、二百家。

許議員慧玉：

一、二百家，那你剛剛說多久稽查一次？抱歉，剛才本席沒有聽清楚。三個月。三個月稽查一次，我們高雄市有三、四百家？對。這樣算起來大概多久輪一次？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一年就要4次，因為是由我們各分隊去稽查的。

許議員慧玉：

局長，一年4次夠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他們只要是合法販賣，現在只要是認證合法的，連路邊攤都可以賣。剛才議員有提到高空煙火是要…。

許議員慧玉：

所以路邊攤我們就無法可管了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只要他的儲存量沒有超過就可以了，但是我們都有去宣導，像是廟會，我們請我們的科長及大隊一同到每一家寺廟向主持人報告，請他們盡量減少施放煙火。他若是合法的，可以施放，如果是專業的需要專案申請，這個我們都有做，我們還一家一家去拜訪，拜託廟會時盡量少放。高雄在過年過節時，小孩子會在公園放一些合法的爆竹。如果非法的話我們就會取締，合法的如果有噪音的問題，我們會會同環保局、警察局去取締；高雄除了比較大型的廟會會放以外，再來就是假期、喜事的時候，另外就是選舉期間也會放有一些，這是我們都會隨時注意，當然有一些是從貨運輸，我們也取締過整卡車的爆竹，還有違規儲存的，這些大部分都是走私的，大陸製作的。

許議員慧玉：

取締的這些爆竹，大概都怎麼處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是非法的我們會馬上沒入，送到台南，我們跟他有個開口契約，它就馬上將那些銷毀。

**許議員慧玉：**

好！如果依照罰則，這些沒有申請到標章是非法的，這些爆竹業者販賣的話，目前的罰則是多少？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未經許可私犯是罰則 3 到 15 萬，它如果是可以施放的還要保公共意外險，如果沒有保險是罰 6 萬到 30 萬。

**許議員慧玉：**

這個有沒有牽扯到數量？比如數量販賣的多寡，它可能販賣 1,000 元跟販賣 10 萬元，難道罰則都一樣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那是指違法的爆竹、專業的爆竹，合法的當然沒有這個問題。

**許議員慧玉：**

我剛剛講的都是非法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然後再來就是輸入地點沒有先報備的，它如果要燃放它要申請，他要先報備要放到什麼位置？都要申請。沒有申請的話，就罰 30 萬到 150 萬；至於燃放場所作業方式的安全和燃放人員等等，它有一套的規定。

**許議員慧玉：**

好！局長，因為我已經第二次發言，我也不好意思占用大家那麼多時間。我覺得本席要凸顯這個議題，因為我發現這個議題比較少人關心，比較少人關心不代表它不會發生或是不重要。所以局長，本席的用意在提醒你，要注意這個業務，注意公共安全。我希望未來能夠加強宣導跟稽查。還有本席要建議一點，今天我們儲存這些東西，因為你不可能說，我今天開張的時候，我可能準備多少數量，賣完了又要再補充這些。當然對業者來講，它的成本上不划算。可是它囤積的地點很重要，如果那附近有加油站、加氣站，這個業者還在那地方販賣爆竹，就會有加倍的危險。局長本席有提到，今天販賣的位置、儲存的位置很重要，本席一直強調這個重點，不好意思。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1 分鐘。

**許議員慧玉：**

謝謝！所以本席希望，如果你發現，再查緝當中附近的公共領域，可能有一些高危險的物品，比如說他可能在加油站、加氣站附近，它本身就是個高危險

的地帶，這樣子業者還要在那地方營業，老實說那附近的居民都非常危險。所以我希望針對危險值比較高的地方，我們甚至需要輔導業者，是不是另尋其他地方來進行販賣？確保社會大眾的安全，本席要強調是這個重點。今天大家都辛苦了，本席第二次發言，也感謝我們的主席，我們的召集人，還有我們的專委，大家辛苦了！今天雖然沒有質詢環保局和警察局，並不代表我不關心，我希望大家克盡職守一起努力！

**主席（林議員武忠）：**

向大會報告，今天小組成員質詢完畢，明天早上 9 點準時開會，散會。（下午 5 時 15 分）

##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 時）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向大會報告，今天議程繼續進行保安部門的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今天在保安委員會，我要講的題目是「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須落實三權分立，為民喉舌無怨無悔」。這個題目聽起來有點空洞，我來講一些近一年來在高雄發生過的重大事件，為什麼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要落實三權分立呢？譬如我們想到食安黑心油的問題，會覺得這是衛生局的責任；講到抓壞人，這是警察局的責任；講到氣爆，這是消防局的責任；講到日月光排廢水，這是環保局的責任，統統都和保安委員會有關係，但是都是廣義的市府行政單位，行政單位有能力單獨處理這些問題嗎？其實是有盲點的，我舉最近一年發生的例子，最近一件在台灣最轟動的就是日月光排放廢水，整個社會沸沸揚揚，但是自從 2013 年 12 月 1 日環保局當時的局長陳金德告發日月光要它停工之後，這件事情就停擺了，因為行政單位可以做的是什麼？行政單位根據那時候的水污法就是開罰 60 萬，要求勒令停工，再過來呢？再過來統統都不是行政單位的職權。至於有沒有刑責呢？沒有辦法處理，因為水污法沒有規定嘛！對不對？但是當時 2013 年 12 月，彰化地檢署就把彰化污染河川的業者負責人當場收押，大家才知道原來地檢署有這麼大的權力。

那時候我和鄭議員新助在 2013 年 12 月 11 日到高雄地檢署按鈴控告，我們去按鈴控告的時候，高雄地檢署晚了。你看，我們是 2013 年 12 月 11 日去按鈴控告的，它是 2013 年 12 月 16 日才去搜索日月光，晚搜索會有什麼狀況呢？他們那時候才把那些電腦抱回來。為什麼要在第一時間去搜索呢？為了防止湮滅證據、串證以及逃亡，逃亡是比較不可能，但是他可以做什麼？可以串證，看看這件事情要誰出來擔，層級是誰，要築防火牆，不要往上燒，這個叫做串證，你有足夠的時間，當事人就可以串證；也可以湮滅證據，看看排放廢水是誰負責的，不利我們的證據是什麼，該消滅就把它消滅，你晚了那麼多天去，它當然有時間可以去做這些動作，到底有沒有做，我們不知道，但是以偵辦刑事案件來說，確實要在第一時間掌握人證和物證，這是日月光。

再過來，大家都知道 7 月 31 日晚上高雄發生氣爆，死了很多人，第一時間



死了很多人，照常理應該怎麼處理？是不是應該封鎖現場？就像剛才我提到的，第一時間要蒐集人證、物證，但是 7 月 31 日晚上發生，有做嗎？沒有做，所以我和鄭議員新助 8 月 4 日就帶領當地里長到高雄地檢署按鈴控告，我們早上去，檢方 8 月 4 日晚上 10 點才去搜索李長榮，這是第二件。8 月 6 日我們到李長榮圍廠，要求勒令停工，為什麼要求它勒令停工呢？因為高雄死了那麼多人，李長榮化工 8 月 5 日還在辦員工旅遊。

食安問題發生的時候，高雄兩家公司有食品安全的問題，第一家叫做強冠，第二家叫做頂新正義。先講強冠，強冠董事長是葉文祥，當黑心油事件發生的時候，它就是屏東一個叫郭烈成的把餿水油賣到強冠，強冠是上市上櫃的公司，整個社會鬧得沸沸揚揚，但是強冠董事長葉文祥始終連做為證人的身分都沒有，連被約談都沒有，我 9 月 9 日跑到地檢署要求立即收押葉文祥，並且扣押強冠公司的財產，這是 9 月 9 日，但是它有沒有理我呢？沒有處理，高雄地檢署沒有處理，我就跑到哪裡呢？跑到屏東去。這裡是屏東，我跑到屏東地檢署，要求屏檢為人民討公道，一樣，訴求是立刻收押強冠董事長葉文祥，並且扣押他的財產，這是 2014 年 9 月 12 日，我 9 月 12 日早上去，9 月 12 日晚上，屏東地檢署就立刻傳喚葉文祥，以證人身分約談，然後轉為被告，當天晚上就把葉文祥收押。收押以後，強冠的財產全部扣押，屏東地檢署檢察長叫做張金塗，親自打電話給我，感謝一個高雄市議員跑來屏東檢舉葉文祥，因為強冠是高雄的公司，我卻跑到屏東去檢舉，也因為屏東那時候抓到郭烈成賣餿水油，在屏東賣餿水油，賣到高雄的強冠公司，所以屏東地檢署檢察長親自向我說謝謝，我今天帶手機來，手機裡面都有張金塗檢察長的電話。

再過來，9 月 15 日，我手上有一份證據，這份證據是別人提供給我的，就是有一艘輪船叫做金美輪，在高雄靠岸，金美輪上載了 7 家公司的油，其中 6 家統統都是賣飼料油，都是申請用飼料油，就是給豬、牛、狗吃的，那個都合法，但是只有一家叫做頂新正義是用食用油申請，一艘輪船上面所有的油統統都是飼料油，只有你申請用食用油，所以 9 月 15 日我們就跑到地檢署要求頂新魏應充出來說明正義進口的牛油是桶裝油嗎？就是因為我們查到金美輪上面，明明大家所有的油統統都是裝在一個油槽裡面，不是一桶一桶裝的，大家都裝在同一個油槽裡面，怎麼別人的都是給牛、豬吃的，只有你的是給人吃的呢？所以只有一個事實，9 月 15 日我們提出這個事實，就是頂新的魏應充是拿飼料油混充食用油給大家吃，9 月 15 日就提出檢舉，他有沒有處理了？雄檢還是沒有處理。不只沒有感謝我，連處理都不處理，一直到發生一件事，就是大家知道台南地檢署有一個叫豬肉王子，地檢署檢查官，他在 10 月 8 日的時候，就查到頂新正義食品有推出維力食用油在市面上賣，而這個維力食用

油，就是拿飼料油混充食用油。換句話說高雄的頂新正義是哪一家地檢署查到的，是台南地檢署那個豬肉王子查到的，在 10 月 8 日的時候。然後呢？彰化地檢署又跑到頂新的屏東廠去查扣它，就是正義的劣油，他們查扣它，確實是用飼料油混充食用油給大家吃。換句話說，高雄的頂新正義，高雄的強冠是誰辦的，強冠是屏東地檢署辦的，頂新正義是誰辦的，是彰化地檢署和台南地檢署查獲辦到的，而第一時間在 9 月份的時候，都去檢舉了。所以我和鄭議員新助、簡議員煥宗在去年的 10 月 13 日就到地檢署去，寫了一個白布條，上面寫雄檢已死，送給這個檢察長張瑞宗，雄檢已死，期盼它重生，原因就是我們一再的告發，你連動都不動，結果被屏檢、南檢、彰檢打臉，我們覺得很丟臉，這個行為後來換到什麼，我們是什麼時候去的呢？我們是 10 月 13 日到高雄地檢署，10 月 13 日早上 9 點半。他什麼時候搜索正義食品，你知道嗎？是 10 月 13 日早上 10 點，換句話說，我們早上 9 點半去，他 10 點才去搜索正義食品，然後這個幾天前，本人跟鄭議員新助、簡議員煥宗被高雄地檢署起訴，不過起訴我們的理由，就是我們以議員候選人身分，爲了搏版面去那裡造勢，侮辱公署。

我把這個新聞發生的時序，從日月光的排廢水、李長榮化工的氣爆案、強冠的餿水油事件、正義的黑心油事件，我來講三權分立的原因就是當有發生這些問題的時候，民衆第一個就會問，政府在哪裡，政府在幹什麼，政府是誰？我覺得只要有領納稅人薪水，手握公權力的，統統都叫做政府，政府不是只有警察局、環保局、衛生局而已。譬如說議員是不是政府，議員有領納稅人薪水，你明明就是立法機關的代表，是高雄最高的民意機關，當然是政府之一，所以我們第一時間到地檢署去告發，爲什麼要去告發？因爲我實際問過衛生局長。衛生局長譬如說何啓功局長，你能去搜索嗎？能去押人嗎？統統都不行。經常跑到地下工廠去，人家把鐵門一關，你連進都進不去。原因是什麼？原因就是實際有權力的單位是誰，是高雄地檢署。所以我才會提到本席的主張，要保障人民生命財產的安全，絕對要落實三權分立，立法、司法、行政機關，三個機關統統要動起來，這是我的主張。我先來請教警察局長，如果有人民去檢舉犯罪行為，警察局的立場應該是什麼？請陳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剛才那個是假設民衆來警察局報案或檢舉，按照我們受理的流程，就是先受理，然後第二再查證，查證屬實才會啓動我們偵查的作爲。

**蕭議員永達：**

這是你們辦案的精神。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要有一段的時間。

**蕭議員永達：**

至於說去檢舉的人，是不是候選人？是不是造勢？是不是你們考慮的重點？是不是在搏版面？是不是你們考慮的重點？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是針對檢舉的內容來查證。

**蕭議員永達：**

檢舉內容比較重要嘛，有沒有搏版面，你們不考慮，這不應該是警察局考慮的重點，是不是？是。好，你請坐。再來我請教何啓功局長，本席剛剛有提到就是以食安問題來講，查扣這個黑心油，絕對要落實三權分立，衛生局沒有辦法單獨處理，你同不同意本席的主張？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完全同意。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蕭議員永達。接下來，我們請郭議員建盟質詢。

**郭議員建盟：**

我接下來針對我們通過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的相關問題來請教蔡局長，這個條例千呼萬喚使出來，因為這個條例對高雄改善這些污染大戶，有相當大的影響力，裡面我們通過的第 13 條，本市公司場所一定規模即定的污染源應制定消減空氣污染排放量之減量計畫，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執行，有了這一條，不管是中鋼、中油、台電這些污染大戶，我們就可以要求它，在一定的範圍內做減量，現在法律通過了。請教蔡局長，我們如何貫徹實施這一條辦法，可以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關於這一條固定污染源的部分，在今年 5 月 21 日有通過，那後來就是因為按照程序要報到行政院去核定，報到行政院去的時候，它們最後在 10 月 8 日所核定的版本，是把這一條給刪除掉的。

**郭議員建盟：**

刪除了以後，我們怎麼實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再跟議員報告，有關在這一條裡面，其實在行政院那邊，大概的一個意見就是說，因為在今年的 6 月 30 日公告了，依空污法的第 8 條也公告了總量管制，那在高雄市目前受到空污法總量管制的廠家，大概有 419 家，所以它們…。

**郭議員建盟：**

原本制定空污減量標準的權力在高雄市政府，以後還有沒有。原本第 13 條，高雄市議會授給你的權力是在環保局，以後你還有沒有這個權力，〔有。〕你還是可以制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這個部分，我剛剛還沒跟議員說明完畢，就是說空污法本身的公告的對象，跟我們第 13 條所公告的對象，這兩個未來想要公告的對象，大概重疊性有 95% 以上。

**郭議員建盟：**

我知道 95%，以後主控權是你訂，還是中央訂，總體高雄的污染量是你訂，還是中央訂。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我們。

**郭議員建盟：**

總體高雄的污染量。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因為我們會在固定污染源的許可裡面，那邊會有核定。

**郭議員建盟：**

好。要不要報中央同意？核定的也都自己。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那個許可的審查是在我們這裡。

**郭議員建盟：**

但是總量的限制是中央還是地方？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是在地方政府，在地方政府。

**郭議員建盟：**

總量限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沒有所謂的總量，因為這個是一個消減，在一個額度以內，那要消減多

少量，那這個額度是在地方政府，不是中央。

**郭議員建盟：**

好，以後罰則的部分，也都是地方自己處理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罰則部分是按照空污法裡面的罰則。

**郭議員建盟：**

空污法就是中央的規定去治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空氣污染防治法裡面。

**郭議員建盟：**

我想要跟局長進一步討論就是，我期待高雄自行去掌控這些空污大戶的權力，在我們 5 月 21 日立法通過以後，卻在沒有知會議會的狀況下，就被中央給剝奪了，而且高雄市政府就這樣公告施行了。我們在報紙上面寫的，5 月 21 日議會三讀通過以後，最後在 104 年 10 月 8 日經行政院修正核定。我們給你們的法，最後他們修正了哪些？所以我今天質詢的主題已經不是業務了，是環保署侵門踏戶，侵犯高雄市議會的立法權，侵犯了哪些？我在注意這個法令的時候，為什麼會一直注意這個法令，大家知道文府國小在 4 月 7 日，所有的師生跟社區出來強烈的發出怒吼。他們學校環境終年被 PM2.5 污染，所以大家開始加速高雄空污防制的立法，我們期待針對中油、中鋼、台電等空污大戶，能削減它的空污排放，高雄市有這個主控權，不用受制於中央。

這個法一推出我們才開公聽會，中央做了幾項動作，羅織八大罪狀，包括削弱國家競爭力，多重管制不利新投資，應考量國家的電力營運等理由。但是這八大罪狀高雄市議會不管它，還是在 5 月 21 日的時候通過了，怎麼通過的，中央當然不會放過我們，中央找了在野黨的議員，用冗長三天的發言，希望我們不要通過這個法律。我們怎麼通過的，媒體寫綠壓倒藍，我們甲動了三天，才通過了這個法令。中央修了多少條，罰則的條文，它依法核定的時候可以針對罰則有沒有抵觸中央法規，他可以去做修正核定的動作，他修了八條，刪除了一條。但是我要跟你討論的是，他卻動了自治條例非罰則的部分，實質條文修正了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七條，還把屬於高雄市可以防制污染的關鍵權力，第十三條也刪除了。

到底環保署能不能這樣子做，看一個地方自治法跟中央法規權限的教科書，我們來看這個教科書怎麼寫，中央當然對地方有自治監督的權力，它可以透過核定、核備，或者是備查的方式。有關自治法規的合法性監督，只要規定有罰則的自治條例，他有什麼權力？自治條例經地方議會主管機關決議以後，如規

定有罰則時，應分別報請行政院各主管機關，但為保障地方自治權的適當行使，上級政府應僅能對自治條例有關罰則規定是否牴觸上位規範，進行合法性審查。屬於合法性審查包括自治條例有無牴觸憲法，法律基於法律授權的規範，教科書明明這樣子寫。但是很明顯的，他不只動了罰則，他還動了自治條例非罰則的條文，三條修正，刪除了一條。行政院環保署儼然成為高雄市議會的頂頭太上皇，我們立的法律給你們，送上去以後，頒回來的不是我們立給你們的，除了他依法可以去動罰則以外，還把我們的條文也刪掉了。市政府連來知會市議會都沒有，以後高雄市議會不就成了高雄市政府的立法局，可以這樣子嗎？我們立法權可以這樣被踐踏、被侵犯嗎？從法律先占的概念來說，你們或許會去想，過去高雄市政府都這樣，高雄市議會也這樣，你們都沒有意見，郭建盟你今天是在想什麼，你今天才提出來講。我要強調這一次不一樣，局長你剛剛提到，高雄市環保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在什麼時候通過的，是在 5 月 21 日三讀的。中央的法律是什麼時候通過的，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是在 6 月 15 日，也就是我們先來，他後到。

從法律先占的概念，國家法空白的狀況，我們高雄市議會立法，希望回復高雄市的環境污染狀況，高雄市議會絕對沒有蓄意侵犯中央法規的意圖。你中央根本沒有法規，過去或許中央打臉是因為市議會跟市政府，我中央有法規在那裡，你自己要來侵犯我。可是這一次不是，我們沒有侵犯他，他卻侵門踏戶，打我們的臉，修正我們的法律。所以我要再三強調幾個結論，第一個，中央這樣子做，環保署這樣子做，於法不合。他不可以修高雄市議會 66 個議員，三讀通過的法律的實質條文，他沒有權力這樣做。第二個，高雄市政府動員了我們，甲級動員了我們三天，在這裡防止在野黨的反對。不是說你們不能去跟人家談和，你們要去跟人家談和也要回來講一下，不然我們那三天算什麼。那以後就不要審，以後就送去中央審一審再送來高雄市議會。

再來，或許以前你們都沒有聲音，以前中央跟高雄市議會是同個政黨在執政，現在是民進黨在執政的高雄市議會。對中央亂來，我們不會容忍，我們會發聲。所以局長跟各位官員，高雄是維護人權跟台灣民主的聖地，高雄市政府沒有理由，坐視高雄市議會的立法權被中央侵犯。所以我有一個建議，局長，我回去跟府高層討論，依地方制度法第二十八條，所有的地方自治條例須經議會議決，你們現在這部法，不是議會議決的，公告廢止，重新送議會審議，維護議會的尊嚴，不能任由議會這樣被踐踏，請你回去跟府高層做個建議，我的建議是這個樣子。當然這一些話題，沒有辦法請現場的各位官員做答復，但是也跟大家分享，未來期待你們在自治條例縱有罰則送中央修正核定的情況，只要修正核定情形產生實質條文跟議會通過的三讀條文不一樣，一定要回來議會

告知。看如何協商、處理，或許議員個子有大小，議會絕對沒有，一定要回來告知議會，這是議會該有的基本尊嚴。以上是我的質詢，謝謝主席，我質詢時間到此，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郭議員建盟，接下來請王議員耀裕質詢。

**王議員耀裕：**

有關今天保安部門質詢，本席針對所有市民最為關心的黑心食品猖狂性，不只高雄市民，整個台灣百姓之生命安全性、國際食品對台灣食品影響性都非常大，所以站在衛生局立場針對黑心食品猖狂以及衛生局如何主動查緝、近來查緝成效如何，如何積極破獲讓不肖業者無所遁形，等一下請局長針對這方面來答復。

第二點，針對登革熱到現今高雄市統計罹患人數到底有多少、跟去年同期相比有多少差距？本席提到這點是要讓高雄市市民動起來把應該清除的積水容器以及防範，不要等到有病例出現才開始噴灑藥劑、消毒，與其如此不如事前一次到位做好，讓我們高雄市遠離登革熱，這點也請局長等一下回復。

第三點，有關毒品方面，在衛生局毒防中心，之前跟教育局、警察局、本席與黃議員柏霖共同在議會辦公聽會，許多專家學者以及各局處也都列席其內。毒防中心提出針對毒品防治方面意見，衛生局針對毒品防治也有用心，本席也表示肯定。未來毒防中心、衛生局及其他如教育局、警察局及各部門、學校教官，如何徹底針對毒品來源、來做一個宣導，讓市民朋友能更了解毒品對人體危害的影響性，讓我們能遠離毒品，以上三點是本席針對衛生局的業務質詢，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王議員關心這三點都是衛生局重要的工作。首先是食品安全、黑心食品的打擊，也感謝議會去年通過食品衛生安全自治條例，今年在兩個星期前行政院也核准了，展現非食品之化學藥品進入食品鏈能有法源依據去查緝，包含環保局、勞工局以及我們衛生局會聯合稽查，有關化學食品加入食品部分，市長非常重視所以在兩年前高雄市政府每月類似比照登革熱防治會議，由陳副市長召集相關各局處包含農業局、經發局、環保局、勞工局一起進入食品小組會議。聯合稽查是必須進行，舉例來說最近米粉有加入特殊東西不是合法添加物，我們轉入台南破獲全台最大宗的麵條、米粉添加化學品案例。

**王議員耀裕：**

局長，本席要講的是針對查緝成效、這些就是查緝成效，主動偵辦、積極來打擊犯罪，才能讓不法廠商銷聲匿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向王議員報告，這個確實是很重要。同時我們會隨時發布消息。另外，剛剛其他議員所提到有關正義的部分，我們也是台灣第一個收到罰款 5,000 萬，對於相關業者有嚇阻效用。另外，高雄地檢署也成立民生平台，跨學界、業界、檢調跟所有相關行政機關聯合組成平台，定期討論如何將黑心食品徹底撲滅，跟王議員做報告。

第二有關登革熱目前整個數字，入夏是 5,102 例，前天是…。

**王議員耀裕：**

幾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5,102 例。

**王議員耀裕：**

5,000 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已經超過 5,000 例，去年同期大概是七千八、九，所以大概減少約二、三千例。也跟王議員報告，前天單日二百二十幾例，昨天高雄市單日新增 162 例，台南原本有降低但是昨天數字約 161 例。10 月開始應該是乾季，但是這幾天又下雨了，如同王議員所說民衆應儘早將所有可能孳生源清除，尤其在疫情未發生時，盡量先做好準備工作，減少蚊蟲孳生。如果真的有病毒進來，沒有蚊子也才不會隨便傳播。另外，也跟王議員報告，我們絕不是全靠噴藥，孳生源檢查、去除孳生源才是第一要件，第二才是輔導噴藥，目的是殺死帶病毒之蚊子，這點要特別跟民衆說明清楚。

**王議員耀裕：**

所以衛生局在這方面要全部動員起來，與各衛生所結合社區。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區公所、里鄰長都有。第三個毒品危害中心工作也跟王議員報告，毒品危害中心工作從三年前開始第三名，後來慢慢贏過台南、最近贏過桃園，目前成績是全台第一名毒品危害查緝小組防治工作。當然這工作在小組會議包含有警察局、教育局、勞工局等所有相關單位都會集中一起共同開會，也有工作小組持續開會。如果王議員有需要這部分資料，可以提供給王議員。

**王議員耀裕：**

會後再把詳細資料給我。〔好。〕謝謝局長。針對剛剛提及毒品除衛生局外



還有執法單位警察局，毒品源頭查緝以及販賣的路線、路徑將其主動破獲，以斷絕毒品來源、毒品銷售，等一下本席要請教局長針對毒品目前查獲、藥頭、來源、破獲，請局長答復。第二點，詐騙集團現在非常猖狂，詐騙集團不一定設籍台灣甚至在國外，他們可以透過電話、網路來台詐騙，導致很多市民朋友被詐騙後家產無法追回。市政府、警察局針對詐騙集團如何破獲、保障市民朋友生命財產的安全，這一點請局長針對毒品及防詐騙部分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王議員對毒品的查緝、防詐騙宣導和保護市民免於被害的關心。查緝毒品是一項艱鉅很長期的工作。這個工作地方警察能夠做的是相當有限的。因為包括情治的蒐報、分析、整合還有毒品資金的來源和流向，因為販賣毒品需要資金，以及賣完後資金往哪裡走。另外，國內也有一些製造工廠以及製造毒品的師傅，對這些人員的掌握，我們都要跟中央一起配合。尤其資金的部分是屬於財產，他們的行為等於是洗錢。這部分資金的掌握，要花很多的人力；所以地方警察查緝的道路…。

**王議員耀裕：**

局長，我們就把今年有查獲毒品的成效以及毒品的源頭來說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以我們在地方上的查緝來講，在警政署的評比是每三個月評比一次，在上半年高雄市警察局是第一名。查緝量每年都在增加，表示我們花很多的心力和警力在查緝。至於毒品的查緝，我們今年九個月的數據已經超過去年，查緝的人力也去年還多。這個數據，會後我再給王議員。

**王議員耀裕：**

局長，針對這幾年有查獲的案件，做比較具體性的敘述，再以書面給本席。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包括件數、人數以及查獲量都超過以前，所以我們在這部分是很有成績的。另外在詐騙的部分，誠如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沒有錯，一些首腦級的重要人物都是在國外。以前是在大陸的廣東、福建等沿海的地區行詐騙。但是現在兩岸共同打擊詐騙集團很有成效，所以這些首腦級的分子都移到東南亞；我們也會同東南亞國家共同來打擊，這些人又跑到非洲去了！所以他們的陣營會轉移。台灣所能查緝到的，大部分都是下游的、低層的車手和總務之類，甚至會計在洗錢的這些。

**王議員耀裕：**

台灣沒有首腦級的嗎？沒有查獲到首腦級的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於首腦級的查緝是要等他回來，真正組織是設在國外，總部大部分是設在國外；至於機房有時會設在國內或設在國外，不一定，完全是看他們操作的模式。但是我們這幾年的查緝都很有成績，要和中央一起配合；因為首腦在國外，我們也需要情治單位的資料。這些數據，我們會提供給議員參考。

**王議員耀裕：**

希望警察局就針對這些治安的重點，主動來出擊。另外在消防局的部分，針對林園消防隊，消防局長，林園是一個石化工業區，目前消防隊長期就在林園北路的市中心裡面，消防隊要出動，我們的隊員真的都會心驚膽跳，為什麼？因為消防車要出動，光是那裡的車流量就很多，而且又在學校附近。有時候要到石化工業區要先經過市區，真的很危險，所以本席在這裡有提案，林園消防隊的辦公廳舍已經很久了，我們是不是找一個地方，在鳳林路或沿海路…。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3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把林園消防隊做一個遷建，因為沒有遷建的話，每次要出動的時候，前面、後面都要好多人來維持交通秩序；否則一出來就很容易跟人、車相撞。對於這個方案，請局長發表一下你的看法。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王議員對消防安全的關心，林園分隊是比較位在市區沒有錯。剛剛議員的建議非常好，我們會來找地點，看看能不能再增設分隊，增加到讓它的密度高一點。我們會來找土地，如果找到了我們會評估是否增建或遷移。

**王議員耀裕：**

看是要增設分隊還是全部遷移？如果能夠全部搬遷是最好，如果空間不夠，就是這裡保留一部分來針對市區，如果針對外圍，像沿海線、台 17 線的沿海線以及石化工業區附近的，它的機動性以及消防隊出動的安全性就會更高。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第一個階段是先來找地，如果議員有找到適點的地點也請告訴我。找到地後，再來做整體評估，如果土地面積足夠、地點又適當，就整個搬遷。

**王議員耀裕：**

局長，財政局那邊也有很多的公有財產和公有地，看在林園有什麼地點可以

蓋的？可以跟財政局和都發局等單位共同來協商，看怎麼樣趕快把那塊地找出來，好不好？〔好。〕什麼時候會有消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時間我沒辦法給你，因為找地有困難。

**王議員耀裕：**

就跟財政局和都發局討論。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盡量來找，如果找到，我會把詳細情形向你報告。

**王議員耀裕：**

在這個會期之前，你們有協調一個…，大概是什麼地，一看就知道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盡量來找，在大樹區這個地方，我已經找了兩年都還沒找到，有時候要找地沒那麼簡單。

**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你用點心思。〔好。〕再來是有關環保局，蔡局長，針對石化工業區，之前我們有跟環保局的稽查科一起到現場做了解，身為環保局就是要針對重污染的石化工業區來加強管理，不能讓市民朋友說，我們打電話…。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對於石化工業區的整個管制，我們平常都有在進行，包括有關設備元件的檢測，如果有很大的污染時，環保局就會調派 FTAR 過去做監測，在其他方面也要全部集中起來做，這是我們在石化工業區的一個重點。包括林園和仁大，這都是環保局監測、執行和許可查核相關的重點。〔…。〕對，前一陣子我們就調派了監測車，到中橡附近去做一個檢測。〔…。〕我們有一些監測的數據，如果議員需要，我們會把這個數據給議員。〔…。〕是，這個部分，我們在整個利用執行計畫來執行這邊的工作，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王議員耀裕，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台灣的消防人力長久以來都是不足的，也造成許多消防員警因為過勞而死亡。如果根據消防署的規定，全台在高標準之下，應該有的消防員額是 2 萬 8,000 多人，但是目前的員額只有 1 萬 3,000 多人。消防署也允諾在 103 年到 106 年之間會補足 3,000 人，但是補足了 3,000 人，到了 106 年一樣還缺了 1

萬多人。這 1 萬多名缺額，如果以目前的速度來補的話，我們預估到 115 年，人力才會補足，而且還是不准有人退休的狀況下才有可能補足。也就是還要再等 10 年，所以我們的消防人員還要再忍耐 10 年，才有辦法把全部的員額補足。這是全省的狀況，請問高雄市的狀況，有沒有人力不足的情形？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黃議員的關心。消防人力是全國性的人力不足，高雄當然也不例外。

**黃議員淑美：**

高雄市消防人員目前有多少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的預算員額是 1,614 人，目前是 1,400 多人，將近 1,500 人。

**黃議員淑美：**

所以還不足 100 多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大概還缺 100 人上下。

**黃議員淑美：**

還有 100 人還沒有補足。你預計什麼時候可以補足？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因為所有的員額分配都是中央在處理，我們會向中央爭取。但是我們爭取的人力，他們不一定會補足，又加上適逢公務人員大退休潮這個時期，我預計到 106 年可能還沒有辦法補齊。

**黃議員淑美：**

今年底還要補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今年底會補。

**黃議員淑美：**

今年底還會再補嘛！〔對。〕就是陸陸續續補完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還是補不滿。

**黃議員淑美：**

還是補不滿，會不會還是要等 10 年才可能補完，如果照這樣的速度的話，是不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足的預算員額，我們的預估是 106 年要補上，但是加上退休潮之後，106 年可能也沒辦法補足。

**黃議員淑美：**

今年有多少人退休？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一年大約有 40 至 50 人。

**黃議員淑美：**

有 40 至 50 人退休，再加上剛才說的 100 人，總共就要補 150 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所以我們人事會有一些預估。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局長請坐。我們希望趕快補足而且跟中央要人。我們來看一個數據，如果以現在的情形，與世界各國比較，台灣的消防人力確實是嚴重不足。台灣一位消防人員要服務 1,757 人，所以在世界各國裡面，台灣的消防人員是嚴重不足的。其他國家一位消防人員只要服務幾百人，可是我們的卻是要 1,757 人。從這個數據顯示，我們的人力真的是不足的。

再來我想請問局長，現在消防員勤休的規定是什麼嗎？是勤一休一，還是勤二休二？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目前高雄市是工作一天，休息一天，所以是勤一休一。其他縣市因為各地方政府規定不太一樣，有些地方是勤二休一，也就是工作兩天休一天的。

**黃議員淑美：**

也有勤二休一。如果勤二休一的話，他們的工作量會不會更大？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高雄沒有這樣的狀況，都是勤一休一。

**黃議員淑美：**

是，好，你先請坐。局長，如果勤二休一的話，他一個星期要工作幾個小時，應該會超過 100 小時吧！一個月可能有 360 小時的工作量，如果以你們現在的加班費，目前的加班費怎麼算？一個人的加班費可以申請幾小時？請局長回答，消防員的加班費怎麼算，只能報 100 個小時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人員的加班費，行政院有一個全國統一的規範，就是每人每月加班時數

不能報超過 100 小時。

**黃議員淑美：**

是，不能報超過 100 個小時。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每個月的金額不能報高於 1 萬 7,000 元。高雄市現在只要消防同仁的加班時數夠領 1 萬 7,000 元，就到 1 萬 7,000 元。

**黃議員淑美：**

都不到 1 萬 7,000 元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到 1 萬 7,000 元。

**黃議員淑美：**

跟警察的一樣，警察也是有 1 萬 7,000 元的加班費。但是局長，這樣算起來，以一個月的工作量 360 小時計，如果一天工作 8 小時，一個月就是 240 小時，其他的 100 小時有可能做義消了，就是做免費的，等於是義消了。是不是這樣算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報告，消防人員的工作壓力和不確定性是非常高的，很辛勞。這點我們都是肯定的，也很不捨。但是高雄市是勤一休一，加上他的休假可能會少一點，所以我們當然要努力，就好像醫護人員盡量有多一點休息的時間。但是消防人員的工作特性又跟其他的工作不太一樣，因為消防人員有時候是在備勤的狀況。

**黃議員淑美：**

備勤算加班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備勤有算。我們以前，我講一下歷史…。

**黃議員淑美：**

局長，他們幾乎是 24 小時都在備勤。可能一天工作 16 小時，其實其他的時間都是在備勤的狀態，他們都在待命。其實消防人員真的很辛苦，很多女孩子不敢嫁給消防人員。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會啦！

**黃議員淑美：**

不會嗎？你不怕他們娶不到老婆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人員現在的行情不錯了。

**黃議員淑美：**

現在的行情雖然不錯了，但真的還是有很多人害怕嫁給消防員，因為除了高危險性之外，誠如你講的，都要在待命狀態，他回不了家，要在分隊裡面備勤。所以這種工作真的很辛苦，你們又把加班時數設限在 100 個小時內，其他的時間等於都在做義消了。你有沒有替他們想辦法，有沒有什麼加給，因為我知道台北市和新北市有危險加給，高雄市有沒有？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有危險加給。跟黃議員報告，不管任何加給都是治標，都不是根本解決問題的方式。所以我現在要求消防局成立一個小組，針對消防人員的福利、待遇、制度以及訓練，參考國際先進國家，我們會擬一個草案向中央建議。因為有關的人事規範是中央統一全國規範的，我們希望提一個建議方案給中央，整體來檢討實施，這樣才能可長可久。否則現在一下加加班費，一下加什麼加給的，我認為那都不是解決的方式。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們現在有超勤的加給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現在有超勤加給，也有危險加給。

**黃議員淑美：**

這兩種都有？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都有。

**黃議員淑美：**

因為台北市和新北市也都有實施，我看不到高雄市到底有沒有這樣的方案。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他們的是加成，就是危險加給再加成。

**黃議員淑美：**

加給再加成？我們只有加給沒有加成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因為高雄和台南兩個縣市的財政是比較困難的，基於整個社會大環境，不論是社會的景氣狀況或是就業狀況，所以高雄到目前為止還沒有…。

**黃議員淑美：**

還沒有加成，可不可以跟中央要？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中央說地方要自行負責。

**黃議員淑美：**

我們要自行負責。麻煩你替我們的消防員爭取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應該的。謝謝。

**黃議員淑美：**

其實消防人員的工作很複雜，業務也很多，包括捕蜂、抓蛇都是他們的事。局長，到底高雄市有沒有實施這種專責的工作，這些額外的工作，應該由動保法來處理，怎麼這些工作也要由消防人員來做，我覺得這有點奇怪，應該把這些動物編列在動保法裡面，讓農業局去處理這一區塊，而不是由消防人員來做。你看現在的 1999、119，很多人就是這樣報案，報案了，消防人員就是這樣跑來跑去，局長，你覺得這樣合理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黃議員的關心，黃議員的主張我很贊同，但是市政府是一體的，在農業局還沒辦法接手的情況，把救貓、救狗有一段時間深夜我們還協助，到晚上 10 點以前，農業局已經把貓、狗的業務接手了；至於抓蜂、抓蛇這部分，可能一時之間農業局還準備不過來，我會和農業局長來協調，看他是不是有辦法把這部分也接過去。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幫消防人員爭取一下，這些工作都不應該是他們的，而應該是由農業局來負責。我現在問你一個問題。如果他因為抓蜜蜂、抓蛇而死掉了，比如被蛇咬死、被蜂叮死的，請問他是因公殉職嗎？局長你認為他是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執行消防勤務當然是因公殉職。

**黃議員淑美：**

可是在消防署的規定，他是因公死亡，而不是殉職，殉職有另外的從優撫卹，如果因公死亡，是沒有，我有查過法規裡面，是分得很清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了解議員的意思，但是只要是市民報案，我們派出去的同仁，在我們的立場都是因公殉職，不管是捕蜂、抓蛇，因為是消防局派出去的。屏東那個的爭議點是，因為當時派出去，不是要去用路樹，所以消防署認為不是，但屏東縣政府還是認為是。



**黃議員淑美：**

所以這個認定有差距。如果遇到這樣的事，局長你都要盡力幫打火兄弟來爭取，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是應該的。

**黃議員淑美：**

還有一個案例，我要問局長，局長，這個消防員到海邊去救人，可是他不小心跌入箱涵裡面死了。他符合因公殉職嗎？如果照剛剛的說法，他就是因公殉職，因為他要去救人。可是銓敘部，卻認為他不符合公務人員的撫卹法第五條第一點的規定：冒險犯難，所以他不是因公殉職，得不到中央的從優撫卹，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報告，這是我個人的看法，這案例，確實情形我不知道，〔是。〕但是我個人認為，因為他派去的勤務可能不是要去處理箱涵的事，那等於是一種意外。

**黃議員淑美：**

他是去救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說我在救人的過程，我發生了意外，這個解釋看中央如何解釋？是不是在這個要去的路途都算，直接在救火、救災當然一定算。

**黃議員淑美：**

局長，因時間的關係，我再問你一個問題，你知道消防員現在負荷最大的工作是什麼？他們現在量最多的是什麼？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救護。

**黃議員淑美：**

救護嘛！是救護，一天到晚都有，你知道一年有幾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一年有十三多萬件。現在的消防人員，對於救護的技術訓練的很扎實，我們的社會，第一、工商業的繁忙，意外會多；第二、老年人口增加。所以基於社會對消防人員的信任，加上他自己可能家中的長者，他的車子不方便，尤其有行動不便時，不方便到醫院時，他也會叫車，這是整個社會的趨勢。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對。局長，這你可能要了解清楚做個處理，因為這點有被中央糾正過的。針對這個情形為什麼會這麼多，又是空跑的，有沒有辦法阻止這樣？比如你接電話是不是要告訴 1999？接電話時要搞清楚，或是有時住址報錯了，你們也會多跑一趟，是不是這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消防人員救人是要萬無一失，只要有人報，一定要到達，因為萬一在這個過程裡面，有任何人命的傷亡，他一定會請求國家賠償，我們就會有這種情況。有一些空跑的，是因為我們到達以前他已經被送走了；有的是到現場時他不願意，有些車禍他說他只是輕傷，不願意過去也有，或是他的家屬是精障的，到現場他本身不去，我們也不能送。

**黃議員淑美：**

我想再問一個問題，設備老舊的問題，看這個數據，已經超過年限的消防車，還有水庫消防車、雲梯車，局長，你看一下數據，這些已超過年限的這麼多，我們到底有沒有這樣的經費，可以去補足已經超越年限的車子，你們有編預算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高雄市已經全部解決，氣爆之後，民間和政府已經總計買了 64 輛，加上我向中央反映所訂的規範，車輛數太多，人員太少，所以中央已經檢討。〔…〕多買了，大、中分隊，全部有了，全部補齊。高雄市現在已經沒有這個問題，都買了個人裝備也好，車輛裝備器材都充裕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質詢。

**劉議員德林：**

首先請教交通大隊長，在 7 月 28 日之後，鳳山維武路整個區段開出 3 萬張的罰單，造成莫大的民怨。在這個民怨，我們也會勸三次，也召開公聽會，對這部分做一個實際的檢討。今天最主要要凸顯的，我們依法執行，何來之法，法就是如何在執法之前，我們應該做的行政作為，我今天再指導一下，指教一下。我們可以看到，當發包之後的八個月你才啟動，這段時間從公告到施作，到整個完成，開始啟動，這中間八個月，雖然速限是四十，百姓、用路人和駕駛人在這段時間並不知情，一旦啟動的時候，交大和警察局沒有做很好的告示和宣導，這部分來說，就是造成這次測速照相事件爭議最大的原因。

另外，本席在這裡也要提到你們的警示標語，警示標語放的角度沒有辦法讓百姓立刻就看到，所以在 8 月 19 日，本席又緊急做了一次會勘，要求啓動紅綠燈，並且再做兩個警示標語，在慢車道的地方又加註一個，中間測速的部分也加裝一個。現在創造了 3 萬件的罰單，這 3 萬件對於一些市民朋友，有些一天當中從早到晚要經過那裡數十趟，有的人收到 28 張罰單，而這 28 張罰單當中，我們整個行政流程卻是沒有辦法處理的，因為從被測速照相之後到當事人接到罰單，這段時間的空窗期最起碼有 20 天，可能還不只。所以從他第 1 張罰單開出到接到第 28 張，可能都是在這二十多天當中被拍到的，可是當事人並不知情。所以交通大隊未來做任何測速或建置時，在整個建置的部分，怎麼樣讓數據呈現完整。我們那天也看到了，也把每一個交通事故的發生點，不是「地」，是「點」，我已經點出來了。在這些點當中，實際上我們也能夠具體了解，維武路 40 米大道，前面中山東路速限是 50 公里，國泰路速限也是 50 公里，只有這一段是 40 公里，又是 40 米大道，在這上面整個合理嗎？

另外，未來在整個檢討過程中，希望你有一個行政的建置流程，除了在啓動之前，怎麼樣做到網路宣導、媒體宣導和當地實地的宣導，這部分是很重要的事情，我看到交大在這段時間，希望引以為戒，我期盼、也希望交大把這整個行政的 SOP 流程做一個完整的建置，讓行政單位與執法單位降低整個交通的傷害，也要做好萬全的準備和宣導，讓用路人都能夠很了解，未來執法的爭議性就會降低。但是現在我認為爭議性是相當相當大，包含當天到現場的道安委員都說：「議員，你做出來的數據，你每一個點、每一個點的標示，我們有道安委員會的時候並沒有了解，也沒有看到這個數據。」這是不對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道安委員到現場的時候也提出來，對於現場測速器安裝的位置，道安委員說這個部分不是很正確的位置，這是一個重點。另外，因為這不是一個重點位置，所以就有里長質疑是不是你們都沒有來看過，是包商來看的？包商指定這個位置嗎？所以位置也不對！這裡面有一個很大的行政檢討，對於這個行政檢討，我會陸續針對你們來檢討。

我在這邊說，局長也聽到了，我希望整個行政流程即使要做執法，也要把話講在前面，把宣導的責任放在前面，這部分相信是你應該去做的。

另外，我看到這次的工作報告，A1 事故有減少，可是 A2、A3 都在增加，而且增加的幅度很高。所以在這部分，我也期盼在這個數據和數字上，我來針對你做檢討，這部分為什麼會呈現這樣子？會後請你把本席所說的做一個整理，包含你行政的改革與流程，以及行政單位的做法，把它交給本席；另外，對於 A2 和 A3，你要怎麼樣做一個改善和解決？在行政上是不是能夠把它做降低？這一點我必須再向你做一個提示，希望我剛才說的，你將來用書面答復我。

局長，我們今天在議會針對各項業務的工作報告，最重要的是在這一本工作檢討、工作報告的數據。我在想，我們是依據數據來對警察局做工作檢討，是不是？這些數據裡面呈現了非常多的問題，這些問題本席陸續提出來，希望你回去之後也能針對未來的工作報告做一個詳細的數據，你依法行政的數據和依法的一些數據都呈現在這上面，包含我們現在所看到的，各項刑案不管是重大刑案或是暴力、詐欺等等所有刑案，數據呈現之後都有相對的對比，也希望能做得更完整一點，怎麼樣完整？待會兒我再陸陸續續和局長…，我問到警察局科室的時候你再了解，請坐。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好，謝謝。

**劉議員德林：**

我請少年隊，少年隊隊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少年隊的隊長有沒有來？

**劉議員德林：**

少年隊隊長沒有來，局長，我看到少年隊的數據，這個數據現在有增長，我從 100 年開始就一直在追蹤少年隊少年犯罪的數字。在 100 年毒品的部分呈現的是多少？那時候有九百多件案例，現在一直降一直降，降到上一期是六百多件，這一期是五百多件，在這些毒品案件當中，它連帶牽動的是竊盜與各項犯罪的數據，在這一次的少年犯罪案例又增長了，又增長了將近 12 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劉議員，少年隊隊長來了。

**劉議員德林：**

隊長，我再請教，我看到少年隊的數據，它是有在增長的，我希望在增長的部分，你們的社工，我們已然幫你們增加了，但是為什麼在這上面還有增長？從九百多個、將近一千個案例一直降到這裡，但是現在又增長。我希望你針對這個增長能夠做實際上的了解，增長之後就會產生竊盜與幫派等所有各項的連結，所以在這上面的增長是我們不願意看到的，我希望針對這個，你把報告提出來。

第三個，我請教這是督察還是政風？我們看到今天的報紙上登出來，針對仁武分局的風紀案，我在第一屆高雄市議會的時候就提到，警察的風紀，不管什麼樣的風紀，都要列入工作報告檢討的方向，上一屆我有提到要做，也有做，為什麼到這一屆，所有的風紀案沒有登錄在這裡做一個工作報告？我應該請教政風還是督察室督察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劉議員德林：

督察長，督導查察是你的責任，你今天沒有做說明，也沒有做報告，你來這邊的工作報告什麼？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工作報告的資料我都有提列，只是這次…。

劉議員德林：

提列在哪裡？你講出頁數來。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我們私底下提列，有提列報告。

劉議員德林：

爲什麼私底下提列？這個部分來說，警察風紀就是公開的嘛！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像我們提報…。

劉議員德林：

警察犯了哪些案件、做了哪些事情、哪些是家庭的因素、哪些是什麼樣的風紀，你不用做資料報告嗎？你還要私底下提列？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是我們內部，我們下回提報。

劉議員德林：

這應該是你的責任嘛！還下回、私底下！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是，我們都有做。

劉議員德林：

你是怕人家知道，是家醜不敢外揚是不是？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不會、不會。

劉議員德林：

不會，你就坦蕩提報出來，我們檢討爲什麼會成爲這個樣子嘛！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是，我們下回提報。

劉議員德林：

今天你坐在這邊，你是接受工作質詢和做工作報告，是。 我們沒有你的

工作報告，你看到沒有？風紀案一件一件的出來、一件一件的出來。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我對於警風紀平常都很重視，每天都在加強宣導。

**劉議員德林：**

現在所犯的這一條是貪污治罪條例第幾條？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這一件我們本來就掌握了風紀情資，並結合檢調單位一起來查處。所以我們一再宣導要同仁不要再犯，假如有貪污的同仁，一定從嚴查處。

**劉議員德林：**

沒有錯，這是在報紙上所登錄的，你們結合檢調單位、廉政署共同去完成這件事情，這是已經確認的事情，是不是？〔是。〕查處過程我們不必知道，可是在你的工作稽查當中，你如果要呈現，也要呈現在你的工作宣導和工作教育上。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是，我們都有做，希望我們提報。

**劉議員德林：**

我希望下次你針對這部分，會做一個好的…。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我們會詳盡的提報。

**劉議員德林：**

這部分也是我們實質監督很重要的一部分，警察如果風紀不好，那還得了，這部分他犯了貪污治罪條例第幾條？

**警察局李督察長永堯：**

他犯了貪瀆罪。

**劉議員德林：**

只有貪瀆啊！〔是。〕你請坐。局長，貪污治罪條例沒有很多條，我再請教，貪污治罪條例的第二條是指向什麼？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向劉議員報告，法條我現在沒有記得很清楚。

**劉議員德林：**

沒有記得很清楚？我告訴你，所謂的藉勢或藉端勒索、勒徵…，這個部分我希望在座的官員，所謂的貪污治罪條例連結對於行政單位公職人員所設限的法律的警惕，大家要琅琅上口並熟悉。不要都是警察的一句話：「報告議員，我們依法辦理。」依法？現在講的法，是依哪一條法？有的是警察執勤的問題，

所以爲了讓警察工作的權力不能無限上綱，中央才制定了警察職權行使法，每一條都有每一條的法令和法規。現在整個警察局從上到下，對於警察的法條都不是很清楚，我希望身爲一個執法者，對於法條的建置和認識都要很清楚。局長，我希望你在這部分可以加強警察的教育。

另外毒品的部分，我希望局長你們可以建置一個上期與這期最主要的對照表，因爲毒品會衍生出很多的問題，我希望警察局對於本席今天所講的部分，未來在數據的呈現，要很清楚的提供給我們做整體的監督，這才是數據的呈現，是我和你直接監督的重點。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局長、環衛科科長，我現在提的是鳳山地區垃圾車清運的時間，做了整個大鳳山地區的整頓和調整。我在想今天怎麼讓市民在便利的狀況之下，達到垃圾的清運及環境的整潔，這是市政府環保局本身的責任及應該要有的作爲。這次鳳山地區整個垃圾清運的時間做了大幅的調整，我曾經向環保局調過數據，調什麼樣的數據？是整個鳳山地區每一戶、每一年，要交給環保局垃圾清運費的水費徵收。鳳山是高雄市首善之區，卻在垃圾車的隨車人員及垃圾車的數量全部都減少，在改變的過程當中，也沒有和各里做溝通，導致鳳山地區各里的垃圾清運沒有辦法達到便民的狀況，而且已經實施了。科長，我希望在最近來做一個實施後的重要檢討，怎麼做才能達到便民又能兼顧到你們的垃圾清運，我想你們的理由可能是，這部垃圾車出去未能運滿一車，其實不滿一車是你們內部應該自己做調整、討論的，我希望達到對市民、對清運垃圾及你們各單位各盡其職的連結，達到便民的最重要目的，這才是政府應該有的作爲，因爲時間的關係，所有的數據我現在不呈現，我希望會後…。

**主席（林議員武忠）：**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俄鄧·殷艾議員發言。

**俄鄧·殷艾議員：**

今天我要質詢三個部門，首先是衛生局、接下來警察局、再來是衛生局。我們看一下 powerpoint。向局長報告，這個網頁是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照顧服務便民入口網站，裡面的字很小，大概在第二項的部分，我把它放大。第二項十年長照的對象，包含 65 歲以上的老人，55 歲到 64 歲的山地原住民。我要特別強調山地原住民，原住民很可憐都二分法，有分平地 and 山地，我是屬於平地原住民，但是裡面沒有看到平地漢人和山地漢人，我覺得這部分的長照獨獨

缺漏了平地原住民。跟局長報告，在都會區的原住民現在 54 萬人口數，有 46 % 都在都會區。但是長照的十年，現在長照法已經通過，這部分可能要麻煩衛生局辛苦點，目前到今年 8 月在高雄市都會區，未包含三個原鄉地區就是那瑪夏、桃源和茂林，總計人口是 2 萬 4,212 人，事實上是 3 萬 2,000 多。目前在我的轄區裡，小港區有 3,000 多人，鳳山區 2,800 人、前鎮區 2,000 多人，佔總人數是 34.6%。我的服務處在小港區，因為平地原住民二分之一都在這個轄區裡，我希望衛生局可以協助，從人口數來看遷移的部分，小港醫院算是不錯的醫院，做得也還不錯。

我建議是不是請衛生局和小港醫院及市府共同來推廣，因為長照十年竟然只照顧到山地原住民，所有的資源都往山上去，我也看過原民會所有的預算，大概三分之二都在原鄉，都會的原住民人口數多卻是資源最少的，變成是邊緣。我希望能夠推廣這幾項——關懷原住民的智能者、長照福利的資源宣導和推廣、培訓原住民長照服務人員。我沒有說山地原住民，其實是都會區也有山地原住民，希望可以培訓長照服務人員，未來長照法通過，有兩年的空窗期，至少能夠由我們自己的同胞來照顧我們自己的老人，因為語言能相通。否則你看這幾天的新聞報導，70 歲的老人被印尼的外傭毒打，或許是語言不通，如果語言相通的話，對我們的同胞是有很大的幫助。這個部分我們也希望未來長照的訓練應該要有執照，他未來才能夠上路，是否在這 2 年以前衛生局責無旁貸，這部分我建議和小港醫院，如果由醫院來訓練的話會更有公信力，就教一下何局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俄鄧議員剛所關心的這些事情分兩部分來講，是不是他們之前在定法律的數據，比如平均餘命等的參考，這件事情我會在衛生局和衛生部長的聯繫會議上提出來，請教相關的長照師或社會司。另外小港醫院這部分，我們盡量配合，看看該如何共同完成這三項事務。不過第三點我特別要向議員報告，我好幾次參加長照小組諮詢會議，幾乎都有針對這個重點去培訓，第一、就是找不到適當的人。第二、就是訓練出來的人，不會留在原來的工作環境裡。第三、是我們一直長期努力想要去完成的業務，如果議員這邊可以，我們到時候再討論，該如何有適當的人，把環境改善好，讓他長久能夠自己人照顧自己人，這一點我們就要一起來努力。

**俄鄧·殷艾議員：**

對啊！未來長照有三個區塊，這三個區塊都需要有很多的人，這部分一方面



能就近照顧我們自己的老人又能有就業機會，這個部分朝比較正面來思考。我覺得是推廣不夠，可能是說明不夠，大家對這一個區塊就沒有…。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一些教授也是我們的委員，希望能透過教育部的一些鼓勵就學的方案，包括獎學金、公費的，讓原住民的子女可以就讀長期照顧科系，也曾經這樣子討論過，我到時候再把過去曾經討論過的詳細資料給俄鄧議員參考，看我們有沒有辦法一起來努力把這個做好。

**俄鄧·殷艾議員：**

謝謝，麻煩也跟小港醫院討論，因為那邊的人口數居多。如果我們在那裡做的話，我想由醫院來做是非常好的，機構來做對同胞來講比較有公信力，好不好？ 好。

接來要就教環保局蔡局長，這個是個案，他在 103 年從交通局的司機被移撥到你們的單位，按照移撥他是被移撥到阿蓮區，他也常常跟我說他家住在屏東，這個我待會再講。他想要請調其他區隊，但一直沒有請調成功，這期間已經歷經三任隊長、三任局長，你是第三任。該汪員想要請調，但都以駕駛員無法調任為理由，我知道過去駕駛員為 6 位，3 位為後補，理由都是這樣。在汪員之後有一位王員，只差三點水，但是他卻被調走了，有水的調不走，他在 15 日就調到苓雅國中服務，也搞不懂你們為什麼會放他走！這名汪員每天從潮州騎摩托車到阿蓮上班，來回路程大約有 120 公里，為期近兩年了，他一直希望能請調，他不是不愛環保局，他非常愛環保局，他只是希望能調到離他家比較近的大寮、林園、小港或前鎮等區隊，或是溝渠清潔隊。他也很認真的去學木工班，最後的理由是沒辦法，因為司機是固定的，有 6 名，預備有 3 名，但是調離 1 名，剩下 2 名。他說他真的很無奈，我也覺得很無奈，我都按照環保局每次跟我講的，這個不行、那個不行，我都很認真，後來我才發現，你們是不是有種族歧視？還是不夠「用力」？我都很含蓄的拜託，我很少把這樣的個案拿出來討論，但是真的很急迫，我也找不到方向，這種事情我也不可能跟市長講，陳局長也都做副市長了，期間歷經三任隊長、局長都升遷了，但是他還是被留在那裡，只因他被移撥的。當初告訴我，移撥需要滿一年才能夠調，我也聽從滿一年，但滿一年後卻跟我說不行，沒有司機，當初他沒有的時候也一樣沒有司機啊！局長，這個個案要怎麼處理？請蔡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一個通案性的問題，剛剛議員所提到汪員的狀況，我最近就會處

理這些通案性的問題。怎麼說？在過去的一、二年裡，環保局清潔隊的駕駛都很缺，到現在為止，各個清潔隊的駕駛缺額約有 30 名左右。過去如果要跨隊，從這個清潔隊調到另外一個清潔隊都需要對調，這名汪員想要調到大寮或林園等，可能沒有相關人員要對調。我們最近已經呈報市府，有核定了，我們最近會針對這 30 名缺額去處理。通案想要調動的人員就會先調動，調動之後，這些缺額再補進去，所以這件事情我最近就會處理。

**俄鄧·殷艾議員：**

好，我聽到「最近」，最近大概是三年以後吧！不會。這個都快兩年了，也是一樣的口語：「最近我們會處理。」結果一處理都快兩年，隊長和局長都調走了，你不要再傷害我一次，最近是多少期程？你告訴我好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在年底之前，這件事情一定處理完成。

**俄鄧·殷艾議員：**

好，都有錄音哦！我尊重你們也相信你們，我再一次相信你們，謝謝局長。接下來我要就教警察局長，我看到你的報告，這份報告是不錯——「打擊飆車、全面壓制」。但是我上次問的事情不曉得做的怎麼樣了？每次第一線的警員都要去追飆車族，我一直討論，但是不知道怎麼樣了？警察局在 103 年底有 153 輛超齡 15 年以上，有 759 輛車齡超過 10 年以上；巡邏機車使用年限 5 年，偵防查緝機車 8 年，現有機車 3,555 輛，逾齡數量為 2,044 輛，逾齡率為 57.57 % 這麼高。你們有汰舊換新，從 100 年一直到 103 年總共汰換 789 輛，其實還差很多。上回我問你，你說要汰換 170 輛，但是我相信也有人捐助，我知道局長對這件事情很重視也做了很多的著墨，聽說也去募了，能不能報告你們募了多少？你們的預算只有 170 輛，目前汰舊換新大概多少輛？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俄鄧議員關心警察的裝備，今年我們雖然編了 3,200 多萬用來購買汽、機車，汰換 35 輛汽車、機車 247 輛，不只 170 輛，而是 247 輛。明年市政府再增加 1,000 萬，等於有 4,200 多萬的預算可購買汽、機車，所以逾齡的部分也減少，裝備會增新。

**俄鄧·殷艾議員：**

預算增加，大概會換多少部？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今年的部分是 247 部，機車可能會超過 300 部以上。

**俄鄧·殷艾議員：**

你看 2,000 多部，你換了還是不夠，我一直講的交通罰款，我一直建議，所以，交通罰款今年大概編了 15 億，我相信會超收，超收的部分其實都繳庫。如果把這個錢用在刀口上，我們要打擊犯罪，我們常常講：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們覺得第一層的警員在這個部分，我相信這個也是局長你很重視的點，也很辛苦，我當然很希望這個可以溝通。上回二讀會的時候，我說要附帶決議，一直都沒有做附帶決議，我也是希望能夠最好一次到位就一次到位，因為你還有很多很舊、很爛的，你看你標榜要打擊飆車全面壓制，我看很難壓制。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打擊飆車壓制不用追車的，追車除了我們的同仁危險，這些飆車族青少年也很危險。我們有其他的作戰策略，這部分我們有在努力，市長也很關心及支持，所以明年度有增加 1,000 萬，這部分我們會繼續爭取。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俄鄧·殷艾議員：**

如果真的不足，我相信我們所有的議員同仁都會支持你們，這第一線的警員都要巡邏，每一次要裝備檢查，結果你們的裝備檢查都是作假，有多少是不能使用的，只是外表好看，引擎都不行了，爛到可以了！我希望我們把它治標、治本統統都做，這樣對我們的形象會比較好，在這樣下去我是看不下去，真的願意挺你們，我也覺得你們做得不錯，做好我們也應該要鼓勵啊！這個費用如果用在刀口上，因為第一線都是你們，都是警察開單，被罵、被削的都是你們。但是卻不能用這一筆錢，我會幫你們向交通局，再看怎麼樣把這筆錢專款專用，事實上是可以用。你們路上的測速器大概就是用這一筆錢去處理的，機車也可以專款來處理這一部分，1,000 萬其實是不夠，要的話就一次到位，這樣不就解決事情了嗎？對你來講也不必跟民間要，你看有很多機車，你們攔檢之後，那一些機車都比你們的巡邏車好，我們都把它放在派出所門口又不能使用，半年後就爛掉、拍賣掉，多可惜啊！我也覺得那個可以使用，但是法律上有些瑕疵，不知道要怎麼處理？局長，我建議這部分還是用心點，我們絕對挺你的，好不好？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議員的關心，這一部分我們會再努力溝通，市政府對這部分也很重視也會支持。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長，俄鄧·殷艾議員的事情，你要特別關心一下，好不好？接下來請

鄭議員光峰質詢。

**鄭議員光峰：**

我有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最近有民衆到我服務處陳情，說愛河可不可以釣魚？我聽到這個問題，如果愛河可以釣魚，我們其實是非常高興，因為我們看到愛河沿岸很多魚在那邊跳動，表示愛河過去的整治是非常的成功。在愛河的水域管理自治條例，很多局處在管理，如果可以的話，它要註明哪個地方、哪個時間是可以釣魚的。我看這個法令、這個業務應該是屬於觀光局沒有錯，但是應該先從環保來談起，所以今天我特別在環保局業務報告提出來討論，局長，是哪個科可以來回答？請馬科長回答嗎？馬科長，請問在你的專業裡面，愛河現在可不可以釣魚？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科長答復，這個是不是你主管的或是哪一個部門？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馬科長振耀：**

我們環保局目前管的是水質的部分，水質目前整體平均都在中度污染。

**鄭議員光峰：**

中度污染，所以即便有魚，釣的魚也是不可以食用，是不是這個意思？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馬科長振耀：**

我大概先向議員補充說明。

**鄭議員光峰：**

我先說明，我為什麼要這樣問？愛河到底可不可以釣魚？高雄市釣魚的人口非常多，大家都想去釣魚，譬如高雄市的四邊都是沿岸、很多海洋，他們很想去釣魚，可是最喜歡釣的地方就是愛河，特別是下午 4、5 點的時候，去那邊釣魚是非常享受的。科長講這邊是中度污染，我們有沒有可能開放到愛河釣魚？如果沒有的話，因為這個自治條例裡面其實是白講的，我們有什麼條件可以開放，要有個機制可以開放我們釣魚。你知道這個 view 代表一個城市的美感，美感是非常重要的，我在這裡為什麼要講這個，只要那個 view 出來，我們以前去義大利佛羅倫斯的時候，看到河邊有人在釣魚是非常好的，愛河整治成功的背後，可讓市民釣魚，這是不是很好呢？所以科長是不是再具體回答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科長，你先釐清主管單位，釣魚的部分是不是你主管的呢？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馬科長振耀：**

這部分不是環保局主管的，相關的主管單位應該是水利局和觀光局。

**主席（林議員武忠）：**

水利局管的？

**鄭議員光峰：**

不是，今天我為什麼要向環保局請教？因為觀光局他們會把這樣的問題推給環保局，說看環保局的意見，到底對水質的污染程度怎麼樣？所以我今天問環保局是先做準備，因為我在總質詢再問，愛河到底可不可以釣魚？這個問題背後代表很多高雄人喜歡釣魚的心聲，非常喜歡來這裡釣魚，但是它管理單位很多，有觀光局、水利局、環保局，我覺得最核心的是環保局，到底水質的污染，釣餌對水的污染環境不大，本席的看法最大的影響是上游，到底什麼污染源？那個稽查是最重要。但是現有是可不可以釣魚？你的意見如何？這個沒有對跟錯，由你們的專業裡面來告訴我們。

**環境保護局土壤及水污染防治科馬科長振耀：**

這個部分應該是要經過評估，它的評估項目應該包括測水質以外，可能還包括底泥及海域的環境狀況，現在可能沒辦法明確的回復議員。

**鄭議員光峰：**

好，局長，我是這樣的想法，有好多的高雄市民一段時間，就到我服務處陳情，請我看可不可以去愛河擲一個地方，讓他們去釣魚，這個地方本席的想法是，到底愛河河岸可不可以去釣魚？我們怎麼從積極面能夠提供喜歡釣魚的市民一個釣魚的地方，包括控制人數及控制地方是可以釣魚的，我覺得愛河是非常好的地方。本席在這裡先做這樣的建議，希望在總質詢時，很多局處共同討論這個議題是不是有未來性？因為如果愛河整治非常好的話，我們提供釣魚，我覺得這是非常美、非常好的地方，我先做這樣的質詢。

第二個，今年 6 月的長照法實施之後，像高雄市的人力，就是照護員的人力，就我的資料裡面比較關心的，大概高雄市有 1 萬 1,000 人左右，可是實際上執業的人大概 3,000 人，大概二成多一點，這樣的人力裡面，未來在 107 年長照法上路之後，不管是哪一個版本，因為它針對的對象就是失能的六個月以上的人口，這樣的人口裡面，包括我們預期高雄市現在大概 4 點多萬個人，可是相對這樣的照護人口，照護的專業裡面，實際上還是覺得保留，還是需要加強。

為什麼執業的人會有流失，我幾點的看法，第一個，因為我以前在醫院上班的時候，我覺得照護員 attendant，大家對這樣的醫院的環境裡面，跟護士、醫事人員裡面的相處，它是可以改善的。也就是說，我們衛生局裡面怎麼去營造醫院的環境，讓未來的照護員能夠在醫院裡面，包括辦一些怎麼跟醫事人員溝通的事情，有些 attendant 好像自己在當醫師一樣，甚至當密醫一樣，說這個還有一個更好的，順便帶他去看哪一個中醫，甚至帶他去哪一個國術館，這個我們都常常聽過。局長，我的意思是說，在照護員的環境裡面，未來上路之後，照護員的環境，有些可能去居家，有些可能是在醫院，這些執業環境裡面，

包括怎麼樣的養成，就是仰仗這些人力的增加。第二個，如果他養成之後，這些的人力的環境，是不是可以更好、更友善，更能夠大家比較有專業上的溝通，這是兩個問題。

第一個問題就是如果是專業上的增加，我們長照科的科長也很具體的規劃，包括社會局有老人福利科，一起來努力。現在的高雄市政府也有一個長照中心，不過本席的想法是多元化的，包括護理師公會、物理治療師公會，很多的公會專業的部分，怎麼樣去訓練這些 attendant 的來源再認證。中央的法規裡面，上次我拜會護理師公會的理事長，他們也想自己訓練，這樣從自己的學費裡面來訓練這些 attendant，是不是真的就可以認證。這個都需要地方政府和中央來確認這些事，不要上路之後，你訓練的這個，你不可以來當 attendant，因為人力上的這樣的認證，它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包括怎麼認證、執業，人力上怎麼去追蹤，我覺得這是一個問題。第二個，就是制度面的問題，如果未來上路之後，老齡化的人口是越來越多，失能的人口也應該會預期的越來越多。這些業務，我們市政府的行政單位，是不是有必要像現在的宜蘭縣政府，可不可以把它整合到一個完整的單位，甚至一個處也可以。局長，我是比較具體建議，像現在衛福部已經把原來的內政部衛生署和社會司，是不是整個把它弄成一個衛福部，我覺得那個是有必要的，因為它是一個 team work，所以是不是針對這個，包括組織的整合，局長有沒有什麼看法，把它整合一個，讓高雄市政府未來長照法上路之後，有一個馬上可以更有效率、更明確的單位。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鄭議員精闢的分析，確實我們過去每一次長照小組會議，面臨都是訓練的人有，可是就是留不住。一方面可能工作壓力、環境，它的一些條件，那薪水又低；相對來講，所以留不住很多固定的人。這個問題其實應該是要從全面性來考量去解決，不是只有一個單一高雄市的問題。另外剛剛鄭議員提到，是不是要把社會局相關的科室併過來，我個人是不反對，因為我過去發現很多業務如果跨局處，確實會產生協調分工上面會有一些爭執，或者意見不是那麼協調，我想這部分我不敢做主，基本上還是要尊重長官的一些看法和想法。但是話講回來，衛生福利部雖然是把過去內政部社會司，包括福利方面的跟衛生署這邊合在一起了。可是我們跟衛生福利部的部長、各局處處長的會議，現在社會局長也會參加，有時候在開會當中會覺得好像還是兩個體制。所以不知道這個要怎麼去從中央到地方做共同的解決，可能需要一段時間，但是如果我不會去排斥，如果統統歸衛生局管，我願意承擔，但是就是怕社會局，市府其他長官有不同的看法，所以我不敢貿然的去做任何的建議。

**鄭議員光峰：**

好，謝謝。我希望未來我們再進一步的探討，因為後年才上路。最後一個問題，是不是請交通大隊長進來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有，在裡面。

**鄭議員光峰：**

有在現場嘛！〔有。〕隊長，你現在的情形是交通大隊的下面的執勤人員，現在考績是在大隊裡面，你們自己去審核、評定的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有關於我們分隊考績的部分。

**鄭議員光峰：**

考績就好，考績是你們自己打的嘛！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考績基本上是由配賦的分局來打。

**鄭議員光峰：**

配賦的分局，就是說分局長打的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以後我們大隊再做一個衡平。

**鄭議員光峰：**

我為什麼要問這個問題是現在，當然在 1、2 年當中，交通大隊的下面都分散到各分局，這是這幾年的變化，不過本席有一個案例提出來探討。我一直在上次有打給包括上一任的交通大隊長，我們現任的前鎮分局長，還有所長及聯絡員總共 6 次，來解決高速公路末端，往左轉到翠亨南路這個路口的問題，總共打了 6 次，我不是要提起這些人的問題，而是為什麼有這樣的問題會發生。第一個，這 6 次當中，我們只拜託一件事情。局長，也就是這邊高速公路末端往前是綠燈的話，左邊就是紅燈，翠亨南路是紅燈，可是那個紅燈，其實住屋裡面根本沒有多少人出入，我們只要求一點，就是閃紅燈也好，因為那邊變成紅燈，根本不需要，就是一個閃紅燈、閃黃燈都可以，可是一直就是紅燈，所以也因為高速公路末端紅燈之後，一直回堵到末端來。局長，這樣知道意思吧！知道，OK。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所以這個問題，我總共打了 6 次，我不知道為什麼有這樣的難，就是調一個交通員警和調動一個義交，可以打了 6 次，這個事情沒有辦法徹底完成。局長，在這個工程，就高速公路的高架工程，總共死了 2 個人，但據我所知死了 4 個人。這個地方我是心痛在哪裡？心痛在於這樣的交通這麼亂的環境，因為到底誰是派義交的人？誰是派交通員警在那邊執勤的，就只有一個上下班。局長，我要來探討是，到底現在交通大隊下面，大隊沒有兵，都調到各分局去。那分局裡面有交通組，有交通大隊的隊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光峰：**

單單這樣的一個單位，怎麼連這樣的一個事情都沒有辦法，即便是這個號誌燈把它弄成閃黃燈，也解決這個問題了。局長，我對這樣的事情，我一定要告訴你，在這個制度裡面，到底有那一些出了差錯？就你這個制度裡面，有沒有問題？誰是指揮？這樣的交通員警去執勤，誰去指揮這個義交去的。問題很大，我是利用這個制度來告訴局長，現在的交通大隊的下面的人跟交通組的組長裡面，現在到底是哪些分工有沒有出了問題，在效率上或者大家責任的分擔上有沒有問題。請局長回答這個問題一下，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鄭議員。就針對派遣我們交通分隊的同仁，是屬於分局長的責任。如果他們要派崗，是由派出所來負責，或是交通分隊，要看整個警力的配置跟路口，就針對問題，分局長要負責，由分局長來負責派遣。

**鄭議員光峰：**

所以一切都是地方的分局裡面做？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因為既然把交通分隊配置給分局，分局長就要負責指揮調度。

**鄭議員光峰：**

所以你看，局長，你可能要針對這樣的個案，去做一個通盤檢討，我其實已經講了 6 次，現在都已經完工，當然那個也封起來了。我只是要告訴局長說，很多這樣的效率上跟執行上，讓我們非常的痛心，當然那邊的車禍，過去是沒有這樣。局長在高雄市這邊也執勤很久，包括那邊你的民間好友，其實很多民間的好友來告訴我這件事情，我只跟他說這個地方的交通太亂了，不要爲了這



樣子去跟我講說不要來談這個事。當然我們從制度面裡面，希望能夠把這個案例將它落實，怎麼樣去落實這樣的執勤。多一點熱…。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一部分我會了解再跟議員回報，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鄭議員光峰，接下來請林議員民傑質詢。

**林議員民傑：**

我首先要針對警察局的部分，我們是要感謝警察局，那瑪夏雖然是偏遠的地方，而且礙於經費考量，雖然很多次沒有辦法爭取到監視器，監視地方的安全。但是最近那瑪夏發生一起盜砍原住民屬於私人的百年樟樹，我們那瑪夏的分駐所很不錯，雖然沒有監視器，但是第一時間可以追蹤這個竊賊。從那瑪夏翻過那瑪夏的山走到嘉義、台南的區域，還是被追蹤到，在這裡感謝警察局認真的同仁，這個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我要針對衛生局，我在這裡有兩個問題要請衛生局要慎重，真的要積極的辦理跟考量。第一個，我們目前那瑪夏衛生所，其實我第一次定期會的時候也有提過，但是因為我們那瑪夏的居民真的非常的需要，也一再的叫我必須要把這個問題講出來。第一個，我們衛生所的地點，真的非常不宜。因為我的影片沒有帶過來，所以我可能在總質詢會 po 給各位看，這個點為什麼不好，因為這個地方沒有部落。第二個，它增加了往返 4 公里急救的路線，真的非常可惜建在這個位置。這個也不怪衛生局，因為當初重建會有一個執行，好像是我們民政局的主任秘書，當時在重建，我們爭取放在台 29 線，來做急救急需位置的時候，他給我們回應一個問題，分散機關風險。結果一分散，糟糕，這個衛生所蓋在離我們台 29 線往返 8 公里的地方，而且沒有人居住的地方，真的很可惜。我這邊提的就是，因為這個位置已經造成我們部落的困擾，離我們的部落太遠。再來，它延誤了很多次的急救，因為這個往返 8 公里，它不是直線，它那個大彎度根本就不能開快車，換算成都市的 8 公里，可能一、二分鐘就可以到，換算到我們那邊可能要 10 分鐘，這個距離真的讓我們非常頭痛。再過來就是因為這個位置真的非常不宜，是不是請衛生局另覓地方，另找一個地方。其實我們過去的鄉公所，建築結構都還在，而且還是安全的建築，這個蓋得也沒有多久，是不是衛生局也去看看，考量評估一下。

接下來也是衛生局的部分，我們原鄉在醫療的部分，本來就是非常的薄弱。本來第一次定期大會要提，但是我一直考量會不會延伸到我們地方，對我或是對我們現在的代理主任，變成是我們兩個人的代溝。也可能會變成族群的代溝，所以我就沒有提，但是因為百姓一直在講，我不得不講。就是在我們那瑪

夏來講，駐所的醫師只有一個，如果再加上一個主任總共有兩個醫師，但是我們現在這個主任是護理師代理，所以等於就是少了一個醫師。我這邊跟衛生局針對這個部分，只要是發生主任懸缺的時候，是不是馬上就遞補，這樣對我們原鄉的醫療跟救助，是一個很大的幫助。因為最近我們那瑪夏也剛好是農忙期，也經常發生耕作的一些災害，但是因為醫師只有一個，真的對我們非常不利。這個部分等一下請衛生局承辦的人員，給我們回應一下，真的非常急需要。

第三個部分，就針對消防局，這個在第一次定期會，其實我在公所擔任這個工作的時候，也經常在提。因為消防隊的位置點，消防局，我們那瑪夏分隊的點，也是真的非常不宜，這個位置真的是非常危險。當初蓋在這個地方的時候，因為河床的落差可能在 20 公尺以上，當初這個消防隊的位置，底下全部都是岩盤，所以這個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八八水災一直到現在，河床一直上升，上升到所有的岩盤都蓋住了，那現在一直在做補強，這幾年已經有將近兩億的經費在做擋土牆的補強，來保護這個消防隊，做保全的對象。但是所做的這個工程是沒有問題，但是因為礙於河床一直上升，可能會危及到這個小隊。所以我也是在這邊請我們的消防局，早一點找位置，適當的一個點，重新蓋消防隊的隊部，因為河床如果再繼續上升的話，不要幾年這個隊部可能就會被沖走了。我不希望發生了事情才做緊急的遷移，這是我們不希望看到的。因為我們這個隊部，說實在如果被沖毀了，再重新做，可能會延誤到很多推動的事務，這個是對消防局的部分。

消防局、警察局跟衛生局，都是市府直接的單位，我必須慎重在這裡請求我們各局、剛提到各局處，對原鄉及原鄉的建築要慎重、長遠、積極考量。最後是環保局的部分，環保局將所有業務移交給我們自治區公所，我必須提及地區廢棄物管理應該是衛生局吧？我是不清楚。最近甲仙地區上游的四德橋到十八彎這座橋中，目前在做清疏，過程中有一、二十台重型怪手運作，有百姓反映在清疏過程應該是從河床載運土石出去，為什麼車輛進入載運場所還載運東西進去，是載入廢棄物、重金屬順便埋入嗎？我不知道，我們也不敢接近，萬一接近讓事情變多，這也不是第一次反映，經常走這一條路，也看到砂石車經常載東西進入工區，任何人看到這樣的事情都會覺得反常。環保局或結合市府相關單位應該要非常慎重執行公害防治工作，這裡算是大高雄地區上游，只要重金屬、廢棄物或醫療廢棄物埋於山上之後被沖刷下來，整個旗山溪到大海都會遭殃，在這裡呼籲環保局一定要結合相關單位稽查，因為這是很嚴重的事情，以上是我跟各局處報告，請衛生局承辦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哪一個承辦科長回答。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張技正甫年：**

謝謝議員指示。針對那瑪夏衛生所地點的部分，當初是考慮到安全問題，會勘後才會選擇於山上，爲了提高當地居民便利性已經有巡迴醫療服務。在人力部分，因爲地處偏遠人力一直無法補齊，已經跟衛生福利部爭取到醫師進駐，我們也還會再繼續向部內爭取人力補充，以上報告。

**林議員民傑：**

過去我也知道啦，當議員前我也經常在公所、原鄉各機關有聯繫，主任是不是應該由醫師來擔任，由醫師來兼任醫療工作，今天你們派代理我不知道對原鄉是不是不公平，一個醫師無法應付緊急狀況、或是臨時狀況。關於這點我直接說明，主任一定要由醫師擔任，按照你們原有編制不要代理，這樣可以嗎？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張技正甫年：**

這部分我們回去會再檢討。

**林議員民傑：**

那地點的問題也反映一下再跟市府長官說明，地點真的不妥。之前在那沙魯里雖然很遠只要從達卡努瓦里打電話急救，從達干那到瑪雅里 8 公里，如果情況需要馬上可送下去，現在問題是從達卡努瓦里到瑪雅里 8 公里再到衛生所，往返又要 8 公里，如果在關鍵時刻需要急救，曾經也發生過，但是原鄉不會計較這樣的事情，人家說掛牆壁就掛牆壁（死亡遺照）。如果一直延續這樣的情況，對我們實在不公平，以上人事部分，謝謝請坐。消防局的部分應該可以找地方吧？消防局承辦科長，請回應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消防局還是交通局？消防局吧！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林議員關心，我們會繼續來找，以前安全現在不安全，我們就來找安全的地方，林議員是在地比較清楚，如果有適當的地方再跟我們提供。

**林議員民傑：**

地點你們應該以你們的專業去找，土地協調部分我可以協助，因爲以我們的母語去溝通，了解本地看法、大家共識，應該會比較好找，只要你們把點跟位置找到，我們再一起努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謝謝。

**林議員民傑：**

好謝謝局長。以上就質詢到這裡，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林議員民傑。接下來請李議員雨庭質詢。

**李議員雨庭：**

我們林園工業區受到工業區污染已經有 40 年，本席每次到清水岩爬山運動往下看，我覺得我們林園地區是煙囪比綠地多，林園總人口數將近八萬人口，市民朋友每天都跟工業區共同生存，去年 10 月中橡公司「重點不例外喔！」爆發黑色粉塵，環保局去年也開 20 萬罰款。今年中秋節 9 月底時，整個汕尾地區又爆發很大黑色粉塵，環保局每次的採樣、每一次的到場稽查回復都說有多種複合成分，沒有很完整確定是中橡排放的，這麼多年來根據統計的調查，每半年至少一年都有一、二次爆發事件，多年來採樣都沒有使其有改善情況，林園人真的不是次等公民，我們繳稅也沒有比別區少，為什麼一直要受這樣無奈、委屈。上次去年市長選舉中，市長的支持率 72%，是全高雄第二高的地區，這代表著林園人對市府團隊高度期待，我在這裡請問環保局局長，針對中橡公司多年來多次污染的情況，環保局如何嚴格監督？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李議員。中橡案件過去也發生過多次如同議員提及的情況，據我們觀察只要是吹較強偏北風，就比較容易在下風的地方靠近汕尾容易有黑色塵粒，所以剛剛議員提到 9 月底中秋節時發生這件事情，我們到現在為止一直在中橡駐廠，我們同仁也…。

**李議員雨庭：**

到現在也快一個月了吧？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整個駐廠結果，現在正在整理相關的資料。

**李議員雨庭：**

這個事件在平面媒體和電視媒體都已經曝光了這麼大的一個新聞，我們環保局這樣的動作會不會太慢了一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向議員報告，我們駐廠是從 10 月初就開始到現在，不是今天才開始。

**李議員雨庭：**

就是從爆發到現在。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我們人員 24 個小時都在中橡那一邊，剛剛議員提到有關比對的部分，

報告這兩天會出來，我們整理之後，如果有必要再給議員參考。如果比對發現確實是從中橡這邊出來的，我們會依照空污法來處理。

**李議員雨庭：**

那麼我想請問一下，我們去年開的 20 萬罰款，它的成分是怎麼樣？是我們中橡的比例高嗎？也是有多種複合的成分？我們罰款是怎麼去罰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向議員報告，20 萬是以行爲的部分，在空污法 31 條行爲的部分來做處罰。去年所比對的結果，就是在上游這邊所採集的樣品，它裡面的成分是複合型的，就是它裡面有一些沙也有中橡的一些碳煙，以及其他從別地方來的，所以沒有辦法很明顯的去研判它的來源是來自那裡，這是去年的一個情況。今年的情形，我們正再請學術單位幫忙分析，最近報告就會出來。

**李議員雨庭：**

如果報告出來就給本席。〔是。〕這個問題，我們對於中橡真的是很無奈，因為我們透過立法委員去工業局那邊，要找台泥企業的董事長出來協調，他們也是避不見面。我們居民要去抗議，警察局這邊又說我們沒有經過合法的申請。所以只能寄望我們的環保局和勞工局看要怎樣將它勒令停工？不然，我們就一直受到他們這樣的污染嗎？我們開個 20 萬罰款對他們是不痛不癢啊！一個大公司賺那麼多錢，20 萬對它們來說算什麼？本席一直強調說，希望我們的林園工業區的經濟和環保能夠取得一個平衡點。不能讓他們只顧著賺錢，他們的環保設備，以 40 年前的設備和現在的設備相比一定有很大的差別。我們現在的環保技術和設備也都改得很先進了。我們有去嚴格監督他們的設備嗎？有沒有？局長。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其實在這些設備的更新階段裡面，都要跟環保局來申請固定污染源許可的異動或變更。對於過去那些比較老舊的，我們會要求它必須要符合現在的一個排放標準，再由業者…。

**李議員雨庭：**

我們有定期去檢查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對於比較高污染的廠家，我們每年都有定期去做檢查的工作。

**李議員雨庭：**

所以有些設備是可以用三、四十年之久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設備本身的耐用性和壽命，我們要看它的保養程度。不過，我們的監督

狀況是，如果這些設備有排放空氣污染物，它必須符合現在法規的標準，法規是越定越嚴。當然這個部分，如果廠商發現它既有的或舊有的設備沒有辦法符合現在的標準，他就要選擇汰換掉或用比較新的科技設備。

**李議員雨庭：**

我們講的都是美好的一套。但是本席最近去參加公祭，都是因為我們的得癌率高，而且我們的死亡年齡越來越下降，有的三、四十歲也是得了癌症，這是我們在地林園的一個悲哀。剛剛本席所講的是，我們對市府有一個高的期待，我期望我們市府相關單位一定要好好去嚴格監督我們的工業區，包括我們剛所講的，設備該換就要換，一切的工安污染、一切的工安保護，一定要確實去做好。

我再請教局長，有沒有可能在我們的林園工業區，對於空氣污染、噪音污染去設置一個監測器，讓我們市民朋友可以看得到監測數據，而且讓我們的工廠可以自我要求的這種設備，像這種設備，我們有沒有可能去設置？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現在有關於空氣品質的監測，在我們林園有一個監測站，這是整個設置的一個狀況。

**李議員雨庭：**

他什麼時候公布？我們都不知道。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再說明，這個部分在環保署和環保局的網站，以及用我們手機下載環境監測即時通的 APP 都可以看得到。市民朋友或民衆想要看整個高雄市的這些監測站，目前全部有 17 站，從手機裡面下載那個 APP 就可以即時看得到目前的狀況。

**李議員雨庭：**

裡面更新的狀況是怎麼樣？是每一天更新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它是每一個小時，不是每一天，因為它採樣的時間是每一個小時就有一個新的數據，只要有新的數據，APP 就能夠更新，就能夠看得到。

**李議員雨庭：**

這是空氣的部分？〔是。〕會不會公布假數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會啦，這個不可能。

**李議員雨庭：**

你一定要公布確實的，如果有超過的話，你們的稽查人員馬上到嗎？有馬上

採樣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同仁也會去監看，因為這是一個大環境，就是在高雄市 17 個裡面的監測站。當然發現異常時，我們同仁就會去注意附近有沒有一些異常的排放情況，我們就會去注意它。這個不可能造假，沒有人有閒工夫去造假。

**李議員雨庭：**

我們每次看的報告，大家都是檢驗合格，但是我們每天生活在林園，吸進的空氣就是林園的污染空氣。為什麼我們林園人的健康一直往下掉而死亡率卻一直往上升？這是事實呢！為什麼報告每次看起來都是很完美的？所以我要求環保局確實去落實，不要每次空氣污染，大家跟我反映說哪裡聞到不好的味道；結果我們通知稽查人員去，卻查不到。這要怎麼查、怎麼採樣？稽查人員每次到都已經過了三、四十分了，也就沒辦法去採樣。這一點你如何解決？現在我們有人員駐廠在林園的是中橡，那其他公司、其他的點我們目前沒有人，就是要靠我們去反映，稽查人員才會到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其實是人力上的問題，高雄市整個合法的廠商總共大概有 7,000 家，有這麼多的工廠不可能每家都這樣。

**李議員雨庭：**

我知道我們的環保人員相當辛苦，我覺得他們的工作量也都很大。但是就如本席所講的，林園工業區的年產值四、五千億，這不是一個可以忽視的工業區。而且我們林園人擔了全國經濟發展的一個重擔，這是石化重鎮，我們民生用品每一樣都有用到這些原料，所以跟我們人民是息息相關的。因此我覺得環保局真的要在我們林園工業區，落實的去做一個嚴格的稽查和監督的工作。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議員的指導。

**李議員雨庭：**

我想再請教警察局長。最近我們校園的治安，我覺得層出不窮，因為我們身為父母把小孩交給學校，對於學校的業務我也體會得到，因為我自己帶三個孩子，我在家裡帶三個孩子有時候也會覺得有一點累，在心情上也需要做很大的調適，何況一個老師帶一個班級有三十幾個小朋友，要從早上照顧到放學，也需要付出相當大的心力。我想請教警察局長，你對於學校的圍牆拆除有什麼看法？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陳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李議員。我沒有意見，因為那個跟安全不見得有關係。

**李議員雨庭：**

我們當初的美意只是希望把圍牆打掉，讓社區融入校園。但是最近本席發現到，這也成了治安的一個漏洞，因為學校的警衛沒有辦法保護整個校園，所以常常會有不明人士或是有心人士跑進校園裡面。就像前陣子的社會新聞，他們進入校園猥褻或是傷害小朋友，這都讓我們家長很擔心，所以我希望警察局盡量進入校園，或是跟我們學校做一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雨庭：**

再進去校園宣導，讓小朋友知道如何能夠保護自己。針對這一點，警察局目前做得如何，針對校園宣導的部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向議員報告，校安的問題，市政府、教育局及警察局都很重視。最主要除了警察局跟學校有一個熱線的聯絡之外，一發現任何可疑人士，他們就會打這個電話，我們派出所的同仁就會馬上進去處置。

**李議員雨庭：**

打 110 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不是，他們有自己的熱線聯絡電話。第二、有時候我們會加強周邊的巡邏，包括少年隊和校園都有聯繫，少年隊也會設第二層的巡邏。第三、學校也要有一些校警，或是自我防備的硬體設備和人員，他們也要有一些自我防衛的訓練。第四、我們希望社區的守望相助隊，可以在課後輔導的階段能進入校園，協助警察沒有辦法在那麼綿密的情況之下，補足這些時段。所以在種種的狀況下，還是要靠社會的力量共同來維護校園的安全。

**李議員雨庭：**

真的是要靠大家的力量。小朋友都那麼天真，又沒有什麼力氣，小朋友是很天真活潑的，我們真的很擔憂他們遇到壞人那種恐懼的心情，讓我們做父母的真的是無法想像…。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會跟教育局再加強這部分。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李議員，校園如果發生什麼事的話，學校會打電話到教育局軍訓室的生活輔



導室，由那個單位跟警察局聯繫。目前是這樣，但是還不足。

謝謝李議員雨庭。接下來請黃議員石龍質詢。

**黃議員石龍：**

首先要請教環保局蔡局長，中油在靠近後勁這裡的 60 米綠帶採樣，根據一般法令規定，他採樣出來的土壤一定要包起來，看要怎麼處理。你看中油這家骯髒公司多惡劣，這些污土都到處亂丟，這些污土都髒兮兮的。這是這口井挖起來的土壤，都沒有處理就任意丟棄在旁邊，整個都是髒兮兮的。你看這裡更嚴重，這裡整片都是，他們只是把它鋪平而已，這些都是受污染的土壤。局長，我之前有跟環保局說過，你們有沒有開罰單？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黃議員。這部分是他們在掘井的時候，把受污染的土挖起來放在旁邊。我們在 10 月 6 日已經依照土污法第 17 條規定處分中油。

**黃議員石龍：**

罰多少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罰 15 萬。

**黃議員石龍：**

局長，中油真的是很骯髒的公司，他都仗勢自己是國營事業，我行我素的，認為市政府拿他沒轍。我相信你也有領教過，他們去環保局開會的態度很差，仗著他們是經濟部管轄的，好像連我們市政府都要聽他的一樣，態度真的非常惡劣。現今的社會對環保已經愈來愈重視了，他們還是依然故我，他們也不理你，一而再，再而三的出問題，怎麼講都講不聽，常常這樣。不只有這一件，很多件也都是這樣的情形。這一件是剛好被我看到，我就趕快打電話告訴環保局，當時我就有拍照下來，我拍照的時候又正好下雨，我要拍照被他們阻止，我就叫朋友趕快過去。

你看這種骯髒的公司，還號稱他們遵守國家法令，重視環保，他們是專門污染環境的，他們根本不重視環保。如果重視環保，會把污染的東西丟在這裡嗎？這個綠地的旁邊都是老百姓活動的地方，這樣對嗎？所以中油這個骯髒的單位，這樣真的非常不應該。另外，中油表示如果 11 月 1 日全部關廠停工之後，他們還要留一部分設備，例如燃燒塔、油槽，還有一些焚化爐。局長，有工廠才有煙囪，才會有燃燒塔，如果沒有工廠，燃燒塔要燒什麼呢？工廠三期三階段的拆廠完畢之後，沒有工廠就沒有煙囪，這是我們的原則。局長，拜託你要

堅守我們的原則。

接下來說到油槽，有工廠才需要油槽儲存原料，在煉製之後再輸送回油槽存放。所以應該是有工廠才有油槽，跟燃燒塔是一樣的道理。現在工廠都拆除掉了，都停工了，這些油槽要不要停下來？也是要停下來。局長，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你的看法如何，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黃議員。有關於燃燒塔的部分，因為它本身是納在我們的固定污染源那一科內，這個期限是到今年年底。後續如果有其他的需求，燃燒塔還需要操作等等的，這當然跟之前的工廠為什麼還要使用燃燒塔的原因有關係。空污法裡有規定，他可以提報一個計畫到環保局核定，但是我們會去了解他們為什麼需要這個燃燒塔。

**黃議員石龍：**

局長，他們的工廠都已經拆除了，燃燒塔的功能就盡失了，除非他們還要再重新興建工廠才需要燃燒塔，否則還需要燃燒塔做什麼？他們就全部停工了，所有的東西都已經停下來了，還需要燃燒塔做什麼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我們會再去了解。

**黃議員石龍：**

這點你們一定要堅持原則。油槽的部分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油槽本身和環保局比較沒有關係，它的操作流程也是到年底，它要不要存在？或未來的使用大概和經發比較有關係，這部分是這樣。我們比較注重的是，裡面的地下水及土壤的整治，這我們後續一定要嚴格監督和執行。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中油全部工程停工之後，所有的附帶設備都功能盡失，包括燃燒塔、焚化爐、油槽。如果說發電，他以後要整治，要用到電，水要留下，因為以後要用到水，這也是有理啊！我們不是無理取鬧，我們也會看實際的情形，他要，我們地方也會同意他留，不需要的，我們當然不同意。

他現在假藉名義要做轉運站，你如果記憶猶新，回想他以前說過的，我整廠都不遷、我遷走，國家經濟會很糟，現在廠都關了，國家經濟有變壞嗎？再壞也是這樣而已，有更糟嗎？對不對？不然就像當時發文宣說：世界百大企業都將來投資，說勞斯萊斯、奇異公司、夏普等大公司要來，到現在連一家也沒看

到，只在那裡畫餅充飢而已。

現在他又在緊張，怕關廠，土地會被市府占領作綠地，他就趕快掛牌，在污染的地方掛什麼？綠能所生質能研究室、綠能科技研究所再生能源研究室、綠能材料研發大樓等。局長，在我們污染的地方，他可以掛這個嗎？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是他要在哪裡掛牌？就要看那個地方，它是整治場址，土地就不能利用，如果是控制場址，目前就沒有這個限制，所以要看他的廠是在什麼地方，是不是在整治場址的範圍裡面。

**黃議員石龍：**

我知道，他有執照就跟我們沒關係了，問題在於他根本沒執照，他有多惡質，他要向我們高雄市政府申請，市政府有發一張公文給他們，要他們整體規劃，中油要遷廠了，等整體規劃時，大家再來討論要如何利用？他沒有。他怕土地被市府占用，就趕快在污染場址裡面掛牌，把鐵皮屋隔間不法使用，在那亂搞，這部分和我們環保局沒關係，隔間亂用，我就去檢舉他。我就是硬要把他拆掉，你想一個國營事業，就是都亂搞。我們今天不是反對企業，你要做綠能、做新材料，他們宏南里高爾夫球場，十幾公頃，他的土地可以去建大樓、去研發綠能，新材料也都是研發的，他們可以去建大樓研發，我們不會反對，朱耀邦在第二加工區蓋那麼大，人家在那裡工作，我們也沒去反對啊！他要整體規劃以後，配合市政府，然後大致和地方共同來討論，如何來運用？大家來討論，但他都沒有，當然我們就反對了。我們不是反對企業，他們要做要好好運用，要有遠見規劃。你想他的新材料、綠能，現在分三、四間都用鐵皮屋，小小一間、一間搭建，這叫什麼綠能？什麼研究所？那是占地為王，土地他占了就是他的。土地，中油從未向老百姓徵收，那是日本人徵收，國民黨政府來，讓中油代管而已。認真說他只是代管、用的人要繳地價稅，代管到功能盡失，工廠沒了，這些土地要還國有財產局才對，應該這樣才對，他們都認為土地是他們的，這當然與你環保局無關。

另外一點就是整治，中油和我開過幾次會，整治小組說要分六個區塊來整治二十年，依我的看法，和二輕一樣，不用整治了，直接把樹種一種就好了，二輕當時我也堅持要他種樹，也沒整治，當初種植小小一棵，現在都長很大了。因為中油它的污染是在五、六米的地方才有污染，它的表面根本沒什麼大污染，所以樹木能活，像喬木、灌木較深，頂多 1 米深而已，所以樹木不會被污

染到，直接種樹不用整治。中油說要再花幾百億去整治，我說不用整治，直接樹木種一種就好了，替國家省錢現在就能用，你工廠拆一拆就好了。局長，這部分你看看有沒有辦法像二輕那樣，請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如不用整治，依照目前的法規是不可以，我們現在如果放水，讓那裡種樹就好了，下面的 5、6 公尺或 7、8 公尺的土壤、地下水有污染的都不用做，我們失職啦！就是我們環保局會失職，現在國家在土污法裡有訂個標準，未來我們一定會要求中油，一定要把他的下面土壤和地下水質整治到符合標準，他本身提出目前的計畫是六區要二十年，當然我們不可能同意，不可能讓他拖這麼久，因為這總共裡面的 177 公頃，它的污染程度都不一樣的，有些輕微、有些嚴重，這一定要用不同的方式、不同工法，所以它的時間也會不一樣，一定要從輕微的先來處理，後續那些比較嚴重的也要加強去整治，整個整治起來才有辦法。

**黃議員石龍：**

好，現在我知道你的意思了，就是目前的法令規定一定要整治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不能閉著眼睛（放水），閉起來是不行的。

**黃議員石龍：**

好，你請坐。我知道你的意思了。因為中油的員工本身也有在要求，是不是可以不用整治，我說我不知道，這要問環保局長，請局長來解釋才知道，所以我今天在此問這個，用意是要解釋給他們看的，讓他們知道這是沒辦法的，一定要整治的。

我們一直反對他把油槽繼續留下來，原因，大前天環保局有委託顧問公司去採樣，採樣是油槽區污染最嚴重。我們那天採樣起來，連機械都不能檢查，機械檢查下去怕爆錶，就讓它壞掉，因為整個地下水抽樣都是油。為什麼會這麼嚴重，中油過去就是有像 P37 油槽那樣，漏油、油槽破了，他都不去整治，他就是能抽的油就抽，不能抽的就放著用土掩埋。是 P37 比較倒楣被我抓到，才硬要他整治起來，不然過去就是這樣，所以油槽區是非常嚴重，不像中油所說的都符合國家標準都沒污染。局長，你也知道那些人都非常傲慢，一間國家的企業龍頭，輸給王永慶這種小小公司，那些領導階層是不是應該去自殺？那些人真的該去自殺。

局長，我拜託你，我們的立場，你要堅持，中油不用怕、中油如有說什麼？

你叫他有種來找我，我不怕他，我從未合併、從十幾年前說到現在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黃議員石龍，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質詢。

**黃議員柏霖：**

首先本席這三年來一直在推 AED，就是傻瓜電擊器，事實上，高雄市一年有 2,300 人左右到院前有心肌梗塞狀況，如果都沒有急救，大概只有 1% 可以活，這 3 年來市府團隊和很多公益團體的募款，高雄市現在已經有 1,200 多部，360 所國中、國小及高中，已經有 180 所國中、國小、高中有，為什麼要去推廣讓各校都有？事實上消防局每一部消防車上都有，但是不可能你住家的距離和消防車剛好在 6、7 分鐘以內，因為消防車還有執勤的時間，所以我們要在不同的地方配置 AED，可以馬上在 5 分鐘、6 分鐘以內急救，事實上在大家努力下，我們的人均數已經比台北高，這是好現象，未來還有 180 所國中、國小需要繼續去努力，並讓很多居民知道，萬一有急用，高雄市的每一所國中、國小的中庭一定都有，讓民衆養成習慣而且都要會使用，為什麼？就是要搶救那 5 分鐘的黃金時間。也希望各單位能夠持續來推動，也拜託衛生局把怎麼學習使用 CPR 加 AED，廣泛的推廣給民衆。而且我在參加很多管委會的會議看到，消防局有很多志工及消防局的同仁都去宣導，我覺得這是好事情，希望 AED 可以讓更多的人去使用，而且碰到緊急狀況時，真的敢去使用，就有可能救到一條人名，這是第一個，我要向相關單位來鼓勵的。

第二個，既然談到了黃金的搶救時間，本席就要為三民區就是高速公路以東，因為高速公路以西有大昌消防隊，鼎金有鼎金消防隊，但是高速公路以東的這 8 個里，加上文山特區，現在最夯的澄清湖下來的文山特區，甚至原鳳山北側建國路附近這邊，這附近好像沒有消防隊，我剛剛一直提到，救災如救火、像救命一樣，就是差了那幾分鐘，我知道很多議員同仁包括主席也都很關心，我們這附近不只是東三民高速公路以東，包括文山特區甚至北鳳山附近，有沒有適當的地點，可以再增設分隊？還有分隊的隊員，也有里長反映，我不知道消防局哪位隊員答復里長：如果要設立分隊可以，就從大昌分隊撥一半的人或幾個人過去。我想局本部應該不會做這樣的人力配置，因為你會根據服務的範圍、服務的人數，去做不同的人力資源的配置。所以要請教局長，目前整個高速公路以東甚至北鳳山這邊及文山特區附近，有沒有適合的地點可以設置分隊？設置分隊以後的人力資源應該怎麼調配？可以讓整個救災的時間發揮最大的效益，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黃議員對澄清湖附近居民的關心，我也住在那個區塊，我們那個區塊如果四個分隊要來是遠一點點，周遭有四個分隊，我們很認真的在那個地方尋找適合的地點。

**黃議員柏霖：**

有沒有什麼樣的基地，是可行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目前還沒有找到適合的地點，我們會認真繼續的來找。

**黃議員柏霖：**

局長，從你個人的專業來看，不是因為你住在那裡，以專業來看，你覺得那個附近是不是只要有適合的點，就應該找一個地方來設立分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依我消防的立場來看，點越密越好，如果有適合的點，我們希望趕快來興建；至於人力的調配，我們要統籌來評估，因為鄰近有四個分隊，三民區現在等於是 3.5 個分隊，我們會整體來考量。

**黃議員柏霖：**

好，所以你個人從專業來看，你覺得也有必要，只是目前沒有適合的點可以來設分隊，是不是這個意思？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設了更好，但是目前還是可以 cover 過去。

**黃議員柏霖：**

既然你也覺得這是專業上有必要，就拜託你們努力的找，我們和主席也會很認真的幫忙找。因為我剛剛一直提到，像我們為什麼要普設 AED，就是為了搶那 3 分鐘、5 分鐘的黃金時間，因為過了那個黃金時間就沒有用了，所以要很快的…，我希望在這個部分能夠盡速。

第二個，本席要給消防局一個建議就是，去年氣爆以後的善款基金裡，有一部分是指定捐贈，我們也購置了很多部的消防車，我也向局長報告，善款基金未會贖餘十幾億元，所以我也向都發局及經發局建議，要向善款基金委員會提出提案，為什麼？因為善款基金裡有 8 億多是沒有科目的，加上未來的代位求償 9 億多，都會回到基金裡面，因為那是求償後的賠償，加起來大概 19 億到 20 億，所以只要是對這塊土地、對災區的消防或對這塊土地的祝福有義意的，我覺得你們都應該提出你們的計畫，有計畫、有預算，如果委員會也同意，也就有經費用來充實設備，我們知道很多同仁的設備還沒有更新，這部分我也希望局長去努力，好不好？當然我們的工作不是把錢消化完，不是這個意思，而

是有必要的，對災區、對高雄整體的公共安全甚至未來的防災，如果消防局認為有需要，向委員會提出申請，我想委員會應該都會同意，因為事實上就是有那么多的基金，這是本席的建議。

第三個，我要向警察局長建議，我們知道很多公務機關到最後沒人要做的事情，都推給警察局去做，所以你們的業務就很多，本席這幾次的質詢也一直請教局長，其實我們有很多工作都可以減量的，要知道每一個局處都有他核心的專業，像剛剛環保局長就答得很好，如果污染控制場址不去改善，就算種了樹木美化它，地底下的毒素還是存在，那是遺害百年，不只是當代。什麼叫永續，有益當代、無損後代叫永續，如果老是做些有益當代損及後代的事情，是沒有道理的。所以我支持改整治就要整治，企業主本身就要負責任，這樣子才對，在勤務上局長也應該和相關同仁去做討論，一些應該做或本來就是我們的核心業務，就要很勇敢的去做，有一些不適宜的，你攬了太多業務，別人也看不到你做的績效，做得不好又怪你，我覺得業務上一定要去做比較好的界定，該做的要去做，不適的我覺得要適度去做分別。

另外就是監視器的問題，本席曾經在一年多前有關澄清路的一個刑案，結果有人去調閱監視器，整條澄清路的 16 支監視器，我向局長報告，有十幾支是壞掉成黑格的。我要跟局長報告的是，我們每年編列 2,000 多萬的經費，這些經費不可能讓每一支監視器都恢復到正常，既然不能恢復正常，很多居民、民衆、高雄市民發生事情時，想到那邊設有監視器，就會滿懷信心去調閱監視器錄影帶，結果發現都是空白的，那種心情的落差值很大，本來還想說既然發生事情了，我去調閱監視器來釐清，結果卻沒有，那種心情比沒有監視器還糟，你知道嗎？所以我要跟局長講的是要減量，我們要把有限的資源投入在有生產力的事，就是這個地方是治安的熱點、是車禍的熱點，就一定要把監視器維護好，有些地方可能 3 年都沒發生過車禍的，因為資源不夠，我們就要放棄，把資源擺在熱點、擺在需要的，慢慢的去收斂，那些用不到的就拆掉、該設置的就設置，這樣我們的監視系統才能幫你們做更好的後續辦案或嚇阻的效果，不是像現在這樣裝設了很多，結果有二、三千支是壞掉不能用的，主席在這方面很內行，我覺得這是不對的，因為我們的資源就這麼多，除非市府今年多編列 1 億元給你，你才有能力把這 2,000 多支的監視器裝設好，你想可能嗎？我們今年的資本門才 15%，而且每年越來越少，所以局長，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我希望在業務上要去做分工，就是做對的、該我們的。第二個在監視器上應該要去做盤點，一些用不到的我覺得真的要放棄，集中在熱點並維護好，不要讓民衆覺得萬一發生車禍要去調閱監視器，結果沒有，這個比沒有監視器還要糟糕，局長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黃議員。我非常同意黃議員的建議和看法，其實警察局現在也是朝議員的看法來做，建置監視系統是在精不在多，在有用而不是在於多，多不一定能發揮效用，所以今年雖然編列 2,000 多萬，但是市長也很重視，議員也都關心這個議題，所以又增加了 1,700 多萬作為維修費，維修費我們按照剛才議員的說法，重要的、熱點地區先維修，至於…。

**黃議員柏霖：**

對，熱點地區先維修。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熱點先處理，至於次要的，我們有優先順序，我們有交代分局現在趕快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黃議員柏霖：**

好，該捨的要捨，因為全部要做是不可能的，因為你的錢就是這麼少，而且它每天都在外面風吹日曬，汰換率很高，這個部分向局長建議，你也同意本席的看法。

第三個請教衛生局長，登革熱越來越嚴重，很不幸的，本席的服務處下午也要噴藥，因為不曉得附近有誰得到登革熱，有貼單通知噴藥，所以我的服務處下午就放假，因為要配合噴藥。這裡面有幾個觀點，事實上我有問過防治登革熱的專家，也曾經有人說過，噴藥到底有沒有用？有一派主張噴藥無用論，他們說蚊子的生命週期為 14 至 28 天，中位數為 21 天，本來就會死亡。但是在噴藥之後，對於整體的防治到底有沒有效？當然這要由科學去做判斷。但是我認為有噴藥，起碼對我們心理上覺得政府有在做事，但是噴藥到底可以殺死多少蚊子？問題是如果這些蚊子都一直持續有抗藥性，未來藥要怎麼進化？這方面的專業要由你們來做判斷。

對高雄市民而言，最好都不要有登革熱，因為很麻煩，我看我的桌子放著很多塑膠袋，因為幾乎全部都要封起來。曾經有人告訴我，第一個，噴藥到底有沒有用？第二個，如果要噴要噴什麼藥？這個噴藥是否能盡量讓民衆的困擾降到最低？有沒有哪一種藥的揮發性是比較強的？噴的時候不需再包覆塑膠袋，噴完之後還要再拆掉，那真的很麻煩。如果能有比較好的藥，揮發性比較高，可以在噴完之後，經過 3、5 個小時就能恢復如常，我們也達到趕走蚊子或殺死蚊子，同時我們也比較能夠自然的恢復原來的狀況。我曾經遇到一個住戶，一個星期噴 3 次，我們議員去到那裡也只能站著乖乖挨罵，但這也沒辦法，



我也只能安慰他，我們也不能叫他們不要噴，這個還是要配合你們政策的推動。這兩個部分，局長你有沒有什麼比較新的看法？讓民衆的困擾能夠降到最低，我想這是高雄市民…，當然最好是不要有登革熱，否則每年都有，大家都很困擾。

我最近有許多朋友不約而同都得到登革熱，這當然是不好，但是我們應該要怎麼做？除了我們所知道的「巡、倒、清、刷」及加強勸導外，我們還能做什麼？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黃議員對登革熱的關心，噴藥有時是必要的，噴藥有分兩種，一種是噴帶病毒，還在飛的蚊子，因為如果沒有把他殺死的話，他咬到誰，誰就得到；另外一個是噴殘效，所謂的孳生源或是水溝裡面的。其實最重要的是民衆要將家裡可能隱藏的孳生源…，像我們昨天到仁武區和三民區的交界，花瓶裡有好幾百隻孑孓，如果民衆這部分沒有解決，高雄市要將登革熱根絕是很困難的。像新加坡那麼乾淨的國家，每年大概還會有 1 萬 5,000 個病例。全高雄最不希望有登革熱，除了市長之外就是我。

抗藥性的問題，我們會解決，衛生局有一個養蚊室，都會去社區捉各種不同的蚊子回來養，然後再去測試藥效，哪個有效，我們會篩選。如果真的有抗藥性，我們就不用，然後輪流…，甚至有 2 種成分併在一起。所以在高雄市的抗藥性問題不用擔心，但是民衆為什麼懷疑會有抗藥性？因為今天噴藥後，空中飛的蚊子死了，但是孳生源沒有清除，也許速度快一點，三天後又長出來了，也許溫度高、下雨等，一個星期後又飛出來，民衆認為噴不死。

**黃議員柏霖：**

無效。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是又長出新的蚊子，所以只有呼籲民衆和市政府一起努力清除所有的孳生源。我們也看到很多陳年堆積的雜物，過去沒有辦法清除，剛好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已經通過，我們正在努力把過去無法解決，民衆也深惡痛絕的一些鄰居所堆置的雜物，我們都會來處理。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下午繼續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請黃議員天煌質詢。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環保局，建築廢棄物這個東西是不是有毒，相關單位答復一下。建築廢棄物這個東西是不是有毒，就是說混凝土塊和磚塊這一種，局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黃議員，建築廢棄物這一方面，這在廢棄物裡面是屬於一般事業廢棄物，這不是屬於有害的事業廢棄物，這不是有害的。

**黃議員天煌：**

我再請教一下，在路邊如果有人傾倒或是掩埋建築廢棄物這個權責管理機關是環保局還是其他的單位。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在路邊不管是路邊還是空地，有任意傾倒、任意棄置這些建築廢棄物或是一般的事業廢棄物，環保局會做取締。

**黃議員天煌：**

環保局會做取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會做取締，要看實際的情形，看實際倒的是什麼東西，是屬於垃圾還是屬於磚塊、水泥塊這不一樣，有的是廢清法影響環境衛生來做處理，如果是一大堆還倒一些真的是垃圾，還是一些其他的問題，有時比較嚴重就請環保警察來一起處理。

**黃議員天煌：**

用廢清法處理的就是有夾帶其他垃圾的，不是單獨建築廢棄物土塊、磚塊，有夾帶一些比較髒的東西。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較有污染性的。

**黃議員天煌：**

有污染性的這是屬於廢清法，如果單純在農地傾倒建築廢棄物掩埋，這種的狀況是屬於土石管理，還是廢清法範圍裡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跟議員報告如果在農地傾倒磚頭、混凝土塊這個部分，這個東西目前來說是屬於有用的資源，所以在環保的部分，這是屬於營建單位來管理，不過看到類似的案件，在農地嘛！所以他違反農發條例，之後會移送地政單位依照區域計畫法的規定去處分，大概是這樣。

**黃議員天煌：**

如果在排水溝裡面，這要誰處理。農地是農業機關移送地政機關去處理，排水溝裡面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排水溝要看水溝的管理單位，如果是灌溉渠道是水利會，一般的排水道就是水利局，這個部分他要處理。

**黃議員天煌：**

環保局這個部分就沒有處理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會要求要清除，如果他倒的是建築廢棄物，他要清除，要由管理單位負責清除。

**黃議員天煌：**

有民衆跟本席反映，有人傾倒建築廢棄物，跟環保局做舉發，而環保局的看法就像局長所說的，農地是請農業機關處理並移送地政機關，還是說丟的是什麼地方，環保局就要求相關機關去處理。如果倒在路邊的，就屬於環保局要去處理的部分，到底是用廢清法還是另外的環保法規，這就要環保局跟相關局處就現場現地去了解，一般而言依相關法令取締。是不是這樣，了解一下，你要讓民衆非常清楚，給他一個觀念，這種事情跟環保局檢舉，環保局不理睬推給別的機關，所以這個部分要來釐清一下。

另外這個豬圈，養豬就有味道，有味道環保局有一個叫做聞臭師這個人，如果有人檢舉豬圈有臭味出來，我們的承辦人員在現場用塑膠袋包臭的空氣回來，回來之後給我們的聞臭師，依照他專業聞臭的方式去鑑定，這個部分就是聞出來確實臭味程度有超過就開單。開單之後，我要了解的就是說臭味的評定，是單純的聞臭師聞一聞有需要開罰單他就開立，或者他聞過之後再經過科學儀器的鑑定，這個臭味真的超過標準以外需要開罰單，依據這個來開罰，這個程序是怎樣，環保局。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是異味不能說是臭味，我們一般說是異味，異味的檢測程序是這樣，不是單一一個人，是 6 個人，這 6 個人基本的資格是 18 歲以上，他沒有氣喘、沒有感冒沒有呼吸道的疾病，這是最基本的。這 6 個人要先去做一個鑑定，就是他要先聞花香味、焦糖味、汗臭味跟水果味還有糞臭味這 5 種他可以確定出來，確定分辨出來。這 6 個人就是合格的聞臭員、聞臭師。我們去事業單位採樣回來後，這些樣品就會給這 6 個人聞，他會逐次的稀釋，怎麼說，一開始先

給這 6 個人聞，有可能有的人聞的到，有些人聞不到，還是說他又把它稀釋之後怎麼樣了，這 6 個人聞了之後，有一個排列組合，用這個排列組合有一個公式去計算，最後才有異味的濃度值，就是這樣出來的，這個方法是環保局公告的一個標準的方法，是這樣。

**黃議員天煌：**

最後沒有用儀器複檢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沒有。

**黃議員天煌：**

經過這 6 個聞完，這樣就判定這個異味超過標準，就開罰單。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 6 個人，合格的聞臭員，他們聞一聞後用一個公式計算之後，就可以知道異味濃度是多少。

**黃議員天煌：**

民衆反映的意思是說：現在你們用聞的，到底準確度在哪裡？誠如剛才局長說的，假如他這兩天感冒或身體不舒服的話，導致他的嗅覺不大靈敏時，會不會產生誤判？

另外，以噪音來說，噪音要超過多少分貝以外，它才構成噪音，多少分貝以下，它是正常的音量。所以在聞臭師部分，這六位聞異味時，他們是怎樣認定它超過標準？本席覺得這樣很難讓人家信服。未來是不是能向環保署建議，針對這個未來能用什麼精密儀器來鑑定，這樣一來人家才能夠信服。如果只用聞的方式，這種做法會讓人存疑，當然現行的制度是這種做法，但是本席要建議環保局長，如果未來有機會到環保署開會的話，請將民衆所提出的看法，向環保署反映，是不是未來可以採用比較先進的測試方法。

再來，我要針對衛生局，貴局從 102 年到 105 年舉辦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計畫，這個計畫執行期間是 102 年到 105 年，而 102 年是針對林園、仁武、大社；103 年是林園、仁武、大社、岡山、永安、路竹；104 年是針對大寮、鳳山；今年是針對臨海工業區附近這些居民做健康調查。經過這幾年的調查，目前進行到什麼階段？請衛生局長簡單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初這個部分的設計是…，因為高雄市工業區比較多，經費也有限，其實也不需要每年都做，因為要做長期追蹤來分析這些資料的話，每個工業區約四、

五年輪流做一次，當初的設計是這樣。本來經費有 450 萬，後來議會有意見就刪掉一半了，所以下一次輪到小港來檢查，大家都輪得到的。

**黃議員天煌：**

局長，這個不是工業局委託衛生局來做的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是我們自己編的。

**黃議員天煌：**

是市政府自己編經費來做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

**黃議員天煌：**

這個立意良好，本席是說這個政策很好，假如這些工業區的健康檢查都做完之後，未來這個部分做完後，它具有什麼功能或有什麼方式繼續來做，還是要再做什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最主要是要做長期追蹤來看疾病的變化，譬如空氣污染，當地人肺部疾病是不是會比較多，所以四、五年後再追蹤看看民衆身體有什麼變化，還要配合當時環保的一些資料，至於一般的死亡登記或癌症登記，它都可以另外找資料一起來分析。

**黃議員天煌：**

就是未來用這些做依據，同時可以來預防。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

**黃議員天煌：**

因為工業區周邊都是村莊，事實上大高雄市也有很多工業區，而且以石化業居多，尤其在大寮、林園的石化廠也很多，所以做健康檢查是非常好。重點是做完檢查後，可以讓民衆預防相關疾病的發生，譬如肺腺癌比較多，或奇怪的腫瘤居多，針對這個部分做預防，同時可以降減罹病率。比如這種東西為什麼那麼容易罹癌，是不是石化廠裡面的污染因素比較多，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就提供相關數據給環保機關或相關機關參考，未來他們可以要求石化廠降低污染因素部分，這是很好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當初我們設計時也是希望可以提供一部分資料給他們參考。

**黃議員天煌：**

這個部分我知道啦！如果這個計畫結束之後，未來多久才會再做或這個做完後就不再做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剛剛說過，我們的意思是，如果四、五年輪一次來做，屆時可以獲得不同時間變化的資料，這樣會比較完整，所以不會做完就算了。當然環保局那邊有錢可以申請的話，我們和學校、醫院就可以繼續配合，甚至擴大或更久來檢查都是可以。

**黃議員天煌：**

對，因為你們目前都是樣本數而已，因為一區沒幾百人做，所以沒辦法全面性實行。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因為經費有限。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天煌：**

未來希望能夠全面性實施，同時盡量做得更完善一點，這樣才能保障工業區附近里民的身體健康和 safety。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我瞭解。

**黃議員天煌：**

這個是非常需要的，也感謝局長，辛苦了，這個計畫要繼續下去。另外，針對警察局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部分，交通警察大隊長、組長有事先和我溝通過了，目前警政署要做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的修正，但是我的看法有所不同，有很多車禍事故就是因為這一張交通事故初步研判表，當事人在調解委員會初步調解下，雙方就圓滿和解了。所以有九成的車禍都是以這張交通事故初步研判表為依據，做為判斷雙方對或錯的責任歸屬，而保險公司也很認同這一份交通事故初步研判表，所以這個政策很好，但是現在因為少數人有不同的看法，以及少數學者有不同的想法，因此導致我們今天要修正。

據悉未來肇事原因部分要予以刪除，我們是不是在成數…，就是交通處罰條例部分，以及剛發生車禍現場經過的狀況，這個成數的部分是不是要加強？這個部分請…。

**主席（林議員武忠）：**

交通警察大隊長，請答復。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謝謝黃議員的指教，初判表部分是從民國 95 年道路交通處理事故修正以後才有提供的，經過那麼多年，因為有專家學者提出質疑它的適法性，所以在今年 5 月份的時候，內政部警政署邀請交通部、衛福部，大家都有討論，原本是要把給它取消，後來還是把它保留。從 11 月 1 日開始我們是把它修正，之前有一個可能的肇事因素，原因的部分就把它取消掉了，11 月 1 日以後只能針對違規事實的部分來敘述。新的表格裡面是有兩欄，一欄是有沒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有和沒有的部分，我們未來還是會針對兩造當事人講，違反道路交通事故管理條例的事實會做敘述和標示。〔…。〕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謝謝黃議員天煌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瑩蓉質詢。

**林議員瑩蓉 :**

我剛剛也很認同黃議員，其實交通事故的初步研判表不應該廢止。我自己從事律師工作很多年，有很多的交通事故，在經過交通裁決所包括交通事故審議委員會的判斷，有時候跟民衆所想的是不一樣的。因為到交通事故審議委員會之後，各方的陳述意見已經是不太吻合的。但是交通事故研判表，因為是警方處理，尤其是交通警察到現場所做的第一手立即的判斷，通常是最接近事實的。我不曉得為什麼交通事故研判表要廢除？畢竟它是個很重要第一手的資料，所以我會覺得這個制度其實應該要再保留下來，這個是我跟黃議員剛剛所提相同的意見。

再來我要跟警察局特別討論監視器的問題。我知道從去年開始，很多議員都關心監視器能不能再新設？因為我們從 103 年開始，就不再新設監視器了，主要是以維修為主。因為在 101 年，我們大概花了 9,158 萬來設置新的監視器，在 102 年花了 2 億 3,914 萬也在做新的監視器。可是我們知道監視器的故障率，其實也不低啦！監視器的鏡頭壞掉，你要在保固期間維修都還不是問題，可是過了保固期那就非常麻煩。

這麼多的監視器，高雄市現在總共有多少支呢？我問了犯罪預防科他告訴我有 2 萬 2,544 支。當然還有很多路口或是很多民衆反映的、或是里內需要的，其實也還沒有設置。但是目前有的就有 2 萬 2,000 多支，這 2 萬 2,000 多支我們現在的維修狀況如何？我特別問了犯罪預防科，他告訴我說：103 年預算編了 1,474 萬花在這個地方，在犯罪預防科的預算項目花了 1,474 萬來維修 1,852 支。如果用 1,852 支來看它的比例大概是總支數的 8%。今年我們預計要花 2,079 萬來做鏡頭的維修，目前到 10 月份已經維修 1,332 支，比例大概是 5.9%。其實我們看得出來，一年我們能夠維修的比例大概不到 10%。因為我們總支數有 2 萬多支。至於汰舊換新的部分，在 93 年到 96 年這些舊的機型，這

個大部分都是過去高雄縣的。過去高雄縣在 93 年到 96 年的，今年犯罪預防科說要汰換掉變成新的，大概會增加 311 支的鏡頭，這個大概也只有 1.3%。

所以我們一年可以維修或是汰舊換新的比例其實不到 10%，更何況現階段這 2 萬 2,000 多支裡頭，有 37% 是已經超過 5 年了，有 8,381 支。所以如果一年只維修不到 10%，或是汰舊換新加起來不到 10%，其實我們就會聽到民衆常常說我們發生車禍了，我們有一些案件發生了，想調鏡頭，結果鏡頭是壞掉的。我相信所有的民意代表都接過這樣的陳情。每每發生車禍或者是有犯罪案件的時候，警方或是民衆必須到商家去尋求調閱其他店家的監視畫面，包括我自己的服務處，我也接受警方調閱過很多次。因為我的服務處議會有幫我裝了監視器，那裡剛好面臨重要的大馬路口。如果我們的監視器在維修率這麼低的狀態下，鏡頭又常常壞，這部分其實我們必須要去提升它的維修率；要提升維修率我覺得第一個要調整預算科目。在此我請問警察局長，犯罪預防科主要的任務是什麼？局長，請簡單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科長嗎？

**林議員瑩蓉：**

不是，我請局長答復。犯罪預防科主要的任務是什麼？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犯罪預防科主要就是監錄系統、還有民間的守望相助，還有預防犯罪宣導。

**林議員瑩蓉：**

其實重點在預防犯罪嘛！犯罪預防科重點應該在做預防犯罪嘛！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那個是一部分，重點在監視器…。

**林議員瑩蓉：**

重點在監視器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那是一個比較龐大而且比較複雜的工作。犯罪預防宣導是跟分局結合起來做預防犯罪宣導。

**林議員瑩蓉：**

好！局長請坐。也許我的觀念跟你是不一樣的，我認犯罪預防，它主要在做相關的…，包括你講的跟各個科室、各個單位合作做犯罪預防的工作。

監視器它是一個科技治安的設備，所以我認為這個設備是輔佐我們所有的犯



罪偵查、犯罪治安跟犯罪預防裡面的輔助工具。這個工具它應該是屬於設備類，它不應該成為犯罪預防科最大宗的工作跟任務。

我覺得犯罪預防科就不要叫犯罪預防科，你就叫它監視器科嘍！或者是設備採購科。對不對？我覺得它就是一個科技的設備，所以過去我們買新的監視器是不是在後勤科？叫做充實治安科技設備的採購。但是一般警車的採購也在後勤科啊！可是為什麼警車採購之後的維修還是在後勤科？但是監視器採購之後的維修卻跑到犯罪預防科？這個我覺得在預算科目上，在我的觀念我認為應該把它回歸到後勤科，為什麼？因為它同樣是設備的採購跟維護。這個預算項目就一次編足在這裡就好了，因為如果放在犯罪預防科，它會排擠犯罪預防其他的預算跟項目。

犯罪預防要做的事情很多，我覺得不僅僅是治安的宣導而已，其實它可以做很多事情。包括有些防詐騙的，我們事先要做什麼措施？包括今天可能預測到有一些什麼樣的重大治安事件時，犯罪預防科要怎麼樣去採取其他的步驟。但是你現在把所有的心力全部都放在監視器的維修上面，然後預算也統統在這部分，其實它排擠掉犯罪預防科所有其他應該做的任務跟事情。而且能夠編的預算非常有限，你看得到嗎？103年只能編1,000多萬，104年頂多多到2,000萬。犯罪預防科已經沒錢了，它剩下100多萬，它還要找其他的人力來幫忙做其他的事情。

我今天並不是獨厚犯罪預防科，對後勤科有所偏頗，不是的！我今天是希望把這樣的預算放在一個正常應該放的地方，而且要有比較充足的預算給它。因為設備的東西本來預算就可以編比較多，但是如果放在犯罪預防科的業務費裡頭，它是不能多的。它頂多1、2千萬，這1、2千萬一年只能修10%的鏡頭而已！我想，副召集人和主席都了解，議員們其實是希望在預算方面給與充足，這樣的預算你就必須放在後勤科。我認為犯罪預防科重點不在於只維修監視器，這樣太可惜了！整個科的人力都用在這上面，預算也在這上面。我覺得會跟犯罪預防科原來的任務跟宗旨，設這個科的目的就不一樣了。局長，這個待會答復我。

第二點，我們十大交通違規路段，我請交通大隊調閱資料給我，這是交通裁決所給我的，我以金額來算，十大路段第一名是鳳山區的維武路，違規總金額有6,657萬，你會發現前八名都在1,000多萬以上，有些在三民區的民族路、九如路、左營的大中路、田寮的、大寮的、苓雅區的中山路、楠梓的高楠公路，其實你會發現有幾條重要路口都是比較容易違規的地方，這是以總金額來看。你再看前二十大的違規金額也都非常高，2,657萬，第二十大還有338萬，這是今年1月到9月的資料，這是交通局給我的資料。另外警察局給我的資料，

鳳山維武路陸軍官校側門北邊這裡依然是第一名，2萬8,191件違規，今年1月到9月，攔停的沒有，但逕舉的，就是警察直接舉發或拍照檢舉的，就有2萬8,000多件，是第一名。你會發現前十大都在8,000多件以上。

我要講的原因是，局長，我們都會公布十大肇事路段，但是沒有公布過十大違規路段，或十大交通被取締的路段，我覺得應該公布，台北市現在都公布犯罪熱點，這個可能有涉及到未來警察在偵查秘密上，本來我要調閱這個資料，你們告訴我之後，我也有一些顧慮，所以不敢跟你們要這個資料。但是我覺得十大交通違規路段和地點要公布，十大交通違規罰款最多的地方要公布，第一、可以提醒民衆盡量不要在這裡違規；第二、既然這是十大違規地點，罰金最多、件數最多，表示這個路口的問題最多，因此應該派交通大隊的人員在交通顛峰時期到現場多巡視、多站崗，瞭解一下爲何這裡違規最多、罰款最多？第三、今天交通局不在，我也希望交通局和警察局都能夠針對這些路口去了解一下，這些路口有怎麼樣的交通瓶頸，如何去改善？我提這個原因是因爲我們一直在對民衆罰錢，收民衆的罰款，可是民衆只會一直抱怨，我又被拍了、我又被舉發了、我又收到罰單了，我覺得這有一點像雞生蛋、蛋生雞的惡性循環。我們爲什麼不去解決這個問題呢？所以我們公布十大違規路段、十大地點，讓民衆不要再重蹈覆轍，在這裡犯錯。另一方面，這裡有什麼交通瓶頸應該要去解決，交通警察也應該多派一點人力在這裡多做巡視和疏導，做交通勸導，這樣可以解決交通問題、改善交通，同時也避免在這裡發生交通事故，我覺得這十大交通路段、地點應該要公布，這二個議題請警察局長做相關的答復。第一個，我提到的是監視器的部分，警察局長，請你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針對第一個監錄系統的部分，警察局設科辦事，犯罪預防科、後勤科和其他內勤科都是警察局的幕僚單位，編預算是以警察局爲主，警察局要推動哪一項警政業務工作，我們會分配到各科室做主辦幕僚單位，所以不會因爲監錄系統的預算編在犯罪預防科就會排擠到…。

**林議員瑩蓉：**

可是你確實編在業務費裡面。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我再補充說明一下，譬如監視單位要買很多監視器材，監視器材的需求單位是監視中心要使用，但他不是採購單位，是由後勤科來做採購，所以有關採購後續的維修、保養就要歸需求單位，這是屬於他們的權責和業務，所以不

會影響。車輛、裝備、武器部分是屬於後勤科的業務，要推動這個工作，所以他不但採購業務單位，也是業務承辦單位，是因為這樣子。我再向議員報告，今年編了 2,079 萬做為維修費，市長也非常關心監視系統維修的比例，所以又追加了 1,700 萬，經費現在已經分配給各分局趕快做維修工作，這一點再向議員報告，所以維修率會提高一些。〔…〕明年將近 3,000 萬，再增加 1,500 萬，所以維修費漸漸會提高。另外汰舊換新的部分，現在已經發包出去，準備要上網公告，是 1,500 萬，明年差不多也編了 600 萬，漸漸把汰舊換新的部分提升，這一點我們有再努力，請議員放心，市長也很支持，在這裡特別向議員報告。

另外，我很同意剛剛林議員提的，對於易肇事路段、逕舉或告發的部分，其實這個資訊我們可以公布，讓民衆了解這裡是易肇事的，所以我們會加強取締、逕行告發或做攔查的工作。中山路為什麼攔查這麼多？我現在沒看到數據，但我可以想像，前鎮和小港這一段因為拖板車比較多，A1 和 A2 的事故比較多，所以我們會派比較多的警力在那裏做攔查，使這些拖板車司機遵守交通規則，不要造成 A1 和 A2 的交通事故，大概這個數據是因為這樣出來的。〔…〕這部分我了解之後再向議員報告，我覺得這個資訊是可以公布的，議員的見解非常正確，我同意這樣做，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林議員瑩蓉。接下來請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質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叫六龜分局的局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六龜分局的局長，請進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就任議員以後，我對六龜分局只有一個要求，山老鼠的問題務必要遏止以外，相關的違反森林法或山老鼠的部分，務必要想辦法破案。今天我為什麼要質詢，因為上周星期三有山老鼠用區公所核准的公文，把幾十噸的芳樟樹成功的運出去了。過去有一個這種案例，一個山老鼠就以公文騙地方的派出所，說有核准文件，其實這樣的核准文件，有時候真的基層員警在查核案件的時候，會被唬弄，這個案例是從天池運了檜木，所有桃源區的派出所都被他矇騙了，一直到甲仙才攔截掉，而且攔截的是調查局，後來查了這個文件是山老鼠自己假造的公文。上星期三的問題是，有一個原住民被山老鼠掛人頭，把幾十噸的芳樟放在原住民人頭的田地，然後用該地號申請，把這些幾十噸的芳樟運出去，因為他有公文，這公文就是桃源區公所核發給他的公文，問題是這個芳樟

樹不是在原住民人頭的地號申請砍伐的，他是由他處砍伐了幾十噸的芳樟樹以後，用重機械運到原住民人頭的田地上，再以原住民人頭的土地地號申請為砍伐芳樟的地點。因為有承辦警員也了解這個程序，承辦警員也很認真的在查這個案，因為區公所有那份公文。

據我所知森林法的相關規定，包括申請砍伐的程序規定，要申請砍伐最重要的程序是申請書要向區公所申請，區公所也要會同市政府的水利局、農業局、原民會，甚至林務局一起會勘，要有完整的行政會勘的程序，最後核定前應該是農委會為主，區公所沒有權責去任意核定。任何不管是在原住民保留地或是其他地目，你要砍伐最後的核定權是在農委會的林務局，而且要有這種會勘的行政程序。這次顯然沒有經過這個程序，區公所核發了一份文件，使這些芳樟就這樣運出去了，我所知道的像原住民就算他是在地人也需要申請，申請以後你只能用「人力」搬運，這是有相關法規規定的，要用人力搬運不可以用重機械，這次的芳樟是幾十噸，人力怎麼搬？也違反了相關的規定，所以我要要求六龜分局的分局長，要從原來承辦的警員重新調查，再來他申請的點有沒有樹頭？因為就算申請的點是在田地也一定有樹頭，一定有根部的痕跡，若沒有就表示他是從其他的點砍伐以後，用重機械搬運到原住民人頭的田地，再由原住民人頭的田地申請為砍伐的點。所以公文，區公所這部分是不是也有登載不實、偽造文件的疑慮？所以要請六龜分局的局長，一定要加強的重新調查，一方面也要要求以後到六龜分局服務，所有的員警及巡官，務必要很深入的去了解森林法，像是砍伐的程序需要經過哪些行政程序，我希望六龜分局所有的同仁包括巡官、派出所所有的員警，都應該要有這樣的專業。所以現在先請六龜分局的局長，我已經做這樣的陳述，你應該要如何把這個案件做很完整的調查，要如何處理？現在請六龜分局的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六龜分局李分局長謀旺：**

感謝伊斯坦大議員提供我們這些資訊，的確本分局對於森林產物的辨識，當然有所欠缺，特別是對於專業的法令，我們可能要借重農業局以及水利局。這個問題早上就已經跟伊斯坦大議員報告過了，這樣的專業還有法令問題，我想在在需要跨局處的合作；至於如果有任何不法的情形，六龜分局一定會依法處理；至於區公所出示的公文是否合法，這也是我們調查的重點，這點請伊斯坦大議員放心，特別是這個案子根據我的了解，我們所有的警員已經在這個案子發生之前就已經掌握相關的跡證及了解整個運送的過程，我想這個案子應該很快就能水落石出，以上報告。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所以你的辦案重點務必要掌握的是：第一個，有沒有農委會、水利局、原民會、林務局共同會勘的紀錄表，這個一定要有的。第二個，他真正申請的地點，因為原住民是人頭，放在他的田地裡面，你要去跟原來承辦的警員到申請的地點，看有沒有樹頭、有沒有樹根的痕跡。因為這個承辦警員他知道是從哪一個點去砍伐的，基層的承辦警員知道，所以你們再會同這個警員到原來他砍伐的地方來做比對。把區公所公文的文件內容再做一次文件比對，有沒有農委會的核准文件？區公所沒有權力核准任何一棵樹可以被砍伐販售。因為他用人力已經把牛樟樹運出去了，顯然這是山老鼠，這個大貨車載了幾十噸的芳樟，後面還跟著一部小貨車，那部小貨車也要請分局長去查，這個就是山老鼠集團的結構。我要鼓勵分局長這次務必要查得清清楚楚，如此一來也會有遏止的作用，也要拜託分局長，六龜分局相關的巡官、警員，森林法及砍伐的行政程序都逐步要有專業的法令認知及專業的辦案知識，這樣以後就不會被這些山老鼠唬弄。

再來，我要問衛生局長。我記得幾年前局長好像有承諾，六龜衛生所要設一個洗腎中心，不知道目前的規劃跟進度如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已經委託新工處就六龜的衛生所在進行興建工程，預期大概要三年左右。我裡面規劃兩個東西，一個是牙醫的服務，原來就有的把巡迴的正式編在裡頭；另外一個就是你關心的洗腎中心。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坐。未來的長照服務是非常重要的的一個業務，我也要請問衛生局長，原鄉地區是部落型的型態，長照服務網要如何在原鄉地區做規劃？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在長照的小組會議裡面有很多府外的委員都也很關心原住民地區的長期照護，所以我本來就安排有一次的會議是不是就直接到那瑪夏或是到桃源開會，讓這些委員瞭解原住民地區的長期照護缺乏的是什麼，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長期以來我們總是希望訓練原鄉的子女變成是長期照護照顧自己的族人，其他的部分如果有一些服務單位建置上有困難，我想基本上以衛生所為單位來擴大這方面的服務，以上大概先這樣規劃。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問一下，相關未來長照的服務人員培訓，現在有什麼規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剛剛講到兩個單位，一個是教育單位，我們希望有一些委員提出來，是不是有一些學校鼓勵用公費補助的方式希望原住民子女能夠去就讀這樣的科系，畢業以後回來就從事這樣的工作，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在勞工局還有社會局和我們本身培訓的計畫，我們努力了很久，但是很難去找到足夠的人員願意來受訓，如果這方面議員可以協助的話，我們會不斷的去辦理這方面，同時也把工作條件盡量安排得比較好一點，讓他在這個工作上會待得比較久一點，大概這兩個方面要來著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局長。所以長照服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福利工作。我要再請問局長，包括現在的旗山署立醫院有沒有規劃到長照服務中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旗山署立醫院本來就安排了很多點給我們包括中央衛生福利部的一些資金還有提供服務，是有很多，他會長期一直在辦，本身也有長期照護的大樓。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還有一點意見，我想將來都會區的原住民，因為都會區的原住民也比較特殊，一個教會、一個協會，那麼這個部分都可以跟我們…。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因為將來這個部分可以協調看看，讓都會區的一些鄉親可以在一個點做為長照服務網的中心。因為我覺得岡山醫院的位置是比較中心，北區、南區包括所有高雄市，岡山是一個中心，是不是未來能夠把岡山醫院做為原住民地區長照服務網的一個點。如果分散，將來原住民真的不知道要找哪一個醫院。我建議岡山醫院是高雄市的中心，將來也能夠把原住民相關的老人長照服務網設在那裡。局長能不能答復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現在的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院經營，我們在明年合約到期的時候看有沒有這方面的空間，因為一般醫院還是以醫療為主。但是我可以跟議員報告，現在 2 點正在衛生福利部審查，岡山捷運站醫院是高醫準備要跟捷運公司合作，他們有另外一塊是準備去做長期照護的，除了原來醫院的 400 床之外，還有一塊是要規劃做長期照護的，所以這有兩個考量，我到時候再看有沒有空間，必

要的時候再跟議員請教，好不好？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接下來請林議員富寶質詢。

**林議員富寶：**

今天有一個小小的問題要來請示警察局。局長，因為我如果去六龜，大家都會看到六龜分局新的建築物，大家不是恭喜你們，而是心裡都有一個很大問號，納悶為什麼會蓋這樣？他說：「議員，為什麼蓋這樣？」事實上，我曾經去協調過這裡的問題，當時是平面的。他們問我，我也覺得奇怪，所以我有去看。為什麼以前沒有蓋直的？也就是說我們本來要蓋三樓，現在蓋五樓，把空間留下來做為停車用地。那一天我的助理還跑去算，算一算有 6 格停車位。剛才六龜分局長跟我講說有 7 格，其中一個車格是殘障車位。我是說六龜分局裡面內勤人員至少有五、六十個人，未來那些車位如果交給你們，你們夠嗎？我知道這跟你們應該是沒什麼關係，這是你們委託工務局新工處蓋的，但是我現在如果去六龜，大家都流傳他們把責任都推給警察局，他怎麼說？他說：「本來有 3 張圖。」那時候新工處可能和警察局有在一起研商有 3 張圖。前局長，陳局長，不是講你，前任局長，我不知道哪一位局長，他欽點說比較喜歡那個圖，是不是真的我不知道。因為現在六龜整個都在流傳這個流言，說是因為我們前任的不知道哪一個局長認為這個圖比較好，但是不管好或壞，我不知道，因為這都要經過評審，這是六龜的鄉親在流傳，流傳得很嚴重。那一天我也有去看，事實上現在裡面漏水、外面也漏，我想問後勤科科長，你的意見是什麼？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科長，請答復。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站在後勤科的立場，一個分局的興建，我們當然是尊重分局的意見，分局當初在審圖的時候，跟新工處有協議，這個房子應該怎麼設，一樓要設什麼科室、二樓要設什麼科室、這個門從那裡開，路要怎麼走，分局決定的事情，站在警察局的立場是絕對尊重。如果在建築…。

**林議員富寶：**

科長，剛才我私底下和歷任的分局長在那裡談，他們都說：「沒有權力。」都說：「局本部說什麼就什麼。」責任都推給新工處。但是我也跟他說應該有跟你們協商，因為他們是代辦而已，終究是警察局在用、分局要用的，分局事

實上需要什麼應該是你們比較瞭解。但是剛才我在那裡和他談應該大家覺得責任都是新工處跟局本部。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一個分局的設置，包括他的配置，包括他要什麼樣的材料，這些東西在分局是一個獨立預算的單位。分局在經費有限的狀況下要把這個分局蓋起來，在警察局只有一個承辦人是學建築的，可以給他做技術上的指導，如果他有任何需求，他會行文到警察局，我們把他的意見轉到新工處去，新工處在執行新建的過程裡面有任何問題，我們發現或六龜分局發現以後，我們會建議大家集會來協商。

**林議員富寶：**

科長，它蓋這樣子你給他打幾分？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因為我不是建築專家。

**林議員富寶：**

局長，聽說本來有 3 張設計圖，2 張是直立式，1 張是蓋 5 樓、1 張是蓋 3 樓，但是它的平面比較寬，所以當時我們挑這張平面寬的，但是沒有空間，六龜鄉親問我說，議員，將來驗收完真的交給你們，你們同仁來上班車輛要停哪裡？你們有計畫車輛要停在哪裡嗎？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當初是六龜分局和新工處負責審圖，當初沒有考慮停車的部分，只有考慮建築物要怎麼蓋、經費夠不夠、蓋得漂不漂亮、應該要怎麼蓋？而且中間經過好幾任的分局長更換，現在這個分局長已經是第 5 任了，每個分局長的看法都不一樣，他會把原來的部分做刪減，我們當然全部尊重分局的意見，他報過來我們全部報給新工處，大家配合施建。我們現在對六龜分局的問題是，工程有瑕疵的，假設會漏水或品質不良，我們發現以後就向新工處反映，然後共同開會協商來解決。至於他的房子要蓋成什麼樣子，這個部分警察局…。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六龜人質疑為什麼要選這張設計圖？我問科長，科長說這是新工處和六龜分局協商的，所以我要讓六龜鄉親知道，因為現在民間流傳局長要承擔這個責任，因為是局長要這張平面的設計圖，事實上，那塊地都蓋滿了。剛才我和分局長討論，你蓋這裡又蓋那裡，彎來彎去我覺得很奇怪。剛才科長說，可能那個分局長比較喜歡這張設計圖，但是他沒有考慮到水的問題，像你們後面排水的問題，我去協調好幾次，還有前面排水的問題我也去協調過好幾次，後面的排水會排到民衆家裡，前面的排水會流到馬路上，所以這個設計有問題。



沒關係，現在已經蓋好了，但是後面的部分你們要怎麼處理，現在還沒有交給你們裡面和外面都會漏水，還有停車的問題。分局長計算過了，包括後面以前宿舍那個位置加起來一共有十幾個車位，停放你們的公務車剛剛好，鄉親來洽公都沒地方停。還有你們的組長、主管來上班，六龜又沒有捷運，你們要怎麼來處理這件事情？科長，你要未雨綢繆，你有思考過這個問題嗎？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局長很重視漏水的部分，第一次是蘇迪勒颱風有漏水，局長叫我們去開會協調。第二次，蝴蝶颱風外環流來，一樣又發生漏水，所以我們召集新工處和六龜分局共同研議，找出 3 個解決方案，現在正在施工改善，漏水的問題應該是可以克服。這個建築物的部分因為受限於原來六龜分局的土地就這麼大，六龜的平地不多，能夠蓋的就是原地蓋，原地蓋當初的設計圖就是這樣設計，空間就受到限制了，在有限的空間裡面要怎麼去解決停車問題，這個部分…。

**林議員富寶：**

科長你了解啦！當時有 3 張設計圖。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我沒有看過設計圖。

**林議員富寶：**

我聽說有 3 張設計圖，2 張是直立式的，一張是平面的，當時為什麼要選這張平面的？沒有考慮停車場的問題。沒關係，這個都蓋好了，現在六龜鄉親問說，將來你們接收啓用之後，你們停車場的問題要怎麼解決？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這個部分我們和分局再研究，分局長告訴我們說，周邊有 31 個停車位。

**林議員富寶：**

沒有啦！我和分局長計算過了。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感謝林議員關心六龜分局廳舍，以前我當過警察局副局長，我對這件事情稍微了解，雖然是我離開之後才決定，但是從發包、委託設計技術服務來幫我們設計、審查這個圖，設計必須按照警政署一些廳舍，它每一個空間都要有一定的規定。我們要符合廳舍設計的規定和地方需求，還有未來發展，大概十年、二十年這個地區會怎麼發展？治安、交通會不會有什麼變化？我們需不需要再增加警力？那個空間都必須預先做考量。

所以整個設計、監工，設計圖被挑選出來都是有經過嚴謹的評選，當初新工

處、警察局、分局和相關委員都請他們一起來審圖才做決定的，並不是一個人就可以做決定，那是專家共同來挑選的，一定是符合分局廳舍的需求才會挑這張設計圖。至於漏水和停車問題，現在既然產生了，我們會想辦法去解決，漏水的部分，新工處和建造單位、營造單位都有討論過，要怎麼去補強和補救，新工處告訴我們說應該不會有什麼問題。停車的部分，目前整個廳舍規劃只有 31 格，31 格如果以公務來講是可以滿足的，我們公務車也沒有那麼多；至於同仁私人的車輛要停放在哪裡，針對這個問題我們再來思考檢討。

**林議員富寶：**

剛才我和分局長討論，你們後面的宿舍可以拆除。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部分我再去了解。停車的問題，公務車…。

**林議員富寶：**

六龜分局後面的宿舍沒有在使用了嘛！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科長答復。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這個我們要向市政府反映，爭取經費來拆除。

**林議員富寶：**

剛才我和分局長統計的結果不到 31 個，前面 7 格、後面 13 格，一共 20 格，20 格要停放警車、公務車和主管車，鄉親可能就沒地方可以停了。現在看你們蓋成這樣，六龜鄉親好像沒有一個按讚的，大家都搖頭說為什麼會蓋成這樣？局長剛才說你們的腹地本來就很窄了，為什麼容積率不往上面發展，反而把整個腹面占滿，他們選這張設計圖，六龜的鄉親都在質疑，今天經過局長解說之後，六龜鄉親可能會了解，但是停車位的問題，將來鄉親要去洽公等等，停車問題，我們要未雨綢繆，想辦法去處理。

還有你們取締未戴安全帽和酒駕，這些我都贊成，但是拜託分局長請員警不要去追逐，甲仙有出過一個問題，什麼問題我不講，但是我覺得不需要去追，取締違規我很贊成，但是不要追到人家家裡去，這樣會變成找麻煩，在這邊要拜託你們了。衛生局長，剛剛伊斯坦大議員說，六龜衛生所要重新改建，真的很恭喜你們，但是據我所知，剛剛伊斯坦大議員要求的協尋機制應該還有，而且牙科門診也做得不錯，我想六龜衛生所未來會蓋得比旗山的還漂亮，因為偏鄉地區的醫療資源沒有那麼好，是不是可以和醫學中心或署立衛福部旗山醫院共同來合作？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富寶：**

可以多開一些門診，不是只有牙科，其實從偏鄉地區到旗山醫院，雖然旗山醫院經營得還不錯，但是不要讓長輩跑那麼遠，既然蓋得那麼漂亮，代表它是負責六龜周遭附近的醫療網，可不可以和醫學院或衛福部旗山醫院共同合作，可以嗎？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議員的建議很好，我們會來思考看看，和高醫、榮總、長庚或旗山醫院，有沒有合作的機會？

**林議員富寶：**

和旗山醫院或外面的醫院來合作，還要多開幾個科別的門診。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主要是要先了解，六龜衛生所的民衆一般都是去看什麼病較多，常常要跑市區醫院的長輩，如果方便可以請醫生駐院看診，要朝這個方向去思考。

**林議員富寶：**

因為我看它蓋得比旗山醫院還漂亮，就物盡其用嘛！好嗎？〔好。〕局長，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警察局，六龜是林議員富寶的選區，他是好意，因為看到分局的缺點，我們要感謝他，不要以後搬進去了才發現沒有辦法解決，現在就發現漏水、停車的問題，我們就趕快把它解決，讓搬進去的人以後可以永續經營，所以林議員的問題我們都要重視。衛生局長，六龜的醫療設備較缺乏，你們要盡量配合，因為本席是六龜人，就請你們多多關照。

接下來請李議員眉蓁發言。

**李議員眉蓁：**

我在警察局的業務報告裡，看到這半年高雄市的刑案發生件數變少了、破案率也增加了，代表高雄市宜居城市在進步中，讓人民越來越安心，這部分我要給予警察局肯定。可是我還是有點擔心，因為眉蓁也是婦女，所以我查了關於婦女安全的部分，我要請警察局加強婦女安全部分，我看了你們的資料，近半年容易發生婦幼犯罪的被害地點，左營區就有蓮潭路、明潭路、翠華路，左營崇實新村、左營的果貿社區、左營新莊就是翠華至勝利口，左營區的舊城巷、軍校路、國軍左營醫院附近、文藻外語大學附近，而且文藻外語大學那邊又都

是學生，還有原生植物園附近，大家看到的這些地方，會想說左營不是一個非常熱鬧的地方嗎？可是現在又是婦幼容易被侵害的地點，都是屬於靠近眷村還有舊部落的地方，反而新社區在福山、菜公那邊，這樣的事情發生得還比較少。楠梓部分也有，楠梓地區婦幼犯罪被害地點，通常都是在公園，有右昌公園、土庫七街、土庫八街及碉堡公園、都會公園捷運站，廣昌街 141 巷底就是海軍圍牆的那些便道，還有生態公園及高楠路 1003 巷附近，德民路三山街口就是在德民公園，還有左楠世運捷運站，這些都是婦幼容易被傷害的地方，大家看了這些地點就會發現，都是屬於人煙稀少的地方，所以想請問局長對於這些地方的婦幼安全要如何來改善，因為反而在人多熱鬧的地方，像巨蛋就不會有這樣的問題，可是這些比較偏僻的地方，因為左營、楠梓剛好介於有的地方很熱鬧、有的地方較偏僻，落差非常的大，所以想請問警察局長，如何來加強婦幼的安全？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犯罪性侵婦女的被害地點，它的統計數據大概以家暴還有性侵為主，性侵都是熟悉的親友、網路約會或熟悉男女朋友之間的性侵，大概都屬於這樣的犯罪數據。至於被搶的、強盜的是比較少，對於這方面的預防，婦幼隊都有統計並且會和各區的分局連結，針對這些地點規劃為治安熱點並加強巡邏。

**李議員眉蓁：**

因為我剛剛講的就要加強婦幼的部分，這些地點也是我看統計資料的，所以我希望警察局長在這些地點，因為它屬於人煙比較稀少的地方，包括可能也是舊部落就像你講的，舊部落的家暴和性侵的機會，可能會比一般新社區多得多，至於要怎麼加強，局長你也要思考一下，當然我剛剛講的還包含捷運站部分，因為往楠梓方向過去的捷運站，晚上人煙也非常稀少，婦幼安全是非常被重視的，所以我希望高雄市警察局針對婦幼安全的部分可以多加強。

另外我也看到竊盜案件，左營區的竊盜案件 337 件、破獲 271 件，楠梓 263 件、破獲 154 件。現在大家都人手一支手機，包包或錢財，尤其是手機非常容易不見，我知道有的民衆手機不見，就跑到警察局報案，這樣的事情，可能警察局也會想說要如何來宣導，請民衆把自己的東西隨身放好，不要因為自身東西不見，就跑到警察局報案，但是看到破獲件數的破案率是這樣的數據，我覺得應該還有待加強，尤其楠梓幾乎只能找回一半的東西，等於如果東西不見，可能就找不回來了。我想請問警察局長，像這樣東西容易不見，因為現在網路很發達，我剛剛講的手機不見，其實有很多方法可以找回來，警察局現在是不

是有像智慧城市的概念或以大數據來看，哪些地方是竊賊比較多的地方，還是人多的地方比較容易不見，以網路傳送的方式來提醒民衆，自己東西一定要小心放好。現在是一個網路發達的時代，民衆是不是可以很方便來查詢？我知道警察局現在有實施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的服務機制，也提供 8,035 位民衆諮詢服務，這樣的方式非常好，我想知道如何加強預防竊盜的發生，讓民衆可以更安心，並用大數據來提醒民衆自己的東西要放好，這部分請警察局簡單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竊盜應該是全部的竊盜案件，這部分又分爲很多種類型，比如機車的竊盜、汽車的竊盜、住宅的竊盜，還有一般順手牽羊的竊盜，像剛才議員提到的手機，楠梓地區的大學比較多，許多社區民衆及學生到運動場運動時，會將手機放在運動場或籃球場旁，有時候會有順手牽羊將手機帶走的情形，這種案件其實也滿多的。但是每一種犯罪都有它的特性，必須針對它的特性及模式，我們除了預防以外，我們會用不同的方式去偵查，其實偵查是最好的預防，除了剛才所提到的治安風水師，住宅竊盜才有所謂的治安風水師。手機在公共場合遺失，我們也要多向學生宣導。我們在上個月才剛針對汽、機車的竊盜方式做專題研究，我們盡量把汽、機車的竊盜降下來，整個竊盜的大宗還是在汽、機車，我們希望把這兩個降下來，整個犯罪率會降低非常多。住宅竊盜的部分，我們有繼續請各分局加強宣導，利用住宅治安風水師的方式向民衆宣導，該如何防護自己住宅的安全。

**李議員眉蓁：**

我剛講警察局在這半年來刑事案件的減少，我也跟警察局長聊過，做得非常好，局長也是針對一些大案子，現在有進步之後，一些小的案子，我們也把它做好的話，我相信高雄治安變好之後，真的就會是一個宜居城市，在這邊我也肯定警察局。剩下的時間，我要向衛生局長就教，我剛剛站在這邊，腳有點癢癢的，我很緊張是不是有蚊子來叮我，因為議會也噴過藥了，局長也知道。今年登革熱是全國的話題，我也到衛生局和你聊過，登革熱會影響觀光產業，因為會想說那裡有蚊子不能來玩，這些都會影響很大。大家都知道高雄的登革熱居高不下，台南這一次也被叮得滿頭包。我看了上個星期的病例，高雄的病例已經比台南還要多。其實防治的工作已經有很長的一段時間，我把幾個需要加強的問題列出來，第一個、落實孳生源清查的工作，而且沒有做好協商、合作，導致防疫檢查、消毒有疏漏及髒亂環境未能整頓。爲什麼這樣子說呢？我有一位朋友住在苓雅區，他說他們那一棟大樓已經噴過 6 次藥了，這樣一直噴藥到

底有沒有效？第二個，防疫用藥及人力派遣未能建立管控、稽核機制，是否為人力不足影響防疫工作之推動。第三個，不能衡酌常態性防治經費預算，疫情暴增之防疫經費的增減關係，是否有妥善運用有限資源，提升防疫。第四個，噴藥人員沒有辦法有效掌握噴藥時效、劑量及未能及時通報醫療院所疫情，導致公帑支出增加，民怨及延誤防治時效等狀況。像今年台南登革熱非常嚴重，可是他們現在趨緩了，但是高雄卻是居高不下。有專家學者去了解台南疫情發源地，是由貨櫃所搭建的市場，那裡聚集了很多外勞，懷疑是由東南亞所傳過來的第二型，和高雄的第一型不一樣。他們發覺問題源頭後，現在台南確診病例有減少了，我們也不得不提防。目前藥劑的防疫是否能有效的嚇走蚊子或防止疫情？這部分請衛生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李議員的這張資料應該是審計處在二、三年前，對我們整個防疫上的檢討建議，這兩年來基本上我們都有針對這些提點的重點做改善。首先回答李議員有關藥劑的問題，早上黃議員柏霖也有問到，基本上蚊子的抗藥性在高雄市是不太會發生的，因為我們自己有將各社區所捉回來的蚊子拿去做培養並測試藥效，如果這個藥對蚊子沒有效，如苓雅區及左營區是不同的蚊子，會有不同的藥物去測試，只要有抗藥性，我們就不會去用，如果有新的藥，兩種成份混在一起，我們才會繼續去做。第二個，有些民衆確實會接觸到 2 次、3 次，甚至 4 次，我倒是第一次聽到噴 6 次的。基本上只要我們的機具足夠的話，24 小時至 36 小時之內，個案本身的家中，我們是用發煙罐，當天就要先處理了，因為我們要將那隻帶有病毒的蚊子盡量殺死，免得它又咬到別人，傳給更多人。接下來就是要殺鄰近 20 公尺內的家戶，其他我們是要減少噴藥，主要是鼓勵民衆檢查孳生源，基本上後續下一波的疫情就會減少。高雄市這二十幾年來能夠找到並清除的，如空屋、空地等的髒亂都盡量處理，可是每一年還是不斷的有疫情，甚至過去無法處理的，我們剛好通過環境維護自治管理條例，以後就能依照這個條例，把多年的沉痾做一個處理。

至於原因，像新加坡那麼乾淨的國家，每年幾乎都會有 1 萬 5,000 例，今年到目前為止大概是 8,000 例，我們今年的數字，到目前為止是 5,072 例，比去年減少大約 2,500 例左右。我也不曉得台南會有這樣的能量，數字到那麼的高，所以有一件事情大家要注意，是不是因為全球暖化下雨量增加，風險會持續增高，因為畢竟我們是位在熱帶區。

**李議員眉蓁：**

如果這是兩年前給我們的資料，裡面還是有一些沒有做好的。剛剛聽局長講話的口氣，我相信你也很無奈，我也認同你是非常認真在做，當然有很多原因，但是我們也只能看一些大數據來了解狀況，所以局長不要洩氣，因為我們還是要跟蚊子長期抗戰。主席，因為接下來沒有議員登記發言，我可以第二次發言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都先第一次發言，我再給你 3 分鐘，好不好？

**李議員眉蓁：**

好。我們接下來和蚊子的抗戰，我希望衛生局可以繼續加強，因為台南都已經有改善了，如果高雄的數據還是居高不下的話，可能大家會覺得高雄做得不好，在這裡我也鼓勵衛生局長，我們繼續來努力。

大家知道在上個星期，高雄凱旋世貿大樓發生大火，消防局出動大批的消防及救護車到現場救災。根據媒體的報導，總共出動 56 輛消防車去救災，還好沒有人員傷亡，大家非常的開心，許多民衆一看到問題就是先打 119 求救。我知道高雄縣市合併的這 4 年來，我將緊急救護出勤的情形做了一個圖表，可以看到 100 年出勤次數及空跑次數，空跑就佔了 23.06%；101 年為 22.96%；102 年為 24.36%；103 年為 25.01%，我們看到 103 年的 25.01%，表示 4 個案件就有 1 件是空跑的狀況，這樣是否浪費我們的消防資源？從數據來看出勤 13 萬 2,977 次、空跑次數為 3 萬 3,251 次，這樣看來空跑的比例非常的高。現在網路資訊非常發達，可能大家發現一件事情後，就一窩蜂集體的想報警，大家都知道台灣人是非常有熱心、愛心，全部的人一緊張起來，好像這件事情真的非常嚴重。所以消防局在這方面要加強宣導，教育民衆針對救護車空跑的情況做說明，到底要怎麼樣來改善這樣的觀念，消防局有沒有什麼做法？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救護車會空跑有幾個原因，一個是到車子到現場，當事人拒絕送醫，拒絕送醫原因就像李議員講的，民衆很熱心的可能看到一個小車禍，他就打電話，但是救護車到現場，當事人認為不嚴重不需就醫，所以這個比例也非常高；再來就是救護車還沒有到，車禍情況比較嚴重等不及，別人就先送走的也有；再來就是謊報，還有一些我們到現場，都沒有發現事故的。所以針對這幾個原因，我們當然希望市民要珍惜救護資源，我們在做 CPR 的宣導也好，或是到各種場合去，我們都希望市民珍惜這個資源，可是我們的消防人員接到電話，一定會

出勤，因為我們都怕萬一，不怕一萬，只能呼籲宣導教育市民珍惜這個資源，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眉蓁：**

消防局長講的，如何宣導才是最重要的，因為現在市政府錢已經不多了，當然救災為第一優先，可是如何宣導民衆不要浪費資源，請消防局長多加強。最後一個問題，我要請問環保局，我知道環保署為了配合室內空氣品質的管理法，去年 103 年 1 月 23 日有制定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的第一批公告場所，就是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第六條規定一些公共場合應該符合法令規範，這部分想請教環保局長，這個規範是規範在哪些場所？是學校、或是高鐵站、捷運站、車站、大賣場、醫院，這些是不是都有在這個規範裡面？因為現在很多像餐廳還有一些公共區域，如果空氣品質不好，環保局有在稽查嗎？現在餐廳、補習班，還有這些公共場合，我們是怎麼樣檢測它們的空氣品質，請環保局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去年 1 月 23 日公告的，第一個，應該是針對學校、車站或者是公家機關以及商場、圖書館、醫院等等，這些是比較大的類別，高雄市在這個公告，第一批裡面有 60 個廠家，有列到公告；第二批，現在知道的是明年的 1 月要做公告。另外我們持續在進行整個檢測和稽查的工作，剛剛講的這 60 家我們有去做查核，查核的結果是這樣子，有 4 家二氧化碳是超過標準，有 3 家甲醛是超過標準的，這部分按照室內空評管理法規定，就是要限它改善，二氧化碳超標的 4 家全部改善完畢，甲醛超標 3 家有 1 家改善，最近有 2 家已經把報告送過來了，我們後續還要做複檢的工作，目前是這樣。……因為他要先改善，我們去複檢如果沒有通過，就會處罰，目前處罰是專責人員沒有設置的部分，目前有 1 家。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明天 9 點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4 時 4 分）



### 三、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 時）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今天的議程繼續保安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是李議員喬如，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今天質詢的議題和高雄市民每一個人、大大小小不分男女老幼，還有高雄市所有醫療團隊的醫生和護理師們都有密切的關係。請教環保局蔡局長，高雄市民對「霾」還是不太了解，霾是一個很專業的名詞，整個高雄市今天早上，不知道蔡局長從環保局出發的時候有沒有感受到那不是霧，空氣有一點混濁，不過今天的混濁度沒有那麼嚴重。以前我們的觀念是說霧茫茫，大概 20 年前我們對霾還不是很清楚，後來學者專家包括環保部門專業人士相繼提出來，霾含有會傷害人體的成分。

早期我也一樣，以為大清早的霧對身體有益就用力吸，我們不知道裡面有霾，根據我的資料了解，造成霾的原因包括火力發電廠、交通工具的排煙和石化業排出來的空污，還有印尼火燒山、傳產工業氣體的排放都是造成霾的因素。霾有沒有國界？霾在空中飄浮，霾是一種懸浮微粒，比一般正常的空氣還輕，所以它不會掉下來，它就飄浮在空氣中，颱風不知道能不能把霾吹走，風吹到哪裡就飄到哪裡，被吹到的地方就自認倒楣，它掉到地上要下大雨，我不知道這個成果有沒有？

我最在意的是，霾害對我們呼吸器官的傷害很大，小時候我的支氣管就比較弱，我居住在這個城市已經超過 40 年了，我發現高雄市現在的小孩子有過敏體質的很多，聽說霾對過敏體質的小孩傷害很大，所以小兒科的生意都很好，這些小孩子很可憐，因為霾造成他的體質過敏，他在高雄市必須忍受這樣的環境，將來他長大我不知道他的體質會有什麼重大變化？

局長，高雄市到底是用什麼方法來除霾？中央政府有沒有除霾的政策？現在我們的政府都不重視霾害，環保單位蒐集很多排放污染的工廠資料，製造污染的罰金或他應該繳的代金，我不知道中央政府在整個國家政策要怎麼處理？我希望蔡局長告訴我，我們把高雄市隔開，我們可以自己救自己嗎？比如說我們可以做一個高架的方式。我不知道，中華民國、全世界的科技都發展到這個階段了，我們沒有辦法採高架的方式在空中除塵嗎？在空中就吸收這些懸浮微粒，不要讓它四處飄。我知道這個可能花費很龐大，目前我們只是監測，監測

沒有結果，我們一樣要受傷害。請局長告訴我們更專業的資訊，包括霾的數字所代表的污染程度，請蔡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蔡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才李議員說得很清楚，關於霾的成因和它的來源，霾它有一個名稱就是PM2.5，中文叫細懸浮微粒，俗稱「霾」。從高處看過去一片灰濛濛，今天我從高樹過來，高樹的地勢比較高，看整個高雄市就有一點灰灰的。

**李議員喬如：**

早上你也有感覺到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才李議員說高雄市能不能建造一個很高的圍牆或護網？其實這是沒有辦法的，為什麼？在整個高雄市研究出來的結果，這裡面有三成來自境外，比較大的來源是來自中國大陸，冬天的時候會從大陸北方飄過來，另外三成左右是從台灣其他縣市飄過來的，其他的就是本地製造的。

**李議員喬如：**

我們自己造成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實細懸浮微粒是多元性的問題，它的來源很多，包括火力發電廠排放的硫氧化物和氮氧化物，還有石化區和車輛所排放的廢氣，它在空氣中或陽光照射之下都會形成細懸浮微粒，所以這個狀況是多元性空氣污染造成的。要解決這個問題，境外的部分我不能說什麼，我們能夠執行的，剛才提到車行揚塵、車輛管制、營建工地和石化業的污染物，我們要做整體的管制，這樣霾所造成的空氣污染才有機會降低。

今年6月30日整個高雄地區要實施空污總量管制，在總量管制裡面就有規定，未來三年必須要削減整個各自排放量的5%，讓這些污染物的排放量降低，這個未來是有助於整個細懸浮物減少。

**李議員喬如：**

會降低霾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會降低霾害的發生。

**李議員喬如：**

在你說明完之後我有一個請求，剛剛蔡局長也對本席做了回應，中國大陸也飄來沙塵，我知道沙塵暴也會造成霾的現象。我想請蔡局長是不是可以找高雄

市政府的法制單位，如果我們可以證明沙塵是從中國大陸飄過來的話，我想我們可以法律的途徑來控訴，要求中國大陸也要提出因沙塵霾害造成國人損害的賠償；至於他是要以什麼樣的法律名義，這個是政治的議題，我不在這裡論述，但是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要展現魄力，沙塵不是我們造成的，我們一定要嚴格的，甚至透過新聞、公開式的，或者存證信函、法律信函的方式，要求中國大陸應該針對霾的部分完全的阻隔。如果可以證明是從他那邊飄過來的，我們要尋求法律的途徑，訴求賠償我們的國人，我覺得在對國人的政治責任，這是一種交代。我更希望未來環保局在空污基金上，應該加強在霾害，甚至可以請一些學者專家或是國外的專業人士。如前述不是要隔牆，隔牆是很沒知識的做法，並沒有辦法阻隔這種類似空氣，甚至它是比空氣更小的微粒子。我們霾害最嚴重的，有沒有做行政區的監測報告，前三名是哪裡？請局長告訴我高雄市霾害最嚴重的前三名在哪裡？。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我看一下，因為它…。

**李議員喬如：**

看得出來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大概在我們這個…，這邊是有個統計數據。

**李議員喬如：**

你沒有做統計名次嗎？我時間很寶貴，不然你等一下要給我資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林園、小港。

**李議員喬如：**

林園第一名？小港第二名？〔對。〕第三名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林園第一、小港第二、大寮第三。

**李議員喬如：**

好，接下來這是延伸的問題。我要請教衛生局長，我們要怎麼照顧身體的健康，環保局針對剛剛談的霾害，在醫療的部分就要請教衛生局長，在整個環保署、中央也好，對這個真的束手無策的時候，高雄市民跟醫療團隊最擔心的是，病菌的方法裡面，到底我們要怎麼防範霾？我看現在戴口罩的越來越多，所以我今天在各個市場上買了口罩，還有很多我沒有買來，因為市場上的牌子五花

八門。局長，我爲了這個議題去買了口罩，現在我也戴口罩，我以前就有在戴口罩，因爲我從小支氣管比較敏感、脆弱的體質，現在大家爲了照顧自己身體都會戴口罩，沒辦法，因爲政府無法管制，老百姓只能靠自己注意身體健康、戴口罩。可是到底這個口罩的標誌寫了什麼並不清楚，它寫防塵、防臭，我很幸運買到一家它有寫強化。針對剛剛環保局說得懸浮微粒 PM2.5，他很清楚標示 PM2.5，就是這個，我沒有要刻意廣告，我把牌子遮起來，你看 PM2.5。再來，局長，你看我手上的這是 N95 口罩，其他有些是雜牌子的口罩，我不曉得這要請教哪一科，待會請局長幫我請負責這部分的科室來幫我處理。

局長，這麼多種的口罩，對醫療上病菌的阻隔也好、降低霾害也好，如果它標明 PM2.5，衛生局有沒有確實稽查檢驗它是不是真的能阻隔 PM2.5？因爲它就是很清楚的寫了霾，其他的沒有標示。我們該不該讓高雄市民知道，他們戴的口罩只能阻絕灰塵而已。而具名 N95 的是不是真的有它的功能？是否有效？能防阻到什麼程度？整個市場都這樣用塑膠袋裝著賣，我不知道這有沒有什麼保證，裡面的標示也不清楚。局長，請你簡單答復之後，待會請主辦科回答，我要求嚴格稽查市場上的產品，讓市民知道他的權益…。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台灣並沒有對 PM2.5 的口罩有設置任何標準，所以如果你宣稱可以阻絕 PM2.5，事實上都不是合法的廣告用詞。基本上一般口罩都是醫療用的，像過去在 SARS 期間大家都說要用 N95，事實上也是工廠裡面針對比較微細的粒子上做防塵的用途。如果真的要針對 PM2.5，可能就必須要建立國家的標準再來檢測，才能夠合法地宣稱它的效果如何。所以目前來講，事實上最近勞動部也有針對霾害是否造成包括懷孕婦女有慢性肺病的，以及有心臟病的人產生危害，要訂定勞工的保護標準。所以對這些國家其實有在考慮，但是防護的工具目前沒有在進行，〔…〕目前是盡量減少外出，還有國健署也有事先針對所謂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的影響去做研究，希望能及早發布緊訊，包括過熱、過冷及空氣污染方面，其實都有在做一些及早呼籲的措施。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李議員喬如，接下來請鄭議員新助質詢。

**鄭議員新助：**

我先請教警察局陳局長，本席任公職也四、五屆了，我有時候對警察同仁也是很很願意質詢，心有戚戚焉，「有功無賞，有罪論過」，想升遷很困難，像長期都在保安委員會任召集人的武忠兄，如果想得獎升官就要與子彈搏命，然而

種種的裝備卻不如街頭流氓。今天報紙報導說酒駕三振犯，台中地區都沒在關的，那取締工作都白做了，說所有的看守所都無法容納更多犯人，我看高雄市警察局從今天開始，酒駕都不用取締了，局長你的看法呢？今天聯合報很大篇幅報導酒駕三振犯，如果違規超過三次就放他回家，反正沒地方可以關，犯人家想被關也沒地方可以關，局長你的看法呢？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鄭議員長期對警察很支持、愛護，我們要感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不用說這些好聽話，告訴我你的看法。檢察官說犯三次以上就不用關了，帶回家就好，我乾脆在電台鼓勵說只要違規三次以上，就不用坐牢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因為這是牽涉到刑事政策可能在討論當中，這還要經過修法，刑事政策是很嚴謹，要經過很多討論，所以這大概是他們初步的意見，可能還沒有定案。

**鄭議員新助：**

局長，要抓一個酒醉的，我看你們很可憐耶！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還是要執法。

**鄭議員新助：**

酒醉的就好像五王在操劍、乩童上身、操五寶等花樣一大堆，從玉皇上帝、太子爺公、中壇元帥到土地公都請出來，如果遇到比較強壯的，你們還得用 3、4 個人來壓制他。對於你們擴大取締酒駕勤務，你們擴大這個沒有用啊！有時候你們只是白白被踹，酒駕者事後頂多向你們道歉罷了，我看了實在感覺心有戚戚焉，國語我不太會說啦！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還是要執法，而且我們還是會嚴厲來取締酒駕的情形。

**鄭議員新助：**

好，你們在執行臨檢的時候，警察穿制服臨檢，日前有一位律師公開這樣說，對於電視報導，聯絡員都要注意。有一位律師公開說：「台灣的警察人員如果沒有取得搜索票，不得檢查車廂。」你的看法呢？有位律師這樣說，你有看到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有看到，但是…。

**鄭議員新助：**

你的看法呢？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在臨檢的時候，警察如果要看他的身分證或檢查他的車輛，善良、守法的市民大部分都會配合，只有有前科的或他本身可能攜帶一些違禁品，例如毒品、槍枝等，他可能會有一些抗拒。

**鄭議員新助：**

局長，如果我的車輛裡面藏有槍枝、藏有 4 號、一級、二級或三級毒品等等，我拒絕讓你搜查，我要求你要通知檢察官，檢察官還得開立搜索票才能執行搜索。假設今天本席車子裡面有放毒品、有槍枝，你明明知道，可是我不開車廂讓你搜查，你可以強制打開嗎？我拒絕打開車廂，我讓你搜身你沒搜到啊！我證件也讓你看了，我已經出示身分證、駕照，但是卻拒絕打開車門，你要怎麼處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有錯，我們常常遇到這種狀況，我們很多員警嗅覺很靈敏，他有聞到毒品的味道，表示可能這個當事人持有毒品。

**鄭議員新助：**

毒品的味道…。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所以我們覺得這樣的法律沒有授權給警察可以當場打開車廂，這對於我們在執法上確實是一個困境。

**鄭議員新助：**

局長，毒品有味道，那槍枝有味道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有錯。

**鄭議員新助：**

槍枝藏在椅子下面會有味道嗎？他拒絕受檢，你有法律依據可以檢查他嗎？你只要回答這一點，其他的不用多說。〔沒有。〕沒有？那真是見鬼了！難怪槍枝那麼泛濫！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所以我們現在執法非常困難，很多…。

**鄭議員新助：**

這個問題你們為何沒有向上級反映？本席說一個實際的案例，上週六我到中部，我不說哪個縣市，因為我這個苦命人、「不分區」議員必須跑行程，結果

有一位家屬來向我投訴，我 14 個電台聯播，中部有一台，當事人的母親哭哭啼啼來找我，他母親也是警廣人員，他臨檢車輛時竟有民代出面，事實上查無不法，最後民代押著他去向當事人道歉，他們母子跑來跟我說，你的看法呢？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個人不以為然。

**鄭議員新助：**

他說當事人開車歪歪斜斜的，進行酒測沒有通過或是怎麼樣，但是盤查車輛卻查無不法，最後竟被民代領著去當事人的家，被刮一頓還道歉賠罪，你身為警察局長，如果有屬下這樣被對待，你的看法呢？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會支持我們員警正當而且合法的執行他的勤務，如果民衆或是民意代表認為我們不適當或是有違法，我們內部自然會做一個調查；至於去向當事人道歉，這個部分我不認為要這樣做。

**鄭議員新助：**

我個人認為警察做到這樣實在很窩囊，我如果說得太難聽，會被 NCC 罰，警察真夠倒楣，倒楣不是難聽話，倒楣到遇到小人。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當然會支持我們的員警，這是我們執法的尊嚴，我們會力挺到底，所以對於民意代表這樣的做法我不以為然。

**鄭議員新助：**

他的母親帶著他當著我的面說的，我事後有跟你們的聯絡員說在哪一個縣市，那個縣市也有我們一邊一國的議員，我也有告訴他這個。對於安分守己的百姓你要保護，但是對於這種拒絕盤查車輛的…。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毒品犯罪率增加 36.59%，是取締不力嗎？或是怎麼樣？其他的犯罪率都下降，唯獨毒品犯罪率增加 36.59%，增加將近 4 成，理由是什麼？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是因為我們加強取締毒品，因為毒品要查到才算發生，所以查到愈多發生率當然就增加，表示警察局很努力在取締毒品。

**鄭議員新助：**

你這真是好心沒有報！毒品犯罪率增加將近 4 成，可能是抓到之後法院放人，檢察官放人之後又被你們抓，你們是在養犯人嗎？你們抓到之後檢察官放人，放人之後你們再抓，抓到之後檢察官再放人，是在演戲嗎？你們取締增加這 4 成，檢察官卻一直放人。聽說酒駕三犯就不關，這樣可以嗎？檢警是穿同一條褲子，所以你們都不曾反映這個問題嗎？你們都不用反映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涉及到中央的刑事政策，這個刑事政策法務部是不是會找我們去警政署開會？如果有，我們會適時反映。

**鄭議員新助：**

蕭議員永達日前質詢也有談到這個問題，檢察長說要召開一個座談會，我爲了黑心油事件替 280 多人去申告，報紙還大篇幅報導，說我涉嫌妨害公務，因爲我去地檢署唸祭文，唸：「檢察官嗚呼哀哉，三魂七魄速速入身……」等等，順便搖了一下鈴，結果檢方將我們以侮辱公署罪嫌起訴，那都是其次。檢警單位對於毒品犯罪的處置，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對於酒駕與毒品犯罪的處罰，法院如果無法配合，就枉費你們在取締，要不然就是你們爲了做績效，取締之後上銬移送，然後再放回來，之後你們再抓、再移送、再放回來，說不定你們只是爲了績效。主席，我說的對不對？他在前面抓人，檢察官在後面放人，之後再被你們抓到毒品，所以這種事就常常發生，在民主社會，這是交代不過去的。毒品犯罪率增加 4 成，身爲一個民代，真的覺得心驚膽顫啦！

對於這個問題，請局長也要用心一點，多爭取一下，高雄市的警察局長每個都高陞爲警政署長。主席，我沒有亂說，每個都高陞到中央去，你也馬上就上去了，我幫你算一算、看一看，你馬上就會升爲警政署長了，所以這個問題要多重視。

另外，妨害公共危險的犯罪率增加 14%，其他犯罪率都下降，我這樣說，孔慨兄在笑，妨害公共危險的犯罪率增加啊！所謂公共危險是指哪一方面的？請教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公共危險大概分爲兩大類，第一大類是酒駕；第二大類是取締飆車。這一年來我們也投入很大的警力在壓制飆車，取締得非常多，所以妨害公共危險的犯罪率就增加。向議員報告，高雄市的飆車已經降低到變成零星了，不像以前是幾十台、近百台一起飆，已經沒有這種情形了。

**鄭議員新助：**

這個也請加強改善一下。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因爲有取締，犯罪率相形之下就呈現增加。

**鄭議員新助：**

我再請教你，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無論詐欺、金光黨詐騙等等犯罪率都一直降低，目前有一個最著名的中國南寧……。我才疏學淺，國語說得不太標準，有一個南寧的詐欺集團在台灣騙 50 萬人去投資，這件事情你知道嗎？聲稱南



寧市場，號召大家去那邊投資，聽說中國公安也在抓，台灣很多人受騙，他們回來又騙他們的親人去投資，騙了差不多 50 萬人，高雄市也有參與這個南寧投資案而受騙的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我們…。

**鄭議員新助：**

知道的請起來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刑警大隊，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跟你報告，確實這個部分…。

**鄭議員新助：**

知道的人起來答復，南寧投資案現在台灣目前差不多有 50 萬人被害。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你請坐。

**鄭議員新助：**

投資出去的錢都虧掉，還要回來騙別人去做下線，根本是金光黨、詐欺的祖師爺。高雄市有人因為南寧投資案來報案嗎？因為有人跟我反映，有人來報案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大隊長，請答復。

**刑事警察大隊葉大隊長超鴻：**

報告鄭議員，我們今年也有破獲過這種南寧…。

**鄭議員新助：**

南寧案件。

**刑事警察大隊葉大隊長超鴻：**

南寧詐欺案也有，這種大部分都是一個拉一個，所以有的人不願意報案，因為他自己也涉及去拉下線。

**鄭議員新助：**

這個很缺德，騙的都是自己的親朋好友。

**刑事警察大隊葉大隊長超鴻：**

是，一個拉一個。

**鄭議員新助：**

騙到沒地方騙，最後自己在那裡流浪還繼續行騙。高雄市要防止這種行為，

外縣市的也有來跟我反映，我們破獲過南寧投資案了，希望再加強一下。〔是。〕  
請教消防局陳局長，假如發生事故叫救護車要不要收費？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原則上不用錢，但是我們有訂定一個收費辦法，不是危急個案，我們會參考…。

**鄭議員新助：**

因為有人 call in 進來，我跟他在空中爭辯，我都替你講話，你都沒付廣告費。我說消防隊的隊員包括救護車出班，有時還會被搥、被打，是不收費的。但是我不瞭解，因為有收費或是沒收費，或是民間的，我不瞭解，假設在議會前面發生事故，送去長庚、大同或聯合醫院，這要收費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跟議員報告，因為緊急救護辦法裡，救護車是送就近責任醫院，如果他要指定就要收取。

**鄭議員新助：**

對，如果他要去台南成大或是台北林口長庚，這要收費，對不對？〔對。〕  
是不是這樣？這跟民間的救護車有什麼區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因為救護人員會看他的傷勢跟病況。

**鄭議員新助：**

不是啦！當事人在議會前面發生事故，要求你把他送去台北林口長庚醫院，這樣要不要收費？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因為跨縣市，我要簽請市長同意才可以讓救護車跨縣市。

**鄭議員新助：**

如果是民間的…，我們現在有民間的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民間有救護車。

**鄭議員新助：**

但是有一個問題我跟局長報告，一般民衆不瞭解是不是公家的。主席，我講的意思你瞭解，民間的或是貴局的救護車他分不清楚。民間救護車把錢收一收，帳算在你們頭上，你們知道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

**鄭議員新助：**

有人跟我投訴…。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這個問題你們沒有釐清，應該要做點公關，請我吃個一、二餐，有素食麵就可以了，我替你們解釋。因為民間救護車跟你們都混在一起，有的送去殯儀館，紅包 6,000 元，也有要 9,000 元的，也有要 3,600 元的，送到燕巢、送到哪裡會跟人收錢，但是他們都推說是你們的救護車，我替你們在說明，那是你們沒有去釐清。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盡量來宣導，因為有民間救護車，他們確實是收費的。政府的原則上都不會收費，除非他違反緊急救護辦法的規定才會收費。

**鄭議員新助：**

對，有的人把救護車當成計程車。〔是。〕我感冒打 119，你就送我去；明天肚子痛打 119，再送我去；後天拉肚子再打，那當然要收費。你們裡面有管制嘛，是不是有管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這個有。

**鄭議員新助：**

拜託，民間救護車的問題，你一定要有一個妥善的切割讓人瞭解，目前高雄市的市民不瞭解，民間的有自己特約的醫院。主席，你是萬年召集人。民間的醫院有特約的救護車，那個是要錢的，那是要收費的，消防局的不用錢，但是百姓分不清楚，跟我投訴怎麼講都說坐救護車要收費，我就要替你們說明，你聽懂嗎？我也沒有讓你們請過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這個你一定要去釐清，要不然「有功無賞，打破要賠」，幸好我太會說明，讓我一下子就想到，因為這個問題和葬儀社、醫院、其他有特約的民間救護車，我也不便說。民間救護車，你們應該想辦法…。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我們會加強宣導。〔…。〕好，我加強來宣導。〔…。〕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刑警大隊長，關於南寧的詐騙案多跟鄭議員說明一下。私底下再跟他報告一下，好不好？

**刑事警察大隊葉大隊長超鴻：**

是，我會把情形向他報告。

**主席（林議員武忠）：**

還有交通大隊長，鄭議員所關心的公共危險的執法上怎麼樣，你私底下再跟他解釋一下，好不好？我請兩位大隊長私底下要跟你報告你所關心的事。 …。

好，謝謝。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質詢。

**邱議員俊憲：**

今天備詢的首長跟同仁們都是保護大高雄市民安全最重要的局處，不管是警察、消防，還是環保、衛生，都攸關全高雄市民的安全的保障，所以在預算跟資源的支持上面，不管是中央跟地方，我相信我們都應該要有更適度、更合理的增加跟支持，以及在人力跟設備上。因為我們相關的議題其實非常多，所以我今天就針對公共衛生的部分來探究。

這張地圖其實在十年前開始在做流行病學統計圖表的時候，這張地圖就長得很像了，這張其實是登革熱在全世界疫情分布的地圖。十年前就長得一模一樣，為什麼？因為它受到地理環境、氣候、城市樣態的影響，所以只要散布在這個紅色的帶狀裡面，其實都是一些比較熱帶、亞熱帶的地區。由中央疾管署統計的數字，我們也知道，跟我們地理環境差不多的其他國家的疫情，今年是比较去年嚴重。主席可以看到，高雄市民也可以看到，括號裡面是去年同期的數字，這是目前為止累積的數字。可見得在其他國家來講，他們的疫情相對於台灣、高雄還是很嚴重。我們來看高雄今年做得怎麼樣？

這張表，我們可以看到泰國，泰國的疫情比去年同期嚴重三倍；新加坡呢？新加坡這個國家，我相信不管是高雄市民還是國人，或是其他國家的人民，大家普遍認為應該是一個很乾淨的城市，可是你可以看到，到現在為止累積的病例，還是近五年同期平均的二倍；馬來西亞，累積病例更是快 10 萬；越南呢？也是比去年增加 85%。今年高雄市呢？到目前為止，我這個數字比較少一點，因為現在新聞局每天都透過市府的 LINE，把我們現在疫情的統計數字都傳給高雄市民知道，現在大概累積五千多例，可是還是比去年同期的累積數字少，這代表什麼？這疫情應該要跟全世界地理環境差不多的城市、國家來做比較，不能看一個絕對的數字，或是這個星期跟上個星期來比較，我覺得這樣比較是對第一線的防疫人員是很大的不公平跟打擊。

我覺得防疫的工作，不管高雄市是哪一個黨在執政，其實登革熱的問題一直

存在。所以我們每一次在防疫登革熱的計畫，我們不是用一年、二年來看，是用四年、十年比較大 range 的期程來做防疫計畫，這樣對一個城市的防疫工作才是有幫助的。可是很可惜的…，這個部分，我請教疾管處處長就好。我們今年跟中央爭取的防疫預算，到目前為止，以收到正式公文為準，到底他補助我們多少？我們爭取了多少？

**主席（林議員武忠）：**

處長，請答復。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截至目前為止，其實我們之前有提報大概需要人力的部分是挹注 3,000 萬元，另外在民政跟環保所需要的經費大概是 8,900 萬元，昨天大概有接獲中央是說核定給我們的共有七千多萬，可是正式的公文我們還沒收到。

**邱議員俊憲：**

正式公文還沒收到。主席你看，我們今年 10 月份快要過了，高雄的人命不值錢嗎？難道中央只會用口水來防疫嗎？給第一線防疫人員更多的資源，給地方政府更多的資源，對中央而言，不同政黨的執政有這麼不堪嗎？主席，我感覺這不只是看不起我們高雄市政府，而且看不起我們高雄人，真的太超過、太過分了。再請教疾管處長，我剛剛收到一個訊息，我們衛福部給高雄市有 29 台噴槍煙霧機，裡面有幾台是堪用的？有幾台是不堪用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目前中央挹注高雄市一共有 70 支噴槍，到上星期又給我們 85 支噴槍，可是他給我們的是 TF34 機型，之前我們沒有使用過，而且他的噴槍比較短，在使用上，尤其是在室內使用上，其實不只是有它成效的問題，還有安全上的顧慮。所以目前大概只有擇特定的場域來使用，大概使用的情況很少，大概只有 13 支在線上使用。

**邱議員俊憲：**

處長，你剛剛說的數字加起來，大概一百支有吧？〔是。〕堪用的是 13 支。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目前在線上使用是 13 支。

**邱議員俊憲：**

主席，中央給我們 100 支，裡面只有 13 支可用，這不是糟蹋我們嗎？主席，我認為我們保安部門應該很嚴肅向中央抗議這件事，中央只會嘲笑高雄市登革熱很多、蚊子很毒，多少市民被蚊子咬死，結果他給我們什麼？100 支的噴槍

只有 13 支可用，我們向他要的預算，到今天為止，公文還未收到，今年快要過去了，高雄人有這麼不堪嗎？不同的執政黨，就要用顏色去判別該做的事情嗎？我在此要代表高雄市民、代表我們選區的鄉親，對中央發出最大的抗議。

這張表更要命，這一、二天在立法院，現在執政黨黨團，用這種標語、這種數字，幾近嘲諷、嘲笑高雄市的登革熱疫情。當然地方政府、中央政府做不夠的，任何人不管是民意代表，還是一般的市民、國民，當然都可以用最嚴厲的角度、最嚴厲的標準去檢視。可是重點是什麼？同為執政黨的那一些民意代表們，你們中央政府做了什麼，你有去看過嗎？我請教衛生局長，對這張表，局長有什麼看法？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就像你的第一張圖一樣，全世界只要是在熱帶、亞熱帶地區，因為全球暖化，同時降雨量也增加的情況下，我們必須面對這樣的問題。我來了八年多，其實每年都面對登革熱，我的同仁都很辛苦，因為基本上至少要忙半年，今年更是從 1 月忙到現在。但不可否認，因為地理環境的關係我們不得不面對。剛剛邱議員特別說的，整個中央政府、國家看待這件事，就如同新加坡一樣，應該是變成整個國家的政策，從編列特別的預算、成立專責單位，這樣才有辦法去解決問題。這不是說今天是台南、高雄或者是屏東，因為畢竟我們就在這個範圍內。去年日本大概也有一百六十幾例的個案，所以有些專家說，哪一天何時會跨過濁水溪、甚至北迴歸線以北，這很難說。所以面對這樣的問題，我們只有嚴肅以對，盡全力來做好防疫的工作，來保護我們市民的健康。

**邱議員俊憲：**

何局長擔任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也有一段很長的時間，我相信過去登革熱這種專業的防疫工作，不管是學理上，還是實際執行面上，我們都有討論過非常多，應該去做、可以嘗試做一些方案和策略。我相信現在一天平均差不多有一千個基層的防疫人員，在我們的各個角落，不管是噴藥、清除髒亂源，還是稽查，一個城市要花這麼多資源去做防疫，結果中央是用這種態度、這種東西，給我們 100 支的噴槍，十幾支可以用而已，這要讓高雄市民如何看待？

主席，看到這件事真的讓人難過，讓人想到去年大選時，馬總統是如何說我們高雄市民的平均壽命，比全國平均還低；嘲笑因為我們沒在搭捷運，我們喜歡騎機車，我們要建捷運中央沒同意，我們要如何建？用這種東西來嘲笑我們高雄人短命，在台北嘲笑我們高雄空氣不好，怎麼不想想二、三十年前，是誰把石化廠放在高雄的，是這個國家。怎麼會變成這個國家因為他的決定、因為

高雄的地理環境，而來嘲笑我們高雄人，這個國家真的出問題了。政府本來就應該給人民安居樂業，現在經濟這麼壞，GDP1%都不到，大家賺不到錢，沒關係，至少給大家吃的東西、生活空間安全，結果這個政府做不到。過去我們民進黨在議會裡面，是少數黨，現在是多數的，我們也一直說中央和地方應該合作，不是對抗，我們也伸出雙手，希望中央能多看我們幾眼，但是中央卻是用什麼態度和方式來看這件事情。

今天另一個議題，也很嚴肅，在總質詢時我也要要求議長用議會的正式公文向中央抗議。這新聞剛好整整一年前，2014年10月23日，發生全台灣爲了什麼東西是可以吃的，連用的油，什麼是安全的？大家都不知道的時候，我們高雄市議會和高雄市政府通過一個食安自治條例，爲什麼要通過這個，因爲就是第一線稽查人員，在政策工具上沒辦法給他很大的支持，所以我們當時討論一個叫「窩裡反條例」，希望在裡面的從業人員，看不下去，發現自己的老闆在做這些非法的事情，能來檢舉，我們給與適當的誘因、給與適當的獎金，希望他們來協助公部門的稽查，讓台灣的人民在食品安全上有更大的保障。

今天剛好10月23日，整整一年，主席，這個案子不知道在哪裡？是不是請衛生局哪位同仁，不一定要局長，這個自治條例，中央現在的進度到底到哪裡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經過多方的努力，在10月12日核備下來。

**邱議員俊憲：**

這樣聽起來，火氣會少一點，10月12日，好，也快一年的時間，我的意思是，像我們地方在行使地方自治權上，不管是在食品安全或防疫工作上，中央都是依靠地方第一線，這些執行業務的人員，他們的經驗，才能去保障市民的安全，真的，中央不要只坐在辦公室吹冷氣、在那開記者會，疾病的防治怎會變成好像在玩統計數字而已，每天都在宣布台南市增加多少、死亡多少，高雄市又怎樣、怎樣的，事實上給我們的幫助是少之可憐。

還好剛剛局長說這個條例10月初通過了，不然像昨天郭議員建盟說的，環境自治條例地方議會過了，中央在修改、刪減也沒向我們通知照會，這是對高雄市自治權的挑戰。這東西如果沒通過，我真的要拜託主席，我們去台北抗議，還好有通過，不過裡面相關施行細則，有沒有修減什麼，會後再和衛生局同仁討論。因爲食品安全對高雄、對台灣也很重要，剛剛說的那些，無非是拜託中央政府好心一點，高雄人的人命沒那麼不好，不要遇到這些城市治理的問題，

就用政治色彩在看這些高雄市民的需求，這也讓我想起去年，氣爆之後，路、排水溝炸得歪七扭八的，當時還拜託李鴻源教授，全台灣都認為他是專家，來幫我們看看排水問題怎麼辦，因為要下大雨了，我們怕會淹水。當時李鴻源說誰來做都沒有用，一定會淹水。當時多數黨的黨鞭說高雄市政府怎麼這麼差勁，水利局連抽水都不會。不同政黨對不同的治理問題，是用這種方式來看待我們的。我剛才所說的報上和新聞都有報導過，敢說的人都要負責任。

我覺得高雄市一直很努力去面對這些問題，我們應該要給第一線執勤的人員最大的支持。議會在這個會期也要審預算了，雖然我們的資源很少，雖然中央給我們的預算少了八百多億，到現在還在計較給我們的是比較多，不是比較少。我想不通的是，多少錢就是多少錢，算都算得出來，減少就是減少，每次都在玩數字遊戲，實在是令人非常的匪夷所思。所以在此真的要請疾管處相關需要的預算和器材，今年真的要通過了，地方上很多協助的…。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

因為三民區的登革熱發燒，我們仁武、鳥松地區也有出現病例了，疫情都持續在監控當中。不只是領公帑的公務人員在執勤，其實我們有非常多在地社區的夥伴、志工，在協助我們做防疫的工作，政府應該要給他們更多的支持，以及更多的資源，讓他們可以去做政府實際上應該要做的事。雖然政府的人力不足、預算不夠，但是有很多熱心的好朋友都會幫忙，然而政府應該要拿出態度，拿出可以提供的資源，讓市民感覺到我們的政府是有在幫我們做事的。不要三不五時的又爆出什麼東西不能吃、牛奶不能喝、米裡面摻雜別的東西，我覺得這是令人感到很難過的，經濟已經不好了，難道讓我們安心吃個飯也這麼困難嗎？這些問題我會在總質詢的時候再提出質詢。

請議會同仁不分政黨，該監督的就監督，該給人家的就給人家，該爭取的就爭取。在我剩不到 1 分鐘的時間裡，我要在此再次提出最嚴正的抗議，中央政府在防疫的態度上，不要因為中央執政的政黨不同而有所差別。防疫的器材 100 支中只有十幾支堪用，防疫預算到今天為止，正式公文下來確定給你多少還不知道，難怪這個政府快要下台了。這些都是事實，高雄市民眼睛睜亮，我們等著看。我今天的質詢到此，謝謝。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謝謝邱議員俊憲。接下來請陳議員麗娜質詢。

**陳議員麗娜 :**

我第一個要問的也是有關登革熱的問題，我相信局長也不陌生，每一年只要



是登革熱狀況不好的時候，我都會做這樣的質詢。當然今年看起來的情形，本來還覺得台南今年怎麼這麼嚴重，高雄感覺上還不錯。我們區域裡面所有的人都動起來了，區長每天晚上都去開說明會，我覺得大家好認真，衛生所的所長也是在地方上一直奔波，我們也看到很多基層的人員不斷的在做各項檢查，我想高雄市這次應該做得不錯。

所以我們的疫情，雖然今年是第三年還是第四年，仍然處於高峰期，局長應該非常清楚，如果到第五年疫情應該就降下來了。所以依照這樣的疫情來看，高雄市登革熱的狀況每年發生，其實從局長擔任衛生局長到現在，經歷過了無數次的循環。有時候我們會認為是天氣的關係，是地理環境的關係，可能是氣候變遷的因素，整個大環境暖化的因素。不論是什麼因素，我們在地方上都很努力做，因為我們不想看到有那麼多人，因為登革熱發生健康上的問題，因為登革熱死亡，這些都是我們不想看到的。

以去年來講，我們登革熱的案例有將近一萬五千多例，但是死亡人數其實還不少，有二十幾個人。但是去年同時也發生氣爆，常常有人拿氣爆的死亡數據和登革熱的死亡數據相比，當然這不一定是公平的，但是問題是顯示出登革熱對於我們生命的威脅真的很嚴重。台南因為登革熱而死亡的人數已經突破 100 人，我們也擔心高雄市，所以在一個月前就先預告狀況已經要開始了，看起來數字是愈來愈有那個跡象。因為我們也是根據多年的觀察，我們也是看到多年數據累積的軌跡，希望能做提醒，告訴高雄市政府，接下來有什麼方法，在這個時間點趕快把它止住，我們不希望看到疫情再繼續增加，沒有人會因為這樣而開心的，不會有人因為這樣而開心，不會有人因為數據不斷增加而開心。所以做了早先的提醒，希望高雄市政府有辦法讓今年的疫情不要再飆高。

看起來有人覺得我們好像在扯後腿，希望疫情如果擴大能夠做文章。我覺得這種說法對關心整體環境狀況的人都是不公平的，對於一直持續在關注這個城市健不健康、好不好的人都是不公平的。應該要看的是怎麼去做才能夠更好，這才是重點。所以剛才我聽到處長提到中央給了那麼多支的噴槍，只有十幾支能用，但是也並非其他的不能用，意思是說跟以前的規格是不一樣的，我們不知道要怎麼用，也不知道安全性的問題。但是我不知道有沒有請中央來協助輔導應該怎麼做，否則中央給這麼多東西，結果我們自己能使用的只有 13 支，其他的不知道要怎麼用才能夠達到效果，這個東西我聽起來，覺得還有很多是中央和地方必須要互相溝通的地方。

我們看到這一張圖，本來台南的情形一直都是比高雄嚴峻的，但是到了 17 日的時候，剛好兩邊就反過來，表示高雄也正式要開始了。我很期待最近天氣愈來愈冷了，希望這波疫情可以隨著天氣變冷而下來，我們可能就可以在這個

時間點結束，不會再受到嚴峻的疫情攻擊，讓很多人受到傷害。

因為每年聽到局長的報告，我都發現感覺上應該是做任何的努力其實都有限，每次衛生局給我的反應都是這樣，做任何再多的努力，對防疫工作都抵不過大環境，所以我每次質詢完，都有相當的挫折感。今年我只能靠天氣，只能靠天氣變涼了，看能不能讓疫情下來，才是救高雄人不用受登革熱之苦的方法。

所以剛剛有提到不論是台南、高雄、屏東，其實都是屬於台灣的，乾脆請中央來管好了，我覺得這個方法真的還不錯。乾脆將來所有這個部分都由中央來管，由中央來統籌，這樣的話高雄市政府就做輔助的部分就好。如果這樣能改善，我期待中央趕快下來做，不要讓高雄市政府每一年都想透了辦法，用盡了人力，大家疲於奔命，但是還是一樣，讓人民每一年都在受苦。

大家可以看到這張圖，我這裡要比較的是從這個時間點，我們就開始要增加了，其實也非常的擔心。我們可以看得到從 2015 年 7 月份的數字是 197 個；8 月就變成 641 人。我們可以看到每月病例的倍數還是很多倍，從 3.2 倍、4.3 倍一直在增加當中。10 月份，我相信這個倍數的狀況，不會再往上調那麼多倍了。天氣也漸漸涼了，期待天氣能夠治療高雄市的登革熱。我在這邊也提醒局長，如果能夠做的，我們還是要盡量做，並不是說我們只能夠靠天氣。我就歸納出原因，我也抄了網上的一些狀況。今年看到台南的情況，我們也是一樣哀矜勿喜；看到別人的情形更要注意自己的狀況，要趕快好好的處理，而不是認為都在他們那邊發生，我們這裡沒有受到人家注意。以前在周遭 50 到 100 公尺要噴藥，後來縮減為 20 公尺，是不是因為這個原因，所以沒有辦法即早控制。

第二、因為台南這樣的新聞，會不會讓我們高雄市第一線的人員也產生了鬆懈的狀態，有沒有可能是這樣。如果是因為這樣，我們會很清楚的知道今年還是屬於高峰期的一年，所以不應該要鬆懈，除非努力了四年讓它都沒有上來之後，我們才可以稍微安心。如果一年 OK，但是第二年又起來，那麼表示我們抑制住，我們必須四年連續都讓它的數字在比較低的地方，這樣子才有機會把整個登革熱的疫情控制下來，所以真的不能太放鬆，也沒辦法太放鬆。不論以後是中央做還是地方做，依照現在的規定就是地方來做防疫工作，如果將來中央做，我也建議中央應該這樣來處理。如果明年還是繼續由地方來做防疫的工作，拜託繼續努力，繼續把疫情控制在低的地方，不要讓它再爆發開來。

中央對於台南支援的部分，我們這邊可以看到，他們也接受了 143 台的煙霧機。我不知道是不是也跟高雄一樣的狀況，是因為比較短，所以不能用什麼之類的，我也不清楚。但是我看到行政院也撥了第二預備金 4,200 萬給台南。在地方上也有增加一些防疫的人員，有一些高雄也有在做，我知道國軍也有協助

在噴藥。在 9 月份的時候我有看到了一些訊息就是，行政院給了高雄 3,000 萬的第二預備金，請我們成立了諮詢小組，也請各大媒體在做宣導，這個部分是屬於衛福部的。環保署爲了協助地方也成立一個疫情協調會報，全國進行複式動員檢查。他們又問高雄市政府有沒有需要協助？又是在環保署這一塊，我要告訴環保局，不知道是不是你們回應的？高雄市政府告訴環保署說：目前尚無需要協助，這些在公文裡面都有顯現出來。所以在 9 月份的時候如果還不需要幫忙，表示那時候我們覺得我們還有能力控制。但是 10 月份看起來狀況嚴重了，市長已經正式向中央來求救了。最近雨天還滿多的，如果這個颱風過後天氣又突然變熱，那麼狀況又會來了，我在這邊拜託衛生局上緊發條。我剩下 4 分鐘的質詢時間，待會是不是問完了也請局長回應一下？就是說接下來我們要怎麼做？也讓市民清楚，高雄市政府仍在努力當中。

接下來，我要問的是有關於家戶垃圾的問題。我們都知道全國 24 座的焚化爐，廢棄物如果要燒的話，一年就有 642 萬公噸。其中 65% 是家戶垃圾、35% 是事業廢棄物，比例大概是這樣子。因爲最近各個縣市的垃圾問題，實在搞得全台人仰馬翻。到處堆滿垃圾沒地方可以燒的、各個地方亂處理垃圾的等等，這些的狀況不斷。甚至家戶垃圾提高，而事業廢棄物的處理費太便宜，導致各個縣市的事業廢棄物往高雄倒的情形非常多。所以環保署就成立一個「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高雄市屬於第五區。我們要負責的有屏東、台東、澎湖、金門，這幾個縣市大家互相的協助處理垃圾的問題。我想蔡局長都很清楚這樣的狀況。

我們再看我們生活廢棄物，就是家戶垃圾的部分，這個是 103 年；104 年的數據我還沒有拿到，我知道不一樣。最近中區焚化爐、南區焚化爐狀況不斷，一下子這邊起火、那邊爆炸，狀況一堆，然後燒的是家戶垃圾，結果發現混雜了一些事業廢棄物；不然，不會出現這種狀況。你們不是都有檢查垃圾嗎？我每次問你們的時候，你們都說：「都有一車、一車的檢查得非常清楚。」結果呢？清不清楚、有沒有仔細檢查？就可以在這個時候做檢驗了。前兩天中區焚化爐才剛火燒，我問廠長到底什麼原因？廠長說：「也不清楚，爲什麼電腦會顯示要把裡面風扇的速度轉慢？」如果裡面燒的東西不是正常的，操作的過程不是正常的，電腦就會有不同的反應，我不知道是什麼狀況？我也不是專家，但是我懷疑它裡面的確混雜了不該燒東西。我們燒外縣市的生活廢棄物就是家戶垃圾有多少？我們不是單純的只有燒我們剛所講的，這聯防的五個區域中第五區內的縣市而已，我們還把第三區域內的縣市全部都一起服務。雲林、南投、彰化屬於第三聯防區，第三聯防區應該是台中，台中才是負責他們的，結果台中拒收他們的垃圾，他們就全部送到高雄市來燒。

前一陣子有一則新聞，雲林縣的家戶垃圾，如果一天收起來大概是 248 噸，結果最近增加到 350 噸，家戶垃圾有可能數字增加那麼多嗎？這是不可能的。從哪裡來？就是那些沒有辦法處理的事業廢棄物混雜在家戶垃圾裡面，然後送到外縣市去燒。你知道雲林有多少垃圾送到…。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有一半，它一天裡頭的一半垃圾送到高雄市來燒，高雄市民要接受空氣污染，要接受這些燒了不付錢的城市送來的垃圾，還要再接受它破壞我們爐子而我們要付出的代價，這對高雄市民怎麼會公平？高雄市環保局還不斷的在做這些事情，你到底要做到什麼時候？我從去年講到今年，苦口婆心不斷的在說這些事情，拜託，不要再這麼做了，有沒有人說要停？還是繼續燒，狀況不斷的在發生。只要是做不對的事情，總有一天會露出破綻的。

我們看台北市有 3 座焚化爐，它們的用量只有 85%，也沒有用滿。結果人家台北市說：「我們只處理我們自己的，我們不處理外縣市的，我們要台北市乾淨。」那麼高雄市呢？高雄市燒了這麼多的垃圾。我覺得最誇張的就是雲林，雲林自己有焚化爐，自己縣市的問題自己不解決。市長說要再幫他們燒半年，但是他說這句話有點猶豫，我很擔心。在半年的時間，如果雲林縣政府不努力處理好他自己的問題，他又丟到我們高雄市來燒，我們到底要忍受多久？高雄市可不可以有 guts 一點？拒絕收雲林的家戶垃圾，不要再收了啦！也拜託雲林不要再送來了，欠我們的錢快還，我們都知道雲林最近的財務狀況不是太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很多錢付不出來，雲林縣的財務狀況非常嚴峻，要把錢還給我們都有問題，高雄市已經有情有義了，還說要再幫它代燒半年，我問一下局長，光是家戶垃圾的問題，你等一下針對中區到底是怎麼了？還有雲林的問題要怎麼解決？人家不把錢還給我們，也不知道有沒有錢還我們，我們還要再幫它代燒半年，我很擔心代燒半年之後到底要怎麼解決？你要先給我們一個答案，我們不燒了啊！各縣市的問題自己去處理，即便是聯防也不是我們的區域，它是第三聯防區，它要去找台中，它找我們幹嘛！如果沒辦法，找中央協調，不要再來找高雄市了，憑著他和陳菊市長…，前一任的縣長和陳菊市長…。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先答復，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才有提到目前家戶垃圾全國有所謂區域聯防的機制，沒錯，我們這裡是第五聯防區，不過在整個垃圾處理的時候，它裡面也有一個跨區的協助機制，因為在高雄這邊第五聯防區的部分，屏東的那個爐子沒有辦法處理，它的容量有限，所以我們整個聯防上面來講，如果其他區域有一些困難，也可以執行所謂跨區協助這樣的處理方式，所以它的執行是這樣子。〔...。〕這個部分是這樣子，在第三聯防區，也就是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台中、南投、雲林，今年年初的時候，台中的爐子出了一些問題，台中市處理自己的垃圾有些困難，才會協調中部地區的垃圾跨區到高雄做處理。〔...。〕我們也希望，這是整個政策層面決定的問題，〔...。〕沒有，我不是這樣子講，〔...。〕不是，我要提出的就是各個縣市政府有義務要處理他們所產生的垃圾，〔...。〕市長有提過，像協助雲林這個部分是短期協助來處理，〔...。〕我當然是聽市長的，〔...。〕這個部分我們會就目前的狀況再向市長報告，〔...。〕因為市長在上次的施政報告裡面也曾經有提過了。

第二個部分，就是剛才陳議員提到的中區焚化廠，也要我來做一個回答，中區焚化廠這個部分，我們查的結果是它裡面最後所設置的抽風機發生了故障，因為這個抽風機本身有一個固定的轉速，當它的轉速下降的時候，它沒有辦法達到足夠的負壓，所以在爐子裡面的那些火有時候會有回火的情形，後來查的結果，這些火燒到爐子外面的電線電纜，所以產生濃煙的狀況。當然，事情追究，這個抽風機為什麼會產生故障，這是一個源頭，我們再去確認的結果，它本身有壓力感測器，這個感測器在傳遞訊號過來抽風機的時候產生了訊號上的失誤，造成抽風機的轉速下降，是這樣的原因，所以它不是在爐子裡面有混雜事業廢棄物而造成的結果。〔...。〕向陳議員報告，它總共有 5 個感測器，這 5 個感測器，我們拆下來做一個檢測，了解感測器這些訊號為什麼會產生傳遞的問題，基本上，我們查的結果是這個感測器的狀況，感測器用久了當然一定會有一些故障的情形，就是這樣產生的，不是混了事業廢棄物產生什麼問題。

再跟陳議員報告，剛才說的是中區廠的情形，中區廠燒的完全是高雄市家戶的垃圾，都是環保局的清潔車載去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議員，局長再去跟他溝通，好不好？否則在這裡會說不完，你再多跟他溝通一下，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各縣市的費用已經全部繳清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環保局長請坐。〔…〕你要叫他答是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當然是如市長所說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衛生局長，請答復。環保局長，請坐。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陳議員對登革熱多年來的關心，今天也特別對我們所有第一線防疫人員給予肯定，在這裡表示感謝。剛才你所談的幾個重點，我表達兩個原則，第一個，我們絕對不會把自己的責任推給中央，我們只期待在適當的經費或人力的協助上中央可以和我們一起合作，但是因為今年有別的縣市，所以我們畢竟還是靠自己撐到現在。

第二個，對於過去所有可能發生登革熱的原因，我們只有事後檢討，盡量來改進，我們從來沒有鬆懈過，如果你了解，我們從今年 1 月份開始忙到現在，所有第一線工作同仁真的是快累垮了，也謝謝議員的支持，我只希望所有高雄市民能夠一起來把環境整理乾淨，我們大概就可以比較免於威脅。〔…〕天氣變熱以目前來看，大概不會像八、九月那麼熱，只有氣溫 18 度以下的天氣才有效，高雄全年低於 18 度以下，不會超過 10 天，所以我們都必須靠自己。至於雨後，我們本來就訂定一個原則，在 48 小時之內要清除所有我們列管的重點。感謝環保局及陳副市長通過環境維護自治管理條例，承蒙議會的支持，有這個條例後，我們才能把過去無法解決孳生源的沉痾做處理，希望在大家共同努力之下，高雄市會越來越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長，陳議員麗娜講的事業廢棄物當作垃圾，你們每 100 噸都要檢查一下，否則利益可能有上千萬或上百萬。在高雄市都是拒收，不管多少錢都是拒收的，關於這點陳議員麗娜講的很有道理，所以雲林來的垃圾，我們要嚴加查核，如果真的有事業廢棄物，我們一律不准。

接下來請劉議員馨正質詢。

**劉議員馨正：**

謝謝主席、謝謝衛生局、環保局及消防局的備詢，我們都知道自從上次氣爆發生之後，很多人聽到地下管線都聞聲變色，我覺得這樣的事情必須讓老百姓有一個正確的觀念，因為現在連天然瓦斯管線老百姓也在反對。事實上，從來沒有一條地下管線埋下去之後就永遠不換的，這樣可以嗎？不換的話會不會發生問題？請消防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地下管線的埋設是很專業的，埋下去之後，當然一定的時間要檢測，要換新…。

**劉議員馨正：**

好，請坐。我們高雄市就是有很長久的時間，對地下管線埋設後，從來沒有去檢查是否有汰換，所以才是造成氣爆的重要原因。我覺得這個問題一定要讓老百姓知道，自從氣爆後，高雄市政府對地下管線到底做了哪些改善及管理，因為氣爆就是我們沒有善盡管理的責任，及對於地下管線的內物不了解，在處理過程當中，才會造成那麼大的變故。我不曉得現在消防局有沒有接到如瓦斯公司到底現在平均一個月有多少件地下管線或是一般管線被挖破的？有沒有這樣的情況？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消防局有接到報案的就有資料，沒有接到報案的，我就不知道，因為主管機關是經發局，你很清楚。現在高雄市政府已經建立管線圖…。

**劉議員馨正：**

局長，這樣子就可以了，請坐。一般來說地下管線被挖破了以後，尤其是地下瓦斯管線，如果中央所管，一定非要消防局來處理不可，消防局一定要支援。現在我們做的地下管線及圖資管線已經有效的，我們一定要讓高雄市民安心，地下管線及地下瓦斯管線並不可怕，只要做好管理就不會有問題。我不曉得瓦斯公司到底有沒有提供瓦斯安檢的資料給消防局？你有沒有接到？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沒有接到。

**劉議員馨正：**

瓦斯公司一定要定期對瓦斯管線查漏，對於用戶的使用要安檢，如果用戶的使用安檢沒有做好的時候，就必須採取要求改善，沒有的話，就應該斷瓦斯。我覺得這樣的動作，我希望消防局和瓦斯公司要合作並嚴格執行，因為這涉及到公共安全的問題。譬如說冬天到了，我們的瓦斯設備很多，包括熱水爐都放在室內，放置室內在燃燒之後，容易產生一氧化碳導致中毒事件，再不然就爆

炸，類似這樣的事情，我希望消防局和瓦斯公司一定要有一個合作的模式。因為冬天要到了，這樣的問題，每年多多少少都會發生，請消防局注意一下。

接下來請看 powerpoint，照片中是什麼地方？是何種場地？請環保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你看一下再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應該是一個垃圾掩埋場。

**劉議員馨正：**

這是一個垃圾掩埋場，垃圾掩埋場可能會造成什麼樣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要看掩埋場本身的設置的狀況，因為掩埋場底下都要鋪不透水布，還有一些滲出水的收集系統。

**劉議員馨正：**

謝謝，垃圾掩埋場有一個問題，像剛才陳議員麗娜所講的，有可能在掩埋場設置了之後，他所掩埋的東西並不是按照規定所能掩埋的東西，他可能會摻雜一些不應該埋的東西，裡面還有一些暴利在其中。掩埋之後，將來滲水的問題、重金屬的問題等都會發生，這個掩埋場就是有這樣的問題。他的設備算是不錯，他的水處理及殘存的污泥…，這些已經造成非常頭痛及難以處理的問題。如果現在高雄馬頭山掩埋場要做的話，滲水下去所影響的是到二仁溪、阿蓮、岡山，那是非常大的問題。所以我希望環保局在這一部分要特別的注意一下，請教局長，現在不管是掩埋場的滲水的水處理問題，水要處理到幾個 ppm，譬如說氮跟氨要處理到幾個 ppm 才符合標準？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要看掩埋場所處理的事業…。

**劉議員馨正：**

我們將水處理之後，氮跟氨要達到何種標準才能放出去？而且剩下來的重金屬，我們要怎麼處理？重金屬的污泥，我們要怎麼處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氮跟氨的部分，我要查一下資料才能向劉議員答復，因為環保署有公告各種事業的放流水。

**劉議員馨正：**



一般來說，絕對不能超過 8ppm 以上，氮跟氨要 8ppm，處理完之後的重金屬污泥要怎麼處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最後污水處理廠產生的污泥，一般來說污泥有幾個處理方式，可以拿去焚化，也可以拿去掩埋或者是再利用，這個要看實際…。

**劉議員馨正：**

如果是有害的重金屬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害的重金屬必須要先去做固化，固化之後再去掩埋。

**劉議員馨正：**

有些寫燃燒方式，所以這是兩個。我現在回過頭來請教局長，剛才陳議員麗娜所提到，目前我們的垃圾處理方式有哪幾種？一種掩埋、一種燃燒，還有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他還有譬如說用熱解，就是在貧氧的情況之下用熱解，或者是…。

**劉議員馨正：**

局長，一般來說，我們目前用焚化爐燃燒的垃圾比例，在整個垃圾的處理量佔百分之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以家戶垃圾來講。

**劉議員馨正：**

整體垃圾，家戶垃圾百分之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家戶垃圾以高雄來講，我們現在幾乎是百分之百。

**劉議員馨正：**

百分之百拿來燃燒，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百分之百是用燃燒的。

**劉議員馨正：**

事業廢棄物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事業廢棄物燃燒大概只佔一成左右，其他的九成分別用再利用，或者用掩埋的方式。

**劉議員馨正：**

很好，我們看一下，這個是一般有機垃圾的處理，你看這些設備是什麼？大

家會認為這是什麼樣的場地，是什麼樣的工廠？這是一個垃圾處理廠，包括處理污泥、人的排泄物、家庭廢棄物的處理，都在這裡處理。

大家看一下它有儲存槽、發酵槽、有二次發酵槽，剛剛看的是一次發酵槽，這是讓它做淨化，紅色這個地方是處理人的排泄物淨化，下面是儲存槽，他打開給我看，這是他們整個設備，這是處理水的過程拿來做檢測，到底有沒有繼續正常運作，有沒有做淨化，大家看這個發酵之後，讓它乾燥還有除臭，然後做儲存，這是乾燥機，下面是沉澱槽，這個本來是很髒，經過處理之後，變成乾乾淨淨的水，這本來是人的尿尿，處理後的水經過淨化以後，變成這樣。

局長，他們告訴我，經過垃圾處理了以後，這些就是處理後的渣拿去燃燒，處理以後變成什麼？變成肥料，這是他們裝袋的肥料，他們把垃圾分類處理，這是玻璃、這是塑膠、還有陶瓷，陶瓷他們就拿去掩埋，他們告訴我，他們的垃圾經過這樣處理以後，拿去燃燒的剩下不到百分之十，這個就是在日本的熊本，跟我們很好的城市，我們可以去看一下。如果按照剛剛局長所講的，尤其像家庭垃圾我們百分之百都拿來燃燒，垃圾燒了以後有一個很嚴重的戴奧辛的問題，那是世紀之毒，如果這樣燃燒的話，我們怎麼處理戴奧辛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戴奧辛的處理大概在煙道裡面，它會用活性碳的方式去吸附，這些焚化廠目前都有符合這些標準。

**劉議員馨正：**

我們一定要注意，剛剛陳議員麗娜質詢，我聽到燃燒率那麼高，那是最容易造成戴奧辛的問題，戴奧辛也可以霧化，一般經過燃燒飄上去以後，是可以透過高蒸氣，蒸氣降下來讓它霧化，日本有這些技術我都有看過，絕對不讓它飄出去，飄出去以後對市民身體的傷害是非常大，我提供這個給局長參考，好不好？盡量減少垃圾在焚化廠燃燒，盡量可以回收再利用，這個投資錢也不多，我認為剛剛日本這個廠大約 10 億左右，對於一個都市來說，這個錢不是大問題，老百姓的健康很重要，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請教多功能經貿園區，現在市政府包括都發局都要開發，那個土壤問題解決了沒有？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劉議員報告，在這個園區裡面總共有 28 個，我們現在發現…。

**劉議員馨正：**

有沒有解決？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整治完成的大概有一半以上。

**劉議員馨正：**

如果多功能經貿園區的土地、土壤的改良都還沒有完成，我們就在做開發的動作，我覺得這個步驟要檢討，而且都發局非常積極要推動這個事情，台塑的汞污泥現在有沒有解決？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已經解決了，這個部分都處理完畢了。

**劉議員馨正：**

台塑的汞污泥在多功能經貿園區解決了，是運走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應該在 92 年、93 年的時候就處理完畢了。

**劉議員馨正：**

據我所知，應該沒有那麼早，局長你查一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啦！因為當時我在高雄縣服務，所以我知道。

**劉議員馨正：**

還有，現在多功能經貿園區土壤的整治，需要做換土的面積大概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要統計一下，因為每一個場址提出來的方式都不太一樣。如果議員需要詳細的資料，我們整理一下再給議員。

**劉議員馨正：**

如果因為要換土的，表示這個污染是非常嚴重，這樣的土地我希望能夠優先趕快處理，因為那個是影響面比較大的，好不好？如果要用翻轉稀釋法，讓土壤稀釋的，我倒覺得那個可以按事情輕重緩急來做，如果污染嚴重的要趕快先處理，謝謝局長，請坐。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劉議員的指導。

**劉議員馨正：**

我要向警察局長報告，旗美區砂石車超載問題非常嚴重，不管從甲仙、杉林出來的或從六龜出來的，沿線砂石車所造成交通的影響，包括對道路的損壞，這個事情非常嚴重，我們都看到從 10 號道路下去，馬上就可以看到前一陣子，整條道路被壓得變形，其實被壓得變形的不只有這個地方，從中壇到旗山那一條路也被壓壞，事實上也有點變形。我希望對於砂石車的超載問題，一定要嚴格取締，是不是可以要求砂石場在出來的時候，或是在哪個地方設一個地磅，可不可以這樣要求，是警察局或是哪個單位？有可能一起來解決這樣的問題，

也使得整個在旗美地區附近的市民，在交通安全上也得到一個保障，可不可能？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超載的部分跟超重的部分，我們會嚴格來取締，來保護整個道路交通安全；至於是不是設地磅，我們再來研究，因為這個狀況，我還不是很清楚。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坐，交通大隊長直接答復。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謝謝劉議員指教。有關砂石車的取締，警察局每個月都有規劃，警察局整體專案勤務由分局自己做規劃，今年取締截至 9 月份一共取締 1,478 件，分析整個比較嚴重的地區包括小港、林園、旗山，這些都是我們列為重點的，所以剛剛議員所建議的，我們除了岡山有公路局固定的地磅之外，我們另外有活動的地磅，我們也會用活動地磅的方式來做一個稽查。〔…〕跟議員報告，固定地磅這涉及到公路權責，我們有活動地磅。

**主席（林議員武忠）：**

砂石車部分請交通大隊特別注意一下。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質詢。

**簡議員煥宗：**

我們先來關心身體的健康，根據最近國民健康署在今年 4 月公布了一個報告，就是國人癌症報告，十大癌症第一名是大腸癌，大腸癌發生的機率是男生大於女生 1.3 倍，其實最恐怖的是大腸癌已經連續 7 年奪冠，表示國人的十大癌症第一名是大腸癌。大腸癌發生的原因除了本身生活習慣之外，其實還跟飲食有關，接下來我要請教衛生局長，你覺得最近發生的黑心油、黑心食品、國人的外食習慣跟大腸癌連續 7 年拿到冠軍有沒有關係？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就醫學上來講是跟飲食有關係，過去常講吃得太精緻的食物就是纖維比較少，另外剛剛講油的部分，曾經在台東還有很多電視的報導都是說吃油炸的食物，打工的學生連續每天這樣吃，結果很年輕就得到大腸癌，所以基本上我們不能夠排除所有不好的黑心食品，尤其是油脂類的東西跟這個一定是有關係。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接下來是我蒐集的資料，新聞報導專家學者也有提出台灣人外食的習慣以及黑心食品、黑心油的關係，所以大腸癌跟黑心油真的是有關，包括中研院的院士很明確指出，黑心油就是跟大腸癌有關。爲了黑心油問題，去年

我跟蕭議員永達及鄭議員新助去以蔡瑞宗為首的高雄地檢署，我們去地檢署做什麼呢？我們期待以蔡瑞宗為首的高雄地檢署可以硬起來，因為強冠跟正義兩間公司都在高雄市，我們看到的高雄地檢署卻沒有積極的作為，先後遭到屏東、台南、彰化地檢署跨區偵辦，所以我去年去聲援這個活動，為什麼？因為我的選區鹽埕區有很多小吃、我的選區旗津區有很多海產店、我的選區鼓山區有很多著名的餐廳，我的選區充滿了很多的飲食文化也充滿很多高雄人對吃的回憶，所以我去年在蕭議員永達的邀請之下參加這個活動，很不幸的這是我人生中第一被起訴，這個案件我覺得很有趣，用政治案辦理，他問我很快、起訴我也很快，第一次讓我見識到司法機關的效率。

當我看到這樣一個畫面時，我想到了一部電影是少林足球，由周星馳主演的，在最後冠軍之戰的時候，魔鬼隊跟少林足球隊在場上較勁時，魔鬼隊開始用一些小動作，出腳出手的時候，少林足球隊就提出抗議，魔鬼隊的老闆叫做強雄，他叼著雪茄就說：「哦！我不曉得美國的藥那麼好用。」現場所有的裁判、所有的球證、所有的旁證以及主辦單位都是我自己人，你怎麼跟我鬥，這就是台語講的：「內外場都是他們的人，我怎麼跟他比。」沒關係，我對司法還是有信心，因為我人生中第一個老闆也是我政治上的老師跟師父叫做邱太三，他因為拒絕了司法關說，辭去檢察官參與公共事務。我們看蔡瑞宗這個檢察長，在十幾年前台北發生了一件殺警事件，優秀的警察同仁被開槍打死，可是當時公訴的檢察官叫做蔡瑞宗，他竟然忘了起訴那位嫌犯，讓這個案子延宕了十多年。

我想問這樣一個檢察官從這個案件之後，他竟然可以一路升天，去擔任檢察司的司長，來高雄擔任地檢署的檢察長，現在又是高等檢察官，我搞不懂也看不清，為什麼這樣的人可以一路升官，相較之下我的師父邱太三，他因為蕭天讚的第一高爾夫球場婉拒司法關說、抗拒司法關說，他辭去檢察官這樣的風骨，相較之下我很幸運遇到一個好的老闆。

所以我們要告訴大家告訴高雄市民，因為黑心油事件，我們也很擔心這個檢察長是不是會忘了辦黑心油事件。我針對這件事情，我在此再一次聲明，我期待司法機關可以公平公正看待這個案件，也許有人講司法是皇后的貞操不容懷疑。可是我們看到近期一些民調，司法人員、司法案件在台灣人的心目中有怎樣的評價，到時候我還會再說。接下來我要關心旗津，今年 8 月蘇迪勒颱風將舊旗津醫院拆除工程圍籬吹倒造成鄰損，有玻璃被圍籬打破、有車子被圍籬刮到，我跟李議員喬如在 8 月 12 日召開協調會，滿感謝衛生局的協助，一切都是順利。可是近期卻發生一件事情，我在 10 月 20 日接到有些當事人的來電，就是廠商開的票跳票，造成他們一些困擾，待會請局長答復這部分衛生局要如

何協助？

第二個議題，這個大家都關心很久，其實旗津醫院換手之後，當地的里長跟當地居民針對旗津醫院 24 小時的問題，大家都期待衛生局跟高醫可以做一些相關的協助。我是用一個比較極端的例子，旗津區最北端的旗下里到小港醫院的距離約 15 公里，目前消防隊配備 2 部救護車，以最極端的例子，旗下里的民衆如果要去急診急救的時候，從中洲地區派車到旗下里約 8 公里，來回就二十幾公里，大約要花 30 分鐘。所以旗津居民一直反映說，旗津醫院沒有 24 小時的急診，我們知道 24 小時的急診室要依據相關醫療機構的設置標準，根據旗津醫院目前的使用狀況，不曉得衛生局和高醫協調之後的進度是怎樣？請局長針對這二個問題回應。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舊旗津醫院拆除之前的規劃，我們三令五申希望不要發生類似的狀況，但是因為颱風或其他因素造成這樣的不幸，我對這些受到影響的民衆致歉。協調的部分感謝簡議員和李議員居中幫忙，支票跳票，沒有關係，因為工程尾款還在我們這邊，我們會要求廠商去做最後的處理，事後我會向簡議員說明，應該沒有問題。

至於 24 小時急診的部分，根據最新的了解，旗津醫院新任的張院長也有在增加包括急診室護理的人力，並且和當地里長聯誼會主席做相關的一些溝通。在我們的立場，如果是 100 床以上的醫院當然有相關的規定，必須要有 24 小時的急診，但是現在的急診在設置上確實有他人力物力上的困難，包括管碧玲委員也很關心，中央也下來看過。現階段就是按照旗津醫院張院長的規劃，我們盡量把急診的處理上面，包括人力做最好的補強，這個部分已經在進行了，我們會持續關注這個問題。

**簡議員煥宗：**

我期待局長繼續和高醫溝通，讓旗津居民可以有免於恐懼的壓力。接下來，羅馬假期，可能在座 4、5 年級的官員都有看過這部電影，那部電影最有名的就是帶動偉士牌機車，我呼應陳議員政聞之前的質詢，因為同樣有一些車友來向我陳情。偉士牌的歷史我不多說，當時台灣偉士牌機車 54 年在高雄也有公司，57 年它的高雄廠就在建工路，隨著十大建設及台灣經濟成長，1970 年代偉士牌是當時最搶手、最潮的機車，包括很多人的嫁妝都是買偉士牌，很多人期待有一部偉士牌，象徵他整個社會經濟地位。在座官員可能也會喚起你們過去青春的回憶。

偉士牌是很多人喜愛的古董車，蒐集古董車，我的選區有 3 家偉士牌古董車機車維修店，他們比較在乎的，爲了環保禁止我們行駛二行程機車，前幾天陳議員政聞也有提出這樣的質詢。在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高雄市要完全禁止二行程機車，有沒有相關的配套計畫可以維護這群愛好蒐集古董車車友們的權利，他們每次出來都是定時、定期的聚會，他們甚至願意多花一點時間來做排氣抽檢，他們也願意花比較多的金錢去驗車，他們期待古董車可以繼續保留下來而不被消滅，請環保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回應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自治條例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主管機關要分階段公告，前天我已經說明過，公告的時候我們會研擬如何來思考，在特定的時間、特定的路段，涉及古董車車友的部分做排除，未來我們研擬這個公告的時候會邀集車友一起來參與討論。

**簡議員煥宗：**

這個部分我會再和陳議員政聞討論，這個會期我們可能會舉辦公聽會，讓這些車友們清楚知道市政府一些相關的作爲和措施，請環保局給予適當的協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

**主席（林議員武忠）：**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李議員雅靜質詢。

**李議員雅靜：**

首先還是要感謝，今天不管是環保局、衛生局、消防局或警察局，每一個單位都很辛苦，尤其最近環保局跟衛生局總是衝第一線，因爲登革熱事件也好；災害的應變也好，其實都是第一線，然後往往都是被罵的，雖然有時候應變能力有稍微弱了一點，但是非常的辛苦，因爲你們一直持續，有持續的作爲才能做萬全的準備，先肯定也鼓勵大家。

我想請教消防局，我記得在上次質詢的時候有詢問到局長，針對上一次 731 氣爆的災害中，好像有一部分的捐款是專款要給某些特定的用途，比如設備的費用，本席也有詢問你們這些相關的費用所購買的設備執行率達到多少？是不是請局長再重複一次，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市政府善款委員會的 1 億 1,000 多萬已經執行完畢，捐到我們消防局的部分還在執行當中。

**李議員雅靜：**

目前有哪些設備已經買好了？已經採購完成的有哪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 1,300 套的防火衣、帽、鞋，還有紅外線顯示器、空氣呼吸器、面罩，個人安全警示器，這都已經完成。

**李議員雅靜：**

個人安全警示器是掛在身上那個小小的黑盒子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掛在身上。只要人員不動，它就會發出聲響。

**李議員雅靜：**

那還有什麼設備？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是 1 億 1,000 多萬的善款，其他捐到消防局指定用途，像救護車已經完成，消防車已經發包。

**李議員雅靜：**

救護車有幾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車…。

**李議員雅靜：**

救護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救護車有 2 輛。

**李議員雅靜：**

救護車買了 2 輛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是，然後北港朝天宮捐贈的化學車也進來了，還有獅子會的 13 輛也進來了。

**李議員雅靜：**

救護車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獅子會是他們自己買的。

**李議員雅靜：**



對，那一樣是救護車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救護車是因為它指定用途，我們發包的。

**李議員雅靜：**

我是指獅子會捐贈的車輛是救護車嗎？還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都是消防車跟化學車，還有民間捐贈的也都陸陸續續進來，我現在手裡沒有統計。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你知道我為什麼要點出這個問題嗎？綜上所言，我們買了好多東西，都是針對重大災害在做應變使用，因為上一次 731 的氣爆，我們發現設備不足，所以趕快把這些東西備齊，我們肯定你們的確動作也滿迅速的，可是你有沒有想過這些災害最好不要發生在高雄市，最好不要發生在我們住的地方，不要在台灣發生這麼重大的災害。我們無法承受每一次都死三、四十人這種災難，我們該這麼做沒有錯，不過平常最常遇到的事故是什麼？是火災，每一個消防隊員都是我們寶貴的資產，包含義消、包含鳳凰志工隊所有的婦宣都是寶貴的資產，對於他們我們做到哪些事情？他們的相關設備我們又擴充了多少？局長你有沒有去想到這個問題。

我舉個最簡單的例子，記得我跟你提過可不可以有一套設備，讓他們可以隨身掛在身上，譬如在執行業務的時候，是可以保障執行人員的言論，或者是安全上的防護，比如像密錄器之類或是公開用錄影的方式，有沒有這樣的作為？

再來進到火場時，裡面如果有火還有點照明，但如果黑矇矇、光強度不足的時候，我們最簡單的照明器材手電筒，有沒有每一個人都有？局長我跟你說答案是沒有，而且嚴重缺少，全部都是靠民間團體捐助，而且都是個人、都是義消，在幫忙捐助這些東西，我們消防局都沒有看到自己需求的時候，這些珍貴資產——消防員的需求時，我不相信局本部有多用心。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議員報告，1,300 套的防火衣、帽、鞋，上頭都包括照明設備。

**李議員雅靜：**

照明設備你有沒有想過是不足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因為每一個人都有一具了，難道還要…。

**李議員雅靜：**

你買的照明強度是不足的，不然我們不需要自己再掏腰包去幫你們擴充。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議員報告，我們都發調查表到每一個分隊包括義消，詢問有沒有少設備，由我們大隊轉報上來，都會盡量的充實。

**李議員雅靜：**

局長，既然我有這樣的聲音進來，表示你還有不足的地方，拜託你再做一個徹底的調查。如果真的不足，因為這跟生命安全有關係，不管是對這些消防局的夥伴也好，或是對 270 萬的市民朋友也好，都非常的重要，不足的部分要補足，這樣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沒有問題，因為我們也調查好幾次了。

**李議員雅靜：**

再來，當警察局或是其他單位正欠缺偵防車，或其他相關交通工具的時候，你有沒有發現我們救護車輛，多到可以放在地下室放到壞掉，棄置在那邊。我知道救護車無法承擔一次熄火，無法承擔延遲幾秒鐘的後果，這沒關係，新的救護車我們拿來使用，但是譬如年限是一年還是兩年，用到年限到期要淘汰時，是不是可以詢問看看哪個單位有需求？不要寧願把它放在那邊放到壞掉，現在就是這個狀況，很多單位還要對外募款、募車輛，辛苦的要命，結果消防局還有車輛多到可以閒置在地下室！如果我是捐車的人或是捐車的社團，我不樂意看到這樣的狀況，局長請託你善用得來不易的資源可以嗎？局長，請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救護車幾乎全部都是民間善心人士及機關團體捐贈。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所以才會覺得心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都是按照需求去配置，救護車使用大概 5 年後，如果有分隊要警備車，我們會徵詢捐助者同不同意，如果他同意我們才會把它改成警備車，由我們分…。

**李議員雅靜：**

那如果 5 年年限到了，捐助者不同意，那車輛會還他們嗎？還是直接報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要尊重捐贈者。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你直接告訴我是報廢還是還他們？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報廢的話要…。

**李議員雅靜：**

二擇一，不要再跟我解釋，哪一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若是沒有修復價值，確實沒有辦法繼續執行勤務的話，我們會跟捐贈者談。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你既然沒辦法回答我這個問題，警察局局長我請教你，巡邏車平均一台的年限大概幾年？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報告李議員，我們巡邏車是 6 年。

**李議員雅靜：**

平均 6 年，但他們很多只使用 5 年的車，都放在旁邊放到壞掉也無所謂，就是不給你們用，雖然不見得車輛規格合適，但是這資源很珍貴，通常才用 2 年，就把車輛放在樓下放到壞掉。我告訴你，不用去對外募款，不用辛苦到自己的弟兄，還要去外頭拜託人幫忙我們，雖然這些東西我相信社團、民間團體、個人、警友會也好，都非常樂意幫所有的警察弟兄來做，不管是車輛的募集也好，或者是相關需要我們 support 的地方，他們高興，但是既然我們有聽到這個地方有這麼多車輛多出來，我們為什麼不去商量看看能不能用？如果能用，就橫向聯繫看看能不能這樣使用。局長，懂我的意思嗎？警察局局長，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陳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很多企業界的朋友很關心我們…。

**李議員雅靜：**

你不要再解釋，我沒有要說你們不對，你們是對的，因為你們懂得去善用一些資源。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會善用。

**李議員雅靜：**

但是既然公部門有這樣的資源的時候，為什麼你們要浪費這樣的善款或者是浪費這樣的資產？寧願放在那邊、堆在那邊，你不用也不給別人用，就放在那裡，二年的車、三年的車很好用，我那輛老爺車已經五年，好開得很。我不相信救護車每天出動，沒有，沒這麼多，譬如說箱型車稍微改裝過就可以使用的

東西，他們不能使用嗎？我們去問看看，譬如獅子會也好，哪一個團體也好，我們相信用在公部門、用在公務上，他們都非常的樂意協助。可不可以用這樣的方式來幫助地方基層車輛不足的問題？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有，謝謝。

**李議員雅靜：**

可以這樣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可以。我們現在沒有這個狀況，說新的放在那裡不用，我們還有很多逾齡的，所以我們當然會…。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說錯一件事。你有車子放在那邊不用。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新的嗎？

**李議員雅靜：**

不是新的，但也不是很舊，堪用，我們有一個單位好讚，一個人管一輛汽車，一個人管二輛機車，平時出門的時候，因為他們是巡邏全高雄市、巡邏全區，所以他不可能騎機車到處跑，騎不到，因此他都開車，機車怎麼辦？我告訴你，排整排都壞掉了，都沒用到。我們各個派出所的車輛沒有辦法一人一輛就算了，還有一加油就會滑倒的，既然你們可以這樣寬裕的使用，就不要對外募集這些資源。你不知道有這些東西，對不對？你沒有去總調查，對不對？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的資料就是我們的汽車跟機車確實差不多將近 50% 逾齡的情形，我到派出所、到分局去看確實有很多警備汽車是逾齡的，目前是這樣的狀況。

**李議員雅靜：**

不是在派出所，因為派出所真的很不足。你來看看，先不說哪裡，就說轄區包括我們議會的忠孝派出所，包括所長及裡面 24 個人，2 輛巡邏車，24 個人不要說一個人一輛機車，不到 20 輛機車，還有壞掉不能騎的，這樣要怎麼辦？還有，我把問題點出來，只是要拜託局長，因為你貴為局長，你去衡量，看看怎麼去 balance，是確實有這樣的一個單位，機車、汽車多到不行，放在那邊壞掉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好，我會瞭解，謝謝。

**李議員雅靜：**

警察局也有，消防局也有。除了這個問題以外，我還要請局長幫忙一個問題。我不曉得你知不知道前陣子在鳳山區鳳山分局有二個派出所連續被開白色汽車的…，一個聽說有嗑藥的…，因為站在路口交整，被車子撞到受傷的。你知道這一件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員警受傷嗎？

**李議員雅靜：**

是。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瞭解。

**李議員雅靜：**

你知道嗎？不知道，你也要說知道。你連看都沒來看他，我是不是拜託你這件事？取消交整勤務。因為沒有意義，一個路口這麼大，我用哨子在那裡吹嗎？誰會聽到？車窗關上，沒人聽得到，只有增加危險而已，警察一樣是我們珍貴的資產。拜託局長，有時候見警率不是用這種方式見警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議員，我們現在已經取消路中的那個…。

**李議員雅靜：**

連路邊都不要，他就是站在路邊被撞到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但是有很多紅燈右轉的，我們還是要…。

**李議員雅靜：**

你是不是研議看看用攝影機或什麼方式拍攝。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另外，有關於路口減少交整的部分，我們也重新有檢討過，現在也都減少了，會留下來就表示分局覺得這個路口的車輛是很多的。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們一定有別的方式可以去取代交整。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有錯，這已經考量…。

**李議員雅靜：**

警察的生命安全比交整還重要、比見警率還重要，你承不承認這一點？承不承…。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當然執勤的安全是第一考量的，沒有錯，我們相當重視這個，而且支持這樣的論述的。 …。 要不要取消？我們當初有通盤的檢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所以有授權分局長去做每個路口在尖峰時段是不是要派崗，已經有減少很多部分了。

**李議員雅靜：**

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現在會派崗的…。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局長，給你一個星期的時間。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會多方面檢討。

**李議員雅靜：**

給本席書面資料，說明為什麼你要？為什麼你不要？可以不要，為什麼你要？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譬如在中正路…。

**李議員雅靜：**

我問過很多人，不是問警察單位，我做簡單的民調，問一般的老百姓：「你覺得他們站在這裡有用嗎？你看得到他嗎？你會因為他而怎麼樣嗎？」其實都沒有。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李議員，我跟你講…。

**李議員雅靜：**

他們反而覺得你們去執行勤務或者是…，我告訴你，護童，他們還比較有所感；護老，他們更有所感。你站在那裡，第一、浪費一個人力，要站在那裡多久？還有安全性問題。我告訴你，今天沒發生事情就沒事…。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站在路口怎麼會危險？

**李議員雅靜：**

那個警察真的被撞到了，我有調到影像，你要不要來看看？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當然。

**李議員雅靜：**

拜託你，你坐在辦公室裡面不知道危險性，你考慮一下第一線的員警好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也常常下基層，有時候會到基層，我不是坐在辦公室，但是…。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你可不可以允諾我們評估看看，好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會通盤檢討，但是我可以舉一個例子，譬如中正路跟高速公路那個路口，那個路口很多車流量，要上高速公路、下高速公路，如果沒有在那裡指揮可能就會打結，所以我們針對…。

**李議員雅靜：**

我舉個例，國泰路跟…。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安全是第一，但是也要符合民衆的需求。

**李議員雅靜：**

國泰路跟南京路這個十字路口。這裡也很危險，爲什麼我們這邊沒有警力站在那邊支援？因爲後來設計的很好。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是可以討論的。

**李議員雅靜：**

其實交通局可以配合。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也可以…。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可以配合？因爲我們的交通組給了很寶貴的意見，剛好可以整合這邊。你看這個路口危不危險？不過現在很安全，也不需要派警力。這是可以解決的問題。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是，沒有錯。

**李議員雅靜：**

所以拜託局長，我用拜託的，不像別人用命令的方式。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同意你的說法。

**李議員雅靜：**

拜託局長真的嚴謹的通盤考量，好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好，謝謝。〔…〕我當然重視，怎麼不重視？我已經同意，而且我支持你的說法，我們會再檢討，況且我們一直強調執勤的安全是我們的唯一，而且支持同仁沒有安全就沒有執法的空間。〔…〕謝謝你給我們的指教跟關心。〔…〕怎麼會傲慢？我是同意，而且很支持，我們已經檢討一次了，現在再檢討，已經減少很多。跟議員報告，你不瞭解我們這個狀況嗎？〔…〕是。〔…〕所以我已經給你承諾，說我們同意會再檢討。〔…〕交大會召集各分局再來研究，好不好？〔…〕好，可以。〔…〕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鳳山分局長會後向李議員雅靜多溝通，還有交通大隊長。交通大隊長，你們都失職。局長不會傲慢，好溝通，李議員雅靜。

接下來，請黃議員紹庭質詢。

**黃議員紹庭：**

首先，我請教一下環保局長。局長，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在議會上個會期通過之後送行政院核准，核准過了嗎？局長，你簡單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黃議員紹庭：**

通過了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已經在 10 月 8 日行政院修正，核定通過。

**黃議員紹庭：**

通過。你們的第十三條說民國 109 年 12 月底之前禁止本市使用二行程機車。按照我們的自治條例就要開始執行了，如果它還是上路的話，我好像沒在你們的自治條例裡，看到有什麼罰則？如果再上路怎麼辦？局長簡單答復一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到時如果上路就會處罰新台幣 500 元。

**黃議員紹庭：**

處罰 500 元，連續處罰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是按次。



**黃議員紹庭：**

局長，我先請教你，對於二行程機車的管理，中央的法令是如何？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整個政策方向是偏向鼓勵它整個儘速來做汰換，有一些補助的金額，希望民衆趕快把這些二行程機車換掉。

**黃議員紹庭：**

所以是站在鼓勵的角度嘛！我再請問你一個問題，高雄市三十六萬多台的二行程機車裡面，每年有多少比例，環保局會去做它的排量超過的檢測嗎？百分之多少？36 萬台，我們一年做幾台檢測？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它的一個比例，大概在 70% 左右。

**黃議員紹庭：**

70%，所以我們一年檢測二十幾萬台，合格的有幾台？合格的比例多高？大概多高？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它不合格的是 25%。

**黃議員紹庭：**

25%，七成我們有檢驗過，檢驗的裡面有七成五是合格的，二成五是不合格的，它排放的碳氫化合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實它影響比較大的是碳氫化合物，它是四行程的十八倍。

**黃議員紹庭：**

沒錯，這 9,000ppm 和 2,000ppm 的標準，局長，但我聽起來怪怪呢？既然我們政府的標準是合格的，可是你叫它不能再上路，如果你是一位老百姓，你不會覺得怪怪的嗎？不管中央或地方對於排放的標準，很明確的說多少，你違反了這個標準，我們說你不合格不上路，當然你違法就沒話說；如果今天連中央對於二行程的機車都沒意見，叫它不能上路，這是獎勵它、鼓勵它，慢慢不要去使用它，車子在使用，當然是會越來越糟，我們高雄市政府怎麼定個自治條例，要求它連開都不能開呢？更何況你說的，七成五都是合格的。局長，我覺得這個自治條例，中央已經備查了，已經核准了，109 年底我們就要上路，現在離 109 年還有大概四、五年的時間，剛剛本席和你這樣檢討起來，你不覺得我們定這個法，搞不好有點違憲的味道呢？而且這有沒有牴觸到中央母法？所以我希望，第一點，如果這些二行程的機車是合格的，我就要幫它說話了，你用什麼理由不准它上路？第二點，我先請教一下，中央有沒有強制這 36 萬台

都要檢驗，現在有沒有這樣的法源？局長，有沒有這樣的法源？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現在如果這二行程是使用中的二行程機車，它每年都要檢測一次，這是目前的規定。

**黃議員紹庭：**

每年都要檢測，如果像局長說的，每年你們都可以檢驗到七成，36 萬台檢驗七成也有 25 萬台，我相信這數字也是很大，我希望局裡回去，再研究看看這四年，如果是氫化合物，它排放是合乎二行程標準的，我希望局裡再好好研究，用什麼樣更圓融的方法？不要去剝奪這些擁有二行程機車人的權利，局長，你們可不可答應做這個研議和動作？不然我的車也沒有不合格，每個人都是這樣想，就像警察局交通大隊一樣，剛剛雅靜議員在問的：我又沒違規，交通警察把我攔下，要開我紅單，我也會覺得很不公平。局長，我希望你好好再研究一下，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再研議整個自治條例和公告，後續我們再研議這個事情。

**黃議員紹庭：**

謝謝你。我請教衛生局疾管處長在不在？

**主席（林議員武忠）：**

在。

**黃議員紹庭：**

處長你也很紅，前陣子登革熱剛爆發時，說你不在，結果媒體有幫你說話，說你去上課，是不是？這二天高雄市登革熱開始蔓延，我先請問你，了解病媒蚊（埃及斑蚊）的密度和我們防治登革熱的關聯大不大？請處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處長答復。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依照世界衛生組織所公告登革熱防治的指引，我們病媒蚊的密度是以布氏指數來看，如果布氏指數達到二級。

**黃議員紹庭：**

就是密度指數嘛！這和我們防治登革熱有沒有關聯？〔有。〕你們目前都怎麼做？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目前我們疾管處配有 70 到 75 個監測人員，他們會定期到里別，去做病媒蚊的密度調查。

**黃議員紹庭：**

70 到 75 人，這個經費從哪裡來？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中央有挹注，其中有 30 人是由中央補助的經費。

**黃議員紹庭：**

中央補助 30 人，一年是多少錢？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大概 930 萬。

**黃議員紹庭：**

這編幾年了？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每一年以計畫的方式去…。

**黃議員紹庭：**

每年都有，這從每一年的幾月開始？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它從立法院通過預算後，大概三、四月會撥下來。

**黃議員紹庭：**

我是說已經做幾年的計畫？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我們每一年都有提計畫。

**黃議員紹庭：**

每年都有嘛！處長，我剛剛在休息室，怎麼聽你答詢別的議員說，中央都沒補助高雄防治登革熱呢？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那是針對每一年疫情不一樣，我們會提出額外的需求。

**黃議員紹庭：**

處長，這筆 930 萬是不是從中央來的，〔是。〕這個計畫重不重要呢？3 月份開始，如果我們沒有去高危險區的登革熱疫區去做病媒蚊的密度檢測、做報告，你知道去哪裡防疫嗎？

**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張處長秋文：**

每一年在 4、5 月疫情啟動時，我們都會先動用市府的災準金，去挹注人力做孳生源的清除。

**黃議員紹庭：**

處長，我問東，你答西，中央有補助，就有補助，它是重要的補助，你居然

回答我們同仁的話，對全高雄市民說中央都沒有挹注。你們做政務官的，你也不是政務官。處長，你算專業人士，你的專業我非常肯定，但是你不要黑白顛倒，中央每年都有補助你九百多萬，讓你僱用 25 人去每個登革熱高風險區調查病媒蚊的密度，來決定去哪個疫區做防治。中央每年都補助你九百多萬、一千多萬，你居然在議場大刺刺的說中央都沒幫忙。處長，我覺得你可能對業務也不是很了解，你如果翻開預算書，我今天早上才看，你們疾管處的登革熱病媒蚊傳染病防治計畫就編在上面，你居然說這不是中央的錢，你該回去好好檢討。

我再請教警察局陳局長，昨天交通部門質詢時，現在我們高雄市第一條輕軌開通，昨天我和交通局長討論很久，輕軌開通，高雄市是唯一一個，又有二百多萬台機車的輕軌城市。高雄市交通有一個很有趣的現象，叫 L 型轉彎，我不知道局長知不知道？局長你知道嗎？你點頭或搖頭就好，你知道嘛！我知道這與警察局沒有關係，這是一個習慣性問題。輕軌好比是一台小火車，以前火車都有設平交道，輕軌沒設平交道，全世界也都沒設平交道，如果我們設了，變成全世界高雄又第一名了。可是我們現在有人肉平交道，現在都派我們的義交弟兄在 C1 到 C4 那裡，車子要通過就圍起來，我覺得很危險。局長，我想請教一下，輕軌現在已經上路，如果有車子闖越輕軌的交岔路口，這要罰多少錢？這是哪個單位的業務？

**主席（林議員武忠）：**

交通大隊長，請答復。

**黃議員紹庭：**

黃大隊長，你回答一下，如果有摩托車或汽車闖輕軌的平交道要罰多少錢？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依照 8 月 15 日實施的道交條例第 53-1 條，在公用道路闖紅燈處罰 3,600 元到 1 萬 800 元；另外一個規定是紅燈右轉處罰金額比較低。

**黃議員紹庭：**

道交安全條例不是高雄市政府審的，但是大隊長有沒有覺得這兩條怪怪的，你覺得有沒有怪怪的？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那是針對輕軌捷運這個部分來做一個…。

**黃議員紹庭：**

輕軌捷運路口，既然已經闖紅燈了，還有所謂紅燈右轉嗎？你覺得有沒有？我問你，紅燈右轉算不算闖紅燈？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在道交條例原來的第 53 條也有紅燈右轉的處罰規定。

**黃議員紹庭：**

那是紅燈右轉，跟闖紅燈不一樣。結果我們輕軌罰闖紅燈一條，紅燈右轉又一條，我這樣不就被罰兩條。我問你如果車子開在軌道的路廊帶上要罰多少錢？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如果是在公用道路的路口就要適用新的第 53-1 條。

**黃議員紹庭：**

如果車子在路廊上面呢？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在護欄嗎？

**黃議員紹庭：**

在路廊，就是在軌道上。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基本上軌道是禁止臨時停車。

**黃議員紹庭：**

如果開在上面要罰多少錢？你要先讓民衆知道。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這要視情況，看是跟隨迫近或是不避讓。

**黃議員紹庭：**

跟隨要罰多少錢？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依據第 45 條第 1 項第 17 款的規定…。

**黃議員紹庭：**

這是不是你們的業務？大隊長，在路廊裡面是你們的業務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在公共道路是適用道交條例來處罰。

**黃議員紹庭：**

所以如果開在路廊裡面是算你們的，還是捷運警察隊的？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這個有區分專用道路跟公用道路，在公用道路是適用道交條例來處罰；在專用道路就適用大眾捷運法。

**黃議員紹庭：**

對嘛！我就是要問如果開在軌道上的話，軌道上就是專用道路啊！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適用大眾捷運法。

黃議員紹庭：

主席，時間請先暫停，請捷運警察隊長進來。

主席（林議員武忠）：

時間先暫停，請捷運警察隊長進來一下。繼續發言。

黃議員紹庭：

隊長你好，請教你接捷運警察隊多久了？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半年。

黃議員紹庭：

這半年開過幾張罰單？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是輕軌的部分嗎？

黃議員紹庭：

不是，捷運的部分到現在為止開過幾張罰單？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可能要統計一下。

黃議員紹庭：

不用統計了，我看幾乎是沒有。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有。

黃議員紹庭：

很少吧，只開過車上吃東西等等。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會開勸導單。

黃議員紹庭：

會開勸導單嘛！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勸導的部分比較多。

黃議員紹庭：

隊長，我剛才跟大隊長討論一個問題，如果現在有一部私人運具開到輕軌的軌道上，就是那個路廊上面，這樣要罰多少錢？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1,500 元到 7,500 元。

**黃議員紹庭：**

所以是 1,500 元到 7,500 元。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根據大捷法第 50 條第 3 款規定，非捷運的人、車闖入者，罰新台幣 1,500 元以上 7,500 元以下罰款。

**黃議員紹庭：**

所以如果開進去軌道裡面要罰 1,500 元到 7,500 元。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是的。

**黃議員紹庭：**

隊長，我跟你講，捷運我們是不可能開進去的，可是陳局長，輕軌是很容易…。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紹庭：**

輕軌很容易就有人會開進去，我先不講路口的危險問題。隊長，這什麼時候要開始開罰？你跟所有高雄市民說明一下。我們什麼時候要開始開罰相關輕軌的違規問題？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輕軌的部分，我們跟捷運局和交通局的初步共識就是其他輕微違規，包括人穿越綠廊以及在車廂內飲食的部分，我們是勸導到正式營運，大概…。

**黃議員紹庭：**

2 月份嘛！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對，大概 2 月份。

**黃議員紹庭：**

那麼其他的部分呢？路口現在 C1 到 C4 已經開始在跑了，什麼時候開罰？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剛才議員講的汽車闖入軌道的部分，因為會影響輕軌的行車安全，這部分我們發現就會開罰。

**黃議員紹庭：**

現在就開罰嗎？

**捷運警察隊游隊長省正：**

就會開罰。

**黃議員紹庭：**

你請坐。交通大隊黃大隊長，請教你們的路口根據道路交通安全處罰條例，你們什麼時候開始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有關道交條例的部分，我們 8 月 15 日已經公布實施了。

**黃議員紹庭：**

什麼時候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我們已經跟前鎮分局協調好，我們先勸導到 10 月底。

**黃議員紹庭：**

勸導到 10 月底，所以 11 月 1 日輕軌附近的路口有違法的都要開始開罰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對。

**黃議員紹庭：**

這有很多市民朋友不知道。局長，本席有個建議，對於輕軌，很多市民朋友都不熟悉，我們 10 月 16 才首航，如果 11 月 1 日就要開罰，本席覺得時間太少。我希望警察局和捷運局好好的聯繫，再談一下，看可不可以再往後延…。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黃議員關心這個議題，確實還有很多市民還不了解這個路權，到底號誌、標線等等規定，大家都還不是很清楚，就是因為這樣，我們才在四個路口由我們的警察同仁和義交在那裡指揮，順便做宣導，就是因為這樣子。如果我們市民覺得這段期間很短，我們可以考慮向捷運局和交通局做一個溝通，大家共同有一個共識，讓民衆可以有更充裕的時間來習慣跟適應相關的法令。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黃議員紹庭：**

局長，謝謝你善意的回應。輕軌在高雄是第一條，全台灣也是第一條，我昨天在交通部門就很直接跟局長講，外國的輕軌都有一百多年的歷史了，所以他們很習慣有一輛小火車在市區和私人運具一起行駛。我們高雄既然是第一次，安全是最大的問題，我們不要以處罰加速民衆的適應，我希望用勸導或是拉長



時間的方式。

你想想看 10 月 16 日才通車，如果像大隊長講的，我們已經決定 11 月 1 日就要開罰，動不動就 3,600 元，動不動就 1 萬元，這些罰款讓用路人很心痛耶！所以局長，我希望你能積極跟捷運局溝通，還有一個星期的時間，看是要延到年底還是明年 2 月再跟捷運局同時進行，好不好？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好，沒問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黃議員講得有道理，這是我們全台灣第一條輕軌，宣導期要加強，否則一般民衆都不知道這樣的罰則，聽說還加倍，不是一般的處罰而已，聽說是加 1 倍，有加高 1 倍嘛，處罰是非常重的。所以我贊同黃議員紹庭的意見，先宣導一段時間再行實施，這樣是最好的。

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奴質詢。

**周議員玲奴：**

首先我要跟警察局或是衛生局討論一下年輕人跟校園用藥氾濫的問題，尤其是 K 他命的問題。主席也講過，這麼多年來，我們擔任了三、四任以上的議員同仁，針對這個議題幾乎是每一個任期都一定會提的，但是提這麼多年，其實很遺憾，越提越嚴重。我想我們這邊所有警察局的主管們一路從基層員警到現在，這個比例的升高是隨著你們的官位往上爬，是越來越嚴重。剛好這一期的今周刊做了一個專題是關於整個校園國、高中生用藥的問題，它下了一個很聳動的標題，它覺得現在的國中青少年已經進入全面失控的毒癮世代，而且依據他們的訪查，包括所有不具名的國中校長，都承認學校有三分之一以上的學生碰過 K 他命，這是一個很可怕的數字。我本來剪了兩段的新聞，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簡略的說明。他們從小就是學長或同儕的關係，從國中、高中一路上來，這兩則新聞：第一則是現在媒體很喜歡報導的正妹，所以我們常常看到什麼正妹吸毒、正妹恍神、正妹飆車、正妹穿得少、躲避警察然後正妹發生意外，我們不時就看正妹的新聞。這也是最近今年我看到媒體報導一位 20 歲吸毒恍神的正妹，這則新聞是說這個女子吸毒完後去拜四面佛，在警察臨檢時他跟警察說我是拜佛的，不可能吸毒，結果還是被找出來，驗尿也證實確實是正妹吸毒。另外就是吸毒恍神後騎車上路，遇到警察就被追逐，這些事情不管是在哪個城市的警察臨檢都會遇到的。我們曾經一度的在談這件事，也有很多照顧青少年的團體，也跟我們一樣，一度希望立法院能夠從「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裡面去做修正。今年最後一次的修正，大家本來期待能夠把 K 他命從三級改列成二級的毒品。我知道局長和警察局所有的所長，大家都也認為如果真的要杜絕

年輕人吸 K 他命的歪風，應該把它列為二級毒品，我們才有真正的法源去貫徹，但是很遺憾，我們沒有過。所以現在遇到的狀況，很多母親發現他的小孩吸 k 後求助警方或官方，卻沒有一個行政單位可以受理。為什麼？我們的法律幾乎保障三級毒品，我們沒有機構收留吸 K 他命的，我們也沒有條例是針對三級毒品 K 他命的。小朋友被查到了，我們還要花兩千多元的成本去幫他驗尿，因為他們一定會反擊，然後驗尿後現確實有陽性的反應證明他吸 K 他命，但是也只能兩手一攤讓家長把他帶回，為什麼？因為沒有罰則，所以小朋友當然可以以身試法。

在裡面我也看到一個成年的罪犯，在警方的官方統計，成年的罪犯裡面有三成五，從青少年開始就把 K 他命當成他主要毒品來源，所以有三成五的成年罪犯幾乎都是一路過來的。這個問題有多嚴重？我們來看看青少年毒品的三大取得地點，第一個，是路邊，這是確確實實真的，為什麼我們看到的都是在路邊臨檢？因為他們都是在路邊交易、在路邊取得，只要打個電話告訴會面的地點就直接交易了。他們不怕被抓，因為沒有刑責，當場交易就當場吸了，所以警察每次在路邊臨檢，只要看到哪個柱子站了一個昏昏沉沉的年輕人走過去就是了，你都不要懷疑。最近我聽到更可怕的事，以前我們是市區的小孩子比較容易取得，現在連鄉村城市都全部淪陷了，還有像美濃這個純樸的鄉下以前是專門出博士的，聽說年輕人在城市找不到工作，回去就把毒品賣給家鄉的年輕人。昭明里在警界很有名，每天下午四點多，有經驗的所長就會交代菜鳥說，你只要在四點到外面繞一圈，就可以看到路邊都有吸毒者。如果一個城市青少年的用藥已經泛濫到這個程度，我們有什麼方法去扼制它？

我們校園的通報，第一線是進教育局、衛生局還是警察局？警察局是針對校園內的還是外面的青少年？我了解一下我們高雄市現在執行的情形。我先請教警察局，待會再問衛生局，你們是不是有相關的…，請警察局長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周議員對毒品的關心，這也是我們全市民、市長還有市政府相關的團隊都很關心，我先向議員報告我們的做法。預防的部分，我們現在高雄市政府有一個叫做「行政先行」和「非鴉計畫」，這個是屬於預防的部分，也就是說我們現在由少家法院、警察局、教育局、社會局還有衛生局成立一個團隊，由陳副市長召集來進行行政先行，校園如果發現學生吸毒，我們不是把他當成一個罪犯，而是把他當成一個要輔導的對象，所以我們要及早發現學生吸毒。

**周議員玲玟：**

你知道學長誘他吸毒也是告訴他說：「你絕對不會是罪犯，反正你也沒事就試試看。」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所以現在就是先做行政先行，就是及早發現、及早治療、及早輔導，讓他斷絕同儕的關係鏈，這樣才有辦法救這個學生；至於非鴉計畫就是可以向行政院衛福部申請有關治療的經費，每個個案只要家長同意都可以及早治療來遠離毒品。在預防的部分，現在市府團隊有這樣的一個機制，還有透過少年法院、家事法院來處理，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是查緝的部分，警察局要負責查緝的責任，所以我們在刑大有成立專責隊，還有少年隊也全力進入校園並和學校合作，希望及早發現這樣的個案並且及早來處理。個案不是要把他當成罪犯，而是要去查毒品的源頭從哪裡來，是誰在做仲介？學生到底在哪個地方吸食？誰提供給他們資金？這又必須配合校外的校輔會以及教育局，看那些學生在哪些地點吸毒，我們共同來查緝、來找出癥結點，提早來做上源的一個追查的工作，所以預防、偵查這個部分，市政府都有在運作和進行。

**周議員玲奴：**

局長，第一個，會不會因為它是三級毒品；第二個，我們的警力有限，我們總是會隨著時代的發展或者現狀的需要，而把我們的警力或者是績效大量的投入那個地方。比方說，這幾年大家拚取締酒駕，我們的警力和績效就大量的投入酒駕，所以像這種三級毒品，大家就會比較疏忽，這也是它氾濫的一個主要原因。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涉及到毒品的政策，到底是要把三級毒品定位它是一個毒品還是屬於迷幻藥之類的，就是說中央要把這個毒品的政策定得非常好。

**周議員玲奴：**

它絕對是成癮的第一步，它一定是邁進毒品世界的第一步。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現在 K 他命 20 克是用行政罰，但是現在坊間裡，它還是有很多新型的替代品，他知道 K 他命會罰，但是有些新型的替代品就沒有辦法罰。

**周議員玲奴：**

而且它不是重點。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所以慢慢的這些新型的替代品又會產生，所以毒品政策確實是很難去把它做一個比較好…。

**周議員玲玟：**

當然毒品政策可能是中央的一個大政策。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一個中央的大政策，因為它會影響我們後面的執行方向。

**周議員玲玟：**

但是我們在執行時，每一個城市都遇的到，除了向中央反映，我覺得在高雄市政府的警力還允許下，或是政府的政策應該對這方面要更有效的來防堵。因為我看到警察局的業務報告時，警察同仁當然是很辛苦，當然也很多很不錯的進步數字。但是我就在笑，毒品在我看來，是所有犯罪的源頭。〔是。〕我們重大刑案的定義就是因為中央法令對重大刑案定義不同，你看同樣的這一頁，我們都對毒品痛徹心扉，但是我們所破獲的重大刑案，你在左邊所列的重大刑案是歹徒敲破漢神百貨的玻璃，拿走一個 LV 的包包，這個是重大刑案。這是搶劫，所以將他定義在重大刑案，你會將他列出來，是因為監視器的追查，我們第一時間就捉到歹徒，所以我們把他列為迅速破案。但是你想想看，中央的政策在定義重大刑案和這些吸毒的青少年的未來，我們的比例…，我覺得這是失衡的。我個人認為你前面所列的重大刑案，如果是搶劫銀行、吸毒、殺人，這些都是重大刑案。但是我們迅速偵破重大刑案，包括我認為比較不重要的歹徒敲破玻璃拿走一個 LV 包包，我覺得他就是一個比重的失衡。所以我希望我們在這個部分，可以跟中央一起努力多做一些調整。不然未來的世代，我們要擔心他們很多東西，除了擔心他們的就業環境，擔心他們吸毒，擔心失業，擔心工作態度不佳等，我們要擔心他們好多。

接下來請衛生局長發表一下意見。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何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誠如剛才警察局長所說的，有關毒品危害的防制工作是由衛生局毒危中心主政，但是跨局處來處理這方面的工作。歷年來我們的成績不斷的爬升，先追過台南，還有桃園，目前成效是第一名。剛才談到青少年吸毒的部分，如果在校園裡是春暉專案，由教育局去啟動及相關輔導；如果是中輟生，基本上還會有社會局的介入；如果還有牽涉到轉讓和販賣，可能就要進入司法的相關工作。我的手頭上是有一張流程表，有關於青少年…，實在是有些繁複，我也無法一一…。不過源頭就是剛剛講的，他現在是列為三級毒品，基本上有很多的處置無法像一、二級毒品一樣那麼到位。但是也有學者認為，應該把吸毒者當作病人來處理，如果是用司法的手段，有時候…，在國外也有些改變。所以目

前而言，我們只能靠警察局同仁在校學裡的查緝或是教育局的輔導，我們衛生局，包括戒毒，還有社會局的社工輔導，全面性的來做這些工作，最重要的還是源頭的斷絕。

**周議員玲姣：**

我們大家一起努力。主席，你可不可以直接再給我 2 分鐘的時間？我再問一個小議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周議員玲姣：**

請教食品衛生科技正，食品衛生稽查的目的及目的地為何？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謝技正秀琪：**

我們的目標是爲了國民健康，讓高雄市所產製的食品安全，不在高雄市產製的，也就是流通至高雄市的食品也都是安全的。

**周議員玲姣：**

白話文來講是食品稽查的目的，是要讓市民在這個城市中，所有能吃進嘴巴、喝進嘴巴裡的東西都能往更安全方向邁進，請教你現在假設是市面一般的零售、三明治、飲料等，我們去稽查的 SOP？有沒有特定？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謝技正秀琪：**

在稽查食品上，如果是一般的衛生指標菌，在抽驗部分，第一次抽驗時，我們會給業者改善的時間。

**周議員玲姣：**

第二次再抽驗時，如果他沒有改善就會開罰並公布，對不對？〔對。〕我當然知道稽查人員人力不足很辛苦，但是有一些店家反映，第一次去稽查是採匿名，也就是衛生局稽查人員匿名到店家買一個三明治回來去做檢驗，一般我們最常遇到的就是大腸菌超標。一個月後，稽查人員在到同樣的店家購買三明治，買完三明治後，再告訴店家自己是衛生局的稽查人員，我們要拿回去抽查，店家也是很著急的等待你們的抽查結果。後來他收到一份公文，因爲已經稽查兩次了，但是兩次都沒有改善，所以要罰六萬元，並不是只有一個案例。在我了解之後，原來稽查人員按照我們正常的 SOP，我們第一次就要告知所有的飲料店、小吃店等，我是衛生局來做稽查，一個月後我再來就是第二次，如果這兩次都沒有改善的話，我就會直接開罰，這個我們沒有意見，但是現在隱匿這件事情就出現了很多問題。第一個，店家一定不服氣，對店家而言…。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周議員玲玟：**

做小生意的人，沒有人會讓自己的店做不下去，也沒有人要讓自己的店被公布他的衛生不好，因為他會立刻損失他的生意，但是 6 萬元的罰則對他而言很高。如果我們真正的目的是市民健康，今天我是消費者，我會希望衛生局在第一次抽驗是就具名檢查，如果有問題就公布，我認為我們的 SOP 應該要這樣，直接公布讓消費者知道，否則你又讓我默默的又吃了一個月，因為你要匿名、你要隱匿，你第二次爲了要罰他，你可能默默的又讓消費者吃了一個月，如果他是我習慣去的早餐店。你可以第一次就直接表態是衛生局人員，不合格就直接公布大腸菌超標，甚至直接告知我一個月後會再在做第二次的檢驗。沒有一個店家會將這件事情放任不管，他一定會積極的去查，他的問題來自於哪裡，是來自於冰塊、生菜…。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謝技正秀琪：**

可以改善，適當時機我們會轉知我們的夥伴，相關的稽查人員會依照比較適當 SOP 來執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議員權峰質詢。

**何議員權峰：**

首先請教消防局長，不曉得局長知不知道今年高雄市發生一個案例，一名男子冒充消防人員，以滅火器過期和消防設備不合格做爲詐騙的理由，最後被警方偵破。他就是利用消防安檢爲理由，向被害人說滅火器過期或消防設備不合格來進行詐騙，警方也查出他是穿著消防局同仁的紅色制服，假借是消防局的稽核單位，詐騙高雄、台南、屏東的醫院、公司行號、賣場、餐廳，甚至被害人若不付錢就強行將滅火器帶走不還他，我不曉得局長知不知道這個案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也是在報紙上看到的。

**何議員權峰：**

你也是在報紙上看到的。對。我要跟局長講的是，最近又有民衆向我陳情，因爲我有接到類似的陳情，疑似詐騙。向我陳情的幾位民衆都比較積極，當有人打電話告訴他們有類似的情形時，他們比較聰明，他們有打電話回撥，發現這不是消防局的相關同仁，所以就沒有被詐騙成功。在這樣的情況之下，

爲什麼會有人利用消防局的同仁，譬如去稽核的 SOP 或是去查核，行這樣的詐騙之實，那就表示在稽核過程當中，是不是我們的同仁或是我們一般合格廠商，的確有漏洞讓一些有心人行詐騙機會，請局長針對這部分，未來跟我們的同仁，甚至一些合格、合法的業者，多去宣導、溝通，然後把這樣的 SOP 做的更完整一點，不要再讓有心人士行詐騙商家的機會，可不可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可以，我要呼籲我們的市民，如果有懷疑的話，可以打 119 求證，我們很樂意，如果有詐騙的，我們也希望把他送給警方檢調單位處理。我們跟業者和消防人員出去都會穿著制服，還有配戴識別證，我們的市民也可以看他的制服是不是標準、識別證是不是正確，我們也會和業者溝通，我們每一季都有和業者溝通的機會，我們會廣爲宣傳，謝謝。

**何議員權峰：**

我想請教環保局長，據我知道高雄市現在有 4 個焚化爐，它原始的設計量分別是中區的 900、南區 1,800，以及岡山、仁武各自 1,350 萬噸，據你們提供給我的資料，我自己以年度計算，如果用 103 年來看，你們給我的是月平均量，我自己把它乘出來，103 年度全部進焚化爐的垃圾量大概是 135 萬噸左右。你們也提供給我 104 年 1 月到 9 月的月平均進場量，4 座焚化廠我一樣用年度去算的話，4 個廠加起來大概是 145 萬噸左右，可能未來還有幾個月，但是如果用月平均量去乘，大概是 145 萬噸左右。這樣表示今年比去年，我們 4 個焚化爐未來大概會多燒了 10 萬噸的垃圾，我們也清楚今年有很多的縣市，他們可能因爲沒有焚化爐、或各縣市垃圾的問題，很多都送到高雄市來燒。所以我們今年多燒了 10 萬噸，這 10 萬噸就是其他縣市送來高雄市焚化爐燒的部分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其實外縣市的垃圾送到高雄來，今年是有增加一些，不過這裡面剛剛何議員提到的，有關未來還沒有到 12 月，假設整個平均起來有增加 10 萬噸的話，其實在 8 月份蘇迪勒颱風來襲的時候，我們爲了清除掉落的樹枝、樹葉，那個時候就多了很多垃圾進到焚化爐來，大概多了 2 萬噸左右。所以 10 萬噸不盡然都是外縣市的。

**何議員權峰：**

我想局長很清楚，很多議會同仁說我們幫其他縣市燒這些垃圾，不只造成空氣污染增加以外，其實又產生其他部分，因爲我們 4 座焚化爐的設備不是那麼

新，也是相對老舊，我想這個污染的確會更嚴重。除了這個以外，局長你可不可以回答，我們的垃圾進焚化爐之後，還會有什麼東西產生？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燒完主要的東西有兩大部分，第一個是飛灰，飛灰是從煙到這邊出來，經過污染防制設施收集出來的量，這個量大概佔進場的垃圾量，平均大概在 5%，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是底渣，垃圾燒一燒不是全部都沒了，這個底渣是燒完後掉到爐床底下的底渣，這些底渣量以進場量的垃圾來講，大概是佔 20 至 25%，這 4 座焚化場大概都在這個區間內。

**何議員權峰：**

你看我們燒垃圾除了會產生空氣污染以外，之後還會產生底渣及你剛剛講的飛灰這兩個東西。我不曉得就過去環保局的算法，我們燒一噸垃圾的成本要二千多元，有沒有把飛灰和底渣包含在裡面，有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目前我們計算出來的成本是 2,307 元，這個成本是 103 年的，今年還沒有檢討，這個成本是 2,307 元，是有把飛灰和底渣成本包含進去。

**何議員權峰：**

局長，你看我們燒一噸的成本要 2,307 元，它不是只有產生空氣污染而已，後面還會產生底渣，像局長講的要拿去再利用，還有產生飛灰後續的處理。所以我們產生二千多元的成本，在上個會期我也曾經在這裡講過，代燒其他縣市的垃圾，基本上基於縣市互相合作，這個部分我是同意的。但是我必須在這裡再次的向你強調，我覺得不能讓高雄市民受到這樣子，我們還要幫其他縣市來付款，所以外縣市進到高雄市燒的垃圾，我請局長堅持該收多少錢就收多少錢，不然這個對高雄市民是多出來的負擔就是 2,307 元。今年外縣市進到高雄市的垃圾量，我想應該比去年更多，剛剛局長有講，外縣市進到高雄市燒的垃圾，我們就是要向他收費。請問該向外縣市收的費用，都收到了嗎？或是其他縣市有欠我們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到目前為止，我們要求他們 1 到 7 月，全部都收到了，後續的部分，我們已經開了收據過去，他們就會把款項再撥過來。

**何議員權峰：**

局長，我要請你明確回答，我們幫他們代燒垃圾，基於縣市互相合作我同意。但是代燒一定會產生費用，而且不只是空氣污染還有後續要處理的部分，我希望你再次的在這裡承諾、在這裡堅持，這些其他縣市進到高雄市來燒的話，至少要按照我們燒的成本付費，不要讓高雄市幫他們負擔這個部分；第二個部



分，如果有人欠款，建議你就不要讓他再進到高雄市的焚化爐來燒，這部分局長可不可以承諾？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沒有問題，本來進來燒的費用，就要按照成本的部分來付費。所以我們堅持目前收費就是 2,307 元，一定要 2,307 元，其他縣市一直反映說他們沒有編那麼多錢。但是這個是沒有辦法的事情，不可能用高雄市的市民，或是這些預算變相的來支援他們，這是不可能。

**何議員權峰：**

最後我要提的議題是，你剛剛也講焚化爐燒完會產生底渣及飛灰這兩個東西，就今年度來講，我們的底渣拿去哪裡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今年度的這些底渣，都進行底渣再利用。

**何議員權峰：**

我們就是付費給廠商，然後幫我們拿去再利用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都是這樣。

**何議員權峰：**

飛灰我們拿去哪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飛灰它必須經過固化的程序，固化之後我們都進到自己的掩埋場掩埋。

**何議員權峰：**

進到我們的掩埋場做掩埋，剛剛局長講的，還是會產生 5% 的量，這 5% 的量一年算起來，大概有 7 萬噸到 8 萬噸的飛灰，這 7 萬噸到 8 萬噸的飛灰，就進到高雄市的掩埋場去，是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這個以去年的量，整個固化後大概有 7.6 萬噸，都是進到我們自己的掩埋場。

**何議員權峰：**

高雄市目前還有幾個掩埋場？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可以營運中的有旗山、燕巢、大寮，目前總量是 36 萬立方公尺。

**何議員權峰：**

剩餘總量是 36 萬立方公尺，主席聽得懂的嗎？就是掩埋場一直堆積就會滿，你剛說剩 36 萬立方公尺的量。一年的飛灰要產生 7 萬噸到 8 萬噸，市政

府三個掩埋場加起來還剩多久？如果都全部進到這些掩埋場還可以用多久？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剛提到這三個掩埋場有 36 萬方的容積，7.6 萬噸飛灰固化物要換算成體積，這個體積大概在 5 萬立方左右，這三個掩埋場不是單純只有飛灰固化物，還有清潔隊清出的溝泥或者是巨大的垃圾，所以我們評估應該差不多有 3 年半左右可以儲存的時間。

**何議員權峰：**

簡單說掩埋場如果還要放焚化爐產生的飛灰只剩三年的時間，掩埋場就滿了，我們就沒有掩埋場再進飛灰了，未來三年後我們要怎麼辦？局長聽得懂我講的意思嗎？一直燒垃圾飛灰還是會繼續產生，三年後掩埋場滿了，我們的焚化爐就不能再燒了，不然還是會產生飛灰，那怎麼辦？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分成兩個部分，現在做規劃，第一部分是飛灰能不能比照底渣再利用，目前有在研究中，也有相關的廠商，不過這只是一個一開始試辦的情形。第二部分可能是未來的主流，我們現在也在進行過去大概在民國 80 幾年掩埋場活化的工作，就是把原本民國 80 幾年堆積家戶垃圾的掩埋場挖起來，因為大概剩下塑膠，就運到焚化爐去燒，騰出來的空間就做為飛灰固化物的使用，大概是往這方面去規劃。

**何議員權峰：**

這個議題我在總質詢還會再跟你討論。這是我們必須要去面對的一個嚴肅問題，垃圾每天都在產生，三年也沒有很久的時間，你剛剛講的要去活化過去的掩埋場或做其他方法，這些都是需要時間，你一定要想辦法無縫的接軌銜接起來，未來不是只有這些垃圾渣也會造成飛灰的大戰，等總質詢再跟局長探討這個問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何議員權峰：**

請問警察局長，我們一直跟你探討有關監視器的問題，有很多議員同仁跟你探討過，我認為監視器是目前的治安防制及相關部分一個非常有效的武器，不曉得局長是不是認同這樣的說法？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何議員對監視器維護治安的關心，確實對治安的預防或是偵查幫助很

大，但也不是完全是萬靈丹。

**何議員權峰：**

你也認同這是一個助益很大的部分，上個會期很多議員講數據問題，再一次跟你探討你們的數據。據我所知道的數據，高雄市還有 2 萬 2,000 多支的監視器，你們的數據扣掉進行公共工程的部分有 1,300 多支，這一項要跟你肯定，你們這項數字在上個會期跟我們說是七、八千支，你們終於做了這樣的處理，這個部分要跟你們肯定，至少不是假的數字，讓我們看到一個真的數字。我們也探討過監視器的使用期限大概是 5 年左右，其實 5 年後該壞的會壞，在今年我們不做新的監視器，要維持舊的部分，就舊監視器維修部分，我覺得警察局要想辦法把維修做到最好。其實照你們提供的數據扣掉 1,000 多支還有 2 萬 1,000 多支，可以使用的大概有 1 萬 8,000 支左右，這樣的妥善率是百分之八十幾，我覺得還是不夠，依民衆的需求而言，這樣的期待是不夠的，我期待你們在維修的速度要更快，經費要再做處理，把這個部分…。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何議員權峰：**

希望可以做到不用到 100%，但是可以提升到 90%、95% 以上，才會讓民衆不覺得警察局的監視器好像都是假的，所以我要請教你，就汰舊換新的部分，一年編列多少錢來做？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今年差不多有 1,500 萬，明年也編了差不多 600 萬。

**何議員權峰：**

我不曉得你有沒有資料，一年壞掉的監視器有多少支？真的需要汰舊換新的部分有多少支？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有時候很難估算，因為電子的產品有時因天候關係或老舊或其他狀況壞掉。

**何議員權峰：**

你編了 1,500 萬，那 1,500 萬可以汰換幾支？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就是超過年限 5 年到 8 年要汰換掉，維修費是 2,000 萬，市長又撥了 1,700 萬，明年又增加近 850 萬，所以將近 3,000 萬的維修。汰換可能會比較慢，但

是盡量把好的監視器還沒有超過年限做維修，維持運作來發揮它的功能。〔…〕再提高。

**主席（林議員武忠）：**

向大會報告法定時間 12 點 30 分，吳議員益政發言完畢再行散會。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今天跟環保局請教兩個問題，第一、我們都知道碳增加的很快，到今年已經破 400ppm 了，我們在 2009 年到哥本哈根開會議才 390ppm，當時以為大氣球因素 400ppm 很快就到了，破 400ppm 整個氣候到了臨界點，400ppm 沒幾年就到了，現在又要擔心門檻增加兩度，不能增加兩度，不然整個生態又再一次破壞，我看有可能比我們預期提早。在中研院有提到希望降到 141 噸，可是按照現在的生活方式都沒有減少，正常照這樣的速度是 571 噸，你要降到理想的排放量，大家目標是 2030 年減掉多少、2050 年減掉多少。

目前的技術有列出一種方法，碳 19%、再生能源可能可以替代 17% 的碳來減少碳、核能 6%。我們先工具化、中心化，先不要講各種立場，發電效率跟燃料若進步可以轉換好，大概可以減 5%，能源使用端的替換大概 15%，節約跟效率的提升可以佔到 38%，就是說怎麼去鼓勵 38% 節約用電的方法或是效率提升產業，能夠讓節能減碳的產業提升。例如冷氣的變頻是不是還有超級變頻、超超級變頻，怎麼鼓勵這些工具讓 38% 更容易達到，它的效率比依賴 6% 核能還高，所以很重要的是你要有目標，你要有方向，你要有具體做法。

環保局也完成我們自己城市 2015 的碳揭露計畫，揭露本市溫室氣體排放現況、減碳及調適政策。另外，市長也在首爾大會簽了「市長契約」，我們每次參加國際會議，人家簽什麼就跟人家簽什麼，我們高雄很好相處，減碳也好，生態多樣性也好，全部都有。我覺得這樣很好，在國際上高雄市算很好相處的，人家報名就跟著報名，我們也都有派人員參與。這樣很好，我們因為這樣認識很多國際上最新的議題。但是我們不是要跟隨流行，不是人家有我們也要有的心態，而是我們要怎麼做。我們設定了 2030 和 2050 的減碳目標，請教局長，你有沒有具體的減碳目標？我們每一年的減碳目標是多少？每一年預計要減多少碳？這些是不是有各單位在控管？要從哪個部門減？你要有這些策略，你目前有沒有這些目標跟具體的手段？這是第一點，請局長等一下答復。

第二、同樣在這個大議題裡面，我要建議你，你要鼓勵人家減碳，像現在有人盤查、登記，可是我們沒有認證。所謂的認證就是減了 5%、3%，是誰要來認證，是要國際上去認證的。以前我們有跟中碳做一個減碳抵換多少錢的方案。我們都有那個觀念，但是都只做一下子，新聞報導一下，感覺我們有在做

了，後來就不了了之。你要持續下來就要有一個認證公司或是認證單位，現在應該只有歐美或日本有這樣的認證公司，在台灣可能連 SGS 都沒有這個能力。我覺得高雄市要有這個決心，跟外國的機構趕快成立一個分公司也好，或是一個機構在台灣，最好是能在高雄有一個認證機構，這也是我們可以投資的公司。因為年底巴黎會議如果簽約，以後全世界開始認證，可以做高雄、台灣、亞洲，甚至全世界如果需要認證，我們有培養這方面的專才，不只是賺錢而已，最主要是我們有認證公司，有這樣的專業機構，我們在執行減碳，在計算的時候才有一個機構在我們這裡，這是非常重要的，否則減多少要算多少錢要怎麼認定？

接下來有關碳權的第三個議題是，譬如說中鋼要減碳，公司減碳也是減個 3% 到 5% 而已，還需要我們幫他們減碳。就是例如他們現在有公共腳踏車，這次又捐了 1,000 台，這 1,000 台到底一年有多少人騎，產生了多少減碳，就必須要有認證公司幫他認證，認證之後把這些碳權再轉回饋給贊助的，譬如說中鋼，他才能取得碳權。我市政府出了 5,000 萬，市政府不需要碳權。所以第三點，我認為高雄市自己再成立一個碳權投資公司，變成可以操作的，就把我們原來要補助的錢，本來沒有碳權的，透過這家碳權投資公司，我把錢補助到這邊，這家公司再去投資，譬如說公共腳踏車。而投資不是要賺錢回來，是要取得碳權，市政府就可以把這些碳權做為資源交換或出售。我們本來就要投資，有些節能減碳的工作我們本來就要做的，但是沒有碳權。

年底巴黎這個會議一旦簽署之後，碳權就是經濟財，市政府其實本身就是一個最大的投資者、消費者或是產生者。要趕快去做這些事。譬如說我們現在做輕軌可以補貼，中間哪一個時間又補貼了 1,000 萬做票證整合，或是哪家企業贊助他們的員工買一卡通搭乘大眾運輸，你贊助多少，有多少的員工搭大眾運輸，他也有碳權，碳權可以回饋給那些鼓勵員工搭乘大眾運輸的企業。你要把這些所有的補助，跟原來我們在做的整合，甚至於讓更多的企業願意投入節能減碳，願意投資、補助或贊助，但是他可以獲得碳權。

這些都需要兩件事，要有一個認證機構，市政府要有自己的碳權公司，否則政府投資就白費了，投資一家公司，政府百分之百擁有的，它可以取得碳權。這是我覺得這幾年我們高雄市政府和環保局參加了很多國際會議，包括引進了 ICLEI，讓國際機構可以在高雄落地，落地之後我們每年也編列了很多預算，這些都是當時候 ICLEI 跟市政府以及市議會破例特別編列了一筆預算，來支持 ICLEI 在高雄。它是一個國際組織，也順便在這裡提醒局長，它是一個國際組織，是獨立機構，我們環保局可以去支援人力，不可以把組織機構變成我們的下屬單位。這點要跟局長提醒一下，當年是我們引進的，我們很清楚它的背景，

它是一個國際機構。國際機構是把他們的專業借給我們，可以幫我們做的就是剛才提到的更具體的，你要有目標，要成立碳權公司，要有一個認證的機構能夠在高雄。這是未來我們期待環保局比較急迫的事情，你們要有一個具體的政策出來。

第二個，我們前兩天有去看過五輕，10月31日要停工，就是不生產了，12月底後勁五輕就全部關廠了。我知道他們有提出一個20年的污染整治計畫，對污水、油污等有20年的整治計畫。市政府環保局非常認真，認為這樣太久了，請他們提出加速計畫。這個方向是對的，但是我還要跟環保局再提一個建議，請他們在關廠之後先不要拆。他們現在把舊的一輕拆掉了，二輕、三輕、四輕、五輕還在，五輕他們可能要賣掉，還可以利用。如果要賣五輕，可以馬上賣，也可以慢一年賣，其他的就是廢鐵，拆除之後就是廢鐵。如果不影響污染整治的前提下，那些廠房能留的暫時先留著，那是教育財，是觀光財。如果當成廢鐵賣掉也賣不了多少錢，但是這個工業遺址是世界級的，這是見證我們台灣整個石化產業，工業現代化的歷史遺跡。在不影響污染整治的情況下先保留，先不要拆除，拆除也只是廢鐵而已，不然市政府也可以跟他買這些廢鐵，再轉賣還可以賺錢，現在廢鐵的價格很便宜。如果中油還計較這些，那就看要賣多少錢，應該不需要太多錢，市政府可以先借錢買斷付給他們，到時候的觀光收入就由市政府來收。那也不只是觀光，還有教育，環境教育也好，或是看整個歷史遺跡。

這個整治少說也要10年，如果面積更大至少要20年，甚至可能需要到30年，要視污染的程度。我覺得要到10年，除非科技進步，但是也沒有那麼容易，不過加速總是好事。但不要為了加速整治，結果加速拆除，我希望這個平衡點請局長能夠了解，趕快在加速之前，對可以不要拆除的部分，可以先開始進行。這些事情我們要趕快來做，後面要怎麼去發展，可能需要經發局、文化局和教育局，我們一起再來討論。這是世界級的工業遺址，在12月底以後，在沒有殘油餘污等的狀況下，在控制之後，除了部分還在運作的油槽拉起警戒線不得靠近以外，看要開放哪個部分。環保局在做整治的過程中，可能還有一個角色要來了解這個議題，就這兩大問題請環保局長答復。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

第一個，高雄有訂定減量的目標，今年8月3日通過我們在2020年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必須比2005年的排放量再減少20%。

**吳議員益政 :**

2020年會比2005年的標準減少20%。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再減少20%，換句話說，就是只有2005年80%的量而已，這是我們短期的目標，這是我們現在在做的。當然要達到這樣的目標，以2013年的數據來講，目前的減量和2005年比較，已經達到減量12.6%了。未來從2013年到2020年我們還有7%的努力空間，當然這兩年，2013年和2014年的數據還沒有出來，未來還有要努力的空間，要達到這樣的目標其實也不是環保局自己可以做的。

**吳議員益政：**

但是你要列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環保局是整個市政府執行溫室氣體減量的秘書單位，當然環保局也有本身應該要負責減量的額度，所以這個部分包含市政府經發局、都發局、教育局、交通局、捷運局等等各單位，都有它各自分配減少的數量，然後完成這樣的目標。市政府有成立一個永續會，定期追蹤、檢討大家執行的成效，這是有關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的部分。

另外，議員提到碳權的部分，關於要不要成立公司，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研議。目前為止，這個方向環保局在現有的體制之下已經在執行了，比如目前的輕軌和捷運，我們現在也在輔導它取得碳權，未來朝向是不是有補貼票價的方向來執行，所以要不要成立公司必須和市政府整個作研議。

我們還有另外一個工具，從今年7月1日開始，中央公布溫室氣體減量法，10月8日行政院也核定我們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在這個自治條例第11條有一個規定，這些列管的事業它必須提出自主的管理計畫，這個管理計畫有一個減量目標，必須到環保局這邊來核定。所以我們對排放溫室氣體的大戶後面也有這些政策工具來對他追蹤，要求它減量，所以我們的工具會愈來愈多。感謝議會對我們自治條例的支持。

五輕的部分，目前我們要求中油要提出控制計畫，在控制計畫的範疇裡面，當然整治地下水和土壤非常重要，這個是土污法要求一定要做的，可是在整治的過程裡面，比如污水處理廠或者它和整治沒有關係的，不會影響到的，這個我們當然希望它能夠保存下來，因為這個也是有文化的意義。所以只要它和土壤、地下水整治是可以切開的，沒有影響到的，這些有歷史意義的部分可以保留下來。

至於和土壤、地下水有關的，譬如污水處理廠，因為我們現在在審它的控制計畫裡面，中油曾經提到把地下水抽出來，經過他們現有的污水處理廠來處

理，這個部分很好，所以我們當然贊成它繼續保留下來。其他的部分就看經發局、都發局他們規劃的相關狀況如何。〔…。〕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環保局要主導，和中油確定，如果保留會影響整治的進度很多，如果差 1 年就沒有關係，沒有差很多，哪些是 1 分 1 秒不能留的，列舉出來，其他看要怎麼保留？因為中油會尊重環保局的專業，不然文化局說要保留，結果環保局不同意，這樣也不行，當然要看你們的專業啊！所以請你和中油做一份哪些是可以保留的，技術上會影響整個整治計畫，譬如某些慢 1 年、2 年沒有關係的，你列出來我們再來和中油協調。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五輕這個部分的整個議題不在環保局這邊，目前市政府有一個小組包括經發局、都發局、文化局、環保局，這個是一起納在這裡面的，各司其職，未來它整治之後，或它在整治期間土地的規劃要怎麼樣，全部都要納在這個裡面作考慮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下午繼續保安部門質詢，向大會報告，登記第一次發言全部發言完畢才可以登記第二次發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請張議員豐藤質詢。

**張議員豐藤：**

首先想請問何局長有關登革熱相關事情，最近登革熱是高雄市高峰期，這幾天每天幾乎都有 100 多例的病例發生。這是前幾天的資料，今年全國約有 2 萬 6,000 多例、台南市約 2 萬多例、高雄市約 4,900 多例，現在應該是超過了，屏東也有 100 多例，比較嚴重的是有出血性的交叉感染會有致命危險，死亡也達到 18 例，台南更多達 102 例、全國有一百多例，看起來整個原因如果沒記錯去年有 1 萬 5,000 例，去年到今年已經過冬，並沒有在冬天將所有病例撲滅，過冬後天氣熱又開始像幾何級數一直繁殖升高，會產生那麼多是這樣的原因。今年現在已經 10 月底，晚上溫度還是有二十幾度、二十五、六度，我想必須降至 18 度其活動力才會減少，今年很可能還是會這樣過冬，這當然也跟氣候變遷、溫度高有很大關係，對我們高雄南部疫情是非常嚴峻。最近有很多朋友跟我說，去年我們有 1 萬 5,000 多例，同期廣州有 3 萬 7,000 例，但是去年他們使用一些方式今年降至 1,000 多例，這可能有許多科學驗證，他們也做了很多科學驗證，我這裡講給何局長聽，你們研究看看。第一個，他們使用沃巴赫



氏菌其實是基因工程，當蚊子被細菌感染時會讓他們絕育、不孕，讓一批雄蚊感染沃巴赫氏菌變成不孕後將他們放出去交配，交配後讓其它蚊子也不孕，用這個方式讓所有蚊子不會再繁殖變成埃及斑蚊。

這也有科學根據，我在科學人雜誌裡查到最早在澳洲的凱恩茲市、2013 越南、2014 巴西都做過，去年到現在廣州做了後看起來有效果，很多人也跟衛福部建議過但直到現在都沒有什麼動作。衛福部人在北部，台北對於高雄是很無感，大家都認為埃及斑蚊都是在北迴歸線以南，對於疫情第一沒經驗、第二沒感覺，埃及斑蚊不是一定在北迴歸線以南，現在都在變化。我們看到新北市今年有 59 例，現在可能也不只，台北市也有 56 例，氣候變遷、溫度提升中整個生態開始改變。所以北部、天龍國的人也必須面對將來埃及斑蚊也會在天龍國傳播，所以這是大家都必須面對。過去高雄都自詡為熱帶醫學重鎮，很多熱帶醫學疾病都在北迴歸線以南，高雄包含高醫及學界希望這些病能跟其他地方的醫學不同，過去也有一些突破，請何局長答復沃巴赫氏菌是不是可能在高雄試試看、引進，讓病例減少，現在我們都很擔心過冬後明年是不是一樣情形，尤其明年 1 月是選舉年，只要是選舉年人與人互動頻繁，傳染也更快，請何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首先先說明新北市個案，基本上都是至其他縣市。

**張議員豐藤：**

還不是真正埃及斑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北迴歸線以北都是白線斑蚊，會傳染的一群聚約 20 到 30 例就很多了，至於剛剛張議員所談到沃巴赫氏菌有兩種，一種是剛你提到巴西的基因改造，去年巴西學者有來局裡，陳副市長也有一起聽做法，但是今天看到巴西數字從 66 萬到 84 萬，而且成本相當高。至於廣州去年是 4 萬 5,000 例，基本上他們也只統計到 4 萬 5,000 例之後就不再增加，我聽到消息是這樣。都是一樣做法讓蚊子感染沃巴赫氏菌，使其沒有生育能力，目前高醫有承辦疾管署爭取國家科教基金的研究計畫，其中一位中興大學蕭教授會做這方面模式之建立。如果可行我想就會在高雄找區塊試辦。

**張議員豐藤：**

謝謝何局長，請坐。如果能夠用另一種方式讓埃及斑蚊繁殖速度減慢，對未來疫情。我們都在北迴歸線以南，未來就是要面對這個問題，這就是我們的宿

命，如何透過新數據是很好的。

再來我要請教環保局，最近南區廠開始歲修，過去歲修都是這樣，在還沒有歲修前，將儲坑清光、燒光，儲坑大約還可以容納 7 天量，故真正開始歲修還可以進廢棄物，最近儲坑沒辦法完全清空所以會要求事業廢棄物都不要進來，可是事業廢棄物不完全為事業機構的廢棄物，有很多來自大樓、市場、學校，如果都不讓清除業進去，會影響很大，不是只影響一般事業機構還有市場、學校、大樓，有些不收留在那裡會臭，影響會很大。在這裡我也要替業者請命，我也覺得納悶，中區廠有 900 噸容量、南區廠有 1,800 噸容量、岡山有 1,350 噸、仁武廠也是 1,350 噸，整個加起來是約一天 5,400 噸容量。一整年包含歲修、故障，運轉率只有九成，表示有 36 天未運轉，其實算還不錯，如果低於九成就要檢討焚化廠運轉有沒有認真注意維修，以九成計算的話每天平均也有 4,800 公噸的容量。

我今天早上有跟你們要了資料，第一個，你們一般垃圾平均每天是 1,677 噸，事業廢棄物大概 1,245 噸，整個加起來差不多 3,000 噸。那 4,800 噸扣掉這 3,000 噸，還有 1,800 噸的餘裕，這些 1,800 噸的餘裕，如果外縣市要進來，或是我們突然緊急的狀況，其實如果調度得好，應該是沒有問題的。那為什麼會是這樣子呢？我過去當局長的時候，跟高雄縣中間，大家是互相支援，在協商到底歲修大家要輪休，不會同時幾個廠一起歲修的話，就會出大問題。可是常常會遇到像岡山、仁武，它其實是民營的，它民營當然一定要在夏天電價最好的時候它一定要操作。所以調整時間恐怕會有一些困難，他們會比較跋扈，不見得願意接受公家機關的協調，那是不是這部分的問題。我想請蔡局長回答一下，到底為什麼今年會是這樣子，而且我們也覺得說現在還收外縣市的，結果最後我們本市的，我們高雄市的問題應該要首要解決。所以是不是應該開放高雄市的這些清除業者，讓他們可以進去，不要把他們拖那麼久，請蔡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張議員的指導。今年的狀況跟張議員報告，今年比較特別是因為岡山廠它今年整個操作的效能，跟往年比較起來真的是降低很多。因為它今年破管了非常多次，以現在來講可以燒到二十幾萬噸的，現在只燒了十幾萬噸而已。另外一個部分，其實我們 4 座焚化爐已經操作十幾年了，這些的機械設備目前比較老舊，所以整體來講沒有辦法達到剛剛張議員所提到的九成。目前坦白講……

**張議員豐藤：**

目前運轉率大概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大概是八成多一點點。

**張議員豐藤：**

這樣子，差那麼多。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因為它已經運做了 15 年以上了，像中區民國 88 年到現在 16 年了，最新的是岡山它是 90 年開始，它也是 15 年了。那它的壽命大概 20 年，它的機械設備是比較老舊，所以整個效率跟以前比較起來，是低了一點，這個部分是這個樣子。

**張議員豐藤：**

所以兩成就是一座焚化廠一年裡面有七十幾天是不能運轉的，這是相當高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不是它不能運轉，是它整個…。

**張議員豐藤：**

我是說它歲修加上故障，或是出現狀況。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那再加上它可以燒的量，所以整個評估起來…。

**張議員豐藤：**

不是燒的量，因為岡山的量沒有辦法達到全運量。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中區也是一樣，中區設計是 900，但是平常大概只能燒到 600 左右，這個是目前的狀況。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蔡局長，不過你說明清楚，但是第一個我要要求一個，就是整個的維修，其實要非常加強，讓它運轉率可以提升。第二個，我們本市的事業廢棄物，這事業廢棄物不完全是事業廢棄物，它還包括大樓、市場，這本市的要優先讓他們進去，不要收了外縣市，結果本市的就沒有辦法進去。我希望能夠承諾這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沒有問題，本來就是我們的焚化廠，本來就是以高雄市的廢棄物為主，所以基本上先處理高雄市的家戶垃圾跟事業廢棄物。那今年另外有一個比較特殊的是，今年 8 月蘇迪勒颱風來的時候，產生了很多的樹枝、樹葉，那進

廠去。所以造成整個南區廠也是大爆滿。這個其實也有這個因素在。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豐藤：**

我想跟蔡局長請教一下電動機車的政策，過去我當過局長我也很清楚，電動機車一開始都是用補貼的方式。用補貼的方式，很多的業者都不會去改進它的技術，結果都是公家在買，所以業者就是等著讓公家去買。結果公家買一大堆，很多就是堆在那裡，然後也沒有在用，變成廢鐵。這幾年其實有改變，但是中國有很多的城市，他們做了很多改變，蓬勃的發展，所以在續航力跟電池就改變了很多。但是還是有一些問題，最大的問題其實還是續航力的問題，一個電池到底能走多遠，後來國內想到用電池交換，現在北部一個，高雄一個，但現在看起來電池交換是失敗的。最重要的原因，因為絕對沒有辦法統一規格，說白了就每一家電池的規格是沒有辦法統一的，所以現在是失敗的。不過現在我們看中國，有很多城市他們都用快速的充電站，那快速的充電站大概只要充 10 分鐘，可以跑 15 公里。

以我們高雄市，以台灣的情況來講，便利商店到處都是，如果我們可以跟所有的便利商店合作，然後廣設快速充電站，其實是可以做得起來。那我們就不必要再去補貼，或者對於電動機車怎麼樣，讓它自由的商業競爭，那是不是有可能用這樣的方式。現在電動機車有用鋰電池、雙鋰電池，現在都會自動切換，其實都很快的甚至續航力都可以超過 100 公里以上。而且價錢 4 萬多就買得到，比起一般機車 6、7 萬，其實是很有潛力的，是不是可以有這樣的政策，我們公家只是針對快速充電站來廣設。第二個，現在我們公共自行車也做得很不錯，我們那一天有提出一個是不是有電動自行車，也在公共腳踏車裡面也去作租賃，因為現在老齡化，大家年紀都大了，其實騎腳踏車對他來講運動量太大了，如果說可以的話用電動自行車，其實對於 40 歲到 70 歲的人口…。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二個部分，第一個，有關於快速的充電站，據我們了解這個快速的充電站也有涉及到整個規格的問題。目前光陽的、三陽的，它充電的規格也不一樣，那也造成充電站的位置必須要符合各家的規格，才能夠讓他們可以使用，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以試辦看看。我們研議試辦看看，是不是能夠有一些公家的位置，然後我們提供各家的快速充電站，看看效果如何，〔…〕對，我們來看看效果如何，後面再來看整個執行的情形，我們再來看。我們後續可以用試辦

的方式，挑一些比較適合的點，我們裝這一些規格的充電設備，這是第一點的說明。第二個，有關於電動的自行車，這一部分我們在研議中，前兩天我跟我們科長在討論這個問題，是不是針對某一些點，可以以這種電動自行車的方式來執行。當然這裡面有涉及到一些調撥，後續調撥的部分，不過這一部分我們要研議看看，就是執行性如何。〔…〕是，之前好像也有議員提出這樣的建議，所以我們內部在研議，能不能搭配現在的自行車租賃站，然後加入這種電動自行車租賃的系統。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接下來請李議員柏毅發言。

**李議員柏毅：**

李柏毅在這邊做第一次保安部門的質詢，我想先從我最熟悉的警察局開始，因為過去好幾年的時間我在市政府服務，一直跟警察局有很多的互動。其實警察局跟地方的互動，市政府的執政是最直接，跟民政局一樣是最敏感的神經。所以警察局在地方的人際網絡也好，或者是市政府所有的施政聲音也好，警察局如果能夠及時的講真話讓市政府可以及時的反應，我想警察局對於市政府來講，除了治安的維持以外，對一個市政府來講聽聲音是非常重要的。一環。

我最近在左營舊部落有聽到一個訊息，這個訊息是這樣子的局長你參考一下。我們大家都知道左營分局在今年的 9 月 21 日已經在博愛路…，這邊大概是全高雄市價值最高的警察局，左營分局已經在 9 月 21 日進駐了。但是舊的左營分局可能因為老舊也因為左營人口的東移，都移到鐵路以東包括新上、新下、菜公、福山這一帶，所以我們治安的重點，會往博愛路往捷運這邊來移動。移到這邊是很好，但是舊的左營分局附近的民衆就開始議論，這個分局接下來會怎麼使用呢？我在這邊公開做個說明，也讓警察局做個說明。新的左營分局在 104 年 9 月 21 日正式啓用，它的總預算就花了市政府四億多。一個警察局的廳舍就花了市政府四億多的預算，所以我們可以想像，舊的左營分局我們可能會有新的處理方式，讓市政府可以平均的運用這個經費。但是左營原本的派出所它就是從後棟移到前棟，所以那些土地的整合上，我想局長也不用回答，我在邊直接建議：是不是讓市政府來做比較好、比較有效率的運用？但是它旁邊有個消防局的分隊，消防局陳局長我想你應該知道這個事情。左營分隊它原本應該有三部消防車，現在左營舊部落的居民會有點擔心，隨著左營分局遷移以後，那裡剩下左營派出所，這個左營分隊還會不會繼續存在？如果左營分隊以後不存在，那整個舊部落北邊原本的進學里那一部分，關於救災的系統和區域，會不會因為這樣有所改變。以後如果從中華分隊、右昌分隊過來支援的話，時間會不會增加？我想藉這個機會邀請消防局陳局長，是不是公開說明一下，

以後有沒有這個計畫？如果有這個計畫，以後火災救災的時間會不會增長？請陳局長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李議員對於地方消防安全的重視，我們在分局旁邊的叫小隊，我們分隊是在半屏山的附近。原來這個小隊對於舊部落如果它…，我們整個分局、整塊土地，財政局收回去重新規劃使用的話，那我們原來的舊部落不會受影響，因為我們在北邊有一個右昌分隊離那裡不遠。所以目前只要派出所沒有遷移，我們水電沒有問題就繼續留在那邊。如果市政府是要整體規劃之後，我們會整體考量。

**李議員柏毅：**

目前有沒有這個計畫？我現在就可以跟局長報告，左營派出所沒有遷移水電也沒有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都沒有遷都還繼續啦！如果有一天真的要整體規劃，我們原來設左營分隊的時候就要把小隊拆除了，因為地方上的人士認為，我原來就有，你把它拆除了，我沒有安全感才繼續留下來。如果因為左營區的發展也像新社區，我們會整體來考量。如果有適當的地點或是新社區有這個需求，舊社區右昌分隊可以涵蓋。

**李議員柏毅：**

局長，右昌分隊到左營大路這邊，我們有去算過包含消防局也給我們一些參考資料，7分鐘。我不曉得這7分鐘在救災上面的意義是長還是短？我想左營派出所還沒遷移之前，我們暫時不要做這個計畫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沒有計畫，7分鐘是沒有鳴警報器沒有喔的聲音，這個還ok啦！如果遇有緊急事故會快一點，派出所沒有處理，我們繼續在那邊不會動。

**李議員柏毅：**

針對消防局我還有兩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我要延續去年7月31日晚上的事件，到現在可能還有很多兄弟他們還在復健的階段。可能新聞時間一過大家對他們的關心跟照顧漸漸淡了，我想在這邊再一次提醒局長，也對所有消防局的兄弟致敬，這個我們是不是給他們持續的關心跟照顧？

另外就是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整個救護車的救援系統，我不曉得這個有沒有做調整？比如說選區的援中港，援中港照我們以前高雄市的分區應該是右昌分

隊，但是援中港其實離橋頭分隊也很近，我不曉得這整個系統你們有沒有又做相關的檢討跟調整？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局的車輛派遣都是以就近為原則，如果離梓官比較近就派梓官的，如果離橋頭比較近就派橋頭的，離右昌比較近就派右昌的。

**李議員柏毅：**

所以沒有縣市的區別就對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沒有，都是以就近為原則。

**李議員柏毅：**

好！謝謝！我跟警消方面簡單的問題就探討到這邊，我們平常也有很多互動的機會，我再跟警消和兩位陳局長多討教，謝謝！

接下來我想就食品安全的部分來探討一下。今天教育局雖然不在，但是食品安全的部分只有兩個主管機關，就是衛生局的何局長跟環保局的蔡局長，我們來做一些簡單的討論。

我先請教何局長，我們也認識十年了，平常我也非常尊重你私底下都叫你一聲老大，在議事廳上我稱呼你何局長。何局長我跟你說明一下小學的營養午餐，現在台北市的營養午餐每個人一餐是 50 元，雲林是最貧窮的地方，每個人一餐是 23 元。高雄市呢？去年有增加一點我們的營養午餐每一餐是 40 元。局長，這 40 元的營養午餐，裡面還包含教育局很多的規定，當然營養午餐有很多委員，也是為了小朋友的健康著想。這些規定包含要有鮮奶、要有豆漿、要有水果，食材的利潤要怎樣？人事成本要怎樣？這樣子歸納出 40 元的營養午餐。我剛剛也看了衛生局的施政報告，其實我是想建議…我們平常出去吃飯，一餐 40 元我不知道能吃到甚麼？一餐 40 元的餐我也不曉得健不健康。但是對家長來講一餐 40 元，如果增加了是增加他們每個月家庭的負擔，我想這個對家長或是學校都是兩難的。

我想衛生局能處理的、我們能做的就是讓家長放心。要怎麼讓家長放心？我們不能每次都讓週刊、媒體報導出，某個學校用的白米飯，那裡面加了一些化學藥材。關於化學藥材食品健康署說，這個是沒有害的。但是家長聽了就覺得奇怪，我在家煮飯煮了 30 年，也沒加過任何東西飯就是這樣。我想衛生局這邊如果能加強相關的檢查，讓家長知道我們針對營養午餐都有做相關的輔導，家長會比較放心一點。我在 11 月會開一個公聽會，有關營養午餐食品安全，

還有跟環保局有關的廢食用油流向的問題，因為之前有一些大新聞，讓台灣的食安產生非常大的疑慮，我們也一路跟著媒體追著食安問題跑。如果政府部門、衛生局、環保局可以走在前面，讓市民朋友放心，這樣對市民朋友比較有保障。環保署和環保局的規劃，廢食用的流向要進入中油做混合生質柴油，其實我去中油問過，他們並沒有接受這個建議，環保署有建議、環保局也有建議，但是中油並沒有採納。在這種情況下，我們當然會認為這是環保署的事、是國家的事，難道國家的事不是高雄市的事嗎？中油有那麼多的生產項目，有那麼多案子在環保局審核，環保局可以積極一點，確定這些廢食用油的流向和中油的生質柴油計畫有沒有吻合，而不是讓民衆覺得廢食用油跑到哪去了？如果沒有一個流向的機制，這種情形還是有一天會發生，說不定現在就發生，只是沒有人報導，環保局針對這一點不只對中油，或等待環保署，你們可以扮演比較積極的角色。

我的選區上星期有一個很大的新聞，環保局也做了簡單的回應，但是我想聽聽局長對這個事件的回應再更確切一點。日月光的判決雄檢也跟環保局的立場一樣，雖有再上訴，但請局長就這個事件再說明一下整個環保局的狀況，未來會如何處理？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日月光案件目前高分院的判決結果，我們覺得有一點洩氣，畢竟我們花了那麼多的人力、花了那麼多的資源，在 102 年去查核。不過這部分我們現階段把相關的證據及一些資料都給雄檢，雄檢也提供給高分檢了，高分檢在大前天對這個案子再提起上訴，所以這部分環保局強烈支持檢方的上訴。

**李議員柏毅：**

局長，你有沒有從中學到什麼？局長，事件發生時我還在市政府，我跟你們一起在打仗，爲了楠梓及後勁溪的居民打仗，爲了大家對這條河流的關愛打仗，這場仗一開始大家打得很辛苦，我辦公室桌上的電話，不是我個人的行動電話，接到一個非常有名的大律師打來的電話，指名要找市長，他們背後是那麼龐大的律師團在處理這個案件，雖然我們盡力了，但我們不敵財團的大律師團。我想，未來環保局還是有可能繼續面對這種大財團的挑戰，以及他們對環境的挑戰，一次小小的失敗，但從中要學到東西，以後對蒐證更確切、更明確，這樣才可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李議員報告，判決結果的主要重點是在法律適用的部分，基本上整個高分



院認為這個案子不適用廢棄物清理法，所以無法以廢清法的刑事責任做為判決，不過我們的看法，有關排出來未處理的廢水，其實也是視為廢液，所以應該以水污法及廢清法兩法擇一重來處罰。這個案件我們的看法是適用廢棄物清理法，誠如剛剛李議員提到的，他們的背後有很強大的律師團，針對未來我們對於相關環境的案件，還是持續法律賦予給我們的責任進行環境保護的工作，有一些相關的蒐證工作及檢測工作，我們要做得更加詳細，這也是在這個案件中我們看到的相關事項。

**主席 (林議員武忠) :**

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

我今天先請教環保局長，這個議題在前兩天陳議員政聞及簡議員煥宗都有提到，二行程機車在 109 年就全面停產，因為本席是從事機車業的，今年 5 月 21 日議會通過廢止二行程機車，當時我們沒有想到古董車問題，不知道大家有沒有去了解。目前全台灣或全世界都流行收藏古董車，但是古董車大部分都是來自二行程車，當然為了空污品質的提升，所以議會做了一個決定，在 109 年廢除二行程機車。目前我要提供給大家參考，在 93 年就全面停止生產二行程機車，台灣的五期環保法規連日本都比不上，但四期法規就規定四行程化油器機車全面停產，98 年就開始生產噴射引擎的機車。但是剛開始生產噴射引擎機車時，有些廠商使用歐洲系統的引擎，因為歐洲系統不符合台灣的环境，所以很多廠商的設計都失敗。當初生產噴射引擎機車就是為了要降低環境污染，設計了一個歐洲系統，結果設計失敗，失敗之後內行一點的人就知道。

過去設計失敗之後，目前所使用的是日本的噴射引擎的系統，這個部分是只要比較清楚的人才知道，現在目前所有的噴射系統，總是日本的噴射系統，當然我在這裡跟局長說古董車的過程，有很多古董車可能有 50 年、60 年的偉士牌，他們出產的過程有可能價位是很高的，在 109 年停止不能騎當中，這些有古董車的人要如何延長他的使用，是不是當初我們沒有附帶一個決議，通過這個法規的時候沒有附帶一個決議。是不是你們要找這個古董車的一個決議，是不是要配套，附帶一個決議讓這個古董車可以延長使用，這些古董車所有人可能也知道，他是整理得比新車還要漂亮，如果你在外面看到偉士牌 30 年、40 年的古董車，包括 Kawasaki。現在你可以在外面看到很多的青年騎 Kawasaki 的車子，Kawasaki 目前已經停產將近 10 年，但是現在一些學生流行古董車，回歸過去鄉下用 Kawasaki 載貨，用 Kawasaki 載瓦斯。局長，我們是不是可以來呼籲讓古董車使他有起死回生的一個相關法令，相關的法規來協助這些古董車的一些愛好者，有沒有什麼方向？在 109 年全面禁止二行程機車當中，局長

對這方面你有沒有什麼方法或方向找一個配套措施。局長有沒有想到這一點，局長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古董車這個部分在目前我們的數據是這樣，在高雄市大概有 6,000 台，30 年以上的是 3,300 台，這些偉士牌的車目前是這樣，在我們的自治條例裡面第 13 條第 2 項，裡面有提到主管機關應該要分階段來公告，所以後來我們環保局公告說禁止使用二行程機車的時間，可是對於這些古董車，他可能有檢測過了他可以來申請，他要在什麼時間、什麼地點要來進行什麼樣的活動，這個部分來討論進行排除，所以前兩天我有講，我以後要公告這些措施的時候會邀集這些相關的車友來，一起來研商這些古董車，他們未來要怎麼來使用。這在我們的自治條例第 13 條第 2 項裡面就有這個規定了。

**張議員漢忠：**

局長，你說的是有可能有這兩條的規定，你可能面臨公告後給這些車友，就是說公告後你要申請，重點就是你要來申請，何時申請我的車什麼時候使用，這個申請的過程中造成這些有古董車的人的不方便，有可能他在工作的時候你公告；我等一下會講衛生局的公告來參考；你公告的過程可能這些車友沒有接到這個訊息，就損失他要活動的權利，他要活動的權利就沒有了，要去想一套比較人性化的，讓這些車友的古董車的價值不要損失，古董車的價值在世界各國都是，不要說台灣，世界各國都流行這個古董車。

局長，這方面是不是拜託跟我們的相關單位，包括環保署是不是要找一套辦法來協助這些車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坐。

**張議員漢忠：**

在這邊我會講登革熱，登革熱你目前了解嗎？目前我相信陳菊市長包括我們的市府團隊、包括我們全高雄市的百姓所有的市民朋友、包括所有的相關單位一直共同努力、拚命把登革熱的防治去做到最完美。

這是目前最重要的工作，甚至我們要很感謝很多的工作人員，包括一些立志替我們為登革熱付出的一些志工、里長、相關單位的一些人員，我們都要跟他們鼓掌跟鼓勵，當然我要在這裡跟局長講一個做參考。

前天在國泰路 2 段 13 巷 1 弄 15 號，我曾經講過，當初百姓捨不得那些雨水，把雨水接了要洗衣服也好，拖地板也好，他有用蓋子蓋著，那天來做檢查當中。

我是說來做參考的，對一個家庭裡面任何人都不會養蚊子來叮自己，沒有這個道理，我們大家都在消滅蚊子，我要跟你說蚊子現在噴登革熱的藥變得比人還要強，噴不死，很多噴藥的都說：漢忠那些蚊子怎麼越噴越強，很多百姓包括噴藥的跟我聊天說這個問題，我要說的這個百姓他的水是要接雨水要拖地板，結果讓我們執行人員我們也是要鼓勵和拍拍手他非常的認真，水倒掉拿放大鏡，放大鏡你知道嘛！局長，拿放大鏡來看個仔細，照看看有沒有子孓，我認為如果有子孓的話，是不是都是斑蚊嘛，應該不是嗎？不致於嘛！，在那種情況之下，相關單位是不是要跟他勸導，不是來就要開單，當然那一張單是 3,000 塊，有可能我會叫他去繳，但是他在那邊抱怨我才替他陳情，讓你們知道他有陳情，議員在服務的過程當中要這樣做，就是我要跟局長還有相關單位說，當然我很欣賞這些工作人員的辛苦，但是我看到這種地步是不是適當？

局長拿放大鏡來照子孓，你想這是局長交代下來的，還是相關單位交代下來的，局長，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這就是標準的案例，第一個，噴藥蚊子一定會死，我們在養蚊子的房間都有試驗過，每一區的蚊子我們都有試，也用藥物去做試驗，為什麼給人家覺得蚊子殺不死，就是這種案例，桶子裡面有裝水或漆黑的屋內有孳生源，空中飛的蚊子都被噴死了，結果他們沒有清除孳生源，所以蚊子又繁殖出來，因此才會永遠覺得蚊子很多，就是這個原因。另外，所有監測人員都受過訓練，他們看子孓就知道是不是有斑蚊了。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現在說出來是給你參考，並不是被開罰單的地方都是子孓，不一定是登革熱的蚊子。本席要說的是，不是你看到那裡有子孓，因而認定有子孓就是登革熱病媒蚊，所以要開單。我要強調的是，不是你用放大鏡一看到子孓時，就認定是登革熱的病媒蚊，不是這樣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張議員，一般人的反應都是這樣說，但我們通常開單時都會拍照存證，還要抓到真正是斑蚊的子孓，都有紀錄的。

**張議員漢忠：**

局長，沒有關係，像這種的案例，我都會鼓勵他要去繳。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案例我再瞭解，看到底實際情形是怎樣。

**張議員漢忠：**

我同時還會鼓勵他說：既然我們家裡都不希望有蚊子，而且沒有人想要自己家裡孳生蚊子，我要說的是這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我瞭解。

**張議員漢忠：**

像這種情形，是不是能要求工作人員以勸導方式，而不是用開單的方式來處理。所以，局長是不是朝這個方向來做？

**主席（林議員武忠）：**

接下來，請曾議員麗燕質詢。

**曾議員麗燕：**

剛剛談到登革熱，現在走到哪裡這個都是話題，而且有很多人都會罵我們議員說：你們是怎麼監督的，竟然監督到政府對登革熱都束手無策，讓疫情一直延燒！這個我們都會遇到的，但是我有一位親戚有一天透過人家打電話給我說：他有重要事情要和我談；因為現在是登革熱最發燒的時候，他向我說：他爸爸是船員，他說登革熱為什麼過去沒有，而現在這幾年那麼嚴重呢？他告訴我說：希望我轉達給衛生局長，你可以參考看看；他說：他爸爸是船員，一直都在跑船，當時台灣進口很多杉木，就是很大根的杉木，他說這些病媒蚊都是從外國坐船過來的，所以靠近海邊的百姓有很多都被病媒蚊叮咬而得到登革熱。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做過相關的瞭解，就是哪裡的疫情比較嚴重，而哪裡是比較輕微的，你們是不是有做過這樣的調查，就是確實是海邊的病媒蚊比較多，是不是要對嚴重的地方多一點撲滅，讓病媒蚊不要再跑到路面上來。上述是給你參考，這也是我一位親戚的爸爸特別這樣建議的。

也許前一陣子是台南市最發燒的，聽說最近跑到高雄來了，我們都希望經過大家的努力讓疫情能改善。因為大家很努力，我們都看得到，我們民意代表也都看得到，但是有沒有用最好的方法來抑止，同時防止病媒蚊的孳生，不要讓更多的病媒蚊出來，這個非常重要，誠如局長講的，在 10 月到 11 月是病媒蚊孳生最嚴重的時候。第二個，我們在坊間常常聽到民衆說：有的人被病媒蚊叮到而發燒時，他不敢到大醫院去看病，反而是到小診所看病，他怕被檢查出來是得到登革熱，屆時周邊的人就要遭受噴藥之苦，我想多數人都經歷過噴藥之後，整天要忙於整理的事情。所以這個問題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遏止，局長是不是簡單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何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關海邊那個案例，除非是船上的壓艙水，譬如從東南亞回來的船的壓艙水是淡水，水裡面剛好有蟲卵或孑孓才有可能。一般來說，海邊是鹹水反而比較不會孳生蚊子，這是第一點回答議員。但是船員來來去去要做健康篩檢，這個我們一直都有在注意。第二項，這個案例中，當事人去小診所看病，不要通報是爲了怕鄰居被噴藥。但後果是你家有病媒蚊叮你得到登革熱後，蚊子又飛到隔壁去叮別人，結果變成大家傳來傳去的。說實在的，有時候這是很無奈的事情，但是必須要接受這樣的防治，才能避免其他的鄰居也得病。

**曾議員麗燕：**

對，所以我才會說，局長有什麼方法，因爲我聽到之後，也替他感到很可怕。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向議員解釋，我們現在已經盡量縮小噴藥範圍，但是也鼓勵大家要把家裡打掃乾淨，把一些會孳生蚊子的地方都清理乾淨，這樣我們去檢查都覺得很乾淨的話，我們就不一定會給你噴藥的。如果看起來有很多會孳生蚊子的地方，這樣不噴藥就會害到別人了，主要是這樣的改變。

**曾議員麗燕：**

如果能夠縮減就縮減一點，讓更少人承受這些痛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我們目前是這樣子做。

**曾議員麗燕：**

謝謝局長。接下來，本席要幫警察討一些公道，或是幫他們爭取一些福利也好，當然爲警察說話也是在爲百姓說話，警察好的話，百姓也會好。所以本席在這裡要告訴局長，這個問題以前有很多議員都講過了，可是好像最近都沒有再提了，所以我再提一下。警察是人民的保母，所以非常辛苦，從我先生當立委的時候，他就把這個概念給我，因此我當議員以後，我也很少罵警察，幾乎都是第一個鼓勵，第二個幫忙爭取福利。以前他當立委的時候，在立法院也是這樣子做，如果是老警察應該都有感受到。我們可以感受到警察工作的辛苦，爲什麼他的福利有時候不如人呢？我們既然是大都市，大高雄市也是第二大都市，爲什麼台北市、新北市有的，甚至台中有的，連剛剛成爲第六都的桃園市他們都有「都會加給」，爲什麼獨獨高雄市一直不給他們職務加給？每一次看到他們那麼辛苦，然後大家都在辛苦當中，尤其最近警力減少、警力不足，甚至有很多里內需要警力來維護安全，都調不出警力來支援。既然我們的警力減少，就是說來源缺乏，出去的很多，大家就是因爲福利不好，工作量太大，大家都要辦退休，所以警力一直減少。警力減少之下，相對福利也會減少，是不

是請局長能夠為他們爭取，我不曉得是在局長你這邊就能決定的事情，還是要經過市長的同意，才能給都會加給。局長，你能不能講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曾議員對我們警察的關心和支持，這個不是都會加給，這個叫做警勤繁重加給。

**曾議員麗燕：**

什麼加給？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警勤啦，繁重，勤務繁重加給就對了。

**曾議員麗燕：**

一樣的，就是說他們在都會裡工作繁重，你要給他們多一點的福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非常肯定我們同仁確實在工作上非常的繁重，壓力也都很大，我們同仁也都努力在維護高雄市的治安，關於勤務繁重加給台北市、新北市，還有桃園市有在核發，但是都是試辦的，也必須考慮到整個市政的經費、財政的問題，市長對這方面也滿關心、滿支持的。所以我們等財政比較寬裕的時候，會繼續再向市長報告。

**曾議員麗燕：**

我想很多可以省的，能省則省。但是我覺得這個加給，像你講的勤務的加給，這個我覺得應該要給，我覺得應該…。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的超勤加班費，都是 1 萬 7,000 元，這個都是可以報滿 1 萬 7,000 元來核領的。

**曾議員麗燕：**

別人也有啊。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有的不一定會發到 1 萬 7,000 元。

**曾議員麗燕：**

對啊。我們高雄市有，其它的台北、新北市，這些都會都會有，這個是正常應該給的，加班費這是一定要給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議員謝謝你關心，我們會繼續努力。

**曾議員麗燕：**

這跟福利不一樣，這是大家勞力得來的加班費。我覺得局長應該為你的屬下去爭取。〔是。〕我在交通委員會的時候也提到，我們的竊盜案全國第一，我們的 A1 的死亡率，高雄第一，對吧！這些工作都需要我們的警力來幫忙。就像現在捷運也是相同的，輕軌也開始了，所以必須增加很多的警力。交通警察去幫忙，或者有的找義交，都需要警力來幫忙我們的治安問題。所以我們很希望在這一方面能夠請局長去幫忙爭取預算來給大家，給辛苦的警察。好，你請坐。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好，謝謝。

**曾議員麗燕：**

第二個，我們的警用巡邏車以及我們的警用機車，是否有限制它的年限，年限是否有限定，就是說你用幾年後，就要換新的巡邏車、機車，有沒有限定？局長。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巡邏車或是我們刑事人員的偵防車和機車，都有它的年限。

**曾議員麗燕：**

都有，多久？車子幾年？和一般的年限一樣嘛！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巡邏車是 6 年，偵防車是 7 年，機車是 8 年。

**曾議員麗燕：**

我們有按照年限去換新的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當然沒有辦法說一到逾齡的時候，就馬上汰換，但是我們盡量朝這個方向在努力。

**曾議員麗燕：**

聽說很多都超過 10 年以上。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那個比較少數，我們盡量維修到最好的狀態，但是也在市府明年增加……。

**曾議員麗燕：**

你怎麼知道什麼是最好的狀態，這些車是他們勤務的時候在使用，如果平常沒事的時候，還好啊。對吧！如果剛好遇到追賊的時候，或是槍案的時候，或是有什麼狀況的時候，你沒有最好的車子，沒有最好的裝備，你要如何去對付這些壞人。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沒有錯，所以我們非常重視員警服勤的應勤裝備，明年在買汽、機車的時候，或是巡邏車，我們市長也多增加了 1,000 萬來採購，這個我們也在努力。

**曾議員麗燕：**

巡邏車、機車和裝備對他們來說，第一點，可以預防他們自身的安全。第二點，有安全的裝備，才能夠在治安的工作上，可以做到最好，才能夠保護我們百姓的安全。所以不要以為車子修理好就可以用，它跟一般的車子不一樣，家庭在用的車子，偶爾用一下而已，但是警力的車，它不是，它是時間長久，每天它使用的機率非常的大，非常的長。〔是。〕就像我每天在服務的時候，車子用的非常的頻繁，輪胎差不多沒有幾個月就要換，一天工作差不多十幾個小時，它使用的機率很大的時候，磨損的機率就很高，就很需要去換，然後一樣嘛，它的零件，也是同樣的狀況。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就很容易壞掉，這不是你說它年限的問題，它 6、7 年的問題。使用的機率太高，就造成車輛，或是它的裝備很容易的壞掉。可能剛好在剛需要車況好時去追逐賊，結果壞掉或是怎麼，對百姓不好。最後一個，有關我們的漢民派出所，就在我服務處隔壁，在這邊已經租了 18 年了，我在 8、9 年前，就爭取漢民派出所正名，就是說漢民派出所能夠搬到漢民路去，設在漢民路上，不然很多人要找漢民派出所都找不到。整條漢民路很漫長，要找一個漢民派出所找不到。因為它的地點在宏平路，派出所在宏平路，跑去宏平路要找漢民派出所，讓人找不到。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你請坐。

**曾議員麗燕：**

所以希望局長你能夠在漢民路上找一塊地，讓預算逐年編列去幫它們找一塊地，讓他們在漢民路上蓋派出所。剛剛我還聽到柏毅在講，左營的分局剛蓋好新的，花了 4 億。我想如果在漢民路蓋一個派出所，不用花那麼多錢。為什麼……。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答復一下。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目前正名確實有必要，達到便民。來接洽公務或報案的民衆也比較好找。有



關於土地的部分，因為目前還沒找到適當的土地，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接下來，請陳議員信瑜質詢。

**陳議員信瑜：**

首先我先請教警察局，我上個會期給你們出了一個題目，也希望你們可以比照來處理看看。但是我前幾天在新聞上看到我們的新聞局長的回應是說，我們暫時不跟進，你知道我在說什麼嗎？局長，請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有關於治安熱點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為什麼別人都開始做了？我們高雄市竟然做不到？局長為什麼我們做不到？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有關於婦幼被害的部分，這個我們有公布，昨天也有議員質詢過，我也有答復了。婦幼的部分有先公布了，至於其他的，我覺得這個可以討論，所謂的治安熱區…，我們自己所謂的治安熱區是因為這個地方、這個區域，常常有一些犯罪發生，譬如說汽、機車的失竊或是住宅的竊案。我們統計出來後，覺得必需採取一些有效的勤務作為，將犯罪降下來並預防。犯罪熱區是我們內部在參考並採取有效預防的措施。

**陳議員信瑜：**

局長，不用跟市民交代，為什麼台北市可以做市民安心地圖，連治安的安心地圖都可以公布，在議會的時候，我早就已經提出了。你們知道為什麼柯 P 會當選？因為他不屬於任何政黨，他也不是什麼政治人物，他跟我們都一樣，跟我不一樣，我有政黨，他是政治素人。為什麼人民要投政治素人而不投政治明星呢？因為政治讓很多人不相信。從民意調查到現在，有政治人物開始到現在，所有每一份民意調查，人民對政治人物的信賴度都不到三成，為什麼？因為沒有公開、透明，在沒有公開透明的情況下，何來的公平正義啊！人民要的是公開透明及公平正義，因為他們希望所選出的代表是為他們行使公平正義，但是如果沒有透過公開透明的程序，為什麼到現在人民還是盲目的去投下神聖

的一票？在民調上顯示上又投下對政治的不信任，我覺得人民心裡會有很大的矛盾。局長，包括你投下的那個人，是不是真的是你心目中最喜歡、最符合公平正義的人？那就是現在人民的心聲。

我覺得這是我們所有政治人物要反思的，為什麼我們每一次要做到為民喉舌的時候，還不能讓人民信賴呢？我們做了什麼事，讓人民不能信賴呢？我們有沒有確實的去監督？政府有告知人民的權利和義務，有公開的權利義務，人民有知的權利，為什麼？因為我們的薪水是向人民領的。請問一下，你們領誰的薪水？局長你領的是誰的薪水？我認為我的老闆，我領的薪水是從人民的納稅錢來的，所以我的老闆是人民，我的老闆叫我要把資料公開給他看，哪一個地方的治安問題比較多，讓我們的老闆都知道，老闆才能監督他的員工要做什麼事情。局長，你現在把人民放在哪裡？現在是我們自己關起門來做，不用讓老闆知道，哪有這種事情！議員要做什麼事情，也是要由人民來監督我們，因為我們是民選出來的。我們做什麼事情都還要做報告，質詢及審預算也要公開給他們看，還有公民監督聯盟也在監督我們，對不對，主席？但是為什麼這些事情市政府不需要公布？我覺得很質疑。

我在上個會期提醒你們，我也把倫敦的照片都拿出來給你們看，台北市為了一件事情，性侵的部分要不要公布就討論了二個多月。高雄市的汽、機車竊盜案，其實真的很高，這種問題很多，住宅的入竊率也很高，公布這個對我們警察局有什麼影響？不會有影響，因為你們的勤務還是有在做，但是可以讓人民提高警覺。每當老闆外出時，我們要多帶一把機車鑰匙並且提高警覺，因為這個路段竊盜很多，女生可以多放一瓶防狼噴霧劑。施政應該是先站在人民的立場，而不是站在我們的立場。局長，你是全台知名的…，而且我預估你大概小英當選後你就進去當警政署長，你可能就會升官當署長了。所以我希望你將這個觀念放進你的腦袋裡，我們不要再取悅自己、不要取悅我們自己的同仁，更不要取悅長官…等，請你取悅你自己的人民、取悅你的老闆，讓你的老闆蒙喜悅，你讓他從中得到喜悅。

我後來打電話去台北市問：你們真的那麼敢，把性侵害的…，因為性侵害是大家比較恐懼的，你們連性侵都敢公布！沒有錯，他們連性侵的地點都敢公布。當然不敢明確的說出地點，只有大約標示出路段，如 35 號到 100 號這當中，也沒有洩漏個資的問題。局長，這個本來是高雄市要先做的，我對你非常的失望，我本來以為你應該會好好的大表現一番，所以我考了幾題最新的題目給你，不然我們高雄市會是首創，別的城市是來跟進的。你覺得我要跟你說嗎？你要說不再讓我生氣的答案，不要讓我們的「老闆」會生氣的答案，局長請說，我剛好也趁這個時候發一則臉書告訴大家。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陳議員一直關心犯罪治安的問題，我的觀念和議員是相同的，我們有在研究要公布治安熱區，但是公布以後，我們要叫民衆如何去預防，預防的方法要告訴民衆才對，要公布哪一種犯罪類型？現在汽、機車的失竊是比較多的，所以我們希望先從汽、機車的失竊開始。他是有一個週期性的，譬如說夢時代在暑假期間，機車的失竊會比較高一點，因為很多年輕人在暑假放假時，會騎機車到那裡逛街。所以那一段時間，可能機車的失竊會比較高一點，還有大賣場及公共場合，這些我們會公布。

**陳議員信瑜：**

局長，請坐下，我的臉書剛好發完最新動態，其實你這個答案的回答和第一個回答都一樣，就是你關起門來自己做啊！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準備要做了。

**陳議員信瑜：**

警察局在高雄市這麼久了，該教導民衆如何提防及防範，這個也不需要今天才講啊，你這樣子講起來，表示警察局沒有做什麼，摧毀了所有基層警的辛苦，局長這樣子講不好，你這樣子講，我覺得不恰當。

我們剛講的是指透明跟公開的事情，所以我只希望你對我說，你願意對你的「老闆」負責，你願意對人民所繳的納稅錢、你願意你每個月領的這份薪水、每一塊錢你都無愧於他，我只要你這麼說，只要人民問你，現在到底哪些地方治安比較不好，可以讓我們知道一下？甚至他現在有 APP 了，只要有 APP 就可以看到台北市的市民安心地圖。我本來以為你們會首創，然後再來要求環保局公布油管線管、水管、電管，全部都公布。局長，但是在你的手上，第一個，這些治安的點的資料直接上檔而已啊！這邊有地圖，請看一下，台北市是這樣做，就跟我說的倫敦治安地圖，其實是一樣的，不過他們講的是市民安心地圖。局長你好好想一下，我下個會期或是總質詢時，還是會再問你這個問題，我要問你，你什麼時候才要給人民交代？你什麼時候才要做出一張好的成績單交給市民？

接下來是環保局，請問一下，前陣子的天津爆炸，你們有什麼感覺？你覺得高雄市從天津爆炸，可以有預備及省思？請環保局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天津爆炸這個事情，當然是一個很大的災害事件？我們從這個部分來講，我

們也針對目前業管的 305 種毒性物質裡面，我們也加強後續一些危害預防應變計畫，和一些偵測器設置計畫。這部分我們在 305 種的毒化物裡面，這部分我們後續再多去了解，尤其是有關於比較常用到的，像天津爆炸裡面的氯化鈉，就是我們相當需要加強的其中一個地方，後面整個流向還有使用運作上面管制的情況。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現在就直接問你，新光碼頭現在還有一些儲槽在那裡還沒有遷完，什麼時候會遷完，一次遷完嗎？如果在這段時間，其中一個油槽爆炸就好了，你要怎麼辦？你有沒有想好？那裡是我們的亞洲新灣區，是高雄的蛋黃區，如果一旦爆炸會不會變蛋清啊！或是蛋糊區、甚至煎蛋區，都煎熟了。局長你有沒有做好因應的準備？我在民國 100 年的時候，我就質詢過這個議題，但是因為那時候你還沒就任，那時候我就要求地下管線要整個清查，甚至連水管都要清查；第二個部分，也就是新光路底，當時 100 年只有 147 顆的儲油槽，一直到現在好像更多了，應該有 199 顆了，這是市政府清查的結果。但是這些油槽都是複雜性的化學原料、原油，只要有一顆爆炸，它會有連帶性，未來它有可能遷移到石化專區，也有可能在大林蒲遷村後，留在那個地方，那個未來要怎麼辦？你應該要做好這些預備，我希望你可以做這樣的計畫，本席要好好的和你討論一下，總質詢我會和市長對石化專區做更多的討論，所以我希望你也可以做一些幕僚功課，讓本席可以和市長做更多的討論。

第二個部分，我這幾天一直收到，特別是下雨的時候，都會收到市民柯南自己拍下工廠排放黑煙的照片，甚至錄影帶，但是他們向我檢舉，譬如早上 7 點多或是凌晨 4 點多，我們都知道半夜我們的稽查員都還在睡覺，我們有 24 小時稽查嗎？為什麼通報都沒有人去。再來，我覺得通報完再去的時候，都經過一個多小時，黑煙都已經排放完畢，排完就趕快收，特別是下雨天會去排。我想我們如果有 24 小時的稽查，能不能我們將這些市民柯南，把他們集合起來，我們也賦予他們某些權力、或者他們也可以即時的，因為沒有即時去採這些排放黑煙，因為他們錄影下來形容說，聞的味道都是酸的，他們這樣形容，我也沒有辦法幫他們檢舉，因為要現場採樣，我跟他說這個要現場抓到的機率真的很低。但是我們有沒有辦法讓這些市民柯南來協助我們，要不然我們永遠都抓不到，有一家叫做金聯成資源科技公司，這個我的網路上還有，但是我覺得市民剛好住在工廠旁邊。所以我拜託你們，我們來想一個方法討論看看，這兩個功課我們一起來做，就是剛剛所講的，這個儲油槽未來的做法，再來就是石化專區未來的準備。

第二個部分，我們大家來激盪一下，怎麼把市民柯南集結起來，當然你們也

去設計市民柯南，有的都住在工廠旁邊的為優先，因為他們最能夠即時掌握，因為給我訊息的民衆，他剛好也是住在工廠旁邊，他們的可信性就比較高，我也不是說他們完全是，他們總不希望他們住家隔壁在排放黑煙，整間房子被薰得非常臭。所以我覺得如何讓市民柯南可以成為施政守護的行列，我想市民應該很願意，特別是小港的居民，他們超愛做市民柯南。我一天到晚都收到這樣的檢舉，不管是照片、錄影帶、短片、他們還可以自己講話，說現在情況如何！因為他們要把資料蒐集齊全，但是我覺得他們給我的都沒有用，因為都已經過了一至二小時的事情了，這是我給你的建議，局長請回答，謝謝。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首先就是我們環保局現在稽查的駐地，高雄市這麼大的一個地方，總共有三個區域，第一個在北區的本洲工業區；第二個在局本部這裡；第三個在小港南區焚化爐這邊，整個有三個地點，如果有發生案件就可以就近過去。剛剛議員提的建議相當好，就是有關於在工廠附近的這些民衆，我們非常鼓勵民衆，本身可以成立譬如類似巡守隊這樣的方式，就是民衆來幫環保局，我們也會跟巡守隊進行簡單的教育訓練，教育這些民衆什麼情形是排放黑煙，因為有時候看到的，其實它是水蒸氣，水蒸氣和黑煙兩個之間要怎麼來做一些比較、辨別，或者是簡單採樣的方法。其實這部分議員建議的相當好，如果有這樣的機會，我們會積極針對這些工廠附近建置巡守隊，來協助環保局可以進行後續查核的工作。

**主席（林議員武忠）：**

謝謝。接下來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席，我先把時間借給李議員眉蓁。

**李議員眉蓁：**

謝謝蔡議員金晏。向蔡議員借這個時間是想要提醒主席，因為昨天 4 點零 4 分就散會了。主席不同意我第二次發言，我有了解議事規則，如果後面沒有議員登記發言，在這麼早的情況之下，我在麥克風的要求應該是可以繼續發言。所以我先提醒主席，我不知道這是保安小組新的規定，因為昨天同樣身為議員的你，我們大家都有發言的機會，昨天沒有讓人第二次發言機會，我不希望今天也有看到第二次發言機會，因為這樣子就代表保安小組的主席，處理這事情有點不公平，我不知道主席在這部分是政黨的關係，還是怎麼樣？為什麼昨天在 4 點零 4 分就敲散會，不讓我有第二次發言的機會。如果這樣子，我合理懷

疑主席是不是護航得太離譜，也太嚴重了。我把時間還給蔡議員金晏。

**主席（林議員武忠）：**

我解釋一下。

**李議員眉蓁：**

這樣蔡議員金晏的時間要先停止。

**主席（林議員武忠）：**

沒關係，時間先停止。我告訴議員，我主持都是第一次全部發言完畢，才第二次發言。所以我怕你誤會，今天下午我開宗明義，說全部第一次發言完畢，再行第二次發言，我做法是這樣，其他委員會的做法是怎麼樣，我不知道？

**李議員眉蓁：**

主席，如此我們就沒有善用利用時間的機會啊！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不是這樣。以後要規定我也贊成，以後生活座談就規定第一次沒有人發言再舉行第二次發言，我沒有意見，但是我在主持都是這樣子，而且事先我都有宣布，第一次發言完畢才可以進行第二次發言，今天下午我還再重複一次，所以一律是公平的。

**李議員眉蓁：**

議會的議事規則是大家討論出來的，之前沒有討論委員會部門質詢都是二天，現在保安小組已經有二天半的時間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所以其他委員會的做法如何我不知道，但是我主持委員會都是這樣子。

**李議員眉蓁：**

我是希望主席公平，在我們可以講話的時間，一樣都是議員大家都可以講話，我認為沒有違反議事規則，所以我請主席能公平。

**主席（林議員武忠）：**

我都有充分討論，例如郭玫成的老婆都是在第一次最後發言完畢才第二次發言，因為全部都已發言完畢了，他第二次發言，是不是有第三次發言，我會給他也說不定。

**李議員眉蓁：**

大家時間都很忙，昨天在 4 點 04 分的時候就已經散會了，主席何必讓我們再跑一趟，第二天又過來二次發言呢！

**主席（林議員武忠）：**

如果我讓你講了，等一下又出現一位要發言，他也要比照辦理就沒完沒了。

**李議員眉蓁：**

至少到 6 點開會時間結束吧！

**主席（林議員武忠）：**

像現在有人登記沒有來啊！所以他插進來，萬一我給他繼續講的話，問題又出來了，所以昨天你是最後一個沒有錯，但是你講完若又有一個要發言又要比照辦理，也是第二次發言，那對其他人不公平。

**李議員眉蓁：**

你擔任保安小組的召集人已經非常多次，這次也是第二召集人，讓議員有方便的時間，應該是大家可以互相一下，我不希望大家在現在開會時間討論這個。

**主席（林議員武忠）：**

我一向是公平公正的。

**李議員眉蓁：**

我就是希望你公平公正。

**主席（林議員武忠）：**

我對你也沒有怎麼樣！我的意思是一致性的一貫性的，每個人都是一樣。

**李議員眉蓁：**

我了解。所以昨天沒有讓大家一次發言，今天我相信應該也不會有二次發言的人出現。

**主席（林議員武忠）：**

第一發言全部完畢，他要第二次發言我絕對贊成。

**李議員眉蓁：**

如此主席沒有善盡到利用時間，昨天 4 點 04 分都已經散會了，你卻不讓我第二次發言。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你昨天雖然在 4 點是最後一位，但是你還是第一次發言。

**李議員眉蓁：**

我是第一次發言啊！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你要再第二次發言可以，要全部第一次發言完畢，你再排登記，我絕對給你講，因為議事槌已經敲了。

**李議員眉蓁：**

你急著護航讓大家趕快下班，開會至少要開到 6 點嘛！我在此呼籲主席，在議會大家都是議員都為民服務，大家要公平公正，不要有政黨的問題，也不要護航的問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你問其他的人，我主持會議應該都沒有像你這種情形。接下來由蔡議員金晏發言。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席，大家辛苦。我先針對衛生局的部分，主席的選區在本週登革熱到了一個新高有八百多例，衛生局包括衛生所、環保局大家也很辛苦，都積極來做案例發生的環境維護、消毒、滅蚊。就局長專業的部分，登革熱去年也發生的很嚴重，今年也慢慢五千多例，這一個星期突然八百多例，我個人是認為天氣轉涼，也許比較不會有蚊蟲，你會認為發生後用噴藥方式還是環境維護、自主管理，兩種方式依局長的專業，你認為哪一個會比較有效的，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蔡議員。基本上在登革熱每年 5、6 月開始有案例出現之前，都是要做環境的整頓，同時把孳生源盡量清除乾淨，因為到 7、8 月天氣熱、雨來了，如果沒有做好前面的自主環境管理，當然蚊子就會孳生的比較多。

**蔡議員金晏：**

至少從去年到今年噴藥，你覺得效果如何？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噴藥是不得不，但是最重要的是孳生源的清除。

**蔡議員金晏：**

孳生源清除、要自主管理，民衆大家要來配合。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是最重要的。但是為什麼要噴藥？是因為當有個案群聚，表示那個環境有蚊子是帶病毒的，所以要把那隻帶病毒的蚊子殺死。

**蔡議員金晏：**

是噴藥的主要目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但不是只有這樣做就好了，很多民衆以為噴藥後就沒事了，一定要把孳生源清除，不然殺死的是長成的蚊子，後面又開始有其他子子不斷的出來，因為病因還在。

**蔡議員金晏：**

自主管理也是很重要。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非常重要。



**蔡議員金晏：**

局長先請坐。爲什麼要提這個問題，因爲這陣子我剛好有機會到三民區，我發現每條街的門口都貼一張噴藥日期的紅單，這種情形在某些區域是滿嚴重的。另外今天特別提到是因爲昨天聽到一個消息，在鼓山區某一里一天通報的案例有 14 例，這是不是有群聚感染、社區感染的問題？我希望局裡能儘快來釐清，不要在同一個地方有更大的疫情產生。

今天爲什麼會講到自主管理，因爲在上個會期或上上個會期有跟局長討論到這個問題，新加坡也是登革熱滿流行的國家，畢竟他們的氣候相對我們是比較暖和，更適合病媒蚊傳染媒介的存活，新加坡的做法到底能不能當作我們的借鏡。我剛好有去新加坡，他們有一個防疫的臉書專頁，我今天問衛生局也有提供一些公開的資訊，不過目前只就各個區域的案例數，就我們看到的數字，但是我們要自主管理，即便是發生以後，剛剛局長也講要趕緊來清除孳生源，也許要更積極面對的態度，是不是有必要公開某地方，不見得公開地址或是區域。

新加坡的做法是在臉書專頁只要在某一個區域發生兩例，或三例以上就畫一個街廓出來，局長也許有看過那個圖，還有一個臉書的專頁，只要有一個區塊、一個街廓，可能是方圓多少的範圍會公告，公告有一些用意，第一讓民衆知道就少過去，登革熱就是不要讓蚊子叮咬，不要被蚊子叮咬就是沒有蚊子，不然就是不要主動去找蚊子，這兩個概念是我簡單的心得。局長，針對區域的公告有沒有必要性或是局裡的考量是如何？能不能做到？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新加坡有幾個做法，第一、他是用嚴刑重罰的國家，所以大概將近八百多位近千位環境稽查員，如果查到地方有孑孓是斑蚊傳染病媒蚊，罰款大概從台幣 4,000 起跳。我們有公布區域的病媒蚊，我們有民衆版的 APP。另外區公所有案例就升旗子，有些市場如果確實很嚴重也會插旗子，在議員的建議，我們往後可以把 APP 版做除個人隱私之外的整理。

**蔡議員金晏：**

不見得要公布個案發生的位置。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現在防疫人員用的版本，就是我只要站在這個地方方圓 50 公尺的圓周裡有多少個案，有哪些列管點會出現？但是我們跟陳副市長討論這個事情，是希望自己操作的範圍可以拉大，但這只是限於里長、里幹事來使用，因爲畢竟我們還是要考慮到民衆會不會有不好效果，我們會先做預防，剛剛你提到區域

式我們可以來做。

**蔡議員金晏：**

可以來試看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主要是讓 APP 版知道你的區塊有多少個案 Show 出來給你看，或者以統計數字顯現這區有多少里也可以。

**蔡議員金晏：**

我不確定新加坡的方式是否適用我們這邊，我相信這也是可以試的方向，主要就是讓民衆能有更多資訊以落實自主管理，我們可以看到新加坡至少這兩年案例較少。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今年比較少。

**蔡議員金晏：**

今年比較少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今年是去年的一半。

**蔡議員金晏：**

跟他們的防疫做法有沒有直接關聯，這也很難去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全世界今年只有新加坡數字降低，其他國家都在上升，我也跟蔡議員回答，原本前副市長帶領較辛苦的區長一起去新加坡，本來排在 9 月，後來因為疫情出現，原本說是 11 月，我也不曉得陳副市長…。

**蔡議員金晏：**

參訪應該要避開流行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對對，疫情告一段落後還是會到新加坡參訪。

**蔡議員金晏：**

謝謝局長。我想登革熱防疫是全民運動，大家盡量將環境做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大家都把環境整理好。

**蔡議員金晏：**

畢竟是環境因素所造成，我想在這裡公開講是爲了呼籲市民，自己動手做。市府現在能做的也是事前的勸導甚至強制罰則外，就是等發生後再來噴藥，「沒有錯。」畢竟都有潛伏期所以會有空窗，還是由市民自主做，做之前如何提供

透明資訊，剛提到地圖未來能不能去做，我想是可以去做。局長，先等一下，我想跟你請教有關旗津民衆都很關心旗津醫院夜間如果遇到緊急狀況，我有聽到幾個個案，比如說旗津醫院找不到人、門是關著等等，這跟當初試營運局裡跟我們包含里長、議員所講有若干差異，這部分就衛生局立場還是要站在民衆這邊，如何解決民衆對於旗津醫院夜間問題的恐慌，我也一直提到旗津民衆要出入就是靠渡船，渡船到半夜兩點就沒有了，過港隧道常常要施工封閉、發生意外塞車，這部分請局長說明一下，有什麼做法能讓旗津民衆能安心，未來又有什麼改變？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蔡議員對旗津民衆醫療的關心。目前旗津醫院新任院長有幾項新措施，第一、夜間加派一位護理師，緊急求助電動門不上鎖，民衆隨時到都會有人服務。另外，也考慮到駐點護理師的安全也偕同相關派出所加強巡視，不然醫護人員晚上一個人在那裡，甚至在急診室門口設監視器看監控狀況、隨時檢討，新任張院長也跟所有旗津里長、里長聯誼會主席說明，努力空間還是有，現階段人力、物力的關係，我們先盡量補強讓民衆安心。

**蔡議員金晏：**

局裡現在能做的應該是要站在民衆立場，可以吧？好，謝謝局長。這個問題我能夠體諒關於醫療資源的有效運用，不同層級醫院在不同地方，旗津雖然地處都會旁的區，但是其交通相對特殊，我希望未來局長在思考整個醫療資源分配時能考慮這點，不是原高雄市區行政區而已，而是相對於類似離島的概念，我希望醫療資源分配可以考量到交通因素。

我來請教消防局。從去年高雄市發生氣爆到今年桃園新屋，陸陸續續消防員有一些不幸罹難事件發生，我想局長絕對很不忍心，這都是自己的弟兄，這也凸顯社會上一再討論人員、數額、裝備老舊、專業分工的問題，人員問題，我不知道未來高雄市能不能爭取更多，現有預算名額本身就不足、預算不夠能否增加。回想起兩年前在跟市府談到財政問題時，限制市府需做人員控管。但是記得包含警政、消防、環保，這是我們要求不需要控管的，這是攸關所有市民安全任務，也希望大家都能做到，這部分高雄市能做到如何？我從報導看到未來 106 年會有 3,000 人受訓完成，這是消防署給我們的答案，這部分實際員額是差好幾萬，這中間一、二年時間更有退休…。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蔡議員金晏：**

是不是我們有更好的做法，每分隊包含設備熱顯儀，是不是請局長可以答復一下。局長是專業的，進入火場完全不能分心，否則會產生不幸事件，讓我們的弟兄有好的設備、人力充足，而不是處於疲勞狀況去做那些事，很容易會發生大家不想看到的意外，局長請針對這些事情答復，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能幫這些弟兄做什麼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高雄市發生氣爆後，除了市政府用預備金以及社會大眾對我們的支持與關心，高雄市的消防裝備器材、車輛這次都補足，個人裝備都買目前最好的，每位外勤人員都換新，舊的還可以使用就會有 2 套，整個裝備器材是 OK。現在比較缺乏人力，人力預算員額為 1,614，目前還缺一百多位，因為人力來源都須從中央分配，需經過警大、警專、特考班的專業訓練，這塊我們地方政府只能向中央爭取配額。

**蔡議員金晏：**

都是由中央來訓練。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考試、訓練、分發。

**蔡議員金晏：**

都要中央來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是在職人員專業訓練，我們非常重視針對轄區各種災害、舉辦各類型訓練，有很好的設備沒有人員訓練也不行，故同仁都定期請專家、學者舉辦各種班別訓練，也委託消防署在職三訓練中心幫我們做專業訓練，這是我們裝備、訓練、器材、人員都會一併加強，這是我們高雄市做法。〔…。〕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我希望站在高雄市消防局長的立場，要照顧這些消防弟兄，我們可以跟中央講，在訓練人量增加的情況下，有沒有辦法來做這件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在 1 年前就向中央建議，如果容納不下，是不是可以比照以前由地方政府…。

**蔡議員金晏：**

來辦理招考。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辦理招考，現在法令修正以後，各地方政府，第一個，我們再招考訓練也緩不濟急。第二個，這些訓練都要地方政府自己來負責。

**蔡議員金晏：**

負擔。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所以現在各地方政府都沒有在辦，都是由中央統一來處理。

**蔡議員金晏：**

這個人力的補充，就我所知，包括警政單位，警察局也是，人都不夠，那訓練的就是那些，一年進來的永遠補不上，…。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現在請高議員閔琳質詢。

**高議員閔琳：**

今天是保安部門的質詢，時間非常有限。我想利用這時間關心幾個重大的議題，我今天有滿多的議題要請教衛生局長。

局長，因為這幾天大家都還是滿關心登革熱的議題，現在也邁入高峰期。相較於去年登革熱的疫情，今年高雄市登革熱的疫情相對是比較獲得控制的。但是我們有觀察到，台南爆發很嚴重的疫情，幾乎全台灣絕大多數的案例都發生在台南市。我不清楚局長是不是了解，為什麼今年高雄能受到控制？為什麼今年台南會大爆發？我問這個問題是，假設我們不知道台南為什麼爆發而高雄沒有爆發，我們未來有沒有辦法去預防相對應的問題。所以我們一定要知道到底為什麼？

第一個，我要請問局長有關登革熱的議題。第二個，就是發生在今年 9 月份議會開議前的事情。就是有一些米飯業者，它有一些添加物的問題，當然後來也有查證這些東西是合法的添加物。我想了解一下，當時局長在答詢時有講到，會再派稽查小組去檢測。我不知道檢測之後到底有沒有違法的添加物？這個也要請局長回答。第三個議題就是有關老人長照的議題。本席是社政委員會的委員，長期以來非常關心老人家跟長輩們的生活跟照顧，特別是在社政部門質詢時也一直提到，現在因應長照法的通過，我不知道市府面對長照法相關的老人照顧的措施，還有包括建設、空間，甚至在衛生局的範圍裡面，到底要怎麼去營造對老人家、對銀髮族友善的醫療環境。關於照顧服務員要怎麼留任？

這個是非常嚴重的議題，特別在社政部門質詢時我也質詢過社會局長，當然也提到現在照顧服務員真的很難留任的問題。第二個，在長照法相關的因應措施裡面，社會局和衛生局到底要怎麼分工？以上三個議題是比較簡單的議題，我是不是請衛生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何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台南市大爆發，我擔任局長到今年是超過八年，有一半的時候是其他縣市比高雄多，有屏東也有台南。台南今年會這個樣子，主要剛開始發生在跳蚤市場人流大，跟我們去年剛開始發生在前鎮新生路高架施工一樣，剛好人流多環境也比較差，大概就類似這樣的原因。相較於往年來講溫度越來越高，下雨量也多。大該這幾個因素加起來，所以到目前為止，台南昨天 120 例左右，我們是 190，但是前一天它 161 我們是 162。

**高議員閔琳：**

就是高雄市有單日超過台南的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他們總是比我們早一個月結束，溫度也比較低，所以總是會有交叉的時候。第二個問題就是米飯的事件。我們這邊檢驗是沒有防腐劑，而且那個保鮮劑中央本來就沒有定任何標準，現在中央爲了因應這件事，也準備要訂類似管理的標準。食藥署檢驗的也都沒有問題。

**高議員閔琳：**

我知道啊！因爲相關的廠商大概都有取得相關的認證。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畢竟對業者來說，聽說他有一些人員如果沒有做業績，但是還是必須要照顧這些員工，所以還是有他的壓力啦！

**高議員閔琳：**

好！這個非常明確，因爲我們已經查察確定它是合法的添加物，是不是在廠商的部分我們也加強宣導？尤其是相關的學校和公部門相關的機構，讓大家清楚的知道，如果我們有這些食品，在食品安全上是不是能更標示清楚？讓消費者或是食用的人感覺更安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另外關於長照的部分，中央已經是衛生福利部整合了，但是在地方上來講還是社政、衛政分制，我們的部分，基本上護理之家的床數還夠，但是有時候集中在醫療資源比較充足的地方。醫療資源比較不充足的地方，如果整個

實施長期照顧保險的話，會有「供」的問題。但是醫療資源充足的區域，是沒有這方面的問題。加上人員的訓練，你剛剛也提到一個重點真的不容易留下來，因為工作環境壓力大、工時長，薪水相對來講又不是那麼合理。所以也有人提出，以後是不是要有不同等級的照護員？它的環境比較好收的費用高的，當然照護員的薪水就要相對增加。看你受訓或是培育的過程，這個是全台灣都要面對的問題，我們長照整個業務來講，在衛生福利部的考核是前兩名，是不錯的！但是還有努力的空間。在社政那邊我們也會保持良好的聯繫。當然他那邊是有一區日照的政策實施，我們這邊也相對希望有些醫院願意做這些事情，但是法規上也有限制，目前醫院的業務是不准去做長期照護的。

**高議員閔琳：**

好！請局長未來能跟社會局這邊加強溝通，特別是大岡山地區和北高雄地區，人口居住比較沒有那麼密集，可能很多長輩需要家庭式、居家式的照護服務。所以在醫療上面或是老人的照護服務上面，怎麼跟社政方面去協調？我覺得這部分很重要所以要請局長特別的用心。〔好。〕

另外還有一個議題，我相信局長也有察覺，在 7 月暑假的時候衛福部發了一個函釋，台中市政府也發了一個函釋，告訴台中市所有醫療機構跟相關單位，有關同志朋友可以去簽署手術同意書的部分。本席在上個會期非常關心這個人權議題，特別是同志族群的部分。也針對是不是能適用民法家屬的規範，還有醫療法第 63 條裡面關係人的規範和定義，讓我們的同志朋友可以去簽署手術同意書。在今年 7 月的時候，衛福部有這樣的新聞出來，我也是在第一時間跟局長討論過。我了解的是，我們現在在很多第一個醫療現場，或是意外發生的時候，這個關係人常常沒有被通知到，我想知道如果在醫療現場或是診療現場，到底優先順序是甚麼？是原生家庭還是配偶？我相信法規有相關的規範，可是那優先順序我們要怎麼定位？如果今天這個關係人到了現場，可是醫療診療機構沒有辦法去確認他是關係人的身分，因為現行的法律，並沒有任何官方文件可以證明他們是關係人，那我們怎麼因應？這個問題我想請教局長。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每一個狀況不太一樣，當然按照法律有它的一個順序，但是我們到每個醫院去了解，在現況上是沒有實施上的困難。但是你要讓一個醫生突然去判定，尤其這個病人是昏迷的話，他實在無從去理解這個人是朋友還是甚麼關係？當然最後是看證件或是類似的資料或是佐證，要不然醫護人員實在無法去判斷。

**高議員閔琳：**

所以我們通常會在實務上，還是會依法令上面所規範的親屬、配偶、幾等親

這樣子做判斷，對不對？所以當這個同志的伴侶，他是關係人或是同居人，可能在現場如果醫療決定的意見不一致時，還是會採取前面說的那些親屬。第二個，如果我們要協助這些同志朋友，其實上個會期民政局也非常用心，提出「陽光註記」。本席也一直要求，所內註記一定要發證明給人家，後來市政府很認真的做到了，也核發證明。請教局長，如果在醫療的第一現場，高雄市所屬的所有醫療機構，認不認定民政局發的所內註記的關係人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同意把 22 家大型醫院找來，跟他們說現在有這樣的政策，請他們配合，這沒什麼困難。

**高議員閔琳：**

還有一個值得討論的議題，當醫師和病人取得手術或麻醉的告知同意時，除了醫療法之外，還有一個指導原則，但這裡面的關係人定義還是非常模糊，所以希望局長跟所有醫療院所作更詳盡的溝通，也讓大家知道高雄市現在面對同志的議題、同志族群、同志朋友的人權，在醫療上要如何做更進步的措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會幫忙宣導，但是醫療院所擔心的問題是，原來家庭跟同志家庭意見不合時才是問題的重點。

**高議員閔琳：**

這個要請局長和局內同仁多多討論。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以病人最大的利益來考量。

**高議員閔琳：**

是，當然是以病人的安危和生命的安全為主。我還有一個小小的議題，也是跟同志醫療人權有關，我們知道現在可以預立醫囑，甚至可以委任醫療代理人，可是僅限於在安寧病房和醫療條例裡面，也就是說，除非是癌末或比較需要安寧照顧的病人才有預立醫囑和委任代理人，可是一般的醫療、一般的手術在現行的法律上是有問題的。所以我特別要拜託局長，針對高雄市已經認定所內註記和核發證明的，甚至在國外已經登記合法結婚的這些同志的朋友、同志的伴侶，或同志的配偶，特別要跟醫療院所做這層溝通，這就是要避免現行法律沒有規範到的，在關係人還相當模糊的階段，可以請衛生局跟醫療機構做溝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可以去溝通，也聽聽各醫療院所在實施上有沒有什麼困難，甚至可以共同解決。



**高議員閔琳：**

請教警察局，今年 9 月份高雄市刑大有一件引起全國譁然的事件，有一位女巡官假扮社工去辦案，針對這件事情已經造成全國社工體系崩壞，而且社工覺得在關懷這些高風險家庭，以及建立信任關係需要非常長的時間，甚至這些時間遠高於警察辦案和追蹤的時間，一夕之間就有人用假扮社工的方式，破壞了整個社工和高風險家庭之間的信任關係，我不知道局長對這個事件如何看待？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高議員對於刑大用喬裝的手段辦案的關心，刑事人員穿便衣就是一種喬裝，在偵查犯罪當中，因為面對不同的犯罪嫌疑人逃避偵查，我們必須要有一些偵查的手段，喬裝是必要的。針對刑大同仁喬裝志工的部分，事實上我們不是惡意，但透過媒體報導，引起志工的夥伴產生這樣的疑慮。

**高議員閔琳：**

我相信社會局長也不會同意這樣的做法。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刑大了解志工的想法和心情之後，馬上跟他們致歉，社工跟警察本來就是同一個網絡的工作夥伴，互相要支援，尤其我們長期支援志工在輔導工作上，去拜訪輔導的對象。〔……〕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3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特別會提這個議題，因為我一定要讓局長、刑警和刑大了解，社工的體系不能輕易去破壞，到底有沒有搜索票呢？如果有，為什麼還要假扮呢？這是巡官個人的決定，還是上級的指示，我覺得這個問題非常嚴重，請局長答詢。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為什麼會用喬裝的手段，主要就是搜索票，但是因為裡面有嬰兒和小孩，如果我們強硬攻堅，恐怕會影響到嬰兒和小朋友，所以才會用這種方式請嫌犯主動開門，避免有攻擊影響到小朋友。

**高議員閔琳：**

好，我了解。刑大在事發沒多久馬上就公布道歉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立刻表示歉意。

**高議員閔琳：**

我了解，但是我特別就這個機會再次提醒警察局所有同仁，包括刑警所有同仁，當然我們知道這種釣魚式辦案是有一些疑義存在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不是釣魚式辦案。

**高議員閔琳：**

我把話講完，釣魚式辦案就是所謂的誘捕和偵查二種，一種是提供犯罪的機會，因為他本來就有犯意，剛好可以抓到證據，但是如果要創造他們犯罪的型態，這是違反憲法保障的人權，所以我特別要提醒警察所有同仁，你們在辦案時，拜託也要有人權、法律的觀念，當然追查犯罪非常重要。我也替在第一線辦案的員警安全非常擔心，所以要如何維護員警辦案時突圍的安全，又同時顧及憲法保障的人權，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課題。第二個，有一個部分要特別跟你討論，在這次辦案除了看到刑大破壞社工體制之外，我還看到刑大自己發新聞稿表揚這位女巡官，特別又在新聞稿裡強調他是一位美女，強調他是原住民的身分，我要在這裡嚴正的抗議，絕對不能用這樣的方式去消費原住民族群以及女性，也不要這樣的新聞方式來物化女性，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議題，我今天不是針對這位認真辦案的女性巡官，而是…。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這部分等一下請局長和刑大做一些答詢。另外，我在新聞上也看到衛福部曾經提到會發函，禁止所有的警察機關用假扮社工的方式辦案，我不知道大家是不是有收到這個公文，衛福部到底有沒有發函呢？等下一併請警察局局長、刑大隊長一起答詢。第二個，我非常關心警察同仁，對於勤務加級的部分，只有台南、高雄沒有，當然我知道是市政府財政的問題，不知道這個部分，局長了不了解基層員警的心聲，因為很多的員警跟我們反映，這個部分請你等一下答詢。最後我要請教環保局局長，有關日前嘉新水泥有臭味的事件，本席其實…。

**主席（林議員武忠）：**

再延長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嘉新水泥的事情我還是請局長來答復，有效的已經管理，而且列管甚至知道裡面是跟嘉新水泥租借的，新的廠商已經確定們在做什麼行業，是不是有環保的疑慮？

第二個，也是提醒局長，今年的 10 月份所有的公共腳踏車有換版，叫做「小

藍波」，長期以來高雄市是全國第一個推動公共自行車的都市，也非常的成功，就是台北都遠落在我們之後，但是很多的民衆都在反映讀卡機的不足，包括整個系統不知道，是不是太舊還是怎麼樣，整個租借的程序非常的緩慢，本席也真的去租過，真的太久了，網路上大家都說台北市 3 秒借到車，高雄要 3 分鐘，所以我不知道新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警察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警察局本來就很重視兩性平權，男性的同仁和女性的同仁都是工作的夥伴，我們都是一視同仁的；至於那一天我們同仁偵破刑案發布新聞，我們新聞稿沒有特別去強調女性，只是說我們的同仁有這樣子的一個動作，對於他個人的長相是不是媒體故意這樣凸顯，我是不清楚，不過我們沒有特別去強調，這一點跟議員做一個報告。另外警勤繁重加給的部分，我們會很重視，我們會繼續努力，謝謝議員的關心。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嘉新水泥裡面的狀況會有臭味是因為那些滲出水發酵的味道，那裡面我們掌握了 9 家，去租借了嘉新水泥的場地，有關存放污泥的部分已經運走了，已經清除完畢了，滲出水的部分、會臭的那些都抽完了。廢木材的部分，當時我們一進去發現有一大堆，限他 90 天之內清除完畢，另外放在那裡有煤堆，那一些都要覆蓋，旁邊還要有截流溝，出入口要有洗車的設備，整個鋪面的部分都要改善，這個部分我們現在都有要求，後面我們還會繼續追蹤。〔…〕那些都做了，全部都做了。〔…〕這兩個里都有做過空氣品質監測的情形，監測的狀況是當改善之後，在嘉新水泥這裡已經沒有影響了，沒有影響到這兩個里的情況了，也都告知了里長。

剛剛提到腳踏車的部分，這個問題是出在他的中控台，每一租賃站的中控台，這是民國 98 年的系統，他是透過 ADSL，所以他的速度比較慢，我們現在已經整個要做一個更新，我們有測試過，現在其實有某些站都更新完畢了，還有 126 站準備更新，大概在明年 6 月以前整個會全部弄好，所有的公共腳踏車包含舊的跟新的，這整個中控台這些系統都弄好，預計 15 秒到 30 秒之內就可以借的到車，這個跟高議員報告，謝謝高議員。

**主席（林議員武忠）：**

接下來，請李議員長生質詢。

**李議員長生：**

首先，本席要來請教環保局的蔡局長，是不是有本會的議員跟你檢舉，還放錄音帶給你聽，有一間公司偷埋暗管，是不是有這個現象請你說明。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長，請答復。

**李議員長生：**

有沒有這件事情？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

**李議員長生：**

哪一間公司？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湖內的震南公司。

**李議員長生：**

不是湖內是路竹的震南公司；你講一下他跟你檢舉的內容是什麼。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他給我一塊光碟，是幾個人的錄音，錄音裡面其中一個是當時幫震南做這些污水的設施，裡面有埋設什麼管子的…。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埋設暗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大概是這個內容，埋設暗管，他是幫他做這個廢水處理設施的一個廠商，他說有埋什麼管，又跑到哪裡去這樣的情形。

**李議員長生：**

本席跟你講清楚，是不是這個議員給你聽錄音帶，內容說他跟震南公司，這個原來給他設置這個廠商的對話，當時他就幫震南公司埋暗管，是不是這樣？請答復一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既然有議員向你檢舉，也有錄音帶，原來埋暗管的廠商也已經有錄音了，你們怎麼處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收到這個錄音以後，我們有跟稽查科的同仁去研究，我們也請同

仁去了解。主要陳情的重點是附近的一個公墓，有暗管排到公墓那裡去，我們有去公墓那裡去做一個詳細地勘查，我們沒有發現有暗管出來的情形，也沒有排水的情形，有進去他的廠裡面旁邊的水溝勘查，也沒有發現偷排廢水這樣的一個狀況。目前是這樣。

**李議員長生：**

你們檢查的時間多久？什麼時間去檢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總共檢查 8 月 11 日、8 月 17 日、8 月 24 日都有過去。

**李議員長生：**

每去一次檢查時間都多久？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看實際的情形，一般來講，現場像我所講的情形，包括進去廠內平均都差不多二到三個鐘頭。

**李議員長生：**

你們這個叫打馬虎眼，那一天你們的人到湖內的一個工廠也是查暗管，從晚上 9 點查到什麼時候你知道嗎？查到隔天早上 6 點才查到，所以暗管很難查。什麼叫做「暗管」，就是隱密的地方，讓人不能發現的地方就做暗管。既然廠商跟議員檢舉，議員也跟你檢舉，這已經是事實你們還查不到，這實在是不可思議，所以本席建議你還是要徹底去查，今天已經有人檢舉，原來設備的廠商都講這樣了，他跟他們無冤無仇，這個他要負責的，這是原來設備的人，沒有講有這是不行的，別人會告他呢！所以這是事實的事情你們一定要查出來。這樣也是對百姓和環境的保護，這是你們的職責，也是你們應該要做的，不能只查 2 小時就說沒有，這個絕對有，只是不知道在哪裡而已。爲什麼要 9 點查到 6 點？結果查了 9 小時，你們去都只查 2 小時，他們查 9 小時才查到，而你們只查 2 小時就回來了，我不敢說你們有勾結，但是你們查的時間太短了。我再請教你，震南鐵線公司在路竹區後鄉里舊廠申請的每天排放量是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他一天許可的排放量是 788 立方公尺。

**李議員長生：**

788 立方公尺。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

**李議員長生：**

本席想要瞭解的是，他被檢舉之後的排放量和過去的排放量是不是有符合？

是不是一樣？所以本席請環保局從今年 1 月 1 日開始，將每天的排放量列一張表給本席，讓當地的民衆知道，看他是不是有這種問題？你看什麼時候可以列出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應該在下個星期就可以列出來。

**李議員長生：**

一個星期，今天是星期五，所以是下個星期五，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好。

**李議員長生：**

我再請教你，你是基層出身的，所以對環保很內行，酸洗工廠是不是高污染？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酸洗的部分會產生酸性物質，所以一定要做…。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廢酸、廢水？這個很嚴重。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它本身…。

**李議員長生：**

我去過本洲工業區和永安工業區參觀酸洗工廠，你知道怎樣嗎？H 型鋼就是人家說的「工字鐵」，你知道 H 型鋼 400 有多粗嗎？都爛掉了，它上面還有刷柏油，仍然爛掉了，你看這個有多嚴重啊！這種嚴重污染的工廠，在本洲和永安工業區全都有總量管制，因為它是高污染的，所以都要做排放量管制。高雄市政府竟然核准震南公司，將酸洗廠設立在阿蓮和路竹中間的新園農場的特種工業區裡面，以環保的立場來說，你看這個適合嗎？這個合理嗎？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就要看它所採用的污染防治設備適不適合，以及後續他們有沒有照規定方式來操作。

**李議員長生：**

你所說的污染防治設備，不管多好的設備是不是都會舊？人為操作是不是也會有疏忽？這些都是問題，你知不知道？我請教你，日月光是不是世界一級工廠，是和世界各地在做生意，又是全世界最大的封裝廠，今天它設在楠梓加工區裡面，是有監督機制在監督的，連他都會有偷排放的紀錄了。我問你，震南公司在世界排名為幾級工廠？你們竟然核准他在特種工業區內設廠，還叫他自主管理，這個連 3 歲小孩聽到都會覺得很不合理，這個實在很不應該啦！雖然

這個你沒辦法決定，但是你身為環保局長，站在你的立場，你一定要有強力的作為。因為這個新廠有人在維護，有人在圍事就對了，因為白道圍事比黑道還恐怖，但是人在做天在看，絕對不能讓他們順利設廠啦！

今天無緣無故要來污染地方，叫地方的人來承受這些污染，這樣合理嗎？你身為政府官員，身為政府首長的一員，卻無法把關，竟然還維護他們，難道無政府了嗎？所以百姓非常憤慨。坦白說，我如果沒有重要的事情，我是很不願意來這裡，但是我不來不行，不說也不行，因為這是民衆的心聲，所以我要說給你知道，因此這件案子你要特別注意，請儘速辦理。我們只希望他們不要設在那裡，他要設工廠可以，但是不要設酸洗工廠，不要讓民衆感到惶恐。你有空就去問那些民衆，大家都反對，而且人人都很怕，因為怕以後他們種的水果——番茄、芭樂，沒人要買，又怕他們的身體受到損害，所以這個事態很嚴重。

再來，本席要請教警察局陳局長，警察的職務是要保護壞人還是要保護好人？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陳局長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當然是維持正義和公平以及保護好人。

**李議員長生：**

保護好人，對不對？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

**李議員長生：**

我再請教你，在阿蓮和路竹的新園農場附近這些民衆，就是這些農夫，他們看起來是好人還是壞人？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有犯法就是好人。

**李議員長生：**

對，就是好人，最弱勢的，所以被欺負，警察局和污染地方的震南公司竟然站在同一陣線來欺壓地方的民衆，你看這樣對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其實不是像李議員所說的情況，那一天震南公司有申請集會遊行，環保局也有申請行政協助，所以我們派警力到場，是爲了維持現場的秩序和安全，我們只有這樣子而已。

**李議員長生：**

你們那樣是在維持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兩邊的民衆都保護。

**李議員長生：**

那是你的說法啦！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事實上，我們就是堅持這個原則。

**李議員長生：**

我告訴你，既然震南公司要舉辦一個開工前的說明會，你們竟然調派 350 名員警，我看那天要去參加說明會的民衆都沒那麼多，而震南公司還占滿整個會場，那是他們家的事，但是在地民衆要去參加說明會時，員警竟將他們擋在樓梯口不讓他們上去，這樣對嗎？你請坐啦。

**主席（林議員武忠）：**

陳局長，請坐。

**李議員長生：**

這樣的行為百姓非常不認同啦！衆所周知，也如同你所說的，警察是站在正義的一方保護好人，結果這件事情卻是在保護壞人。欸！地方的民衆是無辜的，人家是子子孫孫世代延續好幾代了，高雄市政府竟然核准一家酸洗工廠來污染地方！沒有關係，民衆會抗爭，這個很正常，將心比心啦！在座諸位官員，如果你家隔壁要設一家酸洗工廠，你們會怎樣？你們絕對會反對的。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這是人之常情，絕對是會這樣的。結果不是，你們竟然調派 350 名警察，還說人家要在那裡表演也不行，要去開會也不行，卻放任讓他們自己開會，而震南公司就叫一些自己人來開會，還讓地方民衆不得其門而入，政府是這樣做事的嗎？後面要走的路還很長啦！他們要設廠，地方決定反對到底，本席在這裡希望警察真的就像局長所答復的，做正義使者，在那裡誰受到委屈，或誰受欺負，我們就要站在那一方，不能站在污染地方，欺壓地方的一方。姑且不說是警察，普通人就要有這種心態，而警察更是要這樣來做。

在毫無原由之下，高污染的東西竟然設在特種工業區裡面，讓地方的居民感到擔心、恐慌而睡不著覺。你知道當地的耆老說什麼嗎？議員，你們要盡全力來阻擋看看，不然我們的芭樂和番茄都沒人敢買了。尤其廢水又排入二仁溪，現在茄萣、湖內區的漁塭和農田都是抽二仁溪水來用的，所以地方上的人士也很擔心。如果你們讓它持續排放廢水，屆時湖內區抽用二仁溪水的漁塭養的魚，誰敢吃？誰敢買？這個事態嚴重，影響非常深遠啊！

你們當官的人有當官的立場，但是當官的人除了維護自己以外，還要去瞭解



百姓的心情和狀況，要和百姓站在一起，這個叫做「民意」。所有的民意代表和所有的官員都說以民意為依歸，這哪是真的？今天你們當官，我們當民意代表，存在的意義是什麼？是因為地方有需要，民衆也需要，我們才有存在的意義，對不對？今天民衆有需要我們，就要保護他們，不要讓他們受到污染，這是警察和所有官員應該做的事情，包括身為民意代表的我也是要這樣做，對不對？不然，我又沒有住在那裡，也沒有田地在那裡，更沒有漁塭在那裡，但是我身為地方民意代表一定要站出來，這就是我應該要做的事，義不容辭。希望我們警察局也好，環保局也好，所有的官員也好，相關的單位都要站出來，替百姓來維護，替百姓來把關，這才是真正的公務人員，為百姓的公務人員，才是符合民意的施政；現在不是的，轉為弱勢的被欺負，你們還挺而欺侮他們，對不對？而被那些污染的工廠耀武揚威，這怎麼對呢？所以…。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長生：**

不要緊，這樣就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要答復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感謝李議員可以讓我跟你報告一下，警察的立場就是執法，執法就是保護好人，民衆要陳情，抗議他們的心聲，我們都尊重。但是一定是在理性、有秩序，而且安全的情況來表達他們的心聲，我們的立場就是要保護他這樣理性、安全，而且有秩序來表達，我們不希望有衝突，也不希望有流血或暴力的情形。那一天不是不讓百姓上去，我們要問看看有無帶旗子，若有帶旗子就不要，因為我怕他們帶旗子會引發衝突，是這樣，而非不讓他們上去。是問一下而已，議員你也有去到現場，在地的鄉親也都有去到現場，不是沒有。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作答復。

**李議員長生：**

哪有什麼現場不現場的？圍一圍根本都不讓人上去了！給你聽，我今天講一句話就好，以後你交代下去，叫所有的員警同仁執行公務時，要如何做你知道嗎？右手伸出來，左手摸著自己的胸口，看這樣做對不對？有符合良心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問題。

**李議員長生：**

人家要污染，我們沒有站在地方上的立場，沒有站在百姓的立場，反而幫忙廠商。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警察就是良心工作。

**李議員長生：**

哪有這樣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警察是良心工作，我們是希望理性來表達大家的心聲，這個是最高的原則。

**李議員長生：**

沒政府也不敢這樣。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希望鄉親按照這個原則，來表達心聲，這個我們都尊重。

**李議員長生：**

這件事情還沒完，還有繼續啦。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希望大家都依法、合法。

**李議員長生：**

這件事情還沒有完，因為要污染沒有人要。我請教你，局長，如果你家隔壁有人做酸洗，你會怎麼樣？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剛才有說過，我尊重。大家要…。

**李議員長生：**

你尊重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都尊重，因為每一個人有他的想法，有他的做法，我都尊重。

**李議員長生：**

我說如果你家隔壁要做酸洗工廠，要污染你們，你尊重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它有一定的環保要求規定，這個只要按照政府規定來就好。

**李議員長生：**

那些都是騙人的。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不是我的專業，我不予置評。但是警察就是執法，警察執法就不希望有民衆違法，有暴力。這樣才是一個理性的社會，民主的社會，就是要這樣。我

也希望李議員帶這些鄉親要抗議，表達訴求，也是在合法情況之下。

**李議員長生：**

局長，你答應我了。右手伸出來，左手胸口摸一下，再來做。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沒問題。警察絕對是良心工作。

**李議員長生：**

決定要站在百姓這邊，不要站在污染的廠商那邊，這是不對的。決定要站在這些可憐百姓這邊。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絕對依法，謝謝議員。

**李議員長生：**

這些可憐的百姓…，請坐。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謝謝。接下來，請李議員順進質詢。

**李議員順進：**

今天保安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針對地方的事情向保安部門的各位長官請教、督促，期望都能夠來重視。今天小港台電大林廠，大林發電廠在 11 時 20 分時有一台運輸燃煤機，聽說造價快 2 億元，不小心倒下來了，這個很嚴重！2 億的東西。這個燃煤運輸機到底是什麼？是核能發電，還是我們的燃煤機，還是壓縮機，還是什麼機？兩億的東西，很恐怖喔。剛好壓到一台箱型車，現在也不知道事情怎樣？這個一台 75 噸，今天早上 11 時 20 分才發生而已。在 9 月份，小港沿海大林，差不多 2 萬人的公民，唯一在進出的一條中林路，也是因為台電在施工時，坍塌下來，今天又再發生這件事情，9 月 18 日凌晨發生的，到現在還沒有解決，路還封著，除了兩位立委候選人有去那裡處理外，我想一些議員、里長都不知道要如何面對百姓。這是今天發生的，9 月 18 日發生的，都還沒有解決。這顆到底是什麼東西，造價快 2 億，竟然會倒下來。來，這是現場，保安小組差不多有 4、5 個局處，約有 5,000 人，這個不知道是誰管的業務，不知道哪一個單位在管？或是哪一個局處？哪一個主辦的？也替百姓保護我們的安全，不然讓我們很惶恐。來，這個是較近的東西？是誰知道幫我們解釋一下，造價 2 億，這是現場的狀況。來。

**主席（林議員武忠）：**

環保局長，你知道嗎？

**李議員順進：**

災害發生的當時，是不是有通報？這個到底什麼東西？現場進駐的救災單位

是什麼人？後面要如何來處理？哪一個局處可以來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看哪一個知道這是什麼東西？自告奮勇一下，起來說明一下。

**李議員順進：**

保安部門是保護我們的安全，來。

**主席（林議員武忠）：**

有沒有人知道？

**李議員順進：**

哎！奇怪啊！保安部門怎麼沒有有人在保護安全，都不知道！事情發生後，大家都在這裡開會而已，我算過我們 4 個局處，一個月薪水差不多要 3 億，1 個人平均 7 萬，5,000 人差不多 3 億 5,000 萬元，竟然沒有人知道？

**主席（林議員武忠）：**

知道的就起來答復，好不好？

**李議員順進：**

消防局長，你是救災指揮中心，救災總部設在消防局，你不知道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一件沒有向消防局報案，它這個是屬於工地意外，應該是沒有人員傷亡，所以沒有求救。我們消防，如果有人員傷亡，就要求救，所以他沒有報案。這個工地意外，牽涉到工安的問題，工安的問題在經濟部所轄的裡面，應該是經濟部主管，我們地方政府是…，如果它有求助的話，我們會協助來處理。

**李議員順進：**

局長，新北市政府今天報載消防的相關首長跟人家收了八仙樂園的很多招待券。它這個沒有通報，你們是不是會怕？沒有辦法處理它嗎？每件事情沒有通報你們，你們也都不知道！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現行的法律裡面，我們沒有處罰的規定。

**李議員順進：**

在現行的法律裡面，你們沒有處罰的規定嗎？〔對。〕有時候他們要報也好，不報也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法裡面，對於不報案是沒有規定的，沒有規定是要…。

**李議員順進：**

這麼重大的意外，一定要死人才要通報，我們才能關心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你知道那個是什麼東西？有沒有危險？

**李議員順進：**

那個是什麼東西？對啊。我們召集人英明，那個是什麼東西？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我外行，我不知道它那一部是什麼東西？

**主席（林議員武忠）：**

也不知道。

**李議員順進：**

那個是核能發電嗎？或是什麼東西，你也不知道，了解一下，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我沒有那個專業知識。

**李議員順進：**

明天聽你們的報告，你們用電話跟我說明就好了。我好向關心的市民朋友講，不然你們4個局處也都沒有人知道。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去請教一下台電那個是什麼東西。我真的不知道。

**李議員順進：**

你不用那麼客氣，你們的立場是監督，你還去請教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經濟部的，我沒有辦法監督。

**李議員順進：**

那麼設地方政府幹什麼？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就好像港務局，市政府的公權力也不介入，經濟部加工出口…。

**李議員順進：**

成立市政府就是希望你們去監督業者，不是讓你們去請教業者。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

**李議員順進：**

新北市那種狀況會不會發生在這裡？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不是專業，我也不是主管單位我怎麼去監督。

**李議員順進：**

保安部門現在是保護什麼？是保護消防局，你都沒有辦法去了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去了解，是什麼狀況再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順進：**

你要強硬一點，要去了解，不要這麼客氣！你都這麼客氣了，下面的部屬又更客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我消防法管控的範圍之內，是沒有公權力，人家會說你回去，這沒有你的事，我去也不能進去。

**李議員順進：**

可能你和人家交情太好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這樣，公務人員一定要依法行政，不能違法。

**李議員順進：**

好，本席明天看你們是去請教，還是怎麼樣，我不相信你們依法行政會放得這麼軟，難怪小港的居民會生氣。剛才一間酸洗工廠，地方都反彈成這樣，我還要替我們地方發聲。你請坐，謝謝。9月18日，總價20億的大林-高港345KV的潛盾工程，用一部舊的潛盾機挖，9月18日發生坍塌，到現在將近1、2個月，通車遙遙無期！局長說要去請教，還要去跟台電請教！同樣的路線在大寮，同樣的系統故障，3天就好了，你有分大、小嗎？我們的相關單位有分大小，居民有分大小嗎？小港的居民到現在還沒有通車。我昨天去大林蒲，有一位居民問我：「議員，聽說3月份才要通車，現在是怎麼樣？一條馬路坍塌要到3月才能修復。」大寮的民意代表，3天之內，馬上叫鳳林路通車，聽說還把相關單位叫到里辦公室來成立救災指揮中心。現在小港要去哪裡問救災指揮中心，沒有人知道，我請消防局長去瞭解，你說明天還要再去請教，哪有差那麼多，這一條路要到明年3月。更可惡的，這一條20億的整體工程，在公共工程委員會，8月底還評鑑為甲等的工程，9月初就坍塌，笑死人了。中央爛到這樣的程度，我們問地方官員沒有人知道。我再問一下，針對坍塌的事件，那有多嚴重你知道嗎？有成立專案小組嗎？高雄市政府有沒有成立專案小組？消防局長，還是請教你。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李議員順進：**

你有沒有參加專案小組，有沒有成立專案小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報告，這個就是施工意外，這個專案小組是相關的局處工務團隊，

**李議員順進：**

那麼你有參加，你是當然的成員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我沒有參加，因為工程我不內行。

**李議員順進：**

現在有災害發生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它沒有災害。

**李議員順進：**

那有專案查核小組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所謂的災害就是我們…。

**李議員順進：**

糟糕了，一問三不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消防的立場是有人命需要救助，有火災或是有其他的災情，需要消防去協助的，我們就會去。工務發生的意外，消防也是外行，你說要我參加也沒有用，因為工程我是外行。

**李議員順進：**

救災指揮中心就在你辦公大樓的樓上，你都沒參加了，高雄市政府哪一個局處首長有參加。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工務團隊在處理。

**李議員順進：**

有沒有參加到我們的查核小組安全小組，有沒有？哪個局處首長，有的舉手，現在高雄市政有成立專案小組嗎？在查核現在重大的公共工程，都沒有，都沒有人舉手。環保局局長，請問一下，地下管線 13 條，電信管線 5 條，現在有通了嗎？聽說 3 萬噸立方的土石填進去了，有沒有夯實，旁邊都是油槽，旁邊都是中鋼碳素，中鋼的廠區，那個都是化學物品。中油都是這些乙烯、丙烯等危險物品，3 萬立方的土，到哪裡去了，不可思議。環保局裡面有土水科，3 萬立方的土有多少，你形容一下。請環保局長答復，3 萬立方的土到底有多

少，一台車 20 噸，要填 3 萬立方下去，業者爲了省錢，聽說都只有填土而已，不敢灌漿，難怪會有第二次！大寮 3 天就通車了，小港到現在還沒有通車，局長，據你所了解的報告一下。3 萬立方的土是多少？你有參加專案小組嗎？這些土填下去會有危險嗎？你的管線安全現在是怎麼樣，我知道你第一時間就到現場，從第一時間就注意你到現在，本席知道也非常肯定你，跟市民朋友說一下，讓市民朋友能夠安心，你報告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就是在 9 月 18 日發生，我們就立即查那一條路有什麼管線，有什麼管線經過，如同剛才李議員所講的，那個部分總共有 12 支管線，其實是 12 支的石化管線，還有其他的電線管線，到目前爲止都還沒有通。因爲那個現在研判起來，下面的管線有一些沉陷，結果有扭曲的情形。之前我們所了解的，他們有載很多土過來，下面是台電的潛盾工程，潛盾工程在施工的時候造成的狀況，還有潛盾的上面是水利局的污水管。目前那個地方，台電現在有一個專案小組在那理處理，有召集參加的大概都是相關的工務單位，都是高雄市政府的工務單位，所以我也沒有參加這個專案小組。

**李議員順進：**

保安部門沒有參加專案小組，怎麼局處首長都沒有去關心一下？局長，管線不通，我們愈擔心，你聽得懂嗎？它也是要生產，要怎麼運送，它要用槽車運來運去，那個地方已經很壅塞了。槽車是你管的，是你的業務，但是他們都用槽車，包括廢水、污水，都用槽車在運送，你看交通的衝擊有多大！如果真的像台電講的要明年 3 月才通車，局長，這個問題很嚴重。你還沒有告訴我 3 萬立方的土有多少，你說說看，讓市民朋友嚇一下，那 3 萬方的土下去都還沒看見，還是會坍塌下去，你說一下。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3 萬立方的土，以一台大卡車可以載 20 噸來說，就要 1,500 台。

**李議員順進：**

1,500 台，20 噸的車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就要 1,500 台的卡車來載這些土，來填這個地方，所以它的量算是很大。

**李議員順進：**

1 條路 100 公尺寬，...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長是 100 公尺。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100 公尺長，73 公尺寬，這樣填 3 萬立方填不滿，泥土流到哪裡去你知道嗎？整個都掏空！居住在那裡的人，尤其是油槽的安全，中鋼碳素化學藥品廠房的安全。我想我們都很慎重，今天剛好保安部門，剛剛消防局長也很委屈，其實也不是你的業務，但是直接你也相關，就在你的樓上，要不然也沒有人可以問。局長，你也是要關心一下，你要強硬一點，不能說是去請教，請教這兩個字，本席就聽不下去了，不要說市民就聽不下去了，立場要強硬一點。就是因為這樣，不然他們都隨便，你聽得懂嗎？請坐，到現在高雄市政府還沒有成立專案小組，8 月份評鑑為甲級工程，9 月份就坍塌了，9 月底又坍塌一次，同樣的地點坍塌一次、大寮也坍塌一次，今天台電又發生這樣的事故。主席，我建議，市政府如果不要成立專案小組，那由議會的保安小組成立專案小組，由你帶隊，因為你比較有能力，現在市民朋友只相信武忠兄，這是關係到安全，我們自己去看、自己自救，這是一間很爛的公司，中央還評鑑為甲等的，8 月底評鑑為甲等工程，9 月就坍塌了，9 月底又一次、大寮又一次，但是大寮三天就通車，奇怪！我們那裏要等到明年 3 月份，我替前鎮和小港的居民說話，我替前鎮、小港的居民抱不平，因為民意代表不太敢去，我們如果去會挨罵的，你們坐在高位，百姓抱怨你們聽不到的，…。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找一個時間帶保安委員會去會勘，你提醒我一下，我們一起去看，好不好？接下來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我首先藉這個機會先感謝警察局，我們期盼已久的左營分局終於要落成了，這是左營的一大喜事，也是玫娟為地方爭取的，做了一個很大的貢獻，我心裡也滿高興的，藉這個機會謝謝參與這個工作的所有工作夥伴，辛苦你們了。

首先請教警察局，其實這個問題已經是老問題了，每次我質詢都要問的問題，但是好像一直都無法解決，我也一直無法理解。監視器的問題，坦白講已經問到不想問了，大概很多議員都在講，但是我一直很納悶，為什麼每次到緊要關頭，監視器都是壞的呢？請教一下局長，目前高雄市設置的監視器一共有幾支呢？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感謝議員長期對左營新的廳舍支持和鼓勵，非常感謝。你關心的監視系統，其實沒有錯！我們一直都很用心，而且花很多心力，盡量要把監視系統維修好，畢竟這是警察在維護治安時很重要的利器，這部分老實講我們一直很努力，現在可以使用的，已經建置好的大約有 2 萬 2,537 支。

**陳議員玫娟：**

我手上的資料是 2 萬 2,544 支，差不多。待維修的你有統計過嗎？就是 2 萬 2,544 支中等待維修的有幾支？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因為數字常常會變動，差不多 3,000 支左右。

**陳議員玫娟：**

只有 3,000 支左右嗎？你給我的資料是扣掉公共工程停機狀況的大概有 3,110 支，你說你們的達成率有百分之八十幾，也就是 85% 是好的，15% 是壞掉等待維修的。但是很奇怪，我從擔任民意代表到現在，接到的服務案件，只要來跟我反映的幾乎都是壞的，怎麼這 15% 的命中率會這麼高呢？我助理的爸爸坐計程車跟一部車相撞，要調閱周邊的監視器，全部都是壞的；這二天又有人跟我陳情，拿了一些案子給我，他說 102 年他家裡遭小偷，結果要調閱監視器，監視器是壞的；今年 10 月 6 日又遭小偷，要調閱監視器，還是壞的。我昨天去參加一個里的會議，因為當時我用建議款幫他們爭取監視器，一共裝 20 支左右，我問他，現在建置得如何？他說，裝不到一年，20 支裡面壞了 16 支，奇怪！品質怎麼那麼差呢？局長，你說大約 85% 是好的，只有 15% 等待維修，為什麼我們周邊的都是壞的呢？包括我之前也提過，很多都是這種情形，到底怎麼回事？你確定是這個數字嗎？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為什麼到現在還是無法將監視器做得很完善呢？為什麼每次重要關頭、緊要的時刻，想要調閱監視器都是壞的呢？前一陣子我助理的叔叔，在三多路和凱旋路的交叉路口出車禍，要調閱監視器，結果也是壞的，怎麼那麼奇怪！每次在重要關鍵都是壞的，我不得不質疑，你們建置的監視器到底怎麼回事？我調到的資料，97 年到 104 年的統計，監視器的建置費用到今年總計 10 億 7,000 多萬，維修的費用只有 1 億多，聽說今年特別編多一點維修費 2,079 萬，過去都是 1,400 萬左右，可是為什麼建置這麼多，維修費卻編這麼少，壞掉的監視器又這麼多，到底問題出在哪裡呢？我想，這個問題已經是老問題了，不知道要怎麼樣再跟你們談，我今天不用這個時間跟你討論，但是要拜託警察局，你們是不是應該好好檢討一下，到底出了什麼問題？為什麼每次到緊要關頭，要調帶子幾乎都是壞的！我倒是很少聽到有好的，或是調到帶子的人

都沒來找我，調不到帶子的人才來找我，問題是，這個機率太高了吧！所以我每次都很無奈，每次市民都到服務處罵，我已經接到數不清的案子都是這樣的。請問警察局，既然今年已經又多編了將近 600 多萬元，我覺得還是不夠，其實還要再多。還有發包問題，我有請教過分局長，他有跟我解釋，是因為廠商的問題，但是希望要想盡辦法，因為監視器的畫面是還原真相的關鍵，現在很多市民都靠行車紀錄器來辦案，監視器反而都沒有作用，這一點我請警察局加把勁。

另外，我特別要提，高鐵車站出來的高鐵路左轉曾子路的測速器已經壞了很久，我也在這一併提出，請警察局或交大相關單位趕快去修復，我講了好久，一直都沒有去修，有一、二年了，會後再跟我回報這件事。

接下去要請教環保局，剛剛我有聽到你們回答別的議員有關公共腳踏車的租賃，那天你們也上報了。10 月 6 日的報紙刊登迎接全運會，高雄市公共腳踏車換新衫，就是藍色的腳踏車，請問局長，這次的標案，我爲了這件事跟你們討教過好幾次，我從 102 年開始建議到現在，你們給我的答案，不是流標就是廠商出狀況，我建議的十五、六個站都沒有辦法做，終於今年做了，但是我現在給你看的這個，這個大概是前年我建議的，你們把架子架上去了，做了這樣子，都做好了；結果你們後來寫了一個公告說：本公共腳踏車租賃站因尚未完成成功測試，所以無法供租賃服務，敬請見諒。這個貼紙貼一年多，請教局長，這個以後你們打算怎麼辦？現在換新的了，這個是舊的，你要怎麼做？局長，請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蔡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也謝謝陳議員的指教。剛剛所看到的部分，是在去年 9 月決標的一個標案，準備要設置 50 個租賃站的合約裡面的其中一個。這個標案後來在今年 2 月，因為發現這個廠商投標的規格有些問題，所以已經解除契約。後來他們也提出一些想要進行調解，目前這個案子是在市政府調解委員會這邊。我們現在思考的是，這個案子我們想要重新再來，整個再辦理招標，剛剛所看到的這些部分，就是我們再來研究在法制上面能不能恢復原狀，然後重新做剛剛所講的 50 個新設的站，是這個樣子。

**陳議員玫娟：**

50 個？你們這次重新招標不是有 25 站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是這樣子，我們現在正在做的是另外一個標案，是 25 個，是今年

6 月決標的，預計到年底整個 25 站會完成。所以到年底時，我們的公共腳踏車租賃站會有 184 站。剛剛所講的 25 站與前面所提到的，和議員上面的 powerpoint 的那個標案是不一樣的，後續我們會持續一直再增設，所以我們的目標是在明年底之前要有 300 站，全部是要 300 站。

**陳議員玫娟：**

我記得這個目標 300 站是一、二年前就已經講了，到現在還是沒有辦法達成，就是因為標案的問題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因為這些標案上解除契約部分有一些 delay，所以才會有這樣子的問題。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們現在新設的 25 站，然後你們預計明年會全部完成幾站？你剛剛講一百多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剛剛講今年底，現在已經 10 月份了，在今年底之前這 25 站會完成，再加上現有 159 站，所以加起來會有 184 站，這是今年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159 站裡面有包含這一站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沒有，沒有包含。

**陳議員玫娟：**

沒有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因為…。

**陳議員玫娟：**

你們像這樣的狀況有幾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像這個的大概有 11 站。

**陳議員玫娟：**

中途被迫停工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11 站。

**陳議員玫娟：**

有 11 站，就像你剛剛講的，這 11 站有沒有可能把它廢除再重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我們就重新再來招標，因為案子現在是在履約爭議中，不過我們現在在研究整個把它廢掉，然後我們整個重新再來招標。

**陳議員玫娟：**

可是你們這個工程放太久了，因為市民一直在問，而且他們覺得這個是浪費公帑，都延宕快一年多，至今還放在那裡，看得到卻吃不到，也不能使用，這個實在是很嚴重的瑕疵，是不是？我現在還要特別向你們強調，這個 25 站，我記得當時我建議的 15 站裡面，有一站是在小學附近，我那時候一直強調說：因為這個地方學校的老師、旁邊的居民相當急迫需要用，所以我記得我是在 103 年 4 月 8 日時，我們就會勘過了，當時你們向我說：因為小學怕小孩子去騎自行車危險，所以你們覺得還是不要設在那個位置。後來我們又重新去看一次，我們在去年 11 月 19 日又看一次，結果後來和學校商量的結果，我們還是覺得維持原來的地方，希望你們設，可是你們到現在給我的答案，還是說小學不宜設。這是什麼理由啊！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是我剛剛所報告的這 25 站，就是這 25 站的情形，我們當時選擇的是，像捷運站的周圍優先，以及一些觀光的景點優先，這是這 25 個站它選擇的一個原則。當然後面還會有，我剛剛提過全部在今年底會有 184 站，到明年底我們的目標應該是 300 站，還有 100 多站，這些新設的我們都會考慮納進去。

**陳議員玫娟：**

我在問你的是小學不能設站的問題，為什麼小學不能設租賃站？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也不是不能設租賃站。

**陳議員玫娟：**

但你給我的答案是這樣啊！我一直在問，從去年問到今年，一年多了，為什麼到現在不願意設這一站？你現在 25 站已經標出去了，排也該排到了，因為已經等一年多了，對不對？應該也該排到了，結果你告訴我不設。因為後來你們給我的租賃站，就是你們設置的裡面，有人甚至比我會勘的時間還要晚，結果你們已經要設了，結果我這站已經講那麼久了，你們卻不設。你們卻給我一個理由說：因為它是小學，怕小學生去騎，這什麼理由啊！人家小學裡面沒有大人嗎？老師不是人嗎？不是大人嗎？家長不是嗎？怎麼會告訴我說：因為這是小學就不宜設置，這是什麼理由，我實在聽不下去。局長有沒有這種事？還是局長所屬「唬弄」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們後面再來做個瞭解，或這一個站的狀況是如何，我剛剛強調的

是，剛才你說現勘的時間先後，先後的部分其實不影響。剛剛講的 25 站，其實我們考量的是，以捷運站的附近或觀光景點，這兩個主要的為優先選擇的原則。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你講的我瞭解，我現在是說：你們現在給我的答案是小學不宜設…。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這個請局長好好去思考。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

**陳議員玫娟：**

我們既然要發展一個無碳城市的話，無碳的觀光能夠提供一些零噪音、零污染的城市，租賃腳踏車就是一個很好的方法。因為我們希望鼓勵大家盡量不要騎摩托車，有二氧化碳的排碳會污染空氣，所以盡量用自行車的方式。還有一種方式就是電動摩托車，電動機車很奇怪的是，我記得沒有錯的話，在幾年前市政府就已經有推廣過，而且在高雄市政府的大門口好像還有充電站，到現在就擺在那邊沒有用。我消息如果沒有錯的話，我記得那時候台北和高雄好像各花將近四千多萬，各四千多萬設置的這種充電站，結果到後來都沒有用。你們都是以獎勵業者 1 台補助 1 萬元還是多少，結果好像執行率不高，局長可不可以告訴我，後來有多少人申請這種獎勵補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蔡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議員提到在市府前面的那個不是充電站，它是一個電池的交換站。現在推動電動機車最大的困難是，各家機車製造商的電池規格都不一樣，它沒有制式的規格，變成這個廠牌的電池要用另一個廠牌時，它不能適用，這是使用上的不方便，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剛剛議員問到電動機車的補助，如果以今年 1 月到 9 月補助的輛數是 216 輛。

**陳議員玫娟：**

二百多輛而已啊？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目前是這樣子。

**陳議員玫娟：**

你知道…。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機車的總量約 200 萬左右。〔…〕對。這個是他買電動機車，然後來申請補助，因為這個部分包含工業局、環保署和高雄市政府都有。〔…〕對，那個是充電的，充電有不方便，還有電池規格的問題，還有續航力的問題，這個都是電動機車在推廣上很大的問題。

**主席 (林議員武忠)：**

先處理時間問題，距離散會時間，還剩下 6 分鐘，我們質詢到林議員宛蓉及李議員雅靜第二次發言完畢後，再行散會。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今天是保安部門的質詢，有非常多都是市民朋友所關心的議題。首先本席先請教消防局長，針對消防隊員，我想知道一下，消防隊員非常的辛苦，我想局長也予以肯定，你認為消防隊員的權益需不需要幫他們捍衛？請消防局長答復。

**主席 (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當然我需要為我們的同仁來發聲，為他們的權益來努力。

**陳議員美雅：**

非常開心聽到局長這樣的回答。局長，高雄市為什麼不能比照其他的「都」來發放消防隊員的危險加給呢？你可以告訴我為什麼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報告，我們有危險加給，你在提的是危勞，就是勤務比較繁重的加給。因為目前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狀況不是很好，議會也都知道，因為整個大環境的關係，目前高雄市政府的財力會有困難，有很多議員也在關心，我也希望整個社會經濟能夠趕快好轉，稅收多一點，大家一起過好日子，所以我還是會反映意見。

**陳議員美雅：**

本席很肯定消防局長願意為消防隊員來發聲，為什麼高雄市的消防隊員無法享有這次行政院在 6 月 22 日發布通過的加給，為什麼呢？我在這邊簡單的說明一下，讓高雄市這些辛苦的消防同仁聽一下。剛剛局長的答復是，因為現在高雄市的財源狀況並不是非常的良好，所以這一筆加給可能是無法發放。我這邊要補充說明一下整個加給的原由。其實在最開始的時候是在今年，桃園市在還沒有任何法源依據的情況下，桃園的首長認為消防隊員非常的辛苦，即使在

還沒有任何中央法源的授權情況下，他們已經率先編了 8,897 萬元，他們認為應該要給辛苦的消防隊員予以鼓勵。我們後來也看到了，新北市曾經發生過新屋大火等，他們也非常肯定消防隊員的出生入死，在為新北市民打拚的同時，他們認為應該對他們的辛苦予以慰勞，因此新北市也編了 2.2 億元，他們稱之為消防危險加給。他們也同時公布，希望中央盡速研擬增定消防法源，增定勤務繁重危險加給，以慰勞消防人員不顧辛勞的付出。因此行政院在 6 月 22 日才發布通過，因此才有了這樣的法源。

向高雄市的消防同仁報告一下，目前唯一沒有發放的只有高雄和台南，發放的數字，我們可以看到新北市的危險加給多了 1 萬 6,870 元，如果高雄市在財源許可的狀況下，其實現在的法源依據也已經有了，只要高雄市願意發放的話，現在他們馬上就可以發給高雄市的每一位同仁 8,435 元。我們高雄市的消防同仁其實也算委屈了，為什麼呢？因為就算高雄市願意發放也只有新北市的一半而已，所以這些同仁們會覺得很委屈，為什麼一樣都是從事辛苦且出生入死的工作，但是所能夠獲得的危險加給居然只有新北市的一半，所以高雄市目前面臨這樣的狀況。縱然只有一半，本席都認為只要有發放都是一種鼓勵，但是很遺憾的，目前高雄市的財源狀況並不是那麼的穩健，導致無法用實質的津貼來補助高雄市的消防人員。本席希望和局長一起來努力，因為剛剛你也說了，願意為我們的消防人員來發聲，本席會跟你一起發聲。我們希望高雄市能儘快健全財源狀況，希望讓我們的消防人員不要覺得矮別的縣市一截，我們一起為這個部分努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說明一下，加給、加成是試辦，中央下來的公文，高雄市就是 0.7，現在外勤是領八千多元，是差五千多而不是一萬多，這點向議員說明一下。

**陳議員美雅：**

本席很欣慰聽到你說只要高雄財源狀況許可之下，可以多給消防人員一個月多少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按照編組七成是五千多，新北市和桃園有一些是工作 2 天休息 1 天，高雄市全部都是勤一休一就是工作一天休息一天，所以整體而言，我們沒有那麼難堪，但是我們還是要努力來爭取。

**陳議員美雅：**

消防人員的辛勞，特別是在高雄市，這個要予以肯定，局長剛剛你予以肯定之後，你又告訴本席消防人員沒有本席說的那麼辛勞，你是這個意思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別縣市比起來沒那麼難堪，條件沒有那麼差的意思。

**陳議員美雅：**

目前高雄市的消防人員的員額有補足了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尚缺一百名左右。

**陳議員美雅：**

高雄現在人員沒有補足，目前看起來我們給消防人員的肯定及福利，似乎比其他縣市來得差，不管如何本席希望至少局長要展現出態度，我們肯定消防人員的辛勞，辛勞我們要如何來肯定？我們希望高雄市的財源趕快好起來，讓這些消防人員都能有這樣的補貼，好不好？〔好。〕這個是他們應該有的福利，因為也有法源的依據了，這個部分要再努力一下，請坐。

接著請教警察局長，消防局和警察局都面臨一樣的問題，所謂的繁重危險加給，這在之前本席也有向局長請教過了，雙北市現在給的危險加給是 1 萬 8,670 元，高雄市如果在財源狀況許可之下，大約也可以給他們 1 萬 4,339 元，但是目前高雄市有發放這一筆錢嗎？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陳議員關心員警的福利，有關於警勤加給的問題，警察跟消防的警勤加給原由是不一樣的。

**陳議員美雅：**

本席知道原由不同，但是我只是要告訴高雄市民，消防人員及警察工作同仁，大家都非常辛苦。因為現在並不是沒有法源，現在中央已經授權各縣市可以發放這一筆危險加給，消防局有法源依據，警察局也有法源依據。消防和警察是不同的系統，當然原由是不一樣，但是不變的是他們一樣肯定這些同仁的辛苦，特別是警察局為什麼他們認為可以呢？因為他認為可能在交通、治安、報案、集會遊行、員警缺額、特勤等等，這六大指標來講，他們認為雙北比較繁重，所以他們認為應該可以到 1 萬 8,670 元，高雄他們已經打七折，所以對高雄的警察同仁來講，他們的工作不辛苦嗎？我覺得很辛苦。

局長，本席現在的意思是說，你身為警察局的大家長，這個態度要展現出來，幫高雄市的警察發聲，這是一個重要的事情，因為最近本席在地方參加各項活動的時候，會遇到警察同仁，他們都非常辛苦在那邊站崗、或是加班也好，都非常的辛苦。如果別的縣市都有只有高雄市沒有，這個對高雄市的警察很不公平。局長，本席希望在這部分，是不是要和消防局一樣，不論如何至少肯定警

察的辛勞，還有肯定消防人員的辛勞，我想不予否認。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同仁的辛勞我是感同身受，當然我是跟我們的同仁站在同一陣上，他們的辛苦我都很清楚，所以我都願意和他們同甘共苦。

**陳議員美雅：**

這部分可以一起來努力嗎？本席願意和警察局長一起來努力。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是否容我再說明一點好不好？就是當初這個原由是，台北市不希望一些員警都南調，北警南調他們不希望這樣，所以才有繁重加給的加成希望留住他們，主要的原由是在這裡。但是我們這三年來，差不多 1,000 個北部的員警調到高雄市，所以高雄市的員警年齡比較資深，經驗比較豐富，我們很歡迎。但是反而把這個年齡老化，變成平均年齡是 43 歲，這個年齡比較資深的話，會墊高人事費用，包括退休以後，我們現在很多員警 50 歲就退休了，等於在這裡服務 7 年就退休，會墊高退休或是退撫的人事費用，這個也變成是市政府的負擔，所以在考慮北警南調的政策，是不是適合高雄市，我們可以有比較好及討論空間。但是我們絕對肯定同仁的辛勞，我們會往這個方向來努力，謝謝。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剛剛這樣解釋，我想會傷害高雄市非常認真工作的同仁。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沒有否定同仁的辛勞，不會。

**陳議員美雅：**

我也不希望你一竿子打翻所有的…，你剛才這樣的回答，本席非常不滿意，本席還是認為這是政策性的問題，無論如何高雄市警察的辛勞，不要因為可能部分的人，甚至剛剛局長你所談到的部分，我希望你把詳細數字提供給本席，看看是不是像局長所說的，這是大多數、還是小部分的問題，我給你時間準備資料；另外一個問題，本席也要幫高雄市民發聲，大家非常關心的是，當初高雄市有一個創舉，就是我們廣設監視器希望打擊犯罪，局長你應該也是很清楚，你也是辦刑案的專才，你對這方面非常了解，所以你當然也肯定監視器是辦案非常好的利器。但是高雄市礙於財政困難，所以未來可能不會再增設監視器了。是，還是不是？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以目前來講，我們 2 萬 2,000 多支的監視系統，現在的方向就是在於精而不在於多，希望每一支都能維護非常好。

**陳議員美雅：**

局長，可不可以針對問題回答？請問會不會再增設？會，還是不會？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目前是不會，但是會汰舊。

**陳議員美雅：**

目前的政策，局長麻煩你針對問題回答，剛剛你的意思是高雄市確定不再增設，這個問題我們以後再來討論；另外一個問題，就是當高雄市決定不再增設的同時，我們希望把經費…，你今天報告說近一年的維修經費，大概會編 3,000 萬左右的的經費。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今年是 3,700 萬。

**陳議員美雅：**

好，3,700 萬元的經費，依照你給的這個數字，高雄市目前有 2 萬 2,537 支的監視器，你給我的報告是妥善率達到 85%，是吧！〔是。〕是，聽起來這個數字感覺滿好的，本席就不針對數字來探討，但是要感受一下市民的感受，特別是我去參加區公所辦的里長會務報告，每個里長起來發言都罵說：「每次要調監視器都是壞的，里內的監視器幾支是好的，壞的是幾支。」這個我們聽到都非常難過，爲什麼呢！本席認爲警察非常辛苦，而監視器壞掉也不是警察的錯，但是警察很老實，把所有事情都攬下來做，結果現在經費編不出來，也要怪警察。這個不是警察的問題，而且本席相信所有值班員警，當他們接獲到民衆陳情的時候，因爲民衆非常焦慮，他們一定非常希望在第一時間把調到的帶子讓陳情的市民來看，這樣市民在第一時間會非常肯定警察的辛勞，並且無論如何，至少有拍到畫面。但是現在卻面臨一個問題，這會打擊基層員警、值班員警，就是他們在值班台，結果民衆來陳情，他們都在第一線被罵，怎麼監視器都壞掉，我覺得這個對警察來講非常不公平。

局長，本席具體建議，你說這個妥善率達到 85%，而我們今年的經費有 3,700 萬元的時候，希望你能加速這些壞掉的監視器，在多久時間以內可以維修好，譬如基層值班台回報有哪些監視器壞掉，你們每天都必須去做檢視嗎？對。

有的話，他們報回去這些監視器壞掉，我們警察局系統到底在多久時間可以修復好？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現在似乎各分局，各自去發包維修他們的監視器，各分局到底有沒有這樣的經驗？爲什麼不是由市警局統一來處理，當然警察局可能有你們專業考量，這兩個問題待會請局長答復。

接下來是衛生局和環保局，針對水源的部分，環保局管的是加水站、地下水；衛生局管的是一般超商罐裝水的食用水，請問水源的安全與否，對民衆的保障，你們是如何做例行檢查？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陳議員。加水站的水源是環保局負責，但是加水站本身的水質我們會去抽驗，包括市面上的瓶裝水有重金屬或者是生菌等各方面，我們都會做定期檢驗包裝水的標準，所以水源的部分是環保局，其他部分是我們的，包括加水站設備有無符合衛生條件。〔…〕同一個。〔…〕好。沒問題。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謝謝議員。加水站的水源我們都會定期查核，103 年到現在有 390 幾件。另外是純粹飲用水的水源，就是我們抽測自來水廠的水源，我們也都是每個月會過去抽測，這個詳細的資料整理後再給議員。〔…〕不合格的部分，我們會先處罰，處罰之後我們會要求他改善，最後我們再過去做複查，複查還是不合格，我們會按日連罰，達到某一個時間當然就可以進行停工，有這樣的方式。〔…〕我們再整理詳細資料給議員。〔…〕我們每天都會巡查公共腳踏車，新的一批 1,400 輛在 10 月 7 日全部更換完畢，舊的都收回來。〔…〕10 月 7 日全部替換完畢，舊的都收回來整修了。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警察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謝謝陳議員。因為每一個監錄系統損壞的部分不一樣，所以有不同修復完工的工期，如果線斷了接起來就馬上好，有時候換零件要一、兩個星期不等，所以我沒有辦法統一有固定完工的期間。另外警察局為什麼要把經費分配給各分局，如果由警察局來發包，只有一家公司幾個工人要跑遍全高雄市，如此會影響修復的速度，為什麼會那麼慢就是這樣，我們也一直想辦法要改善，現在才把經費分配到各分局，由各分局發包，再由地方廠商來參與維修，修復的技工人數增加了，修復的速度會比較快一點，我們是做這樣的考量。〔…〕我會加油、我們會繼續努力。

**主席（林議員武忠）：**

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第一次發言加第二次發言共 25 分鐘，後面還有一位要發言，所以看需要再說。

**林議員宛蓉：**

如果等一下下一位沒有來就給我…。

主席（林議員武忠）：

你講完第二次就休息，再進行第三次發言。

林議員宛蓉：

剛剛有同仁講監視系統的議題，因為監視系統目前不再增設，本席認為該增設也得要增設，就是汰舊換新。輕軌路線在凱旋路跟正興路上，剛好有民衆在那地方發生車禍事故，要調監視系統卻調不到，真的是有需要的時候找不到監視系統的影像，那也不是警察局的問題，就是因為那地方建置輕軌，所以本席建議該增設也得要增設。

前鎮區的分局長很認真，有一些愛心的民衆會輔助他們，他們願意為我們出一點力量，經費也很有限。局長，本席在此表達的是該增設的部分也要增設，我今天也沒有要講你們問題。我接下來要講環保局，環保局南區有代收外縣市的垃圾，焚化爐處理垃圾是機械式的設施，要壞掉也很難預測，當然在保固期間你們都有保護。興建時無法處理本縣的垃圾，如陳副市長講不會因為要賺代工費而來代收垃圾，這個本席是不同意的，尤其南區的空氣污染已很嚴重了，還要代收 3 萬噸的垃圾，我覺得實在無法容許，這是本席的建議。除非外縣市已到無法處理的地步，我們站在人道的考量，該幫忙就要幫忙，這是本席的看法。

本席長期以來一直在推動蔬食，為什麼登革熱一直往北移，台南以往沒有突破 2 萬例登革熱的情形，是因為聖嬰的氣候因素還有地球暖化、極端的氣候，過去北部也沒有登革熱啊！但是現在連北部、中部都有登革熱，就是因為溫室氣體效應一直往上升，所以台南登革熱破 2 萬例，高雄市今年是五千多例，去年是一萬多例，去年最高峰差 1 例就 1 萬 5,000 例，今年市長不斷呼籲。所以今天本席要講這個議題，就是因為極端的氣候，我們人可以來處理的。我在議會質詢了 13 年，但是本席還沒有當議員之前，就一直在推動，到現在二十幾年了，但是我都說保持在 20 年就好了。何局長，你當局長那麼久了，在這個部分，我覺得沒有看到你在推動什麼，也沒什麼成效。在這裡我要肯定以前的韓明榮局長，還有消防局，我要肯定蕭季慧局長，那警察局我要肯定蔡以仁局長，還有蔡俊章局長。我很少去警察局，因為某種情況之下去了警察局，路過就去關心他們一下，我就去到警察局，蔡以仁局長當時…，本席在推動周一蔬食日的時候，我覺得他是一個很有魄力、很有愛心的局長。他就當場實行，一直就到目前為止，警察局就實行周一無肉日，警察局實行周一無肉日是最身體力行的，我跟你們拍拍手。後來的蔡俊章局長，也是不得了、了不得，他還種菜，我去的時候他還跟我介紹，真的是很不簡單。局長你現在在笑嗎？為什麼我今天會講到這個事情，我說我就像苦行僧一樣，本席這麼的用心，因為時間

的不足，身心飲食少吃肉多蔬果，這是現在全世界算是很多國家的政策之一。我們如何做，食物是最好的醫療，自己是最好的醫生，因為要讓全國大家健康，減少醫療費用。

我們來秀一下，局長，本席從 91 年開始講，講到 97 年，你們現場的各位有看過我這個 powerpoint 的人舉手一下，都沒有。可見我好久都沒有講了，你知道從 88 年到 97 年，健保醫療給付花掉 4 兆 544 億，可以打造 9 條二高還有剩。你看我們如果在這個區塊，大家都可以盡量去推動，何局長你是醫生，做醫生就是在開藥開處方，那是不是可以鼓勵不要開藥，直接說你吃什麼東西，像紫高麗。剛剛我要來議會的時候，你知道我看到一個節目，他說西波克拉迪·湯，我聽了真的是很開心，誰叫希波克拉底，誰知道？知道的人舉手，好，局長你知道，後面那一個也知道。希波克拉底就是希臘的醫學之父，兩千五百多年前的醫學之父，剛剛我看到電視在講希波克拉底湯，真是很棒的一個節目。所以本席要講的就是，88 年的醫療健保給付，有 3,164 億，到了 97 年 4,973 億，一直在往上升。但是到現在 104 年我就沒有再去注意他，因為我太久沒有講，以前我一直在講，但是好像都不動如山，今天應該也是時機到了。

所以今天我就讓你們沒有壓力，讓你們可以自己來身體力行，所以市政府我要感謝的，環保局剛剛沒有感謝一個人，感謝陳副市長金德，他當環保局長的時候，他就立了一個法規，就是周一無肉日。他立這個法規，爲了減緩溫室氣體效應，主管機關應推動每周一爲蔬食日。那我要請問一下環保局長，你們這個法規已經推動了，你們有沒有去推動、推廣。你知道我問了很多公務人員，我說請問你們知道現在市政府環保局有推動一個法規，就是周一無肉日。你們一定會覺得爲什麼林宛蓉一直在講這個，我是吃飽撐著嗎？就是因爲溫室氣體效應，就是因爲氣候聖嬰的現象，因爲極端的氣候。所以產生如果個人、政府機關的公務人員，你們是領航者、帶頭者。環保局長你坐在哪裡，有沒有來？是你嘛！你有沒有去跟所有的機關，所有的科室，他們有沒有做到周一無肉日的政策去貫徹它，有沒有去實施。我知道警察局一直都有這樣做，我有跟他們說有機會要去吃他們周一的飯，但是不好意思，說到現在我還沒有去，哪一天我會去。衛生局也有實施，我知道，消防局也有，當然首當其衝環保局你們應該也有，所以你們大家都有響應吧！沒有的舉手，所以有嘛，我給你們拍手。

所以我們說周一，本席也沒有說一定要周一，周一不一定有空吃蔬食，可以一個星期找一天。所以這個部分，局長，等一下要回應我，你要讓高雄市政府的每個職工，每個官員都知道有這個訊息。因爲我在基層，去會勘的時候，就會跟他們聊聊天，問一下，有時候要會勘都比較嚴肅，他們看到我都會跟我說，我今天有吃 5 蔬果，我聽了就很開心。其實這都是爲了大家生存在地球的每個

公民，大家都要去呼籲跟響應的。以前我都認為衛生局要做的，以前韓明榮局長當了 4 年的局長，每個會期我都一直跟他講，他後來被我感動了。他就在市政府的廣場辦了一場推動蔬食的嘉年華，讓整個市政府好熱鬧，其他也辦了好多場次，在衛生局本部，很多的衛生所，我們都去。所以我想何局長，我真的是很尊重你，你當了 8 年的局長，到現在我好像都還沒有看過你辦了任何一場，所以我覺得非常難過。我覺得這個時候講，以前我只是稍微講一下，沒有跟你們有所要求，但是今天你已經當了 8 年了，我在市議會也當了 13 年的議員。你看氣候，台南市長賴清德是那麼認真的市長，因為整個大環境地球的暖化，現在他爲了登革熱一個頭二個大，當然，市民的衛生習慣或一些瓶瓶罐罐的積水沒有倒掉，所以有很多因素、很多環節。高雄市陳菊市長不斷的宣導，從 1 萬 4,999 例到今天剩下 5,000 多例，因為是週期性的，有高峰期，但希望不要再增加了，尤其區公所、區長和所長太辛苦了。今天剛好是保安部門質詢，你們是不是可以跨局處辦一個…。像夢時代辦一場氣球踩街，我在上次市長施政報告時有建議，他們用 Snoopy 的造型，因為孩子們都知道這些動物。環保局，衛生局、消防局、警察局都屬於保安部門，跟人民生命財產有關係，是不是可以跨局處辦一場踩街活動呢？

你看！這是韓明榮局長，前鎮衛生所、小港區公所、財政局，我們都辦過 N 次了，都是本席帶醫師去辦的活動。局長們，這些都是本席去辦的活動，我們走遍小港的每個角落和公園、社區、里辦公室做宣導，這是防癌活動，這是三民區公所，公車處讓我非常窩心，以前有一位林處長，我們本來在公車處只要辦一場，結果他們的駕駛長要求，後來我們辦了三場。這是警察局，這是星光電影院，以前有一部電影叫做「明天過後」，明天之後有可能地球消失了，也有可能天崩地裂，也可能明天過後我們不知道變成怎麼樣，有可能因為極端氣候讓整個地球都沉入海中也說不定。我們爲了要讓明天過後變得更好，我們就到學校宣導，我們帶了水果跟小朋友推動，只要有心就有力量。這是在市政府的行政中心，我們辦了一場嘉年華會，那一次也辦了非常成功，人潮很多，局長，你看一下，你有看到嗎？喔！有連線。我們辦得非常成功，我希望今天跟你做這樣的訴求，人家說時機成熟了、姻緣俱足，以前人家說過一句話「水煮青蛙」，就是說水本來是冷的，煮青蛙要慢慢加溫，後來青蛙就死了。本席沒有用嚴苛和銳利的口吻跟你說，我都是用委婉的訴求，我用溫柔婉約的態度跟你們拜託，難道你要讓我像一隻母老虎嗎？或是潑婦罵街的議員嗎？大家都是大人，爲了我們的下一代子孫，爲了政府的預算，不要再繼續…。今天我不是當總統的，我也不可能當總統，我是開玩笑的，我是說，如果當今的總統不論是以前的民進黨或現在的馬英九，我期待的是蔡英文總統，如何能降低健保醫

療給付，不要用開處方吃藥的方式，生病一定要吃藥。但是如果從預防醫學角度切入，有很多食物是最好的醫療，自己就是最好的醫師，廚房就是最好的藥房啊！

本席苦口婆心，我雖不是醫生，但是我還是要繼續說，因為我要繼續當選。我現在在高餐修第二個碩士學分，我讀飲食文化產業研究所二年級，我爲了要言之有物，不能隨便亂說，蔡英文總統如果當選我一定會向他報告，如果以後可以不用吃藥，用食療的方式，譬如紫高麗菜可以萃取很好的成分，現在都是高科技時代，很多食物就可以保健，因為過度醫療是會被處罰的，如果用保健方式，局長，可以嗎？我沒有在賣藥，也沒有在做生意，如果我們可以用食物來保健，讓免疫系統更健康，給予人民好的觀念，適當的運動、充足的睡眠、均衡的飲食，你們可以去哪裡推動呢？這是本席的看法，因為孩子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另外一個議題，孩子一直在學校吃營養午餐，我最近聽到一個孩子的母親說，營養午餐不是開辦很久了嗎，我孩子是吃素，但現在都是雙薪家庭，我每天還要騎車去幫他送便當，不是有營養午餐嗎？局長，學校的營養師是你們派去的嗎？不是，學校自己的，好，沒關係！…。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我今天要表達的是營養師也是屬於醫界的一分子，因為吃素的孩子無法享用營養午餐的待遇，如果是吃葷食的孩子，他的父母就不用奔波送餐，然而吃素食孩子的爸媽就要中午抽空來送餐，這個我再和教育局溝通，但是營養師應該是由你們在輔導的。生產 1 公斤牛肉就會產生 36.4 公斤的碳，是生產蔬果的 24 倍，這個就不用講了，因為時間不足。全球有 30% 的溫室氣體效應，它主要是由畜牧業造成，包括運送穀物、飼料及肉品生產與製造的過程，這是 30% 溫室氣體的主要問題，像甲烷排放量，汽機車加起來有 14% 那麼多，但是甲烷是最可怕，這個本席都講過 N 次了，我就不再講了。

再來，哥斯大黎加、哥倫比亞、巴西、馬來西亞、泰國和印度都爲了養牛而大量砍伐雨林。因為我準備的東西實在太多了，1978 年地球是那麼的藍，現在卻變成灰灰的，是令人很痛心的。所以森林的消失除了加速全球暖化速度，也造成生態失衡，有 49% 的生物可能會瀕臨絕種。而畜牧業除了消耗大量糧食與水資源之外，還有河川整治及生態成本，也非常的可怕。

根據統計每頭豬的污水排放量是人的 5 倍，每 2 隻蛋雞糞便相當於 1 個人對環境的污染。因此，越來越多的科學家及經濟學家都大力提倡素食，可以降低肉品消費，而他們也認爲要拯救地球，最快的方式就是要解決糧食不足的危



機，也能減緩地球暖化的速度，當然就是少吃肉，所以我們要多菜少肉，也就是從種子到餐桌的改變，對健康更有益。只要在飲食上稍作改變，多菜少肉，在我們的餐桌上就能改變生活，這個都是在我們的生活中，所以改變我們的生活就可以改變世界。

所以本席推動十二年來，等於十三年都一直在關心這個議題，終於在今年通過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7 條中規定，主管機關應定每週一日為蔬食日，以減緩溫室氣體效應，這是本席要講的。你看這些是大型動物氣球，它每年都在時代大道舉辦踩街遊行，如果可以跨局處舉辦，並且將芭樂、葡萄、蔬菜、玉米等很多東西藉由踩街活動來展現，我們可以邀請水果哥哥、水果姊姊來主持帶動，屆時我們也可以請林武忠哥哥來主持，也不一定要水果哥哥和水果姊姊，對不對？我可以當水果姊姊，而林議員武忠可以當水果哥哥，這是本席的建議。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謝謝主席。水果哥哥一定要讓林議員武忠來當。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也不錯。

**林議員宛蓉：**

局長也可以啊！本席現在要講的是周邊可以設立園遊會，讓小朋友可以來邊吃邊玩，也可以透過玩遊戲的方式寓教於樂，瞭解蔬菜、水果對人體多有好處，還有對地球有多麼環保，這是本席的建議。你看更好笑的是，光一個灰太狼飛走了，電視都可以大肆報導，後來灰太狼氣球卻破了，所以飛得不見蹤影，電視新聞也一再報導此事。如果我們可以想一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都去吃素。〔…〕贊成。向大會報告，保安委員會業務部門經過這二天半議員同仁的質詢，大家共同探討許多市政議題，可以說收穫良多，其中有些陳年舊事，在行政上，市府團隊應該持續積極尋求解決之道以改善缺失。也有議員同仁提出非常創新的建議，爲了因應社會潮流的轉變，相關單位也必須跟上腳步開創新局。這次保安委員會業務部門質詢順利完成，期待市政相關單位能夠竭盡所能達成議員們各項建議事項，讓我們一起來爲市民福祉而努力，爲市政監督把脈。最後感謝議員同仁及市府團隊兩天半的努力，大家辛苦了，謝謝。〔…〕請衛生局長答復。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今天上這個課讓我學習很多，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7 條已經說了要主管機關推動，我們就一起來努力。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環保局長答復吃素吃菜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已經在第 7 條立法了，所以後面我們會和市府各個局處一起來推動每週一日蔬食日，也會再向林議員請教，謝謝林議員。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警察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我們會慢慢來推動，希望每位同仁都可以來響應。〔…〕警察局已經有每週一日了。〔…〕會。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也聽林議員講好幾次了，其實消防局沒有餐廳，但是同仁幾乎有一半天都這樣做的，我們會繼續來努力。

**主席（林議員武忠）：**

大家都來吃蔬菜、素食，散會。（下午 6 時 53 分）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6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847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1	許議員慧玉	吸菸人口年齡有下降趨勢，請加強販賣菸品業者管理及校園菸害宣導，以保護青少年身心健康。	衛生局	有關加強販賣菸品業者管理及校園菸害宣導，本府衛生局 104 年辦理情形如下： 一、加強販賣菸品業者管理 (一)稽查輔導菸品販售業者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以學校或警方查獲學生吸菸所提供之購菸地點為優先稽查對象。1-9 月稽查 6,437 件，取締並裁處 36 件。 (二)針對本市 38 區轄內菸品販售場所進行買菸喬裝測試，對於喬裝測試不合格店家加強監測稽查。 (三)結合警察局、教育局協助辦理，建立警政、教育及衛生單位合作模式。於暑假針對青少年進行暑期青春專案或青少年保護專案，至青少年聚集場所取締未滿 18 歲者吸菸，循線取締販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p>之違規行爲，定期召開「研商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稽查取締」會議，分析檢討執行成效，調整策略。</p> <p>二、校園菸害宣導</p> <p>(一)辦理「無菸校園推動計畫」發展學校本位菸害防制，推廣菸害防制理念，強化教職員工生對菸害的認知，養成不吸菸與拒菸的態度與行爲，共同營造無菸健康的環境。</p> <p>(二)針對吸菸之學生辦理「戒菸諮商輔導班計畫」透過自我探索、人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與問題解決，並藉由團體動力提供成員正向支持與成功經驗，使學生逐漸達成戒菸的目標。</p> <p>(三)辦理「菸害防制教育種籽教師培訓研習」，培訓國中、高中職的戒菸教育種籽師資。</p> <p>(四)辦理「無菸校園護青商家宣導計畫」針對校園鄰近 1 公里之販菸場所（如檳榔攤、</p>
--	--	--	--	---

				<p>雜貨店、一般超商、便利商店、百貨），由拒菸大使團之同學集體向店家宣導「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之青少年」，並與商家簽訂不販售菸品條約或宣誓。</p> <p>(五)辦理「拒菸圖文創作比賽」，主題以遠離二手菸危害，鼓勵親愛的家人拒菸、戒菸或勸阻不要在家中吸菸，以營造家中無菸之優質環境。</p> <p>(六)結合教育局共同辦理「網路假期－上網颯寒暑假作業活動」，透過網路來寫作業增知識抽好禮，增加青少年對菸品危害的認知。</p> <p>(七)製作「拒菸報報」及辦理「拒菸圖文心得感想甄選活動」由本年度拒菸圖文創作比賽之得獎作品，精選出數則製作成摺報分送學校，鼓勵本市國小學生透過作品賞析與老師、同學及家人討論，撰寫觀賞心得積極加入拒菸行動。</p> <p>(八)辦理「大專院校拒菸</p>
--	--	--	--	---

				<p>創意防制宣導」結合大專院校社團資源，藉由學校至鄰近國中以下學校表演，拒菸創意的戲劇、舞蹈、音樂、民俗技藝、相聲、歌劇、音樂劇或其他跨界之活動，提升學童對菸害的認知、危害及增進拒絕菸品之技能，建立菸害防制的正確知能。</p> <p>(九)降低宣導年齡層至幼兒園，使菸品危害教育觀念提早認識，進而鼓勵家人戒菸。</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許慧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12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許議員慧玉	肯定登革熱防疫人員的辛勞，惟請加強防疫人員防疫知能及溝通協調教育訓練，以降低防疫人員與民衆衝突發生。	衛 生 局	<p>一、因應本市每年必經歷登革熱疫情防治，本府衛生局於流行期來臨前，針對衛生局、所同仁（8/19、8/20、9/2 及 9/25）辦理登革熱緊急防疫領隊教育訓練，會中除增強同仁們的防治知能（疾病介紹暨防疫策略、孳生源清除技術、噴霧機具藥品介紹及領隊任務等）外，更安排現場實作及現身說法，用來增強第一線執勤同仁的溝通技巧及態度，順利完成每一次的緊急防治。</p> <p>二、鑒於緊急防治作為的通知與執行之時間差極為緊迫，為方便市民聯絡補其不逮之處於相關防治通知單上提供 24 小時防疫諮詢電話（防疫專線-7230250），目前平均每日進線 60—80 通及時為民衆解惑或說明；同時緊急防治現場皆會進行行前宣達相關注意事項或提醒民衆個別</p>

104.10.21	許議員慧玉	登革熱疫情嚴重，改變防治策略為何？為何目前登革熱個案數較台南市為高？請加強教育宣導提升民衆防治知能共同防治，防阻登革重症病例發生，維護市民健康。	衛 生 局	<p>性需求等，以期民衆能充份瞭解及配合相關防治作為。</p> <p>三、感謝議員的肯定及鼓勵，本府衛生局仍會持續努力防堵疫情，並同時與民衆建立良善的溝通模式。</p> <p>一、因氣候差異及緯度不同，本市登革熱流行期較台南地區晚約 1 個月左右，往年登革熱本土型病例在 8 月左右現蹤，並在 10 月左右達流行高峰，12 月寒流來襲期間疫情得以趨緩，但因國際交流頻繁及全球氣候暖化，導致今年世界各國疫情除新加坡外皆明顯增加，連本國各地區的病例數亦有倍數成長，截至目前（10/22）本市本土疫情為 5,351 例與去年同期（7,760 例）略有下降，但因目前正值登革熱流行高峰期，致使每日病例呈現上升甚至超越台南。</p> <p>二、因應中央及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針對確診疫情於即日起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將疫情型</p>
-----------	-------	--	-------	---



態分爲：

(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

(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於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室內外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

(三)全力於疫情發生一週內執行下列事項：

- 1.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
- 2.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
- 3.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
- 4.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
- 5.辦理擴大衛教宣導。

三、本府於今（104）年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於年初疫情整備期即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針對不同族群民衆規劃不同型態的衛教宣導，重點工作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辦理夜間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辦理 969 場／次、70,035 位里民參與；爲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培訓「登革熱社區衛教種子師資」計 807 名種子師資。

(二)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累計辦理 17 場／次，以阻絕境外感染。

(三)印製各種淺顯易懂衛教單張透過民政系統、衛生所或學校機關分送給不同族群的民衆，增進民衆自我防蚊、環境管理的知能

				<p>及自發性。</p> <p>(四)宣導「疑似登革熱症狀，主動通報 1999，保安康」民衆主動通報機制，經確診可獲通報獎金 2,500 元。</p> <p>(五)於登革熱流行期間（5/20、10/17）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以提升醫事人員通報警覺度及臨床照護能力。</p> <p>(六)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預字第 1043768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1	林議員武忠	治安會議本席每次都會參加，警方出席率不高，本席建議警方應派較高層級參加表示重視，派出所主管也應參加不能請假，居民感受就會很好。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	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4 年社區治安會議實施計畫」規定，目前社區治安會議辦理方式有下列二項： (一)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分局、分駐（派出）所社區治安會議： 各分局、分駐（派出）所應主動邀集轄內社區居民、地方民意代表、意見領袖等，針對治安、交通、救災防災、家庭暴力防治等議題召開治安會議，除聽取民衆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規劃相關治安維護作為，並針對反詐欺、防竊盜（含標的物烙碼）、災害防救及婦幼安全等加強防範犯罪宣導與政策推動。 (二)社區自發性治安會議： 本項會議之召開，係由行政區域、機關（

				<p>人民) 團體及社區組織主動、自發性發起及參與，公部門秉持「不主導、不干預」原則，僅派員參加或必要時從旁協助。</p> <p>二、本府警察局已要求所屬各級主官(管)如無其他特殊理由，應親自參加主持各項社區治安會議。</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人字第 1043776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1	林議員武忠	針對警專畢業(含特考班)分發來的新進人員,常以此當跳板並無心當警察,建議局長應加強新進人員訓練。	警察局 人事室	<p>一、為使他縣市調入員警及初任警職畢業生,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瞭解本市政情、重要市政建設及治安交通現況,本局自 101 年 10 月起領先全國首創完善訓練制度,辦理新進人員職前講習。</p> <p>二、查內政部警政署 104 年巡官等同序列以下職務統調人員、中央警察大學學士班四年制 80 期及警專第 32 期畢業生核派本局人員共計 261 人,業於本(104)年 10 月 23 日到職。</p> <p>三、為增進前揭人員專業工作知能及服務態度,避免影響勤務運作,俾利到職後工作之遂行並縮短學用落差,本局業已訂於本(104)年 11 月 4 日至 6 日,假本局三樓大禮堂舉行新進人員職前講習,上課期程為 3 天,課程規劃如下: (一)主要說明本市政情態貌、媒體公關、治安</p>

與交通現況、校園毒品、少年犯罪及婦幼保護等工作概要，另因應正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編排選舉治安重點工作概要；前述課程均由本局相關單位指派具實務經驗之幹部擔任講座，除使新進員警縮短適應期及學用落差，更特別注意指導甫進入本市服務新進人員之專業能力與敬業態度。

(二)為增進本局新進人員與民意代表之溝通技巧，敦聘議席擔任外聘講師【上課期程：104年11月5日1340-1540，科目名稱：如何加強為民服務】。

四、除上開職前講習外，依內政部警政署「警察人員教育訓練實施計畫」規定，由本局訓練科針對全體員警，每人每月集中訓練一天（八小時）進行常年術科訓練，另每半年辦理學科講習訓練一次（八小時），以警察勤（業）務為課程重點，結合實務需要，

				<p>灌輸各項警察專業知識，培養團隊精神，建立服務人群之觀念；故本局以精實教育訓練，提升員警素質，致力提升警政服務品質。</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督字第 10437767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林議員武忠	派出所的服務態度及電話禮貌應加強，本席建議要經常考核派出所，這樣才能進步。	警 察 局 督 察 室	答詢摘要： 一、本府警察局為提昇員警電話禮貌及服務品質，特於 101 年 7 月 1 日修訂頒發「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加強改善員警服務態度評核實施計畫」，冀能有效改善員警服務態度，提升治安滿意度，置重點於： (一)民衆到所報案洽公、請求協助：請坐、奉茶、態度親切、語氣溫和。 (二)民衆電話報案或請求協助：規定鈴響 4 聲或 10 秒內接聽，注重電話接聽禮貌及問候語，警力派遣應於 10 分鐘內迅速到達現場處理。 (三)改善受理報案環境：為讓民衆緩和不安心情，特別設置民衆報案專區，請志工安撫報案人情緒，給予必要協助與提供茶水等服務。 二、督導考核：員警服務態

				<p>度屬經常性作為，本府警察局為加強督促所屬同仁注意改善電話禮貌及服務品質，落實強化各內、外勤單位電話禮貌測試作為，訂定「強化電話禮貌實施規定」，由該局每日隨機抽樣辦理抽測各單位接聽速度、電話禮貌、應對語調及答話內容等，並持續實地查測員警接聽電話禮貌及服務態度，另責成各級幹部應利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員警電話禮貌，以提昇警察服務形象。</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300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陳議員粹鑾	市府環保局聘請 334 名臨時人員整頓市容，縣市合併後幅員廣大，整頓市容的臨時人員工作量倍增，但張貼電線桿違規小廣告的亂象仍然嚴重，尤其鳳山中崙地區的電線桿常布滿違規廣告，建議環保局研議除裁罰外要求行為人須負責清理以減輕清潔人員負擔。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一、為維護本市市容景觀，並改善定著物被違規廣告物張貼及噴漆等亂象，爰本府環境保護局將定著物之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納入並應善盡清除維護之責任，並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制定「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9 條：電信箱、變電箱、電桿、路燈、號誌燈桿、消防栓、路樹等定著物不得有張貼、噴漆或未經許可懸掛廣告物之情事；其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並應善盡清除維護之責任。 二、針對廣告物違規張貼於電桿等定著物，本府環境保護局依電信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將違規張貼於小廣告上之電話，經事實查證程序後隨即通知國內電信業者強制斷話（停止電信服務）處分 6 個月；另並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進行裁處新台幣

				1,200 元至 6,000 元罰 鍰。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674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陳議員粹鑾	鳳山區維武路段，違規測速器平均一天500張罰單，警察應思考如何防止違規發生，不要只會開單？	警 察 局 (交通大隊)	壹、維武路段測速照相設備設置原由： 一、經統計 102 年度維武路段發生 A1 死亡車禍有 1 件、A2 受傷車禍有 56 件、A3 車禍有 23 件，合計有 80 件，列為易肇事路段其中一處，經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2 年度地方年終考評座談會議建議事項辦理情形表，本案應繼續列管，並責請本市交通警察大隊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增設違規取締執法設備部分。 二、警察局交通大隊為辦理購置「交通違規取締執法偵測照相設備」，先於 103 年 4 月 3 日召開設置地點研討會，依據高雄市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委員會 2 月份定期  
檢討會議裁示，有  
關警察局部分，交  
通大隊應依據本府  
交通局依研運所事  
故當量法所選出「  
102 年超速及闖紅  
燈易肇事路口」及  
「102 年超速易肇  
事路段」前 20 名之  
路（段）口，將該  
路段訂定年度測照  
設置規劃之重點。

貳、道路工程設計及速限訂  
定原則：

104 年 8 月 19 日本府交  
通局召集警察局交通大  
隊、鳳山警察分局、鳳  
山區公所及交通局交通  
安全科等相關公務單位  
及地方各民意代表現地  
會勘結論，為減少行經  
該路段彎道處發生事故  
之風險，以維護路段安  
全，爰經評估該路段仍  
維持目前道路速限（40  
公里/時）為宜，爰於彎  
道前近 400 公尺先將速  
限訂為 40 公里/時，在  
近 200 公尺處降為 30 公  
里/時，藉由速限漸變緩  
衝降低的方式，避免車  
輛緊急剎車，並提醒駕  
駛人依速限指示減速慢

行，以減少在彎道處發生事故之風險，以維護路段安全。

參、改善作為：

一、交通警察大隊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公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網，該測速地點於 104 年 1 月 2 日刊載於蘋果日報，另於 104 年 8 月 23 日發布新聞資料，宣導各用路人行經該路段時，務必遵守速限標誌規定減速慢行，以維行車安全。

二、依據 104 年 8 月 19 日交通局會勘結論建議，於該路段適當處增設違規取締告示牌，警察局交通大隊已於 104 年 9 月 10 日再增設二面警告牌面【快車道 2 面（含原告示牌）225 公尺及 125 公尺處、人行道 1 面 210 公尺處】總共 3 面。

三、104 年 9 月 2 日市府交通局於維武路段與東六巷路口設置之三時相交通號

誌已開啓運作。（  
時間自上午 6 時至  
下午 10 時）

肆、加強宣導

一、員警執行交通違規取締，係為確保交通安全及降低傷亡，故針對易引起交通事故之闖紅燈、嚴重超速、酒後駕車…等重大惡性交通違規項目為取締重點，對於其他輕微交通違規若不影響交通安全，符合勸導規定者，則盡量以勸導代替取締。

二、警察局前已訂頒「交通安全宣導執行計畫」，配合教育、工程、執法政策以及慢車、汽機車、大型車輛交通違規執法取締重點、交通事故肇因統計分析、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全國道安扎根強化行動」推動，運用電子看板（LED 燈及電視牆）、電視、廣播、大眾運輸系統、新聞稿、微



				<p>電影、海報、宣傳單、校園、網路、社區及結合公私民間單位團體活動等宣導，期望透過各種管道之宣導，鼓勵民衆一起參與，關懷交通，遵守路權，創造優質人車和平共處環境。</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73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1	陳議員粹鑾	一、A1、A2 發生的主要原因為何？如何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二、交通事故發生時，如果不提供對方個人資料，要如何進行調解及訴訟？	警察局	一、經統計，本市 104 年截至 11 月 1 日止 A1 類及 A2 類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 4 萬 3,806 件、較去年同期（103 年截至 11 月 1 日止）發生 4 萬 3,017 件，發生增加 789 件，其中 A1 類計發生 147 件、死亡 149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44 件、死亡減少 46 人；惟 A2 類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 4 萬 3,659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833 件。 二、經分析，本市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肇事原因前 3 名為「未注意車前狀態」、「轉彎車未讓直行車先行」及「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另 A2 類道路交通事故肇事原因前 3 名為「未依規定讓車」、「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及「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研判大多為駕駛人缺乏交通安全觀念所致。 三、本市道路交通事故發生

				<p>原因如下：</p> <p>(一)本市因轄內工業區繁多，大型車輛使用道路頻繁，人口多以勞工階級組成，民衆慣以機車作為代步工具，機動車輛數亦逐年攀升（本市轄區民衆持有機動車輛數為六都最高），特別是騎乘機車發生交通事故易致死傷（本市轄區民衆持有機車數亦為六都最高）。</p> <p>(二)民衆守法道德觀念薄弱，易有闖紅燈、超速行駛及未戴安全帽等違規情形。</p> <p>(三)民衆駕駛安全觀念欠缺，行車未能隨時提高警覺，且禮讓之安全觀念亦較為薄弱，致釀成傷亡交通事故。</p> <p>(四)本市轄區幅員遼闊，城鄉市容面貌迥異，對於部分道路交通工程無法即時改善，間接導致事故發生。</p> <p>四、針對本市交通事故防制措施如下：</p> <p>(一)責請警察局加強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p>
--	--	--	--	---

通稽查與取締工作，針對「闖紅燈」、「未依號誌指示轉彎」、「酒後駕車」及「超速」等易致肇事之違規加強執法取締。

(二)責請警察局於本市易肇事路段（口）設置巡邏箱，要求所屬加強簽巡，藉警察簽巡作為以提升該路口之見警率，間接遏止駕駛人違規僥倖心態，以防止事故發生。

(三)責請警察局、交通局、教育局及新聞局利用各種宣導場合、機關學校、治安座談會、電台及臉書社群媒體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並以大型車輛駕駛及機車騎士為重點族群加強宣導，提醒用路人遵守相關交通規則。

(四)加強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會勘：

- 1.警察局於發生死亡交通事故後均邀集相關工程養護機關路權機關辦理會勘，以改善道路幾何設計缺失。

				<p>2.由警察局、交通局及工務局等相關局處加強針對巡查交道標誌、標線、號誌或其他道路交通工程缺失，並循道安會報體系主動通報、協調道路管理機關，配合參與會勘。</p> <p>3.持續由交通局辦理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改善計畫。</p> <p>五、本府警察局提供事故當事人資料如下：</p> <p>(一)依據事故處理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道路交通事故案件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得於下列期間向警察機關申請閱覽或提供相關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於事故現場得申請提供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li><li>2.於事故七日後得申請閱覽或提供現場圖、現場照片。</li><li>3.於事故三十日後得申請提供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li></ol> <p>(二)上述資料內載明對造</p>
--	--	--	--	---

				<p>個人資料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當事人登記聯單： 姓名、事故車輛車牌號碼、聯絡電話。</li><li>2.現場圖及現場照片。</li><li>3.初步分析研判表： 姓名、事故車輛車牌號碼。</li></ol> <p>(三)另對造地址得於本局交通警察大隊 4 樓服務櫃台申請。</p> <p>(四)上述資料均可供事故當事人向各地區公所申請調解；另亦可作為民、刑事訴訟之資料。</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31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陳議員政聞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3 條二行程機車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禁止行駛，高雄市目前有 36 萬輛二行程機車，但並非完全狀況不佳，部分是具收藏及文化價值的古董機車，全球城市保護古董車都來不及，高雄市卻立法讓古董車無法生存，另中央針對 35 年以上的古董汽車開放在每週六、日可以上路，但限制行駛國道，建議環保局以修法或制定特別法來保障二行程古董機車的權益。	環境保護局	一、依據交通部統計查詢網，本市目前二行程輕型機車（綠牌 50cc 以下）已由 102 年 45.1 萬輛、103 年 36.7 萬輛，降至 104 年 9 月的 33 萬輛，為全國二行程機車數最多的縣市。因二行程機車所排放的碳氫化合物濃度為四行程機車的 16 倍；一氧化碳為 2 倍，且民衆檢舉烏賊車案件有 97% 皆為二行程機車所致，為有效改善機車排氣所產生之空氣污染，將針對二行程機車加強管制。 二、有關古董車部分，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後續將邀集車友進行討論，擬於 105 年底再行公告禁止使用區域及時程實施管制策略。針對有收藏價值之古董機車，若只是純欣賞收藏之用，建議應至監理機關繳銷車牌除籍，避免每年接獲定檢通知單。另將研擬車友如欲舉辦古董車

				<p>騎乘活動可事先提出申請，經檢測後符合環保法規標準之古董車將可於活動期間排除在外。</p> <p>三、因老舊二行程機車污染程度較四行程機車嚴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已針對老舊二行程機車實施汰舊或汰舊換購電動機車補助措施，高雄市政府環保局亦於定檢明信片加註相關補助措施，但部分二行程機車使用人因車齡老舊且平時疏於保養，汰舊意願並不高，每年汰舊補助案件約 2 萬件，汰舊換購電動機車補助案件約 400 件，造成烏賊車時常出現，為避免民衆觀感不佳，才擬訂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後禁止二行程機車行駛，以加速老舊二行程機車報廢及汰換。另該署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其中新設或變更固定污染源增量抵換來源，未來工廠如欲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可藉由老舊高污染車輛汰舊換新（收購舊車），藉此降低本市二行程機車數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274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1		陳議員政聞	針對日前日月光判決，請本局說明在水污法及廢清法的適用及舉證上是否不力及日月光停工後德民橋下重金屬含量是否減少？	環境保護局	二審判決以日月光 K7 廠的廢水是經由廢水處理設施處理後，再以管線或溝渠排放，即認定其非屬事業廢棄物的範疇。然依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所載，廢水也是廢棄物的申報項目，並非只限金屬電鍍製程所產出的污泥，實屬製程有害事業廢棄物，況 102 年 10 月 1 日當日環保局人員已命日月光 K7 廠停止排放，惟日月光公司仍執意排放，故難謂當天之廢水已經廢水處理設施處理，自不得排放至後勁溪，尤其是依法應藉由廢水處理設備處理而沉澱所產出之有害污泥，隨未經處理之廢水排放至後勁溪，仍屬任意棄置有害污泥於河川，應有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1 款任意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規定之適用，至於有無以管線排放，根本不影響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1 款規定之適用。 針對後勁溪德民橋下底泥重金屬採樣結果顯示，銅含量自 102 年的 738mg/Kg 降至 103 年的 73.9mg/Kg；鎳含量

				<p>自 102 年的 150mg/Kg 降至 103 年的 42.7mg/Kg，顯見環保局對日月光停工，已有效減少德民橋下底泥重金屬含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491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林議員民傑	目前那瑪夏區衛生所設置地點造成部落居民就醫不便，影響緊急醫療時效，請研議舊衛生所重建提供住民醫療之可近性。	衛 生 局	八八災害後，本市原那瑪夏區衛生所及醫師宿舍因遭土石流淹沒而毀損，經專家評估為不安全居住區域，後經多次專家會勘及尊重民意下，選定瑪雅民權平台為那瑪夏區衛生所重建基地，藉以照護該區民衆醫療及公共衛生需求之均衡性，該所除需提供當地居民完善醫療保健服務外，同時它須兼具天災發生時在地緊急應變一員及訓練多功能角色。為能提供民衆就醫可近性，加強衛生室提供每周二次全日門診及巡迴醫療服務。
104.10.22		林議員民傑	目前那瑪夏區衛生所任命護理師為所長，致減少一位醫師任用，降低原鄉住民醫療之量能，請研議改善措施。	衛 生 局	經查那瑪夏區衛生所目前有 2 位醫師服務該區民衆，另為彌補因交通就醫不便之缺憾，除該所原訂例行服務外，並於瑪雅里每週星期三上午辦理巡迴醫療，自本（104）年 10 月 12 日起每週星期二及星期四，於達卡努瓦衛生室提供全天之醫療門診服務，提供區民可近性醫療服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7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853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黃議員天煌	102~105 年辦理工業區居民健康檢查，其健康檢查結發現居民健康狀況為何？106 年後是否持續進行？請持續辦理並以世代研究精神長期觀察居民健康變化，將研究結果做為研訂改善工業區危害健康環境因素政策之依據，落實照顧工業區鄰近居民之健康。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於 102 年~105 年辦理工業區居民健康檢查，各年度規劃辦理之工業區及健康檢查人數如下： 102 年：林園、仁武、大社工業區（1,014 人）。 103 年：林園、仁武、大社、永安、岡山、路竹工業區（2,431 人）。 104 年：鳳山、大發工業區（刻正辦理中，預定 2,000 人）。 105 年：臨海工業區（預定 3,000 人）。 依據 102 年至 103 年本府衛生局委託市立小港醫院辦理工業區居民健康檢查及健康生活型態之結果顯示，高血壓及高膽固醇為居民主要健康問題。本健康檢查服務所進行之居民健康生活型態調查屬非分層抽樣調查之橫斷性研究，其研究結果僅能代表參與檢查者之健康狀況。為照護工業區居民之健康，本府衛生局持續推動四癌篩檢、各項健康促進活動，維

				<p>護居民健康。本府衛生局將於計畫結束後，依 102~105 年研究結果，研議後續健康照護計畫。</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1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黃議員柏霖	請說明登革熱噴藥需要性及藥效，另研議簡便效果好的噴藥方式，提升民衆配合意願。	衛生局	<p>一、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表示該區已存有帶病毒之病媒蚊，且登革熱是透過病媒蚊叮咬居住於室內的人而傳染居多，而病毒蚊壽命長達 1 個多月，每週可在擴散病毒約 5 人，且登革熱主要病媒蚊－埃及斑蚊主要棲息於室內，帶病毒之病媒蚊若未噴藥消滅，約可再感染 20 人以上罹病，爲即時撲滅帶病毒成蚊，且避免自己、家人及社區其他民衆被帶病毒之斑蚊叮咬的可能風險，同時登革熱屬第二類法定傳染病，其相關防治作爲所係爲維護公共利益，地方衛生機關爲防治登革熱、撲滅帶病毒成蚊及保障公衆生命健康，才會強制進入室內執行緊急噴藥。</p> <p>二、同時本府衛生局對於室內緊急噴藥之藥劑會進行藥效測驗，若實際執行上依其規定噴灑及空</p>

間緊閉皆可達 100% 擊昏致死率，目前用於登革熱室內緊急噴藥之環境衛生用藥之主成分係為合成除蟲菊酯，其特性為對節肢動物（蚊、蚤、蝨、蟑螂）有毒性，但對哺乳類動物是相對安全的，目前環保署審查核可之一般環境用藥均屬輕毒，同時環保署也公告禁止具有環境蓄積、致腫瘤、致畸胎、異常代謝之成分添加於環境用藥，以維護人體健康及避免造成環境之危害，該藥劑特性為遇光易分解，且若充分通風藥劑將散發。

三、因應進入疫病的流行高峰期，以及中央、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於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依不同程度疫情可分為：

(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

				<p>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p> <p>(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於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室內外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p> <p>(三) 對於疫情發生地區於一週內落實執行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li><li>2. 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li><li>3. 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li><li>4. 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li><li>5. 辦理擴大衛教宣導。</li></ol> <p>四、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在無疫情時，如廣泛或常規噴藥將造成蚊蟲抗藥性提早產生；當有疫情發生「緊急噴藥」係不得不為的緊急</p>
--	--	--	--	---



				<p>防疫措施，亦為「消滅病毒蚊」最後一線的防治手段，噴藥藥效與噴藥品質實攸關防疫成敗，本府衛生局都會審慎為之，本府衛生局也會賡續秉持專業與照護精神，落實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捍衛市民健康。</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1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王議員耀裕	請說明目前登革熱疫情概況及防治策略，並積極辦理防治工作，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一、今年截至 10 月 22 日，高雄市本土登革熱計 5,351 例（入夏 5,259 例）、境外 45 例，本土病例數為去年同期 69%（去年同期 7,760 例），因應國際交流頻繁及全球氣候暖化，今年世界各國疫情除新加坡外皆有倍增情形，亦讓本市境外病例數突破歷年的記錄。 二、104 年截至 10 月 22 日止，本市入夏後本土登革熱 5,259 例，分布於三民區 1,505 例、左營區 500 例、苓雅區 609 例、前鎮區 502 例、鼓山區 414 例、鳳山區 343 例、楠梓區 197 例、茄萣區 167 例、前金區 158 例、新興區 143 例、小港區 132 例、其餘零星疫情分布於 22 個行政區。目前群聚疫情地區計有三民區之中都、河北路沿線、十全、同盟路親子公園南北兩側、高醫周邊、鼎字輩里別

、本字輩里別、灣字輩里別、高應大周邊；苓雅區之林字輩里別、福字輩里別；前鎮區之西甲部落、竹字輩里別、崗山仔、德昌里周邊；鼓山區之華豐、裕峰、明誠、建國、內惟等里；鳳山區之曹公、鳳岡、縣衙、文德、中和、協和、正義等里；左營區之果貿社區、蓮池潭周邊及新中里；小港區之二苓市場周邊；楠梓區之永興市場周邊；新興區之光耀、玉衡等里。

三、本府於今（104）年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於年初疫情整備期即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至今仍持續進行多元化衛教宣導、孳生源稽查及清除等防治作為，重點工作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辦理夜間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辦理969場／次、70,035位里民參與；為使登

				<p>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培訓「登革熱社區衛教種子師資」計 807 名種子師資。</p> <p>(二)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累計辦理 17 場／次，以阻絕境外感染。</p> <p>(三)印製各種淺顯易懂衛教單張透過民政系統、衛生所或學校機關分送給不同族群的民衆，增進民衆自我防蚊、環境管理的知能及自發性。</p> <p>(四)宣導「疑似登革熱症狀，主動通報 1999，保安康」民衆主動通報機制，經確診可獲通報獎金 2,500 元。</p> <p>(五)於登革熱流行期間 (5/20、10/17) 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以提升醫事人員通報警覺度及臨床照護能力。</p> <p>(六)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p>
--	--	--	--	--

				<p>APP」，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p> <p>(七)陽性水溝防治之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104 年 1 月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 11 行政區 366 里次、總執行長度 82,201 公尺。目前環保局賡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p> <p>(八)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經查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之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以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p> <p>四、因應進入疫病的流行高峰期，以及中央、軍方</p>
--	--	--	--	--

緊急防治資源進駐，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於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依不同程度疫情可分為：

(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

(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室內外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

(三)對於疫情發生地區於一週內落實執行下列事項：

- 1.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
- 2.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

				<p>3.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p> <p>4.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p> <p>5.辦理擴大衛教宣導。</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12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李議員眉蓁	請說明登革熱緊急噴藥原則及效能為何？強化及精進登革熱防治工作，維護市民健康。	衛 生 局	一、因應本市進入疫病的流行高峰期，中央、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依不同程度疫情可分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li> <li>(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於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室內外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li> </ul>



				<p>(三)對於疫情發生地區於一週內落實執行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li><li>2.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li><li>3.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li><li>4.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li><li>5.辦理擴大衛教宣傳。</li></ol> <p>二、本府衛生局近期針對室內緊急噴藥之藥劑會進行藥效測驗，若實際執行上依其規定噴灑及空間緊閉皆可達 100%擊昏致死率，用於登革熱室內緊急噴藥的環境衛生用藥之主成分係為合成除蟲菊酯，其特性為對節肢動物（蚊、蚤、蝨、蟑螂）有毒性，但對哺乳類動物是相對安全的，目前環保署審核可之一般環境用藥均屬輕毒，同時環保署也公告禁止具有環境蓄積、致腫瘤、致畸胎、異常代謝之成分添加於環境用藥，以維護人體健康及避免造成環境之危</p>
--	--	--	--	--

				<p>害，該藥劑特性為遇光易分解，且若充分通風藥劑將散發。</p> <p>三、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在無疫情時，如廣泛或常規噴藥將造成蚊蟲抗藥性提早產生；當有疫情發生「緊急噴藥」係不得不為的緊急防疫措施，亦為「消滅病毒蚊」最後一線的防治手段，噴藥藥效與噴藥品質實攸關防疫成敗，本府衛生局都會審慎為之，本府衛生局也會賡續秉持專業與照護精神，落實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捍衛市民健康。</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41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說明部立旗山醫院配合政策辦理長期照護情形。	衛 生 局	一、部立旗山醫院位於大旗山醫療及長照資源缺乏地區，為整備偏遠地區長期照護服務體系，本府衛生局輔導部立旗山醫院承接衛生福利部「偏遠地區（含山地離島）設置在地且社區化長期照護服務據點計畫」，目前承接 3 個據點，分別為六龜區（承接 4 年）、桃源區（承接 3 年）、甲仙區（承接近 2 年），每個據點聘僱有照顧管理專員專責推動長期照護業務，包含老人人口需求普查、到宅評估長者失能程度、核定補度及照顧計畫，辦理社區宣導、照顧人力培訓、家庭照顧者支持活動等並廣邀在地區公所、衛生所及服務單位等相關代表成立長期照顧推動小組委員會。甲仙及桃源區並有聘僱復健人員，辦理社區復健，擴增長期照顧服務體系之普及性及可近性。

				<p>二、部立旗山醫院於 103 年設立護理之家（附設日間照護）49 床及居家護理所，供重度失能者入住及更換管路服務，並與本府衛生局簽訂居家及機構喘息合約，供家庭照顧者緩解照顧負荷。另亦提供居家服務及結合日間照顧、短期住宿、居家照護等小規模多機能的長期照顧服務。</p> <p>三、部立旗山醫院提供當地及鄰近地區失能老人在地化及多元功能之長期照護服務，活化現有的照護能量，是大旗山地區長期照護服務重要推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43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研議於市立岡山醫院設立原住民長期照護專責單位之可行性。	衛 生 局	<p>一、衛生福利部為發展及建置偏遠地區長期照護資源，獎勵地方醫院或機構、衛生所偏遠地區（含山地離島）設置在地且社區化長期照護據點計畫，推動長期照顧服務。本市符合獎勵之地區為彌陀區、甲仙區、桃源區、六龜區、田寮區。彌陀區由義大醫院承接，甲仙區、桃源區、六龜區由部立旗山醫院承接，田寮區 105 年研議有意願之醫院來承接。目前積極向中央爭取 105 年度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設置長期照護據點，規劃由當地衛生所承接。岡山區未達衛生福利部公告長期照顧資源不足區，無法獎勵辦理長期照護據點。</p> <p>二、因應老人人口快速老化及失能老人需求，2008 年本府衛生局配合中央政策，成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並依高</p>

				<p>雄市地理位置設置 6 個分站，分別為中正站、仁武站、大寮站、岡山站、永安站、美濃站。其中岡山站設置於岡山區衛生所內，提供大岡山 11 區長期照顧服務，目前共有 7 位失能原住民長輩接受岡山站長期管理中心服務，目前岡山站長期管理中心在服務量能上尚能因應。</p> <p>三、市立岡山醫院設置有護理之家及提供居家護理服務，該院配合本府衛生局推動醫院出院準備服務，發現原住民長輩如有長期照顧需求，將依其居住所在地轉介至當地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供長期照顧服務。綜上，目前市立岡山醫院暫無設立原住民長期照護專責單位之需要。</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43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說明原民區長期照護規劃及服務辦理情形，並請強化原民區有長期照護服務需求之族人方便性。	衛 生 局	一、本市 3 個原民區長期照護服務，皆由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美濃分站負責到宅評估長者失能程度、核定補助額度及照顧計畫、連結服務單位及監督服務提供單位照護品質等照顧管理工作。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承接桃源區長期照護據點，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美濃分站負責督導，該據點全面普查在地老人 357 人，其中失能 94 人，104 年 1—8 月實際使用長期照顧服務方案 60 人。教會宣導 21 場次，344 人次、社區拜訪（政府部門、里長、協會）331 人次、電話及到點諮詢 231 人，349 人次。 二、桃源區長期照護據點除辦理失能老人照顧管理工作外，尚需普查老人人口需求，依據需求開發在地資源，辦理社區宣導、照顧人力培訓、家庭照顧者支持活動等

				<p>，並廣邀在地區公所、衛生所及服務單位等相關代表成立長期照顧推動小組委員會，擴長期照顧服務體系之普及性及可近性。</p> <p>三、目前積極向中央爭取 105 年度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設置長期照護據點，規劃由在地衛生所承接，現階段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衛生所已全部完成轄區老人需求普查共 564 人（茂林區 367 人、那瑪夏區 197 人），本府衛生局將視在地老人需求開發在地照顧服務。</p> <p>四、另原民區衛生所皆設立居家護理所，提供失能長輩管路更換服務，避免長輩因管路更換問題提早入住機構，並善用居家醫療及居家牙醫健保資源服務，使偏遠地區能獲得與都會區同樣的服務，以維護偏遠地區健康平等權益。</p> <p>五、針對長照服務方案輸送困難且無服務提供單位困境，本府衛生局逐一拜訪服務提供單位，請其加入合約提供服務，並與本府社會局共同規劃於原民區開辦照顧服</p>
--	--	--	--	---



				務員訓練課程，培訓在地照顧人力。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4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辦理原民區族人照護知能訓練，以因應原住民之長期照護需求。	衛生局	<p>一、本市 3 個原民區，桃源區設置在地且社區化長期照護據點計畫，目前積極向衛生福利部爭取 105 年度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設置長期照護據點，規劃由當地衛生所承接，推動長期照顧服務。</p> <p>二、桃源區長期照護據點，服務內容包含老人人口需求普查、到宅評估長者失能程度、核定補助額度及照顧計畫，辦理社區宣導、照顧人力培訓、家庭照顧者支持及技巧訓練辦班等加強原民區族人照護活動，105 年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若成立長期照護據點將繼續辦理加強原民區族人照護知能訓練相關活動。</p> <p>三、桃源區 102—104 年共計辦理 4 場照顧服務員訓練。104 年 11 月那瑪夏區預計辦理一場照顧服務員訓練。</p> <p>四、100 年針對莫拉克風災</p>

				<p>遷至杉林區民衆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活動及照顧者紓壓工作坊。</p> <p>五、目前桃源區、那瑪夏區及茂林區衛生所設立居家護理所，負責當地長期照護宣導及教導照護技巧等，未來將具體規劃由衛生所及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美濃站辦理相關照護知能訓練，以因應原住民之長期照護需求。</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俄鄧·殷艾）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4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俄鄧·殷艾議員	長期照護服務法全面實施前，請加強辦理原民籍之平地原住民照護知能訓練，因應長期照護十年計畫實施後，平地原住民之照護需求。	衛生局	<p>一、因應老人人口快速老化及失能老人需求，2008 年本府衛生局配合中央政策，成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依高雄市地理位置設置 6 個分站，並設立 4 個偏遠地區長期照護據點，分別為中正站、仁武站、大寮站、岡山站、永安站、美濃站及甲仙、六龜、桃源、彌陀區長期照顧據點。各分站及據點皆會結合當地大型活動辦理長期照護宣導，讓民衆充分認識長期照顧服務，4 個偏遠地區長期照護據點除辦理宣導外，會依在地需求培訓照顧人力、辦理照顧技巧訓練課程等活動。</p> <p>二、為因應長期照護服務法實施及落實「在地老化」理念，規劃由在地衛生所提供最在地、即時、便利的轉介及照護服務，加強其發現長期照護需求之原民籍平地原</p>

				<p>住民長輩之專業能力，適時轉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如發現有照護技巧不足及負荷過重之照顧者會適時轉介至高雄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接受照護技巧訓練及紓壓活動。</p> <p>三、目前除原民區衛生所設立居家護理所外，另規劃甲仙、六龜、田寮區設立居家護理所，負責當地長期照護宣導及教導照護技巧等，未來將具體規劃由衛生所及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結合原民相關單位或協會辦理相關照護知能訓練，以因應原住民之長期照護需求。</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556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鄭議員光峰	請研議衛生局與社會局長期照護相關科室整併，以能事權統一，提升服務量能及照護品質。	衛 生 局	一、長期照顧服務法於 104 年 5 月 15 日三讀通過，經總統令 104 年 6 月 3 日公布，依該法規定需整合現行長期照護資源，使隸屬於不同行政體系之長照有關機構及人員有一致規範，以利推動，第六十六條規範將施行日期訂為自公布後兩年（106 年 6 月）施行。 二、有鑑於此，社會局與衛生局遂於 104 年 6 月 22 日邀請學者及業者（長照機構）代表召開諮詢會議，以廣納各界意見。會議決議重點事項：目前有長照中心的系統，相關長照服務由社政與衛政共同提供服務，重點在於未來整合的情形是否能因應長期照顧服務法的施行，有些要處理的議題、包括資源盤點、與中央的分工、可以合作在地組織與機構、專家學者、財源、預算編列調整、照顧人

				<p>力培訓、包裝新的服務方案，政府與民間之間的分工可以擴張最大效益，規劃出最佳方向。</p> <p>三、為提供本市長輩適時、適所、適切之長期照顧服務，掌握本市長期照顧服務項目、服務資源及財務資源等，衛生局、社會局已進行現有資源盤點及整備，俾利本府未來長期照顧相關政策之推動。</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57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林議員富寶	請研議六龜區衛生所新建完成後，與地區級以上醫院醫療服務合作之可行性，落實照顧偏遠地區住民醫療保健服務。	衛生局	目前六龜區衛生所提供醫療服務如下： 一、現行衛生所與高雄榮民總醫院、阮綜合醫院、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牙醫師公會提供醫療服務支援。 二、支援合作項目如下： 1.高雄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部專科醫師門診支援每個月共 3 天。 2.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養師衛教門診支援每 2 個月一診次。 3.高雄榮民總醫院眼科專科醫師眼科門診支援每個月 1 診次。 4.阮綜合醫院住院醫師社區支援每週 2 天。 5.聯合醫院骨科專科醫師支援骨科門診每個月 1 診次。 6.高雄市牙醫師公會提供六龜牙科醫療站服務：星期一至星期五白天門診服務。 三、新建工程完成後，依據六龜區及附近區域民衆需求，將依據貴席寶貴



				<p>建議結合其他醫院之醫療資源，擬開辦：社區復健、社區日照、社區健康篩檢、洗腎門診等服務。</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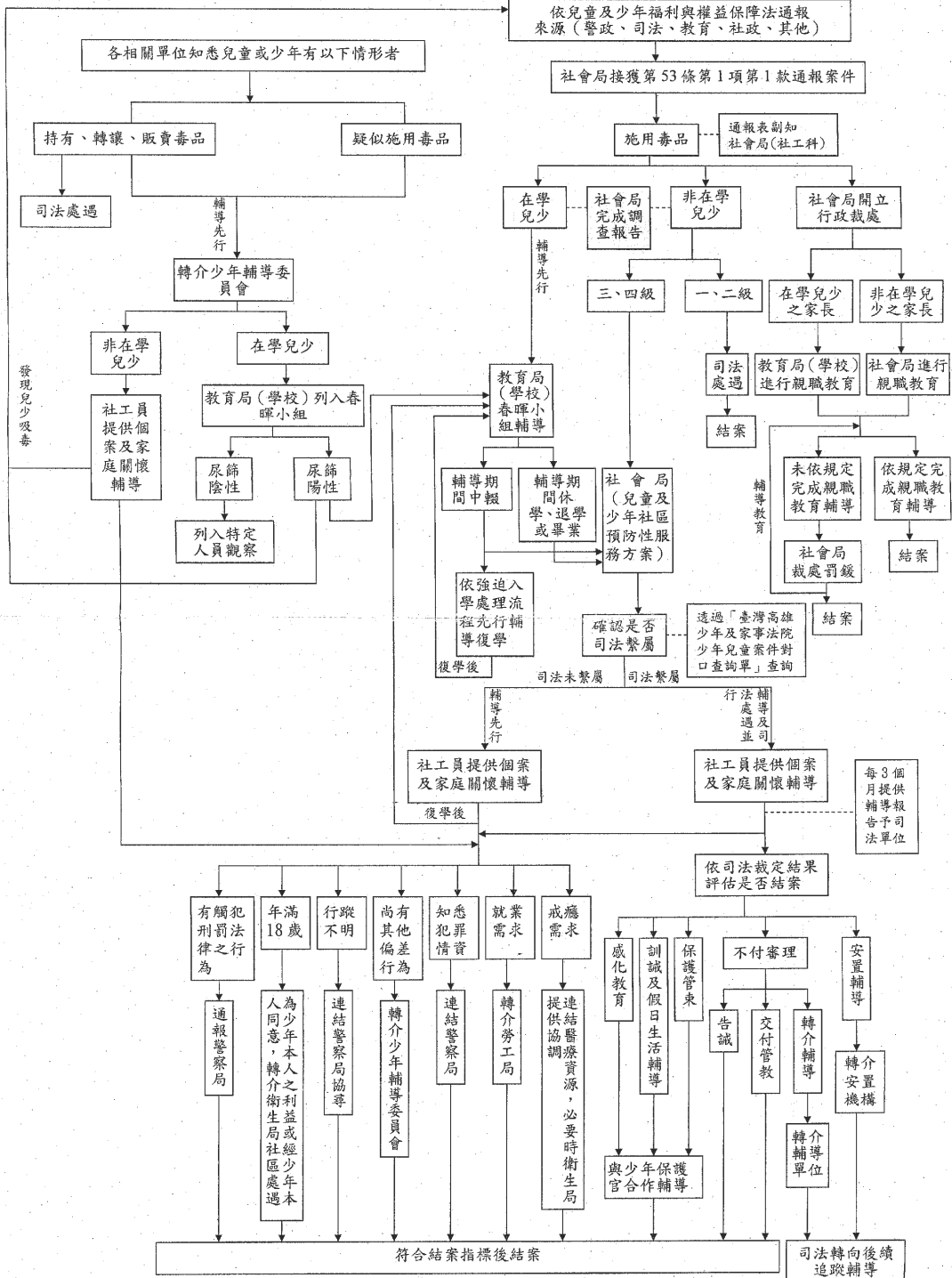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社字第 1043860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王議員耀裕	請說明毒品危害防制工作辦理情形，及強化辦理防制工作，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一、本市 95 年成立「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簡稱毒防中心)，下設六組由市府 11 個局處就權責分工，分為綜合規劃組、戒治服務組（衛生局主政）、預防宣導組（教育局主政）、保護扶助組（社會局主政）、就業輔導組（勞工局主政）及危害防制組（警察局主政）。整合醫療、社政、教育、警政、勞政、司法保護等機關，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力量，形成直向與橫向連結之緊密反毒網絡，加強推動毒品危害防制相關業務。 二、近年來毒品施用人口已趨年輕化，本市毒防中心預防宣導組（教育局）積極推動校園預防宣導方案，包括：「紫錐花運動多元創意宣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暨「加強導師反毒知能研習」、「反毒健康小學堂網路宣導」、「

				<p>紫錐花社團創意發想競賽」宣導等，透過普及多元之宣導策略，降低青少年對毒品的好奇，提升拒毒能力。</p> <p>三、因應落實兒童及少年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通報，及早介入兒少施用毒品輔導，本市已訂定「高雄市政府預防及處理兒童及少年施用毒品案件流程」(如附件)，建置網絡合作及流程，提升兒童少年反毒服務無缺口。</p> <p>四、針對兒少「疑似、持有、轉讓、販賣毒品」之情事，由教育局、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社工針對是類個案先行比對，並轉由少年輔導委員會以輔導作為方式先行介入，建構本市兒少防護金三角。</p>
--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王耀裕)

高雄市政府預防及處理兒童及少年施用毒品案件流程



流程說明：

- 一、社會局(家防中心)接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簡稱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第1款案件時,依通報個案類型派案,確認施用毒品案件則分別派由社會局各社福中心依第53條第4項規定,依個案情形主動完成調查報告,並將通報表副知社會局社工科。
- 二、各相關單位人員知悉兒童或少年持有、轉讓、販賣毒品或疑似施用毒品之案件時,轉介本市少年輔導委員會(少輔會)進行後續關懷服務。
- 三、行政裁處:  
社會局(社工科)接獲兒少施用毒品案件時,應依兒少權法第102條規定開立親職教育之行政處分,在學兒少之家長行政處分書應副知教育局,並由教育局(學校)於進行個案輔導時統一辦理,若其家長未依規定完成親職教育輔導,則函文通知社會局依法裁處罰鍰,並通知其續接受親職教育;非在學兒少之家長親職教育由社會局統一辦理。
- 四、兒少疑似施用毒品或持有、轉讓、販賣毒品等案件:採輔導先行,依兒少是否在學,分別由教育局(學校)及少輔會提供個案輔導。
  - (一)在學兒少:
    - 1.由教育局(學校)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 2.若兒少於春暉小組輔導過程中,經尿液篩檢結果呈陽性反應者,續予輔導,並依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規定進行通報。
    - 3.若兒少於春暉小組輔導過程中,經尿液篩檢結果呈陰性反應者,列入特定人員觀察。
  - (二)非在學兒少:
    - 1.由少輔會社工人員連結相關資源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
    - 2.若於輔導過程中發現兒少確有施用毒品時,應依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規定通報。
- 五、兒少施用毒品案件:依兒少是否在學及施用毒品等級,分別由教育局(學校)、社會局提供個案輔導或逕入司法處遇程序。
  - (一)在學兒少:採輔導先行,由教育局(學校)依春暉專案輔導程序進行輔導。
    - 1.國中、國小兒少於輔導期間中輟:依強迫入學處理流程輔導復學,並同時轉介社會局「兒童及青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關懷輔導,俟兒少復學後續由春暉專案輔導。
    - 2.高中(職)兒少於輔導期間休學、退學或畢業:轉介社會局關懷輔導。
  - (二)非在學兒少:依兒少施用毒品等級劃分,由司法處遇及社會局提供關懷輔導。
    - 1.一、二級毒品:逕入司法處遇程序。
    - 2.三、四級毒品:由社會局「兒童及青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關懷輔導,並透過「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少年兒童案件對口查詢單」查詢是否為司法繫屬個案。
      - (1)司法繫屬個案:採輔導及司法處遇並行,於司法處遇過程中,同時由社工員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且社工員每3個月提供輔導報告予司法單位,後續依司法裁定結果評估是否結案。
        - ①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9條裁定不付審理轉介兒童或少年福利或教養機構輔導個案由受轉介單位續予輔導。
        - ②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9條裁定不付審理交付少年之法定代理人或保護少年之人嚴加管教及告誡個案,請少年調查官喻知少年配合社工員後續相關輔導服務,由社工員續予輔導。
        - ③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42條裁定交付安置於福利或教養機構輔導之個案,由安置機構社工人員續予提供關懷輔導。
        - ④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42條裁定訓誡及假日生活輔導、保護管束、感化教育之個案,由社工人員與少年保護官合作進行個案輔導。
      - (2)司法未繫屬個案:採輔導先行,由社工員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並視輔導情形及個案需求連結資源或轉介相關單位。
  - 六、行政聯繫:
    - (一)各相關單位相互比對服務個案名冊,確認通報之兒少皆由相關單位人員輔導。
    - (二)不定期召開個案檢討會議,就個案輔導情形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單位列席,予以檢討。
    - (三)不定期召開網絡聯繫會議,就網絡合作機制及行政協調事宜進行討論。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861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王議員耀裕	請說明高雄市如何稽查黑心食品，食品安全工作策略，維護市民食的安全。	衛生局	<p>有鑒於食品安全事件頻傳，高雄市針對稽查黑心食品，食品安全工作策略說明如下：</p> <p>一、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為強化中央法令之不足，衛生局在高雄市陳菊市長指示，自 102 年 10 月由高市府跨局處共同研擬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於 103 年 10 月 22 日高雄市議會三讀通過，業經行政院 104 年 10 月 12 日通過核定，朝向「高雄市流通食品皆安全」及「高雄市出產食品均安全」目標邁進。</p> <p>二、成立跨局處「食安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主動查緝：食品從「農場」到「餐桌」之複雜性，非由單一機關可以獨力完成，只有從源頭進行管理才可達事半功倍，經高雄市 11 個局處組成專案小組，尤其對於食品製造業者的管理更</p>

				<p>嚴格，依權責分工執行，強化橫向溝通合作機制，防堵食品鏈之漏洞，取締不法業者並捍衛市民飲食安全。</p> <p>三、攤商、零售業者均納管：針對本市各零售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的管理組織必須將進駐的食品業者列冊管理，以落實流向管制，並建置「食品追蹤追溯管理平台」，以強化食品「流向管制」與「生產履歷」，一旦發生食品安全問題，即可迅速追溯根源。</p> <p>四、提高檢舉獎勵金至 60%：訂定「高雄市檢舉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獎勵辦法」，鼓勵民衆或員工勇於檢舉不法廠商，對於檢舉查獲之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最高獎勵金額不得低於實收罰鍰金額之 60%，予以獎勵。</p> <p>五、成立大高雄民生安全連繫平台：104 年 10 月 2 日正式成立，針對高雄市政府及參與連繫平台之各機關就所職掌業務疑似發生民生安全事件時，得由各執掌之機關發函高雄地檢署分案，</p>
--	--	--	--	--

				<p>檢察官指揮警調會同行政機關調查，每年召開民生安全連繫平台會議，報告及檢討相關作為，由高雄地檢署及高雄市政府共同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警預字第 10437695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黃議員柏霖	監視器維修經費二仟多萬，本席建議治安熱點應優先修復，畢竟經費有限要做有效的運用。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	一、本府警察局 104 年監錄系統維護預算計 2,079 萬 4,000 元，招標發包後承包商自 4 月 2 日起開始施作，依各分局所陳報重要路口、交通要點或其他特殊急迫情形之逾保固監視系統故障地點前往修復，本府警察局業管單位每日派員督工，至 10 月 21 日止已修復故障監視器 695 支，實際恢復畫面者有 1,332 支。 二、本府警察局 105 年監錄系統維護預算編列 2,938 萬 5,000 元，較 104 年度增加 859 萬 1,000 元（增加 41%）。有鑑於由警察局統一辦理招標發包作業，因單一廠商工班人力有限，無法同時分赴各分局轄區查修，為加快維修進度，自 105 年度維運費按各分局轄內逾保固鏡頭數計算分配經費下授由各分局自行編列並參考警察局所提供維運

				<p>案相關招標文件範本自行辦理招標發包及施作，且以轄內治安熱點為優先修復標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118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林議員民傑	甲仙區上游清疏工程有砂石車載運不明物品進入工區，請環保局結合相關單位查處，並注意山區公害防治的管制。	環境保護局 (環境稽查科)	案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各業務科於 104 年 10 月 22 日下午派員前往聯合稽查，現址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土地，稽查當時有一台挖土機進行石塊分選及砂石清運作業，未發現掩埋廢棄物情事，無砂石運輸車輛進出，周界道路無明顯泥沙外帶污染路面及揚塵污染情事。 本案本府環境保護局將不定期派員稽查，避免有公害污染情形發生。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警婦字第 104707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李議員眉蓁	近半年婦幼犯罪被害地點很多是在左營、楠梓地區，這些地點大多是屬人煙稀少的地方，請問警察局在這些易發生犯罪的地點，要如何加強保護婦幼的安全？	警察局 婦幼隊	<p>答詢摘要： 本局防治作為：</p> <p>一、加強巡守、預防犯罪： 本局針對左楠地區，以保安大隊、婦幼隊及左營、楠梓分局，規劃勤務加強巡邏、守望、盤查、臨檢等，另結合社區巡守隊等民力，共同預防犯罪，保護婦幼人身安全；本局並制定「防治陌生性侵害、陌生性觸摸案件重點措施」，由婦幼警察隊落實管制該轄內所發生陌生性侵害、陌生性觸摸案件，除立即積極偵辦追查犯嫌外，另採取加強巡邏、社區巡守等作為；檢視照明與監錄設備；評估是否列入易發生婦幼被害犯罪地點及實施婦幼安全宣導等措施。</p> <p>二、公布資訊、加強宣導： 本局除每半年定期公布近半年來易發生婦幼被害地點，提醒民衆避免深夜單獨行經偏僻地區，並製作婦幼隨身秘笈</p>

				<p>、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防搶 DIY、防身術等手冊、弟子規月曆及讀本結合婦幼安全資訊，又用各種活動，深入學校、社區及機構發放文宣加強宣導，於本局官網、臉書與各種媒體，宣導有關陌生、網友及熟識者性侵害、性騷擾等預防措施，以期民衆「隨時保持警覺、迴避危險情境」。</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督字第 1043776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劉議員德林	報載六龜分局巡佐涉及電玩弊案遭收押，警察局應重視員警風紀狀況；為何警察風紀狀況未列入業務報告內容？	警察局 督察室	答詢摘要： 一、疑有電玩業者按月行賄仁武分局前偵查佐蔣曜同（現職六龜分局偵查隊），並由蔣員疏通該分局員警以避免遭到取締、查緝等。 二、為何警察風紀狀況未列入業務報告內容？ 細節內容： 一、本府警察局於 103 年間依據相關風紀情資主動提報內政部警政署政風室配合報請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指揮，並與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共辦。 二、104 年 10 月 20 日 9 時 10 分搜索仁武區、鳳山區轄內電子遊戲場共計 13 處及六龜分局偵查佐蔣曜同等住處，其中仁雄電子遊戲場、順興電子遊戲場與尙樂電子遊戲場等 3 家，將由本府警察局依賭博罪嫌移送偵辦。 三、處置作為：

				<p>(一)本府警察局已於 101 年 6 月將蔣員提列「違紀傾向」人員，並於 103 年 5 月 21 日將蔣員自仁武分局預防性調整至六龜分局服務。</p> <p>(二)已要求所屬單位針對有可能違法、違紀之虞同仁實施全面清查、考核，並通報重申要求同仁，謹守分際，嚴防再有類似案件發生。</p> <p>(三)本案已製作案例教育，利用各集（機）會時間向所屬宣導，務必恪遵各項風紀規定。</p> <p>四、有關本府警察局警察風紀狀況擬於下會期列入該局業務報告內容。</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環檢字第 1044127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黃議員天煌	民衆陳情養豬引起空污惡臭案件，說明認定程序為何？	環境保護局	有關本府環境保護局執行民衆陳情養豬引起空污惡臭案件測定程序乙案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標準檢驗方法檢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法</li> <li>—三點比較式嗅袋法測定。</li> </ul> </li> <li>二、由 6 名合格嗅覺判定員，以嗅覺判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定 6 名合格嗅覺判定員，依照試驗之程序，於每次實施官能測定前，再以 5 種基準嗅液（花香味、糖焦味、汗臭味、成熟果實味、糞臭味）對嗅覺判定員實施測驗，合格者始能擔任該次嗅覺判定員。</li> </ul> </li> <li>三、樣品分析及統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試樣氣體經稀釋後，將 3 個一組之嗅袋（其中僅一袋含試樣氣體），交由 6 名合格嗅覺判定員，分別以嗅覺判斷那個嗅袋含有異味污染物（即試樣氣體），再平均算出嗅覺判定員可聞出之</li> </ul> </li> </ol>



				稀釋倍數，以異味污染物濃度表示。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247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王議員耀裕	一、針對這幾年 (102-104) 毒品查緝成效、數量，同期數據相較。 二、目前詐騙集團猖獗，他們使用各種手法詐騙百姓的財產，警察局要如何宣導，能防止市民受騙的情形發生？	警察局	壹、毒品 一、102 年度查緝毒品績效：(如下表) 二、103 年度查緝毒品績效：(如下表) 三、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查緝毒品績效：(如下表) 四、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與去年同期分析比較： 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共查獲毒品 3,624 件 4,470 人、緝獲各級毒品總重量 2,502.71 公斤，較去年同期增加 788 件 1,037 人，毒品增加 760.53 公斤。(如下表) 貳、詐騙 一、針對目前詐騙集團最為猖獗之「防制假冒公務機關詐財」手法，避免年長者持續遭詐騙受害，本府警察局於 104 年 5-12 月期間，特別規劃派員對於 50

歲以上年長者進行反詐騙犯罪預防宣導，並將重點置於捷運站、百貨公司、醫療院所、公園、老人活動中心等年長者較易聚集場所，進行犯罪預防宣導作為，執行至今，普遍獲得年長民衆支持肯定，另依內政部警政署統計 104 年 8 月假冒公務機關詐騙被害案件情形，本市遭成功提（匯）款有 12 次，比較 7 月份件數減少 14 件之多，由此可見，執行宣導已見成效。

二、另本府警察局為強化宣導高雄市民對於新型態 LINE 通訊詐騙手法及詐騙類型，知識不足而遭詐騙，及防範民衆因急迫、輕率或無經驗，而誤向地下錢莊借錢，誤入歧途，或誘騙民衆參與充當詐騙集團領款車手或提供人頭帳戶。因此利用各種機會結合學校

				、醫院及對於其他公共得出入之場所，廣泛宣傳民衆反詐欺、反重利之觀念，以維護個人財產安全。
--	--	--	--	--

102 年度查緝毒品績效

102 年度緝毒績效			
	件數	人數	重量/公斤
第一級毒品	1834	2001	6.11
第二級毒品	2299	2614	536.31
第三級毒品	161	192	493.28
第四級毒品	1	5	709.37
合計	4295	4812	1745.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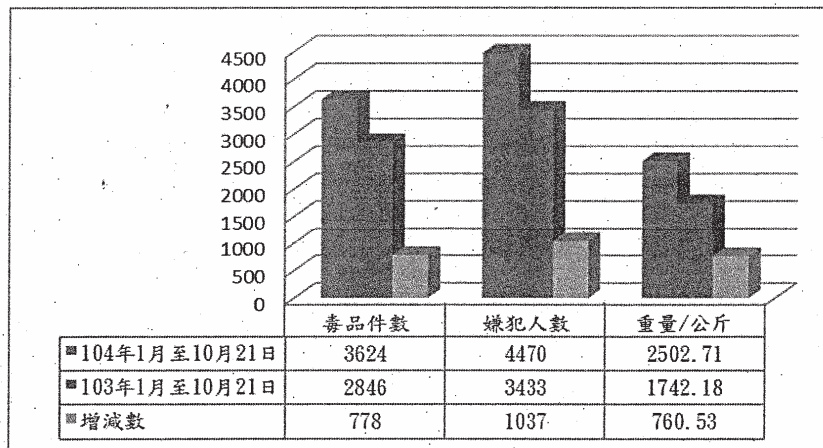
103 年度查緝毒品績效

103 年度緝毒績效			
	件數	人數	重量/公斤
第一級毒品	1462	1682	8.36
第二級毒品	1906	2280	526.61
第三級毒品	129	191	641.74
第四級毒品	5	8	596.54
合計	3502	4161	1173.25

104年1月至10月21日查緝毒品績效

104年1月至10月21日查緝毒品績效			
	件數	人數	重量/公斤
第一級毒品	1269	1494	4.15
第二級毒品	2164	2721	118.96
第三級毒品	188	250	325.43
第四級毒品	1	2	2054.17
合計	3624	4470	2502.71

104年1月至10月21日與去年同期分析比較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警後字第 1043769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俄鄧·殷艾議員	警察局老舊汽車、機車的比例太高，要如何打擊犯罪？本席建議可協調交通局提撥一些交通違規罰鍰來幫忙汰換。	警察局 後勤科	一、本市警察局現有警用汽車 922 輛（巡邏車使用年限 7 年、偵防車 8 年、其餘車輛 10 年），逾齡數量為 352 輛，逾齡率為 38.1%。警用機車 3,527 輛（巡邏機車使用年限 6 年、偵防機車 6 年），逾齡數量為 1,774 輛，逾齡率為 50.3%。 二、明（105）年中央核訂警察局汰換車輛預算為 3,228 萬 2,000 元，經考量該局車輛逾齡率偏高另增列 1,000 萬元（合計 4,228 萬 2,000 元）供汰換車輛，預計汰換汽車 34 輛、機車 205 輛（標餘款另增購汰換汽、機車），以改善該局車輛老舊情形。 三、有關交通局提撥交通違規罰款供警察局汰換車輛乙節，查各項罰鍰經繳收後，由本府統籌規劃，本案將視需求慎重處理。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72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林議員瑩蓉	舉發交通違規罰款前十大路段，違規項目？建議應公告給大家知道，提醒駕駛人注意？	警察局	本府警察局將針對本市民眾違規前十大交通路段，每月公告於交通大隊網站公告供民眾查閱，104 年 1 月至 10 月份前十違規路段，公告如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瑩蓉）

	104年1月至10月
	取締違規46279件
闖紅燈(取締前十路段)	三民區民族路、裕誠路口
	楠梓區高楠、水管路口
	左營區大中、鼎中路口
	三民區大昌二路420巷
	苓雅區建國、武廟路口
	旗山區延平一路、旗甲路一段路口
	鳳山區建國路、澄清路口
	前鎮區凱旋三路、二聖一路口
	仁武區仁雄路、澄仁路口(往東)
	三民區河堤、民族一路543巷口(北向南)
	取締違規9112件
併排停車(取締前十路段)	鳳山市中山東路
	自強路
	意誠路
	陽明路
	大昌二路
	覺民路
	自強3路
	大順二路
	明仁路
保泰路	
	取締違規1067件
超速(取締前十路段)	田寮區鹿埔路19號前
	鳳山區維武路陸軍官校側門以北50公尺處(北向南)
	小港區中山四路機慢車專用車道-北向南(台17線234公里前)
	大寮區新厝路119-31號以西60公尺處
	大寮區台29線96.5公里處
	高雄市仁武區中正路
	中山三路
	小港區中安路223號前
	大寮區台29線108.4公里
	中山四路機車道(北上)
	取締違規11701件
酒後駕車(取締前十路段)	建國、民族路口
	鳳山區中山東路
	茄萣區仁愛路
	湖內區中山路一段
	大寮區鳳林三路
	五福路
	後昌路
	小港區漢民路
	右昌街
高雄市鳥松區鳳松路	
	取締違規47164件
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取締前十路段)	三民區九如、平等路口
	茄萣區東方路
	鳳山區國泰路、南京路路口
	河西、馬卡路口
	中山四路 凱旋四路路口
	鳳山區中山東路、維武路路口
	金鼎、明誠路口
	中華、慶豐路口
	五福、海邊路口
建國、市中路口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67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劉議員德林	設置測速照相及速限告示牌的 SOP 流程，警察局要完整的宣導讓用路人瞭解，未來在執法時可降低爭議性。	警察局 交通大隊	壹、現況說明： 經洽詢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及各縣市警察局回覆，並無訂定相關測照設備啓用前 SOP 流程規定，本局爲因應各方建議擬訂定測速照相設備設置及執法前相關作業流程，以免日後引發執法爭議及民衆不良觀感，俟完成相關法制作業程序後實施。 貳、測照設備設置作業流程研擬如下： 一、衡量因素： (一)民衆、民代或其他機關（機關、學校、社區）建議。 (二)重大（要）交通事故會勘建議。 (三)道安會報提列易肇事路段（口）。 二、參考數據： (一)交通事故發生件數、死傷人數及肇事型態分析。 (二)違規肇事類別（闖紅燈、超速等



				<p>。</p> <p>(三)確定裝設道路速限牌及告示牌之位置及裝設工程完竣。</p> <p>參、測速照相設置運作前宣導作為：</p> <p>(一)測照桿位置公告於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網站上，公開資訊供民衆查閱。</p> <p>(二)供電後，會先進行測試並同時發布新聞資料、利用警察局及交通大隊官網及社群網站 FB 加強宣導，供民衆週知，俾未來在執法時可降低爭議性，並養成用路人該路段之速度管理之習慣，確實遵守交通規則以維交通安全。</p> <p>(三)本府警察局前已訂頒「交通安全宣導執行計畫」，配合教育、工程、執法政策以及慢車、汽機車、大型車輛交通違規執法取締重點、交通事故肇因統計分析、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全國道安扎根強化行動」推動，運用電子看板（LED 燈及</p>
--	--	--	--	--

				<p>電視牆)、電視、廣播、大眾運輸系統、新聞資料、微電影、海報、宣傳單、校園、網路、社區及結合公民間單位團體活動等宣導，期望透過各種管道之宣導，鼓勵民衆一起參與，關懷交通，遵守路權，創造優質人車和平共處環境。</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731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劉議員德林	交通方面 A1 的數據下降，可是 A2、A3 的數據卻明顯升高，原因何在？如何降低？請給本席一份書面報告。	警 察 局	一、經統計，本市 104 年截至 11 月 1 日止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 6 萬 6,729 件、較去年同期（103 年截至 11 月 1 日止）發生 6 萬 4,626 件，發生增加 2,013 件，其中 A1 類計發生 147 件、死亡 149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44 件、死亡減少 46 人；推 A2 類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 4 萬 3,659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833 件，A3 類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 2 萬 2,923 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1,314 件。 二、經分析，本市 A2 類道路交通事故肇事原因前 3 名為「未依規定讓車」、「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及「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等；另 A3 類道路交通事故肇事原因前 3 名為「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未注意車前狀態」及「倒車未依規定」等，研判大多為駕駛人缺乏交通安全觀念所

致。

三、本市各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增加原因分析如下：

(一)本市因轄內工業區繁多，大型車輛使用道路頻繁，人口多以勞工階級組成，民衆慣以機車作為代步工具，機動車輛數亦逐年攀升（本市轄區民衆持有機動車輛數為六都最高），特別是騎乘機車發生交通事故易致死傷（本市轄區民衆持有機車數亦為六都最高）。

(二)保險制度普及，保險公司給付理賠須有事故證明，以往在保險制度尚未普及時代，交通事故發生後仍存有當事人雙方自行和解未報案等情事，致有交通事故黑數存在，現今因行車保險制度全面普及，民衆普遍存在有發生交通事故即交由保險公司處理之觀念，故每案均需由警察單位出具證明方可理賠，亦為全國交通事故發生件數均逐年上升原因之一。

。

(三)民衆守法道德觀念薄弱，易有闖紅燈、超速行駛及未戴安全帽等違規情形。

(四)民衆駕駛安全觀念欠缺，行車未能隨時提高警覺，且禮讓之安全觀念亦較爲薄弱，致釀成傷亡交通事故。

(五)本市轄區幅員遼闊，城鄉市容面貌迥異，對於部分道路交通工程無法即時改善，間接導致事故發生；另大眾捷運系統使用率較低，亦間接增加事故發生機率。

四、針對本市交通事故防制措施如下：

(一)責請警察局加強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稽查與取締工作針對「闖紅燈」、「未依號誌指示轉彎」、「酒後駕車」及「超速」等易致肇事之違規加強執法取締。

(二)責請警察局於本市易肇事路段（口）設置巡邏箱，要求所屬加強簽巡，藉警察簽巡作爲以提升該路口之

				<p>見警率，間接遏止駕駛人違規僥倖心態，以防止事故發生。</p> <p>(三)責請警察局、交通局、教育局及新聞局利用各種宣導場合、機關學校、治安座談會、電台及臉書社群媒體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並以大型車輛駕駛及機車騎士為重點族群加強宣導，提醒用路人遵守相關交通規則。</p> <p>(四)加強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會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警察局於發生死亡交通事故後均邀集相關工程養護機關、路權機關辦理會勘，以改善道路幾何設計缺失。</li><li>2.由警察局、交通局及工務局等相關局處加強針對巡查交通標誌、標線、號誌或其他道路交通工程缺失，並循道安會報體系主動通報、協調道路管理機關，配合參與會勘。</li><li>3.持續由交通局辦理本市易肇事路段（</li></ol>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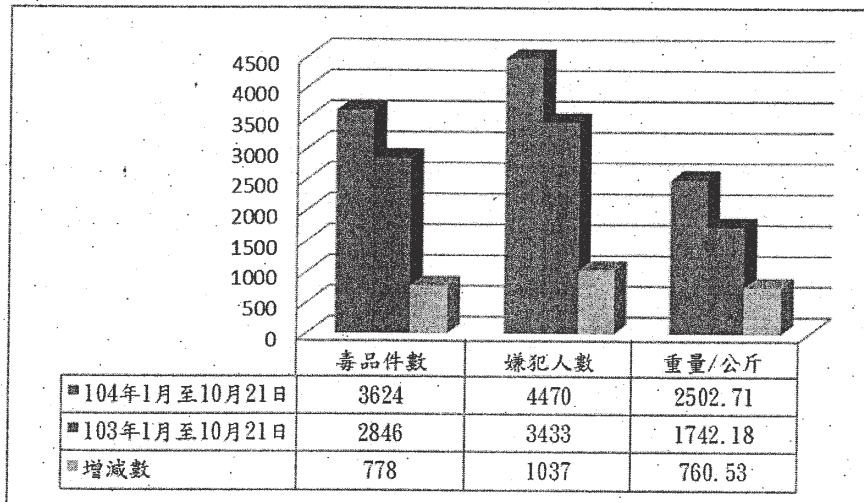
				<p>口) 交通工程改善計畫。</p> <p>(五) 本府持續落實交通部頒訂「全國道安扎根強化行動計畫」, 針對本市交通狀況, 以機車、高齡者、大型車、自行車及行人安全為主要策進方向, 持續對「友善機車行車環境」、「減少易肇事路段」、「提供合宜之行人空間」、「落實重點車輛之監理工作」、「加強監警攔查」、「擴大違規取締」、「將道安觀念向下紮根, 灌輸學童、用路人及駕駛交通安全觀念」、「強化媒體通路道安觀念宣導」等面向強化執行力道, 整合各局處力量, 以發揮最大防制功效。</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警預字第 1043783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林議員瑩蓉	本席建議監視器應該要回歸到後勤科，因為監視器本身是一個科技類的設備，不是業務，設備的經費可以很多，但業務的經費是有限的。	警察局	<p>一、本府警察局預算編列均依本府之規定，本於「零基預算」之原則，由所屬各業務單位依職掌項目並按年度工作計畫實際需求覈實提列，經審核後編列，並由各該業務單位執行。</p> <p>二、依本府警察局組織規程所定，監視器相關業務係屬犯罪預防科之職掌，故相關預算編列在該科並由該科負責執行，至編列之額度係依實際需求提列，與預算性質並無相關。</p>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警公字第 1043789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劉議員德林	請提供去年與今年查緝毒品績效、數據之同期比較表。	警察局 (刑警大隊)	<p>一、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與去年同期分析比較：</p> <p>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共查獲毒品 3,624 件 4,470 人、緝獲各級毒品總重量 2,502.71 公斤，較去年同期增加 778 件 1,037 人，毒品增加 760.53 公斤。(如下表)</p> <p>二、本府警察局各分局查緝毒品績效、數據之同期比較表如附件。</p>

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與去年同期分析比較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單位	期程	毒品件數	嫌犯人數	重量/公斤
高雄市政府 警察局(直 屬單位)	104年1至10月21日	562	753	27.586
	103年1至10月21日	464	657	432.62
	增減數	+98	+96	-405.03
三民一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96	216	3.56
	103年1至10月21日	127	145	0.26
	增減數	+69	+71	+3.3
三民二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76	192	1.53
	103年1至10月21日	96	104	95.03
	增減數	+80	+88	-93.5
左營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233	267	10.98
	103年1至10月21日	191	220	23.80
	增減數	+42	+47	-12.82
小港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82	184	1.13
	103年1至10月21日	144	141	1.64
	增減數	+38	+43	-0.51
新興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430	449	16.75
	103年1至10月21日	238	266	14.21
	增減數	+192	+183	+2.54
苓雅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91	215	3.56
	103年1至10月21日	97	104	174.73
	增減數	+94	+111	-171.17
鹽埕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77	84	3.81
	103年1至10月21日	42	51	149.95
	增減數	+35	+33	-146.14
鼓山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80	188	0.53
	103年1至10月21日	95	101	0.19
	增減數	+85	+87	+0.34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前鎮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83	191	300.56
	103年1至10月21日	113	117	433.03
	增減數	+70	+74	-132.47
楠梓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10	162	0.85
	103年1至10月21日	111	112	22.88
	增減數	-1	+50	-22.03
六龜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34	35	0.083
	103年1至10月21日	17	15	0.002
	增減數	+17	+20	+0.081
岡山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90	344	71.01
	103年1至10月21日	165	261	55.61
	增減數	+25	+83	+15.4
旗山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29	141	0.38
	103年1至10月21日	119	136	331
	增減數	+10	+5	-330.62
鳳山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266	416	4.63
	103年1至10月21日	253	360	2.69
	增減數	+13	+56	+1.94
林園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51	248	0.47
	103年1至10月21日	262	266	2.29
	增減數	-111	-18	-1.82
湖內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207	213	0.84
	103年1至10月21日	179	169	1.54
	增減數	+28	+44	-0.7
仁武分局	104年1至10月21日	127	172	2054.47
	103年1至10月21日	133	208	0.69
	增減數	-6	-36	2053.78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48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鄭議員光峰	愛河可不可以釣魚？環保局的看法如何？	環境保護局	本局長期監測愛河水質，依據數據，愛河水中重金屬濃度（銅、鉛、銅、鋅）雖低於「保護人體健康相關環境基準」之基準值，惟重金屬會沉降累積於底泥中，長期未進行清疏，水中生物體生長環境恐受影響，造成生物累積現象，為避免食用影響人體健康，未進行評估前，不建議於愛河釣魚。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76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鄭議員光峰	請研議結合相關公會如護理師護士公會，加強醫院照護服務員照護多元知能訓練，並給予認證，提升照護品質。	衛生局	一、有關照顧服務員培訓主政機關中央由社會及家庭署、地方為社會局。 二、本府衛生局針對一般護理之家因護理機構每年評鑑督考機制中規定，每位照顧服務員每年至少要有 20 小時繼續教育學分，故定期辦理照顧服務員繼續教育。另因醫院內照顧服務員多為外部合約之照顧服務員公司應病患及家屬需求派駐，故本府衛生局已函請醫院將提升照顧員照護多元知能納入合約規範。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31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黃議員石龍	一、中油公司高雄廠於後勁 60 米綠帶處隨意棄置污染土壤是否已開罰單？ 二、中油高廠燃燒塔不應續留，油槽亦應停止操作。 三、污染場址可否掛牌成立綠能所等單位？中油高廠土壤地下水污染嚴重，可否僅採取植樹方式整治？環保局對這些有何看法？	環境保護局	一、中油公司於後勁 60 米綠帶隨意棄置污染土壤部分，本局已於 104 年 10 月 6 日以高市環土處字第 32-104-100001 號裁處書裁處在案。 二、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17 條規定，土壤污染管制區內禁止新建、增建、改建、修建或拆除非因污染控制計畫需要之建築物或設施，但經環保署同意者，不在此限。倘成立綠能所需上述行為，未來於環保署審查階段，本局將參與審查並建議環保署中油高廠 104 年關廠後不宜讓該場址有新建、增建、改建、修建或拆除非因污染控制計畫需要之建築物或設施之行為，以利污染整治。 三、中油公司所提工廠區控制計畫之整治工法，是以土壤氣體抽除／空氣曝氣、開挖移除、土壤清洗、低溫熱脫附及生物復育等方式進行改善



				<p>，而非僅採取植樹方式 整治，本局亦不同意僅 採取植樹方式之消極方 式整治。俟前述控制計 畫核定後，本局將持續 督促台灣中油公司確實 依據核定之污染控制計 畫進行各項污染改善事 宜。</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警後字第 1043769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林議員富寶	六龜分局當初的興建規劃和停車格位的設計是如何決定的？完工後又發生漏水及停車位不足的問題，如何解決？	警察局 (後勤科)	一、六龜分局廳舍重建工程量體規模及需求經費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簽奉市長核定；整體計畫於 101 年 8 月 10 日經本府審核同意備查；整體計畫通過後即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 二、本工程興建規劃和停車格位的設計係由建築師評選時提具方案並由評選委員選定，其委託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採購評選過程如下： (一)本次評選於 101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一) 13 時辦理，地點在新建工程處第一會議室，出席人員計 7 人；本府警察局指派 1 員參加評選，其餘 6 名委員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指派。 (二)評選結果：投標廠商 8 家，1 家審查不合格，經出席 7 位評選委員(其中 1 名兼主持人)參與評選，評選結果第一名優勝廠商

				<p>為「曾啓川建築師事務所」，委員過半數同意由「曾啓川建築師事務所」委託設計，並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簽約。</p> <p>三、依「曾啓川建築師事務所」規劃之停車格位設計，其機車停車位為 35 格，汽車停車位 25 格（含無障礙停車位 1 格），除規劃停車位外，空間上應可再容納汽車停車位 6 格；現有之規劃應可容納民衆洽公及公務車輛計 15 輛（巡邏及偵防車）停放。</p> <p>四、目前廳舍漏水問題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專案處理中，六龜分局廳舍重建工程驗收完工後，仍有契約保固期為 2 年，期間若有任何施工瑕疵，均由廠商負完全修復責任。</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警公字第 1043792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10 月 14 日疑有一山老鼠把香樟樹放在原住民（應是人頭）的地號，順利載運出去，針對這個案件，請六龜分局長重新查明清楚，是否有合法砍伐載運的文件。	警察局 (六龜分局)	本府警察局六龜分局查處本案情形如下： 一、本案係民衆吳○○於 104 年 6 月 26 日向桃源區公所申請渠名下梅蘭段 261 地號（與其弟吳○○共同持有、地目：田、使用地類別：農牧用地）之林產物伐採搬運事宜，案經桃源區公所現地會勘後以 104 年 9 月 25 日高市桃區農觀字第 10431049400 號函核准吳民所請在案，合先敘明。 二、該分局高中所員警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 12 時 30 分許，執勤時，當場攔查載運香樟木之大貨車（21 噸），經盤查在場人吳○○，當場出示上揭核准公文證明後，始予放行。本案經初步瞭解，執勤員警依法行事尚無不妥情事。 三、為求完臻，該分局復針對本案「員警執行取締盜伐林木」相關法令依據及適法性部分，特於

				<p>104 年 10 月 30 日以高市警六分偵字第 10471241200 號等函請高雄市政府桃源區公所、農業局、水利局及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單位，就業務機關主管權責，協助釋示核准「伐採搬運」申請程序及法律依據，全案俟調查完竣，再行函復。</p> <p>四、另所提「疑有民衆把香樟樹放置原住民土地」1 節，該分局除積極蒐證查明轄內有無香樟木失竊相關情資外，並惠請林務局協助查證，如有違法事證即依法偵辦。</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5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王議員耀裕	環保局對於石化工業區之污染管制作為？如何執行？	環境保護局	<p>本市為重工業城市，工廠眾多造成本市空氣品質較差，其中尤以石化工業排放之揮發性有機物更是造成臭氧超標之主要因素。綜觀本市產業結構，轄內大小工業區有十多個之多，而以石化為主之工業區則集中在北高雄仁大工業區及南高雄林園、臨海、大發等工業區。</p> <p>市府長期致力於改善空氣品質，環保局持續依空氣污染防治法針對各污染源進行管制工作，對於固定污染源之管制更是主要重點項目，針對工廠除以許可證管制制度及空污費制度（即「污染者付費原則」）要求業者依法執行相關污染防治工作外，環保局更加強管制作業，以不定期稽查檢測、24 小時連線監測等方式監控，如發現異常排放而違反法令者即依法告發處分。</p> <p>對於石化業者之管制，除上述方式外，針對其揮發性有機物（VOCs）逸散或排放，依據「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規定，</p>

對於各污染單元另有以下管制作為：

一、廢氣燃燒塔：廢氣燃燒塔為石化業特有之污染源設備，作為製程發生異常時進行緊急排放之使用。然而過去部分業者常將廢氣燃燒塔作為常態使用，因此自 103 年 7 月 1 日開始，環保局即強制要求業者不得以廢氣燃燒塔處理正常操作下排放廢氣，以減少廢氣燃燒塔大量排放廢氣之情形。

二、設備元件：設備元件為 VOCs 主要逸散源之一，因此為有效降低其污染源逸散，環保局特別加嚴排放標準，從原先之 10,000ppm 加嚴至 2,000 ppm，並藉加強稽查手段督促業者加強設備元件維護管理。

三、廢水處理措施：為防範製程廢水之 VOCs 逸散，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即要求業者加蓋，包含廢水收集系統、廢水處理設施、污泥處理設施等均應維持密閉狀態不得與大氣接觸，以避免逸散。

另外，本府環保局為即時監

控石化工業區污染排放情形，另採取相關監測措施，除可確實掌控即時空品狀況，更可於緊急事故發生時第一時間掌控並分析排放來源及特性。目前監測措施如下：

一、特殊性工業區空氣品質監測設施：依據「特殊性工業區緩衝地帶及空氣品質監測設施設置標準」規定，本市林園工業區及臨海工業區符合納管標準，因此，環保局要求其於適當地點設置空氣品質監測設施共 17 站，目前均已設置完成並陸續於 103、104 年起持續進行監測，監測結果並連線至環保局，以即時監控當地空氣品質。

二、FTIR 監測：環保局目前分別在仁大工業區及大發工業區附近長期架設固定式 OP-FTIR，持續監測工業區附近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及有害空氣污染物濃度變化。另外，並備有移動式 OP-FTIR，可於突發事件或不明異味陳情時機動使用，用以掌握現場狀況。

如上所述，環保局目前針對



				<p>石化工業區為管制及監控雙管齊下，另外，配合環保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實施之「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除要求既存固定污染源應進行削減工作，新增或變更之固定污染源則應取得足供抵換之排放量始得新增或變更。如此，透過限制增量抑制排放總量，未來本市空氣污染物將有效減少，使石化工業對本市之影響降低，並改善空氣品質。</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3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6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李議員眉蓁	環保署於 103 年 1 月 23 日訂定公告「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為何？環保局有何稽查？如何檢測空氣品質？	環境保護局	經查，本市「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共 60 家次（如附件），包含大專院校 7 家、圖書館 1 家、醫療機構 3 家、社會福利機構 1 家、政府機關辦公場所 10 家、鐵路運輸 4 家、民用航空站 1 家、大眾捷運系統 7 家及商場 26 家（其中 1 家已歇業）。且環保局自場所正式公告起（103.7.1）至今（104.10.31），共計執行 44 場次的稽查檢測作業（包含 6 家複測），目前尚有 3 家分析中。稽查結果顯示，有 4 家（CO2）不合格；2 家甲醛（HCHO）不合格；1 家細菌不合格。不符合之場所均完成改善，除 1 家尚未進行複測及 1 家複測分析中之外，其他場所本局已完成複測，且均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此外，「第一批公告場所」應於 104.6.30 完成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專責人員設置部分，1 家未依規定設置專責人員，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依法對該場所進行開罰，處 1 萬元，並要求場

				<p>所限期改善。</p> <p>另本府環保局進行室內空氣品質的檢測，係委託經環保署認證通過的檢測機構，並確實依據環保署公告相關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檢測方法來執行之。</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第一批公告場所名單

	公告場所名稱	場所類型	管制項目	公告場所名稱	場所類型	管制項目	
1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大專校院	CO <sub>2</sub>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31	遠東百貨（高雄大遠百）	商場	CO <sub>2</sub> 甲醛 CO PM <sub>10</sub>
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32	漢神巨蛋購物廣場		
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33	統一阪急百貨（高雄店）		
4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34	夢時代購物中心		
5	國立高雄大學			35	家樂福十全店		
6	國立中山大學			36	家樂福鼎山店		
7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37	愛買高雄店		
8	高雄捷運高雄車站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車站	CO <sub>2</sub> CO 甲醛	38	家樂福愛河店		
9	高雄捷運左營（高鐵）站			39	家樂福澄清店		
10	高雄捷運巨蛋站			40	環球購物中心（新左營店）		
11	高雄捷運中央公園站			41	新光三越（高雄左營店）		
12	高雄捷運三多商圈站			42	大立精品		
13	高雄捷運小港站			43	大立百貨		
14	高雄捷運美麗島站			44	漢神百貨		
15	高雄國際航空站	民用航空運輸業航空站	CO <sub>2</sub>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45	新光三越（高雄三多店）		
16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仁愛之家	社會福利機構	CO <sub>2</sub> CO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46	太平洋 SOGO（高雄店）		
17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政府機關	CO <sub>2</sub> 甲醛 PM <sub>10</sub>	47	家樂福成功店		
18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高雄市第二服務站			48	好市多高雄店		
19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高雄市第一服務站			49	家樂福光華店		
20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南部辦事處			50	大統百貨和平店		
21	勞工保險局高雄市辦事處			51	家樂福楠梓店		
22	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			52	好市多北高雄大順店		
23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53	家樂福鳳山店		
24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54	大潤發鳳山店		
25	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			55	家樂福五甲店		
26	勞工保險局高雄市第二辦事處			56	高雄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圖書館	CO <sub>2</sub>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27	臺灣鐵路高雄車站	鐵路運輸業車站	CO <sub>2</sub>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57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醫療機構	CO <sub>2</sub> 甲醛 細菌 PM <sub>10</sub>
28	臺灣鐵路新左營車站			58	高雄榮民總醫院		
29	臺灣高速鐵路左營站			59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30	臺灣鐵路岡山車站			60	大買家高雄營業所金銀島購物中心（已歇業）	商場（已歇業）	

環保署環境檢驗所公告之標準檢測方法

項目	室內空氣品質標準值		檢驗項目	檢測方法	許可檢測機構家數	單位
	8小時值	9				
一氧化碳 (CO)	8小時值	9	空氣中一氧化碳 (自動測定)	NIEA A421.12C	29	ppm
二氧化碳 (CO <sub>2</sub> )	8小時值	1000	空氣中二氧化碳 (自動測定)	NIEA A448.11C	12	ppm
甲醛(HCHO)	1小時值	0.08	空氣中甲醛	NIEA A705.11C	7	ppm
揮發性有機化 合 物 (TVOC, 包含 12 總揮發性 有機物之總 和)	1小時值	0.56	空氣中揮發性有機化 合物檢測方法-不銹 鋼採集筒/氣相層析質 譜儀法	NIEA A715.15B	5	ppm
細 菌 (Bacteria)	最高值	1500	室內空氣中細菌濃度 檢測方法	NIEA E301.14C	15	CFU/m <sup>3</sup>
真菌(Fungi)	最高值	1000(但真 菌濃度 1/0 比值 ≤ 1.3 者不在此 限)	空氣中真菌濃度檢測 方法	NIEA E401.14C	15	CFU/m <sup>3</sup>
PM <sub>10</sub>	24小時值	75	空氣中粒狀污染物 (PM <sub>10</sub> 貝他射線衰減 法)	NIEA A206.10C	29	µg/m <sup>3</sup>
PM <sub>2.5</sub>	24小時值	35	空氣中懸浮微粒 (PM <sub>2.5</sub> 手動採樣法)	NIEA A205.11C	24	µg/m <sup>3</sup>
臭氧(O <sub>3</sub> )	8小時值	0.06	空氣中臭氧 (自動測定)	NIEA A420.11C	29	ppm

註 1：許可檢測機構家數，查詢日期為 104.11.9(環檢所)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6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515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2		黃議員天煌	建築廢棄物目前是否屬有害廢棄物，經遭任意傾倒後，權責如何劃分？	環境保護局	一、建築廢棄物除拆除工程產出之石棉及其製品廢棄物（代碼：C-0701）外，其餘皆非屬有害廢棄物。 二、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略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一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三、未經主管機關許可，提供土地回填、堆置廢棄物。四、未依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領有廢棄物清除、處理許可文件，從事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或未依廢棄物清除、處理許可文件內容貯存、清除、處理廢棄物。」。是以，建築廢棄物若夾帶一般廢棄物（如垃圾）遭任意棄置時，則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移請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三大隊第三中隊協助偵辦。 三、若屬營建剩餘土石方棄置於農地，因非符農業

				<p>使用行爲，將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移請本府農業局、地政局、工務局等權管，依違反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等規定辦理。</p> <p>四、若夾帶一般廢棄物任意傾倒，由本局及環警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辦理。若僅建築廢棄物傾倒於農地因屬違反農發條例，則由農業局、地政局等權管。另傾倒地點發生於排水溝時，本局將要求管理單位（水利局或農田水利會）清除之。</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7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50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李議員雨庭	林園工業區污染嚴重（如中橡公司粉塵）環保局如何監督？是否設置空氣品質電子看板。	環境保護局	針對林園工業區的管制，本府環境保護局均有定期安排人員進行許可查核及不定期稽查，並於查核過程中，確認各污染源及防制設備之操作情形，以確保相關操作條件均符合許可規定之內容，104 年截至 10 月底，本局針對林園工業區已許可查核 14 間工廠，共 39 條製程。其中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04 年 10 月 5 日至 10 月 26 日期間，調派空氣品質自動監測車至林園區北汕里里民活動中心附近，執行空氣品質監測作業，監測項目為二氧化硫（SO <sub>2</sub> ）、一氧化碳（CO）、總碳氫化合物（THC）、臭氧（O <sub>3</sub> ）、懸浮微粒（PM <sub>10</sub> ）、氮氧化物（NO <sub>x</sub> ）、二氧化氮（NO <sub>2</sub> ）等項目。並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至 104 年 10 月 24 日止至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碳煙廠駐廠稽查，且至污染處附近採集民眾提供之「污水」樣本送驗以掃描式電子顯微鏡（SEM）進行分析比對，以釐清污染源（採樣報告



如附件)。

另外,許可審查方面,於 103 年 6 月 28 日起,已要求提出申請之固定污染源,其全廠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及戴奧辛之污染排放量,以不增量為原則,且環保署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實施「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依總量管制之公告內容,管制對象於第一期程(3 年內)須削減 5%之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物污染排放量,又林園工業區為石化廠之重地,主要排放污染物為揮發性有機物,目前針對林園工業區,除全廠污染排放量不得增量及總量管制之施行,另有健康風險評估限縮揮發性有機物及個別物種之排放。統計自 104 年 1 月至 9 月進行公害污染案件稽查共 112 件,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共 21 件,總裁罰金額為新台幣 264 萬 4,000 元,綜上作法,可管制(限制)林園工業區之污染排放量。

另有關空氣品質監測電子看板部分,環保署於林園區亦設置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高雄市林園區北汕里 58

				<p>巷 2 號)，各相關即時監測資訊可透過本府環保局環境檢驗監測網查詢 (<a href="http://ksenlab.ksepb.gov.tw/">http://ksenlab.ksepb.gov.tw/</a>)，另本府環保局「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APP 亦提供本市各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車）即時空氣污染指標、測站（車）位址、監測項目濃度值、測站（車）地圖及空氣污染指標等級與說明之查詢服務。</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0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44186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劉議員德林	請環保局檢討鳳山區垃圾車清運時間調整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	本府環境保護局業已貴席質詢事項，責成鳳山（南、北）區清潔隊與相關里辦公處研議調整垃圾車清運時間事宜，並局部調整本（104）年 9 月 1 日實施之垃圾清運路線，俾利市民配合垃圾車傾倒家戶垃圾。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2.7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253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黃議員石龍	中油高廠燃燒塔不應續留，油槽亦應停止操作。	環境保護局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高雄煉油廠 5 個揮發性有機液體儲槽作業程序（M73~M77）操作許可證有效期限皆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屆期，屆期後不得操作；2 座廢氣燃燒塔除辦理遷廠作業（管線吹趨等），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不得操作。高雄煉油廠領有 47 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其中含 5 個揮發性有機液體儲槽作業程序（M73~M77）。為配合行政院 79 年 9 月 20 日台 79 經 27536 號函核定高雄煉油廠 10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遷廠，前開 47 個許可證有效期限，本府環保局皆核定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倘經本府環保局稽查發現 105 年 1 月 1 日起仍繼續操作，將以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規定，即未取得操作許可證前逕行操作，依同法第 57 條告發裁處。 高雄煉油廠目前設有 2 座廢氣燃燒塔（A003、A005）。倘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須以廢

				<p>氣燃燒塔辦理高雄煉油廠遷廠拆除相關作業（含管線廢氣吹驅等），該公司得檢具「高雄煉油廠遷廠作業之廢氣燃燒塔使用計畫書」報請本府環保局審查，本府環保局將於考量安全因素並符合相關規定條件下，辦理審核作業。</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2.2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75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2	郭議員建盟	原「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3 條遭中央刪除，環保局如何貫徹實施？中央修正、刪除經地方議會審議過之「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條文的行為於法不合且已侵犯地方議會立法權，市府如何因應？	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空氣品質長期以來較其他縣市差，市府努力於改善空氣品質，環保局持續依空氣污染防制法針對各污染源之空氣污染防制工作進行管制工作，仍感有力有未逮之處，觀其原因，係因依據目前現有法令，並無強制要求削減污染物之規定。而環保署為推動「總量管制計畫」，自 100 年起陸續制定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歷經多次研修，原以為即將實施，即可強制要求污染物削減，卻因經濟部不同意而延宕。因本市亟需積極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量，中央又遲遲無法實施總量管制計畫，本府環保局遂依據地方自治法第 18 條第 9 項第 2 款規定並參酌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6 條精神「三級防制區內，既存之固定污染源應削減污染物排放量」，研擬「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3 條等條例，以要求本市既存固定污染源配合進行污染物排放量削減作業，以達改善空氣品質，提昇至二級防制區之

目標。

查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第 4 項：「自治條例經各該地方立法機關議決後，如規定有罰則時，應分別報經行政院、中央各該主管機關核定後發布…。」又所謂「核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2 條第 4 款規定係指上級政府或主管機關，對於下級政府或機關所陳報之事項，加以審查，並作為決定，以完成該事項之法定效力之謂。因「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設有罰則，爰本府乃依據上開地方制度法函送中央核定，以完成「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之法定效力，於本府函請中央核定至中央完成核定之期間，本局業針對中央提出多項疑義進行答復，力求中央能依貴會審議通過之條文照案核定，惟行政院仍執意修正部分條文，是核定之自治條例草案，有部分條文係經行政院修正後核定，則該核定之條文因已完成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第 4 項之立法程序，故本府僅得依同法第 32 條第 2 項規定，於核定文送達三十日內完成公布之程序。

本市自治條例函報行政院核定期間，環保署卻於 104 年

6月30日正式公告實施「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因此行政院核定函內容認定第13條回歸於中央推動之總量管制計畫，對於本自治條例立法目的與精神並無太大影響而予以刪除；而其他與「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重複或與既有法規有所衝突部分條文則經修正後通過。本府考量總量管制計畫內容要求既存固定污染源應進行削減工作，與本市制定自治條例初衷相同，雖管制對象有限，但至少已可先做為本市進行強制削減工作之依據；兼且「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規範本市永續發展、空氣、水、環境清潔等各面向管制作為，對本市環境管理助益甚大，實具有迫切性；為免因部分條文爭議使得自治條例遲遲無法通過施行，兩相權衡下，先行依行政院核定版辦理公布事宜。

綜上所述，因「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之實施，已可先針對特定固定污染源進行指定削減作業，與「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13條制定目的及管制方向相符。因此，在致力於改善本市環境品質前提



			<p>下，本府除先儘速依修正後自治條例訂定相關子法並據以進行各項管制措施外，並將視實際需要針對不足處研擬修訂相關條文，以臻周全；針對空氣污染排放管制部分，則先全力執行總量管制計畫，除要求各既存固定污染源應進行空氣污染物排放量削減工作外，新增或變更之固定污染源則應取得足供抵換之排放量始得新增或變更，希冀以此可有效改善高雄市空氣及各項環境品質。</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3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34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林議員宛蓉	有關本市小港區佈建日間照顧中心進度。	衛生局	一、行政院規劃 105 年底於每一行政區（368 鄉鎮）皆設置日照中心，由社政及衛政共同完成。日照中心除由社家署以長照十年公務預算建置日間照顧中心外，衛生福利部亦提出 104-105 年度醫療發展基金獎助辦理「長照資源不足地區發展長照資源計畫－日照中心設置計畫」，透過活化護理機構資源，同步規劃日照中心之佈建。 二、本市共 38 行政區截至 102 年已由社會局設置 7 區 11 點，為達成佈建日照服務之目標，本市需再建置 31 區（點）日照中心（社會局 18 區、衛生局 13 區），目前衛政負責佈建之區域有小港區、鼓山區、前金區、旗津區、阿蓮區、美濃區、鳥松區、新興區、林園區、路竹區、岡山區、楠梓區及田寮區等 13 區。

				<p>三、目前日照中心設置面臨之困境為機構有意願設置，但無合適地點。本府衛生局針對尚需佈建日照之區域已函請各區公所及衛生所協助尋找合適地點，提供媒合有意願設置日照之機構參考。</p> <p>四、日前有小港區的機構曾有意願設置日照中心，但因一直無法尋找到合適地點，故小港區目前仍努力媒合建置當中。</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560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簡議員煥宗	市立旗津醫院無法提供 24 小時急診服務，請問衛生局有何因應配套措施。	衛 生 局	<p>一、本府衛生局經市府授權依促參法辦理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本府於 103 年 3 月 31 日與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辦理簽約，該院經過 6 個月整擴建期，於 103 年 9 月 1 日營運，採 24 小時醫療服務不中斷及 8AM—8PM 急診醫療服務，每日提供 12 小時急診（早上 8 時至晚上 8 時）。</p> <p>二、為因應該院無提供 24 小時急診，降低當地民衆對醫院經營疑慮，本府除要求該院於急診外設置夜間求助站外，並訂定「夜間民衆緊急疾患求助流程」，配置相關醫療人力，處理夜間有緊急醫療需求之民衆作初步處置及後續醫療，此外，民衆倘有緊急醫療需求，亦可透過現行完善之到院前緊急救護系統（119）協助送往醫療機構就醫。另本府衛生局與旗津醫院、消防</p>

				<p>局及當地消防隊針對急診醫療服務病患之後送機制，進行緊急醫療救護相關作業程序之溝通及取得共識。</p> <p>三、營運迄今，市立旗津醫院召開多次座談會，積極與當地里長進行溝通及說明醫院處理方式，於非急診時間，急診外張貼公告說明急診服務時段及作業流程，並設置夜間求助站，近期已採取更多為民服務措施，包含急診室門維持與日間相同，門外燈光保持光亮；夜間加派護理師及值班警衛隨時在急診室駐點，倘民衆有醫療需求，由駐衛保全員引導進入急診室，由駐點的護理師接手，並通知值班醫師診療。求助市民若有立即處理之必要，病房值班醫師亦會協助做初步處置後，聯繫旗津消防分隊轉診至小港醫院進行後續醫療。</p> <p>四、統計 100—103 年及 104 年 1—9 月旗津醫院平均每日門、急診人次，104 年 1—9 月門診與 100—103 年無明顯差</p>
--	--	--	--	--

				<p>異，惟急診比 100—103 年減少。另 104 年 1—9 月夜間求助站檢傷級數 2—5 級平均每日為 1.4 人次。本府衛生局將持續追蹤該院每月急診就診病患人數、檢傷分級及處置結果，並要求該院加強提升夜間照護品質及督促持續與地方進行溝通，以保障民衆就醫權利為第一優先考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70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黃議員紹庭	請問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與登革熱疫情關聯性為何？請說明中央補助登革熱病媒蚊監測工作經費。	衛生局	一、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社區病媒蚊布氏指數維持於 2 級以下，可有效降低疫情爆發大流行的可能性。回顧本市歷年來發生群聚疫情之里別，皆存在為數眾多的陽性孳生源與髒亂環境，高病媒密度是導致疫情快速擴散之主因。病媒密度調查可作為疫情預警，本府登革熱防治訂有「病媒調查監測複查及動員機制」，查獲成蚊指數過高，會立即介入防治，當查獲布氏指數大於三級時，由區級指揮中心（區公所）動員社區民衆執行環境大掃除（蕩）工作，查獲現場成蚊指數偏高代表環境中存有隱藏性大型孳生源，本府衛生局專業病媒監測人員則會加強巡查，清查大型孳生源所在位置，即時投、噴藥滅蚊。 二、平時持續依「病媒調查監測複查及動員機制」

進行相關防治外，特於今年 6 月之疫病流行前期執行「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級調查防治計畫」，乃藉由各地里鄰長對所處社區環境有深刻瞭解，經民政系統方式由下而上運作，建立健全區里組織、推展守望相助觀念，並於社區民衆在敦親睦鄰的信念下，配合及落實政府推動的相關防疫工作，其重點如下：

(一)此計畫乃透過社區動員機制及採取分級監視系統，達到各里「戶外零積水容器」及「各行政區 75%里別布氏指數小於三級」等目標。

(二)計畫中亦訂定績效研考獎勵措施，高流行風險地區每兩個月由區公所提報執行成效績優里別，次高、低流行風險區則於年終各行政區擇優錄取特優獎每區 1 里，規劃每兩個月於市政會議或登革熱協調會報中公開表揚績優里別，並頒給獎勵品及獎牌（狀），以期鼓勵里民



				<p>參與防疫防治。</p> <p>三、因應本市緊急疫情，本府於 10 月初向中央爭取 80 名監測人力投入病媒監測工作，另疾病管制署每年例行性於 3 月中挹注本市 30 名病媒監測人力，平時每日最多僅能監測 40 里 (2,000 戶)，實難以涵蓋本市 531 個高風險里之病媒監測需求，為提升本市病媒孳生源清除效率，本府已於本 (104) 年 6 月成立「登革熱防治隊」123 人，訂防治大隊任務以社區積水容器稽查及孳生源清除工作為主，考量社區病媒監測為防疫之眼，本府衛生局將持續促請中央比照新加坡，儘速挹注足額的、常態編制的病媒監測查防疫人力，方才能有效發揮病媒監測預警實效。</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喬如）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855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李議員喬如	對於空氣中霾害，市民如何防護以維護健康。	衛生局	為照護市民健康，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已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濟部工業局及教育部共同研擬「空氣污染防治宣導與衛教實施計畫」。本府衛生局依據計畫推動空氣污染防治策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利用衛生福利部製作之衛教資訊，加強市民對「空氣污染」與「懸浮微粒污染」之認知與危機意識。透過醫療院所張貼宣導海報、提供衛教宣導資訊與專業醫護人員，適時對民眾衛教，並將相關資訊放置於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供民眾參閱。</li> <li>二、加強市民對空污染指標之瞭解，並宣導其注意預報資訊。</li> <li>三、配合本府教育局，加強對學童之健康照護，透過衛生教育資訊，訓練學童自我及環境保護知識。</li> <li>四、向市民宣導之相關衛教資訊摘要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對空氣污染「微粒（</li> </ol> </li> </ol>

				<p>PM)」之認識，如懸浮微粒 PM2.5 及 PM10。</p> <p>(二)懸浮微粒之來源及對人體之危害。</p> <p>(三)空氣品質資訊查詢管道及指標認知。</p> <p>(四)自我防護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注意行政院環保署的細懸浮微粒的濃度報導。</li><li>2.減少在戶外活動的時間和次數。</li><li>3.由室外進入室內時，可以加強個人衛生防護，例如洗手、用紙巾或毛巾擦臉、用衛生紙清潔鼻腔。</li><li>4.關閉居家、教室或辦公室的門窗。</li><li>5.減少需要大量喘氣跟呼吸的情況。</li><li>6.減少污染源的產生，如：以水煮、清蒸等少油煙的方式烹飪，降低懸浮微粒的產生、綠化家中環境、節約用電，減少火力發電產生的懸浮微粒、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騎腳踏車，減少廢氣排放和消耗能源等。</li></ol>
--	--	--	--	---

				<p>7.生活作息規律，早睡早起，多喝水，多運動，保持身體是健康的。</p> <p>8.不吸菸，或者勸家人戒菸，減少二手菸害。</p> <p>9.不偏食，均衡營養；多吃蔬果，補充維生素和礦物質，讓自己具有對抗疾病的免疫力。</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市府衛長字第 10438608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請說明長期照顧服務工作衛生局與社會局之分工。	衛 生 局	103 年高雄市 65 歲以上人口共 323,106 人，占總人口 12%，依據「長期照顧十年計畫」長期照顧需求人口推估，本市 65 歲以上有長期照顧需求的長輩約 25,969 位。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供失能長輩單一窗口服務，有照顧需求的長輩，透過申請，照顧專員即進行居家評估、擬定照顧計畫及連結服務單位。 長期照顧服務類型分為機構式、社區式、居家式，目前分工推動辦理情形： 一、機構式照顧：一般護理之家、機構喘息（本府衛生局權管）、安養護機構、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本府社會局權管）。 二、社區式照顧：日間照顧、家庭托顧、社區整體照顧—小規模多機能服務計畫（本府社會局權管）。 三、居家式照顧：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居家喘息

				<p>、居家營養及口腔照護服務（本府衛生局權管）、居家服務、交通接送、老人營養餐飲、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本府社會局權管）。</p> <p>四、身心障礙者服務：</p> <p>(一)申請身心障礙鑑定服務：由民衆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表」，至指定鑑定醫院鑑定，再由鑑定醫院將鑑定表送至本府衛生局審核無誤後，核轉本府社會局辦理需求評估，再轉由戶籍區公所依規定製發身心障礙證明。</p> <p>(二)本府衛生局提供「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申請服務，本府社會局提供生活輔具申請服務。</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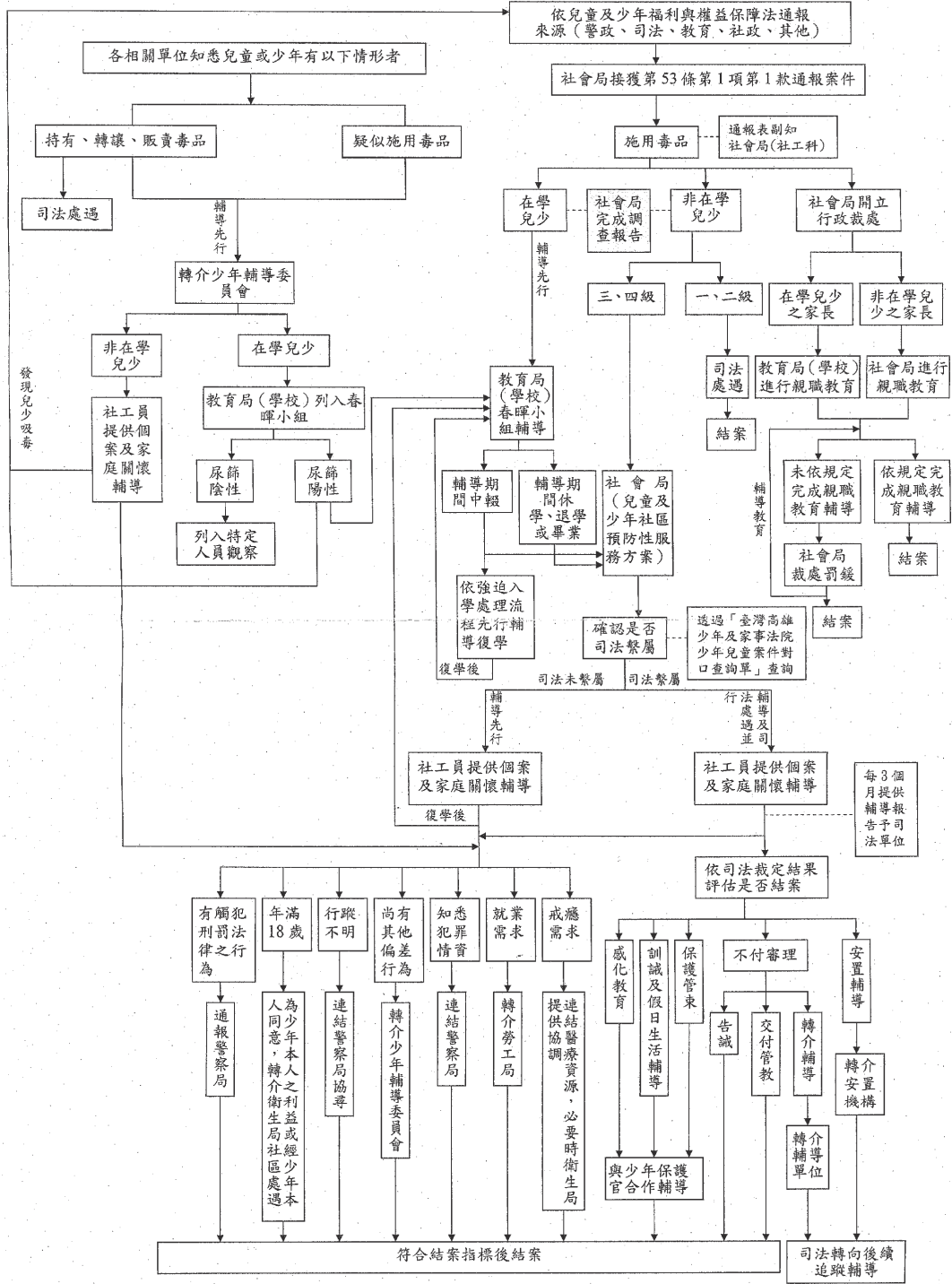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社字第 10438611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周議員玲奴	目前毒品危害青少年甚鉅，請說明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運作作為？讓青少年免於毒品危害。	衛 生 局	一、本市 95 年成立「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簡稱毒防中心)，下設六組由市府 11 個局處就權責分工，分為綜合規劃組、戒治服務組（衛生局主政）、預防宣導組（教育局主政）、保護扶助組（社會局主政）、就業輔導組（勞工局主政）及危害防制組（警察局主政）。整合醫療、社政、教育、警政、勞政、司法保護等機關，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力量，形成直向與橫向連結之緊密反毒網絡，加強推動毒品危害防制相關業務。  二、近年來毒品施用人口已趨年輕化，本市毒防中心預防宣導組（教育局）積極推動校園預防宣導方案，包括：「紫錐花運動多元創意宣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暨「加強導師反毒知能研習」、「反毒健康小學堂網路宣導」、「

				<p>紫錐花社團創意發想競賽」宣導等，透過普及多元之宣導策略，降低青少年對毒品的好奇，提升拒毒能力。</p> <p>三、因應落實兒童及少年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通報，及早介入兒少施用毒品輔導，本市已訂定「高雄市政府預防及處理兒童及少年施用毒品案件流程」（如附件），建置網絡合作及流程，提升兒童少年反毒服務無缺口。</p> <p>四、針對兒少「疑似、持有、轉讓、販賣毒品」之情事，由教育局、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社工針對是類個案先行比對，並轉由少年輔導委員會以輔導作為方式先行介入，建構本市兒少防護金三角。</p>
--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周玲姣)

## 高雄市政府預防及處理兒童及少年施用毒品案件流程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周玲姣）

### 流程說明：

- 一、社會局(家防中心)接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簡稱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第1款案件時,依通報個案類型派案,確認施用毒品案件則分別派由社會局各社福中心依第53條第4項規定,依個案情形主動完成調查報告,並將通報表副知社會局社工科。
- 二、各相關單位人員知悉兒童或少年持有、轉讓、販賣毒品或疑似施用毒品之案件時,轉介本市少年輔導委員會(少輔會)進行後續關懷服務。
- 三、行政裁處:  
社會局(社工科)接獲兒少施用毒品案件時,應依兒少權法第102條規定開立親職教育之行政處分,在學兒少之家長行政處分書應副知教育局,並由教育局(學校)於進行個案輔導時統一辦理,若其家長未依規定完成親職教育輔導,則函文通知社會局依法裁處罰鍰,並通知其續接受親職教育;非在學兒少之家長親職教育由社會局統一辦理。
- 四、兒少疑似施用毒品或持有、轉讓、販賣毒品等案件:採輔導先行,依兒少是否在學,分別由教育局(學校)及少輔會提供個案輔導。
  - (一)在學兒少:
    - 1.由教育局(學校)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 2.若兒少於春暉小組輔導過程中,經尿液篩檢結果呈陽性反應者,續予輔導,並依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規定進行通報。
    - 3.若兒少於春暉小組輔導過程中,經尿液篩檢結果呈陰性反應者,列入特定人員觀察。
  - (二)非在學兒少:
    - 1.由少輔會社工人員連結相關資源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
    - 2.若於輔導過程中發現兒少確有施用毒品時,應依兒少權法第53條第1項規定通報。
- 五、兒少施用毒品案件:依兒少是否在學及施用毒品等級,分別由教育局(學校)、社會局提供個案輔導或逕入司法處遇程序。
  - (一)在學兒少:採輔導先行,由教育局(學校)依春暉專案輔導程序進行輔導。
    - 1.國中、國小兒少於輔導期間中輟:依強迫入學處理流程輔導復學,並同時轉介社會局「兒童及青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關懷輔導,俟兒少復學後續由春暉專案輔導。
    - 2.高中(職)兒少於輔導期間休學、退學或畢業:轉介社會局關懷輔導。
  - (二)非在學兒少:依兒少施用毒品等級劃分,由司法處遇及社會局提供關懷輔導。
    - 1.一、二級毒品:逕入司法處遇程序。
    - 2.三、四級毒品:由社會局「兒童及青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關懷輔導,並透過「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少年兒童案件對口查詢單」查詢是否為司法繫屬個案。
      - (1)司法繫屬個案:採輔導及司法處遇並行,於司法處遇過程中,同時由社工員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且社工員每3個月提供輔導報告予司法單位,後續依司法裁定結果評估是否結案。
        - ①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9條裁定不付審理轉介兒童或少年福利或教養機構輔導個案由受轉介單位續予輔導。
        - ②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9條裁定不付審理交付少年之法定代理人或保護少年之人嚴加管教及告誡個案,請少年調查官喻知少年配合社工員後續相關輔導服務,由社工員續予輔導。
        - ③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42條裁定交付安置於福利或教養機構輔導之個案,由安置機構社工人員續予提供關懷輔導。
        - ④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42條裁定訓誡及假日生活輔導、保護管束、感化教育之個案,由社工人員與少年保護官合作進行個案輔導。
      - (2)司法未繫屬個案:採輔導先行,由社工員提供個案及家庭關懷輔導,並視輔導情形及個案需求連結資源或轉介相關單位。
  - 六、行政聯繫:
    - (一)各相關單位相互比對服務個案名冊,確認通報之兒少皆由相關單位人員輔導。
    - (二)不定期召開個案檢討會議,就個案輔導情形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單位列席,予以檢討。
    - (三)不定期召開網絡聯繫會議,就網絡合作機制及行政協調事宜進行討論。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8614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美雅	請說明加水站的水及桶裝水有無定期抽驗，水質檢驗標準為何。	衛 生 局	有關加水站水質檢驗標準，係依據衛生福利部 102 年 8 月 20 日部授食字第 1021350146 號令修正「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衛生標準」。為確保高雄市加水站水質及維護消費者健康，本府衛生局每年均安排針對坊間加水站水質及桶裝水分上下年度稽查抽驗，高雄市現有加水站共 1,789 家，104 年 1~9 月水質已抽驗 928 件，全數符合規定，相關之檢驗結果陸續鍵入高雄市衛生局網站—加水站管理系統，供民眾查詢。 本府衛生局除依據「高雄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稽查加水站販賣地點應明顯處張貼：一、主管機關許可證明文件。二、水源供應許可證明文件。三、應煮沸、勿生飲等文件及字句外並針對資料異常業者實施跨局處（環境保護局、水利局、台灣自來水第七區管理處及衛生局）聯合稽查，定期召開「加水站源頭管理會議」進行討論，增加橫向溝通，以

				<p>杜絕不肖業者投機心態。 另外，為提升管理業者自主管理能力並輔導加水站業者遵循加水站相關法令規定，今年已辦理 8 場次（492 人次）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衛生講習。本府衛生局仍持續加強加水站業者管理及稽查抽驗，為民衆健康把關。</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秘字第 1043861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簡議員煥宗	舊市立旗津醫院拆除造成鄰近民房受損，廠商開立補償支票發生跳票事件，請衛生局如何協助補償。	衛生局	一、本案經了解有一家車廠收受之支票無法兌現，本府衛生局已電話聯絡車輛維修廠商及車主了解詳情。 二、經洽承包商了解，承包商表示因資金周轉不良，預計於 11 月 5 日前賠償完畢。 三、目前承包廠商履約保證金尚未退還，本府衛生局俟承包商償還款項後再行撥款退還履約保證金，以保障市民權益。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62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邱議員俊憲	請說明「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送中央核備進度為何?	衛生局	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共 20 條,於 103 年 10 月 22 日高雄市議會三讀通過,業經行政院 104 年 10 月 12 日通過核定(院臺食安字第 1040050105 號),本府衛生局已簽陳並儘速公布本自治條例,檢附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乙份供參。

## 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

第一條 為確保本市食品安全及維護民眾消費權益，特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主管機關為本府衛生局。但涉及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權責者，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

前項主管機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權責劃分如下：

一、主管機關：食品業者之管理與監督事項及非屬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掌理之事項。

二、農業局：農、畜產品生產業者及農、畜產品批發市場之管理及監督事項。

三、海洋局：漁船筏捕撈與水產養殖業者及漁產品批發市場之管理及監督事項。

四、經濟發展局：零售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之管理及監督事項。

五、環境保護局：毒性化學物質之化工原料業者管理及監督事項。

六、勞工局：前款以外化工原料業者之管理及監督事項。

- 第三條 本自治條例所稱之食品業者，指於本市從事食品或食品添加物之生產、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或從事食品器具、食品容器或包裝、食品用洗潔劑之製造、加工、輸入、輸出或販賣之業者。
- 第四條 主管機關就食品安全事件之預防策略、風險管理之科學證據及重大或突發性事件之資訊說明，得召開食品安全專家會議。
- 第五條 本府為執行食品安全及維護消費權益等事項之規劃、推動及監督，得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
- 前項食品安全專案小組之組成及運作，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 第六條 經主管機關公告一定類別與規模之食品業者，應建立食品來源與流向追溯或追蹤系統及生產履歷等事項。
- 前項追溯或追蹤系統之建立、應紀錄之事項、應備齊保存之佐證文件與單據、查核紀錄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由主管機關會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後公告之。



前二項規定，於本市從事化工原料之生產、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及輸出之業者，準用之。

第七條 食品業者應定期檢查庫存食品，並及時清理變質或超過有效日期之食品。

前項庫存食品貯存區應與待報廢區及退貨區明顯區隔，並分別以字樣標示之。

第八條 本市零售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之管理組織，應就進駐之食品業者進行列冊管理。

第九條 於本市從事食品添加物製造、輸入、加工及販賣之食品業者，應於販賣食品添加物時，提供該添加物合法證明及其使用範圍之說明。

前項食品業者兼營化工原料買賣者，其食品添加物與化工原料之貯存區位應明顯區隔，並分別以字樣標示之。

第十條 食品製造業者發現食品有危害消費者生命、身體、健康或財產之虞時，除應依相關法令通知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外，並應主動對外說明及提出消費者補償方案。

- 第十一條 農產品批發市場應於本自治條例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訂定進場果菜農藥殘留檢驗處理規定，報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後據以執行。
- 第十二條 農、畜、漁產品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檢驗不符合國家食品安全衛生標準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命其生產者或所有人進行改善或配合採樣抽驗，必要時，並得命其禁止採收、撈捕、移動、搬運或上市。
- 第十三條 農、畜、漁產品有不合國家食品安全衛生標準之虞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其危害情形，認有必要時，得準用前條規定處理。
- 前項情形，除可歸責於生產者或所有人所致者外，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予補償；其標準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組成評價小組定之。
- 第十四條 主管機關對於檢舉查獲之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除應對檢舉人身分資料嚴守秘密外，並得酌予獎勵。
- 前項重大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及檢舉獎勵辦法，由主管機關定之。最高獎勵金額不得低於實收罰鍰金額之百分之六十。

- 第十五條 食品製造業者違反第十條規定，未對外說明者；或未提出補償消費者之方案，經命限期改正，屆期未完成改正者，各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 第十六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命限期改正，屆期未完成改正者，按次處罰：
- 一、食品業者或化工原料業者違反第六條規定，未建立追溯或追蹤系統，或登錄及建立追溯或追蹤之資料不實。
  - 二、農產品批發市場違反第十一條規定，未訂定進場果菜農藥殘留檢驗處理規定。
  - 三、農、畜、漁產品生產者或所有人違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第十三條第一項之命令。
- 農、畜、漁產品生產者或所有人違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第十二條之命令者，依農藥管理法或動物用藥品管理法處罰。
- 第十七條 食品業者違反第九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二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命限期改正，屆期未完成改正者，按次處罰。

第十八條 食品業者違反第七條第二項、第九條第二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命限期改正，屆期未完成改正者，按次處罰。

第十九條 零售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之管理組織違反第八條規定，未就進駐之食品業者進行列冊管理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命限期改正，屆期未完成改正者，按次處罰。

第二十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29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629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李議員柏毅	請加強學校營養午餐相關食品稽查抽驗，保障學童食的安全，讓家長安心。	衛 生 局	一、配合本府教育局訪視本市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午餐廚房餐飲衛生業務計 30 家、員工消費合作社計 26 家及團膳業者計 5 家。 二、本府衛生局 104 年 1—10 月抽驗學校午餐食材、基因改造食品、學校油脂及餐盒計 338 件，13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4.42%，其中 2 件蔬菜檢出農藥殘留及 11 件便當檢出微生物與衛生標準不符。蔬菜不符規定者分別移農政單位處辦及依法裁處 3 萬元罰鍰；7 件便當衛生標準不符規定，業經本府衛生局限期改善後再次抽驗已符合規定，4 件則命限期改正，並待再次抽驗皆已依規定處辦。 三、截至目前稽查供應學校午餐業者計 353 家次（含團膳業者 10 家）。 四、本府教育局副知本局食材檢驗不合格廠商時，

				<p>本府衛生局追查來源供應商並移請源頭主管機關協助加強源頭管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68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麗娜	請研議中央贈與短管熱煙霧噴霧器適用處所，讓機具發揮最大效能。	衛 生 局	為因應本市疫情所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目前提供熱煙霧噴霧機 104 支借本府使用，其中 puls fog k10 熱槍 9 支、TF-34 熱槍 95 支，使用於室內外噴藥工作，TF-34 機器尺寸較短，且未完全凝結成煙霧狀，噴嘴易滴水至地面造成濕滑，不適合使用於室內噴藥消毒，目前本府衛生局共 145 機組執行緊急防治噴藥滅蚊消毒工作。
104.10.23		陳議員麗娜	請說明登革熱防治政策作為，以有效防阻疫情擴散，維護市民健康。	衛 生 局	一、本府於今 (104) 年特別研訂「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於年初疫情整備期即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至今仍持續進行多元化衛教宣導，孳生源稽查及清除等防治作為，重點工作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辦理夜間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辦理

				<p>969 場／次、70,035 位里民參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培訓「登革熱社區衛教種子師資」計 807 名種子師資。</p> <p>(二)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累計辦理 17 場／次，以阻絕境外感染。</p> <p>(三)印製各種淺顯易懂衛教單張透過民政系統、衛生所或學校機關分送給不同族群的民衆，增進民衆自我防蚊、環境管理的知能及自發性。</p> <p>(四)宣導「疑似登革熱症狀，主動通報 1999，保安康」民衆主動通報機制，經確診可獲通報獎金 2,500 元。</p> <p>(五)於登革熱流行期間（5/20、10/17）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以提升醫事人員通報警覺度及臨床照護能力。</p> <p>(六)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全國首創</p>
--	--	--	--	---



「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

(七)陽性水溝防治之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104 年 1 月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 11 行政區 366 里次、總執行長度 82,201 公尺。目前環保局賡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

(八)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經查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之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以落實貫徹執行公權力，促使市民重視環境自我管理。

二、因應本市進入疫病的流行高峰期，中央及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依不同程度疫情可分為：

(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

(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於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室內外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

(三)對於疫情發生地區於一週內落實執行下列事項：

1.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

				<p>2.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p> <p>3.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p> <p>4.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p> <p>5.辦理擴大衛教宣傳。</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56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邱議員俊憲	請說明登革熱疫情概況。	衛生局	<p>一、登革熱疫情流行有多項促發因素，影響因子包括：社區蚊子種類、埃及斑蚊密度、人口住宅密度、住屋及社區環境型態、氣溫雨量、大型孳生源多寡…等，每年本土疫情引爆時間點越早，當年疫情將可能越趨嚴峻；去年大規模的疫情（本土登革熱計 14,999 例）流行加上暖冬氣候以及症狀較緩和的第一型病毒流行導致去年疫情跨冬流行，在全體防疫人員全年無休加強防治作為下，今年截至 10 月 22 日，高雄市本土登革熱計 5,351 例（入夏 5,259 例）、境外 45 例，本土病例數為去年同期 69%（去年同期 7,760 例），因應國際交流頻繁及全球氣候暖化，今年世界各國疫情除新加坡外皆有倍增情形，亦讓本市境外病例數突破歷年的記錄。</p> <p>二、104 年截至 10 月 22 日</p>

止，本市入夏後本土登革熱 5,259 例，分布於三民區 1,505 例、左營區 500 例、苓雅區 609 例、前鎮區 502 例、鼓山區 414 例、鳳山區 343 例、楠梓區 197 例、茄荳區 167 例、前金區 158 例、新興區 143 例、小港區 132 例、其餘零星疫情分布於 22 個行政區。目前群聚疫情地區計有三民區之中都、河北路沿線、十全、同盟路親子公園南北兩側、高醫周邊、鼎字輩里別、本字輩里別、灣字輩里別、高應大周邊；苓雅區之林字輩里別、福字輩里別；前鎮區之西甲部落、竹字輩里別、崗山仔、德昌里周邊；鼓山區之華豐、裕峰、明誠、建國、內惟等里；鳳山區之曹公、鳳岡、縣衙、文德、中和、協和、正義等里；左營區之果貿社區、蓮池潭周邊及新中里；小港區之二苓市場周邊；楠梓區之永興市場周邊；新興區之光耀、玉衡等里。

三、因應本市進入疫病的流

104.10.23	邱議員俊憲	請說明中央補助、贈與本市防治登革熱經費概況及熱煙霧噴霧器適用性。	衛生局	<p>行高峰期，中央及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以期能早日控制避免疫情跨冬。</p> <p>一、為因應本市疫情所需，本府於 9 月向中央申請登革熱防治經費 119,000,000 元，10 月 23 日中央核定 72,688,000 元，經費使用於僱用登革熱病媒孳生源清除臨時人員，以執行本市社區孳生源清除、病媒蚊密度調查監視、髒亂環境及積水容器監視等防治工作，及購買防疫藥品、物品，採購登革熱 NS1 抗原測試試劑提供本市高流行風險地區之衛生所使用，以俾及早發現個案，另針對本市高流行風險區 13 區執行屋後溝疏通，以銜續加強本市各項防治工作。</p> <p>二、為因應本市疫情所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目前提供熱煙霧噴霧機</p>
-----------	-------	----------------------------------	-----	---

				<p>104 支借本府使用，其中 puls fog k10 熱槍 9 支、TF-34 熱槍 95 支，使用於室內外噴藥工作，TF-34 機器尺寸較短，且未完全凝結成煙霧狀，噴嘴易滴水至地面造成濕滑，不適合使用於室內噴藥消毒。</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43861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長期照護服務法全面實施前，請加強辦理照護服務員知能訓練，因應長期照護十年計畫實施後，照護需求。	衛生局	一、有關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費用是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公費補助，105 年公費補助高雄市預計辦理 25 班次，訓練 850 人，另由相關單位辦理自費班，參照衛生福利部訓練課程規定，105 年高雄須修滿 125 小時的照顧服務員核心課程訓練，方可取得照顧服務員資格。每年約有 1,000 人以上受訓取得照顧服務員資格。 二、為提升照顧服務員照護品質，目前由服務單位評估照服員需求或照護技能，自行辦理相關知能訓練。護理機構於每年評鑑督考機制中規定每位照顧服務員每年至少要有 20 小時的繼續教育學分，以維持其照護品質。 三、本府衛生局定期辦理各服務類型（機構式、社區式及居家式）照顧服務員繼續教育課程，鼓勵照顧服務員踴躍參訓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請研議強化長期照護看護員留任措施，降低離職率。	衛生局	<p>。另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本府社會局加強宣導，鼓勵民衆參訓，提升服務量能。</p> <p>一、有關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費用是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公費補助，本府建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公費照顧服務員訓練時，應訂定訓後回饋機制，針對公費補助結業之照顧服務員需至合法社會福利團體或機構服務一年始符合公費補助精神，除可使照顧服務員訓用合一，亦可提高就業率，舒緩機構人力困境。該署已錄案研參。</p> <p>二、照顧服務員依服務類型可分為機構式、社區式、居家式的服務，本府衛生局將加強宣導強化服務提供單位提升照顧服務員福利及薪資，以提升照護品質，降低離職率。</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周玲奴）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8619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周議員玲奴	請說明食品衛生稽查目的及標準作業流程？並請檢討匿名稽查抽驗之合理性。	衛 生 局	一、食品衛生及稽查目的：為管理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維護國民健康；食品衛生抽驗採樣標準作業流程：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0 年 5 月之食品衛生抽驗採樣標準作業流程為：本局稽查人員抵達現場出具識別證，說明來意後現場執行抽樣，開立物品抽驗收據並經雙方確認後簽名，依產品屬性保冷或常溫攜回本局送驗。 二、本案新鮮蔬果沙拉+蜂蜜芥茉醬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4 月份委託民間檢驗機構辦理 104 年度「市售即食食品之食媒性病原調查研究」及「食品中高風險病原之調查」計畫，進行採樣檢驗微生物，該產品檢出大腸桿菌群、金黃色葡萄球菌，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函請本局再次前往抽驗，經送該署檢驗，仍

				<p>檢出大腸桿菌群及病原性大腸桿菌陽性 (086a)。</p> <p>三、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15 條第 4 款之規定 (食品或食品添加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作為贈品或公開陳列：四、染有病原性生物)；爰依同法 44 條處罰鍰新台幣 6 萬以上 2 億以下罰鍰。</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閔琳）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702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請說明本市醫療院所對認定民政局核發同志的註記概況為何？請加強宣導讓醫療院所知悉。	衛生局	一、按醫療法第 63 條第 1 項規定：「醫療機構實施手術，應向病人或其法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說明手術原因、手術成功率或可能發生之併發症及危險，並經其同意，簽具手術同意書及麻醉同意書，始得為之。但情況緊急者，不在此限。」；同法第 2 項復規定、「前項同意書之簽具，病人為未成年人或無法親自簽具者，得由其法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簽具。」 二、依據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93 年 10 月 22 日衛署醫字第 09300218149 號公告之「醫療機構實施手術及麻醉告知暨取得病人同意指導原則」，病人之關係人，原則上係指與病人有特別密切關係人，如同居人、摯友等；或依法令或契約關係，對病人負有保護義務之人，如

				<p>監護人、少年保護官、學校教職員、肇事駕駛人、軍警消防人員等。</p> <p>三、另本府衛生局已函知本市醫院有關同性伴侶簽署各式類醫療同意書之相關規定，同性伴侶如符合前揭規定及指導原則下，得為未成年人或無法親自簽具者，簽具手術同意書，並請各醫師公會向會員加強宣導。</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0.30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43870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蔡議員金晏	市立旗津醫院無法提供 24 小時急診服務，請問衛生局有何因應配套措施。	衛生局	一、本府衛生局經市府授權依促參法辦理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本府於 103 年 3 月 31 日與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辦理簽約，該院經過 6 個月整擴建期，於 103 年 9 月 1 日營運，採 24 小時醫療服務不中斷及 8AM—8PM 急診醫療服務，每日提供 12 小時急診（早上 8 時至晚上 8 時）。 二、為因應該院無提供 24 小時急診，降低當地民眾對醫院經營疑慮，本府除要求該院於急診外設置夜間求助站外，並訂定「夜間民眾緊急疾患求助流程」，配置相關醫療人力，處理夜間有緊急醫療需求之民眾作初步處置及後續醫療，此外，民眾倘有緊急醫療需求，亦可透過現行完善之到院前緊急救護系統（119）協助送往醫療機構就醫。另本府衛生局與旗津醫院、消防

				<p>局及當地消防隊針對急診醫療服務病患之後送機制，進行緊急醫療救護相關作業程序之溝通及取得共識。</p> <p>三、營運迄今，市立旗津醫院召開多次座談會，積極與當地里長進行溝通及說明醫院處理方式，於非急診時間，急診外張貼公告說明急診服務時段及作業流程，並設置夜間求助站，近期已採取更多為民服務措施，包含急診室門維持與日間相同，門外燈光保持光亮；夜間加派護理師及值班警衛隨時在急診室駐點，倘民衆有醫療需求，由駐衛保全員引導進入急診室，由駐點的護理師接手，並通知值班醫師診療。求助市民若有立即處理之必要，病房值班醫師亦會協助做初步處置後，聯繫旗津消防分隊轉診至小港醫院進行後續醫療。</p> <p>四、統計 100—103 年及 104 年 1—9 月旗津醫院平均每日門、急診人次，104 年 1—9 月門診與 100—103 年無明顯差</p>
--	--	--	--	--

				<p>異，惟急診比 100—103 年減少。另 104 年 1—9 月夜間求助站檢傷級數 2—5 級平均每日為 1.4 人次。本府衛生局將持續追蹤該院每月急診就診病患人數、檢傷分級及處置結果，並要求該院加強提升夜間照護品質及督促持續與地方進行溝通，以保障民衆就醫權利為第一優先考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614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請推論今年台南市登革熱疫情發生大流行之因素，以為本市之借鏡。	衛 生 局	一、登革熱是透過病媒傳播的疾病，主要的病媒蚊—埃及斑蚊在台灣多分布於北迴歸線以南（嘉義以南），而高雄市則是全台埃及斑蚊密度最高的區域、由於聖嬰現象及全球暖化將嚴重影響全球動植物生態及氣候環境，氣候變遷可能因為氣溫溼度的改變，而使病媒蚊繁衍加速或使其分布區域擴增，進而增加登革熱流行地理區域，致使更多人口健康遭受威脅，登革熱已經成為「地方流行病」，南台灣甚至可能如同大部分的東南亞地區國家一樣演變為「年年大流行」型態。 二、今（104）年面對疫病威脅與挑戰，為保障市民生命健康，本府防疫團隊特研訂「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及「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於疫

				<p>情整備期提早加強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結合社區民衆之動員能量，並針對疫情熱區進行緊急防堵作為，以避免病媒蚊孳生，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以維護市民之健康。</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614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張議員豐藤	請研議登革熱病媒蚊基因改造，阻斷傳染媒介之可行性。	衛 生 局	一、病媒生態調查係登革熱社區防疫之基石，本市自 94 年成立病媒實驗室，同時訓練專業病媒監測人員累計近 10 年病媒調查基礎資料，資料亦提供學術單位進行相關研究。本市長期爭取中央應在南台灣設置專責登革熱防治機構，如 50 年代「瘧疾防治研究所」之專責防疫機關，期能配置合理專責專業之防疫人力防治南台灣特有之地方傳染病登革熱，且能常駐維持一定量能之防疫所需人力物力及研發實力，擴大培養有實務防疫專業之病媒監測人員，加強輔導高流行風險社區志工投入社區環境巡檢行列，並結合學者專家合作共同研發各項前瞻性、創新性、實務且可行之相關研究，藉以精進有效之預防、防疫、治療策略，透過疫苗研發、生物、生態等多重防治

				<p>方法以及緊急防疫策略，期能有效降低病媒密度，減少疫情流行風險。</p> <p>二、此外，因應全球暖化及推動環保綠能，研討傳統化學防治噴藥工作足否因應未來防疫所需，結合國內外生物科技技術，培育基因蚊等前瞻性生物防治技術，運用於全方位防治有其必要性。</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615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張議員漢忠	在積水容器發現孑孓，未確認是登革熱病媒蚊幼蟲立即開罰之手段嚴苛，請研議改勸導取代開罰之可行性。	衛 生 局	一、登革熱是一種「社區環境病」，唯有降低社區髒亂及孳生源，方才能有效預防登革熱疫情發生流行；然本市經過多年衛教宣導及反覆勸導下，部分民衆仍有儲水習慣，面對公寓等集合式住宅積水處，市民更以漠不關己的態度放任積水孳生病媒蚊，長期倚賴公部門協助處理，殊不知儲水養蚊不僅違法更會助長登革熱疫情傳播。在「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之「貫徹公權力」強化作業執行重點為「全面宣導，強力執法」，以加強稽查告發，取代以往勸導協助清除之策略，促使民衆養成自動自發清除病媒蚊孳生源良好習慣，營造安全、無蚊的社區環境。 二、目前本府衛生局在「全面宣導，強力執法」的執行面上採取循序漸進的階段策略：

(一)防疫整備強力宣導期

:

- 1.除於 104 年 2 月 16 日完成全市「家戶主動清除孳生源」公告，透過民政系統及平面、電子媒體等進行多元化宣導外，同時於年前完成社區鄰里培訓登革熱教育宣導種子師資培訓及持續以里為單位廣辦夜間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藉由病媒監測員逐戶進行病媒密度調查之際，深入社區面對面宣達或發送各式自我檢查表或衛教宣導單張，週知市民應主動配合清除居室內積水容器，一旦經衛生單位人員查獲積水孳生病媒蚊，即逕行舉發裁處，貫徹公部門執法之決心，促使民衆潛移默化，改變儲水行為，落實「每週巡、倒、刷、清」四步驟。
- 2.為讓社區里鄰民衆自主性加入孳生源

檢查及清除等防治工作，於今年 6 月起進行「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乃透過社區動員機制及採取分級監視系統，達到各里「戶外零積水容器」及「各行政區 75% 里別布氏指數小於三級」等目標，執行上亦訂定績效研考獎勵措施，高流行風險地區每兩個月由區公所提報執行成效績優里別，次高、低流行風險區則於年終各行政區擇優錄取特優獎每區 1 里，規劃每兩個月於市政會議或登革熱協調會報中公開表揚績優里別，並頒給獎勵品及獎牌(狀)，以期鼓勵里民參與防疫防治。

(二)流行疫情期強力執行期：對於發生本土登革熱疫情之居住地及可能感染地，擴大執行地毯式孳生源清除，並同步發放家戶孳

				<p>生源檢查表，再次提醒市民主動落實家戶孳生源檢查，且經查獲積水孳生病媒蚊，由現地執行之病媒監測員暨衛生單位相關人員立即開立「違反傳染病防治舉發通知書」，期能促使市民提高「不任意儲水」、「每週定期巡、倒、刷、清」之警覺度與認知度，以落實環境自我管理之終極目標。</p> <p>三、經查獲積水孳生病媒蚊，由現地執行之病媒監測員暨衛生單位相關人員進行拍照舉證及開立「違反傳染病防治舉發通知書」，由本府衛生局或環保局就舉證資料及責任歸屬進行檢視查證，一旦舉證資料完備則依法寄送舉發通知函文並提供文到 10 日的陳述意見機會，行政人員就民衆的陳述意見內容進行酌情裁處，過程中亦會向民衆宣導落實清除孳生源的重要性防治觀念及提醒民衆應隨時關注居家環境避免再次受罰，以期落實環境自我管理之終極目標。</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615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曾議員麗燕	感染登革熱民衆因擔心就醫醫院通報後，衛生單位執行噴藥滅蚊防治工作之困擾，而轉往其他醫療機構就醫，不利於防治工作，請研議限縮噴藥範圍之可行性。	衛 生 局	一、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表示該區已存有帶病毒之病媒蚊，且登革熱主要病媒蚊—埃及斑蚊主要棲息於室內，帶病毒之病媒蚊若未噴藥消滅，約可再感染 20 人以上罹病，為即時撲滅帶病毒成蚊，且避免自己、家人及社區其他民衆被帶病毒之斑蚊叮咬的可能風險，故執行家戶之「緊急噴藥」係不得不為的緊急防疫措施，亦為「消滅病毒蚊」最後一線的防治手段。 二、因應本市進入疫病的流行高峰期，中央及軍方緊急防治資源進駐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期許能及時防堵疫情擴大，即日起針對確診個案進行減災減損緊急防疫策略之快速噴藥原則，依不同程度疫情可分為： (一)單點散發個案或 A 級群聚：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24～36 小時內完成週邊 9

104.10.23	曾議員麗燕	建請重視登革熱病媒蚊透過遠洋漁（貨）船管道，移入	衛生局	<p>宮格（9~20 戶）噴藥暨 20~50 公尺強制地毯式孳生源檢查。</p> <p>(二) B 級群聚（同里或相鄰 150 公尺、發病日間隔小於 14 天、6 例以上個案）：確診個案住家立即噴罐噴藥，3 日內半徑 20~50 公尺之區塊式同步強制噴藥暨地毯式孳生源檢查（依現地綜合評估以街道做區隔）。同步戶外水熱噴 200~400 公尺。</p> <p>(三) 全力於疫情發生一週內執行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地毯式孳生源清除、緊急噴藥。</li> <li>2. 戶外區塊式殘效及熱煙噴藥。</li> <li>3. 環境大掃蕩、髒亂點即時強制清除。</li> <li>4. 逐戶發送家戶環境自我管理公告通知。</li> <li>5. 辦理擴大衛教宣導。</li> </ol> <p>一、今（104）年截至 10 月 25 日，本市境外移入計 45 例。另由國際疫情顯示，今年東南亞地區登</p>
-----------	-------	--------------------------	-----	---

		<p>之嚴重性。</p>	<p>革熱疫情異常嚴峻，全國境外移入個案創历史新高。</p> <p>二、為嚴防境外移入導致本土疫情流行，本府海洋局依據「漁船船主在國外僱用外籍船員作業應行遵守及注意事項」規定，當漁船停泊漁港時，外籍船員出現身體不適如發燒時，應由漁船主指派現場負責人儘快就醫，發燒或肚子痛等單純病情，就近送至 5 分鐘車程之附近診所就近就醫。</p> <p>三、本府海洋局因應發疑似傳染病（含登革熱）症狀，由現場負責人立即通報本府衛生局，並由漁船主提供該名漁工就醫所須護照等資料，通報海洋局。並由本府海洋局提供本市轄內漁工安置場所名冊，以俾本府衛生局協助環境衛生檢查。其藉由上述措施，以及早發現個案，阻絕境外移入。</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438615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蔡議員金晏	請精進目前完成建置登革熱防治資訊網，如：個案居住地分布地圖、噴藥區域等資訊。	衛生局	一、為精進防疫整備作為，本府首創「高雄市登革熱即時通 APP」及「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提供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即時的防疫資訊，以利第一線人員及里長針對高風險場域加強查核。整合資料包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通報疫情調查資料。</li> <li>(二)緊急防治人力與防治範圍。</li> <li>(三)列管點處理進度、最新防疫資訊等事項。</li> <li>(四)歷年疫情發生點位、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資源回收場、輪胎廠、陽性水溝等高風險域場。</li> <li>(五)近年環保、衛生單位環境孳生源告發案件等資料地理圖資。</li> </ul> 二、明年本府衛生局將既有的登革熱防治疫情整合系統功能進行擴充，並藉由系統擴充功能強化各分項的疫情防治作業功能，提昇疫情防治作業的工作效率，增加疫

104.10.23	蔡議員金晏	請說明防治登革熱手段噴藥滅蚊、孳生源清除何者為重。	衛生局	<p>情資訊的即時性和正確性。內容項目含：</p> <p>(一)登革熱民衆即時通、登革熱定位即時通APP 功能維護及擴增。</p> <p>(二)個案疫調資料及緊急防治查詢功能整合與精進。</p> <p>(三)列管點及陽性點鍵入與報表統計管理。</p> <p>(四)藥品及物資管理系統。</p> <p>(五)人力管理系統。</p> <p>(六)舉發裁處功能精進。</p> <p>(七)教育訓練等。</p> <p>一、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社區病媒蚊布氏指數維持於 2 級以下，可有效降低疫情爆發大流行的可能性。只要環境中存在病媒蚊孳生源，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唯有持續週而復始的協助市民清除孳生源，持續加強宣導、教育民衆落實環境自我管理，導正民衆不當儲水習慣，減少社區中各式積水容器與積水場域，方才能有效預防疫情發生流行。</p> <p>二、本府每年皆會針對清除</p>
-----------	-------	---------------------------	-----	---

社區環境之孳生源及民衆衛教宣導等防治規劃相關計畫，今（104）年特別研訂「2015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計畫」，期藉由本計畫實施，於疫情整備期提早展開全方位預防性工作，並持續整合本府各局處防疫資源，加強跨局處單位任務分工合作，提升區域層級自主防疫應變能力，並結合社區民衆之動員能量，有效降低本土登革熱流行之風險，重點工作如下：

（一）深耕社區—多元化衛教宣導：

1.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辦理夜間防治說明會，截至目前辦理 969 場／次、70,035 位里民參與；為使登革熱防治資訊更深入各族群及各行業，培訓「登革熱社區衛教種子師資」計 807 名種子師資。

2.針對外籍配偶、外籍勞工、導遊等高風險族群辦理「有

				<p>症狀、速就醫以及回國健康自主管理」之衛教累計辦理 17 場／次，以阻絕境外感染。</p> <p>3.印製各種淺顯易懂衛教單張透過民政系統、衛生所或學校機關分送給不同族群的民衆，增進民衆自我防蚊、環境管理的知能及自發性。</p> <p>(二)陽性水溝防治之排水溝渠引入海水防制登革熱計畫：104 年 1 月截至目前，執行疫情發生區域及高流行風險地區引海水防治溝渠計 11 行政區 366 里次、總執行長度 82,201 公尺。目前環保局賡續執行疫情發生區里海水引入溝渠防治陽性水溝。</p> <p>(三)全民防疫～登革熱資訊行動化：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便利取得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p>
--	--	--	--	--

				<p>(四)社區診斷加強孳生源清查—除加強高風險場域、七大列管點及髒亂點巡檢、全面宣導「積水孳生病媒蚊，必接罰單無疑問」外，本府登革熱防治亦訂有「病媒調查監測複查及動員機制」，當查獲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里動員執行「積水容器大清除」；四級以上或本土病例則發生動員「環境大掃蕩」。</p> <p>三、登革熱防治首重孳生源清除，但當社區出現登革熱疫情時，表示該區已存有帶病毒之病媒蚊，且登革熱主要病媒蚊—埃及斑蚊主要棲息於室內，而蚊子壽命長達1個多月，每週可再擴散病毒約5人，若未將病毒蚊噴藥消滅約可再感染20人以上罹病，當疫情發生時「緊急噴藥」係不得不為的緊急防疫措施，亦為「消滅病毒蚊」最後一線的防治手段。</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438619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簡議員煥宗	請說明大腸癌與食品關聯性為何？	衛 生 局	<p>根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資料顯示，大腸癌發生人數已連續七年居冠，103 年大腸癌位居國人及高雄市癌症十大死因第三名，研究歸納出大腸癌危險因子，包含年齡老化、國人飲食習慣西化，攝取過多的紅肉及油脂、肥胖與代謝症候群、個人病史、家族史及抽菸等，均是大腸癌發生快速攀升的主要原因。</p> <p>有關黑心油及黑心食品部分，針對去（103）年發生食用油品事件，本府衛生局除依法將涉嫌違規油品製造商各裁處行為時最高行政罰 5 千萬元外，另將涉及刑事部分移請高雄地檢署偵辦中。</p> <p>另，有關市售食品後市場監測，仍依每年食品抽驗及標示專案計畫辦理，必要時，採跨局處聯合稽查，查有不法情事即依法處辦。本府衛生局建議一般民衆飲食要控制熱量，避免吃太多肉製品，並攝取足夠蔬果，以防此症上身；同時呼籲食品業者於產品製造時選擇合法原料</p>

				<p>並於外包裝標示清楚，提供民衆「知」及「選擇」權益，要防大腸癌最有效方法就是落實定期健康檢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8701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請說明食品、米飯添加防腐劑的檢驗標準，如何管理。	衛 生 局	<p>食品添加物之安全性常受到大眾關注，其實食品添加物並不可怕，謹慎添加可以提升食品的品質與安全，因此最重要的是合法並合理使用。</p> <p>有關食品、米飯添加防腐劑的檢驗標準係依據衛生福利部 102 年 10 月 15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69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標準方法，我國對於食品添加物均訂有「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並考量國人飲食習慣及健康風險等情況，審慎評估後據以訂定。食品及米飯係屬主食類食品，依規定不得添加防腐劑。</p> <p>此次米飯製造業者所添加之「鮮保利 VN-101、鮮保利 VN-103」為複方食品添加物，雖符合「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定為正面表列之食品添加物，可用於各類食品中視實際需要適量使用，惟為維護市民健康，本府衛生局針對食品業者於製造食品加工過程</p>

				<p>應確實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做好衛生管理，確保食品安全，針對即煮即食米飯、菜餚等食品無需添加食品添加物；如有必要添加時（例如即煮米飯於 60°C 以下貯存超過 4 小時），應經評估、訂定標準作業程序、建立監測機制及記錄，並揭露產品資訊，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4112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吳議員益政	一、如何鼓勵減碳，減碳目標為何？ 二、是否成立碳認證機構？	環境保護局	一、如何鼓勵減碳，減碳目標為何？ 高雄市身為全國第一大工業城，溫室氣體排放占全國約 20%，基於共同面對氣候變遷及減輕環境、經濟之衝擊，故高雄市早於 2010 年已訂定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於 2015 年 8 月 3 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第三屆第 1 次委員會議修正減量目標為 2020 年排放量較 2005 年減少 20%，而長期減量目標將配合「溫管法」及參酌國際情勢調整。 為達成本市減碳目標，市府已規劃「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依「綠色經濟」、「企業減碳」、「節能建設」、「低碳運輸」、「綠色生態」、「低碳教育」等面向推動 58 項減量措施或實際計畫，未來亦將依「溫管法」第 15 條規定修訂為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並持續滾動檢討。

				<p>(一)綠色經濟：提供優惠補助方案、引進綠能產業、推廣節能服務產業等方式，鼓勵企業發展綠色產業、並協助推廣綠色商品及綠色服務等。</p> <p>(二)企業減碳：加強推動工業區能資源整合及循環再利用、推動高耗能產業綠色轉型、勸導稽查高耗能營業場所符合節能規定及推動商圈或商店等。</p> <p>(三)節能建設：施行綠建築自治條例、設置節能型式路燈、推廣建物裝設太陽光電設備或太陽能設施及設置太陽能發電廠等。</p> <p>(四)低碳運輸：擴建多元化自行車道路網、廣設自行車架提供友善騎乘環境，再結合環狀接駁公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優惠方案等積極做法，提高大眾運輸系統利用率；另配合停車收費及減少停車位減少私人運具使用。</p> <p>(五)綠色生態：設立完善之農產銷售系統、宣導有機農業及低碳飲</p>
--	--	--	--	---

				<p>食、使用在地食材、 打造高雄生態廊道串 聯溼地公園網絡及輔 導獎勵造林等。</p> <p>(六)低碳教育：透過校園 環保教育的潛移默化 、環境教育機構的宣 導展示、低碳生活觀 念的推廣宣傳、基層 環保志工的組織培訓 等方式。</p> <p>二、是否成立碳權認證機構 ？</p> <p>「溫管法」自 104 年 7 月 1 日公告生效後，溫 室氣體查驗機構及認證 機構管理將依照溫管法 第十六條第二項規定執 行「查驗機構須為國際 認可之查驗機構或其在 國內開設之分支機構， 應向中央主管機關或其 委託之認證機構申請認 證並取得許可後，始得 辦理本法所定確證及查 證事宜。查驗機構許可 之申請條件、審查程序 、核發、撤銷、廢止； 查證人員之資格、訓練 、取得合格證書、撤銷 、廢止；中央主管機關 委託或停止委託認證機 構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 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p>
--	--	--	--	---

				<p>機關定之。」</p> <p>前述碳權認證機構係由中央直接委託相關單位如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 TAF) 執行，本市當遵循中央規範，不適合另成立碳權認證機構，以避免增加監管上之困難。</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後字第 10437694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李議員雅靜	大部分警察單位汽、機車逾齡老舊不堪使用，但有少部分單位之汽、機車卻閒置不用任其老舊，請加強管理。	警 察 局 後 勤 科	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之「後勤事務要則」、「裝備器材管理維護作業規範」、「警用裝備檢查週期表」規定，有關車輛管理檢查除列為各級督導人員平時督導重點外，另區分為「雙週檢」一分駐派出所、警備隊，「季檢」一各（中）隊，「上（下）半年定檢」一分局，「年度定檢」一警察局、警政署，謹先陳明。 二、警察局將再函文重申車輛使用管理規定，要求單位主官（管）督促所屬落實車輛應輪流平均使用原則，於未報廢及核定停用前，不得將車輛停放不用或長期單獨使用少數車輛，以強化管理。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長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127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李議員長生	市府不應在路竹阿蓮農業地區核准設立酸洗工廠，民衆錄音檢舉震南公司設置廢水系統時偷埋暗管，怎麼處理的？應該再去查一次，查久一點、仔細一點。	環境保護局 (環境稽查科)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自 104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針對路竹區「震南鐵線股份有限公司二廠」之廢（污）水處理設施、流程、排放管線等共執行 3 次水污染稽查，並進行放流水採樣，經檢驗結果符合放流水標準且查無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情事。 二、震南鐵線股份有限公司二廠設置廢水系統於 104 年 8 月遭檢舉疑似偷埋暗管，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多次派員稽查並監控附近水域水質，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偷排情事。 三、有關貴席請本府環境保護局提供「震南鐵線股份有限公司」104 年 1 月至 10 月份廢水排放量資料，業已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先行提送，再次檢送資料如附。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李長生)

震南鐵線股份有限公司104年1月至10月份廢水排放量(噸/日)

月份 日期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1日				34		28	34		27	30
2日		41	32	30		33	32		30	29
3日		36	30			34	27	36	31	
4日		32	36		35	39		32	29	
5日	28	34	29		27	33		29		34
6日	34	39	26		34		28	31		28
7日	29			33	36		31	27	26	27
8日	31			29	33	29	33		29	33
9日	30	37	25	37		38	29		28	
10日		41	32	28		33	31	28	34	
11日		36	32		30	29		34	28	
12日	35	38	30		32	33		30		26
13日	26	40	28	32	28		32	28		28
14日	31			28	37		29	37	32	33
15日	38			30	39	30	32		38	30
16日	30	37	27	29		26	30		27	27
17日			31	35		41	28	29	29	
18日			25		31	32		30	33	
19日	31		29		30			28		29
20日	36		31	30	38		33	33		38
21日	40			33	33		27	31	26	32
22日	30			34	40	31	28		25	26
23日	36		28	33		28	31		28	28
24日		41	31	38		37	29	29	29	
25日		36	28		32	27		30	33	
26日	35	43	34		33	29		29		27
27日	36		35	40	37		27	33		
28日	31			30	29		32	27	32	
29日	28			33	36	28	26		30	
30日	28		29	35		40	25			
31日			31				30	34		
月合計 (噸)	643	531	659	651	670	678	684	645	624	505

備註：空白處係製程未運作(如例假日休假)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26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張議員漢忠	登革熱案件稽查，誰都不會故意在家裡養蚊子，是不是一定要用開單方式處理？	環境保護局 (環境稽查科)	一、為防治登革熱降低疫情，本府環境保護局採多管齊下方式，以透過清潔車輛向市民放送宣導登革熱防治「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成立登革熱防治隊執行孳生源檢查、清潔隊員定期進行孳生源清除及熱區灌流海水等工作。 二、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11 款暨本府 101 年 4 月 5 日公告「高雄市指定清除地區內污染環境行為」(七)室內外花瓶、桶子、輪胎、空罐、保特瓶、水缸或其他積水容器暨地下室、廁所、廚房、衛浴場所或水溝等積水處，未妥善管理、清除，致孳生病媒蚊子孳，違反上揭條款處新台幣 1,200 元以上 6,000 元以下罰鍰。 三、期待透過不斷宣導教育、居家環境齊力清潔整頓及強力稽查等方式與市民共同合作來抑制登

				革熱疫情。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286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美雅	水源安全與否與民衆健康保障息息相關，環保局怎麼執行定期的檢查？	環境保護局	一、為提昇公眾飲用水品質、維護國民健康與有效管理加水站水源，本府衛生局訂定「高雄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本府環保局再依前述條例制定「高雄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 二、環保局於本（104）年度迄今共計稽查 392 件，其中以自來水為水源者共計 382 件，以地下水做為水源者共計 4 件，目前尚無違反規定之情事；另抽驗以地下水做為水源者其水源水質共 36 件次，其中 4 件分別係大腸桿菌群、氨氮、酚不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餘結果皆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前述檢測不合格者，皆依飲用水管理條例第 21 條規定通知禁止作為飲用水水源。 三、環保局針對加水站水源供應加強管理方式如下：

				<p>(一)以地下水作為水源之供應業者申請許可證，須檢具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之檢驗報告及水權狀始得核發許可證明文件。</p> <p>(二)目前以地下水為水源之業者，本市計有 4 家，均符合規定；屏東縣部分計有 7 家，均附有屏東縣環保局審核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規定之檢驗報告及水權狀等文件。</p> <p>(三)以自來水作為水源之供應業者申請許可證，須檢具自來水公司出具之水費單，或環保局現場抽測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規定之自由有效餘氯測值，始得核發許可證明文件。</p> <p>(四)為有效管理加水站水源水質，環保局除不定期抽驗本市地下水水源水質外並每月監測 6 大淨水場出水水質及抽驗本市 66 點自來水供水管線固定點水質。並每月至少稽查一次該加水站之水源供應許可證有效期、張貼公告、及水</p>
--	--	--	--	--

				<p>車載水登錄表等資料，以提昇本市飲用水品質、維護國民健康。</p> <p>(五)為加強加水站管理橫向聯繫，環保局與衛生局、水利局、自來水公司等相關單位定期開會，討論加水站之管理方式，以確保本市加水站之水源安全、杜絕不法行爲。</p> <p>四、本局除每月抽驗 6 大自來水淨水廠水質外，每月亦隨機抽驗 66 點自來水管網水質；本（104）年度迄今共稽查自來水水質共 502 件，檢驗項次共計 7,688 項次，合格率 99.99%。倘有水質不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者，除依規定裁處罰鍰外，並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者，按日連續處罰。</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288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何議員權峰	一、高雄市 103 年垃圾焚化量 135 萬噸，104 年 145 萬噸，增加 10 萬噸，垃圾處理成本為何？ 二、代處理外縣市垃圾，該收多少錢就應收多少錢。	環境保護局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配合環保署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之政策，並考量轄內四座焚化廠餘裕量與兩座焚化廠委外操作契約保證量等因素，協助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惟今（104）年度因蘇迪勒颱風造成樹枝樹葉大量進廠，故造成廢棄物進廠預估量較 103 年度多。未來本府環保局仍會管控外縣市家戶垃圾進廠量，以處理本市垃圾為主，並同時滿足兩座委外操作焚化廠契約保證量為目標。 二、有關 104 年度本市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代處理費，為反映本市四座焚化廠垃圾焚化處理及所產生灰渣處理成本。上述成本計算包含焚化成本、飛灰掩埋成本、底渣再利用成本及考量實際操作仍有額外項目支出，加計風險控管成本，故外縣市家戶垃圾代處理費皆以成本計價

				<p>。</p> <p>三、104 年度外縣市家戶垃圾代處理費，皆已函送 1-9 月費用收據予各縣市環保局並要求其繳付，其中 1-7 月費用各縣市環保局皆已撥付。</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少字第 10470787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周議員玲玟	毒品 K 他命氾濫，這些年來一直無法完全防治，甚至入侵校園，造成青少年吸毒嚴重，如何能讓這些青少年遠離毒品？	警 察 局 少 年 隊	警察局防制策略如下： 一、建築校園（毒品）防火牆，說明如下： (一)建立校園安全預防機制：每月定期到校聯繫各學校學務主任、軍訓教官等相關人員，建構信賴平台（尤其以高中職校為主），掌握情資，瞭解學生生活狀況及問題。 (二)實施寒暑假保護學生安全專案。 (三)結合教育局校外會聯巡少年、學生放學後易聚集場所。 (四)與高雄地檢署共同改良活潑宣導內容，加強校園犯罪預防宣導成效。 (五)強化教育、警政三級聯繫，請教育局校外會軍訓室提供學生施用毒品情資，由本局加以偵辦，阻斷毒品來源。103 年查獲 33 件 119 人；今（104）年 1-9 月計查獲 21 件 80 人。

二、關於校園毒品問題，相關作為及決心：

(一)資源整合：

1.除了追查上游毒品來源，另針對下游受到毒品危害的學生，由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少年輔導委員會配合少家法院，採行政先行作為，綜整各機關資源，共同執行「非鴉計畫」、「春暉專案」等輔導作為，即針對施用非鴉片類毒品之少年學生，採即早發現即早治療，讓染毒者脫離毒品環境。

2.104年4月起本局成立少年隊毒品專責分隊，專責查緝校園學生毒品案件。

3.104年4月起責成刑警大隊建立毒品犯罪大數據，藉以過濾、清查、分析、掌握毒品來源、關係網絡訊息，提供、分享情資，並藉此增強毒品來源破獲能量，使販毒

者無所遁形。

(二)偵查作為：

- 1.為遏止三級毒品危害少年，警察局陳局長到任後立即於104年3月訂頒「防制三級毒品進入校園」專案執行計畫，每季評比，要求所屬加強查緝，阻斷少年施用毒品之供應上源，保護少年、學生遠離毒害。
- 2.配合高雄地檢署專責檢察官不定時辦理掃蕩毒品專案，以臨檢毒品治安熱點。

(三)預防作為：

- 1.列管毒品少年由警察局各單位定期查訪。
- 2.實施「防處高再犯少年（虞犯）即時高密度監督輔導」計畫，確實以問題導向解決策略，抑制毒品少年再犯率，103年毒品少年再犯率12.8%，104年1-6月毒品少年再犯率9.7%。

				<p>3.每月定期召開「高關懷少年聯繫會議」：由副市長主持，針對本市轄內易聚集吸食毒品場所、陣頭及毒品少年虞犯處遇等問題，討論防制對策。</p> <p>三、近年來少年涉三級毒品案件呈現逐年遞增趨勢，顯見少年涉毒案件擴散迅速，危害甚鉅，警察局採主動積極作為，於 104 年 3 月訂頒「防制三級毒品進入校園」專案執行計畫，要求所屬加強查緝，阻斷少年施用毒品之供應上源，遏止其擴散入侵校園，保護少年、學生遠離毒害。</p> <p>四、本市青春專案（104 年 7-8 月）期間共計查獲少年販賣、轉讓毒品案 66 件 86 人，少年學生施用各類毒品案 210 件 211 人，合計 276 件 297 人。</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2477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本(104)年九月份有一位刑大女巡官假扮社工偵破刑案，此舉破壞民衆對社工的信任和體制。本席想知道衛福部是否發函禁止警察假扮社工？另外發布新聞稿時還特地強調長相和原住民的身分，本席覺得有物化女性的嫌疑。	警 察 局	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大隊偵辦販毒集團案，偵查人員雖持有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核發之搜索票，惟為顧及現場幼兒安全及防止毒品等證據遭湮滅，經專案小組審慎評估後，不宜採取強行攻堅方式進入，而由偵查人員假稱社工身分誘使犯嫌開門，一舉將犯嫌等人查緝到案，過程平和順利。案內員警以使用最低危害性及最小強制力之方式執行進行搜索，依其情形應符合比例原則及最小損害原則，並非有意破壞社工人員長期對需要關懷與輔導之家庭所建立之信賴關係。 一、查衛生福利部於 104 年 9 月 23 日以衛部救字第 1041362690 號函文警政署建議偵查刑案宜避免衝擊社工人員與受服務對象之間建立專業信任關係，警政署復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以警署刑偵字第 1040152511 號函回復。 二、本府警察局刑警大隊發

				<p>布之新聞稿並未提及該員警長相及原住民身分，內容並無物化女性之意，應係媒體記者為增添新聞內容可看度題材而加以強調，惟本次新聞發布引起之爭議，本府警察局迅即深切檢討策進，避免是類情事再度發生。</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3 高市府警刑字第 10472477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鄭議員新助	一、本市的犯罪率都在下降，唯有毒品犯罪率增加快 4 成，原因何在？哪些案件是屬於公共危險罪。 二、大陸廣西省南寧投資公司，詐騙本市的市民，請警察局去瞭解案情及事後處置作為？	警 察 局	壹、毒品 一、毒品案件因屬無被害人之犯罪，其犯罪增加率會隨著警方查獲數之增加而上升，毒品戕害國民健康甚鉅，並衍生各類犯罪，甚而削弱國家競爭力，動搖國本，世界各國無不力圖防堵遏止，本府警察局為致力消弭毒品對本市之危害，特定頒「加強掃蕩毒品工作相關細部執行計畫」積極掃蕩毒品，每位警察同仁均戮力執行各項查緝毒品專案勤務，本市警察局查緝毒品績效卓著，104 年毒品案件查獲（破獲）數亦較 103 年度增加（詳下列統計之毒品犯罪數據），此乃本市毒品犯罪率上升之原因。 二、103 年、104 年 1 月

至 10 月 21 日毒品  
犯罪率數據(如下  
表)。

貳、詐欺

本府警察局 103 年至  
104 年上半年計破獲廣  
西南寧詐欺案 10 件 133  
人，上開案件於備妥相  
關資料後隨即移送地檢  
署檢察官偵辦，雖 104  
年下半年起內政部警政  
署將是類案件從詐欺案  
類，改列為違反公平交  
易法暨銀行法案類，惟  
仍不減本府警察局打擊  
此類犯罪之決心，遇有  
民衆受害報案必將竭力  
將嫌犯繩之於法，另本  
局針對此類案件之具體  
防制作為如下：

- 一、加強相關金融機構  
巡守，並宣導各金  
融機構加強關懷提  
問，落實行員教育  
訓練，強化金融機  
構對於異常提領之  
攔阻機制，防堵詐  
騙集團利用車手詐  
騙民衆交付款項。
- 二、透過跨境共同打擊  
犯罪機制，積極與  
刑事警察局保持良  
好聯繫，擴大合作  
範圍與深度，以情

				<p>資交換與案件協查，追緝境外詐騙集團核心成員，以瓦解其集團組織結構。</p> <p>三、為強化長者防詐知能，持續利用家戶訪查勤務或至長者常聚集活動之場所加強反詐騙宣導，另針對轄內具資安顧慮之網拍業者實施現地訪查，以督促其加強資安防護。</p>
--	--	--	--	---

年度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每十萬人口發生數	每十萬人口破獲數
103 年度	3587	3503	97.66%	129.06 (整年件數)	126.03 (整年件數)
104 年 1 月至 10 月 21 日	3749	3624	96.67%	134.93 (1 月至 10 月 21 日件數)	130.43 (1 月至 10 月 21 日件數)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4112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林議員宛蓉	週蔬食日成效不彰，登革熱疫情因全球暖化蔓延，因全球暖化更嚴重，極端氣候造成的，環保局有沒有去看各機關學校有沒有落實週一蔬食日的政策？要讓所有市府員工知道這個政策的重要性。應結合農業局、衛生局積極辦理各項管制及宣導作為。	環境保護局	有關蔬食日推動狀況本局答復如下： 一、蔬食日推動是減緩全球暖化的方式之一，據環保署研究發現，生產 1 公斤的肉將製造 36.4 公斤的二氧化碳。而肉食者 1 年因飲食製造的二氧化碳共 1,500 公斤，相反素食者製造的二氧化碳量僅肉食者的 1/3。因此推行蔬食日為最簡單的減碳救地球方法。 二、本局將依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七條，擬定蔬食日推動計畫推動重點如下： (一)由各機關學校自行訂定每周一日為蔬食日。 (二)規劃平台供各機關學校上傳蔬食推動成果。 (三)以說明會、講座等活動方式向市民推廣蔬食。 (四)結合農業局、衛生局及教育局等局處活動

				<p>，宣導蔬食之重要性。</p> <p>(五)統計各機關學校推行蔬食日成果，並於每年進行表揚。</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馨正）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4 高市府警交字第 1047265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劉議員馨正	旗美地區有很多砂石車超載，嚴重影響居民生命安全，請警察局加強取締並設置地磅？	警察局 交通大隊	一、本府警察局旗山分局（旗美地區）取締砂石（土方）車超載績效今（104）年累計至 9 月已查獲 105 件。 二、為有效取締是類違規，本府警察局督同各分局擬定相關勤務作為如下： (一)每月本府警察局編排局辦三次及各所屬分局自辦二次稽查取締砂石車專案勤務，並請監理機關配合執行稽查工作。 (二)整合公路監理機關資源，共同執行稽查工作：本府警察局與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高雄區監理所之「監警聯合稽查小組」，每月均有實施「聯合稽查勤務工作」，針對該類車輛共同執行機動攔檢與稽查工作。 (三)為避免該類繞道躲避警方稽查之行爲，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

				<p>配合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五公路警察大隊，於國道三號共同規劃執行取締時程，妥適規劃取締勤務，以達成全面攔查取締違規行爲。</p> <p>(四)函請屏東縣政府警察局，若有規畫前項專案勤務，可與本府警察局各轄區分局聯繫，於省道三號等聯絡道路共同規劃執行取締時程，以達全面攔查取締違規行爲之成效。</p> <p>三、另查本府警察局旗山分局現已配賦有一套靜態活動式地磅，若該分局執行取締砂石超載違規勤務時，可機動配合該分局執行查緝。</p> <p>四、另函請主管機關（公路總局），建請研議在旗美地區增設固定式地磅。</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43880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陳議員美雅	食品衛生目前高雄市衛生局如何進行把關？在商店販售的食品有添加物的，各種種類的把關方式為何？奶粉的進口如何把關？販售價格有何單位進行把關？相關條文依據？中央以及是否目前高雄市現行的做法。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除依中央訂定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相關規定執行食品衛生各項業務外，為補中央法令之不足，本府訂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將食品產製售之食品來源及流向並將化工原料業者一併準用納管、規範食品業者之產品儲存責任及庫存品檢查清理責任、食品添加物業者應於販賣時，提供該添加物合法證明及其使用範圍之說明，並應善盡管理責任。食品業者兼營化工原料買賣者，其食品添加物與化工原料之貯存區位應明顯區隔，並分別以字樣標示之。「嬰兒與較大嬰兒配方食品」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21 條規定，應經中央主管機關查驗登記並發給許可文件始可販賣，其價格訂定回歸市場機制，惟應符合公平交易法等相關規定。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290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張議員豐藤	一、環保局各資源回收廠因為歲修、整修而無法按正常營運效能運轉，而管制民間清除機構進廠處理量，很多清除業者清運的是民間大樓、學校所推託清除的一般廢棄物，此舉影響很大，如果調度的合宜應該是不會有問題的。 二、仁武、岡山廠委託民間機構代操作，	環境保護局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每年年初會與各資源回收廠協調規劃當年度全廠停爐歲修與單爐歲修期程，務求避免歲修期程重疊，優先處理本市家戶垃圾為原則。各廠於歲修前皆會將貯坑料位降至最低，維持歲修期間家戶垃圾進廠空間。惟今年因蘇迪勒颱風造成樹枝樹葉大量進廠，故造成焚化廠調度較為吃緊。另本府轄下南區資源回收廠 104 年 5 月起，本市事廢進廠量逐漸增加，較 103 年進廠量每日平均增加 150 - 200 公噸，造成南區廠 104 年 10 月年度歲修期間貯坑存量不足，故為不影響本市家戶垃圾進廠，於歲修前始管制事業廢棄物進廠量，以求歲修作業順利進行。 二、另環保署 104 年 2 月 10 日「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研商會議結論「焚化廠興建原意係以處

		<p>是不是爲了追求發電盈餘，而在非夏季時不願配合提昇操作效能。</p> <p>三、希望環保局加強資收廠的維修，提高運轉效能。</p> <p>四、不該讓外縣市的清除業者優先進廠，應讓本市的清除業者優先。</p>	<p>理家戶垃圾爲第一優先，…仍有餘裕量時，再予以收受一般事業廢棄物…」。本府環保局轄下焚化廠歲修期間，管制事業廢棄物進廠係依循上述會議結論辦理，且係優先管制外縣市清除業者進廠量，讓本市的清除業者優先進廠處理。</p> <p>三、本府轄下四座焚化廠設計量爲 5,400 公噸/日，實際處理量能約爲設計量之七至八成（扣除歲修期間等因素），即每日約 4,000 公噸。另以仁武廠焚化量計算，每日實際焚化量爲 1,235 公噸/日，焚化設計量 1,350 公噸/日，操作率約 91.5%，並無代操作廠商不願配合提昇操作效能之情事。</p> <p>四、本府轄下各焚化廠操作平均約 15 年，設備逐漸老舊，焚化操作效率恐逐漸降低，後續本府環保局將通盤檢視焚化廠處理量能改善、民營焚化廢操作契約屆期之契約保證量修正等議題，以提昇焚化廢操作效率。</p>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5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318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林議員宛蓉	南區廠代處理外縣市垃圾部分，若是因為其他縣市因故無法處理垃圾，如焚化爐興建中或損壞等，可同意代處理，但不要爲了要收取代處理費而去處理，因爲小港地區的空气污染已經很嚴重了，所以這是不會同意代處理的。	環境保護局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配合環保署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之政策，並考量轄內四座焚化廠餘裕量與兩座焚化廠委外操作契約保證量等因素，協助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 二、南區資源回收廠 104 年 3 月起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係考量南區廠焚化設計量爲 1,800 公噸/日，實際處理量能約爲設計量之七至八成，即每日約 1,350 公噸。統計 103 年南區廠進廠數量：家戶垃圾約 458 公噸/日（本市 428 公噸，外縣市 30 公噸），事業廢棄物約 608 公噸/日，每日仍有餘裕量約 200 餘公噸。惟爲優先處理本市廢棄物，故 105 年度起，該廠將不再代處理外縣市一般事業廢棄物。未來本府環保局仍會管控外縣市家戶垃圾進廠量，以處理本市垃圾爲主，並同

				<p>時滿足兩座委外操作焚 化廠契約保證量為目標 。</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警人字第 1043790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陳議員美雅	本市「警察勤務繁重加給」目前未發放，本席想跟局長一起為警察發聲為同仁爭取，為何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已發放，高雄市都無法發放？請給本席一份資料。	警察局 人事室	壹、緣由： 一、警察勤務繁重加給源自內政部警政署為解決北警南調，造成北部地區警力缺口過大的問題，爰研議以臺北市員警為發放對象之「首都加給」，並擬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警察人員勤務加給表（草案）」報請行政院核辦。 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 103 年 4 月 25 日邀集各相關機關及各地方政府召開會議研商適法性及可行性，決議以改朝修正「警勤加給表」（增訂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辦理，授權由內政部擬具各警察局整體適用之「勤務繁重」評量指標及衡量基準，如達到一定基準者，各地方政府報

經內政部核准後，即可給予加成支給，並以「試辦一年」、「所需經費由各地方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為前提。

三、案經行政院於 103 年 4 月 29 日修正該加給表，明訂各地方政府治安、交通、警察勤務狀況繁重程度，需符合內政部訂定繁重指標及衡量基準者，始得依規定試辦加成支給，且經費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103 年度計有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原桃園縣等 4 直轄市政府提出申請試辦，經內政部審核同意試辦者僅有臺北市政府及新北市政府。

四、嗣內政部審核臺北市及新北市政府 103 年試辦加成支

給績效檢討報告，並綜整相關資料及分析權衡試辦結果之利弊，認為試辦雖有助於提升工作績效及激勵員警士氣，然未達留任、延攬人才目的，反衍生投入財政資源龐大、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其他行政機關要求援比、衝擊警察整體待遇衡平性、適用對象迭有陳情、併同支領山僻地域加給之合理性爭議、授權不足欠缺彈性等議題，就整體警察待遇已經造成嚴重衝擊；為避免擴大爭議，並維持警察人員待遇一致性及同工同酬原則，內政部乃函知上開 4 直轄市政府自 104 年起停止試辦是項加給支給。

五、惟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 4 直轄市政府均表示財政狀況可支應且已編列預算，希能繼續辦理；為

回應部分地方政府需求，內政部於104年1月14日邀集各直轄市政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開會研商，並依會議結論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備註第6點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規定，並溯自104年1月1日生效（如附件1），修正案重點及執行原則如下：

(一)經費仍維持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

(二)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2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第1組為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1倍支給；第2組為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



				<p>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 7 成支給。</p> <p>(三)各組分 3 等級並授權各直轄市政府訂定各級支給上限。</p> <p>(四)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以外之警察局本部及其他機關(單位)之支給加成成數上限,不宜超過上揭所區分之第 3 等級(加成成數上限最低者),且其所屬原支警勤加給第一、三級者,加成支給後之金額應有所差距,以落實同工不同酬原則及符合實際。</p> <p>(五)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成。</p> <p>(六)為適時檢討本次修正事項所擬降低北警南調衝擊等政策目標之執行成效,內政部請各直轄市政府</p>
--	--	--	--	---

於 106 年 2 月底  
前研提檢討報告

。

貳、評估結果，以「暫不實施」為宜：

一、繁重加成仍屬試辦性質，且本府警察局評估現階段成效不佳，宜嗣內政部評估試辦成果後再議：

(一)查本案繁重加成原訂試辦一年，試用期滿，內政部審核臺北市及新北市政府 103 年試辦加成支給績效檢討報告，認為試辦結果未達留任、延攬人才目的，反而衍生更大問題（如：投入財政資源龐大、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其他行政機關要求援比、衝擊警察整體待遇衡平性、適用對象迭有陳情、併同支領山僻地域加給之合理性爭議、授權不足欠缺彈性等議題），爰基

於警察人員待遇  
一致性及同工同  
酬原則，內政部  
決定自 104 年起  
停止試辦。

(二)惟臺北市、新北  
市、桃園市及臺  
中市等 4 直轄市  
政府均表示財政  
狀況可支應且已  
編列預算，希能  
繼續辦理；為回  
應部分地方政府  
需求，內政部再  
次修正「警察人  
員警勤加給表」  
備註第 6 點勤務  
繁重加成支給規  
定，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再行  
試辦二年。

(三)繁重加成主要在  
解決北警南調，  
警力缺口問題，  
本府警察局為北  
警南調之調入單  
位，與內政部警  
政署之政策不符  
，再者經本府警  
察局評估，現階  
段成效不佳：

1.102 - 104 年  
經由內政部  
警政署統調

調入本府警察局員警共 509 人，其中臺北市調入 106 人，新北市調入 137 人、桃園市調入 59 人、臺中市調入 79 人（如附件 2），總計 381 人，占總人數比例 74.85%；另本府警察局 102 - 104 年調出員警數總計 169 人，其中調至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者僅 21 人，占總人數比例 12.43%（如附件 3），顯見繁重加給仍未能達到留任人才之目的。

2. 且經調查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 4 直轄市政府警察局人員請調本府

警察局服務主因皆為「眷居地為高雄或屏東，希能返鄉服務，照顧家庭」，是否發放繁重加給，非其請調之考量因素。

(四)警察各項給與屬全國一致性待遇，本次修正內容將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2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卻未對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訂定加成上限(如直轄市政府為增加1倍或7成支給，則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可視繁重程度訂定5成或3成或1成支給)，抹殺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警察同仁的辛勞，違反警察待遇一致性

原則。

(五) 本案嗣內政部106年評估試辦結果，如確實可行並推行全國實施，必全力爭取發放本項加給。

二、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偏高（42.7歲），基本薪資支出高於臺北市、新北市等直轄市政府警察局甚多，亟需警專新血注入，補足警力缺口並降低人事費負擔：

(一) 本府警察局編制員額8,471人，可進用員額7,504人，現有員額6,726人（統計至104年10月31日止），缺額高達778人，進用比例僅89.6%，建議內政部警政署優先派補警專畢業生填補本府警察局警力缺口，方為正途，人力未充實前，僅以調整薪資給與無法解決警力不足

之問題。

(二)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42.7歲（如附件4），相較於臺北市（39歲）、新北市（37歲）、桃園市（38歲）等直轄市，俸額較高，造成本府警察局基本薪資支出高於其餘直轄市政府警察局：

1. 如以警專畢業生22歲任警職為例，本府警察局平均年齡42.76歲，相當於畢業服務20年，以每年晉敘俸點，20年薪（俸）額為450元，本俸金額為36,425元；相較於新北市平均年齡35.4歲，相當於服務13年，薪（俸）額為310元，本俸金額為29,435元，每人每月差額為

6,990 元（每人一年為 83,880 元）。

2. 以本府警察局現有人數 6,726 人計算，平均年齡高新北市 7 歲，基本薪俸即多支出 5 億 6,417 萬 6,880 元，造成本府龐大財政負擔。

(三)另查內政部警政署近三年統調調入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為 35.8 歲（如附件 5）、本府警察局近三年自願退休平均年齡 51.5 歲，統調人員於本府警察局服務僅 15 年即申請退休（如有舊制年資人員，本府尚需負擔舊制退休金），相較於畢業生可服務近 30 年，差距甚大。

(四)目前本府警察局解決警力缺口之



作法，主要為向內政部警政署積極爭取警專畢業生，除畢業生俸點較低可減輕基本薪俸支出外，距離退休年齡亦較遠，可長期在本市服務。

三、臺北市、新北市等直轄市政府警察局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人員較多，俸點低，超勤加班費無法報支上限17,000元，故發放繁重加給作為補償，與本府警察局（平均年齡高、俸點較高）之狀況不同：

(一)查近三年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人員分發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人數（如附件6），臺北市726人、新北市1,599人，遠高於本府警察局486人，以新北市現有人數7,551人計算，新生比例高達21.2%（本府警

察局僅 7%)。

(二)如以畢業生俸額 150 元計算，需加班 107 小時始能報支 17,000 元加班費，惟現行規定每月最高僅能報支 100 小時，故多數員警無法報支 17,000 元；如以資深員警俸額 500 元計算，則僅需 67 小時，查本府警察局 104 年 1—8 月加班時數統計表（如附表 7），70 小時以下人數占總人數 88.4%，超勤加班費對同仁辛勞提供實質的慰勉。

參、因應做法：

一、編列足額超勤加班費以慰勉外勤同仁辛勞：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規定略以，公務人員經指派於上班時間以外執行職務者，服務機關應給予加班費…本府警察局員警

之辛勞，本府及警察局向來極為重視，為體恤同仁超時服勤之付出，本府警察局104年超勤加班費共編列新臺幣（以下同）10億8,904萬2,652元，105年亦編列10億8,904萬2,652元，104年度1—8月，已支付7億0,097萬7,021元，尚有結餘約3億8,806萬元。

(二)另經分析，104年至8月底，領取超勤加班費17,000元人數比例占本府警察局支領超勤加班費人數43%（如附件8），顯見超勤加班費更能因應同仁辛勞之付出，非以辦理警勤繁重加成，始能達到重視同仁之辛勞。

二、避免衍生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建請中央政府專款補

				<p>助：辦理警勤繁重加給，經費需地方政府自籌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係典型之「中央請客，地方政府買單」，爰本案業建請中央專款補助。</p> <p>三、警察協辦業務龐雜，造成基層同仁工作負荷過重，內政部警政署業已做通盤檢討減化警察協辦業務 20 項，並於 104 年 4 月 21 日通函各警察機關辦理；本府警察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政策減少、簡化業務共計 57 項，積極減輕基層同仁壓力。</p> <p>四、本府警察局辦理人力盤點，進行機關內部工作設計及員額配置合理化，並將工作重點置於處理警察核心業務及機關正常運作所需總人數等詳予檢討分析，俾釋出人力派補外勤警力，合理配置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單位員額。</p>
--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薦任科員李聖堯  
聯絡電話：自動02-23415733警用722-6588  
傳真電話：02-23921955  
電子信箱：ayou@np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台內警字第104087021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104D003311\_104D2001200-01.pdf)

主旨：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並溯自104年1月1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04年1月21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671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依勤務繁重程度區分等級之理念及因應降低北警南調衝擊之政策目標，本修正案重點及執行原則如下並請確實辦理：
  - (一)所需經費仍維持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之規定。
  - (二)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2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 第1組為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1倍支給；第2組為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7成支給。
  - (三)各組分3等級並授權各直轄市政府訂定各級支給上限 授權各直轄市政府參酌本部警政署原規劃「直轄市(含準



高雄市政府 1040126



\*10400472100\*

用)政府警察局所屬分局繁雜程度等級劃分表」之分等級概念，就各警察局及所屬機關(單位)勤務繁重狀況自行區分3等級，在規定最高成數範圍內，訂定基準分級支給。

(四)分局以外之局本部及其他機關(單位)之支給加一成數上限，不宜超過上揭所區分之第3等級(加一成數上限最低者)，且其所屬原支警勤加給第一、三級者，加一成支給後之金額應有所差距，以落實同工不同酬原則及符合實際。

(五)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一成。

三、為適時檢討本次修正事項所擬降低北警南調衝擊等政策目標之執行成效，請各直轄市政府於106年2月底前研提檢討報告函送本部，俾綜整後函報行政院。

四、檢送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1份。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

副本：本部人事處、警政署(均含附件)

警政署  
交16號-42章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陳美雅)

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

單位：新臺幣元

級別	支給數額	支給對象
一	8,435	<p>(一) 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依地方制度法準用直轄市相關規定之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所屬偵查隊；保安、交通警察大隊所屬中隊；少年、婦幼、捷運警察隊。</p> <p>(二) 臺灣省各縣市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保安、交通、少年、婦幼警察隊。</p> <p>(三) 金門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保安、交通、少年警察隊。</p> <p>(四) 福建省連江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警察所；刑事、交通、保安警察隊。</p> <p>(五) 內政部警政署所屬機關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1、刑事警察局：偵查大隊、國際刑警科國際刑事偵查隊。 2、航空警察局：分局、大隊。 3、國道公路警察局：大隊、隊。 4、鐵路警察局：分局、大隊。 5、各港務警察總隊：隊、中隊。 6、保安警察第一、第四、第五總隊：維安特勤隊。 7、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 8、保安警察第三總隊：偵查分隊。 9、保安警察第六總隊：第一、二警官大隊。 10、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二大隊第二中隊第一、二小隊、第三大隊、第四大隊(第四分隊第一、二小隊除外)、第五大隊、第六大隊、第七大隊、第八大隊、第九大隊、刑事警察大隊。</p> <p>(六) 內政部警政署調派支援刑事警察局打擊犯罪中心之警察人員。</p>
二	7,590	<p>(一) 中央警察大學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中隊</p> <p>(二) 內政部警政署所屬機關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1、保安警察第一、二、三、四、五、六總隊：中隊。 2、刑事警察局：警備隊。 3、臺灣警察專科學校：中隊。 4、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一大隊、第二大隊(第二中隊第一、二小隊除外)、第四大隊第四分隊第一、二小隊。</p>
三	6,745	各警察機關、學校組織編制內，不屬上列第一、二級而具有警察官任用資格人員。

備 註	<p>(一) 本表依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第二十七條規定訂定。</p> <p>(二) 刑事警察各按原支等級數額加六成支給。</p> <p>(三) 依「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組織法」第二十一條及二十三條規定，海洋巡防總局所屬隊以下之警察人員按第一級支給。海岸巡防機關組織編制內，不屬第一、二級而具有警察官任用資格人員，按第三級支給。海洋巡防總局偵防查緝隊編制內且實際從事偵防查緝工作之警察人員，按原支等級數額加六成支給。</p> <p>(四) 經權責機關依法令規定配置、代理（兼任）或核准支援、配賦於不同警勤加給級別之警察人員，按其實際服勤機關（單位）或勤務所適用之級別覈實支給。</p> <p>(五) 警察人員帶職帶薪全時進修取得較高學歷或學位者（包括中央警察大學研究所、二年技術學系、臺灣警察專科學校進修組，或經機關保送至國內外大學或專科學校進修相關班別）；或其他以取得學歷或學位性質全時進修之班別等，該進修期間均按第三級支給，且不得支給加成。但寒暑假返回機關（單位）實際服務期間，按實際服勤機關（單位）所適用之級別及加成支給。</p> <p>(六) 各直轄市政府得視治安、交通、警察勤務狀況繁重程度，以自籌經費（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依下列規定就本表支給對象加成支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一倍支給。</li><li>2、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七成支給。</li><li>3、各直轄市政府應依所屬警察機關（單位）勤務繁重狀況區分三級，在規定最高成數範圍內，訂定基準分級支給。</li><li>4、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成。</li></ol> <p>(七) 本表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一月一日生效。</p>
--------	---



年度 序列	102	103	104	合計
9序列	25	14	27	66
10序列	15	21	23	59
11序列	102	109	173	384
小計	142	144	223	總計509人
臺北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30	25	51	106
新北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40	49	48	137
桃園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18	21	20	59
臺中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15	16	48	79
小計	103	111	167	381
比例				74.85%

序列 \ 年度	102	103	104	合計
9序列	11	4	16	31
10序列	12	7	6	25
11序列	35	44	34	113
小計	160	158	160	169
本府警察局 調入臺北市	5	4	2	11
本府警察局 調入新北市	3	0	1	4
本府警察局 調入桃園市	1	0	1	2
本府警察局 調入臺中市	2	0	2	4
小計	11	4	6	21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現有人數	7,440	7,551	3,672	6,190	3,973	6,726
平均年齡	39.0	35.4	38.0	40.3	42.5	42.7
平均年資	17	13	16	18	21	21
以平均年資累進俸點	390	310	370	410	450	450
本俸金額	33,430	29,435	32,430	34,430	36,425	36,425
相較各直轄市，每年每人差額	35,940	83,880	47,940	23,940	-	-
相較各直轄市，每年本局多支出俸額	241,732,440	564,176,880	322,444,440	161,020,440	-	-

本府警察局調入人員年齡統計表						
		第9序列	第10序列	第11序列	小計	總計
102	特因請調人數	6	0	46	52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38.2		31.6	32.4	142
	一般請調人數	19	15	56	90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35.3	37.4	38.8	37.8	35.8
103	特因請調	10	1	36	47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31.9	33	30.5	30.9	144
	一般請調	4	20	73	97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40.4	33.8	38.1	37.3	35.2
104	特因請調	16	0	23	39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28.7		34.1	31.9	223
	一般請調	11	23	150	184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38.2	32.5	37.7	37.1	36.2
近三年調入總人數		509	近三年調入平均年齡			35.8
年度		102	103	104	平均	
自願退休平均年齡		51.2	51.5	51.8	51.5	

近三年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分發人數統計表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2年度	特考班	12	22	110	15	7	4	170
	比例	7.1%	12.9%	64.7%	8.8%	4.1%	2.4%	
	警專	142	119	404	45	88	48	846
	比例	16.8%	14.1%	47.8%	5.3%	10.4%	5.7%	
小計	總人數	154	141	514	60	95	52	1016
	比例	15.2%	13.9%	50.6%	5.9%	9.4%	5.1%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3年度	特考班	15	74	121	32	12	6	260
	比例	5.8%	28.5%	46.5%	12.3%	4.6%	2.3%	
	警專	142	138	505	97	109	80	1071
	比例	13.3%	12.9%	47.2%	9.1%	10.2%	7.5%	
小計	總人數	157	212	626	129	121	86	1331
	比例	11.8%	15.9%	47.0%	9.7%	9.1%	6.5%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4年度	特考班	42	66	172	82	51	14	427
	比例	9.8%	15.5%	40.3%	19.2%	11.9%	3.3%	
	警專	133	307	287	129	100	72	1028
	比例	12.9%	29.9%	27.9%	12.5%	9.7%	7.0%	
小計	總人數	175	373	459	211	151	86	1455
	比例	12.0%	25.6%	31.5%	14.5%	10.4%	5.9%	
三年總計	人數	486	726	1599	400	367	224	

	支領人數	70小時以下	71-80小時	81-90小時	91-100小時
1月	5,814	4,885	754	161	14
2月	5,728	5,352	357	16	3
3月	5,746	4,936	696	106	8
4月	5,878	5,358	474	43	3
5月	5,657	5,072	500	74	11
6月	5,834	5,308	470	55	1
7月	5,685	4,905	632	135	13
8月	5,669	4,866	637	145	21
平均	5,751	5,085	565	92	9
比例		88.4%	9.8%	1.6%	0.2%

員警俸額	時薪	需加班時數	加班費金額
150	159	107	17000
450	246	70	17000
500	263	67	17000

本府警察局104年超勤加班費統計表					
	支領人數	領取17000元人數	每月領取總金額	每人領取平均金額	領取17000元人數比例
1月	5,814	2,706	80,211,654	13,796	47%
2月	5,728	2,050	76,011,365	13,270	36%
3月	5,746	2,457	78,100,999	13,592	43%
4月	5,878	2,041	76,898,487	13,082	35%
5月	5,657	2,618	77,208,344	13,648	46%
6月	5,834	2,450	76,598,375	13,130	42%
7月	5,685	2,649	77,500,514	13,632	47%
8月	5,669	2,678	77,857,335	13,734	47%
合計或平均	46,011 5,751	19,649 2,456	620,387,073 77,548,384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警人字第 1043790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曾議員麗燕	『警察勤務繁重加給』高雄市警察矮人一截，台北、新北、台中、桃園市都有警察「都會加給」，高雄沒有。警察不好做，才會爆出退休潮，請局長積極為同仁爭取。	警察局 人事室	壹、經調查近年員警申請退休人數節節上升原因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警力未補足，工作量上升，惡性循環。</li> <li>二、專案勤務日增，基層壓力大。</li> <li>三、上班型態特殊，24 小時待命，日夜顛倒，健康亮紅燈。</li> <li>四、退休法及公保年金制度修改議題沸騰，擔心修改後有損權益。</li> <li>五、因應安檢任務移撥（博愛專案）及聚眾活動勤務，內政部曾大量招考警力，目前正值可退休高峰期。</li> <li>六、社會多元，另有生涯規劃。</li> </ol> 貳、本案背景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警察勤務繁重加給源自內政部警政署為解決北警南調，造成北部地區警力缺口過大的問題，</li> </ol>



爰研議以臺北市員警為發放對象之「首都加給」，並擬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警察人員勤務加給表（草案）」報請行政院核辦。

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 103 年 4 月 25 日邀集各相關機關及各地方政府召開會議研商適法性及可行性，決議以改朝修正「警勤加給表」（增訂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辦理，授權由內政部擬具各警察局整體適用之「勤務繁重」評量指標及衡量基準，如達到一定基準者，各地方政府報經內政部核准後，即可給予加成支給，並以「試辦一年」、「所需經費由各地方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為前提。

三、案經行政院於 103 年 4 月 29 日修正該

加給表，明訂各地方政府治安、交通、警察勤務狀況繁重程度，需符合內政部訂定繁重指標及衡量基準者，始得依規定試辦加成支給，且經費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103 年度計有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原桃園縣等 4 直轄市政府提出申請試辦，經內政部審核同意試辦者僅有臺北市政府及新北市政府。

四、嗣內政部審核臺北市及新北市政府 103 年試辦加成支給績效檢討報告，並綜整相關資料及分析權衡試辦結果之利弊，認為試辦雖有助於提升工作績效及激勵員警士氣，然未達留任、延攬人才目的，反衍生投入財政資源龐大、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其他

行政機關要求援比、衝擊警察整體待遇衡平性、適用對象迭有陳情、併同支領山僻地域加給之合理性爭議、授權不足欠缺彈性等議題，就整體警察待遇已經造成嚴重衝擊；為避免擴大爭議，並維持警察人員待遇一致性及同工同酬原則，內政部乃函知上開 4 直轄市政府自 104 年起停止試辦是項加成支給。

五、惟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 4 直轄市政府均表示財政狀況可支應且已編列預算，希能繼續辦理；為回應部分地方政府需求，內政部於 104 年 1 月 14 日邀集各直轄市政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開會研商，並依會議結論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備註第 6 點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規定，並溯

自 104 年 1 月 1 日生效（如附件 1），修正案重點及執行原則如下：

(一)經費仍維持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

(二)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 2 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第 1 組為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 1 倍支給；第 2 組為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 7 成支給。

(三)各組分 3 等級並授權各直轄市政府訂定各級支給上限。

(四)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以外之警

察局本部及其他機關（單位）之支給加成成數上限，不宜超過上揭所區分之第 3 等級（加成成數上限最低者），且其所屬原支警勤加給第一、三級者，加成支給後之金額應有所差距，以落實同工不同酬原則及符合實際。

(五) 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成。

(六) 為適時檢討本次修正事項所擬降低北警南調衝擊等政策目標之執行成效，內政部請各直轄市政府於 106 年 2 月底前研提檢討報告。

參、評估結果，以「暫不實施」為宜：

- 一、繁重加成仍屬試辦性質，且本府警察局評估現階段成效不佳，宜嗣內政部評估試辦成果後再議：

- (一)查本案繁重加成原訂試辦一年，試用期滿，內政部審核臺北市及新北市政府 103 年試辦加成支給績效檢討報告，認為試辦結果未達留任、延攬人才目的，反而衍生更大問題（如：投入財政資源龐大、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其他行政機關要求援比、衝擊警察整體待遇衡平性、適用對象迭有陳情、併同支領山僻地域加給之合理性爭議、授權不足欠缺彈性等議題），爰基於警察人員待遇一致性及同工同酬原則，內政部決定自 104 年起停止試辦。
- (二)惟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 4 直轄市政府均表示財政狀況可支應且已編列預算，希能

繼續辦理；為回應部分地方政府需求，內政部再次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備註第 6 點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規定，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再行試辦二年。

(三)繁重加成主要在解決北警南調，警方缺口問題，本府警察局為北警南調之調入單位，與內政部警政署之政策不符，再者經本府警察局評估，現階段成效不佳：

1. 102—104 年經由內政部警政署統調調入本府警察局員警共 509 人，其中臺北市調入 106 人，新北市調入 137 人、桃園市調入 59 人、臺中市調入 79 人（如附件 2），總計 381 人，佔總人數比

例 74.85%；另本府警察局 102 - 104 年調出員警數總計 169 人，其中調至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者僅 21 人，佔總人數比例 12.43%（如附件 3），顯見繁重加給仍未能達到留任人才之目的。

2.且經調查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等 4 直轄市政府警察局人員請調本府警察局服務主因皆為「眷居地為高雄或屏東，希能返鄉服務，照顧家庭」，是否發放繁重加給，非其請調之考量因素。

(四)警察各項給與屬全國一致性待遇，本次修正內容



將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 2 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卻未對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訂定加成上限(如直轄市政府為增加 1 倍或 7 成支給,則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可視繁重程度訂定 5 成或 3 成或 1 成支給),抹殺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及署屬警察機關警察同仁的辛勞,違反警察待遇一致性原則。

(五)本案嗣內政部 106 年評估試辦結果,如確實可行並推行全國實施,必全力爭取發放本項支給。

二、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偏高(42.7 歲),基本薪資支出高於臺北市、新北

市等直轄市政府警察局甚多，亟需警專新血注入，補足警力缺口並降低人事費負擔：

(一)本府警察局編制員額8,471人，可進用員額7,504人，現有員額6,726人(統計至104年10月31日止)，缺額高達778人，進用比例僅89.6%，建議內政部警政署優先派補警專畢業生填補本府警察局警力缺口，方為正途，人力未充實前，僅以調整薪資給與無法解決警力不足之問題。

(二)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42.7歲(如附件4)，相較於臺北市(39歲)、新北市(37歲)、桃園市(38歲)等直轄市，俸額較高，造成本府警察局基本薪資支出高於其餘直轄市政府警

察局：

- 1.如以警專畢業生 22 歲任警職為例，本府警察局平均年齡 42.7 歲，相當於畢業服務 20 年，以每年晉敘俸點，20 年薪（俸）額為 450 元，本俸金額為 36,425 元；相較於新北市平均年齡 35.4 歲，相當於服務 13 年，薪（俸）額為 310 元，本俸金額為 29,435 元，每人每月差額為 6,990 元（每人一年為 83,880 元）。
- 2.以本府警察局現有人數 6,726 人計算，平均年齡高新北市 7 歲，基本薪俸即多支出 5 億 6,417 萬 6,880 元，造成本府龐大財政負

擔。

(三)另查內政部警政署近三年統調調入本府警察局員警平均年齡為35.8歲(如附件5)、本府警察局近三年自願退休平均年齡51.5歲，統調人員於本府警察局服務僅15年即申請退休(如有舊制年資人員，本府尚需負擔舊制退休金)，相較於畢業生可服務近30年，差距甚大。

(四)目前本府警察局解決警力缺口之作法，主要為向內政部警政署積極爭取警專畢業生，除畢業生俸點較低可減輕基本薪俸支出外，距離退休年齡亦較遠，可長期在本市服務。

三、臺北市、新北市等直轄市政府警察局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人員較多，俸點

低，超勤加班費無法報支上限 17,000 元，故發放繁重加給作為補償，與本府警察局（平均年齡高、俸點較高）之狀況不同：

(一)查近三年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人員分發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人數（如附件 6），臺北市 726 人、新北市 1,599 人，遠高於本府警察局 486 人，以新北市現有人數 7,551 人計算，新生比例高達 21.2%（本府警察局僅 7%）。

(二)如以畢業生俸額 150 元計算，需加班 107 小時始能報支 17,000 元加班費，惟現行規定每月最高僅能報支 100 小時，故多數員警無法報支 17,000 元；如以資深員警俸額 500 元計算，則僅需 67 小時，查本府警察局

104年1-8月加班時數統計表（如附表7），70小時以下人數佔總人數88.4%，超勤加班費對同仁辛勞提供實質的慰勉。

肆、因應做法：

一、編列足額超勤加班費以慰勉外勤同仁辛勞：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法第23條規定略以，公務人員經指派於上班時間以外執行職務者，服務機關應給予加班費…本府警察局員警之辛勞，本府及警察局向來極為重視，為體恤同仁超時服勤之付出，本府警察局104年超勤加班費共編列新臺幣（以下同）10億8,904萬2,652元，105年亦編列10億8,904萬2,652元，104年度1-8月，已支付7億0,097萬

7,021 元，尚有結餘約 3 億 8,806 萬元。

(二)另經分析，104 年至 8 月底，領取超勤加班費 17,000 元人數比例佔本府警察局支領超勤加班費人數 43% (如附件 8)，顯見超勤加班費更能因應同仁辛勞之付出，非以辦理警勤繁重加給，始能達到重視同仁之辛勞。

二、避免衍生地方政府財政分配爭議，建請中央政府專款補助：辦理警勤繁重加給，經費需地方政府自籌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係典型之「中央請客，地方政府買單」，爰本案業建請中央專款補助。

三、警察協辦業務龐雜，造成基層同仁工作負荷過重，內政部警政署業已做通盤檢討減化警察協

				<p>辦業務 20 項，並於 104 年 4 月 21 日通函各警察機關辦理；本府警察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政策減少、簡化業務共計 57 項，積極減輕基層同仁壓力。</p> <p>四、本府警察局辦理人力盤點，進行機關內部工作設計及員額配置合理化，並將工作重點置於處理警察核心業務及機關正常運作所需總人數等詳予檢討分析，俾釋出人力派補外勤警力，合理配置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單位員額。</p>
--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薦任科員李聖堯  
聯絡電話：自動02-23415733警用722-6588  
傳真電話：02-23921955  
電子信箱：ayou@np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台內警字第104087021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104D003311\_104D2001200-01.pdf)

主旨：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並溯自104年1月1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04年1月21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671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依勤務繁重程度區分等級之理念及因應降低北警南調衝擊之政策目標，本修正案重點及執行原則如下並請確實辦理：
  - (一)所需經費仍維持由各該直轄市政府自籌(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之規定。
  - (二)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分2組並規定各組支給加成上限 第1組為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1倍支給；第2組為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7成支給。
  - (三)各组分3等級並授權各直轄市政府訂定各級支給上限 授權各直轄市政府參酌本部警政署原規劃「直轄市(含準

高雄市政府 1040126



\*10400472100\*

用)政府警察局所屬分局繁雜程度等級劃分表」之分等級概念，就各警察局及所屬機關(單位)勤務繁重狀況自行區分3等級，在規定最高成數範圍內，訂定基準分級支給。

(四)分局以外之局本部及其他機關(單位)之支給加成成數上限，不宜超過上揭所區分之第3等級(加成成數上限最低者)，且其所屬原支警勤加給第一、三級者，加成支給後之金額應有所差距，以落實不同工不同酬原則及符合實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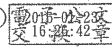
(五)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成。

三、為適時檢討本次修正事項所擬降低北警南調衝擊等政策目標之執行成效，請各直轄市政府於106年2月底前研提檢討報告函送本部，俾綜整後函報行政院。

四、檢送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1份。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

副本：本部人事處、警政署(均含附件)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曾麗燕)

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

單位：新臺幣元

級別	支給數額	對象
一	8,435	<p>(一) 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及依地方制度法準用直轄市相關規定之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所屬偵查隊；保安、交通警察大隊所屬中隊；少年、婦幼、捷運警察隊。</p> <p>(二) 臺灣省各縣市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保安、交通、少年、婦幼警察隊。</p> <p>(三) 金門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分局；刑事警察大隊；保安、交通、少年警察隊。</p> <p>(四) 福建省連江縣警察局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警察所；刑事、交通、保安警察隊。</p> <p>(五) 內政部警政署所屬機關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1、刑事警察局：偵查大隊、國際刑警科國際刑事偵查隊。 2、航空警察局：分局、大隊。 3、國道公路警察局：大隊、隊。 4、鐵路警察局：分局、大隊。 5、各港務警察總隊：隊、中隊。 6、保安警察第一、第四、第五總隊：維安特勤隊。 7、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 8、保安警察第三總隊：偵查分隊。 9、保安警察第六總隊：第一、二警官大隊。 10、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二大隊第二中隊第一、二小隊、第三大隊、第四大隊(第四分隊第一、二小隊除外)、第五大隊、第六大隊、第七大隊、第八大隊、第九大隊、刑事警察大隊。</p> <p>(六) 內政部警政署調派支援刑事警察局打擊犯罪中心之警察人員。</p>
二	7,590	<p>(一) 中央警察大學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中隊</p> <p>(二) 內政部警政署所屬機關下列單位所屬警察人員： 1、保安警察第一、二、三、四、五、六總隊：中隊。 2、刑事警察局：警備隊。 3、臺灣警察專科學校：中隊。 4、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一大隊、第二大隊(第二中隊第一、二小隊除外)、第四大隊第四分隊第一、二小隊。</p>
三	6,745	各警察機關、學校組織編制內，不屬上列第一、二級而具有警察官任用資格人員。

備 註	<p>(一) 本表依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第二十七條規定訂定。</p> <p>(二) 刑事警察各按原支等級數額加六成支給。</p> <p>(三) 依「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組織法」第二十一條及二十三條規定，海洋巡防總局所屬隊以下之警察人員按第一級支給。海岸巡防機關組織編制內，不屬第一、二級而具有警察官任用資格人員，按第三級支給。海洋巡防總局偵防查緝隊編制內且實際從事偵防查緝工作之警察人員，按原支等級數額加六成支給。</p> <p>(四) 經權責機關依法令規定配置、代理（兼任）或核准支援、配賦於不同警勤加給級別之警察人員，按其實際服勤機關（單位）或勤務所適用之級別覈實支給。</p> <p>(五) 警察人員帶職帶薪全時進修取得較高學歷或學位者（包括中央警察大學研究所、二年技術學系、臺灣警察專科學校進修組，或經機關保送至國內外大學或專科學校進修相關班別）；或其他以取得學歷或學位性質全時進修之班別等，該進修期間均按第三級支給，且不得支給加成。但寒暑假返回機關（單位）實際服務期間，按實際服勤機關（單位）所適用之級別及加成支給。</p> <p>(六) 各直轄市政府得視治安、交通、警察勤務狀況繁重程度，以自籌經費（不列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亦不得要求中央補助），依下列規定就本表支給對象加成支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一倍支給。</li><li>2、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及其所屬機關（單位）按原支等級數額最高加七成支給。</li><li>3、各直轄市政府應依所屬警察機關（單位）勤務繁重狀況區分三級，在規定最高成數範圍內，訂定基準分級支給。</li><li>4、支領地域加給者，不得支給勤務繁重加成。</li></ol> <p>(七) 本表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一月一日生效。</p>
--------	---

年度 序列	102	103	104	合計
9序列	25	14	27	66
10序列	15	21	23	59
11序列	102	109	173	384
小計	142	144	223	總計509人
臺北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30	25	51	106
新北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40	49	48	137
桃園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18	21	20	59
臺中市調入本府警察局	15	16	48	79
小計	103	111	167	381
比例				74.85%

本府警察局統調調出人數統計表				
序列 \ 年度	102	103	104	合計
9序列	11	4	16	31
10序列	12	7	6	25
11序列	35	44	34	113
小計	160	158	160	169
本府警察局 調入臺北市	5	4	2	11
本府警察局 調入新北市	3	0	1	4
本府警察局 調入桃園市	1	0	1	2
本府警察局 調入臺中市	2	0	2	4
小計	11	4	6	21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現有人數	7,440	7,551	3,672	6,190	3,973	6,726
平均年齡	39.0	35.4	38.0	40.3	42.5	42.7
平均年資	17	13	16	18	21	21
以平均年資累進俸點	390	310	370	410	450	450
本俸金額	33,430	29,435	32,430	34,430	36,425	36,425
相較各直轄市， 每年每人差額	35,940	83,880	47,940	23,940	-	-
相較各直轄市， 每年本局多支出 俸額	241,732,440	564,176,880	322,444,440	161,020,440	-	-

本府警察局調入人員年齡統計表						
		第9序列	第10序列	第11序列	小計	總計
102	特困請調人數	6	0	46	52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38.2		31.6	32.4	142
	一般請調人數	19	15	56	90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35.3	37.4	38.8	37.8	35.8
103	特困請調	10	1	36	47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31.9	33	30.5	30.9	144
	一般請調	4	20	73	97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40.4	33.8	38.1	37.3	35.2
104	特困請調	16	0	23	39	總調入人數
	平均年齡	28.7		34.1	31.9	223
	一般請調	11	23	150	184	總平均年齡
	平均年齡	38.2	32.5	37.7	37.1	36.2
近三年調入總人數		509	近三年調入平均年齡			35.8
年度		102	103	104	平均	
自願退休平均年齡		51.2	51.5	51.8	51.5	



近三年警專畢業生及特考班分發人數統計表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2年度	特考班	12	22	110	15	7	4	170
	比例	7.1%	12.9%	64.7%	8.8%	4.1%	2.4%	
	警專	142	119	404	45	88	48	846
	比例	16.8%	14.1%	47.8%	5.3%	10.4%	5.7%	
小計	總人數	154	141	514	60	95	52	1016
	比例	15.2%	13.9%	50.6%	5.9%	9.4%	5.1%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3年度	特考班	15	74	121	32	12	6	260
	比例	5.8%	28.5%	46.5%	12.3%	4.6%	2.3%	
	警專	142	138	505	97	109	80	1071
	比例	13.3%	12.9%	47.2%	9.1%	10.2%	7.5%	
小計	總人數	157	212	626	129	121	86	1331
	比例	11.8%	15.9%	47.0%	9.7%	9.1%	6.5%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縣	臺中市	臺南市	分發 總人數
104年度	特考班	42	66	172	82	51	14	427
	比例	9.8%	15.5%	40.3%	19.2%	11.9%	3.3%	
	警專	133	307	287	129	100	72	1028
	比例	12.9%	29.9%	27.9%	12.5%	9.7%	7.0%	
小計	總人數	175	373	459	211	151	86	1455
	比例	12.0%	25.6%	31.5%	14.5%	10.4%	5.9%	
三年總計	人數	486	726	1599	400	367	224	

	支領人數	70小時以下	71-80小時	81-90小時	91-100小時
1月	5,814	4,885	754	161	14
2月	5,728	5,352	357	16	3
3月	5,746	4,936	696	106	8
4月	5,878	5,358	474	43	3
5月	5,657	5,072	500	74	11
6月	5,834	5,308	470	55	1
7月	5,685	4,905	632	135	13
8月	5,669	4,866	637	145	21
平均	5,751	5,085	565	92	9
比例		88.4%	9.8%	1.6%	0.2%

員警俸額	時薪	需加班時數	加班費金額
150	159	107	17000
450	246	70	17000
500	263	67	17000

本府警察局104年超勤加班費統計表					
	支領人數	領取17000 元人數	每月領取總金額	每1人領取 平均金額	領取17000 元人數比 例
1月	5,814	2,706	80,211,654	13,796	47%
2月	5,728	2,050	76,011,365	13,270	36%
3月	5,746	2,457	78,100,999	13,592	43%
4月	5,878	2,041	76,898,487	13,082	35%
5月	5,657	2,618	77,208,344	13,648	46%
6月	5,834	2,450	76,598,375	13,130	42%
7月	5,685	2,649	77,500,514	13,632	47%
8月	5,669	2,678	77,857,335	13,734	47%
合計或 平均	46,011 5,751	19,649 2,456	620,387,073 77,548,384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273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信瑜	天津大爆炸，新光碼頭還有儲槽還沒遷完，如果其中一個爆炸，怎麼預防因應？	環境保護局	<p>有關新光碼頭未來遷移的整體規劃及地下管線清查涉及本府經發局權責，因新光碼頭為高雄港碼頭區，如發生爆炸事故，主政機關為高雄港務消防隊，針對現階段本府管轄內，依「高雄市各類災害準作業程序」，主政機關為本府消防局，本府環保局權責為協助執行污染物採樣分析、環境監測、災區廢棄物清理、飲用水抽驗等工作。</p> <p>此外，新光碼頭雖非屬本府管轄，因其鄰近人口密集區，為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府與高雄港務分公司 104 年 10 月 28 日在高雄港 57 號碼頭共同舉辦「104 年度高雄市政府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毒性化學物質複合式災害應變演練」，以使本府團隊及毒災聯防小組熟悉港區災害應變流程，以達縮短應變時間、強化整體應變能力及有效降低災害損失之目的。</p>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274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李議員柏毅	日月光第二審判決，請局長說明環保局的現況跟未來的處理。另財團背後有龐大的律師團，環保局未來還是會面對大挑戰，要加強類似案件稽查的蒐證。	環境保護局	日月光二審判決無罪係因二審法官函釋環保署，環保署函釋本案不適用廢棄物清理法，而非環保局舉證不足。地檢署針對日月光案提起上訴之決定，環保局已表示支持。 依判決書內容引用環保署於 104 年 3 月及 8 月之函釋，認為本案應適用水污染防治法而不適用廢棄物清理法，所以判決無罪。惟本案應同時適用廢棄物清理法及水污染防治法，法院應重依廢棄物清理法判決，因日月光公司 K7 廠之污泥屬廢棄物清理法規之製程有害事業廢棄物，當日廢水處理設備無法使重金屬鎳（有害健康物質）形成膠羽沉澱，幾乎等同於未經處理即排放。因此不能依該廢水僅〈形式上〉經過廢水處理設施而認定僅適用水污染防治法而應認定屬廢棄物清理法之廢液。另環保局將持續依據法律所賦予的職責來執法，也會加強事業違法事證的蒐證。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馨正）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28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劉議員馨正	垃圾掩埋場若未依規定處理，將造成滲出水及重金屬污染，請留意馬頭山掩埋場污染問題。	環境保護局	<p>一、掩埋場之整體營運，應依其原申設及核准之環評及許可書件進行廢棄物收受、處理、污染防治（制）設施操作及定期環境監測，倘未依上開經核准書件內容辦理，本府將依法告發處分。</p> <p>二、掩埋場之滲出水應經其水污染防治措施收集處理後，污泥再採以焚化或掩埋或再利用方式處理，倘含有重金屬超過管制標準，則應先進行固化處理始得進入掩埋場掩埋。本案未來若准予設置，本局將依規定留意掩埋場污染事宜。</p>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20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市民反映公共自行車租賃站讀卡、租借的程序時間太久。	環境保護局	一、針對舊有系統借還車速度過慢情形，本府已陸續針對舊式中控台讀卡機及相關設備進行改善，將現行讀卡機汰換為較高規格之讀卡設備，使民衆可於 15 秒內完成租借程序；目前已完成中央公園站、高雄女中站、市府四維站、巨蛋站、西子灣站等 16 座使用人次最高之租賃站，並已規劃全面更新租賃系統，目前將進行招標公告，俟決標後即開始更新作業，並預計於 105 年 6 月底前完成全系統租賃站更新。 二、另有關新設租賃站方面，除了改善系統讀卡速度外，站體設計亦由 1 架多車改為 1 架 4 車式，可同時供多位民衆借、還車，目前已陸續進行建置作業。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馨正）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368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劉議員馨正	多功能經貿園區土壤問題是否解決？若未完成整治，開發具有危險性。 。	環境保護局	目前多功能經貿園區內土壤或地下水污染列管場址尚有 10 處，列管面積約 103 公頃，已解除列管共計有 19 處，面積約 56.78 公頃。本局將持續辦理區內列管場址之污染改善查核及監督作業，至符合管制標準以下，始得解除列管。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6 高市府環中資字第 10470594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麗娜	中區廠突發事故原因是否與夾雜事業廢棄物有關？	環境保護局	環保局中區資源回收廠（以下簡稱中區廠）104 年 10 月 20 日 2 號爐的爐區發生火災事故原因，是否與夾雜事業廢棄物有關，謹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中區廠為專職處理家戶垃圾的焚化廠，並未接受及處理事業廢棄物。</li> <li>二、依據消防局提供之火災調查結果顯示，火災起火處為焚化爐主體廠房 2 樓 2 號焚化爐爐床西側 2 號爐輓處附近，該處係屬爐體外側，故與焚化爐所焚化的垃圾成分無關。</li> <li>三、另經本廠協同專業廠商檢查爐膛內部狀況，未發現爐內有毀損情況，故本次火災與焚化爐內部的燃燒情況無關。</li> </ol> 綜合以上三點說明，本次 2 號爐爐區火災與事業廢棄物無關。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274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陳議員信瑜	對於工廠排放污染物，未來如何讓住在工廠附近的市民擔任柯南來幫忙來監視工廠污染的行為？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為即時處理公害污染問題，於本市轄北區、中區、南區分設有稽查辦公室並派駐轄區稽查組人員，以 24 小時稽查處理民眾陳情公害污染案件。 二、倘市民發現住家附近工廠有公害污染，可撥打報案專線（731-7600）或撥打 1999 萬事通，陳情各類公害污染案件，本府環境保護局即錄案交由各責任區稽查組人員前往查處。 三、工廠附近的民眾亦可自組巡守隊，如已成立並長期運作之楠梓巡守隊及大林蒲巡守隊分別針對仁大工業區及臨海工業區進行環境污染巡守，協助環保局監督工廠污染行為。 四、另對於市民自行蒐證工廠疑似排放污染物涉行為罰之錄影檔，亦可提供本府環境保護局，屆時將派員進行查證，倘查證屬實依違反環保法

				規逕行舉發。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441317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吳議員益政	五輕關廠後， 整治計畫如何 保留世界級工 業遺址？	環境保護局	本廠址之工業遺址得否保留，應視本府都發局及文化局就全案一併評估後而定，本局僅就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進行推動。而本案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改善計畫則需由中油公司依規定完成調查並擬定污染控制（整治）計畫後，經送本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廠址改善推動小組審議並核定後據以實施。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32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李議員喬如	一、霾害對呼吸器官及過敏體質傷害極大，高雄市如何除霾？目前高雄市霾害最嚴重區域前三名為何？ 二、若 30% 霾害來自大陸地區，請洽法制局研議採取法律途徑，要求改善及賠償。 三、空污基金應妥善應用於霾害處理。	環境保護局	103 年高雄市空氣品質不良率以小港、林園及大寮為最高，其中主要係懸浮微粒及臭氧所引起，而懸浮微粒亦係造成霾害主要原因，因此「除霾」應從污染源頭進行管制。市府長期致力於改善空氣品質，環保局持續依空氣污染防制法針對各污染源進行管制工作，依不同污染源排放，有不同管制手段，希望藉此降低空氣中之懸浮微粒（霾）。固定污染源方面，主要針對工廠以許可證管制制度及空污費制度要求業者依法執行相關污染防制工作，環保局則加強管制作業，不定期稽查，如發現違反者即依法告發處分；移動污染源方面則以低污染車輛概念推動污染改善工作，推動公共腳踏車及電動車輛，降低污染排放，並針對既存車輛以路邊攔檢方式，督促車主進行車輛維護保養；至於其他污染行為方面，則以稽查管制方式，禁止各種污染行為產生污染排放，避免造成環境危害。

除此之外，本府環保局研擬之「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已經議會三讀通過並於 104 年 10 月 8 日經行政院核定，未來將配合自治條例辦理後續相關作業。自治條例於空氣污染管理章節分別針對餐飲業、高污染車輛加強管制，加速淘汰老舊機車，並規劃最遲於 110 年 1 月 1 日起禁行高污染二行程機車。且環保署另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實施「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要求既存固定污染源應進行削減工作，新增或變更之固定污染源則應取得足供抵換之排放量始得新增或變更。如此，未來本市空氣污染物排放總量除不可新增外，並將有效減少，以改善空氣品質。

而空氣品質不良原因除本市工廠、交通工具等排放、造成外，受大氣擴散不佳及來自境外之污染物移入影響也很大，因此，環保署於所訂定「清淨空氣行動計畫」，已納入推動兩岸空氣品質改善交流合作之工作項目，期盼能掌握評估大陸對我國空氣品質影響，並促進兩岸空氣品質管理技術交流合作，以提升其管理能力。因「30%

			<p>霾害來自大陸地區」之數據，係以數學模式模擬結果而來，尚無法有確實資料可佐證，求償難度較高。未來，本市亦將循環保署模式，可提供本市污染改善之經驗及作法，以交流方式提升對岸空氣品質管理能力，期藉此改善境外傳輸之影響。</p> <p>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規定，空氣污染防制費應專供空氣污染防制之用，因此本市空污基金依據專款專用精神，歷年來編列各項專案計畫，如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計畫、揮發性有機物稽查管制計畫、戴奧辛有害金屬稽查管理暨細懸浮微粒檢測業務計畫、機車路邊攔檢暨稽查管制計畫…等，用以管制各項污染源，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藉此降低空氣中之懸浮微粒，以改善空氣品質。未來，仍將依據各污染源排放量及影響空氣品質因素等，擬定本市空氣品質管制策略，並根據管制策略妥善分配運用空污基金，編列各專案管制計畫，期能以最少資源發揮最大效用，解決本市長期空氣品質不佳之問題。</p>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3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張議員漢忠	二行程機車預計 109 年全面停止使用，但有很多市民收藏並整理古董車，其中很多為二行程機車，古董車收藏過程價位很高，如偉士牌，如果禁止騎乘，如何兼顧這些收藏古董車人，讓整理好的古董車來延續使用的生命，是不是要在法規裡面增加額外條件？	環境保護局	一、有關古董車部分，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將邀集車友進行意見討論，擬於 105 年底再行公告禁止使用區域及時程實施管制策略。針對有收藏價值之古董機車，若只是純欣賞收藏之用，建議應至監理機關繳銷車牌除籍，避免每年接獲定檢通知單。另將研擬車友如欲舉辦古董車騎乘活動可事先提出申請，經檢測後符合環保法規標準之古董車將可於活動期間排除在外。 二、因老舊二行程機車污染程度較四行程機車嚴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已針對老舊二行程機車實施汰舊或汰舊換購電動機車補助措施，高雄市政府環保局亦於定檢明信片加註相關補助措施，但部分二行程機車使用人因車齡老舊且平時疏於保養，汰舊意願並不高，每年汰舊補助案件約 2 萬件，汰舊換



				<p>購電動機車補助案件約 400 件，造成烏賊車時常出現，為避免民衆觀感不佳，才擬訂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後禁止二行程機車行駛，以加速老舊二行程機車報廢及汰換。另該署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其中新設或變更固定污染源增量抵換來源，未來工廠如欲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可藉由老舊高污染車輛汰舊換新（收購舊車），藉此降低本市二行程機車數量。</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紹庭）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3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黃議員紹庭	一、高雄市環境管理自治條例何時核定？ 二、高雄市二行程機車檢測頻率為何？若依自治條例禁止使用二行程機車，若繼續使用如何處理？	環境保護局	一、高雄市環境管理自治條例係於 104 年 10 月 8 日經行政院核定，104 年 10 月 15 日經高雄市政府公告。 二、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40 條規定，出廠滿 5 年之機車每年需於行車執照發照月份前後 1 個月（3 個月）實施排氣檢驗 1 次。另依據高雄市環境管理自治條例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主管機關應分階段公告本市轄內禁止使用二行程機車之時程及區域，並最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禁止本市使用二行程機車。」，倘於 110 年 1 月 1 日起繼續使用二行程機車，將依違反該自治條例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並依該自治條例第 28 條規定處機車使用人或所有人新臺幣五百元罰鍰。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339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簡議員煥宗	偉士牌古董車禁用二行程機車，是否有配套措施？	環境保護局	一、有關古董車部分，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將邀集車友進行意見討論，擬於 105 年底再行公告禁止使用區域及時程實施管制策略。針對有收藏價值之古董機車，若只是純欣賞收藏之用，建議應至監理機關繳銷車牌除籍，避免每年接獲定檢通知單。另將研擬車友如欲舉辦古董車騎乘活動可事先提出申請，經檢測後符合環保法規標準之古董車將可於活動期間排除在外。 二、因老舊二行程機車污染程度較四行程機車嚴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已針對老舊二行程機車實施汰舊或汰舊換購電動機車補助措施，高雄市政府環保局亦於定檢明信片加註相關補助措施，但部分二行程機車使用人因車齡老舊且平時疏於保養，汰舊意願並不高，每年汰舊補助案件約 2 萬件，汰舊換

				<p>購電動機車補助案件約 400 件，造成烏賊車時常出現，為避免民衆觀感不佳，才擬訂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後禁止二行程機車行駛，以加速老舊二行程機車報廢及汰換。另該署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公告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其中新設或變更固定污染源增量抵換來源，未來工廠如欲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可藉由老舊高污染車輛汰舊換新（收購舊車），藉此降低本市二行程機車數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441352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高議員閔琳	嘉新水泥臭味事件，在廠區內的廠商作業行為是否已掌握其所從事的行為？有無告知里長處理情形？	環境保護局 (環稽科)	一、有關岡山區嘉新水泥舊廠提供土地租予數家廠商進行物料堆置，因堆置之原料、物料骨材、廢木材及事業廢棄物等物質未妥善進行防制、污染覆蓋，致堆置之有機污染物遇雨水發酵後飄散異味。 二、本府環境保護局於今年 9 月上旬已針對該廠區之承租戶執行全面性稽查（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防制設施、水污染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環境衛生等），違規廠家已依環保法規進行舉發及裁處罰鍰，並限制改善；另於 104 年 9 月 8 日至 104 年 9 月 23 日派駐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監測「竹圍里及台上里」2 個里區域性空氣品質，並將監測數值轉知當地里長。 三、針對廠區地面積水恐有孳生病媒蚊，本府環境

				<p>保護局已責請業者將現場積水抽除改善並自104年9月14日起不定期派員（不定期會同里長）於廠區內外進行稽查，未再發現空污異味及污染環境情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565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4.10.23		張議員豐藤	可研議推動電動機車快速充電站，並與超商合作廣設據點。另於公共自行車站也可以考量增設電動自行車供年長者使用。	環境保護局	一、目前市售的電動機車與充電器必須經過經濟部工業局與交通部安審中心認證後才可以發照銷售，2015 年版通過型式認證的廠家共 7 家，各家的充電器規格、插頭，皆無法共用，目前確實無法整合，現有車廠也沒意願配合，因此在推動上較為困難，目前 4 大超商，僅有中華電機與 7-11 簽約負責電池交換營運，各車廠自行與便利商店接洽，得知都以電池重量太重與利潤不佳回絕，其他 3 大超商意願亦不高。 二、目前公共自行車的營運模式、計費方式、後台系統，如要變更增設電動自行車，必須增加高昂的費用，無論是場地，車輛固定方式，停放空間，現有的公共自行車交換站，皆無法使用，必須針對軟硬體，重新建置。由於必須考慮到場地，計費方式，遮

蔽物，工程浩大，故目前執行恐有困難。

三、本局目前擬推廣電動車配套方式有 2 種：

(一)媒合交通局與車廠促使路邊停車場收費員改用電動車，邀請交通局與符合經濟部工業局認證合格車廠，提供路邊停車場收費員的油車進行電動車租賃試乘，初步設定一個區域，有意願的車廠提供 5 台電動車與 5 組備用電池，提供給路邊停車場收費員使用一周，並記錄行駛里程、行駛路段，作為後續討論之依據，如此，除改善空氣品質，也可增加民衆對電動車的體驗認知，也可提高公部門落實節能減碳的實質作法。

(二)媒合轄區內大型企業或工廠進行廠區與職員體驗試乘，邀請交通局與符合經濟部工業局認證合格車廠，提供大型企業或工廠的駐警、守衛、員工進行電動機車租賃試乘，針對有意願的工



				<p>廠提供電動車、充電器、備用電池，並供給有意願企業使用一周，並記錄行駛里程、行駛路段，作為後續討論之依據，如此，除改善空氣品質，也可增加民衆對電動機車的體驗認知。</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紹庭）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0 高市府警捷字第 1047053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黃議員紹庭	輕軌試營運期間，有汽、機車入侵專軌及路人誤入綠廊等部分，是否都適用違反「大眾捷運法」處罰？本席建議延長並加強宣導的時間，以勸導代替取締，目前規劃於 104 年 11 月 1 日正式開罰，是否可以再重新研議？	警察局 (捷運警察隊) (交通警察大隊)	答詢摘要： 一、輕軌捷運試營運期間，有關民衆違反「大眾捷運法」處罰部分，經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主管機關「捷運工程局」、「交通局」協調結果，有關違反第 50 條違規樣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予以告發或勸導；即如屬輕微違規（如車廂內飲食、行人誤入綠廊等）均以勸導為主，並至正式營運後予以開罰；另如汽、機車入侵專軌部分，因屬重大違規且有妨礙行車安全之虞者，則予以告發。 二、另有關大席建議應延長並加強宣導的時間，以勸導代替取締，目前規劃於 104 年 11 月 1 日正式開罰 1 節，本府警察局經研議後，對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規情事，爰將宣導期延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暫以勸導代替舉發，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即進行全面交通違規取締告發，並派員加強交通管制疏導，同時禁止用路人違規左轉以維持輕軌共用路口軌道範圍區淨空。

細節內容：

一、高雄輕軌捷運自 104 年 10 月 16 日起開始試營運，行駛區間為「籬仔內站(C1)」至「凱旋中華站(C4)」共 4 站；輕軌捷運試營運期間，民衆如有違反「大眾捷運法」第 50 條違規樣態行為處罰部分，經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主管機關本府捷運工程局、交通局協調結果，將視情節輕重予以告發或勸導：

(一)輕微違規：如車廂內飲食、行人誤入綠廊等均以勸導為主。

(二)重大違規：如汽、機車入侵專用軌道行為，因有妨礙行車安全之虞者，則將予以告發。

二、對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規情事，本府警察局於輕軌試營運初期，為應下列原因，爰建議宣導期延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析如次：

(一)大眾捷運系統號誌與行車管制號誌不連鎖，仍持續由本府捷運局及交通局運輸中心改善中。

(二)民衆對於新修正之處罰規定及輕軌專用交通號誌仍不熟悉，允宜有緩衝期，再行執行違規行為取締告發。

三、即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本府警察局仍將加強交通管制疏導，並禁止違規左轉以維持輕軌共同路口範圍區軌道淨空。警力部署部分，由本府警察局前鎮分局編排全時段（7 時－19 時）義警執行管制疏導，並於下班時段（17 時－19 時）編排員警對於「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規情事暫以勸導代替舉發，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即進行全面交通違規取締告發，以維護輕軌周邊交通順暢與安全。

建議與策進作為：

一、有關輕軌捷運試營運期間，民衆違反「大眾捷

				<p>運法」第 50 條各款，如屬輕微違規部分，由本府捷運工程局、交通局及警察局同仁加強宣導及勸導，至正式營運後開罰。於試營運期間前曾發生之車輛入侵綠廊行爲，經交通部初步認定尚無大眾捷運法之適用，惟仍待正式公文函覆本府交通局方能定案。</p> <p>二、有關輕軌捷運試營運期間由本府警察局持續配合「捷運工程局」、「交通局」加強有關輕軌共用路權交通安全宣導。</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16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31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陳議員麗娜	焚化爐進廠應加強垃圾檢查(夾雜事業廢棄物),應拒收雲林垃圾進高雄焚化廠處理。	環境保護局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4 年 2 月 10 日召開「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研商會議」討論並建立國內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此會議資料提及「政府投資興建垃圾焚化廠,係以處理一般家戶垃圾為主…無焚化廠縣市之家戶垃圾處理目前已遭過去化問題,為解決垃圾處理問題,本署提出『垃圾區域合作處理聯防機制』…」、「面對全國垃圾處理及區域調度等問題,各縣市政府均責無旁貸,有關垃圾區域合作處理機制尚請各縣市政府予以全力配合,以共同維護民衆生活環境衛生」等內容,其會議結論係請各縣市政府依照前述國內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共同解決全國垃圾處理問題。故本府環境保護局配合環保署垃圾處理區域聯防機制之政策,並考量轄內四座焚化

				<p>廠餘裕量與兩座焚化廠委外操作契約保證量等因素，協助代處理外縣市家戶垃圾。</p> <p>二、有關外縣市家戶垃圾進廠，本府轄下焚化廠將加強外縣市清運車輛檢查，避免收受不適燃廢棄物，亦請各縣環保局加強垃圾分類等作業，確保清運至本府轄下焚化廠之廢棄物種類。未來本府環保局仍會管控外縣市家戶垃圾進廠量，以處理本市垃圾為主，並同時滿足兩座委外操作焚化廠契約保證量為目標。</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3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44177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陳議員玫娟	一、先前公共自行車租賃站設置標案，本席所建議的設置點過了一年為何都沒啓用？之前去現勘的小學不宜設置嗎？ 二、電動機車，幾年前市府就推廣過，市府前還有充電站，但執行率不高，有多少人來申請獎勵？	環境保護局	一、 (一)本市目前已設置有 159 座公共腳踏車租賃站，於 103 年度執行之建置案第一批設置地點中大席所建議之設站地點，本局已納入 1 處建置，惟因履約爭議，今（104）年年初已與廠商解除契約，現在與廠商進行履約爭議調解中，以致該站尚無法進行營運。 (二)公共腳踏車租賃站建置地點規劃時，應以設置後之營運效益及有效作為大眾運輸系統接駁等為優先考量，在維護學童上下課及家長接送安全上，亦需評估有否影響國中小通學步道之使用，以免學童與騎乘民衆發生碰撞，使市民以腳踏車做為通勤時間或觀光休憩之最後一哩接駁時能更安全無虞。



(三)目前正進行之「高雄市開發案捐贈公共腳踏車租賃站第一期建置案」建置 25 座租賃站採購招標案中，經評估後共包括有三民區 4 處、小港區 1 處、仁武區 1 處、左營區 5 處、前金區 1 處、前鎮區 3 處、苓雅區 2 處、茄苳區 1 處、鼓山區 1 處、旗津區 1 處及鳳山區 5 處優先設置，其中左營區大席所建議之設置點合群新城和區，前經大席通知後並於 104 年 2 月 17 日會同辦理現地勘查完成，惟因礙於當時建置新案尚未採購招標完成無法立即施作，遂於 104 年 6 月 18 日採購案決標後本局於確認作地點時，該建議點並即納入建置名單，且由施作廠商至現場勘查確定施作位置後，已於 104 年 10 月 8 日完成租賃站基礎安裝，後續將依預定期程持續安排施作，預計於今年底前完成設置。

二、

(一)電動機車電池充電分為插頭充電及電池交換二種，市府前人行道屬電池交換站系統，為行政院環保署補助私人公司見發先進科技有限公司設置，於本市建置 30 站，從 101 年至 103 年設站並驗收完成至營運，目前只有開放 8 站供民衆使用，該公司因銷售車輛不理想，其他站點為閒置狀態。

(二)另本局設有公有充電站 108 站，分置於公務部分、高中及大專院校、量販店、醫院等等，另私人機車行及電動車經銷商設充電站有 132 站，共計 240 站，因電動機車電池目前沒有統一規格、充電時間、續航力等技術仍需克服。

(三)今年 1 至 9 月份共補助電動機車 216 輛，另行政院環保署於今年 7 月 20 日發布「淘汰二行程機車及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辦法」擴大補助電動車車種及加碼補助，年底

				本局可望將補助數量 提升至 600 輛。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4.11.24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44187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4.10.23	李議員柏毅	環保署構想廢食用油進入中油做生質柴油混合，但經本席詢問中油瞭解該公司尙無採納，因環保局每年審理中油大大小小的許可案件，環保局應可積極推動中油公司來將廢食用油轉化為生質柴油。	環境保護局	一、查目前國內可受廢食用油之再利用、處理機構及取得境外輸出許可之事業計有 14 家，許可量臚列如下： 二、承上，雖然中油公司非廢食用油之再利用機構，但經回收之廢食用油經再利用機構之轉酯化處理（脂肪酸加入甲醇反應後，產生脂肪酸甲酯），即為廢油甲酯，亦需經中油公司收購後摻入燃料油販售，實與中油直接進行再利用無異。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再利用、處理機構	所在地	再利用途、處理方式	許可量(T)
1	承德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1.生質柴油原料 2.硬脂酸原料 3.燃料油摻配用之脂肪酸甲酯原料	4800噸/月
2	精漬有限公司	桃園市	硬脂酸原料	600噸/月
3	又華股份有限公司龍井廠	台中市	生質柴油原料	881.83噸/月
4	承德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	1.生質柴油原料 2.燃料油摻配用之脂肪酸甲酯原料	3000噸/月
5	台灣新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廠	嘉義市	1.生質柴油原料 2.燃料油摻配用之脂肪酸甲酯原料	1803.12 噸/月
6	靖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南六廠	高雄市	1.生質柴油原料 2.燃料油摻配用之脂肪酸甲酯原料	2600噸/月
7	慶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礦物油	832噸/月 (含非廢食用油項目)
8	南王化工有限公司	屏東縣	肥皂原料	80噸
9	泱泱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輸出荷蘭(期限至105.03.31)	1480噸
10	緯冠貿易有限公司	新竹縣	輸出馬來西亞(期限至104.12.24)	6200噸
11	永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輸出韓國(期限至104.12.16)	24000噸
12			輸出荷蘭(期限至105.03.02)	300噸
13	環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縣	焚化處理	1800噸/月 (含非廢食用油項目)
1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麥寮分公司	雲林縣	焚化處理	9000噸/月 (含非廢食用油項目)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  
及答復





\*\*\*\*\*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復**  
\*\*\*\*\*

**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 時 14 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復

**主席（陳議員玟娟）：**

現在開始工務委員會的議員質詢，首先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高雄是一個宜居的城市，建築更是一個城市最重要的表情，怎樣把建築融入在這個城市裡面就變得非常重要，我們知道高雄厝是高雄市近年來推展的一個業務。我記得二十年前在宜蘭就有推廣宜蘭厝，陳主委應該很清楚，因為宜蘭人都知道，它當時公開的甄選徵圖，什樣的表情、什樣的建築可以表現出宜蘭那種文化傳承。高雄厝到底我們要表現的是什麼？到底它的特色是什麼？這個是哪個單位的業務？陳副市長可以回答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是工務局建管處，所以請工務局蘇副局長來說明。

**黃議員淑美：**

請蘇副局長說明，高雄厝要表現的是什麼？它的特色是什麼？

**主席（陳議員玟娟）：**

蘇副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我們開創高雄厝主要是因應氣候變遷，以及高雄有氣候的優勢，我們有很棒的日照時間。所以整個高雄厝的精神，基本上對於節能減碳及高雄地方特色，我們制定這個法規來輔導民衆，使它能夠自然而然的形成，並不是由公部門制定一些建築的形式。所以目前為止，在這個大前提之下，我們也設立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以及高雄厝回饋辦法，希望民衆藉由節能減碳及因應氣候變遷，我們在相關的太陽能設置或綠屋頂、滯洪池的設置，使高雄市建築的景觀及它的表情是有別於其他台灣的城市。

**黃議員淑美：**

誠如剛剛蘇副局長講的，假設我們把建築分為內在美和外在美，你所呈現的就是內在美，也就是你要說的是綠能，所有它的建築都是綠能的，是不是這樣？它和宜蘭不一樣，因為宜蘭他們是希望把房子呈現在建築上面，所以他們公開徵圖說，到底是建圓型的比較好，還是建扁型的比較好，或是建尖型的比較好，它的屋頂到底要怎樣的造型才可以表現宜蘭的風貌？高雄市的高雄厝就是完全不一樣。剛剛講很多，我們聽到的是綠能和節能減碳方面。現在有很多民衆都在問，高雄從 2011 年就開始實施，加上 2012、2013、2014 年大概四年，應該也有成果出來了，請教蘇副局長，高雄人都在問說高雄厝要去哪裡買？高雄厝哪裡有，在哪裡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蘇副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高雄厝從開始推行到現在，我們也有輔導建商，比方有高雄厝 1 號、2 號，這些東西因為是市場機制，在推行高雄厝的過程中，我們也會適時發布相關訊息給民衆知道。另外要向黃議員報告的是，目前的高雄厝不僅是在節能減碳，其實我們現在有推深陽台，過去是在屋頂做綠化，現在陽台也放寬可以綠化，所以從現在開始，以後很多建築的表情會不一樣。接續我要向黃議員報告的是從 101 年到目前我們有一些成效，譬如屋頂綠化已經有 15 萬平方公尺，太陽能光電約有 1 萬方瓦，有一些自行車停車空間或淋浴設施、雨水儲集設施，這個都有。而節能減碳我們更有成效，我們一年約可以省下一千四百多萬。這些部分除了實體的表現之外，綠建築產值約有 56 億，然後帶動 4,000 人的就業機會，這是我們目前統計的相關數據。

**黃議員淑美：**

蘇副局長，你剛剛講的是把整個建築都講在一起了。我現在要知道的是高雄厝，高雄厝現在的成果有幾個案子、蓋了幾戶、在哪裡？民衆要去哪裡買？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目前為止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剛才講的綠建築自治條例。高雄厝我們是從今年開始有一些回饋，所以相關的成屋應該是在今年底或明年初才陸續有，因為它適用獎勵辦法，所以很多案子在今年上半年都在辦變更設計。

**黃議員淑美：**

所以還沒有成果出來嗎？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是已經有了，我剛才講到有高雄厝 1、2 號…。

**黃議員淑美：**

高雄厝 1、2 號在哪裡？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1、2 號基本上在大寮地區也有，目前我們瞭解…。

**黃議員淑美：**

1 號是在大寮，2 號呢？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也是在大寮。

**黃議員淑美：**

兩個案子都在大寮嗎？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對，目前也有一些案例是在仁武，這個是我目前瞭解的資料，這個部分我們在整體…。

**黃議員淑美：**

所以目前你的成果是兩個案子，高雄厝 1 號和高雄厝 2 號，就是兩個成果。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不是，這是它有接受我們的輔導。

**黃議員淑美：**

因為我要知道這四年你完成幾間和幾個案子。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整個剛開始我們是用綠建築自治條例，不只是一些透天厝，連 16 層以上的高層建築我們都推，剛剛我所報告的這些其實是把它整合在一起。

**黃議員淑美：**

你把它整合在一起，所以這個就不叫做高雄厝，實際叫做高雄厝的就是高雄厝 1 號和高雄厝 2 號。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不是，議員誤會了。只是在綠建築自治條例，我們有一些能夠鼓勵這些建設公司或民間人士來蓋，所以我們特地再有一些回饋辦法。基本上整個高雄厝的精神是在綠建築自治條例把它呈現出來，所以我剛才講的這些數據也是整個綠建築自治條例呈現的結果。

**黃議員淑美：**

蘇副局長，我瞭解，你就是把綠能所有案子加在一起所表現出來的，它都可以叫做高雄厝之一。〔對。〕我們也知道高雄厝分為四大類型，也就是我們知道建築所表現的是要因地制宜，所以你們分為四大類，就是沿海區、平地區、丘陵區、山地區。你把這四個區分出來，所以各自有各自的特色，它不是完全

照一個模式出來。過去的建築其實都是按照法規法令來製作。所以就像剛剛蘇副局長講的，陽台過去可能規定只能 2 公尺，因此高雄厝就開放陽台可以更大，同時可以做綠能種花種菜，是不是這樣？高雄厝最主要的用意是不是這樣？請蘇副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蘇副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剛剛黃議員講的…。

**黃議員淑美：**

是這樣子嘛，因為時間的關係，所以是這樣子。〔對。〕我們知道可能推的案子，如果你把它限制在高雄厝裡面，它的相關規定就變得非常多，補助又很少，所以真的想蓋高雄厝的人很少，是不是這樣？因為你被處處限制，譬如你的陽台深度要多少？或是你的綠能要佔整個屋子的百分之幾？種種限制就會讓人想蓋房子時綁手綁腳的，而它又說那裡不能建，或你一戶才補助 10 萬，或是多少。補助是怎麼補助的，可不可以告訴我們？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基本上我們不是用金錢補助。民衆蓋這個建築物要用綠建築自治條例，在容積的部分也有免計的規定。相對的一般建築物的生命週期，就是這間房子在使用的過程之中，它很省電，因為它有做屋頂綠化，或有相關綠化的作法，所以它可以省電又可以節水，這是無形的效益。因此它在蓋的時候，雖然成本稍微會增加，但是以後使用上它的費用會降低的，我們主要的用意在這裡。

**黃議員淑美：**

主席，請再給我 2 分鐘。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高雄厝最重要的就是讓建築業在產業上的轉型，過去我們說建多少它就會卡到違建的問題，如果高雄厝適當把這些規定超越中央法令的規定，讓高雄厝可以一直延續，這是建築產業的一個轉型。我希望推高雄厝應該給與更多的補助，讓整個城市真的可以成爲一個低碳城市，這才是我們最重要的一個目標。

此外，我也希望要把安全的概念加在這個元素裡面。爲什麼會說是安全的概念呢？你看我們現在住的地方，台灣其實很會地震，是不是也可以把免於地震恐懼的東西也加在這個元素。還有就是氣爆，我們對於住家的瓦斯都很怕，是不是也把這個東西都加在裡面。再來，還有一種很重要的是，你們在推的電動

機車、電動腳踏車、電動汽車的當時，你們沒有考慮到我要到哪裡充電，或我家哪裡可以充電，是不是也把這個元素都加在建築裡面，這樣才可以真正讓一個產業轉型得很好。蘇副局長，請你告訴我們，這些我剛剛講的安全的、防震的，或現在推的電動東西充電的地方，是不是也可以加在裡面？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謝謝黃議員指教，黃議員的這些意見很好。基本上我們在安全，比方在建築物的耐震上，目前在建築物的預審或都審的時候，我們都有邀請結構專家先對它的耐震，以及相關的鋼筋綁法，我們都有先預審。第二個，有預審的案子我們都會要求要做 AED，就是心臟按摩器（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希望它做在門廳的地方。另外，有提到相關充電的問題，目前我們也有要求，它如果有設機車停車位時，希望也有充電的地方。相關氣爆的部分，我們目前這種安全的要求，比方設備或整個管線經過地區，我們都有開放讓建商來查詢，甚至我們也有聯合開挖機制。黃議員建議的這些項目，我們會在現有的基礎上更加強。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接下來請方議員信淵質詢。

**方議員信淵：**

本席今天要探討的是都市計畫是一個都市發展非常重要的先頭部隊，高雄市的繁榮和發展需要是以宏觀的角度來規劃都市的藍圖，都市發展應盡量以人民的權益，還有社會公益、文化教育來做通盤考量，切忌是以短視和近利，或者配合盲目的重劃來因應。所以本席在這裡非常的強調，我們要以民衆全體共同享有的公共空間，或者特定的用地，不要成為私人或者財團謀利的主要工具。尤其最近我看到這次的報告，灣子內細部計畫甚至將計畫範圍內的 12 處的停車場的用地變更為住宅用地還有商業用地，總共面積達到 1.85 公頃。都市的商業行為、車位不足是影響都市發展的重要因素。灣子內地區是屬於以前早期的都市發展地區，停車位本來就是一位難求。都市計畫應該是以灣子內的需求來作規劃。既然停車位已經嚴重不足了，不應該再犧牲停車位來作其它的用途，影響灣子內居民停車的權益。這種行為好像是市政府不給停車位，但是又要強力拖吊，這種行為非常的不恥。針對這個議題，本席表達非常強烈的抗議。所以在此我也要請陳副市長先回答這個問題，為何把這重要的停車場用地變成商業用地還有住宅用地？請陳副市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報告方議員，是不是請李局長將細節跟你報告。

**方議員信淵：**

好吧！請李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想我們完全認同議員所說的就是公共設施是爲了以市民的公共利益爲前提。這些停車場用地的通盤檢討事實上它是在整個系列，就是針對全台灣大概有一些公共設施保留地的議題來做一些專案的處理。停車場用地的檢討也不是在沒經過思考之下就貿然去把它變更爲其它非停車場用地。儘管是這樣變的話，它也不是全然都是圖利特定人。在停車場用地的部分，大概一個最大的前提，我想如果我講的不夠仔細的話，可能請交通局長也可以補充。事實上它在整個停車場用地，它的前提是地區停車的供需比必須要符合交通的規範。假設供給和需求的比是低於 1 的話，表示它在停車方面來講還算充裕。這個請議員放心，我們在這個部分就會考慮到原本…。

**方議員信淵：**

局長，當初在都市計畫規範早就把停車場用地規劃在裡面。到目前爲止高雄市的停車位根本就嚴重不足。尤其現在拖吊得那麼嚴重，你不蓋停車場，反而把停車場用地廢掉，我覺得交通局長有點失職。我每次上來就是講停車場用地，對不對？你假如要廢掉停車場用地的話，本席強烈先把拖吊場先廢掉，對不對？你既然不給我們停車場用地，不然你就不要拖吊，對不對？都市的發展，你要都市發展到先進的國家，本來停車場用地就要非常的充裕，不然將來怎麼做都市發展，對不對？這個把它廢掉以後是回不來的，不是說以後就可以回得來的。而且這一種行爲，坦白講有點類似在圖利的行爲，對不對？每個人都去買這種公共設施的。我今天問你，你變更的主要標準在哪裡？你變更停車場用地的標準在哪裡？每個人都可以來變更嗎？對不對？每個人都可以來變更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這個絕對不是這個樣子，我剛剛講變更是要去檢討現況使用的狀況，就是在停車的供給和需求的比例上，它必須去檢討，那這部分我…。

**方議員信淵：**

爲了這個案子，我特地跑去附近的居民去訪查。居民還在強烈的抗議他們的停車場早就不夠用。不夠用還把停車場用地廢掉，對不對？所以根本就跟你們所得到的資訊完全不一樣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如果有針對哪一塊的停車場，哪一個地區非常歡迎議員提供給我們，這個案子委員會…。

**方議員信淵：**

總質詢的時候我再另外找一個議題跟你探討，絕對讓你心服口服。市政府應該用獎勵的方式，積極讓市民參與公共建設。最主要還是提高容積率的做法來做為住宅，還有商業容積的獎勵，把停車場用地回歸給市政府，創造市府和地主，還有民衆三贏的局面，不是像這種短利的變更方式來套利。這樣子反而對市民更好的幫助。另外高雄市主辦全國運動大會，高雄市一向是以標榜快樂運動的幸福城市。但是我們可以提供民衆可以運動的休閒地方嚴重不足。台北市有 12 個行政區，每區都有一個運動中心，對於運動人口的培養，高雄市遠比不上台北市。本席要請問陳副市長，高雄市有像台北市一樣的專屬運動中心嗎？各區，有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台北市相對來講，土地比較少，人口比較密集，所以各區去設市民運動中心，一方面運動，一方面做類似社區活動中心，也投入很多經費，很多市民在使用。但是高雄市和台北市畢竟比較不相同，因為我們人口密集度還不如台北市，空地、公園、學校還很多，所以目前還沒計畫每區去做健康運動的活動中心。

**方議員信淵：**

這是副市長你講的，大家要找一個運動，要打籃球、要打排球，要打什麼球，根本就找不到地方，不是要去公園運動，不是這一種的。運動中心是每一項、各項的活動、運動，都可以在裡面來運動。譬如打羽毛球、還有桌球，什麼這一種球類的室內運動，這才是市民想要的，不是叫市民整天在公園運動，對不對？我是針對這個部分，請坐。高雄市的都市委員會計畫在我們的範圍內的體育場用地，總共面積 101 公頃，包括凹子底體育用地，還有左營區的世運中心的北場館，這個部分停車用地變更為住宅用地。市府是以財政窘境為理由，把未徵收的體育場用地重新規劃住宅用地來謀利，本席深深不予認同。還有我們變更高雄市的主要計畫學校裡面，把文小 61 做為商業用地，這是配合環狀輕軌捷運用地案，把我們現在做為興仁國中棒球場使用的一個學校用地，挹注在輕軌捷運的主要建設上。為了降低市府的財政負擔，而犧牲了我們的體育，這非常的嚴重，把規劃變成商業用地，把它賣掉。讓興仁國中的小朋友，為了以後還要打棒球，還要跑到鳳山五甲國中那邊練球。長遠來說，影響了興仁國中棒球未來的發展。假如這個文小 61 這個部分確實沒有開關的需要，是不是應該優先…。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應該再做為我們的一個體育用地，配合輕軌捷運 C6 站的開設，建設比較符合市民朋友，比較容易前往的一個休閒運動的一個運動中心。針對這個問題，請陳副市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主委，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文小 61 是配合輕軌捷運開發的需求，變更為商業使用，原來興仁國中在代管，它有一個棒球隊在那邊做使用。關於這一部分，市政府會找出替代地方，讓這些棒球隊能夠繼續來練習。的確文小 61，一方面我們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是相當多，所以事實上也沒有徵收的迫切需求，而且配合輕軌；至於剛才講的體育場用地部分，那個也是長年的公共設施保留地，而且沒有徵收的計畫，現場我也去看過，的確已經沒有做為體育中心的需求，所以才會把它變更為住宅、公園等等配合重劃，來做為附近相關的重劃。

**方議員信淵：**

副市長，你們哪一項變更案確實是有需要的？在你們的說法裡面，當然每一件都不需要了，但是實際上民衆有沒有需要？當然是有需要嘛！你有沒有去把它規劃好？你們根本就沒有規劃，你就講市民朋友沒有需要了。

高雄市可以說是全國負債第一，但是市民朋友有得到應有的生活品質嗎？市長不大愛運動，大家都知道，但是運動對人來講，是一個強身之本，不要只是辦一些…。

**主席（陳議員玫娟）：**

我在這邊也同意方議員講的，現在高雄市真的是停車位一位難求。我也一直很不能理解，我剛剛聽主委在報告，竟然要把前金區商業區停車空間需求量那麼大的地方，然後拖吊又那麼嚴重的地方，你們竟然把停車場預定地改為商業區，這個我也很不能理解，這個明顯有圖利問題，是不是應該要好好檢討？因為我們越是中心點的停車空間越少，已經有預定地了，為什麼你們不開闢，反而還變更為商業用地呢？這個我和方議員是同樣的想法。還有包括你們剛剛講的體育用地部分也是一樣，其實那個地方的新上國小周邊，對我們來講也是停車位一位難求，包括我們的富國公園，請你們要多保留一點停車空間，你們也不肯，裕誠路改成這樣也沒有停車位子啊！現在這個地方的體育用地，為什麼你們沒有朝向做停車場的方向，而你們竟然要把它變更為住宅區？這個地方是不是都委會這邊要好好去審議？不要讓市民的觀感不好，覺得你們把公共設施



用地變更為有價值的商業區或住宅區，是不是有圖利的嫌疑？這個我和方議員是同樣的意見，希望都委會就這個部分好好審慎評估，謝謝方議員的質詢。

再來，請張議員文瑞質詢。

**張議員文瑞：**

首先本席要提到阿蓮區都市計畫，因為再過幾天就要做第 4 次通盤檢討了。阿蓮區過去有 4 處公共設施保留地，其中 2 處在縣市合併之後，市長已經把它開闢做為公園了。但是還有 2 處，一個是在區公所對面的第 4 號公共設施用地，那個地方原本是規劃做為活動中心。說實在的，經過區公所做過多次評估之後，在合併後當地人口銳減，所以區公所在報告中提到，如果那個地方要再做為活動中心的話，當然它的使用價值、經費和各方面等等，它應該不需要再開闢為活動中心了。況且它也已經規劃三十多年了，至今仍未開闢，在區公所最近的報告中也是這樣說，所以那個地方應該另做他用。那個地方剛好位於民生路區公所對面的前阿蓮鄉代表會址隔壁，你們應該解除這個地方的預定用途，然後歸還給原地主、還給百姓，再將這塊土地變更為住宅區或商業區都可以，同時也還給這些地主一個公平，因為它被劃定到現在都三十多年了。姑且不說阿蓮區，事實上全市被劃做公共設施的土地，有些以前說十五年、二十年的，到現在都已經三十年了。況且這些土地被劃定之後，他們不能興建、不能使用、也不能去貸款，真的是叫苦連天啊！本席覺得這次要做通盤檢討時，應該將這些土地還給地主，同時改為住宅區。

第二個，在阿蓮區忠孝路上有一個夜市，也是當地最熱鬧的地方，那裡有一個公兒 2，那裡本來是要興建公園，說實在的，它也三十多年了，聽說從民國六十幾年規劃到現在，在縣市合併後，最近那個地方已經做 2 個公園了。如果你們要檢討的話，本席覺得那個地方要一併來做檢討，待會請都發局長或由誰來針對這兩個地方回答。

再來，在阿蓮區所有都市計畫裡面的土地面積，剛好是 366 公頃，其中住宅區部分是 66 公頃，商業區是 4 公頃多，工業區是 23 公頃。坦白說，現在一些工廠，尤其我們那邊的一些小型傳統產業的工廠，其中以螺絲工廠居多。為什麼螺絲工廠會建在農業用地裡面呢？因為我們都沒有一個標準整體的規劃，讓這些產業有一個工業用地可以興建工廠。那個地方有 23 公頃多被劃為工業用地，但實際設廠的只有 4 到 5 家，我知道有一家是製紙的永豐餘工廠，其中一家是石安牧場，還有另外 2 家，總共 4 家工廠。為什麼 23 公頃多土地設廠使用的不到五分之一？因為過去劃為工業用地時，你們都沒有開闢道路，你叫他們怎樣設立工廠呢？所以請相關單位，不管是養工處、新工處、工務局及都委會，請將剩下約五分之四的工業用地，看看該如何來開發，同時撥一些經費來

開發它。

以田寮區來說，我們從來都沒有都市計畫，所以至今沒有做過通盤檢討，當地沒有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全部都沒有。反觀阿蓮地區可說是很遼闊，不只田寮人作買賣都要到阿蓮去，還有關廟一部分的人和路竹的人也來阿蓮區作買賣，相對的阿蓮商業區竟然只佔 4 公頃多。你看阿蓮的土地這麼遼闊，所以很好做生意，但是用地的規劃上，無論是商業區也好，工業區也好，相對的實在是非常少，當然我是以人口數比例來計算。但本席要說的是，工業區那些土地有 23 公頃，然而卻用不到五分之一，原因是工業區裡面沒有施設道路，所以想去設廠的人也無法設廠。召集人，是不是請都委會委員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關於第一個問題，有關阿蓮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現在正在公展當中。所以未徵收保留地，不管是公園，或是相關的公共設施檢討，剛剛張議員所提到的這兩件案子，民衆也剛剛拿來都委會列案討論，所以我今天會要求都市發展局，將張議員剛才說的兩件案子直接列案在都委會來檢討。第二個問題，關於閒置工業區部分，住宅區用地不足的部分我請李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有關工業區開闢的部分，不是很理想是因為道路的部分，這是分兩個層次，都市計畫是一個層次，另外一個部分道路開闢牽涉到預算編列，我想市府整體來檢討，其他的部分任何關於都市計畫，包括阿蓮，還是議員關心這些地區的任何意見都歡迎議員提供給我們，結束後馬上跟議員請教拿一些資料。

**張議員文瑞：**

我剛說工業區道路建議好多幾次了，從高雄縣、高雄市合併後都建議很多次了，是不是趕快將道路開闢，都已經規劃好了嘛！為何道路沒開闢？

請教都發局，湖內民族路 311 巷以南在路竹那一邊，早先台糖的鐵路，叫做「五分仔火車路」，是載甘蔗的「五分仔車」，以南路竹那一邊的聯絡道路，以北就是湖內這邊，這一條道路可以說去年第一個會期，那時候蘇副局長在新工處時候就去看一次了，好像去年年底局長也去看了一次，當時有說要撥一些經費到工務局，先做規劃但是那個地方是農業區，所以一定要都市計畫，把那個農業區變更成道路用地，才可以來開闢，我不知道那個經費是委託湖內公所規劃設計，進度不知如何？後面是不是可以慢一點變更還是先用農業局，還是用

哪一個局處先來開關，6 米而已，開關以後再來變更土地，請都發局還是工務局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蘇副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副局長志勳：**

張議員關心這一條路，目前除了工務局還有都發局我們都看過現場，我了解目前狀況是這樣子，這一條路主要寬度 8 公尺長度是 1,218 公尺，在農業區有 700 公尺、非都的地區有 518 公尺，另外還有一條支線 8 公尺還有 85 公尺，目前的進度是這樣，工務局當然有請湖內區公所，去辦可行性評估，他在今年 10 月 7 日已經開了說明會，這個月 21 日已經完成期中的審查，我想這個程序完成之後，工務局會接續來辦相關的，如果是非都的是地目的變更，另外如果說是都市計畫，就來辦都市計畫變更，完成可行性評估之後，市府會通盤檢討，以上跟張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文瑞：**

我覺得那一條道路非常重要，為什麼重要？南邊路竹道路都開通了，在鄉那個時候他向台電還是中油要了一筆經費來建設。南邊是屬於路竹已經開通，北邊就是湖內，一條路幾千公尺而已，沒有辦法開通道路？那一條開通後可以幫助農民運送一些農產品，湖內、路竹包括海邊沿海道路都有非常好的聯絡道路，我覺得那一條很多的民衆經常的跟我建議、陳情。當時蘇副局長和李局長都看過了，我覺得進度是比較慢，我有跟市長講，市長也指示，已經超過一年了，結果才做到可行性的評估而已，剛剛在做。我覺得進度有點慢，是不是可以請工務局、都發局土地變更好了之後，工程的設計也好了，是不是可以儘速把那一條路做好，這是所有湖內、路竹那裡的區民的期待。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張議員，接下來是黃議員天煌質詢。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大寮、林園變更高雄市大坪頂以東的都市計畫，第 4 次通盤檢討案，這個案也已經進行將近 2 年的時間，目前實質變更的有 60 案，公開展覽的異議案是 125 案，我們的委員會也審理了一段時間了。我想要了解實質變更的 60 案，公開展覽的異議案是 125 案，這些案件很多，實質變更的案是不是農地變成建地、農地變成工業用地，可以請主委說明一下，所謂實質變更案裡面有多少農地變建地、農地變工業用地。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大坪頂都市計畫第 4 次通盤檢討，已經進行一段時間了。預定 11 月 6 日排入大會審議，其他都是小組在審查，還有說到很多的陳情案件異議案件也好，詳細情形我請都發局跟你說明。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現在大坪頂的案件主要是因為他的土地面積大，陳情案件也多，不好意思我們真的要花很多的時間，聽出每一個陳情人的意見來大家討論，這個陳情案到現在為止已經開過 9 次專案小組的審查，因為這個複雜，但是部分比較沒有爭議的大家討論有共識的，我們已經打算 11 月提都委大會，這是目前的進度跟議員說明。

**黃議員天煌：**

我覺得公開展覽的異議案部分，農地變成工業用地的部分，是不是要特別慎重，農地的旁邊大部分都是農地，單一 1 筆或 2 筆要變更成工業用地，是不是未來工業用地高強度開發的時候，會不會影響到農地的農作物還是農戶的經營管理。另外很多公共設施的用地，早期不管如何規劃到現在，預定地一般 6 年政府沒有徵收、開發就可以申請異議，可以撤銷這個案嘛！但是一般來到這個會都是不准的，我希望顧慮到我們的規劃來發展，但是也要兼顧到地主的權益。有時候預定地規劃下去，他的這一塊地就沒有價值了，政府什麼時候徵收還不知道，什麼時候開發也不知道，所以我感覺這兩個重點，是不是請主委說明一下，這個部分怎麼處理。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有關農業用地變更為工業用地，剛剛黃議員說的確實有理，當工業區發展到一定的程度，如果毗臨農業區或農業用地，有可能造成相關的污染或問題，所以要變更，應該農業用地和工業用地之間有相當的距離。譬如有綠帶或緩衝使用的設計，今天都市計畫委員也都在這裡，剛剛黃議員提的意見他們都有聽到，將來開大坪頂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會議時，他們自然會參考，會遵照議員的意思做檢討。第二個，公共設施保留地部分，的確台灣早期有很多公用設施保留地，實際上地方政府都無法徵收、無法進行，這部分我們逐步檢討，

在李鴻源擔任內政部長時就覺得公共設施保留地太多，是不是要逐步解編、還地於民，所以市政府也遵照這個政策逐步檢討，如果確實將來無法用到的部分也會逐步檢討，向黃議員報告。

**黃議員天煌：**

因為這些關乎民衆及地主的權益，很多公共設施用地從規劃到現在，已經將近二、三十年，甚至三、四十年都無法開發，我希望委員會重視地主的權益。另外，從 103 年 1 月到現在，再過二、三個月就將近二年了，當然，因為案件有很多，但是這個案子已經開過九次會議，目前只進行到第一階段，光是第一階段就將近二年，我想請問，第二階段程序進行得如何？請說明。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第一階段是 11 月提報大會，第二階段針對比較有爭議的、討論還未達成共識的，現在還在積極處理中，我們打算在明年上半年，如果整合出共識就會提報大會審查，我們用最快的速度整合，包括地主的意見或陳情的案件，甚至委員針對這些陳情的意見或公展草案中找出一個比較好的方法，我們會用最快的速度、最有效率的方式一步一步來進行。

**黃議員天煌：**

第二個階段全部都討論完之後，如果高雄市都委會沒意見，等第二階段完備之後，是不是就送到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是，因為牽涉到都市計畫的主要計畫層次問題，所以要再送到內政部審查。

**黃議員天煌：**

一般正常的案件就不用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因為都市計畫分為主要計畫和細部計畫，細部計畫如果沒有牽涉到主要計畫變更，就只要都委會審查通過就可以，如果牽涉到主要計畫變更的部分，一定要送到內政部審查。

**黃議員天煌：**

所以這個案子要送到內政部都委會審查，請坐。因為這個案子要通盤檢討，進行到現在已經二年的時間，還擱置在市政府的都委會，我覺得這個通盤檢討案是不是可以趕一下進度。有些案件送到市政府，一拖就是 4、5 年，如果後續還要再送到內政部的，拖下去就是 7、8 年或 8、9 年之久，都還是停在檢討階段，當然因為有很多的條件限制。我的看法是，慎重審議是應該的，但是不

是應該兼顧時間問題，希望能夠儘速，因為都市計畫通盤檢討通過之後，多少都會帶動地方發展，是不是能慎重審議、快速進行呢？以上是我向都委會的要求，是不是能縮短時間趕一下進度呢？我的質詢到此為止。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首先，我接續黃議員質詢的廣設充電站這個議題。要發展無污染、無噪音的低碳城市，電動車是發展最好的趨向。之前我在保安部門也提過，無論腳踏車、電動機車或電動汽車，無法好好推展就是因為充電設施不夠廣泛、使用不便利，所以一直無法推動，如果能在建築法規裡面，誠如剛剛黃議員說的，能規劃新蓋的大樓裡面建置這些必要條件，我想，未來推動電動交通工具會是一個非常好的設施，這樣才會有利於推動。

再來，我呼應剛剛方副召集人的公共設施停車空間的問題，我一直很不能理解，也一直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裡面講了好幾次，很多的公共設施框列了三、四十年以上都有，已經很多人來跟我們陳情，框住很久的公共設施一直無法開發，但是土地所有權人又無法變賣使用，所以子孫經過好幾代都看得到吃不到，很多人都有這樣的抱怨，所以我們一直要求都委會檢討，這是一件好事。但是你們要檢討這個問題時，應該要有所區分，譬如剛剛有幾位議員提到，在不是都市型的、需求量不強的地方，你們可以檢討公園問題、停車場的用途，甚至包括現在一些市場用地都不再規劃、不再做了，你們都把它變更為其他的活化功能，這是一件好事。

可是我覺得很奇怪，停車空間如果是在非都市型的地方，或比較郊區的地方，將它變更還可以理解，因為那裏的停車需求量不大，但是我覺得很奇怪，你們竟然把中正四路和自強路的停車空間變更為商業用地，這個我比較不能理解。因為在市區停車一位難求，我一再要求交通局盡量能在都市裡面規劃停車空間，包括北高雄，現在左楠地區發展急速、大樓林立，停車位一位難求。我們一直要求交通局好好去找一些機關用地或公共設施閒置的，希望能夠開闢停車場，但你們怎麼走回頭路，竟然將這些用地變更為商業用地或住宅用地，讓我們無法理解。我不是說你們不能檢討這些公共設施的改變，但是閒置很久、沒有功能性的，甚至沒開發必要的，你們可以變更，這也是給地主一個交代，對地主是公平的。但問題是在都會區裡面，尤其我要講的是停車用地的問題，現在停車一位難求，拖吊又那麼嚴重，居民怨聲載道，結果你們還要把停車場

用地變更為有價值的用地，我覺得這讓人匪夷所思，而且你們應該要避嫌，除非有真正的理由，什麼理由非變不可呢？我覺得都委會主委應該好好說明一下，這到底是什麼原因？都發局局長，這些用地你們為什麼非變更不可，這是我們比較希望了解的，等一下麻煩你們回答。

我再問一個議題，你們報告裡主委有列舉兩項文化變更問題，我想問都發局局長，之前我一再強調西門遺址可以框列成古蹟公園，現在土地的進度如何？已經都市計畫變更還是其他…，現在進度可以跟我報告一下嗎？這就是我現在講的那塊土地——西門遺址，通往左營大路這塊，現在看起來都是住宅區，因為這是遺址古蹟保存的問題，我看你們報告並沒有這一項，我想了解一下，都發局局長你可以答復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謝謝陳議員，關於議員關心的部分是屬於左營眷村文化園區，約有 6 個眷村、面積約 59 公頃，議員所提的這一塊，我們目前有跟文化局合作擬定變更方案，文化局也在今年 9 月送到國防部做左營眷村文化園區審查，等到國防部那邊有共識後，我們就跟著…。

**陳議員玫娟：**

你們現在規劃範圍有多大？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整個範圍是 59 公頃。

**陳議員玫娟：**

59 公頃應該是合群那裡吧！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整個文化園區範圍，議員關心的園區，我們會以最大化用公園方式確保遺址。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再給你看下一張，我們有分北眷、南眷村，這張是北眷村是合群、明德、建業，在世運主場館旁這塊，文化局當時給我的資料是 59 公頃，我現在要跟你說的是，南眷村這邊有崇實、自治新村、自勉還有東自助，幾個眷村在黃色區塊，都市計畫都是住宅區，我現在要問的是南眷村的部分，涵蓋在 59 公頃內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有涵蓋，我們把它設為 5.9 公頃公園。

**陳議員玫娟：**

5.9 公頃包含全部南眷村、北眷村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針對議員所說的那塊，原本是住宅區，我們要將它變為 5.9 公頃公園用地。

**陳議員玟娟：**

所以也涵蓋了北眷那 3 里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全部包含在裡面。

**陳議員玟娟：**

全部涵蓋在裡面，你們目前規劃的這三塊大約幾公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公園變成 5.5 公頃。

**陳議員玟娟：**

5.5 公頃。也就是說現在西門遺址框為約 5.9 公頃？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5.5 公頃，不好意思。

**陳議員玟娟：**

5.5 公頃是框在這位置，有到南海溝這裡嗎？有沒有？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詳細細節我還要再查一下，可以確定的是只要涉及西門遺址部分，我們會盡量、一定能夠滿足。

**陳議員玟娟：**

5.5 公頃規劃為古蹟公園，會後請把詳細的位置提供給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詳細資料會再提供給議員。

**陳議員玟娟：**

好，謝謝。因為我沒在報告裡看到，我非常關心這文化遺址，沒看到規劃裡有這一項。接下來我要問的是，剛剛你提到 59 公頃涵蓋於這裡面，我想問都發局，當然這是文化局和文化部的問題，將這範圍框為文化景觀區，明德是文化保留區，框這麼大的位置中，裡面也都是住宅區，這裡我要特別申明我不是幫軍方要土地回來喔！我今天一定要講的是，因為總共有 59 公頃眷村用地，原本可以蓋房子，現在全部框住變成文化遺址、文化保存區，西門它有這個必要，你們規劃裡幾乎看不到一個公園綠地，只有一小塊，所以我覺得這麼大的住宅區你框成公園、古蹟有其必要，讓家有休閒的地方。而且可保留文化遺址，但是這麼大的地方中有四海一家運動場、綠地，市政府框那麼大的地方，有這樣的財力、計畫能夠好好規劃？現在光黃埔新村 55.9 公頃就要分第一、第二階段，第一階段只做 5 間房子、第二階段 10 間房子，光是 5.9 公頃的土



地你們依規劃順序，因為財力不夠也無法一下子做那麼多，將近 10 倍 59 公頃，你們有這麼多財力能好好規劃這裡嗎？這是我第一個質疑。第二個質疑我要請都發局是不是要跟文化局好好檢討一下，明德新村做為文化保留區，我們都支持，坦白說也…。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謝謝主席。我想區塊延長到這個區塊，要做規劃也很勉強，不過我們也支持，但是我必須講合群，因為合群從緯六路到緯九路，這裡有合群新城蓋了 7 棟大樓，這地方過去也是眷改，房子現在都整理、規劃的很漂亮，如果要經過合群新城要經過緯六路到軍校路時，一片房子就是廢墟一片，雜草叢生、登革熱又很嚴重。這個地方除幾戶未搬走的釘子戶、原住戶外，其他都是廢墟，沒人住、治安、髒亂都是問題，你們真的有辦法可以規劃那麼大範圍嗎？我真的很質疑，所以拜託都發局、都市委員會之委員，請你們好好去審議這個地方真的有必要全部納入文化景觀區內嗎？如果真的要去做文化景觀區，市政府現在財政拮据有這個可能嗎？你們沒辦法做，這地方也框了三年半將近四年，都一直無法發展，軍方表示市政府無法以容積移轉，因為都是住宅地無法移轉也無法交給市政府規劃，軍方說市府容積沒給我我無法移轉，市府又說軍方不願交給我，所以無法規劃，兩方皮球踢來踢去，受害的是住在合群新城後面近兩千多戶的百姓，居民每天要面對出入髒亂。所以我拜託主委、都委會各委員，好好檢討這地方是不是有必要框那麼大，我不知道是不是你們…。

**主席（方議員信淵）：**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玫娟：**

謝謝主席。南、北眷村的框列，59 公頃是相當大的數字，不是框起來就好，必須考量到未來城市發展，那邊是世運主場館、軍校路，將這地方框起來後又不…，等一下我請局長答復。你們有這麼大容積、土地可跟軍方交換嗎？有沒有辦法，等一下你回答我，不然框那麼大又無法發展，沒有容積給軍方交換，他們當然不會將土地交給你，這麼大土地已經丟在這裡將近四年而無法發展，嚴重影響地方發展。而且該地世運主場館是重要的賽事、活動舉辦地，結果周邊環境那麼差，一個指標性地方如果這樣放置在那裡，對於北左營發展是很嚴重的影響。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都發局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停車場問題是不是請交通局長答復，眷村部分我來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委員勁甫：**

對於議員剛提到灣子內地區細部計畫停車場評估要變更的問題，這地區過去約有十場地方停車場用地，灣子內地區範圍很大，所以停車場要一個個拿出來評估，這部分我們也做了一些評估，部分如停 23，本來是建議改變其分區，經過我們評估希望維持原分區，這部分沒有變更，其他如停 7、停 11，要看整個區塊的，部分的停車空間還有餘裕，所以我們當時對於像這種情況，徵收不具有效益的開闢停車場的部分，我們就同意它做變更。所以不能說我們把整塊停車場都變更掉了，應該是說在灣子內地區的部分，我們可以一塊一塊的拿出來檢討。細部的資料，我再提供給陳議員，包含剛才方議員關心的部分，我再提供給議員了解。

**主席（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謝謝陳議員。我想左營眷村這個議題，其實全台灣都碰到很多在保存和發展之間找尋平衡點的問題。我們市政府，包括文化局和都發局就這一塊也一直跟軍方討論了很久，我們提出很多方案，包括容積，只是在軍方那邊都一直沒有辦法同意。容積在合理的範圍內，我們都願意給，只是軍方可能有其他的考量。我想整件事情真的是需要中央和地方大家一起好好合作，因為他們如果沒有辦法接受的話，我們地方政府也很難推，可能包括容積調派的位置，容積使用的部分。

另外對於都委會或是都發局的立場來講，整塊事實上就像議員提到的，整片都是住宅區，有一些小小的道路。整個園區過去事實上就是那種低矮的平房，整個道路系統或是公共設施是普遍不足的。如果未來軍方爲了挹注他們眷改基金而出售的話，我們如果沒有在都市計畫方案做一些適當的調配或調整的話，我想蓋的新型態建築物會產生許多外部性的問題，環境也不見得很好。我會這樣講是因為議員是我們工務部門的召集人，在岡山大鵬九村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大寮眷村也是另外一個例子。那些過去的格局也是小的道路，小的街廓，原本存在的房子是低矮的平房，這樣的生活事實上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如果以現代新型態的大樓的話，這些街廓的格局、道路及公共設施勢必要做調整。對於都發局來講，我們應該去設想這個土地未來在做新利用的時候，會不會產生新的問題。所以我們會有這些種種的考量是希望能夠讓整區是比較合理的，未來新的開發案進來的時候，住在裡面的人或是在裡面使用的人，環境是被確保

的。以上簡單跟議員說明。〔…。〕

我跟議員報告，我現在講的意思是說，我們是設想未來軍方必須要把土地做一些處分，才能回沖到眷改基金去彌補過去興建眷村改建時候的經費及耗損。我們設想現在如果都市計畫方案不審慎做一個調整的話，未來在賣出去之後，假設有被賣出去，會產生當地的公共設施嚴重不足。光是道路都這麼狹小，光是停車場就會出問題，沒有公園也沒有綠地，屆時即使工務單位要去協助，也沒有一個依據去提供這樣的空間。所以我想整體而言，我們希望能透過各方面，不管是兼顧文化的保存維護的部分，能找到一個適當的，比較具有永續的經營方式。另外在舊的空間未來在做新的使用時，使用的環境會是比较好的，我們會針對多方面去考量。文化局針對整個的計畫也送到國防部去了，我想市府這邊相關局處會一起向國防部…。〔…。〕財力我想是牽涉到開發方式的問題，我們也不是說整個框起來，文化景觀框起來不代表市政府要把它整個買下來去維護。就是說整個文化景觀框下來，就是再進一步好好的去檢討哪些部分應該保存，怎麼保存，財源來源是怎麼樣，哪些是軍方可以拿回去處分挹注到眷改基金裡的。我想這是一個很多層次的大區塊未來整體開發的規劃，是需要地方和中央政府大家好好就彼此關心的不同問題及面向做一個更謹慎的討論。〔…。〕是。我們都有一直不斷的討論，我們市府也有到秘書長層級跟軍方針對這些議題的討論，我們事實上都有定期在開會討論。討論之後大家有不同的想法，我們就彼此調整，看能不能找到共同合作的地方，共同可以接受的方向。我想談判或是互相理解需要時間，但是不論如何，我們會積極來處理。〔…。〕好，再跟議員說明，我們會把這些情況再跟議員說明。

**主席（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請郭議員建盟質詢。

**郭議員建盟：**

跟各位都市計畫委員報告，我 10 月 5 日和 10 月 14 日在財經部門和農林部門的質詢，需要各位都市計畫委員運用你們的職權來捍衛市民的權利。第一個部分是我在財經委員會做的質詢，我簡要報告，質詢重點是謹記「八一氣爆」的教訓，亞洲新灣區的開發應該要先做好都市安全更新。天津爆炸案發生的隔天，網路上 po 出了 5 張地圖，用這 5 張地圖告訴你高雄港的危險物品放在哪裡。這 5 張地圖裡面還包括把所有這 12 家在港區周邊的地址都劃設出來，把位置都點出來，包括旁邊就是統一夢時代，這裡就是所有港區的位置，所有油槽的位置；還劃了半徑 250 公尺，甚至半徑 1 公里會影響爆炸的區域有哪些。po 出來以後，第二天交通部馬上直接在官網上發出新聞稿澄清。

交通部的澄清內容是：台灣商港無存放高爆炸性危險物品，而且定期安全檢

查。貨種以潤滑油及化學品為主，屬燃點較高的低危險物質，目前網路所傳港口危險品資料地圖與事實不符。看到這個之後，我隔天收到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給我的資料，結果我發現該被打臉的是交通部，不是這張地圖。從消防局給我的資料顯示，所有這 11 家廠區裡面存放的乙烯、甲烷、丁烷這些在常溫常壓下會迅速氣化燃燒的，比丙烯危險等級還高的危險物品有多少呢？我以為我算錯，有 91 萬公秉，這是高雄人可以喝超過半年的量。

這些危不危險？1997 年鎮興橋氣爆案 11 死 17 傷；2012 年紘洋氣爆 2 人命危；2014 年華運倉儲八一氣爆 32 死 321 傷。不是不危險，很危險。但是華運倉儲在這裡，我們才剛通過，現在 6 月已經開始施工的第 79 期，也就是夢時代第二期的計畫案，就在油槽旁邊。第 83 期就在這裡，東和嘉新開發計畫案，現在也在審議中，都在這些油槽旁邊。我們怎麼可以讓高級住宅跟商業區緊臨這些危險化學物品，而且這些危險儲槽最快要在 2021 年除役，但是我不那麼樂觀，而夢時代二期在 2018 年底就要營運了。

「八一氣爆」怎麼發生的？是在 79 年的時候，吳敦義市長沒有把關好，讓油管侵入人口密集區釀災的，但是今天我們卻把高級住宅和購物商場往危險的油槽裡面推。我們怎麼可以這樣做。我提出幾項要求，包括必須公開所有化學槽區和地下管線的風險資訊，由市政府直接成立府的層級，全力協助這些槽區做一個遷移，而且要仿類似核電廠，都會發給鄰近居民碘片，去教育所有居民。如果我們遷不走，遇到危險時你應該去哪裡避難？你還記得氣爆時，車子開到哪裡？爆到哪裡？人民都不知道哪裡是安全的地方？要讓人民知道怎樣保護自己，因為政府擔待不起這個責任。

再來亞洲新灣區開發前，先做好都市安全更新，完成以前，放慢開發腳步，這是我做的要求。10 月 14 日我在農林部門的質詢，經濟部在 9 月 4 日公告一個辦法，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審查辦法，我們的違章工廠可以就地合法。這辦法實施，我的質詢主題是：連特定農業區都淪陷了，違章工廠就地合法，讓農地浩劫再起，我們國人的食品安全威脅再現。這些都市計畫委員都知道，什麼叫特定農業區？特定農業區就是農地裡的蛋黃，黃金農地，是地政司，內政部特別要保護而去劃定的區域。根據這個計畫，高雄 155 家違章工廠申請合法登記裡，有 205 家完成登記，116 家就在特定農業區裡。

他離譜在哪裡？我用三個荒謬，第一、他說低污染的可以進駐，但是環保署的水污染分類有 58 類，經濟部限定的只有 37 類不能進去，所以有哪些可以進去。舉三個例，廢水代處理業可以進去，說他能處理廢水，廢水處理是乾淨、廢水處理前不乾淨危險，廢水處理後沒有再排放廢水的問題嗎？再來毛滌業，洗毛巾的，可以用清潔劑、可用有機溶劑來清潔的，這些行業可以進去，還有

應回收廢棄物的回收處理業，如果是回收電池的、回收電路板，當然還有一段影片是回收爐渣的，這些竟然都是可以在經濟部理面允許進駐的。當然經發局可能說我不會准的，但台灣人太厲害了，申請 A 用 B 的例子太多了。

再來，形式上的水污染防治。水，溝渠最怕廢水入侵，我們的污染防治裡是，你只要送一個三個月來，你自己抽水檢驗的水質報告，再加水污染防治設置計畫許可申請書，這只要找顧問公司寫就好，你也知道送驗時拿最乾淨的水。污染時他怎麼可能讓你知道，賣給你的是餿水油，驗的時候是 A 等級的油，這種事太多了，而且一給，給五年，根本沒有就沒水質的即時監控或土壤的即時監控，所以是形式化的。

再來原地就地合法，就是變相鼓勵非法，人家以 1,000 坪的地投資 6,000 坪的工廠，五年才能回收違章工廠只要 1.5，而且還低稅賦，現在我們又讓他就地合法，從農地變到建地，這抽好幾層呢？這符合公平正義嗎？不符合吧！我諷刺，在台灣的德政下，台灣的農地有三樣特產：豪華農舍、違章工廠、毒稻米。我對我們的農政部門提出幾項要求，要求經濟部修正低污染業種。所有要變更的案子送議會備查，包括農地、特定農業區，而且有關回饋金，要擺在那塊地，還有那個土壤十年的即時監控，公民團體參與審計，但是都給我軟釘子碰。我向經發局要求的回復，都發局在 23 日裡，在報子上有發新聞稿，說：六年內完成更新，這是我要的，但是我認為過分樂觀。我要向局長說明：委員們一起看看，你裡面第二段提到，你說 190 座油槽是高雄港區，由高雄港務公司管轄，我讓你知道，以消防局的資料，只有這二家，大概 12 顆油槽是港區管的；其他不管是工廠，是由勞工局管；油管加延長的油槽，經發局管；消防，高雄市消防局管，但是你也不要不好意思，我告訴你，主管的經發局，一直到天津爆炸案，我向他要資料，主管科長和海洋局協調二天之後，才知道這是我經發局管的事情，所以你不是主管單位也還好。我們看二段影片。

（影片播放一）：

記者：凌虐到什麼程度呢？不管是工廠的廢水、廢爐渣，又再次的惹禍，讓台灣的土地繼過去的各種、各樣的戴奧辛之後，現在又有鉻污染的隱憂，首先看台南的後壁鄉，最近好幾百甲土地都傳出，稻子枯萎死亡事件。經過檢驗之後，被驗出土壤遭到重金屬鉻的污染，污染的程度相當的高。來看這地形圖就知道了，原來就在台 1 線旁邊，這地方是個綠油油的稻田，但在相隔 10 公尺外有個廢爐渣的資源回收場，為麼會造成廢爐渣的污染？一方面是八八風災過後，大水就淹到農田裡面，另外這個廢爐渣的回收場和農田共用一個溝渠，所以灌溉用水遭到污染，還有廢爐渣，也會隨著空氣的粉塵四

散，就直接飄到農作物上，所以當地的鉻超標 2.7 倍。

（影片播放二）

記者：氣爆前一刻，成功分隊小隊長（王中），就站在鏡頭外的消防車旁，消防車被炸翻，二名消防隊員帶著滿身傷爬了出來。隊長（王中）卻被炸翻在消防車下殉職，其實王中和苓雅分隊小隊長（黃國棟）一樣，十七年前，他們都曾歷經鎮興橋氣爆事件，二個人當時還是消防新手，在受傷學長的掩護之下，躲過一劫，但這次卻雙雙殉職，但是黃國棟一揮手，卻救了七名弟兄。

黃國棟：當時聞到這種味道、這種感覺，就好像鎮興橋的那種感覺。

TVBS 記者葉鳳達：當時他聞到猶如鎮興橋的味道，要學妹架好錨，趕快退到待命區，學妹問他，不怕嗎？他說要死就死，沒想到一語成眞，嗅出危險的他，爲通知另外三名弟兄撤退，犧牲了。在鎮興橋被救，黃國棟對於新手弟兄總是特別照顧，沒想到爲了救人，犧牲生命，讓人滿心不捨，他們說小隊長是家中獨子，孩子才唸國小，就這樣走了，要家人如何接受，TVBS 新聞葉鳳達高雄報導。

（影片播放結束）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4 分鐘。

**郭議員建盟：**

很抱歉！讓大家再看這段影片，但是我強調八一氣爆的痛，我們不能忘，是誰讓小隊長在十七年前逃過一劫，卻在去年八一氣爆陣亡，是誰讓照片上的小朋友沒有爸爸。一半以上的責任是政府，以前的政府可以不負責任，在座的各位不行，我相信各位也不會，所以我要求我們的經發局、都發局、消防局，不只是在我們亞洲新灣區的都市計畫審議，也在所有有油管經過的這些都市計畫審議的案子裡面，請在案子送給委員之前，準備好所有的管線、油槽的危險資訊，給所有委員最充分的理解。讓他們用都市審議、都市計畫審議的權利，爲市民把關。

另外農地，我不是說，農地不可以檢討，違章工廠要管理、要輔導也很重要。但是我們拒絕，在沒有國家、國土綜合規劃、或是國家糧食安全這種整體尚未得到指導之前，放任我們的黃金農地，讓違章工廠蠶食鯨吞，吃到毒米就是這樣來的。剛剛副市長也提到，一定會設一定寬度的綠帶，經濟部規定，這個綠帶是 1.5 米，寬到連小客車都擠不進去，風一吹是那 1.5 米能隔的嗎？我再強調一次，農地不是不可以檢討，但是要各位用你們整個國土規劃和國人食安，甚至公平正義的專業去爲高雄市民把關，這兩點政府都面對基層很大各方面政

治壓力。但是希望都委會的委員，能把我們守住，能給高雄市民該有的安全和信任，最簡單的問題可不可以請都發局長答復、或是請副市長都委會主委答復？

**主席（陳議員玟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有關農地可以申請變更為丁種建築用地的部分，是工廠管理輔導法裡面大概講經濟部公告的地區，非屬特定農業區。所謂特定農業區就是辦理重劃完竣的土地，那個是做為種稻使用良田，這部分不可能讓任何違法工廠就地合法化；關於非特定農業區的部分，現在是可以辦理臨時登記，不過臨登已經截止了，臨登兩年之內要合法化。但是在農業區裡面或相關條不合情況下，不可能合法化。所以臨登到合法這兩年間，就是要他遷離的意思，他雖然可以辦理臨登，兩年內如果沒有申請合法化，就必須把工廠遷走，農業區是不可能獲得同意做為工業使用，就算是他按照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的規定，他符合某些條件可以申請，但提出申請在非都小組的審查，我們是非常嚴格審查，不可能輕易讓這些違法工廠就地合法。如果將來有比較特殊的、大面積的、特定的專案，可能才會考慮做這樣的審查，若光是一家工廠個案式的，不可能這樣就地合法，以上向郭議員報告。

第二個，就是關於前鎮儲油或是相關油槽的遷移，這部分行政院 100 年已經核定，在 110 年之前必須全部遷移完畢，那裡的儲油內容，大概都是石化原料、進口原料暫存，然後再用管線輸送到化工廠去，或者要出口的半成品或原料等等。這部分從八一氣爆來看，的確是疏於管理，包括管線、油槽，我舉例華運倉儲輸送給李長榮化工丙烯管線，他的壓力紀錄仍然停留在類比式的壓力紀錄，工人兩個小時或半個小時抄一次壓力，他根本看不到壓力變化，甚至不要說 alarm，照理說壓力下降有個 alarm，馬上發現哪裡有洩漏，這個設施還停留在 30 年前的設施。

八一氣爆是管線爆炸，管線爆炸也是沒有管理，40 年、50 年的管線都還有，平常的維護或檢測都流於形式。這一次我們獲得貴會同意，貴會制定的高雄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已經獲得行政院核定，裡面要求所有石化業者的地下管線，包括天然氣、瓦斯管線，必須固定提出檢測報告，在明年 10 月底之前，必須提出包括管壁厚度的檢測報告，送給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備查，往後每三年要做一次，我相信如果透過管壁厚度鏽蝕的檢測，業者會發現他們所有管線問題出在哪裡？就必要更新或者做怎樣的修護，這樣能夠確保管線安全，用這兩點向郭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郭議員。接下來是王議員耀裕質詢。

**王議員耀裕：**

有關今天的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業務質詢，本席針對業務報告裡面列入的一個國定遺址，就是在林園地區的鳳鼻頭中坑門國定遺址的保存。當然在都委會送出的這一份報告裡面，有一個變更前、變更後。本席覺得很奇怪，我們的計畫面積是 10.14 公頃，現在保留中坑門完整考古原址風貌，把它列入保存區劃設是 9.77 公頃，其它的 0.37 公頃到底是做什麼用途？本席也要了解，不要因為自辦市地重劃而犧牲了國定遺址的完整性，以及歷史背景及文化背景，所以在這裡本席要了解，看到底我們變更前和變更後、以及目前的劃設保存區另外的 0.37 公頃，是哪一邊的用途，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整個鳳鼻頭遺址變更案，確實誠如議員你剛剛所提到，它從文化部核定的範圍就是 9.75 公頃，其他多出來的部分是配合旁邊的道路用地去作調整，所以增加出來的差不多是舊道路的部分。整個範圍是國定遺址，核定範圍全部都在裡面，我們一點也沒有少。

**王議員耀裕：**

那 9.77 公頃是保存區，其他 0.37 是做道路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是配合道路作調整。

**王議員耀裕：**

所以整個國定遺址沒有變。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沒有變，沒有被切割，沒有被縮減，都沒有。

**王議員耀裕：**

這個案通過了吧！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個都委會通過了，7 月份已經送內政部。

**王議員耀裕：**

送內政部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現在內政部審理當中。

**王議員耀裕：**

好，本席要求把這一份計畫變更前和變更後，都發局再把一些詳細的資料提



供給本席。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個沒問題，我們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王議員耀裕：**

另外，目前也是在都市計畫委員會，作通盤檢討的林園還有幾個案子，比較迫切性的，有一個案子是北汕二路，目前市政府也在作開闢的作業，目前開闢是 15 米寬度的計畫道路，在第一階段已經開闢；第二階段，就是有一段 20 米寬的計畫道路，這 20 米寬的計畫道路，因為牽涉到整個汕尾地區的道路使用性，根本沒有必要做到 20 米寬的計畫道路，所以請都發局也把它列入通盤檢討內，就是要把 20 米變更為 15 米，讓整段從中芸到汕尾地區整個 15 米道路可以連貫，不會 15 米接 20 米，會造成車禍或者導致一些地方上的使用性不同，所以到底這一段的進度到哪裡？本席也要了解，還有就是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第 12 號案，林園區廣應街，廣應街的廣應廟是林園的信仰中心，12 米計畫道路的出口剛好會把廣應廟部分的地址，會毀到廣應廟的設施，在這裡提出由 12 米計畫道路出口變更為 10 米的計畫道路出口，那一段大概有 100 公尺以內的作變更，其餘還是維持 12 米的計畫道路，要了解這兩個案子在都委會的進度是如何？請都發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關心這兩條道路的部分，我一個一個來跟議員說明，北汕二路的計畫道路 20 米縮減為 15 米的部分，市都委會在 9 月 29 日第 9 次專案小組確實有討論過這個議題，因為整個道路已經完成徵收的補償，道路的縮減會涉及到大概幾個因素。第一、涉及到撤銷徵收發還原地主的議題，但是會造成一個問題就是會有裡地產生，裡地就是沒有路的地，有這個情形。第二、20 米的原本道路用地變成不是道路用地，會涉及到從公共設施用地變為不是公共設施用地，這還有一個負擔回饋的問題，這也牽涉到地主的意願。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目前專案小組的建議是維持原寬度，這個案子跟議員說明。

廣應街的計畫道路是 12 米，但是議員在 8 月有會勘，然後將議員的意見跟地方的意見納入整個都市計畫檢討作參考，這個部分涉及到整個道路系統的配置檢討，另外還有其他土地所有權人的意願，意願很重要。目前這個案子還在審議當中，還沒有正式開會做這部分的討論，但是我們會在下一次專案小組來檢討。

**王議員耀裕：**

這個案子還沒有討論。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個案子因為比較近期，最近 8 月 27 日議員會勘，我們將意見納入都委會，所以這個部分目前評估當中，專案小組還會繼續針對這個個案做…。

**王議員耀裕：**

局長，這個案子還在檢討當中。〔對。〕剛剛講得北汕二路維持 20 米。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是專案小組建議維持，我們還會提到大會再進一步討論。

**王議員耀裕：**

為什麼要變更為 15 米，因為那一條道路是 20 米接 15 米，沒有用到 20 米的寬度，剛剛局長講裡地或是撤銷徵收的辦理程序，我們應該朝著這個方向來發展，不是為了減少公務流程，那就犧牲老百姓的權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個不會為了減少公務流程來犧牲權利。

**王議員耀裕：**

如果真的要維持 20 米，那本席堅決那一段 20 米就不要開關了，因為所有的老百姓都反對，北汕二路的老百姓在上次會期全部都有到議會來陳情，所以是全部的老百姓都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一部分提大會，我們會再充分針對這案子作討論。

**王議員耀裕：**

謝謝。另外，林園有一條 8 公里的海岸線，陳主委也是擔任副市長，在市政會議這一條海岸景觀復育計畫，水利局、工務局及相關局處都有到現場會勘，包括都發局也有到現場會勘。整條 8 公里的海岸線非常漂亮，相信陳副市長也了解，目前這一條海岸復育景觀再造計畫，唯獨道路都未作變更，這條道路現有的有 3 米寬度、4 米寬度、6 米寬度甚至還有道路沒開關的，所以這整條 8 公里的海岸既然市政府有透過市政會議，也非常重視本席的提案，要把這條 8 公里的海岸線來完成。第一步一定要先由都發局都市計畫委員會來通盤檢討，把 8 公里的海岸線的道路全部變更為 15 米的計畫道路，全部變更後再配合水利局甚至跟水利署來爭取經費，或者是工務局的道路開關計畫。如此海岸景觀的復育再造工程才有辦法完成，這一點請主任委員發表說明。

**主席（陳議員玟娟）：**

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謝謝王議員，林園的海岸線誠如王議員所說的，非常美麗。但是現狀有些不理想，抽水管等問題將來要做好收納或是做好復育，就好像茄苳的海岸線一樣，茄苳海岸線已經完成了二期，一般大家都非常贊成，也做得非常漂亮，就繼續進行第三期。進行第三期當中就遇到問題，涉及到有些居民私人的產業、工廠、土地要徵收。公益性的部分，我們持續跟地方溝通，將來也會去做，茄苳是這樣做，林園將來也是朝著這個方向來推動。至於剛才王議員所提的 8 米道路拓寬 15 米的計畫道路，我們府內會審慎評估這樣的建議，包括財物、概估、地方支持度，將來都會提供給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來參考，不過林園海岸線的復育改善是市府既定的政策。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既然市府有重視，也就是有體恤民意，因為地方的發展及海岸的重要性，陳副市長也把重點都講出來，整個都市計畫道路的寬度沒有擬定出來就沒辦法來推動。所以要先做都市計畫的變更，當然都市計畫的變更是由市府來提出，再由都委會審議，這個應該要做一個專案，因為時間上也沒辦法允許用通盤討論，所以要用專案的方式把這個案子儘速在短時間內完成，才有辦法來推動。否則市民朋友都以為市府都重北輕南，北邊都建設得不錯，林園是高雄市的最南邊，這裡可以說最沒有建設。這裡若建設完成再開發西溪濕地公園，整個串聯起來是最棒的。在此請市府、都委會針對這個案子，由工務局提出或是由哪一個單位提出，做一個專案的通盤討論，請陳主委表達你的看法。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謝謝王議員。如果財務規劃等等都確定，當然這個事情就不會等到通盤討論，會專案報都委會作變更的討論，這部分向王議員作這樣的承諾。整個財務規劃、整個細節規劃涉及到水利局、都發局、工務局等等，確定之後當然會朝著這個方向來辦理。〔…〕會後會跟王議員報告，這個市府內部已經有經過討論了。〔…〕我會請相關部門提供資料跟你報告。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王議員的質詢。接下來由黃議員石龍質詢。

**黃議員石龍：**

副市長，最近報紙經常報導中油遷廠的議題，這未來關係到都市計畫委員會如何規劃的問題。最近都是頭版報導，這是昨天報紙整篇幅的報導，最近都是它的新聞，副市長也有提到中油規劃不夠積極，而都委會李局長和副市長也都提到中油是不是要成立一個平台，看看後續要如何規劃。中油長期以來對市政

府也不友善，中油公司認為是屬於經濟部國營事業，副市長當過環保局局長也清楚，長期以來確實對市政府是不友善。既然中央政府也有函文明示中油是遷廠並不是關廠，遷廠和關廠是兩碼事，是遷廠。到月底全部都要關廠，目前是關廠，預計明年全部遷廠完畢，「2015年12月後就要遷廠」，所以遷廠和關廠要分辨清楚，是完全不一樣。所以遷廠時，建議都委會要積極作為，市政府要函文給中油，看中油到底要不要參加規劃；如果不參加，市政府就要強硬一點，不要中油不參加，就不予規劃，這樣不對，要積極的規劃。誠如副市長所講，譬如中油要轉型綠能高科技產業，我們不反對，問題要在污染地區闢建公園，這點我們很堅持；如果是行政區，譬如常講的三大區塊，不管是做為研究單位或是綠能研發，我們都沒有意見。問題是市政府函文過，中油之前提議的要另做他途用，市政府也是不同意，理由是在遷廠後須參加整體規劃，但中油公司沒有意願，依然我行我素。針對這部分建議副市長，請市政府採取強硬手段函文給中油，到底要不要來參加開會？如果不願意前來開會，是不是就可以啓動市政府都委會的執行機制？請副市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主委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有關中油遷廠計畫，在25年前就做出承諾；承諾了，當然就要做到。至於其後續發展，因為是國家的重大政策，但因為工業部門或是中油自始至終都沒有做適當的規劃和替代方案，所以導致中油遷廠後會面臨一些石化原料供應上的問題，不過這是中油公司應該自己負責的。至於土地利用現況，據我了解，大概有3個整治場址以及好幾個控制場址，至於其他廠區之內，因為還沒有去監測的，所以還不知道，污染範圍可能不小，如要處理，可能需要花很多時間和經費，而這些都不是短期內可以解決的問題。所以對於土地利用部分，可能會相當的複雜；市政府部分，經發局已經函文給中油，希望可以做三項工作。第一、就是要成立溝通平台以及和市政府的對口單位。到底這塊土地要做何用途？需要一個平台溝通。第二、相關的土壤或是水污染整治，要提出計畫來。如果將來被確認為整治場址或是控制場址後，當然就要提出計畫給環保局，但在這之間，就必須要提出計畫；市政府比較傾向於，如果要整治的話，應該就要限期整治，不能拖延。第三、有關土地利用，希望可以提出初步計畫給市政府參考，到底要做何用途？必要時，也要向市民說明。

**黃議員石龍：**

中油目前打的是迷糊仗，一直講關廠，隻字不提遷廠。其實公文明示是「遷廠」，而不是「關廠」！至於遷廠，中油最近也不斷的放出風聲說「不遷油槽」，

要改爲加壓站，輸送原料到台中以南地區…。」這些都事不關後勁居民！我們是遵守政府 25 年遷廠政策，試問人生能有幾個 25 年！中油不去好好規劃，只會坐享其成，也不去推動，到時就講「來不及規劃，計畫要延宕」；絕不可能任其延宕，地方的態度是很堅決！因爲有工廠才有油槽，工廠沒有了，何來油槽？舉例燃燒塔，沒有工廠，要燃燒塔做何用，要燒什麼？對不對？有工廠，才有燃燒塔；有工廠，才有油槽。把原料運送到油槽，工廠提煉後，再輸送回油槽，然後裝置後運送出去，是有工廠才有油槽。今天報紙上又講不受石油管理法限制，講的是關廠，我們講的是遷廠，不一樣，是兩碼事。

拜託市政府要堅持下去，25 年了，各位想想，以往中油都是畫餅充飢。之前也講世界百大企業要和中油合作，勞斯萊斯、奇異、夏普等世界百大企業要合資，到現在爲止，有哪一家？根本沒有。中油只會畫餅充飢而已，根本就不會做事，光坐領高薪，所以台灣會快速向下沉淪也是這樣來的。中央政府 25 年遷廠既定政策，要求中油要積極規劃，當中寫得清清楚楚：「行政院核定中油公司所擬 25 年分 3 期遷廠重大計畫。遷廠後，俾使後勁地區發展爲新興社區，政府爲此下了很大的決心…。」並不是政府下大決心而已，後勁居民也是下定決心要等待這一刻的來臨，所以絕不能讓油槽又要做轉運站等等。而來不及計畫是中油的事，有 25 年時間不去規劃，只會放任，到時就講來不及，把責任都丟給社會和後勁居民，這有道理嗎？公理何在？這和政治一樣，美麗島事件時，政府給市長冠上叛國罪名，試問市長會接受嗎？絕對不接受！又以前後勁居民反五輕時，把後勁居民也講成是暴民，都被污染到快無法生存了，連整豬圈的豬隻都暴斃，何況是人！也不能抗議半句，抗議就被冠上「暴民」的帽子，這一口氣忍的下去嗎？雖然當初我也不反對五輕，但身爲後勁地區的一分子，聽到這句話，也無法忍受下去。

拜託副市長、都發局要積極作爲，趕快行文給中油看要如何規劃，遷廠後的區塊怎麼規劃；至於中油來不來是他的事，不用管了，中油竟然聲明土地歸屬經濟部要自己辦理。講什麼話，不要忘了行政區的管轄權歸屬於高雄市，他們的土地以前是日本人的，嚴格講的話，就要還…。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接下來請蕭議員永達質詢。

**蕭議員永達：**

今天都委會質詢，我來處理一個政黨輪替、轉型正義的問題。在高雄市救國團的澄清湖用地涉及到了轉型正義，就是土地使用不正義。不正義有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賤租給救國團，台北市呢？也有救國團在賤租，它每一坪是租 156 元，被台北市民罵得要死。那高雄市呢？比它更賤租，高雄市澄清湖用

地，市政府租給它 8,680 坪，年租 221 萬，相當於月租 18 萬，每坪多少錢呢？每坪 21 元，澄清湖用地附近，大家去看一看，都是高級住宅區，澄清湖是鳥松地區的高級住宅區，每坪居然租給救國團 21 元，這是賤租。第二、地目，我們一般高雄市政府的地目，不是住宅區，就是工業區、商業區、農業區、保護區、水源保護區、山坡保護區，不然就是特定用途，像倉儲、經貿。偏偏那一塊土地叫做什麼呢？那一塊土地叫「青年活動中心區」，而通過的呢？就是民國 80 年的都委會通過的。我來請教陳主委，這塊地目前高雄市政府都委會準備怎麼處理。

**主席（陳議員玟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有關澄清湖的救國團的青年活動中心，它包含了兩部分，一部分是市有土地、一部分是自來水公司的土地，還有農田水利會的土地，那麼使用分區的部分，當初的確是叫青年活動中心區，這個當然有它的時代背景。

**蕭議員永達：**

當時候都委會通過的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對。我們今年已經開過都委會。

**蕭議員永達：**

有沒有涉及到圖利的部分啊！怎麼會特別對一個人民團體，你用地目是用青年活動中心區呢？這簡直已經涉及到污立名目、圖利特定對象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那當然是為救國團量身訂做的，不過它有它的時代背景。我們已經確定把它變更為保護區，包括市府的土地，包括農田水利會的土地，包括自來水公司的土地，原因是因為那個地方是屬於飲用水的水源，水質保護區。

**蕭議員永達：**

我剛剛問你，這有沒有涉及到不法的問題？譬如你現在弄一個地方，為特定人說是青年活動中心區，這樣可以嗎？你當主委，可不可以？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如果是現在的都委會，我當主委，我主持會議通過這樣的變更，大概馬上會有人去告我圖利了。

**蕭議員永達：**

你覺得這個算不算圖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那個有它的時代背景。

**蕭議員永達：**

對，我知道。我現在就是說轉型正義嘛！但是法律是有延續性的，對不對？並不是說以前的人就可以違法，以前違法還是違法，既使他違法，已經過了追訴期。我特別去查了一下，追訴期只有死刑的追訴期 30 年，其他都 20 年以下。那是 80 年，確實已經過了追訴期，我不是要追訴他們，把他抓去坐牢。但是轉型正義的意思就是說，他如果是違法的，那個時代也是違法，雖然過了追訴期，我們還是要還原事實真象，當年的都委會委員就是圖利、就是違法。有沒有違法？你講講看。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都委會應該合議制，那當時…。

**蕭議員永達：**

如果你現在這樣做，有沒有違法？你覺得…。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我現在做一定會有人告我圖利啦！

**蕭議員永達：**

你覺得有沒有違法？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是不妥。不過在那個時代，光指控這種違法就要很大的勇氣了。這個租約的問題，約到明年年底，市政府的政策是地目已經變更為保護區了。

**蕭議員永達：**

什麼時候變更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今年已經都委會通過，送內政部來審議當中。

**蕭議員永達：**

時間可不可以講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8 月 28 日的都委會已經通過了。

**蕭議員永達：**

已經通過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變更為保護區。

**蕭議員永達：**

水源保護區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就是保護區。

蕭議員永達：

就是保護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合約的部分，明年底會終止。

蕭議員永達：

陳主委，我再來請教你。目前澄清湖的使用情形大概五種，第一是露營；第二是會議；第三是休閒住宿；第四是餐飲；第五就是極限挑戰遊戲。大概就是五種用途，這 8,000 多坪的土地，明年合約到期，市政府還會不會續租？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不會續租。

蕭議員永達：

不會續租。我繼續來請教你，會碰到一個問題，那個建物的所有權是誰？建物譬如住宿、旅館、會議中心所有權是誰？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這一部分應該是救國團的。

蕭議員永達：

是救國團的，土地是市府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土地是市府，農田水利會及自來水公司的。

蕭議員永達：

你不續租，那些建物怎麼處理。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我們會要他恢復原狀。

蕭議員永達：

恢復原狀的意思就是拆掉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請他拆除。

蕭議員永達：

譬如旅館、餐廳都已經蓋好放在那裡了。那你請他拆除，他如果不想拆除，反正你也不租我了，我不想拆除，那怎麼處理。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這個有一定強制執行的方法。



**蕭議員永達：**

我就是在問你要怎麼處理？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我們會代為拆除，然後向他求償。

**蕭議員永達：**

可以把這些代為拆除，然後…。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如果他不清除，那我們就強制執行代為拆除，然後費用再請他來支付。

**蕭議員永達：**

好，所以這 5 項，譬如會議中心、休閒旅館，還有做烤肉的，還有極限遊戲的，統統都要拆除。然後他不拆除，你就是派拆除大隊把它拆除完畢，然後看這個拆除費用多少，就向他求償。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是準備要這樣做嗎？〔對〕。好，感謝你。我覺得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這個是一個錯誤的建置，因為澄清湖是高雄市飲用水來源的地方，這個地方確實要當作保護區，這樣我們飲用的自來水才會乾淨；至於這種不當使用或錯誤時代的產物，這是在民國 80 年把它轉換成青年活動中心，這是錯誤的。法律追訴期雖然已經過了，但是錯的事，並不表示法律沒有責任，我們就不需要去還原，所以這個就是政黨輪替、轉型正義須要去做的。

接下來，我來請教另外一個問題，有關於住宅的問題。我現在請教建築師公會理事長，我們人口 277 萬，你認為高雄市的住宅，你覺得未來 10 年，人口會增加嗎？未來 10 年，你預計人口會增加，還是跟現在差不多。

**主席（陳議員玫娟）：**

理事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欽富：**

我想人口問題並不是我的專業，整個少子化的問題，大家都說人口會減少，但是在都會發展裡面，人口會增加，這個在平衡，可能還是維持這樣的人口。

**蕭議員永達：**

維持這樣的人口，就是我接下來要問你，我們人口跟原來差不多，但是房子蓋了一大堆，空屋也很多，到底是最愛生活在高雄，房子是要當作民生必需品，還是當作商品繼續蓋，空屋沒有關係，反正就是買賣的標的，空屋反而是買賣更容易。如果把空屋租出去，反而一般投資客不會去買；空屋反而是容易買賣。

那你覺得容積率適合繼續開放嗎？如果人口沒有增加，你空屋那麼多，還需要繼續開放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欽富：**

依目前大概都市的發展，高雄市現在容積率大概可以滿足快 300 萬人可以居住。

**蕭議員永達：**

然後繼續開放，顯然就有空屋一大堆，因為沒有那麼多人口，房子會變成是什麼？會變成是投資的標的，變成是商品，不是住的地方，你知道我的意思。所以你的看法，房子應該是民生必需品呢？還是就是一般像 LV 商品，蓋越多越好，沒關係，只要賣得出去就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欽富：**

我們的認知是住宅就是要供人民居住使用，並不是要當成買賣商品的方式去處理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蕭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質詢。

**吳議員益政：**

有幾個問題請教，在非常少的時間要問很大的問題。第一、再確認上次所提到的，夢時代的開發案和大順路的義大開發案，因為按照我們舊的停車規範，100 平方公尺就要提供一個車位，但是都沒有考慮周全。這是舊的思維，可能是十年前的思維，所以我們大型的開發案有提供大型的停車場，但是這兩個區位剛好有輕軌經過，我覺得我們停車場的需求跟大眾運輸。事實上應該要很精準，至少你要有這這個概念，它是應該要同時並存的。但是當一個失衡的時候，另外一方面就變成沒有作用，你要叫大家都搭大眾運輸都不開車，我覺得也不可能。但是如果大量的開發案有大量的停車位，在超越某個臨界點的時候，又會影響到大眾運輸的角色。至少我們現在知道以多功能經貿園區，如果按照現在的高容積，因為高容積，所以我們按照比例大的開發案開發地下停車場，結果地下停車場也爆量，而且要深挖，變成整個開發成本也提高，也造成那個區位的塞車，如果按照那個比例的話，輕軌也相對會無用論。

第一點，我們上次有開過一場公聽會，100 平方公尺要有一個車位，你也不要改 150 或改 300，還是規定 100。但是你要規定，假設你要提供 300 個停車場，我現在告訴你只要 100 個，可是剩下的這 200 個不是免開發，你必須把這些資源轉換成整個大眾運輸的配套措施。我上次有講過，你要提出一個、兩個、三個配套來替代跟大眾運輸的連結。有沒有提這個方案了。

第二點，也是大順路義大亞洲廣場那裡，他們要大量的開發，停車位是剛剛

好，一個區太大也沒有作用。我們希望是很均勻的分布在整個大眾運輸的沿線，去替代把路邊停車場取消，要路外停車場。但是路外停車場也不能集中一個地方，大到那個程度，又鼓勵大家開車到商場，所以中間整個介面的定位要很清楚。等一下請都發局回答。

第三點，剛剛主席提過，我也很認真聽召集人所提的，他說得也沒錯。因為國防部跟地方政府互相踢來踢去，我坐在那裡聽的時候，我覺得選舉真的跟公共政策是一致的。我想中央和地方是政治人物不作爲，領導人不作爲，我現在不是要推銷，難怪大家還會懷念宋楚瑜，這也不是在宣傳。每一個職務都會有人擔任，市長永遠不會欠缺，四年一定會選出一位，總統也不會欠缺，一定會有人出來選總統。但是這些問題對我來講，不要說是宋楚瑜，我去做的話不用一年，半年就可以解決。

大家都說這是好事，保存下來很好，要做什麼利用，我們也提供了很多的願景，很多的可能，很多的利用價值，對環境的幫忙。大陸現在來台灣請兩個做文創最重量級的人物，一個去四川成都；一個去福州，要複製「民國村」，他們不好意思叫眷村，所以叫「民國村」。而且要台灣幫忙代訓練老兵的文化，規劃整個大的量體。他們來看到台灣的眷村，回想到當年大陸失去的美好年代——民國年代，是兩岸之間重疊的年代，分裂之前的美好年代，不論在文化、藝術都大鳴大放的年代，所以眷村的東西展現的不是只有一個空間。

我現在提出兩件事情，請陳主委回答，你是民進黨選舉中很重要的角色，我上次也有跟市長講，一定要在選舉的時候把這樣的政策目標弄得很清楚，我說過這種東西不用半年就可以處理好了。大家都要選舉，選上了也不知道要幹什麼，趕快把這個事情確定，距離選舉剩下八十幾天，選上之後在六月以前就要處理好。我覺得這個才是一個負責任、有能力的領導人。

第二、市政府還可以做一件事，我們可以自救。就是所謂的彈性地目，柏林的舊空間再利用的保存，因為在保存的時候可能在地目變更的時候，大家要慢慢討論。包括像剛才黃議員石龍談的中石化後勁的那個廠，它可能要保存或是環保整治需要花費 20 年，中間地目我們要做哪些，部分可以做某些使用，它可能還可以做工廠用途，可是這些過程當中我們可以做什麼？可以做爲彈性地目，公共設施保留地一保留就 20 年或 30 年，學校用地保留地、停車場用地保留地等等，閒置在那裡不能興建也不能做什麼，在這個過程中，我們是不是可以更彈性的讓人使用。人的一生有多長，轉眼 30 年、60 年就過了，這個土地的利用過程中可以帶給人的不論是經濟活動或是文化活動，它可以做有效的利用，但是它沒有打破原來設定的目標，做爲以後的學校用地或是公共設施保留地，不會違反到長期的都市發展。可是這個過渡期也許是 3 年，也許是 10 年，

它還是可以被運用的。我上次也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跟局長談過，那是我第一次提出來，我也希望你們去研究，目前也還沒有你們了解的具體彈性地目，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剛剛聽到中石化，副市長剛好主管環保也比較熟。現在有要求中油石化原來整治 20 年的計畫，希望他們重新修正，快一點處理整個土地的污染。因此他們要加速拆除，原來預計是 10 月底停車，12 月底關廠，現在就已經把拆除的設備當成廢鐵在賣了。除了五輕比較新，他們慢慢拆，然後重組到別的廠還可以再使用，他們是賣二手舊貨。其他是當成廢鐵在賣，但是廢鐵能賣多少錢，現在廢鐵的價格不好，賣不到多少錢，倒不如在不影響土地整治的過程中，這些舊廠房跟中油協調先暫時不要拆除。你賣不了多少錢，但是在不影響安全顧慮跟環保的進度下，儘管影響到一點點進度，一年或兩年的時間，先讓它保存，在這一年、兩年內，我們先讓民衆來參觀這個園區，這是台灣經濟發展最重要的歷史空間。不要講到歷史空間就害怕，不會把它框住，讓我們有一、兩年的時間好好去想這個土地整個未來的規劃，也在這個過程當中，做所謂的環境教育，這是整個經濟以及台灣歷史的一部分。我相信很多學校或是外國觀光客都想來看看這個最大的石化園區，這應該是世界級的。所以第三個問題，也請副市長跟環保局及中油在整治計畫期間，希望中油的舊廠房先不要拆，先做環境教育。以上三個建議請副市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陳主委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我很佩服吳議員的前瞻性跟眼光，中油遷廠之後這個土地怎麼利用，我個人覺得有幾個方面達到平衡，第一個，就是當初的承諾；第二個，就是土污水污的處理方式跟時間；第三個，地方居民的需求或願景；第四個，就是對石化業而言，有沒有可能達到平衡的地方，我講的是那些部分設備再使用，目前可以拆除的拆除去當作廢鐵賣掉，我又聽說他有些重組賣到其他國家去，不知道有沒有這樣的計畫。如果這幾個方面達到一個平衡的話，做為一個工業大面積博物館的概念，一個煉油博物館概念留下來，保留下來再做適度的動線，或者是同時整治同時綠化。地方居民是希望生態公園，讓這生態公園已經擴大成為博物館的概念來處理，這當中，中油或者是工業局必須要了解，他不能把中油這塊土地當成他的土地資產，他如果想到是他的土地資產，他就想到價值幾百億幾千億，所以他就不放，原來還是國家的土地嘛！所以如果他放棄這樣的思維，吳議員這樣的講法基本上我們是認同的。

但是必須等到新的內閣去推動這樣的事情，就目前來看工業局或者是中油已

經不想再做這方面的規劃了，包括污染的整治都非常的有氣無力的，至於那些油槽操作許可馬上到了，會影響其他到工業區相關原料的輸送。這個到目前都還沒有任何的準備和規劃，所以在各方面平衡之下我們是認同吳議員所提的非常好的意見，往這個方面來思考；眷村跟夢時代問題請李局長來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吳議員所提的也大概是市府，不管是工務局、建管處、交通局，在這一段時間都有針對這個部分作思考，我想最大的癥結點是在於大眾運輸系統，跟私人運具之間的彈性權衡，之前吳議員也提到具體的一些建議，我們當然有某種程度的規範，規範不是說他一定得這樣做，那是有一些條件性可以適度的檢討、放寬，前提是申請者必須積極的提出交通衝擊的分析，以及他如何要去善用大眾運輸系統積極性的作為。在這樣的前提之下，經過我們的交評、審議、同意，然後我們在都設審議的時候，才會酌予讓他在數量上做一些彈性的調整。這是針對在吳議員建議的部分，確實有提供給我們一些思考的方向，目前在整個城市裡面，不僅針對商業區的部分，任何其他的部分，會涉及到所謂的私人運具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這種的平衡和彈性的調整，這個我們有在調整討論。有一些通案性的處理方式，我們會提供給議員並說明。

至於左營的部分，高雄市有太多的眷村，陸、海、空都在高雄，各別都有一些眷村存在。我想分區、規劃、建築設計，重點還是為了活動、還是為了人，如果這些設想的活動跟人確實需要用到我們城市的某一塊地，不管他是不是眷村，如果是都委會、社會大眾比較認可的方向的時候，我們都市計畫都願意配合來調整，很多時候光有都市計畫也只是分區跟圖管，你規劃了之後人不進來那一樣沒有用，議員建議的彈性分區，這個東西是一個非常靈活的思考，但在那個之前我們要設想的活動、引入的活動機能是什麼，確定他會進來，而且確定他進來是對這個地區是好的，我們全力來支持。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針對兩件事情，第一個，彈性地目，由使用人、想像人提出來，你們也有一個機制去審，但前提是要有一個彈性地目基本的遊戲規則，至於怎麼彈性規劃，由使用者去想像，三年、五年也許是工業區，暫時是廢棄了，而且不會做工業區了，變成什麼樣子還不曉得，可能要七年、八年，我們才會重新去定位，過渡期間還是可以使用，我覺得可以創作很多的想像，不然我們跟土地之間是

一個僵化的關係。你訂平台就好了，怎麼審？義務要怎麼回到原狀？你把遊戲規則提出來就可以，還是希望彈性地目像上次參考柏林或西雅圖，比較有水準的城市，但不代表他們有錢，很多新的觀念他們會提出來，要趕快提出來，這個會期提出來，時間性的關係。

第二個，是交通局，剛剛李局長有提，你不要讓民間提而已，政府自己要想像交通規劃有幾種替代方案的選項，他不是一定要按照這個，民間也可以提出，我讓你提出，減少蓋停車位，但是你必須提出大眾運輸的配套措施，交通流量的設計，由交通局專案來審核，現在要開始規劃，有些要申請建照，遊戲規則不趕快訂出來，他就照舊的，蓋地下六層、七層，那個地區地層不是很好，對整個環境的破壞…。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陳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委員勁甫：**

城市的發展裡面，確定要把大眾運輸當成我們發展的主軸，當然在大眾運輸跟私人運具之間，誰主誰輔這就必須要做一個調整，跟大家相互的協調，確實是沒有錯，如果在這個地區以大眾運輸為主軸的，我們就應該利用各種方式減少私人運具的使用，在整個作為上面也希望往鼓勵民衆減少擁有，不見得要減少使用這個概念來做。如果可以搭配這樣的做法，民間要去做一些開發，可以引導他們去做替代的獎勵，我想對我們在推動大眾運輸會有很大的幫助。剛才吳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是不是先設計、提出幾種可能性的方案，確實是很正確的方向，我們會來積極辦理。〔…〕當然民間可以提更有創意的想法。〔…〕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李局長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委員勁甫：**

針對彈性地目使用，我想議員用的是左營眷村這一塊，〔…〕是，彈性使用來講，我個人的想法，很多事情、活動要成就，我們確實需要的話，譬如說長照托老、托嬰，我們是不動到都市計畫的狀況之下，他曠日廢時，我們可以在制度上用解套的方式去成就他，我們市府也積極在做。

另外剛剛吳議員提到中油和左營的部分，我們城市存在很多的空間，事實上它是被封閉的，所以在封閉的狀況之下，市民根本不知道裡面是長什麼樣子，不知道長什麼樣子，你很難提出比較具體或可行的想像，所以我想首先應該是讓這些空間能夠解嚴，讓市民能夠先進去看看那裡面到底是什麼樣的環境、那環境積極的特色條件等等，可能會有不同的思考，他去接觸、去設想怎麼樣做才好，彈性分區這種機制，我想我們會後再跟議員充分討論，用什麼方式、機

制來去鼓勵大家把一些對城市好的活動或是一些投資，能夠引進我們的城市，我們願意跟議員進一步的討論。〔…。〕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去是李議員眉蓁質詢。

**李議員眉蓁：**

本席自從當選議員以來，一直想要推動左營眷村文化園區、世運主場館，還有蓮池潭能串聯成金三角，我一直提倡這三個地方，因為大家都知道，現在必須要靠觀光產業，中油也要遷走了，大家怕一些產業離開之後，高雄未來的發展到底是怎麼樣？剛剛也有很多議員關心眷村文化，就是要連結觀光產業，所以大家都一直在想，眷村文化園區到底可不可以保留？剛剛李局長講，要有計畫、有人才，才可以讓園區成形，我要請主委簡單回答，你們心裡到底有沒有計畫，何時才可以公告跟提出計畫呢？請局長回答，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請李局長回答好不好？

**李議員眉蓁：**

好，請李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剛剛召集人也問到同樣的問題，我再向議員說明一次。整個國軍老舊眷村的文化保存計畫，事實上文化局已經準備很久，過程中也跟軍方不斷的協商、不斷的討論，遇到很多問題，不管如何，這個計畫已經送到軍方的國防部。裡面有提到哪些地方是需要保存的、還能做其他使用的，爲了要保存會犧牲掉土地開發的容積，容積要調去哪裡，未來那裡要做什麼？這些在保存計畫裡面多少有涉獵到，我們把需要被保存的確定下來，土地因爲保存而沒辦法使用的強度，我們再做整體考慮，調配到適當地方，不管如何，這些都是中央和地方政府要共同同意才能往前推進。我們關心的面向很多，不論是保存或藉由眷村土地未來的使用能帶動整個左營地區，剛剛議員畫的是左營非常好的區位，因爲這裡有太多的重大建設同時在進行，包括剛剛吳議員提到的，黃議員石龍提到的五輕關廠，蓮池潭南邊有舊左中轉型發展爲觀光方向的計畫，另外還有鐵路地下化，還有議員提到的左營眷村，以及陳議員玫娟提到的左營舊城文化的保存總總，這些對左楠地區來講，是有很多的想法及計畫同時在進行，我們的思考是如何使用手上比較有彈性的土地，在整個大的架構之下發揮最好的用途。

**李議員眉蓁：**

我相信大家都非常關心，自從左營遷村之後，大家都一直想要再利用那個地方，但是要很多單位同意才能慢慢進行，現在主委又換人，所以我想要提醒，我們一直在前進當中，我希望新的主委也要看中左營眷村文化這個部分，剛剛沒有幾個議員質詢，但就有好幾個議員都有提到這個問題，表示大家非常關心這個問題。剛剛李局長提到，現在太多重大建設都放在左營，世運主場館是一個很好的地標，也是南台灣難得合乎世界級的運動場地，但是現在不論任何地方都要結合觀光，市政府也要自己經營主場館，主場館附近也沒有商家，旁邊又是軍區，所以大家參觀完主場館後，沒有地方逗留，想找地方休息一下可能也沒有。我知道都委會有針對高雄體育場用地做通盤檢討，也擬定高雄左營凹子底地區的細部計畫，在世運主場館東北側的體育用地是住宅區，但沒擬定細部計畫，所以目前有許多公共設施保留地，因為市政府財政窘境現在無法徵收，這樣會影響到民衆的權益問題。我希望體育場整體檢討，高雄市沒有經費徵收的體育場用地還有多少處？如果要依法徵收，還需要多少經費？請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有關體育場用地和學校用地等等公共設施未徵收的保留地，中央政策上本來就要逐步解編，市府也經過通盤檢討之後，目前大概有三處會解編，包括凹子底有一塊都委會已經審查通過、解編作為住宅用地，報內政部審查當中，將來透過市地重劃做為公園、住宅等等使用，至於其他左營的部分，請李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復。

**李議員眉蓁：**

李局長，因為時間有限，請你簡單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很快速向李議員報告，左營確實有一塊左營第二體育場用地，面積大約 5 公頃，現在還在評估當中，大部分屬於軍備局所有，那個問題事實上比較複雜，因為軍方土地長期疏於管理，所以有很大一塊是被占用的，我們現在跟軍備局了解狀況，譬如住了那些人、權利義務關係，以及建物的一些狀況，甚至未來的使用方向，這部分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再向軍方積極討論、了解，再進一步提出規劃。

**李議員眉蓁：**

大概需要多少經費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會後我再提供資料給議員。

**李議員眉蓁：**

還未徵收的地方，如果變更，大約需要多少經費？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們再算看看規劃費用。至於徵收涉及到評估，是不是要維持那麼大的體育場用地，未來如果用其他的方式，因為那裡離捷運和高鐵很近，旁邊目前中央在規劃國家體育場園區，又有世運主場館，我想主要的癥結是附近有太多訓練用地和公共設施，會造成平常沒有使用時，人煙會比較稀少，但是我們會善用這塊基地的區位條件，旁邊鄰近高鐵和半屏山，未來五輕關廠之後會有新的面貌，這個地區是滿關鍵的點，給我們一些時間，我們會向軍方就細節部分去了解，再提出規劃。

**李議員眉蓁：**

我從當議員以來，我長期關心左營、楠梓教育的問題，大家知道左營這幾年來一直是管制學校，在都市計畫裡面，有沒有去思考當地的需求，因為當初大家沒有思考到文府國中的人口數成長那麼多，所以現在一直積極爭取左營國中新設學校，文府國中到底還能不能因應這些人的需求？我看到都市計畫第十九條學校用地依下列規定辦理，相信在座的各位一定都很清楚，所以就不一一唸出來，要如何做都市規劃。現在很多人無法順利入學，就是因為都市規劃沒做好，文府國中增加後，之前沒有文府國中，每年就有 500 位學生不知道要去讀哪間學校，這是都市計畫裡沒計算到的。還有一種情形，像是鹽埕的光榮國小，本來要廢校，後來還有大樓興建之了後，學生就讀情形又回籠，這些變化都是都市委員會應該要考量的部分，現在左營、楠梓是不是…。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眉蓁：**

現在左營、楠梓人口數是不是陸續在增加中，都委會在這方面的計畫，是不是有通盤檢討未來人口發展，像剛剛我講的光榮國小，原本要廢校，現在因為大樓興建後學生人數又回籠，未來市政府是不是覺得左營區有文府國中就夠了，現在那邊大樓一直在興建中，這部分我請主委要通盤檢討每個地方人口數，有地方人口減少、有地方人口數增加，都市計畫裡是不是應該要先討論？請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都市計畫委員會裡的委員，都是各方包含都市計畫等等的專家，他們在都市計畫變更案及通盤檢討的審查時，都是以最專業的意見，同時各相關事業主管機關也會列席說明，比方說學校，教育局一定會到場說明未來需求、人口變化等等，李議員的意見非常好，任何一項通盤檢討案像是學校變動，因人口增加、減少，需要對學校用地需求作檢討時，會請委員會的委員更注意這件事情。

**李議員眉蓁：**

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再來請林議員芳如質詢。

**林議員芳如：**

不好意思，因為已經 12 點，讓大家辛苦了，在這裡先跟大家抱歉一下。這件案子我一定要提出來，太多年輕朋友到我的臉書來跟我研討這個問題，就是關於去年所做的九曲堂都市計畫。這個計畫從去年開始做，到現在送至內政部都市委員會審議。我覺得這案子一點功能都沒有，市政府花了那麼多錢，結果一塊地也沒有變更，為什麼？你們會告訴我，是因為百姓不同意，那為什麼百姓不同意，因為市政府規劃大概六十年以上未徵收的農業土地，要求要給市政府 45%，更誇張的是未來如果農地要建築，我到地政局做相關研究，他必須給市政府 68%，那乾脆土地就直接給市政府就好了，百姓當然不會同意。

我在想應該要做專案，不能跟先前一般都市計畫內容一樣、一致性標準，這樣是不對的，因為我們大樹區比較窮，所以都沒有都市更新，一個都市更新要 300 到 500 萬，我們沒有錢，所以我們有 11 年完全沒做都市更新。旁邊烏松區在這期間做了三次都市更新，所以烏松與大樹的地完全不等值，這就是為什麼大樹的地價，一直被低化的原因。這次好不容易要都市計畫，大家也拿出來檢討了，竟然要繳給市府 45% 到 68%，大樹九曲堂的房子，只要一蓋好兩天就賣完，可見是有需求的，因為那裡有一個火車站，火車站就是我們的捷運。這樣子的比例，嚴重影響我們每一個鄉的都市計畫，我在想一定不只大樹一直被邊緣化，因此我在想在我們的沿海地區這些鄉鎮肯定跟大樹的情形一樣，肯定一樣。

為什麼？因為很多的年輕人在我的臉書留言說，議員，我們這裡越來越偏僻了，高雄市政府都沒有考慮我們原鄉鎮的一些設施，新的道路一條也沒做，而人口遷移的速度非常快。可是想要留在鄉內打拚的這些朋友們，他們要怎麼辦？68% 代表什麼？以現在賣 1,000 萬的房子來說，跟市政府這樣來回，在偏鄉都市計畫區，也就是有菜市場、學校、住最多人的地方，得要賣兩千多萬。

在鄉下一間房子要賣到兩千多萬，不會很誇張嗎？乾脆直接給市政府就好，所以這是不對的，因為這是長期被市政府所框起來的範圍。因為我們窮，因此沒辦法在這十幾年內做都市更新，然後到現在市政府還是要一致性，這是否應該要列為專案？局長，看看是否有方法列為專案來討論，畢竟之前未做過都市計畫。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關心的大樹都市計畫，尤其是九曲堂那邊，今年市都委會在 2 月已經審議完畢，現在在內政部審議當中。剛剛議員提到的大概是…。

**林議員芳如：**

可是這一次，據我所知，兒童公園那裡也沒有人要答應讓你們 45%，所以大家不同意的情形之下，這個都市計畫是完全沒有作用的！只是做了一個都市計畫的表象。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想議員有所誤解，因為一般全市性，比如從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非公共設施用地，會有他一套標準；包括負擔比例的檢討等等，是有一致的標準，但是在九曲堂這個案子，也必須還都委會委員一個公道。因為這個案子，議員在審議之前，也有轉達一些民衆的陳情意見，所以原本的負擔舉例來說，從公共設施變為類似像住宅區來講，一般全市通例標準的負擔是 42%，那我們在這個案子…。

**林議員芳如：**

所以九曲堂火車站，未來就是跟我們的亞洲新灣區的價格是一樣的，你現在告訴我的就是這樣子，可是我們高雄市政府光是道路就有分一、二、三期。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個案子市都委會有考慮到那個大樹區，尤其是九曲堂地區房價及歷年來漲幅的情況，所以這個案子，一般其他地區公共設施變住宅區是負擔 42%，但是在九曲堂這個案子是調降到將近 30%，所以幅度是很大的。

**林議員芳如：**

可是我去地政局了解，跟你們了解的不一樣。因為農地增值是一筆；因為地政要開發，我們市政府要土地又一筆，所以好幾個局處加起來 68%。麻煩李局長跟地政局查一下。

關於你們在都委會認可的方式，我當然相信專業，可是我覺得這樣是對我們殘忍，因為你把我們跟亞洲新灣區的土地價格弄到一樣了，一次就墊高這麼多

了。我們那裡不可能蓋高樓大廈，我們那裡都是透天厝，也不可能蓋別墅。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想建築行為在某種程度上反映市場機制，議員剛剛提到的這些東西，我認為有些部分是有所誤解。這些部分是否會後容我們跟地政相關單位，針對這個地區的一些案子，剛剛議員提到的那些數字，我們提供書面資料給議員。

**林議員芳如：**

可以。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另外，從縣市合併之後，市府整體對大樹地區的經營非常用心，很多局處都…。

**林議員芳如：**

我知道，我知道都發局是做專案。我還沒有跟你討論到我們的九曲堂火車站前的站長宿舍和副站長宿舍被拆除了以後，後續你們光是旗美地區的 9 億，到現在還沒有進去申請。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不是這樣的。那是營建署有一個方案，他們從各部會的預算去框一些額度，然後鼓勵地方政府去申請。我們高雄市政府就是選定了旗山和大樹這兩個地區，我們跨局處提出了整體的方案，這個部分，原則上營建署已經同意匡列 8.5 億元的預算給高雄市政府用在旗山和大樹，這是各局處的努力，大家提出一些分別計畫，然後整合起來…。

**林議員芳如：**

請把資料整理一份給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們會提供給議員。至於九曲堂整個車站的設計，我想這也是我們市政府規劃的重點。

**林議員芳如：**

因為這個營建署裡面…。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芳如：**

因為營建署裡面沒有看到我們的資料，是不是還沒有送進去還是怎麼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向議員報告，至少我們都發局的部分已經得到 600 萬的經費，其中市府負擔一百多萬，中央補助四百多萬，我們現在在做這一塊整體的營建規劃招商。

**林議員芳如：**

因為我擔心最後搶來的一筆錢，年底我們區公所同仁都要幫我搶這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是分四年的計畫。每個計畫有它的額度，有申請的對口單位，這部分不會因為沒有去申請而不見，就是說也不會因為你沒有申請就被其他單位拿去，議員請放心。

**林議員芳如：**

我想好不容易申請了，結果在營建署完全沒有看到申請的相關內容，所以我很害怕。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我們是花了很多時間把它整備好，然後有一個整體性，針對旗山、大樹做整體性的規劃。

**林議員芳如：**

我現在急需要，因為現在大樹完全沒有一個地方可以放置兒童公園的設施。我想你們現在拆掉的部分是先用鐵皮圍起來，我們是不是也可以創造那裡，例如用綠美化來創造那邊，讓那邊可以適合老人和孩子在那裡活動，因為那裡的運動人口很多。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議員，請容我說明一下，那不是我們拆掉的，是台鐵拆掉的，舊宿舍是台鐵拆掉的。

**林議員芳如：**

所以是我們沒有努力保存下來，他要拆的時候你應該要告訴我，我們可以找人去保存下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在拆的時候，我們看到也嚇一跳。因為台鐵自己的計畫性編列，我們根本不知道，我們是看到他們拆掉了，我們努力的保存了一棟，但是那兩棟被他們拆掉了。

**林議員芳如：**

沒有關係。我們也要讓各位市民知道，其實我們跟台鐵的關係很複雜，因為我們高雄市政府如果要維護管理這塊土地，是要付錢給台鐵的。我說的沒錯吧！我們…。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外部的環境，我們現在在規劃設計當中，我可以跟議員保證，我們一定提供大樹居民一個比較好的、高品質的休閒空間，結合大樹的相關觀光景點去好好

發展。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林議員。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質詢。

**黃議員柏霖：**

本席長期關心公共設施保留地，還有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問題，尤其是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是一個非常不鼓勵市民正向的行為。所以在 6、7 年前我們開始推 TOD，就是容積移轉。本席是支持的，因為現在市府的財源也沒有能力去徵收這些計畫道路用地。

另外，公共計畫保留地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五年前我要求清查整個高雄市政府，如果用市價徵收要 4,400 億，這幾年一直透過解編。解編之後到兩年前，我們處理了大約 600 億，所以換個角度，還有三、四千億是以當時的公告地價加四成來算，如果以現在依市價就很難算了，不知道要算多少錢，這是一個目前的現況。但是現在我們政府又框住了，卻又沒有辦法徵收，也沒有辦法以地易地，也沒有辦法容積移轉，大概就只剩減額，然後回歸來使用。

事實上我們也要看到整個趨勢，人口少子化的趨勢。副市長也知道，我們現在每年的孩子，譬如說 2011 年國小一年級到國中三年級有 245 萬人，到了 2036 年的 25 年後就降到 170 萬，等於是少了 75 萬人。如果 75 萬人要回歸到每一所學校，我們小時候唸書的時候，一班是五十幾個人，現在是一班二十幾個人，而且有些學校每年都在減班。未來這些都是市府在做都市計畫時要有一個上位計畫，你知道人口一定會愈來愈少，所以很多公共設施的關建，我們必須去考慮有沒有這個需求，再來是我們有沒有這個財力。如果我們沒有這個需求，也沒有這個財力，我覺得我們市府就不應該把民衆的權益框住，你們把這些土地框住，他們只能賣薑母鴨、租車、洗車，搭鐵皮屋做一些供一樓使用的，這對這些地主都不公平。

我以我們三民區為例，這裡面有分幾種，一種是像獅湖國小沿著帶狀的那個公園，它也沒有辦法去做減額使用，因為它是帶狀的，你不能切成一塊一塊的使用，所以這個部分如果要徵收，永遠都不太可能。例如我們還有另外一塊地在三民二分局後面，但是面積很小，好像只有 0.9 公頃，我們又有一個規定，是一定面積以下不能辦減額，結果這一塊又不行了。所以類似這種問題，我希望都委會應該要有方法去面對，就是當一定面積框住的時候，如果是中央母法的規定，我們有沒有向上反映，讓中央來修正，讓這些地主的權益可以確保。對我們來講是一個計畫，對那些人來講是他們的身家性命，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一定要加緊來做。

一個是我剛剛提到的，未來在公共設施用地的使用上，我們必須要務實的去

面對，如果我們的政府有無限的資源，我們也很希望可以全部徵收，但是事實上顯然不可能。我向各位委員報告，像明年我們的資本門投資才 15%，你乘以 1,200 億，大概就只有 180 億，再扣掉其他的投資，真正要用在工程的關建或是公共設施的提升，經費還是有限。

我們要怎麼去做到，所以我希望各位委員在做高雄市的都市計畫規劃的時候，有兩個「化」很重要，一個是老年人口的「老化」，以及我剛剛提到的是「少子化」。人口的老化會有多嚴重，我們 2011 年 65 歲以上的人口是 253 萬；到了 2036 年變成 647 萬。以前一個孩子大概是比一個 65 歲以上的老人，國小國中大概是 1:1；未來是 1 個國小國中孩子比三倍的老人。所以未來整個都市計畫，我們也要朝比較老人化的方向去做規劃，這樣未來我們所有實質做出來的這些規劃，才能未雨綢繆，我們現在開始去想，未來台灣的社會，土地的使用、居民的使用，會變成什麼狀況。我們現在應該準備，而不是把大量的資源投入在，比如我們興建很多場館，後來你會發現，為什麼有很多蚊子館？因為你興建的和未來所用的是有落差的。這部分我們現在就應該要有一套縝密的機制去做調整，在這裡我再聚焦回來，一方面我也肯定都發局、都委會，針對很多可以解編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應該要去做。但在解編的過程，我希望要符合公平正義，這個原則是什麼？例如我們知道解編還給地主，有三個東西會影響土地的價值，第一個，使用分區。你的使用分區是商業區，住宅區住 1、住 2、住 3，這和商 2、商 3、商 5 的價格差很多。第二個，你要還回多少的面積。是 45%、30%、50%，這個比例要如何才是公平的。再來你這一刀切下去，他們是面向相公園或道路，是大條路或小的路，這三個因素都會影響地主分回去的那塊地的價值。

我們如何讓它公平、透明的，不是因人而異的，我感覺做事就是這樣，這套機制很公平，誰也不用拜託，不用去說，出來答案都一樣，使用分區、面積大小，還有它面向的道路，我認為這都會影響這塊土地的價值，我覺得市府在這塊，更應該透明、更公開建立一套個機制。另外一個，是我剛剛提到的，一定面積以下的，這部分應該如何處理。不然那些地主，以我們現在要編預算來徵收，一輩子都不可能，包括我剛剛提的獅湖國小那個帶狀公園，你也無法減額使用，你要一定面積，你又說那面積太小不能用，這些地主怎麼辦？，你又不徵收、你也無法以地易地，只剩容移，容移價格差太多，這部分請副市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主委，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主任委員金德：**

未徵收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我們配合中央政策逐步在解編當中，的確我們也

同意黃議員所說的，在解編的過程當中，必須顧慮到地主的權益和公平性，當然都委會是由很多專家和學者所組成，他們考慮的還有公益的問題。也就是實際上都市規劃，它的功能的問題，還有公園等等，這方面我們會遵照黃議員的意見來辦理。比如，獅湖國小這個帶狀公園，很可惜！就是因為沒有徵收，就沒做成公園，這次登革熱很多孳生源，就是從那裡爆發出來，就因為它是維持私有的，都還未徵收為公園，所以裡面的髒亂一直沒處理，變成登革熱的孳生源，非常可惜，以後我們會檢討。這方面是不是除了減額之外，還有沒有其他的方式。其他一定面積以下的部分，相關問題請李局長答復。

**黃議員柏霖：**

謝謝，請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李局長答復。

**都是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針對面積比較小，原則上，都委會大概已經有審過類似的案件，它的面積小，小到一定程度，變成我今天減額再劃公共設施，也沒辦法劃出來，在這種狀況下，我們會依照，全市的公共設施變非公共設施的一些負擔比例標準，讓他同意用代金繳納的方式。

**黃議員柏霖：**

我覺得這也是一個方法。

**都是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這大概已經有一些案例，我們確實也是這樣做；至於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問題，我想黃議員幾乎每個會期都一定問，事實上，我們也透過很多不同多元的管道，包括獎勵投資、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去處理，或公共設施專案通檢去處理。這個我們一直都有在做，這個會期和上個會期，數字上我們有一點點的精進，但是差別不大，可能時間也太短，我們現在也同步針對全市公共設施保留地做系統性的搜查。

剛剛議員提到的那些，我們也會定期和中央營建署，來把地方的一些實務上，我們在審議時遇到的一些問題、一些樣態、狀況，我們會找適當的機會，反映到整個全國各縣市那個平台去討論，這我們會去做。

**黃議員柏霖：**

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上午議程到這裡，下午 2 點 30 分開會，散會。

下午的議程繼續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登記第一次發言的是邱議員俊



憲。

**邱議員俊憲：**

我有簡單幾個議題，來跟大家討一些想法。這張照片大家都不陌生，就是現在存在在大高雄生活環境周遭的儲油槽，林林總總從南到北，從東到西，天邊海角也都有。不一定是只有煉油廠的旁邊而已，其實在其他比較偏關的地方像在山上也都有，比如說大坪頂多多少少都有一些中油，或是其他產業界用來儲存原料或油料的地方。我們的五輕好不容易，在 105 年今年年底可以有一些比較大的轉變的機會。可是這幾天的媒體我們可以看到，大家才開始討論，我們的製造端，我們的工廠要離開了，可是我們的原料端，這些儲存危險物品的地方，卻沒有一併處理，這部分的確是高雄人比較遺憾的地方。我們也知道都市計畫委員會攸關整座城市的發展跟規劃，是整座城市發展的大腦。所以在未來，都市計畫的討論跟變更裡面，我們期待也拜託都發局跟都委會的專家學者，面臨這麼大的產業空間遺留下來的…，我覺得是歷史沉痾啦！二、三十年前我們還沒在這裡時，我今年 33 歲可能我還沒出生時，這座油槽就放在那邊了。問題是我們的城市在進步，國家的產業在改變，這個地方的工廠確實都要遷走，都不一樣了。所以你看這麼多的油槽要怎麼去面對？怎麼去處理？而且我也相信，油槽就算移開之後，其實還有很多污染場址整治的問題。不論多好的技術、多好的油管，地面多少會洩漏一些油料或原料，這些環境的問題、環境改善土壤改良的問題，是後續未來一、二十年，甚至五十年、一百年要去面對的。

早上有其他議員，針對油槽、針對高雄市裡面石化原料儲存的地方，提出一些不同的見解跟討論。在這邊也利用這時間…，這些都是一大早從 Google map 列印下來的東西，我相信只會比這 5 張空照圖更多不會更少啦！我在這邊要呼籲中央政府跟高雄市政府，對抗的時代已經過去了，面對國家產業的布局、人民生活的安全，我們應該認真的，好好坐下來探討一下這些問題。

石化產業專區要用什麼方式，放到我們生活空間裡？這部分也是期待高雄市政，應該有更多、更具體的作為。當然很多的責任包括經費的編列等等，其實還是要看中央的態度。中央過去這幾年怎麼對待高雄的產業、對待高雄的人民，我相信高雄市民心裡面已經有一把尺了。可是過去就算了，未來中油、五輕確實要遷走，這些問題要怎麼解決？我也期待中央應該有個具體的辦法。

接下來這張是以澄清湖為中心的衛星圖，我們可以看到除了覆鼎金公墓，在第一次會期時，市府要編列 7 億到 10 億的經費。原本大家都很嫌惡的鄰避設施就是土葬的公墓區，要把它全部遷掉，變成高雄市最大的都會綠地。旁邊從余陳月瑛縣長時代就在談的，中山大學的文大用地。現在也不使用了，土地的

使用權、所有權是回到高雄市政府。上面就是因應五輕遷移之後的仁大工業區，前陣子也是面臨到都發局強硬的態度，工業區降編，都市計畫也通過了，它未來面對到更新設備的一些問題，這些也都是要去面對的。

旁邊這塊，從去年國道 7 號開始要建造時，就是仁武新產業園區。到現在產業的需求、用地的需求聲音還是很大。這幾個地方在縣市合併以前，是屬於高雄縣跟高雄市管轄的交界，是沒有人喜歡的地方。所以所有的鄰避設施都丟在這邊，這裡有什麼？這裡有殯儀館、有焚化爐，焚化爐還不只一個，有兩個。中區焚化爐跟仁武焚化爐，可是在縣市合併之後，這邊儼然成爲大高雄的市中心。我想表達的是，高雄市政府已經看到，這裡變成高雄市的市中心，過去一到高雄就看到中區焚化爐的大煙囪和旁邊的覆鼎金公墓。現在既然市政府要花好幾億，7 億、10 億，可能更多的經費，要把覆鼎金公墓遷走，變成一個綠地。我的意思是，在這麼大的區塊裡面，其實有非常多的都市計畫的想像可以在裡面實行。不只是市民朋友的居住空間，包括產業需要的空間也都在裡面。

仁大工業區面臨到一個很大的壓力，相信局長也很清楚。在 107 年之後甲種變乙種，這是中央跟地方在當初設置仁大工業區時，就有的共識。可是產業未來的出路要怎麼辦？我覺得公部門也不能放著讓他們自己去想辦法，當然這些產業面對產業的競爭，他們有自己的想法。在財經部門質詢時，我也說過相同的意見，我們既然不喜歡這些重工業，我們希望它有更好的地方可以安頓，這些產業確實也帶給地方一些就業的機會和經濟的發展，當這些產業面臨到世界的經濟模式改變時，要外移也好或是離開也好，我們需要什麼新的產業？當新的產業進來，它當然需要空間。可是到目前爲止，我們新的產業空間，除了前陣子經發局，在南高雄一個產業園區報編完成以外，其實在北高雄，我們找不到一個比較完整的地區。

所以在國 10 跟未來國 7，要開闢的交叉路線下面，整個仁武地區百分之二十是台糖所有地的狀況之下，這個仁武新產業園區，也是期待我們在都市計畫的作爲上，應該有一些更快速、更具體、更有效率的方式。產業界的時間是沒辦法等待的，它說走就走。爲什麼？它需要空間把它的設備放進去，結果高雄的狀況是怎樣？大家想回來可是沒有地方可以去，這部分也是要拜託各位。因爲在現場有地政局長和都發局長，這些其實跟這幾個局處的業務是息息相關的。

利用這個機會我也要再反映一下，像這條是鳥松的中正路跟鳳仁路，在這條路的另一邊有烏材林、考潭、歪埔、仁美、華美等都在這邊，大部分的都市計畫其實都是農業區。前陣子我在晚上 8、9 點時去考潭，和地方鄉親探討一些地方上的問題，這邊其實也沒有公園綠地的都市計畫區，都沒有綠地、都是台

糖的地。那邊變成都市計畫沒辦法去更新，那邊的路都很窄公共設施又很少，因此部落的發展一直受限，像考潭這邊，很多地方還是陸軍營區，現在新的愛國者飛彈營區也放在這裡面。因此這幾個地區在這條路的舊部落裡面，其實他們的生活品質跟部落的發展都受到很大的侷限。包括道路問題，其實我們最擔心的是安全的問題，那邊的路真的很狹窄，連一般四輪的自用小客車有時也開不進去。當大高雄合併後，其實這些地方是離原高雄市區很近的地方，不過因為過去不好的都市計畫規劃，所以造成他們發展的困難。這方面會後有時間，我會再找都發局的同仁來探討這邊的問題。

今天的業務報告裡面也看到，其實市長一直很關心像文大用地，已經從縣市合併一直講到今天，也很多鄉親在期待這個地方要做怎麼樣的處理，所以等一下請都發局或地政局，針對文大用地現在的進度說明一下。然後對於產業園區用地需求這部分，也請都發局長簡單說明一下目前高雄市政府對於這部分的看法跟規劃。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針對邱議員一直提到剛開始的油管、油槽這些設施，這個大家都感同身受，這確實是高雄市肩負國家經濟發展所付出的代價，所以這也是市長在任內一直積極的要去推動城市轉型。當然這個部分我也同意議員所提，光是靠地方自己努力在衝，它還是是有它的極限，儘管如此我還是必須跟中央的相關單位一起共同來面對。就是市民的安全不能犧牲，城市轉型的腳步也不能停歇，這個我們會持續督促鞭策自己來達到這一塊。

我先提剛剛議員提到烏材林、考潭、奎埔、仁美地區這一塊，事實上它大部分地區目前現狀來講是所謂的非都，或是都市計畫農業區；至於對於地方聚落一些生活空間的提升，我們非常樂意跟議員一起，看有沒有其他的可能性來，提供當地的居民一些更好的服務，跟一些相關的設施。

至於文大用地這一塊，確實講了很久，我們也努力了很久，市府相關單位包括觀光局、地政局、經發局，事實上我們一直都在思考這一塊地區要去怎麼發展。所以整個文大用地終於在今年 8 月份都委會也同意，因為它鄰近澄清湖，旁邊有高爾夫球場，也有烏松那邊的棒球場，這整個來講是非常適合朝觀光的方向來發展。這個也謝謝都委會的委員，大家都一致的同意，就是繼續讓它往觀光專用區的地方發展。這個案子我們現在送到內政部都委會，接下來我們會極力地來爭取中央相關委員的支持，後續交由觀光局努力來推動。整個覆鼎金也好，就是金獅湖、覆鼎金、澄清湖，它事實上是高雄中心的雙湖特區，它也

算是高雄市的敏感地區。但是我們再把尺度放大一點，誠如議員提出來的，仁大工業區、仁武產業園區一些相關的規劃，事實上我們目前也朝這個角度來思考。我想覆鼎金、金獅湖、澄清湖它是一個適合觀光發展，重要的遊憩地點，也是大高雄重要的飲用水資源的地方。

如果在整個轉型之後，我們應該拉大尺度，如果就產業來講，我想仁大工業區跟之前，二十幾年前五輕的爭議，遷廠是連結在一起的。所以在當時都委會，就是內政部都委會的時候，確實有決議說 107 年以後，他要把它調降為乙種工業區。那調降成乙種工業區，它既有的、現存的這一些廠商，它大概除了汽電共生，然後設備的更新，以及為了改善環境所必須要的設施以外，要做其它的使用，它必須經過環保相關單位的同意才可以去進行。但是這也不代表說其它的土地是沒有辦法使用的，就是對於一些新的廠商要進駐，我想這個它一樣是可以，只是要符合乙種工業區的規範。

至於在仁武產業園區這一塊，當然議員非常清楚是從當初國道 7 號的研究報告所延伸出來，那為什麼我們去提出這一塊呢？因為我們也是體認到，事實上在高雄過去很長一段時間，我們真的沒有報編任何的產業園區，所以經發局努力推動和發，事實上就是在這樣的情境脈絡之下去積極促成。我想今年已看到很好的成效，而且經發局的同仁，包括曾局長每天根本用倒數的方式在鞭策自己跟他局內的同仁，總算有一個好的結果。那他們採取一個創新的做法，就是採用預登記，預登記事實上的效果等於需要的人是大於和發產業園區所能提供的。我想這個也是高雄需要的，就是高雄市事實上有很多的投資者，在產業跟生產的這一塊跟創業這一塊，他們也表達很大用地的需求，只不過之前我們很困難，沒有足夠的地可以給願意來高雄投資的廠商。因此我們也跟經發局合作來推動仁武產業園區，我們已經就初步的去討論，就記取和發產業園區整個在申請成立開發這個園區之前遇到的一些困難，我們先拿來討論及做一些整理。我想這個東西我們跟經發局很快的就會一起提出來。〔…。〕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很欣慰剛剛聽到都發局長答詢的那一些內容，其實仁武產業園區我們大概講了有 1、2 年的時間，現在大環境其實也很清楚，是大家想要回來高雄，是我們沒有辦法提供出一個適當的地方，讓這些想要回來不管是投資或把廠房移回來的產業界，一個適當的空間。所以剛才聽到都發局長講得很好，經發局之前在處理和發園區的時候，是用倒數的時間在進行。所以在這裡，經發局林副局長也在這裡，拜託，我所了解是仁武新的產業區這項業務，已經是到經發局那

裡了，期望在市政府這一任裡面，將這件事情完成，我覺得很多產業都想回來。仁武也都在發展、人口也在增加，生活不是只有居住的空間而已，其實還有產業跟就業的需求。所以這部分經發局如果能夠把和發產業園區好的經驗，拿來處理新的仁武產業園區，把適合高雄我們需要的，現在的需求端在產業界，是他來拜託市政府給他地，所以條件是我們這裡開的，現在是高雄產業發展很好的機會。所以也利用這個機會拜託經發局，在仁武新的產業園區，用和發的經驗加速來處理。相信市長這一任內，對原高雄縣的轄區裡面的產業園區，除了和發之外，仁武我相信也是一個很好的選擇跟很好的機會，今天我質詢到這邊，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邱議員。接下來質詢的是林議員宛蓉。

**林議員宛蓉：**

今天是都委會部門業務質詢，今天的主委有事情到台北開會，由你們來坐鎮，你們是很強的團隊。今天有來自民間的專家學者，是不是？有。他們就是專家學者，今天副市長如果有在這邊…，他在擔任環保局長的時候，市議會有通過一個法規，就是環境維護自治條例，裡頭有週一無肉日。這個法規法條已經通過，但是好像高雄市政府沒有確實去執行，我們的主委，那天我有稱讚他，可是他今天沒有來，我還是給他掌聲鼓勵。他現在是高升副市長，他應該回頭去看一下，環保局有沒有去貫徹他的理念。現在就進入我今天的主題。

針對前鎮、小港，可以說是一個污染源最嚴重的地方，人家是財源要豐富，我們糟糕的是環境不優。目前前鎮河口剛好介於亞洲新灣區內，有 199 座的油槽，在 110 年要全部遷移，這是中油前鎮儲運所的空氣槽，它是氣爆的起源，也就是高雄這次氣爆起火的源頭。中油油槽氣爆真的是很可怕，就緊鄰在前鎮河口的亞洲新灣區內，仍然達到 199 座的油槽。所以人家說，前鎮、小港的居民真的很勇敢。我們那裡什麼多呢？貨櫃多、車禍多、污染多、噪音多，多的都是在我們那邊。希望透過都委會表達本席給你們的意見，要遷必須掌握時程，看它是不是有辦法在那個時間內遷移？它的油槽位於亞洲新灣區內，顯得相當的諷刺。你看這裡有世貿展覽館、有油槽、有中鋼的企業總部，還有圖書總館，這些都在裡面。會在這裡面，當然是有它的時空背景的因素，我們也沒辦法請陳菊市長的政府立即改正，因為又不是他們設的。在這個地方你們比較辛苦的是，因為以前爲了發展我們的經濟，前鎮、小港在過去算是偏遠的地方，當初都會把一些工廠設在比較偏遠的地方；但是現在隨者時空背景的不同，人口也增加了，都會區也一直在進步，加上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的腹地又比較大，所以高危險性的油槽也就是在氣爆事件的源頭。

氣爆發生也讓高雄人體會到城市安全的重要性。要追求經濟成長的同時，也不能忽略民衆生命財產的安全。這就是氣爆區的慘狀，本席當時也歷經很多的奔波，現在已經過去了，人家說發生就是要讓我們更進步。目前它遷移的進度如何？行政院在民國 100 年的時候，核定在洲際貨櫃中心二期的計畫，同時核定中油內有 10 家的石化業者，包括李長榮等 10 家的石化業，必須在 110 年把 199 座的油槽遷到二期重劃區，也就是洲際貨櫃中的二期計畫裡面，現在會延宕嗎？你們有去了解嗎？現在很多廠區有沒有什麼動作？都委會有去做督促和了解、關心嗎？否則，這個地方處於爆炸的危險區內，大家又住在那裡，我也住在離那裡不遠的地方，所以市民朋友都要求我去替他們說說話，我回答說：「有啦！我常常有提起。」不過，氣爆也已經發生了，相信中央和地方政府都非常重視民衆的財產和生命的安全。但是這部分是否有延宕？

接下來，我要講 10 公頃森林新生活的部分。這 10 公頃爭取不容易，在選舉的時候，每個人都在邀功說是他爭取的，天地良心，大家有關心是沒錯，但是在爭取的過程中，是本席在這裡大聲疾呼。我很感謝我們的賴委員，你當時也是這個專案裡的召集人，所以小港區的居民都很感激你，我也一直替你做宣傳，你確實在這個過程裡很用心。爲什麼我今天還要提呢？因爲在小港區公所辦九九重陽節的活動時，對於市政府辦的每一場活動，本席有空的時候一定會去參加；當我去參加並關心長輩的時候，有幾位長輩問我少康營區的事。有關這部分的爭取，市政府都委會已經審議通過，現在正送往中央的都委會。在這個 10 公頃的爭取過程中，市民朋友都有到觀衆席來訴求，我們市長也知道。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因爲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大家都很努力，市民朋友、議會同仁、市長以及整個市府團隊也都很關心。由於華山路 200 巷要把 6 米巷道變更為 10 米的道路，市政府很認真的在做，非常感謝。對於 6.3 公頃，市民不是很理解，我跟他說：「我沒時間在這裡一一的告訴你，如果我要講也要在議會裡講。」因爲在那天的活動當中，市民朋友很不高興的說，他買房子住在那裡已經很久了，爲什麼小港人就要生活在空氣這麼不好的地方？我安慰他說：「不會啦！我們的市長、都委會以及市議會的議員大家都會很努力。」綠地 10 公頃，不只是前鎮、小港的居民可以享受到好的空氣品質而已，相對的很多區也是會受惠。如果衛武營以及 205 兵工廠陸續遷移，加上蔡英文如果當總統的話，我相信高雄市的發展會更加迅速。高雄說起來是過去的工業區，工業區現在都在轉型當中，要翻整高雄市的整個發展，當然要經過很多人的努力。一屆又一屆的議員

監督高雄市政、促進都市的發展，也是我們議員應該要做的工作。所以在這個 6.32 公頃之後，我們一直在提高公園綠地到 8.5 公頃，但是本席覺得還是不足，因為小港和前鎮人不是三等或二等國民，所以我們要更多的綠地，提高到 10 公頃，經過賴召集人的努力打拚，相關單位都有前往會勘。

地主台糖公司未來將在營區東側、營口路開發大型商業型態帶來大批人潮，這個部分剛剛已經有講過了。這 10 公頃公園綠地，未來市民朋友，尤其是住在 200 巷的居民，最煩惱的是有可能宏平路、宏文路、漢民路、山明路、松金街這裡的人都要來到這個商業區裡頭，到時候車子、人潮都會包圍著華山路 200 巷，現在也經過我們的努力之下要把 6 米巷拓寬成 10 米道路以因應未來的車流量，這就是你們的努力打拚，所以說我們的市民朋友可以放心。在陳菊市長的執政之下，他們願意不斷的跟市民協調溝通將荒廢的土地能夠綠化，這是市政府所要做的事情，所以你們可以很放心。市政府在做事情，包括市議會，像主席玫娟議員對市政的關心也很認真，所以你們可以放一百個心，在這個部分可能會很快的處理。快歸快，但是現在他們在講看不到目前的進度到哪裡，他們知道市府這個案已經審議通過，在中央內政部目前在審議這 10 公頃，包括把 6 米巷拓寬成 10 米道路的部分，這一定要經過內政部都委會去審議通過。我不知道都委會針對這個部分，有去督促他們嗎？本席也在私下拜託台糖，詢問是不是在哪個環節有問題，我瞭解的結果，他說在委員會裡頭好像有點意見，但是哪個意見應該是需要補充資料或是做一個補充說明，...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台糖公司現在也說他們有要積極請顧問公司準備一些資料，是不是市政府要做相關的配合？顧問公司有一些資料也是要來跟市府諮詢，因為內政部都委會的委員有點意見，所以需要補充資料再去說明，那麼市政府是不是可以強化協助他們趕快把資料再次送到內政部都委會去審議？這個部分，都發局局長，你來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怡德：**

我想大家都知道林議員長期非常關心少康營區這個案子，這個案子也經過一些努力之後，終於是在今年的上半年市都委會大家能夠同意通過的一個方案，我們也在今年 4 月份左右送到內政部都委會去進行審查。針對這個案子的進度跟議員做一個說明。現在來講，因為今年內政部都委會是在 6 月的時候針對少

康營區有召開一次專案小組的審查。審查的時候，部都委會的委員針對這個案子在市地重劃跟交通影響評估有請市的地政局跟交通局來做確認。現在可以跟議員說明的是在交通評估的部分，交通局在這個部分已經確認，另外，就剩下市地重劃的部分，現在正由台糖公司跟市的地政局在確認重劃的可行性評估報告的內容，這個東西一旦完成，我們就會馬上提報到內政部都委會要求他們續審，以上跟議員做說明。〔…〕這當然，市都委會通過的案子，市府同仁一定是積極努力在推，要不然我們之前就白忙一場，所以各局處相關的人員一定是該我們積極去努力，我們會盡量做到，該我們積極去說明，我們也都是派優秀的同仁積極去辯護。〔…〕跟議員報告，有。油槽的部分，議員非常清楚，那是行政院訂在 110 年，他已經核定油槽遷移的計畫。所以他的時程就是大概 105 年部分的地就可以陸陸續續的完成，完成之後必須在 108 年以前完成土地的改良，因為畢竟是填海的，所以有一些夯實的一些動作要做，之後就會由這些儲槽的業者進行儲槽的興建跟管線設備的處理。期程來講，就是 110 年之前他必須要完全遷走。這個部分，我想市府的期待是這樣，就是我們對期程的期待是只能提前不能延後，我們也有跟交通部、港務公司就工程技術去瞭解，我們得到的回復是目前工程並沒有延宕，我們當然會持續的請中央相關的單位，包括交通部、經濟部來督促這些包括中油以及民間業者在油槽遷移的速度上一定要如期，只能提前不能延後，確保市民的安全。〔…〕環保單位必須請他們就環保的部分去進行檢測，然後除污的計畫，在未來土地使用的方向上，我們會盡量調整成比較符合亞洲新灣區這邊相容的使用方式。這個，我們會再跟都委會這邊來做一個方案上的討論，〔…〕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林議員的質詢。向大會報告，今天都市計畫委員會的議程，所有登記發言的議員都發言完畢，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進行工務部門的業務報告及質詢，散會。（下午 3 時 27 分）



# 高 雄 市 議 會

第 2 屆 第 2 次 定 期 大 會

## 議 事 錄 (5-4)

編 者 高 雄 市 議 會  
承 印 者 樺 暘 文 具 印 刷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4 月



高雄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議事錄（5-4）  
高雄市議會編印